
边唐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第0章序章

国恒以弱灭，汉唐以强亡。

隋末大乱，群雄并起，生民涂炭。等到李唐重新一统之时，天下户口数已经不足隋朝极盛时的四分之一。

经过百余年的休养生息，天下逐渐恢复元气。到大唐天宝年间，全国在籍户口数将近九百万，人口超过五千万，已经接近隋朝极盛时的水平。

至于地域，更是远超隋朝。“是时中国强盛，自安远门西尽唐境万二千里，闾阎相望，桑麻翳野，天下称富庶无出陇右。”这万二千里大好河山，大半都在安西境内。

安西，也称碛西，是大唐盛世最璀璨的一颗明珠。贞观十三年至十四年的交河道行军，大唐吏部尚书侯君集率薛万均、契苾何力、牛进达、阿史那社尔诸将灭高昌国，以其地为西州，并置安西都护府。从那时起到天宝年间，百余年间大唐名将不断开拓，才有了这安西万里疆域，自陇右直至河中，皆是中国之土。镇守这万里疆域的汉家儿郎，被称为安西军。

大唐天宝十年，公元751年，正值大食易代之

际，唐安西副大都护高仙芝率数万胡汉健儿西出葱岭，与黑衣大食战于怛罗斯城下，大败而归。两万余汉军精锐，返回安西的只有数千，其余战死被俘各半。

高仙芝雄心勃勃，未尝没有在葱岭以西建立一个立足点，趁着大食易代之际火中取栗，为大唐开拓更广大的国土的意思。可惜天意不遂人愿，怛罗斯川一战天时地利人心皆不在我，安西铁军遭遇了一场前所未有的惨败。

怛罗斯川现在叫塔拉斯河，西汉时叫都赖水，前36年，西汉名将陈汤率领蕃汉兵马4万挺进到塔拉斯河畔，消灭北匈奴郅支单于，留下一句名言：犯强汉天威者，虽远必诛。800年后，汉家儿郎再次挺近到塔拉斯河，这次赶上葛逻禄仆从军中道叛变，安西铁军几乎全军覆没。

如果说天宝十四年爆发的安史之乱是大唐由盛转衰的转折点，那么天宝十年的怛罗斯之战便是大唐由盛转衰的前奏。天宝年间，安西都护府的安西军才是天下兵锋之最，战力远非安禄山的河朔之兵可比。若安西军没有此败，数万雄师虎踞安西，安禄山未必敢发动叛乱，纵然叛乱也未必会到不可收拾的局面。

恒罗斯之战后，万余汉家儿郎流落葱岭以西，能平安返家者屈指可数。作为百战精锐的他们，遽然消失在历史的长河之中，再也不曾被史家提起。

这是真实的历史。

一个熟悉历史的现代人，阴差阳错出现在了怛罗斯之战后的河中，成为了唐军战俘的一员。我们的故事，就从这里开始。

第一章过碛觉天低

假如说这人间有一座乐园，

那乐园便是飒秣建。

哈，要是你把它跟巴里黑相比，

苦和甜能彼此一般？

它的空气微近柔和，它的泉水受到北风的抚爱，它的土壤因为欢畅，有如酒火之质。

这国家，石头是珍珠，泥土是麝香，

雨水是烈酒。

~~~~~~

大唐天宝十年，公元751年，九月，河中，飒秣建。

马璘看着几个手脚粗壮的西州汉子熟练地进行着抄纸的工序，微微点了点头，站在他身边的粟特富商康百万则是已经笑得眼睛睁不开了。

“马将军，咱们作坊出产的纸，可是比从安西运过来的都要好！第一批纸已经运到捕喝，根本就供不应求，这第二批纸我准备运到木鹿，等到葱岭那边平静了，我还准备把咱们的纸卖到安西去！说不定还能卖到长安！到时候你们大唐的天子说不定
~~~~~~

也能用上咱们作坊产的好纸，哈哈！”

紫髯深目的康百万年轻时也曾闯荡过安西，在安西军中当过译人，这一口中原官话说得倒是颇为流利。

马璘淡淡一笑。

作为一个千年之后的来客，造出比唐纸更好的纸并不是什么难办之事。

“老康，这飒秣建也隶属我大唐安西管辖，你不要忘了。”

“那是，那是！这里是大唐康居都督府么！说起来我老康也算是唐人，大家都是自家人啊。马将军，大食人在河中是越来越嚣张了，我们也一直在盼望着王师啊。”紫髯胖子道，脸上的神色看上去颇为真切。

胖子的话马璘只当是放屁，河中粟特人夹在大唐和大食之间，只能是左右逢源，现在说得好听，等会儿恐怕就要去拍阿巴斯党人的马屁了。这也是生存之道，怪不得他。

王师？王师倒是来了，安西副大都护高仙芝率数万胡汉健儿西出葱岭，怛罗斯一战杀得大食人血流成河，安西军一如既往的骁勇，斩杀数万敌军，却终究是寡不敌众，再加上葛逻禄仆从军中道逃

跑，精锐无双的安西军竟然是吃了败仗！

如非如此，自己也不会出现在这个地方。

穿越就穿越吧，直接穿越到怛罗斯之战的战场之上，也真是够倒霉的。如果不是因为自己的穿越，按照原本的历史走向，这个叫马璘的家伙根本不会在怛罗斯之战中成为战俘。他应该在安史之乱中声名鹊起，凭军功成为大名鼎鼎的扶风郡王，位极人臣，死后谥号“武”才是。

既来之，则安之，前世的种种磨难不去管它，既然自己大难不死，穿越到千年之前这个同名同姓的家伙身上，没道理不好好的活下去。

相比前世自己的体弱多病，这个千年之前的关中汉子身体实在是强壮太多，简直就像蛮牛一样，自己没有任何理由不满意。

“老康，咱们说好的事情，你不要忘了。”

康百万哈哈一笑，从怀里拿出厚厚一叠契约：“那是自然。马将军，这是十人的奴隶契约，从今天开始，你们在飒秣建就是自由人了。不过这些天，在知道了里面有不少工匠之后，安西军战俘的价格是越来越贵了，一千第尔汗银币也不一定能买到一个呢！”

熬煮纸浆的大锅之下烈火熊熊，马璘接过契

约，随手抛入烈火之中：“老康，你要想扩大造纸作坊规模，就必须购买唐人战俘，也必须解除他们的奴籍，否则一切免谈。记住，唐人，绝不为奴！”

“是是是，马将军，就照你说的办！唐人绝不为奴，我老康也是唐人，是大唐康居都督府的治下之民，哈哈！”康百万连连点头，笑得合不拢嘴。

看这样子，这马将军暂时是没有离开飒秣建的打算。这样便好，总要等到自己学会他的造纸技艺才好放他离去。至于最后有多少唐军战俘逃回安西，那是阿巴斯党人要操心的事情，跟自己可没什么关系。

马璘笑了笑，都是聪明人，康百万是怎么想的他自然清楚，也不点破。现在身处敌国，想法子平安回到安西才是最重要的。

一个人的力量有限，要想返回安西必须有足够的人手。没有康百万手里的倭玛亚银币，自己是没法子让更多在怛逻斯川被俘虏带到飒秣建的安西汉子们得到自由。康百万贪婪了些，却是真小人，很有些契约精神，选择和他合作是不错的选择。

……

怛罗斯一战之中，安西军损失惨重，被俘安西

汉军便有万余。不论是黑衣大食还是白衣大食都没有屠杀俘虏的习惯，所以这些汉家儿郎都还活着，只是都沦为了奴隶人。按照粟特商人康百万的说法，至少有五千汉人战俘被齐亚德大军带到了飒秣建。

这一战安西军付出了极大的代价，不过黑衣大食方面损失更多，战死者绝对有安西军的五倍。若非是大食军队人数太多，安西军绝对不可能战败。高大将军趁着夜色逃走了，大伙儿群龙无数，不然百战余生的安西健儿们怎么可能放下武器。

怛罗斯之战的胜利完全出乎阿巴斯党人的预料，怛罗斯之战之前，面对安西军大军压境，并.波悉林原本是在飒秣建修建长墙准备防御高大将军进攻的，此刻却是志得意满，正野心勃勃的准备进攻安西。

大量的安西军战俘被波悉林集中在这里，除了准备发卖之外，也有向九姓粟特人夸耀武力的意思。自屈底波经略河中开始已经数十年了，九姓粟特人依然在大唐和大食之间摇摆不定，祆祠之中圣火依旧不灭，这对于信仰极为虔诚的波斯人波悉林来说自然是无法忍受。

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马璘不认为会因为自己

的到来有多大改变，所以波悉林进攻安西的计划不会实现，他也逃不过被哈里发曼苏尔兔死狗烹的结局。自己现在所要做的，就是多带一些人平安返回安西罢了。既然到了这里，身为汉家儿郎，总不能什么都不做。

……

对于这个安禄山的本家马璘实在是生不起什么好感，就算是他刚刚解除了自己的奴隶身份也是一样，所以马璘直接把这个肥胖的家伙赶出了造纸作坊。

康百万也不生气，只要有足够的利益，粟特商人永远不会生气。马璘手上的造纸术能给自己带来多大的利益康百万很清楚，所以被马璘踹出作坊时依旧是满脸笑容。

康百万是地道的粟特人，康姓在飒秣建也是王姓。当年屈底波进军河中之后，和飒秣建的众多粟特富商一样，他和整个家族都被迫迁居飒秣建城外，自成聚落筑堡而居。阿巴斯革命之后，由于支持了阿巴斯党人，所以粟特商人的地位也是有所恢复，花费了大把的倭玛亚银币之后，康百万又重新迁回了飒秣建城中故宅。

马璘的造纸作坊，便位于康百万宅邸的深处，

现在这里面已经有了六十余人，全部都是膀大腰圆的安西汉子。按照和康百万的约定，再造出几批澄心堂纸之后，这些人都会解除奴隶人的身份。

康百万购买马璘为奴隶时，不过花费了三百第尔汗，后面价格最贵的竟然花费了八百第尔汗，外面的价格居然已经超过了一千第尔汗。

放下横刀的手能不能再把横刀拿起来，这是一个问题。不过这件事情根本难不倒马璘，现在最重要的是人数，只要聚集在一起的唐人足够多，相信他们便有勇气重新拿起武器。

……

“马将军，没想到你竟然有这等技艺。当初在安西的时候可未曾听说过。”

说话的青年身材瘦弱，面容白皙，一看便知道是士族子弟。这一次高仙芝大将军西征，所有人都以为必然和以往一样战无不胜，临时加入军队想要捞取功名的世家子弟极多，这个杜环便是其中一个。高大将军居然会战败，他自己也成为俘虏，这是杜环绝对没有想到的。

马璘笑了笑：“当年某投军之前，也曾在京师浪荡多年，会一点儿这等微末之技，算得了什么。”

“可是京师的纸，也没有咱们现在造出来的好……”

马璘挥了挥手，不再理他，直接走出了湿热的造纸作坊。此时的杜环不过是个年轻的世家子弟，还不是写出《经行记》的那个杜环，用不着自己高看他一眼。

当然遇到了自己，杜环的命运已经改变，不久之后自己就要带着他们踏上归途，杜环要么战死在回安西的路上，要么活着回到安西，恐怕是永远没有机会游离大食各地，写出《经行记》了……

并不是歧视世家子弟，实在是和千年以前的人没有多少共同语言。撒马尔罕当年也来过，当初只是游山玩水，看一看穆斯林口中的人间天堂是什么样子，当年看过之后感觉不过如此，如今再看，同样是不过如此。

……

甜得发腻的椰枣实在没什么好吃的。目光清澈干净的粟特小美女倒是不错，不过想到是康胖子派来套取澄心堂纸配方的，立马也感觉兴味索然了。

随意拿了两枚椰枣，示意粟特小美女离开。看着小美女含羞带怯摇曳生姿的身影，马璘摇了摇头。粟特人就是粟特人，为了早点儿得到配方，康

百万居然连亲生女儿都舍得拿出来。

“过碛觉天低……”马璘忽然想起岑参的一句诗。

九月的飒秣建，绿洲之上的确是天幕低垂。岑参这个家伙也参与了这次远征，此时早已平安逃回安西了吧。

安西……

其实他并没有去过安西，去过安西的是原来的马璘。他继承了马璘的身体，也继承了马璘的记忆。

河中之地，原本也是属于安西都护府的。现在所在的飒秣建，高宗朝开始就成了大唐的康居都督府。

怛罗斯一战之后，大唐的势力范围不再出葱岭。几年之后安史之乱爆发，大唐更是完全放弃了整个西域。

这一放弃，便是永远。千载之后，葱山以东犹是中华国土，葱山以西却再不复中华所有！

心中不过是感慨了下，马璘并不认为自己能改变什么。前世的自己，只是一个普通人，现在多了两膀子力气，别的还是一样。

自己能够做的，不过是在这个乱世之中求存。

既然自己没有死去，那就好好活下去。

……

注：飒秣建，即撒马尔罕，中亚名城，现为乌兹别克斯坦第二大城市。

第二章马璘的计划

飒秣建街头，暮色将临。

马璘和几位摆脱了奴隶身份的安西汉子坐在露天的棚子之下，面前摆着的是飒秣建本地自产的美酒。

飒秣建盛产各种水果，尤其是苹果和葡萄。这种葡萄酒的滋味非常不错，甚至比疏勒女肆中的还要好上一些。不过除了马粼之外，其他几人却都是喝得没什么滋味。

这也难怪，虽然都是抽肠溅血的好汉子，战场上从来不会皱一下眉头，可如今毕竟是身在敌国，能够像马璘这样泰然处之自然是需要过人的胆气。

自家事情自家知，马璘虽然也一心活着回到安西，可毕竟刚刚死过一次，两世为人之后，这生死之事自然就看得淡了些。

而这些安西汉子与他不同，都是有着各自的牵挂。

盛世开元，万国来朝，繁华之下，却也有着深重的危机浮现。土地兼并的严重，已经让大唐盛世的根基府兵制彻底崩溃。自宰相张说上疏请募兵开始，安西戍卒已经不再是三年一轮的关中府兵，而

是永久驻守边塞的募兵了。

这些安西汉子都是拖家带口的，家眷都在安西，七尺高的汉子，个个都是家里的顶梁柱。如今身在敌国，家里老小的命运是他们最大的牵挂。

……

“吃！随便吃啊！”

马璘大笑着，也不理会这些神色沉重的家伙，横刀在他手中就像纸片一般轻巧，把案上的全羊切成一个个大块，一边大口的吃着，同时打量着飒秣建街头的行人。

不愧是丝路中道上的重镇，不大会儿功夫，马璘便见到了大食人，波斯人，拔汗那人，吐蕃人，粟特人，突厥战奴，甚至还有几个一赐乐业人。

年前捕喝的白衣大食余党叛乱，也波及到了近在咫尺的飒秣建。乘着怛罗斯之战大胜的威风，这些天并.波悉林在飒秣建大开杀戒，杀得倭玛亚余孽人头滚滚。如今的飒秣建表面上还算平静，底下也是暗流涌动，各种势力都是有着各自的心思。

这个同样叫马璘的家伙现在名声不显，在原本的历史上可是敢五百骑血战数万河朔叛军的硬汉，力量大得惊人，食量同样是不小。自怛罗斯之战到现在已经一个多月的时间了，马璘对于这一具身体

已经是完全适应，几斤羊肉下肚，完全没有什么感觉。

看着几位安西汉子愁肠百结的样子，马璘笑了笑，抛了下手上的横刀道：“怎么样？各位，未知横刀还能拿得起来么？”

“马将军，你的意思是——”杜环目光一闪，从马璘手中接过横刀。

“与其终生夷狄，不若战死沙砾！莫非你还真的想在这里呆一辈子不成。”马璘笑道，又喝下了半碗琥珀色的飒秣建葡萄酒。

身边目光清澈干净的的粟特小美女露齿一笑，乖巧的帮马璘把酒碗添满。

杜环脸色微变，看了一眼马璘身边的粟特少女。马璘呵呵一笑道：“没事，她听不懂的。”

他在怛罗斯城下受伤极重，根本不知道怎么来到飒秣建城的。亏得这位粟特丫头细心照料，不然也不能这么快就恢复过来。如今虽然不算是恢复全部实力，上马提枪却已经毫无问题。

他的命可以说就是这位粟特丫头救的，相处月余，对于这位目光清澈明亮的少女极为了解。如果不是知道她听不懂中原官话，也不会当着她的面说这些了。

大食和大唐刚刚经历过一场血战，几位唐人出现在飒秣建街头，比一赐乐业人还要惹眼，出来之所以带上这个丫头，为的就是省去不必要的麻烦，不用总是向巡逻的黑衣大食士兵解释自己的自由人身份。

听不懂就好，几位安西汉子同时松了一口气。

“将军!你说怎么干吧，我们都听你的。”一个粗手大脚的汉子从杜环手中接过横刀，在手上轻轻地抛了两下，瓮声瓮气地道。

这个家伙叫韩武，和他的大哥韩文都是陌刀手，在怛逻斯川斩杀的大食人足有数十，最终因为力竭才被俘虏。

他的大哥韩文则已经死在了怛罗斯城下，对于大食人和帮助大食人的粟特人，韩武自然是恨到了极点，对于康琳儿这样的绝色粟特小美女也没有一点儿好脸色。

“一句话，杀回去！”马璘道，“高大将军不带咱们回去，咱们就自己回去！有命的话，就活着见到爷娘，死在路上，那就算自己倒霉！”

“好！”几位安西汉子同声应诺，声音不免大了些，路过的一队黑衣大食士兵快速的走了过来。

韩武紧紧地抓住横刀，随时准备劈出去。马璘

呵呵一笑，示意他稍安勿躁。粟特小美女款款站起身来，向那为首的士兵快速的说了几句什么，一个小小的钱袋便抛了过去。

掂了掂钱袋里倭玛亚银币的份量，黑衣大食士兵的脸色变得和善了很多，向着粟特小美女点了点头，便即快速的走开了。

“她说，我们都是她的朋友，不是奴隶。”杜环道，脸上有着一丝得意。

马璘点了点头。黑衣大食士兵以波斯后裔为主，康琳儿刚才说的是波斯语，杜环在原本的历史上曾经写出过《经行记》，自然是懂得这些语言的。

当然这些话马璘自己也能听懂，不过这是一个秘密。安西军中，懂的波斯语和大食语的人本就极少，原来的马璘绝对不在其列。

“将军，可否说说你的计划？”杜环毕竟是世家子弟，心思要缜密一些，“此次我等跟大将军西征，从安西到石国便极为难行，石国到这康国又有数百里，如今我等距离安西极远，想要逃回去谈何容易！身在敌国，四面皆敌，一举一动都要慎之又慎啊。”

“逃回去？为何要逃回去？”马璘呵呵一笑

道，“杜环，我说的很清楚，我们是要杀回去才对！”

“杀回去！”杜环浑身一震。

“是杀回去！”马璘点了点头，道，“波悉林目空一切，飒秣建城中竟然有五千我汉家儿郎！此地乃西陲之地，五千人足可灭国！大食人如此嚣张，必然要为此付出代价！”

“果能如此，此班超、陈汤之功业也！”世家子杜环脸色涨红，猛然站了起来，“将军，说说你的计划吧！我们要如何做！”

这个时候，他倒是把怛罗斯城下的血战忘记了，一心想建立不世功业。

几位安西老卒没有说话，一个个却也都是摩拳擦掌，极为激动。粟特小美女好奇的看着几人，柔柔亮亮的目光落在马璘的身上。

……

知道了马璘的计划，安西汉子们胸怀自然是畅快了许多，大碗的葡萄美酒倒入口中，便如同饮水一般。

杜环已经被马璘临时任命为参军一职，重任在肩，瞬间变得稳重了许多，滴酒不沾，目光中却已有了醉意。

盖世功业啊！

马璘酒量大得惊人，已经喝了几坛了目光依然明亮，粟特小美女的眼中更是多了几分钦佩，幽潭般的眼眸盯着马璘便无法移开。

马璘现在并没有一个详尽的计划，不过他还是有着几分把握的。他所能够依仗的，便是脑中的知识。

河中之地的地形，千年之后也没有太大的变化，而对于河中之地局势的把握，来自千年之后的他显然比这些局中人有更大的优势。

并.波悉林功高震主，已经受到了哈里发的猜忌，白衣大食余党失去了原来的地位，对于出身波斯奴隶的并.波悉林极为记恨。粟特人首鼠两端，如今又多了万余唐军战俘和更多的突厥战俘……

这样的形势之下，只要运筹得当，返回安西应该不是难事。

这些来自千年之后的知识，他无法告诉任何人。

就当是一场游戏吧，马璘心道。

前世碌碌无为，终至生无可恋，如今回想起来，那悬崖顶上的一跳居然是那样可笑。

……

包括杜环在内，跟马璘一起出现在飒秣建街头的安西汉子一共有九个人。这些人在作坊内的六十人中，乃是马璘精心遴选出的骨干。这一次带他们出来，一是让他们重拾胆气，二是告知众人自己的计划，看看众人的反应。

按照马璘的打算，如果这其中有人露出犹疑之态，那么回去之后就会一刀杀了。事关重大，自然是不可不慎。

好在这些安西汉子都是好样儿的，连杜环这个世家子也不例外。

一行人酒足饭饱，在暮色中的飒秣建招摇过市，自然会引来众人的目光。

粟特小美女康琳儿在这里颇有名气，一路上有她跟着，倒也没有什么麻烦。

“将军，我们这样招摇，恐怕……”杜环担心道。

马璘笑道：“无妨！我们要在此发动，总要让这些人适应我们的存在才是。如果出现一个唐人就引起警觉，那还如何能成事？等到过些日子，我们出现在街上没人在意了，才是我们发动的时候！”

一行人游逛了小半个飒秣建，路上少不了被人指指点点。大伙儿知道了马璘的打算，也就没有了

什么顾忌，身在敌国，居然是如同在安西一般自然。

康琳儿身上有着大把的第尔汗银币，马璘花起来也不吝惜，不多时每人手上都有了一把横刀，马璘身上甚至多了两把纯正的大马士革弯刀。

已经是自由民，携带武器便是允许的。大食人在河中的统治较为粗放，健壮的成年男子只要按时缴纳宗教税即可，其他的没人理会，老弱妇孺则无需缴纳宗教税。

当然成为教民就不用交税，不过大食人并不想让太多的人成为教民，那样的话财政就会崩溃。

路过女肆，美丽的粟特女子看着众人先是吃吃的笑，然后就招手请众人进去。别人都没有理会，唯独陌刀手韩武向马璘要了一袋银币便走了进去。

看这家伙气势汹汹的样子，马璘摇了摇头，那个粟特女子真是不知死活，韩武恨极了粟特人，这是把她当做杀他大哥的仇人了，这个粟特舞娘肯定是要倒大霉了。

第三章胡旋女

栗特女子身姿婀娜，肌肤白皙柔嫩，一颦一笑间眉目含情，与端庄贤淑的汉家女儿大不相同，别有一种诱人的魅力。有了韩武这家伙带头，其余几人便都有些意动，一个个眼巴巴的看着马璘。

“去吧，劳累了这么多天，也该消遣一下了。”

“谢将军！”

有了马璘的军令，几个安西汉子一哄而散，各自搂着一位中意的粟特美女走入了帷幕之后。

“将军，这不太好吧？”世家子杜环皱起了眉头。

“不愧是我大唐最精锐的安西健儿，在造纸作坊里劳累了一天，现在还能提枪征伐，个个都是好样儿的。”马璘笑道。

“可是将军……”

“好了，参军，粟特舞娘胡旋舞极为有名，你也该去见识一下。等到我们回到安西，想要见到可就没有那么容易了。”马璘笑着打断了他的话，把杜环推向了一个深褐色眼睛的粟特美女。

小美女康琳儿盈盈浅笑，向着那粟特美女说了

句什么，那位粟特美女咯咯笑着，径直把杜环的脑袋按在山峦般的胸脯之上。

饶是杜环见多识广，也未曾有过这般经历，一时间自然是头昏脑涨，三魂丢了两魂。看着杜环被那粟特舞娘拖曳着走入帷幕之后，马璘不无恶意的想，杜环这家伙在《经行记》里大肆夸赞大食，是不是与大食各地风情不同的女子也有关系……

……

安西军健儿南征北战马不卸鞍，过的都是刀口上舔血的日子，征战之余去安西四镇的女肆之中消遣，本就算不了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如今身在敌国，在这四面皆敌的环境中还敢这样做，本就是一种勇气的体现。马璘对于这一点极为满意，自然是不会扫大家的兴致。

大奸商康百万有的是钱，不花白不花。造纸作坊给康百万带来了滚滚的财源，出力的都是这些安西汉子，大伙儿花康百万一些倭玛亚银币也是应当应份的。

杜环是世家子弟，如今又身为参军，矜持一些也很正常。马璘看得出来这些人之中，其实他的心中是最紧张的。这小半个时辰的光景，杜环建立盖世功业的雄心，已经被飒秣建街道上那一道道恶意

的目光给消解不少了。

这种时候，适当的消遣，对于杜环是很有好处的。这家伙已经被粟特舞娘拉了进去，至于是真的看胡旋还是干别的就没人知道了。

……

身边的粟特小美女盈盈一笑，清澈干净的眼眸看向马璘，目光中有着一丝探询之意。

“我就不用了。”马璘呵呵一笑，摆了摆手。

倒不是有什么忌讳，美丽的粟特舞娘的确也让他心动，不过此时显然不是时候。

韩武那家伙杀气腾腾的进去，马璘担心这家伙真的闹出人命，必须要在这里看着。这家伙的身板比那粟特美女宽一倍还多，要是真的不知道怜惜搞出人命，绝对是一件**烦。

黑衣大食律法简单，却极为森严，并.波悉林如今便在这飒秣建，要是真的出了人命，那就是大事，必然引起阿巴斯党人的注意，之前的所有努力可能就会功亏一篑。

见到马璘拒绝，粟特小美女的眼中露出一丝喜悦之色。她向着一位身材高挑的粟特舞娘说了句什么，那位粟特舞娘拍了拍手，带着其余的粟特女子转身退开。片刻之后，又有两位身材婀娜的粟特女

子走了进来，身后跟着几人，拿着各种乐器。
　　伴随着弦鼓乐器的节奏，两位粟特女子开始快速的旋转，时而单手叉腰，时而双臂高举，行动间彩带飘摇，衣袂飞旋，速度当真是疾如风轮。
　　粟特女子能歌善舞，丰收之日常歌舞于道旁，舞技之中以胡旋最为有名，这显然便是大名鼎鼎的胡旋舞了。
　　舞到酣处，康琳儿也终于是按捺不住，向着马璘浅笑点头，便即站起身来，走到两位粟特舞娘中间，高速的旋转起来。
　　她本就姿容绝美，如今曲裾飞扬，彩带舞动，当真是飘飘欲仙，不似凡尘中人。一双清澈干净的眼眸看着马璘，似有无限的深情。
　　鼓乐声越来越急，康琳儿旋转的越来越快，两位粟特舞娘已经是停了下来，鬓发散乱香汗淋漓，康琳儿却似犹有余力，跳的轻盈而又热烈。
　　她的眼眸清澈干净到了极点，仿若能看到人的灵魂深处。看着那姿容绝美的少女，一时间马璘的心中也不由得一阵激荡。
　　她是康百万的女儿，可也是他的救命恩人。
　　康百万想要通过她得到完整的澄心堂纸配方，可她的目光却又这般真切……

这个时候，连那些乐者和两位粟特舞娘也似乎明白两人的关系了，都是含笑看着两人，目光里满是祝福。

乐者之中一位老者说了一句什么，音乐的节奏更加的快捷。康琳儿贝齿紧咬红唇，更加快速的旋转着。

马璘就算是木头，也能明白这丫头是什么意思，更何况他并不是一根木头。更何况粟特人说的话，他根本就能够听得懂。

美丽的舞姿令人迷醉，看得马璘目弛神摇。然而这里是康居，不是安西。

马璘用力的摇了摇头，祛除心头的一些杂念，横刀放在膝上，轻轻拍击，伴着鼓乐的节奏低沉的唱了起来。

“胡旋女，胡旋女，心应弦，手应鼓。”
“弦鼓一声双袖举，回雪飘飖转蓬舞。”
“左旋右转不知疲，千匝万周无已时。”
“人间物类无可比，奔车轮缓旋风迟。”
“曲终再拜谢天子，天子为之微启齿。”
“胡旋舞，出康居，徒劳东来万里余。”
“中原自有胡旋者，斗妙争能尔不如。”
“…………”

“禄山胡旋迷君眼，兵过黄河疑未反。”

“贵妃胡旋惑君心，死弃马嵬念更深”

“…………”

歌声悲凉慷慨，与弦鼓之声节奏相和，意境却是完全不同。乐者们和那两位粟特舞娘虽然听不懂中原官话，脸上的神色却是慢慢变了。

粟特小美女依然是在急速舞动，小脸上的笑容却是越来越勉强。这种慷慨悲歌之声，的确也是影响到了她的心情。

马璘神色肃然，脸色紧绷。康居虽好，终非久留之地。渔阳鼙鼓尚有数年不去管它，飒秣建城中如今可是有着五千汉家儿郎。决不能让任何意外之事，影响到自己的心志。

“蓬！”

捧着鼓的一位粟特老者猛然站起身来，把鼓重重地摔在地上，指着马粼愤怒的说着什么，然后大步走了出去。另外几位乐者和两位舞娘也都是一脸的愤怒，愤懑的走出了房间。

大厅之内便只剩下马璘和康琳儿两人，小美女终于是停下舞步，勉强笑了笑。

九月的飒秣建已经颇为寒冷，她的额头之上却已经满是汗水，清澈干净的目光看向马璘，有着一

丝隐隐的失望。

“快擦擦汗，莫要受了风寒。”马璘自知心虚，这时表现得也是极为体贴。

挥舞大袖把粟特小美女额头上的汗擦干，小美女的脸色这才好了一些，清澈干净的目光看着马璘，说了一句粟特话。

马璘干笑一声，只能是装作不懂。

“马璘将军，你知道么？这支舞，我们康居女子一生只跳一次，给最喜欢的男人。”

声音清脆柔糯，却是标准的中原官话。

马璘抽了抽嘴角，这下想要装听不懂粟特话怕是不行了。

“这个么……呵呵——你懂中原官话？”

下一刻，马璘的心忽地一沉，看向康琳儿的目光有着一丝寒芒！

……

不得不说，唐人的体格极为强健，边军尤其如此。现在这一具关中汉子的身体，强壮的完全不似人类。十几斤重的陌刀拿在手上宛若纸片一般，几斤重的横刀更是轻飘飘的没一点儿分量。

对于这具身体，他已经完全掌控。不知不觉间，他已经封锁了康琳儿任何逃走的方位。横刀在

手，从马璘的角度看，康琳儿没有丝毫逃走的机会。

“马璘将军，你——要杀我么？”

见到马璘握紧了手上的刀柄，粟特小美女眼眸中现出一丝诧异之色，声音依然清脆柔糯，依旧是他当年浪荡长安时经常听到京师口音。

“……不是！”

许久之后，马璘长长地出了一口气，慢慢地松开了刀柄。

相处月余，竟然没有发现这个丫头通晓中原官话！

康琳儿浅浅一笑，从马璘的手上接过横刀，皓腕微微一振，暗室中骤然一亮，便有数朵刀花泛起。

马璘的脸色再变，这丫头居然是个玩刀的高手！

看样子，小美女的招数是专走轻灵路子的。自己是战将，擅长的是战场上大砍大杀的功夫，在这斗室之中未必是这个丫头的对手。

“真不能小看古人啊。”看着康琳儿得意的小脸，马璘心中叹息一声。

如果这丫头是敌人的话，自己今天说不定就要

死在这里了，就像没有来过这一遭一般。杜环说不定依然会有《经行记》传世，而安西军战俘的命运也不会改变。

好在这丫头的眼中没有杀意，只有情意。

小美女把横刀还给马璘，二人再次坐了下来。康琳儿清澈干净的眼眸看着马璘，轻声道：“马璘将军，你可以放心。你们的计划，我是不会说出去的。”

马璘苦笑着点了点头，心中一阵纷乱。

为了飒秣建五千汉家儿郎平安返回安西的大计，最为稳妥的法子应该把这个丫头除掉才是。可是这丫头乃是高手，又救了自己的命，想要对她下手，还真不容易。

第四章节外生枝

“马璘将军，你刚才歌里唱的胡旋女，我感觉就像是唱我的一样。我很小就去了长安，在长安的时间比在飒秣建还要长。我也曾和你刚才唱的那样，在大唐天子的面前表演胡旋。大唐天子喜欢的那位贵妃，我不觉得她跳得比我好，就像我刚才跳给你的那一段，那位贵妃绝对跳不成。她太胖了！”

“你到过长安，怪不得中原官话说得这么好。”马璘轻轻点了点头。

不知不觉间，他的心已经有些乱了。

“马璘将军，刚才你的歌里面，说那个胡旋跳得很好的胖子造反了？什么时候的事情，我怎么没听说过，是最近的事情么？”粟特小美女看着马璘，好奇的问道。

“……”

马璘沉默，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总不能说安禄山这个死胖子是你的本家，现在还没有反，造反是将来的事情。

白乐天还有二十年才会出生，这首《胡旋女》本应是几十年后的作品才是。现在是天宝十年，安

史之乱还没发生，权相李林甫还活着，安胖子此时自然没有造反的胆子。

如果知道康琳儿听得懂中原话，他是绝对不会唱这首诗的。刚才心情激荡了些，声音未免有些大，也不知道杜环这些家伙有没有听到……

在马璘面前，康琳儿依然是那样乖巧，见马璘不想回答，也就没有追问。小丫头自己对于马璘，反倒是完全的敞开了心扉。

马璘也知道了康琳儿的确是武学高手，尤其擅长刺杀之术，幼时在长安就是被当做杀手培养的。康国的王室控制着这些胡旋女，暗地里在长安也做了很多事情。她被康百万带回到飒秣建，不过是两三年之前的事情。

这也是个有故事的女子啊。看着康琳儿清澈干净的眼眸，马璘心道。

……

马璘看着康琳儿春葱般柔嫩的小手，很是好奇这双小手曾经杀过几个人。

康琳儿小手一挥，桌上便多了一沓澄心堂纸，还有一杆湖笔和一方砚台。

马璘瞪大了眼，看着康琳儿纤细的腰身。她的衣袍并不宽大，真不知道她是把这些东西藏在那里

的。

就在马璘疑惑间，桌子上又多了一个大大的牛皮水袋。

“你的身上究竟藏了多少东西。刚才跳得那般激烈，都不会掉么？”马璘忍不住问道。

康琳儿浅浅一笑，然后当啷一声响，一把黯淡无光的匕首落在了桌面之上。

匕首极为沉重，上面有着显眼的血槽，长约尺许，有些像前世见过的军刺。锋刃处闪着暗蓝的光芒，不知道上面涂着什么东西。

“除了这些，就只剩下钱了。”康琳儿看着马璘，抿嘴轻笑道。

“我现在相信你是个杀手了。刚才如果我真的想要杀你，恐怕死的就是我了。”马璘沉默数息之后，看着康琳儿叹了口气道。

这是康琳儿已经打开水袋，往砚台里倒了一些，皓腕高悬正在用心的磨墨。听了马璘的话，小美女抬起头来，嫣然一笑道：“马璘将军，你刚才要杀我的话，死的也不会是你，一定是我。我的出手比你更快，我在你杀我之前，就已经杀了我自己了。”

马璘抽了一口冷气，还是忍不住问道：“为什

么？”

“因为——我要让你后悔啊。”康琳儿无声一笑，小手提起湖笔浓浓的蘸满了墨汁，便在洁白的纸上流畅的挥洒起来。

真是要人命啊。马璘叹息一声，喃喃道：“你们粟特女子，都是这样刚烈的么？”

“还有别的粟特女子喜欢过你么？”康琳儿微微一顿，转过头来讶然道。

“……没，没。”马璘心中猛地一震，连忙摆了摆手。

当年浪荡长安城的纨绔子弟马璘，乃是这具身体原来的主人，并不是他。那些刻骨铭心的记忆并不属于他，而是属于原来的马璘。

两种不同的记忆混杂在一起，让马璘一时间有些难受。也许那个在原本的历史上威名赫赫的家伙，并未真的远离这具身体？

康琳儿依旧乖巧，盈盈一笑，也不再追问，皓腕挥动之间，一个个银钩铁划的小字便跃然纸上。

“胡旋女，胡旋女，心应弦，手应鼓。”

“弦鼓一声双袖举，回雪飘飖转蓬舞。”

“左旋右转不知疲，千匝万周无已时。”

“人间物类无可比，奔车轮缓旋风迟。”

“曲终再拜谢天子，天子为之微启齿。”

“胡旋舞，出康居，徒劳东来万里余。”

“中原自有胡旋者，斗妙争能尔不如。”

“…………”

“禄山胡旋迷君眼，兵过黄河疑未反。”

“贵妃胡旋惑君心，死弃马嵬念更深”

“…………”

字迹刚劲有力，森然若剑戟，完全不似出自女子之手。马璘看着纸上的小字，不由得点了点头。

这是一个武道高手才能写出来的，别的人绝对是写不出来。

康琳儿绝对是聪慧，刚才他不过是唱了一遍，她便能写得一字不差，这也是一种功夫。

“马璘将军，这首诗是你写的么？我很喜欢，就送给我吧，好么？”康琳儿吹干了纸上的墨汁，满意的点了点头，看着马璘道。

马璘没有说话，手中横刀闪电般挥出，落在那一沓纸上。最上方的那一张顿时裂成两截，下面的纸却丝毫未损。

“好刀法！”康琳儿拍手赞道。

马璘老脸一红，这才发觉原来被横刀斩断的纸不是一张，而是连着三张！

毕竟还是有些差别啊，如果真的是这具身体原本的主人，那个长安市井中有名的游侠儿来挥这一刀，绝对不会出这样的问题。

把半幅写满字迹的纸收了起来，直接放入怀中。这些话让康琳儿看到倒还没什么，若是让杜环等人看到，才是**烦。他不知道该如何向康琳儿解释，索性就不做解释。

康琳儿盈盈一笑，也没有多说。

两人又说了一些闲话，马璘的心情也渐渐的平静下来。

康琳儿精通武技，擅长刺杀，又懂得中原官话，从这一笔好字上看，对于大唐文化也是极为了解。这个不过十五六岁的粟特小丫头，绝对不能小看。

她已经知晓了自己的计划，等若是康百万也会知道。以怨报德杀了她是不成的，毕竟自己的命是她救回来的。没有这个丫头，自己早就死在战俘营地中了。

没有别的法子，现在只能是走一步看一步了。

帷幕之后，突然传来一阵哭声。哭声越来越大，听声音分明是韩武的。

马璘心中微微一沉，韩武这家伙终究还是弄出

事了！只希望那个粟特舞娘没死，不然的话就是个**烦。

康琳儿和马璘对视一眼，同时站起身来，走向了韩武所在的房间。

……

看到房间里的情形，马璘不由得抽了抽嘴角，不知道说什么好。

原本气势汹汹的韩武没有把粟特舞娘弄死，反而是把自己给弄哭了。七尺高的昂藏汉子，哭得倒像是一个孩子。反倒是那个粟特女子一边轻声拍打着他的后背，一边温柔无比的安慰着他。

看样子，这家伙哭了很长时间了。不过之前是低声抽泣，在外面没有听到而已。

马璘看着这个把头埋在粟特舞娘胸脯间的高大汉子，也是有些无语。粟特舞娘的话他听得懂，自然明白发生了什么。

这家伙进去之前凶神恶煞的样子，进去之后却什么都没做，只是抱着粟特舞娘诉说不停。这粟特女子听不懂韩武的话，也不知道他死了兄长心中悲苦，还以为他有什么隐疾。

康琳儿年纪尚幼，却并不脸嫩，看着韩武和那个粟特舞娘，早已是笑得不成了。见到没出人命，

马璘也就放下心来。
　　这厢的响动太大，安西汉子们都听到了。随着一阵纷乱的脚步，杜环几人都是冲进了房间之中，一个个神色极为奇怪。
　　袍泽有事，自然是必须过来。可是无论谁正在女人肚皮上被惊扰，恐怕都会是这种表情。
　　“将军，我要把她买下来，我要带她回安西！”韩武情绪终于是稳定下来，抹干了脸上的泪水，大声道。
　　“不成！我们这次回安西本就是九死一生，你带个女人算怎么回事！”参军杜环不等马璘开口，直接就拒绝了。
　　其他几人也都是摇头，表示反对。这些家伙和杜环一样，都是被韩武坏了兴致，无奈之下草草了事，此时心中自然不爽之极，见韩武提这样无理的要求，自然不愿给他这个面子。
　　韩武没有理会几人，一脸恳求的看着马璘。不过是大半个时辰的功夫，他对这个温柔的异族女子竟然是极为不舍。
　　马璘笑了笑，道：“多一个人少一个人倒没什么，只是这次回安西困难重重，人家也未必乐意跟你回去。”

“参军，你问问她，问她愿不愿意跟我走。”韩武看着杜环道。

杜环看向马璘，马璘含笑点了点头。

让韩武死心也好，对于粟特女子来说，这块绿洲才是她的家乡，凭什么跟一个素昧平生的唐人背井离乡。

这时康琳儿已经恢复了那副安静的模样，似乎安西汉子们所有的话她都听不懂一般。

“将军，我们要回安西的事情乃是秘密，她还在这里，恐怕不好这样问吧。”杜环看了一眼康琳儿，有些为难。

马璘看了看粟特小美女，小美女的神色依旧安静，却是偷偷地向他眨了眨眼。

她已经向他敞开心扉，他就必须要保守他的秘密。马璘心中苦笑，道：“无妨，你就问她，愿不愿意跟韩武走，做韩武的女人。其他的事情，不要多说就是。”

杜环点了点头，看着那粟特舞娘说了几句。

杜环说的乃是波斯语，这种语言在河中也颇为流行。听了杜环的话，那位粟特舞娘脸上现出惊讶之色，旋即脸上现出兴奋的光彩，快速的说着什么。

“她说，她很愿意嫁给一位唐人。她听说大唐是天堂般的地方，一直想去看一看。可是她只是一个低贱的奴隶，想要带她走必须要问她的主人。”杜环神色怪异，看着马璘翻译道。

马璘点了点头。

也是，天宝年间正是大唐国力最鼎盛的时候，四夷臣服万国来朝，一个康居的奴隶女子听说过大唐的繁华，心中向往是正常之事。

“既然如此，韩武，她就是你的女人了。”

杜环和粟特舞娘说的是波斯话，小美女自然是不能装作不懂，所以她立刻就拿出一个大大的钱袋，放到了那位粟特舞娘的手上。

杜环看着康琳儿，显然还是有些担心，不过看马璘神色笃定，也就不想那么多了。

在杜环看来粟特舞娘想去大唐，完全可以看做是她的一厢情愿，并不算他们泄露了计划。

粟特舞娘拿着钱袋走了回去，片刻之后便即回来了，后面跟着一个粟特老者，却正是之前在马璘面前摔了手鼓的那位。

老者对于马璘依然是没有什么好感，狠狠地瞪

了马璘一眼，便和康琳儿用粟特话交谈起来。

听话里的意思，这位老者并非是普通的乐工，居然是这家女肆的主人。老家伙看起来跟粟特小美女极为熟识，不断的向小美女抱怨着。

老者抱怨的事情，自然是马璘破坏了康琳儿胡旋舞的事情了。那一支舞对于康居女子极为重要，跳舞的女子又是飒秣建最美丽的花朵，老者不认为马璘有拒绝的资格。

对于老者的抱怨，马璘只能是装作不懂，反正连康琳儿也不知道他懂粟特话和波斯语，杜环看向马璘的目光却是变得极为敬佩。

作为安西军中的译人，他自然是听懂了粟特人的话。在杜环看来，能够拒绝康琳儿这样的绝世佳人，自家将军果非常人。对于自家的这位将军，杜环心中自是升起了一些佩服。

老者又对那粟特舞娘说了几句，从钱袋里抓了一小把第尔汗银币，又把钱袋挂到了那粟特舞娘的腰间。那粟特舞娘眼中泛出泪水，连忙点头道谢。

“他说，唐人没一个好东西，叫她多加小心。”杜环道。

闻听此言，几位安西汉子皆是忿然作色，恶狠狠地看向老者。马璘感觉一道**辣的目光正在盯着

自己，只好点了点头，表示自己是认可这句话的。

……

一行人离开粟特女肆，队伍中便多了一个粟特舞娘。

韩武挽着自己的女人，一路上沉默不语，看向马璘的目光满是感激。马璘毫不怀疑如果他让韩武去死，韩武也绝对不会犹豫。

安西健儿们都是最为淳朴的，你只要对他们好一点儿，他们便会百倍回报。

天宝十年，正值白衣大食黑衣大食易代之际，大食各地都处在动荡之中。作为阿巴斯党人的老巢，整个呼罗珊行省极其不安定，河中重镇飒秣建同样是如此。所以夜晚的宵禁，便是自然而然的事情。

夜色渐浓，街道上的行人越来越少，巡逻的黑衣大食士兵却是越来越多了。再向城门处看去，阿巴斯党人的黑旗已经几乎看不到了。

众人加快了速度，向着康百万的宅邸快速而去。刚刚转过街角，便听到了一阵急促的马蹄声。

一行十余骑从远方疾驰而来，马上骑士速度极快，遇到巡逻的黑衣大食步兵也不躲闪，只是挥舞鞭子一顿呵斥。巡逻的士兵对于这些人颇为畏惧，

都是快速的闪到路边，根本不敢说话。

从马上骑士的服色来看，便知道是波悉林的精锐骑兵。也只有这些家伙，才会在飒秣建这般嚣张。

这些人乃是跟随波悉林平定白衣大食余孽叛乱，从木鹿、布哈拉一路杀过来的，算是波悉林真正的心腹。而本地的黑衣大食士兵大多是由粟特人和波斯人组成，都是飒秣建附近村庄的农民出身，并没有太强的战力，也不会在家乡人面前这般放肆。

眼见那些骑士从长街上冲过来了，马璘带着众人也快速闪到道旁。很快骑士们已经冲到了十丈之内，这时众人才看清每一匹马的后面都拖有一些东西。

“将军，是我们的人！”一位安西军汉子猛然拔出横刀，低声喝道。

“噤声！”马璘挥了挥手，示意这个叫李安的家伙安静。

被皮绳绑着双脚在地上拖行的，一看便是唐军战俘。这些人看样子已经被拖行很久了，一个个口鼻出血，早已死去多时。每个人身上的衣衫都是破破烂烂，布满了鞭痕，说明之前都吃过不少苦头。

看到这些死去的安西健儿，众人皆是忿然作色，一个个按捺不住跃跃欲试，所有的人都是看向了马璘。

马璘没有想到会遇到这样的事情，一时间也是极为愤怒。可这些人分明已经死了，总不能因为几具尸体坏了大事。

“把刀都收起来！”马璘环视众人，神色严厉。

安西汉子们极为愤懑，然而军令如山，不可违抗。大家都把横刀藏到袖笼里，用力的低下头去，不再去看那些尸体。

战马蹄声如雷，从众人身边一掠而过，刚冲出了数十丈，一声唿哨响起，那些骑士竟然是又快速折返回来。

“唐人？”为首的骑士队长看着这些束发右衽的安西汉子，用波斯话厉声喝道。

“这位大人，这些唐人，不是奴隶，是我们家作坊的工匠。我的父亲已经解除了他们的奴籍，他们如今是自由的了。”粟特小美女迎了上去，笑着解释道。

康琳儿气质绝佳，衣衫华贵，被她容颜所慑，那位骑士队长立马变得极为客气，点了点头，声音

居然是变得极为温柔："既是这样，那就没事了。稍后便有大军进城，你们快些离开吧！"

"多谢大人。"康琳儿不亢不卑，浅笑点头。

那位骑士队长回转马头，目光落到马璘的身上，忽然挥动长鞭，狠狠地抽了过来。

"啪！"

重重地一声响，马璘的脸上顿时皮开肉绽。

"唐人！哈哈！唐人号称百战不败，还不是在怛罗斯被我们打败了么？"

长笑声中，十几骑开始缓缓加速。

"将军，我去为你杀了他！"韩武额头上青筋暴现，怒声道。

马璘脸色冰寒，摇了摇头："算了，小不忍则乱大谋，忍了吧。"

为了飒秣建五千汉家儿郎平安返回安西，这点儿羞辱只能是暂时忍受。

身处敌国，四面皆敌，决不能仓促发动。一旦发动，就只能成功，不能失败。

"可是，将军……"

"忍！"马璘低喝一声，打断了韩武的话，"这是军令！"

然而就在此刻，暗夜中一道亮光闪过，不远处

响起一声惨呼，那为首的骑士连人带马都是断成了两截！

刚开始加速的骑士们一阵忙乱，同时兜转马头看了过来。

“谁出的手！”马璘有些恼怒，忍不住想要开口斥责，忽然却是呆了一呆。

他之前藏在袖笼里的横刀，居然消失了！

那把飞出去的横刀，正是他自己的！

……

“扶风郡王，你……还在这里么？”马璘心中有些恍惚。

这具身体原来的主人，原来历史上大名鼎鼎的扶风郡王马璘，本就是以勇烈暴躁出名。也正因为这种性格，马璘才会时常在做错事情之后，向段秀实赔礼道歉。

这一刀，出自他的手，然而他原本，是想要忍了的！

斥责的话并没有人听到，因为安西汉子们的反应极快，没等那些波悉林骑兵开始加速，便已经冲了出去。

最先冲出去的居然是世家子杜环，就在马璘手上横刀刚飞出去的瞬间，他已经红着眼睛大叫着冲

出，扑到了最近的那名骑兵身前，双手抡起横刀疯狂的挥出，狠狠地斩在了马腿之上。

战马吃疼，悲鸣一声人立而起，把杜环重重地踹了出去。

这家伙力量不够，又没有实战经验，一刀下去砍在了马的大腿之上，根本无法砍断。若是他砍马的小腿或者马蹄，效果或许会更好些。

“好汉子！”韩武蒲扇般的大手一把抓起杜环，顺手推到了道旁，手上横刀重重地挥出，一下便把马头给斩了下来，马上骑士也前胸也被横刀划出了一个深深的血槽，惨叫一声软倒在地上。韩武毫不客气，一刀便是砍下了骑士的脑袋。

康琳儿神色平静，拉着吓得脸色雪白的粟特舞娘隐到了街角。她知道马璘的实力，所以并不担心。

“锋矢阵！”

马璘来不及多想，猛然一踏地面便冲了上去，瞬间越过了韩武，扑向了第二名骑士。

虽然是长街之上地形狭小，可是让骑兵加起速来也是一件麻烦事，远处还有一些黑衣大食巡逻步兵，所以必须要速战速决。

锋矢阵乃是安西军最常用的阵型，不论是负责

两翼包抄的骑兵还是结阵缓缓推进的步兵都极为熟悉，可以说已经融入了安西军的灵魂之中了。就在马璘双手刀光霍霍，把第二名骑士连人带马砍成几截的时候，九人的锋矢阵便已经成型了。

马璘在最前，身后是韩武和李安两个原来的陌刀手，其余六人分列两侧。九人铁足踩踏地面，在波悉林骑兵们还未完全反应过来的时候，已经是狠狠地凿了进去。

之前马璘的横刀已经抛出去斩杀了那位骑士队长，此时手上拿着的是傍晚买的两把大马士革弯刀，用起来不太顺手，好在他力量惊人，弯刀挥出人马皆碎，硬是把弯刀玩出了陌刀的效果。

他只管攻击，不管防御，韩武和李安的职责则是替他挡住从侧面来的攻击。两人都是陌刀手，身披重甲犹能如墙而进，如今身上没有甲胄束缚，挡住两侧的攻击自然是毫无问题。

第六章缚戎人

一柄战矛刺向马璘，韩武怒喝一声，直接把矛杆砍成两段。马璘手中刀光一闪，便把马上的骑士直接腰斩。

掌握了这具身体之后，第一次真正的作战，马璘的动作却如同行云流水一般。李安横刀刺入右侧战马腹部的同时，马璘手起刀落，直接砍下了一个硕大的马头。

在原本的历史上能够以五百骑硬撼数万河朔叛军的扶风郡王马璘，勇力自然不是盖的，说是万人敌有些夸大，百人敌却是绝不为过。

暮色之中刀光霍霍，十几名精锐的波悉林骑兵只是勉强抵挡了一阵，便被安西汉子们悉数斩落马下，反观安西健儿这边却是毫发无损。

事情发生的太突然，波悉林骑兵们完全没有预料到。他们怎么也不会想到自己会在飒秣建城中遇袭，安西健儿们才会这么容易得手。安西军最擅长结阵步战，失去了速度的骑兵在他们的面前，本就是无比脆弱的存在。

远处巡逻的黑衣大食步兵大概也是听到了这边的响动，听得到乱纷纷的脚步声，显然有不少人正

快速的赶过来。韩武抹了一把脸上的鲜血，挥刀把眼前的几根皮绳砍断，抓起一具袍泽的遗体便扛在肩头，又把另一具袍泽的遗体夹在腋下。

马璘把两把大马士革弯刀收了起来，又把自己的那把横刀捡了回来，同样是夹着两具袍泽的遗体冲入一条窄巷之内。这个时候康琳儿、负伤的杜环还有那位属于韩武的粟特舞娘已经是等在了那里了。

健儿们也都各自抢了一两具袍泽尸体，跟着冲入窄巷之中。这些都是自家兄弟，自然是不能让大食人这般折辱。

“将军，现在怎么办？”杜环问道，其余人也都是看向马璘。这种时候，身为主将的马璘自然就是大伙儿的主心骨。

脚步声越来越近，不知道有多少黑衣大食士兵正在赶来。马璘心中念头转动，知道康百万家怕是呆不成了。

虽然已经获得了自由民的身份，可是发生了这种事情，康百万是无论如何也不敢让自己藏在他的宅邸的，不把他们主动交给并.波悉林就算是好的了。而没有康百万这个地头蛇的承认，在这四面皆敌的飒秣建，谁能证明他们自由人的身份？

原本想着聚集数百安西健儿后一起发动，在飒秣建闹个天翻地覆，痛痛快快的杀回安西，可是出了这件意外的事情，计划恐怕必须要做出改变了。

“将军，要不要杀了她们！”韩武盯着康琳儿和那位粟特舞娘，声音微微有些颤抖，眼中却已经有着凶芒浮现。

“不行！”马璘毫不犹豫地道。

恩将仇报的事情，他还做不出来。再说康琳儿看似柔弱，却是浑身带刺，岂是韩武等人能够杀得了的。

韩武长出了一口气。毕竟这两个女人中，有一个是属于他的。

那粟特舞娘脸色苍白，壮着胆子走到韩武身边，紧紧地拉住他的手臂。韩武脸上现出一丝愧色，拍了拍粟特舞娘的肩膀，示意她不要害怕。

马璘紧握横刀，眉头紧紧皱起。这个时候，粟特小美女忽然盈盈一笑，竟然是飘然走出了小巷，来到满是断肢残躯的长街之上。

“将军！”杜环急喝一声，疼得呲牙咧嘴。刚才被战马踹了一蹄子，他一时间还没有缓过来。

马璘摆了摆手，示意等一等，看一看康琳儿要做什么。

小美女身处一地尸体之中，却并没有什么不适应。马璘看着她从地上捡起一把断刀，蘸着血污便在墙壁上写着什么。

她的速度极快，不过一个呼吸的功夫，墙壁之上便出现了一个巨大的图案。粟特小美女抛掉断刀没有停留，又快步走回到了窄巷之内。

马璘看着那个图案，又看了看一脸恬淡笑意的小美女，心中暗道惭愧。两世为人，论起临机应变，自己居然是不如这个十五六岁的小丫头。

“将军，她画的是什么？”韩武问道。

“是倭玛亚家族的徽记。”马璘心神骤然松了下来，道，“真是个聪明的丫头！我们离开吧，这件事情，已经跟我们没有关系了。”

“倭玛亚家族？”杜环还是一头雾水。

马璘点头，道：“倭玛亚家族，原本是穆圣的死敌，后来战胜了穆圣的女婿阿里，窃取了哈里发的地位。他们也就是白衣大食的皇族，黑衣大食的死对头。这一招叫做祸水东引，波悉林党人看到这个徽记，肯定要把这笔债记到白衣大食余孽的身上，我们倒是安全了。走吧，我们离开这里。”

杜环看了一眼康琳儿，眼中也是多了一丝钦佩。都说夷狄之人人面兽心，没想到居然有着此等

人物。

这一条窄巷乃是背街，两侧都是人家的后墙，马璘带着众人走到了尽头，却被一道高墙拦住了去路。

这一条巷子，居然是死胡同！

墙高数丈，想要逾越极为困难。

“先让兄弟们入土为安吧！”马璘沉吟片刻，叹了口气道。

众人都是沉默不语，便在这胡同尽头用武器挖了个大坑，把那十几具袍泽的尸体放入其中，用土掩埋了。

康琳儿星眸闪动，看着杜环说了几句波斯语。

“将军，她说她会把这个地方买下来，将来我们可以来这里祭祀。”杜环翻译道。

马璘点了点头，向着康琳儿道：“多谢！”

康琳儿轻轻一笑，明艳不可方物。

杜环看着两人，忽然觉得将军的这句话自己根本不用翻译了。

夜色如墨，新土之下，十几具安西健儿的尸体长眠于此。

边庭流血成海水，武皇开边意未已。

……

这时窄巷之外已经喧闹起来，一队巡逻的黑衣大食士兵赶到了这里，看着肢体横飞的惨状，一个个都是变了脸色。

“大人，你看！”一位士兵看到了墙壁上粗糙的倭玛亚家族徽记，大声叫了起来。

那位首领看了一眼，立马用波斯语大声吼叫起来。

聚拢而来的黑衣大食士兵越来越多，众人看着长街上的尸体，见到那代表着白衣大食余孽的图案，都是一脸的愤怒，乱纷纷的叫嚷着。

马璘一行已经从原路折返回来，正隐藏在巷口附近。这个时候已经无法出去，好在这里是背街，两侧的飒秣建居民听到外面的喧闹，都是隐藏在家里不敢动弹，一时半会儿不会有人发现他们。

听着外面粟特话与波斯话混杂的叫嚷之声，马璘知道这个屎盆子扣到白衣大食余孽头上是妥妥的了。虽然里面有不少漏洞，可是以阿巴斯党人的智慧水准绝对不至于发现。

马璘回头看了一眼康琳儿，眼中满是赞赏之意。

夜色之中，小美女盈盈浅笑，极为动人。

……

地面上的尸体被快速的清理掉了，聚拢而来的黑衣大食士兵慢慢散去，这个时候，远处却又响起阵阵喧闹之声，夹杂着此起彼伏的痛哼之声。

火把如龙，沿着长街缓缓而来。

大队的波悉林骑兵趾高气扬的骑在马上，不时把手上的鞭子挥出。一队队的束发右衽的奴隶被长长的皮绳串成一串，低着头慢慢地走着，鞭子落在人身上，带出一道道巨大的血痕。

“都是长行坊的兄弟们！”韩武紧握横刀，低声道。

马璘点了点头，用力握紧了手上的横刀，强忍着再次出手的冲动。

刚才一战只是侥幸，如果面对大队的波悉林骑兵再贸然出击，那可就绝无幸理了。

心中明白，马璘看着这些在皮鞭下痛苦挣扎的安西汉子，心中却是有着火焰在燃烧！

这都是汉家儿郎，这个世界上最高贵的存在，如今身陷敌国，却落得这般田地。

长行坊负责大军后勤，战兵最少。看来高大将军趁着夜色逃走的时候，并没有带上他们。

那位被杀的骑士队长对康琳儿说，待会儿会有大军入城，应该就是指的这一批了。

安西汉子们看着这些袍泽，一个个呼吸都是变得粗重起来。所有人的目光都看向了马璘，如果马璘出手，他们绝对不会犹豫。

这一次，马璘没有动。

数百名精锐的波悉林骑兵，押解着一队队的安西军战俘，从窄巷口鱼贯而过，对于地面之上的血腥，倒是没有如何在意。

马璘站在窄巷之内，用力握着手中的横刀，拼命压制住冲出去的想法。

这些长行坊士兵看上去极为疲累，似乎随时都会倒下，不少人都是身上带伤，在袍泽的搀扶之下勉强行走。被波悉林骑兵鞭子抽得最多的，便是这些伤兵。

“噗通！”

一个年约四旬的伤兵坚持不住，身子一歪便滑倒在地，看上去已经没了声息。战俘之中，顿时起了一阵轻微的骚动。

一位波悉林骑兵怒骂一声，挥动战矛割断和前后战俘相连的皮绳，那年老伤病的身体与人群脱落，倒在了道路旁边。

几位战俘同时发一声喊，把那老兵的尸体扶了起来，向着那波悉林骑兵怒目而视。

那波悉林骑兵恼火之极，挥动鞭子便是劈头盖脸的打了下来。

“该死的！看在闪亮的银币的份上，不然你们都得死！”

战俘们一声不吭，用身体护住袍泽的尸体。那名波悉林骑兵又抽了几鞭，默认了战俘们带上袍泽尸体的事实，大队人马继续向前走去，那名老兵的尸体被几名袍泽抬在肩上，不愿抛弃。

小巷之中，安西汉子们的呼吸更加粗重。马璘神色冷峻，冷冷地扫过众人，更加用力的握紧手上的横刀。

忍！一定要忍！小不忍则乱大谋！

“将军，一共是一千二百六十四人。”波悉林大队骑兵已经远去，杜环开口道，声音无比低沉。

马璘点了点头，这时才发现虎口上已经满是鲜血，染红了横刀的刀柄！

“扶风郡王啊……”马璘心中苦笑一声。

康琳儿走到马麟身侧，温润如玉的小手伸了出来，握紧了马璘的大手。

这一次，马璘没有拒绝。……

……

第七章奇货可居

算上这一千多名长行坊的兄弟，如今小小的飒秣建城中已经聚集了六千余名安西军战俘。

看到那些长行坊的袍泽们被波悉林骑兵凌虐的惨状，马璘拼了命的想要忍耐，然而他知道，已经是无法再忍耐下去了。

穿越到这里，原本以为这具身体原来的主人，那个本该在数年之后扬名天下的关中汉子已经远去，然而此时马璘才意识到，原来他根本没有远离！

现在的马璘想要冷静，那个昔日长安城的游侠儿却根本忍不下去！

这具身体，究竟谁是主人，谁能说得清楚？

波悉林骑兵带着战俘消失在长街尽头，在康琳儿的带领下，众人快速的回到了康家的造纸作坊。

宵禁的时间已经到来，今夜的飒秣建注定无法平静。十几名精锐波悉林骑兵的被杀，绝对不能算是一件小事，不知道有多少人会因为这件事情，而被卷入风波之中。

不过这些事情，已经和马璘无关了。他的眼前闪动的一直是那些在波悉林骑兵皮鞭下痛苦挣扎的

袍泽，怎么也挥之不去。

……

烛光满屋，美人如玉。

康琳儿看着马璘脸上那一道狰狞的鞭痕，清澈干净的眼眸中满是心疼之色，柔嫩的小手轻轻抚过马璘的脸庞，轻声道：“马璘将军，痛么？”

“皮肉伤而已，没事。”马璘笑了笑，忽然张开双臂用力把粟特小美女揽入怀中。

“马璘将军，你——”小美女低呼一声，细瓷般的小脸上泛起一层绯色。

马璘没有说话，大手已经伸入小美女的衣底。触手之处丰盈柔软，弹性惊人。

小丫头惊叫一声，娇躯瞬间瘫软下来，干净的眼眸看着马璘，贝齿紧紧咬住红唇，显得极为紧张。

“马璘将军，不要……”

小丫头求饶的声音并没有让马璘停止动作，反而是让他压抑已久的欲念瞬间升腾起来，动作变得更加粗暴。此刻他的心中无比纷乱，也许只有这种方法，才能让他的心情平静下来。

前世今生，往日种种。长安城的游侠儿，安西军的跳荡先锋……

哪是假，哪是真，谁能说得清楚。

此刻唯一真实的，便是身下粟特少女紧致有力的娇嫩身躯了。

……

一夕欢愉，夜已深沉。

马璘看着身边恬静安睡的粟特少女，轻轻的叹了口气，眯眼看着手上的横刀。

这一把横刀，乃是关中少年马璘当初游侠长安时所使用，名师所铸，曾经染上过不少宵小之血。自开元末投军安西后，跟随几任都护南征北战，横刀不知斩杀过多少不臣之人。

小勃律人，吐蕃人，突骑施人，吐谷浑人……这一把横刀不知曾沾染多少英雄之血，如今依然是锋利无匹。

看着锦被中小猫般乖巧的异族女子，马璘的眼中现出一丝温情。

如雪的澄心堂纸铺在案几之上，马璘提起湖笔，一行行大字跃然纸上。

写完吹干墨汁，轻轻放在康琳儿的枕边。

这是康百万梦寐以求的造纸术的配方，原本是用来换取更多袍泽自由之身的依仗，然而此刻马璘却没有丝毫的不舍。

一千多长行坊士卒悲惨的样子，已经让他再也无法忍受，或者说，是让这具身体原来的主人无法忍受。马璘明白，提前发动已经是必然的了！

终究不是薄情之人，这个澄心堂纸的配方，是他在离开之前唯一能够留给康琳儿的东西。

……

晨光之中，马璘缓缓醒来，桌面上的配方已经不见。而枕边那个美丽无比的身影，也已经是消失了。

回忆起昨夜的癫狂，马璘苦笑一声。康琳儿看似柔弱，体质却着实不错，若非如此，也承受不了他那般疯狂的发泄。

那时他的心中无比烦恼，根本没有怜惜的想法。想起粟特小美女咬牙忍受的可怜模样，他的心中也有着一丝惭愧。

空气中犹有伊人的体香，一时间马璘的心情也是微微有些惆怅。

刚刚打开房门，一张胖脸便出现在马璘的面前，把马璘吓了一大跳。

“老康，你干什么？”

“贤婿，你醒了？”

康百万一开口，马璘便不由得老脸一红。看样

子，老家伙什么都知道了。

“呵呵，年轻人么！这有什么不好意思的。”紫髯胖子的中原官话说的贼溜，大笑道，“贤婿，你和琳儿成了夫妻，以后咱们都是一家人了，一定要多亲近亲近，哈哈！”

“老康，你想要的东西，不是已经得到了么？你也知道，我是要回安西的。”马璘绷起了脸道。

看着老货的样子，自然是已经从康琳儿那里得到配方了。不然的话赔上了女儿却没有得到配方，老家伙绝对不会是这副表情。

紫髯胖子呵呵一笑道：“你要回安西这个我自然知道，康居虽好，却总是不比大唐，你要回去，我和琳儿也绝对不会留你。大唐乃天朝上国，你乃安西军的将军，将来成为大都护也说不定，我们怎么会留你在这里，断了你的前程？”

“老康，有话直说。”马璘挥了挥手。

虽然和康琳儿春风一度，可是马璘也不认为自己就成了康百万的女婿，也不想给这个贪财的粟特人好脸色看。这个粟特人没有事情也绝对不会来找自己。

康百万呵呵一笑，也不恼怒，道：“琳儿是胡女，我知道你们唐人的规矩，我也不指望你把她当

做正妻。不过俗话说狡兔三窟，琳儿既然已经跟了你，你在康居便有了一个家不是？多一个家有什么不好。贤婿，我和琳儿已经商量过了，今后不管作坊的规模开多大，咱家作坊的收益你和琳儿永远占四成！”

“为什么？”马璘大出意外，皱眉道。

造纸作坊对于康百万来说，便是一棵摇钱树，作坊扩张起来，可以说日进斗金也不为过。

这家伙已经得到了配方，马璘想不通他有什么理由要这么做。

粟特人虽然贪婪，却是极有契约精神的。这样的话一旦说出来，是绝对不会反悔的。康胖子肯付出这样的代价，要说没有企图马璘是绝对不信的。

康百万呵呵一笑，拿出一张写满了中原文字的契约递给马璘：“贤婿，看看吧，老汉我已经写得很清楚了。等你回到安西，作坊的收益每年我派人和你交割一次。贤婿，你想要在大唐有所作为，没有金钱的支持是不成的。”

马璘接过契约，认真看了看，没有发现有什么特别的地方，的的确确就是送给自己四成的造纸作坊的权益。

“贤婿，签上你的名字，这份契约就生效

了。”康百万呵呵笑道。

“为什么？”马璘依旧一脸狐疑。

无事献殷勤，他总觉得有什么问题。

“呵呵，这个么……你一定要问愿意的话，贤婿，奇货可居的故事，你必定听过吧。”紫髯胖子呵呵一笑道。

“奇货可居么……”

马璘深深地看了康胖子一眼：“你太高看我了，也高看你自己了。我只是个安西军汉，不是秦异人，你名叫康百万，可也成不了吕不韦。”

康胖子呵呵一笑道：“老汉我不过是赌一把而已，成不了也没什么，万一成了呢？贤婿，你自己想好了，要不要签这份契约。”

“签，为什么不签？”马璘从胖子手上夺过湖笔，直接写下自己的名字。

管这个紫髯胖子弄什么名堂，白送的钱，干嘛不要。

胖子见马璘签了字，如释重负的一笑，道：“贤婿，从今以后这就是咱家的独门生意了。老夫也算是见多识广，自信将来能把这纸卖到长安去。你只需记住一点儿，配方一定要守口如瓶，不能告诉任何人。”

“这是自然。”马璘点头。

金灿灿的第纳尔银闪闪的第尔汗都是好东西，谁会和自家的生意过不去。

什么奇货可居完全是屁话，康胖子的根本目的乃是想要独占这澄心堂纸的配方。

马璘发现和粟特人打交道还是挺令人愉快的，如果康胖子是波斯人或者是大食人，一定会选择用武力来胁迫，得到配方后肯定是要杀人灭口。

康胖子这种做法，为了得到配方宁肯赔上女儿，只有粟特人才会这么干。不过粟特人能够占据丝路中道千年，这未尝不是一种生存智慧。

……

康胖子得到马璘的承诺，显得极为高兴，把那契约极为珍重的收了起来，又拿出厚厚一叠契约塞给马璘，便乐颠颠的走了。

这些契约，乃是造纸作坊中另外五十名安西汉子的奴隶契约。得到了这些东西，这些安西汉子在飒秣建便不再是奴隶身份了。这虽然已经没有多少意义，却也代表了康胖子的态度。

康胖子离开之后，康琳儿再次出现在马璘的眼前，小脸上满是羞涩的笑意，清澈干净的眼眸中满是光彩。

“马璘，这里也是你的家，你在这里有位妻子，你要记住哦。”

依然是长安乡音，清脆柔糯。

马璘点了点头，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小丫头已经梳妆完毕，晨光中看上去愈加明艳。

看着这个美丽的异族女子，马璘的心中竟然是有着一丝不舍。

……

看样子，康百万已经是完全准备站到马璘这边了。因为康琳儿带来了一百多匹健马，还有大量的安西军制式兵器。

她还带来一个消息，她和她的父亲将会暂时前往木鹿，把这座大宅留给马璘他们。

康琳儿并没有遵守诺言，而是让康百万知道了马璘的计划。而现在这一切，显然就是康百万做出的抉择。

在黑衣大食和大唐之间，康百万选择了大唐。

康百万遁往木鹿，显然是不准备遭受池鱼之殃。木鹿作为大食国呼罗珊行省的首府，距离飒秣建颇为遥远，到时候无论飒秣建发生什么，也难于追究到他的头上来。

第八章发动

恒罗斯川一战中，齐亚德率领的黑衣大食正规军不过万余，若非是因为抢先占据了怛罗斯城占得先机，让远道而来的安西军不得不在放弃平原阵战的特长，而是在人数不足的情况下围城而战，齐亚德根本不可能是大唐百战名将高仙芝的对手。

高仙芝西出葱岭，麾下数万胡汉健儿，安西四镇汉军精兵两万四千人，跟随高大将军西来的就超过两万。若是齐亚德只有这万余精锐，高大将军付出点儿代价，依然能够取胜。最终改变战局的，是越来越多的被黑衣大食人裹挟而来的仆从军。

这些来自昭武九姓的粟特军队和呼罗珊各地匆忙拿起武器的波斯农夫，硬是靠着人数上的优势抵挡住了精锐的安西军，从而为大食人的胜利奠定了基础。安西军劳师袭远，困于坚城之下，不能速战速决的话，失败是必然的事情。至于暗夜中从天而降的一场大雨和葛逻禄仆从军的背叛逃跑，则不过是压倒高大将军的最后一根稻草罢了。

唐军盔甲武器与大食人完全不同，对于黑衣大食人来说并没有太大价值。大战之后，齐亚德把安西军战俘牢牢的控制在手里，对于安西军遗留在战

场上的兵器铠甲则是丝毫不取，“大度”的送给了那些助战的九姓粟特军队和波斯部族，算作是参与怛罗斯之战的奖赏。

恒罗斯之战起因于九姓粟特之一的石国，康国作为昭武九姓的首领，自然是参与了怛罗斯川的血战。自然就有大量的唐军盔甲武器流落到康居，各种东西都可在飒秣建街头随意买到。

这一次康琳儿能够带来这么多安西军制式装备，便是这个缘故。

康琳儿带来的军械中，制式的横刀弓箭都很齐备，箭矢之中射甲箭、长垛箭和生仳箭也是样样齐全，满满的装满了几百个箭筒。明光铠也有几十套，上面虽然都有着征战的痕迹，好在基本上都是完整的，甚至完好的陌刀也十余把。

唯一遗憾的，便是缺乏安西军最恐怖的武器，各种劲弩了。

唐军弩箭的可怕，让齐亚德印象极为深刻，在怛罗斯川的时候他便下令把战场上所有的唐弩直接毁掉，一具也不许带出战场。

……

这些东西，按照康琳儿的说法，足足花费了十几万第尔汗银币。这便是她和父亲离开飒秣建前，

所能够给马璘他们最后的帮助。

马璘看着这满地的军械，再看康琳儿绝色的小脸，心中变得极为古怪。

康百万在他的身上，显然是早已下了重注的。

这些东西，即便是以康百万在飒秣建的身份地位，也绝对不是一日之间能够购置齐的。看来康琳儿和她的父亲从一开始就已经做了决定，早就在谋划这件事情。

一切的一切，都在康胖子的掌握之中。他料定能够最终得到造纸术的配方，也知道马璘一定会返回安西。

“这个家伙，真的把自己当吕不韦了不成？”

这种感觉，让马璘很不喜欢。康胖子似乎编制了一张大网，把他网在了其中。

这张网无疑是完美的，康琳儿便是最完美的一部分。

眼前的少女巧笑嫣然，幽潭般的眼眸中有着无尽的情意。可是她的笑靥，她的情意，都是真的么？

回想起昨日女肆里那一支疯狂而热烈的胡旋，马璘实在无法相信，那一切会是假的。

身处局中，哪是真，哪是假，根本看不清楚。

……

两世为人，马璘很多事情已经看淡，想不清楚，那便不再去想。

眼前的局势，也不容许他想太多。

因为波悉林精锐骑兵在城中遇袭的事件，飒秣建城中很是动荡了几日，黑衣大食士兵和隐藏的白衣大食余孽相互攻杀，掀起了一场腥风血雨。不少粟特人也被牵扯其中，遭受了无妄之灾。

不过所有这一切并没有波及到康百万家中，康百万在飒秣建的能量由此也是可见一斑。

飒秣建恢复平静之后，康百万便带着康琳儿，赶着上百匹骆驼带着澄心堂纸和各种货物出了飒秣建城，带着数百名的粟特护卫浩浩荡荡的前往木鹿去了。整个康家大宅之中除了少数几名粟特守卫之外，便只剩下了马璘他们。

又过了几日，最后的几位粟特守卫也撤走了。按照时间估计，康百万和康琳儿应该已经到了木鹿。

马璘这几日一直在艰难的忍耐，压制心中愈来愈暴躁的情绪。不管怎么说，他终究是不愿给康琳儿带来危险。而现在康琳儿抵达木鹿，他也终于是到了最后发动的时候了。

……

已经是十月初了，绿洲之上居然是飘起了雪花。

这样寒冷的日子里，街道上早早地已经没有了行人。到了深夜，巡逻的黑衣大食士兵也都已不见了踪影。

康家造纸作坊里，马璘亲手给最后一匹战马钉上了马掌，缓缓站起身来。

这个时代的战马已经装备了马镫，马掌却还没有出现。这也是他这个千年之后的来客，带给安西军的第一个新的东西。

几十名安西汉子早已做好了准备，骑在战马之上杀气腾腾。

韩武闷不做声的走了过来，帮马璘把战马的四蹄用厚厚的棉毡包好。

马璘跳上战马，握紧了手上的横刀，心中暗道：“你放心，从现在开始，我不会再忍了！”

这一句话，是说给那个关中汉子马璘的。

康府所有的门户早已打开，六十骑皆是一人二马快速驰出了康府，向着数里外的唐军战俘营地而去。

康家父女虽然走了，可是通过留守在康府的那

些粟特守卫，源源不断的有情报传送到马璘这里，所以对于飒秣建城中的情况，马璘也算是了若指掌。

唐军战俘之中有不少人擅长工匠技艺，这个发现让飒秣建的粟特人视若珍宝，而大食军方面则是顺势提高了唐军战俘的价格，这让粟特商人极为不满。

如今双方正是处于较劲的截断，粟特商人有意大幅度的减少了购买唐军战俘的数量，而黑衣大食军方面则是对于战俘价格绝不松口。

所以目前大量的唐军战俘依然是被关押在战俘营之中，在这样寒冷的日子里，过得一定是极为艰难。

不过聚集也有聚集的好处，那就是方便一并救起。当然风险也是更大，因为战俘越多，守卫就会越多，遇到的阻力将会越大。

这几天等待的时间，马璘已经穷尽智慧，努力考虑到各个方面，想要争取更大的成功可能。不过即便到了这时，他也没有足够的把握。

可是那个曾经长安城的游侠儿已经不愿再等下去！这种情绪来自心底，他也无法控制。

六十人，一百多匹马，在暗夜之中悄然潜行。

被棉毡厚厚包裹的马蹄敲打在地面之上，声音沉闷却极为轻微。

韩武和李安跟在马璘身后，手上皆是提着沉重的陌刀。今日一战，他们将是跟随马璘冲锋的主力。

陌刀本是用于步战，能够在战马上使用陌刀的骑士，在安西军中也是少之又少，而两人却都是这样的人物。

没过多久，借着雪光已经可以看到战俘营了。

这里本是康国王室的校场，自屈底波经略河中以来，康国王室早已被赶出了飒秣建，这里业已收归大食边防军所有。

校场紧靠道旁，年久失修，早已是破败不堪。大食人占领飒秣建之后，在城市另一侧有一个更大的校场，那些精锐的波悉林骑兵都是驻扎在那里。硬木栅栏把大半个校场围了起来，里面乱七八糟的搭了一堆棚子，便是唐军战俘的住处。在栅栏之外，几十顶毡帐散落各处，便是看守唐军战俘的黑衣大食士兵的居所了。

距离里许，已经可以听到校场内传来的痛苦的**，那是安西军的伤兵发出来的。

根据那些粟特护卫给的情报，看守这里的黑衣

大食士兵有数百人，大部分都是波斯人和粟特人，也有少数是突厥战奴。这些人都是皈依了胡大的，所以禁止饮酒作乐，如今都已经早早的睡去。校场边缘有着两座木制的塔楼，上面还亮着灯光，可以看到各有一个守卫，天气寒冷，又是深夜，两名守卫也都是在箭塔顶部平台蜷缩成一团，已经是昏昏欲睡。

马璘挥了挥手，一位唐军骑士策马缓缓加速，离开了大队驰到前面，同时给手上的长弓搭上了长箭。

三石的唐军制式复合反射弓，马璘也能拉开，不过准头却是差强人意，而这位叫李正德的家伙却是安西军中有名的神射手，据说能够在两百步外射灭点燃的香头。

天气极冷，大雪落下并不融化，所以弓弦并不潮湿，不至于影响到弓手的发挥。李正德驰出大队，在疾驰中便是一箭射了过去。

灯光之下马璘看得真切，那一箭正中左侧守卫咽喉，那名守卫身子一僵，便即歪倒在地。

李正德转过身来，向另一座哨塔上又射出了一箭，同样是一箭封喉，把那守卫无声无息的射杀。

李正德策马驰回，马璘心中暗赞一声，回头低

喝一声：“举火！”

众人早有准备，相互帮忙快速点燃了手上的巨大火把，六十骑快速加速，宛若是一条火龙向着校场疾驰而去。

将近一里的距离，几乎是骑兵冲锋的最短距离了。虽然有棉毡包裹马蹄，大地依然是慢慢地颤动起来。

眼见大食人的毡帐已在眼前，马璘胸口热血上涌，借助战马前冲之势奋力抛出火把，同时一把抓过鞍边的陌刀。

第九章乱战（上）

ps：想听到更多你们的声音，想收到更多你们的建议，现在就搜索微信公众号“dd”并加关注，给《边唐》更多支持！

火把上面裹满了厚厚的火油，落在毡帐之上并不熄灭，大食人毡帐上的积雪时常被清除，因此并不算厚，火把落下之后顿时熊熊的燃烧起来。

在马璘的身后，数十名安西健儿同时抛出了各自手上的火把，催动战马便向着毡帐踏了过去。

顷刻之间，便有十几座毡帐被火把点燃，烈焰映红夜空。一个个大食士兵衣衫不整的逃出毡帐，在雪地里乱七八糟的叫嚷着。

马璘纵马急速掠过，陌刀挥动之间，带出道道血雨，当者无比披靡。身后的骑士们也都是紧绷着脸，长枪陌刀风车一般乱舞，轻而易举的带走一条条人命。热血泼洒在雪地之上，又被马蹄踏进了泥里。

猝不及防的攻势，让刚从睡梦中醒过来的大食士兵不知道该如何是好，根本无法组织起有力的抵抗。他们都是刚刚拿起武器不久的农夫，并不是波悉林的嫡系，战力本就孱弱，六十名安西军健儿组

成锥形阵高速掠过，宛若猛虎冲入羊群，所过之处人头滚滚，完全就是单方面的屠杀。

栅栏之外的混乱，也是惊醒了那些栖身在破烂棚子下的安西军战俘们，密密麻麻的安西汉子都是衣衫褴褛，冲到了雪地之中。

“是我们的人！是我们的兄弟！”

“兄弟们，有人来救我们了！”

借着毡帐燃起的熊熊大火，战俘们看到了外面那些身穿明光铠的熟悉身影，一个个兴奋无比的鼓噪起来。

战俘营地里的凄惨遭遇，让这些百战余生的健儿们几乎绝望，此刻再次看到明光铠，栅栏内的安西汉子们顿时疯狂了，不少汉子甚至激动得流出了泪水。

马璘纵马冲到栅栏之旁，吐气开声手上陌刀猛然挥出，把一段栅栏直接砍断。栅栏后数十名安西军战俘发一声喊，同时冲了过来，一起动手把栅栏直接拆了一大截。

有了出口之后，大批的安西军战俘从缺口中冲了出来，围在了马璘等人的周围。马璘从身边备用战马背上拿起一大捆军械，直接推了下去，同时解开了备用战马的缰绳，大声喝道：“兄弟们，是好

汉子的拿起刀，跟某来杀光这些胡狗！”

马璘身后其余众人也都是把军械从马背上扔下，同时把备用战马解开。红了眼的安西军战俘们同时奔涌过来，一个个捡起军械，有手脚利索的直接便是跳上了战马，跟着马璘向着大食人杀了过去，没有抢到战马的也都是纷纷捡起兵器，向着最近的大食士兵冲了过去。

数百名看守安西军战俘的大食士兵乱作一团，有骁勇的想要抵挡，都在骑兵的剿杀长枪陌刀之下成为肉泥。更多的如同热锅上的蚂蚁一般四处乱窜，也有人跪地祈祷，祈求胡大的保佑。然而不管如何，都是无法逃脱死亡的命运。

乱军之中，更多的安西军战俘从营地之中冲了出来，与大食人战作一团。人群中有人看向马璘大声问道：“将军，是高大将军派你们来救我等么？”

高仙芝在安西多年，在军中威信极高，马璘一边冲杀同时喝道：“尔等听着，某乃高大将军帐前先锋，此城已为我安西军攻破，高大将军稍后就到！尔等奋勇杀敌，一起杀光这些胡狗，斩首一级策勋三转！”

这些说辞，本就是事先商议好的。安西战俘们

身在敌国，放下武器之时，勇气便已经被消磨大半，唯有让他们已为本方占据优势，才能够让更多的人有胆子拿起武器。

这一次发动，本就是仓促为之，要想险中求胜，必须要所有被俘的兄弟同心协力，单靠这六十人可不成。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不得不如此耳。

听到马璘的话，战俘们顿时一阵欢呼，一个个勇气倍增。有武器的拿着武器，没有武器的甚至从栅栏上取下硬木便是向最近的大食人身上招呼。

校场周围一片混乱，人喊马嘶极为喧闹。此时城市其他各处暂时还颇为安静，安西军并没有真的攻破飒秣建，自然没有别的人来接应。

不过这一点儿，刚从战俘营地里跑出来的安西汉子们都没有注意到。

便在此时，在城市的另一侧，波悉林精锐骑兵的驻地方向，天空忽然泛起大片的红光，同时有喧闹之声远远传来。

“齐亚德反应这么快？”马璘回头看了一眼，一刀砍断一根战矛，同时带走了一个巨大的头颅。

几乎同一时间，城市的许多地方同时有着火光泛起，整个飒秣建都变得极为明亮。

“高大将军进城了！一定是高大将军进城

了！”一个安西军老兵兴高采烈的大叫起来，激动的泪水都掉了下来。

战俘们听了，无不欢欣鼓舞。马璘身后不远处，杜环低声问道：“将军，怎么回事？”

马璘微微皱了皱眉头，看了眼那些起火的地方。飒秣建的几个城门位置都着火了，别的地方也都是城中极为要害的位置，火光最明亮的却是波悉林精锐骑兵的所在地，那里传来的喧闹之声也是最大。

“是他们！”

他的眼前瞬间出现了康胖子和康琳儿的身影。

显然那些之前负责为他们打探情报的粟特守卫并没有走远，康家父女在飒秣建城中也留有别的人手，这些事情一定是他们搞出来的。

康家父女为了他成功，还真的是下了不少的本钱。

“唐军来报仇了！唐军杀进来了！”

“快逃命啊！完了就来不及了！”

“逃啊！都逃啊！快逃啊！”

火光亮起不久，城市各地便有乱纷纷的叫嚷声响起，粟特话和波斯话混杂，马璘从里面听出了几个熟悉的声音，正是这几天打了不少交道的康家守

卫。

显然他的判断没有错，在飒秣建城中制造混乱的正是康百万的手下。

这个粟特富商，绝没有看上去那么简单。

“谢了！”马璘心中道。

粟特人无利不起早，康百万做这一切自然是为了他自己的利益，不过这个情，马璘还是要承的。

自当年突骑施首领苏禄死后，飒秣建已经有很多年没有经历真正的战争了，被从睡梦中惊醒的飒秣建人听到外面的叫喊，顿时都是慌了手脚，有的在街道之上乱窜，更多的则是缩在住宅之内不敢露头。

康家守卫们的呼喊之声淹没在喧闹之内，不过却不时有更多的房屋被点燃。马璘不知道康家父女究竟在这个丝路重镇上留了多少人手，可是形势越混乱，对他越有利。

“高大将军进城了！大家杀啊，杀死这些胡狗！斩首一级，策勋三转！”马璘挥动陌刀，把一个正跪地祈祷的粟特人直接砍成两截，然后大声吼道。

“杀光胡狗！杀！”

安西军战俘们胆气更壮，一个个大声咆哮着，

把这一个多月以来受到的屈辱统统发泄出来。

……

校场之外的战斗很快就结束了，数百名作为守卫的黑衣大食士兵被斩杀殆尽，栅栏之外密密麻麻全是安西军的士兵，一个个都是红了眼睛，显得极为兴奋。

这里的安西军战俘一共有六千余人，全部都站在雪地之中，不少人甚至没有靴子，却根本不感觉寒冷。

所有的人中，有战马的一共一百多人，其余的暂时只能当步兵。有武器的有千余人，一部分使用的是马璘他们带来的武器，更多的是拿着各种黑衣大食士兵的武器，另外还有一些人使用的是拆下来的木棒，更多的人则是连木棒也没有。

安西汉军训练有素，简单的一番整顿便是井井有条了。这里面有着大量的低级军官，做这些事情自然是得心应手。

此时的飒秣建各处火光熊熊，到处都是一片纷乱。马璘呼啸一声，带着大军便是向波悉林骑兵的驻地冲去。

并.波悉林此时便在飒秣建，指挥怛逻斯之战的齐亚德也在这里。波悉林精锐骑兵没有增援战俘

营，完全是在马璘的预料之外。马璘知道是康胖子人手的干扰，才让并.波悉林和齐亚德腾不出手来。

既然并.波悉林不来找自己，那自己就去会会他去。

对于这个黑衣大食的第一开国功臣，马璘也是极为好奇。长刀在手，马璘不禁在想，如果这个著名的波斯奴隶不是几年后死在哈里发曼苏尔的手里，而是死在自己手里，黑衣大食的历史又将怎么改变。

阿卜杜拉、曼苏尔，还有阿里家族的后裔，在这片肥沃的土地上，究竟谁会成为最后的赢家？

对于马璘来说，最为艰难的时候已经过去。这个时候的局面，远比之前他预料的要好得多。

虽然没有完全武装起来，然而终究是六千多名百战余生的安西汉军精锐，就算是除去战力稍弱的长行坊的千余兄弟，可战之兵也足有五千之数。

而情报显示，波悉林精锐骑兵在飒秣建不过三千余人，这三千多骑兵如果放在城外野战，马璘自然是毫无把握，可是如今战场是在城中。

飒秣建在河中号称重镇，却无法和中原相比，街道并不宽大，骑兵根本无法展开，大规模的骑兵没有用处，而小规模的骑兵……马璘自信自己这百

余骑不会逊色任何一队波悉林骑兵。

没有了骑兵的优势，在城市之中步战……论起步兵的战力，哪个能够和四镇汉军相比？

安西四镇汉军从未超过三万，却牢牢控制着安西万里河山，最根本的还是靠的步兵的战力。

“杀光胡狗！杀光胡狗！”马璘挥动陌刀，在雪光中大声吼叫。

“杀光胡狗！”吼声震天，人流滚滚沿着长街鼓噪而进，跟着马璘冲向了波悉林骑兵营地的位置。(我的小说《边唐》将在官方微信平台上有更多新鲜内容哦，同时还有100%抽奖大礼送给大家！现在就开启微信，点击右上方“+”号“添加朋友”，搜索公众号“dd”并关注，速度抓紧啦！)

第十章乱战（下）

ps：想听到更多你们的声音，想收到更多你们的建议，现在就搜索微信公众号“dd”并加关注，给《边唐》更多支持！

城市之中一片混乱，着火燃烧的房屋越来越多，街道上到处都是乱窜的平民。

马璘带着百余骑策马冲过，见到挡道之人便是直接挥刀斩杀，数千安西健儿冲过之后，街道上便没有一个活人，只有遍地的血污。

这是战争，容不得半点的心慈手软。自高仙芝大将军攻破石国纵兵大掠之后，大唐和九姓粟特人便已经是结下了死仇，九姓粟特在怛罗斯之战中帮助大食军，安西军战俘自然不会放过这些粟特人。

一路之上大砍大杀，同时连续不断的放火，把一座座宅院直接点燃，造成更大的混乱。不多时，马璘带着战俘大军便冲到了波悉林骑兵营地附近。

这个时候，马璘也是看清楚了波悉林骑兵营地的状况。

这处营地是屈底波时代所建，历来为大食边防军驻地，大食易代之后，黑衣大食驻军便接管了这里。如今整座营地火光熊熊，不少建筑物正在燃

烧，火光之下大量的粟特武士和大食士兵纠缠在一起，拼了命的相互攻击。

进攻营地的粟特武士有数百人，全部都是步兵，正在大声嘶吼着向营地之内全力攻击。一部分波悉林骑兵正在抵挡这些人的攻击，更多的波悉林骑兵却是在营地内快速集结，一副有条不紊的样子。

在营地的里面，一面巨大的黑旗之下站着一个身材魁梧的波斯人，看上去有三十余岁，气度颇为沉稳，并没有丝毫的慌乱。而在他的身边，有着一位身材魁梧的大食将军正在呼喝着指挥军队。

那位大食将军马璘认识，在怛逻斯川见过，正是并.波悉林麾下爱将，指挥大食军在怛逻斯城下战胜高仙芝大将军的齐亚德。

而那位身材魁梧的波斯人，不用说就是黑衣大食第一开国功臣，如今牢牢控制着整个呼罗珊行省的传奇人物，波斯奴隶并.波悉林了。

发起攻击的粟特人极为悍勇，拼命想要冲到黑旗之下，然而却被身边的精锐骑兵死死缠住。而大量的骑兵正在后面虎视眈眈，一旦集结完毕之后便会直接发起冲击。

波悉林和齐亚德也都看到了冲过来的马璘等

人，脸上的神色只是微微变了一下，却并不在意。显然怛逻斯川的辉煌胜利，已经让他们在心理上对唐军产生了强大的优越感。而粟特人制造的混乱，也并没有影响到这两位黑衣大食的大人物。

发起攻击的粟特人中，马璘认出了有两人正是康家的守卫。见到马璘等人过来，粟特人发一声喊，便即快速的闪到两边，为唐军战俘让开了一条道路。

“杀！杀光胡狗！”马璘根本没有多想，催动战马便向前方冲了过去。这个时候必须要在气势上压倒大食人，否则这一战就没法打了。

跟在马璘身后的骑兵都是好手，几十人冲入波悉林骑兵之中枪刀飞舞，瞬间便是打开了一个缺口。那些骑兵之前在与粟特人战斗，被粟特武士缠在原地，混战之中哪里有速度，虽然也是骑在马上，却根本不是马璘等人的对手。

跟在马璘身后的，是密密麻麻红了眼睛的安西军战俘，大都是衣衫褴褛，不少人光脚踩在冰冷的地面上，却似乎没有感觉一般，只是挥动着手里武器拼命的向前，向前。

马璘与波悉林骑兵接触的瞬间，数百名粟特武士便快速的向着两边撤离，身手倒是颇为矫健。不

少人甚至直接翻墙进入街道两边的民宅，消失在夜色之中。

看样子，他们的目的已经达到。康家父女给他们的命令，恐怕就是拖住精锐波悉林骑兵，给马璘他们争取时间。至于最后的战斗，还是要在安西军和大食人之间进行。

马璘带着几十名身着明光铠的安西骑兵凿开面前的防御，根本就没有丝毫停留，直接扑向了黑旗下的波悉林和齐亚德。这个时候他已经没有多余的想法，只想着杀死这两个家伙，为战死在怛逻斯川的安西健儿报仇。

此时的他，已经被那个关中汉子马璘的情绪所左右，完全无法控制！

陌刀上下翻飞，当着人马皆碎，马璘红着双眼奋勇向前，韩武李安二人紧紧跟随，替他接下侧面的攻击。不时有零散的大食人想要抵挡，却都是被直接杀死。

带头的人骁勇，后面跟着的安西健儿们都不甘人后，大伙儿这一个多月以来受了太多的屈辱，只有敌人的血才能清洗。

“杀啊！杀光胡狗！”

数千人杀声震天，跟着骑兵冲入营地之内。火

光之中波悉林和齐亚德看到这个场面，脸色都不由得为之一变。显然安西战俘的骁勇，也是出乎了他们的预料。

黑旗附近集结起来的骑兵已经有数百人，齐亚德一挥手，数百骑兵开始缓缓加速，向着马璘这边包围过来。

然而这个时候再加速，已经是有些迟了。

马璘数十骑已经占据了先机，在冲杀的同时马速已然是达到了最快，这数百名波悉林骑兵刚迎上来，战马还在小跑，马璘等人便已到了。

数十骑如同刀刃一般狠狠地冲入波悉林骑兵之中，马璘手上陌刀如同风车一般旋转，瞬间便已杀开了一条血路。波悉林骑兵在速度上吃亏太大，营地内又一片混乱，各种障碍物极多，数百骑也无法完全展开，只能是排着长长的队伍，被马璘数十骑一冲，顿时阵型为之一乱。

黑衣大食立国不过数年，精锐战士不再是白衣大食时代的贝都因部族战士，基本都由波斯人组成。这些骑兵在黑衣大食号称精锐，毕竟成军才数年，无法和百战之余的安西健儿相比。

后续的安西战士们冲了过来，在低级军官的号令之下，极有默契的把这些骑兵分割包围，各种武

器便是向着失去了速度的骑兵身上招呼。

一位安西军老兵被战矛刺穿肩膀，怒吼一声退了一步，手上横刀狠狠地斩在马腿之上。另一位老兵大喝一声，手上木棒用力敲在骑兵的背上。

那名敌军骑兵惨叫一声，便从马背之上坠落下来，跟上来的一位老兵一脚踩了过去，直接踩断了敌人的脖子。

一把捡起敌人丢下的战矛，又把敌人背上短矛抛给一位没有武器的袍泽，老兵嚎叫一声，挥动战矛便向着不远处的另外一个敌人冲去。

在安西军老兵们的攻击之下，敌军骑兵连续不断的从马背上坠落，得到武器的安西军战士越来越多。

这样的战斗，已经是极为惨烈，不时有安西军老兵倒在地上，然而却没有人退缩。

在怛逻斯川放下武器，是大伙儿最大的耻辱。然而那是没有办法，高大将军抛下大伙儿独自逃走了，军心自然就散了。

而如今有了洗刷耻辱的机会，哪个能不奋勇争先？几转军功谁还管他，杀光这些胡狗出出鸟气才是最重要的。

火光之下，断肢残躯横飞，不时有人惨叫着倒

下。马璘手上陌刀如车轮一般旋转，拼命想要靠近并.波悉林和齐亚德。

此刻他已经忘却了自己是个穿越者，甚至忘记了带着大伙儿平安回到安西这件事情，只是想着杀死这两个家伙，为怛逻斯川战死的袍泽复仇。

……

数百骑终于是斩杀殆尽，安西军这边也是付出了巨大的代价。战死的健儿超过二百，带伤的人数更多。

这个时候，康百万派出的粟特武士全都不见了踪影，城市之中越来越多的建筑被点燃。黑旗之下，剩余的两千多波悉林骑兵已经聚集起来了。营地之中的障碍已经被快速清除，留出了大片的空地。

安西军战俘方面占据了优势，数千人嘶吼着向波悉林骑兵冲去，然而并.波悉林和齐亚德都似乎并不在意。他们看着马璘等人，如同是看着待宰的羔羊一般。

“将军，现在怎么办？”

临时参军杜环的声音让马璘略略清醒过来，看了一下战场上的形势，马璘的脸色微微一变。

两千多波悉林精锐骑兵，已经和他们拉开了足

够大的距离，所有的障碍已经拆除。两军之间一片开阔地，数百步的距离已经足以让波悉林骑兵冲起来了。

在这里的安西军人数虽众，却没有多少人有战甲，刚才的战斗中折损了十几名骑兵，身上有着明光铠的只剩下四十多人。四十多人几乎个个带伤，想要挡住这两千多排好阵型的骑兵已经是不可能了。

刚才厮杀的时候，齐亚德显然也没有闲着，已经是做好了准备。若是让这两千多骑兵完全冲起来，战场的形势立刻就会逆转！

原本是准备和波悉林的精锐骑兵在飒秣建城中打巷战的，此刻所有人却到了这个巨型的校场之内。移除了所有的障碍之后，这个宽阔的地方完全就是骑兵天然的主场！

马璘心中一脸苦涩，回想了一下之前的战况。最好的选择，应该是吧波悉林骑兵带出这片开阔地才对，然而刚才一心想杀并.波悉林和齐亚德报仇，竟然是忘记了这一点儿！

……

数千安西汉子乱哄哄的叫嚷着，已经是疯狂的冲了上去。这个时候，一切都已经来不及了。这种

状态之下，就算是高仙芝在这里，在这里也无法让这些人停止冲杀。

而且现在收手已经是晚了，再想要撤退到街道之上，数千步兵背对两千多波悉林骑兵，后果可想而知。

只能是拼了！

马璘狂吼一声，带着所有的骑兵向着正在加速的波悉林骑兵迎了上去。

黑旗之下，那个名震河中的波斯奴隶嘴角微微翘起，竟然是露出了一丝笑容。

“将军，让开一些！”

正在向前冲锋，身后忽然响起一个声音。

听到李正德的话，马璘反应极快，立刻把身躯偏向一侧。

一根长箭猛然从他身后飞出，径直飞向了黑旗之下。(小说《边唐》将在官方微信平台上有更多新鲜内容哦，同时还有100%抽奖大礼送给大家！现在就开启微信，点击右上方“+”号“添加朋友”，搜索公众号“dd”并关注，速度抓紧啦！)

第十一章并.波悉林的选择

ps：想听到更多你们的声音，想收到更多你们的建议，现在就搜索微信公众号“dd”并加关注，给《边唐》更多支持！

长箭在空中剧烈旋转，如同毒龙一般，瞬间飞越数百步的距离，轻而易举的洞穿了齐亚德的咽喉。

大食名将齐亚德嚎叫一声，魁梧的身躯重重的倒了下去。

马璘回头一看，李正德长弓之上又搭了上一根长箭，毫不犹豫的一箭射出！

这一箭，射向的乃是著名波斯奴隶并.波悉林的方向。

黑旗之下，波悉林身子猛然一闪，长箭狠狠地轰在肩头。

马璘心中暗叫一声可惜，如果李正德第一箭射的是并.波悉林该多好，并.波悉林才是敌军的主心骨。

齐亚德被李正德射杀，波悉林骑兵阵后一阵骚乱，十几名大食军武士手持盾牌把并.波悉林挡在身后。这时李正德的第三箭已经射出，却落在了盾牌

之上，并.波悉林的人影却已经不见了。
　　敌军骑兵之中，队尾的骑兵已经发现了主将战死，都是有些茫然的停下了脚步，前面的骑兵并不知道，依然是在催动战马加速，准备冲向武器简陋缺少战甲的安西健儿。
　　“并.波悉林死了！并.波悉林死了！”杜环反应极快，眼珠一转之下，忽然大声的叫了起来。
　　这个世家子身体瘦弱，平日里说话都是细声细气的，一副温文尔雅的模样，没想到这个时候嗓门却是惊人的大，几乎压倒了战场上别的一切声音。他用的乃是波斯语，正在加速的波悉林骑兵都是听得清清楚楚。
　　正在加速的黑衣大食骑兵不由得回头看去，黑旗之下已经是看不到了并.波悉林的身影，只看到一大片的盾牌。在地面之上，倒着的正是主将齐亚德的尸体。
　　看到这一幕，波悉林骑兵的队形不由自主的变得散乱了些，冲锋的阵型顿时大乱，有人驻足，有人加速，不少人干脆连人带马直接撞在一起。
　　“杀啊！杀光胡狗！”
　　见到敌军出现了瞬间的混乱，这样的机会马璘焉能放过，疯狂的嚎叫着拼命催动马速，带着剩余

的安西骑兵冲了上去。在他身后跟着的，是密密麻麻红了眼的安西战俘。

两军之间的距离快速的接近到了二百步，这时那一大片盾牌之下响起一声怒吼，然后是一连串急促的波斯语。

听到了这个声音，波悉林骑兵们一阵喧哗，靠后的波悉林骑兵兜转马头，全部都是向着黑旗之下围拢而来。而数十名大食步兵高举盾牌，护着并.波悉林快速的向着营地后方退去。

这个威名赫赫的波斯奴隶，黑衣大食立国的第一功臣，负伤之后竟然是想要逃跑！

马璘听得懂波斯语，自然知道并.波悉林要干什么。看着在大量骑兵簇拥下快速后退的并.波悉林，马璘心中一阵冷笑。

盛名之下，其实难副，中外皆然。

这个时候，马璘又想起高仙芝大将军来。

这些大人物把自己的性命看得最为重要，高仙芝是这样，并.波悉林也是这样。

若是波悉林骑兵继续冲锋，这一战胜负依然难料，大食人的赢面绝不比唐人的小。然而中了一箭之后，大名鼎鼎的并.波悉林却是做出了让马璘极为不齿的选择。

两千多波悉林骑兵，只留下了数百人断后，剩余的一千余人竟然是全部簇拥着并.波悉林向着营地深处逃去。

营地的另一侧也有出路，这个威名赫赫的波斯奴隶做出了最差的选择，却是对他自己最安全的选择。

马璘在挥刀冲锋的时候，知道这一战自己和安西军已经赢了。

赢的原因战前实在没有想到，大名鼎鼎的并.波悉林居然中了一箭之后就怂了！

经过这一变故，马璘已经带着残余的安西骑兵冲入了波悉林骑兵中间，拼了命的扩大缺口，在他们身后，更多的安西军健儿正在疯狂的冲了过来。

安西步兵距离敌军还有百步，波悉林骑兵中忽然有人大吼了一声，马璘忽然感觉头顶掠过一层黑云，然后便是一阵惨叫之声，回头看了一眼，不由得心肝俱裂。

火光中看得清清楚楚，足足百余名安西军健儿被大食人投出的短矛钉在了雪地之上，不少人身上钉着好几根短矛，许多人直接死去，没有死的在短矛上徒劳的挣扎着。

负责断后的波悉林骑兵已经被主帅抛弃，这时

反而是露出了锋利的獠牙。数百人短矛的一次齐射，便让安西健儿直接损失了一百余人！

“胡狗！”

马璘的双眼瞬间红了，厉吼一声催马便冲向了波悉林骑兵深处，冲向了那名发号施令的敌军将领。

这个时候他又忘却了一切，胸腔中满是愤怒的火焰，手中陌刀雪片一般挥动，目光死死盯着那名断后的骑兵将领，只是不停的挥刀、挥刀！

战死的袍泽并未让安西军健儿退却，却反而是激起了所有人的怒火。大食人再次利用短矛完成了一次齐射，把百余名安西军健儿钉死在雪地之上，后续的安西军健儿已经冲了上来，如同海浪一般向着断后的波悉林骑兵碾压而来。

营地之内虽然宽阔，波悉林骑兵却已经失去了速度。这样大的战场，足以容纳全部的安西军士卒，在低级军官们的号令之下，数千安西军健儿把几百敌人分割包围。

没有了后援的波悉林骑兵异常悍勇，战斗变得无比的血腥。大队的波悉林骑兵簇拥着负伤的并.波悉林冲出了营地，已经是消失在夜色之中了。宽阔的营地之中，数千人纠缠在一起疯狂厮杀。

并.波悉林自己怂了，这一战已经是没有了悬念，安西军获得胜利只是时间问题而已。

大局已定。

马璘挥刀砍掉了那个断后骑兵将领的脑袋，胸中的恶气才算是出了出来。

看着并.波悉林消失的方向，心中暗叫一声可惜。

如果干掉了这个黑衣大食的开国功臣，黑衣大食的历史恐怕也会发生巨大的变化吧。

……

并.波悉林脸色苍白，被心腹死士簇拥着向着飒秣建城外疾驰。

今日那个骁勇的安西军骑士，也是给他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

他选择了逃走，却并不是因为怕死，而是因为不愿死得不明不白。

只有最底层的战士，对胡大的信仰才是最为虔诚的。到了他这个层次，所谓信仰也不过是争权夺利的工具而已。

哈里发阿巴斯何德何能，根本没有半点儿功劳，只不过是因为是先知的后裔，便毫不费力的取得了胜利的果实。阿巴斯和曼苏尔不过是两头鬣

狗，在波悉林眼里应该成为哈里发的绝不是这两兄弟，而是豪杰阿里的后裔，那个博学的令所有人尊敬的伊玛目。

那个阿里的后裔才是真正宽厚之人，只有他的胸怀才能够容得下自己这个开国功臣。只可惜他淡泊名利，不愿意接受波斯人的好意。若非如此，胜利的果实怎么能落到阿巴斯兄弟的手里。

阿巴斯兄弟对自己的恶意，自己心知肚明。他们现在已经想着让别的人来担任呼罗珊的总督了，清洗自己的心思已经是昭然若揭。自己这一战若是死了，这两兄弟一定极为高兴。

所以自己不能死，绝不能死！为了波斯人的利益，自己必须要活下去，必须要保住在呼罗珊行省的地位！

……

唐军战俘的突然发动，让并.波悉林大出意外，这一战他虽然负伤，却依然有着相当的取胜的把握，可是为了全体波斯人的利益，他无法冒险。

那些天杀的粟特人，竟敢和唐人联合发起突袭！这些平日里在自己面前低眉顺眼的家伙，若没有阿巴斯兄弟的授意哪里有这么大的胆子！

这个仇，一定要报！

阿巴斯和曼苏尔这两条鬣狗敢这样暗算自己，必须要让他们付出代价！等到自己回到木鹿后，一定要再派人去见豪杰阿里的后裔，想办法让那位学者同意担任哈里发的职位。

肩头的伤口越来越疼，并.波悉林脸色沉郁，心思转动。正在此时，两侧的房顶之上忽然响起了几声尖啸。

并.波悉林猛然一缩身体，十几名心腹拼命举起手上盾牌。几根巨大的弩箭破空而来，把盾牌轻易的撕成碎片，又把卫士连人带马钉在地上。

“唐弩！是唐弩！”

大军顿时一阵混乱。并.波悉林从人缝中向街道两边看去，果然隐隐看到了屋顶的几座巨型唐弩，操作唐弩的却都是粟特人。

“阿巴斯，无耻！”

并.波悉林在心中怒骂，身边骑兵快速的做出了反应，一根根短矛抛上了天空，如同雨点一般向着偷袭的粟特人落下。

粟特人抛下了唐弩，身影消失在屋顶之上，隐隐然听到几声惨叫。并.波悉林一声令下，大军继续向前疾驰。

对于这些卑鄙的粟特人他毫无办法，只能是先

离开这个该死的城市再作打算了。

这一段路程显得特别漫长，两边的屋顶上不时会出现偷袭的粟特人。唐人的巨弩本该在怛逻斯川全部毁掉了才是，天知道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这种弩箭宛若短矛一般，杀伤力极为惊人。粟特人如同苍蝇一般不断出现偷袭，不久之后他的心腹卫士已经几乎没人了，好在这些骑兵对他都是极为中心，前赴后继的用身体替他抵挡弩箭，他才没有受到伤害。

到了城门位置，看到已经倒塌的城门，并.波悉林暗暗叫苦。

城门附近火光熊熊，完全成为了一片废墟。两侧的建筑之上隐隐可见粟特人的身影，箭矢如雨一般向下攒射着。

到了这个位置，竟然是似乎到了绝境！

面对着这样的局面，心高气傲的波悉林骑兵们也都是有些乱了。(小说《边唐》将在官方微信平台上有更多新鲜内容哦，同时还有100%抽奖大礼送给大家！现在就开启微信，点击右上方“+”号“添加朋友”，搜索公众号“dd”并关注，速度抓紧啦！)

第十二章安西军的怒火

并.波悉林看着墙头上影影绰绰的粟特武士，心中满是怒火。

此刻再难，能和刚起事时与奈斯尔、朱大衣等人争锋时比么？

绝境之中，并.波悉林心中潜藏已久的悍勇却是瞬间爆发出来了。他一把推开紧紧靠在身边的卫士，单手在马背上用力一撑，竟然是直接跃上墙头，手上大马士革弯刀用力一挥，便斩杀了一位粟特箭手。

见到主将如此悍勇，波悉林骑兵中的好手们也都乱纷纷的上了墙头。飒秣建的民居都不算高，上去不算困难，很快就有百余人上了街道两侧，向着放箭的粟特人围杀而去。

粟特人却并不恋战，见到敌军势大，直接便向着后方民居逃窜。这些粟特武士一个个身手矫捷，大部分都成功逃脱。

并.波悉林跳下墙头，一时间有些意气风发，仿佛又到了刚起事的时候。回头看向了数里外火光冲天的营地，这时他忽然有些后悔为何没有和唐人放胆一战了。

这个念头只是一闪而过，肩头的伤口再次痛了起来，让并.波悉林瞬间清醒过来。

现在不是逞能的时候，就算是杀光唐人又怎样？损伤的是自己的手下，比第纳尔还宝贵的波斯骑兵。自己的势力越损耗，阿巴斯和曼苏尔就越开心。

活着离开这座该死的城市，才是最重要的。

并.波悉林冷静下来，指挥手下快速的扑灭城门处的大火，面对着被烧得通红的城门却一筹莫展。

这一道长墙，还是他听说高仙芝大军压境而亲自督促修建的，为的是防御高仙芝的攻击，城门也是用巨石精心堆砌的，没想到这个时候却挡住了自己的去路。

城门已经被粟特人用乱石堵塞，想要清除干净并不容易。若是让唐人大军追上来，那可就是全军覆没的后果。

无奈之下，并.波悉林做了一个痛苦的决定。一声令下之后，所有的骑兵弃战马，相互协助着从长墙最低矮的地方翻越过去。生死攸关，保命为上，别的却顾不了那么多了。

……

飒秣建城市中心，波悉林骑兵营地之中。

雪夜之中，一座座建筑依旧是在熊熊燃烧，厮杀之声却慢慢的平息下来。

失去了速度的波悉林骑兵被数千安西健儿合围，覆灭乃是必然之事。虽然他们困兽犹斗无比骁勇，可是无奈安西健儿人数太多，马璘等好手见到扎手的波斯人便冲过去快速解决，所以战斗很快便是平息了。

断后的七百多名波悉林骑兵全部被杀，安西军方面也是付出了巨大的代价。营地内外战死的安西军健儿超过五百，伤者甚至不止此数。

跟着马璘发动此战的六十名安西汉子，足足有十九名死在这惨烈的战斗之中，再也无法活着回到安西。

若是安西劲卒全副武装，自然是不会有这样大的损伤，可是今日一战仓促发动，大部分士兵都只有一件武器，基本都没有盔甲，所以才会出现这种惨重的伤亡。

大胜之后，安西军健儿们忙着把战死的袍泽遗体收敛起来，受伤的士兵得到了最基本的救治，一部分士兵去打扫战场，把敌人遗留下来的武器衣甲战马归并起来，一切都进行的有条不紊，百战精兵的素质在这一刻得到了完全的体现。

连番血战，此时马璘的明光铠已经被鲜血染红，也不知道是自己的血还是敌人的。视野中再也没了敌人，他的心绪也渐渐变得清明了些。

手握陌刀看着已经被踏成一片泥泞的战场，马璘心中暗叫侥幸。区区六十人便在四面皆敌的飒秣建发动攻击，本就是一件极为疯狂的事情。幸好运气最终站在安西军这一边，一连串的意外决定了最后的结果。若不是并.波悉林自己怂了，这一战还真的未必能赢。

这一战，与马璘的计划完全不同，充满了太多的变数。康家父女居然留了这么多人手帮忙，是他之前根本不知道的。不过即便是有康家父女的暗中帮助，在营地内面对齐亚德和波悉林的三千铁骑时安西军依然处于下风，若非是李正德神箭发威，一举射杀齐亚德射伤并.波悉林，局势恐怕早已逆转。

若是他自己完全清醒，今晚和波悉林骑兵的决战绝不会在宽阔的营地内进行，而应该是一场适合安西步兵发挥的巷战。可惜见到敌人之后，他的情绪已经无法自控了，完全成为了那个每战争先的关中汉子，只想着用敌人的血为怛罗斯川战死的袍泽报仇。

他虽然已经接管了这具身体，那个英雄的灵魂

却始终没有远离……

在马璘的身后，是血战之后的四十多名安西汉子。大伙儿此刻几乎个个带伤，却都是极为兴奋。获救的战俘们不时看向这个方向，目光之中有着敬意，这几十名安西汉子今晚用自己英勇的表现，赢得了所有战俘的尊敬。

“今晚一战，你居首功！”马璘看着李正德道。

这家伙弓弦响时必有斩获，战斗中足足射杀了数十名敌军中的好手，一晚上战斗下来，身上却几乎没有血污，首批发动的安西汉子中没有挂彩的便只有他一人。

李正德嘿嘿一笑，没有说话。击杀敌酋的功劳大家都看在眼里，谁也抢不去。

身材瘦弱的杜环胳膊上中了一刀，脸色苍白异常，神情看上去却是极为亢奋。见到马璘看了过来，世家子杜环连忙挺起了胸膛，显得极为骄傲。

虽然是个读书人，却是个真正有种的。经此一战，马璘对于这个文弱的家伙也是刮目相看。

“将军，高大将军人呢？”一位断了一臂的伤兵看着杀神一般的马璘大声问道。

“没有什么高大将军，只有我们自己。”马璘

笑了笑道。

闻听此言，营地之中顿时一阵轻微的骚动，所有人的目光都看向了马璘。

“没有高大将军，只有我们自己！”马璘策马缓缓而行，挥动陌刀大声道，“高大将军远在安西，我们要想回去，就只能靠我们自己！”

“愿意留在这里为夷狄的站出来，我们绝不勉强！是好汉子的都拿起刀，跟着某杀回去！”

说了这两句，马璘就不再多说了。

高大将军没来，大家伙儿心中失落是有的，不过已经摆脱了奴隶人的身份，哪个还愿意留在这里。对于这些百战余生的安西健儿，马璘是绝对的相信。失落不会持续太久，大家适应了之后，一切便都毫无问题。

数千战士都看着马璘，低声的议论起来。

……

清理完了战场，又把营地内黑衣大食人留下的储备物资收集起来，衣衫褴褛的战士们得到了衣服，每个人至少都拿到了一件武器。

击败波悉林骑兵后剩余的五千余可战之兵，到了这时算是基本上武装起来了。

利用波悉林骑兵遗留的炊具简单的做了一顿

饭，在火光之下饱饱的吃了一顿，大伙儿的身上重新有了力量。马璘把战俘中的低级军官召集起来，简单的做了一下安排。

自开元末投军安西，每战皆为跳荡先锋，他在安西军中品级不低，被人称一声将军也是应当应份的。这些人之中，不少人都认识他，经历了今晚的一战，马璘已经自然成为了大伙儿的主心骨了。

大家都接受了高大将军没有来这个事实，也都认同马璘所说的，要想回到安西，就拿起刀自己杀回去。上次丢下武器是因为没了主心骨，如今马璘将军就是他们的主心骨。这么多汉家儿郎在一起，谁还愿意再受胡狗的折辱？

战俘之中并没有比他品级更高的，这也方便了马璘安排。他没有把握的只是这一战的胜负，取胜之后该如何做却是早已想好了的，吩咐下去之后，众人皆是领命，各自回去执行。

夜已深沉，战士们却是毫无睡意。城市各处火光冲天，今晚的飒秣建注定是个不眠之夜。

负伤的士兵留在了营地之内相互照顾，剩余的安西健儿分成几个部分，每一部分都有近千人，前往飒秣建城中的各个富人区。

这些天有不少的袍泽被飒秣建的富人们买走

了，如今自然是要接回来。至于那些购买安西军战俘的粟特富商的命运，自然是不问可知。安西军战俘这些日子受尽折磨，哪里还有什么好脾气。

康家父女的人手显然已经退走了，城市中的火焰慢慢的熄灭，而安西军战士所去的地方，却接连有着烈焰腾空，夹杂着粟特人恐惧的哭喊之声。

并没有受到任何有力的抵抗，一座座巨大的宅院被安西战俘烧毁，大量袍泽回到了大军之中。激怒之下的安西健儿所过之处，便是一片血雨腥风。

一日之前，他们还是战俘，而如今，整个飒秣建却在他们的面前战栗！

根据情报显示，黑衣大食步兵驻扎在城外，马璘本以为这些家伙会进入飒秣建，要做了和这些仆从军交手的准备，不过看样子今晚这些家伙是不会来了。

这些杂鱼军队本就是一群乌合之众，跟着波悉林骑兵打打顺风仗还行，在情况不明的时候，哪里敢投入战场。既然他们不主动来招惹安西军，马璘也懒得去理会他们。

第十三章战后

ps：想听到更多你们的声音，想收到更多你们的建议，现在就搜索微信公众号“dd”并加关注，给《边唐》更多支持！

韩武带着数百名军中好手骑上敌军遗留的战马，顺着并.波悉林逃走的方向走了一趟，到城门口见城门已被堵死了便折返回来，又带回了一千多匹战马，大量的兵器铠甲，还有十几架大型唐弩。

“将军，一路上都是死人，看样子还有别的人在帮我们。”

马璘闻言，策马出了营地，跟着韩武一行又看了一遍。

从军营到城门口，死人死马沿路都是，大部分都是死于唐军制式巨弩之下，城门口处死的最多。

看样子仓皇之中并.波悉林竟然是逾墙而走，把所有的坐骑都留在了城里。

“康家父女留下的人手的战果，竟然快要赶上我们的了！”马璘站在被堵死的城门口，看着满地的尸体心中暗道。

“将军，要不要追上去？”李安问道。

雪夜步行，敌人肯定不可能走的太远，这么多

人行迹难藏，轻骑快马很容易就能追上。

马璘沉吟一下，摇了摇头。

风雪之中，并.波悉林虽然走不远，可终究还有近千死心塌地的手下。要想留下这些人，安西军必然要付出极为惨重的代价。

现在的任务，乃是带着数千安西健儿平安回到安西，跟并.波悉林残军拼命实在是得不偿失。

既然并.波悉林逃了出去，那么历史的大势并未改变，这个出名的波斯奴隶看来还是注定要死在曼苏尔的手里。

在街道两侧的屋顶上又找到十几架八牛弩，这些宝贝自然不能浪费，全部都带了回去。

一行人在风雪中策马而行，杜环看着街道上波悉林骑兵的尸体忍不住问道："将军，为什么粟特人会帮助我们？我们现在占据了城市，是不是看在粟特人出手帮助的份上，对他们仁慈一些？"

仁慈？马璘摇了摇头。

昭武九姓刚联合黑衣大食在怛逻斯川战胜大唐，这个时候自然不会背叛黑衣大食。所以出手帮助的并非是所有的粟特人，而是康家父女。

而他们也只是为着自己的利益。

这件事情上，可以感谢康家父女，对于别的粟

特人却没什么好感激的。并不是所有的安西战俘被买去之后，都能像自己在康家一样得到优待。如今飒秣建被安西军占据，那些粟特富商不付出点儿代价怎么行？

……

飒秣建作为丝路中道上的重镇，人口将近有十万。这一个夜晚，城市中的火焰始终不曾熄灭，死于战乱中的人数将近万人。

屠城这样的事情安西汉军自然是不会去做，可是对于那些购买了自己袍泽作为奴隶的各族商人，大伙儿却不会客气。

袍泽被虐待得狠的，自然是被直接灭门，袍泽身上若是没什么虐待的痕迹，那么得到的待遇自然是好一些，至少全家老小的命可以保住，不过财富想要保住却就难了。

没有购买安西军战俘作为奴隶的富商，同样也会多多少少受到波及。这是敌国，自然是和在安西不同。乱兵入门，只是拿走财物，不杀人不**已经算是不错的了。

银闪闪的第尔汗金灿灿的第纳尔都是好东西，不过最宝贵的还是马匹和骆驼。大伙儿想要平安回到安西，少了这些东西可不成。

粟特人紫髯深目，与五胡乱华时曾经祸乱中原的羯族据说有些渊源，也算是有些武勇，然而在安西精兵的威逼之下，并没有哪家粟特人的护卫敢于反抗。

连大名鼎鼎的并.波悉林都被这些人赶走了，这个时候谁还敢不开眼，惹怒这些红了眼的安西军士卒。

雪下了一夜，飒秣建的街道上被踩成了一片泥泞。平明之后，城市中的大火才渐次熄灭。

安西军已经接管了这座城市，街道上巡逻的不再是黑衣大食士兵，而是骑着战马杀气腾腾的汉军精锐。街市之上一片死寂，幸存的飒秣建人都躲在家里不敢出来。

黑衣大食骑兵军营如今成了安西军的驻地，营地内到处都是换装之后的安西军健儿。一夜掠夺所获，大部分都到了这里。

粟特人号称豪富，看起来的确如此，光倭玛亚金银币就装满了十几个大车。

这种白衣大食铸造的金银币成色极好，安西军士卒的怀里也多多少少有一些。对于士卒私藏金银币的行为临时参军杜环极为不满，主将马璘却是听之任之。

边军困苦，大伙儿都是拖家带口的募兵，身上多些财富，回家后妻儿老小过得好一些有什么不可以。

说来可笑，大唐铁军威名赫赫，士卒却几乎没有什么军饷，只能是获得一些常田部田。而不管白衣大食还是黑衣大食，正规军的待遇都是极高。

马璘记得塔巴里《年代记》中记载，一个黑衣大食步兵的年薪是九百六十第尔汗银币，骑兵的年薪更是步兵的两倍！

相比大食正规军的优厚待遇，安西健儿们获得的实在是太少了。若非是基层军官们普遍反对，马璘甚至想把所有的金银币直接分了，而不是带回安西上缴府库。

金银币都是死物，最重要的缴获乃是马匹和骆驼，这是大伙儿返回安西最重要的保证。这些马匹中有些本就是属于安西军的，在怛逻斯川之战后被贩卖到了这里，如今也算是物归原主。

上万匹战马，一千多头骆驼，已经足以把安西健儿们全部武装起来了。虽然做不到全部一人两骑，一人一骑还是能完全保证的。

从各族富商家里找回来的袍泽有七百余人，不少人受到虐待，不过基本都没有什么致命的伤势，

完全可以骑马作战。如今马璘麾下不算伤兵，可战之兵有足足六千汉家儿郎，另外还多了两千多各族战士。

安西军汉军只有两万余人，发部族兵参战乃是惯例，这些部族兵正是此次跟随高大将军西征的部族战士，同样是在怛逻斯川战败被俘的。

这里面以回鹘人最多，也有一些是十箭之地臣服大唐的西突厥各部族人，还有少部分的于阗人和拔汗那人。这些人没有什么技艺，是被当做战争奴隶贩卖的，价格比唐军战俘低了很多，主要被粟特人买去用来看家护院。

昨晚安西军在富人区挨家挨户寻找安西军战俘，发现了大量的这种部族战士。这些家伙自然是要求返回家园，他们被安西军释放之后，立刻就抓起刀砍向了那些购买他们的商人。昨晚的大乱之中，出手最为凶狠的就是这些家伙。

部族战士虽然凶残，却是比较质朴的，懂得感恩图报。知道是马璘带着安西军战俘救了他们后，这些部族战士自然全部都归入了马璘的麾下。

部族战士战力自然是无法和安西铁军相比，不过打打顺风仗还是可以的。这次得到了足够的战马，马璘自然也不介意带上他们，毕竟之前大家在

怛逻斯川一起战斗过。

伤势较重的战士不能作战，回归之时乘坐骆驼就好。如今马璘手上能用的有六千汉军精锐，还有两千杂牌的部落战士，这就是他全部的本钱。

……

堵塞的城门已经被打开，两千部落战士浩浩荡荡的冲出城去，杀向了城市周围的城堡。

屈底波占据河中后，飒秣建的粟特富人曾经被赶出城外筑堡而居，阿巴斯革命之后，很多富人都已经迁回了城里，城外的堡垒中却留下了大量的财富。这些财富，便是如今马璘的目标。

对于这些杂牌部队，马璘没有过多的要求，只要求他们尽可能的抢夺马匹和骆驼，别的财富只要一半，剩余的任他们自己取用。

这些堡垒防守严密，攻克不易。既然有着这些杂鱼卖命，马璘自然不愿损耗汉军儿郎的性命。部族战士有利可图，自然会个个卖命。

唯一不许他们抢夺的，是康百万家在城外的堡垒。康家父女帮助自己，这个情是必须要承的。

城市之中已经平静下来，城外却又燃起了烽火。两千部族战士对于城外的粟特人堡垒来说，已经是足够的强大。

……

“诸位，下一步该怎么做，我想听听你们的意见。”

军营之中，品级较高的安西军军官济济一堂。马璘环视众人，开口道。

杜环站起身来：“将军，飒秣建距离怛逻斯川五百余里，怛逻斯川到葱岭七百余里，我们原路返回，轻骑快马，路上纵然有耽搁，一个半月时间足以回到安西。”

其他人都是点了点头，他们都是低级军官，并没有参与过军机，对于河中地形也不甚了解，见杜环说得很有道理，自然觉得这个方法不错。

马璘挥手示意杜环坐下，笑了笑道：“原路返回，恐怕是不可能了。据我所知，怛罗斯一战之后，并.波悉林野心勃勃，大量波斯部族渡过药杀水，谋划进攻安西四镇。如今我们原路返回，岂不是正要撞上并.波悉林大军？”

“眼下虽然并.波悉林负伤逃遁，可是还有大量的波斯部族在药杀水附近，我是要带大伙儿活着回到安西，可没有和波斯人硬拼的打算。”

“并.波悉林竟然谋取四镇？那我们在安西的妻儿岂不危险？”一位身材矮胖的军官惊叫道。(小说

《边唐》将在官方微信平台上有更多新鲜内容哦，同时还有100%抽奖大礼送给大家！现在就开启微信，点击右上方“+”号“添加朋友”，搜索公众号“dd”并关注，速度抓紧啦！)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四章火攻

ps：想听到更多你们的声音，想收到更多你们的建议，现在就搜索微信公众号“dd”并加关注，给《边唐》更多支持！

“放心吧，有高大将军坐镇安西，又有葱山天险，屈底波当年都未做到的事情，并.波悉林不过是痴心妄想罢了，何况他如今还受了伤。”

马璘见不少军官都紧张起来，挥了挥手笑道：“安西定然是安然无恙，各位勿虑。倒是药杀水两侧如今聚集了大量波斯人。我安西军虽然精锐，敌人却是太多，实在是损耗不起。原路返回，肯定是不行的。”

“将军，这些事情，你如何得知？”临时参军杜环一脸疑惑。

“我自有方法。你忘了昨天帮助我们的那些粟特人了么？”马璘故作神秘的笑了笑。

话不可说太多，作为一军主将，保持一点儿神秘感还是有必要的。当然这些信息并非是来自那些粟特人，而是来自于他原本的记忆。

见到马璘如此笃定，众人相互看了看，放下心来。马璘原本品阶就比他们高，昨晚又完成了以区

区六十人救了大家的壮举，大伙儿对于他已经是绝对的信任了。

“不原路返回，将军，我们该怎么回安西？”一位军官站起身问道。

马璘道：“我等身处敌国，不可硬拼，只能是避实就虚。我的意思，我们不往药杀水去，而是向南，从乌飞都督府入安西。”

“将军怎么说，我们就怎么做。反正到了这个地方，方向都辨识不清。”

“只要能平安返回安西，走那条道都行。”

马璘发觉自己高估了这些杀才了，也是，这些家伙在战场上都是抽肠溅血的好汉子，却基本上没什么见识，到了战场上也只知道听命于主将，和这些家伙商量，倒是白费口舌了。

“那就这样定了，从葱山南麓经乌飞都督府入安西！不过在此之前，我们还是要去捕喝一趟。我知道有两千多兄弟被卖到了那里，都是拖家带口的，总不能丢下他们不管。”

“将军做主就好。去就自家兄弟，那是应当应份的。捕喝在哪里？”

“救了自家兄弟，大伙儿一起返回安西。哪个不去，就是小娘养的！”

当下计议已定，众人散去各自准备。马璘把这些事情都丢给杜环，他有的只是两膀子力量和前世的记忆，应对一支大军的出征并不擅长，杜环这样的书生倒是极为适合做这样的事情。

杜环此时一心要建立比拟班超陈汤的功业，一点儿也不觉得苦累。

捕喝便是后世的布哈拉，也是泽拉夫尚河畔的名城，这个年代乃是昭武九姓安国的都城。捕喝位于飒秣建西，距离飒秣建有七八百里，比飒秣建更靠近呼罗珊首府木鹿，更早的被大食人控制。

有两千多唐军战俘到了捕喝，这是康百万之前告诉马璘的。按照马璘的估计，其中有一批肯定一定到了木鹿了。

在原本的历史上，怛罗斯之战的唐军战俘流落到整个大食，大马士革，巴格达——当然巴格达城现在还未建立，定都巴格达那是曼苏尔当上哈里发之后的事情，如今的曼苏尔还在盼着他的哥哥阿巴斯早死——甚至依然属于白衣大食的西班牙，都曾经出现过唐军战俘的身影。

占据飒秣建之后前往捕喝，这是马璘之前就有的计划。流落到别处的唐军战俘无法一一救出，可是捕喝乃是河中大城，在那里的安西军战俘肯定不

少。至于更远的木鹿，则并不在安西军的考虑范围之内。

那里是并.波悉林的老巢，阿巴斯党人发迹的地方，白衣大食统治波斯故地一百多年，虽然气数已尽，波斯人却基本都成了胡大的信徒。马璘并不会狂妄到靠着自己这点儿人马就能攻进木鹿。

来到营地之外，刚好看到十几个部族骑士快马加鞭冲入营地之内，被安西士卒拦了下来。为首的骑士跳下战马，冲着马璘生硬地道："将军，快……快……"

这是个粗通中原官话的，不过显然也仅仅是粗通而已。韩武抡起马鞭抽了这家伙几鞭子，这家伙说的才流利了一些。

这个回鹘骑士本就是韩武带人救出来的，挨了鞭子自然并不恼火，马璘忍着踹他两脚的冲动勉强听他说完，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原来这些家伙去城外攻取那些堡垒，开始时都很顺利，后来却遇到了硬茬子。那些堡垒中的粟特人居然不再投降，而是关上大门负隅顽抗。连续几个堡垒都是如此，部族兵折损了不少人手才打了下来。现在这一个大一点儿的堡垒，攻打了小半个时辰还没打下来，反而是损失了百余人。

马璘又问了几句，不由得骂了一声“蠢材”。这些家伙真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刚开始的几个堡垒粟特人开门投降，结果却被他们杀了个干干净净，别的堡垒的粟特人得到消息，哪里还愿投降，自然是要顽抗到底了。

这些头脑简单的家伙，的确是什么事情都办不好。不过既然已经求到了自己这里，身为一军主将自然不能坐视不理。

马璘带着两千汉军精锐出了飒秣建，疾驰十余里便到了烟尘腾起的位置。部族军出城之后斩获不少，马匹骆驼到处都是，各种财物装了几十大车。原本的两千多部族军如今已经不到两千了，正包围着一座粟特人堡垒大声的叫骂。堡垒里的粟特人却不露头，只是不时射出几支冷箭。

临时指挥这些部族兵的是一个回鹘人，名叫契苾野，自称是名将契苾何力的后人。见到马璘到来，契苾野拿下头盔策马迎了上来，一脸的惭愧之色：“将军，末将无能，请将军责罚！”

这厮中原话倒是说得明白流利，马璘没有搭理他，眯眼看着眼前的城堡。

也难怪契苾野他们攻不下来，粟特人的堡垒大多都是黄土夯筑而成，这座堡垒底部却有一人多高

是巨石筑成，上面才是黄土。堡垒浑然一体，外表光滑，墙壁上各处皆有箭孔。堡垒的大门已经堵死，从外面看不到一个人影。

　　这一座堡垒占地面积巨大，方圆足有数十丈，里面也不知道有多少人。

　　“将军，怎么办？这些家伙藏在乌龟壳里不肯出来，想来油水肯定不少……”

　　马璘没好气的看了契苾野一眼，油水多油水少倒在其次，你打下一个堡垒就把人杀光，人家怎么能不拼命死守？

　　不过这时自然不是怪罪属下的时候，让这些虎狼之辈来做这件事情，这样的结果本该早就料到。马璘挥了挥手，汉军士卒中便驰出了数十骑，向着堡垒疾驰而去。

　　契苾野一声令下，部族士兵们让开了道路。箭孔中有弩箭射来，不过这些士卒都穿了双层的战甲，并没有什么损伤。

　　到了堡垒之下，士卒们从马背上推下一块块站满了火油的棉毡，点燃之后便离开了。一时间堡垒之下浓烟滚滚，呛人的烟雾顺着箭孔飘入了堡垒内部。

　　堡垒内部传来了粟特人的哭叫之声，契苾野此

时也看明白了，顿时来了精神，指挥部族士兵们把大量的新鲜马粪盖到棉毡之上，释放出更加难闻的烟雾。

烟雾越来越大，猛然间一个箭孔中钻出一名粟特人，剧烈的咳嗽着跳了下来。部族军中射出几根长箭，直接把粟特武士钉翻在地上。

更多的粟特人从箭孔中跳了下来，之前吃了亏的部族军一个也不肯放过，跳下来的粟特人都被射成筛子。

堡垒中满是哭叫之声，还有牲畜的悲鸣声音。不过没过多久，一切声音都是消失不见了。

等到烟雾完全散去，马璘吩咐一队士兵去打开大门，这时已经没有了任何的抵抗，粟特人已经把大门堵死，打开大门也费了一番手脚。

用强力破开大门，清除掉门后的大量障碍物之后，大批汉军士卒一拥而入，开始搜索里面的财物。部族战士们看得眼热，却都停在了原地。

这座堡垒不是他们攻下来的，他们自然是没有获取财富的权利。这是通行整个西域的规矩，谁都懂得。

契苾野看着神色淡定的马璘，心中懊恼不已。这么简单的办法，为何自己就想不起来？

一个个粟特人的尸体被抬了出来，满满地摆在堡垒之下。这个堡垒之中的粟特人，居然是有超过五百人之多，所有的人全部都被烟雾熏死，没有一个活下来。

除了人之外，在堡垒的最底层还有上百匹马几十头骆驼，也都死在了烟雾之中。马璘心中暗道可惜，不过这也是无奈之事。

堡垒内的财富的确惊人，金银币足足装了十车，看得出这个堡垒的主人极为豪富。

马璘进入堡垒之中，在墙壁之上看到了一个徽记，明白这个堡垒乃是属于康国皇族的。河中地区被大食人占据有些年头了，昭武九姓的王室并没有彻底的被废黜，在这里依然是有着特权的存在。这个堡垒的主人和康胖子一样属于王室成员，怪不得家大业大，有着这么多财富。

当然马璘可以确定，这个不是康胖子的堡垒。因为他被康琳儿买走时，就是放在康家堡垒里照顾的。他在怛逻斯川战场上昏迷，醒来时见到的第一个地方就是康胖子的堡垒，见到的第一个人就是康琳儿。

康胖子是康国王室子弟，却对康国王室没多少感情，这一点马璘早就知道了。所以他烧了这个王

室成员的堡垒，心中却没有任何负担。

“将军，这里有个密室！”杜环兴奋的声音从堡垒底部传来。(小说《边唐》将在官方微信平台上有更多新鲜内容哦，同时还有100%抽奖大礼送给大家！现在就开启微信，点击右上方“+”号“添加朋友”，搜索公众号“dd”并关注，速度抓紧啦！)

第十五章祆祠

密室位于堡垒底部，上面被一层厚厚的石板覆盖着，周围全是熏死的战马尸体。

这一个隐藏在马圈里的密室，也不知道杜环是如何发现的。

“将军，我在长安时浮浪了些，花街柳巷去的不少，对女子的气息极为敏感，这下面有着不少年轻女子的气息，我在这里一闻便知。”杜环见马璘疑惑，靠近马璘低声说道。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看来杜环是死心塌地认自己为主将了，不然也不会和自己这般推心置腹。

花街柳巷这种地方，这具身体原来的主人游侠长安时也没少去，马璘抽了抽鼻子，发觉杜环说得不错，地板下面传来的的确是稚龄少女特有的气息。

十几名安西军健儿移走石板上战马的尸体，又合力掀开石板，等待里面的烟雾全部散去，马璘带着杜环和十几名低级军官跳了下去。

在黑暗中走了十几丈，眼前出现了一个巨大的空间。各种宝物灼灼生辉，让众多安西军汉的呼吸

都是粗重起来。

这才是真正的宝库，相比这里的财富，之前在堡垒里得到的实在是不值一提。

大量的金砂堆积在一起，倭玛亚金银币堆成小山，珍珠，玛瑙，大块的瑟瑟，来自大唐的丝帛……

相比起这些宝物，神像前歪倒一地的美丽粟特少女也是失色不少。

杜环走到墙边，拿起一块巨大的瑟瑟，叹了口气道：“年前跟随高大将军攻破石国，见到的那一块瑟瑟已经觉得够大了，没想到这一块比高大将军那一块更大！这样的宝物，若是能献给陛下，定能得到不少的封赏！”

马璘点了点头：“粟特人号称豪富，果然如此！昭武九姓以康国为尊，这样的宝物，也就只有在这里能够见到。”

“若是这里的财物可以随意取用，我等还要什么常田部田！”一位低级军官咽了一口口水。

“这些东西都是死物，如何比得上常田部田？留给子孙只是祸害！”另一位低级军官大声道。

不过他同样是咽了一口口水，显然这些话只是说给马璘听的。

财帛动人心，自古皆然。见到这么多财富，马璘自己也有些心动，自然不用说这些家伙了。

马璘并没有接这两个家伙的话，只是走到墙角，抓了一把金灿灿的第纳尔放入怀里。

“没人只能拿这么多，否则军法处置！”杜环冷声道，也是去象征性的抓了一把倭玛亚金币。

这种事情上，记室参军反倒是有最大的发言权。众人闻言大喜，连忙都是走了过去，各自抓了一大把金币。他们可就不像马璘和杜环这般客气，而是拼命叉开五指，能拿多少就拿多少。

“一群没出息的。”马璘笑骂一句。

众人呵呵一笑，也不在意，都在心里盘算着，这么多金币能够给家里老小带来多少好处。

至于那些更珍贵的宝物，却没有人觊觎。大伙儿都是厮杀汉，那种东西都是大人们才有资格享用的，拿了这些东西就只能是给自己招祸。

杜环把那块最大的瑟瑟拿了出来，又捡了别的几样好东西，说是给天子的贡品。这自然是得到了大伙儿的认可，回到安西之后究竟能够策勋几转，这种东西恐怕要比手里的刀子还要有效。

把贡品小心的收入怀里后，杜环便开始登记这里的物品来。身为记室参军，这本就是他的职责所

在。

……

看到密室深处光明黑暗二神的塑像，马璘立刻明白了这是一处祆祠。那些歪七扭八倒在地上的粟特少女，应该便是负责照料圣火的了。

粟特少女一共有十几个，模样倒是都还不错，却都被烟火熏得半死不活的。好在密室顶部有石板覆盖，这些少女虽然昏迷，却都没有性命之忧。

马璘对这座堡垒使用火攻之后，她们便是唯一的活人了。

“这就是拜火教的圣女么？我在京师波斯寺也见过几个，这几个和波斯寺那几个相比，也算是别有妙处。”

读书人无耻起来，那话就是没法听的。马璘看了看地上那些十二三岁的粟特少女，瞪了杜环一眼道：“这样的小丫头，你也下得去手？”

“那有什么，京师里那些大人们家里蓄养的歌妓，比这小的大有人在。”杜环不以为意。

马璘摇了摇头，唐人就是这点儿不好，不过相隔千年，自己的想法自然不好强加给这些古人。连白乐天那样的人，不也是喜欢一枝梨花压海棠么？

“京师波斯寺建立快百年了，那些波斯人的钱

已经快花完了，一直求着咱们帮他复国，历代天子却从来没有答应。如今那里的拜火教圣女，已经成了那些波斯人赚钱的工具，只要有钱有地位，谁都能够成为圣女们的入幕之宾，当然，价格是要贵一些……”

马璘点了点头，萨珊王朝灭国已经达到百年，伊嗣埃的子孙早已无力回天，纵然是白衣大食覆灭，废墟上建立的黑衣大食依旧是个信奉胡大的国度。

祆教在波斯故地，已经是被人们完全抛弃了。大唐京师的波斯寺便成了萨珊帝国在这个时代最后的印记。

唯有河中的粟特人，却没有多少人受到影响，依旧是在虔诚的信仰着光明神，祆祠中的圣火从未熄灭。

祆祠所在便是财富所在，这句活果然不假。这个祆祠不知道是属于哪位康国王室子弟的，马璘甚至怀疑这里根本就是属于康国国王的。除了在丝路中道坐地收税的康国国王，谁还能积累这么多的财富？

记室参军杜环记下了这些财富的数量，几十个安西健儿下到密室之中，把所有的财富都搬了上

去。大车已经不够用了，幸好契苾野之前掠夺了一些骆驼，财富都被分散放置在骆驼的背上。

至于那十几个粟特少女，也被安西军汉们运了上来。

被冷风一吹，粟特少女们一个个醒来，看着这些凶神恶煞般的安西汉子，一个个吓得发抖，蜷缩在一起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契苾野从马璘这里学到了火攻的诀窍，早已是离开了这处堡垒，带着近两千部族兵扑向了周围别的堡垒，之前的来的马匹和骆驼却是留了下来。这一笔财富的存在，那些部族兵并不知晓。

眼见一个个堡垒接连腾起了烟尘，马璘知道那里的粟特人都是活不成了。反正自高大将军攻破石国，石国国王被斩于阙下后，唐人和昭武九姓已经是死仇，祸害就祸害吧，没什么好可惜的。

赶着几十大车财富和大量的马匹骆驼返回飒秣建，马璘估算了一下，把附近所有的堡垒掳掠一遍之后，可战之兵一人两马应该是没问题的。

飒秣建虽然被占据了，周围却有大量的粟特人，如果康国王室反应过来，少不得还要大战一场。

……

契苾野把城外的堡垒全部祸害一遍后回来了，部族兵的人数已经降到了一千七百人，不过一个个都是收获颇丰，看上去极为高兴。

按照马璘的军令，部族军掳掠财物所获一半属于自己所有，马匹骆驼则是全部上交。

占据飒秣建已经过了一天的时间，并没有粟特人前来交战。马璘知道康国王室在附近的城市居住，一天的时间足够他们到来，不过却没有等到这些人。

虽然是风雪天气，安西军还是往城外放出了很多游骑，所有的游骑皆是平安归来，未曾折损一人。

在飒秣建城中又休整了一夜，第二天，风雪慢慢地小了。抓了几十个飒秣建人充当向导，马璘一声令下，大军离开了飒秣建，沿着大河向捕喝而去。

自突骑施可汗苏禄死后便未曾遇到战火的飒秣建人，终于送走了这批煞神，一时间整个城市哀哭一片。

好端端的一座城市，几天时间内半个城市都成为了废墟。

……

马璘的大军中，六千汉军儿郎皆是一人两马，衣甲整齐，威风凛凛。伤兵们全部安置在骆驼之上，得到的二十多驾八牛弩也都安放在骆驼背上。

这样的阵势，虽然无法和当初跟随高大将军跨越葱岭时相比，可也差不了多少了。

部族军依旧是暂时由契苾野节制，此时人数却只剩下一千五百左右了。并不是又有损伤，而是拔汗那人先离开了。

出发之前，马璘并没有隐瞒行军的目的，听说要经由葱岭南麓入安西而非原路返回，部族军中的拔汗那人便不愿意了。拔汗那位于葱岭以西，距离飒秣建并不远，绕道葱岭南麓未免是舍近求远。

马璘本就没打算倚重部族兵的战力，自然是没有难为他们，不仅给他们一人两马的待遇，还准许他们带走掳掠所得。近二百名拔汗那士兵骑着战马赶着十辆大车离开了大队，自往飒秣建东北方向而去。

对于他们的前途马璘很不看好，却也是懒得理会。

所有得到的财富，都分散放置在骆驼之上，由长行坊的兄弟们看管。这本就是他们的长项，自然是驾轻就熟。

十几个粟特女子也被带上，其中一个乃是韩武买来的那个粟特舞娘，另外的便是那一批祆祠里发现的拜火教圣女了。

这些女子同样是乘坐骆驼，小姑娘们原本极为害怕，好在有那名向往大唐的波斯舞娘的开解，情绪上才算稳定。

飒秣建和捕喝同在泽拉夫尚河畔，沿着大河走便能到达。安西军虽然是以步兵为主，却是马上步兵，行军时骑马，对敌时再下马结阵迎敌。所以对于马上行军，也并没有任何的不适应。

沿着大河前进，也不用担心水源问题，一路轻骑快马，遇到小股的黑衣大食军队直接围杀，六日之后，便顺利的到达了捕喝城下。

第十六章轻取捕喝

倭玛亚王朝末期，大唐开元年间，突骑施可汗苏禄极盛之时，曾经控制了大半个泽拉夫尚河流域，绿洲上大半的城市都听命于苏禄可汗。当时大食人在泽拉夫尚河畔只是勉强保住了两个据点，一个是飒秣建，另一个便是捕喝。

大唐开元末年（公元739年），苏禄汗国败亡，倭玛亚王朝才重新控制了整个泽拉夫尚河流域。可惜好景不长，苏禄死后不到十年，在叛乱和天灾的双重打击下，白衣大食败亡，黑衣大食取而代之。泽拉夫尚河流域名义上便又成为了阿拔斯王朝的属地，不过整个绿洲地区依然是混乱不堪，充斥着各方势力。

黑衣大食兴起于天宝六年（公元747年），立国于天宝八年（公元749年），并.波悉林击杀倭玛亚王朝末代皇帝末焕乃是天宝九年，距离现在才一年而已。黑衣大食根基不稳，现在正忙于整合内部各种势力，在河中地区的统治极为薄弱。若非因为河中太过靠近呼罗珊，黑衣大食还未必顾及得到这一大片绿洲地带。

并.波悉林击杀末焕的同年，安西副大都护高仙

芝攻破碣师，虏其王勃特设，立其兄素迦为王。至此，葱岭以西的图兰平原完全展现在大唐铁骑面前。

高仙芝雄心勃勃，天宝十年带领数万胡汉健儿再次西越葱岭，未尝没有在葱岭以西建立一个立足点，趁着大食易代之际火中取栗，为大唐开拓更广大的国土的意思。可惜天意不遂人愿，怛逻斯川一战天时地利人心皆不在我，安西铁军遭遇了一场前所未有的惨败。

怛逻斯川现在叫塔拉斯河，西汉时叫都赖水，公元前36年，西汉名将陈汤率领蕃汉兵马4万挺进到塔拉斯河畔，消灭北匈奴郅支单于，留下一句名言：犯强汉天威者，虽远必诛。800年后，汉家儿郎再次挺近到塔拉斯河，这次赶上葛逻禄中道叛变，安西铁军几乎全军覆没。

这一战，黑衣大食其实赢得极为侥幸。胜利却刺激了并.波悉林的野心，竟然是想要谋取安西四镇。黑衣大食在河中的统治本就不稳固，并.波悉林把大量的大食军和仆从军渡过药杀水，导致腹地的力量更加的空虚。

正是基于对历史的了解，马璘才敢带着几千安西健儿千里奔袭，在大河之畔如入无人之境。

数千百战余生的汉家儿郎，在这片绿洲地带可以说是无敌之师了。

乌浒水和药杀水皆是南北流向，泽拉夫尚河却是东西流向，从飒秣建直到捕喝，大大小小的城市村庄都是建在大河之畔。安西军身在敌国，不再有军纪约束，完完全全的就食于敌，长行坊的兄弟们自然是少了许多负担，而沿路的这些城市和村庄则是被大军祸害得不轻。

这不是正规的行军，若是正规的行军，必定会有中官监军约束，不可能这般的肆无忌惮。马璘知道自己这一趟下来，河中的粟特人对于唐人恐怕要更加的敌视了。

他来自后世，对于这些并不在意。在他看来汉家铁骑本就不应是让人敬的，而是让人怕的。昭武九姓敢于在大唐和大食之间摇摆不定，对于大唐阴奉阳违，不就是因为唐人太仁慈了么。

……

唐军的游骑刚刚出现在捕喝城下，整个城市便陷入了一片恐慌之中。城门被快速的关上了，城头上出现了一个个黑衣大食士兵。城外的人们哭喊着向着城中逃去，城门虽然关上了，却没有影响到他们进城。

因为这座城市到处都是漏洞，大段的城墙已经坍塌，到处都是破破烂烂。能够进城的地方，可以说是到处都是。

泽拉夫尚河畔，呈现在马璘和安西健儿们面前的，是一个残破不堪的城市。相比较而言，城市周围的那些堡垒看上去则是坚固得多。

六千汉军精锐快速做好了准备，三千人下马准备步战，两千轻骑游弋两侧，一千长行坊兄弟看管辎重，部族兵作为策应。

黑旗在捕喝城头上飘荡，城头上极为安静。从那些黑衣大食士兵的脸上，马璘看到的唯有绝望。

显然他判断的不错，相比飒秣建，捕喝的防御更加的虚弱。

“据前人所言，安息州在昭武九姓之中堪称豪富，仅次于康居都督府。为何这里竟然是如此凋敝，完全没有一点儿大城之气象？”杜环看着面前的城市，发出了自己的疑问。

一路上的杀戮掠夺，已经让这个书生发生了极大的变化。面对敌军之时，已然是毫不畏惧。马璘在他的眼里能够看到的没有犹疑，只有狼一般的凶狠。面前的捕喝城在这个世家子眼中，完全就是一块肥肉。

“再繁华的城市，经历过几次兵火之后，都会是这个样子。”马璘轻轻一笑道。

说话间他的心头微微抽搐了一下，渔阳鼙鼓过后的长安城，恐怕也会是这样的吧。

现在是天宝十年，距离渔阳鼙鼓已经只有数年了。

杜环自然不知道他心中所想，指了指眼前残破的城市道：“将军，你说这里不久前经历过兵火么？你是如何得知的？”

马璘笑而不答。

唐人很少去葱岭以西，对于葱岭以西的情况极为模糊。马璘知道的这些知识，自然是来自他前世的记忆。

……

一年以前，也就是大唐天宝九年，大食边防军将领舍里克在捕喝发动叛乱，短时间内啸聚三万余人，震动整个呼罗珊行省。此次叛乱绵延范围极广，从捕喝、飒秣建一直到花拉子模，可以说是烽烟处处。

在并.波悉林的命令之下，黑衣大食名将齐雅德渡过阿姆河来到捕喝城下，在同叛乱者的战斗中，多次被舍里克打败。后来安国国王库特巴率领一万

人的粟特军队来援助齐雅德，齐亚德才转败为胜。
库特巴手下的当地长老们到周围的村庄活动，使舍里克乱党得不到粮食和饲料。乱党为饥饿所迫，只得放弃据点，转移到努肯村。该地以出产水果闻名，他们便以之充饥。在以后同齐亚德军的战斗中，乱党渐不能支，大批死去，舍里克本人亦战死。领袖既亡，群龙无首，舍里克乱党因此瓦解。
齐雅德攻入捕喝，下令放火烧城，烟火连天，三日不息。一番大屠杀后，捕喝居民大部分丧生。未死于刀下者都被齐亚德军吊在城门之上，这场轰轰烈烈的反阿巴斯朝或波斯人的白衣大食余孽叛乱，就这样被残酷地镇压下去了。安国国王库特巴尽管对并波悉林效力，但还是被指责不够虔诚而被处死。
在原本的历史上，怛罗斯之战之后齐雅德又去花剌子模，把那里的反对阿拔斯朝和并波悉林的运动也镇压下去了。
经过这番战乱，河中地区彻底平定，波斯人在中亚复兴的基石完全奠定。
天宝九年，捕喝城才被齐亚德屠过一次，现在是天宝十年，这座城市自然是无法恢复。在平定白衣大食余孽叛乱的过程中，粟特人是站在齐亚德一

边的，库特巴的被处死，自然是让粟特人对于黑衣大食心生嫌隙。现在在城头上只有波斯人，却见不到粟特人，正是这个缘故。

……

同样是一次围城战，这一次比怛罗斯城下却显然是要轻松得多。大军迫到城下，骆驼上的八牛弩一阵攒射，城头上的波斯人便不敢露头了。三千步兵从城墙的豁口一涌而入，直接冲上城楼围着几百名黑衣大食士兵一番乱砍乱杀。

这些并不是并.波悉林的精锐骑兵，而是刚刚拿起武器的波斯农夫，哪里是这般杀才的对手。强悍的自有军中好手料理，孱弱的放下武器想要投降，安西军却也一个都不放过。

城市各处的黑衣大食军赶了过来，和安西军进行了短暂的巷战，很快就被安西军歼灭殆尽。两千多名黑衣大食士兵，被安西健儿们杀得干干净净，安西军方面的伤亡却极为有限。

这就是百战精兵和农夫的区别，黑衣大食立国只有数年，精锐也无法和安西军相提并论，更不用说捕喝城内这些杂鱼了。

扫荡残敌，打扫战场，一切都进行得有条不紊。长行坊随着大军入城，部族兵则在契苾野的带

领之下，一脸幸福的去祸害捕喝城外的那些堡垒了。

白衣大食时代，捕喝城中的粟特人和飒秣建的一样，都是被赶出城市筑堡而居，这也是粟特人愿意支持并.波悉林的原因。契苾野在飒秣建已经做得熟门熟路，完成这件事情是绝无问题。有杜环跟着他们，贪墨的事情绝对不会发生。

城门之上，飘着的黑旗被马璘亲手斩断，换上了一面白衣大食时代的旗帜。捕喝人看着熟悉的旗帜不明就里，马璘也懒得理会他们，直接抓来几个本地人抽了一顿鞭子，便知道了唐军战俘在捕喝城的情况。

换上白衣大食时代的旗帜，不过是随意为之，目的是把局势搞得更混乱一些。最为重要的当然是救起自己的袍泽，然后大伙儿一起平安返回安西。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七章狂怒

　　毕竟是河中重镇，捕喝城邑虽然残破，里面却也有近十万人口，各族富商更是为数不少。黑衣大食并没有在此设立专门的战俘营地，被马璘等人救起的安西军战俘全部来自于各个富商的作坊。

　　马璘亲自带领精锐直扑捕喝城的富人区，大军分散开来挨家挨户破门而入，一时间捕喝城内鸡飞狗跳，乱成一团。

　　长街尽头有一座颇为豪奢的府邸，此刻大门紧闭，墙头上几十个紫髯深目的护卫探出头来，手握弯刀一脸警惕。马璘带着大军到了府邸门口，墙头上的粟特护卫首领一脸紧张的叫喊起来。

　　杜环跟契苾野去城外了，马璘身边没有别的译人，韩武李安他们都听不懂这些家伙在说什么，一脸的疑惑。

　　马璘笑了笑，大手轻轻一挥，李正德一箭射出，把那叫喊的粟特护卫首领射落墙头。

　　大军到来竟敢出言威胁，简直就是找死。马璘自己听得懂粟特话，自然是不会放过这个家伙。

　　至于那个粟特人骂的是什么，马璘也不想告诉自己的手下。

安西军中飞出一阵箭雨，墙头上的粟特人顿时倒了一片，剩余的人连忙把脑袋缩了回去。

“杀！”

马璘催动战马加速，径直向着院墙冲了过去。

到了墙边丈许，马璘轻轻一提马缰，战马嘶鸣一声人立而起，与此同时他单臂在马背上猛然一撑，已经是提着陌刀上了墙头。

陌刀挥动之间，两颗巨大的头颅已经飞了出去。剩余的粟特武士疯狂的围了上来，马璘长笑一声，大步迎上前去，陌刀如风车般舞动，所过之处人头滚滚。

“将军神武！”韩武大声叫道。

马璘哈哈一笑：“汝等且住，看某杀贼！”

众人依言在府门外停住，看着马璘在墙头上和粟特武士厮杀。十几斤重的陌刀在马璘手中轻若无物，粟特人根本无法靠近，扔出的短矛也都被陌刀一一劈碎。

这一刻，仿若又回到了游侠长安的时候。

大军之中，有着百余人乃是刚刚被解救的安西军战俘，他们并没有见识过马璘的武勇，此刻看着墙头上威风凛凛的马璘，一个个咂舌不已。

“这样厉害，比得上李嗣业将军了吧！”

“马璘将军真是厉害！”

片刻之间，剩余的粟特武士被马璘斩杀殆尽，而马璘身上却是毫发无伤。

十几名劲卒一涌而上撞破大门，百余名精锐直接冲入府邸之内。马璘提着陌刀从墙头跳下，这时从后院走出来一个长须飘飘的粟特老者。

老者满头白发，看着满地的尸体一脸悲愤地道：“远道而来的客人啊，你们想要什么，我们给你们便是，为何要杀死我的族人？”

这老者说的乃是长安官话，带着一丝安西口音。显然这也是个走过丝路的，也认出了马璘等人的唐人身份。

马璘没有理会他，大手轻轻一挥，韩武李安带着安西劲卒直接冲入后院之内。

“将军，煌煌大唐，礼仪之邦，竟然是这样对待治下之民的么？王法何在？”老者看着马璘道。

“我来这里，只是要带走我的族人。”马璘笑了笑道。

“光明神在上，老朽的家中并没有一个唐人。作为大唐安息州的子民，我对于你们的残暴极为愤怒！”

“如果真的没有唐人，我们自会离开。”马璘

懒得跟他磨牙。

“将军，没有找到咱们的袍泽。”韩武等人从后院走了出来，押着两百多名粟特人，韩武大声道。

粟特老者听了，脸上的神色更加愤怒。

“看看你们都干了什么！来日老朽定要亲赴安西，去找大都护讨个公道！”

“我安西大都护府大都护乃亲王遥领，你想要找大都护讨个公道，只怕要去长安了。既然你家里真的没有唐人为奴，这次你的族人可以保全。”马璘淡然一笑。

粟特人看着倒在墙头上下的那些武士尸体，一个个大声的嚎哭起来。马璘没有搭理他们，直接提着陌刀向外走去。

“将军，莫要信这个老鬼的话！他家里有我们的袍泽！”府门之外，一个人影快速的窜了进来，却是一个刚刚解救的安西军战俘。

“休要胡说！老朽家里哪里有什么唐人！”粟特老者脸色微变，怒声喝道。

马璘回头看向了韩武，韩武道：“将军，刚才已经是搜遍了，并没有发现一个袍泽。”

“后院之中，可有作坊？”马璘皱眉问道。

“似乎是有一处作坊。”韩武道。

“将军，我和兄长一起被带到这里，同一天被粟特人买走。买走我兄长的就是这个人，我认得他！”那名安西军战俘情绪激动，连声说道。

再看那粟特老者，却已经是脸色苍白异常，说不出话来。

马璘心中猛然一阵抽搐，怒喝一声：“老狗！”陌刀雪片一般飞起，一个头颅便是飞了起来。

那些粟特人见了，哭得更大声了。

韩武李安的脸色都是变得极为难看，带着人便又冲进了后院之中。马璘提着陌刀也跟了进去，轻轻抽了抽鼻子，径直来到一处树林之中。

落叶之上，依然有着暗褐色的血迹。新翻的泥土之下，散发着淡淡的血腥之气。

韩武李安一行人跟了过来，快速的翻开泥土，找到了一百多具尸体，皆是束发右衽。

尸体尚温，身上满是伤痕。

这些都是安西军的袍泽，很明显生前曾经受过严重的虐待。他们是在安西军破城之后，被粟特人匆匆杀死的。从安西军兵临城下到现在，也不过小半个时辰。

“大哥！大哥！”

那位安西军战俘在众多尸体里找到了自己的兄长，扑倒在地上嚎啕大哭。

马璘提着陌刀站在旁边，眸子变得无比的阴冷。

大家伙儿千里奔袭来到捕喝，就是为了救了他们一起回家。哪里想到大军已经攻入捕喝，粟特人却把他们全部杀死！

粟特人杀了他们，就是为了隐藏他们曾经被虐待的事实。

捕喝有人这样做，那飒秣建呢？飒秣建的泥土之下，会不会也有安西健儿冤死的亡魂？

马璘根本不敢想象，他的眼已经完全红了。

“将军，前面的那些人——”

马璘沉默不语，冷冷地举起手，然后重重落下。

韩武点头，与李安等人向前院走去。那位哭泣的安西军战俘擦干眼泪，抢了一把陌刀便跟了上去。

被一名小兵抢了陌刀，马璘没有丝毫的不悦。此刻他的心中，唯有愤怒与懊悔。

前院中响起粟特人绝望的哭喊之声，夹杂着利

刃入肉的闷响。片刻之后，一切便又安静下来。

袍泽的尸体被重新埋入土中，一块青石上做了记号，马璘带着麾下退出府邸，大火瞬间冲天而起，把整个宅邸完全吞没。

“传令下去，所有粟特富商一律杀光，不管家中有没有我安西军袍泽！寻找的时候仔细一点儿，活着的袍泽全都找出来！”马璘咬着牙根命令道。

说完便提着陌刀大步而去，径直闯入另一座粟特富商的宅邸。

几位粟特人陪着笑脸迎了上来，然而下一刻，他们的头颅便已飞了起来。

这一刻他的心中，有着无尽的怒火，唯有杀戮才能平息。

……

街巷之中，轻骑纵横，马璘的命令被快速的传达到了各处。伴随着马璘的命令，捕喝城中瞬间便是陷入了一片腥风血雨之中。

贫民区大军自然不会惊动，那里也不可能有被俘的袍泽，所有的富人区在安西军过后，立马便是成为了人间地狱。

居住在里面的粟特人全部被杀死，所有的宅邸被大火烧毁，在这些有可能存在安西军战俘的地

方，安西军用的完全就是屠城的手段。
　　不久之前，捕喝城刚被齐亚德烧过一次，而如今，整个城市又一次陷入了火焰之中。
　　……
　　越来越多的消息传过来，令马璘的心中更加的愤怒。
　　不少富商的家中，都找到了死亡的安西军战俘的尸体。有些是之前被虐待致死的，而更多的却是就在安西军破城时被仓促杀死的。
　　粟特人的目的，自然是为了隐藏家里有唐人奴仆的事实。
　　短短时间内，找到的安西军袍泽的尸体就有三百多具。
　　马璘现在可以断定，在飒秣建一定有粟特富商采用了同样的手段，逃过了安西军的惩罚。
　　在飒秣建，当他率领战俘大军向并.波悉林的精锐骑兵发起进攻的时候，不少粟特富商正指挥着他们的护卫，把屠刀砍向了他的袍泽！
　　而在那之后，他却轻易的放过了他们！
　　想到这里，马璘心中便无比愤怒。
　　他想要冷静，然而那个关中汉子的灵魂却不肯冷静。

当初在飒秣建，对那些粟特富商实在是太友善了。这一次回去还要经过飒秣建，马璘已经决定要弥补这个错误。

对于曾经的长安游侠儿马璘来说，这是唯一正确的做法。

……

捕喝城中，一个个豪华的宅邸在烟火中化为灰烬，算是对枉死汉家儿郎最后的祭奠。

捕喝城外，契苾野指挥着部族兵轻易的攻克了一个个堡垒，获得了大量的物资财富。杜环认真地记下每一笔财富，为的是避免这些家伙贪墨。

“这一次，将军大人大概是准备屠城了。”契苾野看着浓烟滚滚的捕喝城，笑道，“当初在飒秣建时，就应该这么干了。”

“屠城？”杜环回过头来，看着不远处烟火冲天的城市，脸色猛然一变。

“不好！”

世家子来不及多说，立马跳上一匹战马，挥动鞭子便向着捕喝城冲了过去。

“你们几个，保护参军大人。”契苾野连忙道。

“是！”

十几个回鹘人拨转马头，跟着杜环向捕喝城疾驰而去。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八章定计

谁是我？我是谁？

马璘不知道。

鲜血已然迷蒙了双眼，挥刀的手却依然稳定有力。

来自千年之后的他，本能的知道现在做的事情是不对的。

然而每一刀挥下去，看着异族腔子里喷出的鲜血，他的心中有着说不出的快意。

以血还血，以牙还牙，这便是曾经的长安游侠儿马璘的原则。战场之上交手各为其主倒还罢了，被俘的袍泽这般惨死，让他根本无法接受。

马璘感觉自己的灵魂已经和这个千年前的关中汉子的灵魂完全融为一体了，究竟自己是谁，已经无法说得清楚。

“将军！将军！”一个熟悉的声音在身边响起。

睁眼一看，隐约看到一个青年的轮廓，束发右衽，应该是唐人。既然是唐人，自然是不用杀的。

冲那个唐人友善的笑笑，马璘手上陌刀又挥了出去，砍下了一个粟特武士的脑袋。

……

“韩武，将军这是怎么了？”杜环心中大急，连声问道。

上百名安西军精锐步兵围成一圈，看着马璘在那里挥刀杀人，圈中到处皆是断肢残躯。粟特武士们根本不是马璘的对手，想要逃跑却有安西军精锐虎视眈眈，无奈之下只能是壮着胆气，拼命向着马璘围攻而去。

“这些家伙将军要自己解决，不要我等帮忙。”韩武低沉道，“参军，你不知道，有不少粟特人在大军入城之时杀了我们为奴的袍泽，如今找到的尸体已经快四百具，将军这是发了狂了！”

“你们为何不想办法！”

“参军，我等都是厮杀汉，哪里想得出什么办法。等将军发泄过后，或许就好了。”

剩余的十几位粟特武士一一倒在了马璘的刀下，斩杀最后一名粟特武士后，马璘抛下已经卷了刃的陌刀，胸腔里发出一声古怪的长嘶。

“你们都是唐人，某不杀你们，哈哈！”

杜环眼见事情不妙，咬了咬牙从腰间拿出水袋，道了一声：“将军，得罪了！”

十月的捕喝城，气温已经低的吓人，冷水浇了

一头，马璘才算是回过神来。

“参军，多谢了。”

杜环长出了一口气。

“好了，有些气血攻心罢了，我没事了。”马璘挥了挥手，示意韩武等人离开。

见到众人离开，杜环挥手示意那十几个回鹘骑士也远离，然后压低声音道：“将军，你真的要屠城不成？”

马璘见杜环一脸的紧张，笑了笑道：“我这样做的原因，想来你已经清楚了。宁教人怕，莫教人欺，粟特人自己找死，怨不了别人。”

“将军，使不得！”杜环眉头紧锁，连声道，“高大将军年前攻破石国纵兵大掠，朝中重臣已经是极为不满，幸得陛下一力维护这才没事。若是将军真的做出屠城之事，纵然是我等建立班超陈汤之功业亦无法相抵！将军，我们是唐人，不是蛮夷！”

马璘看了杜环一眼：“我安西健儿自飒秣建千里奔袭，一路上造成的杀戮不知有多少，参军似乎也并未放在心上么！”

“将军，捕喝城乃是安国都城，安息州是国朝在册的羁縻州府，如何能和那些小城相比！将军，

且不可呈一时之意气，断了自己后路！盖世功业啊，将军岂可不珍惜！”

马璘呵呵一笑。

这才是世家子真实的想法，说什么不是蛮夷完全是扯淡。他早就看出来了，杜环才不会在乎粟特人的死活，他在乎的只是这一件盖世功业的完成。

此时的他清醒过来，情绪便不再受到太多影响。相比较千年前的关中汉子马璘，他自己则是要冷静得多。如今重新完全掌控了这具身体，理智自然是占据了上风。

“参军，你说的不错，我们不是蛮夷，自然不应做屠城之恶行。若是给人坐实了这个罪名，此次的功劳至少是要消减大半。你我倒没什么，只怕这数千兄弟也都要受牵连。”

杜环连连点头。

“当今天子即位以来，虽说是大力开疆拓土，朝中重臣却对此不以为然。姚崇宋璟之辈皆是主张偃武修文，李林甫任用胡将四境征伐，也只想着用军功讨天子欢心，这些家伙哪里曾把边军儿郎当人看！”

“将军慎言！”

杜环脸色大变。他虽是世家子，却还没有功

名，臧否朝中大佬这样的事情他还没有胆量。
马璘拍了拍杜环的肩头，示意他不必害怕。
这个家伙已经跟自己命运连为一体了，对于他马璘自然是没有什么忌讳。
此时他已经完全清醒，彻底的冷静了下来。相比千年之前的关中汉子马璘，他自己却是一个心思缜密之人。
带领汉家儿郎平安返回安西，这只是他作为一个汉家子的本能。
数年之后便是烽烟四起之时，想要在乱世中立足，没有足够的本钱是不行的。
带领着数千汉家儿郎平安返回安西，对于杜环来说乃是谋取功名的机会，对他来说同样是一次机会。
因为一时意气而令这次的大功受损，未免太得不偿失。
“参军不用担心，死的都是富人，和在飒秣建一样。那些小门小户的人家，咱们兄弟都不会进去，所以算不上屠城。”
“该付出的代价，捕喝人已经付出了，就这样了吧！”
杜环长出了一口气，这才发现身上已经被冷汗

打湿。

……

马璘看着火光冲天的捕喝城。

如今安西军的行动已经是到了尾声。那些富商的宅邸还在燃烧，里面的人却都已经死光了。

捕喝城的平民们没有受到侵犯，大部分都藏在家里，有胆大的已经站在了街道之上，端着水盆想要去救火，却被全副武装的安西健儿拦在火场之外。

马璘此时略微有些庆幸，刚才狂怒之时没有下乱命真个屠城，不然捕喝城就不会是这个样子了。

想来那个长安城的游侠儿心中，也不屑做这样的事情。

不过老是这样失控终究不是一件好事，终究要把那个家伙的影响从身体内完全祛除出去才是。

“占据了你的身体，我会替你好好活着。你就不要再折腾了，行么？”

……

马璘军令传递下去，安西军在捕喝城内再次集结，有胆大的粟特人端起水盆泼向火场，安西军健儿们也不再阻止。

越来越多的捕喝人走出家门，开始加入到救火

的行列。不少贫民在火焰尚未完全熄灭之时便已经钻了进去，开始搜刮里面残存的物品。

这一次在捕喝城中，又救回了一千多名袍泽，全部装备完毕，至于部族战士也是得到了六百余人。

算上契苾野麾下现有的那些，部族兵的人数再次达到两千人。而汉家儿郎可战之兵超过七千，伤兵和老弱也有千余人。

怛罗斯之战中，被俘的汉家儿郎约有万余，如今大部分都在这里了。

而这便是马璘能够做到的极限，那些被运到木鹿城甚至库法城的安西健儿，他实在是无能为力。

……

“伐小勃律之役，仙芝为安西四镇节度副使，之上有节度使夫蒙灵察。大胜之后，本该由夫蒙灵察报捷才是，仙芝却在班师途中自行派人禀报军功，惹得夫蒙灵察极为不满。”

捕喝城中，一座宽大的宅邸之内，杜环坐在马璘下手，侃侃而谈。

房间略微有些阴暗，也没有别人，除了他们二人之外，便只有十几个粟特少女。那些都是在飒秣建隐秘祆祠中发现的拜火教圣女，被大军掳掠到这

里。

在这些美丽的粟特少女的周围，还有着大块的瑟瑟，各种颜色美丽的宝石，几张古朴的羊皮手卷。这里面的每一样宝物，都堪称名贵。

“军功若由夫蒙灵察之手上报，仙芝功劳自然是大打折扣。仙芝直接上报朝廷，夫蒙灵察虽然不满，却是无可奈何。此事之后，夫蒙灵察被被征召入朝，仙芝取而代之。”

“将军，我等的功劳，绝不比仙芝攻连云堡的功劳小。这样的功劳，绝对不能让别人分了去！”

马璘点了点头道：“说下去！”

“仙芝此次大败，必然会被征召入朝。不管是谁继任副大都护，都不会不设法分一些我们的功劳。所以我们只能是用仙芝故技，直接派人轻骑快马越葱岭入安西，倍道入长安禀明天子。”

“这些珍宝和美女用来打点朝中大佬，给天子的贡品也一并送上。有了此次的功劳，以将军在安西的品级，直接成为副大都护也不是不可能！”杜环两眼放光，连声说道。

马璘笑了笑，看了一眼那些小圣女们。小圣女们都是莫名的一阵害怕，更紧的簇拥到一起。

“将军，当断则断，迟则生变！”

“参军，我来问你，这么多珍宝，还有这些小丫头，就算是轻骑快马，如何能够平安到达安西，更不用说到达长安？”

杜环道：“拣选五百骑士护卫，葱岭南麓各国皆忠于大唐，借道不难。入安西之后，一切道路皆已畅通，再扮作商队前往长安即可。”

马璘道：“安西至长安万里之遥，等到信使到达长安时，我们应该都已经回到安西了想要不被别人分功，谈何容易？”

“只要将军回到安西后不提有信使这事即可。不管谁继任四镇节度使，奏章也不会比我们的信使更快。只要我们的信使比新任四镇节度使的奏章更快，这份功劳就谁也分不去了。”

杜环言之凿凿，显然这件事情他已经谋划很久了。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把手中一块火焰般的巨大宝石抛给杜环。

“如此甚好，只是这样一来，高大将军怕是要倒大霉了！”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十九章灭国之兵

“臣金吾卫将军马璘泣血顿首：属葱山小丑，负德鸱张，瀚海残妖，孤恩蚁聚，同恶相济，劫掠成群。天子命将登坛，推轮伐罪，以仙芝果略先著，简在帝心，令总戎律。于是飞悬旌而西上，拥戍卒以启行，鸣鼓角于地中，竦长剑于天外。是日，兵戈才冲，贼徒俄溃，如秋风之扫落叶，类春景之铄薄冰。歼厥渠魁，胁从罔治，期金方静柝，玉塞清尘，群蕃安毳幙之乡，四镇复铁关之地……”

见到马璘同意，杜环大喜，洋洋洒洒一篇长文援笔立就。杜环自己看了一遍，觉得颇为得意，吹干墨汁恭敬的递给马璘，道：“将军，这样写如何？”

马璘看了一遍，把长文轻轻放在桌上，笑道：“不错！字字如刀，句句见血，把高大将军先胜后败写了个清清楚楚。参军此文交呈御览，高大将军想要平安度过此关怕是难了，失律丧师的罪名是跑不了的。文人杀人，仅凭三寸笔锋便可，我今天算是见识了。”

杜环脸色微微一变，低声道：“将军以为不妥？”

马璘呵呵一笑，拍了拍杜环的肩膀，示意他不要紧张。

“这封信送到天子面前，高大将军再也无法返回安西。不过纵然没有参军这封信，高大将军也不可能再次主边安西。我朝自裴行俭重开四镇以来，安西主将主边鲜有超过五年的，王斛斯、盖嘉运、夫蒙灵察皆是如此，仙芝为安西主将已经四年有余，也该到了入朝的时候了。”

杜环松了一口气，笑道：“将军所言甚是。边军为我大唐兵锋之最，边将久掌边军，的确容易成尾大不掉之势，如此弊端，朝中诸公岂不明了。征召边将入朝，便是这个缘故。诸多汉胡边将之中，也就范阳安禄山算是个异数。”

马璘点头，笑道：“李林甫以为胡将忠勇，在我看来胡人的忠心是最靠不住的。参军这封信真能到了朝堂，说不定会有奇效，能让朝中大佬心生警觉。高大将军离开安西是必然的，若能让安禄山之辈也受牵连，这封信我们就没有白写！”

“将军和安禄山有私仇？”

马璘摇了摇头。

总不能对这个世家子说安禄山终究要谋反，祸乱天下吧。

国恒以弱灭，汉唐以强亡。如今的大唐虽然繁华之下矛盾重重，却终究是最为鼎盛的时候，户口超过九百万，人口数千万。若没有安史之乱，煌煌大唐依然是大有可为，而不会遽然由盛转衰。

若能把安禄山从三镇节度使的职位上拉下来，他不要一点儿功劳也愿意。

杜环自然是无法理解他这个千年后来者的想法，见马璘认可了他写的这封信，便把信小心的用火漆封好，揣进了怀里。

“将军，我非是刻意针对高大将军，只是为了保全我们的功业，不得不如此耳。”

马璘笑着打断了杜环的话：“参军无须解释，此次大功事关我等功名富贵，漫说是高大将军，就算是李林甫想要分功我们也不能让步。”

……

当下计议已定，杜环推门而去，叫来了一个青年军官。

“将军，这位是李绾。我以为这一次的信使，以他最为合适。”

马璘点了点头，看来杜环已经是私底下安排好了一切。对这个世家子的能力，他再次高看了一分。

“将军，属下定然竭尽所能，不负使命！”李绾恭恭敬敬地道。

马璘笑了笑，他来自后世，自然知道这位李绾是何许人也。

李绾乃诗仙李太白的族弟，和杜环一样，本是跟着高大将军混功名的世家子弟。李白送他从军时，也定然没想到高仙芝会有此次大败。

李太白不在朝堂，却是名满天下，让此人担任信使，回到京师说不定能利用这层关系造造舆论，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杜环走到那些粟特少女跟前，用粟特语说了几句，然后径直掀开一位粟特少女的衣衫，把信函放了进去。

那粟特少女吓得小脸煞白，不住的点头。杜环顺手在小姑娘衣底摸了两把，马璘也只当是没看见。

“李绾，功名富贵在此一举，你这次一定要严格按计划行事，明白么？”杜环看着李绾，一脸的严肃。

李绾恭谨点头：“属下明白！”

马璘笑了笑。

共同的利益，已经把所有人绑在了一起。

……

如今河中一片混乱，数千百战之兵足以纵横来去，不过五百人却显然不行。所以信使现在还不能出发，必须等大军平安进入葱岭南麓，到达臣服于大唐的诸属国之后才能离开大队。

遴选人手的事情完全交给了杜环和李绾，只等大军进入葱岭南麓，计划便能发动。

游骑放出捕喝城数十里，大军在捕喝城休整了三日，九姓粟特并没有任何动作，并没有人敢来招惹安西军。

城头上飘扬的白衣大食旗帜却是迷惑了不少人，不少隐藏在捕喝城的倭玛亚党人纷纷现身出来，前往军营打探消息，结果进了军营之后一个也没有出来。

三日之后，大军再次拔营，浩浩荡荡离开了捕喝城。

这一次，得到了大量的马匹和骆驼，虽然增加了两千多可战之兵，一人两马依然有富余。骆驼背上堆满了财物，甚至还有不少美丽的粟特少女。

在安西军离开捕喝城前，捕喝人在泽拉夫尚河畔看到了一副永生难忘的画面。

十月中旬，泽拉夫尚河的水已经极冷，河面上

甚至有了薄薄的冰层，城内所有活着的捕喝人都被驱赶到河边，看着千余人号哭着走入冰河之内。

这千余人，来自于几个捕喝城豪富的家族。他们的罪名，据说是杀了一些唐人奴隶。

数千唐军杀气腾腾，围在冰河之畔，直到最后一个人影消失在冰水之下，这才转身离去。

为首的唐人将军，在捕喝人的眼中已经是成为了一个魔鬼。

三日的时间，已经足以让他们记住这个名字。

大唐金吾卫将军，马璘！

宁教人怕，莫教人欺，这是一个极为简单的道理。

所以马璘虽然感觉到身后捕喝人阴冷的目光，却并不在意。

那些杀死唐人最多的粟特富商家族，当日没有直接杀掉，乃是为了今日立威。相信这一次的事情，应该能够给捕喝人一个极大的教训。

至于以后……

若是没有渔阳鼙鼓，安西万里疆依然是在大唐之手，从安西到捕喝并不算远，如果有需要，再来就是了。

……

不到一年时间，这个泽拉夫尚河畔的名城便遭遇了两次劫难。大食人齐亚德屠城一次，如今安西军又来祸害一次。

在大唐和大食两大帝国之间挣扎求存，绿洲上的粟特人根本就没有什么好选择的。对于这样的命运，他们只能接受。

沉入冰河的人们已经救不活了，大唐铁骑也已远去，捕喝人默不作声的离开河岸，回到已经残破不堪的城市。

不管如何，只要丝路还通，粟特人就能够继续生活下去。

……

安西军离开捕喝，顺着大河再次向飒秣建的方向而去。

虽然骨子里看不起粟特人，不过行军途中，马璘并不敢有丝毫的马虎。游骑直接放出百里，接连不断的报告情况，夜晚宿营也是每次都立下营寨，极为谨慎。

如今手下有数千可战之兵，马璘并不畏惧河中任何势力。这样的一支大军在这里，可以说是灭国之兵了。

不过他的目的不是屠城灭国，而是把这些汉家

儿郎平安带回安西。已经找到了他们，自然不能让大伙儿轻易送死。所以不是无可避免的情况，马璘并不愿再次和粟特人或是大食人交手。

长行坊已经收集了足够的物资，足以支撑回到安西所用，可是既然是在敌国，动用这些物资就未免太奢侈了。

大河之畔的粟特村庄城市自然又是遭了秧，不过相比上一次，却是少了不少杀戮。

不是马璘心肠软了，而是这些人已经学会了服从，上一次安西军已经用钢刀告诉过他们，反抗会是什么样的结果。

八日之后，再次到了飒秣建。城头之上飘扬着的旗帜表明，已经有人接管了这座城市。

“是康国王室。”杜环道。

马璘笑了起来。

上次在飒秣建呆了几天，始终没有见到康国王室的军队。如今大军离开了，康国王室的军队才敢来到这里。

这才多少年的功夫，乌勒伽的子孙已经这般不堪了么？

手里有着一支灭国之兵，既然是碰上了，不灭一国似乎也说不过去。

……

安西军再次出现在飒秣建城下，完全出乎了粟特人的预料。

马璘不知道这些家伙是怎么想的，自己大军自飒秣建西去，显然不是返回安西，这些家伙这个时候来占据城池，根本就是找死。

康国王室的军队参与了怛罗斯之战，被齐亚德当做炮灰使用，剩下的本就不多，又有大部分被并.波悉林度过了药杀水，作为仆从军谋取安西四镇，留在康居本地的人手也就三千余人。

这三千多人中，还有一部分要护卫王城，来到飒秣建的也就一千余人。

一千余人的军队，守着一个残破的城市，焉能是数千虎狼之师的对手？马璘还未命令开始攻城的时候，城头上的康国王室旗帜已经降了下来，同时有人在城头用中原官话要求投降。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十章粟特王

“大唐钦化王咄曷跪迎王师！”

“大唐恭顺王默啜跪迎王师！”

城头上喊话的，是两个痴肥的粟特中年人。面对着杀气腾腾的数千安西铁骑，两人冷汗直冒，显得极为紧张。

“钦化王？恭顺王？参军，这两个是什么来头？”

“将军，钦化王咄曷便是康国国王，恭顺王默啜乃是米国国王，他们两个都是康国名王乌勒伽的儿子，一同受封于天宝四年。”

杜环出身名门，对于这些事情倒是极为熟悉。

“是这样。”马璘点了点头，嘴角现出一丝残酷的笑意。

昭武九姓的王，一下来了两个。

河中之地的历史对于他这个后来者来说，就像是笼罩着一层战雾，汉文典籍中关于昭武九姓的事迹极为稀少，乌勒伽他倒是知道，曾经联兵苏禄对抗大食的康国名王，这两个家伙却都没有听说过。

“城外是哪位将军领军？小奴乃大唐钦化王，还请领军将军出来叙话！”

开口的是咄曷，他的中原官话毫不生涩，竟然是流利异常，声音却略略有些颤抖，显然这个家伙是真的很害怕。

马璘揉了揉脸颊，勉力让自己看起来和善一些，催动战马缓缓走上前去。

“某乃大唐安西大都护府金吾卫将军马璘！你二人有何话说？”

虽然这两个家伙都是正儿八经的王爷，马璘却也不准备给他们面子。胡人王爷，在安西健儿眼里屁都不是，他们也没资格在安西军面前摆架子，没听咄曷称自己小奴么！

“马璘将军容禀：当日怛罗斯川一战，奴等乃是被那并.波悉林逼迫，实在是情非得已。小奴已经派遣信使携带方物倍道赶往长安，向大唐天子请罪……”

“废话少说！既然你等心向大唐，见到王师前来竟敢闭门不纳，是何道理？”马璘陌刀直指城头，打断了咄曷的话。

“是是是！是小奴疏忽了！快开城门！快开城门！”咄曷连连道。

沉重的城门缓缓打开，城头上的粟特武士一个个放下武器。面对着数千安西铁骑，乌勒伽的子孙

是彻底不打算抵抗了。

不过想要在马璘面前委曲求全忍辱偷生，哪有那么容易！怛逻斯川结下的生死大仇，唯有用鲜血才能清洗！

马璘隐约记得怛罗斯之战的次年，也就是天宝十一年，汉文典籍上记载有康国国王使者赴长安贡方物，并上表请求发兵讨伐大食，玄宗皇上接受了贡品却并未发兵。

想来这个咄曷的确已经派出使者前往长安请罪了吧，粟特人在大食与大唐两个庞然大物之间骑墙，倒也挺不容易。

马璘来自后世，眼里容不得沙子，不管这两个粟特国王缘何同时出现在飒秣建，既然碰到了，哪里有放过的道理。若是放过了，如何向长眠在怛逻斯川的汉家儿郎们交待。

……

在粟特人打开城门的同时，马璘的军令已经悄然传递下去。

命令只有一个字，那就是“杀”！

等到城头上最后一个粟特人放下武器，马璘满意的点了点头，大手一挥之下，骆驼背上二十多架八牛弩同时射出，把两个胖子左右的粟特人轰倒一

片。

两个胖子虽然痴肥，却皆是反应极快，大叫一声同时扑倒在地。而这时其余的粟特人还未反应过来，晴空中掠过一抹黑影，却是安西军的箭雨覆盖了城头。

如同雨打芭蕉一般的闷响声中，城头上的粟特人一个个接连倒了下去。

“杀！”

八牛弩射出的瞬间，马璘猛然一声暴喝，带着最精锐的陌刀骑士已经冲入城门之内。城门内的粟特人反应过来，嘶吼着想要关上城门，却哪里还来得及？

大队的安西军骑兵冲入城内，把城门口的粟特武士尽皆杀死。在这群最为精锐的陌刀骑士面前，粟特武士就像是婴孩一般无助，城门内瞬间空了一大片。

百余名陌刀骑士强势突入城中，向着前方快速推进，为步兵开辟道路。而经过几波箭雨的覆盖，城头上的粟特武士已经不多了，后续的安西军步兵沿着骑兵开辟的道路冲入城内，一涌而上冲上城墙，围着粟特武士便是一阵乱砍乱杀。

咄曷和默啜被粟特武士们团团围住，脸上都是

现出惊恐之色。他们似乎根本没有料到马璘会突然翻脸，在他们放下武器之后突然杀了进来。

“将军，求你……”

在一片喊杀声中，咄曷和默啜求饶的声音根本听不清楚，反而是扰乱了身边护卫的军心。两人身边的护卫一个个拼死力战，无奈安西步兵实在太强，粟特护卫们依然是一个个倒了下去。

眼见街道上安西健儿已经占尽优势，马璘哈哈一笑，从坐骑上一跃而下，提着陌刀杀上城头，向着残余的粟特武士围攻而来。

“将军这是为何？小奴实在无意抵挡王师，将军莫要……”

两个粟特胖子的话马璘根本懒得理会，手上陌刀舞动如风，如猛虎入羊群一般，每一刀下去便是砍倒一个粟特武士。几个身高体壮的粟特人怒吼着扑过来，被马璘连人带武器直接砍成两截。

现在求饶有用么？当初敢于联合大食对抗安西军，就该有付出代价的准备。

马璘并没有去找九姓粟特王室麻烦的计划，可是这两个粟特王自己送上门来，他自然是不会客气。怛逻斯川汉家儿郎血流成河，皆是因为粟特人倒向大食，这是血海深仇，岂能不报。

很快两个胖子身边已经没有了粟特武士，几十把带血的钢刀指向两人。两个粟特胖子浑身发抖面如土色，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怛逻斯川一战，他们已经见识了安西军战力的恐怖，如今再一次遇到，便又一次感受到了百战精兵的可怕。

“将军，奴等说的是实情，小奴的确是被大食人逼迫，不得已而从之。小奴和默啜都已经派出信使向天子告罪，现在信使应该已经进入安西境内了。请将军明察，饶了奴等。”钦化王咄曷跪在地上，连声叫道。

“将军，听闻你们在飒秣建赶走了大食人，奴等也极为振奋。知道将军去了捕喝，奴等特意赶来这里，本是为了等将军大军返回，将一桩大礼送给将军，以表奴等向化之心！奴等的忠心，天地可鉴！”恭顺王默啜以头撞地，大声号哭起来。

“大礼？什么大礼？”马璘脸色冰寒，冷冷地道。

“将军，礼物就在城中，小奴这就带将军过去。”钦化王咄曷悲声道。

马璘点点头，数千汉家儿郎在此，这两个家伙自然是玩不出什么花样。

大军押解着咄曷兄弟二人从飒秣建的城中走过，城内的粟特人看到这一幕，脸色都是极为复杂。他们的王在唐人面前表现得如此不堪，这让很多飒秣建人极为羞愧。

城中一处富商的大宅，被咄曷兄弟征为住处。这里还有百余名粟特武士看守，见到安西军到来，立马便是冲了出来。

马璘毫不客气的令咄曷命令这些人放下武器，之后安西军则是把这些人全部格杀。

“礼物是什么，现在可以拿出来了。”站在满是尸体的院落之中，马璘冷笑道。

咄曷和默啜都是泪流满面，走到屋子之内抬出一个奄奄一息的波斯人，放在马璘的面前。

“将军大人，这就是小奴的大礼。奴等在这里等着王师，就是想把这个人送给将军。奴等已经知罪了，这次来飒秣建等着王师，是想以这个大礼来稍减奴等的罪过，求得天子的宽恕。将军大人，奴等这次真是冤枉，奴的战士死得冤枉啊！”恭顺王默啜流泪道。

“是他！”杜环惊呼一声。

那波斯人头发蓬乱，嘴唇干裂，身上衣衫褴褛，肩头一块肉已经腐烂，双目紧闭，看上去神色

颇为痛苦。若非是还有着微弱的呼吸之声，还会以为这个家伙是个死人。

看到这个波斯人，马璘脸色也是微微一变。

这个家伙，赫然便是带伤逃走的并.波悉林！

“将军，小奴兄弟如今对于大唐忠心不二，这便是明证！将军，你冤枉死小奴了！”钦化王咄曷大哭起来，显得极为委屈。

“说说吧，这是怎么回事？”仔细看了看，马璘确认这就是当日被李正德射了一箭的并.波悉林，心中大感意外。

这可是在河中之地历史上赫赫有名的人物，如今竟然是落到这个地步了。

并.波悉林本该是死在曼苏尔手上的，难道竟然是要断送在自己手上？若是这样……整个河中之地的历史乃至黑衣大食的历史恐怕就要彻底改写了！

看来这两个粟特王出现在飒秣建，并非是蠢得不知道大军还会回来，而真的是专程在这里等着大军的。

“将军，奴等被这波斯奴胁迫，与王师为敌，心中极为惶恐。半月前，在城邑之外偶遇这波斯奴，心中实在恨极，小奴与默啜拼了性命拦截此人，伤损了千余精锐战士才击溃此波斯奴部众，活

捉了此人。闻听王师占据飒秣建，奴等星夜前来，欲将此人献于将军，不意将军已经去了捕喝，奴等才在此地等待……”

咄曷中原官话甚是流利，三言两语便把事情说了个明明白白。马璘大概也是明白发生了什么。

第二十一章投名状

原来并.波悉林逃离飒秣建之后，在风雪之中慌不择路，刚好逃到了康国王室居住的小城附近，遇到了康国国王咄曷和米国国王默啜。这两人都是老康王乌勒伽的嫡子，在怛罗斯川一战后便合兵一处。

栗特人虽然联合大食在怛罗斯川击败安西军，自己却付出了数倍于安西军的代价，康国米国都是损失惨重。粟特人首鼠两端，在亲眼见识到安西铁军的厉害之后，咄曷和默啜本来已经后悔掺和石国的事情了。大战结束之后，他们也的确已经派出使者翻越葱岭，前往长安去朝贡，向大唐天子谢罪，为的自然是避免大唐铁骑的报复。

怛罗斯川一战中，粟特人兵力超过总兵力的半数，却被齐亚德当做炮灰使用，咄曷和默啜本就极为不满。获胜之后，二人又担心安西军的报复，一直都是极为惶恐。这一次，刚好看到一千多并.波悉林的残兵败将，咄曷和默啜兄弟二人商议了一下，便做出了一个冒险的决定。

数千粟特武士以逸待劳，围杀一千多又冷又饿的失去战马的波斯骑兵，损失数百人估计会有，绝

对不会上千。这一点儿，咄曷肯定是夸大了。

并.波悉林的手下全部战死，并.波悉林也成了这两兄弟的俘虏。抓到并.波悉林之后，二人也知道了在飒秣建发生了什么，商量了一下，二人便带着并.波悉林前来飒秣建，想要把并.波悉林献给安西军。

……

马璘听了咄曷的哭诉，也给出了自己的判断。

咄曷的话基本是真的。

站队押宝本就是昭武九姓惯常做的事情，这一次咄曷和默啜把宝压在了大唐一边。

击败了安西军，却又转而投向大唐，在马璘看来，这也是很好理解的。

粟特人的军队之前并未真正和安西军交过手，这一次在怛罗斯川第一次亲身体会到了汉军精锐的厉害。而粟特人常年在丝路之上经商，知道大唐的实力是有多么强大。对于一个户口近千万的庞然大物来说，这点儿损失很容易就能恢复过来。

安西军虽败于怛罗斯川，却不至于伤及大唐的根本，这一点儿粟特人极为清楚。粟特人担心大唐的报复，这也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

相对于目前大唐的铁板一块，眼下大食内部却是四分五裂，在这种情况下，粟特人会再次把宝押

在大唐身上乃是完全可能的。

现在是天宝十年，在原本的历史上，怛罗斯之战的次年也就是天宝十一年，康国国王的使者便到了长安，进献方物并上表请求发兵攻击大食。那个使者应该就是眼前这胖子派出去的，说明这个胖子的确是害怕大唐的报复。

……

杜环看着躺在地上的并.波悉林，兴奋的两眼放光。这个家伙在世家子的眼中便是又一个盖世的功劳。这可是大食人的元帅，是比之前杀死的齐亚德更高贵的人物。

马璘负手而立，心中快速的盘算着。

不管这两个化外王爷是怎样想的，他们终归是做出了倒向大唐的选择，现在他需要做的，就是把这件事情的利益最大化。

马璘并不知道促使咄曷和默啜下定决心和并.波悉林火并的，乃是并.波悉林表现出的对他们的敌意。

……

当日飒秣建一战，并.波悉林不仅是遭到了安西军战俘的攻击，还受到了不明身份粟特武士的伏击，他的精锐部下死在粟特武士手里的比死在安西

军手里的更多，最后不得不放弃战马仓皇出城，也是因为粟特伏击者堵死了城门的缘故。

他在心里把账算在了阿巴斯和曼苏尔兄弟身上，认为这些粟特人乃是受到阿巴斯兄弟的指使，罪魁祸首乃是阿巴斯兄弟。然而终究是粟特人出的手，并.波悉林对于河中粟特人也是恨极。

所以在遇到咄曷和默啜的时候，并.波悉林眼中的杀意根本就无法掩饰。

乌勒伽的子孙毕竟不是白痴，如何能感觉不到这一点？两兄弟也是当机立断，立刻命令手下武士攻击，杀死了并.波悉林所有的部下，活捉了并.波悉林。

若是并.波悉林能够掩饰自己的情绪，说不定就不会有这件事情发生。然而他乃是黑衣大食崛起的第一功臣，是一位何等骄傲的人物，面对咄曷和默啜兄弟根本不屑掩饰。可以说正是他的骄傲害了他。

……

咄曷流着眼泪诉说完毕，偷眼看着正在沉思的马璘。此刻他的心中极为忐忑，不知道马璘会如何决断。

“很好！钦化王，恭顺王，你们做得很好！刚

才的事情，倒是本将军莽撞了！”

“将军！奴的战士实在是死得冤枉……”想到那些枉死的部下，咄曷大哭起来。

“不过人死不能复生，想来两位王爷也不会让本将军以命抵命吧，哈哈！”

“不敢不敢！”咄曷和默啜吓了一跳，连忙道。

“这才对么！”马璘笑着点了点头，“钦化王，恭顺王，你二人皆为唐之藩属，国中胜兵十万，足以傲视西陲，缘何要倒行逆施，被那大食人驱使？须知为唐之臣属，我大唐天朝上国，一丝一缕不取你的，为大食臣属，尔等身为国王却被赶出王都，每岁被勒索金银何止百万！久闻粟特人长袖善舞，这其中的利弊难道就分不清么？”

咄曷一脸羞惭之色，连声道：“将军教训的是，小奴是被猪油蒙了心，才会抗拒王师，被大食人当走狗驱使。奴等不敢了，再也不敢了，只望与将军合兵一处，计会破翻大食！”

“若王师与大师再战，奴等部属愿为前驱！”默啜也是连忙道。

马璘呵呵一笑，他的心中已经有了计议。

对于昭武九姓而言，大唐远而大食近，大食鼎

盛之时倒向大食乃是迫不得已的事情。虽然九姓国王世代接受大唐册封，这种册封乃是名义上的，更多是乃是粟特人在大食人面前自高身价的一种方法。

自高宗朝开始，大唐便有西进的计划，然而苦于葱岭天险，铁骑很少真正踏足葱岭以西。因葱岭北道西突厥人屡屡叛乱，时常阻隔道路，南道又有吐蕃人封锁，这一计划便从来未能真正实现。

在怛罗斯之战前，大唐本来迎来了最好的涉足河中的时机。天宝年间名将如云，王忠嗣、高仙芝、哥舒翰皆是一时之选。王忠嗣哥舒翰先后持节陇右，在河曲之地连战连捷，压迫得吐蕃人无暇西顾，再也没有力量和大唐争夺四镇之地；高仙芝攻小勃律，打开了从葱岭南麓通往乌浒水的门户；至于葱岭北麓因突骑施汗国覆灭，也同样是门户大开，北庭节度使王正见甚至打到了碎叶镇，一把火烧了碎叶城。

这时葱岭南北道路皆已打通，若能在河中布下一个钉子，趁着大食易代之际绝对是大有可为。安西军应拔汗那王的邀请攻打石国，朝中大佬们未尝不是这个目的。

可以说一切的选择都没有错，唯一可惜的就是

恒罗斯之战中百战百胜的高仙芝竟然败了！

在原本的历史上，怛罗斯之战后，即便康国国王天宝十一年便上表请求伐黑衣大食，安西铁骑却再没有越葱山一步。

高仙芝被征召入朝，北庭节度使王正见代替高仙芝主边安西，不久之后就病死在任上。王正见之后封常清为四镇节度使，数年之内东征西讨，可以说也是威名赫赫，不仅牢牢守住了四镇地，还略有开拓，然而他麾下的安西军从来就没有西进的打算。

若是没有安史之乱，大唐大可以从容布置，大食人的内乱持续时间很长，大唐有着充足的时间西越葱岭，占据这一片肥沃的绿洲。

正是因为安史之乱，大唐连整个安西都丢弃了，更不可能考虑葱岭以西的河中了。白乐天悲叹“河渭瓜沙眼看没”的时候，甚至根本没有提及河中之地。

中唐之后，大唐国土日益缩小，终至覆灭。短暂的五代之后，宋朝的面积更加狭小，是个连养马地都没有的悲催王朝。元朝是胡人王朝，领地却也不包含河中，到了明朝，玉门关已是边境……

这一次机会失去，便是永远。纵然是到了马璘

生活的年代，河中之地也是在疆域之外。

马璘原来没有想过，自己能够改变历史的大势。然而此刻最著名的波斯奴隶并.波悉林就在眼前，却让他看到了这种可能性。一时之间，他的心中也是燥热起来。

这样的机会，千载难逢！机不可失，失不再来！

……

“钦化王，恭顺王，你们忠心可嘉！为了奖赏你们的忠心，本将军将诛杀此獠的荣誉授予你们！”马璘看向两个粟特胖子，指了指并.波悉林朗声笑道。

“将军，你是说——”咄曷和默啜吓了一跳，脸上皆是现出为难之色。

“怎么，你们不愿意么？”马璘的笑容变得极为危险。

咄曷和默啜对视一眼，同时道：“奴等愿意！”

他们也是明白了，当众杀死并.波悉林，便是这位大唐金吾卫将军让他们送的投名状。只有这样做，这位将军才会信任他们，安西军才能信任他们。

面对着数千安西军铁骑，他们根本别无选择。

只是这样以来，再想在大唐和黑衣大食之间骑墙就再也不可能了。

第二十二章英雄末路（上）

马璘轻轻一笑，他要的就是这个效果。

这两个家伙之前在城头之上，宁肯看着手下被杀光，也不愿当众说出并.波悉林在他们手上，显然是不想让这件事情被大食人知道，以免以后无法骑墙。

这点儿小心思，怎能瞒过马璘，马璘又岂会如他们的愿。

这一次，就是要通过这个举动，把这两个化外王爷彻底的绑在安西军的战车之上。

并.波悉林被粟特人当众杀了，这个消息一旦传到库法，阿巴斯和曼苏尔做梦都要笑醒。然而阿巴斯兄弟和并.波悉林之间的矛盾，如今还没有浮出水面，至少表面上大家伙儿还是一团和气。并.波悉林乃是黑衣大食建立的第一功臣，他死在粟特人的手上，阿巴斯和曼苏尔不管心里怎么想，肯定是要设法为并.波悉林报仇。

这样的话，咄曷和默啜便不可能再倒向大食了。康国乃是九姓昭武的首领，康国背离大食，昭武九姓自然而然的也会背离大食。

大食国内部还未完全整合，可以说是烽烟处

处，原本对于阿巴斯兄弟而言，最危险的敌人是并.波悉林。如今并.波悉林死于唐人之手，阿巴斯自然是后顾无忧。然而阿巴斯注定了是短命的，他死了之后曼苏尔将会上位。曼苏尔上位之后，将会有一个极为难缠的对手，皇叔阿卜杜拉。

阿卜杜拉乃是黑衣大食骁将，在原本的历史上曼苏尔是借助并.波悉林的力量击败了阿卜杜拉的。而现在并.波悉林就要死了，没有了并.波悉林这员猛将，曼苏尔未必是阿卜杜拉的对手。

到了那时，大食国中将会更加的混乱。群雄逐鹿之时，远窜西班牙的倭玛亚王室也未必不能咸鱼翻身。

想到那样的画面，马璘几乎要笑出声来。

到了那个时候，呼罗珊已经远离大食的风暴中心了，遑论更为偏远的河中？而那时，大唐铁骑便可从容跨过葱岭以西！

原本只是想着平安带领汉家儿郎返回安西的，没想到这么快就站到了风口浪尖之上。前世读历史的时候，总在为怛罗斯之战的失败而扼腕叹息，哪里料到自己会有机会来亲手弥补这一缺憾。

马璘的胃口并不大，乌浒水便是他想要的极限。

乌浒水以南乃是波斯故地，波斯人大都皈依了胡大，占领了也是麻烦。河中的粟特人现在还未皈依胡大，这基本上是汉人最后的机会。

……

“要两位王爷亲手诛杀此獠，有没有什么为难的？”马璘微笑问道。

“没什么为难的，奴等对大唐的忠心可鉴日月！”咄曷咬了咬牙道，“只是这波斯奴威名极大，飒秣建城中，便有不少波斯人，还有一些我的族人也背弃了光明神，若是当众杀他，我怕这些人会出来闹事。”

知道不得不做，咄曷也已经是横下心来，一条道走到黑了，这个时候也开始考虑将会遇到的问题。

“不过是多砍几个脑袋的不是。王爷勿虑，本将的刀还算锋利，到时候请王爷看汉家儿郎手段！”

“自屈底波过乌浒水以来，波斯人大量移居河中，如今波斯人在康居都督府已占据户口的三成，甚至在河畔建立了一些城市。”

“这件事情，本将军也可以为你解决。你处决这波斯奴之后，本将军的大军将会在此停留几天，

一定会让你称心如意。”

“奴和默啜皆钦慕王化，王师东归之时，求将军带奴的子嗣一二人一同离开。”

这便是交待身后之事了。马璘看了一眼咄曷，点了点头道：“可以。两位王爷的子嗣，某一定平安送到长安，只要见了天子，保管是高官得做骏马得骑！”

咄曷惨笑一声：“谢过将军了！”

话说到这里，便没有再说下去的必要了。显然咄曷已经下了狠心，与黑衣大食彻底决裂。毕竟是乌勒伽的子孙，倒也不是毫无胆气。

……

这个时候，安西军已经全部进城，彻底控制了这个城市。按照之前制定的计划，安西健儿们分散开来，再次杀向了飒秣建城内的富人区。

之前在飒秣建，未曾想到会发生安西军战俘被富商们屠杀的事情，对于那些家里没有发现唐人战俘的富商都是轻轻放过。捕喝城内的发现让马璘知道了犯了多么大的一个错误，这一次来飒秣建本就是为了弥补这个错误。

当日被放过的各族富商家中都去了大量的汉军精锐，仔细的搜索每一寸土地。不出所料很快就有

所发现，十月的飒秣建已经是天寒地冻，找到的唐军战俘的尸体都还没有腐烂。

安西军这次是来报仇的，对于这些敢于屠杀汉家儿郎的富商哪会客气。

按照之前的计划，手上染有汉家儿郎鲜血的商人整个家族都被大军驱赶着出了飒秣建城，来到冰冷的泽拉夫尚河畔。城内的飒秣建居民也都被赶出城外，观看这难得一见的一幕。

其实按照马璘之前的想法，是要把飒秣建城中的富人全部杀死的，因为毕竟过了半月有余，有部分杀死过唐人战俘的富人已经成功的毁尸灭迹。不过如今事情发生了变化，所以他也只能是略略减少杀戮的数量。

咄曷和默啜都已经铁心倒向大唐，没有证据的情况下再杀他们的国人已经是不合适的了。为了长远之计，杀戮之心暂时只能收敛一些。

有些人可能会逃脱，这也是没法的事。不过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将来还有机会。

冰河之畔，数千男女老幼被汉军铁骑团团包围，外围是被强令观看的飒秣建人。

天气晴朗，气温却极为寒冷，更冷的是飒秣建人的心。

参军杜环站在高处，用粟特语和波斯语分别宣读了这些家族的罪状，然后铁骑缓缓动了起来，向着河畔的人们慢慢压去。

在大军的威逼之下，河畔的人们不断的后退，乱作一团。后面的人直接被挤倒在冰冷的河水之内，号哭之声接连不断的响了起来。

契苾野眼中现出一丝不耐之色，猛一挥手，部族军中飞出一片箭雨，落在了人群之内，顿时人群之中空了一片，上百人倒在了血泊之中。

人群更加的慌乱，不少人直接嚎叫着冲入冰河，奋力向着对岸游去。

在钢刀和箭雨的威逼之下，越来越多的人被迫跳入河水之中。对于这些人，安西军便不再攻击。这样的天气下，河水已经足以要了他们的性命。

最后一个人哭泣着跳入冰河之中，很快便是没了声息。飒秣建的人们都沉默不语，心中极为恐惧。

今日这一幕，无疑会在他们的心中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

不过这不是马璘的目的，马璘的目的只有一个，为的是那些惨死的汉家儿郎可以安息。

……

等到河畔的飒秣建人回过神来，却发现身后已经搭了一座高台。

高台之上，一根木柱上绑着一个衣衫褴褛的波斯人，波斯人身边站着两个胖子。

咄曷乃是康国国王，默啜现在为米国国王，之前却也是康国的王子，飒秣建人自然都认得。

而那个衣衫褴褛的波斯人，这些飒秣建的居民们却并不认识。

并.波悉林极为神秘，见过他的飒秣建人便没有几个，何况他现在潦倒之极，没人认出来也是正常。

高台边缘站满了安西军的弓箭手，高台之下又有大量的安西军步兵严阵以待。人们低声的议论起来，不知道那个波斯人是什么身份。

马璘站在奄奄一息的并.波悉林面前，心中也是极为感慨。

这位年轻的波斯奴隶，年龄比他大不了几岁，在河中之地的历史上却是威名赫赫的人物。在原本的历史上，他还能够叱咤风云几年，杀苏莱曼，斩阿卜杜拉，最后死于曼苏尔之手。而如今，这个传奇人物却要死在自己的面前。

默啜打开水袋，把冰水浇在并.波悉林的头上。

并.波悉林大叫一声，勉强睁开眼睛。

看到身边的两个胖子，并.波悉林瞬间想起发生了什么，忍不住一声怒吼。下一刻，他的目光落到了马璘身上。

“我认得你！半月之前，我们交过手！你是唐人！”并.波悉林沉声道。

他说的乃是波斯语，咄曷知趣的充当起了译人的角色。当然，马璘自己也能听懂并.波悉林的话。

“我乃大唐安西大都护府金吾卫将军马璘，你现在就要死在我的手上，不知道有什么话说？”马璘呵呵一笑道。

“我不甘心！我不明白，明明我刚在怛罗斯川战胜了你们，为何阿巴斯和曼苏尔竟然会利用你们向我下手！”并.波悉林低喝道。

马璘目光一闪，脸上现出莫名的笑意：“没有永恒的朋友，只有永恒的利益。并.波悉林，你可以自己想想，阿巴斯是更担心远处的大唐呢，还是更担心你这个波斯之王呢？”

“你们果然是和那两条鬣狗勾结！”并.波悉林怒声道。

“各取所需罢了！”马璘呵呵一笑道，“你这个波斯之王死在我们手里，阿巴斯不知道有多高

兴！他是一个很慷慨的人，乌浒水以东之地都将归大唐所有，这便是他为了你而付出的代价！”

马璘信口开河，咄曷谨慎的翻译着，却是暗暗心惊。

“将军，你说的都是真的么？”默啜忍不住开口道。

“呵呵，你以为呢？”马璘莫测高深的一笑。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十三章英雄末路（中）

“只恨我没有听萨拉麦的话，立豪杰阿里的后裔、学者萨迪格为哈里发。那是一个心胸宽大的人，可以容下所有的波斯人。我杀了萨拉麦，如今却要被这两头鬣狗害死。”并.波悉林叹息一声。

“你是卑贱的马瓦里，阿巴斯血统高贵，自然容不下你。你辅佐他登上大位，他还是看不起你。说到底，这是血统的缘故。先知家族的后裔，怎么能重用一个手上沾满了高贵的阿拉比亚人鲜血的家伙呢？”马璘呵呵笑道。

杜环看着马璘，忽然感觉自己有些看不懂将军了。

马璘将军开元末投军安西，每战皆为跳荡先锋，以奇功为金吾卫将军，乃是出了名的勇士，不过何时变得如此渊博了？

“参军，可以开始了！”见并.波悉林痛苦的闭上了眼睛，马璘挥了挥手道。

“将军，真的要杀了他么？”杜环有些担心的道，“这可是大食人的元帅，常言道恩威皆出于上，这样的人生死不该是我等决定的，解往京师献捷才是常理……”

“又没有中官在此，我们这也不是正儿八经的行军，我这个主将你这个参军都是临时的，想那么多干什么，宣读罪状吧！”马璘笑道。

开玩笑，只有当众杀死并.波悉林，把粟特人死死绑在安西军的战车上，才能把这件事情的利益最大化。这可是千载难逢的机遇，必须要牢牢抓住，至于会给自己带来什么后果哪里还来得及考虑。

……

两个粟特胖子手持弯刀，站在并.波悉林的两侧，随时准备动手。杜环面向众人，开始用粟特语宣告并.波悉林的罪状。

杜环乃标准的读书人，炮制罪状这种事情最为拿手，心思一转已经是给并.波悉林准备了十几条罪状，不过刚读了两条，便已经读不下去了。

因为这个时候，高台之下已经变得极为的热闹，愤怒的喊声如同山呼海啸一般。

因为这时台下的人们都知道了，高台之上的这个家伙就是大名鼎鼎的波斯之王并.波悉林！

这一刻，不知道有多少人大声怒骂，声浪早已掩盖了杜环的声音。

无奈之下，杜环只好停了下来。

“将军，你看这——”

马璘没有说话，在一片喧嚣声之中，他却是极其的冷静，眯眼看着下方的人群。

飒秣建的居民之中，的确有不少波斯人，人数不到三成。这些乃是并.波悉林的死心塌地的拥护者，喧嚣声最大的都是这些人。

他们都是马瓦里，马瓦里乃是阿巴斯革命的基础，并.波悉林给他们带来无尽的荣耀，如今见到并.波悉林落到这个地步，立刻都是愤怒了。

除此之外，还有少部分粟特人也跟着大声喧闹，人数却并不多，只是占到粟特人的一二成而已。

看来汉文史料上的记载是真实的，河中粟特人完全皈依胡大是在一百年之后才勉强完成的，现在飒秣建的这些粟特人大部分还都是祆教教徒。

萨珊帝国时期，祆教乃是波斯人的国教，河中粟特人也深受影响。如今在波斯故地，祆教势力已经微乎其微，处于地下状态，而河中的粟特人还坚守着自己的信仰。

其实粟特人和东波斯人种族之上渊源极深，语言上也颇多相通之处，可以说是同文同种，如今他们之间最大的区别恐怕就是是否信奉光明神了。

如果在本地占多数的粟特人都改变了信仰，不

再信奉光明神了，马璘一定是立刻就走，绝不停留，老老实实带着汉家儿郎平安返回安西再说。而从眼前的状况来看，正是弄潮之时。

“钦化王，从这个家伙的身上割下一片肉来。”马璘命令道。

“是，将军！”咄曷这个时候倒也干脆，手中大马士革弯刀一挥之下，便是连衣服带肉削下来一大块，并.波悉林的肩头之上顿时鲜血淋漓，忍不住痛吼一声。

康居粟特人见自家国王这样做，都是有些不明所以，只是眼睁睁的看着。那些波斯人却是愤怒了，立马便有上百人嘶吼着冲出人群，向着高台的方向扑了过来。

“杀！”马璘的声音又冷又硬，对于这样的场面他早有预料。

高台边缘的弓箭手一阵箭雨，冲出来的人群便倒了一大半。剩余的吼叫着继续前冲，迎接他们的却是安西军步兵的钢刀。

片刻之后，高台之下多了百余具尸体，敢于冲出来的一个活人也没有。

“唐人，你无耻！”并.波悉林气得浑身发抖。

马璘无所谓的一笑：“恭顺王，该你了。”

“是，将军！”默啜狞笑一声，手上刀光一闪，并.波悉林的手臂上便多了一个深可见骨的伤口，鲜血淋漓极为可怖。

这一下，更多的波斯马瓦里发狂了。一时间竟然是冲出数百人，同时向着高台之上跑了过来。这些人都没有武器，此刻皆是双眼赤红，对于眼前的大军竟然是毫不畏惧！

契苾野哈哈大笑，带着两千多杂牌部族军便冲了上来，铁骑践踏之下，波斯人一个个接连不断的倒了下去。

部族军最喜欢打顺风仗，敌人越弱越好，这些没有武器的波斯人虽然发疯，却无法对他们造成任何威胁。

很快地上满是散乱的尸体，被战马踏得不成样子。浓郁的血腥气息在空气之中飘荡，闻之令人作呕。

人群再一次安静下来，剩余的波斯人看着安西军，眼中满是挣扎之色，却再也没有人向前。

毕竟不是每一个人都是不怕死的，哪怕他们有着信仰作为武器。

“该死的唐人，你杀了我吧！”并.波悉林强忍痛疼，大声咆哮道。

“看着你的族人这样惨死，你就不想做点儿什么么？”马璘不怀好意的笑道。

“唐人，你什么意思！”并.波悉林怒道。

“本将军给你一个机会，告诉你的族人发生了什么，你为何会落到这个境地，然后本将军保证给你一个痛快，还会给你应有的礼遇。你是一个英雄，一个英雄是不应该被人这样折磨的。”

“唐人，你是要我——”

“你是一个聪明人，应该知道我的意思是什么。你就要死了，这也是你能为你的族人唯一能做的事情，不是么？你不告诉他们发生了什么，马瓦里永远就是马瓦里。”马璘笑得极为阴险。

并.波悉林喘了口气，死死地盯着马璘，就像是看着一条毒蛇。

他是何等人物，如何不明白马璘的意思。

这个唐人不仅是要杀他，还要在杀他之前，用他来为唐人谋取最大的利益！

唐人希望看到什么？那就是河中地区乃至整个呼罗珊行省的混乱！只有这样，唐人才有希望火中取栗！

只要他说明真相，马瓦里们肯定会起来反对那两条鬣狗，大食国中将再次陷入战火之中。这样的

局面，对于唐人是最有利的。

然而这是他唯一说明真相的机会，如果就这样窝窝囊囊的死了，他绝不甘心！

更重要的是，只有说明真相，波斯人才会认清那两条鬣狗的本来面目，才会不被被那两条鬣狗欺骗。

明知道这样做获益最大的是唐人，然而他并无选择！

……

“将军，你知道的东西真的很多。现在就算是你说你懂得波斯语，我也一定马上相信。”杜环目光闪动，轻声道。

马璘点了点头，没有说话。

杜环根本不可能理解，现在做的这件事情在他心中的价值。

这一次的事情关系重大，他已经是不顾一切了。即便是暴露太多的秘密，他也没法理会。哪怕是赌上性命，他也不会在乎。

木柱之上，并.波悉林看上去更加的虚弱，似乎随时都要死去。马璘知道这个家伙一定会做出选择，也就没有催促。

并.波悉林认为是阿巴斯和曼苏尔在暗算他，他

要能忍下这口气才是怪事。

果然，几息之后，并.波悉林向着马璘点了点头。

“波斯之王有话要说，让这些人们都闭嘴。”马璘吩咐道。

杜环点头，用波斯语和粟特语大声的说了几遍。

这家伙的嗓门之大，当初攻击并.波悉林骑兵时马璘已经见识过了。声音传播开来，高台之下的人们果然是安静下来。

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木柱上的那个男人身上，准备听他要说些什么。

衣衫褴褛的年轻波斯奴隶被绑在木柱之上，像极了一个殉道者。自知必死的情况下，他的精神反而好了很多。

“所有高贵的马瓦里们，我，最虔诚的并.波悉林，要告诉你们一件事情。”

“把我送到敌人手上的，不是别人，就是库法城的那个家伙，阿布.阿巴斯，还有他那个卑鄙的弟弟。我们流淌鲜血为他们打败最强大的敌人，他们还是把我们看做卑微的奴隶！”

人群之中，顿时有了一阵轻微的骚动。

“高贵的马瓦里们，阿布.阿巴斯承诺过，我们将会取代阿拉比亚人的地位，成为国王的卫士。可是现在看来，他并不打算这么做。他们身上流淌着先知家族的血液，可是他们就是两条卑鄙的鬣狗！他们丝毫不讲信义，他们的灵魂，无比的肮脏！”

人群中的喧闹声中越来越大，波斯人一时间有些无所适从。对于同种族的并.波悉林，他们自然是极为的信任。然而对于先知家族的敬畏，又让他们暂时无法接受并.波悉林的说法。

至于那些粟特人中的教徒，不少人已经开始对并.波悉林怒目相向了。他们也是马瓦里，阿巴斯革命中也出过力，可由于族群的缘故，对于并.波悉林自然不会绝对信任。并.波悉林开口指责先知家族的后裔，他们自然是极为愤怒。

看到高台之下人们各不相同的表情，马璘脸色不变，心中却已经是笑出声来。

并.波悉林必须要死，不过在死之前，还是可以为大唐出一份力。现在这个状况，正是马璘所希望看到的。

……

第二十四章英雄末路（下)

“高贵的马瓦里们，你要要记住我今天的话！豪杰阿里的后裔，伟大的学者萨迪格，是一位真正宽容的长者。只有他和当年的欧麦尔一样，容得下所有的波斯人，只有他才能公正的对待所有的马瓦里。他才有资格成为所有人的王，拥戴他成为你们的王吧，这就是我，并.波悉林最后要说的话。”

“高贵的马瓦里们……”

数年之前，他还是一位普通的奴隶。如今他手握重兵，成为整个呼罗珊行省的主人，在黑衣大食中权倾天下，阿巴斯和曼苏尔兄弟在表面之上，也不得不对他表示尊重。

就在不久前，他还为他们击败了不可一世的唐人，如今大量的波斯人和粟特人渡过了药杀水，正准备给唐国来一个更大的教训。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他们却是出卖了他！

并.波悉林知道这位唐人将军是在利用他，可是他没有别的选择。只有让波斯人知道那两条鬣狗的真面目，他们才能够走上他为他们指明的正确道路。

这一刻，他已经彻底忘记了痛疼。由于担心自

己撑不下去，并.波悉林的声音变得越来越急促。

高台上下一片安静，唯有青年波斯奴隶的声音在回荡着。

马璘听着并.波悉林的声音，知道这位传奇人物终究是要死了。

他把所有的原因，都归到了哈里发阿巴斯和未来哈里发曼苏尔的身上。相信这些话传递出去，定能在波斯人中引起巨大的反响。

到时候木鹿城、库法城定然是再起烽烟，遥远的叙利亚和埃及也不会平静，突尼斯和西班牙的倭玛亚家族后裔只要不是白痴，定然会趁机出来生事，而君士坦丁堡的皇帝恐怕也会做一些事情……

到了那时，只要大唐内部不乱，插足河中绝无问题。

……

“马瓦里们，你们恭敬地侍奉阿巴斯，那条癞狗将会拿走你们最后的一个银币！唯有长者萨迪格才会公正的对待你们，所以，去拥护他吧！”

并.波悉林的声音猛然变得极为高亢，然后忽然停顿下来。他的脑袋耷拉向一侧，竟然是已经气绝身亡。

这个在河中之地威名赫赫，控制着整个呼罗珊

行省的传奇人物，竟然就这么死了。
　　高台之下，波斯人和部分粟特人都是陷入了混乱之中，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伟大的并.波悉林竟然是让他们反对先知家族的后裔，拥立豪杰阿里家族的后裔为哈里发！
　　这对于他们而言，是完全无法想到的事情。
　　马璘见并.波悉林已经死了，心中也是有些感慨，伸出手来扶正了并.波悉林的脑袋。
　　学者萨迪格是谁他并不知道，不过阿巴斯兄弟都是一代人杰，他们对待波斯人可以说都称得上仁慈和慷慨，事实上整个阿巴斯王朝其实可以称为波斯帝国的复兴。所以并.波悉林的话，只是他自己认为的事实罢了。在原本的历史上，对于波斯人而言，开国皇帝阿巴斯和建造巴格达城的太宗曼苏尔都可以称为是英主。
　　并.波悉林功高震主，这才是阿巴斯兄弟忌惮他的根本原因。呼罗珊行省乃阿巴斯党发迹之地，并.波悉林在呼罗珊行省有着无比巨大的影响力，刚开始在立谁为哈里发的问题上又曾态度暧昧，阿巴斯兄弟不提防他才是怪事。
　　说到底不过是兔死狗烹，诛杀功臣的事情古今中外概莫能外，中华是如此，大食人做起来也是毫

不含糊。

阿巴斯和曼苏尔都是明主，明主杀起功臣来是最狠的。对于其余的波斯人，阿巴斯兄弟都足够的宽容，因为波斯人的效忠乃是阿拔斯王朝立国初期的坚定基石。

虽然不同意并.波悉林的说法，不过马璘自然是很高兴并.波悉林这样说。不管如何，只要有一部分波斯人起来反对阿巴斯，这就是成功的了。

阿巴斯兄弟虽然血统高贵，却在阿拉比亚人中没有根基，只能依靠波斯人。波斯人当中，有人支持阿巴斯，有人反对阿巴斯，波斯故境必然是内乱再起。波斯人闹起内讧，叙利亚埃及那边也不会安生，整个大食国中烽火将更加热烈。

而这样的局面，对于大唐来说自然是一件好事。

“将军，他已经死了。”杜环提醒道。

马璘横了杜环一眼：“谁说他死了？不过是昏迷罢了。送他上路吧！咄曷，默啜，这个波斯奴也算是个英雄，你们兄弟一人一刀，给他来个痛快！”

咄曷和默啜对视一眼，点了点头。

并.波悉林分明是死了，他们明白，马璘这是一

点儿退路也不给他们留了，所以才让他们对一个死人下手。

　　这一刀下去，他们就成了大食人的眼中钉肉中刺，再想骑墙那是绝无可能。

　　“准备好了！”马璘喝了一声，大手离开并.波悉林的头颅。两个粟特胖子同时大叫一声，两把大马士革弯刀一起砍向了并.波悉林。

　　咄曷一刀砍断了并.波悉林的脖子，默啜的弯刀则是把并.波悉林的半个脑袋劈了下来。

　　马璘不由得皱了皱眉头。这可是要送到长安作为战功的，砍烂了算是怎么回事。你们这两个蠢货，人都死了意思一下就行了，非要下手这么狠么。这下还得找人缝合脑袋，真是麻烦。

　　看到这一幕，又有波斯人按捺不住冲了上来。契苾野再次得到了发挥的机会，哈哈大笑着策动战马迎了上去，沉重的狼牙棒挥了出去，当下便砸烂了几个脑袋。

　　波斯人愤怒吼叫，更多的人冲了出来，冲入部族兵之内。面对着部族兵的兵刃竟然是毫不在乎，有人拼了命的抱住马腿，也有人直接把马上骑兵拉了下去，按在地上死死地掐住脖子。

　　部族兵猝不及防，陷入了混乱之中。这一次冲

出来的波斯人足有千余，还夹杂了一部分背弃了光明神的粟特人，千余人拼死攻击之下，部族兵居然开始出现伤亡。

契苾野脸色变得极为难看，一时间也是凶性大发，手上狼牙棒更加疯狂的挥动，所过之处脑浆迸裂。

马璘站在台上没有说话，这是飒秣建人能够发出的最后的抵抗了。一千多人再疯狂，也无法对抗两千全副武装的骑兵。骑兵没有了速度，可也还是军队，而这些家伙手里一根武器都没有。

敢于冲出来的人自然是活不成了，地上的尸体越来越多。部族兵们死伤了近百人，契苾野羞恼无比，带着大军把尸体踏成肉泥。

人群之中有不少愤怒的目光，却再也没有人出来。

所有的飒秣建居民都在这里，这里面健壮的波斯人已经很少了。并非是所有的马瓦里都有着悍不畏死的精神。

至于剩余这一些，马璘却不准备再杀戮了。

开玩笑，若是全部都杀了，谁把并.波悉林的遗言传遍波斯故境？如果并.波悉林的遗言没有传扬开来，这番功夫岂不是白费了！

栗特人见到自己的国王杀死了并.波悉林，一时间都是有些迷茫。马璘挥了挥手，道：“参军，继续宣读罪状。”

杜环反应过来，连忙整理一下思路，接着大声宣读起并.波悉林的罪状来。洋洋洒洒十几条，用粟特语和波斯语各说了一遍，把并.波悉林说得一无是处，祖宗三代骂了个遍。

马璘听着，心道这家伙还真是阴损。人群之中，剩余的波斯人和部分粟特人又开始鼓噪起来。然而看着冰河畔满地的尸体，终究还是没人敢冲出人群。

杜环在罪状的最后，把咄曷和默啜这两个家伙大大的夸赞了一番，说明之前只是误会，如今康国和米国已经是再次回到了大唐的怀抱云云，让粟特人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之后，康国国王咄曷粉墨登场。

乌勒伽在康居深得人心，连带着咄曷也是极有人望。这家伙一番慷慨陈词下来，居然是轻而易举的勾起了粟特人的怒火。不少粟特人看着身边的那些波斯人和背叛了光明神的同族，想起他们平日里不敬火祆的种种劣迹，一时间不由得是怒目相向。

马璘大感意外，对于这个死胖子不由得高看了

几分。也是，乌勒伽名血名种，总不会生个白痴当康国国王。这个胖子其实还是有两把刷子的，义正辞严的说谎这几乎是君主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

这厮以后便没有机会骑墙了，他越厉害对于大唐来说自然是越好。康居人将要成为大唐钉在河中的一颗钉子，咄曷手段越强大，这颗钉子自然就越牢固。

胖国王说得口干舌燥，等到他讲话完毕，人群之中已经有人厮打开来。有不少对国王出言不逊的波斯人或是粟特人被别的粟特人按在地上，拳脚齐下一顿胖揍。

不过挨揍是挨揍，终究是没有闹出人命。能够站在一起的，平日里都是街坊邻居，抬头不见低头见的，现在闹起纠纷，也没人会真的下死手。

马璘和安西军就在旁边看着，也不会让他们下死手。开玩笑，活着的马瓦里已经不多了，并.波悉林的遗言还要靠他们传播出去，都死光了怎么行？

……

第二十五章野心

咄曷讲完之后，便是默啜上场。

这个胖子的感染力便不如咄曷了，无怪乎他是米国国王，而不是康国国王，先王乌勒伽的安排还是有道理的。

默啜表明了忠心，人群中的架也打得差不多了。这一天的热闹，暂时也就告一段落。

长行坊中有位兄弟自告奋勇走出来，缝合了并.波悉林的两半脑袋，手艺倒是不错，看上去就像是完整的一般。

这一颗脑袋被装到了一个华贵的盒子里，与之前杀死的齐亚德的脑袋放在一起。怛罗斯之战的两位大食指挥者的首级，将要被送往长安作为安西军战俘军功的证明。

安西军拆了高台，再次浩浩荡荡开入了飒秣建城。

咄曷和默啜现在已经和安西军捆绑在一起，可是手下已经无兵无卒。飒秣建周围还有波斯人的村庄和城市，对于现在的咄曷和默啜来说颇有威胁。给咄曷和默啜重建军队，清理这些城外的威胁，千头万绪的事情都要安西军来做。

想要在这百战之地牢牢地摁下一个钉子，哪有这么容易完成。可是不管再艰难，马璘也必须去做。因为这对于汉人来说，几乎是最后的机会。

大军之后，飒秣建的居民们也慢慢回城。行走之间，已经不知不觉分成了两部分。

走在前面的，是那些纯正的信仰光明神的粟特人。而那些波斯人和背弃了光明神的粟特人，则是自动的落在了后面。

分裂已经产生。

……

马璘心里很清楚，这种分裂不仅是在粟特人和波斯人之间产生，也会在波斯人和波斯人之间产生。侍奉光明神的粟特人将会和波斯人战斗，而波斯人之中，信并.波悉林的人和不信并.波悉林的人将会大动干戈。

等到阿巴斯死后，如果曼苏尔能够干掉皇叔阿卜杜拉，那么这位英主应该可以从容收拾残局，让大食国境内的烽烟平静下来。那样的话，河中之地的动乱只是给大唐争取了几年时间而已。

而若是曼苏尔不幸被皇叔阿卜杜拉干掉，阿卜杜**上哈里发之位，那么大食的历史将会彻底改写。如果发生了这种事情，大食人必然要花费更多

的时间才能平定乱局，才会再次把目光放到遥远的河中。

当然，若是阿卜杜拉和曼苏尔僵持不下，打一场旷日持久的内战，这种局面对大唐最为有利。大食国中不乏手握重兵的野心家，到时候叙利亚埃及都可能独立，整个大食会像千年以后一样四分五裂。

并.波悉林死了，改变已经发生。马璘不知道将来的历史走向究竟会是哪一种，不过无论如何他已经种下一颗种子，即便是乱局只持续几年的时间，如果大唐应对得当，也必然是有所收获。

……

回到飒秣建城中，第一件事情便是为两位粟特王重新建立军队。

咄曷在飒秣建人望极高，组建军队的命令由安西军传递出去后，很快便有数千人前来应征，这几乎是飒秣建粟特男丁的一成。

从中简拔了三千人，粟特王的手中再次有了军队。至于装备，之前被安西军杀死的千余护卫装备还在，分散一下每人也能凑齐一把。

重新有了军队之后，咄曷带着默啜来见马璘，要求安西军协助，帮助他们清除掉城内所有的波斯

人和异教徒。

马璘自然知道这厮的意思，是想向安西军表达赤诚忠于大唐的决心。不过显然这还不是时候，马璘便没有允许。

“钦化王，不要着急。这件事情，自然是要做的。不过在此之前，我们可以把这个消息泄露一点儿出去。”马璘笑着道。

“泄露出去，那些家伙岂不是跑了？再想要追上，可就不容易了。”咄曷连声道。

“网开一面，懂么？”马璘笑道，“要是全都杀了，谁去传扬并.波悉林的遗言？如果没有人传递并.波悉林的遗言，大食国内部怎么能生乱？大食国内部没有动乱，你想要在河中之地有所作为，怎么会有机会？”

咄曷脸上露出恍然之色，连连称是，言道自己驽钝，经马璘将军这样一提醒，才是茅塞顿开。

马璘自然知道这家伙是故意装模作样，笑了笑也不点破，道：“钦化王，恭顺王，围杀波斯人的事情，明晨再进行便可。一日一夜的时间，能活着离开的自然已经离开了。你们来见本将，便只有这一件事情么？”

咄曷和默啜脸上现出为难之色，相互看了一

眼。

“有什么话就直说，不要在本将面前装模作样。”

“将军赎罪，奴等实在是迫不得已才来求将军。”咄曷猛然扑倒在地上，悲声道，“奴在城外有一城堡，乃是家庙所在，被大食人赶到城外后，奴的家财皆在于此。如今奴的手下虽众，却是衣甲残破，粮秣不继，想为天子守此国之西门，实在是力有未逮……”

马璘眼中现出一丝讥讽之意，冷笑道：“那座祆祠，原来是你的家庙。那些财物，确是我大军取用了。钦化王，你想要回多少？”

“小奴不敢说，但求将军赏赐。”咄曷连声道。

“金银币还有那些金砂还给你三成吧。至于其余的，已经是准备作为给天子的贡品，珍宝瑟瑟你就不要想了。”马璘冷冷道。

“小奴叩谢将军！”咄曷大喜过望，连忙叩头不止。

“出去找记室参军，就说是本将的命令。”

咄曷和默啜再次叩头，却并未离开。

“还有事么？”马璘不由得皱起了眉头。

“将军，奴的女儿当日便在家庙之中，奴本以为她已经不在了，适才在营中看到了她……”咄曷小心翼翼地道。看得出来，他对这个女儿颇为看重。

“我说过，那都是给天子的贡品。”马璘目光一闪，冷笑道，“怎么，天子贡品你也敢索回么？”

“不敢，不敢！”咄曷连连叩首。

“那就出去吧！”马璘挥了挥手，一脸不耐之色。

“将军，奴想去看看奴的女儿……”

“找参军！他会给你安排！”

两位粟特王叩首离开，不久之后，杜环便走了进来。

外面隐隐听到了几个粟特少女的哭声，还有咄曷的声音。

“将军，三成的金银币，未免太多了些。”杜环一脸的肉疼。

马璘笑了笑，道：“我大唐要和大食在此地争锋，这些土著必须要争取过来。咄曷今日当中杀了并.波悉林，已经为黑衣大食所不容，我们真要把他搞得衣食无着，今天这番心思怕就是白费了。”

杜环点了点头，道：“既是如此，索性多给他

些。”

马璘微笑道：“他并不是真的那样穷，三成已经不少了。这一路上咱们折损了不少弟兄，回到安西之后善后是一件大事。指望都护府那点儿钱，家属们怕是要饿死。这些钱财，大半儿都是死去的兄弟的，自然不能再吐出去。”

杜环道：“将军若是这样做，怕是大有麻烦。朝中大佬最忌讳边将市恩于下，若是直接把钱财分给家属们，可是犯了忌讳的。”

“边军困苦，我不过是求一个心安，哪里管得了那么多。”马璘笑了笑。

“将军果真是如此想的？”

“自然！”

杜环盯着马璘，似乎有些弄不懂他的想法。

马璘笑了笑，他明白杜环已经看出了些什么。这个世家子绝对是个聪明人，不过有些事情心里明白就好，绝对不能说出来。

市恩于下，的确是朝中大佬们忌讳的事情。可是这却是凝聚人心最好的方法。

原本马璘只想着在即将到来的乱世中求存，可是如今他的心思已经完全发生了变化。

大唐想要西出葱岭，只能依靠安西军。今日在

河中布下一颗种子，想要开花结果必须要依靠安西铁骑。

所以能够提升自己在安西军中声望的事情，哪怕干犯忌讳也必须要去做。

至于那些麻烦，马璘自信以自己千年后来人的智慧，应该可以应对。

“参军，不要想那么多了。当年陈汤杀北匈奴郅支单于，留下一句名言：犯强汉天威者，虽远必诛，后人以为美谈，可知陈汤并未奉汉家天子旨意，乃是擅自妄为。这是远的，就说本朝，裴行俭重定四镇，张孝嵩西击大食，那个不是机断专行才建立的赫赫功业？参军和我正是奋发有为之时，碛西天高地阔，正是我辈建立功业之所在。以此次之功，立于朝堂之上，尸位素餐碌碌一生，岂是丈夫所为？”

见到杜环迷茫，马璘笑着出言稍稍点拨几句。

言尽于此，至于杜环是否愿意一道走下去，那就看他自己如何抉择了。

杜环听了，目光变得极为明亮，用力点了点头。

带着数千汉家儿郎平安东归已是盖世功业，而若能以此为基础奋发有为，立足安西图谋河中，完

成历代安西英烈都未能完成之大功业，陈汤班超何足道哉！

为了这样的功业，性命都可不顾，朝中大佬们的不满又算得了什么！

“将军既有意主边安西，杜环愿意追随左右为将军筹划！尸位素餐岂在下所愿，青史留名亦是杜环之志！”杜环脸色涨红，大声叫道。

马璘抽了抽嘴角。

年轻人就这点儿不好，心里明白就行，非要说出来么？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十六章要挟

杜环精神抖擞，立刻向马璘告退，说是去拟定战死安西士卒抚恤的发放方法。看这家伙兴奋的样子，只怕今夜也不能入眠了。

有了想法，终究是要靠一件一件的具体事情才能实现。

想要继高仙芝之后主边安西，谈何容易。碛西多的是百战宿将，封常清、程千里、李嗣业之辈皆是人杰。纵然以此次带领数千汉家儿郎平安东归的功劳，也未必能够一步登天，得到这样的机会。

安西四镇对大唐极为重要，安西大都护向来由亲王遥领，便是当今天子重视此地的表现。这样的重地，天子绝对不会轻易授予任何人权力。

在原本的历史上，高仙芝之后王正见短暂主边安西，不久之后病死在任上，然后主边的便是封常清。封常清四处征讨，也可以说是功业赫赫，却从未让大唐铁骑跨过葱山以西。

封常清对于安西军涉足河中极为谨慎，显然是受了怛罗斯之战失败的影响。若是让此君主边安西，今日在河中埋下的种子绝对不可能有生根发芽的机会。

没有安西军的支持，粟特人是绝对不可能单独对抗大食的。纵然咄曷能够一时得势，等到大食人缓过来，终究还是要成为河中之地的主人。

这样的事情，马璘自然是无法接受。

眼下可以说是千载难逢的机会，所以主边安西虽然极难，他还是要做一番尝试。

……

咄曷推门进来了，带着一位哭得梨花带雨的小姑娘向马璘叩拜。

这位便是咄曷的小女儿，汉名叫做康青青。

咄曷说得很直白，如果马璘将军喜欢她，就请带在身边作为侍妾，如果马璘将军不喜欢她，将她送到长安皇宫时，一定要让人知道她的康国公主的身份。

马璘看了咄曷一眼，笑着答应了。

咄曷说愿意让康青青做他的侍妾，不过是一句客套话。这家伙的真实意思，乃是让康青青进入长安宫掖之内。

马璘明说了不会把康青青还给他，这便是咄曷能够想到的利益最大化的方法。他担心的是在路上康青青受到侵犯，没有了进入宫掖的资格，所以才会带康青青拜见马璘。

他的心思马璘一眼便可看穿，不过这也没什么。对于这样的小丫头，他实在是提不起什么兴趣，也从来没有招惹她们的想法。

当初和康琳儿春风一度，只是因为心中烦闷无处排解而已。这些从祆祠之内捉来的丫头，甚至比康琳儿还要小。

马璘忽然觉得自己像极了一个弄臣，为了功名利禄去讨天子的欢心，不仅送珍宝，还送女人。

“钦化王，久闻康居女子个个擅长胡旋，不知这丫头胡旋跳得如何？”马璘手指康青青，有些无理的道。

“青青，快跳一段给将军看看。”咄曷连忙道。

康青青是个极漂亮的小姑娘，就像是一个瓷娃娃，只是眉眼尚未长开，看上去有些胆怯。这些日子，她的确是吓坏了。

听了咄曷的话，小姑娘怯生生的站起来，提着裙裾开始旋转。

小丫头旋转的速度越来越快，双手放开裙裾缓缓高举，娇小玲珑的身躯全速转动起来，看上去极为美丽。

“将军应该是见过胡旋的，青青所舞和别人相

比如何？”咄曷脸上现出自傲之色。

“不错，不错！”马璘微笑点头。

咄曷一时兴起，向马璘告了一声罪，竟然也是在马璘面前跳了起来。肥胖的身躯闪转腾挪之间，居然也是极为快捷。

“我听说有个胖子在长安跳胡旋，三百多斤重，肚子都快垂到地上，居然能够健步如飞，原本是不信的，今天倒算是见识了。”马璘赞叹道。

“将军，小奴虽然肥了一些，还没有三百多斤重。你说的话，小奴也是不信的。”咄曷气喘吁吁的道。

马璘笑着点头，眼底忽然现出一丝莫名之色：“青青姑娘舞姿如天人，进入宫掖天子定然喜欢。若是舞于君前，袖中暗藏利刃，五步之内恐怕无人能够阻挡啊。”

咄曷猛然一怔，连忙停下了脚步，脸上现出震惊之色：“马璘将军，你这话什么意思，这可是大逆不道的话啊。将军没说过，奴也没听过。”

“呵呵，说说而已。”马璘笑了笑，眯眼看着咄曷道，“钦化王，明人不做暗事。我听说康居女子在长安做了很多了不得的大事情，既然你已赤心归顺大唐，这样的事情以后还是别做了吧。”

“将军，你的话小奴不懂。”咄曷看上去极为迷茫。

“钦化王，非要我说得更明白么？”

马璘脸色沉了下来，“有人告诉我，长安城中胡旋舞女多是刺杀高手！她们暗中和康国王室关连，乃是康国王室敛财的手段。刺杀公卿以获取钱财，三品以下大员皆可明码标价。这件事情，钦化王敢说和自己没关系么？”

“冤枉啊将军！”咄曷噗通一声跪倒在地，连声道，“将军，你冤杀小奴了！我康居向来富庶，小奴也并不缺乏钱财，怎么会做那等刺杀之事！将军，这等罪名，小奴可是承受不起啊。”

“是么？”

“将军，小奴可以在光明神面前发誓，小奴和你说的那些长安城中胡旋舞女并无瓜葛！将军说的事情，小奴是第一次听说！”咄曷以头撞地，连声叫道。

马璘看了一眼康青青。

小姑娘已经停下舞步，不知所措的站在那里。看她样子，似乎听不懂马璘和咄曷说的中原官话。

“小丫头，你很漂亮。”马璘轻佻的一笑。

康青青的小脸红了一下，没有说话。

咄曷的脸色却是变了一下。

马璘哼了一声，一把把康青青扯了过来，大手自康青青衣袖之内伸了上去。康青青惊叫一声，想要挣脱却挣脱不掉。

“将军！你若是喜欢青青，小奴情愿将青青奉上，你何必如此羞辱小奴！”咄曷显得无比悲愤。

马璘没有理会咄曷，一手铁钳般的抓住小姑娘的小手，另一手专心在康青青怀里搜索着。

看似轻薄的衣衫，却足足有三层。

他曾经亲手解下过另一个粟特少女的衣衫，这样的装束，和康琳儿的完全一样。

在最里面的一层，马璘触到了一个微凉的东西。

伸出两指捻住，马璘大手抽了回来。一根两寸长的小小尖刺，赫然出现在他的指间。

“青青，这是怎么回事？你身上带着刀子干什么？”咄曷大叫道。

“钦化王，不要装了。你我是盟友，有些事情说开就好，何必这么紧张。”马璘把铁刺缓缓放在桌上，微笑道。

咄曷脸色苍白，张了张嘴，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以前你在大食和大唐之间骑墙，做这样的事情也就算了。不过以后在做这样的事情，若是让朝中大佬们知道了，你将不会从大唐得到任何支持！做一个纵横河中的名王，要什么大军自可取来，难道还要死盯着这点儿蝇头小利不放？”马璘看着咄曷，一脸的微笑。

咄曷默然许久，尴尬点了点头。

“将军，小奴知错了。这件事情，请不要告诉那些朝中重臣。他们的怒火，小奴承受不起。将军若能为小奴保守秘密，小奴愿意付出任何代价！”

“嗯，这就对了么！”马璘笑了笑道，“大家都是盟友，你怎么能在盟友家里做这样的事情呢？不过对于你的话，我还不能完全相信。所以呢，你可以暂时把那些舞女的指挥权交到我的手里。还有这次这十几个，包括康青青，指挥权限都交到我的手里，由我暂时代你掌管这股力量，你觉得如何？”

“如此最好，如此最好！”咄曷眼中光芒一闪，脸上露出喜色，连连点头，“将军如此做，小奴便是丢掉了一个大包袱。”

马璘点了点头：“那你岂不是应该好好谢谢我！”

“这是自然！多谢将军，多谢将军！”

马璘哈哈大笑。

……

咄曷无疑是聪明人，知趣的把这股神秘的粟特杀手的指挥权交给了马璘。

其实就是一个粗糙的令牌，谁也看不出是可以号令一股神秘力量的珍贵物品。

既然话说开了，咄曷索性也不再隐瞒。原来那处祆祠，便是粟特女子训练之场所。训练成绩好的，便会被送到长安，成为一名胡旋舞女，游走于公卿贵族之间。

康青青她们这一批，并未完成训练，能力算是一般。不过如果是真的有人想要侵犯她们，在床底之间她们可以轻而易举的要了对方的性命。

听到这里，马璘心中暗叫好险。

杜环一直在打这些小丫头的主意，幸好自己坚持，不然杜环这厮已经是一个死人了。这样一个人才，死在粟特丫头肚皮上可就太可惜了。

这一隐秘力量到自己手里，对于自己主边安西的计划也是大有帮助。

“马璘将军，胡旋女的秘密根本不应该有人知道，你是如何知道这件事情的？”

马璘笑了笑，并没有回答。

康琳儿父女虽然神秘，康琳儿对他却足够坦诚，他自然不会出卖她，给她带来麻烦。

“这个你将来会知道。现在本将倒是很好奇，那些胡旋舞女的本事都是谁教的？在这等斗室之间，连本将也未必是她们的对手。”

“是小奴。”咄曷道，脸上现出骄傲之色。

第二十七章不眠之夜

“你？”马璘大感意外。

这个痴肥的粟特胖子，胡旋跳得倒是不错，可是怎么也不像是一个高手。

“小奴虽然不擅长战场阵战，却精擅杀人之道。微末小技，实在是不值一晒。”

咄曷说着，目光忽然凌厉起来，整个人看上去居然是有了几分气势，与之前是完全不同。

“我给你机会，你杀我看看。”马璘笑了笑道。

“小奴不敢，小奴已决心背靠大唐做一个河中王，再也不需要这等微末之技了。小奴怎敢向将军出手……”

咄曷低头陪着笑脸，说话间忽然暴起，手上一道寒芒狠狠地刺向了马璘。

马璘早有防备，长腿一个横扫，直接把胖子踢飞出去。

当年游侠长安之时，也是靠这些吃饭的，如今常年在战场上大砍大杀，这些手段倒是生疏了，不过对付这个死胖子还不在话下。

马璘正在得意，忽然浑身汗毛立了起来，心中

暗道不好，百忙中横身一扭，忽然感觉胸前一凉。

“青青住手！”咄曷在地上吐了口血，焦急大叫道。

然而这时已经迟了。

康青青的手上不知何时多了一把黑色的匕首，匕首黯淡无光，像极了康琳儿的那一把。匕首有一小半已经刺入了马璘的前胸，鲜血正在缓缓渗出。

“糟了，青青！”咄曷一脸的焦急，挣扎着从地上爬了起来。

“钦化王，你刚才可是说过，令牌在手，她已经归我节制的，如今居然向我出手！”马璘苦笑一声道。

“爹爹，刚才是最好的时机啊。”康青青小脸上满是不解之色，用粟特话说道，“这不是你教我的么？”

说着她握着匕首继续用力，却发现已经无法刺入。

马璘大手已经抓着康青青的手臂，一把把她推了出去。

“将军，你要不要紧？”钦化王咄曷挣扎着走了过来，一脸的紧张。他也被马璘一脚踢伤，却似乎没有知觉一般，只是死死地看着马璘。

他已经彻底得罪了大食人，如今要是再得罪了唐人，被两大帝国夹击的话，那可就真的是死无葬身之地了。

马璘苦笑一声，自怀里掏出两枚带血的倭玛亚金币。

两枚第纳尔已经被刺穿，可见这丫头用了多大的力道。谁能想到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姑娘，竟然是有着这样的力量！

这一刻，马璘不由得想起了康琳儿。

那也是个看上去柔弱无比的粟特少女，实际上却是一个顶级的好手。

若非是当年游侠长安之时练出的本能，刚才就要被这小丫头刺穿腰眼了。这次没死，只能说自己命大。这丫头出手的时机把握的极好，绝对是个可造之材。

“没事就好！没事就好！将军大人，你吓死我小奴了！”咄曷见马璘只是皮肉之伤，也是松了一口气。

马璘把两枚金币抛给咄曷，苦笑道：“这两枚倭玛亚金币还是从你家祆祠中拿出来的，没想到这次救了我的命。”

“将军大人洪福齐天，青青怎么可能伤到将

军。”咄曷连连道，又看着康青青，“青青，还不向将军大人请罪！”

康青青把匕首收了起来，怯生生的走上前来，向着马璘躬身行礼，却没有说话。

在她的眼底，有着一丝莫名的骄傲。

“你这个丫头，不要送到宫掖了，就做某的侍妾吧！”马璘看了康青青一眼，淡淡道。

“将军，这……”

“钦化王，你自己说过的话，难道想反悔不成？”马璘板起了脸。

“是是是！能够成为将军的侍妾，是青青的荣幸！将军要好好对她，小奴就只有这一个女儿……”

“人留下，你滚吧！”马璘直接下了逐客令。

他看出来了，这个胖子虽然不想得罪大唐，可是若刚才自己受的是致命伤，这个胖子一定第一时间割下自己的脑袋。

这是一个真正的高手，在城头上躲过八牛弩的攒射并不是偶然的。当然了，在大量的百战精兵面前，这等技击之法基本上没有用处。

这样一个危险的家伙，马璘实在不想和他呆在一起。

……

咄曷一脸郁闷的走了出去，他实在是没想到马璘真的把青青给留了下来。若能够送到长安飞上枝头，可是比成为这个家伙的侍妾要好得多。

见到咄曷走了，康青青又露出一副怯生生的神情。马璘看她这个样子，自然明白这是伪装的。

这个粟特小姑娘，绝对不像她看上去那般单纯幼稚。

若是今晚真的对她做什么，恐怕死都不知道是怎么死的。

马璘自然也没有什么想法，只是这个女子绝对不适合送进宫廷了。

自己当一次弄臣，给天子送美女是为了主边安西，若是这丫头真的到了皇宫生出什么事来，那可就坏了大事。

只有让咄曷以为自己要了她，才会绝了咄曷的念想。

……

康青青在这些祆教圣女中本就是最出挑的，姿容别的祆教圣女无法比拟。之前并不知道她是康居公主，杜环写就的给天子的奏章当日便是塞在了她的怀里，原因就是她最美丽。

马璘把手再次伸入康青青怀里的时候，小丫头

看上去极为胆怯，眼底却隐隐有着一抹杀意。

马璘笑了笑，只是把那封信函抽了出来，并没有别的任何动作。

康青青明显是松了一口气，低眉顺眼的站在一边，拭干了眼角的泪痕。

撕开火漆封好的信函，马璘看了看，另外拿出一张纸，重新写了起来。

事情发生了变化，今日在河中做的一切有必要让天子知道。天子知道了，李林甫也就会知道，以此人之精明，绝对不会放过这个机会。

杜环这一封信写得文采飞扬，马璘舍不得废弃，便全文誊写了杜环的文字，然后重新开头，记述了后来发生的事情，和对于大食以及河中局势的判断。

后续部分自然没有杜环那样的文采，不过前世的底子还在，基本上也是骈四俪六像模像样。

这种差别朝中大佬们自然可以轻松看穿，那也没有什么，军中奏章由幕僚代笔乃是常事。而若能让朝中大佬们认同自己儒将的身份，对于主边安西的计划也是一件好事。

朝中大佬之中，除了李林甫之外，对于胡将主边都是忧心忡忡。正是因为如此，才会出现王忠嗣

一人独仗四节这样的奇葩事情。若是汉将之中能够再出现一个文武全才的将军，朝中大佬们恐怕都会极为高兴。

马璘细细的看了一遍，觉得没什么大问题，便重新用火漆封好，放入康青青怀里。

这一次，康青青倒是不再紧张，也没有如何抗拒。

马璘看着小姑娘青稚的眉眼，忽然升起戏弄她的想法，大手在小丫头柔嫩的胸脯上轻轻一拂。

康青青惊叫一声，马璘却又已经抽出大手。

再看康青青，手上又多了一根细细的尖刺。

刚才已经搜检过了，天知道这丫头把这些东西藏在哪里。这个小丫头，简直就是个小刺猬，想要吃下去都没法下嘴。

“你父亲已经同意让你作为的侍妾，从今以后我就是你的夫君。对于自家的夫君，居然还想动手么？”马璘微笑道。

康青青握着尖刺，站在那里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忽然别转了头去，重重地啐了一口。

“恶人！你敢碰我，我就杀了你！”

声音清脆柔糯，乃是正宗的中原官话。这是这丫头到了这里，第一次说中原话。

“你们这些女子，都会说中原话么？”马璘不以为意，呵呵一笑道。

康青青轻轻点了点头，却是紧紧闭上了嘴。

马璘笑了笑，便不再理会这个丫头。

只要让这小丫头在这里呆上一晚，谁都会以为自己已经要了这丫头。那时咄曷也就没了念想，不会想着靠康青青为他谋取利益。

……

咄曷给了一面令牌，说是康国王室的信物，也是祆教的圣物。有了这面令牌，便可号令长安城内那些和康居王室有关联的胡旋女。

对于这面令牌的效果，马璘是持怀疑态度的。他可不认为有了这面令牌，那些隐藏在长安城中的神秘杀手都会听他的。至少眼前这个看上去柔弱无比的小姑娘，对于这面令牌并没有表现出多么的尊重。

不过有了这面令牌，至少可以和康国隐藏在长安城的势力建立联系。将来是否要动用这股力量，那是以后才会考虑的事情。

午夜过后。

康青青显然是很怕马璘对他做点儿什么，努力睁着美丽的大眼睛不肯入睡，虽然她已经是困得不

行了。

马璘白日里命令粟特王当众杀了并.波悉林，在河中之地乃至整个大食埋下了一颗动荡的种子，正是兴奋的时候，自然也是睡不着。

同一时刻，不远处的一个房间内，参军杜环支着耳朵听到了半夜，也没听到预料之中的声音，不免是有些扫兴。

阵亡将士抚恤的方法已经制定好了，不过这个时候拿去让主将看未免不合时宜。杜环关了窗户，提笔在纸上写出“经行记”三个大字。

“天宝十年冬，随马璘将军纵横河中，铁骑所至，城郭摧残，邑里零落……”

……

第二十八章灭胡令

翌日清晨，晨曦微露之时，安西军已经彻底封锁了城市的各个出口。

“将军，昨夜戏花滋味如何？”杜环靠近马璘，挤眉弄眼的道。说到这种事情的时候，这个世家子便没有一点儿读书人的样子。

“甚好！”马璘神色不变，淡淡一笑。

胡旋女是一个大秘密，这个秘密他并不准备告诉杜环。

也许以后会告诉他，现在两人的关系还不到完全推心置腹的地步。

康青青低眉顺眼站在马璘身后，听到马璘的话，稚嫩的小脸上恰到好处的浮现出一层绯色。

马璘心中赞叹，走路的样子能装出来也就罢了，居然连害羞都能装出来，这个小丫头还真不简单。

昨晚见小丫头实在困得撑不住了，马璘也不忍心继续折磨她，便直接告诉了她自己的想法。

放她回去是不可能的，送进宫廷更是没有可能，现在只是做做样子，断了她父亲的念想。

小姑娘根本就不想进宫，与马璘算是一拍即

合。

放下心来的康青青对马璘忽然就没了防备，老老实实躺在床上睡了一觉。只有在睡觉的时候，她才真的成了个漂亮柔弱的小女孩子。

现在她已经算是和马璘合谋，装出这个已为人妇的模样，就是给她父亲咄曷看的。

咄曷在不远处看到了，脸上现出愁苦之色显得极为心疼。

他被马璘讹诈去一支强大的隐秘势力，如今连亲生女儿也给搭上了。

如果女儿真的要嫁给唐人，不嫁给皇上也要嫁给一位皇子，这才是对于粟特人最有利的，现在被这么个粗汉给祸害了算怎么回事！

三千粟特军队已经整装待发，在他们两侧是精锐的安西军骑士。城市的各个出口都已经被安西军步兵死死封锁，一场巨大的杀戮已经是无法避免。

昨晚的飒秣建是不设防的，已经有很多波斯人趁着夜色逃走了。没有逃走的，是一些心存侥幸之人。

他们都没有想到，粟特王会第一时间向他们举起屠刀。

“钦化王，恭顺王，这次的主力是你们。本将

的精锐会为你们压阵，遇到激烈的反抗会帮你们解决。”马璘目光扫过杀气腾腾的大军，沉声道。

“是，将军！”咄曷和默啜同时应道。

这种拉仇恨的事情，马璘并不打算让安西军涉足太深。一来让粟特人出手，会彻底激化粟特人和波斯人之间的矛盾。二来这种事情固然痛快，却为朝中大佬们所不喜。

为了自己主边安西的大计，能少得罪大佬们就少得罪。再说这件事情本就是咄曷自己提出来的，这也是给粟特王面子。

昨日咄曷征召来的飒秣建粟特人，都是袄教最疯狂的信徒，对于波斯人和背弃了光明神的同族极为仇视。这样的一股力量，完全就是洪水猛兽，一旦释放出来，势必造成无比巨大的伤害。

马璘挥了挥手，大军缓缓离开营地分散开来，如潮水一般涌向飒秣建城中的各个地方。

一座座宅邸被点燃，城内的波斯人开始哭叫起来。最狂热的袄教教徒组成的粟特军队高呼着口号，对于波斯人举起了屠刀。

至于安西军的精锐，则是按照马璘的军令，在一旁监视着。除非遇到特别勇悍的波斯人，否则并不出手。

这样的事情，实在是有伤天和。能不沾手，尽量还是不要沾手。

等到朝阳完全升起之时，城市内的血腥之气已经浓得化不开了。

越来越多的粟特人加入了对于波斯人和背叛光明神的同族的攻击之中，暴力如同瘟疫一般传染到整个城市。昔日里和平相处的邻居，今日却是凶狠的拿起了屠刀。

这样的局势，已经是彻底的失控。安西军基本上没有怎么出手，城内的波斯人和背弃光明神的粟特人已经被杀得差不多了。这个城市被大食人控制了二三十年，信奉光明神的粟特人依旧是占据了多数。

被攻击的人们在城市中徒劳的奔跑着，想要离开这罪恶的地方。不少人无助的跪在地上，开始祈求胡大的护佑。

杀红了眼的袄教教徒疯狂叫嚣，手上拿着明晃晃的的刀子，见到祈祷的人便冲上去，疯狂的进行攻击。

有人想要逃出城市，然而所有能出城的位置都被安西军牢牢封锁。敢于靠近的人不管男女老幼，都是被箭雨钉死在地上。

这样的场面，马璘根本不愿去看。

大唐要想彻底占据河中，必须向河中进行大规模的移民。从这个角度来说，不管是粟特人还是波斯人，都是死得越多越好。

然而终究是从千年之后的文明社会里过来的，这样的杀戮在道义上根本站不住脚，所以闻着越来越浓的血腥之气，他的脸色并不算好。

为袍泽报仇是一回事，这般杀戮无辜又是一回事。

明知不可避免，可是他却无法过自己那一关。

波斯人的哭叫声慢慢沉寂下来，获胜的粟特人开始疯狂的欢呼。马璘知道，飒秣建城中的杀戮算是结束了。

也许会有个别人漏网，不过绝对不会太多。今日的飒秣建，算是开了一个危险的先例。对于异教徒这般屠杀，不管是白衣大食还是黑衣大食都很少去做。

这件事情传递出去，大食各地的粟特人必然会遭到报复。而报复的结果，将会让粟特人和波斯人这两个同文同种的种族彻底决裂，这样的仇恨，必定是不死不休。

杀戮一旦开始，就无法停止。即便是作为始作

俑者，马璘也无法预料事情发展的方向。
他唯一可以确定的，那就是会有更多的杀戮。
而眼下，他唯一能做的，便是帮助咄曷和默啜制造更多的杀戮，为粟特人在康居都督府彻底占据优势出力。
……
咄曷骑着战马跑了过来，他的身体太过肥胖，那匹战马累的气喘吁吁，几乎要趴下了。
“马璘将军，小奴草拟了一纸《灭胡令》，准备传檄河中各国共诛大食，将军看看如何？”
马璘和杜环听了，对视一眼，脸上皆是现出古怪之色。
五胡乱华之时，冉闵发《灭胡令》，驱逐的主要对象便是羯族。昭武九姓本就是羯族一支，迁居康居便是与此有关。甚至可以说没有冉闵的《灭胡令》，便没有今日的昭武九姓。
这样的历史，马璘和杜环都知道。如今作为康国国王的咄曷居然要发布什么《灭胡令》，这让马璘和杜环都感到极为怪异。
冉闵“立国三年，无月不战”，可以说是一介武夫。《灭胡令》在汉人的历史之上，却是留下了极为深远的影响。汉族读书人哪个不知道这个事

情，不过咄曷显然是不知道这件事，不然也不会草拟什么《灭胡令》了。

羯族没有历史，或许昭武九姓已经把这件事情忘记了。现在问咄曷，他一定不知道冉闵大帝是谁。

马璘从咄曷手中接过那一纸《灭胡令》，见是用汉文和粟特文写就，粟特文也就罢了，那篇汉文的确是慷慨激昂，文辞斐然。

马璘将《灭胡令》递给杜环，杜环看了那一篇粟特文的檄文点了点头，笑道：“王爷雄文，的确是令人热血沸腾。此文传檄各地，河中怕是立马就成了血流成河的局面。”

咄曷笑道：“大食日夜煎迫，背弃祖宗之人越来越多，小奴一直极为忧心。如今有了大唐作为依靠，必要杀光胡虏，让光明神的光辉再现世间。也只有大唐天子心胸宽广，能够容下我们这些光明神的子民。小奴从今以后，绝无二心，一心侍奉大唐，为国之西门！”

“壮哉！”见咄曷说得慷慨激昂，马璘笑了笑，也是顺势夸赞一句。

咄曷脸上现出得色，呵呵笑道：“城内的波斯胡已经杀光了，马璘将军，现在可以开启城门了

吧？”

马璘点了点头。

《灭胡令》已经发出，下一步自然是要灭胡了。

冉闵灭的是乱话的五胡，自己在这里灭的是波斯胡。

冬日的阳光之下，安西军不再封锁城门，粟特人军队和部分安西军健儿一同出城，奔向了飒秣建周围的城市和村庄。

这是马璘昨日里对于咄曷的承诺，现在便是兑现的时候。

自屈底波攻取河中以来，呼罗珊的波斯人大量的移居河中，如今人口在河中已经有了三成之多。咄曷决意靠向大唐，这些人便是他的心腹大患。不除掉这些人，他便无法整合河中的粟特人。

一不做二不休，飒秣建已经开始了，整个康居都督府何处也无法例外。

对于马璘而言，这便是安西军在康居的最后一次行动了。

为咄曷清理康国的波斯人，已经是他能够做的极限。剩下的事情，就要靠咄曷自己发挥了。

如果这厮是一团扶不上墙的烂泥，这番功夫自

然是白费了。不过现在看来，乌勒伽的子孙绝非是平庸之辈。

清理过康国之后，咄曷便可从容整合国中力量。康居都督府号称胜兵数十万，自然是夸张之说，不过十几万男丁还是有的。以祆教的凝聚力，咄曷足以组织成一支大军。

西突厥已灭，对于河中粟特人不再构成威胁。河中波斯人勇健之辈大多被并.波悉林渡过药杀水，准备进攻安西四镇，如今整个河中可以说是一片空虚。

这样的机会咄曷若是抓不住，马璘只能说自己瞎了眼了。

而这些事情，马璘便不准备再掺和下去了。他依然是按照原来的计划，从葱岭南麓撤回安西。这种硬碰硬的事情让粟特人自己去做，这几千汉家儿郎都是拖家带口的，不能放在这四战之地拼消耗。

……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二十九章踏上归途

昨日并.波悉林在飒秣建被杀的消息已经传递开来，连同并.波悉林的遗言一同如潮水般向着各个方向扩散着。如今已经是过去了一夜时间，飒秣建周围的很多城市和村庄都是得到了这个消息，在咄曷的军队和安西军到达之前，这些城市和村庄都已经陷入混乱之中。

粟特人和波斯人之间起了纠纷，波斯人之间也是各自有自己的意见，有相信并.波悉林的，也有相信阿布.阿巴斯的。不过这些争斗还都是口舌之争，基本上没有流血。

而随着全副武装的大军的到来，原本已经紧绷的弦一下子断了，事情立刻发生了彻底的变化。

波斯人瞬间变得同仇敌忾起来，抵抗出乎预料的强烈。波斯农夫们拿着能够找到的各种武器，一个个疯狂的冲向敌军的骑兵。

而粟特人则是毫不犹豫的接受了国王的命令，向着昔日的邻居发起攻击。

战火在飒秣建城外各处点燃，波斯人的抵抗极为顽强，战斗进行得极为惨烈。然而这样的抵抗，却基本上没有多大用处。

整个泽拉夫尚河流域，只有捕喝和飒秣建算是大城，有着坚固的城墙，其他的地方对于大军来说基本都是不设防的。

粟特军队虽然临时组建，却终究算是一支军队，有着统一的号令和还算不错的武器。而协助他们的安西军更是百战之余的精锐，锋芒之锐哪里是这些波斯农夫能够抵挡的。

咄曷亲手书写的《灭胡令》贴到了每一个村庄和城镇，占据人口优势的祆教教徒对于胡大的信徒展开清算，暴力在每一个城市和村镇蔓延开来。

所有人都陷入疯狂之中，每一个人都红了眼睛。这种情况下只有两种可能，要么杀人，要么被杀。

冬日的绿洲之上，到处都是相互追逐的人群。

马璘提着陌刀骑在战马上，看着十几位波斯农民被数百粟特人追杀，心中也是极为感慨。

那些波斯人跑得鞋子都掉了，粟特人却还不肯放过，每一个粟特人都极为兴奋，嘴里发出古怪的啸声，追上一个波斯人便一涌而上，用石块直接砸死。

当年冉闵在邺城发布灭胡令，邺城百里内的汉人都来响应，那种场面想必也不过如此吧！

非我族类，其心必异。两个民族之间到了这种地步，果真就是不死不休。

康居地方千里，人口最为密集的地带便是大河之畔。随着咄曷一纸《灭胡令》的散发，各地的祆教教徒都是行动起来了。

安西军在这场风暴之中，基本算是一个旁观者。数千百战精兵的存在，更多的作用是给咄曷信心，具体的杀戮并没有参与多少。

“将军，这个咄曷是个野心极大之人，我们现在帮他，会不会被他利用了？”杜环看着前面那座火光中的村庄，低声问道。

马璘笑了笑：“这件事情，也是我所考虑的。放心吧，他想要成为河中王，势必要背靠大唐。任何野心都需要付出代价，咄曷的代价便是康居人口的减少。等到粟特人的数量足够的少了，他想要背弃大唐再无可能。”

“河中之地在西陲算是肥沃的，波斯人称飒秣建为人间天堂。等到粟特人数量足够的少了，汉人刚好可以大规模的移居过来。到了那时，不管咄曷有什么野心，也只能是乖乖的自认大唐的藩属。再过百年，昭武九姓和粟特人将会成为过眼云烟。”

杜环目光闪亮，道：“将军之意，不是让河中

成为安西四镇，而是要再造一个西州？”

马璘点了点头：“正是如此！唯有汉家衣冠在此地占据优势，这块土地才算永久属于大唐。即便是神器更易，这里也依旧属于我汉人所有。不然的话，今日之举又有何意义？”

杜环用力点了点头。

……

安西军的活动范围，被马璘死死限定在飒秣建城二百里之内。这个范围之外的波斯人，安西军不再提供援助，而是让咄曷自己去解决。

大军在飒秣建周围扫荡了五日时间，已经基本达成了预定的目标。这个范围内的波斯人和背弃祆教粟特人被杀了个干干净净，而咄曷手下召集来的狂热祆教教徒也达到了一万五千人。

并非是咄曷召集不到更多的人手，而是康国养兵的极限就是这么多了。这样的一支军队作为常备军，至少在数量上已经赶上乌勒伽时代了。

一万五千人，数量上已经是超过了马璘麾下兵将。汉家儿郎和部族兵加起来，也才一万出头。

手下有了这么多军队，咄曷的目光便有了不同。这一次他居然来拜见马璘，想要安西军留下更多的从他的家庙里拿走的财富，以便让他的手下可

以度过这个寒冷的冬天。

马璘自然是毫不客气，出手把咄曷狠狠地羞辱了一顿。咄曷虽然擅长杀人，可是长安游侠儿马璘却是技高一筹。

咄曷此次实在无礼，若不是因为不想让汉家儿郎再有死伤，他甚至有击溃咄曷手下这批乌合之众的想法。

咄曷被马璘狠狠揍了一顿之后，再次变得老实下来。见无法从安西军这里得到好处，他只好另寻它法。无论如何，在河中维持一支一万五千人军队都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

怛罗斯之战后，一部分粟特人和大部分波斯农民都被并.波悉林渡过了药杀水，正在准备进攻安西四镇。而现在，并.波悉林被杀的消息正在向各个方向蔓延，很快就会传到药杀水对岸。

到了那时，真正的好戏才正式开始。

那个时候，将会是河中各大势力的一次大火并，药杀水东的波斯部族必然会报仇雪恨，和粟特人来一场灭族之战，甚至费尔纳盆地的西突厥部族也会牵扯进来。咄曷如今已经占据了先手，能不能攫取最大的利益就看他自己的了。

至于马璘和麾下的安西健儿，则是不准备再掺

和这一幕大戏。每一个汉家子都是宝贵的，犯不着放在这里和这些土著消耗。

所以把咄曷胖揍了一顿之后，安西军大军再次出发，浩浩荡荡的离开了飒秣建城，正式踏上了归途。

同一时间，咄曷的大军大部分也出了飒秣建，开始把肃清波斯人的运动向北方扩展。

安西军不肯再帮忙，咄曷便只好自己动手。

……

在马璘的大军之内，有着咄曷的两个儿子和默啜的一儿一女，这是双方之前就有的约定，是要送到长安的。万一咄曷在河中遭到失败，他们便是乌勒伽后裔东山再起的种子。

十月的天气已经极为寒冷，却挡不住归心似箭的人们。有着足够数量的马匹和骆驼，大军的速度也是极快。沿着大河向东走了数百里后，大军便折向西南，准备经吐火罗取道葱山南麓，经乌飞都督府入安西。

一万唐军突然出现在上吐火罗，当地土王吓了一大跳，见到唐军的旗号，连忙惶恐的开城请降，战战兢兢地拿出大唐天子册封的文书信物。

这已经到了丝路南道了，距离乌飞都督府已经

不远。这里的土王算是大唐的藩属，当然，只是名义上的。即便是吐蕃人最盛的时候，这里的土王也没忘了派遣使者向大唐朝贡。如今大唐打通了从葱岭南麓通往乌浒水流域的道路，土王对于大唐自然更是恭敬。

马璘这次只是借道，并非奉命征伐，他知道自己这一万灭国之兵的确是把这位土王给吓坏了，也是好生安慰了一番。

到了这里，已经是乌浒水的上游。河中之地正在凝聚风暴，如今安西健儿们已然是彻底离开了风暴的中心，进入了安全地带。

并非是所有的安西健儿都有马璘这样一具强健的不像话的身体，连日里快速行进，也的确是累坏了。所以尽管安慰了土王，马璘还是命令大军开入阿缓城，准备在里面休整三日。

阿缓城只是丝路南道上的一座小城，一万大军比当地居民的人口还多。土王心惊胆战，生怕惹怒了大军，一怒之下把自己的小城给破了。

好在安西军说到做到，说休整三日就休整三日，三日之后便再次启程，在土王派出的向导指引下，带着土王献给大唐天子的贡品，向乌飞都督府的方向而去。

而在三日之前，李绾便已经带着五百最精锐的安西健儿，护着宝贵的瑟瑟宝石还有十几个袄教圣女离开阿缓城，当先踏上了归途。五百健儿在葱岭南麓足以自保，大军带着从河中掠夺来的大量财富，速度自然是要慢一些。

李绾的目的地不是安西，而是遥远的长安。

这是马璘和杜环一早就制定的计划，如今也是正式开始实施了。

瑟瑟宝石和两颗大食人的人头献于天子，袄教圣女献于朝中大佬。所有的一切，都是为了主边安西这件艰难的事情。

为了抓住这一千载难逢的机会，马璘准备彻彻底底的当一次弄臣，投其所好送其所要。

……

第三十章越葱岭

葱岭便是后世的帕米尔高原，清代谓之八帕，直至民国仍是中国领土。后来由于种种原因，这片土地才最终失去控制。前世马璘曾经去过石头城遗址，至于更西的地方由于是在国境之外，并没有真正去过。

当然千年前的关中汉子马璘是去过八帕之地的，讨伐护密、讨伐小勃律的行军他都参加过。身边这八千汉家儿郎中，也有不少曾经参与过这样的行军。等到到了护密，即便不靠这些向导大伙儿也能找到道路平安返回安西。

安西健儿要离开阿缓城，上吐火罗土王极为高兴，给大唐天子准备的贡品极为珍贵是不用说的，还热心的为安西军提供了几十名当地人作为向导。

土王的好意，马璘自然是要领的。可是临走前这些向导们先是给自己提前举行了葬礼，马璘立刻就明白了这一条路绝对不会好走。

所以为了以防万一，马璘命令长行坊在阿缓城内大肆搜刮了一番，为翻越葱岭尽可能的准备物资。当然是采用和买的法子，只是长行坊的出价要比成本低上很多。大军离开阿缓城后，阿缓城内可

以说是十室九空，哭声一片。

……

葱岭南麓小国林立，东面是安西四镇和吐蕃，西面是大食，可以说是四战之地，各个小国也是大唐、吐蕃和大食争夺的对象。自松赞干布时代吐蕃在高原上崛起以来，除了向北与大唐争夺安西四镇之外，与白衣大食在这一带也是多有摩擦。

白衣大食敌不过吐蕃铁骑，大部分时间内吐蕃人占据上风。由于此次地形的缘故，这种摩擦一般来说规模都不算太大。

自阿缓城向东，地势逐渐变高，道路越来越难行。十余日之后，才过了冰封的科克查河。

到了这里，已经离开了上下吐火罗的地盘，正式进入八帕之地。

虽然早有心理准备，八帕之地路途的艰难还是出乎了马璘的预料。

葱岭南麓的地形是多条东北——西南走向的高大山脉，山脉常年积雪，极为高峻。山脉之间是宽阔的谷地，谷地之中多有大河。

这些地方，每年冬季长达四个月。汉历十一月，正是八帕之地最寒冷的时候。很多地方都是大雪封山，根本无法通行。

幸亏有阿缓城带出来的几十名吐火罗人作为向导，不然在这样的地方非迷路不可。

大军一直沿着河谷前进，每天只能走几十里。这还算是快的，高大将军带着大伙儿西出葱岭时，到怛罗斯一共花了三个月，其中一半时间都是在葱岭中绕路。

高大将军带大伙儿攻打石国，出的是葱岭北麓，那时的天气要比现在好的多。现在可正是冬天，又是最寒冷的时候。

不过马璘准备的物资，却是比高大将军准备的要充裕。飒秣建和捕喝城内的富商都被安西军扫荡殆尽，连同两城之间泽拉夫尚河畔大大小小的村镇城市，不知道多少年的积累，都被马璘这次一扫而空。能够每天吃一次肉，这在以往的行军上可是从来没有过的。

高海拔的地区行军，最是耗费能量。马璘很清楚这一点，在飒秣建时早已准备了充足的干肉，为的便是翻越葱岭时之用。大量的马匹和骆驼用来驮运物资，健儿们尽可能的节省体力，至于老弱和伤兵更是全程在骆驼背上行进。

这可以说是安西军成军以来，最为奢侈的一次行军。这便是身在敌国的一个好处，要是再大唐疆

域之内，谁敢干犯军纪可是要掉脑袋的。

尽管马璘费劲了心思，然而进入葱岭南麓以来，局面还是很快变得极为严峻。

寒冬的天气，不用担心会遇到吐蕃人的偷袭，可是这里的地势实在是太多高了，河谷地带也逐渐抬高到了三千米以上。由于连日的行军，不少安西健儿敌不过气疫，倒在了行军的路上。

气疫便是后世的高原反应，这种病在这个时代根本没有好办法。眼看着一个个汉家子倒在路边，马璘的心里极为难受。

他甚至想停下来，让大伙儿在葱岭南麓平安过一个冬天。可是这显然是不可能的，开弓没有回头箭，大伙儿陷入敌国之中，好容易才能够返回故土，哪里还能在这里等上几个月。

最麻烦的乃是骆驼，这些被马璘视若珍宝的家伙，一共有两千多头，进入葱岭区域之后便彻底成了累赘，根本不愿前进。长行坊准备的物资大部分都是在它们的背上，这些家伙不肯往前走，行军的速度就快不起来。

马璘可是准备用这些家伙组建一支骑兵，用于未来的河中作战的，哪里舍得丢弃。这些家伙驮着的财富都是带给家里老小的，没有了这些家伙，这

些财富根本无法带过葱岭去。丢弃这些家伙，没有一个人会答应。

没有别的法子，只能是赶着骆驼慢慢走。好在物资储备足够，再加上沿途低价和买作为补充，并不用发愁补给问题。

所有的骆驼都包上了厚厚的毡子，用以让这些金贵的家伙在寒冷的天气里保持体温。过了吐蕃之门折向东北，沿着缚刍水走了几天，便进入了鸟飞都督府。

这里也就是护密国，后世所谓瓦罕帕米尔，乃安西四镇通往吐火罗的要道。

护密国国小人少，不时被吐蕃或者是大唐征伐。几年前安西军刚刚征伐过一次，而吐蕃在河曲之地遭到大败无暇西顾，所以这里暂时算是大唐的领地。

到了这里，已经是十一月中旬了。

李绾的先头部队早已过了护密，护密已经是被搜刮了一番。护密国王见到这么一支大军，急得快要哭出来了。

几经战火，护密王都塞迦审城已经是残破不堪，也实在是没有什么可以掠夺的。毕竟是王师，也不好对护密人煎迫太甚。

这是来过的地方，到了这里，马璘心里算是松了一口气。在这里休整五天之后，带着护密国王给天子的贡品离开迦审城，继续沿着缚刍水向西北而行。

自此之后，便是旧日道路。不同的是，天气比上次来更加冰寒。

吐火罗人在迦审城便遣返了，这时人数便只剩下一半。这一半能够平安回到阿缓城的，只怕是少之又少。

到了这里，便不再需要向导。寻一个冰封河段跨过婆勒川，沿波密川经大龙池，踏上了前往疏勒军镇的道路。

这一段道路，乃是人迹罕至之地。想要从土著人那里取得物资再无可能，沿途道路崎岖，雪崩不断，尽管马璘已经足够的谨慎，还是有不少安西健儿断送在这里。

而在道路边上，有时还能看到冻死人马的尸体。那是李绾带领的精锐，这至少可以说明一点，李绾并没有走错方向。

经过了一个多月的长途跋涉，翻越了不知道多少道冰川和山口，在大龙池畔休整数日，安西军一鼓作气，向着葱岭守捉的方向开始冲刺。

这个时候，从开始的一人两马，已经变成了一人一马了。在冬天行走于葱岭南麓，其艰苦根本难于形容。

又过了十余日，等到了葱岭守捉，终于再次见到大唐旌旗。

“到了！”

“活着回来了！”

安西健儿们一阵欢呼，横七竖八的倒在地上不肯再走。有几个坐下去之后，直接就没了呼吸。

马璘看着这一幕，眼角也是微微湿润。

自飒秣建发动开始，直到离开飒秣建为止，安西健儿阵亡人数不超过一千。而这一次在冬季穿越葱岭，尽管是沿着河谷大道行进，死去的汉家儿郎却是超过了一千！

这还是在做了万全准备的情况之下，到了这里粮秣还有大半。沿途没有一个人饿死，却依然是有这么大的损伤。

在天威之下，人类总是渺小和脆弱的。

或许，等过了冬天再穿越葱岭，是个好的主意。

可是对于主边安西的渴望，让他无法等待。

当然，急于回家的汉家儿郎们，也不可能愿意

在葱岭南部过一个冬天。

……

数百骑踩踏冰雪，向着大军迎了上来。

“将军！”

到了马璘面前，为首的青年在马上躬身，所有的人同时行礼。

这便是跟随李绾提前出发的五百安西健儿，是从所有人中挑选出的精锐。他们是军队，自然不能跟随李绾前去长安，所以在这里等着马璘。至于李绾本就是来大军中混功名的，并不在正式的汉军军籍之上，所以可以做这件事情。

安西境内唐军烽铺相望，道路极为平安。李绾到了这里带着贡品和袄教圣女还有粟特王的子女组成了一支商队，已经向于阗方向去了十几日了。

只要他们平安到达长安，马璘的计划就有实现的可能。

马璘点了点头，温和一笑。

从这些将士们的眼中，他便可以看出他现在在他们心中的地位。

这正是他想要的。原本他只想着带着大伙儿平安返回安西，然而自从发现了汉人永久占据河中的可能时，他的想法便已不同。

安西健儿们的拥戴，便是他实现计划必须的条件了。

脸上笑着，心里却是有些酸涩。

如果不是他的私心，本应该有更多的汉家儿郎平安归来的。

可是面对千年难得的机遇，面对汉家文明在中亚占据主导地位的诱惑，他又是别无选择。

第三十一章分钱

要想一个地方永久属于汉人所有，只有两种办法，要么汉人大规模移民，在当地占据人口的多数，要么用汉家文明影响当地土著。除此之外，再无他法。

迎来的先头部队健儿里，最前面的这位青年名叫田名远，乃是交河郡高昌县人，刚过二十岁，也是一位能在马上使用陌刀的悍将。

交河郡便是原来的西州，贞观年间侯君集灭高昌国后始为大唐所有，不过在此之前西州便是碛西汉民聚集之地。

大唐安西万里疆，汉民聚集之地却只有以西州为中心的三州地带。安西四镇曾多次废置，这三州却始终是掌控在大唐手里，是大唐在碛西的根基所在。能够始终不弃，原因便是这里汉人占据人口的多数。

自朝廷开募兵以来，四镇汉军精锐多半便是来自于这三州之地。这五百先头部队，一半以上都是来自三州的良家子。

田名远读过几年私塾，也算是一个难得的文武全才的家伙。向马璘行过礼之后，田名远跳下马来

道：“将军一路辛苦！守捉使大人一直在等着将军，已经准备好了酒食，属下带将军过去。”

马璘看了看远处的小城，摇了摇头道：“不急，先分钱吧！”

闻听此言，疲惫的安西健儿们顿时欢声雷动，田名远和手下也都是笑得合不拢嘴，他们在这寒冷的葱岭守捉等待，就是为了这一刻，不然的话，早就分散回去见家里妻小了，哪里等得到这个时候。

“参军，可以开始了！”

马璘看向了杜环，杜环点了点头，命令长行坊的兄弟们把各种财富都从战马和骆驼背上拿下来，堆积在雪地之上。顷刻之间，各种财富便堆积成了一个小山。

所有人都是来了精神，一双双眼睛巴巴的看向了那一大堆物资，每个人的脸上都是现出渴盼的神色。

边军困苦，历来都是如此。加上如今安西汉军都是征募而来的健儿，个个都是拖家带口为国戍边，朝廷虽然供给房屋和土地，可却没有军饷，靠那点儿常田部田养活老小可是远远不够。

到了河中，才知道粟特人的富庶。这些财富都是大伙儿一刀一枪换回来的，谁都想尽快吧这些东

西带回家中，让自家老小吃饱穿暖。

“这些东西，按照惯例是该上缴府库的！将军大人体谅大家困苦，才做主在这里把这些东西分给大家！这件事情，将军大人是担着天大的干系的。大伙儿回去之后，不要昧了良心，喝酒吃肉时忘记了将军大人的恩情！”

这种时候，杜环天生的大嗓门便是发挥了作用。

“快分吧！不要再说了。将军大人的恩情，小的们自然不会忘！”

“谁要跟将军大人过不去，先要问老子的横刀答不答应！”

“老子回到家喝酒吃肉的时候，带着全家先给将军大人磕三个响头！”

“……”

杀才们乱纷纷的叫嚷起来，都是一副急不可耐的样子。

“这次是大伙儿拼命逃回来，不是正儿八经的行军，也没有中官监军，咱们才能这样做。这也亏了是咱家将军，换了别的将军领军，大伙儿可别想这样的好事！这一次为了大家，将军大人可是把自家的前程都拼上了！”

这么多人的喧嚣，居然也压不住世家子的声音。为了帮马璘争取人心，这家伙也是拼尽全力了。

马璘在马上笑着双手虚按，瞬间所有人便安静下来。

这便是他如今的威严，如今他在这些杀才们的心里，地位恐怕要超过号称山地之王的高大将军了。

人心其实已经不用争取了，原本要成为奴隶人，落个终身夷狄的命运，是马璘将军把大伙儿从火坑里救出来，又领着大伙儿横扫河中，为妻子儿女抢到这么多财富，厮杀汉们都是直肠子，这时候马璘将军让上刀山下火海也愿意。

安西之地通行的货币是铜钱和丝帛两种，而在葱岭以西，河中粟特人使用的乃是倭玛亚王朝的金银币。在那边没抢到多少铜钱，所以这一次要分发给大家的，主要便是丝帛和金银币。

丝帛在安西可以直接作为货币流通，金银乃是禁物，金银币在安西禁止流通，不过在四镇各地都可以轻易的兑换成铜钱或者丝帛。

马璘看着众人，缓缓开口。

“各位兄弟！”

“自我从飒秣建发动起，死于路途者一千四百二十六人，伤残者三百七十二人！我和参军商议，这些好兄弟算作一等，获取最多的财富！其余诸人包括我和参军，皆是算作二等！”

“一等者，所获财富是二等的双倍！其余有军功者，参军这里都有记录，按照军功令有所得。我问大家，有没有意见？”

这是一个极为公平的方案，大伙儿自然是没有意见。战死和伤残的袍泽损失最大，以后生活怕是要极为艰难，得到双倍财富自然是应当的。连功劳最大的将军也和大伙儿一样，谁也没有什么话好说。

见到众人没有意见，马璘笑了笑，命令杜环开始分钱。

战俘中低级军官极多，大军早已是整军完毕，所以一切都是进行的井井有条。

参与分钱的，都是汉家子。至于部族兵，只是在一旁看着。

他们的获取都归他们自己所有，路上早就分干净了。他们在河中杀戮最为疯狂，每人所获都是极大，对于安西健儿们分到手的这些钱也并不羡慕。

这一次大军纵横来去，洗劫了大半个泽拉夫尚

河流域，所获财富极为惊人。分配方案一路修改，早已成了定案。每一个战死或伤残的安西健儿，都获得一百二十枚倭玛亚金币，一千五百枚倭玛亚银币，还有三十段的丝帛。金币不够的，以等重的金砂代替。

这是一等者的财富，而能战之兵获得的财富则是减半。至于军功所得，自飒秣建发动开始算起，在杜环这里有记录可查的，每斩首一级多得十个金币和一百个银币。

很快财富便分发完毕，小山般的财富都分到了每个人的手里。

丝帛倒不说了，在金银极为缺乏的安西，每个人得到的金银币都是一笔极大的财富了。再加上在各个城市掳掠时，大伙儿多多少少也都私藏了一些金银币，一时间每个人都觉得极为富有，脸上现出满足的笑容。

“杀才们，这次所获，可还满意？”杜环故意装出一副肉疼的样子，大声喊道。

“满意！哪个不满意就是小娘养的！”

“下了葱岭，老子就去疏勒女肆中去，和胡女战它个三天三夜！”

“这么一大笔钱，老子还从来没有过！回到家

里，一定要买它十斤猪头肉下酒！”

众人乱纷纷的答应着，显得极为高兴。

“这是将军拼着前程不要做主给大家的！将来有人要难为将军，大伙儿怎么办！”杜环说得极为露骨。

“谁敢难为将军，要看老子的刀子答不答应！”

“将军是想让大伙儿吃饱饭，谁跟将军过不去，就是跟大伙儿过不去！”

厮杀汉们乱哄哄的叫嚷着，杜环点了点头，极为满意。

看着喧闹的人群，马璘自己却明白，这些财富要是放在河中，根本不算什么。

阿巴斯王朝一个正规军步兵的年薪是九百六十个第尔汗银币，骑兵年薪双倍。现在大伙儿分的这些财富，二等者只相当于一个阿巴斯王朝骑兵一年的薪水，一等者也只相当于两年的薪水。即便是算上私藏的，收获最多的也不过是阿拔斯王朝骑兵三四年的薪水而已。

在原本的历史上，阿巴斯死后，曼苏尔建立起了巴格达城。很短的时间内，巴格达就成为一个人口百万的城市。如果没有巨额的财富支持，这是根

本不可能实现的。

一时之间，马璘忽然对大食人的财富充满了渴望。

若有一天能够带着大唐铁骑踏遍大食全境，获取的财富不知会有多少？大唐健儿们也就再不会穷困了吧！

“参军，这次的财富发出去多少？”

“大概有三成吧！值钱的都是那些宝石，还有那些瑟瑟。”杜环压低声音道，“这些财富不能给他们，给他们就是祸害。放在这里发卖价格不高，运到长安就是天价！”

“那就这样吧！这些东西拿到长安通过粟特人之手卖出去，以后再有人战死，便从这笔钱里出，标准就以这次的标准。以后想要得到这样的发财机会，怕是难了。”马璘轻声道。

“将军，这个标准太高了吧！我们想要在安西有所作为，必然要在朝中花钱，抚恤这么高……”杜环皱起眉头道。

“就这样定了吧！”马璘道。

杜环点头，他已经把自身前程和马璘捆绑在一起，自然是要遵从马璘的决定。

……

领到财富之后，安西健儿们都极为兴奋。沉甸甸的金银币敲得叮当作响，华美的丝帛小心的捆在身后。看大家开心的样子，马璘知道这支大军也快要到了解散的时候。

富贵不归故里，如衣锦夜行。何况大伙儿陷在敌国这么久，家里人一定急坏了，自然是想要尽快报个平安。

战死者的财富无法发放，把这笔财富带给战死者家人这个任务就交给了田名远来负责。当初怛罗斯之战，四镇汉兵只有少数人留守，可以说是精锐全出，田名远这五百人，便分别属于四镇军镇。

这五百人其实已经可以算是马璘的亲兵了，都是年轻而又野心勃勃的汉家儿郎。五百人分成四队，带着阵亡将士的财富直接离开葱岭守捉，在冰雪中向前驰去。

第三十二章同宗

葱岭守捉所在为朅盘陀国故地，后世谓之石头城，依然是在八帕高原之上。从这里向北可以去疏勒，向南可以去于阗，是丝路中道和南道交汇之地。

田名远他们在此已经歇息了十几日，现在等到了财富自然不愿多呆。

契苾野带着部族军向马璘告了别，也同样是离开葱岭守捉，在冰雪中向下而行。他们这些人本就是都护府临时招募的，并不在安西军的序列之中，为的就是打顺风仗获取财富。这一次每个人所获极大，如今也算是得偿所愿，到了各自归家的时候。

翻越葱岭到此地后，部族军的人数已经不到一千五百人。等到完全下了高原，这些人就会分开，回到各自的部族中去。相信这一次的收获，定然会提高契苾野在回鹘部落中的地位。

根据原本所属的军镇，马璘把剩余的汉家儿郎分成四部分。

安西四镇中，疏勒、龟兹和焉耆连成一线，位于天山南麓的绿洲之上，独有于阗是在昆仑山北麓。驻扎在于阗军镇周围的安西健儿们拜别了马璘

之后先行出发，沿着去于阗的丝路南道而行。剩余的安西健儿们则是继续跟着马璘，准备取道疏勒路各自返回驻地。

葱岭守捉是个建在朅盘陀故都上的小城，并不适合大军长期驻扎。加上将士们思乡心切，所以马璘并不准备让大军在此停留。

葱岭守捉使名叫马大元，籍贯也是扶风，和马璘算是本家。马璘父祖皆是显宦，他自幼在长安长大，家道破落后便流落市井当起了游侠儿，跟这位本家并不认识。

马大元是个四十多岁的关中汉子，知晓马璘要来早已摆好了酒席等待，见大军从城中穿过却并未停下，心中有些着急，带着几十个护卫便寻了过来。

马大元报出籍贯名讳之后，马璘连忙在马上行礼。

这时候的人对于宗族极为看重，虽然他已经不是关中汉子马璘，可是若是对这个自己本家的族叔不敬，定然是会被所有人当成怪物。

马大元大剌剌的受了一礼，这才露出了一副笑容，笑着说道：“仁杰贤侄，你久在安西，未曾见过叔父，叔父我可是听过你的大名。小小年纪便被

封为左金吾卫将军同正，叔父我和人说起来也是与有荣焉。此番你更是弥天大勇，建成了班超陈汤之功业，算是为我扶风马氏争了天大的荣耀！叔父知道后，可是好好地喝了几杯，哈哈！”

仁杰乃是马璘表字，这位族叔称呼他，显然是为了拉近关系了。不过看马大元脸上的笑容，却是极为真实的。显然这位安西老卒此刻是真的高兴。

马大元所说的安西，指的是安西都护府所在地龟兹。马璘留下的记忆里，他从开元末投军以来，一直都是在安西任职。

“叔父谬赞，小侄愧不敢当。若能令家族有少许荣耀，亦是小侄夙愿。”马璘恭敬地道。

这个时候，他便把自己当做是真的马璘。对于关中汉子马璘记忆里对于家族的看重，他也极为尊重。

前世父母早亡，没有什么家族的概念。说不定千年后的自己，和扶风马氏也有些关系。

“你的那个亲兵，那个叫田名远的家伙，真是枉做小人！”马大元的脸上忽然浮现出一丝怒气，“贤侄，你知道么？他来到这里之后，竟然是不顾上下尊卑，强行夺了我的兵权，每日里封闭城内四门，不许我的部下出城！”

“有这等事？”马璘微微错愕。

马大元哼道：“我知道，他这是怕我提前传出这个消息，怕那些大人们分了你的功劳！真是笑话！你我叔侄同气连枝，我巴不得你的功劳全都能实在落到身上，为我扶风马氏光宗耀祖。我怎么会做这样的事，让人有机会分你的军功！”

马璘笑了起来。

这件事情，他可并没有命令李绾去做。田名远这样做，完全就是自行其是。看来这个野心勃勃的少年，对于这次的军功也是极为看重，也是个胆大包天的家伙。

“他不过是个小小的校尉，我可是堂堂的守捉使！他那点儿小小的心思，怎么能瞒得过我！如果不是怕有些话说开对贤侄你不好，我早就要表明身份了！来日他若知道老子是谁，我倒要看看他来不来磕头赔罪！”

马璘也看出来了，马大元并不是真的生气。不过田名远竟敢擅自夺取葱岭守捉的军权，果真是胆大妄为。

他带的五百人都是精锐，葱岭守捉这里都是老弱病残，如何能够是他的对手。若是真的闹起来，马大元定然不是他的对手。

对于这个高昌少年，马璘心中又是高看了些。来日想要进取河中，还真的需要这样锋芒毕露的少年儿郎。

“贤侄，如果我猜得不错，田名远那批人中应该已经有人赶往长安报捷了吧！”马大元眼中现出一丝狡黠之色，压低声音道。

马璘心中一跳，暗道果真是姜是老的辣。这件事情，居然也没有瞒得过他。

“就应该这样做！”马大元压低声音，“这样的盖世功业，绝对不可分给他人！若是让安西那些人替你报上去，功劳只怕剩不到一半！贤侄，你能有此心机，我扶风马氏振兴有望啊！”

马璘抽了抽嘴角，连道：“惭愧！惭愧！”

马大元转过头去，看着身后喝道：“马勇，马强，快来拜见将军！”

护卫之中，两个青年跳下马来，向着马璘恭敬行礼。

马璘两手虚抬，问道：“叔父，这两位是……”

马大元笑道：“这是我的两个不成器的儿子，一个是云骑尉，一个是骑都尉，贤侄，你带了他们去，好好调教一番。这两个小子别的不说，两膀子力气还是有的，跟你上了战场，也能多个照应不

是？”

说完马大元又转过头去，厉声喝道：“你们两个以后就跟着你马璘大哥，上了疆场要死命护住你马璘大哥，疆场上一刀一枪，不要辱没了先人！”

“是！”两人同时喝道。

说完两人便又重新上马，直接挤开了韩武李安，站在了马璘的两侧。韩武和李安都是苦笑，有什么办法？人家和将军大人乃是同宗兄弟，这个关系谁也无法相比。

云骑尉和骑都尉都是勋官，显然这两个家伙都是上过战场的。马璘看了一下两人，都是肩宽背阔双手修长，轻轻点了点头。

两人一看都是好手，上了战场绝对是一大助力。

“叔父，两位从弟都跟我走了，你老身边没个照应如何是好？”礼节上，马璘还是要问上一句。

马大元挥了挥手，豪爽笑道：“无妨！叔父我在山上呆得久了，看着老相，其实也就四十多岁，上得了马提得起枪，还不用他们照顾。他们都有了妻室，娃子都好几岁了，战死了也没什么。跟着你一刀一枪博取功名才是正经，陪着我在这山上混日子算怎么回事！”

“那好！两位从弟以后就跟我了！”马璘点了点头。

马大元闻言，眼中露出喜色。

他故意倚老卖老，就是想把这兄弟二人塞给马璘，怕马璘不愿意，这才用族叔的身份压制马璘。如今见马璘答应，自然极为高兴。

马璘这次立下了盖世功业，飞黄腾达指日可待。这时攀上了这层关系，两个儿子前途自然是有了保证。

“那个田名远也是好样的，这几天和马勇比试过几次，居然是旗鼓相当。再加上对你忠心耿耿，绝对能成一大助力。”

“叔父不生他的气了？”马璘笑道。

“帮着咱们扶风马氏捞取功名，我生什么气？”马大元哈哈大笑。

有了同宗这层关系，很快大家便熟悉了。马璘知道了原来马大元身后的这些护卫竟然全部都是扶风马氏的族人，清一色的子弟兵。葱岭守捉气候寒冷，虽然有军屯，也就只能种一些青稞之类的，族人们在此过得也是颇为辛苦。

不过这都是有军籍在身的，马璘也不能带太多人离开。马勇马强的告身马大元可以搞定，多了就

是麻烦。

对于马勇马强来说，这次跟随马璘离开可以说就是重新开始，现在他们只算是马璘的亲兵，以往的战功都不算了，云骑尉和骑都尉的勋官完全放弃。

马璘也知道了在田名远封锁葱岭守捉后，不仅不准葱岭守捉的士卒出城，也不许来往丝路的客商出城。整个葱岭守捉是只许进不许出，如今被困在城内的胡商有数十家，都急得快要疯了。

得到马璘允许，马大元这才派人发布命令，这些胡商可以离开葱岭守捉了。不过这时大军正在穿城而过，哪有人敢跟着大军出去。

给这位族叔留下十斤金砂算是礼物，马璘并没有在城内停留，跟着大军穿城而去，沿着往疏勒的山道消失了。

……

此时已经是天宝十一年的一月，距离怛罗斯之战已经有五个多月了。从离开飒秣建踏上归途算起，也有近三个月了。

现在的马璘，感觉自己已经和千年前的那个关中汉子融为一体，前世今生再也区分不开。

再次踏上安西的土地，他的心情也是极为振

奋。

在冬季里穿越葱岭，本就是一件极为疯狂的事情。他不仅带回来数千汉家儿郎，还带来了一万多匹战马和两千多头骆驼。这份功绩，自信无人可以抹去。

前世缜密的习惯，也让他开始考虑下一步的事情。

第三十三章意气用事

按照时间算来，高大将军应该已经接到圣旨入朝了，不知道是不是在路途之上。

天宝十年，边塞胡将中打了败仗的不单是高大将军，还有安禄山。安禄山天门之役，十万众尽没，败得比高大将军还要惨。

在原来的历史上，高仙芝入朝之后并未被天子过多怪罪，依然是高官得做骏马得骑。安禄山天门之役败后依然持节河朔三镇，位高权重。

这个时候的朝政，被李林甫牢牢地把持在手里。提议重用胡将的就是李林甫，此人用事，出现这样的局面毫不奇怪。朝中大佬们之所以忍耐，是因为汉将中除了一个王忠嗣之外几乎没有可用者。

高大将军西征失败，自己却带着数千汉家儿郎平安回归，大食将军和元帅的人头也都带了回来。这样的功劳，足以让朝中大佬们对自己刮目相看了吧。

除了李林甫之外，朝中重臣对于重用胡将一直是心存疑虑的。如今自己带着这样的功劳回归，这些重臣们必然高兴。

……

冰天雪地，道路难行，自葱岭守捉向下到疏勒，也花费了十几天的时间。大军已经适应了葱岭严寒的气候，所以这一路上便没有再有人伤亡。

自突骑施占据碎叶镇之后，丝路北道断绝，疏勒镇的地位变得更加重要，军屯日增。怛罗斯之战，疏勒镇驻军也大量随军前往，战败的消息传来后，各地军屯不知有多少户披麻戴孝，哭声一片。

几天之前，田名远他们已经先到了这里，按照马璘的命令，把战死者的财富送到了家人手里。先锋部队中隶属于疏勒镇各地军屯的士兵也都分散开来，各自返家。到了这时，马璘带着数千汉家儿郎平安东归的消息便再也隐瞒不下去了。

当然，此时也已经没有了隐瞒的必要。

疏勒镇守使连夜派出使者，向安西（龟兹）传送这一天大的消息。各地军屯的汉民们都极为兴奋，家里有人没有跟高大将军回来的则是又是兴奋又是担心，不知道这次回来的有没有自家的亲人。

马璘这个名字，在疏勒附近已经变得极为响亮，比起高大将军也不遑多让。在这些军屯汉民们看来，杀死大食人的将军和元帅都不重要，带着自己的亲人平安归来这才重要。

小小的疏勒城变得极为热闹，各地军屯不断有

汉民涌来，有钱的住在城里，没钱的人家直接在城外搭起了帐篷，等待着大军的归来。

再次看到疏勒城郭的时候，马璘便也看到了城外黑压压的人群。疏勒镇守使派出的游骑早已把大军回来的消息带了回来，人们都是在焦急的等待着。见到大军出现，欢呼声和哭喊声响成一片，不少人向着大军的方向冲了过来。

镇守使的部下拼命的想要维持秩序，却根本做不到。马璘一声令下，战前驻扎龟兹、焉耆两镇的健儿们停了下来，驻守疏勒镇的士兵们催动战马缓缓迎了上去。

人流涌入大军之中，骑兵们顿时便无法前进了。一个个年轻或衰老的身影在骑兵群中跌跌撞撞的奔跑着，寻找着自己的亲人。

“阿大！”

“爹爹！”

“大哥！”

“……”

不时有人找到亲人，相见后乱纷纷的叫着，士兵和家属都是热泪盈眶。更多的人在人群中努力的寻找着，希望能找到自家的亲人。

马璘看着这一幕，眼角也是一阵发酸。这一次

的辛苦，终究是值得的。就算是得不到半点儿功劳，为了这些倚门望归的人们也是值得的了。

找到自家亲人的自然是极为高兴，到道旁自家帐篷里说话去了。没有找到自家人的越来越慌恐，叫喊的声音更加的大了。

喧闹了小半个时辰，一千多疏勒镇汉军士卒都找到了自家的亲人。怀里的金银币背上的丝帛都拿出来，一股脑儿的放到亲人手上。这个时候再也没有人会去说去疏勒女肆中风流快活的混账话了。

这里面伤残者有二三百人，不过能够活着回来就好，其他的都没有什么。再说还有这些金银和丝帛，日子没有过不下去的道理。

有人欢喜，便有人忧愁。怛罗斯川战死了数千汉家儿郎，四分之一便是来自于疏勒镇。没有找到亲人的汉民们更加焦急，不甘心的向后面的大军慢慢走去。纵然杜环嗓门再大，告诉他们这些是安西和焉耆的驻军，也没有人理会。

看着那些可怜的人们，马璘的心情也不好过，挥手示意杜环不要再喊，任由他们在大军之中寻找。

找不到自家亲人，人们明白发生了什么，一个个伤心的哭了起来。高大将军回来之时，他们已经

哭过了一次，眼泪都已经快哭干了。如今好容易有了希望，然而此刻希望却又彻底的破灭了。

“跟着咱们一起回归的，路上战死了咱们给的抚恤也能够让家人生活下去。那些战死在怛逻斯城下的，都护府能够给的抚恤极少，不少人家的生活恐怕要很艰难了。”杜环低声道。

马璘默然片刻，忽然道：“参军，怛罗斯川战死的健儿中，隶属疏勒镇的有多少？”

杜环道：“这个需要问镇守使大人才知道。去了几何，跟高大将军回来几何，这次又回来几何，印证一下剩余的，要么是战死在怛罗斯川，或是现在依旧流落在河中……”

“流落河中的，以战死论。现在你去找镇守使，把名册给我拿来。”马璘打断了杜环的话。

“将军，你的意思是……这些人的抚恤，不该由我们负责啊。”杜环有些不情愿。

“去吧！”

见到马璘下了命令，杜环心中叹了口气，只好策马向前，去找疏勒镇守使。

今天对于疏勒镇而言是个大日子，众多汉家儿郎平安归来，也是极大的恢复了疏勒镇的实力。这样的时候，疏勒镇守使自然在场。此时他正站在城

门之外，与马璘大军隔着人群遥遥相对。

杜环来到城下说明来意，疏勒镇守使白孝德便带着十几个护卫跑了过来，与马璘在马上相互见礼。

这白孝德乃是龟兹王族，在安西军中也算是一位老将，与马璘见过几面，算是熟人。白孝德看着马璘笑道：“仁杰，你这次所建功业，堪比班超陈汤，青云直上指日可待。来日相见之时，恐怕哥哥我就是你的属下了，到时候仁杰可莫要忘了今日情谊，多多提携你这老哥才是。”

“一定，一定！”马璘笑了笑，不愿跟他客气太多，“老白，我的意思，杜环已经跟你说了。疏勒镇诸军屯烽燧于怛罗斯川战死者几何，你应该很清楚吧。”

“仁杰老弟，你这可是给老哥我出难题啊。”白孝德苦笑一声道，“自来恩出于上，你这样做说好听点是少年心性，说难听点儿就是市恩于下，这可是为将者的大忌。”

“老白，你若不把名册给我，我即刻告诉这些人，就说你阻拦我给他们发放抚恤。”马璘抬高了声音道。

白孝德脸色微变，连忙摆手道：“这可不行，

仁杰老弟，你一句话喊出去，哥哥我立马就要被人给撕了。”

“那就把名册拿出来。”马璘笑了笑。

白孝德无奈，自怀中拿出一本册子递给了马璘，道：“怛罗斯川一战，疏勒军镇汉军折损过半，除却跟着你回来的，应该都是战死的了。”

马璘看也未看，直接把册子递给杜环。杜环连忙从马背上拿出几本册子，慢慢对照起来。

“在这里暂时驻扎三天，把这件事情办妥之后，我们再离开。参军，我们先进城，进城之后，你再慢慢核对。”

杜环合上册子，点了点头。金银币和丝帛已经基本发光了，再想给战死在怛罗斯川的疏勒镇士卒发放抚恤就要发卖那些真正珍贵的东西了。要完成这件事情，必须要找疏勒镇里的胡商才行。

“尔等听着！凡家里有人参与此次出征未归来者，三日后到镇守使衙门，领取马璘将军给大家的抚恤！”杜环声音大的优势，在这种场合再次得到了发挥。

喊了几遍之后，人群中的哭声略小了些。不少人看向马璘，眼中都是现出感激之色。

家里少了一个男丁，自然是极大的不幸。逝者

已矣，活着的还要继续活下去。多得到一些抚恤，也算是对于家中老小的一点儿安慰。

那些活着回来的，身上带着金银，背上背着丝帛，对于这些人，不幸的人们都极为羡慕。只希望这次得到的抚恤，能够和这些人相同，这样的话，以后的日子便也好过一些。

杜环喊完，向着马璘笑着点了点头。在他看来，既然决定了放弃这笔财富，就要让这笔财富发挥作用，提高马璘在疏勒镇军民心中的地位，便是这笔财富能够发挥的唯一作用。

马璘知道他的意思，笑了笑没有说话。

他做这样的选择，并非是为了邀买人心，而是实在看不了这样的悲惨画面。他这样做，纯粹就是意气用事。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三十四章瑟瑟的诱惑

作为一个千年后的来者，前世他见惯了人情冷暖，却少见战争的残酷。这一次从河中一路杀回来，也可以说是尸山血海，断送在他刀下的人不知有多少，然而战斗之时，更多的乃是依靠关中汉子马璘残存的本能。

原本以为以自己后世来人的智慧，在这个时代可以掀起一番风浪，这个时候马璘才明白，自己依旧是个普通人。

这一笔财富，占据了大军所得的七成，本来是准备运往长安，私下发卖后交通朝中大佬，谋取主边安西的。然而看到失去家人汉民们悲哀的哭声，他已经忍不住了。

怛罗斯之战的失败，并非是他的错误。相比较抚恤这些人，主边安西对他更为重要。

如果不能主边安西，河中之地埋下的种子就没了任何用处，千年一瞬的机会就将失去。抚恤这些人的事情，就算是一定要做，也完全可以等到主边安西之后再慢慢去做。

这些道理马璘都很清楚，然而此时他明白，他已经无法做出别的选择。

相比为汉人夺取河中之地的盖世功业，眼前丧子妇人恸哭的声音更加真实。

……

丝路北道断绝后，随着更多安西军的进驻和诸军屯的开发，疏勒城也变得繁华起来了。如今城内也有着数万胡汉居民，城外也有着大量的村庄。

这里是丝路中道上的重镇，大唐的丝帛运往大食或是河中，胡商们都要从这里经过。城市之内，自然也是有着大量的胡汉商人。

汉人喜欢当坐商，粟特人和大食人更喜欢当行商，有资本的大商贾则是兼当坐商和行商，这样的商人是财势最为雄浑的。在疏勒城中，便有不少这样的大商家。

大军暂时在城外驻扎，马璘和杜环与白孝德一起进了疏勒城，跟着进城的还有数百名精锐，赶着几十头装满东西的骆驼。刚一进城，便被大量的胡商给围住了。

大军出征回来，战利品大部分都是这些家伙收购的。对于他们而言，这便是发财的最好时机。

“将军，有什么好东西卖给哈里克吧！我出的价格，一定会让将军满意。”一个大腹便便的大食人直接拉住马璘的马缰，用流利的官话说道。

“将军，我穆斯塔法的信誉在疏勒城是出了名的。有什么好东西，让老穆斯塔法也开开眼界。”

“……”

胡商们乱纷纷的说着，一个个笑得合不拢嘴。他们也看出来了，这一次大军收获极大，他们大赚一笔的时间又到了。

大伙儿并没有过多争抢，这样一大笔财富，一家商家明显是吃不下的，必然要大家合伙才能吃下这些东西。

“我们发卖这些东西，是要给阵亡的将士抚恤的，你们给的价钱低了可不行。”杜环道。

“放心吧，大人。将士们保住商路畅通，我们才有生意可做。既然是给阵亡将士的抚恤，价钱比以前至少要高两成！”

“大伙儿都是有良心的，怎么会这个时候赚黑心钱？大人放心吧，还是先让我们看看，有什么好东西吧！”

马璘挥了挥手，一位护卫赶着骆驼走上前来，从骆驼背上拿下了一个大木箱，放在地上后打开了。

看到木箱里的物品，胡商们不由得倒抽了一口凉气。

一块块拳头大小的天青石，堆了大半个箱子。

“这是……瑟瑟！”哈里克碧绿的眸子变得极亮，声音颤得不成样子，“天哪，有这么多！”

“这么多瑟瑟！这么大的瑟瑟！”老穆斯塔法脸涨得通红，几乎要晕倒了。

马璘心中微微诧异，他知道天青石极为罕见，越是大的价值越高，却没想到这些胡商会如此激动。

去年高大将军破石国，据说也得到了不少瑟瑟。高大将军把瑟瑟都藏到自己家中，并没有卖给这些富商。胡商们第一次见到这么多的瑟瑟，一个个都快要疯狂了。

“将军，这么多瑟瑟，我们可吃不下。必须要联合别的大商人才成，大人请在城里呆上几天，我们需要联合别的商人，准备足够的财富。”哈里克连声道。

“是啊，将军。这么多的瑟瑟，我们实在拿不出那么多铜钱和丝帛。要想吃下这些东西，必须要多准备几天。”穆斯塔法也是说道。

白孝德在一旁也是看的眼都直了，这时咽了口口水道：“仁杰，他们两个是我这疏勒城最大的商人。他们说吃不下，那就是吃不下了。”

杜环看着马璘，等待着他的决定。
马璘淡淡一笑，命令护卫把箱子重新盖上。
看不到了瑟瑟，胡商们都是现出心痛之色，目光皆是落在马璘身上。
“吃不下就不要勉强。这里卖不完，我还可以运到安西，可以运到西州，还可以运到长安。”
“大人，我们无法全部买下，买一部分还是可以的。大人，哈里克求你给我们一个机会。”
“是啊，大人。我们给的价格一定不比安西的商人便宜，大人就卖给我们一些吧！”
这些胡商越是这样，马璘越是明白了这些瑟瑟的珍贵。这些东西都是从钦化王咄曷的家庙中抢到的，这是马璘也明白了咄曷为何敢冒着风险去求他留下更多的东西。
原来从那座祆祠中抢来的财富，价值远超自己之前的估计！
这些东西，是安西健儿们用生命换来的，自然是要发挥最大的价值，卖出最高的价格。
见马璘不说话，老穆斯塔法悄悄靠近了白孝德，把一袋金币塞进了白孝德的袖子之内。
白孝德不着痕迹的点了点头，笑道：“仁杰，哈里克和穆斯塔法虽是商人，却都是讲信义的，经

常和咱们安西军做生意，算是大军的老主顾了。你就给我一个面子，卖给他们一些吧，反正你还需要财帛抚恤阵亡的将士。我保证，价钱之上绝对不会亏了你的。”

哈里克和穆斯塔法连连点头。

“既然是镇守使大人说话，这个面子自然是要给的。”马璘轻轻一笑，“那就这样吧！明日此时，在镇守使衙门我会举行一个小的拍卖会。我只要铜钱和丝帛，给你们一天时间准备，明日此时你们去镇守使衙门找本将军吧！”

胡商们听了，心中不由得暗恨。若是拍卖的话，价格肯定会被抬到最高，自己能够赚到的可就少了。

可是没有办法，东西是人家的，怎么处置是人家的事情。现在能够做的，就是回家去准备铜钱和丝帛，看能够换到多少东西了。

“马璘将军的话，你们都听到了？听到了就滚吧！老老实实准备钱帛，不要私下里串联结盟，不然本镇守使绝不客气！”白孝德笑骂一句。

胡商们如梦初醒，感激的看了白孝德一眼，连忙各自散去了。

就算是拍卖，整个疏勒镇能够买起瑟瑟的也就

这么些人。一天的时间，足够大家达成一致了。

镇守使大人是自己人，他既然这样说，分明就是允许这样做。到时候这些瑟瑟价值几何，还不是自己这些人说了算。

这位年轻将军太贪婪了，一定要给他一个教训！

马璘看了白孝德一眼，白孝德呵呵一笑道："这些贱骨头，不先跟他们约法三章，肯定会私下生事。放心吧仁杰，你的这些宝贝一定能卖出个好价钱的。"

马璘笑了笑，不再说话。

白孝德极为热情，把自己的镇守使衙门直接让出来了，十几个各族侍妾全部带出来拜见马璘，还豪爽的让马璘挑选，喜欢哪个直接带走。

马璘也没跟他客气，在镇守使衙门直接住了下来。至于那些侍妾，却并未真的挑选。

在这个时代，侍妾没有地位，贵族之间赠送侍妾乃是风雅之举，算不得什么。马璘原本也不在乎这些事情，不过白孝德这厮的审美风格比较独特，和当今天子有得一比，十几个侍妾一个个珠圆玉润的，站在那里就是十几坨肥肉，马璘实在是没有兴致。

“将军，这些瑟瑟还不是最大的，最大的都在李绾身上，正在送往长安。没想到在这些胡人的眼里，瑟瑟竟然有这样的价值！原本以为之前分发出去的金银币和丝帛，占据所有财富的三成，现在看来，需要重新估计了。”杜环手上把玩着一块核桃大的瑟瑟，轻声道。

“我敢肯定，金银丝帛的价值只有一成！现在咱们手里的，还有全部所得的九成！屠城灭国果然是获取财富最快的。”马璘坐在白孝德华丽的座椅上，笑着说道。这座椅上也镶嵌有几颗天青石，只是只有枣核大小，和这次在康居得到的根本无法相比。

“这些瑟瑟有什么价值，为何胡人如此追捧？参军，你知道么？”

杜环摇了摇头道：“不知道。大概是物以稀为贵吧！大食人和粟特人皆以瑟瑟为至宝，不过大食和河中都不产这东西。听说在葱岭南麓的小国，偶尔才能发现一块儿这种东西。发现之后，当地人就会马上卖给胡商，换取大笔的财富。”

“我也不明白，这些家伙为什么这么喜欢瑟瑟。不过我却知道，哪里出产这种东西。”马璘看着杜环，莫测高深的一笑道。

“真的么？将军，你说哪里？”杜环眼睛猛然一亮。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三十五章拍卖

“葱山南麓有个地方，有出产瑟瑟的矿山。那是人迹罕至之地，我们日后若能到那里，大块的瑟瑟唾手可得。”马璘笑道。

“葱山南麓？将军，你是从哪里得到这个消息的？”杜环一副将信将疑的神情。

“当年我投军安西之前，曾在长安城当过几年的游侠儿。这是从一个垂死的胡商那里得到的消息。他在临死之前，还给了我一幅地图。”马璘信口胡诌起来。

“将军，地图在哪里？”杜环问道。

“我记下来之后，已经烧掉了。”

“……”

见到杜环依然是很怀疑，马璘笑道：“参军，你不信我么？”

杜环苦笑一声道：“将军，我乃读书之人。你说的话太过离奇，除非亲眼所见，否则我是不信有什么出产瑟瑟的矿山的。这种东西只听说偶尔能够拾到，若是整座大山都出产瑟瑟，属下实在是不敢想象。”

马璘笑了笑，不再提这件事情。

瑟瑟便是天青石，出产在后世的阿富汗和巴基斯坦一代。这些地方，正是现在的葱岭南麓。

前世旅游之时，也去过这些地方，看过当地人把手用布盖住来讨论天青石价格的奇特场景。那个地方马璘记得很清楚，既然千年之后还有天青石出产，显然蕴藏的天青石不少。现在是千年之前，那座矿山恐怕尚未被发现。

既然瑟瑟对于胡人价值这么大，那就不妨占据这座矿山，把瑟瑟慢慢开发出来卖给胡人，用获得的钱财来改善安西军士卒的生活。

千年之后，那片土地已经在疆域之外，而现在是千年之前的盛唐，葱岭南麓诸小国皆是唐之藩属。找个理由派驻一军过去，那些小国的国王不但不会拒绝，反而会因为有了唐军提供的安全保障而欢喜。

现在他尚未实现主边安西的目标，却不自觉的站在安西军主将的角度考虑问题了。在他看来，这支大唐最精锐的边军绝不应该过得像现在这样困苦，这些为大唐帝国开疆拓土抛洒热血的汉家儿郎，应该拥有最富裕的生活才是。

至少安西军应该有真正的军饷，军饷不应该比阿巴斯王朝的正规军差。

……

数千汉家儿郎平安归来的消息，震撼了整个疏勒城。马璘将军这个原本有些陌生的名字，在城市内外快速的传扬开来。

这一天，不知道有多少安西老卒念叨着这个名字，醉倒在街头之上。

平安归来的健儿们带来了大量的财富，市面上立刻变得繁荣起来。百战余生的男人们见到自己的亲人，吃一顿酒肉是免不了的。来自西州的说书人听士卒们说完马璘将军的故事后，经过一番添油加醋之后，各家酒肆里马璘将军的英雄事迹便被他们绘声绘色的讲述起来。

故事里的马璘，自然是成为了天神一般的人物，万军从中取上将首级如探囊取物，没看大食人的大将和元帅连高大将军都打败了，却还是最终死在了马璘将军的手下么？

到了晚上，马璘将军的事迹已经传扬到周围的村庄和军屯。随着故事的传播，事情自然是变得越发离奇。

活着回来的人是幸运的，死了的人再也无法回来。城市内外还有着大量战死士卒的家人，在悲伤中等待着抚恤的到来。边民的生命是极为坚韧的，

亲人的离去也无法让他们倒下，活着的人要更加辛苦，把逝者的责任承担起来。马璘将军应允的抚恤，便是他们心中期待的一点儿安慰。

有人欢喜，有人兴奋，也有人悲伤忧愁。每一次大军得胜归来，疏勒镇便是这个样子。大唐帝国的赫赫武功，便是这些坚韧的汉族边民们用热血和眼泪铸造而成的。

杜环出了镇守使衙门，策马在疏勒城内外转了几圈，对于眼前的局面极为满意。虽然要再舍弃一部分钱财，可是凝聚民心的目的已经达到了，这笔钱便没有白花。

已经把自己的前程牢牢系在了马璘的身上，杜环自然是一切都要替自家将军考虑。听着酒肆里说书人用沙哑的声音传唱着马璘将军的事迹，杜环忽然有些佩服起自家将军来。金银钱帛都是虚的，在安西这片土地上能够得到这么多汉民的爱戴，这是多少财富都换不来的。要想在安西大干一场，没有人心可是不行。

杜环并不清楚，如今的将军哪里还顾得上招揽人心。他家将军改变计划，给战死在怛罗斯川的安西袍泽也送去抚恤，和邀买人心没有半点儿关系，纯粹是一时心软所致。

军中儿郎有的是能工巧匠，镇守使衙门也极为宽敞，没有花费多久，一个拍卖专用的木棚便在一处院落里搭建完毕。

第二天，马璘早早地来到木棚之内，站到高台上拿起木槌，仿佛又回到了前世。

城中的商人都是等在衙门之外，见镇守使衙门开启了，立马便是潮水般的一涌而入。

这一种新的拍卖规矩，来自于后世。杜环一番讲解之后，众人便都明了，各自领了号牌，坐到座位上等待。

白孝德也来到了这里，和那些胡商们嘻嘻哈哈的混到了一起。看样子他在胡商中很吃得开，跟每个人都极为熟悉，也没有一点儿镇守使的架子。

马璘身为主将，自然是不适宜做这件事情。拍卖开始的时候，站在高台上的依然是杜环。

装着瑟瑟的大木箱被摆在了高台之上，盖子打开，胡商们便是一阵惊呼，目光便再也无法移开。

看到这一幕，马璘的嘴角不由得露出笑意。看样子，这些家伙今天肯定是要大出血了。

然而不久，等到拍卖真正开始的时候，马璘立马气得够呛。

杜环拿出一块鸡蛋大的瑟瑟，亮出底价之后，

举牌竞争的便只有两人。一个是哈里克，另一个是穆斯塔法。其他的人明明在流着口水，却根本没人参与。

而这两个家伙每一次加价，便只有十缗钱。寥寥草草的加了一百缗钱，哈里克便直接宣布放弃，把这块瑟瑟让给了穆斯塔法。

第二块瑟瑟的拍卖还是一样，最后只比低价高出一百缗铜钱。不同的是这次宣布放弃的是老穆斯塔法，获胜的是哈里克。

马璘看着那些胡商们老神在在的样子，心中也是暗恼。这些家伙摆明了是串通一气，把所有的钱都交给了这两个家伙，由他们出面买下这些瑟瑟，然后拿回去瓜分。加价一百缗钱，还算是给自己留了一点儿面子，不然他们一缗钱也不会加。

“这些该死的家伙！”马璘眼中泛起一丝冷芒。若是是在河中，这些家伙敢这么干，早就带着大军杀过去了，破财是小事，破家灭门也不算什么。

可这里是安西，不是河中。这些都是都护府治下正儿八经的商人，像在飒秣建和捕喝那样行事是行不通的。

杜环一脸肉疼的把第二块瑟瑟和哈里克进行了

交割，然后看向了马璘。这一次把底价定的有些低了，现在他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该不该把这场拍卖继续下去。

马璘脸色阴沉点了点头，伸出了两个指头，示意把底价提高两倍。

这些胡商的帐，以后可以慢慢算。现在疏勒城内外一千多家阵亡士卒的家属还等着他承诺的抚恤，拍卖自然是要继续下去。

杜环明白了马璘的意思，自箱子里又拿出一块瑟瑟，大声道："这一块，起价五千缗钱！你们加价了！"

胡商们一阵骚动，哈里克和老穆斯塔法对视一眼，都是摇了摇头。

等了一会儿没人举牌子，杜环也是有些急了，大声道："五千缗钱！有更高的么？"

"大人，你定的太高了！"哈里克陪着笑脸道，"这一个比刚才那两个只不过是略大一些，底价直接高出一倍。这样的生意，我们实在是没法做啊。"

"是啊，大人！"穆斯塔法也是道，"我们知道将军大人需要钱财抚恤士卒，所以才愿意高价买这些瑟瑟。可是这一块的价格，也实在高了些。老

穆斯塔法要是买了去，可是一点儿赚头都没有啊。”

没有举牌的胡商们乱纷纷的叫嚷起来，都是嫌这一块瑟瑟价格太高。杜环无奈之下，再次看向马璘。

马璘脸色阴沉，看向了白孝德的方向，却看到这家伙低下了头，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看昨天这些胡商看到瑟瑟疯狂的样子，马璘实在没有想到今天会出现流拍的情况。心中正恼怒间，忽然白孝德从身边一个胡商手里抢过牌子，高高地举了起来。

“一万缗钱！”白孝德大声说道，把所有人吓了一大跳。

“白将军，我没有这么多钱啊。”那个被抢了牌子的胡商哭丧着脸道。

“没有一万缗钱，你今天能进得了我这镇守使衙门？”白孝德冷笑一声，瞪了那个胡商一眼，“不过就算是你想要这块瑟瑟，本将军也不会给你。本将军只是借你的牌子一用而已，哪里说要你出钱了？这一块瑟瑟，是本将军自己要买的！”

胡商们一片哗然，哈里克和穆斯塔法都看向了白孝德，不知道这位镇守使大人是什么意思。按说

两成的利润，已经是不少了啊。

白孝德咳了一声，正色道："想要买好东西，就老老实实举牌掏钱，别搞什么歪门邪道！这些都是阵亡将士们的血汗钱，将就点儿挣个几成利润也就是了，非要成倍的挣钱么？你们也不怕昧了良心！要是还这样，三五成的利润你们也拿不到手了！"

第三十六章封二来了

白孝德是龟兹王族，已经改过来了，见谅。

发书这么久了，厚颜求一次票，求收藏，求推荐

……

白孝德这话讲得慷慨激昂，胡商们都听得一头雾水。马璘看到木棚外有个身影闪过，心中微微一动。

白孝德有龟兹王族的身份，安西军中能够让他忌惮的人不多。高仙芝离开安西是板上钉钉的事情，如今的安西能够让白孝德忌惮的恐怕就只有一人。

“来得真快！”马璘嘴角泛出一丝苦笑。

高台之上，杜环看向马璘。马璘点了点头，示意他可以落槌了。

木槌一响，这一块瑟瑟就算拍卖完毕。白孝德显然事先没有准备参与拍卖，并没有带铜钱和丝帛过来。不过以他的身份地位，倒也不怕他赖账。

“本将军的话，不再说第二遍！想要宝贝就老老实实出价拍卖，利润别想着超过五成！谁要在本将军的地头上搞歪门邪道，别怪本将军不客

气！”白孝德从杜环那里拿了那块瑟瑟，狠狠地瞪了那些胡商们一眼，便快速的离开了木棚。

马璘向杜环点了点头，示意他继续拍卖，也是跟着走了出去。有白孝德这番话，量这些家伙不敢再搞什么风浪。

木棚外庭树下站着一个中年汉子，身材瘦小，一脸的风霜之色，目光却如同鹰隼般锐利。白孝德正站在中年汉子身旁，陪着笑脸解释着什么。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大步迎了上去。

来者不是别人，正是高仙芝的副将，大名鼎鼎的封二，封常清！

前世读历史的时候，这位在他的眼中乃是安西军最后一位名将，安西军遭受怛罗斯之战的惨败后犹能固守西域，此人功不可没。而如今脑中多了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他知道这是一个安西军众多军将都畏惧的角色。

田名远他们经过疏勒镇最多也不过七八天时间，消息传到安西的时间自然更短。封常清居然这个时间就出现在疏勒城，完全出乎了马璘的预料。

后世史家提起这位残疾将军，都是充满了同情。封常清接任安西节度使后，不仅维持住了碛西的局面，数年内东征西讨，居然是略有开拓。后来

入京述职时安禄山恰好发动叛乱，封常清临危受命带着几万两京纨绔上了战场，这样的军队自然是敌不过河朔劲旅，连战连败之后，无奈之下和高仙芝合兵一处死守潼关，最后被天子下令和高仙芝一起斩于军中。一代安西名将，竟然是落到了这样的一个下场。

对于这个历史上的悲情将军，马璘心中充满了由衷的敬意。不过此刻他的身份是安西都护府的将军，是左金吾卫将军同正马璘，更是封常清的下属，何况现在是天宝十一年，封常清还没有接任节度使，渔阳鼙鼓还没有发生，皇帝也没下令斩了封常清，所以此时自然不是表达敬意的时候。

“仁杰，活着回来了？好，好啊！”封常清看到马璘，脸上现出疲惫的笑意，一瘸一拐的迎了上来。

马璘听了这话，身体里残存的关中汉子马璘本能发作，不由自主的鼻子一酸，差点儿掉下泪来。

封常清走了过来，用力拉住马璘的手，用看子侄辈的目光细细打量了马璘一番，点了点头微笑道：“仁杰，老夫听到你平安回来的消息，立刻就赶过来了。这次你建立的，可是盖世功业啊。班超陈汤之功不过如此，马少保有子如此，九泉之下亦

可含笑瞑目了。”

马璘拱了拱手道：“大夫谬赞了，路上也折损了不少袍泽，马璘实在惭愧。”

“隆冬季节翻越葱岭，带回了数千汉家儿郎，这已经很不错了。听说你还于万军从中阵斩了大食人的大将和元帅，带回了他们的首级？首级在哪里，让老夫看一看。”封常清呵呵笑着，直截了当地道。

马璘心中猛地一突，没想到这么快就要和这位安西宿将对上了。想着就要和这位自己一直很敬仰的安西名将起冲突，马璘瞬间觉得无比的荒谬。

齐亚德和并.波悉林的首级都在李绾那里，之所以舍其求远，取道于阗送往长安，为的就是避免被都护府的人分去功劳。封常清是高仙芝的心腹，和高仙芝又有主仆之义，他行事自然是会站在高仙芝的立场之上。这个时候他来要人头，马璘又从哪里给他？

“怎么，仁杰，可是有些不方便让老夫看？”见马璘神色踌躇，封常清呵呵笑道。

马璘咬了咬牙，点头道：“的确是有些不方便，大夫见谅。”

“这么说，仁杰是不准备把人头送到都护府，

而是准备直接送到长安了？”

马璘抬起头来，直视着封常清灼人的目光，点头道：“是！”

事到临头需放胆，既然已经被封常清看出来了，那就没有什么好掩饰的了。

前世敬仰是一回事，现在是另一回事。心中虽然别扭，却也顾不得那么多了。

高仙芝注定回不来了，王正见注定是个短命的安西节度使，想要主边安西，封常清才是真正的对手。

在原来的历史上，封常清便是大唐安西最后一位名将，也可以说是功业赫赫。可是以封常清的性子，必然不愿向河中伸手。要想让今日河中布下的种子开花结果，必须要踏着封常清上位。

除非放弃这个目标，否则两人之间的对立，那是早晚的事情。

“呵呵！好，好！”封常清大声笑了起来。

站在这位老人面前，由于残存的关中汉子意识的影响，马璘还是感觉很有压力的。一月的疏勒依旧是天寒地冻，马璘背上却不觉有了一丝凉意。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努力让自己站得更直了些。

阴谋被人识破，那就成了阳谋。不过自己并无私心，问心无愧又有什么好害怕的。

封常清挥了挥手，白孝德知趣的走入拍卖场内，庭树之下便只剩下他和马璘二人。

“仁杰毕竟是少年心性，事情做得着急了些。你做的事情，天宝六年高大将军也做过，那次便是老夫的主意。那一次，老夫把高大将军推上了安西节度使、副大都护的高位，如今仁杰如此做，不过是做老夫做过的事情罢了！这点儿小小伎俩，以为能瞒得过老夫么？”

“做过的事情，未必便不会再成功。”

“这么说，仁杰是有意角逐节度使的位置了？”封常清呵呵一笑道，“你来到安西刚过十年，难道以为自己真的有机会么？”

“谁人为安西节度使，是今上决定的事情，马璘不敢妄言。”马璘再次深吸了一口气，直视着封常清道，“马璘自问并无私心，肝胆可昭日月！马璘斗胆说一句，马璘心里一直很敬佩大夫，若真能为安西节度使，一定还要多多倚重大夫。大夫在安西的地位，绝对不会比现在要低！”

“呵呵！若真有那一天，老夫一定能想起这句话。”封常清笑了起来。

马璘抽了抽嘴角，他自然明白面前这个老人绝对不会把自己的许诺放在心上，可是心底里对于这位将军的敬重，还是让他说出了这句话。现在的他地位在这位老人之下，说这样的话未免有些不合时宜。

“年轻人啊，真是……真是……总是把事情想得太容易，总是把别人看得太弱小，呵呵！”

封常清看着马璘，缓缓地道：“我听说仁杰来安西之前，曾经在市井中厮混了几年，在游侠儿中也是出了名的？”

“少年时荒唐，大夫莫要笑话。”

封常清摇了摇头，大笑道：“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少年意气，何等壮哉。老夫若非是身有残疾，手无缚鸡之力，也愿于市井中白日杀人，搏一个豪侠之名了。”

马璘脸色微微变了一下。

封常清笑了笑，把一本卷宗塞到了马璘的手里，道：“长安市上这几桩命案，仁杰应该没有忘记吧？”

马璘翻开卷宗看了看，不由得抽了抽嘴角。

“大夫，你这是什么意思？这些命案，和在下又有什么关系！”

“这些案子，看似查无实据，实则颇有关联。长安市中游侠儿众多，里面也有贪婪之辈，就算是十年过去了，可要找几个人来指证仁杰，应该不难。”

封常清直视着马璘，冷冷笑道：“一个背负了几条命案的人，无论有多大的功劳，天子也不可能让他持节一方，仁杰，你说是也不是？”

马璘默然片刻，苦涩一笑道：“这些死的人，都是该死之人。马璘还是那句话，问心无愧。大夫，我和你有何仇怨，何苦这般苦苦相逼？”

封常清脸色一沉，厉声道：“然则高大将军和老夫与你有何仇怨，仁杰为何对我二人这般苦苦相逼？”

说完封常清从怀里掏出一张纸，在马璘的面前晃了两晃。

那一张纸，赫然便是马璘写给天子的奏章！

……

奏章之上，把高仙芝先胜后败，雨夜中弃军逃跑写了个明明白白。这个奏章发上去，高仙芝想要掩饰失败的规模几乎是不可能的，高仙芝的命运说不定就会发生变化。

高仙芝是封常清的恩主，高仙芝倒了，封常清

的日子也不会好过。

在原本的历史上，怛罗斯之战失败后，高仙芝为了掩饰大败，“战死者皆不除籍”，阵亡士卒依然是在安西军的名册之上。这样一来，大败便成为了小败，能够在打败之后依然保全地位，这未尝不是一个原因。

天宝年间战事频仍，边将行事皆是如此，夸大胜利掩饰失败，这样做的也不止高仙芝一人。虽有中官监军，这些太监往往都是被边将买通了的，自然也都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若是这个奏章进了中枢，事情被摆到了明面之上，就算是李林甫再袒护高仙芝，高仙芝也必然会受到朝中重臣的攻击。

如今这一封奏章，居然是到了封常清的手上。那么毫无疑问，李绾已经是被封常清给截住了。

说来说去，自己还是大意了。

第三十七章封二的软肋

ps：看《边唐》背后的独家故事，听你们对小说的更多建议，关注公众号（微信添加朋友-添加公众号-输入dd即可），悄悄告诉我吧！

封常清看着马璘郁闷的样子，眼底现出一丝得色。毕竟是个年轻人，做事毛毛躁躁的，想要和自己玩手腕，还是差得太远。

“封大夫，你想怎么样？”

终于等到了这句话，封常清呵呵一笑，指了指里面道：“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仁杰，我们进里面详谈。”

马璘这时才发现自己的人都已经不见了踪影，不知什么时候整座镇守使衙门已经被封常清带来的士卒控制了。

到了这个时候，不妥协已经是不行了。大唐律法森严，杀人乃是重罪，马璘可不想自己一腔抱负尚未得到施展，就顶着个逃犯的罪名亡命天涯。

阴私话自然不能在外面说，二人进入镇守使衙门二堂落座后，封常清看着马璘微笑道：“仁杰少年英雄，又建立了诺大功业，想要一飞冲天老夫可以理解，可是这般对待高大将军，未免有失厚道。

毕竟这几年高大将军马不卸鞍，为我大唐立下了赫赫功劳，仁杰，你说是吧？”

“大夫请开条件吧，不过希望不要太过分。不然的话，大不了鱼死网破！马璘就算是成为罪囚，高大将军也免不了失律丧师的罪名，大夫在安西得罪的人很多，没有了高大将军的支撑，恐怕也是无法立足！”马璘抬起头来，看着封常清冷冷道。

封常清疲惫一笑，摇了摇头道：“仁杰，我相信你不会这样做的。从你这次的所作所为看，仁杰乃是名利场中人，岂能因为一时之意气，断送了自己的大好前程？”

马璘道：“大夫又何尝不是名利场中人？是不是鱼死网破，就要看大夫开出什么条件了！”

封常清锐利的目光看着马璘，马璘毫不畏惧，与封常清对视。

面对着这位历史上赫赫有名的人物，他的压力极大，可是河中的种子已经种下，由不得他放弃。

数息之后，封常清点了点头，道：“既然仁杰不准备念高大将军旧情，那老夫也就直说了。这一次怛罗斯之败，大将军和安西众将商议，上报的汉军折损乃是五千人，所以仁杰带回来的士卒之人数，必须要削减才行。”

“大夫，欺君之罪，比杀人之罪更甚。”马璘道。

“仁杰以高大将军为何人！仁杰以安西众将为何人！”封常清脸上现出激愤之色，沉声道，“高大将军和安西众将作此决定，绝非是出于私心！”

马璘冷笑一声，没有说话。虽然是谈条件，做戏也是少不了的。既然已经做到这里，双方就都准备妥协了，说什么做什么，都不过是为了争取最大的利益罢了。

“仁杰，我安西四镇孤悬西陲，四面皆敌，万里转运何等艰难！朝中诸公多是重文轻武之辈，每年都有人上疏求拔四镇！仁杰，若是朝中诸公知道了这次我安西军的损失，拔除四镇的议论必然再起！仁杰投军十年，所为何事？若是天子心中动摇，当真拔除四镇，我安西军百年血战所开拓之疆土拱手让人，仁杰十年辛劳岂非也毁于一旦！”

马璘点了点头，这话倒也颇有道理。

“当是之时，我等并不知道仁杰会带这么多健儿们归来，为了安西四镇计议，才做了那般决定。奏章之上，不惟高大将军和我署名，李嗣业、段秀实、荔非元礼、程千里诸将也都列名其上，更有监军中官的参与。仁杰，你的奏章若真到了朝堂，你

可以想象会有什么后果！所有的安西军将都将背负欺君之罪！”

“若是这样的事情发生，且不说极有可能引发拔除四镇的动议，就算是四镇不被拔除，仁杰心愿得遂当了这安西节度使，难道准备以一己之力镇守安西万里疆域么？恕老夫直言，以仁杰现在的能力，当一镇守使尚可，没有这些老将的襄助，当节度使根本就是祸国殃民之举！”

马璘笑了笑，道：“这么说，高大将军和封大夫乃是赤心为国，没有一点儿私心了？”

封常清脸色一滞，哼了一声道：“不能说全无私心，只是公心终究是多于死心而已。仁杰应该清楚，安西靠的就是这些百战宿将，若是这些人全部倒了，会有什么后果！”

马璘点了点头。

封常清说的很有道理，安西与别处不同，距长安万里之遥，转运极为艰难。从侯君集击破高昌设立安西都护府开始，百余年间四镇存废的争论便从来没有停止过。持此议的并非都是肤浅之辈，更多的乃是所谓的名臣，比如开元年间的姚崇宋璟便都是此类人物。

以大唐之国力，维持四镇也许是一个负担，可

是从汉族长远来看，汉军在西域的存在是必要的。

任何一个地方，要么汉民占据多数，要么当地人融入汉族文化圈子，这样才能永久地成为汉人的土地，不至于给子孙后代带来麻烦。河中是这样，安西四镇同样如此。所以无论如何，四镇绝不可废。

“所以啊，仁杰，若是高大将军和安西众将因你而得罪，导致我安西四镇有所闪失，仁杰自己也不愿意吧。”

封常清脸色转和，笑吟吟地道：“为了我大唐安西万里疆土，为了百年来战死在西陲的汉家儿郎，仁杰这一次必须要委屈一下。高大将军和安西宿将报了折损五千汉兵，你这次带回来的却有近七千人，这个数字若是不削减，必然会出纰漏。”

马璘沉默片刻，开口道：“大夫所言，未免有些危言耸听！朝中重臣多有主张拔除四镇者不加，不过是否拔除四镇，别人说了不算，只有天子说了算！如今我带回数千精锐，安西汉军实力有所恢复，这个时候，你认为天子会听那些朝臣的话，拔除我安西四镇么？”

“我安西军名将如云，纵然尔等全部得罪，也有年轻一代可以顶上来。不瞒大夫，这次马璘带着

数千汉家儿郎纵横河中，从中也发现了不少少年栋梁，只要再稍稍磨练一些时日，未必就输给了那些老将。”

“这样说，仁杰是不准备答应，非要置我等于死地了？真要是鱼死网破，仁杰自己也只能穷途亡命，一定要这样么？”封常清脸色一沉。

马璘淡淡一笑：“大夫，我既然肯和你坐下来商谈，已经准备做出让步。不过我让步了，大夫也必须要让一步，不然的话，马璘宁肯坐实了杀人罪囚的身份，也要把你的恩主高大将军拉下马来。”

封常清脸色略缓，皱眉道：“仁杰，你在安西十年，高大将军未曾亏待过你，为何你会对高大将军有这般的怨气？”

“自从高大将军雨夜里自己逃走后，马璘的心中已经没有什么大将军了。”马璘漠然一笑。

封常清摇了摇头，苦笑一声：“当日之事，高大将军也曾和我说过。弃了大军逃走，并非是他的本意。——罢！罢！罢！仁杰身陷敌国，历尽艰险才得脱身，有些怨气倒也寻常。”

马璘道：“大夫直说吧，我带回来的人数，应该削减为多少？”

其实他对于高仙芝并无怨恨，以他千年后来人

的眼光来看，高仙芝以一个高句丽人的身份，能为大唐做到这个地步，已经对得起所有人了。至于当时高仙芝逃走，那也是败局已定之后无奈之举。

现在咬住高仙芝不放，目的不过是让封常清让步而已。所有的一切，都是表演，都是为了取得最大的利益。

高仙芝已经离开安西了，封常清才是他主边安西计划最大的障碍。对于封常清而言，高仙芝对他恩重如山，有知遇之恩，以封常清的个性，哪怕高仙芝拉着他造反他也不会犹豫。

高仙芝便是封常清的软肋，这一点马璘非常清楚。想要在安西一步登天本就障碍重重，不过只要跨过封常清这个障碍，其他的都不是问题。

“仁杰，老夫这些年还是有些小看你了。”

封常清苦笑着摇了摇头，缓缓地道：“三千！你带回来的安西健儿，只能三千，不能再多了！仁杰，如果你肯答应，老夫可以保证，长安城中没有人会记得你曾经杀过人的事情。从必死之地带回三千儿郎同样是大功，你的前途依旧是一片光明！你若答应了，安西宿将们都会感激你的。”

“可以。”马璘直截了当地道。

封常清怔了怔，似乎没有想到马璘如此痛快，

沉吟了一下，继续道："作为回报，你这次带回来的财富，你可以多留一些。三千人，以一人二马计，剩余的马匹骆驼，仁杰可自行处置。老夫素知仁杰向来豪奢惯了，这些财富足可让仁杰过上一段不错的日子。"

马璘笑了："大夫，这些是我带着大伙儿拼死带回来的，如何处置还轮不到大夫做主吧！这都是小事，削减人数的事情我可以答应你，不过我已经说过了，我也是有条件的。"

"说吧！只要不太过分，老夫可以答应你。"封常清疲惫一笑道。

马璘深吸了口气，缓缓地道："我的条件，只有一条。大夫只要答应马璘，永远不做安西节度使，马璘便答应配合大夫，削减带回来的安西健儿人数，替高大将军消除一场弥天大祸。"

封常清看着马璘，眸子里寒光一闪，呵呵笑道："仁杰，老夫若是不答应呢？"

"那高大将军欺君的罪名就要坐实了。而这一切便是大夫你造成的。马璘顶多是浪迹江湖，重新做游侠儿罢了，没什么大不了的。"马璘一脸无所谓地道。（天上掉馅饼的好活动，炫酷手机等你拿！关注起~點/公众号（微信添加朋友-添加公众

号-输入dd即可），马上参加！人人有奖，现在立刻关注dd微信公众号！）

第三十八章垂为永例！

ps：看《边唐》背后的独家故事，听你们对小说的更多建议，关注公众号（微信添加朋友-添加公众号-输入dd即可），悄悄告诉我吧！

对于马璘而言，几年后的安史之乱并不是最可怕的。反正中原之地打来打去，早晚还都是汉人的地盘。纵然是生民涂炭，经过几十年上百年也就恢复了。

他最在意的，乃是河中之地。等到黑衣大食国中整合完毕，必然会把目光重新放到河中。若是等到河中粟特人全部改宗了胡大，甚至影响到草原上的西突厥部落，那就什么都来不及了。这种地方在后世是有多麻烦，马璘心中极为清楚。

所以他并不是吓唬封常清，若是无法主边安西，便没有力量阻止安史之乱爆发，河中之地埋下的种子便无法长大，一切便没有了任何意义。既然如此，靠着这一具蛮牛般的身体当个游侠儿也是不错的选择。要么主边安西，要么就全部放弃，没有折中的法子。

他在赌高仙芝在封常清心中的地位，在大唐这个年代，情义对人们还是有很大的约束力的。历史

上的封常清和高仙芝最后也是一起被边令诚砍了脑袋的，马璘不信封常清会冒高大将军身败名裂的风险。

“看来仁杰是铁了心的要主边安西啊。”

“马璘所为绝无私心，赤心可昭日月！有些事情无法对大夫明言，大夫以后慢慢就会明白了。”

“呵呵，好一个绝无私心！”封常清摇了摇头，一瞬间似乎老了十岁，“既然仁杰你这样说，老夫答应了就是！”

“老夫答应你，只要你不再往私自往长安发告捷奏章，只要这份奏章由老夫来写，老夫可以答应你，绝对不做安西节度使！仁杰，这下你满意了吧！”

“既然大夫答应了，口说无凭，立个字据吧！”马璘笑道。

封常清脸色一沉：“这等阴私之事，哪里能立字据？仁杰以老夫为何等人，竟然这般信不过老夫么？”

“大夫不写字据，马璘此刻便自己进京面圣，告高大将军欺君之罪！”马璘淡然道。

“你！”

封常清气急，咬牙道：“好！好！好！仁杰，

既然你要老夫立下字据，老夫可以答应你，不过你也要立下字据，日后绝不反悔。你既然把老夫看作小人，自己便不是君子，你若愿写，老夫就写！”

“写一块儿吧！”马璘笑了笑道。

镇守使衙门有上好的笔墨纸砚，马璘快速的写了两张字据，让封常清看了看。封常清也在字据上写了自己的保证，然后两人各自签名画押。

两张字据，一人各自保管一张。把字据揣入怀里，两人对视一眼，不约而同的露出了如释重负的微笑。

封常清脸上的疲惫之色一扫而空，笑道：“仁杰，有件事情老夫忘了告诉你了。”

“什么事情，大夫请说。”马璘此刻的心情也是不一般的好。

封常清笑道：“安西四战之地，岂可长久无主？高大将军虽然推荐老夫接任节度使，却为朝中重臣阻拦。这也怪不得别人，毕竟咱们打了败仗，没什么好说的。老夫得到密报，接任高大将军的是北庭节度使王正见，旨意已经快到庭州了。过不了多久，王大将军就要到达安西了。仁杰，你的这番心思，怕是白费了。”

马璘脸色微微一变。

“仁杰可以当过游侠儿的，最重然诺，何况还有字据在老夫手上，想来不会反悔吧！老夫这就要去替仁杰写报捷奏章了，仁杰，不送，不送，哈哈！”

见封常清一脸得意的正要出门，马璘在身后笑道：“大夫，莫要忘记你可是答应永远不当安西节度使的，记住，是永远！”

封常清脚步一顿，再向前走时却被门槛绊了个趔趄，差点儿跌倒在地。马璘上前两步，笑着扶住了他。

封常清哼了一声，挥手甩开马璘，趔趄着走出了二堂。

这也是个胸怀大志的人，若说他不愿当节度使那是假的。可是为了恩主高仙芝，他只能是忍痛答应了马璘的条件。

至于王正见，那是北庭系的一员老将，安西军大败之后入主安西也是合理的安排。不过按照原本的历史走向，他今年就会病死在任上。

显然王正见是身有隐疾的，在这个时代谁也没有办法。王正见肯定会来，也肯定会病死。在他病死之后，本来是封常清接任节度使的。而现在，封常清却被迫答应了马璘的无理条件。

彼此都让了一步，马璘得到的显然更多。他直接派人去长安报捷，并不是想要弄死高大将军和封常清，只是为了避免安西那些老将分功罢了。而独占功劳的目的，说到底不过是为了主边安西。如今功劳虽然铁定会被削减，可是得到了封常清的承诺，主边安西的可能性反而是大大的增加了。只要封常清不接任节度使，以这次的功劳，放眼安西诸将，几乎没有人有成为黑马的可能。

那一份卷宗马璘小心的藏到了怀里，当年的事情本来做的极为隐秘，也不知道封常清是如何知道这些的。既然封常清把卷宗放在了这里没有要回去，那么那些知情人应该就要倒霉了。对于马璘而言，这样被人威胁的事情绝对不能再有第二次。

“大哥！”

马勇和马强走了进来，都是鼻青脸肿的，一脸的惭愧。看样子封常清的手下下手不轻，实力也了得，这兄弟二人都是好手，也是被对方瞬间控制。

封常清在安西军中以狠辣闻名，这次没伤筋断骨已经算是好的了。马璘看着两位族弟笑了笑，随意安慰了两句，便示意二人离开。

走出二堂，发现封常清的人手已经全部撤走了，自己带在身边的护卫都是灰土灰脸的，吃了不

少的亏。

封常清在安西地位极高，这样的事情自然是没法去追究的。何况现在马璘心情甚好，也不打算去追究。

让马勇兄弟两个带着这些人去治伤，马璘向着用作拍卖的木棚走去，还未走到，杜环已经带着一干人迎了上来，陪着的人正是白孝德。看杜环脸上的笑容，便知道这次的拍卖极其成功。

“老白，你这次可够阴损的啊。”马璘看着白孝德道。

白孝德打了一个哈哈，笑道：“仁杰，老哥我财迷心窍，实在惭愧。多亏封大夫及时出现，点醒了我。为了一点儿蝇头小利帮助那些奸商，实在是该死！仁杰莫怪，老哥我已经知错了。”

“瑟瑟你已经拿了，快些把铜币丝帛给我搬来。”这个时候，马璘也懒得和他计较什么。他在疏勒城就是地头蛇，不过和安西军将一样，都对封常清怕得要命，幸亏封常清适时出现，不然这场拍卖可就玩砸了。

“值些甚么，都是现成的。仁杰稍等，马上就给你拿来。”白孝德呵呵一笑，拱了拱手便离开了。

“收获如何？”马璘看着杜环道。

杜环一脸的兴奋，道：“十八块瑟瑟，一共是二十三万七千缗钱。将军，这些胡商真是豪富，一个小小的疏勒城，他们就有这么多财富。”

马璘笑了笑道：“丝路本就豪富，只是我们不善经营罢了。都是给的现钱么？”

杜环道：“现钱只有一半，都说是回家去取。我大军就在这里，谅他们也不敢赖账。”

“大军不在这里也没事，这些胡商把信誉看得比性命还重，不会有人赖账的。”马璘笑道。

“战死者每人抚恤一百五十缗钱，这些钱已经够了。等到了时间，就直接发放吧？”

马璘点了点头。封常清最看重的是高仙芝的命运，既然已经达成协议，封常清绝了当节度使的念头，自然不会插手这些事情。

“杜环，记住了。从今日起，安西健儿战死者抚恤一百五十缗钱，垂为永例！”

“是，将军！”杜环大声道。

……

白孝德很快来交割了财富，铜币丝帛各半。各家胡商们也都赶着骆驼和马车，把剩余的财富交了上来。

在安西之地，丝帛和铜币都是可以流通的，各种丝织物兑换铜币的比例也基本是固定的。这是和安西军做生意，没有人敢以次充好，拿来的丝帛并没有陈旧的，铜币也都是上好的。

这么多丝帛和铜币堆成了一座小山，看得不少安西健儿都直了眼。不过大家都明白这是给战死袍泽的，死者为大，没有人会升起贪渎的念头。

一百五十缗钱，重量和一个安西健儿相当了。这样的抚恤，在安西军的历史上还是第一次。

而从此之后，这样的抚恤便要垂为永例！

这样的一句话，已经不知不觉中传扬了出去。听到这个消息的安西健儿们人人振奋，却没有人意识到马璘并非是安西军的主将，是没有权力说这样的话的。

李绾等人也回来了，见到马璘李绾极为羞愧，直接跪下来请罪。

在安西这片土地上被封常清捉住，实在是没有什么好羞愧的。再说马璘已经逼迫封常清写了下字据，可以说心愿已遂，哪里还会怪罪他们。

跟随李绾一起回来的，是大量的准备送给天子的贡品，和准备结交朝中重臣的财富，当然还有十几个美丽的粟特少女。封常清虽然狠辣，却绝非是

贪婪之人，这些东西送回来，自然是要马璘自行处理。

这十几个粟特少女中，最为出色的便是康青青。她在众人的眼中早已是马璘的女人，这次跟着去长安不是为了送入宫掖，而是为了送到马璘在长安的私宅，这一次同样是被封常清截住，一起送了回来。

见到马璘，小丫头的泪水便流了下来，快步走到马璘的身边。

众人皆是大笑，马璘却知道这丫头根本是装的。他和她之间并没有这么亲昵，她也不会对他这般依恋，毕竟她又不是真的是他的女人。

“我不喜欢那个瘸子，所以我在他的身上下了毒。”康青青流着眼泪靠在马璘身边，悄悄说道。

（天上掉馅饼的好活动，炫酷手机等你拿！关注起~點/公众号（微信添加朋友-添加公众号-输入dd即可），马上参加！人人有奖，现在立刻关注dd微信公众号！）

第三十九章罪恶之源

“什么！”

马璘心中猛然一惊，脸色却没有丝毫变化，一把拉起康青青便大步进了内室。

杜环等人都是马璘的亲信，见此情景不由得爆发出一阵哄笑。

“小别胜新婚，看来将军大人也不能免俗啊！不过这个小尤物的确是勾人，也难怪大人这么喜欢她。”

“咱们走远些，别扰了将军大人的兴致，哈哈！”

听着外面的脚步远去，显然杜环李绾他们都是离开了。马璘看着面前眉眼青稚的美丽少女，脸色已经变得极为阴沉。

“你在封大夫身上下毒了？下的是什么毒？”

“一种慢性毒药，现在并不会发作，要等到半年之后，毒性才会慢慢显露出来。”康青青此时显然并不怕马璘，脆声说道。

“这种毒药可有解药？”马璘皱眉道。

“没有。”小丫头摇了摇头，“夫君，你不知道，那个死瘸子太可恶了，完全不把我和姐妹们当

人看，被我下毒那是活该！”

“这里又没有别人，用不着叫我夫君！”马璘脸色沉郁，手上寒芒一闪，那把百炼精钢打造的横刀已经落在康青青的颈间。康青青修长白皙的脖颈之上，瞬间出现了一道细细的血痕。

“康青青，告诉我如何才能为封大夫解毒，不然我就要你的命！”马璘压低了声音，眼眸中有着无尽的寒意。

“夫君，你要杀我么？”康青青讶然道，“那个瘸子说了很多你的坏话，他不应该是你的敌人才对么？”

“我说了，不要叫我夫君！康青青，要么告诉我解毒的法子，要么你就死！”马璘咬牙道。

他是想要主边安西不错，可他从来没有想过害死封常清这样的安西老将。作为一个千年之后的来者，对于这位历史上的悲情将军他有着太多憧憬，自然不肯让封常清死在自己的手上。

若是害死封常清，他根本无法过自己这一关。

“夫……将军，我没有骗你，真的没有解毒的法子。那是我们康居王室的秘制毒药，一旦中了根本就无药可救。”康青青轻声道。

马璘目光阴冷，手上横刀轻轻一颤。

一缕鲜血从康青青脖颈之上流了出来，在她修长白皙的脖颈上缓缓而下，有着一种惊心动魄的美丽。

“你……真的要杀我？”

康青青小脸上忽然现出悲伤之色，美丽的眼眸看向马璘，里面瞬间布满了水雾。小丫头用力抿起嘴唇，眼中现出绝望之色，忽然用力撞向了马璘的横刀。

马璘本能地收回横刀，粟特少女温软的娇躯已经撞进了他的怀里，仰着小脸泪光盈盈的看着他，显得无比的委屈。

这幅模样，瞬间勾起了马璘心中潜藏的记忆。

那是十年前，在长安。那时的他还是一个市井间的游侠儿，当初的那个粟特少女也是这般的美丽。

心中一阵抽搐，这一瞬间马璘也不忍心再责怪她。然而下一瞬间，他的浑身毛孔不由自主的同时张开了！

“不好！”

马璘瞬间清醒过来，哪里还敢有半分的迟疑，手肘划出一个古怪的弧度，重重地撞在了康青青的小腹之上。

康青青闷哼一声，整个人都被撞得飞了出去。
马璘低头再看，胸前的衣衫已经被割破。而在康青青的手上，正拿着一根数寸长的锋利尖刺。
尖刺之上，闪烁着暗蓝色的光芒，显然是喂有毒药的。若是被这丫头真的刺中了，后果绝对是不堪设想！
康青青一击不中，挣扎着站起身来想要逃跑，马璘一个大步窜了过去，重重地在康青青脑后拍了一掌，康青青瞬间便是软倒在地。
“死丫头，简直就是个小刺猬！”马璘看着康青青，苦笑着摇了摇头。
刚才实在是想多了，自己并非真的是她的男人，她哪里会真的伤心，哪里会愿意死在自己的怀里。
刚才已经把她逼迫到那个份上，她却做出了这样的选择，那就说明她真的是没有解毒的法子，不然她不会这样玩命。
她本就极为美丽，又露出那种楚楚可怜的神情，连马璘也几乎着了她的道，差点儿就被她干掉了。这一次他的怀里没有金币阻挡，被这丫头刺中的话定然是绝无幸理。
“这件事情，还真是麻烦！”马璘看着昏倒在

地的康青青，心中烦闷不已。

原本他并不相信有什么神奇的毒药，可以让人不知不觉中中毒，半年之后才发作，就像他原本不相信有什么万人敌之类的存在一样。

可是到了这个时代之后，他早已明白这个世界和千年之后的世界是完全不同的。

现在的他称不上万人敌，百人敌绝对是没有问题，若是在这个世界里有什么神奇的毒药，也是完全可能的事情。

在这个时代，唐人是有着天然的优越感的，封常清瞧不起这些粟特女子，本就是极为寻常的事情。没想到康青青竟然是会对他下毒，这完全打乱了马璘的计划。

封常清乃安西宿将，极有威严，对于大唐又是忠心耿耿，马璘原本是准备成功主边安西之后，倚重封常清的能力大干一场的，如今却发生了这样的事情。

这位安西军的老将，居然是要断送在自己手上！

康青青颦着眉头躺在地上，双目紧闭，疏而长的睫毛轻轻颤动，神情显得有些痛苦。马璘看着这个粟特少女，眼底现出一丝杀意。

旋即他又摇了摇头，杀了她又能怎么样呢？杀这样一个小姑娘，他委实也下不去手。

“希望她的毒药没有那么厉害，封大夫能够熬过去吧！”

“半年时间……或许我能够搞清楚这种毒药的秘密，找到解毒的法子也说不定。”马璘无奈的想着。

……

过了一会儿，康青青苏醒过来。见马璘已经没有杀她的意思，她便又恢复了一副低眉顺眼的样子，侍立在马璘身边，显得乖巧之极。

马璘在这丫头身上已经吃过两次亏了，对于她的这种伪装直接无视，从康青青那里要来了那种秘制毒药，认真地看着。

那是一种黑色的膏状物，散发着一股奇异的香味。马璘看了许久，脸色变得极为古怪。

“小丫头，你这种毒药，应该不是致命的吧。”马璘问道。

“我没说是致命的啊。不过中了这种毒药，和死了也没什么两样。”康青青低头捻着衣角，脆生生地道。

“……”马璘苦笑着摇了摇头，把那一包毒药放

在了桌上。

早知道是这样，倒是不用那般担心了。中了这种毒药，虽然麻烦了些，至少是死不了的。

“没想到在这个年代，竟然已经有了这种害人的东西。这种东西，你们从哪里弄来的？”

康青青抬起头来，讶异的看了马璘一眼，显然没想到马璘会对她的这种毒药有所了解。下一刻，她却又低头看着脚尖，轻轻咬紧嘴唇，显然并不准备回答马璘的问题。

马璘哼了一声，拿出一个令牌晃了晃，道：“你莫要忘了，你现在应该听从我的命令，这可是你父亲给予我的权力。”

“别的命令我可以听从，这个是我康居王室的秘密，自然不能告诉你。”康青青抬起头来看着马璘，目光中有着一丝倔强。

“这样啊。”马璘笑着点了点头，大手轻轻一挥，拍在了康青青的脑袋之上。

这一掌力量拿捏得恰到好处，康青青直接晕了过去，软倒在了马璘的怀里。

“我手上拿着光明神的圣物，这样你居然也不听话，难道不用惩罚的么？”马璘哼道，也就不再客气，大手直接深入小丫头的衣袍之下搜寻起来。

没过多久，他的手上便多了一个小小的锦囊。

把锦囊里的种子倒了一些在桌上，马璘轻轻点了点头。

谁能想到这个时代，居然让他找到了罂粟的种子。康国神秘毒药，不过就是后世的烟土。

封大夫不知不觉间服用了这种东西，危险不过是成瘾而罢了。只要无法得到这种东西，根本就不算什么事情。当然若是有人拿着这种东西来命令封常清，只怕封常清也无法抗拒。

当然这样的事情，马璘自然是不会让它发生。

“这就是罪恶之源啊，一旦泛滥开来，立马就是流毒天下的罪过。”

马璘看着那些罂粟的种子，叹了一口气后，把所有的种子收入锦囊之中，把锦囊放到了自己的怀里。

……

三日的时间，很快便到了。疏勒镇守使衙门之外，前来领取抚恤的家属排起了长队。

高台之上，马璘坐在中央，杜环和白孝德分列两侧，一串串的铜钱和大量的丝帛堆积如山。

战死的士卒都在疏勒镇军府的名册之上，发放抚恤自然是需要镇守使衙门的配合。这是争取军心

民心的最好机会，马璘坐在这里便是为此。

这是杜环的坚持，以马璘自己的个性，本来是不准备这样做的。这一次的发放抚恤，他并没有掺杂多少私心杂念，而只是不愿让战死安西士卒的家人忍受饥寒罢了。

白孝德神色肃穆，亲自宣读名册。第一位上来的是一位颤巍巍的古稀老者，到了高台之上跪倒在地，不住的叩头。

“老人家，不要悲伤。令郎的仇怨，兄弟们早晚一定去报！”马璘站起身来，大声的宽慰着，同时把几十缗钱和一捆丝帛双手递给了老者。

“多谢将军！多谢将军！”老者捧着丝帛和铜钱，激动得流下泪水。

他以前也是安西军的一名老卒，这样丰厚的抚恤，乃是前所未见的。听闻这笔财富并非是出自府库，而是面前这位将军担着莫大干系为大家发放的。对于面前的这位马璘将军，他的心中极为感激。

这三天的时间里，世家子杜环并没有闲着。这些流传在疏勒镇市井里的流言，都是在他的命令之下悄然散发出去的。

老人已经不是壮年，几十斤铜钱抱在怀里已经

有些吃力。镇守使白孝德站起身来温和笑道：“老人家，这些钱财若是带不走，不妨寄放到府库之中，有用度时随时来支取便是。咱安西军自己的府库，那是最为稳妥的。若是不愿，我派人帮你把这些钱财送到府上。”

第四十章段秀实

“谢大人！”老者没有任何迟疑，把大半铜钱放在地上，只拿了十缗钱揣入怀里，丝帛也是大部分留了下来，只拿了五段背在身上。

白孝德这边，早有亲兵过来收取了财富，然后给老者写了一张收据。

这一切白孝德都是早有准备，马璘也没打算干涉。边军士卒财富寄存在府库之内，乃是安西四镇各军府的惯例。相比胡人的那些铺子，放在这里还是最为放心的。

这些财富白孝德当然不会真的放在府库之中，而是会拿一大半出来牟利。这便是边将们发财的手段，在安西乃是常见的事情。

原本疏勒镇府库中财富不多，白孝德能够赚取的也是有限，不过这一次，显然也是大大的不同了。这些士卒的抚恤若有一半能寄存入府库之中，白孝德自然就会大大的赚上一笔。

这就相当于后世的银行，只是没有利息罢了。这对于士卒们来说当然是不公平的，此时马璘还没能主边安西，暂时不会理会这种弊病，要革除这种弊病，只有等到真正大权在握的时候。

白孝德拉着老者的手极为热情，一番问话之后，马璘得知这位老者竟然是位货真价实的上柱国，不由得也是肃然起敬。能够得到这样的荣誉，老人家当年也不知道经过了多少场血战。

这次在怛罗斯川战死的，乃是老者的独子。老者家里还有两个孙子，还没有成丁。

这种时候，说什么其他的话都是多余的。马璘从怀里拿了一小袋金币恭敬地递给老者，白孝德也凑个趣，慷慨的命令亲兵再给老者开了张五十缗钱的收据，说是他个人送给老者的。

上柱国在勋官中乃是最顶级的，这么多年来老者却也没有得到什么优待，得到了这些额外的赏赐后，老者更加感激，噗通一声跪倒在地上，向着马璘和白孝德连连叩首。

堂堂上柱国的大礼谁敢承受？两人都是连忙避到一侧，一起把老者拉了起来，亲手把老者搀扶着下了高台。。

看到这一幕，在场等候领取抚恤的人们更加激动，乱纷纷的议论开来。

“这般体恤我们的将军，老汉倚老卖老说一句，从开元年到现在还从没有过！跟着这样的将军作战，死了也值了！”

“那是！年年打仗，啥时候听说战死者的抚恤能有一百五十缗钱？一百多斤铜钱啊，一个七尺汉子放在那里，也就这般重吧！这样的将军在安西，大伙儿还有什么可担心的？”

“白大人也不错，以前可没见他这样大方过。”

“大伙儿都是穷命一条，在这边境上捱日子，如今遇到了这样的将军，下次出征只要将军大人一声令下，谁不舍了命的往前冲？回去后我就叫二小子来补上他哥的缺！”

“……”

议论声中，一个个被叫到名字的家属上了高台，领取到了属于他们的铜币和丝帛。

这一次的抚恤和以往明显不同，不仅数量十足十的多，铜币成色也是上好的，丝帛没有一段是陈旧的。得到了这些财富的人们，对于坐在高台上的马璘都是极为感激。

马璘收获人心的同时，白孝德也没有闲着，大部分的家属都把大部分的财富寄放在了府库之中，只带走了少量财富和一张张字据。对于他们而言，这样的一笔财富太过庞大，与其放在家里提心吊胆，倒不如放在府库里稳妥些。这样的一大笔财富

进入府库之内，白孝德转手放给那些胡商坐而食利，以后便是财源滚滚无穷无尽。

那些跟随马璘回到疏勒镇的安西健儿，三分之一便是疏勒镇周围的驻军，这三天之内大部分人都选择了把财富寄放在府库之中，如今府库内已经存放了价值几十万缗钱的巨额财富。再加上今天这些，再入库二十万缗钱没有什么问题。想到这里，白孝德便极为开心，心里不知道有多快活。

……

“成公，你和马璘相交多年，以此人为何等人物？”

距离高台不远处，一座胡商开的酒馆二楼，封常清疲倦的打了一个哈欠，懒洋洋地道。

坐在他对面的，是一个三十左右的青年。青年看向高台的方向，目光落在马璘的身上，皱起眉头道：“鹰视狼顾，心机深沉。大夫，眼前的马仁杰竟然已非我所认识的马仁杰了！”

“成公何出此言？”封常清微笑道，忍不住又打了一个哈欠。

青年道：“我所认识的马璘马仁杰，重情重义，却不过是一介武夫。这次他身陷敌国，若是孤身返回也就罢了，谁想他竟然是在河中大杀四方，

生生带回了数千我安西汉儿，还击杀了大食人的将军和元帅！若是以前的马仁杰，绝对无法做到这件事情。”

“这次他的功劳可比班超陈汤，封爵拜将是一定的，可以说是光宗耀祖了。原来的马仁杰对功名并不如何看重，似这般不顾规矩，随意发放抚恤给战死者的家人，倒是像极了他的个性。”

“可是以他马仁杰原来的性子，定然不会这般坐在高台之上，公然的收取人心！他是当过游侠儿的人，向来慷慨豪爽，这样的小人之举，以前他是绝对不屑为之的。”

“市恩于下乃是军中大忌，他若在意自己的前程，便不该这般做，这样做便是不在意前程。若说他不在意前程，他却又这般刻意收买人心，生怕别人不知道这些财富是他给的。”

“这两天我在市井之中，也是听到了一些流言，想来大夫也听说了。现在疏勒镇每个人都在传言，马璘将军为了这次的抚恤发放，担下了天大的干系。我查了一下，流言的源头，竟然便是马仁杰的那些亲信！”

“大夫，秀实不知道马仁杰在河中遇到了什么事情，让他有着这般的变化。他的这般作为，我根

本看不透，也不知道他是如何想的。我只知道他此刻野心勃勃，已经是快要疯魔，不管是谁挡在他前面，他都会不管不顾踩上去！”

“成公认为他的野心会是什么？”

封常清问道，又不自觉的打了一个哈欠，自嘲的笑了笑，“还真是老了，走了几天于阗道，一直缓不过来。”

段秀实摇了摇头道：“我猜不透。大夫，现在这个马仁杰，我根本看不明白。”

“这就是马璘原本准备送到长安的奏章，成公好好看看吧！”封常清自怀里拿出一张纸，递给了段秀实。

段秀实接过去，看着上面银钩铁划的字迹，先是赞了一声：“好字！”然后认真地看了起来。

封常清掩住嘴，再次打了一个哈欠，眉头不由得皱了起来。

这种感觉，实在是太不舒服，难道自己真的老了不成？

片刻之后，段秀实抬起头来，沉声道：“马仁杰所谋，应该是主边安西，再图河中！若是如此，一切便可以理解了。”

“盖世大功，谁也无法抹去，市恩于下虽是瑕

疵，却也不至于抹杀此次的功劳，却可以得到安西健儿的拥戴。只是这样一来，马仁杰必然会被朝臣所忌惮，他日想要回到长安建牙开府怕是无望了。”

“大夫，马仁杰乃是义气中人，他这次想要的，是彻底占据河中那片沃土！趁着大食易代之际占据河中，本就是大夫的你谋划，也得到了朝中重臣的首肯，可惜高大将军功亏一篑，如今马璘想要完成此功也是情理之中。只是以他在安西的资历，主边安西恐怕难以服众。他未免是太心急了些！”

“这次的功劳，足以让他封爵，却不足以让他主边安西。高大将军已经入朝，西域诸国各怀心机，这种时候，只有大夫你才能镇得住局面。我想接任节度使和副大都护的定然是大夫，马仁杰根本没有希望。”

封常清呵呵一笑，道：“成公，你说说看，马璘想要再图河中，这件事情你是如何想的？”

“天赐良机，稍纵即逝！”段秀实道，“马仁杰能有这般心思，以前我倒是有些小看他了。”

封常清摇了摇头，疲惫地道：“安西四战之地，数万汉兵镇守这万里疆域，已是极为单薄。高大将军这次失败，罪魁却是老夫。若非老夫太过心

急，高大将军也不会有此败。”

“成公，老夫已经看明白了，与别的藩国不同，这大食立国百年，已经颇得人心，纵然神器更易，也非外人可以插手渔利的，此和我中国相同。这次之败，已经给了老夫一个教训。我安西军只可休养生息慢慢恢复，绝不可再生事端。安守葱山以为西界，看好这安西万里疆土也就是了。”

“大夫，秀实以为……”

“你的心思和马仁杰一样，这就是老夫最为担心的地方。”封常清提起精神，打断了段秀实的话，叹了口气道，“老夫不再瞒你，马仁杰已经和老夫约定，以老夫绝不接任安西节度使为条件，来换取他削减带回安西健儿的人数。”

“马仁杰此人，老夫也有些看不透了。他主边安西，老夫也不是不能接受，只是担心他一心复仇，再开边衅。成公，你现在也这般想，老夫就更担心了。”

段秀实默然数息，轻声道：“大夫持重之言，秀实会好生想一想的。”

“一定不要再开边衅，一定不要再图河中！”封常清靠在椅背上，疲惫的闭上了眼睛，“成公，安西诸将中，我最看好你。你和马仁

杰也算是好友，你的话他还能听上几句。”

“不日之后，北庭节度使王正见便要来安西，接替高大将军成为安西节度使兼副大都护。老夫靠的便是高大将军，到时候老夫便没有任何权力了。”

“成公，马仁杰立此大功，自领一军是定然之事。趁现在老夫还能做主，你去他那里给他当一个都虞候吧！有你在他那边，老夫也能放心一些。”

“记住老夫的话，不可轻开边衅，不可再图河中！成公，安西四镇数万汉家儿郎的身家性命，今后就要担在你身上了。”

第四十一章击贼笏

“大夫，你是说马仁杰真能主边安西？接替高大将军的不是王正见么？”段秀实问道。

“马仁杰既有此心，主边安西是早晚的事。成公，老夫今日的话，你一定要牢牢记住。这是军令，你今天就去找马仁杰吧，替我牢牢看住他！”封常清再次打了一个哈欠，从怀里掏出一份手令递给了段秀实。

“果真如此的话，大夫，这份担子秀实担当不起。我眼下不过是安西一别将，怎能担当这样的重任。”段秀实看了一下手令，皱眉道。

“如果你无法担当此任，安西便无人可以担当此任了。成公，我相信你的能力。”

封常清站起身来，再次看向不远处的高台，眼底陡然迸出一丝寒芒，“成公，将来马仁杰若有异志，你须为我斩之以除大患！”

“异志？大夫，你是说……”段秀实脸色微变。

“希望不会有那一天吧！如果真有那一天，成公，放眼整个安西，能够除掉他的也就只有你了！”封常清无限落寞地道，摇了摇头下楼而去。

段秀实默然许久，终于是把手令揣入怀里，再

次转头看向窗外。

不远处的高台之上，马璘正拍着一位少年的肩膀，亲切的说着什么。

半年多不见，那位老友的脸上多了一道伤痕，看上去反而是更加的威风。原本清澈的眼眸，却变得无比深邃。从他的目光里面，再也看不出他的心思。

“仁杰，你真的会有异志么？”

“若真有那么一天，我也定然不会客气！”

……

封常清回到住处，立刻写了一封奏章，命人以最快的速度送往长安。他自己则是带着几百名护卫，直接踏上了返回安西（龟兹）的路途。

怛罗斯之战后安西军精锐折损大半，高大将军又被征召入朝，绿洲诸国蠢蠢欲动，这些天来他马不卸鞍在安西各地巡视，可以说是辛苦异常。

这次在于阗道上截住马璘的信使，封常清也是极为侥幸。若是他呆在安西，马璘的信使早就沿着于阗道前往长安了，那样的话后果绝对是不堪设想。高大将军先是败于大食，后又欺君罔上，这样的罪名坐实了，能不能活下来都不一定。

现在马璘带着这么多精锐返回，安西汉军的力

量再次壮大，四镇的危机也算是化解了。这个时候，他才能够安西返回龟兹，等待着新任安西节度使王正见的到来。

战马踏着残存的冰雪，在丝路上疾驰而行。封常清回头看了一眼疏勒城，忍不住又打了一个哈欠。

“还真是老了！”封常清叹了口气。

以他的个性，是绝对不愿意上马车的。然而这一次，他终于是感觉无法支撑，只好舍弃了战马，登上了队伍里唯一的一辆马车。

“叔父！”马车上的少女见是封常清，连忙给他让出了大半位置。

“乖侄女儿，这是马璘送给叔父的，现在就送给你吧！”封常清直接歪倒在车底的虎皮之上，掏出一块瑟瑟递给少女，疲惫的闭上眼睛。

少女道：“我不要！去年父亲击破石国，家里这种东西已经不少了。再说我若是想要，直接找马仁杰要便是，他难道会不给我么？哪里用叔父你割爱。”

“那好吧。”封常清疲惫一笑，把那块瑟瑟收入怀里。

“我就知道，马仁杰是不会死的。他那么厉

害，大食人怎么可能杀死他？你看，他这不是好好的回来了么，还立下了天大的功劳！”少女说着，美丽的小脸上满是骄傲之色。

“丫头，你父亲奉诏入朝，你却留在安西不走，莫非是在等这马仁杰？”封常清猛然睁开眼睛，看着少女道。

“叔父！”少女嗔道，小脸上现出一层绯色。

“看来还真是！丫头，等到了安西，我就派人送你去长安找你父亲。以后你不要再来安西了。”封常清默然片刻，苦笑一声道。

“叔父，我不回去！”少女用力摇头。

“丫头，听话！马仁杰不过是一浪荡子，年龄比你父亲也小不了多少，快三十岁了还不肯娶正妻，在安西养了一堆胡人女子。他这样的人绝非良配，你父亲绝对不会同意的。”

“叔父，我的事情你不要管。你就算是把我送回长安，我还会自己回来的。我的性子，你又不是不知道。”少女用力摇头，看着封常清道，“马璘这次立下这么大的功劳，叔父你怎么好像很不喜欢他？以前你对他的看法似乎还不错啊！”

封常清默然不语，再次闭上眼睛。

不久之后，马车内便有鼾声响起。

……

镇守使衙门之外，发放抚恤的事情依然是在有条不紊的进行着。

疏勒镇汉军士卒，战死在怛罗斯川近一千五百人。每一位战死者的家属，都领到了属于他们的一百五十缗钱。

这些财富，大部分人都选择寄存在疏勒镇府库之中。这样的结果，白孝德大人自然是极为满意。

花了小半日功夫，所有的财富才发放完毕。领到抚恤的家属们千恩万谢，慢慢地离开了疏勒镇。

“白大人这次可是要大赚一笔了啊。”杜环看着白孝德喜笑颜开的样子，忍不住开口道。

白孝德呵呵一笑，从怀里拿过一张早就写好的纸条，塞到马璘的手里。

马璘看了一下，点了点头，把纸条直接撕碎。

愿意分给自己三成的收益，白孝德倒也算是会做人。毕竟这一笔财富，说起来还是自己为疏勒镇府库带来的。

白孝德虽然得到七成收益，可他毕竟要运作这些财富，动用人力物力也要消耗不少，收益分散出去后，最后能到手三成也不错了。这等于说把这些财富带来的收益和自己平分了，这个龟兹王族倒不

算贪婪。

至于信誉，龟兹王族的身份就是最大的信誉。白孝德也是胡人，对于信誉同样是看得和性命一般重要，有这张字据没这张字据，都没有任何关系。

马璘并非贪婪之人，不过他已经立志要改变安西边军困苦的局面，财富自然是越多越好。能够有着这样一项常年进项，自然是也很不错。

白孝德见马璘同意，笑着和马璘作别，指挥着亲兵把财富运往疏勒镇的府库。杜环不免是有些好奇，忍不住问道："将军，白孝德刚才写了什么给你？"

杜环算是绝对的心腹，马璘也不瞒他，笑道："老白说要分三成收益给我，我同意了。"

杜环点了点头，脸上也是现出一丝笑意："这个家伙，倒是一个明白人。"

"是啊。我替安西士卒们谢过他了。"

拆了高台回镇守使衙门，迎面便碰上一人，三旬左右，风度翩翩，看着马璘叫道："仁杰贤弟，别来无恙？"

"成公兄！"马璘见到来人，连忙顿住脚步。

来的不是别人，正是安西别将段秀实。看到这个家伙，马璘的心中顿时泛起一片波澜。

在属于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里，这个段秀实是他在安西的好朋友，是一个恭谨谦让法度森严的真正的君子。而在他这个千年后来者眼中，段秀实却是个鼎鼎大名的人物。

“或为击贼笏，逆竖头破裂。”，眼前这可是段秀实，是被文天祥写入《正气歌》的人物，岂是等闲之辈？

老友相见，自然是执手大笑。段秀实笑道：“仁杰这次立下班超陈汤之功，救回我数千汉家儿郎性命，愚兄先替安西汉民谢过仁杰贤弟。”

马璘笑道：“他人见我，皆是贺我将会封侯拜将，唯成公兄以汉家儿郎性命为重。安西段君子，果然是名下无虚！”

相互恭维一番，段秀实也不再客套，直接拿出了封常清的军令。马璘看了一下，心中大喜。

军中都虞候掌管军法，非方正之人不可为之。在原本的历史上，安史之乱后马璘主持镇西行营时期，段秀实便长期在马璘军中掌管军法。他这次回来，本就准备到了安西后想法把段秀实给弄过来，没想到这次这家伙竟然是自己送上门来。

不管封常清这样做出于什么目的，能够得到段秀实为都虞候马璘极为高兴。他来自千年后的后

世，看人的眼光比关中汉子马璘不知高出多少，马璘为人尚奇任侠，性喜豪奢，在安西军中朋友众多，不过真正能让现在的他无条件信任的，恐怕就只有这段秀实一个。

这里面自然是受到了文少保《正气歌》的影响，毕竟在原来的历史上，段秀实乃是用生命证明了什么是忠义。

“成公兄，有你来帮我，实在太好了！你我兄弟齐心协力，定然能做出一番大事业。”

“封大夫让我来这里，是让我好好看着你，不要作奸犯科。仁杰，虽然你是主将，可是军法无情，为将者的本分为何，我希望你永远不要忘记。”

马璘笑着点头。他自信做事全无私心，为的乃是大唐，甚至可以说是为了整个汉民族的将来。心中无私，自然坦坦荡荡，不怕触犯律法。

“成公，我们先去喝一杯！我要和你好好讲一讲，我在河中那边所做的布置。”马璘拉着段秀实，大笑着向不远处的一家酒馆走去。

段秀实咧了咧嘴，这家酒馆正是他刚才所在的地方，刚离开没多久，如今又要回去。

……

第四十二章束缚

疏勒的葡萄美酒最为醇美，喝了几杯之后，段秀实的脸色便涨得通红。

“仁杰，我不是自夸，这次随高大将军西出葱岭，我也是立下了大功的。若不是我和李嗣业李将军，仁杰这次回来恐怕也难有立锥之地。我立下的功劳，其实不比仁杰的小多少！”

段秀实从不饮酒，这几杯下去，已经是有些醉了。

马璘微微一笑，向着段秀实举了举杯，把杯中琥珀色的美酒一饮而尽。

段秀实在怛罗斯之战中的功劳，他熟读史书自然知晓。不过现在的他身份乃是关中汉子马璘，自然是只能装作不知。

杜环却是冷笑一声，道：“成公，你醉了！将军大人的功劳堪比班超、陈汤，又岂是你可以比的？”

“你不信么？”段秀实瞪起眼睛，转头看向马璘，“仁杰，我的话你信也不信？”

马璘笑了笑：“安西段君子，向来不打诳语。成公说的话，我自然是信的。”

“哼，你也不信，我就和你们讲一讲……”段秀实端起酒杯一饮而尽，脸色变得更红，直着舌头开始磕磕巴巴的讲起来。

原来当日怛罗斯之战决战之夜，天降大雨，葛逻禄人又率先逃跑，致使安西军腹背受敌，高仙芝见大势已去，当先趁着夜色遁了，剩下的大军军心尽丧，群龙无首，正是靠着李嗣业和段秀实，才勉强整顿了数千人马，脱离战场返回安西。

李嗣业原本也想放弃，是被段秀实斥责之后才开始收拾败残人马。若非是因为李嗣业和段秀实，西征的安西军恐怕就要在怛罗斯川全军覆没了。

安西四镇汉兵两万四千人，除了少数老弱留守之外，基本上是全军而出。若是全军覆没，整个安西恐怕立刻就会陷入一片混乱。能在败局已定的情况下保全数千人退回安西，李嗣业和段秀实的功劳不可谓不大。

当然这样的功劳，是无法上报的。高大将军连战死人数都要隐瞒，怎么可能告诉朝廷差点儿就全军覆没了？

“仁杰，若是当日没有我和李嗣业将军，此刻安西早已是一片糜烂。仁杰功成归来之时，安西将会是一片焦土，仁杰这数千人立马就成了孤军，想

要在这四战之地立足谈何容易！”

马璘点了点头。的确，若是安西军全部葬送在怛罗斯川，安西境内立马便是烽烟遍地，大唐百余年的经营，立刻就是毁于一旦的结果。

当然靠着手中这数千人马，马璘自信可在安西立足，只需要把所有势力都当成敌国，纵兵掳掠就食于敌罢了，就像是在河中大河之畔干的那样。

段秀实和李嗣业保全了数千安西健儿，也就是保全了四镇之地，这样的功劳，委实不小。只是这样的功劳注定被全部埋没，也难怪段秀实心里不痛快。

“仁杰，你说说看，我的功劳，是不是很大——”段秀实瞪着眼睛看着马璘，忽然身子一软，已经溜到了桌子下面。

原本还要和段秀实讲一讲在河中的布置以及今后的打断，没想到这家伙这么快就醉了。无奈之下，马璘只好和杜环草草喝了几杯，命马勇马强兄弟抬起这个书生，一起回了镇守使衙门。

白孝德正等在大门外，见到马璘笑呵呵的走了过来，道：“仁杰，明日就要启程了，老哥今晚备了酒宴，咱们兄弟一定要多喝几杯！”

“改日吧，今天我有些累了。”马璘摆了摆手

道。等到段秀实酒醒还要和他商量大事，哪里还有喝酒的心思。

“你这铁打的身板，也会累么？”白孝德眨了眨眼，忽地露出一丝恍然之色，笑道，“也是，新人如画，仁杰这是日夜操劳，难怪也会感到疲累。那就改天吧，哈哈！”

杜环和马勇马强等人都是露出会心的笑意，马璘心中一紧，忽然想起了一件事情，连忙向着白孝德摆了摆手，撇下众人大步走了进去。

“哈哈！”白孝德大笑一声，看着杜环几人道，“你家将军不来，杜参军可不要推脱了。本将的那些如夫人，也让杜参军开开眼界。”

“那敢情好，多谢大人。”世家子一听，口水都要流出来了。镇守使大人的侍妾曾经带来让自家将军挑选，杜环都是见过的，一个个珠圆玉润的，跟长安城里见过的韩国夫人参差相似，正是他最喜欢的类型。

马璘没理会这些人，直接来到了住处。打开房门，见到康青青正在奋力的挣扎着，绳索已经勒进去手腕很深。

她年纪幼小，力道不足，却是杀人的好手，为了防止她逃脱，马璘在早晨离开之时，早已脱掉了

她所有的衣服，在打结上也是花费了许多心思，这样的束缚，她自然是挣脱不开。

见到马璘进来，康青青狠狠地瞪着马璘，却也不再挣扎，只是努力的想要夹紧双腿。

“今天事情忙，倒是把你忘记了。饿了吧！”马璘看着这个小丫头，歉然道。

康青青没有说话，依然是狠狠地瞪着马璘。

自从马璘拿了她的罂粟种子不愿归还之后，她便三番五次的想要刺杀马璘，把她绑起来，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这个丫头就是个小刺猬，一不留心就会被她找到机会。

马璘走上前去，从木柱上把康青青解了下来，道：“不要再想杀我，不要再想逃跑。”

“你把神药的种子还我。”康青青道。

“那不可能。”马璘笑了笑。

“哦！”

康青青不再说话，转过身去拿自己的衣服，慢慢地穿了起来。

陡然一丝寒芒出现在马璘的眼前，康青青修长的**向后一个飞踢，长腿扭曲成一个奇异的弧度，靴尖上一根尖刺狠狠地刺向了马璘。

马璘冷笑一声，一把抓住康青青的小腿，直接

把她倒提了起来，然后快速的脱掉了她的靴子。

康青青腰部用力，竟然是在空中翻身而起，一头撞向了马璘的鼻子。在她的长发之中，隐隐然可以看到几根尖刺。

马璘冷哼一声，松开了康青青的小腿，一拳砸在康青青的鼻子之上。

这一拳力量不大，却是奇疼无比，康青青惨叫一声，落在地上捂住鼻子，泪水不由自主的流了出来。

“你欺负我，呜呜！”她的眼眸中突然现出委屈之色，用力夹紧双腿双手掩胸大哭起来。

她本就生得极美，宛若是一个瓷娃娃，这般哭得梨花带雨，竟然是有着一种别样的诱惑。

只可惜她的招数毕竟有限，一次还有用，再用就不好使了，这一招马璘昨天就曾吃亏一次，自然不会再犯同样的错误。

康青青见马璘不过去，脸上的泪水瞬间收敛，张口一吐一根银芒便飞了过来。

马璘伸出两指捻住那根银针，抛还给了康青青道：“玩够了吧。你饿不饿，要不要吃点儿东西？”

“把神药的种子还给我，我就吃。”

“想都不要想。”

马璘在桌边坐了下来，从怀里掏出一根熟羊腿，一壶葡萄酒，又把水囊解了放在桌上。

康青青这一次老老实实穿回衣服，把各种零碎东西收在身上，然后走到桌边坐下，拿出一把银色的小刀从羊腿上割下一小块肉抛入口中。

“死马璘，坏马璘，你最讨厌了！”康青青用力的咬着羊肉，含混不清地道。

她的中原话还是欠点儿火候，明明是在发狠，却听起来像情人的情话一般。马璘看她这个样子，也不由得笑了起来。

“不还给我种子，我早晚要杀死你！”康青青瞪着马璘，又发狠的割下一块羊肉。

“我就不明白了，为什么你父亲让你听我命令，你还敢在我这里这般放肆？你是祆教的圣女，我这块祆教的圣物难道是假的？”马璘拿出那块令牌晃了晃，疑惑道。

“你把种子还我，我就告诉你为什么。”康青青道。

马璘没有理她，直接把令牌收了回去。

毕竟还是个孩子，饿了一天了，康青青早就没有多少体力。她也不再和马璘斗嘴，老老实实吃了

大半个羊腿，又喝了一壶葡萄酒，这时脸色才算是完全恢复，看上去愈发的明艳照人。

“爹爹说过，我是你的侍妾，要我好好服侍你。夫君，你不要再绑我了好么？”康青青见马璘又去拿绳子，看着马璘可怜巴巴地道。

马璘看小姑娘的样子，知道她是装的，还是有些不忍心。

从离开飒秣建开始直到护密国都分开，这个小姑娘一直叫他夫君，虽然是为了掩人耳目，他却是有些习惯了。两天前她被封常清送回来，两人之间因为罂粟种子起了冲突之后，她便没有那样叫过了。

“夫君，不要绑我了，我愿意服侍你了！”康青青见马璘神色犹豫，连忙哀求道。

“我不信你。”马璘摇了摇头，“你不是不愿意么？怎么现在答应了？再说我们之间还有约定……”

“不要绑我了，夫君。今晚我就服侍你，成么？”康青青泪光盈盈哀求道，微微咬了咬嘴唇，轻轻解开衣衫，露出略具雏形的小小胸脯。

“我不跑了，也不要种子了。夫君，不要再绑我，好么？”

马璘挣扎片刻，大步走向了康青青。

康青青的神色更加柔弱，小脸上现出一丝紧张之色。

马璘伸出大手，粗暴的把小丫头的衣衫扯开，露出一具美丽的小小身体。

然后那一根细长的绳索，再一次的绑在了粟特少女的身上。

刚才那一刻，源自关中汉子马璘的意识差点儿又占据上风，然而后世来人的冷静，还是让她清醒过来。

开玩笑，不绑住这个浑身是刺的小丫头，晚上如何敢睡觉？半夜里被割了脑袋都不知道！

第四十三章挣扎

“夫君，放了我吧，青青再也不惹夫君生气了……”康青青见马璘要离开房间，清澈的眸子里瞬间涌满泪水，苦苦哀求道。

马璘不为所动，把康青青横着抱到床上放下，裹上一层锦被便算是优待了。

这丫头看似柔弱，实则极为强悍，别的不说，在寒冷的疏勒城被光着身子绑上一天水米未进，换上个身子弱一些的早就死了，这丫头却生生在木柱上挣扎了一整天，直到马璘回来还生龙活虎的，由此便可见一斑。

走出房间去找杜环等人，却听亲兵说杜环安置好段秀实后，直接去白孝德私宅赴宴去了，马勇马强都跟着去了。马璘想起当日白孝德送来一群侍妾让他挑拣时杜环那副样子，不由得暗自好笑。

世家子在长安曾见过马车里的韩国夫人一面，一见便惊为天人，从此便喜欢上了珠圆玉润的女子，白孝德那些侍妾，正对他的胃口。这一去，只怕今晚便不会回来了。不过这也没甚么，喜好女色无亏大节，反正明日便要离开疏勒镇了，就让他满足一次，免得回了安西还牵肠挂肚。

当今贵妃便是一圆润之美人，后世和西施、貂蝉、昭君并成为四大美人，关中汉子留下的记忆里，并没有贵妃的模样，不过韩国夫人和魏国夫人都是曾经在街市上见过的，平心而论，还真的是颇为诱人的。

让亲兵领着去到段秀实的房里，段秀实脸依旧红得不成样子，闭着眼睛正在酣睡。看这个样子，今晚想要和他商议河中之事怕是不成了。

段秀实和马璘一样，也是关中人。一个七尺的关中汉子却让几杯葡萄酒给灌醉了，实在是有损关中人的颜面。马璘在心里狠狠鄙视这家伙一番，只好又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推开房门，立马听到一阵压抑的哭声。再看床榻之上，康青青正用力咬紧嘴唇，泪水在小脸之上肆意横流。

刚才离开之时，忘记堵这丫头的嘴巴了，怪不得门口几个亲兵神色古怪，怕是都听见里面的动静了。

马璘回手关紧房门，走到床榻之侧，康青青见到了她，更加用力的咬住嘴唇，努力不发出声音来，泪水却是更加快速的涌了出来。

“快些睡吧！”马璘俯首看着小丫头，用尽可

能温柔的声音道。
“夫君，我的手快要断了！我会死的！”康青青低声道，“夫君，放了我吧，青青一定听你的话！”
马璘掀开锦被，看了一下康青青的双手。刚才她显然在锦被下挣扎了一番，这种绳结来自后世，越挣扎越紧，现在她的手腕都已经青紫，再勒上几个时辰，说不定真的就要废了。
康青青从小就是当做杀手来训练的，如何不明白这一点，这一刻写在她小脸之上的，是真正的恐惧。
她是只刺猬，却只是只小刺猬，到了局面完全无法应对的时候，本能便会占据上风。这个时候的她，才恢复了一个小女孩子本该有的心态。
毕竟还只是个孩子，现在她脸上的恐惧，绝对不是装的。马璘心中一软，把康青青手腕上的绳子松开，再把整根绳子完全解掉，扶着康青青在床上坐了起来。
“丫头，不要再闹了，不然我真的会砍掉你的手的。”
康青青揉了揉手腕，默默点了点头，胆怯的看了马璘一眼，忽然张开细细的胳膊，反手抱住了马

璘。

这时的她身无寸缕，自然不可能再对马璘发动刺杀。小丫头抬起小脑瓜，清澈的眼眸看着马璘，轻声道：“夫君，青青愿意服侍你了。青青再也不闹了。”

灯光之下，小丫头青涩的小小身体有着一种朦胧的美丽，马璘伸手按上了小丫头初具雏形的蓓蕾，康青青身躯一僵，下一刻却软到在他的怀里。

“早些睡吧，明天还要赶路。”马璘轻声道，大手却又拂过小姑娘两瓣娇臀。

面对着这样的一个小尤物，自然不可能是毫无感觉，可是毕竟是后世来人，面对着这种年纪的小姑娘实在是无法下口。这般上下其手，已经是他敢于做的极限了，而这样做已然让他有了深重的罪恶感。

这是千年之前，面前的又是个粟特女子，其实就算是春风一度，也没有人会说什么。胡女本就有早婚的习俗，特别是大食人，后世他读《天方夜谭》，里面美丽的女主角的年龄几乎全部都是十三四岁。粟特人这些年又受大食人的影响，粟特女子中十三四岁嫁人的比比皆是，即便是康青青这样更小一些的，也多有成婚生子的。

千年前的这个关中汉子马璘，在历史上也是出了名的豪奢之人，在长安的宅邸中堂搞得比皇宫还要华贵，以至于死了之后皇帝亲自下令拆了他的中堂。就算是现在在安西，这家伙也在庄子上养了一大群胡人女子作为侍妾，里面有的甚至比康青青还要小一些。

他继承了关中汉子马璘的身体，也便继承了关中汉子马璘的一切，马璘在安西城外的田庄还有那几十个胡人侍妾自然便都是他的。想到这一点，马璘便觉得有些头痛，不知道该如何处理。

若是是一般的侍妾倒还罢了，顶多不理会就是，可是关中汉子马璘乃是长安城游侠儿出身，与别的安西边将不同，这些侍妾并非是买来的，而都是和他之间有着一些情分，每个人和马璘之间都有一段故事。这些女子他要是都置之不理，只怕都要伤心死了。

不过不管如何，面前这个粟特小丫头虽然诱人，他却不敢真的对她做点儿什么。以她现在的年龄，对她的身体将会造成难以弥补的伤害。

内心煎熬的滋味，他前世不是没有尝过。一件事情如果无法过自己这一关，那最好便是不要去做。

“哦！”康青青乖巧应道，胆怯的看了马璘一眼。

她是冰雪聪明的女子，从小的训练让她超过年龄的成熟，此刻在马璘的眼里她看到了他的**和挣扎，这让她松了口气。

他想要她，那便不至于再伤害她了。至少这个晚上，她可以安心的睡上一觉。自从因为神药种子起了冲突开始，她便一直备受折磨，没有好好的睡上一觉了。

用力在康青青胸前揉了一把，惹得小丫头惊叫一声，马璘不舍的叹了口气，道：“早些睡吧！”说完便挥手灭掉了灯火。

暗夜之中，小姑娘发出一声轻笑，抱着马璘的胳膊躺了下去，不久之后，呼吸便变得匀净而绵长。显然这个时候，她已经真正的睡着了。

“明天就要回安西了，总得让她恢复恢复。要是再绑上一夜，就没法带出去见人了。”马璘感觉着身侧少女身躯的温软，强行压抑着翻身压上去的欲念，喃喃地道。

……

原本打算就这么坐一夜的，不知什么时候马璘自己却也睡着了。醒来的瞬间，马璘下意识的伸手

摸向自己的脖子，想看看自己的脑袋是否还在。

下一瞬间，马璘便完全清醒过来。能够醒来，脑袋自然是在的。

睁开眼睛一看，康青青依然是在沉睡，细瓷般的身躯如八爪鱼一般纠缠在他的身上，正闭上眼睛睡得香甜。

清晨的时候，男人的某处地方总是有些不妥当。马璘忽然感觉有些异样，低头一看，不由得咧了咧嘴。

昨晚他乃是和衣而睡，为的便是避免夜里出问题。唐人没有内衣，腰下只是松松地束着一截兜裆布。不知什么时候，这丫头的小手已经伸了进去，正用力的握着某个什物。

晨光之中，康青青稚嫩而美丽的小脸看上去更加诱人。她安心的沉睡着，恬静的样子看上去愈发可爱。

马璘只感觉腰腹下瞬间升腾起一股热流，整个人几乎要炸裂了，连忙深吸了一口气，想要平复心中的欲念。然而下一刻，他的大手已经覆盖上了康青青美丽的蓓蕾。

康青青睫毛微微一颤，睁开了美丽的眼眸，忽然发现眼前的状况不对，低呼一声：“夫君！”

马璘闷哼一声，在小丫头胸前狠狠揉了两把，终于还是不舍的收了回去。

在这个时代，没有人会管他。能够约束他的，便是他自己了。

前世的经历让他明白，良心煎熬是何等的痛苦。毕竟不能完全把自己等同于千年前的唐人，所以他只能是压制自己。

康青青这才发现自己手放的地方不对，她本是早熟的少女，如何不明白那是什么东西，当下也是啊了一声，连忙缩回手来，小脸腾地红到了耳根。

马璘轻轻叹了口气，声音中明显有着一丝不舍。

“坏人！”康青青瞟了马璘一眼，声音又甜又糯，清澈的眼眸中却是现出一丝得意。

……

一夜时间，自然是不够康青青恢复，她的手腕依然是一片青紫，很容易便能被别人看出来。

名义上早已成了马璘的侍妾，自然是要带出去的，这样的伤势却不好让别人看到。离开疏勒镇的时候，马璘直接买了几辆马车，带着康青青坐到了其中一辆马车之上。

另外的几辆马车，则是坐着别的袄教小圣女，

还有两辆是给钦化王和恭顺王的后裔乘坐。

封常清重新写的奏章，根本不会提及这两个粟特国王，也不会提及马璘在河中的布置，这是显而易见的。他根本不愿再插足河中的事情，只想着保住安西万里疆域。所以康国国王咄曷和米国国王默啜的后裔，便不可能送到长安，只能是留在安西。

大家都是聪明人，这些根本不用明说。这也算是两人之间协议的一部分，到了安西如何安顿这几人，马璘还没有想好。

咄曷妻妾成群，子嗣众多，康青青和那两位哥哥似乎并不如何亲切，见了也是淡淡的，连声招呼都不打。

现在还是天寒地冻的时节，却是最适合赶路。马车在丝路上沿着车辙滚滚前行，在数千大军的簇拥下前往安西。马车之上，段秀实终于也是从宿醉之中醒了过来。

第四十四章计议（上）

跟随着马璘的安西健儿还有四千余人，乃是战前驻守龟兹、焉耆两镇的汉家儿郎。

安西四镇之中，疏勒、龟兹和焉耆三镇在天山南麓绿洲之上连成一线，护卫着最为重要的丝路中道。于阗所在的丝路南道紧挨昆仑山，太过靠近吐蕃，天山北麓的丝路北道经由西突厥部落的地盘，自突骑施可汗苏禄占据碎叶城之后，碎叶军镇已经废弃，丝路北道基本上已经断绝。如今整个安西境内，最为繁华的便是疏勒、龟兹、焉耆直到交河郡的丝路中道沿线了。

封常清是高仙芝的副将，高仙芝入朝后他便是安西的第一号人物，封常清来到疏勒之后，这四千多可战之兵的管辖权理当归封常清所有。然而封常清离开疏勒镇时依旧是只带了自己的那几百护卫亲军，这四千多安西健儿依旧是抛给了马璘。

其中原因，马璘自然清楚，连段秀实这样的道德君子也很明白。马璘这次在疏勒镇立下规矩，给战死者每人以一百五十缗钱的巨额抚恤，并且是垂为永例。既是如此，在疏勒镇做的事情，到了龟兹和焉耆同样是要来一遍。

这般明目张胆的市恩于下，乃是为将者的大忌。然而这种事情会得到所有士卒的欢迎，便是封常清也不能阻止。若是他出面禁止马璘这样做，只怕立马就要激起士卒哗变。

封常清乃是持重之人，怎肯没来由的趟这趟浑水，既然无法阻止，索性听之任之，任由马璘把这件事情做完。至于这件事情带来的好处和所有的后果，都由马璘自己承担，和他不会有半点儿关系。

“仁杰，这些事情可以由着你做，不过行军所得财富，还是应归府库所有。等这件事情做完了，剩余的财富到了安西就交割了吧。”段秀实看着马璘，沉声道。

马璘笑了笑，还未来得及开口，杜环却是冷笑道：“成公，财富如何处置，连封大夫也没有干涉，成公不过是都虞候，还管不到这件事情吧！”

段秀实板起了脸，冷冷道：“我在这里，便看不得有奸邪之事。三军血战所得入私人之门，岂是君子所为？”

杜环撇了撇嘴，嗤笑一声道：“然则高大将军攻破石国后，金珠瑟瑟皆入私宅，成公当日也在高大将军军中，未闻曾出一言阻拦，今日又何必如此作态！”

“当日之情势，与今日不同！”段秀实涨红了脸道。

“有何不同？不外是高大将军位高权重，成公畏之。我家将军与成公是旧交，成公欲欺之而已。”杜环冷笑一声，丝毫不给段秀实面子。

自飒秣建发动以来，他虽只是记室参军，却极得马璘新任，可以说是大权独揽。而如今段秀实一来，直接担当了都虞候一职，便分走了他许多权力。这已经让世家子心中不满了，无奈马璘与段秀实乃是旧交，对于段秀实极为信任，他既然自认是马璘谋主，自然是只能接受主将的想法。

而现在段秀实要求把财富上交府库，杜环自然是不能忍了。他出自门阀世家，如何不明白很多时候钱财比功勋还有用处？马璘回到安西，如果身边没有财富，拿什么去打点朝中大佬，拿什么去拉拢安西众将？不打点好这些人，想要主边安西根本就是一句空话，纵然是有天大的功勋，也可能只是一场空。那样的话，他和马璘剑指河中的梦想便成了空中楼阁，永远无法实现。

更何况按照惯例，这里面也有一部分财富会是他杜环自己的。段秀实这样做根本就是断人财路，他自然不肯愿意。

杜环的话如刀枪剑戟，气得段秀实脸色发白，却是无法反驳。毕竟杜环说得没错，天宝九年高大将军击破石国一战，他也同样是在军中的。高大将军把大批的财富运入私宅，他的确是没发一言。

“好了好了，参军，不要说了。成公，杜环向来便是心直口快，你莫要往心里去。”马璘见两人剑拔弩张，连忙开口道。

段秀实是道德君子不错，可是安西乃是边陲，节度使便是一方诸侯，掌管着生杀予夺的权利。段秀实能够做到独善其身就很难得了，如何能够要求他直指四镇节度使高仙芝的过错？若是那样，他根本在安西呆不下去。

安西段君子，这个名声成就了段秀实，也害了段秀实。这么多年屡建功勋，依旧只是一位小小别将，便是因为他这君子之名。

“仁杰，我与你相交多年，知道你不是贪婪之人。你自己说说，这些财富你准备如何处理！”段秀实冷着脸，看着马璘道。

“这些财富，我自然不会全数纳入私宅。不过上缴府库，也是不可能的。”马璘笑了笑道。

“仁杰你的意思是——”段秀实皱起眉头。

“上缴府库，不过是成为那些胡商们敛财的资

本，与我安西健儿有何益处？纳入私宅，呵呵，我马仁杰岂是那等小人！”

马璘微笑着看着段秀实，缓缓道：“这一笔财富，便交由成公和参军掌管。我安西健儿的抚恤，未来便要靠这些了。”

段秀实明白了马璘的意思，原来他在疏勒镇立下规矩，安西军战死者的抚恤为一百五十缗钱，竟然并非是信口开河，而是早就有了打算。

这样一笔从河中粟特手里掳掠而来的财富，用来抚恤阵亡者自是最好不过。若是让大都护府的府库来承担这笔开支，根本就是不可能做到的。谁都知道府库只是个空壳子，里面的财富大半都放出去给龟兹的胡商，成为他们在丝路上运转的本钱。

“成公，这下你知道自己是枉做小人了吧！”杜环冷笑一声，哪里愿意放过这个打击段秀实的机会。

“将军竟然谋算这般长远，属下实在惭愧。”段秀实默然片刻，脸上忽地现出庄重之色，看着马璘道，“只是这样做来，似乎不合规矩，封大夫那里未必能过得去。去年西征大食，封大夫几乎把安西府库搜刮了干干净净，他怎么会放弃这样一大笔财富！”

马璘看着段秀实，不由得笑了起来。段君子毕竟是段君子，心中真正装着边军士卒，听说了马璘的打算，立马就是改了称呼，这是真正准备把马璘当做将主了。而且他现在考虑问题的角度，立马转到了马璘这一边。

能够得到这位被文少保写进《正气歌》里的牛叉人物的效忠，马璘极为高兴。他看着段秀实笑了笑道："成公，你也未免太小看封大夫了。"说着从康青青脚下拖过一个木箱，直接在段秀实面前打开了。

木箱之内，装满了各种巨大的宝石还有瑟瑟，令人眼花缭乱。

康青青看着这些，轻轻低垂了头去。这里面的大部分东西，原本就是她家的，如今却被马璘给抢来了。

段秀实看着那些拳头大小的巨大瑟瑟，不由得倒抽了一口凉气。这些比高大将军在石国得到的还要大，每一块的价值都是无法形容。

"将军，这些是……"

马璘抓起一块瑟瑟拿在手上，笑道："这些是我这次在河中最大的收获，大部分是准备送给天子的贡品，还有一些是吐火罗叶护和护密国王托我带

给天子的。这些一般的宝石么，我也不瞒你，本来是准备让人送到长安，交好公卿大臣的。我的人被封大夫和你在于阗道上截住了，这些东西本来是到了封大夫的手上，你可知道，为何又全部到了我的手里？”

段秀实沉默了一下，开口道：“封大夫这般做，莫非是……”

马璘点了点头，笑道：“这些财富转交给我，就是为了助我实现在疏勒镇立下的诺言。成公，封大夫若是想要把这些东西送入安西府库，直接带回安西就是，又怎么会留给我？”

段秀实和杜环都是点了点头。

“这些瑟瑟乃是贡品，还有这些是藩国之君进献给天子的，封大夫全部扣下，一件都不准备送给天子，就是要作为今后抚恤阵亡士卒之用。连贡品也敢扣下，封大夫也是冒了一些风险的。若是我们回到安西把这些财富交出去，岂不是让封大夫枉费了一番心思？”

段秀实看着那些宝物，用力点了点头。

“将军，我也不是古板之人，既是如此，这些财富便依你所说，由我和杜环参军掌管，专为抚恤阵亡士卒所用。只是到了我的手里，你想要再拿回

去可就不可能了！”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死而复生，他早已看开一切，些许财富算得了什么。

看着窗外的黑泥残雪，马璘微微有些感慨，轻声道：“成公兄，放眼整个安西，能让我马璘佩服的只有两人。一个便是成公你，安西段君子，另一个便是封大夫。能为安西健儿鞠躬尽瘁者，唯有你们二人。”

段秀实从马璘手里拿回瑟瑟放入箱内，又把箱子盖住拖到自己脚下，道：“将军谬赞，秀实实不敢当。至于封大夫，将军既那般推崇他，为何却又逼迫封大夫放弃节度使的位置？”

马璘苦笑一声，摇了摇头道：“若是封大夫年轻二十年，马璘定然愿附于骥尾，追随封大夫四处征战。只可惜他已经老了，他若用事，必然不准我踏足河中。攻取河中乃是我最大心愿，纵然是他是封大夫，也只好对不住了。”

第四十五章计议（下）

段秀实默然，忽然苦笑一声：“将军，封大夫的确最担心你再开边衅，图谋河中。”

“成公你以为此事如何？”马璘目光灼灼看着段秀实。

段秀实再次苦笑，道：“将军那份奏章，我在封大夫那里也看过。若是河中果如将军所言，已然是风云震荡，这样的机会错过了未免可惜。——封大夫让我来你这里，本来是希望我能阻止你谋取河中之地的。”

马璘笑了。这便是与青年人共事的好处，至少段秀实也是倾向于谋取河中之地的。

“河中之地的消息，很快就会传来。到时候成公便知道我说的是真是假了。”

段秀实点了点头，道：“我所虑者，那康王和米王未必会真心侍奉大唐，只怕是想要借大唐之手驱除大食人，独占河中罢了。若是我汉家儿郎沙场血战，最后却是竹篮打水一场空，那将军恐怕就要成为笑柄了。”

马璘笑了笑道：“相比起大食人，我还是更喜欢这些粟特人。当然了，若是咄曷那厮将来真的敢

无藩臣礼，我大唐铁骑必将踏遍河中，取其项上人头！”

他的声音不高，却如同寒冰一样冷酷，康青青忽然想起他在河中做过的那些事情，忽然意识到这个陪伴她这些时日的男人乃是一位杀人不眨眼的恶魔将军，不由自主的打了一个寒噤。

温柔起来的时候，他便像是最完美的情人。这些日子里他其实并没有薄待她，她几乎忘记他是一个何等危险的人物了。

段秀实瞟了康青青一眼，疑惑的看向马璘。

马璘拍了拍康青青的肩膀，小丫头身子一颤，几乎要跳起来了。

“将军，这个胡女能够听懂我们的话？”段秀实的声音里忽然多了一丝杀意。

马璘笑道：“成公不必担心，这是我在河中得到的侍妾，算是康居王族，中原话那是自小就懂的。咱们这是阳谋，我本就没打算瞒她。”

“将军，这样未免不妥。”

“成公，你我相交多年，我马璘是和等人你应该很清楚。我的侍妾，有让人随便处置的么？”马璘声音不大，却极有力量。

“算了，你是将主，我能说什么。”段秀实虽

然不满，却知道马璘的性子，看了一眼康青青稚的小脸，摇头道，“这么多年了，你还是这样，喜欢戏花试花这些调调。既然立下大志，哪里还能那般周旋于妇人之间？将军，这个毛病，你可得改一改！”

杜环撇了撇嘴：“大丈夫没有三妻四妾，岂不让人笑话。成公这都虞候，竟然管起将军内宅之事，未免管得也太宽了些。”

见段秀实又朝杜环瞪起眼睛，马璘苦笑一声，连忙摆了摆手道：“成公和我多年至交，说话向来如此，参军不必介意。”

关中汉子马璘本就是浪荡子，段秀实这样说本没有错。总不能对这家伙说我其实不是原来的马璘了吧，被数落两句也是应该的。

杜环不服气还要说话，马璘只好瞪了他一眼，世家子为了自家将军的威信，只好气哼哼的闭嘴。

“佞臣！”段秀实却没准备放过杜环，重重地啐了一口。这一口浓痰落在马车地毯之上，康青青轻轻转过头去，不再看这三人。

这样的话实在是太狠了，杜环心高气傲如何能忍？猛然起身却被车顶撞了，气得面红耳赤，狠狠地瞪着段秀实。

段秀实安西老将，本来也就不大看得上这个世家子。两人四目相对，居然是互不相让。

眼见这两人快要打起来，马璘不由得一阵头大。杜环乃是他的心腹，段秀实风骨铮然，是他前世就佩服的人，哪个都不好得罪。没奈何连忙转换话题，从怀里摸出一个第尔汗放在矮桌之上，道：“成公可见过此物？”

段秀实不再理会杜环，拿过银币看了下，道：“这是白衣大食的银币，在胡商之中流通。我大唐不以金银为货币，私下里金银和铜钱丝帛却也是可以兑换的。安西胡商那里，基本都可以把这种东西兑换成铜钱或丝帛。”

马璘点了点头，又道：“然则成公可知大食士卒的待遇如何？”

段秀实沉吟了一下，摇了摇头道：“这个实不清楚。百余年前有大食人名摩柯末者，勇健多智，众皆附之，辟地千里，后竟代波斯而兴，为西方大国。以其旗帜尚白，故号为白衣大食，这种银币便是白衣大食所铸，名为第尔汗，他们还铸造一种金币，名为第纳尔。白衣大食每战所获财富皆是充公，根据不同地位进行分配。据说得到最多的是摩柯末的后人，每年数万个这样的银币，士卒们也各

有所得。这是白衣大食，黑衣大食立国时间不过数年，尚未听说自己铸造货币。”

段秀实也算是渊博之人，不过他所说的这些，还是白衣大食立国时期的旧闻，顶多算是四大哈里发时代的事情。大唐对于大食这个西方近邻的了解，就是这样的贫乏。天朝上国的地位，让大唐人傲视一切蛮夷，纵然是大食或是拜占庭这样的大国，唐人也不放在眼里，根本没有多少兴趣去了解。

在原本的历史上，唐朝的读书人中唯一到过西方诸国的便是杜环。而杜环也不是心甘情愿去的，而是在怛罗斯之战后成为战俘流落到大食，辗转十年才得以从海路回国，这才有了《经行记》的传世。百余年间，大唐从未尝试派人去了解这个强大的近邻，唯一向大食派出使节还是为了联手干掉突骑施可汗苏禄。

唐人的傲慢，让他们对于疆域之外的一切毫不关心。甚至汉族商人也很少踏足疆域之外，没有大唐军镇的地方完全就是胡商的天下，汉族商人基本上不会涉足。

大唐极盛之时，汉族商人的足迹曾经到达过遥远的剑水，后来随着碎叶镇的废弃，汉族商人的活

动范围迅速快速萎缩，现在基本上就是在葱岭以东了。

当然这个时代和后世不同，身为唐人的确是有着骄傲的资格。在这个对于“无藩臣礼”的藩国便可用兵的时代，唐人自然是霸道和骄傲的。短视和无知，完全可以靠强大的国势来弥补。

心中感慨，却不能说出来。好在自己来到这个时代，这一切终归是有弥补的可能。

马璘指着银币笑道：“成公所言，都是老黄历了。不过大食人士卒的待遇，的确是远超我安西边军。白衣大食已亡就不说它了，黑衣大食的精锐不多，倾国之兵也只有不到十万，这些人是唯一拿军饷的部队。黑衣大食步兵一年的军饷，是九百六十个第尔汗，也就是这样的银币。至于骑兵，军饷是步兵的两倍。”

“那么多！”段秀实脸上露出骇然之色，“若真如此，大食士卒一年所得，便是数十上百缗钱！”

“便是如此！”马璘点了点头，感慨道，“待遇丰厚若此，士卒怎不用命！再看我大唐，开元二十五年前是以府兵戍边，三年一换，士卒武器战马都是自备，连口粮也是自带，军饷更是丝毫也无，

唯一好处便是免除租庸而已。

因府兵制崩坏，开元二十五年后不再发府兵，招募愿长久戍卫边境者为边军，准许携家人从军，给以房屋土地，谓之长征健儿。如今我安西士卒，大半都是健儿。朝廷奖励健儿不过二十段陈旧丝帛，何曾有军饷可言！

边地贫瘠，边军困苦，常田部田的产出，实不足以养家糊口。秀实，黑衣大食兴起不过数年，我安西百战之兵却败于彼，怕也不是偶然的啊。”

段秀实捻着那一枚银币，轻轻点头。

杜环道：“将军，大食人战力不及我安西健儿多矣，却能有这般待遇，未免太不公平了。”

“的确不公平。”马璘点了点头，轻声道，“我的意思，便是将来我安西健儿也要给予丰厚之待遇，我大唐天朝上国，怎能比化外小邦差？成公，来日我若主边安西，不仅要为战死者发放抚恤，还要为健儿们按月给予军饷，暂时或许无法和大食人相比，可终有一日会超越大食人，成为最富庶的军队！”

“成公，到了那时，我们的士卒便不用再顾虑家人，一心训练便可。那时的安西军，才会成为真正的无敌于天下的精锐之师！”

中国历史上的军队，实际上便是一群拿起武器的农民，之前从未职业化。天宝年间各地节度使招募的长征健儿，便是军队职业化的雏形。虽然造成了唐时的藩镇割据和五代时的乱象，但在马璘看来，这却是大唐军队正确的发展方向。

一支脱离了农业生产的军队，才是真正的军队。作为煌煌大唐的精锐之师，本就该是彻底脱离农夫身份的职业化的军队。这样的军队，才是他踏足河中所能依仗的铁军。

这些想法，必须要开诚布公的对这些亲信说出来，以免以后掣肘。

段秀实看着马璘道：“将军的意思，将来的军饷，也是要从这一笔财富里出了？”

“那是自然。”

“若是如此，这一笔财富，恐怕就不够了。”段秀实皱起眉头。

马璘笑道：“黑衣大食能够用银币养起十万大军，可见其富庶。我大唐铁骑需要之物，自然是要用手上横刀去取！”

第四十六章至龟兹

“这般行事，朝中公卿恐怕会不同意。他们向来是主张偃武修文，怎么会容许安西军这般发展。若真如此，不知多少人将会投军安西，安西军数年之后便会坐大，那些重臣们怕是要彻夜难眠了。”

“无妨。这个问题我也想过，根本不是问题。”马璘自信一笑，“朝中重臣多有主张拔除四镇者，为的不过是自长安至安西转运艰难，耗费惊人，若我安西军能自给自足，不再要天子一匹白练，那些重臣们自是乐见其成。他们不是不愿开边，只是担心因开边而拖垮整个大唐罢了。成公放心，我大唐能有今日之盛世，朝中诸公岂是尸位素餐之辈。”

“至于忠心，成公和我都是汉将，朝堂上诸公只担心胡将坐大，哪里会担心我等？安西军变得强大，只要不是掌握在胡人手里，朝中重臣恐怕都是乐见其成的。总不成有人会怀疑我和成公这样的人会有异志，呵呵。”

段秀实点了点头，又道：“我大唐边镇，不止安西一个。将军这般行事，别的边镇如何自处？这一下，怕是要得罪很多人。哥舒翰，安思顺，安禄

山这些胡将，谁肯为战死士卒花费一百五十缗钱！至于让他们给付士卒军饷，更是想也别想！朝廷赏赐的二十段丝帛他们尚且要克扣，哪里能指望他们自己拿出钱来分给士卒。将军这样一来，这些人恐怕都会对将军心存不满。”

“别人如何想，谁去管他！我倒希望天下有志马上取功名之辈皆来安西，以两万四千汉军镇守这万里疆域，人手实在是太少了。”

马璘有一层意思没有说，那就是他必须要在数年之内拉开安西军和其他边军的差距，特别是和安禄山的河朔劲旅的差距。

数年后的安史之乱，让大唐盛世瞬间腰斩，对于这个帝国伤害实在太大。如果不能阻止这场动乱发生，那就必须有一支力量能够迅速而猛烈的镇压河朔叛军，避免给大唐帝国造成太大的伤害。

皮之不存，毛将焉附？安西军再如何强大，还是要背靠关陇腹心。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安禄山举旗造反后，安西北庭精兵一部万里勤王，一部固守西陲，因中原战事胶着，吐蕃又趁虚而入占据河西阻断道路，西陲孤军虽然苦苦支撑数十年，安西和北庭还是先后落入吐蕃之手，有唐一代这一片大好河山再也未曾收回。甚至到了千年之后，这片区域

大部归入中华，却已经不是汉人的地盘。

中原不能发生动乱，即便是动乱也不能太久，不然的话这万里大好河山，便只能是拱手让给吐蕃，攻取河中更是成了一句空谈。

在他的心里，安西军必须成为一支真正的职业化的军队，可以迅速的扑灭大唐各地的叛乱。只有大唐无恙，他才能放心地谋取河中之地。

哥舒翰百战名将，安史之乱中却有亏大节，安思顺虽然告发了安禄山，马璘却从不认为他是什么好人。至于安禄山，更是马璘现在最想弄死的一个家伙。这些胡将持节四方，本就构成了大唐最大的威胁，马璘把他们拽下来还来不及，哪里会管他们是如何想的。

“若是果如将军之言，安西健儿将无冻饿之忧矣。我替健儿们谢过将军了。”段秀实沉默许久，神色忽然变得极为庄重，向着马璘弯腰行礼。

马璘笑了笑，受了他这一礼。段秀实能够同意他的计划，在这件事情上便不会掣肘，反而是会成为一大助力，这自然是件值得高兴的事情。

这件事情便算是定下来了，这一笔财富在发放完此次的抚恤之后将会进行清算，在安西军府库之外另立一府库，以后安西军阵亡者的抚恤还有将来

要发的军饷都将从这里出。
　　把吐火罗叶护还有护密国王给天子的贡品也扣下来准备发卖，这件事情可大可小，不过段秀实也没有反对此事。原本以为这是一大笔钱，可是算了一下未来几年将要耗费的用度，段秀实便觉得这笔钱远远不够。与其将这些珍宝送给天子和后妃赏玩，自然是不如留给贫穷的边军健儿。
　　计议已定，剩余的细枝末节问题马璘不准备再管，直接交给杜环和段秀实去讨论。这两个人现在不算对付，不过却将是他的左膀右臂，马璘怎么肯让这两人闹生分。杜环少年意气，段秀实老成持重，却都是渴望建功立业之辈，算是有共同的志向，相处久了，应该可以成为朋友。
　　这一辆马车是疏勒镇能找到的最大的，是胡商穆斯塔法最喜爱之物，宽度和安西所有的马车一样，刚好可以在车辙里行走，长度却是比寻常马车长了一大半。穆斯塔法听说马璘购买马车，立马便把自己这辆送上来了，若非马璘坚持，他就要直接送给马璘了。
　　这里是安西境内，穆斯塔法是治下之民，在河中和八帕之地用的那一套自然是不行的。在疆域之外尽可以烧杀掳掠无恶不作，在自己的土地上还是

要做到秋毫无犯，以免失了民心。

几天前在疏勒镇拍卖瑟瑟，杜环得到了足够抚恤疏勒镇阵亡汉兵的财富后就停止了拍卖，这让穆斯塔法等人极为难受。他们还有大量的财富，却只能看着瑟瑟被带往安西，如何能忍得下去？所以大军开拔的同时，这些家伙便赶着马车跟了上来。知道这些瑟瑟将会带到安西发卖，他们自是不肯错过这等机会。

现在在大军的身后，便跟着几十辆胡商的马车。与大军一起行进，他们的安全自然是最有保障的。

马璘把杜环和段秀实一起赶下马车，命令他们去临近的一辆马车上讨论细节，临走之时，段秀实自然是不忘把那个大箱子也搬过去。康青青看了看马璘，终于还是嘟起了小嘴：“那都是我家的。”

“些许身外之物，换取在河中的霸主地位，怎么算都是你父亲赚了。”马璘笑了笑道。

小丫头不满的哼了一声，找了一块麻布去擦段秀实骂杜环时吐的那口口水，一脸的嫌恶之色，看样子这个丫头还是有洁癖的。

马璘看着好笑，也不理会她。他是马上将军，自然不会在马车上赶路，直接便是窜出了马车，落

到坐骑之上。
　　岑参有诗云：马踏碎石上，四蹄皆血流。这个时代的战马还没有蹄铁，长途跋涉的能力还有限。在飒秣建发动之前，马璘便给那百余匹战马装上了蹄铁，不过后来战马数量越来越多，加上连日里行军作战，便没有再顾得上。这几日在疏勒镇，倒是有一半战马已经装上了蹄铁。
　　蹄铁的发明，在骑兵的历史上和马镫的发明有着几乎相同的地位。马璘知道很快所有的草原民族都会学会这一技能，却管不了那么多了。安西军是马上军队，步兵奔袭之时也是骑马而行，临敌时才下马结阵迎敌。常年南征北战，马匹消耗严重，有了蹄铁，战马在行走荒漠隔壁时损耗才能更小一些。
　　与宋时不同，大唐有着大量的养马地，靠着巨大的人口基数，根本不惧怕草原上的蛮族。不管是突厥汗国还是后突厥汗国，从来都是被大唐压着打。西突厥这样的渣渣战力远逊**，每次反叛都被唐军打得满地找牙，根本占不到便宜。
　　吐蕃现在虽在巅峰，内部却早已矛盾重重，苯教和后来传入的佛教斗得死去活来，真正足以为大唐敌人的，唯有大食。大食人的骆驼骑兵算是一个

难缠的对手，没有蹄铁的战马在戈壁上很容易受伤，有了蹄铁之后，便可在很大程度上弥补这一劣势。

在这个时代，骑兵时机动能力最强的兵种。纵然是以马璘的眼光，短时间内也看不到改变这一状况的可能。所以未来安西军的发展方向，依然是骑兵。大唐不是后世孱弱的宋朝，纵然是草原上的人们学会了使用蹄铁，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

等到了安西之后，很快所有的战马都将钉上蹄铁，成为一支名副其实的铁骑。

一路之上烽铺相望，军屯处处，道路极为平安。西域自来是百战之地，自大唐在此地设立四镇之后，才变得如此平安。绿洲上的小国和山麓草原的突厥部落在唐军的压制之下基本不再敢相互厮杀，在西域的历史之上，这是一个极为难得的和平时期。

西域面积广大，自疏勒至安西（龟兹）两千余里，也是花费了二十余日。等到龟兹，已经是天宝十一年的二月了。

马璘的事迹，早已被传回了龟兹。当日在疏勒镇之外曾经发生的事情，又一次在龟兹城外上演。

有人如愿见到亲人平安归来，也有人终于确定

了亲人阵亡的噩耗。龟兹城外，大量汉民聚集在一起，到处哭声一片。

龟兹是都护府驻地，也是碛西最大的城市。这里的繁华甚至超过了交河郡，和关中的郡城也不遑多让，豪奢尤为过之。这里胡商资本的雄厚，自然也是超过偏远的疏勒镇，拥有上千匹骆驼的大商人足有数十家。

到了这里，第一件事自然是要抚恤阵亡的士卒。封常清没有见马璘，却派人送来了阵亡士卒的名册。由于浮财早就分了，抚恤需要的钱财自然还是只能靠拍卖得来。

第四十七章陌刀大将

　　龟兹城内商贾云集，号称有货财二百二十行，与中原大城参差相似。城中有市，大都护府派驻官员主之，正午击鼓三百开市，日入前七刻击钲三百收市。

　　这二百二十行中，本没有这拍卖一行，由于马璘需要拍卖些瑟瑟以抚恤将士，所以便于市中直接建造了一座巨大的拍卖场，这便算是为龟兹的货财行当又增加了新的一种。

　　一路上大军行的缓慢，将有大量瑟瑟拍卖的消息早被疏勒胡商们传递到了龟兹城内。拍卖开始之时，整个拍卖场内挤满了胡商，外面停着大量豪华的马车，看上去极为热闹。

　　彩帛行里一家货肆的门口，一位老者拄着拐杖看着不远处那座崭新的建筑，听着周围同行们的恭维之声，忍不住笑出声来。

　　不为别的，就为他是马家的管家。如今在这龟兹城内，最威风的便是他家少爷。少爷这次可是立下了盖世大功，听说很有可能封侯，虽然还没见到少爷本人，他的心里却也是极为高兴。

　　当初在长安，老爷去世之后，少爷整日里游手

好闲，家道很快中落，家里仆役都散尽了，只有他念着旧情，留在了马家。后来少爷终于发奋，来安西投军取功名，他便也陪着少爷一起来到这里。

少爷算是长进了，性子却没改变多少，军功所得赏赐没有多少能留在手里的，亏了他多次劝说，才勉强在城外置下一座田庄，在这市中开起了一家彩帛铺和一家香料铺，算是有了一点儿产业。

他已经七十岁了，最放心不下的还是少爷。少爷也快三十岁了，攻城血战那是一条响当当的汉子人人称赞，可偏偏不愿娶个正妻成家立业，田庄里养的胡女倒是越来越多了。

“什么封侯拜将都是虚的，要我说啊，赶紧娶妻生子为马家延续香火才是正经！丫头，我看你就很不错，和我家少爷那是郎才女貌。”老人回头看了一眼身边的少女，笑呵呵地道。

少女抿嘴一笑，落落大方地道：“那好啊。你就和他说说，让他赶紧去我家提亲。”

“等他这次回了家，我就跟他说。这么大的人了，这件事不能再拖了。”老人笑眯眯地道。

这丫头在这里好几天了，他如何能不明白她是什么心思。高仙芝大将军的女儿，也配得上自家少爷。这丫头乖巧懂事处事得体，一看就知是个大妇

的好人选。若是别的女子进马家，可未必能容得下那些胡女，以少爷的性子，必然是会闹得家宅不宁。

少女甜甜一笑，拳头继续轻轻地落在老者的肩头，瞟向不远处的拍卖场，眼底现出一丝得意之色。

物以稀为贵乃是常理，可是到了瑟瑟上面这句话似乎就失效了。在拍卖场之内，马璘再次见到了胡商们对于这种宝石的狂热。拍卖出去十几块瑟瑟宝石，便获得了快三十万缗钱的财富，足以支付龟兹镇周围战死汉军的抚恤了。

那些最大的本来准备作为贡品的瑟瑟根本就没有动用，小一些的瑟瑟还有半箱子。没有拍卖到瑟瑟的胡商们捶胸跌足，不过马璘和杜环哪里会理会他们，直接宣布拍卖结束，交割完毕铜币丝帛后就把这些商人全部赶了出去。

下一场的瑟瑟拍卖将会在焉耆举行，焉耆是距离龟兹最近的军镇，那里也有大量的战死者需要抚恤。没有选择在这里全部拍卖，是因为不想自己运送财富去焉耆。几十万缗钱的财富，运送起来也不是件容易的事情。拍卖的消息发不出去，不怕这些胡商不自己带着财富赶往焉耆。

大唐虽然号称豪富，却不富有金银，铜算不上是贵金属，胡商们喜欢的乃是金银。不过大唐有着丰厚的丝帛资源，铜币的价值是靠着丝帛来保证的。正是因为有丝帛，才有丝路，大唐的各种通宝才能和胡商的金银进行兑换。

唐人禁用金银，士卒们喜欢的自然是铜钱和丝帛。在安西丝帛也是货币，健儿们的抚恤必须用铜钱丝帛这两种货币来发放，若用金银去胡商铺子里兑换时少不了被人克扣。

财富被装上马车和骆驼，直接运往大都护府门口。那些战死者的亲人早已等候在那里，发放抚恤的高台也早被士卒们搭了起来。

王正见还没有到达安西，封常清显然不愿趟这趟浑水根本就不露面。其他的安西老将，只有大名鼎鼎的陌刀将军李嗣业来见了见马璘，剩余的人居然是一个也没见到。

马璘很清楚，这些将军们都不看好这样的举动。这般明目张胆的市恩于下的行为，本就是为将者的忌讳，他们自然是离得越远越好。

这种混乱的时刻，站队正确有时要比军功还要重要。毫无疑问这些人没人看好马璘，虽然他立下了盖世功劳。

当然他们并不清楚马璘已经和封常清达成了协议，不然就又是另一种情况了。

李嗣业年逾四十，是安西军中的一名老将，他在大都护府的品级是高于马璘的，怛罗斯之战后和段秀实保住了数千士卒，功劳其实不比马璘的小多少。这样的功劳永远不会见诸天日，只能是永久被埋没。

天宝年间安西军的历次战役中，李嗣业都立下了大功。不论资格单论军功，安西军中没有几个能比得上他。

李嗣业身长七尺，善使陌刀，史书上言“当嗣业者，人马皆碎”，作战之时他每每赤露上身，挥动陌刀与敌血战，一战杀敌上百乃是寻常之事。

从李嗣业的脸色上看，他也并不认可马璘现在所做的事情。不过他还是来了，而且就坐在高台之上，坐到了马璘的身边。

原因很简单，李嗣业的次子在怛罗斯之战中同样是成为了战俘，这一次被马璘从飒秣建带回来的安西健儿中，其中一人正是李嗣业的次子。

虽然是一个妾生的儿子，李嗣业却对这个儿子疼爱有加。原本以为此子要断送在大食人之手，没想到却被马璘给救了回来。

这样的恩情，由不得他不感激。军中汉子没有那么多俗套可讲，李嗣业坐在这里，便是表明了他支持马璘的态度。

唐人早婚，李嗣业刚过四十，却已经有两个儿子成丁。马璘在军中有浪荡之名，李嗣业却是持重之辈，原先两人的关系算是一般，谈不上是朋友，马璘只知道李嗣业有一子叫李佐国，却不知道他还有这个次子。

当然这个家伙自己也隐瞒了身份，不然马璘在路上也多多少少会对他优待一些。

这个小子名叫李晟，很寻常的一个名字，却也是一个好手。当初在河中杜环挑选五百精锐作为先锋，这个李晟便是其中之一，还是一个队正。李晟是和田名远他们一起返回安西的，回到这里已经很有些时日了。

“仁杰，听说你这次在万军从中连番阵斩了大食人的将军和元帅，某家甚为佩服。等到仁杰有闲暇，和某家切磋一下如何？”李嗣业看不下去家属们悲伤的样子，转过头来看着马璘笑道。

马璘抽了抽嘴角，道：“好！”

什么阵斩大食人的将军和元帅，那都是说书人的笑话。齐亚德是神箭手李正德射死的，波斯奴并.

波悉林是康王和米王折腾死的，跟自己有个毛的关系。李晟亲眼目睹这些事情，回来后自然是早就跟李嗣业说了，他不知道这件事情才怪。

不过既然李嗣业已经当众发出了挑战，他既然有心主边安西，这个时候自然是不能认怂。

陌刀进入唐军装备系统时间并不长，一柄陌刀十几斤重，能使用者都是天生勇力之人。马璘不知道李嗣业实力如何，不过自己这具身体的强悍程度他是很清楚的。他也很想知道现在的自己对上这位赫赫有名的陌刀大将，会是一个什么样的局面。

“择日不如撞日，今日如何？”李嗣业笑道。

当着这么多人的面，马璘哪里肯失了气势，当即点头道：“就依李将军。等到这里事了，我便陪将军切磋切磋。”

……

龟兹城为都护府所在地，向北经小路穿越天山可到丝路北道，向南有奇路穿越沙漠可到于阗，东边是焉耆镇，西边是疏勒镇，是安西的核心之地，也是安西汉军最为集中的地方。这一次马璘需要抚恤的汉军士卒，仅此一地便超过了两千人。

两千多汉家儿郎，耗费了超过三十万缗钱。这些钱财无法让人们忘却悲伤，却终究可以让人们以

后的日子好过一些。

此时天下富庶，物资充裕，纵然是在这等边陲，大唐铜钱的购买力也很是不错。一斗白面的价格只有三十余文，一尺彩帛六七十文，正匹的大练也要不了半缗钱，即便是坐吃山空的懒汉，这笔抚恤也足够支撑相当一段时间的温饱日子。

和在疏勒的状况一样，大部分的财富人们选择寄存在府库之内。接受这些财富的人自然是封常清派来的，封常清是出了名的严苛公正，自然不会用府库里的财富借给胡商牟利，所以这一笔财富马璘自然是不能获得任何收益。

马璘的收获，便是民心。即便是在这大都护府门外，杜环也不忘告诉众人马璘将军为了给大家发这些财富担了天大的干系。这样虽然无耻了些，效果却是极好。等到人们都领到了抚恤，马璘在龟兹镇汉民里的人望已然是达到了极高的水平。

而这个时候，一出好戏便要在高台之上上演了。

鼎鼎大名的陌刀大将李嗣业将军，将要在这里和马璘将军来一场对战！

第四十八章切磋

高台上桌椅尽皆撤去，只留了两人在上面。两人身上皆是穿上了一套明光铠，手上拿着一柄陌刀。

两侧都是锋刃的陌刀诞生于隋朝，脱胎于汉代的斩马剑，是步兵用于对抗骑兵最强悍的武器。一柄陌刀重十几斤，在军中只有最强壮的士卒才能使用。马璘和李嗣业都是战将，力量足以在马上舞动陌刀杀敌，不过由于场地关系，只能是选择步战。

高台之下挤满了人，所有的目光都聚集在两人的身上。就连那些战死士卒的家属们，此刻也暂时忘却了悲伤。每个人都在期待着这一场战斗，都想知道究竟谁会取得胜利，是大名鼎鼎的陌刀将李嗣业更胜一筹，还是这次立下盖世功业的马璘将军更加厉害。

一位老者拄着拐杖站在人群里，看着上面的马璘脸上满是担心之色。在他身边，站着一位明眸皓齿的美丽少女，正极为霸道的命令周围的人滚远一些，不要挤到这位老人家。

高大将军的女儿在龟兹城威名赫赫谁人不识，哪个敢得罪她，更何况她说这位是马璘将军的亲

人，人们连忙向四周分散，给这两人留出了一大片空地。

“仁杰，请！”

“请！”

武将之间哪里有那么多客套可讲，相互点了点头后两人便直接向对方冲了上去。两人都是身高七尺，加起速来快逾奔马，整座高台也是随着剧烈的颤抖起来。

李嗣业刚过四十，正是最有力量的时候，冲到马璘身前丈许时陌刀猛然一个横扫，向着马璘拦腰便是斩了过来，这一道当真是快若闪电。

马璘大喝一声，铁足狠狠地一踏地面，身子半转猛然侧身，双手举刀向身侧横扫而出，与李嗣业的陌刀重重地撞在了一起。

一声巨响，宛若黄钟大吕一般，两人各自向后退去，高台之下人们发出一阵惊呼。

他们虽然只是普通人，却也看得出刚才的状况凶险无比。若是被一刀砍实了，就算是有明光铠护身怕是也要丢掉性命。

马璘只觉虎口一阵酸麻，心中暗暗吃惊。再看李嗣业，眼中有着野兽般的光芒，大叫一声提着长刀再次冲了过来。

这样的战斗，完全就是力量的比拼了。李嗣业的力量虽然强大，马璘的力量可以不小，刚才那是吃了后出手的亏。

这一刀，也是激起了马璘的好胜之心。昔日里游侠长安，何曾服过他人！马璘重重地一踩台面，挥动陌刀再次冲向了李嗣业。

即将照面之时，马璘见李嗣业陌刀再次横扫而来，冷哼一声再次挥刀迎上，两柄陌刀的锋刃再次撞在一起，发出刺耳的声音。两人又是不由自主的各自退去，刚刚站稳身形，却又是吼叫着向对方冲了过去。

“铛！”“铛！”“铛！”“铛！”

震耳的声音不断响起，马璘和李嗣业一次次冲向对方，又一次次分开。幸好大唐的制式陌刀足够坚韧，不然也承受不了两人这般的厮杀。就算是这样，两柄陌刀的刀刃都已经变得如同锯齿一般。

连续对砍了三十余刀，两人的额头都是现出了汗水。这种程度的厮杀，可比在战阵之上杀死敌人艰难多了，每一刀都必须要使用最大的力量，才能够与对方抗衡。

高台之下，人群中不断爆发出欢呼之声。刚开始人们还在担心，害怕哪一位将军有个闪失，对于

这些安西汉民们来说，两位将军都是安西的栋梁，谁都折损不得。现在看两位将军势均力敌，汉民们这才放下心来，为两位将军的神勇大声喝彩。

李嗣业看着马璘，心中不由得起了好胜之心。他才是安西第一陌刀将，如今却和这个后生小子战成平手，自然是心中不忿。他很清楚现在的他乃是处于劣势，因为每一次先出手的都是他，马璘都是被动招架。不让敌人占据先手，这是他作战的准则，招架的人肯定是无法发挥出力量的全部。可是连续这几十次，马璘居然是全部都招架住了，且步伐一点儿不乱。他毕竟比马璘大十余岁，这样下去，说不定形势就要被逆转。

并非是马璘不肯先出手，而是他出手的时机拿捏得极好，马璘根本就没有率先出手的可能。眼见这样不是办法，李嗣业再次冲上去的时候，脚下被高台的木板缝隙绊了一下，脚下微微一个踉跄，身躯略微的歪了一下。

马璘心中其实也很郁闷，每一次都被李嗣业抢到先手，这样被人压着打是最为耗费力气的。见到李嗣业竟然是露了个破绽，马璘精神猛然一震，这样的机会他如何能够放弃，长刀带出一道雪光狠狠地向李嗣业斜劈而下。

这一次，他终于是抢到了先手！

这一刀，马璘根本没有丝毫保留，直接用上了全部的力量，根本没有给自己留退路。身为战将，面对势均力敌的敌人之时战机往往便在一瞬之间，若还瞻前顾后，机会说不定机会溜走。在安西十年血战，马璘如何能不明白这个道理。

按照常理，李嗣业此时必须要格挡。以他的能力，挡住也是没问题的，只是这一刀之后，攻守之势恐怕就要逆转了。

见马璘一刀砍来，李嗣业手中陌刀如毒龙一般探出，却竟然是没有格挡，而是以刀头直刺马璘的前胸！

陌刀是两刃长刀，刀头也是锋刃，这一刻李嗣业完全是把陌刀当长枪来使用。此刻马璘空门大开，这一刀若是刺中了，马璘定然是要被长刀洞穿，李嗣业的力量，可不是明光铠能够挡住的。

然而他自己也是放弃了防御，他刺中马璘的同时，马璘的陌刀也会将他砍成两截。这个时候，竟然是成了一种两败俱伤的局面！

一切都是在电光石火见发生，马璘见到李嗣业的反应，心中瞬间一片惊骇。

不应该啊！这是什么仇什么怨？

老子刚把你的儿子从死地带回来，你就来跟老子玩这个，这他娘的算怎么回事！

这一瞬间，马璘已经把李嗣业的祖宗十八代骂了个遍。不过是切磋而已，哪里犯得着这样玩命。马璘双臂猛然用力，拼了命的使陌刀偏向一侧。李嗣业不仁，他不能不义，毕竟是前世极为敬仰的人物，被他一劈两半算怎么回事。

长刀带着极大的力量，从李嗣业的肩头一掠而过，重重地轰在了地板之上。地板上木屑乱飞，被这一刀轰出了一个大洞。而这时，李嗣业的陌刀已经刺中了他的前胸。

高台之下，顿时爆发出一阵惊呼。在这些观众的眼中，自然是看不出其中的门道，只看到马璘将军一刀劈空，被李嗣业将军刺了一刀。

李嗣业的陌刀刚刚触及马璘的明光铠，便顿了下来。马璘看着一脸得意的李嗣业，一脸的郁闷。

这他娘的败得太冤了！

李嗣业这般收发自如，他如何不明白这家伙刚才乃是故意的。

若是李嗣业继续先手，他继续被动抵挡，是绝对不可能造成这种两败俱伤的局面。因为他只是为了切磋，不会真的去和李嗣业拼命，面对攻击的第

一反应就是抵挡。
　　所以李嗣业故意卖了个破绽，给了他一次率先出手的机会。而他并不抵挡他的攻击，而是选择了以攻对攻，马璘的招式已经使出，自然就无法抵挡他的攻击。这个时候，就形成了两败俱伤的局势。
　　这个时候，他若是不理会李嗣业的攻击，两个人就一起完蛋，当然毕竟他先出手，杀死李嗣业后说不定只是重伤。而他若是放弃攻击，等若是把命交到了李嗣业的手上。这个时候，他其实还是有优势的。
　　问题是这原本只是一场切磋，马璘根本想不到李嗣业会这般选择，所以他只能是放弃攻击。所以最后，李嗣业就赢了。
　　“仁杰，承让，承让，哈哈！”李嗣业抛了陌刀，看着马璘哈哈笑道。
　　马璘郁闷的点了点头，把自己的陌刀从洞里拔出来抛在台上，这时才发觉虎口处鲜血淋漓。再看李嗣业，同样是虎口崩裂满手鲜血。显然在绝对的力量上，两人是势均力敌的。
　　战胜了马璘，李嗣业显得极为高兴，走近了马璘小声道：“仁杰，我知道我是胜之不武，不过你本不该犹疑。战阵之上，当断则断，可是容不得丝

毫的分心。刚才若是你不避让，赢得就是你了。”

“我若是赢了，你就死了。”马璘没好气地道。

他的声音压得也很低，毕竟这么多人，还是要给李嗣业这位老将面子的。

“呵呵。仁杰宅心仁厚，我是知道的。拳怕少壮，我真是老了。若是继续打下去，输的一定是我，不得已才出此下策。”李嗣业低声道。

马璘脸色稍缓，能让这位陌刀大将自认不如，这已经是很不错了。不过这也是实情，虽然力量相若，毕竟自己年轻了十来岁，再加上自己还有很多游侠儿的小巧手段没有使出来，若没有这档子事，最终取胜的依然会是自己。

“仁杰，我这次当众向你挑战，本意可不是为了抢你的风头。我的本意，是故意败给你，成全你在这里的人望，以报答你救了李晟的恩情。谁料到你竟然真的能战胜我，我一时间起了好胜之心，所以就……仁杰，见谅，见谅，呵呵！”

“……”马璘抽了抽嘴角，看向台下，果然看到那个叫李晟的队正正狠狠地瞪着李嗣业。

高台之下，人群里发出一阵叹息之声。显然在这些安西汉民们的心中，还是倾向于马璘将军获胜

的，毕竟他新近离了泼天大功，救回来那么多子弟。

马璘一脸郁闷，苦笑着摇了摇头。既然是放水，老老实实放水也就是了，何必又搞这么一出。这下自己辛辛苦苦提升的人望，反而是要下降不少了。

“李嗣业，你耍诈！”高台之下忽然响起一个愤怒的声音。

……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四十九章高芊芊

“仁杰，今日实在惭愧。你救了李晟的恩情，来日我在疆场上报答给你。”李嗣业看了一下台下那人，脸色立马就变了，匆匆忙忙和马璘说了一句，当即便是落荒而逃。

显然他对台下那人，也是极为忌惮。

马璘想着谁这么有眼光，居然能够看出来李嗣业刚才的手段。两人交手出手极快，能看出来的定然是个好手。转头看向台下，却看到一位明眸皓齿的美丽少女一脸的愤怒，身边一位白须老者笑得极为慈祥。

这位是……

马璘记起来了，这丫头是高仙芝的女儿，龟兹镇的女霸王。身边的这位老人，则是关中汉子马璘家中的老仆，侍奉马家三代主人，对马家忠心耿耿的老管家。

这些人和他其实并无关系，不过他既然是占据了这具身体，这些关系自然也是也要承继下来。

那明眸少女纤足一点地面，竟然是纵身上了高台。气愤的看了一眼李嗣业逃走的方向，少女手上多了一方锦帕，轻轻地为马璘拭去了汗水。柔声

道：“马璘大哥，累么？”

汉民们见惯了高大小姐在龟兹城里跋扈的样子，那曾见过她有这般温柔的时刻，高台之下顿时爆发出一阵大笑。马璘咧了咧嘴，对于这样的状况实在是无法适应，可是他知道这个女霸王极要面子，总不能当众得罪她，没奈何只好从少女手里接过手帕，自己把汗水擦拭干净。

“散了，都散了！”世家子杜环的大嗓门再次发挥了特殊的作用，虽然是站在台下，却不妨碍他的声音传遍人群，“大伙儿回去之后，可不要忘了我家将军今日的恩情。”

“哪儿能呢？”

“将军大人的恩情，俺们永远也不会忘。”

人群慢慢地散开，封常清的亲兵也带着财物回安西府库交割。马璘把手帕递回给明眸少女，少女却是皱了皱小鼻子，一脸嫌恶地道：“被你弄脏了，洗干净了再还我。”

马璘无奈，只好把手帕收入怀里，然后跳下高台，快步走到老者的身边，恭敬地道：“七伯！”

老者点点头，看着马璘脸上新添的一道伤疤，没来由的一阵心酸。

擦了擦眼角，老者声音微微有些颤抖：“回来

就好！回来就好！少爷，丫头，咱们回家！”

“哎！”明眸少女在旁边答应得极为大声。

马璘心中苦笑，当着老人的面却只能是恭敬地点了点头，挥手命令亲卫们各自散去，身边只留下了马勇马强两个。

向老者介绍了兄弟两人，七伯听说是扶风马氏族人，心中自然欢喜，从怀里摸出两缗钱赏给两人。长者所赐，自然是不能推辞，马勇马强连忙接了赏赐连声道谢。

关中汉子马璘在龟兹城中只有两处产业，一家是彩帛铺，一家是香料铺，都不算很大。老者执意要带马璘去这两处看看，马璘只好跟着老者再次回到市上。

这两家店铺能在龟兹城内立足，靠的是老者的辛勤经营，当然也与马璘在安西的地位有关系。这一次马璘跟着高大将军西征大食，却没有跟高大将军回来，不少人自是以为马璘死了，有胡商便有吞并马家店铺的打算。虽然是行有行规，可是正所谓墙倒众人推，这样的时候，没有一家同行愿意帮马家说一句话。

而如今马璘立功归来，这些人便又是一样嘴脸。马七活了七十岁了，早已看透世态炎凉，这些

本来也不算什么，也没打算太过计较。带自家少爷去铺子里，不过是震慑一下那些胡商，让他们以后收敛一些。

一路上听着七伯絮絮叨叨的说这些天发生的事情，看着老人花白的头发，马璘忽然感到极为温暖。

他本是千年后的来者，这些属于关中汉子马璘的亲人虽然是必须要承继，可心底里下意识还是有些抗拒的。然而这时候，他站在这位老者的身边，忽然就有了一种家的感觉。

两间小铺子不算什么，这次从河中抢掠来的财富，随便漏一星半点也不止这些。可是这却是七伯给马家置办的家业，对于七伯而言便是希望之所在，极为重要。他明白老人的心思，这样的心思自然是只能顺从。

“少爷，这一次你没有再带回来不三不四的胡女吧！”七伯忽然问道。

马璘咧了咧嘴，干笑一声：“就带了一个，呵呵！”

康青青是必须要安置的，等会儿杜环就会送到田庄去。别的粟特少女也是暂时只能安置下来，以后再做计较。别的粟特少女不说，康青青名义上是

他的人，那么多人都知道，自然是要承认她的身份。

明眸少女无声一笑，看着马璘可爱的做了个鬼脸。

“你这小子！”七伯瞪眼拿起拐杖作势欲打，却只是在马璘背上轻轻敲了一下，“胡女有什么好的，每次出征你都要弄回来几个。少爷，你也快三十的人了，该正儿八经成个家了。我都已经七十岁了，说不定哪天就两腿一蹬，不看着你成家立业给马家留个一男半女的，我死了也闭不上眼啊。”

“七伯，你老人家身子这么好的，一定能长命百岁的。”明眸少女乖巧地道。

“是啊是啊。七伯，马家的下一代，您老人家一定能看到。”马璘也是连忙道。

“胡女有什么好的，还是汉家女儿招人喜欢。少爷，你看芊芊就很不错，是个做大妇的样子。她父亲又是高大将军，和咱家也算是门当户对！”七伯看着明眸少女，一脸的喜爱。

“七伯！”明眸少女娇嗔道，想要表示一下娇羞，却终究是做不出那种样子，忽然没来由的就瞪了马璘一眼。

马璘心中腹诽，高芊芊算什么汉家女儿，明明

是高句丽人好不好？不过高句丽人和汉人源出一脉，高家在安西已经三代，高芊芊是个完全汉化的高句丽女子，和汉家女儿也没有什么两样。

安西谁人不知高芊芊的身份，七伯这样说，只是表示他对高芊芊的认可罢了。在马璘看来，七伯属意高芊芊，更多的恐怕还是高大将军的身份地位。马家先是显赫，后中道没落，如今又东山再起，他这一生跟着马家起起落落，考虑问题自然是实际了些，这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

“这丫头，还害羞了！”七伯笑得满脸皱纹堆在一起，“少爷，你说句话吧！芊芊这孩子我看着不错，家世又好，你也老大不小了，难得这孩子这么喜欢你，不若就定下来吧！”

明眸少女的脸终究是红了起来，轻轻别转了头去，却竖起耳朵听马璘的回答。

“这个么……呵呵，七伯，从长计议，从长计议，呵呵！”马璘干笑一声，连忙道。

虽然知道这样免不了得罪这位女霸王，可却管不了那么多了。毕竟他和这位美少女其实只是初见，这位少女喜欢的人又并非是他。

前世的经历，让他把感情已经看淡。既然这一世注定会要娶妻生子，娶一个合适的就好，感情什

么的他也没想去奢求。不过第一次见面就要确定这些事情，他还是做不到。而且高芊芊是喜欢原来的马璘，接受她未免有些不道德。

高芊芊脸上的红云瞬间消失得干干净净，转过头来狠狠地瞪着马璘，怒气冲冲地道："马仁杰，你什么意思！难道本姑娘配不上你么？要不咱们也切磋切磋？"

这个女子的凶悍，在关中汉子留下的记忆里是有着很深的印象的。马璘还没开口，七伯却是笑着说道："丫头，你不知道，我以前跟他提别家的闺女，他可都是直接拒绝，从来没有说过从长计议的话。依我看，我家少爷是喜欢你的，只是他素来脸皮薄，才会这样，呵呵！"

"七伯，他喜欢我我早就知道。现在他又说这样的话，我怎么能不生气！"高芊芊微怒道，"这回他立大功回来，不知道有多少女人会盯上他。既然一直都喜欢我，为什么就不能娶我？马仁杰，你以前说过的话忘了么？我已经十六岁了，你要我等到什么时候！"

看这个小姑娘怒气冲冲的样子，马璘不由得有些好笑。

关中汉子以前喜欢她么？马璘细细搜刮了一下

原来的马璘留下的记忆，发现原来的马璘的确是和这丫头有些瓜葛的。不过也算不上什么特别的，因为和这个浪荡子有瓜葛的女子太多了，大部分都已经被他带回了城外田庄里，没有把她带回家，也就是因为她是高大将军的女儿。

出身显宦之家，又当过游侠儿，关中汉子马璘与粗鄙的安西军汉放在一起，在那些怀春女子眼里自然是不同的。田庄里只养了几十个，其实还算是有节制。

“四年前你跟我说，等你封侯拜将了你便娶我！你现在又这般推脱，究竟是什么意思！”明眸少女叉着小蛮腰，显得很是生气。

四年前……

马璘搜刮一下记忆，发现竟然真的有这档子事。对于这具身体的前任，马璘不由得也腹诽了一下。四年前这丫头该有多小，你招惹人家算怎么回事，如今留下这么个**烦。

眼前浮现出原来的马璘拉着高芊芊讲情话的画面，马璘嘴角不由得微微翘起。这位前任不愧是大名鼎鼎的浪荡子，果真是生冷不忌啊。

第五十章大妇

“马仁杰，你这是笑话我么？”明眸少女见马璘嘴角挂着笑意，心中更加恼怒，狠狠一脚踩向马璘。

马璘反应何等快捷，怎肯让她踩到，退后一步便躲开了。

少女气急，瞪着马璘恼火道：“马仁杰，你以前可是不会躲的！气死我了！气死我了！”说完跺了跺脚，转身便走。

“这丫头，今天怎么这么大的火气！”七伯看着高芊芊的背影，一脸的疑惑。

“我们走吧，七伯，别管她了。”马璘淡淡一笑道。这么大的脾气，真娶到家就是请回来个祖宗。这一世他虽然并不在乎娶什么人，可也总不至于自找苦吃。

高芊芊的耳朵极灵，马璘的话她听得清清楚楚，她猛然转头，瞪着马璘咬牙道：“马仁杰，你不肯要我，将来你会后悔的！”

“后悔？不至于吧？”马璘脸色平静，淡淡说道。

说实在的，他已经有些烦这个丫头了。漂亮倒

是漂亮，这脾气实在是太臭了些。
“马仁杰！你不要我，我就把自己卖到女肆去！”高芊芊大叫一声，快速窜入了小巷之内。她也是个练家子，速度极快，很快就消失了。
马璘抽了抽嘴角：“想去女肆，也得有女肆要你。”
高芊芊自幼习武一身的本事，又是高大将军的女儿，龟兹城里哪家女肆要她，除非是不想开下去了。她在龟兹城内无人不识，向来便是横着走的，对于她的安全马璘自然是不担心。
忽然感觉头上一疼，回头一看，七伯的拐杖却已经又一次落了下来。老人家须发皆张，显然是气得不轻。
马璘自然是不敢闪躲，任由七伯的拐杖落在头上，陪笑道：“七伯，不用管她，她没事的。”
“大哥，我看她是认真的。”马勇插嘴道。
“你知道个屁！”马璘狠狠瞪了这位族弟一眼。
“少爷，你告诉我，你到底说没说过那句话？”七伯瞪着马璘，怒气冲冲的道。
“哪句话？”马璘微微错愕。
“就是封侯拜将了就娶她那句！”七伯大声

道。

“……好像是说过，不过都是玩笑话。再说我现在不是也没封侯么……？”

马璘没有再说下去，因为老人家的拐杖已经又落了下来。

连续在马璘头上敲了三下，七伯才怒气冲冲地道：“少爷，你如何浪荡我不管，咱们扶风马家的汉子，那都是一口吐沫一颗钉，说过的话必须算数！你既是答应过她，那咱们马家的大妇就是她了。你现在快去把她给我找回来，真要是闹到了女肆，丢的是咱们马家的人！”

“……这都哪跟哪啊。”马璘心里郁闷异常，再看身边不住点头的马勇和马强，心中更是火大。

“七伯，我也没说说了不算，我这不是还没封侯么……”

话说了一半，眼见七伯的拐杖再次举了起来，马璘连忙闭上了嘴。

“你现在快去找芊芊！不把芊芊给我带回来，你就不要回家了！”拐杖狠狠地落在马璘的头上，七伯恼火道。

这样蛮横的仆人，地位完全超过了他这个主人。马璘心中郁闷，可看着老人花白的头发，只好

摇了摇头，把明光铠脱下来砸到马勇的怀里，快步离开。

继承了关中汉子的记忆，他自然是知道高芊芊的性子。这丫头向来是说到做到，她说要把自己卖到女肆，那肯定是要去女肆闹腾一番的，至于女肆敢不敢要她那是另外一回事。毕竟是高仙芝的女儿，真要是出点儿事情，对于自己也不是什么好事。

“高仙芝的女儿，就算是我肯娶，人家高仙芝也未必愿意，这都是什么事啊。”

一路在心中腹诽，马璘冲入小巷内快步追赶，紧赶慢赶之下终于是在龟兹城女肆区的坊门外拦住了高芊芊。

“你不是不要我么？跟过来干什么！”高芊芊红着眼圈，又是一脚狠狠地踩向马璘。

这一次马璘没有再闪躲，任由她的短靴落在脚面之上。

下一刻他立马后悔了，这丫头的力量之大远超他的预料，这一下差点儿把他足弓踩塌了。

“疼了么？你怎么不躲！”见马璘呲牙咧嘴的样子，高芊芊小脸上现出紧张之色，连忙道。

马璘苦笑一声：“走吧，跟我回去。你要是不

会去，我就进不了家门了。”

“我又不是马家大妇，凭什么跟你回去！”高芊芊立马又变了脸。

“让你当马家大妇总行了吧！”马璘板着脸道，“你自己愿意，以后可不要后悔！这可是你自己送上门来的，左右不过是夫妇敦伦，阴阳交泰，有什么啊！我一个大男人，又不会吃什么亏！”

“马仁杰，你混蛋！”高芊芊面红耳赤，气得浑身颤抖。

“废话少说！跟不跟我回去？”马璘的声音一点儿不比她的小。

“……走吧！”高芊芊想了想，最终还是选择屈服。

小丫头不明白她的马璘大哥为何会变成这个样子，为何会这样对待她。可是她本来就是要嫁给他的，如今总算是到眼前了。虽然眼前情形有些古怪，可她也只能是接受。

马璘心中冷笑，作为一个后世来人，还制不住你这样一个小丫头了！对于这样坏脾气的人，只需要比她更凶就行了。

说来这高芊芊的坏脾气，很大程度上是原来的马璘给惯得。如今必须要让她改一改，以免闹得家

宅不宁。

这么会儿功夫，他已经想通了，反正是要娶妻的，就娶了这个丫头也不错。

高芊芊霸道了些，心地却是极好的，脾气可以慢慢改，反正他这一生也没奢望过会有什么真正的感情，既是如此，这丫头也勉强算得上是良配。

要是高仙芝不同意，那是另外一回事。现在先把这丫头哄回去再说，不然七伯气坏了可不是闹着玩的。

也没给高芊芊什么好脸色，马璘哼了一声转身就走。高芊芊撅了撅嘴，连忙跟了上去。她的一身本事大半倒都是原来的马璘教的，虽然上战阵用处不大，做个游侠儿完全够了，跟在马璘身后虽然有些勉强，倒也还能够跟得上。

再次来到市中，找到了自家的彩帛铺子，高芊芊眼圈微微发红，向七伯弯腰行礼。

“丫头，成了么？”七伯问道。

“成了。他答应了，芊芊谢谢七伯成全。”高芊芊轻声道，瞟了马璘一眼，显得极为委屈。

“哈哈，那就好，那就好！”七伯笑得胡子都飘了起来，“丫头，等到少爷这次的封赏下来，我们就去你家提亲。只要高大将军不反对，你们就尽

快成亲，我可是等着抱小少爷呢，哈哈！”

“父亲要是敢不答应，我就死在他面前！”高芊芊哼道。

“我家少爷这般英雄，高大将军定会答应的。”七伯笑得无比开心。

马勇和马强对视一眼，走上前来同时叫道：“嫂子！”

高芊芊应了一声，小脸腾地红了。

名分这就算定下来了，铺子里的十几名伙计连忙来拜见未来的主母。高芊芊立马便是端起架子开口训话，把主母的架子摆了个十足十。

听她开口说话，便知道她在产业上并非是一无所知，估计在家也是帮着高大将军打理过产业的。来彩帛铺才几天功夫，她便能直接指出这里的弊端，更是直接开革了两个贪墨的伙计。

七伯勤谨，却是个老好人，伙计们都是边郡汉儿，有些事情他往往便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大面上过得去便可。高芊芊这却是雷厉风行，又打又拉，让马璘和马七都是开了眼界。

“丫头，不用如此吧！几个钱的事，要不就算了。”七伯见那两个伙计一脸羞愧的跪在地上，忍不住开口替他们求情。

“七伯，不是钱多钱少的问题。咱们马家要想营运生发，就不能用这样的人。不在铺子里干了，又不是说要赶出马家。愿意留在马家，就到城外田庄里去，吃碗饭还是没问题的。”高芊芊笑了笑，声音不大却极有力量。

能在铺子里当伙计的都是人精，各种胡语都能来上几句，在这里干的收入和在田庄里过活如何能比？眼见哀求无望，两人对视一眼，一脸羞惭的起身，快步离开了铺子。

七伯叹了口气，也就多说。他自然明白高芊芊没有做错，他也只是年纪大了心肠软了而已，要是放在三十年前，他也容不下这样的人。

“少爷，你看看芊芊姑娘，不愧是出身于高家，一看就是个大妇的样子。你娶了她，以后便只管安心去取功名，家宅里的事情就不用操心了。有这样的女子主内，我死了也能瞑目了！”

马璘见高芊芊的目光看了过来，脸上露出一丝笑意，向她轻轻点了点头表示赞许。

既然决定了，那就不再想其他。此时他已经明白，他并不能单纯为自己活着。他继承了关中汉子的身体，便要继承他背负的责任。扶风马氏的荣耀，便是他必须要背负的。

这个丫头与他其实只是初见，不过放在关中汉子马璘的角度来看，高芊芊便是娶妻的最好人选。既然如此，那就这样吧。反正已经回不去了，心中挚爱永无再见的可能，娶这样一个兼具容貌能力和家世的小姑娘，也许就是这一生最好的选择。

第五十一章田园（上）

处置完两个贪墨的伙计，高芊芊又打发了两个伙计去把彩帛行和香料行的行首给叫了过来，狠狠地训斥了一顿。她并非随意发作，而是一桩桩一件件把那些同行胡商欺压马家铺子的事情给讲了出来。马璘也才知道自高仙芝败退回安西以来，七伯一个人承受着多大的压力。

左右不过是趁火打劫而已，这在龟兹市上本是司空见惯的事情，没有点儿背景，哪里能在这安西大城里当坐商。然而听着高芊芊一件件的说出来，马璘的心中却是越来越恼怒。

两位行首都是粟特人，分别经营着龟兹市上最大的彩帛铺和香料铺，见到旁边的马璘脸色铁青，香料行的行首曹录山承受不住压力当先跪倒在地，叩首道：“将军，大小姐，小的没有约束行会里的败类，实在是罪无可赦。求大小姐给小的一个机会，小的一定狠狠教训那些心怀不轨的家伙。大小姐若有什么别的要求，小的一定照办！”

彩帛行的行首米巡职见状，也连忙跟着跪了下来，求高大小姐和将军大人饶了这一次。

“结行市易，各有规矩，这是我大都护府的法

令。我们马家依法令做生意，不去欺压别人，可也不能被别人欺负！想要吞并我马家这两间铺子的不是你们两个，可你们终究是有失察的罪过。我也不难为你们，该怎么做你们自己清楚，都回去吧！”高芊芊冷着脸挥了挥手，示意两人离开。

两人再次磕了一阵头，发誓一定要狠狠惩罚那些想要吞并马家生意的家伙，然后连滚带爬的离开了。

这两人也算是粟特商人中的头面人物，在高芊芊面前却只能低眉顺眼，可见高芊芊平日里的威风。

见马璘脸上现出满意的微笑，高芊芊得意的朝着马璘皱了皱小鼻子，似乎已经完全忘记了刚才的不快。

“七伯，你先回家歇息吧。香料铺子那边我还要去处置一下，有马璘大哥陪着我就行。马勇，马强，你们陪七伯回家吧！”

见高芊芊开了口，马璘也笑着说道：“七伯，这次我在河中所获甚多，待会儿有不少东西要运到家里，你老人家不会去看着可不成。”

“好，好！”七伯见两人这个样子，居然是有点儿夫唱妇随的意思，早已笑得合不拢嘴，连连点

头道，“丫头，不要太劳累了。少爷这一路鞍马劳顿，你们待会儿也快些回家。”

“哎！”高芊芊笑着答应。

马璘吩咐马勇去找杜环和段秀实开始搬运东西，马强则是陪着七伯上了马车前往城外的田庄。他自己则是跟着高芊芊前往香料行的区域，找到了自家的香料铺子，看高芊芊显示马家主母的威严。

在香料铺里高芊芊一口气又开革了三个伙计，毫不拖泥带水。由于她有确实的把柄，三个伙计也没话好说，都是一脸羞愧的叩头离开。

离了马记香料铺，高芊芊轻声道：“马璘大哥，以后我管着咱家的家业，到了明年肯定能多几家铺子。”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道：“你肯嫁给我，是我的福气。”

不过是寻常的一句话，高芊芊忽地眼圈一红，几乎要哭了出来：“那你今天还那样对我！”

马璘不知道该说什么好，轻轻拍了拍高芊芊的肩膀。这一下更是不成了，高芊芊的泪水立刻便是流了下来。

前世最见不了的便是女人流泪，看起来今生也没多大改变。马璘在心里对这具身体原来的主人道

一声“对不住了”，轻轻把高芊芊拥入怀中。

龟兹边塞之地，民风最是豪放，青年男女当街相拥，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行人见此，都是露出了善意的笑容，可是看到这两人是谁之时，人们却都是忙不迭的收回目光，离这两人远远的。

只是流言却已经开始在私下里滋生，谁也不能挡住了。

……

马璘在龟兹城里没有置办住宅，在安西时除了征战，大部分时间都是呆在城外的田庄里。这次回到安西，那些安西宿将们似乎都不愿见他，他也懒得理会这些人，所以直接带着高芊芊便出城而去。

在马璘原来生活的那个时代，龟兹故国一带被称为阿克苏，是天山雪水滋润出来的一片肥沃的绿洲，有着“塞外江南”的美誉。这里一年之内无霜期最多能达到二百六十天，土地封冻最短的年份只有两个月，是新疆地区一块难得的宝地。

作为一个喜欢历史的人，马璘曾经多次到过这里，在汉唐残碑前留下过太多的感慨。他实在是没有想过有一天，他竟然是会以这种形式踏上这片土地。

这时是千年以前，不过看起来和千年后并没有

太大的差别。滋润阿克苏的塔里木河水依然清澈，只是这时还不叫塔里木河，而是叫思浑河。马璘的小小田庄，便是在思浑河畔，隐藏在龟兹城外的胡杨红柳丛中。

这个年代的龟兹比千年后要更冷一些，眼下已经是汉历二月，要是放在千年后土壤早已解冻，而现在这里却还是颇为寒冷，放眼望去残雪遍地。

在这个时代，虽然有着大批的汉军进驻，思浑河两岸土地开发的还极为有限。

安西距离关中路途遥远，驻军粮食上主要靠军屯自给自足。龟兹镇有军屯二十屯，每屯垦田五十顷，也就是五千亩，二十屯也就是十万亩。这十万亩是大都护府登记在册的田地数量，除此之外，边军将领们在思浑河沿岸还开拓了大大小小的田庄，这些田庄的田地并不计入都护府的田地记录。粗略估计，这部分田地也是有十万亩左右。

这些田地加起来，也与后世龟兹一带的田地数量依然差得很远。龟兹一带不缺乏可供开垦的田地，缺的乃是人手。这里的田地再肥沃，也无法和中原相比，汉民们讲究安土重迁，除非是实在过不下去了，否则谁也不肯背井离乡迁徙到这等地方。

耕种军屯土地的，原先是戍边府兵，后来府兵

制崩坏，改以长征健儿戍边之后，便是由健儿和健儿的家人耕种，土地房屋都是都护府供给，缴纳部分产出入府库。

　　而私人田庄的土地，则是由招募而来的汉人流民耕种。并非是所有汉民都有胆量加入边军，这样的流民在安西也不是少数。

　　马璘的田庄距离龟兹城不到十里，建在思浑河的一个河湾地带。田庄有千余亩土地，其中一半以上是泽田（水田）。

　　这个比例在周围的田庄里算是高的了，这自然是七伯这几年辛苦的结果，原先买下这片土地的时候，可是大部分都是黑盐田，根本无法耕种。

　　对于汉民而言，土地总是最重要的，这个观念在人们的心里根深蒂固，上至天子公顷，下至黔首白丁皆是如此。所以往往一块田地的价格达到土地上一年产出的几百倍，人们也不觉得有什么奇怪。

　　正因为如此，边军将领们都会想方设法弄一块田庄，虽然这些田庄种起来极为费力，甚至是入不敷出，可是只有这样他们才能安心。而作为赏赐，土地永远是最受欢迎的。

　　有了土地，才是家园。

　　马璘和高芊芊策马而行，很快就追上了段秀实

和杜环他们的大队人马。马勇去传达了马璘的命令后，他们立刻就出城了。由于他们护送着大量的战马骆驼还有大批的各种财富，根本就走不快，这才被二人轻松追上。

见到这么多东西，知道都是要送到马家庄子里的，高芊芊立马便是大声欢呼起来。

马勇是个嘴快的，早已告诉段秀实和杜环这两人之间发生了什么。段秀实见二人神态亲昵，知道马勇所言非虚，未免有些替高芊芊可惜。高芊芊也算是奇女子，却是嫁给马璘这个浪荡子，要知道马璘家里现在可还养着几十个侍妾，大半都是胡女。这样的人，怎么也算不上良配。

杜环却是极为高兴，他认了马璘为将主，自然希望自家将军早日成家立业，马家的富贵永远传承下去。

自怛罗斯带回来的安西健儿中，属于龟兹镇的已经就地遣散了。剩余的这近千人的焉耆驻军，明日里就要直接返回焉耆，现在临时拉来当一回苦力。按照马璘几人商定的计划，去焉耆抚恤将士这件事情就由段秀实和杜环二人自己去做，马璘就不再去了。所以以后这一段时间，马璘就不用再继续奔波，而是终于有了一段闲暇的时间。

在安西府库外再设一府库，作为未来抚恤阵亡士卒以及给安西士卒发放军饷之用，这是三人路上早就决定的事情。这些从河中掳掠而来的财富放在田庄之内，也是三人路上商量好的。这一次段秀实和杜环去焉耆，只准备带上一部分不大的瑟瑟，拍卖之后够抚恤焉耆镇阵亡士卒就可以了。安西四镇中焉耆镇驻军最少，需要花费的财富自然不多。

田庄里开垦出来的田地不多，面积却是够大，容纳几千匹战马和两千多头骆驼毫无问题。高芊芊看着各种东西从骆驼背上卸下来搬进田庄里，兴奋得两眼放光，却不知道这些东西大多和马家没有半点儿关系。

这都是已经被段秀实登记造册过的，以安西段君子的行事风格，想要再让他吐出来哪有那么容易？

第五十二章田园（中）

段秀实执掌军法最为严谨，千余焉耆镇健儿不许进入田庄，而是在庄外扎寨宿营。并非是行军作战，他却依然要求士卒们树立栅栏挖掘壕沟，与战时一般无二。

这一路从疏勒到龟兹，段秀实早已竖立了自己的威信，对于他的命令，根本没有人敢不听从。

见到康青青从马车上下来，高芊芊顽皮的向马璘做了个鬼脸，可是接下来又从马车上一连下来了十几个粟特小美女，高芊芊的脸色立马就变了。

“你不是说就带回来一个的么？”高芊芊看着马璘恼火道。

马璘干笑一声，指了指康青青道：“这个算是你的妹妹，其他的么……是我在河中抓来的奴隶。”

“既是奴隶，明天我就把她们送给别的将军们。反正我们现在需要交好他们，将来你镇守安西，还需要这些人的支持。每位将军一个，他们一定高兴。”高芊芊道。她乃是冰雪聪明的女子，虽然马璘没有明说，可也明白马璘有主边安西的野心。

“那可不行！”马璘连忙摆手。这些丫头一个个都是小刺猬，自幼习练刺杀之术的，现在他还没想好如何处置她们，不过送给安西宿将肯定是不成的。百战老将们都是安西的栋梁，莫名其妙的死上几个岂不冤枉。

“就知道你舍不得！”高芊芊哼了一声，却是走过去拉住康青青的手，温颜开口道，“妹妹一路辛苦。现在到家了，不要有什么拘束，以后吃穿用度有什么短缺，就找姐姐我就是了。”

康青青看了一眼高芊芊，转头看向马璘。马璘笑着点了点头：“青青，这位是我未来的妻子，你叫她芊芊姐姐就行。”

“芊芊姐姐。”康青青轻声道，声音清脆柔糯，正是正宗的中原官话。

高芊芊含笑点头应了一声，拉着康青青，命令那些粟特小丫头跟她一起去后宅。康居王室训练这些小姑娘，将来都是要送到长安的，这些丫头们都懂官话，一个个低眉顺眼的排成一队，跟着二女进入了后宅。

她们到了这里，基本上就算是囚犯了。在没有想好如何处置她们之前，马璘是不可能让她们离开田庄一步的。

按照原来的计划，这些丫头是要送入长安结交公卿的，以便马璘主边安西的大计。马璘有着咄曷给的那块令牌，可以绝对的控制这些丫头。现在这些人被封常清拦截下来，去长安自然是不成了，只能是暂时呆在田庄之内。

至于康青青，她的身份不同，在田庄内还能有行动的自由。

康王和米王的子嗣，本是要求马璘送到长安的，如今既已与封常清达成协议，这些人自然也只能暂时安置在这里，等以后再作打算。

明日焉耆镇军卒离开之后，这里将会留下三千多匹战马，还有两千多头骆驼。按照封常清的承诺，马璘带回来的安西健儿上报时人员削减，而作为回报，削减后的人员以一人二马计，剩余的战马和所有的骆驼将归马璘所有，作为马璘的私产。

原本马璘也没准备要这些财富，不过如今回到龟兹见到七伯，他便改了主意。段秀实公私分明，这笔财富既然是封常清承诺给马璘的，他本来就没有准备把这些东西计入公库之中。这些战马和骆驼，以后就是马璘自己的了。

两千多头骆驼是马璘的宝贝，千辛万苦把它们从河中带回来，马璘自是不会放手。安西军中骆驼

很少，只有在靠近沙碛的地方以驼铺代替马铺，用以传递消息。这一次在怛罗斯川，大食人的骆驼骑兵虽然不多，却给安西军造成了极大的杀伤，让马璘的印象极为深刻。组建一支骆驼骑兵，便成为了他的一个目标。想要席卷河中，这样的一支骑兵几乎是必不可少的。

知道了将军大人平安返家的消息，内宅内各个院落中哭声一片。马璘在前院听得动容，却不敢迈步进去。

关中汉子马璘来安西投军十年，家里便有了几十个侍妾，最大的不过刚到双十，最小的甚至比康青青还要小。每次马璘出征之时，这些女子便在家里提心吊胆，如今知道马璘平安回来，自是喜极而泣。

毕竟不是原来的关中汉子，虽然明知道早晚要接受这一切，可是现在马璘却是极不自在。

好在不久便有访客来了，让马璘少了一些尴尬。

来的是李嗣业和岑参，一个是安西鼎鼎大名的陌刀将军，另一个是盛唐安西最有名的诗人。李嗣业是为了表示心中的歉意，同时恭喜马璘勾搭上高芊芊的，至于岑参大诗人，则是想要在马璘这里效

力，做一番事业。

好的诗人未必就是好的人才，这个道理马璘还是明白的。不过他现在也的确没什么人可用，文人只有段秀实和杜环二人，岑参也算是安西老吏，能来投效自然是不错。

岑参原本是在高仙芝的幕府效力为掌书记，而今高仙芝奉诏入朝，显然已无再返回安西的可能，岑参大志未伸，便继续留在安西。如今马璘带着数千安西健儿平安返回，还击杀了大食人的将军和元帅，报了怛罗斯之战安西军惨败的一箭之仇，封侯拜将几乎是必然的，岑参这才前来投效，想要在马璘帐下一伸抱负。

诗人来投效，让他不吟诗根本就是不可能的。马璘也算是见识了唐代诗人的才情，一首长诗做得花团锦簇，令人叹为观止。

李嗣业是粗人，岑参还要再来第二首，立马便被他打断了，拉着二人只是不住地喝酒吃肉。马璘忽然却是有了诗兴，站起来做吟安之状，忽然发觉自己的水平与这位大诗人差得太远，见岑参盯着自己一脸期待，不由得越发的着急。

越是着急，就越是想不出来，无奈何只好厚着脸皮，借用前人四句诗临时应景。

“弓背霞明剑照霜，秋风走马出咸阳。未收天子河源地，不拟回首望故乡！”

吟诵完毕，马璘坐回座位，还觉得脸上**辣的。岑参推敲片刻，颔首笑道：“将军这诗虽是浅显了些，却自有一番意趣。不过应非将军适才所做，当是旧作一首才是，未知我说的对否？”

马璘尴尬一笑，点了点头。心道这首诗在自己眼里已算是不错，没想到居然入不了岑大诗人的眼。令狐楚还没有出生，拿他这首诗应应景他也没法反对。

“仁杰，你是战将，黄沙血战才是本事，这种玩意儿哪里比得过岑夫子。如今河源地大半在我大唐手里，吐蕃小儿连战连败，完全收取是早晚之事，不过那是河西军将们的事情，咱们安西军可插不上手。”李嗣业大笑道。

酒足饭饱之后，李嗣业起身告辞。他的田庄就在马璘田庄左近，今日也不打算回城内宅邸了。高芊芊出来和马璘一起送李嗣业，备的十斤金砂的回礼也算拿得出手，李嗣业极为满意，恭维了二人一番便带着几十个随从打马离去。至于岑参则是留了下来，正式算作马璘的幕僚。

“十斤金砂啊，你怎么这么大方了？”李嗣业

一群人已经不见了人影，马璘看着高芊芊微笑道。
　　高芊芊哼了一声，气鼓鼓的道：“段君子已经跟我说了，这些东西大部分都不是咱家的。每位安西宿将十斤金砂的礼物，以便拉近你和他们的关系，这是段君子和杜环商量好的。反正早晚要送，那就现在送了，又不是咱家的，我心疼什么！”
　　马璘呵呵一笑，伸手揉了揉高芊芊的小脑瓜。说实在的，他是越来越喜欢这个小姑娘了。和她相处并不困难，反而是有不少乐趣。
　　暮色之下，明眸皓齿的少女显得愈发动人，她轻轻靠进马璘的怀里，指着周围大片的冻土道：“马璘大哥，将来这些田地都要开垦出来，咱家的田庄要成为龟兹最大的田庄。马家有我在，一定能置下一份大大的产业！”
　　“嗯，我相信你。”马璘笑着点了点头，低头在高芊芊额头上轻吻一下。
　　高芊芊惊呼一声，立马羞得无法自已，软倒在马璘的怀里。马璘大哥向来对她是持之以礼，何曾有过这般举动，这一刻，她的心几乎要从胸脯里跳出来了。
　　唐人娶妻，是一个比较繁琐的过程，越是高门大户便越讲究。马璘看着怀中少女明艳不可方物的

可爱模样，忽然叹了一口气。

对于这个丫头成为他的妻子，他忽然变得极为期待。

不明白是为什么，也许从前世到今生，他已经孤单了太久。这个对他极为依恋的小姑娘，忽然让他产生了一种想要安定下来的感觉。

封冻的土地，大概还要很久才能融化，而他封冻的心在这一刻，却是变得温暖起来。

就在这一片田庄里，有着这个丫头的陪伴，平平安安的度过一生，应该也不错吧，马璘心道。

这样想着，马璘的嘴角慢慢地露出一丝笑意。

从来到这个千年前的世界之后，他从来没有考虑过自己，带着安西健儿从河中杀回来，只是因为他是汉人，无法看着汉家儿郎遭受奴隶人的命运。

前世从悬崖上一坠而下，却来到了这个千年前的世界，他虽已准备好好活下去，心中却依然是一片冰冷。而现在，在这片田庄之上，在这个美丽又霸道的小姑娘身边，他却感觉到了一种家的温暖。

这种温暖与七伯带给他的类似，却又有些不同，更加的鲜活，更加的生动。马璘忽然明白，他的这一生和这个小丫头已经是无法割舍了。

白首如新，倾盖如故，不外如是。

第五十三章田园（下）

高芊芊冰雪聪明，自然发现了马璘看她的目光变得极为不同。小丫头皱了皱小鼻子，显得很是得意。

她今日来到田庄之后，很快就进入状态，一切都安排得有条不紊。这样一来，七伯就无事可做了，至于马璘，更是什么也插不上手。

能够娶到这样的女子，的确是男人的福分。马璘在心里感谢了一下这具身体的前任，感谢他那么早就勾搭了这个小丫头，不然自己哪有这样的机会。

家里已安排妥帖，左右无事可做，马璘索性与高芊芊策马沿着思浑河一路奔驰，直至无人处才兴尽而归。短短时间内，马璘自觉和这丫头又亲近了几分。

回到田庄，已经是暮色深沉，田庄里却是极为热闹。由于马璘平安归来，七伯派人给每家每户都送去了酒肉，一起庆贺，此时庄户们的家里都是飘来了酒肉的香味，农夫们聚在一起推杯换盏极为热闹。

主人家的大宅位于田庄中心，分为前院和后

院，马家主人便只有马璘一个，七伯已经睡下，此时前院里显得极为安静。至于后院，那是女眷们呆的地方，后院里灯火辉煌，那些女子们都在等待着马璘的到来。

以关中汉子马璘的个性，回到家里不去后院未免太不寻常，真要这样做了，根本无法和别人解释。

马璘虽然感觉极不自在，还是硬着头皮带着高芊芊去了后院。

“将军回来了！”

不知道哪个女子先喊了一声，然后后院里一个个独立的小院之内，都有年轻美丽的女子快步走出，把马璘给围在了中间。

几十号人都是年轻漂亮，围着马璘叽叽喳喳说个不停，马璘哪里见过这种阵势，看着这一堆莺莺燕燕，一时间觉得头大如斗。

这些侍妾与别家的侍妾不同，并非是关中汉子花钱买来的，而都是和马璘有着一段情分的女子。在别的贵人家里，侍妾如同物品，是可以随意送人的，而关中汉子马璘对于她们却都是极为尊重。所以在马璘面前，她们并不显得如何畏惧，此刻眼角眉梢的神情都表明她们是真的高兴。

马璘努力搜刮前任留下的残存记忆，勉强记住了每个人的名字。这三十多个女子中，汉家女儿只有不到十个，其他的都是胡女，有疏勒人，有龙家人，有于阗人，也有回鹘人和突厥人。

这么一堆莺莺燕燕聚在一起，各种口音吵得马璘头都要炸了。马璘脸上的笑容都快要僵了，还没和每个人打完招呼。

这时他不由得佩服起原来的游侠儿马璘来，能够摆平这么多女子，让她们一个个都对他死心塌地也真是本事，至少他是做不到这一点儿的。

等到吵闹完了，高芊芊就摆出了大妇的架子，命令这些女子都闭嘴。白日里她已经在后宅确立了自己的地位，她一开口居然是没人敢不听。有几个最先进马家的女子比她大了三四岁，却也同样是对她服服帖帖。

高芊芊还没过门，自然是不能和马璘同住，不过这并不妨碍她在马家的地位。高芊芊看了一下这些女子，最后指了指一位眉眼清亮的突厥少女，命令她今晚去陪家主。

那突厥少女听了，笑得眼睛都弯了，马璘看着突厥少女青稚的小脸，不由得心中苦笑。

康青青也算是马璘的侍妾，她自幼受咄曷教

导，明白中原的规矩，所以也是离开高芊芊给她安排的小院，来迎接马璘这个“主人”。她跟这些女子并不熟悉，便没有挤进人群，只是远远地看着。

小姑娘看着眼前的场面，小脸上现出好奇之色，却没成想高芊芊已经发现了她，直接指着她命令她今晚和那突厥少女一起服侍马璘。

康青青看了马璘一眼，脸上现出恭顺的神情，默默走到马璘身边。马璘向她微微点了点头，示意她不用担心，自己还是会遵守约定，不会对她怎么样的。

其他的女子虽然失望，却只能是恋恋不舍的各自散去。她们选择了这样一位男子，这本就是注定的生活。高芊芊催促着两位少女跟着马璘去了卧房，似笑非笑的看了马璘一眼，然后直接关上房门离开。

这便是所谓的大妇范儿了，首先便是不能善妒。对于这个时代的贵人们而言，这是大妇必须具备的品格。

高芊芊离开了，马璘看着那突厥少女一脸期待的样子，心中只有苦笑。

原先的游侠儿马璘是惯于这样荒唐的，他来自后世，对于这样的事情还很难接受，如今要做这样

的事情，未免还是有些罪恶感。

　　这个突厥少女来自于葛逻禄三部的谋落部，原本是一个女奴。谋落部由很多小部落组成，少女所在的部落离开原本的牧场想要西迁，这样的行为在安西大都护府的眼中便是反叛，自然是发兵击之，关中汉子马璘便参与了这次的平叛活动，救下了当时还是女童的突厥少女。带回了自家庄子之后，等到少女年纪略大一点儿，自然而然就成了他的侍妾。

　　突厥少女成为马璘的侍妾已经两年了，样貌看上去还像个孩子，她原本没有名字，也没有人知道她几岁。只是现在看起来也就和康青青差不多，甚至还要略小一些，也不知道当初她成为马璘侍妾时是个什么模样。

　　突厥少女见马璘迟迟没有动作，不免有些着急，直接把马璘拉到床边，然后快速除掉自己的衣衫躺到床上，拉着马璘的大手盖在自己微鼓的胸脯上。

　　少女的身材单薄了些，却自有一种特别的韵味。小小的身体曾经经过马璘的开发，已然是有些玲珑的曲线，灯光之下显得极具诱惑。

　　康青青看着这一幕，轻轻咬了咬嘴唇，小脸上

现出好奇之色。

“万恶的封建社会……”马璘看着少女诱人的娇躯，心中**一声。

刚准备和高芊芊厮守一世的，现在却又站在这样一个小姑娘面前。若是在后世，这是最为无耻的行径，可是现在是在大唐，一切都是顺理成章的，甚至这一位稚龄少女，也是高芊芊为他指定的。

自从在飒秣建城和康琳儿春风一度后，他也是数月未尝肉味，如今看到这般情景，哪里还能按捺得住。

这些都是他必须接受的，这些女子是原来的马璘的侍妾，如今他占据了这具身体，总不能把这些和原来的马璘有着情分的女子都赶出去。

突厥少女见马璘还不开始，咬了咬牙半坐起来，把马璘拉近她的身体，熟练的为马璘除掉衣袍。

这种事情，哪能让女子主动。马璘低吼一声，再也不管其他，径直分开少女瘦弱的双腿，山岳般的身躯狠狠地压了上去。

康青青低呼一声，目光一瞬不瞬的看着纠缠在一起的两人，马璘哪里还管得了她在看着，只是拼命的在突厥少女娇躯上发泄着几个月来郁积的能

量。

……

事前马璘心中还有些障碍，不过这种事情，做了就是做了。看着怀里突厥少女咬牙忍受的可怜模样，马璘并未停止动作，只是告诉自己以后好好对待她。

等到他发泄完毕，突厥少女已经是瘫在床上。小姑娘的眼角满是泪痕，脸上却有着开心的笑意。因为马璘回到家里，是她先得到服侍他的机会。

她的命是马璘救的，跟着马璘离开了原来的部落，不再是卑贱的女奴，她的命运完全改变，对于眼前的这个男人，她自然是充满了感激和依恋。

马璘看着少女身上青紫的伤痕，脸上有着歉然之色。再看康青青，粟特小美女站在窗边，此时正脸色通红，修长的双腿用力地绞在一起，小脸上神色极为古怪。

承诺是必须要做到的，马璘自然没有碰她的打算。没理会康青青，把突厥少女轻轻扶了起来，怜惜的摩挲着她的娇躯，马璘也开始在记忆里搜刮关于这个小姑娘的事情。

属于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正在慢慢的离开这具身体，许多记忆已经变成了凌乱的片段。想了许

久，马璘才把所有的信息理顺了。

突厥少女来到马家已经六年了，她没有名字，关中汉子给她起了个名字叫葛秋儿，原因自是她来自葛逻禄三部。

葛秋儿虽是女奴出身，却极为能干。这几年来，她一个人在山谷里给马家养了大量的马羊，积累了不少财富，每年收获甚至要超过田地所出。正因为这样，她在马家田庄也有着颇高的地位，七伯也很是喜爱她。

龟兹一带有着大量的草场可供放牧，不过边军将领的田庄很少有放牧马羊的，这附近这样做的唯有葛秋儿。帮她放牧的都是突厥人，是她在龟兹城里买的战争奴隶，她对待这些人极好，这些人也对她极为服从，一来二去之下，聚集在她手下的突厥人便有百余人，可以说是一个小小的部落了。

“大人，咱家的牧场今年一共……”突厥少女强忍着身体的不适，依偎在马璘怀里娇憨的向马璘禀报她今年的收获。主人去年出征今年才回，也是该禀告的时候了。

马璘笑着点头，这丫头的确是一个能人。

把马家的这些侍妾都在心里理了一遍，发觉居然是没几个吃干饭的，都是有着某方面才能的女

子。看来原来的浪荡子马璘，看女人的眼光颇为独到。

过了一会儿，康青青忽然身躯一阵颤抖，软软地坐在了椅子之上。她的小脸满是潮红，额头上满是晶莹的汗水。

马璘如何不明白这丫头身上发生了什么？说到底这都是他害的，一个情窦初开的小姑娘，哪里看得了这样香艳的画面，出现这样的状况也是寻常。

第五十四章宣旨

一夜之内，葛秋儿刻意逢迎，马璘食髓知味，竟然是与这小丫头梅开几度。可怜康青青在一边看着，走也不是留也不是，似这般的情形却是发生了多次。到了次日清晨，她竟然是比马璘和葛秋儿还显得疲惫。

葛秋儿心满意足的离去了，走路看上去有些蹒跚，小脸上却满是得意的笑容。临走时向康青青骄傲的扬了扬下巴，显得趾高气扬。

她的意思很明显，昨晚将军一次也没碰这个新来的丫头，一直都是和她纠缠在一起，这对于她而言自然是大大的胜利。这个新来的失败者，自然是该受到嘲笑。

康青青自幼受的中原文化熏陶，如何能不明白这一点？小丫头气得小脸发白，看着床边那个山岳般健壮的**男人，想要走过去，可想起昨晚那样的画面，终究还是没有勇气。

马璘笑了笑，看上去这只小刺猬也不再那么刺人了。他断定如果现在他违反承诺去侵犯她，她根本就没办法反抗，更不会在这种时候对他下杀手。

当然承诺毕竟是承诺，答应过她的事情，马璘

自然不去违反。

康青青踌躇许久，神色古怪的看了马璘一眼，终于还是选择离开了房间，回了高芊芊为她安排的小院。马璘神清气爽的走出房间，这时高芊芊已经等在了门外。

高芊芊看马璘一副心满意足的样子，撅起了嘴想要说点儿什么，可她毕竟是女孩儿家，有些话毕竟是无法说出口，只好白了马璘一眼，道：“段君子他们已经准备要走了，我们去送送他们。”

“嗯，好！”马璘笑着点头，忽然伸出双臂揽住了高芊芊，在她莹洁的额头上轻轻吻了一下。

高芊芊低呼一声，臊的小脸通红，身躯瞬间软了下来。

千年前的女孩子，实在是比后世的女孩子要好应付。马璘心中得意，带着高芊芊一起来到了田庄之外。

焉耆镇健儿已经整装待发，段秀实和杜环都等在那里，在他们身边那位三十余岁的中年文士，正是昨日来投效的幕僚、大诗人岑参。

岑参乃贞观宰相岑文本的重孙，真正的显宦之后，天资聪慧，才华横溢，却一直不得志，三十岁才中了进士。天宝八年来安西投奔在高仙芝幕府，

一直也没有得到重用。这一次改投马璘门下，自然是想一展胸中抱负。见到马璘出来，岑参立马上前行礼，主动要求跟段秀实和杜环去焉耆。

马璘只知岑参的诗名，对于他的才能并不了解，也想看看岑参在处理俗务上的能力，便笑着点头答应。段秀实一声令下，千余焉耆镇健儿一起在马上拜别了马璘，然后上了通往焉耆镇的大道，浩浩荡荡的去了。

正是地冻天寒的时候，田庄内也没有什么活计可做，庄户们都猫在家里，等待着春天的到来。封常清已经把马璘的功劳禀报长安，不久之后圣旨应该便会到来，马璘现在也只能等待。左右无事，马璘便让七伯把田庄里的铁匠炉子扩大了一下规模，开始亲手打造战马的蹄铁。

蹄铁的发明在骑兵史上意义重大，这是一个新生事物，田庄里打造农具的老铁匠可不会。高芊芊敏锐的发觉了里面的商机，立刻命人把铁匠铺子扩大十几倍，又找来几十个壮实的庄户，和原来的老铁匠一起跟着马璘学习打造蹄铁。她自己则是去了龟兹市上，在铁行里盘下了一间铺子，准备大肆的出售这种东西。

带回来的战马和骆驼则是被葛秋儿领着一群庄

户赶到了天山谷地里去，和原来的马羊一起放牧。葛秋儿手下的突厥人天生就是放牧的好手，由她照看这些战马骆驼自然是不会有任何问题。

至于康青青，则是在她自己的小院里搞了一个小小的祆祠，领着那些小圣女们一起祭拜。后来马璘的几个粟特侍妾也都被她给拉了进去，专心的侍奉起光明神来，虽然对马璘依旧尊敬，再看到马璘时眼中却少了一些渴望。

这样的转变，让马璘未免有些失落。回来之后他还未去碰过那些粟特侍妾，可她们态度的变化还是让他感觉有些不爽。

二月中旬，封常清的奏章还在路上，朝廷已有旨意传到了安西。

这次的旨意不是针对马璘的，而是朝廷在高仙芝入朝觐见后对于安西人事的调整。这封旨意发出来时，马璘还带着数千安西健儿在葱岭南麓翻越冰川河谷，朝廷并不知道他的功劳。

一切与原先历史上的记载相同，原北庭节度使兼北庭都护王正见主边安西，接任高仙芝为安西节度使、安西副大都护，原安西副都护程千里赴北庭，升任北庭节度使兼北庭都护。至于安西大都护府的大都护，依然是尚书左仆射、晋国公李林甫继

续遥领。

北庭近而安西远，中官先是到庭州宣读圣旨，然后才与王正见一起前来安西。马璘跪在地上听中官宣读圣旨的同时，也在用余光打量着这位北庭老将，见他果然是一副形销骨立的样子，看起来确是有隐疾在身。

在原来的历史上，王正见主边安西并无事迹，几个月后就病死在任上。现在看来，这位老将军的确是命不久矣。

虽然来自后世，马璘却并不通医道。他看不出来王正见得的是什么病，自然是毫无办法，只能心中替他惋惜。

王正见在北庭时曾击破突骑施牙帐所在地碎叶城，一把火烧掉了这座安西名将王方翼几十年前建立起来的城市，也算是颇有功劳。老将军现在战都有些站不稳了，说两句话便不住的咳嗽，塞外的风沙已经夺去了他所有的生机，此时他的生命中暮色已浓。

前来宣读圣旨的中官边令诚曾多次参与安西战事，和安西诸将都是熟人，在大都护府内宣读完圣旨之后，边令诚笑着令将军们起身，快步走到马璘身边，一把拉住马璘笑道：“仁杰，我在路上就听

说你这次立下大功，当真是可喜可贺，封侯拜将指日可待。相信很快就会有旨意下来，到时候仁杰可就一步登天，我在这里先恭喜仁杰了啊。”

历史上的边令诚是害死了高仙芝和封常清的坏人，不过在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里，这个边令诚在中官中也算是个有本事的，贪财的毛病是有的，不过这乃是中官的通病。中官们没有后裔，没法近女色，积累点儿财货便是唯一的乐趣了。

马璘还想主边安西，自然不会得罪这个家伙，也是恭敬地道：“微末之功，天使谬赞了。”

“仁杰此次大功堪比班超陈汤，比之卫、霍也差不了太多，又岂能说是微末之功？”边令诚哈哈笑道，“仁杰，我敢说你此次定能封侯！”

“天使何以如此笃定？”站在一边的程千里忽然插了一句。

边令诚脸色一肃，正色道：“这些年来朝中公卿吝惜爵位，以军功封爵确是极为谨慎，不过这次不同以往，仁杰这次大功可以说立得恰到好处，所以封侯是一定的。”

见众将都一脸迷惑的看着自己，边令诚心中得意，却是叹了口气道：“去年一年，我大唐虽在河源稍有突破，却一连遭受了三次大败！安禄山伐契

丹，败于天门岭，十万众没！仙芝伐大食，败于怛罗斯，鲜于仲通伐南诏，败于剑南，全军覆没仅以身免！一年之中，三位节度使皆是大败，实为数十年未有之惨事！”

众人闻言，皆是为之色变。安西距离长安遥远，消息闭塞，安禄山攻打契丹不足失败还听说过，却不知道竟是败得这么惨。至于剑南节度使鲜于仲通也打了败仗，众人根本就是闻所未闻。

“这些消息，都来自宫闱之中，诸公切记不要乱说，不然就害苦某家了！”边令诚压低声音道。

众人连忙点头。

边令诚继续道：“一年之内三次大败，天子震怒，公卿惶然。三位节度使皆非汉将，诸位应该明白此时朝中谁人最为难受了吧！”

李嗣业笑道：“谁最难受？定是晋国公、左仆射李林甫大人！”

李嗣业乃是粗人，当真是心里如何想就如何说。其他人心里明白，却没有人说出来。

边令诚微微颔首，笑道：“正是！李相力主以寒塞胡人为将，如今三位将军都遭受了惨败，李相自然是成了众矢之的。好在天子依然信任李相，李相才勉强坐住了现在的位置。”

马璘跟着众人点头，心道这边令诚竟然是如此大胆，这般的臧否人物口无遮拦，在中官中也算是个异数了。

边令诚看向马璘，笑道：“三位节度使，唯有仙芝算是小败。当此士气沮丧之时，仁杰却从河中平安归来，还带来了大食人将帅的人头，可以说是反败为胜了！你们说李相知道这个消息后，会如何做？”

会如何做？众人心中自然明白，目光看向马璘，都有着一丝妒忌。

马璘这一份功劳立得还真是时候，给朝政漩涡中的李林甫送来了一份礼物，李林甫不好好利用这份礼物，攻击那些政敌才怪。

安西诸将都明白，虽然马璘的功劳被削减了不少，可是既然是发生在这种非常之时，这份功劳的价值就太高了。看来马璘的封侯拜将，根本就是无人能挡了。

第五十五章北庭老将的遗憾

李林甫为相近二十年，大权独揽说一不二，天子对他也是言听计从。他若是看重马璘此次的功劳，马璘的前程自然是一片光明。

虽然马璘之前做出了市恩于下的不智举动，可是既然他的胜利对李相极为重要，那么之前的举动就变成了一点儿小小的瑕疵，根本不可能影响到马璘的前途。

安西将军们明白了过来，自然是一个个向马璘提前道喜。马璘与众人客套着，心中却在想这虽然是一件好事，可是自己最好还是不要和李林甫扯上太多关系。

因为现在已经是天宝十一年了，在原本的历史上，李林甫就是在天宝十一年的十一月病逝的。

后世关于李林甫的评价争论很多，有人骂他口蜜腹剑是一代奸相，也有人说他是集法家之大成的贤相。这些争议马璘并不在意，可是所谓人走茶凉，抱一个快要死了的人的大腿未免太不明智。

如果李林甫还能活十年，他也不介意牢牢抱住这根大腿，可现在的现实是李林甫活不过一年，一年后上位的便是杨国忠，现在去抱李林甫的大腿，

等到杨国忠上位便是麻烦。

爵位是天子封赏的，安心接受就是，至于特别去感谢李林甫，就既没有必要，也没有好处了。

想要立足安西谋取河中，还是要依靠中枢的支持。安西大都护府只是陇右道的一部分，没有中枢的支持什么事都办不成。大丈夫能屈能伸，为了汉民族永久占据河中的梦想，就算是让他去捧杨国忠这种白痴的臭脚马璘也不会犹豫。

这些心里的想法，自然只能是自己想想，不能告诉别人。

程千里脸色沉郁，似乎对马璘即将封侯很是不满，向着边令诚拱了拱手便即离开了，说是要回去准备一下，立马就去庭州走马上任。

宣旨完毕，新任安西副大都护兼安西节度使王正见便成了主角。王正见也没有多说，第一条命令就是任命封常清为四镇支度营田使，命马璘暂为四镇支度营田副使，辅佐封常清，然后便令众将解散，三日后再来大都护府议事。

节度使有着极大的自主权，安西的官吏王正见可自行任免，支度营田使掌管府库屯田等事务，对于安西军极为重要，同时也是油水很大的美差。高仙芝为安西主将时，封常清主要负责的便是这些事

务，仙芝出征，封常清总为留后，把后勤料理得井井有条。如今王正见替代高仙芝主边安西，对于封常清这位安西老将依然是极为信任。

这和原本的历史也没有太大差别，唯一的差别是在原来的历史上，封常清担任的是马璘现在的角色，四镇支度营田副使，而支度营田使则是王正见自己担任。比之原本的历史，现在的封常清居然是更受王正见的信任。

……

边令诚有意结交马璘，放着大都护府不住，硬是要去马璘的田庄。左右不过是个中官，马璘也不愿得罪于他，自然是点头应允。

这时段秀实等人早已从焉耆回来了，与杜环岑参韩武李安一众心腹都暂住在田庄之内。段秀实虽是道德君子，却也知道如何应付中官，从另立的府库里拿出来两块小块瑟瑟和一套于阗玉器，算是马璘给天使的见面礼。

这一份礼物价值超过了一万缗钱，绝对算是大手笔了。得到这些东西边令诚自然高兴，对马璘的态度更加亲热。

“仁杰不愧是少年英雄，果然豪爽。某家粗通相术，观仁杰的相貌，定不会拘于安西一隅，将来

定是要入朝出将入相的，贵不可言，贵不可言啊！”边令诚命侍从收了礼物，看着马璘笑道。

“承天使吉言，若真有那一日，马璘定然感念天使的提点。”马璘微笑道。

这边令诚并非如历史上记载那般可恶，反倒是个自来熟的家伙，面对着杜环段秀实岑参等人也没有架子，也能和众人打成一片。

交好中官也是忌讳，不过马璘又没真想着出将入相，立足安西为汉民族夺取河中，并牢牢守住这块地方便是他的理想，并没准备去长安趟那种浑水，自然是不用考虑太多。

边令诚传完旨意，并没有离开安西，说是要等到封赏马璘的旨意到来之后，再和传旨之人一起回京。

三日之后，便是王正见再次点将的日子。马璘又去了趟大都护府，见到王正见时，老将军的脸色更加不好，看上去愈发憔悴。原本以为鞍马劳顿歇息几日会好一些，如今看来老将军却已经真的是病入膏肓了。

这一次点将，也没有什么大事。安西有封常清在，一切便都能有条不紊的运转。点完将后王正见命众人各自散去，却是把封常清和马璘二人留了下

来。

“仁杰，你可知道，老夫为何命你为支度营田副使？”王正见剧烈的咳嗽了一阵，靠在椅背上看着马璘道。

马璘摇了摇头道：“属下不知！”

“当真是不知道么？”封常清在旁哼了一声。

马璘尴尬一笑，当着这位迟暮老人的面，他也不想装糊涂：“属下猜测，应是因为属下之前狂言，为安西健儿定下了一百五十缗钱抚恤的事吧！”

王正见点了点头，疲惫一笑道：“仁杰啊仁杰，老夫本欲来安西做一番事业，你却给老夫出了这么一个难题！一百五十缗钱的开元通宝，比一个安西健儿都沉！安西四战之地，每年都有汉家儿郎战死，你却叫老夫去哪里找那么多铜钱来抚恤这些人！”

马璘沉默不言，这种时候只能是等老将军发作完毕，多余的话什么也不要说。

“一次这般抚恤也就算了，你还要这样垂为永例！仁杰，你说说，你叫老夫怎么办！”

“老夫若是现在说你立的这个规矩不算，立马就要引起士卒哗变！然按照你这个规矩，老夫哪里

还敢派出去一兵一卒？”

“这规矩是你立下的，这个难题老夫不找你找谁？老夫倒要看看，你是如何能够变出这许多钱财来！你说这支度营田副使一职，你不当谁当？”

马璘看了一眼封常清，另立府库的事情他是知道的。封常清神色沉静，没有说话。

没奈何马璘开口道：“都护大人赎罪，属下当时也是一时兴起。这次属下在河中颇有收获，这抚恤将士的财物，都由属下支付便是。”

王正见闭着眼睛点了点头，道：“这本就是你该支付的，可是等到你的钱用光了呢？”

“这些财富，是我与健儿们自河中掠夺所得。等到不够用了，我带着健儿自去掠夺便是！”

“有志气！那等到无处掠夺之时呢？”

“若到那时，便是海晏河清，天下太平之时，放眼四境皆是大唐之土，我安西健儿不用再出兵放马，自然不必操心抚恤之事了。”

王正见听了，猛然爆发出一阵大笑，然后便是更加剧烈的咳嗽。

马璘听着这般惊天动地的声音，真担心老将军支撑不住，就这样倒下去。

“封二，你听到没有？当真是有志气！有志气

啊！”王正见咳嗽完毕，脸色涨得通红，指着马璘大声笑道。

“穷兵黩武之徒罢了。”封常清哼了一声，脸上却是现出一丝莫名的笑意。

王正见哈哈大笑，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

又是一阵剧烈的咳嗽后，王正见看着马璘笑道：“好!好！当真是英雄出少年，我们真是老了！仁杰啊仁杰，若真有那一日海晏河清天下太平，放眼四境皆是大唐之土，吐蕃大食突厥尽皆束手，安西健儿再不用出兵放马，老夫死亦瞑目矣！”

马璘咧了咧嘴，心想不过是话赶话儿说到这里，自己只想着谋取河中之地，可没想过把这么多任务都扛在肩上。天宝年间名将如云，这些自己都做了别人干什么去？

“仁杰，封二已经跟我说过了，你的志向我已知之。高大将军遗憾的是未能在河中之地立足，你的志向亦是高大将军之志。老夫乃北庭边将出身，平生最恨之事便是当年把碎叶镇平白送给了苏禄！老夫之志，乃是重开碎叶军镇，只可惜没有机会！”

“调露二年，王方翼杜怀宝随裴行俭重定四镇，筑碎叶城，设卡收税，开辟军屯，五十年内汉

民于此地聚集，丁口近万！自碎叶镇让给苏禄三十余年，老夫数年前率大军再到碎叶，汉民剩余不过二三百人！”

“碎叶大城，气象依旧，所居皆是腥膻胡种！仁杰，封二，你们可知老夫一把火烧掉这座大城之时，是何等的心疼！”

“仁杰，老夫虽击破突骑施占据碎叶，碎叶军镇已几无汉家衣冠，老夫回军之后，碎叶便又被胡种盘踞！老夫年迈，如今已是行将就木，若不能重开碎叶军镇，打通丝路北道，老夫死不瞑目！”

马璘沉默不语，看着这位须发皆张的老将，心里多了几分敬重。

如今安西北庭二府分治，北庭军力单薄，攻下碎叶却无力收之，王正见心情之郁闷可想而知。相比太宗高宗乃至武周时期，如今的安西北庭二府皆是守成有余开拓不足，重开碎叶军镇王正见只能是想想而已，无法得到中枢的批准。

西突厥人阻断丝路北道，对大唐的经济其实是一种极为深重的伤害。不过这个时代的人们并没有多少经济意识，所以才没有察觉到这些。

“仁杰，老夫以你为支度营田副使，便是希望有朝一日，你在完成高大将军之志踏足河中之后，

也能想起老夫的志向，重开碎叶军镇！等到海晏河清之时，碎叶军镇应该又在我大唐之手吧！”

“想要怎么做就怎么做，只要老夫还有一口气就支持你！封二，你也别皱眉头，你和高大将军有主仆之义，高大将军的志向，你难道不想实现么？”

第五十六章重托

老将军说完，又是一阵剧烈的咳嗽。见他咳得惊叹动地，马璘也是揪心不已，生怕这位百战老将一口气缓不过来倒下去。

封常清皱着眉头，待到王正见停止咳嗽，缓缓说道：“白衣衰弱，黑衣代兴，本以为是天赐良机，哪料到会有怛罗斯之败！高大将军这次出兵河中，本就是常清之谋划。立足河中不惟是高大将军之志，本亦是封二之志。”

“然则大食为西方大国，百余年间根基已稳，黑衣之王又是那摩柯末之后裔，以摩柯末家族在西方之人望，虽立国不过数年，人心早已归附。兼之葱岭东西胡商来往，为黑衣沟通消息，常清思虑不周，谋事不密，才致高大将军有怛罗斯之败。”

“幸有仁杰败中取胜，带数千汉家健儿平安东归，不然今日安西之局面已是无法收拾！惟今之计，只能是慢慢舔舐伤口，恢复力量，固守四镇之地为上，岂可再与大食争一日之短长！纵然想要再次争雄河中，亦需待到十年之后，我安西恢复元气再说。这次怛罗斯之败，伤的都是百战精锐，想要恢复实力哪有那么容易！”

“十年！十年有些太长了吧！十年之后，老夫自是死了，封二，你也不可能再在安西呆上十年，你是安西老将，中枢怎肯让你再在安西十年？”王正见笑道。

马璘忍不住道：“十年之后，大食国内早已承平，到那时再想插足河中，谈何容易！”

“若无法插足，固守葱山以为西界便是。我大唐安西万里疆域得来岂是容易，北有突厥余孽，南有吐蕃虎视眈眈，三十六国各怀心思，再有一次怛罗斯之败，可就真的无法收拾了！”封常清绷着脸道。

马璘默然不语，封常清为人处世都值得尊敬，可是这点儿矛盾的确是无法调和。

和史书上记载的一样，封常清已经是被怛罗斯之战的失败吓破了胆，根本不相信大唐有占据河中的可能。这也难怪，高仙芝西击大食的行动乃是他一手策划的，现在加上马璘带回来的安西健儿，四镇汉军活着回来的也不过一万五千人，损失依然是有万余，作为这次行动的策划者，封常清岂能不自责，岂能不谨慎。

马璘与他考虑的不同。封常清考虑的是一时之得失，马璘却考虑的更加长远。河中之地正在被大

食人蚕食，一旦粟特人也被大食人同化，成为了胡大的信徒，失去了这个缓冲地带，接下来就会蔓延到费尔干盆地的西突厥部族和葱岭以东的回鹘人以及绿洲三十六国。

这些本是在历史上确确实实发生的，马璘所在的时代，国家强盛，葱山以东仍为中华之土，然而所居已非汉民，那些地方的麻烦，马璘的印象极为深刻。至于葱山以西，更是已在疆域之外，再无半点汉家衣冠了。

这不仅是土地的争夺，更是文化的争夺，河中之地隔绝了西突厥人和大食人，虔诚信奉祆教的粟特人抵挡着大食人的文化入侵，这是一块极为重要的缓冲区。只要大唐掌控住这块缓冲区，草原上的突厥人便永远不可能信奉胡大，汉家文化才能逐渐完全同化整个西域。

要想一个地方永久属于中华，要么此地居民以汉民为主，要么此地居民已经全部接受了汉族文化，除此之外别无他法。

封常清为了安西鞠躬尽瘁，马璘对他极为尊敬，然而这件事情上，他却没有让步的可能。河中之地他已经布下种子，就必须要开花结果，不管是谁阻挡他，他都要毫不留情的跨过去。

在原本的历史上，河中粟特人彻底的信奉胡大就是三十年内的事情。这是大唐和整个汉民族最后的机会，必须要把握住。

王正见看了看马璘，又看了看封常清，呵呵笑道：“封二，若仅仅是固守安西，我大唐有太多的人可以做到。以你之才能，难道仅仅是想如此么？”

封常清道：“大人谬赞，封二不过是中人之才，能帮着大人固守安西已是不错，如何能再想其它。”

“刚才马仁杰自述其志之时，老夫看到你笑了。”

“那不过是让属下想到了属下年轻的时候，心中略有感慨罢了。”封常清道。

“是啊，咱们都老了，马仁杰却还年轻。不让他试一试，他如何能够甘心？”王正见笑着点了点头，看着马璘道，“仁杰，老夫快入土的人了，如今就陪着你赌上一把！你想要做什么，就放胆去做，老夫全力支持你！赌赢了，那就是海晏河清，天下太平，赌输了，万一丢了这安西万里疆域，你和老夫就去承受千秋万世的骂名吧，哈哈！”

马璘看着王正见潮红的面容，心中感动，默默

点了点头。

封常清叹了口气，想要说什么，却没有开口。

“封二，不要装了。我知道你的心并没有死，高大将军入朝前定然对你有所交待。以高大将军的个性，被人摆了一道不找回来哪里能行！你和高大将军有主仆之义，怎么可能不愿完成他的心愿！老夫问你，我如今让马璘放胆去做，你是准备掣肘还是支持？”

封常清眉头紧紧拧起，沉默了一下道：“高大将军是我的恩主，然常清亦是大唐之臣子，为大唐计……”

“这么说你是准备掣肘了？”王正见哼了一声道。

封常清苦笑，摇了摇头道：“大人乃是安西之主，既然大人支持马仁杰，属下若是掣肘，反而是让马仁杰没了一丝胜算，害的是我大唐健儿。为今之计，属下也只能是支持了！”

王正见哈哈大笑，再次爆发出一阵剧烈的咳嗽。

马璘看着封常清，眼中现出一丝敬意。不愧是安西的栋梁之臣，虽然心里勉强但还是选择合作，这是真的为整个安西考虑了。

“封二！封二！我就知道你会同意，哈哈！”王正见咳嗽完了，大笑道，“老夫是个老赌徒，马仁杰就是个小赌徒！不重开碎叶军镇，老夫死不瞑目！希望我们没有赌错，将来大唐重开碎叶军镇之日，马仁杰，你可一定要到老夫坟前告诉老夫一声啊，哈哈！”

马璘看着这位北庭老将，恭敬地道：“大人好好将养身体，一定能活着看到那一天。”

王正见摆了摆手，靠在椅背上疲惫笑道：“老夫的身体自己知道，能再活上个一年半载就不错了。既然是时不我待，就希望能多看到一些事情来。仁杰，你只管放手去做，老夫要看一看在我死之前，你能在安西弄出什么动静！”

说着王正见忽然坐直了身子，厉声道：“左金吾卫将军同正马璘接令！”

马璘连忙离了座位，插手肃立。

“安西副大都护令！今以左金吾卫将军同正马璘为安西四镇都知兵马使，总领四镇胡汉兵马！”王正见大声道。

“接令！”马璘躬身行礼。

王正见再次歪在了椅背上，疲惫的挥了挥手道：“仁杰，封二，你们去吧！老夫倒要看看，你

们能弄出什么动静来。抚恤阵亡将士的铜钱，仁杰你自己去找，就如你所说，若不够了就去杀，去抢，杀他个尸横遍野，抢他个天下太平，去吧！”

……

离了大都护府，封常清的脸色极不好看。

安西军为天下兵锋之最，对大唐帝国极为重要。若是再有一次闪失，不仅会危及安西，还会危及整个大唐。

这次怛罗斯之败，安西境内能够无事，并不仅仅是他四处巡视的作用。真正的原因，还是大唐在河源投入重兵与吐蕃争夺，数年之内胜多败少的缘故。安西军的首要敌人乃是吐蕃，若非是东边河源地的争夺拖住了吐蕃人的手脚，吐蕃人怎么会放弃这个机会！

马璘的那一封奏章，他不知道看了多少遍，知道马璘说的不无道理。可这次四镇精兵损失惨重，新近补充的汉家士卒递补的是战死父兄的空缺，这些人虽是急于复仇，却缺乏训练没有经验，没有几年时间磨练是成不了气候的。

四镇汉军两万四千人已经补齐，里面却有四成多是新兵，以这样一支军队去插足河中，一旦再有闪失，吐蕃又趁虚而入该如何是好！

“大夫……”

封常清烦躁的挥了挥手，打断了想要开口的马璘，转过头来恶狠狠的瞪着马璘，涩然道：“仁杰，你最好能成功！若是因你而丢了这安西万里疆土，老夫做鬼都不会放过你！”

“大夫言重了……”

“记住，是做鬼都不会放过你！”封常清低沉道，“老夫会像辅佐高大将军一样帮你，你自己行事务必要谨慎！我们已经输了一次，实在是输不起，输不起啊！”

说着封常清竟然是痛哭失声，大概是脑补到了再次远征大食失败后的惨状。马璘看这位安西老将如此，一时间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心道我又不会像高大将军那样，带着四镇兵马倾巢而出，怎么也不会弄到无法收拾的局面吧。

见封常清流泪，马璘知道他是真的害怕。虽然是意见不同，可是对这样的人他心里只有敬重。

第五十七章商标

“能有大夫帮我，马璘感激不尽。马璘不过一介武夫，若没有大夫相助，定然是一事无成。”马璘看着封常清恭敬道。

“冤孽！冤孽！马璘啊马璘，你的崛起究竟是大唐之祸，还是大唐之福？”封常清连连摇头，神色萧索，一瘸一拐的走出大门，打马离去。

马璘恭敬地目送封常清离开，这才上马赶回田庄。

自家事自家知，若没有封常清坐镇，他的确是什么都做不到。原来的关中汉子就是一介武夫，他虽是来自后世，在后世却也只是一介凡人，不过是多读了些书罢了，以他现在的能力，要在这四战之地中立足并不容易。所以刚才对封常清说的话，绝对不是恭维。

他是的确需要封常清来帮助自己，当然他也确信封常清一定会这么做。王正见是安西主将，他站在了马璘这一边，封常清虽然意见不一，可为了安西汉民也只能是尽心竭力。他这样的人，品质上是没有任何问题的。

北庭都护府的作用本是为了隔开东西突厥，安

西都护府的作用是防备吐蕃，王正见北庭宿将，引以为恨的自然是汤嘉惠当年放弃了碎叶军镇。老将军攻破碎叶却不能守，只能是一把火烧了了事，心中郁闷，这才选择相信马璘，由着他如此弄险。

当年裴行俭重定四镇，王方翼占据碎叶后能筑城守之，那是因为西突厥十姓部落早已习惯了服从大唐，随时有反叛，却终究是畏惧天可汗的赫赫军威。碎叶城筑成后，五十年内汉民在彼繁衍生息，人口超过一万之数。若再有数十年，碎叶一地怕就如当年的西州，永久成为汉人的领地了。

数年前王正见伐突骑施击破碎叶时，情势已经大不相同。碎叶归突骑施已久，当地汉民几乎绝迹。而突骑施非阿史那氏，不受大唐政令久矣，千泉草原的部族已对大唐没有多少敬畏之心，王正见若留驻碎叶镇，势必成为孤军。所以老将军虽有不甘，却只能一把火烧了碎叶城然后回军北庭。

若没有苏禄汗国的崛起，西突厥部族仍归阿史那氏，大唐要重开碎叶军镇就容易得多。只可惜今时不同往日，西突厥虽屡败于大唐，部族被迫逐渐西迁，却已经不肯真心的臣服大唐了。

马璘策马缓缓走在通往田庄的道路上，看着道旁胡杨红柳上残雪消融，拧着眉头思索着。

王正见把重开碎叶军镇的担子也压到了他的头上，这也算是受人重托，他便不得不要考虑这件事情。

突骑施汗国基本上已经算是败亡了，金山以西最强大的便是葛逻禄三部。要想重开碎叶军镇，势必要面对着一强大的突厥部族。

史书上记载，高仙芝败于怛罗斯川，是因为葛逻禄人的背叛，实际上葛逻禄人只是见大食人势大，抓住机会当先撤出了战场而已，并没有真的敢攻击唐军。要不然，葛逻禄叶护哪会在天宝十一年派使者朝贡，大唐天子又怎么会收下他的贡品，安西军归来后又怎么不可能发兵征伐葛逻禄三部。

当然临阵脱逃，这于大唐而言已经算是背叛了，不过这种背叛毕竟和倒向大食人夹击唐军不同。大唐未必就没有惩罚葛逻禄三部的念头，只是不久之后安史之乱爆发，中国多难无暇西顾，连安西万里疆都丢弃了，如何能够顾得上远在金山以西的葛逻禄部族。

汉文史料上关于葛逻禄三部的记载，在安史之乱后便戛然而止。好在黑衣大食也是一个真正的文明国度，巴格达的史官们也留下了很多珍贵的资料，马璘才能知道大唐退出安西之后，葛逻禄人也

建立了一个庞大的草原帝国，而且维持了数百年的时间。

在之后，便是突厥人和大食人接触，渐渐受到大食人的宗教影响，皈依了胡大。作为大食帝国边境上的蛮族，突厥人有着强大的军事实力，他们先是作为雇佣兵参与大食人的军队，后来便取代了波斯人，成为大食军队的核心力量，再后来突厥人便在巴格达废立哈里发，实际上掌管了这个帝国，突厥人的君主也成了哈里发指定的苏丹。这种局面，一直维持到了成吉思汗崛起的时代。

当然这是一个极为漫长的过程，这个过程中中国已经易代数次了。

突厥部族和大食人间的冲击与融合，是伊斯兰世界的一件大事。而在现在这个时代，这种融合尚没有发生，或者说即将发生。

现在突厥部族和大食人之间，隔着的是河中的粟特人。现在粟特人依然在坚持自己的祆教，不肯放弃自己的信仰。突厥部族在苏禄可汗的带领下，和大食人在河中厮杀数十年，尚是生死仇敌，自然是不会受到大食人宗教的影响。

谋取河中之地，除了想要为汉民族夺取这一块肥沃的绿洲之外，本来也有隔开大食人和突厥人，

避免突厥人皈依胡大的意思。说起来占据河中和重开碎叶军镇，其实可以算是一件事情，都是为了为汉民族开拓更多的领地，都是为了让汉文化影响到更多的区域。

　　这个时代的突厥人，与后世的突厥后裔差别很大，除了所谓的蓝突厥贵族阿史那氏和后来崛起的突骑施黄姓可汗家族之外，大部分的突厥人都是黑发黑睛，与汉民族一样属于“蒙古人种”，与中原汉人差别不大。在被大食人影响之前，突厥人融入中华文化圈子的可能性还是存在的。

　　如果不能，那最好的办法就是彻底消灭。不管如何，让强大的草原突厥人成为胡大的信徒，是绝对无法接受的事情。

　　重开碎叶军镇，不仅是重开丝路北道，打开与拜占庭帝国之间的商路，还能让汉民慢慢在此地占据多数，汉族文化也就会逐渐影响到此地。为了扩大汉文化影响的区域，这同样是一件极为重要的事情。

　　一路想着，不觉已经到了田庄附近。今年的冬天较为漫长，二月中旬土地还未解冻。田庄内却已经是极为热闹，老远就能看到铁匠铺子里冒出的黑烟。

马璘告诉高芊芊用煤做燃料效果更好，如今已经是后悔了。几十个铁匠炉子堆在田庄里，弄得乌烟瘴气的，到处都是飘着煤灰。让她把这些东西搬离大宅远点儿也不听，说什么怕别人偷学了马家打造蹄铁的技艺。开玩笑，这算是什么技艺，聪明人拿到一个很快就能仿造出来。

至于马璘所说的吸入煤灰会影响身体，更是直接遭到了高大小姐的嘲笑。现在这十几个铁匠炉子日夜开工，庄子里的人都弄得脏不拉几的。几十个漂亮侍妾住在后院，都是被弄得一身煤灰味儿，搞得马璘现在都没多少碰她们的兴致。

庄户们倒是没有什么，各家各户的男人大多都去铁匠铺子里干活去了。力气大的抡大锤，力气小点儿的打打下手，每天都能弄上百十文铜钱，足够买上两斗白米了。庄户人家冬天里哪有什么进项，这样的待遇还能有什么不满意的，都对这个未来的家主夫人感恩戴德，不停念叨高芊芊的好处。

马璘虽是后世来人，原本关中汉子马璘豪奢的习惯却还是多多少少影响到了他。这个庄子被高芊芊搞成这个样子，实在是住不成了。左右高芊芊不听他的话，只好等冻土化了后重新在庄外立一座宅院居住了。

马璘到了庄门口，迎面便碰上了高芊芊。小姑娘骑着健马一身劲装，身边跟着十几个庄户，护着几辆沉重的马车正要出去。见到了马璘，高芊芊美丽的眼睛立马弯得像月牙儿一般，挥了挥鞭子命庄户们先走，她自己则是策马跑到了马璘的身边。

“马璘大哥，你回来了！”

看着高芊芊娇憨的样子，马璘微笑着伸出手来，轻轻擦去她脸上的一块黑灰，道：“那些粗苯的伙计，让庄户们做就行。左右几千斤蹄铁，你又何必亲自送一趟！”

“咱家的蹄铁，一套要五缗钱呢！这可是数千缗钱的货，交给别人我可不放心！”高芊芊轻笑道。这么多时日来，她已经逐渐了马璘这些亲昵的动作。虽是有些逾礼，她还是喜欢马璘大哥这样。

“一套蹄铁这么贵重么？”马璘失笑道，“现在龟兹市上好多铺子都开始卖蹄铁了，咱家的蹄铁有什么特别之处不成？”

“也没什么，咱家的蹄铁上最主要的，多了‘安西马璘’四字的标记，一看就知道是咱家打造的。以你现在在安西的人望，哪个不想买一套这样的蹄铁？一套五缗钱哪里算贵？过几天我还准备提点儿价格呢！”

马璘抽了抽嘴角，心道这丫头真是天才，居然还有商标观念。这个时代物勒其名是常事，不过一般都是打造物品的工匠的标记，像这样打上家主姓名的可是没有过。

“马璘大哥，你不会生气吧！”高芊芊笑道，“这可是把你的名字踩在脚下，看在钱的份上，你不要生气，好么？”

马璘笑道：“我是那么小气的人么？你也知道我有多缺钱，看在钱的份子上，我哪里会计较。”

高芊芊道：“咱们家打造出来的蹄铁，卖到市上还是少的，大部分都被段君子买走了。他说这次安西军整军，需要大量的蹄铁，还想把咱家的蹄铁包了，不过我可没答应他。”

“你都卖给成公了？也是一套五缗钱么？”马璘皱眉道。

“是啊。他想让我给他便宜一些，不过我不肯。”高芊芊笑道。

马璘脸色微微一沉。

第五十八章红火

“一套蹄铁，成本不超过一缗钱！明知成公是为我安西军购置，你竟敢要他五缗钱！芊芊，你有些过了！”

高芊芊见马璘变了脸色，心中委屈，想要哭出来，却是用力咬紧了嘴唇。

“怎么，还觉得委屈不成？成公掌管的钱财我是准备做什么用的你也知晓，府库虽设在咱家田庄，却是归所有安西汉民所有！赚外人的钱黑一点儿也就算了，丫头，公库里的钱也是能这般赚的？”

这丫头，是越来越不成话了，必须要好好管教才是。

明眸少女听着马璘的训斥，眼圈越来越红，两滴泪水终于是滑落脸颊。更加用力的咬了咬樱唇，明眸少女从怀里掏出一件什物，用力的抛向马璘。

马璘一把接过，差点没抓住，只感觉手腕微微发麻，显然高芊芊是真的怒了，这一下竟然是用了全力。

落在他手上的正是一块蹄铁，看上去精美异常。蹄铁正面有五个尖锐的凸起，看上去颇为锋

利，“安西马璘”四个字便分散在凸起之间，字迹隽秀挺拔，正是高芊芊的风格。蹄铁的反面，则是有着一些细密的花纹和小一些的凸起，同样是极为规范，显然是用作防滑作用的。

这样的蹄铁，显然不是手工打造能做出来的，而是一次成型的。这种蹄铁比他教给那些铁匠的，要好了太多。马璘拿着这块蹄铁反复大量，实在不知道高芊芊是如何做到的。

“马璘大哥，你说说这样一套蹄铁，我该卖多少钱！”高芊芊小脸紧绷，忍着泪水道。

“都是这样的，五缗钱……也的确不能算贵。”马璘看着高芊芊，轻声说道。

高芊芊明眸中泪光闪动：“咱家的蹄铁，乃是以陶为范，每一块蹄铁都完全一样，厚薄大小没任何差别，坏了更换极为简单。蹄铁用的是咱家自己炼制的精钢，比打造横刀的钢还要好！段君子都说用这样的好钢熔化铸造蹄铁，实在是太浪费了……”

马璘看着高芊芊气恼的样子，心中明白的确是错怪她了。若是她打造的蹄铁不是足够的好，以段秀实的风格怎么肯老老实实的花五缗钱的高价收购。

打马走到高芊芊的身边，马璘舒张双臂把高芊

芊从马上抱了过来，放在自己的身前，然后轻轻地搂住了她。

“丫头，我错怪你了。”

高芊芊哪里受得了这个，小嘴一扁便是哭出声来。

她的发梢有着浓郁的烟火味道，显然这些日子以来她累得够呛。

自从那些庄户们学会了打造蹄铁开始，马璘便一次也没有再去过铁匠铺子里。他实在是没想到，这短短的时间内，高芊芊竟然是做出了这般大的成绩。

“以陶范制模具的事情，你已经做到了？”马璘贴着高芊芊的耳边问道。

高芊芊只感觉耳根发痒，眼中依然噙着泪水，却不由自主的咯咯笑了起来。

“这个有什么难的，照你说的找几个将作营退下来的老师傅多试验几次，也就成了。”

“那精钢呢？这种精钢你是如何炼制出来的？”

“我和七伯先是先是学会了炼焦之法，之后在庄里盘了个炉子，有了焦炭炉温提高不少，再按照你说的法子加入一些碳，花费了一些功夫就成

了。”

高芊芊实在是受不了马璘这般亲昵，挣扎着挣脱了他的怀抱，小手在马鞍上一撑便跃回了自己的坐骑上，动作极为轻灵潇洒。回头嗔怪的白了马璘一眼，小脸依旧羞得像一块红布。

马璘呵呵一笑，唐时的女儿家实在是容易对付。

模具，炼焦，炼钢，这都不是容易掌握的技艺。之前他只是和高芊芊随口提及过，没想到这么短的时间内，高芊芊已经把这些都变成了现实。这丫头真的是聪明无比，若不是因为是女儿身，封侯拜将定然是不在话下。

这些东西，原本都是他自己想要慢慢搞出来的，谁能想到高芊芊这么快就实现了。

“芊芊，既然蹄铁是铸造出来的，那那些铁匠铺子不是没有用了么？为何都还在开着？”马鞭指了指田庄之内，马璘问道。

“庄户们想要赚钱，我就没让他们闲着。那些铁匠铺子有几个是老师傅们在打造刀剑，有几个是利用边角废料打造铁蒺藜，大半却都是在制作铁丝网。按照你说的样子我制作出来之后，段君子看了欢喜得不得了，说打造出多少他就要多少。”

马璘嘴角猛然一阵抽搐，看着这个美丽的小姑娘就像是看着个怪物。连铁丝网都能够制造出来，这丫头真是天才。这样的天才，就必须死死的抓在自己的手里，不能放手。

“马璘大哥，我得先去了。几千缗钱的货呢，不看着我可不放心！”见到那几辆马车已经快看不见了，高芊芊啊了一声，不再理会马璘，马鞭一甩便向前驰去。

“看样子有必要教她制造马刺了。”马璘心道。

旋即马璘觉得有些惭愧，这些本都是该自己操心的事情，却全都压到了这个小姑娘的身上。小姑娘如此卖力，仅仅是因为喜欢他而已。她已经完全把自己定位在马家的大妇位置上，一心想着帮助马璘营运生发置办产业。这种简单却真挚的感情，实在是弥足珍贵。

“这一生，定要好好对她。”

马璘心里想着，策马缓缓走入了田庄。那些整日里冒着黑烟的地方，以前他是最不想去的，今日却是打马走了进去。

庄户们都在卖力的忙碌着，到处都是一片红火的景象。炼制焦炭的一排土窑炉火冲天，浓烟刺

鼻，一个小高炉旁，十几个庄户打着赤膊，用力的往炉膛内鼓风。高炉旁摆着大量的陶范模具，全部都是蹄铁的样子。

这些地方，正是马家田庄的污染之源。马璘看着这些忙碌的人们，心中哀叹一声这里终究是住不成了。

这个水湾是关中汉子马璘特别选择的，在这等边地算得上是风光不错的地方了。如今看来这个地方，即将被高芊芊变成一个大作坊，想要住人是不成的了。

一炉钢水出炉，七伯正亲自指挥。马家现在还没有铁矿，这是用收购来的废旧铁器重新炼制，出产的钢水并不算多。见到马璘来了，七伯从热气腾腾的水池边走了过来，笑道："少爷，芊芊这丫头还真有本事！这样下去不出三五年，咱家可就要成为安西最大的富户了！"

"她是很能干。七伯，你的眼光很好，有这样的妻子，也是我的福气。"马璘笑着点头。

"那是！家世好，又有本事，对家里上上下下都好，又有该有的威严。这样的丫头，上哪去找？亏你以前还不乐意！"七伯捋了捋花白的胡子，显得极为得意。

马璘看着空中飘荡的煤灰，告诉七伯去找庄内妇人们赶制一批面罩。这样下去是不成的，短时间内没事，将来可是要伤身子的。尘肺病在马璘那个时代都没有好办法，更不用说现在是千年以前了。

这件事情之前对高芊芊说过，那丫头浑没放在心上，反而是嘲笑马璘多此一举。不过七伯不同，他对于马璘的话从来都是不折不扣执行的，在他看来这是做仆人的本分。马璘虽然一直很尊敬他，他却从来没忘记自己的身份。

七伯领命而去，马璘知道这个问题就不用担心了。又去看了看那些铁匠铺子，果真如高芊芊所言，除了个别的在打造铁蒺藜和刀剑之外，大部分的居然是在打造铁丝网这种东西。

这并不需要什么技艺，庄户们很快就学会了。不过这种东西可是阻挡骑兵的利器，再配合上一直就有的铁蒺藜，安西军以后再扎营时也就更加安全。

如今大半个庄子的庄户都在忙这些活计，收入之丰厚已经让他们不去考虑种田的事情了。马璘看着到处黑乎乎的田庄，心道这个地方真的是没法住人了。

既然没法住人，那就只有搬地方。马璘策马出

了田庄，沿着思浑河来回走了两个时辰，终于是又选定了一块地方，作为田庄内人们以后的住所。

这里也是一个河湾，距离原先的田庄不到十里，全部都是黑盐田，基本上没法耕种。马璘明白自家田庄的人们以后将不会再靠种田过日子了，所以这一点就不用在意。

土法炼焦，首先就得造砖。这个问题高芊芊和七伯已经解决，田庄里有着现成的砖窑。马璘决定让那些砖窑全力运转起来，新的田庄要全部用红砖建造。

选址之后，马璘回到田庄内，高芊芊已经回来了。带着高芊芊一起去看了看。高芊芊也觉得满意，她毕竟是女孩儿家，也并不想整天搞得灰土灰脸的。现在在庄子里洗浴用的水都是黑的，她其实也是很是难受。

马璘想要打造的，是一支完全职业化的安西军。要做到这一点，很多事情都必须要彻底的改变。而今高芊芊靠着她的聪颖，已经为他解决了很多问题。下一步，自然就是要开始整军了。

王正见委任他为四镇都知兵马使，整顿安西军便是他需要完成的第一件事情。

第五十九章整军（上）

离开飒秣建已经几个月了，咄曷的灭胡运动也不知道进行得怎么样了。安西军必须尽快完成整顿，然后做点儿什么了。

现在马璘身兼四镇都知兵马使和四镇支度营田副使，在安西可以说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连封常清如今也比不过他的权势。既是如此，踏足河中的事情必须要尽早进行，不能再等到朝廷封赏他的旨意了。

安西到长安路途遥远，从封常清奏章入长安到朝臣们商量好封赏的内容再到中官传旨到安西，怕不要几个月的时间。几个月的时间河中局势不知道会发生什么变化，所以一切只能是宜早不宜迟。

高芊芊极为能干，马璘虽是心中不忍，却也不得不让她多操劳一些。重建一座庄子的事情完全交给了她，马璘自己则是开始着手准备整军。

边令诚自来到安西，放着龟兹城内大都护府不住，一直都是住在马璘的庄园之内。这些日子来高芊芊把庄园内搞得到处都是黑灰，马璘几次请他移居龟兹城，边令诚偏是不肯，一直呆在马璘庄上不走。而现在马璘开始整军，边令诚却不再继续赖在

马家田庄了，说是要跟着马璘一起，看马璘是如何整顿出一支王者之师来。

到了这时，马璘哪里还能不明白边令诚闹的什么玄虚。边令诚根本不是要和他结交，这个中官完全就是天子的耳目。这些日子他的一言一行，怕是都要被这个家伙禀报给天子。

心中坦荡，马璘自然不惧。有些事情通过这个中官传入天子耳中，效果要比他自己上奏章要好得多。

所以马璘自然是不避讳边令诚，而是任由他跟着自己。

安西四镇汉军，两万四千人的定额是朝廷确定的，非有旨意无法改变。怛罗斯一战，安西军损失惨重，李嗣业和段秀实保全了几千人马，马璘后来又带回来了几千人马，算上留守的部分人马，加起来也不到一万五千人。好在如今安西汉民众多，战死者都以子弟补缺，如今已经再次满员，依旧是实实在在的两万四千人。

这两万四千人中，便有了近一万人都是新兵，从未上过战场。他们是递补战死父兄位置来的，一心想着找大食人复仇，士气自然是毫无问题，只是缺乏训练和实战的磨练。要想形成战力，必须要通

过刻苦的训练再打上几仗才行。

四镇汉兵镇守安西万里疆域，除了四镇以及播仙、拔焕之类的大城之外，驻军都是比较分散的。驻军稍多的曰军，次之曰守捉，再次之便是烽燧马铺驼铺之类了。平时分散，战时聚集，平日里不仅是要训练，还要参与军屯的生产，算是亦农亦兵，虽已是长征健儿为主的募兵，实则和之前的府兵没有多大差别。

在马璘的计划里，一支完全脱离了生产的精锐是必须的。没有天子的旨意，他也无法增加安西四镇汉军的名额，把两万四千汉军士卒同时转化成职业化的军队也不现实，暂时只能是从中选拔一批精英。

大诗人岑参草拟起军令来也是文采飞扬，马璘看了后极为满意，给边令诚看了之后，这位中官也是笑着点头，说仁杰贤弟的想法虽是新奇，却也不妨一试。

此人点头认可，马璘便命令亲兵持军令前往疏勒、焉耆、于阗三镇以及诸军、守捉，命令各地驻军选拔剽悍敢战之士卒前往龟兹，参与安西新军的选拔。军令上明说是自愿，却也标明了一个极有吸引力的条件，那就是最终能留下的，每人每月将会

获得一缗钱的月例。

这是马璘建立职业化军队的第一步，只有足够的军饷，才能让士卒们脱离生产。一缗钱的月例比之黑衣大食正规军的军饷要少很多，不过这只是一个开始。在马璘的眼里，将来的安西军军饷怎么也不能比未来的敌人大食人要差。

田名远派出去传令的都是最优秀的士卒，全部都是之前从河中返回时的前锋部队中的。这些人全部都是马璘的亲信，对于马璘忠心耿耿。命令很快传到各处，经过这些人的拼命鼓吹，立马便是在各地汉兵中引起轰动。

一缗钱一千文，足可买上十几斗西州白面，两匹西州大练，几十斤的干葡萄。那些离开军队的百战老兵有幸成为地方小吏的，一月也没有一缗钱的进项。边军困苦，这样的待遇可以算是极为丰厚的了。

更何况安西新军将会是马璘将军亲自训练，加入新军那就是成了马璘将军的嫡系。以马璘将军现在在安西的人望，纵然不要一文钱大家也愿意跟着他，何况如今还有着丰厚的军饷。

最为激动的是那些刚刚补缺的新兵，他们家里都实实在在的从马璘将军手里领到了价值一百五十

缗钱的抚恤，现在让他们把命卖给马璘将军都愿意。更何况那些传令的亲兵们放出风来，马璘将军组建新军，那就是要找大食人报仇雪恨的。父兄之仇，不报岂是人子？这些一腔热血的汉家儿郎根本没有任何犹豫，几乎全部选择了报名参加安西新军。

马璘已是四镇都知兵马使，却依然没什么架子，派去传令的亲兵都给当地的主将带去了丰厚的礼物。段秀实平日里极为惜财，这个时候却极为大方，替马璘准备的礼物别致而丰厚。马璘本是上官，又花费了这许多钱财，那些主将们哪里还能不认真办事，一个个都是极为认真的替马璘选拔，要把自己手下最强悍的战士送到马璘这里。

名额有限，选拔自然是极为激烈。不少的少年英雄都在这一次的选拔里涌现出来，将会成为未来安西军的脊梁。

一月时间过去，时间已是到了汉历三月。龟兹城外新修建的军营里，聚集了五千彪悍的安西汉子。这是安西军最精锐的战士，如今全部都是聚集在这里。

这一个月的时间里，葱岭以西逐渐有消息传来，粟特人和大食人彻底翻脸，从花拉子模到费尔

干盆地一直到河中，打得不可开交。粟特人据说买通了费尔干盆地的突厥部族，联手夹击药杀水以东的大食人。这些大食人都是属于大食化的波斯部族，原本是在怛罗斯之战后越过药杀水，兴致勃勃的准备进攻安西四镇的。没料到原来是盟友的粟特人突然背后捅刀子，把这些波斯胡死死堵在药杀水东岸不让过河，突厥部族又趁火打劫，波斯部族辗转突围，却还是一个个被突厥人剁得七零八落。

这些情报都是翻越葱岭的胡商们传出来的，那边的战况太过激烈，以至于道路断绝，生意都做不成了。不少前往河中的胡商都被困在了葱岭山中，没奈何只好退回安西。

这样的消息只能是反映了一个大概的战况，并不够准确，这便是情报不畅的坏处。这也是马璘要解决的一个问题，所以这一次他招募的除了五千战兵之外，还另外隐秘的招募了一批通晓胡语之人，另外进行训练，并没有放在这处军营之中。

消息虽然浮夸，却也能从中判断出一个事实，那就是咄曷占了便宜，不仅没有被急于返家的波斯部族冲垮，反而是在一一击破占据上风。这样的状况是马璘最想看到的，粟特人和大食人相互消耗，河中之地人口越来越少，才能为汉民留下一块真空

地带。这样的战争时间短了可不行，时间越长，对马璘就越有利。

安西的胡商以粟特人和大食人为主，大食人占据优势，不过大食人也分为两类，一种是阿拉比亚人，另一种是大食化的波斯人，前者是传统上的上等人，白衣大食的政权基础，后者则是代兴的黑衣大食的支持者。

大唐是宽厚的，虽然安西军败于黑衣大食，却没有对大食人展开报复，胡商们往来葱岭东西做生意没受任何影响。在四镇汉军的威慑之下，白衣大食商人和黑衣大食商人之间也没有武力上的冲突。

而现在，葱岭西边的种族冲突已经是在安西影响越来越大，渐渐有压制不住的趋势。胡商们越来越喜欢抱团，粟特人不喜欢所有的大食人，大食人不喜欢粟特人，黑衣大食商人不和白衣大食商人交易，白衣大食商人也不鸟黑衣大食商人。

市上的竞争越来越剧烈，不过毕竟是胡商，面上还都能过得去，也都保持着遵守契约精神的好传统。而暗地里，却终归是开始流血了。仅仅龟兹市上，最近半个月来已经有七起胡商被灭门事件发生。

七宗案件牵扯的都不是大的胡商，全都是小本

经营的商人，那些有着上千头骆驼驼队规模的胡商家里还算安静。纵然是这样，七宗案件死的胡人也达到了一百以上了。如今胡商们人心浮动，出门一定要带着护卫，被灭门胡商的亲属天天到大都护府门前哭嚎，要求都护大人为他们做主，早点儿揪出凶手。

王正见根本不理事，把一切俗务都交给了封常清。封常清知道这是马璘在河中所为带来的结果，河中形式的发展对于马璘的计划极为有利，他生怕马璘行差踏错，一门心思帮着马璘训练新军，哪里肯理会这等小事。结果就是这些胡人们在大都护府门口哭坏了嗓子，眼泪都流干了，也没有一个人出来理他们。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六十章整军（下）

七宗灭门案无人理睬，自然是加剧了龟兹市上的紧张气氛。不同阵营的胡商之间对立的气氛越来越激烈，粟特人、黑衣大食商人和白衣大食商人基本上已经相互之间不再做生意了。反倒是有些汉族坐商抓住这一机会，趁机扩大自家的铺子，兼并胡商的买卖，比如有着马璘将军为背景的马家商行便开始插手不同的行当，在龟兹市上很是盘下了一些商铺。

置办产业这种事情自然是高芊芊干的，马璘如今忙着训练那五千战兵，哪里有时间理会这些。自从这五千新军聚集龟兹开始，高芊芊那里每天都能入手大量的铜币丝帛，龟兹市面上出现了动荡，她怎么能不抓住这个好时机。

蹄铁，铁蒺藜，精钢打造的横刀，铁丝网……所有这些东西段秀实都要求用最好的，自然是只能从高芊芊手里购买。如今高芊芊又找来了大量从将作营退伍的老兵，从附近李嗣业田庄里雇来一两百个庄户，把田庄里的作坊扩大了几倍。属于公库里的财富流水般的流到她的手里，变成了马家的财富，又变成更多的作坊和商铺。

她虽然疲累，却极为开心。马璘心疼她，让她多注意休息，不要太拼命，小丫头根本就不听。马璘忙着训练战兵，也只能由她去了。

这五千士卒乃是从四镇汉军中优中选优挑出来的，年龄不超过四十岁，大部分都上过战场，其中有一半都是跟着马璘一起扫荡河中然后翻越葱岭回来的健儿。没有上过战场的只有一千余人，这一千余人可是从新近递补入军的万余新兵中选拔出来的，各方面的素质都没得说。

在马璘看来，安西军步骑协同的战术已是完美，并不需要做太多的改变。他想要做的，就是让这支军队彻底的脱离生产，变成一支真正的职业化的军队，成为大唐最为锋利的一把刀。

大唐军制，十人为伙，伙有伙长，五十人为队，队有队正，三百人为团，团有校尉，这便是最为基本的编制。伙是最基本的战斗单位，每伙除了战士自乘的战马之外，还有驮马六匹，用以装载军用灶具，甲床，工具等物。战士最基本的装备是一弓，三十箭，一柄横刀，另根据作战时负责任务的不同又有各种不同的武器。

安西军虽是以步兵为主，作战时两翼也有骑兵跟随，就算是步兵，也是马上步兵，机动时骑乘马

匹，临敌作战时才下马结阵迎敌。大唐最恐怖的武器，便是各种射程的弩箭，对于诸草原民族和吐蕃人来说，唐弩便是他们最大的噩梦。

大唐立国一百余年，唐军已经证明了他们的强大。马璘并不准备改弦易辙，而只是准备利用手里雄厚的财力，把唐军装备上的优势以最大化。

这五千最彪悍的安西健儿，来到龟兹最先做的事情，便是训练骑术。安西军是马上步兵为主的军队，骑马自然是人人都会，一人控制两马也不算太难，可是在战斗中一人控制多匹战马就不太容易了。

这五千人的安西新军，马璘为之配备的战马超过了一万五千。骑兵的机动能力，他准备发挥到极限。奔袭之时一人两马那是必须的，多的马匹则是用来作为补充。

在他看来最理想的骑兵，便是原本数百年后才出现的蒙古骑兵。

安西军中并不缺马，不过马璘要的战马也是最好的。这一万五千多匹战马中，三成是从马璘带回安西的大食战马里跳出来的，三成是跟附近的回鹘部族买的，另外的则是从金山以西的葛逻禄人手里获得。

恒罗斯之战中，葛逻禄本是大唐盟友，最后却先撤了，让唐军遭遇腹背受敌的局面，导致了最后的惨败。葛逻禄叶护慑于大唐之军威，逃回去后还是选择了派出使者去长安朝贡天子，为的自然是求得天可汗的原谅。

使者就在不久前到了安西，却是被马璘给拦住了。见葛逻禄叶护表文里写得谦卑，知道他并不准备和大唐翻脸，马璘便利用这个机会，要求向葛逻禄叶护购买一批战马。

使者被马璘派人护送着回到了金山以西，葛逻禄叶护本就要缓和和大唐的关系，哪里敢不应允，立马命人挑选了六千多匹好马卖给了马璘。当然马璘也没有让他吃亏，给出了一个让叶护极为满意的价格。使者带着这六千多匹战马回到安西之后，马璘才允许他继续去长安朝见天子。

安西府库内存着的明光铠，全部被封常清拿了出来，做到了每位新军健儿都有一套。这些健儿们个个膀大腰圆，穿上明光铠作战并不吃力。

五千人之中，两千人是主要作为骑兵，两千人作为步兵，另有一千人则是负责控制骆驼上的各种弩箭，同时必要时将会作为陌刀步兵出现。这一千人乃是最为健壮的，关键时候的作用不可小觑。

至于战术依然是唐军惯用的法子，步兵结阵前突，骑兵两翼包抄，靠着阵中弩箭的超越射程压制敌人，一点点削弱敌人的有生力量。不同的是原本唐弩是装备在牛车之上，现在马璘则是把弩箭都装到了骆驼之上。

这一支军队完全是以大食人为假想敌的，沙漠作战是未来不可避免的。在河中之时，马璘已经成功地把床弩装在了骆驼背上，如今经过改造，唐军的大小弩箭都已成功地装在了骆驼背上。相比牛车而言，骆驼的机动能力要快上很多。

相比原来的安西军，这一支军队中弩箭的装备多到了令人发指的程度。马璘既然把汉家儿郎们从河中带回来，便没有想再让他们轻易去送死。说到底插足河中这件事情是他的私心，跟这些健儿们实在关系不大，他考虑的是汉民族的将来，这些与边军健儿真的是没有多大关系。战争便意味着伤亡，他只能是尽量让这支军队的装备更好一些，伤亡率更好一些，这样心里才能过得去。

从河中地带回来的两千多头骆驼，全部装备进了这支军队。作战之时，将会有一千骆驼位于中央，陌刀步兵们在弩箭发射完毕之前，是不允许离开骆驼背的。

花了一些时间练习骑术之后，五千人的军队便开到了绿洲与沙漠交界的地方，开始进行沙漠作战的训练。装备了蹄铁之后，戈壁上的沙砾已经不再对战马造成威胁，五千健儿在戈壁上挥汗如雨，开始一点点把马璘的设想变成现实。

马璘心中理想的安西军，是在远程武器上有着绝对的优势，靠着远程武器便可取胜的安西军。同时也是在失去了远程武器优势之后，依然能够硬碰硬战胜对手的安西军。仅仅靠着远程武器优势压制对手，没有近身搏杀勇气的军队，是绝对不能依赖的。

戈壁之上，人欢马嘶，五千战士如墙而进。两千步兵手握陌刀长枪护卫着中间的骆驼，骑兵护着两翼，骆驼背上田名远挥动旗帜，低级军官不断发出一个个短促的号令，伴随着一阵阵“崩、崩”的声响，一根根巨箭如乌云一般飞出，轰击在远处的地面之上。

韩武李安各自带着一千骑士突然加速，于马背上弯弓搭箭连续射了三箭，然后便是同时从身后拔出短矛，投向了两队骑士之间的空地。连续四根短矛投出之后，两支骑兵之间的空地之上，到处都是羽箭和短矛，若是这里有着敌人的军队，可以想象

会是什么样的结果。

这种短矛是马璘为这支新军特别设计的，灵感自然是来自并.波悉林的骑兵。当日在飒秣建发动之夜，大食人的短矛曾经给没有战甲的安西军战俘造成了严重的损失。对于马璘而言，这就是一个血的教训。

短矛大小完全一样，乃是用精钢所铸。能够做到这一点儿的，自然是只有高芊芊手下的马家作坊了。不仅是骑兵有这种东西，步兵们背后也都有四把。至于那些最健壮的骆驼背上的家伙，每个人的背上则是背着十把之多。

这几万把精钢短矛凝聚着高芊芊的心血，当然也给她带来了巨额的财富。只要有钱赚，高芊芊便不觉得什么是苦累。

马璘和封常清陪着边令诚站在一个沙丘之上，看着下面战士们再次集结在了一起。边令诚笑道：“雄壮如此，果然是王者之师！仁杰，若是天子能看到这些，不知道该有多高兴！”

马璘笑了笑，封常清却是叹了一口气道：“这样的军队，根本就是用铜钱堆出来的。五千人已经掏空了老夫的全部家当，老夫那里已经没有了一件明光铠，也没有了一架八牛弩。现在安西的府库

里，就成了一个空壳子。五千人倒还好，若是四镇汉军全部这般装备，老夫可就要吐血了！”

“军械长安有的是，与其留在将作监府库里发霉，还不如运到这里。老将军无须担心，这件事情某家愿出一把力。”边令诚笑吟吟道。

“如此多谢天使了！”封常清大喜过望，连忙向边令诚躬身一礼。

“老将军为的是大唐社稷，某家可当不起老将军的大礼。”边令诚笑着避开，又道，“只是这里很多什物，将作监里也没有见过。八牛弩明光铠某家可以帮你们要来，其他的东西还要仁杰自己多多辛苦了。”

马璘笑着点头，无非是扩大作坊规模而已。只要保证足够的利润，高芊芊便会有很大的动力。

第六十一章故人

从河中掳掠所得抚恤阵亡将士后，原本完全可以归马璘自己所有，却被拿出去充作公用，小丫头便是颇有微词，现在所做不过是把原本该属于马家的财富赚回来罢了，高芊芊自然是干劲十足。

边令诚愿意帮忙，这让马璘有些意外，对于这个在原来历史上恶名昭彰的家伙也多了几分好感。他只是个中官，并不能直接给安西军调拨军械，只能是在天子面前替安西军提一提这件事情。不过能有这个态度，已经是不错了。

中官未必就不愿建功立业，边令诚屡次来安西，数次参与高仙芝的行军，显然也是想有一番作为的。

“某家不懂军务，却也能看出这五千战兵已磨砺完毕，却不知道仁杰准备先从哪出开刀？”边令诚看着马璘，笑吟吟地道。

“眼下安西境内无事，只能是等待机会罢了。”马璘笑道。

“希望不要让某家等太久，某家可也是很久没上战阵了。”边令诚笑道。

马璘咧了咧嘴，心道这个家伙居然还要跟着上

战场，倒是一件麻烦的事情。这一支军队本就是准备大肆烧杀抢掠的，让这位中官跟着未免要受太多限制。

不过看这家伙的样子，是铁了心要钉在这里不肯走了。

……

这里不比葱山以西，乃是大唐疆域之内，想要出兵作战，首先就必须得师出有名。想要像在河中地那般，不管青红皂白想杀就杀想砍就砍是不可能的。吐蕃在河源屡战屡败，几年没有越过昆仑山口攻击于阗了，突骑施汗国刚被大唐打残，黄姓可汗黑姓可汗都失去了权力，只能看着葛逻禄三部坐大。回鹘人百余年内受大唐恩惠多多，刚在大唐帮助下灭掉了后突厥汗国成为漠北霸主，和大唐正是关系最亲近的时刻，短期内不可能背叛大唐……

一时间，茫然四顾，居然是毫无对手。唯一的对手依旧是在葱山以西，是河中之地的大食化的波斯人。

马璘心中感慨，这本是大唐最好的时刻。可惜有了怛罗斯之败，可惜几年后有了安史之乱。

葱山山道难行，想要再次进兵河中，必须要稳扎稳打，而不能像上次高仙芝那般，不管三七二十

一便扑了过去。

安西新军已基本训练完毕，下一步就必须要见血了。这个问题必须解决，没有敌人，那就为自己找个敌人。

……

眼下已经将近五月，相信朝廷关于自己功绩的大小也也已有了定论，传旨的中官怕是早已出了开远门了。

自打开始训练新军开始，已经有些日子没回田庄了。跟高芊芊也只是在她来军营交割货物时见过几次，眼看她越来越瘦累得眼睛越来越大，心中心疼却没有办法。如今新军总算是初步形成战力，也该回家去看看她了。

带着大军返回沙漠边缘的临时军营，吩咐田名远和韩武李安继续负责训练，留下杜环主持营中事务，马璘打马离开军营，驰向自家的田庄。

边令诚这次倒没有跟着，而是兴致勃勃的留在了临时军营里，准备继续观看训练。封常清俗务繁忙，这些日子一直把心思放在新军之上，如今终于是有了眉目，也是决定返回龟兹城，处理那几桩胡商被灭门的案件。

如今的马家田庄被红砖围墙围着，完全就是一

个巨大的作坊，田庄里到处冒着黑烟，老远便能闻到呛人的煤味儿。

新的田庄已经建成大半，三十多个侍妾都搬到了新的大宅里面，康青青的袄祠也搬了过去。这边留守的主要就是高芊芊和七伯，由于府库在这里，所以段秀实还有一些马璘的亲兵也在这里。

“马璘大哥，你回来了？”

在田庄里见到了高芊芊，小姑娘穿着一套西州产的叠布制成的粗布衣衫，浑身都是烟火味儿。见到马璘出现高芊芊非常开心，忽闪着愈发大的眼睛快步迎了上来。

马璘看高芊芊疲惫的样子，心中极为心疼，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这丫头要为马家挣家业，已经是劳累太长时间了，虽然她也是练家子，可毕竟是个女孩儿家，马璘还是担心她的身体出问题。

把战马交给了马勇牵走，马璘自怀里拿出一个精致的口罩，小心的为高芊芊戴上，责怪道：“跟你说了多少次了，一定要戴这东西，不然以后老了就是麻烦，你怎么就是不听！”

“记住啦！”高芊芊轻笑一声，声音从口罩后面透出来，显得更加娇憨，”马璘大哥，今天我去市上，发现了一样好东西！”

“什么好东西？”马璘问道，顺便把高芊芊揽入怀中。高芊芊身后几个同样是灰土灰脸的婢女发出一阵低笑，高芊芊小脸瞬间红了，娇嗔的推开马璘，向着一位婢女招了招手。

这些都是高家的婢女，是在高仙芝入朝之后跟着高芊芊留在安西的。原本她们是跟着高芊芊暂住在封常清府上，后来高芊芊来马家田庄，她们也就跟了过来。

那位婢女快步走了过来，向着马璘躬身行礼，把一个小小的绢布包裹放在马璘手上，然后退到了高芊芊身边。马璘打开包裹，看着里面的东西，脸色不由得为之一变。

“纸行里新来了一家胡商，听说是从葱岭那边躲避战乱搬过来的。这是他们家出产的好纸，这样的好纸我可是从未见过，长安的斜纹纸帘纹纸也没有这样好的。他们想要在龟兹城开作坊，这两天正在找地方。要是能和他们合作，咱家以后就多了一条财源。”

马璘看着手上的澄心堂好纸，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飒秣建城中那个眼眸清澈干净到了极点的粟特少女的身影，忽地就出现在他的眼前。

康百万终究还是把澄心堂纸卖到安西来了，也就是说他和康琳儿应该是安全的。

澄心堂纸的配方，是他为那一夜欢娱给她的回报。原本以为可以不在意她的生死，没想到她依然是在他的心里。

在飒秣建发动之时，康百万的人给了他极大的帮助。马璘并没有准备感激他，之后对粟特人也没有任何留情，在河中之地掀起了一番腥风血雨。

那时他们父女应该已经到了木鹿，进入了大食人地带的核心。然后他成功挑起了河中粟特人和大食化波斯人的种族仇杀，粟特人在河中屠杀波斯人的同时，在乌浒水另一侧的呼罗珊首府木鹿，波斯人未必就能放过那些粟特商人。说到底，是他把康琳儿和她的父亲推进了危险之中。

他以为自己可以不用在乎她的生死，然而这个时候，他却忽然明白有些事情并不是能那么容易忘记的。

他想要绝情，却终究不是薄情之人。毕竟是她从战俘营里救出了濒死的他，更何况还有那无比美好的一晚……

田庄里有太多温柔美丽的女子，每个人在他身下都极尽逢迎，这些日子以来他尝遍了各种美妙的

滋味，然而这些女子其实不属于他，而是属于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的。甚至包括眼前的这个少女，他愿意与她共度一生的，同样是属于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

唯有那个眼神清澈干净到了极点而粟特少女，和关中汉子马璘没有任何关系，而是真正的属于他的。

“马璘大哥，我已经和那家胡商谈过了。我给他们找地方，他们给我们几分利润。具体是多少还没谈好，不过他们知道了咱家商行的背景后，已经有些愿意了。”

高芊芊见马璘有些恍惚，微微皱起了眉头道：“马璘大哥，你怎么了？你在听我说么？”

马璘回过神来，点了点头道：“听着呢。芊芊，你说他们准备给你几成利润？”

“还没谈好呢！不过我想至少不低于五成。这么好的纸，长安都没有，我可是准备帮他们卖到长安呢，没有五成的利润怎么成？”

“这样的好纸，当真是少见。走吧，芊芊，我们一起去和他们谈。”

……

龟兹市上，纸行内店铺林立，卖的都是寻常的

斜纹纸和帘纹纸。新开的康记虽是新来的，面积却很是不小。

纸张本是中华之物产，向来都是卖给胡人的，也算是丝路上的重要货物。店铺内的纸张大都来自汉人的作坊，品质也都大同小异。

康记纸坊开张不过十余日，却抢光了所有店铺的风头。一百多个骆驼托运过来的好纸，品质是纸行里从来没有见过的。这十几日功夫，已经有一半都卖出去了。这还是人家惜售的结果，不然早就被人给卖光了。

马璘带着高芊芊走入康家纸坊轩敞的店铺之内，十几个胡商正围着一个紫髯深目的大汉，正在乱纷纷的说着什么。见到马璘和高芊芊进来，胡商们慌忙过来行礼，然后悻悻然的快速离去。

他们都是纸行里的商家，想要和康记纸坊寻求合作的。高芊芊多次来过这里，他们自然也是知道高芊芊想要插手。高芊芊还不算什么，如今连马璘自己也来了，胡商们只能是心里连叫晦气，哪里还敢呆在这里。

那紫髯深目的粟特汉子见到马璘，微笑着站了起来。

“将军，别来无恙？”正是纯正的安西汉话。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点了点头。

这位正是在飒秣建时康百万的护卫首领，康百万和康琳儿去木鹿后便是他负责为马璘提供大食人的情报。当日发动之时，在并.波悉林营地外制造混乱的粟特人便是以他为首。

就像康百万不是一个简单的粟特富商一般，这个家伙也不仅仅是一个护卫首领那么简单。

第六十二章合作

“马璘大哥，你认识他？”明眸少女眼中现出诧异之色。

马璘点了点头，对于高芊芊他自是不会隐瞒。

“他们是康居人，我在康居时曾得到过他们的帮助。”

“那就是朋友了！”高芊芊目光一闪，轻笑一声道，“既是朋友，合作起来便更方便。喂，你说是不是？”

紫髯壮汉点了点头，笑道：“姑娘你白日里说背后靠着将军，空口白牙谁敢相信？如今将军大人自己到了这里，我们自然是可以信你了。合作的事情，自然可以谈谈。”

高芊芊笑道：“算你识相。选择和我们马家商行合作，本姑娘保证你们财源滚滚！就靠这一项生意，要不了几年，你们就是龟兹城排名第二的大商家了。”

“那排名第一的是谁？”

“自是我们马家商行了。”高芊芊骄傲笑道。

马璘看了一眼紫髯壮汉，以前倒没发现这个粟特人话还挺多：“你家主人呢？他们现在在哪

里？”

“将军问的是老爷还是小姐？”粟特汉子笑道。

马璘立马便冷了脸。

“什么老爷，什么小姐？”明眸少女咯咯笑道，显得甚是好奇。

见马璘发怒，那紫髯壮汉不敢再饶舌，连忙道：“自将军离开河中后，咄曷散布灭胡令，致使河中局势震荡，波及到木鹿。我家老爷和小姐也受到牵连，被暴乱的黑衣大食人围攻，差点儿就没了性命。后来自库法城传来大食国王命令，不准大食人攻击商人，老爷和小姐才得以逃出了木鹿城。家里的护卫损失了大半，如今老爷和小姐暂时前往库法，那里反而是要比木鹿安全。”

马璘点了点头，长出了一口气。

原本以为康琳儿会来这里，在路上之时他甚至急切的想要再见到这个目光清澈干净的粟特少女。如今知道了康琳儿没有来，心中不免是有些失落。

不过他最担心的乃是康琳儿的生死，如今确认了康琳儿安全，他也是放下心来。

作为黑衣大食的太祖，阿布.阿巴斯不愧是一代明君，颇有气度。咄曷在河中大肆杀大食人，他却

并没有选择报复。

大食以商立国，这种状况下能够禁止大食人报复粟特人对阿巴斯来说是明智的，却定然顶着巨大的压力。而他的命令能够在木鹿得到遵从，那就说明木鹿人并没有背叛他，依然是听从他的命令。

这就说明了并.波悉林临终前的那一番话，并没有在呼罗珊掀起真正的波澜。波斯人并没有如他预想的那般群起反抗阿巴斯的统治，大食国内部也没有完全四分五裂。

“看样子，我是高估了并.波悉林在波斯人中的影响力了。毕竟阿巴斯兄弟是货真价实的先知家族的后裔，大食人皈依胡大久矣，要他们站起来反抗阿巴斯兄弟哪有那么容易。”

从紫髯壮汉短短的几句话里，马璘迅速的判断出了乌浒水以西的局势。原来从胡商那里得到的情报，仅仅是局限在河中之地。

看起来并没有多少波斯人响应并.波悉林的话，群起反抗阿巴斯的统治，拥护那个什么伟大学者萨迪格。这一点让马璘极为遗憾，作为黑衣大食的开国之君，阿布.阿巴斯果然不是那么容易对付的。

这也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当太宗曼苏尔宣布并.波悉林为叛党的时候，整个呼

罗珊的军民都背叛了他，以至于并.波悉林不得不去拜见曼苏尔请罪，结果被曼苏尔干掉。活着的并.波悉林尚且无法撼动阿巴斯兄弟在波斯人中的地位，何况是死了的并.波悉林。库法城内是不缺乏野心勃勃的家伙，可野心家们也都懂得审时度势哪能随随便便就孤注一掷，搭上自家的身家性命。

波斯人没有分裂，河中之地的咄曷就比较危险。若是大食举倾国之兵来攻，咄曷绝对是抵挡不住。

康百万家的护卫有多强悍马璘亲眼见识过，康家的护卫损失大半，显然攻击他们的波斯人数量极多。能够平安躲过此劫，康琳儿也算是幸运的。她虽然武技高明，可在暴乱之中个人的武勇根本没有多大用处。

“老爷和小姐在库法城外买了一座庄园，暂时把家安在了那里。这次我带来的纸张，就是在庄园里生产的。老爷说了，按照约定，该到了和将军您结账的时候，所以就命令我来安西，除了打开安西和中原市场之外，主要就是来见将军。”

“结账？结什么帐？”高芊芊虽是不明白紫髯汉子别的话，可听到结账二字立马就来了精神。

紫髯壮汉看了高芊芊一眼，又看了看马璘。

马璘道：“这是我的妻子，你不用避讳她。”

紫髯壮汉笑着点了点头，命伙计去插上门板，又让人自内室搬出几个沉重的箱子来，放到了马璘的面前。

高芊芊上前去打开箱子，下一刻立马眼睛就直了。

几个箱子里满满的装的都是大食人的金银币，兑换成铜币的话，至少值十几万缗钱！

高芊芊瞬间就在心里估算出了这一批财富的价值，高兴得眼睛弯了起来：“马璘大哥，这都是咱们的么？”

“夫人，这都是将军大人的财产。”紫髯壮汉笑道，“我家老爷和将军有过约定，我们康家纸坊的收益有四成是属于将军大人的，每年交割一次。这是今年纸坊获得的收益的四成，全部都是将军大人的，当然也就是夫人您的。”

高芊芊抓起一块金灿灿的第纳尔，放在嘴里用力一咬，知道乃是真金，高兴的笑了起来。

马家不断的扩大作坊购买铺子，铜币丝帛流水般的花出去，多少的钱都不够用。现在她经常还需要赊账购买原料，这么一大笔钱可是雪中送炭，瞬间解了她的燃眉之急。

不过她忽然是意识到一个问题，皱眉道：“马璘大哥，他们为什么要分给咱们四成的收益？”

马璘笑道：“因为这种纸的配方，本就是我给他们的。”

“你有这种纸的配方？那我们还需要他们干什么，自己造也就是了啊。”高芊芊急道。

紫髯壮汉咧了咧嘴，苦笑一声。

马璘道：“那可不行，我对他们有承诺，做人最需要的是诚信。”

“这样啊。”

高芊芊点头，有些遗憾的道：“既是如此，那就罢了。太可惜了，本来我们可以独占这一买卖的，靠着这种纸，我们本来可以挣很多钱的，现在却要分给他们那么多！”

她如今已经彻底的进入了商人的角色，也懂得商人最重要的就是信用。胡商们能够来往葱山东西，靠的就是信用。既然马璘有过承诺，她心中再不舍也是只能放弃。

十几万缗钱，对于马璘而言也是一笔极大的数字，需要拍卖十几块瑟瑟才能得到。如今是战乱之时，康百万短短时间内能靠着纸坊赚取这么多，手段可见一斑。

这也说明了大食人对于纸张的需求，毕竟大食非是蛮族，白衣大食黑衣大食都是有着辉煌的文明，文明的国度自然是非常需要纸张的。

高芊芊看着那些金银币，忽然说道：“四成收益，是马璘大哥用配方换来的。如今我们两家合作，在此地开设作坊造这种纸，我还要帮你们把这种纸卖到长安，还要卖到整个中原去。既是原本什么也不做我家都有四成收益，如今合作之后我们自是要提高份额。”

“那是自然。份额的事情好说，不过生产的事情只能是我们负责，你们的人不可插手，也不可偷学这门技艺。”说起生意，紫髯壮汉也是毫不让步。

“可以。”高芊芊点头，“那就定下来吧。我们负责作坊的场地和中原的市场，你们负责生产，这部分的利润均分。至于你们和我马璘大哥的结算，那是另外一回事，与这部分不相牵扯。”

“好。不过你我均分的利润，只限于葱岭以东的收益。和马璘将军交割的，则是整个康记纸坊全部的收益，包括河中和大食的部分。”

“正该如此。”高芊芊笑道。

马璘听这些东西就头大，见两人三言两语敲定

了合作的事宜，才算是松了口气。

这些东西他并不擅长，不过有高芊芊在，就吃不了亏。

其实战乱一起，原本他没想着康百万还会来履行承诺交割财富，这十几万缗钱对于他而言，已经是一桩意外之喜了。

看着紫髯壮汉，马璘问道：“康家的事宜，你都能做主？”

“老爷和小姐既然派我来，我自然是能够做主。”紫髯壮汉笑道，“短期内老爷和小姐会呆在库法，准备好好结交一下大食国王，让纸坊的销路更大一些，短时间内是不会来安西了。这里的生意由我负责，另外小姐特别说了，要我在这里听从将军的差遣。”

马璘道：“也就是说我可以命令你为我办事了？”

紫髯壮汉笑着点头：“康家这次来了五百多人，带来了三百多头骆驼。小姐给过我们命令，将军需要我们效劳，随时可以。”

马璘点头，脸上露出一丝笑意。

第六十三章情报

康百万岂止是一个商人，他手下养着那么多武士，一定是有原因的。既然他把这批力量送到自己面前，那自然是不用白不用。

想要奇货可居，不付出点儿代价怎么可能？使用这些人，马璘根本就不会有心理负担。

这些粟特胡最大的本事，就是来往葱岭东西贩运货物。马璘现在最头疼的，就是无法得到河中之地准确的情报，而如今有了康家的这一批人，他便有了一个较为可靠的情报来源。

在安西新军中，除了那五千战兵之外，马璘本就另外暗中招募了一批懂得胡语的健儿进行训练，准备建立一个真正的情报体系。可是那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建立一个有效的情报网络比训练几千战兵要难得多。在这个空白时期，这些粟特胡人将能发挥极大的作用。

高芊芊忽闪了一下大眼睛，忽然说道：“喂！你家小姐对我马璘大哥很上心么！”

紫髯壮汉看了下马璘，笑了笑没有说话。

马璘见高芊芊看向自己，轻声道：“他家小姐……亦是我的侍妾。”

“我就知道是这样！”高芊芊白了马璘一眼，不满的撅起了小嘴，“马璘大哥，你不是说在河中只带回来一个侍妾么？这里怎么又有一个？”

“这是最后一个，再没有了。”马璘干笑一声。

这种事情，也没什么好藏着掖着的。高芊芊容下葛秋儿她们三十几个，怎么会容不下康琳儿一个。

康琳儿不来安西也就罢了，若是她来到安西，他自然是要给她一个身份。毕竟康琳儿和别的侍妾不同，是真正属于他的，与这具身体原来的主人没有任何关系。

高芊芊哼了一声，气鼓鼓的推门而去。过了不久，却又回来了，身后跟着十几个亲信的伙计，门外还停了两辆马车。

指挥着伙计们把属于她的金银币装上马车，高芊芊亲自押送马车返回田庄，有意无意的把马璘撇了下来。

马璘知道她心里郁闷，这本是该有的反应，也不在意。毕竟是个十几岁的小姑娘，虽说她努力要求自己不能善妒，可碰上这种事情哪还能高兴得起来。

马璘留在了康家纸坊里，让这位叫康万年的家伙详细的介绍了乌浒水以西的局势。对于大食国内部的情况，他也是得到了一些准确的消息。

据康万年所说，曾有人在木鹿散布并.波悉林的遗言，号召木鹿人遵从并.波悉林的遗命，起来反抗阿巴斯的统治。并.波悉林还是非常有号召力的，木鹿军民的确有不少人听从并.波悉林的命令，在木鹿城啸聚成群，当地的驻军也基本上倒向了叛乱者一方，开始向库法进军，准备推翻阿巴斯兄弟的统治。

然而问题却出在了那位伟大的学者萨迪格身上。

萨迪格是大食国内极受尊敬的人物，阿拉比亚人和波斯人都钦佩他的学识。从木鹿开始的叛乱在整个呼罗珊行省内快速蔓延，遵守并.波悉林遗命的叛乱者找到了隐居讲学的萨迪格，请他出来担任新的哈里发。

萨迪格是豪杰阿里的后裔，也是阿里家族的族长，正宗的阿拉比亚人。他虽然呼吁过阿拉比亚人要像对待兄弟一样对待波斯马瓦里，可是他从一开始就不是黑衣大食革命的支持者。对于在呼罗珊大肆屠杀阿拉比亚人的黑衣大食叛乱者，他从一开始

就没有好感。

早在几年前，黑衣兴于呼罗珊之际，在阿巴斯兄弟到达库法之前，黑衣党人中大部分人，都倾向于推举对波斯人充满善意的萨迪格为哈里发。然而这位温和的学者却拒绝了黑衣党人的好意，因为这与他的观念并不符合。正因为萨迪格的放弃，黑衣党人才不得不推举阿巴斯在库法登基，实际上阿巴斯兄弟已经到了库法城几个月了。

若是萨迪格愿意当哈里发，早就当上了，哪里会等到现在。

当初萨迪格便拒绝担任哈里发，如今这些遵从并.波悉林遗言的叛乱者不过是旧事重提。当初不愿意，现在自然也不愿意。

萨迪格是一个真正的仁者，最不喜欢的就是战争。这一次呼罗珊的并.波悉林支持者开始向库法进军，并派人找到了萨迪格，萨迪格拒绝了他们，然后居然是前往库法城，公开表示支持阿布.阿巴斯，要求叛乱的人们放下武器。

波斯马瓦里也都是胡大虔诚的信徒，他们自认没有资格担任哈里发的职位，哈里发只能是来自那些血统高贵的家族。作为豪杰阿里的后裔，萨迪格是他们唯一能找到的可以在血统上和阿巴斯兄弟相

提并论的人。萨迪格公开站到了阿布.阿巴斯那一边，让并.波悉林的支持者顷刻间陷入了混乱。

结果库法城派出了一支只有九千名骑兵的军队，就在城外把西征的并.波悉林支持者打得惨败，几万人的乌合之众一哄而散，大半都被阿巴斯的骑兵杀死。另有一部分精锐逃过了追杀，没敢逃回呼罗珊，直接钻到了阿巴斯大将阿卜杜拉的地盘，又被阿卜杜拉派大军截杀，很快便是全军覆没。

这样“屠夫”阿布.阿巴斯轻而易举的就平定了并.波悉林支持者发动的叛乱，学者萨迪格又离开了库法城，重新过起了隐居的生活，著书立说广收门徒。呼罗珊行省再次被阿布.阿巴斯控制在了手里，支持并.波悉林的人们只好转入地下活动。

叛乱平定之后，波斯人的目光又被河中发生的变乱吸引。移居河中的波斯部族的悲惨遭遇，不断的从乌浒水对岸传过来，引起波斯人的愤怒，再加上处死并.波悉林的便是粟特人，那个和阿巴斯兄弟勾结的家伙。人们向库法进军，本就是为了为领袖并.波悉林复仇，如今找阿布.阿巴斯复仇已经失败，波斯人的复仇目标自然就发生了转变，转到了亲手害死伟大的并.波悉林的凶手身上。

唐人远在天边，没人能拿那个可恶的唐人将军

怎么样，哈里发又是他们的仇人。呼罗珊的波斯人失去了哈里发的信任，自身也缺乏组织，无法派出军队进攻河中，这些波斯人就把怒火发泄到呼罗珊境内的粟特商人身上。

粟特商人向各地的驻军将领大肆贿赂，却也无济于事。暴乱的波斯人人多势众，到处追杀呼罗珊行省境内的粟特人。就是在这样的状况之下，康百万和康琳儿也在木鹿城遭受攻击，幸好康家守卫众多训练有素，才扛住了那些暴民的攻击。

之后就是“屠夫”阿布.阿巴斯从库法城传来严令，禁止波斯人对粟特人进行报复，并派出一支五千人的精锐骑兵驻扎木鹿，取代了原来忠于并.波悉林的当地驻军。

阿布.阿巴斯的军队同样是由波斯马瓦里组成，这支军队的到来并没有引起当地人太多的抵触情绪。阿巴斯的军队忠实的执行了哈里发的命令，针对粟特商人的报复行动这才停止了下来。

在阿巴斯的铁腕之下，大食境内很快就平静下来。针对粟特人在河中对波斯人做的事情，不少库法城的波斯裔将军扬言报复，却都被阿巴斯所制止。阿巴斯甚至命令他的军队不许跨过乌浒水，连布哈拉（捕喝）附近零散的波斯军队也都在他的命

令下被迫退回了乌浒水以西。

其实这个时候咄曷的影响力还没有蔓延到安国，布哈拉城在被马璘大军毁掉大半之后，很快又被波斯军队所占据。波斯军队撤退，，等若是阿布.阿巴斯主动停止扩张，放弃乌浒水以东的地盘了。

不仅是军队撤了回来，阿布.阿巴斯还发出严令，要求布哈拉附近的波斯移民们都迁回乌浒水西岸。乌浒水以东的河中之地，等若是被阿布.阿巴斯直接放弃了。咄曷能够在河中之地如鱼得水，和阿巴斯的收缩不无关系。

听着康万年的讲述，马璘在心里冷静的作着判断。河中之地的种族屠杀和并.波悉林支持者发动的叛乱都是他引发的，在原本的历史上根本就没有，所以他熟悉历史的优势在这些事情上便毫无用处，对于未来局势的发展只能是做尽量合理的推演。

在原来的历史上，并.波悉林死于安史之乱爆发的同一年。他死了之后，支持者曾在呼罗珊行省发动多次叛乱，均被镇压。残余的支持者转入地下，形成了神秘的胡拉米教派。

如今并.波悉林提前死了，虽然是死于粟特人之手，支持者却遵从他的遗嘱，依然是发动了叛乱，同样是被哈里发镇压，只是不知道还会不会出现胡

拉米教派。
　　呼罗珊的波斯人人多势众，想要对河中粟特人展开复仇，若是组织起来自可一战，阿布.阿巴斯.萨法赫为何不允许波斯人进军，趁机占据河中之地？马璘猜测了一下，感觉阿巴斯是因为愤怒。
　　并.波悉林功高震主，哈里发虽然有除掉他的打算，却不能容忍他的背叛。
　　并.波悉林临终的遗言，已经彻底的得罪了阿巴斯，阿巴斯这才阻挡波斯人进军河中，因为波斯人如果胜利，就相当于是替并.波悉林报了大仇。
　　……
　　萨迪格：即贾法尔.萨迪格，著名大食学者，贾法里学派创始人。

第六十四章局势明朗

呼罗珊毕竟是并.波悉林的根据地，并.波悉林的支持者认定了是阿巴斯兄弟勾结粟特人和唐人害死了他们的领袖，这种仇恨已经种下。而阿巴斯拒绝为并.波悉林报仇的态度，更是会加深这种仇恨。

虽然并.波悉林的支持者遭到了失败，可终究是有仇恨在心中生根发芽。马璘明白当初自己利用并.波悉林的举动，终究不是毫无用处。如今在呼罗珊行省各地，暗地里定然是有大量的支持领袖并.波悉林的波斯马瓦里。

阿巴斯在河中收缩，未必就没有考虑这个因素。并.波悉林的遗言让他愤怒，暂时收缩可能也有首先安定内部局势的考虑。呼罗珊行省人口众多，统治基础不稳固就会有**烦，黑衣大食起于呼罗珊，数年之内席卷整个大食便是前车之鉴。阿巴斯乃他是黑衣大食的哈里发，如何能不明白这一点。

当然这只是一种猜测，不过大概可以确定的是，阿布.阿巴斯暂时没有攻略河中的打算。自屈底波时代起大食人在河中之地的存在，居然就这么结束了。

这是暂时的，河中之地土壤肥沃，飒秣建更是

被波悉林称为人家天堂，这一带肥沃的绿洲不可能对阿巴斯没有吸引力，只要他整合了内部势力，乌浒水两岸的战火随时都可点燃。

……

康万年所了解到的，恐怕比库法城的显贵们了解的都要多，对于局势的分析，和马璘也往往是不谋而合。马璘不相信这都是他的想法，这些信息里事实融合判断，定然是康百万父女根据获得的情报给出的。

康百万乃是康居王室成员，却明显和咄曷不是一路人。他在康居王室究竟是什么地位马璘并不清楚，康万年也没有交底的打算。得到了这十几万缗钱的分成之后，康家父女在他的眼中更显神秘。

不过现在的状态之下，毕竟是是友非敌，双方依旧是保持着合作的关系。既然这批人被康百万送到自己这里，那自然是不用白不用。

回到田庄之后，马璘当即找来了自己的几位幕僚，一起商议此事。河中之地局势的发展已经脱离了原本的历史轨迹，依靠掌握的历史知识已经是无法做出准确的判断，集思广益也许是个不错的选择。

杜环在沙漠边缘整军，田庄里主要的幕僚就是

岑参和段秀实，另外还有几个新近投效的安西胥吏。想要踏足河中的计划马璘没有隐瞒，这些人也都是早都知道了。听马璘讲了大食国内部的局势，段秀实想了一下，笑道：“将军，你说那大食国王不愿进军河中，反而是故意收缩，在我看来，本就是人主该有的应对。他绝非是逞一时之意气，而是只能如此，并无别的选择。”

马璘目光一闪，道：“成公说说看，为何他是别无选择。”

段秀实笑道：“将军，黑衣大食兴起于木鹿，以那波斯奴为领袖，波斯奴留下遗言，要波斯人与国王为敌。木鹿之地支持那波斯奴者众多，如今虽然是暂时被压制，暗地里却依然是人心浮动。”

马璘点了点头。

“大食为西方大国，据说丁口有我大唐四成。仅这什么呼罗珊一地，丁口便是河中昭武九姓十倍有余。若大食王允许呼罗珊之民为那波斯奴复仇，波斯人大举越过乌浒水，咄曷的处境便极为艰难。”

“然呼罗珊之民眼下并未成军，这才能被库法派来的五千骑兵压制。若放纵呼罗珊之民越过乌浒水去作战，数月之内便能锤炼出一支真正的军队！

农夫拿起武器习惯了烧杀掳掠，想要再让他们放下哪有那么容易！将军试想这样的一支军队出现在河中，那大食王还能安枕么？”

岑参拍手大笑道：“成公所言极是。愿意为那波斯奴报仇之木鹿人，便是大食王的仇敌。如今大食王占据优势，怎肯放任寇仇成军！将军也说了，大食王麾下之兵不到十万，木鹿附近之民岂止百万！若让这些人拿起武器成为军队，一旦反噬大食王如何能治？大食王自然是全力压制，禁止呼罗珊之民为波斯奴报仇了。”

马璘点头，经二人这么一说，他也是完全明白了。

的确，拿惯了武器的手，想要放下可不容易。权力一旦得到，谁也不可能真正放弃。

呼罗珊的波斯人一旦组织起来，便是一股极为可怕的力量。一支对于阿巴斯怀有敌意的军队，阿巴斯怎么可能允许出现。

河中之土对于阿巴斯来说，并没有那么重要。呼罗珊行省已是大食帝国边疆，河中更是远在疆域之外。对于阿巴斯而言，最重要的当然是保住哈里发的位置。只有王位保住了，才能考虑其他事情。

看着几位幕僚，马璘思索了一下，徐徐

道："既是如此，大食王是绝对不肯为那波斯奴复仇了？"

"除非他想引火烧身，否则等波斯奴大仇得报，有陈涉吴广之流再登高一呼，他的王位就危如累卵。大食王只要不是白痴，就绝对不会容许这样的事情发生。"段秀实自信笑道。

马璘点头，脸上现出由衷的笑意。

阿巴斯当然不是白痴，阿巴斯怎么可能是白痴！就算是几年后阿巴斯死了，太宗曼苏尔这个巴格达城的开创者也绝对不是白痴。

不是白痴，事情就很简单了，局势也就变得明朗了。

岑参笑道："仇人一旦在心里生根发芽，哪里是那么容易消除的。那些忠于波斯奴的木鹿人，跟大食王已经是形同水火，大食王现在就是坐在火山之上，能保住王位已是不错，哪里还容他想其它！将军果真大才，在河中小小的一次挑拨，便引来这般的风雷震动。河中之地大食人暂时无法染指，这便给我们留下了充足的时间去准备筹划。这真是天佑大唐，看来这片沃土是注定要被将军收入囊中了！"

段秀实点头笑道："正是如此。将军河中一次

用计，便胜却百万雄兵！唯一需要担心的，便是那大食王能不能保住王位。若是他王位不保，让那些忠于波斯奴的人成事，这些人登上大位后，定然是会和昭武九姓不死不休，那样可就麻烦了。”

马璘问道：“除此之外，还有别的麻烦么？”

段秀实摇头道：“没有了，这便是唯一会影响到将军大计的可能。”

马璘点头，笑道：“那就好，哈哈！”

岑参笑道：“将军似乎对那大食王很有自信？”

“是啊。我敢以性命来担保，大食王肯定能保住王位。”马璘脸上笑意绽放，终于是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开玩笑，阿巴斯和曼苏尔都是一代人杰，虽然是窃取了黑衣党人胜利果实上位的，可谁以这两兄弟的能力，谁又能从他们手里再抢走王位？

只要是阿巴斯兄弟当政，便会对呼罗珊军民心存忌惮，便会约束波斯人不许越过乌浒水。

这便给咄曷留出了足够的时间，当然也是给大唐留出了足够的时间。这样的好机会，若是还不能把河中之地抢到手里，那就是天意如此，没什么好说的了。

河中之地的局势尚不明朗，不知道咄曷带粟特人和波斯移民火并，双方还剩下多少人马，费尔干盆地的西突厥部落战果如何，这些都需要尽快的得到详细的情报，才能决定下一步的行动。

粟特人和波斯人都是死得越多越好，这样才方便以后汉民族进驻这里。昭武九姓既是来自中国，也该回归中华了。融入中华文化圈子之中，对于这种边地民族来说，本就是最好的结局。泱泱华夏数千年，各种蛮族消失，不都是在和汉民族的冲击——反应之中完成的么。

马璘此时也明白为何权贵们都喜欢招募一大批幕僚了，一个人的见识终究浅薄，像大食的局势，他再如何想也不会像现在这般，能够这般清楚。这些熟读经史的家伙，胸中都是有着大智慧，绝对不能小瞧。

……

胸怀一畅，马璘脸上的笑意便是无法收敛。挥手命段秀实等人散去，马璘起身离开议事厅，便出门去找高芊芊。

河中地局势的明朗对他极为重要，这个消息他自然而然的想和高芊芊分享。这个丫头如今在他的心里，已经是有了极为特殊的位置。

田庄内却没能找到高芊芊，问了一下七伯，才知道高芊芊在把那些金银币押运回田庄之后，立马便风风火火的再次赶往龟兹城，说是要寻找合适的地方，看办什么造纸作坊。

马璘听了，心中自是心疼。这丫头现在满心的委屈，却依然是忍着为马家这般操劳。这一刻，马璘也是觉得很有些对不住她。

马家的事情，哪能全部放在一个小丫头的肩上。之前马璘是忙于训练新军抽不出时间，为的是怕咄曷在河中顶不住压力，如今葱岭以西的局势大体明朗，进军河中的事情就不再那么急切了。马璘跟七伯说了一声，便即打马奔出了田庄，前往龟兹城去寻找高芊芊。

第六十五章偷闲

高芊芊在龟兹城声名极响，可以说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马璘入城之后问了几个路人，便顺利地找到了高芊芊。

龟兹城紧挨着大都护府的富人区，乃是最为昂贵的地段。这短短一会儿工夫，高芊芊已经在这里买下了几座大宅院，几座宅院原本的主人，龟兹城内颇有势力的胡商正在搬家。高芊芊领着一帮短衣汉子站在外面，正在大声的催促着，看这个架势，分明是准备马上就动手拆了这些宅院修建作坊。

见到马璘到来，高芊芊皱了皱小鼻子，似乎已经忘记了之前的不快。

“你没有逼迫人家吧？”马璘问道。这里是安西，胡商也是治下之民，他可不愿坏了自己的名声。

“将军，哪儿能呢？”负责房屋中介的一位粟特胡人笑道，“你没看他们高兴的样子，哪里像是被逼迫的样子？大小姐给他们的价格，可是比市价高出三成！卖这一座宅院的额外所得，顶得上他们一年的收益了！”

马璘点了点头，道：“这样便好。在安西地面

上做生意，还是要厚道一些。”

高芊芊哼道：“我可不是什么厚道的人，只是急着买下这块地罢了。若是能够不花钱把地抢过来，我一个铜板都不会给他们。”

马璘笑了，这才是高芊芊的个性，她从来就是个不肯吃亏的。现在是商人，必须要照商人的规矩来，不然的话，她怎么会对这些胡商们客气。

胡商们喜滋滋的把各种家当从大宅里搬出来，在向马璘行完礼之后，便即高兴的离开了。高芊芊一声令下，百余名短衣汉子便涌入连在一片的各家宅院之中，开始动手拆除里面的建筑。看这个样子，高芊芊是想把这几个宅院连成一片，建起一个大大的作坊。

“马璘大哥，你今天怎么这么有空？今天不用回军营么？”见那些短衣汉子干得颇为卖力，高芊芊满意的点了点头，回首看着马璘笑道。

“今天我哪里都不去，就在这里陪着你。这些天你太劳累了，也要好好休息一下，不许这么操劳了。”马璘温和笑道。

高芊芊星眸中现出惊喜之色：“真的么？真的今天就陪着我么？”说着看了一下天色，不由得又嘟起小嘴，“今天白天就剩下两个时辰了，真是

的！”

“那有什么，还有明天呢，明天我也陪你。丫头，这些事交给他们做就好，我们出城去转转。”

说着马璘翻身上马，向着高芊芊伸出了手。

高芊芊小脸忽地红了，却是乖乖地伸出了小手。

被马璘抱着坐在马鞍之上，高芊芊的小脸更红，却还不忘吩咐那短衣汉子的首领道：“都给我好好干，谁敢偷奸耍滑，仔细我明天揭了他的皮！”

“给大小姐干活，哪个敢不尽心！”

“记得把我的坐骑给我送到马家田庄去！”

“知道了，大小姐。”

马璘不等高芊芊再说，脚跟轻轻一碰马身，马刺点在坐骑身上，战马吃痛长嘶一声，已经是快速冲了出去。

这马刺亦是高芊芊督造生产的，他只是和这丫头提了提，这丫头便成功地琢磨出来了。由于制造比较麻烦，如今还暂时只是小批量的试制，还没有推向市场。

马璘的坐骑乃是来自于费尔干盆地的好马，费尔干盆地即古之大宛国，这**便是所谓的天马，神

骏异常，驮着两人轻飘飘的毫不费力，很快便是出了龟兹城。

轻轻拥着身前的少女，沿着思浑河一路疾驰。高芊芊开始还不停地说着生意上的事情，后来也慢慢地安静下来，舒服的靠在马璘的怀里，享受着这难得的静谧时刻。

比之数月前的初见，小丫头至少瘦了十斤。马璘闻着她身上飘荡的烟火气息，看着她衣袍下微露的精致锁骨，心中唯有歉疚。

他实在是亏欠她太多，她替他承担了太多的责任，做了太多事情。原本她在龟兹城，就是一个嚣张跋扈的女霸王，根本没有事情需要她操心。而如今，马家大大小小的事情全部都压在了她的肩头。

远远的看到胡杨红柳中有一座庄园，红墙黑瓦极为显眼，与周围的田庄完全不同。高芊芊看到庄园立马来了精神，坐直了身子指了指庄园笑道："马璘大哥，新的马家庄子已经快建完了，今晚我们就住这里。放心吧，你的那些美人儿现在可都是一个个香喷喷的，再也没有一点儿煤烟味儿，咯咯！"

马璘笑道："她们再好，可也比不过我家芊芊。我今天谁那里都不去，就陪着我家芊芊。"

高芊芊娇嗔的白了马璘一眼，哼道：“现在说得好，只怕待会儿去了又忍不住了。”

马璘干笑一声，道：“那不是我家芊芊还没过门儿么！等到芊芊你过了门，我谁哪里也不去，就陪着芊芊你一个。”

高芊芊还是个女孩儿家，哪里听得了这样的话，不由得满脸通红，双手捂了脸羞不可抑。

喜欢的人说这样的话，她也是真的高兴，感觉到马璘的大手开始不安分，高芊芊娇躯一颤，连忙把马璘的手从她小腹上拿开，软弱无力地道：“那你就去长安找我父亲提亲啊，这么拖着算怎么回事。”

马璘呵呵一笑收回了手，只感觉指尖滑腻异常，心道将来若真成了夫妇，又是何种美妙滋味。

“当然要提亲，这不是一直等着朝廷的封赏么。边令诚说我能封侯，等到封侯了再去你家，也更有把握不是。不然被你父亲给赶出来，那就难看了。”

“那没有正式成亲之前，你不许再逾礼！”高芊芊哼道。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毕竟这是千年之前，纵然是高芊芊这样的奇女子，也不可能接受他太亲昵的

举动。若是他真的要对她做什么，她自然是无法抗拒，然而事后将会极为麻烦。

回到龟兹城这么长时间，后院里三十多名美丽的侍妾都曾过来侍寝，可以说尝遍了各种美妙滋味，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对于成为高芊芊的男人却是更加的期待。

这一阵忙于训练新军，新的庄子开工这么久，马璘还一次没有来过。马璘知道现在若是进去，立马就要被那些莺莺燕燕们围住，免不了要大肆荒唐一番。为了避免这样的事情发生，最好的法子那就是暂时不要进去。

对于马璘的坚持，高芊芊觉得有些怪异，她的马璘大哥浪荡是出了名的，这么长时间未近女色，恐怕早就忍不住了。虽是无法理解，见马璘坚持，也只好随他。

两人策马绕过庄子，找一处水浅的地方过了思浑河，高芊芊提议去天山谷地自家的牧场看一看。马璘知道她挂念那里的马家产业，对于葛秋儿并不放心，笑了笑也就依她。

天山谷地靠着冰川融水，一年四季都可放牧。马璘凭着关中汉子留下的记忆，过思浑河后又走了近百里，顺利的找到了自家的牧场。

牧场的规模已经远远超过了马璘的预料，葛秋儿手下的突厥牧奴达到了五百多人，已经可以说是一个小的部落了。谷地里的羊马数量，更是远超马璘的想象。

葛秋儿见到马璘前来，自是无比开心。小丫头命令几个女奴用雪水烧开，好好的沐浴一番之后，这才一脸乖巧的再次拜见主人。

高芊芊见此，哪里不知道葛秋儿是什么意思。这个看上去最为童稚的突厥少女，在众侍妾中本就是马璘大哥最喜欢的，她也不好说什么。

问了一下葛秋儿，马璘才知道新近有两个小部落开战，有一方战败了，战胜的一方把所有的年轻奴隶都卖给了她，足足有两百多人，这样她的手下才有这么多。

山麓部落为牧场而争斗那是常事，不过西突厥部族少有敢冒犯大唐的，葛秋儿身后有马璘撑腰，独占了这么一个巨大的山谷，附近的部落却没有敢来抢夺的。获胜者把失败者变成奴隶，如何处置都可以，失败者会认为这是天经地义，也没有什么怨恨。

草原上的部落向来如此，只有武力才能让他们畏服。西突厥人不愿轻易招惹唐人，便是因为被大

唐大败太多次了。金山以西的突厥部族由于太长时间没和大唐交战，曾经忘记了什么是畏惧，最近安西都护府的数任都护正逐渐的让他们想起。而金山以东的天山山麓草原部落，却从来没有忘记什么是畏惧。

　　这五百多人放牧的数万只羊和几千匹马，包括这五百多名年轻的突厥奴隶，都是马家的产业。看在这些产业的面子上，高芊芊也决定不和葛秋儿计较。葛秋儿不让她插手牧场事务的事情，高芊芊打断就此揭过。

　　暮色刚刚将临，葛秋儿便要拉着马璘进她的帐篷。高芊芊见马璘的样子，知道他已经意动，只能是闷闷的哼一声。

　　这个突厥少女是最善解人意也最会服侍的，对于马璘的要求从来不会拒绝，看着小丫头稚嫩的童颜在自己两腿之间努力的劳作着，马璘一时间也忘记了其他，尽情的享受着这美妙的滋味儿。

　　跟葛秋儿在一起，往往就是不眠之夜。整军开始郁积的能量，尽数倾泻到小丫头单薄的身体之内，一夜之间春风几度，其中舒爽自不待言。

　　虽是一夜未睡，清晨时却是神清气爽。再看地毯上蜷缩着的小丫头，心道这次太过忘情，这丫头

今天是不用出门了。

远处传来一阵马蹄之声，打破了山谷清晨的宁静。马璘快步走出帐篷，突厥牧人们已经做出了警戒的姿态。

第六十六章军情

晨光下，两匹健马从远处疾驰而来，马上骑士身材高大，逆着阳光看不清楚面目。

十几个突厥少年策马驰出，一声唿哨同时弯弓搭箭，向着来人便是射了过去。

两位骑士手上陌刀刀光闪烁，把长箭半数削成两段，别的长箭则是悉数落在了草地上。

马璘笑了笑，若是马勇马强连这样的攻击都抵挡不住，也就没有资格作为亲兵跟他上战场了。

葛秋儿和高芊芊同时抢出帐篷，葛秋儿也是认得马勇和马强的，连忙用突厥语大声的吆喝着。那些突厥少年便即停止了攻击，却依然是虎视眈眈的看着两人。

“大哥！有军情！都护大人要你赶快回去！”马勇止住了战马，大声叫道。

“军情？哪里的军情？”马璘皱眉道。

“都护大人没说。”

连夜赶路到这里，马勇和马强都看上去有些狼狈，也不知道兄弟两个是如何找到这地方的。

终于找到了马璘，兄弟两个都是疲惫的跳下马来，让战马歇息一下将养马力。

“秋儿，找最好的马来，快！”

葛秋儿应了一声，抿着嘴唇坚持走向马棚，挑了十几匹最高大的战马，快速的安上了鞍鞯。

事情紧急，虽知道葛秋儿不舍，却也无可奈何。伸手揉了揉小丫头的脑袋，马璘便带着高芊芊和马勇马强三人翻身上马，快速的驰出了牧场。

“都护大人如今何在？”

“已和封大夫一起去了军营。”

马璘点头，马刺在战马身上一碰，战马再次加速，向着谷口方向疾驰而去。

马勇和马强都已编入了安西新军，马勇说的军营自是安西新军的营地。看样子王正见是准备让这把利刃出鞘了，只是不知道这次的敌人将是何方势力。

安西新军整军完毕，正需要在战场是好好磨练。为了这一支军队封常清倾尽府库，这时所有人都想看看这一支军队在战场之上是如何表现的。

没有再回田庄，也没有再回龟兹城，四人十二匹马一路疾驰，中途连续不断的换马，花了半日功夫，这才赶到沙漠和绿洲交界的安西新军临时军营。

段秀实和岑参等一干幕僚都已从田庄里赶到这

里，显然也是得到了封常清的命令。封常清和王正见都在军营之中，中官边令诚自然是不会放过这种建功立业的机会，也早已来到了大营之中。

“仁杰，你为军中主将，无事不可离开军营，离开军营也该让人知道你的行踪。像这般让大家找你半天，算怎么回事！”王正见看着马璘，显得颇为不满。

老将军说的是正理，马璘哪敢分辨，陪着笑脸道：“大人教训的是，马璘以后不会了。却不知是哪里有军情？”

王正见冷哼一声，缓缓坐回了椅子上，疲惫的摆了摆手道：“封二，你跟他说一说军情吧！放着大军不管，去和自己的侍妾私会，这样的主将我是没见过。”

马璘苦笑，心道这件事情老将军是如何知晓的？

他如今身为安西四镇都知兵马使，总管四镇兵马身负重任，王正见委此重任给他，自是对他寄予厚望，如今听说马璘行事浪荡自然生气。

“都护大人莫急，仁杰不过是少年心性，无亏大节，算不得什么大事。”边令诚在旁笑吟吟地道。

王正见哼了一声，闭着眼睛没有说话。

“仁杰，是这样的……”

封常清神色严肃，拿出了一张安西都护府的地图，指着地图开始说起来。

原来这一次安西军面对的敌人，不是西突厥部落，也不是吐蕃人，亦不是葱岭南麓的小国，而居然是波斯胡人！

不久之前，一支黑衣大食军队忽然就出现在了葱岭以东，越过别迭里烽燧，一路所过烧杀掳掠，兵锋直指疏勒。别迭里烽燧的唐军根本没有来得及传出消息，显然是全部战死了。这还是在疏勒镇附近山麓游牧的哥舒部落牧人把消息传到了疏勒镇，白孝德才点燃烽火，派人飞骑向安西告急。

“大夫，来了多少大食军队？”马璘问道。

封常清道：“据白孝德的消息，人数可能不止两万！山麓的五俟斤部落抵挡不住，大部向疏勒镇附近逃窜，疏勒镇附近人心惶惶，城内已经是人满为患。白孝德发出消息之时，我疏勒镇戍卒尚未接敌，来袭黑衣敌军超过两万，这是哥舒部落的人给出的判断。”

马璘点了点头。

大食军队出现在葱岭以东，这是在原本的历史

上从未出现过的事情。即便是在屈底波时代，大食人做过征服中国的迷梦，却也未曾有军队越过葱岭。

这些黑衣大食军队，马璘一想便知道是怎么回事。

这就是那些参与过怛罗斯之战，在怛罗斯之战后原本渡过药杀水准备攻取安西四镇的波斯部族了。并.波悉林死于河中，这些波斯部族又被咄曷断了后路，兼之被费尔干盆地的西突厥部落夹击，这才会慌不择路的逃到了这里。

从别迭里烽燧入安西，显然走的是去年高大将军西征怛罗斯的老路，不过倒过来走罢了。

那些人根本就不能算真正的军队，而只是一些奔逃求生的农夫罢了。绝境之中迸发出的力量总是惊人的，所以他们才能突破西突厥部族的拦截，通过东拔汗那的地盘，逃到安西境内。

疏勒附近葱岭山麓的五俟斤部落在大唐的羽翼下安逸太久了，居然是挡不住这些亡命求生的波斯农民！哥舒翰大将军要知道他的族人如此不堪，会不会气得吐血？

“都护大人不必担心，大唐既要踏足河中，总是要除掉这些信奉胡大的祸害。钦化王杀了一部

分，这一部分就交给属下。若是连这些残兵败将也打不过，属下干脆引刀自刎算了！”马璘看着王正见，肃容道。

王正见疲惫的点了点头，道：“这五千劲卒，便是用铜钱堆出来的。若你不能取胜，老夫自己就先自刎了。胜是一定的，关键是要胜得漂亮！”

“大人放心，属下定然不辱使命！”

“白孝德信使出发是六日以前，不知道疏勒局势现在是什么样子。兵贵神速，你去吧！封二，你和他一起去。”王正见摆了摆手，疲惫地道。

“是！”

马璘和封常清同时躬身，带着一众幕僚出了中军大帐。边令诚微微一笑，也自顾自的跟了上来。

五千劲卒已经集结完毕，步兵和骑兵都是两匹战马，一千多头骆驼被围在中间，上面设置着各种弩箭，操控骆驼的是最为彪悍的能使陌刀的强壮士卒。

两万多波斯人不算什么，若是让他们在安西四处搅合，便是一桩**烦。马璘与封常清带着众人翻身上马，边令诚则是上了骆驼，五千大军即刻开拔，向着疏勒镇的方向疾驰而去。

这次是在境内作战，所以并不需要携带太多的

物资，只是带了数天的口粮和草料。

大军在驿道上疾驰，所过之处黄尘漫天。高芊芊是第一次参与真正的行军，左顾右盼显得颇为好奇。马璘看着远方，眼中却是现出一丝寒芒。

“咄曷！咄曷！”

“你安敢如此！当真以为我唐人是傻子么？”

当初他离开飒秣建之时，咄曷手下的粟特战士已是达到了一万五千人。能够在河中之地占据优势，这几个月时间内咄曷的军队不知道已经扩大到多少，毕竟河中之地仅康居一地便有数十万丁口。

据从河中地传来的消息，咄曷在和波斯移民的种族灭绝战中占据绝对优势，把波斯部族打得狼狈不堪，根本无法越过药杀水回归家园。而如今，却突然有这么多波斯人出现在安西，若是说咄曷没有放任这些家伙，马璘绝对是不会相信。

说到底咄曷也不愿过分损耗自己的力量，这才没有灭掉这些波斯人，而是把他们驱赶到大唐的土地之上。这对于马璘而言，自是不可忍受的。

藩属就要有个藩属的样子，像这样算计宗主国是怎么回事？

从药杀水东岸至安西，一路上有费尔干盆地的突厥部落，有忠于大唐的东拔汗那汗国，有热海附

近的西突厥部落……这些势力哪个没有拦住这些大食人的实力，却居然让数以万计的大食人到了安西。说到底不是没能力拦截，而是不愿拦截罢了。

能够在葱岭东西成一方诸侯的，看来都不是傻子。渡过药杀水的波斯人已经陷入了绝境，这是各方势力都能看到的事实。陷入绝境的民族是最为可怕的，所以没人肯与他们作战。

所以他们顺利的经过费尔干盆地，经过东拔汗那，轻而易举的过了热海，来到了葱山以东。

疏勒附近葱岭山麓的五俟斤部落真的有那么弱？马璘根本就不相信。

这些家伙不过是依赖大唐惯了，根本不愿自己出力赶走敌人，只想着让唐军为他们解决问题。

对于五俟斤部落的选择，马璘倒是没法怪责什么。他们是都护府治下之民，保护他们乃是都护府分内之事。

大食人既然是来了，杀就是了。两万多刚刚拿起武器的波斯农夫如何疯狂，也不会是安西铁军的对手。更何况他们要面对的，是这一支用铜钱堆起来的安西新军。

“咄曷，想要利用大唐，那就准备付出代价吧！到了那个时候，你必然要为今日的选择后

悔！”

马璘心中发着狠，只是催动战马高速而行。

大军自是和白孝德派出的信使无法相比，每日二百余里的速度，已经是达到了这支军队的极限。十日之后，大军才到了疏勒附近。

第六十七章中官论战

疏勒城外大大小小的军屯点已经是空无一人，汉民们都跑到疏勒城内去躲避战乱了。在疏勒城城墙之外，到处都是大片的毡帐，一队队突厥武士持刀策马来回巡逻，营地内到处都是成群的马匹和牛羊。

见到大批穿着明光铠的汉军出现，突厥武士们大声的欢呼着迎了上来，显得极为高兴。

马璘叫过来一队突厥骑士问了一下，知道这些全都是躲避战乱的五俟斤部落的牧民。

他们来疏勒城避难，疏勒镇守使白孝德却只准许汉民进城，却只允许他们居住在城外。被大食人赶出了家园，这些人都是心惊胆战，如今见到了增援而来的汉军精锐，自然是极为兴奋。

马璘挥手令这些人离去，看着周围大量的突厥人帐篷，不由得抽了抽嘴角。

在大唐的羽翼下呆了太久，五俟斤部落的突厥人已经不像他们的祖先那般彪悍了。分布在疏勒镇外避难的突厥牧人怕不有十万之众，丁壮怎么也有数万，数万突厥男丁被翻山而来的波斯农民赶到这里，要是在一百年前根本不可想象。

五俟斤部落传统的游牧区域，是自于阗南山直至疏勒北的葱岭山麓草原。这些突厥部落是臣服大唐时间最长的，原本凶猛的草原饿狼，在大唐的庇护下安逸的日子过久了，真的就成了温顺的绵羊。这些牧人如今还能跟着唐军打打顺风仗，却已经没了独自面对强敌的勇气。

这便是所谓的融合，如果安西不发生变乱，这些突厥牧人不久之后将会彻底的融入中华的文化圈子之中，就和历史上很多的蛮族那样。

白孝德这些日子也极为操劳，虽然是龟缩在疏勒镇不出去，侦骑却也是放出去疏勒镇近百里，接连不断的打探消息。知道马璘率大军来援，白孝德连忙大开城门，亲自带着亲卫出城迎接马璘和封常清。

“老白，黑衣兵现在到哪了？”马璘也不跟白孝德啰嗦，直接问道。

白孝德挠了挠头，面露惭色道：“大人，这个不好说。三日前，黑衣兵曾经到过城外百里地带，后来就又不见了。属下须得保疏勒镇数万汉民安全，只能是死守此地。百里之外的状况如何，我委实也是不知道。”

封常清哼了一声：“还真是难为你了。”

封常清在安西人人畏惧，白孝德如何能外，只能是低下头去，不敢说话。

“疏勒镇中现有多少士卒？”马璘问道。

“回大人，百里之内的汉军都已回援，计有三千五百余人，从城内胡商家里临时召集的突厥战奴也有两千。城外这些突厥人不听处分，不过必要之时也能抵挡一阵。城内的黑衣胡商已经全部派人看管起来，禁止出家门半步。”白孝德恭敬地道。

封常清点了点头，脸色稍和。三千五百汉军士卒，差不多就是疏勒镇的全部汉军军力了，看样子疏勒镇的汉军并没有多大损伤。白孝德毕竟是安西宿将，虽然是个胡人，这番应对还是不错的。

“大人，自黑衣贼大兵压境，属下日夜不安，只盼安西救兵前来。如今大夫和将军都来了，疏勒无虞矣！”白孝德连声道。

马璘和封常清听了，不由得对视一眼，脸上的神色都极为怪异。

边令诚摇了摇头，忍不住自马上抬起靴子，狠狠地踹了白孝德一脚，道：“蠢材！”

“末将的确愚钝，求天使赐教！”白孝德脸上微有怒色，大声道。他也是龟兹王族，被一个太监踢了一脚，心中自然不服。

边令诚冷笑一声，指着远处道：“我来问你，黑衣贼此番大举来攻，兵力几何？”

“虽不曾一一查验，两万人是有的。”

边令诚冷笑道：“这两万人都是战兵么？”

白孝德摇头：“里面亦有不少老弱。”

“那就是战兵不到两万了。就算是有两万战兵吧，我再问你，黑衣兵步兵几何，骑兵几何？”

白孝德道：“据侦骑所观，黑衣兵以步卒为主，骑兵数量极少，骑兵的骑术也不甚娴熟。黑衣贼非是草原蛮族，本就不善骑射。——天使问我这些，未知是什么意思？”

边令诚指了指周围密集的帐篷，道：“疏勒镇外这些突厥奴又有几何？”

白孝德道冷笑一声道：“只怕不下十万！然十万之众被两万余黑衣兵赶出家园，真是羞煞先人！这些都是不顶用的，若是他们有用，我又何必死守着这疏勒城不敢动弹！”

边令诚又不客气的踹了白孝德一脚，叱道：“蠢材！真是蠢材！五俟斤部落散布葱山山麓，依附我大唐久矣，数十年不闻鼙鼓之声，自是少了锋锐之气。兼之每一山谷内突厥奴人丁少则数百多不过千余，如何能挡住两万绝境求生的黑衣

贼？非是他们不敢战，实则是不可战，实力差的太多，只能是弃家而逃。”

“然则五俟斤部落毕竟是突厥大族，数十年来在我大唐庇护下繁衍生息，丁口增长极快。这些人被黑衣兵一部部从山谷里赶出来，便如同滚雪球一般越滚越大。”

“若是黑衣兵一直尾随攻击，两万众亦足以破敌！然黑衣兵多是波斯奴，非以马上功夫见长，靠着两条腿走路，就算是拼尽全力，又如何能追的上溃逃的突厥奴？突厥奴虽已丧胆，然以我大唐天子赫赫声威，突厥奴逃至疏勒坚城之下已不会再逃！”

白孝德涨红了脸，道：“天使说的自是无错，然这些突厥奴根本就不顶事。若是他们可用，我也不用向安西求救了。”

边令诚冷笑道：“我来问你，若你是黑衣大酋，领麾下两万部卒翻越葱山天险，至此疏勒坚城之下，以两万疲兵面对十数万之众，你敢战么？”

白孝德想了一下，摇头道：“不敢！”

“为何不敢？”

“实力悬殊……太大！”

边令诚点头，冷笑道：“黑衣兵刚过葱山，饥

寒交迫，为求生自是人人奋勇。如今黑衣兵击破五俟斤部落，大肆掳掠羊马，已是稍得喘息之机，然则初始之锐气已丧，人无坚铠重甲，面对疏勒坚城，十万之众，如何敢战？正是进也不得退也不得，已然是必败之局面！这时你还言道疏勒无虞矣，可不是蠢材？纵然安西援兵不至，难道黑衣兵还敢攻城不成？真是笑话！”

马璘和封常清皆是点头，边令诚所说的，正是他们想要说的。就算五俟斤部落都是猪，那也是十几万头猪，黑衣兵不过是一群农夫，哪里敢来攻城。早知道五俟斤部落被波斯人赶到了疏勒城下，那这一次的救援就不是绝对必要的了。

边令诚不过是个中官，居然也有这等见识，这让马璘极为意外。看来太监之中，也并非都是蠢才。

白孝德终于是明白了边令诚的意思，一时间不由得满脸羞惭，躬身道：“天使教训的是，是末将愚钝。诸位且做壁上观，我马上回城点齐兵马，为诸公击破黑衣贼！”

说完白孝德便要离去，这下封常清也是看不下去了，挥动马鞭抽在白孝德的背上，骂道：“真是蠢才！你现在是要去送死么？”

白孝德回过头来，一脸的迷茫。

马璘见白孝德尴尬，笑了笑道：“老白，天使的意思，你还是没明白。五俟斤部落这些突厥奴不堪用，所以你自是不能出战。你若出战，敌众我寡，必定失败。然你有疏勒坚城，兵法有云十倍而围之，疏勒城内外有十余万之众，黑衣贼只有两万疲惫之兵，如何敢来攻城？你要取胜，只需在城内按兵不动，旬日之后，黑衣贼掳掠所得耗尽，军心一解自然溃散，不战便可胜之。”

白孝德听了，挠了挠头苦笑道：“然则我的应对并无差错，天使为何骂我愚钝？”

边令诚笑道：“某家骂你，非是你应对出错，实是你乱了方寸。某家若是你，自在疏勒城内高卧便可，哪里会有半点儿慌张！必胜之局面，犹自战战兢兢，你乃本镇主将，你如此慌张，让麾下健儿如何自处？”

封常清点头，笑道：“天使说得是。孝德，为将者须有胆有识，纵然是困境也不能有任何慌张，何况你手握必胜之局面！你若惊慌，乱的便是军心。纵然是必胜之局，也可能弄得无法收拾。”

白孝德一脸惭愧，道：“大夫教诲得是，末将知错了。”

封常清笑道：“那黑衣贼曾进入疏勒城百里之内，后来却不再出现，便是心生畏惧之明证。正如天使所言，黑衣贼现在是进不得也退不得。进有疏勒坚城，十余万众，退有葱山天险，有沿途的十姓部落。十姓部落能放他们过来，却不可能放他们再回去。这两万波斯奴，注定是要葬送在我安西之地了。”

“若是以前，老夫定会稳扎稳打，固守疏勒，待到黑衣贼自溃之时，再以轻骑尾随而击，轻松便可获胜。不过这一次，我们便要看一看仁杰的手段了，看一看仁杰这一支新军，是如何剿杀这两万疲惫之兵的。”

马璘笑着点头，五千铁骑纵然是没有这次的换装，也足以轻松灭掉两万波斯农夫，更何况是现在。新军训练了这些日子，也该到了亮出獠牙的时候了。

……

第六十八章波斯王子

感谢投票给我的各位，拜谢。你们的名字我已用小本记下

……

马璘在疏勒城外出现，知道消息的汉民们大声欢呼，很快消息便传遍了整个疏勒城。

马璘如今在安西的声望，比之当初的高大将军也不遑多让。看到他的旗号，疏勒镇汉民们的一颗心都放回了肚子里。

黑衣贼波斯奴如何能是马璘将军的对手？这一次的危机自然是解除了。

五千全副武装的战兵并没有在疏勒镇停留，而是直接离了城市，向着西北方向缓缓搜索而去。

大军到了临战状态，自然是需要节省力量，所以行军不可能再太快。而大量的轻骑则是被派了出去，在大军前方搜索着。

几个时辰之后，轻骑便前来禀报，找到了敌人的主力。

这时天色已晚，马璘带着大军扎下营寨，准备歇息一晚之后，再彻底的解决掉这部分敌人。

营寨之外，挖出了三道宽阔的壕沟，壕沟内洒

满了锋利的铁蒺藜。马家作坊里产出的铁丝网带来的虽然不多，却也足够在每一条壕沟后面围上一层。营门口留出三条大道，每一道宽约两丈，后面有着一座营门，可以让骑兵快速进出。

这种扎营的法子，也是每天都进行训练过的。段秀实陪马璘沿着军营巡视了几圈，满意的点了点头。

“将军，这样的营寨，便如同是一座坚城。波斯奴若是想来夜袭，只怕就是有来无回。”

马璘笑道：“我倒是希望波斯奴来夜袭，这样我们就不用费劲了，手下这些二郎们也能少些损伤。都是最勇猛的安西汉子，成公，说句心里话，折损一个我都心疼。”

段秀实笑道：“杀敌三千自损八百，此乃古之常理。出兵放马哪有不死人的，将军来安西已有十年，这点儿还看不破么？”

马璘虚挥了一下，却发现手里没有马鞭，眯眼道：“成公，你等着看吧。总有一天，我会让汉家儿郎的战损降到一个极低的程度。”

三座营门只开了中间一个，斥候接连不断的进进出出，报告着黑衣兵的动向。战士们围坐在一起，大口的啃着羊肉，欢笑声在营寨之内回荡着。

老兵们早就见惯了各种场面，自然是没有任何负担。对于他们而言敌人便是军功，等到明日上马杀就是了。一千多新兵虽是从万余补充军卒中精选出来的，此刻却都无法淡定。虽然知道这是要为怛罗斯川战死的父兄报仇，可事情到了面前仍是不免紧张，面对着面前丰盛的食物都是有些难于下咽。

“后生们，都吃啊！”一位三十多岁的红脸汉子抓着一条羊腿吃得满嘴流油，含混不清地笑道，“要想给父兄们报仇，没有力气怎么行！他娘的，老子从军十几年了，就数这次吃的最好！跟着马将军出兵放马，就是他娘的痛快！”

一个干瘦汉子鄙夷的看了红脸汉子一眼，撇了撇嘴道：“这算什么！老子跟马将军在河中的时候，那可是顿顿有酒有肉！飒秣建你知道么？那里的葡萄酒比疏勒的还好喝！不光是顿顿有酒有肉，看上了哪个胡人家的东西直接拿走就是，看到哪个胡女好看就直接进屋，那他娘的才叫快活！你们不知道，那里的女娘下面可是什么都不穿，搞得老子都嫌兜裆布碍事了。”

红脸汉子笑骂一句：“这么多后生在这，嘴上也不能有个把门儿的。你这牛也吹得太大了吧，那可是干犯军纪的。”

“唐律二十成丁，能递补进咱安西军的后生，有几个家里还没个媳妇，说点儿这个算啥！老子可不是吹，胡女的**老子不知道摸过多少个，又大又软，那滋味儿，啧啧！”干瘦汉子狠命撕了一口羊肉，继续道。

红脸汉子羡慕道：“可惜老子没有这等机会，家里就一个黄脸婆子。明天说不定能抓住几个波斯小娘，到时候老子也要让她们见识见识大唐男儿的本事！”

干瘦汉子啐了一口，讥笑道：“你要是敢那般，马璘将军要你的脑袋，神仙也救不了你！老子跟着将军在河中一路祸祸，到了吐火罗将军就不让了，说那些都是大唐藩属，只可安抚不可造孽。在阿缓城就有几个兄弟被将军军法处置掉了脑袋，现在咱们是在安西，是在咱大唐的地面上作战，你要敢动那歪心眼子，再碰你家黄脸婆子都没机会了。”

红脸汉子叹了口气道：“可惜了！看来明天抓到波斯小娘，老子也只能看看过过眼瘾了！什么时候才能跟将军再走一趟河中，老子到时候就连兜裆布都不穿！”

“等着吧！将军说过，总有一天要再过葱山，

为怛罗斯川战死的健儿报仇。明天别让波斯奴砍了你的脑袋，好好活着总有机会的。”

两位老兵的话引起了周围人们的注意，新兵们听着老兵们的荤话，一时间倒也是忘记了紧张。

这一千多名新兵和老兵混编，每伙十名士卒中大半都是老兵，听着老兵们粗俗的说着荤话，手里拿着热气腾腾的羊肉，新兵们也都慢慢忘记了紧张，开始大口的吃了起来。

数十里外，一处宽阔的草甸之上，到处有黑色的旗帜飘扬。波斯人的营寨显得极为凌乱，此刻也都是在暮色中紧张的埋锅造饭，破旧的毡帐内到处有袅袅炊烟升起。

少量的波斯骑士在营地之外巡逻，远处的山坡上有百余个唐军的斥候，就远远的看着波斯人。

他们每个人的身边，都有着三匹战马。

一位骨骼粗大的中年波斯汉子手持弯刀，站在营地的中央，看着远方山坡上的唐军斥候，脸色极为严肃。

唐军的斥候已经放到了这里，他派出去的斥候离开军营之后就再也不曾回来。

唐军实在是太嚣张了，然而他却没有办法。

千辛万苦翻越葱山，连最后一匹骆驼也丢在了

热海之畔。这些战马是从山麓的突厥人那里抢来的，虽然数量不少，他的手下却没有几个人能在马上作战。

波斯人本来就不是马背上的民族，只有草原上的蛮族才是天生的骑士。那些派出去的斥候已经是他能找到的最优秀的骑手了，而如今他们都已经回到了光明神的怀抱。

身边的这些人，只有亲信的几百人才是虔诚的光明神的信徒，其他的都已经背弃了光明神，成为了胡大的奴仆。这些叛教者虽然可恶，可毕竟是光明神才是唯一仁慈的神，他们死了之后，还是要回到光明神的怀抱里的，而仁慈的光明神也会原谅他们。

没有了优秀的骑手，他便拿那些唐军斥候没有任何办法。剩下的这些骑士虽然愤怒，却没有一点儿办法。就在唐军斥候占据的山坡之下，已经有着几十具波斯骑士的尸体。

这些可憎的叛教者终究是他的子民，他有责任为他们求得一条生路。若非是因为身上的责任，他早就带着部下遁入花拉子模了，又怎么会和这些叛教者一起，千辛万苦翻越葱山踏上大唐的国土。

卑鄙的粟特王想要让他们全部死在大唐的土地

上，他却不能让粟特王如愿，虽然粟特王也是光明神的信徒。让这些人活下去，是他与生俱来的责任。

子民们背弃了他的帝国，他却不能放弃他的子民。

几十个骑士受不了唐军斥候的窥视，嚎叫着向着山坡发起了冲锋，他远远的看着，并没有阻拦。

山坡上，一位唐军军官吆喝了一句什么，唐军斥候一个个端起硬弩，冷酷无情的扳动机括。几十根弩箭如雨一般落下，轻而易举的洞穿了骑士们单薄的皮甲。

大半骑士栽倒在地上，剩余的骑士们继续吼叫着向前冲去。让他们不畏惧生死的不是光明神，而是那个根本不存在的胡大。

射出弩箭的唐军斥候退后上弦，另一半唐军斥候策马上前，又是一波弩箭射出。剩余的骑士们也都从战马上滚落下来，负伤的战马悲鸣着四散逃开。

波斯汉子看着这一幕，脸上的神色极为平静。

唐人给过他的家族太多的恩惠，所以他对唐人并没有任何的仇恨。他现在要做的，只是带着这些子民求生罢了。

只有战胜唐人，才能赢得唐人的尊重，唐人才可能给予他的子民一点儿生存的空间。

营门外的骑士少了一大块，剩余的骑士们大声的咒骂着，却没有人再敢冲上去。

一位亲卫拿过来一块粗糙的马肉，波斯汉子接过来缓缓地吃着，吃得一丝不苟。

吃完马肉，又喝光了一袋清水，波斯汉子回头看去，营地内的炊烟正在消散，一队队的士兵恢复了力气，在长老们的吆喝下快速的集结着。妇孺们站在帐篷的门口，小孩子一个个兴高采烈，女人们的脸上却都是写满了哀伤。

这一次出去，将要面对的是精锐的安西铁骑。这一战之后，也不知道还有多少人能够回来。

简陋的营门被战士们打开，门口的骑兵让开道路。天已经快黑了，远处的唐军斥候早已点燃了火把。

一队队衣甲简陋的步卒鱼贯而出，在营门口排成整齐的方阵。所有人的目光都看向他，等待着他的命令。

能够带着这么多人活着翻过葱山，他已经赢得了这些人们的认可。

波斯汉子深吸了一口气，在数百亲卫的簇拥之

下缓步走到了方阵的最前面。

火把燃起，大军缓缓而动，向着南方走去。

“黑衣贼想要劫营，快去禀告将军。”山坡上，马勇看着下方潮水般的波斯步兵，沉声说道。

第六十九章夜袭

求收藏，推荐…………

两名骑士领命，回身打马如风而去。

人上一万看上去便漫山遍野，何况山坡下的波斯步兵人数要超过两万。站在山坡上看着，马勇和马强兄弟也感觉到了前所未有的压迫感。

这次翻山而来的黑衣贼人数绝对不下三万，此刻杀出营地的战兵超过两万，营地内留守的妇孺老弱也有万余。两万波斯步兵从山坡之下走过，大地也是剧烈的震颤着。

唐军斥候就在眼前的山坡上，领头的波斯将军却看都不看一眼。身后的数百亲卫个个堪称精锐，同样是看都不看马勇他们。

在他们身后，两万余名波斯步兵衣甲散乱，拿着的武器也是五花八门，步伐却是极为整齐。士兵们看着附近的唐军斥候，低声的咒骂着，然而缺乏骑兵，终究是无可奈何。

这也算是一支真正的军队了，从去年在怛罗斯川和唐军作战算起，他们已经快一年没有耕作了。能够从粟特人和费尔干盆地突厥人的堵截之下逃过葱山，他们经过太多的磨难，已经让他们成长为了

真正的战士。

火把如龙，大军在草甸上快速行进，天色逐渐的暗了下来。

唐军斥候没有再使用他们那可怕的手持弩箭，只是骑着战马行走在波斯军的侧面。不时有斥候从南方打马而来，加入斥候队伍之中，同时也有斥候离开队伍，加速向着南方去传递消息。

若不是唐军身上那明晃晃的精制铠甲，乍一看还会以为这些骑兵是在护卫步兵。

波斯汉子用力的抿着嘴，脸上的神色极为冷峻，大步走在草甸之上。

……

马勇马强端着弩箭看着这些波斯人，眼中的神色只有兴奋。

建功立业，便在今夜！

马强想要用弩箭射杀几个波斯人，却被马勇给制止了。

他只怕波斯人受了惊，不敢再去和唐军决战。

二百多号斥候分布在波斯步兵的侧翼，保持着足够的距离。波斯兵虽是人多势众，却对他们不会造成任何的威胁。只要他们愿意，随时都可以把手中的弩箭射向波斯人的人群之中。

马勇的弩箭始终瞄着那个波斯将军，他不明白这家伙是怎么想的。这般大摇大摆的去夜袭，真当安西军是摆设么？

“这些波斯人，是想重复怛罗斯川的事情。”

营地之内，马璘冷笑一声，“只可惜今天没有大雨，我也不是高大将军。波斯奴既然有胆来，那就统统给我留下吧！”

帅帐一角，高芊芊闷闷的哼了一声。马璘忽然意识到这个丫头还跟在身边，嘴角猛然一阵抽搐，适才的英雄气概顿时荡然无存。

段秀实忍着笑意，摆了摆手示意高芊芊先离开。高芊芊瞪了马璘一眼，拿着一把横刀便大步走了出去。

“大将军怛罗斯之败，是我的失误，仁杰以后要责怪，就责怪老夫吧。”封常清待高芊芊走后，沉声道。马璘乃此战主帅，刚才自然要给马璘个面子。高仙芝是他的恩主，他如何能允许马璘背后诋毁高仙芝。

马璘干咳一声，尴尬道：“失言了，失言了，呵呵……大夫，我的意思是，我五千健儿以逸待劳，纵然是列阵迎战，亦能轻而易举击败黑衣贼，何况如今已立下营寨。黑衣贼去载在怛罗斯川击败

我安西军，便是靠的夜间突袭。今夜黑衣贼虽多，局势却完全不同。”

封常清点了点头，不再说话。

边令诚含笑道：“走吧，仁杰！某家已经听到波斯贼的脚步声了，某家要看看你如何破贼！”

马璘看了边令诚一眼，点了点头，心中却是微微震惊。

他也是听到了波斯人的脚步声，判断出波斯人还在六里之外。他乃是游侠儿出身，六识不同常人，这个中官看上去白白净净，根本不像个练家子，却为何也能有这般敏锐的听力？

不过他并没有多说什么，立马便是出了帅帐。

营地之内，此刻已是变得极为热闹。整个营地被火把照得通明，战士们早已各自就位，排成了整齐的方阵，随时都可出击。朝向西北的方向，栅栏后分散着几百头骆驼，骆驼背上坐着最为精悍的陌刀骑士。

斥候不断快速进出，向军营里传递着军情。远处的夜空之中，一条火龙正慢慢地向着营地蔓延。

“是时候了！”封常清低沉道。

马璘点了点头，身边亲兵拿出旗子连续挥动了几下。韩武策马而出，带着麾下一千精骑便出了军

营，绕向了军营之后。

自古作战，便没有必守之城。守城是如此，守营也是如此。这一千精骑便是唐军的预备队，与营地内唐军互为犄角，只等黑衣贼开始溃散，便准备冲出来掩杀。

一条小小的火龙从大火龙身旁分出来，向着军营疾驰而来，却正是马勇马强兄弟二人所带的斥候。马璘等到斥候们冲入军营之内，便命令封锁营门截断道路。

三座营门缓缓关闭，营地后韩武的一千精骑也熄灭了火把。骆驼背上的骑士们神色凝重，随时准备砸开巨弩的机括。

波斯步兵终于是出现在了马璘的视野之内，走了四十多里夜路，波斯人看上去都极为疲惫，步伐却异常整齐。在营地外二里的地方，波斯士兵停了下来。

这个距离，马璘已经可以清楚的看清每一个波斯人的样子。这些波斯人看上去极为绝望，因为绝望而愈发显得凶悍。

他们不是已经打败了五俟斤部落么，为何还显得如此绝望？马璘眯眼看向了最前面的那位波斯将军，心道这家伙倒是个人物，能拿一支吃饱喝足的

波斯军队变得如此绝望，绝对是有一套。

虽然身后没有江河，这些波斯士兵却已经有了背水一战的气势。马璘明白如果此时冲出去，击败敌人是必然的，却一定会付出相当大的代价。

好在今夜他根本不用冲出去。

“他本该绝望，因为他本就是在绝境中。能让所有的人都认识到这一点，这个家伙的确不错。”

有些惋惜的看了一眼那位中年波斯汉子，马璘站在箭楼之上安静的等待着。

波斯人气势汹汹的来到这里，赶了几十里路总不能什么都不做。

波斯将军挥了挥手，两万波斯士兵同时坐了下去，开始恢复体力。

两边士兵隔着营寨的栅栏远远的对峙着，一时间居然是极为安静，没有一个人说话。

歇息了小半个时辰，这边马璘几乎有点儿不耐烦了，那波斯将军站起身来，拔出弯刀发出一声饿狼般的嚎叫。

两万波斯人齐声怒吼，排着整齐的方阵向前缓缓压了过来。

马璘看着前方，微微眯起了眼睛。

怛罗斯之战决战之夜，似乎还是昨天的事情。

袍泽的血，似乎就在他眼前流淌。

那同样是一个夜晚，不过是天上多了一场大雨。

虽然是属于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然而这一刻他的热血却已沸腾，用力的握紧了手上的横刀。

距离营寨只剩半里，波斯人大声怒吼着猛然加速，如同潮水一般向着前方涌来。

那波斯将军冲在最前方，手上一把巨型弯刀，当先冲向了营地的正门。

正门背后，边令诚正坐在一匹骆驼之上，把一位陌刀骑士赶了下去。见到波斯步兵冲来，边令诚狞笑一声，猛然就砸下了八牛弩的机括。

“崩崩崩！”

三根巨箭从骆驼背上飞了出去，带着刺耳的呼啸之声，向着那波斯将军射了过去。八牛弩的力量何其巨大，三根巨箭落入波斯将军的亲卫群中，顿时把十余名亲卫钉翻在地上。

那波斯将军倒是安然无恙，继续带着亲卫向前方冲来。

栅栏之后，边令诚的八牛弩射出之后，田名远苦笑一声，摆了摆手上的旗帜。

“崩崩崩崩崩！……”

连绵不断的砸下机括的声音，栅栏后骆驼背上三分之一的唐弩同时发动，百余具弩箭轰出的数百根长短不一的弩箭带着刺耳的呼啸之声，如同急雨一般落入波斯步兵的人群之中。

如同沸水泼雪一般，冲锋的波斯步兵瞬间一片片的倒了下去。空气中有微甜的气息在营地外升起，向着各个方向弥漫开来。

波斯将军依然是躲过了这次齐射，回身大声的嚎叫着什么。马璘听得真切，这家伙是让波斯人分散，不惜一切代价冲进军营。

“将军，他说我们的弩箭不多，只要冲进来我们就完了。”杜环笑道。

马璘点了点头，心道以后得逐渐让他们接受自己懂各种语言的事实，这般佯装太难受了。

“将军，这家伙挺滑溜，要不要让我射死他？”

说话的是李正德，在飒秣建城一箭射死齐亚德、又一箭射伤并.波悉林的家伙。

马璘摇了摇头，笑道：“不可。他是波斯奴的主心骨，若是射杀了他，别的波斯奴一哄而散怎么办？”

“将军说的是。”李正德点点头，把他从安西

府库里得到的七石弓收了起来。

　　这一次齐射，杀死的波斯人便有数百。波斯人如同疯了一般，挥动着火把向着营寨高速冲来。

　　田名远神色不变，又猛然挥动一下旗帜。

　　令人牙酸的呼啸声再次密集响起，空气中的血腥气息更加浓郁。长短弩箭如雨点一般落下，把一个个波斯士兵钉死在壕沟之外。

第七十章屠杀

弩箭射出的骑士们快速的重新装填上弦，还未发射弩箭的骑士们端坐在骆驼上，随时准备砸下弩箭的机括。

安西军以步兵称雄西陲，最恐怖的武器就是唐弩，这些射程不一的利器，是安西军敌人最大的噩梦。

马璘麾下的这支安西新军，弩箭装备的数量多得令人发指。这近千具安装在骆驼背上的唐弩，便是马璘寄予期望最大的手段。

三段式的射击之法，保证了这种攻击的连续性，在这种恐怖箭雨的覆盖之下，敌人的骑兵根本就无法抵挡。更何况今日要面对的不是骑兵，而是两万衣甲破烂的波斯步兵。

“快！快冲进去！他们的弩箭就要用完了！”那波斯将军停在原地，回身用波斯语大声的呼喊着。

快用完了么？马璘嘴角微微翘起。

他这一支军队，就是用铜币堆出来的。这一个多月来，马家作坊不知道制造了多少精钢巨箭，便是把这些波斯人射死三五次，也依然还有剩余。

弩箭足够，自然是不用吝惜。田名远在驼背上再次挥动旗帜，第三批陌刀骑士把身前的弩箭射了出去，又是轰倒了一大片。而这个时候，最先发射的骑士们又已经上好了弦，随时都可发射。

“名远，不要着急，注意节奏！”马璘沉声道。

田名远应了一声，紧紧握紧了手上旗帜。

上弦是个体力活，太快了肯定不成。以前八牛弩装在牛车上的时候，可以在行进中利用车轮的转动完成上弦，如今为了提高机动性和提升弩箭覆盖的密集程度，把巨弩都安在了骆驼背上，就只能是依靠人力上弦了。正是因为如此，马璘才让最强壮的陌刀骑士们来操控这些宝贝，因为他们的力量最大。

现在营地内还有着大量的步兵待命，完全可以让他们帮助上弦，马璘却没有让他们这样做。毕竟他要走的是精兵策略，来日战场之上这两千步兵有自己的任务，上弦还是要靠这些陌刀骑士们自己。现在已经是实战，正好要他们练一练。

三段式的射击刚过一轮，被钉死在地上的波斯士兵已经超过两千。唐弩集中使用杀伤力的可怕，在这里完全的得到了体现。

波斯人拼命嚎叫着给自己壮胆，终于是冲到了第一道壕沟之外。暗夜之中，虽然举着火把，他们却并没有发现壕沟的存在。冲在最前面的波斯士兵立马跌落下去，重重地落在铁蒺藜上，顿时壕沟内响起一阵凄厉的嚎叫之声。

铁蒺藜有三根长达两寸的尖刺，不管怎么落在地上都会有一个尖刺斜指上方，掉下去的波斯士兵都被好几根乃至十几根尖刺扎穿脚板，这样的伤势虽不致命，却极为痛苦。

被这一道壕沟阻碍，波斯士兵们的队形立马就乱了，前面的人想要收住脚步，后面的人却是继续向前冲，结果更多的人掉在了壕沟之内，相互踩踏乱作一团。

这一道壕沟宽一丈，深度也有六尺，所有的土都堆在靠近营寨一侧，形成了一个斜坡，铁丝网就扎在土堆之上，用木桩牢牢固定着。

那波斯将军愤怒的吼叫，催促士兵们冲过壕沟，掉在壕沟里的士兵拼命的想要爬上去，面对的却是数尺高的刺猬一样的铁丝网，被扎得浑身鲜血淋漓，根本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铁丝网看似简单，没有足够柔韧的钢铁却无法打造。这种东西本不应该出现在这个年代的战场之

上，波斯士兵们根本未曾遇到过，完全不知道如何应对。

田名远心中计数完毕，再次挥动了手里的令旗。又是一阵刺耳的呼啸之声，最先发射弩箭的陌刀骑士们第二次做出了攻击。

那波斯将军倒也悍勇，在数百名亲卫的簇拥之下沿着通道直冲营地中门，同时不断的怒吼催促士兵攻击。这一条道路是特意留出来的，跨越了三条壕沟，可是宽度只有两丈，容不下太多的波斯士兵，每一排士兵最多也就是十来个，数百人的队伍，也不得不拉成长长一队。

这样的通道一共有三个，都成了波斯士兵主攻的方向。通道尽头的营门早已关闭，栅栏后弩箭连续不断的射入人群之中。亲卫们护卫着波斯将军冲到最外面壕沟与中间壕沟之间时，马璘一声令下，营门两侧的几个箭塔之上顿是射出一阵箭雨，同时几十头骆驼转了方向，上面的弩箭同时射向了波斯将军所在的位置。

这般密集的打击，让这几百名凶悍的亲卫也禁受不住。毕竟是血肉之躯，哪能和强弓硬弩对抗。两波箭雨下来，很快波斯将军身边的护卫就变得稀稀拉拉的了，还没冲到营门之前身边就只剩下了几

十个人。

而这个时候，第一层壕沟里已经满是波斯士兵，有的已经被扎死踩死，更多的也被同伴踩伤。

在那名波斯将军的命令之下，大量的士兵层层叠叠的站在壕沟之内，最下面的人发出痛苦的嚎叫，上面的人嘶吼着合身扑在铁丝网上，顿时被锋利的尖刺扎得鲜血淋漓，浑身瞬间被鲜血染红。

然而这终究是一种过铁丝网的法子，能够这么短时间内想到办法，这个波斯将军也算是令人佩服。波斯士兵踏着同伴的身体过了壕沟冲上斜坡，把自己的身体狠狠压在铁丝网之上，很快铁丝网上便挂满了人。后续的波斯士兵们嚎叫着踏着壕沟内的尸体和活着的同伴身体冲到铁丝网边，又从趴在铁丝网上的同伴身上连滚带爬的跨过，然而没跑出几步，就绝望的发现了后面居然还有一条更为宽大的壕沟！

“崩崩崩崩！……”

迎接他们的依然是安西军的钢弩，一弓三箭的八牛弩和和别的小型弩箭接连不断的从营寨之内飞出，落在绝望的波斯人身上。波斯人的队形足够的密，每一根巨箭都会带走几条人命。

波斯将军依然很强悍的站在中道之上，马璘一

直担心他被陌刀骑士们的齐射射死，这个家伙却是像小强一样顽强。进出营门的这条路上没有壕沟阻碍，很快他居然带着护卫们冲到了营门之前，挥动弯刀狠狠地劈在了木门之上。

门后的步兵们发一声喊，几十把长枪便通过营门攒刺了出去，顿时把他剩余的亲卫尽数刺死。那波斯将军大吼一声连连后退，李正德终于是忍不住射出一箭，正巧钉在他的膝盖之上。

李正德现在用的是七石弓，威力奇大，波斯将近在咫尺，焉有不中之理。长箭直接轰碎了波斯将军的膝盖，从腿弯后冒出头来。波斯将军大叫一声，毫不犹豫的就地一滚，居然是滚进了最后一道壕沟之内。

掉下去之后，波斯将军又是一阵凄惨的大叫。这一道壕沟更深，里面埋着的铁蒺藜更多，被好几个铁刺扎穿脚掌，实在是极为痛疼，不过暂时小命算是保住了。

掉入壕沟之内，波斯将军也不闲着，依然是拼了命的大吼大叫。听他的意思，是让后续的部队快速通过壕沟。

三条通向营门的大道挤满了波斯士兵，皆是费力的向着营门靠拢而去，其余的士兵则是直接向着

壕沟发起冲击，半数都已经从袍泽身体上爬过了第一层壕沟后铁丝网，正在用身体去填第二道壕沟。

面对硬弩的攒射，波斯人没有别的法子，用人命去填壕沟是唯一的法子。然而如果他们此时回头看一下的话，会发现他们的人数已经是减少了太多。

安西军就呆在营寨之内，用似乎无穷无尽的弩箭不断射击，每一波箭雨落下，都会带走近千波斯人的生命。在第二道壕沟之前，波斯士兵们簇拥在一起，徒劳的向前拥挤着，鲜血流出壕沟之内，闻之令人欲呕。

所有通过三条通道靠近营门的波斯人，栅栏后的步兵们便会射出一波箭雨。波斯士兵拥挤在三条两丈宽的道路之上，步兵根本不需要寻找目标，就能把弩箭准确的射在敌人的身上。

壕沟更宽，后面堆的更高，铁丝网在高处，想要爬过去就更不容易。在第二道壕沟之前，想要跨壕而过的波斯战士都是被挡在了这里。

落到壕沟里面的还好一些，只要不被袍泽踩死都还能保命，而站在壕沟之间或者是同伴的身体之上露着头的，只能是绝望的等待着死亡的降临。

波斯将军蜷缩着靠在坑壁上，用波斯语大声的

咒骂着。这种莫名其妙的鬼东西是什么，他根本就不知道。这东西看着简单，却有着这般作用，轻而易举的挡住了他手下这些战士。

马璘站在木楼之上，身边李正德跃跃欲试，随时都准备射出一箭结果了波斯将军。看着那波斯将军悲愤的吼叫，马璘心中极为舒爽。

跟前世读历史时想的一样，唐弩还是集中使用效果最大。看起来这些家伙根本就攻不到第三层壕沟，就要全部死在这一座仓促建成的营寨之外了。

“崩崩崩！……”

又是一阵机括的连响，又一大片波斯战士倒了下去。

封常清看着这一幕，嘴角一阵剧烈的抽搐，喃喃道：“仁杰，这哪里是作战，这根本就是屠杀！”

第七十一章愿降！

虽然是在叹息，封常清的嘴角却有着浓烈的笑意。显然对于波斯士兵的死亡，他根本就不放在心上。

在场众人中，也许最为痛恨这些波斯人的就是封常清。他策划的怛罗斯之战，让高仙芝遭遇到一场前所未有的大败，不得已离开安西回京。怛罗斯之战中大食化的波斯人便是主力，眼前的这些波斯士兵既是从药杀水东岸被赶过来的，自是大都参与过怛罗斯之战。对于这些人封常清只有处之而后快的心思，哪里还会有半分的同情。

“大夫，今后你且看着吧。这样的战斗，以后就将成为安西军的常态。汉家儿郎的折损，将会降到一个极低的程度。”马璘微笑道。

“若真能如此，老夫要替安西汉家儿郎们谢谢仁杰了。”封常清笑得极为开心，忽然向田名远的方向大声吼道，“快射！射死这些黑衣贼！”

封常清亲自下令，田名远只能是打断节奏，立即就挥动了手上的旗帜。

“崩崩崩崩！……”

机括砸下的声音连成一片，然后是尖利刺耳的

呼啸之声。几百根巨箭掠过寨墙急速下坠，如雨点一般砸在波斯人的大军之中。

波斯士兵们愤怒的嚎叫，终于是用身体填平了第二道壕沟。最上面的波斯战士踩着同伴的头顶，嘶吼着拼命趴在铁丝网上，努力为后面的同伴开辟道路。

后面的波斯士兵奋力从趴在铁丝网上的士兵身上滚过去，来到了第二道壕沟和最后一道壕沟之间。没有任何犹豫，这些人立马便怒吼着跳下壕沟，在里面痛苦的叫喊着。

最后一道壕沟最为宽大，深度也是最大。那波斯将军此时便躲在了壕沟里面，大声用波斯语命令着。马璘听他的意思，乃是要求后续的战士们快速填平壕沟，冲过壕沟后的最后一道障碍。

空气中的血腥之气已经浓郁得化不开了，封常清看着已经变得稀稀落落的波斯士兵，眯着眼道：“仁杰，当日怛罗斯战败之夜，你也是在场的。老夫留后安西，不知道大将军是如何败的，你跟老夫说一说吧。”

马璘笑了笑，封常清显然是认为胜败已定，这才这般轻松。事实上他也是这样看的，因为这般三段式的射击进行了快十拨了，被钉死在营寨之外的

波斯人已经快有一万人了。

“大夫，当日军解，便是这般一个夜晚。葛逻禄人当先逃了，我安西军营地后方门户顿开。天上下着大雨，弓弩无法张弦，黑衣贼十余万众一起猛攻，高大将军这才抵挡不住。”

“当日黑衣贼便是这般疯狂么？”封常清问道。

马璘点头，道：“摩柯末之教义，以所有信徒为兄弟姐妹，最能蛊惑人心。黑衣贼信奉他的教义，这才这般疯狂。这便是大食人的可怕之处，黑衣虽代白衣兴起不过数年，人心却极为凝聚。胡商往来葱山两侧，熟知安西军情，我安西军却对黑衣贼了解不多，高大将军败于怛罗斯，并非偶然。”

封常清沉默了一下，涩然道：“当日若没有那场大雨，葛逻禄人没有叛逃，高大将军还能败么？”

马璘看着封常清，认真地道：“若没有大雨，我安西军也只能全师而回，击败大食人已无可能。大军在坚城之下苦战五日，本已损耗巨大，弩箭也极为短缺，长行坊带来的粮草也支撑不了十天了。纵然是以高大将军之能，也没有回天之力。”

封常清默然点头。

大唐和大食隔着一座葱岭，中间又有葱岭西侧诸多小国，本没有直接交战的经验。怛罗斯之战他没有亲自参与，现在他却是亲眼看到了黑衣士兵的疯狂。

就在他们说话间，已经又有一次三段式的射击完成了。死亡的黑衣士兵人数，已经超过了一半。

这样严重的战损，恐怕连安西军也无法承受。然而在他的视野之中，所有的黑衣士兵都是不管不顾，拼了命的向前冲击。

“恐怕只有名教教化，才能让这些人不再信奉摩柯末了。”封常清叹息道。

“难。能遵从王化的，只有我汉家子民，这些黑衣贼已经入魔，谁也改变不得。所以我才想要控制河中，移居汉民，隔开黑衣贼和草原上的突厥人。死了的黑衣贼才是好的黑衣贼，待到我安西军踏足河中开设军镇，决不留一个活着的黑衣贼在乌浒水以东！”

“然则那样会造会很多杀孽。”

马璘笑了笑，道：“杀孽自然是能不沾染就不沾染，如今大唐的两位化外王爷已经把黑衣贼杀得差不多了，我们过去也就是收收尾而已。”

第三道壕沟里面也已经填满了波斯步兵，被踩

死在壕沟里面的不知道有多少。这一道壕沟最宽，取土同样是堆在靠近营寨的位置，所以铁丝网安置的位置也是最高。残余的波斯士兵们拼命把同伴送上铁丝网，到了铁丝网上的波斯士兵强忍痛疼趴在上面，后续的波斯士兵一个个被同伴送上来，然后滚过铁丝网，落到了寨墙之下。

　　这些士兵稀稀落落，根本就不成气候。伴随着低级军官们短促的口令之声，寨墙内的步兵弯弓搭箭，隔着栅栏射出一**箭雨。过分靠近的波斯士兵则是由守在栅栏后的步兵用长枪攒刺而死，根本就无法靠近寨墙。

　　那波斯将军依旧是藏身在最后一道壕沟之内，靠着坑壁拼命的嘶吼着。他的膝盖已经被李正德射碎，却似乎不觉得痛疼。在他的命令之下，波斯士兵踏着同伴们的尸体，依旧是潮水般的涌来。

　　马璘知道这剩余的六七千波斯人，也都要倒在这里了。看着那个波斯将军，马璘笑着点了点头。一时之间，他倒是有些喜欢这个家伙了。

　　若是波斯士兵一哄而散，两万黑衣贼骚扰安西各地也是个**烦。如今倒是不错，这个家伙自己把两万士兵送到了营寨之下，可谓是送羊入虎口。如不是这家伙配合，想要一举灭杀两万波斯人哪有那

么容易。安西军此番能完胜，此人当居首功！

“冲！冲啊！冲进去！他们的弩箭快完了，冲进去就赢了！”

马璘听得真切，心中暗笑。这个家伙不知道哪里来的底气，居然这般信口开河。天可怜见，如今射出去的弩箭不到这次携带的半成，分到剩余的这些波斯人身上，每人也都能分上十几根。

这些波斯农夫已经是成长为真正的战兵，若不是这般自己送死，安西军定然是会有折损。不过此刻胜负已分，剩下的就是围杀而已，根本没有丝毫的难度。

眼看已经差不多了，马璘从李正德手里拿过七石弓，弯弓搭箭一箭射出，居高临下射向了那位波斯将军。

长箭轻易的轰碎了波斯将军的另一个膝盖，同样是从腿弯后钻了出来。那波斯将军惨吼一声，再也无法支撑身体，痛苦地倒在了壕沟之内。

李正德连声叫好，马璘哈哈大笑。这般近的距离还射不中，他就是猪了。

亲卫们怒吼着扑到波斯将军的身上，把波斯将军挡在下面。马璘笑了笑，把长弓交给了李正德。反正就要赢了，杀不杀这个家伙无关紧要。他还有

些疑问要问这家伙，想知道他脑子进了多少水，非要这么早的带着这些家伙送死，连一个安生觉也不让安西军睡。

忽然一个尖利的声音响了起来：“波斯奴！胜负已分，尔等何不早降？上天有好生之德，尔等若降，我保证不伤尔等性命！”

马璘嘴角一阵抽搐，看向了骆驼背上的边令诚。这位中官正稳稳地站在骆驼背上，向营寨外大声的喊着。

死了的黑衣贼才是好的黑衣贼，谁要他们投降了？马璘心中恼怒，看了封常清一眼，封常清也是一脸怒火，却也没有开口。

招降比斩杀的功劳大，每个人都清楚，可这些是在怛罗斯川帮着并.波悉林击败安西军的波斯部族士兵，封常清和马璘都没准备让他们活下去，哪里能容得下他们投降？

可边令诚身份特殊，这家伙居然插手，他们也是没有办法。

边令诚这时把中官声线的优势发挥到了极限，尖利的声音在波斯人愤怒的呼喊声中居然不落下风。壕沟之内，那波斯将军扒着坑沿探出头来，回头看向了攻击发起的位置，不由得大叫一声。

扭头对亲卫们说了句什么，亲卫们簇拥着他出了壕沟。这时他终于是看清楚了战场上的局势，心中不由胆寒。

他的家族隐藏在吐火罗山中，等待着复国的机会。他的手下只有不到一千人，他根本就不会打仗。

这几个月来和粟特人的作战，建立起了他的名声，他以为自己已经是个合格的将军了，这个时候他才明白他是多么愚蠢。

这里不是怛罗斯川，这是在大唐的土地上作战。唐军实力的可怕，他终于是亲自体会到了。

此时剩余的波斯士卒，已经是不到五千人了。眼睁睁的看着又一**斯子弟被唐人的弩箭射倒，他终于是彻底的绝望了。

不能战胜唐人，便无法赢得尊严。想要体面的在大唐生存已无可能，现在唯有祈求大唐的饶恕了。

“不要打了，我等愿降！愿降！”波斯将军拼尽了所有的力气，他向着营寨之内大声的吼叫着。

他说的乃是中原官话，虽然有些生涩，却还能听得分明。

……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七十二章身份

他的话唐人能够听得明白，那些波斯士兵们却不知道他在说什么，依然是在前赴后继的挣扎着向前冲锋。

边令诚似乎也没料到这个家伙居然是懂中原话，不由得大喜过望，尖声叫道：“停止射箭！停止射箭！”

田名远紧绷着脸，手中令旗再次挥动，又是一波弩箭飞了出去，落在了波斯人大军之中。

那波斯将军凄惨的叫了一声，回身用波斯语大声的吆喝着。

“将军，他说的是让他的手下放下武器，停止抵抗。”杜环低声道。

马璘点头，他本就通晓波斯语，自然听得分明。

从药杀水东岸一路追随直到大唐，波斯将军早已成为了不同部族波斯人的主心骨。听到了他的命令，波斯士兵们一片茫然，然而却还是选择停下脚步。

这个时候，波斯士兵们才有时间借着火光看清周围的状况。见到本方损失如此惨重，却根本没攻

到敌人的营寨旁边，顿时士气为之一沮。

“不要再射了，我们降了，我们降了！”那波斯将军被几个士卒搀扶着，在寨墙数丈之外痛苦的大喊道。

营寨之内，田名远没有理会边令诚的话，按着既定的节奏挥动令旗，陌刀骑士们没有人犹豫，各自砸开身前劲弩的机括，再次倾泻出一波箭雨，把数百名波斯士兵钉翻在地上。

“嗬嗬！”那波斯将军瞪着眼睛，嘴里发出野兽般的嚎叫，显得极为痛苦。这样的损伤，他实在是无法接受。

边令诚有些恼怒，狠狠地瞪了田名远一眼。田名远看都不看他一眼，紧握令旗在心中默默计算着时间，准备发出下一次命令。

边令诚猛然醒悟，这些日子他一直看着安西新军训练，知道在战时田名远只听从主将的命令，别的人说的命令都不会听。他转头看向马璘，道：“仁杰，再这般杀下去，某家想押解几个人回京献捷都不成了。你命令他们停手吧。”

“回京献捷，这些人未免太多了些。”马璘笑道。

“天子仁慈，受降安抚之功大于杀戮。既已破

敌，又何必再造杀孽？”边令诚皱眉道。
马璘笑道：“数千虎狼之师，我手下只有五千战兵，只怕弹压不住。”
边令诚怫然道：“仁杰太谨慎了。波斯贼已经丧胆，放下武器哪里还能再拿起来。终归都是爷娘生养，做事留一线岂不甚好！”
“放下武器谁说不能再拿起来？我在河中不就是这般做的？”马璘笑道。
边令诚见马璘不给他面子，也是有点火了，道：“然则黑衣贼虽为化外蛮夷，尚且知道不赶尽杀绝，不然仁杰你哪里有机会逃出来。今日仁杰何苦如此固执，竟然是打算一个不留！”
马璘笑道：“黑衣贼留我们性命，乃是想要发卖换取银钱。他们没对我们赶尽杀绝是他们的错误，同样的错误我怎么能再犯？”
两人说话间，田名远已再次指挥陌刀骑士们完成了一次三段式的攻击。这时能够站着的波斯步兵已经不到三千人了，由于那波斯将军下了命令，波斯士兵们都已停止了无谓的冲锋，全部都是绝望的站在血泊之中。
那波斯将军悲愤无比，手里弯刀重重地掷在地上。马璘见边令诚已经快要暴走，微微一笑向着田

名远摆了摆手。

田名远放下令旗，边令诚这才是松了口气，苦笑道：“仁杰，你若真的赶尽杀绝，某家身为内臣，到了宫内少不得要告你一状。”

马璘笑道：“多谢天使放过。”

边令诚呵呵一笑，他本就守在中间营门的位置，正对着外面的那波斯将军，看着那波斯将军边令诚大声道：“那个会讲中原话的胡将，上前来答话！”

波斯将军听了，命令手下抬着他，慢慢地走到了营门之外。

他的两个膝盖各被七石弓射了一箭，两条腿已经是完全废了。由于失血过多，这家伙的脸色极为苍白。

“你这胡将，为何这般胆大妄为，竟敢进犯我四镇之地，荼毒百姓残杀军民，是何道理？”边令诚缓缓站起身来，在骆驼背上居然站得如标枪一般，看着波斯将军说道。

那波斯将军惨笑一声，缓缓低下了头道：“此中实有隐情，小奴得罪大唐，实在是恩将仇报。既有天使在此，小奴恳请天使能容小奴入营说话。”

“好！”边令诚目光一闪，点了点头，然后看

向马璘。

马璘站在箭塔之上，大刺刺一笑道：“想要入营，让你的手下把你扔进来。”

边令诚皱眉道：“仁杰何故如此谨慎？”

马璘笑道：“非是我谨慎。天使也是见识颇多，可曾闻有一战杀敌两万而己方不折损一人着？这一战我们很快就要做到了，这件事禀报上去，天使功劳非小，又何必弄险？万一这些人一拥而入杀伤我汉家儿郎，岂非是功亏一篑！”

边令诚听了，连连点头。他跟着马璘辛辛苦苦从安西赶到疏勒，参与此次行军就为了捞取功绩，如今马璘这样一说，边令诚觉得很有道理，自是不愿让这桩功绩受到任何的威胁。

“既是如此，那波斯奴，你就自行入营说话吧！”

那波斯将军无可奈何，只好命令两个强壮的手下猛然一抛，把他从栅栏之外抛了过来。那两个波斯士兵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竟然是正好把那波斯将军抛到了边令诚的面前。边令诚冷哼一声纵身一跃，竟然是轻而易举的到了另一匹骆驼背上，那波斯将军却是重重地跌落在地上，疼得发出一声惨嚎。

边令诚这一手极为漂亮，马璘心中喝彩一声，这才知道边令诚真的是个练家子，以前倒真的是深藏不露。虽然是太监，却也是有着一些本事，无怪乎他不愿在宫中长待，反而是三番五次的跑到安西来捞取功劳。

马璘扶着封常清缓步下了箭楼，边令诚也从骆驼背上跳了下来。边令诚看着那波斯将军笑道："能够看出某家的身份，你对大唐知道的倒是不少。说吧，你入营来想要跟我们说什么？"

那波斯将军神色凄惨，惨笑一声道："小奴远来安西，不过是为这几万困窘无路之徒求得一条生路。原本想要先胜上一次，以得到更多的利益，没想到会败得如此之惨！事到如今，小奴也不能再隐瞒身份了，祈求天子看在昔日情分之上，给奴的这些手下一个安身立命的所在，小奴定然一心侍奉大唐，再无二心！"

众人见他说得古怪，都是有些迷茫。波斯将军见众人不明白他的意思，惨笑一声把手伸入怀中拿出了一个极为古朴的锦盒。

"天使请看，这里面的东西能够表明小奴的身份。小奴本该直接降了的，都怪小奴鬼迷心窍，想要在王师面前显露自己的本事，结果弄巧成拙，白

白害了这么多子民性命。”

边令诚打开锦盒，从里面拿出一张发黄的文书，也一方小小的印信。

看了文书上的内容，又认真的辨认了那一方印信，边令诚神色古怪，看着那波斯将军道：“你是波斯王的后裔，左威卫将军泥涅师的子孙？”

那波斯将军惨笑一声，点头道：“小奴的父亲是普尚，泥涅师是小奴的祖父。”

边令诚点头，忽然忿然作色，怒道：“既是泥涅师的子孙，我大唐对你家不薄，为何竟然这般助纣为虐，助黑衣贼杀我大唐百姓！数年之前，你父还有使者到长安觐见，如今你竟然领兵攻打大唐，真真是忘恩负义，丧心病狂！”

马璘从边令诚手里拿过文书和印信，就着火光和封常清一起看了。看着这个无比凄惨的家伙，马璘也是觉得极为荒谬。

萨珊帝国之时，以袄教为国教，世代与拜占庭为敌，乃是波斯最鼎盛的一个朝代。彼时大食内部四分五裂，乃是萨珊帝国的附属。后来摩柯末自称受到天启，创立新教凝聚大食人，这才击败萨珊帝国，占据萨珊帝国的全部领土，在萨珊帝国故地上建立了倭玛亚王朝，即所谓白衣大食。

萨珊帝国最后一位皇帝逃向中国，被杀于途中，其子俾路斯成功逃到大唐，向大唐皇帝请求出兵相助。高宗皇帝于是成立波斯都督府，以俾路斯为都督。后大食势大，不断扩张，俾路斯站不住脚，不得已再次逃往长安，被封为右武卫将军，后病死在长安。

调露元年裴行俭重定四镇，用的假虞灭虢之计，便是打着护送俾路斯的儿子泥涅师返回波斯故国的旗号，招募万余西州豪强子弟一举成功。裴行俭成事之后，并未真的护送泥涅师返回波斯，而是只走到碎叶，然后令泥涅师自行回国。

泥涅师带着千余随从到了吐火罗，于山中逗留了二十余年一事无成，后来在大食士兵的压力之下，又重新返回了长安，被封为左威卫将军，和他父亲一样老死在了长安。而泥涅师的儿子普尚则是留在了吐火罗山中继续活动，大唐依然称普尚为波斯王，普尚的使者依旧时常到长安朝贡。

这个中年汉子，居然就是普尚的儿子。这个在大唐羽翼之下苟延残喘的家族的后裔，竟然是以这种方式出现在自己面前，一时之间，马璘也觉得极为奇怪。

第七十三章受降

波斯汉子低了下头，惨然道：“小奴与这些族人越葱山来此，非是想要和天可汗作战，是想要求天可汗乞怜，给我和这些族人一个活命的地方。小奴和族人来安西不是要攻打大唐，是来归附大唐的。”

边令诚冷笑道：“你来归附我大唐，就是这般来归附的么？五俟斤部落是我大唐百姓，你竟敢公然攻打，完全不把天可汗的威严放在眼里。这且不说，如今王师亲至，你不来营地自请绑缚，反是这般汹汹而来攻打王师！泥涅师的子孙，还真是厉害了，呵呵！”

波斯汉子低声道：“奴等翻山而来，缺衣少食，攻打五俟斤部落乃是迫不得已。这次来和王师作战，为的是想要显示奴等的力量，以求得多一些好处。小奴错了，求天使与众将军垂怜，饶我这些子民一条生路。”

封常清脸罩寒霜，冷笑道：“老夫问你，自别迭里烽燧直至疏勒，一路有我大唐诸多烽燧马铺，一二百汉家儿郎，如今他们何在？”

那波斯将军身子一颤，咬了咬牙道：“为了避

免过早惊动王师，小奴将他们全都杀了。小奴该死，只求将军看在昔日情分上，放过奴的那些族人。他们虽是背弃了光明神，却总是奴的子民。”

“都杀了么？好！好！好得很啊！”封常清狞笑一声，手上长鞭狠狠地挥出，重重地抽在了那波斯将军的脸上。波斯将军惨叫一声，脸上出现了一条深深的鞭痕。

边令诚苦笑一声，道：“你这波斯奴真是该死！既是率众来降，老老实实本本分分上表便是，何必要走到这一步。你害死一二百汉家儿郎，就连某家也想踢你了。”

说着边令诚苦笑着飞起一脚，狠狠地踢在波斯将军的脸上，还真的是说出手就出手。这一脚显然是力量甚大，那波斯将军废了双腿，本就靠双手支撑身子，被边令诚狠狠地踢了一脚，惨叫一声歪倒在地上。

栅栏之外，波斯士兵们发出一阵怒吼，最靠近正门的那些家伙纷纷向着营门围拢过来。栅栏后面的汉军步卒齐声怒喝，一根根长枪密集的攒刺出去，顿时刺倒了一大片。

波斯将军惨笑着支撑起身体，用波斯语大声的呼喊着。栅栏外的波斯士兵显然对他极为畏服，听

到他的声音便又停在了原地。

“事已至此，小奴愿意领死，只望天使和诸位将军垂怜，放过我的这些子民。”双手支撑着身子，波斯将军抬起头来哀求道。

马璘和封常清对视一眼，都是摇了摇头。边令诚却是点了点头，笑道：“放心，某家的话还是作数的。说了保全尔等性命，就一定会保全尔等性命。你害死我汉家儿郎的罪过，如何处置天可汗自会决断。既是愿降，先让你的部下放下兵器，自请束缚吧。”

马璘苦笑着摇了摇头，边令诚平日里嘻嘻哈哈的，此时却是这般霸道，根本不容他人意见。没办法，这是天子近臣，他还要谋求主边安西，自是不能和他翻脸。

不过这几千活着的波斯奴却是祸害，是断然留不得的，必须要想个法子除掉才行。

这一次，马璘也算是明白了一个中官在大军之中是多麻烦。这样的人若是掣肘起来，谁也拿他没有办法。得罪天子近臣，那后果可不是一般人能承受的。

见封常清脸色铁青，马璘向他轻轻摇了摇头。示意他不要多说。只要还在安西的地面之上，这几

千波斯人的死活还不是手心里的事情。

“多谢天使！小奴这就下令！”那波斯将军连声道，一颗心终于是放回到了肚子里。

边令诚微笑点头，从马璘手里拿过文书和印章，放到那波斯将军的手上，道：“这些东西，乃是天子所赐，你要小心收着。你是普尚的儿子，你叫什么名字？”

“回禀天使，小奴叫木坤。”

“嗯！木坤，你去吧！某家给你一炷香时间，你去让所有的波斯奴放下武器，解甲跪地请降。一炷香时间后，还有站立者，所有人格杀勿论！”

说完边令诚指了指马勇马强，笑道：“木坤王子怎么进来的，你们就怎么给他送出去。”

马勇马强看向马璘，马璘点了点头。

兄弟二人跳下战马，抬起波斯将军便扔出了栅栏。营门外不远处的波斯士兵连忙接住，那波斯将军快速的发布命令，让所有的部下放下武器。

“若没有这个蠢材，仁杰今日要成事怕不是这般容易。”看着波斯士兵一个个放下武器，跪倒在血泊之中，边令诚笑道。

马璘点头，笑道：“的确是个蠢材。若换个妥当的将军，虽然还是失败，却不至于败得这么惨，

输得这么彻底。”

“泥涅师一家都是蠢材，这也没什么好说的。”边令诚看着马璘，笑道，“仁杰，让伏兵举火现身吧。一炷香之后，若还有黑衣贼站着，就让伏兵攻击，连同这个木坤，一个不留！”

马璘笑着点头，叫过马勇耳语了两句。马勇领命而去，策马直奔后营，去和栅栏外设伏的韩武传令。

韩武接到命令，当即令手下一千骑兵点燃火把，快速驰到军营正面，把剩余的波斯士兵围在三道壕沟之间。

与此同时一小队骑兵却是离开了大队，连火把都没有打，在夜色中的草甸上高速奔驰，径直跑向了疏勒城的方向。

两万余波斯步兵，如今还站着的不到三千人。三道壕沟被波斯人填平，里面的人挤压得严严实实，不知道有多少是活着的，又有多少人是死了的。

疯狂之后，便是更加浓郁的绝望。木坤身边虽然没有一个亲信，还活着的部族长老们还是习惯性的听从了他的命令，命令自己部族的战士放下武器跪在地上。

毕竟若不是因为这个勇武的战士，他们早就死在药杀水畔了，哪里还能苟延残喘这么久，活着踏上大唐的国土。

他们不是真正的战士，却也知道战争的规矩。放下武器之后，战争就结束了。失败者会被胜利者处置，一般的状况是成为胜利者的奴仆，却不至于丢掉性命。河中之地也时常有战乱，这都是惯常的情形。

放下武器之后，他们才感觉无比的疲惫。在暗夜之中行军数十里，最后又经过一番拼命的冲杀，他们的身体也是到了极限。而栅栏对面的唐军，却是一个个精神抖擞，显得极为兴奋。

波斯战士们跪在血泊之中，除掉身上破烂的战甲，抛下手上的武器，跪在了唐军的面前。没死的战士被从壕沟里拽出来，和别的袍泽一样摆出了同样的姿势。

边令诚尖声大笑，显得极为得意。军营之内，战士们也都是发出了欢呼之声。

高芊芊手上拿着一把横刀，从黑影里钻了出来出现在马璘的身边。小丫头的脸色异常苍白，伸出手来拉住马璘的衣角，忽然哇的一声吐了出来。

马璘拿出高芊芊送他的那一方手帕，体贴的帮

高芊芊擦干嘴角。边令诚哈哈大笑，道：“将门虎女，也怕杀人么？”

“毕竟是个女孩儿家，哪里看得这些。说起来是我疏忽了，这次本不该让她来的。”马璘拍了拍高芊芊的肩膀，微笑道。

“英雄气短，儿女情长。便是某家看这一幕，也是心生艳羡了。”边令诚笑吟吟地道。

马璘顿时身上起了一身鸡皮疙瘩，再看高芊芊，小丫头手背上也有一层。看样子，她也是被这个死太监恶心得不轻。

高芊芊忍了这么长时间，早就忍受不住，现在被边令诚这么一说，只觉得恶心别扭，反倒是觉得肠胃里好受一些。

她虽然也是练家子，却只在龟兹城教训过一些宵小之徒，哪里见过这般血腥的场面。能够忍到现在才吐，已是不易。

“回帅帐里去，不要再出来了。”马璘揉了揉高芊芊的小脑瓜，轻声道。

“嗯！”高芊芊点了点头，忽然感觉众人的目光都在看着她，不由得啊了一声，小脸瞬间绯红。

她本是和马璘亲昵惯了的，这般当众亲昵对于唐人来说乃是极为少见的，自然是引起了所有人的

注意。高芊芊小脸羞得像一块红布，扭头便兔子一般逃走了。

　　军营之外，韩武坐在战马之上，耀武扬威的命令波斯士兵们膝行到一起，然后这才命令五百骑士下马，收拢波斯人的武器。另外的五百骑士则是高举火把，严密的监视着波斯人的举动。

　　波斯人已经丧失了斗志，哪里还能再反抗。各种武器被堆在一起，与波斯人远远地分隔开来。这个时候马璘才命令打开营门，五百步兵鱼贯而出，快速到了波斯人的身前，用绳索把所有的波斯士兵绑缚起来，一堆一堆的串在一起。

　　主力依旧是留在营地之内，摆出了警戒的状态。并非是担心波斯人再发难，而是这是马璘为军队立下的规矩。只要还没有宣布战斗结束，任何人都不得松懈。

　　被绑起来的波斯人在韩武的驱赶之下，一队队走到数里之外的草甸之上。这一夜，他们就将呆在这里。军营之内又走出了五百步兵，与之前那五百步兵一起打扫战场。

　　唐军以前用的弩箭，很多都是木柄铁头，三五次使用之后便很难再用了。而安西新军用的强弩虽还是唐军制式，弩箭却基本都是马家作坊生产的

了。这种用精钢铸造的弩箭，反复使用十余次没有问题。这是安西新军最重要的东西，自然是要立马回收回来。

第七十四章借刀

唐弩所用的箭矢改良之后，便可多次反复使用。这样长期作战之时，需要携带的弩箭反而变少了。只要保证每一次都作战取胜，弩箭就永远足够使用。

当然如果败了，带的弩箭连同硬弩都成了敌人的，那样的话，多带多少都没有任何差别了。

安西新军装备着大量的马匹和骆驼，每一匹架设了重型弩的骆驼本身都要携带上百斤的箭矢，另外还有大量的驮马，主要也是用来运送这种钢制弩箭的。这些马匹和骆驼，保证了唐军弩阵始终有着足够的杀伤力。

打扫战场的士兵以新兵为主，都是一二十岁的年轻汉子。按照命令，不管敌人还有没有一口气，见到一个就要给上两刀。虽然打了这么久，却都是弩阵在发挥作用，这些新兵们都没得到过出手的机会。现在站在这满地血泊之中，一刀刀地把横刀剁在波斯人的尸体上，终于是有士兵禁受不住，哇的一声吐了出来。

这一下不打紧，顷刻间便有几十个新兵拄着横刀弯下身子，在血泊中拼了命的呕吐起来。

老兵们继续执行军令，一边回收弩箭一边把刀子砍在波斯人的尸体上，同时不忘嘲笑这些新来的家伙。

“都有娃子的人了，瞧你们那点儿出息！”

“后生，咱这可是给你们父兄报仇，吐什么吐，他们在怛罗斯川怎么对你们父兄的，你们现在就怎么还回来。这是喜事，知道么？”

“这还没让你们真的和黑衣贼动刀子呢，真要是让你们上了战场，也就这个怂样子？”

肠胃里的东西终究有限，吐完了也就空了。新兵们脸色都不太好看，却都是坚持着挥动横刀，把看到的尸体剁个稀巴烂。

马璘微笑着看着这一幕，不由得想起自己第一次杀人的时候。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不去说他，他自己第一次出现在怛罗斯川的战场之上，占据了这具关中汉子的身体，便是兵败的那个夜晚。面对着蜂拥而来的敌人，他只能是一边呕吐一边杀人，直至完全失去意识。

等到在飒秣建发动之时，他再把横刀砍进波悉林骑兵的脖子里便没有了任何负担。第一次都是这样，百战精兵也都是这样成长起来的。

打扫战场的时间，比之前杀人的时间还要长。

边令诚早已兴致勃勃的离了军营，去到波斯战俘那边找木坤问话去了，马璘看着步兵们一遍遍的巡视战场，把每一根弩箭都回收回来。

至于波斯人的各种兵器，也都是收集回来。这些武器将会运回安西，在马家作坊里重新熔炼变成精钢，制造成安西军需要的各种武器。波斯人的破烂战甲，根本就没人能看得上眼，直接就留在他们身上。

趴在铁丝网上的波斯人足有千余，都已经是彻底的死透了。马璘让战士们把这些尸体全部拉开，这样铁丝网就再次恢复了作用。现在就是再有敌军来攻，靠着这座军营依然是可以轻松杀伤来敌。

封常清极为兴奋，看着眼前的战场道：“两万之敌全军覆没，汉家儿郎居然是无一损伤！仁杰，这样的战斗，老夫还从未听说过。仅此一战，你我都足以彪炳史册了。这可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壮举啊！”

马璘笑着点头，道：“靠着将作监的利器，黑衣贼又是一个蠢货领军，我们才胜得这般容易。八牛弩这种东西，越多越好。”

“给你装备这么多硬弩，老夫已经是倾尽府库了。我大唐边军众多，哪个节度使那里不需要这等

利器？短时间内，将作监是不会给安西军任何补充了。”

“若是这样，我们不妨自己制作。”马璘笑道。

“自己制作，可行么？”封常清皱眉道，“须知打造硬弩可不是打造箭矢那么简单，从材料到工匠都是极为考究的。”

“试试吧，说不定能造出来呢？”马璘打了一个哈哈道。

封常清看了马璘一眼，点了点头，叹息道：“仁杰，你来安西十年了，老夫看着你一步步走到今天，以前只以为你是一员勇将，现在看来倒是小瞧你了。仁杰不愧是显宦之后，竟然是胸有锦绣，文武全才，这些年来却是深藏不露！”

马璘呵呵一笑，有些事情必须要让这些人习惯，不然老是藏拙，那可就太累了。

“弓背霞明剑照霜，秋风走马出咸阳。未收天子河源地，不拟回头望故乡！”封常清低声吟诵，叹息道，“仁杰这首诗，如今在安西极为风靡，再过些日子，只怕要传到长安了。岑参说这应是你来安西投军时所作，这些年老夫竟然未发现你的本事，还真是惭愧。当日谋划西征大食之日，若是能

向仁杰问计，不知今日又是何等光景？”

马璘汗颜，心道那时我还没穿越呢，关中汉子马璘那就是一个货真价实的万人敌，问计于他那就是问道于盲。

看封常清的意思，显然是相信他能自己制造出八牛弩来。高仙芝怛罗斯之败实乃封常清平生恨事，马璘也不想他继续说下去，便岔开话题道：“我大唐弩箭之利，天下无双，却不能每次都作为依仗。我想要的安西军，便是不靠弩箭之利也能平原阵战击败敌人。若是一味利用弩箭之利，早晚会失了勇气，敌人便是败了，也不会服气。”

封常清颔首，笑道：“仁杰能这般想，我就放心了。器械之利，未必永远在我，若没有必胜之意，决死之心，算什么大唐铁军！便是没有弩箭之利，依然能够血战黄沙不胜无归，才是我安西大好男儿！”

两人对视一眼，都是大笑起来。一时之间，不由得感到惺惺相惜。

封常清看向了几里外的火光，叹了口气道：“边令诚今晚实在可恨！若非是他阻拦，这些黑衣贼早已全部授首！如今留下这几千恶贼，倒是一大祸患！”

马璘笑了笑，压低声音道：“大夫勿虑。砧板上的肉而已，到了我的手里，岂能让他再走脱了？明日日出之后，便是这些恶贼授首之时！”

“你是要杀降么？”封常清皱眉道，“杀降历来为朝臣所不容，更何况边令诚这厮在这里，他既答应留下了这些人的性命，如何能允许你杀了这些人？”

马璘笑道：“白刃杀人，不过匹夫之勇。借刀杀人，才是君子所为。”

封常清失笑道：“这般无耻的君子，我还是第一次听说。话是不错，未知刀在何处？”

“大夫且等着看吧。该来的时候，刀就会来的。”马璘笑道。

……

漆黑的夜色中，唯有淡淡的星光落在大地之上。远处传来阵阵疏落的马蹄之声，不久之后，十几匹健马出现在草甸之上。

为首的骑士挥了挥手，战马慢慢停了下来。

“举火！”骑士沉声命令道。

“是！”身后四名骑士同时应道。

五根蘸满了火油的火把熊熊燃起，照亮了这方草甸。杨预回身看了一眼，已经看不到军营方向的

火光了。

这个距离，已经是足够的远了。

夜间赶路，没有火把实在是太过危险。这几位兄弟都是好样儿的，可不能在夜里赶路出问题。

“杨大哥，咱们这是要去哪里传军令，为何要偷偷摸摸的？”一位骑士忍不住问道。

“去哪里？自然是疏勒城了。”杨预笑道。

见那骑士还要说话，杨预脸一沉道：“别废话了。这是将军亲自下的命令，让咱们天亮之前务必送到。别想那些有的没的，谁要是给老子出岔子，小心脑袋！换马！”

说着杨预双手一撑马鞍，便到了身边另一匹战马背上。身后四名骑士连忙快速换了坐骑，这时杨预带着三匹战马已经蹿了出去。

四人连忙跟上，十五匹战马四蹄翻飞，向着疏勒城外快速驰去。有了火把的光芒，可以看到白日里来时的痕迹，这夜路也就好走多了。

连续不断的奔驰，不时更换坐骑，一百多里道路，对于轻骑快马的骑士们来说根本算不得什么。天空依然漆黑，远处已经可以看到点点灯火。

那不是疏勒城内的灯火，而是五俟斤部落牧人们点燃的篝火。虽然失去了祖先的锋锐之气，五俟

斤部落毕竟还是游牧民族，还保持着原来的一些习惯，比如宿营之时有人轮班护卫。

“一群没卵蛋的家伙！十几万人被一群黑衣奴赶到这里，真是丢人！”杨预嗤笑一声，加快了速度。

马蹄声打破了营地内的宁静，篝火边上的年轻突厥汉子快速上马，吆喝着冲了出来。

“什么人？”突厥汉子大声喝道，一个个弯弓搭箭蓄势待发，不过看到骑士们身上的明光铠，连忙收了弓箭脸上现出恭谨之色。

“你们这是哪个部落的？哥舒部落在哪边宿营？”杨预一脸的不耐烦，大声问道。

“回大人，我们便是哥舒部落的。”一个突厥汉子连声道。

“快带我去见你们族长，有要事！”杨预虚挥了一下马鞭，大声道。

第七十五章立约

感谢dwgrggr111书友的打赏，谢谢谢谢

……

那突厥骑士恭敬应了一声，拨转马头向营地深处驰去。

少顷，营地内的一座巨帐亮起灯火，十几骑高举火把从营地中驰出，到了杨预面前。

为首的是一位白须老者，看着杨预恭敬道：“老夫哥舒重元，忝为哥舒部落族长，不知使者深夜前来，有何吩咐？”

杨预道：“奉马璘将军令，前来问哥舒部落族长话。”

“使者请讲。”哥舒重元恭敬道。

杨预道：“我家将军问你，黑衣贼之乱，哥舒部损失几何？”

哥舒重元脸上现出悲伤之色，低沉道：“族人两千余，羊马无数。”

杨预点头，又道：“我家将军问哥舒族长，想不想报仇雪耻，挽回损失？”

“自然是想的，只是那黑衣贼来势汹汹……”

“想便好。”杨预打断了哥舒重元，“想要报

仇雪耻挽回损失，便请族长大人召集三千轻骑，跟我去做一件事情。我家将军说了，如今五侯斤部落之中，也就只有哥舒部还堪用了。”

“使者的话，老夫有些不明白。”哥舒重元皱眉道，“是要夜袭黑衣贼么？将军征召，哥舒部不敢不奉令，不过兵凶战危，何不等到平明再出兵？”

“杀死几千放下武器的黑衣贼而已，何须等到平明！若非是因为我家将军身份特殊不太方便，何必要尔等动手！”杨预嗤笑一声道，“难道哥舒部不惟不敢打仗，还不敢杀人了么？”

听了杨预的话，哥舒重元老脸通红。不过他旋即是明白杨预的话，惊疑道：“听使者的意思，莫非将军大人已经破贼？”

杨预点了点头，傲然道：“黑衣贼已破，战死者大半，余者皆已束手就擒。我家将军的意思，不想让这些恶徒再活下去，无奈有人掣肘，这才命我来请族长出手。作为回报，黑衣贼抢走的马羊，哥舒部可先去选捡，以弥补之前的损失。我家将军说了，若是哥舒部不愿出兵，就让我去问问别的部落。”

“竟然已经破贼！竟然已经破贼！愿意，如何

能不愿意！”哥舒重元惊喜交加，一时间也是有些语无伦次，“哥舒部谢马将军厚恩！此恩永志不忘！”

杨预的脸上这才是露出了一丝笑意，点头道：“族长请快些点兵吧。具体的状况，我路上和族长大人详谈。”

“好！好！”哥舒重元连连点头，兴奋得白须都要飘飞起来，“点兵！点兵！快些让二郎们都出来，莫要惊动了别的部落！”

骑士们都是一脸兴奋，连忙策马去各个帐篷传令。整个营地内很快变得乱纷纷地，一个个强壮的突厥牧民从帐篷内出来，手忙脚乱的穿上皮甲，拿起自己的武器集合在一起。

哥舒部落丁口数万，集合三千轻骑自是不成问题。夜色之中三千人皆是一人双马，高举火把出了营地，向着西北方向疾驰而去。

杨预和哥舒重元在最前面，和他简单说了一下目前的状况。

哥舒重元是亲眼见到过黑衣兵的疯狂的，那些衣衫褴褛的家伙似乎根本就不会畏惧死亡。这样一支两万人的大军，虽然知道不可能是王师的对手，可是他也没料到黑衣兵会败得如此之快。

白天王师才离开疏勒城，晚上黑衣兵就败了，且是完败，两万人全军覆没！

现在要他做的，仅仅是截杀几千绑起来的黑衣兵战俘，然后去掠夺黑衣兵的大营而已。他明白这是马璘见滚送给哥舒部的一份大礼，自是心中无比感激。

“这次将军大人的厚恩，我哥舒重元在此起誓，子孙后世，永志不忘！”

杨预笑道：“这样的话，等以后见了将军大人再说吧！不过这一次你要记住，是你们自己要去截杀这些黑衣贼的，后果你们也要自己承担，跟我家将军可没半点儿干系。”

“是是是！老夫明白。老夫是靠自己的斥候发现这些战俘，为给族人报仇计才出兵截杀。”哥舒重元连连点头。

杨预领着大军驰出数十里，到了之前点起火把的位置。此时天色已经微微有些发白，杨预让哥舒重元传下命令，所有的哥舒部轻骑便都熄了火把，大军转了个方向，避开地面上凌乱的马蹄痕迹，绕了个大弯继续向前而去。

……

安西军打扫完战场之后，马璘发出命令，韩武

带的一千骑兵便又从营寨外收了回来，步卒也同时回了营地之中。

新兵们已经不再呕吐，一个个显得极为兴奋。不少人的眼中有着泪光闪动，因为他们的父兄就是死在黑衣贼的手里，如今也算是为父兄报仇了。

马璘和杜环耳语两句，杜环一脸肉疼的点了点头，站在军营中心大声道：“马将军令！此战依军律为上获，所有士卒每人赏钱二十缗！”

他的嗓门大是出了名的，整个营地内所有人都听得清清楚楚。顿时营地内一片欢腾，杀才们兴高采烈的欢呼起来。

“谢将军大人赏！”

“将军大人就是痛快！”

“二十缗钱！老子发了！”

“……”

段秀实不满的看了马璘一眼，嘴角现出一丝苦笑。五千战兵，每人二十缗钱，这就是十万缗钱！另立的府库是他和杜环在掌管，有多少家底他最是清楚。虽然在河中掠夺所得还有不少，可也架不住这般流水样的花出去。

将军的命令和军律根本没什么关系，上获倒是绝对的上获，依照军律策勋三转也就是了，军律上

何曾说过上获就要发二十缗赏钱的？

心中心疼，可是毕竟马璘是主将，当着众人的面，段秀实也没有多说什么。

马璘笑着拍了拍段秀实的肩膀，便带着二人策马驰出，去看那些波斯人战俘。

波斯兵人数已经不到三千，全部用绳索串成一串一串的，有五百步卒看着他们。边令诚和封常清正在向木坤问话。

木坤腿上的长箭已经被医官拔了出来，简单的包裹了下，不再向外渗血，脸色也好了一些。不过很显然他这两条腿算是废了，两个膝盖被最强悍的七石弓各射了一箭，早已成了碎片，放在后世都极难处理，何况是这个年代。

看到马璘，木坤低下了头去。他也知道这位乃是唐军的主将，今夜他就是败在这位将军手里的。

边令诚看着马璘笑道：“仁杰，我们已经问清楚了。木坤这次也就是一时糊涂，想要证明一下自己而已。反正咱们也没什么损失，没什么大不了的。他们愿意内附，我们就替他们禀报上去，依沙陀的旧例就好。木坤一族也算是敢战之辈，留在安西说不定也能成一大助力。”

马璘笑道：“就依天使。”

“那好，就这样定了。”边令诚舒了一口气，笑道，“木坤，如今安西乃是这位马璘将军主事，他答应了，你便可在这安西落脚。希望你能成为另一个沙陀，尽心竭力忠于王事，不要再辜负大唐对你家的厚恩了。”

“多谢天使，多谢将军。小奴定带领族人安分守己，永保大唐！”木坤连声道。

马璘指了指边上的波斯战俘笑道：“木坤，我知道你和你的亲卫侍奉的是拜火一教，如今你的亲卫已经死光。活着的这些人，一看便知是胡大的信徒。我大唐能容下火祆，可容不下胡大。这个事情，你准备如何处理？若不能令他们改宗火祆，你想要复国终是无望。”

木坤抬头看了马璘一眼，复又低下头去道：“将军所言，亦是小奴心病。这些都是奴的子民，可是他们已经忘记了光明神，也忘记了小奴的家族。不敢欺瞒将军，他们并不知道我的身份，以为我和他们一样，也是那胡大的信徒。我若是说出我的身份，他们必定不肯听我的。”

马璘道：“你有解决的法子么？”

木坤苦笑一声道：“没有。只怕胡大信徒的身份，小奴还得在他们面前装下去。”

边令诚哼了一声道：“既是如此，要你何用！”

木坤身躯一颤，低头道：“天使放心，这件事情我慢慢会解决的。”

马璘冷笑一声道：“那好！本将军给你三年时间！天子旨意下来，定会让你族在我安西定居，今日本将军先把这话放在这里，三年后若你的部族还有一个信奉胡大的，本将军将率大军亲至，血洗四境，一个不留！到了那时，可休怪本将军不讲人情！”

边令诚颔首，笑着问道：“马将军今日就想杀光你们，是某家保了你们的性命。不过若是惹得马将军发了狂，连某家也是阻拦不住。木坤，三年时间，够么？”

木坤抬头看了马璘一眼，只感觉马璘的目光如刀锋一般，不由得低下头去，喃喃道：“够了！够了！”

“从今日算起，三年时间，多一天都不行！”马璘冷笑道，“到了那时若是你无法做到，哼哼！”

“仁杰，莫要吓坏了他。”封常清狞笑一声道，“多说无谓，到时候做就是了。”

木坤惨笑一声，不再说话。

他何尝不想让这些族人回归光明神的怀抱？不过他也清楚，这是多么困难的一件事情。

然而再困难，他也必须去努力做到。

因为只有做到这一点，这些人才能活下去。也只有做到这一点，他才能依靠这些人的力量，去追逐他复国的梦想。

第七十六章截杀

安西新军营寨之内，灯火彻夜通明。

老兵们捏着段秀实和杜环二人联名开出的二十缗钱的单据，早已是鼾声四起。新兵们围坐在篝火边上，在火光下低低的议论着，这一夜显然是睡不着了。

不远处寨墙之外到处都是波斯人的尸体，空气中血腥之气浓郁得化不开。对于这些战场上得新丁来说，这无疑将是一个极为难忘的夜晚。

二十缗钱的赏赐，他们同样也是拿到了。虽然只是一张字据，可拿到安西便可去府库里兑换成货真价实的铜币。

二十缗开元通宝的重量，可是相当沉的，要是挂在身上的话，那就没法打仗了。

这种发放赏赐的法子，是马璘和封常清事先就商议好的。按照约定，赏赐士卒的钱自然还是马璘来出。等到大军返回安西之后，马璘便需要从田庄里另立的府库中支出十万缗钱，交到封常清掌管的安西府库里，这些士卒们需要用钱时，拿着字据去府库领取便可。

封常清为了武装这支安西新军掏空了大都护府

的库房，现在正需要大量的铜币。这笔财富补充到安西府库之后，毕竟不是所有的士卒都会立刻去领取，自然封常清运转起来也就轻松一些。

以后这便是将垂为永例，士卒们的赏赐都将会以这样的形式发放。这样不惟是少去了转运的麻烦，也能让安西的府库时刻都处于充盈的状态。对于健儿们而言，钱财放在家里还是不如放在府库里更为稳妥。

其实马璘的打算，是想把安西的府库变成一个大型的钱庄。大家的财富都存入钱庄之内，这样每一个安西汉民的命运都和这家超级钱庄建立密切的关系。而依靠大家的财富，安西军也能更好地营运生发得到发展。

马璘乃是支度营田副使，聚敛财富也是他的本职。他从来都没想着靠营田来养活安西军，那样根本养不起他想要的军队。

这个当然暂时只是他的设想，眼下还没有向封常清和盘托出。

第二日一早，营地解除警戒。斥候们早已放出，向着各个方向搜索着。步卒列队走出军营，一部分去掩埋波斯人的尸体，另一部分则是去把铁丝网和铁蒺藜给收回来。

铁丝网是真正的宝贝，马家作坊里产量也不大，昨晚的战斗已经证明了这种东西的有效性，这样的宝物自是不可丢弃在这里。

拆掉营寨吃完早饭，一切准备就绪之后，大军再次开拔。

三千多波斯战俘被绳索串着，饿着肚子踉踉跄跄的走在前边。留他们一命已算不错了，哪里还肯给他们饭吃。一天三吃，那是汉家儿郎才有的权利。

在他们身后，是五千盔明甲亮的汉家儿郎。木坤被安置在一匹骆驼之上，走在波斯战俘的最后面。

波斯人来作战时，在营地内还留下了万余老弱妇孺。如今既是投降了，这些人自然也要归降。

“木坤，你不要顾虑太多。只要你一心归降大唐，别的事情终归是可以解决的。只要你对我大唐忠心不二，成为第二个沙陀也极有可能。”边令诚见木坤眉头紧锁，笑着安慰道。

“承天使吉言，小奴必定尽力而为。”木坤低沉道。

“你的时间，只有三年！”马璘显然不准备给这位波斯王子面子，冷笑着说道。

“小奴知道。”

说话间远处的草甸上腾起大片的烟尘，烟尘前面几个唐军斥候快速打马而来。

“敌袭！”

马璘脸色一变，大手一挥，田名远在骆驼背上快速挥动旗帜，五千士兵立刻是做出了反应。

两千步兵手握长枪陌刀围着骆驼，两千骑兵在两翼缓缓起速，骆驼背上健壮的陌刀骑士神色严肃，随时准备砸下重弩的机括。

“木坤，命令你的部下顶上去！”马璘抓起鞍边的陌刀，冷声道。

木坤怔了一下，惨笑一声道：“是！”

已经成为了战俘，自然就是任人摆布的下场，还有什么好说的。

“快些传令！现在正是你表露忠心的时候！”边令诚冷声道，然后看着远方皱眉道，“仁杰，这是怎么回事？怎么又有大军来此？”

马璘冷酷一笑，紧握陌刀道：“管它来的是谁，敢阻挡大军，杀了便是！昨夜赢这些波斯奴赢得太容易了，现在正好让儿郎们显显手段！”

边令诚笑着点了点头，这时那几个斥候已经冲到了大军之前，绕过正在加速的波斯战俘到了几人

身前，为首的骑士在马上向马璘行礼，大声道：“将军！前方有大量突骑施人，正向这边冲过来！”

“突骑施人？有多少？”马璘沉声道。

“至少有三千！”

“才三千，还不够某家塞牙缝的。”马璘点了点头，“杨预，回本队吧！”

杨预应了一声，带着那几个斥候绕到后面，钻入了韩武那一队骑兵之中。

“突骑施人真是疯了！这几年被咱们打得还不够痛么？”边令诚看着越来越近的烟尘，呵呵笑道。

“死性不改罢了。不知道来的是黄姓还是黑姓，管他娘的，来了就打，没什么可说的。”马璘笑道，“说起来好久没厮杀了，自投军安西以来还没闲这么长时间过。待会儿一定要杀个痛快，天使请为我掠阵！”

边令诚拍手道：“壮哉！安西马将军，果真是名不虚传！某家今日也正想看看将军的手段！”

说话间烟尘越来越近，波斯人在木坤的命令之下，已经向前冲出了一段距离，和唐军拉开了足有半里。烟尘中已经可以听到突骑施战士们大声的呼

喝之声，隐隐约约能看到一张张过度兴奋的面孔。

安西军这边，步兵早已放弃了战马，下马列阵进入了临战状态。骑兵在两侧做好了准备，速度不快不慢，随时都可发起冲击。劲弩集中在中间，全部都已上弦完毕，巨箭在凹槽内闪烁着凌厉的寒光。

边令诚兴奋的搓着双手，他参与行军，功劳便自有他的一份。在安西的地面上，安西军便是不败的象征，敌人来得越多，他能捞的军功也就越多。

突骑施人已经冲到了波斯人的前方，波斯人被绳索束缚，在木坤的严令之下踉踉跄跄的向前冲锋。木坤的骆驼孤独的跟在三千波斯人的后面，不时大声的发着命令。回头看安西军已经摆出阵型缓缓地跟了过来，木坤心里才是松了口气。

他知道这是被唐军当做人肉盾牌了，然而他哪里有什么别的选择。只希望唐军的弩箭还像昨晚那般犀利，能让他的子民有更多人存活下来。

眼见突骑施人已经进入到了八牛弩的射程之内，马璘冷笑一声，高高举起了右手。

田名远跟着举起了手上的旗帜，只要马璘的手落下，他的旗帜也就将要跟着落下。

“仁杰！停！停手！”边令诚眯眼看着那些烟

尘中的人影，忽然如同见了鬼一般的大叫起来。

马璘沉声道：“天使，不能停！再停那些波斯奴就危险了！”

“停手！快停手！那不是突骑施人！”边令诚气急败坏地道，“别管那些波斯奴了，快些停手！”

“不是突骑施人？”马璘微微错愕，“别的人谁敢这么嚣张，冲击我的大军？”

“都不许射击！谁敢射击，某家饶不了他！”边令诚尖声叫道，然后指着烟尘中升起的几面旗帜吼道，“看清楚了！那不是突骑施人，那是哥舒部落的人，是哥舒翰的族人！”

封常清看了，嘴角猛然抽搐了一阵：“还真是哥舒部的人！”

“哥舒部落的人！他们不是在疏勒避难么，怎么会在这里？”马璘一脸的不解，但还是令田名远收了令旗。

说话间那群突厥骑兵已经呼和着冲入波斯人的队伍之中，手上各种武器飞舞，毫不留情的落在手无寸铁的波斯人身上。木坤没有等来唐军的箭雨，回头一看，唐军忽然是停在了原地。

木坤不由得心中惊骇，催动骆驼便向回跑来。

波斯人双手都被绳索绑着，神色无比绝望，在骑兵的攻击之下徒劳的躲避着，一个个波斯人被砍倒在血泊之中，又被战马踩成肉泥。

哥舒重元纵声长笑，手上拿着沉重的狼牙棒，每次挥出去都砸烂几个脑袋，端的是威风凛凛。

三千轻骑冲入战俘之中，哥舒部的战士们立马便是红了眼。黑衣贼抢夺他们的羊马，杀死他们的族人，现在得到了报仇的机会，哪个还能有半点儿怜悯之心？

“哥舒部落的人怎么会在这里！这是怎么回事？”

边令诚脸色铁青，看着那些在骑兵的攻击下挣扎的波斯战俘，拳头用力攥了起来。

“就算是哥舒部落的，也不能这么嚣张吧！天使，要不给他们一点儿颜色看看！”马璘冷声道。

边令诚连连摆手：“仁杰，你想害死大家么？哥舒将军简在帝心，如今圣眷正隆，为王忠嗣当面忤逆天子天子都不惩罚他。你要是射杀几百个哥舒部落的人，哥舒将军发起怒来，某家可是承受不起！”

“然则就这样看着他们嚣张？这还有没有王法了！”马璘怒道。

“仁杰，不可意气用事，算了！算了！”边令诚苦笑道，“为几个波斯奴，犯不着惹怒哥舒将军。”

木坤骑着骆驼跑了回来，连声哀求道：“天使，将军，快些救救我的族人！”

马璘冷着脸没有说话，封常清别转了头去不看他。边令诚咳了一声，摇头道：“这是哥舒翰大将军的族人，某家也帮不上忙。木坤，某家会派人送你去长安，当然你要想回吐火罗也随你，你自己选择吧！”

第七十七章余勇

木坤急道：“天使，你答应过小奴保全奴的族人性命——”

“某家要活着才能保全别人。”边令诚冷着脸，打断了木坤的话，“木坤，你家上次去长安朝贡，也就两三年前的事情吧。哥舒将军圣眷正隆，你们难道不知道？五俟斤部落别的部族也就罢了，你竟然连哥舒部落也敢招惹，现在被人家报复，那也是咎由自取。”

见唐军不肯出手，木坤痛苦的嚎叫一声，掉头便向前方冲去。

是他把他的子民引到了死地里，眼见这些族人就要全部死在突厥人的屠刀之下，他没有别的选择，只能是拼死一战，来维护萨珊帝国皇室最后的尊严。

边令诚脸色冰冷，无奈的摇了摇头。

他虽是天子近臣，却只是一个奴才，如何敢得罪在天子面前如日中天的哥舒翰？眼看着一场招降的大功就要化作泡影，他的心中滴血，却也是无可奈何。

木坤骑着骆驼快速冲到一片混乱的战场之上，

一刀便把一位哥舒部的少年劈成了两截，再一刀又砍下了一位白发老者的头颅。

双腿已废，却不妨碍他骑着骆驼作战，绝望之下，他也是爆发出了最大的力量。

马璘远远看着，目光微微一闪。昨夜弩箭攒射，无法看出这家伙的实力，现在看来，这个波斯王的子孙竟然是个万人敌般的人物。

一位突厥汉子怒吼一声，狼牙棒狠狠地砸向了木坤。木坤一缩身体避开，回手一刀便把那突厥汉子的手臂斩了下来。

看到主将如此悍勇，附近正在苦苦挣扎的波斯人发出一阵欢呼。木坤再次挥刀，把那断臂突厥汉子劈落马下，同时用波斯语发出一阵急促的吼叫。

波斯人猛然爆发出一阵怒吼，瞬间变得无比疯狂。一队队的波斯战俘不再躲避，一个个伏低了身子围着附近的突厥人快速的跑动起来。

他们的双手被紧紧绑缚，又被绳子串成了一队一队的，根本无法进行攻击。然而伴随着他们这般快速的跑动，很快便有突厥人被圈在了中间。战马被绳索困住，无法前进。波斯人同时怒吼，快速的收紧了绳索，顿时便有不少战马被绊翻在地，马上的突厥人也跌落下来。

波斯战俘们嘴里发出野兽般的叫喊，一个个合身扑到突厥人的身上，用头撞，用牙咬，向着突厥人发起了疯狂的攻击。

这突如其来的状况，突厥人显然是根本没有预料到，竟然是瞬间乱作一团。不少被扑倒的突厥人瞬间便被波斯人活活咬死，脸上喉咙上都是伤口，看上去极为凄惨。

哥舒重元怒不可遏，大声吼叫着用狼牙棒砸烂几个波斯人的脑袋，快速清除了附近的波斯人，然后带着十几名亲随扑向了木坤。

这时木坤一把弯刀已经杀死了十几个突厥人了，还忙里偷闲割断了几个波斯人的绳子，这些波斯人捡起突厥人的武器，回身就向突厥人杀了过去。而他则是骑着骆驼，大吼着冲向了哥舒重元。

原本一边倒的局面，瞬间变得混乱不堪。眼见着波斯战俘和突厥骑士纠缠在一起，在草甸之上疯狂厮杀，马璘等人不由得倒抽了一口冷气。

“几十年没上过战场，五俟斤部落竟然成了这个样子。这样简单的的作战居然弄成这样，真是，真是……”封常清摇了摇头，叹息一声。

“一人拼命，十人难当啊。”边令诚苦笑一声，回头看着马璘道，“仁杰，若是你的安西新军

处于这种境地，怕是也要有不少损伤吧！”

马璘点点头，又摇了摇头，道：“我的安西新军断不会处于这种境地，哥舒部的人这是报仇心切了。若我是他们，在外围驰射便可，杀死这些黑衣贼便在须臾之间，何必这般冲进去，给了黑衣贼近身肉搏的机会。”

封常清点头，笑道：“黑衣贼攻破哥舒部，和哥舒部已经结下了死仇。射死仇敌，总不如手刃仇敌来得痛快。哥舒部没料到黑衣贼反抗起来会这样凶猛，这才会出现这种局面。”

边令诚指着前方道：“仁杰，不若救一救哥舒部？哥舒部死的人太多，哥舒将军那里怕是不太好看。”

马璘苦笑道：“已经这个样子了，怎么救？黑衣贼已经疯了，他们和哥舒部搅合在一起，我们上去也分不开，反而是白白折损自家的儿郎。这些都是我的心血，折损一个我也心疼啊。”

边令诚点头，也就不再多说。

草甸之上，突厥人也是从惊慌中恢复过来，在哥舒重元的怒喝声中重新占据了优势，刀矛飞舞杀向了波斯人。毕竟他们有战马有武器，波斯人只有血肉之躯，哪里能是他们的对手。

利刃入肉的声音如同急雨一般，战刀落下血花飞溅，波斯人愤怒吼叫着，每杀死一个掉下马的突厥人，都要付出十几个波斯人作为代价。

最为彪悍的依然是木坤，他的弯刀早已是被鲜血染红。十几个脱离了束缚的波斯士卒都已浑身是伤，拿着武器紧紧地围在木坤的骆驼旁边，拼命的帮着木坤攻击蜂拥而来的突厥人。

哥舒重元已经冲到了木坤的旁边，狼牙棒挥舞着砸向木坤，每一次都被木坤避过。木坤每一次弯刀挥出，却都能把一位突厥武士砍下马去。

哥舒重元气得哇哇大叫，猛然挥动狼牙棒，却不再攻击木坤，而是狠狠地砸向了木坤的坐骑。这一下力量极大，木坤被波斯人护在中间，想要躲避已无可能，只能是眼睁睁的看着狼牙棒落在了骆驼的脑袋之上。

血花飞溅，骆驼悲鸣一声轰然倒地。木坤也是落在了地上，几位波斯战士连忙扶起了他。

这时别处的战斗已经结束，所有的突厥人都围了过来。

边令诚远远看着，叹息一声道：“壮哉！这般悍勇，当真是一员猛将！若是能为我大唐所用，岂不甚好！”

封常清笑道：“泥涅师的子孙虽然蠢了些，这个木坤却算得上是条汉子。今日就要死在这里，可惜了！”

马璘笑了笑，没有说话。

若是这些波斯人没有被大食人同化，他也可能会用利用的心思。可既是已被大食人同化，那就没有任何用处，还是死了的好。

……

哥舒重元回头看了一下，带出来的三千族中勇士居然是死伤数百，心中愤怒异常。

一声令下，突厥骑士们一个个弯弓搭箭，对准了被围在中间的木坤和几位波斯武士。下一刻，这些人便将被射成刺猬。

“我乃大唐波斯都督府都督，你敢杀我？”绝望之中，木坤忽然大声叫道。

说着他从怀里掏出一个锦盒，用力的甩向了哥舒重元。

他说的是中原官话，刚好哥舒重元也懂得中原官话。哥舒重元愣了一下，一把抓过锦盒，打开之后，看到了里面的文书和印信。

哥舒重元远远看向了唐军这边，心中斟酌了一下，怒声喝道：“留他一命，其他的人都给我射

死！”

顿时箭如飞蝗，剩余的波斯武士一个个倒了下去。

把锦盒狠狠地砸向木坤，哥舒重元怒吼一声拨转马头便走。

按照和马璘将军的约定，杀死这些黑衣贼之后，他便可以自行去黑衣贼的营寨，夺回属于哥舒部落的马羊。

这个黑衣贼居然是有着这等身份，让他大出意外。虽然不知道波斯都督是个什么官，可他知道哥舒部落是不能伤害大唐的官吏的，这个黑衣贼的头子，还是交给马璘将军自己处理好了。现在最重要的，是赶在别的部落到来之前多抢夺一些马羊，毕竟这才是部落立身的根本。

把负伤的族人扶上战马，战死的根本就没有理会，哥舒重元带着族人快速离开了战场，冲向了西北方向。

木坤坐在地上，惨然大笑。

他还活着，身边却已经没了一个族人。坐骑死了，他双腿已废，已经是什么都不能做了。

这个时候，唐军才缓缓地压了上来，到了战场之旁。

目光扫过战场，马璘嘴角一阵抽搐。

哥舒部落的人居然是留下了快三百具尸体！杀死几千放下武器的战俘，竟然是付出了这样的代价，五俟斤部落的战斗能力，不仅是不如漠北的同族，看来连金山以西西突厥的那些部落也是不如。

“天使，送我去长安吧。我已经成了废人，没脸再回吐火罗见父亲了。”见到边令诚走了过来，木坤惨笑一声，喃喃道。

边令诚叹了口气，点头道：“也好。木坤，你已经证明了你的勇气，我大唐尊重强者，你到了长安，虽是复国无望，做个富家翁还是可以的。”

木坤惨笑点头，不再说话。

“哥舒部既在此，黑衣贼的营寨恐怕也要被他们抄了。天使，要不要阻止他们？”马璘问道。

边令诚摇头，苦笑道：“算了。一个人情也是卖，两个人情也是卖，咱们就再卖给哥舒将军一个人情吧。木坤，你不要怪我，你自己不长眼得罪哥舒将军的部族，这完全是你咎由自取。”

木坤默然点头，双手紧紧攥起。

没了战兵的保护，那些妇孺将会面对什么样的命运不问可知。

没什么好抱怨的，他们对突厥人的妇孺做过的

事情，现在只是还回去罢了。

战胜者获得一切，这是通行于葱岭东西的准则，谁也无法例外。

“去看看吧！希望哥舒部不要太混。”马璘挥了挥手，大军径直踏过满是鲜血的草甸，根本没有理会地上的尸体，向着前方缓缓而去。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七十八章哥舒部的礼物

边令诚想要再卖给哥舒部一个大人情，马璘和封常清则是希望那些踏上大唐土地的波斯人彻底死绝，三人虽是心思不同，行事却刚好一致。安西军一路缓缓而行，不时停下来休息，连斥候也只放出去二十里，为的便是不妨碍哥舒部落的人马洗劫波斯人的营地。

对于马璘来说，翻山而来的波斯人身无细软，实在是没什么好掠夺的。那些抢来的羊马倒是一大笔财富，不过那都是属于五俟斤部落的，五俟斤部落是安西治下之民，那些羊马只能是还给他们，而不能夺走。既是如此，索性就让哥舒部落抢个痛快。

沾染妇孺鲜血的事终归是造孽，既然一定要做，那就让给哥舒部落的突厥人做好了。

波斯王子木坤见大军走走停停，如何不明白这是为什么。他的脸色更加苍白，骑在骆驼上低着脑袋一句话也不说。

一年多的辛苦，如今一切都已成为了泡影。为今之计，只有保住性命先去长安，去天可汗面前求得一笔封赏再作计较。

过了午后，大军终于是到了波斯人的营地。

山坡之下，巨大的营地内已经没有了一个活人，到处都是残缺的尸体，草地已经被鲜血彻底染红。一座座毡帐冒着黑烟，断肢残躯抛洒得到处都是。

显然哥舒部已经完成了对于波斯人的洗劫，现在应该已经踏上归途了。

马璘站在山坡之上，看着下面一片狼藉的营地。尸体看上去很多，却大都是一些年老的波斯人，并没有女人和孩童。而两千多具尸体，也与木坤所说的一万多人差距巨大。

他立马就明白了是怎么一回事，哥舒部虽然愤怒，却并没有对波斯人赶尽杀绝，而只是杀了那些无用的人。其余的人，那些妇人和孩子，竟然是全部被他们给带走了。

马璘心里极为失望，没想到哥舒部落竟然没有会这般行事，这可不是他所希望看到的。早知是这样，当时就该让杨预多交待哥舒部几句了。

封常清脸色也不太好看，沉声道："仁杰，这本就是可以想到的。对突厥人这等草原蛮族来说，妇人和孩子便是最大的财富。他们可不管什么血统，只要能抢到自己部落，那就是自己部落的人。

妇人可以生更多的孩子，孩子可以成长为战士，所有的草原蛮族都是这样壮大起来的，哥舒部这样做，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

马璘苦笑点头，这本就是草原民族的规矩。杀光敌人的战士，拥抱敌人的妻子和女儿，接纳敌人的孩子。哥舒部虽然几十年没有经历战火，却还记得这些。近万波斯妇人和孩童进入哥舒部落，哥舒部落无疑会变得更加强大。

至于这对于部落的血统有什么影响，谁也不会去在乎。突厥人本就是草原上大大小小的蛮族嬗变而来的，血统原本就极为复杂，他们也没有多少血统的观念。

木坤看着这一幕，脸色变得好看了些。毕竟还是有近万名族人保住了性命，虽然他们将要融入突厥人的部落。

相比复国的梦想，他更在意这些族人的生死。因为他是萨珊帝国的皇族，所有的波斯人都是他的子民，无论他们是否还信奉光明神。能够保住这些人的性命，他这一年来的辛苦便不是毫无价值。

……

哥舒部落把营地内所有的一切都带走了，一匹马一只羊也没留给其他的五俟斤部落。看他们留下

的脚印，显然不准备再返回疏勒，而是走向西北方向，显然是要直接回葱岭山麓草原了。

两千多战士赶着大量马羊，还要控制那些波斯女人和孩子，行军肯定是极慢。若是想要追上，可以说是轻而易举。不过众人本就是来送人情的，哪里还会理会这些。

安西新军的第一次出征，就这样波澜不惊的结束了。

这一战可以说赢得太过简单，原本合练的战术根本就没有使用的机会，全部都是用硬弩杀敌，士卒们背上的短矛甚至一根都没有投出。

马璘心里略有遗憾，不过也没有什么。安西汉民越来越多，数量却终究远逊诸胡，每一个汉家儿郎的性命，对于他而言都是宝贵的。

大军班师返回疏勒城，半道上便遇到了大批的突厥人。一问之下，原来这都是哥舒部落的人。

他们得到了族长的传讯，正要返回葱岭山麓草原的牧场。不少哥舒部突厥人直接向着大军跪了下来，连声叩谢安西军的恩德。

到了疏勒城外，其他的五俟斤部落的牧民们正在等待着。他们从先离开的哥舒部牧人那里，隐隐也知道了黑衣贼覆灭的消息，只是有些不敢相信，

所以不敢离城太远。直到亲眼见到了大军的归来，上来询问过之后，牧民们这才爆发出高声的欢呼，骑着战马围着大军来回奔驰。

这些马背上的汉子一个个身强体壮弓马娴熟，却没有和强敌作战的勇气。马璘对于这些家伙也是有些无语，不过他明白草原蛮族和汉民族过分接近，终究会成为这个样子。

欢呼声中，牧人们拆解帐篷赶着羊马离开了疏勒城，一队队踏上了返回家园的归途。只要大唐还在，安西军还在，他们就能安安稳稳地活下去，活得像汉民那般平安，直到彻底的融入汉民族之中。

虽是击败了强敌，可还有大量的事情要做。从疏勒直至别迭里烽燧，沿途的烽燧马铺都被黑衣兵破坏，自然是需要重新整修部署。这些事情都归白孝德负责，用不着马璘插手。

得知大军获胜归来的消息，疏勒城内一片欢腾。来城内躲避战乱的汉民们念叨着马璘将军的名字，把疏勒镇酒肆内的美酒喝干了，才一群群的返回各地军屯田庄。

大军在疏勒镇驻扎下来，准备好好地休息了一下。从安西一路赶来，每天二百多里的行军速度，虽然都是最健壮的士卒，可也是感到极为疲累。眼

下已无战事，自然是要好好地歇息歇息。

三天之后，马璘离开军营，带着高芊芊来到了疏勒城最出名的一家女肆。

这里胡女的胡旋舞是最有名的，葡萄酒也是最好的。当然女娘的容貌，那也是一等一的好。这本就是疏勒城最大的销金窟，往来此地的，大都是富有的胡商。

对于哥舒重元选择的这个见面的地点，马璘极为满意。因为这样的地方，边令诚是绝对不肯跟着的。

……

高芊芊坐在马璘身边，看着周围豪奢的布置，显得极为好奇。不过当两个轻纱之下什么都没有的波斯少女走出来，扭动着腰肢开始跳舞的时候，她的脸色终究是变了。

特别是见到马璘的目光一瞬不瞬的盯着两位波斯少女，高芊芊的脸色更加不好看，也有些后悔为何自己一定要跟来了。

哥舒重元向马璘见礼完毕，从怀里掏出来一个盒子，恭敬地递给马璘。

马璘打开一看，盒子里有着几件玉器，看上去挺好看的。能够让哥舒重元当做礼物，定然是价值

不菲，应该就是于阗出产的。从颜色上看，应该是古物，至于别的，马璘还完全看不出来。

高芊芊接过来，一件件拿在手里赏玩，道："这些东西，至少值二十万缗钱呢。老头，你还挺有钱的。"

哥舒重元呵呵一笑："大小姐眼光不错。二十万缗钱，算是我哥舒部落劳军之资，还望将军大人笑纳。"

马璘摆了摆手笑道："族长太客气了。剪凶除恶，护卫安西百姓，本就是本将军分内之事。哥舒部也是安西百姓，保护你们是我的责任，我怎能收你们的东西。"

哥舒重元笑道："些许敬意，将军一定要收下。老夫虽老，可并不糊涂，若非是将军大人照顾我哥舒部落，我们怎能夺回那么多羊马。更何况还有那么多女人和孩童，我哥舒部丁口一下增长近万，全都是拜将军大人所赐。这样的厚恩，我哥舒部岂能不有所报偿？这点心意算不得什么，以后只要大人召唤，我哥舒部上下万死不辞！"

"如此我就不客气了。"马璘笑着点头，让高芊芊收起了。

他本就是一句客套话，哥舒重元既然拿出来

了，就算是想收回去也不可能了。二十万缗钱，足以支付这次的赏赐，还能剩余十万缗钱。

至于哥舒重元表露的忠心，他倒是不如何看重。并非是不相信哥舒重元的话，而是哥舒部今天的表现，已经让他看清楚了他们的战力。

“大人放心收着便是。其实这次我哥舒部从大人手里所得，远远不止二十万缗钱的价值。”

哥舒重元指着两位正在蛇一般扭动身躯的波斯少女，笑道，“这一间女肆，其实便是我哥舒部落的产业。这两个丫头，昨天被我带来，每人已经是进账一千缗钱了。这样的波斯丫头，老夫挑选了几十个带过来，仅仅这第一夜的夜度钱，便能赚上几万缗钱！以后细水长流，进账也是极快。”

马璘嘴角一阵抽搐，再看那两个波斯少女，小脸上隐隐有着恐惧之色，行动间果然是有些蹒跚，显然是初经人事。

他实在是不知道，哥舒部落居然暗地里有着这等生意。三天前才掠走波斯人的妇孺，三天后就带到女肆挣钱了。

高芊芊啐了一口，瞪着哥舒重元道：“老头，这些丫头本该全都是我家的才是。就算你拿他们赚钱，也该分我家几成，你说是么？”

第七十九章喜讯

哥舒重元笑道："大小姐说得是。这些丫头本该都是将军家的财产，如今却是便宜了我哥舒部落了。这样的生意，正该分给将军大人几成。别的波斯丫头都在后面，还未与客人见过面，都是最鲜嫩的，将军大人若是有意，可去选捡几个。"

马璘见高芊芊瞪了过来，连忙摆了摆手，岔开话题道："这个先不说，族长可知这些黑衣贼都是信奉胡大的，这么多人进了哥舒部，若是还信奉胡大，可是一个大问题。这个问题不解决，将来就是祸患。说实在的，我原本是以为你们会把所有的波斯人赶尽杀绝的。"

哥舒重元呵呵一笑："不过是些妇人和孩子，能有什么祸患。不瞒将军大人，老夫对于黑衣贼还是有所了解的。在黑衣贼的部族里，妇人和孩子依附男人，真正虔诚的是那些男人们，妇人和孩子们根本就不了解摩柯末的教义，哪里谈得上什么信仰。我们突厥人有的是法子让仇人的妇人和孩子效忠我们，这个将军大人不用担心，三年之后，这些人将彻底忘记胡大是谁！"

马璘抽了抽嘴角，不由想起和木坤的三年之

约。那般立约是为了哄骗边令诚的，也不知道这个死太监发现了没有。

中官掣肘的麻烦，他这一次是深深的感受到了。边令诚品级不高，却让他无法随心所欲。马璘只希望这次回到安西之后，这个家伙早点儿离开。

“既是如此，那就这样吧。族长大人一定要记着今日的话，若是无法解决这个问题，将来本将军就要去哥舒部杀人了。”

“将军大人放心，老夫说到做到。”

“喂！下面我们该谈谈分成的事了吧！”高芊芊瞪着哥舒重元道，“这些波斯女子带来的收益，你准备分给我家几成？”

“五成可好？”哥舒重元笑道。

“可以。”高芊芊点头。

“五成收益，每年这个时候交割一次。将军大人，要不要老夫立个字据？”

马璘摆了摆手：“算了，我岂能信不过族长。”

毕竟是皮肉生意，说起来不太好听。他可是要主边安西的人，若是让人知道他在这种生意里抽成，不免又横生枝节。

“现在让那些波斯丫头出来，将军大人挑选几

个？”哥舒重元问道，“都是老夫亲自选捡过的，在胡女里也是出挑儿的，将军大人看上哪个，带走便是。”

马璘见高芊芊又瞪起眼睛，笑着摆了摆手。

关中汉子马璘留下的侍妾个个年轻貌美，若是要享受尽够用的了，何况还有高芊芊这样的贴心之人。若是因此事惹恼了高芊芊，未免是得不偿失。

……

离了女肆，高芊芊道：“马璘大哥，原本我是想让那老头分六成收益给我们的。”

“那你为何不说？”马璘笑道。

高芊芊道：“他叫哥舒重元，那应该和前安西副都护哥舒道元是兄弟一辈的了，算起来是哥舒翰的叔叔辈。哥舒翰如今圣眷正隆，马璘大哥这次故意卖给哥舒部人情，显然是有结交他的意思。我若是过分逼迫他的族人，未免会伤了两家的和气。”

“真是个聪明的丫头。”马璘伸出手来揉了揉高芊芊的小脑瓜，“能够娶你，是我一辈子的福气。”

高芊芊小脸微红，娇嗔的白了马璘一眼，又道：“马璘大哥，这次得的二十万缗钱，一半留给咱们家，不要全部给段君子，成么？”

“不成。”马璘毫不犹豫。

“我就知道！”高芊芊悻悻地道，“不给我就算了。总有一天，我要把这些钱全部从段君子手里赚回来！”

“嗯，一定能，我相信你。”马璘笑道。

“快些班师吧，我还要去和康家的人建造纸作坊呢！”

马璘看着这个消瘦的丫头，心中感动，却不知道说什么好。

只希望朝廷的旨意能早点儿下来，等到下来之后，早点儿去长安找高仙芝提亲，早日将她娶进家门。只有这样，才能不辜负她的一番情意。

“终焉死偃师，曾作司空否？”握着高芊芊的小手，马璘忽然轻声吟诵道。

“什么？”高芊芊问道。

“没什么。”马璘摇了摇头。

他卖人情给哥舒部落，并非是有心结交哥舒翰，而是站在一个千年后来者的身份上，对于哥舒翰还有些敬仰。

至于安史之乱中哥舒翰大节有亏，为偷生归降安禄山之事，由于哥舒翰死于安庆绪之手，他是否想要有所作为，还是真心投降，谁也不得而知。

这两年，正是哥舒翰建功立业的时候。由于他在河源不断取胜，吐蕃人根本无暇西顾，安西四镇这才这般平静。

高芊芊见马璘不想说，哦了一声，也就不再追问。

又在疏勒镇驻扎了两日，安西新军再次开拔，返回龟兹驻地。

一路上依旧是依照平日里的训练，斥候放出百里，晓行夜宿，扎营之时挖掘壕沟竖立营寨，一切都和战时没有任何差别。十日之后，顺利赶回了安西。

大军在城外军营驻扎，马璘与封常清则是入城去大都护府，拜见王正见缴纳军令。

大破黑衣贼的消息，早已经由沿路马铺驼铺以最快的速度传到了安西，王正见早就知道了这件事情。见到马璘和封常清，王正见极为高兴，疲惫的神色一扫而空。

“杀敌两万，不伤一人！仁杰，封二，这般的战斗，老夫可是从未听说过。”王正见看着马璘二人，开心大笑。

“若无都护大人信赖，我二人也无法成功。”马璘恭敬道。

封常清道：“新军是仁杰训练的，我只是帮帮忙罢了。这次的功劳，都是仁杰的。”

“若无大夫帮忙，我这新军可建不起来。这次取胜全靠弩阵，我现在可无法制造硬弩。”

“好了好了，你们不要谦让了。”王正见咳了一声，笑道，“仁杰，你这次再立大功，这是一喜。眼下你还有一喜，可以说是双喜临门啊。”

“何喜之有？”

王正见呵呵笑道：“朝廷对你的封赏，已经下来了。传旨的中官正在路上，已经到了交河郡。打前站的使者已到了安西，让我们早作准备。仁杰，你就要封侯了，可不是大喜么！”

马璘听了，嘴角不由得现出一丝笑意。

边令诚断定他的功劳必定能封侯，封侯估计问题不大。不仅是他带回了几千汉家儿郎，另外还有齐亚德和并.波悉林的首级。

当初关中汉子马璘为了敷衍高芊芊，曾说过封侯之后就娶她过门。这句话对他而言，已经变成了沉甸甸的誓言。

封侯之后，便要派人去长安高大将军府上提亲。只要高大将军愿意，这丫头便可成为自己的妻子。

封常清和高仙芝亲厚，高芊芊便如同是他的侄女，他也是听高芊芊说过这件事的。他明白马璘的心思，笑道："仁杰，等到天使到来之后，老夫愿意为你走一趟长安，去和将军说一说你和芊芊的事情。说起来很久没见将军了，老夫还真是有些想念。"

马璘大喜，连忙道："如此多谢大夫。大夫若能玉成，马璘终生感激不尽。"

"不用感激我，只要你好好对芊芊这丫头就行。这丫头心高气傲，偏偏就对你那般痴情。以后不要那样浪荡了，知道么？"

马璘连忙点头。得妻如此，夫复何求？前世的他本就不是浪荡之人，今后为了高芊芊不再浮浪，他也是心甘情愿。

王正见呵呵大笑道："若能抱得美人归，仁杰你可就是三喜临门了啊。芊芊这丫头的厉害，老夫这几个月也是见识过了。如今马家商行在龟兹市上，隐隐然已经要成为第一大商行了。这么厉害的丫头，你可要好好珍惜才是。"

马璘眉开眼笑，连忙点头。这个消息，他已经迫不及待的想要告诉高芊芊了。想到高芊芊开心的样子，他便是极为兴奋。

“也快三十岁的人了，还没个稳重的样子。要是大将军看到你这样，可未必愿意把芊芊许给你。”封常清皱眉道。

王正见呵呵一笑道：“封二，你可别吓他。现在谁要敢说不让芊芊那丫头嫁他，老夫相信他马上就要动刀子玩命。仁杰，你去吧！军务上的事情，咱们改日再说！”

马璘大笑，向着王正见躬身一礼，便是跑出了大都护府。

大都护府不远处，正是高芊芊选定的造纸作坊的地址。由于这里刚开始拆迁她就跟着马璘去了疏勒，这个地方也暂时停工了。高芊芊到了军营之后，并没有返回田庄，而是直接来到这里。

马璘到时，高芊芊正叉着小蛮腰，大声的责骂身前几十个短衣汉子。听话里的意思，无非是这些人是猪脑袋，就不知道自己慢慢干，白白浪费了这二十来天时间云云。

马璘策马从高芊芊身边驰过，大笑着一把把高芊芊拽上了战马，不由分说按在身前，便径直向城外冲去。

“继续干吧，莫要惹大小姐再生气。这二十来天的工钱，本将军双倍给你们！”

短衣汉子们听了，大声的欢呼起来，马璘却已经是去得远了。

“凭什么给他们双倍工钱，他们可是歇了这么多天什么没干！”高芊芊扭着身子大声抗议道。

马璘呵呵一笑，蛮横地把高芊芊揽入怀里，道：“有个好消息，你要不要知道？”

第八十章封侯

“什么好消息？”高芊芊问道。

马璘把高芊芊揽得更紧，凑在她耳边说了两句。明眸少女脸上现出惊喜之色，忽又霞飞双颊，小脸宛若花朵一般的娇艳。

轻骑快马出了龟兹城，沿着思浑河畔一路疾驰，嗅着身前少女淡淡的发香，马璘的心里极为宁静。

这时已经是天宝十一年的六月了，胡杨红柳都已长出新的叶子。在思浑河畔的胡杨林中，战马缓缓放慢了脚步。

高芊芊已是鬓发散乱，勉力把马璘的大手推开，从战马背上跳了下来，狠狠地白了马璘一眼，嗔道：“马璘大哥！说好了不许逾礼的。”

马璘呵呵一笑，有些不舍的下了马，依然感觉指尖滑腻异常。

高芊芊整理好衣衫，小脸上满是绯色。刚才被马璘上下其手，她羞也要羞死了。

“等人家过门再说都不行么！马璘大哥，你坏死了！”

马璘微笑着把高芊芊再次揽入怀里，大手却没

有伸入小丫头的衣衫之下。高芊芊长出了口气，轻轻依偎在马璘的怀里，呢喃道：“马璘大哥，你就要封侯了，人家也很高兴啊。等你娶了人家过门，还不都是你的。”

马璘点头微笑。

既是此生注定要娶妻生子，高芊芊可能就是最好的选择了。因为前世的遭遇，原本以为心已冰冷，哪料到会有这样一个明眸皓齿的美丽少女不知不觉间走进他的内心深处。

……

正所谓人逢喜事精神爽，等待中官到达安西的日子里，高芊芊的小脸上永远都溢满了笑意，走起路来都带着一阵风。

她如今更加的不肯闲着，短短几天的时间，她已经是在大都护府外把生产澄心堂纸的造纸作坊给建了起来，康百万家的人手则是直接进入纸坊，开始生产。

原料由马家商行负责收购，生产的事情自是康家纸坊负责。销售上同样是由高芊芊来做，她为了这桩生意已经是专门组建了一个一百多头骆驼的驼队，准备把纸张直接运到长安去。

这几日高芊芊虽然辛劳，却不再是不修边幅的

样子，每次出门也都会特意梳妆打扮一番。她本就容貌极美，小小的修饰之下，便给人一种惊艳的感觉。

左右军营无事，这些日子马璘便好好地陪着她，看着她把马家的一切都打理得井井有条。有着马璘的陪伴，高芊芊的脸上永远都有着笑意。

又过了十天时间，传旨的中官终于是到了安西。

王正见派亲兵来到田庄，请马璘去大都护府接旨，高芊芊把马璘送到田庄外，亲手为马璘整理了衣袍，这才挥手送别。

到了大都护府，封常清边令诚都已到了。来传旨的中官名叫李庄，三十余岁，名字不见于史册，见到马璘来了，立马大笑道："侯爷，恭喜恭喜！"

听这话，马璘知道自己当真是被封侯了，连忙笑着道："天使远来辛苦，既到了安西，定要陪天使多喝几杯。"

"好说！好说！等某家先宣读旨意吧！"李庄笑道，也是把圣旨给拿了出来。

王正见在亲兵的搀扶下连忙跪倒，封常清和马璘也一同跪了下来。

圣旨骈四俪六，文采飞扬，却是极为精炼，很快李庄就宣读完毕。

作为击破大食的第一功臣，原左金吾卫将军同正马璘因功被封为左屯卫大将军，扶风郡侯，实封二百户，加御史大夫，留安西协助节度使王正见办理事务。

左屯卫大将军只是虚衔，御史大夫也算是高位，同样是虚的。这是边军主将惯常的封号，别没有甚么出奇的。最重要的，自然还是扶风郡侯的爵位。

安西宿将封常清也因功加御史大夫，封大夫的称号终于是实至名归了。

报捷奏章是封常清写的，具体写的什么马璘并不清楚。不过看样子，封常清还是分去了一部分功劳，不然也不可能因功而加御史大夫。

这本没什么，封常清虽为了安西汉民鞠躬尽瘁，可毕竟也是名利场中人。他这样做，马璘也并不意外。封常清升官，马璘其实是乐见其成的。

其他的还有射杀齐亚德和并.波悉林的李正德被封为高昌县子，辅佐马璘带大军从河中返回的世家子杜环则是被封为蓝田县子。除了这些之外，还从内库出钱帛十万缗以劳军。

旨意的最后，却是大出马璘预料。天子居然在制书中责马璘为人浮浪，年近三十而不成家立业，以御史中丞、兵部侍郎兼剑南节度使杨国忠之女赐婚马璘云云。

李庄宣旨完毕，众人叩首谢恩站起身来。

王正见和封常清都看着马璘，脸上有着忧虑之色，马璘的神色却是极为淡然。

李庄办完了主要的差事，便要众人与他一起去交割劳军的钱帛。这次十万缗劳军之资，铜钱丝帛各占一半。众人去看了一下，丝帛都是长安府库里不知堆积了多少年的，铜钱都是新的，却一枚正经八百的武德年间铸造开元通宝也无，竟然全都是江淮一带富商们铸造的劣质私钱。

众人看到这些，哪里还不知道这里面有什么猫腻？不过谁都没有说破。

对于边令诚而言是事不关己，王正见和封常清这些边军老将则是早已习惯了这些。

至于马璘，十万缗钱放在长安算是大数，放在安西却根本就不算什么。龟兹城里几十家大胡商，谁家还没个十万缗钱的资本。至于马璘自己这里，另立的府库虽然流水一般的花钱出去，可也不至于在乎这点儿钱财。

十万缗钱帛用来劳军，自然都是要全部发到健儿们手里。不过发放的自然不会是这些，而是真正上好的铜钱和丝帛。吃亏自然吃吃亏些，马璘本来也没指望能从长安得到太多。反正最好得到好处的是安西健儿，吃点亏自然是无所谓。

李庄见安西众将都无异议，也就放下心来。他原本还准备了一套说辞要向众人解释，现在看来倒是不必了。这一笔封赏从内库出来时还都是十足十的，只是经过层层盘剥，他能送到安西的也就是这样了。能落到他手里的不过几百缗钱开元通宝，这已经是他入宫以来进项最大的一次了。

铜币丝帛运进了安西府库，王正见在大都护府摆下酒宴，为天使李庄接风洗尘，同时恭贺马璘封扶风郡侯。封常清只略略饮了两杯，便推脱有事，当先离开。

王正见身体本就不好，也只喝了几杯，便告罪离开宴席，只留下了马璘和李庄二人。老将军的意思马璘明白，他是知道马璘肯定有话想问李庄，这才特提前离席。

略略交谈了几句，马璘便明白这个李庄在宫内并没什么根基，能够得到这次的差事，也是与他没有根基有关。马璘把一个锦盒放到李庄的面前，李

庄打开一看，立马就是笑逐颜开，笑道：“多谢侯爷赏赐。侯爷有什么想知道的，某家定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锦盒里的礼物还是高芊芊为他准备的，价值超过三千缗钱，这个李庄常在宫中，看来也是个识货之人。见李庄把锦盒收入袖笼之内，马璘笑道：“也没有什么，就是想问几句闲话。天使自长安来，未知这赐婚旨意却是何故？赏功之时赐婚，这等制书倒也少见。”

李庄呵呵笑道：“杨中丞大人小女养在深闺，自是无人见过。不过既是杨家之人，想来样貌是错不了的，某家只知这丫头年方十四，赐婚之事听说是贵妃和圣上提起的。”

马璘笑了笑，又把一块于阗古玉从桌下放到李庄手里，道：“此事于我事关重大，还望天使能多说一些。”

李庄把古玉拿到手里，自觉温润异常，知道是不可多得的宝贝，心中大喜，连忙收了起来。

这个时候，他才终于是向马璘详细的讲了下长安目前的状况，以及为何有赐婚这回事。

原来马璘建功的奏章到达长安之时，尚书左仆射、晋国公李林甫和御史中丞、兵部侍郎杨国忠正

斗得不可开交。安禄山逼迫归降大唐的同罗酋长、朔方节度副使李献忠为先锋攻打契丹，想要报去年天门岭之败一箭之仇，李献忠不愿奉命，结果攻破府库抢掠物资叛走漠北。因李林甫遥领朔方节度使一职，杨国忠便趁机向李林甫发难，要逼迫李林甫辞去朔方节度使的职位，因为此事，李林甫和杨国忠已经是彻底翻脸。

之后又有京兆尹、户部侍郎王鉷谋反一事，和长安市上私钱泛滥一事，杨国忠和李林甫两度交锋，居然都是杨国忠取得胜利，搞得李林甫极为郁闷。不过李林甫终究是为相多年，虽然受些挫折，却依然是深得天子信任。

这一次马璘在河中建立的功劳，对于焦头烂额的李林甫来说是一个极大的喜讯。李林甫兼着安西大都护府的大都护，高仙芝兵败怛罗斯，他身为大都护自然是脱不了干系；而如今安西军在河中反败为胜，阵斩了大食人的将军和元帅，对于李林甫这个安西大都护来说，不惟是起到了稳定安西局势的作用，更是一件极为荣耀的事情。

按照李林甫的意思，本来是想要封马璘为扶风郡公的。这些年虽然朝中重臣吝惜爵位，却终究有安禄山以军功封王的先例在前，再加上这是天宝十

年三次大败后的第一场胜利，马璘又是汉将，且是显宦之后，因此朝臣们普遍都认可李林甫的意见。

而作为李林甫的政敌，杨国忠自然就跳出来反对。这个时候他已能在朝堂上和李林甫分庭抗礼了，正是因为杨国忠的坚持，封赏马璘的爵位才由扶风郡公降为了扶风郡侯。

这件事情定了下来后，本来李庄带着旨意，离开开远门几十里了，却又被追了回去。然后圣旨居然是改了，马璘扶风郡侯的爵位不变，却多了一件事就是赐婚，以杨国忠的小女，赐婚给马璘这位新出炉的扶风郡侯。

第八十一章杀机

听说赐婚并非是杨国忠的意愿，而是当今贵妃的意思。杨国忠的权势依赖贵妃，对于贵妃的意见自是只能听从。

李庄第二次带着圣旨出开远门的时候，听说杨家已经派人去买回了马家在长安的老宅，要好好地装修一番，作为新晋左屯卫大将军、扶风侯马璘的宅邸了。

看在那块古玉的份上，李庄也算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能把话说到这份儿上，他自己也是冒着风险的。马璘谢过了李庄，又陪着李庄喝了几杯之后，便即告辞而去。

自大都护府打马一路飞驰，很快就到了田庄之外。

高芊芊正在田庄门口，座下一匹健马，马背上有着干粮水袋包裹诸物。小丫头今日一身劲装，看上去英姿飒爽别有一番风采。

见到高芊芊这个样子，马璘明白封常清应是已经来过了。高芊芊向来是叫封常清叔父的，封常清对她也是视若己出，发生了这样的大事情，哪能不亲自来告诉她。

见这丫头摆出一副远行的架势，马璘策马走近笑道：“芊芊，你这是要去哪里？”

高芊芊白了马璘一眼，哼道：“我要去长安，你别拦着我！”

“去长安做什么？”

“我要去杨国忠家，把那个小贱人给杀了！”高芊芊手腕一翻，亮出了一把雪亮的短刀，气哼哼地道。

马璘笑了：“是去杀人啊。本来我还以为你要去长安找大将军哭鼻子呢。”

高芊芊皱了皱小鼻子：“我才不会哭！马璘大哥，你说过这辈子只会娶我，谁阻挡咱们，你就要杀了他！这话还算不算？”

“算，当然算了！”马璘笑道。

“那我走啦！杀了那个小贱人，我就回安西来找你！”

马璘呵呵一笑，这才是他所认识的高芊芊。也只有这样的女子，才适合做他马璘的妻子。

见高芊芊就要打马离开，马璘连忙一把拉住马缰。开玩笑，杨国忠家哪里是那么好进的？要真的去杨国忠家玩游侠儿那一套，肯定是只能竖着进去横着出来。

“马璘大哥，你是要阻拦我么？”高芊芊小脸一沉，“我听说杨家的女人个个都很漂亮，你是不是心疼你那个没过门的妻子了？”

“哪里的话！我没过门的妻子便是你，其他人谁都不是。”马璘笑道，“不过你是我的妻子，自然是该我来保护你。杀人这种事情，交给我做就好，哪里用得着你出手！”

高芊芊想了一下，点了点头道：“那好吧，杀小贱人的事情就交给你了，我反正也忙得很，生意上还有一大堆事呢。”

马璘笑着点头。

幸亏是高芊芊这样的奇女子，要是别的女子遇到这样的事情，恐怕早就觉得天塌下来了。高芊芊天不怕地不怕，也懂得主动争取她想要的幸福，在这个时代绝对是极为罕见的存在。

赐婚的事情，马璘就当是一个笑话。杨国忠不愿意，老子还不愿意呢。他要娶的人便只是高芊芊，哪怕为她放弃一切也不在乎。

已经死过一次的人了，连生死都可以不在乎，别的哪还有什么好怕的。最多放弃主边安西的计划，陪着高芊芊一起当游侠儿，没什么大不了的。

当然如果不用这样做，自然是最好。河中之地

他太想为汉民族取来了，因为这件事放弃了实在是有些可惜。

为了主边安西的计划，为了和高芊芊的将来，有些人少不得就必须要牺牲一下。

……

高芊芊把杀死杨家小贱人的任务交给了马璘，便放心地回到了田庄之内，开始打理马家商行大大小小的事务。马璘则是独自策马去了新的马家庄子，径直去到了后院。

原来的田庄已经成了作坊的聚集地，早已住不成了，这个新的庄子后院里住的都是马璘的侍妾。

自马璘从河中返回算起，在高芊芊的分配之下，她们每个人都曾为马璘侍寝。如今见到马璘来了，自然是一个个从小院里走出，一个个一脸殷切的看着马璘，各种语音都在马璘耳边响起。

面对着这些莺莺燕燕，马璘实在是一个头两个大。与别家的侍妾不同，她们根本就不畏惧马璘这个主人，没有高芊芊在这里镇着，场面完全就是一片混乱。

马璘并非是无情之人，然而这么多侍妾于他而言实在是太多了些。马璘等她们停下来，直接告诉她们他已经封侯，在长安有了一座府邸，不久之后

就要和她们一起回长安那个花花世界享受，过几天先送她们去长安府邸里等着。

马璘所说的话，女人们哪里会怀疑一星半点儿。知道自家的男人封侯，女人们皆是极为兴奋，不由得又是叽叽喳喳的围着马璘说个不停。

三十多个侍妾以胡女为主，哪个不向往长安城的花花世界。仅有的几个汉家女儿，也都是西州小门小户家的女儿，同样是对于传说中的长安城极为向往。如今听说夫君就要带她们去长安城享福了，哪个能不开心。

马璘看了一下，康青青和那几个粟特侍妾并没有出来迎接他。心中略有不满，不过却也没多说什么，挥手令这些美丽的女子各自回去准备，马璘便大步走向了康青青所住的小院。

推开院门，迎面便是一片花的海洋。康青青和那几位粟特侍妾并没有在祆祠前叩拜，而是在花丛之中忙碌着。见到马璘出现，康青青脸上现出乖巧的笑意，快步迎了上来。

“夫君，你来了！”清脆稚嫩的声音，完全听不出一丝虚假。

马璘看着满目的红色花朵，嘴角一阵抽搐。当初可是把这丫头脱光了搜检过几次的，也不知道她

把罂粟种子藏在哪里。

的效用，显然没有康青青想的那么厉害。当初她被封常清抓住，在封常清饭里放过数次，当初倒是有些效果，不过几个月过去了，封常清忙着帮马璘整军，已经完全摆脱了那种状态。

几位粟特侍妾也含笑过来见礼，一个个脸色极为宁静。她们如今忙着侍奉光明神，对于侍奉马璘却已经没什么想法了。马璘从她们的眼中看到的只是尊敬，却没有别的女子眼里那种深重的渴望。

那些跟着康青青一起被抓来的粟特少女们，正恭敬地跪在祆祠的圣火之前。马璘摆了摆手，示意几个粟特侍妾都自去祭拜，然后便拉着康青青的小手进了花丛深处。

拉着康青青在罂粟从里坐下，康青青小脸上现出紧张之色，脆声道："你……不是想要违反承诺吧？"

"毛都没长的小丫头片子，哪个稀罕你！"马璘撇了撇嘴。

康青青松了一口气，挣脱马璘的大手，看着马璘身下心疼地道："你坐断了我七根神药。"

"你要不听我的话，所有的神药我都给你拔了。"

“你是青青的夫君，青青最听话了。”康青青连忙低眉顺眼，装出一副乖巧的样子。

马璘失笑，这丫头伪装的本事还没有拉下。

从怀里拿出那块令牌，在康青青眼前晃一晃，马璘道：“你父亲说过，有这块令牌，你们都要听从我的指令。”

康青青看了一下，点头道：“只要你不欺负我，别的我都可以听你的。”

马璘把令牌收入怀里，笑道：“敢杀人么？”

“杀人？杀谁？”康青青问道，清澈如泉的眼眸里现出一丝兴奋之色。

“一个小姑娘，可能比你要大一两岁吧。”

康青青皱了皱眉头：“她得罪过你么？”

“她想嫁给我，你说算不算得罪我。”

康青青想了一下，道：“那她一定很难看。”

“样子我还没见过，不过难看不难看，那都是一样的。”马璘淡笑道，“她在长安，你去帮我杀了她。你的这些神药，我保证好好的。杀了她之后，那些神药的种子，我也可以还给你。”

“去长安杀人么？好啊！”康青青立马就兴奋起来，似乎不是让她去杀人，而是让她去郊游。

马璘笑了笑。康青青差点儿杀死过他，以这小

丫头的手段，应该没什么问题。
　　当下马璘也跟康青青详细的讲了一下，她将会和马璘别的侍妾们一起，带着她的那些姐妹们一同前往长安，入住马璘在长安的府邸。至于下面的事情，都要靠她自己来解决。马璘手上拿着的，是祆教的圣物，所以马璘的命令，她只能听从。
　　安排好这一切，马璘放下一桩心事，心里立马畅快了许多。出了康青青的小院，又有不甘心放过马璘的几个小美人儿围了过来，说是要离开了，舍不得马璘云云。
　　马璘如何不明白几人心之所想？兴之所至也就带着几人同回卧房，大被同眠好好地荒唐了一番。
　　原本是准备戒了，可属于关中汉子马璘的本能太强，事了看着床榻上玉体横陈心满意足的几个小美女，回想起前世的自己，马璘也是觉得极为不可思议。
　　这些丫头最大的也不到二十岁，正是花朵一般的年纪。因为和关中汉子马璘的纠葛，她们这么多人都到了这里，只能是分享一个男人。而以后，这唯一的一个男人也将不再属于她们了。
　　既然决定和高芊芊好好厮守一世，哪能放纵自己永远这般荒唐下去。心中纵然是有太多的不舍，

也只能是强自忍耐了。

第八十二章马璘的坚持

虽是封了侯，却没有被内调，依旧是留在了安西，对于这个结果，马璘很是满意。

长安就是一个烂泥潭，进去之后便拔不出来。在安西他便是一方诸侯，到了冠盖满京华的长安，他便只是个小小的侯爷，哪里能像在这里这般松快。

何况数年之后便是渔阳鼙鼓，若是到了长安什么都做不了，只能是徒叹奈何。现在身在安西，手握数万百战之兵，自可从容准备。

两京兵多，却都不堪用。在原本的历史上，安史之乱中先后掌兵的高仙芝、封常清、哥舒翰可都是百战名将，然而却也抵挡不了安禄山的河朔劲旅。安西兵才是天下兵锋之最，而且以后将会越来越强悍，唯有依靠手里的安西军，才能制衡安禄山。

要踏足河中，中原便绝不能乱。中原一乱，吐蕃占据瓜沙截断道路，安西就成了飞地，纵然是局面再好，也无法支撑下去。

李林甫今年就要死了，杨国忠眼看着就要上位。眼下居然就莫名其妙的成了杨国忠的女婿，虽

然杨国忠和自己都不乐意，不过这个身份在这个时候勉强也算是一个优势。不想抱杨国忠的大腿，这根大腿却自己送上门来，想要不报都不成……

正思索着，身边一位汉家女儿小脸上满是微羞的笑意，伸出小手到他两腿之间轻轻握住，星眸里满是渴望。

自己送上门来的，好好享受便是，马璘微笑着翻身而起，便把身无寸缕的小美人儿狠狠地压在了身下。

床榻之上，便有不堪入耳的声音响起。几位侍妾都睁开眼睛，一脸羞涩的看着自己的男人大展雄风。

数次攀上巅峰，最后一泄如注之后，顿觉神清气爽。马璘明白，这便是最后的荒唐了。送走几位侍妾，他便是离开了马家庄子，来到军营之内。

李正德和杜环听说了各自的封爵，都是极为高兴。虽然只是县子，可都是实封，已经是非常不错了。

段秀实虽然没有多说，眼中的失落还是显而易见的。他和李嗣业保全数千汉家儿郎退回安西，避免了安西军全军覆没的下场，同样是大功劳，却是什么也没得到，甚至功劳也只能被永远埋没。

马璘知道他的不甘，可也没有办法，谁让他的功劳无法宣诸于口呢。有唐一代朝臣极为忌讳给武将封爵，除了立国之初对开国功臣大肆封爵之外，便是在安史之乱爆发后封赏所谓的中兴之臣了。开元天宝年间立功者众，被封爵的人却不多。安禄山能被封为郡王，靠的非是功劳，而是天子特别的宠信。

“成公，安西四战之地，建功立业总是有机会的。我为主将，定不会让成公的功劳再被埋没。这次我们击破黑衣贼便是大功一件，奏章早已发往长安，说不定这次成公就能如愿。”

被马璘说穿心事，段秀实也是有些尴尬，点了点头没有说话。

马璘知道他的为人，封爵不封爵都是一样尽心竭力，也就不再多说。

三人封爵的消息在军中传开，健儿们自是一片欢呼，军营内大开筵席，共同庆祝主将获得的荣耀。

这件事情在安西也是一个大事件，很快整个龟兹城都知道了。马璘获得封爵，那是实至名归，以他如今在安西的人望，能够成为郡侯自然是人人高兴。

一切尘埃落定，安西宿将们也都没了别的心思。等到马璘再次回到庄子之中，李嗣业等一众安西宿将早已到了，一个个带着厚礼前来恭喜马璘升官进爵。

这是喜事，自然是一醉方休。在田庄内找个距离作坊最远的地方摆下宴席，马璘和诸位老将也是喝了个痛快。

高芊芊依然是以女主人的身份招呼众人，小脸上的神色极为淡然。老将们却都知晓了圣旨的内容，知道马璘被天子赐婚这件事，见到高芊芊这个样子都觉得有些古怪，可终究是没人敢说破。

酒足饭饱之后，众将拿着高芊芊精心准备的回礼离去。高芊芊自去作坊内忙碌，马璘却是被七伯叫住了。

“少爷，芊芊这丫头是不错，可现在你被圣上赐婚，她还在咱们家怕是就不合适了。她是高大将军的女儿，断然是不会做妾的。若是还在咱们家，风言风语传到长安去，对咱们马家可没什么好处。”

看着一脸愁容的老人，马璘笑了笑：“七伯，你是让我赶芊芊走么？”

七伯叹息道：“芊芊这丫头我是真喜欢，本来

准备着少爷你封爵的事情下来就去长安提亲的，眼下却出了这档子事。少爷，圣命难违啊。这么多年没回过长安，可在安西也听说如今杨氏权势熏天，这是圣上赐婚的，女方又是杨家，咱家能有什么办法。芊芊这丫头还留在咱家，对咱家对高大将军家怕是都没好处。”

“七伯，如果我说我非芊芊不娶呢？”马璘笑道。

七伯惊道：“这是什么话！天子金口玉言，一言九鼎，谁敢违抗！漫说这次是赐婚杨氏女，就算是让你尚公主你也得认了！少爷，扶风马氏一族全指着你光宗耀祖呢，我知道你心疼芊芊丫头，可也不能儿戏！”

“七伯，这件事情不用说了。我只会迎娶高芊芊，不可能迎娶那个没见过面的杨氏女。芊芊是我没过门的妻子，以后家里的事情依旧是她掌管。至于其他的事情，我自会处理，你老人家就不要多操心了。”

七伯急道：“少爷，这怎么能行！你这是要抗旨么？这可不成！”

见老人家真的急了，马璘笑道：“抗旨这种蠢事，我自然不会去做。七伯你放心吧，这件事情我

会处理妥当的，你老人家好好颐养天年就好，马家的下一代，我和芊芊的子嗣，你老人家一定能看到的。”

“唉！唉！这是怎么说的！少爷，你可千万不要乱来啊。”七伯见马璘神色坚定，不由得连连叹气。

马璘笑了笑，不再多说。他的心里已有计较，可谋害一个小姑娘这样的恶事，自是不能让老人家知道。

他来自后世，对于皇家自然没有什么敬畏。不抗旨，是因为无法与皇家对抗。可让他心甘情愿的任人摆布，怎么可能？

……

李庄并没有在安西多呆，住了三日之后便要回京。边令诚也与他一道，同样要去长安的还有波斯王子木坤。

现在的木坤整日不说话，便如同一头孤狼一般，目光凶狠恶毒。这种凶兽般的目光，就是马璘也不愿多看。

高芊芊跟马璘一起送走两位天使，高芊芊还特别为两人准备了丰厚的程仪。现在连李庄也听说了高芊芊和马璘之间的事情，看着这个笑靥如花的小

姑娘心中暗自叹息。边令诚却更持重一些，神色平淡看不出来任何情绪。

送走了两位中官，又过了十日，康家纸坊在龟兹城作坊里生产出来的澄心堂纸也达到了一定的数量。对于这桩生意高芊芊极为重视，亲自挑选了商队的人手，一百多头骆驼装载着满满的货物，便是准备启程前往长安。

跟着商队前往的，还有马璘那三十多个侍妾，和康青青为首的十几个祆教小圣女。她们这一次是要被送往马璘在长安的侯府，以后也将不再返回安西。

如今马璘在安西的侍妾，便只有葛秋儿一人了。突厥少女打理着马家在天山山谷里的牧场，自然是无法离开。

商队的护卫都是最精悍的，此去长安道路沿路烽燧相望，道路极为安静，有着大都护府签发的通关文书，根本就不会出任何事情，所以护卫的人数并不算多，只有几十个。

当然这是没有把康青青她们算在里面，这些粟特少女都是带刺的蔷薇，除非面对大军，否则可是极不好惹。

商队的首领却是世家子杜环这个新晋的蓝田县

子。杜环因军功封爵，按旨意还需留在安西效力，不过所谓富贵不归故里如衣锦夜行，世家子急不可耐的想要回去夸耀自己的功劳，同时看一看自己的封地。左右他是要去长安，马璘便把这桩事情交待给他。他是马璘的亲信，做这点儿事情不算什么。

商队就要启程，马璘心中还是有些不放心，走到康青青身边附耳说了几句。

康青青咯咯娇笑，小脸上泛起一层可爱的绯色，惹得别的侍妾们都是看向马璘，一个个目光极为幽怨。

马璘不由得无语，心道是交待你杀人而已，又不是讲情话，你摆出这个样子给谁看。不过这丫头连害羞都能装得这般逼真，他对她这次的行动也多了几分把握。

“将军，我快去快回，尽量早些回来。”世家子骑在骆驼背上，拱手大声道。

“嗯，去吧。路上小心些。”马璘挥了挥手。

杜环笑着应了一声，大手一挥，百余头骆驼同时站起身来，沿着大道往交河郡的方向而去。

天幕低垂，驼队渐行渐远，终至不见。

马璘收回目光，走过来握住了高芊芊的小手。

高芊芊皱了皱小鼻子，娇声道：“马璘大哥，

有个好消息要告诉你。”

“什么好消息？”马璘笑着问道。

“你想要的那种东西，我已经在田庄里让人造成了。”高芊芊开心道。

……

第八十三章巧匠

“成了么？真的假的！”

见明眸少女含笑点头，马璘精神猛然一震，拉着高芊芊便快速返回田庄。

田庄深处专门铸造军用物品的区域，如今已经是被段秀实派大量士卒严密封锁，虽然还是马家的产业，却成了安西军的禁地，除了在其中工作的工匠之外，等闲之人不得进出。

马璘带着高芊芊来到制作陶范的作坊里，高芊芊恭敬地叫过来一位老者，老者的手里拿着两个形状奇特的陶制模具。

“这位方大叔是咱们这里最好的巧手匠人，原来是在将作营服役，年纪大了之后离开了，就在安西定居。短矛和各种弩箭的陶范，都是出自他老人家之手。”高芊芊看着老者介绍道。

马璘笑着点头，从老者手里接过磨具看了看，脸上不由得现出了笑意。

这正是他想要的。

这个时代没有车床，制作器械全靠匠人们的一双巧手。安西军中有很多士兵都有一技之长，长行坊和将作营的士卒们懂各种技艺的更多。这位老伯

能把他想要的东西做的这般精细，也的确是个难得的人才。
“方大叔，有成品了么？”马璘问道。
方大叔笑着点头：“有啊。没有成品，哪敢说成功，哪敢让将军大人过来。上午刚炼了一炉钢水，全部用来铸造这东西，一共就成了十几个。以老朽的眼光，这十几个应该是堪用的。”
说着老者摆了摆手，一个戴着口罩的小厮走了过来，手上拿着一个古怪的东西，形状和陶范一模一样。
马璘接了过来，只觉入手颇为沉重。这是一个轮状的扁盘，中间空了大半以减轻重量，边上还有着一个小小的把手，另一侧有个两寸长的凸起。整个扁盘浑圆光滑，看上去极为精致，并无铆接的痕迹，一看便知是用陶范一次成型的。
马璘点了点头，对这东西极为满意。这样不规则的物品，制作陶范也极为不易。成品能够做到这个样子，已经是可以使用了。
“方大叔，以后你就是我马家的高级管事了，每年的例钱五百缗开元通宝！这是你该得的，万万不要推辞。”马璘看着方大叔郑重道。
高芊芊听了，忽然嗤的一声笑出声来，方大叔

和那小厮也都是神色古怪。

“怎么，有问题么？”

见马璘一脸疑惑，方大叔苦笑一声道：“将军，芊芊姑娘给老朽定的例钱，可是一年一千缗钱，另外凡是老朽打造出来的陶范铸造出来的物品，每铸造一件老朽还有抽成。如今将军大人要降老朽的例钱，却不知何故。”

马璘听了，脸上一热，连忙道：“这些我委实不知，大叔勿要见怪。这样，大叔的例钱照旧，另外去支取五百缗钱，作为打造出这种模具的奖赏。”

“多谢将军。”方大叔呵呵一笑，“钱不钱的不算什么，老朽这几个月挣得够多了。能为将军出一份力，不让这一身本事埋没了，这是老朽极为高兴的事情。”

马璘看了一眼高芊芊，小丫头一脸促狭的笑意，向着他可爱的眨了眨眼。

自己真是不如这个丫头，工匠在这个年代地位低下，高芊芊能给一个匠人一千缗钱的年例，还有抽成，绝对是大手笔。

不过若是放在后世，这就是正常的，有着这样技艺的巧匠，对于作坊实在是太重要了。

“马璘大哥，先看能不能用吧。不过这是方大叔的手艺，应该不会差。”高芊芊笑道。

马璘点了点头。

几个小厮拖过一架八牛弩，把上面原来的木制绞盘快速的拆卸下来，方大叔蹲下身子，亲自把那个扁圆的盘子凸起按进弩身上留下的小孔里，然后砸入硬木锲子固定好，又把皮绳固定在扁盘之上。

然后他轻轻摇动把手，八牛弩的弓弦便在扁盘的带动之下缓缓绷紧，最后被挂在了机括之上。

这其实也是一个上弦的绞盘，不过是精钢所制，轮径足够大，又有一体的把手可以借力，上弦极为容易。原来的八牛弩虽然也是绞盘上弦，却非壮汉无法完成，而现在方大叔这样一个迟暮老者，单手便可轻松完成上弦的工作。

“将军，如何？”方大叔站起身来，神色甚是得意。

马璘点头，笑道：“不错！不错！”

方大叔笑道：“有了此物，可节省九成力量。精钢所铸，不易损坏，即便损坏也可轻松更换。大人奇思妙想，实非常人能及。”

“若没有大叔巧手，我这奇思妙想便只能是空想。”马璘笑道。

现在他的安西新军对硬弩极为倚重，发射硬弩最需要力量，所以现在操纵硬弩的都是些能在马上使用陌刀的壮汉。而这种钢制绞盘能推广开来的话，这些壮汉便能得到解放。

五千安西新军，集中了四镇汉兵所有的精锐。选捡出了这些人之后，四镇驻军的力量反而是有所下降。马璘的目标，是要让四镇汉军都装备足够多的硬弩。硬弩力量越强，上弦就越难，因而这种可以轻松上弦的钢制绞盘，便显得极为重要。

“芊芊，弩箭和短矛暂时停止制造，先制造出足够多的钢制绞盘再说。方大叔，你还要多辛苦辛苦，不光是八牛弩，适合别的硬弩的绞盘的陶范，也需要你老人家造出来。”

高芊芊点头，方大叔也是笑着应允。

他对自己的技艺极为自傲，有了这次的经验，别的小一些的绞盘花些时间都能完成。马家给的酬劳已经够多了，京城里的大员不贪墨一年也挣不了这么多，这还有什么可说的，自然是要这条老命卖给马家了。

“大叔你一定要保重身体，我还有好多的奇思妙想，需要大叔你帮我实现。咱们安西军能不能真正的称雄天下，就要看你的了。”临走之时，马璘

看着方大叔，细细叮嘱道。

方大叔点头："将军想到什么点子，告诉芊芊姑娘便是。芊芊姑娘只要交待给老朽，老朽一定帮将军做出来。"

"那有劳了。"

离开了模具作坊，马璘跟着高芊芊在田庄各处作坊转了转，对于这个烟熏火燎的地方也多了几分喜欢。

安西军需要的东西，都是在这里造出来的。现在还只能造一些简单的东西，将来肯定能造出更好的。安西军能不能足够强大，不用靠长安的支持，只要自家作坊能发展起来，自己心目中的安西铁军终将能够实现。

眼下最缺乏的，便是类似八牛弩这样的远程弩箭，安西府库里已经空了，以长安将作监的效率，打造一架八牛弩极为费时，想要这种利器的边军多了，安西军想要得到也不容易。不过看了作坊里工匠们的本事，马璘有信心自己造出八牛弩甚至更为厉害的弩箭来。

马家的作坊，以后就将是安西军强大最大的依仗。

"马璘大哥，咱们现在最缺的就是铁了。龟兹

附近没有铁矿，咱们只能用废旧的铁器熔炼成钢。这个问题不解决，作坊就很难再扩大规模了。”高芊芊轻声道。

“这次不是把波斯人的兵器都运回来了么？熔炼之后应该能支撑一段时间吧。”马璘问道。

高芊芊点头：“不全力生产的话，可以维持一段时间，大概半个月吧。不过这样终究不是办法，要想始终保持产量，必须要有铁矿才行。”

马璘想了一下，道：“龟兹历来以铁器铸造闻名，城内铁行极为繁盛。我记得你已经盘下了几家铁铺，向那些胡商买些铁矿石问题不大吧。咱家没有铁矿，就算是有，开采本就麻烦。既是如此，索性不去找矿山在，直接购买矿石好了。这是供应军需之物，矿石价格出高一点儿，顶多咱家的利润低一点儿，也没什么问题。”

高芊芊道：“本来我也是这样想的。城内几家有着铁矿的大商家，我原本已经和他们谈妥了，定金都已经交给了他们。这次咱们大军从疏勒回来，我再去找他们，那些商家都已经换人了。新的胡商也承认原本的合约，却死活不愿履行，宁肯按照约定赔付双倍的定金也不愿把矿石卖给咱家。”

马璘听了，立马就火了：“哪家胡商这般嚣

张，竟敢如此！”

高芊芊道：“是一家大食商人。我查过了，查不出什么背景，财势却大的惊人。收买那几家铁铺连带矿山，都是给的高价。”

“黑衣还是白衣？”马璘沉声道。

高芊芊道：“黑衣。”

马璘哼了一声，拉着高芊芊就往外走。

大唐对胡人怀柔，还真是敢蹬鼻子上脸了。若是不是在安西而是在河中，黑衣大食人敢这般嚣张，一道杀了便是。现在虽是杀不得，马璘也想要看一看，是哪个黑衣商人敢明目张胆和安西军作对。

高芊芊也是个不嫌事大的，见马璘为她撑腰，也是兴奋异常。两人出了田庄，轻骑快马直奔龟兹城，不久之后便来到龟兹市上，径直进入铁行所在的区域。

第八十四章霸道

马家作坊生产的铁器主要供安西军所用，可以说是安西新军的命脉所系，如今居然有人在铁行里和马家商行过不去，这当真是不能忍了。

显而易见，这根本不是针对马家商行，而是针对安西军。虽然在安西地面上行事要讲律法，可这毕竟是安西军的地盘，马璘想要看看，到底是何方神圣，竟然有这么大的胆子。

两匹健马高速驰入龟兹市上，径直前往铁行所在的区域。路人见马璘怒气冲冲，根本没人敢于靠近，只是忙不迭的避让。

“到了，就是这家！”高芊芊勒停战马，马鞭指着前方的一家铺子道。

马璘看了一下，铺子上面挂着的旗帜写的是大食文字，门楣上有一个新刻的徽记。铺子占地甚大，人们进进出出，显得极为热闹，看起来这家铺子的生意不错。

“这家铺子是原来铁行行首何家的，现在被这胡商买了下来，连行首的资格也被这胡商花高价买了过去。”高芊芊道。

马璘点了点头，翻身下马，早有胡商雇佣的伙

计快速跑了过来，一脸殷勤的拉住了马缰道：“侯爷，你来了！想买点儿什么？”

马璘自鞍边一把抓起横刀，把那汉人伙计吓了一大跳。没理会这个家伙，马璘握着横刀大步便向店铺内走去。

他身高七尺（唐尺），体格魁梧，这下发起怒来，走路震得地面都微微颤抖。正要进出铺子的人们看到马璘这般模样，都是吓了一大跳，恭敬地行礼之后便连忙避到道旁。

高芊芊一脸兴奋，也是亮出了她惯用的短刀，跟着马璘大摇大摆的闯了进去。

“侯爷！”

“马将军！”

“大人！”

铺子内极为轩敞，顾客很多，人们见到马璘怒气冲冲的进来了，都是乱七八糟的行礼问好。马璘冷冷点了点头，喝道：“不相干的人，都给某家滚出去！”

马璘的命令谁敢违抗，客人们连忙都跑出了铺子，宽敞的铺子里只余下店铺的掌柜和伙计。

柜台后一位身材臃肿的波斯人看样子就是这里主事之人，衣袍上绣有和门楣上一样的徽记。马璘

见到这徽记，冷笑一声心中就有了计较，双眼之中杀意隐现。

那波斯商人见到马璘这般，猛然站起身来，指着马璘怒气冲冲的用东波斯语呼喊着，手指上巨大的天青石戒指极为醒目。

一位汉人伙计吓了一跳，连忙拉住了他，用波斯话在他耳边讲了几句。

马璘没有理会这个家伙，打量着这家店铺。龟兹本是葱山东西铁器制造的中心，铁铺里一般都是以出售武器为主，这个铺子也是一样。不过特别的是，这里墙壁上挂着的不是寻常的横刀长矛，而是清一色的精美的大马士革弯刀。

那波斯商人又大声的咆哮起来，旁边的汉人伙计充当了译人的角色，道：“唐人总督大人，我们是正当的商人，有买卖的自由。我们不愿再出售铁矿石给你家，按照行规我们只需要赔付你们双倍的定金便可赎回契约。我已经准备好了双倍的定金给你们，请你们不要妨碍我们做正当的生意。”

“正当的生意？”马璘哼了一声道，“本将军怎么觉得你们卖的都是假货。依我大唐关市令，凡货物分为三等，由各行行首每十日定价一次。你这些铁器根本没有标注等级优劣，就敢在铁行贩卖，

当真是不怕我大唐律法放在眼里！”

马璘的话把那伙计吓了一跳，向波斯商人转述之时话也是说的磕磕巴巴的。那波斯商人听完，涨红了脸又是一阵大吼大叫。

“唐人总督大人，我现在已经是铁行的行首，货物定价也是我的权力。现在我就把所有的铁器全部定为一等便是，我家的铁器是最好的，龟兹市上根本找不到这样的好东西。大人说我卖的是家伙，是对我最大的侮辱。”

“都是最好的么？比比某家的横刀如何？”马璘一声冷笑，手腕一震挽出几个刀花。

那汉人伙计转述完毕，马璘不待那波斯商人回答，手中横刀便已挥了出去。

横刀狠狠地斩在墙上挂着的一把大马士革弯刀之上，啪的一声轻响，那弯刀竟然是被横刀直接砍断。马璘再次挥刀，又把另一把弯刀砍成两段。

“就这样的破烂也敢拿出来卖！这不是劣等货是什么！”

那波斯商人瞪大了眼，看着马璘手上的横刀，一时间根本就不敢相信。他怎么也想不明白，为何马璘手上的横刀能这般轻易的斩断他卖的弯刀。

他哪里知道马璘这把横刀是当年游侠长安时的

旧物，后来又被他带来安西，一把横刀不知道用了多少年了，依然是丝毫无损，乃是真正的宝物。这些大马士革弯刀虽然是不错，如何能和他的横刀相比。

再加上他存心找茬，大马士革弯刀是挂在墙上的，他的横刀却是拿在手上，一个主动一个被动，这些弯刀岂能不断？

一时间铺子里刀光闪烁，胡人伙计和汉人伙计都被刀光赶到角落之中。马璘没有一点儿客气，看也不看那波斯商人，只管一刀一刀把墙上的弯刀砍成两截。

“竟敢在龟兹市上卖这等劣质货，真当我大唐关市令是假的不成？”马璘一边砍，一边骂。高芊芊手握短刀在一旁看着，见那波斯商人脸色越来越红，喜得眉花眼笑。

眼见事态不对，那些汉人伙计们相互看了看，悄悄地从门边溜了出去。侯爷正在气头上，谁敢来触他的霉头。

砍断了三十多把弯刀，那波斯商人终于是忍不住了，猛然怒吼一声，从铺子后院冲出来十几个波斯武士，一个个手持弯刀虎视眈眈的看着马璘。这些波斯武士皆是身高体壮浑身杀气，一看都不是寻

常之辈。

马璘见了，心中更加笃定，嘴角泛起一丝冷笑。

“大唐总督大人，你不要逼我！”波斯商人用波斯语大声吼道。

“就是逼你，你能如何？”马璘笑道，说的也是波斯语。

高芊芊见马璘口出胡语，也是吓了一大跳。那波斯商人呆了呆，显然也没想到马璘居然也懂波斯话。

“这里是我大唐的地盘，本将军是大唐的大将，你们竟敢在本将军面前拔刀，就此一条，那便是死罪！死去吧！”

嘴里说着波斯语，马璘已经冲了出去，横刀一旋一转，两个最高大的波斯武士脑袋已经飞了出去。

眼见热血从腔子里喷出，众人皆是一阵惊呼。谁也没料到马璘竟然是说动手就动手，瞬间便出手杀了两人。

马璘哈哈一笑，带血的横刀猛然探出，又刺入一个波斯武士腰眼之内，顺手一把抓过了波斯武士手上的弯刀。

微甜的血腥之气沁入鼻端，这一刻他仿佛又回到了十年之前游侠长安的时候，斗室之内白刃杀人，本就是他的拿手好戏。

那波斯商人红了眼睛，大声的吼叫一声，剩余的波斯武士齐声怒吼，一起向马璘围了过来，最前面的几人同时挥刀砍向了马璘。

马璘一个箭步闪到木柱之后，波斯人的弯刀便都落了空，他却又从木柱另一侧绕了出来，左手弯刀右手横刀同时挥动，生生把两名波斯武士砍成了两截。他的力量一刀足以斩断战马，斩断两人自是极为轻松。

波斯武士大喊大叫，却怎么也跟不上他的脚步。游侠儿并没有什么神秘的本事，斗室内任何物品都可以被他利用，闪展腾挪间刀光霍霍，一个个波斯武士倒在他的刀下，他却始终是毫发无伤。

相比当年在长安城白刃杀人时的凶险，杀死这些笨拙的波斯武士根本就不算什么。也就是手上横刀短了些，不然这些家伙几个照面就要被他杀光了。

眼见所有的波斯武士都倒在了血泊之中，那些胡人伙计发一声喊，都是狼狈的蹿了出去。他们虽是胡人，却是安西治下之民，是这波斯胡商新近雇

佣而来的，自然不肯为这波斯胡商卖命。

看着一地的尸体，马璘哈哈大笑。高芊芊跟马璘已经上过一次战场，对于这样血腥的场面已经适应了。她的手上不知什么时候多了一把小巧的钢臂硬弩，已经对准了柜台后的波斯商人。

“你太不讲道理了！太不讲道理了！”那波斯商人红着双眼瞪着马璘，绝望的叫道。

“你要什么道理？在安西我就是道理。”马璘看着那波斯商人冷笑道，“在安西的地面上，你竟敢让人向我拔刀，真是找死！”

那波斯商人绝望的喘息一声，嘶吼道：“我们是本本分分的商人，这都是被你逼的。都说唐人最讲规矩，不知我们犯了什么规矩，你要这么逼迫我们？”

“你们是规规矩矩的商人？规规矩矩的商人敢在铁行这般霸道？龟兹市上货财二百二十行，敢于这般嚣张的某家还是第一次见！”马璘冷笑道，“现在，不想死的话，就把那些铁矿的契约拿过来，咱们重新商谈一下铁矿转手的事情。当然，你别想从我这里得到一个第纳尔。”

“你这就是抢劫！**裸的抢劫！”波斯商人咆哮道。

“敢在本将军面前叫嚣，也不知道谁给你的胆子！仅仅让人在本将军面前拔刀这一点，本将军就可要了你的命！”马璘冷冷笑道，“若是在大马士革有人向你的家主、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拔刀，阿卜杜拉难道会饶过他么？真是笑话！”

第八十五章黑衣细作

“你……你如何知道我的身份的？”那波斯商人如同见了鬼一般，立马跳了起来。

马璘冷冷道：“大食皇叔阿卜杜拉真想要在安西做生意，那就要老老实实的。这里是我大唐安西，可不是大食，更不是他的领地叙利亚！竟然想截断我安西军的铁器供应，你们真是疯了！我不管你们是怎么想的，把契约拿出来，我可以饶你一命，放你滚回你家家主身边去。”

“我就想知道，你是如何知道我的身份的？这根本不可能！”波斯商人缓缓坐回到椅子之上，看着马璘艰难地道。

马璘指了指地上的尸体：“他们不是护卫，都是最精锐的军人。本将军沙场百战，难道还看不出这点儿分别么？”

波斯商人道：“就算是你看出他们是军人，你又如何确定我家主人的身份？整个大食有军人做护卫的豪强多得是，为何你偏偏认定是我家主人！”

马璘哈哈一笑，指着波斯商人胸前的徽记道：“因为我认识这个。这是忠于黑衣大食大将阿卜杜拉的势力的专门徽记。阿巴斯可能不认识这个

徽记，某家可是知道得一清二楚。”

波斯商人身子一颤，嘶声喊道：“这不可能！这根本就不可能！这个徽记我离开时主人刚确定下来，你这个唐人怎么会知道！”

马璘淡淡一笑。

怎么会知道？难道我是千年之后来的这点事也要告诉你么？

“你家主人是黑衣大食大将，血脉高贵不亚于阿布.阿巴斯，战功仅次于已死的波斯奴波悉林。功高震主，胸怀异志是自然而然之事。暗地里培植势力，一为自保，二为夺位做准备，这也是人之常情。本将军镇守安西，与大食只隔了一座葱山，若是这点儿事都不清楚，我还如何做这安西之主！”

见那波斯商人脸色更加苍白，马璘笑了笑，继续说道：“波斯奴波悉林的遗言你们应该都听说了，他说得其实很好，阿巴斯不过是因人成事罢了，他的兄弟也只是一头卑劣的鬣狗，哪里算得上是英雄！波悉林战功最大，可惜血脉卑贱，活该早亡。放眼整个大食，战功赫赫又血统高贵者，唯有皇叔阿卜杜拉一人。大食名将之中只有你家主人，在我眼里算得上是英雄。整个大食最有资格登上哈里发位置的，也就是你家的主人。”

波斯商人脸色铁青，大声道：“我家主人对于哈里发忠心耿耿，断然是不会背叛他的。”

马璘直视着波斯商人，冷冷一笑。

“如果他真的对哈里发忠心耿耿，那他的下场就会和那波斯奴一样！你家主人不是白痴，可也不要把别人都当成白痴。若是他没有异心，老老实实当他的叙利亚总督便是，为何竟然派你们翻越葱岭，踏上我大唐的国土？你们不是商人，而是细作！”

波斯商人握紧了拳头，死死盯着马璘，脸色苍白异常。

“不用你说，我来说说阿卜杜拉为何要派你们来我安西。”

“波斯奴的遗言在阿巴斯的王位之下燃起了一把火，阿巴斯为了保住自己的位置，只能禁止波斯人越过乌浒水，禁止波斯人去和河中粟特人争斗。波悉林的遗言中并没有涉及你家主人，所以你家主人没有忌讳，想要通过夺取河中之地，来提升他在大食国中的威望！你们也清楚粟特王是得到了大唐的支持才在河中肆无忌惮，你家主人能否成功关键不是看粟特人如何，而是看我大唐如何，所以阿卜杜拉才派你们来我安西打探消息！”

“居然一来就买走了龟兹所有的铁矿，看来阿卜杜拉下的本钱倒是不小，只可惜他打错了算盘，还派出了你这个蠢货。你以为你靠着阿卜杜拉给你的财富就能垄断安西铁行，掣肘我安西军么？我告诉你，安西军只和讲规矩的人讲规矩，对于不讲规矩的人，我们就用刀子说话！”

“阿卜杜拉想要夺取河中？省省吧！河中已经是我安西军盘中之肉，谁也别想夺走。回去告诉你家主人，让他早点儿打消这个心思。”

见波斯商人脸色越来越白，马璘笑了笑，微微顿了一下，继续道：“河中地你家主人不要想了，至于当哈里发，也不是不可以。要当哈里发，未必要夺取河中地。这件事情上，我倒可以帮他一把。”

那波斯商人呆呆的坐在那里，马璘的每一句话对他而言都如惊雷一般。他没想到自家主人最为隐秘的事情，都被这位唐人将军一点点给揭露出来了。

这根本就不可能，然而就在他眼前实实在在的发生了。

沉默良久之后，波斯商人喘了一口气，艰难地道：“大唐总督大人，你要怎么帮我家主人？”

马璘笑道：“我大唐有异术，可以观人之命运。阿巴斯在大食人心已固，你家主人不宜与其争锋，而只应暂时隐忍。不过我观那阿巴斯乃短命之人，三年之内必亡！阿巴斯死后，便会是其兄弟代立，只要隐忍到那时，你家主人的机会就来了。到时若你家主人有心大位，我大唐军马可以襄助此事，与你家主人来个左右夹击，必能成功！”

波斯商人看着满地的断肢残躯，目光闪烁不定。高芊芊不知道这两人说的什么，目光里满是好奇。

“大唐总督大人，你的意思是三年之后，大唐的军队已经占据河中之地了？”那波斯商人想了许久，低沉道。

“阿卜杜拉要夺河中之地，为的并非是此地，而是哈里发的大位。不过河中之地我势在必得，你家主人就不要想了。三年之内，我大唐定然要在河中开设军镇。到了那时，我大唐军马便可成你家主人一大助力。若是他执迷不悟非要和我抢这河中之地，哼哼！你家主人密谋造反的事情阿巴斯兄弟立马就会知道。”

“大唐出兵帮我家主人，肯定是要我们付出代价，这代价是什么？”波斯商人问道。

“其一，你家主人为哈里发之后，大唐与大食便以乌浒水为界，彼此约为兄弟，永远不可相互侵犯。其二，我大唐与你大食共图拂菻，事成之后平分其地！”马璘沉声答道。

“此事事关重大，我无法做主，须要问我家主人的意思。”

“这等大事你自是做不了主，回去告诉阿卜杜拉吧。你告诉他并.波悉林就是死在我的手上，如果他想要谋取我河中之地，下场就是第二个并.波悉林。如果想要合作，等到我大唐河中军镇建立之后可去那里找我。我大唐的目的我已经说的很清楚了，让他不用再派人来费力打探了。”

那波斯商人沉默少许，轻轻点了点头。

“现在，把你手上的契约交出来吧。你的手下已经死光了，您留着这些也没用了。还有你带来的财富，也一并留下。阿卜杜拉既然敢来窥探我大唐，不付出点儿代价怎么行。还有，为了让你记住我的话，你也要付出一点儿小小的代价。”

说着马璘欺身上去，手上刀光一闪，那波斯商人只觉耳根一凉，伸手一摸满手是血，再看地上已有两只耳朵落在尘埃里。

波斯商人盯着马璘，眼中满是怨毒之色，却没

有叫喊，自怀里把一叠契约拿了出来放在桌上。

高芊芊走过去拿起，一张张的看着，确定正是所要的东西，轻轻点了点头。

“你可以走了。以你的本事，能活着走到这里，应该能活着回去。把我的话全部告诉阿卜杜拉，等他需要帮助的时候，可以到河中大唐军镇去找我。”马璘摆了摆手。

波斯商人点了点头，用手捂住耳朵大步而去。他显然也是个狠角色，竟然是不发一语，从沉稳的脚步来看，也是个军中好手。

马璘带着高芊芊走入后院，轻易的找到了成箱的金币。显然阿卜杜拉为了安插这些细作，也是花费了极大的本钱。

大食富庶，胡商们尤其是富有金银，大唐虽强大，在金银上却是极为匮乏的。大唐市面上虽不以金银为货币，实际上金银的价格是非常高昂的。高芊芊看到这么多的倭玛亚金币第纳尔，笑得眼睛都弯了起来。

“至少值五十万缗钱呢，也不知道这些家伙是怎么运过来的。”

马璘笑道：“它怎么运过来的，运过来那就是咱们的。”

这些金币价值超过五十万缗钱，这些家伙花费在购买铁矿上的金币只多不少。仅仅这一下，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要损失价值超过一百万缗钱铜币的财富了。

不过对于这位叙利亚总督来说，这恐怕都是小钱。

再次穿过铺子来到街上，已经有一队巡逻的安西军士卒赶到了这里。他们也已经来了一会儿了，知道是将军大人在里面都没敢进去。

马璘命令他们进入铺子里，把那些波斯武士的尸体全部抬出来，找工匠把尸体缝合好，一个个都在身上插上“黑衣细作”的牌子，全部挂到龟兹城门上示众。另外又派人去找来了封常清和段秀实，来处理善后的事情。

第八十六章入城

听了马璘的详细述说，封常清点了点头，对于马璘的处理颇为满意。

经过了上次疏勒城北击败波斯兵那一战，封常清重拾信心，对于唐军再次踏足河中态度上已经松动不少。

价值五十万缗钱的倭玛亚金币，封常清这次居然是一枚不要，全部让段秀实运回马家田庄，充实到另立的府库之中。再加上那些铁矿的契约，等若是所有的好处他这个支度营田使都不沾手，全部交给马璘来处理了。

高芊芊本来是想把铁矿所作马家商行的财产的，段秀实却坚持铁矿属于安西军，只是交给马家商行代为运作，以冲抵安西军欠马家商行的钱帛。

这等若是一百万缗钱的收获没有一缗钱是归属马家商行的，全部都算做了另立的府库里了。高芊芊极为不满，可是这种事情马璘自然是站在段秀实这一边，高芊芊也很是无奈。

“段君子，你府库里聚敛的每一个铜钱，本小姐都要赚过来！”高芊芊叉着小蛮腰，看着段秀实气哼哼地道。

一下子有了一百万缗钱的进项，这位道德君子也随和了很多，笑道：“那就要看你的本事了。不过这次可不一样，这些铁矿挖上几百年也挖不完，铁矿只要没挖干，我的府库就不会空，哈哈。”

“那我以后卖你的东西每样都提高三成，到时候我看你能不把铁矿卖给我家！”高芊芊发着狠道。

都知道她说的玩话，众人皆是大笑。封常清感慨道：“仁杰，现在这丫头对咱们安西军的价值，怕是比你还要高。将来你若真能在河中开设军镇，我们大家都欠这丫头的，整个大唐都欠这丫头的。”

“叔父不要这样说话，你这样说我也不会少要一个铜钱。”高芊芊气哼哼地道。

众人又是大笑。封常清拍了拍高芊芊的脑袋，叹气道：“我这侄女哪样都好，偏偏这命……唉！仁杰，这丫头固执，有些事情你要劝她一劝，让她不要钻牛角尖。”

马璘自然明白封常清是什么意思，和高芊芊对看一眼，皆是会心一笑。

他们两个哪里是谁能分割开的？就算是圣旨也是不行。

不过有些事情是绝对不能告诉封常清的，封常清虽是名利中人，却也绝对容不下马璘所做的恶事。

黑衣细作的尸体被挂在龟兹城头，根本没有人同情。安西军刚在疏勒城北消灭了两万黑衣贼，如今安西胡汉军民都把黑衣大食视作是仇敌，黑衣贼的细作竟敢来安西窥探消息，可不就是找死？

铁行内几家黑衣贼的店铺，全部被段秀实作价卖给了马家商行，这样马家商行自然而然就成了龟兹市上铁行的行首。那些把店铺和铁矿卖出去的胡商们听说买主是奸细，一个个吓得魂飞魄散，忙不迭的跑到马家商行赔罪，送上大笔财富想要求得将军大人的宽恕。

不知者不罪，高芊芊安慰了这几家胡商，也没要他们的礼物，只是要求他们即刻交割铁矿，原来他们雇佣的负责铁矿的管事和伙计，也都一并转给马家商行，马家商行将会给这些人的待遇提升三成。

这些胡商哪敢不应允，立马便是照办。这样这几个露天铁矿便顺利的运转起来，有了这些原来的管事和伙计负责，每天都有一车车的矿石运到马家田庄里面。

这个时代开采的铁矿都是露天的富矿，冶炼的技术早就有了。有了这些铁矿，安西军便有了稳定的钢铁来源，以后便可以不用再过分依赖长安，而是自己打造铸造各种所需的武器。

安西距离长安万里之遥，转运极为困难，朝中重臣多有欲拔四镇者，都是因为这个原因。若是安西军可以自给自足，自然就不会再有这样的议论。

……

有了铁矿之后，马家田庄的规模不得不再次扩大，院墙直接向外伸出了一里有余。整日里田庄内黑烟滚滚，到处都是烟熏火燎。附近的思浑河水也遭了秧，清澈的河水变得浑浊，要想吃水就得跑出好几里外用水车运。

胡杨红柳的叶子都变得黑乎乎的，田庄内外到处都是灰尘。马璘看着这一幕，心中暗道造孽。因为他的到来，这里才会变成这个样子。

庄户们哪里会管这些，虽然整天都是浑身的烟火味儿，一个个却都是兴高采烈。现在已经是到了农忙的时候，却根本没有人愿意下地耕种了，在自家田庄的作坊里帮忙，就算是没有技艺，只要有一把子力气，一月也有好几缗钱的收益，养活老婆孩子没有任何问题。

七伯看着撂荒着的泽田，不由得唉声叹气。不过他也明白这些地显然是种不成了，就算是用河水灌溉，也长不出好的庄稼来。

没有了耕地，哪里能算得上田庄。没奈何七伯只好在新的马家庄子周围，花高价买了大片的田地。为了这个他还和高芊芊瞪了眼睛，高芊芊压根儿就瞧不上地里的产出，再加上她不断的扩大马家商行的规模，挣的钱流水般的花出去，手里也没有几个闲钱，根本就不愿出买地的钱。可是老人家坚持，她终究还是拗不过，最后只能是老老实实出钱，为此她足足三天没有给马璘好脸色看。

有了田地之后，七伯就搬到了新的马家庄子里，专心伺候那些田地，说是要在死之前把这些地全部改成泽田。原来的马家田庄这边有大量的安西军士卒护卫，他自然也极为放心。

方大叔靠着一双巧手，成功地制作出了各种唐弩的绞盘模具。有了足够的钢材来源，高芊芊全力生产，花费了两个月的时间，终于是把安西新军的所有大型弩箭改造完毕。

现在这些弩箭上弦都变得极为容易，绞盘即便坏了也可轻松快速更换。这对于安西新军弩阵的攻击力来说，又是提升了一个极大的层次，持续发射

的能力更加强悍了。

斥候们使用的手持硬弩，也同样是经过改造，单手便可完成上弦，发射起来毫不费力。

下一步，马璘想要做到的，便是自行生产硬弩了。为此他已经交待过杜环，这次去长安不能只想着光宗耀祖，要从长安找几个可用的能工巧匠回来。方大叔擅长的模具制造，却不擅长设计，要想造出八牛弩甚至设计出更强的弩箭，必须要更多的人才才行。

……

天宝十一年八月，长安城安远门外来了一个特殊的商队。

一百来头骆驼身上，货物被捆得严严实实的。几十个护卫身高体壮，显得极为彪悍。最为奇特的是驼队后面跟着十几辆马车，每一辆马车的窗帘之后都有几张美丽的脸庞，正在一脸好奇兴奋的看着外边。

过了图伦碛之后，杜环便购买了这些马车，让将军的这些侍妾们坐在里面。让这些美人儿抛头露面，本就是马璘的计划。看到道旁人们看过来的一道道好奇的目光，杜环笑了笑，扯开天生的大嗓门道：“这是新晋扶风侯马璘将军的妾侍，如今从安

西远道而来，要回扶风侯府邸。闲杂人等都快些让开，莫要惊扰了侯爷的家眷。”

长安城里一个侯爷倒算不得什么，不过马璘将军这个名字却是如雷贯耳。之前李绾早已带人回到了长安，在士林中大肆夸耀马璘的功绩，不知道有多少诗人泼墨挥毫，写下了赞颂马璘将军的诗篇，市井之中小儿辈也都知道这个名字，被看作是班超、陈汤般的人物。听说这些女子都是扶风侯的妾侍，围观的人们非但没有走开，反而是越来越多起来。

杜环自幼在长安长大，一切都是熟门熟路，勘过入城之后，带着商队就直奔延康坊马家故宅而去。

马璘的父祖皆是显宦，马家故宅在长安城也极为有名。这一次杜环的一个任务，就是把这些侍妾们平安送到马家老宅去。原本马家老宅已经被马璘败了出去，现在是杨家替马家买下，作为马璘的侯府。

扶风侯的家眷入了长安城，很快消息便传扬开来，街道之上不知多少闲汉跑出来，看那些马车里的女子。马璘这些侍妾多是胡女，仅有的几个汉家女儿也都是小门小户家出来的，哪里懂得什么规

矩，被这么多人看着也不觉得有什么，反而是指着外面叽叽喳喳的议论着。

杜环骑着骆驼走在最前面，看着这一幕极为满意。作为马璘的亲信，他是唯一知晓马璘计划之人。

马璘绝不可能放弃高芊芊，这一点杜环很清楚。而天子赐婚不可违抗，若是杨家能主动悔婚，那就是最好不过的事情。

扶风侯马璘被天子赐婚杨氏女，这是长安城内人人皆知的事情。而现在扶风侯几十个漂亮侍妾大摇大摆进入长安城，也不知道杨家人能不能忍下这口气。

若是杨家反悔，那就最好不过，不用伤害一个无辜女子的性命。若是杨家忍了这口气，那就是天意如此，没有别的选择了。

第八十七章金刀乱唐

在世家子看来，自家将军这完全就是妇人之仁。既然舍不下高芊芊，直接执行第二计划也就是了，犯得着这般公然招摇入城，故意惹怒杨国忠。杨家如今在长安权势熏天，隐隐然有取代李相之势，明面上得罪杨家，未免太不明智。

然而他心里是这般想，对于将军大人的命令却是不折不扣的执行。他已经把自己一生的富贵荣华和将军大人联系在一起了，作为幕僚自然是要严守幕僚的本分。

长安城的公卿们绝不会亲自经商，即便是经商也都是暗地里进行。像马璘这般大摇大摆的经商的侯爷长安人还是第一次见，这也同样是激怒杨家的一个小手段。

围观的人群越来越多，驼队马车在城里面走了许久，才算是进到了延康坊。

到了马家老宅之前，只见院墙都是修葺一新，门楣上挂着“郡侯府”一块巨大牌匾，门口站着几个护卫皆是衣着光鲜。见到驼队走了过来，那为首的护卫掩住鼻子，一脸的嫌恶之色，叱道：“快滚开些！这里是扶风郡侯的府邸，你们这些狗奴才不

长眼睛么？”

杜环笑着从骆驼背上跳了下来，上前说道：“尔等是杨公府上派来的吧。我乃蓝田县子杜环，是扶风侯马璘将军的部下。这次奉马璘将军之命，带将军大人的如夫人进京安置。这里我接管了，你们都回杨公府上去吧。”

说完杜环拿出了自己的印信，让这几人看了一下。

封赏马璘的诏书早已公布天下，这些人自然也听过杜环的名字，连忙躬身行礼。

杜环也不跟他们啰嗦，直接命令驼队的伙计和护卫们把驼背上的澄心堂好纸小心的卸了下来，全部运进府邸之内，连骆驼也一同被赶到了府邸里面。马车里的小美人们不等杜环招呼，早已是一个个跳下马车，欢呼着快步走入府邸之中。

门口的护卫都是傻了眼，看着这一群好看的胡人女子不知道该说什么。一群小美人儿进入轩敞的府邸之内，看着雅致的亭台轩榭指指点点，各种口音在府邸内响了起来。

“诸位，请回，请回。”杜环呵呵一笑，直接令人关上了大门。

“这些……都是咱家侯爷的如夫人？”一位护

卫回头看了一眼，脸上现出怪异之色。

那护卫首领点了点头，脸色变得极为难看。

“这也太多了点儿吧。大哥，咱们现在怎么办？”又一位护卫问道。

“怎么办？回去禀告家主吧。人家都把咱们赶出来了，还能怎么办？”护卫首领道。

正说着，从侧门钻出一个小小的身影来，护卫首领一看，不由得吓了一跳。

“哼！马仁杰！你气死我了！”一个清脆的声音响起，那身影如轻烟一般轻轻一闪，贴着墙壁快速的消失了。

那几位护卫相互看了看，脸色变得更加难看，一言不发的快步跟了上去。

……

蓝田县子杜环衣锦荣归，早有往日故交找上门来道喜。侯府不是待客的地方，杜环便带着众人离了延康坊，前往平康坊花天酒地而去。

这一次在河中大肆掠夺，马璘的所得大多归入了另立的府库，他杜环的所得却全部自己留了下来。如今他不单是蓝田县子，也是有着上万缗钱身家的大豪客，就算是在平康坊这等长安城第一等的销金窟，也可以一掷千金毫不含糊。

文人相见，免不了诗词相和。众人做了许多诗作后，便听杜环讲纵横河中的故事。杜环讲得极为精彩，文人们也听得极为入神，相信今日过后，会有更多的马璘将军的英雄事迹传出。

末了杜环也向诸位故交打探长安的现状，知道了李林甫最终还是辞去了朔方节度使的兼职，继任朔方节度使的乃是李林甫推荐的安思顺。这和马璘将军临行前的预测完全一致，世家子对于自家将军心中又多了几分佩服。

酒足饭饱，诸位文士各自拥着怀里美人，自去风流快活。杜环会钞之后，便离开了宴饮之地，前往尚书左仆射、晋国公李林甫的宅邸。

不为他事，如今李林甫还兼着安西大都护府的大都护，说起来马璘和他都还是李林甫的部下，既然回京了，来拜见李林甫是应有的礼节。

李林甫的宅邸就在这平康坊，长安人无人不知。杜环到时，李林甫还在朝中未归，管事之人命杜环在花厅等待。直到暮色将临，杜环才见到了这位当朝第一权臣。

见到李林甫脸色苍白神情倦怠，杜环想起临行前马璘说过的李林甫活不过今年这话，心中不由得骇然。

杜环以下属之礼见过了这位权相，李林甫满脸堆笑，极为和蔼可亲地道：“县子远来辛苦，不知扶风侯近来可好？”

面对这位人称肉腰刀的权臣，杜环也是毕恭毕敬，恭声道：“侯爷身体安好，多谢李相挂念。侯爷在安西时，也常念着李相您呢。侯爷说这次能够封侯，必然是李相的意思，每每说起这个，侯爷都是极为感激。”

李林甫大笑起来。天宝年间并无宰相，他有相权却无相职，杜环一句一个李相的叫着，他也是觉得身心熨贴。

“扶风侯不愧是文武双全之人，果然聪明。其实依老夫的意思，扶风侯本该是扶风公才是。无奈杨氏从中阻拦，实在可恨！这件事情，长安城中人人皆知。县子虽是初到长安，亦该有所耳闻吧！”

杜环点了点头，没有多说。这个时候，他哪里敢插嘴。

“杨氏日渐嚣张，朝中渐渐无人能制。扶风侯文武双全，为国之栋梁，切莫忘记人臣之道，看着杨氏为所欲为，不然，我大唐危矣！”李林甫脸色一肃，正色道。

杜环听了，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斟酌了

一下，才道：“朝中有李相在，谁人敢为所欲为。”

李林甫呵呵一笑，苍凉道：“老夫沉疴在身多年，已是命不久矣。能不能活过今年，怕是也难说。老夫用事多年，为国事得罪宵小众多，待到老夫死了，子嗣恐为一奴仆而不可得！这也不算什么，所虑者惟杨氏尔。”

“我李家代杨氏得国已有百余年，对于杨氏极为忌惮。老夫不久于人世，最后悔者便是当初未能阻挡杨妃入宫！若是大唐终丧于杨氏之手，老夫有何面目去见李家祖宗！”

杜环听了大惊，更是不知道该如何回答。

交浅言深乃人之大忌，眼前这位是手握大唐权柄几十年的权相，如何能不明白这个道理。不自觉间他已汗出如浆，后背完全被汗水打湿。

李林甫见杜环紧张，呵呵一笑道：“县子今日招摇入城之事，我已知之。扶风侯不愿依附杨氏之心思，老夫也已知晓。县子敢如此，定是扶风侯心腹之人，所以老夫才这般推心置腹。老夫这些话，不是说给县子听的，而是说给扶风侯听的。”

杜环抹了一把额头上的冷汗，恭声道：“李相的话，我回安西之后定会一字不落的转给我家将

军。”

李林甫微微颔首，有些疲惫的靠在椅子之上，低沉道：“眼下我大唐之强盛，数千年来未之有也。能乱我大唐者非诸胡，只有我大唐自己。若大唐不乱，要不了二三十年，诸胡便将一一平定，大唐之疆土将是亘古未有之大。只可惜眼下杨氏坐大，天下危如累卵，老夫有心无力，只能是徒叹奈何！”

杜环斟酌许久，轻声道：“李相的意思，莫非杨氏想要谋反？”

李林甫眼中寒芒一闪，点头道：“老夫在时，杨氏还不敢动弹。老夫死了，杨氏必反！谶书上有金刀乱唐之说，正应在杨钊身上，杨钊求天子改名，天子为其改名国忠！呵呵，隋之代周，有‘白杨树头金鸡鸣，只有阿舅无外甥’之童谣，唐之代隋，又有桃李子之童谣，如今又有金刀乱唐之谶语，天子不杀杨钊，终将酿成大错！老夫死后朝中无人能制杨氏，能制杨氏者唯有靠边军诸位忠良了！”

“若真如此，我家将军该如何做？”杜环问道。

“老夫死后，若杨氏敢有异动，扶风侯可起兵

以清君侧！纵然是没有异动，也要设法处之以安大唐！扶风侯我素知之，父祖皆是纯良直臣，如今又手握重兵，足可当此大任！诛杀杨氏，功业足可上凌烟阁，青史留名，封王亦是唾手可得，又岂是一个区区郡侯之位可比的！”

杜环只觉脚底冷湿一片，这一瞬间他已经再后悔为何要来长安了。他宁肯没来长安城，也没见过李林甫。

“县子不必担心，这件事老夫早有安排。在扶风侯之外，老夫还安排了一位心腹忠臣，亦是边军名将。他已答应老夫，若杨氏有异动，立马大起边军除之！”

杜环心中震惊，低声道：“等我回了安西，这些话我会告诉我家将军。”

李林甫点头，闭上眼睛道：“希望老夫没有看错人，大唐能不能躲过金刀乱唐之祸，就要仰仗他了。扶风侯有什么难处，尽管告诉老夫。老夫现在还能做主，能帮的忙一定会帮。”

欢迎广大书友光临阅读，最新、最快、最火的连载作品尽在！

第八十八章杨氏女

杜环本来想说让李林甫帮忙解除马璘和杨氏女的婚约，可是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他是马璘的幕僚，这话只能是马璘自己说，绝对不能由他来说。

离开了李林甫的府邸，杜环只感觉头重脚轻，不知道怎么走到之前那家青楼的。

平康坊是长安最有名的烟花之地，杜环选择这个地方在平康坊也是大大有名。那些文士们都已作乐完毕，早已是各回各家了。杜环叫过来一个珠圆玉润的女子，直接就进了帷幕之后。

不把心中的恐惧宣泄出来，他只怕立马就要发疯。

金刀乱唐！杨国忠要反！

李林甫的话如同惊雷一般，时刻在他脑袋上轰鸣。可怜他不过是个小小的蓝田县子，哪里受得了这个。

发泄完毕，杜环也不知道自己是如何走回延康坊的。到了扶风侯府邸之外，便看到月光之下一辆华贵的马车，马车周围站着几个豪奴。路人见到这辆马车，都是连忙绕道而行，根本不敢靠近。

马车正挡在府邸门口，杜环走到马车边还未说

话，便听到马车里有人怒气冲冲的说了一声：“打！狠狠地打！”

听声音是个女子，而且还极为熟悉。杜环心中一动，还未来得及开口，两个豪奴便走到跟前，二话不说把他按在地上，另外两个豪奴拿着鞭子便是劈头盖脸的抽了起来。

可怜杜环只不过是个文弱书生，哪里是这些豪奴的对手，未待反抗就被人制住。他双手紧紧地抱着脑袋，伸着脖子看着马车的窗帘，想要看清楚里面的人影，却根本看不到。

他也是堂堂蓝田县子，有身份的人了，人家却丝毫不管不顾，鞭子上的力量极为沉重，很快他的背上便是鲜血淋漓。亏了他这年来在安西军伍里身体强健不少，若是原来的杜环，只怕早已被这几个豪奴抽死了。

“韩国夫人，是你吗？”杜环忽然大叫道。

马车窗帘掀开一个小缝，后面有女子轻轻地“咦”了一声。

“住手吧！”

听到马车里的人发了话，拿着鞭子的豪奴停了下来，杜环却依旧被死死地按在地上。

马车窗帘掀开，露出一个女子的美丽脸庞。女

子似乎年纪已不小了，却保养得极好，肌肤如婴儿一般，完全看不透她的真实年龄。女子妆容做的极为精致，看着杜环皱眉道：“原来天子新封的蓝田县子，就是你这个登徒子。”

“夫人还记得我！”杜环神色激动无比，“自前年元日见过夫人被夫人斥责一顿之后，我便去了安西求取功名，如今总算是略有所成。今日方回长安，没想到这么快就见到夫人……”

“闭嘴！”韩国夫人脸色微冷，打断了杜环的话，“你这小子胡说什么！不过是个小小的蓝田县子，有何资格这般和本夫人说话！”

杜环感觉两个豪奴按得更加用力了，脸上现出一丝苦笑，知趣的闭上了嘴。

马车内传来一声女子的窃笑，听声音年纪甚轻。那女子哼了一声，板着脸冷冷地道：“蓝田县子，我今日来此所为何事，你心里应该清楚！你回安西去告诉那个马璘，少玩这些鬼名堂！他和那个高句丽女子的风言风语，我也有所耳闻。让他不要再痴心妄想，好好准备迎娶我家幼娘是正经！”

“天子赐婚，金口玉言，我杨家是断不会违抗的。扶风侯已和杨家在一条船上，想要羞辱杨家，就是羞辱他自己！今日之事暂且算了，看在初犯的

份上我饶了你们这些狗奴才，若是再有这样之事，小心本夫人把你们全部乱棍打死！”

说着韩国夫人拉下窗帘，娇喝一声：“走！”两个豪奴这才放了杜环。马车启动向前，豪奴们跟着马车快速离开。

杜环站起身来，惨然一笑。他的背上满是鞭痕，这时却全然不觉痛疼。

当日长安市上的邂逅，虽只是春风一度，却让他没齿难忘。也就是从那时起，他才喜欢上这等珠圆玉润的女子。

回到长安，本想找机会远远的再看上一次，没想到这么快就见面了，更没想到见面居然是这等光景。

他已成为蓝田县子又如何？她仍然是高高在上的国夫人。当初的春风一度，不过是她耐不住寂寞而已。长安市上多有杨家姐妹的风言风语，和她有过这般露水姻缘的何止他一个。

心里虽是明白，却终究是放不开。纵然远走安西，却还是一样。

一时间杜环觉得兴味索然，竟然至于了无生趣。看着眼前高大的扶风侯府邸，觉得一切的努力都没有意义，在侯府外的台阶下坐下，久久沉默不

语。

他不再想去看他在蓝田县的封地，也不想再向昔日旧交夸耀他的功绩，只想着早日离开长安，逃得越远越好。

……

精致的马车碾压着延康坊的青石大道，在几个豪奴的护卫之下向着前方缓缓而行。马车之内，韩国夫人神情古怪，两侧各坐着一个美丽的少女。

左侧的少女乃是广平王李俶的妃子崔氏，打扮虽是少女，其实已经是嫁给李俶有些时间了。崔氏看着韩国夫人，掩口笑道："母亲，这个蓝田县子我也见过，我听他说话便记得他了。"

韩国夫人脸上现出忸怩之色，哼道："丫头，你这是取笑母亲么？幼娘在这里，你不要乱说话。"

"我哪里有乱说话，真的是记起他了嘛。几年不见，这个杜环倒是精壮了许多。"崔氏嬉笑道。

韩国夫人瞪了女儿一眼，看着右边的少女，轻咳一声道："幼娘，你若是不想嫁这马璘，就跟姑母说。虽说是天子赐婚，可你真不想嫁，咱们就有不嫁的法子。左右不过是一介武夫，算什么良配，男女之事总要自己心里快活才是，可不要委屈自

己。”

“是啊幼娘，以你的身份，嫁个王爷也轻而易举。若你不想嫁给这军汉，直接进宫告诉姨娘便是。”崔氏也是娇笑道。

那少女身材单薄，面容清稚，与韩国夫人母女的丰满大不相同。听了韩国夫人的话，少女轻轻摇了摇头，清冷道：“姑母，姐姐，你们有所不知。赐婚之事，并非是姑母和父亲决定的，而是我去宫中求了姑母，才有了这桩事情。如今让我再进宫去求姑母，我哪里还有这个脸面。”

“马璘今日这般羞辱咱们家，难道就真的这么算了？”崔氏娇声道。

“他是大将军，可未必能赢得了我这小女子。我在京师游侠儿里，也听过他的名声。这样的夫君，我是嫁定了！他想不要我，哪有那么容易？”少女目光微微闪亮，咬了咬嘴唇道，“他不是送了几十个侍妾到府邸了么？反正以后这里就是我家，明天我就搬去侯府，我倒要看看他的那些部下能在我的面前玩出什么花样儿来！”

“看来你还真是铁了心了！也罢，你既如此想，就随你了。咱们杨家的女子，也就你这丫头是个异数。”韩国夫人叹口气道。

少女不再说话，转头看着马车之外，星眸里有着光芒闪现。

……

在府邸大门外坐了好久，杜环才平静了些。进入府邸之时，他已经打定主意，完成将军大人交待的任务之后，就立刻离开长安返回安西，走得越快越好。

没想到第二日一早，还没出大门就再次见到了韩国夫人。在韩国夫人的身边，站着一个身材单薄的漂亮丫头。

杜环看着韩国夫人便说不出话，小丫头鄙夷的撇了撇嘴。韩国夫人狠狠地瞪了杜环一眼，道：“这就是我的侄女儿幼娘，未来的郡侯夫人。反正扶风侯暂时不回长安，天子也没确定成婚的时日，我这侄女儿想要早日为夫家做些事情，从今天起就开始掌管这里的家业了。今后你们只要在长安，都要听她的，明白么？”

杜环怔了一下，连忙点头，看着那明艳照人的小丫头，心中叹息一声。

让杨家悔婚的计划已经失败，那么自动已经进入第二计划。他并不知道将军大人有什么布置，不过却是知道这丫头是注定活不长了。

按照马璘和他所说，只要第一计划失败，事情就自动脱离他的控制。他只管完成任务返回安西，其他的事情自然有人进行。

杨国忠的母亲是张易之的妹妹，生下的女儿自然样貌不差，这是杜环早就预料到的。然而亲眼看到了这个小丫头，这丫头的容貌还是让他极为震撼。

真真是人间绝色，这样的女子就这样断送了，未免太过可惜。

来宣布完这件事情之后，韩国夫人再次瞪了杜环一眼，便即直接离开。而从杨家来的大量奴仆和侍女则是在小丫头的命令之下，直接接管了整个侯府。

尚未过门就住到夫家，这在长安城来说的确是件稀罕事，不过杜环知道杨家的女子向来行事出人意料，也就见怪不怪了。

把带来的商队向杨幼娘做了交接，杜环便匆匆出门而去，前去寻找愿意去安西的巧手工匠。这是军务上的事情，自然不能让她知晓。

第八十九章李岫

杜环对于长安也是熟门熟路，策马在长安城各坊乱转，靠着记忆半日的时间里找到了几个大匠宇文恺的后人。这几个家伙虽说都是早已家道中落，可听说杜环要请他们去安西没一个人答应，即便是杜环说待遇极为丰厚也不同意。

杜环不敢明说若去安西一人一年的待遇有上千缗钱，毕竟长安城里的公卿们明面上的收入也没有几个有这么多。几位国夫人每年从天子那里得到的脂粉钱超过一千缗钱，这都已经被满朝公卿诟病了。给一个工匠这样的待遇直接说出来，定然是会在长安引起轩然大波。

不许直接在长安说待遇几何，这是马璘特意交代的。心中诅咒这几个家伙永远受穷，杜环无奈之下只好找到了将作监，想在这里碰碰运气。长安城他已不敢多呆，寻访工匠的事情必须及早完成，若能从将作监里挖走几个不得意的匠人，也勉强算是办好了自家将军交待的差事。

蓝田县子也是勋贵，进出将作监这等冷衙门自无问题。有小吏引着杜环去见值班的将作监少监，杜环打眼一看吓了一跳。这位将作监少监一脸和

善，居然是和尚书左仆射、晋国公李林甫极为相似，不过是年纪轻了一些。

见杜环神色古怪，那名少监笑着挥手令小吏自去，微笑道：“昨日在家中远远见了县子一面，没想到今日就又见县子，可不就是有缘！我乃晋国公之子李岫，忝居将作少监一职。不知县子亲来此地，所为何事？”

杜环啊了一声，心道原来是晋国公之子，怪不得和肉腰刀长得一模一样。

“原来是李相公子，失敬失敬。少监大人，我今日来此确是有事要求达人帮忙。”看着这个和李林甫一样满脸笑容的家伙，杜环心思一转，便直截了当的说明了来意。

昨日李林甫已经表明了要拉拢马璘了，这将作监少监又是李林甫的儿子，这个有利条件自然是不用白不用。说不定这一次真的能找到几个合用的工匠，完成将军大人交待的差事。

李岫听了杜环所说，微微沉吟了一下，心中已是有了计较，笑道：“安西路远，转运不易，扶风侯欲要在安西自制军械，本是有利国家的好事。不过这等事情不该私下进行，而应禀明天子才是。不然的话，被有心之人知晓了，来日说不准便是一桩

罪过。”

杜环连忙点头，心道若不是着急离开长安回安西，哪个愿意来将作监这等地方。就算是来将作监，原本也就是想要收罗几个低级工匠，若不是你刚好是李林甫的子嗣，也不至于把目的直接说出。

“正因如此，还望少监大人能够周全。若安西边军能自制军械，每岁可为国家节省钱帛何止十万！也就是知李相一心为国，我才敢在少监面前说这等话。若是今日是别的少监当值，我只敢求一两个低级工匠，哪里会说这些。”

“那我倒要多谢县子信任了，呵呵！”

李岫笑了笑，站起身来感慨道：“扶风侯和县子为国之心，我也是感同身受。说起来我比扶风侯还要长上几岁，靠着父亲才担当此职位，可以说是一事无成。看着扶风侯在边郡建功立业，心中好生羡慕。既是扶风侯那里缺少人手，我亦有意前往安西，随扶风侯一起建功立业，只望扶风侯莫要嫌弃。”

“什么！”

杜环一听心中大惊，看着李岫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他不过是来求几个巧匠的，哪里想到居然会出现这种状况。

堂堂晋国公李林甫的儿子，竟然要去安西那等地方？

斟酌了许久，杜环才开口道：“边军困苦，不比长安。那等地方，实在不是少监这样的贵人能呆的。少监能帮着我家将军找几个合用的人手，我们就感激不尽了，哪敢劳烦少监亲自前往。”

李岫呵呵一笑：“扶风侯父祖亦是显宦，不也去了边郡建功立业！我李岫也是七尺昂藏男儿，如何去不得安西！我自幼文不成武不就，却在器械之道上下过功夫。能够坐到这个位置，也不全是靠着家父的荫庇。县子不用担心，我去安西绝不会掣肘，而是实实在在想做些事情。领军打仗不成，在安西掌管个将作营还是可以胜任的。”

杜环咧了咧嘴，马璘交待他时，可也没预料到会出现这种局面。

“此事就这么定了！”李岫显得兴致勃勃，大声道，“我所擅长的，便是制作强弓硬弩，到了安西也能对扶风侯有助益。今日回去我便会禀明父亲，让他明日求天子准许此事。想要在安西另立一个将作监，制作八牛弩这等大型军械，要得到天子的允许，非家父办不到。待到天子准了此事，我便带家眷一同随你前往安西，定要随扶风侯一起做一

番大事业！我父之宏愿，我会看着扶风侯一一实现！”

见李岫一副意气风发的样子，杜环不知道说什么好。看这家伙的样子，似乎真是一位擅长弓弩制作的良匠，这样的人才，正是安西军现在所需要的。

“县子回去等信儿吧！明日这件事就会有所计较。”李岫显然根本不打算争取杜环的意见，便是直接做了决定，“明日旨意下来，我便会抽调良匠，带家眷和你一起返回安西。京城里的将作监实在没什么意思，到了安西我才能好好展示手段。”

见李岫这么笃定能有圣旨下来，杜环还有什么可说的，只好道：“既如此，我就静候大人的佳音了。只是我家将军想要在安西自制军械的事情，还望不要向天子提起。”

李岫笑着点头：“那是自然。父亲只会和天子说我想要到边军建功立业，欲在安西设一制作军械之所，求天子恩准罢了。至于别的事情，断然是不会说的，总不能让扶风侯为难。”

杜环也是果断之人，知道这件事已经没有了转圜的余地，也是点了点头。

心道本来是找两个匠人的，结果却把这个家伙

招惹到了安西，不好好的呆在长安享你的福，真是吃饱了撑的。晋国公李林甫的儿子啊，当朝宰相之子，真要是到了安西，万一掣肘起来可是比边令诚还麻烦。

不过事已至此，又有什么办法。是福是祸，只能以后再看了。

杜环起身告辞，李岫也不远送。见到杜环的身影消失，李岫脸上的笑容慢慢消失，背负双手轻轻叹了口气。

“在内而亡，在外而安……提心吊胆了这么多年，终于还是要离开长安了啊！”

……

离开将作监之后，世家子心中更加混乱。杨幼娘入住扶风侯府这件事已经够麻烦了，现在又多了李岫要去安西这件事情。

马璘没亲自来长安，这些事情完全不是他能够应对的。虽然是世家门阀出身，他却也未曾经历过这种事情。处理这些事情，已经是超出了他的能力。

策马刚进到延康坊之内，便见到垂柳下停着一座巨大的马车。马车窗帘掀开一丝，里面一双美丽的眼眸正含笑望着他。

看不清女子的面容，他却也知道她是谁。杜环心中一阵迷乱，不知道自己是如何上了女子的马车，又在马车上呆了多长时间，只知道从马车之上下来之时，浑身已经没了一丝力气，腿脚都瘫软了。

眼见着马车缓缓离去，杜环失魂落魄的站在那里，良久之后，才迈步向着扶风侯府走去。

第二日一早，扶风侯府内乱作一团。杜环出门看到杨家那小姑娘红肿的额头，心中猛然一惊。

不敢去问这位小姑娘，杜环偷偷问了一下小姑娘附近一位脸嫩的侍女，知道这位是早上去花园里练剑，莫名其妙的就被苔藓滑了一跤，磕成了这个样子。幸好小姑娘身手敏捷，这才没有破相。

这个时候，杜环如何还不明白是将军大人的第二计划已经发动了。看着小姑娘一脸怒气的样子，杜环知道这里是绝对不能再呆了。还有大把的功名要去挣呢，若是这小姑娘出事时他还在长安，那可就脱不了干系了。

没过多久，一大队马车便到了扶风侯府邸之外。杨家的几位国夫人都到齐了，一个个怒气冲冲大发雷霆。

显然这位小姑娘在杨家地位极不一般，不然也

不会有这样的大阵仗。骂得最凶的便是韩国夫人，她完全没了昨日马车里**时的温存模样，指着杜环的鼻子骂得极为大声。杜环见到这个女人便不知道该如何是好，直到韩国夫人离开之后还是如在云雾之中。

最后还是杨家小丫头送走了几位国夫人，扶风侯府邸内才平静下来。过了不久，又是一队马车来到了府邸之外，为首之人却正是李岫。

马车里的都是将作监的工匠，看上去都是一脸愁苦，另外几辆马车上是李岫的家眷。李岫倒是显得意气风发，看着杜环含笑道：“县子，旨意已经有了。我被天子任命为安西大都护府将作营正监，即刻赴安西上任，为安西军打造军械。我家眷都已带来了，不若这就出发？”

第九十章扫荡

杜环点了点头，长安城他是一刻也不愿呆了。

杨家那个丫头已经名义上成了这个府邸的主人，所以杜环也只能是进去向那丫头辞行，顺便把澄心堂纸的生意拜托给了她。按照之前的计划，他负责有在长安为澄心堂纸打开市场的任务，现在这个任务他也只能是放弃了。

跟他来的护卫连同商队一并带走，高芊芊为在长安开设纸行准备的五千缗钱则是上缴给了杨家那丫头。五千缗钱对于这个丫头应该是个极大的数字，这从小丫头看到这些上好的武德年间铸造开元通宝的神色上可以明显看得出来。

交割完毕之后，杜环便直接带着商队离开，一百多头骆驼浩浩荡荡的出了延康坊，径直往安远门的方向而去。

“县子，既有这么多骆驼，何不自长安带一些货物一同上路？”李岫问道。

“不用了。”杜环勉强笑笑。他只想着快些离开长安，向马璘禀报这些事情，哪里还有心情想着赚钱。

谁料李岫根本就不准备和他商量，直接下令把

驼队赶到了长安市上，乱七八糟的买了一大堆东西，说是要带去安西贩卖。他是晋国公的儿子，杜环哪能不依，只好由着他了。

原本他来长安找工匠，是想要充实到马家作坊里去，由马家作坊发给年例，算是马家私人雇佣的。而现在李岫带着圣旨前往，却是只能加入安西军中，这些工匠虽多，却和马家作坊没有任何关系。这无疑也是一个麻烦，不过这个麻烦只能是等到安西之后由自家将军出面解决。

商队的伙计们赶着骆驼，几十位护卫骑马护卫，马车里坐着的是将作监的工匠和李岫的家眷。从安西带来的人全都要返回，唯独把马璘的几十个侍妾还有粟特小圣女们留在了长安。

骆驼背上携带的货物价值上千缗钱，全部都是李岫自掏腰包购置的，不用说到了安西贩卖之后，收益也是属于这位相府少爷的。

出了安远门，回头望了一眼长安城高大的城墙，一时间杜环也是心乱如麻。

……

从长安到安西，路上便要走上两月时间。杜环还在返回长安的丝路之上，遥远的安西，于阗南山附近，皮山镇守军的营地里悄然走出一队骑兵。

于阗南山直至疏勒北的葱山山麓是五俟斤部落传统的游牧之地，再往南的山中便是羌人居住的地盘。这些羌人生活在高山地带，时常到于阗各各地劫掠，是于阗国最为头疼的敌人。

蕃者羌也，吐蕃帝国未曾建立之时，便是高原上的一群羌人部落，与这些于阗南山附近的羌人乃是同一种族，都是信仰原始苯教的羌人。正因为如此，吐蕃在和大唐争夺安西之地时，西线每次皆是从于阗南山一带发起攻击，这种攻击也每每得到这一带羌人的响应。

这几十年来大唐与吐蕃攻守之势已变，特别是天宝年间王忠嗣哥舒翰先后持节陇右，在河源一带连战连捷，不断把战线向神龙旧界推进，压制得吐蕃无法喘息，由于无法从大唐这里占得便宜，吐蕃内部也对于赞普极为怨愤，内部叛乱纷争不断。在这种情况之下，吐蕃人根本无法再西线和大唐一争短长，大唐这才接连征服大小勃律，在西线牢牢地占据了主动。

草原上的吐蕃人不再下来，于阗南山附近的羌族便没有了靠山，不过这些高山上的人最是彪悍，生存的压力让他们不断下山劫掠。

安西四镇之中，于阗镇是最靠近吐蕃的一个，

于阗国最经常遭受吐蕃和附近羌人的祸害。也正因为如此，于阗国王族尉迟氏最为痛恨吐蕃和羌族，对于大唐最为忠心。于阗国中亦有可战之兵万余，每每与大唐于阗镇守使的兵马一起对付高山上下来的羌人。

　　这一小队骑兵只有百余人，却足足携带了三百多匹战马，正是最近大唐斥候的标准配备。战马行走起来声响不大，显然马蹄上都是裹了棉毡的。

　　杨预眯眼看着远处的的雪山，马刺轻轻在战马腹部一点，战马微微吃痛，旋即快速的奔驰起来。后面的袍泽连忙跟上，一百人轻骑快马直奔远处的雪山山麓。

　　两个时辰过后，一个山谷出现在视野之中。山谷之内响着羌人女子响亮的歌声，有炊烟升起，间或能听到马匹的长嘶。

　　谷口处有数骑迎了过来，正是提前来山谷中侦查的弟兄。

　　“校尉，里面有三十余户，男丁五六十，还有二百余于阗奴隶。”

　　杨预点了点头，在马上慢慢地把明光铠穿戴起来，其余士兵也都是做出了同样的动作。

　　一百人策马转过山口，即刻便向着山谷深处发

起了冲击。山谷并不大，只有数里长，由于隐藏在雪山之下，平时很难发现。

唱歌的羌族少女欢笑着抽打着她的于阗奴隶，忽然听到了地面震动的声音，转头看时，已经有一根生仳箭飞了过来，径直洞穿了她的咽喉。被铁链绑缚的于阗少年怔了怔，杨预扔了一把横刀过来，在马上大声喝道：“于阗国王让我来救尔等！想活命的话就把刀子拿好！”

他说的是于阗本地话，那少年立马就懂了。少年脸上现出狂喜之色，用力的握紧了刀柄，杨预等人却根本没有停留，冲锋的同时箭如飞蝗，把正在放牧马羊的一群羌族少年男女悉数射死。

山谷深处，羌人们也是发现了来袭的唐军骑兵，一个个羌人汉子怒吼着跳上战马，乱纷纷的向着唐军冲了过来。杨预一声令下，骑士们一个个把角弓挂在背上，各自从鞍边端起一把硬弩。

“放！”

眼见羌人冲到了硬弩射程之内，杨预一声令下，旋即弩箭爆射而出，飞向了身无战甲的羌人。顿时有二十余人连同战马都被射翻在地，未死的人大声的嚎叫着。

其余的羌人怒吼着弯弓搭箭，羽箭飞射而出，

却还未射到唐军战马之前便软绵无力的落在地上。

射出弩箭的五十名骑士快速旋转弩臂上的钢制绞盘，轻而易举的完成了上弦。这虽然还是比射箭要慢，却极为节省力量，硬弩的射程也是远超角弓的射程。杨预又喝了一声：“放！”另外五十名骑士射出弩箭，又有十几位羌人战士被射落马下。

剩余的羌人还在马上的只有几个，剩余的全都是妇孺。到了这时，这次突袭已经局面已定，杨预喝了一声：“自由射击！”骑士们把弩箭乱纷纷的射出，把剩余还在马上的羌人战士射成刺猬，便是向着那些营帐冲去。

硬弩被再次挂到了马鞍边上，百余骑齐头并进，竟然是有着一种排山倒海般的气势。有羌人害怕的跪在了地上，战马从身边冲过，直接把羌人踏成了肉泥。

“我乃于阗国王派来救你们的！拿起刀子来，杀死这些羌贼！”杨预在马上大叫着，陌刀斜着伸出从一座帐篷边上一掠而过，帐篷内响起几声惨叫，陌刀上已经是染满了鲜血。

羌人老弱妇孺惊慌失措的到处乱窜，却被唐军骑士追上一一斩杀。小小的山谷之内，一具具尸体倒在了地上，鲜血染红身下的草坪。

为羌人放牧劳作的于阗奴隶们呆呆的看着这一幕，反应过来的发出大声的欢呼，带着铁链踉踉跄跄的奔跑着，捡起羌人的武器便杀向了羌人的老弱妇孺。

百余名精锐骑兵，事先又经过细致的侦查，这样的战斗实在是没有任何悬念。等到山谷之内平静下来，已经没有了一个活人，杨预的手下却是毫发无伤。

把于阗奴隶的锁链一一解开，命令他们去拾取那些珍贵的弩箭，弩箭基本回收完毕之后，杨预带着骑兵走在前面，于阗人兴高采烈的骑着羌人的战马跟在后面，驱赶着原本属于羌人的马羊出了山谷，向着皮山镇的方向而去。

“校尉，这次又是上获！”一位队正靠近了杨预，压低声音兴奋地道。

杨预笑着点头：“再策勋三转，你就成骑都尉了。这么下去，哪天你小子不要成上柱国啊。”

那队正嘿嘿一笑：“上柱国什么的有什么用，反正又没那么多勋田分给咱们。还是将军大人的赏赐来得实在，十足十的武德年间开元通宝，我爷娘最喜欢了。”

杨预虚挥了一下马鞭，却发现根本没有鞭子，

作为安西新军的一员，他早已是用马刺来驱使战马。

“你说什么傻话，哪有不要勋田的。上柱国可是有五十顷勋田，也就是五千亩啊。将军身边有消息传出来了，安西没有那么多田地，可是河中有啊。将来等咱们占据了河中，所有人的勋田全部要兑现！赶紧挣军功吧，铜钱再多总有花光的时候，还是把田地留给子孙最实在！”

“校尉，真的要进兵河中么？”

杨预点了点头，笑道：“那些跟着将军从河中杀回来的，想要再去一趟都要想疯了。听消息说不出三年，咱们就要在河中建立军镇，到时候就要兑现勋田了。那里的土地肥得能攥出油来，种子种下去就不用管，等着收就成！”

听了这话，身边的骑士都是一个个眼中放光。作为唐人来说，吸引力最大的永远是土地，能够耕种的土地。

“既是要进军河中，咱们为何来扫荡这些羌人？羌人和吐蕃人是同族，跟河中土著似乎没什么关系啊。”有骑士挠了挠头问道。

“这我也不明白，不过这是将军大人的命令，我们照做就是。这么简单就能赚取军功，这样的好

事上哪找去？好好干，争取等到河中分田地的时候，咱们爷们儿全都是上柱国，每人分它五十顷良田！”杨预虚挥了一下手，大声道。

第九十一章设伏

上柱国勋田是三十顷，已经改过来了，怪我读书不细，兄弟们见谅。

感谢夜雨黯沉、天山白石头、0西楼子0三位书友的打赏，谢谢谢谢

……

唐军带着于阗奴隶从山谷中消失了，山谷之内的血腥之气开始慢慢消散。一处倒了大半的毡房里，一个羌族少年拳头塞在嘴里，双眼血红的看着外面。

那里有他所有的亲人，有他最喜欢的小马，有他认识的所有同族。早上起来他们都是活生生的，如今却都已经躺在草地之上，成为了一具具尸体。

那些该死的唐人杀死了他所有的同族，还带走了所有的牲畜，他最喜欢的那个柔软的于阗小女奴，竟然也被唐人给带走了。

达昂只有十四岁，那个小女奴是他的第一个女人。自从父亲把她送给他做礼物之后，他便喜欢上了那种美妙的滋味。每天他都要把小女奴带到山谷边缘，骑在她柔软的身躯之上，看着她带着锁链徒劳的挣扎哭泣。每当这个时候，少年达昂便有一种

征服一切的感觉。

而如今，他最喜欢的玩物却被该死的唐人给带走了。

达昂知道他是族中最后一个活人，他红着眼睛藏在毡房里没有动弹。那个唐人的那一刀杀死了他的父亲和爷爷，也把毡房弄塌了一半，他却刚好幸免于难。

羌人是天生的战士，虽然是个少年，达昂却也不畏惧战斗。若非是爷爷濒死时阻拦了他，他早就冲出去和唐人拼命了。

“翻过神山，去找那边的同族，告诉他们这里发生的事情。”这是爷爷临终的遗言，也是因为这句话，他才藏在了这里，看着同族被那些唐人一个个杀死。

神山那边，便是羌人的国度。少年达昂虽然没有去过那边，可也知道那里有着最尊贵的大人和最伟大的赞普。他们每次来到这里，都能给族里带来好运。

潜藏在山谷里看着族人的鲜血渐渐凝固，达昂的目光越来越冷，像一头凶狠的小狼。山谷里慢慢的暗了下来，达昂这才走出毡房，在废墟里搜索到一把长刀，又把各家的糍粑都收集起来，装在袋子

里背在身上。
　　达昂离开山谷时，还能勉强看到唐人骑兵留下的蹄印。狠狠地啐了一口，达昂绕了一个圈子，循着记忆快速的离开谷口，消失在夜色之中。
　　只要翻过神山，便是同族的地盘。只要把这件事情告诉那边的大人和最伟大的赞普，赞普便一定能为族人们报仇。那些唐人将会被杀死，而那个柔软爱哭的小女奴也一定能夺回来。
　　前往神山的道路达昂听爷爷说过很多次，爷爷也曾带他去过那条冰河的入口。虽然是在暗夜里跌跌撞撞的前行，达昂却没有摸错道路。
　　一次次的越过冰冷的河流，道路也越来越险峻，路上没有一个行人，视野中的绿色越来越少。
　　地上有着驼马留下的痕迹，表明他没有走错。翻越神山的道路就只有一条，只要找对了道路的入口，顺着驼马的脚印一直走就行了。
　　糍粑越来越少，翻过一座山，后面就有一座更高的山。以前这条道路上可是有商队的，而现在那些商队似乎都完全消失了。
　　羌人少年完全感不到疲累，复仇的信念支撑着他走下去。十几日之后，翻过了一座山岭，站在雪溪之畔，看着远处那一座冰达坂，羌人少年大声的

嚎叫一声。

终于是到了！

翻过这座达坂，便能找到星星一样多的同族。伟大的赞普一定会派出兵马，为他的部落报仇雪恨。

看了一眼包袱里的糍粑，达昂决定省着点儿吃。爷爷说过过了这座冰达坂，还要经过一片没有人烟的区域，然后才能找到高原上的同族。

正在想着，达昂忽然感觉胸口一凉，浑身的力量瞬间被抽空，手上的长刀再也拿不住，重重地倒在了地上。

一截锋利的刀刃透过他的胸口穿了过来，刀刃上正在滴着鲜血。在他的视野里，出现了几个高大的不像话的身影，看着他就像看着一个死人一般。

达昂无比绝望，这个时候他又想起那个爱哭的小女奴。她的身体真软啊。

“你们……是谁？”

达昂艰难地问道，忽然又用力闭上了嘴。

束发右衽，自然是唐人了。

刀刃忽然就从胸前消失了，达昂只看到大地在他的视野中快速变大。下一刻他的意识便坠入了永恒的黑暗之中。

……

马璘裹着厚厚的皮袍，站在雪溪之畔，把陌刀在雪溪里清洗干净。马勇马强兄弟指挥着几位健壮如山的安西健儿正把那个少年羌人的尸体拖到远离道路的地方，扔进事先挖好的大坑里。

这个地方，是昆仑山脉一个重要的山口，在千年之后被称为桑株达坂。

这个地方截杀想要翻山去羌塘的羌人，实在是太容易了。自从安西新军移防皮山镇，开始猎杀南山羌人部落后，不断有漏网的羌人来到这里，想翻越桑株达坂前往阿赛克钦。到达这里设伏大半个月了，死在陌刀之下的羌人战士不知道有多少。相比在龟兹城中安坐，他如今更喜欢这般一刀一枪的和敌人当面厮杀。

“万岁通天二年，天后命郭元振至野狐河会吐蕃大论钦陵，钦陵请天后拔四镇，曰‘十姓中，五咄陆诸部落僻近安西，是与吐蕃颇为辽远；俟斤诸部密近蕃境，其所限者，唯界一碛，骑士腾突，旬月即可以蹂践蕃庭，为吐蕃巨蠹者，唯斯一隅。’，可知此道实乃吐蕃西北命门。将军亲自领兵来此，阻断道路，吐蕃不知四镇情势，等到他们发觉，山北羌人已然被将军杀光了。”

说话的乃是大诗人岑参，他浑身裹了几层皮袍依旧觉得寒冷，雪溪散发的寒气让他不停地哆嗦。

马璘原本以为这位书生在桑株达坂下支撑不了多长时间的，现在看来为了功名这书生也能迸发出极大的能量，在这海拔接近五千米的地方呆了大半个月还没出问题。

杜环去长安还没回来，段君子留守马家田庄看着作坊生产军械无法离开，他手下也的确没什么可用的文人了。原本是不准备让岑大诗人来这个地方的，他可不想让这位文采飞扬的家伙死在这里，可岑参却几次请命要参与此次行军，马璘也是没有办法只好应允。

吐蕃与安西四镇之间，隔着巍峨高耸的昆仑山脉，纵然是在千年之后，从高原上入疆的道路也极为艰难。是以吐蕃虽与安西有着漫长的边界，却并不能轻易踏足四镇之地。

吐蕃想要入安西，要么从东边经由吐谷浑谷地再折向西北固城方向，要么就是穿过昆仑山和喀喇昆仑山之间的一片荒漠，再翻越桑株达坂到达于阗附近。其他的地方，都是有着昆仑山脉阻隔，无法通行。

当然还有一条迂回的路线，就是经由大小勃律

进入葱岭南麓，再从葱岭守捉处出葱岭到达疏勒附近。不过小勃律如今已在大唐手中，这一条路线已经被唐军阻断了。

东边哥舒翰连战连捷，不断向着神龙旧界推进，已经彻底阻断了吐蕃从东线入安西的可能。所以如今连结吐蕃和安西的道路便只剩下一条，就是经由后世所谓的阿赛克钦地区然后翻越桑株达坂到达于阗。

身后的这一个冰达坂，千年之后大名鼎鼎的桑株达坂，正是这唯一一条道路的咽喉所在。

“岑夫子，你掉的什么文，我们兄弟可听不懂，就不能说人话么？”马勇笑道。他们兄弟是马璘的亲兵首领，向来不离马璘左右，跟这个马璘的幕僚早已极为熟稔，是以说话也没丝毫顾忌。

“你们这两个杀才不学无术，能听懂才是怪事。我是来辅佐将军的，只要将军能听懂就是了。”

马璘见岑参目光殷切的看过来，知道他想得到自己这个主将的夸赞，便笑着点头道：“夫子果然博学，说的这一段往事其实我也曾听说过。天后万岁通天元年，王孝杰与吐蕃大论钦陵战于素罗汗山，孝杰大败，钦陵进而兵薄凉州，杀凉州都督许

钦明，凉州危殆。万岁通天二年天后命郭元振于野狐河会钦陵，乃是缓兵之计，钦陵为吐蕃权臣，却被郭元振言语所惑，在野狐河耗费了太长时间，结果吐蕃赞普趁机杀死了他的党羽，血洗四境，钦陵欲要返回吐蕃已无容身之地，只好降了我大唐。”

“钦陵此事虽做得蠢了些，可所说的话却也是实话。突厥极盛之时，常有兵马从此道入吐蕃，我安西四镇重开后，崔智辩掠夺吐蕃，走的也是这一道路。吐蕃强盛时，这条路便是吐蕃入安西的要道，吐蕃衰弱时，便忧虑强敌自此路攻击吐蕃。这条路对于吐蕃而言，实乃命门所系。南山附近羌人想要去高原报信，亦是要经由此路。我们如今在此设伏，正是要先把这些南山羌人杀个干干净净，然后再做缓图。”

岑参点头，笑道：“将军果然文武双全，如此渊博可称儒将。南山羌人足有数万，全部杀光的确是解了于阗王的心头之患。这般大肆杀人，怕是要引起朝臣们的议论。然看将军的样子，似乎对于此事根本不畏惧啊。”

马璘挥了挥陌刀，呵呵一笑道：“只要能对安西汉民有利，某家便做一次武安君又有何妨？至于长安那些人的议论，我又不准备将来入朝拜相，谁

去管他！”

岑参大笑道：“果然！在下已有诗兴，待会儿定会将军献上一首以襄助此事。只是将军适才说道再做缓图，莫非杀光南山羌人之后还有行动不成？”

第九十二章计划

感谢书友记忆里的麦田的打赏，感谢书友凄凉风雪给的意见，也感谢每一位关注本书的朋友，拜谢了。

求下收藏，推荐。

……

马璘点了点头，眯眼看着下方的道路，并无别的羌人靠近，看样子，一时半会儿是不会有人来了。

这次带到这里设伏的安西健儿是精锐中的精锐，足足有一百余人，在这样的地形之下，一百余人扼守这条道路足够了。

命马勇马强兄弟二人带着十几个健儿继续蹲守，马璘和岑参则是回到了毡帐之中。

桌上放着一个沙盘，是马璘根据自己的记忆临时制造出来的，上面的山川河谷皆是惟妙惟肖。马璘指了指沙盘上羌塘无人区的东侧笑道：“夫子可知这是何地？”

“此乃河源，本是吐谷浑故地，亦是吐蕃自东道入安西必由之路，如今哥舒大将军正在此地和吐蕃反复争夺。”岑参参研这个沙盘已经很久了，自

然是一看即知。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道：“正是河源。明年哥舒将军将要在此地有大动作，我这次来剪除南山羌人，正是为了此事做准备。”
岑参听了，脸上现出兴奋之色。对于他这样渴望建功立业的文人来说，听到这种事是最为高兴的。
“将军，哥舒将军前些日子派人来安西，莫非便是为了此事？”
马璘点头道：“嗯！哥舒将军送来厚礼，说是感谢我厚待他的族人。不过我给他的回礼，可比他送给我的贵重十倍不止。听说他明年要在河源有所动作，我送给他的钢制硬弩绞盘装了好几马车！夫子，你可知我为何要那样做？”
岑参笑道：“横行青海夜带刀，西屠石堡取紫袍！哥舒翰虽然悍勇，却终是胡将，不肯顾惜部下性命。石堡城一战虽胜，城下却死了上万汉家儿郎，真真是一将功成万骨枯！将军赠他硬弩绞盘，乃是为了汉家儿郎的性命着想，希望他再次出征时少死几个汉家健儿。”
马璘点头，叹道：“数百吐蕃军士扼守石堡城，夺取此城却伤了数万大唐儿郎性命！然石堡城

一战惨烈如斯，却终究是值得的。占据此城，便可步步紧逼河源，早日恢复神龙旧界。当初王忠嗣将军也知此城重要，却终究是无法下定决心。莫说王将军，便是我在陇右，怕是亦是如此，能取石堡城者，唯哥舒翰也！”

“慈不掌兵，在这点上王忠嗣大人不如哥舒翰，我亦是不如他。哥舒将军明年出兵，获胜是一定的，只是以他的性子，免不了又是死伤惨重。我送他硬弩绞盘，也只是能略略减轻一些汉家儿郎的损伤。最根本的法子，还是要在西线牵制吐蕃人的兵力。若能我们能把吐蕃三成兵力吸引到这边，哥舒将军那里战死的健儿就能少一半。”

“将军的意思，是要兵发羌塘？”

马璘点头，笑道：“安西有封大夫坐镇，自然是后顾无忧。东边哥舒将军大兵压境，吸引了吐蕃国中大半兵力，这种时候就算不是为了帮助哥舒将军，我们也应在此地有所作为，好好捞取一把军功。最近天山南北没有什么突厥部落反叛，除了这次来南山扫荡羌人，健儿们可一直闲着，到时候也该活动活动筋骨了。”

岑参点了点头，又道：“将军想的是不错，不过安西毕竟兵少，无法直面吐蕃举国之兵。我们兵

发羌塘，若是哥舒将军得胜还好，万一哥舒将军在河源有所闪失，我们被吐蕃人缠住，可就是进也不得退也不得啊。”

马璘笑了笑道：“哥舒将军一定不会败的。”

“将军何以如此笃定？”

“感觉。”

岑参苦笑一声，似乎对于马璘这个回答极为不满。

马璘笑了笑，心道对哥舒将军此战的信心，可是比自己这次出兵羌塘的信心还要大。

明年就是天宝十二年了，在原来的历史上正是哥舒翰在河源大获全胜的时候。虽然这个时代多了一个他，改变的只是安西，陇右那边却没有任何改变，明年哥舒翰肯定能取得胜利。

石堡城在手，莫说是哥舒翰，便是换一个人持节陇右，只要不是尸位素餐之辈，靠着大唐之军力，想败也不容易。

这些话，他只能是闷在心里，无法告诉别人。

“夫子，你还欠我一首诗，好好想吧！”马璘笑着走出营帐，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体质强悍，到哪里都是一样。之前冬季翻越葱山毫不费力，如今来到这接近海拔五千米的地方，

站在这桑株达坂之下，依旧是极为轻松。

安西新军进驻皮山镇，分兵蚕食南山的羌人部落，除了清除吐蕃在昆仑山北麓的同族之外，还有一个意思，便是让战士们逐渐适应高原上的作战。

这些健儿们都是特别选拔出来的，是四镇汉兵精锐中的精锐，一个个强健的不像话。马璘原本还担心他们无法适应高原上的气疫，如今看来适应的能力还是不错。

等到健儿们完全适应了高原上的气候，就等着在哥舒翰进军河源之时，翻越桑株达坂进军高原了。那里是吐蕃人的主场，吐蕃人在高原上胜兵何止十万，那个时候，对于安西新军来说才是真正的考验。

在训练安西新军的同时，暗地里选拔出来的斥候小队也在进行着艰苦的训练。现在他们已经翻越了冰达坂，到了昆仑山的另一侧。为了训练这些人，马璘耗费了太多的心血，对于他们能够做到哪一步，马璘的心中也没有底。

……

原本安静的于阗南山，现在变得更加的安静了。一个个山谷被新军健儿彻底扫荡，所有的羌人都被杀死。

羌人悍勇，掠夺于阗土著做奴隶放牧养马，于阗王明知此事却无可奈何。而如今每天都有上千人的于阗奴隶被从南山山谷里救出，返回到了他们的家园。

掠夺而来的牲畜，既然羌人已经死了，不用说是归新军健儿们所有。羊马牦牛大部分都被发卖给本地的于阗人，最好的牦牛和战马则是被集中在了皮山镇内，作为军需之物，以在明年穿过古道进军羌塘时使用。

封常清坐镇龟兹，源源不断的把各种物资往皮山镇运送。他在安西最大的功绩，便是高仙芝出兵时作为留后，保证大军军需，现在依旧是这个角色，只是主将不再是高仙芝大将军，而换成了左屯卫大将军、扶风郡侯、四镇都知兵马使马璘了。

马璘将在王正见之后主边安西，这是人人皆知的事情。实际上每个人都明白若非王正见来安西时间短暂，调动不合规矩，否则现在马璘就该是安西的主将了。安西节度使的职位级别还不如马璘的虚衔左屯卫大将军，作为上司的王正见也并没有封侯，身份已经是无法和马璘相比。

新军在南山山麓反复扫荡，清理每一个能够遇到的羌人。到了后期，于阗王室尉迟家族也终于是

出动军马，配合着安西新军行动。原本是侦察之后派出精锐进行偷袭，现在这个阶段已经不需要了。几个最大的南山羌人部落被安西新军强攻之后已经土崩瓦解，残余成了丧家之犬，再遇到于阗王室的兵马时也没有了以往的嚣张，这让于阗士兵觉得极为快意。

南山羌人被攻击后第一反应就是去高原上报信，所以马璘带着的一百余健儿在桑株达坂之下每日都有斩获。其实去吐蕃报信还有一条道路，那就是向北经由葱岭守捉入葱岭，再折向南经小勃律最后入吐蕃，这一条道路更宽敞，也更不容易被堵截，可是毕竟路途太远。走过这条道路的羌人本就极少，即便是有这样的羌人，也不会想到走着一条远路。

马璘设伏的地点极为隐蔽，前往报信的羌人一个也未曾逃脱过，战斗的痕迹每次都清理的极为干净，是以在桑株达坂设伏一个多月，消息根本就没有走漏出去。事实上现在即便是皮山镇的安西新军健儿们，也没有一个人知道这些日子自家将军去了哪里。

已经是天宝十一年的九月了，再过两个月多一点儿，大唐权相李林甫就要撒手人寰，上位的将是

杨国忠。马璘站在雪溪边上，心想杜环应该快要回到安西了吧。

安西和长安之间最大的麻烦就是距离，马璘现在也很想知道杜环有没有成功激怒杨家，杨家有没有悔婚。杨家悔婚自然是最好的情况，如果没有悔婚，这个时候也不知道康青青得手了没有。

李林甫以法家之道当政数十年，大唐至少还维持着表面上的繁荣，武功更是达到了一个顶峰。等到杨国忠上位，由于他毕竟资历太浅，各种问题立马就会浮出水面。

马璘明知这一切，却无法改变什么。长安那个烂泥潭，他根本不想去触碰。最好的状况，是能给他足够的时间主边安西，来完成夺取河中之地的梦想。

然而长安的政局还是不可不考虑，毕竟一道圣旨过来，就能让他一切的努力都化为泡影。安西军是大唐的，而不是他马璘的，纵然是安西新军，也是如此。安禄山在河北数十年，可以号令河北军为其卖命，这一点他还根本做不到。

第九十三章老将之死

马勇藏在一块石头之后，眯眼看着下面的山路。几个人影渐渐的看得真切，个个束发右衽，与羌人完全不同。

“是自家兄弟。”

马勇挥了挥手，身边的士卒们把手上的硬弩又收了起来。

来人越来越近，可以看清为首的青年二十左右，身高臂长，正是自家将军极为倚重的亲信田名远。马勇站起身来向着下边喊道：“名远，你不在皮山镇杀羌人，来这里做什么？”

他的声音极为响亮，震落了雪溪边一块石头，石头落入溪中溅起水花，把田名远也是吓了一跳。

“终于是到了！”田名远看到马勇，长出了一口气，大声喊道，“将军大人在哪，我奉封大夫之令到此，有要事见将军。”

“出什么事了？”马璘出现在马勇的身边，把马勇吓了一大跳。将军大人最近喜欢用游侠儿的手段，总是这般神出鬼没的，刚才还在营帐里，怎么忽然就出现在这里。

“将军，封大夫从安西传来消息，说都护大人

十日内已经昏了三次，怕是要不成了，让你快些返回安西去。”田名远大声道。

马璘听了，心中猛然一紧。

史书上只说王正见天宝十一年卒于安西任上，具体时间语焉不详，不过却记载了封常清接任安西都护的时间是天宝十一年的十二月二十五日。算上报丧奏章到长安和从长安到安西传旨的时间，王正见的病逝似乎正是这个时候。

“该来的，终究还是要来啊！”马璘心中叹道。

这次离开安西到于阗，临走之时王正见的气色看上去很不错，比他刚从北庭到安西时要好很多。马璘原本还以为自己的到来改变了王正见的命运，老将军不会这么快就病逝，现在看来，却并非如此。

田名远顺着山道走了上来，低声道：“封大夫说，都护大人想要见将军一面，一直忍着不肯离去，不管将军手头有什么事，都一定要马上返回安西一趟。”

马璘点了点头，低沉道：“我知道了。名远，你比马勇马强都要老成，暂时代我驻扎此地。这个地方绝不能出问题，我现在就回去。”

“是，将军！”田名远大声应道。

回到营帐里叫了岑参，这个文人在这里能坚持到现在已经不易，不能真的在这里出什么意外。在这里就是截杀想要翻山的羌人，只需要能拿刀子的杀才们，岑参在这里也帮不上什么忙。

听说都护王正见已不久于人世，岑参也不由得叹息一声道：“千里突袭，火焚碎叶，何其壮哉！一代名将，不能战死沙场，却要死于床箦之上，实为一大憾事。”

马璘点头，没工夫跟他多说，叫过来几个亲兵随行，直接令一名亲兵蹲下，要岑参让这位亲兵背上。

从桑株达坂到于阗的道路极为难行，能骑马的地段不多，所以马璘这次来设伏根本没有带战马，只是带了一些牦牛。牦牛到了这里便被当做食物，已经吃的没有多少了。现在要想下山，所有人都只能步行。

岑参听了哪里肯依，涨红了脸叫道：“将军何必羞辱于我！参虽是一介书生，却也在此捱了三十余日，我能自己走上来，便能自己走下去。”

马璘沉声道：“夫子，若是平时，我自是让你自己走下去。现在我须要快速赶回安西，不能在路

上耽搁太多。夫子的速度肯定跟不上我们，还是快些上去吧！”

岑参仍是不肯，马璘哪里有空和他啰嗦，大手挥了挥。那亲兵直接把他一把背了起来，便是向着下边走去。

岑参还要喊叫，见马璘瞪了过来，只好悻悻然闭嘴。他也明白将军对都护极为尊敬，现在赶着回去见都护最后一面，这个时候惹怒将军，未免太过不识时务。

“名远，小心一些。”

“知道了，将军！”

几名亲兵轮流背着岑参，一行人快速的向着山下走去。花费了两天多的时间，这才到了平地之上。

从巡弋的唐军斥候那里要了战马，马璘一行人快速赶往皮山镇，在交待韩武派人往桑株达坂再送一批给养之后，便马不停蹄的赶往安西。

一路上不断在马铺驼铺更换坐骑，根本不顾惜这些军中宝贝，十日之后终于是赶到了安西。再次见到王正见时，马璘的心中也是猛然一颤。

老将军躺在榻上，胸腔里不断发出难听的杂音，脸色却是极为不错，见到马璘立马挣扎着坐起

身来，大笑道：“仁杰，你终于是回来了，老夫还以为见不了你了，呵呵！”

之前在门外先见了封常清，封常清说王正见这几天根本坐不起来，今天清晨忽然就变得这般精神。马璘看着王正见这个样子，如何不知道这是回光返照，心中更是黯然。

大诗人岑参最为感性，站在旁边眼圈已经有些红了。

“岑夫子，老夫死后，墓碑之上写些什么，就劳烦夫子你了。”王正见发现了岑参，呵呵笑道。

“都护大人放心，岑参必定为都护做一佳传！”岑参大声道，声音已经有些哽咽。

“都护好好将养身体，病一定能好起来的。”马璘轻声道。

王正见大笑：“仁杰，这话你自己都是不信，又如何能骗得了老夫！老夫自己的病自己清楚，刀口上舔血一辈子了，生死之事难道还看不开么？”

马璘沉默点头。

“仁杰，老夫若不是想要再见你一面，早就进棺材了。老夫要你回来，是想亲自问你一句话，究竟何时能重开碎叶军镇？”王正见坐直了身子，目光炯炯看着马璘，嘶声道。

封常清向着马璘使了个眼色，却被王正见发现，王正见沉下了脸，喝道：“封二，我还没死呢，你做什么怪！我又没有问你，你让仁杰自己说！”

封常清尴尬一笑，不再说话。

“仁杰，老夫再问你一遍，何时能重开碎叶军镇？”王正见大声道，声音已经是有些颤抖。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沉声道：“早则五年之内，迟则十年之内！”

“当真？”王正见逼问道。

马璘点头，大声道：“各位都给我做个见证，十年之内若不能重开碎叶镇，我马璘自己去地下见都护大人！”

“十年之内！哈哈！好！很好！”王正见目光闪亮，纵声大笑，“仁杰，记住你今天说的话！老夫会在棺材之内，一天一天帮你数着！”

“仁杰，十年时间……是否操之过急？”封常清皱眉道。

他本来是想让马璘说早一点儿，以便让王正见宽心离去，而现在马璘却是发了这般重誓，其中已无转圜余地，他心中自然开始担心马璘了。

“十年……已经足够了。”马璘盯着王正见的

眼睛，低沉道，“三年之内，我安西军将在河中建立军镇，之后我的目标便是重开碎叶镇。都护大人放心，我马璘说到做到。将军大人的遗恨，亦是我之心愿，重开碎叶军镇又算得了什么，总有一日我大唐之铁骑，将会踏遍西方每一寸土地！”

“仁杰，你真是疯了，说什么胡话！”封常清皱眉道。

“呵呵，好！很好！”王正见再次大笑，“老夫不管大唐铁骑能不能踏遍西方，老夫只要你重开碎叶军镇，让我汉家衣冠重新重现在千泉草原之上。仁杰，有你今天这话，老夫就能笑着死了。”

说完王正见忽然一阵剧烈的咳嗽，然后胸膛如同风箱一般起伏，拼命的吞吸着空气。床榻边几位亲兵早已红了眼睛，马璘心中也是极为难受，眼眶微微有些湿润。

自安西北庭二府再次分治以来，一代代北庭将士和西突厥人反复厮杀，安西军最主要的敌人是南边的吐蕃，北庭将士则是对西突厥人恨之入骨。

当初为了笼络突骑施而放弃碎叶镇，主动放弃了丝路北道，碎叶大城落入突骑施人之手，这是北庭将士们心中永远的痛。王正见为北庭宿将，收服碎叶镇可以说是他最大的心愿。

突骑施数年前已经败亡，在安西军介入突骑施黄姓黑姓可汗之争的同时，王正见也带兵从北庭一直打到了碎叶，然而却发现面对的是一座几乎没有汉人的城市。

北庭兵少，孤军深入太远，虽然攻下碎叶镇，却也只能是匆匆撤回。亲手一把火烧了这座王方翼杜怀宝建造的碎叶城，老将军的痛苦不问可知。

攻下而不能守，如今又是命在旦夕，马璘自然是能理解老将军的心情。

“仁杰，记住你今天说的话，记住你今天说的话啊！老夫在棺材里边，可是要一天一天数着呢。”王正见好容易才恢复了一点儿，摆了摆手示意众人离去。

向着老将军躬身行礼，马璘和封常清诸人到了外边。没过多久，房间里忽然响起了亲兵们嚎啕的哭声。

进去一看，王正见歪坐在床榻之上，双目紧闭，嘴角有着一丝笑意，已经是没有了气息。

天宝十一年九月十七日，安西大都护府副大都护、安西节度使王正见卒于任，享年五十七岁。

……

第九十四章镜子与孩子

感谢书友潘安与东施的打赏，您的名字很有画面感啊，想一下就醉了，哈哈

……

龟兹城内上好的纯色西州大练被安西军购买一空，用来为士卒制作孝服。各处军营皆是白色一片，从封常清马璘到每一位安西军士卒，都是一身白衣，为这位北庭老将戴孝。

王正见来安西不过数月，在士卒们的眼中威望还不如马璘和封常清，安西健儿心中未必都真心愿意为这位都护戴孝，不过这乃是马璘的要求。以他如今在安西的威望，自然是无人不遵。

报丧的奏章当天便发了出去，由信使直接送往长安。安西距长安路途极远，等到长安圣旨再来恐怕就要到十二月末了。原本的历史上，封常清便是天宝十一年的十二月二十五日接任安西都护府都护一职的。

不过马璘很清楚，以他如今的爵位和军功，除非出什么大的变动，否则下一任的安西都护只可能是他，绝对不会是封常清。

如今王正见病逝，马璘便自然而然的担当起了

安西都护的职责，而封常清也没有任何意见。

新军健儿们扫荡南山羌人部落的行动依然是在进行着，马璘却已无法再去皮山镇，而是在龟兹城里坐镇。不过这个行动已经是过了有危险的阶段，以韩武李安等人的能力，自然是没有丝毫困难。

……

“马璘大哥，你看我今天好看么？”

思浑河畔，疏落的胡杨林中，高芊芊拿着一面巴掌大的精致圆镜，看着镜子里无比清晰的面容，一脸兴奋地道。

“好看，呵呵。”马璘温和一笑。

高芊芊见马璘兴致不高，不由得轻轻皱起眉头，低声道：“马璘大哥，王老将军都离开十天了，你怎么还这个样子。人死不能复生，咱们好好完成老将军的遗愿也就是了，你说是么？”

马璘点了点头，轻轻把高芊芊揽进怀里。

这些日子一直忙着，都没有抽出时间来陪这个丫头，今天是专门来陪她玩的，实在没必要因为自己的心情坏了这丫头的兴致。

亲戚或余悲，他人亦已歌。王正见的确值得尊敬，可总不能让每一个人都理解自己对这位北庭老将的崇敬，芊芊说得不错，把老将军的遗愿牢牢记

在心里就好。

高芊芊把小手背到身后，以免马璘碰到她的圆镜，咯咯娇笑道：“这可是我的宝贝，你可莫要给弄碎了。”

“弄碎了也没有什么，我再给你镀一面就成。”马璘笑道。

“这么容易么？这一面你可是花了三天时间才弄成啊。”高芊芊小脸上满是怀疑之色。

“那是因为胡人的琉璃纯度不高，等我有空了教你自己烧制琉璃，到时候做这样的镜子简单之极。”

“你还会烧制琉璃！”高芊芊瞪大了眼，“马璘大哥，这个世界上有什么是你不会的么？”

“生孩子我就不会。”

高芊芊嗤的一笑，小脸上泛起一层绯色，啐道：“无耻！”

“实话而已。除了生孩子，似乎没有什么是我不会的。”马璘嗅着高芊芊淡淡的发香，微笑道。

“你会烧焦炭，炼精钢，蹄铁绞盘就不说了，你还会粟特话波斯话大食话！还有造纸，现在还有烧制琉璃和镀镜子——马璘大哥，这些你都什么时候学的？”

“当年我来安西之前，因家道中落，曾在长安市上厮混了很多年。这些微末之技，都是那个时候学的。”

高芊芊瞪大眼睛道：“微末之技？马璘大哥，你可不要骗我。你教我的这些东西，长安市上怕是没人会吧。只要给我时间，靠着你教我的这些，富可敌国也不是没有可能。这样的技艺也是微末之技？长安市上谁要会这些，肯定宝贝得不得了，哪里会舍得教给别人！”

“其实是这样的，有一段时间我很是读了一些杂书，这些都是我在书中学来。都是很简单的东西，你看我教给你，你不都是很快就学会了么！”

“真的么？那些杂书在哪里，我也想看一看。”

马璘笑了笑，不由想起前世那一段日子。

数年的消沉日子，却令他的脑中极大的丰富。然而如今是千年之前，那个有着数十万书籍的地方可是永远也回不去了。

“不给我看就算了，你先教我制造这种镜子的法子吧。还有烧制琉璃，咱家作坊若能造出这样的镜子，可是要比康家纸坊获利还大！”高芊芊忽然从马璘的怀里挣脱出来，看着手上小小的圆镜大声

道。

马璘笑道：“不过是镜子而已，能有多大的利润。长安城内女子一人一个，也赚不了多少钱。”

高芊芊哼道：“谁说要卖得满大街都是了？我掌握了这等技艺，每年便只造出一百面来。到时候长安城的妇人们，还不是争着抢着的买？价钱我想要多少就要多少，不怕她们不给！”

马璘看着高芊芊一脸兴奋的样子，不由得抽了抽嘴角：“你若掌握了那等技艺，一面镜子的成本还花不到半缗钱。”

“那我不管！我不说谁能知道？”高芊芊看着镜子里青稚美丽的小脸，咯咯笑道，“这种宝贝可是比铜镜好太多了，我都不敢相信世上竟有这种宝贝！这样的好东西，我就是卖上几千缗钱，别人也不会觉得贵了。”

“这分明就是抢钱啊。”马璘叹息道。

高芊芊咯咯笑道：“没办法啊。我卖给你们安西军东西，段君子现在越来越喜欢压价，也越来越喜欢赊欠了。我的钱总是不够用，不想法挣一点儿怎么成？你要进军河中，到时候要花费的钱帛不知要多少，难道要靠天子给你么？自然还是要靠我了啊。”

马璘目光一闪：“你的意思是，你挣的钱都是安西军的？”

“想得美！”高芊芊白了马璘一眼，“借给你们可以，白送一个开元通宝都别想。我为马家攒家业容易么，你一个大男人家，不要总惦记我挣这点儿小钱行么！”

马璘笑了，他就知道肯定是这样。这丫头把钱看得极紧，想要从她那里得到一个铜钱都不容易。不过也正因为如此，马家在龟兹市上才会有越来越多的店铺。现在外面已经给他起了个外号，叫做马半城了。

“马璘大哥，我们回去吧！你现在就教我怎么烧制琉璃，怎么镀镜子。要不等你忙起来，就没工夫教我了。”高芊芊忽然道，一脸的急切。

“丫头，改日吧，今天我可是专门抽时间来陪你的。你看看这些胡杨红柳，多美——”

“天天看早就看腻了，有什么好看的。快些走吧，早些学会了你说的技艺，我就可以去挣长安城里那些妇人的钱了。”高芊芊连声道，把小圆镜小心的收了起来，然后直接就跳上了马背。

马璘苦笑着摇头，这丫头已经进入了财迷状态，根本没心思和他你侬我侬了。

既是如此，还能有什么办法。马璘跟着跳上马背，自身后揽住了高芊芊，高芊芊娇喝一声，青海骢迈开四蹄，便是冲出了疏林。

……

烧制玻璃的材料简单，思浑河畔有的是上好的沙子，别的配料也不难找，然而工艺却并不容易掌握。马璘示范了好几次，高芊芊却始终无法掌握退火的要领。

无奈之下，只好改用从胡商那里买来的琉璃来进行熔炼，先来学习制造镜子，这样便简单许多，高芊芊也基本能够掌握。

“马璘大哥，我是不是很笨？”小丫头用铁钳夹着琉璃放在火中，撅起小嘴道。

“我家芊芊若是笨的话，这天下就没用聪明人了。我当初也是失败过很多次，才掌握了里面的诀窍。慢慢来，不用着急。”马璘微笑道。

不知不觉间，二人已经在作坊里呆了两天的时间。这么长时间的独自相处，还是从来没有过的。

若是不想着为汉民族夺取河中之地，就这样相伴着做个富家翁过完一生也是不错。马璘看着小丫头一脸认真的样子，心中想着。

“我就是笨么！不能自己烧制琉璃，做一面镜

子要多花多少钱啊！”高芊芊哼道。

马璘笑着伸出手来揉了揉她的小脑瓜：“要是太容易了，卖高价可不就亏心！艰难一点儿，卖高价也就心安理得了。”

“也是啊！”高芊芊点了点头，笑道，“马璘大哥，我决定了，这一技艺我会了之后，不会传给那些工匠，也不准备开作坊大量生产。这就是咱们马家的传家技艺，将来就算是我们的孩儿没了爵位，靠着这种技艺也能衣食无忧。”

“傻丫头，我跟你说过，我会的东西可是多得很呢，这个算不得什么。”

“可我们也会有很多孩儿啊。大不了每人教给他们一样，这样不就行了。”高芊芊哼道。

“好主意。那你准备给本将军生几个孩儿？”马璘握住高芊芊的小手，微笑说道。

高芊芊瞬间霞飞双颊，娇羞无限的白了马璘一眼：“哪个要和你生孩儿！你那么多侍妾，找她们给你生不就成了么？”

“那些不都已经送到长安了么。”马璘笑道。

高芊芊瞟了马璘一眼，小脸忽然变得更红，似笑非笑道：“马璘大哥，就知道你受不住了。你放心吧，待会儿我就去给你买两个小美人儿放到家

里，保管趁你的心意。”

第九十五章密旨

“别的女子再好，又哪里能和我家芊芊相比？”

高芊芊哼了一声，得意的皱了皱小鼻子，转头专心看着火焰里正在灼烧的琉璃。

高芊芊的话马璘浑没当回事，没想到晚上回到了房间，房间里便多了两个龙家少女，模样青稚乖巧，正是他最喜欢的类型。

龙家人是一个焉耆部落，龙家女子的温柔在西域是出了名的。两位小姑娘尽心竭力百般逢迎，虽是极为青涩，却别有一种不同滋味，惹得马璘极为兴奋。山岳般强健的躯体狠狠碾压着龙家少女柔软单薄的娇躯，看着少女婉转娇啼颦眉忍受的动人模样，不知不觉间便荒唐了一夜。

翌日清晨，高芊芊来给两位新的侍妾安排小院，见马璘和二女的样子，便知道马璘果然是一个都没放过，虽是心中早已料到，却还是不由得白了马璘一眼。

马璘呵呵一笑，心道送上门来的美食谁会放过。之前把那些侍妾全部送到长安，他本已是有些后悔，数月未尝肉味，高芊芊既是把两个小尤物送

到面前，哪里还有推辞的道理。

这本是长安游侠儿马璘的逻辑，而如今马璘也已经习惯于这般想了。毕竟这是千年以前，而不是他所在的时代。心中原本想要坚持的东西，不知不觉中已经放下不少，只是他自己并未感觉到。

高芊芊乖巧可爱却未可采撷，有这两个小尤物在，今后这日子便不会太过寂寞。原先的侍妾都和关中汉子马璘有过一些情感纠葛，这两个不同，乃是高芊芊花高价从龙家部落里买来的，完完全全的是两个玩物。马璘并不会龙家话，也不准备和这两个小丫头交流什么，仅仅是把她们当做夜晚排遣寂寞的工具而已。

前世从悬崖上一跃而下，他的心已经变得极冷，能走进去一个高芊芊已经不易，可再也容纳不了其他的女子。

这一日依旧是到作坊里，看着高芊芊用胡人的琉璃学着制作镜子。其实既然高芊芊每年只准备生产一百面镜子卖高价，这件事情完全可以马璘亲自动手来完成，不过高芊芊偏是不肯。这丫头对于技艺这种东西有着极特殊的兴趣，一定要自己亲手制作出来才行。

花费了足足十天的时间，从胡商那里买来的琉

璃花费的价钱已经超过了三千缗钱，高芊芊终于是成功了一次。虽然镜面不够平，导致看人略微有些走形，不过不仔细看的话，倒是发现不了什么问题。

高芊芊一手拿着马璘送她的那面圆镜，又看着她自己刚造出来的，不由得撅起了小嘴。

“已经很不错了。有点儿失真也没有什么关系，其实完全可以让镜面更弯曲一些，这样就会显得瘦一些，说不定还能卖出高价。”马璘伸手揉了揉高芊芊的小脑瓜，笑着安慰道。

“长安城的妇人如今是以胖为美，要是造出你说的那种镜子，我还能卖出去么？”高芊芊哼道。

马璘一想，也是，不由得笑了起来。

上有所好，下必甚焉。当今天子宠爱杨妃，长安女子皆是以胖为美，要是真的造出瘦身镜来，可不就是卖不出去。

当然若是改变弯曲的方向，让镜子里的人显得略微富态一些，说不定就能卖出高价了。

这些事情都是小事，他如今是安西主将，精力要放在军伍之中，哪有时间来管这些。把这个想法告诉了高芊芊后，高芊芊立马便是两眼放光，可是看到手上自己刚做好的那面镜子，不由得又是颦起

了好看的细眉。

能想到和能做到是两码事，对于现在的她而言，首先要解决的是如何把镜子做得像马璘大哥完成的那般精致。

把马璘送她的那面镜子小心的收了起来，明眸少女晃着自己的作品哼道：“这一面镜子，我要卖出五千缗钱！”

“嗯，肯定能！”马璘笑道。

“你不信么？我只要不把你送我的拿出来，这便是整个大唐最好的镜子了。不说运到长安，就是在这龟兹城里，我也可以以五千缗钱的价格把它卖出去！”高芊芊哼道。

完成了一件成品，高芊芊立马便把马璘赶了出去，说这几天要专心钻研这门马家未来的传家技艺，叫马璘没事不要来搭理她，要是马璘实在无聊，就去那两位龙家少女那里。不造出几面好的镜子，她就不出来了。

见到高芊芊又进入了这种亢奋状态，马璘也很无奈。之前每次马璘教她新的东西，她都有几天会是这样。也正因为如此，她才那么快的掌握了所有的技艺。马家田庄里作坊里造的这些东西，除了陶范之外没有她不会的。陶范不是她学不会，而是因

为那是方大叔的家传本事，是要留给方家后人吃饭用的，她不愿意去学罢了。

有了这些技艺，不管以后走到哪里，她都可以建出这些作坊来，把家业搞得红红火火。

这个状态下的高芊芊是极为易怒的，谁也不能打扰。马璘离开作坊，刚好封常清派了亲兵过来，说是有旨意到了安西，让马璘去龟兹城一趟。

马璘到了大都护府，封常清脸色沉郁，拿出来一份制书让马璘看了。

这一次乃是一道密旨，长安城只是派了信使来此，却并没有派出宣旨的中官。看了密旨上的内容，马璘的脸色也是冷了下来。

这一密旨，乃是因几个月前安西新军在疏勒城北斩杀两万波斯人而发的。现在已经是十月初了，这件事已经过去几个月了，如今朝廷的旨意才到安西，这便是路途遥远的麻烦之处。

之所以是密旨，是因为制书上对于安西军的这次胜利没有丝毫褒奖，反而是狠狠申斥了一番，主要意思就是马璘滥杀无辜，致使波斯王子木坤率部众内附而不得云云。报上去的立功将士没有一个人受到奖励，对于马璘也只是不奖不逞，言道这是初犯所以放过，若是以后再敢如此杀良邀功，必然严

惩不贷。

马璘看着制书，用力的握起拳头。

娘的，这么大的功劳，居然换来的是这个？原本想着凭着这次功劳，段君子至少也能封个县子的，如今这也是成为了泡影。

“仁杰，这件事你是怎么想的。”封常清眼中寒芒闪烁，低沉道。

马璘冷哼一声，把制书狠狠地拍在桌上，怒道：“边令诚欺我太甚！这件事情，某家记下了！”

当日疏勒北对波斯奴一战，边令诚也亲自参与其中。战后波斯王子木坤也是跟他一起去长安的，封常清撰写的请功奏章，也同样是请他代为带到长安的。这一次密旨下来，参与此战的安西健儿们毫无功劳，边令诚却升为监门将军。虽然密旨里没有说边令诚为何荣升，可既然把这个消息也写在申斥马璘和安西军的密旨里面，意思不问可知。

另一个被申斥的对象是安西节度使王正见，如今王正见已经故去，报丧的奏章还在往长安的路途之上。

封常清点了点头，寒声道：“这个阉人实在可恶，以前他还曾为高大将军直言，老夫还以为他是

阉人中少有的人才，现在看来真是高看他了。这些蚕室废人就没一个好东西！”

马璘哼道：“波斯王子木坤袭祖职，为左威卫将军，也算是捞得一场富贵。边令诚跟着走了一趟，这就成了监门将军。偏是我和大夫还有几千汉家儿郎辛苦半月，什么功劳也没有！五千健儿杀死两万，竟然不算上获，不许策勋！幸好这次没有死人，不然我如何向战死士卒的家人交代！”

说着马璘越来越怒，大手重重地拍在椅背上。

封常清深吸了一口气，盯着马璘道：“事已至此，多说无用。天子被奸人蒙蔽，能有个无功也无过的结局，朝中公卿们一定有人为我们据理力争，这已经是对得起咱们了。仁杰，我只问你一句，对天子可有怨望？”

马璘看了看封常清，见封常清的目光极为殷切，只得闷哼了一声道：“为人臣子，岂敢有怨望，不过是有些心灰意冷罢了。”

封常清点了点头道：“如此便好。我等为人臣，便应尽人臣的本分。雷霆雨露皆是君恩，若是因此心生怨望，与那些胡将又有何异？安西路远，天子不知实情，出现这种事情也是寻常。当初高大将军在时，便亦有过此等事情，高大将军也是默默

忍受，可没有多说一句。”

马璘长出了一口气，点了点头。

心中只是有点儿不爽，不过这也没有什么。他想要做的事情，长安那边根本就是指望不上。要是什么事情都等着圣旨，干脆什么都不要做了。

以后该怎么做就怎么做，只要保证不被拉下安西节度使的位置就好。反正为的也不是李家，而是为了整个汉民族的将来，受点委屈忍了就是。

“仁杰，将士们的功劳都记录在册，策勋三转已经写到告身上了，如今天子却又下令剥夺。这件事情，你准备如何应对？”封常清又问道。

马璘沉吟了一下，道：“剥夺就剥夺吧，反正咱们也没有那么多勋田给大家。既是夺了军功，总需要有所补偿，每人二十缗钱，全部用武德年间开元通宝，我们寒心，总不能让健儿们也跟着寒心。”

“也只能如此了。”封常清点了点头，看着马璘的目光里多了一丝赞赏之色。

第九十六章阴霾

感谢章根硕书友的打赏，您的名字让我想起了王蒙小说里的杨巨艇，哈哈

……

“哥舒翰送来礼物时，我们破黑衣贼的消息显然已经传到陇右，又经过这么长时间了，现在消息定然早已传到了长安。这样的大事，根本没人可以遮掩。”

“朝中诸公最后采用密旨这一方式，而非是昭告天下，定然也是经过一番争论。不管如何，仁杰，你今后还是要小心一些，不要让人抓到把柄。老夫看着你在安西搞得红红火火，也不希望你的宏愿最后成一场空。”

已经又是十月了，距离怛罗斯之战已经过了一年多了。距离在飒秣建城中发动，竟然也是过了一年时间。不知不觉间，来到这个世界已经这么久了。

马璘独自站在思浑河畔，看着面前奔腾咆哮的湍急流水，想着封常清最后说的话，心中还是有些不是滋味。

把柄？自己有什么把柄？这一年多以来自己做

这么多事情，有哪件是出于私心？

一个中官随便的几句话，便能黑白颠倒，杀死两万侵入安西之敌的大功，居然就这么成了大过！

杀良冒功，开玩笑，黑衣贼两万人夜里来劫寨，难道要大开寨门迎接他们不成？

这个时候马璘自然也是明白，他并没有真的骗过边令诚。这个中官当时虽然被骗了，事后还是想明白了为何哥舒部落会突然出现。

然而即便如此，疏勒城北的战斗依然是大功一件。最后接到的是这样一道旨意，马璘还是有些无法接受。

制书里“刻毒狠辣”四个字写得清清楚楚，这就是朝堂诸公对于自己的评价！

关中汉子马璘已经快三十岁了，而前世的他不过是个二十出头的青年，还不习惯承受这样的委屈。明明一心为了大唐，没有半点儿私心，凭什么要被这般对待！

“仁杰，别想那么多了。这在安西是常事，习惯了也就好了。”

马璘回头一看，来的是老将李嗣业。他的田庄在马家新老两座田庄之间，刚好就在左近。李嗣业的次子是跟着马璘从河中闯回来的，如今在安西新

军中也是一名校尉。因为这个儿子，李嗣业和马璘走得很近。李嗣业一向受封常清的器重，所以封常清才会告诉他这件事情。

　　李嗣业扔过一壶葡萄酿，马璘接了过来，闷闷地喝了一口。

　　李嗣业和段秀实在怛罗斯兵败后保全了数千残军退回安西，如此大功却无人提及，更不用说封爵了，李嗣业却从来没说过什么。光是这一点儿度量，马璘便是自愧不如。

　　李嗣业催动战马走了过来，也喝了一口冰凉的葡萄酿，笑道："安西这个地方，距离长安太远，什么是功什么是过，都是那些大人们说了算。这次密旨定性为杀良邀功，却只是申斥了你一顿，已经算是不错的了。依我看边令诚虽然得天子宠信，却也不能欺瞒所有人。所以会有这个密旨，定然是李相和杨国忠斗法的结果。"

　　马璘意外的看了李嗣业一眼，没想到他还有这般见识。

　　"李杨斗法……嗣业兄的意思，是李相故意压制我的功劳，杨国忠帮我不成？"

　　李嗣业摇了摇头，笑道："仁杰，你虽然算是那杨国忠的东床快婿，可帮你的未必就是杨国忠。

朝中李杨斗法，就这次的密旨来说，更可能是杨国忠压制你的军功，李相帮你。”

马璘皱了皱眉头道：“嗣业兄何出此言？现在在外人看来，我和杨氏可是在一条船上。”

李嗣业笑道：“很简单，因为这次边令诚升官了。边令诚升为监门将军，肯定是站在了这次斗法胜利一方那边的结果。”

“李相外表和善内里严峻，一向自视极高，是绝对看不起边令诚这等中官的。这次边令诚因此事得势，必然是党附李杨其中一人。李相看不上他，肯被边令诚党附的只可能是杨国忠。边令诚升官，也就是说这次斗法是杨国忠占了上风。既是如此，谁捧你谁压你岂不是清清楚楚？”

马璘点了点头，长出了一口气道：“我在长安之时，何曾听过杨国忠这等人物！如今来安西十有一年，杨国忠竟然能和李相分庭抗礼了。我等沙场血战之功，竟是不如杨国忠一个溜须拍马之辈！”

“世事本是如此，有什么办法？”李嗣业笑道，“除非天下大乱，你我武人才有用武之地。如今天下承平，四夷皆不足为患，朝堂上诸公唯恐我们坐大，自然是吝惜爵位功劳。赏功难以得到赞同，罚过却更容易得到支持。能够得到个无功无过

的结果，李相已经是对得住咱们了。”

再次喝了一口葡萄酿，李嗣业惬意的叹了口气，继续道：“十年之前，杨国忠还是一个无名之辈。十年之后，竟然是借势飞腾到如此地步！我听大夫说，据长安城传来的消息，这一年内李杨斗法，杨氏竟然是胜多负少！李相的身体又每况愈下，眼看着便无法和杨国忠抗衡了。看这个样子，一年之内朝堂之上将有大变，杨国忠很可能就是下一个李相。此人上位，也不知道对我安西来说，是福是祸。”

“嗣业兄是如何想的？”马璘问道。

李嗣业笑道：“我来安西久矣，未曾见过此人。听大夫说此人有点儿小聪明，却不是宰相之才。李相执掌朝堂数十年，手腕严厉之极，朝中诸公虽不全是尸位素餐之辈，却都无甚担当，无人可和杨国忠抗衡。若是此人为相，只怕为祸不小。”

马璘想了一下原本的历史，对于李嗣业不由得多了一分佩服。这位鼎鼎大名的陌刀将军，能说出这番话来，就表明他以前一直都是在藏拙。

“仁杰，这些话我也只敢在安西说说。要是在长安见到了杨国忠，我肯定是笑脸相迎。我这般诋毁你的老丈人，你没不高兴吧！”

“嗣业兄肯这般推心置腹，我感激还来不及，哪能不高兴。你也知道我只会娶高芊芊，杨国忠算我哪门子的丈人！嗣业兄，若是杨国忠果真上位，如何能避免他为祸大唐？”

“没有法子，除非他死了。”李嗣业笑笑道，“杨国忠没有才能，却自以为有经天纬地之才。这样的人一旦上位，后果怕是很严重。死了的人才能不为祸，不过如今杨国忠正值壮年，看来我大唐的祸事这才刚刚来临啊。”

“若杨国忠上位，我安西军当如何自处？”马璘又问道。

“无他，观时待变而已。”李嗣业笑道，“不管如何，我辈总不能看着安西百年基业毁于一旦。不管长安如何，中原如何，我们不能自乱阵脚。守这安西万里疆域不能靠长安那些人，只能是靠我们自己。”

说完李嗣业把壶里剩余葡萄酿一饮而尽，大笑道：“仁杰不用想那么多，老哥我早就说过，你救了我的孩儿，我这一腔子热血就卖给你了。不管你将来做什么，记得叫老哥我打头阵便是。”

说完李嗣业扔了酒壶，大笑着打马而去。

马璘心中微暖，知道这位老将说的乃是真心

话。

如今王正见已经病逝，马璘眼看着就要成新的安西都护，李嗣业这时显露自己的城府，自然也有向自己这个新任都护提前示好的意思。不过这并不重要，名利场上人谁不是如此，这并不影响到了战场之上，可以放心的把自己的后背交给这位老将。

现在已经是天宝十一年的十月了，算一下时间，再过一个多月，权相李林甫就要死了，杨国忠将正式上位。因此人的上位，盛世大唐的前途将会蒙上一层深重的阴影。

天子曾经圣明，毕竟已经老了。人一老便容易糊涂，再伟大的人物也不例外。

这里是安西，不是长安。长安城内发生什么，他无法改变。长安城内那个烂泥塘，他也不想去触碰。

不过不管如何，中原绝不能乱，万一乱了，必须马上平定。不然安西军就成了孤军，成了无源之水，深陷胡地之中，纵然战力再强也无法持久。原本历史上安西军的命运，已经清楚的证明了这一点。

所以万一中原有事，李嗣业说的观时待变绝不可取。若安禄山真的反了，能够依靠的唯有手里的

安西汉军精锐。

“只可惜李林甫死得太早了。”马璘心中叹息。

不管李林甫为人如何，至少他能够镇得住场面，有他活着，安禄山绝对没有造反的胆量。

李林甫若能多活几年，他便可以在安西从容准备。一支真正职业化的安西新军建立起来，足以震慑任何有着野心之辈。

然而他的穿越似乎对这个世界的影响有限，仅限于他能影响到的地方。王正见的死他影响不了，在更加遥远的长安，李林甫的故去很快就要到来，怕是也无法改变。

相比这些大事，相比这些影响到大唐国运的事情，自己这点儿怨言实在是算不得什么。纵然是给自己再大的功劳又如何，若是中原陷入转乱，一切不都是要化作泡影。

想到这里，马璘便释然了。既然李林甫的命运已经注定，那么留给自己的时间还是那么多。在中原变乱之前，一定要让安西军足够的强大。

同样是把壶里的葡萄酿一饮而尽，马璘学着李嗣业一把把酒壶抛入思浑河，便策马快速的回了田庄。

第九十七章凌乱

段君子为都虞候，不惟掌管军法，也掌管府库。马璘回田庄找到段秀实，说了密旨的事情，命他立刻从府库里拿出十万缗钱的武德年间开元通宝，即刻运到皮山镇发放出去，同时收回新军健儿们告身上因疏勒城北之战而获得的策勋三转。

“雷霆雨露皆是君恩，将军切不可因此心生怨望，此非人臣之道。”押着十万缗钱离开田庄之前，段秀实还不忘叮嘱马璘道。

马璘笑了笑，挥手示意他快些离开。

若能忍住不说这话，段秀实也就不是段秀实了。他便是这样，不管遭遇如何，永远不忘忠于君王这件事情。

这样的人，才是这个王朝的脊梁。在这个时代，这样的士人还有很多。光后来被文少保写进正气歌的，除了段秀实之外便还有几个。

杨国忠即将上位，这是无可改变的事情。安西军必须尽快强大，而强大只能是通过战争。明年出兵羌塘的事情，是不会改变了。若非是安西军兵数太少，马璘甚至想现在就让安西新军跨过那座冰达坂。

又过了几天，一支商队风尘仆仆的进入了龟兹城，蓝田县子杜环从长安回来了。

安西路远，一来一回的时间基本是固定的。当初杜环离开安西是在边令诚带着疏勒城北的请功奏章返回长安之后，所以返回安西也就在密旨到达安西之后。

听杜环说杨氏女已经提前入住了扶风侯府，马璘点了点头叹了口气。这是运数使然，谁也没有办法。杜环离开长安一个多月了，这么长的时间，康青青想必已经得手了。杨氏女既死，婚约自然就不存在了，他迎娶高芊芊便没了障碍。

死一个没见过面的小丫头，马璘心中只是稍稍起了点儿波澜便即放下。虽说杜环说那丫头极为漂亮，可如何能和高芊芊相比。不过听杜环说起第二件事，马璘的脸色立马就沉了下来。

……

“金刀乱唐？清君侧？”

听杜环转述安西大都护、晋国公、尚书左仆射李林甫的话，马璘顿时凌乱了。

“这是李相的原话，只是属下不知道他说的另外一位边军名将是谁。”

马璘沉默许久，猛然抽了抽嘴角，不由得一阵

苦笑。

另一位边军名将是谁？可不就是杂胡安禄山了！

安史之乱中，安禄山起兵之时，便是打着清君侧除掉杨国忠的名号。莫非这个杂胡不是真的要反，而只是遵从李林甫的遗命不成？只是后来才滋生野心，反了大唐？

这与马璘的认知完全不同，一时间他的心中极为混乱。

在他眼里安禄山就是个心怀野心的乱臣贼子，如今正在遥远的范阳筹备造反这件事情，而现在，他却从李林甫这边听到这样的话。

“将军，这件事情你是如何想的？”杜环低声问道。

马璘默然片刻，苦笑一声道：“恩威皆出于上，什么清君侧，大军一动那便是造反！李林甫想让某家当乱臣贼子，我为何要听他的。”

杜环道：“那就是不理会了李相的命令了。”

马璘点了点头道：“当然不理会。他那个安西大都护不过是个虚衔，难不成真把咱们当手下了。我跟李林甫又不熟，三言两语就想把我当枪使，怎么可能？李相这是知道自己不久于人世，忌恨杨国

忠将取代他的位置，这才这般安排，想要拖着杨国忠一同去死。为了个人之恩怨，竟然不惜要动摇国本，真的是不管死后洪水滔天啊。”

杜环皱眉道：“可是坊间确有金刀乱唐之谶语传闻，长安城里人人皆知。李相乃是大唐宗亲，或许是真的担心杨国忠谋反危及大唐社稷呢？”

马璘嗤笑一声道：“我从来就不信什么谶纬虚妄之说，金刀乱唐之谶语八成就是李林甫搞出来的。杨国忠无能是真的，若是说李林甫死后他要造反，呵呵，也不看看他有几斤几两！”

杜环道：“李相说，等到将要发动之时，那位边军名将会来告知将军。”

“嗯，很好。咱们就等着吧。”马璘缓缓靠在了椅子上，笑了笑道，“最好是那位边军名将自己前来，那就最有意思了。”

……

此刻的心情，马璘不知道该如何形容。难道令大唐盛世腰斩的安史之乱，起因竟然是李林甫对于身后之事的安排？

若是没有安史之乱，杨国忠就算是把持朝政，也无非就是排挤异己结党营私那一套。大唐立国一百多年宰相多如牛毛，昏庸奢靡之辈多了去了，也

不差杨国忠一个，杨国忠再折腾，只要没有安史之乱，也终归动摇不了大唐的国本。

不知道李林甫的话有几分可信，若是真是如此，这件事情可就很有意思了。杂胡安禄山若真的发动之前先来告知，要大伙儿一同去长安清君侧，那么一切都将变得极为主动。

马璘皱着眉头，心思急剧转动，强行快速平复心情，想着如何应对这件事情。

实在没有想到事情会变成这样，杜环带着自己几十个侍妾在长安城中招摇过市，本意不过是为了给杨家难看，让杨家主动退婚，以免害了那个无辜女子的性命而已。谁能想到这个举动会被李林甫认为自己厌恶杨家，因而在自己身上押这么重的大注。

这样机密的事情，李林甫无论如何也不该跟杜环这样第一次见的人讲。看来李林甫屡次被杨国忠占据上风之后，已经有些失控，根本不管谋事不密会招致祸患了。

显然李林甫已经料定死后杨国忠会对他下手，身后令名无法保全，他对于杨国忠恨之入骨，所以才会这般疯狂。

长安城内的事情插不上手，杨国忠上位无法阻

挡。杨国忠上位也没什么，问题还是在那个“另一位边军名将”身上。

若安禄山是因李林甫疯狂的遗命而起兵，那么这件事情就有着极大的阻止可能。

对于马璘这个后世来人来说，了解令煌煌大唐盛世腰斩的安史之乱是读史之时最痛苦的事情。而现在到了这个时代，他忽然极为接近事情的真相。

“将军，李岫还等在大都护府外，等着见将军。”杜环提醒道，“这位将作少监为了表明立功边塞之心，还把所有的家眷都带来了。”

马璘回过神来，哼了一声道：“他哪里是想要立功边塞，他这是带着家人来避祸来了。李林甫的这位公子不简单啊，毕竟是肉腰刀的子嗣，能看得长远也是难怪。”

“避祸？”杜环微微错愕，“将军，我不太明白。若是李相真的死了，杨国忠难道还能对一个死人再下手不成？”

“对死人下手，李林甫自己也不是没干过。”当着这位心腹幕僚的面，马璘也没有任何隐瞒，哼道，“看着吧！李林甫死后，杨国忠肯定不会放过他，破家灭族是必然的。李林甫一生最喜构陷他人，死后被杨国忠构陷，也不算冤枉，可谓是

报应不爽。这个李岫若是留在长安，肯定没有好下场。所以他才趁这个机会远赴安西，想要为李家留一线生机。”

“那怎么办？他是带着圣命来安西的，我们该如何安置他？”

“天大地大，圣命最大，来就来吧。安西天高地阔，难道还容不下他了？你去让他进来吧！”马璘挥了挥手道。

杜环点头，要离开时忽又回过头来，犹豫了一下道：“将军，属下以为这位将作监少监人品挺不错的。他用咱们的驼队从长安贩运货物来安西，获利足有三千多缗钱，全部散给了那些跟他来的将作监工匠，算是这些工匠在安西的安家费用，自己一缗钱也没有留。”

“哦？”马璘顿时有了兴趣，“从长安往安西贩运货物，一百多头骆驼，如何就能挣三千多缗钱？”

杜环道：“他从长安西市购买货物，却不是直接运到安西贩卖，而是到了河西就直接卖光，然后又从河西购买货物，带到交河郡全部卖光，最后从交河郡运送货物来安西，一进城就到市上卖光了。就这样一千多缗钱的本钱，生生赚了三千多缗钱的

利钱。本钱是他的他收回去了，剩余的全部当面分给了那些工匠。”

马璘点了点头，心道这李岫倒也是个人物。懂得营运生发不说，还如此对待那些匠人，在这个时代的世家子中已是极少见的了。

“去请他进来吧！你去田庄府库里面支取一笔钱出来，李岫给那些匠人多少，咱们就给双倍。人家从长安大老远来到安西为咱们打造军械，总要人家心甘情愿才是。”马璘挥了挥手道。

杜环点头离去，过了片刻一个和善的青年人走了进来，向着马璘弯腰行礼，笑道：“安西军将作营正监李岫拜见扶风郡侯，李岫万里来投，欲要在此西陲做一番事业，还望侯爷能够成全。”

他既是直截了当，马璘也便不跟他客套，受了他这一礼，示意李岫坐下，笑道：“听杜环说你自称擅长制作弓弩？”

李岫点了点头，脸上现出傲然之色，笑道：“属下文不成武不就，从小就喜好器械之道，尤其是强弓硬弩。不是属下夸口，经我督造的弩箭，不管是伏远弩、擘张弩、角弓弩还是单弓弩都是将作监最好的，八牛弩也都是我督造的，至于威力如何想必侯爷很清楚。”

马璘点了点头，笑着回了内室，拿出了一把安西军斥候常用的骑弩道：“正监看看此物如何？”

第九十八章元戎

感谢书友dragon_lee的打赏，感谢投票给我的兄弟，感谢所有关注本书的朋友们，谢谢了

……

李岫接了过去，脸上现出怪异之色，一言不发的旋转钢制绞盘，轻轻松松地完成了上弦。

一尺半的钢制弩箭被安放在凹槽之内，李岫轻轻扳动机括，只听“夺”的一声轻响，钢箭钉在木柱之上，深入木柱内足有寸许。

李岫长出了一口气，轻轻抚摸着骑弩的钢臂，赞叹道：“不错！不错！此弩是何人所制？竟然这般厉害！百步之内，怕是明光铠也抵挡不住！”

马璘一直在仔细打量着李岫，看他此时的神色，知道他果真是个酷爱弓弩技艺的人，因言道：“此乃我安西军新军斥候专用之物，也是我安西军能够单独制作的第一种利器。这种弩我称为骑弩，射程仅次于八牛弩和伏远弩，比突厥人的角弓射程要超出一倍有余。这并非是一人所制，乃是我家作坊众多工匠的心血。现在产量不大，只能是暂时提供给斥候使用，不过不久之后就将装备全军了。”

李岫听着没有说话，仔细的摩挲着钢制的弩背，认真地看着，许久之后才开口道：“此弩最厉害之处，便是这种软钢。没有这种软钢，根本不可能有这样的力量。上弦这般轻巧，威力却又巨大，全是靠这种软钢的作用。将军，这种软钢我从未见过，莫非是从胡商那里买来的好东西？这一把弩的价格，怕是低不了吧！”

马璘笑道：“这种软钢亦我家作坊众多工匠的心血，如今在我家作坊已经能够量产，是以价格并不算高。这一把弩的价格，卖给安西军是一百缗钱。”

李岫淡笑点头道：“只有一百缗钱，并不算贵。将军，我对你家的作坊可是有些好奇了。”

马璘笑道：“有时间你可以去看一看，你是安西军将作营的正监，将来少不了和我马家的作坊发生关系。”

很明显李岫极为自负，所以马璘也准备打打他的傲气。不过看来这个家伙极为淡定，不愧是权相李林甫的儿子，见过大世面的人物。

“将军，这把骑弩可否送给我？我拿回去之后，看看有没有改进的可能。”

马璘点头笑道：“好。你是将作营正监，制造

军械本就是你的职责，我也想看一看正监大人的本事，呵呵。”

李岫听出了马璘话里的意思，淡淡一笑把骑弩放在一边，看着马璘道：“将军，适才你说这种软钢已经可以量产了？”

马璘点头：“如果需要的话，全力生产一天大概能有几百斤吧。”

李岫自怀里拿出一个锦盒，淡笑道：“既是如此，我给将军看一样东西。”

打开锦盒，是一张折叠着的厚纸，展开之后，上面画着各种不同的线条，标注着很多繁密的小字。把厚纸放在马璘面前，李岫的脸上现出骄傲之色，道：“将军大人可识得此物？”

马璘眉仔细看了一下，微微皱起，沉声道：“这个莫非就是元戎？”

李岫看着马璘，脸上现出一丝怪异之色，点了点头道：“将军大人好眼力，此物正是元戎弩。我在典籍之中偶然见到此物的残图，精心研习之后加以补充，并做了大量的修正，这种元戎弩已经可以造出来了。”

马璘仔细的看着之上的图案，轻声道：“‘损益连弩，谓之元戎，以铁为矢，矢长八寸，一弩十

矢俱发。’，昔年诸葛武侯之神器，正监居然也能造得出来，果然是胸中有大才。既有此物，为何将作监没有大量制造？”

李岫道：“元戎虽厉害，无奈重量太重，这是我改进很多次的结果，估计造出来也要二十余斤重。这样的重量，有几个士卒能够使用？是以我并没有献出此图，而是想要继续改进，直到重量降到十斤以下再说。今日见到这种软钢，只要用这种软钢来代替硬木，元戎弩的重量将能降到五斤以下甚至更轻！到了那时，将军适才给我的这种弩恐怕就没有多大用处了。若非是因为看到这种软钢，我也不会拿这图给将军看。”

马璘听了，眼中也不由得露出光芒。

元戎弩一次可以装填十根弩箭，若真能大规模的制造出来，安西军远程武器的威力又是要提升到一个极强的层次。

“正监若能造出此物，不知道能少死多少汉家儿郎！如能重量降低到五斤以下，造价大概多少？”

李岫指了指桌上的那把骑弩，笑道：“用钢以此弩重量的两倍计，造价应该是两百缗钱左右。”

“若是提供给正监足够的软钢，不知何时能够

制造成功？”马璘继续问道。

李岫呵呵一笑：“将军大人这也太着急了，元戎构造复杂，如今要用软钢替代大部分硬木构件，尺寸需要细细斟酌，既要保证威力，又要降低重量。一旦制成，便要记录下来，以后每一把都要以同样的尺寸制造。仓促造出来有害无益，按照我的估计，应该是需要两个月的时间。”

“两个月么？”马璘点了点头。

两个月的时间，那也就是十二月了，距离哥舒翰进军河源还有一段时间。

也就是说安西新军在跨越桑株达坂进军羌塘之前，可以装备一部分这样的利器。

这对于安西新军来说，无疑是一个天大的好消息。毕竟汉家儿郎不是羌塘吐蕃人，上了高原之后力气就要大打折扣，有了这种好东西，无疑会很大程度上减少新军健儿的伤亡。

“两月时间，正监若真能造出合用的元戎弩，以后正监不管遇到什么事情，我马璘都会站在正监这边。”马璘直视着李岫，目光灼灼地道。

李岫目光一闪，淡笑道：“便是天大的干系，将军亦能为我承担么？”

马璘用力点了点头，道：“天大的干系，某也

为你承担！不管长安城里风雨如何，只要我马璘还在安西，这安西之地对正监一家而言便是一片净土。”

话说到这里，已经说得很明白了。李岫轻轻一笑，点了点头道：“将军不愧是游侠儿出身，果然是有担当之人。李岫这次来安西看来是来对了，呵呵！”

说完李岫向着马璘拱了拱手，拿起那把骑弩和一匣弩箭便大步走了出去。

马璘抽了抽嘴角，心道连这个家伙都知道自己是游侠儿出身，长安城内还有人不知道这个身份么？

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少年时浪荡长安市上，白刃杀人乃常有之事，手上很是有几条命案。这个正是马璘最为忌讳的事情，当初封常清便曾因此时要挟他，没想到如今又被这李岫提起。杀人在大唐乃是重罪，这段黑历史还真是个**烦。

“不知道李岫是不是知道李林甫的计划，不过这家伙真是个不错的人才。这样的人才若是死在杨国忠的手上，可就太可惜了。既然来到安西，我就要保全他的性命。”

马璘主意已定，即便是李岫两个月之后无法造

出合用的元戎，也要保住他的性命。未必一定要喝杨国忠正面冲突，若是真有人要来捉拿李林甫家人，碛西天高地阔，藏个人还不容易？

……

杜环等在外面并没走远，见李岫出门后眼有泪光，不知何故却也没有多问。这一路从长安到安西，世家子和李岫早已成了朋友。

听李岫说奉马璘命令要去马家作坊参观，杜环立马带着李岫一家还有长安来的工匠们一起赶往马家田庄。

工匠们从李岫那里每人得到的安家费超过一百缗钱本来已经够开心了，到了田庄之后立马又从杜环那里领到了双倍的安家费，自然更是高兴。

三百多缗钱便是在长安，也是一个不小的数字，工匠们虽有技艺却地位低微，收入养活家人已是不易，何曾得到过这么多的钱帛。

杜环领着工匠们挨个看了田庄里的作坊，每个人都是惊叹不已。李岫表面上依然是淡淡的，不过眼底的光芒已经是说明了一切。

待到听杜环介绍说这里的匠人们每个月都能赚到十几缗钱上好的开元通宝，连下苦出力的也能挣好几缗钱之后，工匠们立马便喧闹起来。将作监是

为国家制作军械的地方，匠人们的收入极为微薄，现在看到这里的苦力都挣这么多钱，如何能够平衡？

按照规矩这些人既是算将作营的人，那就是军队的一份子，本是不该获得额外的收益的。不过李岫看众人这个样子，知道不给这些人足够的好处是不行了。

“县子，将军应该早有安排。如何安排的你就告诉这些杀才们吧。”李岫淡笑道。

杜环笑着点头，看着一群一脸渴盼的工匠，大声地道：“将军大人说了，尔等远来安西不易，到了这里既算军籍也算民籍，军队的封赏少不了你们的，另外每人每月有至少有十五缗钱的月例，这个是由马家作坊承担的。”

工匠们听了，立马欢呼起来。原本以为来这安西是来受苦，没想到却是来发财来了。那些没被少监挑中的家伙原来高兴，以后知道了一定要后悔死了。

“安静，我还没说完呢！”杜环训斥道，然而他的声音在工匠们听来是那般的美妙，“将军大人还说了，若是哪位匠人能造出更好的军械，便可和我马家作坊几位大匠一般的待遇，每年一千缗钱的

例钱！只要是你改进的军械，造出的军械卖给安西军之后，每一把都会有一定的抽成。大家放心吧，在马家作坊干活绝对亏不了大家的！”

工匠们听了，自然又是一阵欢呼。

将作营的人属于军方，怎么在马家作坊干活？李岫隐隐觉得有些古怪不过下一刻他的嘴角也是露出了一丝笑意。

“每一把都会有抽成的么？那我岂不是很快就要发了！”

……

第九十九章杀人的女人

十月的长安城，在天子和众臣照例去了华清宫之后显得有些冷清。延康坊里进出的贵人家的豪华马车，比起平日里也是少了许多。

扶风侯府之外极为安静，远处的街角边蜷缩着一个人影，不时打量着侯府的方向。

一个淡绿衣裙的小姑娘从侯府角门走出，左右看了一下，便向着延康坊深处走去。小姑娘秀眉微颦，似乎在想着什么，从乞丐的身边路过时，也未曾看上一眼。

乞丐慢慢抬起头来，看着小姑娘远去的身影，浑浊的眼底现出一丝莫名的光芒，悄然站起身来，也是跟了上去。

任何一个里坊都有贫民区，延康坊自然也不例外。乞丐跟着少女走了许久，眼前出现了一座大宅。

这是一处荒废的大宅，不知是哪个曾经贵人的宅院，看上去极为荒凉。

小姑娘走入废宅之内，走到一处水榭之畔，看着枯黄的莲叶，呆呆地想着心事。

乞丐如幽灵一般窜了进来，站到了水榭边上，

看着水边少女无暇的小脸，眼底现出一丝狂热。

在长安城里闯荡了这么多年，依旧是不得志，城狐社鼠里也没混出什么名堂，现在依然像个孤魂野鬼一般。不为别的，就为他喜欢做些花案，虽是身手不错，却没有一个帮派愿意用他。

这么多年来，他已经习惯了。左右是贱命一条，他自己也不放在心上。

这样的美食到了嘴边，他哪里会放过。就算对面的是大唐公主，他也敢照样下手。大不了一死而已，他早就不把生死放在心上，又怎么会害怕。

池边的少女极为美丽，这么多年他还没有见过。来扶风侯府，本是想找扶风侯打打秋风，不过见到这般美丽的小娘子，打秋风的事情自然可以以后再说。

乞丐慢慢地走近水榭边的少女，少女却没有发现，依旧是在想着心事。

大概她是在想她的情人吧，乞丐想着。思春的少女是最美丽的，纵然是寻常少女这种时候也会变得有几分姿色，何况这个小丫头本就极为标致。乞丐心中一片火热，自身后伸出手来便向少女抱了过去。

肮脏的双手尚未触及少女的肩头，乞丐忽然感

觉腰间一凉，顿时就僵在了那里。

绿衣少女轻轻回过头来，看着乞丐嫣然一笑，如花儿一般娇艳：“你是叫宋威，是吧！”

一截刀锋正插在他的腰眼上，刀柄被这个少女握在手里。如果她把短刀抽回去，他立刻就会死去。

宋威无比绝望，然而却不敢乱动，张了张口，声音已是变得极为颤抖：“小娘……小娘子认识……我？”

“这么说，我没认错人了。”绿衣少女嫣然轻笑，“很好，这已经是最后一个了。你自己送上门来，我也不用费心去找你了。”

说着少女皓腕轻轻一转，便已扩大了宋威腰间的伤口，然后超出了短刀。顿时鲜血如泉喷涌而出，宋威闷哼一声，用力想去捂住伤口，热血依然是从指缝间流了出来。

“能够……伤到我，小娘子你……厉害！你究竟是……谁？为何要对付……宋某？”宋威一脸绝望，艰难地道。

他这个时候如何不明白这是上了圈套，这个小姑娘竟然也是个练家子，而且还是位高手。虽说是猝不及防，可是以他的身手，能够偷袭他成功的人

还没有几个。

“我么？扶风侯夫人杨幼娘。”绿衣少女浅浅一笑，极为动人。

“你是杨国忠的女儿！你为何要……要杀我？”宋威倒抽了一口冷气，一脸的难以置信。

“因为我是扶风侯夫人啊。”少女轻轻蹲下身子，在池水中清洗着短刀，“你是来找我夫君麻烦的，不是么？”

宋威脸上肌肉抽搐，嘶声道：“我不过是想找故人要几缗钱花而已，难道不行么？小娘子何以下此毒手？”

由于心中激愤，宋威的声音显得极为急促。既然要死了，那至少要死个明白。

“若你真是我夫君故人，几缗钱算什么大事。可是恶客上门，我自然是要赶出去了。”绿衣少女浅笑道，“你敢来扶风侯府要钱，不过是因为手上有着我夫君一些把柄罢了。手里有我夫君把柄的人不止你一个，如今他们都死了，你就是最后一个。”

“扶风侯当年杀过人，我是亲眼所见！我守密这么多年，难道还不值几缗钱么？”宋威嘶声叫道。

“你都说是秘密了，就应该明白只有死人才是不会泄密的。为了我家夫君，你只好去死了。安心上路吧，有很多人陪着你，你并不孤单。”绿衣少女洗净了短刀，站起身来看着宋威，咯咯笑道。

视野中少女依然美丽如花，却慢慢变得模糊。宋威感觉力气正在离开他的身体，心中无比绝望。

当年长安市上偶然看到的事情，却在今日要了他的性命。他今日就算是没有觊觎这个少女，这个少女也会去找他。

“杨国忠的女儿，为何竟然是个高手！”这是宋威心中最后闪过的一个问题。

然后他就无力的倒了下去，倒在了满是枯黄莲叶的水池里。

“最后一个了，终于是结束了啊。我也该去见见师父了。”绿衣少女嫣然轻笑，身形如轻烟一般掠出，几个起落已然不见。

……

荒凉的白石滩边缘，一个小小的山谷之中，破旧的毡帐里有袅袅炊烟升起。

这里远离任何一个东岱，不受任何贵族的管束，在这里日子虽是辛苦了些，却胜在自由，不必受到任何人的约束。

因为贫穷，那些大人们也懒得理会这里。即便是在赞普为了和唐人作战而大料集的时候，贵人们也不会来跑这么远来征收哪怕一头牦牛。

来往此地的兴胡商人是朗嘎最好的客人，他们从北方的突厥地翻越雪山而来，给那些大人们带来各种昂贵的物品，这个山谷是他们穿过白石滩之后第一个能落脚的地方，到了这里他们才能吃上热饭喝上热水，然后便又有几天只能吃干粮了。兴胡商人对待朗嘎家里的人们最为慷慨，在朗嘎家的人们招待之后，总要留下一两件小东西作为礼物。据他们所说那样的东西都很珍贵，珍贵到附近东岱的大人们也没有几个能买得起。

山谷很小，所以只有五座毡房，所有毡房里的吐蕃人，都是朗嘎的家人。在这个靠近白石滩的小小山谷，他们过得很幸福。至少要比那些被附近东岱的大人们管着的人要幸福得多。

朗嘎坐在毡房之外，眯眼看着远方的天空。两个多月的时间没有兴胡商人经过白石滩了，昨天才刚刚有一个小商队过来。这个商队的商人很是慷慨，送的礼物很多，为了表示感谢，他把家里年轻的女人都送了出去。如今那些兴胡兄弟正在毡房里和他的妻子女儿热闹，他这个主人自然是不好打

扰。

一个身材高挑的女人从河边走了过来，这是兴胡商队里唯一的一个女人，长腿细腰很是漂亮，比他家的女人好看多了。可惜兴胡没有以妻女待客的规矩，这样好看的女人他也只能是看看。

“朗嘎，我好看么？”兴胡女子见朗嘎在盯着她，走到朗嘎面前笑吟吟地道。

“比冰山上的雪莲还要好看。”朗嘎大声道。

兴胡女子笑了，又向前走了两步，伸出手来抬起了朗嘎的下巴。

兴胡女子的胸部很大，比他家的女子都大，朗嘎看得很清楚。朗嘎心中一热，反手就想去抱兴胡女子。自己的妻子女儿都献给他们了，这个女子就算是他们的回礼吧。

忽然朗嘎觉得颈间一凉，然后视线瞬间变得模糊。

兴胡女子的胸很大，真的很大。

毡房之中，一个兴胡汉子提着裤子走了出来，看到倒在地上的朗嘎，不由得皱了皱眉道：“不过是个牧人而已，为何要杀了他？”

女子把匕首笼入袖中，淡淡道：“别废话，去把里面的人杀光，这是命令！”

“现在去太早了点儿吧，有些兄弟还在女人的肚皮上呢。”

“你不去动手，老娘就干掉你！”女子冷冷道。

“好吧！”汉子摇了摇头，“反正将军让你负责这次行动，自然是你说了算。不过我还是不明白，你为何要着急杀这个牧人。”

女子冷笑道：“五年前将军把我从女肆带出来之前，问过我是愿意在女肆里被男人干，还是愿意跟他拿刀子杀人，我说的是，杀人！我已经练了几年了，最想杀的就是那些想干我的男人！更何况这个想干我的男人还是个吐蕃人！”

汉子咧了咧嘴：“你又不是汉人，为何对吐蕃人这般痛恨？”

女子抬起短靴，狠狠地踩在朗嘎的脑袋之上：“当初把我抓走卖入女肆的就是吐蕃人，就是眼前这个吐蕃人！十年过去了，他早已忘记了我，我可没忘记他！”

说着女子身子一闪，便冲进了最近的一座毡房。毡房里顿时响起一阵惊呼，然后是几声女子的惨叫。

首领已经发动，那个汉子也不敢怠慢，立马冲

向了另一座毡房。

安西新军的军法可不是开玩笑的，将军大人虽然宽厚，段君子对于敢于违抗军令者可是毫不容情。

第一百章安西密探

事发仓促，毡房里的吐蕃人很快被清理干净。几个兴胡打扮的汉子从毡房里走出来的时候，都是一脸的不爽。

肯定是没法高兴得起来，正在女人柔软的肚皮上驰骋，忽然身下的女人就被人砍死，这种造孽的事情也就这个疯女人能干得出来。

杀人埋尸清理痕迹是他们的老本行，很快吐蕃人的痕迹就被清理得干干净净。而他们则是穿上了吐蕃人的衣服，脸上涂了些油彩，看起来和红脸的吐蕃人一般无二。

这没有什么难的，他们本来也并非是真正的兴胡商人，而都是安西的汉家子，将军手里的一股神秘力量。唯一的一个兴胡，便是他们的首领，这个姓米的疯女人了。

他们和安西新军一起组建，个人各项素质比安西新军还高一大截，马璘将军训练出他们这一批人来，为的就是派往各地做密探，为安西军提供情报。

为了训练他们这些人，马璘将军也是耗费了极多的心血。安西知道他们的人并不多，只有封大夫

段君子和马璘将军三人。

马璘将军那些严苛的训练法子，不知道是如何想出来的，每一项练起来都极为辛苦。这个姓米的粟特胡女虽是一介女流，在训练中竟然是超过了他们所有人，最后被马璘将军亲自任命为首领，统一管理五百名安西密探。

明年将要兵发羌塘，这一点在翻越冰达坂之前马璘将军已经亲口告诉了他们。他们这些人穿过白石滩来到这里，就是要为大军探听消息打前站的。

因为目的是获取情报，所以五百名密探中有几十名胡人，而剩余的汉家子，也都是通晓西域常说的几种语言。

一个米国女人成为他们的上司，大伙儿自然是不服气，可是挑战者都败在了这个疯女人的手上，谁能有什么办法。

……

“你们是不是觉得我很扫兴？很过分？”疯女人转过头来，看着十几位汉家子道。

众人没有说话，却都是点了点头。不敢说话，腹诽那是肯定的。

“其实也没什么，我刚发现这家的男主人就是我的仇人，这才出手杀他。十年前于阗南山羌族去

于阗劫掠，我跟着父亲正在丝路南道行商，刚好被他抓走。然后我就被这个羌人干了，干完之后被他卖到女肆里，被男人干了五年，直到我遇到了将军。”米雪捋了捋头发，淡淡地道。

她换了一身吐蕃女子的衣衫，虽然有些臃肿，却依然美得动人心魄。她的官话显然有些问题，虽也明白晓畅，这一口一个“干”字却让汉家子们脸红耳热。

她的语气很平静，身躯却是在微微颤抖。显然巧遇当年的仇人，此刻她的心情也是极不平静。

“你是在女肆里遇到将军大人的么？他去那里做什么？”密探小队的副首领，刚满二十岁的蒲类县少年赵扬问道。

“他来女肆，自然是想要干我的。”米雪瞟了赵扬一眼，淡淡地道。

“哦！”赵扬点头，自己的脸却红了起来。

“干了没有？”一个汉家子在人群里低声道，说完便把脑袋缩了回去，惹得众人一阵哄笑。

“你说呢？”米雪哼了一声，淡淡道。

众人相互看了看，心中各自有了答案。

马璘将军的浮浪之名安西无人不知，到嘴的肉难道会吐出来不成？

也有人想若是马璘将军当真做过那等事，如何能不给这疯女人一个侍妾的身份，又怎么会让她这般出来出头露面，那自然是没干了。

“好了，我爽了！开始干活了！”米雪一拍长腿，站了起来。

汉家子们都是无语，这话说得不伦不类的。都明白她是吐出了心里话心情舒畅，不过这用词的确欠妥。毕竟是个粟特胡女，官话能说到这样已经算是不错了。

这里靠近白石滩，作为一个据点最好不过。再往下走不远便是几个吐蕃人的东岱，据将军大人说乃是象雄故地。明年大军兵发高原，主要的目标就是这一带。所以他们必须要在大军到达之前，把这一带的情况搞清楚。

听朗嘎说这里不属于任何东岱的范围，那么风险就要小很多了。将军大人说过要稳扎稳打，不要太过冒险，以这里为据点装作吐蕃牧人，先侦察一下向南百里之地画好图形再做计较。

米雪无疑是个聪明的女人，五年前还在女肆被人欺辱，五年后却成了一个军中高手。即便是有和将军的某种关系，能够做到这一步也是不错。特别是将军大人讲解的画地图的法子，因时间太过仓促

五百密探中真正掌握的并不多，而做得最好的却依然是这个米国胡女。

朗嘎家的牦牛和羊群都被赶出了山谷，留了几个兄弟在山谷里，剩余的全部跟着米雪和赵扬一起，跟着牛群和羊群向南而行。

南方就是象雄故地，是明年大军上高原后骚扰的目标。

米雪坐在马背上，不时拿着硬笔在纸上记录着周围的地形。偶尔想起将军，她的嘴角便是泛起一丝笑意。

五年前被将军带出女肆的时候，他还不是将军，而是一名小小的校尉。她这一身的本事，都是跟将军学的。

将军在河中立功回来后，似乎变了个人一般，竟然是几个月没有找过她，似乎忘记了她。最后她只好自己去找他，这时他似乎才想起了她。

从河中回来的将军更加温和，脾气也不像之前那般急躁。虽说和以往有了不同，她却是更喜欢了。

她虽曾沦落女肆，却是个极骄傲的女子。当初的小校尉想把她带回家中当做侍妾，可是知道他已经有不少侍妾之后，她便拒绝了。

后来他成为了左金吾卫将军同正，又提过一次这件事情，她依旧是拒绝。

这一次，他封了侯。她再见到他时，他并未再提让她进家门的事情。她有些失望，后来想想还是高兴的。

若是她进了马家，便失去了她的骄傲。若是她进了马家，此刻怕是和他家里别的那些女子一样，已经到了遥远的长安了吧。

既是如此，那便骄傲的在安西，保持这样的距离吧。

手刃仇人，心里的结已经打开。唯有骄傲，却不肯放下。

只要是漂亮的女子，都能在床榻之上服侍他，而唯有她，能够以这一种形式来帮助他建立功业。

远处响起了苍凉的歌声，有牛群和羊群缓缓走近。一个脸上有着高原红的吐蕃汉子笑着打着招呼，米雪的眼底现出一丝躁意，轻轻挥了挥手。

赵扬策马而出，袖笼里飞出一道寒芒，直接射穿了吐蕃汉子的喉咙。眼见着吐蕃汉子从马背上跌落下去，米雪的眼中现出一丝快意。

当初翻山去伙同于阗南山羌人打劫的，便是这些家伙，说不定当初便有这家伙一份。既是吐蕃

人，杀一个那就少一个。

赵扬跳下战马，从吐蕃汉子身上把短箭拔了出来。这种袖弩是安西密探独有的，连新军斥候也没有。这可是真正的宝贝，是他们在羌塘活动最大的依仗。

又有几个密探跳下战马，伙同赵扬一起快速处理了尸体，草原上已经看不到血迹，吐蕃汉子的一百多头羊十几头牦牛加入了原来的牛群和羊群。

十月的高原，地上的积雪却并不深。牲畜还能从积雪之下，找到大量的草根。安西密探扮作的吐蕃牧人缓缓向南，见到落单的吐蕃牧人就直接杀死，白石滩南侧的山川河谷，也都被米雪一一记录下来。

北庭将士的死对头是西突厥各部，安西兵最大的敌人便是高原上的吐蕃帝国。汉家子们虽然觉得这样杀人未免有些过了，可是毕竟是吐蕃人，再加上头领米雪的坚持，自然是只能照做。

在安西新军中，上司是有绝对的权力的，不听命令的后果可是无人能够承担。

……

桑株达坂之下，田名远无聊的扔了一块石头到雪溪里边。

天气越来越冷了，已经十几天没有见到羌人来翻山，不知道是不是于阗南山的羌人已经被杀光死绝了。

这样的日子，未免是有些无聊。冬季兵发高原是不可能的，要想赚取军功就只能等到春天或者夏天了。

马璘走得匆忙，沙盘依然是好好地放在营帐之内。虽然他们没告诉田名远他们大军的计划，可看了这么久的沙盘，如今田名远和马勇马强都已经猜出下一步将军要做什么。

这些安西军的少壮派天不怕地不怕，只要跟着自家将军，打到天边也没什么。上次疏勒城北的战斗不算军功也就罢了，毕竟胜得太过容易。这次兵发羌塘，料是不会有中官掣肘，到时候自然要显一显大伙儿的手段。

现在打仗是越来越容易了，说不定这一次能够一直打到逻些去。积累足够的军功，等到河中军镇开设之后，就能得到更多的土地。

羌塘上的土地没人稀罕，河中的沃土大伙儿可是见识过的。能够得到几百亩好田，也算是对得起祖宗，对得住子孙了。

正在想着，下方的山道之上，忽然出现了一个

个人影。

　　田名远目光一闪，立马藏到了道边，手上的硬弩指向下方。

第一百零一章雪山之战（上）

“来得还真不少！”看着下面山道上越来越多的人影，田名远手指放在望山之上，眼中现出诧异之色。

沿着雪溪边的古道走过来的羌人密密麻麻，赶着的牦牛背上都是鼓鼓囊囊的，显然是驼满了东西。一千多羌人，其中有一半以上都是男丁，这在于阗南山羌人之中应该是个比较大的部落了。

这不是前往羌塘报信的羌人，这是一个完整的羌人部落的迁徙。安西军大军在于阗南山扫荡这么久了，居然还有这么多的漏网之鱼，这让田名远觉得极为不解。

在这里设伏的目的，就是不让一个羌人翻过这座冰达坂，既然羌人上来了，那还有什么可说的。田名远低声命令下去，少顷，在毡帐内取暖的安西健儿们都跑了出来，跟着田名远趴在地上，居高临下的用弩箭瞄着下边的羌人。

带的弩箭足够，一千多羌人，也不过是每人射死十几人而已。这样的战斗，委实没有什么悬念。

这个缓坡是天生的屏障，安西健儿们的帐篷搭在缓坡之后，羌人在下边根本看不见。而在这个位

置往下看，一切却都是一览无余。

一个有着一千多羌人的部族，一般应该会有超过两千的于阗奴隶，现在在队伍里的只有羌人，一个于阗奴隶也没有。显然这些羌人逃得极为慌忙，才会舍弃这么重要的财产。

这一条古道极为难行，羌人们一个个看上去极为疲惫，跟着牦牛慢慢向上走，都是显得有气无力。

快要到缓坡跟前，走在最前面的一个老者摆了摆手，羌人们忽然停了下来，拿出糍粑就着雪水开始吃了起来。

这个距离，虽然已经进入几架巨弩的射程之内，却在其余弩箭的射程之外。田名远神色凝重，紧紧地握着手上的硬弩，看着羌人们一点一点慢慢地进食。

反正猎物已经到了嘴边，早晚都能吃下去。一千多个远道而来的羌人，田名远身边有着百余名最精锐的安西军健儿，哪里把他们放在眼里。

羌人们吃得很是仔细，一顿饭吃了好长时间，吃饭之后，年轻的羌人男丁走到了队伍前面，手上都是拿着武器。女人和孩子则都是留在原地，看着羌人最珍贵的财富牦牛。

田名远微微皱起了眉头，看着那位羌人老者费力的向前走着，老者身后的羌人战士们却都没有移动。

“上面是哪位唐人将军？可否容老汉说两句话。”老者走到了缓坡之下，大声喊道，一口官话居然是颇为流利。

“夺”的一声响，一根弩箭钉在了老者的脚边，田名远放下硬弩，提着陌刀站起身来。

羌人战士们摆出了一副战斗的姿态，他就意识到被发现了。不过这也没有什么，几百名羌人男丁他还不用放在心上。

“有什么话，你就说吧！”田名远看着老者，冷冷地道。

羌人们见到了现身的田名远，却都没有任何的惊讶。显然对于唐军在这里设伏，他们也都是清清楚楚的。

那羌人老者咳了一声，大声道：“这位将军是何名讳，在军中身居何职？”

“某乃高昌田名远，别的你就不要问了。有话直说，说完我就要动手了。”

老者点头，道：“原来是田将军。老汉想让田将军给个面子，容老汉一族过去。”

“你不过是个羌贼，有何面子可言！你想要过这座达坂，我想答应，我的陌刀也不答应！”田名远冷冷一笑，虚挥了一下手上的陌刀。十几斤重的陌刀在他的手里，显得极为轻巧。

“将军，老汉年轻之时，也曾在盖嘉运将军麾下当过译人，也算是安西军一脉了。老汉后来**里继承族长之位，这才离了安西军。老汉族里就只有这么多人，自老汉担任族长之后，便再也没抢过一个于阗奴隶。老汉一族和别的部落是不同的，说起来老汉和将军也是袍泽，还望将军给老汉这个面子。”

听了羌族老者的话，田名远身后顿时有了一阵骚动。安西军中的确是有译人的存在，这些译人少部分是汉家子，大部分却都是各族胡人。听这羌族老者的话，似乎一切都是真的。若是如此，杀他的族人未免有些太过残酷。

田名远看了看两边的山坡，冷哼一声道：“就算你曾是我安西军军中译语人，这个面子我也没法给你。你觉得你有这个面子，我安西军大军就在皮山，你直接去皮山求个面子便是，何必费这个力气来翻山越岭？”

羌族老汉苦笑一声道：“若是知道将军在此挡

路，老汉自然是要冒险去皮山求昔日袍泽了。如今我们已经到了这里，已经不可能回去了。我们的食物已经快完了，将军大人不让我们过去，我们不等返回南山就要饿死大半。”

田名远皱眉道：“多说无益。想要从我这里过去，除非我死了。将军大人给我的命令是一个人都不能放过去，看在你也是军中袍泽的份上，我允许你的族人原路返回，这已是我能让步的底线。”

“将军大人果真不肯让开道路，非要和老汉一族拼个你死我活不成？”

“你死我活？呵呵！”田名远冷冷一笑道，“好大的口气！这么点儿羌人，也敢在我面前放肆！你死我活自然可以，不过是你死，我活！”

说着田名远大手一挥，崩崩一阵急响，仅有的三架八牛弩同时发动，九根巨箭爆射而出，落到了羌人中间。

八牛弩巨大的力量，直接把几头牦牛钉翻在地，连同牦牛身边的羌人也是被钉翻了十几个。

羌人妇孺们顿时慌乱起来，前面的几百羌人战士却没有动，只是眼中都满是怒色。

田名远轻轻点头，显然这位老者极有威严，这些羌人也是训练有素。看来这老家伙在安西军中当

译人，还是学到了一些东西。

“将军，看在你是军中后辈的份上，老汉不想与你开战，莫非你以为老汉怕你不成？”老者回头看了一眼，转过头来一脸怒气地道。

“多说无谓，想要过去那就来吧！”田名远冷冷一笑。

“好！你非要把我们逼上绝路，那也就怨不得老汉了。”羌族老者哼了一声，忽然田名远所在的缓坡两侧，紧贴着地面冒出一个个羌人战士，嘴里发着奇异的怪声，跳荡如飞向着缓坡上的几座毡帐冲了过来。

原来不知道什么时候，这些羌人已经从两边的雪山悄然逼近了缓坡。这些家伙才是这个部落的精锐，在这么高的地方行动自如，迅猛无比的从两侧包抄过来。

与此同时老者挥了挥手，缓坡下的四百多名羌族战士同时加速，挥动着各种武器向缓坡发起了冲锋。

之前他故意和田名远说话，为的就是引起田名远的注意，好让他的这些族人尽可能的接近唐军。曾经在安西军中做过多年的译人，他如何不知道唐弩的厉害？安西军的军令如山，所谓借道根本就是

不可能的。之前都是缓兵之计，为的便是一击得手，减少族人的伤亡。

见到田名远变了脸色，羌人老者大笑道：“少年人，姜还是老的辣吧！死在老夫手上，你绝对不算冤枉，哈哈！”

田名远沉着脸没有说话，回首发出短促的命令。一百多安西健儿分成三部分，左右各有二十多人守在简单的矮墙之后，其余五十多人则是全部站了起来，居高临下的向着下方冲来的四百多羌人开始射击。

既然已经暴露，再隐藏就没了意义，站起身来使用硬弩，重新上弦的速度要更快。

三段式的射击被临时改成了两段式，二十多把硬弩居高临下一次齐射，正仰面向上冲的羌人立马倒了一大片。其余的羌人大声发出古怪的声音为自己鼓劲，继续向着山坡冲来。

那羌族老者手上拿着一根狼牙棒也跟着冲了上来，显然也是一位力量惊人的好手。山坡顶部两侧冲来的羌人战士各有两百余人，一个个高大强壮纵跃如飞，快速向着矮墙后的唐军逼近。

矮墙之后，安西健儿们紧绷着脸，在马勇马强兄弟二人的命令之下射出一根根弩箭，把一个个羌

人钉翻在地上。然而这些羌人极为灵活，速度又是极快，很快就逼近矮墙十丈之内。

羌人老者驱赶着族中男丁冲到缓坡正中，看到山坡两侧的族中精锐快要逼近，挥动狼牙棒磕飞了一根射来的弩箭，脸上现出得意之色。

“少年郎，对不住了。你若让开道路，不就什么事都没了？哈哈！”

田名远眼瞳猛然一缩，连八牛弩的弩箭都能磕飞，这老家伙的力量该有多大！

心中虽然震撼，不过脸上并没有露出来。羌人顶着唐军的弩箭向上冲，健儿们快速的上弦，击发，有条不紊的执行着田名远的命令。

除了硬弩之外，每个人的手边都还有一把陌刀。他们是安西军精锐中的精锐，都是能够在马上舞动陌刀的好手，敌人真要到跟前，才是他们展露本事的时候。

第一百零二章雪山之战（下）

感谢书友哦耶去吧的打赏，感谢所有投票给我的兄弟们。

……

五十多把硬弩轮番射击，三架八牛弩也同样是向下轰击，羌人身上连最简单的皮甲也没有，在这样的攻击之下根本没有还手之力，一个个被钉死在缓坡之上。

缓坡顶端，围绕毡帐的矮墙只有不到三尺，根本算不上什么障碍。马勇马强各自负责一边，领着向着冲过来的羌人射出弩箭。

这些从两侧靠近的羌人战士乃是羌人中真正的精锐，稀薄的空气对他们没有任何的影响，虽然不断有人倒下去，然而还是让他们靠近了矮墙。

几乎是同一时刻，两侧方向冲在最前面的羌人忽然就不见了，紧接着便是凄惨的叫喊。其余的羌人看着突兀出现在眼前的深沟，不由得愣在了那里。

深沟宽约丈许，里面，铁蒺藜密密麻麻，掉下去的羌人有十几个，全部都是被刺得鲜血淋漓，在里面发出凄惨的叫喊。

那羌人老者听得族中勇士的惨叫，微微愣怔了一下，一根八牛弩的巨箭刚巧飞向了他，这次他居然是忘记躲避，弩箭从他的身边飞过，直接把他的手臂轰成两段，狼牙棒重重地掉在了地上。

田名远哈哈大笑，看着老者一脸的嘲弄。他早就发现了两侧的敌人，然而他怎么会在乎。他的依仗，便是这一条围绕了营地三面的隐蔽壕沟。

不管到了哪里扎营都必须立寨，这是安西军都虞候段君子的严令，马虎不得。这次来这冰达坂下伏击羌人本是将军大人亲自带队，所以才敢把营寨弄得这么简单，也就是在冻土上挖了一条大壕沟把营地围了起来，壕沟里翻出来的冻土堆积起来形成一道矮墙，矮墙上再盘上铁丝网而已。

若是别人领着扎营，肯定是不敢违抗段君子的严令，壕沟必须要挖三道，壕沟后面还要立一人多高的寨墙。安西敢于无视段君子命令的，唯有将军大人自己。而将军大人也不敢完全无视，所以才有了这一点儿简单的防御。

防御虽是简单，对付这点儿羌人却是足够了。几个月前在疏勒城北，三道铁丝网和壕沟围成的营寨轻松挡住了两万波斯奴，现在面的的不过是几百个羌人而已，在安西军的营寨里面防御实在是太简

单了。

把壕沟伪装成陷阱，这是大伙儿在这里无聊时才做的改装，没想到居然有用上的一天。

见到羌人在壕沟里痛苦挣扎，马勇马强二人都是现出快意的微笑，加快了射击的速度。这么近的距离根本不用瞄，每一根弩箭都狠狠地射在羌人战士的身体之上。

田名远面前不远处，羌人老者发出一声痛苦的怒吼，他只知道他的战士忽然少了许多，却不知道是为什么。

田名远一声令下，又是几十根弩箭射出，把冲到跟前的羌人钉死在地上，然后五十余名安西健儿同时从背后拔出短矛，用力向下扔出去。

这种学自大食人的利器在近距离时威力骇人，挨上一根便基本上宣布了死亡。五十多名健儿都是新军的王牌，一个个皆是训练有素，很快就是把背上的四根短矛连续投出，顿时还站着的羌人便剩下不到一百人了。

他们背上的短矛一般都是八根，这次上雪山本以为不会遇到大量敌人，这才只带了四根。不过即便是只有四根，也足够这些没有战甲的羌人喝一壶了。锋利的矛尖刺开羌人的皮袍便像割破纸片一

般，被投中的羌人没有不倒下的。

羌人老者双眼血红，快要气疯了。他当年在安西军中服役多年，安西军虽然悍勇，可也没有这般厉害。右手已断，鲜血暴涌，他却不觉得痛疼，孤独的站在山坡之上，大叫道：“无耻！无耻！”

田名远进入作战状态，根本就不理会其他，哪里有空理会这个断臂老者。扔完最后一根短矛，田名远大吼一声“锋矢阵！”，抓起脚边的陌刀便冲了下去。

锋矢阵早已融入了安西军的血脉之中，负责对抗正面之敌的健儿们全部放下硬弩，抓起陌刀便冲了出去，同时快速以田名远为箭头拍好了队形。

五十余人居高临下冲了下去，五十余把陌刀寒光闪烁，便如同猛虎入羊群一般。

安西新军是从四镇汉兵中简拔出来的精锐，而这些马璘的亲军更是精锐中的精锐，南山羌人虽然骁勇，却如何能和这些杀才相比？刀光霍霍之下，一个个羌人倒在地上，根本没有丝毫的还手之力。

羌人老者站在那里，左手抓着断掉的右臂，一脸的悲愤。安西健儿们从他身边冲过，却并没有人对他下手，包括田名远也是从他身边一冲而过。

原因很简单，毕竟是曾经的老兵，他若没有断

臂，作为战士作战是一回事，大伙儿都不会心慈手软。可是他已经断了一臂，没有丝毫反抗之力，这种状况之下，没有哪个健儿愿意向一位安西老兵下手。

百余名站着的羌人战士被田名远带人一番掩杀，很快就全部倒在了地上。见到这种情景，躲在牦牛后面的女人们一脸悲伤，呆呆地站在那里。

失败者的命运是什么，她们从小就知道。这一次不知道要被卖到哪个部落，成为谁家的奴隶。

并没有理会这些妇孺，田名远杀光羌人战士后便带人冲回满是鲜血的山坡，到坡顶与马勇马强兄弟二人会和。健儿们一个个从地上捡起硬弩，毫不留情的向矮墙后残存的羌人射击。

马璘在扎营时虽是偷懒只挖了一道壕沟，这一道壕沟毕竟还是挖得尽心尽力的，完全是按照安西新军的规定来执行的。一边两百多人羌人精锐的血肉之躯可填不满这道壕沟，也就不能跨过壕沟翻越矮墙来作战。同样安西军也只能是利用弩箭射击，而不能翻越矮墙和敌人近身肉搏。

一百多把弩箭还有三座八牛弩，威力那是极为恐怖的。有着钢制绞盘，上弦又轻松又快捷，硬弩发射只比弯弓射箭慢上少许，威力却是大得可怕。

不知所措的羌人在壕沟外面狼狈乱窜，很快又是变得稀稀落落了。

敌人就在矮墙之后，近在咫尺却没有使用短矛，原因很简单，一旦扔过去羌人完全可以捡起来使用，这么近的距离短矛的威力明光铠也无法阻挡，那便会给自家兄弟造成无谓的伤亡。

缓坡之上，断臂的羌人老者孤独的站在那里，终于是完全的清醒过来。

怪不得这个年轻的将军如此淡然，因为他的计划根本没有任何用处！

他早已看出了他的计划，却没有说破。因为在绝对的力量面前，一切计谋都是徒劳的。这座军营虽小，却实实在在的是一个刺猬，根本无法下口。

这个位置，他终于是隐隐约约能够看到壕沟，也明白发生了什么。狡猾的唐人在营地之外，居然是设置了陷阱！

这一支安西军，比他记忆中的安西军更加厉害！

羌人老者一脸的痛苦，用吐蕃语向着上面大声的喊着。坡顶两侧剩余的羌人勇士已经剩下不到二十人了，听到了老者的话之后痛苦的嚎叫着向两边的雪山逃窜。

弩箭如雨一般毫不吝啬的飞出，把逃窜的羌人一个个钉在了地上，然而终究还是有七八个羌人逃出了硬弩的射程。

而那些在壕沟底部痛苦惨叫的羌人，为了减少他们的痛苦，安西健儿们友好地送他们上路了。

“要是高昌县子在这里就好了，他们一个也跑不掉。”马勇看着逃走的羌人，叹了一口气道。

高昌县子李正德，可是在大食射伤大食元帅，射杀大食将军的高手。安西府库里唯一的一把七石弓，已经成为了他的个人物品。若是他在这里，根本没人能逃过他的射杀。

“活不成的。”马强笑道，“咱们军营挡着山口，他们要想翻山就必须绕路，他们连食物都没带，走不到白石滩就饿死了。”

“若是让他们翻过山，不管饿不饿死，咱们回去都要领受段君子的军法。不过你看他们逃走的方向，这是要找路返回南山了，哪里是想要翻山的样子。”田名远指着远处狼狈逃窜的羌人，微微一笑道。

马勇马强都是点头，若是真要让羌人翻过山去几个，段君子那里须不好看。

羌人依旧聚集在缓坡之下，却只剩下妇孺了，

安西健儿们并没有理会她们，分出人手开始打扫战场。这些羌人战士一看都是极穷，根本没什么好掠夺的，大家要找的是射出去的钢制弩箭和那些珍贵的短矛。

羌人老者依然是站在缓坡中间，田名远他们都没有理会他，只是专心的干着自己的事情。

很快把弩箭短矛都收回了大半，剩余的找不到或损坏的只能放弃。田名远又命令健儿们重新把壕沟伪装起来，继续当做陷阱使用。

老者看着田名远他们忙完这些，见依然没有人理会他，便慢慢走到了缓坡顶部，看着田名远低沉道：“我……可以走么？”

田名远笑了笑：“我接到的命令，是扼守此地，不许一个羌人翻山。刚才我已说过，看在你曾是军中袍泽的份上，我可以允许你原路返回，这句话现在还有效。”

马勇和马强对视一眼，都是微微皱眉，然而毕竟田名远才是马璘任命的主将，他们也不好多说什么。

羌族老者点了点头，缓缓走了下去，走到了剩余的老弱妇孺中间，低声说了几句。

羌人们绝望的脸色变得惊喜，她们都没想到居

然是会被放过，不用被卖做奴隶人。虽然不知道以后的路在何方，但是至少现在是不用死了。

只要活下去，便有希望。

牦牛被牵着沿着雪溪边的古道慢慢走去，羌人老者回头看了一眼，神色极为复杂。

田名远目光一闪，忽然大声喝道：“慢着！”

羌人老者回头看了一眼，摆了摆手之后羌人们便停了下来。

田名远带着马勇几人快速走了下来，直接闯入羌人中间，田名远走到一位老年羌人面前，猛然伸出手来，一把抓下了老年羌人的皮帽。

“果然是个和尚！”田名远看着一脸惶恐的老年羌人，冷哼一声道，“安西龙兴寺的和尚，怎么会和这些羌人混在一起？”

第一百零三章和尚遇到兵

　　皮帽之下光头上头发只有半寸，正是一名和尚。老和尚见被认出了身份，轻轻咳了一声，脸上的惶恐之色瞬间敛去，神色变得极为庄严，低沉道："和尚便是羌人，羌人便是和尚，又有什么分别。"

　　田名远虽说念过几年私塾，却终究是个厮杀汉，哪里听得了这个，啪的一巴掌便扇在了和尚的头上，老和尚疼得大声叫了起来。

　　见老和尚被打，羌人妇孺们立马便围了过来，刚才族中男丁被杀她们极为害怕，现在却忽然就有了勇气，一个个恶狠狠的看着田名远，目光如同恶狼一般。

　　田名远根本就不理会这些人，看着抱着脑袋的老沙门冷笑道："你是安西龙兴寺的首座空见，某家曾去龙兴寺随喜，所以认得你。这些羌人想要从此地翻山，给他们报信的应该就是你了。你也是个汉僧，竟敢做这等事！"

　　老和尚捂着脑袋，颤声道："出家人慈悲为怀，马将军在安西杀戮太重，老和尚这般做也不过是想减少一些马将军的罪孽。"

“这么说，还真是你了！”田名远冷笑点头，“好一个死秃驴，吃着大都护府给你的寺田出产，受着安西汉民香火供奉，居然是吃里扒外，帮助这些羌狗！有什么话，你到了安西再跟我家将军说，看他饶不饶你！”

说完田名远一挥手，两名安西健儿不由分说，拿出皮绳便把空见老沙门给绑了起来。

那些羌人妇孺们更大声的聒噪，空见却是松了一口气，用吐蕃语大声说了几句。那些羌人似乎对他极为畏服，立马便是停止了喧闹。

“死和尚，还很怕死么！”田名远冷冷一笑，带着空见和尚便走上了缓坡。

羌人们见和尚被抓走，远远地停在那里，没有离开也没有靠近。那羌人老者包裹了伤口，也是远远的看着一言不发。

马勇马强和田名远连番问话，空见却只咬定了是不愿马璘造太多杀孽，这才透露信息给这个羌人部落。田名远又在他脑袋上扇了几巴掌，他依旧还是这两句话。

不过他也透露了一个细节，那就是之所以羌人能够发现唐军在此地设伏，是因为在数里之外的雪溪下游发现了几个羌人的首级。

田名远听了，明白这就是羌人提前做了准备的原因。幸好是营地之外有铁丝网和壕沟阻拦，不然这次必然要付出极大的代价。

“谁扔的人头，给老子滚过来！”田名远极为恼火，大声咆哮。

“校尉，是属下。”一位队正一脸羞愧，低声道，“属下几天前当值，杀了几个羌人后一时快意，就把人头扔到了水里……”

“韩林，你他娘的真是闲得没事干了。幸好这次咱们做过防御，不然这次你要害死一帮兄弟！军中自有规矩，你自己领罚吧！”田名远看着这位队正，恼怒道。

那叫韩林的队正用力点头，老老实实地伏在地上撅起屁股。马勇也不客气，抡起鞭子便狠狠地抽了二十鞭。他的力气奇大，二十鞭下去韩林的皮袍已经和血肉粘在了一起，却自始至终咬紧了牙关一言不发。

扔了鞭子，马勇冷笑道：“韩林，你怨哥哥我么？”

韩林趴在地上摇了摇头：“老子只图自己痛快，把人头扔到河里，领受军法是活该！马哥你不先给我来这么一顿，等到回到安西见了段君子，段

君子能要兄弟我半条命。马哥，老子谢你了！”

“知道就好！”马勇哼了一声。

韩林手下的两位伙长过来搀起了韩林，领到帐篷里面去处理伤口。马勇看着下方那几百名羌人妇孺，皱眉道：“名远，这些人怎么办？”

马强哼了一声，虚挥了一下横刀道：“咱们放他们离开，已经是够给他们面子了，既然他们不想走，索性都杀了！他娘的，刚才要是他们胜了，可不会放过咱们兄弟！名远你要放他们，根本就是以德报怨！要不是将军离开时指明让你接管，我早就带兄弟们动手了。”

田名远摇了摇头道：“这个部落能作战的男人都死光了，这些人杀着也没什么意思。我了解将军大人的为人，他若是在此，也绝不会对这些人动手。这个死和尚没说实话，他若是只是刚到这个部落报信，这些人如何会这般看重他？其中必有隐情！羌人就让他们自生自灭吧，咱们先把这个死和尚送到安西，让将军大人处理。”

决定了之后，田名远便命老成的马勇带着二十多个安西健儿离了山坡，押解着空见便沿着山道向下走去。羌人妇孺们见到和尚便热闹起来，乱七八糟的嚷嚷着不肯让路。马勇见状啪的一巴掌摔在空

见的光头之上，空见惨叫连连，连忙开口命令羌人们让开道路。

马勇又狠狠地给了空见一巴掌，带着空见直接穿过人群向下走去。

对于这个家伙他委实生不起一丝好感，毕竟刚才的大战便是他引发的，羌人可是想要杀光自己家兄弟的，对于这个和羌人关系密切的家伙谁都不会客气。

羌人们拉着牦牛转过头来，默默地跟在马勇他们后边。无奈马勇一行都是安西军中真正的强者，好手中的好手，架着空见走得极快，没过多久羌人们便跟不上了。

羌人老者脸色惨白，在一个族中老者的搀扶下坐在牦牛背上，看着空见消失的方向，脸色阴沉得可怕。

两日后马勇到了山下，便有巡弋的唐军斥候迎了上来。听说有一千多羌人顺着这里上了山，斥候极为羞愧，每日里都在山道入口附近训练，居然也没有发现这样明显的痕迹。

“校尉，将军大人前几天刚来到皮山，正在皮山镇，你们可以去那里找他。”

安西新军只有五千人，是以马勇身份暂时只是

校尉。斥候们口里的将军，只可能是马璘。

从斥候那里要了几匹战马，一行人带着空见很快就到了皮山镇。

……

马璘这一次来皮山不为别的，是亲自押送一批骑弩来此交给战士们。李岫如今正在安西闭门改造元戎弩，不过骑弩的生产却并没有因此停下。这种大部分构件用软钢的利器，正在取代之前安西军装备的小型手持硬弩。作为安西汉军的锋刃，安西新军自然是要优先装备。

在这个地方见到龟兹龙兴寺的著名汉僧、龙兴寺首座空见，让马璘也大感意外。

空见刚开口说了两句偈语当开场白，马璘笑着挥了挥手，几名亲兵把空见带了了下去，按在地上噼里啪啦便是一顿军棍。

对于这种喜欢装神弄鬼的神棍，马璘的原则便是揍老实了再说。不先揍老实了，他们根本就不会说人话。

一顿军棍下去，空见杀猪般的大叫，刚撑起来的世外高人风范已是荡然无存。马璘让亲兵停手，亲兵把空见拖过来扔到马璘前面。马璘看着这个枯瘦如柴的老沙门微笑道：“半月前我刚去龙兴寺随

喜刚见过大师，没想到这么快就又和大师见面了，可不就是有缘？”

空见趴在地上看了马璘一眼，伸手往屁股上一摸，伸出手来全是鲜血，痛苦的摇了摇头没有说话。

马璘笑道：“大师，在我面前不说实话是不成的。说说吧，龙兴寺为我安西大寺，都护府特别给的寺田便足够大师用度了。龟兹附近汉民数万，也时常到龙兴寺随喜。龙兴寺崖壁上刻了那么多供养人像，我父祖都是刻在上面，我亦不曾少给大师钱帛。大师不在龙兴寺安生度日，为何却要去羌人部落报信，与我安西汉民作对？”

“将军，老僧实在是看将军杀气太重，不忍看羌人无辜惨死，这才……”

空见未曾说完，马璘一声大喝：“拉出去再打！”

空见吓了一跳，连忙叫道：“莫打了，我说！我说！”

然而马璘哪里理他，几个亲兵走上前来，拉出门外又是噼里啪啦一顿军棍。再拉回来时，空见的屁股上已经没有一块儿好肉了，趴在地上连声惨叫。

“说吧！真当某家是白痴么？”马璘眯眼看着空见，微笑道，“你若是第一次去这羌人部落，为何那些羌人对你极为信服？能做到这一步，没有十年功夫是不行的。你从长安来到龙兴寺不过十余年，却和这羌人部落这般密切，若说你没有目的，某家绝对不会相信。再不说实话，直接命人拉出去打死，某家说到做到！”

空见见马璘目露寒芒，知道马璘是认真的。这里是安西，可不是长安，不管他在长安曾如何有名，落到这个杀才手里什么名声都没有用。

“好吧，老僧自己说。”空见趴在地上，忍着痛疼道，“将军猜的不错，老僧的确是和这伙羌人熟识。我跟他们认识，已经是十多年了。”

“说下去，别想瞒我。”马璘冷冷道。

空见倒抽一口凉气，低声道：“老僧初入这个部落，不过是为了宣扬佛法。族长允许我讲佛，我就经常在部落里居住。”

“然后呢？”马璘逼问道。

空见叹息一声道：“然后……然后我在这个部落里就有了一个孩子。孩子的母亲，是族长的女儿。”

马璘咧了咧嘴，看着苍老干瘪的空见道：“你

老高寿？”

“七十二了，练过一些粗陋拳脚，身体还好。”空见摇了摇头，继续道，“族长把女儿献给我作为礼物，我就接受了，之后就有了那个孩子。这个时候，我和这个部落的缘分就分不开了。”

马璘点头：“然后呢？”

羌人和吐蕃人乃是同族，都有以妻女待客的习惯。想到干瘪的空见和红脸庞的羌人女子在一起的样子，马璘便觉得极为古怪。

“之后……之后我便知道了族长的身份，知道了之后，我便有了野心。”空见费力的仰起头来，喃喃地道。

第一百零四章机遇

“我从长安来，誓愿在西域弘扬佛法。虽为龙兴寺首座，十年来却终一无所成，唯一肯听从我的就是这个羌人部族。”

“这一个小小的羌人部族只有两千余人，我根本没把他们放在眼里，直到我知晓了他们的真正身份……”

空见忍着痛疼，缓缓地讲述着。

在马璘听来，这实在是一个极为简单的故事。

在羌塘高原之上，美丽的狮泉河畔曾有一大国名为象雄，地方数千里，传王统十八代，威震羌塘。后来松赞干布在高原上崛起，以其妹嫁到象雄后被国王冷落为借口吞并了象雄，国王李迷夏失其国，其地并入吐蕃，被分为数个东岱。残余王族逃散象雄各地，等待时机欲要复仇。

百余年间象雄王族多次寻机兴兵，却都被吐蕃赞普打败，余众越来越少，不得已穿过白石滩，翻越雪山来到于阗南山居住。

这一个部族，便是空见弘扬佛法的部族。年迈的羌人族长李贡布，曾在盖嘉运手下当过译人的前安西军士卒，便是末代象雄国王李迷夏嫡系后人。

李贡布已经六十多岁了，一生没有儿子，唯一的一个女儿，被他献给了空见这个佛爷。因而空见和他女儿所生的孩子，便是象雄王族唯一的传人了。

有唐一代，佛教在中国大兴，僧人多有远涉流沙前往天竺求佛经者，也有为弘扬佛法而不顾一切者，空见老和尚便是这样一种极为狂热的僧人。空见在长安时已是名僧，受指派为龟兹龙兴寺首座，雄心勃勃前往安西弘扬佛法，结果却屡受挫折。佛法信众唯有安西汉民，汉民也非是独尊佛法，而是和儒教等同。至于他想要引导诸胡改宗佛祖，更是很难办到。

偶然间知道了他的孩子的身份，狂热的空见和尚心中自然便是滋生了野心。若是他的孩子能够成为象雄的国王，能够在高原上占据大片的土地，拥有大量的子民，那他便可在高原上传法，让更多的吐蕃人成为佛祖的信徒。

所以他一直在等待，等待着有合适的机会，跟着李贡布一起翻过雪山，去恢复象雄故国的王统。

空见等了好几年，却没有等到这样的机会。最终等到的，却是安西新军正在清剿南山羌人的消息。

这件事情其实是极为隐秘的，消息被严格限制在于阗国附近，空见也是刚知道这件事。知道安西军正在做什么，空见立马就坐不住了。他知道若是再等下去，象雄王族怕是就再也不复存在了。

所以他立刻就离了龙兴寺，赶到了象雄人居住的山谷。这个山谷极为隐秘，是以安西新军居然是没有找到。

暂时没找到，以后迟早是要找到的。空见告诉了李贡布安西军要杀光南山羌人部落的消息，李贡布也明白安西无法留了，便匆忙带着族人想要翻越雪山，冒险回到羌塘高原上的故乡。

没想到唐军居然是在最高的地方进行伏击，这才会造成这样的局面。

被马璘抓住，他所有的希望都化作了泡影，现在唯一的希望，就是马璘能够放过他的孩子。毕竟他是汉僧，他的孩子也有着一半的唐人血脉。

老和尚趴在地上，忍着痛疼苦苦的哀求着。马璘轻轻点了点头，嘴角现出一丝笑意。

这运气还真是不是一般的好，明年就要兵发羌塘了，居然有这等收获。这些李迷夏家族的追随者，绝对值得好好利用一番。

若是利用得当，当真是胜得十万雄兵！

挥了挥手令亲兵们把老和尚拖出去关押起来，又命人去请几位心腹幕僚，马璘轻轻拍着椅背，忍不住笑出声来。

“万里休言道路赊，有谁教汝度流沙？只今中国方多事，不用无端更乱华。”

韩昌黎斥责译经僧人的这首诗，马璘是极为赞同的。僧尼不事生产，于国无用，马璘对于和尚们也没有什么好感。不过佛教虽是外来胡教，却已和汉族文化融为一体，想要割裂已不可能。

这个时代多的是充满理想主义的僧人，愿意用生命来弘扬佛法。那些远涉流沙求取经书的僧人是这样的人，放弃长安的繁华不远万里来到安西的空见显然也是这样的人。

根据马勇所说，显然空见已经完全掌握了李迷夏后裔。既是如此，完全可以通过他来控制李迷夏后裔。有了象雄王族这块招牌，明年兵发羌塘便是师出有名，高原上的吐蕃人也更容易被分化，不容易合力对付安西军。

至于空见，以他对于弘扬佛法狂热的程度，只要许诺他在羌塘弘扬佛法，让他合作应该不是难事。空见是汉僧，汉僧对于大唐的忠诚是毋庸置疑的。用空见来控制象雄王族，对于明年兵发羌塘极

为有利。

……

隋唐之际，突厥为汉族祸患，控地万里，铁骑百万，然终败于中国者，非是因为大唐太强，实因突厥内乱。若非因突厥人不断相互攻伐，突厥汗国哪里会那么快就败亡。

这里边自隋至唐长孙家族两代名臣多次远涉漠北，摇唇鼓舌离间分化，挑动突厥大小可汗相互攻伐，实乃首要之功。李靖三千铁骑灭突厥，被封为一代军神，然彼时突厥时已成为强弩之末了。

太宗初等大位之时，尚且被迫在渭水边签下城下之盟，几年时间，国力又能强到哪里去。渭水之盟后过了几年突厥汗国便突兀覆灭，主因便是内乱，这其中有其内部大小可汗分立的因素，也和唐人的拉拢分化不无关系。若非是长孙家族这些人在漠南漠北多方奔走，苏定方李靖又怎么可能一举成功。

入唐之后，突厥部族为唐之臣属，世代受唐征发，阴山贵种雄风不再。其后吐蕃人在高原上崛起，又成大唐腹心之患。

薛仁贵领兵击吐蕃兵败大非川，跟随唐军上高原的突厥精兵损失惨重，引发单于大都护府突厥部

族的暴动，突厥王族阿史那氏趁势复兴，后突厥汗国建立复雄沙漠，虽无之前突厥汗国之声势，却依旧成为大唐北方最强的敌人。

数年之前，回纥首领怀仁可汗与唐朔方节度使王忠嗣共击后突厥汗国，怀仁可汗杀后突厥汗国白眉可汗，献于长安，后突厥汗国灭亡，蓝突厥贵族彻底失去了对草原的控制。后突厥汗国的灭亡依然是因为内乱，而这里面大唐的分化拉拢又是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大唐虽强，实则强敌环伺，能够称为天可汗，兵锋是一方面，手腕权术起到的作用或许更大。

吐蕃人在高原之上，不过是一些羌人部落的简单联合。只是到现在为止，大唐还没有成功分化过吐蕃人。而现在，马璘却是看到了一个机会。

在原本的历史上，吐蕃虽在安史之乱后不断侵吞大唐疆土，吐蕃帝国的崩溃却比大唐还要早几十年。苯教和佛教之间的争斗，是最直接的原因，末代赞普信奉佛教抑制苯教，与信奉传统苯教的吐蕃王公彻底对立，曾经强悍的吐蕃帝国很快便毁于一旦，而且整个高原再也没有重新统一过，四分五裂的局面一直到被元朝控制才结束。

崩溃后的吐蕃帝国很快便忘记了刚刚建立不久

的文明，退化成为了原始的部落。整个吐蕃帝国的辉煌，一共便只有二百余年的时间，之后便快速重新坠入蒙昧。

作为一个千年之后的来客，马璘自然是熟知这段历史。若是能够让吐蕃帝国的覆灭提前上演，无疑是最好的事情。若是不能，安西军以象雄王族的名义占据阿里地区，在高原之上摁下一颗钉子，吸引高原上那些已经信奉佛教的贵族，慢慢催动各个吐蕃部落间的内斗，终究能有一番作为。

占据这一地区，向西便是大小勃律，再往西越过吐火罗便到了图灵平原。河中之地才是马璘最重要的目标，占据这里之后日后进军乌浒水上游便后顾无忧，不必担心吐蕃人从背后来上一刀。

战胜敌人，能够减少自身的伤亡最好。安西军翻越雪山进入羌塘，附近各东岱之吐蕃人必然同仇敌忾，而若是打出象雄李氏的旗号，则将又是另一种状况了。

马璘在帅帐里快速的盘算着，原本只是想兵发羌塘为哥舒翰进军河源减少一点儿压力，避免哥舒翰损耗过多汉家儿郎的性命，而如今有了李迷夏子孙这个棋子，恐怕计划需要做一些小小的微调。原本准备的一击而走，恐怕就要转化为长期占领了。

虽然有些困难，可手里有着空见这枚棋子，终究是要冒险一试的。

吐蕃在高原上立国也已超过百年，马璘知道绝对不能小觑吐蕃人，所以这一件事情，必须要和幕僚们好好计议一下。

马璘不认为自己比幕僚们聪明，这些能够在历史上留下痕迹的家伙都是人精，他唯一的优势就是对于历史的认知。这些事情必须要集合众人的智慧，才能做出正确的选择。

没过多久，段秀实杜环岑参等人皆是来到了帅帐。听了马璘的分析，众人皆是极为振奋。

第一百零五章便宜行事

岑参有意卖弄学识，微笑道："百余年前，这象雄为羌人大国，世代与吐蕃联姻结好，为吐蕃外戚。贞观年间，曾与吐蕃联兵共击吐谷浑。及弃宗弄赞为吐蕃之主，为了拉拢象雄，以胞妹赛玛噶嫁给象雄王为王妃。"

"赛玛噶到了象雄王都，却得不到象雄王的宠爱。三年之后心灰意冷，离开王都到大湖边居住。后弃宗弄赞派使者去问候妹妹，赛玛噶对使者表示了感谢，给使者唱了一首歌，又托使者给哥哥弃宗弄赞带去了礼物，一顶女人的帽子和一串珍贵的绿松石项链。"

"使者回到逻些，在赞普弃宗弄赞的面前唱了那首歌，拿出了那两件礼物。弃宗弄赞明白了妹妹的意思，立刻发兵攻打象雄，击败了象雄王李迷夏，把象雄的土地和百姓全部夺走。李迷夏被囚禁在赛玛噶曾居住的湖边七年，终究还是被弃宗弄赞处死。"

岑参极为渊博，杂七杂八的逸闻趣事知道的最多。杜环也是有了兴趣，问道："夫子，那弃宗弄赞是如何知道他妹妹的意思的？女人的帽子和绿松

石项链又有何讲究？”

马璘笑道：“歌是发兵举事的信号。女人的帽子代表怯懦，绿松石项链只有英雄才有资格佩戴。吐蕃公主赛玛噶是告诉她的哥哥，没有胆量的话，便和怯懦的女人无疑，就该戴上女人的帽子，若是有勇气发兵来救她，那就是真正的英雄，有资格佩戴珍贵的绿松石项链。”

“原来如此。”杜环点了点头。

岑参一脸怪异的看着马璘：“将军，这件逸闻你也听说过？”

马璘笑着点头：“某家当年浪荡长安时，很是读过一些杂书，也是知道这件趣事。”

段秀实笑道：“这象雄王李迷夏因一个妇人而失其国，实在可叹！”

马璘摇头道：“非也。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那弃宗弄赞欲要一统羌人各部，吞并象雄是早晚之事。就算是象雄王对他妹妹再好，照样是要被灭国的。”

岑参目光一闪，拍手笑道：“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此言大妙！这句话应该也是将军当年浪荡长安时听到的吧？”

马璘抽了抽嘴角，心道怎么一不注意把赵光义

的话给说出来了，干笑一声点头道：“正是如此。”

杜环笑道：“将军此言甚是，吐蕃强而象雄弱，象雄又无外援，被吞并是早晚的事。把象雄灭国的原因算在冷落吐蕃公主上面，恐怕只是吐蕃人自己的说辞。只是象雄被吐蕃吞并已有一百余年了，李迷夏子孙的这块招牌有多响亮谁也不知道，也不知能发挥多大的作用。”

马璘道：“招牌不过是招牌，不要指望太多，打出象雄王的旗号想要吐蕃人望风归顺怎么可能？最关键的还是实力，我们眼下只是需要一块招牌，以免师出无名罢了。”

“羌人原本信奉苯教，文成公主入吐蕃后又带去佛教，如今两教在吐蕃越斗越激烈，可以说是势同水火，连带着吐蕃各东岱的贵族也分为两派，也就赞普勉强能弹压得住。我们打着象雄王的招牌踏足羌塘，只要把局势搅得更加混乱便好，不要指望一举灭国。”

“吐蕃立国百年，自有其生存之道，一年半载想要灭掉吐蕃根本就不可能，我只是想在羌塘为我大唐找一块立足之地，这也是我唯一能做到的，其余的事情还要靠诸位和空见那老秃驴了。快七十了

还能有孩子，这个花和尚身体真好，某家将来未必能如他。”

众人听了皆是大笑，段秀实轻咳一声，沉声道：“将军大可放心，开疆拓土是将军所擅长之事，在高原上立足之后合纵连横，便是我辈该出力的时候。以前无法在高原上站稳脚跟，对于高原内的情况极不熟悉，再大的本事也无法施展。若能以象雄王的名义进军高原，状况自是不同。不过吐蕃和大唐虽为世仇，名义上还有甥舅之谊。将军还是应该禀明朝廷，等朝廷旨意到了再做不迟。”

几人听了相互看了看，神色都是变得古怪。马璘皱眉道：“成公，若是朝中诸公不同意，又该如何是好？”

段秀实道：“朝中诸公又非皆是尸位素餐之辈，未必就不会同意。当今天子圣明，自然明白这件事情对我大唐有利无害，只要天子下了决心，我们自可领命行事。”

岑参摇头道：“不然。天子圣明，却对安西状况并不了解。如今正是多事之秋，北边先是安禄山败于天门岭，又有朔方节度副使李献忠叛走漠北，剑南道那边，南诏王阁罗凤击败鲜于仲通后接连进军，蜀地士民已经奏请剑南节度使杨国忠亲自履任

了。这种时候天子未必肯让我们生事，而这个机会我们又不可放弃。若不便宜行事，将来必然是后悔莫及。”

杜环也是点头道：“夫子说得不错。我等欲要建功立业，此其时也。机不可失，失不再来，安西距长安万里，若是事事禀明天子，我等还如何做事？只要我等赤忠为国，便宜行事有何不可！”

马璘也是看着段秀实，实在不愿这个死脑筋的家伙继续坚持下去。

岑参说的很有道理，奏报长安很可能不会同意。安西毕竟比不上陇右，河源之地是大唐心腹之患，安西这边却没那么重要。哥舒翰进军河源没有人会反对，自己这边兵发羌塘肯定是很多人以为是弄险。

大唐欲入河中，必须要牢牢把握住葱山南麓通往河中的道路，若能控制住象雄故地，便解除了吐蕃向西进攻大小勃律及护密国的威胁，大唐铁骑随时可以通过葱岭南麓踏入图兰低地。再加上可以以象雄故地为根基参与吐蕃事务，分化拉拢各个东岱的首领，正可谓是一举两得。

即便是没有李迷夏子孙的这块招牌，这件事情也已经在马璘的计划之中，何况如今多了李迷夏的

子孙和空见老秃驴。这样好的牌面，不在高原上搅弄出点儿风雨来，如何能够甘心？

“若是段君子一定要禀报长安，少不得只好先将他囚禁起来了。”马璘心中想道。

道德君子虽然令人放心，可就这点不好。所有人都看着段秀实，等待着他的回答。

段秀实脸色有些阴沉，皱着眉头想了许久，终于还是叹了口气。

“我可以同意不写奏章报往长安，不过若是封大夫想要禀报此事，将军大人须不得阻拦。”

“好，一言为定！”马璘长出了一口气，笑着点头。

今时不同往日，封常清如今早已完全站到他这一边了。

自从在疏勒北一战中击败了波斯奴之后，封常清心中因怛罗斯之战而产生的阴霾早已是一扫而空，如今越来越倾向于安西军再次越过葱山，报怛罗斯之战的一箭之仇。

可以说只要对大唐在河中开设军镇有好处的事情，封常清根本就不会不同意。搞定了古板的段君子，封常清那边根本就没什么问题。

段秀实未必就不明白这一点，他心中已经让

步，只是需要一个台阶下而已。他既然这般说了，就不会有暗中奏报这样的事，对于这家伙的人品，马璘没有丝毫的怀疑。

岑参笑道：“这件事情中，花和尚空见是个关键，将军可不要把他打死了，不然也是麻烦。”

“放心吧，花和尚可是练家子，一个六七十岁了还能上马提枪玩女人的老人家，哪有那么容易死的？”

众人皆是哄笑，马璘笑着继续说道：“象雄王的后人已经下山了，我们带着花和尚一起去迎一迎，以后就要合伙了，现在不去套套近乎怎么成？”

……

翻越神山的道路已经被唐军封死，在雪山上呆着只能等死，羌人妇孺们只能原路返回，要想返回于阗南山就必须要从山口出来。

马璘带着几百骑兵来到山口，静候象雄王的后人下来。

空见屁股烂的不成样子根本无法骑马，只能是趴在马背上。由于心中兴奋，老家伙的目光极为闪亮。

之前马璘的话便如同是惊雷一般，让他灵魂彻

底震撼。在长安学到的本事来安西后并没有多大用处，现在他终于是等到了大展宏图的时候。

占据象雄之地，为象雄王复国，然后他可以在象雄王的土地之上，自在的弘扬佛法。

这本是他心中的奢望，而如今安西军却要帮他实现这个愿望。

他本是汉僧，自然忠于大唐。马璘要求他发誓永远忠于天子，他很愉快的就答应了。

他的孩子将成为象雄王，一个有着一半汉人血统的象雄王。虽然只是象征性的，空见却不在乎。对于他而言，孩子远没有弘扬佛法来得重要。

至于马璘所说的象雄故地乃苯教根深蒂固之所在，象雄王残余族人改信了佛祖，象雄故地的羌人却未必肯信，空见并不在乎。

苯教徒又不是胡大的信徒，远没有那么虔诚，他在长安学过太多的手段，对于佛法在高原上的传扬极为自信。

“总有一天，吐蕃人都会匍匐在佛祖的座下。而那个时候，我也会被记载在史册之中了。”空见勉强抬起头来看着山口，心中想着。

……

注：象雄，也作羊同，地望为今日之阿里地区

以及拉达克一代。

第一百零六章卑微的象雄王族

跳荡是一个谦卑的人，对于自己的作品并无绝对的信心，开书以来有这么多朋友支持跳荡，心中实在感激不尽。感谢我的编辑，感谢收藏本书的所有朋友，感谢投票给我的朋友，打赏给我的朋友。无以为谢，唯有更加努力认真，希望能写出一个不错的故事。

感谢书友章根硕的慷慨打赏，拜谢了。

……

十几名亲兵被派进山里去迎象雄王族，马璘带着众人在山口等了一天多的时间，几百名羌人才从里面走了出来。

羌人下山花了三天多的时日，相比从冰达坂下往下走的时候少了百余人，都是死在了路途之上。即便是身体强壮的羌人，没有了族中男丁，便是走一趟山道也这么艰难。

不知道下山之后将会迎来什么样的命运，羌人妇孺们都是一脸的悲伤与绝望，待到她们看到了山口外的几百名杀气腾腾的安西军骑士，更是显得极为紧张。

空见拍打着战马走了出去，到了羌人们的中

间，羌人们见到了空见，立马就有了主心骨一般，快速的把空见围拢在中间。

断了一条手臂的羌人族长李贡布骑在牦牛背上，和空见用官话快速的交谈着。听完了空见的话，李贡布的脸上现出惊喜之色。

三日前在冰达坂之下，是他命令族人向安西军发起攻击，想要为族人求得一条生路，先发起攻击的是他自己，如今族中男丁几乎伤亡殆尽，他并不痛恨安西军。

自己实力不济，失败了根本没有资格抱怨。

复兴象雄王国，是家族一代代人的心愿。当初他去安西都护盖嘉运麾下当译人，就是想抱上安西军这根大腿。后来他找到机会接近盖嘉运之后，表明象雄王族的身份请求内附，愿意作为大唐藩属，却被盖嘉运直接给拒绝了。

安西都护盖嘉运的理由很简单，吐蕃和大唐是甥舅之亲，虽然偶有摩擦，却都是家人之间的小事，大唐不可能保护一个外甥家的仇人。不过李贡布心里很明白，这不过是个借口。

安西军的存在，本就是为了遏制吐蕃，百余年间四镇数度易手，安西军和吐蕃乃是血海深仇。安西军的敌人和象雄王族的敌人一样，都是吐蕃人。

盖嘉运之所以拒绝象雄王族的内附，唯一的原因就是象雄王族太过弱小。一个只有千余人的小小部落，隐藏在于阗南山不敢露面，这样的实力安西都护哪能看在眼里。

身份显露之后，盖嘉运便不容他在安西军中充当译人了，他这才回到部族之中，成为了部族的主人。

原本以为此生已经复国无望，没想到如今却迎来了这样的机会。明知道安西军的鱼饵有剧毒，他还是要毫不犹豫的吞下去。只要能够复国，什么代价他都愿意付出。

当初他找盖嘉运请求内附，本来已经准备接受大唐最苛刻的条件，盖嘉运却根本不理会他。现在已经是他最后的机会，无论如何都要一试。只要能复国，受唐人摆布当提线木偶也在所不惜。

李贡布让人把他从牦牛背上搀下来，快步走到了安西军面前打量了一下，立马知道那位是为首主将，在马璘的面前纳头便拜，连连叩首道：“老汉李贡布，曾为盖嘉运都护帐下译语人，拜见将军大人。”

马璘大剌剌的受了他三拜，这才笑着说道：“老军请起，盖嘉运都护在安西时，某尚未来

安西，不知老军乃是军中前辈，之前多有得罪，老军不要放在心上，哈哈。”

李贡布不肯起身，伏在地上连连叩首道：“将军大人能容我族，老汉实在感激。从此之后我族便为将军前驱，永为大唐藩属。”

马璘呵呵一笑道：“这个以后再说，老军先请起。以后你族和我安西军便是一家，族人永远受我安西军庇护。只要尔等不负我安西军，我安西军定然不会负尔等！”

李贡布又连续磕了几个头，这才站起身来。

马璘看着这个一脸喜色的老家伙，心中也是有些感慨。这个家伙为了攀上安西军，已经是不要任何尊严了。不过这样的人，也正是可以完全放心利用的。

说什么为前驱只是笑话，象雄王族里就只剩下老弱妇孺了，几乎没有几个可战之兵，能做什么前驱。不过马璘也不在意，本来就没指望象雄王族出什么力，只是想要用一下这个招牌而已。

之前波斯王子木坤战败后也想带着族人内附，马璘却根本不给他机会。这一次允许李贡布内附，是因为二者状况完全不同。

木坤虽然信奉祆教，那些波斯人却都是胡大的

信徒。波斯故地的人们都成了信奉胡大的马瓦里，木坤根本就没有机会复国。几万胡大信徒迁徙到安西，在马璘眼里比瘟疫还可怕，这样的事情马璘绝不能容忍，只能是除掉这些人。

而李贡布和他的族人原本信奉苯教，如今却又改宗佛教，苯教和佛教正是如今吐蕃国内最强悍的两股力量，也是拉扯着吐蕃帝国走向分裂的两股力量。这个时代的吐蕃帝国总体上来说是个世俗化的帝国，吐蕃人在信仰之上远没有后世那么虔诚，所以李贡布还有一定机会，也就有着利用的价值。若是吐蕃人也像波斯马瓦里那般虔诚，马璘根本就不会考虑打象雄王族这张牌。

木坤没有用，李贡布至少目前看来还有点儿用，这就是马璘区别对待的原因。一切都是为了汉民族的将来，所有的考量都是冷冰冰的不带一丝感情。

李贡布恭敬地侍立在马璘的马前，马璘看着羌人之中走出来一个颇为明艳的小姑娘，领着个三四岁的小娃娃，看着空见老和尚一脸甜笑，心中不由得叹了口气，心道一块大好羊肉竟然被狗吃了。

羌人之中这样清秀的少女倒真是少见，这个小姑娘现在看上去也不过十五六岁，被李贡布送给花

和尚空见时年龄可想而知，也不知道老和尚是如何下得了手。

“那就是你的孙子？”马璘指了指那小男孩儿道。

李贡布点头：“他叫多杰，是未来的象雄国王，他是半个汉人。”

马璘点了点头，看着正在安抚羌人的空见老和尚微微一笑。

李贡布和空见两个一个一心想要复国，一个一心想要弘扬佛法，两个人凑在一起，他倒是省事了。只要在高原上占据一个立足点，剩下的事情这两个家伙一定会尽心竭力的做。

“老军，你和你的族人先回原来的地方居住，我会派兵保护你们。等到大军兵发羌塘，我会通知你们一同前往。”马璘看着李贡布道。

李贡布连连点头，又道：“不知大军几时兵发羌塘？老汉也好早作准备。”

“等着吧。”马璘笑了笑，轻轻挥了挥手。

李贡布明白这是赶他走了，跪下来又向马璘磕了几个，这才站起身来走回羌人的队伍中去。

马璘又把老沙门空见叫了过来，简单交谈了几句，空见走回羌人的队伍之中，羌人们慢慢恢复了

平静，离开山口向于阗南山慢慢走去。

马璘亲自带着几百精兵一路尾随，曲曲折折走了大半日，终于是到了李贡布一族所在的山谷。到了这里，马璘才明白为何之前安西军没有发现这里。

山谷极为曲折，到了深处转了个弯，里面又是一道山谷，在外面根本看不出来。李贡布一族就居住在山谷的深处，羊马牦牛都在最里边。在山谷之外还做了精心的伪装，一看便知是从安西军学来的本事，正因为如此，安西军的斥候才一直没能找到这里。

盖嘉运为安西都护，数年之内南征北战马不卸鞍，也可以说是功业赫赫，后来调任陇右居功自傲不理防务，丢了大唐苦心经营的石堡城，后来哥舒翰重夺石堡城，上万汉家儿郎葬身石堡城下。丢了石堡城是盖嘉运最大的污点，可盖嘉运也是真有本事，从李贡布在山谷中的布置便可窥见一斑。

山谷最里面居然是有着一座寺院，虽然极小却五脏俱全。那叫多杰的孩子拉着小姑娘的手蹦蹦跳跳地走了进去，大声呼喊着回家了，显然这个寺院便是空见一家的住处。

马璘带着亲兵在山谷里转了一圈，命令一百多

名士兵留在谷口处扎下营寨，彻底隔绝山谷内外交通。空见和李贡布见到这个架势，知道他们是被安西军给囚禁了。

不过这也没甚么，为了各自的目的他们并不反对这样。族中没有男丁，有这些悍卒在这里族人也能更安全一些。

这个冬天，只剩下老弱妇孺的象雄王族将会极为难熬，可是为了象雄复国的大计，什么样的代价都是值得的。

普通的羌人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对于她们而言能够重新回到家园已经是幸运的了。只要好好放牧马羊和牦牛，艰难的日子终究能够熬过去。

临走之时，李贡布再次跪倒在马璘的马前，神情极为谦卑。马璘看着空见笑道：“和尚，你是龙兴寺的首座，你不跟我们回安西么？”

空见摇头道：“将军自去，我就在这里了。烦请将军回安西后派人去龙兴寺知会一声，让他们另行挑选一人为首座。”

“也好。”马璘笑着点了点头，不再理会这两个一心狂热的家伙，带着几百士卒离开山谷而去。

下次再来此地，应该就是来年哥舒翰向河源进军的时候了。到了那时，安西新军真正的考验才第

一次来临。

第一百零七章大棒加胡萝卜

龙兴寺为安西大寺，行大乘法，不食肉，戒女色。空见这样的花和尚，明明已经破戒却不以为耻，马璘本来已经觉得有些奇怪了，回到安西后到龙兴寺去亲自转述空见的话，见到在龙兴寺地位仅次于空见的汉僧法海和尚，马璘更是无语。

这个老和尚声称自从不吃肉，可马璘看他将近两百斤的体重，实在是无法相信。

知道老和尚的法号后，马璘便有狠狠地抽他一顿的冲动，不过最终还是忍住了。

龙兴寺以汉僧为主，僧众自有次序，空见放弃了首座的位置，法海老和尚便自动成了龙兴寺新任的首座。

赶走了老法海，马璘和封常清一起观看着刻在崖壁上的供养人像。封常清道："仁杰，你想要利用象雄王做招牌，想法倒是不错，不过这其中还是有些问题。依老夫看来，象雄王这张招牌的作用怕是没有你想象的那么大。"

马璘点头道："大夫请说，这件事情我本就是要向你请教的。"

封常清道："咱们安西军最大的敌人就是吐

蕃，对于吐蕃我也是花费了很多心思了解，虽然没有太详细的情报，却终究能知道个大概。象雄王李迷夏失其国，故地被强行并入吐蕃，当地羌族对于吐蕃王室并不畏服。吐蕃国政常年把持在大论手里，自禄东赞为吐蕃大论起，对于象雄故地便一直是持怀柔政策，这才勉强维持住了在象雄故地的统治。”

“象雄并入吐蕃之后，上下象雄被弃宗弄赞分为十个东岱，十个东岱的首领依然是李迷夏的大臣，世代相传。象雄王族所以能屡屡发动叛乱，靠的就是这些人的支持。这些首领兵多将广，吐蕃王室也无可奈何，每次叛乱都只是赶走象雄王一族，这些首领只要他们俯首称臣，一般就不再追究。若要灭掉这些首领，需要付出的代价吐蕃王室根本无法承受。”

马璘笑道：“都是忠臣啊。这么说来，我们打出象雄王这块招牌，那些首领岂不是要望风归顺了？”

封常清苦笑一声道：“象雄王族最后一次叛乱，已经是几十年前的事情了，时过境迁，现在那些东岱的首领如今持什么想法还不得而知。不过象雄故地乃是羌塘苯教的中心，这里的羌人对于外来

的佛教最为排斥。如今的吐蕃赞普墀德祖赞崇信佛教抑制苯教，大臣多有忌恨之心，上下象雄十东岱是信奉苯教最虔诚的地区，十东岱的首领更是和墀德祖赞离心离德，我们得到了象雄王这张牌，本来是一个极好的机会，只可惜……唉！”说完连连摇头。

马璘目光一闪，便明白封常清的意思，笑着接口道：“只可惜象雄王居然是改宗了佛教！象雄故地羌人信奉苯教，与信奉佛教的赞普已是势同水火，一个改宗了佛教的象雄王，势必不能得到十东岱首领的支持。”

封常清点头道：“正是如此！若是空见和尚没有让他们改宗佛教，我们的机会将会极大。现在一个改宗了佛教的象雄王，想要在笃信苯教的象雄故地立足，怕是难，难，难！”

“大夫所说，其实我也知晓。这个状况我也和空见那秃驴说过，他自称没有问题，说有办法让象雄故地的羌人改变信仰。”

“仁杰，这个秃驴连安西的兴胡都无法改变，指望他去让象雄故地的羌人改变信仰太难了。他可以这么说，我们却不能指望他。我们能依靠的，还是我们自己的力量。这一点，你到了羌塘之后一定

要记住！”封常清一脸严肃，叮嘱道。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高原上人口稀少，整个狮泉河流域的羌人也就不到十万，要想让这些羌人畏服，首先就要把他们杀得胆寒。当初松赞干布能够以武力降服象雄人，自己为何就不能？

杀戮之后，才是怀柔。他本来就没有准备上去就是一副菩萨面孔，象雄王的招牌是要利用，不过那是要在威慑住象雄人之后再说。没有强大的武力做后盾，就算是李迷夏复生也不可能在象雄之地站稳脚跟。

大棒加胡萝卜，那也是大棒在前，胡萝卜在后，上去就先给胡萝卜，那是白痴才会做的事情。

象雄王的招牌至少也能让羌人产生混乱，有没有更大的作用不去管它，要想在羌塘之上站稳脚跟，关键还是要靠汉家儿郎手里的强弓硬弩。

……

桑株达坂下，唐军的营地被白雪完全覆盖。

这样的天气，大伙儿都已经适应了。反正就算是在夏天，这里也是冷得够呛，如今已经是天宝十一年的十一月了，也不过还是一个冷字而已，对于田名远这些人来说，实在是算不得什么。

从皮山镇运来的物资足够支撑到明年夏天，在这雪山之上除了无聊，别的倒没有什么。自从上一次大队羌人试图翻山之后，便再也没有羌人到这里了，想来南山羌人们都已经被山下的袍泽赶尽杀绝了。

发生了上次的事情，据说都虞候段君子大为震怒，对不按照规矩扎营的将军大人狠狠说了一顿，随之被运送到山上的物资之中，便包含了足够的铁丝网。如今营地周围已经按照安西新军条令的要求，挖了三道壕沟，后面全部拉上了锋利的铁丝网，现在的营地可以说是固若金汤。

虽然是如此，田名远也不敢马虎，他是老成持重之人，即便是这种下雪的天气，也依然要求当值的士卒在外面封锁道路，只是缩短了每一拨换班的时间而已。

“好好给老子看着，老子去尿一泡！”队正韩林拍了拍身边士卒的脑袋，提着陌刀站了起来。这样的鬼天气，硬弩的威力大打折扣，大伙儿都把硬弩放在帐篷里，只拿着陌刀在这里蹲守。

“头儿，这么冷的天，小心把家伙冻坏了！”那士卒嘿嘿笑道。

“老子这家伙上面能跑马，挑上个小娘转十圈

都没事，哪里就能冻坏了！”

杀才们哈哈大笑，韩林心中得意，提着陌刀便往背风的地方走去。

上次因为乱扔人头，被田名远动了军法，好在皮粗肉厚，伤势早已痊愈了。有了上次的教训，韩林真正是把安西新军的条令放在了心上，即便是来撒尿，也不忘带上自己的武器。

背风处的石头之后，埋着这几个月干掉的羌人。韩林走到石头之后，刚刚掏出家伙，便冷得打了一个寒颤。

“这鬼天气！”韩林嘟囔道，刚想要尽情释放，忽然地面上一蓬松雪竟然是飞了起来，直奔韩林的面目。

韩林视线被挡，心中大惊，隐隐看到一个窈窕的白色身影从地面上窜了起来，然后腹部便重重挨了一拳，痛得虾米般的蜷缩起来。

韩林刚想喊叫，忽然地上又有一道人影窜起，然后脑后猛地一痛，手上的陌刀已是拿不住，整个人重重地倒了下去。

米雪一脸嫌恶的看了一眼韩林两腿之间，别转了头去低声道：“赵扬，帮他放回去。”

赵扬抽了抽嘴角，抗议道：“为什么是我？”

米雪冷哼一声，抬起短靴便作势欲踩。赵扬吓了一跳，连忙叫道："停！我放！我放！"

帮着韩林把家伙塞回兜裆布里面，赵扬感觉自己快要吐了。可是也没办法，这个疯女人什么事都干得出来，这个杀才毕竟是自家袍泽，要是被这疯女人一脚踩成断子绝孙，将军那里可就说不过去了。

"咱们有将军大人的军令，直接过去不就成了，为何非要避开他们这般麻烦。"赵扬低声道。

"我们入羌塘，这些杀才还没到这里。将军大人本就不想让太多人知道我们，暴露身份那是万不得已。能够自己闯过去，为何要惊动他们？"米雪寒声道。

"不想暴露身份，你刚才就不该起来。我们在这里藏了两个时辰了，这不是白藏了。"

米雪哼了一声，没有说话。她不介意藏在羌人的尸体堆上，却无法忍受被热尿淋上一头。毕竟她是女人，有些事情是无法忍受的。

这样的话，她自然不会和赵扬说。这个少年郎什么都好，就是看她的目光极为讨厌。

"这里不能多呆了，不等天黑了，我们现在就离开。"米雪当机立断，缩着身体向边上的雪峰慢

慢挪动。

“这个死女人真是疯了！”赵扬无奈摇头，目光习惯性的又落到兴胡女子饱满的臀部之上。

怪不得连将军大人也想干她，真的是个要人命的妖精。

这样的天气不沿着道路走，万一发生雪崩就麻烦大了。会这么干的就只有这个疯女人，她根本就不知道惜命。

不过也正是因为有她，这次才能这么快的完成初步的任务。虽说是折损了三个弟兄，可是没有她损失一定会更大。留在白石滩那些现在还活着的兄弟，有哪个没有被她救过。

赵扬虽不如米雪，在新军密探中毕竟也是一位好手。看了一眼晕在地上的韩林，赵扬心中道一声得罪，也是贴近地面跟着米雪挪向了雪峰的方向。

他们的衣服外面罩着一层纯色西州大练制成的外袍，在雪地里基本看不出来。靠着山石的掩护，两人迅速离开了军营的位置，消失在雪峰附近。

……

第一百零八章妖精

“韩大哥这泡尿时间也太长了吧，拉井绳也用不了这么长时间啊。”一位安西健儿挠了挠头，嘿嘿笑道。

“队正肯定是刚尿出来便冻住了，正拿刀把敲呢。”另一位安西健儿笑道。

杀才们都是笑了起来，笑完了两位伙长去找韩林，走到了大伙儿五谷轮回之地，却发现韩林直挺挺的躺在地上，不由得吓了一大跳。

蹲下一摸，还热乎着，气息也正常，这才放了心。一位伙长摇了摇韩林没有摇醒，没奈何之下只好下了狠手，啪的一巴掌狠狠地抽在了韩林的脸上。

韩林大叫一声，一脚便是踹了出去，刚巧把另一位伙长直接踹飞出去，然后伸手就去找陌刀，却是摸了个空。

“老韩，怎么回事？”那被踹飞的伙长站起身来，呲牙咧嘴道，“好好地撒个尿，怎么躺地上了？”

“有个小娘皮暗算老子！哎呦！”韩林忽然感觉后脑头痛欲裂，忍不住叫出声来。

“女人？有人到这里了？”两位伙长都是吓了一跳。

这可是大事，必须要马上禀报。很快田名远便来到这里，脸色阴沉问韩林发生了什么事。

“校尉，老子就是来撒个尿，刚掏出家伙，地下就出来一个女人……”韩林一脸的懊恼，快速的讲了一下事情的经过。

“有人从这里过去了！名远，这可如何是好？将军下的军令是死守这里，一个羌人都不能放过去。”马强皱着眉头，神情极为凝重的道。

健儿们的脸色都沉了下来，他娘的，都是军中百里挑一的好汉子，这么多人守着这里，竟然让羌人给逃了过去。挨顿军棍事小，坏了将军大人的大事，责任谁都承担不起。

田名远沉默许久，摇了摇头道：“是有人翻山了，不过不是羌人。”

韩林揉着后脑呲牙道：”不是羌人，这么冷的天，谁来翻这大雪山，不要命了么？”

田名远沉声道：“大伙儿想想看，那么多兄弟在南山杀羌人，羌人现在和咱们已经是势同水火，若真是羌人动的手，韩林你还有命么？动手的人是要经过这里，不过对咱们没有恶意，只是不想咱们

发觉罢了。刚好和韩林撞上，这才把韩林打晕。要是羌人怎么也要干掉你才走吧，怎么会容你活下去。”

众人想了想，皆是点了点头。这次在于阗南山的扫荡，对于那些羌人部落来说便是灭顶之灾。羌人时常劫掠安西，这本也是他们咎由自取，没人会同情，不过羌人仇视安西军这是毫无疑问的。

安西四镇汉军的存在，主要目的就是为了对抗吐蕃人，一百余年来的反复争斗，仇怨早已比海深。羌人和吐蕃人本是同族，若是羌人动的手，绝不可能让韩林活下去。

“不是羌人，又是谁打老子？他娘的，那个小娘皮的身材真他娘的好，虽然没看清楚，老子这辈子也没法忘记。”韩林用力揉着脑袋呲牙咧嘴道。

田名远隐隐想起了什么，挥了挥手道：“大伙儿都散了吧。这是遇到高人了，等到雪停了，派几个人下山去报告将军，将军应该能知道是谁干的。”

“韩大哥，偷袭你的小娘皮身材真的很好？”

“那可不！那一对**，又大又圆！虽是穿着皮袍，也差点就冒出来。”韩林咽了口口水，嘿嘿笑道。听校尉说不是羌人，他就放下心来了。

一群杀才们围着韩林乱七八糟的问着，田名远回到帅帐，想起那些突然被抽调走的好兄弟，想起那个在高级军官中流传的传闻，心中大概已经是明白了是怎么回事。

能够偷袭韩林这样的好手而韩林毫无防备，大概就是那些人能够办到了吧。

……

马璘既已回到了安西，夜晚照例是由两位龙家少女侍寝。

他没有专门去学龙家话，两位小姑娘这段时间却勉强学会了一点儿官话，所以这个夜晚，他也是知道了两位小姑娘居然是一对姐妹花！

这对于任何男人来说，都是一种特别的刺激。看着两位小姑娘羞怯的样子，马璘知道这个夜晚显然是睡不成了。

命令两位小姑娘仰面躺在床榻之上，少女青涩的娇躯在灯光下散发着别样的诱惑，看到这般风景马璘哪里还能禁受得住，喉间发出一声野兽般的低吼便径直扑了过去。

被马璘侵入体内的少女发出一声天鹅中箭般的娇吟，听得马璘血脉贲张。前世的种种不快彻底抛到脑后，这一刻他只想彻底放纵。

少女的青涩与紧窄对男人而言便是最致命的毒药，马璘放下一切心事，尽情享受着这一对龙家少女带来的柔情蜜意，健壮如山的躯体在少女温软的娇躯上尽情碾压，这一刻他更加感谢关中汉子马璘留下的这具强健得不似人类的身体。

这种时刻的男人，对于外界的感觉都是极为迟钝的。被他压在身下的小丫头已经换成妹妹，稍大的龙家少女本已瘫软在床上，忽然发出了一声惊叫，马璘回过头来，忽然发现不知何时灯影里多了一个人影，正饶有兴趣的看着他。

马璘抽了抽嘴角，好在这位是自己人，并没有任何危险。这种时候被人打扰，本是最讨厌的。马璘本想继续，身下的少女温度却快速降下，他知道这丫头已被吓得没了兴致，也只好一阵暴风骤雨般的冲击，在少女从深处发泄出来后松开了她。

灯影下的女子目光一瞬不瞬的看着他强健的身体，目光中满是欣赏之色。不过马璘却明白，如果他真的提出和她做点儿什么，她一定还是毫不犹豫的拒绝。

用锦被把两位龙家少女的娇躯盖上，马璘不紧不慢穿上衣服，坐在床边看着灯影下的女子淡淡一笑道：“回来了？”

“回来了。”女子点了点头，缓步走出了灯影。

这个叫米雪的兴胡女子，乃是关中汉子马璘留给他的另一个**烦。当初她被马璘从女肆之中救出来，马璘是有私心的，无奈她虽然感恩，却不愿做马璘的侍妾，结果就被关中汉子教成了一个游侠儿。

当然如今她已不是游侠儿，而是安西军密探的首领。这次密探去羌塘收集情报，领头的就是这个兴胡女子。

“那边情况如何？”马璘问道。

兴胡女子伸手入怀，拿出厚厚一沓澄心堂纸，放在了床边的桌子之上，然后在桌边坐了下来。

“死了两个，伤了三个。”兴胡女子道，声音微微有些疲惫。

马璘默然点头，虽说他不愿任何一个汉家儿郎阵亡，可这根本就是不可能的。大军明年进军羌塘，死伤自是不可避免，这不过是个开始罢了。

“你一个人回来的么？”马璘看着澄心堂纸上一幅幅清晰的地图，轻声问道。

“赵扬那个小王八蛋也回来了。他不敢夜入主将府邸，就在田庄之外等着我。”兴胡女子伸了伸

腰，傲人的曲线显现无疑。

“为何叫他小王八蛋？赵扬这小子还是挺不错的。”马璘低头继续看地图，笑着问道。

“因为他总偷看我，我想他是很想干我。想干我的男人除了你之外，在我眼里都是王八蛋，无论大小。”兴胡女子淡淡道。

马璘抽了抽嘴角，这个兴胡女子的直白他还是有些不适应。明明生就了一副要人命的妖精模样，男人想对你做点儿什么不是很正常么？

他继承了关中汉子的记忆，知道这个妖精般的女子最是骄傲，这样的话只能是在心里想想，可不敢当真说出来，不然这个胡女必然翻脸。

桌上茶壶里装的是凉白开，这是马璘自己的习惯，兴胡女子抓起茶壶，壶嘴儿对着小口一饮而尽。在马璘面前她便是这样随意惯了，马璘已不是原来的马璘她却并不知道。

米雪的地图画得很详细，也很实用。马璘虽说还记得羌塘千年后的样子，可那毕竟是千年之后，一千年的时间足以让羌塘发生很多变化。

马璘看完了地图，轻轻点了点头，道：“你辛苦了。”

兴胡女子没有说话，轻轻地偏转了头去，微微

咬紧了嘴唇。灯光之下，马璘隐隐看到她的眼中有着泪光闪动。

即便是倔强刚强如她，也是需要喜欢的人在乎。马璘心中叹息一声，沉默了许久，待到米雪情绪平复了一些之后，这才开口问道：“你们深入羌塘的路程，应该超过五百里了吧。”

米雪轻轻吐了口气，点头道：“过了白石滩又向南快七百里，走了三个东岱的地盘，被人怀疑后战了一场，损失了两个人手，现在又退回到了白石滩边缘。那里有个山谷，他们都在那里。”

“战死的兄弟，我会从优抚恤的。”

“我不管这些，生死有命，他们是你的手下，自然应该为你卖命。你交待给我什么任务，我完成就是了。这次我回来一是送地图，二是想要补充些人手。”

她的声音很是淡漠，对于死去的袍泽没有丝毫感情。马璘自然是明白为什么，她这样的女子哪个男人会没想法，不敢真对她如何却免不了偷看两眼，就像赵扬那样。而在她的眼中，这样的男子都是极可恶的，自然是死了活该。

第一百零九章今是昨非

入v第一章，今日第二章，希望兄弟们支持。十二点还有一章

……

“已经很晚了，你先在这里住下吧。劳累了这么多天，好好歇息几天再说，过些日子再去羌塘。”马璘看着一脸疲惫的绝色兴胡女子，轻声道。

“好，还真是有些累了啊。”米雪点了点头，歪倒在椅背之上，轻轻闭上了眼睛。

她的呼吸忽然就变得绵长匀净，居然这么快就睡着了。

“还真是累狠了。”马璘抽了抽嘴角。

这样的天气翻越几道冰大坂从羌塘返回安西，难度可想而知。这个倔强骄傲的兴胡女子完全就是在搏命，不是为了安西军，而是为了他一个人。

两位美丽的龙家少女蜷缩在锦被里，看着这个身材傲人的兴胡女子都有些好奇，马璘轻轻叹了口气，起身走到兴胡女子的身边，把她抱了起来放到了床榻之上。

两个龙家小姑娘相互看了看，小脸上忽然就满

是羞怯的笑意。马璘知道这两个小丫头是想歪了，笑着伸出手来揉了揉两人的小脑瓜，起身走出门去。

这里是新的马家田庄，自那些侍妾被送往长安之后已经是变得空空荡荡的，后院里众多小院都没有人，只有两位龙家少女挨着马璘的住所住在这里。高芊芊偶尔会过来打理，不过这丫头大部分时间都是呆在原来的马家田庄，那里有着数不清的事务需要她操心。

七伯已经彻底放弃了马家管家的身份。专心在新的马家庄子伺弄田地，想要为马家多整理出一些泽田来。老人家固执的认为，田地才是最重要的。多少金银珠玉都比不上几百亩良田。老人家晚上睡得警醒，马璘刚从后院走出来，老人家的门便打开了。

马璘让七伯去田庄外把赵扬请进来，这样冷的天，在外面呆着可不是个事。赵扬性子极为腼腆，见到马璘这位主将极为紧张，没有见到米雪。神色便略微有些怪异。

“七伯，找一个房间让他休息。这个后生赶了这么远的路，肯定是累坏了。”马璘拍了拍赵扬的肩膀。看着七伯道。

“少年郎，跟我来吧。”七伯呵呵笑着，看着赵扬便如同是看着自家的子侄一般。

赵扬向着马璘拱了拱手，刚走了两步。忽然抽了抽鼻子。低声道：“好奇怪的香味儿。”

“什么香味？我怎么没闻到？”马璘笑道。

赵扬又用力嗅了几下，迟疑了一下，指向了后院的一个方向，道：“是那边，那边有香味儿。”

马璘对赵扬印象深刻的原因，便是这小子的鼻子极为灵敏。顺着赵扬指的方向看了下，马璘淡笑着点了点头道：“好了，去歇息吧！”

赵扬跟着七伯离去。马璘回到后院之中，径直走入了之前康青青居住的小院。

影壁之后。连片的罂粟已经干枯。康青青没有在这里，根本没人理会这些“神药”。马璘答应过康青青替她照看这些神药，可他何等繁忙，哪里还记得这等小事。

刚才赵扬所指的方向，应该便是这里了。散发出奇怪香味的，应该就是这种植物。

康国王室把罂粟视为神药，康青青曾用烟土放在封常清的食物之内，想要害死封常清，可现如今半年时间早就过了，封大夫还活得活蹦乱跳的。这种东西的威力，根本就不如康青青想的那般大。

前世读书不细，只知道罂粟汁液阴干后用来吸食是明朝之后的事情，便想当然地以为罂粟也是明朝时才传入中原的，在康青青手里见到了这东西，马璘便以为这种东西是康国王室独有的，最近马璘翻看典籍，才知道自己是孤陋寡闻了。

罂粟早已传入中原，被作为一种名贵稀有的观赏花卉看待，有米囊花、罂粟花等名，时人陈藏器新著之《本草拾遗》中便有记载，陈藏器死了不到二十年，这本书也是最近才传到安西的，马璘也是刚刚得到。

如果说康国王室在利用罂粟上有独到之处，那便是已经学会用罂粟来害人。陈藏器的《本草拾遗》里边只是记载了罂粟籽的药用价值，这个时代的唐人种植罂粟仅仅是用来观赏和药用，而且种植量也极小。

罂粟不是恶魔，罂粟制成的东西才是恶魔。唐人并不知道如何用罂粟害人，马璘宁愿他们永远不会知道。

现在已经是冬天，罂粟已经干枯，已经不可能收集汁液阴干害人了。不过这么一大片的罂粟花丛，能够收获的种子也是极多。

马璘花了一点儿时间，把所有的罂粟果实都收

集起来，放到了康青青的房间之中，然后砍掉了所有的罂粟花茎，堆积起来付之一炬。

这种要人命的东西马璘只想离得远远的，也不想田庄里的人们沾染上一点。种子自然是要给康青青，算是勉强完成了给她的承诺。

火光熊熊，田庄内有浓郁的奇异香味弥漫开来。

赵扬刚刚躺下，便闻到了这种古怪的香味。想要出来看看怎么回事，可是这里乃是将军大人的府邸，他又不敢随意乱闯，只好老老实实呆在房间之内。

看着所有的罂粟花茎都化作了灰烬，马璘这才离开康青青的小院，走回到自己的房间之中。

兴胡女子睡得很沉，烟眉舒展显得极为安心。平日里她就像是一头警醒的母豹，只有到了他的身边她才会这般平静。

两位龙家少女依旧娇嫩诱人，马璘却是没了兴致，看着沉沉睡去的兴胡女子，不知不觉间也睡了过去。

……

翌日清晨，米雪起身告辞离去。赵扬见米雪和将军大人一起出来。想起了米雪在白石滩说过的

话，神色更加古怪。
　　马璘本想让米雪歇息几日再去羌塘的，这个胡女却是极为倔强。说是那边还有重要的事情要做，一定要今日就走。无奈之下马璘只好给了她手令，让她去安西密探秘密营地里再找二十位好手一起，一同前往羌塘。
　　赵扬听说今天又要上路，脸上顿时满是苦涩。可是看疯女人的神色，知道她的决定无法改变，他担心疯女人的安全。只好无奈地跟着离去。
　　送走了米雪和赵扬，马璘回房看到两位娇嫩的龙家少女忽然意动，便直接掀开锦被。拉着二女在晨光中大肆荒唐了一番，把昨晚亏欠的尽数弥补了过来。直到两位少女用生涩的官话分别告饶，马璘这才神清气爽的离开了田庄。
　　对于这样的事情，他已经完全适应。甚至可以说是乐在其中。现在他只有在睡梦之中。才会偶尔想到前世的自己。而现在随着事务的繁忙，梦回前世的次数也是越来越少了。
　　两位小姑娘都还太小，前世若是这样荒唐，必然会有极大的负罪感，然而现在在龙家小姑娘青涩柔软的身躯上驰骋，他有的只是放纵的快意，却没有任何的负担。

不知不觉间，他已经和别的安西军老将没了什么区别。曾经心中横亘的底线。正在一道道的崩溃。他和这个世界上的贵族之间的区别，也已经是越来越小了。

策马离开田庄。向原来的田庄驰去，想去见一下高芊芊，高芊芊却已经去了龟兹市上两个时辰了。

算一下时间，高芊芊清早离开田庄去龟兹市上巡查马家商行各个店铺的时候，自己正在两个龙家少女之间胡天黑地。马璘看着已经快到头顶的冬阳，心中暗自惭愧。

毕竟他才是马家的家主，这些事情本该是他的责任，而如今高芊芊却是把一切的责任都背负在肩上，只因他承诺过要娶她。

在各处作坊里转了一圈，和方大叔聊了两句，眼见田庄内一切都是井井有条，明白这都是高芊芊的功劳，马璘心中更是过意不去。

唯一能回报她的，便是履行对她的承诺。

“长安那边的消息，应该很快就传来了吧。和杨家的婚约解除之后，去高家提亲的事情一定要提早进行，可不能再出什么意外。”马璘心中想着。

……

如今的马家田庄各个作坊，正在全力供应安西军的军需，其他的生意大多都暂时放在了一边。有了长安城将作监那些巧匠们的加入，正在全力生产的钢制骑弩产量提升很快，每天都能造出三十多把。按照这个速度，到了明年出兵之时安西新军健儿基本上能够人手一把了。

这种骑弩胜在轻便，射程也是不错，纯钢制作的弩箭保证了足够的威力，等到全部装备完毕之后，便是安西新军面对敌人时最后的一道防线。等到这种骑弩完全装备后，原先的弩阵之中的老式弩箭除了威力惊人的八牛弩和伏远弩之外基本都要淘汰了。

更为强悍的元戎弩正在李岫的改造之中，马璘也去李岫单独的作坊里去看了一下，其实已经可以说是改造完成了。重量已经达到了原先预定的五斤以下，射程也是足够，不过李岫却不甘罢休，说已经确定可以让元戎弩的重量减到三斤以下射程还能略有增长，不愿就此定型量产。

当初约定两个月为期，现在还刚过一个月的时间。李岫这一个月都住在作坊里，浑身脏兮兮的，胡子长了老长，头发也是蓬乱不堪。马璘见他这个样子哪能不依，只好是由他去了。

李岫的本事，马璘已经彻底信服。元戎弩一旦大量生产形成战力，不仅有着硬弩的射程和威力，还有着超过弓箭的发射速度，将会成为安西军仅次于八牛弩的恐怖武器。

有了这种东西，安西汉军人数少的劣势将会不再是个问题，即便是不那么强壮的战士，靠着这种利器也可轻松杀敌。

第一百一十章元戎弩成

今日第三更，兄弟们多多支持，谢谢了。

……

天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随驾华清宫的一代权相李林甫撒手人寰。天子追赠李林甫为太尉、扬州大都督，可谓是备极哀荣。数日之后，杨国忠便正式拜相，登上了大唐权力的巅峰。

长安城内，上至公卿下至黔首，都明白朝堂之上免不了一番风云激荡。一代权相李林甫当政十九年，终究是敌不过时间，这两年李杨相争已经摆到了明面之上，如今杨国忠为相，不对李林甫的势力展开清洗根本就是不可能的。

杨国忠为相不过数日，有使者从安西风尘仆仆赶来。安西节度使王正见死于任上的消息，终于是传到了长安城内。

朝堂上没了李林甫，杨国忠独揽朝纲，一时间竟然是少了许多争论，处理事务快捷了不少。关于安西大都护府的人事安排，在三天之内便有了结果。

死于任上的老将王正见身后自是自有追赠，空下来的安西副大都护、安西节度使由扶风郡侯马璘

就地接任。另外安西军将作营正监李岫乃李林甫的长子，必须立刻离开安西回长安奔丧。

三日之后，中官便带着圣旨出了安远门，一路马不停蹄，居然是在一个月之内就赶到了安西。

中官到安西之时，正是天宝十一年的十二月二十五日，和原来的历史上封常清接替王正见主边安西是同一天。

一切都是在按照原本的轨迹进行着，安西发生的小小改变终究没有影响到天下的大势。

马璘心中感慨着。看着来传旨的中官，心中感觉像吃了苍蝇一般，脸上却不得不笑脸相迎。

“仁杰。恭喜恭喜！碛西天高地阔，非仁杰这样的英雄不能守之。天子委仁杰持节安西，碛西从此无忧也！”边令诚念完圣旨，一脸和善的笑意，就好像之前摆了马璘一道的不是他一般。

心里厌烦这个家伙，可毕竟大家都是场面上的人，也不好直接撕破面皮。马璘也只能是笑了笑。接受了监门将军边令诚的祝贺。

边令诚如今攀附上了杨国忠，来到此地便是杨国忠的耳目，眼下杨国忠权势熏天。马璘也不愿得罪杨氏。不为别的，只为这安西军主将的位置。他为了安西军踏足河中筹备了许久，兵发羌塘占据象

雄故地作为一个立足点这一步很快就要开始了，若是不能保住安西都护的位置。之前一切的努力都是白做了。

“朝堂之上。也有人认为仁杰你年纪尚轻，不宜为方面之主，这次是杨公力排众议，天子这才下了决心。毕竟是翁婿情深，仁杰将来回了长安，一定要好好感谢杨公才是啊。”边令诚呵呵笑道。

马璘笑着点头称是。

边令诚并没有带来杨氏女的死讯，那就是说杨氏女还活得好端端的。虽然除掉杨氏女是马璘的计划，然而知道杨氏女并没有死。马璘却并没有失望，反而是暗自松了口气。

毕竟那个小姑娘是无辜的。害死一个无辜的丫头，他的心里还是有些障碍。

他知道杨家那小丫头就住在扶风侯府之内，康青青的手段他很清楚，这么长时间康青青都没能得手，让他也是大感意外。

既然杨氏女未死，那便是命数使然。马璘也不愿再派人去害她性命，和杨氏婚约之事，只能是另找方法解除了。

大都护府内摆下酒宴，安西老将们齐集一堂，为天使边令诚接风洗尘，同时恭喜马璘荣升。边令

诚喝了几杯，笑着说道：“仁杰放心，这一次我不会叨扰太久。歇息个三两日时间，我就和李岫一起回去。李相新丧，他这个长子不会去可是不成啊。”

“李岫正监回京之事，我自会安排，就不劳烦天使了。”马璘目光一闪，仰头喝干杯中酒，淡淡一笑道，“说起来李相原也是安西大都护，是我等的上司，李岫正监回京奔父丧，我们这些人终归是要出一把力的。”

边令诚微笑道：“仁杰的心思我能理解，不过让李岫回京奔丧是天子的旨意，须不能出了意外，李岫还是和我一起离开为好。”

“天子的旨意是让李岫正监回京奔丧，也没说让正监一定要和天使同行啊。不用劳烦天使，我们自会派人护送正监回京的。”马璘微微笑道。

杨国忠安的什么心，他如何不知。李岫一家本就是来安西避祸来的，他对李岫有过承诺，怎么能让他跟边令诚一起离开。

酒宴上的气氛慢慢变得凝重，老将们不明所以，都无人说话。

边令诚脸色微冷，哼了一声道：“仁杰，旨意里是没有让我和李岫一起回去的话，不过这是杨公

的意思。”

“不劳杨公烦心，护送证监回京之事我等自可办到。”马璘又喝了一杯酒，却是毫不相让。

边令诚气急，再也按耐不住，声音提高了道：“仁杰视杨公何人欤？不听杨公之命，何其跋扈！不知仁杰眼里还有没有杨公？”

马璘听了，啪的一声把杯子摔到了地上，一掀桌子站了起来，怒道：“杨公和我乃是翁婿，天使这般挑拨我翁婿关系是何意思？”

边令诚身手了得，后退两步轻松避过了砸过来的碗碟，却是气得脸色涨红，指了指马璘却又发作不得。

他是杨国忠的心腹，可这位却是杨国忠的女婿，这层关系他是拍马也赶不上。现在要是把这位得罪狠了，万一人家将来真的翁婿情深起来，还能有自己的好果子吃么？

桌子都掀了，这顿饭显然就吃不成了。边令诚怒气冲冲的离开了，老将们相互看了看。也就各自向马璘告辞。

封常清一直没有说话，这时才笑吟吟的看着马璘，道：“仁杰真汉子也！开始没有准备和这家伙翻脸。现在却又为何如此？以仁杰的城府，为一个

李岫而得罪杨国忠，肯定是有原因的。”

马璘苦笑一声道：“不翻脸不成啊。大夫，我带你去看一样东西。”

二人离开大都护府，也没有带亲兵，策马便去了马家田庄。这里如今戒备森严，有着数百名安西健儿守在周围。已经算是一个完全的禁地。

安西军将作营便设在田庄之内，马璘和封常清到了将作营驻地，见到了将作营正监李岫。

在接到圣旨之后。马璘便命亲兵来田庄知会李岫。李岫眼圈有些发红，显然是已经哭过了。

“正监，把成品拿给大夫看看吧。”马璘沉声道。

李岫点了点头，掀开了桌上盖着的一张软牛皮。露出一个油光发亮的古怪什物来。

封常清看到上面安放的一根根寒光闪烁的弩箭。如何不明白这是什么东西，不由得倒吸了一口冷气。

“这是……元戎弩！”

“正是元戎弩。这是正监这两个月来的心血，今日刚刚制成。正监，让大夫看一看它的威力。”

李岫点头，单手就把那架样式古怪的钢弩拿了起来，轻轻转动绞盘，便完成了上弦的动作。

房间一侧有一块包了铁皮的木板，上面已经被射得千疮百孔。李岫把弩箭逐一推后。双手平端钢弩轻扣机括，嗡的一阵响。一蓬箭雨便是射了出去。

十根长一尺半的钢箭全部落在了木板之上，尾羽剧烈的颤动。封常清两眼放光，走到木板跟前伸手去拔，竟然是拔不出来。

马璘走过去用力一拔，一根钢箭应声而出，封常清看了一下，钢箭竟然是射入木板之内两寸有余！

“元戎弩乃诸葛武侯之神器，早已失传多年，传说中有说是一次十箭俱发的，有说是连续十箭的。正监有大才，竟然是同时实现了这两种方式。大夫，你且看好了。”

马璘说着拉着封常清离开木板，这时李岫又已经装填完毕，做好了射击的准备。

“若不是将军大人提示，我也想不到两种射击方式如何转换。能够造得这般精巧，作坊里的那位擅长制作陶范的方大叔功不可没。”李岫说着把钢弩上一个构件轻轻一搬，弩弦发出一阵怪响，和刚才已经略有不同。然后他又扣动发射机括，一根弩箭飚飞而出，钉在了木板之上。

这一根弩箭射进木板的深度，明显要比刚才弩箭射入的深度多了寸许。李岫端着钢弩，每隔半个呼吸时间便按下机括，连续不断的射出弩箭。很快十根弩箭射出，都深深地钉在木板之上，尾羽剧烈的震颤着。

“这已经是目前我能做到的极限了。将军大人告诉过我可以考虑把弩箭装进匣中，发射完之后立刻更换弩匣，这样元戎弩的威力更强。我试过了，短期内应该无法实现，不过这个想法很好，总有一天能够成功的。”李岫说着，眼中有着光彩闪现，悲伤之色已经少了许多。

马璘汗颜，心道他是把后世枪械换弹夹的思路告诉了李岫，根本就没指望他真能搞出来。不过看这家伙笃定的样子，将来真能弄出来也说不定。

他虽来自后世，很多东西却只是知道个皮毛。设计出骑弩出来，已经是穷尽他的能力了。在制作强弓硬弩方面，这个李岫的确是个天才。

“正监真是大才！仅凭此弩，封王封侯老夫也不嫉恨！”一向老成的封常清此时已经激动得无法自持，深吸了一口气才勉强平复心情，连声道，“不知这两种射法，射程如何？”

“一次射出一箭，比骑弩远一百五十步，和伏

远弩不相上下，仅次于八牛弩。十箭皆出，射程要比骑弩近五十步。” 李岫道，这些数据他已经经过了多次的测算，自然是谙熟于心。

第一百一十一章万事俱备

封常清看向马璘，马璘笑着点头。这个射程是他和李岫一同在田庄外测试的，可以说是极为准确。

十箭齐出的射程略差点儿，比骑弩少五十步，可也比蛮族所用的寻常角弓远一百多步，一次一箭的射程则是仅次于八牛弩。临敌之时距离远便一次一箭，距离近时便可选择全部射出，在进入敌人弓箭射程之前便可给予敌人以极大杀伤。

威力强大，自然也有弱点，那就是重新上弦耗费时间多一些，不过等到李岫完成了弩匣的设计，那么元戎弩重新准备发射的时间极短，对于敌人的威慑力也就更大。

这样的利器，便是唐军自己的明光铠也抵挡不住，更不用说大唐周围的蛮族了。

“好！很好！”封常清兴奋得两眼放光，大笑道，“若是有数千健儿皆是装备此弩，胡虏谁敢争锋！正监，这般宝物，造价应该很贵吧！”

李岫点头道：“造价超出了我的估计，成本在作坊内大概要三百缗钱，卖给安西军算五百缗钱。这个利润率已经够低了。”

封常清咬了咬牙，点头道：“这个价格，老夫认可！军械制造最难，便是三五倍的利润也是应当。马家作坊这个价格卖给安西军，已经算是良心价了。”

李岫道：“不是属下贪婪，不留点儿利润是不行的。工匠们为了铸造这些构件费尽心血，都指着将来分成呢。”

封常清重重点头。走到李岫身边接过元戎弩，仔细的看着。弩身上构件极多，大部分都是用软钢制成。为了避免锈蚀涂着牛油。木质构件也有不少，全部都是最好的硬木。设计之繁复精巧，让封常清看得眼花缭乱。

从桌上拿了十根钢箭压入槽中，封常清掂了一下，感觉重量不过数斤，极为轻巧。这样的重量，就算是安西军中最弱的长行坊的士卒也能轻松携带。封常清越看越是欢喜。不由得赞道：“正监真是大才！有此神器，何愁胡虏不平？哈哈！”

李岫指着封常清手上的硬弩笑道：“这里面的构件之中，有十三个是完全无用的。将军和大夫能看出来么？”

封常清听了，拿着元戎弩翻来覆去的看，却完全看不明白，把元戎弩又递给了马璘。

马璘也是第一次听李岫说起这事。拿过来看了一会儿。也是摇了摇头。

李岫眼中泛起一丝骄傲之色，微笑道：“将军和大夫都看不出来，别的人自是不用说了。这些构件的存在，是为了掩饰元戎弩的制造之法。此等神器只合我大唐所有，绝不能让蛮人得到反过来对付我大唐。多了这些无用的构件，敌人便是得到元戎弩，也不可能原样仿制出来。虽说略微增加了重量，却是必须的。”

马璘点头：“正监深谋远虑。的确该是如此。”

封常清脸上亦是现出赞叹之色，点头道：“正监所虑甚是。虽然号称元戎弩。可威力比诸葛武侯的元戎弩要强了太多，当真是神兵利器。如今软钢陶范虽是我安西军独有，可保不齐哪天那些蛮族也学了去。这制作的工艺，自然是必须要保密。正监，依老夫看来，制作元戎弩的技艺，懂得的人越少越好。”

李岫笑了笑：“我也是这样想的。构件是委托方大叔他们造出来的，跟我来的工匠们也都出了不少力。不过能够组装的，只有我一人。便是将军大人和大夫，想要组装成一把元戎弩怕是也无法办

到。”

说着李岫拿过元戎弩，快速的拆成一堆构件摆在桌上。马璘和封常清看了，都是无从下手。

李岫却并没有再当面把元戎弩组装起来，马璘和封常清心里明白这是为何，却并没有说破。

李岫是来安西避祸的，这把元戎弩便是他立身的本钱。毕竟相交不深，他并不能对他们二人完全信任。

从怀里抽出一张图纸放在桌上，李岫笑道：“这是我新近设计的一种弩箭，也是要大量的利用软钢，这东西威力和八牛弩相当，却轻便不少，胜在方便携带。等到把将军想要的弩匣制作成功后，这便是我下一个目标。”

图纸很简单，就是一个长方形的箱子，箱子末端探出一根根巨大的弩箭，看上去便极为骇人。至于具体的构造，应该就在箱子里面了。

“若能完成此物，功绩不下元戎弩！”马璘点了点头，笑道，“正监就在此多辛苦辛苦，我也想早点儿看到此等神器装备安西军那一天！别的事情正监不用理会，放宽心就是了，天大的事情，我和大夫都给你担着。”

“多谢将军，李岫定然尽心竭力，不负将军所

托。”李岫肃容道。

……

离开了田庄到了思浑河畔，封常清脸上的激动之色还无法消退。显然今天在将作营的所见，给了他极大的震撼。

“大夫，你说这样的人，我能让边令诚那厮给抓走么？”马璘催动战马缓缓而行，微笑说道。

封常清深深地了一口气，用力点了点头：“仁杰，你这次又让我大吃一惊。李林甫的长子，我还以为是个无用的纨绔子弟，没想到竟是此等人物！这样的人，一定要留在安西，绝对不能让边令诚带走！”

马璘笑道：“正是如此。我本无意得罪杨氏，可眼下也管不了那么多了。杨氏当政，势必不会放过李林甫一家。若是李岫这样的人才被杨国忠给害了，那可就是苍天无眼！杨国忠匆匆忙忙想要李岫回长安，心思昭然若揭，只要李岫回到长安，恐怕就是杨国忠发难的时候。”

“仁杰所言甚是。只是让李岫回京奔丧是天子的旨意，虽不跟边令诚一起。不让他回去终是不成。”

“哪里不让他回去了？天子旨意谁敢不遵，只

是碛西天高地阔，道路难行。若是李岫正监在道路上出了个什么意外，应该是极为正常的事情。而这样的意外朝中杨公知道了，怕是也会极为高兴吧！”

封常清苦笑一声：“仁杰，这可是在欺君。”

马璘笑道：“权宜之计而已，想来天子终究能明白我的一番苦心。”

封常清虽是觉得有些不妥，却没有多说什么。毕竟他也明白李岫这样的人才是必须要保住的，更何况欺君这件事情说起来严重。大伙儿谁没有干过，之前虚报怛罗斯之战的伤亡，不也同样是欺君之罪么。

……

在原本的历史上。李林甫死后不久，便被杨国忠构陷，落了个欺君之罪，然而天子毕竟是仁厚天子。还是念些旧情。李林甫虽被剥夺了身后令名，对于李林甫的子孙却并未赶尽杀绝，像李岫兄弟姐妹都只是夺官流放了事。

然而历史是历史，现在毕竟是有了自己这么个不确定的因素，马璘不敢保证李岫回长安后还和原来的历史上一样，仅仅是被流放远郡，所以自然不敢冒险让李岫回长安。

更何况他对李岫有过承诺，更何况李岫的弩匣和箱弩都对他极有吸引力。所以无论如何他不能让李岫离开安西。哪怕得罪了杨国忠也不在乎。

得到封常清的支持，这件事情便这么定下来了。三日后。边令诚要离开安西，再一次要求马璘把李岫交给他带走。

既然得罪第一次，就不怕得罪第二次，反正已经撕破脸了，还有什么好说的。马璘不仅不肯交出李岫，甚至连惯常该有的送给传旨中官的礼物也没有准备。边令诚气白了脸，却是发作不得，又想着杨国忠还在京中等他复命，只好怒气冲冲的离开了安西城。

看到这只苍蝇终于走了，马璘心里舒了一口气。知道边令诚回京后必然不会罢休，可也管不了那么多了。

马璘甚至考虑过在路上把边令诚干掉，后来想想没什么意思，中官死在安西境内也是麻烦，也就没有付诸实施。

元戎弩的制造立刻开始，由于构件太过复杂，所以每天只能成功组装出三五把来。后来工匠们渐渐熟悉了工艺，废品率便大大降低，这样每天的产量也就稳定在了五把。

再多暂时已不可能，李岫对于工艺的要求极为精细，能够制作出合用陶范的便只有方大叔一人。方大叔毕竟年纪大了，没有那么大的精力，这已经让老人家足够劳累了。老人家是马家作坊的宝贝，缺了他很多东西都没法做。事实上自从重心转移到制作元戎弩开始，作坊里很多需要精细模具的商品已经不得不停了下来。

因为制作元戎弩，马家作坊的利润率大减，就算是按五百缗钱一把供给安西军，所得利润甚至不够给工匠和下苦人的例钱，完完全全就是赔本买卖。

高芊芊心中郁闷，却明白这件事情有多重要，无奈之下只好把重心放在了龟兹市上，放在了马家商行的各个铺子里，想要用这里的盈利来弥补作坊的亏损。

和原本的历史上一样，这个冬天的安西极为平静，天山北麓的部落也没有叛乱的。朝堂之上的争斗风雷激荡，却影响不到万里之外的安西。

往皮山镇运送物资的事情，一直都没有停顿。封常清亲自主持这件事情，整日里忙得不可开交。安西府库里的钱帛已经花干，段秀实掌管的财帛也是流水般的花出去，堆积在皮山镇军营里的物资越

来越多。

等到安西军有了六百把元戎弩的时候，已经是到了天宝十二年的五月。哥舒翰那边有信使过来，陇右军收取九曲之地的行动即将展开。而安西军兵发羌塘的时候，也终于是到来了。

ps：求支持，多谢了

第一百一十二章兵发羌塘

“吐蕃地分五如六十一东岱，然上下象雄十东岱并不在其中。象雄虽已被吐蕃灭国，却和苏毗地位相若，算是吐蕃之藩属。”

“这一战，我们的目的是牵制吐蕃军力，减少哥舒将军在河源的压力，同时寻求在象雄故地站稳脚跟。陇右兵多，我们兵少，我们不是主力，能做到哪一步就做到哪一步。事有不谐不必勉强，能进则进该退则退，这一点大家务必谨记。”

皮山镇军营之中，安西新军的少壮派将校齐聚一堂，围在巨大的沙盘周围，马璘站在沙盘边上，指着沙盘上的高原侃侃而谈。

“若有机会，我带着大伙儿一直杀到逻些也不是不可能。若没有机会，一仗不打退回来也没什么。记住，我们大伙儿不是去和吐蕃人拼命的，是去占便宜的。咱们的命比吐蕃人的命金贵，犯不着跟他们以命换命。”

田名远韩武李安等人皆是死死盯着沙盘，眼中已经满是杀气。看到众人这个样子，马璘心里叹了口气，知道刚才的话怕是白说了。

这些杀才们从来都是打硬仗的主，沙场上一刀

一枪怕过谁来，刀架在脖子上也不带皱眉头的，安西军的名声从来就是打出来的，不战而退这样的事情那是想都不用想。

“将军，不就是吐蕃人么，有什么啊。南山羌人和吐蕃人也是同族，咱们这都已经杀了好几万了，看上去再凶狠的角色。老子一陌刀下去还不是要掉脑袋。高原上的吐蕃人难道就比南山羌人脖子硬么，老子还不信了！”

说话的是韩武，他是跟马璘一起从飒秣建杀回来的。说话随便惯了。他那从飒秣建带回来的粟特婆娘刚给他生了两个儿子，如今也是后继有人，几个月没动刀枪，早就已经手痒了。

“是啊将军。听说象雄人也就几万人，比南山羌人多不了多少。咱们大军一到，那还不是望风归顺。哪个敢不归顺，老子就杀他娘的！”又一位杀才嘿嘿笑道。

“打下了象雄。咱们就直奔逻些！抓住那个没良心的赞普，老子就要问一问他这亲戚是怎么走的，当外甥的老是到舅家偷偷摸摸算怎么回事！”

将校们哄笑起来。马璘苦笑着摇了摇头。

军心可用，这是好事。不过吐蕃在高原上立国已有百余年，哪里是那么容易击败的。五千安西新

军兵发羌塘，能够摁下一个钉子站稳脚跟已是不错。一举灭国想都不用想。南山羌人一盘散沙。高原上的吐蕃人虽然也只是部落联盟，却毕竟是有个赞普作为号召。上了高原之后，少不得有硬仗要打。

为了这次的出兵，他可以说已经是做了万全的准备，不过事到临头，他却变得更加谨慎。

这五千换装完毕的安西新军，是他这一年多的心血，绝对不能有任何闪失。一旦有所闪失。踏足河中的梦想就立马要化为泡影。

这次攻击的是吐蕃，但他眼里死死盯着的依旧还是河中。占据象雄。便是为了隔绝吐蕃西进的道路，保证唐军铁骑踏足图兰低地的道路畅通。由于地理位置的关系，吐蕃早晚是中国的囊中之物，而进军河中的机会一旦失去，便再也不复存在。

“大伙儿各自回去准备吧！都演练了这么久了，上了高原该如何做自己心里都清楚。记住一句话，咱们是去占便宜的，不是去和吐蕃人拼命的。”见这些杀才明显不走心，马璘无奈摇头，最后交待了几句，挥手赶走了这些厮杀汉。

杀才们一哄而散，各自去整顿自己的部属。马璘也走出帅帐，大步走出了军营。军营门口，早已

聚集了大量的兴胡商人，正围着段秀实和杜环乱纷纷的问着什么。

“都护大人来了，让都护大人跟你们说吧。”世家子杜环的声音依然是那么大，兴胡商人们看到马璘，立马围了过来。

马璘纵身一跃，站到了一匹骆驼的背上，看着这些兴胡商人道：“诸位都走过白石滩？”

“回都护大人，老汉走过七八次了，闭上眼睛都能过去。”一个紫髯老者大声地道。

“我也走过三五次，道路熟得很，跟那里的吐蕃人也有些交情。”

“现在这个时候，正是走白石滩的季节，我正准备要去那边。”

兴胡商人们乱纷纷的答道，一个个脸上都有着兴奋之色。其实段秀实和杜环都跟他们说过要他们做什么了，他们只是有些不太相信而已。被安西军抓到军营里，原本以为是要遭殃了，没想到却是天大的好事。

“既然诸位走过白石滩，那就好。”马璘点了点头，环视众人温和笑道，“大军就要兵发羌塘，这我也不瞒你们。我要说的就是参军刚才和大伙儿说过的，凡是大军应用之物，你们只要能送过白石

滩，那边自有我安西军的人接收。干草，马匹，牦牛，帐篷，谷物，肉干……什么都要，运到那里之后会有人给你们开具收据，回安西后凭着收据来这里领取钱帛，价格是安西市价的五倍。就在这里领，你们能送去多少，我安西军就买多少。各位若是信得过大都护府的信誉，就请早些开始。运去多少我们就要多少，价钱一分一毫也绝不克扣！”

马璘说完，兴胡商人们立马炸开了锅，一个个兴奋得满脸通红，有几个兴胡老汉直接就激动得晕了过去。

什么是天上掉馅饼？这就是了！万能的光明神，终于开眼了么？

他们都是一些小商人，往常都是在安西各地行商赚取差价，几十匹西州大练几斗干葡萄往往就是他们全部的货物，小本经营极为辛苦。毕竟安西粟特人极多，不是哪个粟特人都能成为大商人的。

平时从于阗往西州贩卖货物，这么远的路程也就有三成的利润，安西大商人太多，小商人的日子并不好过。

白石滩难走，不过为了赚取利润，资本不足的兴胡小商人们有时也会选择这条道路，去和白石滩后面穷困的吐蕃人交易。走这条路虽然能有一两倍

的利润，可也要冒着极大的风险。

而如今大都护府开出了这样的条件，这简直就是令人疯狂！大都护府的信誉在安西那是铁打的，这么高的利润，绝对值得拿命冒一次险了！

没有哪个兴胡商人不梦想着富足，而眼下这就是机会。走一趟白石滩，就是五倍价格，四倍利润，这样的生意上哪去找？

马璘看着商人们高兴的样子，嘴角泛起一丝笑意。

打仗打的就是后勤，打的就是国力，打的就是钱。这一次兵发羌塘，他本就没有准备让健儿们吃苦，完全就是要用如山的钱帛来堆出一场大胜。

长行坊运送物资效率低下，长行坊的兄弟们在安西军中身体本就相对来说弱一些，让他们翻越冰达坂运送物资实在为难。兴胡商人为了利益性命都能不顾，又熟悉吐蕃境内道路，这件事情交给他们来做最好不过。

至于财富，这几个月在于阗南山扫荡羌人，羌人的牦牛马羊都发卖出去，集聚的财富是足够的，支撑半年没有问题。半年的时间，胜负应该已经分出来了。即便到时没分出胜负，府库里的瑟瑟还有不少，大不了发卖就是。真到了不够用的时候，少

不得就要把手伸向高芊芊的口袋了。

河源那边的胜负完全不用担心，这一战是哥舒翰的封王之战，哥舒翰就是此战后获得郡王爵位的。有哥舒翰在河源吸引吐蕃主力，这边只要能坚持稳扎稳打，获胜应该不成问题。

兴胡商人们获得了马璘的保证，议论了一阵之后便一哄而散，各自回家去准备了。

这些都是于阗国本地的兴胡，消息扩散出去之后，肯定还有很多别的地方的兴胡闻风赶来。

有着这些人供应物资，大军进军羌塘便完全可以轻装，从而也就能携带更多的军械。

安西军密探营过半人手已经过了白石滩，正在白石滩外的山谷等待。等到兴胡们运送一些物资过去之后，大军便可即刻出发，翻越桑株达坂进军羌塘。

……

几个时辰之后，驻守在前往桑株达坂山口的唐军士卒眼里，便开始出现大大小小的兴胡商队。牦牛驮马上装满了物资，跟在边上的兴胡商人笑得嘴都要歪了，一个个乐颠颠的走入了山中。

看到这一幕，唐军士卒们皆是极为振奋。等了一个冬天又一个春天，兵发羌塘的时候终于是到来

了。建功立业的时机，终于是等到了。

十日之后，安西新军大队人马出现在了山口处。战马全身都包裹着厚厚的棉毡，马背上一把把钢弩油光铮亮。

马璘站在山口，深深吸了一口气，胸中瞬间也是溢满了豪情。

看着眼前这五千如狼似虎的安西健儿，他的忧虑已经抛到脑后。

松赞干布灭象雄时，有这样恐怖的军队么？松赞干布能够做到的事情，自己手里有这样一支钢铁之师，难道还做不到？

马刺轻轻刺在马腹之上，青海骢低鸣一声，便是向着山内驰去。战士们紧紧跟上，大军快速进入山中消失不见。

第一百一十三章偏师

马璘带着安西新军踏上古道的同时，疏勒城外，一支唐军正沿着丝路中道而行，浩浩荡荡的向葱岭守捉的方向而去。

这支唐军有七千人，为首的是安西老将李嗣业，副将为西羌胡将荔非元礼。

……

马璘组建安西新军，完全是以跟他从飒秣建杀回来的安西健儿为班底，新军的将领都是安西军中的少壮派，这样做的目的乃是便于指挥。安西老将们都没有在新军中得到位置，心中要说没有不满是不可能的。

此次兵发羌塘，马璘亲自出马领军，只准备动用手上的五千新军健儿，封常清留守皮山镇供应军需。原本马璘并不准备让安西老将们参与此战，不过李嗣业等人极力请战，马璘最终还是答应了他们的要求，让李嗣业带这一支偏师以为策应。

这七千唐军亦是安西汉军中的精锐，马璘给他们的任务是沿着数年前西征小勃律的路线赶到小勃律，增加归仁军的实力，从侧面给吐蕃以压力，呼应安西新军在狮泉河流域的行动。

归仁军是高仙芝击败小勃律后所建，驻地就在小勃律。吐蕃要从西北入安西有两条路，一条就是过白石滩后翻越几道冰达坂，最后出于阗南山入安西，也就是马璘此次进军的路线。这一条路线道路难行，路程却不长。另外一条，便是自小勃律入葱岭南麓，向北穿越群山，最后从葱岭守捉处入安西。这一条道路路程极长。绕道极远，反过来走就是高仙芝攻小勃律的道路，也就是现在李嗣业和荔非元礼进军的路线。

翻越冰达坂经白石滩的道路难行。也容易封锁，于阗国为唐之毗沙都督府，于阗王室对于大唐极为忠心，兼之于阗附近有安西军重兵布防，吐蕃已经很多年没能从此道入安西了。吐蕃要入安西，便只剩下了小勃律一条路线。

正是因为如此，小勃律才被称为大唐“国之西门”。大唐和吐蕃为了控制小勃律数十年间反复争夺。最近的一次便是天宝六年高仙芝攻克小勃律，在此地置归仁军。

在原来的历史上，怛罗斯之战后安西军实力下降。被迫全面收缩，小勃律很快就被吐蕃人再次占据。马璘自河中带回数千安西健儿，却是改变了归仁军的历史。与原本的历史不同，安西军依旧兵强

马壮。吐蕃人自然就不敢擅动。是以如今归仁军依旧牢牢地控制在安西军的手里。

为了加强归仁军的力量，马璘原本已经选派三千安西退役老兵单独成军进驻小勃律了。而这一次，李嗣业和荔非元礼又带去了七千精兵，小勃律的唐军数量将会达到一万三千人左右。归仁军和之前派去的老兵都不算在四镇两万四千汉军数量之内，所以现在安西四镇留守汉军还有一万二千人。

李嗣业这七千精兵依旧是传统的安西军，步兵为主骑兵为辅，步兵骑兵皆有马匹，长行坊提供补给。配备有大量强弓硬弩。安西新军换装之后，只保留了八牛弩。元戎弩和骑弩三种硬弩，其余的老式制式硬弩如伏远弩等全部替换下来了，这一次全部拨给了李嗣业。是以李嗣业这七千精兵远程武力之强大，也是远超原来的时候。

这样的一支军队进驻小勃律，从侧面威慑吐蕃人绝无问题。如果有必要的话，这些百战精兵上了战场依然是一支虎狼之师。

……

七千悍卒在古道上浩荡前行，腾起漫天黄尘。

“将军，都护大人不让我们为主力，却让我们为偏师，未免太看不起我等了。”荔非元礼催动战

马赶上了前面的李嗣业，皱起眉头道，“这等建功立业的时候，偏偏不让我们上场。靠那些黄毛小子，能打什么仗。”

李嗣业呵呵一笑，眯眼看着前方道：“元礼别这么说。都护大人对此战极为重视，这一战乃是势在必得。以五千虎狼之师取象雄之地，若囊中取物耳。我等年纪大了，也该看着儿郎辈挣取功劳了。我那孩儿就在都护帐前效力，如今已经是校尉独领一团，都护大人对得住我，他让我做什么我就做什么。”

“将军不过四十余，正是壮年，真的甘心么？反正我的血还是热的，也不想就此安闲度日。”荔非元礼沉声道。

李嗣业微笑道：“元礼，想要建功立业，也不是不可以，都护大人不愿我们损耗是体恤属下，不过我们这一次也不是没有机会。这一次跟某家出来，肯定不让你空手而归，瞧着就是了。”

荔非元礼皱眉道：“将军此言何意？莫非此战都护大人还有用得着我们的地方？”

李嗣业指了指前方，笑道：“越过葱山，便是何地？”

荔非元礼道：“河中。”

“都护最想收取之地是何地？”李嗣业又笑着问道。

“亦是河中。这个大伙儿都知道。”荔非元礼疑惑道，“收取河中，不是下一步的事情么？现在都护大人是要夺取象雄故地，将军说这个是什么意思？”

李嗣业催动战马向前跑去，瞬间脱离了大队，荔非元礼目光一闪，便即跟了上去。

眼见离大军已经远了，李嗣业勒住战马，虚挥了一下马鞭笑道：“河中之地乃是都护大人心头禁脔，便是高大将军主边安西时，亦是早有收取河中之心。奈何葱山阻隔，道路难行。阻我安西军收取河中者，非是大食，实乃吐蕃。”

“欲入河中，最快捷之法是从葱山南道经护密这条路。然此地僻近吐蕃，吐蕃虎伺在后，若我安西军从葱山南道入河中，吐蕃随时可断我归路，我军即成孤军。必然失败。”

“是以都护大人此番才要先占据象雄，为的不是象雄之地，而是为了阻挡吐蕃西进之道路。只要占据此地。和小勃律连成一片，进军河中便不虞成为孤军，我大唐铁骑随时都可踏足河中。”

荔非元礼点头，这些安西军人人皆知，根本就

不是秘密，却不明白李嗣业为何要说这些。
“元礼觉得都护此去羌塘，有几成胜算？”李嗣业又问道。
荔非元礼想了一下。道：“靠着弩箭之利，至少有九成。”
李嗣业大笑：“正是如此。都护大人有九成把握，所以才不想我等出动耗费粮草。我亦是安西宿将。如何看不明白。都护既有九成把握，我等出兵小勃律便是无用之举。我明知此去无功，却坚持请缨出战，元礼以为是何原因？”
“将军的意思。莫非是……莫非是……”荔非元礼目光闪动。脸上骤然现出激动之色。
“你猜的不错，某家这一支偏师，就是要去河中拔个头筹的！”
李嗣业意气风发，哈哈大笑道：“都护既能占据象雄，我等入河中便后顾无忧。既有都护为我等守护道路，我等为何不抓住这个机会，长驱直入河中之地？都护念念不忘在河中开设军镇，我便遂了他的意愿。抢先一步帮他实现。一来报答他救我家孩儿的恩德，二来也为你我兄弟求个封妻荫子。哈哈！”
荔非元礼听得这话，立马激动得脸色通红，手

上沉重的狼牙棒风车般的旋转，连声道：“好！好！大丈夫求功名取富贵，此其时也！我就和将军走这一遭，搏他一个封妻荫子！”

两人相视大笑，一时间都是极为振奋。

河中之地的情报是都护大人搜集的重点，这几个月情报连续不断的传来，他们是安西军中高层，有权接触这些情报，自然都清楚如今河中大部分地区都被粟特人完全掌控，波斯人只存在于零星的偏远地带，昭武九姓中，唯有最为靠近木鹿的安息州还有不少波斯人的残余。

都护大人的意愿，便是占据河中，和黑衣大食以乌浒水划界，恢复高宗朝时大唐的版图，所虑者便是后路被截成为孤军，是以兵发象雄。

既然都护必胜，那么吐蕃人就无法再断归路，此时不入河中，更待何时？

“将军，都护大人知道你的意图么？”荔非元礼笑完了，忽然想起一点，连忙问道。

李嗣业笑道：“都护为人宽厚，却又极为谨慎。他同意我等出兵，是怕我等老将寒心，若是他猜到我的意图，肯定是不会允许的，都护从来都没准备两面作战。不过封大夫却是猜出来了，只是没有点破而已。”

“这又是为何？”荔非元礼问道。

李嗣业笑道：“因为封大夫也认为都护大人必胜，象雄一定能拿下。怛罗斯之败，封大夫一直引以为恨，想要收取河中的愿望，大夫比我们都要急切。所以他明知我的目的，却依然没有阻拦，他也是乐见其成的的。”

“等到了小勃律，留一点儿人马给归仁军，你我就到河中去，圈地筑城开设军镇！要让都护大人也看一看，咱们这些老将不是吃干饭的！”

荔非元礼点头大笑。

……

战争总是残酷的，在古道上行军同样残酷。

虽然已经做了最好的准备，安西新军也在于阗南山的高山山谷适应了几个月了，可是人马的损失依然是无法避免。

翻越桑株达坂，便花了足足三个白天。大军想要通过这里，只能是趁着中午时分短暂的一段时间。过了这一道冰达坂，便有数十位安西健儿倒在了路途之上。

之后又连续翻越几道达坂，越过了荒凉的阿克赛钦（白石滩），到达安西密探们准备好的营地，死在路途上的安西健儿已经是超过了两百之数。

五千安西新军，实际数量要超过这个数，是以马璘手上可用之兵依旧超过五千。看着一个个强壮的安西汉子死于气疫，马璘的心情依旧是极为沉重。

第一百一十四章白石滩

感谢书友哈雷是个传说、chinch的月票支持，感谢书友七八五十七的慷慨打赏，感谢订阅本书的每一位兄弟，太谢谢了，跳荡快感动哭了。

……

白石滩便是后世所谓的阿克赛钦地区，是昆仑山和喀喇昆仑山之间的一片山间盆地，也是自新疆入西藏的要道，后世的新藏公路便经过此地。62年这片土地曾经被阿三短暂占据，后来又被中**队轻松驱赶出去。

这一战的起因，是中国由于某种原因主动承认了东段和缅甸之间的那段麦克马洪线，放弃了中缅之间的大片国土，结果此举助长了阿三的傲慢情绪，阿三也要求和中国之间也要按照麦克马洪线划分边界，并且要求把阿克赛钦划归印度。

双方谈不拢，只好干上一仗，只会放嘴炮的阿三哪里是中**队的对手，东西两线都被打得狼狈不堪。驻扎在阿克赛钦地区阿三的一个营被中**队全歼，阿克赛钦地区从此牢牢地控制在了中**队手里，直到马璘离开时依旧是如此。

中**队在东西两线都赢了，东线却主动后撤，

麦克马洪线以南大片土地被阿三占据。胜利者只得到胜利者的名声，失败者却几乎获得了一切。

在前世之时，这一段历史每次读起来，马璘都极为纠结。作为一个军史爱好者，他也曾去过阿克赛钦那一片荒凉的高原。

四千多米的平均海拔，前世的他去了之后感觉就像被人一直捏着脖子。差点儿就因为高原反应交待到那里了。如今他走在千年之前的白石滩上，却是极为轻松。这一切都要感谢原来的关中汉子，给他留了一具强壮得不似人类的身体。

白石滩这一片荒凉的土地。是整个中亚的制高点，也是恒河等几条大河的发源地。向北翻山可至于阗，向西有几个山口可至大小勃律，也就是后世的克什米尔地区，向东向南则是吐蕃，地理位置极为重要，这个年代可以说是吐蕃人的咽喉。前世则是阿三的命门。

前世中国和阿三的种种纠结已经成为过眼云烟，如今是在千年之前，这一片土地必须要牢牢守在汉家儿郎手里。绝对不能丢弃给任何异族。

……

米雪带着安西密探营的兄弟们迎了出来，他们在这个高寒山谷驻扎已经有半年多时间了。来到这

里的安西密探已经折损了数十人，活着的还有不到二百。

山谷之中，兴胡商人来来往往。把各种军需物品放入营地之内。领取完收据便开心的离开了。大部分的兴胡商人连运载物品的驮马和牦牛都一起丢下了，带着一点儿食物饮水便直接踏上归途。营地中各种物资都已堆积如山，支撑五千人三个月的使用不成问题。

到了这个时候，安西密探营这个特殊的存在已经不需要再隐瞒了。

听着米雪讲述密探营遭遇的一次次战斗，马璘心情更加的沉重。

前世的他只是个普通人，他知道自己不是个合格的将军。慈不掌兵，没有一副铁石心肠，根本就不适合做一军主帅。心里明白是一回事。可实际又是一回事，路上每看到每一位七尺高的昂藏汉子倒下去。他的心情便极为郁闷。

说到底收取河中之地是他个人的执念，和这些汉家儿郎没有多大关系。为了他的这个执念，五千安西健儿辛辛苦苦来到这白石滩，面对着未知的命运，对于每一位死在路上的汉家子，他的心里都有着深深的歉疚。对于这些战死在高原上的安西密

探，亦是一样。

杀死再多的异族他也不在乎，却无法忍受汉家儿郎的死亡。马璘只希望此战能够顺利一些，安西健儿们能够少死一些。

米雪看上去依然是倔强骄傲的样子，耳边却多了一道显眼的刀疤，长发披散下来也无法完全掩饰。毫无疑问她也曾遭遇到危险，若是敌人的攻击再靠近脖子一点儿，她恐怕就不能再活着见他了。

“吐蕃人穷苦，能活过五十岁者不多。年过二十而父母、祖父母皆健在者，被吐蕃人视为吉祥之人，地位很高。吐蕃人半数依附贵族，半数为自由民。因人多短寿，每户人口不多，三人到五人为主，六人以上极少。还有一些户丁口不到三人，即所谓残户，或是家中男丁战死，或是家贫无以娶妻。”

“吐蕃人战时三户出一丁，象雄故地十东岱，我们到过的东岱已有八个。十东岱吐蕃人总数应有三万余户，按吐蕃人调兵之法，可用之兵不过万余人。”

米雪站在马璘面前，用官话流畅的讲述着，声音微微有些嘶哑。马璘身边，一众少壮派将校都是认真地听着。

马上就要动真格的了，谁也不想自己的手下死太多，多了解一些还是有好处的。

马璘皱了皱眉问道：“我在长安时，听人说象雄国有胜兵数万，为何现在只有万余？”

米雪道：“象雄故地面积极广，远非这十东岱之地。自吐蕃灭象雄后，西边一部分地方便脱离了吐蕃，因距离太远道路险阻吐蕃人鞭长莫及，也就没有管它。东边一块因苏毗部落崛起，和这一带隔绝开来，基本已经完全被吐蕃同化。是以原来的象雄国有胜兵近十万，如今象雄十东岱三户出一兵也就万余人，便是一户出一丁，老弱病残都算在一起，也就是三万多兵。”

马璘点了点头，忽然想起一事，问道：“我听说吐蕃人有以妻女待客的恶心，这件事是真是假？”

米雪哼了一声没有回答，身边几个密探首领却一个个咧开嘴笑了起来。

看着几个杀才的样子，便知道是怎么回事。再看身边这些少壮派跃跃欲试的样子。马璘心中苦笑。

吐蕃女子都是红脸蛋，又都几个月不洗一次澡，有什么好的。这些杀才还真都是生冷不忌啊。

听米雪介绍完了最新的情报，马璘心中略微安定了一些，便让她下去休息。此时帅帐之内巨大的沙盘之上，已经标明了其中八个东岱的具体位置和兵力部署。

“各位都应该清楚了，我们面对的敌人看起来极为弱小，可以说是不堪一击。不过大家不要忘了，这里是高原。是吐蕃人的地盘。象雄十东岱兵力弱小，不过吐蕃人兵锋极盛，若知道我们到了这里。吐蕃赞普肯定不会善罢甘休。”

“我们此战的目的之一，本就是要吸引一部分吐蕃兵力，为哥舒将军在河源的行军减少一些压力。不能吸引到吐蕃人，我们的任务就不算完成。”

“在这里打仗是其次。首先一条就是活着！只有活下去。才能拿起刀子杀敌！该教你们的都教你们了，回去一定不要大意，这一路上倒下去了太多的兄弟了，我不想再看到有兄弟不是死在战场之上，而是死在气疫上。”

见到马璘神色严肃，众人皆是点头。

只有活着，才能战斗。健儿们之前在于阗南山高山山谷里适应了几个月，到了这里还是很难受。浑身的力气要消减大半。相比于阗南山山谷，这一

片地方实在是太高了。

“大家也不要过于担心。这个地方比逻些还要高很多，吐蕃人到了这里也极不适应，是以象雄被灭国百年，在吐蕃还是地位独特的存在。吐蕃兵要来这里，一样是要减少力气。我们在这里快些适应，力气慢慢就能恢复。先占据了这里，等到吐蕃人来了，我们在力气上反而是有优势。”

“休整三日时间，我们便大军南下，先灭最近这三个东岱！”

将校们点头，却无人离去，一个个死死盯着沙盘。

这个大家伙是费了好大劲儿才从雪山上搬过来的，如今安西新军的将校们都是越来越喜欢这个东西了。相比过去瞎子摸象般的打仗，这样打仗可是简单多了。

……

将近四千五百米的平均海拔，最困难的的确就是活着。这里基本上没可能获得任何补给，所有的东西都需要翻越于阗南山越送过来。这一路上，见到的死在道旁的兴胡商人都有不少，五倍的价格是要用命来换的，一点儿都不算多。

安西密探和唐军斥候大量的派了出去，马铺也

开始快速设置，大军虽然还在白石滩边上，却已经开始对象雄故地进行渗透。

李贡布跟着马璘来到这里，断臂的伤势已经痊愈，左手拿根狼牙棒居然也是能用得虎虎生风，竟然还是一位悍将。

第三日一早，安西军于山谷中集结完毕，李贡布提着狼牙棒走进了帅帐之内，道：“将军，我想去招降一下我的子民。”

“且等等吧。等杀光了这三个东岱，剩余的七个东岱我可以允许你招降。”马璘淡淡一笑。

“将军，那都是一些可怜人。象雄人大多都忠于我家，以前是没有后盾，现在有大军在此，我若去招降必能成功。”李贡布苦苦哀求道。

马璘呵呵一笑道：“你还是个爱民如子的王。不过还是算了吧，若让他们知道你已改宗佛祖，只怕你自己都回不来。你还很有用，我不会让你这么快就死的。”

李贡布咧了咧嘴，道：“将军需要我信奉什么，我就信奉什么。哪怕是信奉光明神，我也愿意。”

马璘摇头笑道：“对什么神都不虔诚，果真是个合适的上位者。不过这也不行，大军上了羌塘，

第一条就是要立威。不立威无以服众，不见血如何立威？且在营中安坐，有用你的时候。”

李贡布还要再说，马璘不耐烦的挥了挥手，两名亲兵直接把这老家伙给架了出去。

第一百一十五章达玛部落

只有死了的异族才是好异族，这句话虽然刻毒，很多时候却是至理名言。

马璘来自后世，本质上来说是个斯文人，对阿拔斯王朝创造的灿烂文明和吐蕃人短暂盛世内创造的文明他都颇为欣赏，不过这并不妨碍他对大食人和吐蕃人举起屠刀。

杀戮到一定程度后，才能建立起一种共生关系，就像后世的美国白人和印第安人，澳大利亚白人和土著毛利人。吐蕃文明虽然辉煌，却无法和源远流长的汉文化相比。既然吐蕃人迟早都要融入中华文明的大家庭，那么早融入自然要比晚融入好。

这种融入靠着潜移默化的影响，需要很长的时间。若是使用钢刀来强行融入，效果无疑要快得多。

并不是没有先例，最近的例子便是大食。摩柯末出世到现在也才一百八十年，大食人拿着弯刀占据波斯故地也就百余年，如今波斯人却已悉数皈依了胡大，纵然是推翻了倭玛亚王朝却也不改其虔诚。这便是拿着刀强行融合带来的结果，若不是靠着军事占领，而是靠阿訇们慢慢渗透，骄傲的波斯

人会理他们才怪。

黑衣大食本质上是波斯文明的复兴，波斯马瓦里们对于胡大的虔诚极为让人头疼，以至于马璘根本就不想去更进一步夺取波斯人的国土，而只想着和黑衣大食以乌浒水划界，恢复高宗朝大唐最盛时期在葱岭以西的疆土。

吐蕃为高原大国，气候酷寒。生存极难，是以人皆短寿，户均不到四人。年二十而父母、祖父母皆在者在中原比比皆是，在吐蕃却被视为吉祥之人。既然这般不好生养，杀了之后再要恢复便极为艰难。等到杀到了一定的程度，便能老老实实的融入汉族的文化圈子之中了。

当然这是长久的打算。对于吐蕃人来说，上天太远，大唐太近，靠近大唐既是他们的幸运。也是他们的不幸，融入中国的命运无可改变。

马璘现在想要做的还不是去杀上几百万吐蕃人，而只是现在这里占据一个据点。然后慢慢图之。

该做的事情，到了时候终究是要做的。

……

李贡布被赶走了，没有马璘的命令，老家伙根本出不了营地。

五千大军在山谷之中已经列队完毕。毕竟是最强壮的安西汉子。之前又在于阗南山适应了一个冬天，三天的时间已经让他们适应这里稀薄的空气了。

这一次到高原之上，所用的马匹全部都是从南山羌人手里缴获而来的，到了这里极为适应，没出什么问题。只是在翻越雪山之时，由于高度太高，只好用刺血减压的法子才让这些牲畜过去，如今很多战马鼻头上针孔还没痊愈。看上去极为古怪。

马璘最珍爱的骆驼自然是无法到这片高原的，好在还有牦牛。一百多架辛辛苦苦运来的八牛弩全部安放在挑选出来的体型最健壮的牦牛之上。一根根巨大的钢制弩箭闪烁着寒光。

唐军的四种制式硬弩，如今安西新军之中只保留了射程最远威力最大的八牛弩，其余三种硬弩都已经舍弃。六百多把造价昂贵的元戎弩，是安西新军最为倚重的武器。单发射击状态下的元戎弩射程已经达到了伏远弩的距离，重量却极轻，射手完全可以随身携带。

这六百多名元戎弩手坐在战马之上，围在八牛弩的周围。再往外是唐军永远的核心，彪悍的马上步兵，步兵两侧则是韩武李安为首的两千骑兵。

不管是步兵和骑兵，鞍边都是有着一把骑弩，这种利器是马家作坊这半年来的心血。骑弩乃是马璘亲自设计的，百步之内足可洞穿明光铠，射程只比伏远弩略低一些，却比蛮族的角弓要远出一倍有余。由于只是单发弩箭，是以重量比元戎弩要轻一些。纯钢铸造的弩箭便如小型标枪一般，蛮族的皮甲基本可以无视。

这样的一支军队，完全就是蛮人的噩梦。就算是别的唐军，也无法抵挡这样弩阵的齐射。

若是元戎弩再多一些，安西新军的战力将会再次提高，只是元戎弩制造太过麻烦，是以现在只能是装备这么多。

兵贵精而不贵多，五千精兵已经足够。这一次马璘也没有按照惯例征发依附大唐的藩国之兵，那些兵打不了硬仗，来了也只能添乱。

五千余战兵，一万多匹战马，营地内堆积如山的物资，正忙碌的来往雪山两侧的兴胡商人，这便是马璘手里可以倚重的力量。

斥候早已散出去百余里，沿途的马铺也已经建了十几个了。马璘催动青海骢缓缓走出山谷，大军跟随其后，在荒凉的高原上缓缓而行，向着狮泉河的上游而去。

斥候和安西密探们很是尽职尽责，这一片区域内有限的吐蕃牧民都已经永远的消失了。即便是在后世，阿里地区也是中国著名的无人区，人口极为稀少，是以唐军造的杀孽并不多。不过若不算唐军自己，这一带便真的是无人区了。

上下象雄十东岱是原来的象雄国的核心地带，东岱在吐蕃语里的意思是千户府，十个东岱其实就是忠于象雄王的十个部落。高原上实在是不适宜人类生存，特别是象雄故地，是高原上最高的地带，更是生存极难，是以这十个部落的人丁都不兴旺，绝对是货真价实的“千户府”。

象雄故地东侧，后世人类也没法居住，更不说这个时代的人了。吐蕃国土面积不小，人口却相对集中，拉萨河流域和雅鲁藏布江南北是吐蕃人的核心区域。至于河源之地吐谷浑故境和白兰羌的地盘是后来征服的，距离象雄都很遥远。

昆仑山背后的高原环境之恶劣马璘很清楚，所以他知道吐蕃人绝对不可能直接从东边的无人区过来，即便是增援象雄也只能是顺着拉萨河谷向北而来。

所以这一战没什么花俏的，不可能存在被截后路这种事情。吐蕃人如果来战，那就只会是正面作

战。如果不战，那么大军大可一直平推下去。

吐蕃大论钦陵曾言过了白石滩后骑兵到达逻些只需月余，如果有机会马璘倒也想要验证一下这句话是否准确，有没有夸大其词的地方。

大量的牦牛驮着物资混在大军中间，是以行军速度并不快捷。沿途的地图米雪已经画得极为详细，将校们也基本都学会了如何使用地图。五日之后，在狮泉河的上游，一片宽阔的草甸之上，马璘视野里终于是看到大量的羊马和牦牛。

这便是最靠近白石滩的第一个东岱，笃信苯教的达玛部落。

大军在河边停了下来，号角声震天的响起。步兵舍弃了战马，在河边快速的列成方阵。两千骑兵位于两翼，和步兵拉开了一些距离。

达玛部落的牧人们看到了唐军，一时之间有些茫然。不少少年男女还向着这边指指点点，嬉笑不已。

大唐和吐蕃争斗一百余年，唐军却从来没有踏上这块土地。是以这些牧人看到唐军却并不惊慌，因为他们根本不知道这支军队是从哪里来的。

几个少年男女欢笑着骑马过来，热情的打着招呼。杨预带着十几名斥候迎了上去，手上的元戎弩

快速射出一排弩箭，顿时把几人射落马下。

达玛部落的牧人被惊呆了，不过毕竟是笃信苯教的高原汉子，一个个都是悍不畏死的，十几个吐蕃牧人策马冲了过来，抓起马鞍边的角弓弯弓搭箭，向杨预等人包围而来。

杨预冷笑一声，透过望山觑准了一个吐蕃牧人，轻轻按下机括，一根钢箭疾飞而出，直接洞穿了那吐蕃牧人的咽喉。

元戎弩制造的极为精巧，不仅威力巨大，也很是准确。杨预是军中第一批得到元戎弩的，对于此弩的使用已经是极为熟悉。

和吐蕃牧人之间的距离，基本就是原来制式伏远弩的距离，吐蕃牧人的角弓根本无法射到。就在杨预射出弩箭之后，其余的斥候也一个个绷着脸射出弩箭，把冲过来的吐蕃牧人一个个点杀。吐蕃人身上的皮袍便如同纸片一般，钢弩射中之后直接就是贯穿身体。

远处的吐蕃牧人看着这一幕，顿时惊呆了。眼看着杨预他们从容走到尸体边上收回弩箭，他们也不知道该做些什么。

终于有个在小勃律和唐军做过战的老年牧人认出了唐军的铠甲，用吐蕃语大声的嚎叫起来。

牧人们脸上现出难以置信的神色，他们实在不敢相信唐军居然会出现在这里。

然而老人的话是必须要相信的，牧人们乱纷纷的赶着马羊，便向着远处逃窜而去。斥候们追了上去，射杀了几十人之后便返回了河边，并没有大肆追赶。

马璘坐在青海骢背上，看着远去的达玛部落牧人淡淡一笑。这里是他们的家园，他们根本就无路可退。信奉苯教的羌人最为凶残，他们也不可能退缩。

这片区域太大，人口太稀少。一个个山谷去找实在麻烦，最好的法子就是一并解决。所以只需要让达玛部落的首领知道唐军来了便可，他们一定会自己送上门来的。

……

大半个时辰之后，远处的荒原上便看到了一面旗帜。旗帜之上大鹏鸟的图案，正是象雄人的图腾。一百多年过去了，桀骜不驯的象雄人仍然没对雅砻部吐蕃人完全臣服。

第一百一十六章牛刀杀鸡

古老的大鹏鸟旗帜之下，是五百余名红脸膛的吐蕃骑兵，一个个辨发虬结杀气腾腾。

仓促之下，这已经是达玛部落能够出动的最多的兵力了。周围还有着零零散散的吐蕃骑士赶来，加入到大队之中。

达玛部落的骑兵到了河岸边，却并没有直接冲过来，而是在距离唐军里许的地方停了下来。这样的距离，正是骑兵能够发动冲锋的最短距离。

大鹏鸟旗帜之下有着数位衣着华贵的吐蕃人，看着唐军的方向指指点点。一位肥胖的锦衣吐蕃人催动战马离开大队，来到距离唐军斥候不远处大声的喊叫着。

“将军，他说吐蕃人是唐人的外甥，问唐人为什么要侵入外甥部落的地盘，杀死外甥部落的百姓。”译语人在马璘身边道。

杀才们哄的笑了起来，马璘也是笑了。

自从金城公主下嫁吐蕃赞普墀德祖赞（即尺带珠丹），吐蕃人便自称是唐人外甥，墀德祖赞一族这样说也就罢了，达玛部落的人也这样说，未免就太过搞笑了。

都说信奉苯教的羌人最为嗜血，难道达玛部落居然是要认怂？那样就未免太无趣。

马璘忽然觉得懂得语言太多也是麻烦。要是身边这些家伙知道自己连吐蕃语也懂一些，定然是会大吃一惊吧。

“名远，不用跟他啰嗦，杀了吧。”

田名远听了，拿起令旗远远的摇了两下。斥候首领杨预得到命令。直接扳动元戎弩的机括，一根钢箭飚飞而出，正中面门。那胖子吐蕃人惨叫一声。立马便倒了下去。

大鹏鸟旗下几个锦衣吐蕃人见状，都是愤怒的咆哮起来。其中有一位锦衣少年，看上去不过十岁左右，叉腰指着前方破口大骂，看上去颇为有趣。

距离太远，看不到少年骂的什么，只能看出少年极为激动。两侧的吐蕃人对少年颇为恭敬。显然这个小家伙乃是达玛部落的大人物。

骂归骂，达玛部落没有退走，马璘也就放心了。毕竟是高原强布。哪有那么容易认怂的。

陆续有吐蕃骑兵从远方赶来，汇入大队之中。

看上去达玛部落不着急进攻，马璘自然也不着急。

目的便是一网打尽，来的吐蕃战士自然是越多

越好。这一次行军只能是沿着河谷作战。可没时间去挨个山谷搜索。这片高原面积太大了。便在后世走一遍也极为费劲，现在可是千年之前，靠着马匹根本就没有可能搜索过来。

等待了一个多时辰，眼看太阳就快要落下了，大鹏鸟旗下聚集的吐蕃骑士已经是达到了八百余人，个个身穿皮甲，手里都有角弓，马鞍边挂着各种重武器。

“差不多了。”

马璘传令下去。田名远在牦牛背上快速挥动令旗，大军开始缓缓地向前压了过去。

既然敌人不来。那就过去。整个达玛部落不过三千余户，这附近的战兵已经都已经到了，再拖下去也没有什么意思。

步兵和骑兵都是平端着硬弩，步兵径直快步向前前进，骑兵开始向两侧迂回。中军处牦牛缓缓而走，背上的八牛弩都已蓄势待发。

进攻型的步兵推进，正是唐军的拿手好戏，也是安西军赖以成名的手段。两翼骑兵一般不与敌人硬碰硬，而是进行所谓的“腾击”，简单说就是打了就跑，绕过来再打。骑兵虽然重要，可解决战斗的永远是靠步兵。

见到唐军逼过来了，几位锦衣吐蕃人有些惊慌，拉着那锦衣少年就往后阵驰去。吐蕃骑兵们纷纷让开了道路，要让少年过去。

马璘嘴角微微翘起，露出一丝残酷的笑意。

这个小家伙骂人的样子很好玩，看吐蕃人对他的态度，可能就是达玛部落头人的儿子吧。不过好玩归好玩，到了这里还想走，哪有那样的好事。

达玛部落估计没有和唐军在平原上阵战过，不知道唐军弩阵的厉害。八牛弩的射程可是超过八百步，而两军的距离已经不到一里。这样的距离完全就在八牛弩的有效射程之内，把骑兵放在这个位置，根本就是八牛弩的活靶子。

五千铁军对付小小的达玛部落，纯粹就是牛刀杀鸡。今天在这里的这些人，马璘一个也没准备再放回去。

“把那个小家伙给我留下。”马璘沉声道。

田名远点头，急促的下达命令。中军位置骑士们催动牦牛动了起来，简单的进行了下瞄准。然后随着田名远手上令旗重重的落下，一百多具八牛弩的机括被同时砸了下去。

“嗡！”

一阵刺耳的尖啸之声密集响起，三百多根数尺

长的钢制弩箭呼啸而出，带着难以置信的恐怖力量飞了出去，如雨点一般狠狠地砸在了吐蕃人最密集的地方。

这种产自马家作坊的整体铸造重箭很是沉重，落下去之后吐蕃人的队伍立马塌下去一大片。

统共不到一千吐蕃骑士，这种数尺长的重箭都有三百多根，吐蕃骑士距离又极近，一波齐射之后，超过一半的吐蕃骑士连同战马都被钉死在地上。

马璘眼力敏锐，清楚的看到那吐蕃少年被一根巨箭轰中，整个人被带着飞出数丈。另外的几位锦衣吐蕃人只有一位侥幸躲了过去，剩余的都被八牛弩的巨箭当场射杀。

“果真是牛刀杀鸡。”马璘笑了。

吐蕃人费半天劲聚集了这么点骑兵，结果八牛弩一波齐射就干掉一大半。这样绝对的碾压，说是作战更像是屠杀。

虽然有些无聊，不过这样的战斗正是马璘想要的。汉家儿郎性命金贵，能不死最好一个都不要死。

牦牛背上，壮汉们用力转动钢制绞盘，想要快速重新给八牛弩上弦，与此同时大军依然是在缓缓

逼近，向着吐蕃人的骑兵靠近而去。

那幸存的锦衣吐蕃人看着眼前的惨景，忽然冲过去一把抱起那被巨箭钉死的吐蕃少年，疯狂的嚎叫起来。

经历这猝不及防的打击，活着的吐蕃骑士们已经胆寒，然而听到锦衣吐蕃人的嚎叫，却却还是一个个硬着头皮，催动战马开始加速，冲向了缓缓逼近的唐军方阵。

田名远神色平静，令旗再度挥下。大军之中，低级军官们快速急促的发出口令，几千把骑弩同时端起，斜斜指向天空。

吐蕃人在马上已经拉开角弓，然而距离尚远无法发射，而这个距离，却已经进入到了唐军骑弩的射程之内。

令旗骤然一挥，弓弦震动声音如同暴风骤雨一般，天色猛然为之一暗，数千根钢弩呼啸而出，飞向了冲锋而来的吐蕃骑兵。

而在唐军队伍的中心，六百多名元戎弩手也随着进行了一次单发射击。

五千多根弩箭从天而降，便如同是急雨一般，吐蕃人的皮甲在防御箭矢上原本效果极好，然而在这等铸造而出的纯钢弩箭之下却如同纸片一般的脆

弱。

弩箭落下之后，吐蕃骑士和战马惨叫连连，几乎全部倒了下去，还骑在马上的只剩下可怜的二三十人，全部都被吓得脸色惨白不敢动弹。

在吐蕃帝国里象雄人本是以善战嗜血著称，然而这般恐怖的经历谁也未曾见过，还未冲到敌人跟前，自己这边人几乎就死光了。这样巨大的伤亡比例，再强悍的战士也无法接受。

活着的锦衣吐蕃人由于被骑兵拉开了一段距离，这次倒是没有被弩雨波及，依然是抱着那少年吐蕃人疯狂的叫喊着，双眼已经是血红一片。

那些吐蕃骑士却没人再听他的命令，一个个嘴里发出恐怖的嚎叫，拨转马头便向着各个方向逃窜而去。

元戎弩手又射出了一波箭雨，把大部分的吐蕃骑士射落马下，不过还是有三个命大的吐蕃骑士逃了出去。

没能全歼，马璘心中略微有些遗憾。不过他也明白达玛部落从此将要一蹶不振了。一个东岱损失了近千骑兵，在混乱的高原上下场可想而知。

那锦衣吐蕃人抱着吐蕃少年的尸体，站在原地看着唐军缓缓逼近，神色极为狰狞。忽然他把少年

的尸体放到地上，捡起一根狼牙棒就冲了上来。

马璘冷然一笑，马刺轻轻一点马腹，青海骢猛然加速，径直冲向了那锦衣吐蕃人。

“啊~！！！”

锦衣吐蕃人嚎叫着挥动狼牙棒，狠狠地砸向了马璘。马璘冷哼一声，陌刀猛然挥出，直接把狼牙棒木柄削断，顺势刀背拍在了锦衣吐蕃人的肋间。

锦衣吐蕃人惨叫一声，哇的喷出了一口鲜血，萎靡的歪倒在地上。

见到将军如此神勇，安西健儿们欢声雷动。马璘哈哈一笑，陌刀指着地上的锦衣吐蕃人笑道：“达玛部落的头人呢？为何不出面，却让一个娃娃当主将？”

译语人用吐蕃语重复了马璘的话，那锦衣吐蕃人看着满地的尸体，又看了看那吐蕃少年，忽然惨笑起来：“唐人，我便是达玛部落的头人。”

他说的却不是吐蕃话，竟然是中原官话，虽然有些滞涩，却极为分明。

“你是达玛部落的头人？那这个小家伙又是谁？为何你们对他这般尊敬？”马璘脸色微微一变。

“唐人，你们知道不知道，你们惹上大麻烦

了！”达玛部落的头人惨笑一声，痛苦地道。

第一百一十七章赤松德赞，达扎路恭

人被杀，就会死。纵然是吐蕃赞普尺带珠丹的儿子，未来大名鼎鼎的吐蕃赞普赤松德赞，也是一样。

马璘策马走到那被被八牛弩的巨箭钉死的吐蕃少年跟前，挥动陌刀砍下了少年的头颅，确信少年不可能再活了，这才长出了一口气。

达玛部落的头人达玛央杰还在那里怨毒的诅咒着该死的唐人，马璘看着被挑在陌刀尖端的吐蕃少年头颅，嘴角现出一丝残酷的笑意。

“怪不得之前那位胖子说什么甥舅之亲，原来不是代表达玛部落说的，而是代表这位吐蕃王子说的。”

“非是达玛部落认怂，实在是这个小子的确和大唐是甥舅之亲啊。”

能够让达玛央杰恭敬对待的吐蕃人，只可能是从逻些来的。杀死了吐蕃赞普尺带珠丹唯一的继承人，的确算是一个大麻烦。

然而马璘此时心中，却是无比的开心，几乎要忍不住笑出声来。

达玛央杰的官话还算流畅明白，是以将校们都

明白了这个小家伙的身份是谁。安西军和吐蕃人仇深似海，杀死一个吐蕃王子的确值得高兴。不过看到将军大人看着少年人头脸上露出莫名笑意，所有的人都是不由得打了个寒颤。

似乎将军大人对这个吐蕃少年，怨念很深哪。

他们不是马璘，自然是不明白马璘此刻心中所想，不知道马璘此刻的心里已经是掀起了滔天大浪。

……

“这是赤松德赞！”马璘盯着刀尖上的人头，心中狂笑。

一代吐蕃名王。尚未登上大位就死在这里，未免太过可笑。

在原本的历史上，迎娶金城公主的吐蕃赞普尺带珠丹（墀德祖赞）被大臣谋杀。死于公元755年，也就是安史之乱爆发的同年。在尺带珠丹后继任赞普的，便是年仅十三岁的赤松德赞。这位吐蕃赞普从这一年起，一直到公元797年，都是吐蕃最有权力的人。

“凉州陷来四十年，河陇侵将七千里！平时安西万里疆，今日边防在凤翔！”

白乐天一首《西凉伎》。可谓是血泪斑斑。自

安史之乱起数十年内吐蕃人日削月割侵占大唐国土，都是在赤松德赞在位时发生的。

赤松德赞自十三岁继位，当政四十余年。继位之时恰逢中国多事。他于吐蕃而言可谓是一代明君，却给汉民族带来极大的灾难。吐蕃将领达扎路恭带二十万大军攻陷长安，便是在赤松德赞当政时发生的，在原来的历史之上。就发生在十年之后的公元763年。

吐蕃大军占据长安不过十五日。因不耐酷热疫病流行便退了回去，长安城内却已经是十室九空。每一个读过这段历史的后人，都对于这件事情刻骨铭心。

马璘怎么也想不到，自己刚刚带兵来到羌塘，第一战居然就干掉了这个家伙。

看来历史果真就是由无数的偶然构成的。

这个少年今年十一岁，是长须赞普尺带珠丹的独子，原本是要在两年后继位的。这个家伙死在了这里，吐蕃王朝的历史必然会发生巨大的变化。

……

“唐人。你们竟然杀死了未来的赞普！王子死在这里，我的达玛部落完了。你们也要完了！”达玛央杰蜷缩着身子坐在地上，嘴角满是鲜血，一遍

一遍的诅咒着。

马璘快意一笑。

安史之乱后，吐蕃人大举入侵关陇，河西陇右十室九空，安西北庭成为飞地苦苦坚守，几十年间不知多少汉家子民死在了吐蕃人的钢刀之下。这一笔账，自然是要算在未来赞普赤松德赞的头上。

当然现在还是天宝十二年，河西陇右汉民遭遇的那些惨事还没有发生，不过干掉这个在原来的历史上大名鼎鼎的家伙，马璘心中还是无比的快意。

这种感觉，只能是独自享受，实不能与外人道也。

“达玛央杰，你们这位王子是自己来达玛东岱的么？”马璘欣赏着挑在刀尖上的吐蕃少年头颅，微笑问道。

“王子何等尊贵，怎么会独自来这里！王子殿下带来了五千最强大的战士，领头的是伟大的达扎路恭将军，就在不远处的穹窿东岱！达扎路恭将军一到，你们一个也活不下去！”达玛央杰发着狠道。

“达扎路恭将军？”马璘听到这个名字满心欢喜，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将军，你知道这家伙？”世家子在旁边问

道。

“嗯，何止是认识，呵呵！”马璘大笑着，声音中却已然是满是寒意。

达扎路恭在此时还声名不显，不过马璘怎么会不知道他。十年之后洗劫长安城的就是这个家伙，既然今日遇到了，哪里还能容他再活下去！

“要是达扎路恭和赤松德赞都被我干掉，就不会有吐蕃入长安的惨剧了吧！”马璘心道。

他也知道这样想其实很没道理，毕竟历史已经改变，那些事情未必还会发生。不过想着两个在原本的历史上手上沾满汉家子鲜血的家伙都要死在自己手里，马璘心中的兴奋根本就无法抑制。

……

“把人头用石灰腌制起来，等到此战过后送回长安。”马璘最后看了看吐蕃少年的脑袋，陌刀一振脑袋就飞了出去。

负责记载战功的几位健儿连忙接住，小心的收好了。

达玛央杰继续愤怒的诅咒着，从他的话里，马璘也明白了事情的来龙去脉。

吐蕃小王子和达扎路恭一起带兵来到象雄故地，乃是为了夸耀兵威震慑象雄人的。这在最近十

几年，是吐蕃王室每年都会做的事情。往年都是一位将军前来，今年却多了一位未来的赞普。

达扎路恭的大军行得缓慢。小王子性子急，就自己先来到了达玛部落。达玛部落虽然彪悍，对于小王子却不敢不敬。刚巧唐军到来。吐蕃小王子便跟着达玛部落的骑兵一起，来看一看唐军是什么样子的。

然后，他就被射死了。

事情就是如此简单，未来的吐蕃明君赤松德赞走到了唐军八牛弩的射程之内时，他的命运已经注定。

“你回去吧，去告诉达扎路恭，就说大唐将军马璘在这里等他。让他洗干净脖子过来受死。”马璘挥了挥手，看着达玛央杰道。

达玛央杰怔了一下，惨笑道：“王子死在这里。我的部落就要被达扎路恭将军踏平了，我回去还有什么意思。”

“不愿走，就死。”马璘淡淡道。

达玛央杰想了一下，大概还是觉得活着好一些。勉力站起身来向来路走去。找到了一匹死了主人的战马，费力的爬了上去打马离开。

“五千吐蕃兵而已，一人一箭便射死了。”杜

环笑道。经过刚才的战斗，世家子对于弩阵的威力已经极为自信。

马璘轻轻吐了一口气，沉声道：“来的是达扎路恭，此人不可小觑。我们不要大意了，就在此地扎营吧！”

……

首战告捷，不仅轻松灭掉了达玛东岱的主力。还捎带干掉了赞普的一位儿子，大伙儿都很是高兴。每个人都极为振奋。不管是分配去挖壕沟还是回收弩箭都是极为开心。

这些杀才们都是天不怕地不怕的性子，就算是吐蕃赞普在这里也敢一箭射死，杀死一个赞普的儿子自然不觉得有何不妥。

马璘心里却明白，这个消息传到逻些之后，尺带珠丹恐怕要发疯了。

赞普家族向来子息不旺，尺带珠丹继位时尚在襁褓之中，若非祖母摄政几乎丢掉王位。他这么多年来便只有这一个儿子，这便是赞普家族的独苗，怎么重视都不过分。让小王子跟着达扎路恭来巡视象雄，本身就是培养历练的意思。如今这唯一的继承人交待在这里，尺带珠丹能善罢甘休才怪。

达扎路恭只会是第一波，之后不知有多少吐蕃

军队将会从拉萨河谷上来。安西新军这次将要面临的对手，将会比预料的要多得多。

这些年吐蕃人的主要力量都用在和唐军在河源一线拉锯，这次安西新军兵发羌塘，吐蕃原本不会以倾国之兵前来，而现在，情况却已经是完全不同。

失去了幼崽的猛虎是最为可怕的，这一点马璘心里很清楚。

尺带珠丹已经快五十岁了，按照吐蕃人的寿命来说，绝对是垂暮之年，这个年龄基本上就没有了再有子嗣的可能，唯一的根苗被断了，焉能不发疯？

原本安西新军是来高原上占便宜的，并没有准备打硬仗，现在看来恶战是无可避免的了。吐蕃小王子的死，已经把马璘之前的准备彻底打乱。

当然杀死小王子不仅让马璘爽了一把，便是从长远来说，也是有好处的。尺带珠丹有着强烈的崇佛倾向，和信奉苯教的众多大臣已经貌合神离。如今尺带珠丹年老，唯一的继承人又死了，高原上将很有可能陷入混乱，说不定吐蕃帝国的崩溃将会很快到来。

这都是后话，眼下最重要的事情，就是先要应

对现在面对的局面，干掉达扎路恭的五千精锐吐蕃骑兵再说。

……

大军靠着水边扎下营寨，三面都挖了壕沟，围上铁丝网，一切都是严格按照平日里的训练进行。

象雄故国面积巨大，道路难行，是以三日之后，才有大量的吐蕃骑兵进入视野。

看人数，绝对不止五千，而是达到了一万有余。其中较为精锐的有七八千，剩余的都是老弱病残。

看样子，达扎路恭不仅是带来了本部兵马，而是把最靠近白石滩三个东岱的象雄战士全部带来了。奈尔站在古老的大鹏鸟旗帜之下的，全部都是属于象雄东岱的战士。

ps：有推荐票的兄弟投几张吧，多谢了

第一百一十八章荒原血战（上）

感谢书友残刃飞雪、旭日中华的月票支持，感谢书友dwgrggr111的慷慨打赏，跳荡在这里谢过了，真心感谢各位。

……

吐蕃大军之后，还跟着大量的吐蕃老弱，驱赶着如云的牦牛羊马。看这个样子，吐蕃人并没有准备上来就和唐军进行决战，而竟然是做好了持久作战的打算。

吐蕃大军停留在数里之外，这个距离八牛弩自然是无法够到。马璘神色凝重，快速传令下去，唐军营门缓缓打开，韩武麾下的一千骑兵快速驰出了军营，在军营侧后方摆好阵型。

达扎路恭毕竟是一位真正的将军，不是萨珊王朝后裔木坤那样的蠢材能比的。马璘原本还想着达扎路恭会不会像疏勒城北遇到的波斯人那样，靠着血肉之躯就来冲击唐军防守严密的营寨，看到吐蕃人摆出的阵势，马璘就明白这是不可能的。

也是，在原来的历史上做到吐蕃大论的人杰，怎么可能是一个蠢货。

韩武这一千骑兵游弋在外，便和营地内的唐军

形成了犄角之势。有这一支强兵在外，便可攻守自如。

世上就没有必守之城，守城和守营皆是如此。若是全军龟缩在军营之内，便相当于是把主动权完全交给了敌人，这无疑是最愚蠢的。手头必须要有一支机动力量可以使用，这一点非常重要。这个简单的道理，马璘还是很清楚的。

……

一万多名吐蕃骑兵。还有数量更多的吐蕃老弱，大量的牦牛和马羊，几乎布满了整个草甸。这是最靠近白石滩的三个东岱和达扎路恭的精兵加在一起的全部力量了。

马璘眯眼看着这一幕。沉默不语。青海骢也似乎有些不安，不时地打着响鼻。

双方没有任何的交流，隔着数里的距离遥遥对峙着。

“想要拼消耗，也要看我愿不愿意！为了此战我准备了大半年时间，就这一万多人就想挡住我么？”

马璘见吐蕃人停在远处没有动作，冷笑一声，命令传递出去。

接到马璘的命令之后。早已在营地外的斥候首

领杨预带着一百多名唐军斥候分成十个小队，催动战马向着吐蕃人的大军便是冲了过去。

吐蕃骑兵之中，也是冲出了百余骑。向着唐军斥候迎了过来。

两军的游骑快速的逼近，吐蕃人一个个在马上弯弓搭箭，唐军斥候则是透过望山死死地盯着敌人。

“射！”吐蕃游骑堪堪进入元戎弩的射程，杨预牙缝里迸出两个字。轻轻按下机括。一根弩箭疾飞而出。听到命令的唐军斥候毫不迟疑，几乎同时扳动机括。

“咻咻咻！”

空气中一阵奇异的低鸣，百余根钢箭划着美丽的弧线，飞向了逼近过来的吐蕃人，轻而易举的洞穿了吐蕃骑兵的皮甲，带出一朵朵凄艳的血花。

唐军斥候仅仅是一次齐射，大半的吐蕃游骑便已坠落马下！

剩余的吐蕃游骑快速的分散开来，继续向唐军斥候逼近。然而下一刻又是一波箭雨射出。吐蕃骑士们竟然是全部被唐军斥候射落马下！

单发模式下的元戎弩，发射间隔比弓箭还要短。每一把元戎弩都是出自李岫之手。精确度极

高。每一次只射出一箭时初速极快，射程堪比伏远弩，威力极为惊人，吐蕃人的皮甲对羽箭有一定的防护力，在元戎弩的攒射之下根本就是摆设。

唐军阵营之中，发出震天的叫好之声。吐蕃军阵前，撤退的号角声这才刚刚响起，吐蕃游骑却已经都死光了。

杨预带着唐军斥候继续向前行去，到了吐蕃骑兵的尸体之前，跳下马好整以暇的把钢箭都回收回来，然后又慢吞吞的上马，继续向着吐蕃人的营地逼近。吐蕃营地内发出阵阵鼓噪之声，却再也没有人冲出来。

把带血的弩箭压入凹槽之内，转动绞盘重新上弦，杨预带着百余名唐军斥候直扑吐蕃人的军阵。不少吐蕃人切齿怒骂，跃跃欲试想要冲过来，达扎路恭眯眼看着嚣张的唐军斥候，神色极为安静。

“将军，让我为你杀了他们！”一位手持狼牙棒的彪形大汉坐在战马之上，看着越来越近的唐军斥候焦躁地道。

“不急。让达玛部落的人赶走他们吧。”达扎路恭轻声道。

接到了达扎路恭的命令，达玛央杰咬了咬牙，带着自己的部族战士冲了出去。王子殿下死在了自

己的地盘之上，达扎路恭将军没有踏平自己的部落已经算是不错，这个时候还有什么可犹豫的。

跟在大鹏鸟旗帜下冲出去的骑兵有两千余人，这是达玛部落几乎全部的男丁了，从十二三岁的孩子到头发斑白的老人，全部都在这里。

达玛部落总共就不到三千户，按照惯例三户出一兵才能成精锐，几天前战死的近千人才是部族的精锐，如今这些人数虽多，大部分却都是老弱病残。

两千多达玛部落的骑兵黑压压的冲了过来，冲锋的同时弯成巨大的弧线，想要把杨预他们包裹其中。杨预觑见了达玛央杰，一眼便认出了他，冷笑一声命令斥候们快速集结，然后迎着达玛部落的骑兵便冲了上去。

待到达玛央杰进入到了元戎弩的射程，杨预一声令下，一百多根弩箭便飚飞而出，全部飞向了大鹏旗下。

达玛央杰只感觉天空一暗，连忙奋力举起一面皮盾，然而却没有丝毫用处。皮盾被钢箭轻易洞穿，足足有七八根钢箭都射在了他的身上，战马身上同样是中了几根。达玛央杰不甘的一声咆哮，重重地倒了下去。

在他身边。被钉死的达玛部落战士足有数十人，高举大鹏旗帜的骑士也被射死，大鹏旗帜落入尘埃之中。

杨预长笑一声。拨转马头向后边走，同时回身好整以暇的把一根根钢箭射了出去。

斥候们同样是拨转马头，跟在杨预的身后冲向河边的唐军营地，同时回头把元戎弩里剩余的弩箭一根根射了出去。

见到世代相传的大鹏旗帜跌落，达玛部落的骑兵乱作一团，便如同是待宰的羔羊一般不知所措，每一根唐军斥候的钢箭射出。便会把一个达玛部落的男人射落马下。

原本呈弧形的阵势顷刻间变得混乱，达玛部落的骑兵尚未完成合围，杨预带着唐军斥候已经冲了出去。

“白痴！”吐蕃大军这边。达扎路恭眼中现出一丝不快之色。

虽然知道达玛部落不堪大用，可这未免也太弱了些。

达扎路恭挥了挥手，苍凉的号角响了起来，一波吐蕃骑兵向着阵后驰去。径直扑向了达玛部落的妇孺。刀光闪烁。血花飞溅，一个个妇人和孩子倒

在了血泊之中，顿时草甸之上哭声一片。

足足有上千人被骑兵砍死，达扎路恭这才罢手。还活着的达玛部落族人无比惊惶，附近的另外两个东岱的妇孺老弱一个个脸上不忍之色，却没人敢说什么。

达扎路恭向身边那位壮汉说了几句，壮汉狞笑一声，提着狼牙棒便冲了上去。到正围着达玛央杰尸体的达玛部落骑兵跟前一顿咆哮。

吐蕃大军从中央分开，好让达玛部落的骑兵看清楚都发生了什么。看到一个个倒在血泊中的族人。达玛部落的男人们眼睛瞬间红了。

“去跟唐人拼了，不然将军就要杀死你们所有的族人！”壮汉挥动着狼牙棒，狞笑着道。

愤怒的达玛部落骑兵大声的咆哮，看着那些提刀站在族人跟前的骑兵。几个头发斑白的老者尖声怪叫着，当先向着唐军的方向冲了过去。

长者的选择，永远都是对的。达玛部落的男人们虽然愤怒，却只能是跟着老人们向前冲去。

这个时候，杨预一行人已经是重新装填好了弩箭，正停在两军之间的空地上。见到吐蕃人密密麻麻的冲了上来，杨预冷笑一声，带着斥候们又迎了上去，待到吐蕃人进入元戎弩的射程，便直接扳动

机括射出一**箭雨。

狂怒之下的达玛部落族人已经没有任何章法，也没有人指挥，在几位老头子的带领下完全就是一道直线，只是向前疯狂的冲着，根本没有合围的意思。唐军斥候们训练有素，一个个听着杨预的口令，整齐划一的射出弩箭，同时拨转马头驰向本阵。

每一波箭雨下去，吐蕃人便倒下一大片，待到杨预他们再次射完了十根弩箭，达玛部落的骑兵已经是倒下了数百人，剩下的已经不足两千之数。而唐军斥候这边，却依然是毫发无伤。

这里毕竟是达玛部落的主场，达玛部落的老人中有很多骑术极为精湛，终于是接近追上唐军斥候，一个个弯弓搭箭把羽箭射了出去。

这个距离已经进入到了角弓的射程，然而老家伙们射出的羽箭却是软弱无力，距离唐军斥候还有几丈便坠落在地上。

人老不以筋骨为能，这句话放在哪里都是一样。骑术好的老人冲得最快，却忘记了自己已经不是当年血气旺盛的时候了。

马璘在阵中遥遥看着，见到杨预和唐军斥候们一个个把元戎弩放入皮制的弩匣里，然后从鞍边拿

起了陌刀，不由得抽了抽嘴角。

杨预这个小子，还真是杀上瘾了。这些斥候可都是精心培养的，哪里能让他们这么和敌人去拼命。

马璘快速下了命令，田名远挥动令旗，军营之中号角响起。杨预回头看了一下，无奈的摇了摇头，带着斥候们拨转马头加速向营地靠拢。

与此同时接到命令的韩武策马而出，带着一千骑兵便迎了上去。

在和达玛部落的骑兵接触之前，韩武的骑弩已经射出了三根弩箭。密集的弩雨覆盖之下，活着的达玛部落族人还剩下不到千人。

第一百一十九章荒原血战（中）

达玛部落骑士的队形已经是变得散乱不堪，羽箭杂乱无章的抛射过来，落入唐军骑兵阵中。马背上的唐军骑兵微微低头，把骑弩收入牛皮制作的弩匣之中，一个个从鞍边摘下了沉重的陌刀。

明光铠防御力极强，达玛部落骑兵散乱的箭雨基本没有造成什么伤害。唐军骑兵以韩武为首排成密集的锋矢阵型，如同尖刀一般刺入队形散乱的达玛部落骑兵阵中。

陌刀如雪片一般飞舞，一个个达玛部落的骑士被斩落马下。这些达玛部落的老弱病残哪里是精锐的唐军骑兵的对手，顷刻间便是被冲得七零八落。

荒原之上，断肢残肢乱飞抛散，鲜血喷洒在草地之上，大地很快便被热血染红。

沉重的陌刀掠过，便有吐蕃骑士被斩落马下。在锋利的陌刀之下，吐蕃人的皮甲便如同没穿一般。

这是一场根本不对等的战斗。

几天前达玛部落的精锐已经死完，剩余的这些人全部都是族中的老弱，而他们面对的，却是安西军中最彪悍最强壮的杀才们。

自从钢制绞盘被安在了唐军重弩上之后，八牛弩的上弦便不需要太多的力量，而伏远弩更是已经退出了安西新军，是以原本在骆驼背上负责操纵八牛弩和伏远弩的陌刀战士们便全部编入了两支骑兵，操控八牛弩的换成了相对较弱的兄弟们。

如今韩武李安这两千骑兵，已经成为了清一色的陌刀骑兵。这是安西汉军两万四千人中遴选出来的最为强壮的家伙，每个人都能在马上使用十几斤重的沉重陌刀。这样的一支骑兵。本就是为了和最强大的敌人硬碰硬而组建的。

弩阵虽强。安西军的铁血精神却不能舍弃。若仅仅靠着强弓硬弩。不敢正面和敌人抽肠溅血向死而战，还叫什么安西铁军？

一千身着明光铠的陌刀骑士突入达玛部落骑士之中，便如同是沸汤泼雪一般，一排排骑兵如排山倒海般掠过，所过之处一片狼藉。

达玛部落骑兵后面不远处，那拿着狼牙棒的壮汉看到情况不妙，悄无声息的打马向后一路狂奔。

达扎路恭带着十几个骑士缓缓驰出大队，走到草甸之上捡起几根唐军遗留下来的钢制弩箭。眯眼看了看，又看着前方混乱的战场，脸色沉郁一言不发。

“将军，这一支唐军里都是好手！”那壮汉策马到了达扎路恭身边，大声叫道。

达扎路恭点头，把钢箭小心的收了起来，站在两军之间看着远处的战斗。

唐军大营之中，马璘看在营地内的一个土坡之上，看着战斗已经没了任何悬念，轻轻点了点头。看着周围一群少壮派将校笑道：“某家给你们讲个吐蕃人的故事吧。”

众人都是一怔，马璘却已经笑着开口讲了起来。

“从前。有一位吐蕃赞普，他的妃子给他生下了一个英俊的小王子。对于这位英俊的小王子，吐蕃赞普非常喜爱。小王子长大了，吐蕃赞普需要为他娶亲。吐蕃赞普和大臣们商议，要为小王子娶一个天底下最尊贵的女子。”

草甸上的战斗已经到了尾声，将校们却被马璘的故事给吸引住了。

“最尊贵的女子，自然是大唐的公主了。吐蕃赞普便派出使者前往长安，献上了一千匹马，两千两黄金，请求大唐天子把他最美丽的公主嫁给王子。”

“天子问公主的意思，公主有一面宝镜，她拿

出宝镜，看到了王子的样子，觉得王子非常英俊，于是便欢喜的答应了。”

“公主带着大量的嫁妆和很多人马，跟着使者一起前往逻些。王子听说这件事情后非常高兴，便骑马离开逻些城去迎接公主，结果从马上掉下来摔死了。”

马璘说到这里，微微顿了一下，看了一眼正在草地上厮杀的大唐铁骑。

“后来呢？”世家子杜环忍不住问道。

“赞普知道了这件事情，非常伤心，决定自己代替王子迎娶公主。公主带着随从走到河源，再次拿出宝镜看王子，却看到了一个长胡子的老头子。”

“公主非常失望，宝镜掉到了地上裂成两半，化作了两座山峰，吐蕃人称之为日月山。”

“公主到了逻些，嫁给了年老的赞普，一年之后，生了一个儿子。赞普还有一个妃子，嫉妒公主为赞普生下儿子，便把公主的儿子抢了过去，谎称是自己生的。”

“公主哭着去告诉赞普这件事情，还拿出流着奶水的奶头作证。那位妃子吃了一种草药，也让奶头流出奶水。赞普也分辨不出来，只好决定等到这

个孩子能够说话之后，让他自己说究竟他的娘舅家是哪个。”

“这个小王子非常聪明，一年之后就会说话了。赞普让两位妃子的娘家人都到大殿里，让小王子说究竟他的母亲到底是谁，哪边才是他的娘舅家。”

“那位妃子的娘家人拿着各种东西，想要吸引小王子。小王子却看都不看，直接走到大唐天子在逻些的使臣身边，说：‘这才是我的娘舅家的人，我的娘舅家是大唐的天子，可不是什么别的猪狗！’”

“公主和小王子抱头痛哭，母子这才得以团聚。”

“完了？”杜环问道。

“完了。”马璘笑道。

“后来呢？那位王子当上赞普了么？”杜环又问道。

马璘笑而不答，心道那位王子几天前刚被咱们干掉了。

岑参皱眉道：“将军这个故事有点儿意思，却是子虚乌有。国朝以来下嫁吐蕃者，便是文成公主金城公主二人。文成公主嫁给弃宗弄赞时，弃宗弄

赞不过是一个少年。金城公主嫁给现在的吐蕃赞普，这位赞普倒是个有名的大胡子，不过金城公主下嫁之时，吐蕃赞普不过是个孩童，比金城公主还要小上几岁。这两位公主都与故事里的公主不相符，除此之外可是再无我大唐公主下嫁吐蕃。”

马璘笑道：“夫子，我不过是讲一个吐蕃人之中流传的故事，故事而已，你何必当真。”

“空穴来风，未必无因……”

马璘没理会这个家伙的絮叨，见到韩武已经杀光了冲过来的吐蕃骑兵，便发出命令让韩武撤回来。

终究还是开始流血了。

杀光了这些达玛部落的老弱，韩武手下的健儿也折损了十几个，带伤的也有数十。

近身搏杀，生死都是须臾之间的事情。虽然都是最健壮的陌刀骑士，可也不是刀枪不入。沉重的明光铠，也还是有缝隙的。

他讲这个故事，不过是为了掩饰内心的紧张而已。

当初在河中之时只有死战一条路，反而是无所畏惧，而现在一切都在掌握之中，他反倒是有些紧张起来。

他最不想看到的，就是汉家儿郎的死亡。然而这是战争，死亡终归是无可避免的。

岑参依旧是在皱眉苦思，马璘知道他永远是想不明白，因为这的确就是个故事，不过是他那个年代流传的。

故事里的公主和赞普，就是金城公主和尺带珠丹，故事里的小王子，就是几天前被射死的那个小家伙，原本历史上大名鼎鼎的赤松德赞。

金城公主自然没有什么宝镜，青海湟源的日月山也不是金城公主的宝镜碎裂而成的。赤松德赞也不可能是金城公主的儿子，赤松德赞诞生之时，金城公主已经故去了，这一切不过是吐蕃人往自己的脸上贴金罢了。

韩武接到军令，一半骑士下马打扫战场，另外一半骑士在马上戒备。所谓打扫战场，其实主要就是把钢箭给捡拾回来，另外就是把吐蕃人还能用的战马给牵回来。

达扎路恭远远地看着这一幕，脸上没有任何神情。打扫完战场之后，韩武带着麾下的健儿缓缓驰了回来。

达扎路恭在两军之间站了很久，也催动战马走了回去。伴随着他一声令下，跟着他从逻些来的吐

蕃骑士杀气腾腾地冲到了后方，把达玛部落的族人围在了中间。

能作战的男人都已经死光了，这里有的只是数千妇孺，刚才已经被逻些骑兵杀了一批，如今却又要面对骑兵的钢刀。

妇人们拉着孩子流着眼泪跪在地上，连声的哀求着。另外两个东岱的骑兵和族人看着这一切，神色都是极为悲哀。

他们的力量，无法和强大的逻些吐蕃人相比。所以明知惨剧要发生，却是无可奈何。

象雄人和逻些吐蕃人一直貌合神离，逻些人一直对象雄人不怀好意。若非是象雄人有自己的力量，恐怕早就被逻些人给杀光了。

而现在，达玛部落失去了全部的战士，便要面对灭族的命运。

“大将军令！达玛部落保护王子不力，本该灭族，如今未能戴罪立功，自当全部处死！”

拿着狼牙棒的吐蕃壮汉大声叫道，然后骑兵便向着达玛部落的族人合围而去。

妇人们流着泪匍匐在地上，等待着凄惨的命运。小一些的孩子吓得大声的哭泣，大一点儿的男孩儿却一个个拿着自己的武器冲了上去，如同一群

疯狂的小狼。

　　达扎路恭冷冷一笑，大手轻轻落下。骑士们箭如雨下，把冲上来的男孩儿们全部射死，然后钢刀飞舞杀向了跪在地上的人们。

第一百二十章荒原血战（下）

吐蕃灭象雄已有百年，象雄为吐蕃之藩属，百年之积威，哪里是一时半会儿能够祛除的。

吐蕃王子死在了达玛部落的地盘上，达玛部落的命运早已注定。穹窿东岱和雪鹰东岱的人们眼睁睁的看着这血腥的一幕，全部都陷入了沉默之中。

草甸完全被鲜血染红，地面之上满是尸体。空气之中弥漫着浓郁的血腥之气，闻之令人作呕。

巡弋的唐军斥候站在不远处的高坡之上，看着下方这场血腥的屠杀。早有斥候飞奔回营，把这里的事情报告给了马璘。

马璘听了，心道达扎路恭果然够狠。

在原来的历史之上，这家伙便是个大大的祸害。这次在这里遇到了，哪里能容他再活下去。

清洗距离白石滩最近三东岱以立威，这是马璘进军之前的打算，没想到这件事情居然是被达扎路恭给抢先了。

不过这样也好，太过造孽的事情，唐军能不沾手还是不要沾手。

吐蕃骑兵的后方，哭喊声慢慢的平静下来，吐蕃人再次在唐军面前摆好了阵型，那些达玛部落的

妇孺，想来已经是被达扎路恭给杀光了。

杨预带着手下的百余名斥候各自换了一匹战马，再次分散成小队向吐蕃大军靠近。

这便是马璘的应对之法，虽然无聊了些，却很实用。这一战就是要发挥元戎弩的威力，就是要欺负吐蕃人角弓射程不足。

吐蕃军想要打持久战，想要和安西新军对峙。那就要有对峙的本钱。这完全就不是一个级别的军队。马璘不认为这些吐蕃人可以和自己的五千大军一战。纵然对方的主将是原本历史上声名显赫的达扎路恭。

若前去骚扰人数太多，返回时反而容易被围，一百多斥候个个都装备了元戎弩，骚扰吐蕃人已经足够。

原本唐军在高原上和吐蕃人作战，最头疼的就是吐蕃人厚重的皮甲。然而在元戎弩使用的铸造钢制弩箭之下，吐蕃人的皮甲根本就可以无视。

这一次，吐蕃人并没有再派游骑出来。杨预见有机可乘，干脆直接冲到了吐蕃人的阵前。一百多具元戎弩同时发射，一阵箭雨直接倾泻到了吐蕃人的大旗之下。

这不是象雄人的大鹏旗帜，而是逻些人的王

旗。达扎路恭正在大旗之下，他也没料到唐军的手持弩箭竟然有这么远的射程，慌忙之中躲到战马肚子下面才躲过一劫。战马却是被射成了筛子，哀鸣着把他压在了下面。

达扎路恭尚未起身，杨预的第二波箭雨已经倾泻下来，又有二三十个逻些骑兵倒了下去。达扎路恭手掌上中了一箭，疼得大声嚎叫。逻些人的王旗被直接射落，落在了血泊之中。

逻些骑兵们哪受过这样的气。瞬间就愤怒了，虽然没有命令。却都是立刻催马冲了出去，如狼群一般围向了杨预等人。

毕竟是精锐的逻些骑兵，虽然愤怒却并不忙乱，冲锋的同时渐渐的形成了一条弧线，向着杨预百余人围了过去。

杨预看着冲过来的逻些骑兵，神色极为平淡。作为唐军斥候的首领，经过将军大人的亲自训练，他早已能从容应对一切局面。

百余名斥候拔转马头向后奔驰，依旧是回身进行着一次次的点杀，把一个个逻些骑兵射落马下。

……

达扎路恭一把拔掉手上的钢箭，疼得忍不住嚎叫一声。唐人太歹毒了，这么锋利的箭矢，居然还

带倒刺！

发现周围已经没有了一个亲信，所有的逻些骑兵都已经乱纷纷的冲了上去，周围的全部都是穹窿东岱和雪鹰东岱的骑兵，达扎路恭的脸色不由得变了一变。

他在吐蕃以狠辣闻名，狠辣却是建立在实力之上。他的身边从来都是有着大军环绕，像这样孤身一人的状况还是第一次。

看着这些象雄骑兵，达扎路恭忽然觉得每一个象雄人的目光都不怀好意，不由得喉头耸动了一下。

他自己亦是一员猛将，然而此时右手掌心多了个大洞，连武器都没法拿了。看着草甸上几千名呼啸着冲向唐军斥候的部下，达扎路恭暗骂了一句愚蠢。

绷着脸走到最近的一名雪鹰东岱的骑士面前，伸出左手一把把骑士推了下去，达扎路恭冷哼一声，勉力跳上了战马。

只有赶到自己的嫡系部下身边，他才能感到安全。这些家伙现在去追唐军根本就是送死，几千部下就是他安身立命的本钱，必须要赶上去阻止。

达扎路恭正准备催动战马，忽然身后响起急促

的马蹄之声。回头一看，一名雪鹰东岱的骑士手持沉重的狼牙棒冲了上来，眼中冒着凶光挥动狼牙棒便砸了过来！

　　达扎路恭本能的去挡，这才发觉右手根本没有武器，沉重的狼牙棒重重地落在他的身上，达扎路恭惨叫一声便跌落马下。

　　那名雪鹰东岱的骑士身手颇为矫健，快速从马上一跃而下，手上多了一把短刀，拉着达扎路恭的头发向后一拽，干净利落的割下了达扎路恭的头颅。

　　变起仓促，雪鹰东岱的骑士们都愣在原地，直到达扎路恭头颅被割下来之后才反应过来，几名骑士策马而出，把那名骑士团团围住，手上的武器皆是指向了这位骑士。

　　骑士脸色涨得通红，高举着头颅大声叫道：“老子是唐人！想活命的就给老子滚开！”

　　“贡嘎，你来老夫部落这些年，老夫对你不薄，你为何要这样害老夫？”雪鹰东岱的头人，一位头发花白的骑士看着拿着头颅的骑士怒声喝道。

　　那叫贡嘎的汉子大声叫道：“族长，我们唐人的军队已经到高原上来了。他们的厉害，你也看到了！逻些人根本就赢不了。跟着逻些人我们都得

死！达玛部落就是个例子。我的妻子和孩子都在这里。我不能看着他们死去，我要去给他们求一条生路！”

花白头发的骑士看着远方正在逼近唐军的逻些骑兵，脸色极为沉郁。

从后方的雪鹰部落妇孺之中踉踉跄跄的跑过来一个红脸蛋的女人，抱住骑士的腿放声大哭。女人身后两个孩童也跑了过来，跟着大声的哭了起来。

“族长，让我过去求求我的族人，求他们给大家一个活命的机会！王师的厉害你也见了，这仗根本就没法打啊。”骑士一手提着人头。一手摩挲着最小孩童的脑袋，红着眼睛吼道。

花白头发的骑士踌躇片刻，一言不发驰回了原来的位置。另外的几位骑士也让开了道路，看着贡嘎提着达扎路恭的人头跳上了战马。

那吐蕃女子抱着贡嘎的腿放声大哭，贡嘎绷着脸马鞭一挥便冲了出去，吐蕃女子踉踉跄跄的倒在了地上，两位孩童哭得更厉害了。

贡嘎催动战马直接冲向了附近的高坡，那里站着几个手持硬弩的唐军斥候。见到一个吐蕃人冲了过来，斥候们同时端起了硬弩。

贡嘎伏低了身子，用安西口音的官话大声嘶

吼：“某乃西州柳中县戍卒冯大中。手上有敌酋首级，快些带我去见将军！”

斥候们一听。脸上都是现出古怪之色。西州口音是错不了的，这竟然是个流落羌塘的安西老卒。

贡嘎疾驰上了高坡，晃了晃手上的人头。几位唐军斥候不敢怠慢，立马带着他沿着河边驰向了唐军营地。

……

达扎路恭死了，正在冲锋的逻些精兵们却不知道。杨预百余人不断的放箭，让他们极为愤怒。一个个逻些骑士不断倒下，敌人依旧是在悠哉悠哉的奔逃。

个人的武勇再厉害，碰到元戎弩这种变态武器根本就是无解的。堪比伏远弩的射程，纯钢铸造的锋利箭矢，还能不间断的连续发射。再厚的皮甲遇到这样的弩箭，也没有任何防御能力。

杨预带着斥候们射完了剩余的弩箭并不恋战，立马便全力加速冲向了营地。而与此同时，安西军的营门完全开启，在军营外韩武一千骑兵的看护之下，步兵和骑兵鱼贯而出，所有的元戎弩手和驾着八牛弩的牦牛都走出了军营，快速的列好了队。

达扎路恭也是名将，马璘并不明白为何达扎路

恭会这般选择，愚蠢的冲过来和唐军决战。不过鉴于这家伙曾经在历史上给汉家子民带来的灾难，马璘也不准备再拖延下去，宁可付出一定的代价，也一定要把这个家伙给留在这里。

步兵端着骑弩快速向前，两千骑兵游弋两翼，元戎弩手和牦牛紧随其后，快速的向着冲击而来的吐蕃精骑逼近。

很快吐蕃人就进入到了八牛弩的射程之中，马璘却没有任何动作，脸色紧绷催动青海骢继续向前。

两支大军越来越近，杨预百余人夹在中间，中军处田名远忽然挥动令旗，杨预见到令旗立马带着所有的骑士快速的驰向了两边。

“就是现在！”马璘冷冷地道。

“嘣嘣嘣嘣嘣！”

牦牛背上，所有的战士用力砸下八牛弩的机括，三百多根巨箭呼啸而出，如暴雨一般落在吐蕃人的大军之中。吐蕃人的队伍顷刻空了一大片，足足有五六百人被巨箭钉死在地上。

下一刻，所有的步兵和骑兵手上的骑弩同时发射，天空顿时为之一暗。钢箭如同雨点一般落在吐蕃人中间，吐蕃人的队形瞬间变得稀稀拉拉，四千

多枝弩箭的密集打击，又有千余逻些骑兵坠落马下。

剩余的逻些精兵疯狂怒吼，悍不畏死的扑了上来，在冲锋的同时快速的收拢队形，端的是训练有素。

然而这正是马璘想要的。

田名远的令旗再度挥下，步兵快速让开道路，六百多名元戎弩手同时催马上前，然后直接按下了机括。

这一次，他们使用的是一次十箭的模式。

第一百二十一章老兵的请求

蓝色的天空陡然为之一暗，密密麻麻的弩箭如同钢铁的风暴一般倾泻而出，向着逻些骑兵拍击过去。

天色再次变得明亮，刚才还在冲锋的逻些骑兵却已经少了一大半，不少骑士和战马都被钉得如同刺猬一般，热血从伤口处泉涌而出，整个地面之上顷刻变成了赤红之色。

元戎弩，这种安西新军最为倚重的恐怖武器，终于是第一次彻底显露出了它的威力！

这个距离，已经接近吐蕃人角弓的射程。在这个距离之上，便是明光铠也抵挡不住元戎弩的这种攻击，更不用说只有简单皮甲的逻些骑兵了。

六百多名元戎弩手一次齐射，六千多根钢箭如同死神的镰刀一般，收割了大部分的逻些骑士的生命。倒在箭雨之下的逻些骑士足有两千余人，还活着的吐蕃骑兵已经不足五百之数。

这样恐怖的伤亡，纵然是彪悍的逻些骑兵也是感到了巨大的恐惧，幸存的逻些骑兵看着周围密集的人尸马尸，一个个脸上现出惊慌之色。

这根本就不是战斗，这根本就是屠杀！

在唐军这种骇人的弩阵面前，他们便是掉入陷阱之中的羔羊，只能是任人宰割！

元戎弩手一击之后，立马便是快速的收缩回阵中，同时开始重新为元戎弩上弦。这个时候，骑兵和步兵的弩手们在经过了一次酣畅淋漓的齐射之后，都已经完成了重新的上弦，开始在低级军官的口令下进行着最为标准的三段式射击。

步兵骑兵加起来四千余人。每一拨射击都有千余根弩箭飞了出去。剩余的逻些骑兵被困在人尸马尸中间进退不得。一个个被轻而易举的钉死在地上。

战场上总有一些最为彪悍的家伙，箭雨也往往奈何他们不得，这种人即所谓的百人敌，万人敌。马璘自己就是这样的人，而吐蕃骑兵中也有这样的角色。

三波箭雨之后，大部分的逻些精骑都倒在了血泊之中，还有十几个最为强壮的吐蕃骑士拨开箭雨，挥动着狼牙棒向着安西军疯狂的冲了过来。

马璘冷哼一声。马刺在青海骢腹部轻轻一点，青海骢嘶鸣一声便冲了出去。

安西军中又一波箭雨飞了出去，又有几个吐蕃骑士跌落马下。唐军停止了射击，马勇马强兄弟二

人紧跟着马璘，挥舞着陌刀冲向了猛扑过来的七名吐蕃骑士。

最前面的吐蕃壮汉大声咆哮着，挥动狼牙棒狠狠地向马璘砸来。马璘冷笑一声，陌刀带出一道弧线，把壮汉的狼牙棒从中斩断，顺势一撩已然是在壮汉的胸前开了一个大口子，内脏全都流了出来。

根本没有理会这个家伙。马璘催动青海骢继续向前冲去，陌刀再次挥出之时。已经又把一位吐蕃人连人带马砍成两截。

身后的壮汉拼命想要把内脏塞回去，刚塞进去却又流了出来，折腾了两三下之后便重重地倒了下去。

这一点儿功夫，马璘陌刀之下又倒了两位吐蕃好手，皆是一刀挥出人马皆碎，很有一点儿陌刀大将李嗣业的风采。

当初在龟兹城，马璘便和李嗣业战过一场，论绝对的力量还超过了李嗣业。他自投军安西以来每战皆为跳荡先锋，哪曾像现在这样站在后面观战，这几天他早就手痒了，如今终于是等到了机会。

马勇马强兄弟二人护在马璘的身侧，各自也是斩杀了一名对手，马强肩头被敌人狼牙棒扫了一下，看上去鲜血淋漓的，不过还能舞动陌刀，显然

只是皮肉之伤。

最后只剩下一位吐蕃骑士，看着杀神一般冲来的马璘，眼中现出一丝恐惧，怪叫一声拨马便走。

马璘长笑一声，从背后拔出一根安西军的制式短矛，用力掷了出去。

短矛快若流星，轻易的洞穿了吐蕃骑士的后背，吐蕃骑士惨吼一声，从马背上跌落下来。

来自逻些的精锐骑兵，就这般轻而易举的被唐军全歼。

这一次的战斗，唐军健儿一个没死，只有十几人被羽箭射伤。

“真是太简单了！”马璘心道。

见到主将如此骁勇，身后的唐军健儿们齐声喝彩，马璘看着面前的几位吐蕃骑士的尸体，乱军之中，也不知道哪个是达扎路恭。

便在此时，几位唐军斥候沿着河边飞驰而来，他们中间是一位吐蕃骑士，手中拿着一个巨大的脑袋。

……

战争胜负往往取决于士兵的集体无意识，指挥者却往往懵懂莫名。

看着提着达扎路恭人头站在自己面前的安西老

卒冯大中，马璘忽然想起这句在后世很出名的话来。

战争当真是由无数偶然组成的事情，每一个偶然都可能改变战争的结果。柳中县老兵冯大中的出现，便改变了整个战场的局势，也改变了许多人的命运。

达扎路恭虽然是吐蕃将军，在这个年代却是声名不显，至少安西将士们不知道此人。马璘来自后世，出于后世来人的态度，必欲除之而后快，是以放弃了营寨，来和逻些骑兵正面对决。

没想到达扎路恭居然不在大军之中，而是在后面被冯大中给解决了。

听冯大中叙说着事情的经过，马璘立马明白这一切是怎么回事。

一切都是偶然，一连串的偶然造成了眼前的胜利。

杨预带着斥候骚扰吐蕃骑兵，结果射掉了逻些人的旗帜，射伤了吐蕃主将达扎路恭的右手。是以逻些骑兵们愤怒了，倾巢而出想要围杀杨预他们。

这时达扎路恭已经发现不妥，想要去追回他的骑兵。若是逻些骑兵们放弃追赶杨预他们，这一战依然会很麻烦。

然而就在此时，被吐蕃人掳掠到这里十几年的安西老兵冯大中找到了机会，暴起发难干掉了落单的达扎路恭。

正在冲锋的逻些骑兵们不知道这一点，这才会一直追赶杨预他们追到军营附近。安西军离开军营正面决战，这才全歼了逻些骑兵。

这一场轻而易举的胜利，实在是有些偶然。马璘原本以为遇到了可称人杰的吐蕃大将达扎路恭，这一战一定要花些时间的，没想到却是这般容易。

从冯大中的手里接过人头，马璘想起后世去拉萨游玩时见到的达扎路恭纪功碑，心神一时间也是极为恍惚。

短短几日之间，赤松德赞和达扎路恭，吐蕃历史上大名鼎鼎的君主和大论都死在了自己的手里。胜利的到手，竟然是这般的轻而易举！

……

一番询问之下，马璘也知道了这位老兵是跟随盖嘉运攻击小勃律时被俘，然后被吐蕃人带到了这里，成为了雪鹰东岱的奴隶。雪鹰东岱时常被逻些的赞普征发打仗，有着不少的残户都是女子丈夫死于战事，冯大中在这里和一位寡居的吐蕃女子结为夫妇，如今和那寡妇已经有了两个儿子。

他在柳中县原本也有妻子，思念家乡一直想要离开，却找不到机会。这次见到唐军到来，这才抓住机会干掉达扎路恭然后来见王师。

在这个时代，冯大中这样的人绝对不少。大唐和吐蕃在西域争夺百余年，不知多少汉家子被掳掠到吐蕃，欲要回归乡井而不可得。吐蕃人极重人口，俘虏汉军之后甚少杀戮，多是化为奴隶，汉家子在吐蕃娶妻生子的比比皆是。

冯大中手刃了达扎路恭，自是大功一件。在别的安西将校眼里这件功劳是很大，却没什么特别的，而在马璘的眼里，这个功劳说多大都不过分。

达扎路恭带二十万吐蕃兵攻占长安十五日，在这个时代还没发生，在马璘的记忆里却是读史之时无法抹去阴影。

所以当冯大中提出他的想法时，马璘也不得不慎重考虑。

……

冯大中虽然怀念柳中县家乡，却也舍不下他的吐蕃老婆和两个儿子，他请求马璘能够允许雪鹰东岱投降唐军，而这和马璘之前的计划是完全不同的。马璘原本是想要剪除距离白石滩最近的三个象雄人东岱以立威，然后再以象雄王的名义尝试招降

剩余的七个东岱的象雄人。

现在的状况是达玛部落的妇孺被逻些骑兵给杀死了，雪鹰东岱此时又想投降。尚未立威，就面临招降的问题，马璘心中也是有些犹豫。

几位幕僚都跟着上高原捞取军功来了，自然是不用白不用。马璘让亲兵先带冯大中去营地内歇息，然后带着几位幕僚走到河边，让几人都发表自己的意见。

“将军，我以为此事可行。”段秀实当先开口道，“杀妇孺立威太过不仁，非王师当为之事。逻些精骑尽数死于我手，那些象雄人亲眼看到，这已经是足以立威了。象雄人兵势不如逻些，逻些精骑尚且败得如此之惨，他们如何还敢与我争斗？既已心怀畏惧，便可招降之。”

“将军，段君子所言甚是，我也是这样想的。”岑参笑道，“既然这些人愿意归附，我们接纳便是。有了这些人的效忠，我们便可在此地站稳脚跟。欲要守此地，必要筑城，欲要筑城，必要人手。如今吐蕃王子断送在我之手，赞普必然不甘心，必定会汹汹而来。若我们能在此之前于此地筑一雄城，胜过十万雄兵！”

第一百二十二章唐人的仁慈

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的打赏，感谢书友波音和书友七八五十七的月票支持，感谢所有订阅本书的朋友们、投推荐票给我的朋友们。跳荡一定会更加努力，争取写出更好的故事来报答各位。

……

另外几位幕僚也各自发表了意见，马璘听完之后，笑着点了点头。

这些读书人毕竟都是仁厚君子，说出的话差不多，那就是若是象雄人愿降，不妨接纳他们。这里面不仅包括了冯大中所在的雪鹰东岱，甚至还包括了穹窿东岱。

马璘心里略略斟酌了一下，决定采纳众人的意见。这些象雄人杀不杀的可以以后再说，反正刀把子攥在自己手里。先用这些人来筑一座城，倒是个不错的主意。

安西新军虽然骁勇，却是安西军唯一的一支，不可能在羌塘之上常驻。没有一座雄城在手，安西新军就脱不开身，只能是被拖在高原之上。

决定了之后，马璘便让亲兵叫来了冯大中，让他去叫雪鹰东岱的头人来此地见面。穹窿东岱的头

人若是也愿归降，那就一并前来，若是不愿，那就洗干净脖子等待被唐军砍下脑袋。

杨预带着十几名斥候护送冯大中回到了雪鹰东岱的营地之中，这个时候两个东岱的头人正聚集在一起，低声商量着什么。

刚才冯大中离开之时，他们对于归降唐军还心有不甘，然而在目睹了几千名逻些骑兵瞬间死光之后，他们都已经明白了自己该做如何选择。

彪悍的象雄人并不是傻子。百年前屈服于吐蕃人的兵威。现在屈服于唐军的兵威。目的都是一样，那就是保全自己的族群并延续下去。

这块土地永远都是属于象雄人的，不管是逻些人还是唐人都只会是过客，不可能成为这片土地真正的主人。

那吐蕃女子正坐在地上伤心流泪，见到冯大中又回来了，立马跑过来抱着冯大中的小腿便大哭起来。

“嚎什么，老子还没死呢！”冯大中用吐蕃语骂道，自己的眼睛却已经红了。

两个小男孩儿哭着走到冯大中的身边。一人一边紧紧拉着冯大中的衣角，红红的脸蛋上满是泪水的痕迹。

杨预和羌人打过很到交道，亦是听得懂吐蕃话，看着冯大中对那吐蕃女子发威觉得有些好笑，再看哭成一团的妇人和孩子，心中也是有些唏嘘。

其他的健儿们亦是如此，看着这一家人坚硬的心也瞬间变得柔软了许多。

雪鹰东岱的头人和穹窿东岱的头人看着杨预等人，脸上皆是现出敬畏之色。唐军刚才展现出来的强大，已经让他们彻底放弃了抵抗的打算。

冯大中揉了揉发红的眼圈，伸手拍了拍两个儿子的脑袋。看着雪鹰东岱的头人道："族长，将军大人说你若愿降。就自己去见他。若是不愿，就准备被他砍下脑袋。"

花白头发的老者点了点头，苦笑道："事到如今，还有什么可说的。带我去见你们唐人的将军吧。"

"贡嘎，你跟他们说下，我穹窿部也愿意归降大唐。"穹窿东岱的头人连忙道。

冯大中点了点头没有说话。

花白头发的老者回过头来，冲着后面的族人们大声喝道："这次咱们能活下去，多亏了贡嘎一家！给贡嘎家拨二十头牦牛，一百只羊，十匹马，现在就送过来！"

听到族长的命令，几个管事的很快就把这些羊马赶了过来，送到了冯大中和那吐蕃女子的身边。

刚才还在抱着冯大中腿大哭的吐蕃女人看着这些羊马牦牛，立马不哭了，红红的脸上依然满是泪痕，却已经笑得极为开心。

“傻婆娘！”冯大中用官话笑骂一句。女子显然是听得懂这句话，有些难为情的低下了头。

穹窿东岱的头人见了，连忙朝着自家的族人喝道：“快！快给贡嘎兄弟送来三十头牦牛，二百只羊，二十匹马，要最好的！”

管事人哪敢怠慢，立马就是把羊马牦牛赶了过来。看着这些牦牛羊马，那吐蕃女子笑得更开心了。周围的吐蕃人看着这大群的羊马牦牛，眼中皆是现出羡慕之色。

眼看着冯大中立马就成了一个吐蕃人种的富户，杨预不由得笑道：“大中老哥，莫非你还准备在这腥膻之地继续呆下去不成？”

冯大中拍了拍两个儿子的脑袋，看着一脸幸福笑容的吐蕃女人无奈的叹了口气：“两个小子我肯定是要带走的，傻婆娘怕是不会愿意跟我回柳中。她是羌人，我族里规矩大，也容不下她。有这些东西，她以后在这也能好过一些。”

“贡嘎，我们过去吧，莫要让将军大人等急了。”雪鹰东岱的头人提醒道。

冯大中点了点头，道：“走吧！”低头跟两个小男孩儿交待两句，策马便向来路而去。

两位头人连忙策马跟上，身边都没带一个随从之人。杨预带着斥候们拨转马头，把两人围在中间快速而去。

……

马璘背负双手，居高临下的看着跪在地上的两位东岱首领。一众将校皆是横眉立目，手按刀柄杀气腾腾。

两位头人跪在地上许久，也没听到马璘开口，脑袋俯在地上不敢抬起。

“某家本来的意思，是要杀光你们全族的。”

许久之后，马璘冷冰冰的声音终于是响了起来。

冯大中充当了译语人的角色，把马璘的话用吐蕃语说了一遍。两位头人身子一颤，低头不敢说话。

“时常翻越雪山伙同于阗南山羌人劫掠于阗的，便有你们。受逻些征发至大小勃律与我唐军为敌的，也有你们！掳掠我汉家儿郎至这里为奴为仆

的。也是你们！某家若是杀光你们。一点儿也不冤枉！”

“这一次。我大军来到羌塘，便是为了扫荡你们这些勾结逻些人的家伙。逻些精兵又如何？五千之众瞬间灰飞烟灭！你们人数虽多，某家要踏平你们要不了一个时辰！”

雪鹰部落的头人，那位花白头发的老者壮着胆子抬起头来，低声道：“将军大人，我等是实心实意归降大唐，还望将军大人接纳。从此之后我等一心效忠大唐效忠天可汗，绝无二心！”

穹窿东岱的头人也连声道：“我穹窿部落也是这样。以往和天可汗为敌，都是受逻些人的胁迫。从今以后我穹窿部落一定赤心为唐，永远为大唐前驱！”

马璘哼了一声，冷冷道：“冯大中是我安西老兵，顾惜妻子求到了某家面前，某家念在他斩杀敌酋的功劳上，这才给你们一个说话的机会。”

“你们倾族出动，来和我大唐为敌，甚至连马羊牦牛都带来了。我若是大军踏平你族，这些羊马牦牛自是尽皆归我所有！如今你等却要归降。某的大军岂不是什么都得不到？几千健儿翻山越岭跟某家来到这里拼死血战，却不能得一分一毫。天下哪

有这样的道理！”

雪鹰部落的头人低声道：“将军大人说的极是，我雪鹰东岱愿意竭尽所能供给大军，以表我等归降天可汗的诚意。”

穹窿东岱的头人也是道：“归降天可汗后，我等亦是大唐子民，穹窿部落所有的东西，将军大人可随意取用。穹窿部落的所有战士，愿意受将军大人驱使。”

马璘点了点头，淡淡道：“这可是你们自己说的，不是某家逼迫你们的。”

两位头人心中暗骂，却是连连点头。

马璘呵呵一笑：“如此甚好，两位头人既如此忠心，某家自是却之不恭。这样吧，这里所有的羊马牦牛，包括达玛部落留下的，我大军只取七成，剩余的三成，就留给你们，如何？”

冯大中翻译了马璘的话，两位头人在心里盘算了一下，都是点了点头。

达玛部落族人已经被达扎路恭杀光了，遗留下来的羊马牦牛极多，和他们两族不相上下。三族的羊马牦牛加到一起，留下三成两族若是平分，每一族也是能保留原来的四成半。

从敌人变成朋友，本来就不是容易的。能够保

留接近一半的财富，已经是唐人足够仁慈了。

高原上永远都是动荡不安的，虽然有赞普在上面压着，部族之间的争斗却是少不了的，战败者的结果是什么大家都很清楚，可没有唐人这般处理的。

一时之间，两位头人都是如释重负。这样的结果，已经是超出了他们的预期。不管如何，至少部族算是保住了。

马璘觉得自己已经够苛刻了，见这两个家伙不但不愤怒，反而表现得极为愉快，一时间也是有些迷茫。原本他以为这两个家伙听到这个条件要暴走的。

微微摇了摇头，马璘顺着自己的思路继续说下去道：“我大军来此地自有军粮，要太多羊马牦牛本无大用。这七成的羊马牦牛，暂时放在我这里，不过我会给你们一个拿回去的机会。”

“将军大人请讲！”两位头人听到这里，已经是有些喜出望外了。

“也没什么，我大军来到此地，便不准备再回去了。我准备在此地筑受降城一座，这件事情就交给你们两部的族人。也不让你们白干，按照我大唐的规矩每日都有工钱，工钱便以羊马牦牛兑现，价

格保证公道。至于最后能够得到多少，那就要看你们自己的本事了。”

听了这话，两位头人相互看了看，心中已经升起了较劲的心思。

羊马牦牛是部族最宝贵的财富，是部族兴旺发达的保证。更多的羊马牦牛，便可养活更多的族人。族人越多，越能在这片高原上站稳脚跟。

……

有着一干文人幕僚的协助，事情很快就变得井井有条。三个部族的财富被统计完之后，属于安西军的七成财富就被健儿们赶了回来。

而就在河边不远处，挨着道边一座大城已经完成选址。雪鹰部落和穹窿部落的骑兵们卸下战甲，全部都成为了苦力，跟着族中管事之人在唐人的带领之下开始准备筑城。

ps：有推荐票的兄弟给几张呗，谢谢了啊

第一百二十三章象雄王的号召力

把这一座城命名为受降城，纯粹是为了向张仁愿表示敬意。马璘原本还想恶心安胖子一把，把这座城命名为雄武城，后来想想没什么意思，也就放弃了这个念头。

中宗当年欲出师北伐，张仁愿在漠南抢筑三座受降城，前后不过花了两个多月时间。如今是在苦寒的羌塘高原上筑城，马璘原本以为要花费很长时间，不过几天时间过去了，马璘已经明白这次筑城未必会比张仁愿慢多少。

灭杀五千逻些骑兵的战斗出乎意料的容易，战后从三个东岱得到了大量的羊马牦牛，自然是放开了肚子大快朵颐，不知多少牛羊被放倒在营地之内，整个军中到处都飘荡着浓郁的肉香，安西健儿们一个个吃得嘴角流油，营地之内一片欢腾。

不远处的筑城工地之上，监工的羌人管事用力嗅了嗅鼻子，一脸的心疼之色，手上的鞭子却是毫不留情的抽了下去：“都给老子麻利点儿！家里能够得到多少羊马牦牛，就看你们自己的了！娘咧，牛羊哪有这样吃的，这不是糟蹋人么！”

被鞭子抽到的羌人们一言不发，只是更快的挥

动着手上的工具。

高原苦寒，生存不易，他们平日里吃肉的机会也不多，大多数时间吃的都是糍粑。羊马牦牛都是各家的命根子，谁敢这样不要命的吃。

唐人是仁慈的，作为胜利者并没有拿走他们所有的财富。给唐人筑城甚至还给工钱，工钱就是那些羊马牦牛。闻着扑鼻的肉香，他们比管事的还要心疼。只想着多干一些活儿。好多帮家里挣一些牲畜。

受降城挨着狮泉河。背靠大山紧邻大道，此城建好之后，便是在羌塘高原上钉下一颗钉子。吐蕃人不拿下此城，便无法进入白石滩，也就断了通往安西和大小勃律的道路。安西军从葱山南道进军河中也就没了后顾之忧，不用再担心被吐蕃人断了归路。

当然眼下这座城的作用，那就是阻挡吐蕃赞普大军的来袭。马璘只希望筑城的进度能再加快一些，赶在逻些大军到来之前发挥作用。

吐蕃王子和大将都死在这里。尺带珠丹不发狂才是怪事。安西新军虽然厉害，毕竟人数太少。马璘并不担心打不过逻些军，却最不愿看到汉家子的伤亡。每一个汉家子倒下去，他的心中都极为难

受。有一座城在手里，防守起来就会容易一些，汉家子的伤亡就能大大减轻。

马璘如今已经放弃了继续沿着狮泉河向下攻击的打算，就准备在狮泉河上游应对逻些人的反扑。尺带珠丹很快就会有所动作，等到逻些大军再次到来，安西军能不能在高原之上站稳脚跟，很快就要见分晓了。

雪鹰东岱和穹窿东岱的全部族人都被达扎路恭驱赶到这里。如今两个东岱都是只留下了少量的族人放牧，剩余的族人不管是女人、老人还是孩子全部加入到筑城的行列之中。为的就是在唐军吃掉太多的牲畜之前，多赚回来一些牲畜。

安西军营地内飘出来的肉香比管事们的鞭子还要管用，羌人们在唐人的指挥之下拼命干活，能活动的人全部参与筑城。每天都有大量的羊马牦牛从安西军营地之内赶出来，和这两个东岱的头人亲自交割。唐人很公道，完全按照事先说好的工钱来支付，羌人们干劲十足，短短十天之后一座大城的轮廓已经渐渐的显现出来。虽然墙高还不过一丈，然而终究能算是一座城了。

天气晴朗，草甸上的血腥之气已经淡了很多。羌人们早早的起来，已经在城垣上辛勤的劳作，十

几匹健马从安西军营地内驰出，很快便到了受降城之外。

马璘带着一众亲兵下了战马，走到大城入口处。那里的一根高杆上高挂着唐军的旗帜，附近还有一根高杆，比挂着唐旗的略低一些，上面却是空空荡荡的。

一位身材魁梧的独臂老者走到高杆之下，自怀里拿出一面古老的旗帜。老者身边一位羌人少年接过旗帜，爬上高杆把旗帜挂在顶端。

一面染着血迹的大鹏鸟旗帜，便在这高杆之上飘荡开来。

城垣上正在干活的羌人们看到这一幕，一个个脸上现出怪异之色。

片刻之后，雪鹰东岱和穹窿东岱的头人便带着亲兵快速的赶了过来，两人看着站在旗下的独臂老者，都是重重地跪在地上，脸上现出惊喜之色。穹窿东岱的头人，那位四十余岁的吐蕃壮汉更是直接嚎啕大哭起来。

独臂老者走到两人的身边，伸出手来抚摸着两人的脑袋，就像是对待两个孩子。

两位头人恭敬地接受了独臂老者的抚摸，站起身来一脸激动的看着高杆上飘扬的旗帜。

那是象雄王的王旗！

象雄王回来了！

消息很快传遍城市和周围的草甸，两个东岱的羌人们顿时疯狂的欢呼起来。不少人激动得流出了泪水，宛若是癫狂一般狂呼大叫。

马璘后世读书之时，也见到过象雄是苯教发源地，象雄王在苯教中地位崇高的说法，如今看来，还真是这么回事。象雄王这个招牌的作用，还真的是有着相当的号召力。

“将军，若是一开始就让我来这里，达玛部落的人们也会效忠你的。”耳边满是欢呼之声，象雄王李贡布转头看着马璘，低沉说道。

马璘漠然一笑：“这么说，是某家错了？”

李贡布一怔，连忙道：“不敢。我只是觉得达玛部落灭的太可惜了，毕竟他们都是我的子民。”

马璘冷哼一声，寒声道：“不要忘了，没有我的大军，你根本不敢回高原来！没有我的大军，逻些人的五千骑兵就在象雄，你的族人根本就不敢向你表示忠心！没有我大唐，你就是一条丧家之犬，象雄人便是逻些人的奴仆！象雄王，永远不要忘记自己的身份，不要忘记大唐的恩德，这句话，我希望你能永远记住。”

看着马璘阴沉的脸，李贡布低下了头去。

马璘看了李贡布一眼，眼底现出一丝厌憎之色。

灭掉达玛部落，他并不后悔。大军入敌国，不立威肯定不行。只有先打怕了，才能再谈其他。若非是因为冯大中的出现，这两个东岱他也没打算放过。

李贡布刚回到高原之上，就敢出言指责自己，这让马璘很是不爽。这个家伙为了复国宁肯改宗佛祖，也是一个很可怕的家伙，马璘并不认为他是真心投效大唐，只是要借助大唐之力复国罢了。

养虎为患的事情，马璘绝对不肯做。他可不想高原上少了个吐蕃帝国，却多了个象雄帝国。眼下李贡布是利用唐军，大唐何尝不是利用他？一切都是为了利益，没什么好说的。暂时合作是一回事，毕竟逻些人是大唐和象雄共同的敌人，但早提防一点儿绝不为错。

“也许等到花和尚空见的儿子成了新的象雄王，事情会好一些吧。”马璘心道。

象雄人对于苯教极为虔诚，所以空见这次并没被允许跟着大军上高原。李贡布要号令象雄人，自然也是不能承认信奉过佛祖。

……

唐军这次来羌塘，是要为象雄王复国的！

这个消息风一般的传递开来，羌人们都是极为振奋。

最为兴奋的，乃是穹窿部落的族人。这个部落的居住地，便在象雄王的王城穹窿银城附近，对于象雄王最为忠心。百余年前象雄王李迷夏失其国，这些人为了表示对于象雄王的忠诚，才把部落名改成了现在的穹窿部落。

李贡布走在草甸之上，草甸上的羌人一个个跪在地上。被他抚摸过头顶的羌人，一个个激动得泪流满面。

马璘坐在青海骢背上看着这一幕，嘴角不由得一阵抽搐。

宗教的力量果然可怕，即便是这种最为原始的苯教也是一样。

看着李贡布神棍般的表演，马璘对于这个老家伙更加的警惕。

现在的李贡布肯定是感激大唐，肯定是感念唐军的恩德，然而人的野心是会慢慢滋长的。也许有一天他变得足够强大了，会突然想起来唐军曾经杀过他大量的族人。

现在为了再高原上站稳脚跟，还需要利用这块招牌，必须要在羌人面前给李贡布几分面子。象雄王这块招牌的号召力如此之大，已经是远远超过了马璘之前的预期。

李贡布号召力强大，这对于眼下的战事自然是有利的，然而越是如此，马璘的心中便越是警惕。

高原上绝对不能再出现第二个帝国，更不能出现一个政教合一的帝国。高原上的部族在彻底融入汉文化圈子之前，只能是维持分裂的状态。

葱岭以西的飒秣建绿洲极为肥沃，汉民还有迁居的可能，而羌塘高原这样的地方，马璘实在想不出方法把汉民们诱惑上来。很长的一段时期之内，这里依然是耐苦寒的羌人的地盘，所以这里绝不能大治，只能是动荡不安。

……

随着象雄王的到来，两个东岱的羌人极为振奋，筑城的劲头更足了。与此同时最彪悍的象雄骑士策马飞奔，把消息传递到每一个山谷。派往其余七个东岱招降的信使，也早早地就出发了。

又过了十天时间，受降城又增高一丈有余，派往七东岱的使者陆续回来了。

带回来的消息出乎马璘的预料，七东岱的头人

居然是全部倒向了李贡布，各自带着族人赶往这里，要和象雄王的大军汇合！

第一百二十四章又见空见

随着各个东岱族人的陆续抵达，古老的大鹏鸟旗帜之下，聚集的象雄人越来越多。狮泉河两岸，到处都是象雄人的毡房帐篷，羊马牦牛遍地都是。

象雄故地十东岱之中，达玛部落已经灭族，剩余的九个东岱将近三万户，全部都聚集到了受降城附近。

按照羌人征战时三户出一兵的惯例，九个东岱的精兵也有近一万人，族中男丁全部征召的话，还能有快两万的人手。这些人全部都归象雄王李贡布指挥，手里有了近万精兵，李贡布的腰杆也挺直了不少。

象雄被灭国百余年来，象雄王族针对逻些人的叛乱次数很不少，每次都能得到这些部族明里暗里的支持，只可惜逻些人势大，象雄人孤立无援，这才每次都没能成功。

而这一次，象雄人背后站着的是世上最强大的国家，天可汗的大唐帝国！

唐人的军队已经踏上这片土地，有着大唐军队的支持，各个东岱的头人们都是极有信心。

特别是雪鹰东岱和穹窿东岱的骑士们亲眼见识

过唐军战力的可怕，五千精锐逻些骑兵面对数量相当的唐军，在极短的时间内便灰飞烟灭，经过这些人的传播，这一战已经被吹得神乎其神，唐军在象雄人的眼里已经成为了无敌的存在。

高原上的人们是很质朴的，马璘策马走在狮泉河畔的草甸之上时，象雄人看过来的目光都是充满着由衷的感激。至少在这个时刻，这种感激是极为真实的。

象雄人屈服于逻些人的兵威之下。被逻些人欺凌了一百多年。心中对于逻些人早已恨极。如今唐军来帮助他们复国。所以这个时刻，他们是从心底里感激唐军。

大批的象雄战士到来之后，在李贡布的命令之下，立马投入到了受降城的建造之中。好几万人加入之后，城市建造的速度大大加快。

这些后来者原本马璘也准备给他们工钱，不过李贡布却说不用。象雄王的号召力比金钱还要大，李贡布说这里将是象雄国和逻些人的决战之地后，筑城的象雄人便如同疯了一般。每天从凌晨开始便动手，一直忙到天黑才肯罢休。

这是一个很可怕的族群，马璘在心里评价道。

这样的一个族群，只能让他们在高原上占据一

隅之地，成为高原上众多势力中的一个，而绝对不能容许他们肆意扩张。这一个族群，必须要在大唐的严格控制之下。

……

花朵般美丽的象雄公主拉着小王子多杰的手行走在草甸之上，他们现在是最受象雄人欢迎的人。象雄王已经六十余岁了，这在羌人里面已经算是高寿的了，现在看起来还算硬朗。可不知道哪一天就会倒下去。公主和小王子多杰对于象雄人而言，便是未来的希望。

羌人少女清秀的脸上带着恬淡的笑意。带着小王子走在她的臣民之间，不时伸出手来抚摸人们的头顶，被她抚摸到的人都是一脸的感激。小多杰也学着母亲的样子，笨拙的在象雄人的头顶乱揉，样子看上去极为可爱。

“羌人中能生养出这样的女子，倒也极为少见。将军若是有意，直接带回军营便是，何必这般牵肠挂肚。”杜环见马璘盯着象雄公主，微笑说道。

马璘抽了抽嘴角，白了杜环一眼：“说什么混账话，那是花和尚的婆娘。”

杜环笑道：“花和尚奉大乘法，本不该有婆

娘。李贡布把这女子送他，也只是为了复国。眼下帮李贡布复国的不是花和尚空见，而是将军大人。若是将军大人把这女子拉进帐篷，我保证李贡布肯定会很高兴。”

马璘摇了摇头，实在不想搭理这个喜欢人妻的家伙。

几天前杜环喝醉酒说漏了嘴，马璘和段秀实一干人都知道他居然和韩国夫人有一腿。韩国夫人在杨家姐妹中是最大的，女儿都嫁给广平王为妃子了，那样的老女人杜环也能下得去口，这个奇葩家伙的想法马璘根本就无法理解。

象雄公主长自是不错，看上去也是乖巧可爱，不过想到她是花和尚空见的婆娘，马璘便没有半点儿兴致。空见干瘪的身子伏在小丫头娇嫩的身上，那画面想一下就够了。

杜环见马璘不说话，心道将军大人虽然有浪荡之名，毕竟还是面嫩了些。这些天他没少去招惹那些残户家的美人女子，象雄人也不忌讳这个，时候留下一点儿小礼物就能让美人女子感动得流泪。这种事想做就去做，哪有那么多的忌讳。

两人目送着象雄公主和小多杰走到狮泉河边，走到一座破旧的帐篷之前。帐篷的门打开，一个年

老的羌人探出头来，羌人少女和小多杰随即便是走了进去。

见到那年老羌人的模样，杜环脸色猛然一变，再看马璘已经是脸色铁青，青海骢已经蹿了出去，连忙打马跟上。

两人策马从草甸上冲过，碰到的羌人都是低头行礼。马璘也不理会这些家伙，到了帐篷之前下了战马，一掀门帘便走了进去。

羌人少女怔了一下，认出马璘后脸色猛然变得雪白，噗通一声便跪在地上。年老羌人干笑一声，脱了帽子道：“将军大人见到和尚心里不痛快，就再打和尚几下，只是和尚还要在高原上弘扬佛法，只求将军莫要打死了。”

马璘脸色铁青，啪啪两巴掌便甩在空见的光头之上。这两下出手极重，老和尚连声惨叫，抱着脑袋疼得脸孔都扭曲起来。

羌人少女哪里看得了这个，看着空见心疼得眼泪唰一下流了出来。小多杰挣脱了母亲的手，瞪着眼便向马璘冲来，刚进帐篷的杜环连忙一把拉住了他。

“某家说过，没有某的命令你不许踏上羌塘！你想要在高原上弘扬佛法，以后会有机会！死秃

驴，当本将军的话是假的么？”马璘又狠狠甩了老和尚一巴掌，怒声说道。

老和尚被打得又一个哆嗦，呲牙咧嘴忍痛道：“将军大人恕罪，和尚已经很老了，实在是等不了那么长时间了。”

马璘怒道：“等不了也得等！本将军要在此地和吐蕃赞普决战，决不允许出一点儿差错！你是汉僧，须知轻重缓急，若此战因你而出问题，本将饶你不得！”

老和尚苦着脸道：“我知将军是不欲和尚为象雄人宣讲佛法，和尚这次上羌塘，也没准备留在这里，只是想借道而过，去别处宣扬佛法。在这里留了几天，只是想和妻子团聚几日，过几日就离开，是以不想打扰将军，没想到最后还是被将军发现了。将军，我是汉僧，岂能不忠于国家？既被将军发现，和尚这就离开，去苏毗、逻些等地宣扬佛法便好。”

马璘脸色阴沉，没有说话。

“将军，我自幼在长安学法，少年时已有名气，一生东奔西走欲要光大我佛，六十余至安西，十年之内一事无成。我已经老了，又被象雄王抛弃，只望将军大人垂怜，让和尚能做最后一点努

力。"

杜环笑道："你有妻有子，本就是个花和尚，如何教别人信奉佛祖？"

空见低眉敛目，低声道："参军大人教训的是，和尚离开帐篷之后，便和妻子再无瓜葛。"

马璘寒声道："某的命令，在安西还没人敢不尊！死秃驴，念在你是汉僧的份上，某家这次饶你不死！某家问你，你是如何到这里的？我在雪山之上有军卒驻守，你如何能过来？"

听了这话，空见老脸上露出得意之色，裂开了嘴嘿嘿一笑道："和尚年轻之时，曾在长安和道门多次争斗，牛鼻子杀过不少，有些手段还记得一些。"

马璘听了，不由得抽了抽嘴角。

死秃驴居然还是个练家子，而且还是个高手！

桑株达坂有一队唐军驻扎，白石滩一线更是有米雪等人留守，死和尚居然能不被他们察觉能走到这里，没有点儿手段怎么可能？

不光娶妻生子，还杀过人，就这样居然还一心弘扬佛法，这个大乘和尚也真是够了。

说完这句话，空见慢慢站起了身子，虽然依旧枯瘦，却颇为挺拔，不再是一副垂垂老矣的样子，

很有几分高士风范，看上去也是年轻了好多。

那羌人少女听不懂汉话，不知道他们在说什么，此时看到空见这个样子，美丽的眼眸中现出钦慕之色。

马璘冷哼一声，身子猛然爆射而出，一拳狠狠砸向了空见的面门。

空见身子原地滴溜溜一转，居然是躲过了马璘的攻击，一爪子抓向了马璘脖子，笑道："战阵之上和尚不如将军，这斗室之内将军却不如和尚。"

正得意间马璘脖子硬生生一扭，和尚的一抓便落了个空，然后一条柱子般的大腿便狠狠砸在了和尚腰间，和尚惨叫一声，直接被砸得飞了出去，重重地撞在了地上。

马璘扭了扭脖子，看着和尚一脸冷笑。

空见呲牙咧嘴站起身来，苦笑一声道："将军好手段！想来当年也是当过游侠儿的了。若是早前二十年，空见或许还能和将军一战，现在真是老了。"

马璘没接他的话，漠然一笑道："你想要去传佛法，也不是不可以，象雄人的状况你也看到了，这里你是不用想了。不过某家可以给你指一条明路，若你愿意，我便可以放你离去。"

第一百二十五章大兵压境

ps：再次感谢支持本书的朋友们，多谢了

空见目光一闪，低沉道：“将军请说。”

马璘指着东南方向温和一笑：“现在的吐蕃赞普墀德祖赞信奉佛法，身边的和尚却都是邪魔外道，装神弄鬼之辈。你是饱学名僧，到了逻些设法接近吐蕃赞普，教他远离那些邪魔外道之徒，真正的皈依佛祖，亦是一大功德。你若能在赞普身边站稳脚跟，亦能劝他少动刀兵少造杀孽，又是大功一件。”

空见点了点头：“愿听将军吩咐。逻些妖僧横行，和尚亦是有所耳闻，和尚这次来羌塘，本就欲要去逻些一趟，此去定要正本清源，让逻些人明白佛家要义。”

马璘笑道：“你接近吐蕃赞普之后，须让赞普不要和我大唐擅开边衅，此是其一。其二，你是汉僧，自应忠于大唐，逻些有什么特别的事情发生，你便把消息传到这里来。和尚你的身手比某家差一点儿，可也算是不错了，这件事情我相信你能办到。”

空见没有犹豫，立马点了点头道：“这亦是应

有之义。和尚亦是唐人，在长安受天子恩典甚多，自当为大唐效力。”

“如此便好。”马璘温和一笑，“你放心去吧，你的妻儿以后便在此城居住，某家保证他们的安全，某家也不要你抛妻舍子，想要回来看看尽管回来。记住，只要你不负大唐，大唐亦不会负你，你去吧！”

空见听了最后一句。眼中陡然现出一丝寒芒。看向了马璘。马璘漠然一笑。目光逼视过来，却是分毫不让。

数息之后，空见低下头去，颓然叹息一声，喃喃道：“和尚岂是不知家国之人，将军此举未免下作了些。”

“以防万一罢了。先君子后小人，此地对我大唐极为重要，某家也不得不慎重一些。若是你用假消息坑害某家。休怪某家心狠手辣！”

马璘看着一脸郁闷的空见，略略顿了顿，复又温和笑道，“和尚不妨在此多住几天，不久后便有吐蕃大军从逻些前来，看我大唐健儿杀败逻些贼兵之后再走不迟。当然了，若是墀德祖赞自己死在此城之下，和尚怕是就要另作打算了。”

“不用了。空见奉大乘法，娶妻生子已是大

错，如今蒙将军放行。哪里还能在此多呆。”空见挺直了腰杆，轻轻摇了摇头。

转头看着那花朵般的羌族少女和小多杰。空见轻声叮嘱了几句。羌族少女脸上满是不舍之色，美丽的眼眸里瞬间溢满了泪水，小多杰却是拉着空见的袖口，不肯放他离开。

空见板起了脸大袖一拂，直接大步走出了毡房。小多杰嘴一扁大哭起来，羌族少女的泪水也落了下来。

“将军，若是空见来日真的叛唐，你当真要动杀手不成？”杜环看着哭成一片的母子二人，心中不由得有些恻然，低声问道。

马璘没有说话，迈步走出毡房，再看草甸之上人来人往，老和尚却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

真是好本事，怪不得能从米雪的眼皮底下溜过来。

“把他们母子迁入城内，好生安置吧。”马璘跳上了青海骢，转头吩咐道。

杜环见马璘神色冰冷，只好点了点头。

……

受降城继续在加速建设着，这里不仅将成为唐军在高原上的一个据点，也将取代年久失修的穹窿

银城，成为象雄王的都城。作为象雄王的后裔，象雄公主和小王子被安置在这里，是最为正常的事情，没有人会多说什么。

李贡布知道了空见偷偷上了高原，还和他的女儿私下见了面，立马惶恐的找到马璘，跪在地上向马璘请罪。这件事情和他并没关系，马璘自然不会怪罪于他。不过李贡布从此却是把女儿和小多杰严密的看管起来，只让他们呆在城内刚刚落成的象雄王宫里，再也不让他们出门一步。

象雄人时常受逻些人征发，族中残户极多，失去丈夫的女人地位极低，日子过得极为辛苦。安西军中的杀才们生冷不忌，时常去到寡居的女人帐篷里寻欢作乐。吐蕃人并没有真正的货币，大唐的铜钱在高原上极为珍贵，购买力极强，杀才们留下几十文钱，就能让穷苦的羌族女人激动得流下眼泪。若是能够留下些更加珍贵的食盐，羌族女人简直就要疯狂了。

安西健儿们哪个随身没有几缗上好的开元通宝，这种你情我愿的事儿，羌人们也不在乎。不过到了后来，事情便变得有些不堪了。有些羌人家里男人刚去筑城，便有杀才拿着铜钱钻进帐篷，找人家的妻子和女儿。这样的事情多了，便引起了一些

不大不小的冲突。

段秀实执行军法极为严苛，抓到几个现行之后便吊在军营前动了军法，若非是马璘亲自求情，这几个家伙就要被段秀实活活打死。

羌人是有以妻女待客的传统，不过首先你要是客人，若是恶客上门自然是谁都厌烦。经过了这场风波之后，杀才们便学乖了些，有机会便和筑城的羌人称兄道弟，三五文铜钱散出去便能亲热得不得了。既然成了兄弟，那还有什么好说的，晚上去家里便是。这样付出的代价更小，反而能有更多的收获。

各个东岱的头人们并不在乎这些事情，反正将来有了孩子都是族里的，安西汉子一个个牛高马大，来年族里的人丁肯定是更加兴旺。安西军这边，有守旧的幕僚忧心忡忡，担心生出太多的杂种。

马璘这个主将则是乐见其成，血脉融合本就是最好的一种融合方式，高原上多留一些汉人的种，有好处没坏处。

在他眼里自认是汉人的便可算是汉人，不一定非要纯正的汉家血脉。汉民族发展到现在。不知道吸收了多少的古老民族。将来也会有更多的民族融

入大汉民族之中。

高原上的羌人极多。马璘并不认为自己有杀光的可能，他也没有这样的恶毒计划。杀不杀人，不是为了图一时痛快，而是看能不能更快的加速融合。除了用钢刀之外，通过通婚来加快融合，也是一个很好的法子。当然眼下这种状况不算是通婚，不过效果却是一样的。

精壮的安西汉子们在狮泉河两岸的毡房里辛勤播种，不知多少崭新的生命在羌人女人身体深处蕴育。羌人汉子则是在努力的修建他们的王城。这样的日子过得极为平静，又足足过了一个多月的时间，马璘才下了一道严令，禁止安西汉子们再随便离开军营。

原因很简单，斥候传来消息，逻些大军终于是来了。

这种时候若还是放纵这些杀才肆意寻欢作乐，等到开战之时怕是陌刀都提不起来了。

……

这个时候，已经是天宝十二年的七月。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哥舒翰此时已经收取了全部九曲之地。

高原上道路难行，可是从逻些到这里也花不了

一个月时间。在杀光了达扎路恭的骑兵之后。马璘就命令羌人把这个消息送到逻些。这一支逻些大军的到来，比马璘预计的要足足晚了一个月。

这一次安西新军进军高原。一个目的就是吸引部分吐蕃军力，减轻哥舒翰在河源的压力，从而减少陇右唐军的伤亡。现在已经到了哥舒将军全胜的时候了，马璘却只和达扎路恭战了一场，之后再也没有和吐蕃军有过战斗。

陇右的战况无从得知，马璘只能确定哥舒翰不会战败，却不知道自己有没有为哥舒翰吸引到吐蕃军。

安西军在这里杀了尺带珠丹的儿子，尺带珠丹却等了这么久才派军前来，这件事情怎么都透着诡异。

自从杀死达扎路恭之后，大军生生在此地闲了快两个月，饱食温衣无所事事。羌人们倒是把受降城修成了，一座大城修得极为气派。

斥候不断传递军情过来，汇集过来的情报越来越多。马璘也慢慢明白了，为何尺带珠丹为等这么长的时间才过来。

这次来象雄故地的吐蕃大军，光精兵便有五万之数！

在羌塘高原之上，道路崎岖调兵极难，五万精兵几乎就是一次大战能够出动的极限了。若是人数再多，根本就无法完成补给的问题，大军在半道上就要饿死。

象雄人全部都聚集在了受降城附近，可以说是坚壁清野，吐蕃人在攻下受降城之前，根本不可能从象雄人这里得到一点儿补给。从逻些到这里几千里路，吐蕃人能出动这样一支大军，可谓是下了狠心。

这里不比河源，吐蕃人想要劫掠也没地方。五万精兵加上辅助部队，尺带珠丹可谓也是势在必得。

过了三日，斥候又有消息传来。这一次带着大军前来的，便是吐蕃赞普尺带珠丹本人。

显然这一次，尺带珠丹是彻底疯狂了。之前没有大军前来，是因为他在调兵遣将。

也就是说安西军牵制吐蕃兵力的目的已经达到，不过这次不是牵制了吐蕃部分兵力，而是把吐蕃军的主力给牵制到这里了。哥舒将军在河源，想来胜得极为写意。

这一战，不仅是尺带珠丹的复仇之战，也是决定吐蕃人国运的战争。

此战不能胜，便代表着象雄国将重新出现在高原之上。

不仅如此，尺带珠丹信奉佛教，和信奉苯教的大臣们早就矛盾重重，大臣们都是强部首领，手里都有势力，吐蕃军在河源的接连失利已经让大臣们极为不满，若是此战再败，事情极有可能变得不可收拾。

唯一的儿子死在了唐军的手里，尺带珠丹必须要战胜杀死儿子的仇人，才能保住赞普家族的地位。若是此战败了，悉补野氏的地位就将岌岌可危。

而对于马璘来说，这一战同样是只能胜，不能败！

……

第一百二十六章下马威

一旦败了，之前所有的心血都将付之东流，这最为精悍的五千安西健儿将无法活着返回安西。若不能在高原上站稳脚跟，进取河中之地的计划便要成为泡影，甚至会累及安西四镇的安危。

这样的代价，马璘根本无法承受。

杀死了尺带珠丹的儿子，引得尺带珠丹以倾国之兵前来报复，这一战双方谁都输不起，势必将会是一场恶战！

……

七月的狮泉河畔，天气晴朗之极，正是杀人的好时节。

受降城外，唐军斥候来往如飞，一道道宽阔的壕沟横亘在草甸之上，壕沟后锋利的铁丝网层层叠叠，闪烁着金属的寒芒。

马璘策马走在草甸之上，看着壕沟内手握武器紧张而又兴奋的象雄战士，心道这个架势，倒是有点儿后世堑壕战的味道。

这是象雄国的复国之战，象雄人必须要负起责任。马璘最不希望看到的，便是汉家子的死亡，所以顶在第一线的都是象雄人，五千安西健儿如今都

安然呆在受降城内。

按照羌人三户出一兵的传统，九个东岱近三万户，一共将近一万精锐的象雄骑兵，这些骑兵皆是驻守受降城外，由象雄王李贡布亲自指挥，算是一支机动力量。另外还有万余象雄男丁分散在城外纵横交错的壕沟之内，剩余的所有老弱妇孺则是驱赶着羊马牦牛退到了受降城后方。

如今受降城之外数里之内的地面已经被纵横交错堑壕给切割得支离破碎，到处都是潜藏着杀机。经过这么久的准备，马璘已经把这里变成一个血肉磨盘。所有进入其中的逻些人都将被磨盘碾碎。

象雄十东岱之地由于九东岱象雄人的主动集中。已经变成了方圆几千里的无人区。最近的苏毗之地则是荒凉到了极点，也无法支持一支数万人大军的补给。尺带珠丹再如何愤怒，到了这里也必须速战速决，这一主场马璘已经准备了太长时间，哪里能容许尺带珠丹在此地占到便宜。

兴胡商人们的补给路线已经从白石滩延长到了受降城，现在他们不仅运送一般的物资，也替安西军运送各种军械。龟兹城外的马家作坊几乎停止了一切别的生意，全力制造各种钢制弩箭和铁丝网。所有这些东西都被兴胡商人们源源不断的带到这

里，令这座城市变得更加可怕。

当然，哪怕是骑弩马璘也不会给象雄人一把，更不用说元戎弩和八牛弩了。这些利器只能是掌握在唐人的手里，就算象雄人是盟友也不可能接触到这些东西。

一众少壮派将校跟着马璘策马走在壕沟之间，看着眼前这壮观的战场，都对这次的决战极有信心。这两个月来将军大人教给他们的东西实在太多了，简直令他们眼花缭乱，将来即便是离开了将军，在守城方面他们都有自信可独当一面。

为了这一次的决战。马璘已经不敢有任何保留。把一切能想到的后世手段全都用上了。这一战对于安西军和大唐实在太重要了，他根本输不起。所以明知亮出这么多手段此战之后将会有不少麻烦，却也已经是无法顾及。

先要拼死赢下此战，再说其他。

壕沟间的空地上插着许多旗子，标注了那些地方藏有陷阱，哪些地方是密集的用来折断马蹄的浅坑，若是不小心的话，便是自己人也可能在这种地方受伤，所以在草甸上行走，马璘也是极为谨慎。

安西将校们沿着特别留出来的道路曲曲折折的走出了堑壕的区域，跟着马璘策马向前飞奔。斥候

们不断的从远处驰来，把逻些大军的位置报告过来。

其实已经不用报告了，从远处河畔隐隐腾起的黄尘，已经可以看到逻些人到了哪里。

从拉萨河谷到狮泉河上游，高度差超过一千米，道路曲曲折折，极为难行。这样的行军，逻些大军根本无法携带重型的攻城器械，而狮泉河畔虽有着大片的红柳丛，这种灌木也不可能用来制造攻城器械。

这样的状况之下，防守一方的优势将被最大化。

有着这一座雄城在手，马璘已经有极大的信心。原本逻些大军没来时他还略有些紧张，现在看到远处扬起的黄尘，他反倒是瞬间轻松了下来。

“各位兄弟，跟某家去迎一迎吐蕃赞普！”马璘大声喝道，青海骢如同离弦之箭一般蹿了出去。

众健儿皆是大笑，跟着马璘快速的摆出个冲锋的阵型，沿着狮泉河向前疾冲而去。

越是靠近吐蕃大军，天上的黄尘便越高，驰出数里之后，眼前便是一道密密麻麻的黑线，如同潮水一般向前慢慢涌进。一队队唐军斥候在吐蕃大军前横着来回奔驰，缓缓地向后退却。

见到主将前来，杨预麾下的斥候们皆是大声欢呼。他们没有得到骚扰吐蕃人的命令，是以到现在位置还没有发出一箭。

马璘命令杨预带着斥候们撤回受降城下，继续带着将校们向前冲去。

数万吐蕃骑兵在高原之上缓缓而进，地面都在轻轻地颤动着，马璘目力极为敏锐，已经能够看到吐蕃大军中军之中，一群锦衣华服的吐蕃贵人。那被簇拥在中间的胡子浓密的家伙，应该就是这一代的吐蕃赞普，外号梅阿迥的尺带珠丹了。

尺带珠丹位于吐蕃大军深处，距离最前面的吐蕃骑士还有里许。这个位置，便是元戎弩也没法攻击到他。

之前达扎路恭的死，便是因为他冒失的站在大军的前面，结果被杨预带着唐军斥候一顿乱箭射伤，这才给了冯大中发难的机会。马璘本来也是想来这里看有没有便宜可占的，看这个样子只好作罢。

距离吐蕃大军还有二里，吐蕃大军中便有了反应，两股骑兵各有五百余人从大军之中冲了出来，呈钳形之势冲向了马璘等人。

马璘大笑一声，拨转马头便是径直冲向了一支

骑兵，几十名少壮将校紧紧跟着，见马璘从皮匣里拿出了元戎弩，便一个个做出了同样的动作。

“射！”

到了元戎弩的射程之内，马璘一声令下，几十把元戎弩同时发射，全部都是十箭齐出。飞蝗般的钢箭笼罩向了数百名吐蕃骑士，血花飞溅惨叫连连，吐蕃骑士们割麦子一般的倒了下去。

一波齐射过后还在马上的吐蕃骑兵便剩下了百余人，一个个都惊呆了。

吐蕃军虽和安西军对垒过多年，何曾见过这样的局面！

这样的神情，马璘等人曾经在达扎路恭麾下的逻些骑兵脸上见过。上一次是六百多把元戎弩同时发射，足足射杀了两千多逻些骑士。

第一次见到未知的事物，感觉恐怖是极为寻常的。

就在这些吐蕃骑兵犹豫的时候，马璘几十人已经拍马赶到，一个个从背后拔出锋利的短矛，快速的扔了出去。

纯钢铸造的短矛锋利而沉重，将校们都是一顶一的好手，力量极大，何况还有战马前冲带来的巨大速度，威力极为惊人。被短矛刺中的吐蕃人都是

被直接贯穿身体，两波短矛扔出去，吐蕃人便又倒下去几十个。

这个时候还活着的几十个吐蕃人终于是反应过来了，一个个怒吼着挥动武器冲了上来，然而此时已经迟了。

之前遭遇元戎弩猝不及防的打击，已经让他们的战马失去了速度，马璘等人却是刚好把战马的速度调整到最大。密集的锋矢阵型如同一把尖刀冲入吐蕃人凌乱的队伍，沉重的陌刀雪片般的飞舞，所过之处断肢横飞。仅仅来回一个扫荡，所有的吐蕃骑士便都倒了下去。

马璘拨转马头，见吐蕃大军居然都停在了原地，一个个极为震惊的看着这边。冲出来拦截他们的吐蕃骑兵共有两支，另外的一队五百余骑兵居然也停在了那里，骑士们都是一脸惶恐的看着这边，没人敢再冲上来。

马璘畅快大笑，大喝道："逻些鼠辈，不过如此！"说完长笑一声，策马便走。

"逻些鼠辈，不过如此！"杀才们整齐划一的大喊一声，皆是放声狂笑，跟着马璘转身便向来路驰去，心中仅存的一丝紧张也早已一扫而空。

吐蕃大军之中军处，发出阵阵愤怒的咆哮，然

后苍凉的号角之声密集的响了起来。

马璘在马背之上回首一看，逻些大军之中快速驰出了数千骑兵，把那五百余骑兵围在中间。

那五百骑兵从旗帜上来看，乃是最为靠近象雄的苏毗部落的战士。几千骑兵把五百骑兵围住之后，又是一阵号角响起，顿时箭如飞蝗，哀嚎连连。

十几息之后，哀嚎之声便不再响起，几千骑兵驰回本阵，五百余苏毗战士连同战马全部倒在了地上。

马璘抽了抽嘴角，心道尺带珠丹也是个狠角色。

这个家伙当了几十年的吐蕃赞普，和大唐争夺河源和安西很少占据上风，麾下各个部落自然难以从大唐掠夺到财富，这样的状况之下居然能保住赞普之位，显然还是有些手腕的。

苏毗部落这些家伙也算是倒霉，五百余人就这样被尺带珠丹拿来祭旗。若是他们不是苏毗部落的，而是赞普家族悉补野氏或者是和悉补野氏关系密切的韦氏、没庐氏的战士，尺带珠丹未必就会下此狠手。

第一百二十七章堑壕显威

吐蕃赞普出兵之时，惯常驱使被征服的部族为先锋，本部兵马则是作为后援。被悉补野氏征服的象雄、苏毗、吐谷浑、党项、白兰等部落的战士，通常就是冲在第一波当炮灰的角色。这些部族战时伤亡率极大，分战利品时则是少得可怜。

这一批被吐蕃大军围杀的苏毗部落骑士大多都只有破旧的皮甲，有些甚至连皮甲都没有，在吐蕃大军之中，苏毗部落旗帜下还有数千骑兵，也基本都是如此。反观尺带珠丹中军王旗之下的逻些精锐，居然有三成左右身上罩着铁片连缀而成的扎甲，手上拿着的长枪大盾重剑也不是苏毗部落战士的简单武器能够相比的。

这一次尺带珠丹带大军汹汹而来，第一波上来的肯定还是那些仆从军，这是显而易见的事情。不过吐蕃中军那两万余人，显然才是尺带珠丹真正能倚重的力量。看这些家伙的装备，便知道这些人都是可做骑兵也可做步兵。这两万多精锐，才是尺带珠丹此战最重要的本钱。

五百多同族被赞普围杀，剩余的几千苏毗部落战士极为愤怒，却没有一人开口说话。被逻些人征

服了一百多年了，这些事情他们已经习惯了。

马璘并没有继续在吐蕃军前停留，而是带着将校们直接回到了受降城中。下马威给一次就够了，战斗还是要实实在在的打。

逻些大军如潮水一般缓缓逼近，站在受降城城头之上，可以看到大军之后跟着大量的吐蕃奴隶还有老弱妇孺。驱赶着大量的羊马牦牛。

这是吐蕃人作战时最常见的状况。靠着这些牲畜可以维持较长一段时间的补给。便于持续作战，遭遇挫折也可以快速补充兵力再战。不过坏处也是很明显的，那就是只能胜不能败，一旦彻底败了所有的东西都归敌人所有。是以唐军在和吐蕃人的作战之中，取胜之后缴获的羊马牦牛往往数以万计甚至十万计。

密密麻麻的吐蕃人如墙而进，地面剧烈的震颤着，壕沟内隐藏的象雄老弱男丁一个个兴奋的握住手中的武器。他们明知道自己的命运，却并不感到畏惧。

这是象雄的复国之战。必须要取胜。他们身为伟大的象雄王的子民，已经是做好了流血的准备。

吐蕃大军在壕沟外面二里停了下来，黑压压的人群从城头上看上去便如同是一片海洋。

受降城背靠大山，紧邻大道，周围三面全部被壕沟重重包围，城市无法和中原的大城相比，却穷尽了马璘的智慧，结合了中原城市和西方堡垒的特点，设计得极为特别。

城市不是中原城市常见的方形，而是六芒星的形状。城墙曲曲折折，转弯极多。八牛弩便隐藏在转弯之处。纵然敌人有重型攻城器械，想要从城墙上打开缺口也极不容易。

建造这座城市，马璘并非是仅仅为了这一战，而是要把这座城市当做大唐在高原上的一个永久据点。

城市之外的壕沟是用来削弱吐蕃人的，这是象雄人需要完成的任务，而等到吐蕃人到了八牛弩的射程之内，才是安西健儿出手的时候。

……

支离破碎的草甸，壕沟后锋利的铁丝网，一座突兀出现的巨大城市，这一切似乎让吐蕃人很难适应。吐蕃大军停下来之后，不断有游骑驰出前往查看，却并没有立刻发动进攻。

马璘站在受降城城头看着这一幕，嘴角泛出一丝冷笑。

吐蕃人远道而来人困马乏，想要歇息一下乃是

正常。象雄人在壕沟里等待许久，便如同是绷紧的弓弦一般，若是等待太久未免就泄气了。这样的事情，他自然是不容许发生。

马璘摆了摆手，很快城头高杆之上挂出了一个裹满了石灰的少年人头，整匹的西州大练上写着“赞普之子”几个大字，在风中来回飘荡。大字乃是用鲜血写就，在白练上显得极为显眼。

吐蕃游骑来往如飞，这里的状况尺带珠丹肯定会知道。马璘不信看到自己儿子的人头之后，这个老家伙还能坐得住。

果然不出马璘所料，片刻之后，吐蕃大军之中苍凉的号角声密集的响起，大队的吐蕃骑兵列好了阵型，开始向着城市缓缓逼近。

这些人身上只有简陋的皮甲，有些连皮甲也没有，正是被尺带珠丹征发而来的炮灰部队。

骑兵逼近壕沟，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这时号角声再次响起，声音更加的急促。

为首的骑兵首领一阵怒吼，骑兵们一个个下了战马，拿着武器逼近了第一道壕沟。壕沟内忽然有大量的羌人冒出头来，迎面便是一阵箭雨射了过来。

象雄老弱射术倒也不错，几十个倒霉的吐蕃人

被射倒在壕沟边上。见到迎接他们的不是唐军那种恐怖的弩雨，吐蕃战士们反倒是有了信心，怒吼着拿着武器冲了上去，直接就跳进了壕沟之内，和象雄人展开了血腥的厮杀。

　　壕沟内顿时杀声一片，双方的武器都大致相差无几，狭小的壕沟内根本无法躲避，全部都是硬碰硬。

　　一个年迈的象雄战士把锋利的吐蕃式长矛刺入对手的肋间，拔出长矛之时却被一柄重剑拍碎胸骨，用剑的吐蕃战士却又被一位象雄少年在腰间刺了一刀，和象雄老者一起倒了下去。

　　嘶吼之声在第一道壕沟内密集的响起，利刃入肉的声音接连不断，壕沟内的地面很快就被鲜血染红。

　　很快第一道壕沟里的象雄人被清理干净，吐蕃人也付出了极大的代价。狂热的象雄人为了复国悍不畏死，虽然是老弱也给吐蕃人造成极大的杀伤。

　　壕沟后是一道高高的土坡，是挖掘壕沟时取土堆成的，拍打得极为结实，上面扎着锋利的铁丝网。吐蕃战士面对着这道铁丝网毫无办法，只好跟着几个逃走的象雄人沿着曲曲折折的壕沟向前追去。

刚刚转过一个巷道，迎面便又是一波箭雨，这么近的距离，皮甲也无法防御，顿时吐蕃人又倒了一片。而身后不知从什么地方又冲出了一波象雄人，全部是拿着锋利的吐蕃长矛，如树林一般密集的攒刺过来。前方的象雄人也是抛下了角弓，拿着吐蕃长矛便扑了过来。

被象雄人从两面夹击，吐蕃人的人数优势便没了用处。别的武器在这里忽然变得极为累赘，长而锋利的吐蕃长矛在壕沟内占尽了优势，百余名吐蕃战士被四十余名象雄人持长矛堵在巷道内两面夹击，不一会儿就被杀得干干净净。

杀光吐蕃人之后，象雄人很快就消失在巷道之中，后续的吐蕃战士冲了上来，只看到一个背影。

在壕沟之间的地面之上，还有些曲曲折折的通道，足以容好几匹战马并行，部分吐蕃士兵策马冲了进去，用羽箭居高临下的和壕沟内的象雄人对射，然而忽然战马一个个嘶鸣着倒了下去。

掉下战马之后，骑士们这才发现原来脚下地面上全部都是密集的浅坑，战马一踏进去便生生折断马蹄。象雄人顺着坑道的斜坡冲了上来，锋利的长矛一阵攒刺，便把骑士们全部刺死，又顺着斜坡溜进了壕沟。

壕沟之内，不时响起象雄人短促的命令之声，一**的象雄人倏忽来去，把涌入壕沟内的吐蕃人包围截杀。每一个象雄人都对自己驻守的一段壕沟极为熟悉，也学会了听头领们发出的那些唐人发明的简单命令。狭窄的壕沟之内，长而锋利的藏式长矛成了最恐怖的武器，个人的武勇完全没了用处。

有吐蕃人勉力翻上壕沟，迎接他的便是从各个方向飞来的羽箭。他们没有防御厉害的扎甲，这么近的距离之上，直接便是被象雄人射成刺猬。

后续的吐蕃士兵并不知道前面发生了什么，连绵不断的跳下壕沟，一旦跳下去之后很快就失去了方向，只能是跟着同伴茫无目的的冲杀。

无处无在的巷道，无处不在的象雄人，一队队的吐蕃士兵被象雄人偷袭、分割、截杀，在锋利的藏式长矛之下倒下。

两千多吐蕃战士进入壕沟之中，很快壕沟之内的厮杀声便平静下来，浓郁的血腥之气在壕沟内飘散，无主的战马在壕沟之前来回徘徊不肯离去。几百名象雄人忽然从斜坡冲出壕沟，把吐蕃人留下的战马顺着壕沟之间的通道驱赶了回去，全部赶到了受降城下。

吐蕃人第一次试探性的攻击，就这么结束了。

独臂的象雄王站在马璘身边，目光变得极为明亮。他实在是没想到战斗会是这种局面，象雄人的老弱居然这么快就这么全歼了敌人。

按照事先的要求，双方的伤亡被很快报了上来。吐蕃人派出的苏毗部落战士超过两千六百名全部战死，一个没能活着回去，象雄人战死五百余，伤者基本也是此数。

五百伤者基本也是失去了战斗力，大半都不能再参与作战了，然而即便是如此，苏毗部落精兵和象雄老弱的损失比例也是达到了二比一的惊人比例。

听着象雄斥候激动的声音，马璘淡笑着点了点头，心中却是重重松了一口气。

象雄王李贡布看着马璘，忽然重重地跪在地上，向着马璘连连叩拜。

第一百二十八章成神之夜

马璘笑了笑，也没理他。李贡布叩首三下之后站起身来，看着马璘一脸惭愧道：“将军真神人也！小王之前还在心里埋怨将军不肯派弩手出战，实在是惭愧。将军大人能教我们这么多，象雄人哪里还能奢望其他！”

马璘淡淡一笑：“你象雄人欲要复国，必须要靠自己的力量击败逻些人。若是全靠大唐之力，逻些人败了也不会服气，你们胜的也没底气。”

李贡布连连点头：“将军教训的是，是小王自己糊涂了。”

马璘没再理他，心道不派弩手出战不过是不想让汉家儿郎遭遇损失罢了，你象雄人死一万个老子也不会在乎，死上一个汉家子那就是割老子的心头肉。至于别的话，老子都不过是说说而已。

……

这些堑壕的设计马璘可以说是费尽了心思，至于效果如何其实心里也没底，象雄人能够执行到什么程度更是没有把握。如今看起来，效果倒还是不错的。

远道而来的吐蕃人显然不明白堑壕战该怎么

打，毕竟这是千年之后的智慧。堑壕铁丝网都是未知事物，象雄人又训练了一段时间的堑壕作战，所以这才占了便宜。

　　堑壕可不仅仅是壕沟，还有大量的藏兵洞穴，纵横交错的岔道。不熟悉的人进入其中，势必要迷失方向。象雄人适应了一段时间了，完全就是主场作战，吐蕃人不吃亏才是怪事。

　　两千多人的试探性攻击之后，吐蕃人便没有再派兵过来。反而是后退几里安下了营寨。马璘明白此时尺带珠丹一定极为愤怒。可是他居然是忍住了。

　　也是。毕竟当了一辈子的赞普，哪能像白痴一般冲上来送死。没有一点儿城府，也当不了上位者，大唐是如此，吐蕃人也是如此。

　　吐蕃人不急，马璘自然是更不着急。手里兵精粮足，脚下一座坚城，有什么好担心的。

　　白日里试探性的一战之后。双方便转入了对峙。象雄人中，忽然就有了大唐的马璘将军是象雄人的护法神，是辛饶米沃麾下战神祖师转世的流言。

　　马璘听了这样的说法，自然是付诸一笑，然而到了晚上，忽然在象雄王宫外的庙宇里见到了一座

新的雕像，他顿时就笑不起来了。

象雄人笃信苯教，受降城既取代穹窿银城成为象雄人的新都城，自然该有苯教的祭祀之地，是以李贡布请求在王宫外建造一座苯教庙宇之时。马璘并没有反对。这座庙宇早于受降城落成，马璘之前便去看过。供奉的是辛饶米沃和苯教的各个祖师。如今看着这个粗糙的身着明光铠的苯教护法战神雕像，马璘立刻明白这个就是自己。

联系起白日里忽然在象雄人中传出的流言，马璘如何不明白流言也是李贡布搞出来的。

“拆了！马上拆了！”马璘看着雕像，一脸的恼火。

李贡布只是一心想着复国，他根本就不是虔诚的苯教教徒，他今天忽然搞这一出，不过就是向马璘示好，不过马璘很清楚，这可是犯忌讳的事情。

朝堂上的公卿们对于手握重兵的边将极为忌惮，若是让人知道了他马璘成了象雄人的护法神，会有什么后果显而易见。虽然不至于一杯毒酒，宣召入朝是免不了的。那样还如何持节安西，如何进军河中？

“将军大人，小王真的认为你是我苯教护法战神转世。小王白日里假寐之时，先祖辛饶米沃便是

这样告诉小王的。”李贡布陪着笑脸，恭敬地道。

“此事没有商量的余地，我也不愿给你那先祖当什么护法战神。”马璘沉着脸道，“在我们汉人里，只有死了的人才有资格享受血食供奉，你想要祭祀本将军，那就等本将军死了之后再说吧！”

李贡布脸色微变，连忙道：“小王不是咒将军早死，实在是感谢将军大人，这才想为将军大人立一座雕像，让将军大人受我象雄人世代朝拜。”

“也就是说，根本没有你那先祖托梦之事了？既是如此，那就更不用立此雕像了。”马璘冷哼道。

“大人，雕像都已经立在这里了，哪里有拆掉的道理。我虽是象雄王，也不敢这么做啊。”李贡布看着周围的象雄工匠，一脸为难地道。

马璘看了看这些人，这些家伙都是陪着笑脸，一脸的感激与崇拜，与见到的别的象雄人一般无二。

他和李贡布说的是官话，这些人都听不懂，感激是因为他是唐军的主将，唐军是来帮助象雄人复国的，至于崇拜……那就是他这个新的苯教护法战神的头衔了。

马璘忽然明白这件事已经沾身上了，把雕像砸

了也没有用处，除非把象雄人全部杀光才成，不然的话这个护法战神他是当定了。

象雄人是盟友，今后很长一段时间内都是，自然不可能把象雄人全部杀光。这个护法战神，看来不当是不成的了。

马璘摇了摇头，一件事情如果无法拒绝，那只能是坦然接受。他忽然想起那个兵败投洱海而死的李宓，后世也是被南诏人当做神灵祭祀的，一时间感觉极为怪异。

现在是天宝十二年，李宓兵败自杀似乎是天宝十三年的事情，暂时还没有发生。不过马璘明白这件事恐怕还是会发生的，他的出现并不会影响到这个人的命运。

象雄人的雕像技术相当粗糙，眼下便只有一个轮廓，身上的明光铠倒还清楚，面目却还没有成形。

“随便雕刻一下吧，不要雕刻成我的样子。为了你象雄复国不知道还要死我多少汉家儿郎，就当是雕刻的他们吧。”马璘摆了摆手郁闷地道。

“将军，这可不行。我的子民都知道你是护法战神……”

“那就随你吧！”马璘看着别的那些苯教祖师

的雕像。忽然意识到刚才的话完全是白说了。这些家伙不管再如何努力。以他们的水准也不可能真的雕刻得像自己。

被李贡布这么来一下，马璘心中极为郁闷。他知道老家伙现在是真心感激自己，才会搞出这么一出，不过活着就被人祭拜，这样的感觉实在让人无语。最麻烦的还是长安那边，马璘想了半天也不知道该如何解释这样的事情。

不管如何，安西节度使的位置决不能丢。

现在虽然兵权在握，长安城内一道圣旨就能把自己撤换下去。这是最为麻烦的一件事情。命运操纵在别人手里，而不能是自己自主，这是他所有问题的根本。

“怪不得那么多人挤破头想要出将入相，明知道极有可能身败名裂也不在乎。若我不是一个小小的安西节度使，而是坐在现在杨国忠的位置之上，便不用操心这样的破事了。”马璘不由得心道。

长安虽是个烂泥塘，他却不得不听命长安。不听命长安，那就是造反，就是乱臣贼子。

他来自后世，自然谈不上忠于长安皇室。他只是忠于整个汉民族而已。然而在这个时代，忠于汉民族也只能忠于皇家。因为这二者在这个时代根本

是无法分割的。

安禄山和杨国忠不和，便能举兵造反，这样的事情，他却是无法做到。若是有朝一日他被逼迫的无法立足，顶多也就是放弃一切，跟高芊芊一起浪迹天涯，真正的做一对游侠儿罢了。让他对于汉人举起钢刀，还不如直接杀了他。

不再想这些有的没的，马璘来到城头之上，看着远处火光点点的吐蕃大军，知道明天势必才是真正的恶战。歇息了一夜的吐蕃人不可能在坚城之下停留太久，明天一定会有相当规模的攻击。

招呼来了段秀实等几个心腹幕僚，便在城头之上摆下酒宴，有岑参赋诗佐酒，畅饮了几杯之后，马璘自觉心怀畅快了许多，这才向段秀实杜环几人讲述了这件让人郁闷的事情，想听听他们的看法。

段秀实是谦谦君子，保守秘密绝无问题，杜环和岑参都是名利中人，却都把前途绑在他的身上，是以面对他们几个，马璘便没有什么忌讳。

几人听了，都觉得是一个大麻烦，可想来想去，这件事情已经没有转圜的余地了。

还要靠着象雄人对抗吐蕃，总不能把他们都杀了。唯一的方法就是封锁消息，可是安西健儿们这边还好办，羌人那边就难办了。

商议的结果，也就是走一步看一步。按照段秀实的估计，这一战若是胜了，长安那边肯定是要按照惯例召马璘入朝述职，那时候结果会是如何便会见分晓。

便在此时，吐蕃营地之中忽然有惊雷般的声音响起，连续十几声如同霹雳一般，整个吐蕃人的营地忽然喧闹起来了，也惊动了壕沟内的象雄人，不少地方一根根火把打了起来。

吐蕃后营内火光一片，然后又是接连几声巨响，声势极为骇人。马璘看着这一幕，嘴角现出一丝笑意。

“将军，那声响是怎么回事？”岑参被吓得一杯酒泼到了地上，见到马璘神色笃定，不由得问道。

“大概是打雷吧，哈哈！”马璘莫测高深的一笑，心道米雪赵扬他们真是好样儿的，也不知道尺带珠丹死了没有。

吐蕃后营的火光越来越大，有浓郁的焦糊味道传来，那是青稞烧焦的味道。不少象雄人跳出了壕沟，举着火把看着烈火熊熊的吐蕃营地。

忽然又有几声巨响响起，隐隐看到有断肢残躯飞上天空。象雄人之中，忽然有人大声的欢呼起

来。

“护法战神马璘将军显威，召来天雷要杀光逻些人！”

这个声音不知从何处开始，然后如同瘟疫一般快速的传染了每一个壕沟内的象雄人。象雄人跳出壕沟疯狂的大吼，每一个人都在重复着这样的话。

世家子听着这些人的叫喊，看着马璘苦笑道：“将军，看来这个象雄护法战神你是跑不了了！”

……

第一百二十九章混乱

天雷响起的瞬间，赞普的营帐忽然就飞上了天，里面的人一个都没了，地面上留下一个巨大的深坑。夜色之中，吐蕃中军乱成一片，人们乱纷纷的奔跑着，嘴里发出各种惊慌的叫喊。

那震彻天地的声音，让吐蕃人充满了恐惧。远处象雄人的叫喊连续不断的传过来，吐蕃人听得真真切切。难道那个唐人将军真的是辛饶米沃麾下的护法战神转世，能够引来雷罚不成？

高原上的羌人对于神秘之事最为敬畏，尺带珠丹虽然尊崇佛教，士兵们却都还是信奉古老的苯教，对于辛饶米沃同样是极为尊敬。

不少吐蕃骑士直接跪倒在地上，乞求着护法战神祖师的饶恕。这一刻，吐蕃人的士气低落到了极点。

一脸浓须的尺带珠丹被百十个身着扎甲的亲兵护着，大步走到深坑之前，脸色阴沉得可怕。

他根本不信奉苯教，自然不信什么辛饶米沃麾下的护法战神这样的虚妄之说。他心里很清楚，这一切都是唐人捣的鬼。

刚才他不过是去小解，回来之后他的帐篷就没

了。他自己还活着，刚才还陪着他在帐篷里议事的大臣们却全部都消失了。

这一定是唐人的手段，就像白日里见到的那种恐怖的弩雨一般。唐人敢于上高原来，果然是有些不同往日的手段。

尺带珠丹看着跪倒在地上的战士们，心中极为愤怒。他信奉佛祖，这些战士们却依然信奉古老的苯教。苯教中确有护法战神祖师的传说。眼前这诡异的一幕。已经让这些对他最忠诚的战士们信心发生了动摇。

这些人尚且如此，更不用说那些被征召而来的其他部族的战士了。尺带珠丹明白必须要尽早和唐人展开决战，不然随着时间的推移，象雄人有苯教护法战神护佑的消息将更加深入人心，到了那个时候，这仗就不用打了。

必须要抓到那个唐人将军，然后当着众人的面杀死他！只有这样，才能破除象雄人传出的谣言。才能稳固赞普家族的地位！

没有了那些可以倚重的大臣，尺带珠丹只好亲自下达命令。赞普家族的积威依然存在，中军的逻些勇士们在首领的催促之下一个个站起身来，重新回到了自己的帐篷。

只要中军稳住，其他的事情就好办得多。那些部族全部的兵力加起来，也没法和精锐的逻些勇士们相比。

尺带珠丹看着后营处，脸色沉郁无比。那里有着珍贵的辛辛苦苦运来的大量青稞，如今却已经是燃起了大火，分明是要不得了。

逻些勇士们需要保护他的安全，没法分出人手。现在即便是去。也救不出来多少了。少了这一批给养，大军能在此地停留的时间就更短。

不过也没什么。反正已经决定了明日和唐人决战，青稞烧了就烧了吧。击败了唐人和象雄人，不愁没有足够的粮草回去。

……

吐蕃后营之内，此时已经是乱作一团，从逻些辛辛苦苦运来的大量的青稞，突然就着了火，惊雷般的声响不时在火光中响起，有靠近的吐蕃人忽然就伴着巨响四分五裂了。不少吐蕃人直接跪在了地上，请求天神的宽恕，却再也没有人敢于靠近救火。

象雄人的声音在暗夜之中极为响亮，很快部族战士们都知道了是辛饶米沃麾下的护法战神招来了雷罚。怪不得有那样的威力，原来是天上的雷霆！

流言如同瘟疫一般蔓延开来，很快所有的吐蕃战士包括更远处的老弱妇孺们都知道了这个消息。帮助象雄人复国的唐人将军，居然就是传说中的护法战神祖师！

一个个羌人惶恐的走出帐篷，在帐篷外跪下去祈求护法战神祖师的原谅。也有个别不信这个消息的，立马被族中的老人大声斥责。

赞普的帐篷都被雷罚轰上了天，除了辛饶米沃麾下的护法战神祖师，谁还有这样强大的法力？

这一夜，对于大部分的羌人而言，无疑是个不眠之夜了。

米雪隐藏在暗影之中，青稞烧焦的味道这一刻居然是这么好闻。

能为他做一些事情，是米雪最为开心的。

回头看了身边的赵扬一眼，赵扬微微点头，一个黑黝黝的物体悄然扔到了大火之中，片刻之后又是一声惊雷般的巨响。附近的羌人吓得脸色苍白，大声的乞求着护法战神祖师的原谅。

将军大人对于密探营最为信任，密探营得到的装备永远是最好的。这种新的武器安西新军之中并没有装备，马家作坊造出的仅有的一点儿全部给了密探营。这种新式的武器加上一些廉价的火油，便

要让吐蕃人的所有青稞化成灰烬。

眼看着吐蕃人的几百车上好青稞烧成一片，米雪和赵扬对视一眼，都是点了点头，隐藏在夜色之中缓缓离去，几位密探营的兄弟也连忙跟上。

一路上看到的状况让兴胡女子极为满意，总算是没有辜负他的信任。

这次行动造成的伤亡也许并不大，对羌人心理上的打击却是巨大的，那么多跪在地上的吐蕃人，便可说明这一点儿。

此刻吐蕃人的营地极为混乱，夜色之中扮作羌人的密探好手们来去自如没有任何障碍。米雪带人再次靠近吐蕃人的中军处，看到灯火一片通明，地上一个巨大的坑，火光中心处一群全身被扎甲严严包裹的吐蕃战士，脸上都是有着恐惧之色，中心处那一个一脸胡子的正是傍晚见过的那位吐蕃赞普。

这个家伙，居然还在活着！

将军大人神机妙算，知道吐蕃赞普的帐篷一定会设在这个制高点上，一个月前便已经让她做了准备，那种东西密探营只有三十余斤，在这个山坡下面就埋了一大半。

结果吐蕃大军到来之后，果然是把赞普的帐篷扎在这里。原本以为这家伙一定死了，没想到现在

还活得好端端的。
　　几个密探营的兄弟靠了过来，脸上有着惭愧之色。米雪摆了摆手，示意他们无须自责。
　　没能杀死吐蕃赞普，心里有些可惜，不过米雪却并不感到遗憾。吐蕃赞普这样的大人物，运气通常要比别人好一些。将军大人说过保全自己最重要，这已经给吐蕃人带来足够的麻烦了，杀死吐蕃赞普这样的盖世功劳，还是留给将军大人自己吧！
　　几位密探跟着米雪和赵扬悄然离开吐蕃人的营地，向着东南方向而去。今夜的任务已经完成，下一步就是要断掉吐蕃人的归路了。

　　……
　　马璘端着酒杯坐在城头之上，看着不远处喧嚣一片的吐蕃人营地，知道尺带珠丹应该还是逃脱了。
　　象雄战士们站在壕沟边沿，正在整齐划一的齐声呐喊。不问可知，这一定是李贡布搞的鬼。
　　今晚安西密探们的行动极为隐秘，马璘连杜环他们都没告诉，李贡布更是毫不知情。原本他只是想着看能不能一举干掉尺带珠丹，让吐蕃人不战自溃。李贡布的反应大出他的预料，居然是轻轻松松的把这件事情的好处最大化了。

现在不仅在象雄人的心里他坐实了苯教护法战神的地位，连作为敌人的吐蕃人也被这个说法搞得极为混乱，士气低落到了极点，这一切，完全是出乎了马璘的预料。

刺杀尺带珠丹，对于马璘而言那就是有枣没枣打三杆子，成了就成，不成也无所谓，可没想着靠这个影响吐蕃人的士气。结果李贡布这么一搞，这几十斤火药带来的效果可是要比之前好上千百倍！

没有预谋的情况下，却能敏锐的抓住机会，李贡布真人杰也！马璘心中赞叹道。

这个家伙只是一心复国，没有任何信仰，却能把人心玩弄到这个地步。对于这个老家伙，马璘心中更加的警惕。

“将军，那些声响是怎么回事？是咱们的人搞出来的么？”段秀实忍不住问道。

马璘笑了笑，点了点头道：“是密探营的米雪赵扬他们动的手。君子莫非还真的以为有什么天罚不成？”

“那是什么东西，声势竟然那般骇人？”岑参问道，“便是天上之雷霆，也不过如此了！”

“这个么……以后各位就知道了。”马璘笑了笑道，“我只能告诉各位一句，等到这种东西能大

量出产，再也没有蛮族能威胁到我汉家儿郎了。”

“果真如此厉害？”杜环问道。

马璘笑道：“蛮族威胁中国，依仗着不过个人武勇而已。其实蛮族之丁口，往往不及中原一个大郡。若有这么一日，便是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汉家妇人亦能靠着军械杀死一名蛮族武士，蛮族还能和我中国对抗么？”

“将军说的那种东西，竟然这般厉害，可以让一个妇人杀死蛮族的勇士？”段秀实皱眉道。

马璘笑道：“便是如今我安西军中的骑弩，已足以让一个妇人杀死蛮族勇士了，这有什么稀奇的。我说的这种东西，比骑弩还要厉害，威力你们都看到了，有了这等东西，让妇人杀死勇士轻而易举。不过李岫正监凡事都力求完美，现在造出来的东西还不合他的心意，正在努力改良，等到改良完毕之后，才能慢慢试制，等到全面使用，怕是要五六年之后了。”

第一百三十章血肉磨盘（1）

马璘说起了李岫，几人眼中皆是现出钦佩之色，同时点了点头。

既然是李岫在主持其事，想来将军大人所说的当真可以实现。

几个月前，长安那边传来消息，已经去世的李林甫因与同罗酋长阿布思合谋造反一事爆发，被夺去一切身后哀荣，废为庶民，尸体被挖出来改以庶民之礼重新安葬，几个儿子还有女婿都被罢官夺职，流放远郡。而主办此案的两位宰相杨国忠和陈希烈皆以此功进位国公。

李岫之前因马璘坚持，没有被边令诚带回长安，边令诚走后，马璘便上奏章称李岫赴长安奔父丧，因病死于道中。是以这一次的事情，便没有波及李岫一家，因为长安那边都以为他已经死了。

李林甫被构陷的消息传到安西，李岫并没有太多的悲伤，继续在马家作坊里研制各种武器，供给安西军元戎弩也一直没有中断。这是一个天生的大匠，一个对于军械极为痴迷的人。这几位幕僚都清楚，如今的李岫对于安西军有多么重要。

对于李林甫，这些幕僚们心中都没有多少好

感，李林甫为相构陷过的大臣不知凡几，死后被杨国忠构陷也是报应不爽。然而对于李岫，段秀实等人却是打心眼里佩服。

……

对于马璘而言，李岫现在便是他的左膀右臂，他的许多想法，都是要靠李岫来实现。

黑火药配方是现成的，稳定安全的无烟火药——火棉短期内只能是梦想，不是说西州盛产棉花。他就能够拿来大量制造火棉。

黑火药这玩意儿威力实在有限。火棉的发明又是遥遥无期。现在李岫努力的方向，乃是黑火药的颗粒化。马璘前世读书虽多，这些东西也没动手真正制造过，所以现在只能是依靠李岫来完成。

告诉几位幕僚的乃是他的理想，至于李岫能否帮他实现，马璘自己其实也没有把握。

如果不能发展到火棉那一步，对于安西军而言火药还不如元戎弩来得可靠。当然相比元戎弩的昂贵，黑火药则是要便宜得多。

这些都是闲话。现在最重要的还是明日里的大战。密探营统共就三十多斤试验性质的黑火药，现在估计都用光了，这玩意儿发展到无烟火药之前根本就不足凭恃，这一战，最终起决定作用的，还将

是安西新军的各种硬弩。

　　羌人今晚注定睡不着，马璘却在受降城中安然入睡，翌日清晨醒来，自是神采奕奕。登到城头上一看，吐蕃军中号角齐鸣。看样子正准备要发动攻击。

　　而堑壕之内，象雄男丁则是已经做好了准备。一个个兴奋的握紧了手上的长矛。

　　这一次走在最前面的，依然是苏毗部落的战士。看这些家伙缓慢的脚步，就知道他们的士气有多沮丧了。

　　和苏毗部落战士一起出动的，还有两千多吐谷浑人，看着也都是无精打采，脚步缓慢。

　　吐蕃王室百年的积威，让他们不得不上前，然而护法战神祖师的名声，更是让他们感到恐惧。

　　这五千多人每个人的身上，都扛着一个土袋，这便是尺带珠丹想了一夜想出来的应对壕沟的法子。大军靠近壕沟，壕沟之内忽然冒出一队象雄人，羽箭乱纷纷的射了过来，不少部族战士倒在地上。

　　吐谷浑军中一部分战士抛下土袋，站在地上和壕沟边上的象雄人对射，仗着人数的优势，很快就压制住了象雄人，其余的吐谷浑战士则是快速的逼

近壕沟，大喊着把土袋扔进壕沟之内。

他们毕竟是战士，对于护法战神祖师的恐惧是一回事，然而一旦开战，别的暂时都是抛到脑后了。

铺天盖地飞过来的土袋立马把壕沟里的象雄人压在下面，很快一段壕沟就被土袋填平，吐谷浑战士们呐喊着冲了上去，冲到积土而成的斜坡顶部之后，用长矛重剑狠狠地拍打着斜坡上的铁丝网，想要把铁丝网给砍断。

象雄人吼叫着从后面的壕沟赶来，部分人在壕沟里用弓箭射击，另一部分顺着斜坡冲上去，在铁丝网的后面居高临下，拿着长矛密集的刺向吐谷浑人。

双方战士厮杀在一起，吐谷浑人毕竟人多势众，还是把象雄人赶下了壕沟，第一道壕沟后的铁丝网被重剑和长矛砍断之后，吐谷浑战士乱纷纷的从斜坡顶端冲了下去，冲向了第二道壕沟。

负土填壕不算是什么新的主意，是以这些状况都是在事先的预料之。象雄人并不显得慌乱，负责指挥的象雄人不时发出短促的命令，一切都是在有条不紊的进行。

吐谷浑人突破了第一道壕沟，大部分的人手边

却没有了土袋，而这个时候他们却是成了象雄人弓箭的活靶子，三个方向的象雄人都能用弓箭对他们进行射击。

吐谷浑人在象雄人的箭雨中纷纷倒下，回头看时苏毗部落的战士们却停在第一道壕沟边，拿着土袋却没有冲上来的意思。为首的吐谷浑人大声的呼喊着，苏毗部落的战士们却是动都不动。

手上还有土袋的吐谷浑战士把土袋扔进第二道壕沟，压到了十几个象雄人，然而在箭雨之下完全就是一片混乱，不少拿着土袋的家伙直接把土袋扔到了两侧横着的壕沟里面，结果三个方向的壕沟都只被填了浅浅一层，依然是一道道深深的壕沟，根本无法跨越。

见到手下的战士在象雄人的羽箭之下接连不断的倒下，为首的吐谷浑人也是红了眼，心里狠狠地诅咒着该死的苏毗人，怒吼一声便拿着重剑跳下壕沟，一剑便拍死了一位放箭的象雄老者。

头领带了头，其余的吐谷浑战士立马乱纷纷的跳下壕沟，围住附近的象雄人便展开厮杀。象雄人纷纷倒下，幸存者逃向了后面的壕沟，吐谷浑战士们则是乱纷纷的追了上去。

事情到了这一步，便和昨天的场景完全一样

了。深深的壕沟巷道交错，完全成了象雄人的天下，吐谷浑人一群群如同没头苍蝇一般的乱窜，被倏忽来去的象雄人分割包围，靠着锋利的吐蕃长矛一点点的围杀。

同时出击的两千多苏毗部落战士扛着土袋站在第一道壕沟之畔，听着壕沟内象雄人愤怒的喊杀声和吐谷浑人濒死的惨叫声默然等待着。身后二里之外的吐蕃军营里，催促进攻的号角声不断的响起，然而苏毗部落的战士们却是动都不动。

很快壕沟之内的厮杀声慢慢的平息了，象雄人在壕沟内声嘶力竭的欢呼，赞美着伟大的护法战神祖师的护佑，显然那两千多强悍的吐谷浑人已经是全部的死光了。

马璘站在受降城城头，饶有兴致的看着苏毗人。

苏毗部落在吐蕃诸部中算是最为凶悍的，虽然只有三万余户，却占据了高原最北部从东到西面积极大的一块土地，西边和象雄相连，东边便是吐谷浑诸部，吐蕃人和大唐争夺河源，每战苏毗部落都作为先锋参与其中。

高原最北部背靠昆仑山，是最为贫瘠的一块地区，正是穷困的生活让苏毗人成为疯狂的战士。然

而正是因为这片土地的贫瘠，苏毗部落的人口向来不多，三万余户这是很久之前的数字了，如今恐怕早已不到三万。

这一次出现在受降城下的苏毗部落战士，一共有五千余人，这恐怕便是苏毗部落能出动的全部的精锐了。毕竟河源那边哥舒翰正在进军，对抗陇右军也少不了苏毗战士的参与。

这五千余战士，被尺带珠丹立威围杀了五百多，昨日作为炮灰试探性进攻又死了两千多，如今在吐蕃军中已经没有了苏毗部落的旗帜了，这两千多停在壕沟边上的战士便是全部的苏毗部落战士了。

若是这些人全都死了，苏毗部落怕是就真的完了。

马璘明白这就是苏毗部落头人所踌躇的，也是苏毗部落停步不前的原因。然而按照羌人的规矩，苏毗部落不服从号令便已经是背叛，现在再冲上来也改变不了这个事实。

两千多苏毗人，他实在没有放在眼里，也没有什么招降的打算。像这种和大唐有着血仇的部族，不管是吐谷浑人还是苏毗人他都不想招降。吐蕃和大唐征战，这些部族便是先锋，死在这些部族手里

的汉家子民要远多于死于真正的逻些人手里的。这样的部族，马璘有机会便想灭掉，全部杀光都不会手软。

吐蕃大军之中，号角之声响得惊天动地，黑压压的人流向前而进，这一次，缓缓逼近的各部战士密密麻麻。从旗号上来看，除了尺带珠丹中军的两万余人之外，其余的各部战士竟然是全部出动了！

过了一会儿，尺带珠丹的中军也在各部战士身后里许处开始缓缓逼近，全部下了战马，步行向着前方涌去。

看到逐渐逼近的各部战士，苏毗部落的战士们一时间有些茫然无措。

后面的大军逼近得极快，眼看不久后就要撞上，苏毗部落的头人痛苦的嚎叫一声，重重地抛下手里的武器，沿着壕沟内曲曲折折的通道便向前走去。

投降是最为耻辱的事情，即便是投降的是伟大的护法战神祖师，然而为了苏毗部落的延续，他已经是顾不得那么多了。

其余的苏毗部落战士也跟着抛下武器，快速的涌入壕沟间留下的通道。能够折断马蹄的浅坑对人没有任何影响，他们手无寸铁的走向壕沟深处，象

雄人也没有任何阻挡。

第一百三十一章血肉磨盘（2）

“还是降了！”马璘轻轻叹了口气。

壕沟之内的战斗，是由李贡布全权负责，象雄人没有对放下武器的苏毗人发起攻击，自然是接到了李贡布的命令。如今唐军的旗语，李贡布也学了去，用得也是像模像样。

苏毗部落保住了这两千多战士，苏毗部落暂时就躲过了灭亡的命运。虽然跟着一起来的妇孺怕有麻烦，然而至少部族算是保住了。若是战士们全部死光，妇孺定然是要被其他部族吞并，以后便没有苏毗部落了。

后续的各部族战士见到苏毗人突然投降，前进的速度不由得慢了一些。他们接到的命令是要围杀这些苏毗人，然而此时却忽然就没了目标。

身后吐蕃中军处，苍凉的号角声接连不断的响起，各族战士分散开来，缓缓分散到城市的三面。

马璘看得很清楚，尺带珠丹这是要孤注一掷发动攻击了。从三个方向同时攻击，吐蕃人的兵力要相对分散，然而象雄人防御起来却更加艰难，毕竟吐蕃人有着人数上的优势。

不过这也没甚么，他并不在乎。各部战士对于

尺带珠丹而言是炮灰，象雄人对他来说也是炮灰。双方炮灰之间的相互消耗而已，没什么大不了的。

壕沟内的象雄老弱自然不足以挡住所有的羌人，如果能够挡住的话受降城便没有存在的意义。这一座有着棱堡和曲折城墙的雄城，乃是为了防御将来的火炮攻击而修建的，若是不能在此战中发挥一定作用岂不可惜了。

将近三万各部族战士分散到各个方向上。城市的三面每一面都有近万人。看样子尺带珠丹是准备用着人数的优势。来活活堆死象雄人和安西军。

马璘神色极为淡定。象雄人那边似乎也没有任何紧张。底层的象雄战士们对于护法战神祖师的护佑极有信心，至于李贡布，这是他复国唯一的机会，唯有拼命做好，哪有机会去紧张。

壕沟里斜坡之上冲出来几位象雄战士，挡在苏毗战士前面大声的说了几句什么，然后返身向后跑去。有着这几个家伙带路，苏毗部落的战士们便不再盲目乱窜。跟着快速的跑到了受降城下。

受降城外一块预留的宽大草甸之上，李贡布最精锐的近万象雄骑兵正驻扎在这里。苏毗人到了这里之后，立马被象雄骑兵给围了起来。

吐蕃中军处，号角再次密集的响起。从三个方

向逼近壕沟的各部族战士再一次的动了起来，向着壕沟缓缓逼近。

壕沟之中，忽然响起了象雄人的吼叫之声。马璘听得明白，大意是现在放下武器者，护法战神祖师可以饶你不死，否则格杀勿论。

吐蕃中军处的号角更加密集，却压制不住象雄人的叫喊。马璘看向城下空地上的李贡布。心道这恐怕没什么用处。想投降的早就投降了，不想投降的难道喊两句就肯投降了？

然而便在此时。靠近山崖处的几千羌人忽然呐喊着放下了武器，快速的冲入了壕沟间的空地大呼小叫。吐蕃人对于壕沟的包围，顷刻间就缺了一大块。

“这也行？”马璘抽了抽嘴角。

“这些家伙肯定已经打定主意投降了，不然的话也不至于如此。”段秀实精神一振，指着那些羌人笑道，“那些都是党项人，对于鬼神最是敬畏，肯定是相信了将军是护法战神祖师的说法，这才决定来降。这一族作战最为彪悍，这五千多人来降，吐蕃人便是断了一条臂膀。”

马璘点了点头，对于李贡布昨晚的反应更加的佩服。说到底就是几十斤黑火药闹了点儿响动，结

果却出了这样的效果。

党项人的发型和旗帜都很好辨认，马璘自然认出投降的的确是党项部落。看样子即便是强悍的党项人，也同样不愿给吐蕃人当炮灰。

党项人也放下了武器，李贡布自是喜出望外。他身为象雄王，自然是不愿让象雄人死太多。当下便快速传出口令下去，有象雄人跳上壕沟间的空地，引着党项人快速的跑向了受降城下。

“将军，这些人只能是算归降大唐，却不能算是归降象雄。这一点，我们必须坚持。”岑参看着快速跑向城市的党项战士，沉声说道。

马璘点了点头，心道这是自然。象雄决不能成为第二个吐蕃，这一点他心里很清楚。

“既是如此，这些党项人便应不应归李贡布管辖。我这便去收编他们，不能让他们为李贡布所用。”段秀实道。

马璘点头，段秀实立马起身，沿着匝道快速的下了城墙。

党项部落五千多人临阵倒戈，尺带珠丹在中军中气得咬牙切齿。然而他没有任何办法，因为党项人这次只有战士到来，并没有妇孺跟随。苏毗部落虽然有妇孺跟随，这个时候他也顾不得分出兵力惩

罚苏毗部落的妇孺了。

昨夜帐篷飞上天空之时，所有的大臣都死了，这个时候发号施令只能是他自己来完成。尺带珠丹愤怒的命令着，中军两万余人快速向前而行，长矛重剑指向了前方的各个部族。

党项部落的投降是昨晚就策划好的，其余的部族战士们却没有这样的计划，是以见赞普的大军涌了上来，只好在头领的命令之下，一个个跳下了深深的壕沟，部分人则是直接冲入壕沟间预留的道路，想通过道路冲到城下。

血腥的战斗瞬间展开，部族战士们和壕沟内的象雄战士们展开了拼命的厮杀。象雄人并不恋战，死伤一批之后便故技重施，沿着壕沟向后方逃去，部族战士们则是紧紧跟上。

那些在壕沟间道路上曲折前行的部族战士身上只有简陋的皮甲，这时便成了象雄人的活靶子，被从各个方向飞来的羽箭攒射，大批的人倒了下去，其余的人无奈的只好也跳下壕沟，和象雄人进行面对面的厮杀。

象雄人极为勇悍，然而部族战士们实在太多，纵然象雄人有着地势之利，却再难以分隔包围源源不断涌来的部族战士。

每一处壕沟里边，象雄人和各部族战士都是展开了殊死的拼杀，藏在各个巷道的象雄人源源不断的冲出，用生命阻挡着部族战士的攻击。

这样的局面之下，伤亡比例已经很难维持到二比一的比例。象雄人的老弱靠着地形依然占据了不小优势，然而优势和之前相比已经是大大的降低了。

血腥的厮杀在一条条壕沟之内进行，部族战士们虽然很快迷失了方向，然而靠着人数优势步步推进，却是在接连不断的占据一条条壕沟。没有人再试图去穿过壕沟上面那些恐怖的铁网，所有的人都是在壕沟之内乱窜，见到象雄人便冲上去厮杀。

眼看着一条条壕沟落入部族战士手里，马璘的神色极为淡然。这样的局面之下，象雄人的伤亡依然少于各部战士，这已经发挥得很不错了。毕竟他们都是老弱，面对的却是各部族的精英。

受降城外，杀声一片，外面的壕沟之上，很快堆满了湿漉漉的尸体。后续进入壕沟的部族战士们踏着没过足踝的鲜血，闷头向着前方冲去。

两万多最精锐的逻些战士停在壕沟之外，同样是从三个方向分散开来。待到部族战士们在壕沟内推进了一两百步之后，尺带珠丹一声令下，苍凉的

号角声再次响起，逻些战士们快速的沿着壕沟之间留下的道路向前冲去。

冲在最前面的，是那些浑身被扎甲包裹的逻些战士，这样的战士足足有七八千名。其余的战士则是跟在后面，拿着各种武器快速的向前推进。

象雄战士们和部族兵在壕沟内浴血拼杀，每一条巷道都反复争夺，逻些精兵沿着壕沟间的道路快速前行，很快便越过了壕沟内双方争夺的区域。这个时候，守在后方壕沟里的象雄人也发现了逻些精兵，伴随着一声声短促的命令，各条壕沟里的象雄人探出头来，向着逻些战士发出一蓬蓬羽箭，又有大批的象雄战士沿着斜坡冲了上来，拿着吐蕃长矛扑向了逻些人。

扎甲的防御能力委实不错，这么近的距离之下，象雄人的羽箭居然无法给逻些人造成致命的伤势，不少逻些战士身上挂满了羽箭，依然是吼叫着向前冲锋。然而吐蕃长矛的近距离攒刺，纵然是扎甲也无法防御。这种羌人特有的金属矛身占据长矛三分之一的利器，正是对付扎甲的最有效的武器。狭长的矛尖轻松的穿过扎甲的缝隙，拔出来时带出一蓬血雨，便有一个逻些战士倒了下去。

没有了羽箭的威胁，逻些战士们的损伤便没那

么严重。站在壕沟边的逻些战士手持吐蕃式长矛和壕沟里的象雄人对刺，双方都是不断有人倒下去，冲上斜坡的象雄战士和逻些战士同样是用长矛对刺，都是以命换命的打法，通道之上很快便堆满尸体，逻些人每前进一步都要付出极为惨重的代价，而象雄人的伤亡也是在快速的上升。

“将军，要不派几百个兄弟去支援一下？”岑参看着下方和逻些扎甲战士血战的象雄老弱，忍不住开口道。

马璘神色沉静，微微摇了摇头。

这样的事情，可不能听这个夫子的。尺带珠丹现在又没占到便宜，犯不着拿汉家儿郎的性命去冒险。

第一百三十二章血肉磨盘（3）

壕沟内外的战斗都进行得极为胶着，靠着人数上的优势，尺带珠丹的大军在壕沟内外都在缓缓推进着。象雄人表现出了无畏的勇气，每一寸土地都和吐蕃人反复厮杀。

受降城下，投降的苏毗部落战士和党项战士被分开看管着，围着他们的是近万全副武装的象雄精兵。这里地势颇高，可以清楚的看到整个战场之上的状况。壕沟内战况之惨烈，令每个人都感到触目惊心。

逻些精兵战力比壕沟内的象雄人老弱自然是要强上不少，逻些大军加入之后，象雄人的伤亡率大大的增加。壕沟内的部族兵压力顿减，再加上有逻些战士在壕沟上方指引方向，壕沟内的推进速度也是快了很多。

尺带珠丹的王旗便在壕沟的边缘，身边还有五千逻些战士，除却尺带珠丹自己和百余名亲兵之外，余者身上都没有扎甲。这次被派上去开路的，乃是逻些人的精锐，留在他身边的则是弱了许多。

壕沟内外杀声不断，不断有人倒下去，草甸上血腥气息越来越浓郁。阳光照在战场之上，给每个

人的身上都蒙上一层光彩。

逻些大军又向前推进了两百余步，壕沟里忽然点起了几十根火把，扔到了壕沟间的空地之上。地面之上顿时窜起一道道火龙，沿着壕沟间留出的道路向外窜去，红色的火焰混着浓烟腾起，把大量的扎甲战士包裹在内。

几乎是瞬间功夫，壕沟间的空地便剧烈的燃烧起来，被火焰包围着的扎甲战士凄惨的嚎叫着。想要逃出火焰却没有退路。乱纷纷的跳到壕沟里边。

火焰粘在身上。怎么也无法摆脱，跳到壕沟里打滚也是如此。很快被火焰包裹的扎甲战士全部倒了下去，后面的战士则是连连后退。

黑红的火焰熊熊燃烧，尺带珠丹在后面看着，脸孔剧烈的抽搐。

有资格身着扎甲者都是最精锐的骑士，如今却被迫下马步战，这突如其来的大火，足足烧死了一半的扎甲战士。他如何能不心疼。

大火燃起之后，壕沟内的象雄人瞬间士气大振，指挥重新变得井然有序，一批批象雄人从藏兵洞中钻了出来，向着巷道内的部族兵发起了攻击。没了头顶空地上逻些精兵的指挥，部族兵们顷刻间便失去了方向，象雄人暂时又占据了优势，把部族

兵逼得连连后退。

许久之后，空地上的火焰终于是熄灭了，空气中弥漫着焦臭的味道。三千多名精锐的扎甲战士还有数量相当的皮甲战士。都在这一波大火之中失去了性命。

赞普的王旗之下，催促进军的号角又连续不断的响了起来。逻些战士们的士气极为低沉。然而还是迈动着步子向前快速的走去。而壕沟之内，部族兵再次得到了上方逻些战士的引导，继续向着前方冲杀，士气却要比逻些人更加低沉。

马璘站在城墙之上，看着下方的战场，神色依旧沉静。这六千多被烧死的逻些人，全部都是来自于和赞普家族关系极为密切的权臣家族，是逻些大军的核心力量。死了这么多人，尺带珠丹的心情可想而知。

不过这改变不了大局，逻些人还有近两万人，部族兵也还有两万出头，象雄老弱哪怕流干鲜血，也无法把他们全部杀死。最后的战斗，还是要在受降城之下进行。

象雄人和逻些人相互削弱，对于大唐而言算是一件好事。李贡布这一战中表现得太过完美，正因为如此，马璘对于这个老家伙反而是极为警惕。

李贡布已经很老了，又断了一臂，一根狼牙棒偏偏还能使得虎虎生风，在短寿的羌人中乃是个异数，天知道他还能活多久。一个过于精明的象雄王，对于大唐而言绝不能说是好事。无论如何，高原上一定不能容许再出现一个象雄帝国。

“将军，没想到黑油运用得当，竟然能发挥这般效用。”杜环赞叹道，“之前咱们和李贡布谋划，可没说到要运用黑油，这次兴胡商人们总共运过来不过几千斤，刚才的大火可是要用去不少。这样的宝贝，没想到你舍得送给象雄人。”

马璘笑了笑，对于这位心腹自然没什么好隐瞒的：“送给象雄人？开什么玩笑。若非是李贡布出了高价，我一两黑油都不会给他。当然，李贡布昨天求我，我原本也没打算给他，后来还是段君子开了口，我才勉强同意的。”

杜环看向刚从匝道上赶上来的段秀实笑道：“段君子如何这般大方了？”

段秀实淡淡一笑道：“李贡布前几天带人回了一趟穹窿银城，把象雄王族埋在那里的金珠宝贝全部都挖了出来。这个家伙为了向将军表示忠心，去的时候让我陪同前去。这些金珠宝贝他运回来之后，让咱们将军随意选取，结果咱们将军大人倒不

客气，直接开口就要了七成！”

“要了人家那么多宝贝，我自是有点过意不去。是以昨晚李贡布来求取黑油想用火攻之时，我便帮着说了两句。这样将军大人才同意，让李贡布拿走两千斤黑油。”

岑参点了点头，笑道：“象雄王的宝藏定然是不少，两千斤黑油换七成宝贝，倒是一桩不错的买卖。”

马璘笑道：“你以为段君子那么好心？他是要我给李贡布两千斤黑油，不错却要李贡布拿剩下的三成金珠宝贝来换。李贡布从穹窿银城挖回来的全部宝物，现在可全部都在他的手上。”

几位幕僚都是看向段秀实，显然不认为这等事情是他能做出来的。段秀实干笑一声道：“我当时也就随口一说，哪里知道李贡布居然真的答应了。——我这也是没有办法，自打开战以来。钱帛流水一般的花出去。欠那些兴胡的还能勉强支付。欠马家商行的可是一文也没给过。这次回去我都不知道该怎么见高大小姐了，幸好李贡布送来了宝藏，倒是解了我的燃眉之急。”

“象雄王的宝藏价值几何？竟然能够支付欠高大小姐的钱帛，想必是不会少吧！”岑参笑着问

道。

段秀实点头，脸上现出一丝得意之色："比上次将军从那个什么叙利亚总督手下那里得到的要多一些，价值六十万缗钱吧！"

杜环和岑参都是倒抽了一口凉气，岑参苦笑道："六十万缗钱，三成也价值十八万缗钱！逼迫象雄王用十八万缗钱换区区两千斤黑油。这件事情传扬出去，安西再无'段君子'这三个字。"

杜环也是连连点头，笑道："这一次远征吐蕃，最头疼的就是成公兄了。不把成公兄逼急了，他也干不出这样的事来。"

马璘呵呵一笑道："成公的确没有逼李贡布，随口那么一说，李贡布便愿意了。你们与其说成公心黑，倒不如想想李贡布这个人。他为何就愿意花十八万缗钱的代价，来换取区区的两千斤黑油！"

几人听了，脸色都是微微一变。他们都是人精。如何不明白马璘的意思。

看着下方尚有淡淡黑烟的战场，岑参苦笑道："十八万缗钱。换的是六千多逻些精兵的性命。这样算起来，价格倒也不算太离谱。"

段秀实点头道："此人真枭雄也，只可惜时运不济。将军大人给了他这个机会，也不知道是福是

祸。”

杜环摇头道：“象雄灭国百年，宝藏便只能埋在地下不见天日。只要能成功复国，何愁财富不能聚敛。他是用这一笔财富，买这几千里大好江山。这等买卖算来算去，赚的还是他。将军，此人若不速死，一定要小心提防。”

马璘点了点头，眼底隐隐泛起一丝杀机，却是一闪即逝。

几人说话间，下方的壕沟之内厮杀依然在继续。象雄人拼死抵抗，尺带珠丹的大军每进一步都受到极不容易。壕沟内外不断的有人倒下，吐蕃大军却始终在向着受降城缓缓靠近。

象雄人每一部分都是固守一段壕沟，彼此之间并不相互支援，每一段壕沟被攻占，都代表守在那一段的象雄人已经死光了。

这样极为残酷，却有助于象雄人更多的杀伤敌人。因为都是有着固定的活动地段，所以他们对于防守区域极为熟悉，靠着地利不断的打击敌人，有时吐蕃大军已经过去了，身后的壕沟内却有象雄人从藏兵洞里冲出来，向着吐蕃人的后背展开攻击，给吐蕃人造成极大的杀伤。

象雄人的伤亡很好判断，从被尺带珠丹大军占

据的壕沟数量就可算得清清楚楚。阳光下血腥的厮杀一直在进行着，一个多时辰之后，有一半的壕沟已经丢弃，而象雄人老弱活着的也不到一半。

尺带珠丹大军方面，部族兵已经有七八千人倒在了壕沟之内，逻些精锐在和象雄人正面交锋中损失小一些，大概有三千人出头，然而那一场大火却让最精锐的扎甲战士损失惨重，大火之中丧生的逻些精锐超过了六千人，加到一起的话竟然是将近万人。

如今还活着的部族战士还有一万多人，逻些精兵位于壕沟之区域的也基本是如此，还有五千多护卫在壕沟边缘，护卫在尺带珠丹的王旗之下。

象雄人的近万精锐骑兵在靠近城墙的草甸之上，这里的地势要高很多，从尺带珠丹的位置并不能看到全貌。所以他现在并不清楚，他的人数优势已经快要不存在了。

最前方的逻些战士距离受降城还有里许，已经快要接近八牛弩的射程了。不过在壕沟内的象雄人热血流干之前，马璘并没有出手的打算。

所以壕沟之内的血腥厮杀，依然是要持续下去。

第一百三十三章血肉磨盘（4）

ps：再次感谢各位书友的支持，多谢多谢。

堑壕之内，活着的象雄人还有近万。参与进攻的部族兵和逻些人还有两万余人，尺带珠丹王旗之下还有五千逻些精兵待命。

一个多时辰的战斗，双方已经有数万羌人死在了这一片破碎的草甸之上。

象雄人拼死的抵抗，一点点的瓦解着进攻方的信心，部族兵和逻些战士的士气更加沮丧，推进的速度越来越缓慢。

尺带珠丹显然对于这种状况极为不满，中军处催促进军的号角接连不断的响起。然而并没有什么用处，在这么高的地方持续作战，即便是最强壮的羌人战士也很快便消耗了太多力气，而象雄人分段死守互不增援，每一次冲上来的都是生力军，反倒在力气上慢慢占据优势。

距离受降城越来越近，大军推进的却更加缓慢，宛若是陷入了泥泞一般。壕沟之外，尺带珠丹终于是等得不耐烦了，最后的五千大军也是投入了战场，全步迈入壕沟区域。尺带珠丹自己也在百余名扎甲护卫的簇拥之下，大步向着受降城走了过

来。

马璘站在城头之上，目光陡然变得极为闪亮。城头之上令旗挥动，命令传递下去。

他不愿汉家儿郎蒙受损失，是以安西军始终没有出手，然而既然尺带珠丹自己也上来了，那么韩武李安的两千骑兵也该到了出动的时候。尺带珠丹既然敢上来，那就不要再想着活着出去。

受降城后方十几里，是象雄人老弱妇孺藏身的地方。韩武李安的两千陌刀骑兵早已驻扎在这里。没有必守之城。这是最简单的一个道理。守城一方一定会有一支机动兵力在城外，此乃守城的最基本的要求。

沿途高处的唐军斥候不断打出旗语，很快韩武李安便接到了命令。他们等待这一刻已经太久了，两千铁骑离开了山谷，向着受降城的方向缓缓而来。

……

尺带珠丹五千生力军投入战场，直接冲到了最前方，立马改变了壕沟之间胶着的局面，壕沟内外的厮杀变得更加血腥。象雄人依然是拼死抵抗，然而死伤的速度却越来越快，更多的壕沟快速易手，逻些大军向着受降城下更快的逼近。

对于尺带珠丹而言，必须在大军士气崩溃之前赢下这一战，抓到那位唐人将军，然后当众杀了他，才能破除什么护法战神转世的卑鄙谣言。如果做不到这一点，那么一切都完了。

然而在马璘看来，自从他带人踏入这片壕沟开始。悉补野氏已经完了，吐蕃帝国已经是不复存在。

受降城在高处。城墙根也比壕沟区域高上一截，是以马璘能够看到的，尺带珠丹根本看不到。

他看到不到受降城下，特意留出的一大片宽阔草甸之上，近万象雄精锐骑兵手执长矛，早已是按捺不住。他也看不到象雄王李贡布正冷冷地看着下方的战场，身躯站得如同山岳般挺拔。

随着最后一条壕沟被部族兵占据，象雄老弱终于是流干了热血，那座雄伟的城市已经近在眼前。壕沟内外，部族兵和逻些战士齐声欢呼，陡然之间士气大振！

付出了巨大的伤亡，他们终于是完成了预定的目标，把老鼠般躲藏在壕沟里的象雄人全部杀死。现在只要冲进城门之内，孱弱的唐人就是砧板上的肉了。

逻些战士和部族兵们并不知道，这个距离已经

是进入到了唐军弩箭的射程之内了。
　　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是一道缓坡，缓坡之上高处，便是修建的奇形怪状的巨大城市。
　　部族兵如同蚂蚁一般从壕沟之内爬了出来，在壕沟前方快速的列成方阵，逻些兵也同样是结成方阵，挥舞着长矛重剑大盾大声的叫嚣。
　　他们已经忘记了之前的郁闷，只想着冲进城市之中，好好地掳掠一番。
　　尺带珠丹被百余名扎甲战士紧紧地护卫着，咆哮着发出一道道命令，密集的号角之声再次响起，逻些人重剑拍击着大盾，部族兵齐声的咆哮，沿着缓坡向着受降城逼近而去。
　　缓坡后的平地之上，象雄人的战马不安的打着响鼻。除去投降的党项战士和苏毗部落精兵，剩余的吐蕃大军还有着近两万人，从城头上看下去依然是黑压压的一片。
　　马璘目光死死盯着尺带珠丹，这么近的距离，他已经可以看清尺带珠丹脸上的每一根胡须。
　　尺带珠丹停在壕沟边缘，催促着大军不断前进，自己却不再移动一步。马璘明白这家伙是不会再靠近受降城了，快速的摆了摆手。城头之上旗帜挥动，安放在城墙拐角处和棱堡内的八牛弩已经是

做好了发射的准备。

缓坡并不算长，吐蕃大军很快便涌了上来。最前方的吐蕃人看到城墙根密密麻麻的象雄骑兵，都是吓了一跳，一时间都停在了原地。

原本以为象雄人已经被他们杀光了，然而此刻却又遇到了这么多的象雄骑兵！

壕沟外远处腾起一片烟尘，一波骑兵从受降城后快速的杀出，身上的明光铠耀人眼目，正是大唐铁骑。

见到韩武李安已经就位，马璘挥了挥手，田名远令旗快速挥动，城墙各处的安西健儿现身而出，伴随着机括扳动的声音，钢制弩箭如雨一般的倾泻出去。

这是在城墙之上，因此不必要再用三段式的射击方式，骑弩、元戎弩和八牛弩同时发射，密集的箭雨如同冰雹一般落入逻些人和部族兵的方阵之中，惨嚎声接连不断的响起，顷刻间吐蕃大军的方阵便变得稀稀拉拉。

八牛弩的力量最为恐怖，巨箭落处往往一串战士都被钉在箭上，骑弩和元戎弩的钢箭居高临下。纵然是铁片编织的扎甲也无法抵挡。

城头上唐军一次齐射。倒下的吐蕃战士便有数

千。

有十几架八牛弩瞄着的乃是尺带珠丹的位置。三四十根巨箭如同风暴一般落入人群之中，顷刻间一百多位扎甲亲兵便倒下了大半。

尺带珠丹被战士们围在中间，侥幸逃过一劫，然而却被战死的士卒压倒在地。幸存的亲兵慌忙把他拉了起来，连忙向着壕沟之内退去。

尺带珠丹吓得魂飞魄散，连滚带爬的跳下壕沟。他怎么也想不到，唐军之中竟然还带着这种东西。

他们不是翻越雪山过来的么？那种沉重的巨弩，是如何带过来的？

两千多把骑弩。六百把元戎弩，还有大量的八牛弩，一次齐射的威力何等厉害。这般恐怖的箭雨，让吐蕃战士吓得肝胆俱裂。

象雄骑兵却忽然整齐划一的呼喊起来，大意是护法战神祖师发怒了，所有的逻些人都要死云云。

不用说，又是李贡布的主意。这个家伙对于机会的利用，简直就是完美。

听到象雄人的高呼，吐蕃军士气更加沮丧。想到对敌的是辛饶米沃麾下的护法战神祖师，不少部族战士瞬间便失去了勇气。

尺带珠丹躲在壕沟之内。大声的吼叫着“举盾！举盾！”身边残存的亲兵们也齐声高喊。有反应过来的战士连忙把盾牌举到头顶，便在这时头顶天空猛然一暗。安西军的第二波弩雨又已经倾泻下来。

吐蕃人的大盾在以往和唐军作战时效果颇佳，然而这一次却根本没有任何用处。八牛弩这等变态的存在自然是任何盾牌都不能抵挡的，骑弩和元戎弩使用的都是纯钢铸造弩箭，贯穿能力同样是极为惊人。这么近的距离，又是居高临下，钢箭轻而易举的轰碎盾牌，然后贯穿吐蕃士卒的皮甲和扎甲。

又一次齐射过后，更多的吐蕃人倒了下去，还站着的吐蕃人已经不到一万人。

尺带珠丹身边，几个号角手拼命的吹动号角，催促士卒们向前进军，然而尺带珠丹却已经带着几个亲兵沿着壕沟向后逃去。

这样的战斗，已经没有任何悬念。此时他已经极为后悔，为何要发兵来这个地方了。

儿子死了，未必不能再生。若是他自己也交待在这里，悉补野氏可就真的完了。

……

头顶有着唐军的硬弩，前面又是象雄人的铁

骑，部族兵不知道该如何是好，逻些战士却是鼓起勇气怒吼着向着象雄人冲了上去。

他们是对于赞普家族最为忠心的战士，虽然不想和护法战神祖师对战，然而听着后面传来的号角之声，却又不得不战。

第三波箭雨又倾泻下来，集中攻击的正是冲向象雄骑兵的逻些人。弩雨落下的瞬间，冲锋的逻些人顿时变得稀稀落落，象雄骑兵们催动战马怒吼着迎了上去，瞬间便和逻些人纠缠在一起。

虽然彼此之间只有两百步，还不到骑兵冲刺的最大距离，然而面对的是疲惫的逻些步兵，骑兵的冲击力优势依然可以得到一定的发挥。分散在城市三面的逻些战士在象雄人骑兵的冲击之下根本没有还手之力，扬眉吐气的象雄骑兵在战马之上挥动长矛，把一个个逻些精兵刺倒在地。

部族兵同样是分散在城市三面，人数已经不到三千人了。几个白兰部的战士忽然放下了武器，跪地乞求着护法战神祖师的原谅。紧接着一个个羌人跪倒在地，这个时候他们的信心终于是彻底崩溃。

几分钟时间内，部族战士们全部跪在了缓坡上下。而逻些战士则是和象雄骑兵拼死厮杀，很快就被象雄骑兵斩杀殆尽。

象雄人居住在羌塘最高的地方，这里便是他们的主场，上万骑兵以逸待劳，对付几千疲惫的逻些步兵，取胜自然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象雄人挥动着染血的长矛在战马上大声的欢呼，屈服在逻些人的兵威之下一百多年了，他们第一次感到这么扬眉吐气。

第一百三十四章赞普之死

一百多年了，他们终于彻底击败了逻些人。虽然因此而付出了极大的代价，然而这代价是极为值得的。

赢了这一战，象雄王国便将重新出现在高原之上，再没谁可以阻挡这一切。

……

听着象雄人的欢呼声，尺带珠丹知道大势已去，心情更加的沮丧。好在后营还有几万老弱，拼凑一下又是一支大军，说不定还能勉强退回逻些。

壕沟内的血水几乎要没过膝盖，尺带珠丹和几位亲兵在里面狼狈地逃着，伏低了身子不敢露头，唯恐被高处的唐人发觉。

过了不知道多久，终于是到了壕沟的边缘，尺带珠丹在几位亲兵的协助之下勉强爬上草地，耳边却响起了密集的马蹄之声。

一队身穿明光铠的铁骑从附近驰来，瞬间便把尺带珠丹几人包围在中间。尺带珠丹脸色惨变，几位亲兵从壕沟内爬了上来，怒吼着冲了上去，唐军内飞出几根弩箭，把几人全部射翻在地。

一把把寒光闪烁的陌刀指了过来，唐人的脸上

满是嘲弄之色。尺带珠丹长叹一声，重重地低下了头。

他想不明白自己为何败得这么容易，然而他明白他已经没法翻身了。落到唐人的手里，将来怕是只能在长安做一个富家翁了。

……

事情筹划得足够精细，胜利便变得极为无聊。吐蕃人倾国之兵来攻，结果仅仅是两日之间便在狮泉河畔遭到了彻底的失败。

马璘很清楚，统治高原各部羌人百余年的悉补野氏这就算是完了。

看着被绳索紧紧捆绑站在自己面前的吐蕃赞普尺带珠丹。马璘一时间觉得有些恍惚。这一切宛若是梦里一般。

事情真的很荒谬。和大唐争锋了百余年的吐蕃帝国，居然就这么要分崩离析了？

而原本他这次上高原来，目的不过是在羌塘北部按下一个小小的钉子，保障安西军进军河中道路的畅通而已。

如果在上高原之前有人说这次行军将会造成吐蕃帝国的崩溃，马璘绝对不会相信。

然而事实的确如此，这一次的大败对于悉补野

氏来说将是致命性的。高原上的羌人本就是由各个强大的部落联合而成，彼此之间经常抢夺地盘，没有了赞普家族压在上面。这个结构脆弱的帝国顷刻间就会瓦解。

原本吐蕃帝国的瓦解，是在一百多年后，亡于造反的奴隶之手，比大唐的灭亡还早了几十年。自从吐蕃帝国瓦解之后，一直到马璘所处的时代，高原上再也没有出现过一个真正的统一的强大的帝国。吐蕃帝国时代结束之后，高原上的羌人很快就重新退回到蒙昧的状态。

而现在，马璘这次偶然的行军却让这个过程提前了一百多年。这一刻，马璘不由得又想起了死在自己手里的波斯奴并.波悉林，不由得感叹自己的运气实在太好。

世事本就如此。历史从来没有真正的必然，正是无数的偶然构成了历史。

就像现在的盛世大唐。如果有谁说几年后大唐就会因一场叛乱而遽然转衰，唐人一定会认为他疯了。

强悍如大唐，也会因为一场偶然的叛乱而盛世腰斩，这样看来，自己的这次行军造成吐蕃帝国的崩溃，也不算是什么不可理解的事情。

……

韩武李安二人站在尺带珠丹的身后，脸上的神色皆是极为兴奋。这次抓住的可是吐蕃赞普，比河中时抓到的大食元帅地位还高，这次回去论功行赏怎么也能混个县子当当吧。

尺带珠丹站在马璘面前，恶狠狠地看着马璘，如同一只发狂的凶兽。这个家伙杀死了他唯一的儿子，他带着大军来为儿子复仇，没想到却是遭遇了这样的惨败。

唐军就是靠着一座城市和那些该死的壕沟，根本就没有任何损失，他就败了，败得一塌涂地，败得莫名其妙。

这一败，便是失去了所有。他的心中，此刻有着太多的不甘。

“有什么话你就说吧，现在不说，以后也许就没机会说了。”马璘深吸了一口气，平复了一下激荡的心情，看着尺带珠丹淡淡地道。

尺带珠丹怔了一下，皱了皱眉头道：“你说什么？你这个卑贱的家伙，我可是吐蕃赞普，难道你敢杀我？”

“到了某的手里，你以为还能活下去么？”马璘微微一笑。

“唐人，你不敢杀我！我是大唐天子是甥舅之亲，就是送到长安天子也定然不会杀我，说不定还会放我回逻些！等我回到逻些我便整顿兵马，与你再决雌雄！”尺带珠丹怒吼道，官话说得倒是明白流畅。

马璘眉头微微皱起，看向几位幕僚道：“有这种可能么？”

段秀实想了一下，点了点头道：“还真有这种可能。”

岑参笑道：“他说得言过其实了。天子不杀他大有可能，不过若是说放他回逻些，这个可能性却是微乎其微。除非天子被奸臣蒙蔽，否则怎么可能放虎归山？也就是看在金城公主的面子上，让他在长安当个富家翁罢了。”

马璘眯眼点了点头道：“奸臣蒙蔽么？这么说，终归是有着一点儿可能了。”

杜环点了点头，沉声道：“此事不可不慎。当初杨矩收受吐蕃人些许贿赂，便力请割九曲之地为金城公主汤沐邑，天子许之，不料却因此事引发大患，四十年来为争夺河源之地，不知断送了多少汉家儿郎性命！如今朝堂之上奸臣当路，什么不可能的事情到了朝堂之上，那都是大有可能。”

马璘点了点头，看着尺带珠丹的目光便有了一丝杀意。

“唐人，你要干什么？我已降了。你难道敢对我动私刑不成？”尺带珠丹看着马璘。心中忽然升起一丝畏惧。嘶声吼道。

马璘漠然一笑，手上寒芒一闪，那一把斩杀了无数英雄的横刀已经指向了尺带珠丹的脖子。

韩武李安对视一眼，都是松开了尺带珠丹的胳膊站开了些。

锋利的刀锋轻轻一颤，尺带珠丹的脖子下方便出现了一道细细的红痕，鲜血沁了出来。尺带珠丹大骇，不由自主的向后退去。

马璘冷笑着逼近两步，刀锋又到了尺带珠丹的脖颈之上。再次划出一道细痕。尺带珠丹又退了两步，怒喝道：“唐人，你敢杀我！我是金城公主的丈夫，你竟敢杀我！”

“没办法啊，一个死了的赞普，才能让某家安心。不然你要发兵报仇，本将军如何能睡得安稳？”马璘冷笑着，再次拿着横刀逼了上去。

尺带珠丹极为惊骇，不由自主的又后退两步，忽然一脚踏空。心中自知不妙，想要稳住重心。身上却又重重地挨了一脚。

尺带珠丹惊恐的吼叫着从城头坠下，头下脚上重重地跌落在地上。受降城城墙高度足有四丈有余，尺带珠丹双手被绑无法支撑，这一下跌得极为实在。

城下的象雄王李贡布快步上前，把尺带珠丹翻了个身，摸了摸尺带珠丹的鼻息，向着城头大声喊道："将军，已经死了！"

马璘看得清清楚楚，尺带珠丹脑袋磕在一块石头之上，不用说是活不成了，李贡布完全就是多此一举。

城下的象雄骑兵们欢声雷动，高举长矛喊着护法战神祖师马璘将军的名字。马璘收起横刀，看着几位心腹笑道："这可是他自己跌死的，怪不得我。将来若到长安打起官司，你们可要为某家做个证见。"

几人都是笑着点头，段秀实感慨道："将军真英雄也，若是换了别人，未必敢如此。我安西军和吐蕃人争夺百年，今日在将军手里终于是报了血仇。将来若有人因此事找将军麻烦，我安西军数万健儿哪个能容他！"

马璘呵呵一笑道："百足之虫死而不僵，死灰复燃未必不能。现在墀德祖赞死了，悉补野氏也就

彻底断了，只有这样，我才能放心得下。”

几个象雄人把尺带珠丹的尸体从城墙下扛了上来，李贡布也跟在后面。幕僚们看着尺带珠丹的尸体，都是极为感慨。

尺带珠丹襁褓中即位，当了快五十年的赞普，虽然和大唐征战屡战屡败，却毕竟也算是一代名王。如今却就这般死在了这里，连全尸也得不到。

这一死，悉补野氏便是断了传承。墀德祖赞因崇信佛教，和权臣们的关系本就不和睦，现在死在了这里，不知有多少诸侯将会趁势而起。以后的羌塘高原之上，可是要极为热闹了。

段秀实叫过来几个安西健儿，用一匹西州大练裹了尺带珠丹的尸体抬了下去。这是安西军功劳的象征，少不得要拿一颗头颅送到长安。

李贡布一脸恭谨之色，看着马璘恭声道：“将军，那些逻些人的老弱如何处理？”

马璘看了李贡布一眼，知道他已经迫不及待的要吞并那些跟随尺带珠丹而来的羌人了。

这在高原上是寻常之事，人口就代表着力量，象雄人这次经过血战损失惨重，自然是想补充人丁。不过没有马璘的命令，李贡布自然不敢擅自行动。

象雄人今后乃是盟友，不给他们一点好处是不可能的。尺带珠丹主力全灭，后营却还有几万老弱，这些人自然也需要处置一下。

马璘指了指远处逻些人的帐篷，淡淡道：“苏毗部落和党项部落算是投降我大唐，这两个部落的老弱不许擅动，派人看起来就是。其余白兰、吐谷浑各部族妇孺老弱，可以由你自取。悉补野氏、没庐氏、韦氏所有族人，全部杀了不许留一人！至于羊马牦牛等物，不管哪个部族全部取来，我大军只留七成，剩余的三成赏赐给你部。”

第一百三十五章猎鹿人

短短几句话，已经决定了数万羌人妇孺的不同命运。

李贡布连连点头：“是！将军！”

“那些最后关头才放下武器的部族，我允许你吞并他们的老弱，不过那些战士都需要先杀了。你去收取那些妇孺之前，先把这件事情办了吧。”

“正该如此，不然留着他们也是麻烦。”李贡布连连点头。

“你去吧！”马璘摆了摆手。

李贡布领命下了城头，下一刻城下便是一片哭喊之声。最后时刻放下武器的三千余部族兵早已被绑缚起来，如今被象雄骑兵围起来一阵乱砍，一个个倒在了血泊之中。

同样被绑缚起来的党项战士和苏毗战士吓得面如土色，然而象雄人杀光那些部族兵之后并没有理会他们，直接顺着壕沟间留下的道路策马奔出。之前已经有象雄人去清理了尸体，象雄骑兵很快奔了出去，杀向了远处的吐蕃人后营。

“求护法战神祖师饶恕我们。”一个苏毗部落战士承受不了压力，忽然跪在了地上。

下一刻城下跪倒了一大片，所有的党项人和苏毗人都跪在地上，连声的乞求着。

马璘笑着和杜环说了几句，杜环从城头上探出头来大声叫道：“尔等放心！我家将军网开一面，饶恕尔等性命，尔等的族人也可保全！”

他说的是吐蕃语，也就是羌人的语言，苏毗人和党项人听了，这才安静下来。

马璘目光看向城下。嘴角现出一丝冷笑。

苏毗部落和党项诸部。是最为靠近大唐的羌人部落。吐蕃和大唐争斗多年，这些部族每战皆为先锋，可以说和汉民仇深似海。

苏毗部落战士和这五千党项精兵，既然已经落到了手里，马璘哪里能容许他们再活着回去。刚才所以那样说，不过是不想让李贡布得到太多罢了。

若是在这里就杀了这两族的战士，老弱定然也要被象雄人吞并。象雄过分强大，对大唐并没有好处。

任何靠近大唐的羌人强部。都必须要尽可能的削弱，这样才符合大唐的最大利益。

……

这一次跟着尺带珠丹来的羌人老弱有近三万人，一直在营地里等待着战斗的结果。看到大鹏旗

帜下的象雄骑兵如同潮水一般涌来，这些羌人们立马慌了手脚，在营地之内狼狈的到处逃窜。

昨夜发生的事情，已经让他们对于取胜没了信心，如今果真是等到了赞普战败的消息，羌人们更加认定了象雄人有护法战神祖师护佑，面对着象雄骑兵根本就无心去抵抗。

按照马璘的命令，李贡布先是用骑兵控制住了局面。把所有的羌人都聚集到了一起，然后把各个部族的妇孺分散开来。

党项人这次就没有妇孺跟来。苏毗部落距离象雄较近，所以跟来了四五千妇孺和奴隶。属于苏毗部落的人被驱赶到一边，李贡布安抚了他们几句，然后又把白兰、吐谷浑各个部族的妇孺奴隶驱赶到一起，告诉他们他们将成为象雄人的奴隶。

这是高原上的规矩，这些部族的妇孺也没多说什么，默不作声的接受了自己的命运。高原上的任何部族都不会亏待自己的族人，既然是有着护法战神祖师护佑的象雄人赢了，加入象雄人的部落也是不错的选择，至少还能够活下去。

这一部分人族群复杂，一共有一万余人。这一下子，象雄人便多了一万多丁口，虽然都是妇孺奴隶，却也大大的弥补了象雄人此战的损失。

另外一部分则是地位极高的逻些人，这些人都来自于江南江北的各个部族，是最先被悉补野氏吞并的羌人部族，和悉补野氏融合程度极高，属于吐蕃帝国的嫡系，其中的韦氏和没庐氏更是世代和赞普家族通婚，是吐蕃人中的后族。这些人足足有着将近一万五千人，在被象雄人收缴武器之后被驱赶到一起，然后象雄人的羽箭便如同飞蝗一般的射了过来。

象雄人和逻些人仇怨极深，李贡布自然不会放过这个削弱逻些人的机会。很快所有的逻些吐蕃人都倒了下去，地面之上满是尸体。

这样的场面，便是在羌人之间的战争中也很少发生。周围的羌人们看着这一幕，都吓得不敢作声。

活着的羌人被象雄骑兵驱赶着，赶着如云的羊马牦牛来到了受降城外。这一战，缴获的财富极为庞大，别的不说，仅仅是骑兵的战马便有六万，羊群和牦牛更是多不胜数。

由于壕沟的存在，远道而来的吐蕃骑兵只能是下马步战，是以带来的战马基本上没有损伤。这些战士都是各族最强大的战士，所骑战马自然也是最好的，仅仅是这些战马，折合成钱帛来便是一个巨

大的数字。

按照约定，象雄人得到了三成的羊马牦牛，其余的七成则是归了安西军。没有象雄人质疑这个决定，因为没有安西军就没有这一次的大胜。何况三成的羊毛牦牛，那也是极大的一笔财富了。

党项人的战士和妇孺汇合了，他们没有了任何武器，也没有得到一点儿财富。作为战争的失败者，他们只庆幸还能活着，根本不敢有其他妄想。

相比其他部族，比如同样强悍的白兰部和吐谷浑人，苏毗人和党项战士实在是幸运太多了。现在还活着，说不定便有返回家乡的机会。

段君子把属于安西军的财富一笔一笔入账，笑得完全合不拢嘴。这么多财富，加上之前得到的那些，应该能够支付欠高芊芊那丫头的钱了吧。

受降城后的象雄人妇孺从山谷之中走出来，也来到了受降城外驻扎。这一战，有太多的象雄男丁死去。有太多的象雄家庭成了残户。一时间。不知有多少的羌人女子在帐篷里流泪。草甸之上哭声一片。

有人痛哭，也有人欢笑。安西军全部撤回了受降城中，大批的牛羊被放倒，受降城内满是肉香，健儿们围在一起敞开了大吃大喝，受降城各处皆是

一片欢腾。

马璘和几位心腹幕僚同样是在城中将军府内开怀畅饮，同时商量着下一步的举措。

“象雄人的穹窿银城便埋有超过六十万缗钱的财富，不知道逻些城内又有多少财富！若是这次我们能直下逻些。今后几年的用度怕也不愁了！”段秀实酒量最浅，喝了三杯之后便脸色通红，说话也有些磕磕巴巴。

“君子此言甚是！今日一战，逻些人精锐尽丧，我等有着这五千健儿，一鼓而下逻些未尝不可。”杜环也是眼中放光，拍着桌子大叫道。

马璘干了一杯酒，笑着看向了岑参，岑参笑道：“当年钦陵为吐蕃大论，趁着大胜之威逼迫天后拔除四镇。说骑兵过了白石滩后，一个月便可攻到逻些城下。如果将军有意。我们不妨便尝试一下，看看钦陵所言是否属实。”

马璘见这三个家伙都是跃跃欲试的样子，微笑道：“吐蕃这次精兵丧尽，各强部却各有兵马，整个高原上羌人丁口超过百万，我们这五千人怎么也杀不干净，若是孤军深入太远，一旦失手可就满盘皆输。这件事情想想就好，还是要慎重行事。”

“将军以为此时不可行？”杜环问道。

马璘摇了摇头，笑道："不是不可行，只是没有必胜的把握。咱们手里只有这一支强军，只能赢不能输，羌人输了还可整军再战，我可一次都输不起。"

段秀实叹道："可惜元戎弩只有六百把，若是五五千健儿皆是人手一把元戎弩，攻下逻些怕是便有十成把握。将军说的是，这次我们还是要慎重一些。"

"攻下逻些固然痛快，阻力却未免太大。五千健儿人手一把元戎弩的时候早晚都会到来，到时候我们再去逻些不迟。"

马璘指着沙盘上的逻些城，笑道："现在攻打逻些，江南江北那些豪族必然同仇敌忾，我们的阻力将会极大。而我们按兵不同，悉补野氏已经断了传承，那些豪族为了争夺逻些河谷定然要大动干戈，原先被悉补野氏降服的偏远部族也将会趁机反叛，很快高原上便是遍地烽烟。死去的羌人才是最好的羌人，让他们自己打来打去，等到人死的差不多了，我们再去收拾残局不迟。"

段秀实用力点头，沉声道："将军说的极是，是我贪婪了。我们也不能坐看羌人打仗，便以受降城为根基合纵连横，一定要让羌人持久的打下去。

哪边撑不下去了，我们就卖点儿东西给哪边，一定要让他们各方都觉得自己有可能赢才好。”

听了段秀实的话，几人都是冷汗连连。若真如这个谦谦君子所言，恐怕高原上的羌人慢慢就要死光了。

“成公，你倒也是心黑。”马璘笑道，“不过此言极是，我们便在受降城大卖军械，把各个羌人部族的财宝都顺便赚回来。只是这样一来，等到唐军最终彻底控制这片高原，成功的可未必就是我们了。”

“将军很在乎是谁成此功劳么？”段秀实直视着马璘大声道。

马璘哈哈大笑，大口饮了一杯酒。

两世为人的人，心肠冷硬如铁石，哪里还在乎什么功劳，不过是随口一说罢了。

就算在坐着这几个，虽然都是名利中人，可是这种大事上没有一个是糊涂的。

几人三言两语之间，便是为高原上的羌人规划好的命运。马璘干了一杯酒，大声笑道：“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现在逻些城便是那只鹿。就让羌人们争夺去吧，我大唐便在后面看着，最后他们终究会知道，咱们唐人才是真正的猎鹿人！”

ps：有推荐票的兄弟帮忙投几张，跳荡多谢了

第一百三十六章真女国

草拟报捷奏章大才子岑参自然是当仁不让，洋洋洒洒上千言写得意气飞扬，马璘看了极为满意，段秀实和杜环二人也是自叹弗如。

次日清晨，奏章便交由几位安西密探，由他们带着立刻返回安西。同时被带走的还有墀德祖赞父子的人头，奏章和人头都将送到皮山镇交给坐镇皮山的封常清，再由他派人飞马送到长安。

这一次兵发羌塘，可以说是充满了意外，最后取得的结果，好的令人难以置信。马璘这时忽然有些相信运气这回事了，自从来到这个世界之后，他的运气便是出人预料的好。

卫青不败由天幸，李广无功缘数奇，能否建功立业，运气绝对是很重要的一件事。目送着几位安西密探消失在高原之上，马璘清楚这一次若是不出意外，自己这扶风郡侯就要成为扶风郡王了。

哥舒翰现在应该已经尽收九曲之地，凭着这个功劳哥舒翰可是要被封为郡王的。而自己这一次兵发羌塘，直接断了悉补野氏的传承，功劳可是要比哥舒翰大得多了，哥舒翰收取九曲部落后便封为郡王，自己进位郡王也是理所应当的事。

马璘并不稀罕什么爵位，然而他明白爵位更高才能更好的掌控自己的命运。像现在这样随时可能被调离安西，说到底就是地位权力不够，若能进位郡王，便有相当的话语权，谁想要把自己从节度使的位置拉下来也就不那么容易了。

这一次取得大胜，在高原之上稳稳站住了脚跟，进军河中的道路便后顾无忧。对于马璘而言。最为重要的还是收取河中之地。吐蕃靠近大唐。早晚都是中国的囊中之物，而河中之地若是让大食人卷土重来，最终将会导致草原上的突厥人皈依胡大，这在原来的历史上就是几十年间的事情，这才是马璘最不能容忍发生的事情。

为了完成河中地彻底融入中国的目标，他必须要在安西节度使的位置上呆足够多的时间。段秀实也明白这点，所以也从象雄王贡献的金珠宝贝中忍痛拿出了一大笔，交由密探带给封常清。这一笔财富将会送到长安，用来交好朝中大臣。

这一次安西新军功劳巨大，唯一的一个问题是便是马璘落了个羌人护法战神祖师的名号。朝中公卿对于边将坐大极为忌惮，这件事情虽然在此战中发挥了瓦解逻些军士气的作用，却给马璘带来了一个不小的隐患。这一笔超过二十万缗钱财富主要的

作用，便是彻底消除这件事情的影响，无论如何不能让安西军的功劳被人为削弱，不能让马璘离开安西节度使的位置。

马璘心里虽然不喜欢杨国忠，可是为了长期主边安西，这一次也只好抱一抱杨国忠的大腿了。他毕竟名义上是杨国忠的乘龙快婿。抱上这根大腿应该没有问题。

……

几个安西密探离开不久，又有十几位骑士领命离开了受降城。他们将先到白石滩。然后向西北翻越山口前往小勃律，从归仁军那边调集两千精兵来高原之上，用以替代安西新军镇守受降城。

安西新军是安西军最精锐的力量，不可能长久留在此地，让李嗣业分两千安西老兵驻守受降城，力量已是足够。

把归降的苏毗部落的头人找来，一番询问之后，马璘知道他们已经是苏毗部落最后的精锐了。苏毗部落现在不到三万户，连年在河源和大唐作战，族中男丁折损严重，这一次本来已经有部分精锐前往河源抵挡陇右唐军，后来却又接到了赞普命令，族中精锐尽出跟随赞普来到狮泉河畔。

如果这些人断送在这里，苏毗部落便没有成年

的战士了，整个部族就要完了。

站在马璘面前的两位苏毗部落头人，在原本的历史上都是留下过痕迹的家伙。年龄较大的头人名曰没庐赞，正是那个天宝十四年墀德祖赞被大臣杀害之后，带领苏毗族人第一个举兵叛乱反抗吐蕃统治的苏毗头人，反叛的原因正是不堪多年受吐蕃驱使。

这一场叛乱很快被吐蕃大将达扎路恭带兵镇压，没庐赞兵败身死，其子悉诺罗带着族人投降唐朝，被封为怀义王，赐名李忠信。悉诺罗正是站在马璘面前这位年轻的苏毗头人。

大唐对于内附的各族，一向是极为优待，不过马璘对于内附各族却没有什么好感。苏毗部落虽然是受吐蕃人驱使才和大唐为敌，毕竟手上沾了太多汉人的鲜血，既然有让苏毗部落彻底完了的机会，哪里还能放过。

历史已经改变，墀德祖赞和赤松德赞都死在了这一战中，吐蕃帝国很快便要不复存在。马璘可没有拉拢这些靠近大唐边境的羌人部落的心思，既然苏毗部落没了这些战士就要灭亡，那自然还是灭亡的好。

死了的异族才是好的异族，自然死了的羌人才

是好的羌人。等到羌人的人数降低到了一定的程度，马璘也不介意对他们怀柔。现在高原上下羌人丁口超过百万，所以现在远不是怀柔的时候。

像苏毗、白兰、吐谷浑、党项这种靠近大唐的羌人部落，自然是灭掉为好。

让没庐赞和悉诺罗两人离开，马璘把几位心腹幕僚召到城头之上，把自己的意思和盘托出，问问几人的想法。

几人一致同意马璘的意见，认可处死所有的党项战士和苏毗战士的想法。不过这些家伙却坚决不肯让安西军沾手此事，一定要象雄人来实施这一惨事。

马璘想了一下，决定采纳几人的意见。

之前留下这些人，只是不想让李贡布吞并太多的羌人而已，现在让李贡布杀这些人，面子上虽然难看了点儿，不过李贡布现在需要安西军的支持，肯定不敢不依。

事情就这么定了下来，马璘叫来了李贡布，命令他做一下准备，执行这件事情。李贡布果然表现得极为淡定，没有对马璘的决定有任何不满。

苏毗部落的战士和妇孺还有党项战士都没有任何武器，被象雄骑兵看管着在城外过了三天，一口

食物也没有得到，个个饿得头晕眼花，这个时候，象雄骑兵却突然下了杀手。一万多羌人很快被杀得干干净净，一个也没有剩下。

其实李贡布明显是想吞并苏毗部落的妇孺老弱的，只是马璘不给他这个机会。这些人死了之后，苏毗部落将会大大削弱，恐怕族人很快就要星散，而失去了五千战士的党项人同样也是受到了极重的打击。

至此为止，跟着尺带珠丹来到狮泉河畔的近十万羌人，除却被象雄人吞并的部分妇孺老弱奴隶之外，全部都死在了这里。仅仅掩埋尸体，便花了好几天的时间。

……

受降城之外，壕沟大半保留了下来，中间的部分却填平了，留出了一条宽敞的大道，直通缓坡之上的城市。壕沟后立着的铁丝网打造并不容易，是以全部都被收了回去。大部分的钢制弩箭，也都成功的完成了回收。

象雄人的九个东岱都是补充了一部分的人口，带着分得的羊马牦牛离开了受降城。狮泉河谷并不宽敞，根本没有足够的地方放牧羊马牦牛，他们自然是要返回原来的地盘。象雄人虽然重新立国，却

需要一段时间休养生息，李贡布暂时也没有扩张的打算。

九东岱羌人离开前的夜晚，受降城内安西军军营几乎空了，大部分健儿都去到了毡房之中，和相熟的羌人女子度过最后一个夜晚。羌人女子哭声一片，安西健儿们则是掏出了身上所有的铜钱，送给服侍了这么久的女人。

安西健儿们辛勤劳作这么久，不知道多少羌人女子已经是珠胎暗结，再过一年，高原上便会多出许多新的生命。

这一战，象雄人损失了太多的男丁，族中残户更多。

每一个东岱都是分出一部分人口，组成了一个新的部落，直接归属象雄王管辖。这个部落将会接管原来达玛部落的地盘，居住在受降城周围的区域。

这个部落很特别，因为全部都是残户组成，除了没长大的孩子，根本就没有一个成年男丁，全部都是女人和孩子。

羌人女子极能吃苦，只要有足够的羊马牦牛可以放牧，家里没有男人她们也能支撑下去。李贡布给出的理由，是安西军得到的羊马牦牛需要放牧，

她们是最好的人选。

马璘如何不明白李贡布心里在想什么，不过他也并不在乎。多一些有着汉人血脉的孩子在这高原之上，对大唐未尝不是一件好事。对于李贡布而言，安西健儿的辛勤播种可以让象雄国的人口快速的繁衍起来，同样是一件好事。

象雄有女国的别称，马璘在受降城头看着草甸上那些明显是挑选过的美人女子，心道这里还真的成了女国了。

既然对大唐和象雄都有利，他自然不好反对。特别是当李贡布趁着他酒醉把两个鲜花般娇嫩的美人小丫头送到他的房间后，他便更没有反对的理由了。

第一百三十七章失控

自大军入羌塘以来，马璘的心一直是提着的，现在一切尘埃落定，心神也是完全放松下来，不然他根本就不会喝醉。

高芊芊这种事情向来不管他，面对送上门来的美食他自然不会放过，两个羌人小姑娘青涩懵懂，偏又生得极美，正是他最喜欢的类型。

命令二女相互脱光衣服，看着两具娇嫩单薄的小小娇躯，他哪里还能按捺得住，立马便是扑了上去。

略小的少女痛哼一声，已经被马璘凶狠的冲入体内。另一位少女吓得小脸煞白，娇躯不住颤动，却更引动了马璘征服的**。

羌人少女看似单薄，身体却出乎预料的柔韧有有力，和以前接触过的女子不同。马璘放下一切，激烈的纠缠在两个小丫头之间一番大肆荒唐，斗室之内春色无限。

其他的安西军将校，也都得到了象雄王李贡布美人儿的馈赠，不过自是和马璘得到的二女无法相比。除却段秀实之外，其他人都坦然接受了象雄王的美意。

翌日离开房间，已是日上三竿。杜环大赞将军大人身体强壮，马璘已经习惯这个世家子的胡言乱语，厚着脸皮哼一声便算回应。

段秀实也已过来，看着马璘问道：“这两个象雄女子，要不要给她们安排住处，作为侍妾看待？”

马璘摆了摆手道：“不用了，留在府里当做侍女吧。成公你也知道，我的侍妾已经够多了，不过是两个羌人丫头而已。没必要给她们什么身份。”

段秀实点头道：“好。”

他也就是随口一问而已。这是马璘的私事。马璘不愿给二女身份，谁也管不着，只是可怜了这两个丫头，这可是几万羌人女子中挑选出来的。

话一出口，马璘忽然觉得有些恍惚。从什么时候开始，自己已经变得这般无情了？

身为一军主将，说出去的话自然是没法更改。毕竟是件小事，马璘摇了摇头便把这件事情抛到了脑后。

杀才们陪着自己的相好流了不少眼泪。忽然发现草甸上居然全都是象雄人的残户，清一色的都是羌人女人，立马便把原先的相好抛到了脑后。当下便有不要脸的去找军官支取每月一缗钱的例钱，这

本就是他们该有的，段秀实自然应允，索性把这几个月的例钱一并发了下去。

又有了钱的杀才们极为开心，揣着沉甸甸的铜钱就去草甸上转悠去了。安西新军新一轮的播种计划，就这样没有任何意外的开始了。

这样的事情你情我愿，马璘和安西将校们自然不会去管。大军驻扎在受降城里，密探和斥候都已放了出去。持续不断的收集着情报。由于整个象雄故地已经算是唐军的势力范围，是以这次情报收集的范围极大。目标甚至直接扩展到了遥远的逻些河谷。

将来终究是要拿下逻些的，所以情报极为重要。更为重要的乃是地图，这是米雪带领的安西密探负责的任务。

马璘就在受降城内安坐，有着两位出挑的羌人小丫头的陪伴，日子自然是不算寂寞。兴胡商人们大批的赶到受降城，帮着安西军把缴获的物资一点点运过雪山，虽然不再是五倍的利润，可也是获利丰厚。

经过了这一战，有不少的兴胡小商人已经组织起了颇有规模的商队。有脑子灵活愿意冒险的兴胡商人直接盯上了刚建好的受降城，找到安西军请求

允许在城内开设商铺。

在马璘的设计下，这里本就是要成为高原上的一个商业中心，是以马璘痛快的答应了兴胡商人们的要求。消息传出之后，立马便有大量的兴胡商人涌进受降城，在向安西军购买地皮之后，立马高价雇佣羌人开始建造房屋，一时间城市内变得极为热闹。

受降城位于象雄国北部，距离白石滩只有几天路程，这里是羌塘最高的一块平地，这一座城市便是这个世界上最高的一座城市。受降城东边是荒凉的苏毗部落的地盘，西边也曾是象雄国的故地，向北到了白石滩之后，再向北翻越几个山口便到了于阗，若是向西可以到达大小勃律。在这样一个地方修建一座城市，不单单是有极大的军事价值，同样是有着重要的商业价值。兴胡商人们在此不但可以和高原上的羌人部落做生意，更可以打通商道，通过大小勃律到达天竺诸国。

城市繁荣起来，驻守在这里的安西军便可自给自足，不用再从安西运送给养，这对于马璘来说自然也是一件好事。

十几日之后，前往归仁军传令的使者回来，带回来的消息让马璘大为震惊，立马召集几位心腹幕

僚商议此事。

几位幕僚来到将军府，进门就看见马璘一脸怒色，正在那里来回踱步。

“将军，发生了什么事了？”杜环小心问道。

马璘冷哼一声，把归仁军守将的文书狠狠地摔在桌上：“看看，都看看吧！李嗣业这是想干什么？他眼里还有没有我这个都护了？”

几人拿过文书一看，脸色都是变了。

李嗣业和荔非元礼奉命带七千安西健儿进驻小勃律作为大军后援，结果只在小勃律留下了两千老弱，带着五千精兵取道护密国直入河中，之后便再也没有消息了。

见到马璘的脸色，众人都知道马璘这是动了真怒。

进军河中开设军镇，这是将军大人一直想要完成的事情，安西军方面一直都是在为这件事情做准备，这次兵发羌塘的目的同样是为了这件事。

而现在，李嗣业和荔非元礼不奉号令，竟然是抢先去了河中。他们明白将军不是担心二人抢功，而是担心那五千安西精兵。

河中之地局势未明，五千人贸然踏足其中，万一遭遇大食大军，那可就是第二次怛罗斯之战了。

将军大人便是如此，异族死上成千上万也没什么，就是见不得汉家儿郎遭受一点儿损失。现在听说这五千精兵涉足险地，焉能不怒？

几人心中都是快速的思索，过了一会儿，段秀实沉声道：“将军，事情已经发生了，急也没有用处。现在首先要做的，是和李嗣业将军取得联系，看看河中之地的局势如何了。根据之前的情报，河中之地大部分都已落入咄曷之手，李嗣业和荔非元礼都是宿将，应该不会出什么差池。”

马璘脸色阴沉，重重地叹了口气：“当初他请缨出战的时候，我便觉得无此必要，他却一定要出兵。我当时便觉得有些蹊跷，李嗣业亦是百战宿将，为何这般不识大体，现在想来，他一开始就打的这个心思。”

段秀实道：“将军没猜出李嗣业的意图，封大夫恐怕不会猜不出吧？”

马璘长出了一口气，点了点头。

封常清人老成精，李嗣业能瞒得过他，却定然瞒不过封常清。

想到这里，他心里慢慢也平静下来。

杜环点头道：“安西没人可以在封大夫面前玩弄花招，封大夫肯定猜到了嗣业将军的意图，却没

有说破。显然他认为嗣业将军此行必能成事，这才没有告诉将军。既然嗣业将军此行封大夫也看好，将军也不要过于担忧了。”

马璘缓缓坐了下来，轻轻点了点头：“当局者迷，你们说的很有道理。嗣业百战宿将，进取河中机会选得颇好，有我等在高原上扼守道路，他便后顾无忧，若是局势不错，可在河中立足开设军镇，若是局势不妙，可从容经葱山南道退回安西。只要没有吐蕃截断道路的威胁，便可进退自如。五千铁骑纵横西陲，又有康王的支持，的确胜算极大。只是那五千健儿不比这五千安西新军，若是和大食兵正面硬撼，损伤怕是小不了了。”

岑参笑道：“将军爱兵如子，安西上下人人皆知。不过若是不敢和大食兵正面硬撼，还算什么安西铁骑！弩阵的确厉害，可仅仅靠着弩阵之威杀敌，将来的安西军慢慢就会折了锐气。河中虽无消息传来，我相信嗣业将军定能站稳脚跟。眼下还是先派人前往河中，和嗣业将军联系上再说。”

马璘点了点头。

慈不掌兵，他自知不是个合格的将军。李嗣业百战宿将，选择这个时候出兵河中也是不错的选择。

世界上的事情本来就是充满了偶然性，等到万事俱备之后再出兵河中，说不定反而是会失去了机会。

事情到了这里，已经是脱离了马璘的掌控。

王正见临死之前，马璘说三年内出兵河中，这个时间主要考虑的乃是安史之乱爆发这个问题。如果安史之乱当真爆发，安西之兵已成孤军，河中驻军更是成了无本之木。所以首先要尽力阻止安史之乱爆发，保证陇右道路畅通，才能考虑进兵河中的问题。

然而如今局势已经完全不同，原来在安史之乱之后侵犯关陇截断河西走廊的吐蕃帝国已经行将崩溃，纵然是安史之乱爆发，吐蕃人也没有可能截断安西军的归路了。

没有了西山寇盗的威胁，安西军的道路可保畅通，安史之乱对于安西军而言便不再那么致命。

如今李嗣业不奉军令，提前进军河中，自然是想要建功立业。事情发展到这一步，很多事情都必须要重新考虑。

不过最为重要的，还是要和李嗣业先取得联系，搞清楚河中那边到底如何了。

第一百三十八章义子

ps：建了个qq群，148244045，热诚欢迎各位书友前来

信使归来后又过了十几天，两千从归仁军出发的安西老兵经过长途跋涉，终于是到达了受降城。

几乎同一时间，象雄王李贡布前来禀告，西边已经自立了百余年的十几个象雄部落都已归附，象雄国又增加了将近十万丁口。

这些部落原本是象雄国的一部分，象雄王李迷夏失国之后，由于远隔群山，吐蕃人从未实际上控制这一区域，是以这些部落并未成为吐蕃帝国的一部分。如今得知了象雄王复国的消息，立马前来投效。

不知不觉间，象雄人的力量便增大到了这个程度！

数万精兵驻扎在受降城之外，部落头人们在李贡布的引见之下前来将军府拜见马璘。看着十几个跪在面前一脸热切的叩拜的部落头人，马璘的心中极为警惕。

他们选择投效，一方面是因为象雄王，另一方面便是自己这个所谓的苯教护法战神祖师。看这些

家伙的表情，便知道他们对于自己是什么辛饶米沃麾下护法战神祖师转世这件事是深信不疑。

原本经过这一战之后，象雄人元气大伤，然而算上这些部落，象雄人人口已经超过了十万，可以说是高原上极为强悍的一支力量。

极盛时期的象雄国区域包括三个部分，除了上下象雄十东岱的区域之外，西边就是这些位于大小勃律之下的部落，占据的是后世所谓克什米尔区域的一部分；东边更是直接延伸到后世的川藏一带。后来由于苏毗部落强势崛起。占据了象雄国的大片土地。这才切断了象雄和东部各部族的联系。不过象雄王在东边各部族的影响力依然存在。

如今象雄王刚刚复国，西边的部落就赶来投效，而苏毗部落又面临部落星散的命运，若是象雄王现在趁势扩张，东边象雄故地的部族很有可能群起响应。

那样的话，立马便是一个新的吐蕃帝国！

李贡布还算是知恩图报之人，现在可以说是对大唐忠心耿耿没有异心，然而不管如何。绝对不能容许一个新的帝国出现在高原之上！

十几位西边来的部落头人一脸的热切，跪地恳求护法战神祖师带他们杀到逻些去，报百年前象雄

被灭国之仇。
　　马璘转头看着李贡布，见这老家伙也是一脸恳求的神色，心头杀意顿起。
　　决不能让李贡布坐大，象雄人必须要掌控在自己的手里。任何威胁到大唐的可能，都必须在有苗头的时候才直接掐死！
　　不管头人们如何叩首恳求，马璘都没答应他们的要求。从象雄公主的手里拉过小多杰，马璘呵呵一笑道：“这个孩子我极喜欢，以后就算是我的义子吧。象雄王。你没有意见吧？”
　　这突兀的一句话，让在场所有的人都吃了一惊。
　　李贡布怔了怔。脸上忽然现出狂喜之色，一把按住小多杰道：“快！快叫义父！”
　　小多杰不明所以，不过还是老老实实的叩了头。杜环看了一眼美丽的象雄公主，又看了一眼马璘，脸上现出古怪的笑意。
　　马璘心知这货想歪了，也不搭理他，笑着把小多杰拉了起来，顺手从怀里掏出一小块瑟瑟放到多杰的手上，笑道：“好孩子，今后咱们就是一家人了。——出兵逻些之事事关重大，需要慢慢再议。这样吧，你们都先回去，这件事情我和众将商量商

量，你们也回去多考虑考虑，三日之后我们再议。”

头人们和李贡布一家退出了将军府，杜环笑道：“将军想要象雄公主，直接留下便是，何必这么拐弯抹角。”

段秀实看着马璘，却是肃容道：“将军，李贡布暂时还死不得！”

“成公，你如何看出我想杀这个家伙了？”马璘笑着问道。

“李贡布一死，多杰就是象雄王。此子为王，象雄便无法向外扩张。将军是忌惮象雄坐大，才会有这样的想法。不过这件事情绝不可行，至少现在不行！”段秀实并未回答马璘的问题，沉声说道。

“说说看吧！”马璘坐了下来。

杜环一脸羞惭之色，心道这么简单的事情，为何自己就没看出来，这次却又给成公抢了风头了。

段秀实也找个椅子坐下，沉声道：“多杰不过是个孩子，象雄公主自己也只是个孩子。若是此时他们母子主持国政，象雄人立马便失了锐气，自是无法扩张，这便是将军心里的算盘。”

马璘点了点头。

“受降城在象雄境内，要维持此城，必须有一

个强大的象雄国的支持。若是象雄国被别的羌人部落攻灭，对于我等而言便又是一场麻烦。我们不准备在此地驻兵太多，象雄人便必须有自保之力。若是李贡布此时死了，象雄国只怕事事都需要我等操心，只怕还要更多的兵力上来，才能稳住此地局势。”

“不欲象雄大肆扩张，将军只需不派兵助战便可，以今日象雄之国力，还无法强行扫灭别的羌人部落。须知羌塘上下羌人丁口超过百万，象雄人想要一统哪里那么容易！再说李贡布现在也没有这样的雄心壮志，他也知道我们绝不允许他这样做。他现在要做的，不过是去逻些河谷掳掠一番而已，所谓攻下逻些，只是在那些羌人头人面前的豪言。既是如此，将军随他去就是了，万万不可此时杀他！”

马璘皱起眉头道：“成公的意思，李贡布只是想去赚点儿浮财？”

段秀实道：“李贡布极为聪明，做不到的事绝不会去做。逻些军新败，逻些河谷各个部族定然是极为惶恐，正是掳掠丁口的大好时机。象雄国向下便是逻些河谷，这时怎能不趁机占点儿便宜？西边的部落新近投效，也需要让他们得到一些好处，才

能够对象雄王忠心耿耿。是以这一次出兵，李贡布是一定要进行的。若是说他准备一鼓而下逻些城，然后成为众矢之的，他还没那么蠢。”

“夫子，你以为呢？”马璘转头看着岑参道。

岑参笑道：“成公所言极有道理，现在谁占据了逻些城，谁就成为各个羌部的眼中钉肉中刺。李贡布何等精明，怎么会去招惹这个麻烦！”

“若李贡布真的足够精明，应该知道我动了杀他的心思，为何刚才还表现得那般高兴？”马璘皱眉道。

“他毕竟老了，活不了多长时间了，你收多杰为义子，虽然是为了控制象雄，可在李贡布看来，却是他死后多杰多了一个靠山，焉能不喜。他眼下并没有背叛大唐的心思，完全是把大唐看做象雄的依仗，象雄王统的传承，是最重要的事情，甚至比他个人生死还要重要。当然了，他也肯定不会让自己死在你的手里。你不可能公开杀他，他只需避免再见你便可躲过杀身之祸。如果我猜的不错，李贡布此刻已经不在受降城里了。”段秀实沉声道。

马璘听了，叫过马勇马强兄弟两个，让他们带几个亲兵去看看。

很快二人回来，李贡布果然没有回城里的王

府，而是跟着那些带兵前来的头人去了西头象雄人驻扎在城外的军营。

“这个老狐狸！”马璘抽了抽嘴角。

若是这家伙再年轻二十岁，马璘便会不顾一切的干掉他。这样的一个人成为象雄王，实在是太可怕了，马璘可不想给大唐招来一个祸患。

不过他毕竟是老了，马璘想了想，决定还是采纳几位幕僚的意见。象雄人愿意去逻些河谷，自己也不拦着，不过安西军也不会动用一兵一卒。

若是哪一天象雄人有不可制的苗头，一定要干掉这个老小子。

……

看这个样子，李贡布显然不准备回受降城了。阴谋变成阳谋，已经没有执行的可能。现在就算是决定杀李贡布，也没有机会了。既是如此，马璘便让马强去城外，告诉李贡布自己的决定。

一天之后，象雄人的大军便赶着羊马牦牛向着西南方向而去，浩浩荡荡的几万人准备去进攻逻些河谷。而安西军这边，则是开始进行换防。

两千安西老兵接管了受降城的防务，杜环和岑参二人自愿留在这里，处理后续的一干事宜，马璘则是带着安西军五千健儿离开受降城，全军向北进

入白石滩，之后却没有向北，而是折向西北。

这一条道路，就是原来吐蕃进入大小勃律的道路，归仁军的两千士卒便是经由此道到达的受降城。马璘和安西新军此行的目的，便是归仁军。

毕竟不放心李嗣业和荔非元礼的五千安西健儿，所以马璘决定还是亲自带兵去一趟小勃律。若是李嗣业大军无恙，便可班师回安西，若是李嗣业那边出了问题，就必须要带兵去接应了。

在此之前，已经给归仁军守将送去了命令，要求他必须尽量的打探李嗣业大军的消息，同时也有命令给安西军密探营，大量的密探已经先行去了小勃律。

象雄公主和小多杰也跟随大军一起离开了受降城，多杰这个孩子还小，完全可以按照马璘的心意，教成一个知书达理的汉家儿郎。

……

第一百三十九章增兵河中

相比翻越桑株达坂的雪山古道，这一条道路要好走得多了，是以吐蕃大军入安西经常选择经由勃律的这一条道路。五千健儿在白石滩向西翻越山口进入大勃律，再向北几日后便进入小勃律境内，一路上竟是没有折损一人。

正因为此道易走，所以吐蕃入安西往往选择此道，因而小勃律才被大唐看作是“国之西门”。而现在高原之上已有受降城巍然屹立，阻断了羌人经由此道入安西的可能，强大的吐蕃帝国更是行将崩溃，所以小勃律国之西门的地位已经是不复存在了。

归仁军原本有三千人马，后来马璘又给归仁军增加了三千老兵，李嗣业去河中前在归仁军留下了两千老弱，兵力曾经达到八千。不过之后马璘又从此地调了两千老兵进驻受降城换防，是以归仁军如今还有六千汉家儿郎，数量足足是小勃律兵力的二倍。

马璘大军到了之后，小勃律境内汉军数量更是达到了一万一千余人。不过既然小勃律已经不再是国之西门，归仁军的历史使命可以说已经完成。大

唐再在这个地方大规模的驻军，其实已经没有太大的必要了。

到达归仁军之后，马璘立马找来一些过路的胡商，询问河中那边的状况。据胡商们所言，的确是有一支唐军进入河中之地，而且进展似乎极为顺利。不过胡商们遇到大军向来都是绕着走的，具体的情况并不十分清楚。

大军在小勃律又驻扎了十余日，已经到了天宝十二年的八月初了。安西密探终于是传回了准确的情报。

李嗣业和荔非元礼已经和钦化王咄曷合兵一处。一直打到了最为靠近木鹿的安息州（安国）。把乌浒水东侧的波斯残余全部赶过了乌浒水，如今正在捕喝城整修城墙，准备正式开设军镇。

眼下在捕喝城的，除了五千安西铁骑之外，还有钦化王咄曷的两万余粟特精兵，另外还有一万余来自费尔干盆地的突厥骑兵，正隔着乌浒水和黑衣大食的大军对峙。直到现在为止，黑衣大食并没有一兵一卒渡过乌浒水和唐军作战。

密探带来了李嗣业的亲笔信函。信函上先对违反军令表示歉意，然后详细的写明了河中之地的局势。

看到了这一封信，马璘的心终于是彻底的放到了肚子里。

……

黑衣大食刚刚立国，内部纷争不断，哈瓦立派、阿里的子孙和白衣大食余孽各怀心思，原本有并.波悉林这把超级战刀为阿巴斯扫平一切，如今并.波悉林却已经死了。

这个传奇波斯奴不仅死了，还是带着对阿巴斯兄弟的满满恨意死去的，留下的遗言还挑起了不少波斯马瓦里对哈里发阿巴斯的仇恨。这个时候，阿巴斯无论如何也不敢放任波斯人渡过乌浒水和粟特人作战。因为波斯人将会在战斗中变得强大，一支在战火中历练出来的波斯军队若是对他这个哈里发怀有敌意。后果不问可知。

所以就和之前预料的一样，阿巴斯绝对不会容许这样的事情发生，所以唐军已经打到了捕喝城，黑衣大食边防军依旧按兵不动。

高宗朝时，大唐和大食便是以乌浒水为界，现在又到了相同的局面。在马璘的计划里，安西军从来就没有越过乌浒水进入波斯故境的打算，而阿巴斯也似乎准备放弃河中之地。

现在已经是天宝十二年，公元753年，按照原

来的历史走向，“屠夫”阿巴斯明年就要病逝，黑衣大食的太宗曼苏尔将会上位，那个时候，黑衣大食将会迎来一场彻底的内战。而没有了并.波悉林这个黑衣大食名将为曼苏尔撑腰，这场大战一定是会比原来的历史上持续时间更长，更加的热闹，最终鹿死谁手尚未可知。

“嗣业此时进军河中也是好事，明年开始的大食内战，有了我安西军的参与，势必更加的有意思。”马璘看着李嗣业的信函，心中想着，嘴角已经现出一丝笑意。

后世的大食故地，便是大量的小国家组成，彼此之间斗得不可开交。大食故地矛盾重重，那些千年后势同水火的各方势力，现在都已经适时的出现在了历史的舞台之上，开始了宿命般的彼此争斗。而这样的局面一旦开始，持续千年都是寻常。

马璘并不是专权之人，任何对整个汉民族有利的事情他都可以接受，李嗣业这次出兵毕竟是取得了极好的效果，他自然不会因此事而归罪李嗣业。知道了河中地的情况之后，他的心中已经没了愤怒，只想着把这件事情的效果给最大化。

“捕喝城已经被李嗣业占据，实际上大唐的河中军镇已经算是建立起来了，只需要上表禀告天子

即可。”

“明年开始的大食内战，安西军必须要插手，要想深入插手的话，李嗣业的五千人马肯定不够，必须要增加人手！”

事急从权，马璘此刻也管不了会不会被朝臣诟病，和几个心腹幕僚商议了一下之后，立马就是做了增兵的决定。

归仁军六千士卒，全部都不在四镇汉军两万四千人之列，留一千人驻守小勃律，一千人进驻乌飞都督府（护密国），剩余四千人全部开拔进驻河中。

五千安西新军带上所有装备一同前往，同时派人去受降城传令，要求兴胡商人不再把战利品运往于阗，而是经由大小勃律直接运往河中。

八月的天气还好，再过两个月葱山南道就极为难行了。要想赶在大雪封山前往河中调集物资和人马，就必须要抓紧时间。

决定下来之后，大军在小勃律只休息了三日之间，便再次踏上征程。浩浩荡荡的大军离开小勃律，先是向北到达护密，然后直接踏上了通往河中的道路。

进军的同时，沿途的道路之上马铺烽燧一路不

断的设立，大唐对于葱岭南麓各国第一次开始了实际上的控制。

幕僚中多有胥吏，所这些事情都是驾轻就熟。这次带着一万一千大军前往河中的是都虞候段秀实，至于马璘自己则是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带着百余名亲兵和多杰母子再次踏上了勃律道。

从小勃律至安西，最快捷的便是先到白石滩，然后翻山直达于阗，道路好走，能节省大半的时间，难处就在于要翻越几道冰达坂。马璘着急返回安西，自然不能再向北取道疏勒路慢慢而行，而只能是选择这条道路。

到了白石滩之后，马璘根本就没去受降城，直接便向北而行，过了白石滩之后连续翻越几个山口，又在山中走了两日便到达于阗境内，一路之上花的时间不到半个月，再见到封常清之时还是八月中旬。

……

听马璘说了河中之地的局势，封常清畅快大笑："仁杰，这件事情上，老夫是不该瞒你。不过老夫笃定你能在羌塘立足，是以才没有点破嗣业的那点儿小心思。如今我安西军在羌塘立下不世功业，又在河中开设了军镇，老夫心怀大慰。你想怎

么责罚老夫，老夫也不在乎，哈哈！”

“是我自己愚钝，没能看穿嗣业的伎俩。不过他这也是立功心切，我怎么责怪大夫。既然开设了军镇，就必须要守住，不能像碎叶镇那样，守了几十年就又丢弃了。所以移民这件事情，必须要尽快进行。”马璘也不跟这位老将啰嗦，直截了当地说道。

“移民？”

封常清皱眉道：“移民确是守住军镇的根本之道，不过却是最难之事。安西汉民以伊西庭三州为根基，四镇开设之后慢慢逸散安西各地，在这里好容易有了一点儿基业，要让他们移民谈何容易！汉民安土重迁，除非活不下去，否则谁愿意离开故土。若是煎迫过甚，怕是要惹得天怒人怨。”

马璘道：“若是用强，移过去了还会跑回来，根本没有用处。要想让汉民移居河中之地，我自有办法，保证他们乖乖的移过去。”

“什么办法？”封常清问道。

“土地！”

马璘笑道：“河中之地极为肥沃，飒秣建附近更是被称为人间乐土，可不是龟兹附近靠着冰河融水浇灌才能生长稼穑的土地能比的。这些年来河中

饱经战火，先是苏禄和白衣大食争锋数十年，然后咄曷又对黑衣之民展开清洗，人丁已经变得极为稀少。绿洲地带不适合放牧，是以西突厥各族不愿居住，这样的土地，正是上天赐给我汉民的。只要许以土地，不怕汉民不肯前往！”

封常清听了，点头道：“以沃土为饵，的确是个好法子。不过安西汉民本就稀少，若是太多移民河中，四镇就空虚了，这也是个大问题，不可不慎。”

马璘笑道：“谁说移民一定要由四镇了？首批移民自是来自四镇，不过我们完全可以放眼天下。”

“仁杰说说看，如何放眼天下？”封常清皱了皱眉头，“便是关内道人丁极稠，那些人宁肯在故土饿死，也不愿离开关中一步。河中毕竟太远，想要人们离开故土，哪有那么容易！”

“大夫莫非忘记了勋官勋田么？”马璘呵呵一笑道。

第一百四十章大移民（上）

“仁杰的意思是……”

马璘笑道：“大夫，按照唐律，你该有多少勋田？”

封常清道：“承蒙之前高大将军照顾，老夫虽少上战场，计算军功却从没落下，如今合该勋田二十五顷。”

“然大夫实有勋田几何？”

“一分也无。”封常清道，“按大唐律例，勋官之勋田须在编户齐民之乡才可申领，宽乡可以全额申领，狭乡减半。然四镇皆非是编户齐民之乡，最近的碛西三州地少人多，皆是超狭乡，依照唐律根本无法申领勋田。”

“老夫田庄之地，还是向龟兹王买的荒地。不只是我，大家都是如此。安西老卒中上柱国也是有的，哪个得到一亩勋田了？这也怪不得天子，实在是国家承平太久丁口繁衍太快，均田之令已然无法实施，哪里还能容我等申领勋田。”

“若是河中之地允许大夫足额申领二十五顷勋田，夫子要是不要？”马璘笑问道。

“要！”封常清精神一振，大笑道，“那可是

两千五百亩良田啊，如何不要？仁杰，原来你打的是这些老卒的心思？”

马璘笑着点头：“勋田是朝廷欠大伙儿的，我便替朝廷在河中之地兑现了。安西军士卒和退役老卒应得勋田，一律在河中兑现。二十年内不许自行买卖，只可自己耕种。若是不愿耕种，可将勋田卖给都护府，每亩价格五十文。大夫若是觉得此事可行，便替我草拟一道命令。发往各镇守军和各地军屯田庄。”

封常清双眼发亮。点头大笑道：“好！仁杰。你这一招够狠！老夫这两千五百亩勋田若是不去耕种，只能换得一百多缗钱。这个价格，怎么想着都是吃亏。别人去不去老夫不管，老夫肯定是要派人去种我这两千多亩良田的。老夫身家富贵尚且如此，不要说那些穷苦老卒了。军令一出，只怕前往河中的汉民们要阻塞道路了。”

马璘笑道：“河中之地肥得流油，粟特人只喜经商，种田极为随意。如今粟特人又人丁大减，大量的土地都是荒着。这样的地方，合该我汉民精耕细作，天予不取，必遭其祸！大量安西老卒拖家带口前去，要不了几十年，河中之地便如关中一般桑麻相望了。”

“安西老卒移居河中，这只是第一步。第二步，我们可以奏明天子，天下十道边兵有军功未申领勋田者。若是愿意皆可依照此例办理。只是与安西军不同的是，若是不愿去耕种便视作放弃。我都护府并不出钱收购。”

封常清笑着点头道：“正该如此。毕竟路途太远，有些人宁死也不愿移民，犯不着在他们身上白白花费钱帛。”

“若是人口还不足够，我等还可求天子同意，允许我等把河中之地低价发卖给关中百姓。愿意去河中者，地价也可以赊欠，等到有了收成之后再补交亦可。关中土地兼并严重，地狭人稠，我等这也是为天子分忧，天子想必能够同意。”

封常清点了点头，笑道：“甚好！只是这人口足够有否，不知仁杰是如何想的。多少人口算是足够，多少人口不足够，仁杰心里可有计较？”

马璘点了点头，笑道：“十万户汉民可保我安西军在河中站稳脚跟，若是能有二三十万户，上百万人，河中之地便将永远归属我汉家所有了。”

封常清倒抽了一口凉气：“十万户汉民！怎么可能？”

马璘笑道：“事在人为罢了。一年之前，谁能

想到我安西军刚上羌塘，吐蕃便面临崩溃之局面？一年之前谁又能想到，大唐河中军镇开设的这般轻易？十万户是底线，若不能让葱山以西有数十万汉民，若不能让汉民在河中之地占据人口优势，开设军镇便没有了意义，几十年数百年之后中国一旦有事，一切便都成为泡影。”

“仁杰倒是想得长远。”

封常清点了点头，直接开始草拟命令，同时又道：“仁杰这次在羌塘又立下不世功业，奏章和吐蕃赞普的人头我早已发往长安，再有不久应该就有旨意下来，宣召入朝是肯定的，郡王之位也不在话下。天子下诏赐婚已有一年，这一次仁杰到了长安，天子恐怕就要让你和杨氏完婚。这件事情，我不知道仁杰是如何想的。”

马璘想起龟兹城外那个眉目如画的倔强丫头，心中微暖，微笑道：“这件事情我会想法处理，要我负芊芊绝不可能，这一点儿大夫尽可放心。”

封常清摇了摇头，沉声道：“非也！老夫最怕的，便是仁杰你意气用事。虽然芊芊是高大将军之女，平日里叫我一声叔叔，可是老夫并不愿你因芊芊这丫头得罪杨氏一族。今日安西之局面，乃是仁杰你一手开创，若是你得罪杨氏一族，失去了安西

节度使的位置，换一个人来主边安西，我们的一切计划都将成为泡影。老夫的意思，若是天子果真令你和杨氏完婚，你万万不可违逆圣意，更不可惹怒杨氏一族。”

马璘呵呵一笑，没有说话。

“芊芊这丫头为安西出力甚多，老夫也知道这样对她极不公平，可是为了大计，只能是如此了。仁杰，你为了今日之局面费尽心力，绝不能因为婚姻之事坏了大事。男子汉大丈夫，当以功业为重，不可为儿女私情逞一时之意气。”

“夫子，既然你这般说了，我今日也不妨告诉你，让我对不住芊芊绝不可能！”

马璘站起身来，呵呵一笑道，“容小子说句不敬的话，开疆拓土还不是为了他李家江山？河中之地取过来是李家的，又不是我的。若是天子因为婚姻小事夺了我安西节度使的位置，那大不了一拍两散。这样的天子。我马璘不辅佐也罢。便和芊芊一起离开安西。当个游侠儿也是好的。以我二人的本事，到了何处不能立足？到时候大唐能否收取河中，我也不用管了。”

封常清停了笔，看着马璘道：“仁杰这是气话，老夫不相信你会真的如此。安西汉民现在如何

看你你是知道的，你难道忍心让这么多人失望？”

马璘笑道：“夫子，看来你并不了解我。若是天子因婚姻小事而夺我军权，那便是昏庸之主。天子若昏庸糊涂。我等取来河中也难保住，所有努力便是白费力气。既是如此，我又何必恋栈节度之位？换别人为安西主将，虽不能如我一般开拓，守成应该还是可以的。我便是这句话，杨氏女我绝不会娶，芊芊我亦不会辜负，若有人逼迫我，不等天子下旨夺我军权，我自己便挂印而去。带着芊芊想去哪里便去哪里。”

“仁杰既然如此任性，发布这迁民之令又是何必？”封常清长叹一声。把毛笔放在了桌上。

马璘走过去捡起毛笔，笑着递给了封常清：“夫子，这只是最坏的打算。当今天子圣明，看在我立下莫大功勋的份上，说不定能容我任性一次。纵然是不许解除婚约，想方设法拖上几年也足够了。”

“杨国忠才能远逊李林甫，不可能久居相位，等到杨国忠离了中枢或是死了，这桩婚约想要解除就容易多了。”

“若是天子当真坚持立马完婚，小子还有一个法子，想法杀掉杨家小娘，这婚约自然也就没有

了。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我也不可能放弃安西节度之位的，夫子放心就是。”

封常清听了，顿时气得眉毛都抖了起来：“仁杰住口！杨家小娘何罪之有？为一己之私而滥杀无辜，此非君子之道！她是汉家女儿，又不是蛮夷胡女，老夫绝不容你做此等恶事！”

马璘吓了一跳，连忙陪着笑脸道：“夫子教训的是，这件事情小子不做就是了。”

封常清重重地哼了一声，脸上满是怒气：“仁杰，此等话以后绝不可再说！你这两年杀戮太过，千万不要失了本心。蛮夷之人你怎么杀老夫都不在乎，大唐境内老夫决不允许你滥杀无辜！就算当年你在长安，杀的也皆是该杀之人，当得起游侠儿这三个字，如今竟然想谋害一个无辜的丫头，这也是你马仁杰能做出来的事情？老夫今日把话放在这里，若是来日杨家小娘真的出了事，老夫就当是你做的，一定不会罢休！”

见封常清暴怒的样子，马璘苦笑一声，心道自己真是闲的，干嘛跟他提这个想法。

康青青执行自己的命令，逮到机会就会出手，上次边令诚来传旨时杨家小娘没死，未必现在还没有死。若是现在杨家小娘已经死了，封大夫会不会

真的去长安告自己一状？

封大夫虽是名利中人，却是个真正的士大夫。马璘刚才差点就想说实在不行就起兵清君侧，把杨国忠干掉一了百了，不过看封大夫这个样子，这等大逆不道的话若是说出来，说不定今晚封大夫就要派人除掉自己这个祸害。

这不是说着玩的，以封常清对大唐的忠诚，真的能做出来这种事。

就算是心里话，也不能随便说出来。看着封常清余怒未消的重新开始草拟命令，马璘在心里告诫自己。

清君侧这个想法只是想想而已，马璘也不想背个叛逆的名声。不过无论如何，他绝对不会对不住高芊芊，这是他的底线。

两世为人，很多东西都觉得不真实，有时马璘甚至会觉得，自己是在玩一场大型的通关游戏。在这个世界之上，最真实的便是龟兹城外田庄里那个明眸皓齿的美丽少女。

他虽然浮浪依旧，却知道高芊芊是他这一世最不能割舍的存在。为了不辜负她，他当真可以豁出去一切。

第一百四十一章大移民（中）

八月的疏勒，正是一年里最为忙碌的时候。城外各处军屯村镇之中，汉民们都忙着把数月劳作的成果颗粒归仓。

将近两年的时间，已经让汉民们从怛罗斯之战惨败的伤痛之中恢复过来。碛西天高路远，转运困难，各地军屯的粮食不单是要自己使用，还要保证四镇汉军的军需。当兵吃粮的都是自家子弟，都护府这一年多购买余粮的价格极为公道，汉民们也都愿意把余粮卖给都护府。

庞各庄位于疏勒城西，计有一百余户，全部都是汉民，庄子里家家户户都有子弟在安西军中，不少乃是父子相继，父亲年龄大了离开军中，儿子顶替父亲的位置。

庄子设立不过几十年，庄户们都是来自碛西三州，并非是同宗同族，也不是都姓庞，之所以叫庞各庄，是因为第一个来此地落户的老军姓庞。

庞老汉在这一带的汉民中可谓是大名鼎鼎，他少年时是跟随王孝杰来的安西，在军中征战多年，四十余岁才离了军中，在这个地方开辟荒地落了户。安西四镇汉民之中，这基本上可以算是第一波

了。

不光是年龄够长，庞老汉当年在军中也是一个响当当的角色，老军们个个都是一身的军功，不过能靠军功升到上柱国的可不多，疏勒镇周围统共也就那么几个。

正因为这个勋官头衔，庞老汉在这一带极有名气，连镇守使大人都知道他。怛罗斯之战中庞老汉的独子战死，后来马璘将军到疏勒城为战死士卒发放抚恤。庞老汉便被镇守使大人安排在第一名。除了得到人人有份的一百五十缗钱之外。马璘将军还额外送了庞老汉一袋金币，镇守使大人也送了庞老汉五十缗钱，可以说是极为荣耀。

谷场之上，十几个汉子正在帮庞家忙着活计，两匹健马从村道上疾驰而来。两位膀大腰圆的汉子冲上去一把拉住马缰，冲着马上的骑士破口大骂道：“这是谁家的后生，这么没规矩！”

马上骑士吓了一跳，一看就知道是军中前辈。连忙从马上跳下来拱手告罪，问道：“这里就是庞各庄吧？敢问上柱国庞大人是哪家？”

谷场中间一位古稀老汉看了两人一眼道：“老汉就是，两位小哥找老汉何事？”

一位骑士连忙走了过去，恭敬道：“拜见上柱

国大人。我等是都护大人的亲兵，都护大人新颁布了一道命令，正派人晓谕各处。都护大人特意亲手抄写了一份，让我们来送给上柱国大人过目。”

听说是都护大人亲兵，庞老汉连忙扔了农具走了过来，连声道：“原来是都护大人亲随，是小老儿怠慢了。都护大人对老汉恩重如山。不知有什么军令特别要给老汉？若是需要出兵放马，老汉两个孙子虽未成丁。却都有一把子力气，随时可以跟两位小哥走。便是需要老汉这把老骨头，老汉也绝对不皱一下眉头！”

“不是出兵放马，出兵放马也不用劳驾上柱国大人。这次将军大人的军令，乃是一桩好事。”骑士笑着从怀里掏出了马璘亲手誊写的军令，恭敬地递给了庞老汉。

接过来展开一看，庞老汉连声赞道：“好字！——两位小哥，这上面写的什么，老汉也不认识啊！”

庄户们这时都已围了上来，一位粗通文墨的汉子看了一遍，连声道：“老伯，大喜，大喜呀！足足三十顷良田，这是天大的好事啊。”

“什么三十顷良田？王三，你给老汉说一说是怎么回事。”庞老汉连忙问道。

“老伯，你是上柱国，合该有三十顷勋田。这军令上说了，如今我大唐已经占据了河中之地，那里的地肥得流油，却没有人耕种。你这三十顷的勋田，可以去河中那边申领。申领之后不许抛荒，必须要去耕种，若是不去耕种，可以卖给都护府，每亩作价五十文。”叫王三的汉子口齿伶俐，三言两语便把军令的内容解释了一遍。

“三十顷勋田！”庞老汉听完，喜得胡子都飘起来了，“那可是足足三千亩啊。老汉都快入土的人了，可没想到勋田还能有兑现的一天！”

“王三，勋田我也有几百亩，都护大人这军令中，有没有说我这样的能不能申领？”一位健壮的汉子在旁边问道。

“能啊。都护大人这军令中写得明白，反是勋官皆可去河中申领勋田，而且都是足额申领，一丝一毫不打折扣。我自己也有几百亩勋田，这次我也能赚上一笔了。”王三眉花眼笑地道。

庄户们轰的一下围了上来，家家户户都有老卒，能活到退役的哪个没有军功在身，按唐律都有不少勋田。如今听得这样的好事，自然一个个极为高兴。

一个十六七岁的少年在旁边道：“爷爷，王三

叔刚才说的可是去河中领取勋田。河中那么远，咱们领了田怎么去耕种？不是说一亩勋田可以换取五十文钱么？咱家这三千亩勋田我算了一下，能换一百五十缗钱呢！不如咱们不要这勋田，换上一百五十缗开元通宝，也能花上好一段时间……”

少年还未说完，脑袋上已经重重挨了一巴掌，吓得不敢说话。庞老汉怒气冲冲地骂道：“败家东西！一百五十缗钱能花得了几时？良田三千亩足以传家！再说这等话，小心你的狗腿！”

那骑士笑道：“上柱国大人说得是，三千亩良田，放在关中那也是大户了。我等来前都护大人特别交待过，河中之地虽极肥沃，却也略有差别，若是上柱国大人愿意去耕种，自然是可以优先选择地块。前往河中，沿途有咱们大军护送，都是自家子弟，最是稳妥不过。眼下已经是八月，现在过去明年开春便可耕种，若是再过两个月葱山落了雪，老人家想要过去就要等明年了。各位都有军功在身，都可以考虑一下，有意前往者，便去疏勒城镇守使衙门报个名，想要换取钱财者，也可现在就去镇守使衙门领取。若是想多考虑考虑也行，只要不去换钱，明年去也是一样可以。”

庞老汉笑道：“都护大人考虑的周到，不过老

汉没什么好想的，你们回去禀报都护大人，就说老汉我第一个愿去！十几岁老汉跟王孝杰将军来这安西，辛辛苦苦一辈子了，家里也没什么产业。都护大人体恤老汉，老汉岂能不知好歹？刚好手里还有些钱帛，这次便一并带过去，人手不够就用些胡人，三千亩良田啊，足够受用几代人了。以后我庞家就在河中开枝散叶了，既然是咱大唐之土，住哪里还不一样！”

“上柱国大人说得是，大唐之土，住哪里都是一样的。都护大人说了，要用大唐之剑为大唐之犁开辟土地，开疆拓土是军中子弟们的差事，没有父老驻守，再多的土地也都会被胡人慢慢抢回去。若是咱们汉人都如上柱国大人这般，将军大人说了，他敢领着安西健儿打到天边！”那骑士满脸堆笑，大声说道。

“大唐之剑为大唐之犁开辟土地，这话好，这话好！”王三连声道，“我那几百亩勋田也要申领了，这边留下一个小子看着家，其余的都跟老子到河中去！都护大人打下疆土，我们就要牢牢守住了！”

一众庄户大都是军中老卒，听得个个热血上涌，七嘴八舌的插言着，都是要去河中耕种自家的

勋田。

两位亲兵见差不多了，笑着告辞离去。庞老汉让人把军令粘在谷场边的树干上，眉开眼笑的围着大树踱着步子，显得极为开心。

穷了一辈子，也就这一年多过得好点儿，不过那点儿钱都是儿子拿命换来的，花起来不痛快。如今好了，马上就是有着三十顷良田的大财主了，子孙后代们也不用受穷了，庞家马上就要兴旺起来了。

……

军令从皮山镇以最快速度传到各地军屯，立马引起了极大的反响。

安西百战之地，老卒极多，朝廷并不吝惜军功，是以老卒之中勋官遍地。只是由于均田制崩坏，勋田已经是有名无实，很多年没有兑现过了。

边军困苦，老卒们的生活也极为困顿，也就这一年多好过一些，也就是都护府征收粮食少了大半，需要的粮食大部分用合买的方式，价格比胡商们给的还高。不过终究是土里刨食，所得极为有限。

如今都护府发布这一道军令，对于大伙而言都是天大的好消息。只要过了葱山，轻轻松松便能得

到几百上千亩的勋田，身份立马就大不相同。

河中那可是一块宝地，和安西大不相同，早就听胡商们说过飒秣建的富庶，如今整个河中听说都成了唐人的天下。路上有大军护送，到了那里还给农具种子，这真是老天开了眼了，也就是马璘将军，别的都护眼睛都是看着上面，谁会为老卒们谋这等好事！

也有人嫌葱山道远，准备观望一段再说，也有人抱着试试看的态度，去各地军府拿告身上的勋田兑换钱帛，居然就轻而易举的兑换来了。这让大伙儿都彻底放了心，对于一亩良田换区区五十文钱的败家子儿都是一脸的鄙视。

更多的人则是直接去报了名，等待着都护府统一安排，随时都准备前往河中。

龟兹城外，马家庄子里，为了这件事情也是整日忙得不可开交。短短半个月的时间，高芊芊又瘦了一大圈，似乎风一吹就能飘走了。

第一百四十二章大移民（下）

“丫头，别这么劳累了，身子骨要紧。生意哪有做完的时候，你看你都瘦成什么样子了。”

马家田庄门口，马璘看着眼睛愈发大了的高芊芊，一脸的心疼之色。

“不劳累不成啊。马璘大哥，这正是咱们马家商行把生意做到葱山以西的最好时机，这个机会可不能错过！”

高芊芊神色疲惫，却显得极为兴奋，伸手理了理耳边的发丝，看着进出田庄一辆辆的马车笑道：“你说将来葱岭以西将有百万汉民，这里面可以做的生意就多了。现在就让他们记住咱们马家商行，将来咱家的生意肯定能吃得开。咱们又不能世世代代当这安西节度使，生意却是可以传给子孙后代的。现在咱们把底子打好了，将来他们也就容易一些。”

马璘看着这个倔强的丫头，无奈的叹了口气。为了替马家兴业发家，这丫头简直就不要命了。好在她是练家子，身子骨有前几年打熬的底子，不然早就撑不下去了。

去河中申领勋田的命令发出去之后，反响极为

不错，去各地军府报名的汉民已经有四五千户。这里面有安西老卒，有还在军中新近立功的健儿的家人。所有这些人正从四镇各处慢慢地向疏勒镇汇集，准备在大雪封路之前取道葱岭守捉进入河中。

穷家难舍，这些年来边军困苦，老卒们随身携带着物品极多。高芊芊已经放出消息，移民的所有物品均可由马家商行免费运送，老弱者甚至还可以乘坐马家商行的驮马。

为了完成这件事情。高芊芊花高价雇佣了龟兹城内的大量商队。这些商队都已陆续赶往疏勒。准备运送汉民们的随身物资。为了这件事情，高芊芊预备的钱帛超过二十万缗钱。

大军上羌塘赚了一笔，段秀实把安西军欠高芊芊的钱帛勉强支付完毕，虽然有好几十万缗钱的进项，不过除却成本和工匠们的例钱还有分成，实际上余下的并没多少，一下要拿出二十万缗钱的财富，高芊芊的流水也变得极为紧张。

以马璘的意思。这笔钱合该是都护府出的，高芊芊还能从中小赚一笔，不过高芊芊却坚持不要都护府出一文钱，要用马家商行的名义做这件事情，给子孙后代捞取名声。

二十万缗钱，马璘自己想着都有些心疼，可是

这丫头极为倔强，谁也劝不动她。

“丫头，你想得也太长远了。咱们现在还没成亲，有孩子也不知道要到什么时候。”马璘伸出大手握住高芊芊的小手。故意逗她一句。

高芊芊小脸红了一下，娇哼道：“现在没有。难道以后还没有么？再说能给你生孩子的又不止我一个。——马璘大哥，我要告诉你一件事情。”

“什么事情？”马璘笑着问道。

“杨家那个丫头来过安西了。我见过她了，是个小美人儿。”高芊芊偏着脑袋看马璘，嘴角现出一丝莫名的笑意。

“什么！哪个丫头？”马璘心中一紧。

“就是杨家那个丫头啊，天子赐婚给你的那个。那丫头挺能干的，之前运去长安的那批澄心堂好纸已经被她卖光了，澄心堂纸现在还成了贡品，她来安西就是亲自来运货的。”

“她还在安西么？”马璘问道。

“走了。她在这里只停了三天，那时你正在羌塘杀吐蕃人。运了几百骆驼的好纸就走了，账目也给我看过了，都是清清楚楚，是个能干的。”高芊芊微笑道。

马璘用力握紧了高芊芊的小手，肃容道：“丫

头，我实在是没想到她能活到现在。不过你放心，我绝不负你。我的妻子只会是你，绝不会是别人。”

“嗯，我知道啊。马璘大哥，你弄疼我了。”

马璘连忙松手，高芊芊甩了甩小手，皱了皱小鼻子道：“见到这丫头，我已经不想杀她了。那丫头真的很好看，杀她我都下不去手。不过你就是我的，她可抢不去！”

马璘点了点头，见高芊芊神色自然，也就放下心来。

他实在没想到杨家那丫头会跑到安西来，居然和高芊芊已经见了面。看来那丫头也不是一般人，先是没成亲就住到夫家，后来又万里迢迢跑来安西，寻常养在深闺里的女子哪里能做到这些。

怪不得康青青一直没有得手，这杨家小娘肯定也是有些特别之处。

“马璘大哥，那丫头虽然小了点儿，可真的很好看啊。你要是见了，肯定也舍不得杀她。以你的性子，让你放过这等丫头未免有些为难，若是她愿意做妾，我可以允许她进马家。”高芊芊眨着眼看着马璘，促狭笑道。

“真的很好看么？”

“你还真想要她啊！”高芊芊嘟起了嘴。

马璘哈哈一笑，不过是开个玩笑而已。这丫头一直想要表现得大度，可毕竟是个小女孩儿家，自己喜欢的男子哪能真的愿意与别人分享。

“放心吧，丫头。这件事情我会处理好的。”

……

九月初，前往河中的第一批汉民便在百余名安西士卒的护卫之下出发了。他们路上的一切事务，都由马家商行雇佣的兴胡商队负责。

眼下去了虽然不能耕种土地，可是去得早，能得到的土地自然最好的。

安西这边的田园也是辛辛苦苦建起来的，哪能轻易割舍得下，所以大部分的汉民并非是全家前往，而是都留有老小看家。即便是如此，前往河中的汉民数量也是超过了一万之数。

从葱岭守捉直到河中，穿越葱山南道的道路上烽燧马铺都已经以最快的速度建立起来，兴胡商人们不绝于道，为安西军大量的向葱岭运送各种物资。

通过上高原这一战，马璘更加笃定了以商队为大军提供物资的想法。兴胡商人天生便是逐利之民，由他们运送物资便可减轻长行坊的负担。当然

胡商们运送的都是一般物资，最重要的东西如强弓硬弩绝不可能经由他们之手。

葱山山道上变得极为热闹，安西军这边则是钱帛流水般的花出去。安西军并没有进项，花用的全都是掳掠所得，为了这一次的移民还有往河中运送资源，府库里存放的那些瑟瑟又少了不少。

马璘曾问几个大胡商为何对于瑟瑟这般狂热，胡商的回答极为简单，物以稀为贵而已。大块的瑟瑟比黄金还要难得，完全可以作为传家之宝，这样的东西用作保值之物，比金银还要靠谱。

这话很有道理，马璘原本以为这里面有什么讲究，现在一想道理不过如此。

就像金银饥不可食寒不可衣，却可以作为货币一般，比金银更加稀有的瑟瑟价格昂贵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

瑟瑟对于胡人珍贵，对于马璘而言却不是大问题。如今葱山南麓已经没有吐蕃与大唐争锋，完全就是大唐的实力范围，后世的阿富汗一代和巴基斯坦北部都是安西军的势力范围，等忙过了这一段，便该去找一找那几个出产瑟瑟的矿山了。

黑火药这玩意儿虽然威力不足，用来开采瑟瑟却是够了。胡商们积攒了大量的财富，既然他们喜

欢瑟瑟，那就用瑟瑟来换取他们的金珠宝贝，以弥补安西军费用之不足。

马璘亲自赶到疏勒城坐镇，把一批批的移民送上前往河中的道路。如今他的名声在碛西可以说是如日中天，汉民们对他极为信任，临走前能见一见都护大人，心中顿时安定不少。

就在马璘在疏勒镇送走汉民的同一时间，天山北麓的庭州，几千汉家儿郎在北庭都护程千里的带领之下，策马奔向了茫茫草原，截住了一伙逃亡的突厥人。

同罗酋长、原大唐朔方节度副使阿布思带着族人奔逃近年，终于是逃到了大唐领土的边缘。

……

后突厥汗国灭亡之后，同罗酋长阿布思降唐，被天子赐名为李献忠，曾参与石堡城之战，也是立下了赫赫战功，因功晋升为朔方节度副使。后所部被划给安禄山为部属，天宝十年天门岭之战安禄山遭到惨败，把败因归于阿布思部下大将哥解，以畏敌之罪处死了他，这让阿布思极为不满。

天宝十一年，安禄山欲再伐契丹报一箭之仇，命令阿布思部为先锋，阿布思不愿再受安禄山驱使，竟然带领族人叛了大唐，烧毁府库之后远走漠

北。

此时后突厥汗国灭亡已近十年，漠北已经成为了回纥汗国的天下，哪里还有阿布思的容身之地。阿布思带着族人一路西逃，沿途被回纥各部截击，族人不断离散，到了北庭附近已经只剩下数千族人。

阿布思对大唐而言已是叛逆，程千里数千精兵截住阿布思一族一番厮杀，最终只有一千多人逃了出去，其余全部被北庭精兵杀死在草原之上。

没能留住阿布思，程千里自然极不甘心，立马派出使者倍道越过金山，去传令给葛逻禄叶护，令他捉拿阿布思。

西突厥各部之中，三姓葛逻禄已经成为第一大势力，黑姓黄姓突骑施都已式微。是以程千里才会传令给葛逻禄叶护，而不是给黑姓和黄姓。

第一百四十三章痛快！

龟兹城能作为安西大都护府驻地，关键便是独特的地理位置。龟兹向东过了焉耆便是交河郡，亦即原先的西州，碛西汉民最重要的聚集之地，向西可达丝路中道和南道交汇的疏勒，向西南穿越沙漠有奇路可达丝路南道上的于阗，而向北穿过天山峡谷，更可到达天山北麓的草原地带。

从别的地方穿越天山极为困难，而从龟兹穿越天山却有现成的道路。马璘在送走了最后一批移居河中的汉民之后，立刻飞马赶到龟兹。在这里，八百余遴选出来的安西健儿已经整装待发。

安西新军征战高原这一段时间，将作营李岫这边制作元戎弩的事情一直没有停止，始终保持着每日五把元戎弩的速度，这几个月来又造出了六百多把元戎弩。这些元戎弩全部都在这里了，加上马璘亲兵原来都已装备了元戎弩，这八百多健儿如今也是人手一把元戎弩，可以说是一股极为强大的力量。

一人控制三匹战马是安西新军必须要掌握的，这些新近遴选出来的健儿们作为安西新军的补充力量，都已熟练的掌握了这一技能。马璘到来之后，

大军立刻出发，一路连续不断的换马，日夜兼程穿过天山赶到了草原之上。

在后世史书的记载之上，北庭都护程千里阻击阿布思这一战的时间有两个说法，一个是天宝十二年的九月，另一个是天宝十二年的十一月。根据安西密探从庭州传来的消息，九月无疑是正确的。

轻骑快马赶到草原之上，等待了十日之后。同罗一族的残兵败将便出现在了马璘的视野之中。

阿布思反叛大唐虽然是事出有因。手上毕竟沾上了唐人的鲜血。马璘哪肯让这些同罗人活下去。八百余骑从缓坡后疾冲而下，向着同罗人便是杀了过去。

“唐人！”阿布思见到密密麻麻身穿明光铠的骑士，脸色骤然变了。

妻子都在身边，这个时候也由不得他不战。老弱妇孺留在原地，阿布思带着数百同罗精骑便冲了上来。

钢制弩箭飞出的瞬间，天色便暗了下来。元戎弩仅仅一次齐射，同罗精骑便只剩下了十几人。

唐军从山坡上直冲而下，沉重的陌刀闪烁着寒光。把剩余的同罗骑士悉数砍翻在地，然后径直冲向了草甸上的同罗老弱。马璘一刀砍下了阿布思的

脑袋，让马勇收拾起来，然后便停在了草甸之上，看着健儿们追逐四处逃散的同罗人。

安西健儿以逸待劳，同罗人哪里能逃得出去，很快同罗人便被诛杀殆尽，一个也没活下来。

“大哥，你是如何知道会有同罗人经过这里的？”马强策马从山坡下驰回，手上的陌刀已被鲜血染红。看着马璘一脸的佩服之色。

马璘笑了笑，没有回答。

庭州城内有安西密探进驻这样的事情。自然是不好告诉他们，毕竟说起来有点儿不大光彩。

对于历史的熟悉加上安西密探准确的情报，这才有了这一次的截杀。

八百装备了元戎弩的陌刀骑士截杀同罗一族的残兵败将，完全就是牛刀杀鸡。杀死原奉信王李献忠，恐怕就是被宣召入朝之前能够捞到的最后一桩大功了。

功劳越多，到了长安的话语权也就越大。这一桩功劳本该是北庭都护程千里的，如今却被马璘给截胡了。

马璘因带着数千安西健儿平安返回一事封侯，那时程千里还是安西副都护，当时程千里便表现得极为不满，所以这一次，马璘也是丝毫不给程千里

面子，直接夺取了本该属于程千里的功劳。

李献忠在这里被一刀杀了，也好过被程千里抓到长安在朱雀街上被当众斩首。毕竟他亦曾为大唐立过功劳，杀死也就是了，没必要受那般羞辱。

李献忠叛走漠北之后，同罗一族未能全部离开，很多部众被安禄山收入麾下，这大大增加了安禄山的力量。在安史之乱中，同罗精骑发挥了极大的作用，给汉民造成了极大的灾难。是以对于这个突厥强部，马璘没有丝毫的好感，不然也不至于这般赶尽杀绝。

围杀同罗一族之后，马璘带着八百健儿立马拔营而走，沿着原路返回龟兹。

这一年时间安西之地颇为平静，由于安西军实力未损，原本历史上发生的两场叛乱，播仙之乱和大勃律的背叛都没有发生。

马璘返回龟兹之后，一边陪着高芊芊打理马家商行的生意，同时等待着长安旨意的到达。

大都护府的日常事务，依然是由封常清全权负责，处理这些事情他并不擅长，根本无法和封常清相提并论。

到了十月，朝廷的制书终于是到了安西。

……

大都护府内，前来传旨的中官满脸堆笑，拿着制书并不宣读，却是直接塞到了马璘的手里。

马璘不明所以，打开一看，上面只写了两个大字。

“痛快！”

两个大字写得墨汁淋漓，一看便知道写字的人是何等的狂喜。

中官看着马璘笑道：“郡侯，恭喜恭喜！我在宫中十几年了，能够得到天子手书制书的，这么多年来也没有几个。你是不知道，吐蕃赞普父子授首的消息传到长安时，满朝公卿皆是喜极而泣，天子当时便在勤政楼写下了这两个字。”

“这两个字，是天子亲笔？”封常清一脸喜色的问道。

中官笑道：“正是。天子当天便大醉了一场，说道吐蕃为患百余年，年年防秋损耗多少钱帛，若非吐蕃掣肘，我大唐省下那些钱帛来，能做多少事情。如今将军取了吐蕃赞普父子人头，算是为百年来死于吐蕃人之手的汉民报了大仇，此为开元以来第一功业！如今在长安城中，已经把将军视作李卫公第二，称为是大唐又一代军神！”

马璘听了，脸上也是现出一丝笑容。

这样说来，安西军这次的功劳，是不会被埋没的了。

那么自己到了长安之后，很多事情就要好办的多了。

中官笑着道：“天子命我来安西传旨，说这两个字要送给将军，将军可把这两个字挂在都护府中堂之上，世世代代作为安西军的荣耀。”

封常清呵呵大笑，连忙把天子手书小心的接了过去。

“天子还命我带来五十份空白告身赐予将军，说将军在安西任命军将，以后可不禀告，自行任免就是。”中官说着，又从随从手里拿过一个小小的木匣递了过来。

封常清微微错愕：“天使，这似乎不合规矩？”

中官笑道：“非常之功，自有非常之赏。这是天子给予郡侯的荣耀，郡侯可不要辜负天子的期望。”

当今天子的期望是什么？自然是开疆拓土了。对于当今天子而言，文治已经到了极限，开疆拓土才是最大的心愿。

马璘打开木匣，看着那厚厚一叠将军告身，心

道天子毕竟是老了，就算是再高兴，也不能在边镇开这个口子。

在原来的历史上，安禄山向天子索要空白告身，以便自行任命军将，天子居然答允了，结果安禄山便撤换了大批的老将，把自己的心腹安插到军中担任要职，从而彻底的控制了河朔劲旅，这才有了起兵反叛的能力。

原本安禄山开先例的事情，如今却发生在自己身上，马璘感觉极为荒谬。

不过有了这些告身，自己在安西的权势可是要大得多了，可以说立马就成了一方诸侯，无人敢不听自己号令。

“除此之外，天子还说过什么么？”封常清问道。

中官笑道：“我离开长安之时，天子与群臣还在饮宴之中。吐蕃赞普父子的人头挂在了朱雀街上，围着看的人堵住了大街无法通行。天子说了，既然立功的是安西新军，就请将军带几百新军健儿入京报捷，天子要和群臣看一看，是什么样的虎狼之师为我大唐扫平了心腹大患！”

马璘笑着点头。

大唐心腹之患便是吐蕃，如今这个祸患被平，

天子的心情可想而知。

吐蕃人这几十年来争夺河源虽然是胜多负少，大唐却也为此付出了极大的代价，钱帛便不说了，陇右道各州年年防秋，死于战事的汉民不知有多少。近年来六诏统一为南诏，开始在剑南道不断生事，背后靠着的也是吐蕃。

吐蕃既平，南诏便孤立无援，阁罗凤没了吐蕃这个靠山，恐怕也要好好想想自己的处境了。

此刻马璘的心情也是极好，不只是因为自己的努力得到承认，更重要的是解决赐婚的问题也多了一些筹码。玄宗一朝国政始终牢牢掌握在天子手里，不管是李林甫还是杨国忠，都没有威胁到皇权的能力。只要天子能够应允，一切便都不在话下。

……

入京报捷的人马是现成的，八百装备元戎弩的安西健儿个个膀大腰圆，拉出去绝对足够威风。中官要求第二日便走，马璘也不好违逆。次日清晨，八百健儿便跟着马璘策马离开了军营，踏上了前往长安的道路。

第一百四十四章朝天子

天子的旨意是让马璘第一时间赶往长安报捷，所以马璘一行人便保持了最快的行军速度，很快便把传旨的中官甩在了身后。

这不是马璘无礼，而是这位中官自己的要求，说是天子急着见安西军将，所以不用等他。

封常清必须坐镇安西无法离开，几位心腹幕僚有的在受降城，有的去了河中，这一次马璘身边一个幕僚也没有，除了马勇马强兄弟之外，便只有李正德一个心腹大将跟着了。

李正德当初射杀了大食名将齐亚德，射伤大食元帅并。波悉林，因功被封为高昌县子，这次也是天子点名要见的人，他也是马璘的亲随，这次没有跟段秀实去河中，刚好一起去长安觐见。

对于马璘而言，长安城是座陌生的城市。他自穿越以来，一直便是呆在安西。当年长安城中白刃杀人的游侠儿，乃是属于关中汉子的记忆。那些当年长安城里的人和事，和他并没有关系。

然而过了图伦碛之后，随着距离长安越来越近，那些尘封的记忆却接连不断的苏醒了。

策马行走在河西古道之上，他的心情慢慢的变

得纷乱，竟然有些近乡情怯的感觉。

胡旋女，胡旋女，心应弦，手应鼓。

弦鼓一声双袖举，回雪飘飖转蓬舞。

左旋右转不知疲，千匝万周无已时。

人间物类无可比，奔车轮缓旋风迟……

那是最好的年龄，那个美丽刚烈的胡旋少女。

那一支热烈奔放的胡旋。康居女子一生只跳一次。给最喜欢的男子。

那些刻骨铭心的的记忆不属于他。只属于那个长安市里白刃杀人的关中少年，然而随着长安城越来越近，这其中的差别已经是无法分清了。

离开长安已经十余年了，那个粟特女子如今又身在何处？长安不比康居，居住不易，这十余年的时间，她是如何过的？

……

一人三马连续不断更换坐骑，每天能行三百余里。有斥候在前方不断传递消息，沿途官吏哪敢得罪入朝献捷的安西铁骑，食物马料准备的都是最好的。二十日后，天宝十二年十月下旬，八百身着明光铠的陌刀骑士已经到了安远门外。

遴选出来的安西汉子皆是牛高马大，坐在马背上宛若杀神一般威风凛凛，八百余人手上陌刀寒光

闪烁，两千多匹战马四蹄翻动宛若惊雷一般，大地也是微微的颤动着。

安西军入京献捷这些年是常有之事，一般不过是百余人。何曾有过这样的阵势。道旁行人看着杀气腾腾的骑士，一个个吓得面如土色。

大军在安远门外停了下来。马璘收拾下纷乱的心绪，眯眼看着眼前巍峨的城市。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两年多之后这座城市便会遭受兵祸，被安禄山的叛军攻下。好端端的一座百万人口的大城，变得残破不堪，叛军掳掠之后十室九空。

这座繁华的城市，是盛世大唐的象征。毕竟是汉人，既然到了这个时代，哪里能什么都不做，等待着河朔叛军的铁蹄踏入这座城市之内。

属于关中汉子少年时期的记忆，在他的心中愈加明晰。这座城市承载着关中汉子马璘近二十年的记忆，既然继承了这具身体，有些事情便不能坐视不理。

五百出城作为先导的龙武军骑兵在北衙六军中也是出挑的，站到八百安西铁骑跟前气势却立马被压了下去。马璘一声令下，马勇高举起一根长矛，上面挑着一颗裹满了石灰的人头，龙武军骑兵中顿

时一阵骚动。

“敢问郡侯，这是何人首级？”为首的龙武军四品将军壮着胆子陪着笑脸道。

马璘呵呵一笑道：“前奉信王李献忠叛我大唐，想要从安西过金山，已经被我顺手诛杀，特将此酋首级献于阙下。”

那将军听了，脸上顿时现出羡慕之色。

李献忠就是同罗酋长阿布思，深受天子器重，最后却叛了大唐，让天子极为震怒。原来的宰相李林甫因为和此人勾结谋反，死后也不得安宁，被夺取了全部身后令名废为庶人。此人便是天子的眼中钉肉中刺，如今却被扶风侯诛杀，这少不得又是大功一件。

这两年扶风侯每次出手都是大功，听说这次就要被封为郡王了。真是人比人气死人，扶风侯顺手就能除掉李献忠，都是七尺高的昂藏汉子，为何自己就没人家的本事！

往常这个时候，天子已经带着杨妃和百官去华清宫了，今年等到现在还没有动身，听说就是为了等候扶风侯带着献捷。不愧是新一代的大唐军神，能够和李卫公相提并论的人物，果然是简在帝心。

锣鼓敲了起来，安西军战旗高高举起，最高的

一面旗帜之上，绣着斗大的一个“马”字。五百龙武军骑兵为先导，八百骑士浩浩荡荡进了安远门。

……

扶风郡侯、安西节度使马璘大将军带着部下入京献捷来了！

消息很快在长安城内传开了，街道两旁围观的人们越来越多，欢呼的声音如同山呼海啸一般，荷包香囊如雨点般的落在安西健儿们的身上。

边军献捷，向来是长安城最为热闹的时候。这一次如今献捷的马璘马大将军，立下的功勋可是被天子亲口称为开元以来第一功劳，长安的人们哪个要说不出几件马大将军的英雄故事，就要被别人笑话。大伙儿等着亲眼见一见马大将军已经很久了，如今终于是见着了。

杀死吐蕃赞普父子，这桩事情在长安城内已经被传得神乎其神。马背上的马璘身子挺得笔直，身高七尺相貌堂堂，虽说比高仙芝大将军少了几分俊雅。却多了几分丈夫气概。不愧是万军从中阵斩吐蕃赞普父子的好汉子。

感受着人群中那一道道目光。马璘也能感觉到长安人们由衷的敬意。

安西健儿在长安城中巡游一圈，这是天子特别

赐予的恩典。马璘在马背上向着街道边的人们频频点头的同时，也在打量着道旁的人群。

不少卖酒的胡女也挤在人群之中，跟着长安人们一起大声笑着呼喊。她们在长安居住多年，早已把这里当成是自己的家乡，对于入京献捷的边军将士，同样也是极为崇敬。见到马璘目光看过来，胡女们都是兴奋得又叫又跳。

不是她……

也不是她……

一个个胡女挨个看过去。马璘神色平静，心中却渐渐泛起波澜。

一道温暖的目光落在身上，马璘心中微微一颤，凝目望去，却看到一个身影在人群中一闪而没。

“是她！”

马璘心中一阵悸动，再看时却已看不到了。

明知道那些刻骨铭心的记忆不属于自己，然而这一刻马璘的心中却如同刀割一般。

十余年了，竟然是仿若只有一瞬。往事种种，皆是浮上心头。

不管如何，她还活着。这已经足够了。

……

街道两旁的人越来越多，虽然有龙武军骑兵开道。行走的却也是越来越难。马璘依然笔挺的坐在战马之上，却已经是魂不守舍，人群中山呼海啸般的呐喊他已经听不到了，落在身上的荷包香囊也根本不理，此刻在他的眼前，便只有那一道温暖的目光。

巡游足足持续了两个多时辰，最后大军在龙武军的引领之下直接入了兴庆宫，来到勤政楼下。这也是天子特别给安西军的恩典，以显示他对安西健儿们绝对的信任。

同罗酋长阿布思的人头被龙武军将军呈了上去，勤政楼头，大唐天子李隆基眯眼看着下方威武的安西铁骑，嘴角露出一丝笑意。

自二十八岁登上帝位，他掌管这个帝国已经超过了四十个年头，经历了无数的风风雨雨，早已是处变不惊。

开元天宝年间边将四处开疆拓土，建立功勋者众多，他也早就习惯将士们前来报捷了。然而唯有这一次，他因将士们建立的功勋而前所未有的振奋。

吐蕃就要完了！

自太宗年间开始，吐蕃便为国之大患，中宗在

位时一时糊涂，割让九曲之地为金城公主汤沐邑，结果反而成了吐蕃攻击大唐的跳板。几十年来将士们为了夺回九曲之地浴血苦战，和吐蕃人在河源反复争夺，终于是在今年的七月由哥舒翰尽收九曲部落，把吐蕃人从河源驱逐出去。

原本以为这已经是他这一生能取得的最大的成就了，哥舒翰也因此战之功劳晋封郡王，没想到不久之后，安西将士们又给他了一个大大的惊喜。

那个在赞普之位上呆的时间比他在皇位上的时间还长的家伙，竟然是被安西将士们砍下了人头！不仅如此，逻些人的精兵尽丧，悉补野氏的主力已经被安西将士们全部杀光了！

赞普家族人丁单薄，这次授首的不单是那个长胡子赞普，还有他唯一的儿子。羌人中不乏野心勃勃的家伙，赞普家族没了，他们会如何反应不问可知。

得到这个消息，哥舒翰立马上表请求兵发羌塘，被他果断的拒绝了。

他很清楚这个时候去进攻高原上的羌人，羌人一定会联合起来。而只要和羌人保持着距离，羌人的内斗就足以毁掉整个吐蕃帝国的根基。

这是勤政楼下他的这位大将写在报捷奏章里的

分析，也正合他的判断。只要羌人们内耗死掉足够的人口，大唐便可永久的占据这块高地，从而永绝后患。

这位大将简直是上天赐给他的最好的礼物，不仅勇猛无敌，且是智勇双全，难得的还是显宦之后，对于大唐的忠心绝无问题。

虽然已经快七十岁了，李隆基的身体还很不错，他自信有足够的时间等到大唐兵发高原的那一天，等到大唐彻底成为高原主人的那一天。

“宣扶风郡侯马璘登楼觐见！”中官尖利的声音在楼头响了起来。

第一百四十五章平步青云

八百铁骑在勤政楼外列队，马璘在中官的引领下登上了勤政楼。叩拜天子之后，马璘抬起头来，第一次见到了这位大唐帝国权势最大的人物。

帝王谥法之中，先明后暗曰玄，这位死后谥号为玄宗的皇帝曾经把大唐帝国的国势推上了顶峰，然而年老昏庸之后，却也眼看着煌煌大唐盛世腰斩。

眼前的皇帝已经是六十九岁的老人了，看上去精神却是极为健旺。这也正常，在原本的历史之上虽然是经受过安史之乱的打击，李隆基也还是活到了七十八岁。

“好一条昂藏汉子！”神采奕奕的大唐天子李隆基看着马璘，眼中满是笑意，“马少保有子如此，当真可以含笑九泉了！马卿，你杀死吐蕃赞普父子，此乃天大功劳，这次又带来了阿布思的人头，你觉得朕该如何赏你？”

马璘恭敬道：“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此乃马璘平生之志。马璘所做之事不过是为将者本分，哪里敢要什么赏赐。”

李隆基眼前一亮，大笑道：“了却君王天下

事，赢得生前身后名！好，这两句好！马卿，想不到你还是个文武全才的，杨卿，这两句快记下来。”

一位四十余岁的儒雅男子向着马璘含笑点头，接过中官奉上的纸笔一挥而就。

“功高而不自矜，很好。做臣子的若都如你这般，朕便可以高枕无忧了。”李隆基看着马璘笑道，“吐蕃为国之大贼，如今却断送在你的手里。这样的功劳。不可不赏。马璘听旨！”

马璘连忙低下头去。勤政楼上坐着的都是当朝重臣，此刻也全部离开座位跪了下来。

给予马璘的封赏朝堂上讨论了很久，一直没有定论，对于臣子们的意见天子一直是不置可否，谁也猜不透天子究竟是什么心思。现在大臣们都是竖着耳朵，想知道扶风郡侯究竟能得到什么样的封赏。

“扶风郡侯马璘击破吐蕃，于国有功，进位扶风郡王。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

“谢陛下！”马璘心中一震，连忙叩头。

虽然是在君前，朝臣中也不由得一阵轰然。

扶风郡侯进位扶风郡王，这是大家都猜得到的，毕竟有哥舒翰安禄山因军功封郡王的先例在。

这骠骑大将军是从一品，为武散官的最高品阶，开府仪同三司也是从一品，是文散官的最高品阶。马璘一人竟然是同时得到了文武散官的最高级别，这可是从未有过之事。这是何等的荣耀！

李隆基见众臣神色震撼，心中得意一笑。他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不然谁还愿为朝廷实心任事？李林甫为相十几年，朝堂中有太多蝇营狗苟之辈，也该有人出面拨乱反正了。

见到群臣虽然震惊，却并没有人出言反对，李隆基双手虚按，示意众人安静下来，又笑着抛出一句话："仅是如此，不足以酬谢马卿大功。河北安禄山力抗东北二虏，因功为东平郡王，陇右哥舒翰为朕收复九曲之地，因功为西平郡王。马卿此次所立功勋乃开元以来第一，封赏自不可与二将等同。然马卿并非宗室，郡王之位已是极致。马卿，我便封你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吧。"

此言一出，满座皆惊。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这就是拜相了！

下一刻，所有人的目光都是看向了那儒雅的中年男子。不为别的，因为他就是当今宰相。马璘拜相，势必要分走他的权力。

"陛下，此事万万不可，还请陛下收回成

命！”那儒雅中年男子脸色骤变，叩首大声道。

“杨卿，你说说为何不可？”李隆基看着中年男子笑道。

马璘看了一眼中年男子，心道好歹老子算是你的女婿，你女儿都已经住到老子家里了，怎么这般不给老子面子。

中年男子抬起头来，大声道：“陛下，马璘虽立下大功，可毕竟是一介武夫，岂有拜相的道理？边将拜相之弊，陛下知道得清清楚楚，已经禁绝十余年了，为何这次又要开此先例？此例一开，后患无穷！还望陛下收回成命！”

说完中年男子又看向马璘，肃容道：“仁杰，虽然你是我的女婿，可是以武将而拜相，实在是太不合适。你和我一起求陛下收回成命吧，这般才是为臣之道。”

马璘心中暗恨，脸上却是不动声色，叩首道：“陛下，国公大人说得有道理，微臣只是一介武夫，实在不宜拜相。”

李隆基呵呵大笑：“翁婿一同为相，此乃佳话一件，哪里有那么多说道。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便这两句，谁还能说马仁杰只是一介武夫？马卿如不拜相，国忠，你难道想让朕封他为

亲王不成？他又不姓李。”

杨国忠连忙道：“微臣不敢！只是就算马璘胸有点墨，也非宰相之才。微臣不是为了一己之私，是为了大唐社稷这才阻止此事。陛下，此例一开，后患无穷啊。”

李隆基呵呵笑道：“国忠，你不用担心。仁杰这只是个虚衔，不如此朕如何能奖赏他这开元以来第一军功？你总不能让朕把他的功劳和哥舒翰安禄山等同吧！仁杰还要回安西主持大局，不会长久呆在长安，朕真正的宰相还是你，放心吧。”

这已经是诛心之论了。杨国忠冷汗顿时流出来了，连忙叩首道：“陛下，微臣不是这个意思，微臣没有一点儿私心……”

“那就这样吧，这件事情就这么定了。从现在起，马卿便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马璘神色平静，心中却在狂喜。这他娘的都拜相了，以后谁要掣肘怕也不容易了吧！

杨国忠看了马璘一眼，忽然咬了咬牙道：“陛下。此事绝不可行！关于马仁杰有些事情我隐瞒了陛下。请陛下恕我隐瞒欺君之罪。”

“什么事情。说说看吧。”李隆基似笑非笑道。

马璘心中暗恨，这个家伙为了独占相位真是什么都不顾了。

杨国忠大声道：“陛下，微臣查过了，当年马仁杰没去安西之前，曾经在长安市上白刃杀人……”

“朕赦他无罪！”

李隆基冷哼一声，脸色瞬间沉了下来：“杨卿，你真的以为朕老糊涂了，一个要拜相的重臣。朕难道会不去查一查他的底细？都是些陈年旧事，杀的都是恶贯满盈之辈，还提它作甚！既然你说出来了，朕现在就赦免了马璘这些罪过！杨卿，你满意了么？”

马璘听杨国忠提及当年长安游侠之事，心中暗道不妙，却没想到天子竟然已经知道此事。

听天子说完，马璘重重地松了一口气，这才发觉背后已经冷湿一片。

转头看了一眼杨国忠，马璘心道这梁子今日算是结下了。这家伙这个时候说出这事。这是要把自己往死里踩啊。他也不是好脾气的，这样的仇早晚要报。

杨国忠的想法他也明白。好容易等到李林甫死后大权独揽，哪里容别人分享相权。如今他成为了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杨国忠如何能愿意。

显然这些封赏，完全都是天子乾纲独断，根本没有和杨国忠等公卿商议。

“陛下！此例一开，后患无穷啊！”杨国忠一脸悲痛地道，看上去如同死了爷娘一般。

李隆基哪里看得了这个，气得浑身发抖，切齿骂道：“杨钊！事皆由汝？这个天下朕说了算！滚出去！给我滚出去！”

几位中官见势不妙，连忙去拉起杨国忠，杨国忠长叹一声，跟着几位中官下了勤政楼。

被杨国忠这么一搅合，李隆基的心情变得有些烦躁。不过马璘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这件事情，却是这么定了下来。

同平章事等同宰相，原本是安史之乱后朝廷给予节度使的虚衔，被称为使相，最先得到这个虚衔的是郭子仪李光弼等人。马璘实在没想到自己居然成了得到这个虚衔的第一人，成为了大唐第一个使相。再想起中官送到安西的那些空白将军告身，马璘心中更是感慨。

天子虽然还知道封赏前查一查他的底细，毕竟是有些糊涂了，这般的封赏，实在是太过儿戏。

其实杨国忠说的不错，边将拜相弊端太大，这个口子一开，的确是后患无穷。杨国忠显然不是为

了江山社稷着想，而是不愿别人染指相权而已。

不过眼下为了进军河中的大计，他迫切的需要更大的权力。一个宰相的头衔虽然只是虚衔，却能让他少受许多掣肘。

最让他高兴的却是天子那句“仁杰还要回安西主持大局，不会长久呆在长安”。因为这就代表着他继续主边安西这件事情经过了天子金口玉言的认定，短期之内不会改变了。这一件事情，对他而言才是最重要的。

……

勤政楼头，大唐最高贵的朝臣们跪伏在地上，一道道目光看向马璘，目光皆是极为复杂。

他们谁也没有想到，天子会以宰相的头衔封赏马璘。

郡王是从一品的爵位，骠骑大将军是从一品的武散官，开府仪同三司是是从一品的文散官，原先靠着军功已经有着上柱国的勋官最高等级，再算上这个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的头衔……

爵位，文武散官，勋官，职事官，四种皆是达到了人臣顶级，天宝开元数十年，这可是第一人！

相比之下，就算是身为国公兼宰相的杨国忠也是相形见绌了。也难怪国公大人竟然不念翁婿之

情，撕破脸想要阻挡马璘拜相了。

　　什么叫平步青云？这才是真正的平步青云！

第一百四十六章莫名的信任

被杨国忠这么一闹，李隆基气得不轻，马璘谢恩过后，李隆基摆手示意群臣都起身，然后转头看着中书舍人贾至道：“贾卿拟旨吧。除了刚才我说的那些，还要加上几条。”

这还没完？公卿们皆是神色怪异，马璘也有些不明白天子还想要说什么。

这已经是到了赏无可赏的地步了，现在就该自己担心功高震主了，难道还有别的封赏不成？

贾至快速的做好了准备，李隆基也基本调整好了情绪，肃容沉声道：“以扶风郡王马璘为安西大都护，安西、北庭二镇节度使，流沙以西一应事务，皆归安西大都护节制。！安西路远，着安西大都护马璘和战皆可便宜行事，事前不必请命，事后报捷即可。安西四镇原有汉兵两万四千，恐不够用，今赐予马璘自行募兵之权，十万众之内，无须禀报长安。”

群臣大惊，马璘也是心头一震。这等权力，几乎等同于安史之乱后割据的藩镇了。

身兼安西北庭二镇节度使还好说，毕竟前面有王忠嗣、安禄山这样的例子，在原本的历史之上，

北庭都护程千里以擒拿同罗酋长阿布思的功劳入朝拜将后，封常清便是一身兼领安西北庭两道节度使。

甚至由安西副大都护晋升为大都护也没什么，原来遥领安西大都护的权相李林甫已经死了，安西大都护府的大都护空了快一年了，马璘如今也有宰相的头衔，足以担当这个职位。

自行募兵……这件事情也没什么大不了的。眼下安西汉军的数量实际上已经超过了三万。之前驻扎归仁军的六千士卒都不在都护府的名册之上。十万的数量安西根本承受不住。也养不起，三五万就是极限了。就算天子让他募兵十万，他也无法做到。

最让他震撼的，便是和战皆可自主这一条。有了这一条，出兵放马自然是方便不少，不用再受长安的约束。

而反过来说，长安城对于碛西便等同于是放弃了控制。再加上那些四品以上将军的空白告身，碛西几乎可以说就成了一个独立王国了。

幸好主边安西的是他。一心只为了整个汉民族拓展空间，没有丝毫个人野心，若是得到这等权力的是一个野心勃勃的家伙，对于大唐帝国来说将是

噩梦的开始。
这样的权力，和造反前河北三镇的安禄山有什么区别？甚至比安禄山当时拥有的权力还要高！
“天子真是老糊涂了！”
这是马璘心中涌现的第一个念头。
侍御史李宓第一个站了出来，大声道：“陛下！此事万万不可，万万不可啊！”
“滚下去！”李隆基本来就被杨国忠惹得有些烦躁，立马就火了，指着李宓大声喝道。
中官不敢怠慢，上去抓着李宓就往楼下拖。李宓抓着柱子不肯松手，脑袋奋力在柱子上撞得梆梆响。大声叫道：“求陛下收回成命，不然大唐危矣！”
毕竟还是有忠臣的，当下又有几位大臣站了出来，跪下叩首求天子收回成命，把李隆基气得脸色铁青。
马璘只好也跟着跪下，心道老子又不是奸臣，你们犯得着整这么一出么？
“马璘！你这奸贼！你不求陛下收回成命，可见是狼子野心！”一位老臣转过头来瞪着马璘，额头上已经磕得青红一片，目眦欲裂大声喝道。
这个帽子扣上来，马璘立马就火了。他娘的，

老子在边境出兵放马毫无私心，刚刚为大唐立下大功，允许老子自行决定和战的是李隆基，凭什么给老子安上奸贼的称号？这顶帽子是好戴的么？

他这是第一次面圣，也不知道这个老家伙到底是谁，昂首道：“吾之所愿，乃是为我大唐开疆拓土，以大唐之剑为大唐之犁开辟土地！陛下信任我委我以重任，我只知道以这腔子热血回报陛下，必将不负陛下所托！我自认问心无愧，至于你们如何想我管不着，上对得起天子，下对得起万民足矣！”

李隆基听了连连点头，满腔怒火登时消了大半。

还抱在柱子上的李宓大声叫道：“这般蒙蔽圣上，你还说你不是奸贼！什么以大唐之剑为大唐之犁开辟土地，如今天下承平万国来朝，合该偃武修文将养民力，岂能再开战端！你一心只为自己求取功劳，置汉家儿郎生死于不顾，你已身为郡王，兼又拜相位极人臣，你还要功劳来做什么？你还想升到什么位置？你说！你说！”

当真是贼咬一口入骨三分，马璘登时也是怒了，看着李宓冷冷道：“阁下何人？我和阁下有何仇怨，竟要这般诬陷于我，一定要置我于死地

么？”

李宓冷笑道：“我乃侍御史李宓是也！我和你并无仇怨，所言不过是为了大唐江山社稷！你不肯求陛下收回成命，分明就是心怀不轨，就是奸贼！”

马璘点了点头。

原来这位就是杨国忠的党羽，就是那位明年被杨国忠派去剑南征讨南诏，然后兵败投了洱海的家伙。

这么说来，他这般发难也是替他的主子出头，而不是真的为大唐江山社稷着想了。

“偃武修文，说得轻巧！”知道这厮是杨国忠一党，马璘便不准备给他面子，看着李宓冷冷一笑，“不知你说的偃武修文，能不能让吐蕃赞普自己把人头送到长安来。不知道你说的偃武修文，能不能让阁罗凤下跪求饶！天子圣明，奈何有你这种小人掣肘！我为国之大将，就是要以大唐之剑为大唐之犁开辟土地，此乃为将者本分。今日我无端被你诬陷，天子自会给我一个公道！”

“奸贼休要逞口舌之利！”

李宓冷笑一声还要说话，李隆基猛然一拍椅背：“够了！李宓，朕知道你和杨钊亲厚，想要为

杨钊出头，可马卿刚位国家立下大功，岂容你等诋毁！令他在西边便宜行事的是朕，为何要让他代人受过！”

这样的话已经是不留一点余地，李宓脸色瞬间惨白，大声道：“陛下明鉴！微臣是为了国家，跟杨公可没有关系。”

“算了吧！”李隆基冷哼一声摆了摆手，“朕是老了，可没有糊涂，忠奸真伪还能看得清楚。杨钊为相，你们和他亲厚些没什么，可做事不要太过分，否则朕便容不得你们。”

话说到这个地步已是极致，李宓惨笑一声松开了柱子，被两个中官拖着下了勤政楼。其余几位跪下求天子收回成命的大臣也是连连叩首，求天子饶恕自己罪过。

马璘见这些家伙这个样子，立马就明白了这是杨国忠的党羽。敢情这些家伙不是为了大唐社稷，而纯粹是为杨国忠出头。刚才还在心里称赞这都是社稷之臣，现在马璘对于这些家伙却是极为不齿。

李隆基长出了一口气，摆了摆手示意几人起来，继续道：“大唐之剑为大唐之犁开辟土地，贾卿，这句话你也记下来。马卿父祖皆是朝廷重臣，可谓忠良之后，安禄山、哥舒翰朕都能放胆任用，

岂能怀疑马卿！这件事情就这么定了，谁要再多嘴，朕便将他赶下楼去！”

马璘叩首谢恩，见楼上群臣在无人出一言反对，心中不由得叹息一声。

刚才这些家伙出头是因为杨国忠今天失了面子，如今竟无一人当真为了大唐社稷反对此事，这个朝堂之上，还真的是只剩下蝇营狗苟之辈了。

中书舍人贾至快速的草拟好了诏书，恭敬地逞到了李隆基面前，李隆基看完，笑着点了点头，命贾至拿到马璘身边，笑道：“马卿，你看如何？若是没什么问题，这就要昭告天下了。”

马璘匆匆看了一遍，点了点头道；“多谢陛下！微臣蒙陛下重托，定然尽心竭力不辱使命！”

李隆基放声大笑：“好！很好！朕就在这长安城里等着，看你能用大唐之剑为大唐之犁开辟多少土地！”

马璘看向天子，从这位老人脸上看到的是彻底的信任，心中不由得也是有点儿感动。

诏书上写的这些，可谓是乱命。这位年迈的大唐天子似乎已经忘记了帝王心术，这完全不是一个上位者正常的姿态。

然而这份信任是真实的。

显然自己立下的这份大功，对于他来说极为重要，所以他才会做出这种不同寻常的决定。

自己委实没有什么野心，只是想要让汉民族彻底占据河中之地，阻断胡大势力向河中的扩张而已。其它的地方早晚都在中国疆域之中，并不在自己的目标之内。

不过既然天子对自己这般信任，自己也许应该为他多做一些事情。

根据原来的历史推断，天子的寿命至少还有九年。九年的时间，足够自己建立不少的功勋了吧。

……

李隆基一脸色笑容，看着马璘便如同看着一个子侄辈一般。马璘心中一动，跪下叩首道："陛下，微臣有一事相求！"

"说吧！"李隆基温和一笑道。

"国公为相，我蒙陛下赐婚，乃是国公的女婿。翁婿二人一同为相，于理不合，是以微臣斗胆想求陛下恩准，让我和杨氏解除婚姻之约。"

"不允！"李隆基摇头笑道，"此事万万不可！"

第一百四十七章朕全允了！

“为何？”

明知无用，马璘还是忍不住多问一句。

李隆基笑道：“幼娘那丫头求到贵妃那里，贵妃又求到朕的面前，这才有了这桩姻缘。朕若允了你，贵妃面前须无法交待。怪就怪你在河中之地立下堪比班超陈汤之功业，惹得人家丫头动了心思。解除婚约之事再也休提，等朕找个合适的日子你们就完婚吧。”

“杨卿今日失态了些，不过事出有因，你拜相之时他事先并不知晓，今日失了度量也是情有可原。杨卿也是忠心为国之人，你们翁婿二人一同为相，此乃佳话一段，马卿，今日之事你勿要记恨，其实在朕没说让你拜相之前，杨卿很是为你说了不少好话。”

“等你和幼娘那丫头成亲了，你和杨卿就是一家人了。一家人就要好好相处，勿要生什么嫌隙。马卿，完婚之事不可推辞，怎么说你也三十的人了，再不成家就对不起父祖了。”

李隆基温言相劝，情意真挚态度和善，马璘见天子如此，不由得咧了咧嘴角，无奈的点了点头。

天子话都说到这个份上了，再多说就是上脸了。也是，在这个时代男人三十不成家的确是异类。

看样子今日是无法解除婚约了，只能是另想法子。

他这是第一次站在朝堂之上，也是第一次感受朝堂上的风云激荡。天子的超规格的封赏和杨国忠一党不顾一切的阻拦都是他未曾想到的，当杨国忠说起长安游侠之事时，他差点儿就想从勤政楼上逃出去。却没想到天子轻轻的一句话。便解决了他所有的问题。

在朝堂之上。杨国忠包括以前的李林甫都是浮云。所有人的荣辱兴衰，都只取决于这位老人。自始至终皇权都牢牢地掌握在他的手上，一直没有旁落过。

“启禀陛下，微臣还有要事上奏！”趁着现在天子高兴，马璘准备把最重要的事情说出来。

“说吧。只要不是解除婚约这事，其他的朕都能允你。”李隆基看着马璘温和笑道。

马璘自怀里掏出一封奏章，双手恭敬地捧着。中书舍人贾至快步走了过来，拿过奏章呈给了李隆基。

李隆基展开奏章看着。脸上的笑意越来越浓。

看完之后，李隆基哈哈大笑道："好！很好！马卿，持盈说得不错，你果真是朕的福将！准了！朕都准了！"

"多谢陛下！"马璘大喜，心中最后的一块石头终于放下。

"疾风知劲草，板荡识诚臣！什么是国之栋梁？这才叫国之栋梁！"李隆基畅快大笑，"贾卿，把马卿的奏章念一念！各位爱卿，你们都好好听着！朕要让你们明白，为何马卿能够拜相。成为朕的股肱之臣！"

马璘看着李隆基，明白这位天子开疆拓土的野望一直没有停止。所以看到这封奏章才会这么高兴。

这封奏章的内容他在安西时和封常清斟酌过多次，把河中的现状和移民的具体计划全部包括在内。由于移民的对象是天下十道有军功的士卒和失去土地的关中百姓，所以得到天子的支持是首要的。

贾至拿过奏章朗声念着，朝臣们这才明白发生了什么。奏章里的内容在这些当朝重臣们听来，不啻是惊雷一般，震荡着每个人的心神。

敢情马璘这厮已经把大军开入河中，正在河中开设军镇！

从高宗朝开始，乌浒水以东葱山以西已经是纳入了大唐版图之内，不过基本上是名义上的，大唐铁骑从未长期在河中之地驻扎。在河中之地开设军镇，这可又是一桩天大的功劳！

封常清亲笔的这封奏章极具煽动性，中书舍人贾至念得极为投入，不少还有着些许热血的朝臣被奏章里描述的前景感染，一个个变得极为激动。

贾至宣读完毕，勤政楼上的气氛已经变得颇为热切。李隆基哈哈大笑道：“马卿，朕全准了！边军健儿浴血苦战立下功勋，成为勋官却无法申领勋田，说起来是朕对不住他们。河中之地果如马卿所言那般富庶，可容天下十道有功健儿申领勋田，马卿便是替朕解决了一大难题。关内道地狭人稠，均田之令已经无法实施，若能有部分百姓移居河中，不仅可以助大军守土，亦能缓解关内道丁口过多之弊。贾卿，你这就草拟制书发往各地边军和关内道各郡县，就按照马卿奏章里所言就是。”

马璘心中大喜，没想到事情解决得这般轻易。天子对于自己的信任，几乎已经到了病态的地步。

勤政楼上一片欢腾，多少朝臣皆是显得极为振

奋。也有些许朝臣对于移民河中心存疑虑，可是天子已经表明了态度，又有杨国忠一党的例子在前，当下也没人敢表态反对，一个个只是高呼天子圣明。

制书很快草拟完毕，连同之前封赏马璘的制书一并带下了勤政楼发了出去，竟然是丝毫不带停留。看到这一幕，马璘也明白这位天子开疆拓土的愿望是如何的热切。

这样的一个天子，正是他所需要的。虽然不信鬼神，这一刻马璘却也在心里祈祷李隆基能多活几年，好让他有时间做完想做的事情。

……

封赏完毕，便是赐宴了。马璘心中极为高兴，虽然是在天子面前，这一顿饭却也吃得极为痛快。其他的朝臣都是选择性的吃一点儿，李隆基自己也没有吃多少，一直笑着看马璘大快朵颐。

等到吃完了饭，对于安西军其他健儿的封赏也已经决定好了，贾至把名单拿过来让马璘看了，马璘看了一下也极为满意。

御史大夫封常清以劳苦功高，功劳为第一等，被天子封为交河郡侯。都虞候段秀实被封为通川县伯，杜环由蓝田县子晋升为蓝田县伯，高昌县子李

正德晋升高昌县伯，岑参也得了个蒲类县子的封爵。除了这几位心腹，战将之中田名远马勇马强等十几人也都成了县子，初步步入了贵族的行列。

虽然是以县子为主，然而都是实封，这样大规模的封爵，绝对是开元以来第一次。这同样说明了李隆基对于击败吐蕃这一桩功劳的看重，和对于马璘的绝对信任。

这样的封爵结果一出，朝臣们顿时又是一片哗然。

爵位不比官职，可不是那么容易得到的。有资格坐在这里的都是朝中重臣，一个个可以说是位高权重，可是大部分的人都是没有爵位的。

李隆基看着众人震惊的神色，嘴角现出一丝笑意。他要的就是这个效果，就是要这些蝇营狗苟之辈知道功名是要马上取的。

马璘自身的封赏已经到了极限，连带父祖也是备极哀荣，这已经是赏无可赏了，自然是只能封赏他的部下。

饮宴完毕，已经是到了傍晚。马璘再次叩拜了天子，在中官的引领之下下了勤政楼。

带来的士卒们此时也都是酒足饭饱，这么多人在兴庆宫内大吃大喝也是头一遭，这同样是天子特

别给予安西军的恩遇。

临走之时天子说了，明天还要看安西新军演武，今日天色已晚，已经不是时候。是以大多健儿在龙武军骑兵的引领之下去龙武军军营内安置，马璘则是带着百余名亲兵驰向了延康坊。

允许马璘随身带着这么多亲兵，这是天子金口玉言特别允许的。用天子的话来说，就是要让长安人们看看安西铁骑的威风，要让长安人们知道去安西取功名的好处。

多余的战马都被牵去了龙武军，马璘带着百余名全副武装的亲兵出了兴庆宫之后，也就放开了一些速度。战马蹄铁整齐的敲打在长街之上，虽然只有百余骑，声势也是极为骇人。

道旁的人们看到安西军的旗帜，都是大声的欢呼，两边楼上和道旁都有荷包香囊乱纷纷的抛了过来。

看着这一幕，马璘也是有些志得意满。谁能想到，半日之前他还只是个小小的扶风郡侯，半日之后却已经位极人臣！

扶风郡王，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上柱国，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这已经是人臣能够达到的极限了，纵然是李林

甫杨国忠之辈也无法相比。

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虽然现在是十月，天气有些寒冷，马璘却感觉如同在春风中一般。

进入了延康坊，为了不惊扰居民，马队的速度慢了下来。扶风郡侯府就在延康坊深处，不过明日起就要改作扶风郡王府了。

这座住宅是他少年时的住处，承载了太多的往日记忆，后来父亲去世家道中落，这座宅子被卖了出去。在他封侯被赐婚之后，这座宅子又被杨家买了回来，成为了扶风郡侯的府邸。

马璘今晚不去军营，而是来到这里，不为别的，就是要找找杨家那小丫头的麻烦。

杨国忠白日里惹怒了他，这笔账少不得要算在这丫头身上了。

进入延康坊不久，柳树后边转出一个人影，轻轻拍了拍手，马璘看清了来人，立马勒马跳了下去。

ps：建了个书友群：148244045，欢迎兄弟们有空来坐坐

第一百四十八章事出有因

ps：新的一月，厚颜求下推荐票，月票。手里有的兄弟帮忙投几张，多谢了哈。148244045是本友群，跳荡在这里恭候各位大驾。

“将军！”

来的正是李绾，大诗人李白的族弟。自跟着马璘从河中一路杀回安西后，他便和杜环一样把前途都系在了马璘的身上，成为了马璘的心腹幕僚。

李绾回到长安之后，主要的任务就是在士林之中宣扬马璘的名声，一年多的时间过去了，取得的效果极好，长安城游荡的大小诗人们不知做了多少夸耀马璘大将军的诗篇，便是贩夫走卒也都能说出几桩马璘的逸闻趣事。

任何事情都不是没有原因的，马璘如今在长安城内的名声极好，这和李绾这一年多来的努力是分不开的。

相比一年之前，李绾看上去要胖了不少，看样子这一年多来他的日子过得颇为滋润。也是，马璘每年一千缗钱的例钱养着他，带文人墨客出入花街柳巷也不用他自己花钱，这样的日子不滋润才怪。

柳树后停着一辆宽大的马车，看上去颇为豪

华，李绾指了指马车，二人一起登了上去。

“将军，这次跟着奏章送来的二十万缗钱金珠宝贝，我并没有遍撒朝臣，而是只送给了我认为最有用的两家。十万缗钱送给了你的岳父大人，另外十万缗钱我送到了玉真观内。”李绾也是干练之人，关上马车门便直截了当地道。

马璘点了点头，想起今日杨国忠在勤政楼上的样子。不由得哼了一声道：“送给我那便宜岳父。还不如拿去喂狗！”

李绾吓了一跳。连忙道：“主要打点杨家，不是将军你说的么？”

马璘呵呵一笑：“没事，我只是发发牢骚而已，不管如何，咱们的目的反正已经达到了。李绾，你知道某家现在的身份么？扶风郡王，上柱国，开府仪同三司。骠骑大将军，还有一个最重要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你是没看到我那便宜岳父今天在勤政楼上的脸色，哈哈！”

李绾听了，也是大吃一惊。臣子能够拿到的最高官爵，自家将军竟然是全部都拿到了。开元以来这可是第一人，恐怕从武德年间算起，也找不出第二个人来。

“你走了玉真公主的门路，怪不得今日在勤政

楼上天子说什么‘持盈说得不错，你果真是朕的福将！’。今日天子对我的恩宠已经超出了我的想象，看来是花在玉真公主这边的十万缗钱起了作用。”马璘看着李绾笑道。

玉真公主李持盈。是当今天子最疼爱的妹妹，玉真观的女主人。也是大唐最出名的女道士。马璘今天一直有些想不明白为何天子会这般对自己，现在隐约也是明白了。

杨国忠的话不会有这么大的效果，肯定是玉真公主的话起了作用。玉真公主是女道士，天子又信奉道教，这才会有这样大的效果。

李绾从震惊中回过神来，笑道：“玉真公主交游广阔，向来花销巨大，前几年向天子辞谢了大半的公主待遇，这几年其实过得有些困窘，想要要回公主待遇又觉得没有面子。这次咱们送上十万缗钱，可以说是解了她的燃眉之急。我又在她面前言及将军大人忠心为国等事，她这才答应在陛下面前为将军大人美言。”

“金珠宝贝才送去三日，玉真观中便有消息在长安城内传开，据说玉真公主梦见了她家的祖宗、道门祖师老子，老子告诉她将军是大唐国之栋梁，是大唐的福将，是他派来辅佐大唐的神将。如今长

安城内大小道观的道士们都在宣扬这件事，长安城内已经是人人皆知了。”

“这也行？”马璘抽了抽嘴角，“这样的虚妄之说，天子能信么？”

李绾笑道：“很明显天子是相信了，不然也不至于给将军这般的恩宠。”

马璘想起勤政楼上天子看他殷切的眼神，苦笑着摇了摇头。

真是个昏君！

看来谎言重复太多次，就能变成真理。李唐皇室源出鲜卑，汉族血统并不纯正，当初把老子李耳认作是祖宗纯粹是为了自抬身价，马璘原本以为当今天子尊崇道教只是为了自家的统治，现在看这个样子，天子居然是真的认为李耳就是他家祖宗了！

看来天子信奉道教并非是形式上的，而是真的。

任何事情都是事出有因，这话当真是一点儿也没有错。天子对他的信任并非是无端的，而是因为玉真公主李持盈告诉天子，他的老祖宗说了马璘是大唐的福将，是国之栋梁，是天赐神将，可以绝对的信任。

天子因为这样荒诞不经的话，而给予自己这样

大的权力，真是荒谬！

当年的圣明天子毕竟是老了，已经糊涂到了这个地步。幸好这次他信任的是自己，若是信任的是个野心勃勃之辈，立马就会给大唐带来灾难。

玉真公主因为十万缗钱的礼物，居然编造老子托梦这样的谎言蒙骗天子，也真是够了。

……

“妾，高宗之孙，睿宗之女，陛下之女弟，于天下不为贱，何必名系主号、资汤沐，然后为贵，请入数百家之产，延十年之命。”

天宝三年玉真公主自请削减公主待遇的一段话，在后世历史上也是大大有名。不过更为有名的，是她和当时几位大诗人的暧昧之事。像她这样过惯了好日子的贵人，心血来潮想要靠削减待遇延寿十年，可是穷日子哪里是那么容易过的。没有了公主的待遇，在长安城的文人墨客堆里便很难混下去。若非如此，她也不会贪图这十万缗钱的金珠宝贝而编造这样的弥天大谎。

不过说起来收人钱了就该认真办事，这一点李持盈做得还是不错的。不像杨国忠那厮。同样是收了十万缗钱的金珠宝贝。却极不地道。开始还知道说几句好话，一旦影响到他的相权之后立马就跟疯

狗一般乱咬。

“将军，其实玉真观想要进去并不容易。我这次能把礼物送到玉真公主面前，还是靠了我的族兄。”李绾笑着道。

马璘脸色微微一变：“你不要告诉我，那十万缗钱送给玉真公主之时，你那族兄也在场！”

“绝无此事！这样的大事，我岂能不知轻重？族兄只是把我领去，送礼之时只有我和玉真公主在场。”

马璘松了口气。

这样的隐秘之事若是被李太白给写到诗里传扬出去。可就遗臭万年了。

“你那族兄和玉真公主之间的瓜葛，我也有所耳闻。现在看来，倒是真的了。”马璘微笑道。

李绾笑着点头：“这也没什么好隐瞒的，长安城内知道的人多了去了。天子不待见我这族兄，便是因为这件事情。不过这次若非是因为我这族兄，我也进不了玉真观的门。说起来，我这族兄也算是于将军有些功劳了。”

马璘点头，心道你这族兄招惹人家妹妹不说，还乱写诗到处宣扬，唯恐天下人不知道和人家妹妹有一腿。这般败坏人家妹妹的名声，李隆基这个做

哥哥的知道了能待见你这族兄才是怪事。

不过根据历史的记载。李白这两年似乎并不在长安啊，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李绾的话很快就解开了马璘心里的疑惑：“将军，我自小和我这族兄关系极好，这年余我因跟随将军，得以这般富贵，便修书给我这族兄，如今他在长安和我比邻而居。将军，我族兄半生漂泊，只恨怀才不遇，如今知道我入了将军幕府，多次求我引荐。我没得将军允许，便不敢应承他。如今将军就在长安，不知能不能给我族兄一个见面的机会。这是他写的一首新作，托我带给将军。”

马璘接过李绾递过来的澄心堂纸，看着纸上李白大大亲笔的大字。

“五月天山雪，无花只有寒。”

“笛中闻折柳，春色未曾看！”

“晓战随金鼓，宵眠抱玉鞍。”

“愿将腰下剑，直为斩楼兰！”

这首大名鼎鼎的《塞下曲》，终究还是出世了。

马璘看了好久，心中为感慨，最后却是摇了摇头：“大名鼎鼎的谪仙人，怎么好入我的幕府？还是算了吧！这样吧，你从账上支取一千缗钱以你自

己的名义给他，算是我对他的酬谢。”

“将军一个见面的机会也不给他么？”李绾有些失望地道，显然和李白感情颇深。

马璘笑着摇了摇头。

李白大大入幕府的坏处实在是太多了，不是不给诗仙面子，实在是没法给他这个面子。

他是玉真公主的情人，这个天子都知道了，容留一个天子不待见的人，完全就是给自己找麻烦。

他老人家现在都五十多了，却还是个不安分的家伙。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安史之乱爆发后他认为有机可乘，便鼓动永王李璘占据金陵割据江南，想要和肃宗争夺帝位。

之后他被流放夜郎，便是因为参与这件事情，说难听点儿是罪有应得，他这样的人为了功名根本不把天下黎民放在心上。

李白大大这样的性子，若是真入了自己幕府，说不定就要鼓动自己在安西自立了。

吟诗作赋北窗里，万言不值一杯水。在后世之时，尽可以崇拜这位才华逼人的大诗人，可是如今身在这个时代，却不能容留这个大才子入自己幕府。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李白一生颠沛流离，与他自己的性格也有极大的关系。

通过李绾让他衣食无忧，已经是能做的极限了。

……

出了马车，李绾坐着马车自行离去，马璘上了战马，带着马勇马强一行人继续向着延康坊深处而行。

一件事情想不明白的时候是最痛苦的，终于是知道了为何天子会对自己这般信任，马璘的一颗心也算是落到了实地。

虽然原因极为荒谬，却是极为真实。

玉真公主因为十万缗钱的金珠宝贝而编造了一个梦境，而身为大唐天子的李隆基居然对于这个梦境深信不疑。只要以后自己能持续不断的为大唐带来胜利，李隆基对于这件事情将会更加的相信。

只要天子信任，那便无人能够掣肘，纵然是杨国忠，也同样是不能。

马璘正在想着，忽然听到几声熟悉的闷响。

听到这个声音，马璘浑身的汗毛瞬间都立了起来。

这个声音他实在太熟悉了！

这是八牛弩机括被砸下的声音！

……

第一百四十九章遇刺（为书友远去的风帆加更）

ps：感谢书友“远去的风帆”的慷慨打赏，特加更一章以示感谢。同时感谢多次打赏本书的“隆隆书友”书友，章根硕书友，替我管理书友群的哈雷兄弟，以及投给我月票和推荐票的朋友们。

感谢每一位正版阅读的兄弟，跳荡是个不太会说话的人，只能是努力写出更好的故事，也希望各位兄弟继续支持。

书友群：148244045，欢迎各位喜欢军史的兄弟进驻

“咻咻咻咻咻！”

八牛弩巨箭破空的声音往日听起来令人振奋，而今却如同催命的魔音一般。

伴随着恐怖的尖啸之声，街道两旁屋顶上飞出许多黯淡的寒芒，向着长街上飙飞而来。

“该死！”

马璘双瞳猛然一缩，在尖啸声响起的瞬间已经一把抓起鞍边的陌刀，刀光在暮色中如冷电一般闪耀，把飞到身前的几根数尺长的巨箭砸飞出去。

马勇马强兄弟二人也是好手，皆是反应极快，

抓起陌刀拍断了几根飞过来的巨箭。

然而其他健儿们却做不出这样的反应，几根铁头木杆长达数尺的巨箭呼啸着落入人群之中，把十几名亲兵连同坐骑钉在了地面之上！

马璘眯眼看向两边房顶，影影绰绰看到一些人影，心中惊怒异常。

谁能想到就在长安城中，竟然有人敢对他发动袭击，甚至还动用了八牛弩！

这些人对于军中制式的八牛弩显然并不熟悉，射出来的巨箭足有二十余根。却有半数落在了空地之上。若非如此。马璘这边的损失只怕更大。

八牛弩飞出之后。房顶上又有羽箭乱纷纷的射出，然而却对全身明光铠的亲兵们不再构成威胁。

马璘怒喝一声：“射！”一把从背后抓过元戎弩，毫不犹豫的搬动机括，十根钢制弩箭便飞了出去，把左侧房顶上的几人悉数射翻。

这些亲兵都是从百战老兵中遴选出来的，事发仓促却并不慌乱，一个个快速的从背后抽出元戎弩，冲着周围的房顶便开始还击。一蓬蓬箭雨如同风暴一般。横扫向了周围房顶上的偷袭者。

元戎弩这种变态武器，第一次在长安城之中展露锋芒。偷袭者们显然也没有料到敌人的反击会这

般凶猛，顿时房顶上惨叫连连，一个个偷袭者接连不断的倒了下去。

皆是一弓十箭齐射，没有丝毫的保留。射完之后其余的健儿快速的进行装填，高昌县伯李正德从鞍边摘下他那大得吓人的七石弓，吐气开声连发数箭，把房顶上还站着的偷袭者又射倒几个，剩余的几人慌乱的蹿过房顶，消失在了屋脊之后。

这个时候。马璘已经快速的脱下了明光铠，拿着陌刀纵身一跃便上了房顶。几步便窜到了屋脊之后。几个偷袭者见马璘追了过来，相互看了看之后，居然是一脸冷笑的围了上来。

“都给某家死吧！”马璘怒喝一声，陌刀如同雪片一般飞舞，顿时将几个人砍成两段，然后回身站在了房脊之上。这时另外一边的房顶之上，马勇马强兄弟二人也已经脱了战甲爬了上去，不过偷袭者们却没有恋战，而是沿着房顶快速的逃窜。

“不要追了！”马璘沉声喝道。

这兄弟两个勇则勇矣，却都是战将，不懂游侠儿的手段，若是贸然追过去，只怕反而不妙。

两边房顶之上各自上来了十几个健儿警戒，其余的健儿分出一部分冲入街边的民宅之中搜索可能隐藏的敌人。马璘站在屋脊之上，看着脚边歪倒着

的一架八牛弩，脸色阴沉到了极点。

这种军中利器，竟然被拿来袭击他！刚到长安第一天，就遇到了这等事情！

袭击者留下的尸体有五十多具，全部被健儿们扔到了街道之上。安西健儿这边，阵亡的健儿也有十三人，伤了的有五人，披甲战马被射死了十几匹。

“将军，里面的人全都死了！”进入民居内搜索的健儿走出来禀报道。

马璘从房顶上一跃而下，进入几间民居看了一下，看到的是一具具早已僵硬的尸体。住在里面的人们不分老少全都被杀死，死状极为凄惨。

这里是延康坊，是他小时候的住处。这些被杀死的人中，有几个的面貌他还依稀认识。看着这些惨死的无辜之人，马璘的心中怒火更盛。

“将军，你看这个！这是从尸体上找到的！”

走回街道之上，一位亲兵走了过来，递过来了一个带血的腰牌。

马璘看了一下，脸色瞬间阴沉到了极点，眼眸之中寒芒闪烁。

马勇接过去一看，腰牌上面镌刻着五个小字，“扶风郡侯府”。

“大哥！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是扶风郡侯府？”马勇疑惑道。

“杨国忠！杨国忠！”马璘目露寒光，切齿怒骂道。

“杨国忠？他可是大哥你的岳父！难不成这件事是他干的？他为何要对付大哥你？”马勇一头雾水。

马璘冷哼一声。

马勇马强今日又不在勤政楼上，所以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杨国忠为了独占相权，竟然是无所不用其极了，连这种不上台面的手段都拿出来了！

扶风郡侯府就是杨家买下来的，扶风郡侯府的人除了自己送过来的那些侍妾，其他的都是杨家的人。这些家伙，分明就是杨国忠的下属。

这些人选择这个地方袭击自己，端的是好算计。几百步外就是自家老宅，马上就要到家了，任谁也要放松警惕吧！

七架八牛弩从房顶上扔下来了，这些八牛弩上都还没有编号，一看便是将作监刚刚造成之物。能够得到这样的违禁物品。除了杨国忠还能有谁？

马璘甚至可以想到杨国忠袭击失败后的反应。不外是别人栽赃陷害。故意留下这么明显的破绽云

云。

看着十几具被绑在马背上的安西健儿的尸体，马璘的眼中杀意森然！

他最不愿看到的，就是汉家儿郎的死亡。这些七尺高的昂藏汉子，没有死在为大唐开疆拓土的战场之上，却是死在了这里，死在了宵小之手！

……

更多的令牌被搜检了出来，一共有十几个，清一色的全都是扶风郡侯府的腰牌。显然这些家伙不是别人。都是扶风郡侯府的人。

皮绳都是现成的，把所有的袭击者尸体全部绑在了马后，把战死兄弟们的尸体捆在马背之上，马璘怒喝一声：“走！跟某回家！”所有的战马同时加速，向着延康坊深处驰去。

马璘父祖皆是显宦，老宅所在位置是延康坊最好的地段，几十匹高头大马疾驰而来，后面拖着一具具尸体，在地面上拖出一道道暗红的血迹。道旁行人哪见过这等架势，皆是吓得心惊胆战连忙避开。

到了郡侯府的时候。郡侯府灯火通明张灯结彩，几名护卫挺胸凸肚站在门外。一个个手扶横刀显得趾高气扬。

“郡王回来了！”见到头前的马字大旗，护卫们齐声欢呼，早有一个护卫跑了过来牵住马璘的马缰。

大门猛然打开，几个美丽的侍女欢笑着簇拥着一个眉目如画的绿衣少女走了出来。

虽然心中满是怒气，然而看清了少女的样子之后，马璘还是不由得有瞬间的失神，心道果真是人间绝色，高芊芊说的并非虚言。

绿衣少女看上去不过十四五岁，无暇的小脸看上去略略有些稚嫩，站在那里浑身没有丝毫烟火之气，便如同是画卷中走出来的人一般。

少女有些忸怩的看向马璘，捏着衣角想说话，却又不知道说什么好，小脸忽然没来由地腾地红了，这一瞬间的娇羞，反而是更添了几分颜色。

“滚开！”马璘冷哼一声，一巴掌把马前的护卫打了个趔趄，然后跳下了战马。

绿衣少女细眉颦起，星眸中现出诧异之色。马璘脸色阴沉，牵着战马便向大门之内走去。

这时护卫们才看清楚马璘的马鞍之后还捆着一具尸体，战马之后还拖着一具尸体，都是极为惊骇，几位侍女更是吓得尖叫起来。

“这是某家，兄弟们都进来吧！”马璘说着，

拉着战马直接向前而去，绿衣少女小脸上现出震惊之色，默默地让开了道路。

过了影壁便是一个极大的院落，今夜郡侯府里灯光明亮，一切都能看得极为清楚。安西健儿们拖着袭击者的尸体走入院内，在马璘的指挥之下把战马拴到一边，然后把袭击者的尸体一具具的排在了大院之中。

绿衣少女看着那些尸体，神情变得有些古怪，轻轻咬了咬润泽的红唇，俏生生地走到马璘跟前，看了一眼马璘轻声道：“夫君……今日你在长安城里巡游的时候，我已经见过你了。我叫幼娘，是——”

“我知道你是谁！”马璘冷冷一笑，指了指地上的几十具尸体道，“这件事情，我希望你能给我一个解释！”

说完大手一挥，一块带血的令牌便飞了过去。

绿衣少女伸手抓过，姿势曼妙无比，马璘眼瞳微微一缩，森然冷笑道：“没想到你还是个练家子！”

绿衣少女颦着眉头看了一下令牌，轻声道：“这的确是咱家的令牌，这里面也有十几人是咱家的护卫。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了？为何你和他

们起了冲突？”

“你问我为何和他们起冲突！”

马璘目光锋锐如刀，看着绿衣少女冷笑道：“我刚进入延康坊不久，便被人袭击，敌人甚至还动用了军中的八牛弩！敌人被我差不多杀光了，我的兄弟也死了十几个。这件事就是地上这些家伙干的，我回家来，就是想要知道这件事情和你有没有关系！”

绿衣少女愕然，摇了摇头道：“咱家的护卫袭击你？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情！不过这事和我没有关系。你是幼娘的夫君，幼娘为什么要杀你？”

第一百五十章暴怒的马璘

“是么？”马璘冷笑一声。

能够看着这么多尸体而面不改色，这丫头也算是个人物。

“既是如此，你把家里的护卫都叫来吧！这件事情，我要查个明白！”

绿衣少女轻点螓首：“是要查个明白。哪个要害幼娘的夫君，幼娘决不饶他！”说完转头看着一个早已吓得脸色煞白的小侍女道：“怜儿，去把所有的护卫们都叫来吧。郡王遇刺这件事情，必须要查个清楚。”

叫怜儿的侍女领命而去，很快大院中来了好几十号护卫。看到院中排着的一具具尸体，不少人都显得神色古怪。

马璘见此，冷笑一声挥了挥手，几十位人高马大的披甲安西汉子手持陌刀，把这几十个护卫全部围在了中间。

“郡王在延康坊遇刺，凶手里面竟然有咱家的护卫！这件事情和谁有关系，现在站出来，我保你妻儿老小无事！若是被我查出来，哼哼！”

绿衣少女站在台阶顶上，星眸中寒芒闪烁看着

几十名护卫，清冷的声音无比冰寒。
护卫们对视一眼，忽然齐齐发一声喊，一个个抽出横刀向着马璘的方向扑来。
见到这一幕，绿衣少女的脸色也是骤然一变！
“全部杀了！”马璘暴喝一声。
安西健儿们皆是训练有素，瞬间便三五人靠在一起，组成最熟悉的锋矢阵型，陌刀刀光闪烁，把一个个的护卫砍翻在地。
护卫们手上只有短小的横刀。哪里是这些重装陌刀手的对手。顷刻间便是倒下去大半。有几个家伙却是颇为灵活。从人缝之中钻了过来，大吼着挥动横刀便是扑向了马璘。
马璘冷哼一声，抽出横刀便迎了上去，沉肩错步间刀光一闪，直接把两个护卫劈成两截，同时长腿鞭子般的甩出，狠狠砸在一个护卫的肋间，那护卫被轰出数尺之外。口里鲜血狂喷，眼看便是不活了。
绿衣少女纤足一点地面，如轻烟般从马璘身边掠过，手上寒芒一闪，已经是刺入了一个护卫的咽喉，短刀拔出反手一挥，又刺入了另一个护卫的胸口之内。
侍女们见平日里弱不禁风的小姐忽然变得这么

厉害，都是惊得睁大了眼。马璘见绿衣少女眼中只有恼怒却没有丝毫畏惧，出手又这般泼辣，忽然明白康青青为何这么久都没能得手了。

从刚才这两下子来看。康青青未必能强过这个丫头。

护卫们很快就被杀得一干二净，一个也没有逃脱。马璘冷冷地看着绿衣少女。绿衣少女脸色苍白，低声道：“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这件事情真的和我没有关系。你是幼娘的夫君，幼娘怎么会想要杀你？”

马璘冷笑一声道：“我现在相信你不想杀我了。真正想要杀我的是谁，你想必已经明白了吧！”

绿衣少女凝眉思索了一下，小脸忽然变得惨白，惊呼道：“不可能！这不可能！”

“没有什么不可能的，我来告诉你是怎么回事！”

马璘看着绿衣少女冷笑道：“事情明摆着，这些人都是来自你杨家，自然是要听杨家的命令。既然不是你指使的，那么自然是你父亲指使的。原因很简单，今日在勤政楼之上，陛下已经封我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等若是分走了一部分相权，当时你

父亲便如疯狗一般乱咬，后来被陛下赶下了勤政楼！”

“为了独霸相权，他竟然对我下此毒手！若非是我命大，这次就要断送在你父亲手里了。我虽然没死，却损失了十几个心腹弟兄，此仇不共戴天！”

绿衣少女小脸雪白，摇头道：“我不信！我父亲绝非是这样的人！何况他若要对付你，怎么会露出这样明显的把柄，让咱们府上的护卫动手？他若真是害死了你，如何去和天子交待？”

马璘漠然一笑道：“我看你也是个聪明的丫头，你不妨想想若你是你父亲，杀死我之后应该怎样和天子交待合适。”

绿衣少女想了一下，脸色更加的苍白。

把柄过于明显，反而不是把柄了。

若是马璘死了，完全可以推脱成别人栽赃陷害，再加上天子荣宠，此事自然可以蒙混过关。

就算是马璘未死，像现在这个局面，同样是可以推脱成栽赃陷害，从而平安无事。

绿衣少女默然许久，拳头用力的握紧，颤声道：“若真的是有人栽赃陷害我父亲呢？这也不是没有可能。”

马璘漠然一笑：“你信么？”

绿衣少女星眸中现出痛苦之色，用力咬紧嘴唇没有说话，脸色苍白如纸。

“我现在完全相信你和这件事情无关了！现在，我送你回家吧！”马璘看着绿衣少女冷笑道。

“……回家？”绿衣少女怔了怔。

马璘冷笑道：“这里是扶风郡王府！杨国忠害死我十几个弟兄，我现在和杨国忠已经是不共戴天的死敌。你是他的女儿，还在我家里住下去未免不太合适。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你以为还能呆在这里么？”

绿衣少女娇躯微颤，盯着马璘道：“你……你这是不想要我了么？”

马璘冷笑道：“你说呢？”

绿衣少女用力咬了咬嘴唇，绝色的小脸上现出倔强之色，摇了摇头道：“不行，我不同意！今日在街市上见到你，我已经认定你了！这桩姻缘是天子赐给我的，你不想要我也不行！”

马璘冷笑一声，走上前去一把抱起了绿衣少女，径直走向了青海骢。

“你做什么？你放我下来！”

绿衣少女大惊，奋力的扭动着娇躯，却哪里挣

脱得开？

“既然姻缘是天子赐给你的，那你就老实回家等着我去娶你吧。没过门就住在夫家，成什么体统！我被你父亲害死了十几个兄弟，这笔账正好要找他算一算，顺便把你给送回去！”马璘冷笑着把杨幼娘按在了马鞍之上，自己也跟着跳了上去。

“我不回去！你让我下去！”

杨幼娘又羞又急，想要跳下战马，却被马璘死死地按住。

她虽然也是练家子，可那曾见过这般阵势？按着她的不是别人，正是她的夫婿，炽热的男子气息扑面而来，杨幼娘的手脚都已不听使唤，慢慢地就瘫在了马上。

“马强，你带着二十个兄弟看家！其余的兄弟跟我走，咱们去杨国忠家理论理论！”马璘一手按着杨幼娘，一手提起陌刀大声喝道。

“是！将军！”马强昂首应道。

军令如山，六十多名安西健儿立马翻身上马，跟着马璘冲出了郡侯府。

这时府门外已经是乱作一团，公门里来的衙役和巡街的士兵来了几十个，都站在门外不敢进来。

郡侯晋升郡王的消息早已传开了，郡王这第一

次回家就被人袭击，连带延康坊的无辜街坊也死了百余人，这在长安城可是大事。消息已经快速的禀报了上去，不久之后就会有大人物前来。

见到一队披甲骑士杀气腾腾的冲了出来，为首的胥吏今天刚在街上见过马璘，连忙走过来道：“郡王——”

“让开！”马璘正在气头上，哪里肯和这老吏多说一句，青海骢闪电般的从老吏身边冲过，把老吏吓了一个趔趄。

街道两边站满了人，袭击发生的区域大量衙役和巡街士兵在民房里进进出出，已经抬出来了一百多平民的尸体。青石地面之上，到处是暗红色的血迹，七架八牛弩被堆在一起，二十多根巨箭也都被衙役们收集了起来。

马璘看到这些无辜惨死的街坊尸体，心中更加的愤怒。杨幼娘看到这些，脸色也是愈发苍白。

“让开！”

安西健儿们齐声怒喝，一个个杀气腾腾。街上忙碌的衙役们听着惊雷般的马蹄声，连忙都跑到了街道两侧。

六十余骑高速冲出了延康坊，向着杨国忠的相府方向驰去。马璘这些亲兵的战马皆是从费尔干盆

地突厥人那里买回来的大宛马，身高腿长力气雄壮，马上的安西健儿皆是膀大腰圆，一个个拿着寒光闪烁的陌刀，虽然只有六十余骑，却如同千军万马一起冲锋一般声势骇人，街道上的行人们见了都是吓得慌忙躲避。

一队巡街的士兵提着灯笼正在街上走着，听着前方传来的震耳的马蹄声吓了一跳，抬头一看一彪军马正急冲而来。为首的队正鼓起勇气站在了路中间，举着横刀大声喝道："这里是长安城！何人胆敢如此造次？都给某家停下！"

"我乃扶风郡王马璘是也！现今去找奸相杨国忠理论，不想死的就给某家让开！"马璘沉喝一声，青海骢根本就没有减速。

士兵们一听是安西军，不由得慌忙躲避到道旁。那队正也要躲闪，却已经是来不及了。

眼看战马就要撞上这个倒霉的家伙，马璘猛然一提马缰，青海骢嘶鸣一声人立而起，蹄子落在地上时已经躲过了这个快吓尿了的家伙。其他的士卒们也是如法炮制，到了这个队正跟前才一提马缰避了过去。

六十余人连绵不断冲过去，都是轻巧的避过了这名队正。旁边的士兵们目瞪口呆，直到安西军过

去了，这才一个个大声惊叹安西军神乎其技的骑术。

那队正脸色苍白，伸手正了正被劲风吹歪的帽子，这才发觉脚底下冷湿一片，居然是真的吓尿了。几个士兵走了过来，却闻到一股腥臊之味，相互看了看，脸上的神色都是极为怪异。

第一百五十一章怒闯相府

“想笑就笑，别他娘的憋着，老子就是怂了怎么了？要是站在这儿的是你们，你们不怂老子跟你们姓！”那队正恼火地道，“你们没听到么？那是天子今天刚封的扶风郡王马璘，现在要去找杨相的麻烦！这他娘的是要出大事了！咱们第一个禀报上去，说不定就是大功一件！”

士卒们这才反应过来，一个个一脸震惊之色连忙点头。一个伙长问道：“大哥，看样子事情不对啊，要不咱们去拦住他们？”

“人家是四条腿，咱们就两条腿，能追得上么？”队正没好气地道，“就算咱爷们儿能追上，人家那是神仙打架，咱们敢插手？快去禀报，不要让别人抢先了！”

士卒们连连点头，跟着队正快速的离去。

马璘带着健儿们又冲出里许，道旁的人们依旧是纷纷躲避，斜刺里忽然冲出一个三四十岁的长大汉子，拦在大街之上嗔目怒声喝道：“这里是天子脚下！便是安西军也岂能如此嚣张！这般惊扰百姓，还有没有王法了？”

马璘此时一腔怒火，哪里有心情理会他，带着

健儿们策马径直冲了上来。

“给某家下来！”那大汉不仅不躲闪，反而是伸出手来想要拉马璘的马缰。马璘冷笑一声，轻轻拨转马头便避了过去。

“给我下来吧！”那大汉抓了个空，眼中现出讶异之色，下一刻手上却是多了一把带着鞘的长剑，剑鞘狠狠地砸向了马璘。

“滚开！”

马璘抽出横刀，用力的挡了一下。却感到虎口微微发麻。不由得吃了一惊。

这时战马已经冲了过去。那壮汉似乎也被马璘的力气吓了一跳，没有再阻挡跟在马璘后面的健儿，站在街中间破口大骂。

“南八，你大爷的！等我找过了杨国忠的麻烦，明天再去找你算账！”马璘此时却是看清楚了壮汉的面貌，心中微微一动，回头大声叫道，战马顺着长街疾驰而去。

“他娘的。你认识老子？”

壮汉一脸的怪异之色，挠了挠头想了一下，忽然脸上现出激动之色，跳着脚大叫道，“难道你就是当年东市上的小马？扶风郡王就是你这个小王八蛋？他娘的，十来年不见，你他娘的都成郡王

了！”

十几年前一起喝酒杀人的好兄弟，现在竟然是成了从一品的郡王，纵然南霁云这半生见惯了风浪，此时也不由得激动起来。

……

六十余骑一路疾驰。快速冲到了杨国忠府邸之外，一路之上遇到了不少巡街的士兵。都是直接闯了过去。

马璘到了这里才松开了杨幼娘，杨幼娘却已是浑身瘫软，根本无法再马上坐好。

马璘跳下战马，一把把她提了起来放在地上。

杨幼娘稳了稳身形，转头看着马璘低声道：“夫君，你要干什么？你不要乱来，这里可是相府，长安又是天子脚下，便是我父亲在这里也不能似你这般行事。”

“回去吧！”马璘漠然一笑。

战马雷霆般的马蹄之声早已是惊动了杨府中人，一班护卫抢了出来，见到是马璘的旗号，一时间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勤政楼上的风波他们自然不知，在他们眼里这位新晋的郡王还是自家姑爷。

为首的护卫走上前来，陪着笑脸道：“小姐，姑爷，你们回家就回家，怎么还带这么多杀才过

来？”

“叫杨国忠出来！就说某家有事找他！”马璘冷笑道。

“姑爷如何能直呼我家主人的名讳！”一位文士从府门之内走了出来，不悦道，“姑爷乃是杨家娇客，奉上拜帖带些礼物，主人自然相见。今日竟这般汹汹而来，莫非是要做恶客么？”

“某家便是做恶客来了，你欲如何？”马璘冷笑道，“若杨国忠不来见我，某家就自己去找他去！”

“放肆！郡王眼中还有没有上下尊卑！”文士怒喝一声道，“主辱臣死，姑爷要想对我家主人无礼，除非从某的尸体上跨过去！”

“老狗！给某家让开！”马璘正在气头上，哪里肯给这个老货面子，一把便把文士推倒在地。

文士从地上爬起来，脸上被擦破了一大块皮，跳着脚便想大骂，杨幼娘瞪了他一眼道：“快些去禀报我父亲，就说郡王有事来见。”

那文士闷闷地哼了一声，狠狠地瞪了马璘一眼，抱着脑袋跑了进去。

“你不进去么？”马璘瞥了杨幼娘一眼，冷笑道。

杨幼娘小脸苍白，倔强的摇了摇头：“我不相信我父亲是这样的人，我也不信他有这样的胆子。这件事情一定是有所误会，我也想知道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马璘冷笑一声，也不再理她。

杨国忠何许人也他很清楚，这就是个为了权力无所不用其极的家伙。连死了的李林甫也能被他构陷成反贼，还有什么事情是他干不出来的。

杨幼娘这样想也正常，哪个当父亲的在儿女面前不是一副正人君子的形象。她自然不知道她父亲私下里做过多少恶事，自然不信杨国忠会为了相权不顾一切。

等了许久，那文士才又走了出来，脑袋上捂着一块白布，冷着眼看着马璘道：“主人已经安歇了，他说郡王有什么事情明天再说不迟。下次姑爷再来家里拜访，不要失了礼数，这次他就不见怪了。”

马璘冷笑着看了杨幼娘一眼，杨幼娘默然不语，用力的咬紧了嘴唇。

“杨国忠不肯出来，那就莫要怪某家了！”马璘冷冷一笑，“某家死了十三个兄弟，这笔账必须要找老狗算上一算！兄弟们，跟某家打进去！”

说完不再理会杨幼娘。提着陌刀大步上前。那文士脸色猛然一变。冲着护卫们喝道：“国公有令。今夜一个外人也不许入相府！给我拦住他们！”

“姑爷，都是一家人，有什么事不能好好说么？你看这事闹的……”一位膀大腰圆的首领模样的家伙陪着笑脸走了过来，双手疾伸便来抓马璘的手腕。

马璘冷冷一笑，陌刀猛然一摆，平平地砸在护卫首领的双臂之上。护卫首领惨叫一声，双手立马耷拉下来，这一双手臂显然是废了。

“给我滚开！”马璘一脚把这个家伙踹飞数尺。陌刀毫不客气的拍在了另一位护卫的身上。虽然是没用刀刃，十几斤重的陌刀拍一下岂是好受的，直接把那护卫拍的吐血。

安西健儿们齐声大喝，迅疾无比的跟着马璘排成一个锋矢阵型，直挺挺的便往里面闯。敢于靠近的相府护卫都是被陌刀直接砸飞，一个个筋断骨折躺在地上大声嚎叫。

见到将军大人没下死手，杀才们也都收着了点儿，不然这些家伙就不会是这个样子，而是一命呜呼了。

“快！给我拦住他们！养兵千日用兵一时，杨家供养了你们这么久。你们都是干什么吃的！”那文士气得跳脚，大声怒吼。

护卫们不敢怠慢。一个个拿着横刀扑了上来，刀子直接就往安西健儿身上招呼，完全摆出了一副搏命的架势。

一位安西健儿猝不及防之下，肋间战甲缝隙被刺了一刀，发出一声闷哼。马璘一听立马怒了，陌刀雪片一般的挥出，把前面两个护卫直接砍成了两截，血腥之气瞬间弥漫开来。

那文士吓得亡魂皆冒，躲在人群后面嘶声吼道：“杀人了！他这是要杀相爷！给我拦住他们，拦住他们！”

见了血之后，那些护卫们反而是添了不少胆气，一个个吼叫着冲了上来，横刀向着安西健儿们身上招呼。

见到主将下了死手，安西健儿们哪会客气，紧靠在一起陌刀飞舞，冲上来的护卫皆是一刀两段。

毕竟都是汉家儿郎，这些护卫们也没有取死之道，马璘原先也不想杀人，可是见到袍泽受伤，他心中潜藏的凶性立马便是爆发了。几十把陌刀挥舞间，一个个杨府护卫倒了下去。

这样的队形本是对付蛮族骑兵的冲击的，陌刀一挥人马皆碎，这些只会些花架子的护卫们哪里是安西健儿的对手，一个个被陌刀砍成两段。

“拦住他们！拦住他们！”那文士身前的护卫越来越少，吓得躲在了柱子后面，尖声大叫道。

“老狗，去死吧！”

马璘眼中现出一丝躁意，从背上拔出一根纯钢短矛猛然一挥，短矛正中文士的面门，竟然是从后脑透了过来。文士哼都没哼一声，直接倒在了柱子后面。

“某家只找杨国忠的麻烦，不想死的就给某家让开！”马璘带着安西健儿冲入杨府之中，浑身鲜血淋漓宛若是杀神一般。这些血都不是他的，是死在他手上的杨府护卫的。

并不是每个人都是不怕死的，不少护卫拿着横刀让开了道路。

一道轻烟般的身影闪到了马璘面前，挡住了马璘的去路。杨幼娘小脸苍白看着马璘道：“已经杀了这么多人了，也算是为你的兄弟们报过仇了，夫君你还要如何？”

“你不是说这只是一个误会么？既是误会你父亲为何不敢出来？”马璘冷笑着道，“给我让开！

这件事情我定要杨国忠给我个公道！”

杨幼娘用力咬着嘴唇，张开双臂站在马璘面前，星眸中的神色极为痛苦，脚下却是一动不动。

马璘冷哼一声，一把把杨幼娘毫不留情的推开，提着陌刀便往后院闯去。

杨幼娘跌坐在地上小嘴一扁，泪水终于是涌了出来。

便在这时，相府外忽然响起了密集的马蹄之声。一个豪壮的声音在外面大叫道：“郡王住手！龙武军在此！”

第一百五十二章和稀泥

马璘猛一回头，一匹高大的战马径直冲入杨府之内，马背上一位老将手持长枪威风凛凛，后面密密麻麻的披甲骑兵皆不减速，跟着老将直接策马冲入杨府之中。

杨幼娘正坐在地上流泪，眼看着就要被那老将战马踩到，马璘一个箭步窜了上去，一把将她拉了起来。

百余名披甲骑兵冲入院中，绕过安西健儿之后排成数排，挡住了马璘一行的去路。那老将在马背上向着马璘拱了拱手，大声道：“郡王，某乃龙武大将军陈玄礼，奉陛下之命来此！郡王遇刺的事情陛下已经知晓了，陛下命郡王速回府邸，明日陛下还要看安西军健儿校场演武，今晚郡王所部须要早些安歇。”

马璘还未答话，后院里踉踉跄跄抢出一人，大叫道：“老将军来得正好！马仁杰竟然公然带兵攻打我的相府，这是谋反！老将军快快将此贼子拿下，交由陛下正法！”

此时杨国忠脸色狰狞，已不是风度翩翩的模样。马璘眼中杀意涌动，猛然自背后拔出一根纯钢

短矛，向着杨国忠奋力掷去。

短矛出手的瞬间，杨幼娘尖叫一声扑了上来，娇小的身躯撞在了马璘的手臂之上。被她这一撞，短矛的方向也是略略改变，擦着陈玄礼身边飞了过去，重重地钉在杨国忠身前的一根木柱之上，在木柱上剧烈的颤动着。

陈玄礼也是吓了一大跳，怒骂道：“马仁杰！你连老夫也想杀不成？”

杨国忠大叫一声，吓得连忙躲到木柱之后。大叫道：“老将军亲眼看到了！这个贼子已经疯了！天子脚下。朗朗乾坤。长安城里何曾有过这等事情！老将军快将此贼拿下，交由陛下正法！”

马璘一把推开杨幼娘，冷眼看着杨国忠怒喝道：“狗贼！你让人在延康坊伏击某家，害死了延康坊百姓百余人和某家麾下十几位健儿，这件事情某家岂能善罢甘休！”

“放屁！你被人伏击和本相有什么关系！你当年做游侠儿杀过那么多人，仇家那么多，谁知道是哪个找你报仇来了！本相何许人也，岂会做那等无法无天之事！”杨国忠大声喊道。

马璘森然一笑。又从背后拔出一根短矛，杨幼娘小脸上满是泪水，双手紧紧抱住马璘的手臂。陈

玄礼一声令下，身边的骑士们催动战马靠拢了些，把杨国忠彻底挡在身后。

“郡王，你有些过了！老夫还没传完天子的口谕，你不许再放肆！”陈玄礼长枪一指马璘，沉声喝道。

马璘此时已看不到杨国忠，悻悻然点了点头。

陈玄礼回过头去，看着杨国忠道：“陛下口谕。今晚之事杨卿有些过分了，你们翁婿都是一家人。怎可这般打打杀杀，此等事情今后不许再有。”

杨国忠一脸悲愤，怒声道：“老将军此言何意？难道连陛下也相信是本相派人伏击这个贼子？”

陈玄礼沉声道：“老夫只是来传达陛下的口谕！伏击扶风郡王的人有大量扶风郡王府的护卫，那都是你杨家的人，你让陛下怎么想？陛下这件事情并不准备追究，以老夫之见，国公还是找个时间向陛下谢罪为好。”

“国忠冤枉！国忠身为大唐首辅，怎会做这等阴私之事！”杨国忠猛然跪在地上，涕泣叩首道。

陈玄礼哼了一声，继续道：“陛下口谕，这件事情国公和郡王各让一步，事情到此为止，彼此不

得追究。一月之后，国公之女嫁入马家，从此之后翁婿一心，共同辅佐大唐！日后两家谁再提今日之事，以谋逆之罪论处！”

杨国忠悲愤叫道：“马璘贼子如此欺我，让本相之女嫁入马家，绝不可能！”

马璘冷笑一声道：“狗贼！你害死某家这么多兄弟，想让女儿嫁入马家，也得某家乐意！”

“老夫的话，你们两个听不懂么！”

陈玄礼脸色一沉，怒声喝道：“陛下口谕说得明白，你们彼此不得追究，谁再提今日之事以谋逆之罪论处！郡王，带你的人回去！明日校场演武，陛下还等着呢！国公，陛下为这件事情已经很恼火了，一月后完婚这件事情已经没有商量的余地，你早些为幼娘准备嫁妆吧！”

马璘心中郁闷，恼怒地哼了一声。

陈玄礼已经到来，还带来了天子的口谕，这件事情只能就这么算了。若是强行动手，那就是谋反，在场的兄弟们一个都活不成。

陈玄礼在天子没有登基时便跟随天子，四十余年谨守法度，是天子最信任的将军。老将军已经六十余岁，为了此事居然是亲自出动，可见天子对于此事的关心。

想起十三位惨死的袍泽，想起延康坊那些无辜的街坊，马璘的心中极为不甘，然而这个时候他没有别的选择。

“老将军，这贼子杀了我家几十号护卫，难道就这么算了不成？”杨国忠在龙武军后面大声叫道。

“国公！陛下口谕你听不懂么？你若再说这话，莫怪老夫枪下无情！”陈玄礼转头怒声道。

马璘向着陈玄礼点了点头，提着陌刀转身向外走去。六十余名健儿齐齐跟上，到了府门之外，见到满街都是龙武军的骑兵，来的怕是足有两三千人。

见到马璘出来，龙武军的骑兵皆是神色怪异。

今晚之事，实在是闻所未闻，两位宰相家里这般火并，长安城里何事发生过这等事情。

……

马璘刚跳上青海骢，一个人影闪了过来，一把拉住了马缰，正是杨幼娘。

“我要跟你回去！”杨幼娘仰头看着马璘，绝色的小脸上满是倔强之色。

“你觉得合适么？”马璘漠然一笑。

“我刚才问过父亲了，他说这件事情和他没有

关系。咱家那些护卫为何反叛，我总要回去查个清楚。”杨幼娘小脸苍白，咬了咬嘴唇道。

“都死光了，不用了。”马璘冷笑道。

“家里的一切都是我在掌管，所有的生意都是我经手的。我要不回去，家里就要乱套了。”

陈玄礼策马出了杨府，听了这话叹了口气道：“丫头，今天这事最难做人的就是你了。陛下已经为你做主，何必急于一时，先回家好好准备嫁妆吧，一个月的时间也等不得么。”

杨幼娘倔强的摇了摇头，纵然一跃便落到了青海骢之上，身姿极为曼妙，陈玄礼也不由得喝了一声彩。

“非要去么？”马璘看着身前的少女冷笑道。

杨幼娘没有回头，轻轻地点了点头。

“这可是你自找的！”马璘冷笑一声，马刺轻轻点在马腹之上，青海骢嘶鸣一声，沿着长街疾驰而去。

几十名健儿齐齐跟上，铁蹄敲打地面高速离去。陈玄礼大喝一声，几千龙武军骑兵快速整队，紧紧地跟在了马璘一行的后面。

马璘回过头来问道：“老将军这般跟着我，又是何意？”

陈玄礼笑道：“这是陛下的意思，让我送郡王回郡王府。送郡王回去之后，我还要回兴庆宫复命。”

马璘点了点头，不再说话。

这件事情天子出面和稀泥，他也不可能再一直追究下去。不过这件事自然不能这么算了，十几位袍泽无辜惨死，此仇怎可不报！

杨国忠已经是撕破脸了，以后两家便是死仇，纵然是杨幼娘奉旨嫁过来，也改变不了什么。天子想要马杨两家和好，也只是一场空。

杨国忠本就是个小人，靠着钻营登上相位，原本马璘为了不想杨国忠掣肘，还准备勉为其难抱一抱这根大腿。可如今他自己也已经拜相，地位已经不再杨国忠之下，又有天子的绝对信任，已经不用再看杨国忠的脸色了。

现在要抱的大腿，便是天子。天子已经下了口谕，所以纵然是心里再愤怒，现在也只能是隐忍。

君子报仇，十年不晚。十三位安西健儿的血仇，暂且记下就是。

“一夜之间死了这么多人，最后居然就这么算了。来个两家皆不追究，天子真的是糊涂了。”

“然而我要主边安西，完成心中之宏愿，唯一

能依靠的便是天子的支持。若是换了别人登上帝位，便不会信玉真公主的虚妄之说，只怕我立刻就要被从节度使的位置之上拉下来！”

“这样的事情，绝不能发生。在我完成目标之前，只希望天子能好好活着，就和原本的历史上一样，至少活个七八年吧。”

……

回到了延康坊，街道边上的士兵和衙役依然很多，袭击发生的地方尸体已经不见了，八牛弩也都是消失了踪影。

见到大量骑兵过来，巡街士兵和衙役们连忙闪开。马璘带着六十余名健儿继续前行，陈玄礼和几千龙武军骑兵紧紧跟随。

到了郡侯府门外，马璘回头道：“老将军，回去吧。”

“呵呵，好。陛下为了你们的事不得安歇，老夫得马上回去复命。”陈玄礼向着马璘抱了抱拳，策马转身而去。大量的龙武军骑兵跟了上去，却有五百骑兵留在了郡侯府之外。

马璘策马进了郡侯府，马强等人皆是迎了上来。见到杨幼娘坐在马璘身前，马强等人皆是神色古怪，那些杨家来的侍女们却是松了一口气。

马璘跳下青海骢，一把抱起杨幼娘大步便向后院走去。杨幼娘又羞又急，低声道：“放我下来！夫君，你要做什么？”

第一百五十三章故人

马璘没有搭理她，双臂如同铁箍一般搂得杨幼娘几乎喘不过气来。

十几年过去了，老宅的布置并没有多大的变化。在安西健儿们和杨家侍女的目睹之下，马璘抱着杨幼娘大步走入后院之中。

后院之内小院极多，隐隐然能听到一些熟悉女子声音，正是之前从安西送回来的那些侍妾。杨幼娘瘫软在马璘怀里，娇躯微微颤栗，低声道："夫君，你要做什么？莫要让人看见了，若是让人看到了，我日后还如何做人？"

"日后的事情，自然是日后再说！"

马璘冷然一笑，见杨幼娘一脸茫然，知道这丫头没有听懂自己的双关之语，大手毫不客气的伸入杨幼娘衣底之下，狠狠按在那略具雏形的蓓蕾之上，冷笑道："你不是很想我娶你么？今夜我便遂了你的心愿！"

杨幼娘啊了一声，苍白的小脸腾地变得血红，娇躯彻底软了下来。

"这都是你自找的，日后你莫要怪我！"触手处滑腻柔软弹性惊人，瞬间激发了马璘的野性，大

手在少女衣底毫不留情的揉搓着，大步走向了后院的一个偏僻的角落。

小丫头那曾有过这等经历，瘫软在马璘怀里无法动弹，颤声道：“夫君，你莫要这样，幼娘害怕！一个月后……一个月的时间你也等不了么？”

马璘哪里理她，抱着杨幼娘走到一处破旧的房舍之外，一脚踹开门便走了进去。

门上的灰土落了杨幼娘一脸，小丫头略略有些清醒。看着黯淡的房间吃惊道：“夫君。这里是柴房啊。”

“正是柴房！”马璘冷笑着踢上房门。抱着杨幼娘走到房间深处，毫不留情的把杨幼娘娇小的身体按在粗糙的墙壁之上，伸手便去解杨幼娘的罗衣。

杨幼娘的身躯瞬间变得僵硬，小脸上的绯色霎时褪尽，脸色变得苍白异常，奋力用双手掩住胸脯，星眸中已然有了泪光，颤声道：“夫君。你不是喜欢幼娘，你是要故意羞辱幼娘是么？”

“有什么不同么？”马璘强健的身躯紧紧地贴着少女的娇躯，使得少女双足无法触地，冷笑道，“你想要我娶你，早晚不都是这回事，在什么地方有分别么？”

“马璘，你这个坏人！”杨幼娘悲鸣一声，奋力想要推开马璘，却哪里挣得脱？

小丫头羞愤欲死。猛然从袖笼里抽出一把短刀，横在了秀颀的脖颈之上。惨然笑道：“夫君，你若对幼娘用强，幼娘现在就死在你的面前！”

“在我面前，想死哪有那么容易！”马璘冷笑一声，闪电般一掌挥出，小丫头尖叫一声，短刀飞了出去，直直地插在了房梁之上。

马璘眼中满是野性的光芒，捉住杨幼娘的一双小手背到了身后，另一手便去撕杨幼娘的衣衫。只听嗤啦一声轻响，杨幼娘的罗衣已被撕裂，露出胸口一大片洁白滑腻的肌肤。

“马璘！你岂能如此对我！”杨幼娘凄惨叫道，马璘却没有理她，大手伸入杨幼娘衣底，便欲彻底扯下杨幼娘的衣衫。对于杨国忠的愤怒，便要在这丫头身上彻底发泄出来。

“咳咳！”

便在这时，房间暗影里响起了一声轻咳之声。

“谁！”

马璘心中一凛，转身把杨幼娘护在身后，横刀已经是握在了手里。

“咳咳！小马，这么多年了，你还是这般急

色。”

一个尴尬的声音响了起来，暗影之中走出来了一个长大汉子。汉子的手里拿着一把连鞘长剑，走出来的姿势颇为怪异，居然是倒退着走出来的。

杨幼娘泪水唰的一下流下来了，奋力用残破的罗衣掩住胸脯，站在马璘身后娇躯不住地颤抖。

看到那把长剑，马璘嘴角一阵抽搐，怒声道：“南八！你他娘的就这么喜欢看别人的阴私之事么！”

长大汉子依然是背对着马璘，苦笑一声道：“老子可是君子，什么都没看。小马，不是做哥哥的说你，这他娘的都十月天了，这种事情在这里做已经不合适了。再说这丫头是你没过门的妻子，有什么事情不能说开，你这样做可没意思啊。”

“这里是我家！我们夫妻俩在哪里敦伦干你屁事！”马璘收起横刀，一脸恼火地道，“倒是你大晚上不去平康坊陪那些姐儿，躲到我家柴房里是怎么回事！”

“这么多年兄弟好容易见了，哥哥我是来找你喝酒的。哥哥我又没走正门，少不得先在柴房里躲一会儿，哪里想到你小子会大晚上来这里。”长大

汉子干笑道。

这时杨幼娘已经整理好衣衫，小脸上带着淡淡的泪痕，向着马璘却是躬身一礼道：“夫君，你既有客人来，幼娘先出去了。今晚家里事情太多，幼娘得去处理一下。”

马璘抽了抽嘴角，点了点头道：“嗯！”

被南霁云这一打搅，马璘心中的野火已然消散大半。杨幼娘低垂螓首，红唇紧咬默默地走了出去，娇躯在夜风中微微颤抖，显得甚是可怜。

杨幼娘的脚步远去之后，南霁云这才转过头来，摇头叹息道：“多知礼的一个丫头，对你实在没的说。小马，你今晚是有些过分了啊。”

“你知道个屁！”马璘一脸的恼火。

任谁在这个时候被打搅了，心里都不会高兴。

南霁云放下长剑，从怀里掏出来一个酒壶扔了过来，笑道：“东市蔡婆子家的淡酒，味道还是当年的，还能喝得下去么？”

马璘接过酒壶却没有打开，南霁云自己也拿出一个酒壶，打开之后美美的喝了一大口，这时暗影里忽然响起了一声吞咽口水的声音。

“谁？”马璘嘴角一抽，心道去了安西十几年，这游侠儿的功夫却是落下了，还有人藏在身边

竟然没有发现，这他娘的可是太丢脸了。

又是一声响亮的吞咽口水的声音，一个高大的身影从暗影里走了出来，悻悻然道：“八叔，你故意用蔡婆子家的酒来勾引我，分明就是耍赖！”

南霁云哈哈大笑道：“你说我出来后你能在小马叔面前隐藏二十息的时间，现在可是刚过十息！小子，这次是你输了，今晚的酒钱可都是你的。”

看清楚了走出来的少年的面目，马璘嘴角又是一阵抽搐。

这少年个子几乎和他等高，看上去不过十五六岁，唇红齿白极为清秀，身体却健壮得如同小牛犊子一般。少年走到马璘面前，有些腼腆的向着马璘躬身行礼道：“小马叔！”

毕竟是个十几岁的少年，在面对马璘这样一位郡王还不能做到南霁云那般洒脱。马璘看着这个眉清目秀却又健壮如牛的家伙，又看了看南霁云，神色极为古怪。

这个家伙的样子，简直像极了当年的自己！

“小马，是不是看这个家伙像你当年的样子，怀疑是平康坊哪个姐儿给你生的儿子？”南霁云喝了一口酒，哈哈大笑道，“别想那等美事了！这小子是我在河北道捡来的孤儿，算是我的徒弟，跟你

小马可没有关系。”

马璘抽了抽嘴角，道：“南八，这可是大事，你可不要骗我。他真的不是我的儿子？”

“小马，哥哥我什么时候打过诳语？”南霁云笑道，“他叫牛诩，是八年前河北道大旱之时我在死人堆里捡回来的。这小子不是你儿子，行事却是像极了你当年的样子。莫看他还不到十五岁，长安城里不知有多少清白寡妇被他祸害了。”

“用强？”马璘脸色微微一沉。

“跟你当年一样，靠脸！这样小牛犊子般的家伙，哪个娘儿不喜欢。”南霁云笑道，“若是敢用强，我岂能容他活到现在。”

马璘点了点头。

叫牛诩的少年从南霁云手里抢过酒壶喝了一大口，这才壮着胆子笑道：“八叔，刚才你自己不看也就罢了，还要蒙住我的眼。你出来的太早了点儿，再等个几息时间，咱们就有好戏看了。”

“小混蛋，你这是找打么？”马璘脸色一沉。

南霁云一巴掌拍在牛诩的头上，打得这家伙一个趔趄，笑骂道：“小兔崽子，小马是你叔叔，那个就是你婶子！你叔叔婶婶的春宫，也是你能看得的么？这一巴掌让你长长记性！”

牛诩揉了揉脑袋，浑不在意的嘿嘿一笑：“八叔常说当初小马叔睡过东市一带所有的漂亮寡妇，小侄心中一直奉为楷模，刚才不过是想看看小马叔是如何厉害罢了。”

马璘抽了抽嘴角，不由得瞪了南霁云一眼道：“南八，你这算什么兄弟！这话也能跟小辈说的？”

“敢做就要敢当，都是自家子侄，说说有什么关系。”南霁云又喝了一口酒，笑道，“今晚哥哥来找你没别的，老兄弟喝酒闲话几句，顺便把这个小子托付给你。”

“当年你和康小雨赌气，一气之下去了安西，哥哥我还怕你回不来了，没想到十多年没回来，回来之后居然就成了扶风郡王，骠骑大将军！”

“哥哥这辈子算是蹉跎过去了，不想看这个小子就这么埋没。我的本事他已学了一大半，他自己也不想跟那些寡妇们胡混了，一直求着我让他允去边军取功名。你若是觉得这小子还成，这次就把他带走吧！”

马璘喝了一口酒，眯眼看了一眼一脸期盼的少年：“小子，跟小马叔说说，你有什么本事？”

第一百五十四章夜谈

牛诩挠了挠头道：“八叔会的都教了我一点儿，小侄最喜欢的还是骑射，就是不知道能不能入小马叔的眼。”

南霁云笑道：“小牛犊子，在你小马叔面前不用谦虚，你小马叔这里也不会要废物！”

说罢南霁云转头看着马璘笑道：“小马，这小子天生两膀子力气，几十斤的狼牙棒拿在手里跟玩似的，五石弓一只手就能拉开，两百步外射灭蜡烛轻而易举，射术上连我和老雷都不如他。这身本事放在长安市井里厮混实在是浪费了，他自己既然有心，就让他跟你去安西去，疆场上一刀一枪博取功名。”

牛诩嘿嘿笑道：“五石弓太软，实在没什么意思，听说将作监里藏有几把七石弓，我说去偷上一把，八叔你偏不肯！”

南霁云瞪了牛诩一眼：“七石弓那是给军中的射雕手预备的，将作监也没有几把，以前你在长安厮混，要这等军中利器作甚么？小马叔若让你跟他，自然能给你找把七石弓。”

“小马叔，你真能给我弄来七石弓？”牛诩一

脸热切地道。
　　马璘点了点头，道：“能开七石弓的射雕手，我身边就有一个。牛诩，你若真能开七石弓，做叔叔的就能给你找来。你要跟我去安西，那也成，不过丑话说在前面，去从军可不是去享福的，叔叔我也没有光让你沾，一切都要靠你自己。安西边塞之地可是和长安不同，你一旦入了军籍，可不是想回来就能回来的。这一点。你自己要想清楚了。”
　　牛诩大声道：“小马叔放心。侄儿不怕吃苦！侄儿不封侯绝不回长安来。等到侄儿封了侯，便能够孝敬八叔，到时候蔡婆子家的酒八叔想喝多少喝多少！”
　　听了小家伙这话，南霁云和马璘对视一眼，都是笑了起来。
　　“那就这么定了！我给你三日时间处理杂事，三日之后来郡王府找我。现在你自己先滚吧，我和你八叔这么多年没见了，要好好聊聊。这次还是翻墙。以后再来郡王府要走正门，再敢翻墙进来小心你的狗腿！”
　　牛诩脸露喜色嘿嘿一笑，连忙走了出去。别看他身材高大，走起路来却是毫无声息。
　　“小马，哥哥谢你了。这小子就是我的一块心

病，如今跟你去安西走正途，我也就放心了。”南霁云笑道。

马璘神色一肃，盯着南霁云道：“八哥，你实话告诉兄弟，这小子到底是不是我的儿子。”

南霁云刚喝了一口酒。闻言立马呛了出来，涨得脸色通红道：“小马。别想美事了。这个孩子是老子和老雷一起从河北道捡回来的，不信你问老雷！他娘的，老子这一辈子何曾打过诳语？要不要老子在这里发誓啊，你大爷的。”

“不是就算了，发誓干球啊。”马璘摆了摆手道，“要真是老子的儿子，忽然冒出来这么大一儿子，老子还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

壶里的酒慢慢地空了下来，说起当年长安市上一起喝酒杀人的旧事，两人心中都是极为感慨。

朋友是关中汉子马璘的朋友，记忆是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其实和他并没有什么关系。心里虽然很清楚，然而这一刻他却依然很是享受这种老友重逢的心情。

“小马，今天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你竟然会这样对待那个丫头，这可不是你的为人。”南霁云喝干最后一口酒，把酒壶放在脚边，看着马璘道。

“都是杨国忠那个狗贼！”马璘冷哼一声，把今晚发生之事和南霁云说了一遍。

南霁云听完，点了点头道：“杨国忠当真可恶，不过这丫头对你可没得说。你是不知道，一年多来有多少游侠儿栽在她的手上，连哥哥我也差点儿着了她的道，她可都是为了你！”

“哦？”马璘眉头一皱，“八哥，你这话兄弟不太明白。”

南霁云叹了一口气，沉声道：“一年多以来，接连有和咱们兄弟曾照过面的游侠儿死去，虽然都不是什么好人，可毕竟是事有蹊跷，哥哥我觉得有些奇怪，就花时间追查了一下。”

“查到最后就查到了这个丫头。她被我困住，求饶之时突然发难，哥哥我也被她刺了一刀。”

“制住她之后，她什么都不肯说，只说以后不再杀人，我看她出手，想起了一位故人，只好把她放了。”

“后来我查出她是杨国忠的女儿，被天子赐婚给扶风郡侯马璘。说实在的，你在长安市上厮混时，可没说你便是马少保的后人，虽说你就是在安西军，哥哥也没敢想这个扶风郡侯就是你。今晚哥哥才知道了你的身份，忽然就明白了这丫头为何要

杀那些人了。”

“小马，那些被这丫头杀死的人，全都是当年长安市上的败类，他们都是看到过你杀人的人。这丫头杀光这些人，就是不想让这些让人知道你当过游侠儿，不想让这些旧事影响你的前程。”

“那时她甚至连你的面都没见过，便肯为你做这些事情，对你真的是不错了。这丫头于你绝对是良配，小马，听哥哥一句话，切莫要辜负了。”

马璘默然许久，长出了一口气：“蠢货！这样的法子，就能让人不知道这些事情么？”

毕竟纸里包不住火，若是这个法子有用，天子和杨国忠也不会知道这些事情了。

南霁云点头道：“法子是蠢了点儿，心却是好的。杨国忠对不住你，这丫头对你可没得说。若有女子这般死心塌地的对哥哥我，哥哥我一定拼了命的对她好。”

马璘苦笑一声。杨国忠和自己已经是死敌，她又是杨国忠的女儿，纵然她对待自己再好，这一点儿也无法改变。

自己若是杀了杨国忠，她还能对自己好么？

“八哥，你刚才说看她出手想起了一位故人，说的是谁？”

“小马，你看过这丫头出手么？你若看过她出手，应该知道我说的是谁。”

马璘默然，回想起今晚杨幼娘干净利落的杀死两位护卫的动作，身子不由得猛然一颤。

“这么说，你是看过她出手了。其他的哥哥就不用说了，若非是想起了那位故人，哥哥当时也未必会那样就放了她。”南霁云轻敲着剑鞘，悠然长叹道。

马璘默然点头，白日里长安市上那一双温暖的目光似乎又落在了他的身上。

“当年你和康小雨是多好的一对儿，为了一点儿小事你便远走安西，说起这事我和老雷都极为可惜。不过话也说回来，若是你没有去安西，今日也不会成为扶风郡王。世事本就如此，有所失便有所得。”南霁云感慨道。

“八哥……康小雨……这些年过得如何？”马璘默然许久，艰涩地道。

“自你负气去了安西之后，我和老雷便都没见过那丫头。不过见到杨家这丫头之后，我知道康小雨一定还在长安，只是躲起来不愿见我们罢了。”

“师徒两个都对你这般痴心，小马，如何处置你要好好掂量掂量。”

马璘点了点头，一时间也是心乱如麻。

过了白龙堆之后一直心绪不宁，便是因为这个康居女子。

今日长安市上匆匆一瞥，便让他的心神激荡，有些人有些事，无论多久的时间都是无法忘却。

不知道该不该去寻访她的踪迹，如今却有了一个线索。若是杨幼娘真的是康小雨的弟子，她应该知道康小雨在哪里吧。

知道了这一点，反而令他更加紧张。

十二年时间过去了，她这些年来究竟是怎样过的？往日的如花容颜，是否还是依旧？

她……还在等着他么？

明知这一切其实和自己没有半点儿关系，然而这一刻马璘的心情却无法平静。

沉默许久之后，马璘勉强一笑道：“这些事情，我会处理好的。——八哥，你今年也不过也才四十来岁，想要求取功名也并不晚，哥舒翰从军时便是你这个年纪，如今不也是成为西平郡王了。八哥你这一身的本事，难道就想这样埋没了？若是八哥不嫌弃，不妨和牛诩一起去安西。若是不想去兄弟那边也成，想去哪里兄弟尽量为你安排。兄弟如今也是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了，虽然只是个虚名，这

点儿权力还是有的。”

南霁云笑道：“小马，你看得起哥哥，哥哥心里知道。若是你早来半月，说不定哥哥我就跟你去安西了。老雷如今在探花郎张巡那里厮混，说让我跟他一起去跟着张巡，哥哥我已经答应老雷了，大丈夫一言九鼎，岂能出尔反尔？你的好意哥哥心领了，改日我带老雷来找你喝酒，跟你去安西却不必了，呵呵！”

马璘点了点头。

他知道南八的脾气，答应了的事，那就一定会做到。张巡也是被文少保写进《正气歌》里的牛人，现在却只不过是个小小的县令，南霁云宁肯跟随张巡也不肯跟随他这个从一品的郡王，这便是侠士重然诺的风骨了。

……

第一百五十五章被冤枉的滋味

“小马，你被袭击这事里面透着古怪，那几个逃走了的城狐社鼠，我和老雷去帮你查一查。你家里这么多事，哥哥我就不耽搁了，改日再来找你喝酒。”

马璘点头，这才是好兄弟。

袭击者没有全死，虽然知道是杨国忠指使的，可是只有十几个人是郡王府的护卫，其他的人来自哪里也的确是该查一查。就算是暂时无法动杨国忠，其他参与此事的人却不可能就这么算了。

南霁云抓起长剑走出柴房，瞬间便消失在黑影之中，脱离了马璘的视线。马璘心中暗赞一声，南八的身手当真了得，虽然力量上不如自己，其他的自己还真是比不过他。

……

杨幼娘回到房间之内，换了一身衣衫之后，拿起桌上那面精致的琉璃镜子，看着镜中那张无暇的小脸，星眸里又是泛起一层泪光。

这一面别致的琉璃镜子，是她上次去安西的时候得到的。她去安西原本是想要杀了高家那个女子，结果偷袭未成，反倒是被那个女子击败。

击败她之后，高家那丫头却没有杀她，反而是给了她这一面琉璃镜子，告诉她马璘已经准备娶她，这一面镜子是马璘亲手所做，是马璘准备送给她的礼物。

这样清楚的镜子，她还是第一次见到。从镜子之中，她也第一次知道自己是多么美丽。

这次马璘来到长安，她在郡侯府里准备了好几天，后来还忍不住去街道上看他。谁能想到今晚会发生这样的事情。马璘竟然会这般残酷的对她。

呆呆地看了许久。杨幼娘小心的放下镜子站起身来。轻轻拭去眼角的泪痕，走出了房间。

夫君遇刺的事情，她不相信是她父亲干的，须要查个明白。家里的大小事情都需要她操持，没有她家里就是一团乱麻，今晚发生了这么多事，她不出面肯定不行。

走到前院之中，几十位安西汉子围着十几具袍泽的尸体站在那里。跟她一起从杨家来郡侯府的侍女站在另一个角落，离安西汉子们远远的。大门之外，能听到龙武军骑兵喧闹的声音，为了庆祝郡王回家而特别点起的灯火依旧明亮，照在大院中却显得极为诡异。

见到她走出了后院，安西汉子们都是看了过

来，侍女们则是快速的围了过来，所有人的目光都是有些古怪。

“马勇马强是哪两位？”杨幼娘深吸了一口气，看着安西汉子们轻声道。她在安西和高芊芊一起住了三日，知道马璘这两位族弟的名字。

马勇和马强对视一眼。走出了人群，向着杨幼娘拱了拱手。马勇张了张口。却不知道眼前这位自己该如何称呼，只好闭上了嘴。

“你们两个辛苦一下，去坊口棺材铺子里让他们送些棺材过来，这里不是东西市，这个时候还开着门。都是跟着郡王出生入死的健儿，不能就这么放着。”杨幼娘努力站的笔直，清冷道。

这就是命令了。马勇和马强对视一眼，点了点头快步离去。

见到只有他们两个出去，手上也没拿兵刃，龙武军的骑兵们也没有阻拦。不久之后，一口口棺材接连被送入府邸之中。

之前那些偷袭者和反叛护卫的尸体已经被衙门的人运走，需要收敛的便是十三个丧命的安西健儿。杨幼娘命令众人将阵亡健儿的尸体收敛到棺材里，抬到两个空房间之中安置，然后又看着一众安西健儿道：“明日陛下要在龙武军校场看你等演

武，马勇，马强，你等速安排众人歇息，不要误了时辰。留十个人在院里戒备，每个时辰换一次。”

“是。”马勇马强同时应道。

前院里房间甚多，健儿们分散到各个房间安歇，马勇带着九个健儿站在大门口，门外是五百名高举火把的龙武军骑兵。

安排好这些事情，杨幼娘带着侍女们回到后院，吩咐侍女们各自回去歇息，自己则是等在了后院中间。

马璘走出柴房，见杨幼娘在后院空地上站着，单薄的身影显得颇为可怜，心中忽然觉得有些歉然，缓步走上前去。

娶不娶她是一回事，今晚那般对她实在是有些过了。

“都已经安排过了，亲兵们都在外院安歇，尸身也都收敛了。明日咱家重新招聘护卫，这一次我会逐个查验，以后咱家定然不会再出这样的事了。”杨幼娘用力咬了咬红唇，低声道。

“……辛苦你了。”马璘叹息一声。

“你的房间，我已经给你收拾好了。我就住在隔壁房间，有事你可以随时叫我。”杨幼娘声音微微一颤，倔强的润泽的唇，转身向后走去。

“等等！”

“你还有事么？”杨幼娘顿住脚步，头也未回颤声道。

“丫头，你可不可以告诉我，你这身本事跟谁学的？”马璘把杨幼娘的短刀递了回去，沉声道。

杨幼娘回过头来，接过短刀收入袖笼之中，摇头道：“这个是我自己的事情，师父不让我告诉任何人，我答应过她，你莫要逼我。”

马璘点了点头。这丫头已经这么说了，今晚实在是不宜再问，以后再找机会吧。

其实他也不知道如果找到了康小雨，又该如何。毕竟那些记忆都是属于原先的马璘的，而不是属于他的。

杨幼娘忽然转过头来，盯着马璘倔强道：“以后你不要叫我丫头，我也不是什么丫头。我是你的妻子，这段姻缘是天子赐给我们的，你莫要忘了。”

说完杨幼娘纤足一点地面，轻烟般的掠了出去，进入到一个小院之中。那本是马璘小时候居住过的地方，看样子她来这里后便一直住在这个院里。

马璘摇了摇头，走到前院看了一下。一切都已

安排的井井有条。这才走了回来。

几十位漂亮侍妾都在这里。今晚却显然不是作乐的时候。马璘走入幼时居住的小院之中，见有两个房间亮着灯光，知道另一个是杨幼娘的房间，便走入少时自己的房间之内。

房间收拾得很干净，却并不奢华，看上去极为舒服。马璘和衣躺下，想着这一天发生的事情，慢慢便进入梦乡之中。

不知过了多久。马璘忽然听到一阵压抑的抽泣之声，侧耳一听却是隔壁，心里不由得叹了口气。

说到底不过是个小女孩儿家，她也并没有做错什么，一天内经历这么多事，她心里怎能不觉得委屈。

这个时候去安慰她显然是不合时宜，马璘听着杨幼娘悲泣的声音，却是再也睡不着了。

……

杨府之内，这一晚同样是灯火通明，府门外也有着五百龙武军骑兵驻扎。大厅之中。几位文士坐在杨国忠面前战战兢兢，杨国忠神色阴沉。烦躁的来回踱着步子。

“马璘小贼欺我太甚！这件事情我必不能善罢甘休！”杨国忠忽然一掌拍在柱子之上，怒声喝

道。

“你们说说看！明日到了君前我该如何，才能让陛下处置了这个小贼！”杨国忠看着几位文士，怒不可遏地道。

“国公息怒。这件事情实在蹊跷，我等须要从长计议。陛下已经下了口谕，两家都不许提这件事情，明日在君前强行争辩，恐非良策。”一位文士壮着胆子开口道。

“然则这件事情就这么算了？我不甘心，不甘心啊！”杨国忠怒喝道，“开元以来被人这般欺辱的宰相，我还是第一个！这时若是就这么算了，本相以后还有何面目立在朝堂之上？”

又一位文士开口道：“马仁杰本是国公乘龙快婿，加官进爵对国公而言亦是好事，翁婿一同为相，国公也不至于担心陈希烈分权了，安西精兵天下无双，马仁杰手握兵权，本就是相当于国公手握兵权，再加上贵妃在后宫，杨家地位可以说是稳若泰山。这么好的事情，眼下却闹到这个地步，下官斗胆说一句，国公今日之举实在是不太明智。”

杨国忠一听，走过来一脚踹在了那文士的身上。那文士惨叫一声，叫道：“国公，忠言逆耳，下官也是为国公着想这才说了实话——”

不待那文士说完，杨国忠又狠狠一脚踹了上去，直接揣在那文士的脸上。那文士大叫一声，捂着脸不敢开口。

“混账东西！你竟然也认为是本相伏击那小贼的！”杨国忠怒气冲冲地道，然后看着另外几人恨声道，“你们呢？你们是不是也是这样想的？也是认为那小贼遇刺是本相指使的？”

几人相互看了看，都是低下了头去。那挨了两脚的文士捂着脸含混地道：“今日在勤政楼上，相爷就对马璘发难，刺杀马璘之人又有大量杨府派去马家的护卫。这件事情相爷说和杨家没有关系，莫说天子不相信，长安城里怕是无人肯信。”

杨国忠又是一脚踹了过来，那文士这次却是早有防备，就地一滚躲了过去。

“冤枉！本相真是冤枉！原来被人冤枉是这等滋味，气死我了，气死我了！”杨国忠暴跳如雷，大声咆哮道。

那挨打的文士脸上露出赞赏之色，道：“这样的事情，无论如何也不能承认。国公明日见了陛下，陛下若不问便罢，若问起此事，国公便当这个样子。须知老子不松口，神仙难下手这个道理，相爷不认账，谁也没有办法。”

“你还是认为是本相做的是么？”杨国忠一听，瞬间涨红了脸，指着那文士怒声道，“李宓！明日我便上奏陛下，南诏阁罗凤在剑南道屡屡犯边，你便挂帅前去剑南道平乱吧！”

那文士一惊，连忙哀求道：“国公饶命！国公饶命！下官不过是一介文士，如何动得了刀枪？”

“就这么定了！打不过阁罗凤，你就死在南诏吧！”杨国忠怒气冲冲地道，然后逼视着另外几人，“现在你们还有谁认为是本相派人伏击那个小贼的？还有谁！”

第一百五十六章直言不讳

几人面面相觑，都是不敢再开口。李宓跪在地上连声求饶，杨国忠却不再理他。

良久之后，一位文士看着两眼通红的杨国忠小声道："国公，既然这件事情不是咱们做的，马仁杰遇刺又是确有其事，这件事情必然是有人背后出手，想要嫁祸国公，挑拨国公和马仁杰的关系。若真不是国公指使——"

"本来就不是本相指使！"杨国忠愤愤地道。

那文士吓了一跳，连声道："是是是！既然不是国公指使，那便另有其人。马仁杰今夜来大闹一场，也是受人蒙蔽，并非是真要和国公作对。既是如此，我们需要做两件事情。"

"快说！"杨国忠烦躁地道。

"这第一件，便是找到幕后之人。只有找到幕后之人是谁，才能为国公洗脱冤屈。马仁杰仇家虽多，却都是鸡鸣狗盗之徒，没有这样的本事。幕后之人伏击马仁杰，却又嫁祸国公大人，此乃一石二鸟之计。有这样的人在，国公大人岂能安枕？这幕后之人定要找出来才是。"

"嗯，有理！"杨国忠点了点头，走回位置上

坐了下来，“你继续说！”

“其二，国公在没有洗脱冤屈之前，不要再和马仁杰作对，应着力修补两家的关系。天子口谕说得明白，两家联姻之事不许改变，这无疑是听了贵妃的意见。既然马仁杰依旧是你的女婿，杨家和马家便算是一家人，国公主动修补两家的关系。天子必然高兴。若是两家再起风波。天子必然不喜。”

“他娘的！明明是那小兔崽子冲到我家又打又杀。反而要本相委曲求全！”杨国忠无比郁闷，怒气冲冲地道。

“小不忍则乱大谋，国公为相靠的是天子的信任，现在天子冤枉国公刺杀马仁杰，却不肯对国公有丝毫惩罚，这是何等的恩遇。国公略微委屈一下，也算是报答陛下的知遇之恩了。”

“……也只好如此了！”

沉默许久，杨国忠长出了一口气。重重点头。

……

翌日清晨，马璘准时醒来，杨幼娘已经准备好了饭食，带着那叫怜儿的侍女等在外间。

怜儿伺候马璘洗漱完毕，杨幼娘摆好了各种吃食，恭敬地向马璘躬了躬身。

小丫头眼角犹有泪痕，看上去楚楚可怜。马璘

看她这个样子，心中也不由得一软。

这一顿饭两人相对而坐，都是不发一言，饭菜虽然丰盛。马璘却吃得没有什么滋味。好容易吃完了，马璘向杨幼娘点了点头便走向了外院。

几十名健儿们也已经吃完了饭。见到马璘出来立马各自穿甲上马，马璘走到青海骢跟前刚起来战甲，一双柔嫩白皙的小手忽然伸过来接了过去。

虽然心里尴尬，马璘也只好由着杨幼娘帮自己穿上明光铠，然后策马带着健儿们出了府门。

等在外面的还是那五百龙武军，老将军陈玄礼居然又来了。两人略略寒暄两句，便径直驰向了龙武军的营地。

……

龙武军源自太宗时的侍卫“百骑”，武后时扩充为千骑，中宗时扩充为万骑，当今天子初登帝位之时，姑母太平公主图谋作乱，天子便是依靠万骑挫败了太平公主，是以对于这支禁军极为信任。在北衙禁军中，龙武军也是最为精悍的一支。

马璘带着健儿们来到龙武军营地之中，与昨日入军营歇息的安西健儿汇合之后，在陈玄礼的引导之下直接来到了校场之上。

校场之上已有数千龙武军铁骑列队，一个个盔

明甲亮看上去精神抖擞，刀枪如林极有气势。马璘领着安西健儿策马从龙武军面前驰过，看都不看这些家伙一眼，后面八百安西健儿也都是目不斜视，径直跟着马璘驰到了校场的中央。

安西军这般傲慢，龙武军骑兵一个个极为愤怒。他们中的很多人都是皇族和各个世家门阀的子弟，一个个自觉身份高贵，平日里皆是眼高于顶，对于地位卑微的边军素来看不起，今日列队迎接安西军，已经算是给够安西军面子了，哪料到安西军竟然是丝毫不给他们面子！

对于这些家伙的反应，马璘看在眼里，却并不放在心上。

这些家伙看上去都像个昂藏汉子，却都是一些花拳绣腿，安史之乱中不堪一战，完全就是一群酒囊饭袋。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阿布思带着同罗一族逃亡西域，最后断送在北庭都护程千里手上，少数走不了的同罗老弱被安禄山趁机收入麾下。安禄山麾下不过是纠结了同罗一族的八千残兵败将，这八千骑兵居然就把这些长安子弟兵打得狼狈不堪。

这完全就是一支烂透了的军队，就是各个世家子弟进来捞取出身的，根本上不得战场。一支上不

了战场的军队，如何能够让人尊重。

若是安西精兵对上同罗一族，三千人足以全歼那八千残兵。这还是原先的安西军，而不是现在的安西新军。

“大哥，后面那些家伙好像有些不满。”马勇听着后面的喧嚣，低声道。

马璘哼了一声：“七尺高的汉子，穿个明光铠坐在马上也打晃，这都是些什么玩意儿。可惜了，这么多明光铠若是能给咱们安西军，几月时间我手里便又能多一支新军。都是废物，不用理会他们。”

校场前方设了一个高台，高台上此时已坐满了人，不但有天子和群臣，甚至还有不少的女眷。一位中官策马从高台边过来，笑道：“郡王，陛下让你过去。”

马璘点头，跟着中官策马走到高台之前，刚要下马叩拜，却被李隆基摆手制止了。

李隆基精神有些委顿，显然昨夜也没有睡好，看着马璘微笑道：“马卿，你看我这万骑如何？”

“威武雄壮，却只是花架子罢了。”马璘在马上躬身道。

龙武大将军陈玄礼刚坐到天子身边，听了这话

脸色微微一变。
“哦？这都是不错的长安子弟，能入龙武军的，个个都是有些本事，为何马卿说他们都是花架子？”李隆基诧异问道。
马璘道：“陛下，没见过血的士卒，便不是真正的士卒。微臣刚才从他们前边走过，见不少士卒不过二十余岁，正是气血勇健的年岁，一个个穿着明光铠都显得极为沉重。这样的士卒，别说放到北方对付草原各部了，就算是放到南方对付南蛮，也没有什么优势。北衙禁军目的乃是护卫京畿，万一真遇到什么事情，这些家伙根本就不堪用。”
陈玄礼变了脸色，怒声道：“郡王，须知龙武军也是为陛下立过大功的，岂是如你所言那般不堪？我军中上万健儿，内里藏龙卧虎，郡王岂可小瞧！”
马璘淡淡一笑道：“老将军无需动怒，马璘不过是实话实说罢了。就今日所见这些家伙，我自信麾下八百健儿足可凿穿！只可惜无法实验，否则老将军就明白你的这些部下是多么的无用了。”
一声冷笑骤然响起：“明知道无法实验，却又这般说，不过是大话欺人耳！万骑乃禁军精锐，你靠着八百健儿就想凿穿，怎么可能！”

说话的正是杨国忠，看着马璘一脸的讥讽之色。马璘目光冰冷看了过去，杨国忠感觉到马璘眼里毫不掩饰的杀意，不由得身子一颤，再也说不下去。

正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马璘想起十三位安西健儿的死便极为愤怒。李隆基轻咳一声，淡笑道：“朕再说一次，这是最后一次。你们都是自家人，说话都要客气点儿。——马卿，朕的万骑真的这么不堪么？若是中原有事，当真是派不上任何用场？”

马璘点了点头。

今日站到这里，他已经不想再顾忌其他，只想把心里话说出去，以免将来大唐承受太多的损失。

毕竟现在已经快到天宝十二年的十一月了，距离历史上安史之乱爆发已经很近了。若是北衙禁军不作出任何改变，来日大乱真的爆发之后，这一支耗费无数钱帛建立的军队便还是原本的历史上一般毫无用处。

对于一心要取河中之地的马璘而言，什么事情也没有中原的安定重要。虽说吐蕃已经行将崩溃，不至于再阻断河西道路，然而万一中原有事不能迅速平叛，势必会影响到安西乃至河中的局面。特别

是河中，移民的第一批对象是天下十道的老卒，然而将来主体还是关中百姓，若是中原糜烂，关中百姓到了河中也无法安居。

所以明知道这样会得罪陈玄礼，然而有些话他还是必须要说，哪怕干犯禁忌也顾不得了。

李隆基沉默了几息，脸上再次现出微笑，又道：“若是真如马卿所言，可有改变之法？”

“有！”

马璘点头，沉声道：“这些士卒能被陈老将军选入军中，在长安子弟中算是不错的，缺乏的便是历练。不上战场见血，永远不堪大用。如今四境并不平静，若让北衙禁军分批前往边军，或去东北讨击二虏，或去河西对抗诸羌，或去剑南压制南诏，三两年下来之后，回到长安便是一支铁血之师。总之是要出兵放马，似这般守着花花世界总是不成的。”

杨国忠怒喝一声道：“糊涂！北衙禁军护卫京畿，怎可擅离职守！若是连两京子弟也要去边境血战，还要你等何用！”

第一百五十七章教训

马璘心中怒极，瞥了杨国忠一眼：“便是两京子弟，也多有愿为大唐开疆拓土之人。别人不说，我马璘便是一个例子。若是禁军无力护卫京畿，有和没有又有什么分别？”

杨国忠还要说话，李隆基狠狠瞪了杨国忠一眼，又笑着道：“马卿所言有些道理，不过怕是杞人忧天了吧。如今北方有安禄山为朕压制东北二虏，陇右有哥舒翰大军坐镇，兼之吐蕃行将星散，诸羌群龙无首，安西又有卿家坐镇，南诏阁罗凤不过井底之蛙，朕在长安城安坐便可，何用担心中原有事？”

马璘心中叹息一声，心道总不能直说安禄山会反吧。

安史之乱这件事情，便是压在他心头的一块石头，这个祸患不消除，他便无法安心去河中开拓。偏偏是到现在为止，他还找不到消除这个祸患的法子。

“陛下，居安思危总是好事。刀把子必须要掌握在自己手里，这是微臣的一点愚见。至于是否让北衙禁军去边境历练，陛下圣心独断便是。”

李隆基笑着点头，略略思索了一下道：“此事牵涉太大，须要容后再议，今日朕是来看安西健儿演武来的，马卿，你说你在安西练了一支新军，就让朕看看你这安西新军有何不同。”

马璘躬身应道：“是，陛下。”

龙武大将军陈玄礼忽然站起身来，沉声道：“慢着！”

李隆基挑了挑眉头，笑道：“陈卿有何话说？”

陈玄礼躬身道：“陛下，龙武军乃是微臣麾下。马仁杰这般小觑微臣部下。微臣实在不服！龙武军原是万骑营。军中多有豪壮猛烈之士，马仁杰这番话传出去，微臣只怕弹压不住麾下。求陛下给微臣一个机会，让微臣的龙武军和马仁杰的安西新军比个高低，纵然是真不如安西新军，也让那些杀才们输个明白。”

马璘见陈玄礼一脸激愤，知道刚才的话把这位老将军得罪狠了。

不过这也是没法子之事，为了大唐天下计必须要把心中的想法说出来。若是北衙禁军能够多些锤炼。便能更容易守住京畿，守住大唐帝国的根本。若北衙禁军始终都是一群酒囊饭袋，就算是安禄山

之乱被消弭了，将来万一别处作乱，长安城依然极为危险。

他并无丝毫私心，得罪陈玄礼也也只能是得罪了。龙武军和安西新军比拼他更是不在乎，让龙武军知道他们已经弱到什么程度也是好的。

李隆基皱了皱眉头道：“陈卿之意，真要看看安西新军能不能凿穿你的龙武军？千军万马一旦正面冲撞，怕是要损伤不少儿郎，朕实不忍。”

陈玄礼道：“安西军中多有豪壮之士。微臣麾下亦不乏其人，陛下怜惜士卒。两军不大肆比斗亦可，只求陛下准微臣的龙武军和马仁杰的安西新军各出几人，比一比弓箭刀枪。”

李隆基看向马璘笑道：“马卿，你的意思呢？”

马璘躬身道：“微臣听凭陛下安排。”

“战阵之上千军万马的厮杀，看的并非一人之武勇，这等比斗，委实意思不大。不过陈卿既然说了，朕这便允了你，人不宜多，一人足矣。比斗之后，朕还要看安西健儿们展示手段。”李隆基摆了摆手笑道。

马璘点了点头，心道天子毕竟不算糊涂到底。陈玄礼脸色微微变了一下，站起身来叫过来一个亲

兵吩咐了两句。
片刻之后，从龙武军中驰出一个少年校尉，到了高台之下下马叩拜。
“陈卿，这是李璟吧？”李隆基看着少年笑道。
陈玄礼点头：“正是李璟。微臣麾下最强者，便是此子。”
“李璟，你站起来。”李隆基笑着吩咐道。
“是，陛下！”李璟再次叩拜，站起身来。
马璘打量了一下这少年。
少年身高臂长，肌肉雄壮，手上一根狼牙棒看上去极为沉重。这等西域蛮族惯用的武器，唐军中使用的并不多，一看便知是一位以力量见长的家伙。
“此乃我家英物啊。”李隆基笑着道，“马卿，李璟乃是章怀太子的后人，小小年纪便中了进士，却偏偏不愿做文官，反而是要入龙武军中厮混。进入军中挑战军中猛士全无对手，可以说是文武全才。他和金城公主是一辈的，在宗室年轻一代之中乃是翘楚之辈，朕对此子也极为喜爱。李璟年龄还小，马卿，让你的部下出手时注意点儿，莫要伤了我家栋梁之才。”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微臣明白。”

李璟翻身上马，提了提缰绳目光炯炯看着马璘：“郡王，如今长安人人皆言你是李卫公第二，大唐新一代之军神，李璟斗胆想向郡王讨教一二，不知郡王可敢应战。”

马璘看着这个壮得像小牛犊子一般得小子，猛然间想起了牛诩，不由得抽了抽嘴角。

好在这小子看上去比牛诩大上两岁，按年龄来算对不上号，不然又该猜他是不是自己儿子了。真是怪事，最近长安城里怎么这么多脸庞清秀肌肉发达的小怪物？

“郡王，你可敢应战！”李璟晃悠着巨大的狼牙棒，盯着马璘叫道。

见到李璟居然直接向马璘挑战，高台上的人们皆是神色怪异，女眷们忍不住便是窃窃私语起来。

“小子，你想比跟我什么？”马璘看着这个少年笑道。

“我想和郡王真刀真枪战一场！”李璟目光热切，大声叫道。

“那好吧！”马璘笑着点了点头，马刺轻轻一点青海骢，青海骢转了个弯，径直向着李璟冲去。

“郡王，这个距离未免太近了！”李璟皱眉

道。

然而下一刻，他感觉自己像是被一头凶兽盯上了一般。身子不由抖了一下。

见到马璘已经加起了马速。李璟咬了咬牙。催马向着马璘冲去，同时手上狼牙棒如同风车般的旋转起来。数十斤重的镔铁狼牙棒在他手里，居然就像横刀一般轻巧。

两人之间原本不过百十步的距离，青海骢瞬间就冲到了跟前，李璟怒喝一声，狼牙棒带着一股劲风狠狠地砸向了马璘。

马璘目光死死地盯着李璟，几乎同时沉重的陌刀挥了出去，对于李璟的狼牙棒毫不闪避。陌刀带出一道匹练般的光芒径直斩向了李璟的前胸。

不过是一瞬间的功夫，两人之间居然成了生死相搏的局面！

李璟心中大惊，浑身汗毛都立了起来。他亦是高手，心知若是都不收手，这便是同归于尽的下场。他不过是想要击败扶风郡王来扬名立万，可没想着就这么轻易死去。

眼见刀光已到眼前，李璟怒喝一声弃了狼牙棒，团身从马背上滚了下去，狼狈的跌在了地上。

“噗嗤”一声闷响，然后便是战马的一声悲惨

的嘶鸣之声。

马璘这一刀用了全力。沉重的陌刀直接斩断李璟马鞍，连同战马也被他这一刀砍成两段。腥热的内脏流了一地。李璟忽然感觉脸上一热，一摸之下满是鲜血，不由得惊恐地大叫起来。

看着摸着脸惊恐大叫的李璟，马璘撇了撇嘴，对这小子瞬间低看了几分。

见到马璘一刀砍断战马，高台之上顿时一片轰然。女眷们中间却是爆发出一阵尖叫，几乎所有人都转过了头去。

这般血腥的场面，平日里她们何曾见过？

滴血的陌刀指向李璟的脖子，李璟却没有看见，依然是捂着脸大声的叫着。

陈玄礼也是行家，看清楚了刚才一瞬间所有的事，不由得怒声喝道：“马璘，你耍诈！”

马璘微微一笑道：“我赢了，不是么？老将军说我耍诈，不知老将军刚才在这里，能不能接下我这一刀？”

陈玄礼脸色一滞，说不出话来。

除非有决死之心，或者是实力相差太大，不然没人能够挡住这一刀。就算是他年轻的时候，怕是也办不到。

李璟听见了人声，这时才知道自己没死，摸了摸身上各处都好端端的，看着端坐在马上的马璘，一脸的羞愤之色。

“小子，认输么？”马璘笑道。

“郡王，我不服！可敢与我再战一场！”李璟看着断成两截的坐骑怒声道。

“再来一次，你敢和我搏命么？不敢搏命，结果还是一样。你真想再试一次？”马璘微笑道。

李璟怔了一下，默然不语。

高台之上，李隆基轻轻拭去溅到身上的几滴马血，神色倒是极为平静。他这一生经历过的风浪极多，死一匹战马算什么。

马璘陌刀指着李璟笑道：“陛下说你文武全才，在宗室之中算是个人物，我看你底子委实不错，今日这才教你一教。”

“小子，在战场之上怕死的人往往死得最快，不怕死的人才活得长久。刚才你若是不闪避，完全有机会杀死我，至少也能同归于尽。你害怕了，你闪避了，所以你败了！若是来日你有机会去边境出兵放马，希望你记住我今天的话。”

说完马璘看着高台之上道：“陛下，为何我说我这八百健儿能够凿穿陈老将军的龙武军，便是这

个缘故。我这八百健儿都是见过血的，最少的也为陛下杀过十几个蛮族了，说不客气一点儿，所有人杀过的蛮族加到一起比在场的龙武军还多一倍！”

“我的部下随便挑一个出来，生死相搏之时便不会躲避，正因为不畏死，他们才能活到现在。这样的健儿便是数百人，亦是一支虎狼之师。”

“蛮族在我这些部下眼里，那就是军功，就是绵羊，就是河中肥的流油的勋田。只有这样的健儿，才能为陛下威慑四夷，才可为陛下开疆拓土！”

见马璘陈词慷慨，李隆基笑着点了点头道：“朕知道了。马卿，朕明白你的意思。你还是想让北衙禁军去边境历练，这个事情毕竟牵扯太多，朕需要好好想想。”

说完看着一脸愧色的李璟道：“今日的教训，你要好好记住了！你是我家英物，与别人不同，不可再在长安安闲度日。朕要你跟郡王去到安西，在疆场之上好好历练，你可愿意？”

马璘心中叹息，看来天子还是不愿放手北衙禁军。消弭安史之乱不能靠天子，少不得自己要再想想法子了。

李璟一脸愧色，跪地叩拜道：“陛下，我愿跟

郡王前去安西！”

第一百五十八章军前演武

作为一名来自后世的汉家子，他对于造成大唐盛世腰斩的安史之乱极为恐惧，这种感受却无人可以诉说。马璘提着陌刀坐在青海骢上，一时间忽然觉得无比的孤独。

天子虽然对他莫名信任，然而毕竟是老糊涂了，指望天子来消弭安史之乱的危机，已经是指望不上了。既然如此，便只能冒险采取第二种方案。

马上就是天宝十二年的十一月了，按照原来的历史，安禄山应会在一个月之后入朝。

虽然知道靠着刺杀这种方式干掉安胖子机会渺茫，可是既然天子指望不上，这个法子只好勉强一试。

长安不能乱，中原不能乱，一旦中国有事，安西河中也不可能安稳。明知道靠刺杀来阻止安史之乱爆发极不靠谱，马璘却已没有别的选择。

安禄山是处心积虑想要谋反，还是被杨国忠逼反的，这个问题后时根本没有定论。对于此时的马璘而言，这个问题同样是没有答案。不过他管不了那么多，刺杀安胖子虽然冒险，现在却必须要提上日程了。

众人皆醉我独醒，这种感觉其实并不好受。马璘向着一脸和蔼笑意的李隆基躬身行礼，催马驰向了安西军的方向。

校场周围的龙武军骑兵之中，一道道佩服的目光皆是落在了马璘的身上。

刚才一刀斩断李璟的坐骑，在安西健儿们眼里不算什么，他们的主将如何强大，每个人都是极为清楚。然而这一幕看在龙武军骑兵的眼里。却是大不相同。

自诩不败的李璟竟然败了！且是败得这般难看！

龙武军之中好手不少。几乎每个人都曾败在那位少年校尉的手里。那位少年校尉在龙武军骑兵的眼里。便是无敌般的存在。

适才见到李璟挑战扶风郡王马璘，他们都是希望李璟能击败马璘，替龙武军出一口气，然而仅仅是一个照面，这位龙武军中的最强者便败下阵来！

同样是七尺高的昂藏男儿，他们并不认为自己比不上边军的那些杀才，然而这一刻对于马璘，他们却是真正的服气了。

军中最重强者。纵然是龙武军亦不例外。能够在万军丛中阵斩吐蕃赞普父子的新一代大唐军神，

果然是不同凡俗的厉害人物。

马璘心中考虑着刺杀安禄山的计划细节，同时快速的令健儿们整好了队形，每一列骑兵四十人，组成了一个简单的方阵。所有的骑士都把陌刀挂在鞍边，全部从背后取出装着元戎弩的皮匣，把元戎弩小心的抽了出来。

龙武军骑兵退到了校场边缘，诺大的校场中心便只有这八百铁骑。马璘一声令下，校尉队正伙长们接连不断的发出短促的命令之声，八百铁骑同时向前缓缓加速。包了蹄铁的马蹄踏在地面之上，如同雷霆一般。

大军从高台之前如潮水一般冲过。军容极为严整，李隆基惊异道：“不过八百健儿，如何便有这般的声势？朕多次观北衙禁军演武，可未曾见过数百人声势就这般惊人。”

陈玄礼躬身道：“陛下，这个微臣倒是知道。碛西之地沙砾遍地，极易损伤马蹄，马仁杰上次从河中返回之后，突发奇想在战马脚掌钉上铁片，这样战马再行经碎石地面之时便不会伤了马蹄。之所以有这般声势，一来是因为这几百健儿训练有素，战马步调一致的缘故，另一个便是因为马蹄上钉有铁片。我大唐安西军马原本折损极快，马仁杰想出

在马蹄上钉铁片，也是一大功劳。”

李隆基点了点头，笑道：“陈卿，马卿适才击败了你麾下的李璟，你看上去并不记恨他啊。”

陈玄礼脸色一肃，沉声道：“陛下，马仁杰适才虽然无礼，所言却是忠臣之言。陛下有这样的臣子，微臣为陛下高兴，又岂会记恨！陛下在潜邸时便认识微臣了，微臣跟随陛下已有四十余年，这点儿心胸还是有的。”

李隆基哈哈大笑，瞥了一眼杨国忠道：“杨卿，看到了么？这才是宰相心胸！陈卿是武将做不得宰相，这份心胸你却是要好好学学。”

杨国忠脸色一滞，连忙点头。

安西新军转了个弯又驰了回来，马上健儿皆是双手平端钢弩，从高台之前呼啸驰过，李隆基指着马璘道：“这数百人双手不提马缰，居然能够轻松转弯，这又是何故？”

陈玄礼笑道：“陛下，这是马仁杰用的另一种小玩意儿，说是叫什么马刺。就是靴子上安有一种可以伸缩的尖刺，可以刺痛马腹来控制方向，却不会伤到战马。这种东西制作极为精巧，眼下只有安西军中能造这种东西。有了此物，骑兵在马上便可双手挥动兵刃，增加好多力气。”

李隆基点头，笑道：“不好造便好。容易造的话，草原上的蛮族学了去可不是一件好事。那些儿郎们手上拿着的，便是元戎弩了吧。”

陈玄礼点头：“应该便是。此弩出自诸葛武侯的元戎弩，却是更胜一筹，诸葛武侯元戎弩有八支短箭，这种元戎弩却足有十支，威力听说也是超过了诸葛武侯的元戎弩。”

李隆基点了点头，感慨地道：“李林甫负我厚恩，没想到李岫却是大才智之人。马仁杰奏章上写得明白，这元戎弩乃是李岫到了安西之后所制，他能够杀死吐蕃赞普父子，靠的便是此物。可惜李岫早死，不然便是将作监大匠不二之选。”

“陛下快看，马仁杰要开始了！”陈玄礼指着校场中道。

李隆基点了点头，凝目看着前方。

此时马璘已经带着麾下健儿们驰到了校场中央，距离高台已经颇远。之前的元戎弩之上并无弩箭，此刻健儿们手上的硬弩已经是压满了闪着寒光的纯钢箭矢。

大军从君王面前驰过时，弓弩自然是不能搭箭的，不然便是形同谋反。这个位置距离高台已经有二百多步，算是比较安全的距离了。

马璘一声令下，同时轻轻扳动了元戎弩的机括，一根钢箭斜着飞了出去。同一时刻，所有健儿齐齐扳动机括，天空之中顿时出现一蓬黑色的弩雨。

弩箭在空中如蛇一般旋转，带着怪异的尖啸之声，飞向了远处的空地。空地之上放着十几具覆盖着残破明光铠的人偶，顿时人偶之上满是弩箭，周围的地面也是被弩箭覆盖。

“三百步！洞穿明光铠！”陈玄礼目光猛然一亮，大声叫道。

高台之上一片轰然，三百步，这可是伏远弩的有效射程了。

安西健儿继续向前飞驰，不过驰出二十余步，又是一蓬箭雨飞出，覆盖了人偶后方的地面。

这个间隔的时间极短，比弓箭手连续射箭的间隔时间还短了一大半。高台之上站着不少武将，此时都是一片惊叹之声。

“咻咻咻！”

八百健儿在校场中一路飞驰，连续不断的射出弩箭，角度选择的都是最远射程，分布在校场上的披甲人偶一具具被轰得倒了下去。

马璘带着安西健儿们转了个弯，又向来路驰

去，头顶上不时有弩雨飞出。陈玄礼目光发亮，沉声道："每次皆是三百步！陛下，这些元戎弩的射程居然是一模一样，李岫当真大才！"

李隆基点头。

杨国忠忽然道："陛下，马仁杰距离此处怕已经不足三百步了！"

此言一出，高台之上瞬间静了下来。几名侍卫慌忙抬着一面大盾，挡在了李隆基的面前。

"拿走！"李隆基怒声喝道，"杨钊！你当真想要乱唐不成？马仁杰是朕之神将，如何能允你这般中伤？"

陈玄礼摆了摆手，几名侍卫抬着大盾又退了回去。杨国忠满面通红，噗通一声跪在地上。

说话间安西健儿们又射出两波箭雨，把最后的几个人偶射倒在地。陈玄礼笑道："陛下，这已经是第十箭了！"

李隆基重重地哼了一声，看都没看跪在地上的杨国忠，目光落在安西健儿们的身上。

安西健儿们放慢了马速，从革囊里拿出一根根钢箭压在元戎弩之上，然后纵马向前驰去。李隆基站起身来，沉声道："陈卿，让他们近前一些，这该是要演示一弓十箭齐射了，朕要看清楚些。"

“陛下，不可！太危险了！”杨国忠惊叫道。
“闭嘴！再多说话，莫怪朕翻脸无情！”李隆基怒道。
陈玄礼传令下去，高台上一位龙武军的校尉挥动令旗。马璘接到命令，立马带着安西健儿们驰了过来。
“马卿，便在此地驰射。朕年纪大了，想要看清楚些。”李隆基站在高台之上，豪迈笑道。
马璘大声道：“是，陛下！”，心中却道不愧是李隆基，糊涂归糊涂，帝王的气度还是有的。
陈玄礼和几位武将站到李隆基的两侧，神色都是变得肃然。看这个样子，若是真有什么意外，他们立马就会把天子挡在身后。
这是做臣子的拳拳之心，李隆基自然也不会阻拦，笑着向马璘挥了挥手：“马卿，可以开始了！”
八百铁骑四蹄翻动，再次向着前方冲去。兜了一个圈子之后从和高台平行的方向驰过，马璘一声令下，伴随着机括扳动的声音，天空顿时为之一暗。
“咻咻咻！”
密密麻麻的钢箭呼啸着爆射而出，斜斜的飞上

天空划着诡异的弧线，穿透空气飞向远方，然后向着下方急速落下。

第一百五十九章犯言直谏

感谢书友“隆隆书友”、哈雷是个传说、（稻草人）、杰榆、章根硕、半渡而击的慷慨打赏。新的一周，有推荐票月票的兄弟投一下，多谢了。

……

顷刻之间，一百五十步之外的地面之上，便是扎满了密密麻麻的钢箭。

高台之上一阵惊呼，这般场面谁也未曾见过，李隆基看得两眼放光，哈哈大笑。安西健儿们却是快速的把元戎弩放入皮匣负在身后，然后继续向前冲去。

“掷！”

战马速度加到最大的瞬间，随着马璘短促的命令，安西健儿们同时从背后拔出短矛，向着前方奋力的掷出。在连续掷出四波短矛之后，健儿们一个个从鞍边摘下沉重的陌刀。

“壮哉！壮哉！”李隆基看得两眼放光，哈哈大笑道，“若是天下边军皆如此辈，何愁胡虏不平！”

陈玄礼也是笑道：“天佑大唐，微臣为陛下贺！元戎弩这等利器为我大唐先有，若有数万汉家

儿郎皆如眼前此辈，扫荡胡虏易如反掌！既有这等利器出世，微臣倒是觉得马仁杰适才所言是杞人忧天了。”

八百陌刀骑士从校场之上呼啸而过，齐声喊杀，陌刀在阳光下闪烁着寒芒。大唐天子站在高台之上，想起玉真公主所言，心中更加高兴。

大军再次到了高台之前，马璘领着八百健儿在马背上齐齐躬身，李隆基大笑道：“好！很好！不愧是天下兵锋之最，大唐安西铁军！赏！每人赐钱二十缗。帛二十段。皆从内库里出！”

八百健儿齐声大喝：“谢陛下！”

李隆基哈哈大笑。健儿们也都是极为高兴。

其实二十缗钱二十段帛对别处边军算是一大笔钱，对他们而言却并不算什么，不过这可是天子所赐，东西不在多少，代表的是荣耀。天子赐的财帛拿回安西，那可是几辈子的光彩。

“马卿，借元戎弩让朕一观！”

马璘下马登上高台，双手呈上了元戎弩。李隆基端着元戎弩。在马璘的讲解之下很快学会上上弦，十根钢箭被他亲手压入凹槽之中，陈玄礼早命龙武军骑兵在百步之外摆下了几个披甲人偶。

在马璘的帮助下，李隆基把元戎弩调至单发射

击模式，眯眼透过望山瞄准人偶，轻轻扣下机括之后，一根钢箭疾飞而出，正中人偶头盔。

高台之上欢声雷同，高台下的安西健儿们也齐声喝彩，李隆基哈哈大笑。连续不断的一次次扣动机括，把十根钢箭逐一射出。居然是尽数命中在人偶头胸位置，十根钢箭皆是轻而易举的洞穿了人偶身上的破旧明光铠。

“陛下威武！”许国公陈希烈大声叫道。

“陛下威武！”文臣武将们齐声高喊，夹杂着妃嫔女眷们的娇喝之声。李隆基听得极为高兴，看着马璘笑道：“马卿，这把元戎弩可舍得送给朕？”

“多谢陛下！”

谁让人家是天子，要了你的东西还得道谢。马璘把装着钢箭的革囊也呈了上去，连带装元戎弩的皮匣也一同递给了天子。

“陛下，我这次从安西来，特别带了五十把元戎弩献给陛下。这是微臣的一点儿心意，还望陛下能收下。”

他这次到长安来本就是想要抱大腿的，五十把元戎弩原本是准备送给杨国忠的，如今和杨家已经撕破脸皮，自然是不如送给天子，来抱李隆基这根

最粗的大腿。

“嗯，好！”李隆基点了点头，笑道，“你倒是有心。你奏章里说一把元戎弩造价便要五百缗钱，这五十把元戎弩价值便是两万五千缗钱。送这样的厚礼给朕，说吧，你想要什么？”

马璘笑道：“也没什么，陛下准我在安西扩军，最紧缺的便是明光铠，安西府库里已经被微臣搜尽了。陛下怜惜安西健儿，若能从将作监给微臣找一些明光铠微臣就感激不尽了。”

李隆基大笑，点头道：“好，朕准了！马卿，将作监里的东西，你自己去看便是，有用的尽管拿走，朕可也等着你带着大唐健儿打到天边呢！不过有一样，元戎弩这等国之重器，不可安西军独有，这样，你去将作监找东西之时，顺便把元戎弩的制造之法给他们一份，让他们也试着制造一些。”

马璘抽了抽嘴角，心道果然有此一说，躬身道：“陛下，元戎弩制造之法臣会给将作监，不过只怕他们造不出来。”

“为何？”李隆基皱眉道，“李岫虽是大才，将作监里也不少能工巧匠，有了制造之法，如何会造不出来？”

马璘躬身道：“陛下，这元戎弩制造之法极为

繁复，最关键的便是这种软钢。这种软钢乃是用龟兹独有的一处铁矿炼制而成，别处的铁矿臣也试过，都是不成的。若是无法炼制出这种软钢，有了制造之法也是无用。纵然是花费上千缗钱，也不可能造出这元戎弩。”

李隆基想了一下，嘴角现出莫名的笑意，看了马璘一眼道：“既是如此，这倒难办了。制造之法你还是留给他们，让他们姑且一试。若是不行再想他法。”

马璘连连点头。制造元戎弩的钢材只有马家作坊能生产，把元戎弩的制造之法给将作监也没什么，他们肯定是造不出来。

他倒不是有心藏私，实在是不愿这种利器落到心怀不轨者手里。这种武器明光铠都挡不住，若是落到安禄山之辈手里，对于大唐来说便是一大麻烦。

等到消弭了安史之乱的祸患，他也不介意向将作监公开炼钢之法。元戎弩造的越多，再作战时汉家儿郎遭受损失就会越小。

李隆基让人把他的元戎弩收了起来，笑道：“这玩意儿太过昂贵，朕要一把即可。多了也没有用处。这样吧。朕已命人去范阳宣召安禄山入

京。那五十把元戎弩先放到龙武军这里，等到安禄山来了朕便送给他。边军雄武，长安自然无事，这等利器放在长安城委实无用，何如放在边军儿郎手里杀敌。等到安禄山来了，就让他带回河北吧。”

陈希烈又是高声喊道：“陛下圣明！”引得高台上众人齐声欢呼。

马璘跟着喊了一句，心中无数个草泥马呼啸而过。

真是怕什么就来什么，五十具元戎弩虽然不多。可落到安禄山这个杂胡手里，将来反噬的便是汉家儿郎。

不过天子金口玉言，这样说了他还能如何？

“陛下！不可！不可啊！”就在这时，已在地上跪了许久的杨国忠猛然大叫道，脸色涨红道。

“杨钊！”李隆基气得脸色发白，怒声道，“你还是那般说辞不是？这次等到安禄山到了京师，我看你还有什么话说！”

杨国忠连连叩首，咬着牙根道：“陛下三思！陛下三思！昔者文献公为相之时见安禄山，曾说‘乱中国者。必此胡也！’！这个杂胡狼子野心，若又得了这等利器。来日有事之时，只怕祸不旋踵！陛下，此事万万不可，万万不可啊！”

“杨钊！”

李隆基怒不可遏，猛然一脚踢在了杨国忠的身上。

这等话他听杨国忠说过多次，这次宣召安禄山入京，也就是听从杨国忠的意见，试一试安禄山的忠心。不过他打心眼里是不相信安禄山会造反的，也料定安禄山这次一定会来。

私底下说也没什么，杨国忠为相，这也是他的职责。今日杨国忠不知发了什么疯，竟然是在这大庭广众之下说出这样的话，事情便没了转圜的余地。

听了杨国忠的话，高台之上顿时一片哗然。安禄山如今圣眷正隆，杨国忠公然把这样的帽子扣到安禄山的头上，这绝对是大事一件。

“陛下！国之利器岂可付诸贼手？此事绝不可行，绝不可行啊！”杨国忠以头抢地，连声叫道。

李隆基气得嘴都歪了，又是一脚踢在杨国忠身上，自己也趔趄了一下。马璘眼疾手快，连忙一把扶住。

“杨钊！张九龄为相之时，你不过是微末小吏，他何时和你说过这样的话！此等虚妄之语，你以为朕会信么？”

“亦有人在朕面前说过金刀乱唐之谶语，朕若信此等虚妄之语，又岂会拜你为相！安禄山独抗东北二虏于国有功，这等功臣岂容你信口诋毁！”

“今日你先是说马卿持元戎弩距朕不到三百步，后又这般诋毁安禄山，到底是何居心！”

这一次李隆基是真的怒了，既然杨国忠把私下里的话拿到明面上来说，他也不再给杨国忠一点儿面子，便是贵妃的面子也不顾了。

马璘听了这话，这才知道杨国忠今日又想阴自己，心中更是愤怒。

不过杨国忠说不把元戎弩给安禄山，马璘却是极为赞同。这样的东西给了安胖子，安胖子可不就是如虎添翼。

杨国忠见天子又提及金刀乱唐之谶语，脸色苍白不再说话，只是拼命叩头。李隆基震怒之中，高台上下无一人敢说话。

“朕以真心对安禄山，又岂会疑他！”李隆基怒气冲冲，看着马璘道，“马卿！你回到安西之后，须加快元戎弩的制造，每月准备一百套元戎弩，经回纥道送往范阳安禄山处！如今吐蕃已不足为患，陇右那边暂时用不着此物，东北二虏却是国之大贼，河北军中多一些这种利器，河北儿郎折损

便能少一些。”

马璘闻言，嘴角忍不住一阵剧烈的抽搐。

真是怕处有鬼，每月给安胖子送一百具元戎弩，安胖子肯定要笑死了。

“陛下，这件事情委实有些难办。一百具元戎弩便是五万缗钱——”

纵然是天子震怒，马璘也不得不斗胆进言了。万一这次刺杀安胖子不成，安胖子平安回到河北，自己再每月给他送一百具元戎弩，想想马璘就要发狂。

“钱帛不用你管，朕不会白要你的。朕不是和你商量，这是旨意！”李隆基阴沉着脸，寒声道。

“是，陛下！微臣一定办到！”马璘心中郁闷，却是回应得极为干脆。

“奸贼！奸贼！”杨国忠红着眼睛瞪着马璘，切齿怒骂道，“大唐大好江山，便要毁在汝辈手里！”

这便是**裸的诅咒了，李隆基哪里能忍，怒喝道：“掌嘴！”几个中官相互看了看，连忙走了过去。

“陛下信任安禄山，大唐危矣！”杨国忠涕泪横流，不待中官靠近，自己却已是噼里啪啦的打了

起来。

马璘嘴角一阵抽搐，这还是史书上的杨国忠么？这哪里是奸臣，简直他娘的就是犯言直谏的忠臣啊。反倒是自己，一心为了大唐，却被这大奸臣扣上了个奸贼的帽子，真是好不郁闷。

一月一百具元戎弩啊，这他娘的叫什么事。偏偏这是天子旨意，根本不容违背。

看来必须要下更多本钱，一定要设法在长安干掉安胖子了。不然安胖子活着回到范阳，这旨意遵也不是，不遵也不是。

第一百六十章雷万春

杨国忠跪在高台之上涕泪横流，噼里啪啦的把自己扇得如同猪头一般，马璘看到他这个样子，心中也是感觉极为怪异。

在原本的历史上，安胖子最后自然是反了。可杨国忠凭什么如此笃定安胖子要反？难道就因为张曲江那一句“乱中国者，必此胡也”？

后世读史之时，马璘一直认为张九龄对安胖子的这句评语不过是后人杜撰，没想到今日居然是亲耳听到杨国忠当着众人的面说这句话。

中官见杨国忠自己先扇了起来，站在那里也不好下手。李隆基怒不可遏，气得浑身发抖，咬牙看着杨国忠一言不发。

不惟是马璘震惊，在场的公卿妃嫔们也都是大出意外。

杨国忠十年之内平步青云，一跃而成为大唐宰相，靠的便是钻营，虽然登上相位，声名却是并不算好，从来没有人认为杨国忠是个敢于触碰逆鳞的直臣。

今日杨国忠所言固然是令人震惊，杨国忠的表现更是令人感到不可思议。

“回宫！回宫！”过了一会儿，见杨国忠根本就没有停手的意思，李隆基终于是怒喝一声，大步便向高台下走去。

马璘待天子上了步辇，大手一挥之下八百安西健儿策马跟了过来，护在了步辇的两侧。

他和杨国忠有点儿相似，也可以说是一步登天，根基不稳，权力全部依赖天子，所以必须要牢牢抱住天子这根大腿。

让他和杨国忠这般当众违逆天子，他是绝对不肯干的。眼下既然有表现的时候。他怎么可能放过。

李隆基见马璘如此。脸上现出赞许之色。神色略微和缓了一些，回头对贾至道：“传朕旨意，杨国忠狂悖无礼，罚俸三年，回家自省十日！”然后摆了摆手：“回宫！”

果然还是简在帝心，若是别的大臣今日当众来这么一出，只怕会被当众杖毙。杨国忠这般大闹，却只罚俸三年自省十日。可以说是轻轻放过了。

好好的一场君前演武，就这么被杨国忠突然的犯颜直谏给破坏了。不过马璘可以看得出来，李隆基对他的表现还是极为满意的。对于他来说，今天也算是大有收获。

今日这么多人在场，杨国忠的话根本不可能隐瞒住，传播开来之后，立马就会引起极大的波澜。

毕竟谋反这一顶帽子，扣得实在是太大了。这样的话说出来，杨国忠和安禄山之间已经没有丝毫和解的可能。

安禄山在长安城中有豪华的宅邸，家里养了大量门客。包括安庆宗也在长安城中，他们知道了今日的事情。很快安禄山也就会知道了。

马璘设想一下自己处于安禄山的位置，后背忽然升起一丝寒意。

被人公然逼到这个地步，当真是不反也要反了。

“只希望安禄山得知这个消息之后，不要怂了不敢来长安，不然我的第二计划便无法发动。”马璘心道。

……

带着八百健儿把李隆基一直送入到兴庆宫内，马璘叩拜了天子之后，让几个校尉带健儿们回了龙武军的军营，自己则是带着亲兵直接驰向了延康坊。

刚到延康坊门口，便看到街边站着一个眉清目秀的高大少年，一脸笑容的迎了过来，大声叫

道：“小马叔！”

“我不是让你三日后才来么？怎么这么快就来了？”马璘勒马问道。

牛诩嘿嘿笑道：“侄儿没什么可处理的事情，这就来找小马叔你了。小马叔，你什么时候带我去拿七石弓？”

马璘回头摆了摆手，李正德与马勇马强兄弟带着亲兵们驰向了前头，马璘这才看着牛诩低声道：“你来得正好，我也正要找你。七石弓随时都能取来，你先回去跟你八叔说一下，让他在蔡婆子酒铺等我，要是你雷叔也能去就最好了。”

牛诩点了点头，沿着街边便蹿了出去。马璘打马追上亲兵，径直回到了扶风郡王府。

半日时间不到，郡王府又是大变样子，原本的扶风郡侯府的牌子已经不见，挂在大门外的牌子上面写着“扶风郡王”四个大字。

马璘见这四个字写的极为寻常，似乎不是名家手笔，心中略有些不满，再一细看却是吓了一跳。

居然是李隆基的御笔！

看样子封为郡王的事情，其实是早就定下来了。能得天子手书门楣，这可是了不得的荣耀。马勇马强和健儿们看到这面牌匾，也都是极为兴奋。

回到宅邸之中，杨幼娘便是迎了上来拉住了马缰。她的眼角依然是有些红肿，看上去惹人怜惜，轻声道：“上午来咱家拜望的公卿有二十余人，礼物我都已存入库房，另外——”

马璘跳下马来向她点了点头，道：“这些小事你做主就好。”说完没有理会她，大步走向了后院。

杨幼娘怔了怔，连忙跟了上去。

进到马璘房间里，见到马璘卸了战甲，正在换一套较为寻常的衣衫，杨幼娘低声问道：“夫君，你要出去么？”

“让我这些兄弟们先吃饭，我出去一趟马上回来。”马璘说着，便已经闪出门去。

杨幼娘想要跟出去，神色却是一黯，默然站在了原地。

……

东市蔡婆子的小酒铺之中，南霁云对面坐着一个四五十岁的汉子，身高腿长极有气势，牛诩坐在两人跟前，大口的喝着淡酒。

蔡婆子家的酒虽然淡了些，却也有卖酒的胡女搔首弄姿。这两个胡女容貌寻常，也就是胸部大了一些罢了。在长安城里面，这样的胡女遍地都是。

牛诩面前已经空了不少酒壶，又把面前的酒杯斟满，高大汉子皱了皱眉头道：“小牛崽子。你再喝下去。待会儿我可没钱会钞了。”

“老雷。今天不用你做东，今天请咱们来这里的，是一个十几年没见的故人。”南霁云看着汉子笑道，“别的不敢说，喝他几壶淡酒咱们还不用和他客气。”

“十几年没见的故人？”雷万春皱了皱眉头，“你说的是哪个？”

南霁云正要答话，一人掀了门帘走了进来，在门口两个胡女怀里各塞了一把铜钱。同时不忘摸上两把，惹得两个胡女咯咯娇笑。

“来了！”南霁云呵呵一笑。

雷万春看着来人，神色微微有些恍惚，来人脸上满是笑意，大声道：“雷大哥！”

“小马！”

雷万春又惊又喜，猛然一掌拍在桌上，差点儿把桌子拍散架了，大声叫道：“好你个小兔崽子！去了安西这么多年没有音信，哥哥我还以为死了呢！”

在里间的蔡婆子闻声快步走了出来，看着马璘用力揉了揉眼角。脸上也是现出笑容。

“蔡家姐姐，老规矩。帮我们把风。”马璘呵呵一笑，拿出沉甸甸两缗钱恭敬地放在了蔡婆子的手里。

“哎！哎！你这个小杀才，老身还以为见不到你了！”蔡婆子一脸喜色，看着马璘就像看着自己的子侄辈一般，伸手用力在马璘脸上拧了一把。

两位胡女也是老相识了，这时也是认出了马璘，一个个吃惊的捂住了嘴巴。蔡婆子走到两人跟前，拽着两人便走了出去。

“小马，你这些年如何？一去就是十几年，可是想煞哥哥我了。”

马璘落座之后，雷万春一巴掌拍在马璘肩头，大声笑道。

马璘疼得呲牙咧嘴，苦笑道：“雷大哥，兄弟我在安西想你也想得紧呢。”

“十二年了，真快！”雷万春感慨连连，“小马，这些年在安西过得如何？什么时候回的长安？”

南霁云笑道：“雷大哥，有件事情我还没来得及和你说。小马就是新晋的扶风郡王、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马璘。想不到吧，当年咱们的小兄弟，如今已经是位极人臣了！”

“什么！”

雷万春瞪大了眼，直直地看着马璘。

“我昨晚刚知道这件事情，也是你这个样子。”南霁云大笑，“咱们兄弟不去打他的秋风，喝他一顿酒还是可以的。”

好一会儿，雷万春才从震惊中恢复过来。

当初马璘离开长安去安西时还不到二十岁，不过是个弱冠少年，而如今却已位极人臣，成为炙手可热的人物，被看做是李卫公第二，大唐新一代的军神。这样巨大的反差，便是雷万春也极为震惊。

三位兄弟说起当年旧事，皆是极为唏嘘。

“小马，你让两位哥哥来这里，是不是遇到了什么难事，自己不方便出手？毕竟你今日之身份地位，已经和我们不同。”

酒过三巡，南霁云放下酒碗大笑道：“有什么事情你就说吧，哥哥们能出一份力就出一份力。我和老雷都知道你的品性，肯定不会让我们去做伤天害理之事。自家兄弟无须客气，你要我们做什么？”

马璘点头，都是直心肠的汉子，说话都是单刀直入，的确是不需要什么铺垫。

“二位大哥，小弟今日请你们来，是为了一件

关乎大唐江山社稷的大事。”马璘看着南霁云和雷万春，肃容道，“我要除掉安禄山，这件事情还需要两位大哥帮忙。”

“除掉安禄山？为何？”南霁云皱眉道。

雷万春却是一拍大腿，大笑道：“什么为何不为何！那头肥猪在河北道惯常杀良冒功，真打起仗来却不顶用，去年天门岭折损多少燕赵儿郎，仅这一条便是该杀！仗着圣眷正隆胡作非为，老子早就看他不顺眼了！小马你说，这件事情我们该如何做？”

南霁云看向马璘。

马璘肃容道：“若是仅仅是这些，那也算不得什么。不瞒二位大哥，那头肥猪野心勃勃，欲要造反！”

第一百六十一章射雕手

“造反？就凭他？安禄山不过是一个杂种，难道也想当皇帝不成！”雷万春大声道。

马璘肃容道：“安胖子自然没命当皇帝，不过他手下毕竟有十几万兵马，一旦挥军而来，仓促之间谁也挡不住他。中原承平久矣，哪里能经得住战乱，兵戈一起，便是生民涂炭，不知有多少汉家之民将要无辜丧命。”

“既是如此，我们便先下手为强，杀了这个杂胡便是！”雷万春大手一挥道，“小马，哥哥信你。说吧，你要哥哥如何去做？便是去范阳走一趟，哥哥也不皱一下眉头！”

南霁云拍了拍剑鞘，亦是点头道：“小马，我也信你。虽然你说的话骇人听闻，可中原的确是经不起战乱。”

马璘看着两位大哥，心中微暖。这才是真正的兄弟，对于兄弟绝对的信任。若是他对别人说安胖子要反，别人一定认为他别有用心，而两位大哥却是毫不犹豫的就信了。

“探花郎那边的事，哥哥我可以先放一放。不管是要做什么，哥哥都会帮你去做。”雷万春慨然

道。

马璘笑着点头：“多谢二位哥哥了。安禄山不久之后就会来长安，本是我动手的好机会，今日却是出了一桩意外。若是安胖子知道了今天的事情不敢来长安，以后局势会如何谁都不敢说。”

“我并非是要两位哥哥去刺杀安禄山，这件事情我自有安排，不劳两位哥哥动手。我只是想请两位哥哥帮我盯着安禄山的府邸。不要让他的党羽把今日发生的事情告知他即可。”

“今日发生了什么意外？”

马璘喝了一杯淡酒。把今日校场上杨国忠犯颜直谏的事情说了一下。

听说杨国忠居然公开指安禄山欲要谋反。南霁云和雷万春都是大感意外。雷万春道：“其实安胖子诸般劣迹，我都是听探花郎张巡说的，探花郎也说安胖子野心太大，不过没说是谋反罢了。真是怪哉，人言杨国忠是李林甫第二，最是奸诈不过，似他这样的人，如何会做出直谏这等事来？”

马璘苦笑一声。这个他实在是不清楚。杨国忠今日在校场之上的表现，怎么都是透着诡异。

南霁云道：“小马，若是安禄山府里有人要离开长安，我们半道上拦住便是是么？”

马璘摇了摇头道：“八哥，不是拦住，是直接一刀杀了！安禄山的门客敢出长安，我要你见一个杀一个！”

南霁云皱眉道：“这般行事，不是你小马往日作风。”

“八哥，这次不比往日！”马璘咬着牙道，“事关重大。我输不起。这一次我一定要在长安附近谋算一下安胖子，若是他缩回范阳。事情就变得麻烦了。”

“小马叔，这次的事情，就让我跟八叔雷叔一起去吧。”牛诩在旁边听了半天，此时也是忍不住开口道。

南霁云瞪了牛诩一眼：“这点儿小事，你八叔雷叔还能应付。老老实实呆在你小马叔身边，等到安禄山入了长安，你小马叔自然能用到你。”

牛诩郁闷的点了点头，不再说话继续喝酒。

两位大哥的本事马璘很清楚，只要他们答应了，安禄山的门客一个也跑不出长安城外三十里。

敲定了这件事情，马璘也是放下心来。现在他只希望安胖子能够和历史上一样入朝向天子表示忠心，只要他来，就要看他有没有运气躲过自己的刺杀了。

“小马，那些参与刺杀你的城狐社鼠，我今日查了一下。今日在曲江池淹死了几个泼皮，应该就是那些家伙。对方的手脚做得很干净，没有留下什么首尾，还有，听说就在一个时辰之前，将作监的一位少监在家里上吊死了。小马，这些日子你自己也警醒一些，毕竟这里是长安不是安西，里面的水太混了。”

马璘点了点头。杨国忠毕竟是位高权重，自然不肯让他抓到直接的把柄。能够这么快的斩断这些线索，杨家的势力果然不简单。

不过就算找到确实的证据也没有用，天子已经下了口谕马家和杨家各退一步，明摆着不许再追究这件事情了。给杨家提供八牛弩的将作监少监上了吊，漏网之鱼的几个小混混也都死了，现在也就剩一个元凶了。不管心里再如何愤怒，这个元凶暂时还没法动。

……

回到郡王府里，杨幼娘依然是坚持亲自服侍他的饮食起居。对于那一夜的无礼之举，马璘心中有着些许愧疚，也就没有给她冷脸，一切都是由着她。

白日里依然是有不少人前来拜访，意图和新上

位的马相多亲近一些，对于这些人马璘一概不理，都是让杨幼娘直接挡在了外边。

他从来都没想过在长安久待，他的目的永远是泽拉夫尚河畔的那些肥沃的绿洲。乌浒水和药杀水之间的土地，便是他这一生最大的执念。

既然不准备结党，这些人便对他毫无用处。他的权力来自天子，他也只需要天子的信任。

一拨人被挡了回去，又有一拨人赶来拜访，不仅有朝中官员，还有不少献诗文的才子，其中有几个甚至是在历史之上赫赫有名的大家。马璘心中感慨之余，也是不胜其烦。

关中汉子马璘虽是出自显宦之家，少年时却已家道中落，根本未曾学过应对这些事情，后来去安西也是武将，跟官吏和文人打交道都极少。马璘自己来自后世，却只是个小人物，也接触不到这些东西。现在他也委实不清楚该如何应对这种局面，眼见着府门都要被人围住了，马璘心中烦闷，索性叫了牛诩，带了十几个亲兵策马出了郡王府。带了几匹驮马运着元戎弩去了将作监。

伏击马璘的八牛弩就是将作监流出的。将作监正监心中惶恐。在交割了五十套元戎弩之后连忙殷勤的领着马璘去了库房。

库房里面堆着的装备极多，光八牛弩就有几百具，伏远弩一排一排放在架子之上，明光铠也是占据了极大的一片区域。

这么多的伏远弩和八牛弩，若是过去见了肯定就红眼了，不过此时马璘却不觉得有什么。马家作坊制造的才是最好的，伏远弩在安西军中早晚要淘汰，而八牛弩正在李岫的改造之中。一旦成功威力将会更大。

“陛下已经有旨意到此，这里的明光铠马相可随意拣选。还有，马相是不是忘记了元戎弩造法的事情，那可也是陛下的旨意……”将作监正监跟在马璘身边，陪着笑脸道。

马璘自怀里拿出一个木盒，递给了正监肃容道：“此乃国之重器，不可让太多人知晓。若是出了什么差错，本相决不饶你！”

第一次口称“本相”，马璘的感觉极为怪异，那正监握紧了装着元戎弩造法的木盒。却是连连点头。

在库房里转了一圈，马璘把所有完好的明光铠都点了出来。一共居然有五千多具。

这便是大唐帝国的底蕴了。

又挑选了几乎数量相当的马用战甲，马璘才是

停止了挑选。

大唐战马不再披重甲，而只是使用覆盖马头和前胸部分的轻甲，机动能力大大提升。

这么多的盔甲，足以再建起一支安西新军了。如今安西军作战区域横跨葱山东西，只有一支新军肯定是不行的。这些战甲无法防御元戎弩和骑弩的弩箭，防御蛮族羽箭却是足够了。

见到马璘把几乎所有的战甲都挑走了，将作监正监极为心疼，然而他没有办法，谁叫这是天子的命令呢？

“这些东西你看顾好，等本相返回安西的时候会全部运走。”马璘看着战甲吩咐道。

“是，马相。”正监连连点头。

“对了，我听说你这里有七石弓，为何没有看到？”马璘转头看着正监问道。

正监连声道：“马相，七石弓乃是给军中的射雕手预备的，这等宝物自然是不能放在这里，而是藏在别处。马相若要，下官就为马相取来。”

“拿来吧！”

正监匆匆离去，许久之后抱着一张巨弓走了进来，后面一位少监手里拿着两壶特制的巨箭。牛诩看到那一张巨弓，双眼猛然一亮。

“试一下，能不能拉开？若是拉不开就还放在这里，不要糟蹋好东西。”

牛诩点了点头，从正监手里抢过巨弓，双足前后分开猛然一拉，巨弓瞬间被他拉成了满月。

“还不错！”马璘点了点头，“力气比高昌县伯足点儿，不过人家可是真正的射雕手，射杀过大食人的大将，射伤过大食人的元帅。小子，射一箭试试！”

将作监的库房极为宽大，那正监见牛诩拉开巨弓已是眼前一亮，闻听此言立马和那位少监去抬了一具人偶放在远处，又在人偶身上罩了好几层破损的明光铠。

牛诩将一根巨箭搭在长弓之上，拉弓如满月一箭射出，动作干净利落毫不拖泥带水。巨箭带着刺耳的啸音穿过人偶，直接把人偶的脑袋轰碎，又落到后面的墙壁之上，箭头狠狠刺刺入墙壁之内足有尺许，箭尾剧烈的颤动着。

“好！”那将作监正监大喊一声。

话音未落，又是一声尖啸响起，牛诩又是一箭射出，落在了墙壁之上，距离第一箭只有寸许。

一壶箭很快被牛诩射了出去，中间根本就没有停顿，二十枝箭均匀的落在库房厚重的墙壁之上，

全部都是射入墙壁尺许，箭头居然是围成了一个圆形。

“射雕手！真正的射雕手！”将作监正监在人偶边上大叫起来。

“小牛犊子，不错啊！”马璘赞许的点了点头，低声道，“那件事情，我准许你参与了！”

第一百六十二章小刺猬

牛诩两眼放光，连连点头。

将作监正监走了过来，看着牛诩连声赞叹道：“世上当真有神射之术，下官今日也是第一次见。少年郎，你第一次用七石弓，居然能做到这般，都说安西军中藏龙卧虎，今日下官也是大开眼界了。”

“……”马璘嘴角猛然一抽，这才意识到牛诩乃是第一次用七石弓。

这不科学！

七石弓能拉开也就罢了，不经练习第一次使用，能勉强射中已经不错了，居然还能射出花儿来，这简直就是逆天了！

“牛诩，你他娘的瞄了没有？你是如何做到的？”

牛诩嘿嘿一笑：“不用瞄啊。我射箭从来不瞄，心里想着要射哪里就射哪里，从来没有不中的。”

“……这也行？”

旋即马璘苦笑一声，自己死而复生都有可能，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不可能的。

临走之时，牛诩多要了几壶特制的巨箭，全部捆在马背之上。出了将作监背上巨弓，牛诩在战马之上顾盼自雄，显得极为得意。

这小子本就生得惹人喜欢，如今穿着一身明光铠更显精神，一路上不知道吸引了多少人的目光。

算上李正德，马璘这里已经有两个射雕手了。对于杀死安胖子，他又多了一分把握。

当然杀人有很多种法子，能够神不知鬼不觉干掉安胖子是最好的法子。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他也不想采用太过冒险的手段。

……

长安城已经平静很久了，这两日随着扶风郡王马璘的入朝。却立马掀起了巨大的波澜。

吐蕃赞普父子的人头依然挂在朱雀街上。旁边又加上了一个同罗酋长阿布思的人头。扶风郡王再一次为大唐立了大功。不过这对于长安人来说，这已经成了理所当然的事情。

扶风郡侯来到长安之后立马便是平步青云，不仅封为了扶风郡王，且又是出将入相，这才是一件足以令长安城震动的大事。

而当晚扶风郡王便在家门口被人刺杀，之后又带着安西铁骑悍然杀往杨家进行血腥的报复，若非

是龙武军及时赶到，连杨国忠也可能命丧刀下。这是第二件令长安城震动的大事。

仅过了一晚，第二日安西健儿校场演武之后，便传来了杨国忠君前死谏，直指三镇节度使安禄山要造反的消息，这个消息同样是震动了整个长安城。

一时之间长安城里流言霏霏，各种消息到处传递。这个有着百万人口的天下第一大城，因为这三件事情而更加的热闹。每一个人都在猜测，后面会发生什么事情。

延康坊内的扶风郡王府却是极为平静，马璘自和南霁云雷万春喝了一顿酒之后便很少外出，一直呆在府邸之内。对于拜访者一概不见。

这些纷扰与他相关，却没什么大不了的。

位极人臣靠的是天子信任。他准备用接连不断的功劳来证明配得上这份信任。杨国忠这是血仇，早晚是要弄死的。至于安胖子要反的消息——即便杨国忠没有公开宣扬安胖子要反，他也已准备在长安弄死这个家伙了。

争取弄死这个祸害，然后便直接返回长安，等到到了河中之时，阿卜杜拉和曼苏尔的哈里发之争也就快要开幕了。这可是大事，不在场绝对说不过

去。

他现在所做的只是等待，等待安禄山进入长安城。

杨幼娘每日里把府邸里的事情料理得清清楚楚，马璘的饮食起居她都是亲自伺候，终日里却都是沉默不语。马璘渐渐明白了小丫头这是在生气，生气的缘由自然是那晚他对她无礼。

虽说心里有些愧疚，马璘却也不愿看她这个样子。三日之后，马璘索性不再在少年时的房间里居住，而是住进了康青青的小院之中。

杨幼娘心中委屈，变得更加的沉默，却依然是努力的操持着这个家。

……

康青青的小院中，满是干枯了的罂粟，和她在龟兹田庄里的院子完全一样。

一年多的时间，她的面容依旧稚嫩，却是长高了不少，身形也变得圆润了许多。

罂粟在大唐叫做米囊花，虽然种的稀少，却也算不上特别，康青青在这里种植罂粟，杨幼娘也没有问过一次。

当然和唐人种植米囊花只为观赏不同，康青青是为了收集神药。

“那个丫头极为厉害，刚开始我有过几次暗算她的机会，都给她避过去了。我若非是行事足够小心，差点儿就被她发现了。”小院之中，粟特少女坐在马璘的腿上，小脸上有着一层浅浅的绯色，轻声说道。

马璘大手在少女光滑的肌肤之上一寸寸划过，轻轻点了点头道：“这个计划取消，以后你不要再出手了。”

粟特少女转过头来看着马璘，脆声道：“怎么，你真打算要她了么？”

马璘直视着康青青，淡淡笑道：“凡是漂亮的小姑娘，遇到了我一般都不会放过的。”

大手覆盖上了少女的蓓蕾，感觉比去年大了不少，马璘不由得心中一荡。康青青嘤咛一声，用力的咬紧了红唇，小脸潮红娇躯微颤。

她的双手被马璘制住，整个人被按在马璘身上无法动弹，感觉到马璘身上某处蠢蠢欲动，却是根本无法避开。

“我从了你，你可以放我回家么？”粟特少女咬了咬牙，看着马璘道。

马璘摇头笑道：“不行！”

康青青微怒道：“那你放开我！答应过我不碰

我的！”

马璘呵呵一笑：“那时答应你，是因为你年龄太小。你的父亲已经把你送给我了，你想要离开怎么可能？”

“马璘。你是个坏人！”康青青声音微颤。小脸更红。

马璘没有理她。深入衣底的一只大手继续在少女身上游走，拂过少女的每一寸肌肤。康青青想要挣开，马璘的另一只手却如同是铁钳一般。

康青青知道不妙，心中大急。慌乱之间猛然张口，一丝寒芒便是飞了出去。

马璘如何不知她的手段，头一偏便避了过去，然后狠狠地扳过康青青，用力印在她柔嫩欲滴的樱唇之上。

微凉的清甜气息令马璘有些迷醉。原本他不过是准备戏弄一下这个丫头，并非是真想要对她用强，这时却是有些收不住了。

康青青的身躯忽然软了下来，眼神变得有些迷离，呼吸有些灼热，单薄的身躯变得滚烫。

马璘明白这丫头已经情动，他也已经是控制不住，一手撕开粟特少女的衣衫，康青青的娇躯便再次呈现在了他的眼前。

第一次看到这具娇小的身躯之时，作为一个后世来人。他还有着深深的罪恶感，然而此时他却再无这种感觉。只想着在这具娇躯之上尽情的释放自己的欲念。

龟兹城外田庄里的那两位龙家少女，被他祸害时比当初的康青青还要小。他那时便未曾有丝毫的犹豫，更不用说这个时候了。

唐人腰下只束一条兜裆布，他也早已接受了这个习惯。康青青身形娇小，轻轻一抱便抱了起来。

强健的身躯压向了粟特少女，刚刚触碰到一个潮湿温润的所在，尚未得其门而入，马璘忽然感觉肋间一疼，脸孔一阵抽搐。

康青青猛然一按马璘的前胸，**的身体倒飞出去，小脸上现出迷茫之色，显然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在她的手里，拿着一根数寸长的尖刺，尖刺之上鲜血淋漓。

“你这丫头！”马璘强笑一声。

真是大意了，这丫头刚才明明已动情，却依然是有着出手的能力。一年多不见，刚才只想着她是可堪采撷的小尤物，却忘记了她是一头小刺猬，浑身都是尖刺。

“……我算是被你碰了么？”康青青夹紧双腿，

咬着牙道，小脸上的潮红煞尚未褪尽，浅浅的绯色极为可爱。

“算是吧！”马璘忍痛笑道。

自己也真是活该，用强的事情也做出来了。不过那轻轻的一触，当真是**蚀骨。

康青青眼中现出寒芒，握着尖刺走到马璘身边：“马璘！你这个坏人！我要杀了你！”

“你杀了我，你也出不了长安城。要想回到康居，更是难上加难。”马璘强笑道，“你的父亲赶走了波斯人，正需要我大唐铁骑的帮助。我要死了，便没人帮你的父亲，你父亲不单是无法成为河中王，还将在河中无立足之地。”

“我不管！你碰了我，我就要杀了你！”康青青咬牙道。

马璘感觉伤口越来越麻，心中骇然，强笑道：“你不要忘记了，你父亲把令牌给了我，你们全部都是我的属下，令牌在我手里，你应该听我的命令。”

“你若遵守承诺，我自然听你的命令！你违反承诺，我就要杀你！”

马璘嘴角一阵抽搐，这个小刺猬还真是拧。

“不过是碰了你一下而已，至于么？你不要告

诉我，你在康居有中意的男子了。”

康青青用力摇头：“没有。我原以为你是个大英雄，我已经准备好给你做侍妾了，你却这般对我。马璘，你就是个坏人！”

“……”

马璘感觉眼前发黑，知道这丫头尖刺上的毒药起了作用，心中知道不妙。这丫头拿着尖刺站在这里，似乎随时就要再捅个十下八下的。小丫头没穿衣服的娇躯依旧诱人，他却没有了丝毫的欲念。

“总不会真的死在她手里吧？那可实在太丢人了！”马璘心道。

一道温暖的目光落在了他的身上，马璘心头猛然一阵悸动，整个人的神智瞬间变得无比清醒。

“这么多年了，你还是这般急色。”

一个温柔的声音响起，小院中多了一个美丽的女子，碧色的眼眸如同幽潭一般，一望便令人陷入其中。女子含笑看着马璘，眼眸中有着无限的温柔缱绻。

“小雨！”马璘看着女子，双眼微微湿润，这一刻已然是忘记了痛疼。

第一百六十三章大国贼

十二年的时间，岁月并没有在她的身上什么痕迹，反而将她雕琢得更加的美丽。那盈盈的一丝浅笑，瞬间让天地间的一切都失去了光彩。

这一瞬间，马璘已经忘记了自己是谁，潜藏在灵魂深处的记忆，如同潮水一般涌来。

康青青手握尖刺看着突兀出现的女子，一时间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光着身子僵在小院之中。

女子缓步走到马璘的身边，皓腕一翻手上多了一把银色的匕首，伸到伤口处一旋一转，剜下一大块肉来。马璘痛哼一声，伤口处的麻痒感觉消失不见。

“没有伤到内腑，没事的。这样的伤，当年你可没有少受，过不了几天就好了。”女子浅笑着替马璘整理好衣衫，柔声道。

马璘点了点头。

此时他已经不想其他，眼中唯有这个笑靥如花的美丽女子。

当年在长安城的游侠儿之中，康小雨是最为独特的一个，因为她是康居人。

如烟往事浮上心头，马璘伸出手来，握紧了康

小雨的小手。
　　康小雨浅浅一笑，并没有拒绝。
　　马璘脸上露出笑意，心中一直忐忑的一件事情终于确定。
　　十二年的时间，她依然是在等着他。
　　知道这一点儿，便足够了。
　　康青青看着两人，不知道该如何是好。这个突兀出现的美丽女子，让她感到极为危险。
　　两人也没有理她，目光之中唯有彼此。
　　“这些年来，你是如何过的？”马璘看着康小雨。轻声道。
　　这是一个终究无法绕过的话题。
　　康小雨浅浅一笑：“你离了长安。我的处境就变得很是艰难。后来……后来我收了一个弟子。一心一意教她，时间就变得好打发了。”
　　“杨幼娘？”
　　“嗯。那个时候，她家还没有这么显赫。那丫头很漂亮，对吧！她是我送给你的一个礼物。这样的丫头，我知道你肯定喜欢。”
　　“这些年你一直住在杨家？”
　　康小雨摇头道：“没有。杨幼娘只是我的弟子，我和杨府并无关系，杨家之人也并不知道我的

存在。幼娘这孩子很听话，嘴巴也严。”

康青青拭去尖刺上的鲜血。重新插回头发之中，站在小院中踌躇了一会儿，见二人根本就没有理会她的意思，悄然钻入房间之内。

康小雨带着马璘出了小院，来到后院一个偏僻的院落之中。

这个地方明显是康小雨的住处，房间中有着许多旧物。

“自从幼娘花钱买下这座府邸开始，我就住在这里了。这么多年漂泊在外，终于是有个安定的地方。幼娘这孩子倒是孝顺，我现在已经喜欢上住在这里了。这里是你家，我只希望你不要赶我走。”康小雨看着马璘。微笑说道。

“你肯住在这里，我高兴还来不及。又怎么会赶你走？”马璘紧握着康小雨的小手轻声道，“当年我太过固执，希望你能给我一个弥补的机会。”

康小雨盈盈一笑，又道：“幼娘这孩子越长越好看，听说了你在安西立功的消息，我就准备把她当礼物送给你。雷大哥他们不知道你的身份，只有我知道你是马少保的后人。这孩子很听我的话，人也机灵，家世也很好，我想你肯定喜欢。那个时候，我可不知道你在安西有了喜欢的女子。”

马璘想起龟兹城外那个明眸皓齿的美丽少女，默然不语。

“我跟幼娘说起你当年的事迹，这丫头极为着迷，便进宫求了她的姑母，让天子赐婚给你。幼娘是个好孩子，你要好好待她。再过一些日子，你们就要成亲了。有她陪着你，我很放心。”

马璘看着康小雨道：“那你呢？我们呢？”

“小马哥哥，小雨已经快三十岁了，已经是个老女人了。你能让我住在这里，我已经很满意了，小雨哪里还敢奢求其它？我毕竟是个胡人。”康小雨浅浅一笑，柔声道。

“小雨，你一点儿都不老。”

康小雨浅浅一笑：“当年你若肯这般说话，我们也不会分开了。小马哥哥，幼娘并不知道我和你的关系，只知道我和你是故人，我见过你的消息你不要让她知道。这丫头性子烈，这一点也极为像我，我们之间的关系，你永远不要和她提起。”

马璘看着康小雨，心中微微一沉。

对于两人之间的关系，她显然已经做了界定。以她的性子，怕是很难改变。

他不甘心，很不甘心。

“小马哥哥，你不要生气。有些事情，错过了

就是错过了。小雨已经不是十二年前的小雨了，我们都已无法回头。小马哥哥，小雨跳舞给你看，你还想看么？”

裙裾飞扬，旋转如风，举手投足依旧是当年的模样。马璘看着面前美丽的女子，心情慢慢变得平静下来。

从此之后，便真的成为故人了。

这样也好，至少还能看着她好好的。

……

时间能够改变一切，往日的情人最终却是成为了朋友。

那一支最为热烈的胡旋，她只为他跳过一次。眼前的女子虽然裙裾飞扬，却跳的不是那一支了。

十二年前的长安城，小马哥哥和康小雨，一切都已成为过去。

虽然极为不舍，然而马璘却很清楚，两人之间的情缘伴随着这一支胡旋，已经是随风逝去。

时间当真能够改变一切，十几天的时间过去，长安城内的流言已经少了许多。

李隆基为了安西健儿入京报捷而推迟了去华清宫的时间，现在又和往年一样，带着文武百官和后宫妃嫔一起搬到了华清宫。按照往年的惯例，每年

十月去华清宫过冬，第二年三月才返回长安。

作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大唐除了陈希烈杨国忠之外的第三位宰相，马璘也只能是陪着天子一起去了华清宫。杨国忠自省十日的时间已到，却被天子命令留在长安不许前往，暂时被排除出了大唐的朝堂之外。

华清宫并非是一座单独的宫殿，而早已发展成为了一个极为庞大的建筑群。马璘在这里有着自己的住处，不过和长安城里自然是无法相比。

连续几天的时间，朝议的主题都是往河中之地移民的事宜。李隆基对于这件事情极为重视，陈希烈只是唯唯诺诺之辈，对于天子的话自是言听计从。其他人也不敢有什么意见，经过几次朝议之后，事情最终就定了下来。

天下十道勋官前往河中依旧是自愿，朝廷供给沿途所需，到了安西之后，再统一由安西军护送至河中。另外还准备发天下轻罪之徒前往河中，以屯田实边。

对于关中百姓移民的事情，则是要严苛得多。关内道租庸调三年未交之户，必须离开关中前往安西。

这样的移民计划，已经超出了马璘的想象。

有功军卒移民的方案，与他奏章里设想方案相比并没什么改变，增加的罪犯移民他也能接受。这种事情历代都有，后世的美国最初不就是流放英国罪犯的地方么。

三年租庸调未交之户必须举家离开关中前往河中，这对于安土重迁的关中百姓来说意味着什么可想而知。原本马璘是想要以自愿为原则，可从来没有想着逼人移民。

若是李隆基年轻之时，定然是不会发布这样的命令。而现在他坚持发布这样的诏令，说明他真的是老糊涂了。

然而糊涂归糊涂，李隆基的威权无人敢质疑。马璘几次提出反对意见，都被李隆基当众驳斥。其他人根本就不敢出言反对，最后诏令还是直接发了下去。

大唐的国家机器还是极有效率的，在李隆基的严令之下，户部开始准备财帛车马，关内道各郡官吏则是开始紧张的清查账薄，看那些户是需要移民到河中去的。

而随着诏令的发出，长安市井之内的议论也是瞬间爆发。马璘的人望随着这一道诏令的传出，而迅速的下降。

诏令发出之前，马璘是大唐新一代的军神，李卫公第二，天赐神将，国之栋梁，坊间一片溢美之词。然而随着这一道诏令的发出，马璘却立马成了奸相，国贼！

三年租庸调未交就要被迁往万里之外的河中，终生再也无法见到乡井，这对于关中人来说是何等残酷的事情！情绪在民间被迅速引爆，愤怒的诗人们在平康坊各家青楼相聚，一首首大骂国贼的诗篇便在青楼姐儿的床上做了出来。

国子监的学生们在祭酒的亲自带领下到了延康坊，堵着扶风郡王府的门大骂不休。若非是门口站着的安西军样貌凶狠，早就一起杀了进去。

有几个胆大的把几个夜壶隔着墙头扔进了扶风郡王府里，近百个安西军拿着雪亮的陌刀便冲了出来，把学子们围在中间一一逼问，没奈何几个人便站了出来，结果被安西军脱了裤子按在地上胖揍一顿，屁股都被陌刀柄拍的稀烂，最后还直接扔到水池里去，完全就是斯文扫地。

安西军这般跋扈，立马再次引爆了学生们的情绪，虽然没人再敢往里面扔夜壶，围在门外骂娘的却是越来越多了。

马璘的黑历史，也很快被学生们扒了出来。听

说他府里养了几十个侍妾，大部分都是胡女，个个都是花容月貌。

这样的人，有什么资格当宰相，有什么资格教化万民？

第一百六十四章伏击（上）

伴随着李隆基的一纸诏令，长安城中再次掀起巨大的风暴，而刚刚平步青云的马璘则是成为了风暴的中心。

“小马，既然这诏令是天子自己的意思，你为何不发一言为自己分辨？”

骊山山道之上，南霁云看着一脸郁闷的马璘。

马璘苦笑一声，摇了摇头：“八哥，我已经想明白了，天子未必不知道这样做会惹起民怨，他本来就打算让我背这个黑锅的。人家让背，咱老老实实背着就是，何必去惹天子不痛快。”

“看来位极人臣也不是什么好事情，至少我南八这一辈子就没被这么多人一起骂娘。现在延康坊有多热闹你是不知道，那些做生意的都把吃食摊子支到你家门口了，就为了那些骂你的人方便。”南霁云笑道。

马璘也是笑了。

李隆基并非是真的糊涂，而只是想要把移民河中这件事情尽早办成。他已经很老了，不知道自己还有多少时间，所以这才以这种强横的方式强行推进河中移民。他也只是希望能亲眼看到这一桩大事

取得成果而已。

天子永远是圣明的，所以黑锅只能臣子来背。移民河中的计划是马璘提出来的，这个黑锅他不背谁背？

背黑锅也没什么，毕竟名义上他也是宰相，哪能没有这点儿担当？做自己该做的事，问心无愧便好。

“小马，哥哥多嘴说一句，大伙儿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此去河中万里迢迢。诏令中是要让全家老小一起去河中。若是处理不当。路上不知道要死多少百姓。黑锅反正已经背了，这件事情你就要好好处理，争取把百姓的损失降到最小。”

马璘点了点头：“八哥，你放心，这件事既是我来主持，便一定尽可能做到最好。”

南霁云拍了拍马璘的肩膀，快步走了下去。

马璘眯眼看着远方，心道这么大规模的移民。路上不死人是不可能的。他只能是动用自己的权力，尽可能的减少百姓的损失罢了。

关内道部分郡县的清查结果已经报了上来了，汇总上来的数字让马璘极为震惊。仅仅是蓝田县一县，便需要移民七八百户，五千余人。现在较远郡县的结果还没有送来，需要移民的人数已经是达到

了三万余户，近二十万口。
大唐立国以来，经过百余年的休养生息，人口急剧增长，土地兼并也极为严重。关内道地狭人稠，不少自耕农沦为佃农。均田制早已崩坏，建立在均田制基础上的租庸调制却依旧在实行。对于少地和无地的农户来说，这是一个极为沉重的负担。
没有土地，便没有收成，拿什么去缴给官府？租庸调拖欠多年的贫户极多，这些年来天子为政并不苛刻，对于这些拖欠租庸调的贫户也并不过分逼迫。
这次诏令一下，各个郡县都是乱作一团，不少贫户为了不离开乡井，卖地借债也要把拖欠的租庸调给补齐了。这最后送来名册之上的，都是欠的年数太多而实在无法补齐的。
长安周围各县因为这一纸诏令，不知有多少贫户被迫卖掉了仅有的一点儿土地。长安城的皇亲国戚王公大臣们一面痛骂马璘这个国贼，暗地里却是派人前往周围各个郡县，趁着这个机会大肆收购土地，这些事情几乎都是摆在明面之上，马璘怎么可能一点儿不知。
天子为了尽快看到成果，这才下了这般刻毒的诏令。马璘知道这里面弊端太多，然而却无法和天

子诏令对抗，只能是尽量在细节之上做到最好，减少移民百姓的损失。

从长远来看，关中百姓向外移民乃是必然的选择，因为这里的人口实在是太多了，再如何精耕细作，也无法养活越来越多的人口。风调雨顺之时还好说，万一遇到天灾，大量的饥民便是遍地的干柴，一根火星就能点着。

天子同意了他的计划，却是给他出了一个难题。这个难题能不能解决好，关乎整个计划能不能实现。

其实抛开故土难离的因素不谈，去河中远比留在家乡要好。至少到了那里可以实现均田之令，口分田永业田都有绝对的保障。大汉民族的先民若不是一次次的向各个方向开拓，如何能有今日这么大的地盘。

把事情做到最好，这便是马璘如今要做到的事情。

……

南霁云这一次送来的消息，让马璘放心下来。在长安城外暗地里已经张开了一张大网，等待着安禄山豢养的门客们。截止到今日，已经有十几个安禄山的门客被长安游侠儿截杀，其中还有几个是曾

经载入史册的家伙。

而一个更好的消息，则是安禄山已经过了平原郡，正在入京朝拜天子的路上。

按照时间来算，安禄山到长安的时间大概比史书上记载的要早上一点儿，不过这并不是什么大的问题。他来到这个世界之后，对于很多事情都是或多或少有了一些影响，随着他的地位越高，影响自然会越大，事情并非是会一成不变的。

眼下他需要操心的事情有两个，一个是明面上的，便是关内道百姓移民河中的详细计划，一个是私下里的，那就是争取干掉这个将要祸乱中国的死胖子。

当然还有一件事情，相对来说就不那么重要了。再过十天的时间，便是天子确定的马家和杨家联姻的时刻，也就是他正式迎娶杨幼娘的时候。

……

十一月的河北道，天气已经颇为寒冷。大道之上，一支军马沿着官道缓缓而行。

这一支军马全部是骑兵，数量有三百余人，其中有不少骑士明显是突厥人。

一辆特制的巨大马车被骑士们围在中间，马车内一个胖子正眯眼看着外面寥落的山川。

官道上的行人看到这一队军马的旗号，立马远远的避开。在河北道的地面之上，谁敢惹三镇节度使兼河北道采访处置使安禄山大将军。

这两年安禄山是越来越胖了，重量已经超过了三百斤，像这样远距离的赶路，根本无法骑乘战马。骑马行走战马自己受不了，他自己也极为费力。他的力气还要留着见天子时表演胡旋，自然不肯随便用掉。

这里乃是他自己的辖区，他这是去长安朝拜天子，并非是和契丹人作战，所以自然不用斥候，行走也只是挑选大路。

天子召他入朝为了什么他很清楚，不外又是要试探他的忠心而已，对此他已经习惯了。只要杨国忠还在天子身边，这种事情以后还是少不了的。

这次到了长安，只要在天子面前痛哭一番，便能让杨国忠灰土灰脸，他自己反而能得到更多的好处。

杨国忠又不是李林甫，一个无才无德的小人，他根本就不畏惧。

中午在路边休息了一下，举行了一个祭祀光明神的小小仪式，安禄山重新坐回马车之中，命令亲兵们继续上路。

官道延伸进入一个山谷之中，道路变得时宽时窄，最狭窄的地方巨大的马车堪堪能够过去。骑士们无法再跟在马车两侧，只能是分散到马车的前后。

山坡之上，忽然滚下了一块碗口大的石头，砸伤了一头战马的前腿。安禄山皱起了眉头，挥手喝令大队人马停下。

这个地方，实在是太安静了，安静得让安禄山心中发慌。

“承庆，你带几个人去坡顶看一下。”安禄山皱着眉头沉声道。

“将军，这里可是河北道，契丹人和奚人不可能跑这么远吧。”一位突厥人将军答道。

“去吧！”安禄山脸色一沉。

阿史那承庆心中一凛，连忙带着一队突厥骑士下了战马，快步走上了山坡。

十一月的河北道，树木早就落光了叶子，根本没有能藏人的地方。阿史那承庆带十几人快要走到山顶，忽然山坡后飞出一阵箭雨。

阿史那承庆反应极快，立马团身一滚，这才侥幸躲了过去。其余的突厥人却没有这么幸运了，直接被羽箭射成了刺猬。

敌袭！

安禄山心中一惊，猛然从马车里窜了出来，三百多斤的体重，这一刻却是极为快捷。

山坡之上响起一阵呐喊之声，两边山头上都是出现了大量的人影，旌旗招展极为热闹。

“不是契丹人！将军，是静塞军！”阿史那承庆从山坡上一直滚下来，看到山头上的旗号大声道，“将军，静塞军要造反！”

安禄山听了，眼中现出怒色。他这两年受眼疾之苦，根本无法看远，是以看不清山头上的旗号。驻扎平原郡的静塞军有三千人，乃是一支预备部队，并非是一支强军，关键静塞军根本就是他的部下，只是不是嫡系罢了。

此地距离平原郡已经超过了二百里，静塞军突然出现在这里，这是要干什么？

“平原太守令！安禄山狼子野心，意欲谋反！汝等不可助纣为虐，快些将他拿下！得其首级者，赏钱一千缗！”山头上一个文士大声喝道。

“将军，怎么办？”阿史那承庆连声道。

安禄山咬牙怒喝一声，纵然跳上了一匹战马，怒声道：“撤！原路撤回去！”

第一百六十五章伏击）下）

几百亲兵皆是训练有素，立马拨转马头跟着安禄山向来路冲去。山坡之上，进军的战鼓咚咚的敲了起来，山头上的士卒呐喊着从山坡上快速的冲了下来。

安禄山带着骑兵转了个弯，却发现几棵大树倒在了大道之上，来路竟然是已经被挡住了。后面大量静塞军士卒已经冲到了大路之上，呐喊着向着前面的骑兵杀了过来。

“承庆，追兵有多少人？”安禄山勒住战马，回头看了一下，影影绰绰的看不清楚。

“将军，追过来的不过五六百人，山头上的还不清楚。”阿史那承庆连声道。

“五六百人！”安禄山狞笑一声，“颜真卿这狗贼还真是看不起我这个杂胡！”说完再次拨转马头，从鞍边摘下沉重的狼牙棒便向静塞军士卒冲了过去。

三百多亲兵立马回身跟上，一个个抽出兵器紧跟着安禄山杀向了静塞军士卒。

冲到静塞军士卒跟前，安禄山才看清了敌人的身影，一时之间凶性大发，狼牙棒猛然抡了出去，

把两位静塞军士卒砸翻在地。

　　三百河朔铁骑同时高呼，连人带马恶狠狠地撞入静塞军士卒之中，冲在最前面的静塞军士卒直接被撞得飞了出去。

　　十几根大枪狠狠地刺了过来，十几匹战马悲鸣着倒了下去，马上的骑士栽倒在地上。河朔兵根本不理会掉下战马的伙伴，依然是挥动武器向前猛冲。

　　这里并非是山谷中最为狭窄的地段，而是可以容十匹马并行的开阔地段。河朔铁骑一番猛冲。竟然如猛虎入羊群一般。几息时间便硬生生的把静塞军从中凿穿。

　　步兵在平地上迎战骑兵，本就是极为吃亏，静塞军作为预备兵远离前线，这些年根本就没打过仗。士卒们虽然是个个奋勇，然而哪里是这些虎狼之师的对手，很快静塞军步兵已经变得稀稀拉拉，河朔骑兵这边却只折损了十余人。

　　山头之上，战鼓继续剧烈的响起。一队队静塞军士卒呐喊着冲了下来，想要增援前面和河朔骑兵血战的袍泽。安禄山手上狼牙棒连续挥动，把战马附近的静塞军士兵一个个砸倒在地。

　　被分割的静塞军士卒很快被河朔骑兵全部杀

死，这时后续的静塞军士卒这才冲到跟前。河朔骑兵这时已经杀得兴起，一个个挥动兵刃呐喊着冲了上去，再次如重锤一般砸入静塞军步卒之中，所过之处一片血肉狼藉。

“是谁在指挥这些家伙，简直就是白痴！”阿史那承庆陌刀挥出，把一个静塞军校尉一劈两半，哈哈大笑道。“这点儿本事也敢来暗算将军，简直就是活得不耐烦了！”

“杀光！全部杀光！”安禄山猛然丢下狼牙棒。气喘吁吁地道。

瞬间的暴怒让他极为勇猛，可是这些年沉溺酒色，再加上年纪大了，力气已是大不如前，这么一会儿工夫，狼牙棒已经是拿不动了。

然而河朔骑兵们的凶性已经被激发出来了，这一场战斗已经没有了悬念。

山头之上，一位文士紧绷着脸，用力的敲着战鼓。所有的静塞军士卒红着眼睛，愤怒的冲了下去。

他们也都是七尺高的昂藏男儿，燕赵儿郎的嗜血勇猛他们并不缺乏，眼见着袍泽们一个个倒了下去，他们哪里还能看得下去。

近两千静塞军步卒从山坡上一涌而下，红着双

眼向着河朔骑兵冲了过去，虽然没有什么章法，却自有一股慑人心魄的气势。

“杀！！！”

阿史那承庆带着近三百河朔骑兵呼啸着冲了过来，最前面的静塞军士卒再次被撞得吐血，后续的士卒却根本没有停步，一把把长枪和横刀向着马上的骑兵奋力刺砍。

到了这个时候，双方都已经杀红眼了。河朔骑兵想要凿穿静塞军步兵，然而这次的推进变得缓慢了许多，每前进一步都有骑士从马上倒下。而静塞军为了挡住这些最精锐的河朔骑士，也是在付出血的代价。

山谷之中，文士紧绷着脸站在山头之上，奋力的敲着面前巨大的战鼓。安禄山策马退出战场，气喘吁吁的看着血肉飞溅的战场。

静塞军表现出来的能力实在是不值一提，然而那种嗜血的气势连他也是感到恐惧。

靠着战马的速度和个人的武勇，阿史那承庆带着河朔骑兵终于艰难的凿穿了静塞军士卒，却又折损了几十个人手。而静塞军这边，又有几百个士卒倒了下去。

没有经过训练的士兵，在战场上的作用本就有

限，更何况他们面对的，是常年和契丹人交手的河朔铁骑。

阿史那承庆带着河朔骑兵呼啸着冲出人群，完成了一次凿穿，之后继续冲出上百步，这才兜转马头再次向静塞军士卒冲了过去。静塞军士卒一个个齐声高喊，挥动武器再次转身迎了上去，密集的阵型却已变得稀稀落落。

这个时候，静塞军士卒正前面是河朔铁骑，后面却就是之前脱离战场正在战马上歇息的安禄山。山头上的文士看到了，更加用力的擂动战鼓，同时大声的喊叫起来。

有静塞军士卒听到喊声，立马反应过来，人群之中一阵喊叫，前边的静塞军士卒更加疯狂的挥动兵器，想要挡住静塞军骑兵的冲锋，前边的几百人再次转身，呐喊着冲向了安禄山。

安禄山这时才发现自己落单了，见到几百名士卒呐喊着冲了过来，心中大惊。

他这一生打过不知多少次败仗，逃命几乎就是本能，一见情势不妙立马弃了战马，迈开双腿就冲上了山坡，速度竟然是极为快捷。

后面的静塞军士兵冲上山坡，有善射的直接就从背后解下弓箭，乱纷纷的向着安禄山射击。虽然

有树干的阻碍，安禄山的身上还是中了几箭。好在静塞军乃是仰射，加上他自己一身的肥肉，伤势并不致命。

原本准备在天子面前跳胡旋的力量此刻全部拿出来了，安禄山肥胖的身子在山坡上居然是纵跃如飞，很快就到了山坡顶之上，往前一看皆是一道道的缓坡，想要逃走并不容易。

静塞军士卒正奋力的追来，一个个累的气喘吁吁，却都是死死盯着安禄山。安禄山心中郁闷，在山脊上继续向前跑。跑了一会儿安禄山回头看了一下山谷之中，他的部下却已经杀光了阻拦的静塞军士卒，自己也只剩下二十余人，在阿史那承庆的带领下正沿着山谷中的道路向他所在位置接近。

这么多年了，安禄山还是第一次觉得阿史那承庆是这般亲切。眼见十几个速度最快的静塞军士卒已经追到了身边，安禄山大叫一声，忍痛拔出几根羽箭，抱着脑袋便沿着山坡直接滚了下去。

中间被树干挡了几次，却最终还是滚到了山谷之中。阿史那承庆连忙跳下马来拉起了安禄山，却看到自家将军一脸的血口子，看上去极为狼狈。

“将军，上马！”一位粟特亲兵牵过战马连声道。

这一时刻，安禄山反应极为快捷，纵身一跃便跳上了战马。前后一看，后面的道路虽然是被大树封锁住了，前面的谷口道路却是极为畅通。

被迫跑到山顶之上又滚下来，居然发现了一条生路，安禄山心中大喜，暗道自己命不该绝，立马催动战马向着前方拼命跑去。

那文士看到安禄山带着残兵向外冲出去，心中暗道不好，放下鼓槌奋力去推身边的巨石。一块巨石晃晃悠悠的动了，然后沿着山坡加速滚了下去，正好砸在高速前冲的骑兵之中，顿时三个骑兵连人带马被砸翻在地，剩余的人却是冲了出去。

文士心中怅然，看着眼前成堆的巨石苦笑了一声。若是刚才便留十几人在此，或者是一开始就把这便谷口也封住，这个逆贼焉能逃得出去。

静塞军三千士卒在此静候安禄山，对手只有三百多骑兵，竟然还给安禄山逃了出去。

“时也，命也！”

文士叹息一声，无奈的摇了摇头。

……

“将军，静塞军为何在这里伏击我们？我们还去不去长安？”

战马冲出山谷十几里，安禄山的坐骑悲鸣一

声，终于是力脱而死，把安禄山摔下马来。阿史那承庆命所有人停下，下马扶起安禄山问道。

“谁知道静塞军是怎么回事！颜真卿那狗贼肯定是疯了！”安禄山一脸怒色，“现在不去长安还能去哪里？我现在能依靠的只有天子的信任，若是现在回范阳，随便一个州县小吏都能要了咱们的命！”

“我是三镇节度使，堂堂的河北道采访使，颜真卿矫诏杀我，这就是造反！到了长安不用我动手，陛下就会替咱们处置了他！走吧，莫要让那狗贼的人追上来了！”

阿史那承庆点头，命令士卒让了一匹战马给安禄山，一行人策马继续向前走去，却是不再沿着官道，而是专走小路。

……

平原城。

夕阳如血。

平原太守站在城头之上，负手而立。自从静塞军出发之后，他在这里已经站了一天多了。

远处的大道之上，走过来一队人马，稀稀落落的只有数百。为首的一位文士走到城下，仰头看着城头上的太守默然不语。

太守脸色淡然，轻声道：“败了？”

文士默然点头：“败了。”

“为何会败？”

文士苦笑一声：“先是我小解时不慎踩落了一小块石头，后来又忘记了封锁一边谷口……不管如何，我们的确是败了。”

第一百六十六章各怀心事（感谢稻草人书友隆隆书友打赏）

平原太守点了点头：“败了，就得死。”

文士笑着点头，从袖笼里抽出了一把短剑。

太守看向南方，慨然道：“若安禄山要反消息为真，我等为国除贼失败，本就无颜再活下去。若安禄山谋反为假，我等此举便等同谋反，天子也不会容我等活下去。只希望杨国忠所言不虚，我等非是死于谋反，而是死于讨贼。”

“清臣兄，我先走一步了！”文士看着城头含笑道，手上短剑猛然挥出，脖颈中鲜血飞溅而出。

看着文士倒在了城门之下，平原太守向身边的静塞军使点了点头，自城头之上猛然一跃而下，脚上头下直直地坠了下去。

静塞军使高文远看着城下归来的数百士卒笑了笑：“散了吧!尔等已经尽力了。”说完一剑刺在自己脖颈之上，歪倒在城头上。

血战归来的八百静塞军士卒跪在城门口叩拜之后，在几名校尉的带领下离开了平原城，走向了附近的山中。从今日起，静塞军便将不复存在。

……

马璘在安西之时，长安城的一切都遵循着原来的轨道，所有的事情，都在原来的时间不出例外的发生了。他原本以为这个世界的历史，不会因为他的到来而改变太多，然而他到了长安城之后，却发现一切都在发生着截然不同的变化。

到了这个地方，他对于大唐历史走向的影响变得极大。

八百安西新军健儿全副武装出了长安城，却不是往安西，而是向东北方向而去。马璘坐在青海骢背上。看着官道旁寂寥的大地。感觉一切都极为荒谬。

在安西的他就像闯入大唐花园里的一只小蝴蝶。扇扇翅膀虽然也会影响到大唐的历史，却只是小小的一点儿改变。然而到了长安之后，所有的一切都似乎是失去了控制，大唐历史的洪流似乎完全进入到了另一个河道，将要流向何方他根本看不清楚。

比如平原太守颜真卿伏击安禄山，便是原本的历史之上绝对没有的事情，如今却是莫名其妙的发生了！

颜真卿的这次出手，让局势变得波橘云诡。他的眼前便如同是蒙上了一层迷雾，不知道局势下一

步将会如何发展。

“当真是世事难料。”马璘看了一眼有些兴奋过头的牛诩，心中暗道。

南霁云雷万春带着一干游侠儿在长安城外布下一张大网，捕杀了许多想要给安禄山传递消息的家伙，然而却无法阻挡杨国忠直指安禄山要谋反的消息向河北道各地蔓延。平原太守颜真卿肯定是得到了这个消息，才与驻守平原郡的静塞军使高文远合谋，竟然是在平原郡南山谷中伏击了入京朝拜天子的安禄山。

静塞军本是安禄山的部属，马璘怎么也想不到安禄山会在河北道被他自己的部下伏击。看起来安禄山对于河北军马的掌握，也并非是是绝对的。

静塞军和河朔精骑一场血战，安禄山带十几位亲兵侥幸逃脱。一路上沿小路逃往长安，过了黄河后因箭伤发作。不得已停在了途中，派部将阿史那承庆只身赶往长安城，去向天子报信。

阿史那承庆匹马闯入长安城，跑到华清宫在天子和群臣面前跪地痛哭，天子极为震怒，当即命令龙武大将军陈玄礼带五千禁军前往河北，捉拿作乱的颜真卿和静塞军诸人。然而陈玄礼的大军还没有出发，平原郡那边就又有消息传来，平原太守颜真

卿和静塞军使高文远皆已畏罪自杀，静塞军余部逃往山中不知去向。

这样龙武军未出长安就返回了军营，李隆基又命令骠骑大将军马璘带所部八百健儿跟随阿史那承庆一起去找到安禄山，然后护送安禄山平安返回长安城。

事情就是这般的诡异，他为了在长安城干掉安禄山做了诸多准备，如今却要亲自带兵去保护这个死胖子的安全。

……

大军在官道之上一路疾驰，马璘坐在马背上心思急转。

大名鼎鼎的平原太守颜真卿就这么死了，比原本的历史上足足早死了三十年。三千静塞军倾巢而出于山谷之中伏击，居然让只有三百余骑的安胖子给成功逃脱。

若是安胖子被颜真卿给干掉了，那么所有的问题便都迎刃而解，他只需要考虑移民河中这一件事情了。听说安胖子中了二十几箭居然还活了下来，还真是命大。

颜真卿原本是京官，本来是被杨国忠排挤出长安城的，这次却对于杨国忠所说的事情深信不疑，

决然为国讨贼，事败之后又慷慨赴死，不愧是一代人杰。

“小马叔，我们在路上做掉这个家伙吧。”牛诩抱着巨弓凑到马璘身边，低声说道。

马璘苦笑，他何尝不想这样做。作为一个后世来人，他比任何人都更想干掉这个死胖子，可是这样做风险未免太大。

他并非是畏首畏尾的人，可是如果一件事情可能影响到收取河中的大计，那就必须要慎重对待。

由于吐蕃已经崩溃，安史之乱纵然是爆发，也不会影响到大唐通往西域的道路。从他个人的角度而言，自然是收取河中更为重要一些。

中原变乱，中原之地却依然是汉家的。而收取河中之地的机会稍纵即逝，若是不抓住这个机会，让大食人卷土重来，进而开始突厥人皈依胡大的历史进程，那么将会给后世子孙留下无尽的麻烦。

若是只有自己这八百心腹，他肯定是毫不犹豫的干掉安胖子，反正安胖子本就有伤在身，死了也是正常。可这次前去迎接安禄山的不光是有八百安西健儿，还有一位有名的中官，马璘的老熟人，监门将军边令诚。有这个家伙在这里，做什么事情都不免是缩手缩脚。

边令诚是杨国忠的人，杨国忠肯定也想要弄死安禄山，然而边令诚这厮本来就是踩着马璘上位的，和马璘已是结下了梁子。

马璘和杨国忠如今见面互不理睬，根本不像是翁婿，若是当着边令诚的面弄死安禄山，杨国忠心里高兴是高兴，却必然要抓住这件事情大做文章，势必影响到马璘进取河中的计划。这样的机会，马璘自然是不肯给杨国忠的。

这些事情，牛诩不可能知道，不然他也不会说这样的话。

有这个中官在，马璘便感觉就像是跟了一只苍蝇。虽然边令诚满脸堆笑极为恭敬，马璘却很清楚他随时在准备着在背后捅自己一刀，对于这个家伙极为提防。

这厮本身也是个练家子，想要瞒过他杀死安胖子决非易事。

这个时候杀死安禄山，并非是一个好的选择。本来按照原来的时间，再过三天杨幼娘就该正式嫁给他了。这个时候他却被李隆基赶出长安城去迎接安禄山，联姻的事情自然是暂时无法进行了，由此也可见李隆基对于安禄山的重视程度。

死胖子果然是简在帝心，马璘心道。

……

阿史那承庆在前面带路，出了长安向东走了三日时间，在远离官道的一个废弃的荒村里找到了安禄山一行。

安禄山比马璘想象的还要肥胖，躺在床上就是一坨肥肉，居然是高烧不退。马璘到时，安禄山根本就没有睁眼皮，看上去似乎随时都会死去。

马璘心中暗喜，看着这个死胖子，心中只希望他下一息就会咽气，表面上却是不动声色。

边令诚摸了摸安禄山的额头，又揭开盖在安禄山身上的白布看了看，道："箭伤溃烂，看来比较危险，希望安将军吉人天相，能够活着到长安吧。"

"我家将军被奸人暗算，竟然是落到了这般田地！到了长安之后，一定求陛下给我家将军一个公道！"阿史那承庆一脸的激愤。

边令诚看了一眼阿史那承庆，皱着眉头道："你乃阴山贵种，代雄沙漠，身份何等高贵，安将军说到底不过是个杂胡，你这样血统高贵之人，真的就心甘情愿寄人篱下么？"

马璘心中微动，看了边令诚一眼。边令诚呵呵一笑："马相，我不过是觉得有些奇怪罢了。阿史

那氏忠于我大唐的甚多，忠于一个边将甚于忠于大唐的我却没见过，只是觉得好奇罢了，我可没有挑拨他们将帅关系的意思啊，呵呵。”

这话说得极为刻毒，阿史那承庆闻言大骇，连忙跪在地上，叩头连连道：“天使说笑了，承庆赤心忠于大唐！”

边令诚呵呵一笑，把阿史那承庆拉了起来，拍了拍他的肩膀，然后笑着说道：“今天大家都累了，马相，我们便在这里歇息一晚，看安将军能不能撑过去。不管如何，明日再动身不迟。”

马璘笑着点头：“甚好！”

其实这时还不到中午，完全可以开始往回赶。马璘见边令诚举止怪异，也想搞清楚这个家伙究竟是想要做什么。

“赶了几天的路，终于可以好好歇歇了。”边令诚笑道，临走前却又拍了拍阿史那承庆的肩膀。

马璘带着健儿们就地扎营，特意选择了远离安胖子住处的地方。边令诚带着几个侍从借口说要图清净，在更远的地方搭了个两个帐篷。

仅剩的十几个安禄山的亲兵围在安禄山所在的民居之中，根本就没有人理睬。到了晚上，阿史那承庆终于是意识到了什么，悄然走入了边令诚的帐

篷之内。

“小马叔，死太监居然也想杀那死胖子。”牛诩去帐篷后面偷听了好久，溜回来对马璘道。

第一百六十七章作壁上观

马璘闻言，脸孔不由得一阵抽搐。

怪不得这厮白日里出言挑拨阿史那承庆，原来却是这个缘故。

这是什么情况？什么阿猫阿狗都出来和自己争着来杀安禄山了？先是颜真卿，现在又多了个边令诚！

颜真卿自然是一腔热血为国为民，边令诚这个阉人可绝非是热血之人。他居然也要暗算安胖子，那就只有一个原因，就是他和杨国忠勾结极深，是杨国忠要他出手的。

牛诩快速把听到的消息说了一遍，看着马璘两眼放光道：“小马叔，怎么该怎么办？”

马璘嘴角露出一丝笑意，咬牙低声道：“去他娘的！不管是谁想要干掉安胖子，咱们爷们儿都要帮帮场子！等着吧！等阿史那承庆先出手，咱们爷们儿看看再说。”

牛诩用力点头，背着七石弓又溜出了帐篷。

马璘长身而起，把横刀藏入袖笼之中，也是走了出去。

荒村之中早已没了人家，断壁残垣间只有安禄

山居住的小院还隐隐有着灯光，夜风吹拂，马璘深吸了一口气，似乎又回到了十几年前游侠长安的时候。

身形如轻烟一般掠向了数百步外的小院，没有发出一丝的声响，到了小院跟前，头顶响起一声夜枭的怪叫，马璘抬头一看，小院外的高树之上探出一个身影，向着他咧嘴一笑，露出一口白牙。

见到牛诩已经就位，马璘向着他笑了笑，纵身一跃上了院墙。隐藏在黑影之中。

小院之内。居住着安禄山和十几位亲兵。其中半数都有着伤势，躺在院中哼哼唧唧的。阿史那承庆在小院中来回踱步，显得有些心神不宁。

过了许久，阿史那承庆长出一口气，迈步走入安禄山的房间之中。马璘在院墙连接屋顶的角落蹲着，头顶上是一棵大树，竖耳听着里面的动静。

安胖子下午醒过来一次，现在应该又已经昏睡过去。呼噜声惊天动地。

几息之后，房间里猛然响起一声惨叫，伴随着利刃入肉的闷响。

“杀人啦！”安胖子凄惨的大喊，房间的窗户猛然碎裂，庞大的身躯居然从窗户飞了出来，落在了院子之中。

胖子的肚子上挨了两刀，看上去鲜血淋漓，院中的亲兵立马做出了反应，包括伤兵在内全部都是拔出了武器。

阿史那承庆脸色阴沉从窗户中跳了出来，手上一把横刀鲜血淋漓。安禄山看着阿史那承庆怒道：“承庆。某家须不曾亏待你，为何竟然暗算某家？”

阿史那承庆冷冷一笑：“无他。为国讨贼尔！”

“放你娘的屁！”安禄山捂着肚子破口大骂。

他肚子上满是肥肉，是以阿史那承庆这两刀刺的虽深却并不致命。阿史那承庆盯着安禄山，狞笑一声道：“将军，对不住了！人家许了我平卢节度使的位置，我乃突厥王族，岂能愿意永远寄人篱下。”说着横刀一指安禄山，厉声喝道：“孩儿们，给我杀了逆贼！”

不到二十个亲兵之中，有半数以上倒都是突厥人，皆是阿史那承庆的族人，阿史那承庆发出命令，这些突厥人抽出横刀就扑向了安禄山。其余的一少半亲兵乃是汉军和粟特人，立马就和突厥人战在了一处。

“逆贼受死！”

阿史那承庆怒吼一声，挥着横刀就冲向了安禄山。安禄山怒喝一声，劈手从一名粟特亲兵手里抢过一把横刀，便是迎向了阿史那承庆。

两人皆是身材高大，以力气见长，一时之间竟然是势均力敌，几个回合谁也无法奈何对方。突厥士兵却在和忠于安禄山亲兵的交手中很快占据了优势，忠于安禄山的士卒中几个伤兵先被砍死，其余几个也都是穷于应付险象环生。

安禄山肚子上两个巨大的血口子，每动一下都是有鲜血喷溅出来，那些溃烂了的箭伤也在行动间全部溃烂，手上的横刀愈发沉重。眼见忠于自己的手下越来越少，安禄山见势不妙，虚晃一招便向着院门的方向冲了过来。

“逆贼休走！”

阿史那承庆哪肯放过他，红着眼睛紧追不舍，安禄山失血过多，步子变得踉踉跄跄，还没跑到院门就被阿史那承庆追上，在后背上砍了一刀。

“啊呀！我要死了！我要死了！”安禄山惊慌大叫，根本不敢回头，奋力冲出了院门。阿史那承庆红着双眼咬牙追赶，几个突厥兵快速的解决掉了忠于安禄山的亲兵，也挥着横刀追了上来。

“边令诚要杀我！马相救我！马相救我！”安

禄山拼了命的飞奔，绝望的大声喊叫着。

“……”

马璘蹲在墙头之上，嘴角一阵剧烈的抽搐。

白日里安禄山清醒过来的时候，他和边令诚都去看过他。安禄山和杨国忠相看两厌，此时自然认为是边令诚要害他，而把马璘当做了一根救命稻草了。

头顶又是一声夜枭的叫声响起，马璘看了过去，牛诩指了指安禄山，虚拉了一下弓弦。马璘摇了摇头，示意他不要轻举妄动。

“马相救我！马相救我！”

安禄山又被阿史那承庆砍了两刀，狼狈不堪的大声叫喊。然而马璘的营地本就故意设得离小院极远，安禄山这两年视力极差，根本看不清军营在哪边，在黑暗中如没头苍蝇一般到处乱窜。

“小牛崽子，下来！”马璘向着牛诩招了招手，低声道。

牛诩从高树之上一跃而下，马璘也下了院墙，二人远远的坠在追赶双方的身后。

“光明神救我！光明神救我！”安禄山见喊马相没有作用，忽然用粟特语大叫起来。

马璘跟在安禄山的后面，差点儿就笑抽了。

这也行？

正在此时，草丛之中忽然窜出十几道白濛濛的人影，手上的兵刃在暗夜里泛着寒光，向着一追一逃的双方就扑了过去。

安禄山视力不好，虽然有着小院里隐约的灯光照耀，却依然是和瞎子一般。见到这么多人影扑了上来，安禄山大叫一声“我命休矣！”，噗通一声绝望的坐倒在地上。

“祆教萨满！”马璘看着那些白袍身影，脸色猛然一沉！

白衣人影越过安禄山，挥刀扑向了阿史那承庆一行人，手上皆是弯刀，把阿史那承庆等人围在中间，刀光霍霍便是杀了过去。

阿史那承庆大惊，怒喝道：“狗贼！原来你早有防备！”

白衣人都是好手，还有着人数上的优势，快捷无比的把几个突厥兵分割包围，瞬间便一一斩杀。

阿史那承庆身高力大，狂怒无比的连声高喊，连续挥刀斩杀了两个白衣人，自己却也是被弯刀砍中了手臂，一条手臂顿时耷拉下来了。

安禄山惊魂未定，此时却终于是反应过来了。这些都是光明神的仆人，光明神的仆人赶来救他

了。安禄山狂喜大叫道：“光明神在上！光明神在上！”说着俯下身子，迅速的爬入草丛之中。

十几位祆教萨满的突兀出现，形势登时逆转，变成了阿史那承庆被围攻的局面。

马璘神色阴沉，这些祆教萨满之前究竟是藏身在何处，自己居然一直都没有发现！

阿史那承庆悲愤怒吼，拖着一条伤臂奋力苦战，横刀又连续砍翻两人，自己却又被劈了两刀，伤口处血肉翻起，身上鲜血淋漓。

马璘心思急转，暗夜之中忽然有刺耳的尖啸之声响起，一根巨箭飚飞而至，直接把两位白衣人钉在了一起。

“小牛崽子，你做什么！”马璘瞪了牛诩一眼。

“小马叔！这个突厥人是义士，我不能看着他被人杀死！”牛诩说话的同时，又一根巨箭飞了出去。

这么近的距离，七石弓的巨箭速度何等快捷，纵然那些祆教萨满都是高手，这个距离却也无法闪躲。牛诩含忿出手，每一箭都是用上全力，这一次足足串了三人。

“停手！阿史那承庆算什么义士！这就是一条

鬣狗！”马璘微怒道。

牛诩哪里肯听，猛然自草丛之中站起身来，弓如满月箭如连珠，连续不断的射了过去，当真是箭无虚发。

七石弓的威力何等强大，眼下只有一两百步的距离，威势比八牛弩也不遑多让。

见到牛诩的神色，马璘心中苦笑。在原本的历史上阿史那承庆跟随安禄山起兵反叛，不知道杀过多少汉家儿郎，眼下牛诩却要救这个家伙，站在她的角度来看当真是荒谬异常。

不过站在牛诩的角度，这样做便是一个游侠儿的本能反应了。牛诩相信安禄山要谋反，阿史那承庆如今要杀安禄山，自然是义士。

十几位袄教萨满都是好手，被牛诩这一番连射，几息时间内全部都倒了下去。牛诩射艺的厉害，马璘也是算是真正见识了。

阿史那承庆等若是从鬼门关边上走了一遭，握着染血的横刀大叫道：“天使，多谢助我！”

“小子，给我杀了他！”马璘目光冰冷，盯着阿史那承庆低沉道。

“小马叔，为何要杀他！”牛诩瞪眼道。

“不要叫我小马叔，叫我将军！”马璘沉声

道，“非吾族类，其心必异！此獠不除便是后患，将来说不定又是个安禄山！给我杀了他，这是命令！”

“我做不到！”牛诩红着眼睛道。

第一百六十八章一石二鸟

马璘严厉的看了牛诩一眼：“你已从军，应知军令如山！若还这般，这次回长安后，你不要跟我去安西了。”说着一把从牛诩手里夺过七石弓，抓过一根巨箭搭了上去。

他来自后世，他眼中的阿史那承庆和牛诩眼中的阿史那承庆自是截然不同。似这般在原来的历史上跟着安胖子祸害过大量汉家百姓的家伙，他的原则就是见一个弄死一个。阿史那承庆便是这类人中极出名的一个，这样的祸害他怎么可能让他活下去。

他不长于射艺，力气却不输给任何人，七石弓轻松拉开，瞄向了独自站在草丛中的阿史那承庆。

牛诩红着眼睛咬了咬牙，劈手来抓马璘的手臂，马璘冷哼一声长腿甩出，一脚把这小子踹倒在地，同时毫不犹豫的一箭射出。

二百多步的距离射击固定目标，这要是还射不中那就是猪了。巨箭呼啸着飞了出去，狠狠地轰在阿史那承庆的脑袋之上，从阿史那承庆的后脑窜了出来。阿史那承庆惨叫一声，高大的身躯重重地倒了下去。

“小马叔！你还算是游侠儿么？”牛诩怒道。

“我是将军，不是游侠儿。你跟我来安西军是来觅封侯的，从今日起不许提你当过游侠儿这件事！”马璘沉声道。

死了的异族才是最好的的异族，这便是马璘一贯的信条。安禄山该死，这个阿史那承庆同样该死。什么阴山贵种代雄沙漠，在他眼里蓝突厥贵族的高贵血统就是狗屁。

把七石弓抛还给牛诩，马璘不再理他。大步向着之前双方厮杀之地走去。牛诩一脸的愤怒。红着眼睛最终还是跟了上去。

十几个袄教萨满的尸体和几具突厥武士的尸体倒在地上。安禄山却已经是不见了踪影。马璘把七石弓所用的巨箭一一扒了出来，递给牛诩命令他收起来，然后低声道：“回去传我命令，带百十个人过来！”

“死胖子就在这附近，应该很容易找到——”

“小子，再这么多废话，真不让你跟我去安西了！”马璘严厉的瞪了牛诩一眼。

牛诩一脸郁闷，钻入了草丛之中消失不见。

马璘竖起耳朵。听着安胖子压抑的呼吸之声，

嘴角现出一丝残酷的笑意。
　　当真是天赐良机！
　　这一次，不单是安禄山活不成，杨国忠也脱不了干系。十三位袍泽的血仇，说不定这次就能报了！

　　……
　　安禄山爬出了二百来步，便感觉到头晕眼花，再也爬不动了。他本就是极为惜命之人，藏在干枯的草丛里根本不敢动弹。
　　那些神秘出现的同族救了他一命，后面的事情他完全不知道，也不敢探头看。被阿史那承庆砍了很多刀。所有的伤口都在流血，虽然他是个胖子。可也禁受不住。
　　感觉力量一点一点儿的在流逝，安禄山极为紧张。兵刃交击的声音忽然静了下来，周围变得极为安静，安禄山不知道外面的状况，趴在地上一动不动。
　　黑暗之中的草丛忽然变得有些明亮，战马奔驰的声音在草地上响起，伴随着一阵阵士卒的喧哗之声，听声音就在适才交战的地方。
　　安禄山心中大喜，边令诚只不过带了几个侍从，这次来的一定是马相！

“马相救我！马相救我！”安禄山勉力支撑着身体从草丛中钻出来，看到的正是全副武装的安西铁骑，连忙拼尽了力气大声喊道。

十几骑快速驰了过来，为首的正是马璘。安禄山看到马璘，眼圈一红差点就哭了出来：“马相，边令诚那狗贼想要害我！我差点儿就没命了！”

“这是怎么回事？安将军，你怎么样了？谁把你弄成这样？”马璘看着安禄山皱眉道。

“马相！杨国忠想要杀我你是知道的，他先是让颜真卿在半道上伏击我，这次竟然又让边令诚来杀我！阿史那承庆那厮被边令诚收买，带着他的族人对我下手！马相，我差点就被他杀死了！”安禄山脸色苍白，捂着腹部的伤口悲声道。

“边令诚！阉竖焉敢如此！当真是丧心病狂！”马璘勃然大怒，“安将军，我现在就和你一起去捉拿逆贼！”

“求马相为我做主！马相，我被阿史那承庆那逆贼砍了十几刀，求马相先救我一救！”安禄山满头是汗，气喘吁吁道。

“火把举高些！”

士卒们同时举高了火把，马璘看了看安禄山的伤势，皱眉道：“安将军伤势颇重，先包裹一下，

我们再去找阉竖算账！安将军，我这里有些金创之药，药效颇为不错，你先敷一下。”

几位健儿帮安禄山清理了一下伤口，安禄山接过伤药，现在腹部的伤口敷了，自觉一阵清凉，痛疼瞬间减轻了不少。

“如何？”

“多谢马相，已经是好多了！”安禄山感激点头。

一位士卒接过伤药，帮安禄山敷了背上的刀伤，简单的包裹了一下。安禄山只感觉精神一震，不由得问道：“这是何药，竟然有这般奇效。”

“这是某在西域胡商处所得，就只有这么多，如今都给安将军了。走吧，我带你去找那些阉人，看他有何话说！”

百余骑浩浩荡荡冲向了另一侧两个小小的帐篷，帐篷里灯火依旧，却已经是没了活人。跟着边令诚一起来的侍从们全部倒在了地上，尸体还是热的，边令诚却是已经不见了踪影。

“这厮畏罪逃了！”马璘怒声道，“安将军，暗夜之中不好追赶，不过有我在，没人再能杀你！明日我便带你回长安城。天子定然会给你一个交代的。”

“多谢马相！多谢马相！”

劫后余生，安禄山感激涕零，连连拱手道。

马璘带着安禄山再次返回之前交战之地，几十名安西健儿正在清理地上的尸体。马璘指着被堆在一起的十几位祆教萨满的尸体问道：“安将军，这些人是什么来路？”

安禄山看着地上的尸体，费力的摇了摇头道：“这个我实在不知。之前我被阿史那承庆袭击，这些人突然出现救了我。当时他们本是占了上风的，不知道为什么全都死了。”

“我看这些人的装束，应该和安将军有些瓜葛。”马璘直视着安禄山道。

安禄山连忙摇头：“马相，我本是一个杂种，母亲是突厥阿史德氏，父亲是康国胡人，这些天子都知道，我也从来没有隐瞒。我信奉光明神，这些人是光明神的仆人，可他们为何出现在这里，我实在是不知情。我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死的。”

马璘点了点头，淡然道：“他们和阿史那承庆一样，都是本相的人杀死的。本相奉旨而来，闲杂人等接近大军，便是谋逆，本相自是格杀勿论！”

“杀得好！该杀！该杀！”安禄山连声道。

马璘呵呵一笑，心中却道安禄山看来对于光明

神并非是真的虔诚。当然对于任何一个宗教来说，虔诚都是属于底层信众的事情，安胖子这等身份地位，信奉光明神只怕也只是维持他在粟特人中威望的一个法子罢了。这一点，安胖子和大食国中那些权贵并无任何差别。

“带安将军回去休息，好生护着安将军，不许再有任何差错！”马璘摆了摆手道。

一个校尉带着几十人护着安禄山往小院而去，马璘见牛诩神色古怪，也不解释，策马向着营地驰去。

“小马叔！我不明白！我们不是要杀安禄山的么？为何还要救他！”刚进营帐，牛诩就一脸激愤的闯了进来。

“不用担心，安胖子已经活不成了。现在让他多活几日，不过是要通过他的口说一些事情罢了。”马璘淡淡一笑，双手却是微微颤抖。

安胖子就要被他弄死了，他如何能够不激动。这个世界之上没人比他更痛恨安禄山，所以没人能理解他此刻的心情。

安禄山就要死了，安史之乱就不会发生，煌煌大唐盛世腰斩这样的惨事，将不再出现！

这样的时刻，他的心中自然是无法平静。只是

这一切，却不足和外人道，连牛诩这样的子侄辈都无法告诉。

“通过他的口说出一些事情？”牛诩显然很不明白。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看着这个健壮如牛的清秀少年。

“小子，你得明白，你小马叔如今身在官场，行事和做游侠儿时已经有了不同。一个快要死的人，说的话人们都会相信。我这次把安胖子带到长安，就是要通过他的嘴来说一些实话，让他的死才能发挥最大的价值。”

牛诩一脸茫然道：“小马叔，你想让他说什么？”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呵呵一笑道：“也没什么，我只是让他亲口告诉天子，边令诚想要杀他而已。”

牛诩怔了怔：“你想要那个死太监死！小马叔，死太监为国除贼，也是太监中难得的义士。你之前不是告诉我，不管谁要杀这个死胖子，咱们爷们儿都要帮帮场子么？为何你要害边令诚？”

马璘抽了抽嘴角：“小子，这世上哪有那么多义士！你八叔雷叔这样的人，甚至包括你小子这样

的，整个大唐也没多少个。我告诉你，边令诚要杀安禄山，是受了杨国忠的指使。我让安禄山指证边令诚，目标乃是杨国忠这个狗贼！”

第一百六十九章胡儿告状

牛诩怒道：“小马叔，我知道你和杨国忠有仇，可他也要杀安禄山有什么错？死太监是杨国忠指使的，那在这件事情之上杨国忠也当得起义士二字，你借着这事害他未免太不地道。”

马璘气得嘴都歪了，看着这个固执的小牛犊子直想踹上一脚，最终却只能是摇了摇头：“小子，我告诉你，不管什么手段，只要能弄死杨国忠我都会用！十三个七尺高的安西汉子，本来是要在边境杀异族的，却断送在杨国忠的手上，此仇不报我誓不为人！”

“滚吧！”见到牛诩涨红了脸还想说话，马璘终于是受不了了，一脚把这小子踹了出去。

这个小子的性子像极了当初的自己，这个样子可不行。就算是在安西军中，这般直肠子也是不成的。若不好好调教调教，将来指不定搞出什么麻烦。

因为突兀发生的事情，营地里变得极为热闹。虽然跟安禄山说的是天晚不宜追击敌人，可是神秘出现的袄教萨满却是让马璘放心不下。

牛诩被踹出帐篷后，背着长弓气哼哼的一个人

不知跑到哪里去了，马璘命马勇马强带着百余个兄弟，举着火把在荒村周围细细搜索，终于还是有所发现。

大军离开长安时，路上曾经遇到一个大型的粟特商队，说是要去河北道行商。就在荒村外数里的大道旁，马勇马强发现了这一支商队宿营的痕迹，有大量的帐篷留了下来，只是里面却没有了一个人。

马璘亲自赶到看了看。认出正是刚出长安时遇到的那一支。显然那些潜伏在安禄山住处附近的祆教萨满就是来自这里。这些家伙从大军出长安时开始就跟在大军的后面。安西军虽然前后都有斥候。对于这种常见的胡人商队却没有在意，根本就没有报告给马璘。

这些祆教萨满显然是来自长安，跟来这里就是为了保护安禄山，显而易见安禄山对于他们极为重要。

营地内找不到明显的线索，马璘索性也不再理会。

安禄山本就是祆教教徒，能够得到祆教萨满的保护也正常。长安城里粟特人众多，这件事情等回了长安之后交给雷大哥他们帮忙调查即可，现在最

为重要的。就是保证安禄山在毒发身亡之前赶回长安，在天子面前亲口说出今夜发生的事情。

……

边令诚藏在草丛之中，看着数里之外喧闹的荒村，神色极为狰狞。

阿史那承庆这头蠢猪，连一个快要死的人都没杀死，这一切彻底打乱了他的计划。

杨相想的一石二鸟之计，先除掉安胖子，然后通过一系列的手段把罪责推到马璘的身上，一切可谓是天衣无缝。说服了阿史那承庆，计划的第一步极为完美。然而这个看似最为简单的第一步，却是莫名其妙的失败了。

他一直在自己的帐篷里。等待着阿史那承庆得手之后来报，当他听到安西军雷鸣般的马蹄声之时，就知道事情已经不妙。若阿史那承庆得手，一定不会有这么大的响动。

所以他只好杀死几位知情的侍从，然后逃了。

靠上了杨国忠这棵大树，他才做到了监门将军。可是现在边令诚明白，长安城他已经是回不去了。

从此之后，他便将是丧家之犬，只能四处躲藏。若是被人抓住，便是死的下场。

幸好他还有一身不错的本事，只要不遇到强人活下去并不困难。

边令诚站起身来，恨恨地看着远处安西军的营地，终于是转头大步离开，消失在夜色之中。

……

一夜无事。

翌日清晨，大军拔营而起，直奔长安城。

时来天地皆同力，运去英雄不自由。马璘坐在青海骢上，看着躺在一辆马车上的半死不活的安禄山，心中极为感概。

安禄山终于是活不成了！

时也，命也。不得不说他的运气，是一如既往的好。原本将要祸乱中国的杂胡安禄山，最终不惟是要断送在他的手上，还对他感恩戴德。

他为了杀死这个杂胡胖子绞尽了脑汁，从安西来时甚至把作坊里仅有的二百多斤黑火药全部带来了，安西密探二百余人借道回纥道早已洒向了范阳附近，以作为长安刺杀失败的后手。然而一些的准备都是白费，最终事情的解决却是这般简单。

安禄山这个杂胡一死，大唐盛世至少还能绵延上百载，他便有足够的事情来做完要做的事情。河中之地收归汉家所有，把胡大的势力范围死死压制

在乌浒水以西，阻断突厥人皈依胡大的历史过程，将不会再是遥不可及的梦想。

安史之乱对于大唐帝国的伤害实在太大，原本他曾做过最坏的打算，准备以上万安西健儿的血来阻止这场祸乱，而现在随着一系列偶然事件的发生，这一场滔天大祸就这样被消弭于无形。

“玉真公主的话真还有些道理，说我是大唐之福将，真是一点儿都不过分。”马璘心中暗道。

来的时候想让安禄山死，所以是磨磨蹭蹭，以至于粟特人的商队都能跟上大军，回城时却是快马加鞭，丝毫没有停留。第三天的上午，大军便带着安禄山出现在了骊山脚下。

安禄山看到熟悉的骊山宫阙，猛然从马车上滚了下来，跪在地上嚎啕痛哭。

此时的他浑身是伤，根本无法穿衣服，周身被厚厚的白布包裹着，白布上满是血迹，看上去极为凄惨。往日里威风凛凛的三镇节度使，今日居然是落到了这般田地。

“安将军，陛下还在等着见你，我们上去吧。”马璘跳下战马，温和笑道。

“陛下！陛下啊！杨国忠害我！若不是马相救我，我就看不到你了！”安禄山跪在骊山脚下，涕

泪横流大叫道。

马璘安慰了好一阵子，安禄山这才止住了悲声，马璘想找几个安西健儿抬他上去，死胖子却死活不肯，定要自己上山面圣。

马璘跟着安胖子向山上爬去，安禄山重量超过三百斤，肚子都快垂到地下，身上箭伤刀伤到处都是，每走一步都极为艰难，却一直勉力支撑，口中不住的叫唤："陛下！臣安禄山来见你了！"

马璘见安禄山箭疮崩裂却不管不顾，心道这厮果然不是寻常人物，能够得到天子赏识也并非偶然。

早有侍卫去华清宫禀报，不久之后便有一架步辇被抬下来。天子有旨，令安禄山乘步辇上山。

安禄山这才坐到步辇之上，一路依旧是不住的高喊，被几个中官抬入华清宫中。马璘跟着进去复命，这时大殿内满朝公卿已是济济一堂。

"陛下！陛下！"安禄山从步辇上滚了下来，膝行爬到天子跟前，无比凄惨的大叫道，"陛下！杨国忠想杀我，你要为我做主啊！"

李隆基看着一身是伤的安禄山，叹了口气道："你被静塞军叛贼伏击之事，朕已知道了。颜真卿高文远罪大恶极，已经畏罪而死，静塞军叛贼

虽是逃了，朕也不会放过他们，定将他们抓到一一正法。不过这件事情，和杨卿应该没什么关系，杨卿我素知之，他并没有这样的胆子。”

“陛下！杨国忠真要杀我啊！”安禄山连连叩首，裹着身子的白布内脓血不断渗出，惨呼道，“陛下看顾我这个胡儿，让马相和边令诚去接我，哪料到边令诚乃是杨国忠一党，竟然是唆使阿史那承庆那恶徒害我！幸而马相及时发现，这才救了我的性命！陛下，臣在边关为陛下血战，却这般被人痛恨，臣求陛下免了臣的官职爵位，让臣回去放牧马羊保全性命！”说完叩首连连，伏地号哭不已。

“有这等事？”

李隆基一听，脸色瞬间变得极为阴沉，整个大殿之内立马变得极为安静。朝臣们相互看了看，脸色都是极为古怪。

谋杀大臣，这可是绝对犯了忌讳的。先是伏击马璘，如今又刺杀安禄山，平日里谨慎无比的杨国忠这是怎么了？

“马卿，你来说说这是怎么回事！边令诚呢？他怎么没有回来！”李隆基怒不可遏地道。

“陛下，微臣不敢妄自揣度人心，只能说微臣

所听到的，所看到的。”

马璘早有准备，恭敬地道，然后简单说了一下当晚发生的事情。安禄山想起当晚自己的遭遇，大哭不已。

那一夜事情足够离奇，大臣们听着马璘的述说，心中已然有了计较。那些和杨国忠关系亲近的大臣们脸色都是极为难看，谁也想不到竟然是会发生这样的事情。

这可是大唐，不是蛮夷之地，哪里容得下臣子之间束甲相攻！

“反了！当真是要反了！杨钊！杨钊！朕还没死呢！你这是想要做什么？”李隆基听完，猛然一拍龙椅，怒气冲冲地道。

天子一怒，没人敢答话，连安禄山也是连忙止住了悲声。

“公然谋刺朕之大臣，杨钊！杨钊！你当真以为这天下已经姓杨了不成！”李隆基高坐在上方，如同困兽一般怒吼，“你既这般想死，朕这便成全了你！”

“陛下三思！”公卿们吓了一跳，一个个跪在了地上。

马璘也是跟着跪下，眼底却是现出一丝冷笑。

第一百七十章飞扬跋扈

李隆基神色阴沉得可怕，不理会跪地求情的群臣，又让安禄山把事情的经过又说了一遍。

安禄山涕泪横流，述说得极为凄惨，满朝公卿都不是傻子，都明白了安禄山所言不虚。

颜真卿素来和杨国忠不和，静塞军伏击安禄山之事未必能算到杨国忠的头上，可阿史那承庆亲口承认是边令诚指使他动手，边令诚后面站着的是谁就是明摆着的。

杨国忠一向小心谨慎，大伙儿都不明白杨国忠为何这般大胆，然而事情是杨国忠指使的，这就是确定无疑的了。

“金刀乱唐！金刀乱唐！呵呵！看来这谶纬之说，也不是都不可信！”李隆基霍然站起身来，咬着牙根发狠道，眼中已然是有了杀意。

这件事情在他看来，根本就是公然的藐视皇权。对于一个皇帝来说，这是最不能容忍的事情。

李隆基心中发冷，他没想到他极为信任的宰相竟然敢这样做。为了皇权，他连自己的儿子都舍得杀，一个宰相又算得了什么！

杨国忠这次没来华清宫，在场公卿除了马璘之

外，便是另一位宰相、许国公陈希烈地位最高。陈希烈壮着胆子走出来，跪在地上叩首道：“陛下，杨相素来恭谨，做出这样的事情，微臣实在也不敢相信。不过兹事体大，这事还需谨慎处分才是，若是处分不当，只怕还会生什么波澜。”

群臣都跪在地上没有说话，心中却都明白陈希烈话里有话。这其实就是直指杨国忠结党了。陈希烈这样说看似轻描淡写，实则却是又狠狠捅了杨国忠一刀。这分明是要把杨国忠往死路上逼。

陈希烈和杨国忠皆是宰相。陈希烈却是有名无实。事情决断职权都被杨国忠死死握在手里。显然借着这个机会，陈希烈也是要趁机发难了。

马璘也听明白了陈希烈的意思，心道这些能在朝堂上立足的家伙果然个个都不是省油的灯。

李隆基听了心中更怒，喝道：“朕倒要看看处置一个杨国忠到底能起什么波澜！陈卿！你即刻会同太子一同处分这件事情，朕给你们三日时间，所有涉及到此事的人全部给朕查出来，一个都不可放过！”

群臣皆是心中一凛，知道天子这是动了杀杨国忠的意思了。杨国忠和太子关系恶劣人尽皆知。和陈希烈也是貌合神离，把这件事情交给他们二人去

调查，结果可想而知。天子盛怒之下，三日后只怕就是要人头滚滚了。

“安卿你便在此地歇息，朕的龙武军护卫你的安全！三日之后，朕会给你一个公道！”

李隆基大手一挥，怒火万丈的向宫殿深处走去。安禄山连连叩首，号哭不已。

……

马璘走出朝会大殿，心里暗自快意。太子李亨和杨国忠关系极差，杨国忠这次落到太子的手里。根本不可能脱身。

李隆基身为天子，自然知道太子和杨国忠的矛盾。杨国忠这次当真是激怒了李隆基。想要平安过关只怕是不可能了。

十三位客死长安的安西健儿的血仇，终于是可以报了。唯一的遗憾，便是无法手刃仇敌。

马璘不明白一向谨慎的杨国忠为何连连弄险，先是在校场之上公然宣称安禄山要反，这次又让边令诚暗算安禄山。想不明白他便索性不去想，只要杨国忠死了，健儿们的仇就算报了。

八百健儿都还等在骊山之下，马璘下山带着健儿们返回长安城中，让大部分健儿依旧去龙武军军营驻扎，自己带着亲兵们则是去了延康坊。

那些苍蝇一般围在郡王府外的家伙，也该到了清理的时候。他从来都不是个好脾气的，上次回来领亲兵离开时便气坏了，当时王命在身走得匆忙没有理会这些家伙，现在却不愿这些道貌岸然的家伙继续在这里表演。

郡王府外依旧极为热闹，国子监的学生们还没离开，没有功名在身的文人也有很多，都是围着府门喧嚣不已。更多的是看热闹的长安人，他们虽然不敢像那些读过书的一般指着郡王府大骂，往地上吐口吐沫却是敢的。

因为移民河中的诏令，马璘的名字现在在长安城里已经是臭大街了。这次由于去迎接安禄山，家里的亲兵都跟着去了，府门外一个护卫都没有，看这个样子，这些家伙居然是更加嚣张了。

听得震耳的马蹄之声，围在府门外的人群散开了，那些学生和文士也都让开了道路，却是指着马上的骑士们低声的咒骂。

马璘冷笑一声，他不欠长安人一丝一毫，怎肯受这等鸟气。

“马仁杰！你这个狗贼！”一个瘦小的国子监学子躲在人群之中，猛然跳了起来骂了一句，然后又缩回了人群之中，惹得人们一阵大笑，不少文士

看着马璘一脸讥讽之色。

这里是天子脚下，谁也拿他们没有办法。

马璘勒住战马，指了指那个小个子冷笑道：“就是他！给我把腿打断！”

马勇马强都是火爆性子，闻言立马跳下战马，冲入人群便去抓那个小子。一个中年文士挺身而出，挡在小个子身前横眉立目大声喝道：“天子脚下，鼠辈敢尔！”

马勇哪里听得了这个，一巴掌便是扇了过去，把那中年文士扇倒在地，然后一把把那小个子学子提了出来。

那小个子学子吓得面如土色，周围的学子们却是鼓噪着围了上来。马璘冷哼一声，大手一摆，健儿们齐刷刷的从鞍边摘下了陌刀。

“你们这些杀才！这里都是百姓，你们想做什么？”那中年文士爬了起来，捂着脸大叫道。

马强又是一巴掌扇了过去，把那文士再次扇倒在地上。马勇一把把小个子学子扔在地上。连续两脚踹在小个子学子腿上。只听咔咔两声响。小个子学子的腿已是弯得不成样子。

小个子看着自己的腿，杀猪般的大声叫唤起来。

人群之中顿时一阵惊呼，那中年文士再次爬了起来，气得脸都白了：“大胆狂徒——”

话没说完，马强又是一巴掌打了过去，把中年文士打倒在地。

“还有不知死活的一起站出来，某家让你们一起长长记性！”马璘环视众人，漠然道。

人群中射出一道道愤怒的目光。却没有人开口。

“敢于骂某家爷娘的人，就要做好这样的准备。这就是个样子，以后谁再敢指着某的府邸骂一句，一律这般办理。某家这百余名健儿手底下杀过的异族足有数千，他们住在某的府邸里，不是来受你们这些酸丁的气的。”

“你们一边在这里骂某家奸相、国贼，家里人却在长安周围大肆买田置地，这些某家都很清楚。暗地里占占便宜也就算了，再来某家门前聒噪，某家绝不容你！”

马璘看着这些家伙。神色冰冷之极。不给他们点儿厉害瞧瞧，这些人还真是上脸了。

天子那边他也不怕。黑锅给你背了，还不让我出口气了？

那中年文士倒也顽强，再次爬起来捂着脸怒

道："恶贼！你休要得意！关中百姓不知将有多少死在道路之上，他们死了也不会放过你！"

马璘没有理会他，陌刀指着人群道："某家给你们十息时间，都给某家散了.谁要再在这里停留，一律把腿打折，莫怪某言之不预也。"

人们一阵骚动，有胆小的立马就向后退，大部分人却是没有动弹。

"打！"马璘大手一挥。

诏书颁布这么多天，这些家伙日日在这里骂娘，亲兵们早就受够了这些家伙，听自家将军发了命令，立马冲上去便是一阵拳打脚踢，下手狠的直接便如马勇一般，把文士和学子们瘦弱的小腿踢成麻花。

都是在战场上抽肠溅血的好汉子，身上自有一股煞气，见到这群杀才们动了真格的，人们这才知道害怕，连忙哭爹喊娘的向后退去。那些在街边摆吃食摊子的也遭了秧，被后退的人群把摊子直接掀翻了。

杀才们动起手来，没有命令那是不肯停手的。这些天被这些家伙堵在郡王府里，除了被扔夜壶那一次出过一口气，后来都是忍了下来，现在哪里肯放过这些家伙，下手一个比一个黑。等到人群退开

之时，地上躺着的足有一二百人。

“奸贼！你太也跋扈！”那中年文士气得浑身发抖，指着马璘怒声骂道。

“扔出去！”马璘冷冷道。

马勇走上去一把提起那中年文士，直接扔进了附近的池塘里。

“全都给我滚！”马璘陌刀指着人群怒喝道。

几个文士手忙脚乱把那中年文士从池塘里捞了起来，拽着中年文士离开了。安西健儿们挥舞着陌刀一顿驱赶，所有的人终于是一哄而散。

“留二十个人在外面看着，再有敢于靠近郡王府的，见一个就把腿打断一个！”

说完不理会那些在地上哭爹喊娘的家伙，马璘直接走向了郡王府。

一个绝美的身影从里面走了出来，牵着马璘的马缰笑靥如花道：“这么多天了，终于是清净了。夫君，你可知道刚才打的那人是谁？”

离开长安城时距离大婚之日只有三日，如今却已过了时间，若非是这次去保护安禄山，此刻杨幼娘应该已经嫁给他了。

马璘看杨幼娘心情极好，看样子她并没有因为大婚之期被耽搁而生气，心道若是她知道杨国忠大

祸临头，不知又该如何自处。

“是谁？”马璘随口敷衍道，他明白杨幼娘所说的是那个带头的中年文士。

杨幼娘抿嘴轻笑道：“那个人官职不高，在士林中却是大大的有名。不知夫君可曾听过杜子美这三个字？”

马璘嘴角一抽：“就是那个写‘杨花雪落覆白苹，青鸟飞去衔红巾’的杜子美？”

杨幼娘一听，脸上的笑容霎时一僵。

第一百七十一章邀请张巡

《边唐》书友群148244045，热诚欢迎各位书友。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稻草人)、丨忆丶往昔的慷慨打赏，无以为报，唯有更加努力。

……

马璘自知失言，干笑一声道：“听马勇说这厮日日在这里聒噪，早就想打他一顿了，谁知道他就是杜子美！我本已被人称为奸相，如今打了这厮，名声肯定要更臭了。”

杨幼娘没有答话，冷着脸转身就向里面走去。她毕竟是富贵人家的娇女，这些日子在马璘面前处处小意逢迎，马璘刚才的话却是真的惹怒她了。

“你父亲和堂妹私通，杜子美说得，我就说不得了？”马璘心里腹诽一句，见杨幼娘生气离开，也就没有理会她。

杨幼娘虽是康小雨送给他的礼物，可这份礼物显然是无缘消受了。她是杨国忠的女儿，杨国忠这次在劫难逃，这一桩天子赐婚已然不会有任何意义。

把亲兵们在府邸内安顿下来，马璘回后院换了一套衣衫，翻墙出了郡王府，径直来到了东市之

上。

这些日子游侠儿的手段正被他慢慢拾起来，其实说起来都很简单，衣服正反可穿，颜色随时变换，行走在长安市上，谁也不知道他就是当朝宰相马璘。

大军之前离开长安城去寻找安禄山的时候，已经通知雷万春和南霁云不再封锁安禄山家的门客，二人正在长安城中等待马璘的消息。马璘到了东市上蔡婆子家酒铺，蔡婆子出门不久便把雷万春和南霁云找了回来。

马璘拿出两缗钱放到蔡婆子手上。笑道：“蔡家姐姐。有劳了。”

蔡婆子却不肯接。瞪了马璘一眼嗔怒道：“你这个小杀才！就算是有钱了也不是这么花的，好好留着自己娶个媳妇儿吧。只要你们别欠我的酒钱就成，动这两步就收你这么多钱，你这不是打老身的脸么？”

马璘呵呵一笑，走过去把铜钱分别塞到门口两位年长胡女的怀里。两位胡女咯咯娇笑，不停地向马璘抛着媚眼。

“他们哥几个要谈事情，别在这骚情了，都跟老身出来吧！”蔡婆子说着。拽了两人就走了出

去。

这也是个女中豪杰，只不过并不知道马璘真正的身份。如今的扶风郡王就是当年东市上的小马，这个秘密长安地下世界现在就只有雷万春和南霁云等寥寥几人知晓。其余的能猜出其中关联的人，都已经被杨幼娘给杀死了。

朝堂之上公卿们只是听杨国忠喊过一嗓子，只知道马璘有过当游侠儿的经历，却根本不知道东市小马是谁。

蔡婆子刚关上房门，雷万春直直盯着马璘，压低声音道：“成了么？”

“成了！”马璘大笑，“好教两位哥哥得知，三日之内。安禄山必死！”

雷万春长出了一口气，大笑道：“探花郎多次说安胖子心怀叵测。必将祸乱中国，和小马你是一个意思。如今这厮死了，大唐就要多太平几十年了。小马，这事咱兄弟必须得喝一杯！”

南霁云脸上亦是浮现出笑容，把三人面前的酒杯一一斟满。兄弟三人举杯示意，同时仰头一饮而尽，放下酒杯哈哈大笑。

纵然身在市井之中，关知忠义二字，为国除奸从不后人，南霁云和雷万春都是这样的人。他们笃

信安禄山要反，是以此时兴奋之情一点儿也不比马璘少。

马璘从怀里摸出一块鸡蛋大的宝石，放在桌上笑道："本来是准备让牛诩给你们运一些钱帛来的，谁知这小子对我行事有些看法，他娘的居然自己跑了。这是在长安我不跟他计较，要是在安西那就是军法伺候了。这枚宝石拿到城内胡商铺子里，大概能换个两千缗钱。那么多游侠儿跟着二位哥哥奔波这么些日子，咱们兄弟也不好亏待人家。"

雷万春点了点头，接过宝石便揣入怀里。自家兄弟没什么好客气的，他们两个帮马璘是因为意气，那些跟着他们在长安城外封锁的游侠儿却是需要支付酬劳的，毕竟游侠儿也是要吃饭喝酒**的，样样都得花钱。

"小马，那小牛犊子惹你生气了？说说是怎么回事？"南霁云是牛诩的师父，终究还是有些放心不下，开口问道。

"这小子简直愚直到了极点，跟我当年倒是一模一样。"

马璘笑着把当日夜里发生的事情说了一遍，南霁云雷万春二人听了，也都是大笑。

这样单纯的年月，谁没经历过？人总需要自己

慢慢长大，世态人情慢慢才会了解，任谁都不例外。

“小马，杀得好！突厥人累世和我大唐为敌，阿史那氏根本就没有好人，这样的人留着就是祸害。那小牛崽子你不用管他，等他游荡过了自己就回长安了。以他的本事，出不了问题的。”雷万春大手一挥，满不在乎地道。

南霁云亦是笑道：“这天下一对一能留下小牛崽子的可还没几个。他只是一时想不通，想通了就会回来。就算是他始终想不通，也还是会回来的。”

雷万春把杯中酒一饮而尽，笑道：“连杨国忠这等国贼也配称为义士？小牛崽子这次是糊涂到家了。等他回长安了，南八，你可要好好教教他。”

马璘笑道：“我在长安也呆不了多久了，这小子要是不快点儿回到长安，我可就不等他了。”

南霁云道：“那也没什么。到时候若你走了，我便让牛诩自己去安西找你。”

马璘点头，又把这次准备把杨国忠一起扳倒的计划向两位大哥和盘托出。

两位大哥皆是连连点头，杨国忠这样的小人在他们眼中自然是死了的好，至于用什么手段。到了

他们这个阶段已经是不在乎了。

酒喝了七八分。三人都是有了不少醉意。马璘借着酒劲开口道：“雷大哥，八哥，兄弟我最近事情太多，你们两个真的不能来帮帮我么？”

雷万春笑着摇头：“游侠儿的事情哥哥能帮你，跟着你却是不成的。我们的性子你也知道，这不是哥哥们好面子，实在是我答允去帮探花郎张巡做事在前，小马你开口在后。男子汉大丈夫一言九鼎。答允了的事情就要去做，说出来的话总不能随便改变。”

马璘点点头，他早知道会是这个结果。

“两位哥哥不肯来，小弟我自然不能勉强。雷大哥，我想你给我带句话给张巡，问他愿不愿意帮我做事。”

若是别人，定然是觉得马璘这话极为无礼。雷万春和南霁云对视一眼，却是同时应道：“可以。”

“多谢两位大哥。”

雷万春笑道：“探花郎如今只是县令，可以说是怀才不遇。他是读书之人，和我和南八不同。一心只想着济世救民。小马你如今已是宰相，人品我们兄弟又都知道。探花郎如跟你做事，于仕途之上

倒也算是走上一条坦途。”

马璘点头一笑：“我也是信得过张巡的人品，这才托你们给他带话。官吏想要在我手下做事，头一条那就是人品得让我信得过。你们就告诉张巡，关中百姓大量移民河中已是定局，圣心如铁不可改变，路途遥远山河险阻，要去河中的百姓怕少不了一二十万，路上死人是免不了的。如果他愿意主持此事，相信便可少死许多百姓。你可以告诉张巡，我和两位哥哥是生死弟兄，让他不必怀疑我的人品。”

雷万春笑道：“小马你这样一说，探花郎不想来也是不成的了。小马，十几年不见，你对人心的把握比当年的确是强了许多。”

马璘呵呵一笑：“这次移民的规模实在太大，我又不可能一直呆在长安处理这件事情，我擅长的便是开疆拓土，像这样的事情必须要找一个可以信赖的直臣。放眼大唐公卿之中，我唯一敢信的便是张巡。颜真卿也算一个，可惜已经死了。”

这句话说到了，今日的目的也就达到。兄弟三人又喝了几杯，马璘告辞二人又原路返回了延康坊住宅。

杨幼娘这一次并没有出来迎接他，显然还在为

那两句诗生气。马璘也不想理会她，换了衣服就策马直接回了华清宫。他是当朝宰相，天子在华清宫，他自然不能在长安城里过夜。

……

华清宫一处别苑之中，安禄山躺在锦榻之上，因为高烧又一次昏迷过去。

这里本是后宫妃嫔的住处，李隆基特意让他住在这里以示恩宠，身上的伤口也派太医来处理过了，溃烂的伤口剜去许多烂肉，浑身被包裹的像个粽子。

朝臣们居住的地方远离宫阙，服侍他的人也是宫中之人。这个地方与别的地方隔绝开来，可以说是极为安全。

一个彩衣宫女坐在安禄山的榻边，小心的一遍遍擦去安禄山额头上的汗水。正是夜深人静的时候，两个小太监坐在门外台阶之上已经睡着。

彩衣宫女回头看了看，忽然俯首在安禄山耳边轻轻唤了两声。安禄山身躯猛然一颤，眼睛慢慢地睁开了。

“光明神在上——”

彩衣宫女温柔地掩住了安禄山的嘴巴，打断了安禄山的话，从怀里拿出一个物什在安禄山面前晃

了晃。

安禄山眼中现出激动之色，紧紧地盯着宫女手里的东西。

“安将军，你就要回归光明神的怀抱了，有些东西应该交给我们了。”彩衣宫女移开封在安禄山嘴上的小手，用粟特语低声道。

“回归光明神的怀抱？你们……你们不救我了？”安禄山声音微微颤抖。

“不是不救，是你伤势太重，且又身中剧毒，已经救不了了。东西交出来吧，光明神的子民们还需要这些东西。”彩衣宫女用粟特语轻声道。

第一百七十二章万民相送

“中毒？我何时中了毒？”安禄山颤声道。

“刀伤伤口里发现了我们常用的毒药，此药无法解救。你是如何中毒的，只有你自己清楚。我们也很想知道。”

“什么！”安禄山目露惊悸之色，“是马相！马璘！他为何要害我！他为何会有你们常用的毒药！”

“原来是马璘，怪不得，和我想的一样。”彩衣宫女点了点头，“安将军，交出来吧，你留着那些东西已经没有用了。”

“马璘狗贼害我！我要禀告天子！天子会为我杀了这个狗贼！我要去见天子！我要见天子！”

安禄山声音极为激愤，彩衣宫女冷哼一声，星眸中现出一丝杀意，小手掩住了安禄山的口鼻。

安禄山身躯一阵颤抖，却挣扎不起来，十几息的时间过后，安禄山终于是停止了挣扎。

彩衣女子小手伸入安胖子贴身小衣里一阵翻检，找出一个古朴的锦盒，打开一看点了点头，塞入自己的怀里。

小手在安禄山痴肥的身体之上一阵按压，各处

伤口皆是有鲜血溅出，把白布染的红色。彩衣宫女轻点蠊首，显然对于自己的手法极为满意。

“安将军死了！”一声惊慌的叫喊忽然从她的樱唇中传出。

……

就在这天夜里，三镇节度使安禄山突然伤口崩裂而死，死在了华清宫里。大唐天子李隆基知道后更加震怒，连夜下旨命令陈希烈和太子李亨加紧查办此案，杨国忠的相府当夜便被北衙禁军抄了。

三木之下。什么口供都会有。许国公陈希烈跟着杨国忠一起查办的已故宰相李林甫谋反一案。从杨国忠那里学会了不少手段。这一次刚好用上，两个时辰过后，杨国忠便已经招认此事。

平明之时，太子李亨便将杨国忠的口供送到了李隆基的面前。李隆基怒不可遏，命令陈希烈和李亨继续深挖此案，同时追究杨国忠结党营私之罪，要把杨国忠一党连根拔起。

十二月初的长安城里，一场巨大的风暴毫无征兆的来袭。不到十日的时间。便有足足数十位大臣待罪下狱，党附杨国忠之重臣几乎为之一空。

十二月初八，陈希烈和李亨查结此案，结果报给天子御览。李隆基盛怒之下，御笔一挥便有十三

位杨氏一党的重臣人头落地，家人一律流放河中，另有二十八位杨氏一党大臣有的被降职，有的被贬官赶出长安。

李隆基毕竟是少有的仁厚天子，即便是谋逆之案亦是很少诛杀罪臣家人。这一次杨国忠之案被他定性为谋逆，却也只是砍了十三颗人头。

而作为首恶的杨国忠。这次却是逃过了刀斧之灾，定的罪亦是流放。却非是流放河中，而是流放岭南道。

这无疑是杨妃起了作用，不然杨国忠定然会人头落地。流放杨家人的名单之中，并没有杨幼娘的名字，不过在这一场巨大的风暴之中，这个小小的细节几乎没有人注意到。

……

对于这样的一个结果，马璘心中自然是有些遗憾。就这样还弄不死杨国忠，天子对于杨妃果然情深意重。

十二月初十，正是杨国忠一家离开长安的日子。马璘换了一身衣服，早早地来到了相府门口。

天子仁厚，允许杨国忠回家收拾行李。此刻在杨府大门之外，足足站了几百北衙禁军。虽然是清晨，杨府门外却是挤满了长安百姓。

杨国忠走出府门之时，身上已经没了宰相紫袍，脸色极为苍白，隐隐然能看到些许伤痕。目光从人群头顶掠过，看向了骊山的方向，他的眼中亦是出现一丝沧桑。

辛苦经营这么多年，一朝崩塌竟然是如此凄惨。长安城这些百姓平日里谁敢围到府门之前，现在都来看我杨家的笑话了！

马璘遥遥看着杨国忠，眼中现出一丝冷意。杨国忠是倒霉了，可这还不足够。既然是血仇，终归是需要血来洗刷。

“杨相，上车吧！”羽林军将军对于杨国忠依然极为恭敬。

杨国忠点了点头，正要登上马车，忽然围观的百姓不约而同的跪了下来，向着杨国忠同时叩拜。

杨国忠微微一怔，站在那里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马璘亦是吓了一大跳。周围的人刷的一下全部跪下去了，他一个人站在那里便显得极为显眼。

“各位街坊，你们这是为何？如此大礼，杨某受不起啊。”杨国忠看着人群，皱着眉头轻声问道。

人群最前面一位老年文士白须飘荡，红着眼睛

大声道："杨相，你是好人，你是忠臣啊！太宗当年说过，疾风知劲草，板荡识诚臣，这些年来长安人都说杨相你是奸诈小人，谁料到你才是真正的忠臣！这些年来，长安人都看错你了！杨相，老夫替长安百姓多谢你了！"

又一个中年文士大声道："杨相！那安禄山狼子野心，杨相为国除奸毫不惜身，替天下除掉了这个祸害，免除了长安人的一大灾祸。你这样的作为，可是比那些逼迫百姓迁往河中的奸贼好上百倍！杨相，你这一走，朝中可就是豺狼当道，虎豹横行啊！杨相，长安百姓舍不得你！"

"杨相！一路平安！"第三个文士大声喊道。

"杨相！一路平安！"周围跪着的百姓也跟着乱纷纷的喊了起来。

杨国忠看着众人，心神激荡之下，眼角也是微微湿润。

马璘嘴角一阵抽搐，长安百姓居然自发给杨国忠来送行，这是他事先根本没有料到的，原本以为这些家伙是来看杨家笑话的。

"连着在郡王府里陪着杨幼娘这些天，坊间的风评居然是如此了？杨国忠这奸诈小人居然成了忠臣，某家为国为民忠心耿耿。反倒是成了大奸

臣！”

跪在最前面的几个文士虽然有些许夸张表演的成分。眼神却是骗不了人的。马璘看得出来，这些家伙是对杨国忠真心感激。

也就是说，他们也相信了安禄山想造反，对于杨国忠为国除奸极为感激。而大奸贼马璘，先是逼着关中百姓迁往河中，后又救了安禄山的性命，相比之下谁忠谁奸自然是一目了然。幸好安禄山自己死了，不然杨相可就白白牺牲了。

这样的状况。马璘脑子一转便明白了。他本来就是来看杨国忠笑话的，却没想到居然会是这幅场面。

杨国忠哽咽着走上前去，伸手扶起几个文士。看他的样子，当真是以为自己是大忠臣了。

“谢谢各位，谢谢各位！国忠来日若能返回长安，定然不忘各位今日的恩情。”

杨国忠情绪激荡，声音哽咽，动情地道，目光一扫之下，却是落到了马璘身上。

马璘身材极为高大。单独站在一群跪拜的百姓中间，杨国忠想不看到也难。他虽然做了一番装扮。杨国忠却是一眼认出了他。

“马相，你也来送我了？”杨国忠看着马璘，

大声笑道。

杨国忠此言一出，下一瞬间，所有人的目光都是落到了马璘的身上。听说这就是大奸贼马璘，人们的目光立马变得极为愤怒。

人的目光是有重量的，何况这是上千人，马璘握紧了袖笼里的横刀，向着杨国忠遥遥点头。

“马相，你毕竟是我的女婿。既然来了就过来吧，我有两句话要跟你说。”杨国忠直视着马璘，大笑说道。

马璘点了点头，跪在地上的人们挪了挪，给马璘让开了一条道路。马璘穿过人群走上前去，那羽林军的四品将军向着马璘拱了拱手，走到了一边。

几位文士看着马璘，显得极为愤怒。马璘认出这几个都是去过自己府门外骂娘的，自然也不肯给他们好脸色，哼了一声就走到了杨国忠的面前。

“有什么话，你可以说了。”

杨国忠微微一笑道：“附耳过来。”

马璘嘴角一抽，忽然响起了前世那个咬人耳朵的家伙，虽然依言附耳过去，心中却是暗加戒备。

他虽然是练家子，耳朵却是练不到的，若是被杨国忠咬上一口破了相，以后再想招惹小美女可就难了。

“马璘，你听着！本来本相是准备把你贿赂我十万缗钱的消息捅出去，和你来一个鱼死网破的！算你命好，今日这么多长安百姓为本相送行，本相决定保住这个好名声，这十万缗钱本相决定自己到岭南花用了。”杨国忠冷冷的声音在马璘耳边响起。

马璘心中微震，轻轻点头。

“本相的女儿，你要好好照顾！若是幼娘出了什么差错，你贿赂本相十万缗钱帛这件事情我就会禀告陛下！”

马璘心中冷笑，他最受不得别人威胁，不过他还是点了点头。

“还有一件事情，你给本相听好了！那天在延康坊伏击你的绝不是本相！本相和那件事情没有丝毫干系！”

马璘站直了身子，笑着凑近了杨国忠的耳朵：“我不信！”

“马璘，你就是头蠢牛！”

“呵呵！”

马璘漠然一笑：“你就要走了，我也有话想问你。你为何认定安禄山会谋反，又为何冒险出手杀他？”

“本相是忠臣！本相是为国除奸！”

“呵呵！好一个忠臣！我再问你，你又准备如何让边令诚把责任推到我的身上？”

“……能想到这一层，看来你倒也不是蠢到极点，不过我不会告诉你。”

“走好，不送。”

杨国忠点头，向着众多长安百姓拱了拱手：“国忠去也！”登上马车在羽林军的护卫之下缓缓离去。

“杨相！走好！走好啊！”在几位文士的带领之下，众人皆是大声高呼，极有气势。

第一百七十三章权倾天下

ps：书友群148244045,欢迎各位书友

马璘不理会杨府外百姓们愤怒的目光，跟在羽林军之后走了许久，心情变得越来越郁闷。

跟着出了坊门，见到街边上到处都是跪拜的百姓，马璘心中郁闷，索性不再看了，一脸恼火的回了扶风郡王府。

这一日杨国忠一家老小离开长安城流放岭南道，所过之处百姓无不跪拜，光出城便足足花了三个多时辰。

杨国忠被下狱消息传出，杨幼娘每日里都是提心吊胆，马璘这些天除了在华清宫之外，其余大部分时间都是在郡王府里陪着紧张到极点的杨幼娘，没有到街巷中走动。今日本来是想看大奸臣杨国忠的笑话，这时他才发现长安城的舆论已经一边倒的倒向了杨国忠，杨国忠已经被人们给捧到了天上，他则成了十成十的大奸臣！

几乎所有的长安城百姓都接受了安禄山将要谋反的说法，对于为国除奸的杨国忠感恩戴德。还有人把他和已死的平原太守颜真卿、静塞军使高文远并列，称为三圣，设祠祭拜。

同样是当朝宰相，一个为国除奸毫不惜身，一个却把关中百姓逼往万里之外的蛮夷之地，两相对比之下，自然是云泥之别了。

郁闷归郁闷，马璘却并不在乎。相比声名，他更重实效。不管如何，局势已经向着他努力的方向转变了。

杨国忠流放岭南道，朝中没有这个死敌的掣肘，经营河中之地就会容易得多。而天子的诏令对于关中百姓来说虽然刻毒。却能够在最短时间内改变河中之地的人口结构。

一旦有数十万汉家子民在河中之地繁衍生息。乌浒水、药杀水之间直到咸海的广袤土地。便将永久归属汉家所有。

落了个大奸臣的名声，他并不在乎。万里奉王事，一身无所求，他从无私心，一心只为着整个汉族着想，自然是问心无愧。

……

杨国忠离开长安之后第二日，华清宫之中又是一纸诏书发了出来。

故三镇节度使、河北道采访使、东平郡王安禄山，被追赠为太尉、雍州大都督。单谥一个“武”字，妻子儿女各有封赏，天子为之罢朝十

日，可谓是备极哀荣。

周公恐惧流言日，王莽谦恭未篡时。向使当初身便死，一生真伪复谁知？这个在原来的历史上祸乱中国、令大唐盛世遽然终结的杂胡，最终却是以这样一种方式彻底离开了大唐的历史舞台。

安禄山一死，范阳、河东、平卢三镇节度使虚悬，确定新的人选便成了当务之急。

十二月二十一日，华清宫再次早朝。

到场的公卿之中少了许多熟悉的面孔。又多了一些人。

罢朝十天的时间，李隆基已经私下里进行了大量的人事调整。杨国忠一党留下的空缺皆已补齐，杨国忠右相的位置暂时却是依旧空着。

这样的场合，马璘不准备发表意见。反正安胖子已经死了，大唐潜在的威胁已经解除，大唐毕竟是名将如云，不管谁去坐镇东北也不会比安禄山要差。

左相陈希烈神色恭谨，眼神中的得意却是无法掩饰。杨国忠得罪流放岭南道，马璘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虽也算宰相，地位却比他这个左相要低，如今他便真正成了天子之下第一人了，这样的地位正是他这么多年所梦寐以求的。

天子还未进来，群臣都在殿内侯着。陈希烈走近马璘，微笑道："马相，三镇节度使之人选，你心中可有计较？"

马璘摇了摇头："马璘不过一武夫，这样的事情天子和陈相决断便可，何须来问我这个粗人。"

陈希烈呵呵一笑："马相何必过谦，谁不知道马相文武全才。——以老夫愚见，三镇节度使不可赋予一人，而应以三人分任。最重要的一点，不能再让胡人担任。杨国忠和安禄山这番冲突，说到底还是因为安禄山是胡人，令杨国忠不放心所致。此为前车之鉴，我等不可不慎。"

马璘点头："陈相所言极是。"

陈希烈笑着拍了拍马璘的肩膀，走回了自己的位置。他说话的声音不大，却足够所有的人都听到。众人听了陈希烈的话，心中自然各自有了计较。

等了许久，大唐天子李隆基才在高力士的陪伴之下走出来，神色看上去颇为疲倦，坐下打了一个哈欠后道："贾卿，宣旨！"

公卿们同时跪下，中书舍人贾至拿出一份早已拟好的圣旨，朗声读了起来。

"制曰：骠骑大将军马璘……"

这一道圣旨，居然是给马璘的！

马璘听贾至念完，嘴角一阵抽搐。其他人看着马璘，眼中皆是有着羡慕之色。

河东节度使，范阳节度使，平卢节度使！

安禄山死后空下来的三镇节度使，居然都落到了马璘的头上！

算上安西、北庭两道，这已经是五道节度使了！就算当年王忠嗣极盛之时，也不过是四镇节度使而已，如今马璘竟然是比王忠嗣还多了一道！

“马卿，还不谢恩？”李隆基看着马璘，温和笑道。

马璘浑身一个激灵，猛然叩拜在地，连声道：“陛下赎罪，臣万死不敢领旨！”

“为何？”李隆基皱起了眉头。

马璘嘴角抽搐，这他娘是要害死人啊。

安西北庭两道那是为了进取河中，现在又加上这三镇是什么意思？那可就真的是权倾天下了。等你老人家一死，继任皇帝来个兔死狗烹，我还能活么？

“陛下！承蒙陛下信任，微臣感激不尽！只是微臣并非贪恋权位之人，一心只想以大唐之剑为大唐之犁开拓土地。持节安西已是微臣能力极限。再

加上河朔三镇实在是无法兼顾。陛下让臣担此重任。只怕会坏了国事。微臣立志进取西方。实在无法担当此三镇节度之职位。”

李隆基脸上现出一丝莫名的笑意：“马卿不必过谦，西方要开拓，东方也要开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朕委你重任，就是想看看你能带着大唐铁骑走到哪一步。”

天子还真是贪心！

马璘心中苦笑，只好再次叩首道：“陛下，我大唐名将如云。三镇节度使合当委以三位名将，微臣实在是无此能为。何况安西北庭与河朔三镇之间相隔万里，中间还隔着一个回纥，微臣取西方还需要数年，哪里能兼顾河朔三镇！陛下，这件事情万万不可啊。”

李隆基微笑道：“马卿，朕意已决，你不必再说了。安西北庭与河朔三镇相隔万里，朕相信你会有为朕打通那一天！你说取西方需要数年时间，朕便许你数年时间。这样吧。三镇节度使的位置还是你的，不过你算是以宰相遥领。以副节度使代行职权。副节度使的人选，就由你自行挑选。这样如何？”

“陛下，臣实在不敢奉命！”马璘哀嚎一声。

还要负责打通安西北庭和河朔三镇，那岂不是还得灭掉回纥？天子的胃口还真大！

“诏书已下，岂有收回的道理？就这么定了！马卿，你与其在这里和朕费口舌，倒不如好好想想三位副节度使的人选！”李隆基大手一摆，温和笑道。

“……”

李隆基笑道：“马卿，别人加官进爵，都是鼓舞振奋，偏偏你是这个样子。能够心怀谨慎也是好事，更说明朕没有看错人。朕还记得当初朕命王忠嗣持四节之时，王忠嗣是何等的高兴。相比之下，马卿你倒还是更胜一筹。”

“马卿，大唐右相之职位，朕从今日起为你虚悬，等你功成入朝之时，你便是朕的右相！”

马璘又是咧了咧嘴，这分明是把自己架在火上烤啊。偷眼看了一眼陈希烈，陈希烈神色平静，眼底却有着一丝失望之色。

本来杨国忠得罪，他极有可能更进一步，接替杨国忠的位置。而现在天子的一句话，却是堵死了这条道路。

“马璘，天子如此待你，你还不谢恩？”高力士的声音忽然响了起来，声音极为威严。

马璘心中苦笑，心道这道消息再传出去，自己这个权奸的帽子就摘不掉了。朝野之中，不知有多少人将会把自己看做眼中钉肉中刺。然而能有什么办法，天子金口玉言谁能违抗？只能是叩首谢恩了事。

“朕还有些乏，今日就这样吧。”李隆基笑着摆了摆手，站起来走了回去，当真是来也匆匆去也匆匆。

一道道目光皆是落在马璘身上，目光皆是极为灼热。

“马相，恭喜了！”陈希烈走上前来，微笑说道。

“马相，开元以来还未有大臣有如此恩遇，马相这可是第一人。马相，恭喜了！”

“马相……”

马璘苦笑一声摇了摇头，朝着众人拱了拱手走了出去。

五镇节度使，右相之位虚悬以待！

这叫什么事儿！老子又没有日天本事，哪里担得了这么多重任！

……

消息传出，不出马璘预料，立马在长安城里引

起了轰动。

不知多少人捶胸顿足摇头叹息，言道天子被奸人蒙蔽。有胆子大的，直接说天子是老糊涂了。

其实马璘自己也觉得天子是老糊涂了。大唐天下四十余万兵马，如今名义上归自己掌管的就有二十万，还他娘的都是边军精锐。要是一个正常的皇帝，绝对干不出这种事儿来。

莫非玉真公主又梦见了她家祖先老子了？马璘坐在郡王府里，心中腹诽道。

心中压力太大，面前的女子美丽温柔依旧，却也无法令他完全释然。

第一百七十四章花开堪折

“五镇节度使，二十万军马，若是经营得当，天下亦可坐得。小马哥哥，你说是么？”

马璘看着美丽的粟特女子，苦笑着摇了摇头：“小雨，你知道的，我可没有那等心思。”

“你没有那等心思，别人未必认为你没有啊。”康小雨看着马璘，盈盈浅笑道。

马璘点头：“这正是我烦恼的地方。我的权力都来自天子，便如同沙子筑成的城堡，没有丝毫根基。说句大不敬的话，万一天子驾崩，我只怕立马就成众矢之的。五镇节度使，二十万兵马，实在太多了。”

“所以才应该早作准备啊。毕竟有二十万兵马在手，纵然不想当皇帝，至少可行废立之事。不然的话，小马哥哥，等到天子驾崩新皇即位，是不可能放过你这样一位权臣的。到时候生死握于人手，一切雄心壮志都将成为泡影，多年辛苦何苦来哉。”

“行废立之事……”马璘再次摇头。那不是奸臣才干的事情么？自己只想为大汉民族开拓土地，可没想过做这等事情。

天子给自己这么大权力实在是糊涂，可从另一个方面来说，那也是极大的信任。若是自己这般行事，如何能对得起信任自己的天子？

现在大唐的权力依然牢牢地握在天子的手里，他的旨意无人可以违逆，这五镇节度使是推脱不掉了，这样的权力握在手里，当真是炙手可热，热得发烫。

“小雨。你当真是这样想的么？坐天下。或是行废立。你真的喜欢这样？”

“小马哥哥，我可不是唐人。我只想你好好的，不想你将来刀斧加身罢了。至于其它的事情，我可不会在乎。”

马璘点头，小雨来自康居，眼里自然没有什么忠于大唐的概念，站在她的这个角度，说出这样的话来不算意外。

不过天子至少还有七八年寿命。这期间应该不会出问题，只要自己能够持续为大唐建立功勋，就可以得到天子的信任。至于七八年后……

七八年之后，河中之地应该巩固得差不多了吧，若是真有大难临头，束手就擒自然不会，可是谋朝篡位想都没想过，至于行废立之事也不可能。

到时候唯一的选择，恐怕就是主动放弃一切，

重新流落江湖做游侠儿了吧。

眼下最关紧的事情。还是先把三镇节度副使的人选定下来送交御览，确定关内道贫户移民河中的运作过程。然后早早返回安西前往河中，好赶上曼苏尔和阿卜杜拉争夺哈里发的那场内战。

“小马哥哥，幼娘这丫头，你准备如何对她？”康小雨看着马璘道。

马璘道：“她的父亲已经流放岭南道，天子虽然对她网开一面，却没有再提赐婚的事情。就让她继续住在郡王府里吧，至于其他的事情，暂时只能是放一放了。”

康小雨浅浅一笑：“小马哥哥，这份礼物我为你准备了这么多年，在我眼里，幼娘就是当初的我，我把幼娘送给你，就是想弥补一下我们之间的遗憾。这一份礼物你不许不要，不然小雨可是要生气了。”

马璘看着康小雨，心道我更想要的是你你不清楚么？然而话在嘴边转了转，终究是没敢说出来。

还是为彼此留一份记忆吧，小雨已经为两人的关系做了界定，这样的话说出来，这个刚烈倔强的丫头只怕立马要翻脸。

马璘把话咽了回去，开口道：“我和杨国忠乃

是死敌，杨国忠被流放，幼娘这丫头却依然这般对我，甚至比以前还要刻意亲近，说实在的我有点儿想不明白。她难道不应该恨我才是么？”

康小雨盈盈一笑：“为什么她应该恨你？幼娘是个恩怨分明的丫头，你去保护安禄山乃是皇命，她怎么会因此事怪你。她的父亲已经被流放了，她在长安城无依无靠，你是她的夫君，她自然对你更加依恋了。”

马璘道：“可这件事情之上，我的确是有意针对杨国忠的。我为的是什么，你也清楚。”

康小雨抿嘴一笑道：“我知道啊。可这丫头不知道啊。我跟她说你是秉公办事，并无差错，这丫头心肠很直，就相信了。小马哥哥，幼娘这丫头和当初的我一样，很好哄的。”

马璘苦笑一声，不由得想起当年之事，一时间极为感慨。

“这丫头心性高傲，如今虽然不舍得你，在郡王府却已经无法自处。她毕竟是我的弟子，我不忍看她这个样子，我会教她今晚去你的房间。只有真正成了你的女人，她的心情才能平静下来，她才能安心在这里住下去。”

“小雨——”

“小马哥哥，我和你说过，我很喜欢住在这里，我已经不想再漂泊了。我不想让别人知道我在这里，只有幼娘继续住在郡王府，我才能继续住下去。你不要这丫头，那可就是赶我走了啊。”

马璘看着眼角笑意盈盈的粟特女子，无奈的叹了口气。

“不要叹气了，这样的漂亮小丫头，不正是你喜欢的么？”康小雨道，俏脸上现出一丝促狭的笑意。

……

来到长安以来，发生的事情太多太多，也许只有一夕欢愉才能让心中的压力尽情释放。

马璘离开了郡王府，策马回到了骊山，回到了自己的住处。想到那个姿容绝世的小姑娘今晚会来，心中忽然也是极为期待。

对于这种漂亮的小尤物，他历来没有什么抵抗的能力，更何况是杨幼娘这种人间绝色，祸水级别的小姑娘。

杨国忠得罪流放，天子不再提赐婚之事，对他而言便是少了一大麻烦。这个时候杨幼娘若自己送上门来，正是采撷的好时候。

外臣在骊山的住处宿卫不严，以杨幼娘的本事

自可来去自如。入夜之后，等了两个多时辰，房门忽然无声的开了，一个身影轻烟般的溜了进来。

房门轻轻关闭，娇小的身影到了床边。马璘躺在床上微闭眼睛，感觉床边的小小身影微微颤抖，只好睁开眼睛看着杨幼娘，脸上现出讶异之色：“你怎么来了？”

“夫君，我……”杨幼娘小脸上已满是泪水，瘦弱的肩头用力抽搐着，看上去极为可怜。

马璘看这丫头的样子，心中不由得泛起一丝怜惜。

说到底不过是个小女孩儿家，遽然承受此等大变，心神受到的震撼可想而知。

这些日子他按照康小雨的要求尽可能地抽出时间来陪着个丫头，在表面上已经和杨幼娘建立起颇为密切的关系，也知道她的内心其实是和别的小女孩儿家一样的脆弱。

他和康小雨之间的关系，康小雨并不允许他告诉杨幼娘，杨幼娘现在也不知道他已经知道她的师父住在府邸里。所以马璘看着杨幼娘轻声道：“别哭了，大晚上的跑来，出什么事情了么？”

杨幼娘红着眼睛没有说话，猛然伏在他的腿上嘤嘤地哭了起来。

没奈何之间，马璘只好轻轻拍着杨幼娘的肩膀，小声的安慰着。

过了许久，杨幼娘好容易才收住悲声，小脸梨花带雨看着马璘："夫君，你就要回安西了，是么？"

"是啊。怎么了，丫头，还舍不得我了？"马璘开玩笑道。

"夫君，我不想在长安了，带我走吧。我要跟你去安西。"杨幼娘脸上满是泪痕，低声哀求道。

"丫头，这个怕是不成。安西苦寒之地，我怎么忍心你去受苦？"

"夫君，你是不想要幼娘了么？"杨幼娘娇躯微微一颤。

"……不是啊。实在是安西苦寒，不是久留之地。这两年我要攻取河中开设军镇，事务肯定繁忙，你去了也是——"

"夫君，天子为你我赐婚，旨意并没有改变，你就还是幼娘的夫君，是么？"

"……是啊。"

"那幼娘就在长安等你，替你操持郡王府的事宜。这里终究是你的家，幼娘终究是你的妻子。"

马璘点了点头，心道这丫头忒也啰嗦，你是来

做什么的自己不清楚么？

杨幼娘小手擦干眼泪，轻轻靠在马璘的怀里，呢喃道：“夫君！幼娘好害怕，你不许不要我。你要不要幼娘，幼娘就没地方去了！”

轻轻揽着少女的腰肢，马璘点了点头。

少女绝色的小脸没有丝毫瑕疵，温软的娇躯散发着少女淡淡的体息，看着少女楚楚可怜的动人模样儿，马璘小腹下已然是腾起一股热流。

若是平日里以礼相待自然不成问题，今晚明知杨幼娘是来做什么，马璘自然是把持不住，何况他也根本没有把持住的觉悟。

杨幼娘娇躯一颤，似乎感觉到了什么异样，转过螓首看着马璘，颤抖着送上两瓣润泽的红唇。

马璘用力把小丫头揽进怀里，俯首狠狠地印了上去，微凉清甜的气息直入心扉，把他多日里淤积的**彻底点燃。

杨幼娘嘤咛一声，用力推开马璘，疏而长的睫毛微微颤动，低声道：“夫君，幼娘害怕，你须怜惜我些。”

马璘应了一声，再次粗暴的印上了那两瓣甘美的樱唇，更加用力的把少女揽在怀里，快速脱掉了少女的罗裙。

灯光之下，少女的娇躯闪烁着玉一般的光泽，便如同是一尊完美的雕像。马璘品尝着少女清甜的双唇，大手一寸寸抚过少女锦缎般光滑的肌肤。少女娇躯剧烈的颤抖，眼眶中却已经又蕴满了泪水。

第一百七十五章独断专行

感谢书友njstar，书友（稻草人）的慷慨打赏，多谢多谢。

……

流着泪水的绝色少女反倒是更激起了马璘征服的**，马璘品尝着少女微甜的润泽唇瓣，快速除去自己的衣衫，山岳般健壮的身体粗暴的压在了少女娇嫩的娇躯之上。

突破一层浅浅的阻隔，直入那幽暗温暖的一汪泥泞，少女深处的娇嫩紧窒令马璘忍不住发出一声野兽般的低吼。

杨幼娘尖叫一声，细眉紧紧地颦起，用力地咬紧了粉嫩的樱唇，娇躯一阵颤栗。

“夫君，轻些，幼娘要死了！”

马璘没有说话，看着身下少女绝色的小脸，感受着**蚀骨的美妙滋味，大手粗暴的按压在少女略具雏形的蓓蕾之上，强壮的身体毫不怜惜的一次次碾压着少女柔嫩的身体。

杨幼娘星眸中满是泪水，细眉因为剧烈的痛苦而拧在了一起，感觉自己快要被撕裂了。

“夫君，你想要幼娘的命么！你怜惜我些，成

么？”

杨幼娘低声哀求，却反而是更加激发了马璘的凶性。他更加用力的按紧了少女的娇躯，一次次毫不留情的冲撞着。

她是杨国忠的女儿，是仇人的女儿。

看着杨幼娘颦眉忍受的可怜模样儿，马璘心中想着，某处不觉又坚硬了几分。

凶悍的攻击如狂风暴雨一般，少女的哀求渐渐变成了呜咽，神色显得更加的痛苦。马璘的心中却愈发的快意。

这个姿容绝世的美丽少女。他的心里对她其实已累积了太多的欲念。而这个夜晚，所有的欲念都是彻底的得到了发泄。

他品尝过许多稚龄少女的滋味，然而今晚却是完全不同的。这般**的滋味，甚至超过了他的所有想象。

不知过了多少时刻，身下的少女娇躯已经无法动弹，马璘这才在少女深处释放出精华，却依然不肯离开少女的深处。

把杨幼娘娇小的身躯揽在怀中，马璘的神色极为快意。

这个绝色的小尤物。就这样被他采撷。

……

杨幼娘已经昏迷过去，过了许久才悠悠醒来。

“夫君，我这是……死了么？”杨幼娘星眸看着身边健壮的男人，轻声呢喃道。

马璘微微一笑，轻轻动了一下身体。

杨幼娘娇呼一声，小脸上现出痛苦之色，脸颊上却浮现出一丝娇羞的红云：“夫君，求你了，幼娘受不住了。”

马璘意犹未尽的离开少女美妙的泥泞之地，却把少女紧紧地揽入怀中。大手不安分的在少女锦缎般的肌肤上游走着。

“夫君，你是喜欢幼娘的。是么？”杨幼娘小脸绯红，任由马璘大手作怪，乖巧地依偎在马璘的怀里。

“是啊。你这样漂亮，我自然是喜欢的。”马璘轻抚着少女清新的蓓蕾，低头轻吻了下少女清甜的唇瓣，微笑道。

杨幼娘柔柔一笑，蜷缩在马璘怀里轻轻闭上了眼睛。

十几息过后，杨幼娘的呼吸变得匀净绵长，竟然是已经睡着。颦着的眉头慢慢舒展开来，双臂紧紧抱着马璘的胳膊，显得极为安心。

似乎就从这个时刻起，她才有了真正可以依靠的人。

马璘看着杨幼娘乖巧的样子，心中不由得为之一软。

“仇人的女儿……”马璘摇了摇头，低头在少女樱唇上轻轻一点。

少女嘟了嘟小嘴，呢喃了一句什么，转身复又沉沉睡去。

……

纵然心中有着千般怜惜，却终是抵不过欲念升腾。杨幼娘再次醒来之时，却发现马璘已然又压在她的身上。

痛苦已经不那么剧烈，杨幼娘小脸上现出娇羞的笑意，轻轻咬了咬唇瓣，大着胆子反手揽住了马璘的身体。

所谓食髓知味，不过如是。健壮的身体碾压在少女温软的身体之上，一遍一遍品尝那**蚀骨的美妙滋味，这一时刻，马璘把一切的心事都抛到了脑后，看着身下青涩美丽的少女，目光之中唯有无尽的怜惜。

毕竟无法做到无情，虽然她是杨国忠的女儿，马璘也决定好好对她。

梅开二度，杨幼娘逐渐适应了马璘的挞伐，娇小的身躯终于是变得滚烫，星眸也渐渐变得迷离，唇瓣间发出羞人的娇吟。

然而她的身体毕竟娇嫩，没过多久的时间她便再次昏迷过去。

马璘不再放纵，轻轻揽着少女温软的娇躯，偶尔品尝伊人微凉清甜的唇瓣，一时间心中竟然是前所未有的宁静。

种种纷乱的事情此时却已经不再纷乱，一切都在瞬间有了计较。

进入长安以来他渐渐已经是失却本心，在这个时候他却忽然找回自我，心神变得无比的清醒。

……

杨幼娘再次醒来，看到窗户上微微发白，惊叫一声连忙挣脱了马璘的怀抱。

马璘斜靠在床上，看着杨幼娘一件一件穿好衣衫，眼神中有着毫不掩饰的欣赏之色。

杨幼娘穿好衣衫，娇羞无限的看着马璘道：“夫君……幼娘该走了。再不走的话，会被人发现的。”

“嗯。今晚你还来吧。”马璘笑道。

杨幼娘嘤咛一声，连忙摇头道：“夫君，今晚

不成……这样幼娘会死的。”

马璘呵呵一笑，刚才不过是玩笑话。再这般折腾一晚，这丫头的身体当真是无法承受。

“夫君，幼娘都已经是你的了。幼娘……幼娘在家里等你便是。”杨幼娘说着，小脸腾地红了，大着胆子走到马璘身前，清凉的唇瓣在马璘唇上轻轻一点，轻烟一般掠了出去。

这里是骊山，杨幼娘虽然是练家子，白日里可也不能来去自如。若是被人发现，免不了就是一场麻烦。

回想起昨夜**的滋味，马璘嘴角现出一丝笑意。这个美丽的小尤物，以后就永远属于自己了。

虽然会有些许麻烦，可是昨晚他已想清楚了，终归是应不忘本心，行事只要不偏离这一点便好。

……

“师父！”

郡王府后院，偏僻小院之中，杨幼娘扑进粟特女子的怀里，嘤嘤地哭了起来。

粟特女子温柔笑着，轻抚着杨幼娘的秀发：“丫头，这有什么好哭的。他是你真心喜欢的男子，你应该高兴不是么？”

杨幼娘哽咽点头，泪水却更快的涌了出来。

“怎么，他对你不好么？”粟特女子问道。

杨幼娘摇了摇头，红着小脸道：“师父，幼娘是高兴！夫君他一直对我若即若离，可是现在……幼娘知道现在他的心里已经有我了。师父，幼娘不再害怕了。”

粟特女子盈盈一笑：“你这般对他，便是石头也该化了，何况东市小马从来都不是薄情之人。丫头，你不用再担心在这个家里无法自处，安心住在这里替他打点这个家吧，他会给你一个交待的。”

“我知道了，师父。”杨幼娘难为情的一笑，轻轻点了点头。

粟特女子拍了拍杨幼娘的肩膀，转头看向了骊山的方向，星眸中现出一丝怅然。

……

三镇节度副使的人选是个大问题，也是马璘极为纠结的事情。不过经过这一夕欢愉，马璘反而是立马想明白了。

天子既然给予自己职权，自己就该独断专行，何必去顾虑其它。满朝公卿皆是尸位素餐之辈，便该挑选真正有用之人。至于别人的议论……反正这个权奸的帽子已经戴上了，又何必顾及他人说什么。

自己从后世而来，何必顾及太多，只要有利于整个大汉民族，放手做就是了。

天子的意思，是要自己扫清西方再扫清东方，最后还得打通回纥路，胃口实在太大。不过这也未尝不可一试，毕竟事在人为。既是如此，三位副节度使就不能所托非人，至少能够在河北道站稳脚跟，不至于顶不住契丹和奚人的压力。

把原本历史上的中兴名将拨拉了一遍，马璘心中已经有了计较。

又到朝会之时，马璘和群臣一起在大殿等候。今日众人看马璘的目光，又是大不相同。

陈希烈官职仍在马璘之上，马璘却有右相之位虚位以待，是以陈希烈今日对马璘态度又和昨日不同，笑吟吟的靠近马璘道：“马相，三镇节度副使之人选，我昨日回去想了一下，觉得有几个人较为合适，可否和马相商榷一下。”

马璘呵呵一笑：“陈相，人选之事我已经有了计较，天子命我选将，武将之事我比陈相还是要熟悉一些，就不劳陈相费心了。”

陈希烈碰了个钉子，却也不急不恼，笑吟吟道：“这么快马相就决定了么？不知三位节度副使是何人，可否让本相提前知晓。”

马璘摇了摇头道："待会儿我禀告天子，陈相自然知晓。"

陈希烈笑着点头，走回了自己的位置。

马璘明白陈希烈这是想安插私人，不过他怎么肯给他这个机会。

过了一会了，李隆基走了出来，直接看向马璘笑道："马卿，昨日所言之事，可有计较？"

马璘点头道："臣已有了人选。"

"说说看吧。"李隆基笑道。

马璘道："微臣之意，龙武军校尉李璟锐意进取，可为平卢节度副使。九原太守郭子仪为人持重精通武略，可为范阳节度副使，安西宿将李嗣业忠勇无双，可为河东节度副使！"

……

第一百七十六章少年热血

安史之乱的祸患已经消弭，不过不让郭子仪走上历史舞台未免太可惜了。郭子仪已经快六十岁了，还不过是九原太守、天德军使，若不再用一用就太浪费了。

李嗣业为安西宿将，能力那是没得说的。安西军中如今少壮派崛起，老将逐渐失势，李嗣业等人对于这种状况并不满意，所以才会发生不遵军令和荔非元礼一起抢先入河中的事情。虽然最终结果不错，然而对于马璘而言，这样的事情是不允许再发生的。

李嗣业为河东节度副使，再让他带一大批安西老将过来，安西军中少壮派和老将的矛盾就解决了。

平卢节度使的职位，马璘原本想推荐的是李光弼，不过后来想想李光弼毕竟是契丹人，在原来的历史上晚年也有多次不遵诏令的记录，决定还是算了。

之所以选择李璟，主要是向李隆基表明自己并无私心，不是因为天子给了专断之权就大肆任用私人。

“哦？”

李隆基皱起眉头：“马卿，朕相信你看人的眼光，李嗣业郭子仪朕都知道，的确是良将之才，然李璟不过是龙武军一小小校尉，以其为一方镇将是不是太过儿戏？”

马璘笑道：“李璟虽年轻，却是进士出身，在武将之中极为少有。被陛下称为我家英物，自然有其不凡之处。李璟所缺少的，不过是边境上一刀一枪的磨练罢了。平卢四战之地，让其为将最为合适，微臣相信他定能不辱使命。”

李隆基点了点头：“若是李璟没有问题。朕便允了。马卿。你要清楚。你为三镇节度使和以往李林甫杨国忠遥领不同，朕将三镇托付给你，你便是三镇真正的主将。财帛子女皆归你节制，不管是李璟还是郭子仪李嗣业，若有渎职朕都唯你是问。”

“……”马璘抽了抽嘴角，忽然心中有些后悔。

他把三镇节度副使这样安排，其实相当于主动放弃了这三镇的实权，一来好专心攻略河中。二来向天子表明自己没有异心，哪里想到天子还有如此之说！

以往安西大都护先是亲王遥领，后来是李林甫遥领，都是只挂个名，哪里想到天子根本不容许这

般，而是要求自己必须掌握实权。

早知道这样，那就真的应该任用私人了。

特别是李璟，推荐他为平卢节度使不过是向天子示好，现在马璘自己也怀疑这小子能不能在平卢独当一面了。

然而话已经说出来了，哪里还能收回来。马璘只能是点头：“微臣明白。”

“朕知道你如今一心开拓河中。不过这三镇也不容有事。朕给你专断之权，他们三人若哪个你觉得不妥。自行撤换便是，事后报备即可。河中移民之人数已经确定，等移民事宜安排妥当，你就回安西吧，朕知道你的心也不在这里。”李隆基笑着站了起来，居然是又走了回去。

自始至终，包括左相陈希烈在内的所有人都没发一言。这样的朝会，可是极为罕见的。众人面面相觑，都是神色怪异。

陈希烈神色第一个恢复平静，缓步走了过来微笑道：“马相，陛下这般信任，我在朝堂多年可是见所未见。不过这三镇节度使副使之事，陛下给马相专断之权，这三人是否还有商榷的余地？特别是李璟，一个不到二十岁的毛头小子，哪里当得了一方镇将？便是安西宿将之中，便有马灵察、高仙芝

诸人在长安闲居，哪个也比李璟妥当吧。若是马相认为这些胡将不妥当，我这里还有几个人选，马相不妨斟酌一下。”

马璘自己心里其实已经在后悔，不过这个时候哪能立刻改变主意失了面子，因笑道：“这个就不用了。须知自古英雄出少年，昔日太宗隋末雁门救驾之时不过十六岁，带兵纵横天下时也不过是李璟这个年龄，李璟被陛下称为我家英物，哪里还能当不了一镇主将！”

“呵呵。”

陈希烈笑着点了点头，转身直接走出了大殿。

马璘知道这是得罪了这家伙了，不过他并不在乎。杨国忠都扳倒了，哪里还用在乎一个陈希烈。只要天子继续信任自己，其他人的嫉妒和怨愤都不过是浮云而已。

……

没有理会这些家伙，马璘回到自己的住处，立马派人去龙武军把李璟叫了过来。

得知自己被马璘任命为平卢节度副使之后，李璟激动得满面通红，立马跪地向着马璘重重叩首。

“当日校场上将军以刀教我，小子没齿难忘！承蒙将军如此厚待，李璟无以为报，只要将军一句

话，赴汤蹈火绝不皱一皱眉头！”

这个皇室子弟的身上，这时候居然是显露了几分江湖之气。马璘点头命他起来，看着李璟肃容道：“平卢四战之地，正是建功立业的好地方。一方镇将事关重大，李璟，你到了平卢之后须要小心谨慎，不可贪功冒进。守成第一，开拓次之，好好历练几年，将来有你大展拳脚的时候。”

李璟用力点头：“小子记下了。”

“安禄山昔日为平卢兵马使之时，曾有杀良冒功的传闻。如今人已死了，真假不得而知。李璟，你是帝室后裔，切切不可做这样的事情。”

李璟点头道：“将军放心，小子自幼受的圣人教诲，岂是安禄山那个心怀不轨的杂胡可比。”

“最重要的事情是小心谨慎，安禄山在河北多年，平卢一镇私人众多，你去了之后，这件事情须要处理好了。”

李璟目光一闪，看着马璘道：“将军也以为安禄山存有反心？”

马璘呵呵一笑：“我对于异族从来都不信任，安禄山自然也不例外。”

“将军既然认为安禄山心怀不轨，为何反而要阻挡杨国忠为国除奸？”李璟问道。

问的还真直接啊。马璘心道。

杨国忠本来想把杀死安禄山的责任推到我的身上，难道这个也能告诉你么？

“好了，你去吧。正式诏令很快就会到你手里，回龙武军准备一下。问一问陈老将军，允不允许你带一些愿意去边境效力的长安子弟去平卢，若陈老将军愿意，你便选出一些跟你一起去，作为你自己的班底。安禄山留下的那些老将，能不用就尽量不用。安禄山已经死了，他们这些人掀不起什么波澜。”马璘摆了摆手，示意他离去。

李璟离开之后，马璘心中依旧忐忑。

安禄山遗留下来这三镇，平卢兵马最少，是以他才交给李璟这个毛头小子。现在天子明确说他算是实职而非遥领，这个责任就大得多了。这三人之中，他最不放心的自然是这个李璟。

早知道如此，他宁肯冒险选择契丹人李光弼，也不选这个史书阙载的毛头小子了。

然而现在大臣们都知道了，刚在天子面前夸过李璟，朝令夕改是不可能的。只能希望这小子不是纸上谈兵之辈，而是真有真才实学，能够在平卢站稳脚跟。

……

郭子仪为朔方将领远在河套，李嗣业如今更是在河中，这两个人马璘自然无法亲自交待，当然了，这两人他也是绝对的信任，根本无需要一一交待。

诏令在发往河中和九原的同时，也在长安城内传开了。李璟被任命为平卢节度副使的消息，居然是意外的引发了长安子弟的热情。

光龙武军之中，便有两千多士卒愿意跟李璟去平卢。而更是有大量的长安子弟想法子要加入龙武军，以赶上这一前往平卢戍边的机会。

龙武大将军陈玄礼把这个消息报告给了李隆基，李隆基龙颜大悦，特别下诏嘉奖龙武军中愿意戍边的健儿，又允许李璟拣选长安子弟跟从入军。

这样李璟离开长安赶赴平卢赴任之时，身边居然是跟了一支两万多长安子弟组成的大军。算上平卢原来的近四万兵马，李璟麾下之兵居然是达到了六万之多！

事情的发展再次出乎了马璘的预料，大军出发之前，李隆基和马璘一起在龙武军的校场检阅了这支新军。天子走后，李璟走到马璘身边，目光极为热切地道：“将军！陛下对你极为信任，赐予你和战之权，如今你为平卢节度使，安东都护，求将军

亦赐我和战之权！”

马璘抽了抽嘴角：“小子，你不要搞错了！天子说的是流沙以西我有和战之权，可没有说河朔三镇也有。你小子究竟想要干什么？室韦、靺鞨、契丹、白头奚都不是好相与的。到了营州一定要小心谨慎，等过几年我扫平了西方，自会带尔等扫灭这些杂胡。”

李璟点了点头：“是，将军。”

马璘看这小子的眼神，知道他根本没有听进去，不由得叹了口气。

这个年龄，正是热血澎湃的时候，要他在营州安分根本就不可能。纵然是自己这个年龄，处在这个位置肯定想做些什么。

不过也管不了那么多了，这两万多长安子弟暂时还不堪战，可营州原来还有近四万大唐健儿，郭子仪到范阳之后又为营州屏障，估计也不会出什么问题。

第一百七十七章河中集团（上）

两万多长安子弟组成的新军，被李璟直接命名为捉生军，李璟想做什么不问可知。

两万多人的捉生军啊，真尼玛的，马璘目送着大军出了校场，心中腹诽道。

显然李璟也是秉持着只有死了的异族才是好异族的观念，这一点和马璘倒是极为一致。开弓没有回头箭，现在只能是看着这位天子口中的“我家英物”能够在辽东做到哪一步了。

……

李璟踌躇满志的带着大军离开长安城，两万多长安子弟欢笑着在隆冬季节直接开往寒冷的辽东。送走了李璟的捉生军，马璘又在几天之内和张巡快速的敲定了大移民的事宜。

太宗之时分天下为十道，开元时又改为十五道，其中京畿道乃是从关内道中分离出来的。这次移民的对象为关中百姓，习惯上说是关内道，实际上旨意里是包括了京畿道在内。

马璘上奏张巡为户部侍郎，主持此次移民事宜，天子不出意料的准奏。张巡名声早已极响，这次虽然是从县令一跃而成为户部侍郎，在朝堂之上

却没有引起多大的风波。

长安百姓们都把对于强制移民诏令的痛恨倾注在马璘身上，满朝公卿们虽然不说，可都知道马璘是在替天子背黑锅。张巡在官场之中故交甚多，知道其中内情，不然以他的狷介性子，根本不会登马璘的大门。

京畿道和关内道最终报过来的名册汇总到一起，一共有七万多户，四十五万余人。最后看到这个数字。马璘也是极为头疼。这么多的关中百姓。怕是要把河中的绿洲给塞满了。他几次恳求天子。要把移民分散到三五年内进行，李隆基却一丝也不肯松口，定要在天宝十三年一年之内完成这件大事。

马璘自己的计划，是不惜一切财力完成这件事情，采用之前攻打吐蕃时的旧法，商人们参与其中，朝廷出钱财，雇佣商人出车马把关中百姓运往安西去。再经由葱山南道入河中。马璘简单算了一下，仅仅路上就要花掉一千万缗钱，这基本就是大唐岁入的三成。

这个时候，马璘忽然觉得自己很穷。就算是算上高芊芊手里马家商行的钱，在这件事情上也是差得太远。

大唐岁入虽然超过了三千万缗钱，可也不可能全部都花在移民这件事情之上，让户部为这一件事情拿出一千万缗钱来，也是强人所难。一个国家要想完成这样的一件大事，且是在短短的一年之中，纵然是以大唐的国力也极为难受了。

而张巡提出的想法却是简单得多。在出发之前便将这四十五万移民的关中百姓按照籍贯分为八部分，每一部分近万户。五六万人，丁壮皆入军籍，分为八军。这次的移民便算是一次出征，按照军队的管理进行。到了河中之后，便依然按照八军分散开辟草莱，闲时为农，战时为兵。这样就避免了靠商队运送移民的混乱，也能省下不少钱帛。张巡事先多次推算，花费的钱帛不会超过三百万缗钱。

张巡的这个法子，其实就有点类似后世宋朝的厢军了，再往后点说，便是马璘前世时新疆的建设兵团。张巡提出这个法子，倒是让马璘眼前一亮，不过细细一想，这样行事的话钱花的是少了，可是死在路途上的百姓却是要多得多。

马璘请张巡来，本来是想少死一些关中百姓的，可没想到张巡提出的法子，反倒是要死更多的百姓。不过他也不得不承认，张巡的想法很有吸引力，特别是到了河中之后，这样管理对于汉民快速

占据这一地区极为重要。

虽然天子给了他决断之权，可这样的大事马璘怎敢专断，自然是把两种想法和花费的钱帛多少都禀告天子，请天子来最终定夺。

李隆基不愧是仁厚天子，言道原本吐蕃势大，陇右各州年年防秋花费大量钱帛，如今羌塘之上烽烟四起，吐蕃已经不足为患，正好把这些钱帛花在移民河中之上。有不足之处由户部补足，务必不能让百姓在道路上跋涉受苦。所有的百姓皆由朝廷以车马迎送，花费再多钱帛也在所不惜，决不允许关中老弱徒步跋涉于道。

而对于张巡的想法，李隆基也考虑了进去，直接拍板把移民百姓编入军籍，以蓝田、扶风等籍贯命名，在道路之上便以军队之法进行管理，到了河中之后便散开为八个军镇。

显然李隆基对于大唐国土延伸到葱岭以西极为热切，所以最终下了这样的决定。

一道诏令下去，百姓们对于天子的仁慈极为感激，怨愤依然是留在始作俑者大奸贼马璘的身上。

……

平民百姓们从这一道辞藻华丽的诏令之中看到的是天子的仁慈，而世家门阀和商人们看到的却是

诱人的钱帛。这一次的关中百姓大迁徙，便是一桩价值上千万缗钱的大生意。

诏令发出的当天，世家门阀胡汉豪商都涌到了扶风郡王府邸之外，想要拜见马璘，却都给杨幼娘挡了回去。

“这就是个没羞没臊的，没有过门就住在夫家算怎么回事，居然还摆出一副主人的架子！”

有脾气不好的世家门阀的管事吃了闭门羹，走出府门之时便大声骂了起来。

马勇马强受到过马璘特别的嘱咐，听到这话便带着一队安西健儿走了出来，抓住那胖管事便是直接扇起了嘴巴，当众把胖管事扇得像猪头一般，最后直接扔到池塘里。

其余的人见了都是神色怪异，心道安西兵果然跋扈。没有完成主人家的任务，这些人也不肯离开，只是在郡王府之外转悠。

到了傍晚，延康坊内马车都快停不下了，郡王府的门缓缓打开，走出来一个姿容绝世的美丽女子。

杨幼娘神色恬淡，头上挽起了妇人的发髻，无视众人诧异的目光清冷道：“我家夫君说了，这一桩大生意价值大唐岁入三成，没有哪家可以单独吃

下。为了保证此次移民河中大业的完成，夫君决定令组建一家新的商行，名为河中集团，专门进行这桩生意。各位不必在这里等了，回去和自己主人商量一下，想要参与这桩生意的可以入股河中集团。入股之后才准许参与这次的生意，入股资金不得低于十万缗钱。”

杨幼娘此言一出，众人皆是哗然。

十万缗钱，这可不是个小数字。有名的大商家也没有几个敢公开说自己有十万缗钱的。世家大族虽然有这么多钱，可谁也不愿轻易显露出来。

“河中集团独占这一次运送移民的生意，这是陛下金口玉言恩准的。这里面蕴藏的利润有多少，诸位都很清楚。”

“诸位可以回去考虑一下，不过夫君让我告诉诸位一句话，这一家新的商行已经有人投了一百万缗钱。诸位想要参与这次生意，最好把握这次机会。将来流沙以西赚钱的生意多的是，到时候后悔就来不及了。”

众人又是一片哗然，有人壮着胆子大声问道：“夫人，不知何人这样大的手笔，竟然一下投入一百万缗钱？长安城里富贵人家众多，我等想不出来谁有这本事。”

杨幼娘已经挽起了妇人的发髻，被称呼夫人也不着恼，淡然道：“投入一百万缗钱的，便是当今陛下。一百万缗钱皆是内库所出，全部都是武德年间铸造的开元通宝，没有一文劣钱。”

“是陛下！”人群中爆发出一阵惊呼，不少人的目光都变得极为热切。

大唐重士轻商，商人地位极低，有钱的大商人同样没有地位，而世家门阀虽然家家经商，谁也不肯把生意放在明面上来，为的就是这个缘故。

这次这个什么河中集团，居然有陛下的一百万缗钱在内，这样的生意莫说利润巨大，就算是没有利润也值了。跟着天子做生意啊，以后谁敢瞧不起咱们这些商人？

“各位请回吧，我家夫君说了，时间只有明天一天时间。过了明日，河中集团暂时就将不再接受新的入股。明日这个时候，户部的郎官就将在此清点股本，安排这次的移民事宜。”

各家管事听了，立马便是一哄而散，找到自家马车便快速的往回赶。

马璘走出府门，自身后轻轻环住了杨幼娘的腰肢。杨幼娘小脸上浮现出一丝红晕，轻轻咬了咬嘴唇没有说话。一干亲兵连忙转过头去，目不斜视看

着前方。

“丫头，做得不错。”

“嗯。”杨幼娘娇哼一声，小脸更红。被马璘这般公然亲昵，她还是有些不太习惯。

马璘笑了笑，把她揽得更紧。既然已经成为了自己的女人，总是要给她一个身份的。这般的公然亲昵，也是为了表明杨幼娘郡王府女主人的地位。

把长安城里这里世家门阀全部都捆绑到安西军的战车之上，安西军有了足够雄厚的财力支持，在河中才能无往不利。建立一个类似于东印度公司的机构，以在安西军开拓的土地之上开始殖民，是马璘早就有的一个想法，而如今借助这一次的大移民，终于是有了一个眉目。

李隆基这一百万缗钱还好好的躺在内库之中，这个消息将会带来什么样的效果马璘已经是猜测得到。轻轻拥着杨幼娘柔软的身体，他的嘴角现出一丝笑意。

说服李隆基加入河中集团之后，一切的难题忽然就变得简单了。

第一百七十八章河中集团（中）

消息放出去不久，便有手眼通天之人立马去了华清宫。没过多久，天子便有谕旨下来，令马璘将河中集团入股的股本下限减少为一万缗钱。

一切皆在马璘预料之中。

十万缗钱的门槛不过是个噱头，长安城里能拿出十万缗钱入股的没有多少。而一万缗钱那些门阀世家谁家没有，这个门槛其实是马璘和天子事先就确定好的。

让更多的人参与到河中集团之中，从河中集团获得好处，从而支持安西军在河中的扩张，这便是马璘的计划。

让天子帮忙设局，自然是有代价的。代价便是李隆基入股的一百万缗钱好端端的在内库里躺着，非到必要时刻不能动用，却依然要享受一百万缗钱股本的红利。

非必要时刻不能动用是好听的说法，李隆基这是打算空手套白狼了。马璘原本不想同意，可是想到李隆基为了关中百姓平安移民生生砸出了大唐三成的岁入，终于还是决定让他占这个便宜。

天子牵头组建商行，这可是一件了不得的大

事。这一夜的长安城极为热闹，街头巷尾都在议论这件事情。

民间对于此事有褒有贬，而对于长安城的富商和豪门世家来说，这本就是一个站队的大好机会。站在天子一边，永远是有好处没坏处，这是被证明了几十年的事情。

……

大唐左相陈希烈站在花园之中，身边几十个护卫高举火把，把花园照得极为明亮。十几个仆人拿着锄头在水池边上挖掘许久。终于是挖到了一块石板。

几个壮汉移开石板。跳入石板下的洞穴之中。把藏在洞穴里的大箱子绞上来十几个。

“可以了！”陈希烈摆了摆手。

壮汉们跳了上来，把石板再度盖上，又小心的盖上泥土，消除了大半痕迹。

“父亲，这次是天子牵头，要不咱们再多投一万缗钱？”

陈希烈哼了一声，瞪了儿子一眼：“你懂什么！投入一万缗钱，天子知道了也只会赞我忠心。多投一万缗钱进去，天子就要问我这些钱哪里来的了！咱家又不是商人，要那么多钱做什么！让陛下

知道咱们的忠心，才是最重要的。”

“我明白了，父亲！”

“明日一早，便把钱运过去。还是以你叔父的名义，不过不要被别人抢了先，怎么说我也是大唐的左相，一定要拔个头筹！”

……

这天夜里，不知道多少家高门望族都连夜里点着火把。把窖藏的铜钱挖了出来，准备明天运到扶风郡王府去。

窖藏铜钱是世家大族最喜欢干的事情。也是朝廷最烦恼的事情，这两年长安市上私钱泛滥，便是与被窖藏的铜钱太多，市面上钱币不足有着莫大的关系。

而反过来市面上流通的劣质的私钱越多，世家大族们便越喜欢窖藏铜钱。而这一次是和天子合股做生意，这可是莫大的荣耀，拿去做股本的铜钱一文劣钱都不能有，自然是怠慢不得。

第二日天一亮，一辆辆装满了铜钱的沉重马车在各家护卫的严密保护之下便从各坊驶出，直接驶向了延康坊的方向。

然而这些铜钱却没有被运到扶风郡王府内。

就在扶风郡王府对面，不过是一夜功夫，好大

一片宅邸已经被北衙禁军连夜打通，成为了一个整体，门口高挂着崭新的一块牌匾，上面写着“河中集团”四个大字。

字写得好不好不敢说，却是天子御笔。不少人看到这一块牌匾，直接就是跪了下来。

李隆基空口白牙得了一百万缗钱的股本，自然也是要出点儿力的，写个牌匾还不是寻常之事。

铜钱运到这里，便有户部的郎官签收入库，请入后院歇息等待。坐不住的便走到院中，看着一车一车的上好铜钱被存入库房。

各家送来的铜钱少的也有好几马车，多的居然是几十马车。上午最为夸张的乃是蜀中裴氏，居然是直接送来了五十万缗钱，马车在延康坊里排了一长溜，轻点都花了好长时间，看得大伙儿极为眼热。

来认缴股本的大部分是世家门阀的代理人，也有长安城赫赫有名的商人，来的胡商也有二三十家，他们虽然没什么靠山，可拿出的铜钱却是不少，最少的也有五万缗钱。

他们在大唐乃是客户，没有身份地位，现在有一个跟大唐天子一起做生意的机会，自然是要紧紧抓住。

当然更为重要的，是这一桩生意利润极为可观，赔钱的生意胡人是绝对不肯做的。

刚过中午，户部郎官呈报上来的认缴股本就已经达到了六百万缗钱。这是一个极为惊人的数字，马璘看到这个数字，心中也是极为高兴。

这个时候应该不会再有很多人来了，该来的应该已经来的差不多了。六百万缗钱的股本，已经让马璘极为满意。有了足够的钱财，他的建立一个大唐版的英属东印度公司的想法才能够一点一点实现。

就在这时，院外再次响起马车驶过青石地面隆隆的声音。长长的一串马车在大群的护卫保护下到了门口，在户部郎官的引领下进了去掉门槛的大院之中，把整个大院都停满了。

“拜见马相！”

为首的一个粟特人身高体壮，看着马璘呵呵一笑道。

“你家主人是谁？这笔钱财共有几何？”户部郎官问道。

“我家主人乃康居人。这次送来来九十九万缗钱给马相，以襄助此次盛世。”那粟特汉子呵呵笑道。

“是送给马相，还是入股？”张巡插言道。

那粟特汉子迟疑了一下：“是入股。”

马璘向着那粟特汉子点了点头：“探花郎，这位是我在安西的故交。你先看着入库吧，我和他有几句话说。”

张巡点头，马璘走向了后院，那粟特汉子也跟了过去。

……

“你不是跟着我的密探一起去了范阳了么？为何会出现在这里？”进入了一间空房之中，马璘看着那粟特汉子皱眉道。

“原本小的确实是在范阳，前几天刚到的长安。”粟特汉子笑道，“听说将军要组建商行，这便特意送钱给大人。本来是要送给大人一百万缗钱的，可天可汗自己出的便是一百万缗钱股本，这样未免太过逾越，是以才运来九十九万缗钱。这九十九万缗钱股本，全都是属于将军的，另外一万缗钱，准备晚上送到将军府上。”

马璘哼了一声道：“一百万缗钱，真是大手笔！澄心堂纸销路再好，我的分成也不该有这么多吧。你家主人不是在库法城么，什么时候到了长安了？既然到了长安，如何不来府上喝上两杯！”

这粟特汉子正是康万年，康百万在安西的代理人。马璘东来长安之时已经准备好了算计安禄山，二百多安西密探经由回纥道前方范阳，便是混在康万年的商队之中。

在安西时康万年说过要奉马璘号令，这一次却是不尊号令到了长安，又带着这么多钱财出现，马璘心中自然感觉极为怪异。

弹指一挥间，离开飒秣建已经两年有余了。那个眼眸清澈干净的粟特少女，莫非已经到了长安城了？

康万年笑道："主人和小姐应该没到长安，还在大食国中。这一百万缗钱送给将军，是小的自己做的主。我家主人说过，家里在大唐境内的所有资产，必要时都可以拿来支持将军。"

马璘心中微微有些失望，冷哼一声道："康百万最远只到过安西，什么时候在长安也有大笔的钱财了！一百万缗钱随便就拿出来了，我大唐的岁入也不过三千多万！长安城内胡商都是有名有姓的，难不成你家主人还真的富可敌国不成！"

康万年呵呵一笑道："大唐物华天宝，财帛如云，我家主人自然不是富可敌国，小的在长安也就能筹集这么多钱了。把这笔钱送给将军，小的就要

回范阳一趟。将军的密探是不是也该回安西了，还由小的送回安西如何？”

马璘目光一闪，直直地看着康万年。

康万年微微一笑道：“将军主边安西，现在目的地是河中，却把二百多安西密探撒往范阳。范阳乃是大唐地界，不是安西密探该去探查的地方。当时我猜不出将军的目的，可如今范阳安禄山死在长安……呵呵，小的又不是白痴，自然能猜到一些事情。”

“有些时候，你最好还是当白痴为好。”马璘冷然道。

康万年微笑道：“将军，小的冒昧说一句，其实我家主人和小姐绝对比天可汗更值得信任。主人将所有的赌本都放在了你的身上，小姐把心捧给了你，而天可汗现在重用你，来日说不定背后就会给你来上一刀。”

马璘目光森冷看着康万年：“还是奇货可居么！康百万真想当吕不韦？”

康万年呵呵一笑：“你和我家主人商量的事情，小的不便多说。将军，听说你要往河中移居四十多万百姓，河中之地怕是很难容下这么多大唐百姓，将军不越过乌浒水向南开拓是不可能的。到了

那时候，我家主人说不定又能帮上些忙。”

马璘神色沉郁，摆了摆手。

“股本和多的一万贯钱，今晚会送到将军府里。也是一百万缗钱，比天可汗的只多不少。”康万年呵呵一笑，拱手之后走出了房间。

第一百七十九章河中集团（下）

马璘长出了一口气，眼眸之中杀意涌动。

康万年忽然从范阳到了长安，带来了足足一百万缗钱，这件事情殊为可疑，必须要查清楚。

有人一直在暗中盯着自己，这种感觉很是不好。没有来由的给予，总是让人不爽。

怛罗斯之战后他受伤极重，若不是康琳儿救了他他根本活不下来。飒秣建发动之时，康家父女为他买来战马武器盔甲，康家护卫在飒秣建城内四处放火作为策应……

说到底康百万对他绝对不错，虽然他给出了澄心堂纸的配方作为代价，可康百万也每年按时交割澄心堂纸的利润给他。到现在为止，康百万对他实在是挑不出毛病来。

然而世上从来没有什么事情是无缘无故的，马璘并不认为自己和康琳儿春风一度之后，康百万就真的把他看做女婿了。更何况对于粟特人来说，女婿也并不算是亲人。

他在明处，康百万在暗中，马璘并不喜欢这种感觉。他心中只有汉家百姓，并无丝毫个人野心，奇货可居的说法只是扯淡。他并不相信康百万真的

这么想，如果他真是这么想，那这些投入就只能是血本无归了。

……

这九十九万缗钱的股本，便是这一日认购最多的一家。之后便再也没有人前来，这也是正常的，跟着天子做生意，哪个也不敢来得太晚。

晚上张巡和一众户部郎官盘点账目，股本一共是七百八十七万贯。这一个数目，已经是接近大唐岁入的四分之一了。

“马相。有了这些股本兜底。户部的压力便能减轻不少。我这就去制定细则。十五日之内第一批移民就能启程！”张巡神采奕奕，大笑说道。

马璘点了点头。他把大致想法已经告诉过了张巡，剩下的就只能依靠张巡和户部这些人了。毕竟关于英属东印度公司的架构，他知道的也仅仅是皮毛而已。

扶风郡王府就在对门，马璘离开河中集团大院走回家去，杨幼娘迎了上来。

她顶着一个妇人的发髻，青涩中平添了几分妩媚，马璘一看之下。心中顿时升起一股躁意，直想把这丫头狠狠怎么一顿才好。

“夫君，刚刚有人送来了一份礼物。”杨幼娘

看着马璘浅浅一笑，自袖笼里掏出一个东西。

马璘接过杨幼娘递上的锦盒，打开一看，正是九十九万缗钱的股本，还有一小袋龙眼大的明月珠。

他心里已经把杨幼娘看作是自己人，所以并没有避讳杨幼娘。

“天哪！”

杨幼娘看着张巡亲手开出的票据，低呼一声连忙掩上了嘴巴。

“夫君，那家粟特富商把所有股本都送给你了！这是怎么回事？这是招祸之物。咱们不能要！”杨幼娘看着马璘，绝色的小脸上满是惊异之色。

这一天长安城里最热门的话题就是河中集团的成立。神秘粟特商人出资九十九万缗钱的事情大伙儿都知道了，所以看到这张票据，杨幼娘立马就知道是谁送来的。

“要！为什么不要！”马璘冷然道，目光有些冰冷。

“夫君，你怎么了？”杨幼娘看着马璘，有些害怕。

“没事。”

马璘长出了一口气，向着杨幼娘微微一笑，把那一小袋明月珠拿了出来，放入到杨幼娘的掌心之中：“不用担心了，有些事情你不知道为好，这些该是咱家的，你放心收着就是。幼娘，我还从来没有给你过东西，这些明月珠就算是我给你的第一份礼物吧。”

“夫君！”杨幼娘娇躯微微一颤，星眸中泛起泪光。这个时候她的心中唯有喜悦，别的却都已抛入脑后了。

这是个简单的小丫头，她要的幸福也就这么简单。马璘心生怜惜，在杨幼娘莹洁的额头轻轻一吻，把锦盒也放入她的手中。

钱是康百万的，虽然不知道来路为何，然而康百万的钱是不用白不用。现在正是最缺钱的时候，断没有不要的道理。

由于要主持移民河中事宜，所以马璘暂时不用再去骊山，蒙天子恩准可以在长安城里过夜。到了晚上，他陪着杨幼娘吃过晚饭，杨幼娘却不肯回自己的房间，而是红着小脸跟进了马璘的屋内。

这一晚上，马璘再次在小丫头柔软的身躯上尝到了那种稚龄少女**的滋味。杨幼娘依然青涩，却努力迎合着马璘的冲撞，小小的身躯缠在马璘身上

抵死缠绵，令马璘欲罢不能。梅开几度之后，一个夜晚就这样匆匆过去。

小丫头美妙的小小身躯，对于马璘而言有着无比的吸引力。若非是因为还有要事，他断然不肯离开她的身体。

折腾了一个晚上，杨幼娘早已是精疲力尽，连床都起不来了。小丫头怜儿在外间听了一夜，走过来服侍马璘漱洗时腿都软了。马璘根本不避讳她，在饱尝了一顿杨幼娘清甜微凉的唇瓣之后这才心满意足的走了出去。

杨幼娘小脸羞得像一块红布，躺在锦被上无法起身，星眸里却满是开心的笑靥。

……

到了河中集团大院，张巡已经把细则拟定出来，拿到了马璘面前："马相，这是我和他们几个熬了一宿确定下来的，你看一下。"说完连连打了几个哈欠。

马璘见张巡眼圈发黑，知道这家伙一夜没睡，接过细则道："侍郎辛苦了。"

张巡见马璘神色也有些疲惫，道："这件事情事关重大，我等责任在肩，自然是不敢懈怠。马相估计也是一夜没睡好吧。"

马璘干笑一声，心道你是熬了一夜，某家却是舒爽了一夜，这如何能够相提并论？

拿着细则看了看。马璘轻轻点了点头。

关于河中集团。现在张巡给出的也只有一个大致的准则。

集团承接的生意可由加入集团各家商家优先来做。如果商家需要，集团可以以集团本金为这些商家提供资金支持，数额不超过认领股本的三倍。

各家做不来的才可由外来商家来做，集团每年计算一次收益，按照股本进行分红。

这兼顾了所有人的利益，毕竟有些世家大族是不愿掺和到具体的生意里的，这些人更愿意每年拿分红。而那些真正的商家一来可以从集团内部承接生意，二来资金不足之时可以用集团的钱来进行周转。能承接的生意远超自己的股本。

这个模式极为简单，那就是集团先承接生意，预留一部分利润之后再转给参与股本的商家。不管是只参与股本的还是真正的商人，在这里面都有利润可赚。

比如这一次的移民河中，乃是河中集团的第一笔大生意。户部给出的价格是一千万缗钱，这一千缗钱将来是要支付给河中集团的。为了保证河中集

团的吸引力，张巡预留的利润便是三百万缗钱。这三百万缗钱，将是所有股东的共同利润。

而剩余的七百万缗钱，则是集团支付给承担运送关中百姓任务的商家的，具体参与运送的商家除了可以从预留的三百万缗钱利润之中获益之外。还可从运送过程之中获取好处。

比如蜀中裴氏，这一次入股五十万缗钱。如果没有来自集团内部商家的竞争，便可最多从集团本金之中支取三倍股本，也就是说一百五十万缗钱，用于这一次的移民运送任务，且多支取的这一百万缗钱是不要利息的。

至于裴氏运送河中移民过程中能够赚取多少钱，那就要看自己的本事了。毕竟是商人，白干肯定不可能，这次是皇差，偷奸耍滑是不可能的。

河中集团背后靠着的便是户部，对于户部而言，初期移民的资金来自河中集团本金，不足之处商家还可自筹，户部暂时不用出一分一毫，便没有任何压力。

户部和河中集团将来结算时，只需要早于河中集团分红的时间便可，等若是一千万缗钱多在库房里放一年，其中的差别可想而知。

何况钱在河中集团的库房和在户部的库房差别

不大，将来河中集团发展壮大了，河中集团库房里的铜钱多了，等若是户部的钱也多了。

马璘知道这和英属东印度公司的管理制度其实已经是完全不同，无奈他只知道一个大致，这一次暂时也就只能这样了。

以后的路还需要慢慢摸索，但是宗旨只有一条，那就是要把大唐的权贵富商们甚至皇帝都绑到安西军的战车之上，让他们无条件的支持安西军，安西军则通过河中集团来给予回馈，从而为安西军的开疆拓土消除阻力。等到河中集团真的成为了一个巨无霸的时候，户部也可能就不算什么了。

细则贴了出去，等在门外的人们一涌而上，看了之后议论纷纷，总体上都是极为满意。只准备出股本的便回家去等着分红，愿意参与运送移民的便留了下来，被张巡请进去商讨份额。

商讨了一天，便有了结果。

移民分为八军，集团为每一军路途上的费用给出的价格是八十五万缗钱，愿意承运的商家相互联合，最终瓜分了这八军的运送任务。

蜀中裴氏的股本最多，不出意外的成了最大赢家。裴氏承接了将近两个军的运送任务，直接从府库里提走了上限的一百五十缗钱，说是要用于这一

次的运送行动。按照规定，裴氏只需要这次移民行动结束之后把这些钱还上即可。

道路上具体能花多少谁也不清楚，说不定很大一部分将会留作他用，这么多钱放在裴家一年，定然能产生极多利润。

不过马璘和张巡都不在乎，漏洞是故意留出来的，不然商人们哪有积极性。对于他们而言，保证移民安全到达河中才是最重要的。

第一百八十章兵车行

天宝十三年正月，长安的天气依旧很冷。

安远门外，哭声一片。大道之上车马如织人头攒动，一个个关中百姓神色悲苦，不少人泪流如雨。

河中八军之一的蓝田军，今日便将踏上开往河中的征途。此去河中后距乡井万里之遥，不知有几人还能有机会活着回到故乡。

“车辚辚，马萧萧，行人弓箭各在腰。爷娘妻子走相送，尘埃不见咸阳桥。牵衣顿足拦道哭，哭声直上干云霄！”

一位中年文士站在桥边,看着大道上即将开赴安西的蓝田军，脸上满是悲悯之色，大声吟诵道。

密集的马蹄之声从身后传来，文士回头一看，数百铁骑衣甲鲜亮，皆是一人三马从桥上滚滚而过，一看便知是数月前入京报捷的安西军。

文士站在道旁，目光中现出愤怒之色。马背上一位将军见到了文士，脸上现出诧异之色，向着文士遥遥拱了拱手。

文士皱了皱眉头，大步走到道中挡住了去路。那将军摆了摆手，所有人马皆是停在了大道之上。

“马相对我何以前倨而后恭？”文士问道。

马璘在马背之上拱了拱手，肃容道：“当日不知是子美先生，才有无礼之举。若是当日认识子美先生，马璘岂敢造次。”

眼前这位便是杜甫大大，毕竟是史册上声名彪炳的人物，马璘当日里让马勇马强把杜甫打了一顿，还扔到了水池之中，心中一直后悔。

居然把杜甫给打了。这简直就是匪夷所思的事情。

杜甫道：“杜某活了四十余年。第一次被人那般当众羞辱。此事永志难忘。”

马璘肃容道：“先生带人在我府邸外日日辱骂，我一时气不过才会那般。先生在集贤院，如今应该知道这般移民非我之本意。先生和国子监那些学生把气洒在我的头上，我实在是极为冤枉。”

杜甫点了点头：“我如今也知道马相的确冤枉，被打之事也不再与马相计较。只是关中百姓移民河中，马相毕竟是始作俑者，今日这般凄惨场面，难道马想要说和你毫无干系不成？”

马璘看着杜甫。肃容道：“天子心如铁石，我也没有办法。现在我能做的，便是尽可能的让关中父老安然到达河中，尽量减少路途之上的折损。”

杜甫冷笑一声，大手指着前方：“马相说得轻巧！且不说路途之上会死会死多少人，现在关中百姓死了多少你知不知道！为了凑足往年欠下的租庸调，关中百姓有多少人卖儿卖女卖田卖屋，有多少人被富贵之家逼得家破人亡！那些实在凑不齐拖欠租庸调的贫户，有多少白头之人不愿离开乡井，被逼得投井上吊。就想死在自己的家乡！”

“别的不说，仅仅蓝田县一个县。寻了短见的花甲之人已有百人！关内、京畿二道诸多郡县，被这一道诏令逼死的长者又有多少！如今关中民怨沸腾，这些马相都不在乎？若非是马相要攻取河中，怎会有这么多人间惨事！马相以为这些人的死，都和马相毫无干系不成？”

“什么！”马璘听了，嘴角猛然一阵抽搐。

原本是一桩分流关中无地贫民的好事，如今还未开始，居然已经让百姓这般凄惨。

卖田卖屋倒没什么，顶多到了河中之后予以补偿就是，可是逼得长者自尽，这已经超出了的承受能力。

对于李隆基的这一道诏令，马璘心中更加怨愤。原本是以永业田来吸引关中百姓分流的德政，这样一道诏令下来便成了暴政。仅仅一个蓝田县便

有百位长者自尽，关内道京畿道这么多郡县，如此死去的百姓又该有多少！

然而他又有什么办法，旨意出自天子，天子要这般做，又有谁能阻拦！

杜甫冷笑道：“马相高高在上，一心只想着开疆拓土建功立业，哪里知道百姓之苦！移民诏令之事还可以推给天子，如今马相新建什么河中集团，把百姓路途上的安危托付给这些商贾，不知又是什么居心！”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看着一脸激愤的杜甫轻声道：“先生，户部人手不足，移民百姓众多，这般大规模的人口迁徙，不靠商贾根本无法办成。我已经交待过这些商贾，一定不能在道路之上苛待百姓，绝不容许出任何差错。”

杜甫指着蓝田军的方向怒道：“商贾重利轻义，一心只想着少花钱财，天子诏令是让百姓皆坐车马前往，如今你看看蓝田军出发在即，如今这里有多少车马！每日行走至少五十里，这么些车马哪里够百姓用的？天子心存仁慈，为了河中八军耗费大量财帛，马相让财帛半数落入商贾之手，却让关中老弱跋涉于道！这一件事情，马相是不是也要说一句冤枉，也要说和自己没有丝毫干系！”

“有这等事？”

马璘闻言心中怒极，心道幸好遇上杜甫，不然自己大军一离开，如何能知道这等事情。马璘眼中现出寒芒，咬牙道：“若真是如此，蜀中裴氏就该死了！去把蜀中裴氏的管事给我叫来！”

马勇马强催动战马驰出人群，不一会儿一个一脸干练的青年到了近前，下马叩拜道：“蜀中裴俨见过马相。”

马璘哼了一声：“裴俨，某来问你，蓝田军健儿百姓共有几何？”

裴俨恭敬道：“回禀马相，蓝田军健儿百姓来自八个县，丁口计有六万零七百四十一人，除却不愿离开乡井的老人，这里计有五万九千四百七十二人。”

马璘嘴角抽了抽：“少了一千多人？”

裴俨道：“马相，能到的人都已经到了。少的那些，都是这几个月故去的长者。”

八个县，一千二百多老人，只怕大部分都是不愿离开乡井寻了短见的！

马璘心中猛然一阵抽搐，板着脸看着裴俨又道：“某再问你，裴家准备的牛车马车驮马算到一起，可供多少百姓乘坐？”

裴俨恭敬道：“挤一挤的话，足可容三四万人乘坐。”

杜甫在一旁听了，冷冷地哼了一声。马璘心中怒极，一马鞭便是抽在了裴俨的身上，怒喝道：“蜀中裴氏这是想找死啊！蓝田军是八军之中最先行走的，某家还未离开长安，你们便敢如此苛待百姓！天子旨意让百姓都有车马乘坐，你这些车马只怕只能供应半数百姓！裴氏从集团本金里支取许多财帛，不用在百姓身上，准备用在何处！”

马璘盛怒之下毫不惜力，裴俨被抽得身上鲜血淋漓，脸色却是丝毫不变，依旧是恭敬地道：“禀告马相，非是我家主人不愿多用车马，实在是用不了那么多。此去安西万里迢迢，长久坐在车马上百姓们也受不了，只怕到了安西早被颠散了。我家主人已经遍告百姓，愿意乘坐车马的可以乘坐车马，不愿意乘坐的，每人每日可从裴家领取十文钱。百姓并非都是老弱，很多人会愿意选择步行，所以这么多车马足够用的了。”

马璘脸色沉郁，气得说不出话来。

裴俨继续道：“百姓愿意食用自带食物的，每人每日又可得钱五文。愿意帮着赶马车、照顾驮马的，也都各有钱财。虽然不算多，可毕竟是一份进

项。这样我家可以少雇用一些人手，少准备一些粮食，百姓也多了一些挣钱的机会。”

马璘怒极，又一鞭子抽在了裴佴的身上，喝道：“这般儿戏，分明是不把百姓生死看在眼里！回去告诉你家主人，让百姓徒步以挣取钱财，可以！不过车马必须要足够！就算是所有的车马都空着，也要足够百姓使用！百姓不吃饱饭哪有力气，所有食物都必须按照集团定的份额足量提供给百姓！不过是粗茶淡饭罢了，你们裴氏连这一点儿也要省不成！移民河中这件事情是某来主持，绝不容你家这般坑害百姓！某家在此等你三日时间，让你们征集车马准备粮食，三日之后蓝田军再出发！”

裴佴摇头道：“马相，这怕是不成。”

“裴家当真是想灭族不成？”马璘怒声道。

裴佴恭敬道：“马相，这些细节我家夫人都已禀告过陛下，都是陛下准了的。陛下还夸我家夫人能为百姓着想，心思聪慧。我家这样做也是圣意，除非马相再讨来一纸诏令，不然就只能照此办理了！”

“天子圣明，这一纸诏令你当我讨不来不成！”马璘忿然作色。

杨国忠倒台了，杨妃圣眷未衰，虢国夫人虽然

收敛了许多，可看这个样子在天子面前还是能说得上话的。不过这一次的行动是他主持，各地长者自尽的消息已经让他快崩溃了，哪里还能看着百姓在路上受苦。

马璘心中狂怒，拨转马头便要去骊山，杜甫却忽然走了上来，一把拉住马缰：“马相，天子何等人物，岂会朝令夕改。既然是圣意，你不要区违逆天子，以免惹得天子不喜。”

“事关百姓生死，我岂能不管不顾！先生悲悯百姓，为何此时反要阻我？”马璘怒道。

第一百八十一章重返安西

杜甫叹息一声，摇头道：“裴家所言其实不无道理，几文钱马相看不到眼里，那些交不起租庸调的贫户如何能不看在眼里？百姓们最不缺的便是力气，关中之民体格健壮，一天走五十里路极为寻常，裴家这般行事，百姓们未必会怨恨，不少百姓反而会感激。既是百姓不反对，多些车马粮食又有何益？为今之计，只好是派人严格监管裴家，保证百姓都能吃饱饭，老弱者有车马乘坐也就是了。”

裴俨恭敬道：“马相，我蜀中裴氏乃河东裴氏分支，世代都是行善之家，如何会苛待百姓。蓝田军为第一拨行军，我家主人说了，路途之上损失的百姓定是八军之中最小的。若马相不信我裴家，尽可派人在蓝田军中观我等所为，若有不妥当之处随时提点便是。”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重重地哼了一声。

头一次觉得这些世家门阀当真可恶，可是李隆基何等人物他已经很清楚，让他这么快收回自己的话根本无望。

派往蓝田军里的本来就有户部郎官，这些家伙居然不向自己报这件事情，当真是可恶至极，已然

不可信任。

“先生，我知你在集贤院闲居，实在是极为屈才。如果先生不觉得委屈，便在蓝田军之中当一都虞候，看顾这数万百姓平安到安西何如？”马璘看着杜甫道。

杜甫沉吟了一下，点了点头道：“杜某愿往。”

马璘长出了一口气：“如此多谢先生。天子命我节制流沙以西一切事务，河中八军皆是我的部属。此事不必禀告吏部。请先生处理完私人事务之后速来军中。马勇。先给先生支取几个月的俸禄让先生安置家人。”

他知道杜甫家贫，此去河中道路艰难，一来一回需要很长时间，所以必须要给杜甫一些钱财。马勇自驮马背上解下了几锭大银，恭敬地递给了杜甫，陪笑道：“当日出手重了些，先生勿怪。”

银两并非是大唐的法定货币，却可以私下里兑换成铜钱。杜甫也是磊落之人。并没有任何客套，收了银两骑着一头驴子便回了长安城。

马璘听着道旁传来的痛哭之声，无奈的摇了摇头。纵然是后世，这样的大移民也极难办到，更何况是这个时代。

关中京畿两道自尽的长者有多少根本不敢想，死于道路上的又不知道有将有多少人。然而开弓没有回头箭，他只能希望商贾们会有些良心，路上不要苛待百姓，让百姓们平安到达安西。

按照计划，每二十天便有一军出发前往安西。河中八军最后一支将会在天宝十三年的五月出发。马璘心情极为烦躁，等了一个多时辰之后。杜甫乘着一辆马车赶了回来。

“蓝田军这几万健儿百姓就拜托先生了！”马璘在马背上向着杜甫躬身行礼。

杜甫还了一礼，叹息道：“今日才知马相是何等人，以往倒是错怪马相了。马相放心，杜某一定尽心竭力，不许裴氏苛待百姓，陪着百姓一起平安到达安西。”

马璘点头，咬了咬牙策马驰去，八百余骑跟着冲了出去，冲到了蓝田军之前绝尘而去。

……

按照原本的历史走向，屠夫阿巴斯很快就要病死了，曼苏尔即将上位，然后便是和阿卜杜拉的一场内战。

天子一下给河中送来了几十万百姓，需要的口分田和永业田便是数千万亩，这已经超出了河中的

接受能力，不向乌浒水以南开拓土地根本无法兑现对百姓的承诺。

黑衣大食内战，正是火中取栗的大好机会。必须趁着这个机会向南开拓，才能保证承诺给这数十万关中百姓的土地。

所以他不能陪着蓝田军慢慢前往安西，因为时间根本就不允许。

当然了，另外的一个原因就是他根本看不下去移民百姓悲哀的面容。

若是为了田地自愿前往，此刻一定是极为高兴，然而天子一纸诏令，却把好事生生变成了暴政。

这一路上，不知道有多少人将会倒下。马璘无法改变，只能是闭上眼睛塞住耳朵，不闻，不问。

……

蓝田军在等到了新任都虞候杜甫之后，便也跟在安西军之后踏上了前往河中的道路。马璘不愿听百姓们的哭声，带着八百健儿催动战马一路疾驰，直接驰出了数十里才放慢速度。

长安是个烂泥潭，他根本就不愿多呆。葱岭以西的广袤土地，才是他实现梦想的舞台，是他最想为汉家子民收取的地方。

这一次奉诏来到长安报捷，最大的收获便是干掉了安胖子，以及杨国忠流放岭南。造成安史之乱的两大罪魁祸首，如今都已经退出了大唐的历史舞台。

没有了这两个祸害，便不用再担心安史之乱令大唐盛世腰斩，从此便后顾无忧，不必再担心安西成为西陲飞地，只需要专心向着西边开拓便可。

天子莫名的信任，则是这一次长安之行的另一收获。

流沙以西皆归自己节制，手握和战之权，不必事前禀告长安，只需事后报捷。不算关中百姓组成的河中八军，安西精兵便容许最多扩充至十万。加上之前获得的大量的四品以上将军空白告身……以后在安西可以说是随心所欲，无人能管了。

为了除掉安胖子准备的手段都没有用上，用上的只有一点儿珍藏了十来年的毒药，这便如同蓄足了力量却打到了空处。不过安胖子毕竟死了，终究是值得高兴的。

之前撤往范阳的两百多安西密探应该正经由回纥道返回安西，他们这一次虽然没有在干掉安禄山这件事情上发挥作用，却能得到不少漠南草原的地图。李隆基要求扫平西方之后打通回纥道，这件事

情只怕是早晚得做，有了一些地图，将来便能发挥一些用场。

二百多斤黑火药太过沉重，都留在了郡王府之中没有带走。这次回到安西，不知道李岫能不能再给自己一些惊喜。

一路上不断换马晓行夜宿，除了过莫贺延碛速度稍慢一些之外，其他时间每日行军都是达到了三百里，这几乎便是骑兵行军的极限速度了。

天宝十三年二月初，马璘带着八百健儿终于是到了龟兹城。

……

“马璘大哥，你走了这几个月，如今作坊里的软钢产量增加两倍还多，弩箭的产量也增加了几倍，李岫大匠对铁丝网也做了改良，重量更轻，效果却更好，造了也有一段时间了。”

马家田庄里，高芊芊任由马璘握着小手，带着马璘走在各个作坊之间，开心地介绍着。

如今马家作坊再次向外扩张了半里，几乎就是一个小的城市。周围田庄的庄户们都不愿种地了，大多都在作坊之内做工。整个田庄之内依然是黑乎乎的，到处都是烟熏火燎的味道。

“丫头，辛苦了。”马璘握着高芊芊的小手，

轻声道。

高芊芊目光闪亮，靠在马璘胸口闻了闻，轻轻一笑道：“马璘大哥，你身上有她的味道。”

“她是谁？”马璘干笑一声。

“杨幼娘啊，那个丫头身上有种特别的好闻气息，我能闻得出来。马璘大哥，我就说这样的漂亮小姑娘你不会放过的，果然是这样，那丫头应该已经被你祸害了吧。”高芊芊微笑道。

“丫头，你这是吃醋了么？”

“我吃什么醋，我可是马家大妇！”高芊芊哼了一声，“你的性子我早就知道，你又不是不要我了，我有什么好担心的？”

马璘呵呵一笑，忽然低头在高芊芊额头轻轻一吻。

高芊芊惊叫一声，小脸腾地红了。

马璘细细端详着高芊芊，几个月不见，高芊芊居然又长高了不少，也不再是小女孩儿家瘦弱的样子，胸前的曲线更加的玲珑。

这么长时间以来，马璘一直把田庄的担子压在她的身上，却忽略了她还是一个正在成长的小姑娘。

高芊芊红着小脸靠在了马璘怀里：“后院里我

又给你买了两个龙家小姑娘，比之前那两个还小一点儿，也是一对姐妹，我想你肯定喜欢。葛秋儿来田庄交割牧场的账目，刚好也没有走，有这几个小丫头陪着你，你应该不会无聊吧。”

马璘抽了抽嘴角，心道自己在这丫头心中的形象已经成什么了。不过也怪不得高芊芊，毕竟自己一向是浮浪惯了的。

这次是要去河中大展拳脚，哪里是放纵自己的时候。马璘揽着高芊芊的纤腰，微笑道：“这些都不是什么大事。天子给我流沙以西和战之权，总要做出点儿什么才好。咱们去看看李岫大匠，不知道他搞出什么好东西没有。”

高芊芊点头道：“我估计他是搞出什么了不得的东西了，最近我去他的作坊他都不许我进去了。方大叔的陶范作坊和他的作坊并在了一起，不知道他们在里面做什么。”

“去看看！”马璘笑道。

李岫天生大才，往往能够给人惊喜。不知道火药颗粒化是否已经完成，还有他的那种古怪的箱弩究竟搞出来没有。

几个月不来，李岫的作坊大变模样，门口一队兵丁守着，周围围着高高的曲曲折折的围墙，说是

围墙其实和城墙也差不多，他的这个作坊完全就是一个堡垒了。

　　堡垒！马璘心中猛然一动，看着围墙上露出的几个黑黝黝的方洞。

　　李岫作坊的造型，完全可以看做是一座棱堡，这些方洞像极了棱堡安置火炮的地方！

第一百八十二章试枪

“将军！”

门口的士兵见到马璘，同时躬身行礼。

马璘笑着摆了摆手，士兵们让开道路，马璘和高芊芊二人走入围墙之后。

“院墙是李岫大匠设计的，花费了很多材料。你说过李岫大匠可以动用任何资源，所以我就同意了。”进门之后，高芊芊指着围墙道。

这道围墙宽度足有一丈，表面乃是以青砖砌成，有马道通往围墙顶端，和城墙也差不了多少。厚厚的围墙围着一个巨大的院子，最里面是李岫的作坊，原本这个区域还有许多别的建筑，显然都已经是拆掉了。

这并不能算是一个真正的棱堡，只是院墙之上有着棱堡的一些元素罢了。马璘沿着马道走了上去，看到那些方洞里空空如也，并没有大炮之类的东西在里边。

“将军来了！”

李岫带着一脸黑灰走了出来，见到来的是马璘连忙躬身行礼。

马璘见李岫极为消瘦，却是精神奕奕，心道科

学怪人就该是这个样子，微微一笑道：“正监，辛苦了。”

李岫呵呵一笑：“将军鞍马劳顿，才是真正辛苦。李岫整日在此地安坐，有什么辛苦可言。将军诸多奇思妙想，李岫只恨不能一一实现。”

“正监春风满面，应该是有所得吧。”马璘笑道。

李岫点了点头笑道：“火药的颗粒化已经实现。其实这个并不难，将军已经指出了方向，我需要做的不过是按照将军所言确定细节罢了。确如将军所言。颗粒化之后炭粉和芒硝不会因颠簸而分离。远程运输没有丝毫问题。”

说完李岫命工匠端了一盘火药出来。又拿了几个压得极为紧实的药饼给马璘观看。火药已经是较细的颗粒，药饼是半成品，碾碎过筛之后便是成品。

马璘满意的点了点头，火药这玩意儿的作用目前暂时无法和元戎弩相比，却是武器发展的方向。这个时代能造出的火器虽然射程不远，却胜在操作简单，可以让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弱者近距离杀死一位强壮的骑兵。唯一能够把大汉民族的人口优势发挥到极致的，就是具有实战作用的火器了。有了

颗粒化的火药。便为这个目标迈出了第一步。

相比元戎弩昂贵的价格，火器一定会便宜很多。将来能让河中八军大量装备的不可能是元戎弩，而是将会提前登上历史舞台的各种火器。

李岫又从怀里摸出了一个盒子，小心地打开了，笑道：“这是将军的另一种奇思妙想，李岫也已为将军实现。不过这种东西制造极难，能够大量铸造的构件极少，怕是无法大量装备大军。眼下作坊里工匠之中，也只有我自己能勉强造出这种东西。”

“燧发枪！”马璘看着盒子里精美的火枪，嘴角不由得微微翘起。心道李岫当真大才。

装在盒子里的，分明就是一把燧发枪。这是一种真正意义上的火器。打造得极为精巧，一看便知道是李岫亲手制作的。

这个时候没有机械，能够依靠的就是工匠们的巧手。这一把尺许长的燧发枪，不知花费了李岫多少的心血。

马璘从盒子之中拿出那一把燧发枪，李岫又让工匠拿出来一袋大小均匀的铅弹，一根铁条，一块沾满了牛油的西州大练。

“火药装填几何？”马璘问道。

这可不是开玩笑的，虽然这一把燧发枪使用了马家作坊的好钢作为材料，可若装药太多肯定承受不住。若是装药太少，便又没有威力。李岫等人显然多次试验过，知道装填多少才合适。

李岫接过了那把燧发枪，拿起一个扁平的木勺添加五小勺颗粒化的火药，然后递还给了马璘。

马璘撕下一块沾有牛油的西州大练，裹上一颗铅弹放入枪口，用铁条轻轻捅到底部。因为油脂的关系，所以一切都极为顺畅。

早有工匠搬来了裹着残破明光铠的人偶，马璘站到人偶二十步开外单手举起燧发枪，眯眼轻轻一扣枪机，燧石迸发火星引燃火药，只听轰的一声巨响，枪口喷出青色的烟雾。

火枪反冲之力不小，不过对于马璘这样的战将自然是毫无问题。再看明光铠胸甲处，多了一个明显的不规则孔洞，已然是被铅弹轻松洞穿。

“哈哈！好！”马璘大笑一声，心情极为舒畅。

高芊芊笑道：“怪不得大匠作坊里常有怪声，原来是这东西作怪。马璘大哥，我也要试试。！

马璘笑着点头，把火枪内的残渣倒了出来，这才把燧发枪递给了高芊芊。

木柄钢身的燧发枪被李岫打造的极为漂亮，高芊芊拿在手上爱不释手。高芊芊小手碰了一下枪管，惊呼一声道：“好烫！”

“稍等一下再装填火药。”马璘笑道。

高芊芊点头，等枪管凉一些了，学着李岫的样子往枪膛里装填了五小勺火药，又学着马璘从西州大练上撕下一小块来，裹着一颗浑圆的铅弹，用木条推进枪管最里面。

然后高芊芊举起短枪，毫不犹豫的扣动枪机，只听砰的一声响，她的胳膊微微一震，枪口处青烟弥漫，人偶胸甲之上又多了一个破洞。

“中了！”

高芊芊握紧短枪，兴奋的叫了起来。

“能够造出这种东西，正监真是大才。原本我以为能造出火绳枪也就不错了。”马璘笑道。

李岫笑道：“将军才是大才之人。这把枪我试过很多次，用不用西州大练包裹铅弹，射程差别太多，威力相差更是惊人，却不知道是何缘故。”

马璘笑道：“西州大练沾有油脂，以此包裹铅弹，一则更快完成装填，二则增加了气密性，简而言之就是让火药之力封闭在枪管之中，爆发出来才威力强大。”

李岫点了点头道：“和我猜的一样。既是如此，后面火门也该考虑药力封闭这个问题，应该在保证进气畅通的同时改的尽量小一些。”

马璘笑着点头，大匠不愧就是大匠，说话都在点子上。

“正监，这种燧发枪多久能造出一把？”马璘问道。

李岫笑道：“若是全力制作的话，半月能够造出一把。不过这东西委实用处不大，我也不想把时间都花在这上面。将军其他的奇思妙想，我还想要逐一实现。”

半月一把，那就真的是玩物了。这样的效率，的确是无法用于大军。

当然了，就算是能大量制造，鉴于这东西射程的关系，也同样无法和昂贵而彪悍的元戎弩相比。燧发枪的枪管即便加长，射程也不会超过元戎弩。对付马背上的敌人，还是元戎弩更加靠谱一些。

“那火绳枪呢？火绳枪能不能大量制造？”马璘问道。

相比燧发枪，火绳枪自然是简单得多，只要李岫能造出样品，作坊应该就能大量制造了。

李岫道：“那个玩意儿较为容易，按照将军的

设计，长四尺半的火绳枪已经造出来三个月了。这东西射程还是不如元戎弩，不过胜在价格便宜。至于能不能大量制造，那就要看芊芊这丫头的了。”

马璘明白李岫的意思，也就是说火绳枪已经定型，各个钢制部件都已经做好了模具，可以大量制造了。能够出产多少，那就要看高芊芊如何分配作坊的资源了。

“芊芊，正监把模具给你之后，保证元戎弩和骑弩制造的前提下，全力制造这种东西。等到蓝田军一到这里，就训练军中的健儿，这样他们到了河中，便有一定的自保之力。”马璘看着高芊芊肃容道。

“知道了！”高芊芊眉开眼笑道。对于她而言，这便是马家作坊又多了一门大生意，意味着滚滚财富要流入马家，自然是极为高兴。

“蓝田军？什么蓝田军？”李岫有些茫然。

马璘笑了笑，这才把到长安后发生的事情拣选一些告诉了李岫。这个时候李岫和工匠们才知道眼前的已经不仅仅是安西都护，而是安西大都护，五镇节度使，大唐宰相了。

听到杨国忠一家被流放岭南道，李岫显得极为激动。毕竟他了解他的父亲，他的父亲不算是好人

他很清楚，可是绝对不可能和阿布思勾结谋反。对于杨国忠给他父亲扣这个帽子他自然是耿耿于怀，如今听说杨国忠也倒台了，心中自然是出了一口恶气。

“正监，我看你这围墙建的有些意思，上面留了那么多炮位，莫非是火炮也制作成功了？”马璘看着李岫问道。

李岫摇了摇头：“将军，火炮倒是制作出了几门，却都不合我的心意。这种东西是要装备大军的，自然是宁缺毋滥。现在容我藏私一次，等到真正铸造出合用的火炮，我再去禀告将军。”

“也好。”马璘笑着点头。

他明白李岫就是这个性子，不肯把半成品给拿出来，拿出来的一定是最好的。反正现在大军还没有用到火炮的地方，那玩意儿造出来也就是防守之用，轻骑千里扫荡蛮夷带上这东西反而是累赘。现在安西军在河中是为开拓，并没有多少需要防守的时候，暂时等一等，等李岫拿出来更好的东西也是不错。

第一百八十三章爱惜羽毛

安西军要扫荡河中，马家作坊便是根基，李岫更是其中极为关键的人物。这一次安西军大量将校被天子封赏，李岫却依然是只能躲在作坊之中，不单是封赏没有他的份，甚至还不敢让外人知道他的身份。

对于李岫，马璘心中也是有着一份歉疚。然而这个时候还不是让李岫公开露面的时候，因为之前李岫病死的奏章是他亲手写的，这就相当于是承认了欺君之罪。

李岫一心钻在马璘告诉他的诸多奇思妙想之中，对于这些似乎并不在意。不过对于马璘而言，李岫的功绩是不允许抹杀的，将来必须要给李岫以相当的回报。

“马璘大哥，这个东西给我成么？”高芊芊握着那把燧发枪爱不释手，看着马璘央求道。她平日里都是一副干练的模样，此时却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央求马璘，显然对于这把燧发枪是真的喜爱。

“好，给你了。”马璘笑着点头。

高芊芊开心的笑了起来，李岫从高芊芊手里拿过燧发枪，又给高芊芊讲了一遍用法。马璘这个时

候才注意到这一把燧发枪居然是连保险也有了。

对于李岫的巧手，他也是更加的佩服。李岫拿过来盛着颗粒火药的袋子和一袋铅弹，一并交到了高芊芊的手里。

“马璘大哥，这个东西叫什么好呢？你给它起个名字吧！”高芊芊握着枪柄道。

马璘点头，想了一下笑道：“这东西以燧石发火，可以称为燧发枪。碛西河中砂砾遍地。你这一把就叫做沙漠之鹰吧！”

“好。就叫做沙漠之鹰！”高芊芊开心笑道，小鼻子也是皱了起来。

这样的燧发枪，李岫一共造出来了三把。高芊芊要去了一把，他便又拿了一把给了马璘。

马璘又看了看李岫制造的火绳枪样品，也是极为满意。这种火绳枪枪身长四尺半，枪管三尺有余，结构简单可靠，正适合大量装备河中八军。

李岫大匠出品。都是做到了极致才肯拿出来，务求尽善尽美便是他一贯的风格。

马璘问了一下李岫，这种火绳枪每一把制作的成本不超过三十贯，这主要是钢制部件成本较高。对于马璘来说，这个价格还是可以接受的。

当然生产还是要高芊芊负责，不留给高芊芊利

润是不可能的，具体卖给安西军什么价格那还要和高芊芊商量。

马璘来到龟兹并没有进城，第一时间就到了自家田庄，为的就是看看李岫这边有何进展。这边的情况让他极为满意，不光是火药的改进和火器的出现。八牛弩的改造也已完成。经过李岫改良的八牛弩，射程已经达到了一千二百步。这比原本历史上北宋魏丕改造八牛弩达到的极限射程一千步还多了两百步，重量却比原来的老式八牛弩大大减轻。这种恐怖的武器一旦大量装备安西军，在战场之上将会是胡人和草原蛮族的噩梦。

李岫原本极为看重的箱弩，却依然是在修改之中。按照李岫的说法，那也是一个半成品，不好拿出来给将军观看。

离开了田庄之后，马璘这才带着健儿们去了龟兹城中，再次见到了封常清。

御史大夫封常清如今已经是交河郡侯了，马璘在长安盘桓数月，封赏安西军众将的旨意却是早就到了安西。这几个月以来，封常清独力主持安西事宜，封侯之后的封大夫更加尽心竭力。见到马璘归来，封常清也终于是松了口气。

“河中那边眼下如何？”马璘来不及和封常清

过多寒暄，直接问道。

封常清道：“马相——”

“大夫叫我仁杰便可，马璘在你面前永远是后辈，大夫莫要和我客气。”

封常清摇了摇头，笑道：“上下有序，岂能乱了尊卑？马相，如今河中局面算是比较平静，李嗣业、荔非元礼、段秀实他们不断传递消息过来，如今大食人在乌浒水以南没有丝毫动静。捕喝城已经被李嗣业他们修建成了一座雄城，周围又修建了三座小城和诸多堡垒，马铺烽燧在河中各地都已经铺开了，现在河中和安西也没什么两样了。这几个月没有动什么大的干戈，主要就是筑城和修建烽燧设立马铺驼铺。眼下捕喝城一带除了安西新军和李嗣业部之外，还有钦化王咄曷的三万粟特精兵，另外还有近两万西突厥各部助战之兵。”

“移民之事呢？进行的如何了？”马璘问道。

封常清笑道：“一切都很顺利。现在迁过去的汉民都已盖好了房舍，全部都安置在安息州，周围就是咱们的大军。河畔的土地的确极为肥沃，老卒们没有不喜欢的。按照军功土地都已分了出去，种子农具都不缺，没有耕牛，从突厥人那里买了一批上不了战场的劣马，用来拉犁还是可以的。现在都

在等天气转暖，一旦天气转暖了就要开始耕种了。你也知道安西汉子们的脾气，看着自家土地闲着都是心中发慌。”

马璘松了一口气，点了点头道：“大夫辛苦了。”

封常清笑道：“这不算什么。天子旨意上说要强令关中交不起租庸调的贫户移民安西，这才是一个大事。马相，不知这次将有多少关中移民，旨意上说所有移民一年之内安置到河中，人数多了可就难办了啊。”

马璘苦笑一声道：“关内京畿二道，移民百姓超过四十五万人！”

“四十五万！”封常清惊呼一声。

“一年之内移民这么多，陛下真是疯了！”马璘摇头道。在长安不敢说这话，现在是在安西，他终于是忍不住了。

封常清脸色一板，沉声道：“马相，食君之禄忠君之事。才不负忠义二字。为人臣子。岂可指摘君父的不是！四十五万百姓。我们尽力为陛下安置好就是，岂可口出怨言！”

“大夫说得是，仁杰受教了。”马璘抽了抽嘴角。

封常清何等人也，当着他的面对陛下出言不逊，被训斥简直就是自找的。

“四十五万移民，永业田口分田加在一起要数千万亩！只靠河中可供开垦的土地，只怕远远不够。河中之地集中在乌浒水和药杀水两岸，和那密水畔。有些绿洲太小不适合军屯，不能让移民进驻。也就是说，移民不仅仅是要安置在九姓之地，还要向西向南扩展了。”封常清皱着眉头，立马就开始思索如何解决这个问题。

他这样的人就是这样，对于旨意从不会考虑能不能实现，而是想着如何去实现。原本的历史上，封常清唯一的污点就是向李隆基夸下海口能迅速平定安禄山叛军，这也是他的性子使然。

马璘点头道：“向九姓之地外扩展是必然的，这也是我为何着急赶回来的原因。必须要向外扩展。攫取更多的土地，我们才能安置下这些移民。”

封常清道：“不管如何。第一条就是把移民全部送到河中去。若是无法攫取足够的土地，暂时也不要勉强，没有百亩口分永业，十几亩亦可，能够让百姓在河中自给自足便行。安顿下来了再向外慢慢扩展，早晚把承诺兑现了就好。”

马璘摇头道：“不可！土地的事情必须今年完成，我因为移民之事，已经被关中百姓看做奸贼了。若是今年无法兑现承诺，百姓们将会更加恨我。背井离乡来到河中，却没有承诺的土地，群情汹汹之下，只怕立马就会激起民变。”

封常清摇头道：“马相多虑了，关中百姓生性坚忍，只要有一口吃食就不会造反。”

马璘道：“那也不行！河中八军次第到来，每一军到达河中之前，我们必须准备好足够的土地迎接他们。我这次为陛下背锅，却不想永远背下去。我要青史留名，却不想留的是恶名、骂名！”

“马相——”

“就这么定了！”马璘斩钉截铁地道。

别的事情好商量，这件事情却没得商量。

长安人骂他他不在乎，反正就没想在长安多呆，安西和河中将来就是他的根基，在安西人中他的声望早已是如日中天，河中移民却对他极为痛恨，这一点必须得到改变。

“既是马相爱惜羽毛，那我等就尽力吧！”封常清点了点头。

“大夫，安西之事还是辛苦你了，过几日我就带健儿去河中。今年大食国中或有大变，对于我等

而言是天大的一个机会。移民河中百姓被天子分为八军，第一个到的乃是蓝田军，和蓝田军一起到的还有五千多套明光铠……”

马璘看着封常清，细细叮嘱他。对于封常清坐镇安西，他是一百个放心，对这位历史上赫赫有名的老将，他心底里甚至有一些依赖。

他的叙述有些凌乱，经过封常清一整理就变得井井有条。小半个时辰过去，接待河中移民的事情就变得井井有条。

河中集团的商贾们并没有去河中行商的经验，所以他们的任务只是把移民送到安西来。至于通过葱岭南道前往河中，这就是马璘和封常清需要处理的事情。

敲定了接待河中八军的事情之后，封常清也向马璘禀报了新训练的安西新军的情况。

这五个月的时间，马家作坊又出产了八百多把元戎弩，骑弩三千多把，新式八牛弩也造出了六十多具，都配备了足够的弩箭。天子允许安西军扩军的旨意早就到了安西，所以封常清已经提前招募了五千健儿。这些健儿不是从四镇汉民中招募来的，而全部是来自于碛西三州，招募的对象也不限于汉民，而是包括了一些碛西三州彻底汉化了的突厥

人。

这些元戎弩和骑弩、八牛弩都已装备到健儿们的手中，还有近千健儿们没有得到武器，正在一边训练骑术一边等待。

第一百八十四章剑指图兰

马璘听了，也是极为满意。安西新军要的是精锐中的精锐，最基本的一条就是必须要能使用陌刀才行，四镇汉军两万四千人，精锐都已经简拔出来了，再想挑出几千陌刀骑士已不可能，从碛西三州招募猛士已是必然。

对于从突厥人中招募健儿，只要是彻底汉化的突厥人，马璘心里也并不排斥。

西突厥部族和大唐缠绵百年，一直被大唐吊打，投降大唐的部族极多，彻底汉化的也有不少，甚至有很多突厥名将，如阿史那社尔等为大唐立下了汗马功劳。

马璘虽然不信任异族，却并非是个纯粹的血统论者。在他的眼里，大汉民族不应是一个血统的范畴，而是一个文化的范畴，能够接受汉族文化的异族，和汉人便没有什么区别。这个时代的突厥人除了蓝突厥贵族，相貌和中原人没有太多差别，完全是能够融中华文化圈子的。

他所以极力想要谋取河中之地，一个极为重要的目的就是阻止胡大势力向北蔓延，阻止突厥人和胡大势力接触，阻止突厥人成为胡大的信徒。大唐

占领河中之地后，千泉草原上西突厥各部还在，他从来没有动过灭绝突厥人的念头，能够融入中华文化圈子的突厥部族那就融入，不能融入的自然是向西驱赶，让他们去祸害孱弱的欧洲人。

任何一个文明的发展，都是一个吸收、接纳周围民族的过程。西周分封制时，所有的不过是中原一隅之地，正是先民们在扩张的过程中接纳了各地的蛮族。这才有了后世的泱泱大汉。

当今皇家把老子奉为祖先。修改了《氏族志》。却无法抹除身上的鲜卑血统。李家出自西魏贺拔岳的军团，这是每个读书人都知道的秘密。这样一个有着浓郁鲜卑血统的家族，却开创了大唐盛世，统治稳如泰山。若是因为血统而把李家视为胡人，那万国衣冠拜冕旒的煌煌大唐就不是汉人的骄傲，而该是一个汉人引以为耻的胡人王朝了。

要么用文化来侵蚀异族，要么让汉人在数量上占据优势，这便是让一个地方永久属于汉家文明的两种办法。在河中之地。马璘采用的是第二种法子。而对于费尔干盆地和金山以西，不适合汉民耕种的地方，马璘首选的却是第一种法子。

……

接连的三天时间，都是在忙碌之中度过。

五千新选拔出来的陌刀骑士之中，有了硬弩的四千余人将会跟马璘前往河中，其余的人留下来等待他们的武器。这四千余人加上马璘之前带往长安的八百余骑，又是一支五千人的钢铁之师。

把亲兵安排一部分到大军之中担任队正和校尉，然后进行简单的磨合与训练，一切都进行得极为顺利。对于这些新兵的素质马璘极为满意，显然封常清在这些家伙的身上也是花费了不少心血的。

五千人之中。汉化突厥人有二百多人，皆是碛西三州的豪强子弟。说话和西州本地汉人没有丝毫不同，完全和汉人没有区别。

心中有事情，马璘忙的不可开交，以他的浮浪性子，竟然是没时间去看看新买的一对龙家姐妹花什么模样，让高芊芊觉得极为不可思议。三日时间过后，马璘再次细细叮嘱了封常清一番，告别了眼圈通红的高芊芊，带着大军直奔疏勒，准备从葱山南道前往河中。

一路之上兴胡商人不绝于道，都是往来葱岭东西运送物资的。这里面有近半是替安西军运物资的，更多的却是贩运其他东西。

自从阿巴斯革命兴起，大食国中乱作一团，作为黑衣党人的兴起之地，呼罗珊行省尤为混乱，商

道受到严重的阻隔，除了有实力的大商家，小商人行商变得极为艰难。而如今河中之地局势已经平稳下来，大食国内部也渐渐趋于平静，大唐和大食隔着乌浒水对峙却并不开战，商道反而是通畅了。这对于这些逐利之民而言，便是营运生发的大好机会。

大军到了葱岭守捉已是二月下旬，葱岭守捉使依旧是马大元，他的手下依旧还是那么多，职位却已经是一位从三品的将军了。马璘之前得到诸多空白将军告身，在去长安之前已经签发了一张给这位族叔。这个地方极为关键，让自己人守在这里才能放心。

马勇马强如今都已成为了县子，这当真是光耀门楣之事。马大元见到马璘，那个亲热劲儿就别提了。

大军在葱岭守捉停了一日，便直接往大龙池的方向而去。

寒冷天气里过葱岭，最关键的便是物资。相比上一次从飒秣建返回安西，时间上要晚快一个月，天气好了很多，由于携带的物资足够，所以一路上并没有出什么问题。能够舞动陌刀的精壮汉子，对于气疫的反应没有那么强烈，在山川河谷之间穿越

月余，大军便已到了护密。

过了护密王都塞伽审城之后，地势便迅速的降了下来。这一条道路已经被安西军简单的修葺了很多次，险要之处大部分都已变成通途。过了阿缓城，给吐火罗叶护带来了天子的谕旨，越城而过不久，大军便已经到了乌浒水上游。

背后是莽莽葱山，面前广袤无垠的便是图兰平原。马璘深吸了一口气，一时间也是心潮澎湃。

现在已经是天宝十三年的四月上旬，上一次站在这个地方，已经是两年多之前的事了。

两年多前，他带着数千健儿经此地返回安西，如今带着五千铁骑再次来到这里，心境却是大不相同。

最初在飒秣建发动，只是为了尽一尽汉家子的责任，数千袍泽沦为奴隶人，身为汉人自然是不能坐视不管。在发动成功之后又去袭击了捕喝城，再次回到飒秣建时遇到咄曷和默啜，就在那时升起了为大唐攫取河中之地的想法。

当时心中担忧渔阳鼙鼓，以为此事极难实现，然而两年多过去，安禄山已经死在他的毒药之下，大唐铁骑已经进军河中建立雄城，汉民已经开始在大河之畔屯田。

而这一次，他带着五千健儿重返这里，想要的不仅仅是一个河中，而是整个图兰平原！

站在这里，之前所有的忧虑都已抛到了脑后。既然大唐之民需要更多的土地，那就以大唐之剑为大唐之民取来！

四十五万移民只是一个开始，终有一天，这里的每一个河谷和绿洲，都将是汉家衣冠的天下。异族要么右衽，要么被杀戮驱逐，没有别的可能。

四月的风吹来，微暖。

青海骢似乎也感觉到了马璘的心境，愉快的发出一声长嘶。

“儿郎们，走！跟某家一起杀到天边去！”马璘长笑一声，马刺轻轻一点，青海骢猛然迈开四蹄，沿着喷赤河向着前方疾驰而去。

“杀！”五千健儿同声高喊，陌刀高举意气洋洋，跟着马璘疾驰而出。战马四蹄翻动敲打地面，卷起漫天黄尘。

……

乌浒水和药杀水是河中的边界，也是最重要的两条河流，河水以冰川融水为主，径流量并不算太大。这两条大河基本上是南北流向，最后注入咸海。而泽拉夫尚河位于乌浒水和药杀水之间，却是

东西走向，虽然最后没有流到咸海就消失在了沙漠之中，大部分时候的流量却是要超过乌浒水和药杀水。

因此河中最出名的两个城市，飒秣建和捕喝都是建在泽拉夫尚河畔。其中飒秣建最为富庶，甚至被称为四大人间天堂之一。

飒秣建是康国的都城，捕喝则是安国的都城。捕喝距离呼罗珊首府木鹿最近，最早受到大食人的袭击，被大食人控制的时间也最久。甚至在苏禄可汗最盛的时候，捕喝城也基本在白衣大食的控制之下。

这一次，李嗣业和荔非元礼进军河中，并没有保守的在飒秣建设立军镇，而是直接大军开到了捕喝城，扫荡了周围的波斯马瓦里残余之后重建了捕喝城，可以说是咄咄逼人。

捕喝城向南便是乌浒水，两岸皆是大片的绿洲。由于唐军的频繁扫荡，波斯人不得不退到了乌浒水对岸，如今在捕喝城附近，乌浒水两岸绿洲都是唐军游骑的天下。

而第一批来河中的大唐移民，那些战功赫赫的安西老卒和他们的子弟家人，却是安置在紧靠捕喝城的泽拉夫尚河畔绿洲之上。

一路之上有着马铺驼铺烽燧指引，马璘这一次行军先是向西北到飒秣建，这里李嗣业分有五百唐军驻扎，之后沿着泽拉夫尚河畔直接驰向了捕喝。

上此次攻打捕喝城一来一回，把大河两岸的居民祸害得不轻，之前李嗣业和荔非元礼带兵来时，却是禁止安西军骚扰居民，基本做到了秋毫无犯。李嗣业开了个头，马璘自然不好纵容部下，路边的粟特女子虽然看的大伙儿眼热，却没有人敢违犯军纪。只是马璘有时看着那些粟特妇人抱着的一两岁的孩子，不少怎么看都像是上次安西军留下的种。

这一次是要把河中正式纳入大唐统治之下的，粟特人便是治下之民，再太过放纵也说不过去。大军沿着大河向西一路而行，半月之后便到了捕喝城下。

第一百八十五章待机而动

泽拉夫尚河是后世的叫法，在这个时代这条大河被唐人称为那密水。上一次马璘来捕喝城时，还未曾想过收取河中之地，所以在那密水边很是杀戮了一批粟特人。当然那些家伙都是购买大唐健儿为奴隶的富商家族，在马璘看来乃是罪有应得，即便是今日马璘也并不后悔。

捕喝城之前齐亚德平叛时烧过一次，后来又被马璘带着安西健儿破坏了一次，原本已经是一座残破得几乎无法修补的城市，而如今呈现在马璘面前的，却是一座极有气势的东方式雄城。

新的捕喝城城墙高数丈，上面极为平整，瓮城马面一应俱全，那密水被引到城边，形成了一条典型的东方式护城河，进出城市只能通过八座城门上的吊桥。河水甚至被引到了城内，形成了一条不小的水渠，一座水门控制着水渠和护城河的联系。

这座新城的防御能力虽然无法和马璘主持修建的受降城相比，却也赶得上中原的郡城了，显然李嗣业和荔非元礼也为这座城市花费了极大的心思。

整个城市分为外城和内城两个部分，内城同样是有高大的城墙。安西军的军营在内城，咄曷的大

军和赶来助战的突厥杂兵则是驻扎在外城之中。

这一座城市虽大，城中却没有多少百姓。捕喝城原来的主人是安国粟特人，安国国王被平叛的齐亚德干掉了，捕喝人群龙无首，马璘带大军来时杀了一批。这一次又来了好几万大军。不少捕喝城的百姓都被吓跑了。

没有跑开的安国粟特人就被李嗣业抓住当苦力帮着筑城。筑城过程中又死了很多人，捕喝城内活下来的安国粟特人已经不多。如今在捕喝城内，百姓的数量要比军队的数量要少很多，整个城市完全就是一座巨大的兵营。

不过并非说百姓少城市就不热闹了，几万大军驻扎在这里，每日里需要的东西很多，这里面便蕴藏着巨大的商机，所以城市内各行各业都有。凡是大军需要的一般都能满足。

钦化王咄曷算是大唐一伙的，康国粟特人自然是得到优待，如今在城市里为大军提供物资的便是康国商人，城市内的店铺已经不少，大部分都是康国粟特人开的，只有少部分属于来自葱岭以东的兴胡商人。

咄曷在河中大肆灭杀波斯马瓦里，吧乌浒水以北的波斯马瓦里都杀绝了，他敢于这么做，就因为

背靠的乃是大唐。在这片土地之上，唐军才是真正的主人。所以在捕喝城之中虽然唐军数量不占优势，李嗣业却是大权独揽。咄曷的康国武士和那些突厥杂兵都是听唐军主将李嗣业的命令。

安西大都护马璘带着五千铁骑到了捕喝城之后，立马就接管了这一座城市。李嗣业甚至没等来得及和马璘介绍捕喝城的状况，便离开了捕喝城。

马璘因为移民的事情在长安多呆了不少日子，是以天子的诏令比马璘更早的到了捕喝城，李嗣业早就知道了他调任河东节度副使的事情，也知道马璘如今已是大唐宰相，五镇节度使，是他的直系顶头上司。他一直在等着马璘前来交接，马璘来了之后李嗣业就带着荔非元礼和一干安西老将离开了捕喝城，踏上了归途。

让李嗣业和老将们一同前往河东，这是马璘的军令，而老将们也极为高兴，对于这样的命令并不抵触。他们知道河中是属于年轻一代的舞台，都护这样对他们已经很不错了，更何况到了河东人人都有晋升，面对东北二虏同样有建功立业的机会，这还有什么不满意的。

眼下捕喝城中马璘便只有新封通川县伯的段秀实一个心腹幕僚，另外几个前来投效的安西胥吏，

马璘对他们还不能做到推心置腹，无法完全信任。杜环和岑参在受降城，这里能够和他商量事情的，暂时也就只有段秀实一人。

随着马璘这五千健儿的到来，安西新军数量已经是超过了一万，皆是装备了骑弩或元戎弩。李嗣业带来的安西劲卒和之前从归仁军增援的安西健儿本来也将近一万，后来分散到各个那密水畔各个城市驻守一部分，还有一部分分散到各地的烽燧马铺驼铺，所以捕喝城一带便只剩下六千多人。两边加起来，马璘手上能动用的安西健儿勉强达到了一万七千人。

咄曷手下的粟特兵打了几年的仗，已经是有了几分精悍之气，可以称得上是一支精锐了。三万多的数量，即便放在整个呼罗珊行省也是一股不容小觑的力量，毕竟整个黑衣大食正规军也不过十万，还分散在庞大帝国的各个地方。

除此之外，便是快三万的突厥杂兵，大部分都是来自费尔干纳盆地和千泉草原，这些人就是来打顺风仗发发浮财的。这是咄曷和西突厥部族联合，绞杀那些准备渡过药杀水袭击安西四镇的波斯部族时形成的一支军队，都是一些部族战争中的老兵油子，算是咄曷的雇佣军。

城市中心的安国王宫修葺一新，乃是大唐主将的住处，以前是李嗣业，如今则是属于马璘了。大军安顿好之后，马璘召来段秀实和咄曷，简单的了解了一下最近的状况。

局势和封常清了解的一样，并没有什么变化，这几个月一直极为安静，大唐游骑依旧肆无忌惮的在乌浒水两岸纵横，黑衣大食依然是极为克制，对于大唐游骑在乌浒水两岸的行动并没有任何有效的反击。

显然哈里发阿巴斯依然不愿让波斯人在对抗大唐和粟特人的过程中成为精兵，不愿让受到并。波悉林遗言影响的波斯人形成自己的力量，反过来影响到他的统治。

不过阿巴斯的谨慎应该维持不了多久，因为他很快就要死了。

……

咄曷依然是以往那般殷勤，面对马璘一口一个小奴的叫着。如今他借着对于波斯马瓦里的军事行动已经彻底整合了昭武九姓，九姓粟特人皆是奉他为王，如今他已经可以说是真正的河中之王了。地位的变化，让这个胖子的气质也是大不相同，原本深藏不露，如今却也是显露出了几分彪悍之气。

现在的咄曷对于大唐依旧恭谨，甚至在马璘说出了大唐天子庞大的移民计划也毫无怨言，只是称颂天可汗的圣明。不过马璘对于这个家伙，却并不绝对的信任。

那两万被驱赶到安西的波斯人在他的心里留下一道阴影，光明神的信徒虽然不如胡大的信徒那般狂热，可也是需要小心提防的。说到底能够相信的只有自己人，面对异族永远要小心一些。

相比咄曷的平静，反倒是段秀实听说了将有超过四十五万关中移民前往河中之后吓了一大跳，不过他和封常清一样，不会去怀疑天子的对错，立马就要去做大军越过乌浒水的准备。

事情很明显，必须要在乌浒水对岸占据大片的土地，才能满足天子对于关中百姓的承诺，所以出兵跨过乌浒水是必然的事情。

“成公，这个不急，等等再说。”马璘笑道，“再过一段，密探们应该能带来好消息。”

“将军的意思是——”段秀实皱起眉头道。

“呵呵，等着吧。今年将是我们的大好机会，建功立业就在今年了。咄曷，你要抓紧时间筹备物资，不久之后大军就要用到。”

“是是是，小奴一定办到！捕喝城里的物资足

以支撑大军一年，不过还是多筹备些为好。”栗特胖子连连点头道。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有劳了。”

等到“屠夫”阿巴斯一死，大食国中必然内乱，到了那时才是兵发乌浒水以南的大好时机。现在发兵过去，并非是没有胜算，可遇到的压力将会很大，付出的代价也将更为高昂。

安西军并不怕和任何对手硬碰硬，清一色陌刀骑士组成的安西新军更是如此，不过马璘却最不希望出现汉家儿郎的大量折损，他最喜欢的，乃是趁火打劫。

大唐已经在河中开设了军镇，兵锋直指乌浒水。等到阿巴斯一死，太宗曼苏尔上位，阿巴斯和曼苏尔的叔父阿卜杜拉只要还是历史上的那个阿卜杜拉，就不会甘心俯首称臣。

如果当初那个使者成功活着回到了叙利亚，等到阿巴斯死了之后，阿卜杜拉的使者便会来到捕喝城，除非阿卜杜拉是白痴。

当然，即便没有阿卜杜拉的使者到来，安西军也会杀过乌浒水去，在黑衣大食本就孱弱的身体之上狠狠地来上一刀。黑衣大食真正建国到现在还不到四年，内部里矛盾重重纷争不断，表面也不平

静，底下更是暗流涌动。等到阿巴斯死去，便是各种矛盾大爆发的时候。

现在需要做的就是等待，等待黑衣大食太祖阿巴斯的死亡。

按照历史的记载，这个时间应该很快了。

毕竟天花在这个时代没有治疗之法，阿布。阿巴斯。萨法赫注定要死在这种恐怖的疾病之上。等到他的弟弟改名为曼苏尔自任哈里发的时候，大戏就将正式开幕。

……

注：有资料说曼苏尔是阿巴斯的哥哥，存疑。

第一百八十六章出击

大唐天宝十三年五月。

安巴尔城位于古城库法之外，几乎和库法城连为一体，算是库法城的卫城。这座小城便是黑衣大食首任哈里发阿巴斯王宫所在地。

哈里发病了，病得很重，不久之后就将回归真主的怀抱，这是王宫内每一个人都知道的事情。

没有人愿意接近哈里发的寝宫，即便是他最亲密的弟弟哲尔法尔也是如此。阿布.阿巴斯.萨法赫躺在病榻之上，努力睁开眼睛看着屋顶，在心里默默的祈祷着。

哈里发的位置本该属于穆圣家族，却最终落到了穆圣曾经的敌人手里。一百多年了，哈里发的位置终于是回到了穆圣家族后裔的手里，这是他最为感到骄傲的一件事情。

身处他这样高位的人，更热衷的乃是权利，对于真主已经不那么虔诚。而在这生命的最后时刻，阿巴斯却无比的盼望真主是存在的。

诺大的房间里，陪着他等待生命终点的只有两个小妾，一个库尔德小妾和一个粟特小妾。她们并非是因为不舍得他，而是因为她们都是经过这种可

怕疾病考验的人，所以才愿意留在他的身边。

两个小妾都不到二十岁，正是最为美丽的年龄。阿巴斯目光从二人的身上掠过，目光中有着无尽的遗憾。

两位小妾都是前不久刚从库法城的商人家里抢到王宫的，他甚至还没来得及享用，可怕的疾病便缠上他了。等到他死了，这两位美丽的少女不知道将会落到谁的手里。

最大的可能。便是他野心勃勃的弟弟。自从他躺在床上无法起来开始。他的弟弟便没有再来看过他。听窗外的护卫们说话。他知道他的弟弟已经准备改名为曼苏尔，只等着他闭上眼睛就要接替他掌管这个帝国。

希望哲尔法尔好运吧！阿巴斯心中想着。

这是个庞大而脆弱的帝国，各个行省的总督和将军们拥有太多的权力，阿里家族依然没有放弃哈里发的位置，倭玛亚家族的残余在遥远的西班牙等待着机会。

那个强大的波斯马瓦里并.波悉林已经死了，没有人又绝对力量压服这些心怀不轨的家伙。等到他也离开这个世界，不知他的弟弟能不能坐稳这个位置。

那个强大的波斯奴隶原本是他手里最锋利的一把刀，如今这把刀已经折断。折断的同时却对他造成了极大的伤害。不知为什么他会听信那个卑鄙的唐人将军的鬼话，认为是自己联合唐人暗算了他。——当然，自己的确是准备暗算他，不过还没有到时候。

“那个该死的家伙！”阿巴斯心里咒骂一句。

他来自于穆圣家族，权力却不是来自于高贵的阿拉比亚人，而是来自于卑贱的波斯马瓦里。他把王宫设在这里，设在远离呼罗珊行省的地方，就是想要远离那些卑贱的马瓦里。

然而他却不得不依靠他们的力量，帝国的军队和王宫的卫士只能由波斯马瓦里来担任，因为阿拉比亚人根本不认可他和他的弟弟。他们在阿拉比亚人之中没有丝毫的根基，没有阿拉比亚人真心愿意效忠他们。

那个强大波斯奴隶的遗言。引动了大批波斯马瓦里对他的仇恨，让波斯马瓦里们陷入了彻底的分裂，以波斯马瓦里为根基的王座早已是摇摇欲坠。

叛乱经常发生，甚至就在这个王宫之中，这一年之内已经发生了好几起针对他的刺杀。杀手居然都是他的王宫卫士，那些听信了波斯奴波悉林遗言

的家伙。

他兢兢业业维持着帝国的统治，努力争取军队和卫士们的信任，平息各地的叛乱，禁止波斯人去和河中人作战，想要稳固王座的基础。一切都在向好的方面发展，而就在这个时候，他却染上了这种可怕的疾病！

最好的医生已经断言他撑不过去了，阿巴斯也明白自己时日无多。初夏的河畔应该是生机盎然的时候，他的生命之中却是暮色已浓。

这个时候，他最为憎恨的除了波斯奴之外，便是那位大唐将军。

若不是他的花言巧语，忠诚的波斯奴怎么会把他视为敌人，波斯马瓦里们又怎么会分裂。如今到了这个地步，他不知道自己的弟弟能不能稳固整个帝国。

带着无尽的遗憾，阿巴斯缓缓地闭上了眼睛。这一时刻，他只希望真主的天国是真实存在的，虽然他以往从来没有相信过。

……

对于安巴尔城和附近库法城的贵人们而言，哈里发病重的消息早已不是秘密。所以阿巴斯的死讯传来之后，人们也并不感到震惊。

对于这些贵人而言，最重要的事情是推举出新的哈里发，并借助这一件事情谋取富贵。

各家势力的使者不绝于道，把这个重要的消息送往帝国的每一个行省。库法城外一座巨大的庄园之中，也有几匹骆驼快速的驰出，向着东方疾驰而去。

粟特人和东波斯人同源同种，所以粟特人扮成波斯人并不是一件难事。安西密探的首领米雪本就是兴胡女子，赵扬等人也都扮成了波斯人的模样，行走在大路之上并没有引起别人的侧目。

这个消息是将军一直在等待的消息，必须要第一时间传到捕喝城去。

阿巴斯的葬礼进行得极为匆忙，之后在库法城的清真寺之中，哲尔法尔宣布继任哈里发之位，自称曼苏尔，得到了宰相和大臣们的一致支持。

库法城在波斯故境的西边，呼罗珊行省却是最东的一个行省，等到木鹿城的波斯人知道消息之后，已经是天宝十三年的六月了。

木鹿城如今的主人名叫哈吉德，在并.波悉林死后被委任为东方行省的总督。这两年多的时间，他一直忙于压制各地的叛乱，并执行哈里发的严令，禁止波斯人越过乌浒水攻击对岸的粟特人和唐人。

如今听说了哈里发的死讯，哈吉德第一时间命令手下的两万精兵开出了木鹿城，并传令给各地的波斯部族，命令携带武器与大军汇合，一起赶往乌浒水，要好好地教训一下粟特人和嚣张的唐人。

哈吉德本就是好战之人，这两年多执行哈里发的命令过得极为憋屈，乌浒水以东的波斯人和他乃是同族，大部分的都被河中粟特人杀了，少部分侥幸逃过河来，哈里发却不准备他攻击，这让他承受着极大的压力。而呼罗珊各地频繁的叛乱在他看来也与此有关。

只要战胜了唐人，便能洗刷这两年的耻辱，把呼罗珊人团结在他的周围。当初齐亚德在怛罗斯能做到的事情，未必他就做不到。

怛罗斯之战他也参加过，当初齐亚德的精兵不过万余，如今他手里却有两万正规军，再加上愤怒的部族兵的配合，形势要比齐亚德战胜唐人的时候好得多。

唐人再厉害，也抵不过人多，这是在怛罗斯川已经证明过的。如今唐人居然到了捕喝城，距离他们的本土比怛罗斯更远，哈吉德对于战胜唐人有着足够的信心。

他对于真主也并不虔诚，然而这时却也在心里

祈祷，希望真主能保佑波斯人取得这一战的胜利。

一路向着捕喝城的方向而去，沿途不断有部族带兵加入。唐人游骑不断骚扰乌浒水两岸，那里的绿洲上已经没有什么波斯人生存了。大伙儿对于唐人的嚣张极为愤怒，如今得到了总督大人的召唤，都是极为振奋。

……

捕喝城。

马璘带着一万安西新军缓缓驰出，后面跟着的乃是一万多突厥杂兵。

哈吉德一路不断裹挟波斯部族，所以进军的速度极慢，马璘虽然早已知道了这个消息，所以等到这个时候才出兵。

原本他是在等叙利亚总督、皇叔阿卜杜拉的使者的，没想到哈吉德自己送上门来。既然敢来，那就不要再想着回去了。

来的波斯部族越多越好，正好是一网打尽，省得过了乌浒水之后分兵去找。

阿巴斯死亡的时间，和历史记载没有丝毫差别，也就是说他对于历史的影响，还没有影响到遥远的库法城。

安西密探早就撤往了库法城，米雪和赵扬亲自

从库法城一路驰回传来消息，哈里发的死讯还没有传到木鹿的时候，他实际上已经是早就知道了。

“将军，这一次我们如何作战？”一个突厥将军策马从后面赶上来，手上提着一根沉重的狼牙棒，看着马璘恭敬道。

这个家伙正是契苾野，也算是马璘的老部下。当初跟着马璘杀回安西后，契苾野带着同族战士返回了焉耆附近的鹰娑川，不久之后却耐不住寂寞，带了一批族人越过葱岭来到河中，帮着咄曷扫荡波斯人，算是咄曷手下的第一批雇佣兵。

由于他和马璘的关系，所以咄曷对他极为尊重，咄曷雇佣的突厥兵越来越多，他一直都是担任首领，如今来自费尔干纳盆地和千泉草原的近三万突厥武士，都是听从他的命令。

“某自破敌，汝只需掳掠便可，战利品的分配还是老规矩。”马璘淡淡一笑。

“谢将军！”契苾野嘿嘿笑道，“波斯贼最是富庶，这次怕是收获不会小。”

“收获如何，打破木鹿城就知道了。”马璘淡淡道。

“将军要直取木鹿？”契苾野惊疑道。

“他敢来打我的捕喝城，我如何取不得他的木

鹿！让你的部下把刀子擦亮，破城之后大掠三日！”马璘冷冷道。

第一百八十七章齐聚乌浒

手下这一万安西健儿，便是他信心的来源。一万陌刀骑士都装备了新式弩箭，可以说已经是一支超越了这个时代的新型军队了，这个世界上已经没有一支军队可以和这支军队相当。

呼罗珊总督哈吉德手下士卒再多，也总有杀光的时候。既然哈吉德自己送上门来，那就顺势取下木鹿城，再在木鹿城里等待阿卜杜拉的使者好了。

这一战马璘并没有让粟特人出动，因为人多了也没什么用。其实一万安西健儿已经够了，带上这一万嗜血的突厥杂兵，不过是不想让安西健儿们过多杀戮罢了。

等打败了哈吉德的主力和部族兵之后，分兵去袭击各个绿洲还有将来的木鹿屠城总是需要人手的。马璘并不想让大唐健儿们都变成野兽，所以这种脏活还是交给契苾野比较合适。

长行坊没有出动，安西新军战马骆驼足够，可以自行携带物资，物资的不足则是靠康国商人运送作为补充。大军出了捕喝城转向西南，走了数百里便到了乌浒水畔。

乌浒水畔连绵的绿洲之上人烟极少，大量的土

地都荒芜了，村落里都是空荡荡的，没有一个人影。

这都是唐军游骑的功劳，自从李嗣业进驻河中以来，这一带完全就是唐军游骑的天下，住在这里的波斯人基本都被杀得差不多了。粟特人虽然不至于被杀，可为了避免被殃及，大部分也都离开了这个区域。

夏季的乌浒水水量比较充足，不过也依旧不算深。大部分地方人马都能轻松渡过。马璘大军过河之后。直接在河边立下营寨。等待着呼罗珊总督哈吉德的军队。

马璘行军最看重的便是情报，行军路上斥候来往于道，不断的报告着哈吉德大军的踪迹。马璘知道哈吉德距离这里只有二百多里了，哈吉德是来寻找唐军决战的，所以一定会来这个地方。

营寨背水而建，依旧是老办法，铁丝网围了三层，中间是深深的壕沟。取土在壕沟背后堆成光滑的斜坡。如今安西军中已经有专门的挖掘壕沟的工具，出自大匠李岫的设计，挖掘壕沟已经不是什么难事。

一万大军里，其中六千健儿守在营中，四千骑兵在营地两侧分成两部分驻扎，各自扎了一个小

营。至于契苾野那一万突厥人，则是驻扎在对岸，马璘根本就没让他们过河。

这些人就是来打顺风仗的，过河来反而是碍手碍脚。让他们留在对岸，起点儿威慑波斯人的作用就不错了。

杨预带着数百斥候撒了出去。一队队的在前方探查消息。到了这个时候，唐军对于哈吉德已经没有任何的客气。靠着强悍的弩箭，唐军斥候完全的控制了两军之间的广阔地带，哈吉德派出的斥候离开大军最多几里，就被唐军的斥候小队攒射而死。

到了最后，简直就是唐军斥候领着哈吉德大军走向唐军营地了。哈吉德的军队周围都是来去如飞的唐军斥候，和木鹿城之间的联系也是被截断，哈吉德完全就成了聋子瞎子。

仅仅杨预这几百斥候，便让波斯人士气大挫，两万正规军训练有素还好说，那些前来助战的波斯部族见到这般景象，士气都变得极为沮丧。

无奈之下，哈吉德只好充分发挥随军阿訇的作用，靠着阿訇鼓舞士气，才勉强凝聚人心，带着大军继续奔向乌浒水。

哈吉德已经明白，那里是唐人预设的战场。然而这个时候已经没有退路了，好容易发动这么一次

攻势，若是半途而废，这些波斯部族恐怕再也不愿跟随自己上战场了。而自己这次行动失败，总督的位置只怕也是保不住了。

……

“两万正规军，这是呼罗珊行省的全部家底。十几万部族战士，青壮超过一半。成公，若是这些人全都死了，咱们是不是就彻底报仇了？”

乌浒水边，马璘看着远处天际上腾起的一道烟尘，微笑说道。

段秀实呵呵一笑，点了点头：“怛罗斯川一战，也不过是这个架势了。三年前我大唐健儿便能硬撼数倍之敌，虽然败了，杀敌却极多。如今将军手下这一万铁骑，便是正面硬撼亦足以破敌，何况还有硬弩在手。这一次厮杀之后，怛罗斯川战死的儿郎们可以瞑目亦！”

马璘眯眼看着前方，紧握着陌刀笑道：“这么多波斯人死了，能省下多少土地。河中八军至少两军的土地就有了着落。”

段秀实大笑点头。

他本是谨慎之人，然而这时却也有着足够的信心。毕竟今日之唐军，已经是今非昔比。

这一万铁骑之中，八牛弩就准备了三百多具，

其中还有六十多具是新式的安西产八牛弩，射程达到恐怖的一千二百步。元戎弩总数已经是达到了三千具，其余的也都装备了新型的骑弩。

这些硬弩同时齐射时的威势绝对是难于想象的，没有军队能够在万弩齐射之下保持阵型，羌塘之上强悍的吐蕃人尚且不能，立国不到五年的黑衣大食正规军自然也不能。至于那些拿起武器的波斯农夫，在唐军的弩阵面前根本就是个笑话。

更何况如今唐军乃是以逸待劳，铁丝网和壕沟就足够黑衣大食人喝一壶的。

烟尘腾起的越来越高，大食人出现在地平线上，向着乌浒水边涌了过来。唐军斥候在两军之前来回飞驰，不断的向后传递消息。

到了这个距离之上，传递消息已经是没有什么意义了，因为敌我双方的状况一下就能看到。

最前面的大食士兵身穿皮甲，一看就知道是大食人的正规军，步兵骑兵各占一半。后面紧跟着的连皮甲也没有的阵型散乱的家伙，便是前来助战的波斯农夫了。

怛罗斯之战中，齐亚德抢在唐军之前占据了怛罗斯城，迫使高仙芝不得不进行攻坚作战，后来便是靠着数量惊人的波斯农夫和粟特人逆转了战局。

这一次，大食人显然是想故伎重演，这才裹挟这么多的波斯农夫前来作战。

十几万人从地平线之上同时涌来，给人以极为沉重的压迫感。马璘拍了拍青海骢，青海骢嘶鸣一声蹿了出去。

……

大食人在进军的同时，队形慢慢地变成了一个弧形。正面的速度略缓，两边的速度加快，最后慢慢地把安西军的三座营寨围在了中间。

马璘立马军营之前，嘴角微微翘起。这个大食人的统帅显然不是蠢货，一上来倒也是出手不凡。

乌浒水并不很宽，对岸扎营的一万突厥杂兵看到密密麻麻的大食人，营地里已经有些慌乱，安西军这边却是极为安静。

到了关键的时候，唯一能够信任的还是自己的部队，其他人都靠不住。马璘回头看了一眼后面的突厥兵，心中暗道。

怛罗斯之战中高仙芝犯过的错误，这一次他当然是不会再犯。

大食人包围了唐军营寨之后，直接坐在地上开始进食，看这个样子，居然是不准备休息就要发动进攻了。

唐军营地之中令旗挥舞，杨预带着斥候们迅速撤了回来，从马璘身边疾驰而过，顺着预留的通道冲入中军营地之中。

“成公，我们也回去吧！”马璘笑道。

段秀实和马璘随着斥候们驰回营地，营地的大门缓缓关闭，营地中心处垒起了一个土坡，上面建了一座木楼，乃是营地的最高处。马璘带着段秀实登上木楼，看着那些在数里之外努力进食的大食士兵。

这些家伙吃饱之后，第一波进攻应该就要开始了。

……

呼罗珊总督哈吉德站在大军之中，看着一片肃杀的唐军营地，神色极为阴沉。

这一路之上，一直被唐军斥候不断用硬弩骚扰，他快要疯掉了。一队队的士卒派出去追击，人少了直接被唐军斥候围杀，人多了唐军斥候仗着马力直接就跑了。每一个唐军斥候足有三匹战马，他的部下根本就追不上。

这一路上仅仅因为唐军斥候的骚扰，他已经折损了一千多部下，部族战士也死了几百人。

这已经是严重影响到了大军的士气，所以必须

要用一场胜利让战士们重树信心。第一战必须要赢，才能让战士们恢复勇气。

远远的看到不少唐军斥候退过了乌浒水，然后沿着河边向两侧疾驰，到远离大军的地方重新渡河绕到他的大军的后方，哈吉德明白这些家伙依然是想要割断他和木鹿城的联系。不过所有的战士都在这儿了，木鹿城实际上是一座空城，唐军斥候现在这样做已经没了意义。

龟缩在军营里的唐军不肯露头，想要利用营寨抵挡他的大军。从营寨的大小来看，他已经可以判断出唐军的数量。

战士们吃饱了饭，又坐在地上歇息一阵，阿訇们在前面声嘶力竭的鼓舞士气，五千精锐步兵当先排着密集的阵型向前缓缓压去，逼向了左侧的唐军营地，另外还有两万多部族战士跟在五千步兵之后，手握各种武器乱纷纷的嚎叫着跟着冲上前去。

唐军龟缩不出，他便必须攻坚。十几万人的大军不可能持久作战，所以明知这样很吃亏哈吉德也没有别的选择。

他只希望真主保佑呼罗珊人，让他的战士攻入这座营寨，用唐人的鲜血洗刷这两年来的耻辱。

第一百八十八章毫无压力

驻守这一座营寨的乃是韩武，麾下两千人皆是骑兵，都是能在马上舞动陌刀杀敌的好汉子，本是为了策应中军的，这一次却是首当其冲。

两千人的营寨并不算大，不过安西军的规矩森严，何况都虞候段秀实也在此地，安营扎寨谁也不敢偷懒。营地外三层壕沟铁丝网这是必备的，营寨中箭楼望塔也是一应俱全。

见到密密麻麻的大食人逼了上来，韩武神色极为从容。若不是将军不愿多死人，他更愿意带着健儿们冲上去近战厮杀。在陌刀骑士的铁蹄之下，这些大食人只是笑话，这般缩在营地之中，反而是限制了骑兵的发挥。

不过将军大人就是这样，对于儿郎们的伤亡在乎得近乎偏执。在大食人的尸体填满这些壕沟之前，韩武很清楚自己是不可能得到主动出击的命令的。

阿訇们大声的鼓舞士气，大食人嚎叫着开始加速，密密麻麻的向前涌来，很快就逼近到最外面的一层壕沟之前。

由于只是一座小营，所以正面只留了两丈多宽

一条出路，这一条路上也洒满了锋利的铁蒺藜。后方响起了催促进军的号令，大食人红着眼睛挑开路上的铁蒺藜，想要往营门的方向冲去。

这个距离，早已进入到了唐军所有弩箭的射程。韩武大喝一声：“射！射那些穿皮甲的！”当先砸下了身前八牛弩的机括。

“崩崩崩！”

机括砸下的闷响连成一片，顿时箭如雨下，一弓三箭的八牛弩最为可怕。巨箭落下便是连穿数人。通往营地的道路尽头是八牛弩重点照顾的区域。巨箭飞出之时，大食人顿时死了一大片，尸体直接把道路堵塞了。

其他的钢箭也都轻而易举的穿过了大食精兵的皮甲，最前面的大食精兵如割麦子一般的倒了下去。五千身穿皮甲的大食精兵，这一下便死了超过一千五百人。

这一次韩武攻击的目标乃是大食人的精锐，波斯农夫们暂时没有涉及，血腥之气在壕沟外弥漫开来，部族兵顿时一阵慌乱。大食精锐们也都是变了脸色。

这个距离尚在他们羽箭的射程之外，投矛也不可能投到敌人营地之中，然而唐人的一波齐射，便

让他们遭受如此惨重的损失！

领头攻击的大食将军自己便倒在这一波箭雨之中，剩余的三千多士卒群龙无数，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面前的壕沟里寒光闪烁，里面铺着不知道多少锋利的尖刺，谁也没有勇气跳下去。

韩武显然不会给敌人反应过来的机会，不管什么样的敌人第一次面对己方的弩阵，都会有这样的适应时间。八牛弩手在骆驼背上快速的转动绞盘重新装填。元戎弩手则是即刻射出了第二波箭雨。

这么近的距离，用齐射模式完全是浪费。所以元戎弩手都是单发射击。这种模式下元戎弩的射击速度比骑弩还要快，等到骑弩手发出第二波箭雨的时候，元戎弩手们的第三根钢箭已经飞了出去。

依然是以黑衣大食正规军为打击目标，钢箭形成的箭雨之下，大食人的皮甲就是摆设。大食精兵不知所措的在狭小的区域之内团团乱转，每一次唐军箭雨落下，大食精兵便倒下一大片。

进军的号令声依然在身后响起，参与进攻的大食人却已胆寒。这根本就不是打仗，完全就是送死！

这个时候距离摩柯末接受天启也就一百余年，胡大的世界里流行的还是未经篡改的原始教义。摩

柯末从来不认为自己能够洞知幽冥，有常人所没有的能力，所以即便是在波斯故地，现在还不流行什么战死者可以得到七十二个处/女的说法，因此大食人还是比较惜命的。见到来自木鹿的精锐瞬间就快死光了，波斯农夫们吓得肝胆俱裂，发一声喊就乱纷纷的向后逃去。

　　营地内的唐军并没有向他们射击，虽然这些家伙都在弩箭的射程之内。至于那些穿着皮甲的家伙，却是被元戎弩手用钢箭一一点杀，居然是一个也没有逃出去。

　　韩武骑在骆驼背上，已经把八牛弩重新装填完毕，却没有放出去，看着逃走的波斯人皱着眉头道：“这些家伙太弱了，还不如在疏勒城北遇到的那群波斯农夫。这么多人好歹也敢用身板填一填壕沟啊，这些家伙这么多居然就这么白白死了，剩下的竟然还会逃跑！”

　　副将李晟笑道：“疏勒北遇到的那些家伙，那可是被咄曷联合突厥人从锡尔河以北一直赶到安西的，穷途末路之下自然人人拼命。眼前这些家伙一看就没打过什么硬仗，这也难怪，黑衣大食毕竟立国才不到五年，这个样子倒也正常。”

　　韩武点头：“开门！去把咱们的箭尽量捡回

来。虽然储备足够，可也不能浪费。每一根箭都要从长行坊的兄弟们从龟兹运过来，浪费了太可惜了。”

李晟笑着点了点头：“我去一趟。”

这李晟是李嗣业的次子，跟着马璘从飒秣建杀回安西的嫡系，原本是校尉，如今却也是从四品的将军了。

营门轰然大开，李晟带着三百健儿徒步走出了营地，皆是身披重甲手执陌刀，大摇大摆的走了出去。到了层层叠叠的木鹿精兵尸体之前，健儿们分散开来，把一根根钢箭都从敌人的尸体之上拔下收集起来。

大食大军远远的看着，没有一人一骑过来阻止。

第一波的试探性攻击，就这样波澜不惊的结束了。哈吉德站在大军之中，脸色阴沉眉头紧锁，苦苦的思索对策。一路上吃尽了唐军硬弩的苦头，好容易把敌军合围，没想到这样一个小小的营寨便是难啃的硬骨头，五千精锐几乎是瞬间就全部死光。

跟随攻击的波斯部族兵退回到了出发的位置，依旧是惊魂不定，还想向后溃退，被声嘶力竭的阿訇们给拦住了。这些阿訇们此时也都是脸色苍白，

被刚才短暂的战斗吓得够呛。

眼看着敌人营门大开，几百敌军就那样大模大样的的收取箭矢，大食人的士气瞬间低到了极点。

弩箭收集完毕，李晟和健儿们背着沉重的钢箭拿着陌刀欢笑着走回军营，大食人依然是没有什么反应。

乌浒水对岸，原本极为紧张的突厥杂兵却是士气大振，也不再喧闹了。对岸密密麻麻的大食战士，在他们看来一点儿也不可怕了。

马璘站在木楼之上，满意的点了点头。

少壮派将领成长的很快，韩武刚才的表现就很好。集中攻击大食人的正规军，对于敌人的打击最大。虽然这些人人数最少，却是大食大军的主心骨，若是没有了这些人，其余的十几万波斯农夫立马就会一哄而散，到时候即便是只靠契苾野带来的一万突厥杂兵，也能轻松的追亡逐北，击溃这一群乌合之众。

三座军营虽然有些距离，实际上中军和两侧军营的距离不到一千二百步，都是在新式八牛弩的射程之内。若是韩武遇到麻烦，布置在中军的六十多架新式八牛弩将会给敌人以一个新的惊喜。

……

“扎营！明日再战！”哈吉德皱着眉头想了很久，终于是做了一个决定。

他手下的精兵战斗力略强于部族兵，然而也只是略强而已，毕竟拿起武器不过数年，面对这样强悍的对手，五千袍泽无一生还，自然是士气极为沮丧，现在已经不可能为他卖命去攻击唐军的营寨了。

而那些部族兵更不可能，根本就指望不上。

这时和怛罗斯之战时又有不同，这些部族兵都是他的同族，他无法太过逼迫，不然就会引发众怒。怛罗斯之战时，齐亚德驱使当炮灰的第一批乃是粟特人，那都是些侍奉光明神的家伙，驱使他们自然没有问题。

现在只能是等到明日，希望祈祷和阿訇的鼓舞能提升战士们的士气。

十几万的大军，五千人的损失并不致命，他完全可以承受。只要明日能击败唐军，便能重新恢复呼罗珊人的光荣。

……

大食人向后方略略退去，围着唐军扎好了营寨。马璘命令三个军营大门打开，杨预带着斥候们冲了出去，再次占据了两军之间的空地。

大食人虽多，这样的包围在马璘眼里根本不在话下。若是要退，他随时可以退过乌浒水返回捕喝城，若是要进，一千陌刀骑士便足以在部族兵的营地里打开缺口。

他没必要后退，现在也不是进军的时候。等到木鹿人在这里流了足够的血，将会迎来一场大溃败，把波斯部族兵尽可能多的留在这里，然后去占据他们的土地，这才是重要的事情。

这一战还没正式开始，在他眼里却已经结束了。过了这个夜晚，一切或许就能见分晓。

催马走出军营，看着对面神色沮丧的大食人，马璘心里极为轻松。

波斯马瓦里因皈依胡大而齐心，然而却并不疯狂。这个时代的胡大世界还没有那么多奇奇怪怪的教派，总体上还是世俗的，因而是相对温和的。所以这个时代去占据波斯人的土地，还是可以实现的。

大唐占据这一片土地，或许这片土地上就不会诞生阿萨辛派这样的异端了，七十二个处/女的传说永远不会出现，这对于整个世界都是有好处的。

首要目标是拿下木鹿，至于最后能不能做到旭烈兀那般，只能是走一步看一步了。

第一百八十九章钢铁风暴

大食人的营寨建得极为简陋，也就是一片片的帐篷围在一起。两军之间隔着数里，这已经超过了新式八牛弩的射程了。

唐军虽然被十几万大食人围在中间，却是占据主动的一方，两军之间的空地之上唐军斥候来去纵横，大食人只能是缩在营地之中，根本就没法出来。

随军的阿訇们拼命的鼓舞士气，许久之后大食人这才安静下来。战死的五千木鹿精锐的尸体就堆在那里，大食人无法去收敛尸体，唐军也根本不去理会。

大食人远道而来，自然是想要休息，唐军斥候却不肯给他们休息的机会，一队队唐军斥候纵横如飞，从大食人呈弧形的阵线之前一遍遍驰过，虽然是没有发出攻击，却让大食人时时刻刻都保持着压力。

并非是无法做出攻击，靠着弩箭之利斥候们也能轻松地杀伤最外层的大食人，然而马璘并不想这个时候就让大食人感到绝望。

他想要做的，是全歼这些大食人。逼迫太紧大

食人怂了一哄而散，反而达不到预期的目的。

保持适度的压力，让大食人无法安睡，这已经是足够了。

大食人包围圈的后面，已经有大量唐军斥候绕了过去，依旧是截断大食人和木鹿方面的联系。

作战之时马璘对于情报极为重视，斥候便是其中的关键，情报源源不断的汇聚过来，对于整个战场的局势他都是了然于心。

突厥士兵军营之中，突厥武士们努力的啃着肉干。一个个手中握紧了自己的武器。

契苾将军的命令已经传了下来。他们已经做好了今夜出击的准备。

……

天色渐渐暗沉下来。双方营地里都是点起了火把。空地上来去如飞的一队队火龙，自然是嚣张的唐军斥候。

呼罗珊总督哈吉德站在一个高坡之上，皱着眉头脸色阴沉，心中思索着破敌之法，同时祈祷着真主的保佑。

若是能有一场大雨，那就太好了。

怛罗斯川那一战，就是一场及时的大雨让唐军弩箭无法发挥作用，最终才让齐亚德取得大胜。若

是能有一场大雨。这一夜他便可以像齐亚德一样取得胜利。

然而真主今天似乎并不站在他这一边，白日里天空上没有一丝云彩，哈吉德祈祷了很久，想象中的大雨自然没有到来。

这一个高坡是营地中的制高点，正对唐军中军，站在这个地方，整个战场哈吉德都看得清清楚楚。前方是唐人军营，两军之间是嚣张的唐军斥候，在他大军后面那些打着火把大声叫嚣的，同样是嚣张的唐军斥候。

十几万大军围着唐人。却像是被唐军围着一般，这让哈吉德极为郁闷。

然而没有办法。唐军斥候的弩箭实在是太凶狠了。怛罗斯川一战，他已经见识过唐军弩箭的厉害，而这一次，唐军弩箭之利却是比怛罗斯川时还要可怕。

没有下雨，也没有夜袭之类的事情，这一夜双方倒是相安无事。所不同的是安西军得到了充分的休息，因为整个战场的局势都是在他们的掌控之下。而大食人前后都是嚣张的唐军斥候，马蹄声和斥候们的呼喊响了一夜，随时担心唐人发动攻击，所以大部分的人都没有睡好。

第二日清晨，乌浒水边太阳还没升起，天气极为凉爽，正是厮杀的好时候。

大食人跪地祈祷之后，竟然是全军而出，密密麻麻的向着唐军营寨的方向挤压而来。

昨天夜里哈吉德并没有闲着，各个助战部族之中对于胡大最虔诚的战士都被他聚集在了一起，做好了用生命为大军开辟道路的准备。

唐军人少，物资消耗得起，而他却是消耗不起。大军的士气已经低到了极点，再不作战只怕就要一哄而散。所以虽然知道这样强攻很吃亏，哈吉德却没有别的选择。

哈吉德主攻的方向便是唐军的中军营地，三万多最虔诚的部族勇士和他的一万五千精兵都摆在了这个方向。

阿訇们疯狂的大喊着鼓舞士气，十几万人踩踏地面如墙而进。唐军营地之中战鼓隆隆令旗招展，两军之间的几百唐军斥候并不恋战，直接呼啸着冲入营地之中，同时在进入营地的道路上洒下锋利的铁蒺藜。

唐军的营门缓缓关上，晨光中的三座营地便如同是三座怪兽，随时准备吞噬着人的生命。

两侧的两座小营之外，部族战士们靠近到里许

的位置就停了下来，并没有发动攻击。今日他们的任务并不是攻击，而是阻挡营地内的唐军增援中间营地。

哈吉德在大军的簇拥之下靠近唐军中军营地，在距离唐军营地里许的地方停了下来，大声咆哮着发布命令。

他虽然好战，然而到了呼罗珊总督这个位置并不容易，所以极为惜命，他这一次根本就没有亲自上阵厮杀的想法。

五万多人并没有准备从三面包围唐军的中军营地，而是全部集中在正面。随着哈吉德的一声令下，密密麻麻的部族战士嚎叫着冲了出去。

这些是胡大最虔诚的信徒，对于异教徒最为痛恨，他们的使命，就是用身体填平那些该死的壕沟，让后续的战士们踩着他们的尸体冲过去，踏平唐人的营地。

在这些部族战士的身后，一万五千木鹿精兵随时准备出击。这是哈吉德所有的底牌，也是他最后的本钱。只要攻破唐军的这座营寨，胜利就属于他哈吉德。若是败了，那么整个呼罗珊只怕都要落入唐人手里。

……

最前面的部族战士冲到了壕沟边上，大声呼喊着胡大的名字，直接合身跳入壕沟之中。壕沟里锋利密集的铁蒺藜令他们大声的惨叫，然后后面的人紧跟着跳了下来，压在了他们的身上。

这都是最疯狂的波斯人，马璘站在营地中心高出看着，心中想道。

这些家伙死光了，其余的部族兵就是孱弱的羔羊。

马璘挥了挥手，田名远急速的挥动令旗，早已准备好的健儿们坐在战马或者是骆驼的背上，同时做出了反应。

八牛弩的巨箭带着恐怖的呼啸之声最先射出，紧跟着的是元戎弩和骑弩射出的钢箭，天空顿时为之一暗，弩箭密集得甚至在空中相撞！

营寨的栅栏并不高，坐在马背上射击便不受到栅栏的阻挡。安西健儿们都经过严格的训练，对于透过望山射击掌握得极好。弩雨落下之时，第一道壕沟前方顿时成为了一片空地，弩雨覆盖的区域根本没有一个人活下来。

八牛弩攻击的则是更靠后一些的敌人，中军处足足有一百多具新老两种八牛弩，四百多根巨箭暴风骤雨般的落入前冲的人群之中，在人群之中肆虐

开来，数尺长的巨箭把一个个大食人钉死在地面之上，垂死的大食人在巨箭之上剧烈的抽搐着，发出各种悲惨的嚎叫。

“杀！杀光这些异教徒！”

哈吉德红着眼睛大声咆哮，阿訇们跟在大军之后高声呐喊。这般恐怖的伤亡也没让这些部族战士感到畏惧，因为他们自愿参与这次攻势之时，本来就已经做好了死亡的准备。

六千余唐军的这一次齐射，壕沟边留下了大片的空地，数千名部族战士倒在了血泊之中。部族战士们呐喊着踩着战死者的尸体，继续向着壕沟边冲去。

又是一波箭雨落下，却是比之前稀疏了不少。这是单发射击模式下的元戎弩。在这种模式下，元戎弩乃是射击间隔最短的唐弩。

又有几百名部族战士倒了下去，更多的人却是合身跳入壕沟之中。后面的人踩着前面战士的身体，努力顺着斜坡向上爬，挥动武器去砸前面绵密的铁丝网。

勇气也是可以传染的，这些已经抱了决死之心的部族兵感染了后面的同伴。唐军营地之内又是一波箭雨飞了出来，再次把壕沟边缘变成一片空地，

后面的部族战士却没有丝毫的畏惧，继续向着前方拼命的冲来。

第一道壕沟终于是被人体填满，斜坡顶端的铁丝网上挂满了波斯人的尸体。这个时候，安西军中军的骑弩手已经射出了五波箭雨，元戎弩手则是把十根弩箭全部射空，第一波壕沟后面的大片地面上满是尸体，大食部族兵不知道死了多少。

再大的勇气，在唐军的弩阵之下根本没有意义。终究只是血肉之躯，在钢铁风暴之下终究是无比的脆弱。

马璘一声令下，元戎弩手开始快速重新往凹槽内压入弩箭，骑弩手暂时也停止了射击。

壕沟前方的空地之内尸体实在太多了，后面冲上来的波斯部族兵已经无法站立，必须要等一等他们，让他们重新站满这片空地，不然就会有些浪费弩箭了。

十几万波斯人虽然来势汹汹，马璘却从来没有看在眼里。每一位安西健儿射死十几个，问题就解决了。

弩箭的储备是足够的，不过还是要尽量节省一点儿，毕竟每一根弩箭都要从龟兹运来，转运极不容易。

第一百九十章恬不知耻

趁着唐军射击短暂的间隙，部族战士簇拥着向前冲去，不少部族战士翻滚着越过踏着壕沟内的尸体冲上斜坡，翻滚着越过挂满尸体的铁丝网，向着第二道壕沟冲了过去。

唐军营地之中，元戎弩手们已经重新装填完毕，又开始了射击，骑弩手却在马璘的命令下停了下来。而元戎弩手们这个时候，也是放慢了射击的节奏。

哈吉德策马站在大军之后，见到这般景象大声的吼叫起来。随军阿訇们声嘶力竭的开始呼喊，一万五千木鹿精兵开始快速的向前移动，跟着决死的部族兵投入战场。

参与进攻的部族兵活着的还有近两万人，一个个红着眼睛拼命的向着唐军营地靠近。唐军中元戎弩足有两千多把，每一波元戎弩的齐射都会带去几百上千人的性命，这些部族战士们却是毫不在乎。

“那些家伙在喊什么？”段秀实站在马璘身边，指着那些大声叫喊的阿訇，转头看着译语人道。

“他们在喊，唐军的弩箭已经不多了。”马璘

不待译语人开口，笑着道。

“呵呵！”段秀实也是笑了。

自从跟着将军作战，每一次都是这般容易，似乎一旦遇到将军，敌人的智力立马就会大幅的下降，打仗往往就变成了一边倒的屠杀。

不知道那个大食统帅是如何判断出来己方弩箭不多的，简直就是莫名其妙。

“将军，你什么时候能听懂波斯话了？”段秀实笑完了大食人，忽然觉得有些古怪。

“最近刚学的。”马璘笑了笑。

“将军真是奇才。”

段秀实是个谦谦君子。自然不怀疑马璘说谎。看着前边前赴后继的波斯部族兵叹道：“我要是那什么哈吉德。此时就要撤军了。这般来送死，等到精锐全部死光，以后还如何立足？”

马璘笑道：“幸好你不是哈吉德，不然我就要费些手脚了。”

说完回头看着田名远笑道：“名远，射得再慢一些。”

田名远挥动令旗，下面的校尉队正伙长急促的传下命令，元戎弩手们的射击频率再次降了下来，骑弩手们则是坐在马上动也不动。

马璘站在木楼之上。看着部族兵冲过第一道壕沟，又用身体填满第二道壕沟。在这个过程中，元戎弩手们又倾泻出三波死亡箭雨，轻松钉死了几千名部族战士。

而这个时候，一万五千身穿皮甲的木鹿精兵也终于是进入到了骑弩和元戎弩的射程之内。

“将军，距离足够了！”田名远大声道。

“不急，再放近一些！”马璘沉声道。

大食人实在太多，前面的部族兵还没有全部越过第一道壕沟，木鹿精兵距离壕沟边缘还有一段距离。这个时候进行攻击，木鹿精兵完全有机会逃回去。

部族兵就是一群乌合之众。就算是让他们攻到栅栏外马璘也不在乎。他的目的，就是全歼这些穿皮甲的家伙。呼罗珊的正规军。之所以减缓射击的强度，就是要把这些家伙引上来。

现在看来结果很不错，这些正规军就这么被投入了战场。

……

第一道壕沟和第二道壕沟之间有着十几丈距离，站在这两道壕沟之间的部族兵密密麻麻。元戎弩手一次次的射击，把这些抱定了必死之心的家伙

射翻在地。部族兵们却没有丝毫的恐惧，一个个大声的叫喊着，红着眼睛簇拥着向前扑去。

第二道壕沟后面的斜坡和铁丝网虽然已经被部族兵的尸体铺满，然而毕竟还是一道障碍，这样的一道障碍存在，部族兵要向前推进就必须先爬上斜坡顶部，再从挂在铁丝网上的同伴尸体上翻滚过去，每个人都需要重复这样的动作，所以推进的速度并不会太快。

一万五千木鹿精兵准备因为也准备翻越壕沟，所以全部都是作为步兵来使用，哈吉德骑着一匹健马跟在后面，大声的催促着进军，身后的随军阿訇们声嘶力竭的鼓舞着士气。

很快翻过第二道壕沟的部族兵已经有两千多人，这个距离已经进入到了弓箭的射程，有善射的波斯人拿出弓箭向营寨内射击，更多的则是簇拥着继续向前。

营寨内唐军倾泻出的弩雨变得更加稀疏，全部都是射向这两千多人。所有还活着的部族战士都已经冲入到了三道壕沟之间，而身穿皮甲的木鹿精兵则是也到了最外边的壕沟边缘。

“可以了！”马璘沉声道。

田名远挥动令旗，唐军营地之内的弩箭不再发

射，元戎弩手们开始补充箭矢，对于那些蜂拥着跳下最后一道壕沟的部族战士已经没有人理会。

这个时候，他们已经不再是唐军猎杀的目标。

“杀啊！杀光那些异教徒！”随军阿訇们齐声大喊。

木鹿精兵大踏步冲过第一道壕沟，跟在部族战士身后簇拥着向前冲去。马璘站在木楼顶端，眼中现出一丝冷酷的笑意，重重地挥了挥手。

“崩崩崩崩崩！”

沉寂了许久的八牛弩再次爆发，数百根巨箭呼啸而出，轰向了木鹿精兵的后队。巨箭带着难以置信的巨大力量在木鹿人的队伍之中肆虐开来，轻易的洞穿木鹿人单薄的皮甲，把木鹿精兵一串串钉死在地上。

“咻咻咻！！！”

两千多元戎弩手都已更换了射击模式，一蓬蓬钢箭斜斜的飞上天空，令天空变得极为黯淡。在低级军官们的指挥之下，箭雨分散得极为均匀，几乎把所有的木鹿精兵都覆盖其中。

而三千多骑弩手同时也射出了手里的弩箭，并立即开始重新上弦。

两万多根钢箭呼啸着飞上清晨的天空，落在壕

沟外的木鹿精兵之中。箭雨落下之后。顷刻间壕沟外便成了一片死地。除了边缘的木鹿精兵之外。中间已经没有一个站着的活人。

唐军弩阵的威力。第一次在这片土地上得到真正的展现。

一万五千木鹿精兵，幸存的只有两三千人，其余的都倒在了这一次致命的齐射之中！

看着这一幕，各个方向都是响起惊呼之声。这样恐怖的场面，让围观的所有波斯农夫都惊呆了。

正在几道壕沟之间努力先前的部族战士听到了后面的惊呼之声，回头一看之下，也都是呆在了原地。

唐军营地之中，健儿们都快速的重新上弦。马璘神色冷酷，指着前方血腥的战场道：“成公，若你带兵到了这种局面，还能撑下去么？”

段秀实怔了怔，摇头苦笑道：“纵然是安西铁军，亦是无法承受这般惨重的伤亡。若是我带兵遇到这种局面，只能是横剑自刎了。”

马璘点了点头：“安西铁军天下无双，尚且无法承受这样的伤亡，我就不信大食人能撑得下去。让健儿们自行射击，解决剩余的穿皮甲的家伙。名远。通知契苾野所部做好准备，随时渡河追击残

敌！”

骑弩手们装填的最快。又是一波齐射，呆立在战场上的两千多木鹿战士又倒了一大半。

哈吉德立马大军身后——他的大军已经不存在了——神色狰狞，眼中有着浓浓的不甘。

唐军的弩阵，简直比当年攻打拜占庭时在海上遇到的希腊火还令人绝望。这样的军队，简直就是魔鬼！

作为有名的波斯勇士，这个时候他渐渐嗅到了死亡的气息。虽然还有着十几万波斯农夫，然而这一战已经败了。

没有了这些精锐战士，农夫们就是一群没头的苍蝇，根本不可能创造出奇迹。

哈吉德愤怒的看着对面的敌军营地。这样强大的一支军队，居然缩在营寨之中不敢正面对阵，简直就是恬不知耻！

不要脸，太不要脸了！哈吉德在心中怒骂。

这时唐军营地之中又飞出一波箭雨，精准得简直无法想象，仅剩的一千多名木鹿精兵又是一个个倒了下去，活着的只剩下三四百人。

剩余的战士们终于是反应过来了，一个个疯了般的叫喊，拔腿就向后面跑去。

哈吉德嘴角剧烈抽搐，怒吼一声拨转马头便向后冲去。

他出身倭玛亚军队，一生参与过无数次战争，当年两次在和拜占庭的海战中都能死里逃生，这一次他不认为自己会死在这里。

作为一个老兵油子，哈吉德知道自己活着是最重要的。呼罗珊总督已经成为过去，现在最重要的是逃回木鹿，带着自己的家人离开呼罗珊行省，逃得越远越好。

“还想逃？”

唐军营地之中，马璘冷笑一声。

十几架新式的八牛弩，上面都只挂了一根巨箭，同时转向了一个方向。

巨箭的中部，包裹着一个古怪的东西，用白练严密的缠在箭杆之上。

虽然是白天，却有十几个健儿手里拿着火把站在骆驼跟前。

田名远死死的盯着哈吉德，心中高速的计算着距离，猛然间令旗摆动。

十几个健儿同时在火把上点燃线香，又把线香凑到箭杆之上，顿时箭杆上有青烟哧哧冒出。

“射！”田名远发出一声霹雳般的大喝，把马

璘也是吓了一大跳。

“崩崩崩崩！”

骆驼背上的十几位健儿同时砸下机括，十几根巨箭呼啸而出，攒射向了同一个方向。

这是李岫大匠造的新式八牛弩，控制方向极为精准。十几根巨箭上千步，乱纷纷的落在哈吉德的身前身后。

眼下哈吉德只有孤身一人，想要射中反而是不容易了。哈吉德吓了一大跳，战马也吓得立了起来。

猛然间响起雷鸣般的声音，然后又是第二声。最后是一声极为恐怖的声响，哈吉德连同战马忽然被高高的抛了起来，在晨光中显得极为显眼。

第一百九十一章追歼

哈吉德连人带马飞出了数丈高，身体尚在空中，忽然就碎裂了，人和战马皆是化作了一块块碎肉落了下来。

地面之上烟尘四起，大地剧烈的震动着，恐怖的能量风暴向四处横扫，最靠近哈吉德的十几名木鹿精兵尚在数十丈外，也都是身体碎裂倒在地上。

烟尘散去之后，地面上出现一个巨大的深坑。

巨坑最深处足有数丈，方圆达到了数十丈，突兀的出现在两军之间，显得极为显眼。

这诡异的一幕，让所有的人都安静下来。

未知的东西是最可怕的，因为它可以轻而易举的转化为恐惧。部族战士们远远看着那一个巨大的深坑，一个个脸上现出惶恐之色。

究竟是什么样的力量，能够造成这样强悍的破坏！难道胡/大已经不再眷顾恭敬的波斯人，而是站到了该死的唐人那一边了么？

唐军军营之中，短暂的沉默之后，健儿们却是齐声欢呼，一个个极为兴奋。

“李岫大匠这次送来的这些东西，居然这般厉害？”段秀实看着远方的大坑，不由得咂舌道。

马璘笑了笑，压低了声音道："哪有这么厉害！那个地方是一来就测算过距离的，那个坑也是咱们的人去挖的。下面都是松土，只有上面一层压实了。在那里面我还让赵扬埋了足足二百斤的火药，刚才是用李岫送来的那些东西引爆埋着的那些火药的。不然就靠那一点儿东西，哪会有这样的效果。"

"……"段秀实目瞪口呆。

马璘呵呵一笑。黑火药的威力差强人意，实在是没什么好说的。他更喜欢的还是强弓硬弩。这些火药是他这一次从安西带来颗粒化火药的大部分。绑在八牛弩上那些小东西是李岫刚刚让长行坊送来的。既然不准备依靠火药。索性就用这些东西整一个大的响动，来震慑一下大食人的士气。

若不是事先做了手脚，就算是有二百斤颗粒化的黑火药，也不能搞出这么大一个深坑来。开玩笑，就算是后世的二百磅航弹，也不可能一下炸出这么大一个深坑。

这个秘密知道的人很少，在大食人和不知底细的健儿们看来，就是十几根八牛弩的巨箭造出了这般惊人的效果。对心神的震慑可想而知。

……

唐军营地之中，健儿们的欢呼声越来越响。第一道壕沟之外，残余的几百木鹿精兵忘记了逃跑，被唐军用弩箭悉数钉死在地上。

见到唐军这一次惊人的攻击，大食人的士气瞬间低到了极点，主寨几道壕沟之间的部族战士本来是做好了战死的准备，这时却也瞬间失去了勇气。

他们是胡/大最为虔诚的仆人，对于死亡并不畏惧。然而他们这一次的使命，乃是为木鹿来的精锐部队打开通道。

而现在，总督大人的正规军全部死了。甚至总督大人自己也死了，他们的勇气已经是变得毫无价值！

没有了胜利的可能性。这些最勇敢的部族战士也不愿继续无谓的冲击唐军的营寨了。有人转过头来向外逃去，瞬间感染了身边的人，很快几千人都是转头向外逃去，把后背留给了营地内的唐军。

营地内唐军的箭雨再次变得密集起来，毫不留情的把这些部族战士一**射杀在壕沟之间。

这个时候大食人才明白唐军的弩箭根本就没有枯竭，那些鼓舞士气的阿/訇们也没有人在出声，眼睁睁的看着这些勇敢的战士接连不断的倒在了壕沟之间。

恐惧在大食人中间蔓延，即便是最愚蠢的人也知道大势已去。几千勇敢的部族战士根本没能逃出壕沟的范围，便被唐人密集的弩雨全部钉死。

靠近两侧唐军小营的大食人开始慢慢后退，一个个神色极为茫然。总督大人已经死了，没有了总督大人的指挥，他们根本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就在这时，乌浒水对岸响起了山呼海啸一般的呼喊。

突厥人不知何时已经在对岸列队完毕，这时正疯狂的呐喊着一排排冲入浅浅的乌浒水中，挥舞着各种武器向着这边冲了过来！

见到这一幕，所有的大食人都开始向后退去。开始是后退，后来就是乱纷纷的逃跑。

乌浒水边聚集的十几万波斯农夫已经没有了战斗下去的勇气，所有人惊惶的叫喊着转过身去，背对着突厥人的铁蹄开始向后跑去。

乌浒水很浅，突厥人很快就冲了过来，羽箭乱纷纷的飞出，最靠近的大食人立马倒了一大片。

契苾野大声的下着命令，一万突厥人分成一个个小的方阵，如猛虎驱赶群羊一般驱赶着大食人向后逃去。

兵败如山倒便是这个样子，此时的大食人已经

丧胆，只能是拼命的向后奔逃。

反抗已经没有用，因为任何一个想要回身反抗的，都要单独面对成百上千的突厥骑士，结果可想而知。

大军一旦溃退，想要收拢极难，更何况这些大食人本就是一些乌合之众，没有有效的指挥体系，而突厥人又是最为擅长追击溃兵的。

突厥人并不直接向前猛冲，而是先把后面的大食溃兵冲散，然后一队队的包围分割，用羽箭和战刀全部杀死，再继续向前追击。波斯农夫们都是步兵，根本没有马匹，有着马匹骆驼的是那些已经死完了的木鹿精兵，所以农夫们根本就无法逃远，被突厥杂兵在后面驱赶着，完全就是待宰的羔羊。

……

这个时候，乌浒水边，唐军的营地也是缓缓打开。

大批的步卒先出来把道路清理出来，之后健儿们一队队策马驰出，在营地之外快速的列队。

中军营地外留下部分士卒开始打扫战场，回收射出去的弩箭，其余的健儿们则是全部策马驰出，向着正在狼狈逃跑的大食人追了过去。

明光铠都留在了军营之中，因为此时根本就不

需要。八千唐军学着突厥人的样子，分散成上百人的一个个方阵，呼啸着杀向了狼狈逃窜的大食人。

马璘策马冲在最前，带着亲兵冲入大食溃军之中，陌刀如雪片般的飞舞，把一个个大食人砍成两截。

这是安西最彪悍的汉子组成的大军，每个人都能在马上使用十几斤重的陌刀，战马载着健儿呼啸而过，锋刃长得可怕得陌刀只需斜斜的伸出去，靠着战马巨大的速度便能把奔逃的大食人拦腰斩断。

大食人如同羊群一般被驱赶得到处都是，不少人跑得没了力气，跪在地上祈求者胡/大的保佑。也有人直接放下武器举到头顶，表示向胜利者投降。

对于这些跪在地上的人，突厥人也并不放过。至于唐军这边，马璘也没有多余的粮食养他们。既然有勇气走上战场，那就要有迎接死亡的准备。

乌浒水边的绿洲之上，成了胜利者的杀/戮/场。大食人绝望的向后奔逃，很快就耗尽了力气，被追击而来的骑兵们肆意杀戮。草地之上到处都是大食人的断肢残躯，血气已然浓郁的化不开。

这个时候，阳光终于是落在了乌浒水边，照在了凄惨的战场之上。

绿洲肥沃的土地被鲜血染红，大食人的青壮年

倒得到处都是。

马璘带着健儿们追杀了足足一个多时辰，杀死的大食人不知道有多少。

这样多的人一起逃跑，杀光自然是不可能的，总有幸运的家伙能逃出去。这时离开乌浒水已经十几里，这已经是大食人全力奔跑的极限，马璘觉得差不多了，便传出命令，让健儿们不再追赶，把余下的追击溃兵的任务交给契苾野的突厥杂兵。

相比唐军，这些部族战争中的老兵油子反而是更擅长做这种事情，唐军学也学不好。

健儿们接到命令，都是各自向着军营的方向而去，沿途见到落单的或者是没死的大食人，自然是逐一杀死了事。

把以营地为中心的十几里区域清理了一遍，确定这个区域内没有一个活着的大食人，大军在军营前聚拢，开始清点人数。

“将军，无一伤损！”韩武大声道。

马璘点了点头，脸上现出一丝笑意。

一半新军是他刚从安西带来的，实际上是没上过战场的，他最怕他们有什么折损。现在看来倒还不错，既是跟着老兵见了血，自己却是没有折损，这对于他而言自然是最为完美的结果。

十几万大食人准备来攻打捕喝城，自然是带了大量的物资。之前大食人只顾逃跑，哪里还顾得上这些东西。大量的帐篷战马骆驼，还有足以支撑十几万人使用一两个月的粮食，都遗留在了战场之上，成为了安西军的战利品。

契苾野一心在马璘面前立功，带着一万突厥兵又追出了十几里，然后分散开来如同篦子一般把战场一遍遍的清扫。

突厥人弓马娴熟，可怜大食人只靠两条腿，哪里能逃得过突厥人四条腿？到了最后突厥人的战刀都砍得卷刃了，直到再也找不到一个活着的大食人，这才一边搜检着死去大食人身上的财物，一边慢慢的收拢回来。

契苾野回来复命之时，时间还没有到正午。看着营地外堆积如山的各种物资，契苾野极为眼热，眼巴巴的看着马璘。

“折损多少人？”马璘看着契苾野道。

第一百九十二章木鹿屠城

契苾野挥了挥狼牙棒，嘿嘿笑道：“伤了几十个，死的一个没有。”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这些家伙果然是打顺风仗的好手。

“这些东西已经清点过了，有你们三成。待会儿康国商人会过来，你可以直接卖给他们。”

“多谢将军！”契苾野大喜，连忙点头。

康国商人们负责为大军供应物资，也同样收购大军的战利品，他们跟随大军前来，就驻扎在突厥兵营地后十里之外的胡杨林中。

一队斥候向后驰去，传递马璘的命令，小半个时辰之后，康国商人的商队便源源不断的到了乌浒水边。

突厥杂兵们虽然喜欢掠夺，在战利品的价钱之上却并不如何计较，所以康国商人都很喜欢和这些家伙做生意。商队到来之后，突厥武士们立马围了上去，从怀里拿出各种各样的战利品，让康国商人们估算价格。

很快商人们的骆驼背上便装满了各种物品，而突厥武士则是得到一张写着价格的单据。大部分的

突厥人并不认字，不过他们也并不在乎上面写的是什么，康国商人在之前的一次次交易中早已证明了他们的可靠，只要拿着这种单据回到捕喝城里，找到对应的康国商人的商行便能换来相应的钱财。

还要继续向南掳掠，随身带着财富也不方便作战，还不如战后去捕喝城再拿钱财踏实。

大食人遗留下来的大宗物资马璘分了突厥人三成，负责这些东西交易的自然是契苾野，而能够吃下这样一大批物资的。乃是河中王咄曷的家族商行。契苾野从咄曷家族商行的管事那里得到的同样只是一张单据。三成物资便归属咄曷家族商行所有了。

马璘也能接受这样的交易方式。所以也把部分物资直接卖给了咄曷家的商行，得到了一张写着价格的单据。骆驼和战马则是没有出售，而是命令咄曷家族商行的人帮着赶回捕喝城。河中八军的百姓们很快就要来了，这些东西对于他们来说是必须的。

至于粮食，正是安置河中八军最为关紧的东西，马璘也命咄曷家族商行给运回捕喝城。

有着大量商队跟着，不管是供应军需还是处理战利品都很容易，当然商人们也从其中获得了高额

的利润。正是各取所需。

……

这一战，呼罗珊行省的波斯部族可以说是损失惨重，十几万青壮的死，对于这个大食帝国远东行省的打击是致命的。

没有了这些青壮，也没有了哈里发派驻这里的正规军，呈现在马璘面前的呼罗珊行省，便如同是一个被剥光衣服的波斯少女，软弱而无助。

没有了青壮的波斯部族，只剩下老弱根本无法过下去。马璘想要为河中八军夺取足够的土地，就必须要消灭这些波斯部族。所以那些波斯部族已经没有了活下去的可能。

乌浒水以南的波斯故地是一个农业文明古国，呼罗珊行省虽然偏远。可也有着大量的良田，生活在这里的人们何止百万。如今呼罗珊行省的波斯人已经丧失了抵抗的能力，从这里为河中八军攫取土地根本就没有什么阻碍。

这一次来乌浒水边助战的波斯部族，主要是来自木鹿周围，以及木鹿以北，马璘首要的目标就是夺取这里的土地。

他虽然从来不惮于屠杀异族，却不愿让新军健儿们染上波斯人妇孺的鲜血，所以攻打失去青壮波

斯部族这样一桩事情，自然是交给突厥杂兵来完成。

命令跟着来的康国商队留下来处理大食人的尸体，马璘带着一万健儿直接拔营而去，沿着哈吉德大军来时踩出来的道路直趋木鹿城。一万突厥杂兵坠在唐军十里之后，依然是准备打顺风仗。

失去了青壮的那些波斯部族已经成为了砧板上的肉，没有必要着急去管。眼下木鹿城已经是一座空城，里面的财富才是马璘最为需要的。

为了安置河中八军，大唐天子李隆基豪掷一千万缗钱。对于马璘而言，天子已经是做到了极致，后续的一切都需要他自己来安置。攻下木鹿城之后掠夺这座古城里的海量财富，便能减轻一部分压力。

大军一路向西南而行，一路上把骑兵的速度发挥到了极限，十日之后就已经抵达木鹿城下。

大军到达之时，城里的波斯人根本就没有反应过来。他们都在等着总督哈吉德带来胜利的消息，没想到最后等来的却是唐人的铁骑！

……

木鹿城是阿巴斯党人初兴的地方，自天宝六年开始，并.波悉林和奈斯尔以及也门人朱大衣等在此

争锋，木鹿城内一片混乱，人口急剧的减少，城市也变得残破不堪。

　　倭玛亚王朝统治时期木鹿城有足足三十万居民，如今却只剩下了不到二十万。

　　这本是呼罗珊行省最为富裕的城市，里面居住了大量的德赫干。波斯贵人们在战乱中自有生存之道，那就是毫不犹豫的依附强者。唐军还没有进城，便有不少德赫干派出使者来拜见马璘，声称自己有城市的管理权，愿意将木鹿城献给尊敬的唐人。

　　这就是所谓的带路党了，不过带路党来的未免也太多了。

　　富裕的城市已经在眼前，想要什么自己去取便是，哪里用别人送上！

　　“将军，当真要屠城不成？”段秀实看着眼前巨大的古老城市，微微皱起眉头。

　　“怎么，早就定好的事情，成公现在莫非要反悔么？”马璘陌刀指着城市微微一笑。

　　段秀实苦笑一声：“都是爹生娘养的，何必如此苦苦相逼！我大唐乃是礼仪之邦，这样的事古来少有。只怕如此一来，将军就要留下千古骂名啊！”

马璘笑道：“长安城里的人们已经骂我为奸相了，留下千古骂名又有什么关系。宁要人怕，莫要人欺，咱们要在这里站稳脚跟，不行些霹雳手段是不行的话。雷霆过后才能使和风细雨，不然我们就这么多人，如何能控制这座城市？”

段秀实长叹一声，无奈的摇了摇头。

开弓没有回头箭，都是事先决定了的事情，既然大军已经到了这里，有些事情已经是必然的了。

他虽然心里很是抵触，可也明白马璘说的有道理。身在敌国四面皆敌，不用霹雳手段如何震慑他人。河中八军正在往葱山以西跋涉，不牢牢控制这座木鹿城，便没有足够的土地供给远道而来的关中百姓。

几十家德赫干派来的使者被聚集起来，一个个都被安西军砍了脑袋。突厥杂兵和安西健儿从两个城门分别涌入城市之中，轻而易举的占领了这一座完全不设防的城市。

马璘现在要做的，和历史的旭烈兀做的一样。旭烈兀能够以少量蒙古部队建立伊尔汗国，靠的就是狠辣二字。想要最快速度令异族低头，心慈手软根本是不可能的。

成吉思汗的女婿攻打木鹿城时被守城者射死，

旭烈兀便杀了七十五万木鹿人，而攻破巴格达之后，杀死的居民足有百万。绝对的震慑之下，才有了几百万当地居民的顺从，才有了后来的伊尔汗国。

血腥的手段最会为史家所诟病，却是最为有效的手段。这在历史上一次次被证明，马璘来自后世，自然是最明白这个道理。

……

没有一个德赫干得到入侵者的授权，所有的木鹿居民都缩在家里不敢外出。底层的木鹿百姓对于胡大极为虔诚，在家里祈祷着胡大的救赎，而富贵者则是担心着自己的财富被入侵者拿走。

突厥人占据的半个城区，立马就有火光腾起，马璘心里挣扎许久，终究还是下了命令。

“大掠三日，三日后封刀！”

安西健儿们都是极为兴奋，成群呼啸着冲出城市的各个街巷。

没有人敢反抗入侵者的索取，不管他们要的是什么东西。木鹿城中到处响起凄惨的哭声，整个城市陷入一片惨淡之中。

唐军毕竟是唐军，健儿们虽然得到了屠城的命令，却并没有真的大肆杀戮，被杀的只是那些敢于

反抗的木鹿居民。而突厥人生性嗜血，所占据的半个木鹿城则是要凄惨得多。

波斯人和粟特人源出一族，美丽的波斯女子让安西健儿们看得眼热，而这次没有了军纪的约束，木鹿城内的漂亮的波斯女子便遭了秧，成为安西汉子们主要骚扰的对象。

大量的财富被从德赫干们的家里搬出来，运到城市中心的总督府之中。安西军在搞破坏的同时，也会有一些小小的善举，比如释放德赫干们家里的奴隶。

三日的时间过去之后，木鹿城两个城区完全不同。突厥人那边早已是十室九空，几乎已经没什么活人，而安西军占据的半个城区却很少造什么杀孽，死了的只有几百人，不过有点儿姿色的波斯女人却几乎被安西汉子们祸害了一遍。

到了最后，另外半个城区的木鹿人都是纷纷逃到唐军占据的地盘，以避免遭到突厥人的杀戮。

马璘和段秀实自然不可能参与这些事情，不过其他的安西将校却都参与其中，甚至包括马勇马强这等有爵位在身的人。

三日时间已到，马璘一声令下，木鹿城内的屠城行动宣告结束。被安西军掳掠来的波斯女子，也

都被放回自己的家里。而突厥人则是全军退出城外，开始有次序的清理周围的村庄和市镇。

第一百九十三章共生关系

整个木鹿城完全被安西军接管，城市的气氛变得平静下来。绝对的暴力带来了绝对的服从，血腥的三日过去，波斯马瓦里们已经是失去了反抗的勇气。

事实证明屠城是一种极为有效的手段，特别是在这种遍地都是胡大信徒的地方。当然了，这一次的所谓屠城还是和旭烈兀差得很远。

即便是嗜血的突厥杂兵也不像后世的蒙古人干的那般彻底，杀死的木鹿人不到五万。而安西军控制的半个城区，因为反抗而死的木鹿人统共也就两三千人。

后世蒙古人的野蛮是刻在骨子里的，这种东西并不是想要仿效就能仿效的来的。突厥杂兵们主要目的是抢夺财富，虽然什么东西都要拿走，却并不会对于已经献上全部财富的波斯人太过苛刻。至于安西军健儿们，纵然是掠夺财富也不至于像突厥人那般把主人家逼上绝路，而是还会主人留下一些东西。

最后造成的结果，便是木鹿城的幸存者还有超过十五万人。

虽然和预想的有很大差别，可对于这样的结果，也马璘只能是接受。

安西铁军雄踞西域百余年，有些东西已经渗入到骨子里。安西军从来都没有屠城的先例，战场之上杀再多的人也没有什么，可是对于臣服者再举起屠刀，对于安西健儿们并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

如今的木鹿城中，活着的人们有哈里发的支持者，也有支持死去的传奇波斯奴并。波悉林的人。还有种族不同的胡商们。和上百家德赫干贵族。不管是哪一类人。心里都对安西军抱有敌意，如今安西军所在的，乃是一个四面皆敌的城市。

杀戮过后，需要的便是秩序。既然无法做到把木鹿人全部杀光，那就必须要建立起一种新的共生关系。

这个时候，就需要利用那些带路党了。

……

波斯裔的德赫干们都是无耻的，当年能够向阿拉比亚人臣服，现在也自然能向唐人臣服。

这一片土地时常被异族入侵。他们的家族却始终能生存下去，靠的就是审时度势。

木鹿城中的总督府内，几十个衣着华贵的波斯人跪在马璘的面前，脸上都是堆着笑容。那副样

子，就好像几天前从他们家里抢走大量财物的不是安西军一样。

事情和他们预想的一样，远道而来的唐人也需要人来统治这座城市，而他们这些人便是最好的选择。

只要能够成为唐人的代理人，之前家里被抢走的财富都能够再赚回来。一百年前来到这里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成为了这里的主人，却没有能改变他们的地位，这些远道而来的唐人同样是不能。

马璘看着这群德赫干贵族。用波斯语大声道：“我需要一位税务官，你们有谁愿意为我服务？”

一位花白胡子的德赫干抢先答道：“总督大人。穆斯塔姆家族将是你最忠实的仆人。我的家族是这里最古老的家族，任命我为税务官，将会给总督大人带来最多的收益。”

“总督大人，我们巴提姆家族才是木鹿最古老的家族。木鹿城还是个小村子的时候，我的家族就在这里生活了。总督大人让我当税务官的话，每年我能给总督大人带来二十万第纳尔的税金。”另一位德赫干大声喊道。

“总督大人……”

“总督大人……”

马璘摆了摆手，制止了这些乱嚷嚷的家伙，笑道：“你们都是木鹿城最古老的家族，最小的家族也有担任税务官的能力，这些我很清楚。既然你们都愿意，就说说你们能提供的税金是多少吧。能提供最多的税金的，就可以成为我的税务官。”

见到马璘这般直接，德赫干们都恢复了商人本色，一个个大声的报着自己能够提供的税金的上限。

很快税金的数额便提升到了五十万第纳尔，几家实力最强大的德赫干都是报出了这个数字，其他的德赫干们也都不再加价了。显然在他们看来，这个数字已经是达到了能接受的极限了。

“好吧！巴提姆，木鹿城的征税权就属于你了！先去把第一年的税收上来，以后每年上缴一次税金。如果需要我的军队协助的，你尽管开口。”

“放心吧，总督大人！选择我做你的征税官，你一定不会后悔的！”

巴提姆家族的主人得到了征税权，兴奋得满脸红光，大声的应承着。

“总督大人，我也能收五十万第纳尔的税金，为什么不选我？”穆斯塔姆大声抗议着。

马璘笑了笑，摆了摆手。亲兵们冷着脸走了过来，把这些家伙全部都赶了出去。

这个税金的数目，马璘极为满意。让人担任包税官，总不能不留一点儿好处。

好几个家族都出价五十万第纳尔，之所以选择巴提姆，原因很简单，因为巴提姆家族在木鹿城里有一家出售澄心堂纸的铺子。

这个家伙，和康百万父女应该有些关联。澄心堂纸每年为他带来大量的分红，这个巴提姆也算是马家商行的合作伙伴了，自然是要略略倾斜一点儿。

现在木鹿城的状况，一年能有五十万第纳尔的收益已经很不错了。不过财富并非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就是有了可靠的代理人。

入侵一个地方，如果不想把当地居民全部杀光，便必须要利用当地人来维持统治，这是一个极为简单的道理。当地人最了解当地人，最有利于秩序的稳定。有了巴提姆家族的参与，安西军便用不着费心来维持木鹿城的秩序。

……

木鹿城距离安西太远，马璘也不准备把这里变成一个汉人的城市，因为在短时间内根本就不可

能。既然是要建立起一种共生关系，代理人总是要找的。

通过和这些德赫干的接触，马璘发现这些家伙没有一个真心皈依胡大的，果然是越是富贵的人，越不容易被宗教所影响。

波斯德赫干们保住了自己的地位，马璘公开答允他们不再去掠夺他们，木鹿城内的商业活动便又开始进行了。

事实证明，还是本地人掠夺本地人最有效率，不过是三天时间，巴提姆便运来了大量的倭玛亚金币和银币，金灿灿的第纳尔银闪闪的第尔汗令人眼花，折算成第纳尔足有五十万。

这是一笔很大的财富，之前安西军三日掠夺，把半个城区富人家的家底全部翻出来，所得也不过是这个数字而已。

能够得到价值一百万第纳尔的财富，马璘极为满意。葱山以西没有铜币的市场，人们人的就是金银，一百万金灿灿的第纳尔，将很大程度上解决马璘应对河中八军移民到来的压力。

这期间安西军也出动了几次，镇压了几家城内商人的反抗。巴提姆家族的卫士杀起人来，比安西健儿们可是要狠得多，安西健儿们出动控制了局势

之后，巴提姆家族的卫士们便将商人的全部族人赶尽杀绝，一个不留。

一只三千人的傀儡部队很快被巴提姆家族建立起来，替代安西军维持城市的秩序。被唐人和突厥人洗劫一遍的古城，开始慢慢的愈合伤口，重新一点点焕发出生机。

相比突厥人的残暴，唐人的仁慈也某种程度上减少了木鹿人的恨意。突厥人撤离后的木鹿城，很快便是恢复了平静。

……

屠城之后不过五日，第一批的康居商人的商队就赶到了木鹿城。

由于木鹿城和捕喝城之间的波斯部族在乌浒水一战中失去了几乎所有青壮，所以康居商人们这一路极为平安。

木鹿城是一座比飒秣建还要大几倍的城市，三日的掠夺，安西军和突厥人都得到了大批的财富。除了浮财之外，大部分的东西都是卖给了康居商人，当然，到手的依旧只是一张张写着数字的单据。

咄曷家族商行的管事听说马璘已经把收税权包给了巴提姆家族，心疼得不得了，告诉马璘若是让

他的商行负责征税的话，每年能多为马璘带来二十万第纳尔的收益。

　　包税官巴提姆一脸紧张，直到马璘说已经定下不会更换才放下心来。

　　城市内的秩序恢复了平静，唐人和康居人在这里都极为安全。马璘一面在木鹿和捕喝之间建立烽燧马铺驼铺，同时派出大量斥候前往各地收集情报。

　　契苾野则是尽职尽责的带着大军扫荡木鹿城附近的各个村庄，凡是派兵参与过乌浒水一战的部族都不放过，男女老幼不留一人。这个很好辨认，凡是村庄里没有青壮的，那就是乌浒水一战参战了的。

　　对于那些没有参战的村庄，突厥人只是掠夺一遍便直接离开。这是马璘下了严令的，参战和没参战的区别对待，更容易让木鹿附近的居民顺从。

　　先到达的康居商队满载着物资前往捕喝，又有更多的商队赶了过来。粟特人天生就是逐利之民，有的小商队甚至只有几匹骆驼，便不远千里赶来这里凑热闹。来得晚的没有从安西军手里买到东西，就跟在突厥人的身后，把突厥兵掳掠所得一点点的收购了去，然后再运往捕喝。

不管是哪个商队回捕喝城，马璘都会命他们运回一些东西。最为重要的自然是粮食，安置几十万汉家移民，这是最为关键的物资。

第一百九十四章曼苏尔

在一个胡大信徒占据多数的地方建立起稳固的统治，绝不会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这一点马璘很是清楚。

不过他现在要做的，只是先在木鹿城站稳脚跟，至于其他的事情只能是以后再说。

木鹿是阿巴斯党人的发迹之地，也是阿巴斯党人的大本营，木鹿失陷的消息传到库法，势必会引起阿巴斯党人的震动。曼苏尔作为黑衣大食的一代英主，将会如何对待这件事情，马璘心里也很期待。

哈里发委任的呼罗珊总督哈吉德死了，在木鹿城留下了大量的武器装备，其中就有不少投石车，石弹也储存的极为充足。若是哈吉德不是主动出击，而是留在木鹿城防守，安西军要拿下这座城市也要费一番功夫。

不过马璘原本并没有这么早攻打木鹿的计划，哈吉德如果不去攻打捕喝城，他就会在捕喝城等待着阿卜杜拉的使者，而不会带着安西军来到这么远的地方。

大量的财富和粮食被商队从木鹿城运往捕喝，

为河中八军移民的到来做着准备。攻占再多的土地，不能永久守住根本没有意义，让汉民在葱岭以西牢牢扎根，并蔓延开来，这才是最为重要的事情。

算一算时间，河中八军的蓝田军不久之后就要到了。

……

木鹿距离两河流域的库法极远，所以曼苏尔和库法的大臣们现在还不知道木鹿失陷的消息。

新王登基，自然是要有新气象。雄心勃勃的曼苏尔初登大位，过了不到半月便签署了一道惊人的命令。让使者们发往各个行省。

从四大哈里发时代一直到后来的倭玛亚王朝。哈里发都被视为是先知的代理人。而在这一份命令之中。曼苏尔宣称他不仅是先知的代理人，更是真主安拉在人世间的代表！

在命令中，曼苏尔还要求所有的穆斯林每周五都要为他祈福，不服从者将会受到严惩。

命令发布出去之后，立马在黑衣大食各地引起了强烈的反响，这个与传统严重相悖的命令在各地都是引起了巨大的反弹。

曼苏尔狂妄的命令激怒了许多遵守传统的波斯

马瓦里和阿拉比亚人，库法城内接连发生了好几起小规模的叛乱，都被曼苏尔以严厉手段镇压下去。

最严重的一次。叛乱者甚至纵火焚烧了大半个安巴尔城，曼苏尔的王宫也在大火中被焚毁，不得不暂时搬到库法古城内的大清真寺暂时居住。

地位越高的人对于信仰越不虔诚，自然不在意什么传统，所谓信仰不过是谋取利益的工具。库法城里拥立曼苏尔的波斯贵人们只在乎自己的富贵，这个时候自然都是选择站在曼苏尔这边，靠着这些人的支持，库法城内的抗议浪潮被快速的平息了。

而在帝国的各个行省，这一命令却是引起了人们的热议，各个地方的总督和将军心思各异。并没有几个遵照命令严格的执行。

黑衣大食原本就脆弱的帝国基础，因为这一道命令而变得更加脆弱。表面上已经不再平静。暗地里更是暗流涌动。

曼苏尔意志坚如铁石，根本不理会民间的议论，开始强制性的推行这道命令，并扩充帝国正规军的规模。

每年九百六十个第尔汗，高额的薪水总是有吸引力的，库法城周围的哈里发军队人数快速的增长，随时准备维护哈里发的权威，镇压民间的反

抗。

而就在这时，木鹿城失陷的消息终于是传到了库法。

……

“哈吉德这个蠢货！”

库法城最大的清真寺内，新任哈里发曼苏尔一脸怒色，气得咬牙切齿。

他故意发布一道乱命，为的就是先把帝国中隐藏的反对势力引出来，再用武力一一解决掉，整合完整个帝国之后再去面对乌浒水边咄咄逼人的唐人和粟特联军。

唐人实在是太强大了，没有国内的安宁，大食人根本没有力量去面对那个庞大的东方帝国。

为此他成为哈里发之后，立马就写了一封信给哈吉德，要求他按兵不动，继续在呼罗珊采取守势。没想到送信的使者没有回来，却传来了这个噩耗。

“没有我的命令擅自出兵攻打唐人，自己死也就算了，还葬送了两万精兵！”曼苏尔神色阴沉得可怕，大声咆哮。

面前的众多大臣之中，许多也都是一脸紧张之色，另外一些脸上则是多少有些幸灾乐祸的味道。

阿巴斯党兴起于呼罗珊，建国却是在库法，拥立阿巴斯的元勋主要就是来自这两个地方，自然就形成了两个派系。神色紧张的自然是家在呼罗珊的重臣，幸灾乐祸的自然是库法人了。

“尊敬的曼苏尔，请出兵救救忠心的呼罗珊人，他们是你最忠实的仆人。”一位大臣连声道。

另外几位来自呼罗珊行省的重臣也是站出来，请求曼苏尔出兵夺回木鹿。

曼苏尔重重地哼了声，在房间内来回的踱着步子，显得极为焦躁。

“若是那个波斯奴还在，怎么会发生这种事情！可惜他被唐人蒙蔽，死在唐人的手里，反而把怨恨引向了我和萨法赫！”

国内局势不稳，潜藏的敌人正在一个个跳出来，他正准备逐个消灭这些人以整合整个帝国，却没想到发生了这样的大事！

一直在乌浒水对岸筑城的唐人，竟然已经杀到了木鹿城！

不出兵根本就不可能，他刚刚登上哈里发的位置，如果这个时候表现软弱，立马就在国内失去了威信。

可是出兵……

哈吉德也是一位有名的猛将，居然就被唐人这么容易的打败了。派谁带大军前去，才有把握夺回木鹿城？

这一次出兵必须要取胜。不然的话他的威信便不复存在。根本不可能在哈里发的位置上待下去。

他刚要把敌人从暗中引出来。扩充军队是为了对付那些政敌的。现在却不得不让大军前往东方，去收服木鹿城。

派兵收复木鹿，人少了肯定不行。若是派兵太多，库法城就空虚了。

一旦库法城兵力空虚，这样的好机会那些敌人肯定不会放过。别的不说，至少阿卜杜拉肯定不会放过这个机会，一定会在他的背后狠狠来上一刀。

“伟大的曼苏尔，你的叔父阿卜杜拉是一位猛将。这一次派人去收复木鹿，阿卜杜拉就是最好的人选。”一直在沉默的维齐尔哈立德忽然开口道。

“让阿卜杜拉去收复木鹿？”曼苏尔的目光猛然一亮。

“伟大的曼苏尔，没有比阿卜杜拉更合适的人选了。”哈立德低声道。

哈立德是曼苏尔最信任的大臣，曾经是并.波悉林手下大将，为黑衣大食立国立下了汗马功劳。哈

立德的家乡也在呼罗珊行省，父亲是巴尔黑当地最大袄教寺院的大长老，哈立德本人却是一位虔诚的波斯马瓦里。

“哈立德！”一位来自呼罗珊的大臣怒道，“想想你的父亲，想想你的家人！木鹿已经被敌人占领了，不久之后整个呼罗珊都要落入唐人的手里了！阿卜杜拉远在大马士革。你怎么能让他来收复木鹿城！”

其他的来自呼罗珊的大臣们也乱纷纷的叫嚷，都是极为愤怒。

从大马士革到木鹿要几个月后。几个月后木鹿城还有活人么？大伙儿的族人都在那里，该死的哈立德安的是什么心思！

曼苏尔的目光却变得极为明亮，摆了摆手斩钉截铁地道：“就这么定了！这次收复木鹿的任务，就交给阿卜杜拉和他的大马士革军！传令！现在就传令给我的叔叔！”

来自呼罗珊的大臣们都是极为着急，然而看到曼苏尔炽热的目光，只能是闭嘴。他们都不是傻子，自然知道曼苏尔打的什么主意。

曼苏尔赞赏的看了一眼他的维齐尔，心道这才是真正忠心的大臣。哈立德的故乡也在呼罗珊，却

能够为他着想，借着这个机会来逼迫他的政敌，这就是对他忠心的证明。

阿卜杜拉心怀不轨已经不是一天两天了，已经有消息从大马士革传来，阿卜杜拉私下里多次说萨法赫生前曾经引用圣言，暗示让他接替哈里发的位置。这样的谣言在叙利亚甚至是埃及都有很多人相信了，对于这个叔叔曼苏尔恨之入骨。

这一次以哈里发的名义命令他出征，如果阿卜杜拉接受命令，就让他在和唐军的对抗中消耗力量。如果他不奉命，就以哈里发的名义讨伐他，暂时不去管木鹿的事情，民众们也无话可说。

“你们都下去吧。哈立德，你留下来。我最近发现了一座河流中的小岛，准备把那里当做当做新的都城，我们可以商议一下……”

……

命令在被送往大马士革的同时，已经在库法城公布出来，同时有使者把命令发往帝国各个行省。

曼苏尔正用这种法子逼迫阿卜杜拉，而在遥远的木鹿，契苾野带着一万突厥士兵把木鹿城外的村庄清理了一遍，开始带着大军向北而行，准备清除木鹿城北直到乌浒水的波斯村镇。

大量的康居商队如同蚂蚁一般跟在突厥杂兵的

后面，准备收集突厥人的战利品。这些失去了几乎所有青壮的波斯部族，将要迎来灭顶之灾。

木鹿城中，总督府内，来了一位神秘的客人。

……

注：1.维齐尔，相当于宰相

2.哈立德，曼苏尔的宰相，伯尔麦克家族的第一位宰相，家族几代人都为阿拔斯王朝的宰相，把持朝政数十年之久。

第一百九十五章曼苏尔必须死！

“我等你很久了。阿卜杜拉已经想好了么？”

总督府内，马璘看着对面的波斯商人道。

波斯商人眼中精光闪烁，一看便知道是个厉害人物，只是没了两只耳朵，看上去颇为滑稽。

“将军大人说哈里发阿巴斯三年内会死，如今他居然真的死了。将军大人说三年内你的军队将要占据河中开设军镇，如今也真的做到了。”

波斯商人看着马璘，目光中有着一丝敬畏。

“纵然是先知也说自己无法洞知幽冥，莫非将军竟然真能洞知幽冥不成！”

“我问的是，阿卜杜拉有没有想好和我合作。”马璘淡淡道。

这个当初在安西被自己割去双耳的家伙，不过是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的一个属下，这就是一个传话之人，没必要跟他说太多废话。

波斯商人道：“我离开将军大人的地盘之后，回到大马士革见了我的主人。主人听了将军大人的话，觉得很不可思议。他让我去了库法城，看阿巴斯是不是真的短命，如果将军大人的话应验了，他就和将军大人合作。”

马璘淡笑道：“那也就是说，阿卜杜拉是愿意和我合作的了。”

波斯商人点头：“阿巴斯死后，我的主人秘密去了库法城，命令我到捕喝去找将军谈合作的条件。那个时候，我还不知道将军有夺取木鹿的计划。我在乌浒水边碰上了将军和哈吉德的大战，若不是我跑得快，就要死在那里了。”

马璘笑道：“能在千军万马下活下来。你倒是有些本事。”

波斯商人神色忽然变得严肃。看着马璘道：“将军。当日在安西你说出兵助我家主人的条件有两个，一个是我家主人为哈里发之后，大唐和大食便以乌浒水为界，彼此不得侵犯，第二式大唐与大食联兵，共图拂菻，平分其地。哈吉德先去冒犯你，你攻下木鹿城作为惩戒也就罢了。如今看将军的意思，不是掠夺一次就离开，而是想要在木鹿城长住。我想问将军一句，当初将军亲口说的条件不算数了么？”

马璘冷冷道：“当日我确是说过这样的话，不过今时不同往日。你也知道是哈吉德先冒犯我，我攻下木鹿城有什么错？到了我手里的土地，哪里有再吐出去的道理。”

波斯商人叹息道：“将军大人不愿退出呼罗珊，只怕我家主人和将军就无法合作了。放弃河中之地倒没什么，河中本来就不是大食人的地盘。任何一个哈里发都无法放弃呼罗珊行省，否则就无法坐在哈里发的位置上。”

马璘冷笑一声。做了一个送客的手势。

波斯商人叹了口气：“将军何必如此，既是合作。哪能不允许讨价还价。”

马璘靠回到椅背之上，眯眼看着阿卜杜拉的使者，冷冷一笑。

“你要价太高，根本就没有合作的诚意。如今是阿卜杜拉需要我助他成为哈里发，却不但不想给我好处，反而是要从我手里抢走我的东西，天底下哪有这样合作的！”

“你家主人的境况你也清楚，他虽是大食第一大将，如今却被曼苏尔占了先机。他功高震主，已经成为了曼苏尔的眼中钉肉中刺，就算是他向曼苏尔表示效忠，曼苏尔也容不下他，更何况他本就心存异志。不除掉曼苏尔，曼苏尔就要除掉他，根本就是你死我活的局面。眼下是曼苏尔占据优势，你却这样来和我谈合作，是想害死你家主人么？”

波斯商人道：“曼苏尔不算名将，他根本没有

打过几次仗。主人麾下的叙利亚军团攻下库法城，也并不是什么难事。若是将军大人不肯放弃呼罗珊，我家主人杀死曼苏尔当上哈里发之后，再来和将军争夺呼罗珊也未尝不可。”

“那你就回去吧，让你的主人尝试一下能不能攻下库法！”马璘冷笑道。

波斯商人皱起眉头道：“将军真的一定不肯退出呼罗珊？”

马璘漠然一笑道：“莫说一个呼罗珊，只要本将军愿意，自己打到库法城又有何难！大食现在有几斤几两我清楚得很，阿卜杜拉想让我助他，却什么也不肯付出，那就自己去和曼苏尔拼个你死我话吧！”

波斯商人摇了摇头：“将军大人想得到什么？”

“更多的土地。”

“呼罗珊行省足够么？”

“呼罗珊已经在我的掌心。”

“那将军的意思是？”

“一条从呼罗珊通往海洋的走廊。另外攻下库法城后，我要大掠三天。听说曼苏尔准备建一座新的都城，肯定储备了不少财富，那些财富都是我

的。”

波斯商人却没有犹豫，居然直接点了点头：“可以。”

“这些你都能做主？”马璘皱起了眉头。

波斯商人脸上露出一丝笑容：“临来之前，我的主人给了我足够的权限。将军大人所要的，都在我的主人的承受范围之内。”

马璘抽了抽嘴角：“看来我要求的还是少了。”

波斯商人笑道：“将军大人应该不会反悔。”

马璘点了点头：“我和你们大食人一样，都很尊重契约，即便是口头上的契约也一样。你的使命已经达成了，你可以回去告诉你的主人，需要我出兵的时候来木鹿说一声便可。”

波斯商人一脸的笑容，起身告辞离去。看这个样子，阿卜杜拉为了当上哈里发准备放弃的有很多，马璘所要求的比阿卜杜拉能接受的要少得多。

“将军，你真要帮这家伙当什么哈里发？”段秀实皱眉道。

他刚才一直没开口，不过身边也有译语人，自然是知道谈判的结果。

马璘笑着摇了摇头：“阿卜杜拉能不能当哈里

发，那是要看他和曼苏尔争斗的结果。他打赢了曼苏尔，他就是哈里发，他如果打输了，哈里发就还是曼苏尔。不管谁赢谁输，只要能打起来就行。最好打上个几十年，打得越烂越好。”

“那我们要不要出兵？”段秀实问道。

“当然要出兵！现在是曼苏尔兵多将广，比阿卜杜拉略强一些，阿卜杜拉手下的军团战斗力却更高，双方其实差别不大。整个大食有上千万百姓，若是动员起来也很了不得，我们先帮着弱的一方打强的一方，等到打得差不多了就直接抽身，让他们双方继续打。大食人最记仇了，一旦打热闹了打上几代人都不在话下。到了那时，我们就可以到处随便捡便宜了。”

段秀实皱眉道：“他们都信奉胡大，只怕未必会让我们如愿。”

马璘呵呵一笑。段秀实是谦谦君子，对于大食又缺乏了解，自然不明白这些胡大信徒。

阿里的子孙为了抢回哈里发的位置奋斗了上百年，最后成事的却是阿巴斯兄弟，阿里的后裔如何能够甘心？倭玛亚家族残余一部分在遥远的西班牙虎视眈眈，潜藏在大食各地的不知有多少。大食各地各种稀奇古怪的教派正在兴起，各自有自己忠实

的信徒。

原本的历史上，是曼苏尔以雷霆手段解决政敌扫除矛盾，硬生生的让帝国渡过了最初的危机，最终竟然是让帝国绵延了快五百年。曼苏尔先是让并.波悉林除掉了阿卜杜拉，接着又用诡计除掉了并.波悉林，又通过迁都巴格达削弱了呼罗珊人的影响力，这才稳固了自己的统治，并通过宣扬哈里发是安拉在地上的影子的观念，让阿巴斯王朝成为了一个与世俗化的倭玛亚王朝截然不同的政教合一的政权。

一切都是偶然，若是阿巴斯没有染上天花再多活几年，内部的矛盾就能让大食帝国崩溃。正是因为太宗曼苏尔的雷厉风行，才让阿巴斯王朝兴盛起来，并成为一个极为辉煌的文明。

而如今历史已完全不同，曼苏尔虽然还是在原来的时间上了位，手里却没有了并.波悉林这把最锋利的战刀，面对阿卜杜拉的挑战已经没有绝对的优势。并.波悉林遗言对于帝国根基的伤害是致命性的，波斯马瓦里们已经不是全都忠于曼苏尔。而在木鹿城，又有着一万精锐的唐军。

马璘深信历史是一系列的偶然造成的，曼苏尔走上前台便是一个偶然，这样的不世出的英主，不

可能遍地都是。只要曼苏尔死了，不管是谁成为哈里发，都不可能成为下一个曼苏尔。

倭玛亚王朝因为两次远征拜占庭的失败而最终崩溃，阿拔斯王朝是一个建立在倭玛亚王朝废墟上的帝国，本身的基础并不牢固。没有了一代英主曼苏尔的整合，阿拔斯王朝的历史将是迥然不同。最大的可能，将会被有野心的各地总督和将军们扯得四分五裂，分成一个个小国。

和阿卜杜拉的合作，首要目的就是要除掉曼苏尔，这是毫无疑问的。没有了这位阿拔斯王朝的太宗，大食帝国的历史将彻底转向。

一个四分五裂的大食帝国，正是马璘最愿意看到的。

弱小的国家才更好控制，后世英国在这个区域内殖民，胡大的子孙们因为分裂和积怨，根本就没有有效的反抗过。

所以曼苏尔必须死，之后才用考虑和阿卜杜拉之间的关系。

没了曼苏尔，就没有巴格达城，没有阿拔斯王朝灿烂而辉煌的文明，没有一千零一夜美丽的故事，想起来还真是有些遗憾……

遗憾的感觉只是一瞬间，想到大食帝国将会四

分五裂，进而成为唐人的殖民地，马璘便不由得兴奋起来。

第一百九十六章分歧

阿卜杜拉的使者并没有空手而来，而是给马璘带来了一份礼物，一份阿巴斯党人的名单。

虽然之前米雪和赵扬已经从库法城得到了一份阿巴斯党人的名单，然而相比阿卜杜拉使者给出的这一份，却还是有所欠缺。

木鹿城是阿巴斯党人的老巢，有许多哈里发朝廷的大臣出自木鹿，如今所有的在库法城曼苏尔宫廷担任大臣的呼罗珊人的名单，都已经在马璘的手上。

得到了这一份详细的名单之后，马璘自然也是要有所行动。

卧榻之畔岂容他人酣睡，这些哈里发朝廷重臣的家族虽然暂时向唐军表示服从，可将来库法大军一到，便又是标准的带路党。为了防患于未然，不杀自然是不成的了。

之前大掠三日之时，安西军已经释放掉了大量的奴隶，所以名单上的二十多家德赫干家里所有的人加到一起，也并不算多。

两千多颗脑袋被安西军砍了下来，库法城内又是安静了一些日子。

这样做是为了消除后患，为了彻底在这座城市站稳脚跟，有些手段自然是必须要做的。

……

虽然已经封刀，安西健儿们还是忘不了那些美丽的波斯女子，私下里的骚扰还是少不了的。马璘倒是巴不得安西汉子们在波斯女人的身体里多留下一些种子，都虞候段秀实对于这种不遵军纪的家伙却是不能容忍，对于那些偶尔造下杀孽的家伙抓到了就是一顿鞭子，对于马璘的放任也极为不满。

道理自然是在段秀实这一边的。马璘也明白军纪的重要性。最后决定把这些管不住下半身的家伙派出去来一次远征。扫荡一下东边的几个小城镇。

让这些杀才离开段秀实的视线，免得让段君子不痛快，命令中却没有对军纪进行约束，反正这一路上多的是漂亮波斯女子，随便他们怎么放纵都行。

既然不能杀光，血统融合也是一个办法，这是马璘心里的想法，当然。这样的隐秘想法自然是不能对段君子这样的人说出来。

封刀之后还有这般劣迹的查出来一共有一千多人，结果命令一出，集结时却是来了四五千人，都声称自己在封刀后干过不少波斯女人，也是犯了军

纪的，所以理应参与这次行军，气得段秀实咬牙切齿。

左右还要等待更详细的库法那边的情报，在木鹿城暂时也没有作战的任务，新兵们也就在乌浒水边上过一次战场，磨练也远远不够。所以马璘就应允了这些家伙，让田名远带着这四千多杀才一起出了木鹿城。只带了三日的干粮，如蝗虫一般向着东边杀了过去。

马璘给田名远定的任务，最远可以杀到巴尔黑。因为再远的话，两个月估计就赶不回来了。

两个月之后，库法来的大军应该就要进入呼罗珊行省了，这些杀才们几乎是马璘手下兵力的一半，到时候必须参与这一场战争。

巴尔黑也叫巴里黑，在马璘生活的时代，乃是阿富汗的巴尔赫省，在唐代巴尔黑是大食呼罗珊行省的一座极为重要的城市。想要占据整个呼罗珊，仅仅打下一个木鹿是不够的，像巴尔黑这样的名城也必须要征服。

攻下巴尔黑之后，再往东就是葱岭南麓诸小国了，这样大唐的势力范围就连成一片，半个呼罗珊行省已经在掌心之中。

……

数千犯了军纪的杀才们兴高采烈的出了木鹿城，这样造成的结果是剩余安西健儿的军纪忽然变得更坏，木鹿城内变得一片混乱。往日里偷偷进行的骚扰波斯女子的行为变得半公开化了，搞得漂亮一点儿的波斯女子都不敢出门，到后来那些姿色寻常的也跟着遭了秧。

事情的发展出乎马璘的预料，仅仅两天之后连征税官巴提姆也受不了了，壮着胆子来都督府求马璘严明军纪。

愤怒的都虞候段秀实更是没有禀报马璘，直接就下了杀手，把十几个因波斯女子反抗而害人性命的家伙砍了脑袋。

“将军，唐人是人，不是畜生！”段秀实手上长剑染血，站在都督府大门外红着眼道。在他的身边，是十几个没了脑袋的尸体。

马璘看着十几个身首异处的安西汉子，嘴角一阵抽搐，叹息道：“成公，打一顿鞭子也就算了，何必下此狠手？”

“将军，此辈不除，天理难容！那都是些还没长成的小丫头，哪里能受得了这些畜生轮番折辱！这些家伙不是想要求战，他们是已经疯了！这样的哪里还算得上唐人！”段秀实红着眼瞪着马

璘，“将军以我为都虞候，这是我第一次杀这么多人！将军若还这般放纵军纪，来日只怕祸及自身！”

“成公此言何意？莫非要对我动用军法？”马璘皱眉道。

“不敢！天子令将军主管流沙以西一切事务，若是将军觉得我错了，我甘愿领死！”

马璘看着段秀实，苦笑着摇了摇头，段君子这是真的生气了。

也难怪，进入木鹿城后的诸多事情，都是超出了段秀实的容忍限度，段秀实为了大唐的利益而忍下来，心中的煎熬可想而知。而这一次，几个没长成的波斯小丫头的死，却让他一下子爆发了。

马璘心底里想让安西军在波斯女子身体里多留下种子，以利于血统的融合，自然不包括这样的波斯小姑娘。可是因为这样的事情而杀死他的部下，他还是很不舒服。

道理自然是在段秀实一边的，马璘也清楚自己对于健儿们是过于放纵了。人都是有兽性的，平时有着道德的约束，一旦兽性被释放出来，造成的破坏极为可怕。

唐人所以为唐人。更多的是文化范畴。若是唐

人当真和残暴的蛮族无异。没有文化可言。自然就不能融合蛮族。
何况违背军令这样的事情，乃是军队中的大忌。不管这些家伙是眼热那些出去建功立业的袍泽，还是单纯的管不住下半身，这样的事情都不能容忍，更何况这是出了人命。
“大哥，我觉得段君子做的不错。若是我见到这样的家伙，也会一刀砍了。”马勇低声道。
他那三天之内也没少骚扰波斯女子，此时却是站在了段秀实的一边。
“大哥。咱们是人，不是畜生。不管怎么乐呵，哪里能这样害人性命。”
马璘看了马勇一眼，又看了看马强，最后目光落到了各位亲兵身上。
“你们都是这样想的么？”马璘问道。
亲兵们相互看了看，都是点了点头。
“大哥，段君子说的没错。若是军纪也可违抗，这样的军队根本就无法打硬仗。没了强弓硬弩之利，可能就要失了勇气。”马勇低声道。
马璘默然许久，点了点头。
也许对于手下的这些家伙。实在是太放纵了。
马勇说的有道理，军纪是第一位的。当初请段

君子来帮自己。不就是因为他能让健儿们令行禁止么？这一次事情忽然就变得不可收拾，还不是因为自己的放纵造成的。

“成公兄，是我错了。以往我在军法的事情上，其实管的太多，限制了你的权限，今后不会了。以后谁要是再干犯军纪，即便是砍脑袋你也不用问我，自己处理就是。”

马璘看着段秀实，真挚说道。

段秀实重重地吐了一口气，把染血的长剑收了起来。

“将军，安西铁军扬威西域百余年，靠的就是严明的军纪。以前没有元戎弩，每一战皆是以少击众，胜多而败少，没有军纪约束如何能做到！沙场上抽肠溅血的是好汉子，像这样的败类当真是死不足惜！我敢说一句，城中这几千健儿除了将军你之外，就没有几个认为他们不该死的！我杀了这些人，没有人会哗变，这十几个家伙自己也没有反抗，因为他们知道自己该死！”

“将军，现在安西军还没有变成兽兵，可若这样放纵下去将来未必不会！率兽食人，与禽兽何异？将军既不忍杀光异族，又不愿约束部下，将来这片土地如何能够真正为大唐所有？将军今日的努

力，来日只会成为笑柄！”

“……”

段秀实神情激动，开始长篇大论。读书人最擅长这玩意儿，用一些听起来很有道理的话影响你的判断，来灌输他自己的未必正确的想法。

对于段君子马璘自然尊重，可是他这些话马璘也就是听一耳朵，并不真正往心里去。

两世为人，他早已心如铁石。几个波斯小丫头的死，还不至于在他的心里起多大的波澜。

段秀实可能真的是这样认为，不过马璘还是更相信暴力能够解决一切。那些征服过这片土地的家伙，有几个带领的不是兽兵？

不过纵然是后世的狠人如旭烈兀托雷郭侃等人，也不是不重视军纪，令行禁止对于军队是最基本的要求，还是要做到的。对于自家人心慈手软是马璘无法改变的弱点，所以整顿军纪还是只能依靠段君子。

站稳脚跟必须要靠残暴的手段，文化影响是要在站稳脚跟之后进行。一开始就试图文化影响，未免是操之过急。

这些道理马璘多次跟段秀实讲过，看样子他在激动之下已经忘记了。

不过就今天这件事而言，马璘虽然惋惜，这些家伙也的确有取死之道。若是这样的事发生在大唐，马璘第一个就容不下这些人。

“收敛起来，厚葬。按照老规矩，一百五十缗钱抚恤给家里人。”马璘等段秀实讲完，看着地上的尸体轻声道。

“不可！”段秀实神色激动，大声道。

第一百九十七章牛诩归来

“为何？”马璘皱起眉头。

“这些都是罪人，当以此事警戒后人，如何可以战死士卒之例抚恤？理当悬首城门，以为后来者戒，抚恤此辈绝不可行。另外东征之辈皆应以戴罪立功论处，不论功劳大小皆不许策勋！”段秀实瞪着马璘，极为亢奋地道。

“成公！你知不知道你在说什么！”马璘脸色骤然一变，“纵然他们有千般过错，罪过不及家人，如今死在这里，难道家里人连一百五十缗钱都不能拿么！这还罢了，数千东征健儿为大唐开疆拓土，大军已经出发两日，你却要我有功不赏！成公，你当真想让这几千健儿哗变不成！”

“将军！所谓功过分明，有错者不被惩罚，如何能警示后人？东征之徒皆是不尊军令在先，我看他们哪个胆敢哗变！”段秀实昂着脖子，杀气腾腾地道。

马璘气得咬牙，瞪着段秀实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他和段秀实相交十几年，知道他向来把军纪看得比天大，可是今日说的话未免也太离谱了。

若是戴罪出征，事先就和健儿们说明也没什么，可现在大军都已经走了，你如今来这么一手，这算怎么回事？

不给这十几个死于军法的健儿家里抚恤，这是马璘更无法接受的。一个七尺高的昂藏汉子，怎么说也是死在异乡，难道不值一百五十缗钱？人已经死了，难道还要让家人因此蒙羞不成？

段秀实自律甚严，却并非狷介之人。不然一介书生也不能在安西呆这么多年。今日这般说话。却是和平日里大不相同。

“成公。你这是吃错什么药了？”马璘实在是忍不下去，不由得气恼道。

“将军若不如此，军纪以后谁人还看在眼里，我这个都虞候还是不用当了！”段秀实瞪着马璘，却是毫不相让。

“那你就不要当了！”马璘微怒道。

“将军，只怕河中这大好局面，将要毁在你的手里！”段秀实自怀里掏出印信，狠狠地扔在马璘面前。带着十几个亲兵怒气冲冲的转身便走。

“……要没有老子，哪里有这河中的大好局面！”马璘气得嘴都歪了。

和段秀实相交这么多年，还没有这样的时候。

就算是起了争执，段秀实这样也实在太过分了。这究竟谁是主将，谁是幕僚？

被段秀实这么一闹，马璘的心情变得极为不好。亲兵们脸上也都现出不然之色，显然对于段秀实后来的话也是很不赞同。

“大哥，段君子今日和平日里大不一样。”马勇低声道。

马璘苦笑一声：“这家伙忍了这么长时间了，不发泄一下心里不好受，算了。我不跟他计较！”

指了指地上的十几具尸体，马璘摇了摇头：“厚葬了吧！每人还是一百五十缗钱的抚恤。我自己出这笔钱。”

“大哥，那东征的兄弟们……”

“哪有事后宣布戴罪立功的道理！策勋记功一切照旧。”马璘摆了摆手道。

他再尊重段秀实，也不能在这件事情上让步。再说段秀实是都虞候，策勋记功是记室参军的事情，也不是段秀实该干涉的范围。

马强低声道：“大哥，段君子今天实在是有些不一样。”

马璘摆了摆手，不想再提这件事情。

这么多人面前，还是要给段君子一个面子的，

对于这件事情，他已经不准备再评价。

马勇从地上捡起了都虞候的印信，递给了马璘。马璘把印信收到怀里，准备等段秀实气消了，再去和这个家伙好好谈一谈。

说到底就是死了几个异族小丫头而已，就算是长安城里每年这样死的新罗婢女还少了，白乐天还没出生，一枝梨花压海棠的乐趣却是贵人们喜欢的。不光是新罗婢，汉家女儿中又少的了这般凄惨的。

各人有各命，死了也就死了，死于战刀之下和被折辱致死，差别也没多少，都是一死而已。突厥杂兵杀了几万木鹿人，安西健儿屠城中杀死两三千木鹿人，之后处决阿巴斯党高层家族又杀了几千人，段君子都忍了下来，今天却突然莫名其妙的爆发了。

段秀实比他还大两岁多，这样的年龄还这般看不开，实在是痰气太重，必须要好好跟他讲一讲。异族就是异族，这里不是关内，也不是安西，甚至不是河中，而是遥远的木鹿，这块土地上唐军还没有完全站稳脚跟，还不是显示仁慈之心的时候。

……

段秀实负气离去，却并没有离开木鹿，而是呆

在住处不再外出。马璘也放下心来，暂时也不去理会他，准备等到他气消一些再去找他谈。

又过了几天，一个年轻的从四品将军从捕喝城来到了木鹿。马璘看到这个背着一张巨弓的家伙，禁不住一脚踹了上去。

牛诩嘿嘿一笑，站在那里躲也不躲。马璘这一脚也收了几分力，把牛诩踹了一个趔趄，骂道：“小牛犊子，不生你小马叔的气了？”

牛诩挠了挠头道：“小马叔哪里的话，侄儿哪敢生你的气。小侄儿从长安一路赶来，有一份礼物要送给小马叔。”

说着牛诩从背后拿下一个革囊，咚的一声放在桌上，然后打开了口子，顿时一股恶臭扑面而来。

马璘连忙捂住了鼻子：“封好！——小牛犊子，这是何人首级？”

牛诩嘿嘿笑着把革囊封了起来，笑道：“这就是那个死太监的。”

“哪个死太监？莫非是边令诚？”

牛诩笑道：“正是这个死阉人。我为了干掉他，可是费了一番功夫，差点儿就被他干掉了。这个家伙的小巧功夫不错。我要没有七石弓。未必是他的对手。”

马璘抽了抽嘴角：“你那天晚上。可是跟我说边令诚是义士。”

牛诩惭愧道：“小马叔别说了，侄儿还是太年轻了。那天晚上我不告而别，一直跟在边令诚的后面，其实是想保护他来着。前几日他就是东躲西藏，都还很正常，后来……后来他不知怎么回事，把几个给他饭吃的山民杀死了，还说他们是该死的逃户。他是朝廷的监门将军，杀他们应该。”

“他是怕那些人走漏消息，毕竟他知道天子一定会捉拿他。”马璘笑道。

牛诩点了点头：“就是如此。这样的人，自然算不得义士。我追了他几千里，他没办法停下来和我打了一架。我差点就没打过他，后来还是靠着七石弓把他射死了。后来我就回长安找你，八叔雷叔说你已经出发了，让我直接来河中找你，我这就带着人头来了。”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他看问题的角度，依然是站在一个后世来人的立场之上。之前杀死阿史那承庆。因为阿史那承庆在原来的历史上曾经跟着安禄山祸乱中国。而现在看到边令诚的人头，他同样是很高兴。不为别的，就为边令诚在原来的历史上杀死高仙芝和封常清这件事情。

其实事情都还没发生，这样看待古人是不公平的也是荒谬的，然而对于马璘而言，这就是他的立场。所以他才会给李璟命令，让他暗中除掉史思明，也都是为了这一个原因。

牛诩的从四品将军告身，乃是马璘离开长安时留给南霁云的，没有这个告身，牛诩也不能这么快就到这里。牛诩比马璘晚离开长安快一个月，从他的嘴里马璘也知道了一些他离开长安后发生的事情。

最重要的一件事情，乃是阁罗凤虽然没了吐蕃这个靠山，却在剑南道更加的嚣张，大军直指蜀中。马璘离开没几天，军情传到长安，天子震怒之余，命令正发配岭南道的前宰相杨国忠以白衣的身份前往剑南道领军，务必打败阁罗凤。

马璘听了这个消息，明白杨国忠一党虽然被砍了十三颗脑袋，却是势力犹存。不然的话，哪里会杨国忠正在发配剑南的路上，告急的文书恰好就到了长安？

杨国忠果然不是易与之辈，居然这么快就要东山再起了。没了吐蕃作为靠山，阁罗凤还敢嚣张，马璘怎么都不会相信。若是那道告急军情文书没有猫腻，马璘宁肯把自己脑袋拧下来。

杨幼娘如今成了他的女人，杨国忠却对他恨之入骨。如今杨国忠执掌剑南大军，说不定再过一段时间杨国忠就能以击败南诏的功劳重回长安。这对于马璘而言，也是一个大问题。

他现在唯一依靠的就是李隆基的信任，而这份信任本身又没有任何基础。若是杨国忠回了朝堂，天天在李隆基面前摇唇鼓舌，那就是一个大问题。天子的信任本就极为荒谬，若是杨国忠能够让天子清醒过来，不再信任玉真公主什么天赐神将的鬼话，那手里的权力只怕顷刻就要失去。

然而此地距离长安太远，现在剑南道战事说不定已经明朗了，杨国忠的命运已经改变，再想什么都是无用。

现在能够做的，就是尽自己的本分，安顿好河中八军，然后分裂黑衣大食，长安那个烂泥潭，他是想都不愿再去想了。

“小马叔，我都到这里了，你什么时候让我上战场？”牛诩看着马璘急切道。

“这个先不急，上千万异族，有你杀的。”马璘呵呵一笑，忽然心中一动，”小牛犊子，我这里有件事情比较古怪，你先去帮我查一查。”

“什么事情？”牛诩问道。

“你去我的都虞候段君子那里观察几天，我总觉得他有些不对劲。”马璘道。

“小马叔，你怀疑他是坏人？”牛诩问道。

马璘摇头：“他算是我的兄弟，和你师父一样。”

第一百九十八章乌那曷城

“既是兄弟，有什么事你问他不就行了？”

“你去不去吧！”马璘抽了抽嘴角。这小子当真是幼稚的可以，这里是军中，又不是长安游侠的时候，纵然是好兄弟，也未必能推心置腹。

“我去还不成么！”牛诩嘿嘿一笑，晃了晃革囊道，“这个死太监的人头怎么处理？”

“拿出去埋了！”

牛诩拿着边令诚的人头走了出去，马璘摇了摇头，带着一队亲兵也是出了总督府，来到木鹿城的街市之上。

十几颗人头还是有着足够的震慑力的，不管怎么说，在街上乱窜的安西健儿已经少了许多。

剑南道那边一定有猫腻，没了吐蕃做靠山的南诏，凭什么敢和大唐对抗。杨国忠这一次去南诏，除非他真是白痴，否则一定会成功。

如果南诏的紧急军情根本就是假的，那么杨国忠成功就是必然的了。

想到杨国忠要重回朝堂，马璘心中便觉得腻歪得慌。原本以为只要靠着持续不断的胜利，能够得到长安方面足够的支持，至少在李隆基驾崩之前是

没有后顾之忧的，有七八年的时间可以不用理会朝堂上的事。而现在看来，这个时间怕是要大打折扣。

也就是说，留给自己的时间已经不多了。原本稳扎稳打的计划，只怕就要立马改变。

必须要在有限的时间之内，做出更多的成绩才成。这样将来不管谁来接手河中，也不至于面临太大的压力。短时间内葬送自己所有的努力。

“只是这样一来，流血怕是免不了了！”

街角上一队安西健儿昂首走过，周围的波斯人脸上都是一脸的谦卑。远远的避开了去。马璘看着这些七尺高的昂藏汉子，在心里叹了一口气。

他最不能接受的，就是汉家儿郎的折损。当初在飒秣建发动之时和大食兵正面硬撼，那是不得已而为之。自他回到安西之后直到现在，从来都没让健儿们真正和敌人硬碰硬过，全部都是靠着弓弩之利。

兵发羌塘，死的健儿大都是因为气疫。真正死在交战中的不过数十人，乌浒水一战，安西健儿一个都没折损。到了木鹿也只死了十几人，还全部都是被段秀实砍了脑袋的。

之前和杨国忠结下死仇，也是因为十三个安西

汉子的死亡。每一个七尺高的安西汉子，在他的眼里都极为珍贵。

异族死上一万个他也不会在乎。一个安西健儿的死都会让他极为难受。这是他的执念。更是他的软肋。

这是弱点，马璘很清楚。然而安西汉民本就不多，死一个对大唐来说都是损失。

以往还没什么，然而现在听到了杨国忠死灰复燃的消息，他明白以后健儿们怕是要更多的流血了。

元戎弩再厉害，也无法射穿坚城。安西军弩阵在平原阵战之上可谓无敌，然而却不适合攻坚。这次拿下木鹿城，是因为哈吉德愚蠢的在乌浒水边葬送了所有精兵。若是哈吉德以两万人守卫木鹿城。配合城内众多的投石机，马璘绝对不会贸然来攻击这座城市。

然而马璘明白。以后安西军怕是免不了会攻坚作战了。这本是他以往一直避免的，如今却是不得不面对这样的现实。

安顿移民，分裂大食，一切都需要在短时间之内完成。这一万安西新军今后肩头上担负的担子更重，像现在这般守着大城无所事事的日子显然是一

去不复返了。

……

乌那曷城之下，已然血流成河。

田名远坐在马背之上，看着眼前残破的小城，脸色极为沉重。

这一座乌浒水以西的小城，与乌浒水以东的铁门关遥遥相对，到铁门关大约有二十来天的路程。这一座城市原本也属于昭武九姓，后来被大食人占据，如今城市之内已经没有粟特人，清一色的都是波斯马瓦里。

“将军！城内只有几百残敌，我们这么多人，完全可以一鼓而下，为何这般犹豫不决？”校尉赵济看着乌那曷城大声道。

田名远苦笑一声：“赵济，只有都护大人可称将军，我这算什么将军！大军入河中以来，未曾折损一人，如今我领兵半个月，已经有百十个兄弟战死，这一座小城就已经折损了近百人！一鼓而下固然痛快，却免不了还要折损人手，再伤上几十个，我还有什么脸面去见将军！”

“现在距离巴尔黑还只是一半路程，若是像我这样打下去，一来一回不知道要折损多少兄弟。赵济，我实在是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赵济看着地上波斯人的尸体道："若是一开始将军便杀光周围的波斯人，再威逼城内的人献城投降，城内的人未必就敢反抗。如今打了三天，血仇已经结下，城内的人哪里还能相信我们。现在杀光这些城外的波斯人，已经没有丝毫用处。"

田名远点了点头，叹息一声道："不过是一座小城，哪里料到会这般麻烦！我的心还是太软了，这一次便是个教训。将军说的宁教人怕，莫教人欺，我领会的还是不够。"

"将军现在准备如何？"赵济问道。

田名远叹息一声道："波斯贼仗着几十台投石车，短时间内攻不下来。我欲令人飞马前往木鹿城，请将军决断此事。"

赵济摇头道："不可！此去木鹿一来一回便要十日，再在此地耽搁十天，我们打不到巴尔黑就得回师了。将军不过是顾惜人命而已，几百波斯贼势单力孤，怎么会拿不下来！延误了军机才是大事，不打到巴里黑，就不能和葱山南麓小国连成一片，坏了都护的大事。我愿以本部兵马为将军夺下此城，将军看着便好。"

田名远默然许久，点了点头。

打到巴尔黑，两个月之内回到木鹿城，这是都

护大人下的死命令。不管如何，这是必须要做到的。

乌那曷城的波斯贼使用投石机使用的越来越熟练了，赵济上去伤亡是免不了的，可也只能如此了。

自从跟着马璘以来，每一战田名远都在中军之中，距离马璘最近，性格上也受到马璘的影响，极为顾惜手下健儿性命。可现在这个时候，他已经没有别的选择。

斥候传来消息，附近的不少波斯部族都集结了青壮，向着乌那曷城集结。若是大军困在坚城之下，便又是怛罗斯之战的局面。

当然大军不可能会败，不过总是需要费一番手脚的。

赵济得到了出击的将领，带着手下一团三百健儿冲出大军，策马直接向着乌那曷城冲去。城头之上，防守的波斯人顿时乱纷纷的大叫起来，一架架早已装了石弹的投石车调整着方向，巨大的石弹乱纷纷的砸了过来。

这种投石车的射程将近一里，超出了元戎弩的射程，几十斤重的石弹落到地上便是一个大坑，声势极为惊人。一枚石弹从赵济头顶飞过，落到了冲

锋的骑兵之中，顿时两位骑士连同战马都是倒在了地上，后面的骑兵连忙避开，继续向着城门的位置冲去。

城头上的波斯人大声的叫嚷，过了一会儿又是一波石弹飞了过来，这一次赵济所部倒是极为走运，由于骑兵冲锋的速度太快，石弹居然是全部落了空。

一里多的距离，对于骑兵而言不过是转瞬之间的事情。一团骑兵冲到城门之下，全部从战马之上跳了下来，端起元戎弩对着城头便是一次齐射，射程之内露出脑袋的波斯人便掉下来几十个。

乌那曷城是当年昭武九姓占据这里所建的，有一定的东方风格，整个城市虽小却颇为坚固。一丈多高的城墙，重甲战士要想爬上去并不容易。

城门附近的波斯人不敢再露头，只在后面大声的叫嚷。远处的波斯人矮着身子手握重剑快速的向城门位置集结。附近的几个马面之上，波斯人吼叫着转动投石机，朝向了城门所在的位置。

“送我上去！”赵济手握陌刀身披重甲，跳下战马厉声吼道。两个身材魁梧如牛的亲兵跳了下来，抬起赵济齐齐怒吼，猛然把赵济向城头扔了上去。

便在此时，几个马面上的抛石机再次发动，几颗巨大的实弹飞了过来，有的直接砸在了城头之上，落在城门下的却也有两颗。

赵济部下都已下了战马，密集的聚集在一起，其中一颗石弹落入人群，带着巨大的力量在人堆里乱窜，又是砸死了好几个安西健儿。

城头上的波斯人被自家人的石弹也砸死了好几个，赵济更好落了下来，身在空中之时陌刀便已挥出，砍掉了几个头颅。

波斯人这时才反应过来，站起身子呐喊着冲向了赵济，赵济挥刀又砍翻了两个，后退几步背靠垛口，手上陌刀如风一般舞动。

城门下两位壮汉连声怒吼，又把几位重甲战士扔了上来，几人快速的和赵济汇合，顿时在城墙上打开一个缺口。

有蛮力的健儿不止这两个，见状都是如法炮制，合力把袍泽送上城头。十几个健儿在城墙之上站稳脚跟，立马便是所向披靡，靠近的波斯人都是被一劈两半。

很快城门上方的波斯人都已被清除干净了，又有十几个健儿上了城墙。赵济一声令下，一队健儿冲了下去，把城门后的波斯人全部杀死，然后移开

重物打开城门。

第一百九十九章伸手

城门外的健儿们一拥而入，拿着陌刀便冲上城墙，向着两个方向同时杀了过去。城头上的波斯农夫哪里是这些健儿们的对手，重剑在陌刀之下根本没有反抗之力，一个个如割麦子一般倒了下去。

远处的马面上石弹纷纷飞来，大部分落在空地，有的落在波斯人群之中，也有两枚落在安西健儿中间，又有几个安西健儿倒了下去。健儿们齐声怒喝加速前冲，把马面上的波斯人一个个砍死，然后把投石机直接破坏。

几千人对垒不到一千名波斯农夫，这一场战斗本来就没有丝毫悬念，当安西军不再畏惧伤亡，战斗的结果便是必然的了。

方圆一里的小城，城头上几百名死守的波斯人，很快就被赵济他们清除干净。有胆小的直接丢弃投石机下了城墙，溜入民居之中躲藏起来。

一个阿訇站到了大街中间，挡在了赵济的面前，大声的呼喊着什么。大量的波斯人跟在阿訇身后，一脸的紧张之色。

“去死！”

赵济根本就听不懂波斯语，也懒得理会他，陌

刀一挥阿訇便被砍成两截。

这位组织了这次乌那曷城防守战，现在想要投降唐人的波斯人的领袖，就这么含恨而死了。

附近的波斯人愤怒的咆哮，乱纷纷的冲了上来。赵济冷笑一声，带着健儿们便冲了上去。

赤手空拳的波斯人无法在明光铠上留下任何痕迹，陌刀飞出便是收割一条人命。胆敢反抗的波斯人很快就是被杀得干干净净，一个也没有活下来。

更多的波斯人眼中满是愤怒和恐惧。站在街边不敢动弹。更多的人则是躲在了房屋之中。

“杀！”赵济冷笑一声。指了指街边的波斯人。

二百多名健儿提着陌刀，如同虎狼般的冲了上去。

……

等到赵济带着二百多健儿从乌那曷城中走出来时，城内已经没有了一个活人。四千多波斯人不分男女老幼，全部都是死在了赵济所部的陌刀之下。

这是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屠城。

田名远带着其余健儿站在城外，自始至终动也未动。几十个安西健儿的尸体被运到他的面前，他轻轻摇了摇头，心情在这一瞬间却彻底得到释放。

乌那曷城被安西健儿点燃，大火整整烧了一天一夜。

安西健儿在城市之外等了一天一夜。周围聚集的上万波斯人的青壮终究是没人过来。

赵济以所部三百人攻下这座城市，最终付出了三十多人阵亡的代价。这一座东进道路上的钉子，就这样被安西军拔除。

带着从乌那曷城掠夺的物资，田名远带着大军继续向东，去扫荡那些都护大人在地图上标注了的古城。经过这一次的教训，他终于是做到了心如铁石。

两天之后，大军到了另一座古城之下。古城城门紧闭，城头上上千波斯人严阵以待。

田名远命城内居民开门投降，却遭到了拒绝。这一次，田名远并没有再重复之前的错误。而是直接扫荡了周围的十几个村落，杀了一半以上的人。把剩余的人全部驱赶到了古城之下。

当着守军的面砍了一千多个波斯人的脑袋之后，城里的人便立马崩溃了。几个阿訇从城头上用绳索坠下，来到大军之中表示臣服，愿意向唐人投降，条件是大军不得伤害城内的居民。

田名远自然是答应，然后守军打开城门，放下

了武器。

安西军开入城中，找了几家德赫干做带路党，把城内的阿巴斯党人一网打尽，最后又把城内所有的阿訇都当众杀死。

城内有些虔诚的马瓦里自然是要反抗，对于这些人田名远毫不留情，直接杀死，然后通过带路党族灭了事。

这样在城内又杀了两千多人，通过血腥的手段快速建立了秩序。之后田名远任命一位德赫干作为唐军的代理人，建立了一支五百人的傀儡军队，便离开了这座被征服的城市。

利用好德赫干，这是马璘反复强调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占据这片土地一百年了，整个波斯故地真正皈依胡大的德赫干并没多少。

这些德赫干很多人根本就没有信仰，都是绝对的现实主义者，有信仰的少部分人中信奉光明神的又要多于信奉胡大的，这些人正是维持统治最好的人选。

事实证明，很少有人能够在恐怖之下保持镇定。遇到不恭顺的城市，东征大军便都是这般行事，在见到大量的人头之后，很少还有敢于顽抗的。

而对于坚持抵抗的城市，田名远也不再怜惜袍泽性命，直接就是进行强攻。这些城市都不很大，外面也没有中原式的护城河，城墙也都不高，唐军强攻下来都不困难，零伤亡却是不可能的。这种有限的伤亡基本上都是城头上的投石机带来的，这一次东征为了提升推进的速度没有带八牛弩，面对投石机时便少了射程的优势，不然也不至于有这些伤亡。

整个呼罗珊行省，哈里发的军队都驻扎在木鹿，如今都已经是全军覆没，这些城市根本就没有正规军，自然是无法抵挡唐人的攻击。

这些城市被攻下之后，便是和乌那曷城一样的命运。反抗的城市一人不留，顺从的城市可以保存下来，这就是东征大军如今的做法。

这样的做法极为有效，大军的推进速度变得极快，有时候大军距离城市还有上百里，城内便派人前来表示臣服。有些城市并不在大军的行军路线之上，也送来大量的财富表示恭顺。

……

田名远带着大军一路向东，执行着马璘征服木鹿到巴尔黑之间大片区域一切城市的命令。大军已经快要到达巴尔黑，乌那曷城废墟之外来了一支庞

大的商队。

在没有攻破乌那曷城之前，大军已经把周围十里的村庄变成一片白地。唐军对于乌那曷城的破坏是致命性的，如今这个地方已经成为了一座死城，根本就没有人前来。

穿过废墟的街道，商队来到城市中心清真寺的遗址之上。挖开清真寺坚硬的地面，露出一个隐秘的祆祠。

祆祠之内圣火未灭，照着里面满地的宝物。

商队头领满意的点了点头，命人把所有的财物都搬出来，装到了骆驼背上。

沉甸甸的的财物装满了上百头骆驼，密室的圣火被熄灭，古老的祆祠被重新盖上，圣火再次隐藏在黑暗之中。

商队首领的嘴角满是笑意，丢了乌那曷城算不得什么，只要祆祠内圣火不灭，只要这些财富还在，这次的损失就不算太大。

对于康居人而言，财富才是最为重要的东西。

……

木鹿城，傍晚，都虞候段秀实府邸。

小小的院子灯火通明，段秀实坐在院中，慢条斯理的享用着食物，神色微微有些疲惫。

“小马叔，段君子这是中了毒了。”

牛诩蹲在院墙之上，看着下方低声道。

马璘没有说话，看着院中服侍段秀实吃饭的粟特小姑娘，眼中寒芒闪烁。

这一年多来，安西军将校手里都有不少闲钱，段秀实自然也不例外。他不买田置地，也不收藏妾侍，在吃饭上却有些讲究，在安西时便请了专门的厨子在家做饭。这一次到了捕喝城，喜欢上一个粟特厨娘的手艺，便带在身边专门为他做饭。

段秀实先带着五千安西新军入的河中，粟特厨娘这件事情发生在马璘入河中之前，不过马璘也知道这个女人。他和段秀实是君子之交，并没有去过段秀实的住处，也没尝过这个小厨娘的手艺。

段君子那天说的话都合乎他的身份，精神状态却显得极为亢奋，这是引起马璘异心的原因。

牛诩这些天来一直藏身在段秀实府邸之中，多次见到粟特小厨娘往段秀实的食物里放一种东西。

如今这种东西正在马璘的手里，马璘如何不明白这里什么。

这种东西，只有康居王室才有。一个捕喝城中的寻常粟特厨娘，手里竟然有这种东西！

康居人这是想要做什么？

“小马叔，这件事情该如何处理？”牛诩低声问道。

马璘神色阴冷，凑在牛诩耳边一字一顿地道：“把这小贱人用麻袋绑了扛到城外杀了，不要让段君子知道。”

牛诩点了点头。

段秀实吃得极为满意，吃完了之后也没出院子，直接回了房间歇息。马璘摆了摆手，牛诩悄然溜了下去，拿一个袋子蒙住正在收拾桌子的粟特小厨娘，一巴掌打晕了扛起来就走。

马璘跳下院墙，径直往总督府的方向走去，心中极为恼怒。

段秀实不是中毒，而是中了康居王室独有的“神药”。

咄曷对于大唐，并非是表面上的那般恭顺。这一点马璘很清楚，却没想到康居人把手伸得这么长。

段秀实是他的心腹，康居人居然敢这般算计，这已经让马璘动了真怒。

非我族类其心必异，这话当真是至理名言。看来想要完全占据这片土地，将来还要掀起一番腥风血雨不可。

想要控制段君子，康居人这是要做什么？

莫伸手，伸手必被捉。

马璘心中冷笑，等到分裂了黑衣大食，安置好了河中八军之后，少不得要和康居人算算这笔账。

现在暂时只能假装不知，现在康居人也没有和大唐翻脸的资本。对于康居人的力量必须加以限制，不能给他们任何机会。

第二百章暗流（上）

对于异族，马璘从来都不会完全信任。他不信任象雄人和李贡布，同样不信任康居人和咄曷。

没有永远的朋友，只有永远的利益。现在大家的合作，是因为有着共同的利益，将来要起冲突，也同样是会因为利益。

然而现在唐军和康居人共同的敌人是黑衣大食，现在康居人就开始算计唐军，时间未免太早了些。段君子身上发生的事情，让他对于康居人更加的警惕。

暂时还不是算账的时候，不过这笔账早晚要算。

一个多时辰过后，牛诩回来了，神色颇为怪异。

“那小贱人死了？”马璘问道。

“没有，我放她走了。”牛诩摇头道。

“你说什么？”马璘皱起眉头。

牛诩低声道：“小马叔，她说是别人指使她这样做的，她是被逼的。她是无辜的，我不能杀她！”

马璘气得嘴角一抽：“她说她是被逼的！小牛

犊子，你什么时候又懂粟特话了！”

牛诩低头道：“我不懂粟特话，她是用长安官话和我说的。我看她可怜，就放她走了！”

马璘长出一口气，盯着牛诩看了好久，神色变得有些怪异，沉声道：“小牛犊子，只怕没这么简单吧！”

牛诩忽然脸一红，尴尬道：“她自己先脱的衣服，我可没对她用强……”

“滚蛋！”

把这个管不住下半身的家伙赶了出去，马璘心中更加笃定了那个粟特厨娘出身哪里。若真是捕喝城中一个寻常的粟特厨娘，怎么可能会长安官话！

飒秣建城外康家古堡之下的秘密袄祠中。常年有袄教圣女在接受训练。中原官话和杀人的本事都是最基本的。这些袄教圣女都不是省油的灯。一个个都是康青青一样的小刺猬，牛诩这个没心眼的家伙，被那粟特厨娘逃了也是正常。

所谓神药，便是罂粟的汁液风干而成，康青青曾经对封常清使用这种东西，只是因为剂量不够，封常清后来慢慢就缓了过来。而如今段秀实又中了招，只希望段君子意志力足够坚强。能够撑过这段时间。

回到总督府之中，马璘立马拨了一队亲兵去了段秀实的府邸，把段秀实关在了家里。他没给段秀实任何的解释，东征大军回来之前，不让他离开小院一步。

希望这一段时间，能让他摆脱对于康居人神药的依赖。

同时马璘找来米雪，令她加强对于捕喝城康居王室的监视，以免将来康居人有什么动作，自己这边儿猝不及防。若是发现那个被牛诩放掉的粟特厨娘，立即格杀绝不客气。

……

同一时间。长安城。

大唐天子李隆基站在花园之中，脸上满是笑意。

最近这一段时间。李隆基可以说是春风得意，心情极为舒畅。

羌塘之上，各个部族已经打得乱成一团，根据最新的消息，象雄人已经攻下逻些城，一直打到了江南地区，象雄王李贡布把松赞干布家的祖坟全部挖了，里面的宝贝全部起出来。后来江南部族合力围攻，李贡布依然是全军安然退回了象雄领地之内。

象雄王李贡布谦卑的发来表文，说都是托马璘将军的神威才能有如此大胜，此次掠夺逻些所得财富极多，已经准备了一笔三百万缗钱的礼物，正从王都受降城运往于阗，准备托马璘将军献给天可汗。

对于象雄王的谦卑，李隆基极为高兴。当然更为高兴的是这一笔三百万缗钱的礼物。大唐为这次河中移民砸出了三成的岁入，虽然这些钱暂时都还躺在大唐的府库之中，还没有支付给河中集团，可是早晚是要给的。这对于户部而言，是极大的压力。而如今这一笔天降横财，可以说为大唐减轻了极大的压力。

第二个好消息，则是来自东北方向。宗室子弟李璟为平卢节度副使，到任之后便直接向辽西契丹人发起攻势，连战皆捷，逼得契丹人和奚人不断远窜，如今大军已经打到了新城。李璟发来奏章，请求陛下恩准将安东都护府迁往新城故地。

辽西契丹各部叛唐数十年，困于大唐和突厥之间部族离散，始终未能凝聚出真正的力量，然几十年内始终与唐为敌，始终是大唐东边大患，河朔军马大半都是与契丹作战。这些年来安东都护府接连内迁，从平壤一直迁回到河北道，除了新罗和渤海

国的压力之外，契丹不肯臣服也是一个重要原因。

几十年来东北战局都极为胶着，安禄山几年前更是接连失败，天门岭一战竟至十万众尽没。如今李璟一到，立马就是在辽西打开了局面。李隆基极为高兴，同时也感叹马仁杰有识人之明，若非是他极力推荐，李璟一个小小校尉如何能为节度副使，又如何能够建立这般功业。

这两个好消息，都与宰相马璘有极大关系。而最后一个好消息，刚刚传到长安的，则是来自剑南道。

杨国忠攻打南诏取得大捷，阁罗凤折损了数万兵马，已经退过泸水，同时上表表示臣服，还送了两个儿子来做质子。

放眼四顾，已经几无敌手。垂暮之年却迎来了这般局面，赫赫武功令李隆基极为振奋。

对于有功之臣，自然是要大加奖赏。象雄王李贡布被正式册封为崇信王，地位得到了大唐的正式承认。李璟行军还没结束，是以暂时没有册封，却发了一道诏书大大表彰了一番，同时令范阳节度副使郭子仪全力配合李璟，务必要完成安东都护府还治新城的任务。

而以白身领兵的原宰相杨国忠，则是领剑南节

度使、御史中丞两职，爵位依旧是国公，即日召回长安。

李隆基明白即便是南诏一战，也是因为阁罗凤没了吐蕃人这个靠山，所以杨国忠才能成事。三个好消息，说起来都和马璘有着莫大关系。

之所以没有让杨国忠复登相位，也是考虑到这一点，因为他说过右相之位是给马璘准备的，哪里能够反悔。不管怎么说，马璘的功劳也要比杨国忠大得多。

马璘自然是要奖赏，李隆基却忽然发觉竟然是已经赏无可赏了。他在为赫赫武功高兴之余，也在发愁如何赏赐马璘这位有功之臣。

召杨国忠入朝的制书刚刚发出去，如今朝堂里还是以陈希烈为大。李隆基正在发愁，左相陈希烈前来觐见，却给他解决了这一个大难题。

“陛下，马仁杰生性浮浪，乃是性情中人。他苦恋高仙芝之女高芊芊，以致不愿接受陛下赐婚，后来却与杨幼娘有了夫妻之实，杨幼娘未过门却住在郡王府里，盘着妇人发髻主持扶风郡王府大小事务，在长安已经成为奇谈。这次三件大事皆是与马仁杰有关，马仁杰有功不可不赏，臣以为陛下应该让马仁杰如愿，他必对陛下感恩戴德。”

“陈卿此言何意？”

“陛下，马仁杰乃游侠儿出身，平生最重然诺，他在安西时对高仙芝之女有过承诺，要以高芊芊为马家大妇，如今却又让杨幼娘公然住在郡王府里，他所在乎的，乃是二女的名分而已。若陛下能下一道制书，特别允许二女皆为马家大妇，马仁杰必然对陛下感激涕零，为陛下肝脑涂地在所不惜。如此赏赐对马仁杰而言，乃是最需要的。”

李隆基眼前一亮，哈哈大笑。

他身上有着胡人血统，本就不重礼教，不然也不会有强夺儿媳这样的事情发生。一家两位大妇的事情别人看起来荒谬，在李隆基看来却是一段难得的佳话。

“好！好！好！哈哈！陈卿所言甚得我心，就这样办！杨幼娘高芊芊皆为马家大妇，这样马仁杰就后顾无忧了，哈哈！”

李隆基开怀大笑，命贾至立马草拟旨意，直接送到扶风郡王府里。

“陛下，我这次来，还有一个好消息禀告陛下。”陈希烈见李隆基高兴，趁机说道。

“说说吧！又有什么好消息？哪处边将又为朕开疆拓土了不成？”

陈希烈道：“左威卫将军木坤恭喜陛下武功赫赫，送来了一份大礼，价值超过两百万缗钱，如今已经运到了兴庆宫外。”

“木坤？”李隆基皱起眉头道，“泥涅师的子孙一年就那点儿朕给的俸禄，也没听说他们经商，如何就能拿出两百万缗钱送给朕？”

陈希烈笑道：“听木坤说，钱财来自波斯寺。”

李隆基点了点头，手指轻敲着椅子道：“原来如此，看来波斯王族还有些底子。陈卿，波斯王子这次送这么大礼给朕，必有所求，泥涅师的子孙想要朕给他们什么？”

陈希烈笑道：“木坤听说安西军已经攻到捕喝，正准备越过乌浒水南进，他想求陛下重开波斯都督府。”

李隆基脸色猛然一沉：“陈卿，你收了木坤多少好处，这样的话也敢在朕面前说出来！”

陈希烈不慌不忙，恭敬一笑道：“陛下，木坤是送给微臣一份礼物，不过微臣敢来跟陛下开口，是因为微臣认为重开波斯都督府对大唐极有好处。”

“有什么好处！波斯都督府废置这么久，波斯

故地哪里还有前朝遗民！河中之地是马璘带着我大唐健儿打下来的，难道泥涅师的子孙也想分一杯羹不成？”李隆基冷笑道。

第二百零一章暗流（下）

”陛下，所谓名不正则言不顺，河中之地原本属于昭武九姓，我大唐助钦化王赶走大食人，进军河中自是顺理成章。乌浒水以西久为大食所有，大唐越过乌浒水，便是师出无名。”

“然乌浒水以西百余年前乃是属于波斯，我们以重开波斯都督府的名义进军乌浒水以西，便是名正言顺之事。何况波斯遗民虽然很少，却毕竟不是一点儿没有，木坤家族盘踞吐火罗山中多年，如今波斯王普尚还带着族人在那里，安西健儿们若打起为波斯王复国的旗号，定然会令波斯遗民望风归顺，大军便少了不少阻力。”

李隆基沉默许久，看着陈希烈道：“说的有些道理。我只想知道陈卿你收了木坤多少好处。”

“木坤送的东西都在这里，微臣不敢拿回家中，一直放在身上。”陈希烈脸色平静，自怀里拿出一个小盒子，恭敬的在李隆基面前打开了。

李隆基看了一眼，摆了摆手道：“收起来吧。你倒不算黑心。”

陈希烈呵呵一笑，把盒子揣回怀里：“陛下，这件事情臣以为可行。”

李隆基沉思良久，点了点头道：“李璟在东边开疆拓土，朕正需要钱用。看在两百万缗钱的份上，朕可以答应木坤。不过要先出个章程来，一定不要影响到马璘在河中的开拓。陈卿，你回去好好想想，写个能让朕满意的奏章再说吧。”

陈希烈笑着点了点头，躬身离去。

李隆基长出了一口气，陈希烈不会骗他。这一点儿自信他还是有的。三千缗钱的礼物。当着他的面承认了。他自然不会追究。

战事一起，花费的钱帛便如流水一般。李璟在辽西开拓，补给线越拉越长，耗费的钱粮越来越多，户部已经有点儿吃不消了。

说起来还是马璘最让人省心，打起仗来最为轻松，每一战之后都能获得大量财富。

不过李璟已经是做的不错了，贫穷的契丹人和奚人哪有什么值得掠夺的东西。马璘乃百战宿将，李璟不过是初出茅庐，能做到这一步已经不易，必须要在钱粮上全力支持，不能让这些沙场血战的长安子弟心寒。

既然泥涅师的子孙还存着复国之念，那就不妨给他们一次尝试的机会。波斯故地太大，大唐本来就没有完全占据的打算。

……

新的赐婚诏书从兴庆宫内发出，一份直接送到了扶风郡王府中，一份送到了高仙芝大将军的府上，还有一份直接快马送往了河中。

与此同时。诏书的内容也在长安城内公开传扬开来。这是大唐天子李隆基的意思，他自认这是一段佳话。自然不惮于闹得人人皆知。

诏书内对于高仙芝大加赞赏，加封高仙芝为密云郡公，右羽林大将军。杨国忠刚刚恢复爵位，诏书刚出长安，自然不宜再加封赏，却也在诏书里大大夸赞了一番。

得到夸赞最多的乃是马璘，原本浮浪的行为在诏书里却成了重情重义。诏书的最后，自然是杨家高家两女同为正妻，同为马家大妇这件奇葩的事情。

挽起妇人发髻的杨幼娘已经重新在郡王府建立起自己的威信，接到圣旨之后，杨幼娘神色极为平静，赏赐了传旨的中官，便一个人拿着诏书去了后院。

“师父！”

站在这位她最信任的人面前，杨幼娘心中悲苦，星眸中泛起丝丝泪光。

家人都已被流放，一个人呆在长安，喜欢的男人又去了河中，抛头露面操持马家的大小事务，整日面对长安人的风言风语，她表面上平静，心里却已经几乎要崩溃。要不是师父在这里，她早就撑不下去了。

几天之前，剑南大捷的消息传来，然后天子诏书公开发出，她的父亲恢复了爵位，马上就要入京为官。这个消息让她极为高兴，原本准备等父亲回到长安后，再去宫里求着姑母让天子重新发一道赐婚诏书，把她和马璘的婚期尽快确定一下，让她早日正式嫁入马家，摆脱这种不清不楚的尴尬。没想到最后赐婚诏书提前来了，却是这样的一个结果。

高家那丫头是很厉害，当初在安西时也曾饶她一命，她现在并不如何讨厌那个丫头，可是她才该是马家的大妇，如今居然让马璘迎娶两个正妻，这算怎么一回事！

她可以接受马璘的浮浪，毕竟这是师父早就告诉过她的。马璘有太多的侍妾她也不在乎，富贵人家谁不是如此。然而两个正妻这种事情，未免太过可笑。杨幼娘想象不出今后再在长安市上行走，那些人会如何看自己。

“好孩子，这已经很不错了。”康小雨看完诏

书放在一边，看着杨幼娘微笑道。

“师父，这让我成为了长安城的一个笑话。”杨幼娘一脸委屈地道。

“丫头，你站在你夫君的立场想一想，难道还有比这更好的结局么？”康小雨盈盈一笑，“东市小马是何等人，我已经和你说得很清楚了。如果他能放弃承诺，抛弃一个与他有过盟誓的女子，他就不是东市小马了。一个不顾承诺的男子，丫头，这样的男子值得你去喜欢么？”

杨幼娘低下头去，默然不语，泪水终于是滴落尘埃，看上去极为可怜。

“喜欢他，就要站在他的立场为他着想，这样才是真的喜欢。他遇到高芊芊在前，天子为你赐婚在后，当初听说了高家那个丫头，我就很为你担心。不过现在看来，结果对你来说还不错。丫头，相信我，这已经是难得的好结局了。”康小雨幽然道，轻抚着杨幼娘的发髻，眼眸中闪过一丝怅然之色。

“师父，我不想做一个依附男人的女子。我不想成为一个笑话。师父。幼娘不甘心！”杨幼娘握紧了小拳头。低声道。

“这个世界之上，哪有不依附男子的女子。我

年轻时也是这般想的，现在才知道自己错了。我想要回头，却已没有可能……”康小雨神色寂寥，轻声叹息，“丫头，你的男人是这个世界上最厉害的男人。你嫁给这样的男人，哪个有资格笑话你？不要要求再多了。要求再多，握在掌心里的幸福也会失去，明白么？”

杨幼娘默默点头，靠在康小雨的身上，神色微微有些疲惫，几息之后便已沉沉睡去。

康小雨轻叹一声，幽潭般的眼眸看着天空，久久沉默无言。

……

看着木坤的礼物被运入内库，陈希烈出了兴庆宫，马车驶向了左威卫将军府。

对于自己的机变。陈希烈极为得意。两女同为马家大妇这样的天才主意，可不是谁都能想出来的。

若是只有杨幼娘为马家大妇。说不定将来马璘和杨国忠这对翁婿就能成为一体，对他而言便是大大的不妙。而如今马璘多了高仙芝这个岳父，杨国忠和马璘抱团的可能性就要大打折扣。

一个临时的主意，给自己带来这么多的好处，陈希烈自然是越想越高兴。

左威卫将军木坤在疏勒城北一战中被安西军射成残废，两只手却依然有力。他在府邸之中大部分时间也都是坐在骆驼背上，手上拿着沉重的狼牙棒，回想以往沙场血战的荣光。

见到陈希烈到来，木坤连忙斥退左右，看着陈希烈急切道：“陈相，成了么？”

陈希烈点了点头。

木坤眼中现出振奋之色，低吼道：“多谢陈相！”

陈希烈呵呵一笑道：“合作而已，有什么可谢的。王子到了故国之后，不要忘了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

木坤点头：“波斯复国已然无望，能在唐军羽翼下得一隅之地足矣。我最想做的自然是杀死马璘，报这双腿被废之仇，陈相不用提醒我，该做的我自然会做。”

陈希烈道：“马璘此人天生幸运，想要杀死此人并不容易。王子尽力去做，若能在河中杀死此人，将来不管换谁主持河中，我都会让他给王子最好的条件，让王子为一方之主是没有问题的。”

木坤目光一闪道：“陈相就不担心马璘死了，河中局势变得不堪收拾？”

陈希烈冷笑一声：“王子太小瞧我大唐了！我大唐名将如云，比马仁杰强者比比皆是，只是没有机会而已。将来不管换了谁主持河中，纵然不能再开拓，守成是绝无问题的。马仁杰狼子野心，若让他在河中之地坐大，才是我大唐心腹之患！老夫愿与你合谋，非是为了右相之位，实在是为了大唐江山社稷！”

木坤呵呵一笑，没有说话。

陈希烈知道木坤并不相信，不过他并不在乎。

“王子到了河中之后，千万要谨慎行事，务必不要轻举妄动，一旦发动就必须成功！上次王子在延康坊伏击马璘，告诉本相势在必得，结果却是功亏一篑！这样的错误，决不能再有一次！”

木坤呵呵一笑：“延康坊那次虽然没能成功，却让杨国忠和马璘成了死仇，杨国忠后来流放岭南道，起因便是此事。那次行动对陈相极为有利，若没有那次行动，陈相又如何能做当朝第一人？现在杨国忠死灰复燃，却不过是个御史中丞，地位还在陈相之下，皆是缘由那次行动。”

陈希烈点了点头：“你说的不错，不过一切都是偶然，老夫更喜欢一切都在掌握之中。现在还有人在长安坊间查找这件事情的真相，王子可不慎

乎！”

“陈相的话，我会谨记。这次我到了河中不发动则已，一旦发动必定是雷霆一击，绝对不让马仁杰再逃脱，陈相放心便是。”

“那就等候王子的好消息了。老夫回去写一个章程，定让陛下和王子都满意。不日之后，王子就可以去河中了。”

陈希烈说完，接过木坤早已准备好的一份礼物，便是离开了左威卫将军府。

第二百零二章迎击

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的慷慨打赏，拜谢了。书友群148244045，热忱欢迎喜欢这段历史的朋友。

……

高宗朝设波斯都督府于疾陵城，隶属于安西大都护府，存在时间只有区区数年，随着俾路斯逃往长安，波斯都督府便已名存实亡。

当然波斯都督府从来没有明文废置，现在重开波斯都督府，其实也不过是旧事重提而已。

左相陈希烈当晚便写好了奏章，次日朝会递上去，大唐天子李隆基予以恩准，诏书立马发了下去。

以左威卫将军、波斯王族后裔木坤为波斯都督府都督，还治疾陵城，隶属安西大都护马璘管辖。令安西大都护马璘攻取疾陵城，以为波斯都督木坤安身立命之所。

诏书发出的当日，左威卫将军木坤便辞谢天子，带着数百名护卫骑着骆驼出了安远门，向着安西方向而去。

这件事情在长安百姓们中间，并没有掀起什么

波澜，河中已经太过遥远，谁也不知道波斯都督府在哪里，疾陵城在什么方位。如今最热闹的消息是剑南道大捷的消息，忠义无双的前宰相杨国忠就要回长安城了，长安百姓们极为高兴，哪里会理会这件小事。

……

库法城。

四万哈里发的军队在河畔集结完毕，一个个显得战意盎然。在他们对面，是远道而来的叙利亚军团，两万人的规模，已经是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手上所有的力量了。

“我亲爱的叔叔。安拉与你同在。”曼苏尔看着阿卜杜拉微笑道。“有这样一支强大的军队。你一定能赶走远道而来的唐人。呼罗珊是属于安拉的土地，被异族占据是我们的耻辱，就请你用异族的血来洗刷这份耻辱吧。”

阿卜杜拉神色虔诚，微微躬身道：“尊敬的曼苏尔，我一定会把木鹿城里的唐人全部杀死。你把这样一支军队交到我的手上，阿卜杜拉感谢你的信任。”

曼苏尔笑着道：“维齐尔哈立德将跟你同去，帮你指挥这四万库法城的军队，他会听从你的命令

的。”

阿卜杜拉看着站在四万哈里发军队之前的哈立德。轻轻点了点头。

这四万军队皆是骑兵，乃是曼苏尔手里最重要的力量，曼苏尔自然不肯把指挥权交到他的手里。等到了木鹿，哈立德这个曼苏尔的忠犬也不会轻易出战，曼苏尔的想法就是让他的叙利亚军团拼命，在驱赶唐人的同时削弱他的力量。

“这四万骑兵断送在木鹿城下之时，哈里发就该属于我了！”阿卜杜拉心中冷笑，神色却是极为平静。

曼苏尔不过是因人成事之辈，凭什么成为哈里发。还自称是安拉在地上的影子，简直是狂妄到了极点。虽然阿卜杜拉自己对于信仰也并不虔诚。然而他对于曼苏尔的狂妄依然是感到愤怒。

先知自己都没说过这样的话，哈里发不过是先知的代理人。如何能去冒犯神圣的安拉？倭玛亚王朝最糊涂的君主，也不会让所有的臣民每周为自己祈福，偏偏曼苏尔就敢这么做！

这样做只能是让大食陷入分裂，同样是穆圣家族的后裔，阿卜杜拉感到极为忧心。必须要把曼苏尔赶下来，由他来凝聚大食人，才能拯救这个脆弱

的新生帝国。

“我亲爱的叔叔，我在库法城等待你的喜讯。对了，每个周五的时候，不要忘了带领勇士们为他们的哈里发祈福。”

阿卜杜拉默然点头，转身上了披着铁甲的战马，带着两万叙利亚军团向东驰去。过了一会儿，哈立德带着四万库法铁骑跟了上去。

曼苏尔站在河边，脸上现出一丝快意的笑容。

他的维齐尔是个聪明的人，把心怀不轨的阿卜杜拉推上对抗入侵者的战场，这样的好主意可不是谁都能想出来的。唐人入侵呼罗珊原本是一件坏事，他的维齐尔却把坏事变成了好事。

大食倾国之兵原本不过十万，如今事态紧急，四万库法骑兵一般都是新近招募的。这六万人是黑衣大食一股决定性的力量，对于驱赶唐人回乌浒水对岸，曼苏尔有着绝对的信心。

他只希望阿卜杜拉能够如愿死在战场之上，不用他的维齐尔哈立德动手。不管如何，阿卜杜拉离开库法之后，绝对不能再活着回来。

等到驱赶了唐人，他便可以从容收拾国内各个政敌，等到国内局势稳定，说不定就有和唐人在河中争锋的可能。

……

田名远带着东征大军杀到巴尔黑足足花了月余，回程之时却只花了二十多天时间。血腥的手段有效的建立了唐人的统治，恭顺的德赫干们成为了唐军在各地的代理人，替代唐军管理着这一片广大的区域。

契苾野带着波斯军尽心尽力的扫荡了木鹿城直到乌浒水的大片区域，这一片区域几乎已经被杀成了白地。这一带大部分的波斯部族都参与了乌浒水一战，因而突厥杂兵对这些部族毫不留情。至于少部分未曾参与乌浒水一战的波斯部族，突厥杂兵们虽然没有彻底扫荡，然而掳掠一番是少不了的。跟在突厥兵后面的康居商人最为开心，用一张张票据把突厥人抢到的所有东西换过来装上骆驼，一队队的送回捕喝城。

野蛮的杀戮和铁血的扫荡让唐军控制区域的秩序极为稳定，而这个时候阿卜杜拉的使者传来消息，阿卜杜拉的叙利亚军团会同四万库法铁骑已经杀奔呼罗珊，准备把唐人从木鹿城赶出去。

安西新军善于平原阵战，自然没有死守木鹿城的打算。所以马璘直接带着安西新军全军出了木鹿，向着呼罗珊行省的边境杀了过去。

田名远这次东征，杀死了十几万的波斯人，却也阵亡了五百多安西健儿，这让马璘心疼得要命。如今他手上的安西健儿数量已经不到一万，这一次全部跟着出了木鹿，木鹿城内留守的乃是巴提姆的三千傀儡军队。

至于大军的军需，则是由康居商人和木鹿商人各自供应一半。唐军行军最讲道理，供应军需乃是极为有利可图的生意，马璘分出一半的生意给木鹿人，一方面是对木鹿人表示怀柔，另一方面则是对康居人提出警告。

段秀实困在府邸里极为暴躁，依然没有从成瘾的状态中摆脱出来，那个粟特厨娘还没有抓住。马璘对于这件事情极为愤怒，分一半生意给木鹿人，也算是给康居人提个醒。

这一次段君子没有跟来，他和几个看守他的亲兵乃是木鹿城内仅有的唐人了。

七八月份的呼罗珊，正是用兵的好时候。

安西新军的行军已经有严格的规矩，每日行军一百五十里便安营扎寨，行军时斥候放出百里，安营时挖掘壕沟立下栅栏安放铁丝网。这两个月安西密探们没有闲着，整个呼罗珊一带的地图都已经绘制得极为清楚，再加上有巴提姆家族的人作为向

导，康居商人和木鹿商人跟着大军供应物资，所以行军极为顺利，十日之后便到了古城你沙不儿城下。

你沙不儿后世称为内沙布尔，亦是一座呼罗珊行省极为重要的城市。规模虽然不比木鹿，人口也有十余万，向东南再走数百里便是呼罗珊行省的另外一座名城赫拉特，后世乃是阿富汗赫拉特省的省会。

唐军占据木鹿城两个多月，你沙不儿的德赫干们早已成了惊弓之鸟，苦等的哈里发的军队一直没有到来，近在咫尺的唐军也迟迟没有动作。有愿意冒险的德赫干早已去木鹿城拜见过马璘，心甘情愿为唐人做带路党，唐军到了之后，这些家伙立马带着族人夺了城门，迎接唐军入城。

整个呼罗珊的正规军都在木鹿，已经被安西军一网打尽，你沙不儿周围波斯人众多，却没有形成任何有效的抵抗。

这一次，契苾野的一万突厥杂兵留在木鹿城附近警戒，马璘并没有让他们跟来，安西健儿并不真的嗜血，所以这一座古城倒是逃过了一劫。在带路党们的指引之下，城内的阿巴斯党人都被族灭，所有阿訇也被处死，最早倒向唐军的德赫干们保住了

财富，并且如愿从唐军那里得到权力，组建傀儡军队控制了你沙不儿。而犹豫不决的德赫干们则是被唐军抢走了大部分财富，家里的奴隶也被唐军释放干净，剩下的财富只有房屋和土地。

进入呼罗珊几个月了，对于这样的事情马璘已经是极有经验。他也早已清楚用后世之人的眼光看这个时代的胡大信徒是多么可笑，这个时代的胡大世界还是世俗化的，各种奇怪的教派都还在暗中没走上明面，波斯马瓦里选择信奉胡大大部分其实是为了逃避人头税，想要获得和阿拉比亚人以及也门人一样的地位。不到一百年的时间，并不能让波斯人真的虔诚，特别是这些富贵而又有学识的德赫干贵族，马璘就没见过几个真心对信仰狂热的。

所以对大唐而言，这正是大有可为的时候。马璘只希望长安方面能多给自己一些时间，让自己能完成分裂黑衣大食的计划。

反正已经是功高震主了，等到太子李亨或者李隆基别的哪个儿子上位都免不了对自己动手，到时候少不得要一走了之，在这之前必须要让大唐在葱山以西的势力范围稳固下来。

第二百零三章前奏

嗜血屠杀这种事情，并不是说要做到就能做到的。唐军控制你沙不儿古城，统共也就砍掉了上千个脑袋。

毕竟有些东西是根植在唐人骨子里的，而那正是马璘最为珍视的东西，健儿们很难改变，马璘也不想让他们改变。

在你沙不儿城歇息了三日，唐军转向了西北方向又行军三日，便停了下来。

你沙不儿是库法大军入呼罗珊的必由之路，古城附近山地较多，地形崎岖，不适合骑兵大规模作战。而眼下这个地方，正是适合骑兵作战的好地方。

当然最重要的原因，就是阿卜杜拉的大军已经快要到了。

阿卜杜拉的两万叙利亚军团和大食宰相哈立德带领的四万库法铁骑，距离这里只有五百多里，这是那个没有耳朵的家伙带来的最新消息。大军在此地歇息，正好是以逸待劳，等待着黑衣大食主力的到来。

再往前边走不到两千里，便是里海了。这一次

来河中，整个图兰平原都是马璘的目标，里海沿岸也不例外。不过这一切，都要等到这次干掉黑衣大食的主力再说。

阿卜杜拉一心想要上位，这次是铁了心的要坑死曼苏尔这四万精兵，所以他并没有按照大食军队以往的作战习惯，裹挟大量的民兵前来，而是只带来了这六万骑兵。作为副帅的哈立德心怀叵测，对于阿卜杜拉的举动没有提出任何异议。

这些都是那个没耳朵的家伙告诉马璘的，而这些也是得到了安西密探们的确认。斥候放出去百里，安西密探们的搜索范围却是更远。库法大军一直在他们的监视之下。

安西军扎营在一座山下。前方是广阔的河谷。一条大河从营地边流过。营地内的帐篷密密麻麻，最大的一座帐篷之中，安西密探首领米雪站在马璘面前，声音沙哑的禀告着最新的消息。

面前的一座精致的沙盘，也是米雪的杰作。这个兴胡女子的聪明程度不亚于任何一个人，经过这两年的磨练，原本就美丽的她更显得英气勃勃，整个人精神焕发。站在任何地方都是光彩照人。

“以大食人行军的速度，四天之后将会到达这里。要不要再找个地方埋几百斤火药？听说这东西

从安西又运来好多。”

马璘笑道：“你决定吧，这东西你比较熟。我是看不上这东西的威力，也没准备大规模使用，你要想再搞个响动随便你了。”

“火药的威力并不像你说的那么弱，只要运用得当，足以造成极大的效果。这一次我准备埋上一千斤火药，给大食人一个真正的教训。”

“一千斤！”马璘抽了抽嘴角。现在他手上也就两千来斤黑火药，这是要一次使用一半了。

“其实地点我已经选好了，地穴已经快挖好了。现在只缺火药了。只要把火药埋进去，一切就都就绪。”

“好吧。你决定吧。”

对于这位密探首领马璘极为信任，火药虽然对于未来的安西军极为重要，现在这个阶段他更相信的还是强弓硬弩。李岫接连送来了大量的改进了的手雷，他也不太愿意使用，手雷的攻击距离怎么也比不上大食人的短矛，在现阶段的作战中根本就没有使用的机会。

兴胡女子深深的看了马璘一眼，拱了拱手离开了帐篷。赵扬站在帐篷之外，见到米雪出来才松了一口气。

“放心吧，他并没有干我的意思。”米雪斜了赵扬一眼，淡然道。

赵扬咧了咧嘴，这兴胡女子说话总是这般直接。她的官话说的已经足够的好，谁知道她是不是故意这样的。

两人策马驰出军营，来到了正在挖掘的地穴的位置。地道曲曲折折有里许长，自从两个月前确定此地为和库法军决战之地后，挖掘的工作已经开始了，由于选择的地面偏僻，远离河谷中部的大道，所以一直没有人来打扰。偶尔闯到这个位置的波斯人，也都被安西密探们给处理掉了。

挖掘地道时米雪并没有征得马璘的同意，一切都是安西密探们在独立进行着。地穴的上方是正对着安西军营地的一处缓坡，在宽阔的河谷中乃是一个制高点，按照以往的经验，敌军的中军肯定会在这里。

这一次，米雪不准备用八牛弩来引爆火药，而是在地道之内利用药线自行引爆。

正在最后整修地穴的密探们见到米雪，都是恭敬的行礼。安西密探人数已经超过了千人，算是安西军中一股极为特殊的力量，在这一股神秘力量之中，米雪已经建立起了绝对的威信。

地道设计的足够巧妙，有足够的通风管道，在里面并不觉得闷气。米雪在地穴内转了一圈，又顺着地道走了出来，带着赵扬和几个亲信回了河对岸的军营，拿着马璘的命令领了足足一千斤颗粒化的黑火药，全部通过地道运送到山坡下的地穴之中。

地穴距离地面已经不远，远了也无法发挥火药的威力。胡杨木的柱子支着棚顶，装满火药的大桶摆了一圈，用引线连在了一起。

“出去把入口埋上，要埋严实了。”米雪看着赵扬吩咐道。

“我留下来，和你一起引爆火药。”赵扬连声道。

米雪冷冷地看了赵扬一眼：“你不在外面，谁给我发引爆火药的信号？”

“统领，这样太危险了。你去外面发火药引爆的信号，我来引爆好了。”赵扬连连道。

“带着他们一起滚蛋！把入口封死，不要让大食人看出来！”兴胡女子脸色一沉，直接下了命令。

赵扬担心地看了米雪一眼，无奈的摇了摇头，带着众人顺着地道走了出去。

地穴之内火把通明，照在兴胡女子的脸上。兴

胡女子脸上有着莫名的神采，看着一个个装满火药的大桶，沉默不语。

……

两万叙利亚军团在前，四万库法骑兵在后，浩浩荡荡踏入了呼罗珊行省。

一路之上经过多个行省，沿途的总督和将军们试探性的表态要加入阿卜杜拉的大军，却被阿卜杜拉直截了当的拒绝。副帅哈立德虽然贵为维齐尔，却并非是先知家族的后裔，地位无法和阿卜杜拉相比，所以一路上皆是极为沉默。

阿卜杜拉的使者一直不断的和马璘联系，马璘对于自己的位置并没有藏私，所以阿卜杜拉也知道马上就要见到那一支神秘的唐军了。

命人去库法骑兵那里把哈立德叫来，阿卜杜拉看着哈立德道：“维齐尔，你的家乡巴尔黑也在呼罗珊，你的家人听说有很多还在那里。你一点儿都不担心他们么？”

哈立德微笑道：“万能的安拉会护佑我的家人。”

阿卜杜拉笑道：“可是你的父亲并不侍奉安拉，他侍奉的是光明神。”

哈立德平静道：“万物非主，唯有真主。光明

神是不存在的，安拉会护佑所有的子民，包括我的父亲在内。”

阿卜杜拉点头：“哈立德，已经进入呼罗珊行省了，你的军队必须听从我的指挥。从今日起，让你的部下跟紧一些，我会派我的部下帮你掌管军队的，你就跟在我身边吧。”

哈立德微笑道：“这不是我的军队，这是曼苏尔的军队。哈里发告诉我如果需要我出击的时候才可出击，击败唐军的使命属于阿卜杜拉和他的叙利亚军团，我不能违抗曼苏尔的命令。”

阿卜杜拉冷冷一笑，点了点头道：“那好吧！”

哈立德向着阿卜杜拉点了点头，策马向自己的部下驰了回去。

“不肯交出军队的指挥权，可惜这四万精兵真的要断送在这里了！”阿卜杜拉看着前方，眼中寒芒闪现。

如果哈立德肯交出库法骑兵的指挥权，他也想用这六万精兵击败唐人，为自己博取一个好名声，从而为夺取哈里发之位多一个筹码，然而现在哈立德不肯交权，那么就只能是履行和唐军之间的约定，合力绞杀这四万库法精兵了。

让哈立德打头阵是不可能的，若是自己不合唐人交战，在后方的哈立德只怕立马就要翻脸。然而两万叙利亚军团是自己安身立命的本钱，哪里能真的和唐人来交战。

怎样把哈立德引上战场，还真是一个需要思考的法子。想要想出一句合适的圣言，然而经书中根本找不到相关的句子。必须要用唐人的力量削弱哈立德，同时削弱唐人的力量，这还真是一个难题。

“既然那位唐人将军很厉害，那就把这个问题抛给他，看他有没有什么好办法吧！”阿卜杜拉心中暗道。

一日之后，就要进入那道河谷了，那里是唐人预设的战场。阿卜杜拉再次派出使者，快马前往前方的唐军营地。第二日清晨，使者返回之后便带来了答案。

听到使者转述马璘的话，阿卜杜拉脸上露出了笑容。

唐人将军的手段很卑鄙，然而这样卑鄙的手段却是极为有效的。除非哈立德根本不顾惜他的家人，否则他必须要带着四万库法铁骑抢先踏上战场。

如果哈立德真的不顾惜他的家人，那么这样的

一个人，怎么配做哈里发的维齐尔，怎么配指挥这么多大食勇士呢？到了那时逼迫哈立德交出军权，他若不答应，手下的将领也不会听从他的指挥。

第二百零四章渡河

　　两万叙利亚军团在阿卜杜拉的带领下开入河谷之中，在对岸摆开阵势，与唐军遥遥相对。不久之后，哈立德领着四万库法骑兵也涌入了河谷之中。

　　河谷极为宽大，正是骑兵大规模作战的天然场地。河谷中的道路是通往木鹿的必由之路，选择这个地方作为战场，对双方都是极为合适的。

　　阿卜杜拉伫马河畔，看着对岸的唐人高高的竖起了十几个胡杨木的架子。架子之上，都是钉着一个活人，凄惨的叫喊之声隔着河流听得清清楚楚。

　　那个唐人将军真是个狠毒的角色，居然去巴尔黑把维齐尔哈立德的家人都抓来了。居然早就能料到哈立德会参与这次的战斗，看来他对于大食极为了解。

　　架子上的人都被长钉钉住四肢，在上面徒劳的挣扎着。阿卜杜拉回头一看，哈立德正策马驰了过来。

　　“阿卜杜拉大人，你准备什么时候渡过河去，击败这些唐人？”哈立德问道。

　　阿卜杜拉淡淡一笑，指了指对面的架子没有说话。

哈立德看了过去，脸色猛然变了。

“父亲！”隔着宽阔的河流，哈立德惨叫一声。

“哈立德，救我！”对岸最高的木杆之上，一位须发皆白的老者看了过来，猛然大声喊道。

哈立德猛然跳下战马，迈步便向河中冲去。巴尔黑位于呼罗珊行省东部边境，他没想到唐人的势力已经扩展到那里，那些被钉在木架上的。是他的父亲。他的兄弟。还有他的妻子和孩子。见到这一幕，哈立德立马就发狂了。

“哈立德！你要做什么！”阿卜杜拉心中冷笑，策马冲到哈立德前边，挡住了他的去路。

唐人将军的计谋极为成功，哈立德已经成功被激怒，下面就是要好好利用这一点的时候了。

“阿卜杜拉！让开！那些是我的家人，我要去救我的家人！”哈立德红着眼睛道。纵然他平日里智计百出，这时也是乱了方寸。

阿卜杜拉挡在哈立德面前冷笑道：“你一个人过河去只能是送死。要想救你的家人，必须要依靠你手里的四万大军！哈立德，你已经不适合指挥这四万勇士了，把他们交给我吧，我会带着他们冲过河去，赶走该死的唐人，救出你的全部家人。”

哈立德猛然一颤，摇头道：“那是曼苏尔的战士，不是我的。我奉曼苏尔的命令指挥这四万勇士，击败唐人是你的责任。阿卜杜拉。我命你立刻带你的战士渡过河去，击败该死的唐人！”

“还是不愿交出兵权么？既是如此。这四万战士只能是放弃了！”

阿卜杜拉心中冷笑，看着哈立德摇头道：“哈立德，你不要忘了，我才是这次作战的统帅，你不过是我的副帅，凭什么给我下命令！大军远道来此，正需要好好歇息才能进军，哪能这个时候就出兵作战！我奉曼苏尔的命令要击败唐人，就必须要完成我的使命。等到勇士们歇息够了，我自然会让他们渡过河去击败唐人。”

“等你的部下歇息够了，我的家人的血就要流干了！”哈立德怒声喝道。

阿卜杜拉冷冷一笑道：“那是你的事情，我带着叙利亚军团横穿整个帝国来到遥远的呼罗珊，可不是为了救你的家人的。我不会让我的战士在这个不合适的时候冒险，至于你要做什么，我也不会拦着。”

哈立德双眼通红，死死地瞪着阿卜杜拉。阿卜杜拉毫不畏惧，居高临下的看着哈立德，眼中只有

轻蔑。

他是穆圣家族的后裔，血统何等高贵，如何能看得上这个卑贱的波斯马瓦里？

“阿卜杜拉！我以哈里发曼苏尔的名义命令你立刻渡河！你若不服从命令，我将视你为叛逆，杀光你的战士！”哈立德听着对岸凄惨的叫喊之声，暴怒吼道。

阿卜杜拉冷笑一声，手上马鞭重重挥出，直接抽在了哈立德的身上。

“为了救你自己的家人，竟然敢对我发布命令，你知不知道自己是什么身份？你有什么本事杀光我的战士，你去对你的部下发布命令吧，看他们有没有胆子对先知家族的后裔动手！”

一个巨大的血痕出现在哈立德的脸上，鲜血立马流了出来。哈立德气得大声怒吼，回头看了一眼杆子上挣扎的家人，咬紧牙关转头奔了回去，找到坐骑翻身上马，立马便是冲向了后面的库法骑兵。

“给他们让开道路！”阿卜杜拉冷冷一笑，大声命令道。

就让曼苏尔的手下去和唐人去血拼吧，等到他们厮杀的差不多了，自己再带着叙利亚军团包抄库法骑兵的后路。唐人将军的计谋虽然狠毒，然而自

己更胜一筹，一旦唐人和库法骑兵接战，根本就退不出来，自己在这边看着不出手，唐人将军也奈何自己不得。

最好的结果，就是库法骑兵和唐人骑兵两败俱伤，然后被自己一网打尽。然后自己便可趁势收复呼罗珊行省，以英雄的名义回到库法城。到了那个时候，曼苏尔已经不可能再在哈里发的位置之上坐下来了，自己将成为新的哈里发，成为大食帝国的主人，再也不用看任何人的脸色。

……

河流对岸，马璘站在高杆之下，眯眼看着对面乱作一团的大食军阵地。

原本在前方的两万骑兵，身上有着阿卜杜拉独创的徽记的，一看就知道是来自遥远的叙利亚的精锐。现在叙利亚军团的骑兵正在分散到两侧，而正在乱纷纷的涌上前来的那些骑兵，应该就是隶属于曼苏尔的库法骑兵了。

大食倾国之兵不过十万，以步兵为主，哈里发的骑兵原本也就两万出头，短时间内扩充到四万之多，其中有将近一半都是新兵，这从他们纷乱的阵型就能够看出来。

这也难怪，阿巴斯党兴起到现在只有七年，黑

衣大食立国到现在只有四年，就算是老兵也只有有限的作战经验，自然无法和百战余生的安西铁军相比。

安西新军中也有近一半新兵，然而却都是出自民风彪悍的碛西三州，绝对不缺乏沙场血战的勇气，而老兵们则是从四镇汉军之中简拔出来的精英，安西军屹立西陲超过百年，传承下来的东西绝非是刚刚成军的黑衣大食军队能比的。

他进入河中分裂大食，靠的就是对于历史的了解。这是他最大的优势，也是他最大的本钱。正因为了解历史，他才会让田名远打到巴尔黑之后，把哈立德一家老小全部都抓起来带到木鹿城，这次更是直接带到了战场之上。

在原本的历史上，哈立德便是赫赫有名的人物。他原来是并.波悉林的手下大将，也是黑衣大食的开国元勋，深得曼苏尔的信任。他是伯尔麦克家族的第一位宰相，据说是波斯萨珊王朝的后裔，父亲是巴尔黑的袄教大长老，他却是一位虔诚的什叶派穆斯林。伯尔麦克家族曾经控制了整个帝国数十年，到公元806年被查抄的时候，仅仅浮财一项就超过三千万第纳尔金币，绝对称得上是富可敌国。

由于并.波悉林提前死了，黑衣大食的历史也随

之改变，没有并.波悉林这把帝国最锋利的战刀，曼苏尔能用的大将最可能的就是哈立德。所以马璘早就判断出哈立德会领军前来，也早就做了准备，让田名远东征一直打到巴尔黑，把哈立德一家全部掳掠过来。

而现在，这便刚好派上了用场。哈立德果然被成功激怒，阿卜杜拉的叙利亚军团按兵不动，库法骑兵则是已经在做着渡河作战的准备。

只要阿卜杜拉信守诺言，这四万骑兵很快就要被全歼。当然马璘也自然不会绝对信任阿卜杜拉，哪一个想当哈里发的人也不肯轻易放弃庞大的呼罗珊行省，对于各种局面他都有预料，也都做了相应的准备。

相比曼苏尔，阿卜杜拉要好对付得多，所以最关键的事情，就是斩断曼苏尔的手脚，把曼苏尔这位未来的一代英主从哈里发的位置上拉下来。至于阿卜杜拉，只要他不自己找死，暂时不用理会他，若是阿卜杜拉自己作死，那自然也不可能放过他。

几千唐军在河畔二里之外集结完毕，随时准备发起冲锋，远处的胡杨林边，还有两支唐军待命。后方的营寨大门洞开，如果有需要的话，随时可以退回营寨固守，为了这一战马璘准备了两个多月的

时间，心里已经推演了无数遍。看到对岸腾起的烟尘，他的手紧紧握住了陌刀，心中也是极为期待。

河床颇为宽阔，水量却并不大，大部分的地方战马都能快速越过。

木杆之上，十几个波斯人痛苦的挣扎着，叫喊的声音越来越低。

哈立德双眼通红，看着对岸自己的家人。等到一万骑兵整队完毕，哈立德便迫不及待的下了命令，驱赶着这一万骑兵冲入宽阔的河床，向着对岸狂奔而去。

牛诩站在马璘身边，眼中满是热切的光芒，从背上取下了巨大的七石弓。

高昌县伯李正德获得爵位，最初便是因为射杀大食人的大将射伤大食人的元帅，如今他虽然白落了个从四品将军，却还没有爵位，自然是渴望能够建功立业。

第二百零五章精确打击

牛诩刚抽出一根巨箭，还没搭上弓弦，巨箭却被一把抓住了。

“小马叔，我有把握射死河对面的那个家伙。”牛诩连声道。

马璘呵呵一笑道：“不要着急。现在射死他们的主帅，他们不过河了怎么办？这个家伙就包给你了，等一会再说。”

见马璘如此说，牛诩只好又把巨箭放入箭壶，把巨弓重新背上。

河床有些泥泞，库法骑兵在河床上奔驰并不快，不少战马在淤泥之中失足跌倒，马上骑兵也被重重地摔了下去，根本就无法保持阵型。哈立德站在河边，一边拼了命的催促河床中的库法骑兵加速前冲，同时命令岸边的库法骑兵快速整队。

马璘拍了拍牛诩的肩膀，纵身跳上了马背，向着木架下的健儿们挥了挥手。木架下早已堆满了晒干的红柳枝，此时被健儿们快速点燃，顿时浓烟和火焰腾空而起。

做完这一切，健儿们都是上了战马，快速向着后方的大军驰去。牛诩看着木架上痛苦挣扎的波斯

人，眼中现出不忍之色，刚要开口说话，忽然觉得脑袋猛然一疼，却是马璘一个大巴掌扇了过来。

马璘对这个家伙太了解了，如何还不明白他想要说什么。跟这个小子讲道理那是浪费口水，还是巴掌来得实在。

“走吧！待会儿你射不死敌军主帅，七石弓以后就别背了。”马璘回头看一眼在宽阔河床中冲过来的敌军，策马便向后方本阵驰去。

牛诩一脸郁闷，不过他现在也总算知道了遵守军令。只好跟着马璘策马驰回大军之中。

烟熏火燎之下。木架上的波斯人凄惨的叫喊起来。河床对岸。哈立德见到了这一幕，立马便是彻底疯狂了。也不管后面的库法骑兵还没组成冲锋的队形，哈立德大声吼叫着，命令所有的骑兵全部冲向对岸，自己也是策马跳入河床之内。

七八月份本该是水量最为丰沛的时候，不过眼下河水却很浅，宽度也只有数丈，河床则是足有二三百步宽。库法骑兵密密麻麻的跳入河床之中。已经没有了丝毫的队形，大声吼叫着冲向对岸。

大军在河岸上展得极开，每一排骑兵足有二三百人，彼此之间距离极近，跳入河中如同蚂蚁一般乱纷纷的向着对岸冲去。河畔的淤泥迟滞了骑兵们

的冲锋步伐，也让骑兵们没法保持队型，对岸的唐军在缓坡之上列阵，并没有做出任何的反应，看着最前面的库法骑兵一队队的冲上岸边。

叙利亚军团的两万骑兵已经退到了库法骑兵的身后，在阿卜杜拉的命令之下快速的摆出了攻击的阵型。两万人排成一个巨大的五肢阵，密密麻麻的站在河床之外。随时都可发起攻击。

过了河的库法骑兵并没有直接向唐军发起攻击，而是在军官们的命令之下开始快速的收拢队形，向着前方缓缓推进，为后来的骑士们腾出道路。

很快数千人已经上了河岸，哈立德这时也越过了河水，向着大军一阵吼叫，这时才有一些库法骑兵反应过来，几十个人冲到着火的木架跟前，用武器去挑木架下的火堆。这个时候木架上的人们一个个耷拉着脑袋，也不知道是死是活。

“射！”马璘站在大军之前，冷笑一声。

牛诩还在犹豫，李正德却已经弯弓搭箭，一箭射了出去。

李正德用的亦是七石弓，巨箭呼啸着撕裂空气，径直洞穿了一个木架，把木架上一位生死不知的波斯老者头颅轰碎。

“父亲！”哈立德站在河床中凄惨的大叫，然而声音淹没在千军万马之中，瞬间便消失了。

马璘看也没看牛诩，只看着李正德箭如连珠，七石弓连续不断的拉动，一根根巨箭如毒蛇一般窜出去，贯穿木架把波斯人的头颅逐一轰爆。这般惊人的箭法，让木架下的库法骑兵都惊呆了。

连续射出了十五箭，李正德额角已经有丝丝汗水，看着牛诩笑道：“小子，最后一个留给你了，让某家看看你的手段。”

牛诩看了一眼马璘，马璘却看也未看他，只是指了指远处的木架。牛诩咬牙绷着脸弯弓搭箭，箭如流星嗖的射出，亦是径直射穿木架，把木架上的波斯小男孩一箭贯穿。

马璘淡淡点头，依然没有回头，眯眼看着下方的库法骑兵。牛诩脸色苍白，不敢去看木架上的波斯小男孩，高大的身子微微颤抖，清秀的脸庞现出一丝痛苦之色。

从一个热血的游侠儿到一个冷血的军中射雕手，总是需要一个过程的。马璘知道牛诩还未完成身份的转变，不过这种事情他也帮不上忙，只能是给牛诩更多时间。

游侠儿是没有办法觅封侯的，既然选择了马上

取功名，就不能再用游侠儿的眼光看待世界，而必须要成为铁血的军人。

哈立德站在河床之上，眼看着自己的亲人一个个被唐人射杀，呆滞的站在那里，良久之后发出一声痛苦的嘶吼。

他的双眼已经血红，催动战马拼命加速，把挡在前面的库法骑兵驱赶开来，高速的冲到了河岸之上。

木架已经彻底的燃烧开来，跟前的库法骑兵们也不再救火，看着上面的尸体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哈立德冲到木架跟前，看着他的亲人们痛苦的叫喊起来。

大小十六具尸体，都是被钉在木架之上，现在脑袋又都被巨箭贯穿。他留在巴尔黑的所有亲人，就这样全部都死了。

哈立德痛苦的嚎叫，转头看向了远处山坡上列阵的唐军，眼中有着无尽的恨意。

这一刻，他已经把一切都抛到脑后，只想着杀死这些可恶的唐人，为他的妻子儿女报仇。

这个时候所有的库法骑兵已经冲入河床之中，河床之内密密麻麻，上了岸整队完毕的也有一万余人。几位将军约束住大军，策马过来请哈立德发布

命令。哈立德嘶吼一声，重剑一指山坡上的唐军，便策马向着唐军的方向冲了过去。

唐人居高临下，这样明显是吃亏的，然而背后就是深深的河床，既然攻过来了，那就必须要冲上去。库法骑兵们在将军们的控制下努力保持着阵型，每一队之间只保持着十几步的最小距离，大声吼叫着向唐军所在的山坡冲去。

山坡上唐军有六千人，包括了全部的元戎弩手，马璘眯眼看着这些冲上来的波斯骑兵，等待着这些家伙进入唐军的射程之内。

不依靠营寨，也不利用壕沟，这一道河床已经给唐军造成了足够大的优势，大食人立足未稳便渡河来战，根本就是把头颅送到唐军面前。

这一次马璘也不再奢求零伤亡了，只求用这一战来给大食人一个足够大的教训，为日后的行动打下基础。

唐军的制式硬弩射程都是一样，事先已经经过了多次试射，一切都已经准备停当。所有的库法骑兵都已入了河床，这个时候也没有了藏拙的必要。

指挥安西健儿齐射的依然是田名远，眼见最前面的库法骑兵已经过了事先画好的一道白线，田名远猛一挥手，安西健儿们同时搬动机括。

居高临下，八牛弩的威力更加恐怖，数百根巨箭如同长矛一般飚飞而出，把河岸边正在整队的库法骑兵射倒一大片。元戎弩这一次依然是使用的齐射模式，近三千元戎弩手全部在山坡之上，箭雨覆盖的方位都经过了事先的精准测算，密集的钢箭带着致命的啸音呼啸而出，覆盖了大片的区域。大食精兵部分有铁甲，其他的基本都是皮甲，然而什么样的铠甲也不可能挡住这般恐怖的弩雨，就算是唐军的明光铠亦是不能。

一次齐射同时动用这么多的元戎弩手，马璘自己也没有这样的经历。算上三千多骑弩手射出的钢箭，这一波箭雨便足足有三万多根。

正在冲锋的库法骑兵突然就没了声息，以白线为界限，后面几乎成为了一片白地，死去的骑士和战马倒了一地，巨大的区域之内根本就没有一个活人活马。

箭雨覆盖的区域真正的成为了一片死地，浓郁的血腥之气瞬间爆发而出。箭雨之外的库法骑兵们都是停在了那里，呆呆的看着眼前令人绝望的一幕。

横七竖八的尸体堆在一起，地面上根本没有可以立足之地，地面瞬间被鲜血染红，鲜血汇成溪流

向着下方的河床汩汩流去。

冲在最前面的骑兵，竟然是全都死了！

不知道死了多少人，活着的库法骑兵们却是感到了难言的恐惧。

没有军队可以承受这样的打击，安西军自己都没有这样的战斗意志，更不用说成军只有数年的黑衣大食军队。血气沁入每个人的鼻端，河岸上的波斯战士们全部都是沉默下来，脸上唯有恐惧和绝望。

河床内的库法骑兵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依然在乱纷纷的要冲上河岸，却发现前面的骑士忽然不再移动一步。河床的对岸，爆发出一阵惊呼之声。叙利亚军团的骑兵们看得很清楚，距离虽然较远，却是首先反应过来。

阿卜杜拉亲眼目睹了那恐怖的一幕，忽然觉得身上发冷。他现在也明白了，为何呼罗珊总督哈吉德那么容易就被唐人击败。

这根本不是人世间该有的军队，这样的军队一定是来自安拉的神国！想到之前自己还妄想算计这支军队，阿卜杜拉心中一阵后怕。

第二百零六章射杀

一次齐射之后，安西军这边暂时也没了动作。

两岸的大食军都是陷入震惊之中，谁都不知道元戎弩的再次上弦是需要一定时间的。这个时候，骑弩手轻松的上弦完毕，元戎弩手也都在快速的重新装填弩箭。

若是库法骑兵们这个时候能冲到唐军跟前，也许能给唐军造成一定的杀伤，然而这种可能性是不存在的。上了河岸的库法骑兵已经阵亡大半，后面的骑兵和唐军之间隔着满地的人马尸体，就算是库法骑兵没有丧失战斗意志，也无法在这样的地面之上完成加速。

更何况看着袍泽密密麻麻的尸体，上了河岸的库法骑兵们心理早已崩溃，哪里还有什么作战的心思。

河床之内的库法骑兵视线被挡，不知道河岸上发生什么事情，依然是乱纷纷的想要冲上岸来，岸上的库法骑兵却根本没人再往前一步，冲挤之下河边顿时一片混乱。

哈立德并不在元戎弩齐射的覆盖范围之内，他的身边却也到处都是尸体，那是唐军中射程最远的

八牛弩造成的，八牛弩齐射的位置刚好在他附近，超过两千库法骑兵被八牛弩长矛般的巨箭串成一串串的，横七竖八的倒在地上。

哈立德眼中的怒意已经不见，目光中唯有惊恐。他侥幸躲过了这次齐射，身边的骑兵却是死了大半。而最让他感到恐惧的，是唐军箭雨落下之后的那片区域。所有的骑士和战马都死了，死去的骑兵将近有一万人！唐人仅仅是一次攻击，就让他的部下遭受这么大的损失！

哈立德是极为聪明的人。他立马明白他不可能为他的家人报仇了。对面的敌人看上去只有几千人。此刻在他看来就是数千猛虎。而他的部下就是孱弱的羔羊。

这样的一支军队，根本不是凡人能够对抗的！

哈立德咬了咬牙，猛然拨转马头向后驰去，同时大声的吼叫着，命令上了岸的库法骑兵继续向前冲，去和山坡上的唐人决一死战。

作为一名波斯裔的德赫干，哈立德和别的德赫干一样，都是极为精明的人。选择成为马瓦里，也只是为了谋取富贵。他从来没有准备为他人死战，即便是曼苏尔也不行。

就让这些库法骑兵上去送死吧，只要他们能为

他挡住唐人，死再多他也不会在乎。巴尔黑的家人都已死了，库法城还有几个小妾和两个孩子，最重要的是保住自己的性命，回到库法城带上自己的家人一走了之。

什么维齐尔的地位他也已经不在乎，维齐尔的权力再大，也无法和自己的性命相比。这一支恐怖的军队来到了安拉的国度。哈里发自己的位置也未必能够保得住，更何况他这一个波斯裔的维齐尔。

活下去才能报仇。在战场上不能报仇，以后未必不能用别的方式报仇。那个该死的唐人将军再厉害，身边也永远不可能带着大量的护卫，暗地里的力量他并不缺乏，只要活下去就还有复仇的机会。

库法骑兵们听到了哈立德的命令，然而却没有人肯上前一步。领兵的将军们都不是白痴，见到哈立德自己想跑，谁也不肯白白上去送死。

“退！退到对岸去！”一位将军当机立断，大声喊道。

听到了命令之后，手下上千名骑兵连忙同时拨转马头，向着河岸的方向拥挤而去。

其他将军见状，也都是乱纷纷的喊了起来。短暂的时间内，河岸上的上万库法骑兵同时转身，把后背留给了远处的唐军，乱纷纷的向着河床的方向

驰去。

哈立德见状，大声的吼叫起来，然而已经失去了作战意志的库法骑兵们谁也没有理会他，都是跟着人流向河床之内冲去。哈立德气得大叫，却也无可奈何，被溃退的大军裹挟着冲向了河床。

十几个燃烧的木架一个接一个的倒塌下来，上面的波斯人已经被烧得焦黑一片。哈立德痛苦的大吼一声，咬牙策马向前奔去。

只要过了河，也就安全了。这是哈立德的想法，也是河岸上的库法骑兵们的想法。

河床之内原本还有两万多库法骑兵，他们根本不知道河岸上发生了什么，继续想要冲上河岸。河岸上的上万骑兵想要涌入河床，双方撞在一起，不知道多少人被撞下马来，然后被密集的马蹄踩踏而死。

“退后！退后！”河岸上的将军们大声的吼叫，乱纷纷的挥动着鞭子。哈立德自己也大声吼叫，然而此时已经没有人听他的命令。

便在这时，山坡上的唐军终于是动了。六千铁骑同时加速，马上健儿手上端着硬弩，鞍边挂着沉重的陌刀，排着整齐的阵型从缓坡下一冲而下，径直向着岸边碾压过来。

第一排骑兵冲到白线的位置，中军处一声令下，又是一波弩雨飞上了天空，向着河畔密集的射了过来。

这一次，岸边的库法骑兵战马几乎挨在一起，彼此推挤着毫无空隙，唐军的弩箭基本没有落空的，全部都是钉入库法骑兵的血肉之躯中。

大军冲下来之前，元戎弩手都已经重新上弦完毕，这一次依旧是用的齐射模式，箭雨覆盖了岸边库法骑兵所在的大半区域，八牛弩则是延伸到了更远的河床之中。三万多根纯钢弩箭的密集打击之下，河岸上瞬间又是倒下了一大波的库法骑兵，箭雨覆盖之内根本没人生存，还活着的还有两三千人，都是刚好在唐军箭雨的范围之外。

而数百根射入河床之内的八牛弩的巨箭，亦是在河床之内造成了巨大的混乱。巨大的弩箭在密集的骑兵群中肆虐着，把上千名库法骑兵连同战马钉死在淤泥之上。

这时唐军面前已经是密密麻麻的库法骑兵尸体了，几乎没有立足的地方。健儿们放满了马速缓缓踩过敌人的尸体，向着河岸上的残敌碾压而去。

河岸上侥幸未死的库法骑兵已经彻底丧胆，不少人根本不选择道路，直接从陡峭的河岸上纵马跃

下，跳入河床之中向对岸逃去。不少战马在淤泥里直接断了腿，更有不少原本在下面的库法骑兵被跳下来的战马砸倒，又被纷乱的马蹄踩死。

河床内的库法骑兵也变得慌乱起来，不知道上面究竟发生了什么，让这些袍泽拼了命的逃跑。哈立德侥幸躲过了第二波齐射，连人带马冲下高高的河床，大声的喊着：“撤！撤回对岸去！”

这个时候他也不想着让库法骑兵替他挡住道路了，这些家伙若不撤退，他被他们阻挡便不可能冲过河去。

他是这些库法骑兵们的统帅，河床内的将军们虽然不解，还是大声吆喝着下了命令，宽阔的河床之内，两万多库法骑兵听从命令调转马头，向着河对岸高速冲去。

两次齐射之后，唐军缓缓跨过了狼藉的尸体，同时已经完成了上弦的动作，却把硬弩皆是背在身后，同时从背后抽出了沉重的陌刀。

泥泞的河床之内，两万多库法骑兵乱纷纷的向对岸冲去。后面的还在这边河岸之上，前边的却已经快要冲上对岸。

牛诩心中焦躁，猛然催马冲出人群，向着河畔的库法骑兵冲去。他的骑术是南霁云亲自传授，极

为高明，在满地的尸体间高速奔驰，几乎不怎么减速。很快大军已经被他甩在身后，他一个人已经冲到了库法骑兵之后，单人快马直冲而去，根本不管岸上稀稀落落的库法骑兵，竟然是直接冲到了河岸边上。

在距离陡峭的河岸只有两丈的位置，牛诩猛然一提马缰，战马嘶鸣一声人立而起，生生地顿住了脚步。战马的前蹄还没落下，牛诩已经从背上取下七石弓，弯弓搭箭一箭射出。

他一直都在盯着哈立德，生怕这家伙被别人杀了，两次齐射都没射死哈立德，他看得清清楚楚，所以这才匹马赶来。

巨箭如毒龙一般在空中剧烈旋转，向着已经跳入河中的哈立德疾飞而去。便在此时，哈立德的战马哀鸣一声，在浅浅的河水中一个趔趄倒了下去，哈立德也重重地跌入水中。

巨箭贴着哈立德的头顶呼啸而过，一连穿过两个库法骑兵。牛诩怒骂一声，毫不犹豫的又是一箭射出。

乱军之中，哈立德根本不知道有人要射杀自己。他刚从浅水中狼狈的站了起来，牛诩的第二箭便呼啸而至。

巨箭带着恐怖的力量，直接命中哈立德的眉心，从哈立德的头颅之中呼啸而过，重重地钉在河水之中。哈立德的眉心出现一个巨大的血洞，鲜血混着脑浆喷了出来，慢慢地倒了下去。

便在此时，牛诩忽然听到脑后生风，猛然一矮身子，从鞍边抓起沉重的狼牙棒便向后扫去。

特制的狼牙棒极为沉重，重重地砸在了偷袭的库法骑兵身上，那库法骑兵也是身高体壮，却被牛诩这一棒直接砸塌胸骨，内脏从嘴里喷了出来，眼看便是不活了。

几个还没下河床的库法骑兵嚎叫着围了上来，挥舞重剑砍向牛诩，牛诩大叫一声，狼牙棒舞的如风车一般，把几个库法骑兵一一砸扁。

这个时候，马璘带着六千铁骑也已冲到了岸边。

第二百零七章白浪滔天

见到唐军大队冲来，还在岸上的几百名库法骑兵早已丧胆，哪有人还敢围攻牛诩，一个个拼了命的策马想要逃跑。

然而下方的河床上挤满了人，这些家伙根本没有落脚的地方，心慌的家伙直接策马跳下去，砸在河床上密密麻麻的袍泽中间。另一些则是策马驰向两边，想要逃开唐军的攻击。

然而唐军一排便有几百人，队形拉得极长，这些家伙哪里可能逃得出去。几千铁骑冲到岸边，雪亮的陌刀耀人眼目，把心慌的库法骑兵一个个砍倒在地上。

站在河岸之上，下方便是密集的人头。连接河床和河岸的缓坡上挤满了人，都是刚刚逃下去的大食骑兵，看着上方陌刀林立的唐军极为惶恐。

“杀！”马璘看着下方的异族战士，嘴角现出一丝残酷的笑意。

元戎弩手们把陌刀重新挂到鞍边，从背后取下元戎弩，调成单发射击模式，站在岸边对下方的大食人便是一次齐射。

这么近的距离，和设固定靶没有任何差别，单

发射击模式下的元戎弩射程堪比伏远弩，可见初速何等惊人，一波箭雨下去，斜坡上的库法骑兵全部倒了下去，河床里的库法骑兵也倒了一大片。

骑弩手们并没有出手，都是退向后方，把射击的位置让给元戎弩手们。

马璘事先有过命令，所以这时射出的弩箭基本都是落在骑兵身上，很少有落在战马身上的。

大食人的战马极为神骏，这一战也是马璘猎取的目标。现在已经到了这个地步了。再射杀战马就太可惜了。

近三千元戎弩手一次次齐射。不断的向前延伸。每一次射击都能杀死超过两千的库法骑兵。单发射击模式之下的元戎弩射速超过弓箭，如同死神的镰刀一般快速的收割着人命。

河岸下方密集的库法骑兵快速变得稀稀拉拉，幸存的库法骑兵反而是有了逃跑的空间，没有人敢回头迎向敌人，所有的人都是拼了命的逃跑，想要逃过河去逃出生天。

大量失去主人的大食战马悲鸣着在河床之中乱窜，马璘看着这些神骏的坐骑，眼中一片火热。

安西新军的战马大部分来自突厥人的牧区。费尔干纳盆地的已是珍品，然而最好的战马，自然是

非阿拉伯马莫属。

这些战马已经被马璘看做自己的私有财产，自然不能让元戎弩手齐射。这可都是宝贝，战局已定的情况下再杀死未免太可惜了。

元戎弩手射空了十根钢箭，便后退重新装填箭矢，三千多骑弩手上千警戒，却并没有进行射击。

这一切都是在极快的时间内发生的，河床内活着的库法骑兵仅剩一万多人，大部分都已越过了浅浅的河水。在淤泥满地的河床中冲向对岸，最前面的已经到了岸边。顺着斜坡便要向岸上冲去。

阿卜杜拉的两万叙利亚军团战士齐刷刷的站在岸边，挡住了每一个斜坡，库法骑兵们被挡住了去路，在斜坡上大声吼叫着：“让开！让开！”

“杀死这些可耻的逃兵！”阿卜杜拉冷哼一声，手上一根短矛猛然掷出，洞穿了不远处一个库法骑兵的皮甲。那库法骑兵惨叫一声，重重地倒下马去。

高高的河岸之上，顿时飞出一片密集的短矛，向着下方的库法骑兵们飞去。

库法骑兵们哪里料到叙利亚军团会对他们动手，顷刻之间便是倒了一大片。这么近的距离，正是短矛最有效的杀伤范围。叙利亚军团突如其来的

打击让库法骑兵们立马蒙了，而这时又是一片短矛向着河床之下飞了过去。

叙利亚军团两万骑兵分布在宽阔的河岸之上，一**的短矛飞了出去，把所有敢于靠近河岸的库法骑兵全部钉翻在地上。通往河岸的缓坡全部被堵死，库法骑兵们乱作一团，有人从背后拔出短矛向岸上掷去，立马被更多的短矛钉翻在地上。

突如其来的打击，让库法骑兵们乱作一团。哈立德已经死了，库法骑兵们群龙无首，将军们勉强招呼自己的部属，却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几波短矛之后，靠近河岸的河床上满是库法骑兵们的尸体。剩余的库法骑兵不敢再靠近，在浅浅的河水边聚成一片。

“阿卜杜拉，你这是在造反！”有位将军冲着站在岸边的阿卜杜拉大声喝骂。

阿卜杜拉没有理他，命令军团的战士们取下弓箭，向着河床中乱纷纷的射去。

短矛威力强大，射程却不如弓箭。整个河床二三百步宽，河岸距离河流一百多步，正在弓箭的射程之内。密集的羽箭一顿攒射，顿时把库法骑兵一个个射下马来。

河床内的库法骑兵这时反应过来，连忙拿出弓

箭开始反击，同时有人拿出盾牌想要遮挡箭雨。早有准备的叙利亚军团这边立马竖起了一排大盾，挡住了库法骑兵稀疏的反击，偶尔有库法骑兵将羽箭射得过高，越过大盾的阻挡，落下来时却已没了力量，基本对叙利亚战士造不成多大的伤害。

河床之内的库法骑兵承受不了岸上箭雨的打击，乱纷纷的河边来回奔驰，人数越来越少。

一位将军看了看两岸的敌人，猛然大喊一声，带着麾下的几百骑士顺着河流便向下游逃去。叙利亚军团封锁的距离只有数里，只要逃出这个范围，便有可能逃得性命。

阿卜杜拉冷笑一声，分出一部分骑士跟着向下游驰去。

“大人，唐军发来信号，让我们停止攻击。”

说话的是那个没了耳朵的家伙，他一直在盯着对岸唐军的方向。

“嗯？”

阿卜杜拉心中疑惑，河床内还有近万库法骑兵，现在停止攻击是为了什么？

然而阿卜杜拉已经没了算计唐军的心思，对于唐军的要求他自然听从，命令战士们停止放箭，只是监视着河床内的库法骑兵，不让他们靠近河岸。

对岸的唐军密密麻麻的站在河岸边，也没有再做出攻击的意思。战场忽然变得平静下来，一时之间显得极为诡异。

“阿卜杜拉！你这个卑鄙的家伙！你背叛了伟大的哈里发！”

“阿卜杜拉！你这个混蛋！……”

浅浅的河水边，劫后余生的库法骑兵惊魂稳定，有人指着阿卜杜拉乱纷纷的骂了起来。阿卜杜拉根本不搭理他们，只是命令战士们守住各个斜坡，射杀任何一个敢于靠近的库法骑兵。

马璘站在对岸，对于叙利亚军团的表现极为满意。叙利亚军团成功的把库法骑兵困在河床之中，这一战要取得完胜就容易得多了。

库法骑兵们都在河流对岸，有人指着阿卜杜拉大骂，有人顺着顺着河流的方向想要逃跑，更多的却是无助的聚集在一起。

四万袍泽，如今就只剩下他们这些人，剩下的都已经死了。再愚蠢的库法战士也知道阿卜杜拉和唐人合谋，背叛了哈里发曼苏尔。这个局面他们都没预料到，维齐尔又不见踪影，没人知道该怎么办。

四万骑兵，在帝国中是何等强大的一股力量，

然而到了遥远的呼罗珊，却就这么简单的败了。

大部分都在等待，等待着未知的命运。不少战士跳下战马，跪在泥泞的土地上开始祈祷，祈祷着安拉的护佑。

……

战场数里之外，河谷的上游。

山谷之中几天前还是一个河湾，如今却已成为了巨大的平湖。

你沙不儿城的新任主人，唐人委任的征税官巴盖里站在仓促垒就的堤坝之上，深吸了一口气。在他的旁边，是上千名从你沙不儿城来到这里的市民。

湖水漫过堤坝，缓缓的流向了下游，看上去无比的温柔。往年的这个时候，这条大河可正是奔腾咆哮的时候。

堤坝边的草地之上，三百名唐军斥候全副武装，一个个杀气腾腾。

巴盖里明白，做了这件事情之后，他的家族就没有回头路了，只能是牢牢地绑在唐人的战场之上，没有再骑墙的可能。

若是有一天唐人被赶出了你沙不儿，他的家族就将陷入灭顶之灾。今日的事情，足够哈里发将他

的家族族灭一千次。
这便是带路党的代价，他没有别的选择。只希望唐人能够永久占据呼罗珊，巴盖里家族能在唐人的羽翼之下永远富贵下去。
远处的一块岩石之上，唐军斥候挥动手上的令旗。
“时候到了！”巴盖里深吸了一口气，大喊一声道，“动手！”
几百名波斯人快速跑到堤坝之上，用力拉动巨石间的绳索，几块巨大的石头被拽出了堤坝，湖水奔涌而出，向着下游快速流去。
平湖里的水已经聚集很深，有了一个出口之后，便疯狂的向着外面倾泻而去。波斯人刚扒开数丈宽的一个口子，整座堤坝便开始颤抖起来。
巴盖里大声吼叫着，带着波斯人快速冲向岸边，刚刚踏上湖边的地面，只听轰的一声巨响，本就根基不稳的堤坝便彻底溃散，湖水呼啸着向下冲去，瞬间弥漫了整个河床，白色的浪头足有数丈，向着下方席卷而去。
白色的水线疾若奔马，向着下方高速的冲去，澎湃的冲刷着河床，宛若是惊雷一般。

第二百零八章战马

这个时节的河流本是一年中水量最丰沛的时候，平日里也能覆盖大半个河床，被巴盖里带着你沙不儿城市民拦住了五六日，上游平湖里蓄积的水量极多，一旦释放出来，竟然是直接弥漫了整个河床。

下游的河床之内，库法骑兵们得到了喘息的机会，根本不知道危险即将来临。

残余的库法骑兵已经不到一万，全部都在安西军弩箭的射程之内，对面又被阿卜杜拉的叙利亚军团拦住了去路。叙利亚军团和唐人都已停止攻击，库法骑兵却明白己方已在绝境之中。

这样的时候，再抵抗根本就是无济于事的。几位领头的库法将军商议了一下，决定放下武器向敌人投降。

阿卜杜拉自背后偷袭他们，骄傲的库法骑兵们自然不屑于向这样的卑鄙小人投降。唐人展现出了他们恐怖的力量，向这样的对手投降并不丢人。

几位库法将军商议之后，快速的做出了决定。几人把重剑高举头顶，一同策马越过浅浅的河水，向着河岸上大声的喊叫着，小心翼翼的向着唐军的

方向而去。

“将军，他们要向我们投降。”听着几位库法将领的叫喊，译语人低声道。

马璘点了点头，这几个家伙都是波斯裔，说的乃是波斯语，他自然是听得明明白白。

“将军，允不允许他们投降？”田名远问道。

马璘看了一眼上游一道隐约的白线，笑了笑道：“太晚了，已经来不及了！全军后撤。离开河边五十丈！”

低级军官们发出短促的命令。六千骑兵同时转身。缓缓离开了河岸。

几位前来投降的库法将军不明所以，站在河床中也不敢再靠近。

这时河流上游传来雷鸣般的声音，原本正向着河流上方逃窜的库法骑兵们惊惶的叫喊，一个个催马踉踉跄跄的向着下方狂奔。

河水边密集的库法骑兵听到了叫喊之声，同时向着喊声响起的方向看了过去，顿时都是变了脸色。

白色的巨浪汹涌澎湃，弥漫了整个河床，前头的浪头宛若山头一般。把正在向下奔逃的库法骑兵拍倒在地，然后继续向着下方冲了过来！

“安拉在上，这是哪里来的洪水！”

几个库法将军脸色都是大变，催动战马拼了命的向岸上冲去。对面就是唐人，他们也管不了那么多了。

河床之中，数千库法骑兵同时惊惶的叫喊起来，催动坐骑四处乱窜，如同没头的苍蝇一般。

“退后！快退后！”另一边河岸之上，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脸色大变，连忙命令战士们快速的向后方撤退。洪水来势实在太凶猛。浪头居然比河床还要高，如果站在岸边。说不定就要被卷入河中。

这个时候阿卜杜拉才明白为何唐人命令停止攻击，原来还有着这等手段！

怪不得河水不深，河床内却是淤泥遍地！

汹涌而来的巨浪沿着河道高速冲刷而下，把零散的库法骑兵一个个卷入其中，最后如同墙壁一般砸向了聚在一起的库法大军。库法骑兵们大都在沙漠地带长大，根本就不识水性，在洪水中哭喊着挣扎，被洪水卷着冲向下游。

洪水从唐军面前冲过，最前方的浪头高过河床，几位库法将军刚沿着斜坡冲上来，便被巨浪卷入河中。

巨浪直接翻过河床，把岸边密密麻麻的人马尸

体卷了起来，卷入河道之中，再加上河床内本来已经有上万具尸体，此时也都是漂浮起来。

白色的巨浪越过这一区域，浪头瞬间变得赤红如血，浪头过去之后，后面便是一条血的河流！

大部分的库法骑兵都被巨浪打下战马在洪水中载沉载浮，徒劳的挣扎着，很快就沉入水中。失去主人的战马在河流中大声的悲鸣，它们天生都是游泳的好手，浪头过去之后很快就适应下来，没有了主人的驾驭，一个个在洪水中显得极为茫然。

若是库法骑兵们能够死死抓住战马，或许能够逃过一劫，可是浪头的力量实在太大，他们根本就无法保持平衡，几乎全部毒被直接拍下战马，再加上都不识水性，如何能逃脱死亡的命运。

唐军都退到了岸边五十丈外，浪头打过来时最多不过是没到马腹，最前面的水头最高，后续而来的慢慢就不再超过河床，由于早有准备，唐军这边没有丝毫折损。

对岸的阿卜杜拉的大军却没有这么幸运了，马璘根本没有给他们信号，没来得及退走的叙利亚战士足足有几百人被卷入巨浪之中，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

大食总督阿卜杜拉站在岸边，浪头冲来时水头

直接冲到战马背上，他的浑身都是湿漉漉的，也是被吓了一大跳。现在水头过去了，阿卜杜拉松了一口气，看着巨浪滚滚而过的血色洪流，心中也是极为震惊。

　　刚才还活生生的近万库法大军，就这么被一波洪水带走。除了个别幸运的拽着战马鬃毛的，其他的都在洪水中载沉载浮，随着滚滚水流高速向着下游而去，眼看就活不成了。

　　若是当初哈立德交出兵权，他带着六万战士向唐军发起强攻的话，现在应该也在这条血河之中了。

　　想到这里，阿卜杜拉一阵后怕。那位唐人将军的手段当真歹毒，然而却是极为有效。幸亏哈立德没有放弃兵权，不然现在他就也没命了。

　　马璘催马到了河边，看着河流中一匹匹膘肥体壮的阿拉伯战马，脸上露出笑意。这一下，一人一匹阿拉伯马应该是没问题了。

　　这些神骏之极的坐骑经过了最初的惊慌之后，在血色的洪水中游得极为轻松，大部分都顺着河流被冲向下游。少部分则是游向了两岸。

　　一匹匹神骏的大食战马从水流中冲到岸上。马璘一声令下。几百名安西健儿下了战马，把大食战

马的马缰抓住收拢到一起。

只可惜太多的战马已经被射杀，不然的话能够得到的更多。对于大食人的战马，马璘早就垂涎三尺。这次射死了数以万计的阿拉伯马，他的心中也是觉得极为可惜。

……

血色的洪水在河谷之中澎湃了十几分钟之后，便慢慢地开始落下，颜色也开始慢慢变淡。近万库法骑兵大部分都葬身在洪水中，只有少数侥幸逃脱。

蓄积的洪水来得快去得也快。小半个时辰之后，河床之内的水流终于是恢复到了原来的模样，却并非是只有数丈，而是塞满了大半个河床，只是深度并不深，清澈见底奔流澎湃。

现在正是河流水量最丰沛的时候，这才是这条大河本来的样子。

六千唐军站在岸边，与阿卜杜拉的叙利亚军团遥遥相对。作为预备队的两支唐军则是分散向上游和下游，一部分直接踏入河道之内，另一部分在河岸之上。开始收拢到处都是的大食战马。

阿卜杜拉一声令下，叙利亚军团的战士们分出一部分。也是驰向了河岸上下两个方向，把所有的

战马都收集起来。

阿卜杜拉也是聪明之人，明白了唐军最后用水淹死剩余的库法人，目的是想要这些坐骑，自然是要把坐骑收集起来送给唐人。

河流上游，平湖已经消失不见，三百唐军斥候没有理会巴盖里和他带领的你沙不儿城市民，沿着河道便是向着下游驰去，同时收拢遇到的库法骑兵坐骑。

如果仅仅是全歼库法骑兵，哪里用得着这么麻烦，这一次筑坝放水，花费这么多人力，这些神骏的战马才是他们的目标。

……

预备队向下游搜索了十几里，得到了足足七八千匹战马，全部都是赶了回来。

叙利亚军团的战士们收集了几千匹的库法骑兵遗留的战马，阿卜杜拉命令大队人马在河边扎下营寨，自己亲自带着几百战士赶着成群的战马过了大河，来到了对岸。

阿卜杜拉四十余岁，一向是以身高体健自许，见到了马璘，却发现自己比马璘还低了半头，再近距离看唐军，一个个皆是身高臂长极为魁梧，心中暗自惊叹。

“将军，这位就是我的主人，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没有耳朵的波斯商人走在最前，向着马璘介绍道。

马璘坐在马背之上，淡淡点了点头。

“马璘将军，你最忠诚的朋友，先知家族的阿卜杜拉向你问好。”阿卜杜拉向着马璘微微躬身，显得极为谦卑，“这些战马应该是将军大人想要的，我把它们送给将军，将军应该可以看到阿卜杜拉的善意。”

马璘点了点头，几百名安西健儿走了过去，从叙利亚战士的手里接过马缰。

加上这一些，战马足有一万五千匹了，这一次的收获，也算是极为不错。

“将军大人的军队，是我见过的最厉害的军队。任何军队在将军大人的大军面前，都不可能继续存在。将军大人选择和我合作，而不是和愚蠢高傲的曼苏尔合作，真是阿卜杜拉的荣幸。”阿卜杜拉继续谦卑地道。

能够审时度势，倒也是个人物。怪不得能作为一代英主曼苏尔的头号政敌，这阿卜杜拉也不是白痴之辈。

阿卜杜拉姿态放得够低，马璘也不再端着架

子，从战马背上跳了下来，走上前去拍了拍阿卜杜拉的肩膀，笑着说道：“远方的朋友，马璘欢迎你的到来。请到我的帐篷喝一杯酒，我们还有很多事情要谈。”

阿卜杜拉笑着点头，回头命令几百名牵马而来的叙利亚战士原路返回，只留下那个没了耳朵的家伙。

马璘见状，对于这个家伙也不由得高看一眼，命人牵来一匹战马给阿卜杜拉，两人一同驰向了后方的营地。

第二百零九章地图开疆

短暂的战斗之后，四万库法铁骑全军覆没，阿卜杜拉见识了马璘的狠辣，更见识到了唐军的强大。他已经放弃了收复呼罗珊之后作为英雄进入库法城的打算，没有了从唐人这里夺取土地的信心。

哈里发的位置他势在必得，要想登上哈里发的宝座，唐人只能为友不能为敌。阿卜杜拉冒险孤身进入唐营，就是为了向唐人表达合作的诚意。

几千匹战马算不得什么，必须给唐人更多的好处，才能借助唐人的力量登上哈里发的位置。为此他已经在心中做了决定，可以放弃的不仅是呼罗珊行省和河中，甚至还可以有更广大的区域。

由于阿卜杜拉姿态放得足够的低，所以他和马璘之间的谈判进行的极为顺利。

……

帐篷之内只有马璘和阿卜杜拉两个人，没耳朵的家伙也被赶了出去。精致的行军沙盘上的地域几乎涵盖了大半个大食帝国，上面标注着一个个大食城市的名字。

看到这样一个沙盘，阿卜杜拉已经完全不准备和马璘讨价还价了。唐人对于大食帝国的了解比他

还多，显然是有备而来，讨价还价惹怒唐人没有任何好处。

当马璘开口不适用波斯语，而是直接用阿拉比亚语和他谈条件的时候，阿卜杜拉已经决心只做一个安静的听众。

安西密探们绘制的区域自然不可能有这么大，这个沙盘是马璘按照记忆自己制作的，虽然相隔千年。可大的地形是不会变的。

马璘指着沙盘。以你沙不儿城附近的呼罗珊行省边界作为起点。先是向西花了一条平线，一直延伸到拉伊古城，然后又重新指向起点，再次画了一条线，基本上是垂直向南，略略有点儿向西方倾斜，穿过了古城克尔曼，一直延伸到了海边。

“阿卜杜拉。我已经为你斩断了曼苏尔最强壮的一条手臂，这些土地是我应得的。整个呼罗珊行省，还有这两条通往海域的狭长走廊，我想，我的要求应该不过分吧。”马璘手指在霍尔木兹海峡跟前停下，看着阿卜杜拉微笑着道。

“尊敬的将军，虽然多了一条走廊，不过并不过分。”阿卜杜拉微笑道，“这些都是我们之前协商好的内容，都是将军大人应该拥有的。对了。我们的协议还有一条，攻下库法城之后。曼苏尔准备

建设新都城的财富都是属于将军的，曼苏尔那里的第纳尔堆积如山，将军大人不要忘了去拿。”

马璘呵呵一笑：“这个自然。本将军是个信守承诺的人，自然要助你攻下库法城，取回本该属于我的财富。放心吧，我会帮你登上哈里发的宝座的。”

阿卜杜拉笑着点头：“多谢将军。”

马璘看着面前的沙盘，脸上露出一丝笑意。

线已经画下了，就不能只是说说而已。这些土地现在在沙盘上属于大唐，不久之后就要全部归属大唐。

拉伊古城在他前世的那个时代被称为德黑兰，向北不远就是里海。古城你沙不儿后世叫内沙布尔，和克尔曼古城连接起来成为一线，延伸到海边刚好就是霍尔木兹海峡。

这一次他要求的土地已经远远超出了呼罗珊行省的范围，而是延伸到后世伊朗的大片区域，涵盖了后世伊朗超过三分之一的国土。

当然这是千年以前，中东地区还没有四分五裂，依然是一个整体，庞大的大食帝国的领土远超一个伊朗，马璘这一刀割得虽然够狠，却还没有涉及到肥沃的两河流域，所以阿卜杜拉还能够承受。

马璘不管阿卜杜拉心中是如何想的，也不管将来谁登上哈里发的位置，只要阿卜杜拉承认了这件事情，这片土地就算是永久割让给大唐了。谁要想从大唐手中拿走这块土地，那都要靠刀子说话。

守住这条线，后世伊朗超过三分之一的领土，以及整个阿富汗和大半个巴基斯坦的领土都已归属大唐所有，再加上河中之地，大唐这一次西进收获已经是极大了。

并非是不想要两河流域肥沃的土地，不过对于大唐而言，短时间内不可能移民到那一块，而还是只能以河中和呼罗珊为中心。

更远的地方可以控制，却无法移民，而对于马璘而言，移民需要的土地才是眼下最重要的。因为只有大规模的移民，才能保证一个地方永久属于大唐。

这个区域涵盖了好几个大食行省，还需要一个一个的征服，不过对于马璘而言，看到这两条代表着土地的细线，心情已经是极好的了。

“阿卜杜拉，这些条件，我需要你写下一份契约。然后我的大军才能帮你去攻打库法。”

“尊敬的将军，我愿意这样做。不过这份契约应该是份密约，不到关键时候不应让人知晓。”阿

卜杜拉道。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拿出几张澄心堂纸，亲手写下了协议的内容，又拿出一张手绘的大食帝国地图，再次在地图上划出两道细线，然后递给了阿卜杜拉。

看着这一份精细的地图，阿卜杜拉惊叹不已。这一份地图之上，甚至涵盖了遥远的突尼斯，大马士革和阿勒颇都标注得清清楚楚。这样的地图，他从来都没有见过。

“如果总督大人没有异议，就请在契约上写下你的名字。当然，签过这份契约之后，你就不再是总督阿卜杜拉，而是哈里发阿卜杜拉了。萨法赫生前引用圣言暗示你是他的接班人，大食帝国哈里发的位置本就是属于你的。”马璘看着阿卜杜拉微笑道。

阿卜杜拉没有犹豫，在契约的每一章和地图之上都写下了自己的名字。

马璘把契约收入怀中，拿出一壶飒秣建产的葡萄酒。给自己和阿卜杜拉都倒了一杯。端起来示意道：“为了我们的合作。请满饮此杯！”

阿卜杜拉毫不犹豫，端起酒杯一饮而尽。

马璘笑了，连禁酒令都不在乎，这个出身穆罕

默德家族的家伙对于信仰果然是没有什么虔诚可言，这样现实的人正是最好的合作伙伴。

……

亲自把阿卜杜拉送到岸边，看着这个家伙策马越过河流，奔向了对面的军营，马璘脸上露出一丝笑意。

叙利亚军团已经扎好营寨。中军处正好是对面的制高点，下面安西密探已经埋好了一千斤黑火药，不过现在看来已经是用不着了。

曼苏尔这样的一代英主必须尽早死去，孤军深入直取库法危险太大，所以暂时和阿卜杜拉合作是最好的选择。只要曼苏尔死了，黑衣大食的分裂就不可避免。曼苏尔绝对是不世出的英才，不可能随便一个人上位成为哈里发都有整合黑衣大食内部的能力。

杀死曼苏尔是分裂黑衣大食的关键，这件事情必须要尽快完成。所以下一步，就是和叙利亚军团一起攻入库法，除掉曼苏尔了。

按照原本的计划。这个时候本来是应该稳扎稳打，安顿好移民河中的几十万汉民的。可是自从牛诩带来了杨国忠以白身领军去剑南对付阁罗凤的消息后，马璘便觉得时不我待。

杨国忠一旦起复回到长安，他在天子面前的信任随时都可能崩塌，所以所有的事情都必须提早进行，而不能等待继任者来处理。

黑衣大食一旦分裂，将来不管谁为河中之主，都能从容应付，纵然不能开拓，至少也能守成。

所以安顿移民的事情只能交给那些幕僚们去做，现在曼苏尔的骑兵全军覆没，正是一举攻下库法杀死曼苏尔的大好时机。对于这个原本历史上赫赫有名的家伙马璘心中极为忌惮，哪里容他继续活下去。

……

这一战，安西军最大的损失就是箭矢，滚滚洪水之下，纯钢铸造的箭矢也大部分被卷起，顺着洪水被冲到下游，洪水消退后陷在淤泥之中，分散在宽阔的河床之中，能找回来的只有极少一部分。

不过安西那边不断有箭矢运来，大军的储备是足够的，所以马璘并不担心。

阿卜杜拉回到叙利亚军团之后不久，营地中升起了新的旗号，叙利亚军团战士在军营之内欢呼连连，隔着河流都能听得清清楚楚。

马璘看着那面写着哈里发阿卜杜拉的旗号，知道阿卜杜拉这是早就准备好了。叙利亚军团的战士

们早就相信了阿卜杜拉的的话，认为萨法赫有圣言暗示阿卜杜拉为哈里发，而将军们都想借此谋取一场富贵，所以见阿卜杜拉竖起旗号，士卒和将军们皆是极为振奋。

……

时不我待，回头还要安置河中八军汉家移民，所以自然是兵贵神速。

大军第二日拔营而起时，每一位安西健儿都至少有一匹阿拉伯马可用。叙利亚军团在前，安西新军在后，大军一路向西，浩浩荡荡的朝着拉伊古城的方向而去。

从这里直到拉伊，土地都已割让给唐军，叙利亚军团的战士家乡不在这里，没人会心疼这些土地。

这里属于波斯故地，萨珊帝国原来的疆域，控制各个城市的自然是波斯裔的德赫干们。大军过处攻下每一个要道上的大城，屠灭敢于反抗的城市，在占领的城市里清除哈里发委任的将军和官吏，在带路党中选取代理人，一切都进行得井井有条。

一次次的战斗，一个个因反抗而被屠灭的城市，唐军的强大和狠辣让阿卜杜拉和叙利亚军团的战士们印象越来越深刻，明白了彼此之间的巨大差

距。

拉伊古城成为唐军的领地之后，大军便折向西南，朝着库法城的方向而去。

按照约定，拉伊古城就是大唐土地的界限，所以从这时开始，马璘的安西军不再出手，而是由阿卜杜拉以哈里发的名义，要求沿途的城镇向他表示效忠。

第二百一十章破城

阿卜杜拉乃是正宗的穆圣家族的后裔，血统极为高贵，自拉伊古城一路而行，沿途的各个行省的将军和总督们大部分都选择了归顺阿卜杜拉。

对于阿卜杜拉这位自封的哈里发，将军和总督们都没有什么敌意，大部分都是选择了接受。他们不仅是为大军提供补给，还派出自己有限的骑兵加入到阿卜杜拉的队伍之中，跟着阿卜杜拉一起杀往库法城。

这里面很重要的一个原因，便是曼苏尔宣布他是安拉在大地上的影子，要求每周五所有穆斯林为他祈福的这道命令。曼苏尔的这道命令完全不合穆斯林世界的传统，这些总督和将军们大都心怀不满，如今同样来自穆圣家族的阿卜杜拉登高一呼，自然是望风归顺。

当然另一个原因，便是唐军的强大和狠辣。

自你沙不儿古城直到拉伊，大军一边行军一边攻城略地，遇到反抗者时还要屠城，这都是要花费时间的，所以推进速度自然不快。推进的速度比不过消息传播的速度，因而唐人的强大和狠辣早已向各个方向传开，这些总督和将军们在联军到来之前

都已知晓。

不服从者将会被屠城，这些善于审时度势的德赫干们没有人愿意接受这样的命运。

上位者只想捞取富贵，没有多少人对于信仰真的虔诚，虔诚的都是底层的马瓦里们。阿卜杜拉既然是来自穆圣家族，自然是有资格成为哈里发的，再加上有强大的唐军为他撑腰。沿途的总督和将军自然是对他表示顺从。

一半是靠着唐人的凶名。一半是靠着阿卜杜拉血统的号召力。联军基本上没有遇到真正的阻力。

阿卜杜拉是大食人的哈里发，不是唐军这样的入侵者，行事自然和唐军有所区别。不遵从命令的城市也是有的，城市被打破之后阿卜杜拉只是处死为首的将军或总督，安插下自己的代理人，却一次也没有真的屠城。

由于大军要尽快赶到库法，所以阿卜杜拉只接受骑兵，不接受一个步兵。

拉伊古城到库法城的距离和到你沙不儿古城的距离几乎相当。这一段路程由于是哈里发阿卜杜拉为首，所以路上遇到的阻力要小得多。伊朗高原上道路并不好走，不过有着阿卜杜拉这个最大的带路党，所以一路上畅通无阻。天宝十三年九月中旬，

联军便已进入两河流域的腹地，来到了库法城外。

　　这个时候，阿卜杜拉部下已经是多了一万多骑兵，总兵力达到了三万多人。这样规模的一支骑兵，在大食国中绝对是一股极为强悍的力量。

　　库法城外，两军阵前。马璘也是见到了史书上大名赫赫的人物，阿拔斯王朝的一代英主。巴格达城的建设者，太宗曼苏尔。

　　……

　　阿卜杜拉打的是反抗曼苏尔乱命的旗号，又宣称阿巴斯.萨法赫生前曾引用圣言预示他是下一任哈里发，一路之上势如破竹，各个行省望风归顺。曼苏尔这一边，库法城背后的各地都没表态立场暧昧，库法城前的大片区域却都已归顺了阿卜杜拉，如今的曼苏尔完全就是成为了孤家寡人。

　　除了那些墙头草一般的各地总督和将军的因素之外，造成这个局面最重要的原因就是他背弃了传统，自称是安拉在大地上的影子，把自己的权力从世俗权力提升到神权的高度。

　　原来的历史上他成功了，阿拔斯王朝成为了一个政教合一的国家，哈里发不仅是先知的代理人，还是安拉在人世间的代表，地位崇高无比的宗教领袖。原来的历史上曼苏尔是靠着冷酷的手腕完成

的，然而现在情势却已是完全不同。

阿卜杜拉借着东征的名义葬送了他的四万铁骑，如今联合唐军汹汹而来，兵临城下之时，他手里能指挥得动的就只有几万步兵。

库法城附近的德赫干们本来已带着族人前来，可是当阿卜杜拉的大军一到，那些卑鄙的德赫干们就带着族人悄悄溜走了，抛弃了他这个哈里发。几万步兵根本无法和骑兵正面交锋，所以曼苏尔下令把所有的军队都缩回库法城内，准备死守这座城市。

几百架投石机安放在库法城的各个地方，城头之上几万守军严阵以待。整个城市被阿卜杜拉的大军彻底包围，到了这个地方，阿卜杜拉开始接受附近波斯部族的步兵，所以他的部下越积越多，几天之内就达到了七万多人，步兵和骑兵各有一半。

安西军也在库法城外扎下营地，距离波斯人的大军稍远，单独围住城市一面，不允许城内的人外出。任何想要从这里出城的人，都会被安西军的斥候们毫不留情的射杀。

另外三面，阿卜杜拉的大军开始猛烈的攻城。赶来助战的德赫干们都想捞取一场富贵，驱赶族人攻城倒也是毫不惜力，波斯战士们呐喊着一**冲了

上去，冒着密集的石弹和箭矢向守军发起攻击，又一次次败退下来。

连续攻打了三天，双方死伤上万，阿卜杜拉终于是放弃了独自攻下库法城的打算，谦卑的找到了马璘。

“将军大人，你的朋友需要你的帮助。”

“嗯，好。”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大手轻轻一挥，唐军营地大门打开，从营地中驰出六十多头骆驼，在投石机射程之外摆开阵势。

每一头骆驼背上，都有着一架八牛弩。这是李岫大匠设计的新式八牛弩，射程达到了一千二百步，比史书记载的北宋魏丕改进的八牛弩还多了两百步。这个射程，根本不是大食人的投石机所能比的。

六十多头骆驼排成一个扇面，八牛弩都是指向了远处的库法城。三天以来其他三面城墙都遭到攻击，这一面却一直没有动静，城头上的库法战士都已经习惯了。这时看着这边的几十头骆驼，根本不知道将会发生什么。

“阿卜杜拉，把你的战士调一部分来，待会儿从这里杀进城去。”马璘看着阿卜杜拉笑道。

阿卜杜拉连忙点头，命那个没有耳朵的家伙去传令，调一万人来这个方向。

很快一万骑兵到了唐军前方列队完毕，全部都是清一色的叙利亚战士。阿卜杜拉对于马璘的话深信不疑，这个时候自然是要使用自己的嫡系部队。

这个时候，新式八牛弩上都已各自装了单独的一根巨箭，上面的新式火雷都已绑缚完毕，几十位步兵手上都拿着火把，在白日里看起来极为怪异。

田名远一声令下，步卒用火把点燃线香，又把线香凑在火雷的引线之上点燃，骆驼背上八牛弩手同时狠狠地砸下机括，动作整齐划一。

行军途中，这些动作都已演练了无数遍，自然是不会有任何的差池。六十余根巨箭呼啸而出，带着丝丝青烟飞向了城门附近的投石机。

这个位置是城防要地，能看到的投石机是最多的，当然还有一些投石机是安置在城墙之后，这一部分不是唐军这一波打击的目标。

巨箭带着刺耳的啸音撕裂空气，一部分掠过城头飞入城内，大部分却是准确的命中了城门附近的投石机。

“轰轰轰！”

低沉的声音在城头上密集响起，黑烟升腾铁片

飞舞，城头上的守军乱作一团。

李岫正监天生大才，这些马家作坊已经定型化开始量产的火雷绝对赶得上后世黄崖洞兵工厂的水准了，几十枚火雷的城头炸响，被弹片击中的守军大声惨叫，投石机的绳索也被弹片割得七零八落，看上去还好端端的站着，却已经失去了作用。

黑火药的威力毕竟有限，火雷这种东西的效用，更多的乃是心神的震撼。仅仅是一次齐射，便让城头之上陷入了彻底的慌乱。

几分钟过后，又是六十多枚火雷被送上城头，把更多的投石机直接摧毁。

城头之上，库法守军一片慌乱，伤者浑身是血的惨叫着，许多人乱纷纷的到处乱跑，根本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第三波火雷飞上城头后，城门附近半里之内的城墙上已经见不到一个站着的库法守军。更远处不少守军跪倒在城头之上，脸色苍白的连声祈祷。

火雷自然是没有那么大的威力，不可能把城门附近守军全部炸死，然而对敌人心理造成的杀伤却是无与伦比的，城门附近的守军死伤的并不多，活着的却都逃走了。

阿卜杜拉站在马璘身边，亦是极为震惊。这种

手段，他还是第一次见到，心神受到的冲击也是极大。

好半天阿卜杜拉才反应过来，偷眼看了一眼马璘，目光中满是畏惧。

唐军的手段，已经不是大食军队能够比的了。这样的军队只能为友，不可为敌。阿卜杜拉在心里再次对自己强调了一遍。

三波火雷弹齐射之后，半里长的城墙基本上完全不设防了，只要打开城门杀进去就没有问题了。阿卜杜拉看着前面的一万大军，正准备传令去找一些带着攻城器械的步兵过来，忽然听到远处闷雷般的一声巨响！

“轰！！！！！！”

巨响震彻天地，声势极为骇人。以城门为中心，正前面的城墙忽然有一段高高的飞了起来，然后化作满地的瓦砾落了下来。足足二十丈的一段城墙消失不见，出现在眼前的是一大片巨大的废墟。

废墟之后，大片的房屋都倒塌在地上，隐隐还能看到一些投石机的残骸。

坚固的库法古城，忽然就出现了这么一个巨大的口子！

库法城，破了！

第二百一十一章自投罗网

烟尘散去，城门处一片狼藉。

城外一万叙利亚军团骑士齐声惊呼，坐骑也都是不安的嘶鸣起来。

马璘站在骆驼跟前，亦是在看着这片废墟。两千斤颗粒化的黑火药所造成的威力，比他想象的要厉害不少。城墙后面墙倒屋摧的画面，是他没有预料到的。

他忽视了这些房屋不过都是简陋的土房，而不是后世钢筋混凝土的房子。两千斤黑火药同时爆炸，等若是人为制造了一场小型的地震，这些土房哪里能承受震波的冲击，自然是一个接一个的塌下来。

“阿卜杜拉，你可以进城去抓住曼苏尔了，我在这里等你的好消息。”马璘指着里许外的城市笑道。

阿卜杜拉回过神来，用力点了点头，向着一万叙利亚骑兵发出了命令。

骑兵自然是不适合入城打巷战的，然而城内的库法人根本就没有打巷战的打算。一万骑兵顺着城墙的缺口突入城市之内，立马便是摧毁了守军最后

的战斗意志。

死守这座城市，本就不是他们愿意做的，而是被哈里发曼苏尔逼迫。如今城市已破，谁也不肯再为曼苏尔死战。

守军乱纷纷的下了城墙，在城市之内四处乱窜，不少人直接躲进了民居，想要逃得一条性命。

阿卜杜拉自己亦是跟着一万骑兵入了库法城，径直前往城内的大清真寺。自从安巴尔小城的王宫被叛变的守卫们一把火烧了之后，库法城内的大清真寺就是曼苏尔临时的王宫。至于新都城巴格达，曼苏尔只是提出了计划。还没有正式开工建设。

马璘并没有让安西军跟着入城。看着阿卜杜拉的部队一拥而入的同时。只是命令安西军固守营寨。

这里是大食帝国的核心，一万新军乃是他的命根子，骑兵在平原之上才能发挥作用，犯不着入城去冒险。

几百斥候已经分散在了城市的各个入口，就算是阿卜杜拉没能抓住曼苏尔，曼苏尔也绝对逃不出杨预他们的掌心。杀死曼苏尔，从而分裂大食帝国，这才是这次远征的第一任务。

……

阿卜杜拉挥军进入库法古城。一路上没有受到任何阻拦，直接到了城市中心的大清真寺。

叙利亚铁骑塞满了大清真寺的广场，效忠曼苏尔的守卫们赶出来拼命，很快就被阿卜杜拉的大军清理干净。

阿卜杜拉志得意满，带着几百个亲卫直接进了大清真寺。

“阿卜杜拉！你这个叛逆！你竟然带着唐人来攻打伟大的哈里发，你这恶心的鬣狗！”

曼苏尔坐在镶满了瑟瑟宝石的王座之上，身边已经没有一个护卫，看着阿卜杜拉厉声喝道。

阿卜杜拉冷冷一笑，从亲卫手里接过一把长弓，弯弓搭箭对准了曼苏尔。

“阿卜杜拉。你这个恶心的家伙！你有什么资格成为哈里发？你只会把安拉的国度搞得一团糟！”曼苏尔怒骂道。

“哲尔法尔，你这个无能的家伙。去死吧！”阿卜杜拉冷笑一声，毫不犹豫的松动了弓弦。

长箭穿过曼苏尔的心脏，重重地钉在椅背上，曼苏尔身躯抽搐了几下，瞪大的眼睛变的无神，慢慢地倒了下去。

阿卜杜拉丢了弓箭，拿着重剑大步上前，双手挥动重剑，一下便把曼苏尔的头颅砍了下来。

一把提起曼苏尔的头颅，阿卜杜拉哈哈大笑。

他功高盖主，早已是阿巴斯兄弟的眼中钉肉中刺，阿巴斯活着的时候便有除掉他的打算，他一直过得极为谨慎。曼苏尔上位之后，直接命令他东征呼罗珊收复木鹿，目的就是要除掉他。

如今阿巴斯已死，曼苏尔也死在了他的手上，他如何能不开心，如何能不快意？

“这里有条密道！”一位亲卫忽然惊呼一声。

阿卜杜拉一怔，却看到曼苏尔的王座之下，露出了一个巨大的缝隙。几位亲卫过去用力一拉，王座移开之后，下面露出了一个黑黝黝的洞口。

阿卜杜拉脸色大变，再仔细看了看手上的头颅，猛然间用力的扔在地上，大声咆哮道：“该死的！这不是曼苏尔，这只是一个戏子！”

这个头颅和曼苏尔极为相像，细看之下却绝对不是曼苏尔。阿卜杜拉和曼苏尔都是来自一个家族，彼此何等熟悉，细看之下自然是看出了问题。

“曼苏尔一定从这里逃了！进去！快进去！一定要抓住他！一定要杀死他！”阿卜杜拉指着宝座下的洞口，神色震怒大声喝道。

亲卫们连忙乱纷纷的跳了进去，下去之后便不见了踪影。

洞口下是一条密道，曲曲折折不知通向何方。亲卫们在秘道之中摸索前行，地面之上阿卜杜拉神色沉郁，却并没有跟着进去。

他好容易战胜了曼苏尔，这个时候自然是极为惜命的。

分出百十个护卫进入密道，阿卜杜拉沉吟了一下，猛然长出一口气，再次提起地上的人头，大步的走了出来到了广场之上。

库法城内的各方势力都在等着一个结果，现在有这个戏子的头颅在手，已经可以宣布曼苏尔的死讯了。

失去了哈里发头衔的曼苏尔，也就是个普通人，就算是侥幸活下来，也不会给他造成什么威胁。

“我的勇士们，曼苏尔已经死了！”

挤满了叙利亚战士的广场之上，阿卜杜拉高高地举起头颅，大声喊道。

战士们群情振奋，举起重剑大声的欢呼。

……

库法城内，火光熊熊，哭声震天。

同族之间的残杀，并不会比异族的掳掠慈悲多少。

来参战的各地总督的骑兵和附近前来助战的部族战士都已冲入城市之内，己方胜利了。他们自然是要大大劫掠一番。

安西军依旧是在军营之中看着。并没有去掺合一把的意思。马璘现在等待的。就是阿卜杜拉带着曼苏尔的头颅来到这里。

只有亲眼见到曼苏尔的人头，马璘才能够真的放心。

营地中圈了一片小小的椰枣林，马璘站在椰枣树旁看着燃烧的城市，忽然不远处有细微的响动之声。

马璘回头一看，却看到另一棵椰枣树下忽然出现一个洞口，紧接着一个衣着华贵的中年人费力的钻了出来。

“……”

马璘抽了抽嘴角，在此驻军好几天，居然没发现这里有密道！米雪是干什么吃的。真得好好打一顿屁股了。

他本是游侠儿出身，反应极为快捷，雪亮的横刀瞬间已拿在手上，快步逼向了地洞里爬出来的家

伙。

哈里发曼苏尔看着逼近的马璘，一脸的郁闷。

阿卜杜拉造反的消息他早就知道了，自从附近几个行省的总督不肯发兵相助之后，曼苏尔便觉得大事不妙，仓促之间为自己留了一条后路。短短时间之内，能把地道从城市中心的大清真寺挖这么远已经不容易了，等到围城之后曼苏尔登上城头。却郁闷的发现地道的出口居然是被唐军的营地围在中间！

库法城果然是没有守住，所以他只能是逃跑。明知道会逃进唐军的营地。曼苏尔却没有别的选择。

阿卜杜拉一心想要他的命，唐人却未必。只要给唐人足够的好处，未必就不能保下一条命来。

笔直的横刀指向了曼苏尔的喉咙，曼苏尔停在原地不敢动弹，连声道：“不要杀我！我是哈里发曼苏尔！”

“曼苏尔？”马璘心中猛然一跳，看着这个相貌堂堂的家伙。

围城时曼苏尔曾出面骂过阿卜杜拉一顿，当时只是远远的看了一下，并不看得如何真切，不过的确是有七八分相像。

“你就是阿布.哲尔法尔.阿巴斯？”这家伙说的是阿拉比亚语，所以马璘也用阿拉比亚语问道。

曼苏尔没料到这个人能听懂他的话，连声道：“是我！我就是阿布.哲尔法尔.阿巴斯！唐人，快带我去见你们的将军，我会给你们带来很多好处！”

马璘嘴角猛然一阵抽搐，收了横刀一把提起这个家伙。

这个时候，不远处的地面上又出现了一个洞口，一个美丽的身影蹿了出来，正是刚搞完爆破的米雪。

唐军挖掘的通往城门之下的洞口，是从军营之中开始挖掘的。入口处和曼苏尔出来的位置极近，米雪却没有发现这一条密道。若是早发现这条穿过城墙的密道，安西密探们便可直接利用这条密道，这几天也不用这么辛苦了。

这次城门下的爆炸，是由米雪亲自点火的，她这时刚刚从密道返回军营，就看到了马璘抓到了曼苏尔。

“将军，是我的疏忽。你惩罚我吧！”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米雪看着马璘，脆声说道。

“等会再说，你带人把地道给我封死，我先审

问这个家伙。”马璘说着，提着曼苏尔就走回了帅帐。

……

“曼苏尔！曼苏尔！”

帅帐之内，安西将校济济一堂，都是看着曼苏尔，马璘亦是盯着这个家伙，两眼放光。

“小马叔，这家伙就相当于是大食人的皇帝了吧！”牛诩指着曼苏尔问道。

“嗯！”马璘用力点头，“这个家伙，本来会成为大食人的一代明君的，如今落到了某家的手里，哈哈，真是天佑大唐！”

“小马叔，你怎么会知道他会成为大食人的一代明君？”牛诩问道。

“我发梦梦到的，不行么？”

曼苏尔听不懂中原官话，心中极为紧张，看着周围一色的凶神恶煞，终于是忍不住开口道：“唐人将军，我是大食人的哈里发，请不要杀我，我会给你们大海一样的财富。”

第二百一十二章天骄之死

“大海一样的财富？在哪里？若是在库法城里，哈里发阿卜杜拉自会给我送来。”马璘微笑道。

“不是在库法城，阿卜杜拉绝对找不到这笔财富。”曼苏尔连声道，“唐人将军，只要你答应不杀我，大海一样的财富都是属于你的。”

马璘看着曼苏尔，这个原本历史上的一代雄主，面对生死时也显得如此不堪。此刻在曼苏尔的眼中，可以清楚的看到恐惧之色。

千古艰难惟一死，纵然曼苏尔一代人杰，这时也同样是无法看开。

“你最好说的是真的，没有足够的财富，可保不住你的性命。曼苏尔，看样子你在某个地方藏了一大笔钱，把那笔钱交出来吧，如果那笔钱能让我满意，我或许可以饶了你的性命。”

“唐人将军，你得发誓不杀我，我才能告诉你财富的位置。”曼苏尔连声道。

马璘笑了：“曼苏尔，你要我怎么发誓？以安拉的名义么？你已经不再是哈里发了，阿卜杜拉已经取代你的位置了，你有什么资格和我讨价还价！

现在就带我去找到那笔钱，否则我就砍下你的脑袋！”

说话间长直的横刀已经抵在了曼苏尔的喉咙之上，马璘冷冷地看着曼苏尔。在他的心里再多的财富，也比不上曼苏尔的一条命，把这个原本历史上威名赫赫的家伙干掉，他这一次远征就算完美了。为了财富而饶恕曼苏尔，这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两人对话用的是阿拉比亚语，没有让译语人进来。谁也不明白他们在说什么。见到马璘忽然发怒。安西将校们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将军。那一笔钱是很多的——”

“带我去吧，不然现在我就杀死你！”

……

马璘亲自带着五千健儿出了军营，在曼苏尔的带领下赶往了附近的安巴尔小城。

其实曼苏尔隐藏财富的金库并不神秘，就是在安巴尔小城内的王宫下面挖了一个巨大的密室而已。密室挖的极深，安西健儿们虽然有着专门的挖掘壕沟的工具，却也是费了一番功夫才让这笔财富重见天日。

阿巴斯革命之后，安巴尔小城便是哈里发王宫所在地，曼苏尔继任哈里发之位。起初也是住在这

里。后来由于他颁布命令，自称安拉在大地上的影子，妄图染指神权犯了众怒，王宫内连续几次发生护卫叛乱的事情，最后的一次叛乱一把火把王宫直接烧成了白地，曼苏尔才不得不暂时到附近的库法城居住。

这一笔财富，本来是阿巴斯兄弟准备迁都用的。迁都的原因很简单，乃是为了摆脱库法地方势力的束缚，巩固哈里发的权力。

之所以要这样，自然是事出有因。

……

穆圣没有子嗣。阿巴斯兄弟和皇叔阿卜杜拉号称穆圣家族的后人，却都是穆罕默德叔叔的后裔。而阿巴斯革命的幕后推手却是阿里的子孙。

豪杰阿里是先知的女婿，一位真正的人杰，倭玛亚家族曾经是先知的敌人，后来才和先知合作成为战友，最后竟然从阿里的手里夺走了了哈里发的位置，建立了倭玛亚王朝。

豪杰阿里是一个高尚的人，他之所以放弃哈里发的位置，不是因为力量不如倭玛亚家族，而是不愿让阿拉比亚人陷入分裂和内战。

自从倭玛亚王朝建立之时开始，阿里的子孙便作为帝国的反对派一直在地下活动，想要重新夺回

哈里发的位置，这便是最初的什叶派穆斯林。

阿巴斯革命是阿里子孙策划的最成功的行动，大名鼎鼎的波斯奴隶并.波悉林便是在阿里后代的引导下成为了什叶派穆斯林的。由于种种原因，阿巴斯革命的胜利果实最后阴差阳错落到了阿巴斯兄弟的手里，阿里的子孙自然是不会满意。

库法古城从倭玛亚王朝建立之时，就是什叶派穆斯林的势力范围，阿里后人在这里势力极为强大。当初阿巴斯是在库法城被拥立为哈里发的，所以才不得不以库法为都城，不过王宫却是放在了附近的安巴尔小城。

从阿巴斯在位时开始，阿巴斯兄弟就已经有了迁都的打算，迁都的首要目标就是远离库法，远离这个阿里子孙的根据地。

正因为如此，王宫之下才会埋藏这么多的财富。这本是阿拔斯王朝所有的聚敛，如今却是全部落到了马璘的手里。

……

王宫的废墟之上，站满了安西军的健儿。宝库被彻底挖开，如山的财富曝光于天日之下。

看到密室内那堆积成小山一般的金银币，各种各样的宝石，名贵的瑟瑟，各种金银器，安西健儿

们的神色都极为激动。
大食人当真富庶，阿拔斯王朝立国不过数年，便能聚敛出如此多的财富！
财帛动人心，此时每个人的眼中都是一片火热。纵然是作为主将的马璘，此时也不例外。
这样一笔财富到手，对于缓解安西军安置移民所面临的压力实在是太重要了。
大唐物阜民丰，富甲天下，却不富有金银。金银在大唐并非是法定货币，却有着远超在大食的购买力，正所谓物以稀为贵。这一笔财富若是运到大唐，要比在大食的价值高得太多。
“曼苏尔，这一笔财富价值几何？”马璘问道。
曼苏尔看着下面的财富，神色极为复杂，叹息道：“一共价值四百三十万第纳尔，这是我准备建设新都城用的。还有一部分放在库法城的国库内，只有七十多万第纳尔。将军大人，我给你这么大的一笔财富，应该可以换我的一条性命了吧！”
马璘笑着摇了摇头。
“曼苏尔，你不明白，你在我的眼中比这一笔财富可是要值钱多了。我千辛万苦来到库法城，不是为了获得财富，也不是为了获得土地，而是为了

要你的命！”

曼苏尔脸色微微发白：“为什么？我不明白！我已经不是哈里发了，我送给你这么大的一笔财富，为什么不能放我走？难道你我之间有什么私仇？我不记得我得罪过一个唐人！”

“没有私仇，我们以前并没见过。我要杀你，因为你是一个英雄，一个真正的英雄。阿卜杜拉我从没看在眼里，可你这样的人活着，对于大唐的西进是极为有害的。曼苏尔，不要再哀求了，像个英雄一样的死去吧。”

马璘说着手腕微微一翻，便多了一把雪亮的横刀。

曼苏尔眼中露出绝望之色，大叫一声转身就跑。

然而刚跑出两步，曼苏尔的头颅便飞了起来，落到了密室之内，无头的尸体腔子里热血狂喷，重重地倒了下去。

一代天骄，就此陨落！

马璘收了横刀，摇了摇头。哪怕是在历史上大名赫赫的人物，在面对死亡时也是这般恐惧无助。

人被杀，就会死。亲手一刀砍了曼苏尔的头颅，马璘这才放下心来。

英才不世出，曼苏尔只有一个，阿卜杜拉只是阿卜杜拉，绝对不可能达到历史上曼苏尔达到的高度。这一次的远征，最主要的目标已经达到。

看着密室内堆积如山的宝物，马璘却又犯了愁。这么一大笔财富，想要运回军营也不容易。

便在这时，王宫外的大道上一个商队浩浩荡荡的走了过来。

看到商队那熟悉的徽记，马璘嘴角不由得猛然一阵抽搐。

……

再次见到粟特胡康百万，马璘一时间也是有些恍然。

现在已经是天宝十三年了，距离当初飒秣建一别，竟然已经是过去了整整三年！

在库法城附近能碰到康百万，其实算不得什么意外，因为康百万到了库法，这是他早就知道了的事情。

然而康百万的商队出现的这么恰到好处，这才是真正的意外。

商队有着几百头骆驼，上面没有任何的货物，看着紫髯胖子笑吟吟的样子，马璘直想狠狠地踹他一脚，最后却是轻轻拍了拍胖子的肩膀。

他不喜欢被人玩弄于股掌之间，然而面对这个笑容满面的死胖子，却实在是没法生气。

密室里的财富被一点点搬了出来，装满了每一头骆驼身上的包裹，最后还有一部分装不下，由安西健儿们自行装到马背之上。

足足四百三十万第纳尔的财富，全部落到了安西军的手里，运回捕喝之后，将会极大的缓解河中移民面临的问题。

康胖子算是故人，一直以来都对马璘不错，飒秣建成功发动，康胖子居功至伟，河中集团成立之时，康万年又代表康胖子送了一百万缗钱的股本。

虽然对这个神秘的家伙马璘一直心存忌惮，可是此刻看到这个家伙温和的笑脸，马璘却委实生不起什么恨意。

“马相，数年之内便位极人臣，如今在河中便是一方之主，真是可喜可贺，老汉果然是没有看错人，哈哈！”康百万笑道，几年不见，这厮的安西官话依然说得贼溜。

“胖子，这几年你在库法营运生发，过得可好？”

康百万笑道：“甚好！生意很好，琳儿和孩子也挺好，哈哈！”

“孩子？”马璘嘴角猛然一抽，“死胖子，你说什么？谁的孩子？你给某家说清楚点儿！”

“马相，琳儿是你的侍妾，孩子自然是你的孩子，莫非你想不认账么？”康百万看着马璘，神色极为得意。

第二百一十三章马辰

“孩子！”马璘神色剧变，死死地盯着紫髯胖子，“你再说一遍？什么孩子！谁的孩子！”

“马相，琳儿的孩子已经两岁多了，还没有名字，你这个做父亲的，也该给孩子取一个名字了。”康百万笑道。

“琳儿在哪？我要去见她！”马璘神色激动，低喝道。

那个目光清澈干净的粟特少女的模样，瞬间在他的眼前浮现。

那一支热烈的胡旋，那一夜的温柔缱绻……往日种种，皆是浮上心头。

若非是那个美丽的粟特少女，他早已死在了战俘营里。她救了他的性命，还把她自己也献给了他，虽然他留下了澄心堂纸的配方作为代价，可一纸配方如何能报答她的情意？

不辞辛苦来到库法城，他何尝没有见她一面的心思，来到这里快十天没去找她，不过是因为近乡情怯。

他怎么也没有想到，她居然为他生了一个孩子！飒秣建城中春风一度，竟然在她身体里留下了

生命的种子！

两世为人，还是第一次有自己的孩子。这个时候，马璘的心中亦是无比激动。

“琳儿正在庄园里，贤婿要去见琳儿和孩子，随时都可以。”康百万笑吟吟地道。

不知不觉中，他把称呼从马相又改回了贤婿。

马璘却毫不在意，沉声道：“胖子，现在就带我去！”

“那这些财富呢？”康胖子指了指不远处的驼队。

“让他们后面跟着！现在就带我去！”

……

五千大军离了安巴尔小城，护送着几百头装满财富的骆驼，却没有回库法城外的军营。而是径直到了城外一座巨大的庄园之中。

这一座庄园距离城市不过十余里。位于幼发拉底河支流边上。规模极为庞大。看这个样子，康百万在这里的生意做得很不错。

粟特人和波斯人在河中交恶，粟特商人在大食国内倒是没有受到什么影响。康百万的庄园里有着上千的粟特武士，里面有着连片的作坊，周围买下了几万亩的土地。即便是到了这里，这个家伙混得

也极为不错。

庄园深处的花园之中，一个美丽的粟特少女挽着一个孩童的小手，沿着小径缓缓漫步。显得颇为清闲。马璘看到两人，心中不由得为之一颤。

三年的时间过去了，康琳儿应该也有十八岁了，她的目光依旧清澈，身姿却更加的美丽。

比之三年之前，康琳儿足足长高了半头，身形更加的动人。她手上拉着的孩子也有着一双漂亮的眼睛，头发却是漆黑如墨，眉目之间线条颇为刚硬。

目光落在那孩子的身上，便再也无法移开。一种血脉相连的感觉。瞬间笼罩了马璘的全身。

那孩子的眉目，和他有着七八分相似。那个漂亮的混血小家伙。就是他的孩子！

这一刻，马璘感觉自己的灵魂也在战栗。

前世从悬崖上高高一跃，本就没想着再活下去，两世为人，原本以为心已经死了，然而这个时候，马璘忽然觉得自己冷硬如铁的心正在变暖。

马璘大步走过疏林，快到了两人跟前。粟特少女惊呼一声，难以置信的掩住了小嘴。

“马璘将军，是你？”

马璘点了点头，轻轻蹲了下去，看着那漂亮的

小人儿。

“你是谁呀？”小男孩儿丝毫不怯生，清亮的眼睛看着马璘，娇憨地道。

马璘伸手拍了拍小男孩儿的脑袋，目光前所未有的温柔。

“我啊，我叫马璘，你听说过我么？”

“马璘？你的名字怎么和我父亲的一样啊。”漂亮的小人儿奶声奶气地道。

“他就是你的父亲啊！”粟特少女颤声道，美眸中已经是蕴满了泪水。

“你就是我的父亲么？”小家伙眨着眼睛，“娘亲说，我的父亲是个大英雄，是个很厉害的人，你真的是个大英雄么？”

马璘轻轻把小家伙抱了起来，看着小家伙娇憨的样子，心中无比激动。

这是他的孩子，他看一眼便知道了。

有些东西，蕴藏在血脉之中，谁都无法摆脱。看到这个漂亮的小人儿，马璘顿时感觉自己的生命前所未有的鲜活起来，肩头多了一份沉甸甸的责任。

……

“夫君，你怎么会来？你什么时候来的？这里

可是库法啊，距离康居不知道有多远，距离安西就更远了。”粟特少女深情的看着马璘，轻声道。

“我是带着大军来的。琳儿，外面的事情你都不知道么？”

康琳儿轻轻摇头：“到了这里之后，父亲让我专心抚养这个孩子，外面的事情什么都不告诉我，我有了这个孩子之后，也不关心那些。”

她没有问马璘为什么带着大军来到这里，显然对于这些是真的不关心，清澈干净的眼眸看着马璘，目光中有着太多的温柔缱绻。

“你父亲说，这个孩子还没有名字。”马璘亲了小家伙一下，轻声道。

康琳儿轻轻点头：“你是汉人，我不过是个胡女，汉人规矩多，这个孩子不是正妻所生，是不能继承家业的。我会自己把这个孩子养大，我也不用你给他一份家业，可你总得给他一个名字。”

马璘笑了笑道：“谁说不是正妻所生就不能继承家业？我马璘的孩子，不管有几个都是一视同仁，什么胡女不胡女的，我可不在乎。”说完伸手摩挲着孩子的头顶，沉吟了一下道：“这是我的第一个孩子，就叫你马辰吧！”

“马辰？为什么要叫马辰啊！”小家伙娇憨

道。

马璘柔声道：“我是你的父亲，我姓马，你自然也要姓马。辰，是龙的意思。小家伙，你叫这个名字，我希望你将来能乘风而起，翱翔在九天之上。”

小家伙听得似懂非懂，歪着小脑袋道：“叫这个名字，是不是就能成为一个大英雄了？”

马璘听了，不由得大声笑了起来：“肯定的。你娘亲不是说了么？你的父亲是个大英雄，你将来也一定是个大英雄！”

……

他和康琳儿春风一度，是在三年之前。马辰出生在这座庄园之中，已经两岁多了。

见到了这个孩子，马璘暂时把一切都抛在脑后，所有的时间都是陪着母子二人。

毕竟是血脉相通，小家伙很快就和马璘熟识了，听到马辰奶声奶气的叫着父亲，马璘心情极为畅快。

再次见到喜欢的男子，康琳儿心中也是极为高兴。

在康百万的庄园之内，马璘一直住了三日，五千大军便在庄园外驻扎了三天。

三日的时间，便只有马璘和母子二人，谁也不允许来打扰。三日之后，马璘这才告别了马辰母子，带着大军暂时返回库法城外的军营。

哈里发阿卜杜拉已经等了几天了，拿着“曼苏尔”的人头来军营里拜见马璘，一脸的惭愧之色。

“将军，曼苏尔已经被我杀了，库法城已经被我掌握，可是国库内的财富，比我预料的少了很多，只有七十多万第纳尔，我把那些忠于曼苏尔的家伙全部抄了家，一共才凑了一百五十万第纳尔。不知道曼苏尔把别的财富都藏哪里了。“

马璘淡淡一笑：“阿卜杜拉，这么点儿钱，能够曼苏尔新建一座王都么？你准备就拿这些钱来感谢我的大军么？早知道如此，我应该自己进库法城，而不是等着你给我送来。”

阿卜杜拉连声道：“将军，我可以向安拉发誓，只找到了这么多钱。阿卜杜拉是你最忠实的朋友，绝对不会骗你的。”

马璘点头道：“算了。一百五十万第纳尔也行，早点儿给我送来，我准备班师回去了。另外，给我准备最好的战马两万匹，要最好的。”

阿卜杜拉连忙点头，脸上露出如释重负的神色。

他的确是没有找到曼苏尔的宝库，本来害怕惹怒马璘，这次孤身晋入唐营也是横了一条心的，结果却这般顺利。

“阿卜杜拉，你已经成为了哈里发，接下来有什么打算？”马璘问道。

“自然是整顿朝政，把那些心怀不轨者找出来消灭了。”阿卜杜拉道。

“曼苏尔想要迁都，你就不想迁都么？你真打算以库法城为都城了？”马璘笑着问道。

“迁都？”阿卜杜拉一怔。

马璘点头：“库法城是豪杰阿里子孙的势力范围，这个你应该很清楚。贾法尔.萨迪格不肯当哈里发，哈里发的位置才落到你们家族的手里，可是阿里的其他子孙对你们都很不满。”

“论及血脉，豪杰阿里是穆圣的女婿，他的子孙身上才流着穆圣的血液。曼苏尔要迁都，为的就是离开阿里子孙的势力范围。你和曼苏尔来自同一家族，你真的愿意以库法城为都城，在这里当你的哈里发么？”

阿卜杜拉沉吟了一下，问道：“将军所言极是。那我该迁都哪里？是曼苏尔选择的那个河流中的小岛，还是巴士拉？”

马璘摇了摇头："都不是。阿卜杜拉，你是叙利亚的总督，倭玛亚王朝长期以大马士革为都城，对于你而言，大马士革才是最好的选择。你最信任的战士们都是来自那里，我想叙利亚军团的骑士们也都愿意自己的家乡作为帝国的都城！"

第二百一十四章心软的伊玛目

阿卜杜拉想了一下，点了点头道：“将军说得不错，我的势力范围是叙利亚和埃及，的确是应该以大马士革为都城。”

马璘笑道：“明智的选择。阿卜杜拉，库法距离拉伊太近了，作为朋友，我也不想我们将来有什么冲突。”

阿卜杜拉目光一闪，看了马璘一眼，轻轻点了点头。

唐人将军说的足够的直接了，甚至可以说是**裸的威胁，显然拉伊不会是唐人西进的终点。他已经亲眼见识到了唐军的强大，完全没有和唐人开战的念头。

“将军放心，最迟明年我将会完成迁都。现在已经有些冷了，我没有足够的财力完成这件事情。”

“那就明年吧。另外，你最好派人去长安城，朝拜一下大唐的天子。如果你能接受天子的册封，会给你带来极大的好处。当然，我只是提个建议。”

“我马上就会派出使者。”

马璘笑着点头。

逼迫阿卜杜拉迁都，是想让大食帝国把政治中心移回大马士革。黑衣大食本质上是波斯人的复兴，大食帝国都城回到大马士革，不再在波斯人的传统领地之内，波斯人的复兴便不可能，这样对于大唐的西进运动极为有利。

阿卜杜拉留下了价值一百五十万第纳尔的财富，回去之后又送来了两万匹阿拉伯战马，马璘的要求得到了满足，西征大军也到了踏上归途的时候了。

这一次首要的目标已经达到，一代天骄曼苏尔被他亲手杀死。而在波斯人的眼里。杀死曼苏尔的却是新任哈里发阿卜杜拉。

将近六百万第纳尔财富。掏空了大食人的国库。这样的一笔巨大财富运回布哈拉（捕喝），将有助于河中汉家移民度过最艰难的时刻。

安西军依旧是一人三马，却全部换成了威风的阿拉伯战马，换下来的突厥战马无法带走，康百万的商行便得到了一桩大生意，负责把这些战马送往河中去。

移民在河中屯田开荒，没有耕牛，这些退役了的战马可以暂时用来应急。用战马来拉犁耕田虽然

是奢侈了些。然而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总不能让远道而来的关中百姓们用人力拉犁耕田。

一次次的事情，验证了康百万商行的实力，对于康百万商行完成这桩生意，马璘有着足够的信心。这桩生意他也和哈里发阿卜杜拉打了招呼，康家商行经过阿卜杜拉的领地没有问题，等到踏上唐人的势力范围就更加的安全了。

当然以康百万的手段，不用打招呼他也能完成这桩大生意。

自你沙不儿到拉伊古城再到库法，这一次远征历时两月有余，健儿们却并没有什么折损。马璘不准备再在两河流域搞什么动作。而是准备立刻返回河中，去处理河中八军移民的事情。

几十万关中百姓的移民。本是他最为看重的事情，若非不是觉得时不我待，在你沙不儿附近杀死四万库法骑兵后他就该回河中了。

现在已经是天宝十三年的十月上旬了，按照时间计算河中八军已经有到达河中的了，如今曼苏尔已经杀死，移民的事情耽搁不得，所以不能再在两河流域搅动风雨，必须要立刻回师河中。

……

大军全军拔营而起，离开了库法古城向东北方

向而去。这次行军和来时的路线一样，准备是先到拉伊古城，然后在向东进入呼罗珊行省。

马辰这小家伙极为强壮，坐在马璘身前稳稳当当，康琳儿骑马紧挨着马璘，看上去英姿飒爽，清澈干净的眼眸落在父子二人身上，小脸上蕴满了幸福的笑意。

马璘是唐人，他的儿子自然也是唐人，不能放在粟特人堆里长大，必须要接受唐人的教育，成为一个真正的唐人。

以前不知道还罢了，如今知道了这个小家伙的存在，马璘哪里还肯把他放在库法，必须要带到唐人的势力范围之内才放心。小孩子离不开母亲，康琳儿自然是也得跟来。

策马走在肥沃的两河流域平原之上，马璘也是见识到了这一地区的富庶。呼罗珊无法和这一片肥美的平原相比，拉伊古城附近也是不如。

只可惜这一片土地距离大唐太远，这片土地已经有了主人，唐人移民到这个地方，短期内根本就是不可能完成的事情。

不过不能让这块土地大唐化，并不代表着不能在此殖民。这里生活着的数以百万计的人们，每年应该可以给大唐提供很大一笔财富吧。

这些都是以后要做的事情，现在最重要的事情是快速返回河中，尽力安顿好不远万里跋涉而来的关中贫民。

……

来的时候是由阿卜杜拉的大军带路，归去的时候却只有安西军。沿途的总督和将军们都已归顺了阿卜杜拉，所以都是尽心竭力的为大军提供食宿。

当然也有对大唐怀有敌意的家伙，有几个城市已经翻了天，阿卜杜拉的代理人被反叛者赶下了台，忠于曼苏尔的反叛者占据了城市，见到安西军之后紧闭城门，一副决一死战的架势。

对于这样的城市，安西军已经有过处理的经验，哪还有什么好客气的。先是用新式八牛弩干掉守军的投石机，然后便是一涌而上直接破城，炸开城门也费不了多少黑火药。

入城之后直接进行屠城，这是真正意义上的屠城，男女老少不留一人。

宁教人怕，莫教人欺，身在敌国四面皆敌，必须要足够的凶狠。

大军一路走一路扫荡，顺从者仅仅需要提供食宿，安西军基本上做到秋毫无犯。而反抗者则是被直接屠城，这样一路走一路杀，越接近拉伊古城，

反抗的城市越来越多，安西健儿们杀的人也就越来越多。

一日内连续屠灭了三个城市，安西健儿们杀得手都软了，马璘站在第四个城市之前，眉头也是微微皱起。

靠近拉伊的这些城市，似乎都对唐军怀有极大的敌意，每一个城市似乎都被叛变者占据。

和前面遇到的城市不同的是，这些城市的守卫者们并没有打出哈里发曼苏尔的旗号。

这个地方靠近拉伊古城，却并不在之前协议里大唐领土的范围，杀这些人马璘并没有心理负担，大唐战士不会统治的城市，自然是用不着怀柔。

把第四座城市攻打下来，按照标准程序处理了之后，马璘带着大军继续上路，同时命令杨预扩大斥候外放的范围，往拉伊古城的方向斥候多放出五十里。

一天之后，马璘终于是得到了确切的情报。

拉伊古城已经落到了叛乱者的手里，唐军安插的代理人被叛乱者清除。一个叫贾法尔.萨迪格的伊玛目占据了拉伊古城，号召人们起来赶走邪恶的异教徒，如今正在拉伊古城加固城防，准备迎接唐军的攻击。

情报显示，贾法尔.萨迪格占据拉伊古城不过十日，影响力却波及到了拉伊附近的大片区域。周围大大小小的城市，只要有唐军代理人的都被叛乱者控制，这几天唐军灭掉的那些城市，都是类似的情况。

听到拉伊古城被贾法尔.萨迪格占领，马璘顿时就怒了。

之前那些反抗的城市不属于大唐领土，他们反抗唐军还说得过去，拉伊古城是被哈里发阿卜杜拉割让给唐军的，契约里白纸黑字写得清清楚楚，你贾法尔.萨迪格地位再高也不是哈里发，哪里容得下你来赖账！

割让给大唐的那就是大唐的，不管将来谁成为了哈里发，赖账都是不允许的。马璘抖擞精神，连续派兵扫荡拉伊古城附近的小城，同时大军直扑拉伊古城。

这是大唐的土地，必须要立马夺回来！

……

贾法尔.萨迪格毕竟是一介学者，鼓动起来拉伊附近的马瓦里之后却没有趁机发展势力，而是龟缩在拉伊古城等待回师的唐军来攻。

唐军到了拉伊古城之外并没有着急攻城，而是

先扫荡了外围的城市和村庄，最后才押着几千波斯人来到拉伊古城之外。

拉伊古城就是后世的德黑兰，在萨珊帝国统治时期，拉伊古城曾经是一座重要的城市。末代皇帝伊嗣埃三世在拉伊古城对臣民发出最后的命令，然后逃往呼罗珊地区，萨珊帝国陷入混乱之中，再也无法抵挡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入侵，最终成为倭玛亚王朝的一部分。

拉伊古城成为大食帝国的一部分刚好一百年，在倭玛亚王朝时期拉伊古城的地位非萨珊帝国时期可比，和同样历史极为悠久的库法差距极大，如今只是一个有着十余万居民的城市。

作为阿里的子孙，著名的宗教学者，贾法尔.萨迪格在煽动人民上极为擅长，拉伊古城的居民大部分都准备和唐人进行决战。然而他在军事上显然是极为无知，拉伊古城的城防显得极为混乱。

城头上贾法尔.萨迪格慷慨激昂的鼓励着守城的拉伊市民，城外几千波斯人被安西军押到城墙之下，然后被安西军一排排的砍倒在地。

惨叫声在城头下凄惨的响起，贾法尔.萨迪格的声音被淹没在惨叫之中，城头上的人们连声惊呼，士气快速的变得低迷。

安西军砍下五百多个人头之后，城头上的贾法尔.萨迪格先崩溃了。

他是一位真正的宽厚长者，怎么能看得下去这样的惨剧。

“不要杀了！不要杀了！我们愿意投降，愿意投降！”贾法尔.萨迪格站在拉伊城头，看着下方悲愤的喊着。

第二百一十五章什叶第一军

“真的愿意投降么？”马璘站在城下，看着贾法尔.萨迪格冷笑道。

萨迪格一脸的痛苦之色，早知道会这样，他根本不会组织拉伊古城的人们来反对唐人。

他一生最不喜欢战争，最不喜欢流血，如今却看到这么多的波斯人在他眼前被唐人处死，这让他根本无法承受。

“你放了这些无辜的人们，再保证城里人们的安全，我就开城投降！不要再杀人了，他们没有做错任何事！”贾法尔.萨迪格看着城下大声喊道。

“还真是个圣人啊。”马璘心道。

贾法尔.萨迪格是阿里的子孙，在胡大的世界里德高望重，却对于权力没有**，呼罗珊党人起事成功，最初是准备拥立他做哈里发的，被他拒绝之后才轮到了阿巴斯兄弟。阿里的子孙被阿巴斯兄弟窃取了革命胜利的果实，其实就是因为贾法尔.萨迪格。

他是真正虔诚的穆斯林，德高望重的伊玛目，自然不能看着穆斯林的土地落到异教徒的手里，所以才会破例来拉伊古城鼓动人们反抗唐人的统治。

反抗是要付出代价的，代价就是要流血，现在攻城战还没有开始，仅仅是处死了一些波斯人，萨迪格就受不了了。

这样的性格，真的不适合当哈里发，就应该老老实实当一个宗教学者。

“尊敬的伊玛目，我们不能投降！”一位衣衫华贵的德赫干连声道，“我们已经拿起了武器，哪有投降的道理？若是投降。异教徒会毁了整个城市！”

贾法尔.萨迪格痛苦的闭上了眼睛：“不放下武器。难道我们要眼睁睁的看着我们的兄弟姐妹死在异教徒的屠刀之下么？”

几位德赫干和贾法尔.萨迪格大声的争论起来。城头上的人们看着城下满地的人头，神色都是极为复杂。马璘冷冷一笑，大手轻轻一摆，安西健儿们再次举起了屠刀，双手被绑跪在城下的波斯人一排排的倒了下去。

“不要再杀了！不要再杀了！放过他们，我们愿意放下武器！”贾法尔.萨迪格在城头上大声的叫喊起来，身躯不住的颤抖。

马璘哪里会理会他，敢于拿起武器反抗。就没有投降这一说。先把守军的士气降到最低点，才好

顺利的攻城。

“易卜拉欣！带着你的人冲出去，杀光这些异教徒！”贾法尔.萨迪格看着波斯人一排排的被唐军斩首，气得浑身发抖，大声的吼叫着。

一位年长的阿拉比亚人应了一声，从城头之上消失了。片刻之后，城门轰然打开，一队队的波斯人呐喊着从城门里冲了出来，向着唐军的方向杀了过来。

“易卜拉欣也来了？阿里的子孙来得不少啊！”马璘目光猛然一闪。

这些波斯人根本不能算是军队，除了一把简单的武器之外什么都没有。居然就这样乱纷纷的向着唐军冲了过来。唐军之中，几十个黑黝黝的火雷扔了过去。落在最前面的波斯人群中，一阵低沉的闷响，黑烟腾起血肉横飞，波斯人顿时倒了一大片。

那个叫易卜拉欣的阿拉比亚人刚冲出城门，见到这幅景象立马掉头就跑了回去。唐军之中又是几十个火雷飞出，再次炸死了一地的波斯人。

安西新军都是牛高马大的汉子，十几斤重的陌刀都能舞的虎虎生风，扔一个小小的火雷自然能扔的极远，不过依然是无法和弓箭之类相比。这种小玩意儿在对付真正的军队时候用处不大，对付步兵

还凑合，对付敌人骑兵根本没有作用，原因就是投掷距离的缘故。

和正规军队作战马璘从来不看重火雷，不过火雷用来对付这种乌合之众，则是最好不过，这些家伙身上连一件皮甲都没有，火雷碎片的杀伤力得到了最充分的发挥，而巨大的声音则是给敌人以极大的震撼。

波斯人刚刚冲出城外想和唐人决一死战，被两拨火雷一炸，立马就是惊惶的向后退去。

安西军这边也不追赶，继续有条不紊的把城头下的波斯人一排排的处死，看着波斯人退回城去，然后又把城门重重地关上。

城头之上，贾法尔.萨迪格脸上没有一丝血色，站在那里说不出话来。

城下几千波斯人倒在血泊之中，贾法尔.萨迪格知道一切都是因他而起。若不是他和易卜拉欣来到这里，鼓动拉伊人反对唐人，这些人自然是不会死去。

这个时候，他已经失去了战斗下去的勇气。面前的这支军队简直就是野蛮的魔鬼，根本不是拉伊古城善良的人们能够对抗的。

“贾法尔.萨迪格，如果你现在要投降，我可以

给你一次机会。如果让我打进城去，拉伊城将不会有一个活人。”

处死了最后一排的波斯人，马璘立马拉伊城下，看着城头上的贾法尔.萨迪格笑道。

贾法尔.萨迪格沉默许久，颤声道：“异教徒，我愿意投降，愿意接受你的任何惩罚，只求你放过这里的人们，他们都是无辜的。”

“那就打开城门走出来吧。”马璘笑道。

“你保证放过这些可怜的人们，我才能向你投降。”贾法尔.萨迪格道。

马璘呵呵一笑，大手轻轻一挥，六十多架新式八牛弩同时发威，把六十多枚火雷射上城头，城门口附近的投石机全部被摧毁，投石机附近的人们死伤一片，城头上顿时乱作一团。

“你没有资格和我讲条件！我只能保证不杀光所有人，愿意投降的话就打开城门，不愿意的话就准备死吧！”马璘看着脸色苍白的学者，大声笑道。

贾法尔.萨迪格站在拉伊城头，看着两侧死伤一地的波斯人。沉默良久之后。绝望的点了点头。

“给我们一点时间。我们马上出城投降，这是我最后的一点儿要求。”

“好！”

安西军并没有包围整个城市，大军在城市的一面，另外三面派出去了几百斥候。这个时候，不少拉伊人开始逃离这座城市，乱纷纷的向着附近的山中逃去。

由于马璘事先有命令，唐军斥候们并没有阻挡这些逃亡的波斯人，只是在远处看着。并没有对波斯人发起任何的攻击。

斥候不断把情报禀报过来，马璘站在城下神色平静。

“将军，今日不准备屠城么？”田名远问道。

马璘淡淡一笑，没有说话。

今日还真的不准备屠城，见到贾法尔.萨迪格的时候，他的确是准备屠灭这座城市，可是见到了易卜拉欣，他已经是改变了主意。

贾法尔.萨迪格是个圣人般的家伙，同为阿里后裔的易卜拉欣表面上与世无争，其实是个野心勃勃的家伙。原本的历史上他死于曼苏尔的手里。不过现在历史已经改变，曼苏尔已经死了。易卜拉欣还活得好好地。

阿拉比亚人中叫易卜拉欣的人极多，如果这个易卜拉欣就是那位阿里的玄孙，这一点倒是可以好

好的利用一下。

城内的波斯人已经逃得差不多了，马璘命令唐军斥候们逼近城门，禁止里面的波斯人再出来。这个时候，贾法尔.萨迪格终于下了城头，打开城门带着守军走了出来。

“只有这些人么？”马璘看着贾法尔.萨迪格问道。

贾法尔.萨迪格点了点头：“这两万多人是安拉最虔诚的信徒，是真正的殉道者，他们之中只有少部分是拉伊人，大部分是一路上来追随我的。他们愿意和我一起承受未知的命运，我们愿意接受你的处置，只求你不要伤害城里其他的人。”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那就放下武器，迎接你们的命运吧。”

两万多波斯马瓦里放下武器，被安西军健儿用皮绳绑缚，全部跪在了地上。唯一站着的两人，便是贾法尔.萨迪格和另一个阿拉比亚人，那个被萨迪格称为易卜拉欣的家伙。

“易卜拉欣，你也是豪杰阿里的后裔么？”马璘问道。

这个易卜拉欣看上去年纪已经不轻了，听了马璘的话骄傲的点了点头：“除阿里外无豪杰，我就

是阿里的后人。”

“很好！”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动手吧！”

马璘一声令下，安西健儿们很快行动起来。这些自称殉道者的家伙，面对明晃晃的屠刀也是大声的叫喊起来，然而被皮绳牢牢绑缚，又如何能够逃脱？

很快一半的马瓦里都倒在了血泊之中，安西健儿们这才停手。贾法尔.萨迪格脸色苍白异常，易卜拉欣的脸上也没有了丝毫的傲气。

“你冒犯了我的尊严，杀死你一半的士兵作为惩戒。”

马璘看着贾法尔.萨迪格和易卜拉欣微笑道：“不过我虽然远在东方，却也听说过豪杰阿里的事迹，对于他极为敬佩。若不是倭玛亚家族使用诡计，哈里发本该是永远属于豪杰阿里的子孙。”

贾法尔.萨迪格和易卜拉欣对视了一眼，不知道这位异教徒是什么意思。

“我知道豪杰阿里的子孙一直想要夺回哈里发的位置，为此奋斗了上百年。你们一直没有成功，是因为手里一直没有一支真正的军队。这一次你们借着反对我的机会，聚集了这么多虔诚的信徒，就

让这些人成为阿里子孙的第一支军队吧！”马璘指着跪在地上的一半殉道者，微笑说道。

贾法尔.萨迪格摇了摇头：“我不需要什么军队，我从来都没有当哈里发的打算，我只是一个学者。如果我愿意当哈里发，根本轮不到阿巴斯和曼苏尔。”

“萨迪格，我知道你是位圣人，那么易卜拉欣你呢？你也不愿意阿里的子孙拥有一支真正的军队么？”

“贾法尔.萨迪格！你不愿当这支军队的统帅，就把这支军队交给我吧！”易卜拉欣目光灼灼看着贾法尔.萨迪格，大声说道。

第二百一十六章班师

“易卜拉欣，不要想得到不属于你的东西！”贾法尔.萨迪格沉声道。

“够了，萨迪格！你身为伊玛目，却已经忘记了身为阿里子孙的使命！如果不是为了夺回哈里发的位置，我们为何会反抗百年时间！”易卜拉欣大声道。

马璘微笑道：“你们是豪杰阿里的子孙，身上流淌着先知的血液，手里怎么能没有一支军队。萨迪格，乱世已到，再明哲保身已经不合时宜，现在正是阿里的子孙重新崛起的时候。你可以选择带走这一支军队，也可以选择放弃，如果放弃，这一万多虔诚的信徒包括你们两个都将死在我的刀下。”

易卜拉欣怒喝道：“快些答应，萨迪格！你想让这些虔诚的殉道者都陪你死在这里么？”

贾法尔.萨迪格看着马璘，低沉道：“唐人，你很卑鄙。你这不是要帮阿里家族，你这是想要让安拉的国度陷入战争和混乱之中。”

马璘淡淡一笑：“随你怎么想吧，我的耐心很有限。这座城市已经被阿卜杜拉割让给大唐，这里已经不属于你们。要么带走这支属于阿里子孙的军

队，远离我大唐的领地，要么陪着这些殉道者一起流干所有的鲜血，贾法尔.萨迪格，易卜拉欣，你们快些做出选择。”

“我会带他们离开的。”易卜拉欣大声道，“贾法尔.萨迪格，我们真的需要一支真正的军队。”

贾法尔.萨迪格看着马璘，沉声道：“唐人，你说阿卜杜拉把拉伊割让给了你。我不相信。我需要看到证据。”

马璘点了点头。从怀里拿出了那一份契约，递给了贾法尔.萨迪格。

“自你沙不儿直到拉伊，自你沙不儿经过克尔曼直到海边，都已经被哈里发阿卜杜拉割让给了我大唐。贾法尔.萨迪格，你们是在大唐的领地上反对我，这让我很是愤怒。看在你们是豪杰阿里子孙的份上，我才给你们这个机会。”

学者萨迪格看着那份契约，脸色更加的难看。

“萨迪格。阿卜杜拉这个黑心的家伙，有什么资格当哈里发！如果我们不管，安拉的国度就要毁在他的手里！萨迪格，你真的愿意看着这样的事情发生么？”易卜拉欣接过契约看了看，怒声喝道。

“唐人，你赢了。虽然是毒药，安拉的子民还

是得吞下去。”

贾法尔.萨迪格沉默许久，叹息一声：“易卜拉欣，你想要一支军队，那就如你的愿。我将这一支军队交给你。我要回山中去了。易卜拉欣，刀子握在手上。希望你不要忘记你是豪杰阿里的子孙，不要背弃阿里的品格。”

易卜拉欣用力的点了点头。

“易卜拉欣，带着你的军队往西方去，离拉伊远一点儿。等你将来足够强大了，再来找我交手，现在先去想办法成为真正的哈里发吧。”

“唐人，会有那一天的。”

一万多虔诚的殉道者被解开了束缚，贾法尔.萨迪格神色悲哀的讲了一番话，易卜拉欣带着这一万多人踏上了西去的道路。

至于贾法尔.萨迪格则是在一群学生的陪同之下选择了另一条道路，也是离开了拉伊古城。

马璘看着远去的什叶派殉道者们，心中极为满意。

一百年了，什叶派终于是有了一支属于他们自己的军队。

虽然这一支军队还很幼小，可在如今混乱的局势之下，这么多人足以在黑衣大食占据一片地盘。

不出意外的话，野心勃勃的易卜拉欣很快也会打出哈里发的旗号。加上新任哈里发阿卜杜拉，再算上远在西班牙科尔多瓦的倭玛亚哈里发，胡大的国度之中已经是有三个哈里发了。

必须要有更多的哈里发出现在胡大的国度之中，才能够真正的撕裂整个帝国。一个四分五裂的大食帝国，才最为符合大唐的利益。

有了这次的交手经验，相信易卜拉欣哈里发不会再愚蠢的来攻击拉伊附近的区域。

拉伊古城发生了一次针对大唐的叛乱，秩序自然是要好好整顿。而最好的整顿办法，自然是铁血的杀戮。

……

原本安插的税务官已经被叛乱者处死，不过在德赫干中选择一个新的代理人并不困难。并非是所有的德赫干都参与了这次的叛乱，实际上持观望态度的德赫干数量更多，这些人都是指望着从唐人这里获取权力。

新的税务官被选了出来，成为了新的带路党。城市被安西军彻底封锁，参与叛乱的德赫干和普通拉伊市民都被找了出来，然后被安西军砍了脑袋。

拉伊古城是马璘极为看重的一个城市，这个城

市自然是不给叛乱者生存的土壤。这一次由于是外来者煽动叛乱，所以并没有彻底的屠城，然而参与叛乱者却是被杀了个七七八八。

没有屠城还有一个因素，那就是拉伊将会是这一带的一个经济中心，如果把人杀光了，那就成了一片废墟，并不符合大唐的利益。

尽管如此，等到唐军离开之时，这座古城的人口还是减少了三成。曾经跟着贾法尔.萨迪格站到城头之上的拉伊人连同他们的家人，只要没逃出拉伊古城的，全部都无法避免死亡的命运。

……

一支属于什叶派的军队，对于分裂大食帝国是极有好处的。与世无争的贾法尔.萨迪格居然出现在拉伊古城，最终导致了一支什叶派军队的出现，这对于大唐而言极为有利。

对于马璘而言，拉伊城的叛乱完全就是意外之喜。

拉伊古城北部和东部都是连绵的群山，不少人逃出城外藏在山中，安西新军需要快速返回河中，自然没有办法理会这些家伙，不过马璘还是给新的唐军代理人下了命令，命他继续追究参与叛乱者的责任。

包税官组建了一支新的维持秩序的军队之后，马璘带着安西军离开拉伊古城，径直向东而行。

这一路上的秩序极为稳定，刚开始大道边上还能看到反抗的城市，在离开拉伊古城十日之后，沿途已经找不到反叛的城市了。

显然这一次大规模的叛乱完全是以拉伊为中心，是贾法尔.萨迪格以他过人的威望成功煽动起来的。

没有人叛乱，便不再需要杀戮。所以从这里起一直到你沙不儿，安西军的战刀之上便很少在沾染鲜血，靠着一人三马的优势，大军行军的速度变得极快。

你沙不儿古城在将来的大唐领地内是一个枢纽，地位极为重要。大军回到这里之后，见到这里秩序井然，距离你沙不儿数百里外的古城赫拉特的不少波斯裔德赫干们正等在你沙不儿古城之内，见到马璘立马便来表示效忠，愿意带着唐军打下赫拉特。

这些也是带路党了，不过马璘暂时并没有去拿下赫拉特的心思。口头上褒奖了这些德赫干们，命令他们回赫拉特去等待，马璘在你沙不儿城休整了一日，便带着大军直奔木鹿。

一路之上畅通无阻，沿途的德赫干们把一切都准备好了，食物马料都极为妥当，治下也是井井有条。

波斯故地被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占据快一百年，波斯裔的德赫干们却依然是真正的主人，有这些家伙做代理人，实在是一件极为舒心的事情。

这个时候已经是地冻天寒，冬季早已到来。

大军到了木鹿，契苾野和包税官巴提姆都在城外迎接。

突厥士兵残暴嗜杀，契苾野对于马璘却是极为敬服，马璘命令他在木鹿城外警戒，他这几个月竟然是完全没有进木鹿城，只捡着附近的村庄城镇祸害。

所以这一段时间，木鹿城内的秩序倒是极为平静。附近城镇的波斯人由于不堪突厥士兵的骚扰，不少人举家搬到木鹿城这个避风港中，是以如今木鹿城的人口比马璘离开时还增加了不少。

从离开木鹿城开始算起，这一次的远征，一来一回花费了足足四个月多的时间。这还是安西军全部都是骑兵的缘故，要是步兵花费的时间将会更长。

离开之时是天宝十三年的七月底，如今却已经

是天宝十三年的十二月初了。

按照之前的计划，天宝十三年一年之内，河中八军数十万移民将会全部到达。按照时间来算，所有的移民应该都已经过了葱山了。

万里迢迢，扶老携幼，将会有多少人死在路上，马璘一直不愿去想，然而这个时候，这个问题却是不得不去面对。

他想要的是循序渐进的移民，天子的一道旨意却是把数十万移民一股脑的塞了过来，原本的自愿移民成了强制移民，他在河中八军百姓中的形象如何不问可知。

然而黑锅既然已经背了，就必须要继续背下去。

大军浩浩荡荡进了木鹿城，准备在这里歇息一日。马璘先把康琳儿和马辰在总督府内安顿下来，然后便带着牛诩去看段秀实。

四个月的时间，应该足够段秀实恢复正常了吧。

……

段秀实居住在府邸之内，实际上成了囚徒，根本无法外出。马璘再次见到段秀实，见他瘦了一大圈，不过精神却是极好。

“成公，关了你好几个月，你莫要怪我。”马璘看着这位老友，笑着说道。看样子段秀实已经恢复了，他自然是极为高兴。

“惭愧，惭愧！将军，我被人暗算，若非是将军及时发觉，后果当真是不敢想象。”段秀实一脸愧色，连声道。

第二百一十七章蓝田镇

“成公可知你被何人暗算？”马璘笑着问道。

段秀实叹了口气道：“能够暗算我的人，必须能够接近我，自是那粟特厨娘无疑了。只是不知她用的什么手段，竟然是这般厉害。”

马璘笑了笑，当下也是和段秀实简单说了一下康居王室所谓神药的事情。

段君子是他最信任的幕僚，所以这样的事情他也不再对他隐瞒。

“米囊花的汁液，风干之后竟然这般厉害？”段秀实从马璘手中接过一块“神药”，放在鼻端轻嗅了一下，忍不住咽了一口口水，神色却是猛然一凛，连忙把那黑色的膏状物放在桌上。

马璘一把抓了过来放到怀里，段秀实苦笑一声道：“这样害人的东西，真得离的远一些。”

马璘道：“必须要离得远一些，不然人就毁了。成公，以后对康居人要多防着点儿，咄曷那厮可不是什么善茬。”

段秀实点了点头，叹息道：“现在是盟友，康居人居然使用此等下作手段，看来将来大唐和康居之间，说不定还有一场兵戈之灾啊。”

马璘冷笑一声道："咄曷再敢伸手，某家就剁了他的爪子！一千多万大食人我大唐健儿都不在乎，何况区区几十万康居人！真要惹怒了我，哼哼！成公，告诉你一句实话，这一次西征大食国都，一个来回算下来，死在我大唐健儿刀下的波斯人绝对超过了昭武九姓的丁口！你以为我会在乎昭武九姓这几十万丁口？"

"超过昭武九姓的丁口？"段秀实脸色微变，苦笑道，"那岂不是比武安君杀的降卒还要多了！"

"只多不少！效果出奇的好。自木鹿直到拉伊。大片的土地已经成了我大唐的领地。"马璘笑道。"要想快速占据异族的土地，最快的法子就是杀戮，这一次的西征已经是得到了验证。"

段秀实苦笑摇头："这般杀戮，只怕会在朝堂之上惹起是非。将军，你已功高盖主，赏无可赏了，这个时候合当爱惜羽毛，明哲保身。这般锋芒毕露，将来只怕是没有好处。"

马璘呵呵一笑道："大不了隐姓埋名当一个游侠儿罢了！将来不管谁来掌管河中之地，有你我今日打下的基础，应该也会容易一些，领着我大唐百姓站稳脚跟是没有问题的。"

段秀实点赞叹道：“将军真豪杰也。视富贵如粪土，能够轻易舍弃这么多东西，天下间已是没几个人能做到了。”

“成公何时也学会说奉承话了。”马璘笑道，段秀实能说这样的话，他的心里颇为受用，“成公既然已经恢复。便该重新理事。这次我手刃大食国王，从大食王都带回了大量的财富。报捷奏章须成公书写，财富的入库处置都需要仰仗成公。”

段秀实脸上露出喜色，他其实已经恢复很久了，一直被关在这里不得外出，他也是名利场中人，哪里受得了这个，如今可以重新理事，自是极为高兴。

马璘开始向这位心腹幕僚详细讲述此次西征的情形，段秀实一边听着一边快速的在纸上记下大略。他未曾去过大食国中，对于沿途路线毫无了解，在马璘的讲述之下对照地图才知道个大概，不过一份报捷奏章却是很快就写了出来。

听说马璘与一个粟特女子重逢，还有了一个孩子，段君子显得十分不然。不过这是私事，马璘虽然是尊重段君子，这件事上却不至于听他的意见。

马璘讲述完毕，段秀实把奏章拿给马璘看，马璘点了点头，极为满意。

天子给他以自行决定和战之权，这是天大的信任，这种信任必须要靠源源不断的胜利来维持。而一份好的报捷奏章，甚至要比胜利本身还要重要。

把段君子府邸内的亲兵撤走，段秀实重新成为了马璘的都虞候，马璘也向他了解了一下移民的事情。

木鹿距离捕喝超过千里，段秀实被禁足这么久，也只知道个大略。总的来说就是河中八军已经陆续到达，已经被安置了下去，由于马璘出征时没有确定地点，地点乃是捕喝城中的幕僚们集体商定的。

至于别的细节，段秀实并不清楚。

那些幕僚们都是一些胥吏，应该不至于出大的纰漏。马璘放下心来，在木鹿城内歇息两日，便带着安西新军全军离开了木鹿城，浩浩荡荡的开往捕喝城。

从木鹿城直到捕喝，如今都是大唐的势力范围，沿途设置了完备的烽燧马铺，到了乌浒水边，便有人迎了上来。

……

乌浒水边，当日击杀呼罗珊总督哈吉德和十几万波斯青壮的战场之上，出现了一座崭新的城市。

这一座城市的名字，叫做蓝田镇。

河中八军之中，蓝田军最先出发，是以最先到达，被捕喝城主事的马璘的幕僚们安置到了这一带。

这一座小城方圆数里，紧靠乌浒水，完全按照中原城池的样式打造，瓮城马面一应俱全，既是城市也是军营。

蓝田军虽以百姓为主，却是实实在在的有名号的军队。马璘这个主帅没有归来，蓝田军使暂时空缺，暂时主持其事的乃是军中地位最高的都虞候杜甫。

早在马璘带着大军入河中之前，这一带的波斯人早就被李嗣业杀光了，留下了大量肥沃的田地，足够蓝田军数万百姓之用。蓝田军到达这里之后，杜甫先是修建了这一座小城，然后就在城外丈量土地进行分配，每一家贫户都是足量得到了承诺的口分田和永业田。得到了土地之后，百姓们对于大奸贼马璘的怨恨也慢慢的少了不少。

毕竟大奸贼说得不错，河畔的这些土地极为肥沃，当真是肥得流油。均田制在关中早已崩坏，不然何至于租庸调也交不出，如今当真的到了大片的田地，只要辛苦一些，自能把日子过得红红火火。

蓝田镇之外沿着河谷，大量的军屯点正在修筑，主要就是建设房屋，现在已经是冬天，伺弄田地是不成的，先把房子建起来，挨过了这个冬天，明年开春撒下种子，不怕没有好收成。

汉民安土重迁，却也随遇而安，贫民们对于生活并没有过高的要求，吃饱穿暖便是最大的理想。如今乡井已在万里之遥，肥沃的土地却切切实实的握在了手里，生活里有了曙光，还有什么不满意的。

至于那些死于路上的家人，只能是在心里纪念了。

镇外胡杨林间新开辟的校场之上，两三千名遴选出来的丁壮正在操练，看上去已是有模有样。小城之内，有精明的贫民已经开起了各种作坊，做买卖的铺子也有不少，整个城市看起来颇有生机。

马璘在杜甫的陪同之下，在蓝田军驻地各处转了一圈，蓝田军一月从安远门外出发，九月初才刚刚到达这里，两个多月的时间能做出这等成绩，马璘对于杜甫的表现极为满意。

原本以为杜甫大大这样的文人无法做好俗务，现在看来，倒是有些偏颇了。

“先生，如今蓝田军还有丁口几何？”

一处正在建设的军屯点外，马璘看着杜甫问道。

这是他一直刻意回避的问题，然而却又不得不问。

杜甫肃容道：“自安远门出发时，蓝田军有丁口五万九千四百七十二人，至安西时，有丁口五万七千八百二十四人。过葱山后，有丁口五万三千四百一十七人，如今有丁口五万一千零八十七人。”

马璘默默点头。

自长安至安西，折损不到两千人，这已经是出乎他的预料了。

葱山路远，道路难行，纵然是最为坚忍的关中百姓，也不可能全部安然通过莽莽葱岭。

当初他带安西健儿冬季越葱岭返回安西，大量的健儿死于气疫，蓝田军有大量的妇孺老弱，过葱岭一次就折损了四千余口，虽然令人心痛，然而却几乎是无法避免的事情。

自葱山到这里，又是两三千里路，折损的百姓竟然也是达到了两千余人。

若是来的是自愿前来的百姓，若是来的都是青壮无有老弱，怎么会死这么多人！

“先生，裴氏在路上是否克扣百姓？”

杜甫摇了摇头：“将军，我敢说一句裴氏已经是尽力了。河中八军已经次第到达，从长安到安西这一段，蓝田军的折损绝对是最少的。至于到了安西之后，再过葱山是安西兴胡商人们负责其事，已经是和蜀中裴氏无干。”

马璘点了点头，看着杜甫身边的裴俨：“既是子美先生如此说，某家自会相信。当日安远门外那两鞭子，你挨的也算冤枉。你跟着子美先生来到这里，是不是想要某家向你认错？”

裴俨摇头，淡淡一笑道：“马相言重了，蜀中裴氏岂敢要马相认错。裴俨来到此地，不过是受我家主人所托，看看有什么生意可做。河中集团的生意，将来肯定是要以葱山以西为主。裴氏为河中集团股东，自然是要尽早布局。”

马璘点头：“那你找到什么生意了么？”

裴俨道：“可做的生意多得是，不过按照河中集团商行的规矩，必须要商行将生意分配下来，我们蜀中裴氏才可运作。”

第二百一十八章河中八军

“那你就继续在这里看吧。等你看完了，写一个章程给我。”马璘淡淡道。

他现在心系八军移民，首要的任务就是把百姓们安顿好了，平安度过这个冬天。河中集团开拓市场的事情，暂时还无法顾及。

裴俨躬身一礼，点了点头。

“先生，蓝田军百姓过冬之物，是否齐备？”马璘看着杜甫又道。

杜甫道：“皆已齐备。此地冬季和关中相似，甚至还略温暖一些，百姓们都带有御寒之物，捕喝城那边也送来了足够的物资。粮库里的粮食，省着点儿吃吃上七八个月是没有问题的。”

马璘点了点头。这些事情是他攻下木鹿城之后一直在布置的，看来留守捕喝城的那些胥吏们做的还不错，没有出什么岔子。

“先生，蓝田军数万百姓平安到达此处，先生功不可没。未知先生是如何打算的，若是愿回长安去，明年开春我送先生回去，若先生愿意留在此地帮我做一些事情，小子也是求之不得。”

杜甫肃容道：“集贤院里只是闲度日，实在是

蹉跎光阴虚度年华。百姓们不远万里跋涉而来，开辟草莱极为辛苦，杜甫愿意留在此地，为父老们尽一点儿绵薄之力。”

马璘心中大喜，蓝田军眼前这幅景象，已经证明杜甫大大亦是有能力处理俗务的，所谓用生不如用熟，蓝田军是杜甫带过来的，让杜甫继续带着百姓们自然最好不过。

“如此小子多谢先生了。从今日起，先生便不再是都虞候。而是蓝田军使。”马璘说着。从怀里掏出印信递给了杜甫。

杜甫接过印信。亦是微微有些激动。

河中八军每一军人数众多，是以品级不低，在长安之时，主官的职级都是定的正四品。也就是说他从一个闲散的集贤殿学士一跃而成正四品的大员了。虽然是武职，然而却也是显宦，比以前举家食粥不知道要好了多少。

没有人愿意妻儿受苦，如今一跃而成蓝田军使，正四品的俸禄足够家人受用了。

“百姓们初到此地。蓝田军一军五万父老今后都要仰仗先生。平安过冬是最重要的，有什么用度不足要立刻禀报捕喝，断不能让百姓们受苦。”

杜甫把印信收入怀里，肃容点头：“将军说的

是，我记下了。”

马璘在杜甫和裴俨的陪同下，把蓝田军每一个军屯点都巡视了一遍。这些军屯点少的有上百人，大的两三千人，基本上都是建在波斯人村落的遗址之上。军屯点之外，都是有着大片的坟茔，听杜甫和裴俨介绍。那些都是空坟，为的是祭奠死在道路上的亲人。

蓝田军从长安出发来到这里。损失了超过八千的丁口。据杜甫所言，蓝田军应该是河中八军里状况最好的，其余的七军损失应该更大。

八军一共损失多少丁口，马璘心里不敢想象。存者且偷生，死者长已矣，事到如今，只能是更加尽心的安顿好这些百姓，才能弥补一二。

蓝田军毕竟是一支军队，需要一定的自保之力，蓝田镇外丁壮们正在训练，马璘去校场看了一下，毕竟都是坚忍彪悍的关中汉子，两个来月的功夫，已经是练得有模有样了。

听杜甫介绍，负责训练丁壮们的乃是裴俨。看样子这一路行来，杜甫和裴俨关系处的还不错。

丁壮们的武器盔甲都很简单，武器就是长枪横刀和弓箭，盔甲都是安西军不用的旧皮甲，不过亮点还是有的，那就是有一支一百人的火枪手，装备

了马家作坊正在量产的火绳枪。

这种前装枪射程一般，甚至还不如弓箭，不过近距离的杀伤力足够强悍，连明光铠也抵挡不住，使用起来极为简单，只需要简单的训练就能掌握。

在裴俨的指挥下，火枪手们给马璘演练了一下，一百人分成三排轮番齐射，把远处的靶子打得如同筛子一般。

火绳枪极为笨重，射速又慢，安西新军自然是不会装备这种武器。唐弩之中最弱的单弓弩直射距离便有一百二十步，伏远弩射程超过三百步，新式的弩箭之中骑弩射程超过二百步，元戎弩单发射击时射程接近伏远弩的距离，齐射时射程也超过二百五十步。有着这些强弓硬弩，有效射程不超过一百步的火绳枪自然是用不上。

从一开始马璘就没有准备让安西新军装备火绳枪，马家作坊量产这种东西，本来就是为移民河中的汉家百姓准备的。火绳枪上手极为简单，百姓们一旦遇到什么事情，拿来自卫还是很不错的。

这种火绳枪乃是李岫定型了的设计，一切都是坐到了精益求精，枪管前方安装有可拆卸的刺刀，临敌之时可以当长矛使用。

马璘拿过一把火绳枪试射了一下，除了后坐力

大了点儿之外，别的没什么问题。

“将军，我想让裴俨接替我为蓝田军的都虞候。”

马璘看了一眼裴俨：“你愿意么？”

“这是光耀门楣之事，裴俨求之不得。”裴俨躬身道。

“那好吧，你就在蓝田军中帮着子美先生。若是在关中，有了官身就不能再经商了，不过咱们这里是河中，不用理会那一套。你一边帮着子美先生，一边继续找可做的生意吧，我还在等你的详细章程。”

裴俨脸上露出喜色，用力点头。

他虽然是出自蜀中裴氏，然而毕竟只是个少年，现在也可以说是平步青云了。大唐重士轻商，商人地位极低，从商人一跃而成官身，在家族中的地位也大大提高，又如何能够不喜？

大军在蓝田镇歇息了一晚，便越过浅浅的乌浒水，向着捕喝城的方向而去。

一路上又接连见到了两个新的城市，一个是延川镇，河中八军中的延川军所筑，距离蓝田镇二百余里。延川军路上折损丁口一万多一点儿，如今丁口将近五万。

另一个城市是新平镇，距离延川镇又有二百多里，乃是河中八军中的新平军所筑。新平军路上折损也是超过万人，眼下丁口还有五万出头。

到了新平军，距离捕喝城已经不远，大军刚到新平镇，半日之后捕喝城内留守的幕僚们和钦化王咄曷全部都迎了上来。

“马相，大食西方大国，丁口千万，马相一万军直取京师，阵斩大食国王，真英雄也！”河中王咄曷看着马璘，一脸恭维的笑意。

“好说，好说！”马璘打了一个哈哈，“也没什么，异族都是贱骨头，给他们点儿面子就上脸了。你要对他们凶起来，一个个驯服得跟叭儿狗一样。这一次我带着大军一个来回，杀的大食人超过了河中九姓的丁口，你猜怎么着？那些大食人见了大军就如同见了爷娘一般，哈哈！”

“小奴恭喜马相了。”咄曷身子不由得一颤，连忙说道。

“异族都是贱骨头，要想让他们服，你就得对他们凶！”马璘拍了拍咄曷的肩膀，把咄曷拍了一个趔趄，“不过钦化王赤心向唐，大唐是不会亏待你的，哈哈！”

幕僚们都是人精，都听出来马璘话里有话，相

互看了看，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马相说得是，小奴忠诚为国，永远不敢有负大唐，有负天可汗。”咄曷连忙道。

牛诩冷哼一声，朝着咄曷翻了一个白眼。咄曷颤了一下，不知道这个唐人少年是什么意思。

“回去吧，几十万大唐百姓远来河中，我等都是靠着钦化王生活，还望以后钦化王多多照顾啊！”马璘再次拍了拍咄曷的肩膀，轻轻一推直接把咄曷推了出去。

见幕僚们神色怪异，马璘也不和他们多说。以他们的身份地位，有些事情还是不知道为好。

现在还不是和咄曷翻脸的时候，先敲打敲打，以后看情况再做处理。若是段秀实身上的事情再发生一次，那就怪不得唐人心狠手辣了。

“说说吧，这几十万百姓，你们都安置在哪里了？”马璘命人关上房门，直接拿出了一张巨大的河中地图，铺在桌上问道。

一位幕僚拿出朱笔，在乌浒水边上画了一个圈，在乌浒水上方又画了两个圈，道：“这三个是蓝田军、延川军和新平军的驻地，将军都是看了的。”

马璘点了点头。

那幕僚继续在地图上画圈，第四个圈画在捕喝城上方偏右：“这是龙泉军的驻地。”

朱笔沿着那密水向上游移动，又是画了个圈：“这是麟城军的驻地。”

第六个圈画在了飒秣建周围：“这是扶风军的驻地。扶风子弟乃是将军乡党，飒秣建被兴胡们称为人间天堂，将军家乡子弟，自然是该得到最好的土地。”

第七个圈向下画在铁门关以南，乌浒水以北：“这是华亭军的驻地。”

最后一个圈画在了那密水下游，捕喝城的西北方向：“这是安化军的驻地。”

马璘最后看了一下地图，河中八军之中，分布最集中的还是捕喝城附近区域。捕喝城西有安化军，东有龙泉军，南面是新平军，再往南则是延川军和蓝田军。

以飒秣建为中心有两军，飒秣建附近是扶风军，飒秣建东方是麟城军。

较为偏远的是华亭军，华亭军位于铁门关附近，乌浒水中游一带，隔着乌浒水相望的便是被安西军烧成白地的乌那曷城。

第二百一十九章忠烈祠

新的一月，新的征程，厚颜求下推荐票，再次谢谢每一位正版阅读的兄弟。

……

捕喝和飒秣建两座河中名城都是在那密水南岸，河中八军之中一半都是被安置在了那密水两侧，捕喝城西侧是安化军，东侧是龙泉军，飒秣建跟前是扶风军，东边是麟城军。

其余四军之中，延川军、新平军和华亭军是在乌浒水和那密水之间安置，蓝田军是唯一一个位于乌浒水以南的军镇。

这幕僚勾画圈子的顺序颇为怪异，除了马璘已经到过的三个军镇之外，龙泉军和安化军分布在捕喝城的两侧，却是一个最先画出一个最后画出，其他的军镇画的也是完全没有次序。

马璘看着这个叫方文本的安西胥吏，知道他必定有他的说辞，不然也不至于这般标新立异引人注意。

方文本朱笔把后五个军镇重新按顺序圈了一遍，肃容道：“将军，蓝田军、延川军和新平军的状况你已知晓，剩余五军我圈画的顺序，依照的是

五军路上折损丁口的多寡。”

“龙泉军折损丁口最多，将近一万五千人，安化军折损丁口最少，有近万人。将军家乡子弟扶风军折损丁口一万一千出头。河中八军折损丁口累计近九万人，以蓝田军折损最少。”

“九万人！”

马璘心中猛然一抽。

虽然已经有些心理准备，然而这个数字还是让他极为难受。

房间之内一时间变得极为安静，气氛瞬间变得沉闷了下来。

九万丁口。就算是放在关中。也是两个下县的丁口了！

安西军这几年连战连捷。离散吐蕃搅动河中，健儿们的伤亡极少，然而百姓们一次迁徙，竟然就死了这么多人！

“如今八军父老合计还有多少？”马璘沉默许久，涩然问道。

“尚有三十六万。”方文本答道。

马璘长出了一口气，默默点了点头。

少了九万人，便不用考虑九万人的口分田和永业田。按照从安远门出发时的四十五万人来计算的

话，那密水两侧和靠近捕喝的乌浒水两岸是绝对安插不下的。必须要在乌浒水以南开设至少三个军镇，把移民的地点向木鹿方向推进。正是因为死了这么多的百姓，所以如今在乌浒水以南便只有蓝田军一个军镇。

其实在乌浒水以南只见到一个蓝田军之后，当时就该猜到有多少折损了。

万里迢迢，移民河中，这一条从安远门到河中的道路，根本就是关中百姓们的尸骨铺成的。

“苦了百姓们了。军镇分布这么拥挤，口分永业够么？”

沉默许久之后，马璘缓缓说道。

“将军放心，土地是早就丈量好了的。每个军镇的土地都足够，大部分都是可以浇灌的泽田。过冬的物资也都齐备了。平安过冬也没有问题。麟城军和华亭军来得最晚，安置的地方距离葱山最近，如今都是刚开始筑城造屋。帐篷是足够的，百姓们一路上都是住的帐篷，暂时也能习惯。”

方文本是个极为干练的胥吏，说起话来简单利索，毫不拖泥带水。

马璘点了点头，涩然道：“辛苦诸位了。”

几位幕僚连忙拱手，连道不敢。

四十五万多的关中百姓，平安到达这里的不过三十六万余人，路上生生折损了两成。知道了这个消息，马璘心中极为沉重。

要想汉家文明永久在这片土地上绽放光彩，大规模的移民势在必行，河中之地肥沃的土地，可以解决关中丁口繁衍过快的问题，这本是一举两得的好事，然而天子的一道乱命，却让好事变成了惨事。

死再多的异族他也不会在乎，死一个汉家儿郎他都极为难受，然而这一次，却是足足死了九万多无辜百姓！

乱命出自天子，然而他却是始作俑者，若非是他提出了移民河中的计划，天子也不会有这样的想法。

自开远门直到这里，一路上有多少关中父老的冤魂！

当真是一将功成万骨枯。

如果不是他的执着，想让汉家文明笼罩这片土地，这些百姓们在关中纵然贫穷，却至少能够活得下去。

而如今因为他的缘故，数十万百姓跋涉于道，九万多百姓死于途中！

一腔热血，最终却造成了这种局面。想起安远门外蓝田军将行时百姓恸哭道旁的画面，马璘心中极为纷乱。

段秀实和马璘是多年至交，看他脸色如何不知道他在想什么，伸手拍了拍马璘的肩膀，无奈的摇了摇头。

他被禁足快半年，这些事情都没能参与，也是第一次知道这个消息。他的心情一点儿也不比马璘好，想要安慰马璘，却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小马叔，我们立一座碑吧！”牛诩红着眼睛，忽然大声道。

“立碑？”马璘微微一怔。

“立一座碑，记住这些人们！小马叔，八叔跟我说过这次大移民不是你的意思，这是皇帝老儿的意思，你是替他背黑锅了！可是这些百姓们毕竟是死了！我们不该忘了他们，他们都是汉人！”牛诩咬着牙大声道。

“混账小子，你说什么？你这是目无君父！”段秀实吓了一跳，看着牛诩怒声道。

几位幕僚也是神色怪异，都是官场中人，哪有喊天子皇帝老儿的，这个年轻的从四品将军看上去是将军的子侄辈，可是就算是将军也不敢这么称呼

天子吧。

“牛诩，不可妄语！”马璘脸色一肃，瞪了牛诩一眼。

“小马叔，我们立一座碑记住他们！将来我们用异族的鲜血来祭奠他们，用胜利的消息来告慰他们！八叔和雷叔跟我说过你的目标。小马叔。我们现在记住他们。将来你带着大军打到天边的时候，我们再来祭奠这些枉死的人们！”牛诩红着眼睛道。

马璘看着方文本道：“这些人的名字，可有记载？”

方文本点了点头道：“河中八军皆是军镇，百姓皆是军籍，自然都有底册。死者乡井为何，道上死于何处，都有详细的记载。”

马璘重重点头道：“那就立一座碑吧，让我们记住他们！”

旋即马璘又是摇了摇头：“不仅立一座碑。我们在这里为他们建一座祠堂，名字就叫忠烈祠！这次死于道路上的百姓，还有战死葱岭两侧的安西健儿们，都将在忠烈祠里受香火供奉！我们要记住这些百姓，也要记住死在沙场上的健儿们。”

“就在这里么？”方文本问道。

马璘点头：“就在这里，在新平军。”

对于逝者已经不能再做其他，唯有立一座碑来纪念他们。那些为了大唐开拓河中战死沙场的安西健儿们，也应该被人们永远的铭记。

汉家子民将会千年万年生存在这一片土地之上，所有为开拓这一方疆土而献出生命的人们，都该在这里被人们铭记。

“文本。这件事情，就交由你来主持。月底之间。完成这件事情，让死去的百姓和健儿们得到血食供奉。”

方文本点了点头：“属下领命。”

……

新平军距离捕喝城已经不远，不过是两日的路程。马璘带着一众幕僚和钦化王咄曷等人离开了新平镇，一路向着东北方向而去，接近捕喝城，看到村落处处，汉家衣冠随处可见。

这些不是河中八军的百姓，这是最早一批来到河中的汉家移民，那些有军功的安西老卒和家人形成的聚落。

捕喝城周围历经战火，安国粟特人已经不多，李嗣业重修捕喝城又累死了大批的安国粟特，所以留下了大片的良田。靠近捕喝城的这些田地多是泽

田，最是适宜耕种，安西老卒们到达的最早，所得的田地自然是最好的。

老卒们都是百战之余的精锐，带过来的都是青壮，翻越葱山并没有什么折损。他们得到的除了口分永业之外，更多的乃是勋田，军功最多的几个上柱国足足得到了几十顷土地，少一些的也都有几百亩良田。老卒们都是极为满意，对于马璘极为感激。

捕喝城内的原安国王宫如今是马璘的住处，马璘把康琳儿和马辰安排在王宫之内，来不及享受天伦之乐，便带着牛诩马勇马强和百余名亲兵又离了捕喝城，前往各个军镇去巡视。

捕喝城东侧的龙泉军，是这一路上折损人数最多的，折损了超过一万五千丁口，现在的丁口还不到四万人。龙泉镇之外和各处村落外围，到处都是大片的空坟。

龙泉军来的较晚，镇城刚刚建立起来，土地丈量分配也才完毕，各处村落的房屋正在抓紧修建。百姓们暂时住的都是原先侵占此地的波斯人留下的房屋，还有一部分暂时住在帐篷之内。

这里的百姓们对于马璘一行人的到来并没有表示欢迎，反而是显得颇为抵触。虽然良田已经到

手，却没几个人给马璘好脸色看。

在他们看来，自然是马璘这个大奸贼害得他们背井离乡，亲人死于道路的。

不管怎么说，他们亲人的死和马璘终究都是脱不了干系，百姓们心存怨望，马璘自然也能够理解。可毕竟是已经移民到了这里，汉家子民须要人心凝聚才行，任由怨气长存下去是不成的。

马璘选择的化解怨气的法子极为老套，那就是带着亲兵在龙泉镇留下，帮着龙泉军百姓们一起建房造屋。

这样的法子放在后世，只能是被斥为作秀，然而在这个人心淳朴的年代里，却是极为的有效。在龙泉镇陪着百姓一起辛苦了五天之后，百姓们便很少有人再在背后称马璘为奸相了。

第二百二十章马不停蹄

点娘后台抽风，更新稍晚，跳荡向各位书友道歉了。

……

五日之后，马璘在任命马勇为龙泉军使之后，便带着亲兵离开了龙泉军，沿着那密水一路向西，来到了安化军的驻地。

安化军有丁口四万出头，以新建的安化镇为中心，分散在那密水两岸的绿洲之上。

那密水位于药杀水和乌浒水之间，水量比这两条大河都要大，却最终没有流入咸海，而是消失在了沙漠之中。安化军的驻地距离沙漠极近，再往前向西南而行几百里就是那密水在沙漠中消失的地方。

马璘在安化军这里也是呆了五日，帮着安化军的百姓们盖了五天的房子，消解了百姓们的怨气之后，把马强留下来当安化军使，取代了从长安一直跟着来到这里的户部郎官，然后便马不停蹄地再次上路，带着亲兵一路向东，向着飒秣建的方向而去。

飒秣建亦在那密水以南，飒秣建跟前是扶风

军，东边是麟城军。河中八军哪一个军镇不亲自去看一看，马璘都不放心。

扶风军没有重新筑城，而是直接把飒秣建当做了镇城，扶风军使的府邸对面就是咄曷的王宫。把镇城设在这里是咄曷的请求，当时马璘正在远征库法的途中，方文本他们也同意了咄曷的要求。

相当数量的扶风军百姓住在了飒秣建城内，遴选出来的几千丁壮军营也设在城市之内，用的就是大食人当年留下的军营和校场。在飒秣建城外分布了大量的军屯点，百姓们正在整修房屋。

飒秣建有着人间天堂的美誉。这里的土地最是肥沃。粟特人乃逐利之民。大都不喜耕种，好好的田地都撂荒着，后来还是大食势力越过乌浒水，波斯人大规模移居乌浒水以北之后，波斯农夫们才把飒秣建周围的良田给开垦了出来。

而伴随着钦化王咄曷一纸《灭胡令》，飒秣建周围如今已经没有了一个波斯人，波斯人数十年间辛辛苦苦开垦出来的大量肥沃的良田，刚好给移民而来的汉家百姓来耕种。

飒秣建处于河中腹地。乃是康国的都城，城内城外的康居人极多，不过从马璘看到的情况来看，汉民们和康国粟特人双方相处得还算融洽，城内城

外都是各有各的聚落，并没有听说发生过什么大的冲突。

飒秣建城作为康居王都，城市内外有粟特人十余万，移民而来的汉家百姓人数上不占优势。不过飒秣建的康居百姓是最先见识过唐军的厉害的，在这里没有人敢歧视汉家百姓。

……

任命了扶风军使之后，马璘照旧是在扶风军呆了五天收拢人心。之后才继续沿着那密水向东而行，去了麟城军的驻地麟城镇。

麟城军是河中八军之中倒数第二个到达的。所以麟城镇被安置得距离葱岭极近，位于米国都城片治肯特附近。

米国都城片治肯特在数十年前突骑施苏禄可汗与大食呼罗珊总督争锋时曾被摧毁，如今乃是一座极为破败的小城，城内百姓不过数千。麟城镇尚未建设完毕，规模上看上去却是比残破的片治肯特还要大。

关中百姓们都是淳厚之人，虽然麟城军在这一带占据了人口上的优势，百姓们却都没有欺负别人的习惯，所以麟城镇筑城一事并未强征当地的米国粟特，而都是麟城军汉民自己在进行。

既然赶上了，马璘自然是带着牛诩和一干亲兵参与到麟城镇的修建之中。米国国王默啜是康国国王咄曷的弟弟，和马璘也是旧日相识，知道马璘来巡视了之后，带着大批的礼物亲自前来拜见马璘。

趁着清除波斯人的机会，钦化王咄曷和恭顺王默啜兄弟二人完全控制了整个的河中区域，眼下咄曷带着大军驻扎在捕喝城中，默啜则是控制着片治肯特周围直到药杀水以北的大片区域，虽然不像其兄咄曷那般风光，却在河中粟特中是二号人物。

几十万唐人移民的到来，令河中局势再次发生变化，经历了几年的战争之后，九姓粟特统共只剩下四五十万人，这一次迁移到河中的汉民，八军百姓加上先期到达的安西老卒就有近四十万人，在人数上基本上能和粟特人分庭抗礼了。汉民亦兵亦农，居住的尽可能的集中，每到一地之后，立马便是在当地占据局部的人口优势，唯一例外的大概就是扶风军所在的飒秣建了。

粟特人自然是没有和大唐对抗的本钱的，咄曷和默啜对于天可汗的诏令只能是表示顺从。

马璘此时对昭武九姓已经心怀忌惮，对于默啜也是极为冷淡，收了礼物之后就令默啜自行离开。

默啜不明所以，不免心中惴惴，回到片治肯特

城后立马派使者前往捕喝城禀报咄曷。

那密水长度远不如乌浒水和药杀水，是一条源出葱岭的自东向西流淌的大河，河中八军之中，自西向东安化军、龙泉军、扶风军和麟城军一字排开，都是在那密水的两岸。这是河中最肥沃的土地，大量的九姓粟特人也都是生活在那密水的周围，如今和八阵汉军形成了大杂居小聚居的形态。

过麟城镇再往东几百里，便是莽莽群山了，高寒的山区自然是不适合汉民移居。

……

在麟城镇帮着百姓们筑了五天城，临走时任命李嗣业次子李晟为麟城军使，马璘带着亲兵向南而行，直奔这次巡视的最后一个军镇，华亭军的驻地铁门关。

有唐一代，铁门关葱岭东西各有一个，这个铁门关位于葱岭以西，靠近葱山南麓，距离乌浒水上游的喷赤河也就有几百里距离。安西军越葱岭的路线乃是葱岭南麓，出了葱岭向西北数百里就到铁门关。

铁门关距离乌浒水不远，却不是在乌浒水边上。而是在一个无名河谷之中。两边都是陡峭的山峰。中间是平缓的谷地。乃是河中一处兵家要地。

河中八军之中，华亭军到达的最晚，由于过了葱山后并不需要跋涉很久，所以华亭军过了葱山后折损的人数较少，这也是华亭军总的丁口减少较少的重要原因。

八军之中，华亭军是最为孤立的。

捕喝城两侧是安化军和龙泉军，下方连成一线的是新平军、延川军和蓝田军，共有五军组成了一个锤子的形状。而飒秣建周围也有扶风军和麟城军两军。唯独这华亭军孤守铁门关，距离任何一军都是极远。

马璘到达铁门关时，华亭军的城市刚刚建了一半，马璘自然是故技重施，带着亲兵们投入到华亭镇的建设中来。

法子很老套，却极为实用，看到马璘堂堂宰相和大伙儿一同下死力气筑城，吃食也和大伙一样都是粗茶淡饭，百姓们的怨气很快就消失了。

等到五天后马璘离开之时，百姓们已经是有一部分恭送于道。

这一次。马璘留下担任华亭军使的乃是另一位心腹干将，同样是来自安西新军中的赵济。

河中八军之中。担任军使的除了一个杜甫是文人之外，其余的皆是任命的安西新军中的心腹干

将。马璘对于八军百姓极为看重，这才会忍痛割爱，让这些年轻的将校们离开精锐的新军，到这些军镇之中担任军使的职务。

河中八军便是安西军在葱山以西的根基，是兵员的来源，是汉家文化继承传播溢出的根本，这些年轻的将校们都在安西新军中经受过足够的熏陶，他们担任主官，将会最快的让百姓们发挥作用。这几十万汉民不仅是农夫，更是火种，必须要尽快的点燃，尽可能的影响这片土地。

他们遗留下的职位，新军中自有年轻人能顶上来。安西新军中头角峥嵘的低级军官多的是，只要给机会都能出头，之前在田名远东征之中大放光彩的赵济就是一个例子。

……

离开了华亭军之后，马璘带着亲兵马不停蹄折向西北，直奔新平镇。一人三马不断的更换坐骑，阿拉伯马耐力惊人，由于只是小股部队，所以速度愈发快捷，从华亭镇所在的铁门关到新平镇只花了五天时间，每天的行进距离达到二百多里。

其实这一次巡视路上都是如此，把阿拉伯马的优势发挥到极致。不过每到一地，都是需要耽搁数日时间，仅仅耽搁的时间便将近一月，再加上路上

奔波的时间，马璘再次到达新平军的时候，已经是天宝十四年的二月初了。

这段时间可以说是极为辛苦，前所未有的辛苦，比沙场血战还要疲累，然而巡视了一遍之后，马璘终于是能够放下心来。

天宝十四年，正是安史之乱爆发的那一年，是大唐帝国盛世腰斩的一年，然而历史已经改变，杂胡安禄山已经死了，大唐帝国却是蒸蒸日上，四夷畏服。

方文本按照马璘的要求，早在正月到来之前已经是在新平军建好了忠烈祠。

忠烈祠占地足有几百亩，位于新平镇之外，是一个矮墙围起来的巨大广场。

矮墙之上，镌刻着每一个死于路上的关中百姓的名字，乡井何处，死于何地，都是刻得清清楚楚。战死沙场的安西健儿们的名字，也是刻在这一面矮墙之上。

广场的中心，是一座方形巨碑，巨碑的造型极为怪异，出自马璘的设计，下方略粗顶上略细，由大块的石料层叠砌成，表面被打磨得极为光滑。

巨碑正面八个金色的大字，银钩铁划极有气势，也是出自马璘的手笔。

“安西英烈永垂不朽！”

……

书友群148244045，热诚欢迎各位。感谢一直打赏本书的“隆隆书友”书友，感谢投月票给我的每一位兄弟，特别感谢本书推荐票的票王傑榆书友。

第二百二十一章都护的演讲

推荐朋友的书《帝伐天下》，晚唐皇帝文，有兴趣的可以去看看。

……

二月的新平镇，天气依旧寒冷。

新平军数万百姓，都是聚集到了忠烈祠中，河中八军的八位军使和参军都虞候等人亦是齐聚忠烈祠。

马璘带着新军将校们和一群胥吏站在巨碑之前，神色都是极为肃穆。

“拜！”段秀实站在巨碑之前，大声喝道。

马璘和新军将校们同时躬身，向着巨碑连续三次鞠躬。幕僚们也学着他们的样子，向着巨碑连拜三次。

新平军数万百姓不懂这种安西军中流行的理解，他们不约而同的缓缓跪下，以他们自己习惯的方式向着巨碑俯首叩首。不少人想到死去的亲人，都是悲从中来，忍不住流下了眼泪。

叩拜完毕，马璘登上了巨碑之下的平台。

所有人的目光都是落在了他的身上。

望着广场上数万关中百姓，这一刻，马璘亦是

心潮澎湃。
　　每一个死去的汉家子，都该被人永远铭记。
　　这一个地方，将成为河中汉民心中的圣地。每一个死于葱山以西的汉家儿郎，都将在这里受到祭奠。
　　逝者已矣，活着的人唯有努力，才能让他们的死更有价值。
　　开辟草莱，建设城镇，安顿下来，然后向外扩张，让更多的地方成为汉家衣冠的天下，便将从这里开始！
　　西周之时，分封天下。其地不过是中原一隅之地。受封诸侯披荆斩棘。数百年间不断开拓，融合周围的各个蛮族，周国之领土才越来越大。之后一代代先民不断开辟草莱，一次次的战争流血冲击反应，汉家衣冠才会布满华夏九州。
　　今日河中之局面不过是草创，纵然损失惨重，却终究是迈出了第一步，几十万汉家百姓在葱山以西扎下脚跟。
　　这一片土地被大唐占据。以后将永远不会丢弃。
　　随着汉民的繁衍，人口越来越多，占据的地盘将会越来越大。仅仅萨珊帝国故地便曾养活两千多

万人，这片土地能够养活足够多的汉民。

现在占据的不过是一隅之地，如果土地不够，用剑去取来便是。

“各位，某家有几句话讲！”

马璘一开口，声音甚至比世家子杜环还要大几分，他却是毫无所觉，神情略略有些亢奋。

……

这一次。马璘讲了很多的话。他的思绪极为纷乱，到最后自己都不知道自己讲了什么。他的声音越来越亢奋。神色越来越激动，到了最后直接晕倒在平台之上，幸好被牛诩一把接住。

他说的话，百姓们其实听得并不太明白。新平军百姓们大概能记住的，也就是“普天之下，皆是唐土，率土之滨，皆是唐民”这几句。

至于什么开疆、蓄奴、种植园之类的话，那些宏大的构想，大伙儿都不是很懂。当然大伙儿也不关心，现在在汉民们看来最重要的，就是伺弄好自己分得的那些口分永业田。

……

马璘醒来之时，看到的是康琳儿苍白的小脸，房间里另一张粉嫩的小脸，则是属于他的心肝宝贝马辰。

“我这是怎么了？”马璘看着周围，有些茫然地道。

“父亲，你是猪啊，都睡好几天了！”小马辰跑了过来娇憨地道。

“都睡好几天了？”马璘神色有些恍惚，喃喃地道。康琳儿浅笑点头，眼眶却是微微泛红。

“我去叫段君子。”康琳儿用力揉了揉眼角，扶着马璘坐起身来，然后快步走了出去。

“父亲，你可真能睡！你真的是猪么！”马辰伸手抓着马璘脸上的胡茬，奶声奶气地道。

马璘看着儿子可爱的样子，慢慢回过神来。

段秀实快步走了进来，见到马璘苏醒长出了一口气。

“将军，你这是心力交瘁，太疲累了。知道么？你已经昏过去七天了！”

“七天？”

“七天！”段秀实点头，“若是寻常之人，七天饿都饿死了，也就是你体质超强，才能撑到现在。”

“七天了！”马璘点了点头。

他做了一个很长的梦，梦到了前世短暂的快乐时光，那时那个笑容如阳光般灿烂的女子还在他的

身边。他也梦到了十几年前的长安城，梦到了那时的马璘和康小雨。也梦到了怛罗斯川的血战，飒秣建城的火并……

纷乱的记忆如泥潭一般，有属于他的，也有属于关中汉子马璘的，几乎要把他的意识撕裂，又似乎要把他的灵智淹没。

自从带着大军进入河中，他的神经一直绷着。这一次在忠烈祠之中的演讲，心潮澎湃之下精神终于是达到了极限，彻底撑不住了。

把这些东西看得太重，所以他才会最终崩溃。若非灵台上有一丝清明，只怕就无法从梦境之中摆脱出来。那样的话，就要真正的成为一个废人了。

“夫人，先让将军吃东西吧，喝点稀粥就好，别的可不成。”段秀实看着康琳儿道。

康琳儿点了点头，盛好一直在热着的放了椰枣的白粥，端到马璘的身边，拿着木勺小心的喂了起来。

段秀实转过脸去，却并不离开。马璘喝了一碗粥，力气恢复了些，又让康琳儿盛了一碗，却不让康琳儿再喂，端起碗来一饮而尽。

马璘还要再喝，段秀实却不允许。打量周围，马璘才意识到已经不在新平军，而是到了捕喝城的

安国王宫之中。

“成公，那天我是不是说错了什么话？”马璘问道。

那天似乎说了很多话，百姓们的情绪也被调动得很高，应该是一次不错得演讲，可是具体说了什么，他却已经不太记得了。

段秀实摇了摇头道：“可以说有，也可以说没有。没什么大不了的，你为大伙儿操碎了心，自己都成这个样子了，完全就是鞠躬尽瘁了，就算是你说错了话，也没有人与你计较，放心吧，那些僭越的话没人会说出去的。”

“僭越？”马璘脸色微微一变，“成公，这是何意？我说了什么？我可没有谋反的心思！”

段秀实呵呵一笑道：“哪个说你要谋反了？你就是说自己要谋反，我也不会相信。你我相交十来年了，别人不了解你，我还不了解你马仁杰？不说了，几句闲话而已，没什么大不了的。”

马璘看着段秀实，知道他肯定是不肯告诉自己，让他说出来是不可能的。那就等会儿把牛诩找来，小牛犊子还不敢在自己面前说谎。

“将军，天寒地冻，实在是不适合出兵放马，你说的攻打货利习弥的事情暂时先放一放，反正都

是砧板上的肉，还能跑了不成。将军且在府邸内多歇息几日，其余事情我自会处置。”

“我现在先去把你醒了的消息传出去，这些日子不少人日日来问，咱们自己人就不用说了，咄曷那厮也是来问了好几次，看上去比我还要紧张。还有那个波斯都督木坤，每天都来好几次，带着礼物来打探消息，都被我给挡了回去。”

“这两个家伙？只怕是盼着某家早死吧！”马璘目光微微一寒，点了点头道，“成公，你去忙吧！他们若是再来，就让他们进来，不要拦着。”

段秀实点头离去，过了一会儿，牛诩红着眼睛走了进来。

“小马叔，你可算醒了！”

“放心吧，我死不了，我还要回长安和你八叔和雷叔喝酒呢！”马璘呵呵一笑，“小牛犊子，你告诉我句实话，我那天到底说了什么僭越的话？”

牛诩挠了挠头道：“段君子不让我告诉你，他说别人肯定不会和你说，就我会多嘴，我要是说了，他就不记我的军功，还要把我赶回长安去。”

“臭小子，你听他的还是听我的？”马璘一瞪眼。

牛诩道：“我自然是听小马叔的，可是段君子

逼我发了誓，我没法子告诉你。不过我觉得小马叔你说得很对，就算是大唐有一天亡了，咱们的后代还要在这里一代代的生活下去。”

说完牛诩嘴角一抽，清秀的脸庞瞬间涨红，连忙捂住了嘴。

“就这一句？”马璘嘴角也是一抽。

牛诩咧了咧嘴道：“就这一句啊。小马叔，你的原话是：大唐早晚有一天会败亡，可是只要咱们的后代足够多，力量足够强，就还能守着这片土地，一代代的生活下去。我觉得你说的很对，可是段君子却说这是僭越之言，让军中所有人都不要再提，也不许我告诉你，以免影响你的心情。”

“是这样。”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这算什么僭越之言，段君子也真是小心过度。

古往今来，哪个朝代都想万世长存，可哪有万世长存的朝代？

大唐不可能永远是大唐，总有一天会不再存在，而只要汉民在河中繁衍开来，这一片土地永久都属于汉民所有。

所以最重要的，是让汉民们在这里占据足够大的地盘，繁衍足够多的人口。

一个亲兵走了进来，道：“波斯奴木坤求见将

军。”

这亲兵参与过疏勒北一战，所以对木坤很是看不起，言语之间极为轻蔑。马璘站起身来，拍了拍马辰的小脑瓜，大步走了出去。

他也想知道这个波斯奴来找自己，是有什么话说。

木坤居然能说动天子发布圣旨重开波斯都督府，倒是有些能量。可是流沙以西乃是自己做主，又岂是木坤想要什么就能得到什么。

第二百二十二章自取灭亡

“马相！”

波斯王子木坤拄着拐杖，在两位护卫的搀扶之下艰难的走了进来。

马璘站在台阶顶端，居高临下的看着这个家伙。

疏勒城北一战之中，木坤被安西新军射碎了两个膝盖，如今已然是个废人。这个家伙不老老实实在长安城呆着，反而是来到河中想要当波斯都督，马璘对这个家伙也是很不喜欢。

乌浒水以南的土地是大唐健儿一刀一枪打下来的，波斯亡国快一百年了，俾路斯的子孙一点儿力都没出，现在却想来摘桃子，哪有那么便宜的事情。

“王子不在长安享清福，万里迢迢来到河中，找本相有什么事情么？”马璘看着木坤，冷冷一笑道。

木坤示意两个护卫松手，拄着拐杖在马璘面前站得笔直，盯着马璘道：“马相，陛下的旨意是要你去年便送我还治疾陵城，眼下已经是第二年的一月了。说得严重一点儿，马相这是抗旨不遵，这是

目无君父——”

“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马璘打断了木坤的话，冷冷道，“天子命我节制流沙以西一应事务，何时收取何地，某家自有计较。王子若觉得某家行事有何不妥，写奏章去长安便是。”

木坤点头道：“马相说得是。不瞒马相，奏章三日前我已经发往长安了，里面不光写了马相不如期攻取疾陵城，也写了马相几日前在忠烈祠里说的那些话。为人臣者，这些事情不得不据实以报，马相勿怪。”

马璘盯着木坤。眼中现出一丝杀意：“木坤。你很好！既是如此。你还来找本相为何？”

木坤毫不畏惧，看着马璘道：“我就是想来问问马相，究竟何时攻取疾陵城？我这个波斯都督还治疾陵城，此乃陛下的旨意，马相已经拖了好几个月了，难道还想继续拖下去不成？何时出兵，马相总得给我一个时间，不然我下一份奏章就不知道该如何写了。”

“你写奏章发往长安状告本相。如今还要本相出兵为你攻下疾陵城？木坤，真不知道你是哪里来的自信！”马璘一脸厌憎的看着木坤，寒声道。

木坤冷冷一笑，自怀里掏出一道制书：“马相

看清楚了，这是陛下的旨意！你我皆是唐臣，马相失期已是大错，难道还想一错再错不成？”

说完木坤弃了一侧拐杖，展开制书大喝道：“天子旨意在此，马璘还不跪接！”

马璘气得脸色煞白，冷冷地看着木坤。就如同是看着一个死人。

一个波斯奴而已，得了什么失心疯。竟敢在自己面前嚣张！

若是别人传旨，跪接也没什么，这厮拿着圣旨这般得意，分明就是想要羞辱自己。

“木坤，你不要忘了，波斯都督府自建立之日起，便隶属于我大唐安西都护府！你就算是成了波斯都督，在我眼里也屁都不是，你在某家面前叫嚣，这就是取死之道！”

木坤冷笑一声，眼中现出快意之色，大喝道：“马璘，圣旨在此，汝不跪接，莫非是想造反不成？”

牛诩在旁边气得咬牙切齿，这时直接抓过巨弓，弯弓搭箭对准了木坤。

木坤冷冷一笑，高举制书死死地盯着马璘。

他在疏勒城北被安西军射成残废，心中一直引以为恨，一直想要报复马璘，却没有机会。如今凭

着一道制书逼迫马璘跪拜，见到马璘愤怒，他的心中极为快意。

马璘笔直的站在那里，冷冷地盯着木坤。

他来自后世，跪拜大唐天子李隆基也是权宜之计，又怎么可能跪拜这个波斯奴，就算是这个波斯奴手上拿着天子诏书，那也不成！

“马璘！拒不领旨，你这是大逆不道！”木坤把制书举得更高，兴奋的喊道。

“大逆不道么？”马璘冷冷一笑，“小牛犊子，把制书给某家拿来！”

“是，小马叔！”牛诩早就憋了一肚子气，闻言立马松手，巨箭呼啸而出，直奔木坤。

木坤惨叫一声，举着制书的手臂立马便是耷拉了下来。七石弓射出的巨箭速度何等可怕，这么近的距离，他根本没有躲避的机会，被牛诩一箭生生地轰断了骨头。

一箭射出的瞬间，牛诩便已经掠了过去，不等制书落地，一把便是抄了起来。他的身子牛高马大，身法却是极为的快捷，颇有乃师南八的几分风采。

牛诩一把抓过制书，身形如箭便掠了回来。马璘赞了一声，再看木坤一条手臂几乎要彻底断掉，

单臂拄着拐杖脸色苍白，一脸的怨毒之色。

木坤的两个护卫怒吼一声，同时向着马璘冲了过来，手上重剑狠狠地劈向了马璘。

“找死！”

马璘伸手去摸横刀，却觉得横刀颇为沉重，心中微微一怔，明白这是饿了太久的缘故。眼见一把重剑已到身前，马璘猛然退了一步，丢了刀柄伸手去怀里一摸，拿出一个黑色的物体指向了那名波斯武士。

“砰！”

一声巨响，硝烟弥漫，那彪悍的波斯武士眉心处出现一个圆形的血洞，重重地倒在了地上。

马璘吹了吹枪口，把沙漠之鹰放进了怀里。这么近的距离，一枪还轰不死这个家伙那就是白痴了。

牛诩刚刚一拳把另一位波斯武士脑袋轰爆，被枪声也是吓了一跳，见到马璘把精美的燧发枪又揣入怀里，两眼放光地道：“小马叔，这是什么宝贝？可不可以给我一个？”

“不成，我和你婶婶一人一把，给你小子算怎么回事？”马璘笑道。

“哪个婶婶？杨氏婶婶还是高氏婶婶？”天子

赐婚的旨意早就到了，牛诩自然知道小马叔有两位正妻。

“你高氏婶婶。”

木坤断了一条胳膊，疼得满头是汗，一脸怨毒的盯着马璘，勉力站着不肯倒下。马璘居高临下看着木坤，冷笑道：“木坤！你竟敢刺杀本相！”

“他们自己要动手，我并没有命令他们。”木坤道，声音极为阴沉。

“流沙以西我做主，你以下犯上，分明是意欲谋反！”

马璘冷笑一声，回头看着牛诩喝道：“牛诩听令！”

牛诩脸色一肃，做了一个新军中流行的立正动作。

“波斯都督木坤谋反，罪在不赦，合当灭其九族！”马璘发着狠道，“木坤已经被擒，然其父波斯王普尚尚在吐火罗山中！某家命你带一千健儿即刻赶往吐火罗，晓谕吐火罗叶护发本部兵马，务必捣毁普尚老巢！俾路斯一族就地诛灭，一个不留，普尚首级带来捕喝复命！”

“是，将军！”牛诩大声应道。

“马璘！你！你这个奸贼！”木坤心中大惊，

指着马璘厉声喝道。

马璘冷冷一笑，再次把那把燧发枪“沙漠之鹰”掏了出来，慢条斯理的装填火药，用沾了油脂的西州大练碎片裹了弹丸，用铁条捅到底部，然后对准了几步之外的木坤。

木坤看着马璘，神色极为狰狞，却站直了身子不肯倒下。

马璘毫不犹豫的扣动枪机，又是砰的一声闷响，弹丸轰在了木坤唯一完好的手臂之上。木坤惨叫一声，再也无法握紧拐杖，身子一歪重重地倒了下去。

他的双腿早已残废，如今又被废了双手，彻底的成为了一个废人了。木坤挣扎着坐了起来，仰头看着马璘，眼中满是怨毒之色。

如果目光能够杀人，马璘早已是千疮百孔。

“木坤，你不过是个异族，竟敢挑战本相的威严，落到这一步，完全是咎由自取！你的事情，我会上奏章和陛下解释，你就安心死吧，不用想太多了。”

木坤咬着牙看着马璘，一言不发。

马璘缓缓蹲了下去，看着木坤笑道：“我知道疾陵城还有一些波斯王室的支持者，你放心，我会

把他们全部引出来，然后再全部杀死。从此之后，疾陵城就是完完全全大唐领地，既没有俾路斯的子孙，也没有俾路斯的支持者了！”

“疏勒城北一战，某家还敬你是条汉子，现在你主动找我挑衅，所以你不要怪我。你肯定没想到我不仅不会向你下跪，还要这样对你吧。怪就怪你对我太不了解了，呵呵！”

说完马璘站起身来，一脚踹向了木坤的胸口。饿了七天了，他的力气极为虚浮，然而木坤四肢皆残，根本没有躲避的能力，被他一脚直接踹翻在地。

木坤怒喝一声，挣扎着再次坐了起来，马璘又是飞出一脚，再次把他踹翻。

木坤不再挣扎，仰面躺在地上一脸怨毒，怒声道：“马璘，你休要得意！早晚有一天，你会死在我们的手上！”

马璘笑道：“你们？吐火罗山中的老巢就要被我剿灭了，疾陵城的支持者我也很快就会杀光，还有什么你们？难道你认为波斯故地的那些袄教徒会为你报仇不成？我不认为他们还记得你的家族。当然了，如果真的有这种人，我也不介意把他们全部都杀死。反正我们汉人还需要很多的土地，波斯人

死的越多我们的田地就越多不是？”

“马璘！你太小看我们了！你杀了我，就等着无穷无尽的报复吧！还有，延康坊那一次没有杀死你算你命大，可你不是每一次都会有这样的好运气的，呵呵！”木坤仰头望天，尖声叫道。

第二百二十三章敲山震虎

马璘脸色微变，猛然一步上前，一脚踩在木坤的胸口之上。

“在延康坊偷袭某家的是你？”

木坤尖声叫道：“正是！你害我成为残废，我当然想要杀死你。没想到最后是杨国忠背了黑锅，马璘，你一向自称顾惜汉人性命，杨国忠府上那些护卫死的着实冤枉，现在你知道了，不知又该如何感想？哈哈！”

“究竟是怎么回事？你说清楚一些！”马璘脸色阴沉，盯着木坤怒道。

“马璘，我告诉你这么多，只是想让你知道我们的实力。你现在最好把我放了，好生送我去疾陵城，不然的话，迎接你的将是无穷无尽的麻烦！俾路斯的子孙，可不是这么好欺负的！”木坤冷笑道。

“放了你？你在某家面前嚣张过了，还指望某家放了你？”马璘冷笑一声，“牛诩，让米雪带人来一下。”

牛诩点了点头，如轻烟一般出了王宫。

少顷，安西密探首领米雪走了进来，向着马璘

拱了拱手，看到躺在地上的木坤神色极为淡漠。

马璘指着木坤道：“当初我在延康坊被刺杀，这家伙便是幕后主使。不管你用什么手段，我要知道这件事情的所有细节。问完之后，把这个家伙直接处理掉就好。”

米雪闻言，美眸中现出一丝杀意，轻轻点了点头，一把提着木坤就向外走去。

“马璘！你敢杀我，就等着无穷无尽的报复吧！”木坤大叫道。米雪目光一寒，一脚踢在木坤脑袋之上。直接把这家伙踢晕过去。

“小马叔。我现在就带人去吐火罗诛杀俾路斯一族么？”牛诩问道。

马璘道：“不急。先带人围了木坤的住所，里面那几百人都给我杀了！”

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木坤从长安足足带来了几百波斯护卫，这些家伙都不可放过，以免以后麻烦。

等到米雪查明了事情的真相，所有与木坤有关联的人，不管是捕喝的还是长安的。都必须要干掉。

特别是捕喝城，他的妻儿都在捕喝城内居住，捕喝城内必须要绝对的安全才成，任何可能威胁到

马辰母子的隐患，必须要尽早除掉。

毕竟他无法长时间在捕喝城闲居，过不了多久就要再次出兵放马，去为大唐收取更多的领地。

牛诩点了点头正要离开，却又被马璘喊住了：“且慢！这次我和你一起去！”

两人走出王宫之外，刚好钦化王咄曷带着礼物到了宫门口，正准备来拜见马璘。见到马璘出来。咄曷连忙命护卫们停下来，向着马璘拱手道：“马相。听说你醒了，小奴不胜欢欣，特来拜望。”

马璘淡笑着点了点头，上前拍了拍咄曷的肩膀：“钦化王有心了。走吧，跟我去杀人。”

说完拉着咄曷，便是向前走去。

“杀人？杀谁？”咄曷一头雾水。

“一些叛逆，去了你就知道了。”马璘呵呵一笑，转头看着牛诩，“小牛犊子，去调兵吧！”

牛诩领命，打马如飞而去，王宫门口有一队亲兵守卫，马璘带着亲兵上了战马，给咄曷也分了一匹，径直驰向了外城波斯人的驻地。

新军营地也在外城，距离木坤一行人所住的驿馆并不远，马璘和咄曷到达之时，牛诩带了两千安西新军已经是把驿馆团团围住。

“这不是波斯都督木坤的住处么？”咄曷看着

驿馆惊疑道。

“正是此贼的住处！”马璘淡笑着点了点头，用力摆了摆手，“杀进去，所有人全部枭首，一个不留！”

“是！”牛诩大声应道，提着沉重的狼牙棒便大步走了进去。一队队衣甲鲜明的安西健儿紧紧跟上，提着陌刀冲入驿馆之中。

驿馆里响起愤怒的吼叫和兵刃交击的声音，显然里面的波斯人并没有束手待毙，而是进行着激烈的反抗，浓郁的血腥之气从驿馆之内飘荡出来。

“马相，木坤因何得罪，竟然是要将这些人赶尽杀绝？”咄曷惊异问道。

马璘深深看了咄曷一眼，淡笑道：“木坤狗贼想要刺杀本相，这个罪名够么？”

“木坤竟然要刺杀马相？那的确是该杀！”咄曷脸上立马显出激愤之色，大声地道。

“天子命我节制流沙以西一应事务，木坤要刺杀本相，这便是谋逆！若是他能像钦化王这般赤心向唐，又怎么会去刺杀本相，又怎么会有现在这等事情？”马璘拍了拍咄曷的肩膀，微笑说道。

咄曷身子一颤，连连点头：“马相说得是，马相说得是！其实小奴和木坤之间，矛盾也是由来已

久。”

“他是俾路斯的子孙，以光明神的使者自居，可是他是波斯人，波斯人大部分都已经是背弃光明神了。他曾找过小奴，以光明神使者的名义要求小奴对他效忠，可他的手上一件圣物都没有，我们河中人对光明神最为虔诚，可和他根本不是一路，小奴自然不可能向他表示效忠。”

“小奴发布灭胡令，在河中杀死了十几万的波斯人，和波斯人乃是死敌，又怎么可能去效忠一个波斯人！小奴此心只属大唐，只有天可汗才能容下我们这些光明神的子民。”

“哦？”马璘微微皱起眉头，看着咄曷似笑非笑道，“木坤竟然还要求你向他表示效忠？真是疯了！钦化王有子民数十万，手里胜兵数万，他不过是个丧家之犬，你自是不会向他效忠。不过这等大事，为何你不及早向本相禀报？”

“马相恕罪，恕罪！”咄曷连声道，“他来河中之时马相正在西征，是以小奴无从禀报。后来他没有再提过，小奴也是把这件事情给忘记了。这是小奴的过错。小奴愿受马相责罚！”

马璘哼了一声。冷冷道：“算了吧！只此一次。下不为例。钦化王，康居都督府亦是隶属安西

大都护府，你也算是本相属下。以后再有这样的事情隐瞒不报，本相便当你有私心，到时候莫怪本相无情！”

“是是是，小奴谨记马相的话，这样的事断不会再有一次。”咄曷连连点头，连声道。

过了一会儿。牛诩带着健儿们走了出来，不少健儿的手上都是提着人头。

牛诩拱手道：“将军，一共是六百八十七人。我们搜索了三遍，里面应是没有活着的了。木坤狗贼带来财富甚多，是否收缴了？”

马璘点了点头：“财富全部收缴，充入府库。首级挂到捕喝城门之上，以儆效尤。做完这两件事情之后，你就带人去吐火罗一趟，征发吐火罗叶护兵马，务必要剿灭普尚一族！”

“是。将军！”

马璘再次拍了拍咄曷的肩膀，呵呵一笑道：“走吧！钦化王。你不是有事要找本相么？我们到王宫再谈。”

咄曷看着杀气腾腾的安西健儿和那一个个血淋淋的人头，脸色微微有些苍白，见马璘已经策马离去，连忙跟了上去。

……

王宫外，咄曷的护卫们带着礼物还等在那里。马璘带着咄曷进了王宫，在大殿之内坐下，笑道：“有什么事情，你可以说了。”

“小奴其实无事，就是听段将军说马相已经苏醒，来看一看马相。马相乃是国之柱石，不惟河中汉民要仰仗马相，奴等一族同样是要仰仗马相。”

“波斯一族人口数十倍于小奴一族，小奴和波斯一族结下了死仇，没有马相根本无法长期和波斯一族相抗。马相昏厥，小奴一直心中惴惴，如今马相苏醒，小奴自是极为欢欣。”咄曷连声道。

“真的一点儿事都没有么？”马璘淡淡点头，笑着问道。

“也有一点儿小事。”咄曷陪笑道，“那日在忠烈祠，马相说不久之后将要再次出兵放马，小奴一族商队众多，对于波斯各地都是极为熟悉，希望能跟随马相大军，为大军提供需要之物。”

“你这是看上本相从库法带回来的那些财富了。”马璘淡笑道。

咄曷陪笑道：“马相，所谓用生不如用熟，新服之地的商人，自然没有我们康居商人可靠。汉民喜好伺弄田地，康居人却是喜好行商，彼此也是互补。小奴为康居之王，自然也得替百姓们着想，希

望将军大人能给小奴一族的商人们一些机会。”

马璘笑了笑，康居最大的商队就是咄曷家族的商行，咄曷毕竟是康居人，这是眼馋捕喝城中堆积如山的财富了。

这一次远征库法，从库法城就得到了近六百万第纳尔的财富，再加上一路在沿途各个城市掠夺所得，纵然是去掉沿途用度，最后拉回捕喝城的财富也超过了一千万第纳尔。

这一笔财富，就算是安西这几十万汉民什么也不做，吃个十年八年的饱饭也不成问题。在葱山以西，金银才是根本，大唐的铜币基本就没人认。

河中集团刚刚组建，暂时还没有把生意做到河中的能力，不久之后将要开始的新一轮征伐，还是要靠胡商们提供后勤。

只要价格合适，让康居商人提供后勤倒也不错。不过发生了段君子那件事情，马璘自然是不会把这笔大生意全部都给康居人。

这次带咄曷去看杀人，为的乃是敲山震虎。大唐要向乌浒水以南扩张，河中便是根基，暂时是乱不得的。而不把生意全部给康居人，同样也是敲山震虎。

“既是钦化王有心，本相答允了便是。康居商

队可以得到一半的生意，另外的一半，我会给沿途的德赫干们。” 马璘看着咄曷微笑道。

第二百二十四章天下大势

“多谢马相！小奴一族一定竭力供给大军，大军打到哪里，小奴一族的商队就跟到哪里！”

咄曷脸上露出喜色，连连道谢道。

跟着大军做生意的好处，康居商人们已经尝过了，如今再次得到这样的机会，咄曷也是极为高兴。

这样的远征多来上几次，说不定宝库里的财富就能恢复一些了。

“你去吧！”

挥手让咄曷离开，看着这胖子一脸喜色的离去，马璘坐在大殿之上，眉头紧紧皱起。

木坤今日表现得太过桀骜，这个家伙却似乎又太过恭顺了。

汉民大举进入河中，河中八军之中除了乌浒水以南的蓝田军之外，其余七军占据的土地原本都是属于昭武九姓的，要说咄曷心中没有一丁点儿的想法，肯定是不可能的。

若是康居人没有一点儿异心，也做不出想要控制段君子这样的行径来。而今日咄曷的表现，却是和当初在飒秣建之时没有丝毫不同，完全就是一个

化外藩王的典范。

不过康居人从来都不是省油的灯，那些出没长安达官显贵之家，身兼舞女和杀手的胡旋女子，都在康居王室的控制之下。

“难道康居王室之中不只咄曷一方势力，那个粟特厨娘和咄曷并无关系？”马璘目光一闪，忽然想到了一种可能性。

康居王室当然不止一方势力，康百万本就是康居王族，暗地里的势力相当可怕。却明显不属于咄曷一方。

若是还有另一方类似的势力。也是见怪不怪了。

今日木坤自己找死。却告诉了马璘一个大秘密，那就是杨国忠和延康坊行刺事件无关。有了这个教训，马璘做结论已经极为谨慎。咄曷今日的表现，不由得让他怀疑那粟特厨娘和咄曷有没有直接关系。

可惜那个粟特厨娘还没找到，如果找到了就要好好地审问一番。

……

想了一会儿，马璘忽然觉得饥饿难忍。连续昏睡了七天，醒来后只喝了两碗稀粥，又折腾了这么

会儿。肚里那点食物早就消耗干净了。马璘索性不再去想，起身离开大殿，回到了起居之所。

“父亲！”小马辰见到马璘，蹒跚着跑了过来，扑到马璘的怀里。

马璘笑着一把抱起儿子，这才发觉离开捕喝城去各个军镇巡视的这两个月里，小家伙居然又长高了不少。

康琳儿含笑看着父子二人，眼角依旧通红，小脸上却是有了血色。

这几天时间她陪在马璘的身边，心中极为担心。不知道流了多少眼泪。这个男子是她的男人，是她和儿子的依靠。如果没了他，她根本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

好在喜欢的男子终究是醒过来了，她自然是极为高兴。

“我饿了。”马璘看着粟特少女微笑道。

康琳儿哦了一声，连忙去盛了一大碗粥，放到了马璘面前。

“没有别的么？”马璘笑道。

康琳儿抿了抿嘴唇，有些难为情地道：“我只会熬粥，别的都不会做。”

马辰从马璘身上挣脱下去，跑到他自己的房间

里面，拿出一大块肉干跑了出来，献宝般的举着娇憨道：“父亲，吃这个！”

马璘笑着接了过来，用力的咬了一口，道：“好香！”

“父亲，你吃吧，我那里还有呢！”

“不能吃太多，这一块已经够了。”

马璘拍了拍儿子的小脑瓜，笑着坐了下来，就着白粥吃着肉干，只觉得前所未有的香甜。

昏睡了七天时间，醒来自然是不宜多吃，这一点儿马璘自然很清楚，把肉干掰成小块细细吃完，又把搁了椰枣的白粥喝了个一干二净，马璘觉得身体恢复了一些气力，也就不再进食。

陪着儿子和康琳儿在安国王宫各处悠闲的转悠着，马璘感觉心里特别的踏实。

西征库法之后回到捕喝城，他已经知道了很多从葱岭另一侧传来的消息，有好消息也有坏消息，整天里想着这些事情，脑子一刻都闲不下来。而此刻陪着康琳儿和马辰，他的心中却是难得的有了片刻的平静。

如今在长安城中，杨国忠已经恢复了国公的爵位，重新站在了朝堂之上，虽然官职是御史中丞比陈希烈要低，听说气势上却是比陈希烈要更胜一

筹。而关于自己权势过大的议题，杨国忠已经在朝堂之上公开提过好几次。

在更远的东北方向，安东都护府的治所已经迁回了辽西的新城。安东都护向来是由平卢节度使兼任，所以这件事情和自己也有些关系。

李璟这段时间做的不错，如锥处囊中锋芒立现，虽说是用人命堆出来的胜利，然而毕竟是连战连捷，赶得契丹人和奚人无处藏身，只能是远遁深山。

李璟有密信送了过来，安史之乱的另一个罪魁祸首史思明已经被他以失期的名义干掉了，算是完成了自己交待给他的任务。这个小子被天子称为我家英物，果然不是泛泛之辈，心机手腕都是有的。

大唐在东北的阵线不断向前开拓，李璟仿效自己在安西的举动，奏请天子允许河北河东二道有勋官在身的老卒到新开辟的地方申领勋田，已经得到天子的允许。

天子甚至还想在河北河东两道搞一次大移民，把贫民们迁到东北去，后来由于户部侍郎张巡的据理力争才算作罢。

张巡的理由是移民安西耗费巨大，户部应对已经极为吃力，再来一次移民东北，户部根本无法维

持，才让天子同意将这次大移民暂时押后。

不过押后是暂时的，既然是押后，那就早晚有这么一天。

这倒是好事。辽西辽东的肥沃黑土。正是最适合汉民耕种的。向这个方向移民道路不远。总不至于像移民河中这般凄惨。

只希望李璟能够牢牢守住新开拓的地区，不要让移民们遇到太大风险。

南诏方面，阁罗凤已经彻底低头，上表称臣的同时，军队全部撤回了六诏故地。

阁罗凤的靠山乃是吐蕃，现在低头的原因，自然是由于高原上吐蕃故地的局势。

自从象雄王李迷夏大军打破逻些城，一直打到了雅鲁藏布江江南。掘了吐蕃历代赞普的王陵之后，吐蕃帝国已经是不复存在了，现在羌塘之上正处于大小羌人部落混战的局面。在杨国忠的建议之下，天子任命禄东赞的后人论弓仁为羌塘招讨使，带着大军上了羌塘，接连降服了苏毗、白兰、党项各个羌人部落。其余的羌人部落在大唐文臣们的分化离间之下，并没有形成合力反击大唐，而是打得不可开交。

论弓仁驻扎在羌塘边缘，靠着向各个羌人部落

贩卖武器粮食盐巴等战争必要物资，把羌人部落的财富快速的压榨出来。羌人们越打仇越深。越打人越少，越打越贫穷。由于都有大唐在背后支撑，谁也不能把对方彻底干掉，只能是无休止的打下去。

吐蕃帝国的崩溃，比自己想象的还要快捷，朝堂之上的大唐重臣们，显然并不是省油的灯。象雄王一次奇袭毁了悉补野氏的宗庙，之后唐军顺势就上了高原，几个月内就让羌塘陷入了绝对的混乱之中。

作为大唐的盟友，象雄王李贡布没有掺合到这次的混战之中，奇袭得手之后全军退回象雄故地，守着边界不再征战。杜环和岑参这边和论弓仁一样，同样是向着各个部族兜售战争物资，把羌人部落搅乱的同时大发横财，大量的物资从安西被兴胡商人们源源不断的运到受降城，然后经由杜环和岑参之手卖给羌人部落。

大部分的消息都是好消息，唯一的坏消息就是杨国忠重入朝堂。

米雪正在审问木坤，应该很快就有结果。不过延康坊遇刺与杨国忠无关，这乃是板上钉钉的事情。

和杨国忠结仇，的确是有些莫名其妙。然而参

与袭击的扶风侯府护卫都是杨家派来的，谁能想到居然是和杨国忠无关？

如果没有和杨国忠结仇，自己应该有足够的时间从容经营河中之地，可惜没有如果，这个仇已经结下了，已经成为了死结。

天子重新把杨幼娘赐婚给自己，杨国忠却数次在朝堂上谈论自己的权势过大，这说明杨国忠已经是恨死了自己。

最郁闷的还是那次夜闯杨府，杀死了那么多的杨府护卫。木坤说得不错，那些人都死得冤枉，都是有家有口的汉家子，却是枉死在了自己的刀下。

“父亲，你在想什么呢？”马辰骑在马璘头上，揪着马璘的头发娇憨问道。

马璘心中一怔，才发觉自己已经是走神了。

看着盈盈浅笑的康琳儿，马璘心中有些惭愧。本来是准备好好陪陪她们母子两个的，结果心中的事情还是无法放下。

也许这就是命啊，莫名其妙的出现在了千年以前，自己合该为这些事情操碎心。

暂时摒弃这些烦心的事情，马璘专心陪着儿子和康琳儿，在花园里嬉闹了一个多时辰。兴胡女子米雪走入花园之中，看着开开心心的一家三人，目

光之中况味难名。

她是安西密探的首领，来见马璘自然是不需禀报。当然她向来是不走正门，而是翻墙入内，自然也不用人禀报。

“招了么？”马璘问道。

“招了。”米雪点了点头。

“琳儿，带孩子先回去吧。”马璘回头看着粟特少女道。有些血腥阴暗的东西，他是不会让他的儿子接触的。

康琳儿轻轻点头，拉着马辰走出了花园。

第二百二十五章口供

“那就是一个蠢货，原本还算是个猛将，自打残废了之后，就成了一个废物。不过他乃是俾路斯的子孙，所以他到长安成为左威卫将军之后，便有波斯寺的人和他联系，向他表示效忠。”

“不过听他说了许多，在我看来波斯寺的人并非是诚心向他效忠，而是想要利用他的身份，在背地里主持波斯寺的人是谁，他都不很清楚。他是波斯王族，所以名义上成为了那些人的首领。”

兴胡女子站在马璘面前，轻声说着。

马璘默默点头，对于米雪的判断力，他自然是相信的。

“为了这一次重开波斯都督府的事情，波斯寺花费了大量的钱财，通过左相陈希烈才达成此事。木坤成为左威卫将军之后，和陈希烈联系很紧密，陈希烈图的是波斯寺积累的大量财富，并不知道木坤并不是波斯寺真正的主人，当然，木坤这个蠢货认为自己就是波斯寺的主人，并不知道自己不过是一具傀儡。”

马璘皱眉问道：“那谁是波斯寺真正的主人？以前木坤没到长安城时，谁是那些波斯遗民的首

领？”

在疏勒北一战之中，木坤所部被全部歼灭，波斯妇孺被哥舒部吞并，当初木坤被边令诚带往长安城时只有他自己，这一次来河中履任却足足带来了几百波斯护卫，全部都是在长安的波斯人，这些人想必是出自波斯寺了。

米雪摇头道：“不清楚。木坤自己都不知道，我自然问不出来，不过我可以确定。他就是波斯寺推出来的一个傀儡。”

马璘点头。疏勒北一战中。已经证明了木坤就是一个有勇无谋的匹夫。米雪既然这样判断，事实一定就是这样。

米雪继续道：“木坤成为废人，对将军心怀怨恨，他得到了波斯寺的效忠之后，知道你要去长安朝见天子，便想要在长安城刺杀你。波斯寺的那些长老们本来是不同意的，后来木坤却和陈希烈达成了一致。陈希烈为大唐左相，位高权重。那些长老们听说陈希烈也想要除掉你之后，便改变主意同意出手对付你。”

“陈希烈！”马璘眉头拧得更紧，“这件事情是否可信？我和他无冤无仇，他为何想要除掉我？”

米雪道：“木坤亲自和陈希烈多次密谋，我认为他的话是真的。陈希烈想要除掉你，目的却并不是你，而是杨国忠。他那个时候并不知道你会被天子那般封赏，他当时盯着的是杨国忠的右相之位。他是想要通过除掉你，来嫁祸给杨国忠，从而把杨国忠推下右相之位。自己成为唯一的宰相。”

“波斯寺负责刺杀你，陈希烈负责把罪责引到杨国忠的头上。你那是刚为大唐解除了吐蕃这一心腹大患。如果你死在长安城，天子必然震怒，杨国忠就不可能继续在右相之位上待下去。而作为回报，陈希烈将在继任的安西都护面前为波斯王族求得更多的好处。”

马璘脸色慢慢沉了下来，安静地听着。

“据木坤所言，天子将杨氏女赐婚给你之后，你令杜环带着你的几十个侍妾招摇进入长安城，公然打了杨家的脸，杨国忠曾在朝堂上表示过不满，连天子都知道你不愿和杨家亲近，也知道杨国忠并不喜欢你。若是那一次刺杀成功，出手的人又是杨家的，杨国忠无论如何都无法撇清关系。那样的话，陈希烈的目的便达到了。”

“不过那一次刺杀并没有成功，却引起了你和杨家的矛盾。这对于陈希烈而言，也算是个不错的

结局，而木坤一心想要置你于死地，却对这个结局并不满意。”

“这一次来河中，木坤首要的目标就是要杀你，来报他的一箭之仇。因为天子说过右相之位早晚都是你的，这让陈希烈对你极为嫉恨，所以也同意了木坤的想法。那时杨国忠已在南诏取得大捷，重新入朝已成定局，陈希烈依旧是一石二鸟，想要在你死了之后，再把杀死你的责任推到杨国忠的身上，然后他便可以独揽相权，成为名副其实的宰相。”

“这一批波斯护卫之中，隐藏着大量的刺杀好手，本来是木坤带来对付你的。不过他今日自己作死，结果那些好手被将军一网打尽，倒是一举解除了后患。”

马璘冷笑一声，再强的练家子也敌不过正规军队，一对一刺客可能占据优势，然而数量相当的话靠着小巧功夫取胜的刺客便成了笑话。

“陈希烈！竟然是陈希烈！”

木坤的口供完全出乎他的预料，不过细想一下也是在情理之中。

若是按照原来的历史轨迹，陈希烈这个时候已经被杨国忠排挤出政事堂，成为了闲散的太子太

师，安史之乱爆发后，陈希烈投降叛军，被授予宰相之职，后来两京收复，陈希烈被肃宗赐死。

这个人的人品本来就不怎么样，不然后世欧阳修编撰《新唐史》的时候，又怎么会把他列入《奸臣传》？

安史之乱两大祸首乃是安禄山和杨国忠，所以马璘对于这两人一直极为注意，没想到陈希烈居然想当背后的黄雀，想要踩着他和杨国忠登上首辅之位。

“陈希烈安敢如此！他就不担心我死在了河中，河中局势毁于一旦么？”马璘眼中杀意涌动，重重地一拍椅背。

米雪道：“据木坤所言，他曾问过陈希烈这个问题，陈希烈却道大唐名将如云，能人众多，才智超过将军的不知凡几，不管换谁来主持河中之时，都不至于让河中陷入糜烂。”

马璘哼了一声，心道陈希烈这句话倒也是不无道理。盛唐的确是有着太多的人才被埋没了，一场安史之乱让众多的将星登上了历史舞台。相比郭子仪李光弼这等人物，自己在才智之上的确没什么优势，毕竟前世自己也不过是个普通人，唯一的优势就是前世读了足够多的书，能够提前知道一些东

西。

而现在大唐的历史已经被自己带入了另一个岔道，未来的走势谁也看不清楚了，对于史书的掌握这个优势正在快速弱化，仅剩的优势无非就是一些火药武器的知识了。

大唐绝对是不缺乏人才，没了安史之乱，郭子仪李光弼注定声名不显，可是像李璟初露锋芒，便在原本一片胶着的辽西光芒万丈，论弓仁原来也只是略有微名，这一次带着唐军上了高原之后，也是很快就显示了自己的能力。

自己若真的被木坤杀了，肯定会有别的将军来主持河中，以李隆基的选将眼光，所托非人的可能并不大，守成应该没有问题。

不过不管如何，既然知道了这件事情，陈希烈自然就不能再放过。而那些枉死的杨国忠家的护卫的家人，也必须要有所补偿。

“带我去看一下木坤，我要亲自问问他。”马璘低沉道。

米雪怔了一下，道：“他被我折磨的不成样子，最后是我亲手结果了他。将军，审问完之后杀了他，是你给我的命令。”

“已经死了？”

米雪点头：“死了。人头已经被我挂到了城头之上，和那些波斯护卫的首级挂在一起。”

“那么……延康坊刺杀的细节，木坤是怎么说的？他是如何能够指挥那些护卫的？那个自杀的将作监少监又和他有什么瓜葛？”

米雪摇了摇头道：“这个他没有说，我也没有细问。将军，我是不是杀得有点儿早了？”

马璘心中暗叫可惜，可是叫米雪神色疲惫，知道她为了得到口供也是花了功夫的，哪里还忍心责备她。不过既然木坤是傀儡，波斯寺才是正主，那就还有弥补的机会。

“死了就死了吧，反正知道的已经差不多了。”马璘笑了笑，看着米雪道，“还要辛苦你一趟，去做两件事情。其一，追上木坤往长安送奏章的信使，就地格杀把奏章拿回来。其二，派一批人去长安，替我摸清波斯寺的底细。我要知道究竟是谁在暗中操纵波斯寺，这些波斯后裔真正的目的是什么。”

米雪点头道：“我亲自去一趟长安，把这两件事情一并办了。”

“有劳了。”

兴胡女子深深看了马璘一眼，快步走出了花园

消失不见。马璘长出了一口气，眼中闪过一丝杀意。

他在这个世界上已经有了子嗣，他的命便变得比较重要。想要拿走他命的人不管是谁，都必须要付出生命作为代价。

木坤想要对付他，已经死在他的手里，连同吐火罗山中的萨珊帝国后裔也将被一网打尽。而陈希烈既然想要害死他，那么也必须要死。

他本质上还是个游侠儿，所以这件事情并不准备禀报天子，不准备通过朝堂之争来除掉陈希烈，因为那就会给陈希烈辩驳的机会，未必能够达到效果。最简单的手段，那就是直接除掉了事。

关于延康坊的那一次刺杀，他的心中还有疑问，波斯寺的人是如何做到指挥那些杨家派出去扶风侯府的护卫，从而完成嫁祸杨国忠的，这些木坤的口供里并没有，这个问题需要等到米雪从长安回来才能知晓。

这里面牵扯的一定很多，不过不管牵扯到谁，马璘都已不准备放过。

第二百二十六章准备出征

几百个血淋淋的首级挂到了捕喝城的城门之上，城市的气氛立马变得极为肃杀起来。木坤的罪状被张贴在了城门口，捕喝城的人们都知道了他的死因，对于马璘的铁血手腕极为震惊。

各族胡商心惊胆战，汉民们却是极为振奋，段秀实为人一向持重，对于马璘简单粗暴的处理方法很不赞同，听马璘说已经派兵去吐火罗绞杀波斯王的后裔之后，立马便表示了强烈的反对。

“将军，木坤虽然该死，毕竟是陛下任命的波斯都督，俾路斯的子孙依附大唐快一百年了，普尚在吐火罗山中依然时常派人去长安朝贡，不管是处死木坤还是剿灭波斯王后人，这样的大事都该禀告长安之后再做定夺。”

“成公，陛下命我主持流沙以西一切事务，甚至允许我自行决定和战，便是因为安西路远，消息传递耗时太久。按照天子旨意，我在流沙以西本就有生杀予夺之权力，俾路斯的子孙在吐火罗山中，那里亦是安西属地，我如何杀他不得？这样的小事便要禀报长安，然后等上半年的时间，你我在河中还如何做事？”

段秀实看着马璘，摇头道：“将军，我不是反对你杀死俾路斯一族，是不愿将军引起是非罢了。将军之患，便是官职太高，权力太重，树大招风，一举一动都该小心谨慎才是。陛下是给了将军处置流沙以西一应事务的权力，可将军莫非真的要在流沙以西随心所欲么？灭掉俾路斯一族一事传到长安，必然会引起一番议论。给那些别有用心之人以机会。兹事体大。将军可不慎乎！”

马璘笑了笑道：“成公。我如今为五镇节度使，又在流沙以西有绝对的权力，你以为我谨小慎微，朝堂之中就不会引起风波么？陛下给我这般大的权力，分明就是把我放在火上烤，你以为我这个位置能做很久么？说句僭越的话，陛下已经老了，就算陛下能一直信任我。可将来新皇登基，难道还能容下我么？到了那个时候，必然有人将我取而代之。所以我是否小心谨慎，又有什么关系？我正是要在流沙以西随心所欲，快速的开辟出一个局面来。若是遇事瞻前顾后顾惜羽毛，能做的事情就少得多了。”

段秀实沉默了一下，叹息一声道：“将军所言甚是，是我糊涂了。”

马璘呵呵一笑，看着段秀实道：“成公，可惜

你比我还大了两岁。不然我真希望到时候是你接替我的职位。安西诸将之中，我最信任的便是封大夫和成公。可惜封大夫比你我都大。若是成公再小上几岁，我便可将平生的本事都传给成公，将来成公接替我为河中之主，带着大唐健儿继续向着西边开拓。可惜，真是可惜！”

段秀实苦笑一声道：“若是真有那一日，只要将军没有不臣之心，我愿意扛起这份重任，纵然无法开拓，守成应该还不成问题。”

“定会有那一天的，到时候马璘浪迹天涯，这几千里大好河山就要托付给成公了，今日先谢过成公了。”马璘神色肃然，向着段秀实拱了拱手。

段秀实摇了摇头，亦是向着马璘拱了拱手。

虽然没有更多的话，两人之间却已经是有了一个约定。段秀实声名极好，又熟稔事务，等到将来马璘被迫离开河中，由段秀实来为河中之主，在目前来看将是最好的选择。

牛诩已经带着大军离开了捕喝城，轻骑疾进去了葱山南麓，波斯王普尚一族的命运已经无法更改。斩草除根以绝后患，这是马璘对于可能威胁到自己家人的敌人的原则。

马璘苏醒之后，幕僚们便变得忙碌起来，安西

军的战争机器再次开始转动，为了下一次的远征做着准备。

长行坊源源不断的从安西向这边运送着物资，这一年的时间里，李岫造出的新的元戎弩又有了两千多把，已经是全部运了过来。如今马璘这里并没有再扩军，只是把新军补满到一万人，这一万人之中便有了将近六千人的元戎弩手，攻击威力再次得到了加强。

而换下来的骑弩，则是装备给镇守捕喝城的安西劲卒，马家作坊里骑弩的产量比元戎弩要高得多，如今捕喝城里不属于新军的安西健儿基本上都是装备了骑弩，差不多达到人手一把了。

新型的火雷已经彻底定型，同样是被源源不断的运过来，颗粒化的火药和大批的火绳枪也都是被源源不断的运到了葱山以西。火雷这玩意儿马璘不准备扩散，只准备在安西军之中应用，火绳枪则是全部拨付给了河中八军，如今河中八军每一军都是有了一支五百人的火绳枪队。马璘不指望八军百姓们参与远征作战，不过必须让他们有一定的自保之力。

据高芊芊来信说，马家作坊已经再次扩张，已然是扩展到了思浑河两岸，在李岫大匠的主持之

下，个别作坊已经开始使用水车来提供能量，生产效率大大加快。马家作坊现在把重心转到了军需物资的生产之上，民用物资的生意已经降到了三成以下，整个龟兹城半数的胡商都已被马家商行吞并，马半城已经是名不虚传，而另外一半的胡商也都和马家商行有着大量生意上的往来。

元戎弩、骑弩和火绳枪，马家作坊都是预留了部分利润之后卖给安西军的，由于生产量越来越大，作坊大规模的扩张，原本府库里的钱已经是远远不够了。后来封常清采购物资的时候，都是打的白条，全靠高芊芊往里面垫钱才能继续生产。如今马家作坊的流水已经近乎枯竭，不得不向胡商们赊欠物资才能维持生产，好在有着大都护府的信誉背书，生产经营还能勉强维持下去。

对于这一点儿，高芊芊明显是很有怨言，来信中明显能够看得出来。马璘心疼高芊芊，不过若仅仅是马家作坊困难还没有什么，关键是李岫和长安来的工匠们已经很久没拿到该有的分红了，这一点马璘是不敢怠慢的，毕竟李岫这些人乃是作坊的根本，也可以说是新军的根基。

所以马璘便找来了段秀实，要求段秀实立刻按照高芊芊送来的盖了封常清大印的白条，给高芊芊

进行结算，以免作坊内的工匠们人心浮动。

这一次从库法城内运来的财富超过了一千万第纳尔，足够建两个巴格达城，支付这笔开支自然是没有问题。不过当段秀实给出了一个总数之后，他和马璘都是吓了一大跳。

仅仅要支付给高芊芊的钱帛，价值就超过了三百万第纳尔，按照原本历史上曼苏尔建设巴格达城的花费，能建大半个巴格达城了。

这时马璘才明白战争打的就是经济，就是财富。两千多把元戎弩一把价格是五百缗钱，近四千带刺刀的火绳枪价格是一百二十缗钱，轻便的骑弩七八千把，大量的火雷，一桶桶的颗粒化火药，战马的蹄铁和马刺，更不用说用力极大的钢制弩箭……所有的这一切加起来，便达到了这样一个惊人的数字。

好在元戎弩骑弩火绳枪这些东西都不是消耗品，能够长期使用，并非是每年都要花费三百万第纳尔来买这些东西。

以高芊芊的性子，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不可能让马璘为难。她这次随信把这么多白条一起送过来，应该是实在支撑不下去了。大都护府的信用固然很好，可胡商们的货物最终还要以真金白银结

算。

大唐要崛起，这些东西必须要源源不断的生产，没有胡商们供给原料，马家作坊自己是不成的，所以和高芊芊结算是必须要马上进行的事情。

段秀实打开捕喝城府库的时候，脸上的表情就像是便秘了一般。价值三百万第纳尔金币的财富一次拿出去，他自然是极为心疼。

金银币和各色宝石被长行坊的健儿们运出捕喝城，浩浩荡荡的发往安西。这笔财富到达安西之后，马家作坊的困境便能立刻解除，胡商们得到该有的利润，生意就能继续下去。

当然高芊芊辛苦了整整一年，也将得到她该得到的利润作为回报。

马璘明白以马家作坊如今的生产能力，生产的物资总有一天安西军会吃不下去，到时候少不得要出售给别处边军一些。不过不管是谁想要这些军用物资，都必须要用真金白银来换，白拿是肯定不成的。

李嗣业离开捕喝城时留下了万余安西健儿，部分分散到各地的烽燧马铺驼铺中去，一少部分驻在飒秣建，捕喝城内尚有几千人。这一次准备出征，马璘先向杜甫主持的蓝田军派出了一千人，向那密

水下游的安化军和铁门关的华亭军各派出去了一千人，协助守卫军镇，又向木鹿城派出一千人，协助包税官巴盖里管理城市，在捕喝城内只留下三千余人守城。

一万安西新军被马璘分成两军，各自配备一万五千匹阿拉伯马，有着两千多位元戎弩手。马璘自己引领一军，副将田名远自领一军，准备兵分两路，各自进行开拓扩张。马璘这边暂时少了一千人，那一千人已经被牛诩带着去了吐火罗山中，等到剪除了普尚一族之后就会赶回来。

马璘进攻的目标，是乌浒水下游的货利习弥。而给田名远制定的任务，则是先到已经是归顺大唐的你沙不儿城，转向东南收取已经有带路党在城内的古城赫拉特，之后继续向东南进军，一直打到波斯都督府的治所疾陵城。

第二百二十七章兵发火寻

眼下是天宝十四年，原本是安史之乱爆发的年份。这一年安西新军的主要任务，便是把黑衣大食哈里发阿卜杜拉从地图上割让给大唐的土地，全部真正的变成大唐的领土。

这一次的分兵进攻，乃是一个前奏，攻击的目标都是在呼罗珊行省境内。阿卜杜拉割让给大唐的领地远不止一个呼罗珊行省，先把呼罗珊行省彻底占据之后，下一步就是把你沙不儿城、克尔曼直至霍尔木兹海峡这一条线以东的所有土地囊括入大唐的疆域之中。

随着各种新式装备的加入，安西新军的战斗力越来越强，若是每战都出动一万人就未免有些浪费了，分成两支军队出征效果更好。田名远经过这么久的历练，特别是主持过从木鹿城直到巴尔黑的远征，已经证明了他足可以独当一面。

田名远这一次征伐的路线是从后世的伊朗境内，向东南杀向后世的阿富汗境内，道路遥远崎岖难行，对他也算是一次考验。马璘这一次攻击的目标货利习弥则是要近得多，可以说是近在咫尺。

货利习弥也叫火寻，后世谓之花拉子模，位于

乌浒水的下游，领土延伸到咸海沿岸，距离那密水下游的安化镇约有一千多里路程。

火寻原本也是昭武九姓之国，在屈底波时代成为大食的附庸，大食易代之际也曾经支持过阿巴斯党人，后来在捕喝人发动针对黑衣大食和阿巴斯党人的叛乱之时也曾举兵响应。并波悉林手下大将齐亚德平定捕喝城的叛乱并屠城之后，本来是准备去平定火寻人的叛乱的，恰好安西副大都护高仙芝带兵西出葱岭。想要在葱岭以西为大唐找一个立足点。齐亚德带着平叛大军去和高仙芝作战。暂时便没有顾及到火寻人。

怛罗斯之战中，齐亚德获得大胜，按照原本的历史走向，取胜之后的齐亚德很快就平定了火寻人的叛乱，可是由于马璘的出现，历史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怛罗斯之战的两大功臣，齐亚德和并波悉林很快就因马璘带着唐军战俘的反击而先后死在了飒秣建城中，钦化王咄曷发布灭胡令。剪除河中的波斯人，新任的呼罗珊总督哈吉德奉哈里发阿巴斯严令，从来没有派兵越过乌浒水，更不用说派兵去攻打火寻人了。

钦化王咄曷借着剪除波斯人的机会整合九姓粟特人，实际上主要是整合那密水流域的粟特人，最

远也不过是那密水下游的伐地，火寻人远在乌浒水下游，咄曷剪除波斯人时火寻人也自行清除了领地内的波斯人，不过却是保持了自己的独立性。

马璘这一次出兵，为的乃是阿姆河下游的土地。他无意帮咄曷吞并火寻。不过图兰平原上的良田对于大唐极为重要。现在汉民不过数十万，将来终究要繁衍开来。需要的口分永业田极多。清除掉这个不恭顺的粟特小国，将能得到大量的土地。

后世之时，河中的人口达到数千万之多，现在没有后世发达的灌溉农业，不过整个图兰平原养活几百万唐人应该不成问题。

……

天宝十四年二月底，天气依旧寒冷，田名远带着五千健儿离了捕喝城，身后跟着一万多突厥杂兵和大量的康居商队，浩浩荡荡的向着木鹿城的方向而去。

这一次的远征，对于安西军收取阿卜杜拉应允的大片土地极为重要。只有先把整个呼罗珊行省占领并整顿完毕，才能够后顾无忧，攻取你沙不儿城到克尔曼一线以东的大片区域。

马璘亲自送走了大军，心中忽然有些忐忑。一直以来，都是他自己把所有的事情都扛在肩上，现

在田名远独自去扫荡小半个呼罗珊行省，他忽然觉得心中空荡荡的。

这一次的远征不比上次从木鹿东征到巴尔黑，这一次的距离更远，道路更加艰难，不知道田名远能不能顺利完成任务？

马璘苦笑着摇了摇头，还真是做了病了。诸葛亮大概就是这么累死的吧，现在自己这个样子，事无巨细都不肯放下，难道真的想要步诸葛亮个后尘。

“将军，将来终归是要靠这些年轻人的，你也不必太忧心了。”段秀实看马璘脸色，明白他在想什么，笑着开口道。

马璘苦笑着点头，恐怕要不了多久，自己就得离开河中，离开这支军队了，到时候就只能靠田名远他们独当一面。三十多岁，已经是真正的老将了，有些时候该放手就必须要放手。

康百万刚刚亲自带着商队把安西军在库法城换下的战马送到捕喝，闻言笑道：“为人主者，哪有不劳心劳力的？自古皆然，概莫能外。马相如今为河中之主，正是蒸蒸日上之时，自然需要多操心一些。若是不耗费心力，大好的局面亦是可能很快失去，马相如此，正是人主该有的样子。”

段秀实瞪了康百万一眼："把舌头捋直了再说话！什么叫人主？你这个粟特胡再胡说，虽然你是将军的岳父，我也容你不得！"

康百万嘿嘿一笑道："口误，口误！"

马璘淡淡的看了康百万一眼，这厮当真是想当吕不韦啊，康百万在安西军中当过译语人，哪里会不知道人主是什么意思，他这样说分明就是故意的。不过他显然是选错了人，让汉民流血的事情自己怎么肯做。

……

退下来的战马被分给了河中八军，加上以前从费尔干纳盆地的突厥人那里买的那些，应对春耕应该是大致够了。新式的马拉犁马家作坊造出了一大批，各个军镇都已经送去了不少，关中百姓之中不缺乏巧手匠人，各个军镇都已经开始自行打造这种适合马匹的重犁了。

各个军镇的建设继续不断的进行着，供给物资的商队不绝于道，把八个军镇和捕喝城联系起来，一切都是井井有条。等到天气变暖，河中八军的汉民们将在土地里播下第一批种子，也播下生活的希望。

三月初，前往吐火罗山中的新军健儿在牛诩的

带领之下归来，折损了数十人，让马璘极为心疼。
　　据牛诩所言，普尚一族抵抗的极为激烈，他们在吐火罗山中经营了近百年，住地完全就成了一个战争堡垒，新军健儿和吐火罗叶护的兵马攻击了整整七天才打下来，最终在堡垒内找到的尸体不过三百余人。除了新军折损了几十位健儿意外，吐火罗叶护也折损了数百兵马。
　　木坤当初趁着河中局势动荡之时出山，已经是带走了普尚一族的大部分精锐，这些精锐在河中辗转战斗，最后跟着木坤进入安西，全部折损在了疏勒城北一战中。这些留守在吐火罗山中的，基本都是妇孺老弱，然而拼死之下靠着坚固的堡垒，居然给唐军和吐火罗军队造成了这么大的损伤。
　　不过从此之后，萨珊帝国王族便永远的消失了，再也不可能死灰复燃。
　　至于波斯寺那些家伙，明显已经和萨珊帝国王族不是一路，对付波斯寺的人，乃是另外一件事情。
　　让牛诩他们歇息了三日，马璘便带着五千新军健儿离了捕喝城，身后亦是跟了几千突厥杂兵，向着乌浒水的下游而去。
　　这些突厥雇佣兵以劫掠为生，不让他们出战肯

定不满意，与其留在捕喝城生是非，倒不如带上去祸害火寻人。

大军向西北而行，数日之后便到了安化军。这里的百姓们正在为春耕做着准备，一千安西老卒驻扎在安化镇里，和几千选拔出来的丁壮一起负责安化镇的防务。

过了安化军不久，便离开了绿洲区域，进入到了沙漠地带。过伐地城时那密水水量还比较丰沛，流入沙漠之后水量慢慢地变小，最终消失在了沙漠之中。

再往前走，便到了乌浒水畔。和那密水两边一样，乌浒水的两边亦是有着大大小小的绿洲。这里已经是到了火寻人的地盘，这里的村落和城镇都归货利习弥城管辖。

到了这里之后，突厥杂兵们在马璘的命令之下便分散开来，绿洲上的村落和城镇顿时陷入了恐惧之中，而跟着大军前来的康居商队则开始从突厥杂兵手里收购战利品。

火寻人也是粟特人，不过康居人对于火寻人显然没有同族之义，并没有把这些居住在乌浒水下游的家伙看作是自己的同族兄弟。

大军所到之处，带来的便是死亡和恐惧。安西

新军并没有参与劫掠杀戮，而突厥杂兵们则是得到了放纵的机会。大部分的城镇村庄选择了放弃抵抗，所以大规模的屠杀并没有发生，不过劫掠却是少不了的。

大军推进的速度并不快，突厥杂兵向两岸推进的距离极远，被劫掠过的火寻人甚至有时间越过唐军，逃往货利习弥城。

到了最后，在大军之前的道路之上，大批的被劫掠成为赤贫的火寻人扶老携幼，都是逃向了他们的王都，想要在那里获得庇护。更多的没有被劫掠的火寻人也不敢留在家乡，带着财富离开了自己的村落和城镇，跟着逃向了货利习弥城。

第二百二十八章火寻王子

数以万计的火寻人沿着乌浒水畔的道路惊惶的逃向了他们的王都，唐人将要来攻的消息快速的向着乌浒水下游蔓延。

到了最后，乌浒水两岸密密麻麻都是逃难的火寻人，所有的的目的地都是一样，那就是他们的王都货利习弥城。

唐军推进的速度主动降了下来，紧跟着逃亡的火寻人不急不缓的前进。大军距离火寻人不过数十里，唐军和逃难的火寻人之间牛诩带着斥候们来去如飞，虽然很少杀伤火寻人，却对这些逃难的人们造成了极大的心理压力。

由于原来的斥候首领杨预已经成为了延川军使，所以从四品将军牛诩成为了新的斥候首领。经过了剿灭萨珊王族后裔一战，有过独立领军经历的牛诩明显是成熟了许多，少了几分游侠儿的味道，开始像一个铁血的安西军人了。

这个体壮如牛的少年清秀的脸庞上多了一道刀疤，那是吐火罗一战留下的痕迹。这一道刀疤让牛诩更像是一位真正的将军，而不是一个热血的弱冠少年。

安西军在正面驱赶，突厥杂兵们分散两侧劫掠城镇和村庄，康居商人们收购战利品，逃往货利习弥城的火寻人如同滚雪球一般快速的增加，一切都是在马璘的计划之中进行着。

后世的花拉子模曾经是一个庞大的回教帝国，不过现在的火寻只是一个小国，势力范围只有咸海南岸和乌浒水的下游。国土面积虽小，却是一个极为繁荣的地区，因而也经常引来入侵者。这一地区曾经的主人有大流士、亚历山大大帝这样的历史上威名赫赫的存在。也有许多名不见经传的一方之雄。而如今。遥远的东方帝国大唐将会成为这片土地新的主人。

唐军到达货利习弥城的时候，被驱赶着到达货利习弥城下的火寻人已经达到了数万人。

数千突厥杂兵此时已经被马璘收拢回来，直接越过了货利习弥城，挡住了火寻人继续逃走的去路。城市的另一面则是安西军，两面远远围住了货利习弥城。

货利习弥城内的火寻人紧闭城门，不放一个逃难的火寻人进入城内，城头上火寻王的军队严阵以待，显然是做好了作战的准备。远道而来的火寻人拥挤在城市之外。**难耐乱作一团。

货利习弥城方圆数里，在河中算是个不小的城市了。马璘带着大军驻扎在城外，并不着急攻城，而是安静的等待着。

拔掉了这颗钉子，整个火寻传檄可定。再往前数百里，便是咸海南岸，那里有着大片的森林和沼泽，在这沙漠遍地的河中绝对是一处福地。

牛诩带着五百斥候封锁着各处道路，到了这时安西军终于是开始杀人了。到了货利习弥城下的火寻人被严密限制在货利习弥城附近，想要离开逃往别处的都被唐军斥候们毫不留情的射杀。

货利习弥城根本容不下这么多的火寻人。如果这些人全部进入城内，将会很快消耗完城内的物资。而如果这些人不被允许进入城内。肯定会引发民怨。

所以只用等待便好，等待着火寻王室做出选择，不管如何选择，最终的结果都是一样。这一片富庶的地区将成为大唐的直属领地，将来会有大量的汉家儿郎在这里生活。

……

“将军，火寻王昭武烈的使者到来，想要求见将军。”

“让他进来吧。”

一个紫髯深目的粟特青年走了进来，向着马璘跪拜行礼，用生硬的安西官话恭敬道：“小奴阿悉兰拜见天可汗的将军。”

“起来吧！”

阿悉兰站起身来，恭敬道：“小奴奉王命前来，想要问一问将军，火寻国亦是大唐属国，虽因路远不能时常朝贡，可也对天可汗极为恭敬，不知将军为何带大军前来，攻打一个大唐的属国？”

“火寻为唐之属国，却不按时朝贡，便是无藩臣礼，自当发兵击之。”马璘淡淡一笑道。

“若是因为朝贡之事，那是弊国的过错。请将军暂息雷霆之怒，解了大军，弊国以后一定按时去大唐朝贡。”阿悉兰连声道。

“晚了！”马璘淡笑道，“多说无益，你去告诉你家国王，就说若是愿意投降，便打开城门自己绑缚了来到营地之内，从此安心做一个大唐治下之民，王位却是不用想了，至少能保住一条命。若是不愿投降，那就等我大军杀进城去，到时候城内鸡犬不留！”

“将军，我家国王并无大错，为何将军不肯给弊国一个机会，定要这般逼迫弊国么？”阿悉兰问道。

马璘笑道：“无藩臣礼，便是大错。大唐铁骑到河中久矣，与火寻已是近在咫尺，火寻王从未去拜见，又是大错。我大唐数千健儿到此地，岂有无功而返的道理？多余的话不必说了，回去告诉你家国王，要么出降，要么受死。”

“大唐东方大国，竟然要这般逼迫一个小小的火寻么？便是屈底波占据河中时，亦未曾想要灭我火寻王族！”阿悉兰站直了身子，眼中已有悲愤之意，“鹰飞于天，鼠窜于穴，大唐和火寻相隔万里，为何对我火寻这般苛待，这般苦苦相逼！”

“废话还真多！”马璘冷笑一声道，“赶出去！”

两位亲兵沉着脸去拉阿悉兰，阿悉兰大叫一声，猛然挣脱两人，自袖笼里抽出一把锋利的短剑，向着马璘冲了过来。

这粟特人身材高大，速度却极为快捷，短剑在手之后，立马如同变了一个人一般。

马璘猛然站起身来，一脚把面前的案几踢了出去，阿悉兰速度丝毫不减，手中短剑高速的挥出，竟然是把案几一劈两半，继续向着马璘高速冲来。

两人之间距离不过丈余，转眼阿悉兰已经到了马璘的面前，马璘把案几踢出来的瞬间，手上已是

多了一把横刀，反手狠狠地劈向了阿悉兰。

横刀和短剑撞在一起，阿悉兰身形猛然一滞，马璘长笑一声，长腿如鞭子一般抽出，狠狠地砸在阿悉兰的腰间。阿悉兰大叫一声，几根肋骨已经被马璘这一腿砸断，身形猛然一个趔趄。

然而下一刻，阿悉兰却是合身向着马璘扑来，短剑再次狠狠地刺向马璘。两人近在咫尺，他的门户大开，却是完全不管不顾。

马璘沉喝一声，手上横刀带出一道雪亮的刀光，速度快的令人难以置信，后发先至砍在了阿悉兰的手腕之上。阿悉兰嘶吼一声，一只手连同短剑已经是飞了出去。

他的内腑遭受重创，嘴角已是有鲜血渗出，眼中的光芒却更加疯狂，猛然张口便咬向了马璘的肩膀。

马璘猛然低头，额头准确无比的撞在了阿悉兰的鼻子之上，直接把他的鼻梁骨撞塌，接着提起膝盖猛然一撞，重重地撞在阿悉兰的小腹之上。

他的力量奇大无比，阿悉兰哪里能承受得住，身子顿时缩成一团，由于鼻骨被撞断，泪水也是不由自主的流了出来。

马璘又是一脚踹出，直接把阿悉兰踹倒在地。

阿悉兰单手捂着肚子瘫倒在地上，努力仰头看着马璘，一脸的不甘之色。

“居然跟我来这一手，知不知道某家当年是干什么的？”马璘居高临下的看着阿悉兰，冷冷一笑。

论起游侠儿的手段，便是南八和老雷他也有一战之力，这个火寻人居然和他玩这一手，简直就是搞笑。

“该死的唐人！你们一定会遭到报应的！这片土地是属于安拉的，你们永远不会成为这片土地的主人！”阿悉兰咬着牙诅咒道。

“……你信胡大？”马力看着阿悉兰，皱起了眉头。

阿悉兰哼了一声，脸上现出骄傲之色。

马璘看着这个家伙，脸上的神色极为怪异：“据我所知，昭武烈可是把信胡大的波斯人都清理干净了，如今却派出了一个信胡大的刺客来刺杀我。真是愚蠢，他把你这个信胡大的派来，便葬送了他最后一丝生存的希望。”

阿悉兰喝道：“我阿悉兰便是火寻的王子！我们清除的是波斯人，因为他们不是真正的安拉的信徒！我和我的父亲都是虔诚的穆斯林，我们信奉的

是纯粹的经典。唐人，这片土地已经成为安拉国度的一部分，便谁也不能夺去，你们这样做，是要遭报应的！”

“有什么报应，那就来吧。”马璘看着阿悉兰笑道，“看来你们是属于一个神秘的教派了。我猜你们父子清除那些波斯人的时候，对你们的臣民说的可不是这样的话，肯定是说你们是最虔诚的光明神的信徒吧。你说我现在告诉你的臣民你们信奉的是安拉，你的臣民们会如何反应？会不会反戈一击杀了你们？”

阿悉兰叫道：“那些愚民是不会相信你们的！”

“或许是吧，不过也没什么。”马璘呵呵一笑道，“你既然愚蠢的自己找死，那就成全你好了。火寻王昭武烈已经是真心皈依了安拉，那就不用想着再活着了。城破之后，我会除掉火寻王室的所有人，然后看一看到底有什么报应。”

第二百二十九章哈瓦利吉派

身为穆斯林，却认为移居火寻的波斯人不是虔诚的信徒，和钦化王咄曷一般清除了领地内所有的波斯马瓦里，马璘想了一下便明白阿悉兰和他的父亲昭武烈属于什么教派了。

这个时代中对于非本教派的穆斯林平民采取仇视态度的，便只有一个哈瓦利吉派。

……

公元656年，第三任哈里发奥斯曼被暗杀后，穆圣的女婿豪杰阿里被选任第四任哈里发，奥斯曼的堂兄弟，叙利亚总督穆阿维叶不承认阿里的哈里发地位，657年爆发了隋芬之战。

穆阿维叶在面临失败的情况下使用诡计，让叙利亚士兵在枪尖上挑起《古兰经》，提出“以《古兰经》裁判”的停战和谈的要求。阿里的大部分士兵不愿再进攻，高呼不能攻打手拿《古兰经》的敌人。阿里不愿让穆斯林再流血，所以就答应了穆阿维叶的要求。

阿里的决定引起主战派的极端不满。当时约有12000人离开阿里的队伍出走，这便是最初的哈瓦利吉派。

公元658年1月，战役双方派出庞大代表团会晤于艾兹哈鲁实行仲裁。阿里派出的代表是艾布.穆萨.艾什尔里；穆阿维叶派出的代表是阿慕尔.本.阿斯。仲裁结果，免除阿里和穆阿维叶所担任的职务，不承认阿里的哈里发地位。

这个结果明显对穆阿维叶有利，从此更多的不满者离开阿里阵营，投入主张强硬的哈瓦利吉派。更加削弱了阿里一方的力量。

权力最终落到了以穆阿维叶为首的倭玛亚家族手里。最终穆阿维叶成功成为了哈里发。并打破了哈里发由选举产生的传统，建立起了世袭制的倭玛亚王朝。

阿里的子孙反对倭玛亚王朝，形成了最初的什叶派，而哈瓦利吉派作为更加激进的反对派继续存在，不仅反对倭玛亚王朝，同时也反对什叶派穆斯林。

阿布杜拉.本.瓦海布.拉西比为该派的第一任哈里发，宣布不承认阿里与穆阿维叶在伊斯兰社会中的领袖地位，认为只有哈瓦利吉派才是唯一有正确信仰、有资格对穆斯林发挥领导作用的集团。

之后的哈瓦利吉派的首领都坚持这一传统。他们企图清除所有可能成为哈里发的人，以便自己掌

权。

在倭马亚王朝时期，哈瓦利吉派举行过数十次武装叛乱，曾一度控制过几个部落和城镇，势力最大时曾扩展到波斯、伊拉克、阿拉伯半岛的希贾兹和也门地区。最后都遭到倭马亚王朝军队的镇压。

哈瓦利吉派认为哈里发应由穆斯林公选，所有虔诚并熟知教义的穆斯林，不分民族和种族，甚至奴隶都有资格当选。哈里发应绝对服从安拉，否则就应被推翻，甚至被处死。

他们既反对倭玛亚王朝的贵族专政。也反对只有穆罕默德及阿里的后裔才能当哈里发的主张。早期四大哈里发中，他们只承认伯克尔和欧麦尔两位哈里发的合法地位。他们主张在所有穆斯林**同分配土地和战利品。故哈瓦利吉派又称军事民主派。

哈瓦利吉派认为异己的穆斯林不能得救，因而，不但反对倭玛亚王朝的统治阶层，而且还反对不赞成该派政治观点和宗教信仰的穆斯林平民，认为除哈瓦利吉派外，所有的穆斯林都是叛教者，只有哈瓦利吉派的信徒才是真正的穆斯林。

他们把礼拜、斋戒、诚实、公正都看作信仰的组成部分，为了表明自己的信仰而加重苦行，不仅延长礼拜时间，而且虔诚叩头，直到额头溃烂成

疮；念诵《古兰经》时，读到天园时就痛哭流涕，企望天园福泽降于自己；提到火狱，就喘息希嘘，表示恐惧。除此之外，他们还禁止一切娱乐，禁止哀悼死人，禁止与外人通婚和发生继承关系。

总的来说，这是一个隐藏在暗处的强大教派，也是胡大世界第一个有着浓郁原教旨主义色彩的教派。他们擅长制造叛乱，也擅长刺杀，阿里便是死于他们的手里，倭玛亚王朝时期也有大量的高官显贵死于他们的暗杀。

在后来的山中老人出现之前，他们便是胡大世界里最为恐怖的一股力量，也是最为神秘的一股力量。

马璘记得哈瓦利吉派的巢穴和什叶派的老巢相近，都是在豪杰阿里确定的都城库法附近。火寻距离库法极其遥远，没想到在这里也有哈瓦利吉派的势力。对于非本派别的穆斯林大开杀戒，这个时代也只有哈瓦利吉派才做得出来。

……

在倭马亚王朝时期，哈瓦利吉派是有名的背锅侠，凡是帝国中发生了无法查明真相的暗杀事件，罪名就会当仁不让的落到哈瓦利吉派的身上。结果在大食国中，人们提到哈瓦利吉派都会感到极为紧

张。

这个躲在暗处的教派给人的感觉便如同是毒蛇一般，随时都会出来咬人一口，让人极不舒服。火寻将是大唐的领土，马璘自然不会允许这个教派的人继续存在下去。这个教派的人在大唐的邻土之上，一个便可能成为祸患。

两位亲兵走了上来，一把提起断臂的阿悉兰，用皮绳紧紧地绑了，然后简单地包了一下阿悉兰的断臂，把他绑在了椅子之上。

“阿悉兰，在货利习弥城中，还有多少人和你一样，是真正虔诚的穆斯林？”马璘看着阿悉兰，笑着用粟特语问道。

“我的家族的人都是！城内还有数百人也都和我们是一样的人！不过他们名义上都还是光明神的信徒，所以你不可能知道他们是谁！”阿悉兰一脸骄傲地道。

“这么说，把这些虔诚的穆斯林找出来还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了？”马璘笑道，“阿悉兰，是谁把你带上这条道路上的？他们现在在哪里，也在货利习弥城中么？”

“该死的异教徒，我是不会告诉你的！”阿悉兰傲然道，“你侵犯了安拉的国度，你会下火狱

的，这片土地终究是会属于安拉的子民！”

马璘笑了笑，为什么这些人遇到自己，智商便会急剧下降，难道因为自己是穿越者么？

如果你相信老子要下火狱，这片土地还属于你们，为何还来谈判，还来刺杀？

“赵扬，把他带下去好好问问。”

“是，将军！”赵扬点头。米雪已经去了长安，赵扬便是河中一带安西密探的首领，这次也是随军来到了这里。他逼供的手段已经跟米雪学了很久，也算是个中高手了。

赵扬摆了摆手，跟在他身边的两位安西密探首领卢哲和李琛抬起阿悉兰，便即走出了帅帐。

“将军真是厉害！刚才这个粟特奴拔剑出来时，属下差点儿吓死了，没想到将军如此神勇，竟然是立马就制服了这粟特奴！”方文本连声叫道。其他几位幕僚也是七嘴八舌的恭维着，不少人脸色还有些苍白，看样子刚才着实吓得不轻。

马璘远征库法之时，方文本等人留守捕喝城，极为妥当的做好了移民安置的事情。马璘并未指定几位幕僚谁听谁的，不过这些幕僚却自然而然的逐渐以方文本为首，这已经是表明了方文本的能力。后来马璘令方文本在新平军主持忠烈祠的建造，方

文本完成的也是极好，也是赢得了马璘的信任。这一次大军再次出征，段君子留在了捕喝城中坐镇，马璘便把方文本带上处理军务，方文本适应的也是极快。有这个能干的幕僚在，马璘也是轻省许多。

马璘呵呵一笑，指了指面前的沙盘道：“小事而已。一个宵小之辈便能奈何某家，某还如何领军？别管那个波斯奴了，咱们继续讨论占据火寻之后，该在哪些地方设立军屯。”

虽是纸上谈兵，却也别有趣味。反正城外的火寻人还没到极限，不是攻城的时机，方文本他们便又跑到沙盘之前，七嘴八舌的讨论开来。

与此同时，在营地的一个角落里，一个小小的帐篷之中，响起了刺耳的惨叫之声。

赵扬和李琛都是背过头去，不愿去看卢哲和被绑在椰枣树上的火寻王子阿悉兰。

卢哲一脸兴奋，嘿嘿冷笑着凑近阿悉兰，火寻王子顿时又发出一阵刺耳的惨叫之声。赵扬和李琛都是一颤，不由自主的夹紧了双腿。

他们两个也都是刑讯逼供的高手，然而对于这种行刑的手段还是有强烈的心理障碍。用猪鬃捅尿道这种事情，除了发明这种刑罚的米雪之外，也就范阳卢哲能干得出来。

米雪早年的经历并不背晦他们，赵扬知道米雪是对除了将军以外的男人极为厌恶，所以才喜欢用这个法子。至于卢哲卢大首领使用这种刑罚时是如何想的，他就想不明白了。

第一次被米雪逼着看她使用这种刑罚，赵扬一个月后到了女肆之中还硬不起来。现在听着阿悉兰的惨叫，赵扬真担心将来自己会不行了。

卢哲一脸阴险的看着阿悉兰，手上的猪鬃已经满是鲜血，把手上的猪鬃凑近了痛苦的火寻王子，卢哲狞笑道：“小子，我家将军问你的那些，你自己说出来吧，不要逼爷爷我再动手！”

阿悉兰脸庞急剧抽搐，想要骂两句却忽然失去了勇气。

第二百三十章被阴了

在安西密探中，范阳人卢哲出了名的心狠手辣，他曾在安禄山的部下任校尉，后来无故被安胖子安插的粟特胡人顶了职位，气不过之下杀了那粟特胡人后逃到了安西，隐姓埋名加入了安西军。

马璘担任四镇兵马使之后，遴选新军健儿之时查到了卢哲的身份，按照唐律卢哲自然是死罪，不过马璘哪里会理会这些，没让卢哲加入新军，却安排他安西军的密探营。这两年卢哲东奔西跑极为辛苦，已经在密探营之中崭露头角，成为了仅次于米雪和赵扬的几个高级密探之一。

他的手段和大头领米雪极为类似，若他是个女人，那就活脱脱是第二个米雪。

火寻王子阿悉兰看着卢哲，心中极为愤怒。从小到大，他何曾受过这样的屈辱？他宁愿死去，也不肯再承受这样的折磨，可他如今被捆得像个粽子一般，偏偏就无法死去。

“还是不肯说么？那就继续！”卢哲阴阴一笑，拿着猪鬃准确无比的刺出，阿悉兰再次惨叫起来。赵扬和李琛心中恶寒，相互看了看，脸色都是极为古怪。

没过多久时间，阿悉兰终于是崩溃了。

他不是汉人，不知道嚼舌自尽这回事，一向养尊处优的他能支撑到现在，已经是很不容易了。

心中很是羞愧，然而阿悉兰还是说出了货利习弥城附近一个隐秘的哈瓦利吉派的据点的位置。他的心中一片绝望，因为他已经是个叛徒，死后只能是下火狱。而不可能升入天国。然而**上的折磨他实在无法承受。他已经没有了别的选择。

赵扬拿过来一份精确的火寻国的地图放在阿悉兰的面前。这是安西密探们快一年时间辛劳的成果。攻打火寻并非是临时的打算，而是去年大军进入河中后就已经计划好的事情，所以安西密探们早就潜入火寻国之中搜集情报了。

看到那一份标注着大大小小城镇村庄的地图，阿悉兰更加的绝望。然而看着卢哲手上沾满鲜血的猪鬃，他最终还是在地图上点出了哈瓦利吉派传教者聚居的村落的位置。

赵扬用朱笔在地图上把阿悉兰所指的区域圈了起来，吩咐卢哲和李琛看好这个家伙，然后拿着地图去了帅帐，向马璘进行禀报。

“距离货利习弥城不过三十里么！赵扬。你去找牛诩要一百个人，去把那些家伙给我抓过来。若

有反抗者，一律格杀勿论！多带一些火雷，去吧！”马璘看着地图，眉毛一挑微微笑道。

“是，将军！”赵扬向着马璘拱了拱手，转身快步走出了帅帐。

阿悉兰带来了十几个护卫，都在军营门口侯着。赵扬走出军营大手一挥，营地门口的安西健儿们当即把这些家伙围了起来，瞬间就是乱刀砍死。赵扬带了十几个密探。每个人怀里揣了十几颗火雷，打马离开军营去找到了牛诩。

牛诩负责压制货利习弥城下的火寻平民。自然是无法跟着他们前去，便拨出一百斥候跟随赵扬，百余人直奔地图之上标注的货利习弥城附近的村落。

沿途遇到不少的火寻百姓，都是附近村庄里的火寻人，他们处于唐军的包围圈之外，由于没有受到影响，这个时候还显得极为好奇。见到唐军骑兵高速冲过，这些人立马吓得四处逃窜。

赵扬没有理会这些家伙，按着地图所标注的方向一路飞驰，很快就找到了这次行动的目标。

那本是一个乌浒水边的小小绿洲，紧靠着沙漠边缘，背后是一座巨大的沙山，绿洲位于沙山之下，被沙山围成了一个小小的谷地。谷地之中有着

一片土房，最高的一座依稀有点儿清真寺的模样。

百余骑兵向着谷地疾驰而去，安西斥候们都是端起了元戎弩，赵扬他们则是一个个拿出了火雷。

震耳的马蹄声惊动了土房内的人们，一群人乱纷纷的跑了出来，见到来的是全副武装的骑兵，不少人都是变了脸色，连忙抢到房间里拿出重剑又冲了出来。

“杀！”赵扬寒声道，斥候们冲锋的同时轻轻搬动机括，一百根沉重的钢制箭矢便飞蝗一般飞了过去。

冲出来的人们登时倒下去几十个，剩下的还有数十人怔了一下，斥候们的第二波箭雨便已到了。

元戎弩射速极为快捷，便是弓箭手连续射箭也没这样的射速，两波箭雨下来，还站在地上的人便只剩下了十余人。

这时赵扬和十几位安西密探已经冲到跟前，点燃火雷一个个奋力掷出，借着战马前冲的力量，火雷被扔的极远，全部落在了土屋跟前。

“轰！”“轰！”轰！”

爆炸声密集的响起，火雷落下的地方尘土飞扬，等到硝烟散去，土屋跟前已经是没有一个活着的人了。

战马驰到土屋跟前，一百把元戎弩对着土屋。烟尘散去，土屋之内慢慢又走出了几十个人，手里却没有拿着武器，看着全副武装的骑兵显得极为愤怒。

“你们谁是首领？快些站出来！”赵扬高声叫道。

刚才冲出来的都是火寻人模样，这几十个人都是阿拉比亚人打扮，乱七八糟的吆喝起来，表示听不懂赵扬说什么。

赵扬冷冷一笑，摆了摆手。斥候们同时搬动机括，又是一波弩箭飞了出去，把这些阿拉比亚人射倒一片。

“没有人懂官话的话，你们就都死吧！”赵扬看着剩余的一半阿拉比亚人冷笑道。

“停手！你们这些该死的异教徒！”一位年老的阿拉比亚人愤怒叫道，一口安西官话虽然生硬，却能听得明白。

“早站出来，不就不用死这么多人了？”赵扬看着那商人模样的阿拉比亚人笑道。

“我认识你们！你们是安西军！我们只是商人，你们为何要来我们这里？为何要杀我们的人？”那年老的阿拉比亚人怒道。

赵扬笑道："你们若只是商人，怎么会有人告诉我们你们的行踪，我们又为何会来找你们？呵呵！"

"该死！火寻王出卖了我们！我就知道这些异族靠不住！"年老的阿拉比亚人愤怒道，"火寻王出卖我们，安拉就会抛弃他，他一定会下火狱的！"

"如今我大唐兵临城下，火寻王自保无暇，如何还能顾及你们。"赵扬笑了笑道，"我奉我家将军之令来请各位去一趟，现在就跟我们走，不愿去的人只有一个结局，那就是死！"

"我们是安拉的子民，怎么能向异教徒低头？"那年老的阿拉比亚人怒喝道，"我们愿意死，绝不会在你们的逼迫之下移动半步！"

"还真硬气啊。"赵扬冷冷一笑。

一百名唐军斥候都端起了元戎弩，指头放在机括之上，只待赵扬一声令下就要扳动。李琛脸色忽然一变，如炮弹般从坐骑上窜出，横身重重地撞向了赵扬。

猝不及防之下，赵扬被李琛直接撞了下去，李琛的肩头上却多了一根巨箭，五尺长的巨箭在肩头上急剧颤动，显得极为可怖。

赵扬在空中一个翻身，稳稳地落在了地上，一把接住李琛，再抬头一看，土屋后的高大沙山山顶之上，站着一个小小的人影，一点寒芒正从山顶上飙飞而来。

赵扬抱着李琛就地一滚，一根巨箭飙飞而来，堪堪擦着两人的身体落在地上，没入地面足有二尺，尾部剧烈的颤动着。

“射雕手！”赵扬心中猛然一惊！

这么远的距离，纵然是元戎弩也无法射到，能够这么远进行射击的，只有军中的射雕手才能办到。

又是一根巨箭疾飞而来，从一位安西密探的胸前穿过，把那位安西密探钉在了战马之上。人和战马成为一体。趁着这个机会，那些阿拉比亚人返身又冲回了土屋之中。

这么远的距离依然能洞穿明光铠，绝对是真正的射雕手。赵扬看着那个站在沙山顶上弯弓搭箭的身影，眼中满是怒火。大喝道：“三十人去左边，三十人去右边，一起攻上山顶，其余人跟我进屋，杀光这些杂碎！”

沙山虽高，两侧却都能骑马上去，斥候们都是训练有素，立马分散开来，左右各三十人向着沙山

山顶包抄而去。赵扬让李琛伏在地上，带着剩余的健儿全部下了战马，提着陌刀便冲到了土屋跟前。

山顶上又是连续几箭射来，居然是箭无虚发，把两侧报仇的几个斥候射下了战马。赵扬极为愤怒的大吼一声，点燃了一颗火雷便扔进了一间土屋之中。

一声闷响，土屋内响起一阵惨叫，几个阿拉比亚人被火雷炸死。其余的安西密探们也都绷着脸把火雷挨个扔进土屋之内，顿时沉闷的爆炸声响成一片，里面的阿拉比亚人惨叫连连。

扔了一轮火雷之后，安西密探们和几十位斥候便分散开来，冲入一个个土屋之内，把没被炸死的阿拉比亚人一个个砍翻在地。

沿着沙山的缓坡向上冲的健儿之中，却又有几人被高出的射雕手射死，不过终于是冲到了元戎弩的射程之内。两边的斥候首领几乎同时下了命令，健儿们齐齐搬动机括，几百根钢箭呼啸着飞了出去，划着弧线落到了沙山的山顶之上。

山顶的人影顿时就消失了。也不再有弩箭飞出。两侧的斥候们齐声怒吼，催动战马快速的向着沙山山顶冲去。

第二百三十一章追击

下一刻，山顶却再次出现了一个人影，又是连续的几箭射来，把几位安西斥候射翻在地。

斥候们都是从四镇汉军之中遴选出来的强者，几曾吃过这样的亏，眼看着袍泽一个个倒下，都是气得大声怒吼，拼命打马向山顶之上冲去，同时快速的为元戎弩更换弩箭。这个时候，山顶上的人影却是再次消失了。

几十个斥候从沙山两侧高速冲上山顶，地面之上密密麻麻的插着满地的纯钢箭矢，除此之外什么也没有。那个箭术超群的敌人，居然是突兀的消失了！

站在沙山顶上四处张望，亦是看不到一个人影。

山顶上有着一块巨石，足有一人多高，看样子那个弓箭手就是躲在巨石之后才在元戎弩箭雨之下生存了下来。健儿们跳下战马提着陌刀四处寻找，却不知道敌人藏身何处。

这个时候，山谷中的战斗已经进行到了尾声。土屋内的阿拉比亚人被火雷炸得死伤一片，狭小的空间放大了安西军火雷的杀伤力，赵扬带人进入之

后根本没有遇到有效的抵抗。手上拿着刀剑者全部被杀死，跪地求饶的胆小者暂时被放过，土屋内的几十人之中，只有不到十个放弃了抵抗活了下来，其余的全部被赵扬他们杀死。

不过那位最先和安西军对话的年长阿拉比亚人却是不见了踪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这么大个人，自然是不可能无缘无故消失的。在最大的有着典型清真寺风格的建筑之内，赵扬找到了一条密道。直通后面的沙山。显而易见有阿拉比亚人躲进了密道之内。想要通过密道逃出去。

把几颗火雷扔进了密道之内。一阵沉闷的爆炸声之后，不等硝烟散尽，赵扬带着几个安西密探便跳入秘道之中。

密道入口处有着几位手持重剑的阿拉比亚人，都已被火雷直接炸死，显然这些家伙是用来守住密道的入口，准备伏击进入密道的敌人的。然而在火雷的面前，这种伎俩根本就没有用。

赵扬带着几位密探走了不远，推开了一道掩着的门户。后面竟然是石质地面，一条狭小的甬道曲曲折折通向了上方。

山谷背后的这一座沙山，表面上是吹来的浮沙，实际上主体乃是实质的。只是由于上面的浮沙

太厚，是以从外面看不出来。

在这一座大山之中开一条逃命的通道，需要耗费多少人力物力可想而知。赵扬大概也明白了为何会被敌人的射雕手伏击，显然就在他和那年长的阿拉比亚人对话的时候，那位射雕手通过这条密道上了山顶。这一条山腹之中的密道，定然是通往山顶的。

山腹中的密道极为黑暗，两边的墙壁上有着一些石块散发着微微的光芒。勉强能够让人看清地面，赵扬带着密探走了不久。明白自己的判断只对了一半。

这一条密道到了山腹中部之后，却是分做两条，一条依旧是通向山顶的方向，另一条却是斜斜的通向了另外一边。

赵扬当机立断，把几名手下分作两组，自己带着两人继续向山顶走去，另外的全部沿着另一条通道搜索。

这一次本以为手到擒来的行动，却折损了几个斥候，这让赵扬极为恼火。不过他也明白这说明这股敌人的实力比想象中要强，抓到之后对于将军的价值要更大。

山顶之上，健儿们四处张望，提着陌刀来回搜

索，却找不到那个该死的弓箭手身在何处。下面山谷中土屋前面，有袍泽遥遥大喊，却听不清楚他们喊的是什么。

就在这时，巨石之后的沙土忽然一阵蠕动，露出一个黑黝黝的洞口。健儿们立马拥了上去，雪亮的陌刀便要刺下去，忽然下面响起了安西官话：“自己人，都散开！”

斥候们闻言连忙收回陌刀，下一刻赵扬带着两个斥候爬了上来。

“那个射雕手呢？”赵扬问道。

“上来就没见了，路上还射死了几个兄弟。”一个斥候首领一脸恼火地道。

“折损了几个？”赵扬快速问道。

“我这边四个。”

“我这边七个。”

“一共十五个，他应该力尽了。”赵扬沉着脸点了点头，“来几个身手利索的跟我下来，其他的把袍泽收敛一下。”说着带着两名密探又跳下了洞口。

既然那个射雕手没死，显然是又顺着密道逃走了。逃走的方向只有一个，那就是山腹中横着的那条岔路。

远距离射箭最耗费力气，射死十五位袍泽，加上之前射伤李琛的那一箭，一共就是十六箭，这已经是一个射雕手的极限了。一个耗费了全身力气的射雕手一定不会跑得太快，应该可以追上。

山顶上的斥候之中十几个人跟着跳下了洞穴，紧跟着赵扬三人便向下走，沿着曲折的甬道到了山腹之中，全部向着那一条平直的甬道摸了过去。

过了不久转了个弯之后，前面出现几个人影。赵扬喊了一下，正是之前先摸过来的几位密探。在他们面前，是一座巨大的厚实石门，挡住了继续前进的道路。

“怎么回事？”赵扬问道。

“门太重了，打不开，应该是里面锁住了。”一位密探答道。

赵扬走上去一看，石门极为严实，只有极窄的缝隙，看不到后面是什么，伸手推了一下，却是纹丝不动。

赵扬哼了一声，山顶上还有几十位兄弟站着，只要出口距离沙山不远，逃走的那些家伙一旦出现立马就会被发现。这样一道石门虽然沉重，想要挡住安西密探却是不可能的事情。

再次用力推了推石门，确定了石门开启的方

向，赵扬拿出一包捆好的黑火药，用不知什么东西黏在了石门之上。

这不是火雷，却比火雷威力还要大，这玩意儿不适合投掷，是以安西新军中并没有大量装备，只有负责执行特殊任务的密探们才有。

把引线加长了三尺，赵扬命所有人推到转弯处之后，然后亲自用火镰点燃了引线，看了一下之后大步走了回去。

赵扬刚刚过了转弯，石门的位置轰的一声巨响，剧烈的气浪沿着甬道横扫而来，安西健儿们藏身在转弯之后，是以并没有被波及。

“上！”赵扬低吼一声，带着安西健儿们就冲了上去。甬道尽头的石门已经化作了一堆碎石，石门之后倒着十几个手持武器的阿拉比亚人，之前和他对话的那个老者也在其中，都是口鼻喷血，被生生的震死了。

这些家伙显然都是藏身在石门之后，准备在石门被打破之后伏击唐军的，这么近的距离，火药爆炸的气浪谁能承受，全部都是死得不能再死了。

石门之后是一个不小的石室，墙壁上的散发微光的石块极多，所以能够看得比较清楚。微光照耀之下，石室之内到处都是堆积的金币和银币，金砂

在墙角堆了一大堆，各种宝石在微光之下闪耀着光芒，甚至有一个架子上摆满了大大小小的瑟瑟。

密室的另一端，又是一道石门，不过却是虚掩着，显然敌人逃得甚急，连门都没来得及关。

赵扬他们根本没有在石室之内停顿，直接冲入石门之后，沿着通道向下追去。得到财富是功劳，可也比不上手刃仇人更加痛快。

进入通道之后，通道便急剧向下，不久之后，耳边便听到了潺潺的水声。到了最后在台阶的尽头，微光照耀之下看到的是一片黝黑的河水。

一根染血的钢制弩箭，赫然出现在台阶之上，正是元戎弩的制式弩箭。

赵扬捡起来看了下，把弩箭递给了一位斥候首领。

他不谙水性，追到了这里看着这一条地下暗河，已经是无法再继续追下去。

这一根弩箭，应该便是那位射雕手的。那些后来从土屋里逃到这里的家伙，身上并没有元戎弩的箭伤。也就是说那位射雕手不仅是连续射出十六箭耗干了力气，自己还被元戎弩射了一箭。他逃跑的很急，所以直到这里才停下来把弩箭拔出。

“哪些兄弟会水？”赵扬回头问道。

密探之中站出了两人，斥候之中七人站了出来。

“劳烦几位兄弟继续追下去，那家伙中了一箭，应该不会逃太远。出去了之后，给山顶上的兄弟们发下信号。”赵扬吩咐道。

几人都是点头，把身上的火雷和陌刀都留了下来，只携带着元戎弩和横刀，一个个同时跳入水中，向着前方游去。

到了水面的尽头，九人同时吸气潜入水中，不见了踪影。

沙山下有一条小河是乌浒水的支流，这一条暗河应该就是那条小河的一部分。赵扬长出了一口气，只希望能够生擒那个家伙，给十五位战死的袍泽一个交待。

……

沙山下的河流中心，水草中伏着一个人影。受伤的手臂已经被包扎了起来，另一手紧握着一柄短剑。

水底出现了几个黑影，快速的向着水面而来。那人影眼中现出一丝寒芒，手上短剑毫不犹豫的刺出，顿时水面上泛起一丝血花。

一个黑影沉了下去，其余的黑影速度骤然加

快，水草中的潜伏者连续挥动短剑，又把几个黑影刺得沉了下去。

潜伏者出手的速度极为快捷，很快九个黑影全部沉了下去，喝水已经是变得血红。见没有人再出来，潜伏者悄然游过河流，消失在了红柳丛中。

第二百三十二章黑袍骑兵

过了一会儿，红柳丛深处一匹健马高速奔出，沿着小河向下游疾驰而去。沙山顶上的安西健儿们看到高速驰出的人影，立马便是做出了反应，二十多个健儿策马从山坡上直冲下来。

健儿们刚刚冲到河边，便看到了被染成血色的河水，沉入水底的黑影一个个慢慢漂了起来，赫然都是军中的袍泽。

为首的斥候首领极为愤怒，连忙把水中的袍泽都捞了上来，九个人皆是被一剑刺中心脏，已经是全部身亡！

耽搁了这一小会儿，斥候们策马过了小河想要再追赶，敌人却已经是不见了踪影。分了十几个健儿策马沿着小河追出了十余里，只看到敌人留下的马蹄印，却始终是没有见到敌人的身影。

无奈之下，十几个斥候原路返回。这时在九个袍泽死亡的地方，已经聚集了大量的人影。

安西密探首领赵扬站在水边，看着九位袍泽的尸体，显得极为愤怒。

这样的一次行动，居然足足折损了二十多位兄弟，连李琛也是被射了一箭，这是他根本无法接受

的。

所有的伤亡，全部都是因为一个敌人，那个该死的射雕手！

红柳丛中有着一个隐藏的马棚，里面还有几匹好马。那个该死的射雕手从密道之内逃出之后，便是从马棚里取了战马加速离开。

敌人手上染了二十多位袍泽的血，最后却居然是轻松逃掉了，这对于赵扬而言。是绝对无法接受的一件事情。

那些放弃了抵抗的阿拉比亚人也被带到了这里。此时这些家伙明显是松了一口气。赵扬看着这些家伙。恨不得立马全部干掉，可是将军还要问这些人话，暂时还是不能杀他们。

“那个逃走的家伙，叫什么名字？”赵扬沉着脸喝道。

几位阿拉比亚人都是一脸茫然，显然听不懂安西官话。

这里又没有译语人，赵扬心中恼火却是发作不得，把这些人又全部带回山谷之中，然后派了十几骑高速驰往货利习弥城。前去禀告将军。毕竟山腹之中还有一个金库，放弃自不可能，而眼前这些人手是无法运走的。

……

货利习弥城下，军营之中。马璘听斥候们传来消息，一脚把案几踢飞出去，脸上的神色亦是极为震怒。

足足二十四人阵亡！

被一个射雕手杀死二十四人，安西新军组建以来，何曾吃过这种亏！

“小马叔，我去给你找到那个家伙！”牛诩一脸的愤怒，大声叫道。

死去的大部分都是唐军斥候。那都是他的部下，杨预为斥候首领时未曾吃过这种亏。他当斥候首领便蒙受这样的损失，牛诩如何能够甘心？

“去吧！多带些人手，把那家伙给我找出来！”马璘沉声道。

牛诩把封锁货利习弥城的任务交给了自己的副手封渊，自己带着一百多斥候，密探首领卢哲也带了几十号安西密探，一行人快马加鞭离开货利习弥城，直扑三十里外哈瓦利吉派的巢穴。

……

沙山下的山谷之中，火寻人和阿拉比亚人的尸体摆了一地。密室之内的财富被安西健儿们一点点的运了出来，安放在战马的背上。

战死的斥候和密探们的尸体也都被捆绑在坐骑之上，赵扬一脸阴沉的站在土屋之前的平场上，等待着援军的到来。

沙山顶上，留有几位斥候，那里是这一块的制高点，站在上面周围大片的区域都能看得清清楚楚。

“哒哒哒！”

小河下游方向，忽然传来了震耳的马蹄之声，几位斥候凝目一看，黑压压的一片骑兵从沙坡之后转了过来，向着山谷的方向疾奔而来。

那些显然不是他们的袍泽，而是清一色的都是敌人。所有的人都穿着黑袍，面目隐藏在黑袍里看不清楚。

“敌袭！”

斥候小首领大叫一声，毫不犹豫的扳动元戎弩的机括，一根响箭飚飞而出，带着尖利的啸音向着山下飞去。

山谷之中，赵扬脸色一沉，催马快速的冲了出去，看到远处黄尘腾起，黑压压不知道多少骑兵正高速的奔驰而来。

骑兵最前面的一位骑士背上，赫然背着一张巨弓，赵扬看到这一张巨弓，眼瞳猛然一缩。

射雕手！

这就是那位射雕手！他逃走之后又回来了！还带来了这么多的援兵！

显然这个地方和这些财富，那些家伙并不想轻易放弃。

来袭的骑兵人数众多，而他们只有不到百人。赵扬怒喝一声，策马冲回到土屋之前。这时其余的健儿们听到响箭，已经是上了战马，做好了战斗的准备。

赵扬脸色阴沉，指着几个投降的阿拉比亚人喝道："全部杀了！"

健儿们陌刀挥舞，把这些家伙全部砍了脑袋。马上就要交战，谁还有空管这些累赘。

"快！跟我上山！"赵扬大声喊道，一手提着负伤的李琛的马缰，同时用马刺控制自己的战马，高速向着山谷边缘的沙坡冲去。健儿们见赵扬脸色沉重，知道事情不妙，立马全部跟着赵扬冲出山谷，沿着山脊向着沙山顶部冲去，至于那些金币银币宝石瑟瑟，则是没有人理会了。

来袭的黑袍骑兵密密麻麻，很快冲到了山谷跟前，这时赵扬带着安西健儿们已经是全部上了山顶。

赵扬粗粗估算了一下，来袭的骑兵将近有三千人，这样大规模的敌人，纵然是己方有着元戎弩，也无法在平地上和这波敌人抗衡。

据险而守乃是唯一的办法，那些刚从宝库里搬出来的财富暂时只能是放弃了。

几千骑兵冲到山谷跟前，为首的那名射雕手手臂被布条包着。脸上蒙着黑纱。只露出两只眼睛。看着山谷内摆放得整整齐齐的火寻人和阿拉比亚人的尸体，眼中满是怒色。

在他的背上，是一张大的夸张的巨弓，和唐军的七石弓参差相似。身后几千骑兵都是面罩黑纱，同样是只露两只眼睛。

射雕手看着沙山顶上的唐军骑兵，回头冲着黑袍骑兵们一阵吆喝，黑袍骑兵们大声的叫嚣，立马分散开来。从两侧沿着山脊向着沙山顶部高速冲去。

山谷中摆放着大量的金银币和各色宝石，这些家伙居然是看都不看一眼，一个个目光看上去极为狂热。

沙山顶部的唐军斥候们早已是严阵以待，八十余人分成两部分，各自防守一边的山脊。大把的铁蒺藜被斥候们扔了出去，一把把元戎弩都已压满了

弩箭，齐齐指向了正在冲上来的黑袍骑兵。

很快黑袍骑兵们就已经到了元戎弩的有效射程之内，两侧的健儿们齐齐怒喝，几乎同时搬动机括。

为了达到震慑敌军的效果，这一次采用的都是十箭齐射的模式。

钢箭如雨落下。顿时血花四溅，两侧的黑袍骑兵群中各自落了几百根钢箭。都有二三百人被这一波齐射直接射死。

这样巨大的伤亡率，却没有让黑袍骑兵们有丝毫的退缩。黑袍骑兵们大声的叫喊着，踩着同伴的尸体继续向着山顶发起冲锋。

由于居高临下，所以元戎弩的射程要超过预计，这一波箭雨打击的地方乃是敌军骑兵的中部，最前面的那位射雕手却是安然无恙。

斥候们紧张的重新往元戎弩里面装填着弩箭，赵扬带着密探把所有的火雷都放在脚下。按照距离预计，等到元戎弩再进行一次齐射，便没有再重新装填元戎弩的机会了。

敌人冲得这么猛，几十把元戎弩单发射击根本起不到太大的阻拦作用，十箭齐发尽可能的杀伤乃是必然的选择。

两侧的黑袍骑兵吼叫着拼命催动战马向前冲去，箭雨制造出来的空地很快被后面的骑士补满。安西健儿们装填完毕，再一次发动了一次齐射，密集的箭雨倾斜在密集的骑兵之中，又是大片的空地出现在人群之中。

第二波齐射，两侧的黑袍骑兵又是各自倒下了二三百人。来袭的近三千黑袍骑兵，这时已经是折损了三成。

这么大的伤亡率，却没有让这些骑兵有丝毫的退缩，一个个依旧是疯子般的叫嚣，向着山顶继续冲来。

斥候们全部把元戎弩背到背上，一个个从怀里拿出了火雷放到脚边。这东西如今乃是安西新军的基本装备，虽然他们是斥候却每人也都有四颗的基数。

这时黑袍骑兵们已经冲到了铁蒺藜区域，不少战马踩到了铁蒺藜，嘶鸣着歪倒在地上。由于铁蒺藜极为密集，倒下去的战马极多。

不过这些黑袍骑兵显然也是训练有素，居然是全部下了战马，提着重剑拿着盾牌便向着山顶冲了过来。

黑袍骑兵中的弓箭好手停在原地，开始向着山

顶进行抛射。然而面对着全身明光铠的安西健儿，这种射击根本没有太大用处。

更多的黑袍骑兵并未放箭，直接向着山顶冲来。有些力量奇大的家伙直接从背后拔出短矛，向着山顶抛了过来。

安西健儿们人数极少，彼此分得比较开，然而上百根短矛飞过来之后，安西健儿们也立马就有了伤亡。

“炸死这些狗娘养的！”

赵扬一声怒吼，密探们和斥候们同时用火镰点燃了一颗火雷，奋力向着下方抛去。

火雷重量比短矛轻，又是居高临下，是以抛得极远，全部落入到了黑袍骑兵们人群之中。

“轰轰轰轰轰！！！”

一阵密集的轰鸣之声，两侧的山脊之上惨叫连连，硝烟弥漫。黑袍骑兵们疯狂的叫喊之声，也终于是第一次平静下来了。

第二百三十三章陌刀显威

几十颗火雷造成的伤亡比不上元戎弩的齐射，却第一次让这些疯狂的黑袍骑士们感到震撼。再厉害的弩箭也只是弩箭，这种未知的东西更加让人感到恐惧。

山脊上火雷密集落下的地方狼藉一片，黑袍骑士们痛苦的哀嚎着。这种李岫大匠确定定型量产的火雷铁壳薄脆，爆炸之时碎片极多，一波火雷下来，两侧山脊上各有百十人被炸死，被弹片炸伤的人数却是更多。

负伤的人伤势倒是未必有多严重，然而不少人被巨大的爆炸声震得头晕耳鸣，只感觉天旋地转，连站都无法站好了。

山顶之上，又是几十颗火雷密集的砸了过来，震耳的爆炸声再次响起，人群之中血肉横飞，更多的黑袍骑士倒了下去。

这些眼中满是狂热的家伙显然是第一次遇到这样的局面，在硝烟之中一个个显得极为慌乱，没有人再继续往前冲，一个个在山脊之上乱纷纷的跑着，根本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敌人人数依然众多，赵扬哪里肯给他们反应的

时间，只管一颗颗火雷连续的向下扔去。

“轰轰轰！”

又是两波火雷的密集落下，在人群之中爆炸开来，黑袍骑士们在山脊上乱纷纷的喊着，队形变得极为溃散，原本狂热的目光变成了深深的恐惧。不少伤者直接跪在地上，祈求着安拉的护佑。

连续四波火雷，把这些家伙直接给炸蒙了。那些特别强壮的家伙也忘记了向山顶投掷短矛，跟着别的黑袍人一个像没头苍蝇一般到处乱窜。

受制于黑火药的有限威力。火雷爆炸的场面极为热闹。实际效果却并不大。足足三百多颗火雷扔出去，真正被火雷炸死的黑衣骑士也就五六百名，伤者也基本是这个数目。那些在火雷爆炸范围内的黑衣骑士基本上个个带伤，不过伤势大多并不致命，还都有着战斗的能力。

这个时候斥候们的四颗火雷已经是扔完了，只有安西密探们身边还有着一些火雷。赵扬命令斥候们从地上捡起火雷，又是一波扔了出去，再次在敌军之中制造了足够的混乱。

山脊之上。那位射雕手冲在最前，却是毫发无伤。刚开始他也是有点儿蒙了，这个时候终于是反应过来了，转身冲着身后的黑袍骑士们一阵怒吼。

黑袍骑士们显然对他极为畏服，听到了他的声音之后，终于是有了主心骨，开始壮着胆子继续向山顶冲锋。那些力气极大的家伙在冲锋的同时又一个个从背后拔出短矛，向着山顶乱纷纷的扔来。

纵然赵扬他们分散得足够的开，然而伤亡却是再次出现，沉重的短矛一旦命中。便能轻易的洞穿明光铠，又有几位安西健儿倒了下去。

这个时候已经是没有了别的选择。赵扬把剩余的火雷全部分了下去，一波全部扔了出去，最后阻碍了一下冲上来的敌人之后，活着的安西健儿们快速的组成了两个锋矢阵型，紧握着沉重的陌刀大踏步向着两侧山脊上的敌人迎了过去。

陌刀本就是安西军步兵对付骑兵的利器，马璘主边安西之后，选拔出来的新军健儿要求高到能在马上使用陌刀，然而陌刀真正的威力还是步兵结阵步战。

这两年的战斗都太过轻松，根本到不了这一步，然而此时，已经是到了和敌人近战肉搏的时候。

……

两侧山脊上冲上来的黑袍人还有五六百名，那些受伤的黑衣骑士们还在地上哼唧，暂时无法投入

战斗，每一个锋矢阵型都需要单独面对二三百名黑袍骑士。这些家伙队形散乱，在遇到铁蒺藜的时候就已经是弃了战马，也同样都成了步兵。

赵扬自己作为锋矢阵的箭头，两侧各有一个身材高大的密探护卫，大吼着踏步走向冲上来的黑袍骑士，沉重的陌刀猛然挥出，便是把一位黑袍骑士一劈两半。

两位护卫各自挥刀，把冲向赵扬的另一位黑袍骑士砍翻在地。后面的健儿们步伐整齐，齐声大喝着挥动陌刀，把手持重剑圆盾的黑袍骑士一个个拦腰砍断。

虽然人数上处于劣势，却胜在士气高昂阵型严整，锋矢阵突入乱纷纷的黑袍人中间，便如猛虎入羊群一般。

安西健儿陌刀阵的威力，在这一刻也是彻底的得到了显现。

安西军本是马上步兵，下马步战才是最能发挥长处的时候。而安西军中最为锐利的，便是这种陌刀步兵，面对敌人骑兵时陌刀一挥人马皆碎，当真是无人能敌。

双方短兵相接之后，后面的黑袍人便不再投掷短矛，冲过来的黑袍骑士们乱纷纷的叫着，如同蝗

虫一般的向着安西军涌了过来。

踏步，挥刀，收刀，一切进行得有条不紊。

这些都是百战之余的精锐，虽说这两年作战太安逸了，然而这些东西都是早已融入血液之中。

在另一个山脊之上，斥候首领袁方是另一个锋矢阵的队首，同样是带着健儿们大步向前，把冲过来的黑袍骑士们一刀刀的砍翻。

陌刀步兵是安西军中最恐怖的一个兵种，没有敌人能轻撄其锋，两面开刃的巨刀重十几斤，强壮的士兵一刀下去敌人就断成两截。

冲到袁方他们跟前的黑袍人一个个被安西健儿拦腰砍断，锋矢阵稳步沿着山脊向下推进，所过之处到处都是断肢残躯。

进入近战之后，人数劣势巨大的安西健儿们居然是立马占据了优势，阵型散乱的黑袍骑士们一旦冲到跟前，便是被无处不在的雪亮陌刀直接腰斩。

两个小小的锋矢阵如同两把利刃一般沿着山脊向下推进，倒在陌刀之下的黑袍人越来越多，站着的黑袍骑士却是越来越少。

黑袍骑士中也有强者，那个射雕手便是其中之一。见到己方攻势受阻，反而是被敌人压制着推了过来，那射雕手怒喝一声，单手拿着一把短剑带着

几十个黑袍骑士向着赵扬这边冲了过来。在他的命令之下，那些纷乱的黑袍骑士们快速的在他身后整好队形，排成方阵向着锋矢阵迎了过来。

　　这时冲过来的黑袍骑士已经死了一小半，皆是死在陌刀阵猝不及防的反击之下，还活着组成方阵的黑袍骑士约有百余人，更远的地方则是那些悲惨呼号的伤者。

　　锋矢阵和方阵正面相撞，方阵立马便是凹进去一大块，最前方的健儿们陌刀挥舞，直接把十几个敌人劈成碎片。

　　那名射雕手短剑与赵扬陌刀相撞，短剑立马便是飞了出去。另外两名安西密探两把陌刀直接劈下，那射雕手身形一闪，极为滑溜的退了回去，却把一个黑袍骑士推了出来。

　　两把陌刀几乎同时落下，直接把那黑袍骑士劈成四块，赵扬再看那射雕手，却已是不见了影踪。

　　射雕手的首要条件便是力量，能够超远距离狙杀敌人，这个射雕手自然不缺乏力量，然而他之前被元戎弩射中的乃是右臂，此刻左臂使用短剑，自然无法抵挡赵扬沉重的陌刀。

　　锋矢阵一旦开始推进便不会停下来，健儿们大步前进，机械的出刀、收刀，方阵中的凹陷不断扩

大，一个接一个的黑袍骑士倒在了陌刀之下。然而随着锋矢阵的深入，锋矢阵两侧的黑袍人越来越多。

位于锋矢阵后面的，一般都是相对较弱的战士。安西新军的健儿们虽都是遴选出来的，毕竟还是有着强弱之分。锋矢阵前端已经快要突破方阵，两侧的战士们挥动陌刀和侧面的敌人交手，到了这个时候，流血便是无法避免的了。

唐军健儿人高马大，武器犀利配合精熟，黑袍骑士们虽然狂热，却依然是无法相比。两侧的黑袍骑士们挥动重剑密集的攻了过来，又一个个在雪亮的陌刀之下倒下去，而安西健儿们也不时有人被重剑劈中，倒在了沙砾之中。

赵扬奋力一刀劈死了身前的一个黑袍人，眼前顿时豁然开朗，再去找那个手臂受伤的陌刀手，却已是不见了踪影。

前面不远的地方，火雷爆炸的硝烟还未褪尽，大量的负伤黑袍骑士坐在地上大声的哀嚎。

一次完美的凿穿，方阵中倒在健儿们陌刀之下的黑袍人有一大半，足足有着一百余人。两侧还在拼命攻击的黑袍人只剩不到五十个，而健儿们也有十几人倒了下去。

赵扬大踏步向前走去，带着锋矢阵完全冲出方阵，这个时候黑袍骑士们的方阵已经不能叫方阵了，已然是变得稀稀落落。赵扬带着健儿们快速的转了个弯，依然是保持着整齐的队形，向着正在重新聚拢的黑袍骑士们再次推了过去，依旧是踏步，出刀，收刀，动作干脆利落。

剩余的几十个黑袍人一触即溃，被锋矢阵再次轻松凿穿了一次，活着的便只有十余人。虽然还是在拼命攻击，然而在人数已经占据了优势的陌刀步兵面前根本没有丝毫的还手之力，被赵扬他们快速的斩杀殆尽。

洒下铁蒺藜的区域之内，在火雷爆炸中负伤的黑袍人痛苦的哀嚎，根本不理会周围发生了什么。

此时赵扬身边站着的陌刀战士只剩下二十来人，而活着的残敌这一个山脊之上还有数百。

这么多的敌人，一个一个杀也要费很多时间，何况这里面不少乃是轻伤，还有着一定的反抗能力。

眯眼看着整个山脊，赵扬想要找到那个背着巨弓的身影，却怎么也找不到。

对于那个射雕手，赵扬心中恨极，然而那个家伙却是失去了踪影。

第二百三十四章惨胜

另一个山脊之上，活着的陌刀骑士剩下不到二十人，面前却也没有了站着的敌人。不远处同样有数百在火雷的爆炸中负伤的敌人在烟尘中痛苦的嚎叫，却没有人再冲上来。

袁方脸色阴沉，命令健儿们放下陌刀，从背上取下元戎弩开始装入箭矢。

困兽犹斗，这些家伙现在虽然懵了，可是自己这十几人冲进去，未必能有什么好的结果。

另一侧的赵扬亦是做出同样的选择，带着健儿们紧张的装填元戎弩。他们手里已经没了火雷，人数有只有二十来个，不适合冲入敌群硬拼，使用元戎弩来射杀这些家伙乃是最好的选择。

两边的安西健儿加起来不过三十余人，全部都在紧张的重新装填元戎弩，山脊之上一时间变得平静下来，除却受伤的黑袍人痛苦的叫喊之外，便没有了别的声音。

这个时候，山下的大道之上黄尘四起，又是一队骑兵高速冲了过来。

赵扬脸色微微一变，眯眼一看之下，脸上却是现出振奋之色。

一百余骑皆是身着明光铠身背元戎弩，手上陌刀雪亮耀眼，这是自己人！

……

牛诩早已是看到了山脊上的战场，知道赵扬他们遇到了大麻烦，是以根本不吝惜马力，带着健儿们高速的冲了上来。

这次来的斥候加上安西密探一共一百四五十人，皆是跟着牛诩冲上了一侧山脊，沿着缓坡高速的向着黑袍人逼近而去。

这个时候牛诩也看清楚了战场上的状况。大量的黑袍人的尸体倒在地上。还有大量的黑袍人歪倒在地上哼哼唧唧。身上到处都是火雷爆炸弹片留下的那种口子，一个站着的敌人却没有了。

牛诩带着健儿们直冲到黑袍人跟前，距离黑袍人只有十来丈的距离，咬着牙命令健儿们分散开来，开始用元戎弩开始攻击。

弩箭入肉的声音，如急雨拍打芭蕉一般悦耳。每一波箭雨只有一百来根弩箭，受伤的敌人却是近在眼前，每一根弩箭都是准确的射入敌人的身体之内。把一个个负伤的黑袍人钉翻在地上。

有伤势较轻的黑袍人反应过来，拿着武器便吼叫着向着下面冲来，迎接他们的是元戎弩的攒射。

牛诩他们根本不等这些家伙靠近，便是几根弩箭一齐钉在身上，轻伤的黑袍人一个个惨叫着倒了下去。

这已经不是战斗，而是打扫战场，是单纯的杀戮。这一侧的山脊之上垂死的黑袍人足有七八百人，牛诩带来的健儿们元戎弩的钢箭还未全部射出，这些家伙便全部倒在了沙砾之中。

前面地面上赵扬他们撒下的铁蒺藜太多，好几头战马被刺中马失前蹄。牛诩一声令下，健儿们都是下了战马。迈步走过了黑袍人所在的区域。

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是赵扬和二十来个安西健儿，一个个显得极为疲累。刚才以陌刀阵和敌人正面硬撼，痛快固然是痛快，却是极为耗费体力的。

“你们休息一下，我们去解决那些家伙。”

战斗还未结束，自是来不及多说，牛诩向着赵扬点了点头，带着增援而来的健儿们高速冲上了沙山山顶，又快速的向着另一侧的山脊冲了过去。

这边的健儿们只剩下十几人，面对的负伤的黑袍人同样有数百。就在牛诩在另一侧山脊作战的时候，袁方他们已经完成了弩箭的装填，开始用元戎弩对于负伤的敌人进行射击。

每一波射击都杀死十来个敌人，然而敌人实在

太多，一匣弩箭全部射出去也就杀死了百十个人。

牛诩带着健儿们从沙山顶上冲了下来，立马改变了这一尴尬的局势。增援而来的健儿们扳动机括，一**箭雨连续不断的射出，把受伤的黑袍人钉翻在地上。黑袍人此时都是无心反抗，很快便死了一大半。

“别杀光了！留几个活口给将军问话！”赵扬这时也回到了沙山顶上，向着牛诩大声喊道。

牛诩摆了摆手，令健儿们停止了射击，全部拿着横刀走入了战场之中，看到个别**未死的黑袍人都补上一刀。到了山脊的中部，这里还有几十个负伤的黑袍人，牛诩带着健儿们把重伤的全部杀死，留下了十几个轻伤的，全部用皮绳绑了起来。

另外一边的山脊之上，赵扬手下的健儿们也在巡视战场，见到还有口气的黑袍人便是一陌刀下去，立马便是砍成两截。

活口不需要那么多，留下几个就足够了。

“怎么回事？你们怎么遇到了这么多敌人！”牛诩看着走近的赵扬疑惑问道。

赵扬苦笑一声道：“那个射雕手逃走后不久，便带着这么多援兵前来，幸好有着这座沙山，不然我们根本撑不到现在。”

“那个射雕手呢？死了么？”牛诩连忙问道。

赵扬摇了摇头道：“那家伙滑溜得紧，我差点儿就干掉他了，结果还是给他逃脱了。他身上背有一张巨弓，很明显的，这些尸体里没有那张巨弓，那家伙应该是趁着混战溜掉了。”

“往哪边逃了？”牛诩连声问道。

赵扬摇头道：“不知道。不过这些黑袍人来的时候，是从小河下游来的。”

刚才生死血战之际，那个射雕手甫一交手便逃跑了，他只顾和面前敌人厮杀，哪里还能有时间找那个家伙。

“将军命我抓到那个家伙，这里交给你了，我去找找看。”牛诩说着拔腿便跑，高速的冲到沙山顶上，然后极快的冲到了山脊中部找到自己的战马，翻身上马驰下了沙山，沿着小河向着下游高速的驰去。

……

这一战，赵扬带来的斥候和密探一百多人，如今只剩下三十来人，折损的人手足足达到了八十。这三十来人之中，也有一半身上带伤。

虽然最后胜了，然而对于安西新军而言，这样的胜利完全就是惨胜，是无法接受的。

赵扬带着增援而来的密探首领卢哲一起，指挥着健儿们打扫战场。

山脊之上满是尸体，到处都是断肢残躯，近三千名黑袍骑兵气势汹汹的来袭，最终除了那个神秘的射雕手之外，一个都没活着回去。

之前作战之时为了减轻重量，那些本来已经装上马背的财富都被弃掷在山谷之中。打扫完战场之后，留下几个健儿在山顶上，赵扬和卢哲带着其余健儿们下到山谷之中，把那些财富又重新装到马背之上。

黑袍骑兵们的战马死了不少，也逃走不少，不过安西健儿们还是得到了几百匹毫发无伤的战马，运送这些财富自是没有问题。

战死袍泽的尸体都捆在了战马背上，众人在山谷之中等待着牛诩归来。

“这些家伙是什么来头？”卢哲看着十几位俘虏问道。

赵扬摇头道：“不知道。善于使用短矛攻击，应该是大食人。至于其他的无从知晓，他们不懂安西官话，咱们这里又没有译语人。”

卢哲走到一个黑袍人的面前，一把扯下了他的面纱。

那个黑袍人已经从最初的惊慌中恢复过来了，被撤下面纱显得极为愤怒，大声的喊了起来，不过大伙儿也不明白他在喊什么。

“应该是白衣大食人。”卢哲看着这个家伙端详了一阵儿。

赵扬点头。

此时他的心里也是极为纷乱，一下子折损了这么多的兄弟，这让他心中很不好受，毕竟这一次的行动是以他为首，这些兄弟们的战死与他关系极大。

若是当时追得快一些，没让那个射雕手从水道逃走，也不会折损这么多人了。

等了许久之后，也不见牛诩回来。眼见天色渐晚，赵扬和卢哲商量了一下，决定不再等这个小家伙。

因为将军的命令是让他抓到那个射雕手，不亲手抓到那个家伙，牛诩估计就不会回来了。

把十几个黑衣俘虏捆在马背之上，赶着缴获而来的战马，马背上装着沉甸甸的财富，一百余名安西健儿离开了沙山，向着货利习弥城的方向而去。

一路之上不时遇到火寻人，这些家伙见到骑兵都远远的避开了，他们身处包围圈之外，对于即将

而来的战争没什么畏惧，反而是显得颇为好奇。

他们显然不清楚城破之后，将会有什么样的命运在等待着他们这些火寻土著。

赵扬他们也没有心思理会这些家伙，沿着大道一路疾驰。三十里的距离对于骑兵而言根本不算什么，一行人浩浩荡荡的赶到达货利习弥城下之时，天色还未完全黑透。

……

听了赵扬和卢哲的禀告，马璘也是心里一惊。

这一次完全是托大了，小看了哈瓦利吉派的实力。赵扬他们损失惨重，归根结底是因为他这个主帅的过分自信。

本以为对哈瓦利吉派已经足够了解了，没想到会发生这样的事情。

哈瓦利吉派的老巢远在库法附近，本以为他们在火寻只有些传教的家伙，不会有什么真正的力量，哪里料到这帮家伙居然能搞出一支几千人的骑兵来！

赵扬叩首请罪，不过既然是因为自己轻敌而导致这些损失，马璘自然不可能迁怒他人。

十几个黑袍骑士被押解进了帅帐，马璘不顾这些家伙的强烈反对，令亲兵们把这些家伙的面纱全

部取下去，然后亲自来审问这些家伙。

审问的结果，让马璘大出预料。

第二百三十五章全歼

在安西密探们的逼供手段之下，什么样的秘密都能问得出来。

这些家伙，的的确确都是哈瓦利吉派的信徒，大部分都是阿拉比亚人，少部分是波斯人。

他们从遥远的库法一路跋涉来到这里，刚到此处不过一个多月的时间。

而他们想要攻击的目标，竟然是河中地区的唐人！

……

原来去年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和马璘的联军远征库法，一路上虽然得到了波斯裔的德赫干骑墙派的支持，却引来了哈瓦利吉派的愤怒。他们认为阿卜杜拉不仅不收复呼罗珊，反而和占据了呼罗珊的入侵者唐人联合，是背叛了安拉的严重罪行。

哈瓦利吉派的老巢就在库法城附近，由于一直受倭玛亚王朝的坚决打击，原本势力比较弱小，在阿巴斯革命之后，不少原本身份高贵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失去了在帝国之中的特权地位，不得不和波斯裔的马瓦里们平起平坐，心中极为愤怒，不少人便加入了号称坚持最初教义的哈瓦利吉派，这里

面不少人乃是倭马亚王朝时期的阿拉伯正规军。

这样一来，哈瓦利吉派的势力不断扩大，在阿卜杜拉和马璘联合攻击库法城之前，哈瓦利吉派也在筹备攻击库法城，把曼苏尔从哈里发的宝座上拉下来。

哈瓦利吉派从来不承认别的哈里发，从一开始他们这一派别的首领便一直是自称哈里发。由于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抢先攻下库法城，哈瓦利吉派便把反对的目标对准了新任哈里发阿卜杜拉，和帮助阿卜杜拉攻下库法城的唐人。

这一派别最为疯狂。也最为好战。对于异教徒极为排斥。而阿卜杜拉也是个狠角色。对于哈瓦利吉派极为忌惮，他成为哈里发之后，立马便抢先对哈瓦利吉派的老巢发动了攻击。

双方在巴士拉附近的沼泽地区一场大战，结果哈瓦利吉派不敌阿卜杜拉手下精锐的叙利亚军团，遭到了一场惨败。哈瓦利吉派的残部逃入沼泽深处，重新聚拢之后经过商议，决定放弃和强大的阿卜杜拉硬拼，转而前往遥远的呼罗珊地区。以收复呼罗珊行省为号召来吸引更多的人加入他们，从而和阿卜杜拉分庭抗礼，建立自己的根据地。

乌浒水下游的火寻国有他们的一个秘密巢穴，

存在已经有四五十年，当初设立这个据点是为了向北边草原上的蛮族传播哈瓦利吉派的教义，不过草原蛮族们战乱不断，收效甚微，倒是有部分火寻人接受了他们的传教，暗地里成为了他们的信徒。最大的成功则是发生在十几年前，火寻王族接受了他们的教义。成为了虔诚的信徒，还给予了他们大量的财富。

所以这些残余的哈瓦利吉派的力量决定来到遥远的火寻国。以此为根据地来攻击乌浒水上游的唐人。他们也听说了唐人的厉害，不过他们最擅长的便是游击战和暗杀，想用这种方式来打击唐人，最终达到把唐人赶出呼罗珊行省的目的。

这些哈瓦利吉派的教徒远道而来，在他们的首领“哈里发”的带领之下从遥远的巴士拉开始跋涉到火寻，足足花费了三个多月的时间，沿途以收复呼罗珊行省为号召，招募到了不少狂热的穆斯林，实力有所恢复。

他们到达火寻之后，在火寻王的安排之下，聚集在货利习弥城后的一个绿洲之上，尝试适应沙漠地带的气候，为向河中地带的唐人发动进攻做着准备。他们并没有想到没等他们动手，唐人便已经攻到火寻王都。

哈瓦利吉派本来是准备打游击战的，并没有和唐军正面对抗的打算，所以知道唐人来临，他们商议之后，决定不救援货利习弥城，而是在绿洲之上按兵不动。哈瓦利吉派的哈里发命令火寻王死守王都，和来袭的唐人血拼到底，并称只有这样他才能升入天国。

那个沙山下隐秘的山谷便是他们在火寻的老巢，也是他们放置财富的地方，存在几十年了。今天被唐人偷袭，不少高级成员和他们的火寻仆从都死在了那里。消息传到绿洲上后，他们的哈里发命令所有的骑兵全部出发去进行反击。

他们的人数优势极大，也不缺乏作战的勇气，最终却是全军覆没这样一个结果，令他们完全没有想到。

……

马璘看着这些家伙，听他们说的话，这个哈瓦利吉派除了狂热之外一无是处。面对着大唐的大军，要么就战，要么就逃，按兵不动也就是说举棋不定，乃是最为愚蠢的选择。

远道而来的哈瓦利吉派教徒想要在河中搅动风雨，这倒是一件极有意思的事情。听这几个家伙说，除了白天倾巢而出被全歼的近三千骑兵之外，

绿洲上还有三千多的步兵，乃是哈瓦利吉派在火寻国最后的力量，这些也必须要尽早的解决掉。

如果哈瓦利吉派不反对唐军，其实他不介意大食国内再多一个自称哈里发的家伙站出来，群雄逐鹿把大食帝国彻底撕裂。然而这个狂热的派别对于异教徒极为痛恨，根本不可能有丝毫的妥协，这便没有合作的可能，和大唐之间只能是你死我活了。

这十几个家伙也并非是老老实实的回答问题，马璘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之后，这些家伙都已经是满身是伤。

让密探们把这些家伙带下去之后，马璘也是皱起了眉头。

哈瓦利吉派的哈里发还在绿洲之上等待消息，估计要不了多久，他们就会知道他们已经失败了。当然也可能他们已经知道他们失败了，因为那个该死的射雕手又跑了，肯定把这个消息带了回去。

三千多人，又都是步兵，歼灭极为容易。只是现在天色已晚，已经不是出兵的好时机。

几位幕僚都听不懂这些俘虏的话，不过有译语人在，他们大概也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方文本见马璘有些犹豫，开口道：“将军，兵贵神速，这些恶徒须尽早除之，免得来日祸害我河中百姓。”

马璘想了一下，最后还是下了决心。

哈瓦利吉派活动的传统区域是库发到巴士拉一带，并不习惯在沙漠地带作战，这些人来河中地区打游击根本就是个笑话。然而不怕一万就怕万一，若是让这些家伙逃了一部分，将来说不定真能在河中制造些事端。

这些想要祸害河中汉民的家伙，的确是该尽早除之，以免为来日留下祸患。

虽然夜战可能让安西健儿们有些许折损，然而也顾不得那么多了。

主意已定，马璘看着赵扬道：“这次你还得辛苦一趟。”

赵扬用力点头：“属下一定将功折罪，不负使命！”

“带五百元戎弩手，过了城后去突厥军中带两千人一同前往，到了之后不必留活口，只要是能动弹的全都给我杀了！”

“是，将军！”

五百元戎弩手离开营地，绕过货利习弥城高速而去。

夜色降临，安西军营地中灯火通明，城外斥候们高举火把来来去去，继续对城市周围的火寻人进

行封锁。远道而来的火寻人困在城市之外，**难耐哭声一片。

哈瓦利吉派的出现，也是打乱了马璘的计划。原本想着这些火寻人会给火寻王以一定的压力，不过既然火寻王已经成了虔诚的哈瓦利吉派教徒，恐怕就不会理会这些百姓的死活了。

既是如此，便不必再等待下去，明日平明攻城即可。

……

赵扬到货利习弥城后面突厥军征召了两千突厥杂兵，五百元戎弩手在前，两千突厥骑士在后，快速赶往地图上所标示的那个绿洲。

过了白日去过的沙山，那里一片死寂，一个人也没有，显然并没有敌人再来这个地方。白日里黑袍骑士们留下的纷乱的马蹄印迹，此时依旧是清晰可见。

沿着马蹄印记一路奔驰，没过多久便找到了目的地，绿洲之上一个巨大的村落。

村落里灯火通明，显得极为热闹，大军奔驰的马蹄声让村落里的哈瓦利吉派教徒警觉起来，一个个从房屋里跑了出来，手拿武器聚集在一起，很快村中空地上便聚集起了两千来人，手里拿着各种武

器，乱纷纷的在整顿队伍。

大军冲入村庄之中，密集的箭雨便是泼洒而出，五百名元戎弩手一次齐射，五千钢箭飚飞而出落入人群之中，聚集在空场上的人们便倒了一地。

没有再继续装填元戎弩，赵扬怒吼一声带着五百健儿高速冲了上去，挥动陌刀杀向了已经变得稀稀落落的哈瓦利吉派教徒。助战的突厥兵们也是分散开来，一根根沾满油脂的火把扔到房屋之中，向着村庄的各处扫荡而去。

打顺风仗是突厥兵们的特长，安西健儿们的一次齐射已经干掉了敌人的主力，剩下的事情就好办得多了。突厥人分成一个个小队，在村庄之内来回奔驰，见到人影便是冲过去直接干掉。

很快整个村庄都燃烧了起来，一个个哈瓦利吉派教徒从燃烧的房屋里冲出来，然后被突厥人群殴致死。五百元戎弩手的那次齐射已经干掉了哈瓦利吉派教徒中的强者，是以战斗没有任何的悬念。

这些从遥远的两河平原远征至此，雄心勃勃想要收复整个呼罗珊行省，成为大食帝国的英雄的家伙，梦想在唐人和突厥人的刀矛之下彻底破灭。

ps：qq群148244045，欢迎各位书友

第二百三十六章强敌

半个时辰过后，村庄之内已经没有了一个活着的哈瓦利吉派教徒。

对于唐军的这次夜袭，哈瓦利吉派的教徒们显然是毫无准备。那个带走了哈瓦利吉派全部骑兵，然后全军覆没的神秘射雕手，并没有回到这里，村庄里的这些家伙估计正在等待骑兵们得胜归来，哪里料到唐人骑兵来得如此快捷。

村落之中满是尸体，血腥之气和焦臭的味道掺杂在一起，向着各个方向飘荡开来。

元戎弩手们开始借着火光从尸体之上回收珍贵的纯钢箭矢，而突厥骑兵首领在征得了赵扬的同意之后，高举火把在火场之内开始搜索战利品。

哈瓦利吉派教徒们把老巢从库法附近直接搬来了，村庄里面财富极多，突厥士兵们很快意识到这里和路上见到的别的村庄不同，一时间极为兴奋，大呼小叫的极为开心。

……

夜色之中，连绵起伏的沙丘之间，两个身影隔着百余丈，在黯淡的星光之下高速奔驰。

牛诩身上背着巨大的七石弓，死死盯着前面那

个同样是背着巨弓的身影，庞大的身躯极为灵活，速度如风一般快捷。

那个射雕手是一个真正的强者，他追了这么久，在沙漠里来回转了这么多圈子，把箭壶里的巨箭都快射空了，才勉强射中了那家伙一箭，而且还没有伤到要害。

他对自己的箭法极为有信心，只有真正厉害的射雕手，才能够躲过他这么多箭。他知道那个家伙手臂受了伤。不然也不可能不反击。

他是安西新军的斥候首领。这个家伙白日里射死了他许多弟兄。这个仇必须要报。

沙山之战这个射雕手就被元戎弩射中一箭，加上他这一箭，那个家伙已经是中了两箭了，居然是还能跑的这么快。

不过牛诩对自己有足够的信心，他也有足够的耐心。当初追击边令诚他追了一个多月都没放弃，现在才追了两三个时辰，他怎么可能放弃？

耐心的调整着呼吸，尽可能的节省着体力。牛诩似乎又回到了在长安城当游侠儿的日子，而眼前的对手便是他的猎物。

他的箭壶里已经没有箭了，手上还拿着最后一根箭。

这一箭他不准备马上射出去。这将是他最后的一击，没有必要的把握，他绝对不会进行这最后一击。

不知道追了多久，转过一座沙山之后，远处出现了一个巨大的绿洲，绿洲上是一个正在熊熊燃烧的村庄。这时正贴着地面奔逃的身影猛然回头，忽然一个趔趄，重重地扑倒在地上。

牛诩目光猛然一亮。背上的巨弓瞬间已经到了手上，巨箭搭在弦上弯弓如满月。那身影刚刚起身的瞬间。巨箭已经是飚飞而出，高速旋转着飞向了那人的后背。

然后他提着巨弓骤然加速，向着前方疾奔而去。

黑暗中响起一声痛哼，那个身影重重地跌落下去。牛诩目光一寒，横刀瞬间已是拿在手上。

他是游侠儿，惯常在暗夜之中行动，刚才他看得很是清楚，那最后一箭只是割破了敌人的袍服，根本就没有射中。他巨箭射出的瞬间敌人原地移动了尺许，已然是避了过去。

不过这样一来，双方的距离却是快速的接近了。牛诩冲到黑影跟前，黑影猛然从地面上弹起，左手上一把雪亮的短剑，狠狠地刺向了牛诩。

牛诩早已防备，横刀猛然挥出，重重地砍在了短剑之上。

牛诩身高体壮，力量巨大，几十斤的狼牙棒舞动起来轻轻松松，横刀轻薄，是以速度极快。两人兵器相撞，那黑影痛苦的闷哼一声，借着力量居然是一纵而起，荡到了数尺之外。

他本来是准备诈伤偷袭牛诩的，然而没想到牛诩眼力极好，根本没有上他的当。一击不中之后，他便是顺势转头，向着远处火光熊熊的村庄跑去。

牛诩把巨弓背到背上，提着横刀紧紧追赶。敌人的身影比较单薄，速度却是不慢，不时回头向着牛诩张望，面纱下的目光寒芒闪烁，显然对于紧追不舍的牛诩也是恨极。

两人一追一逃，距离起火的村庄越来越近，已经是能够听到里面传来的声音。

虽然距离尚远，安西官话和突厥语却是听得明白。牛诩的嘴角现出一丝笑意，是自己人！

黑袍下的人影痛苦的尖叫了一声，不再向村庄奔逃，猛然转身转了个弯，跑向了村外的一处胡杨林，速度也是骤然加快。

两人距离极近，牛诩已经可以听到对方的沉重的呼吸之声，然而这一刻黑影的呼吸忽然变得绵长

匀净，一丝沉重的感觉也没有。

黑影速度亦是快得不可思议，令牛诩瞬间感觉到了压力。

几息之间，两人的距离便快速的拉大，牛诩已经是用了全力，却依然跟不上这个家伙的步伐。

“诱敌之计！”牛诩心中猛然一凛。

这个瘦弱的家伙之前根本就没有用全力，一直是想把他引到这个村庄来。后来发现村庄已经被自己的袍泽占领了，这才真正全力奔逃！

眼见黑影已经要冲入胡杨林，牛诩心中大急。

他奉命来抓住这个家伙，他本来也对自己极有自信，然而现在敌人就在眼前，却马上就要溜掉了！

拼命的压榨着自己的力气，牛诩再次加速，低吼着冲向了夜色中的胡杨林。

胡杨林的深处，那个黑影悄然的停了下来。

背上的巨弓已经被取下，一根巨箭搭在了弦上。

巨弓的一端尖利如刀，深深刺入泥土之中，黑影一脚蹬紧弓臂，左手拉着弓弦。整个身体向后仰着。借助身体的重量把巨弓拉开了大半。

姿势虽然怪异。然而他的身体却是极稳，巨弓

也是纹丝不动。

脚步声快速的响了起来，一个高大的身影如同巨塔一般，快速的冲入胡杨林中。

黑影眼中现出一丝冷芒，猛然松开了弓弦。一根巨箭飚飞而出，冲向了那高大的身影。

“噗嗤！”

一声闷响，巨箭正中高大身影的前胸！

高大的身影发出一声痛哼，猛然一扑倒在地上。紧接着就地一个翻滚，躲到了一棵胡杨背后。

一击命中，黑影却并不恋战，收起巨弓背在身上，继续高速向着胡杨林深处驰去。

不久之后，黑影面前出现一片小小的空地，空地上拴着一匹健马。黑影解开健马，快马加鞭出了胡杨林，向着货利习弥城的方向而去。

胡杨林中，牛诩紧捂着胸口。听着得得的马蹄声快速的远去，心中懊恼异常。

他不明白对方右手负伤。如何能够拉开巨弓。

也没有想到对方居然在这地方还藏有马匹！

不过他很清楚，敌人很强大，强大到不可思议。若非是负了伤，自己恐怕早就被对方击败了！

强忍着钻心的痛疼，牛诩看了一下自己的伤势。

这一箭贯穿胸部，直接透了过去，看上去极为吓人。不过应该没有伤到要害，当真是幸运之极。

这个部位的伤势，若是伤到心肺，那可是立马毙命的下场，根本就活不了。现在自己还没有死，那就是心肺没事。

这一刻，牛诩也庆幸自己命大。射中胸腹却不致人死亡，这完全就是运气，再好的射雕手也没有这样的把握。

把金疮药糊在前胸和后背，止住了汹涌而出的鲜血，牛诩也感到头晕眼花。

不过是保住了一条命而已，小马叔交待的任务却是完不成了。

牛诩心中极为懊丧，站在胡杨林里呆了一会儿，确定自己没有致命的伤势，这才支撑着身子走出胡杨林，向着前方燃烧的村庄走了过去。

在追击的过程中，他和对手都舍弃了战马，现在要回去，还得靠来到这里的这些袍泽们。

……

赵扬伫马村中心空地之上，看着健儿们小心的回收箭矢，一个高大的身影拄着横刀慢慢从村外走了过来。

来人身背一张巨弓，在火光中显得极为显眼。

赵扬策马奔了过去，来人体壮如牛，清秀的脸庞上一道显眼的刀疤，正是牛诩。

见到牛诩脸色苍白，浑身都已被鲜血染红，赵扬吓了一跳，连忙从马背上跳了下来。

“抓到那个家伙了么？”用西州大练重新为牛诩包扎了伤口，确定牛诩伤不致命，赵扬直截了当的问道。

牛诩懊恼的摇了摇头：“追上他了，不过还是被他逃了，我也被他射了一箭。我听见你们的声音，就过来看看。”

“你追到了哪里？”赵扬问道。

牛诩道：“村外的胡杨林中。他在那里藏有一匹战马，他本来是要回这里的，后来听到你们的声音就跑到林子里。他在那里射伤了我，然后乘马逃走了。”

“别捡了！先去找到那个家伙！”赵扬命令健儿们上了战马，载着牛诩向村外的胡杨林驰去。

五百健儿分散开来，高举火把在胡杨林附近的地方周围来回寻找。

赵扬和牛诩都对那个射雕手极为痛恨，然而找了许久却是一无所获。

夜色之中看不清马蹄印，又不知道敌人逃向哪

个方向，想要找到单独的一人一骑谈何容易。

最终大家只能是放弃，回到村庄里继续打扫战场。

数里之外，星光之下。

一个瘦弱的身影坐在马背之上，身上背着一张夸张的巨弓，回头看着火焰升腾的村庄，许久之后转过头去，打马向着货利习弥城的方向缓缓驰去。

第二百三十七章质问

扫荡哈瓦利吉派教徒的行动出乎预料的顺利，虽然是一场夜战，五百元戎弩手却是毫发无伤，突厥杂兵们也只折损了十几人。

健儿们平安归来，马璘松了一口气，不过看到被巨箭洞穿胸膛的牛诩，他也是有点儿后怕。

虽说战阵之上刀枪无眼，任何一个军中健儿都该有随时战死的觉悟，可是牛诩毕竟是他的子侄辈，若是当真断送在这里，将来见了南八须不好交待。

被巨箭在前胸后背穿了个大洞，居然还能好端端的回来，这小子当真是个福将，倒是和自己有些类似。

那个逃了的射雕手当真强大，一对一的情况下不仅成功逃脱，还让牛诩吃了大亏。马璘知道小牛犊子的实力，能让牛诩吃这么大亏的，绝对是真正的好手。

不过终究牛诩命大，能够活着回来。

哈瓦利吉派最擅长的便是暗杀，听牛诩说这个射雕手的手段，绝对是一个暗杀的行家。这样的一个家伙活着，绝对是一个祸害。不过哈瓦利吉派已

经被全歼，一个射雕手的死活其实已经是无关大局了。这个古老的神秘教派，经过这一次的打击之后恐怕就要一蹶不振了。

马璘看着面前的地图，自库法和巴士拉之间的沼泽地带到货利习弥城画了一条曲线，眼中露出一道寒芒。

看来让那些骑墙的德赫干们完全倒向大唐，还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哈瓦利吉派这么多人，浩浩荡荡来到这里。将要经过大量的大唐领地。拉伊古城。你沙不儿古城都是必经之地，过了你沙不儿古城倒是可以绕过木鹿城直接向西北到达火寻，然而经由的地带全部都是已经被大唐占领的区域。

几千人浩浩荡荡公然过境，沿途的德赫干们不可能一无所知，然而直到现在为止没有人向他禀报这一消息。

纵然是哈瓦利吉派分散行动，也不可能逃过这么多德赫干的耳目。最终出现这种状况，那就说明一点，这些家伙对于将来的局势并不确定。依然是抱着骑墙的态度。

换句话说，杀人杀得还不够，没有让这些家伙真的感到畏惧。

“看来这一次远征之后，对于已经占领的大半

个呼罗珊，以及你沙不儿至拉伊一线的领地，都是要好好整顿一番了。”马璘心道。

骑墙是德赫干们的一种生存智慧，然而既然已经倒向了大唐，继续骑墙就需要付出代价。必须要让这些家伙明白，既然选择了向大唐臣服，就必须真正的做到忠诚。

之前对这些德赫干们实在是有些仁慈了。看来还是旭烈兀的手段更有效，等到征服了火寻。少不得要再在已经臣服大唐的领地之上再次掀起一番腥风血雨。

……

这一次不惟是彻底摧毁了哈瓦利吉派在火寻的势力，还在宝库中得到了价值超过五十万第纳尔的财富，这倒是一个意外之喜。

哈瓦利吉派肯定还有势力，不过应该在遥远的两河流域，短时间内不会和大唐有交集。至于以后会发生什么争斗，那是大唐铁骑踏入两河流域之后的事情，暂时还不用考虑那么长远。

一夜无话，第二日平明之时，唐军和突厥军从城市两面向城市逼近，攻城将要开始了。

数万火寻平民被大军压在货利习弥城下，看着缓缓靠近的大军极为恐惧，向着城头大声的哭喊

着，要求火寻王打开城门，放他们进去。

城头上的守军却是根本不理会他们，只是紧张的看着逼近的敌人，随时准备做出攻击。

马璘坐在青海骢上，看着密探们把俘虏的十几个哈瓦利吉派教徒和火寻王子阿悉兰推到城头之下。安西密探们手起刀落，把十几个哈瓦利吉派教徒直接斩首。阿悉兰脸色苍白，闭目等死却迟迟没有等到夺命一刀，不由得又是睁开了眼睛。

“阿悉兰，告诉火寻的百姓们你的身份。”赵扬站在阿悉兰的身边，大声说道。

阿悉兰哼了一声，沉声道：“我便是火寻国的王子阿悉兰。”

他说的乃是粟特语，声音极大，是以城头上下的人们都是听得清清楚楚。一时之间一道道目光看了过来，阿悉兰瞬间便成了目光汇聚的焦点。

“告诉火寻的百姓们，你信奉的是光明神，还是安拉？”赵扬又道。

阿悉兰脸色微微一变，紧紧咬紧了嘴唇。火寻百姓们顿时一阵骚动，脸上皆是现出疑惑之色，连那些守城的士兵也不例外。

火寻王刚刚带着他们杀死了那些移民过来的波斯人，理由便是他们背弃了光明神，而现在这个唐

人居然问他们的王子信奉的是不是光明神，这是什么意思？

见到阿悉兰不说话，火寻百姓们的神情慢慢变得古怪。这时一个阴阴的笑声在阿悉兰身边响起，阿悉兰脸庞一阵抽搐，猛然转头看向了卢哲，卢哲手上拿着几根鲜血淋漓的鬃毛，正一脸冷笑的看着他。阿悉兰想起昨日承受的痛苦，不由得用力夹紧了双腿。

“告诉火寻的百姓们，你信奉的是光明神还是安拉！”赵扬重复道，卢哲拿着鬃毛轻轻晃了晃。

阿悉兰心中骤然涌起一阵怒意，大声叫道：“该死的异教徒！我已经皈依了安拉，就算是你们杀了我，我也能升上天国！你们这些该死的家伙死了只能下火狱！”

“什么？”

“天哪！阿悉兰王子竟然背弃了光明神！”

“他可是火寻的王子，怎么会做出这种事情！”

听到阿悉兰的话，城头上下顿时一片哗然。火寻的百姓们和城墙上的守军看着阿悉兰，就像是看着一个怪物。

不久之前，阿悉兰王子还口口声声自称是光明

神的信徒。如今却忽然背弃了光明神。这让这些对于祆教极为虔诚的火寻人很难接受。一时之间皆是极为震惊。

马璘满意的点了点头，赵扬抬高了声音继续问道：“你的父亲，火寻国的国王，信奉的是光明神还是安拉？”

“你们不用威胁我，光明神是根本不存在的，火寻王族的所有人十几年前都已经明白了这一点，都已经皈依了安拉。只有安拉才是惟一的真神，其他的都是虚妄！”阿悉兰神色激动。大声喊道，“我们就是安拉的信徒，那有什么！我们皈依的是世间惟一的真神，你们这些渎神的异教徒，居然敢踏上安拉国度的土地，就等着下火狱吧！”

马璘再次点头，嘴角的笑意更浓。货利习弥城头上下，喧哗的声音越来越高。

数万火寻人的目光都是落在了唐军前方的阿悉兰身上，目光中有着不解，更多的却是愤怒。

作为火寻国的王子。阿悉兰竟然声称光明神是根本不存在的！

更为离谱的是，他声称整个火寻王族都已背弃了伟大的光明神。信奉邪恶的胡大！

不少虔诚的火寻百姓指着阿悉兰，大声的叫骂

起来。城墙之上，士兵们也显得极为愤怒，不少人直接放下了武器，从城墙之上走了下去。

火寻王命令他们死守城墙，他们原本已经做了死战的准备，然而这个时候，他们却已经不愿为一个胡大的信徒作战了。

放下武器的人越来越多，一面城墙上很快变得稀稀落落。为首的将军根本弹压不住，没有办法之下，只好派人去禀报火寻王昭武烈。

不久之后，昭武烈匆匆赶到城墙之上，还没来得及和阿悉兰说话，立马便被剩余的士兵给团团围住了。士兵们七嘴八舌的问着，问他们的国王是不是真的像王子阿悉兰说的那样，已经背弃了伟大的光明神，皈依了邪恶的胡大。

昭武烈透过人缝看着他的儿子，心中极为恼火。昨日阿悉兰去刺杀唐人将军，他就不赞成，他信任哈里发，只愿意遵从哈里发的命令，死守这座城市，等待哈里发援军的到来。结果阿悉兰不听命令，擅自去刺杀唐人将军，不仅被唐人抓住，还泄露了火寻王族最大的秘密。

这种事情，终究是不能承认的。昭武烈人老成精，他知道这时如果承认了，立马就要被忠心的士兵们撕扯成一堆碎肉。

“不要听阿悉兰的话！阿悉兰已经疯了！火寻王族并没有背弃光明神！我们依旧是光明神最虔诚的信徒！没有人信奉胡大，火寻王族中一个都没有！”昭武烈挣脱出人群，站在城墙之上大声喊着。

“父亲！”阿悉兰站在城下，一脸悲愤大喊道，“身为安拉的子民，你怎么能说这样的话！你这样乱说话，是要下火狱的！”

“住口！阿悉兰，是唐人逼着你这样说的吧！”昭武烈站在城头之上，声色俱厉喝道，“你自己死就死，不要牵累家族！火寻王族没有人背弃光明神，你被唐人逼着说这样的话，已经是光明神的叛徒！”

昭武烈为火寻王多年，在国人中颇有威望，见他如此说，士兵们的神色缓和下来，城下的百姓们也是将信将疑。

马璘呵呵一笑，催动青海骢向前走了几步，看着城头上的火寻王道：“昭武烈，你既然说自己不是胡大的信徒，那你就在这里当着你的百姓骂胡大是个邪神，你敢这样骂，我就当你说的是真的，你敢么？”

城头上的士兵们听了，都是有些期盼的看着昭

武烈。马璘淡笑着看着城头，和城下数万火寻百姓一起看着昭武烈。

昭武烈嘴角抽了抽，脸色不由得沉了下来。他毕竟是哈瓦利吉派的信徒，这个教派的教徒对于胡大最是虔诚，现在让他当众骂胡大，他如何能开得了口，如何敢开口？

第二百三十八章灭国

“父亲！辱骂安拉是要下火狱的！”阿悉兰望着城头，大声叫喊道。

昭武烈心中极为恼火，狠狠地瞪了阿悉兰一眼。看着周围那些已经很少的士兵，又看了看城下数万的火寻百姓，昭武烈张了张口，却终究是没说出话来。

他皈依哈瓦利吉派已经十几年，作为一名虔诚的哈瓦利吉派教徒，他把王宫里的财富都给了哈瓦利吉派，他的心里是真正的信奉安拉，就算是现在逼不得已，可是他怎么可能开口辱骂安拉？

城墙之上，那位火寻将军神色肃穆，看着昭武烈沉声道：“王上，你当真背弃了伟大的光明神？”

昭武烈苦笑一声，没有说话。他从登上王位以来，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的困境。他从来没想过如何应对这种局面，这一时刻，他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回头看向了货利习弥城后，哈里发答应的援军还没有到来。这个时候，昭武烈已经完全失去了方寸。

“王上，我明白了！”那位将军用力点了点头，猛然挥动重剑，狠狠地劈向了昭武烈。

昭武烈惨叫一声，倒在了城头之上。周围的火寻士兵都是一惊，一个个握紧了手上的武器，一脸紧张的看着自己的将军。

那位火寻将军没有理会这些士兵，又一次挥动重剑，直接砍在了昭武烈的脖子之上，把昭武烈的脑袋直接砍了下来，鲜血喷溅而出。

人被杀，就会死。这个皈依了哈瓦利吉派的火寻王。就这样死在了城头之上。

“这个家伙背弃了伟大的光明神。已经不配成为我们的王上！”那位火寻将军一把抓起昭武烈染血的头颅，看着周围的火寻士兵大声喊道，“一个背叛了光明神的家伙，我们凭什么为他作战！”

事发仓促，士兵们面面相觑，完全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不管如何，这是他们效忠了多年的国王，如今身首异处倒在他们面前。这让他们极为惶恐。

货利习弥城下，见到国王的人头被高高举起，火寻百姓们中间响起了阵阵惊呼。

“父亲！”阿悉兰看着城头之上，痛苦的嚎叫道。

马璘坐在青海骢上，看着那火寻将军满意一

笑。

这个家伙倒是配合，现在的局面，对于安西军已经是极为有利。

火寻人现在民心军心都已大乱，这个时候攻破城市，遇到的阻碍将会小很多。

……

“唐人！我们愿意放弃抵抗，只要你不伤害我们的百姓！”城头上的火寻将军提着昭武烈的人头。看着下方远处的安西军一脸悲哀地大声喊道。

周围的火寻士兵们听了，相互看了看之后。都是低下了头。

放下武器是战士的耻辱，然而现在王族都已经背叛了火寻人，继续战斗下去又有什么意义？

马璘淡淡一笑，身边赵扬大声道：“既然你们愿意投降，那就放下武器，打开城门！”

“唐人将军！你必须发誓，不能伤害火寻的百姓！不然的话，我们将会血战到底，战至最后一人！”那火寻将军大声喊道。

“是么？”

马璘笑了，大手轻轻一挥。

一位安西密探手起刀落，把火寻王子阿悉兰的脑袋直接砍了下来。与此同时中军处上百架新式八

牛弩同时发射，带着上百颗火雷飞向了货利习弥城头。

大部分的八牛弩都准确的钉在了城头之上，少部分掠过城头飞入城中，剧烈的爆炸声在城头上密集响起，城墙上本已稀稀落落的火寻士兵惨叫着一个个倒了下去。

由于刻意避开了那位火寻将军，是以他并没有被火雷炸死，只是身上多了几个弹片划伤的血口子，跟前的火寻士兵们也是个个带伤，看上去极为狼狈。

城下的火寻百姓们乱作一团，发出阵阵哭喊之声。这样的攻击方式他们何曾见过，那种霹雳般的声音让他们觉得极为震惊。

硝烟散去，马璘看着城头上神色呆滞的火寻将军，冷冷一笑道："自我大唐铁骑踏入河中以来，没有谁可以和我们讲条件！现在就放下武器，打开城门！否则的话，我们就自己杀进去！"

那火寻将军呆立良久，惨笑着摇了摇头："开城门！"

他是一位勇士，然而刚才唐人的手段他从未见过，莫名其妙的就死这么多人，他甚至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更不知道该如何应对。

既然抵抗没有意义，那就只好放下武器。不是他不够勇敢，而是敌人太强大。

……

沉重的城门缓缓打开，安西军还没有进城，火寻百姓们便拥挤着向着城内冲去。敌方大军就在眼前，他们就如同是逃命的鸵鸟一般，进入城内看不到这些唐人，心中才会轻松一点儿。

密密麻麻的人群向着城市之内涌去，不少体弱者直接被踩翻在地，然后被后面的人直接踩死。人群之内响起了密集的哭号之声，那火寻将军在城头之上大声吼叫，想要维持秩序，却根本没有人听他的。

开启城门的士兵们都被冲散，人群如潮水一般涌入货利习弥城狭窄的街道之中，快速的向着城内冲去。

等到所有的火寻百姓冲入货利习弥城之后，时间已是过了一个多时辰。城外的空地之上，留下了大量的尸体，都是被同族踩踏而死。

城头上的火寻将军孤独的立在城墙之上，看着城下的安西军神色惨然，嘶声道：“唐人！求你们遵守诺言，放过这些可怜的百姓，他们没有任何罪过。他们活着，也能为你们提供赋税。”

马璘淡笑着点了点头，大步走入军营之内。
火寻国位于乌浒水下游，靠近河中八军之安化军。这一片的土地极为肥沃。咸海南岸的森林沼泽也是宝地。这个地方是汉民们移居的绝好地方。
他费尽心力把火寻人驱赶到这个地方，又怎么可能放过他们。从他们被突厥士兵驱赶着离开家园开始，命运便已经注定。
不想看太多血淋淋的场面，那便不看便是。不想让安西健儿们手上沾染太多无辜者的鲜血，那就不沾染便是。
然而该做的事情，还是要做的。
想做旭烈兀第二，并不容易。对于马璘而言，最艰难的一关便是他自己。现在就像是掩耳盗铃。然而唯有这样才能心情平静一些。
安西军在城市的外面列阵，却并没有跟着火寻人进入城市，看上去也没有入城的打算。
火寻将军孤独的站在城头，看着下方的唐军，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这个时候，城市的另外一边，突厥人围困的另一面城墙，城门也早已打开，同样是有大量的火寻百姓涌入城内。
又过了一会儿，安西军中军处一根响箭飞了天

空。在晨光之中爆裂开来，极为璀璨耀眼。

突厥杂兵们见到信号。顿时兴奋的嚎叫起来，策马列队沿着城门直冲而入，向着城市的各处分散而去。

城市之内，顿时响起凄惨的哭喊之声。一座座建筑冒出了火光，大群的突厥骑士在小城之内来回奔驰，对于大街上的火寻人毫不留情的挥动刀矛，把一个个火寻人刺翻在地。

屠城终于是开始了。

……

城头之上，火寻将军回过头来，看着后面开始燃烧的城市，痛苦的嘶吼一声，大叫道："唐人！你们不遵守诺言！"

"我家将军从来没有承诺过什么，何来诺言？"赵扬看着城头之上微微一笑，"再说现在动手的都是突厥人，和我们唐人有什么关系？"

火寻将军想了一下，唐人的确是没有做过哪怕一句承诺，也从来没有回应他的要求。

看着后面火光越来越浓烈的城市，火寻将军大叫一声，猛然从城头之上跳了下去。

货利习弥城高度不过是两丈有余，跳下来未必就会跌死，这家伙却是存了必死之心，头下脚上直

直地跌落下来，重重地撞在地面之上，脑袋缩进了腔子里，立马便是死于非命。

赵扬笑了笑道：“倒是个义士，可惜不是唐人。”

不是唐人，也只能是感到惋惜而已。

数千突厥杂兵冲入货利习弥城内，在城市各处来回肆虐着，火寻人民心军心都已纷乱，自然是组织不起任何抵抗，在突厥人的刀矛之下一个个倒了下去。

这是一次真正意义上的屠城，由于是突厥人来执行，所以完全是以突厥人的方式进行。

高过车轮的男丁被全部杀死，最后剩下的都是火寻人的妇孺老弱。火寻王族则是被彻底根除，一个人都没有留下来。

剩下的这些人，若是有突厥部族在附近，这些妇孺立马就会被吞并吸收，成为突厥部族的一部分，壮大突厥部族的力量。现在这些人没有了男丁，又失去了家园，在这片土地之上很难活下来。

货利习弥城彻底成为了一片废墟，火寻国已然是不复存在。活着的火寻人痛哭着离开城市，在突厥人的驱赶之下向着乌浒水下游缓缓走去。

安西军在货利习弥城的废墟外扎下营地，方文

本和别的幕僚们开始丈量土地，准备在货利习弥城的废墟上建一座更大的新城。

这个地方将来将会成为安西汉民的另一个据点，不破不立，建一座更大的新城是必要的。

至于几千突厥杂兵，则是分散开来，带着大大小小的康居商队前往货利习弥城之后乌浒水边上的村庄和城镇，继续开始执行残害火寻人的任务。

这一地带已经被马璘确定为汉人的专属领地，作为原住民的火寻人要么死，要么必须要离开这片土地才能生存。

等到这里的行动告一段落之后，大军便将继续前进。

火寻国的领地一直延伸到咸海南岸，咸海边上那片肥沃而神秘的土地，马璘也想亲眼去看一看。

第二百三十九章铁壁

　　十几日的时间过去了，马璘的手里已是有了一份完整的新城建设的规划图案。

　　这一座新城名字自然不会是货利习弥城，而是叫做定西城。城市的设计上具有浓郁的中原城市风格，瓮城马面护城河这些是少不了的，可也掺杂了马璘要求的城堡要素，城墙分成曲曲折折的小段，上面预留了安置大炮的位置。

　　这一座城市，未来将会成为乌浒水下游乃至咸海边上的三角洲地带的中心，成为汉家儿郎在这个区域最坚固的一座堡垒。

　　高芊芊最近的来信之中告诉马璘，李岫大匠已经完成了两种大炮的定型，只是由于造价昂贵，所以还没有开始生产。现在不生产，不代表将来就不生产，对于汉民在河中一带的城市来说，将来必然是要用大量的大炮和堡垒来进行防守的。

　　安西新军如今相对可能遇到的敌人已经是占尽优势，并不需要大炮这种笨重的装备，这种东西装备入安西新军，只会影响到安西新军的机动速度。而用大炮来防守汉民们占据的各个城市，却是极好的选择。

十几日之后，突厥人已经把货利习弥城附近的火寻人残害得差不多了，距离货利习弥城较远的地方也有零散的火寻人的村庄，这些并不在马璘的计划之中。

重要的是乌浒水两岸的村庄和城镇，这是汉民们将来要生活的地方。而那些偏远的地方就留给残余的火寻人也没什么，火寻国已经不存在了，他们就是寻常的九姓粟特人。已经不可能对汉民构成任何威胁。

突厥杂兵们完成了任务。顺便也是赚得脑满肠肥。一个个极为高兴。随着马璘的一声令下，大军再次开拔，浩浩荡荡的沿着乌浒水向着下游扫荡而去。

……

咸海是世界第四大湖泊，水量主要便是来自于乌浒水和药杀水这两条大河。乌浒水后世叫做阿姆河，药杀水后世叫做锡尔河，分别从南北两个方向注入咸海。

咸海的西岸较为陡峭，北边是曲折的峡湾和小岛，唯有南岸的阿姆河三角洲最为平坦。土地也是最为肥沃。在这个时代，阿姆河下游和整个河口三角洲一带全部都是火寻人的地盘。

火寻人属于昭武九姓之一，建都在绿洲之上的货利习弥城而不是肥沃的河口三角洲，原因是他们和别的粟特人一样乃是逐利之民，河口三角洲虽然肥沃却不在商道之上，而货利习弥城虽然在沙漠之中，却是位于商道的要冲。

汉民和粟特人完全不同，他们无论到了哪里，最热爱的还是肥沃的土地。所以对于马璘而言，肥沃的阿姆河三角洲有更大的价值。因为这是最适合汉民生存繁衍的地区。

当汉民完全占据了阿姆河三角洲地带，基本上从乌浒水上游的喷赤河直到乌浒水注入咸海的河口全部都被汉家子孙占据。这对于马璘而言还有一个极为重大的意义，那就是彻底隔绝了大食人和河中人以及更北边的突厥各族的联系。

……

汉民自己就有着先进的文化，所以不管到哪里都不可能接受伊斯兰文明，这和北边的草原各族完全不同。突厥人本身没有什么值得夸耀的文明，他们在和伊斯兰世界的冲突之中很快就会成为伊斯兰世界的一部分。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怛罗斯之战后数十年内，河中地区便基本上完成了彻底的伊斯兰化，成为了

胡大世界的一部分。之后便是更北的突厥人，他们在和大食人的冲突中屡屡取胜，然而却慢慢的成为了大食人的雇佣军，放弃了古老的萨满教，成为了虔诚的穆斯林。

大食帝国自然也付出了它的代价，因为不久之后突厥雇佣军便在巴格达废立哈里发，最后直接成为苏丹，成为伊斯兰世界的统治者。然而伊斯兰文明却是彻底的笼罩了整个中亚地区，甚至逐渐向葱岭以东蔓延，延伸到汉家文明覆盖的广大区域。

大唐和大食的冲突，说到底就是两种先进文明的冲突，是哪一种文明能够在中亚和西亚这一广大地区占据主动的战争。而现在大唐铁骑推进到咸海南岸，在整个乌浒水一线等若是构筑了一道壁垒，无疑在这一场无形的争斗之中占得先机。

只要汉民们守住了这一条线，河中地区便不可能伊斯兰化，更北的费尔干纳盆地、七河流域、塔拉斯河流域、楚河一带更不可能绿化，而葱山以东的安西地区，更是不可能成为穆斯林的天下。

守住这一条线，现在在金山以西占据优势的葛逻禄三姓便不会成为胡大的信徒。同样无论当下漠北的霸主回纥人将来会有什么样的命运，他们也同样不会成为胡大世界里的一员。

这便是马璘一直以来的目的，而现在他的计划实际上已经接近实现。

后世的中亚和西亚地区虽然是四分五裂，然而整个区域之内基本都是伊斯兰国家，例外的只有两个，其中以色列的存在可以说是一个奇迹，而塞浦路斯只是地理意义上的亚洲国家。除了这两个国家之外，中亚和西亚全部都是胡大信徒的世界。

大食帝国虽然最终崩溃，伊斯兰文明却笼罩了这一区域，甚至侵入到了葱岭以西，在碛西大片的区域取得优势，给后世的中国带来极大的麻烦。

而现在，大唐的铁骑踏入河中，把整个乌浒水流域都变成汉家天下，等若是沿着乌浒水一线建立了一道森严的壁垒。

汉家子的骄傲是铭刻在血脉之中的，没有一个汉家子会接受胡大的教义，只要汉民们在这一带繁衍生息下去，那么胡大的世界至少将会被阻隔在乌浒水的另一侧，而葱山以东的安西之地将会永远是汉家衣冠的天下。

“谁知石烂山枯后，独有残碑记汉唐”，西域之地全面绿化，汉家衣冠尘封沙砾之中，这样的历史悲剧将会不复存在了。

马璘不知道自己能主持河中多久，如果时间足

够，这一条防线自然可以移到更西的区域，然而在前途未卜的情况之下，这一道壁垒的建立对他而言便有着特别的意义。

……

货利习弥城位于乌浒水下游，距离河口的三角洲地带不过几百里地。大军沿着乌浒水缓缓扫荡，清除靠近乌浒水的粟特人村庄和城镇，为将来汉民依据这里打好条件，十几日之后，便已踏上了肥沃的阿姆河三角洲区域。

伫马咸海边上，看着面前无边无际的大湖，马璘深吸了一口气，自觉心旷神怡。

这个时代的咸海，还不是后世生态恶化的咸海，三角洲地带到处都是森林和沼泽，在整个图兰平原之上乃是真正的人间福地。

这个地方，已经接近图兰低地的边缘了。当初兵出葱山之时，给自己制定的第一个目标，已经是初步得到实现。

安西铁军在图兰平原之上已经没有像样的对手，这一带肥沃的土地对于大唐而言完全就是予取予求。只要汉民们在一个地方扎下根来，汉家文明便会慢慢成为图兰平原上的主流。

怛罗斯之战的耻辱，已经被连续的胜利慢慢抹

去。未来大唐帝国的版图，将会前所未有的大。

烟波浩渺，无边无际，年轻的将士们难得见到这般的奇景，策马奔驰在咸海岸边之上，一个个显得极为兴奋。伤势痊愈的牛诩最是兴奋，骑在战马上大呼小叫，完全没有个从四品将军的样子。

这也难怪，他来到安西时间很短，蒲昌海热海这样的好景致都没有去看过，这辈子见到的最大的水面也就是曲江池了，毕竟只是个弱冠少年，此时看到这茫无涯际的一片水面，自然是极为高兴。

“壮哉！壮哉！”方文本坐在马背之上，长须飘动意志风发，大声笑道，“昔日苏定方平阿史那贺鲁之乱得胜，制书上有‘修亭障，列蹊隧，定疆畛，问疾收胔，唐之州县极西海矣！’之语，弱冠之时读之，几欲拍案而起，自关中万里从军安西，便是此故。将军，此地便应是西海了，文本原以为平生无有机会见之，没想到竟有立马西海边上的一天！”

马璘笑着点头：“此地便是苏定方平乱所谓之西海。先生在安西久矣，未曾知道先生竟然是这般来的安西，少年时之意气干云，倒是让某家佩服。”

方文本笑道：“能够立马此地，倒也遂了平生

之愿。听闻将军乃是读《马援传》之后心中感叹，是以仗剑从军安西，不也是少年意气？哈哈！”

马璘也是笑了。什么读《马援传》从军，不过是李纨那小子在长安制造出的舆论，为的是给他脸上贴金罢了。他当初来安西，不过是因为和康小雨之间发生的一些事情，跟《马援传》可没有丝毫关系。

方文本指着湖岸边肥沃的土地笑道：“王道乐土，不外如是。将军，我到碛西二十余年，从未见过此等景致。此地便是天授大唐之地，让那些逐利之民占据实在可惜。有数万大唐百姓在此，便可永据此土，世世代代繁衍下去。”

马璘点了点头道：“先生所言甚是。不过驱逐九姓粟特容易，数万大唐百姓却是难事，安西路远，道路险阻，数万大唐百姓从何而来？去年移民之惨景，某不愿再看，而无汉民占据此地，我等今日之事便无用处，先生可有以教我？”

求推荐啊求推荐！

第二百四十章文本献策

方文本捋着胡须笑道："最方便之法，便是与去年一般，求得天子一道命令，自人口稠密各道迁移些百姓到此。将军圣眷正隆，一道奏章入了长安，一年之内此地便有数万汉民。"

"若是不愿重现往日去年之惨景，只需禁止老弱移民河中便可，老弱移民河中之惨状长安已经知晓，陛下乃是圣明之君，定然是会顾惜百姓，不至于再强行驱赶老弱过葱山。"

马璘嘿然一笑，摇了摇头道："难说。天心难测，若是陛下再如去年般一道乱命下来，上万老弱死于道路，某家这个奸相之名可就是要彻底坐实了。这个法子绝对不可，某家不敢冒险。"

方文本目光一闪，笑了笑道："既是将军顾惜百姓，不肯冒险上奏天子，那自然要寻别的法子。其一便是天下各道边军老卒的勋田，依旧只许来河中申领，这本是陛下答应过的，如今不过是旧事重提。这些人若能来到河中镇守，对于河中之地得安定便是一大助力。"

马璘点了点头，等着方文本继续说下去。

"这事若是在去年进行，本是极为方便的，不

过去年牵扯河中八军数十万百姓移民之事，是以耽搁了下来。如今虽是旧事重提，情形却已是大不相同。”

方文本看着马璘笑着说道：“将军，你为五镇节度使，平卢节度副使李璟乃是你的部下，平卢方面的战况不断发来，李璟如今在东北兵锋极盛。亦是开拓了大量的疆土。奏请天子允许边军勋官在辽东辽西申领勋田。天子已然恩准。且准备仿效移民河中，大举移民关中百姓去辽东辽西，只是由于张巡阻拦才暂时没有实施。”

“将军！李璟在东北大展拳脚，打开了胶着多年的局面，对于那些有功在身的边军老卒而言，申领勋田便多了一个去处。相比道路阻隔万里之遥的河中，恐怕东北之地对老卒们更有吸引力。所以我说今年与去年又不相同，要让这些百战老卒移民河中。将军还须往长安上一封奏章，让天子禁止老卒们去东北申领勋田，只可来河中申领勋田。将军简在帝心，一封奏章便可解决这个麻烦，就看将军愿不愿意了。”

马璘抽了抽嘴角，苦笑了一声。这还不是让他来做恶人么！

自天子开募兵以来，安西老卒们皆是长征健

儿，退役后便是在四镇安家，他们距离河中只隔一道葱山，自不会去东北申领勋田；可是朔方、陇右、河东、范阳、平卢这些地方的边军老卒们。让他们选择东北和河中两个地方申领勋田，会做什么选择自是可想而知。

李璟在辽东辽西对契丹人和奚人大打出手。接连不断的取得胜利，对于大唐而言毕竟是一件好事，然而李璟的胜利对于他让汉家儿郎永久占据河中的计划，却是成为了一个实实在在的障碍。

没有李璟在东北的胜利，老卒们申领勋田便没有别的选择，只好来河中当地主。而如今李璟为他们多提供了一个选择，东北的黑土未必不如绿洲上的土地肥沃，而且距离乡井更紧，显然是更加的具有吸引力。

永久占据河中之地，马璘考虑的是汉家民族的将来，其实就现在这个时代而言，大唐疆域之内可以开发的地方还很多。剑南道、山南道、江南道、岭南道皆是地广人稀，大唐超过五千万的丁口，远远没有充满疆域内的这些土地。土地兼并问题虽然严重，可是只要这些地方得到充分的开发，安置关内京畿诸道的百姓根本不是问题。

移民河中，目的不是为了解决关中的土地兼并

问题，而是为了阻止伊斯兰文明向着大唐的传统势力范围之内扩张的趋势。

说到底这是他这个后世来人的私心，对于这个时代大唐疆域之内的百姓而言，河中之地的得与失其实根本没那么重要。

责怪李璟是没有道理的，毕竟他也是在疆场之上一刀一枪，为他身后的汉家民族开拓土地。东北之地终将并入汉家疆域之中，可也不会自动就得来。

然而李璟在东北战线上的胜利，客观上却是阻止了各地边军老卒们移居河中的可能性。

至于要求天子下令只许老卒们在河中申领勋田，大唐李隆基肯定能做得出来这种事，他马璘却不可能上这样的奏章。

老卒们为国征战，不欠他马璘一丝一毫，军功都是脑袋挂在腰带上挣来的，勋田本是他们该得到的奖赏。在这件事情上刁难这些百战余生的汉家儿郎，他马璘还做不出来这种事情。

所以各地老卒移民河中这件事情，自然是一句空话，说说而已，根本就没有丝毫可能性。

……

方文本依旧是在笑着，显然话还没有说完。读

书人就这点儿不好，方文本这家伙也未能免俗，有什么话直接说完就好，偏要这般藏着掖着。

“这般为难老卒的事情，某家还做不出来。先生，还有别的法子么？”马璘看着方文本，一副诚恳求教的样子。

方文本笑着点了点头：“有！”

“先生请讲。”

方文本笑道：“河中八军，便是八只猛虎，将军只愿将它们置于笼中，却不许它们啸傲山林，是何道理？”

马璘皱了皱眉头道：“先生请明言。”

说实在的，他这时的确是听得有些糊涂了，不知道这个家伙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方文本笑道：“河中八军数十万百姓，将军只想着让他们耕田造屋，种植桑麻，安居乐业，实在是小看这些关中儿郎们了。以文本看来，这数十万汉家百姓，足以统率数百万异族！”

马璘神色微动，静静地听着。

方文本笑道：“人数较少之族群统治人数较多之族群，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就说突厥，那蓝突厥贵族阿史那氏本在金山以西，后吞并丁零，破灭柔然，一统漠南漠北各部，始有突厥汗国。阿史那

氏高鼻蓝眼，人丁不过漠南漠北各部数十之一，于漠南漠北各部便是异族，却能号令数十倍于己身的部落数百年！如今异姓突厥各部言语风俗皆是与阿史那氏混同，除了黑发黑瞳依旧之外，风俗与阿史那氏已经一般无二。”

“这是近的，若说远的，可说昭武九姓。昭武九姓本是月氏一支，后为匈奴所破，迁居河中，遂成河中之主。九姓管辖之土著百姓，多于王族数十上百倍，依然是臣服于昭武九姓直至今日。”

“统治异族，开始时以武力制之，假以时日自可车同轨书同文。阿史那氏和昭武九姓能做到的事情，莫非将军以为我大唐百姓们就做不到么？”

马璘目光微微闪亮，点了点头道：“先生说详细些。便以这火寻一地为例，如何让关中百姓统治此地？”

方文本笑道：“这个简单，不外是草原各部故智罢了，只看将军能否看淡华夷之辨。”

“如今火寻人男丁已被突厥兵杀得差不多了，妇孺到处皆是。将军可从安化军中分出一部，分散至火寻各地，仿效突厥人的办法，把这些妇孺皆是化为奴隶。”

“这样这些妇孺不至于饿死，而我大唐便多了

几万百姓。以文本之见，三两千人足以，不影响安化军的根本。且安化军中皆是贫户，未娶亲男丁极多，有了这些火寻女子，也是解决了一个大麻烦。”

马璘想了一下，轻声道：“若是未娶亲男丁皆是娶了火寻女子，安化军中汉家女子又该如何？”

方文本呵呵一笑道：“将军，八军远来河中，路途遥远前途未卜，，能够嫁出去的都已经抢在官府清点人口前嫁出去了，现在哪里还有多少年轻的汉家女子！带过来的都是些舍不得送人的黄毛丫头，年轻的没出阁的女子十家也未必有一个。”

马璘听了，不由得苦笑一声。原来还有这等事！看来汉家子娶粟特女子是必然的事情，不然的话便是会引起大麻烦。

“妇人和孩子需要依靠男子，这些人赐予汉家百姓为奴，也算是给她们一条生路。这些人亦可种田纺织，于大唐也不是没有用处，只是将来生下的孩子便是杂种。不过以文本之见，愿右衽者皆是汉民，能汉语者皆是汉民，习礼仪者皆是汉民，未必就要多纯正的血统。”

马璘点了点头，这一点上他同意方文本的看法。

汉民族本来就是在吞并周围民族的过程中逐渐扩大的，东夷、西戎、南蛮、北狄，这些最早时期的蛮族，不都是成为了大汉民族的一部分了。汉民族与其说是一个血统范畴，不如说是个文化范畴。

他自己就有一个漂亮可爱的混血儿子，他自然不会认为汉民和粟特人的混血就是杂种。

“将军，河中八军皆是关中子弟，如今这般安置只是权宜之计，既是军籍，哪能只是耕田造屋了事，扩张亦是他们则责任。”

“将来大军每占据一片土地，便可留下一部分妇孺，然后由八军汉民分散一部进行统治。”

“学校，科举，礼仪这些，慢慢一步步进行，纵然不再从葱山以东移居百姓，河中八军便可统辖数百万的异族，百十年过去，血脉融合，便没有异族，只有汉家子弟了。”

“而若是将军在河中如此，葱山以东之汉民未必就不愿意移居此地，毕竟汉人到了这里是来大爷的。”

第二百四十一章刺客

马璘沉吟许久，看着面前浩瀚的咸海，重重地点了点头。

蓝突厥贵族能够统治数十倍于自身的异姓突厥人，昭武九姓能统治百余于自身的河中原住民，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统治下的波斯人也是他们自己人口的十几倍。这些民族都能做到的事情，唐人为何就不能做到？

方文本所说的其实已经是殖民统治了，不过是一种最残酷的殖民方式，把征服的异族男丁杀死，妇孺都变成奴隶。

这是草原蛮族们壮大自身惯常的手段，已经证明了是可行的。

当然，要让这些奴隶成为汉民，还需要教育，融合，这需要几代人才能彻底完成。

汉家文明有着足够的融合能力，这个绝对不是问题，自西周封建天下直到现在，大汉民族新占据的大片土地，哪里不是完完全全的融合，彻底的被汉家文明覆盖？

可惜自己在河中的时日无多，不然河中八军统治数百万异族的场面当真可能实现。只希望李隆基

能多活几年，比历史上活得更长久一些，给自己更多的一些时间。

不过眼下这一块儿，从安化军中分出一些光棍汉子到火寻国故地之上，统治这些火寻人的妇孺，形成一个奴隶制的唐人部落倒是极为可行的。

妇人总是要依靠男人，孩子最具有可塑性，草原蛮族们的历史已经证明了这一点。

自疏勒北全歼木坤一军之战后，五俟斤部落的哥舒部吞并了上万波斯妇孺好几年了，什么问题也没有。在武力之下波斯妇孺能够屈服。火寻人的妇孺自然也能。

现在他面临的最大问题。仍然是葱山以西的汉家儿郎太少。太少！若无李璟在东北方向上的胜利，将会有大批的边军老卒踏上这片土地，可惜没有如果，李璟在东北战线风头强劲，边军老卒们有了更好的选择，谁还愿意移民到万里之遥的河中。方文本所说的法子，已经是目前最好的法子了。

“就依先生之言，自安化军中分出一部来统辖火寻故地。不用脱离安化军。就把整个火寻故地当做是安化军的领地。我也想看看这些关中子弟能不能在这块土地上扎下根脚，把这里彻底化为大唐的领疆。”

方文本笑道：“几千汉家子，数万异族妇孺为奴，再有我大唐铁骑震慑，如何不能立足！将军放心，一二十年之后，这里便永远是汉家衣冠的天下了！”

马璘笑着点头，方文本的建议解决了火寻国的难题，也让他茅塞顿开。

进入河中以来，在如何对待异族的问题上他一直是举棋不定。而方文本却是给他了一个不错的建议。

这个法子简而言之，就是只留妇孺。妇孺化为奴隶，用少部分唐人来进行统治。

这个法子不可能在所有的区域之内实施，比如你沙不儿城到里海南岸的拉伊古城那一条线，汉民短时间之内不可能移居那么遥远，那么把当地男丁全杀光便没有意义。

然而在火寻故土这等准备用汉民来直接占领的地方，用突厥人的法子减少土著人口然后融合，却是最好的选择。

……

乌浒水流到河口三角洲之上分为了数条，从不同的方向注入咸海，这一个河口三角洲面积有上万平方公里，人烟稠密村镇处处。而随着大军的到

来，这里的人们陷入了深深的恐惧之中。

突厥杂兵们在这一片沃土之上肆意杀戮，站在咸海边上已经可以看到远处村镇冒起的滚滚浓烟。

安西军在咸海岸边扎下营寨，马璘在这里享受着难得的安闲时光，同时等待着突厥士兵们完成他们的任务。

等到杀戮完毕，留下的将只会有妇孺，而这些妇人和孩子将会接受安化军的统治，成为安化军的奴隶。将来这些人和后来诞生的孩童，都将成为唐人。

争夺生存空间的战争，从来都是最为残酷的。强者得到所有，弱者失去一切包括生命，自古皆是如此。

马璘不亲自去看那些杀戮的场面，所以死去的火寻男丁对他而言便是每半日汇报一次的数字而已。这就像是玩一场游戏，而火寻人就是游戏中的人物，死多少也没有关系。

汉民族的历史之上，也曾多次遭受过异族的入侵杀戮，每一次汉民族都是人口锐减，所幸靠着强大的人口基数和广阔的地域纵深才能一次次的维持下来，而所有的入侵者无一例外的都是融入汉民族的文化圈子之中。

异族入主中原之时，从来不会对汉家儿郎手软。而现在是汉家儿郎占据优势，自然也没有对异族手软的道理。温情脉脉在族群之间是不存在的，等到建立起了统治秩序，再来温情脉脉也不迟。

大军出捕喝以来，马璘从未让手下这些安西健儿参与到杀人和掳掠之中，除了不想让健儿们手上沾染太多无辜者的鲜血之外，更多的只是不愿让健儿们承受不必要的伤亡而已。

汉民在河中勉强和粟特人人口持平，可是人数还是太少，能够补充到安西新军中的更少，大局已定的情况下因为掳掠而死人，那就太无谓了。

帅帐就立在咸海边上，坐在帐中便能看到咸海清澈的湖水。千年之前的咸海和后世不同，后世脚下所在的这个位置，已经是盐粒飞舞的湖畔沙漠了。

方文本再一次的展示了他的才能，马璘对于这个家伙的才能极为满意，这个家伙不见于史册，然而却是一个真正的有本事的读书人，所以马璘把安化军统辖这一地区的规划交给他来做，自己不再耗费心力。

暮色将临，夕阳映照在水中，一片金黄。

马璘独自站在咸海边上，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脸上露出了一丝笑容。

早在高宗朝时大唐势力范围早已越过葱岭，然而那都是名义上的，真正让大唐铁骑踏上图兰低地的，他还是第一人。

仅凭这一点儿，他也足以自傲了，史书之上，将来总少不了为他浓墨重彩地写上一笔。

咸海再往西不远，便是世界第一大湖里海。总有一天他的帅帐，将会伫立在里海之畔。

湖水轻轻荡漾，把夕阳的影子晃成一片碎金，略略有些刺眼。

马璘把手放在额头之上，蓦然看到一点寒星从湖畔草丛中飚飞而出，同时有尖啸之声响起。

马璘脸色猛然一沉，沉肩错步横移一尺，同时脖子用力一拧。那道寒芒呼啸着从他的脖颈跟前飞过，马璘只觉脖子猛然一痛，伸手一摸满是鲜血。

湖畔草丛里站起一个瘦弱的身影，浑身上下被黑袍笼罩，手上一把巨弓极为显眼，又是一箭射了过来。

“射雕手！”马璘脸色阴沉，来不及查看自己的伤势，双瞳瞬间收缩到极限，迎着长箭便扑了出去，同时那一把杀人无数的横刀已经出现在了手上。

一刀把长箭劈成两半，断箭擦着他的身体飞了出去，那黑袍人面纱下目光森冷，又是一箭毫不犹豫的射出，动作无比的快捷。

巨箭的力量之大让马璘微微心惊，这一瞬间他就明白这个家伙是谁了。这便是差点儿射死牛诩的那个家伙，那个逃走了的哈瓦利吉派教徒，那个杀死了二十多个安西健儿的家伙。

长安游侠多年，生死之间不知道走了多少遭，强大的敌人瞬间激发了马璘的傲气，手上横刀猛然一颤，一道刀光把来袭的长箭劈成三段，与此同时马璘已经冲到了湖岸边上。

第四根长箭飞了过来，离开弓弦便已在眼前，马璘手上横刀化作一片刀芒，直接把那根长箭绞成数段，然后一刀径直斩向了黑袍人的脖子。

黑袍人左手把长弓背在身上，右手上出现了一把短剑，眼中亦是现出骄傲之色，剑尖准确地刺在横刀之上。马璘只感觉一股大力袭来，心中也是暗暗吃惊。

刀剑交击，两人各自退了一步，马璘的横刀再次挥出，这一次却是用了十分力道。

黑袍人显然也是行家，这一次不敢怠慢，没有用剑尖直刺，而是挥剑斩向了马璘的横刀。

马璘紧绷着脸手腕一抖，已是避过了黑袍人的短剑，速度根本不减，直接刺向了黑袍人的前胸。

横刀长而短剑短，看似同归于尽的打法，实则黑袍人极为吃亏。不等他短剑刺中马璘，他的胸膛就会被横刀洞穿。

黑袍人却并不慌乱，猛然一踩地面止住身子，手上短剑脱手而出，向着马璘奋力掷出，顺势向后腾身而起，便向水中落去。

马璘侧身避过短剑，手上横刀却是如影随形一般，带着一股疾风从黑袍人胸前一掠而过。

黑袍人惨哼一声，胸口处顿时现出一道血线，黑袍被横刀撕裂，两个白皙浑圆的东西弹了出来。

弧线优美，顶部一抹粉红，在夕阳下显得极为显眼。

“居然是个女人？”马璘怔了怔，不由得失声道。

黑袍人眼中现出羞愤之色，惊叫一声掩住胸口，猛然跃入水中，便是向着水下潜去。

马璘只是怔了一下，下一刻立马就是反应过来，从怀里闪电般的掏出那把燧发枪，毫不犹豫地就直接扣动了枪机。

“砰！”

一声闷响，湖水中泛起一丝血花，黑衣人影快速的消失在水底，入眼处只有满目碎金，却已看不到那个人影。

ps：求下推荐票，谢谢兄弟们了。同时感谢书友隆隆书友、楼兰骷髅和狂人兄弟的打赏，谢谢各位投月票给我的兄弟们。

第二百四十二章妇人筑城

马璘这时才感觉脖子**辣的疼，伸手一摸又是一把鲜血。

这是那射雕手第一箭的尾羽带出来的，也就是他才能在千钧一发之际避开要害，若是换了军营中任何一个别的人，那一箭已经是被射死了。

他少年时长在长安城，二十岁后投军安西，从来不谙水性，此时看着眼前的水面，想要追却是没有办法，只是死死地盯着水面，看着血花在微波中慢慢变得黯淡。

那一刀不过是皮肉之伤，不至于要那个射雕手的性命，沙漠之鹰那一枪却是打得结结实实，只是由于水中的阻力，也不知道能不能射死那个家伙。

想要知道那个家伙是死是活，就只有等待了。

……

马璘自恃武力，又图清净，是以帅帐周围并无亲兵，适才的交手极为短暂，这时才有脚步声乱纷纷的传来。那是听到了燧发枪的枪声，亲兵们这才做出了反应。

“将军！”

“将军！”

见到马璘脖子上血淋淋的，亲兵们都是吓了一大跳。

“箭羽擦了一下，没事。”马璘脸色阴沉，指着眼前的湖面喝道，“元戎弩准备！见到动的东西就给我射！”

亲兵们一个个拿出元戎弩，在湖岸上站成一排，死死地盯着湖面。牛诩这时也赶了过来，从背后取下七石弓拉了一下却没拉开，马璘从牛诩手里拿过七石弓，又要了一根巨箭，搭在了弓弦之上。

小牛犊子被射雕手射了一箭贯穿胸膛。看上去虽然好了。却是伤了元气。力气暂时还没有恢复，想要拉开七石弓恐怕要几个月之后才成。

七石弓射程极远，他虽不如牛诩般善射，却也不是全然不会，至少还是能拉开的。

那个哈瓦利吉派教徒不知道死了没有，若是死了，不久后应该会飘起来，而若是没死。她这般潜在水下又能藏多久，终究是有浮上水面的时候。

元戎弩射程有三百步，七石弓射程更远，只要飘上来，那就是必死无疑。

那个射雕手应该是个极年轻的女子，马璘阅女无数，从那一双峰峦上自然可以确定这一点。

胡女胸脯本就伟岸，适才所见却是堪可一握，

如此来看，那个射雕手的年龄应该更小。最多也就十五六岁。

这样的年龄，竟有这样的身手。也绝对算是一个人物，无怪乎在哈瓦利吉派中地位颇高。

不过马璘自然是不会因为她是女子就对她手下留情，沙山一战死在她手里足足有二十多个安西健儿，连牛诩也差点儿死在她的手里，马璘怎么可能放过她。

湖水依旧轻轻荡漾，水面之下却是极为平静。等待了许久，水面上也没有人影出现。

马璘把巨弓递给牛诩，长出了一口气。

“逃掉了！”

“小马叔，刚才是怎么回事？是谁袭击你？”牛诩连连问道。

“那个射雕手！”马璘脸色阴沉，“她刚才藏在湖边偷袭我，差点儿差点儿就得手了。后来被我刺了一刀打了一枪，钻到水底不见了。”

“那个射雕手来了！”牛诩闻言涨红了脸，“小马叔，我去给你杀了他！”

马璘拍了拍牛诩的肩膀，你小子现在连七石弓也拉不开，如何去对付那个家伙？刚才短暂的交手，马璘已经明白了那个女教徒不可小视，若非是

吃了横刀长度的亏，想要赢还不会这么容易。

哈瓦利吉派专门就是搞刺杀的，那个射雕手绝对是个中老手；牛诩是游侠儿出身，却不擅长刺客的手段，走的是南霁云那种堂堂正正的路子，牛诩身体完好时对上这家伙也极为危险，更不用说现在了。

虽然马璘不说，牛诩也明白是什么意思，无奈的低下了头。

又等了许久，那个射雕手还没出现，马璘彻底确定那家伙一定是成功逃脱了。

这根本就不科学，湖面上一览无余，水边也都是在视野之内，这么久时间过去了，不管是人还是尸体都该出现了吧？

然而那个黑袍人却就这般消失在了湖水之中，就在他的眼皮底下逃脱了！

这个世界与他的认识完全不同，很多事情都不科学，比如他现在这具强壮的不似人类的身体。当然最不科学的事情便是他出现在这个世界之上，这都能够发生，其他什么怪事他都能够理解能够接受。

……

方文本等一干幕僚也是赶了过来，众人听闻主

帅遇刺，都是怒不可遏。方文本指着湖边一处树林道：“将军，砍下树木建几座木筏，把这一带水面细细搜索，人生三尺世界难藏，就不信他能飞上天去！”

马璘看了看天色，摇了摇头：“算了！一个苍蝇而已，又受了伤，能搅起什么风浪来？”

现在建造木筏，等到造好天已经黑了，安西健儿们没多少识水性的，万一在水中被那刺客袭击，只会是徒增伤亡。

今日暂且放过，等到来日再说。

经过刺客这么一闹，安西军的军营里戒备变得森严起来。

这一次由于没有段君子跟着，条例的执行便有些敷衍，此时再次变得认真起来，一切都按照安西军的条例认真执行。

三道铁丝网在军营之外开始拉起，斥候们一队队离开军营，向着各处巡视着，明哨暗哨都回到了自己的岗位之上，那些这个时候还光着身子在湖水里贪凉的家伙，也都被从军营外喊了回来。

这一次马璘差点被袭击，完全是和军营戒备松懈有极大关系。若是认真执行马璘自己为安西新军编制的条令，根本就不可能出现这样的事情，刺客

绝不可能靠的这么近而不被发现。

防患于未然。的确是极有道理。

夜色降临。军营中却是灯火通明。

马璘负手站在帅帐之外。看着面前乌沉沉的湖水，心思急转。

那个射雕手在货利习弥城附近受了伤，却一路跟着大军来到这里，却始终是没有被大军发觉，当真是有些本事。

这一次负伤，她暂时应该没有再出手的能力。不过以她的身手，一旦恢复之后，军中这些健儿们除了自己。别的人落单之后只怕都不是她的对手。

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有这样一个身手高超的敌人隐藏在暗处，倒也是一件麻烦。

自己现在是一军主将，自然不能脱离大军去追查这个家伙。这个家伙一日不除，便是一个潜在的威胁。

马璘站在帅帐之中，心想若是八哥和雷大哥有一个在这里，便可轻松追踪干掉这个家伙，可惜两人都是最重然诺，宁肯跟着小张探花也不肯来跟着自己这个大唐宰相。

……

接连几天，刺客都没有再出现。军营之中的戒

备也慢慢的放松了下来。不过虽然是放松了紧张的心情，条令却是依旧被严格的执行着。一点儿也没有再马虎。

整个河口三角洲地带被突厥人肆虐了一遍，高过车轮的火寻男丁大部分被杀，剩下的只有妇孺。她们的财富也都被突厥人抢光，变得一无所有。

这一次，这些人并没有离开家乡，因为这是火寻人最后的地盘，她们已经是无处可去。

随着马璘一道新的命令的发布，这些无家可归的可怜人被突厥人从三角洲各处集中起来，赶到了安西新军的军营跟前。

没有人敢于愤怒，敢于愤怒的人已经被突厥人杀死了。这些幸存者脸上的神情，只有惊恐与麻木。

到了这时，突厥人的任务已经完成，安西新军开始接管一切。

这是一片肥沃的土地，这个地方自然该建一座大城。没有了男丁，这些花朵一般美丽的粟特女子便成了筑城的苦力。

方文本是读书人，然而在这件事情之上，表现出来的狠辣甚至要超过了重修捕喝城时的李嗣业。突厥杂兵们抢来了足够的粮食，康居商队们从货利

习弥城一代运过来的粮食也有不少，方文本却给这些粟特女人定下极为严苛的定量，根本不够她们吃饱和喂养孩子，还让她们承受繁重的劳动。

地基还没打好，已经有数百粟特女子累死在咸海边上。按照方文本的意思，这是一次残酷的淘汰，只有经过淘汰的粟特女人，才有资格成为关中汉子们的奴隶，才有资格为关中汉子们生养下一代。

那些弱不禁风的累赘长得再好看，也生养不出体格强壮的后代，养着她们完全就是浪费粮食。

李嗣业重修捕喝城累死的捕喝百姓成千上万，方文本这次以粟特女子筑城，在马璘看来更是造孽。看着这个干练的属下一脸兴奋的样子，马璘不由得想起了两句话：仗义每多屠狗辈，无良总是读书人。

慈不掌兵，马璘很清楚这一点，相比旭烈兀等人，他还是差得很远，甚至连方文本也不如。

方文本这一招虽然严苛，却也不是毫无道理，他只能是不问，不看，只求个耳根清净。

开始筑城之时，斥候已经向捕喝城开始派出，要求段秀实从安化军中分出一部，进入火寻国故地。

方文本的话并非没有道理，的确是最开始几天死人最多，后来粟特女人们却是慢慢适应了。死的人开始慢慢减少，不过却是一个个越来越瘦了。显然真正刚强的火寻女人，都会努力撑过这一段艰苦的日子。

咸海便是西海，所以这一座位于咸海边上的大城便被命名为西海城。

马璘不等西海城地基打好，便不愿再继续呆下去，把突厥杂兵全部给方文本留了下来，又给他拨了几位幕僚和几十个亲兵，让他继续主持西海城的修建，然后便拔营而起，带着康居商队回师捕喝。

妇人筑城，当真是亘古奇闻。将来史家秉笔直书，不知道会如何记载这件事情？

……

第二百四十三章昆仑奴

为了汉民永据此土，应该把自己和安西军都变成禽兽。知道道理是一回事，具体做到却是另一回事。

一次西征库法，来回杀了数十万人，那已经是到了他心理承受的极限了。何况那次杀的都是反抗唐军城市的居民，至少还是有个说法。而现在咸海边上的这幕景象，却是让他实在无法看下去。

……

五千健儿在河中三角洲上缓缓驰去，消失在视野之中。西海城下，方文本看着大军消失的方向，嘴角微微翘起，现出一丝意味难明的笑意。

“文本，你以妇人筑城，此等消息传到长安，只怕要为马相招来不少非议。马相本已功高震主，正是爱惜羽毛之时，你这般公然坑害马相，究竟存的什么心思？”一位年纪和方文本相若的文士笑着问道。

方文本呵呵一笑道：“昌明说笑了，妇人筑城所为何事，我已向马相说得清清楚楚。你我这一身富贵都系在马相身上，我如何会去坑害马相？马相荣则我等荣，马相损则我等损，坑害马相于我何

益？”

高昌明微笑道：“马相已经走远了，文本还不肯跟我说实话么？”

方文本回头看了高昌明一眼，笑道：“昌明分明已经知晓，又何必要我说出来？不过是为了马相心中萌生了退意而已，我等功名富贵皆是系在马相身上，哪里容许他就此退却？”

高昌明大笑道：“我就知道是这样！你我在安西二十来年碌碌无为，天可怜见终于是遇到了明主，换个人主持流沙以西。我等如何能有今日之身份地位！马相身上骂名越多。将来想要脱身便越不容易。他继续主持流沙以西。我等富贵自不待言。若是马相不再是河中之主，我等为马相心腹，将来不惟是富贵不保，说不定还要挨上一刀！”

“不管如何，一定不能让马相有脱身的可能。文本你故意为马相添上一道骂名，为的就是让马相入不得长安，只能继续为这碛西之主，哈哈！”

方文本亦是大笑道：“马相之才举世无双。偏生就是心肠软了些。以今日安西铁骑之战力，纵横天下哪有敌手，若是换个人在此等位置之上，进可以席卷中原取而代之，退可以扼守碛口，割据葱山两侧，自为流沙以西之主。就算是忠心大唐不负君

恩，毕竟手握重兵，想主边安西多长时间多长时间还不是自己说了算，以马相的性子。却是长安一道旨意就能夺走手里的一切。”

“马相是大树，我等就是攀附在上面的藤蔓。怎么能让他随便就倒下去？就让他多一些骂名，对我等反倒是一件好事。”

高昌明笑道：“只望马相能够明白自身处境，不要再存功成身退的想法。人生三尺世界难藏，到时候若是放下这一切飘然而去，想做富家翁亦不可能，一切繁华都要成为过眼云烟了。”

方文本道：“马相心怀慈悲，于我等倒是好事。我等便不用担心兔死狗烹，安心辅佐便可。不过这一件事上我们必须坚持，不可让马相心生退意。昌明，你我到安西都是二十多年了，当了二十年的小吏，如今遇到了明主，切切不可放手。”

高昌明含笑点头。

……

由于不用再扫荡乌浒水两侧的绿洲，所以回师之时速度极快。货利习弥城废墟附近，聚集了大量火寻人的妇孺，一个个饿得面黄肌瘦，大军在这里停了下来，给这批火寻人留下了一大批粮食分了出去，这才上路离开。

占领火寻故地的计划在咸海边上已经确定，这些人将来都是要成为大唐百姓的，这些美丽的粟特女子将来也是要为关中汉子们生儿育女的，自然不能让她们真的饿死了。

施行杀戮的是突厥人，送给她们粮食的却是唐人，虽然马璘为的是安西军自己，这些饿了许多日子的火寻人却是对唐军感激涕零。这些日子她们一直在乌浒水里寻找吃的东西，早就快撑不下去了，如今却是得到了大量的粮食，自然是心中感激。

心存感激的人，自然就容易管理。马璘指定了一位长者管理这些人，告诉她们不久之后就会有人来救她们，这些火寻遗民便安静的呆在了货利习弥城的废墟之外，等待着救星的到来。

过了货利习弥城不久，越过了伐地城之后，大军便离开了乌浒水，向东走入沙漠之中，三日之后，便到了那密水在沙漠里消失的地方。

沿着那密水行军数日，便到了捕喝城西边的安化军。段秀实已经到了这里，正在忙碌的从安化军百姓中挑选愿意去西边火寻故地的关中汉子，人已经选得差不多了，大量的物资也从捕喝城运来许多，不过还没有出发。

段秀实是谦谦君子，鼓动人心的效果便大打折

扣，马璘到来之后，直接放出消息，愿意去火寻故地的，每人至少配四个年轻的粟特老婆。

这样三日之间，报名愿去的便多了三千余人，达到了五六千人之多。

这里面不全是没老婆的光棍小子，也有些是成家立业有儿有女的，不管家里老婆子怎么哭骂，一心想要尝尝粟特女人的滋味。

女人们虽然哭骂，毕竟舍不下自家的男人，后来听说那些粟特女人都是奴婢的身份，她们去了那是想打就打想骂就骂，索性也就不哭了，准备跟着丈夫前去，收拾那些眼睛漂亮的小浪蹄子。

结果这一支大军出发之时，丁口已然是达到了一万余人。与移民河中时一路走一路哭不同，关中汉子们这次是一边走一边笑，准备到了地方让那些粟特女人好好尝尝汉家儿郎的手段。

女人们虽然看不过男人的嘴脸，可是想到自己到了那里立马就有仆役使唤，这可是在关中时从没想过的事情，心里也是有些期待。

安化军中五百火绳枪手，这一次分出去了三百人跟着去了火寻故地。他们也同样是百姓，也是准备去当大爷的。

整个火寻故地全部被马璘划给了安化军，这些

人并未脱离安化军的序列，依然是归安化军使马强管辖。在河中八军之中，如今就属马强管辖的安化军领地范围最大。

马强不放心这些家伙，所以这次也是亲自带队出征，领着这一万多安化军百姓浩浩荡荡的奔向了火寻国的故地。

大军之后，跟着的是大量的康居商队，帮着运送粮食和各种物资。捕喝城内钱财如山，这是正事，马璘和段秀实都不会吝惜钱财。

送走了马强的大军，马璘带着安西健儿们直接返回捕喝。这一次在这里也不能多呆，补充装备之后歇息一下，就该再次上路了。

这一年的主要目标，就是把哈里发阿卜杜拉在地图上割让给大唐的领土变为实际的占领，你沙不儿、克尔曼直至霍尔木兹海峡一线东边的大片领地，都要切切实实的收入囊中来。

……

时间已经是五月初了，那密水边的绿洲之上，到处都是悦目的绿色。

安西老卒们的勋田，都是在那密水畔，这已经是老卒们第二次在这片沃土之上播下种子，等待着收获的时节。

新式的马拉犁加上都护府免费分配的战马，让耕作的过程极为轻松，问题就是土地太多，人手不够，老卒们不少都是几百上千亩的勋田，自家人根本就耕种不过来，想要雇佣粟特人，粟特人天生就不喜欢种田，根本没人愿意被雇佣。

所以很多老卒家里的地都没能种完，疏勒城外庞各庄来的庞老爷子是上柱国，足足有着三十顷的勋田，去年种了不到两顷，今年撒下种子的也只有三顷有余。

马璘抱着自己的大胖儿子，身边是眼眸清澈干净的康琳儿，站在田埂上和上柱国庞老爷子闲话着。

“大爷，人手不够，就让军中那些小子们来帮你。你老人家是上柱国，那是多少场血战换来的名头，有资格使唤那些小子，去捕喝城里说一声，要多少人都成。”

“这可使不得！咱安西军中可没这等规矩，小子们的力气，那是要留到战阵上和蛮夷们一刀一枪拼杀的，哪能让他们干这种活计！马相，你不用管了，终归会有办法的。”

“都是自家子弟，用用有什么打紧！”马璘笑道，“明儿个我就让他们过来，看看能帮些什么

忙。”

“不可，不可！”庞老汉固执的摇着头，“老汉还能干得动，不要劳烦那些小子们。这是我自家的地，就该我自家伺弄。你的好意老汉心领了，不过我自家的地谁也不能碰，换了别人伺弄，我还不放心啊。”

马璘笑了。这个老头子好容易得到了该得的勋田，对于自家的地爱若性命，居然是不肯让别人碰一下。

“大爷，过两年大军漂洋过海，弄几船昆仑奴过来，到时候卖给你几十个，你就不用这么劳累了，地也不用愁种不完了。”

“马相说笑了，咱们这里是安西，离海不知道有多远，大军如何能漂洋过海，又上哪里去弄昆仑奴？”

马璘呵呵一笑，大军今年就要打到波斯湾了，过几年只要自己还在安西，如何还不能搞出一支船队，如何还不能运几船昆仑奴过来？

第二百四十四章重生的静塞军

前世看过玛格丽特。米切尔的《飘》之后，他便对其中大种植园式的经济模式念念不忘，不过想从非洲抓黑奴并非只是马璘自己的恶趣味，使用未开化的黑人来为河中汉民服务，实在是有着极大的好处。

火寻人和波斯人都有着自己的文明，强令这些人为奴仆很容易引起反抗，杀光男丁只留妇孺是个解决办法，可是并非是所有的事情都能用妇人来完成，有些活计还必须要靠男人。而驯服的非洲黑人相比之下，便是有着明显的天然优势。

而且非洲黑人抓来之后便不可能跑回去，也不用担心他们反抗。

今年把大食哈里发阿卜杜拉应允的领土全部收入囊中之后，少不得要在霍尔木兹海峡附近建个大港口，组建一支船队，再把李岫大匠请过来，开工铸造大炮装到船上，然后便可驾着船去非洲抓黑奴了。去非洲绕过阿拉伯半岛就到了，实在是一件极为简单的事。

等到新皇登基，若是能让自己安稳离开安西最好，若是非要鸟尽弓藏兔死狗烹，那便带着船队离

开就是。世界这么大，可以祸害的地方多了去了，犯不着跟新皇翻脸，让汉家儿郎在内斗中消耗、流血。

……

这些心里话，只能是在心里想想，谁也没法告诉。就算是近在身边的康琳儿，他也不可能告诉她这些。

唯一知道他的想法的，便是高芊芊了。大军还没入河中时，他和高芊芊已经对于将来有过计划。实际上高芊芊在龟兹那边。也一直是在做着准备。

事有不谐。那便离开。天地之大。何处不可立足。

告别了庞老汉，马璘一家三口策马回了捕喝城。

到了内城中心，数百名满脸风霜的汉子正笔直的立在王宫门口，见到马璘回来，一名亲兵快速走上前来，低声道："将军，他们说他们是静塞军，要面见将军。"

"静塞军么？"

马璘点了点头。静塞军残部自过了流沙之后。便已经是在安西密探们的视线之中，所以马璘早就知道他们要来，也做好了见他们的准备。

把马辰交给了康琳儿，让康琳儿带着孩子先回王宫，马璘策马走上前去，打量着这几百个风尘仆仆的河北汉子。

静塞军本是安禄山的部下，后来因伏击安禄山失败，静塞军使高文远自杀，残部逃往山中，天子震怒。已经取消了静塞军的名号，把静塞军残部视为匪类。敕令予以追剿。

河北道距离捕喝万里之遥，这些汉家儿郎却是出现在了这里。

“我就是马璘，你们自河北万里而来，有何事找我？”马璘看着这几百个昂头挺胸的汉子，沉声问道。

为首的一位汉子年约四旬，大声说道：“马相！我乃静塞军副将张彪，我等为国讨贼不利，不得已落草为寇。长安城中皆以安禄山为叛逆，以高将军和颜太守为圣人，然却无人理会我等兄弟。我等兄弟家人承蒙马相照拂，才能安然度日，静塞军兄弟一家得马相一百五十缗钱，比我等身体还重。此等厚恩无以为报，是以万里来投，静塞军弟兄今有五百二十七人，皆愿为马相效死，还望马相成全！”

“求马相成全！”后面的河北汉子们齐声大

喝，显然是先前练过的。

马璘点了点头。

他来到这个时代，最忌讳的便是安胖子，这些士卒们在颜真卿和高文远的率领之下伏击了安胖子，可以说安胖子最终会死他们便是源头，这些都是真正的英雄，所以他才通过安西密探以安西军的标准给予抚恤。

“一朝燕贼乱中国，河湟没尽空遗丘”，安史之乱对于大唐的损害实在太大，从这一点上说，如何厚待这些功臣都不为过。

“听我的部下说，开始你们骂我为奸相，不愿接受我的钱财，为何如今却又这般？”马璘看着众人笑道。

张彪道：“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开始是我等糊涂，杨国忠重新入朝，我等本指着他为我等平反，哪料到他根本不理会我等，派去找他的兄弟见都不见就被打出去了！若非是杨国忠说安禄山欲反大唐，我等也不会有为国除贼的心思，谁知他却这般对待我等。马相，我等兄弟万里来投，还望马相成全！”

马璘呵呵一笑，从青海骢背上跳了下来。

“我知道你们在河北已是无处容身，不过流沙

以西乃是某家地盘，你们既然愿来，放心住下便是。我不保证能为尔等平反昭雪，不过尔等为国除贼，于社稷有大功，只要我马璘在安西一天，便少不了尔等的富贵。”

张彪脸上露出喜色，其他静塞军士卒也是松了口气。

他们被官军赶得东躲西藏，在河北地界上混不下去了，只好冒险前往安西寻找马璘。他们到了安西之后便被封常清带兵围住，知道了他们身份之后放他们离开，让他们来河中找马璘。

张彪他们原本对于前途极为忐忑，毕竟当初杨国忠要刺杀安禄山，安禄山是被马璘救了的，长安人皆是以杨国忠为忠臣，把马璘视为败类，安禄山的一党。马璘私下里刚给家属送去一百五十缗钱的抚恤之时，他们也是极为抗拒的，以为这一百五十缗钱乃是买命钱，要让他们从山中出去投降。后来家中老小日子实在难过，他们才收下了这一笔钱。

这一次冒险来见马璘，他们原本已经做好了没命的准备，毕竟他们眼下还是天子通缉的犯人，马璘要是杀了他们首级送到长安，便又是大功一件。最后却是这般结果，他们自然是极为高兴。

静塞军在河朔军中便是二线部队，战力属于一

般，不然也不至于全军出动在山谷中伏击安禄山却还给安禄山逃脱了。

马璘看着这些河北汉子，知道他们没有几个符合安西军的选拔标准，放在安西军中并不合适。

不过这些热血汉子万里来投，这样的话自然是不好说出来。

让亲兵带着这些汉子们去了军营，先吃饭歇息一晚，翌日清晨，马璘策马到了校场之上，张彪已经带着五百多静塞军战士等在了那里。

刚从龟兹运过来的一批火绳枪被亲兵从库房里一箱箱的运了出来，放在校场之上打开了。

马璘拿出一把，亲自试了一枪，百步之外轻松地洞穿了明光铠，点了点头极为满意。

这玩意儿只能是站立射击，不过胜在操作简单，威力不俗，膀大腰圆的安西新军们用不着，静塞军这些士卒用起来却是不错。

静塞军毕竟是一支军队，相比河中八军丁壮们来说可以说是训练有素，体力和安西军差距不小，不过完全可以作为一支纯粹的火枪队来使用。

“马相，这是何物？”张彪被枪声吓了一跳，看着马璘问道。

“此乃火枪，自今日起，便是尔等的武器。你

们便是我安西军中第一支专门的火枪队。”马璘把火绳枪递给张彪笑道。

火绳枪长四尺有余，装上刺刀的话长度超过六尺，近战时也可当长矛使用。马璘亲自教会了张彪使用火绳枪，其他的士卒们也在亲兵们的教授下一个个学会了。

相比弓箭，火绳枪最大的优势就是易于上手，几百名河北汉子端着火绳枪，把校场上的靶子轰得稀烂，对于这种新的武器极为好奇。

马璘也是颇为高兴，不管怎么说，这也是平添了一股力量。安西军正规军中有了第一支专门的火枪手，将来就会有第二支，第三支。能在马上使用陌刀的战士们越来越难选拔了，以后说不定就要大量的使用火枪队了。

“马相，属下有一个请求，希望能让我们继续使用静塞军的名字。”张彪看着马璘大声道。

马璘环视众人，见这些河北汉子们都是一脸的期盼，笑着点了点头道：“好！张彪，某便任命你为静塞军使，品级与原静塞军使相同，与河中八军并列！军中士卒品秩等级，由你自行确定，禀报段君子即可。”

张彪脸色涨红，连连点头。其他河北汉子们也

是极为振奋，不少人眼角已是有了泪光。

静塞军在遥远的河中获得了重生，而一支在安西新军战史上赫赫有名的火枪队，也第一次踏上了历史的舞台。

……

王宫之内，花园之中。

这一片天地，只属于紧紧相拥的那一对男女。

康琳儿面色潮红，被马璘紧紧地顶在椰枣树干之上，清澈干净的眼眸看着马璘，修长的双腿紧紧地绞在马璘的身上。

那婴孩般纯净的目光，激起了马璘无尽的征服**，他强壮的身躯碾压在她柔软的娇躯之上，尽情的享受着伊人带来的柔情蜜意，心情感到无比的平静。

她的腰肢柔韧有力，颤动间有着一种神秘的韵律，令马璘沉迷其间无法自已。

眼前这花朵一般的人儿，正是花朵一般的年龄，她的眼眸中有着太多的不舍，然而他终究是还要离开，再次踏上征程。

自大军这次重新回到捕喝以来，夜夜皆是此般度过。他只想把心中对她的歉疚，通过这种方式表达出来。

她是他来到这个世界上之后，遇到的第一个女子。她和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没有丝毫关系，她是完完全全属于他一个人的。

在他的诸多女人之中，她是特别的一个。

第二百四十五章三雄并立

“夫君，我想多要一个孩子。”

“嗯。”

生命的种子在粟特女子深处迸射而出，终于是云停雨歇。

少女的身体彻底瘫软下来，马璘看着伊人清澈依旧的双眸，忍不住覆首上去，品尝着那微凉清甜的润泽唇瓣。

少女轻拍了一下马璘覆盖在她胸前的大手，呢喃道：“夫君，这次带我一起去，好么？”

“琳儿，这次是去杀人，我不想你们看到。”马璘柔声道。

康琳儿遗憾的叹了口气，不再说话。

马璘帮康琳儿整理好衣衫，抱着她走回了王宫之内。

闹腾了一天的马辰早已睡去，在侍女的陪伴下睡得极为恬静。

看过了小家伙，拥着粟特少女回到了房间之内，看着粟特少女在怀里安心的睡去，马璘心中极为安静。

有时真的不想再奔波了，想过一过安稳的日

子。可是开弓没有回头箭，为了让汉家儿郎在葱山以西扎下根脚，他还是必须要劳碌下去。

……

田名远带着五千安西新军独自出征，消息不间断的传回来，据最新的消息，大军已经成功到达疾陵城，完成了预定的战略目标。一路上德赫干们望风归顺，其中赫拉特古城的德赫干们起了很大作用，不单是拱手送上了赫拉特城，还派出商队为大军从赫拉特到疾陵城的征途提供了足够的支持。

如今田名远正从疾陵城班师回你沙不儿，准备在那里等着马璘的主力。

由于道路遥远，所以消息传递花费很长时间。田名远班师的消息是刚刚送达捕喝城。按照时间来算。估计田名远已经快要回到你沙不儿古城了。

所以马璘不能继续耽搁下去，必须要尽早出发去和田名远汇合，完成今年预定的目标。

分别总是让人感伤的，小马辰如今对他极为依恋，赖在他的身上不肯离开，康琳儿也是眼圈微红，强忍着没有流泪。

硬着心肠把儿子递给康琳儿，马璘策马驰出捕喝城。根本不敢回头。

这一次出征场面极大，捕喝城剩余的突厥杂兵

全部被马璘带了出来，后面跟着大量的康居商队。段秀实这次不再随军出征，而是留在捕喝城坐镇提供后勤支援。大军浩浩荡荡的离开了捕喝城，向南经过新平军、延川军的领地，越过乌浒水又经过了蓝田军的领地，再次踏上了征途。

大军先是到了呼罗珊行省的首府木鹿城，这里除了少量的大唐驻军之外，还有着契苾野亲自带领的那一万突厥杂兵。到了这里，契苾野这一万人也加入了大军之中。跟着马璘一起前往呼罗珊行省边境的你沙不儿古城，去和田名远那五千人马会师。

突厥杂兵们的首领本来就是契苾野。到了这里之后自然全部归入他的部下，现在契苾野手下足有两万多的突厥杂兵。为了这一次的远征，马璘手下的兵力可以说是倾巢而出。

由于是就食于敌，所以需要的补给并不算多，不过为了以防万一，兼之还要给臣服城市的德赫干们一些甜头，所以马璘也允许沿途城市的德赫干们派出商队为大军提供军需。捕喝城府库内有足够建两个巴格达城的财富，所以并不用担心钱的问题，而只要有钱可赚，德赫干们自然能把一切都安排的极为妥帖。

按照和咄曷的约定，康居商人们承接下一半的

生意，另一半生意则是由沿途的德赫干们分享。木鹿城的征税官巴提姆家族和康百万颇有渊源，所以木鹿城的商人们得到了极大的份额，而到了你沙不儿城之后，马璘便把剩余的份额分给了你沙不儿城和新征服的赫拉特的德赫干们。

这一次的远征，目标是你沙不儿、克尔曼直至霍尔木兹海峡一线以东的大片区域，不仅是涵盖了剩余的呼罗珊行省，还包括了波斯故地的大片区域。这一地带的人口极多，不过那些大食人的将军和总督马璘都没有看在眼里。

如今可以说是形势一片大好，当初播下的种子都已经开始收获。

……

阿里的子孙，什叶派领导人易卜拉欣早在去年年底就已经正式打出了哈里发的旗号，带着他那一支从拉伊城得到的军队向西开拓，去和阿卜杜拉争夺领土。

豪杰阿里的子孙在地下活动百年，还是很有号召力的，学者萨迪格虽然不在大军之中，却被易卜拉欣用他的威望来号召信徒。易卜拉欣的势头极猛，拉伊以西大片的领土都是落到了他的控制之下。

根据最新的消息，易卜拉欣的大军甚至已经攻入阿卜杜拉的传统领地叙利亚境内，占据了古城阿勒颇，逼得阿卜杜拉不得不带着叙利亚军团返回大马士革。

由于易卜拉欣带来的压力，阿卜杜拉甚至提前宣布了把都城从库法迁回大马士革的计划，如今大马士革已经成为了大食帝国的新都城。

穆圣没有子嗣，阿卜杜拉和阿巴斯兄弟一样是来自于穆圣叔叔的家族，而易卜拉欣和贾法尔。萨迪格是穆圣女婿豪杰阿里的后裔，血统之上不相上下。由于两个哈里发并立，不仅波斯裔的马瓦里们分裂了，甚至已经回到阿拉伯半岛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也分成了两派，分别支持这两个哈里发。

而与此同时，逃往西班牙科尔多瓦的后倭玛亚王朝的哈里发也不甘寂寞，据说在今年一月已经成功渡海占领了突尼斯，正对埃及总督的领地虎视眈眈。埃及原本也是阿卜杜拉的势力范围，现在的阿卜杜拉可以说是两面受敌。

也就是说现在大食帝国之中已经有三个亮出旗号的哈里发了，这对于大唐来说便是极好的消息。各方争夺的目标，首先就是波斯故地之中最为肥沃的两河平原，泰西封周围那些肥沃的土地。大食国

内战火重燃，大唐便可从容收取那些已经被从地图上划入大唐疆域之内的领土。

当初不过是地图开疆，而如今却要变成现实。

三大哈立法中，正式哈里发阿卜杜拉最清楚大唐铁骑的厉害，不可能与大唐为敌。

至于什叶派哈里发易卜拉欣，他手里的什叶派军队还是在马璘的建议下成立的，他的大军从拉伊出发西征，却没有在回头攻打拉伊城，如今拉伊城还好好的在大唐代理人的受理。

而逃往西班牙建都科尔多瓦的倭玛亚哈里发，就算是他打下埃及也和大唐没有关系，大唐铁骑尚且没有跑那么远的打算。

所以这一次的远征，没有一个哈里发会起来反对大唐铁骑。这一次最大的困难不是敌人强大，而是道路遥远，地域广大。这片区域暂时不可能进行移民，所以还是只能依靠波斯裔的德赫干们统治，就像是当初阿拉比亚人做的那样。

……

到了你沙不儿城之后，两支安西新军再次汇合，人数又一次达到了一万。田名远这一次远征的地区由于远离大食帝国的中心，沿途并没有多少死忠的波斯马瓦里，遇到的阻碍极少，所以手下的安

西健儿基本上没有什么损失。

与田名远面谈，马璘也了解到从赫拉特直到疾陵城一线，祆教还有着极大的势力，虽然波斯都督府已经消失快一百年了，疾陵城里还有着大量的祆教寺院，还有不少萨珊帝国的遗民。

由于田名远大军出发之前，已经发生了马璘灭杀木坤一行的事情，所以田名远到了疾陵城之后也没有客气，把那些声称是萨珊帝国贵族后裔的祆教徒们全部抓了起来排队砍头，以免后患。

对于这一点，马璘极为满意。大唐领土上的任何人，都需要效忠大唐，祆教徒虽然不能尽除，可是这种和萨珊王族有关系的家伙却是要不得。

还是那句话，既然得罪了，那就往死里得罪，藏在吐火罗山中的普尚一家都被干掉了，波斯寺的那些家伙也不会放过，这些人又怎么可能让他们活下去？

大唐进军河中，可不是为萨珊帝国复国的。铁蹄所至皆是唐土，不可能分给别人。

两军会合之后，马璘先是把你沙不儿城的征税官巴盖里叫来，询问了一下哈瓦利吉派教徒过境的事情。哈瓦利吉派可以绕过木鹿直接到达火寻，可是你沙不儿城却是必经之地，巴盖里不可能不知

道。

巴盖里见势不妙，连忙跪地求饶，声称自己本来是准备禀告的，后来是被别的几家德赫干阻拦，这才犯了糊涂，把这个消息压了下来。

这样的事情，哪里是求饶就能算了的，若不是安西军恰好攻打火寻，那几千哈瓦利吉派教徒潜入河中，将会给汉家子民造成极严重的伤害。马璘把巴盖里指认的几家德赫干全部找来，一番对质之后确定无误，便把这几家直接族灭。当然作为你沙不儿城的代理人，居然还心存骑墙的心思，巴盖里和他的家族自然也不能幸免。

德赫干有的是，处置了这些骑墙派进行威慑之后，马璘又从投效的德赫干中挑选了一家，接替巴盖里家族作为大唐的代理人。

从你沙不儿往西直到拉伊古城，也是那几千哈瓦利吉派教徒进入呼罗珊行省所必经的路线，一路上众多的大唐代理人，同样是没有向大唐禀报哈瓦利吉派教徒国境的事情。等待着他们的，将会是同样的命运。不过这次远征走的是向南的路线，所以处置这些家族只能是远征完成之后再说。

……

第二百四十六章勒石纪功

之前田名远攻下疾陵城，把整个锡斯坦盆地收入囊中，已经是完成了天子交待的任务。天子制书命马璘攻下疾陵城，重开波斯都督府，如今虽然木坤一族被马璘处死，可是重开波斯都督府这件事情还是要做的。

如今疾陵城内便已经有了田名远设立的波斯都督府，不过暂时并没有波斯都督。

其实从疾陵城往霍尔木兹海峡进军道路已经很近，比从你沙不儿城要近得多，不过马璘由于担心田名远远征中箭矢火雷损耗太大，无法继续作战，所以才让他攻下疾陵城之后便班师回你沙不儿城。

现在看来，这点儿担心其实无甚必要，沿途的德赫干们对于唐军都是极为的配合，很少有据城反抗的。

处置完了你沙不儿城的德赫干们，大军便浩浩荡荡的离开了你沙不儿城，向西走了不远，便到了当日灭杀曼苏尔四万库法铁骑的河谷。

几个月过去了，河谷里已经没有了战斗的痕迹，不过河床内偶尔还能找到安西军使用的纯钢箭矢。河对面的高坡上，安西密探们当初挖下地道的

地方，如今建起了唐军的一座烽燧，十几名戍卒守在这里。

这是田名远在你沙不儿城等待马璘的主力时刚建的，由于是要永久的占领，所以烽燧马铺驼铺的设置便是必要的。十几个健儿本来都是安西新军的一员，在远征疾陵城时受了伤，已经无法继续跟随大军前进，所以被田名远安排到这里。找了一些当地的波斯女子照顾他们的饮食起居。

过了河谷之后不久。就出了呼罗珊行省的范围了。大军折向南方。绕过加恩山脉，向着克尔曼的方向开始进军。

……

当初在拉伊城下，马璘故意让什叶派首领易卜拉欣和贾法尔看了阿卜杜拉签下的割让土地的契约，什叶派哈里发易卜拉欣亮出旗号之时，申明的阿卜杜拉的第一条罪状，便是把安拉子民的土地割让给异教徒。

所以阿卜杜拉把你沙不儿城——克尔曼一线东侧领土全部割让给了大唐的消息，以最快的速度传到了帝国各地。从拉伊之战算起来，已经是半年的时间过去了。整个波斯故地的德赫干们都知道了这个消息。

所以这一次马璘的进军，是异乎寻常的顺利。沿途的德赫干们根本就没有反抗，就直接打开城市大门，恭敬地迎接唐人和突厥人的联军。

哈里发阿卜杜拉抛弃了他们，另一个哈里发易卜拉欣虽然以此为借口讨伐哈里发阿卜杜拉，却也从来没说不承认那份契约，至于那个倭玛亚家族的哈里发远在天边，自然也没法帮助他们。

既然所有的哈里发都不可能帮他们抵挡唐人，而他们自己从来都不是虔诚的马瓦里，自然不会为哈里发而战。白白送掉自己的性命。

一路所过，皆是兵不血刃。自然杀孽也少了许多。马璘当初是在地图上画了一条直线，然而大食帝国的行政区划并非是直线，所以前来投效的波斯裔德赫干们不仅是行军路线附近的德赫干，还包括了行军路线西侧大片领土上的德赫干们——那本来不是马璘这次远征的目标。

至于行军路线东侧的德赫干们，更是不用说了。

这一次的行军与其说是一次远征，不如说是一次旅行。

在原来的历史上，阿巴斯王朝的实质是波斯文明的复兴，阿拉比亚人在波斯故地一百年的统治，

留下来的只有伊斯兰教和阿拉伯语这两种东西，其他的一切都是属于波斯人的。

这一次远征如此顺利，马璘怀疑自己会不会亲手造成一次波斯人的复兴。也许一百年之后大唐在这片土地上留下的只有中原官话和礼教，其他的东西依然是属于波斯自己的？

由于一路上少有抵抗，所以这一次的远征越来越像是一次武装行军，就好像是不是去夺取新的土地，而是土地的主人在自家的土地之上转一圈一般。

没有抵抗，马璘主要的任务就是接见那些投诚的德赫干们，安插大唐的代理人，所以尽管是走走停停，每天也能行军近百里的路程，这样你沙不儿城到克尔曼曲曲折折两千多里路，统共也就花费了不到一个月的时间。

事情顺利的难以置信，德赫干们的恭顺同样是难以置信，他们自己是没有凝聚力的，大唐占领此地对于他们而言就像是换一个主子一般。而且唐人也不会强迫他们放弃原来的宗教，也不会要他们缴纳人头税，所以他们实在是没有反抗的道理。

人总是有贪念的，马璘自然也不例外。波斯裔的德赫干们如此恭顺，他甚至产生了占领更大的区

域，把法尔斯也一并拿下的想法。

不过后来想想，还是决定稳妥一点儿为好。

事先没有做过准备，所以安西密探们并没有渗透到法尔斯一带，贸然进去未必就会顺利。再说法尔斯并非是阿卜杜拉割让给自己的区域，占领法尔斯没有正当性，可能会遇到波斯人的反弹，造成己方的损失。

最后马璘决定先打到霍尔木兹海峡再说，至于是否从海边向西扩张占据法尔斯行省，那要等到来年再看一看。

……

克尔曼古城同样是兵不血刃的拿下，到了这里之后，这次行军的路程已经过了大半，距离霍尔木兹海峡只有一千余里了。

在克尔曼休整了五日，补充了一些给养之后，大军继续出发，直奔霍尔木兹海峡而去。

古城克尔曼位于库赫鲁德山脉的山麓地带，附近便是库赫鲁德山脉的最高峰哈扎兰山。马璘没有心情看哈扎兰山的皑皑白雪，继续带着大军南行。安西健儿们都曾翻过葱岭，半数甚至还上过羌塘。西征库法时也曾穿越过扎格罗斯山脉。翻越库赫鲁德山脉实在是不值一提。

过了库赫鲁德山脉区域。眼前便又是一片坦途，向南直行便能到达道此行的终点霍尔木兹海峡，向西南便是波斯故地的心脏地带法尔斯行省，若是向西沿着古老的商道一直走，翻过扎格罗斯山脉之后就能够走到肥沃的两河流域。

法尔斯行省和肥沃的两河流域暂时还不在马璘的计划之中，当然也只是暂时而已，是否收取这些地方，最关键的问题不在于安西健儿们能否战胜当地人。而在于他能在河中之主的位置之上呆多长时间。

……

天宝十四年七月底。

天气极为晴朗，霍尔木兹海峡的海水蓝得耀眼，站在岸边便可以看到巨大的格什姆岛。

这时是千年以前，霍尔木兹海峡中自然看不到那些巨大的邮轮。马璘站在岸边，嗅着海风略带咸味的气息，紧紧地握住了拳头。

终于是到了！

这一次的武装游行，终于是顺利的到达了目的地。从此之后此地便归大唐所有，而行军路线以东的所有土地，都将成为大唐的疆土！

在他的身后，是一万安西健儿和数万突厥杂

兵。他们都是第一次见到真正的大海。此刻皆是极为振奋。

霍尔木兹岛在海峡中间，站在这里自然是看不到的。这个时代还没有阿巴斯港。岸边只有一些小小的渔村。

不过这个地方的地形，的确是最为适合作为港口的存在。

既然是大唐的领土延伸到了这里，那么格什姆岛自然不能叫格什姆岛，马璘直接给它起了个名字，叫做蓬莱岛。

虽然这个大岛不是海上仙山，然而在马璘的眼里却是比海上仙山还要美丽。

而西边的波斯湾自然也不能叫波斯湾，而是被马璘称为唐海。

岸边将要建造港口的地方，自然也不可能叫做阿巴斯港，而是被马璘命名为万年城。

急着改名字，是因为典籍上并没有这些地方的名字，不管是写报捷奏章还是勒石纪功，都需要这些名字。

……

工匠们在海边努力磨平着一块巨大的青石，马璘自来到这个世界上之后，第一次准备好好地勒石

记功。

此地距离长安何其遥远，大唐领土延伸到这里，葱山以西的领土已经是超过了原来的安西四镇数倍。这样的功劳，也委实值得他自傲了。

一切看似简单，似乎是随手拈来一般，到现在为止安西新军健儿阵亡的人数都没过千，却得到了这么大的疆土。

然而马璘自己清楚，一切都是事出有因，他为了得到今日之局面耗费了多少心力！

自天宝十年穿越到怛罗斯之战的战场之上，时间已经是整整过去了四年了。四年的时间里，他一直处在高度紧张的状态之下，从来没有松懈的时候。

鼓动咄曷在河中灭绝波斯人，发兵羌塘击败马重英和墀德祖赞，长安城里阴死安胖子，西征库法干掉大食人的一代明君曼苏尔，回师路上挑动什叶派建军……

这其中的任何一步没有做好，便不可能有今日伫马此地的可能。

若没有在飒秣建城中逼迫咄曷手刃并。波悉林，逼得咄曷和大食彻底决裂，便不可能轻松进军河中；若没有兵发羌塘击败吐蕃，便无法保障大军

入河中的道路；若没有阴死安胖子，更是什么都不用提了，此时大概还在安西准备应对安胖子造反，哪敢来葱山以西；若没有干掉大食一代明君曼苏尔，曼苏尔应该已经完成整合大食内部的过程，大食帝国恐怕已经是铁板一块了。

可以说是幸运，然而每一步他都是尽心竭力。而今日的结果，正是对他和对汉家民族最大的奖赏。

所以此时他有资格骄傲，也有资格为自己和安西健儿们勒石纪功。

青石磨得不算光滑，高度足有数丈，上面用小篆写满了安西军此行的功绩，主要的部分却是只有八个大字。

“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八个狂傲的大字，迎着霍尔木兹海峡的海风，宣示着大唐铁骑的傲气。

从此时起，这里便是汉家天下，所有的一切便都归汉家儿郎主宰。法则只有一个，那就是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第二百四十七章东北战记

纪功碑上所有的字，都是出自马璘之手。也只有他有资格在纪功碑上题字，其他人哪有这个资格。

到了这里，组建一支船队绕过阿拉伯半岛，去非洲大陆上抓黑奴便成为可能。万年城将会成为这一支船队的母港，蓬莱岛将成为万年城的屏障。

船队和铸造大炮都是需要时间的，要等李岫大匠过来之后再说，而万年城的建造却是要立马开始进行。当扶风郡王纪功碑立在海岸上的时候，万年城的建造已经是热火朝天的开始了。

突厥杂兵们舒服了一路，现在终于是要辛苦一下了，契苾野一声令下，所有的突厥杂兵暂时都成了苦力，和附近抓来的波斯人一起开始筑城。

而就在马璘在遥远的波斯湾立碑筑城的同一时间，遥远的辽东，平卢节度副使李璟也在渤海国的上京龙泉府立下了一块巨大的纪功碑。

……

李璟这一年多在辽东辽西咄咄逼人，把契丹人和奚人杀得心惊肉跳逃往深山里不敢出来，渤海国和契丹人领地相接，李璟大军追剿契丹人之时，不

时在渤海国边界进进出出，搞得渤海国王大钦茂一日三惊。

李璟手下兵强马壮，除了原来的平卢军马和他从长安带来的一万多捉生军之外，这两年不断有两京子弟自愿前往辽东，成为他的部下。

这些两京子弟都是被东北战局连续不断的捷报鼓舞，想要像李璟一样马上取功名的，天子对于李璟极为宠爱。打破平卢节度使的兵员限制。凡是愿意去立功的一律送去。结果李璟手下的兵将数量已经是超过了十万。

渤海国是大唐藩属，名义上隶属大唐的河北道，直接管辖渤海国的正是平卢节度使，大钦茂这个世袭的渤海郡王，算起来还是李璟这个平卢节度副使的下属。

李璟兵强马壮，大钦茂根本不敢得罪他，对于唐军不断进出渤海国境根本不敢多说一句。

捉生军和后来投军的两京子弟，在李璟的命令之下分散成一二百人的小队伍。追着契丹人钻入山中，用契丹人和奚人的头盖皮换钱，一张头盖皮可以换一缗钱，只要是契丹人或者白头奚，不分男女老幼。一缗钱在这里有着极强的购买力，结果不少的高句丽人和靺鞨人也加入到了猎捕契丹人和奚人

的行列之中，为的就是换取赏金。

这样一段时间下来，契丹人越逃越远，渤海人能够见到的活着的契丹人越来越少。到了最后，渤海国边境之上基本看不到契丹人了。

找不到契丹人。大唐的大军自然是要找其他的事情来做，不可能饱食温衣安闲度日。李璟十万大军就在渤海国境之外。大钦茂越想越觉得心惊肉跳，夜夜不能安寝。

等到李璟以有几十个契丹人逃入渤海国西京鸭渌府为借口，亲自带着两万大军进了鸭渌府，赖在鸭渌府不走之后，渤海国王大钦茂终于是彻底崩溃了。

他是个明智之人，知道新罗和渤海这样的小国先前能够生存下来，不是因为大唐不够强大，而是因为大唐受制于西边吐蕃，无法专心来对付他们。现在吐蕃已经完了，连南诏也投降大唐了，大唐已经是后顾无忧了，这个时候他哪里敢和大唐开战。

在派往鸭渌府交涉的使者被李璟割了鼻子送回来之后，大钦茂根本没有任何犹豫，立马就做出了迁都的决定。

这个年轻的大唐宗室子弟明显是不准备讲理了，这样的人惹不起，只能是离得远远的。人家已

经占据了西京鸭渌府了，距离都城中京显德府已经不远，这个时候还呆在王都显德府，等若是自己找死。

三十六计，走为上计，大钦茂也是果断之人，在再次派人去向李璟表示臣服大唐的同时，立马一声令下，把渤海国的都城从中京显德府向北迁移，迁往上京龙泉府。

消息传出，自是举国震动，显德府百姓扶老携幼跟着大钦茂一起迁徙，结果还没走到龙泉府李璟已经是亲自带着大军追上来了。

到了这时，大钦茂已经是不得不战，然而李璟两万大军全部是精锐的骑兵，另外还有八千同罗骑兵作为仆从军跟随，一场大战下来，大钦茂手握的兵力几乎全军覆没。

大钦茂弃了百姓一路北逃，在龙泉府也没敢停留，直接逃向了最北边的怀远府。他已经打定主意，若是李璟再追到怀远府的话，他就要逃亡黑水靺鞨的地盘再作打算。

李璟大军一路追杀，追到了龙泉府就停了下来，并没有继续向北追赶。在这里李璟开始安抚百姓，勒石纪功。

上京龙泉府已经是渤海国五京之中最北的了，

龙泉府的东边是渤海国的东京龙原府。到了这里渤海国五京皆已在大军身后，其中西京鸭渌府、中京显德府、上京龙泉府都已被大军直接占领，而东京龙原府也是平卢军马嘴边上的肉，鸭渌江南边的南京南海府同样是随时可以拿下。

契丹野人和白头奚已经杀得差不多了，东北战线上剩下的就是渤海国和新罗。这两个国家这些年来都比较恭顺，新罗一直没敢越过大同江，而渤海国虽然在鸭渌江跟前蚕食了一些地盘，却还知趣的把大唐通往平壤的道路保留着，虽然只是一条狭窄的走廊，却也算是给大唐面子。

然而恭顺是恭顺，该灭还是要灭。以前大唐是苦于年年防秋腾不出手来，现在吐蕃离散，大患已除，自然是该解决一下这些问题了。

马璘在霍尔木兹海峡建造万年城的时候，李璟一边分兵去攻打渤海国的东京龙原府和南京南海府，同时派人安抚百姓，正式在渤海国的土地上建立秩序。

渤海国的领地位于朝鲜半岛以北，渤海国的统治者是靺鞨人，却是以高句丽遗民为主的国家。渤海国遵循唐志编户齐民的制度实行久矣，国**有十余万户，数十万丁口，分为百余县。这些高句丽人

亦是世代农耕过活，他们不比契丹野人，是很容易接受大唐的统治的。

龙泉府以北的小半个渤海国，李璟暂时还没有占领的打算。他这一年多在东北打开战局，并非是只靠侥幸，而是靠着自己的谋略。

龙泉府以北太冷了，居住的都是渤海国中的靺鞨人，再往北的黑水靺鞨居住的地方更是恶劣，黑水靺鞨旁边的室韦人女真人同样是如此。眼下没必要和这些蛮族拼命，先安定了半个渤海国，稳固秩序之后，便直接越过鸭渌江去对付大同江以南的新罗人。

新罗人当初趁火打劫占领了整个熊津都督府，吞并了百济故地，让大唐颜面尽失，现在也该到了还债的时候。

……

这个时代和后世不同，贪婪却怯懦的新罗人从来没有敢越过大同江，安东都护府虽然几次后撤，大同江以北的平壤直到鸭渌江始终是大唐的地盘，而鸭渌江则是大唐的内河。

收取整个朝鲜半岛，以弥补后世的遗憾，这是马璘一直想做的事情，早已在他的计划之中。

这件事情本来认为极为艰难，然而现在初出茅

庐的李璟异军突起，却是已经接近了完成他的这个目标。

后世的棒子明明是新罗后裔，却总是把高句丽的故地看作是自己的地盘，没事就放点儿闲屁出来让人恶心。

等到大唐彻底灭掉了新罗，把整个半岛完全纳入大唐领地之内，这样的事情以后自然是不会发生。

道路遥远，马璘并不知道东北的局势已经好到这种地步。李璟是他的属下，他身兼平卢节度使和安东都护，李璟这些胜利除了上奏长安之外，还会向他禀报，不过等马璘知道这些，又不知道在什么时间了，到时候局势肯定是会再次发生变化。

虽然没有抓到大钦茂，可是占据了渤海国的都城，收了几十万高句丽遗民，也可以说是灭国之功了。报捷的消息快马送往长安，不出意外不久之后便能得到天子重重的赏赐。

“我就不信，我会比马仁杰做得差！”看着使者出了龙泉府城门，李璟看向了西方，握了握拳头，踌躇满志地道，“将来入朝之后，谁能为右相，还尚未可知也！”

……

长安城。

八月初的长安，已经是有了一丝凉意。

大唐左相陈希烈散朝归来，刚刚走进了自家后院之中，一个兴胡侍女低头匆匆从后院冲来，迎面与陈希烈撞了个满怀。

“走路当心些。”陈希烈也是怜香惜玉之人，并没有怪罪这个侍女，伸出手来要扶，却是扶了个空。

身后响起一声冷笑，陈希烈忽然感觉肋间钻心的痛疼，想要张口喊叫，却愈发的痛疼起来，只好用力闭上了嘴，脸孔剧烈的抽搐着。

“这一刀，是你为延康坊那件事付出的代价！”

女子的声音很低，清脆柔媚却蕴满寒意，陈希烈再次努力的张了张口，却是缓缓地歪倒在地上。

兴胡侍女漠然的看了陈希烈一眼，如同轻烟般的飘了出去，消失得无影无踪。

……

第二百四十八章人心

“延康坊那件事！”

“马璘！”

“马璘！你竟敢刺杀本相！”

陈希烈躺在冰冷的地面之上，用手捂紧肋部的伤口，想要开口却什么也说不出来，心中极为愤怒。

“马璘！马璘！你不过是一介武夫，凭什么让大唐为你虚悬右相之位！”

“马璘！马璘！你竟敢谋刺大臣！待到本相把这件事情禀告圣上，定要治你的死罪！”

陈希烈粗通医术，明白这一刀是刺到了肺叶之上了，所以才让他没法开口说话。这里是他的府邸，后院里有他的大量妻妾，只要她们及时发现他，那么他就还有活下去的希望。

拼命的用最后的力气捂住伤口，强撑着不昏迷过去，陈希烈仰面看着天空，感受着力气一点点从身体里消失，心中无比的恐惧。

大唐现在有两个宰相，其中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马璘不过是个虚衔，右相之位又是虚悬，他陈希烈便是唯一一个真正的宰相。纵然是杨国忠因南诏之

战重新被起复回朝，也不过是御史中丞，并未重新拜相，左相的位置依然是被他牢牢的握在手中。

虽然有右相之位为马璘虚悬的烦恼，然而在长安城里，他是绝对的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位高权重，所到之处人们都是一片奉承。宦海沉浮数十年，终于登上了权力的巅峰，这本是他人生中最为得意的的时刻，然而这时他却是狗一样的躺在地上。

后院里那么多的女眷，竟然是没有一个出来的。陈希烈努力的支撑着。心中越来越绝望。

血总是有流干的时候。等到鲜血流干。他就要死了。到时候一切的荣华富贵，都要成为浮云消散。

他的心中有着太多的不甘，然而肺叶上的伤势让他无法开口叫喊，只能是继续绝望的等待下去。

一丝淡淡的血腥之气飘了过来，微甜之中带着一丝香味，沁入他的鼻端。陈希烈身体猛然一阵抽搐，眼中的神色更加的恐惧。

这种新鲜的血气显然不属于他这个老头子，那种香味他极为熟悉。那是他最为宠爱的一个侍妾身上独有的味道。

这个时候他忽然明白了为何没有人出来，没有

人发现他躺在这里。
　　因为她们都死了！
　　诺大的后院之中，血腥之气越来越浓。华美的房间之内，雅致的楼阁之间，一个个身影倒在血泊之中，身上皆是有着致命的伤口。
　　所有的人，竟然是全部死了！
　　后院是女眷居住的地方，前院的护卫们声音清晰可辨，却没有一个人过来。
　　时间流逝，鲜血亦是随着流逝。
　　“马璘！马璘！”陈希烈心中发出最后的怒吼。意识终于是坠入了无边的黑暗之中。
　　……
　　左相陈希烈被人杀死于家中，一家老小全部死于非命。这个消息如同向平静的湖面抛下一块巨石，立马引起了巨大的波澜。
　　消息传出之后，立马便是轰动了整个长安城。大唐立国这一百余年，长安城里还从未发生过这样的事情！
　　长安城内一时间满城风雨，关于陈希烈的死亡有着太多的猜测，各种消息在长安城里快速的传播。所有和陈希烈有宿怨的大臣，几乎都成了有嫌疑的凶手。

嫌疑最大的自然是杨国忠了，他回到朝堂之上，比陈希烈位置要低，心中的不满从没掩饰过。再加上他有刺杀马璘和安禄山两件事情的前科——这两件事情都是天子亲自认定的——所以他自然是成为了最大的嫌疑对象。

至于远在万里之外的马璘，自然没有人把这件事情和他联系起来。他和陈希烈没有积怨，又是远在天边，自然不可能与此事有关。

大唐天子李隆基大为震怒，这样的事情居然发生在长安城这样的首善之地，发生在他的眼皮底下，让李隆基大为光火。

京兆尹和长安县令万年县令都被叫到兴庆宫里狠狠地申斥了一通，责令他们限期找到凶手。长安街上到处都是公人，搞得鸡飞狗跳人心惶惶。

陈希烈死全家这一天，李绾照常带着一帮潦倒诗人去平康坊快活，刚抱着一个新罗婢入了帷幕，才把新罗婢脱了个精光，便听到隔壁有人说这件事情。李绾一听吓得立马就软了，任那新罗丫头如何施为，就是硬不起来。

几位潦倒诗人在隔壁的房间里都已挺枪跃马开始征战，声音听得真真切切，李绾知道这个时候也不好离开，只能是等待这几个家伙完事儿。那新罗

小丫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见客人突然软了吓得娇躯发抖，低垂螓首在李绾腰间尽心尽力，却依旧是不见动静，小嘴一扁差点儿就哭出来了。

小姑娘面容青稚眉目如画，却又珠泪欲滴，正是最惹人怜爱的模样，李绾看着却是愈加烦躁，索性一把推开小姑娘，穿起衣服坐在榻边闭目等待。

好在几位诗人体质都一般，很快一个个败下阵来，李绾等到众人都走出房间，这才最后一个走出来。众人自然是一片恭维，大赞李绾雄风无敌，李绾洋洋得意，陪着众人又喝了一会儿酒，这才推脱家中有事，会钞之后先离开了。

一路之上强装镇静，回到了自己的住处，李绾便看到了那一个长腿细腰的兴胡女子。

“陈希烈全家死了，是你出的手？”李绾关上房门，皱眉问道。

兴胡女子点了点头道：“自然是我。”

李绾拧着眉头，微微有些恼火地道：“长安城里的安西密探，向来都是由我负责。将军在这里的事情，也都是由我说了算。你要对付陈希烈，怎么能事先不跟我说一声？”

兴胡女子淡淡道：“我若告诉了你。你敢做主么？你负责长安城里的安西密探。我却是所有安西

密探的首领。连你也该是听我的，我为何要提前告诉你？”

李绾紧绷着脸，连连摇头道：“莽撞！太莽撞了！这样的大事，应该禀报将军决断才是，你怎可擅自做主？要知道你杀的是一位大唐的宰相！你知不知道若是被人查出来了，将军他有多大的麻烦！”

兴胡女子漠然道：“将军若是愿意，天下亦可坐得，又有什么麻烦能难住他。陈希烈敢勾结波斯寺暗算将军。他本来就是要死的。我这次奉将军之命来长安，已经是查清了一切，也该回去见将军了。在回去之前，该解决的便要先解决掉，总不能指望你来做这种事。”

“除掉陈希烈，是将军的命令？”李绾皱眉道。

兴胡女子摇头：“是我的决定。不过将军也想他死，这一点我很清楚。”

李绾摇了摇头，长出了一口气：“你我皆是将军之臣，这为人臣者，须要谨守臣子之道。你这般肆意妄为。是要为将军招祸的。你快些离开长安城吧，走得越快越好。”

兴胡女子淡淡道：“我是要走。不过在走之

前，我还要做一件事情。从长安城的密探之中找十几个好手来，今晚我有用处。”

“你还要做什么？”李绾失声道，“十几个好手！你是怕有安西密探在长安的事情没人知道么？”

“我不是来和你商量，这是命令！我才是安西密探的大统领！”兴胡女子秀眉微扬，冷然道。

李绾沉默片刻，摇了摇头道：“人我可以给你，你先告诉我你要去干什么。”

“干一件大事，会死很多人，明天你就知道了。”

李绾苦笑一声，无奈的摇了摇头。

这个霸道的美丽女子来到长安几个月，手上不知道已经沾了多少条人命，面对着女人，实在是没什么道理可讲。

自将军回安西之后，自己辛辛苦苦的在士林里和坊间提升将军的名声，为的就是将来将军能平安返回长安成为右相。这个女子在长安城里做的这么多事情都没避讳自己，她做的事情爆发出去一件，便能毁掉自己所有的努力。

然而听她的意思，却是对于将军是否回长安当右相毫不在乎。

长安城之繁华，西域如何能比？将军为国征战四方，可终究是有回到庙堂之上的时候。

胡女就是胡女，根本不明白位极人臣意味着什么。

陈希烈先起意刺杀将军，自是死有余辜，可是也不能这样就杀了他全家啊。事情若是爆发了，陛下会如何想将军，群臣会如何想将军？

虽然将军是简在帝心，可这样的事情一旦让天下人知晓，将军不惟是不能回长安为右相，怕是连现在的位置也没法保住了。

自己已经把前途命运都系在了将军身上了，将军的前途就是自己的前途，一切损害将军前途的事情都不能做。

道理是这个道理，可是这个胡女太过霸道，命令根本不容人质疑。

李绾正在想着，米雪淡淡的瞥了他一眼，冷冷一笑道：“葱山以西天高地阔，未必就不如长安城。将军乃是人杰，未必就要屈居人下。快些去把人手找来，我今晚就要用。”

李绾目光一凝：“这些话是你自己想的，还是将军大人说的？”

米雪淡淡道：“将军大人是孤忠之人，自然是

我自己想的。”

李绾松了口气，看着米雪肃容道：“悖逆之言不可乱说，连想都不要想。我等为人臣子，岂可擅自为主公做主？至于将来如何，将军自然会决断，我等只管跟从将军便是，这等大事岂有我等置喙的道理！”

一句话说完，李绾心中猛然一惊。难道自己的心里，也存了和这胡女一样的心思？

米雪淡漠的看了他一眼，没有再说话。

李绾沉默良久，苦笑了一声。

既已把前途绑在了将军身上，那还有什么好说的。若是此刻让自己在天子和将军之间作一选择，结果是显而易见的。

朝中重臣议论将军权势过重，并非是没有道理。连自己这等自认忠于大唐之人，心底居然也会萌生这等想法了。

……

第二百四十九章于无声处

从飒秣建发动之日开始算起，李绾跟从马璘已经是有整整四年。他的命是马璘在河中救下来的，所以他自然是对马璘忠心耿耿。

他虽然一直在长安城为马璘争取人心，并未跟在马璘身边，却是深得马璘的信任。他为了马璘在长安城里做了太多秘密的事情，比如类似以十万缗钱贿赂玉真公主这样的事情便有不少。

若是换个别的主公只怕早就该容不下他了，李绾却知道兔死狗烹这样的事情绝对不会发生在他的身上。因为他的主公乃是马璘，他知道自家将军是怎样一个人。

兔死狗烹不会发生在自己的身上，未必就不会发生在自家将军的身上。李绾看着那个美丽的兴胡女子，心中早已是泛起了阵阵波澜。

自家将军立功太多，升迁太快，绝对是功高盖主，如今还在连续不断的为大唐攻城略地，官职爵位却早已到了人臣的极限。

赏无可赏之后，便只有杀了，历朝历代皇家对于有功的大臣，都是这样处理的。

昔日太宗杀侯君集，临刑之时侯大将军一

句“君集岂是谋反之人！”何其凄惨，自家将军如今锋芒毕露，颠覆吐蕃开拓河中，功劳已然是不亚于当年的侯大将军，将来会发生什么样的事情，自是不问可知。

这个兴胡女子显然能看明白这一点儿，安西军中不知道有多少人能看明白这一点儿，偏是自己在长安城里如同鸵鸟一般，埋着头假装什么都不知道。

问题是这么简单的事情。自己心里真的不明白么？

将军大人是孤忠之人。自然不会有这样的不臣想法。问题是安西军中现在有多少人已经有了米雪这样的念头？

想了一下，李绾便不寒而栗。那些和他一般跟着将军从飒秣建杀回安西的长征健儿们，如今大都在安西军中有了一定的职位，这些人怎么可能允许兔死狗烹这样的事情发生在自家将军的身上？

李绾不敢再多想，脸色变得极为凝重，看着那美丽的兴胡女子默然许久，唯有一声苦笑。

若是那一天迟早要到来，自己需要为将军多做一些事情了。仅仅是现在这般努力提升将军的名声可是远远不够。

……

盛世大唐是中国对于外来文化最为包容的年代。长安城作为这个时代世界上最大的城市，有着大量的各国胡人，各自有着自己的信仰。天可汗极为仁慈，都允许他们在长安城中建立自己的祭拜之所。

波斯胡人在长安者极多，建立的祭拜之所也多，长安城内有好几处波斯寺，不过最为出名的波斯寺，自然是醴泉坊内的那座波斯寺。这一座波斯寺，乃是波斯王俾路斯所建造。

高宗朝时，正是阿拉伯帝国大肆扩张的时候。波斯萨珊王朝为大食所灭，末代皇帝伊嗣埃被杀死。王子俾路斯逃走，向大唐请求支援，大唐遂设立波斯都督府，隶属安西大都护府，以俾路斯为都督，治所为锡斯坦盆地的疾陵城，便是后世伊朗的扎博勒。

后来高宗又册封俾路斯为波斯王，然而由于道路遥远，安西军并未真正出兵为俾路斯提供支援，加上大食帝国扩张速度极快，俾路斯无法支撑，在疾陵城呆了两年便待不下去了，逃到了吐火罗的山中。

大食人势力继续向吐火罗扩张，逼得俾路斯无

法立足，数年之后，俾路斯逃到长安，高宗封他为左威卫将军（一说右威卫将军），祆教乃是大唐之国教，所以俾路斯奏请高宗，于长安城内醴泉坊建了一座祆教庙宇，这一座祆教寺庙被长安人称为波斯寺。

长安崇化坊内也有一座祆教寺庙，同样是称为波斯寺，这一座寺庙乃是贞观五年所建，时间比醴泉坊内波斯寺要更早，不过由于俾路斯萨珊帝国王族的身份，所以醴泉坊内的波斯寺建立起来之后，立马就成为了长安城内最兴盛的祆教寺院。

长安城里其他有名的波斯寺，则是要属义宁坊内的波斯寺最为有名。这是贞观十二年太宗下诏兴建的，然而这座波斯寺却不是祆教寺院，而是属于景教。

景教是基督教聂斯脱里派在中国的说法，由于也是从波斯故地传入中原的，所以长安人把景教寺庙和祆教寺庙统称为波斯寺。后来知晓了景教并非是源自波斯，而是从更西方的大秦（即罗马帝国）传来的，所以天宝四年大唐天子李隆基特意为此下诏，长安城内和京畿各州府的景教寺庙一律改成大秦寺，以和拜火教的寺庙区别开来。

如今在长安城里，波斯寺已经是特指拜火教的

寺庙，而醴泉坊的波斯寺是其中规模最大的。

白日里由于宰相陈希烈死全家这件事情，长安城内搞得鸡飞狗跳，醴泉坊自是也不能幸免。到了夜里，坊门关闭，醴泉坊才变得安静下来。

波斯寺位于醴泉坊中心十字街口，占地极大，周围并无民居，乃是一个不小的广场。夜色之中大门紧闭，从外面看一丝灯火也无。

这几个月以来，波斯寺总是在接连不断的死人，所以暗地里乃是戒备森严，加上今日发生了左相陈希烈被杀的事情，所以里面的人们更是提高了警惕，夜色之中不知道有多少好手藏在暗处。

从醴泉坊一角的民居之中，走出了十几个人影，快步走到醴泉坊中心的十字街头。看着夜色之中的波斯寺，米雪的眼中现出一丝冷笑，迈步径直走向了波斯寺的大门。

长安城内夜间禁行，是以街道上并没有别的人，墙头之上的角落里，微微有着一丝骚动。

米雪手里现出一把极薄的短刀，刀身极为黯淡，在夜色中根本看不到。短刀轻轻一挥，从大门的缝隙之间劈了进去，准确的落在了后面的横木之上。

这一刀速度极快，横木轻响一声便断为两截，

切口处极为光滑。米雪一脚踢开大门，门后面闪过两个人影，手持重剑挡在了路上。

“天色已晚，今日不见客！”其中一人压低声音沉声道。

米雪漠然一笑，手上短刀闪电般挥出，已经是刺入这人肋间，然后快捷无比的拔了出来，顺势刺向了另一人。

两人无声无息的倒了下去，在地上剧烈的抽搐着。墙头上几个人影跳了下来，看着米雪皆是显得极为愤怒。

这几个月波斯寺里死了太多的人，伤势都是和这两人一样。由于官府并不知道他们的存在，所以死了人他们也无法向官府禀报。他们一直在找敌人，而现在，杀人的凶手居然是找上门来了。

十几名安西密探一涌而入，把大门在身后轻轻关上，手持横刀向着院中几人逼了过去。这个时候从房顶上跳下更多的波斯人，一个个手持重剑横眉冷目看向了米雪一行。

米雪轻轻挥了挥手，顿时十几点寒星从密探们的袖笼里爆射而出，波斯人一个个发出低沉的痛哼，接连不断的倒了下去。

从波斯寺内涌出了更多的波斯人，向着米雪他

们迎了过来，米雪大步上前，短刀再次闪电般刺出，对面的波斯人怒吼一声重剑狠狠地劈了出来，米雪柳腰一拧，极为诡异的躲了过去，同时短刀已经准确地刺入了对手的肋间。

那波斯人倒在了地上，与此同时安西密探们也大步向前，三个人靠在一起形成一个小的锋矢阵型，向着波斯人杀了过去。

十几个安西密探对近百波斯武士，一场血战在暗夜之中顷刻间爆发。一个个波斯武士被安西密探砍翻，有的直接就死了，伤者疼得在地上打滚，却是咬紧了牙一声不吭。

安西密探这边也很快有了死伤，伤者同样是不喊叫一声。

紧闭的寺门之后，如同是上演着一幕哑剧。双方在大院之中拼命厮杀，只有兵器撞击的声音和利刃入肉的声响，却没有一个人发出一声喊叫。

安西密探是安西军中最强的一拨人，身体素质比陌刀骑士们还高一些，这些都是沙场上百战之余的精英，虽然人少，却比这些波斯武士要强悍太多。不过波斯武士胜在人多，一时之间也是不落下风。

一个个波斯武士倒了下去，不发出一丝声音，

米雪面纱下眼眸寒光闪烁，每一刀挥出去都能刺中一个波斯武士，自己却是毫发无伤。

她是安西密探的大统领，这种时刻她的能力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展现。

其他安西密探们谁也不肯输给一个女人，纵然这个女人是他们的上司，一个个绷着脸大步向前，横刀如雪般的挥舞，把波斯武士们逼得步步后退。

哑剧在夜色之中上演着，建筑的高处还有人在看着这一幕，却没有任何的动作。

不久之后，随着米雪一刀刺死了一个最为高壮的波斯武士，大院之中瞬间变得安静下来。

在米雪的身边，活着的安西密探只剩下八个，其余的人也都是倒在了波斯人的重剑之下。这八个活着的人，亦是个个带伤。

他们不知道今晚的任务是为了什么，然而对于安西密探而言，服从命令便是他们的第一条准则。

建筑之内没有人再冲出来，米雪长长吐了口气，仰头看着波斯寺的顶端。

那最高处的人影无声一笑，退回到了阴影之中，便是消失不见了。

……

第二百五十章强盗皇帝

安西密探们手持横刀，站在大院之中等了片刻，里面却再也没有人出来了。

波斯寺里面不止这些人，这些人不过是些最低级的打手，里面那些老家伙没有出来，那些最出名的拜火教圣女们也没有出现。

米雪轻轻咬了咬嘴唇，从怀里掏出来一个黑色的瓶子。

那些阴沟里的老鼠看样子已经缩回去了，今晚的行动也该结束了。不过在走之前，这个老鼠窝自然是要毁掉的。

毁掉老鼠窝未必能杀死老鼠，至少也能让老鼠们长长记性。

这些老鼠们生怕大唐知道他们的存在，就算是被毁了老鼠窝也不可能去报官。

来长安这几个月，她在这里杀过太多的人，知道那些家伙都是些什么东西。只会玩阴谋诡计的人，也就是这种德性。

黑色的瓶子飞了出去，落在波斯寺的房檐之上，发出一声破裂的脆响。

活着的安西密探们从怀里取出一个个黑色的瓶

子，扔向了波斯寺的屋顶。瓶子在房顶上碎裂开来，里面粘稠的黑油在屋顶之上缓缓流淌。

屋顶的火油被点燃，火焰在屋顶上开始跳动，快速的蔓延开来，很快波斯寺最下面一层便成了一片火海。

烈火熊熊燃烧，发出毕毕剥剥的轻响，里面却没有丝毫动静，显得极为诡异。

浓烟升腾而起，高处的那个人影也是彻底的消失不见了。

安西密探们扛起了自己兄弟的尸体，在火光之中缓缓离去，走向了醴泉坊的一角。米雪在靴底擦了擦短刀上的鲜血。却是走向了另外的一个方向。消失在夜色之中。

……

很快整个波斯寺都烧了起来。大火在夜色之中极为显眼。

然而大院之中那些波斯武士们的尸体，却都是不见了踪影。

“着火了！”

周围的民居之中，终于是有人发觉不对，跑出来后看到波斯寺的大火，立马大声的喊叫起来。

更多的人跑了出来，被眼前的大火吓了一跳，

立马便是开始救火。

由于有波斯寺的存在，醴泉坊乃是波斯人的聚居之地。波斯寺对他们而言极为重要。看到波斯寺燃起大火，波斯人们如同疯了一般大喊大叫，拼了命的端着水盆便冲了上去。

醴泉坊也有着专门的武侯铺，见到火起也都是赶了过来帮助灭火，他们是正规的消防机构，有着专门的灭火工具，不过波斯寺的火势实在是太大，越燃越旺根本就无法靠近，武侯们最后也只能是放弃。好在波斯寺外有着广场隔绝周围民居，火势暂时也不至于蔓延。武侯们令坊内百姓分散到周围民居戒备，防止飞火引燃民居。至于波斯寺只能是看着他在夜色之下熊熊燃烧。

自高宗朝仪凤年间俾路斯奉旨建波斯寺算起，这一座波斯寺已经是在醴泉坊内伫立了八十多个年头了，就在这个夜晚却是在众目睽睽之下将要被大火彻底吞没。

波斯寺内平日里有着一干的祆教僧侣和众多圣女，足足有着数十人，在火场之中一个都没有跑出来。醴泉坊内的波斯人心中凄惨，不少人看着大火便哭出声来。

随着一声巨响，波斯寺上面几层在大火之中坍

塌下来，不少带着火焰的木料被抛飞到周围的民居之上，幸好武侯和百姓们早有防备，手忙脚乱的把引燃的火焰扑灭，这才避免整个里坊被点燃。

大火燃烧了两个时辰之后，武侯们才带着百姓把余火扑灭。高大的波斯寺完全被烧成了一片白地，废墟之中找出了几十具被烧得焦黑的尸骨，已经看不出男女。波斯人看到这些尸骨，一个个哭得更大声了。

波斯寺被大火烧毁，里面的人一个都没逃出来，这是一件了不得的大事，很快便惊动了大唐天子李隆基。

武侯们正在带着百姓清理废墟，龙武大将军陈玄礼带着三千龙武军浩浩荡荡的的开进了醴泉坊。

武侯铺的小吏刚要上前禀报，一个龙武军校尉一鞭子抽过来，登时把那小吏抽到了一边。

“龙武军办事，闲杂人等回避！违者格杀勿论！”没理会那抱着头的小吏，那校尉一脸杀气，大声的喊道。

骑兵们催马分散开来，见到人就用鞭子劈头盖脸的一顿乱抽。波斯人和汉人百姓都不明所以，连滚带爬的离开了火场，被骑兵驱赶着各自回到了自己的家里，插上门板不敢出来。

　　三千龙武军分出一半把火场紧紧包围，另一半直接进入废墟之中开始细细的清理。老将军陈玄礼坐在马背之上，目光锐利如同鹰隼一般，扫视着各个方向。有几个不开眼的城狐社鼠刚探出头来，陈玄礼大手一指，便有龙武军骑兵冲过去，当真是直接就砍下脑袋。

　　搜检废墟花了两个多时辰，龙武军大军这才在陈玄礼的带领之下浩浩荡荡的出了醴泉坊，在晨光之中驰向了皇宫的方向。在大军之中，多了上百辆沉重的马车。

　　这时各个里坊都还没开门，朱雀大街上空空荡荡的。大军护着马车直接入了内库，把马车内的东西全部搬入府库之内，清点查验完毕之后，陈玄礼令龙武军自回军营，自己站在了内库跟前。

　　“多少？”一个掩不住兴奋的声音从身后传来。

　　“粗略估算，超过了五百万缗钱！”陈玄礼转过身来，躬身答道。

　　“哈哈！”大唐天子李隆基畅快大笑，“这些老鼠还真是有钱！五百万缗钱，也不枉朕等了这半宿！”

　　“老臣恭喜将军！”陈玄礼笑道。

“玄礼，你看朕今晚像不像个强盗？”李隆基看着这个自诛灭韦氏时便跟着自己的老臣笑道。

“回陛下，很像！”陈玄礼用力点头。

李隆基笑得眉飞色舞：“哈哈！一次抢掠五百万缗钱，古往今来的巨盗都该佩服朕！上次木坤为了重开波斯都督府，向朕进献了足足两百万缗钱，当真是大手笔，那个时候，朕便惦记上波斯寺这些钱了。如今这些钱都落到了朕的手里，玄礼，朕有多少年没这么开心了？”

陈玄礼笑道：“不怕贼偷，就把贼惦记，话虽粗鄙，却是至理名言。”

李隆基哈哈大笑：“说得好！朕便是食肉饮血的真龙，让朕知道了有这么多财富，这些财富自然早晚就是朕的。李璟在东北开拓疆土，那钱花得如同流水一般，他是用两京子弟的命来取战功，偏又求朕按照马仁杰的例子，战死者皆是抚恤家人一百五十缗钱。朕勉强答应了这小子，不过实在是吃不消啊。这次得到五百万缗钱，大概也能应急支撑一阵子。什么时候这小子能够像马仁杰一样，打仗不用向朕伸手要钱粮，朕就乐得轻松了。”

陈玄礼笑道：“战死者抚恤一百五十缗钱，的确是有些多，可是若非如此，两京子弟怎会似现在

这般，一批批自愿去为大唐开疆拓土？马仁杰人中龙凤，乃是天赐神将，自是历经无法比的，然李璟在辽西开边，手里却没有马仁杰那等利器，也都是实打实的功绩。”

李隆基笑着点头：“这小子是不错，岁入每年都会有，他这般轻易就打散了东北二虏，多花点儿钱朕也不在乎。马仁杰的确是天赐神将，当初他指定三位节度副使，朕最不放心的就是李璟，没想到这小子居然这般厉害，连朕也是看走眼了。”

陈玄礼笑道：“环顾四夷，已无敌手，陛下以后怕是要寂寞了。”

“是啊，当真是寂寞。”李隆基笑着点头，“以前年年防秋，现在吐蕃居然就这么没了。南诏糜烂剑南，如今却老实得跟孙子一样。自营州之乱起，契丹便在东北不断生事，如今却快被李璟给杀绝了。早几年突厥势大，却被回纥所灭，回纥又对大唐是服服帖帖，执礼最恭，放眼四顾，当真是无事可做了。不过终归能天下太平，百姓安居乐业，便是寂寞一些又如何，哈哈。”

“老臣恭贺陛下。”陈玄礼笑道。

“抢了五百万缗钱，这几天怕是睡不着了。听说波斯寺着火，朕本以为是有人想要抢朕看上的钱

财，心里吓了一大跳，没想到朕的钱还好好的。玄礼，火烧这件事情你觉得会是谁干的？”李隆基看着陈玄礼，含笑说道。

陈玄礼道：“那些尸体已经烧得没法看了，所以臣无法确定凶手。不过陛下关注波斯寺这么久了，他们应该还是有一些武力的，若是有人寻仇，那些波斯人不会全部都死在房子里。那么多人一个都没跑出来，全部被人烧死在屋子里，这件事情极为诡异，臣想不出谁有这等手段。”

李隆基点了点头，笑道：“你知道朕一直在关注波斯寺，却不知道朕对这波斯寺了解了多少。这群阴沟里的老鼠，若不是向朕献了两百万缗钱这件事情，朕还不会注意到他们，不会知道他们要做什么。朕对他们了解得清清楚楚，也知道他们曾和谁结怨。所以你不知道是谁干的这件事情，朕却是能猜得出来！”

“是谁？”陈玄礼问道。

“朕只能告诉你，和白天杀死陈希烈全家的是同一拨人。至于别的，朕就不能告诉你了。朕掌控整个大唐，岂能没有一些特别的手段？不过有些事情，朕还要好好看一看，好好想一想。”李隆基看着陈玄礼，微微一笑道。

第二百五十一章逆贼

“于无声处”一章，“祆教乃是大唐之国教”应改为“祆教乃是萨珊之国教”，手滑打错，各位兄弟见谅一下，顺便感谢指出这个bug的那位兄弟。

……

陈玄礼道：“陈希烈全家被杀，长安市上皆是以为凶手乃是杨钊，听陛下的意思，杨钊倒是冤枉的了。”

李隆基哼道：“在朕的眼皮底下杀人全家，杨钊哪有这等胆子！不过陈希烈实在该死，大奸似忠说的就是这种人。若非是朕盯上了波斯寺的财宝，也还不知道陈希烈都干了些什么。有些事情朕不好去做，他死了全家，朕心中只有感到痛快，一点儿都不可怜他。”

陈玄礼道：“如此说来，陈希烈应该是和波斯寺有所勾结了，老臣只知道木坤请重开波斯都督府是走的他的门路。”

李隆基沉声道：“那是明面上的事，算不上什么罪过。不过他和波斯寺那帮贼子做的别的事情，朕已经是容不下他了！玄礼，这些年来天下太平，

朕已经好多年没动用丽竟门了，一查之下，当真是触目惊心！”

“波斯寺那些贼子若是成事，只怕现在大唐已经处处糜烂，遍地烽烟！幸好天佑大唐，安禄山那狗贼尚未发动便已身死，不然朕如今岂能在长安城中安坐！”

陈玄礼闻言猛然一惊，看着李隆基低声道：“陛下，你是说波斯寺和安禄山还有勾结？还有，安禄山真的有意谋反？难道杨钊当日之言竟然是真的？”

“哼！”李隆基重重一掌拍在了柱子之上，想起丽竟门的禀报不由得怒气勃发。“杨钊和安禄山素来不和。他说安禄山要谋反不无私心。不料竟然是一语成谶！这群波斯奴，我大唐容他们在长安居住，居然是不思感恩，竟然敢窥伺神器！”

“朕这些年信任安禄山，委以东北重任，他手里兵马足有十几万，若是当真生起事来，中原立马便要糜烂一片。原以为胡人性直。谁料到会有此等事情！玄礼，朕如今好好的在长安城中，可谓是天幸。”

陈玄礼脸上露出惊骇之色，当初安禄山手下十几万河朔精兵，若是当真举旗造反，会是什么局面

当真是不敢想象。

这个消息实在令人心惊肉跳，他从李隆基还是太子时便跟从左右，几十年来伴着天子见了多少风风雨雨，然而听了这些话，他还是忍不住心神震荡。

稳了稳心神。陈玄礼道：“陛下，如此说来。这群波斯奴和安禄山竟然是勾结颇深。老臣有一事不明，那安禄山父亲是康国胡人，母亲却是突厥后族阿史德氏，乃是一个杂胡，为何会和波斯寺这些狗贼勾结在一起？老臣说句僭越的话，就算是安禄山成事，于波斯寺这些狗贼有什么好处？”

李隆基重重地哼了一声：“安禄山是康国胡人后代，信的便是拜火教。他在东北以拜火教领袖自居，吸引了大量九姓胡人为其效忠。波斯寺那些狗贼所信奉的亦是火祆，手里有着祆教圣物，自是与安禄山一拍即合。”

“据丽竟门报告，这些狗贼以大量财物襄助安禄山，条件乃是待到安禄山为中国主之后，废弃名教，禁绝佛道，以火祆为国教，强令天下之人信奉之。”

“哼哼，当真是打得好算盘，却不知天下亿兆百姓信奉的便是儒释道三教，哪里是能以人力改变

的？”

“竟然想要另立国教！”陈玄礼听了心中更惊，怒道：“恶贼敢尔！陛下，这些波斯奴如此狼子野心，当真是死不足惜！”

李隆基道：“为了让安禄山起事，这些狗贼给安禄山送去了大量财富，皆是藏在雄武城中。后来安禄山死在了长安，那些财富就又被他们偷偷运走了。据丽竟门得到的消息，当初运到范阳城的财富价值便超过了五百万缗钱，后来安禄山刚死在长安，那笔财富就消失了。如今这笔财富当真是落到了朕的手里，可谓是天意，呵呵！”

陈玄礼用力点头，眼中杀意隐现，沉声道：“陛下，长安城中信奉火祆之胡人不少，火祆寺庙也有几所。只要陛下一声令下，老臣愿意带兵去烧了这些淫祠，杀光那些信奉火祆的家伙！”

“不可。”李隆基摇了摇头。

“陛下，这些家伙实在太可恶了。”陈玄礼连声道。

李隆基长出了一口气，摇了摇头道：“朕为天可汗，便须兼容并包。马仁杰李璟乃是边将，如何杀人我可以不管，朕却不能做这等事情。再说波斯寺的人已经被人一锅端了，那些只是些寻常的信

众，哪里能翻起什么风浪来。”

“至于波斯寺在各地的残余，都有丽竟门在盯着。为了这件事情，连力士也离开长安城好几趟了。眼下一切都在掌握之中，等到需要收网之时，力士自会将他们一网打尽。”

陈玄礼点了点头。

李隆基叹息道：“说起来最可惜的还是颜真卿和高文远两位卿家，若非他们果断发动，朕依旧信任安禄山，今日之局面已是不可想象。”

“他们有功于社稷，乃是朕的忠臣。静塞军的儿郎们也是好样儿的，如今朕已经知道真相，却依然是只能把他们当做叛逆。安禄山这等乱臣贼子，却依然是配享太庙，子孙在长安城里富贵度日。朕身为天子，有些事情却是也无可奈何啊。”

陈玄礼默然，安禄山要造反这样的事情，自然是不能说出来，永远隐瞒下去。人已经死了，事情便是盖棺论定，不可能再去更改。

“玄礼，还有一件事情朕可以告诉你。静塞军的儿郎们不管生死，家人暗地里都得到了一百五十缗钱的抚恤。如今那些活着的儿郎应该已经到了安西，到了马仁杰的地盘之上。不用再继续东躲西藏。”

陈玄礼点头：“抚恤他们的。应该是马仁杰吧。”

李隆基点头。嘴角现出一丝笑意：“毕竟是马少保之子，忠臣之后，马仁杰此举虽是不改游侠儿习气，却是让臣看到了他的忠心。”

陈玄礼犹豫了一下，低声道：“陛下，人心自古难测，安禄山便是先例。老臣说句不该说的话，你给马仁杰的权力太大。已经是让他无法自处。若陛下以马仁杰为忠臣，便应稍削他的权力，这样对他最好。”

李隆基呵呵一笑：“他在西边开疆拓土，朕此时削他权力，立马便是要引起议论，此事断不可行。不过有了安禄山这件事情，朕自然会多留心一些。丽竟门已经分散到各处，辽东、安西、河中、羌塘都有他们的人手。”

“朕信任这些小家伙们，可该做的事情还是要做的。不过以朕看来，这些小家伙们都是汉民。自然是不会出安禄山这等事情。安禄山并非是天生有反骨，又受朕厚恩多年。若不是被那些波斯奴引诱，未必也会心存不臣之心。”

陈玄礼点头：“不管如何，既有前车之鉴，这等事情万万不可大意。”

李隆基笑着点头，看了看天色道："走吧，今日朝会之上，还要议论陈希烈的死后哀荣，还要继续追查凶手。朕这么大年龄了，还要在众臣面前演下去，真是累啊。"

陈玄礼道："陛下既已知道凶手是谁，京兆府自然就查不出凶手了。看来杨钊这黑锅，还是要继续背下去。"

李隆基点头，笑道："陈希烈已死，他自然就要成为左相了。他是朕的宰相，黑锅他不背谁背？"

……

醴泉坊深处，一个寻常波斯商人的家。

大门紧闭，后院之中假山之间，走出了一个个人影，快速的进入房间之内。不久之后，房间内便挤满了数十人。

"近百年的基业，就这样毁掉了。"一位祆教萨满打扮的年老波斯人一脸悲痛，连声哀叹道。

"不过是一座寺院而已，有什么大不了的。"为首的一位胖大萨满冷笑道，"只要我们这些人在，我们的基业就还在。"

"五百万缗钱给了狗皇帝，代价实在是太大了。"又一位高瘦萨满一脸的肉疼。

“将来圣火燃遍整个唐国的时候，你们就会知道这五百万缗钱根本不算什么。”那胖大萨满冷哼道，“丽竟门死灰复燃，追踪我们很久了。范阳一带的人都联系不上，想来狗皇帝已经知晓了一些事情。我们再在明面上活动，已经是很难了。这一次刚好是个机会，五百万缗钱财富扔给狗皇帝，就让他以为我们都死了。要不了几年，我们就会东山再起，到了那时，你让狗皇帝跪在面前给你磕头也可以。”

“有那么快么？”一位圣女皱眉道，“安禄山已经死了，我们去哪里找这样的代理人？”

胖大萨满冷笑一声道：“我们本来就有两个选择，原本倾向于安禄山，所以才选择去干掉另一个，不过却没有成功。现在安禄山死了，他就是我们唯一的选择！”

“大萨满，你说的人是谁？”那位圣女皱眉道。

“说不定哪一天，你们也会被丽竟门抓住。有些事情，我还不能告诉你们。放心吧，光明神之火遍地燃烧的时代，很快就会到来了！”那胖大萨满冷笑一声，傲然道。

“大唐有权势者，不过是那几人而已。几人之

中，我不觉得有人会心甘情愿受我等摆布。何况你说那人曾被我们放弃，未必就不会心生嫉恨，还会选择和我等合作么？”高瘦萨满拧起眉头道。

胖大萨满冷笑一声道：“本座手里有足够的底牌，不由得他不从。事情已成定局，再过三两年，等到圣火燃遍唐国的时候，你们就知道本座所言不虚！”

ps：求几张推荐票^……

第二百五十二章撤退

昨天一日里连续发生了两件大事，先是白日里大唐左相陈希烈全家被杀，继而夜晚醴泉坊的波斯寺被一把火烧为灰烬，里面的人一个都没跑出来，这两件大事震动了整个长安城，自然也成为次日朝会的焦点话题。

“日色才临仙掌动，香烟欲傍衮龙浮。”，华美的宫殿之中满目紫袍，大唐天子李隆基高坐在上，眼中满是血丝，看上去却是神清气爽，嘴角亦是有着淡淡的笑意。

群臣都是有些不明所以，不过帝王心思哪敢揣测，谁都想不到天子因为夜里抢了波斯人五百万缗钱，此刻正是心花怒放之时。

首先商议的乃是陈希烈死全家这件事情，礼部的几位大臣商议了一下，报请李隆基同意之后，陈希烈谥号为文定，加太尉，亦算是得到了死后哀荣。

不过配享太庙的提议，却是被李隆基毫不犹豫的否决了。开玩笑，陈希烈便是勾结波斯寺刺杀马璘的主谋，一个安禄山配享太庙已经够让他腻歪了，如今怎么肯让另一个奸臣得到这等殊荣？

杨国忠在朝堂之上政敌颇多，议定了陈希烈的谥号之后，便有人按耐不住跳了出来，直指陈希烈之死，杨国忠有洗不脱的嫌疑，须交有司彻查云云。

杨国忠站在大殿之上，气得脸色发青。坊间的议论他极为清楚，持此等想法的人极多，不过这件事情和他毫无干系，他真是有苦说不出。

他想要出言辩驳，那跳出来的家伙牙尖嘴利。几乎就是断定了一定是他干的。惊怒之下他根本不知道该如何自辩。

杨国忠心里正郁闷间。却听上面天子笑着开口道：“杨卿为人，朕最是了解。陈卿之死还要继续追查，不过朕可以担保，此事绝不可能与杨卿有半点干系。陈卿故去，左相之位不可虚悬，杨卿，你便多为朕挑点儿担子，除了御史中丞之外。便多兼一个左相吧。”

消息一出，朝堂之上顿时为之哗然。杨国忠亦是吓了一跳，怔在那里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李隆基居高临下看着群臣，神色颇为得意。帝王心思，哪里是尔等能够猜到的？

“杨相，还不谢恩！”

有人捅了捅杨国忠，杨国忠这才反应过来，连

忙叩首谢恩。等他再站起来时，眼圈都红了。

自边令诚刺杀安禄山失败，自己被罢相到现在。这是多长时间了？

满朝公卿看着杨国忠，目中皆是有着羡慕之色。最终杨国忠还是拜相了。果然是简在帝心，贵妃的枕边风不是闹着玩儿的。

杨国忠曾为右相，重登相位之后很快进入了角色，不给其他朝臣在陈希烈之死上纠缠的时间，立马转移话题，出列上奏道：“陛下，昨日醴泉坊内波斯寺被一把大火烧了，这件事情极为蹊跷，事发京畿之地，不知该如何处置，请陛下示下。”

李隆基在上面淡淡一笑：“波斯王一族心存不轨，已经被马仁杰在河中杀光了，这件事情朕和诸位卿家早已有了定论，朕以为马仁杰做得极好。俾路斯的子孙累世受大唐厚恩，竟敢刺杀朕之大臣，这等忘恩负义之徒，本就是死有余辜！醴泉坊中波斯寺乃俾路斯所建，本来马仁杰奏章到来之时朕便该处置他们，朕心存仁慈才饶了他们的罪过。不过现在波斯寺被雷火所焚，也是天意。死于雷火乃属天谴，必然是他们做了什么坏事。死了就死了，着京兆府入土为安便是，不必再追查下去了。”

雷火？

杨国忠嘴角一阵抽搐，昨夜长安又没有打雷，哪里来的雷火？

众位大臣相互看了看，都是神色怪异，却不敢开口。

波斯寺几十号人死在里面，这也算是一件大案，谁都知道这并非天灾，而是**。然而天子金口玉言，他说是雷火引燃，那就是雷火引燃。

“陛下圣明！微臣昨夜沉睡之时，隐隐然便听到雷霆阵阵。既是雷火引燃，必然是那些波斯人死于天谴，这等事情自然不须有司查办了。”杨国忠抢在群臣之前，第一个叩首道。

群臣也都跟着跪下，称颂天子圣明。李隆基哈哈一笑，当即宣布散朝。

震惊长安的两件大事，在朝堂之上轻飘飘的解决了。杨国忠重新登上相位，出了兴庆宫之后，一时间也不由得感到意气风发。

陈希烈死了全家，他本以为自己要倒霉了，没想到不但没有倒霉，反而是重新登上了相位。

右相之位是为马璘虚悬，然而马璘毕竟是远在天边，从此之后长安城里，便又是他一家独大，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了。

“杨相，恭喜恭喜！”出了宫门之后，自然便

是一群人上来大拍马屁。杨国忠哈哈大笑，心中极为受用。

……

没有不透风的墙，朝堂上的事情很快就传到了市井之间。长安百姓们多年来已经习惯于从这些消息力揣摩帝王心思，立马便从中嗅出了不同的气息。

陈希烈尸骨未寒，杨国忠便重新登上相位，未免太早了些。不过陈希烈在长安百姓中风评本就寻常，杨国忠却是为国除奸诛杀安禄山的大功臣，杨国忠重新拜相，百姓们自然高兴。

波斯寺的波斯人死得蹊跷，不过谁也不认为天子所说的雷火点燃波斯寺乃是笑话。

谁都知道昨晚长安城并没有打雷，天子既然这般说，分明就是那些波斯人干犯了什么忌讳。那么这些人死也就是白死了。

死的是波斯人，又不是唐人，唐人的命才值钱，波斯胡人死了也就死了，没什么大不了的。他们若非是有了什么不赦之罪，陛下怎么会要他们的命？

李绾心神不宁，这一日破例没有去和那些文友花天酒地。待到米雪一进门。李绾劈头就问

道："昨夜你带人去了波斯寺？波斯寺是你烧的？"

米雪点了点头。脸色微微有些苍白。李绾这才发现她的手臂之上裹着一层白布。上面还有着鲜血渗出，不由得吓了一大跳："你受伤了？"

"没事，死不了。"米雪疲惫地坐了下来，"给我一壶酒。"

"伤得如何？让我看一看。"李绾快步走了过来，想要查看米雪的伤势，却感觉脖子一丝刺痛，连忙向后退了两步。

米雪冷冷地看了他一眼，收回了薄而黯淡的短刀："给我一壶酒。现在！"

李绾摸了一下脖子，伸开手来见到上面有一丝血迹，也是一阵后怕。这个胡女实在是太蛮横了，不过想起别的安西密探们说起的一些传闻，李绾也觉得自己有些莽撞了。

一个眼中只有自家将军的人，哪里是别的男人能够靠近的？

取出一壶烈酒放在桌上，兴胡女子一饮而尽，脸色这才好了些。

"是谁伤了你？是波斯寺的那些人么？"李绾关切问道。

兴胡女子轻轻摇头：“波斯寺里咱们折损了几个人手，我却没有受伤。伤了我的是另外的人，这个仇我将来一定会报。”

“不是在波斯寺受的伤？以你的手段。谁能伤得了你？”

米雪沉默了一下，没有回答。

那一刀实在太可怕了。根本就无法躲闪！

纵然是再给她十次机会，她也躲不去过去那快若闪电的一刀！

延康坊里那个黑心肠的漂亮女人，力量已经是那般强大了，然而她却不过是波斯寺的一个小小的棋子而已。

波斯寺被安西密探们杀死的那些人，根本就是一些喽啰。那些躲藏在里面不肯出来的家伙，一定会有比那黑心女人还要强大的高手。

那些人不肯出来，宁肯让波斯寺被大火烧毁。听说后来龙武军也赶到了现场，这件事情越想越觉得蹊跷。

原本是准备在离开之前给波斯寺一个教训，让他们明白他们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然而明显是低估了波斯寺的实力。

他们分明是在利用这件事情，而她却成为了一

颗棋子。

她和安西密探们杀死了几十个人，后来火场里发现了几十具尸骨。那些尸体并不属于那些祆教萨满和圣女，而是那些被杀死的波斯武士。

波斯寺的人借助她的手，演了一出金蝉脱壳之计。这出戏并不是给她看的，而是给别的人看的。

给大唐天子看的。

那些人根本就不在乎她，根本不在乎她随时有可能戳穿他们演的戏这件事情。

自从去延康坊被那黑心女子狠狠地刺了一刀之后，她就明白了这一点。

他们早就知道她来了，早就知道了安西密探在长安城的存在，然而他们并未把她和安西密探放在眼里。

他们不过是借着安西密探和她来演这场戏而已。

原本以为自己一直躲在阴影之中，而现在米雪已经明白这只是自己的幻想。安西密探成立时间太短，和有些暗影里隐藏的势力比起来还差很多。恐怕自安西密探踏入长安城的时候开始，就已经有人知道了。

“疼么？”李绾看着米雪关切道。

米雪摇了摇头，低沉道：“召集所有的密探，明日我带他们一起从安远门离开长安城。”

“一起离开长安城？”李绾惊疑道，“那岂不是立马会引人注意？”

米雪低沉道：“我们早就被发现了，只是我们自己不知道而已。既然如此，何必再在此地呆着？碛西天高地阔，才是我们的用武之地。”

“……好吧。”李绾想了一下，点了点头。

“波斯寺的人昨晚死的都是一些虾兵蟹将，他们真正的实力并没有损伤。这一点，你要记住。我们离开长安之后，你自己行事也该小心些。”

……

波斯寺的实力没有损伤？

李绾看着米雪，微微皱起了眉头。

这个兴胡女子是安西密探的大统领，有着将军赋予的足够权力。她不想说的事情，他也无法勉强。

不过她来这几个月，得到的情报基本都会和他分享。他知道波斯寺是延康坊伏击将军的真正凶手，也知道波斯寺实力不俗。原以为米雪已经把波斯寺给彻底除掉了，现在看来，却不是这么回事。

里面定有隐情，然而看这个兴胡女子的意思，却是并不准备说出来。

李绾想了一下，最后还是点了点头道：“我是将军的客卿，我回长安已经四年，该知道我身份的自然都已经知道了，波斯寺的那些人也不例外，没什么大不了的。”

米雪沉声道：“我不是让你小心波斯寺，我是让你小心别的人。波斯寺的人未死这件事算是个秘密，来日如果你出了什么意外，可以把这个秘密说

出来，或许能救你一命。”

“呵呵！”

李绾看着那美丽的兴胡女子，嘴角现出一丝傲气，微笑道：“你也太小瞧我了。我也是跟着将军从河中杀回安西的，生死早已看开了，若是有损将军的事情，我宁死也不肯做。”

米雪道：“将军很看重你，他不想让你死。所以能活下去的话，还是要好好活着。”

李绾笑着点了点头。

彼以国士待我。我以国士报之。这一条命已经卖给将军了。将来不管遇到什么状况。不能对不住自家将军就是，这是他的底线。

……

翌日清晨，安远门刚刚打开，米雪带着长安城里所有的安西密探，带着所有的奇特武器装备扮作胡商打马出城，一路向西疾驰而去。

既然安西密探已经暴露，一举一动都在别人的监视之下，那便不必再呆在长安城了。

不过终究还是要回来的。到了那时这一刀之仇，必须要报。

这次公然离城而去，那些暗中监视着安西密探的人都会立马知道。这也是向这些势力发出一个公

开的信号：长安城，我们不玩了！

这一次她带着马璘的任务而来，如今该知晓的东西都已经知晓，昨日一次失败的行动，反而是让她知道了更多。

这些情报对于将军很重要，必须要尽快送到他的手里。

安西密探们离城不久，又有几匹健马出了长安城，向着河北道的方向疾驰而去。

米雪一行几十骑驰出安远门三十多里。便在道旁停下来歇息。又过了一会儿，几匹健马自后面快速的驰了过来。到了米雪跟前一齐停下。

“李璟的客人已经出城了。”

“果然！那个小家伙也不甘寂寞啊。”米雪点了点头，冷笑一声。

几十人再次上马，沿着官道高速奔驰，向着西方而去。

……

早朝完毕，李隆基回到后宫，骠骑大将军、内侍监高力士走了过来，颤巍巍的向着李隆基躬身行礼。

“你个老货！在朕的面前，就不要装下去了。”李隆基看着白发苍苍的高力士笑骂一句。

高力士呵呵一笑，慢慢站直了身子，站得如同标枪一般挺拔，整个人也显出一股凌厉的气势。

“大家，都已经准备好了。”

“嗯，带上来吧！”李隆基笑着点头。

少顷，几十位黑衣人鱼贯而入，押着二十多个宫女和太监，进入宫殿之后松开了手，却是一脚狠狠地踹到了膝盖之上。二十几人同时惨呼，一个个跪倒在地上。

“尔等可知罪？”

李隆基高坐在上面，似笑非笑的看着这些人，内侍监高力士大声喝道，声若洪钟。

“陛下，奴婢正在茅房小解，就被人抓过来了，奴婢不知道犯了什么忌讳，奴婢也不知道犯了什么罪。”一位年长太监连连叩首，连声道。

其他人相互看了看，也是连连叩首，都说不知道自己为何被抓到了这里。

高力士轻轻点了点头，那年长太监身后黑衣人猛然挥动刀鞘，重重地砸在了年长太监的头上，顿时鲜血飞溅，脑浆混着鲜血都流出来了。其他人面如土色，再也不敢出声。

李隆基淡笑着看着这一切，他这一生经过太多风雨，年轻时先是诛灭韦氏，后又除掉太平公主一

党，不知道砍下过多少人头，眼前这一幕在他看来根本不算什么。

黑衣人又把一位老年宫女提了出来，高力士神色威严，看着那宫女沉喝道："叶绯鱼，你可知罪？"

那年老宫女神色镇静，摇头道："奴婢无罪。奴婢入宫三十余年，为人做事一直谨守本分，未曾有半点儿逾越规矩之处，不知大将军要奴婢承认什么罪过。"

"醴泉坊，波斯寺！"高力士看着叶绯鱼，冷冷地道。

后面的太监宫女顿时一阵骚动，那叶绯鱼却是摇头道："醴泉坊的确是有波斯寺，奴婢幼时长在长安，入宫前也曾去看过，不知大将军此言何意？"

高力士目光炯炯直视着叶绯鱼，冷冷地道："你的确是三十余年未曾逾越规矩，不过你却是波斯寺的人。你受他们的指派入宫，一直在等待他们的命令。我说的话，你承认么？"

叶绯鱼摇头道："大将军，奴婢是汉家女儿，入宫是自愿来服侍陛下，并没有受任何人指派。奴婢不知道醴泉坊波斯寺有什么特别，大将军这样冤

枉奴婢，却是不知何故。”

“给我杀了！”高力士眼中现出一丝煞气，厉声喝道。

身边黑衣人神色冷淡，挥动刀鞘便砸向了叶绯鱼的脑袋。叶绯鱼猛然一撑地面。身体极快的向后一缩。便已到了黑衣人的身后。小小的拳头猛然挥出，砸在了那黑衣人的脑袋之上。黑衣人闷哼一声，口鼻喷血扑倒在地。

叶绯鱼一把抓过黑衣人的横刀，仓啷一声拔刀出鞘，美眸中有着一丝凶芒，死死地盯着高力士。

高力士神色依旧冰冷，身后的黑衣人神色同样冷漠，对于被叶绯鱼一拳击杀的同伴。就似乎是没有看见一般。

“大将军说得不错，我就是波斯寺的人。今日既然被丽竞门发现，少不得鱼死网破。不过大将军真的以为你一定能赢么？难道你就不怕我伤了陛下？”

横刀在手，年长宫女身上气势陡升，看着高力士冷笑道。

高力士没有说话，冷冷地摆了摆手。

几十位黑衣人同时抽出横刀，向着身前的太监宫女砍了过去。

这些人出手速度极快，当下便有十几个太监宫女被砍翻在地，然而却有近十人突然暴起，击杀了跟前的黑衣人夺了横刀。大喊着和黑衣人厮杀起来。

宫殿之内顷刻间变成了战场，剩余的三十多位黑衣人与不到十个太监宫女杀成一团。

所有黑衣人神色依旧不变。每一招皆是和敌人同归于尽的打法，只管攻击不管防御，招招狠辣无比。那些暴起的太监宫女皆是好手，虽然人数少却一个个极为悍勇，和黑衣人杀得难解难分。

他们都是波斯寺安插在宫里的人，彼此之间并不熟悉，所以之前才会心存侥幸，现在却只好拼命了。

年长宫女叶绯鱼并未加入战团，提着横刀冷冷地看着高力士，猛然间纤足一点，却是向着李隆基的方向冲去。

“去死！”

伴随着一声暴喝，一根铁杖带着呼呼的风声向着叶绯鱼迎面砸来，叶绯鱼轻喝一声，横刀在铁杖上一点，迅疾无比的退了几步，堪堪避过了铁杖的攻击。

高力士站在李隆基的身前，须发皆白威风凛

凛，大步向着叶绯鱼走了过来，手中沉重的铁杖猛然挥出，向着叶绯鱼又一次当头砸来。

叶绯鱼不敢怠慢，横刀再次在铁杖上堪堪一点，再次后退几步，嘴角却是沁出了一丝鲜血。

高力士怒喝一声，依旧是一杖狠狠砸下，招式平淡无奇，却蕴含着极大的力量，分明就是沙场战将的打法。

叶绯鱼尖叫一声，身躯猛然腾空而起，纤足在铁杖上用力一踏，奋力跃过了高力士的头顶，提着横刀便是向李隆基冲了过去。

身子尚未落下，背后却是传来了一股劲风，叶绯鱼心中大惊，刚才高力士居然是没用全力！

高将军之名，果然是名不虚传！叶绯鱼心里暗暗叫苦，弃了横刀咬牙就地一滚，拼了命的向廊柱边上滚去。

沉重的铁杖砸在廊柱之上，发出铛的一声巨响，尾端堪堪扫到叶绯鱼的肩头，顿时鲜血淋漓，一根胳膊登时抬不起来了。

叶绯鱼快速站起身来，如同轻烟般的掠了出去，瞬间已经是冲出了大殿。

大殿之外十几个黑衣人快速围了上来，叶绯鱼咬牙高速冲上去，直接把正面的一个黑衣人撞得飞

了出去，根本不理会后面的黑衣人，向着前方高速逃去。

殷红的血迹洒落地面，形成了一条血线。黑衣人们刚要追赶，一个惊雷般的声音从宫殿之中传出：“不要追了！”

高力士提着铁杖大步走出，看着地面上的那条血线，嘴角现出一丝冷笑。

不把更多的波斯寺余孽引出来，如何能够一网打尽？

……

这个时候大殿之中已经满是尸体，那几个太监宫女都已倒了下去，大部分身上都是有着铁杖的痕迹。他们虽然悍勇，然而在高力士出手之后，立马就被全部杀光了。

黑衣人的损伤也有不少，活着的人神色依旧冰冷，把战死者的尸体和波斯们逆贼的尸体都抬了出去，清洗了地面之后便全部消失不见。

“这些年来，丽竞门的武力弱了不少啊。”李隆基站起身来，看着高力士呵呵笑道。

高力士笑道：“老奴惭愧。这些年天下天平，对于这些新血老奴缺乏调教，不过那些老人们实力并没下降，陛下放心，那个妖女逃不了的。”

ps：qq群148244045欢迎各位书友。

第二百五十四章叶绯鱼

叶绯鱼拖着一条手臂，速度却一点儿也不慢，不久之后便已置身宫墙之外，消失在长安城重重里坊之间。

高大的宫阙已在身后远处，只能隐隐看到一片金碧辉煌的屋顶。叶绯鱼站在屋脊之上，回首看着远处兴庆宫，心中亦是有些不敢相信。

九重宫阙，居然就这么逃出来了？

那些蠢笨的侍卫算不得什么，他们根本不可能看到她，然而丽竞门却是凶名在外，虽然蛰伏了许多年没有出现，却是不能小视。

据说丽竞门里面高手如云，里面有着大唐武力最强大的高手，别人且不说，今日高力士已经显示了他的可怕。她实在是不敢相信，这一次逃命竟然是逃得这般容易。

脚下是一座寻常的民宅，男主人应该出外讨生计去了，家里面便只有一个三十余岁的妇人和两个孩子。那妇人仰头看到了屋顶上的叶绯鱼，猛然发出了一声惊叫。

叶绯鱼纵身从房顶跃下，一拳打在了妇人脑袋之上，妇人口鼻喷血倒在了地上，眼见是不活了。

“娘亲！娘亲！”两个小男孩都不到十岁，哭喊着跑了过来，大一点儿的孩子抱着妇人放声大哭，小一点儿的男孩儿一脸愤怒，挥动着粉嘟嘟的小拳头便冲向了叶绯鱼。

叶绯鱼没心思和两个小家伙纠缠，所以下一刻小院之中又多了两具小小的尸体。

把三人的尸体都拖入屋内藏到里间，又把身上的宫装脱下来埋在后院之中，小心翼翼的包裹了肩头的伤口。最后才换上了一套那妇人的干净衣衫。做完了这一切。这个时候叶绯鱼才觉得极为疲惫。知道那是失血过多的结果。

刚才被高力士铁杖打碎了肩胛骨，这一条手臂暂时便是废了，幸好受伤的是左臂，不然此刻她就真的成了一个废人了。

刚才全力逃命，哪里有空理会身上的伤势，现在一停下来，才觉得头晕眼花，竟然是没办法再逃了。

支撑着走进厨房之中。刚好厨房里有着做好的饭菜，都用碗扣着，打开一看还冒着热气。显然是那妇人做好了饭菜，正在等待着自家的男人回来。

三碟素菜，一大碗黄芪羊肉，一大筐蒸饼，一小锅胡麻粥，食物做得极为精致，看来这一家也是

个小康之家了。

叶绯鱼向来不喜羊肉膻味，在宫中乃是以吃素为主。不过此刻也管不了那么多了，坐下来把一大碗羊肉全部吃完。连汤汁也喝得一滴不剩，蒸饼也吃了几块，又喝了一小碗胡麻粥，这才觉得恢复了一些力气。

这个地方距离兴庆宫太近，自然是不能多呆，叶绯鱼歇息了一阵，便从后院翻墙而出，来到了街巷之中。

此时她看上去便如同是一个寻常的四旬妇人，沿着街巷款款而行，并没有人注意。路边的闲汉们都在议论着这两日长安城里发生的大事，这时她才知道原来波斯寺已经是变成了一片白地。

号称三十余年未出过兴庆宫，实则她时常出宫与波斯寺的人联络，并非是真的与世隔绝，以她的身手，宫墙哪里能挡得住她，所以长安城里的一切她都很是熟悉。

波斯寺成了白地，那自然是不用去了，一路上不断的改变方向，在长安城里曲曲折折前行，转了许多圈子之后，她才确定没有丽竞门的人在后面跟着，这才加快了速度，赶到了延康坊中。

延康坊面积颇大，如今里面最有名的便是扶风

郡王马璘的府邸。郡王府乃是老宅，虽然还是当年马少保府邸的规模，并未向外扩大，可是由于宅邸主人的赫赫声名，路人到了府邸之前都要远远的避开。

叶绯鱼贴着道边走到扶风郡王府后墙附近，环顾四周无人，一个翻身便是上了高墙，如轻烟一般落了进去。

……

在扶风郡王府对面，便是有着天子参股的超级大商行“河中集团”了。

河中集团由于有着天子的股份，这两年绝对是风生水起，虽然活动范围并未真的扩展到河中，依然是在葱山以东，然而靠着强大的股本实力和天子参股这个招牌，加入商行的商人们迅速的在大唐各地扩张自己的商业版图，顶着商行的名义快速的扩张势力。

主持商行的，依旧是户部侍郎张巡。河中集团在完成了把河中八军送到疏勒的任务之后，暂时没有别的生意可以分给别的商户，张巡便和各家富商商议并奏请大唐天子李隆基应允，在集团没有生意可以分配的时候，允许商人们做自己的生意时向商行申请股本，数量依旧是不超过自家入股的三倍，

不过需要支付一定的年利息以给各家分红，具体利息多少由户部根据生意可能的获利来确定。

　　这样一来河中商行便暂时性的转变成为一个钱庄了，不过这是一个股本将近一千万缗钱的超级钱庄。张巡为此还制定了一系列的措施，在天下十五道皆是设置了河中商行的分部，入股过河中集团的商人们行商需要钱财不必到长安申领，可凭自家可在商行内申领股本的多少在各道随时申领兑换钱财。生意获利之后将来支付利息和返还股本时也不必到长安，就到各道就近返还即可。

　　商行不再增加新的股本，不过入股商行的商人们和其他股东们的闲钱允许存入商行，商行提供一定的利息。各地商行分部之间的钱财一般不来回转运，而是靠专门的票据来作为财富的凭证。

　　其实这些都是马璘临走前教给张巡的，基本上就是一个银行的雏形。

　　马璘为了避免百姓们遭受损失，所以才要求只有入股商家才可把闲钱存入河中集团，这样一来，等若是这个银行的存贷都是在股东们之间进行，一来规模不会太大尾大不掉，二来也避免万一出什么问题影响到那些小门小户的百姓。商人们不管如何总会有饭吃，小门小户的钱一旦打了水漂可就是要

命的事情。

马璘本来是一番好心，不过由于这个时代的钱庄存钱原本不但没有利息，且是需要给钱庄交保管费的，而河中集团却是给存钱者以利息，所以在百姓们看来河中集团不允许寻常百姓存入闲钱，乃是极不公平的一件事情。

河中集团是马璘首倡所建，马璘自然是被骂了个狗血喷头，奸相罪名上自是又多加了一条。好在这些改变乃是在河中八军到达之后才发生的，这时马璘已远在河中，长安城里主持河中集团的乃是张巡，所以承受骂声最大的便是小张探花。

小张探花是个极有风骨之人，骂名如潮也不辩解，只是一如既往的做着自己份内的事情。

事关钱财便是大事，加上各条措施皆是新鲜事物，所以张巡也是不敢大意。他这个户部侍郎极少去户部，大半时间都是在这延康坊里的河中集团办事。

他当县令之时，雷万春便跟着他当个小小的县尉，后来他当了户部侍郎，雷万春便成了户部的一个小吏，依然是跟着他办事。

至于长安市上和雷万春齐名的南霁云，如今同样是跟着他办事，却依然是一个白丁，并没有任何

名分。

河中集团背靠户部和内库，运营得当的话一年能为大唐带来极大的收入，商行的事情千头万绪，每日张巡都觉得极为疲累。

不过他并不在乎，平生抱负终于又了施展的时候，苦一点儿累一点儿算什么。相比当县令之时，现在的日子已经是好了太多。

在长安城里有了自己的院落，娇妻幼子有了安稳的住处，虽然薪俸不高，可养活一家几口还是没问题的。隔着几天还能让妻儿吃上一顿黄芪羊肉，这样的日子还有什么不满意的？

经手的财富千千万万，他却从来没有丝毫的贪念。俸禄未必如那些商人家的一个有权势的管事，然而他已经是很满意了。

忙了一上午，处理完了手头的事务，张巡让雷万春和南霁云自去小铺里吃响食，自己骑着一头驴子离开了河中集团，快速往家里赶去。

今天的响食有黄芪羊肉，两个小子肯定馋坏了，不过他要是不回去，孩子他娘是不会让他们动筷子的。

……

叶绯鱼翻入高墙之内，脚下是一片僻静的花

园。

这个地方她来过许多次，对于这里极为熟悉。扶风郡王府里的人丁不多，扶风郡王又不在家，后院中那些侍妾平日里不出各自的小院，这里一般都没有人。

奔走了这么久，肩头的伤口又流了不少血，刚才翻墙又撕裂了伤口，肩头上已经有隐隐的红色，隔着衣衫亦是清晰可辨。

叶绯鱼勉强提着力气，如轻烟一般在花园之中高速掠过，到了后院一个偏僻的角落里。那里正有一个荒芜的小院，上面已经被藤蔓布满，似乎很久没人住过了。

叶绯鱼翻进小院，心中猛然一松，咕咚一声歪倒在地上。

房间之中，走出来一个美丽无比的身影，看着院中的叶绯鱼微微皱起了眉头。

第二百五十五章康小雨

叶绯鱼看着那美丽的女子，脸上现出一丝笑意。

美丽女子微微凝神，忽然纤足一点，如同轻烟一般掠了出去，同时手上已是多了一把短刀。

从叶绯鱼身边一掠而过，女子眼中现出一丝杀意，瞬间已经从小院之中消失了。

少顷，美丽女子走了回来，短刀之上殷红一片。

“有两个人，都不怕死，被我杀了。他们是谁？”美丽女子把叶绯鱼小心地扶了起来，低声问道。

叶绯鱼脸色苍白，轻声道：“是是丽竞门的人。连我也没发现他们跟来了，应该都是高手。小雨，你现在的本领可是比我还强了。”

“你把丽竞门的人带到我这里？”康小雨皱起了眉头，搀着叶绯鱼向屋内走去，“你是不是故意的，你分明是不想让我继续住在这里了。”

叶绯鱼道：“波斯寺被人烧了，丽竞门在兴庆宫清理我们的人。我逃出来来你这里，只是想确定你是否安全。我真的没发现有人跟着我，如果你不

想我来，我现在就可以走。”

“脸色这么差，别逞强了。”康小雨哼了一声，把叶绯鱼扶进屋内，解开她的衣衫看着肩头的伤口，眉头紧紧皱了起来。

“谁把你伤得这么重！这条手臂日后只怕用不成了。”

“是高力士。”回想起之前的战斗，叶绯鱼眼中现出一丝惊悸之色，“老家伙是丽竞门的首领，厉害得紧。以后你见了他。最好扭头就走。”

康小雨不屑的哼了一声。解开叶绯鱼肩头的白布，顿时又有鲜血涌了出来。

拿出一盒金疮药，悉数倒在了叶绯鱼的肩头，鲜血顿时不再涌出。再拿出裁成长条的白练，细细的为叶绯鱼包住了伤口，康小雨轻声道：“跟着你的人已经被我杀了，你就在这里安心住下，等到伤好了之后。我送你出长安城。”

“丫头，这不成！”叶绯鱼靠在胡床之上，脸色苍白异常，用力摇头道，“波斯寺的底细被皇帝知道了，你也是波斯寺的人，丽竞门早晚会找上门来。你不要小看他们的力量，一旦找上门来你就危险了。丫头，咱们一起离开这里，马上就走！”

“我不走。我要在这里等小马回来。等他回来

之后，那件事我要给他一个交待。”康小雨用力摇头。挨着叶绯鱼缓缓坐下，“我跟小马说过，会一直住在他的宅邸里，哪儿也不去。我对他说过的话，就一定会做到。”

“小雨！波斯寺已经没了，我们现在无依无靠，你是我的女儿，我怎么能放心把你一个人留在长安城？丽竞门早晚会找上门来，到时候你怎么办，不是一样得离开长安城么？”叶绯鱼脸色微沉，低声喝道。

“不用多说了，就算是丽竞门找上门来，我也不怕那个高力士。我就要在这里等着小马，就要履行我对他的承诺。”康小雨看着叶绯鱼道，“波斯寺的人逼我做了那件事情，我对不住他。那个米国女人已经知道了这件事情，还专门来找过我。她回去之后，小马也就知道了。他若是生气，若是想要杀我，那也由得他。”

“小雨，你今年多大了？怎么还这般固执！”叶绯鱼皱眉道，“当初你是波斯寺的人，执行波斯寺的命令那是迫不得已。就算是那个小子要算账，也该算到波斯寺的头上。”

“再说如今波斯寺已经没了，我们母女如今都是自由之身，不必再受什么束缚。你那个小马如今

在碛西威风八面，怎肯回长安来，你在这里等他又是何故？”

“你既然喜欢他，那就去碛西找他，就算是你有天大的错，最多把自己赔给他也就是了。我的女儿，难道还配不上那个小子么？”

“你……说什么？”康小雨娇躯一颤，死死地盯着叶绯鱼，“叶绯鱼，你再说一遍？”

“傻孩子，当年不许你嫁给他，那是因为我们都是波斯寺的人。如今波斯寺都不存在了，我又怎么会拦你？何况丽竞门不会放过我们这些波斯寺的人，我们只有跑到碛西，托庇于那个小子身边，才能保证安全。”叶绯鱼伸出手来，摸了摸康小雨的脑袋道。

康小雨娇躯颤抖，用力地捂住了脸，泪水却是从指缝里流了下来。

自小马负气从军安西算起，已经是十四年过去了。

十四年前那个提着横刀孤独远去的少年身影，仿佛还在眼前。

然而韶华似水，如今已是物是人非。

造化之弄人，当真可笑之极。强大不可一世的波斯寺，高手如云的波斯寺，竟然真的倒下了。

那个米国女子自然是做不到这一切，然而加上个丽竞门，强如波斯寺也是无用。

束缚在身上的枷锁瞬间解开，然而她已经是三十岁了！

她已不是当年那个笑靥如花的康小雨，岁月已经在她身上留下许多痕迹。更何况他初回长安城时，她还策划并执行了那一次针对他的刺杀。

第一把八牛弩的机括，便是由她亲自敲下。事后那些逃走的城狐社鼠被灭口，同样是她动的手。

这件事情，终究是她对不住他。如今他就要知道这个消息了，如果真的去碛西找他，他会如何对她？

“丫头，碛西是我们唯一能去的地方，那个小子是唯一能保护我们的人。你们当年的事情我都知晓，他心里肯定还有你。离开长安城，不再理会什么波斯寺，你遂了心愿，我也过几天清净日子，不是很好么？”叶绯鱼靠在胡床之上，轻声劝慰道。

康小雨默默地拭干泪水，轻轻点了点头。

有些事情，不去试一试。终究是无法甘心。

小马哥哥。不知道你的心里。可还有小雨的一丁点儿位置？

……

一面漂亮的琉璃镜子，映照着绝美的脸庞。这一面镜子还是她的弟子杨幼娘送给她的礼物，在长安城里要卖三千缗钱。

康小雨坐在桌前，一遍一遍的细细梳妆。虽然碛西远在天边，这一刻她的心已经是到了那里。

镜中的女子已不是康居女子的模样，而是完完全全的汉家女儿打扮。除了一双美丽的眼睛之外，其他的和汉家女儿并无二致。

她的母亲是汉人，父亲是康国胡人。所以她姓康。叫做康小雨。她的身体里面，流着一半康居人的血液。

她的母亲进入皇宫之后才生的她，她从来不知道那个康国王族到底是谁。她的母亲从来不说，她现在依然不知道父亲的真实身份。

叶绯鱼看着康小雨，苍白的脸上现出赞叹之色。

“真的很漂亮了，那个小子肯定喜欢。我这么好看的丫头配他，当真是便宜他了。”

“母亲，小雨已经三十岁了。”康小雨幽幽地道。

“那有什么，他比你还大三四岁呢！再说你这样子，谁能说你已经三十岁了？放心吧！”

康小雨没有说话。凝视着镜中那张绝色的小脸，久久不语。

这般前去找他。便是失了骄傲。然而不去找他，终究是心有不甘。

毕竟那个负气出走安西的高大少年，是她唯一喜欢过的男子。

……

长安东市，蔡婆子家酒铺。

南霁云和雷万春对面而坐，闷头大口的喝酒。

如今二人已不是游侠儿的身份，雷万春乃是户部小吏，南霁云也是跟着户部侍郎张巡勾当，都是明面上的人，所以蔡婆子不用再把风。然而南霁云和雷万春的脸色却是令人望而却步，酒客进来之后见到二人的样子，皆是扭头就走。

淡酒喝了一壶又一壶，两人皆是没有说话。

小张探花比雷万春小了几岁，却也快五十岁了。两个儿子都不到十岁，可以说是老来得子，极为珍爱。而如今一日之间，两个孩子和侍郎夫人都是死在了自家家中！

京兆府只找到了一件染血的宫衣，别的什么线索都没有。看那些家伙的样子，这件事情只怕就要成为无头公案。

他们敬佩张巡为人，这才甘愿辅佐左右，那两个孩子他们都见过，极为乖巧懂事，见了都是一口一个叔父的叫着。这样的两个好孩子，贼人也下得去手！

眼见着小张探花七尺高的昂藏汉子，在家里哭得泪人一般，南霁云和雷万春都是动了真怒。

究竟是什么样的恶贼下的手，京兆尹查不出来，他们也必须要查出来。

小张探花为人刚正不阿，得罪的人自然不少，辗转做过几处县令，后来来户部当侍郎，办事从来按律行事，不肯通融一丝一毫。恨他的人肯定是有，然而这般做完全就是丧心病狂了。

唯一的线索，就是那一件陈旧的宫装。不过东西已经被京兆府的人收走，上面沾染鲜血是唯一可疑的地方。

“南八，哥哥我已经决定了，待会儿就去找探花郎辞了这差事，以免办事缚手缚脚。”雷万春眼中通红，猛喝了一口酒，拍着桌上的刀鞘沉声道。

南霁云声音低沉，用力点头：“追查此事，只怕免不了动手杀人。都知道我等是探花郎的私人，为了避免给探花郎带去麻烦，哥哥是该把差事辞了。顺便烦请哥哥也跟探花郎说一声，就说南八也

要离开一段时间。反正我无官无职，也用不着和他请辞。”

“好！”雷万春用力点头，“咱们兄弟就再联手一次，一定要把贼子给找出来，抓到之后就剖腹剜心，祭奠侍郎夫人和那两个侄儿！”

“南大哥，雷大哥！”一个声音响起，铺子里走进一个美丽的身影。

……

第二百五十六章脱逃

“丫头，是你啊。”蔡婆子看清楚进来的女子，喜得眉花眼笑，两眼放光。

“蔡家姐姐。”那美丽女子浅浅一笑，看着蔡婆子含笑点头。

“丫头，这得有十几年没见了吧，想死老身了。”蔡婆子走出柜台，看着那美丽女子搓着手，一脸的唏嘘之色。

“小雨？”南霁云和雷万春缓缓站起身来，看着那笑靥如花的美丽女子。十几年前那个乖巧可爱的小姑娘的身影，与眼前的美丽女子逐渐的重合到了一起。

康小雨浅笑点头，走到二人桌边缓缓坐了下来，盈盈一笑道：“南大哥，雷大哥，这么多年不见，不请我喝一杯么？”

“小雨，真的是你！”

雷万春缓缓坐了回去，看着那笑靥如花的女子，脸上现出一丝笑意。

时隔这么多年再次见到故人，自是一件极为开心的事情。

蔡婆子端了两壶酒放到桌上，又给康小雨拿了

一个杯子，替康小雨斟满酒杯，开心笑道：“随便喝，丫头，就冲你这一句蔡家姐姐，今晚的酒老身请了。”

“多谢姐姐。”康小雨浅笑点头，端起酒杯一饮而尽，小脸上泛起一丝红晕。

南霁云看着康小雨，一脸唏嘘地道：“小雨，自从当年小马生气去了安西，我和雷大哥都没见过你。后来我碰巧遇到了你的弟子，虽然她没说，可我知道你还好端端的，这才放心了些。小马走了，你躲着不见老朋友。后来小马回来了。你也不出来见人。一晃十四年了。你也长成大姑娘了。”

康小雨莞尔一笑：“南大哥这是说我老了么？”

“呵呵，哥哥我可不敢这么说。要是让小马知道了，还不要跟我拼命。”南霁云微笑道。

雷万春叹了一口气道：“当年你和小马是多好的一对儿，也不知道你们是怎么想的。我听南八说你藏着不出来，却让你那徒弟嫁给了小马。丫头，我和南八说起这事儿，都替你们两个可惜。”

康小雨看着两人，盈盈一笑道：“当初是小雨自己糊涂。有些事情想不开，不过都已经过去了。南大哥，雷大哥，小雨躲了你们十几年，这次是来

和你们告别的，我就要离开长安城了。”

“丫头，你要去哪里？”南霁云问道，“你向来没有离开过长安城，一个人去外边我们也不放心啊。留在长安城里，咱们彼此还能有个照应。”

康小雨又喝了一杯酒。俏脸上现出一层浅浅的绯色，嫣然一笑道：“我的心结已解。这次离开长安城，是要去流沙以西。南大哥，雷大哥，不怕你们笑话，我要去找小马了！”

“你要去碛西找小马？”南霁云失声道，和雷万春对视一眼，脸上皆是现出笑意。

这总算是一个好消息，暂时也冲淡了他们心中的愤怒。

“丫头，你总算是想通了。”南霁云轻敲着桌子，感慨道，“韶华易逝，一晃十四年过去，你和小马都三十岁了。不过终究是一件好事，你要到了那里，小马肯定高兴。”

“只怕未必。”康小雨摇了摇头，复又洒脱一笑道，“不过不管如何，我是一定要去碛西见他一见的。不见他一面，我这辈子也不会甘心。”

“什么时候走？”雷万春问道。

“明日。”康小雨道。

“这么急？”

康小雨微笑道："南大哥，雷大哥，等了这么多年，小雨一天也不想再等了。"

"也好。明日我和南八一起送送你。"雷万春用力点头。

"小雨只是来和两位大哥说一声，哪里敢劳烦两位大哥相送。"

"丫头，这话说得，这可不像你啊。"雷万春拍了拍剑鞘，瞪眼道，"小马不在，我们不送送你怎么成？又不是把你一直送到碛西，可送个三十里不过分吧！不用多说了，明日我和南八在安远门等你！"

"既如此，那就有劳两位大哥了。"康小雨点了点头，盈盈一笑。

"去了碛西，你和小马不要再别扭了，要好好地，知道么？"

这么多年不见，南霁云和雷万春都是记挂着这个乖巧的小丫头，如今再次见面，自是极为高兴。

她愿意去碛西找小马，让二人极为安慰，一时之间也都是多喝了几杯。

康小雨亦是有了些许醉意，三人说起当年游侠长安之事，皆是极为快意。

……

丽竞门里最顶级的好手去追负伤的叶绯鱼，不但是没能找到更多的波斯寺余孽，反倒是自己也没回去。这让李隆基极为震怒，高力士更是怒不可遏。

丽竞门从来都是生存在暗影之中，纵然出了这样的事情也不可能走到阳光之下。为了寻找叶绯鱼，长安城里丽竞门的好手悉数出动，长安城的各个城门处，暗地里也都有着丽竞门的高手蹲守。

唯一已知的线索，是叶绯鱼曾经跑到了户部侍郎张巡的家中，把张巡的妻儿杀死。张巡这两年来办事尽心尽力，李隆基对他也是青眼有加，知道这件事情极为惋惜，便把原来的户部尚书转为太子太师，把张巡直接提拔为户部尚书，算是一点儿安慰。

雷万春和南霁云向来有豪侠之名，二人皆是跟随着张巡办事，这次张巡夫人幼子身遭横祸，雷万春和南霁云皆是辞了户部的差事，丽竞门自然知道二人要去做什么事情，高力士和李隆基也都很快知晓了。

这种时候，没人会去阻止这两人。高力士也想借助两人的力量来找到叶绯鱼，李隆基感念张巡的功劳，自然也想早点儿把叶绯鱼绳之以法。

翌日清晨，雷万春和南霁云刚到安远门附近，小巷中缓缓驶出一辆马车，马车帘子一掀，显出一张绝色的俏脸：“雷大哥，南大哥！”

“小雨，以你的性子，我们本以为你是要骑马的。”南霁云道。

康小雨抿嘴一笑道：“南大哥说笑了，这次小雨又不是在关中游侠，是要去流沙以西，此去关山阻隔万里迢迢，仅靠骑马可是不成。再说我还有一位长辈，身子骨虚弱折腾不得。”

说话间马车里响起一声轻咳，声音略略有些苍老，正是一个女子的声音。

雷万春和南霁云神色同时一肃，向着车内躬身行礼。他们和马璘康小雨皆是平辈论交，康小雨的长辈自是他们的长辈。

眼见安远门已经打开，雷万春和南霁云也不多说，策马护在马车两侧，康小雨盈盈一笑放下帘子，车夫驱赶着马车缓缓向着安远门而去。

安远门靠近长安西市，附近各个里坊乃是胡商汇聚之地，大量的商队早早的离了西市在门口等着，此刻也是鱼贯而出，和平日里没有什么不同。

南霁云和雷万春到了城门附近，眉头都是微微皱起，相互看了一眼。

今日的安远门，总是感觉有些诡异，守门的兵丁并没有增加，却总是感觉有人在某处窥视一般。

长安游侠多少年，生死之战不知道有过多少次，南霁云和雷万春都是有着野兽般的本能。二人在马上皆是坐直了身子，做好了戒备。

游侠儿终归是见不得光的行当，他们两个包括马车里的康小雨和远在流沙以西的马璘，虽然都是干的除暴安良的事情，可手上难免都有不少人命，绝对是干犯了唐律的。

现在辞了吏部的差事，重新做回游侠儿，等若是一半在明面一半在暗处。若是有人因为那些旧事发难，他们也少不得大战一场了。

今日要送的人乃是康小雨，她刚打开心结要去和小马相见，这个时候他们自然是不能让她出事，不然如何对得住自家的兄弟。

他们没有回头，手却已经放在了剑鞘之上。还没到城门口，那些窥视的目光却是消失了。

南霁云和雷万春皆是松了一口气，却没有再有任何交流，护着马车出了安远门，夹在胡商的队伍之中踏上大道，向西而去。

……

安远门附近，一座酒楼之上。

须发皆白的高力士站在窗前，一脸冷漠的看着进城出城的人流。

他说过一定能抓到叶绯鱼，结果却给叶绯鱼逃了，这还是平生第一次，这让高将军觉得极为丢脸。

李隆基虽然没说他一句，高力士自己在宫中却坐不住了，索性离开皇宫来到各处，亲自带着丽竞门的好手来寻找叶绯鱼的下落。

波斯寺已灭，叶绯鱼不过是疥癣之疾，不过若是抓不到叶绯鱼，丽竞门上下便无法自处。

雷万春和南霁云出城而去，所为何事不问可知。若说最想为新任户部尚书张巡报仇的，便是这二人了。他看到也就当做没看到，反正若是他们抓到凶手，也算是帮了丽竞门一个大忙。

不过高力士并不认为他们能抓到叶绯鱼，这几日丽竞门上下把长安城各个城门守得严严实实，叶绯鱼身受重伤，根本就逃不出去，雷万春和南霁云现在并不知道仇人是谁，出城寻找线索怕是要白跑一趟。

……

古道长亭，芳草如碧。

安远门外三十里，马车缓缓停下。康小雨从马

车上走出来，向着南霁云和雷万春盈盈拜别。

南霁云和雷万春都是方正君子，送康小雨到此处，也没有多余的话，只是道一声珍重。

康小雨回到马车之上，马车再次驶向大道，向着西方缓缓驰去。

第二百五十七章船队

“两个蠢货！”

马车之内，叶绯鱼靠在锦被之上，发出了一声冷笑。

“他们两个都是我的大哥，你怎可这般说他们？”康小雨皱眉道。

叶绯鱼道：“南霁云和雷万春颇有声名，却这般轻易被你利用，不是蠢货是什么？难道我说错他们了？”

康小雨沉默了一下，直视着叶绯鱼道：“再说这样的话，我们就此分开，我自己去碛西找小马，你爱去哪里去哪里，是死是活我都不会管。”

叶绯鱼哼了一声，闭上眼睛不再说话。

……

巨大的格什姆岛——现在已被马璘改名为蓬莱岛——的后面，隔着一道浅浅的海峡，万年城正在加速的建设着。

几万突厥杂兵和更多抓来的当地人，把纪功碑附近的海边变成了一个巨大的工地。

这一座大城由马璘亲自设计，可以说也是穷尽了他的心力。这一座城市不单是要成为大唐在这一

地区的统治中心，同时还将成为最为重要的一个海港。

城市主体建在海边的一座高地之上，俯瞰下面的海峡，下方不远处便是港口区域。在城墙之上装上大炮，便能控制下方的港口。

港口区域之内水深超过十米，足以停泊这个时代能建造出来的所有的大船。在港口之内两座小型的堡垒正在建设之中，将来也是港口的重要防御力量。

附近的德赫干们极为驯服，源源不断的向唐军营地运送着物资。当然唐军也给出了极为合理的价格作为回报，所以虽然没有派兵出去劫掠。可大军在这里的生存是不成问题的。

眼看着万年城的城墙一天天的变得高大。马璘也是极为高兴。这一座巨大的城市一旦建成。便相当于在此地顶下一颗牢牢的钉子。有了这一个要塞的存在，将来不管局势如何发展，大唐在这里也会有一个极为牢固的立足之地。

港口一旦建成，下一步就该考虑船队的问题了。自己造船暂时还不现实，最好的法子便是征用大食人的船只。

这个时代，大食人控制着海上贸易，大食人制

造的那些能够航行到广州的大船，足以装上李岫大匠设计的火炮。两者一结合，便是强大的海上霸王。

现在已经是天宝十四年，也就是公元755年了。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公元758年，聚居广州的大食商人和波斯人趁着安史之乱围攻广州城，竟然是把广州城抢掠一番之后乘船跑了。这个时代的大食商人本就有部分海盗的属性，发生这样的事情倒也正常，不过居然能够把广州城攻下来，可以想象有多少大食人聚居在广州。

现在大食人才是海上霸主，不过万年城既然建在了这里。海上的利益大唐自然也要分一笔羹。

霍尔木兹海峡极为宽阔，每日里都有不少巨大的帆船经过。驶向法尔斯行省或者是两河流域下游的巴士拉，也有些直接驶往阿拉伯半岛。安西军占领了陆地，却没有占领海洋，对于这些过往的船队只能是眼睁睁的看着。

万年城建到了一半，天宝十四年的九月初，马璘迎来了意外之喜。

……

安西军占领了阿巴斯港，在这里建立自己的城市，并没有向西继续扩张，然而西边法尔斯行省的

总督霍兹曼却是坐不住了。

眼下唐军就在眼前，几位哈里发却在为了统治地位相互争夺，战火在扎格罗斯山脉的西侧大肆蔓延，而扎格罗斯山脉东侧的=却基本上没有人理会了。

霍兹曼是黑衣大食首任哈里发阿巴斯任命的总督，曼苏尔上位也没改变他的位置，后来阿卜杜拉和唐军联合西征库法，夺得了哈里发的位置，行军途中并未经过法尔斯，他也没来得及向阿卜杜拉表示效忠。后来阿卜杜拉上位，不久之后易卜拉欣便自称哈里发，宣布反对阿卜杜拉，从拉伊古城起兵向西攻城略地，兵锋直指叙利亚，内战从此爆发，阿卜杜拉回军大马士革平叛，也没有理会过他。

现在法尔斯便相当于他统治之下的一个独立王国，不过他的位置却并不稳固。内战一起，法尔斯的人们自然就陷入分裂，很多人不听他的号令，局势变得混乱起来。

有马瓦里分别支持两位哈里发的，也有祆教徒希望重现萨珊帝国的荣耀的，而随着唐军的到来，不少德赫干们都倾向于向唐人投降，以免将来受到攻击。

霍兹曼勉强维持着局势，不过他的行政命令生

效的地方越来越小。而不久之前法尔斯几家德赫干联手发起了一场针对他的叛乱，让他的实力蒙受了极大的损失。

这些德赫干们叛乱的目的，乃是控制法尔斯之后把法尔斯作为礼物送给唐人，以保持自己家族现在的权势地位。对于惯常骑墙的波斯裔德赫干们而言，这实在是一个意料之中的事情。

平定了这场叛乱之后，霍兹曼终于是下了决心。哈里发们在扎格罗斯山脉西侧混战无暇东顾，这片土地已经是被他们放弃了。既然萨珊帝国复兴已不可能，与其应对这些野心勃勃的德赫干们的叛乱，还不如自己倒向唐人，保住自己的权势地位。

所以霍兹曼便以法尔斯总督的身份，带着军队和船队来到阿巴斯港，来向唐军表示归顺。

……

法尔斯亦是穆斯林心中四大人间天堂之一，是萨珊帝国的发祥地，袄教徒聚集的地方。这么大一片肥沃的土地，就这样成为大唐的领土，马璘自然是极为高兴。

不过最让马璘高兴的，还是霍兹曼带来的这一支船队。看着安静停泊在港口里的那些巨大的三角帆船，马璘两眼放光。

大食时代的法尔斯与后世的概念不同，占地极广，大片的土地在海边。霍兹曼家族作为法尔斯最富裕的德赫干，早在萨珊王朝时期就拥有极为庞大的船队，家族乃是极为富裕的海商。马璘与霍兹曼交谈，发现这个家伙居然能讲一口流利的中原官话，一问之下这家伙年轻时曾好几次到过广州，在广州住过好几年，后来才回家族继承产业。

遇到这样一个人，马璘也是极为高兴。霍兹曼想继续当法尔斯的总督，马璘也由得他，只是他效忠的对象由大食的哈里发变成了大唐的天可汗。霍兹曼带来的上万波斯军队马璘看不上，也没有使用他们的打算，依旧是全部留给霍兹曼。至于霍兹曼送来的这一支船队，马璘则是毫不客气的笑纳了。

对于一心想要组建一支船队的马璘来说，霍兹曼这完全就是雪中送炭。

“霍兹曼，你说你自己有造船的作坊，这样的大船一年能够造多少条？”马璘站在一条大船之上，看着桅杆上耀眼的白帆问道。

“马相，一年造几十条不成问题。不过我自家的船队用不了这么多，每年造多少条，那要看有没有人买我的船。”霍兹曼弯腰站在马璘身边，一口中原官话极为流畅。

“现在作坊里还有这样的船么？”马璘问道。

“还有五条新的，正在等着买主。如果马相需要，我马上为马相送来。”

霍兹曼连声道。

“很好，那就送来吧。”马璘淡笑点头，“这些船包括眼下这些，本相也不要你白送，全部按比市价高一成的价格买了。船上的水手你来安排，待遇上也不会亏待他们。另外，作坊开始生产新船，造出来多少条我就要多少条，价格上绝对不让你吃亏。”

霍尔曼笑道：“马相需要船，我给马相送来便是，怎么能让马相出钱？马相封我为法尔斯总督，我也算是大唐封疆大吏了，为国出力也是应该的。这些船只和家里那五条都送给马相，算是属下的一点儿心意，绝对不会要马相一个银币。家里的水手为大唐效忠，那也是他们的本分。”

“你倒是忠心。”马璘笑了。

德赫干们就有着点儿好处，虽然势力，却能够审时度势。一个法尔斯总督换这些船，霍兹曼绝对不亏。

“那就这样吧！你的心意本相心领了，不过新造出来的船，该付多少钱还是要付的。你赤心向

唐，大唐也绝不会让忠心的臣子吃亏。另外从今日起，你的船队可以打上大唐的旗号，将来你家的船队到了广州，税负上面可以减免一些。我会上奏章给天子说这件事情，天子一定会同意的。”

霍兹曼笑着点头：“多谢马相。”

显然这些好处并不能打动他，毕竟他最看重的，依然是法尔斯总督的地位。如今有了大唐的支持，他这个总督可以说是稳如泰山了。

马璘走近桅杆，伸出手来敲了敲，心中极为满意。

这样的大型海船恐怕就是这个时代最大的阿拉伯帆船了，这十几条加上将要送来的五条，他将要拥有一支有着二十多艘大型海船的船队。

“现在是时候让李岫大匠过来了。与其在龟兹铸造大炮之后辛辛苦苦的搬过来，不如在这里就地铸炮然后安到船上。”

“龟兹城的马家作坊，也得搬一部分到葱山以西。在葱山以西重新开一个马家作坊，各种物资便不用让长行坊辛辛苦苦来往葱山搬运。这样以后继续开拓，将会方便许多。”

第二百五十八章扬帆

　　李林甫死后被陈希烈和杨国忠诬陷谋反，夺去了所有的身后哀荣，李岫乃是李林甫的儿子，李林甫只要一天没有翻案，李岫还活着的消息便一天不能公开。

　　如今安西军的重心已经是彻底的移到了葱山以西，作为安西军中最为重要的人物，大匠李岫也该过来了。到了这里他也就不用再隐姓埋名，完全可以堂堂正正的生活。

　　马家作坊同样是也得搬过来，乌浒水的水量不比思浑河小，河边完全可以建起来大规模利用水力的作坊。

　　当然另外一个原因，是他有些想高芊芊了。

　　这是他认定了要陪伴一生的女子，她一个人在龟兹支撑着马家庞大的产业，对于这一点儿，马璘一想起来便觉得有些惭愧。马家作坊搬到葱山以西，以后要相见也容易一些。她是天子赐婚的妻子，将来便是郡王夫人，有些事情该办的也要办了，每一次出征来回大半年，总不能让她无限制的等下去。

　　安西新军之中，分出了五千人由田名远率领，

牛诩带一半斥候跟随，跟着霍茨曼的一万多军队赶回法尔斯。霍兹曼向大唐效忠，马璘任命他为大唐在法尔斯行省的代理人，这种任命自然不能只是一张空头支票，必须要落到实处。

法尔斯行省很多人都开始反对霍茨曼，这是霍兹曼最终决心倒向大唐的主要原因，而这一次派田名远和牛诩西进法尔斯，就是要在法尔斯树立霍兹曼的权威，那些反对霍兹曼的大势力顺从则已。不顺从便由田名远和牛诩予以铲除。

换句话说。田名远和牛诩就是去当打手的。霍兹曼送了一个行省和一条船队给大唐。这便是马璘回馈给他的代价。

这一次的远征见血实在是太少了，这里的波斯人只是听说过去年安西军杀人盈野的凶名，还没有亲眼见识过。而这一次，想必会让这里的人们知道安西军是什么样的军队，知道纪功碑上那八个大字是什么意思。

万年城这边，城市的建造依然是在继续着。马璘得到了十七条巨大的海船，第一时间就挑了一条最大的，作为自己的旗舰。命名为扶风号。随军的工匠们在马璘的亲自指挥之下，开始对马璘的旗舰进行改造。

现在还没有大炮，不过军中有的是八牛弩，这玩意儿安在海船之上，并不需要花费太大的功夫。威力自然是没有大炮厉害，可是相比这个时代海盗们的装备，依然是极为强大的存在。

几日之后，改造完成。扶风号最上层的甲板之上，多了二十几个可升降的小屋，每一个小屋之内。都有一座木台，上面安放了一架新型的八牛弩。

船舷两侧。船头和船尾，各个位置都有八牛弩的存在。小屋之内可以容纳两名战士，另外设置有放置火雷，火药包裹的地方。

新式八牛弩有效射程高达一千二百步，绝对是这个时代最为恐怖的远射武器。马璘站在扶风号上，看着自己的这一条船，极为得意。

同样完成改造的海船还有一条，那一条比扶风号略小，被马璘命名为安西号。这两艘海船之上并没有使用霍茨曼留下的水手，而是都用的安西军中的自己人。

西域汉子哪见过风浪，安西汉子们上了战船，立马便是头重脚轻。包括马璘也是如此，扶风号还是在港口之内飘荡，时间长了便是头晕眼花，吐得一塌糊涂。

不过去非洲抓黑奴是马璘的梦想，他本是心志坚忍之人，要做的事情一定要做到，所以也是努力的坚持着。

安西汉子们有晕船的，也有不晕船的，这是因人而异，一批批的安西健儿走上海船，跟着马璘一样在海港里面飘荡，马璘也从里面选出来了一批，一共三百多人，作为安西军中的第一批水手。

港湾里风平浪静，马璘和健儿们都在慢慢适应，半个月之后，健儿们便能在晃荡的大船上稳稳站稳脚跟了。马璘这才从霍兹曼留下的水手中挑了一些年长的跟着霍茨曼去过广州的，来到船上教安西健儿们学着操纵这种三角帆船。

这些人都是霍兹曼家族的老人，对于霍兹曼家族忠心耿耿，霍兹曼铁心倒向了大唐，这些人到海上就不可能玩什么花样。这些家伙去过广州，多少都能说一点儿中原官话，这也便于和健儿们交流。

马璘明白自己对于这支军队的重要性，所以他不能冒险，若是挑选的人手不合适，等若是把命运送到外人手里，这样的事情他自然不会去做。

两艘海船离开了港口，到了大海之上，马璘带着手下的健儿们开始真正的驾船训练。

唐海——即原来的波斯湾——是一个内海，西

侧是阿拉伯半岛，东侧是后世的伊朗，蒸发量极大，却没有多少淡水注入海洋之中，特别是西侧的阿拉伯半岛，大部分都是沙漠地带，几乎没有河流流入唐海。所以唐海的盐度极高，比海峡之外的阿拉伯海要高上很多。

由于海水盐度的不同，便造成海峡之外的海水从表面上流到海峡里边，而在海水的底层，则是海峡里面的海水流向海峡外的阿拉伯海。

与港口之内的风平浪静不同，唐海虽然是内海，却也有着不小的风浪。蓬莱岛附近小岛礁石极多，处处都是充满了危险。

真正的水手绝对不是一朝一夕能够练成的，这一点马璘很清楚。不过所有的事情总是要有个开头，等到将来这些海船装上大炮之后，总不能靠外人来驾驶，只能是依靠唐人自己。

适应了海峡里的风浪之后，扶风号和安西号开始逐渐的离开蓬莱岛附近，开往海峡中部的安全航道。霍尔木兹海峡虽然宽阔，却有大量的岛屿礁石和浅滩，能过大型海船的航道也就几公里左右。封锁住这一条航道，便是控制了整个海峡，这便是马璘在这里设立港口的原因。

在霍兹曼家族水手们的帮助之下，扶风号和安

西号安全的进入到安全航道之中，这里的水深最少也有三十米，大船到了这里便不用再担心触礁。

平安到了这里，马璘也是极为高兴。对于安西军这些旱鸭子们来说，这便为未来封锁海峡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封锁海峡不为别的，就为财富，将来谁要通过这一海峡，就得给万年城交上一笔钱，不给钱绝对不能通过。

当然现在只是训练，还没有拦截过往船只的打算。

在这一片宽阔的水面之上，安西健儿们和马璘一起学习着在船上站稳脚跟，升帆落帆，借助风向和海流驾驶帆船。不时有满载着货物的帆船从附近经过，看着这两艘挂着奇怪旗号的大船在航道上晃晃悠悠，都是感到奇怪却没有人靠近。

到了中午时分，从海峡之外驶来了一个船队，上面的风帆已经几乎成为黑色，看上去极为破旧。十几艘大船排成一队，在海峡之中极为灵活，顺着海流向着海峡里面驶来。

这些船都吃水很深，显然里面装了不少货物。马璘的身边，一个年老的水手眯眼看了一下，脸色立马就变了：“马相，升帆，快跑！”

“怎么了，老斯米尔？难道他们是海盗？”马璘看着那支船队笑道。

“不是海盗，这是内科南家族的船队，应该是两年前去了广州的那一支。他们的家族向来和我们家族不和，他们也想当法尔斯的总督。他们也认得这两艘船，现在他们船多我们船少，他们肯定不会放过这个袭击我们机会的。不瞒马相，若是我们家族的船队遇到这样落单的内科南家族的船只，也是不会放过的。”斯米尔连声道。

马璘点了点头，笑道：“他们既然是去广州行商的，应该认得我大唐的旗号。见到了大唐的旗号，难道还敢向我们进攻不成？”

斯米尔连声道：“马相，这是海上，陆地上是你们唐人的天下，海上可是大食人和我们波斯人的天下。内科南家族肯定会进攻的，我们快些升帆，避到礁石中间去。”

“我的手下都是新手，逃也没有他们速度快。再说我们安西军遇到敌人，可没有不战而逃的道理。”马璘看着老斯米尔，傲然一笑道，“你说海上是波斯人和大食人的天下，今天我就要告诉你，从今以后，海上也是我们唐人的天下。”

说完马璘不再理会这个老家伙，大手一挥沉声

喝道："所有人准备！升帆，迎上去！"

甲板下的小屋一个个升了上来，所有的帆全部挂起，在安西健儿们的操纵之下，扶风号笨拙的转了个弯，向着远处的船队便是迎了上去。

信号通过旗语传给了安西号，安西号甲板之上亦是出现了一个个小屋，同样是艰难的在航道之内转身，与扶风号间隔三十余丈的距离，同时向着前方冲去。

"马相，他们船实在太多了！咱们只有两条船，一旦让他们靠近……"老斯米尔连连摇头。

马璘眯眼看了一下前方的船队，回过头来看着老斯米尔淡淡一笑："我的水手只要能在船上站稳，胜利就将是属于我们的。老斯米尔，好好看着吧，你会大开眼界的！"

……

新的一周，厚颜求点儿推荐票。跳荡是一个谦卑的人，知道水平有限，所以从来不敢求月票和打赏，推荐票是免费的，所以斗胆求一下。最近推荐票实在是有点儿少，面子上过不去啊。

第二百五十九章希腊火

“那是霍兹曼家的船！”

“就两艘，居然还敢过来，这是疯了吧！”

“上面怎么有大唐的旗号？这是什么情况？”

内科南家族的船队之上，水手们站在甲板之上，指着逆着海流迎上来的两艘海船议论纷纷。

内科南家族和霍兹曼家族积怨极深，双方在海上有过许多次接触，他们自然认得霍兹曼家族海船的样子。他们刚从大唐回来，自然也认得唐军的旗号。

眼前的景象极为怪异，霍兹曼家的船上居然插上了大唐的旗号，要知道这里是大食，而不是遥远的广州！

惊奇归惊奇，船队还是立马做出了反应。既然是霍兹曼家族的船，遇到了哪里能放过。

船上的水手本身也是战士，遇到了落单的海船还兼职扮演海盗的角色，都已经是习惯了这些事情。十几艘巨大海船都是上了满帆，分成两队顺着海流向那两艘海船快速的逼近而去。

甲板之上，内科南家族的的水手们握紧了刀剑，力量大的水手手上拿着装满了希腊火的瓶子。

这些海船是商船，由于需要航行到大唐的地盘，所以并没有在船头之上安装喷射希腊火的喷管装置，使用希腊火的时候都是靠水手们用手投掷的。

两队海船气势汹汹，向着霍兹曼家族的两艘海船直冲而去，便如同一把铁钳一般，想要把这两艘孤零零的海船钳成粉末。

“霍夫曼家的人是怎么了？怎么把船开的歪歪扭扭的？这是没有吃饱饭么？”

“那两艘船上的船长是白痴么？连船都开不好，就敢上来送死？”

看着那两艘海船古怪的航迹，内科南家族的水手们哈哈大笑。

他们常年在风浪中出没。每日都要面对死亡的威胁。从来都不缺乏勇气。此刻看着两艘左右摆动着逼近的霍兹曼家族的海船。都是觉得极为可笑。

霍兹曼家族号称法尔斯的第一大家族，怎么会有这么差的船长？

看着这两艘海船，水手们觉得胜利就在眼前。两边的船只几乎一样大，数量却是差了这么多，霍兹曼家的船能打赢才是怪事。

……

马璘站在扶风号船头，双足牢牢地钉在甲板之

上，眯眼看着顺着海流扑上来的船队。
　　此时扶风号和安西号都是由大唐健儿们自己控制，操作极为生疏。所以在航道上不住的扭来扭去，才能保证正确的航向。
　　这样的操纵让身边的资深水手老斯米尔不断摇头，然而在马璘看来，大伙儿已经是做得足够好了。毕竟大家从陆地上踏上甲板统共也就十来天时间，能在船上站稳脚跟已是难能可贵，何况如今还能自行操纵船只。
　　今日海峡里的风很大，双方的船只快速接近，眼看已经能看到对方甲板上的人影了。马璘一声令下，船头位置的几架新式八牛弩同时做好了战斗的准备。
　　小屋的存在是为了防止弓弦潮湿，小屋内八牛弩安放在木台之上。可以小范围的调整角度。
　　此刻每一根巨大的弩箭顶部都绑着一个黑乎乎的陶罐，这并非是安西军的致命武器火雷。而是大食人的希腊火。
　　这种东西源自拜占庭海军，曾经让阿拉伯海军闻风丧胆，不过后来阿拉伯人也得到了秘方，这是阿拉伯海军第二次失败之后才有的事。
　　虽然得到配方只有几十年的功夫，不过现在希

腊火在大食人和波斯人中已是流传颇广，远洋航行的船只之上几乎就是标配。当然拜占庭人的绝技，希腊火的喷射技术大食人只是学了个皮毛，虹吸式的喷管在这个时代可不是谁都能轻易造出来的。

这些希腊火是扶风号上原本就有的，是霍兹曼家族自行生产的，这些陶罐本来是用途是由大力的水手投掷的，如今装到了安西军的新式八牛弩之上，便是一种极为恐怖的武器。

确定了敌船已经进入射程了，扶风号之上令旗挥动，两个船头各有三架八牛弩同时发射，巨箭顶着小小的陶瓶呼啸而出，分别飞向了两队敌船。

八牛弩射程自然不如火炮，然而这种李岫射击的新式八牛弩准确度极高，巨箭呼啸着飞向了内科南家族的船队，大部分的巨箭都是准确的钉在了船舷之上，肩头上的陶瓶碎裂开来，顿时黑色的液体流入海中，遇水便是熊熊的燃烧起来。

也有几根巨箭落在甲板之上，钉死了几个倒霉的水手，黑色的液体接触血液，亦是燃起了大火。

又有几根巨箭呼啸着越过海船，落入海水之中，巨大的力量之下陶瓶碎裂，黑色的液体同样是化作了炽热的火焰。

六架八牛弩，十八根巨箭，一次齐射之下，便

成功点燃了两支船队最前面的两艘海船！

黑色的火焰在船舷之下漂浮，在甲板之上燃烧，两艘船上的水手们大声的喊叫，在甲板之上来回乱跑。

这么远的距离，敌人的希腊火就落到了他们的身上，这是怎么一回事！

这样的局面他们从未见过，也想不明白。

敌人用的什么武器，竟然能把这种该死的巨箭发射到这么远的地方？

遇水即燃的希腊火他们也有，现在不少人手上就拿着，然而谁也不可能把希腊火扔到敌人的船上，因为距离实在是太远！

“马相，这是什么武器，居然有这样的力量，能把希腊火送那么远！”老斯米尔站在马璘身边，脸上的神色极为激动，有些语无伦次地道。

两艘海船迎战十几艘敌船，老斯米尔本来是极为悲观的，他原本以为这次要死在这里了，哪里想到扶风号和安西号刚一出手。便造成了这样的效果！

马璘笑了笑。这是安西军的第一次海战。现在还是在战斗之中，可没空和这老货啰嗦。

希腊火实在是个极为神奇的东西，遇水便可自

燃，绝对是真正的海战利器。在这个木船风帆的时代，在这种狭窄的航道之内，这玩意儿的威力将会得到巨大的放大。

安西军的八牛弩也叫一弓三剑箭，每一次攻击能射出三根巨箭，不过在发射火雷之时。由于火雷需要提前点燃引信，所以为了安全计只能是每一次只发射一根携带火雷的弩箭。

而用八牛弩发射携带希腊火的陶罐则是没有这个问题，这玩意儿里面有磷化钙的成分，遇到水之后就会燃烧，甚至遇到血液也会燃烧，由于希腊火发射之前不用提前点燃，这便不用担心伤及自身，所以八牛弩上面都是装的三根巨箭。

若是需要点燃才能燃烧，那就是寻常的黑油了，那样的话希腊火也不可能这般威名赫赫。

前面的船只起火燃烧。内科南家族的船队顿时陷入了忙乱之中。水手们拼了命的操纵帆船，要和前面的帆船保持足够的距离。前面两只大船之上。水手们拼命的想要扑灭甲板上的大火，却发现火焰已经顺着缆绳向上蔓延开来。

另一个致命的问题便是八牛弩的巨箭力量奇大，高速旋转着落在船舷之上，登时把船板轰出一个个拳头大的洞，海面上高高腾起的火焰顺着小洞

飘入船舱，立马引燃了里面的货物，冒出滚滚浓烟。

趁着对手船队陷入混乱的机会，马璘指挥着两只海船，逆着海流又向前逼近了一段，然后两只海船艰难的转了个身，横亘在航道之上，都是把船舷对住了内科南家族的船队。

马璘一声令下，两只大船同时落帆，在海水中载沉载浮。

这一侧船舷之上有着十几架八牛弩，都已绑上了装有希腊火的陶瓶，射手们快速的调整好了角度，然后一根根巨箭便是飚飞而出，在空中划出优美的弧线，向着远处的船队落了下去。

八牛弩的巨箭本身极为沉重，便如同是一根巨大的纯钢长矛，带上一个小小的装着希腊火的陶瓶自然不算什么，对于精确度的影响并不太大。不过由于是在海上，海浪的颠簸还是影响了部分弩手的发挥，所以这一次齐射，不少的瓷瓶落入船只之间的海面之上碎裂，在海面上燃起一团一团的火光。而大部分的弩箭还是准确的命中了目标，两支船队又有各两支海船起火燃烧起来。

这一次的弩箭比上一次要密集得多，所以这几艘船火势更大，船身破损更加的严重。在船队之

间，大片的火焰在海水之上燃烧，后面的船只慌忙躲避，根本没有船只敢于靠近。

完成了这一次的发射之后，小屋内的弩手们在同伴的帮助之下，把早已绑好了希腊火的弩箭快速的压倒凹槽之上，并转动钢制绞盘重新上弦，为下一次的攻击紧张的做着准备。

与此同时下层甲板的浆手们奋力扳桨，让大船快速的转身，以便另一侧上的同伴们发射。在转身的过程之中，船尾的射手们也找到了机会，把带着希腊火的陶瓶发射出去，让敌人的船队更加的混乱。

六艘大船起火燃烧，其余的船只拼了命的后退，蓝色的海面之上腾起高高的火光和浓烟。

马璘站在船头看着前方的敌船，心中极为得意。

安西军都是旱鸭子，用来海上作战实在是差强人意，不过他从来都没打算和敌人进行传统的海战。

他要的海战便是这个样子，用己方远程火力的优势来攻击敌人，把敌人击败在射程之外。

现在还没有大炮，不过新式八牛弩在射程之上已经足以碾压敌人的武器了。等到大炮装到海船之

上，能够攻击到敌人的距离更远。

当然了，通过今日海战的经验来看，将来有了大炮，八牛弩也不一定要放弃。希腊火配合八牛弩，对于较近距离的敌船依然有效，可以和舷侧炮配合使用。

……

第二百六十章萨拉赫的选择

在这个时代的海战中，战船被敌人的希腊火点燃之后根本就是无解的。大食人第二次围攻君士坦丁堡的时候，大食舰队两千多条船进入金角湾，最后回到叙利亚和埃及的据说只有五艘。战船一旦被拜占庭人的希腊火点燃，唯一能做的就是放弃。

倭玛亚王朝的衰落，便是起因于两次围攻君士坦丁堡的失败。可以说白衣大食被黑衣大食取代，归根结底便是由于拜占庭人的希腊火。

那是开元年间发生的事情，距离现在还不到四十年，大食人自然是记忆犹新。

纵然是职业海军面对希腊火也是束手无策，更不要说这些商船了。内科南家族的船长们根本没有人去救助在烟火之中挣扎的同伴，而是一个个满帆后退，逆着海流向海峡的出口处逃去。

最前面的六艘船，连同上面的船员和货物，只能是放弃掉。至于有多少人能够逃脱，那就是天知道了。

……

见到后面的海船逃脱了，马璘心里叹了一口气。这个时候自然是没法追击敌人的，因为航道之

上火焰处处，大伙儿驾船的能力有限，稍有不慎就会引火烧身。

最先着火的两艘船上，水手们已经是放弃了扑灭大火的努力，不少桨手被熏死在底层甲板之上，几艘小船被放了下来，在飘荡着的火焰中间艰难的划行，很快就被海面上的火焰点燃，水手们绝望的跳入海中，在烟火之间挣扎求生。

后面的四艘点燃的海船之上。水手们等到没有着火的船只拉开距离之后。操纵着着火的大船跟着向后退却。海水之中到处都是流动的火焰。这时也管不了那么多了。

巨大的船身无法避开流动的火焰，船上的火势变得更加的凶猛，水手们在甲板之上声嘶力竭的叫喊，想要驾船逃出生天。

这个时候，扶风号和安西号都已完成了转身，另一侧的船舷转了过来，几十架八牛弩同时发射，又是大量的希腊火倾泻了过去。

巨箭落在船舷之上。直接就把船舷轰出大洞，落在甲板之上的也有不少，倒霉的水手被钉死在巨箭之下。也有不少落入海面之上，更多的火焰在海面之上燃起。

着火的海船更加剧烈的燃烧起来，这个时候扶

风号和安西号都已再次升起了船帆。

六艘海船着火，挡在了航道之上，航道上到处都是火焰，扶风号和安西号也不敢靠近。一旦靠近的话，那就是引火烧身的下场。

霍尔木兹海峡安全航道就这么宽，扶风号和安西号挡在这里。便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除非击沉这两艘船，否则内科南家族的船队绝对不可能进入海峡之内。

这个时候另一侧船舷以及船头船尾的八牛弩已经装填完毕。马璘却没有再下令攻击。这六艘船已经是完了，再继续攻击已经没有了意义。

海战和陆战不同，射出去的八牛弩巨箭落到了水里，那就完全没有了回收的可能性。这种巨箭都是龟兹马家作坊铸造的，从龟兹运到这里极为不易，既然战局已定，自然没有再浪费的必要。

“可惜了！”老斯米尔站在马璘身边，看着烟火中的海船一脸的肉疼。

马璘呵呵一笑，知道这老家伙什么意思。

这些海船吃水极深，显然都是满载了货物的，如今里面的货物却要随着海船一起被大火烧毁。

不过这也没有办法，总不能让手下这群旱鸭子坐着小船去上面抢点儿货物回来吧。火势这么厉

害，内科南家族的水手们都逃不脱，安西健儿们靠上去那只能是找死。

……

烟火之中，内科南家族的六艘海船剧烈的燃烧着，第二批着火的四艘海船冒着海面上流动的火焰向后退却，不知道有多少水手被熏死在烟火之中，然而终究还是退出了希腊火燃烧的区域。

幸存的水手们甚至等不及放下小船，便一个个从燃烧的船上跳入水中，向着远处游去。

马璘目力极好，这四艘船之上的水手最后成功逃脱的，每一条船上不超过二十人。

原本的水手数量大概都有近百人，也就是说大部分人都死在了烟火之中。

这些人是侥幸逃脱了，然而四艘海船已经烧的不成样子，船身下沉得厉害，显然也是进了不少的水。

而这个时候，最前面的两艘船已经是在烟火之中解体，化作了一堆燃烧的船板，有浓郁的香气飘荡过来，显然货物之中有着不少的香料。

“可惜了！真是可惜了！”老斯米尔不住的唠叨。

火焰的另一边，内科南家族的船队放下小船，

把从烟火中逃脱的水手们救了上来。
剩余的海船还有八艘，停在航道之上看着前边剧烈燃烧的海船，水手们的脸色都是极为难看。
“霍兹曼家族的船，什么时候这么厉害了？”
“那是什么鬼东西，竟然能把希腊火扔那么远！”
自从大食海军上一次在金角湾海战中失利之后，大食人也逐渐掌握了希腊火的配方，虽然各家造出来的效果略有差别，实际上都是大同小异。希腊火这种东西他们也有，然而却没有办法送那么远。
现在这两艘船挡在航道之上，他们无法通过海峡，便无法返回家族。
霍兹曼家的船竟然变得这么厉害，将来内科南家族在海上还如何和他们抗衡？
一个水手的尸体被送到了甲板之上，水手的身上被一根巨箭洞穿，身上被希腊火烧得不成样子，双手紧紧握着那一根巨箭。
这个水手早在离开船时就已经死了，他的弟弟不愿放弃他的尸体，带着他的尸体逃了出来。这根箭也被带了出来。
船长萨拉赫走了过去。把巨箭从尸体上拔了出

来。仔细的看着。

五尺长的巨箭。完全是用纯钢打造，看上去就像一根长矛。

“他们就是把希腊火绑在这上面发射过来的。”一位死里逃生的水手一脸狼狈，咬牙切齿地道。

萨拉赫点了点头，转动着这根沉重的巨箭。这样的巨箭一般都该是木柄钢头才对，这样纯钢打造的大箭他还是第一次见到。

萨拉赫的眼瞳猛然一缩，拿袖子拭去了巨箭上的血迹，看着上面的几个小字拧紧了眉头。

阳光之下，八个小字极为清晰。

“安西铁军。天下无双！”

……

“船长，这是大唐的文字！”一位老水手大声道。

萨拉赫点了点头，看着远处那两艘大船脸色沉重：“各位，那不是霍兹曼家的船，那是天可汗的船！船上的是唐人，是大唐最精锐的安西军！”

“唐人！”水手们一听，都是吓了一跳。

“船长，唐人怎么会在这里，这里距离广州可有好几万里！”那年老水手连声道。

萨拉赫沉声道："大唐面积极广，安西军的驻地距离广州也有好几万里。他们本来就是大唐距离大食最近的军队。各位！那是唐人的船！也就是说，大唐的安西军已经打到这里了！"

水手们面面相觑。都是极为震惊。

好客的唐人他们极为熟悉，他们刚花了很长的时间从广州港来到这里，广州市舶司的官员说话极为和气，广州城里的唐人也都很友善。可是大唐距离他们的家乡不是应该远在天边么？如今这里竟然是有了大唐的船只！

"离开家乡两年了，法尔斯发生了什么事情了？为什么霍兹曼家的海船，成了大唐的战船？"老水手低沉道，眼中满是迷茫。

水手们相互看着，都是脸色沉重。

万里求财，不过是为了妻儿吃饱穿暖，去一趟广州港获利丰厚，可是足足需要两年的时间。

两年的时间足以发生很多事情，他们都不知道家里如何了，一直担心着妻儿老小。现在距离故乡已经不远，却被挡在了海峡之外。

法尔斯肯定发生了什么，不然霍兹曼家的船也不会成为天可汗的船。可是发生了什么他们并不清楚，想起家里的亲人，一个个都是心急如焚。

“船长，我们现在该怎么办？”一位水手焦急地问道。

萨拉赫不单是这艘船的船长，还是内科南家族重要成员，也是这一支船队的首领，所以自然是大伙儿的主心骨。

萨拉赫脸色沉郁，低沉道：“我年轻的时候，曾经走过去大唐安西的商路。从法尔斯去大唐的领土，先要向东到达锡斯坦盆地，再向北进入吐火罗群山之中；还有一条是先向西北到达克尔曼，再继续向西北进入呼罗珊，经过你沙不儿城和木鹿城，再渡河到达布哈拉，然后向东进入吐火罗群山之中，翻越群山便到了大唐的安西境内。那里驻扎着天可汗最精锐的一支军队，名字便是叫安西军！”

水手们看着萨拉赫，都是安静的听着。

“我去安西经商，这两条路都走过。安西军要到法尔斯来，也只能走这两条路。不管是哪一条路，要到法尔斯都要几千里地，花费大半年的时间。我从来没有想过，这一支军队会出现在这里，出现在法尔斯！”

“你们不知道这支军队的可怕！苏禄可汗的军队在这支军队面前便是一个笑话！他们人数并不多，却能成万成万的消灭草原上不驯服的突厥人！

这支军队已经到了法尔斯，那么从法尔斯往东一直到吐火罗群山，都已经成了天可汗的领地了！”

“没有军队能对抗这支军队，没有军队可以做到。齐亚德侥幸胜了一次，后来很快就被人家砍了脑袋。我不知道你们是如何想的，我只想回去看看我的家人。”

“广州市舶司的官员告诉过我，唐人是不会对付放下武器的人的。”萨拉赫看着周围的人们，低沉道，“各位，我要向天可汗的舰队投降了！”

……

第二百六十一章受降

“投降？”

“船长，他们只有两艘船，我们还有八艘船！就算是他们挡着航道不让进，我们暂时不进去也就是了。我们为什么要投降？”

“船长，他们他们不可能一直守着航道，等他们离开后，我们再开进去不迟。”

听了萨拉赫的话，甲板上的水手们顿时炸锅了。

船上的财富有一部分是属于他们的，这是他们在风浪里颠簸了两年的成果，正准备带回去让妻儿老小过得好过一些的。若是向天可汗的舰队投降，所有的财富都将归天可汗的舰队所有，两年来的辛劳便成了一场空。

“各位，不要贪恋财富。活着见到家人才是最重要的，天可汗的舰队出现在海峡之内，法尔斯已经成为了天可汗的领地，难道你们不想早点平安通过这里，去看一看你们的家人么？”

萨拉赫看着这些水手们，神色变得极为严厉，“你们看到的只有两艘船，他们未必没有更多的船！就这两艘船挡在这里，我们就进不去！我要

去看我的家人，我决定投降，我才是船长，是内科南家族的人，你们都必须服从我的命令！”

水手们乱纷纷的叫嚷起来，他们常年在风浪里颠簸，都不是怕死之人，哪里能因为萨拉赫的一番话就对安西军感到恐惧。

现在已经安全了，萨拉赫却让他们投降，若非是萨拉赫积威之下，这些家伙就要造反了。

“我已经很老了，不愿再向别人低头。萨拉赫。把我的那一份财富给我。让我走。”一位年长的水手大声道。

萨拉赫看着那位老者。缓缓点了点头：“好吧。带着你的钱离开，不过没有船给你，自己游到岸边吧，希望你能好运，靠着你的双脚平安返回法尔斯。”

“船长，把我的钱也给我吧，我也不想向唐人投降。”

“把我的钱也给我！”

“……”

水手们乱纷纷的叫了起来，萨拉赫挥了挥手。示意众人安静下来：“内科南家族的水手跟我留下，其他的水手愿意留在船上的就留下，愿意走的带上你们自己的钱走吧！我的船上只要忠心的人，

谁想要离开自己走，我不拦着。”

命令一出，一多半的水手选择了离开。几十个人领取了属于他们的金币和银币，装在身上跳入湛蓝的海水之中，向着附近的礁石奋力游去。萨拉赫不给他们小船没有关系，都是风浪里搏击的好手，歇个几次游到岸边还是不成问题的。

萨拉赫命令其余的七条船靠了过来。向船上的船长传达了自己的决定。所有的船长都是内科南家族的人，对于他的命令自然是听从。

七条船上依照同样的法子办理。愿意离开的带着钱财自己跳水离开，不愿离开的就呆在船上，准备跟船长一起投降天可汗的舰队。

结果同样是大半的船员跳水离开，留下的只有内科南家族的人和少量的招募而来的水手。

海面之上足足有着数百人，身上装着沉重的金币和银币，在海水之中拼了命的游动，想要靠近最近的礁石。这些水手们很多人都是高估了自己的水性，他们谁都没有抱着金银币逃生的经验，一时间这些视若性命的东西成了累赘。

不少人还没等靠近礁石便累得不行了，只好把装着金币银币的沉重袋子丢掉，有些贪心的甚至是宁死也不肯放弃钱袋，结果就真的淹死在风浪之

中。

这个时候，八艘巨大的海船动了起来，带着高高的浪花冲向了海里面的人群。大海中的人们猝不及防，不少人直接被海船撞得晕过去，更多的人们连忙快速的避开。

这时船舷上面有羽箭射下，把海水中的水手们一个个射死在波浪之中，顿时惨叫连连，一个个水手身上涌出鲜血，在波浪之中载沉载浮。

“该死的！你们这是干什么？”水中的水手们大声的喊叫，海船上的人们却根本不理，见到有活着的就是用羽箭直接射杀。

航道中心距离最近的礁石也有两三公里，看似就在眼前，却是永远也游不到了。带着钱财离开的水手们没有一个能成功游到礁石之上，便被船上的人们全部杀死。

萨拉赫站在船头，眼中满是寒意。

内科南家族的船队兼职便是海盗，这些水手们完全是忘记了海盗的规矩。作为船长最痛恨的就是背叛，这些背叛了他的家伙，他怎么可能容许活下去？

现在八艘船上的都是忠于内科南家族的水手了，八条船重新整队，一字排开，再次驶向了烟火

升起的地方。

他是这支船队的主人，他想要投降，其他人必须也要投降，否则就是背叛。

这个时候，海面上的希腊火终于是已经燃尽了，被击中的六艘海船已然解体，部分船板还在海面之上剧烈的燃烧着。

安西军这边，扶风号和安西号依旧是挡在航道之上，在海流之中不住的改变方向，想要把自己稳定在一个固定的位置附近。

见到再次靠近到沉船区域的八艘海船，马璘冷笑一声，命令健儿们做好准备。

损失了六艘了还敢上来，这是准备全军覆没的节奏么？

八艘海船到了船板燃烧的区域，忽然是全部落下船帆，并且是放下桅杆，只是顺着海流飘荡着，同时有人在船上朝着扶风号的方向大声的喊叫。

“这是什么意思？”马璘皱着眉头问道。

前世他虽是博览群书，可对于海上的规矩着实了解不多。

“马相，他们是要投降了！这是听凭处置的意思。”老斯米尔看着那几艘海船连声道，一脸不可思议的神色，“真是怪了！好端端的怎么会投降

呢？”

“莫非有诈？”马璘看着那随着海流飘过来的八艘海船。邹着眉头道。

海流是从阿拉伯海流往唐海。这些船虽然放下船帆。可是依然是在慢慢的靠近，就和那些着火的船板一般。不过现在扶风号和安西号也是在随波逐流，所以距离依然是足够的远。

“大概他们是真心投降吧。你看，已经有小船被放下来了。”老斯米尔指着海面道。

马璘看了一下，果然，有一艘小船被从一艘海船上放下，小船上坐了不到十个人，正奋力扳桨向着扶风号的方向而来。

这几个人自然是翻不起风浪。马璘对于对手的投降虽是大感意外，却并没有把这几个家伙放在眼里。

命令传递下去，下层甲板十几个桨手快速的上来，皆是站在船舷边上，每人都是端着一把压满了弩箭的元戎弩。

在最原始的海战之中，弓弩占据着相当的地位。即便是现在，元戎弩靠着三百步的有效实际距离，在海战中依旧是能发挥巨大的作用。

不管敌人是真投降还是假投降，先让他们过

来，让安西健儿们看看是什么模样再说。

若是有诈。就让他们尝一尝安西军箭雨的厉害。

……

萨法赫站在小船船头，风浪之中依然是站得极稳。两边各有四名水手在奋力扳桨，小船灵活的绕开水里燃烧的船板，向着扶风号快速的逼近。

萨拉赫紧缩的眉头已经是舒展开来，一脸热切的看着前方不远处的大船。作为一个波斯裔德赫干家族的重要成员，萨拉赫深谙骑墙之道。这片土地被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征服了一百年，如今换成了天可汗作为主人。阿拉比亚人统治这里的时候，德赫干们需要紧抱阿拉比亚人的大腿，如今土地易主，作为一名资深的德赫干，他自然是知道该抱谁的大腿。

萨拉赫有着强烈的投机心理，虽然有六艘船沉没了，此时他也一点儿都不伤心。唐人总是慷慨的，把剩余的八艘海船和货物作为礼物送给唐人，只要唐人接受了，将来定然能获得更大的好处。

广州市舶司的官员是他的朋友，他们说过一句话，叫做伸手不打笑脸人。这是唐人都遵守的信条，所以萨拉赫深信只要自己姿态放得足够的低，

便一定能抱上安西军的大腿，从而为自己和家族捞取大量的好处。

很快小船就离开了沉船区域，继续向着航道中心的扶风号和安西号的附近靠近。又过了一小会儿，小船已经是进入到了元戎弩的射程之内，扶风号和安西号上，都有大量的战士端着元戎弩站在船舷边上，一副如临大敌的样子。

也难怪马璘谨慎，这些健儿们都是旱鸭子，比不上对方的水手。一旦扶风号安西号出什么状况，那便是全军覆灭的后果。

小船在距离扶风号二百步的位置停了下来，这时马璘已经清楚的看到了船头站着的波斯商人。

“船上是哪位安西军的将军？我是大食法尔斯行省内科南家族的萨拉赫，愿意把我剩下的八艘海船和船上的货物奉献给将军。”

马璘站在船头，居高临下的看着波斯商人道：“你的中原官话倒是不错。”

萨拉赫陪笑道：“我去过大唐广州港好几趟，等风的时候前后在大唐住过几年时间，自然是懂一些官话。两年没回家乡，不知道天可汗的威严已经覆盖到了这里，真是可喜可贺。”

马璘笑了，这又是一个乖巧的德赫干，这是想

要骑墙来了。这八艘海船和船上的货物，便是这个家伙的投名状。

“既是真心投降，那就上船来吧！”马璘淡笑着摆了摆手。

萨拉赫应了一声，小船上的水手们再次同时扳浆，向着扶风号快速的靠近。

到了距离扶风号只有四五十步的位置，忽然一个水手弃了船桨，从怀里掏出一个小小的陶罐，便向扶风号的船舷扔了过去！

……

第二百六十二章条件

萨拉赫猛然一惊，僵在了船头，感觉浑身一阵冰凉。

他是真心实意来向天可汗的舰队投降的，哪里想到会出这种状况。这个家伙刚才还表现正常，也用弓箭射杀了海里的不少水手，谁能想到他在怀里藏有希腊火！

黑色的陶罐划着一道弧线飞了出去，向着扶风号的船舷飞去，小船之上其他的水手都是愣在了那里，也不再扳动船桨，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咻！”

扶风号船舷之上，一根巨箭呼啸着飞来，准确地轰在了陶罐之上，把那小小的陶罐轰成碎片。里面的黑色液体喷溅而出，落到海面之上，顿时燃起一片片炽烈的火焰。

紧接着第二根巨箭飞了过来，旋转着穿过那偷袭水手的头颅，带出了一个巨大的血洞，那水手吭都没吭一声，便从小船之上掉了下去。

希腊火的火焰极为猛烈，分散在大片的区域之内，顺着海流向着扶风号的方向飘去。马璘皱了皱眉头，令老斯米尔接管扶风号的指挥权，指挥健儿

们操纵扶风号快速的向后退去。

这玩意儿根本沾不得，虽然已经被李正德巨箭轰碎分散，可马璘也不敢冒险。这是无风三尺浪的海上，他的部下都是旱鸭子，一点儿都马虎不得。

萨拉赫站在小船船头，大声喊道："将军！这只是个意外！我也没想到他会这样……"

马璘哼了一声，没有搭他的茬，拍了拍李正德的肩膀道："领头的留下。其他的都给我杀了！"

谁知道还有小船上没有身上藏着希腊火的家伙。没法一一检查。那就不若全部杀了。

"是！将军！"

李正德点头，巨箭一根根连珠般的射了出去。扶风号与小船距离不过数十步，七石弓根本不用拉满，不过须臾功夫，剩余的水手全部被他居高临下以巨箭射杀，只剩下船头站立的波斯人。

一个个水手倒了下去，船身顿时浮起了好多。萨拉赫浑身冷汗直冒，见到那个唐人射手收起了大得吓人的巨弓。这才松了一口气。

他知道他这条命算是暂时保住了，这时海面上还有希腊火熊熊燃烧，没有了水手的帮忙，萨拉赫只好自己坐了下来，划动船桨操纵小船，避免撞上燃烧的希腊火。

希腊火燃烧虽然猛烈，却毕竟是一小罐的量，过了一会儿一片片的都熄灭了。萨拉赫划着小船顺着海流到了扶风号跟前，把小船系在缆绳之上，自己顺着缆绳爬到了扶风号的甲板之上。

“将军。我是法尔斯行省内科南家族的萨拉赫，是这一支船队的首领。现在带着我剩余的八条船投降将军。刚才的事情，只是一个意外，求将军不要怪罪。”萨拉赫被带到马璘的面前，立马噗通一声跪在地上，看着马璘一脸恭敬地道。

“你倒是个聪明人。”马璘笑道，“既是真心投降，某家便饶了你这次。你起来吧。”

萨拉赫心中一松，站起身来。

看着甲板上杀气腾腾的安西军健儿，萨拉赫不由得缩了缩脖子，看着马璘恭敬地道：“将军，我离开法尔斯两年了，不知道天可汗的领地已经扩张到这里，实在是惭愧。我去过大唐安西行商，知道安西军是大唐最精锐的军队。将军在安西军中现居何职？能不能带我见你们的主将？我有话要和他说。”

马璘笑道：“不用找别人，某家便是主将。某乃马璘，大唐安西节度使，有什么话，你和某家说便是。”

“马璘！”萨拉赫闻言，脸上霎时现出震惊之色，“你是大唐的宰相马璘！我去年在广州港时，听市舶司的朋友说起过你！你灭掉雪山上的野人，为天可汗除了心腹大患，被天可汗封为大唐的宰相，掌管着大唐一半以上的军队！你被天可汗称为天赐神将，是大唐新一代的军神！”

千穿万穿，马屁不穿，离散吐蕃本是马璘一件极为得意的事情，听这大食人口中说来，马璘也不由得哈哈大笑。

这大食人应该是刚从广州港回来，到这里花的时间需要一年左右，而安西的消息传到广州也得大半年，所以这家伙知道的都是以前的事情，这也是在情理之中。

“马相深得天可汗信任，手握大唐五镇兵马，手下二十余万勇士，广州市舶司的朋友们说起来，都对马相极为敬佩。原以为马相还在安西，没想到回到故乡之后，马相的虎威已经是笼罩到这里了！”萨拉赫连声道，这家伙的口齿伶俐，一口官话也是晓畅明白，马璘听了亦是极为高兴。

“说吧，你向本相投降，有何目的？”马璘笑着道，“你若要逃走，本相这两艘船也追不上你。八艘大船，诸多货物送给本相，定然有个说法。”

萨拉赫恭敬道："马相，霍兹曼家的船成了马相的座船，天可汗的舰队出现在这里，我的故乡法尔斯应该已经归天可汗所有了是么？"

马璘淡笑着点了点头。

"我的家族是法尔斯行省的大家族，仅次于霍兹曼家族，我们有着规模巨大的船队，每年都能获得巨额的财富。马相，海上能获得财富是巨大的，只要马相愿意，我愿意把家族的一切都奉送给天可汗，以表示我的忠心。"萨拉赫看着马璘，连声道。

"哦？"马璘眉头挑起，"把家族的一切都奉献出来，你图的是什么？"

萨拉赫道："我早就心向大唐，能够为天可汗效忠，便是我的荣幸。若我成了内科南家族的主人，内科南家族的一切都是属于天可汗的，内科南家族的每一个人都会忠于天可汗，内科南家族的每一条船，都会为天可汗带来财富。"

马璘听了，不由得笑了起来。

说起来也和别的德赫干没什么两样，依旧是想要拉大旗作虎皮，背靠大唐和安西军保住权势地位罢了。不过和别的投效的德赫干们不同的是，这个叫萨拉赫的家伙还不是内科南家族的主人。他想要

投靠大唐，想的是依靠大唐的力量上位，成为内科南家族的主人。

不过安西军哪里是那么容易给人利用的，这家伙想要利用安西军这把刀，光靠这八艘海船和船上的货物可还远远不够。

“马相，如果我能成为内科南家族的族长，我将永远效忠天可汗，赤心向唐，永不相负！”萨拉赫大声道。

马璘呵呵一笑道：“萨拉赫，你也知道整个法尔斯都是大唐的，不管是霍兹曼家族还是内科南家族，都是我大唐的臣民。我安息军铁蹄所至之处，还不是予取予求？如果我想要内科南家族的财富，大可自己取来便是，也不用你送给我。”

萨拉赫道：“马相，我的家族最宝贵的就是船队，是大量的海船，造船的作坊，和经验丰富的水手。马相自然可以搬走我们岸上的财富，可是马相恐怕没有足够的部下来使用这些船队。只要马相助我，内科南家族的船队将会给天可汗带来源源不断的财富。”

马璘摇头一笑：“说得似乎很有道理。不过我找到内科南家族现在的主人，他也未必敢不为我效力吧？再说你刚从广州回来，你如何敢确定你的家

族没有向我投降？萨拉赫，你想要的太多，能给我的太少，这笔交易对我而言似乎并不划算。”

萨拉赫怔在了那里，他忽然对自己的说辞没了信心。既然天可汗已经有了整个法尔斯，愿意效忠天可汗的德赫干多得是，他也并不是特别的一个。

靠着仓促之间想到的想法，显然是无法打动这位大唐宰相。萨拉赫站在马璘面前，忽然有点儿后悔选择投降了。

他投降的真正目的，便是想要借势上位，成为家族的主人。然而这位大唐宰相根本不为言语所动，对他的条件根本是毫不在乎。

显然要打动这位大唐宰相，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萨拉赫心思急转，拼命想自己有什么底牌。

“马相，我曾自陆路去过安西几次，也数次从海上去过广州城。在我的家族中，没有人比我更了解天可汗的国度，没有人更敬畏天可汗的大军。整个法尔斯行省没人会像我这样，能为天可汗奉献出所有的忠心——”

“好了！”马璘笑了笑，打断了萨拉赫的慷慨陈词。这些都是没用的，如果萨拉赫不能证明他对大唐的价值，他也不介意把他扔到海峡里面喂鱼。

“萨拉赫，你在海上应该有很多年了。本相想

要抓昆仑奴，你知道航线么？”马璘看着萨拉赫，微微笑道。

“昆仑奴？”萨拉赫一怔，他去过广州好几次，自然是知道唐人所谓的昆仑奴就是那些黑人，“马相，去抓昆仑奴不难，比去广州容易多了。大唐的贵人们偶尔有少量的需求，所以我的家族也去抓过，航线自然是知道的。”

“知道航线就好，这么说来你对本相不是毫无用处。萨拉赫，你今天不用死了。”

马璘看着萨拉赫笑道，“看在你知晓航线的份上，本相正式接受你的投降，也会助你成为内科南家族的主人。等到你成为内科南家族的主人之后，你家的船队暂时不要去广州了，就专门为本相去抓一些昆仑奴吧！”

第二百六十三章大沙漠

萨拉赫脸露喜色，连忙跪地叩首，向马璘表示臣服。

马璘呵呵一笑，不费吹灰之力便得到了一支船队，将来便不需要太多的安西健儿上船了。

将来他的船队之中，安西健儿操纵的海船提供远程火力，大食人操纵的海船便专心的运送黑奴即可。

安西军最缺的就是人手，这个问题短时间内根本就没有解决的可能性。要是一支庞大的船队所有水手全部从安西军中抽调，未免太不现实了。而这样一来，便能够最快速的解决问题。

既然萨拉赫知道航线，那便可以让他领着船队去抓黑奴，他对于安西军的价值便在于此。若是他不知道航线，今天便不可能活下去了。

……

扶风号和安西号逆着海流满帆而进，靠近了那八艘放倒了桅杆的海船，萨拉赫站在船头向那些海船发出命令，内科南家族的水手们又把桅杆竖了起来，三角风帆高高挂上，跟着扶风号和安西号向海峡之中驶去。

八艘船都和扶风号安西号保持着一千步以上的距离，这是马璘特别的要求。若是靠的太近，万一再出来一两个家伙扔过来几瓶希腊火，那便是不必要的麻烦。

今日的训练暂时就算是结束了，扶风号和安西号笨拙的在前面引路，顺着固定的航道开往万年城的方向，内科南家族八艘投降的海船跟在后边。

进入港口之后，八艘海船上的水手们下了船，立马就被岸上的安西军牢牢控制住了。

马璘带着萨拉赫一起下了船。直接命令斥候前往法尔斯行省。看田名远和牛诩是不是已经把内科南家族给剿灭了。

如果内科南家族已经被剿灭了那就不说了。这些水手们只能干掉了事，萨拉赫也必须要死以免后患。若是还没有那就执行另一方案，让萨拉赫成为内科南家族的主人，安西军接受内科南家族的效忠。

经过了今日这一战，马璘也实实在在的感觉到了希腊火的可怕。这玩意儿在后世配方已经失传，没有人能够复制出来，所以他并不知道如何制造。有了今日的经验，马璘知道希腊火完全可以作为大炮的有力补充。所以决定在万年城也建立一个生产

希腊火的作坊，以便将来船队使用。

至于配方，虽然依然是处于保密的状态，然而大的家族手里都有，像霍兹曼家族和内科南家族都能制造。萨拉赫暂时不是家主，手里并没有配方，不过这个配方可以向霍兹曼家族讨要，霍兹曼肯定不敢不给。

后世关于希腊火的记载极为纷乱，有的说是遇水自燃，有的甚至说是遇到空气就剧烈燃烧。现在马璘已经确定是遇水自燃了。若是遇到空气就会自燃，那在这个时代根本无法保存。况且也不会仅仅只是海战中的恶魔了。

……

莫贺延碛，方八百里，地无水草，风沙如刀。

这一片大沙漠，便是汉文典籍上所谓的流沙了。过了莫贺延碛，便是安西都护府的地界。

贞观年间玄奘法师西行取经，在穿过这一片沙漠时花费了四日五夜，缺食少水几乎丧命，《大唐西域记》里有着详细的记载。这一地带被称为流沙，也叫沙河，后来在《西游记》中就成为了八百里流沙河，成为玄奘法师收徒弟的地方。

莫贺延碛虽然荒凉，却是一条极为重要的商道。大唐在这一片沙漠里设立了十个驿站，彼此之

间相隔近百里，为过路的客商提供必要的协助。

古老的沙漠商道之上，一辆马车正在艰难的跋涉着。车夫赵大缩着身子坐在车辕上，看着周围茫茫的沙海，嘴里不停的小声咒骂。

这两个死女人，实在是把他给害苦了！在这鸟不拉屎的地方，连个鬼影也见不到一个，不知道什么时候是个头。

原本到了新井驿，他就不愿再往前走了，这个地方看不到一点儿绿色，不时可以看到骡马的尸骨，赵大实在是害怕极了。可是车上的两位女人又拿出了几块大银子给他，说三五天就能过了这一地带，看在钱的份上，赵大只好赶着马车继续前进。

然而这个时候，赵大已经是极为后悔了。

本来说的是只用把她们送出关内道的，他不过是个寻常的车夫，平日里都是在长安城里厮混，哪里到过这么远的地方。不过看车上的两个都不像是一般人，给的价格也够高，长得漂亮说话还客气，他这才勉强同意把她们送到瓜州。现在瓜州已经到了，她们又让他把她们送过沙漠！

听新井驿的戍卒们说，进入流沙便如同在鬼门关里走一遭一般。他实在是不想再这里送命，家里妻儿老小还在等着他呢。可是已经收了钱了，心中

再害怕，也得继续往前走去。

马车之内，叶绯鱼靠在锦被之上，听着车夫不住的骂娘，脸色极为阴沉。

离开长安二十余日，她的手臂伤势已经基本痊愈，虽然不能再使用刀剑，可已经是伸展自如，和寻常人没有多大区别。

康小雨一脸笑意，虽然车夫越骂越凶，等若是指着她们的鼻子来骂了，她却一点儿也不着恼。

过了这片沙漠，便是碛西了。那个地方，便是小马哥哥的领地。

心结已解，她便要去小马哥哥的身边，问一句他还喜不喜欢小雨。马车每转动一圈，距离碛西便是近了一点，她的心中便愈加温暖。

十四年的时间，人生有多少个十四年可以蹉跎！若非当初叶绯鱼的阻挠，她和小马哥哥早就在一起了。

叶绯鱼忽然掀开帘子，看着那车夫微笑道：“喂！”

“干吗！”车夫回过头来怒喝道，显然他的心里已经是憋了太多的怨气。面前的女人虽然端庄美丽。他也不肯给她好脸色。

“这位小哥。沙山之后有一处泉水，我们去那

里把水袋装满，歇息一下再走。”叶绯鱼指着右边的一个大沙丘微笑道。

“成！”车夫大声道，声音中依旧满是怒意，催动马车便是驶向了那一座大沙丘。

叶绯鱼放下帘子，重新靠回到了锦被之上。康小雨秀眉微微皱起，看了叶绯鱼一眼，却是没有开口。

马车上了沙丘。在沙丘顶上停了下来，车夫赵大在外面怒不可遏的吼道：“出来看！出来看！”

“什么？”叶绯鱼走出马车，看着眼前无边的沙海笑道。

“哪里有泉水？啊？哪里有泉水？”赵大怒声道。

“那不是么？”叶绯鱼笑道，指着沙丘之下。

赵大低头看时，忽然觉得肋间猛地一凉，然后浑身力量瞬间被抽空了，不由自主的倒在了地上。

阳光有些刺眼，依然能看清楚那女人手上一把带血的短刀。赵大抬手指了指，嘴里发出嗬嗬的声音，却什么都说不出来。

“不过是个车夫而已。为何要杀他？”康小雨皱着眉头，看着叶绯鱼道。

“他跟我们出了安远门。这都已经注定了。你

心里很清楚，现在又何必多此一问？”叶绯鱼微笑道。

康小雨道：“我可没这么想过。过了沙漠就是小马的地盘，到了那里我们也不用怕什么丽竞门，这毕竟是一条人命。”

“不怕一万，就怕万一。我们在找到你那个小马之前，还是有可能被丽竞门的人追上的。这个人不除掉，便是一个隐患。再说他骂了我们一路，本就是自己找死。”

康小雨看了一眼在地上抽搐的赵大，转头看着叶绯鱼道：“这是最后一次。到了小马的地界之上，我不许你杀人。你若是惹怒了他，我可无法救你。”

“放心吧，丫头。”叶绯鱼点头笑道，“我过了几十年提心吊胆的日子，现在不过是想跟着女儿女婿过上几天安稳日子。见到了你那个小马之后，我就是个寻常的老婆子，就是个吃闲饭的，不会给你添麻烦的。”

“这样最好。如果你再杀人，我们就分开走，我自己去找小马。”

“好女儿，我知道了。”

康小雨不再说话，看着车夫的鲜血流干，绝望

的睁着眼睛。叶绯鱼走到马车之前，手上短刀上下翻飞，很快便将马车肢解成一堆碎木头。

拉车的马有两匹，把水袋和食物都装到马背上，两人策马离开沙丘，再次返回了荒凉的古道。

车夫的尸体和马车都在沙丘之后，要不了多久就会被风沙掩埋。她们需要在天黑之前赶到广显驿，不然在沙漠之中过夜，可是一件极为危险的事情。

广显驿是莫贺延碛中第二个驿站，有着数十名戍卒。驿站是一个不大的堡垒，兼有烽燧的功能。驿站跟前是一个湖泊，长度超过一里，宽近百步，周围芦苇丛生，在戈壁中显得极为耀眼。

大唐设在莫贺延碛的十个驿站，都是在有水源的地方，广显驿自然也不例外。不过这样的湖泊却是广显驿独有的，别处驿站的水源可没这么大。

康小雨和叶绯鱼赶到广显驿时，这里已经聚集了不少的商队，都是驻扎在湖边各处。两个美丽的女人出现在这里，也是引起了商人们的好奇。

二人策马从商队边驰过，直接到了湖边的丘陵之上，那里的一座城堡便是广显驿了。她们不想和商人们混在一起，驿站本身也提供住宿的功能，自然是更好的选择。

到了广显驿边上，康小雨脸色忽然微微一变，兜转马头便转了过来。叶绯鱼反应极快，亦是兜转马头跟着康小雨驰下了丘陵。

“女儿，怎么了？”叶绯鱼低声问道。

“遇到了一个人。”康小雨冷哼一声道，“本以为她早已到了安西，没想到才走到这里。”

第二百六十四章出手

康小雨回头看了一眼广显驿，与城堡门口的那一位兴胡女子目光正好相撞，兴胡女子的眼中现出一丝惊诧之色。

康小雨转过头去，继续策马驰向了湖边。

“今晚我们不进去住了，就在这里过夜吧。”

到了湖边一处远离人群的位置，康小雨跳下马来，轻声道。

“女儿，究竟是遇到谁了？”叶绯鱼也下了马，皱眉问道，“难道是个很厉害的人物？”

康小雨在干枯的芦苇上缓缓坐了下来，低声道：“她就是我跟你说过的，小马哥哥手下密探的首领。”

叶绯鱼皱眉道：“就是那个知道了你身份的兴胡女人？”

康小雨点了点头。

“既然遇到了，不若杀了！”叶绯鱼俏脸一沉道。

康小雨瞥了叶绯鱼一眼，淡淡道：“你杀不了她，我不会杀她。”

“丫头，你可不要糊涂！”叶绯鱼眉头拧起，

低沉道，“当初她去扶风郡王府找你的时候，你就不该放过她。现在遇到了，就更不能放过。若是容她回到安西，把你曾主持刺杀马璘的事情说出去，可就对你大大的不利！”

“我虽然对你在马璘心中的地位很有信心，可毕竟事关重大，这件事情能不让马璘知晓，就不应让其知晓。杀了她，把这件事情瞒下来，波斯寺的人已经死光了，这桩事情我们不说还有谁知道？”

“之前是不知道她去哪了，如今在这里遇到，可不就是天意！杀了她。瞒下这个事情。只要你和马璘以后好端端的。我就也能跟着过上几天安稳日子了。”

康小雨摇了摇头，微微扬起美丽的下巴：“这件事情是我对不起小马哥哥，我这次来碛西找他，就算这个兴胡女子不说，我也会告诉小马哥哥所有的事情。不然的话，我一辈子都会愧疚不安的。”

“真是个倔强的丫头！”叶绯鱼摇头道，“若是马璘因为这件事而不要你，你可不要后悔！”

“但求心安而已。有什么可后悔的。”康小雨仰头看暮色苍茫，淡淡地道。

……

米雪站在广显驿门口，看着湖畔的芦苇丛。她

的眼中有着一丝冷意，没想到会在这个地方，碰到这个黑心肠的女人！

延康坊的那一刀快若闪电，她永远也不会忘记。她的本事乃是马璘亲自所授，一向极为自傲，却在那个女人面前没有还手之力。那个黑心肠的女人，是她迄今为止遇到过的最强大的对手。

手臂上的刀伤刚刚痊愈，便再次遇到这个可怕的女人。

这一次返回安西。她不仅是把长安城里的安西密探全部撤了回来，一路上还不断的收拢人手。如今手下明里暗里一共有二百多号人，这几乎是安西密探在流沙以东的全部力量。正是因为收拢这些部下，她的速度并不快，每天向前行走还不到百里，不然早就到了安西了。

安西密探既然已经是落到了明处，再在长安活动已经没有必要。将军的重心如今是在葱山以西，大伙儿还是到葱山以西活动才能发挥作用。

这些并不需要禀报将军，她为安西密探的大统领，有着足够的权限，一切皆可自专。

过了莫贺延碛之后便是碛西三州中的伊州，那里已经是将军的领地。由于不需要再收拢人手，便可加快速度。

米雪没有想到会在莫贺延碛遇到这个黑心的女人，她这分明也是要去碛西了，她去碛西要干什么！

……

芦苇丛中，一个帐篷的顶部露了出来。显然那个黑心的女人和她的女伴准备在那里歇息了。

米雪回过头去，大步走入城堡之中。

二百多个兄弟，只有二十来个好手是跟她住在广显驿中，其余的都是扮作了客商分散在湖边。

湖边的那些人，有一多半都是她的手下。那个黑心的女人再厉害，她也不怕。

长安城里需要投鼠忌器，很多安西密探的手段无法施展，而现在是在大漠之中，如果有需要所有的手段尽可用出来。

碛西是将军的领地，一个对将军心怀恶意的女人，纵然是将军平生第一个喜欢的女人，也不能放她进入将军的领地之内。

“统领，那两个女人来得古怪。”驻守广显驿的戍卒队正走上来道，“要不派两个兄弟探探他们的底？”

和新井驿的戍卒队正一样，这位队正也是安西密探的一员，米雪便是他的顶头上司。莫贺延碛十

个驿站，大部分都是位于瓜州境内，却全部都是马璘的部下驻扎，所有的驿站都是安西密探掌控着。

天子命马璘掌管流沙以西一切事务，马璘也就不客气，从新井驿开始往西便皆是安西军的天下。这些戍卒来自于伊州的伊吾军，每一个驿站一队五十人，队正全部都是米雪训练出来的安西密探。这一条通往安西的古道，如今完全是由安西军掌控着。

“不用了，我知道她们是谁。”米雪冷冷道，“尚凯，你的部下都太弱，今晚不要外出。你跟我一起行动，务必要留下这两个女人！”

“是，统领！”

“去安排吧！”

有了参与行动的机会，那叫尚凯的队正面露喜色，拱手领命而去。不一会儿再次回来，带了几个伙长，每个人皆是抱了一筐火雷。

“够用了。”米雪点了点头，拿起几颗火雷揣入怀里，一时间胸脯显得更加丰满，令人不敢逼视。

尚凯和几位队正不敢多看，连忙低下头去，各自把几颗火雷揣入怀里。

二十多个跟着米雪住在广显驿里的密探们得到

命令，都是过来拿了几颗手雷，又把手弩的钢箭一根根压满。

这种手弩乃是安西密探们独有的武器。可以说是元戎弩的缩小版。最大的特点就是能够在袖笼里发射。虽然不能洞穿明光铠的胸甲，三十步之内还是有不错的杀伤力的。这玩意儿放在战阵上毫无用处，却最是适合近战。

做好了准备，二十多位好手便在驿站里开始进食，等待着出击的时候。

……

夜色降临。

湖泊之畔，行路的客商们进食完毕，不大部分人都已经躺下休息。有几个喝得醉醺醺的家伙想起傍晚见到的那两个美得耀眼的女人，摇摇晃晃的走了过去。却再也没有走回来。

广显驿内，灯火也已渐次熄灭。城堡的顶部，几个戍卒靠在烽燧顶部打着哈欠，显得极为困倦。

芦苇丛中那一顶小小的帐篷里已是漆黑一片，两匹马系在红柳枝上，时而低声的打着响鼻。

靠近午夜，万籁俱寂。二十几位安西密探悄然走出了广显驿，慢慢地靠近了水边的那顶帐篷。一根根线香早已被点燃，被他们藏在袖笼之中。

米雪冷冷地看着前面的帐篷，拿出一颗火雷在袖子里用线香点燃了。然后猛然向着帐篷扔了过去。

密探们皆是做出了同样的动作，一颗颗火雷划着弧线飞了过去。引信燃烧的红光化作一道道红线，皆是落向了那一顶帐篷。

下一刻，所有的安西密探皆是匍匐在地上。

“轰！”“轰！”“轰！”“……”

一阵连绵不断的雷鸣之声，暗夜之中火光弥漫，那一顶帐篷瞬间消失不见，两匹马也是被炸得粉身碎骨，湖畔的芦苇丛剧烈的燃烧起来，发出噼噼啪啪的声响。

米雪从地上一跃而起，冲向了火光之下的芦苇丛，到了跟前袖中寒芒一闪，一根弩箭便已飞了出去。与此同时密探们都已站起身来跟上，同时把袖中弩箭射了出去，覆盖在帐篷原来的位置。

空气中弥漫着一股焦臭的气息，地上偶尔能看到残破的躯体。尸体都是一些小块，不知道是那两个女人的，还是那些之前走进了帐篷的男人的。

“统领，应该是死了！”尚凯低声道。

米雪没有说话，冷着脸看着燃烧的芦苇丛。

这个时候湖畔的帐篷之内，蹿出了一个个人

影。突如其来的剧烈声音，让那些商人们都是吓了一大跳，忙跑出来看是怎么回事。而更多的人们却是快速的赶了过来，与米雪他们汇合在一起。

这些人比那些真正的商人还要多，他们都是米雪手下的安西密探，知道今晚有事要发生，所以早有准备。

“安西军办事，都给我滚回去！”尚凯提气大喝一声，那些商人们面面相觑，都是乖乖地缩进了自己的帐篷里。距离火光较近的商人们也只是把自己的帐篷搬远一些，便陆续走了进去。

“应该是死了吧！”看了许久，米雪长出了一口气，轻轻点了点头。

死了便好，这个恶毒的女人，绝不能让她再见到将军。

将军说过，火雷虽然威力一般，可血肉之躯绝对禁受不住几十颗火雷的攻击，便是他自己也不能。连将军自己都不能，又有谁能够挡住这种攻击？

那个女人的刀很快，然而她见过将军出手，将军的横刀出手更快！那个恶女人不如将军，这种攻击连将军自己都顶不住，那个恶女人自然是已经被火雷给炸死了。

分出几十个密探砍下部分芦苇丛，免得火势过分蔓延，米雪转身便向广显驿走去。这里已经是安西军的地盘，属于将军大人的领地，安西密探在此地办事完全不用看任何人的脸色。

“你说的就是这个大胸女人么？我不觉得她会有多厉害。”远处另一座帐篷之中，叶绯鱼透过缝隙看着外面低声道，“兴庆宫那么多侍卫，我都能来去自如，我就不信我不如这个大胸胡女。你看着吧，我去给你杀了她！”

康小雨看着帐篷里的两具胡商的尸体，沉默了一下点了点头：“你要想去，可以去试一下。”

第二百六十五章交手

叶绯鱼冷冷一笑，她向来自视极高，丽竞门第一高手高力士面前她都能逃得性命，她不信自己会不如这个大胸胡女。

康小雨递过来一把短刀，叶绯鱼毫不犹豫的接过，猫腰便是出了帐篷，无声无息的消失在芦苇丛中。

……

湖畔的火焰缓缓熄灭，硝烟也已散去。真正的商人们缩在自家的帐篷之中，凝神听着外面的动静，这一夜显然是无法入睡了。安西密探们也都回到帐篷之中休息，今晚的事情已经了了，明日还要赶路。

叶绯鱼伏在地上一动不动，在芦苇丛中潜藏了很长的时间，作为一个强大的刺客，她有着足够的耐心。当她离开芦苇丛向着广显驿靠近的时候，便如同是一片漂浮的阴影一般。

兴庆宫九重宫阙她亦能来去自如，眼前不过是个小小的驿站，她根本不放在眼里。她也不认为那个大胸的兴胡女子，当真是她的对手。

如轻烟般飘荡到城堡之前，叶绯鱼对自己的身

手极为满意。虽然是被高力士打了一杖，损了一条手臂的功力，可她的身法并没有受到太大的影响。

到了城堡跟前，叶绯鱼如壁虎一般到了城堡的顶部。广显驿这座城堡并没有兴庆宫的宫墙高大，攀登上来实在是太轻松了。

城堡顶部的烽燧处，几个戍卒看似昏昏欲睡，实则都是惊醒的睁着眼睛。一个身影从他们眼前掠过，几人吭都没吭一声，一个个软倒在地面之上。

实力上的差距。让他们根本发现不了叶绯鱼这样的高手。而等他们发现她的时候。已经是晚了。

让几具尸体继续靠在烽燧之上，叶绯鱼顺着窄窄的台阶走了下去，进入到广显驿内，没有发出一丝响动。

广显驿主体就是这一座城堡，墙壁极厚，便于防守，上面是用于举火的烽燧，下面是住人的地方。此刻大厅之中灯火昏黄。两个安西密探坐得笔直，紧握着手上明晃晃的横刀。

叶绯鱼看到两人的瞬间，身形便如利箭般的窜了出去，从台阶之上一跃而下，手上短刀已是划过一位密探的脖子，然后短刀猛然掷出，便已洞穿了另一位安西密探的咽喉。

从外面看广显驿已经没了灯火，没想到里面还

有醒着的人，叶绯鱼无声的走了过去，从第二位安西密探脖子上拔下短刀。心中暗道侥幸。

那个大胸胡女竟然是这般小心，这个时候了还有手下守夜。若非是她出手够快，只怕就要惊醒里面的人了。

便在此时，台阶下方的阴影里忽然有一片寒星飞出，径直笼罩了她的身体。叶绯鱼想都不想便已就地一滚，躲到了廊柱之后，几根短小的铁箭从她的身边一掠而过，却一根也没有命中。

就在寒星飞出的瞬间，阴影里一个声音便已是响了起来。

“敌袭！”

那是一位暗哨，藏身在台阶下的阴影里，叶绯鱼顺着台阶下来，却没能发现他。手弩里十根袖箭一齐射出，却没能奈何得了敌人，那安西汉子一声暴喝之后，挥动着横刀便已暴烈无比的冲了上来。

叶绯鱼一个翻滚跳了起来，那安西汉子冲到跟前，双手握刀狠狠地劈下，她柳腰一拧轻松闪过，手上短刀猛然探出，已经是洞穿了那汉子的咽喉。安西汉子惨吼一声，重重地倒了下去。

大厅周围的房间之中，霎时冲出了二十多道人影，那胸大的兴胡女子正在其中。叶绯鱼冷笑一

声，纵身便向那兴胡女子冲了过去。

她的速度极快，瞬间已到了米雪的面前，几个靠近米雪的安西密探袖中寒芒闪烁，皆是把手弩里的短箭射了出去。

叶绯鱼鬼魅般的一闪，整个人贴着地面倒了下去，双足却是稳稳地站在地上，如同暴风吹弯的小树一般，竟然是躲过了所有的短箭，手上短刀斩向了米雪的脚踝。

这一手当真是高妙之极，叶绯鱼对自己这一刀有着极强的自信。这里是斗室之中，这样的环境之中人多并没有用处，最适合她这样的强者发挥。

兴胡女子厉喝一声，长腿猛然一抬，靴底离地面刚有三寸便又狠狠地踩了下去，当真是无比快捷。叶绯鱼的短刀刚到她的脚底，她的皮靴正好准确的落了下来，就如同是叶绯鱼故意把短刀送到她的脚底下一般。

这一脚踩得极为实在，叶绯鱼的短刀被她狠狠地踩在地上，皮靴落地的同时米雪另一条长腿猛然摆动，带着呼呼风声如长鞭一般砸向了叶绯鱼的腰间。

叶绯鱼心中一凛，毫不犹豫的弃了短刀，就地猛然向后一滚，躲过了米雪暴烈无比的一击。米雪

却已是踏步上前，又是一脚狠狠地踹了出去，这一脚速度却是更快。

叶绯鱼尚未起身，一只靴子便狠狠地踹了过来。她的心中暗暗叫苦，怪不得小雨说她杀不了这个兴胡女子，原来这女子竟然强悍如斯！纵然她手臂完好，正面交锋亦恐不是这位大胸胡女的对手。

生死交战之际哪敢犹豫，叶绯鱼再次就地一滚，身体却是碰到了身后的廊柱之上。被一根柱子挡住了去路。

百忙之中，叶绯鱼奋力挥出一拳，砸在了兴胡女子踩下的靴底，只感觉拳头一阵麻木，不过终究是让兴胡女子的靴子慢了几分，借机一拍身后柱子，极为诡异的又站了起来。

兴胡女子靴子落地，冷哼了一声猛然一刀刺了过来，比之前叶绯鱼出刀还快上几分。叶绯鱼身躯一闪绕到了柱子之后，兴胡女子短刀将要碰触柱子的瞬间却是猛然一偏，如灵蛇一般拐了个弯，贴着柱子向她再次刺来。

手上已经没有武器，叶绯鱼不敢恋战，猛然一踩地面向前冲去，没有理会兴胡女子的短刀，却是冲向了几位安西密探。

她的速度实在太快，几位安西密探刚刚举起横

刀，她已是一拳打在了一位密探的鼻子之上，把那密探的鼻梁直接砸塌，然后一把从那密探手里抓过横刀，刀光一闪两侧的两位密探便已是倒了下去。

再次向前冲出几步，叶绯鱼这才回过身来，挥动横刀劈向了紧追而来的米雪。短刀和横刀相撞，叶绯鱼脸色一白猛然后退，顺势挥动横刀又把两个安西密探砍翻在地。

接连几位部下倒下，米雪眼中寒芒闪烁，又是一刀闪电般的挥出，叶绯鱼再次挥刀挡了一下，终于是抵挡不住，横刀也是被撞得脱手飞了出去。

叶绯鱼不甘心的尖叫一声，就地一连几个翻滚，退到了通往顶部烽燧的台阶跟前，手足并用低着身子便是向上面冲去。这个时候她已经明白继续缠斗下去绝对讨不了好去，恐怕要把性命丢在这里了，只能是从原路溜之大吉。

一切都是在极快的时间之内发生的，见到敌人想要逃走，大厅内的安西汉子们齐齐怒喝，袍袖之内寒芒喷射，悉数射向了叶绯鱼。叶绯鱼已经是尽可能的伏低了身子，然而还是有几根短箭穿过台阶栏杆的缝隙，钉在了她的身体之上。

慌乱之中，叶绯鱼只感觉浑身痛疼，也不知道被射中了多少箭，忍着痛疼向着台阶顶部窜去。这

个时候，她已是有些后悔自己的莽撞了。
米雪速度亦是极快，已经跟到了台阶底部，刚要冲上去杀了这个女人，台阶上面忽然有几个红点飞了下来，越过叶绯鱼的身体沿着台阶滚落而下。
“统领小心！”
密探们一阵惊呼，米雪心中亦是大惊，哪里敢有丝毫的怠慢，猛然越过台阶栏杆之后就地一滚，缩到了台阶的下方。
密探们也赶忙趴在了地上，然后便是“轰！”“轰！”“轰！”的几声炸响，弹片在狭小的空间里到处乱飞。有倒霉的密探被弹片击中，发出了几声惨哼。
那是他们的秘密武器，如今却是被用来对付他们。狭小的空间里根本无法全部避开，好在几颗火雷都是在台阶的尽头爆炸，距离大伙儿较远，有人被弹片击中却并不致命。
广显驿墙壁厚实，这样的爆炸并没有多大的损失，米雪等到爆炸过后便已从台阶之下阴影中窜出，再看台阶之上已经是没了那个敌人的身影，只留下了斑斑血迹。
显然敌人还有帮手，如今已是逃了！
米雪握紧短刀，带着密探们快步上了顶上的烽

燧，却看到了几位戍卒的尸体，而位敌人已然是不见了踪影。

检查几人的尸体，皆是被一刀毙命。其中一人怀里作为基数的四颗火雷已然不见，显然是刚才爆炸的那几颗。而另外的几人怀里的火雷还好端端的，并没有被拿走。

“统领，是那个我们要杀的女人！来救人的是另一个，她们都没死！”尚凯一脸阴沉，低声道。

米雪看着下方，已然是看不到敌人的身影，默然点了点头。

不用说出手救走那个老女人的，便是那个黑心肠的康小雨了。

她倒还算客气，没有把火雷往人堆里扔，不然的话今晚可就是要损失惨重了。

看样子她只是想救人，并没有想要杀人。

这个时候，湖边又再次热闹起来。听到了广显驿里的爆炸声，湖边的安西密探们一个个窜出了帐篷，手持横刀一脸的警惕。那些真正的商人们战战兢兢的躲在帐篷里面，根本不敢动弹。

“统领，搜查这个地方，一定要把那两个女人找出来！”尚凯沉声道。

第二百六十六章心事

米雪想了一下，点了点头，纵身从城堡顶部一跃而下。

那两个女人是绝对的高手，她们如今隐藏在暗处，想要找到绝非容易。那一次袭击没能杀死那个黑心肠的女人，她肯定不会再给自己机会了。

安西密探最擅长的乃是黑暗中行事，如今却是变成了敌暗我明，敌人就在附近，想要找到却绝非易事。

然而戍卒和密探足有十几人死于敌手，这件事情自然是不能就这么算了。

密探们一个个跟着跳下城堡，大步走下丘陵，与湖边二百多位密探汇聚在了一起。

这个时候他们不再是暗夜中的杀手，而是成为了一支军队。

游侠儿再强大，也难敌战阵上的千军万马。现在她有的是一支强悍的军队，在强大的敌人也不在乎。

湖畔的芦苇被彻底点燃，在夜空之中剧烈的燃烧起来，两百多位密探排着整齐的方阵，杀气腾腾的把帐篷里的商人们不客气的赶了出来，然后把帐

篷直接点燃。每一个女人都是被看了又看，确定不是敌人才放过。

这些商人们完全就是遭受了池鱼之灾，面对着凶神恶煞般的安西密探不敢口出怨言，被密探们全部赶离了湖边，在空地之上聚拢在一起。

一处帐篷之内，康小雨没有理会外面的喧嚣，借着火光把叶绯鱼身上的短箭一根根的拔了出来，然后小心的为叶绯鱼涂上金疮药，再细细的包扎起来。

“小雨。你刚才为什么不杀她？你明明是有机会的！”叶绯鱼低声道。嘴角牵动了一下。她的脸上中了两箭。虽然已经被康小雨极快的包了起来，可说话还是受到极大的影响。

“我说过，你杀不了她，我不会杀她。”康小雨淡淡道，“我这次来碛西是找小马哥哥，是想亲口告诉他那件事情，不是来杀他的部下的。这个胡女分明是喜欢小马哥哥，才会这般对我出手。不过我不在乎。小马哥哥在长安时便浮浪惯了，我若是在乎这些，也不用来碛西找他了。”

“可是她让我受这么重的伤，我的脸怕是也毁了。你是我的女儿，难道就不想给我报仇么？”叶绯鱼微怒道。

“这是你自找的，你自己要去惹她，怪不了别人。”康小雨淡淡道，站起身来把叶绯鱼背在身上，“走吧，我带你离开这里。”

“现在我们去哪？”叶绯鱼问道。

康小雨淡淡道：“离开广显驿。这个地方都是他们的人。我们要呆在这里，今晚就一点儿不用歇息了。”

透过帐篷的缝隙看了过去。安西密探们已经到了旁边的帐篷跟前了。康小雨傲然一笑，大步便是走出了帐篷。

没等米雪等人反应过来，康小雨身子一弓，已经如利箭般的弹了出去，紧贴地面冲向了广显驿的方向。安西密探们齐齐怒喝，一根根短箭飞出了袖笼，然而康小雨的速度实在太快，短箭尚未触及她的身体便一根根坠落在了地面之上，她已然是冲上了丘陵，快捷无比的冲向了驿站外的马厩。

耳边是呼呼的风声，康小雨嘴角微微翘起，这般拼尽全力的奔跑，这是多少年没有过了？上一次还是和小马哥哥一起游侠长安时候的事情吧！

马厩之内系着几十匹战马，皆是神骏异常的西域良种。康小雨背着叶绯鱼冲到马厩跟前，一刀劈断马厩的围栏，纵身跳上一匹战马，顺势一刀割断

缰绳，然后短刀在战马臀部狠狠一刺。
战马吃疼不住，发出了一声悲鸣，载着二人便向前窜去。这时米雪已经是冲了过来，一颗火雷便向着二人的后背砸了过去，点燃的引信在暗夜之中闪烁着红光。
康小雨小手一抄，便已把火雷抄在手里，看都未看一眼，便即向着身后奋力的掷出。
引信红光闪烁，火雷带着剧烈的破风之声狠狠砸了过来。米雪神色一凛，猛然一个翻滚倒在地上。
火雷重重地落在地上，刚刚落地便是爆裂开来，炸起的沙土落了米雪一身。米雪再起身时，那一匹战马已经是冲下了沙丘，消失在了夜色之中。
“统领！”
“统领！”
安西汉子们这时才赶了过来，看着灰土灰脸的米雪都是吓了一大跳。
“我没事！”米雪从地上一跃而起，拍了拍身上的灰尘，看着战马消失的方向沉默不语。
敌人已经逃了，又是在黑暗之中，想要追上已经很难了。
那个黑心肠的女人当真聪明之极，居然这么快

就发现了应对火雷的法子。怪不得将军当年会喜欢她。

若是刚才进入广显驿偷袭的不是那个女人，而是那个黑心肠的女人，结果恐怕已是完全不同。说不定这个时候自己已经死了，诸多情报便无法送到将军手里。

见到米雪没事，安西密探们纷纷上了战马，想要去驿站旁寻找敌人，却被米雪喝止了。

黑心肠的女人无法在正面和军队抗衡，可是在暗夜之中有着足够的发挥的机会。若是追上去惹怒了她，只怕立马就要死伤惨重。

这个时候她已经明白了这个和将军齐名的游侠儿的可怕，今晚死的兄弟已经够多了，每一个袍泽的命将军都看得很重，不能再继续这般无谓的折损下去了。

“不要进驿站了，今晚大伙儿都在驿站外宿营，打起精神来。明日一早我们出发去乌山驿！”米雪环视战马上跃跃欲试的的安西密探们，清冷喝道。

之前黑心女人走出来的帐篷里，发现两具胡商的尸体。显然她们是杀了这两个倒霉的胡商，然后躲在这里避过了火雷的攻击。把胡商们的帐篷搜查

完毕，没有再发现遇害的胡商，安西密探们在湖边扎下营来，不再是分散安置帐篷，而是按照军队的标准建了一个小小的营寨，一切都是按照安西军的条令来进行。

米雪站在军营之中，知道这一夜已经无法入睡。黑心肠的女人来碛西，目标恐怕还是自家将军。今夜一战已经证明了她的可怕，不能再无谓的损耗袍泽们的性命。为今之计，只能是尽快的穿过莫贺延碛，到伊吾军找到足够的战马，然后以行军奔袭的速度一人三马赶往将军的驻地，赶在黑心肠的女人到达之前，告诉将军所有的事实，让将军提前做好准备。

安西密探这几年来极少吃亏，她本是引以为傲，然而现在米雪明白相比那些黑暗中的强大力量，安西密探还显得太过稚嫩。

……

借着幽微的星光，战马在戈壁上高速奔驰。不知道跑出去多少里，身后并未有马蹄声响起，叶绯鱼感觉伤口都已经崩裂了，忍不住开口道："小雨，快停下。再不停下来，我的血就要流干了。"

康小雨勒住战马，背着叶绯鱼从马背上跃了下来。

不远处有一丛干枯的红柳，康小雨去折了一把红柳枝，升起了一堆大火，借着火光再看叶绯鱼，所有的箭伤都在流血，身体已是被鲜血染红。

重新为叶绯鱼包裹箭伤，康小雨低声道：“你最好支撑住不要死，我不想杀人。你毕竟是我的母亲，你若是要死了，我总得杀了那个女人为你报仇。”

叶绯鱼嗯了一声，只觉得头晕眼花，靠在康小雨的身上便是昏了过去。

康小雨咬了咬嘴唇，让叶绯鱼枕着她的腿躺下，继续为她包裹伤口，手腕微微有些颤抖。

她恨了她这么多年，然而不管如何她毕竟是她的母亲。她从来不知道父亲是谁，母亲便是她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亲人。

看着眉头紧皱气息微弱的叶绯鱼，她真的害怕她就这样死了。若是她死了，她在这个世界上便没有亲人了。若是她死了，她便永远不知道她的父亲是谁。

三十年前的长安城，是一个什么样的康居人能够让骄傲的叶绯鱼为之倾心，冒险在兴庆宫中为他生下一个孩子？康小雨想象过很多次，却始终想象不出来那个男人的身影。

只知母亲，而不知父亲，是她心中最大的遗憾。她害怕她死去，更多的却是害怕她带着这个秘密离开。

这一次带着叶绯鱼去碛西，她除了想见一见小马哥哥把事情说开之外，还有一个隐秘的愿望，就是想知道她的父亲到底是谁。

小马哥哥的领地便在康居，如今人也在河中。到了他的身边，说不定她就能完成这个心愿。

来自波斯寺的伤药一如既往的有效，重新包裹伤口之后，叶绯鱼箭疮不再有鲜血渗出，气息也变得沉稳了些。康小雨心中一松，知道母亲的命应该是保住了。

这个地方离开广显驿已经是有二三十里了，她不知道到了哪里。自幼生在长安，她并未在沙漠之中生存的经验。举目四顾，一时间她也是有些茫然。

身边只有一皮袋水和几块干粮，靠这些是走不出莫贺延碛的。康小雨记准来时的方向，把水袋枕在头下，亦是躺了下来，准备明日一早再返回广显驿附近，从过路的商人们身上取一些食物和饮水。

第二百六十七章回纥

作为游侠儿，康小雨睡着时亦是极为警醒。不过这个夜晚再没有发生任何的事情，她所在的位置偏离商道，位于戈壁的深处，根本就没有人来。

翌日清晨她醒来时，叶绯鱼依然是在昏睡，呼吸却是极为平稳，显然已经没有生命危险。

叶绯鱼脸上的箭伤依然可怖，看样子留下疤痕是免不了的了。她本以相貌自傲，这两道伤疤必然会成为一桩心病。不过眼下关键是走出这片沙漠，别的却是暂时管不了那么多了。

把叶绯鱼唤醒，扶着她上了马背，两人再次骑着一匹战马向来路而去。九月的莫贺延碛风沙从来都没停过，昨夜风虽然不算太大，可一夜时间过去，昨晚的马蹄印已然消弭不见。

不过康小雨还记得来路的方向，很快又找到了那条古老的商道，向前走了不久之后，不远处湖泊边上的便是广显驿了。

美丽的湖泊边上，芦苇几乎被大火烧完了。一夜过去，广显驿显得极为冷清。心惊胆战一夜的商人们天一亮就离开了广显驿，而米雪率领的安西密探们离开的时间比他们更早。

如今广显驿并没有新的商队到来，只有戍卒们在城堡内外进进出出。

把战马系在远离驿站的地方，康小雨提着短刀走向了广显驿，没过多久再次回来，身上便多了几个水袋和一包肉干。

纵然是戍卒们戒备森严，哪里能挡得住她这等强者。她在广显驿内一进一出，拿了这些东西回来。甚至没有惊动一个戍卒。

若不是客商们都已走了。她也不愿去驿站之内拿东西。这些戍卒手里有着安西军的独特装备。亦应算是小马哥哥的部下，她并没有伤害他们的打算。这一次也就是去拿了点儿食物和水，并没有伤一个人。

把水袋和食物都系在马背之上，拿出马料喂饱了坐骑，康小雨策马离了商道，远远的绕过了广显驿，这才再次返回大道，向着茫茫戈壁继续前行。

她只有一匹战马。却有两个人，速度自然是提不上来。不过沿着商道走路，有着沿途的骡马尸骨指引方向，终归是不会走错道路。

叶绯鱼失血过多，坐在马背上亦是摇摇晃晃，需要康小雨扶着才能坐稳。两人策马走在莫贺延碛古老的商道之上，前后皆是不见人影，孤独的向着

乌山驿的方向而去。

……

二百多位安西密探跟着米雪一路急行，到了乌山驿时只是刚过正午。在乌山驿只是稍作歇息，吃完食物把水袋装满。一行人便是再次启程，向着双泉驿继续前进。

因为那个黑心肠女人的出现。米雪已经是把前进的速度提升到极限。今晚若是能到双泉驿过夜，在莫贺延碛花费的时间至少便能少一天。

必须要尽快赶到伊吾军，然后换马加速赶往河中，把情报详细向将军做个汇报，这便是她眼下必须要做到的事情。

到了双泉驿已是日暮时分，一路上太平无事。统领亲自到此地，负责双泉驿的安西密探自是殷勤接待。歇息了一晚之后，依旧是黎明即起，二百余人快马加鞭在戈壁上高速奔驰，直奔下一个驿站第五驿而去。

这般不惜马力，一切都是为了速度。二百余骑在古道上浩浩荡荡而过，所过之处卷起漫天黄尘，吓得商人们连忙避让不止。一日之间依旧是连过两个驿站，中午时分到达第五驿稍作休息，晚上则是已经到了冷泉驿。

到了这里莫贺延碛已经是过了一半，冷泉驿已经不属于沙洲地界，而是隶属于大唐碛西三州的伊州了。

……

碛西三州乃是西州、伊州和庭州，西州和伊州在天山以南，庭州位于天山以北，这三州乃是汉民在流沙以西的主要聚居地。

其中伊州乃是碛西三州之中最早属于大唐的，早在贞观初年，伊吾城主石万年以七城归降大唐，太宗以其地置西伊州，后改名伊州，下辖三县，乃是大唐在流沙以西的第一块领土。其后大将侯君集席卷西域，便是以伊州为跳板。

伊州归唐已有一百余年了，太宗朝时伊州人口以西域胡人为主，石万年本身便是粟特人。百余年来伊州汉民不断增多，已然是超过了胡人的数量。

天宝初改州为郡，伊州已经是改为了伊吾郡，不过人们依然习惯称之为伊州。

碛西三州皆是属于北庭节度使的地盘，伊州的驻军名为伊吾军，驻扎地为城西甘露川，乃是北庭军三大主力之一。北庭军的另外两支主力则是驻扎在庭州的瀚海军和驻扎在西州的天山军。

马璘奉天子命掌管流沙以西，身兼安西大都护

及安西、北庭二镇节度使，北庭军亦是他的部下。所以他才有权力从伊吾军中抽调人手，替换原来莫贺延碛十个驿站中的戍卒，把这条沟通流沙东西的命脉掌控在自己的手里。

他自然不是有什么异心，而是这条古道太过重要，绝对不容有失，所以他才这般的看重。

米雪带着安西密探们过了冷泉驿，又向前行了两日时间，终于是出了莫贺延碛，到了碛西重镇伊州。

大队人马在伊州城外住下，派出使者去甘露川征调马匹，米雪自己进了伊州城，找来了安西密探在伊州城的首领，简单了解了一下这一带的情况。

而这一次，她却是听到了一个让她极为震惊的消息。

……

北庭都护府的设置，本是为分隔东西突厥的。西突厥战力远逊大漠南北的同族，百余年间一直被唐军吊打，实在是不足为患，后来阿史那氏式微，异姓突厥部族突骑施崛起，情况才略略有所改变，不过突骑施的战力依然是比不上后突厥汗国。所以北庭军原来的主要敌人，乃是永淳元年死灰复燃的后突厥汗国。

天宝三年，铁勒部落中最强大的回纥部首领反叛，与大唐名将王忠嗣联手，次年便灭掉了后突厥汗国，一举剪除了大唐北方的心腹大患。回纥首领骨力裴罗一统铁勒诸部，各部并称为回纥，大唐封骨力裴罗为怀仁可汗。

骨力裴罗继承了后突厥汗国几乎所有的底盘和人口，东接室韦，西至金山，大漠南北万里之地皆是回纥领土。

骨力裴罗灭掉后突厥汗国的同年便死了，天宝四年其子继立为葛勒可汗。相比咄咄逼人的后突厥汗国，回纥汗国立国十余年，总体来说和大唐还是比较亲善的，请没有起过大的争端。

在漠北部族之中，回纥本就是最为亲唐的一个部落。怀仁可汗和葛勒可汗对大唐恭敬，其实都是遵循回纥部族的传统。

回纥汗国的亲唐，也是事出有因。

隋唐之际，突厥为腹心之患。后经过长孙家族数代人不断的奔波分化离间，终于让突厥彻底陷入混乱，后来李靖一举功成，三千骑灭掉突厥，成就了一代军神的名声。

突厥灭亡之后，各部皆是降了大唐，后大唐在漠北置安北大都护府，于漠南置单于大都护府，各

辖二十四州突厥降部，管理诸部事务调解纷争。其时回纥部族便是隶属于安北大都护府，乃是铁勒诸部之一。

调露元年（公元679年）单于大都护府突厥部族发动反唐叛乱，永淳元年（公元682年）后突厥汗国建立，单于大都护府已经是自动解体。而漠北的安北大都护府依然存在，九姓铁勒部落依旧效忠唐朝，其中最为忠心的，便是九姓铁勒部落可汗，大唐册封之瀚海都督比粟。

自弘道元年（公元683年）起，漠北大旱，历时三年，羊马死者十有七八。安北大都护府治下的同罗、仆固诸部皆是投向了漠南的后突厥汗国，反过来攻打亲唐的九姓可汗回纥首领，漠北局势一时间大乱。

回纥事唐最恭，大唐自然是不能不救。虽然前往漠北的道路被后突厥汗国截断，依然是有道路可以通向漠北。垂拱元年（公元685年）六月，大唐兵分两路，一路为左豹韬卫将军刘敬同所率河西骑兵，出居延海向北讨击，另一路则是金山都护田扬名自西向东讨击。

金山都护府兵马不多，然此时西突厥十姓部落已被大唐降服，所以田扬名出师东征，麾下兵马大

部分皆是征召的西突厥十姓部落骑兵。

田扬名与刘敬同会师漠北，顺利平息了这次叛乱。然而由于田扬名部下以西突厥骑兵为主，他们跟着大唐出征本就是为顺手发财的，结果在击败反叛的同罗仆固诸部的同时，十姓部落骑兵在漠北草原上大肆劫掠，搂草打兔子把大唐的忠实盟友回纥部落也给彻底打残了。

回纥部落吃了大亏，已经无法继续在漠北的统治，便向武则天告了一状。田扬名带着西突厥十姓部落君长们凯旋而归，武则天下诏追究田扬名“妄破回纥”之罪，田扬名被免官罢职。

十姓部落君长自以为有功，本欲前往京师朝覲武后求得赏赐，结果武则天同样是以十姓部落击破回纥为由，不给赏赐，不许朝覲。

西突厥十姓部落战力虽然一般，却都是桀骜不驯之辈，出征半年不得赏赐，哪里能咽得下这口气，立马便发动了针对大唐的叛乱，金山都护府因而废置，西域局势再次动荡，安西健儿们不得不南征北战平息叛乱。

有功不赏未必明智，然而由于武则天的这个维护的态度，回纥部族却是对大唐极为感激。

第二百六十八章蒲类

其后回纥部在漠北孤军难支，终于是被迫并入后突厥汗国之中。繁衍生息数十载再成强部，隐忍近六十年一举发动，最终灭掉了后突厥汗国，取而代之成为大漠南北的霸主。

怀仁可汗和其子葛勒可汗对大唐极为恭顺，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回纥人在安史之乱中出兵助大唐平乱，其后帮助安西北庭兵将对抗吐蕃苦守飞地数十年，都是于回纥部族的亲唐传统有极大关系。

可以说是武则天对回纥部落极力维护的态度，奠定了这个漠北强部历代可汗对唐亲近的基石。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大唐衰弱之时，回纥兵也曾在中原犯下过极为严重的罪行。这些与其说是回纥兵残暴，倒不如说是盛世腰斩之后的大唐王朝自己不争气。把虎狼之兵引入自己的京城，会发生什么事情不问可知。

当今之世，正是大唐兵锋最盛的时候。金山西边突骑施汗国已经破灭，黄姓可汗黑姓可汗之争闹得两败俱伤，最终是大唐渔翁得利，彻底解决了突骑施汗国。如今西突厥诸部之中最强者便是三姓葛逻禄，老老实实的缩在碎叶川一带，羊马从来不过

金山，可以说是极为老实。

对于北庭军而言，西边的突厥部族已经是算不上威胁，需要注意的便是东边新近崛起的回纥汗国了。

回纥人其实依旧是突厥人，只不过不再是蓝突厥贵族阿史那氏为可汗而已。现在的回纥首领葛勒可汗对大唐总体恭顺，然突厥人本就是以抄掠为生，换个名字叫做回纥亦然。所以小规模的冲突依旧是时有发生。

北庭兵少。所以不像安西四镇兵马那般强势。若是天山北麓游牧的突厥部族敢惹到安西军。就算是逃到金山以西也会被追上干掉。北庭兵将相对来说比较隐忍，遇到冲突要么不动，一动便是势如雷霆，绝对不留一点儿后患。

庭州为天山以北汉民聚居之地，亦是北庭都护府的治所，下辖金满、轮台、蒲类三县，碛西三州中兵马最多。回纥代后突厥而兴之后，依仗其兵马势大。天宝四年（745年）骨力裴罗未死之时回纥部落便已侵吞了大半个蒲类县。

其时北庭兵将正欲西击突骑施，加之蒲类县乃是牧区，汉民较少，是以北庭都护王正见选择了隐忍。回纥人围着蒲类县城放牧羊马，大唐的政令在

蒲类县出不了县城。好在回纥人也未攻打蒲类县城，双方倒也是相安无事。

配合安西军在金山以西发动的攻势，王正见西击突骑施亦是大获全胜，打到了西突厥人的牙帐，一把火烧了碎叶城。回师庭州之后，王正见一心想着恢复碎叶军镇。对于草原上的蒲类县也是采取了维持现状的政策。

蒲类县城为汉官管辖，周围却都是回纥部落。反倒成为了一处商业重镇，天山北麓马绢贸易的中心，吸引了大量的各族商人，呈现出一种奇怪的繁荣局面。

王正见其后主边安西，程千里继任北庭都护，因葛勒可汗对大唐极为恭敬，天子对回纥可汗极为满意，所以程千里亦是没有改变蒲类县的局面，依旧是听之任之。

后来王正见病死，马璘主边安西，以离散吐蕃帝国的大功而一跃为相，程千里被征召入朝，马璘身兼五镇节度使，一时间权倾天下。后又发兵河中，短时间占据了大片土地，一次远征便攻入大食国都库法城，带回了大食哈里发的脑袋。

又有宗室子弟李璟主持东北战局，在辽东辽西四处出击，把契丹人和白头奚赶得无处躲藏，连带

同罗部也被李璟清理得干干净净。

两位大将不断取得胜利，所辖领地皆是与回纥相接，回纥人畏惧大唐兵锋，在辽东放弃了征服室韦的计划，在北庭这边已经是悄然的退出了蒲类县界。回纥商人虽然依旧会去蒲类县城互市卖马，却没有回纥部落在蒲类县附近放牧羊马了。

马璘主边安西后，一直把视野放在河中，从未亲自到过北庭，所以对于蒲类县的状况并不知情。而等他后来知道之时，回纥人已经全部退出了蒲类县了。

米雪还记得马璘知道回纥人离开蒲类县之后，大叫可惜的神情。而她这次刚到伊州，便从这位安西密探首领这里知道了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

就在不久之前，回纥人卷土重来，再次进入蒲类县境内，不仅是抢掠了诸胡部落放牧的羊马，竟然还攻下了蒲类县城！

回纥部落杀死了城内所有的唐人坐商，盘踞在蒲类城不肯离开。由于蒲类距离庭州有四五百里，所以事情发生几天后北庭都护府才知晓。而消息传到伊州，又花了好几天的时间。

……

“你是说，十三日之前，有回纥部攻下了将军

领地内的一座县城，屠杀了大量的汉民，是么？”米雪稳了稳心神，看着密探首领冷冷地道。

“是这样。”那密探首领点头，“统领，已经有八百里加急发往长安城了，往河中同样是八百里加急。不久之后，长安方面和将军都会知道这个消息。”

“敢杀将军治下的百姓，那些回纥人怕是要倒霉了。”米雪眼中现出一丝嘲弄的笑意，“那些回纥人是哪个部落的，这么着急重新投胎么？”

密探首领摇头道：“不知道是哪个回纥部落，不过确是回纥人干的无疑。统领，瀚海军已经是赶往了蒲类海，只是由于道路阻隔，不知道战况如何。”

“庭州方面的人没有消息禀报过来么？”米雪皱眉问道。

密探首领道：“每日都会有消息过来，这已是最新的消息了。咱们的人也有跟着瀚海军赶往蒲类海的，再过几日这一战具体的结果应该就到了。”

米雪点了点头。

安西密探作为将军最信任的情报机构，必须要知道更多更确切的消息。现在知道的这些，还远远不够。

不过她明白一件事情，远在河中的将军很快就要回来了。

她知道将军奉天子旨意，早晚得打通回纥道。实际上将军一直在寻找一个机会，一个发兵回纥道的借口。而现在，这个机会等若是已经摆在了将军得面前，回纥人已经把这个借口自动送上门来。

安西军刚把重心移到葱山以西，然而发生了这件事之后，不管瀚海军此战是胜是败，将军立马就要赶回来，借着这个机会找回纥人的麻烦了。

所以瀚海军胜败并不重要，不久之后蒲类海一带便要成为新的战场。安西密探必须要未雨绸缪，提前做些准备。

也就是说，手下这二百多位密探，不必再带往河中了，而必须撤往回纥道，为将军下一步的行动做好准备。

这些密探中一半人都是曾经走过回纥道的，那是之前通过回纥道前往范阳准备暗算安禄山的时候。当时已经顺道画了大量的回纥道地图，有着这些老手为先导，眼下再入回纥道，已经是不算什么困难事情。

八百里加急已经送往河中，不久之后将军大人就该回来了。作为安西密探的首领，米雪很清楚什

么最重要。
那个黑心肠的女人来到碛西的事情，只能是暂时放一放。现在她所有的精力，都要放在带着密探们进入回纥道，为将军大人的行动提前做准备这件事情之上。
……
命令密探首领召集伊州所有的属下，等到密探首领离开之后，米雪忽然想明白了一件事情。
原来她想要阻止那个黑心女人前往碛西，并非是担心他的安全。
那个黑心女人的刀很快，然而他的刀却是更快！就算是黑心女人到了他的身边，也不可能杀得了他。
她在扶风郡王府对那黑心女人出手，后来在广显驿攻击那个黑心女人，其实都是出自她的私心。
她不想让那个黑心女人靠近他，如此而已。
她想要把黑心女人曾谋划刺杀他的事情告诉他，亦是出于同样的目的。
那个黑心女人太美了，所以她不想让他再见到她，更不想她长时间的存在于他的身边。。
这个时候米雪才明白，她根本就没有担心过他的安全，因为她知道他的实力。

她只是不愿让那个美丽耀眼的女子靠近他，如此而已。

原本坚信一切都是为了他，这时遇到了这件事情，米雪才明白原来她一切都是为了自己。

蒲类县的事情给了他一个机会，所以他很快就会回来，借机对回纥人展开报复。所以她需要停下来，帮助他完成前期的情报搜集和渗透的工作。

在这整个过程中她的思维极为清醒，这个过程中她何曾想过他的安危？

她没有想过，因为他的安危是不需要考虑的，因为他是无人可以战胜的！

“终究还是这样了啊……”米雪看着窗外的街市，在心里轻叹一声。

什么时候，心里便已经有了这样的想法？

也许，自从他把她从女肆之中救出来的时候，就已经是这样了吧！

往日的骄傲，便是一层坚硬的盔甲。

这个时刻，一切的骄傲却已瞬间崩塌。

那个高大挺拔的浮浪男人，终究是她没法抗拒的。

……

第二百六十九章杜怀光

她毕竟不是寻常女子，大事发生之时，立马明白自己该做什么。在把伊州的安西密探悉数收拢之后，米雪带着安西健儿们再次出发，却不是去龟兹的方向，而是直接向西北方向去了庭州。

首先要确定瀚海军的战况，然后再带着麾下密探散入回纥境内，这便是她眼下首先要做的事情。河中路远葱山阻隔，将军回来还要数月，不过既然攻打回纥乃是定局之事，所有的事情都需要提前做好准备。

东西突厥以金山为分界线，庭州本在金山西南，回纥承继的乃是东/突厥汗国的地盘，本该安守其地才是，竟然敢攻占将军治下的蒲类，根本就是找死。

将军一直需要一个借口来为大唐天子打通回纥道，而眼下回纥人却是给了将军这个机会。

……

北庭都护府辖地面积极广，除了伊州、西州和庭州这三个汉民聚居地之外，还有着十余个羁縻州府，节制的乃是西突厥各个部落。这些羁縻州府多是位于天山北麓草原之上，负责压制这些部落的大

唐军队，主要就是驻守庭州的瀚海军。

北庭军人数原本定额为两万，后来马璘奉天子命节制流沙以西，有权力自行扩充军队，如今北庭军的人数已经是扩充到了五万，仅仅瀚海军一军便有两万人马。

靠着马璘和安西军掠夺而来的雄厚财力，通过和回纥部落以及西突厥部落的互市，这两年北庭军增加了大量的战马，已经彻底的成为了马上步兵。机动能力大大增强。蒲类县的事情发生之后。瀚海军使杜怀光迅速做出了反应。统兵一万赶往蒲类县，又发西突厥部落五千骑兵助战，另留一万兵于庭州州治金满县城。

蒲类县位于天山东麓盆地边缘，因蒲类海而得其名。蒲类海乃是天山东端一个巨大的山间湖泊，长宽皆有数十里，周围山峦起伏，湖畔水草丰美，是碛西一处难得的宝地。

蒲类县的治所便在蒲类海边缘。乃是一座方圆数里的城市，由于近年来绢马市易的繁荣，市面上日渐繁华，各族商人涌入其中，其中汉族坐商也有数十家。

回纥势大，所辖部落时常越过金山游牧，偶尔会抄掠依附大唐的西突厥小部落，这些都是寻常之

事。自天宝四年算起，回纥人侵入蒲类县近十年了，后来慑于大唐日渐强大的兵锋。一年前已经全部离开了蒲类县境。而这一次回纥人卷土重来，不仅是祸害了那些小部落。还破天荒的攻入蒲类县城，杀光了城内的汉官和汉族坐商。

这样的大事，负有守土之责的杜怀光自然是不能坐视不理。

杜怀光带着大军进入蒲类境内，斥候探知蒲类城中有数千回纥人，城外的回纥部落亦有不少，整个蒲类海周围皆是连片的帐篷，来的敌人竟然是不知道有多少。

就在进军的路上，已经可以看到不少回纥人的游骑，见到唐人的斥候便发动攻击。如今北庭军的斥候亦是装备了大量的单弓弩和射程更远的骑弩，所以回纥人的游骑根本占不到任何的便宜。

原来的小部落都已被赶跑了，占据他们牧地的乃是回纥人。已经接近十月，到处天寒地冻，回纥人大量的进入蒲类县境，看样子是想在这个地方长住下去。

杜怀光乃是北庭老将，性格暴烈作战泼辣，最是对马璘的胃口，所以马璘才会任命他为瀚海军使。对于沿途遇到的小规模的回纥部落，杜怀光的

做法完全是仿效了马璘西征大食的做法，既是敌对势力，自当不留一人。瀚海军一路向蒲类海靠近，所过之处人头滚滚，遇到的回纥小部落皆是被斩尽杀绝，连妇孺也没放过一个，羊马能带走的带走，不能带走的直接杀死。

　　这在大唐和突厥各部的战争中，可是从未有过之事。大唐天子是天可汗，大唐军队是王者之师，以往从没做过这样血腥的事情。纵然是突厥部落之间内斗，仇恨最深的部落也只是斩杀高过车轮的男丁，没有把一个部落的人杀光的。

　　瀚海军杀得自是极为快意，那些跟着瀚海军出征的突厥骑兵们却是吓得心惊肉跳。许久没跟瀚海军出征了，瀚海军居然成了这样一支军队，主帅成了这样一个心狠手辣的家伙。

　　心惊是心惊，不过既然杜怀光把大量的羊马都赏赐给了他们，他们自然是没什么好说的，老老实实跟在瀚海军的后面，准备打顺风仗。

　　……

　　天寒地冻，铁骑疾驰，大军距离蒲类海越来越近，见到的回纥人全部都被杀死。

　　距离蒲类海十几里的地方，一个小小的山谷之中，一个几百帐的回纥部落刚刚迁移到这里，准备

在这个温暖的山谷度过寒冷的冬天。

这里原本的牧人该杀的已经被他们杀光了，羊马全部落到了他们的手里。这些温暖的帐篷一半都是原来的牧人的，因为原来的牧人不够强大，所以他们便能轻松的占有他们的一切。

强者得到所有，弱者失去一切，这便是草原部落的准则。

天气寒冷，没有什么事情可做，最好的娱乐莫过于拥抱敌人的妻子和女儿。山谷中原来的牧人不少，如今男人们死去了，他们的妻子和女儿便成了他们的玩物，每个强壮的回纥勇士都能分到一两个。

在这寒冷的日子里，没有比骑在她们温软的身体之上，看着她们仇恨的目光更有意思的事情了。

谷口处传来阵阵马蹄之声，不知道有多少人。山谷深处的牧人们也不在意，那应该是驻扎在蒲类海的大军巡逻到这里了。

不过根本没有必要，金山以西的这些家伙战力实在太弱，他们也配称为突厥人！

他们只知道占据了一块水草丰美的宝地，明年可以繁衍更多的羊马，却并不知道这一块地方原来的主人是谁。反正对于回纥人而言，抢到手的就是

自己的。

马蹄声越来越近，显然已经是进入了山谷。回纥勇士们感觉到有些不对劲，一个个窜出帐篷，找到自己的战马跳了上去。

顺着山谷密密麻麻冲来的，并不是他们的同族，而是一队队衣甲鲜明的骑兵。他们向来只是在草原之上厮杀，并没有见过这样穿着铁甲的军队。

然而分明是来者不善，回纥勇士们拿起武器，大呼小叫的冲了上去。

铁甲骑兵还未到跟前，密密麻麻的弩箭便下雨一般泼了过来，顿时回纥人倒了一地，还能坐在马上的没有几个。

然后那一支铁甲骑兵冲了过来，如同巨锤一般砸向了稀稀拉拉的回纥勇士。冲过来的铁甲骑兵看上去无穷无尽，一**骑兵如同潮水一般，回纥勇士们被卷入其中，立马便是消失得无影无踪。

帐篷之内，跑出了大量的人影。有的惊慌失措的四处乱窜，也有很多人跪在帐篷之前不敢动弹，甚至还有一些女人站在帐篷门口，看着这些盔甲明亮的骑兵流下了激动的泪水。

铁甲骑兵们冲入敞篷区域之内，刀枪挥舞见人就杀，一根根火把被点燃扔入帐篷之内，大火剧烈

的燃烧起来。

瀚海军使杜怀光站在山谷之中，一脸沉静的看着眼前的杀戮战场。

“将军，这样杀人是否太过？”行军司马李栖筠轻声道，“你看那些女子，分明就是回纥人掳掠来的，这般不加区别的全都杀了，未免有伤天和。我们是王师，这些人乃是大唐之臣民，正盼着我等救其倒悬之苦，如今却是死在我等手中，岂不冤枉！”

杜怀光淡淡一笑道：“司马若是看上哪个蛮人女子，我可以留她一命。”

李栖筠咧了咧嘴，苦笑道：“将军何出此言，属下岂是那等人。只是将军这般行事，来日只怕无法向马相交待。”

杜环光呵呵一笑道：“有什么不好交待的，马相等这个机会已经很久了。老弟，明年我等全军杀入回纥，一路上不知道要杀多少人，似你这般心慈手软，可是要不得啊。”

“明年就要全军杀入回纥么？”李栖筠惊疑道，“这是马相的计划？”

杜怀光笑着点头：“马相拜相之后重返安西之时，我去伊州拜见马相，他委任我我瀚海军使之

时，便让我在此地早作准备，应对和回纥人的冲突。马相还亲自写了四个字送给我，时至今日，我也不再藏私，就让你看一看。”

说着杜怀光从怀里掏出一个铁匣，自里面拿出一张澄心堂纸，递给了李栖筠。

李栖筠打开折叠的纸张，见上面写着四个大字。

“斩草除根？”

“不错，正是斩草除根，不留一人！”杜怀光笑着点头，“便如今日之情势，我等须要去蒲类海边，哪有时间来仔细甄别哪个是回纥女人，哪个是蒲类土著。就算是能够挑出来一些，我们难道能带着她们行军不成？为了避免泄露军机，这是最简单的法子。”

“明年入了回纥，便是身在敌国就食于敌，在没有把敌人打趴下之前，便是这四个字，斩草除根！”

“马相当时告诉我，和回纥这一战不战则已，一战便要让这些突厥部落印象深刻，让他们想起唐军就做噩梦，让他们几十年不敢有反叛之心。宁教人怕，莫教人欺，挡在大唐铁骑前的，斩草除根一个不留，才能让这些草原蛮子长长记性。”

第二百七十章情报

“……那几十年之后呢？”李栖筠问道。

杜怀光笑道：“马相说，几十年之后，大唐和蛮族的差距将会是天地之别。几十年之后，那些生长在马背上的家伙将永远也无法威胁到大唐了。”

李栖筠点了点头，一时间亦是悠然神往。

“几十年后的事情，我也许看不到了。老弟你还年轻，定能看到那一天的，哈哈！”杜怀光大笑道，马刺轻轻一点马腹，战马利箭般的蹿了出去，提着长枪冲向了那一片帐篷区域。

三千铁骑清剿一个只有几百帐的回纥小部落，根本就是牛刀杀鸡，没有丝毫的悬念。山谷内所有的帐篷被大火点燃，所有的人全部被杀死，等到瀚海军离开山谷之时，里面已经没有了一个活着的回纥人。

要么不打，要打就全部杀光，这便是马璘对北庭军的要求。杜怀光完全遵循的是马璘的命令，清理完这个山谷之后，带着瀚海军健儿们出了山谷，径直扑向了蒲类海。

这个地方距离蒲类海已经只有十几里，这里帐篷燃烧冒起的浓烟，蒲类海边的回纥人也能看到。

山谷里有着大量的羊马，跟随瀚海军出征的突厥骑兵们也不去理会，因为谁都知道大战已然是迫在眉睫。

继续向前行了数里，一队队的回纥轻骑驰了过来，见到瀚海军的大队便又驰了回去。这些乃是回纥人的斥候，很快就会将瀚海军到来的消息报告回去。

杜怀光没有在意这些家伙，瀚海军此次出征本就是堂堂正正之兵。来和攻占蒲类县城的回纥部落交战的。来到此地最好能立马和回纥主力决战。已经到了这里自然是不用再隐藏行踪。

不过瀚海军斥候们自然不肯让这些家伙如此嚣张，一队队斥候放了出去，靠着手里的骑弩和单弓弩追着回纥斥候攻击，不断有回纥斥候被射下马来。有被激怒的回纥斥候上来厮杀，立马便是被瀚海军斥候们乱刀砍死。

双方斥候小队在大军之前纠缠厮杀，瀚海军继续不疾不徐的向着前方推进，没过多久转过一个山口，面前出现一大片开阔的草原。草原上道路纵横，皆是通向了一座方圆数里的城市。

那一座城市正是蒲类城，蒲类城后方不远处，可以看到一大片白茫茫的水面，正是天山中的明珠

蒲类海了。

草原上到处都是回纥人的帐篷，不知道究竟有多少人，见到唐军从谷口驰出亦不惊慌，一队队骑兵在草原上慢慢的集结，湖畔的蒲类城之中，亦有数千骑兵驰了出来。

瀚海军在草原边缘停了下来。回纥人没有直接进攻的打算，杜怀光自然也不着急。他想要的是和回纥人正面决战，尽可能的杀伤回纥人的主力部队，等回纥人集结起来自然是最好。

瀚海军亦是训练有素，一道道命令传了下去，一万大军立马在草原上摆好了阵型。中军处六千士卒下马准备步战，两侧各有两千轻骑，随时准备进行腾击。

北庭都护府乃是武后当政时设立，在此之前安西军的管辖范围乃是覆盖了天山南北，所以北庭军其实亦是出自安西军。和安西四镇汉军一样，北庭军乃是马上步兵，行军时乘马，作战时大部分士卒皆是下马列阵步战。

安西新军是精锐中的精锐，能够在马背上使用陌刀，不过到了关键时刻也会下马而战。而北庭军虽然扩军之后实力大增，却没有安西新军那样的兵员素质，所以杜怀光依然是按照原来的战法。最前

面的士兵手持长枪大盾，背后是清一色的弩手，弩手后面有五百名陌刀战士，中军处牛车之上是几十架老式八牛弩。两侧的轻骑不作为进攻的主力，攻击时采用的是打了就退的战法，即所谓的“腾击”。

马璘走的是精兵政策，北庭军只能算是三线部队，所以并没有得到安西军最新的装备。不过在杜怀光看来这不算什么，以前北庭军只有两万时，还不是整万整万的干掉突厥人？

斥候们在大军面前来回飞驰，不断向外扩展，完全控制了大军前方的区域。杜怀光坐在马背之上，眯眼环视周围的帐篷，估算着到底有多少回纥人来到了这里。

一队回纥骑士从蒲类城的方向驰了过来，绕过正在集结的回纥大军，穿过一座座回纥人的帐篷，径直冲向了瀚海军的阵营。这个时候由于唐军斥候们的嚣张，帐篷里的回纥人恨得咬牙切齿，见到这一小队回纥骑士这般悍勇，虽然知道这是自杀般的行为，依然是大声的喝起彩来。

几队瀚海军斥候立马策马冲了过来，向着这一小队回纥骑士围了过去，还未冲到跟前，回纥骑士中便响起了一声叫喊，正是正宗的安西官话。

瀚海军斥候们微微一顿，旋即便是分散开来，任由那一小队回纥骑士冲向了本阵。

回纥人本来准备看勇士们和唐人血战的场景，却不知道这是发生了什么，眼见那一小队回纥骑士冲过层层唐军斥候如入无人之境，直接冲到了唐军中军之中，一时间皆是不明所以。

“杜将军！”为首的回纥骑士到了瀚海军中军，向着杜怀光微微躬身行礼。

杜怀光亦是回了一礼。这些安西密探从某种程度上来说乃是马相的私军，不在安西兵马序列之中，却有着极高的地位。这次这些密探们先于大军之前来到蒲类县城探听消息，可以说亦是冒着极大的风险，这些都是真正的勇士，他自是要表示尊重。

“有什么消息，说说看吧！”

一队回纥骑士皆是脱掉了回纥人的衣袍，露出了本来的面目。他们正是庭州的安西密探，几乎和杜怀光同时从庭州出发来蒲类县。由于杜怀光军中有着牛车随行。加上沿途还要清剿遇到的回纥小部落。路上花费的时间要多很多，而他们则是早就到了这里。

“杜将军，这些回纥人乃是属于仆固部落。

……”

为首的安西密探名叫曹安，三十余岁极为干练，口齿亦是极为利落，快速的把探知的消息告诉了杜怀光。

……

回纥乃是铁勒九部之首，势力最为强大，回纥汗国建立之后。铁勒九部皆是称为回纥，其实依然是保持着相对的独立性。各部平时分开游牧，战时则受回纥部征发。

回纥部落如今为漠南漠北各部的霸主，行事自然骄横。最肥美的草场皆是被回纥部落占据，铁勒各部皆是心有怨言。

铁勒九部之中，除了回纥部之外最强大的乃是葛逻禄三姓。数十年前诸部降唐之时，葛逻禄部落便被分置为三个都督府，可见其实力之强大。

回纥汗国建立之后，葛逻禄三部不堪忍受回纥部落驱使，被迫西迁。离开了回纥汗国的地盘。原本在西突厥之中亦有葛逻禄部落，亦是占有三个羁縻州府的地盘。漠北葛逻禄三部西迁，与西突厥中葛逻禄合流，形成了新的葛逻禄部落，实力更加强大。

正因为这次东西葛逻禄部落的合流，在大唐彻

底灭掉突骑施汗国之后，葛逻禄三姓才能称霸西突厥部落，成为十箭之地的新主人。

东西葛逻禄合流之后，回纥汗国中第二强部便是仆固部。

高宗朝武后当政时，突厥汗国死灰复燃，忠于大唐的回纥部带领九姓部落不愿臣服阿史那氏后裔，和突厥汗国多次交战。后来同属于九姓部落的仆固部和同罗部反叛，依附阿史那氏反过来攻打回纥，那时便结下了深仇大恨。

如今回纥汗国建立，而同罗部已经败亡不复存在，九姓部落之中仆固部落便成为和回纥部矛盾最深的部落。

回纥汗国立国之后，试图把势力深入到东方室韦人的地盘，当时便是征发仆固部为先锋。室韦人居于深山，亦是骁勇善战之族，回纥攻室韦不克，仆固人损失惨重，对于回纥人更加怨愤。

葛勒可汗以仆固部落作战不力为由，削减了仆固人的大片牧场，这让仆固人更加愤怒。然而回纥部族帐繁盛，仆固人又不敢公然反叛。

仆固人回到自己的领地之后，便一直想要效仿葛逻禄西迁。这一次便是趁着严冬到来，带着全族从漠北的草原出发，准备迁往遥远的西方，与孱弱

的西突厥部族争夺地盘。

葛勒可汗知晓之后，下令沿途的回纥部落阻截仆固部落，然仆固部落为漠北大族，实力极为强悍，加上此次乃是生死攸关之际，战士们自然是人人奋勇，不仅是击溃了沿途阻截的部落，还掳掠了大量的人口羊马。

仆固部全族迁徙，驱赶着大量的羊马，速度自然不快。葛勒可汗的本部兵马在金山以东追上仆固部落，一场大战之后，双方皆是损失惨重。

两败俱伤之后，回纥人放弃了追赶，与仆固部落立约，放其离开回纥汗国。仆固部落这才继续迁徙，后来便来到天山东段，侵入到了蒲类县境内。

也就是说这一次侵入蒲类县境内的回纥人，与前几年围着蒲类县城打转的回纥人没有关系，这一次乃是逃离了回纥汗国的仆固人迁徙过程中途经此处，看这里水草丰美便不想走了，准备在这里长住的缘故。

仆固人世代居于漠北，跟大唐少有直接的接触，占据了蒲类城之后，不知道畏惧大唐威严，这才会贪图汉族坐商们的财富，把城里的汉民杀得干干净净。实际上遭受了这般灾祸的不仅是汉族商人，城内的商人们皆是受了这般劫难。

现在在这蒲类海周围的，便是仆固部落的全部族人，丁口有十余万，男丁约有一半。

第二百七十一章蒲类血战（上）

“也就是说，这些人已经不能算是回纥人，而应称为仆固人了？”听曹安讲完得到的情报，杜怀光笑着说道。

曹安点了点头道：“他们和葛勒可汗订立盟约，彼此再无瓜葛，的确不应再算作是回纥人。过金山之前他们和葛勒可汗部下血战一场，损失了数千精锐，实力已经是大大降低了。”

杜怀光笑道：“既是如此，为何这些仆固人见到某家还这般嚣张，似乎觉得能够战胜某家？”

曹安道：“他们觉得自己人数比你的多一些。”

说完之后，两人都是哈哈大笑起来，连李栖筠亦是露出了一丝微笑。

北庭军和安西军一样，哪一战不是以少击多？自武后立北庭都护府到现在数十年，北庭军纵横天山北麓威名赫赫，把西突厥诸部压制得服服帖帖的。仆固部久在漠北草原，不知道北庭军的厉害，不然也不至于在北庭军面前这般嚣张了。

李栖筠笑道：“这仆固部落其实亦是分为两部分，漠南亦有一部。太宗年间铁勒九姓南下降唐，

仆固部便有一部分留在漠南游牧自赡，今日在朔方一带依旧有仆固部落数千帐，皆是忠心向唐。若是漠南仆固族见到这般大军，立马就要败逃了，哪里敢和将军交手？这漠北仆固一族不知我大唐厉害，竟然想要和将军正面交锋，当真是不知死活。”

杜怀光笑着点头，漠南仆固族他亦是知道的，朔方军中便有不少仆固族的士卒。那些都是彻底汉化了的突厥人。虽然属于羁縻州府之民。可在对唐忠诚上和汉民没有什么两样。

其实北庭军中也并非全都是汉民，亦是有着不少的汉化胡人。那些定居了的粟特人和突厥人能汉语习汉俗，和汉民并无多少差别。

若是讲道理的话，仆固部落入侵蒲类海，其实算不到回纥汗国的头上。毕竟仆固人和葛勒可汗已经割裂，不再是回纥汗国的一部分。不过杜怀光知道马相从来不是个讲道理的人，他一直在等着找一个机会进攻回纥，完成打通回纥道的王命。如今机会到了面前，马相怎肯轻易放弃。

所以仆固人入侵的这一笔账，不管回纥人是否愿意，马相绝对是要算到葛勒可汗头上了。

……

五千西突厥骑兵隐藏在唐军身后的山谷之中，

距离战场极远。杜怀光并没有让这些家伙参与此战的打算，因为马璘明确说过，击败强敌之前不能用这些杂鱼，战胜敌人必须要靠自己的力量。

几年前的怛罗斯之战便是前车之鉴，本来安西军杀伤敌人极多，双方还算是均势。结果一场夜战遇雨，负责唐军后背的葛逻禄叶护顶不住先怂了。带着大军逃跑之后让高大将军腹背受敌，结果百战精锐的安西军竟然是在怛罗斯川吃了败仗，差点儿就全军覆没。

蒲类城下，城外的仆固人集结完毕，和从城中驰出来的仆固人汇合到了一起。从两部分仆固人的队列之中，便能看到一些差别。

那些从蒲类城里出来的，队形整齐一些，应该是仆固部落的精锐，而从各个帐篷里走出来最终汇聚到一起的，队形也很难排整齐，一看就知道是一些杂鱼。这些杂鱼部队顶在最前面，明显就是要第一批冲上来当炮灰的。

身后有一座完整的城市，仆固人却没有踞城而守的打算，而是选择了在城外草原之上和瀚海军野战，显然他们对于自己很有信心。当然了他们若是缩回城中防守，北庭军暂时攻坚不得，不过城外的这些羊马帐篷却是要留给北庭军了。这是草原部落

的命根子，他们自然不可能舍得丢弃。

集结起来的仆固人超过两万，全部都是壮年男丁，清一色都是骑兵。瀚海军方面亦是有着一万人，这样的敌我比例对于惯于以少击多的瀚海军而言，实在是算不得什么。

两万敌军之中，精锐约有五千有余，应该是仆固部落酋长的主力，另外的则是临时拼凑起来的。随着仆固部落军拉开架势，两军之间的大量帐篷被仆固人快速的拆卸掉移到别处，一块巨大的空地便是呈现在杜怀光的面前。

寒冷的空气中，双方战士的目光逐渐炽烈。不久之后，这一片空地便将被鲜血染红。

……

仆固部落军整队完毕，并没有任何多余的动作，直接便是向着唐军发起了攻击。骑士们坐在马上大声地呐喊，拼命为自己鼓劲，策动战马向着严阵以待的唐军冲了过去。

杜怀光轻轻吐了一口气，这一波冲上来的敌人有三四千人，根本不够塞牙缝的。要么仆固部落酋长是真的有自信，要么就是因为没有和唐军交过手，先进行一次试探性的进攻。

草原骑士们的马速尚未加到最快，瀚海军这边

就是已经做出了反应。装在牛车上的几十架八牛弩来了一次齐射，一百多根巨箭呼啸而出，带着巨大的力量落入仆固部落的骑兵之中。

八牛弩还是原来的老式八牛弩，却换的是安西军使用的纯钢巨箭，威力极为惊人，先冲上来的杂鱼队形散乱却又极为密集，更增加了巨箭的杀伤效果。一百多根巨箭在人群之中肆虐开来，有的直接洞穿数人，落在战马之上的亦是洞穿身体后一掠而过，继续在人群之中肆虐。顷刻之间便有几百仆固骑士掉落下去，冲锋的队形顿时变得稀疏了很多。

仆固骑兵们的骑术颇为娴熟，绕过地上的人马尸体继续冲锋，而这个时候，瀚海军之中射程仅次于八牛弩的伏远弩也是显现了自己的威力。

伏远弩军中配备有数百把，射程超过三百步，一次齐射下去敌人又倒下去一大片。伏远弩的威力自然是不如八牛弩。不过也杀死了二三百仆固骑兵。

剩余的仆固骑士们红着眼睛大声嚎叫。宛如绝望的饿狼一般。拼命驱赶战马向前。

对于仆固人而言，这是争夺生存空间的战斗，这种战斗无论如何是不能认输的。在金山以东他们靠着血战挡住了回纥部落的精兵，迫使葛勒可汗与

他们订立盟约，这一次无论如何也得战胜敌人，才能为部落夺下这一块水草丰美的宝地。

所以尽管在唐军的弩雨之下损失惨重，骑兵们也没有停下冲锋的步伐。两军之间距离不到三百步了，对于骑兵而言不过是几个呼吸之间的事情。很快就能冲到敌人的跟前了。

擘张弩射程二百三十步，角弓弩射程二百步，这两种制式唐弩在瀚海军中配备更多。由于射程区别不大，所以擘张弩手和角弓弩手射击的间隔极为短促，两波箭雨一前一后飞出唐军阵地，落入到冲锋的仆固部落骑兵之中。顿时又有大量的骑兵惨哼着坠落马下，大量的战马被弩箭射杀，失去主人的战马嘶鸣着到处乱窜。

等到两千名单弓弩手紧跟着射出一波箭雨的时候，还活着的仆固部落骑兵已经不到五百人了。四种单兵唐弩发威完毕，而这个时候。后面的仆固部落大军之中，又有五千生力军直接冲了过来。

瀚海军这两年补充了大量的老式唐弩。这一次几乎全部被杜怀光带到了这里。马璘作战的宗旨是尽可能的减少士卒伤亡，作为马璘亲自任命的瀚海军使，杜怀光也在努力的做到这一点。六千马上步兵之中，除了最前面的长矛手和五百陌刀战士之

外，几乎人人都有一把制式唐弩。仆固部落第一波冲上来的骑士还没有他的弩手多，自然是损失惨重。

单弓弩的射程为一百六十步（古代所谓的步皆是双步，即左右两脚各迈一次算一步，一步约一米五多一点儿），单弓弩手发威之后，幸存的仆固部落骑士们已经距离唐军阵地极近了。几个呼吸之后，这些骑士已经是到了唐军阵前。

瀚海军这边，阵线最前面竖起了两排大盾，大盾后面的壮汉绷着脸蹲在地上撑着盾牌，一根根长枪后端抵在地上挖出来的浅坑中，靠在持盾壮汉们的肩头之上，从盾牌的缝隙之中伸了出去。大唐步兵的军阵变成了伸出獠牙的钢铁怪兽，等候着仆固部落的骑士们。

这是关乎部落生存空间的战斗，这一批勇士已是抱定了必死之心，终于是冲到了敌人的面前，骑士们根本没有丝毫的犹豫，催动战马向着密集的枪林直冲而去。

“噗嗤！”“噗嗤！”“……”

一匹匹战马带着巨大的力量撞在长枪之上，被锋利的长枪轻易的洞穿，一根根长枪被战马巨大的体重带起来，从枪阵之中脱离出来。后续的骑士连

人带马撞在了巨大的盾牌之上，盾牌后的壮汉被震得口吐鲜血。

有身手灵巧的骑士从马背上跃起，越过巨盾落在地面之上，挥动兵器杀向持盾的壮汉。大量的唐军刀手一手圆盾一手横刀冲了上来，围着越过盾墙的仆固人一顿乱砍，直接把仆固人砍成肉泥。有壮汉被仆固人砍死，立马就有人补上来，重新竖起大盾。

两侧的唐军轻骑一直没有动作，位于步兵两翼略微靠后的位置，骑士们看着阵前的厮杀神色冷静，随时准备出击。

阵前的战斗短促而激烈，冲到阵前的骑士只有仆固几百人，却靠着血肉之躯在瀚海军阵前生生打开了一个口子。瀚海军的战士们奋力争夺，尽量保持着阵型的完整，每一个越过盾墙的仆固勇士都是被战士们快速杀死。

清理完第一波的冲锋部队，瀚海军方面亦是付出了百十人伤亡的代价。而这个时候，第二波的敌人骑兵已经是冲了上来。

……

第二百七十二章蒲类血战（中）

新的一月，跳荡求兄弟们继续票票支持，也希望有更多的兄弟来起点正版阅读支持一下，拜谢了。

……

草原上仆固人的尸体倒了一地，战马的尸体也有不少，鲜血已是把荒草濡湿。

第二波仆固骑兵发起冲锋之时足有五千人，这个时候已经冲到了瀚海军百步开外，由于地上人马尸体的阻挡，已经没有队形可言，然而每个人却是战意高昂，一个个嘶吼着催动战马径直的冲向了瀚海军的阵线。

这时他们的人数已经是降到了三千以下，因为他们在发起冲锋的时候，瀚海军后阵之中的弩手都已完成了重新上弦的工作，之后伏远弩、擘张弩、角弓弩、单弓弩次第发威，四波弩雨先后落入第二波仆固骑兵之中，每一波齐射都是带走了几百条人命。

大唐步兵对抗突厥各部，最大的依仗就是各种制式唐弩，射程最近的单弓弩射程亦是远超突厥人的弓箭，对阵时敌人尚未接近便是死伤惨重，最能

打击敌人的士气。

然而对于仆固部落而言，这一战为的是争夺生存空间，虽然死伤惨重却没有后退的可能。

第一波的仆固骑兵死亡殆尽，却也令瀚海军的阵线有了一些松动，前方的盾墙有些歪斜，盾墙里伸出的长枪也不再那么密集。第二波仆固骑兵冲到阵前之时，最前边的瀚海军步兵们刚刚把敌人杀完，这时根本没来得及喘一口气，立马就要面对敌方的第二波冲击。

“咻咻咻！”

密集的呼啸声极为刺耳。这是八牛弩巨箭撕裂空气时的声响。

最先发射的八牛弩乃是重新上弦最慢的。在第二波仆固骑兵冲到阵前百步之时才堪堪重新上弦完毕。这时终于是再次发威，又是百十根巨箭呼啸而出，如巨锤一般砸向了冲锋而来的仆固人。

这一次的齐射，便又杀死了足足几百名仆固骑士。

这时安西军中已经是没有了硬弩可用，而仆固骑兵的弓箭终于是进入到了射程之内。唐军的防线已是有所松动，仆固骑兵们快速的在马上射出一箭，然后直接连人带马撞向了唐军的盾墙。

箭雨飞起的瞬间，安西军中便举起了一面面圆盾。仆固人的箭雨落下，唐军步兵之中响起阵阵惨叫，圆盾并不能防御所有的羽箭，运气不好的战士被羽箭射中，不少人直接倒了下去。

这么近的距离，最前面的仆固人只射出了一箭，便狠狠地撞上了唐军的盾墙。又有不少骑兵和战马被密集的枪林刺死，一根根长枪被战马巨大的重量带起，从盾墙之后飞了出来。

后续的仆固骑兵根本不理会前面的同伴，对于那些失去了座骑的同族毫不避让。直接踩过同伴的身体，继续连人带马向着唐军的盾墙冲去。

战马冲锋的速度加上巨大的体重。拍在盾墙之上便如同是巨锤一般。一面面巨盾被撞得飞了出去，盾牌后面的壮汉一个个被直接撞飞，内腑震碎死于非命。

顷刻之间，第一道盾墙便是被冲锋的仆固骑兵直接毁掉，唐军战士和冲上来的仆固人奋力厮杀，同时慢慢沿着通道撤回了第二道盾墙之后。第二道盾墙顷刻之间合拢，又是几百根长枪等待着冲上来的仆固人。

天空之上羽箭乱飞，冲到阵前没有投入战斗的仆固骑兵和唐军步兵开始对射。唐军之中弩手众

多，此时弩箭却来不及上弦，然而弓箭却是每人皆有的。步弓的射程本就要远于骑弓，且瀚海军的战甲更加精良，人数又比仆固骑兵要多，所以这般近距离对射，吃亏的依然是仆固人。

　　然而这个时候瀚海军的伤亡亦是在快速的增加，在仆固骑兵的箭雨之下，亦是连续不断的有唐军健儿倒了下去。

　　最前方的仆固骑兵拼命的撞击唐军的盾墙，一队死完之后另一队才投入战斗，当真是视死如归。为了争夺这一片水草丰美的宝地，为了仆固族的生存空间，这些骑士们爆发出了无比的勇气。

　　而尚未投入战斗的仆固骑士们在阵前策马来回飞驰，不断的向着唐军阵中抛洒箭雨，与唐军步兵对射消耗。

　　虽然他们的人数越来越少，然而终究是在唐军阵前站稳了脚跟。而这个时候，又有六千仆固骑兵分为两队，一左一右向着唐军两翼包抄而来。

　　这个时候仆固部落军之中还停留在原地没有开始攻击的，便只剩下那队形齐整的几千人了。那些都是仆固部落的精锐，是仆固部落酋长最重要的力量，此时还没有投入战斗的打算。

　　两军之间距离不过二里，骑兵冲锋很快就到了

跟前。由于安西军步兵正在和阵前的仆固骑兵对射，没有时间为硬弩重新上弦，所以这六千骑兵冲到左右两翼，并没有受到任何的杀伤，依然还是人数齐整。

这个时候，两翼的四千骑兵亦是冲了上去，与这些仆固骑兵正面相撞。

这些骑兵虽然都是轻骑，却是瀚海军中的精锐，每人皆是配发有单弓弩或是骑弩，之前这些硬弩都没有击发。双方骑兵撞上之前，瀚海军骑士们已经是把手里的弩箭射了出去，顿时仆固骑兵一个个从战马之上倒了下去，两侧各有数百人掉落马下。

仆固骑兵视死如归，却是阵型散乱，瀚海军骑兵士气如虹队形严整，临敌之时排出了惯用的锋矢阵型，如同一根根利箭一般冲向了仆固骑兵。

宛若洪水撞上堤岸，双方骑兵撞在了一起，速度都是慢了下来。

战马乃是一种极有灵性的生物，它们并不会真的和同类正面相撞，双方骑兵交错而过，马上骑士嘶吼着刀枪挥舞，拼了命的向敌人发动攻击，顿时一个个骑兵从马背上坠落而来。

瀚海军骑兵每一群皆有近百人，排着整齐的锋

矢阵型向前冲击，彼此之间相互照应，把仆固骑兵搅得七零八落，仆固骑兵们队形分散，和唐军交手的每个人都要应对几名唐军的攻击，虽然一个个极为悍勇，然而却是让唐军骑兵瞬间占据了上风。每一名唐军骑士倒下，都会有三四名仆固骑兵死于非命。

　　双方骑兵在侧翼拼命厮杀，战马奔腾骑士交错，兵器撞击的声音如急雨一般响起，白刃相交勇士仆地，场面极为惨烈。

　　若是敌人势大，唐军骑兵会采用腾击之术，打一阵子就后退换生力军再打，然而这时既然占了上风，自然是越战越勇，不需采用腾击之术了。

　　侧翼的唐军骑兵不断向前推进，锋矢阵之间的仆固骑士越打越少，而唐军正面，第二道盾墙已经是全部消失，瀚海军的步兵完全暴露在仆固人的马蹄之下。

　　在唐军箭雨的打击之下，盾墙前还活着的仆固骑兵已经不到千人，此时不再用弓箭射击，而是全部催动战马冲了上去，大声嚎叫着杀向了唐军的步兵。

　　李怀光眯眼看着前方，一声令下之后，两千步兵整体向前移动，压向了这一波仆固骑兵。

虽然盾墙已经没了，然而这些骑兵已经是失去了速度。没有了速度的骑兵对上精锐的唐军步兵，根本就不是对手。

瀚海军健儿们迈动着整齐的步伐大步上前，刀枪飞舞杀向了仆固骑兵。仆固骑兵们被步兵纠缠着，战马根本加不起速度，只能是挥动武器拼命抵挡。

安西精兵，天下无双，北庭之地原属安西大都护府，北庭军亦是出自安西一脉，亦是以步兵称雄天下。步兵们在低级军官们的号令之下踏着整齐的步伐大步向前，上刺骑士下砍马腿，把仆固骑兵们逼得步步后退。

骑兵的优势就在于速度，没有了速度的草原骑兵被大唐步兵缠上，战斗便是一边倒的局面。

两千步兵在推进的同时，有条不紊的慢慢移向两侧，中间露出了一个宽敞的通道。不少仆固骑士终于找到了突破的地方，一个个策马沿着通道向前冲去。然而下一刻，他们的面前出现了五百身穿明光铠的高大战士，手上皆是拿着长得吓人的巨型战刀。

巨刀长约丈余，两侧开刃，正是大唐边军令蛮族威风丧胆的陌刀。瀚海军中五百名陌刀手，这时

终于是踏上了战场。

“擂鼓！”杜怀光一声令下。

进军的战鼓咚咚的响了起来，闻之令人热血沸腾。五百陌刀手排着整齐的队形，踏着鼓点一步步向前走去。

仆固骑兵们冲到跟前，迎面便是一片月华般的刀光。最前排陌刀手同时挥刀，把当面的骑士连人带马劈成两段。

第一排骑士悉数倒下，一个都没有剩下来。前排陌刀手顿在原地，第二排陌刀手踏着鼓点大步上前，向着前面的仆固骑兵挥动陌刀当头劈下，动作整齐划一。

唐军陌刀兵乃是骑兵的噩梦，瀚海军这些陌刀兵虽然没有安西新军骑兵们的身体素质，却也是瀚海军中的好手，步战挥动陌刀毫不费力。又是一片月华般的刀光闪耀，又是一排仆固骑兵倒了下去。

出刀、挥刀，动作干净利落，毫不拖泥带水。当真是陌刀一挥人马皆碎，这完全不是战争，而是单方面的屠杀！

场面变得极为血腥，被开膛破腹的战马和骑兵如割麦子一般接连不断的倒了下来。陌刀手们踏着鼓点走过血泊，把当面之敌悉数砍死，不久之后已

经是与两侧步兵平齐，顶到了战斗的第一线。

第二百七十三章蒲类血战（下）

这时正面的战斗已是到了尾声，被步兵们围着厮杀的仆固骑兵还有二百来人。能活到现在的都是真正的好手，一个个皆是极为彪悍。然而当五百陌刀手顶上来的时候，再强悍的仆固骑兵也没有发挥的余地。

没有武器比陌刀更长，七八把陌刀皆是数尺长的锋刃，同时兜头砍过来，再强悍的仆固骑兵也被瞬间砍成一堆碎肉。十几个呼吸的时间，正面之敌已经是被全部斩杀。

五百陌刀手直接转向，踏着鼓点走向了左翼战场，直接抄了左翼骑兵们的后路。而步兵们则是转向右侧，冲向了正在和骑兵缠斗的敌人。

杜怀光坐在马背之上，眯眼看着对面的仆固军队。对方还有几千生力军，一看都是真正的精锐，然而他并不在乎。铁勒九部的战力强悍，那是相对于西突厥部族而言，在天山北麓的草原之上，北庭军才是真正的霸主。

对面的仆固军队队列依旧严整，丝毫没有慌乱。敌人不动，杜怀光自然也不会动。步兵的长处是结阵步战，面对骑兵乃是守的一方，不可能用两

条腿去追敌人的战马。

五百陌刀兵走到了左侧仆固骑兵身后，不急不缓的向前推进，队形保持得极为严整，雪亮的刀光不断飞起，落下之时人马皆碎。

仆固骑兵本就被大唐轻骑切割得极为散乱，如今又是腹背受敌，立马便是陷入了绝境。前面是队形严整的大唐骑兵，后面是五百恐怖的杀神，仆固骑兵残部被夹在中间。人数越来越少。两拨唐军的距离却是越来越近。

大唐轻骑和五百陌刀手便如一柄钳子一般。把搏命厮杀的仆固骑兵残部碾得粉碎，很快左翼的战斗便也结束了，仆固骑兵绝对称得上是勇士，没有一个脱离战场的，全部都是死在了唐军的刀枪之下。

而另外一侧，被步兵和骑兵围住的仆固骑兵已经不到五百人，在战阵之中极力的挣扎，不到一刻钟的时间亦是被斩杀殆尽。

瀚海军中军处几千士卒一直未动。盯着对面的仆固部落精锐。仆固部落的精锐一直是看着这边的战斗，自始至终没有冲过来助战的意思。

五百陌刀手折损了二三十人，两千步兵回到阵中的有一千五百余人，左右两翼四千骑兵出阵迎

敌，回到本阵的时候也少了五六百骑。

算上之前战死在盾墙跟前的战士们，以及死在仆固人箭雨下的士卒，瀚海军战死者超过了一千五百人，负伤者也有几百人。

虽然是损失不少，然而此刻健儿们却是士气高昂。因为死在战场之上的敌人更多，冲过来的三波仆固骑兵个个死战。一万五千骑兵全部都是死于非命！

重新整队，安置伤兵。瀚海军训练有素，一切皆是井井有条。杜怀光看着对面屹立不动的仆固骑兵，再次确认了一下剩余敌人的数量，转头看着李栖筠沉声道：“司马可以记下了，上阵上获！”

李栖筠笑着点头，也是同意了杜怀光的判断。

临敌对阵，以少击多谓之“上阵”，敌我兵力相当谓之“中阵”，以多击少谓之“下阵”，兵力是敌人数倍谓之“多少”，这一次瀚海军出兵一万，敌军却有两万，这自然是符合“上阵”的标准。

根据敌人的数量，以十分为率，杀敌四分以上者谓之“上获”，二分以上为“中获”，一分以上为“下获”。敌人计有两万，四分便是八千，如今杀敌将近一万五千，自然是也远远超出了“上

获”的标准。

军士战功等级分为三等，上阵上获第一等，酬勋五转，上阵上获第二等，酬勋四转，上阵上获第三等，酬勋三转。也就是说活着的这些健儿们因为此战的功绩，最低的也能酬勋三转，勋官等级要晋升三级，功劳最大的可是足足要连升五级！

若是在过去，勋官就是朝臣们糊弄边军健儿们的东西，不仅地位和散官职事官无法相比，连勋田也是一纸空文，从来落不到实处。然而今时不同往日，勋田是可以申领的了，勋官提升一级至少也是数十亩良田，若是原来勋官等级就高，那提升一级甚至能有好几顷良田！

对于健儿们来说，土地就是安身立命的本钱，是一家人的命根子。如今是马相主边，才能有这样好的事情，大伙儿自然是死命的挣取军功。将来老了领了勋田，立马就成了大地主。

就算是战死也没什么，勋田会有家人继承，还有足足一百五十缗钱的抚恤。大伙儿都是贱命一条，没有后顾之忧，该卖命的时候自是毫不含糊。

杜怀光看着士气高涨的健儿们，叹了口气道：“可惜敌人太弱，没有人能获得跳荡之功，不过那些杀人最多的儿郎们，酬勋五转是应当应份

的。”

李栖筠笑道：“凡临敌对寇，矢石未交，先锋挺入，贼徒因而破者为跳荡，其次先锋受降者为降功。吾闻马相来安西时，每战皆为先锋，屡屡受跳荡之功，降功之功亦有不少，所以数年之内声名大振，不惟是积军功为上柱国，达到了勋官之最，也因之成为左金吾卫将军同正。不过以后安西北庭二军皆是越来越强，需要先锋强冲敌阵的机会越来越少，跳荡之功怕是没有多少人能获取了。”

杜环光点头笑道：“马相那是万人敌，天赐神将人中龙凤，自然是临敌对阵无往不利，若是换了别人，你道这跳荡之功是容易得的？跳荡、降功策勋不受限，不过也是极难获得。真有了需要先锋强冲敌阵的机会，其实也没有几人能的跳荡之功吧。”

李栖筠点头：“需要先锋力战破敌的局面，定然不是好局面，马相那样的本事不是人人有的，跳荡之功无人获得，其实亦是一件好事，说明我之实力远强于敌，不需要去生死之间博那一线机会。”

杜怀光笑着点头。现在他只仇没仗打，不愁打不过敌人。军功对于麾下儿郎们而言乃是获得土地财富的机会，对他却是意味着封侯拜将的机会。

战斗实际上还没结束，对面还有数千集结起来的仆固精骑，然而杜怀光不认为仆固人还有机会。一万五千骑士便是一万五千最强壮的男丁，是仆固部落的支柱。仆固部落本就只有五六万男丁，这些人等若是大部分的青壮了。这样的损失对于这个部落而言，已经是无法承受的灭顶之灾。就算是仆固部落逃过了这一劫，他们也不可能再在草原之上作为一个完整的部落存在下去，而是立马就会四分五裂。

更何况他的儿郎们还在这里，他根本就不认为仆固部落会逃过这一劫。

一场厮杀进行了大半个时辰，草地之上层层叠叠的都是尸体。帐篷里的老弱妇孺都是沉默不语，草原上显得极为安静。所有的仆固人都是看着那几千精锐，那是他们最后的希望。

仆固部落大军之中，沉默等待的骑士们看着他们年迈的酋长，等待着他发出命令。年迈的酋长坐在马背之上，失神的看着草地上层层叠叠的尸体，神色灰败一言不发。

原本以为他的战士们可以轻而易举的击败敌人，然而第一波骑兵冲上去不久，他就已经后悔了。

仆固部落距离天可汗的领地实在太远了，天可汗军队的传说在部落里流传了一百年，人们都当做是一个笑话。

那个叫李靖的家伙，三千骑兵就击败了突厥可汗的几十万大军？世上哪有那样的军队，他一定是带了三十万大军！

仆固人在漠北的时间太长了，和周围部落的冲突中除了面对回纥人之外，向来都是占据上风，族人们对于自己的勇气极为自信。然而今日族人们显示出了勇气，却付出了这般惨重的代价。

这便是天可汗军队的厉害，这样的军队根本就不是他的军队能够对抗的。手下这几千精锐送上去，只怕依旧是一样的结局。

草原上的战争没有这样的，没有能射穿战马的巨箭，没有隔着几百步人命的箭雨，也没有说刚刚冲到敌人跟前，自己的士兵就少了一半这样的事情。

那些拿着巨大长刀的家伙更是可怕，那些缠住骑兵围杀的步兵也很可怕。这些军队不同于草原上的任何一支军队，他们杀死他的部下是那般轻易，仿佛他的骑兵是孱弱的羔羊一般。

与其把几千精锐送到敌人嘴里，被敌人嚼得渣

都不剩，还不如留着这几千精锐维持部落的秩序，压制任何怀有异心得家伙，保住自己在部落之中的地位。

这个时候他异常后悔，为何没有直接往西走，为何要听信那个黑衣大食商人的花言巧语，来占据这一块水草肥美之地了。

这块土地是有主人的，它的主人是天可汗，是比他强大几百倍的天可汗。

“去告诉那些唐人，就说仆固怀德不打了，要投降了。”老酋长转过头来，看着身边一位身材高挑的骑士，涩然说道。

第二百七十四章面缚

“父汗，你怕了么？我们还有这许多兵马，可与唐人决一死战！”那高挑骑士怒声道，声音清脆稚嫩，显然是个年轻女子。

仆固怀德叹了口气：“不是父汗怕了，是大家都怕了。”

高挑骑士环顾众人，看了看这些族中最强悍的战士。这时她才发现这些最忠诚的勇士们都是面色沮丧，坐在马背上不过是强作镇定而已。

刚才短暂的战斗，已经让他们极为胆寒。大半个时辰的战斗，族中大部分的青壮都倒在了草地之上，成为了一具具冰冷的尸体。

若是能够用生命为族人拼得一块水草肥美的土地，哪怕流尽最后一滴血这些汉子们也不会在乎。然而明知道不是敌人的对手，谁还能有赴死的勇气？

“父汗！我愿意带人出战，为你击败这些唐人！”高挑骑士怒声道。

仆固怀德苦笑着摇头：“丫头，我们已经败了！若是勇士们全都死了，仆固部也就不存在了。听父汗的话，去告诉那些唐人，仆固部落愿意向天

可汗的大军投降。一百年前我们部落去漠南向天可汗投降过一次，其实天可汗是很好的人，对仆固部落很是仁慈，现在为了仆固部落的延续，我们就再向天可汗投降一次。”

“去吧，我的孩子。先辈们说得对，天可汗的军队是仆固部落无法战胜的。他们是真正的强者，向这样的强者投降并不丢人！”

那高挑骑士沉默良久，终于是不甘的低下了头。

战士们已经不愿再战了，她一个人又能如何？

……

仆固部落的骑兵缓缓分开。为高挑骑士让出道路。高挑骑士一脸的不甘之色。带着十几个亲兵缓缓驰出。踏过被鲜血濡湿的荒草地，慢慢靠近了对面的瀚海军。

瀚海军这边，队伍已经整顿完毕。杜怀光眯眼看着走过来的仆固部落骑士，回头看着李栖筠笑道：“一个小娘们儿。不要伤了她，先看看漂不漂亮，漂亮的话送到龟兹马相府上，咱们马相最喜欢收集异族小姑娘了。要是不漂亮的话，那就一箭射死算了。”

行军司马李栖筠咧了咧嘴苦笑一声。马相的浮

浪是出了名的，杜将军这是要投其所好送其所要了。不过这也没什么好诟病的，杜将军富贵荣华都指着马相，这般巴结马相也是正常。

“来者止步！”

眼看着高挑骑士走到阵前，前面的瀚海军步兵皆是端起了硬弩，指着走过来的几人。

高挑骑士轻蔑的一笑，在百步之外勒住战马，看着瀚海军大军大声道：“哪位是管事的？出来答话！”

声音清脆悦耳，宛若空谷莺啼，听起来便令人精神一震。

杜怀光久在北庭。突厥语自是不在话下，闻言笑道：“某家便是管事的。小娘子有何话说？”

高挑骑士道：“草原上最勇敢的仆固部落战士，愿意向天可汗的军队投降，求天可汗能饶恕我们部落的罪过。”说着在马背之上微微躬身。

杜怀光笑道：“能不能饶恕你们的罪过，那要看你够不够漂亮了。小娘子，抬起头来，摘下头盔让爷们看看。”

瀚海军中懂得突厥话的不少，闻言顿时发出一阵哄笑。高挑骑士气得脸色发白，怒喝道：“贼子无耻！”

“抬起头来，摘下头盔！”杜怀光脸色一沉，“你最好快一些，本将可不是来和你商量的！”

刚才他还是嬉皮笑脸，现在却是极有威严，目光灼灼的看着高挑骑士，声音中自有一股威势。

那高挑骑士咬了咬牙，沉着脸直视着杜怀光，猛然一把扯下头盔，重重地掼在地上。

“看吧！”

秀发飞扬之间，露出一张稚嫩的美丽小脸，眉宇之间自有一股勃勃英气，虽然年纪尚幼，却是颇为摄人心魄。

杜怀光双眼猛地一睁，逼视着阵前的少女道：“你多大了？”

“十四。”

杜怀光点了点头，呵呵大笑道：“甚好！正是马相喜欢的，小丫头，你有福了。本将准许你们投降了，你留在这里，派人去告诉你们头领，所有人立刻下马面缚，等待大军处置。”

“不用别人，我自去告诉父汗。”那少女脸色一变，打马便走。

“跑得了么？”杜怀光大笑一声。那少女违背了他的命令，他也并不在意。

这样的小姑娘，最对马相的胃口。落到自己手里，哪里还能走脱了？

高大小姐为马家大妇，在龟兹城里为马相收集了不少女子，这次把这个女子送去，高大小姐肯定高兴，说不定瀚海军又能多得一些马家作坊里生产的新式军械。

若是将来马相也欢喜这个女子，那自己将来的荣华富贵自是不用说了。

……

“父亲，那个唐人将军不是好人！”少女带着亲兵奔回本阵，一脸恼火地道。

“怎么了？他不准我们投降？”仆固怀德脸色微变道。

少女摇了摇头：“不是。他要我们下马面缚，可是却要我留下，说要把我送给一个姓马的宰相。”

仆固怀德松了一口气：“准我们投降就好。至于其他的，他们要怎样就怎样吧。战士们能为部落流干最后一滴血，我岂能舍不得一个女儿？”

“父亲！”少女恼怒道。

仆固怀德拍了拍少女的肩膀，沉喝一声：“下马！”自己第一个从马背上跳了下去。

其余的骑士们也一个个跳下战马，站在了荒草之中。

少女一脸的不满，亦是从马背上跳了下来。

……

日落辕门鼓角鸣，千群面缚出蕃城。

投降之时，面缚是必要的一个仪式。

几千最精锐的仆固骑兵皆是下了战马，把双手伸到身后，几百名骑士拿出皮绳，把袍泽们背负在身后的双手紧紧绑缚。然后他们又同样是背负双手，分出几十人把别的人双手绑在身后。

等到所有的骑士都是双手背在后面被皮绳绑住，仆固怀德第一个面朝着瀚海军的方向跪了下来，深深低下了头。

下一刻，所有的仆固骑兵皆是做出了同样的动作，跪在地上面向瀚海军，深深地低下了头去。

周围的妇孺老弱们看到这一幕，都明白发生了什么。部族战争中这样的画面他们见得多了，不过以往都是他们看着敌人跪地请罪，今日跪下请罪的却是他们的战士。

可汗已经决定投降了，这个时候大伙儿自然是没什么好说的，大军附近的帐篷中走出来大量的仆固人，一个个都是跪在地上，虽然没有像战士们那

般绑缚双手，却是都摆出了一副听凭发落的架势。

见到对面的仆固人面缚完毕，瀚海军战士们重新回到了战马之上，全军而出缓缓的踏过血染的荒草地，走到了仆固大军的前面。

杜怀光跳下战马，看着跪在最前面的仆固部落酋长。仆固部落酋长以头触地，双手在身后绑缚着，显得极为恭顺，正是最古老的面缚礼节。

走到仆固部落酋长的身后，试了试绑缚的紧实度，杜怀光满意的点了点头。

几百名瀚海军步兵走入仆固部落军中，挨个检查绑缚的状况。仆固怀德之前下了严令，所以这些人彼此绑缚的极为结实，健儿们并没有检查出任何问题。

那美丽的少女挨着仆固怀德跪着，抬起头瞪眼看着杜怀光。她是最后帮仆固怀德绑缚双手的，所以自己并没有被绑缚。

杜怀光呵呵一笑，令少女双手伸到背后，亲自用皮绳绑了个结结实实，然后一把拽起少女道：“带回去！等到回去后送给马相。”

都虞候麾下走出两个执掌军法的壮汉，一人抓住了少女的一个肩膀，直接走向了后军。少女想要挣扎，仆固怀德瞪了她一眼，少女用力咬了咬嘴

唇，任由两个壮汉把她带走离开。

见到少女被带入一顶帐篷之内，杜怀光这才回过头来，看着匍匐在地上的仆固部落酋长。

“将军，我是仆固部落的头人。我被一个该死的黑衣大食商人蛊惑，想要夺取这片草地，冒犯了天可汗的威严。我已经知罪了，请将军把我和我的部落交给天可汗，我等任凭天可汗的处置。”仆固怀德伏在地上，头也不抬恭敬道。

“嗯，好！”杜怀光呵呵一笑，用突厥语答道。

“将军，真要放过他们么？”李栖筠问道。他亦是能听懂突厥话，知道这老货说的什么。

“谁说要放过了？”杜怀光嘿嘿一笑，“那个丫头是要送给马相的，将来说不定能够得宠，我要杀她的族人，让她看到实在不好。现在她看不到，咱们自然是可以动手了。”

李栖筠笑着点头：“我等皆是马相的属下，马相说瀚海军作战要斩草除根，自然是得斩草除根，不然我等可就是违背了军令。”

杜怀光看了李栖筠一眼，哈哈大笑道：“原以为你这个书呆子会要阻止本将，没想到你的心也够黑够狠！哈哈，老弟，你很不错，哥哥我很看好

你！”

李栖筠笑道：“马相在黑衣大食杀了个来回，据说杀的人比武安君还多。我也是在马相手下混饭吃的，不心狠手黑怎么成？”

两人说话自是用的安西官话，仆固人久在漠北草原，已经没人能够听懂。仆固怀德听不明白两人在说什么，忍不住开口问道：“将军，我等何时可以站起来？老汉的身体实在是跪不了太久。”

第二百七十五章灭族

“等着吧！才跪了这么一会儿，急什么！”杜怀光脸色一沉，用突厥话回答道。

仆固怀德不敢再催，又是低下了头去。

军令快速的传向身后的山谷，没过多久谷口处传来了阵阵马蹄之声，受瀚海军征发出征的五千西突厥精兵也来到了战场之上。

仆固人并不知道瀚海军还有援军，此刻见到密密麻麻的突厥骑士亦是变了脸色。

西突厥骑兵来自天山北麓草原上的小部落，彼此之间互不统属，这次就是跟着来打顺风仗的，战事已经落幕，此刻正是他们出手的时候。

突厥骑兵们出了山谷，看到的便是仆固部落近十万人全部跪在地上的奇景。他们已经得到了军令，自是不敢怠慢，冲出山谷的同时已经是分成了一个个小队，挥动刀枪冲向了湖畔那些密密麻麻的帐篷。

这么多投降的人丁，若是能随便抓一批卷入自家部落里，立马就能让部落的力量大大增强，可是没有办法，瀚海军的军令是全部杀光，一个不留，那自然是得全部杀光。

心中虽然惋惜，部落头人们并不敢迟疑，带着族中勇士冲向那些跪在地上的人们，战马驰过的同时刀枪齐出，把人们刺翻在地上。

场面瞬间变得极为混乱，跪在地上的仆固人没有反应过来，便已被西突厥骑兵冲入人群，一个个倒了下去。见到这些骑兵动了杀手，后面的仆固人大声鼓噪，一个个快速的站起身来。有的向着蒲类海边拼命奔逃。也有人跳上战马挥动武器冲向了突厥骑兵。

“将军。这是怎么回事！我们已经投降了，为什么要杀我的族人！”仆固怀德猛然站起身来，瞪着杜怀光大喊道。

“你不觉得你的族人太多了么？没有了足够的男丁，这么多人你能养得起么？我杀上一批，就是在帮你啊。”杜怀光呵呵一笑道。

这些面缚的仆固精兵只是被绑了双手，此时都是站了起来。他们的家人都在蒲类海边，哪里能看着突厥骑兵这般杀人。

然而这时他们才发现已经被瀚海军团团包围，根本就无法冲出。

“将军。天可汗是所有草原人的可汗，我们也是天可汗的百姓！我们已经投降了天可汗，我们的

命运就该由天可汗来定夺，你不能这样对我们！”仆固怀德双眼血红，大声咆哮道。

“这个时候记得你们是天可汗的百姓了？你们在蒲类城里杀唐人的时候，怎么就没想到你们也是天可汗的百姓？”杜怀光嗤笑一声道，“你们来得太突然了，天可汗还没来得及有命令给我，不过马相可是给过我命令，敢于犯大唐地界的蛮族。斩草除根一个不留！”

“这么说你是要杀光我们！天可汗的军队怎么会做这样的事情！”仆固怀德怒喝道，忽然一脚狠狠地踹出。踢向了杜怀光。

“我没见过天可汗，马相教我怎么做，我就怎么做。他要的是斩草除根一个不留，那就是斩草除根一个不留！”杜怀光轻松躲过这一脚，看着仆固怀德冷笑道，“不过也不是一个不留，那个丫头很漂亮，马相见了一定欢喜得紧，我把她送给马相，说不定马相能留下她的性命，哈哈！”

他的声音不算大，不过仆固怀德跟前的仆固人都听到了，这些家伙一个个愤怒的冲上来，有的用头来撞，有的用脚来踢，都是冲向了杜怀光。

杜怀光哪里肯再跟他们啰嗦，当下退了几步，从一名士卒手里拿过一柄陌刀，大喝一声劈了出

去，直接把一个仆固人斜斜的劈成了两半。

“动手！”

李栖筠坐在马背之上大喝一声，扳动了手上的一把单弓弩，射死了一个仆固壮汉。

顿时箭如雨下，各种制式硬弩一齐发威，没有硬弩的便使用弓箭，密集的箭矢落在人群之中，仆固人惨叫着一个个倒了下去。

箭雨之后，瀚海军健儿们策马冲了上来，冲向了这些仆固人。这些人看上去都是颇为彪悍，大吼大叫着迎了上来，然而双手皆是被绑在后面，根本就没有办法战斗。瀚海军健儿刀枪挥舞，快速的把仆固人一个个杀死在草地之上。

瀚海军正式作战时以步兵为主，然而毕竟是马上步兵，步兵亦能熟练的控制战马。杀人的时候还是在马上更加方便，所以没有人下马步战。所有的瀚海军健儿全部投入了这场屠杀，手无寸铁的仆固人大声怒吼，在草地上撞来撞去，却始终被瀚海军围在中间，接连不断的倒下去。

……

从一开始杜怀光就没有准备接受仆固人的投降，之前只是为了减少部下的伤亡，才做出了这般姿态。仆固人答应面缚，这个结果便已注定。

也难怪仆固怀德会上当，太宗年间李靖三千骑灭突厥，所有的突厥部落都来到漠南投降了大唐，当时亦是这般面缚，这是一种古老的投降礼节。一百年过去了，他以为还会像当年那样，用这种方式表示一下恭顺就可以了，哪里想到竟然会是这样。

在草原部落的传说里，天可汗向来都是说话算话的，对于突厥人也足够的仁慈。仆固怀德实在想不到传说居然是错的，这一支大唐军队竟然这般无耻！

他被忠心的亲卫们簇拥着，亲卫们用身体为他挡住了箭雨，剩余的亲卫们簇拥着他在人群深处四处乱窜，眼看着周围的族人越来越少，仆固怀德心中越来越惊。

心中绝望，却没有任何的办法。忠心的亲卫们能暂时护住他，却无法为他解开绳索。外圈的人在唐军的刀枪之下不断的倒下去，唐军距离他越来越近，他却是没有丝毫脱困的法子。

终于唐军杀到了他的面前。那位唐人将军手上陌刀满是鲜血。一脸嘲弄的看着他。他的身边只有十几名带上的护卫。被唐人围得水泄不通，根本没有办法动弹，只能是护着他站在原地。

“去死吧，老货！”杜怀光哈哈一笑，陌刀猛

然挥出，向着仆固怀德迎面斩来。几名亲卫大叫着挡在他的面前，刀光从几人身上一掠而过，把几人直接砍成两段。之后几乎没有任何停顿，便已落在他的身体之上。

仆固怀德并没有感觉到痛疼，却看到自己的半边身子飞了出去。然后眼前的一切都消失了，永远的消失了。

其余的亲卫们大声怒吼，被瀚海军健儿一个个砍翻在地。

杀光了这些仆固部落的精锐，大军立马分散开来，在湖边开始帮着突厥骑兵们追杀到处乱窜的仆固老弱。

杜怀光把陌刀挂在鞍边，刚刚回过头去，却看到远处一匹战马疾驰而来，马背上的少女青稚美丽英气逼人。双手绑缚在身后，正是之前的那个少女。少女身后两个强壮的战士一脸紧张。策马紧紧追赶，正是负责看守的两个家伙。

“还真够野的！不过越是这样，马相应该越喜欢吧！”杜怀光哈哈一笑。

“父汗！父汗！”少女一脸惶急，面对着瀚海军就冲了过来，在马背上大声喊叫。虽然双手被绑，却是在马背上稳稳当当，杜怀光在心里也不由

得喝了一声彩。

“我的父汗呢？你们把他如何了？”少女冲到杜怀光跟前，瞪眼大声叫道。

杜怀光也不答话，随手抓起陌刀，闪电般的扫出。下一刻，一个巨大的马头飞了起来，少女的坐骑重重地倒了下去。

少女从马背上灵巧的一跃而下，大叫道：“我的父汗呢？他怎么了？”

“丫头，本来是不想让你看到的，不过现在你也看到了。”杜怀光提着陌刀笑道，“喏，已经死了！”

说完陌刀指了指仆固怀德倒下的方向，少女看到仆固怀德碎成两半的尸体呆了一呆，猛然冲了过去，跪在地上失声痛哭。

“父汗！父汗！”

少女声音悲切，泪如雨下，闻之令人动容。

这时两个看守也赶到了，向着都虞候和杜怀光连连请罪。杜怀光狠狠瞪了这两个家伙两眼，指了指跪地痛哭的少女。两人连忙冲了过去，一人抓住少女的一条胳膊，拽着便向后走。

“父汗！父汗！”少女拼了命的挣扎，然而两个壮汉已经丢过一次脸，这时那肯放她下来，死命

的抓着少女的胳膊向来时的位置走去。

杜怀光不再理会这个小丫头，眯眼看着整个战场。

突厥杂兵战力虽弱，毕竟也是军队，追杀这些仆固一族的老弱还是效率极高的。打顺风仗向来都是他们的专长，而现在的局面比打顺风仗还要简单。

仆固族的青壮男丁已经死光，老弱们在湖畔纷乱的跑着，被突厥骑兵们追杀一一斩杀。

随着瀚海军健儿们的加入，杀人的速度自然是更快。有机灵的在大军冲到跟前之前便上了战马，向着远方疾驰而去，突厥骑兵们和瀚海军也不追赶，只是向着人群最密集的地方冲杀。

湖边不远处就是蒲类城，不少仆固人慌不择路，直接冲到了城中。他们根本就不会守城，进入城中便是瓮中之鳖。

而那些逃向远处的家伙，杜怀光也不在乎，十来万丁口的部落，要想全部杀光也不是易事，逃出去一些也是正常。

真的一个不留，除非是完全合围，不然是没法做到的。

不过暂时逃出去，也不可能逃得太远。十月的

北庭已是天寒地冻，这些家伙连食物都没带，又能逃到哪里去？运气不好的直接就冻死饿死了，运气好一些的也无非是被附近的小部落抓住，沦为奴隶人。

不管如何，经过了这一战，漠北仆固部落将会不复存在了。

第二百七十六章北海道行军

两个时辰过后，战斗已经是到了尾声。视野之内皆是瀚海军健儿和西突厥骑兵，已经没有了一个仆固人的身影。

以蒲类县城为中心，两侧十几里范围之内的仆固人都已是被扫荡完毕。寒冷的地面之上，到处都是人马的尸体，鲜血濡湿了荒草，在冬日惨白的阳光照耀下显得无比凄凉。

缴获的羊马数以十万计，都被西突厥骑兵们驱赶到了一起，突厥骑士们都是极为兴奋。对于汉民们来说土地是最重要的财富，对于这些草原蛮族来说最为宝贵的却是羊马。

按照事先的约定，这些羊马被赶到北庭之后，他们可以获得三成。这是一笔极大的财富，把羊马赶回部落之后，族人无疑能过一个足够富庶的冬天。

杜怀光命令突厥骑兵们分散开来，继续沿着蒲类海扫荡。蒲类海长宽皆有数十里，都已经被仆固人占据，大部分都是聚集在蒲类城边上，可远处也还有一些。这些地方的仆固人也必须要杀死，这一次的任务才算是彻底的完成。

仆固部落失去了族中的精锐，西突厥骑兵们扫荡剩下的仆固人已是如沸汤泼雪，没有任何悬念。

瀚海军健儿们则是跟着杜怀光径直开向了湖畔的蒲类城，轻松地打开城门，开始清理蒲类城内的仆固人。

逃入城内的仆固人超过千人，却没有任何守城的经验，他们甚至没有组织起来封锁城门，而只是分散到城里到处躲藏。瀚海军涌入城中。分散开来把这些老鼠从阴影里抓出来。直接乱刀砍死。

除了仆固人之外。城内还有一些仆固人西迁路上掳掠而来的奴隶，这些人瀚海军亦是没有网开一面，同样是全部杀死在城中。

这些人和仆固人一样都属于突厥人种，容貌语言皆是一般无二，根本无法一一甄别，杜怀光本就是个粗枝大叶之人，也没有一一甄别的兴趣，于他而言全部杀光无疑是最快捷的法子。且是遵从了马璘的命令。

蒲类城本已成为了绢马市易的中心，城内原本颇为繁华，后来仆固人来了之后大肆杀戮，令蒲类城成为了一座死城，汉族坐商和其他各族商人皆是被仆固部落杀了个干干净净。而如今大唐铁骑一来，却又把城内的仆固人杀了个干干净净。

清理完了城内的仆固人之后，瀚海军士卒们分散开来，在城市中寻找右衽的尸体。十月初的蒲类海已经颇为寒冷，所以这些尸体并没有腐烂，几百具右衽的尸体被找了出来。堆放在了县衙之外。

这些大部分都是汉商和他们的家人，也有一些是蒲类城的的汉官。算是杜怀光的同僚。这一次兴师而来，本就是为这些唐人报仇雪恨的，如今到了这里，自然是要把这些汉家子民好生安葬。

把所有的汉家子尸体一一入土安葬，足足花费了一两个时辰。一座巨大的墓园在蒲类城内出现，每一个汉人都有一个单独的坟茔。

“马相最重汉民，若是他亲眼看到这些，不知道该如何去想。”杜怀光带着健儿们向汉民的坟茔郑重的叩首三次，站起身来道。

李栖筠肃容道：“若是马相亲眼见到此处，只怕立马便是雷霆之怒。天下之大，如此看重汉家升斗小民者，便只有马相一人。不过马相迟早会亲自来这里，到时候定会看到这一切，所以将军还须早作准备，将来少不了还要再次出兵。”

杜怀光点了点头。他不怕出兵，怕的是没仗可打，如今西突厥驯服，麻烦的便是回纥汗国，出了这次这样的事情，大战定然是不可避免，正是用武

之时。现在早做准备，将来便能立下更大的功劳。

……

回纥人侵入蒲类县，杀了几百汉民，这个消息早就由信使火速报往河中和长安。河中辽远，长安略近，所以当杜怀光在蒲类海边剿杀仆固部落的时候，信使已经是到了安远门外。

大唐天子李隆基听闻消息，兴奋得两眼放光，立马召开廷议，与群臣讨论这件事情。

“陛下，臣以为重建太宗高宗之功业，安北都护府还治漠北，此其时也！”左相杨国忠如今在朝堂之上大权独揽，察言观色之后立马明白李隆基心中所想，第一个开口大声道。

“哦？杨卿说说看。”李隆基微笑道，显得极为高兴。

“回纥跳梁小丑，辜负君恩，竟敢兵入北庭，正是自寻死路！”杨国忠慷慨道，“昔日太宗于铁勒故地设燕然都护府，统领铁勒诸部，辖地万里，北达北海，南抵沙碛，诸胡驯服。高宗朝时，改称瀚海都护府，治所北迁至回纥牙帐，控地更广，后又改为安北大都护府。后阿史那氏死灰复燃，隔断沙碛，安北大都护府治所不断南移，如今竟已在天德军！沙碛南北万里之地，已不复汉家之疆土！”

“然陛下之伟略，不输太宗高宗二圣！今日大唐兵锋之锐，亦是远超当日！吐蕃为患百年，今日已烟消云散，东边李璟少年英雄，契丹白头奚皆已星散。如今为大唐之患者，唯有北边回纥。陛下待回纥恩厚，回纥不思感恩，反倒欲要侵夺陛下之地！这般行径，便是谋逆！合当兴兵问罪，攻破回纥牙帐，安北都护府北迁故地，统领沙碛南北诸胡，以重病镇之永绝后患！”

李隆基笑着点头，问道：“葛勒近年事唐甚恭，因此事而亡其国，是否太过？”

“陛下，葛勒虽然朝贡不断，然回纥人素以抄掠为生，边地各郡深受其苦。葛勒不能抚众，便是无道，自可讨击之！若陛下怜悯葛勒，大可战胜之后留其一条性命，留一些部众于他。令他游牧自赡也就是了。”杨国忠大声道。

“有理。”李隆基点了点头。笑吟吟地道。“诸位爱卿意下如何？”

杨国忠也是看着众人，如今杨国忠在朝堂之上一人独大，朝堂之上多是他的党羽，人人皆是对他唯命是从，哪里有人敢提出异议。纵然是有担心兵凶战危者，亦是不敢开口，更多的人却是纷纷出声，附和杨国忠的意见。

中书舍人贾至踌躇了一下。忍不住道：“陛下，这次回纥人为祸，自是合当征讨。然回纥控地万里，牙帐又在漠北，距离庭州甚远，庭州之事，葛勒未必知晓。依臣之见，何不派遣使者前往漠北问其罪，令其自辩？若是葛勒无法自辩，再兴兵攻打不迟！”

杨国忠狠狠地瞪了贾至一眼。贾至身子一颤，微微低下头去。

李隆基笑了笑：“遣使问罪。倒是未尝不可，那就等大军做好了准备，再和使者一同出发吧。”

贾至轻叹了一口气，默然不语。群臣相互看了看，都明白陛下决心已定。

问罪使者和大军一同出发，那就是说不给葛勒自辩的机会了！

李隆基转头看向户部尚书张巡：“张卿，可有足够的钱粮支撑此战？”

张巡脸上没有丝毫表情，低沉道：“李璟在东北用兵，消耗钱粮太多，若是仅靠户部的积财，自是不够。不过陛下真要打这一仗，臣自会为陛下筹措足够的钱粮，此乃臣的本分。”

“哦？”李隆基笑道，“张卿莫非能点石成金不成？”

张巡摇了摇头，低声道：“微臣不会点金术，不过河中集团背后诸多商家，各家能拿出来的钱粮超过大唐岁入。所以陛下放心便是，钱粮是足够的。”

“你打这些家伙的主意？”李隆基失笑道，“无商不奸，那些家伙宁肯把钱埋在地下，也不愿拿出来给朕用。指着他们出钱粮，还是算了吧！”

张巡低沉道：“陛下有所不知，现在已经没有人把铜钱埋在地下了。他们的闲钱都存在河中集团，手上拿着的只是存钱的凭证。河中集团背后是户部，户部的背后是大唐，他们没有人愿意陛下打败仗，只要陛下需要用，他们的钱便是陛下的钱，没有人会有一句怨言。存在商行里的钱花完了，他们也会继续拿出钱粮了支持陛下。不过用完之后，陛下还是要还给他们的。”

“真是这样么？”李隆基扬眉道，“你说朕用了他们的钱，他们不会生气？”

张巡点头道：“陛下，他们虽是逐利之民，却已经和大唐成为一体，大唐兴则他们兴，大唐亡则他们亡，自是绝对支持陛下，绝无二心。”

“住口！张巡，你胡说什么？大唐怎么会亡？

大唐千秋万世，都会存续下去！”杨国忠脸色一沉，怒斥道。

张巡怔了一下，低头道：“陛下，臣失言了，陛下恕罪。”

李隆基摆了摆手，呵呵一笑道：“杨卿不必苛责，张卿为我大唐兢兢业业，一时心神恍惚也是寻常。”

杨国忠哼了一声，也没再说。

他也知道张巡是因妻子惨死之事，这些天一直是沉默寡言，不过事情做的一向是不错。张巡毕竟是个干臣，又没有争夺权力的私心，对他构不成威胁，他也不会故意难为他。刚才张巡说错话，他身为宰相自当出言纠正，也是应有之义。

“既是不缺钱粮，那就快些准备吧！”李隆基笑道，“此次兵发漠北，定要打到北海！这一次行军，便称之为北海道行军吧！速速传旨给马璘，令他把河中的事情先放一放，火速赶回安西，领北海道行军大总管，替朕扫平沙碛南北，在回纥牙帐重开安北大都护府！”

“陛下！北海道行军大总管一职，不可委以马仁杰！”杨国忠大声道。

“不让马卿主持此事？”李隆基皱眉道，“杨

卿，你还有更好的人选不成？”

第二百七十七章准备

“陛下！臣愿意出任北海道行军大总管，为陛下分忧！”杨国忠昂然道。

“你？”李隆基皱了皱眉头，“杨卿，你虽是为朕扫平南诏，然南诏兵弱回纥兵强，两者不可相提并论。马璘乃朕之天赐神将，你莫非以为自己比马璘更适合领兵？”

杨国忠沉声道：“陛下，如今大唐兵锋之锐前所未有，此番北击回纥，若巨石压卵尔！微臣想要出任北海道行军大总管，非是想要和马璘争功，而是微臣自认为比马璘更合适担当这个行军大总管。”

李隆基点了点头：“说下去！”

“陛下，此次北击回纥自然是要倚重马璘的安西军，然马璘手中军权太重，陛下以他为五镇节度使，手里已有大唐半数兵马，他又奉诏在四镇和北庭扩军，如今北庭边军已有五万！若马璘为行军大总管，少不得手里又多上十万兵马，河西陇右兵马皆入他的麾下！马璘在军中威望日重，又手握天下大半兵马，若是出了什么意外，便是社稷之祸！”

李隆基皱起眉头，哼了一声道：“杨卿，你这

是旧话重提了。这个事情朕说过多次，朕信得过自己的妹妹，马仁杰便是朕之天赐神将，朕不负他，马仁杰也绝不会负朕！”

杨国忠道：“微臣亦信得过扶风郡王对陛下的忠心，然边军之中未免也有心怀野心之辈。此次北征乃是必胜之局面，微臣如此不过是为防万一。陛下，微臣任这个行军大总管。情愿不要丝毫功劳。只是为陛下看好这几十万军马。微臣行军打仗不如马璘。微臣的忠心却不是马璘能比的。”

李隆基脸色沉郁，没有说话。

群臣面面相觑，杨国忠这完全是诛心之论了，这样的话传到马璘耳朵里，那就是把人给得罪死了。

看来这一对翁婿没有和解的可能，还是要斗下去无疑了。

李隆基本来在兴头之上，被杨国忠这一番话说的极为闹心。这样的话只该在单独觐见时说，现在公然在朝堂之上说出来。不留丝毫的余地，便是让他极为为难。

这样的话迟早会传入马仁杰的耳中，到时候他会怎么想？马璘可是祖宗派来的神将，他还指着这员神将为大唐开疆拓土，在他死之前带着大唐铁骑

打到天边呢，可不想和这位重臣有什么误会。

“张卿，你说说看，这件事情朕想听听你的意见。”李隆基看到了张巡，开口问道。

张巡乃是马璘一手提拔起来的，不少人认为他是马璘的私人。然而他在朝堂之上向来是独来独往，谁也不结交。谁的面子也不给，处事一板一眼皆是依照规矩行事，人品乃是大家公认的。

张巡道：“陛下，谁人都可为行军大总管，唯独马璘不可以。”

“哦？”李隆基皱眉道，“为何？难道你也认为马璘——”

“陛下！马仁杰乃是天生奇才，对大唐忠心可昭日月，绝不会做出对不住大唐之事。然权柄太重乃人臣之忌，他的权柄已经太重，再委以重兵，便是把他放在火上烤。左相之言，非是左相自己所想，恐亦是天下人之肺腑。若令马仁杰领军，未免令上下不安，于北征有害无益。陛下不令他为帅，乃是对他照拂，以马仁杰之才，定会想明白这个道理的，不至对陛下心有怨艾。”

李隆基看着张巡，赞许的点了点头。张巡虽然心神不安，心底却并不糊涂。

这些话和适才杨国忠说的话一样，都会传出朝

堂，最终也会传到马璘的耳中。这些话与其说是说给他这个天子的，不若是说给马璘听的。

这等若是告诉马璘，不以你为帅不是天子本意，是为了让朝臣们安心，亦是为了保护你。以马璘的聪明，定然能明白其中的道理。

“既是如此，那就依张卿之言。杨卿，你便为北海道行军大总管，统领全局。扶风郡王马璘为北海道行军副大总管，安思顺、哥舒翰、李嗣业、郭子仪、李璟皆为北海道行军总管，待到马璘回到安西，便兵发漠北！”李隆基看着众人，大声道。

众人皆是一震，这等若是把北边所有军兵投入这一次的北征了。张巡咂了咂嘴，脸上露出难色，这未免也太多人马了，他的压力更大了。

杨国忠悄悄的握了握拳头，心中现出一丝快意。能把行军大总管从马璘手里抢过来，他自是极为高兴。

马璘和他名义上是翁婿，却始终没有做女婿的自觉，况且右相之位陛下为他虚悬，这让杨国忠极为难受。

而如今终于扳回一城，北征回纥之时马璘少不得被他驱使，想到这里杨国忠便极为高兴。

杨国忠升迁太快，最大的问题就在军中没有根

基，这两年总算是把剑南兵握在了手里。然而剑南兵毕竟是太弱，这一次刚好是个机会，把河西陇右这等强军拉过来。再往马璘的安西军中掺些沙子，对于他掌控军权自是大有好处。

……

廷议议定之后，流言开始在长安城里的富贵人家中散播，而暗地里的准备也是开始了。

自骨力裴罗与王忠嗣联手灭后突厥汗国算起，回纥立国十来年了，和大唐一直没有冲突，这一次却忽然就成了敌国。长安城的人们并非是都像李隆基那般乐观，不少人开始忧心忡忡。

毕竟兵凶战危，眼下天下太平，不是所有人都愿意打仗。打仗就要死人，这两年长安子弟在辽东辽西死的还少了？

虽然死了有足足一百五十缗钱的抚恤，然而一死万事休，死了的终究不能再活过来。

各种劝谏的话通过各种渠道传入宫中，李隆基都一笑置之。他今年已经七十一岁了，在帝王之中已是高寿了。他不知道自己还能活多久，只想着开拓更多的疆土，建立更多的功业。

如今天下承平海晏河清，唯一的潜在威胁便是回纥，既然有机会解决，那自然是不能留给子孙。

重开安北大都护府，彻底解决掉漠北漠南的蛮族，他这一生的功业也就完美了。

所以他听不进去任何人的劝谏，只按照自己的计划做着准备。他在等待着春天的到来，等待着大军北征的时候。

河中太远，大唐铁骑打到天边他也无法看到，不过等到攻下漠北之后，北海边上还是要去一去的。

由于李隆基的一意孤行，大唐的战争机器开始发动，六部官吏皆是紧张起来，抖擞精神处理事情，为北征做准备。军令从长安秘密发往各个边镇，接到诏令的边将们立马便是开始做着准备。

平卢节度副使李璟不再去追赶渤海国王大钦茂，只留下少部分兵力驻守渤海国上京龙泉府，剩余兵力全部开往契丹室韦和回纥的边界待机而动。河东节度副使李嗣业带着大军向北挺进，与范阳节度副使郭子仪合兵一处。

没有了吐蕃的威胁，陇右兵便没了用武之地。论弓仁奉诏上了羌塘分化诸羌部落，一下子带走了哥舒翰大半人马，哥舒翰本来极为心疼，如今天子一道诏书下来，命哥舒翰补充兵员，哥舒翰立马极为振奋，立刻就是开始扩军，同时派出使者前往龟

兹，准备向马家作坊多买些新式军械。

河西安思顺亦是不敢怠慢，囤积粮草准备军械，随时准备奉诏北进。

灭掉回纥，那便是灭国之功，是要青史留名的。这样的机会，可不是什么时候都有。

不过所有人都清楚，他们并不是此战的主力。此战的主力乃是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马璘麾下的安西军，那才是天子最大的底牌，也是天子此战的底气所在。

马璘手下的那一支安西新军，那些价格高昂的新式军械，才是天子最看重的。

所以马璘什么时候准备好了，大军什么时候才会出发。

……

遥远的霍尔木兹海峡，万年城依然是在建造之中。这个冬天显然是要在这里过了，等到万年城完全修好，恐怕就要到明年春天。

称之为万年城，便是要作为大唐一个永久的据点，哪怕将来大唐在这里受挫，这个要塞也必须要成为汉民的一个飞地，一个卷土重来的根基。

希腊火的作坊顺利开张，用的是霍兹曼家的配方，和内科南家族的略有不同，不过威力更强一

些。

使者带回来配方的同时，也带来一个好消息，内科南家族尚没有被田名远牛诩剿灭，整个家族还算完整。

萨拉赫带着他的水手乘船离开了万年城，穿过海峡沿着海边驶向了法尔斯。他回到海边的故乡之时，安西军已经在那里等他。

在安西军的命令之下，内科南家族族长换成了萨拉赫，不服从者全部被安西军杀死。萨拉赫带着一支船队回到了万年城，准备等安西军的船员们训练完毕，就去为马璘抓昆仑奴。

一切都是在有条不紊的进行着，港口内的两座堡垒已经完工，将来装上大炮就能覆盖整个港区。扶风号和安西号的水手们越来越熟练，已经能在海峡之中来去自如，甚至还去过唐海的深处。

马璘已经把信送了回去，只等着高芊芊和李岫过了葱山，来这边建立作坊和铸造大炮。不过没有等来两人，庭州的急报却已经到了。

这个时候，已经是天宝十四年的十二月了。

第二百七十八章恼怒

“这就是命啊！这他娘的是要累死人么！”马璘接到军情之后，长长地叹了口气。

在他的嘴角，却是浮现出一丝嗜血的笑意。

……

如今大军已经占据了大食三成以上的土地，若是只算扎格罗斯山脉东边的话，大唐据有之地已是超过了一半。扎格罗斯山脉西边，叙利亚、埃及、泰西封甚至是突尼斯，三大哈里发正打得不可开交，谁也没有时间东顾，在那些倒向大唐的德赫干们的支持下，大唐的领地可以说是安如泰山。

按照原本的计划，等到万年城建好之后，他便要亲自驾船出海，绕过阿拉伯半岛去非洲抓几船昆仑奴，然后便带着大军前往拉伊，重申一下大唐对于你沙不儿——拉伊走廊的统治，不过这一次的军情，却是让计划必须改变。

扎格罗斯山脉东侧还有大量土地可以占领，不过已经不是时机。现在首先要做的，就是带着大军返回安西，去为大唐天子李隆基打通回纥道，把东北和西北连成一片。

当初在长安之时，天子命他为五镇节度使，当

时已经明确说过，相信他早晚有打通回纥道的一天。这是天子的心愿，亦是他之所愿。

大唐四境之中，唯一可能的威胁便是北边的回纥了，天子已经老了，不知道还能活多久，这件事情不在天子活着时完成，以后新皇登基，自己不能再在安西待下去，这件事情便无法亲自完成。

一个法尔斯行省的来降。已是激起了马璘的野心。原本准备在天宝十五年尽收扎格罗斯山脉东侧大食之地的。不过这个计划眼下只能是押后。暂时只能是稳住阵线不再西进。待到打通回纥道之后再做计较。

……

回纥自称霸漠北之后，一直和大唐交好，不过天子却有灭掉回纥的念头。这没什么不对，对于一国之君而言情谊根本算不得什么，重要的只有利益。

在原本的史书之上，回纥和大唐交好，安史之乱中助大唐平叛，后来吐蕃趁安史之乱占据瓜沙。沙河不通安西北庭成为飞地，回纥又力助安西北庭留守兵将死守西陲。之后近百年回纥和大唐交流不断，多次的和亲让这种联系更加紧密，直到回纥灭于李陵后裔黠戛斯，从未真正的大规模入侵大唐。

在他前世所见的史册中，对于回纥颇多溢美之词。
　　然而在马璘看来，回纥与大唐的亲近，更多的是回纥汗室对于大唐天子的亲近，而非是回纥人对于汉人的亲近。回纥兵助大唐数次平乱，虎狼之兵入繁华之地。亦是造了极大的杀孽。
　　于他而言，凡是在安史之乱中对汉民造成过杀孽的。都是不可原谅的。安史之乱并未爆发，回纥兵也没洗劫两京之地，这种心态其实很没道理，不过这就是他的执念，一个后世来人的坚持。
　　对安胖子是这样，对阿史那承庆是这样，对于史思明是这样，同样对于在原本历史上曾纵兵在两京之地大掠的回纥，他亦是这种心态。
　　其实等到大唐彻底进入火器时代之后，靠着巨大的人数优势，草原上的游牧民族便不足为患了。不过由于李隆基的年龄，马璘已是没法等到那个时候再动手。既然回纥人把机会送来了，那就要立马抓住，哪有放过的道理。
　　蒲类海在马璘所处的时代名叫巴里坤湖，其时比之唐朝时已经萎缩了大半，却依然是天山东段的一颗明珠。那的确是一块水草肥美的宝地，无怪乎回纥人想要夺取。不过回纥的西界乃是金山，既然越过金山，那就是给大唐兴兵的借口。

……

从万年城到安西，路途实在太过遥远，所以得知蒲类海发生的事情之后，马璘快速的安排好一切，便带着大军启程，准备回师安西。

不管天子如何处置这件事情，他才是流沙以西的主人，有人打上门来，那就一个字，干！

一万安西新军，乃是大唐在黑衣大食境内的全部力量，自然不能全部带走。马璘直接给田名远和牛诩留了一半兵马，把所有的火雷火药和大部分的钢制弩箭留了下来，令二人安守万年城，不必再继续向西开拓。

契苾野的三万突厥士兵亦是留下来，继续帮着修筑万年城。契苾野跟从他好几年了，这个铁勒人的忠心是不用怀疑的，有事时打打顺风仗还是没有问题的。

带来的幕僚全部留在了万年城里，帮着田名远和牛诩维持在此地的统治。马璘自己只带了五千战兵，立马离开了万年城，向着克尔曼的方向而去。

斥候先于大军出发，命令沿途的德赫干们准备粮草供应大军。所有骑士皆是一人三马，在大道之上高速疾驰，每日行进二百多里，把马力压榨到了极限。

一路皆是太平无事，在克尔曼附近翻山时耽搁了一点儿时间，之后便是一片坦途。这一次回师不用打仗，也不用挑选德赫干作为代理人，所以速度自是极为快捷。

从盐泽边缘穿过到了你沙不儿，重新进入到呼罗珊行省境内，居然是花费了不到二十日时间。从你沙不儿城到木鹿又花了近十日，之后大军直奔乌浒水而去。

沿途经过蓝田军、新平军、延川军，都没有任何停留，直接是越城而过。大军回到捕喝城，乃是天宝十五年的一月下旬。

从霍尔木兹海峡直到捕喝，路上只花费了五十天的时间，这简直就是一个奇迹。在蒙古骑兵还没出现在这个世界上之前，这恐怕是骑兵速度最快的一次行军了。这一个速度，已经是到了健儿们承受的极限。

回到捕喝城之后，马璘没有回王宫看妻儿，直接便找到段秀实，询问葱山那边更多的消息。

……

“将军，消息传到这里不久，马家作坊那边已经不往这边运送军械了。高大小姐说了你肯定不会放过回纥人，所以火雷弩箭元戎弩就不再往这边运

了，以免将来还要运回去麻烦。”段秀实笑道。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这丫头倒是懂我。运过来还得劳动长行坊的弟兄们运回去，自是不如留在安西。长安方面有消息么？陛下是如何说的？若是陛下不愿和回纥翻脸，我就自己动手了。”

“长安方面有旨意过来，这一次陛下动了真怒，调集天下大半兵马准备北征，这一次行军被命名为北海道行军，可见陛下此次北征的目的。”

“北海道行军！”马璘笑了起来。

大唐每次大型的军事行动，皆是以某某道行军命名，如李靖灭吐谷浑之战，乃是西海道行军，侯君集平高昌，谓之交河道行军，程知节征西突厥，是为葱山道行军，薛仁贵兵败大非川之战，乃是逻娑道行军。

以行军的目标作为行军的命名，统兵者为大总管，这是大唐出师的惯例。

也就是说这一次的北征，陛下乃是势在必得，必要要打到打到北海了。

“北海道行军大总管，哈哈，不错！”马璘笑道，“成公，此战你与我同去，打到北海，你我便去燕然山勒石纪功！”

段秀实摇了摇头道：“将军，这次北海道行

军，大总管并不是你。”

“嗯？”马璘皱起了眉头，“不是我又能是谁？”

“左相杨国忠。”

“杨国忠？”马璘脸色微微一沉。

他向来和杨国忠不太对付，主要是看不起这个家伙，虽然杨幼娘是他的妻子，可是他对杨国忠的成见来自史书根深蒂固，无法改变也不想改变。

当初攻击杨国忠的相府，实在是他不对，不过当日若不是杨国忠在勤政楼上说出他曾为游侠儿的事情，他也不至于会冤枉他。这件事情冤死的是那些护卫，杨国忠为阻止他拜相而直指他为游侠儿，便已得罪他了。

这些私怨其实不算是什么，关键是这一战事关重大，面对的强敌前所未有，回纥汗国各个强部不是好相与的。杨国忠这厮不通军事，担任主帅只会掣肘，于大军有害无益。

“成公，为何会是杨国忠？陛下当真糊涂了么？”马璘皱眉问道。

“杨国忠为大总管，天下人心安定。将军为大总管，天下不知有多少人睡不着觉。以我之见，杨国忠其实比将军更适合这大总管一职。”段秀实笑

道。

“为何？”马璘皱眉道。

段秀实笑道：“关于这次廷议，长安城里早有消息传来。”当下也把知道的消息告诉了马璘，详详细细讲述了朝堂上的那些议论。

马璘听完，不由得抽了抽嘴角，苦笑一声。

居然是被张巡这厮摆了一道！

难道都认为真的能轻松干掉回纥么？那可是几十上百万草原蛮族！

临敌作战，先要考虑胜败，现在不考虑胜败，先考虑的居然是他的权柄太大！

他娘的，就算是不当这个大总管，原先的权柄已经够大了，手里有大唐一半兵马，和手里有大唐大半兵马，又有多大差别？

若是真的心有异志，别的人不说，段秀实和封常清便不可能放过他。天子再次表明了对他的信任，可最终的结果还是让他恼火。

张巡忠直，却终究是个书呆子。这厮不知兵事，当真以为大唐北征如巨石压卵不成！被他这么一说，让杨国忠得了大总管，这一战少不得处处掣肘，怕是无法轻松了。

ps：求推荐票！

第二百七十九章偷闲

天下之人能不能安睡，谁在乎？相比这一战的胜败，能不能安睡有什么关系！若是让杨国忠为大总管，最后这一仗打败了，引动回纥人兵入中原，那时候不知谁还能安睡！

马璘心中恼火，忍不住拍案而起。这是打仗，可不是儿戏！一个差池便是满盘皆输，哪有先自己拆台的道理。

巨石压卵？哼哼，昔日炀帝东征高丽，大军百万民夫二百多万，那才叫巨石压卵吧！

“将军，反正都是为了国家，何必在乎一个大总管的名号。杨国忠为大总管，天下人才更放心些，毕竟手中兵权太重的不是他而是将军。我等不用理会杨国忠，为天子打通回纥道也就是了。将来史书上说起来，也会赞将军高风亮节。”段秀实见马璘恼怒，开口劝慰道。

“成公，你也是知兵的，怎么也说这样的话！”马璘摇了摇头，眼中现出一丝厉色，“成公，你熟谙国朝故事，我来问你，昔日葱山道行军，程知节百战宿将，何以不能成功？”

段秀实怔了一下，开口道：“太宗薨，高宗

立，瑶池都督阿史那贺鲁反叛，高宗命程知节带兵讨伐，是为葱山道行军，知节为葱山道行军大总管主持其事。前锋苏定方已先破敌，知节副将王文度嫉妒定方功劳，不许再战，令士卒整日披甲乘马结阵，马匹羸弱，士卒疲累，自称为万全之策。后王文度竟矫诏夺知节兵权，知节爱惜羽毛听之任之，定方劝知节羁押文度收回兵权。知节不听。后终无功而返。知节夺官。文度废为庶民。两年后苏定方为伊丽道行军大总管，穷追阿史那贺鲁至石国，收其人畜前后四十余万，擒贺鲁献于阙下，这才一举功成。”

马璘点了点头，又问道：“薛仁贵兵败大非川，又是为何？”

段秀实道：“咸亨元年，高宗命薛仁贵为逻娑道行军大总管。以逻娑为行军之名，意图乃是直下吐蕃王都逻娑城。仁贵为帅，副将郭待封自恃为名将之后，故安西都护郭孝恪之子，不甘为下。仁贵率精兵迎战吐蕃前军，令郭待封留守大非岭看守辎重。仁贵战吐蕃于乌海，杀吐蕃数万人，本已取胜，然郭待封不听军令，自行带着辎重离开大非岭。结果被吐蕃人合围，粮仗尽没。仁贵大军没了粮草甲仗补充。自然大败。”

马璘点头，眼中凶芒闪烁，沉声道："这两次行军不能成功，便是掣肘之故！若非王文度、郭待封之辈掣肘，程知节薛仁贵如何不能成功？此二人不通军事，却又刚愎自用，试看今日之杨国忠，与此二人有何不同？当日二人尚为副将，便令主将遭到失败，而如今杨国忠为主将，却又不通军事，大军北征之时，还不知道是什么局面！"

"某可不如程知节那般爱惜羽毛，此次北征好便好，若是不好，哼哼！为了儿郎们少死一些，某家可不怕什么行军大总管！到时候成公你不要拦我！"

段秀实皱眉道："葱山道行军、逻娑道行军不能成功，便是副将掣肘主将之故。将军，这次北征杨国忠是主将，你才是副将。若是存着这般心思，将军和王文度郭待封又有何异？"

马璘脸色一滞，被段秀实噎的说不出话来，恼怒的瞪了段秀实一眼道："成公以为杨国忠是领军之才？"

段秀实道："他毕竟是亲自带兵平了南诏，若是说一无是处，怕也说不过去。"

"！！！"

马璘第一次觉得留这个谦谦君子在军中是这般

讨厌，杨国忠不过是个小人，岂能和程知节薛仁贵比肩，担当行军大总管的重任！论起知兵，他连王文度郭待封也不如，王文度之前跟随程名振征高丽，亦是立过功劳的，郭待封毕竟是名将之后，哪里是杨国忠能比的。

本来是想说通段君子，让他同意自己必要时发难干掉杨国忠的，没想到这家伙居然是这样说话。莫非这个家伙也和他口里的天下人一般，对于自己掌握太多兵权极为忧心？

和段君子毕竟是朋友，马璘不愿就这个疑问继续想下去，恼怒的道："不管如何，此次行军若是杨国忠故意为难于我，个人意气我可以忍他，若是要坑害我手上兵马，我断教他回不得长安，某家说到做到！"

段秀实苦笑道："将军这是抱定了掣肘之心了，只怕对此次行军有害无益。"

马璘重重地哼了一声，不想和这个家伙谈论这个话题。北征回纥以杨国忠为主将，这是拿大唐健儿们的性命开玩笑，一个军事白痴为主将，这仗该怎么打？

不管如何，让麾下健儿们白白送死的事情就是不行。真到了必要的时候，他绝对不介意把杨国忠

弄死在漠北。

“杨国忠为行军大总管，那我呢？我是什么职位？”

“陛下以将军为北海道行军副大总管，以哥舒翰、安思顺、李嗣业、郭子仪、李璟为北海道行军大总管。一共是六路兵马，将军职位在五路总管之上，仅次于左相杨国忠。”

马璘点了点头：“还有别的消息么？”

段秀实道：“没有。河中这里一切安好，陛下的旨意，是让将军最快时间赶往安西。”

“大伙儿奔波了这么多天，日日骑马大腿都磨出茧子了。歇息三天，三天之后再走。成公，你多辛苦一些，该准备的东西准备一下，三天之后我们一起走。”

……

大军在捕喝城停了下来，健儿们回到外城军营里安歇，马璘告别了段秀实，这才有时间回去王宫一趟，看看康琳儿和马辰母子二人。

出征时乃是五月，如今见到妻儿，已是大半年时间过去了。不经意间小马辰又是长高了半头，看上去结实了许多。

这个小家伙是天宝十一年七月出生的，如今已

是天宝十五年的一月，屈指一算已经三岁半还多了。

父子连心，小家伙对于马璘极为依恋，赖在马璘脖子上就不肯下来。这是他血脉的延续，两世为人第一个孩子，马璘自然对小马辰极为宠溺，这时也暂时是放下了一切心事，不去想杨国忠北征挂帅之事，专心为马家大少爷做牛做马。

康琳儿唇角含笑看着腻在一起的父子二人，眉眼之间皆是幸福的光彩。嫁给了喜欢的男子，有了一个属于自己和他的孩子，还有什么不满意的。

在捕喝城的王宫之内，根本就无人打扰，一家人度过了一段安闲的时光。

夜色降临，兴奋了半天的小马辰在侍女的照顾之下沉沉睡去，康琳儿偷眼瞟向马璘，绝色的小脸上现出一丝羞涩的笑意。

马璘如何不明白康琳儿的意思，打横抱起美丽的粟特少女，大步走向床榻的方向，大手顺势深入少女衣底，已是握住了那一团丰盈软玉。

他本是浮浪之人，这种事情向来不肯节制，这一次远征大食腹地，居然是大半年未近女色，如今玉人在侧，自是情难自禁。

康琳儿娇躯变得滚烫，清澈干净的眼眸直视着

马璘，轻轻地咬紧红唇，目光已是变得有些迷离。

把玉人放在床榻之上，未待除尽身上的衣衫，马璘已是急不可耐的一贯而入，与伊人的身体紧紧结合在一起。

康琳儿遇到马璘之时不过十四五岁，如今也还不到二十岁，正是可堪采撷的时刻。数月不知肉味，再次品尝到这般**的滋味，马璘喉间忍不住发出一声低吼，钢铁般的臂膀紧紧揽住了康琳儿，开始了狂风暴雨一般的挞伐。

处子般的娇嫩紧窒令马璘如痴如醉，一次次凶猛的冲击毫无保留，康琳儿的娇躯彻底的瘫软下来，喉间发出莺啼般的娇吟，清澈的眼睛直视着马璘硬朗的脸庞，似乎要把这幅面容镌刻到灵魂深处。

房间内春色无限，两人纠缠在一起抵死缠绵，不知过了多久，终于是云停雨歇。

马璘看着怀中少女白羊般的娇躯，忍不住在少女润泽的唇瓣上轻轻一点。

少女嘤咛一声，勉力睁开眼睛白了马璘一眼，又缩了缩身子闭上了眼睛。

“真是要人命的丫头。”马璘轻叹一声，身体微微动了一下。

康琳儿娇吟一声，慵懒的叹了口气，却不再睁开眼睛。

马璘其实尚未尽兴，不过看康琳儿禁受不住，这才停住了动作，还赖在康琳儿体内不肯出来。看着这美丽的丫头，他的心中无比的满足。

不仅仅是淤积欲念得到了发泄，更重要的是她是他的家人，是他孩子的母亲，是一个和这具身体原来主人无关的彻底属于他自己的女人。

妻子和孩子所在的地方，便是家之所在。虽然来日还得去奔波，然而唯有这种时刻他才能感觉到宁静和幸福。

这个财富爵位都没有关系，只有有了自己的家，才能真正体会到这种满足。

“夫君！”康琳儿努力睁开眼睛，看着马璘婉转送上两瓣润泽的红唇，“琳儿没事的，你不用担心我。”

“嗯！”马璘轻声应道，深入伊人体内的某处瞬间坚硬如铁，轻轻揽着伊人温柔的动作着，虽不敢再极力挞伐，却亦是别有一番柔情蜜意在其中。

许久之后，马璘终于尽兴，揽着康琳儿沉沉睡去。在自己的家里，他睡得极为安心。

康琳儿小脸绯红，偷偷睁开眼睛，看着眼前男

子刀砍斧凿般的坚硬面容，一时间竟是有些痴了。

第二百八十章康琳儿的野望

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爱书的虫子”的打赏，多谢多谢。新的一月，厚颜求次推荐票，本月就求这一次。

……

黑甜一梦，无比舒畅。翌日马璘从沉睡中醒来，看到康琳儿已经醒了，一双清澈干净的眼眸正痴痴的看着他。

好久没有睡这么舒服了！

阳光照进窗棂，显然已经不早了。马璘坐起身来，看着美丽的粟特少女问道：“看什么呢？”

康琳儿缓缓依偎到马璘的怀里，轻声道：“夫君，这一次我想带辰儿和你一起回安西。”

“怕是不成。”马璘拥着康琳儿，歉然一笑道，“葱山路远，军令如山，不比上次从库法回来，每日要行军一二百里，实在是没法带你和辰儿去。”

康琳儿柔声道：“夫君，你不带我们走，等你们走了之后，我和辰儿自己也要去。每次出征都要这么久时间，我实在是不愿再等了。”

“不行，你在这里我不用担心，你到了安西我

反倒是没法放心。”马璘摇头道，“这次回到安西，大军要直取漠北，就算你和辰儿到了安西，我也不能带着你和辰儿作战，大唐律令如山，谁也不可违反。”

康琳儿轻声道：“到了安西虽说不能跟你出征，可你凯旋之时我和辰儿也能早些再见到你。夫君你不用担心，我自有办法平安去到安西，你放心自去便是。你只需跟龟兹家里说一声，让他们莫要不认我们母子。”

“……”马璘见康琳儿极为坚决，不由得苦笑一声。

这丫头的确不是寻常弱质女流。可是让她带着马家大少爷独自翻越葱山。他还是不可能放心。

“琳儿。这一次北征回纥，怕是我最后一次在葱山以东作战了。不瞒你说，这一次灭掉回纥之后，马家大部分的力量便要从龟兹搬到河中。你和辰儿到时候还得再翻一次葱山，辰儿还这么小，若是碰上气疫，你叫我如何放心？你就在这里等着吧，这一次回纥事了我再回到河中。我答应你好好陪陪你和辰儿，如何？”

“马家大部分力量要从龟兹搬到河中？夫君，你终于是决定要自立了么？”康琳儿目光微微一

闪，眨了眨眼道。

“自立？”马璘微微错愕，“什么自立？谁说要自立了？”

“不是迟早的事情么？”康琳儿道，“父亲临行前跟我说过，你不愿背叛大唐，又不能放下河中的汉民，等到新皇登基，你唯一的一条路便是自立。他说你满可以争夺天下的。不过以你的性子，将来只能是自立于河中。”

“这个死胖子！他胡说什么！”马璘听了。脸色霎时沉了下来，“新皇登基，我把河中之地交出去便是，世界之大哪里不可去得，为什么要自立！他把我当什么人了！”

“为什么要交出去？”康琳儿皱眉道，“河中之地是你辛辛苦苦打下来的，将来若是新的皇帝容不下你，不理他就是了。你是这片土地上的王，将来辰儿也该是这片土地上的王，这里就是咱家的地方，为什么要给别人？”

“……”马璘看着眼前美丽的少女，实在是不知道该如何跟她解释。

她毕竟不是汉人，没法理解他的想法。占据河中之地本来就不是为了自己，更不是为了马家，甚至不是为了大唐，而是为了汉人，为了汉家文明永

久笼罩葱山以西。

河中汉民背靠的便是大唐，没有了大唐在背后的支持，便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纵然能支持数十上百年，将来又能如何？还不是一样湮灭在岁月的风沙之中？

辛辛苦苦打下这片土地的不是他，而是那些忠勇的安西健儿，是那些以自己为唐人而自豪的汉家儿郎。他们凭什么听他的命令？不就是因为他是大唐的将军，他们是大唐的勇士么？若是他自立成了叛逆，这些忠勇无双的汉家儿郎还会支持他么？

对于权力，他压根就没有多大的兴趣。机缘巧合来到这个时代，得到了让汉家文明笼罩葱山以西的机会，他已经很满意了。

如今大唐盛世腰斩的危机已经解除，煌煌大唐本可以长久的延续下去，若是他在这个时候自立，少不得要大动干戈，流血的可都是汉家子。万一再闹得烽烟四起天下大乱，那他和安禄山史思明之辈又有何异！

青史留名便是他的追求，若是当真在河中之地自立，将来留下的便是臭名、骂名了！

马璘看着康琳儿一脸不解的样子，无奈的摇了摇头。她虽自由学习汉语，却毕竟是个粟特女子，

不知中原礼教，不可能明白他的想法。

让汉家文明取代伊斯兰文明在中亚的统治地位，免得为后世子孙造成麻烦，这便是他的执念。而如今他的目标已经实现，甚至是大大的超过了，整个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大片区域，都将成为汉家文明笼罩的世界。

这个时候若是为了一点儿私利而和大唐割裂，那么即便是暂时性的统治这一地区，由于人数上的巨大劣势，将来更大的可能是被波斯人同化。那样的话，与他的目标便是背道而驰。

将来连大唐都是终究要灭亡的，在河中建立起一个自己的国度又有何意义？真正有意义的事情，是让汉家文明在这个地方占据上风，把胡大的世界向西排挤。其他的事情对于他而言，都不是那么重要。

“丫头，这样的话以后不要说了。这一次你好好的留在这里看着辰儿，等我灭掉回纥之后就回来陪你们。听话，不要去安西了。”

康琳儿浅浅一笑，低声道：“你不喜欢，我就不说了。不过父亲说。这是早晚之事。”

“……”马璘心中恼怒。恨不得把康胖子找来踹上两脚。不过那老货早已回了库法去了。现在想踹

也踹不到了。

看来死胖子有这个念头很久了，不然当初在飒秣建时也不会支持自己，他是当真想当吕不韦。只可惜他选错了人，他的计划不可能实现，因为自己不是一个纯粹意义上的唐人，而是一个千年之后的来客。

康琳儿见马璘神色不快，也就不再多说，乖巧的帮着马璘穿上衣衫。亲自伺候马璘洗漱完毕。这时已是日上三竿，马璘这一觉睡得极沉，小马辰早就起来了，早已是等得不耐烦了，见到二人出现便立马蹦蹦跳跳的跑了过来。

“父亲，你太懒了！”小家伙跳到马璘身上，伸出手指刮马璘的鼻子。

见到这个漂亮的小家伙，马璘立马便是心情大好，一切的烦恼都是烟消云散。

一家三口吃完早饭，在马辰的要求之下。马璘带着他和康琳儿出了王宫，来到捕喝城外游玩。

冬日的那密水已经冰封。实在是没有什么好景致。不过马辰自马璘离开捕喝城之后便一直困在王宫之中，安国王宫虽大，时间长了自然也闷得慌，如今终于是有了出来的机会，自是极为开心。

看着小家伙在冰面上小马驹子一般奔跑着，兴

奋得大喊大叫，马璘极为高兴，心中亦是有着一丝歉意。

“这么好的儿子，难道夫君不能让他为王么？”康琳儿咬了咬嘴唇，瞟了马璘一眼含笑道。

“……”马璘顿时有点儿无语，看着马辰滑了个跟头，连忙跑过去一把扶起了他。

“摔疼了么？”

“父亲，我不疼！”小家伙挣脱了马璘的手，又快速的跑开了。

回头看了一眼康琳儿，见她依旧是一副极为期待的样子，马璘摇了摇头道：“河中之地是不可能了，这里是属于大唐的，不可能是我马家的。大食故地若是打下来，也是不会属于马家。如果你真的想让辰儿为王，将来等到新皇登基容不下我了，我就带人去天边，给辰儿打下一片疆土，满足你的心愿。不过所有靠近大唐的土地，那都是不可能的。我可不想我的子孙将来和大唐兵戎相见。”

康琳儿瞬间眉开眼笑，极为开心。

马璘摇了摇头，将来只能是去非洲建个小国了，要不就去海上找个大岛。既然这丫头非要这样，那就勉强遂了她的心愿吧！

……

见到马辰玩得开心，马璘亦是来了兴致，让亲兵去附近军屯汉民家里借了一张渔网，用横刀在冰面上挖了个洞，把渔网慢慢放到水面之下。

阳光照在冰面之上，隐隐可以看到冰面下的游鱼，小马辰看到鱼撞到网上不断挣扎，兴奋得连连拍手。

过了一会儿，父子二人一同把网拉了上来。渔网只有三丈长，上面也只挂了十几条游鱼，小马辰却是极为开心，帮着马璘把鱼从网上摘下来，抱着最大的一个兴奋不已。

没有再用亲兵帮忙，把这些家伙赶开了去，马璘牵着马辰的手，父子二人在水边找来了许多干枯的红柳枝，康琳儿帮着二人燃起了一堆大火。

清洗干净的大鱼串在红柳枝上，不一会儿就冒出扑鼻的香味儿。马辰眼巴巴的看着渐渐变得焦黄的烤鱼，忍不住咽了一口口水，逗得马璘和康琳儿齐声大笑。

远处的红柳丛中，两个人影远远的看着这边。

康小雨俏生生的立在红柳丛中，身上的衣衫满是灰土，却无损她的美丽。看着河边三人，她的眼中亦是现出艳羡之色。

“终于见到他了，你不准备过去么？走了这么

多天，我是受不了了，该跟着你享享福了。”叶绯鱼低声道。她亦是满身灰土，看来这一路走的并不轻松。

“我不想过去了。”康小雨咬了咬嘴唇，低声道。

“真是个蠢丫头！”叶绯鱼冷哼一声，“那个胡女算不得什么，那个小崽子倒是个麻烦，男人都喜欢子嗣，说不定会影响到你的地位。我找机会把他给杀了！”

第二百八十一章重逢

康小雨俏脸上现出一丝煞气，冷冷地道：“你也知道男人喜欢子嗣，这是他的第一个孩子。你若对这个孩子下手，惹得小马哥哥发狂，谁也救不了你。”

叶绯鱼哼了一声道：“这个以后再说，我也不是要现在就动手，将来大家住在一起，还怕没机会么？我若动手定然不会留下蛛丝马迹，你不用担心。”

康小雨回过头来，寒声道：“你没明白我的意思。这个孩子是小马哥哥的，我决不允许你伤害他，你敢动他一下，我第一个先饶不了你。不要以为你是我的母亲，我就不敢对你怎么样。”

叶绯鱼怪异一笑：“口是心非的丫头，天下哪有人会伤害自己的母亲？这一路上咱们被人追杀，若不是你护着我，我还有命么？不过你放心，你不愿伤害这个孩子，我不动手便是。现在我们过去吧，不然等到那些人追上了，我们又得逃走了。已经逃到这里了，我可不想再逃了。”

“我是认真的，记住我的话。”康小雨寒声道。

叶绯鱼无声一笑，不再多说。
康小雨看着水边的那道人影，心神亦是极为激荡。
十四年的时间，十四年的等待，她终于是下了决心，来到他的身旁。
当年他离开长安时，还是一个英姿勃发的少年郎，如今脸上却已有了一丝风霜之色。
然而在她眼里他还是他，那个啸傲长安市上的少年英雄，不管过了多少年。还是一样。
轻轻抖落身上的灰尘。拿出那一面杨幼娘送她的圆镜。映照出一张绝美的小脸。
细细的理了理鬓发，康小雨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用力咬了咬嘴唇，终于是迈步走出了红柳丛。
……
那密水边，小马辰捧着一条烤鱼，被汤得直吐舌头。康琳儿亦是捧着一条烤鱼，吃得极为斯文。马璘脸上含着笑意看着母子二人，心中极为平静。
连年来东奔西跑。唯有这个时候他才这般的安心。这种感觉，唯有和家人在一起才能获得。
一道温暖的目光落在他的身上，马璘心中一阵悸动，猛然回过头去。
远处红柳丛边上，俏立着一个美丽的身影。那

是一个他永远不会忘记的人，一个铭刻在他灵魂深处的女子。

马璘看着那绝色的女子，一时间呆在了那里。

这里不是长安城，而是万里之外的捕喝，她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仅仅是有片刻的失神，下一刻马璘站起身来。快步的走了过去。

“母亲，那人是谁啊？”小马辰一脸好奇。含混不清的问道。

康琳儿看了一眼那红柳边的女子，小脸上现出一丝震惊之色。

世上竟有这等绝色的女子！

“母亲，那人是谁啊！为什么父亲不给我烤鱼了？”

“吃你的鱼吧！”康琳儿闷闷地道。

……

大步走到红柳边上，看着那美丽的女子，马璘脸上神色极为激动。

康小雨轻咬红唇看着她，默然不语，眼眸中有着无尽的温柔缱绻。

“你怎么会在这里？”马璘看着那绝色的女子，声音已是微微有些颤抖，“小雨，你跟我说

过，你会永远住在郡王府的。你怎么会来到这里？这里可是河中！”

“小马哥哥，我来这里找你，是因为你在这里啊。”康小雨轻轻咬了咬嘴唇，柔声道，“小雨来这里，是想问你一句话，当年你和我说过的那些话，今日还作数么？”

“……小雨？”马璘身躯猛然一震，“你说什么？能再说一遍么？”

“小马哥哥，我已经想通了一些事情。我苦了自己十四年，不想再这样苦下去。”绝色女子看着马璘，柔声道，“小马哥哥，小雨这次来到这里，就是想当面问你一句，你还要我么？”

说完她深情的看着马璘，明净的目光里有着无尽的期待。

“小雨！”马璘声音微微颤抖，凝视着那绝美的女子。

这一刻，他已不是那个千年之后的来客，而只是那个长安市上的游侠少年。

记忆如潮水一般涌上心头，几乎把他的灵魂掩埋。

看着那一张绝色的脸庞，一切竟是恍若梦中。

“小马哥哥，小雨想知道现在来找你，是不是

已经晚了？”康小雨凝视着马璘，低低地道。

马璘没有说话，大步走到那绝色的女子身边，奋力把她揽入怀中，眼中已是有了泪光。

康小雨伏在马璘肩头，轻嗅着那熟悉的气息，低声道：“小马哥哥，你还愿意要我，是么？”

马璘没有说话，更加用力的揽住了她。

幸福来得如此突然，一切恍若梦境。然而这一具温软的娇躯却是真实的。这是属于他自己的幸福，一份迟来了十几年的幸福，必须要牢牢抓住。

“小马哥哥，如果我做过对不住你的事情，你会怪我么？”康小雨伏在马璘的肩头，轻声呢喃道。

“丫头，我不在乎，我什么都不在乎！你能来找我，这已是足够了！”马璘松开康小雨，轻轻捧起那一张无暇的小脸，深情凝望那一双明亮的眼眸，声音极为坚定，“十四年了，我没想到会等到这一天，不管你做过什么事情，我都不会在乎。哪怕你要我的性命，我也可以给你！小雨，你知道么？我是真高兴！现在就算你让我放下一切，我们一起再去做游侠儿，我也愿意！”

“如果那件事情很过分呢？比如说我想要杀你？”康小雨凝视着马璘低声道。

“如果你想杀我，肯定是我该死！如果你现在要杀我，我也不会皱一下眉头！”马璘坚定地道，“小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让你做了这个决定，可是你能来，我是真高兴！小雨，我做梦也没想到今生能等到这个时候！以后我们就不要分开了，我们到哪里都在一起，好么？”

“……嗯！”康小雨轻声应道，唇角一丝笑意绽放，深情凝望着马璘。

既然他不在乎，她的心中便再没了芥蒂。

十四年的时间太过漫长，可至少等来了一个圆满的结局。

波斯寺已经不在了，再也没人能够约束她了。以后的日子，自然是不必再分开，也没人能将他们分开。

就像当年在长安市上一样。

这一刻时间仿佛已经凝固，两人含笑凝望，目光之中唯有彼此。

一切都似乎回到了昨日，他还是那个名动长安的游侠少年，她还是那个跟在他身边的明媚少女。十四年的时光仿佛不曾存在，他和她仿佛从未分开过。

没有任何的陌生之感，一切都是这般的顺理成

章。就好像一场小别扭，她偷偷藏起来几天，又出来相见一般。

当年的小马哥哥，当年的康小雨，那密水不是渭水，水上也没有灞桥，一切却都是参差相似。

“母亲，那是谁啊？”小马辰远远看着这边，好奇地道。

“吃你的鱼吧！”康琳儿低着头，把一尾烤糊了的鱼递给了马辰。

……

美好的时光总是短暂的，一声轻咳打破了这一瞬的宁静。

马璘紧握着康小雨的双手，似乎怕她下一刻便消失了一般，看着从红柳丛中缓缓走出来的端庄女子。

她亦是美丽的，脸上两道明显的疤痕也改变不了这一点儿。

他一开始就看到了她，然而他根本就没在意她的存在。看到康小雨的瞬间，他的眼中已经没了其他。

康小雨任由他握着双手，绝色的小脸上满是光彩，看了端庄女子一眼没有说话。

“丫头，你不准备告诉他我是谁么？”叶绯鱼

一脸慈爱的看着康小雨，微笑道。

“小马哥哥，这位是我的母亲。”康小雨抿了抿嘴唇，轻声道。

“哦！”马璘松开康小雨的一只小手，连忙向着叶绯鱼躬了躬身，“小雨，你那时说你母亲已经……我不知道你母亲还在世上。”

“小马，老身这个累赘跟着女儿过，以后就要靠你了，你不会嫌弃吧！”叶绯鱼微笑说道。

“大娘哪里的话。小雨从小孤苦伶仃，现在找到母亲，我也替她高兴，我怎么会嫌弃。”马璘连声道，“我的父母皆已不在，以后我会和小雨一样对你的。”

“小雨这丫头对我可不好，你若是像她一般对我，老身怕是连饭都没得吃了。”叶绯鱼呵呵一笑道。

康小雨脸色微沉，冷冷看了叶绯鱼一眼。马璘有些不明所以，一时间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我是从兴庆宫里逃出来的，常年没和小雨在一块儿，这丫头是怨恨我了。不过这次她下了决心来找你，还是我的缘故。小马，你们鸳盟得谐，我的功劳你可不要忘了啊。”叶绯鱼浑不在意，微笑说道。

马璘点了点头，既是康小雨的母亲，自得好好对待。至于她话里其他的信息，他也无暇多想。

“好孩子！”叶绯鱼微笑道，“我和小雨来找你，路上被人追赶，吃了不少的苦。”说着指了指脸上，“我这两道伤疤，就是在路上落下的。现在追我们的人很快就要到这里，你可得替我们挡住那些人。”

“有人追杀你们？是谁？”马璘脸上瞬间现出怒色。

“我刚才说了，我是从兴庆宫里逃出来的。追杀我的人，自然就是丽竞门的人了。”叶绯鱼微笑道。

第二百八十二章联手

“丽竞门！”

马璘点了点头，眼中现出一丝杀意。

原来丽竞门是真实存在的，为了追杀小雨和她的母亲竟然追到河中来了！

史册上关于丽竞门的记载含糊不清，他只知道这是直接隶属于大唐天子的特务机关，就类似于后世的厂卫特务。不过与后世的厂卫特务相比，丽竞门显然低调得多，他的记忆里竟是没有关于丽竞门的丝毫信息。

“不知道小雨她们是如何得罪了丽竞门，不过竟然敢追杀小雨，岂能放过！”

对于那个游侠长安的关中少年而言，康小雨便是他的逆鳞。见到康小雨风尘仆仆的样子，马璘本已极为心疼，现在知道是被人追杀所致，立马便是动了真怒。

别说是区区丽竞门了，就便是大唐天子李隆基，若是威胁到康小雨他也不会放过。

“小马，丽竞门来的人不多，个个都是高手。我和小雨被他们一路纠缠，这两天才拉开了一点儿距离。丽竞门蛰伏了几十年，不知为什么这两年又

开始活动了。他们的头目乃是高力士，实力非常强悍，手下有很多高手。若是小马觉得不方便的话，我们娘俩现在就走。”叶绯鱼看着马璘，微笑说道。

“高力士么？”马璘点了点头。

史册上只记载高力士善射，没说他是什么强者。不过能成为丽竞门的头目，高力士肯定实力强悍。

然而那又如何？追杀康小雨，已经是让他动了真怒。莫说是来的是丽竞门的高手。就算是高力士亲自来，他也不可能给他面子。

“大娘放心，你和小雨到了这里。便是绝对的安全。不管是谁在追杀你们，我马璘都保管让他们有来无回！”马璘眼中寒芒闪烁，咬牙道，“管他是谁，这里是河中，可不是长安城！到我的地盘上追杀你们，我绝对不会放过他们！”

“好孩子！你这样说。老身就放心了！”叶绯鱼点了点头，微微一笑道。

“小马哥哥，我和你一起对付他们。”康小雨轻声道。

“嗯！”马璘点了点头。横刀已是拿在了手中。

两人相视一笑，目光都是极为温暖。

这一刻，仿佛又回到了十几年前的长安城，回到了一起游侠长安的时候。

……

“父亲！她们是谁啊？”一个娇憨的声音响了起来。马璘回头一看。小马辰摇摇晃晃的跑了过来。

马璘连忙把横刀收了起来，松开了康小雨的小手，一把把马辰抱了起来。

康琳儿亦是走了过来，看着康小雨赞叹道：“好漂亮的姐姐！夫君，不让我认识一下么？”

马璘笑着点头。

他认识康小雨在先，这事也没什么好避讳的，既是一家人，自然是要相互认识。

“小雨。这是康琳儿，这个是马辰。我和琳儿的儿子。”

康小雨轻轻一笑，伸出手来把马辰接了过去。小家伙并不认生，看着康小雨眨着大眼睛稚气地道：“你是谁啊？父亲为什么要抱你啊？”

康小雨难为情的一笑，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看着这个粉嘟嘟的小家伙，亦是觉得极为喜欢。

若是没有这十四年的等待，自己和小马哥哥的孩子如今该多大了？今日终于走到了一起，将来……也会有个属于自己和小马哥哥的孩子吧！

“好孩子，让老身抱抱。”叶绯鱼一脸慈祥的笑着，向着马辰伸出了手。小家伙咯咯笑着伸出胳膊，想去叶绯鱼那里，康小雨眉头微微一皱，把马辰递回给了马璘。

“你这孩子！老身抱抱怎么了？”叶绯鱼嗔怪的瞪了康小雨一眼。

康小雨瞥了叶绯鱼一眼，默然不语。

“琳儿，这位是康小雨，我少年时的玩伴，亦是我心中最重要的人。旁边这一位，是小雨的母亲。”

康琳儿微笑着应了一声，看着康小雨乖巧道：“原来姐姐是夫君的红颜知己，以后就要成一家人了，琳儿还要承姐姐多多照顾。”

康小雨淡淡一笑，点了点头。

她本就是极为骄傲的性子，除了马璘之外谁也不肯理会，纵然康琳儿是马璘的侍妾亦是一样。

叶绯鱼忽然回头看向远处，轻声道：“那些家伙追上来了。小马，看你的了！”

马璘点了点头，把马辰放到康琳儿怀里，轻声

道：“有敌人来了，把孩子带远一些。”

康琳儿点了点头，抱着马辰快速的离开了，在几个亲兵的护卫之下走向了不远处的一处军屯村庄。

马璘长啸一声，百十个亲兵们同时赶了过来。

“小马，你的威风可真大！”叶绯鱼笑道。

马璘淡淡一笑，再次握住康小雨的小手，横刀重新握在了手中。

并非是对自己和康小雨不自信，而是既然这些家伙是追着小雨来的，那就绝对不给他们一丝逃命的机会。

……

没过多久，七个极为精干的汉子快速的赶了过来，皆是白面无须，看上去极为彪悍。见到红柳林中的叶绯鱼，七人脸上现出喜色，加速奔了过来

七人皆是极为高傲，见到马璘竟然是视若未见，立马向着红柳丛中快步走去。

“就是你们追杀她们母女么？”马璘手里横刀一指七人，脸露煞气沉声喝道。

“你是谁？胆敢阻挡我们办事，活得不耐烦了？”七人傲然一笑，停下了脚步，为首的一位白面汉子看着马璘，冷笑道。

“某家马璘，这里是某家的地盘！你们这些蚕室废人竟敢到某的地盘上，当真是找死！”马璘紧握着康小雨的手。沉声道。

几人一惊，相互看了看，为首的白面汉子拱手道：“原来是马相。咱家眼拙了。马相，我等来这里乃是奉旨而来，为的是捉拿朝廷要犯。马相也是朝廷大臣，把犯人交给我们，我们马上就走。”

“你们便是丽竞门的人？你说你们奉旨而来，旨意何在，让某家看看！”马璘冷笑道。

那白面汉子恭声道：“马相好眼力。我等就是丽竞门的人。马相既然知道丽竞门，便应该知道我们丽竞门办事从来都是奉的密旨，哪里有诏书给人看！这次我们来到这里。本就是想要去拜会马相，让马相帮着我等抓人。现在看来，马相和犯人乃是旧识了？不过我等是办事之人，马相也不要让我等为难。只要把犯人交给我等。我等立马转身就走，将军和犯人认识之事，我等也不会说出去，马相大可放心。”

马璘冷冷一笑：“笑话！既是我的旧识，哪能你说交出去就交出去！你们拿不出旨意来，某家就只能当你们矫诏了！宦官私出长安，便是大罪！矫诏抓人，更是罪不容诛！既然你们来了。那就不要

想走了！”

白面汉子叹了口气道：“马相，都是为天子办事。你何苦这般为难我们几个？这样吧，我们兄弟退让一步，这个年轻点儿的并非是我们的目标，马相想护着那就护着，这个年龄大的乃是犯人，我们抓她马相可不能拦着。都说马相有浪子之名，可这位年纪这么大了，咱家想马相断不至于有兴趣的，就交给咱家如何？”

叶绯鱼闻言，气得变了脸色，怒道：“小马，好女婿，给我杀了他们！”

几人相互看了看，脸色都又是一变，那白面汉子叹息道：“原来如此！马相，咱家再问你一句，人你交是不交？”

“某家只问你一句，你们在路上可曾对她动手？”马璘握紧康小雨的小手冷笑道。

白面汉子叹口气道：“那就没什么好说的了！马相，咱家奉旨而来，抓不到人是要丢掉性命的，少不得要得罪了！”

说完七人皆是唰的一声抽出横刀，向着前面慢慢逼了过来。

马璘冷哼一声，猛然一踩地面，身躯已经电射而出，横刀大开大合猛然一刀劈出，径直斩向了那

位白面汉子。与此同时康小雨手上多了一把薄薄的短刀，如轻烟般跟着马璘，一刀刺向了另一位白面人。

“不好！”马璘这一刀势若雷霆，速度无比快捷，为首的白面汉子怪叫一声，眼见横刀带着白芒落了下来，来不及挥刀只好弃刀就地一滚，这才堪堪逃过了马璘这一击。

与此同时康小雨手上短刀如同鬼魅一般，贴着第二位白面汉子的刀面直刺过去，准确的刺在了那位白面汉子的虎口处，顿时鲜血淋漓。那白面汉子怪叫一声，横刀已是拿捏不住，骇得弃刀连连后退。

“不愧是马相，好快的刀！”为首的白面汉子冷声喝道，起身的同时，手上又多了一把横刀，再次向着马璘挥了过来。其他几人亦是反应过来，同时挥动横刀杀向了马璘和康小雨。

马璘和康小雨相视一笑，挥动横刀和短刀与这七人战在了一起。康小雨一路上要照顾叶绯鱼，颇是耗费精力，此时却是心无挂碍，加上有着马璘在身边心情振奋，一把短刀使用的神出鬼没。马璘的横刀大开大合，却又灵活多变，把战阵杀敌的刀法和游侠儿的刀法融合到了一起，靠着迅捷无比的速

度，一人独自对抗四人亦是毫不费力。

　　一干人乒乒乓乓打得极为热闹，叶绯鱼看得眼花缭乱，这时她才终于是相信了马璘的实力远超康小雨这件事情。

　　两人之间配合熟练，一起作战更是威力倍增。当初在长安之时他们便时常一同杀人，如今不过是重演旧事，虽然十几年没有相互配合了，却依然是极为熟练。

　　马璘和康小雨的脸上皆是有着笑意，而丽竞门的七位高手却是越来越心惊肉跳。他们都已经被被对方两人压制得喘不过气来了，对方两人却是如同风轻云淡一般自然，时常还相视微笑，显得皆是颇有余力。

第二百八十三章原委

“结束吧！”

“嗯！”

马璘和康小雨对视一眼，没有任何的言语，便是明白了彼此的意思。

马璘长啸一声，手上横刀猛然挥出，速度更加快捷，与一名中官的横刀重重地撞在了一起。那中官的横刀拿捏不住，直接远远的抛飞出去，马璘的横刀速度却没有丝毫减弱，带着一道白芒掠过中官的肩头，顿时一颗大好头颅飞了起来。

康小雨柳腰一拧躲过一刀，手上短刀如毒蛇般探出，刺中当面中官的咽喉，拔出之时鲜血飞溅，中官仰面栽倒在地上，已是气绝身亡。

两人暴起发难，瞬间便解决了丽竞门的两大高手。其余五人皆是大惊，拼命挥动横刀向两人笼罩过来。

长啸声再次响起，然后是一阵急雨般的兵器撞击之声，下一刻，五人的横刀竟然是全部抛飞出去。

这全部都是马璘的战果，他在极短时间内连出五刀，把五个太监的横刀全部砸飞。他的力气比大

名鼎鼎的陌刀大将李嗣业还大上几分，这些丽竞门的刺客都是擅长小巧功夫，正面对抗哪里是他的对手。

与此同时康小雨连出两刀，皆是直接洞穿咽喉，又有两位丽竞门的高手倒了下去。

那为首的中官见势不好，大叫一声竟然是转身便跑，另外三个家伙反应倒也快捷，居然是同时转身向来路跑去。

“死吧！”

马璘横刀再次挥出的同时，又把一位中官砍掉了脑袋。无头的尸体继续向前冲去，腔子里鲜血狂喷，看上去极为诡异。

中官的尸体跑了几步。跌倒在了地上。其余三人拼命奔逃，康小雨还要再追，马璘淡笑着拽住了她，几个大步闪到了一边，低喝一声道：“放！”

百十名亲兵同时上前，一阵密集的嗤嗤轻响之声，然后百十把火绳枪几乎同时响了起来。

“砰砰砰砰砰！！！”

枪声如同爆豆一般。硝烟弥漫在红柳丛中，那三位中官刚逃出去不到五十步，火绳枪就响了起来。三人同时栽倒在地上。身上鲜血狂喷，已经是被密集的枪弹打成了筛子。

追踪而来的七名丽竞门的太监，就这样全部死于非命。

“小马哥哥，这是何物？竟然这般厉害！”康小雨看着亲兵们手上冒烟的枪口。惊疑问道。

马璘笑道：“此乃火枪。射程不及远，却能洞穿重甲，数十步内无人可避。便是你我这等身手，亦是无法逃脱这种火枪的攒射，一旦被几十人用这东西瞄准，那就是必死无疑。这东西是将来安西汉民们立足此地的根本，现在河中八军每一军之中装备数量已经超过一千。”

康小雨点了点头。

马璘见她似懂非懂，知道自己说的多了。也就笑了笑，命亲兵们把这些宦官的尸体放到一起。用红柳枝盖上面浇上黑油直接一把火烧了。

现在威力最大的武器自然还是元戎弩，不过火器乃是未来的方向，现在他的亲兵已是同时配备两种武器，今天正好拿这几个死太监试枪。

元戎弩的箭矢强者还能躲避，这玩意儿在射程之内却是根本无解的。前膛枪子弹必须得低于口径，弹道不稳，初速虽然快，可速度衰减也很快，可以说射程又近准头又差，发射的速度更是慢。虽然有这诸多劣势，然而这玩意儿近距离密集攒射的

威力却是极为可怕，没有人能躲得过去。

毁掉尸体，这件事情便没有人知道。即便有人怀疑，也没有证据。亲兵们都是自己人，不用担心事情外泄。

退一万步说即便是将来丽竞门怀疑，没有证据他们又能如何？真要动武的话，自己可绝对不怕他们。

丽竞门从来都不算什么好人，更何况他们是追着康小雨来的河中，若是康小雨没有跑到这里，被这些人追上之后是何后果不问可知。所以杀死这些宦官，马璘只觉得解气，没有丝毫的心理负担。

叶绯鱼长出了一口气，紧绷着的心终于是放心下来。

广显驿一战之后，再没有遇到安西密探，哪料到不久之后丽竞门的人就尾随而至。显然是广显驿那一战动静太大，她和康小雨都露了面目，这才让丽竞门的人发现了踪迹。

自过了莫贺延碛不久，一路上丽竞门的人一直坠在后面，一路走一路厮杀，几乎没有一日安稳。而现在这些追击者被彻底杀死，她终于是可以松一口气了。

没有了波斯寺的约束，她也是一身轻松，现在

丽竞门的人也被杀死了，从此之后天高地阔，再也没人能够威胁到她了。

半辈子活在阴影之中，现在终于是可以透一口气。这个时候，叶绯鱼亦是极为高兴。

马璘看着密探们的尸体化为灰烬，依然紧握着康小雨的手不愿松开。

他知道她这一路走来，定然发生了很多的事情。他并不着急去问她，她已经到了这里，所有的事情他慢慢自然会知晓。

最为重要的事情是她终于到了这里，到了他的身边。这对于他而言，便是天大的惊喜。其他的事情都不重要，此生将有她陪在身边，这才是最主要的。

“小马，老身累了，我和小雨奔波了好几个月了，是不是找个地方让我们娘俩歇息一下。”叶绯鱼微笑道。

马璘看着康小雨一身的灰土，眼中现出怜惜之色，点了点头。

“大娘，小雨，到了这里就是到家了。走吧，跟我回家去！”

……

捕喝城中心，庞大的安国王宫之内多了两个人

居住，一点儿也不显拥挤。小马辰常年住在这里。平日里康琳儿根本不许他出去见外人，如今家里多了两个人，小家伙自是极为开心。

原本马璘是准备把康小雨和她母亲安排到马辰母子附近居住的。这样一家人彼此能有个照应，不过却被康小雨拒绝了。马璘知道她素来是孤傲之人，又喜欢清净，便也只能由她，让她自行在王宫之内选择住所。结果康小雨选择了一个靠近花园的偏僻院落作为住处，紧挨着的另一个院落作为她母亲的住处，也不要侍女服侍。只问马璘要了一些基本的生活用品。

她远道来此，自长安到这里万里迢迢，不知道吃了多少的苦。马璘心中极为怜惜，一切都是由她，不过所有的用度都是最好的。

原本以为一生便要这般错过，没想到会有这么一天。他的心中有着无限的宠溺。自然不肯对她有一丝一毫的亏待。

“真是舒服！”叶绯鱼躺在巨大的木桶之中，惬意的叹息一声，透过氤氲的水汽看着康小雨道，“丫头，这才是人过的日子啊。我在兴庆宫伺候别人伺候了三十多年，处处小心逢迎依然免不了出错，有事就在想以我一身的本事，凭什么过不上

富贵的日子。要伺候那些蠢猪般的女人！好在波斯寺终于是被丽竞门给毁掉了，我再也不用看那些该死的人的脸色了。丫头。我是真高兴！”

“这里没人知道你的身份，好好过几天安生日子，不要再去打那个孩子的歪心思。你应该看得出来，我并不需要这么做。小马哥哥是什么样的人，你也应该看出来些了，你若去干蠢事，便是害我。”康小雨坐在胡床之上，轻声道。

“不用你说，我知道了。我答应你就是了，你用不着防我跟防贼一样，我可是你的母亲。”叶绯鱼微笑道，“原本我以为那个小崽子是个障碍，可是看到小马看你的眼神，我就明白那不算什么。那个康琳儿在他心中的地位跟你可没法相比，既然他那般喜欢你，我又何必多此一举徒生事端？你当我是什么人了？”

“不管小马将来如何对我，你都要安分守己，不许生事。”康小雨低声道，“你是我的母亲，他自会照拂你。安生在这里过安稳日子就好。”

“你终究还是不相信我，难道要我发誓不成？”叶绯鱼靠在木桶边上，笑着摇了摇头。

康小雨沉默片刻，低声道：“延康坊的那件事情，我还没直接说出来。不过我不会瞒他，我终究

是要说的。”

“丫头，你不要糊涂。我听得很清楚，你已经跟他说过了。是他说他不会在乎，你要他的命他也会给你。既是如此，还说那些事情干什么呢？他已经原谅过你了，你再多说一次又是何必？”

康小雨低下螓首，低声道：“我终究是要跟他说的，不过不是现在。现在……现在我要好好和他在一起，真正的在一起。那些事情……以后我会告诉他的。”

“这才对么！”叶绯鱼点了点头，笑道，“你苦了这么久，既然这么喜欢他，就好好地在一块儿。其他的事情，等到你们有了孩子，将来再说也不迟。你又没有真的伤到他，难道他还不能原谅你了？只是有一点我很好奇，延康坊那一次你为什么会失手？你又不是第一次做这种事情，何况那次波斯寺还投入那么多本钱！”

康小雨沉默了一下，抬起头来轻声道：“他们想要杀的人是我的小马哥哥，我怎么会让他们如愿？砸下八牛弩机括的时候，我故意砸了两次，第一次没有发射出去，第二次才完全砸下了机括。这样小马哥哥听到之后，就会多一点儿反应时间了。”

“这么说马璘没死，其实是因为你心慈手软了？”叶绯鱼神色古怪，低声道。

康小雨摇了摇头：“我并不知道那样做有没有用，不知道第一次的声音他听到没有。就算是他听到了，那么多的弩箭还是有可能要他的命。所以我还是欠他的，我还是对不住他。就算是把自己赔给他，也是不够。”

第二百八十四章路线

“傻丫头！”叶绯鱼摇了摇头道，“你是我叶绯鱼的女儿，姿色天下无双，你能看上这个小子，那是他的福气。再说你把自己都赔给他了，什么事情还不能抵消了？你觉得不够，我敢说马璘自己肯定不会这样想。”

康小雨默然不语，听得远处有脚步声渐渐过来，绝色的小脸上焕发出一丝光彩。

“先去把自己赔给他吧！”叶绯鱼笑道，“已经耽搁了十四年，就不要再耽搁了。”

康小雨小脸微微一红，站起身来脚步轻快的走了出去。

走出了叶绯鱼的小院，迎面便看到那个身材高大挺拔的男人。他的目光落在她的身上，瞬间变得无比的温柔。

康小雨小脸上笑意绽放，迎着他走了过去。

一切的心事暂时放在脑后，且享受当下的温柔吧。她在心里想道。

虽是十四年未见，却依然没有生分之感，两人轻轻相拥，一如当年在长安。

“小雨，既然来了，我们就不要再分开了。”

“嗯！”

“过几天我要带兵回安西，去为大唐打通回纥道，你也跟我一起去吧。”

“好啊。”

安国王宫的花园里没有别人，两人紧紧地依偎在一起，仿若是回到了当年一般。

看着身边美丽温柔的女子，马璘心中有着无尽的满足。

人生在世，不如意者十之七八。如今鸳盟得谐，夫复何求？

一切的凌云壮志，暂时都可抛在脑后。此刻在他眼里。这个美丽的女子便是一切。

良久之后，两人才缓缓分开，四目对视之时，都是蕴满了幸福的笑意。

十四年前的错过，本就是一个错误。如今得到了圆满，当年的错过便也是美丽的。

若没有这些年的错过，此刻又怎么会这般的珍惜？

……

十四年的别离。实在是太多的事情可以说。

这一夜，马璘不再是那个千年之后的来客，而只是当年那个游侠长安的弱冠少年。

这么多年的期待与思念。都化作了滚烫的情话，令康小雨感到极为温暖。

她知道小马哥哥并不是多话的人，如今见了她却有说不完的话，可见这些年他是如何过的。

纵然他如何浮浪。纵然他曾有过太多的女人。他的心却一直在她这里，从来都未离开。

而她的身上却有太多的秘密，每每想要说出来，看到他开心的样子，她只能是在心里叹息一声，不愿打扰他的兴致。

马璘并未注意到她欲言又止的样子，他的眼里唯有这个美丽的女子，只想把这么多年的话都在这个美好的夜晚倾诉干净。

自己究竟是谁？这个念头一旦浮出。便会被瞬间深深地压在脑后。

今晚他不是别人，只是马璘。那个游侠长安的少年英雄，那个血战安西的关中汉子。

这一个重逢的夜晚，马璘便在康小雨的小院里度过。

一夜相拥，未及于乱，一切却是那般的美好。

对于任何一个男人而言，总有一个名字想起来便心中暖和。而对于关中汉子马璘来说，那个名字便是康小雨。

康小雨安静的听了一夜，美丽的眼眸中蕴着满满的幸福。对于她来说，陪在中意的男子身边，世上再没有比这更美好的事情了。虽然还有些许阴影，这个夜晚她却也放下一切，不再去想。

享受这美好的时刻，对她而言才是最重要的事情。

……

“将军，这位是？”

清晨，都虞候段秀实走入王宫面见马璘，见马璘手上牵着一个美丽的女子，不由得皱了皱眉头问道。

他是来和马璘谈正事的，见到马璘如此心中便是有点儿不满。他本是方正君子，对自己要求极为严格，有时便不免由己推人。马璘本有浮浪之名，这两年已然是收敛了许多，他本极为高兴，如今见马璘似乎要故态复萌，心中自是不然。

“成公，她叫康小雨，是我的妻子。这一次大军回师，小雨会跟我一起走。”马璘依然是抓着康小雨的小手，微笑道。

康小雨淡淡点了点头，她性子极为孤傲，对于除了马璘之外的男子向来懒得看一眼，不管是谁都是一样，段秀实自然不能例外。

“妻子？”段秀实怔了一下，皱眉道，“将军，如果我没记错的话，陛下可是亲自下诏，准许你娶两女为妻，这已经是天大的恩典了。那两位还在等着你娶她们过门呢，你现在又多了一位妻子，这是怎么回事？就算是你再宠她，也不可能给她妻子的名分吧！”

“我说小雨是我的妻子，就是我的妻子。其他的事情我自会处理，你不必理会。”马璘微笑道，“说吧，准备得如何了？我们何时出发？”

段秀实见马璘不愿多说，心里叹了口气，这毕竟是马璘的私事，他和马璘虽是多年至交却也不好过问太多。

“这边的事情已经安排妥当。方文本建造西海城和定西城有大功，又安定了火寻国故地，乃是堪用之才，这一次我走后，便以他坐镇捕喝城，处理河中八军及大食一应事务。”

马璘点头。

方文本的确是个人才，如今安化军那几千光棍汉子已经在火寻国扎下脚跟，从货利习弥城直到阿姆河河口三角洲连成一线，大量的村落和城镇重新建立起来，火寻国已经恢复了生气，这与方文本的努力是分不开的。

美丽的火寻女人们白日干活晚上暖床，安化军光棍汉子们主要的任务就是播种，听说这大半年已经成功播下不少种子，不少火寻女人的肚子都已鼓了起来。

把失去男人的火寻女子化为女奴分给汉民，形成忠于大唐的势力，事实证明方文本首倡的这种占领方式是行之有效、值得推广的。

这次行军非同小可，他对于手下健儿往往过分纵容，若是以往倒还罢了，这次面对的乃是强大的回纥汗国，绝对不可轻敌，所以大军必须要段秀实这个铁面的都虞候跟着严刑峻法才成。

段秀实离开之后，河中声名最大的自然是杜甫，不过能力最强的就是这位方文本了。让他回来捕喝城坐镇，乃是最合适的选择。

“这一次回师安西，因目标是打通回纥道，出师的地点该是庭州。大军带了太多战马，如今葱山天寒地冻，翻越不易，所以我认为最好的路线乃是直接北上，过药杀水向北至碎叶川，之后再转而往东，沿天山北麓直达庭州。同时写信给封大夫，让他尽早把物资都运到庭州去。庭州去回纥牙帐三千里，大军回师之后到了庭州接受补给，便可轻骑疾进直奔漠北。”

马璘眼前一亮，用力点头。

“成公，你这个主意不错！现在天寒地冻，大军皆是一人三马，翻越葱山南麓实在太难，消耗物资也太大，过药杀水向北到碎叶川倒是个好主意。这样不仅路要好走得多，也能让十姓部落君长看看咱们的军威，顺便再征发一些突厥兵作为补充。这些家伙打硬仗不成，到草原上顺手发财肯定都愿意。到了碎叶再折向东面，咱们就绕过了整个葱岭，要是夏季要比从葱山南麓要慢一些，可眼下可是最快的途径了。到时候自碎叶川向东，从天山北麓草原直奔庭州，速度要比走葱山南道快得多！”

段秀实笑道：“走碎叶路，还有一个好处。将军答应过王正见老将军，要重开碎叶镇，已经是快到时候了。这一次不妨露个口风出来，让十箭之地那些家伙有个准备。哪个不驯服的，顺手铲除便是。”

马璘听了哈哈大笑：“成公，你现在竟然对某的大军这般有信心么？”

段秀实笑道：“大食国中数百万人，将军便如无人之境，十姓部落向来孱弱，统共也就十几万帐数十万人，战力又非漠北同族可比。人数既少，战力又弱，将军难道会畏惧他们么？”

马璘笑着点头。王正见已经去世几年了，的确也是快到了最后的期限，碎叶军镇自然是得尽快重开。十姓部落之中如今属合流之后的葛逻禄最强，关键是要让葛逻禄叶护知道厉害。

说起来葛逻禄叶护当初跟随高大将军西征大食，怛罗斯之战临阵脱逃，也算是有罪，后来派使者去长安谢罪，又低价卖给马璘几千头战马，这件事情本已算是过去了，不过若是旧事重提，依然是可以作为一个征伐的借口。

对于大唐而言，也就只需要一个借口而已。

十姓部落素不和睦，大唐若要击破葛逻禄并不算难。不过这要看葛逻禄叶护的态度了，识相的话自然能免去一场刀兵之灾。

段秀实道：“昨日一日时间之内，已经是把火雷弩箭火药补齐，大军随时便可出发。将军既是同意走碎叶道回庭州，那就先将斥候放出去，再派使者晓谕十姓部落君长，给封大夫的书信也要立刻发出去。”

马璘笑着道：“定的是歇息三日，那就歇息三日，今日不过是第二日，明天再出发吧。成公，具体的事情就交给你，今天我还要陪我的妻子，明天我们一同离开捕喝。”

段秀实点了点头，应命而去。

第二百八十五章碎叶川

天宝十五年一月末，安西新军出了捕喝城，向东往飒秣建的方向而去。

捕喝城已经成为安西新军在葱山以西最重要的基地，大军在这里补充了足够的火雷和火药，又把这大半年从龟兹运来的元戎弩悉数装备上，战力重新恢复到了巅峰状态，还有了不少的提升。最主要的原因，自然是元戎弩的增加。

如今大军之中元戎弩数量已经是超过了三千，加上斥候们所有的已是超过了三千五百。这种射程超远的连发弩箭乃是安西新军的根本，也是马璘最为倚重的武器，齐射之下威力极为惊人，乃是克敌制胜的利器。

火绳枪近距离威力不小，射程却是太近，加上又极为沉重，所以安西新军中并没有装备，包括亲兵们也都把火绳枪留在了捕喝城，只是带了硬弩跟随马璘左右。

千里奔袭，兵不在多而在于精，太多的兵马，后勤补给便是一个大问题。这一次返回安西，并没有让长行坊跟随，大军只带了几日的食物马料，其他的一切都需要沿途自行补充。

大军沿着那密水滚滚而进，马璘坐在青海骢背上，看上去精神焕发。康小雨与马璘并肩而行，一身合体的皮甲穿在身上，衬着一张绝美的脸庞，显得英气勃勃。

她和马璘终于是走到了一起，二人自然是不愿分开，所以这一次马璘直接把她带在身边。都虞候段秀实虽然劝谏，马璘却没有理会他。

整个那密水流域。可以说都是安西军的势力范围，大军沿着那密水向东而行，在段君子的约束之下严格按照安西新军条令行事。白日行军夜晚扎营，一切都是井井有条，所有事情都不用马璘操心。

这是在自己的地盘之上，自然不需要停下来攻打城市村镇，沿途粟特人早已准备好一切，尽力的侍奉着大军，轻骑快马数日之后便已到了河中第一大城飒秣建。

飒秣建位于那密水边。乃是康国都城，如今河中八军的扶风军驻扎在这一带。这里乃是马璘当初起事之地，土地肥沃物产丰盈。号称四大人间天堂之一，乃是河中最富庶的地区。扶风军乃是马璘乡党，方文本当初做主把扶风军安排到这里，亦是为了取悦马璘这个上司。

到了飒秣建之后。大军折向西北方向。依然是快马疾行，几日后便越过了药杀水，进入石国境内。

乌浒水和药杀水皆是发源于葱岭，向西北方向注入咸海，两河之间的广阔地带便是唐人所谓河中。石国便是分布在药杀水两岸，不过自从钦化王咄曷借着驱逐波斯人的战争整合了九姓粟特内部之后，石国已经是名存实亡了，彻底成为了康居人的附庸。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引发怛罗斯之战的石国王子后来复又倒向大唐，数年之后遣使朝贡。亦是被大唐天子李隆基封王。不过历史已经改变，彻底倒向大唐的康王咄曷已经是把石国王子杀死，石国王族已是不复存在了。

过了石国王都再往西北前行不久，便到了怛罗斯城下。这里是安西军的伤心之地，怛罗斯川一战，安西军战死被俘各近万人，俘虏大部分被马璘救了回去，近万安西汉子却是长眠在这一座小城附近。

怛罗斯川汉朝时名叫都赖水，乃是陈汤灭郅支单于的地方。安西军进驻河中之后，李嗣业已经派人在这里立了一座巨碑，以纪念长眠在这里的安西

健儿们。

立马冰封的怛罗斯川边上，马璘亦是极为感慨。当初他便是突然穿越到这一个战场之上，主宰了这一具强横的身体，这才有了后面的一切。

然而那个关中汉子骄傲的灵魂，并没有真的离开，身边这个绝色的美丽女子，那个令关中汉子梦萦魂牵的女子，仅仅看一眼便是令他心神颤动。

……

历史已经是发生了彻底的改变，大唐这辆战车已经驶入了不同的历史岔道。前路在何方，已经是看不清楚。

在冰河之畔的巨碑之前，马璘带着五千安西健儿一同跪下，祭奠着那些逝去的英灵。

这些勇敢的长征健儿们为了大唐在河中之地站稳脚跟，而永远的长眠在这里。如今河中之地已是大唐势力范围，他们自当受到后人最大的尊重。

自此地欲往疏勒，亦有一条道路，那便是进入拔汗那，亦即后世所谓费尔干纳盆地，从这个狭小的山间盆地背后翻越葱岭，便能直接到达安西四镇的疏勒镇。

然而这一次是要顺道威慑西突厥部落的，加上这个天气翻越葱岭极为困难，大军皆是一人三马，

自然是不会选择这条道路。

过了怛罗斯川继续向西北而行，便到了碎叶川。

这个地方后世称为楚河，亦是一块水草肥美之地。

碎叶川出自天山，与热海在极近的距离擦肩而过，最终消失于沙漠之中。碎叶川边上有碎叶城，高宗年间安西名将王方翼杜怀宝所筑，建成之后代焉耆为安西四镇之一，乃是大唐设卡收税之所在。后来突骑施汗国兴起，请求以碎叶城为牙帐所在地，大唐遂撤了碎叶镇守军，重新以焉耆为四镇之一。

后来突骑施汗国与大唐交恶，最终败亡，北庭军攻下碎叶城之后，王正见一把火烧了这座城市，如今这座名城已经成为了一片废墟。

这个地方已经不是昭武九姓的领地，而是进入到了西突厥部落的核心地盘了。这便是所谓的十箭之地，碎叶川历来便是西突厥君长建牙之地，如今西突厥部落以三姓葛逻禄为最强，所以碎叶城附近便是葛逻禄叶护的牙帐所在地。

自碎叶城向东入安西，有两条路线可以选择。一条乃是向东经热海。即玄奘所谓大清池，穿越天

山经别迭里烽燧（即凌山山口）至天山南麓的疏勒，另一条则是继续向北至夷播海。也就是后世的巴尔喀什湖，进入七河流域，沿着伊犁水向东，可以到达天山北麓草原，再继续向东便可直达庭州。

这一次马璘大军的目标乃是回纥，所以这一次选择的乃是第二条路线，也就是经由天山北麓草原的大道。后世所谓的碎叶道了。

碎叶镇归唐之时，自庭州直至碎叶沿途烽燧处处，守捉相望。如今大多都已成为断壁残垣，已无汉家儿郎驻守，只能从中怀想昔日的繁华。

碎叶镇为四镇之一时，乃是一处极为繁华的所在。商道向西直通东罗马（拂菻）。后来碎叶割让给了突骑施汗国，突骑施部落抄掠成性，这一条商道也就彻底的荒废了。

如今三姓葛逻禄最为强盛，自碎叶川向东直至伊丽水，皆是葛逻禄的地盘。自伊丽水往东直至庭州，大小部落也基本上听从葛逻禄叶护的号令。不过这一地带乃是北庭都护府的领地，葛逻禄叶护虽然被封为王，名义上依旧是得听从北庭都护府的命令。

从药杀水直至碎叶川。沿途西突厥部落皆是极为恭敬，尽量供应大军所需。实际上契苾野所率领

的突厥杂兵们便大多出自这些部落。这些打顺风仗的家伙不断有钱财通过粟特商人捎回部落，同时也让突厥杂兵们知晓了安西新军的厉害，自然没人敢得罪马璘的大军。

大军进入碎叶川，到了碎叶城废墟跟前扎下营寨，马璘便派出使者去通报葛逻禄叶护，令他前来迎接大军。

……

葛逻禄叶护牙帐便在碎叶水边，距离碎叶城废墟不远的一座山上。这里本就是十箭之地主人传统的牙帐所在地，葛逻禄占据此地之后亦不例外建牙于此。

使者去了不久，沿着碎叶水便有大军浩浩荡荡而来，足有两三万人，前面驱赶着几千羊马。

段秀实看着密密麻麻压过来的葛逻禄骑兵，皱着眉头道：“葛逻禄叶护这是什么意思，这是来劳军的，还是来示威的？”

马璘笑道：“咱们大军来此，人家有所提防也是寻常。不过赶着羊马而来，自然是来劳军的。若是敢有别的动作，就这点儿人马能有什么用？”

段秀实笑着点了点头。这五千铁骑可是给回纥葛勒可汗准备的，目标是回纥部的几十万铁骑，这

点儿西突厥骑兵真要冲突起来，还不够塞牙缝的。

说话间葛逻禄骑兵在数里外停了下来，前头几百人驱赶着羊马慢慢走过来，羊马之前又有百余人策马驰来。派往葛逻禄牙帐的使者策马奔了回来，躬身道：“将军，三姓葛逻禄叶护亲来劳军！”

“嗯，好！”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带着段秀实、康小雨和一干亲兵迎了上去。

羊马之前百十骑快速驰来，皆是身材高大的草原汉子，到了马璘跟前停了下来。

一位衣衫华贵的中年胖子带着众人从马背上跳了下来，向着马璘跪地叩首，用突厥语恭敬道：“三姓葛逻禄叶护谋刺腾咄拜见马相！”

马璘在马上端坐不动，淡笑着用突厥语道：“叶护也是故人，你我本是旧日相识，何须如此多礼？请起来吧！”

跟着胖子的葛逻禄人见马璘如此倨傲，不由得一个个怒目圆睁，谋刺腾咄站起身来，拍了拍膝盖上的尘土，脸上现出一丝羞愧之色：“难得马相还记得我这个故人。当日怛罗斯川一战，马相勇冠三军，阵斩大食数十人，在下也是极为佩服。当日在下不是有心背叛大唐，实在是敌人势大抵挡不住

了。天可汗后来饶恕了我的罪过，还封我为王，在下实在是心中惭愧……”

马璘摆了摆手，淡淡一笑道：“都过去了。天子已经不追究这件事了，我也没什么好说的。今日我大唐欲灭回纥，本相兵马从碎叶借道，没有打扰到叶护吧！”

……

第二百八十六章马璘的道理

“哪里，哪里！”谋剌腾咄连声道，“故人来访，在下也是极为欣喜。我三姓葛逻禄向来赤心向唐，开元五年苏禄反叛，安西都护征各部讨之，便是我葛逻禄三部会同十姓可汗阿史那献先攻苏禄，因势力单薄战败，部落才被苏禄贼子吞并。葛逻禄部三十年来未曾忘记旧主，突骑施败亡之后我葛逻禄三部便又回归大唐，为大唐臣属。”

“我既为大唐之臣，马相之兵马便是王师，行经此地乃是葛逻禄部的福气，如何谈得上打搅？马相有什么需要的地方，葛逻禄一定奉命，只要马相一声令下，在下愿大起国中兵马，追随马相左右助马相击破回纥！”

马璘笑了笑，这家伙提及开元五年旧事，显然还是对大唐心有怨言。不过是不敢明着说出来，这才说的这般隐晦。

不过这件事情，细说起来实在是大唐对不住葛逻禄三部，无怪乎谋剌腾咄旧事重提。

……

开元初年，阿史那元庆之子阿史那献（史献）为大唐册封之西突厥部落兴昔亡可汗，奉命统辖西

突厥五咄陆部落，然异姓突厥人突骑施早已崛起，称霸七河流域，手下兵马众多，十箭之地部落皆是仰其鼻息，不服从史献号令。

彼时突骑施可汗娑葛（即突骑施忠节）已被后突厥可汗默啜所攻杀，娑葛部将车鼻施部落首领苏禄收其余众，拥兵数十万。依然是以突骑施为号。苏禄为人强势，野心勃勃，与史献冲突不断。因史献乃是大唐所册封，这于大唐而言，便是苏禄叛乱。

开元五年，安西副大都护兼北庭都护汤嘉惠欲平定苏禄叛乱，先发史献及葛逻禄三部兵马攻打苏禄，并奏报长安请求支援。时宰相宋璟用事，言曰："突骑施等迹已叛换。葛逻禄等志欲讨除，自是夷狄相攻，元非朝廷所遣。若大伤小灭，皆利在国家。"竟不给以支持，而是坐山观虎斗，想要从中坐收渔利。

结果史献奉汤嘉惠之命孤军出击。大败而归。三姓葛逻禄尽没，并入突骑施，为其十四姓之一。史献在西域无容身之地，乃应召入朝，迁左金吾卫大将军，从此终老长安。

这一件事情，宋璟做得很不地道，"大伤小灭"的目的没达到。反而是壮大了苏禄的势力，令

其更加嚣张。

此后大唐放弃了支持蓝突厥贵族阿史那氏统治西突厥部落的传统。承认了苏禄在西突厥部落中的地位，开元六年封苏禄为顺国公，开元七年封苏禄为忠顺可汗，承认了苏禄的可汗地位，开元十年封阿史那怀道之女为交河公主，嫁给苏禄和亲。

大唐承认苏禄的地位，乃是想要依靠苏禄的力量对抗大食向河中的扩张，而遵从大唐命令出征的葛逻禄三部等若是被大唐摆了一道，成为了突骑施人的附庸。

毕竟葛逻禄三部人数众多，所以突骑施汗国败亡之后，三姓葛逻禄立马在西突厥部落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再加上漠北葛逻禄不容于回纥，大部分西迁与西突厥部落中葛逻禄部落同族合流，实力更加强大，这才有了如今强盛的葛逻禄三部。

对于三十多年前的事情，谋刺腾咄显然是记忆深刻，这时才会说出这样的话来。那意思就是说怛罗斯之战是我对不住你，可当年你也曾对不住我，彼此也算扯平了。

这厮看上去谦卑，话语里却分明是把葛逻禄和大唐看作是平等的，显然也是个野心勃勃的家伙。可是大唐就是大唐，就算是当年有对不住的地方，

怎么容许你心生怨望？至于平等论交，在这个世界上还没有哪个势力有资格和大唐谈平等二字。

天可汗三个字并非是说说而已，背后是靠着大唐强大的国力军力作为支撑的。无藩臣礼便可作为出兵的理由，谋剌腾咄这般说话，若想要出兵已是足够作为理由了。

马璘居高临下看着谋剌腾咄，沉声道：“是否用叶护兵马，这个可以商量。开元五年旧事，的确是大唐对不住尔等，这个某家心里自知，此事日后自有计较。叶护也是故人，素知某家脾气，明人不说暗话，等到扫灭回纥之后，某家要重建此城，以打通通往拂菻之道路。到时候叶护的牙帐少不得要迁移一下，叶护亦应事先做个准备。”

“马相要重建此城？”谋剌腾咄脸色立马变了，“这件事情是否有得商量？”

“重开碎叶镇，在此绢马市易，对于叶护亦是极有好处。叶护的牙帐不用迁移太远，离开此城百里便可。此城东西百里之内，算是碎叶军的屯垦之地。”马璘直视着葛逻禄叶护，淡淡一笑道。

跟随谋剌腾咄的草原武士们脸上皆是显出怒意，不少人已经是握上了刀柄。谋剌腾咄咬了咬牙，低声道：“兹事体大，马相容我和头领们商量

商量，再给马相一个答复。”

“你可以通知你的头领们，不过这件事情不用商量，就这么定了。”马璘淡淡道，“咱们是老相识了，话就说在明处，碎叶镇重开势在必行，凭你是拦不住的。你说葛逻禄赤心向唐，这便是你们表示忠心的时候。”

谋刺腾咄抬起头来，阴沉着脸道：“马相，这是天可汗的意思，还是马相自己的意思？”

“有什么不同么？”马璘笑道，“天可汗命我主宰流沙以西一切事务，和战皆可自专。这件事情就这么定了，如果叶护愿意，可以随我进去喝一杯，我们可以谈一下此次扫灭回纥的事情。”

“酒就不喝了，改日再说。”谋刺腾咄阴沉着脸道，“十箭之地大牙向来在此地，马相定要让我迁移，我总得回去安抚一下我的部众。草原上的汉子都是直肠子，要是闹将起来马相脸上也不好看。”

“嗯，去吧。酒我们可以以后再喝。”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谋刺腾咄回身上马，带着属下亲卫返身驰回。那些本来已经赶到了安西军营地门口的劳军的羊马，也都是又被赶了回去。

“谋刺腾咄这家伙还真小气！”马璘坐在青海骢背上微笑道。

“将军这般咄咄逼人，可是少见。”段秀实笑道，“重开碎叶镇也就罢了，还让葛逻禄牙帐离开碎叶城百里之内，连属下也觉得有些过分了。这件事情，事先将军可没和属下说。”

马璘笑道：“这厮若不提起开元五年旧事，我也不至于如此。敢对大唐心存怨望，自然得要付出代价。我要让这个家伙明白，大唐不会对不住他，他也不准对不住大唐；就算大唐对不住他，他也还是不准对不住大唐！”

段秀实失笑道：“这是什么道理，这不是欺负人么？”

马璘笑道：“这便是我的道理。事大唐如君父，本就该是如此。若是因为一点儿小事便心存怨望，那还了得？”

段秀实道：“这样一来，这个叶护心里肯定憋气得紧。将军不怕他铤而走险？”

“成公你怕么？”

段秀实哈哈大笑。

马璘眯眼看着走向葛逻禄大军的谋刺腾咄，淡笑道：“好便好，若是他敢动手，那就正合我意。

成公，西支葛逻禄当年足足占据了三个羁縻州府的地盘，东支葛逻禄在漠北时亦是占据了三个羁縻州府地盘，如今两支合流，人丁实在是太多了。现在漠北还有一部分葛逻禄部落没有西迁，亦是人丁不少。这个部落的人口若能减一减，对于我重开碎叶镇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若是他想通了呢？”段秀实笑着问道。

“西突厥部落归唐百年，从阿史那贺鲁到苏禄，背叛大唐的哪一个有过好下场了？”马璘微笑道，“若是我这位老朋友冷静一些，好好地想一想，应该能相通这件事情。那么我也不介意和他在这碎叶川相安无事，将来他会为今天这个选择而庆幸，会发觉抱紧大唐这条大腿是有极大的好处的。”

……

谋刺腾咄紧握马鞭，气得脸色发青。

马刺已经传入碎叶川，虽然还未普及，可他身为葛逻禄叶护，自然是有资格有的。不过他还是习惯用马鞭来掌控战马，这是多年的习惯。

“可汗，他们不过五千人，我们有这么多人，他们这么欺负人，我们大家一起上，把他们全部给剁了！”一位壮汉挥动着砍刀，愤怒地道。

“是啊可汗，唐人也是一个鼻子两个眼睛，没什么出奇的，又不是三头六臂。我们几万人一起上，不信杀不光他们！”另一位亲卫也是大叫道。

“可汗，这个时候你不能向唐人低头！你要是低了头，别的那些部落肯定会笑话我们，肯定不再听我们的命令。这些唐人这样欺负人，我们怎么能忍得下去？把他们杀光，用他们的血来洗刷今天的耻辱！”一位年长的亲卫挥着狼牙棒喝道。

“够了！都给我闭嘴！”谋刺腾咄眼中凶芒闪烁，压低声音道。

“可汗！”

“这样的大事，也是你们能多嘴的？”谋刺腾咄寒声道，“如何处置，是我决定的事！你们都不要多说，等我和各部首领们商量之后再做处置！”

第二百八十七章奸雄

亲兵们一脸愤怒，却都不再说话。谋刺腾咄脸色阴沉，催动战马加速向前方驰去。

这位大唐帝国的宰相口里说着故人之谊，却一点儿不给他面子。羯丹山向来便是十姓部落君长建牙之地，乃是权力的象征，后来苏禄牙帐移至碎叶城，羯丹山依然是作为一处行宫。

对于千泉草原和碎叶川上的大小部落而言，羯丹山便是圣地般的所在，地位就相当于突厥发迹之地漠北的白山。

任何一个西突厥部落的王者都不会放弃这块圣地，而如今这位大唐宰相轻飘飘的一句话，不单是要他让出碎叶城，还要让出碎叶城东西百里之地！

羯丹山本就在碎叶城百里之内，这就是说他的牙帐不能在羯丹山呆了。

东边的同族越金山而来，壮大了他的力量，可也过来了一批野心勃勃的家伙。他们手握重兵，暂时在葛逻禄部落的共同旗号之下听他号令，可是若是有机会，他们肯定会想法取而代之。他靠着武力和人数上的优势压制着这些野心勃勃的同族，而如今若是把羯丹山拱手让给唐人，只怕这些家伙立马

就会借机生事！

五咄陆部落，五弩失毕部落多的是心怀不轨之辈，若是把羯丹山让给唐人，这些家伙也会跳出来。他们未必敢于和天可汗的大军拼命，可觊觎自己在碎叶川和伊丽水的地位却是一定的。

“集结大军和天可汗的军队开战？”谋刺腾咄额角青筋乱跳，心中猛然冒出这个想法。

不过只是一瞬间。这个念头便被他强行压了下去。

“冒犯天可汗的大军，根本就是找死！”

大唐这次是从碎叶川借道赶往北庭，目的是漠北霸主回纥。他手里虽然有二十万部众，可也跟回纥无法相比。这位大唐宰相的军队凶名极盛，据说这两年已经杀了数十万大食人，比他的部众还多两倍。一支准备去灭掉回纥的强大军队，虽然只有五千人，他也不敢招惹。

自苏禄死后十几年来，碎叶川到伊丽水一带便是陷入动乱之中。莫贺达干、吐火仙等人皆是一时之雄。然而因为得罪天可汗，最后还不是都退出了这一地区的权力争夺。

他最后能够成功上位，靠的更多的乃是智慧。而不是手里的武力。

恒罗斯之战他果断逃走，这才保住了族中精锐，保住了三姓葛逻禄在碎叶川东西的地位。之后他又殷勤上表请罪，求得了天可汗的原谅。后来马璘崛起安西。他又靠着低价卖给马璘六千匹好马。缓和了和安西军的关系。

一切都是在他的掌控之中，原本以为几年之后他便是又一个苏禄，没想到如今却面临这样一个巨大的难题。

然而众多的前车之鉴表明，对抗天可汗和安西军，最终只能是自取败亡。怛罗斯之战大食人倒是胜了，不过那又如何？如今的大食已被安西军占据大半，怛罗斯之战的大食将帅皆已死于非命！

谋剌腾咄冷汗瞬间冒了出来，立马把心里的一点小火苗彻底的掐熄了。

“不行！绝对不能和天可汗翻脸！就把羯丹山让给大唐又如何？让出羯丹山。换取天可汗的支持，我能够得到的更多！”

眼见已经快要回到大军。谋剌腾咄猛然勒住战马，喝令道：“停下！”

亲兵们同时勒马停了下来，看着谋剌腾咄。一位年长的亲兵低声道：“可汗，是不是决定干掉这些唐人了？”

谋刺腾咄脸色凝重，扫视着众人低沉道：“你们都是我谋落部落的勇士，是我最信任的人。刚才天可汗的宰相说的话，待会儿回去之后谁都不许说出去！”

亲兵们相互看了看，都是点了点头。

“牙帐搬离羯丹山，在你们看来或许是我的耻辱，不过在我看来，却是我们谋落部的机会！”谋刺腾咄低沉道，“其中的关节，你们可能不懂，我也不和你们细说，以后你们自然会明白。待会儿回去后，你们去传我的命令，让各部首领前来议事！”

亲兵们不明所以，不过还是点头领命。这些年跟着自家头领，十几年了从来没有吃亏，对于头领他们自然是极为信任的。

“走吧！”谋刺腾咄长出了一口气，催动战马继续向军中驰去。

……

谋刺腾咄带着亲兵回了大军之中，令各部兵马就地安营扎寨。各部首领不明所以，安置好营帐之后都是来到谋刺腾咄的大帐来询问究竟。

谋刺腾咄神色沉重，却是不作回答，只是令来者安坐，又命亲兵去请未到的各部首领。

少顷，各部首领齐聚大帐，到了大帐之后自然的分成两部分。左边的乃是常年游牧于碎叶川至伊丽水一带的西突厥葛逻禄部落首领，而右边则是从漠北搬迁过来的原来隶属后突厥汗国的东支葛逻禄部落首领。

东西葛逻禄虽然合流，毕竟还是有所区别的。碎叶川至伊丽水水草丰美，这些西迁而来的族人壮大了部落的力量，可也分去了许多肥沃的牧场，各个部落牧民之间私下的争斗也有不少。如今在葛逻禄部落之中，自然而然的分为了两个派系。

“可汗，天可汗的宰相是如何说的？我们能不能跟着他们打回漠北草原？回纥狗贼欺我们太甚，这次若是能跟着天可汗的军队杀回去，我们可就算是报仇了！”一位东葛逻禄部落首领看着谋剌腾咄，大声地道。

另外的东葛逻禄部落首领连连点头，都是极为期待。他们从漠北西迁来此，乃是迫不得已，是和回纥部落冲突，无可奈何之举。如今听闻大唐要扫灭回纥，他们自是极为振奋，想要跟随大唐大军返回漠北故地。

谋剌腾咄沉着脸冷笑一声：“天可汗的宰相是我的老朋友。他的兵马足够踏平回纥，不需要我们

帮忙。不过他的确是有话对你们说，你们好好听着。”

众人皆是看着谋刺腾咄，想知道天可汗的宰相说了什么。

谋刺腾咄站起身来，冷笑道：“天可汗的宰相告诉我，漠北葛逻禄部落领地乃是天可汗册封，本该安守其地。如今却擅自西迁，便是谋逆！如今命本可汗除首恶之人，余众并入本可汗部下！来人。给我拿下！”

说话间几十个亲兵冲了进来，弯弓搭箭直接射出，顿时把东葛逻禄部落首领射倒一片。

大帐之内，众人都没有反应过来。一时间皆是大惊失色。谋刺腾咄猛一挥手。亲兵们弃了弓箭拔刀冲了上去，杀向了还活着的几位东葛逻禄部落首领。

几位部落首领大声吼叫着，拔出佩刀拼死抵挡，然而亲兵们人多势众，瞬间几位部落首领已经血溅当场。

不过是几个呼吸的功夫，东支葛逻禄三姓的首领便全部死在了大帐之内。

“可汗，这是怎么回事？”西支葛逻禄部落的首领们不明所以，一时间也是一阵骚乱。一个个皆

是变了脸色。不少人都是手按刀柄，唯恐谋刺腾咄也对他们发难。

“诸位不用惊慌。这是天可汗的旨意，我不过是在执行天可汗的命令罢了！”谋刺腾咄冷着脸道，“自今日起，东支葛逻禄三部并入西支葛逻禄，现在你们去接收他们的军队！这是天可汗的命令！”

“天可汗的命令！”

众人心中震惊，可事情已经发生了，自然是只能遵从可汗的命令。这一次听闻大唐军队要取道此地攻回纥，碎叶川大部分的葛逻禄骑兵都赶到了这里，另外还有一部分在伊丽水，由于道路较远没有过来。谋刺腾咄所在的谋落部首领反应最快，立马出了营帐带着亲兵去接收东支葛逻禄谋落部的人马，踏实力部落和炽俟部落的首领怕自己吃亏，也是不敢怠慢，连忙冲出营帐去收编漠北来的同族。

谋刺腾咄站在营帐之中，看着满地的尸体傲然一笑。借着天可汗命令的这个由头，除掉了东支葛逻禄部落大部分的头领，东西葛逻禄这才算完全合二为一了。至于西支葛逻禄部落里，踏实力部落和炽俟部落那些野心勃勃的家伙，现在平白多了许多子民，暂时也不会跳出来。

东支葛逻禄部落里，也是谋落部人丁最旺，这下彻底合流之后，直接隶属于自己的人口最多。有着足够的实力，这些家伙也翻不起什么浪花来。

待会儿再宣布唐人真正的要求，到了那时就算人们心有不满，这样一片混乱的局面之下，头领们也不敢和唐军开战。而等唐军离了碎叶川，真的去漠北灭了回纥，到了那个时候，大伙儿就都该明白，天可汗的军队是不能得罪的。那时把牙帐搬离羯丹山，也就没有了任何阻力。

他虽然是个蛮人，却向来是靠脑子吃饭的。对于眼前这个现状，谋刺腾咄很是满意。

谋刺腾咄缓步走出大帐，军营之内一队队骑兵来来去去，到处一片混乱。借着威加四海的天可汗命令的名义，西支葛逻禄的首领们正在命令东支葛逻禄的士兵们向他们效忠。

大部分人都是乖乖的选择了服从，也有少数顽固不化的，迎接他们的便是锋利的战刀。

毕竟都是同族，加上情况不甚明了，反抗极为微弱，砍下了千把个人头之后，东支葛逻禄的骑兵们便成功的并入了西支葛逻禄的首领麾下。

得到最多的自然是谋落部，他们出手最快，不仅是招降了所有的东支谋落部士兵，还从东支踏实

力部落和东支炽俟部落各抢过来了两千多人。谋刺腾啜毕竟是可汗，西支踏实力部落和西支炽俟部落的首领心里虽然不满，却没有公开表示反对。

“各位，天可汗还有一道命令，要我告诉尔等。”等到首领们再次齐聚大帐，谋刺腾啜一脸笑容，大声地道。

第二百八十八章叶护借刀

谋刺腾咄转述了一遍马璘的话，不出所料立马引起了部落首领们的愤怒。

“可汗，唐人太嚣张了！羯丹山让出去，我们葛逻禄人还何以服众？”

“唐人欺人太甚！可汗，我们现在便大起兵马，去和唐人决一死战！”

“可汗，羯丹山不能让！碎叶城东西百里之地更不能让！若是让了出去，我们去哪里放牧马羊？”

“……”

谋刺腾咄站起身来，示意愤怒的部落首领们安静下来，目光扫视众人，沉声道：“诸位，我们葛逻禄三部比之回纥如何？”

众位部落首领相互看了看，都是没有说话。回纥乃是如今漠北的霸主，三姓葛逻禄自然是不如回纥了。

“大家心里都很清楚，我们的实力远不如回纥！这一次天可汗的大军经过这里，是要灭掉回纥，这一支大军是只有五千人，各位难道以为我们能吃得下么？”

“马璘这个人心狠手黑，这两年杀的大食人怕是快有百万！他靠的是什么？就是他手里这一支大军！不要看他们只有五千人，那是五千头老虎！与他们相比，我们就是一群绵羊罢了！绵羊再多，哪里有主动去招惹老虎的道理！”

踏实力部落的大首领冷着脸，不服气地道：“可汗，我的战士们都是草原上的雄鹰，可不是胆小的绵羊！”

谋刺腾咄哼了一声：“你的意思是你愿意去和马璘作战？你可以去，我不拦着你。”

“我一个部落自然不行，可我们有三个部落。足能聚集起五六万骑兵！”踏实力部落大首领不服气地道。“我们五六万骑兵一拥而上。难道还杀不完这么多唐人？”

“一年以前，大食人的哈里发也是这样想的。最终是什么样的结果，你不是不知道。”谋刺腾咄冷笑道，“安西军本就不是好相与的，这一支安西新军又和以往的安西军大不相同，想靠着人多取胜，人家可是去灭回纥的，你觉得你的兵马比回纥人还多么？”

见那大首领不再说话。谋刺腾咄提高了声音，沉声道：“我们能成为十箭之地的主人，靠的就是

人丁兴旺！若是我们和天可汗起了冲突，我们的战士将会流干鲜血，我们的妇孺将会成为别人的奴隶！五咄陆部落、五弩失毕部落皆是野心勃勃，立马就会取代我们的位置！我们在突骑施人的压制下生活了三十年，难道你们还要过这样的日子么？”

“放弃羯丹山，西边北边都有广阔的草原！我们只有向天可汗表示臣服，才能换取部族的生存！如果我们不倒向天可汗，我们就是下一个回纥！”

“可汗。我不相信回纥能被唐人轻松灭掉！”一位年长的首领道，却是一位来自谋落部落的老者。

谋剌腾咄看了老者一眼。沉声道：“马璘这一支新军的厉害，大伙儿都没亲眼见到，这样想也是寻常。既然大伙儿都有怀疑，我就和大伙儿一起见识一下。眼见为实，等到你们看到了他们的厉害之处，你们就会明白我们根本没有别的选择。”

“如何才能看到他们的厉害？可汗你又不让我们和唐人开战！”那位长者问道。

谋剌腾咄沉声道：“五咄陆诸部落虽是臣服我部，却是心怀不满，我会去告诉马璘，就说有人背叛大唐，请他出兵镇压。到了那个时候，你们就能亲眼看到他们的厉害了。”

“好，那我们就看看唐人到底有多厉害，是不是三头六臂！”那老者点了点头，大声说道。

众人皆以为然，各自点头。谋刺腾咄看了那老者一眼，嘴角现出一丝满意的笑容。

……

马璘站在营门之前，看着葛逻禄骑兵扎营，之后又陷入骚乱之中，最后又平静下来。

斥候靠近葛逻禄骑兵探查，已经是把消息报了回来，原来谋刺腾咄打着天可汗命令的旗号，干掉了东支葛逻禄三部的首领，趁势把东支葛逻禄部落的骑兵给收为己有。

“这个谋刺腾咄倒是会借势，也是个有心机的家伙。”马璘看着葛逻禄大军的方向，笑着说道。

段秀实点了点头，笑道：“也就是说他已经想通了，不然也不会这般借势。过一会儿，这个家伙肯定就要再来。”

“有心机的家伙，就得防备着点儿。他不动手，咱们也不用太麻烦，可以直接去庭州了。等到灭掉回纥之后，就把碎叶镇重新建起来。到时候通往拂菻的商路，也就重新打通了。”

说话间百十人从葛逻禄骑兵营地中驰了过来，为首的正是谋刺腾咄。在他们的身后，牧人们赶着

劳军的羊马再次靠了过来。

“拜见马相！”谋剌腾咄到了营门跟前，从马背之上跳了下来，带着亲兵们再次向马璘叩拜行礼。

“起来吧！”马璘呵呵一笑，“某家本来已经准备好血战一场，不过看来是不用了。叶护这么快就想通了？”

谋剌腾咄带着亲兵们站起身来，陪笑道：“葛逻禄三部乃是唐之臣属，内附上百年了，天可汗让马相主宰流沙以西，马相的话便是天可汗的命令，在下自然是遵从。刚才我回去之后召集众首领商议此事，阴山都督等人不服，口出妄言，已经被我杀了。其余首领皆是愿意遵从天可汗之令。”

马璘笑了笑，这厮分明说的是谎话，他根本没让东支葛逻禄部落首领知道命令，而是先虚构命令下了杀手。不过既然这厮已经不准备和大唐开战，马璘也不点破。西突厥这等战五渣，将来有时间来处理，也不急于一时。

“这些是在下的一点儿心意，送来供大军之用，还望马相不要嫌弃。”谋剌腾咄连声道。

“入营说话吧！”马璘淡笑道，回马驰回营地。

谋剌腾咄把亲兵留在外面，牵着战马越过营地外的三层壕沟，跟着马璘进入营地，走进大帐之内。

“叶护能想明白最好，免得两家大动干戈，都是老朋友了，到时候面上须不好看。”马璘坐在主位上，看着谋剌腾咄笑道，“既是叶护已经做了决定，那就早作准备。等到某家下次再来此地之时，希望不会再在此地见到叶护的牙帐。”

“马相放心，葛逻禄三部赤心向唐，迁移一下牙帐有什么干系。”谋剌腾咄道，“只是羯丹山乃是十姓部落君长向来建牙之地，这次牙帐搬离羯丹山，肯定有人不肯心服。特别是东边的鼠尼施部落，他们人丁颇为兴旺，向来对大唐有不臣之心，这次知道了这个消息，定然是会借机生事。这一个难题，还请马相出手帮忙，教训一下这些不臣服天可汗的蛮人！”

马璘一听，不由得笑了起来：“叶护这是想要把本相当刀使了？”

谋剌腾咄连称不敢。

“也没什么，既然你想这样，某家就如你所愿！”马璘淡笑道，“我安西新军成立以来，还未在碎叶川动过刀兵，这一次就让你们见一见大唐铁

军的威风，让你们明白时局已经发生变化，大唐铁骑已不是你们能抵挡的了。”

谋刺腾咄面露喜色，恭敬道：“马相明鉴，非是在下要这样，实在是鼠尼施部落倒行逆施，我部下诸多首领，也想趁势看一看大唐的军威。”

“明日一早，前面带路。”

事情决定下来，谋刺腾咄又说了几句闲话，便即告辞离去。

段秀实笑道：“这个蛮子倒是过分，竟想借将军之手除掉敌人，只是可惜了鼠尼施部落。”

马璘冷笑道：“昔年寇北庭者，鼠尼施部落也有份，如今遭此横祸，亦算不得委屈。谋刺腾咄所要的，无非是杀鸡骇猴罢了。碎叶东五咄陆部落之中，鼠尼施部落乃是最好的开刀对象。谋刺腾咄选择这个部落，亦是有其道理。成公，今日准备一下，明日便击破此部！”

段秀实笑着点头，他是唐人，一个草原部落的兴衰并不在乎。对于他而言，大唐才是最为重要的。

……

杀了几百只羊犒赏健儿们，大伙儿都是美美的吃了一顿，一夜安歇之后，大军便收营准备出发。

谋刺腾咄早早地就已经准备好了，近三万葛逻禄骑兵散去大半，只有谋落部的五千精骑跟在他的身边，另外还有葛逻禄部落的大小首领亦是跟在他的身边，准备看唐人是如何扫灭鼠尼施部落的。

鼠尼施部落为五咄陆部落之一，位于碎叶水北，距离碎叶城四五百里。马璘令葛逻禄骑兵跟在大军五里之后，斥候们当先散出去十几里，逐渐向远处扩展，大军随后出发，踏着冰冷的荒原向东北方向疾驰而去。

鼠尼施部落所在地距离夷播海已经不远，本来并非在马璘东奔庭州的路线之上，大军经过两日急行，第三日上午已经踏入了鼠尼施部落的牧场之内。

唐军斥候已是放出去几十里，每一小队皆有十余人，遇到了牧人就直接以硬弩射死。这样直到大军逼近夷播海附近，鼠尼施部落首领这才得知消息，连忙拼凑了一支三四千人的骑兵迎了上来。

……

第二百八十九章湖畔立威

安西军在夷播海边稳住阵脚，等候后面的葛逻禄骑兵上来。大量斥候在两军之前纵横来去，鼠尼施部落首领几次派人想要问个明白，都被安西军斥候射死在地上。

后面大片的牧场是部落的根本，鼠尼施部落首领退无可退，心里无比郁闷。他不明白为何天可汗的大军会来到这里，会来攻打他的领地。

谋刺腾啮的大军赶来，见鼠尼施部落集结起来的骑兵只有三四千人，不由得大失所望。

这样的兵力，比天可汗的军队还少一些，实在是不值一提。就他手下这五千谋落部骑兵，亦是足以轻松击溃鼠尼施部落这些杂鱼了。

马璘见观众已经就位，轻轻笑了笑，命令斥候们撤了回来，然后两个团的骑兵缓缓策马出了大军。

在马璘看来，两个团六百骑兵已经足以击溃这支杂鱼部队了，再多的话也显不出安西新军的威风。

“李辉，方达！打利索点儿，不要坠了咱们的威风！”马璘看着两位校尉沉声道。

两位校尉同时点头应诺，然后向着前边的鼠尼施部落骑兵驰了过去。

他们只有六百人，兵力不到鼠尼施部落的五分之一，居然就这么直接冲向了鼠尼施人。

观众们皆是发出惊叹之声，五比一的比例，天可汗的大军这是在小瞧鼠尼施人！

“什么！”见到冲过来的两支小小的骑兵，鼠尼施部落首领立马便怒了。

几百名骑兵而已，就敢向他的骑兵发起冲击。这未免也太小瞧人了！

对于他而言。这便是**裸的侮辱！

他的使者已经出发。不久之后更多的部落勇士们将会赶来，然而他已经等不了那么久了。

“杀！给他们一个教训！”鼠尼施部落首领大喊着，当先策马冲了出去。

郁闷了半天的鼠尼施骑兵们齐声吼叫，嘴里发出各种各样的怪音向着李辉和方达的骑兵急速冲来。

双方骑兵快速的接近，很快已经冲到一里之内，几乎同一时刻，李辉和方达同时发出了命令。

“射！”

两个团六百骑兵皆是装备的元戎弩，骑士们都

是训练有素。元戎弩早就端在手里，听到命令之后齐齐搬动了机括。

“咻咻咻！”

钢箭如雨从骑兵之中飞起，化作恐怖的钢铁风暴掠过两军之间的空地，如暴雨一般准确的落在了鼠尼施骑兵们人群之中。

正在高速冲锋的鼠尼施骑兵们，瞬间便是倒下了将近一半，人群变得稀稀落落。在远处观战的葛逻禄骑兵之中，顿时发出了阵阵惊呼。

之前采用的乃是齐射模式，六百元戎弩一齐发威，同时射出的便是六千支箭。元戎弩这种安西新军的第一利器，在碎叶川上第一次显露了峥嵘。

草地之上到处都是尸体。幸存的鼠尼施骑兵惊惶的勒住战马，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并非是任何一支军队都有血战到最后一人的勇气。西突厥部落更不可能做到这般，更何况刚才的一次齐射，连他们的大首领也是被几根弩箭命中，直接已经倒了下去。

齐射完毕之后，李辉和方达带着所部骑兵没有停顿，直接冲向了茫然无措的鼠尼施人。珍贵的元戎弩被装入皮匣之中，背负在了身后，与此同时每人皆是抽出了一根纯钢短矛，拿在手里蓄势待发。

六百骑兵冲到跟前，不过是几个呼吸的时间，借着战马前冲的巨大速度，六百根纯钢短矛被骑士们狠狠地扔了出去，锋利的矛锋轻易的撕裂破旧的皮甲，把一个个鼠尼施人钉个对穿。

连续扔出两根短矛，鼠尼施骑兵又倒下去了一半，活着的只剩下了千余人。安西健儿们没有再继续投掷短矛，拍着整齐的锋矢阵型冲了上去，手上一把把巨大的陌刀令人心悸。

自元戎弩齐射到拿起陌刀，三百步的距离能够做的也就这么多了。这个时候有的鼠尼施人终于是反应过来，红着眼睛挥动武器迎了上来。

在元戎弩恐怖的箭雨之下，他们失神了一会儿，这样他们就失去了用弓箭对抗安西健儿的机会。这个时候两军相接，六百骑兵依然是毫发无伤。

尚未接触便损失了大半的兵力，连大头领也死于箭雨之下，大部分的鼠尼施人陷入慌乱之中，敢于挥刀抵抗的人极少，更多的是大叫一声，便是策马回身，把后背留给了安西军，想要逃出这恐怖的杀场。

沉重的陌刀本是步兵对付骑兵的利器，安西新军却用来作为骑兵的武器，可以说每一位安西军骑

兵都是天赋异禀，不然也不可能在马上使用这种武器。冲锋的同时阵型保持的极为严整，陌刀挥出便是把敌人斩落马下，敢于抵抗的二三百鼠尼施人被大军一冲，瞬间被斩杀的干干净净，剩余的鼠尼施人全部都是背对着唐军，向着前方拼命奔逃。

这些人都是马背上的好手，虽然极为慌乱，速度却是极快，安西军骑兵把陌刀挂回鞍边，用弓箭射翻了百十个，其余的却是成功的逃向了远处。

李辉和方达也不追赶，带着健儿们跳下马来，好整以暇的从尸体上回收短矛和钢箭。把染血的钢箭重新压回元戎弩上，短矛重又插在背上，六百人驰了回来，到马璘面前列队站好。

“将军！我部三百人全军而回，无一损伤！”李辉向着马璘拱手，沉声喝道。

“将军，我部亦是无一损伤！”方达也是大声道。

马璘满意一笑，点了点头。对于这两位年轻校尉的表现，他也是颇为满意。

并非是靠着元戎弩就一定能轻松击败敌人，在马背上准确确定距离，掌握元戎弩激发的时机，这是校尉们最基本的要求也是最重要的要求。显然这两位年轻校尉做的不错，刚才他看的清清楚楚，两

支骑兵所有的钢箭都是落入了人堆之中，分散得也是较为均匀，这才造成了这种结果。

一般来说五六支弩箭杀死一个敌人已经足以满意了，而李辉和方达时机把握得极好，居然是坐到了三根弩箭就射杀了一个敌人。

回头看那些一脸震惊的葛逻禄人，马璘笑道：“叶护，这样的大好男儿，我这里足有五千。”

谋刺腾咄一脸艳羡之色，开口道：“大好男儿我也不缺，不过少的是神兵利器。马相，我愿以十匹好马为代价，来换取一把那样的弓弩！”

马璘笑道：“这把弓弩我安西军中独有，将作营卖给我一把也要五百缗钱，你十匹战马就想买走？你再看看我这些好马，这样的马叶护有么？”

谋刺腾咄看着安西军健儿座下那些神骏的大食战马，叹息道：“这些马再好，也比不过马相之神兵，若是不然，这些马也到不了马相手里。这等神兵只怕我出再多的战马，马相也不肯卖吧！”

马璘大笑道：“你倒是聪明！此物乃我安西军独有，连北衙禁军都没有装备，怎么能卖给叶护！不过这并非是我安西新军唯一的手段，今日既然碰到了叶护，不妨让叶护开开眼界！”

说完马璘一挥手，中军处一阵闷响，之后数十根巨箭呼啸而出，向着远方飙飞而去。

“射得真远！”谋刺腾咄咂舌道。

话音未落，几十根巨箭落在了鼠尼施人的尸体之中。

“轰！”“轰！”“轰！”“……”

一阵惊雷般的声音响起，黑烟弥漫中一具具人马的尸体被抛飞起来，然后重重地落下。

剧烈的爆炸声让葛逻禄人吓了一跳，不少战马惊惶的嘶鸣起来。谋刺腾咄大惊，连声问道：“将军，此为何物？竟能白日引来雷霆？”

“此乃天雷箭，亦是我安西军中独有之物。”马璘故弄玄虚，微笑说道，“此物一出，天崩地裂，中之者无可幸免。刚才鼠尼施人死得太快，不然你们就能真正见识一下了。叶护最好去看看，便知道某家所言非虚了。”

谋刺腾咄招呼一众头领策马而出，小心翼翼的靠了过去，见到地面之上一个个大坑，不少大石四分五裂，大坑附近到处都是人马的残肢，皆是极为心惊。

马璘看着远处的葛逻禄部落首领，心中颇为得意。这次突击鼠尼施部落，本就是为了立威而已。

眼下这一幕，应该让葛逻禄人认清楚形势了吧。
　　刚才射出去的，并非是寻常的纯钢弩箭，而是大将李岫这半年新制之物，名字就是叫做天雷箭，这一次安西新军回师捕喝之后，才刚刚装备上。
　　新式八牛弩能够发射数斤重的纯钢箭矢，知晓马璘在实战中把火雷绑到钢箭上发射之后，李岫便琢磨出了这样一个东西。
　　这种巨箭头尾依然是使用马家作坊的精钢，中部却是改用了硬木，然后绑上了二斤多重的颗粒化黑火药，重量基本上和原来的制式弩箭相当。
　　与火雷以薄脆铁壳包裹不同，这些黑火药乃是用炮制好的薄牛皮包裹，里面也没有增加杀伤力的钢珠铁钉，一切都是为了减轻重量。火药包上有统一尺寸的引信，点燃之后以八牛弩射出，等若是把二斤多黑火药扔到敌群之中，爆炸之后威力惊人。
　　这种火药包来自于马璘的思路，实现的依然是李岫大匠。李岫大匠乃是精益求精之人，这种天雷箭也是他反复试验过的，火药的分量和引线的长短都是恰到好处。有了这种东西，配合不断增加的新式八牛弩，安西新军自然是如虎添翼。

第二百九十章跋山涉水

　　这种火药包拆卸下来，还可由力气大的战士用于投掷，而装在特制的木杆巨箭之上，便是天雷箭。

　　在便携式火炮没能问世之前，对于最为注重部下机动能力的马璘而言，这便是一种提供远程杀伤力的极为重要的新式武器。

　　葛逻禄部落的首领们缓缓策马走了回来，一个个都是面色古怪，神情极为复杂，有震撼，更多的却是敬畏。

　　这个时代的突厥人还不是胡大的信徒，信奉的乃是原始的萨满教，最是敬畏天神。天可汗的军队竟然是连天雷都能引动，哪还有什么好说的，这样的军队，哪里是他们这些凡人能够抵挡的！

　　“马相，我葛逻禄三部发誓从此赤心向唐，再无异心！若违此誓，叫我等死于天雷之下！”谋剌腾咄神色凝重，在马背之上沉声喝道。

　　“如违此誓，叫我等死于天雷之下！”首领们同时喊道，声音极为整齐。显然在回到这里之前，他们已经商量好了。

　　“哈哈，好！”马璘看着这些眼中满是敬畏的

突厥人，大笑点头，“尔等忠心可嘉，将来少不了你们的好处！鼠尼施部落已破，土地子女皆是归你等所有，本相不取一丝一毫！”

“多谢马相！”谋刺腾咄连声道，“等我回去之后，便会立刻搬离羯丹山，把碎叶城东西百里之地都让出来。将来马相重修碎叶城之时，我的部落也会尽力帮助马相！”

“如此甚好！”马璘笑着点头，“待到攻灭回纥之后。我会再来这里。那时当是夏秋之际。正是筑城之时。”

……

立威的目的已经达到了，此地自然是不须久留。留下了几个葛逻禄向导之后，马璘便令谋刺腾咄带着葛逻禄部落的骑兵去收拢鼠尼施部落残部，自己则是带着大军折向东南，重新往碎叶水边而去。

夷播海已经近在眼前，回过头去便能看到那一大片粼粼的水面，马璘却并没有去看一看的打算。

前世之时，巴尔喀什湖乃是在中华疆域之外。可以说是一个遗憾，而如今他有了亲手弥补这个缺憾的机会，将来夷播海周围都将是大唐的地盘，自然没有什么可遗憾的了。

回到碎叶水边之后，大军沿着河畔绿洲向前而行，走了数百里之后便又离开了碎叶水，改向东北方向。

若是继续沿着碎叶水前行，那便是要到热海了，那是经由疏勒到碎叶的道路，这次马璘是要去天山北麓草原。自然不能走这一条道路。

绕过一条天山余脉，再转向东方。便是进入到了伊丽水流域。

伊丽水至碎叶川一带，向来是葛逻禄三部的活动地盘，羯丹山所建的是葛逻禄三部的大牙，葛逻禄三部的小牙便建在伊丽水上游的弓月城。

伊丽水便是千年之后的伊犁河，富饶美丽的伊犁河谷，南北两侧皆是壮美的天山。伊犁河向西奔流，汇入巴尔喀什湖中。在马璘原本生活的千年之后，这一美丽的河谷一半属于中华，一半属于域外。而甚至属于中华的这一半，也差一点儿就失去了。

……

千年之后，公元1944年，属于中国的上伊犁河谷当时名为伊犁专区，首府为伊宁，这一年发生了著名的伊宁事变。

其时下伊犁河谷当时已被苏俄占领，就在中国

边境不远处，伊犁河谷下方靠着天山支脉的地方，便是苏俄所建立的大城市阿拉木图，而苏俄亦是在伊宁设有领事馆。

就在这一年，在苏俄的支持之下，伊犁河谷的哈萨克人、塔塔尔人和维吾尔人起兵反叛，打出“杀回灭汉”的口号进行种族屠杀，汉人和回族人几乎被叛乱者屠戮干净。

由于有苏俄红军的直接参与，这一场叛乱快速蔓延到天山以北的塔城和阿勒泰两个专区，当地的汉人和回族亦是遭到了大规模的屠杀，三区汉人死亡殆尽。

其时中国政府孱弱，无力对抗苏俄，苏俄之野心乃是吞并整个新疆，在暗中给予叛军以极大支持，叛军完全占据伊犁、塔城、阿勒泰三个专区，打出了“东/突厥/斯坦共和国”的旗号，而这便是数十年后“东/突”的历史根源。

中国政府紧急派军入疆支援，面对气势汹汹的叛军，中国政府军喊出了“死守大迪化”的口号，大军与叛军在玛纳斯河一线对峙，屡次血战之后，终于是暂时稳住了局面，上伊犁河谷和塔城、阿勒泰却始终控制在叛军的手里。

后来中国政府通过外交努力，终于是让苏俄同

意不再支持三区叛军，然而却付出了承认外**立的巨大代价。

而即便是如此，也仅仅是稳定了新疆的局势，没让整个新疆倒向苏俄，伊宁、塔城、阿勒泰三区依然是牢牢被叛军占据。

数年之后，中国政府更迭，新的政府和苏联交好，通过外交努力，三区重新回到了中国政府手里。那些曾经大肆杀戮过汉人的叛军没有受到任何惩罚，整体编入了新的中**队。而这一场叛乱，则是被粉饰成“三区革命”。

所幸苍天有眼，三区叛军首领取道伊犁河下游的阿拉木图，乘坐飞机去北平参加政协会议之时，飞机在伊尔库兹克掉了下来，叛军首领死了个干干净净，可谓是报应不爽。

就算是他们被粉饰成烈士，在今日的伊宁仍有纪念碑祭奠，然而也不过如此而已。知晓这段历史的汉家子孙，都清楚他们是些什么货色。

……

此时乃是千年之前，阿拉木图不过是伊犁河谷南缘的一个小小绿洲，马璘带着大军经过此地，回想起前世读书之时看到伊宁事变拍案而起。一时间不由得心生感慨。

当时的中国最后能保住半个伊犁河谷。只能说是机缘巧合。叛乱者得到祭祀。死去的汉民却是默默无闻，再也无人记得。

这一场叛乱之所以发生，其中的关键不在苏俄，归根结底来说，是这些边疆民族没有融入中华文化的圈子里，而是成为了胡大的信徒。

伊斯兰世界在他前世之时四分五裂，可以说是失败的，然而伊斯兰文化却依然是成功的。因为胡大的信徒布满了整个中亚和西亚。他来到这个时代之前，彼时的中国已经足够强大，依然是要受到这种困扰。

若是边塞蛮族融入中华文化圈子里面，三区事变这样的悲剧便不会出现。

而现在与前世的局势已是不同，汉民移居河中，已经是把胡大世界和草原各族隔离开来，只要汉民们牢牢守住乌浒水一线，类似的事情就不可能发生。而如果能把这条防线整体推进到扎格罗斯山脉，那样就更完美了。

草原上的突厥人不可能杀光，就算是杀光了也会产生新的蛮族。所以最好的法子。就是把他们拉入中华文化的圈子里。

退一步说即便无法融入中华文化的圈子里，也

不能让他们成为胡大的信徒。这便是一个底线。

如葛逻禄部落这样的，宁肯把他们赶到欧洲去祸害欧洲人，也不能让他们成为胡大的信徒。

此时正是大唐最为强盛的时候，一路之上，沿途的西突厥部落皆是极为驯服。斥候们在前面传递命令，各个部落的首领们都是早早地为天可汗的大军准备好了食物和马料。

过了阿拉木图沿着山麓再往前走，数百里之后便进入了上伊犁河谷。霍尔果斯是中国领土的西界，千年之后，上伊犁河谷依旧是中华的地盘。

伊犁河谷乃是天山南北两支夹出来的，直接往前行是不可能走出去的，纵然是千年之后也没办法，现在马璘带着一万多匹战马，自然是无法走到后世的胜利达坂。要想离开伊犁河谷，必须要向北或者向南翻越天山。当然马璘目标是庭州，自然是要向北。

距离成吉思汗时代还有好几百年，这个时代果子沟自然是还没有开通。马璘知道果子沟的位置，不过此次只是路过，自然没心思打通这条新的道路，这个自然是只能留待以后再说。

大军到了弓月城，越过伊丽水向北，自车岭古道翻过天山，便来到了天山北麓的草原之上。出了

天山峡谷之后，便已到了石漆河，亦即后世谓之精河。

此时依然是天寒地冻，翻越车岭也不容易，不过相比较翻越数百里宽的葱岭，这已是简单得多了。

其实若是绕远一些，也可以不走伊犁河谷，而是从巴尔喀什湖东边向东，越过阿拉山口，同样是能够到达天山北麓草原。那样的好处是不用翻越天山北支，缺点自然是耗费时间要多很多。

到了这里，至庭州已经是一片坦途，沿着盆地边缘连绵不断的绿洲东行即可。

庭州虽为一州，辖地却是极为广大。其中轮台县的西境更是到了里移建德河（玛纳斯河）以西，距离石漆河还不到千里，以安西新军的行军速度，数日之内便可到达。（唐之轮台县与今日之轮台县不同，一在北疆一在南疆。）

一路行军跋山涉水，辛苦自不待言。马璘有着康小雨陪伴，心中痛快自然好些，健儿们却是极为疲惫。翻越车岭已经让大伙儿的力气耗尽，所以在石漆河畔马璘特意歇息了三日，这才带着大军继续启程。

一路上过黄草泊，渡黑水、叶叶河，越白杨

河，还未到里移建德河，便在一处山坡之上看到了大唐旌旗。

这一条大路本就是是大唐之碎叶道，沿途毁弃的守捉烽燧极多，这是第一个有唐军士卒驻扎的守捉小城。看到这一个守捉，马璘知道地界庭州终于到了。

第二百九十一章轻而易举

乌海守捉只驻扎了二百来名唐军，他们是庭州的二线部队，马璘乃北庭节度使、北庭都护，他们亦是马璘的属下。

斥候们已经把主帅要从西来的消息带到了乌海守捉，见到大唐旌旗出现，唐军士卒们欢呼着冲下山坡，朝着大军大声的叫喊。

见到了自家人，马璘自是极为高兴。乌海守捉使是个四十来岁的校尉，脸上一道显眼的刀疤，一看就是多次上过沙场的。马璘一问之下，知道原来属数年前附近西突厥部族作乱，想攻打乌海守捉抢东西过冬，这道伤疤就是那里留下的。

这两年大唐兵锋极盛，附近的西突厥部族也就收敛很多，从此经过时都是远远的绕开守捉，说到这里，这位校尉还是极为高兴的。

“那次攻打乌海守捉的是哪个部落？那次咱们伤损如何？那个部落现在在哪里？”

听校尉说死了十来个弟兄之后，马璘脸色便沉了下来。听闻那个小部落就在几十里外的一个山谷里过冬，马璘点了点头。

“李辉！”

“将军！”李辉在马上挺胸凸肚大声应道。

“带着你的人，让老罗带路，去把这个部落给某家屠了！”马璘咬着牙根发狠道。

“是，将军！”李辉大声应道。

乌海守捉使罗进见到跟着李辉驰出大队的一团人马，犹豫了一下开口道：“将军，那个部落能有一两千男丁，都能上马作战。这点儿兵力怕是不够……”

“足以！”马璘淡淡一笑道。“老罗你去前面带路。我们在这里等两个时辰。李辉，折了一个兄弟，拿你是问！”

“放心吧，将军！”李辉大声道，“但凡有个缺胳膊少腿的，我自己就抹了脖子！”

“去吧！”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走吧，罗大哥，信不过这些兄弟们不成？”李辉看着罗进笑道。

罗进见马璘神色笃定。心中虽然狐疑，还是让部下牵了一匹马过来，准备在头前带路。

“校尉，我们哥几个也去看看！”一个乌海守捉的队正大声道，身边跟着几位低级军官，皆是极为好奇。

罗进看向马璘，马璘呵呵一笑道：“去吧，都

去看一看。看我这三千儿郎，是如何剿灭这个小部落的。”

几人皆是面露喜色，连忙从守捉小城里牵出战马。

其他也有不少人要去。马璘都是笑着答允。结果最后李辉出发之时，后面跟着足足二三十个乌海守捉的戍卒。这还是乌海守捉马匹不够的缘故。不然要去看的人更多。

“老弟，你这三百人当真能不折损一人？”罗进在大队之前和李辉并肩而行，看着李辉疑惑道。

“罗大哥，你就瞧好儿吧！”李辉笑道，“这可是将军的军令，出了差错是要掉脑袋的！待会儿打起来了，你和各位哥哥们站远点儿看着，刀枪无眼免得伤了你们！”

话一出口，跟在罗进身边的乌海守捉老卒们立马就变了脸色。

“这是什么话！”罗进沉了脸道，“老哥我也前前后后上过几十阵，从来没皱过一下眉头，我手下这些汉子们也是一样！老弟这是瞧不上我们么？”

“哪里，哪里。”李辉连忙道，“小弟哪里敢藐视各位大哥，实在是将军的命令中，是把各位老

哥也包括在内。我若是出了差错，哥哥们折损一个半个，我可是要掉脑袋的。小弟我如今混个校尉，可连婆娘都还没呢，老哥也不想小弟就这样没了吧？”

老兵们顿时一阵哄笑，沉着的脸也都是放松下来。

见到李辉如此轻松，他们也好奇这仗要怎么打，如何才能做到灭掉那个小部落，自己却是不损一人？

天山山麓到处都是峡谷，轻骑快马一路疾驰，很快一个宽阔的山谷出现在众人眼前。

“去骚扰乌海守捉的就是这里的人。”罗进指着山谷深处道，“他们仗着人多围了我们三天两夜，几乎要攻进去了，最后下的雪实在太大，他们才丢下尸体跑了。这两年将军主边，威名越来越大，他们倒是没再去乌海守捉生事。”

“现在不去生事，以前却杀过唐人，什么都晚了！”李辉笑道，“咱家将军是个小心眼的人，杀死一个咱们弟兄他就会生气，一生气就会让那些蛮族陪葬。走吧，将军还在等着咱们回去复命呢！各位老哥哥，你们就跟在后面，看兄弟们杀光这些家伙！”

前面已经说开了，老兵们自然也不说什么，一个个跟着罗进策马转到队伍后面。

李辉一声令下，健儿们皆是从背后小心的抽出元戎弩，一个个端在了手里。

“走！”李辉低喝一声，三百人组成一个常见的锋矢阵型，以李辉为尖端向着山谷中驰去，同时大声的喊叫起来。

山谷深处，牧人们把帐篷支在一条雪溪之畔，都在这里舒舒服服的猫冬。冬季没什么事情可做，什么事情都得过了冬天再说。反正有着足够的干草，羊马都不至于饿死。

整齐的马蹄声不疾不徐，从远处慢慢传来，看上去速度不快，却是极有节奏，声音极为整齐。

草原上的汉子们对于马蹄声最是警觉，一个个快速的奔出帐篷，向着山谷入口处张望着。却见到谷口处缓缓驰来一队铁甲骑兵，已经排成了整齐的冲锋队形，却并没有让战马加起速度，马蹄声音虽然整齐，嘴里却是发出各种各样古怪的叫喊，似乎怕没有人知道他们来了一般。

“是唐人！”

“天可汗的军队！”

草原汉子们多数都上过战场，这种铁甲只有天

可汗的军队才有。显然这一支小小的骑兵，乃是天可汗的军队。

不知道天可汗的军队为什么来到这里。这么点儿人摆出这个阵型。总不会是要攻击这个山谷吧！真要攻击的话。这点儿人是不是有点儿少了？

部落头领大声的吆喝起来，虽然不知道这些唐人是来干什么，草原汉子们还是一个个带着武器和弓箭跳上自己的坐骑，在雪溪之畔快速的集结。

山谷外来的唐军看着这边，依然是没有加速，只是摆着锋矢阵缓缓靠近。

唐军留下的时间足够，所以部落头领的身后很快集结起了千余骑兵，阵型虽然谈不上。却一个个看上去极为彪悍，显然都是上过沙场的。

见到部落战士们终于是站到了一起，李辉呵呵一笑，回头向着后面吆喝道：“各位老哥，看清楚了，我们是这样杀人的！”

说完马刺一点战马，战马低鸣一声加速冲出。后面的健儿们训练有素，皆是紧跟着李辉策马冲出，依然是保持着严整的队形。

见到唐军开始加速，部落头领的脸色变了。

下一刻。他的眼中现出一丝怒火。

三百人来攻打他的部落，这不是送死么？

唐人已经冲了过来。自然没有任何犹豫的，部落头领一声令下，千余草原汉子们齐声怒吼，各各打马冲向了唐人。

罗进带着几十位乌海守捉老卒站在原地，一脸紧张的看着对冲的双方骑兵。

李辉坐在战马之上，微微伏低身子看着前方，快速的判断着双方的距离。伙长队正们不时发出短促的命令，命令麾下健儿调整元戎弩指的方向。

一切都是严格按照安西新军的条令执行，一丝一毫不能马虎。同样是元戎弩的齐射，不同的各团能够达到的效果不一样，箭雨过于集中一个方向，往往会造成巨大的浪费。在尽可能发挥元戎弩齐射威力之上，李辉这一团人马做得最好，这也是他引起马璘这个主将关注的原因。安西新军之中唯一能和他比肩的校尉，也就是方达了。不过比起他来，方达还是弱上一线。

双方战马踏着雪溪畔冰冷的土地快速接近，眼见敌人的全部人马已经进入到了元戎弩的射程，李辉低喝一声，猛然扳动元戎弩的机括。

弓弦嗡鸣之声响起，一蓬寒光直接飞向了敌军。

仅仅比李辉晚了一瞬间，下一刻机括搬动的轻

响连成一片，三百骑士手里的元戎弩同时发威，三千根钢箭撕裂空气，斜斜的飞上天空，到了草原汉子们的头顶如雨点一般落下。

这种箭雨便如死神的亲吻，从天而降轻易的撕裂了草原汉子们简单的皮甲，钻入草原汉子们的身体之内。这一次齐射一如既往的完美，就如同之前训练时一般，钢箭分散得恰到好处，把十几个横排的草原汉子悉数囊括在内。

箭雨落下的瞬间，凄惨的叫喊之声密集的响起，大量的骑士坠落马下，一匹匹战马哀鸣着倒在地上。

下一刻，雪溪畔的草原汉子便变得稀稀落落。千余人一起冲过来，竟然是有八成折损在箭雨之下，只有二百来人还坐在马上，其中还有一半身上带伤。所有这些人都是极为惊恐，呆立在了原地。

罗进和一干老卒看到这一幕，都是惊呆了。他们只是听说马相训练了一支新军，却没想到新军居然这般可怕。

完成一次致命的齐射之后，李辉带着健儿们继续前冲，在把元戎弩挂回背上抽出陌刀的瞬间，李辉回头看着罗进一行哈哈大笑道：”各位老哥看清楚了？我们就是这样杀人的！“说完双手举着陌

刀，回头向前冲去。

老卒们这是才反应过来，一个个出声大声惊叹。罗进抽了抽嘴角，忍不出苦笑一声。

怪不得马相如此笃定，原来竟然可以这样轻松的杀人！若是他的部下也有这种武器，这个小部落里的草原蛮子算得了什么！

这时李辉已经带着一团骑士冲入了草原骑士们中间，连短矛都懒得投掷一根，直接挥动陌刀便是杀了过去。雪亮的陌刀上下翻飞，把一个个还活着的草原汉子砍翻在地。

第二百九十二章情难自已

短暂的战斗过后，雪溪畔已经没有了活着的草原骑士。从正式发起进攻到杀光这些突厥骑兵，统共就花费了一会儿时间。

乌海守捉使罗进和一群老兵看着眼前这一幕，都是极为震惊。上千彪悍的突厥骑兵，就这样全都没了？

李辉他们杀光了雪溪边上的突厥人，在远处观看的突厥老弱妇孺哭作一团。罗进带着老兵们催马上前，看着满地的突厥人尸体，神色都是极为复杂。

这根本就不是作战，这完全就是屠杀！这团骑兵装备了这等利器，怪不得敢说毫发无损。

还没和敌人接触，身边的人齐刷刷倒下去一大半，这样的仗谁还能打得下去？就算是百战余生的精锐，这个时候心理也会崩溃吧！

“老弟，怪不得你敢夸下海口，原来你们就是这样杀人的！这样的好东西，不知道什么时候我也能有一把！”罗进看着李辉部下背着的元戎弩，一脸羡慕地道。

李辉大笑，大手一挥之下，一团骑兵分成了十

几个小队，策马冲向了前方的帐篷区域，冲向了那些痛哭的突厥人。

巨大的陌刀甚至不用挥舞，就是斜斜的向马侧伸出，靠着战马冲锋的巨大速度，数尺长的锋刃便把碰到的人一劈两半。

“老弟，这是为何？这些不过是些老弱，杀他们作甚？”罗进皱眉问道。

李辉见老兵们个个神色古怪，显然不能接受这一点，浑不在意呵呵一笑道：“罗大哥。咱家将军的军令说的明白。是要我屠灭这个部落。什么叫做屠灭？自然是斩草除根了！若是有一个蛮人活着。那便不算我完成任务，兄弟我可是要掉脑袋的。”

老兵们脸上都是现出不忍之色，罗进指着前方已经一片混乱的帐篷区域，叹息道：“屠戮妇孺，岂是王师所当为？不过是些老弱，杀了他们也算不得英雄。”

李辉笑道：“罗大哥，跟在将军身边久了，这些事情你就会习惯了。西征大食之时。兄弟我第一次这么做，心里也是受不了。不过后来发现将军说得不错，所有的蛮族都是贱骨头，杀得多了自己就怂了。大伙儿跟着将军一直杀人杀到库法，那些大食人最后不都是乖乖的低了头？宁教人怕，莫教人

欺！记住这句话，这些事也就不叫事了。”

罗进默默点头，看着一顶顶起火燃烧的帐篷，哭喊奔逃的突厥老弱，心里终究是不忍。索性别转头去不去看。

“在将军眼里，咱们唐人的命是最金贵的。蛮人杀死一个唐人。就该承受灭族的代价。看着吧，这个消息传开之后，老哥你的日子将会清闲很多，估计乌海守捉要好久都看不到突厥人了。”李辉笑着说完，催动战马便是冲向了山谷深处。

……

终究不过是一个小部落，山谷虽大却没有别的出口，很快突厥人已经被李辉他们清理干净了。

一团骑士策马回来，细心的收回了大部分的钢箭，重新安放到元戎弩里面，然后便赶到罗进一行人跟前，汇聚到了一起。

大军到了谷口，罗进回头看了一眼，无奈的摇了摇头。老兵们也都是神色凝重，他们还突厥人也不是永远都是敌对，很多时候还是和突厥人和平共处的，双方也会以物易物交易一些东西。这次报仇报的这般彻底，实在是没有想到的事情。

大唐的军队乃是王师，王师就该有个王师的样子。现在这样的行为，可是比突厥蛮人还要残暴

了。

袍泽的死，他们也想报仇，可从来没想过把这个部落当真灭族。就算是突厥部族之间的争斗，胜利者也少有把失败者全部灭绝的事情。

李辉所部跟着马璘远征过库法，这样的事情早已是浑不在意。看到老兵们这个样子，李辉笑了笑也没有多说。

宁教人怕，莫教人欺，这句话说起来容易，想要做到却并不容易。就像将军曾经说的，身在敌国之时，为了整个汉家民族的利益，你就是得把自己变成禽兽才成。你只有自己比蛮族更凶，更狠，蛮族才能真的怕你。

长久以来，汉民们就是心肠太好太温顺了，所以几十万草原蛮族便能成为数百万乃至几千万汉人的心头大患。在草原蛮族们看来，他们是吃肉的恶狼，边郡的汉民们就是温顺的绵羊。而现在，将军要做的，便是让蛮族们明白，汉民不是绵羊，而是老虎，还是一群群的老虎。招惹汉人的结果，就是死。

这一次因为蒲类县的事情，直接找草原上最强大的回纥部落开刀，亦是为了立威。要通过这一战，让边郡的汉民们从此之后过上安定的日子，不

至于担心突厥人的剽掠。

……

守捉小城之外，安西新军健儿们全部下马歇息，没去观战的守捉戍卒们都是站在路边，眼巴巴的看着西方的大路。

“来了！”

远处传来隐隐的马蹄声，有心急的戍卒大声喊了起来。

戍卒们都奔到了大道之上，一脸急切的看着远方。安西新军这边，健儿们却是神色淡定，都是坐在地上，没几个人站起来。

一团骑兵三百人，全部装备了元戎弩，若是干不翻一个小部落，领头的校尉就可以去死了。

马蹄声越来越近，已经可以看到扬起的尘土，没过多久，一队骑兵从远方疾驰而来

前边的队形严整，正是出战的那一团骑兵。在稍后边跟着的，是几十名神色古怪的老卒。

“将军！三百儿郎无一折损，蛮人一个也没走脱！”尚在百步之外，李辉便在马背上大声喝道。

“好！”马璘大笑着点了点头。

三百骑兵趾高气扬，从道路两边的乌海守捉戍卒旁边走过，回到了队列之中。有心细的戍卒快速

的查了一遍，的确是一个不少。

“校尉，真的把那些蛮子杀光了，给我爹报仇了？”一位年轻的戍卒跑了上去，拉住罗进的马头连声道。

他的父亲便是死于那一战，之后他递补进来当了戍丁，对于那个部落的突厥人自然是恨极。

罗进俯身拍了拍他的肩膀，从马背上跳了下来，点头道：“所有人全都死了，一个活着的都没留下来。”

那戍卒脸上现出激动之色，快步走到马璘跟前，向着马璘重重地跪下叩首。

当下又有几个年轻戍卒走出来，同样是向着马璘跪下。

他们都是父兄战死后递补而来的戍卒，如今终于大仇得报，自然是对马璘心存感激。

马璘问清了原委，连忙把几人拉了起来。

看着几位神色激动的年轻戍卒，马璘肃容道：“从今以后，每一个大唐健儿的死，咱们都要让蛮族付出百倍千倍的代价！咱们要让蛮人们知道，唐人是不能招惹的！宁教人怕，莫教人欺，你们都给我记住这句话。今日有人为你们父兄报仇，来日你们拿刀为别的兄弟父兄报仇时，也得做到心

狠手黑一个不留！都给某家记住了！”

“是，将军！”几位年轻的士卒齐声喊道，已是热泪盈眶。

“杀了咱们唐人的蛮族，咱们就不能把他们当人！”马璘抬高了声音，看着乌海守捉的戍卒们道，“愿意臣服大唐的，咱们可以当他们是朋友。和大唐为敌的，时叛时附的，观望骑墙的，只要手上沾了唐人的血，某就一个字，那就是杀！你们也是某的部下，某久在安西河中没空来教你们，今日某说的话，你们都要记住！以往是如何做的我不管，以后对付突厥人，就是今日这般，只要伤了我一个唐人，那就是斩草除根，一个不留！”

戍卒们听完，一个个神色亢奋，用力的握紧了拳头。

附近的西突厥部落这两年不敢再嚣张，到了守捉边上都不从大道上走，而是远远的绕过去，不是畏惧他们，而是畏惧面前这位将军的凶名。今日一见，将军果然是手狠心黑，名不虚传。

以往大伙儿都只在守捉附近活动，大片的草原都是突厥人的天下。这两年大伙儿的活动范围逐渐扩大，亦是受益于将军。

青年人的血都是热的，他们亦不例外。听完了

马璘的话，他们也都是极为振奋，直欲和突厥人血战一场。

守捉使罗进远远看着额头青筋乱跳的马璘，只感觉看到了一头凶猛的恶狼。这样的将军，和以往他见过的将军们可是完全不同。

康小雨见马璘神色越来越狰狞，黛眉微微皱起，伸出手来握住了马璘的手。

军中多了一个女子，安西新军们都已经习惯了，乌海守捉戍卒们却是感觉颇为新奇，皆是看着两人。

康小雨也不在意，她的眼里只有马璘一人，此刻乃是担心他的状态，至于其他人如何看，她哪里会在乎。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努力使自己平静下来。

适才不过是忽然想到了伊宁事变，一时间无法自制。不过现在是千年之前，因为那场惨剧激动实在是没什么道理。

回头向着康小雨微微点头，示意她不用担心，马璘从青海骢背上抓过陌刀，看着最先跪倒在地的那位青年道：“陌刀能使么？”

“将军，我没用过，不过想试试！”青年涨红了脸，大声道。

“那就试试吧！要是能使陌刀，就跟我走！”马璘说着，把刀柄递给了那位青年。

第二百九十三章庭州消息

多谢书友“隆隆书友”、“稻草人”、“忆往昔”的打赏。

……

青年双手接过陌刀，猛然一挥之间，便有一道刀光亮起。

“好！”马璘大声赞道。

青年涨红了脸，连续做了几个劈砍的动作，居然是轻轻松松，毫不费力。

罗进道：“将军，这孩子自到这以来，每日里打熬力气，本事是有的。乌海守捉上下二百多人，没几个人是他对手。”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陌刀极为沉重，光靠打熬力气是不能使用的，必须天生有两把力气才成。这小子身高臂长，一看就是个陌刀手的料子。

青年换了单手挥动陌刀，依然是虎虎生风，马璘拍了拍手笑道：“成了！老罗，这小子我带走了！”

“是，将军！”罗进忙道。马璘乃北庭节度使，本就是他的上司，想要带谁走根本不用征得他

的同意。

“小子，你算是造化。以后跟着将军，不要丢了咱们守捉的脸，知道么？”

青年极为激动，连连点头。

由于父亲是在这里战死的缘故，罗进一直对他极为照顾，可以说是他的叔父了，罗进的话，他自然是要听。

其他戍卒们看着青年，脸上皆是现出艳羡之色。罗进踌躇了一下，拱手道：“将军，我这里有两把子力气的兄弟还有几个，求将军也给他们一个机会。”

马璘笑着点头：“可以。这次出征漠北，本就需要人手，愿意去的。能使得动陌刀的。都跟我走。你这边估计要清净一阵子了。这次屠了这个部落，突厥人肯定不会再来了，留太多好手也没什么用。”

“多谢将军！”罗进大喜。马璘话刚说完，就有一个亦是父亲战死的戍卒站了出来，一把从那青年手里抢过陌刀。

马璘呵呵一笑，把挑选士卒这件事情交由段秀实处理，带着康小雨走到了一边，远远离开了人群。

“小马哥哥。刚才你是怎么了？”康小雨凝视着马璘，黛眉微微颦起，“那般癫狂的样子，我可没有见过。小马哥哥，刚才我感觉……感觉你就是另一个人一般。”

马璘看着眼前美丽的女子，心底微微一颤，他可不就是另一个人么。那个骄傲的关中汉子的记忆，让他无法摆脱这一段深重的情意，然而他毕竟是他，一个千年之后的来客。而不是那个当年的关中汉子。

这一路自碎叶川走来，总是免不了想起前世知道的一些事情。到了碎叶城。自然会想起同治回乱，白彦虎被左宗棠赶出新疆之后，便是带着叛民们生活在碎叶城附近，形成了所谓的东干人。而到了伊犁河谷，自然会想起伊宁事变，想起那些被杀光了的三区汉人。

这是属于他自己的记忆，和关中汉子马璘没有任何关系。想起这些事情的时候，他便只是他自己。

两种记忆纠缠在一起，虽然他明白自己是谁，然而却依然要受到关中汉子马璘记忆的影响。这份情意本不该属于他，然而他却无法舍弃。这个美丽的女子对于昔日的关中汉子马璘而言便是致命的毒

药，对于现在的他而言亦是一样。

女人毕竟是敏感的，康小雨已经觉察到了异样。千年之后的记忆他无法和她分享，只能是掩饰而已。

其实这般隐瞒，其实是很不道德的。然而面对这个美丽的女子，他明白自己绝对无法放弃这份情意。

“没有什么，只是想起了一些事情罢了。已经没事了，小雨，你不用担心。”马璘握着康小雨的小手，轻声说道。

……

庭州下辖三县，沿着天山北麓草原一字排开，自西向东分别是轮台、金满和蒲类，州治位于金满县。从最西边的乌海守捉到东边的蒲类海，距离足有一千多里。

乌海守捉一共挑出来了十几个陌刀手，这已经算是极为不错了。想要跟着马璘去建立功业的戍卒还有很多，不过安西新军的原则一向是宁缺毋滥，无法使用陌刀的士卒，是没法入选的。

“老罗，好好看着这里。等灭掉了回纥，某还会再来。”

“是，将军！”

大军离开了乌海守捉，继续向东而行。来自乌海守捉的的新丁们尚不会一人三马，行军速度自然要慢一些，到了里移建德河边已经是到了傍晚。

这里后世叫做玛纳斯河，便是伊宁事变后政府军与叛军对峙的前线，“死守大迪化”的第一条防线。到了这里，马璘自然又是心生感慨。

大军在河畔扎下营寨，歇息一晚之后拔营而起，越过冰封的河流直奔轮台县。

到了张堡守捉，马璘又顺道挑选了十来个能使陌刀的长大汉子。这次到了庭州，高芊芊会有大量的军械运来，安西新军肯定是要扩军，这样的大好男儿，自是不能放在守捉小城里埋没了。

张堡守捉距离轮台县城已经不远，大军离了张堡守捉不久，便有一支千余人的铁甲骑兵从轮台县城驰了出来，直奔大军而来。为首的两人，正是瀚海军使杜怀光和行军司马李栖筠。

这两人都是马璘亲自委任的，虽然都只是当初在伊州见过一面，马璘却是记得清清楚楚。见到这两人，马璘终于是知道了关于回纥人入侵蒲类县的后续事情。

……

“原来侵入蒲类的是仆固部落，这么说来，这

件事情其实是和葛勒可汗无关了？”马璘看着杜怀光问道。

“是的，将军。仆固部落已经被我屠灭，余部星散，已经可以说是不存在了。不过属下知道将军不会放过这个机会，瀚海军已经做好了准备，随时都可出击。”

“长安那边呢？北征之事有没有变化？”

“听说葛勒已经数次上表自辩，使者刚到中受降城就被乱棍打死。陛下这次也是势在必得，不肯给葛勒一点儿机会。”

马璘点了点头，陛下毕竟时日无多，有了这样一个机会，肯定是想完成这一赫赫武功，为子孙后代除掉隐患。帝王之心硬如铁石，他既然决定要干掉回纥，哪里会给回纥可汗解释的机会。

“高大小姐已经通过白水涧道把大量的物资运到了庭州，她自己如今也在那里。封大夫又训练了三千新军，如今亦是在庭州驻扎。眼下庭州城内物资堆积如山，一切都已准备就绪，就等着将军大军到来。”杜怀光连声道。

马璘点头，高芊芊和封大夫的能力那是没得说的，总是能把事情做到最好。大唐铁骑纵横葱山以西，根基却在安西，可以说就是在这两人的身上。

“还有一个消息，将军听了莫要恼怒。”

“什么？”

杜怀光自认是马璘私人，也没有什么忌讳，开口道：“北海道行军大总管杨国忠，如今也已经到了庭州！”

“杨国忠！他来做什么？”马璘闻言，立马变了脸色。

“杨国忠乃是此次北征之主帅，他来庭州也没什么不对。不过这厮到了庭州以后，公开说北征六路大军之中，他最不放心的就是将军所部，所以要来这里亲自坐镇。他是什么意思，属下很明白，这般公然诋毁将军，若不是他是将军的岳父，属下早就把他的牙敲下来了。”杜怀光道，显然对于杨国忠也是极为不满。

马璘哼了一声，最不希望看到的事情还是发生了。

六路大军各自出击，最稳妥的就是自己这一路吧。本来准备的是不理会其他几路，直接攻入回纥境内，先打到白山再说其他，没想到杨国忠居然从长安来到这里。这么远的路，怎么没摔死他！

“将军，杨国忠话里话外的意思，不外是说将军心怀不轨。”李栖筠亦是极为直接，“他话说得

极为明显，到了庭州又到处拉拢咱们的将士，属下担心他会在这次北征中对将军你不利。”

马璘眼中凶芒一闪，冷笑道：“我若是心怀不轨，他哪有这个胆子来这里，也不怕被我乱刀砍死！想要在我的大军里坐镇，先得能一天骑马一百五十里再说！走吧，我们先去轮台。等到了庭州，我倒要看看杨国忠在我面前如何嚣张！”

杨国忠这厮就是一个苍蝇，现在简直就是阴魂不散。这个时候，马璘忽然想起了那句金刀乱唐之谶语。

若是杨国忠真有本事在北征途中弄死自己，那么北征之战只怕顷刻间就会逆转，那样的话，立马便是天下大乱的局面。

生气归生气，杨国忠还是要去面对的。他是左相，自己这个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也是宰相，他是北海道行军大总管不假，可这里是流沙以西，一切皆是归自己节制，自己不鸟杨国忠，他又能如何？若是惹急了，那就是他杨国忠自寻死路！

虽然是来自千年之后，然而关中汉子马璘的灵魂依然是深深的影响着他。朝堂上蝇营狗苟那一套他不懂，也不想去懂，能动手尽量就不要动口，北征回纥关乎大唐的国运，惹急了弄死个把杨国忠算

得了什么。

康小雨见马璘神色恼怒，默默伸出小手来，握紧了马璘的大手。杜怀光和李栖筠感觉极为怪异，连忙低头不敢再看。

这个美丽的女子，总能让他平静下来。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也就不再多说，命令大军继续前进，直奔轮台城而去。

第二百九十四章青丝白发

轮台、金满二县位于白水涧道两侧，大军在轮台县驻扎歇息三日，向东不久就到了白水涧道。

这一条古道连通的是天山南北，沟通丝路北道和中道，乃是安西极为重要的一条道路。此时古道之上极为热闹，大量的兴胡商人络绎不绝，把各种物资向着东边的金满县的方向转运着。大多商队上都有着马家商行的标记，马背上的货物一看就知道这是为了这次北征而准备的物资。

沿途的商人们见到马璘的大军，都是大声的欢呼。他们都是靠着马家商行发财，马璘亦算是他们的半个主子，见到马璘的旗号自是极为高兴。

这一次北征，主要还是要靠兴胡商人们运送物资，对于他们而言，亦是难得的发财机会，安西军背后有着大都护府的信誉背书，这几年已经证明做安西军的生意是最赚钱的。而正是靠着这些兴胡商人们，安西军才得以摆脱转运的负担，长行坊如今只负责弩箭火药火雷这类关紧物品的运送，其余的一切物资都是靠商人们运过葱山供应葱山以西。

过了白水涧道往西，数日之后便到了金满县境内，金满县便是庭州州治所在，瀚海军屠灭仆固部

落之后，已经全军撤了回来，跟着杜怀光和李栖筠去迎接马璘的，只是一支骑兵。杜怀光和李栖筠二人都自认为是马璘的私人，看不惯杨国忠在庭州的嚣张气焰，这才离了庭州去轮台迎接马璘。

一路上杜怀光和李栖筠二人已经禀报得极为清楚，如今在庭州附近。已经是大军云集。北庭军三支主力已经齐聚。驻西州的天山军和驻伊州甘露川的伊吾军主力皆已到达，四镇汉军这次并没有准备动用，不过封常清训练的三千新军也已经到了。

庭州汉民皆是依城而居，城外草原上都是归顺的突厥小部落，这些部落共出兵两万，另外庭州以北靠近金山游牧的沙陀人这次也出兵一万，眼下都是驻扎在庭州城外。

除此之外，杨国忠这次来庭州。还从朔方军中抽掉了五千精兵跟随左右，如今亦是驻扎在庭州城中。整个庭州如今聚集了近十万大军，都是在等待着马璘大军归来，便要越过金山直奔漠北。

斥候散出去近百里，早已把马璘大军到来的消息传到了庭州城内。靠近庭州城，到处都是唐军和突厥人的营地。天山军使、瀚海军使诸位军将皆是来拜见马璘这位主帅，前来助战的西突厥部落首领也纷纷来见。

马璘一路抚慰众人，领兵到了庭州城下，刚到城门之外，便有数十骑从城门内直冲而出。为首的一位校尉手执令旗大声道：“北海道行军大总管杨公军令！着北海道行军副大总管马璘所部在城外扎营，马璘即刻入城议事！”

马璘闻言。脸色立马就变了，回头看向杜怀光。杜怀光苦笑一声道：“将军，瀚海军的军营本在庭州城内，杨国忠来了之后，就把我们赶出来了。如今在城内的，是他带领的五千朔方军，还有就是高大小姐带着的三千安西新军。看他的意思，很想把那三千安西新军拉过去。”

马璘点了点头。

“这样的大事，你为何不早说！”段秀实皱起眉头道。

杜怀光苦笑道：“毕竟他是当朝宰相，又是此次行军大总管，他让我们出城扎营，我们自然就只能出城。之前不说，是怕影响到将军心情……”

“现在才知道，不是更影响将军心情？真是糊涂！”段秀实责怪道，又看向马璘，“将军，让咱们城外扎营，就城外扎营吧！朔方军也是汉家儿郎，都是去打蛮人的，犯不着计较这些。”

“向来是客随主便，哪有反客为主的道理？杨

国忠这是要给我下马威了，某家岂会吃他这一套！”马璘冷冷哼了声，脸色极为阴沉。

他从来就没打算听杨国忠的指挥，杨国忠想要他服软，怎么可能？这次北征事关大唐国运，他只信任自己和手下这些健儿，别的人谁也不会理会。

转头看着那名年轻的校尉，马璘冷冷道：“小子，让开！”

“北海道行军大总管杨公军令！——”

没等那校尉说完，马璘脸上现出不耐之色，回身喝道：“李辉！方达！冲城！”

“是！将军！”

两位校尉齐声大喝，挺胸凸肚带着两团骑兵越众而出，在城门口处排着整齐的阵型，同时从鞍边摘下了巨大的陌刀。

校尉身后的朔方骑兵们一阵骚动，那校尉脸色微微发白，鼓足勇气举着令旗喝道：“杨公军令在此，谁敢造次？”

“小娘养的，让开吧！”李辉狞笑一声，催动战马便是向前冲去，六百骑兵同时加速，巨大的陌刀斜指前方，径直向着那数十名朔方骑兵冲了过去。

六百人加速逼近，手上皆是提着巨大的陌刀，

朔方骑兵们哪见过这般架势，一个个吓得心惊胆战。

这两团骑兵跟着马璘数年，不知道杀过多少人，一个个都如同凶神恶煞一般，自有一股铁血之气，战马到了城门前根本不减速，便如同这几十名骑兵不存在一般。那名校尉的身后，几十名骑兵发一声喊，狼狈的调转马头冲向了城里。

那校尉脸色发白，咬牙从腰间抽出横刀，孤独的站在城门口处，向着李辉这边便是冲了过来。他是来传递军令的，现在军令被人无视，回去回去也是个死的下场。

李辉长笑一声，单手擎着陌刀猛然挥出，刀面重重地拍在了那校尉的身上，顿时把那校尉砸得飞了出去，这一下不知道肋骨被砸断了几根，倒在城门边上口吐鲜血。李辉方达也不再理会他，六百骑兵列队呼啸而过，如旋风般冲入城门之内。

马璘带着大军向着城门处走去，走到城门口停了下来，看着那神色萎顿的少年校尉道：“你做的没错，不用回朔方军了，就留在北庭军中吧！”

杜怀光命两个人下马架起这名校尉，有军医上前为他检查伤势，马璘也不再理会这个小子，带着大军之前进了金满城。

金满城方圆数里，乃是庭州最大的城市，分为外城和内城两个部分。其中外城大部分的地方，便是瀚海军的军营，如今驻扎在这里的是杨国忠带来的朔方军和高芊芊自龟兹带来的三千安西新军。

此处军营面积甚大，瀚海军扩军之后本有两万人，全部都能驻扎在军营里面。两团骑兵在前面开路，马璘带着五千新军和部分杜怀光所带的瀚海军骑兵直接来到军营，在营地之内安顿下来。

杨国忠正在内城，等待着他去拜见，马璘却根本没有理会他，先去找到高芊芊，把两部分安西新军合为一处。

高芊芊见到紧跟着马璘的康小雨，神色倒是颇为淡然。她素来知晓马璘的性子，行军中带着一个女子虽然从未有过，她也不是不能接受。

看到这个发誓与之相伴一生的女子，马璘心中忽然觉得极为愧疚。她为他付出了太多，他除却一句承诺之外，什么都没有给过她。

上一次相见，是去河中以前在龟兹。那是天宝十三年的初春，距离现在已经是两年时间了。

两年时间过去，高芊芊依然是那么瘦弱，个子却是足足高了半头。整个人看上去显得极为干练，神色之中却有着一丝难掩的疲惫。

恒罗斯之战到现在已经四年多了，这丫头已经快到双十年华。这个年龄还未成亲的大家闺秀，可以说是少之又少。看着这个深情款款的美丽少女，马璘实在是无比的惭愧。

最难辜负美人恩，只因为他的一句承诺，她最为美好的年华就这样一年年的蹉跎过去。然而在她的眼中能看到的只有情意，却没有丝毫的责备。

“马璘大哥，知道将要北征回纥，李岫大匠停下了一切的研发，把全部时间都用在打造元戎弩之上。李岫大匠身体不好，为了这件事好几次都呕血了。这次我带来这三千人，全部都装备了元戎弩，还有多的两千多具元戎弩，也都一并带来了。箭矢也是足够的，这几个月主要就是在铸造箭矢，封大夫给的钱根本不够用，都是咱家在往里面贴补，马璘大哥，我的钱都快花干了，这样下去可不成，咱家这几年都算白干了。”

“丫头，辛苦了。”马璘轻叹一声，拍了拍高芊芊的小脑瓜。

高芊芊皱了皱小鼻子，还想说什么，却是缓缓依偎进了马璘的怀里：“马璘大哥，我好累！”

马璘心中微酸，看着高芊芊青丝中几根显眼的白发，一时间也是百感交集。

万里奉王事，一身无所求。也知塞垣苦，岂为妻子谋。

这是岑参的诗，然而岑参自己也做不到这一点儿吧。

现在唯一做到了这一点儿的，整个天下怕只有他一个人而已。然而此刻看着这个美丽的少女，看着这个注定要成为他妻子的女子，马璘心中没有丝毫的自豪，有的只是愧疚。

高芊芊为了他实在付出了太多，面对她他实在是不知道该如何说，只能是轻轻把她揽在怀里，良久不语。

康小雨默默的看着这一切，心中忽然觉得很不真实。这个高大健壮的男人，似乎已经不再是她的小马哥哥了。

第二百九十五章都尉苗裔

封大夫训练这三千安西新军皆已装备元戎弩，这大大增加了马璘手里的力量。马璘在流沙以西声望宛若烈日当空，安西健儿们对他皆是极为信服，再加上带着这三千健儿的乃是高芊芊，杨国忠想要把他们拉拢过去哪有那么容易。

对于怀里的这位少女，马璘心中有着无限愧疚，却终究无法温存太久。高芊芊离开马璘的怀抱，领着马璘到了库房之中。

最显眼的，便是架子上装在皮匣里那一把把散发着乌光的元戎弩。在装备了三千安西新军之后，元戎弩还有两千多把。

这样的产量，比以前快了至少三倍，这是李岫大匠呕心沥血半年才办到的事情。为了增加元戎弩的产量，他甚至是停止了新式武器的研发，而那是他向来最为看重的事情。

这些元戎弩装备之后，马璘带来的五千安西新军人手一把元戎弩还有富余。等若是马璘手里这八千安西新军，全部都是用元戎弩装备的了。这样的一支力量，甚至比他远征库法时带的那一万安西新军还要厉害。

看着库房里满满当当的各式装备，马璘嘴角现出一丝笑意。除却元戎弩之外，还有这么多的天雷箭和火药火雷，足够葛勒可汗吃一壶的了。

“这些东西杨国忠没有来要么？”马璘问道。

高芊芊轻声道：“他来到庭州之后，便接管了一切。这些东西他自然不肯放过，想要派人接收，我说这些都是咱们马家作坊生产的。安西军还没和我结算。不能算是大军的。没有给他。”

“他就这么算了？”

“他当然不肯这么算了，派出朔方军想要硬抢，不过我手里可有三千健儿，个个都只听我的命令，没人理会他这个宰相。”高芊芊秀眉微扬，傲然道，“这三千健儿可都是能使陌刀的好汉子，哪里能让朔方军占了便宜？派来的人都给我打了回去。后来杨国忠就不再来抢了，说等你回来后再做计较。”

“伤了人没有？”

“没死人，断胳膊断腿的有几十个。”

马璘点了点头，心里松了一口气。

都是汉家儿郎，若为这等事死人未免太过不值，到疆场上和蛮人一刀一枪，死了才是死得其所，可不能死在内讧之中。

元戎弩被从库房里搬出来一大批，安西新军里没有元戎弩的健儿们统统得到了一把，健儿们换下来的骑弩则是直接给了杜怀光。剩余的元戎弩还有千余把。依旧是留在库房之中。马璘准备从北庭军中再遴选出一部分战士，编入安西新军之中。装备这些剩余的元戎弩。

能马上使用陌刀的好汉子肯定没那么多，不过至少得能在地上使用陌刀才成。对于马璘而言，这已经是最低的要求了。毕竟元戎弩发威之后还可能和敌人近战，没有足够的力量可是不成，白白增加己方折损的人数。

等到选拔完毕，便有足足一万的元戎弩手了。这样的一支大军，即便不靠火雷火药，在这个时代亦足以横扫天下了。

命令杜怀光和李栖筠去把北庭三军的好手们聚集起来进行选拔，选出那些能使用陌刀的好儿郎，又把现有的八千安西新军重新整编，有实战经验的军官们分散到新的三千新军之中，重新训练这些健儿们。做完这一切之后，马璘这才带了段秀实和康小雨高芊芊二女，在足足数百全副武装亲兵的护卫之下进了庭州内城，去见北海道行军大总管杨国忠。

既然到了庭州，自然得去见杨国忠。不过庭州是自己的地盘，自然不能让杨国忠嚣张。

进入内城之后，一路之上见到的朔方兵，皆是被亲兵们用武力赶了出去，到了内城中心衙门之内，依然是如法炮制，把杨国忠的亲兵全部缴械，统统赶出了州衙。

“仁杰何以跋扈至此？”大唐左相杨国忠气得脸色发青，指着马璘身躯急剧颤抖。

如今在他的身边没有一个可以使唤的人手，连护卫也都被马璘换成他的亲兵，顷刻之间便成了孤家寡人。

他知道马璘在安西嚣张，没想到马璘竟然是这般嚣张，不仅是不遵军令，把部下开进了庭州城，到了这里竟然是直接公然这般对他。他才是北海道行军大总管，是马璘的顶头上司！

马璘这般行径，在杨国忠看来足以军法从事了，然而环顾四周，一个个挺胸凸肚的都是马璘的亲兵，又能如何执行军法？

“朔方兵弱，哪里比得上我这些好汉子。”既然杨国忠之前在城门口准备给他下马威，马璘自然是一丝面子也不会给他，看着杨国忠淡笑道，“杨公不用担心，我这些儿郎们自会护得杨公周全，保

管杨公在此地住的安心。”

“你！”杨国忠气得浑身发抖，指着马璘说不出话来。

马璘呵呵一笑，大模大样的坐了下来，又示意段秀实等人一一落座，这才看着杨国忠笑道：“杨公远来辛苦。为了国之大事，杨公远涉流沙来到庭州，拳拳之心马璘佩服。不知道杨公召我来此，有何话说？”

他嘴上说是佩服，脸上却是没有佩服的意思。杨国忠气得脸色发白，转头看见了段秀实，沉声道：“这位便是安西段君子吧！本相虽在长安，却知晓你的名声。仁杰如此跋扈，公然违抗军令欺凌上官，你难道就这样坐视不顾么？”

段秀实脸色涨红，低下头去默然不语。

马璘笑道：“段君子是个老实人，杨公莫要欺负他。他是我的部属，又不是我的上司，如何管得了我的事情。”

杨国忠闷哼一声，缓缓地坐了下去，看着马璘沉声道：“仁杰。你我毕竟是翁婿。何至于如此？你这般无礼。看在亲眷面子之上，我不与你计较，若是换了别人，可是取死之道！我为北征之主帅，你为副帅，我找你来，自是商量兵发漠北之事。”

“就这样服软了？”马璘心中冷笑，这个时候他忽然想到了安胖子。杨国忠与安胖子有嫌隙。不惜使出刺杀的手段，这个家伙疯狂起来，可是什么事都能做出来。

刚来到这里便逼他的亲卫缴械，本就是为了防备这种事情。马璘可不相信杨国忠会就这样低头，那绝对不是他的风格。

不过杨国忠既然是暂时忍下这口气，马璘也是不为己甚。毕竟杨幼娘还住在他的府上，且是已经成了他的女人。

“杨公乃是北征主帅，马璘一切自然是唯杨公马首是瞻。这一次兵发漠北，杨公觉得该如何？”马璘换了一副笑脸问道。

杨国忠闷闷地哼了一声，显然心中极为不平。深吸了几口气之后，这才低沉道：“此次北征。事关大唐国运，一旦功成，便能为子孙永绝后患。眼下之局势，我先与你分说一下。”

“好。”

马璘点了点头。杨国忠至庭州之后，长安来的消息皆是直接到他这里，其他人都是不甚了了，马璘也想知道如今的事态如何。

“此次北征，原本是有六路人马，不过经过本

相这几个月的努力，如今已是多了两路人马，变为了八路人马！”杨国忠指着墙上巨大的漠北地图，脸上现出一丝得意之色。

“八路人马？多了两路人马从何而来？”马璘见杨国忠开始说正事，也收了和他争斗的心思，皱眉问道。

“仁杰兵锋之锐天下无双，我是文臣，只能是合纵连横尔！”杨国忠傲然道，“多的这两路，一路来自极东，一路来自西北！”

“杨公请讲。”

杨国忠脸上现出骄傲之色，这本是他得意之事，自然是讲出来才痛快。

“极东多的这一军，便是室韦！室韦都督府虽隶属大唐，然有契丹白头奚阻隔，向来少有朝贡。回纥立国之后，曾欲吞并室韦，屡次侵吞室韦之地，室韦亦是恨极。这次大唐倾国之兵北征，我已派人去见室韦酋长，令其发一军自东而入，配合李璟扫荡草原。彼已应允，此辈亦是善战之辈，这次已聚兵两万，自备私粮，随时都可向西出击！”

马璘淡笑点头：“室韦山野之人，亦是善战之辈，两万虎狼之兵，亦是大唐一大助力。”

杨国忠傲然点头，又道：“西北多出的这一

军，便是剑水之畔，都尉苗裔！”

“黠戛斯？”

“正是！”杨国忠点头，“昔者李陵归降匈奴，被匈奴王封至剑水，部众悉以匈奴女子妻之，繁衍生息不曾断绝，便是今日之黠戛斯。尔等自称李陵之后，都尉苗裔，族帐数万，部众一二十万，亦是大族。此部向来心向中原，无奈山高路远。此次我派使者潜入回纥，倍道入黠戛斯，说服黠戛斯同击回纥，彼王见到使者，竟至痛哭流涕！言说早有归汉之心，无奈天寒地远，此次愿发国中之兵，助大唐击破回纥，而后举族南迁依附大唐。”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倒是忠心可嘉。此部人丁如此兴旺，将来或能代回纥独霸阴山。”

杨国忠摇头道：“仁杰怎能如此说话！黠戛斯乃是李陵后裔，与陛下正是同宗！正因如此，此部与别部不同。就算是为阴山之主，亦是大唐一大屏藩，非别部蛮夷可比。”

马璘笑了笑，点了点头。在原本的历史之上，灭回纥者便是黠戛斯。不过这倒没有什么，几十年后大唐便会彻底的进入火器时代了，到了那时任何蛮族都不在话下，只能是在大唐的天威之下俯首称臣。

至于同宗不同宗，那就是另一说了。大唐天子源出鲜卑，不过是强认老子为祖宗而已，和李陵的后人怎么也算不得同宗。

第二百九十六章乖张跋扈

“有这两军引为助力，我大唐兵威更盛，击破回纥，若巨石压卵尔！仁杰只要不存私心，莫要行差踏错，此次必能收其全功！”杨国忠指着地图，沉声道。

马璘淡淡一笑道：“杨公之言甚是，以我大唐兵锋之锐，击破回纥便是巨石压卵般容易。有这两支蛮夷襄助甚好，让他们跟着打打顺风仗也就是了，打硬仗还是靠咱们自己。咱们有的是汉家儿郎，靠着蛮人帮忙取胜也算不得英雄。”

杨国忠见马璘对于自己的功劳显得不甚在意，不由得心中不满，然而周围皆是马璘的亲兵，一个个杀气腾腾，他又发作不得，只好忍着气道：“汉家子性命金贵，能少折损一个就少折损一个。让这些蛮夷参与此战，乃是给他们机会，以往如何暂且不管，此次我为主帅，断不会让他们不上沙场便白得子女土地。想要打秋风是不成的，都得给我一刀一枪拿出本事来，不然我可没有赏赐给他们。”

马璘目光微微一闪，听杨国忠的意思，他是想让助战的蛮族们打头阵了。

室韦和黠戛斯战力如何不清楚，不过西突厥这

两万人是没法和漠北突厥人抗衡的，让他们打头阵一来他们不肯，二来败了反而会影响军心。

不过杨国忠说汉家子性命金贵，这句话倒是合了他的脾胃，所以他也不再反驳。

见马璘点头，杨国忠又道："仁杰，自龟兹运来的那些新式军械。还请交出来。由我统一分配。毕竟我是主帅。此次来庭州统领流沙以西诸路军马——"

马璘笑了笑，打断了杨国忠的话："不行！"

"仁杰！我为主帅，此乃天子旨意！"杨国忠被气得身子一颤，怒声道，"你屡次违逆与我，难道是要公然抗旨么？"

"杨公莫恼，容我细说。"马璘不以为意，呵呵一笑道。"此等军械，皆是安西马家作坊所产，不管是谁要用，都需用钱来买。明码标价，童叟无欺。便是我安西军自用，亦是需要花钱的。杨公要这些东西也行，拿钱来买便是。不过事先说明一点，这些玩意儿的价格可是很贵的。"

"混账！"杨国忠猛然一拍桌子，怒道，"马家作坊便是你自己的。这般说来安西健儿辛辛苦苦四处转战，所得皆是入了你的私囊？军械制作向来是归国家。岂有自家作坊制作的道理！仁杰，你这

可是取死之道！你若明白事理，便该向陛下请罪，把马家作坊交给大都护府是正经！若是为了蝇头小利失了体统，将来悔之晚矣！”

“自见杨公，马璘已经几次干犯取死之道了，也不差这一个。”马璘呵呵一笑道，“不过不管杨公如何说，都是一样。军械是有，杨公若是要用，那就花钱来买。还是和我安西军一样的价格，绝对是天公地道，童叟无欺！”

“仁杰定要如此？”杨国忠咬牙道。

“便是北衙禁军要用，我也是这般说话。”马璘淡淡一笑道，“安西军械乃是马家作坊所出，这件事情我早已禀报长安，杨相何故装作不知。想要的话出钱便是，这些玩意儿不卖给蛮族，可总不能不卖给自家人。哥舒翰不久前就买了十几车火雷回去了，这个杨相不会不知道吧！”

“好！好！好！”杨国忠气得咬牙，“仁杰啊仁杰，你这般行事，此次北征回纥之后，难道就不怕人头不保么？便是昔日之李林甫安禄山，也没有如仁杰这般骄横！”

马璘淡淡一笑道：“我行事无愧于心，该如何便是如何。杨公想要军械给你带来的朔方兵使用，出钱便是。”

“也罢！且让你嚣张一时！等到这次北征结束，你我便到君前分辨分辨，看看谁是谁非！”杨国忠气得浑身哆嗦，阴沉着脸道，“用钱买便用钱买，你当我没钱么？此次北征陛下势在必得，我来流沙以西时，陛下给了我动用河中集团二百万缗钱的权限。你自己说吧，两千把元戎弩，两万颗火雷，需要花费几何？本相现在就给你！”

“元戎弩一把价值五百缗钱，两千把便是一百万。不过我自己都不够用，这个杨公还是别想了，元戎弩一把我也不会卖给你。火雷倒是有，两万颗火雷，一颗五百文，一共一万缗钱，这个不算什么，可以卖给杨公。”马璘看着快被气疯了的杨国忠微笑道。

“很好！很好！”杨国忠阴沉着脸，提笔写了一张单据拍在桌上，“这便是一万缗钱，拿去好好受用吧！”

马璘笑了笑，一名亲兵走了过去，把单据拿了过来。

单据上有着户部尚书张巡的具名，乃是一张去河中集团提款一万缗钱的证明。河中集团是马璘倡议所建，不过这种单据他还是第一次见到。

显然这一次的北征，乃是以河中集团商人们的

财富作为后盾。相比大唐三千万的岁入，这些商人们拥有的财富才是惊人。有河中集团在背后撑着，难怪张巡底气十足。

“两万颗火雷，我会直接转给朔方军，也会派人训练他们如何使用。”马璘把那张单据揣了起来，淡笑道，“元戎弩还有点儿利润，火雷可真是良心价，根本就不赚钱的。也就只能卖给你这么多，这次北征我自己还要用，多的实在是没有了。”

“好！好！好！当真是千古未有之奇事！仁杰，你很好！”杨国忠铁青着脸，“既然这般不把我这个主帅放在眼里，那我也没什么好说的了！等到灭了回纥，仁杰定要给我一个交待！”

“杨公还有别的事么？”马璘笑道。

杨国忠嘿嘿冷笑，摇了摇头。

“没有别的事，那马璘告辞了。”马璘站起身来，淡淡一笑道，“如今万事俱备，十日之内兵发金山，杨公在庭州安坐便可。待我破了回纥，再来拜望杨公。”

“你说什么！”杨国忠脸色大变，“马仁杰！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此事事关大唐国运，我不想有人掣肘，如此

而已。”马璘淡淡一笑，吩咐屋内亲兵道，“好好照看杨公，不许出这座宅邸半步，出了差错唯你们是问！”

“是，将军！”十几位骄兵悍将皆是趾高气扬，挺胸凸肚齐齐喝道。

“马仁杰！你敢！”杨国忠怒喝道。

“告辞！”马璘向着杨国忠点了点头，带人大步离去。

……

离了衙门之后，马璘想起杨国忠一脸铁青的样子，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之前的恩怨先不说了，这次陛下欲要北击回纥，杨国忠公然在朝堂上说他心怀不轨，已经是彻底的激怒他了。这下终于是有所回报，马璘自是极为高兴。

“马璘大哥，杨国忠来到庭州之后，要多嚣张有多嚣张，要不是手里有三千健儿，我都快要撑不住了。看他刚才那副样子，我是真高兴！”高芊芊眉开眼笑道，马璘这般对待杨国忠，她也是出了一股恶气。

“将军，借一步说话。”段秀实忽然道。

马璘看了这位眉头紧锁的老友一眼，含笑点了

点头，示意众人先行一步，自己和段秀实策马并肩而行。

“怎么了，成公？”

段秀实皱着眉头道：“将军，事情还未到不可收拾的地步，你何必如此！”

马璘微笑道：“成公此言何意？莫非以为我该听从杨国忠的指挥，看着他把北征大事搞得一塌糊涂？”

段秀实摇了摇头，叹息道：“我和将军相交多年，如何不知道将军心中所想？将军今日之行事，可谓是乖张之极，这本非将军本性。我再如何愚钝，亦是知道将军这是去意已决了。”

“何以见得？”马璘笑道。

段秀实叹了口气道：“将军若是有意继续为安西之主，便不可能公然把杨国忠逼迫到这个地步，毕竟他是主帅而将军是副帅。将军这般肆无忌惮，分明是已经什么都不在乎。这便是准备放弃一切，不再主边安西的意思。将军曾和我推心置腹谈过这件事情，我如何不明白将军的心思？”

马璘大笑：“成公果然是马璘知己。我无欲无求，才敢这般肆无忌惮，就算是来日陛下怪罪下来，大不了挂印弃官而去，有什么大不了的。反正

来日新皇登基，亦是容不下我，既是如此，我还有什么好在乎的？”

段秀实苦笑道：“将军大可一走了之，然奈安西何？奈河中何？碎叶军镇尚未建立，将军现在萌生退意，如何向王正见老将军交待？”

马璘笑道：“这些事情，我自然是要安排妥当才会离去。承诺的事情，我自会做到。便是陛下不允我做到，那也不成！等到做完该做的事情，马璘便该到了功成身退的时候了。天下之大哪里不可去得，有成公和封大夫在，料也出不了什么差池。”

段秀实苦笑道：“将军就不能为河中安西计，暂且忍耐一时么？这次陛下命杨国忠为帅，来到庭州便是要掌管这一路军马，将军却要将杨国忠囚禁在此地，单独领军攻入回纥，将来回军之后，如何向陛下交待？”

马璘笑道：“管不了那么多了，打仗这是玩命的勾当，我决不能容许有人掣肘，反正已经有人骂我是奸相了，我也不在乎这些。就让杨国忠好好留在庭州，等整军完毕了，咱们就兵发金山，直捣回纥牙帐！”

心无挂碍，自可肆无忌惮。

这般行事，并非是早有计划。来到庭州之后，看到了高芊芊青丝间的白发，马璘已然是做了决定。

朝堂上的蝇营狗苟，不理会就是。一切顺着心意而来，尽快的打完这一仗，尽快的重开碎叶军镇，尽快的把大唐领土推进到扎格罗斯山脉，然后把剩下的时间留给自己和家人。

来到这个世界上四年多了，大部分的时间都是在征战的路上度过，对于那些心中在意的人，他实在是亏欠良多。

尽自己的本分，把问题推给李隆基去解决。自己能为大唐效力多长时间，就要看这位天子的态度。

反正已经是在乌浒水边建立了一道铁壁，隔绝了伊斯兰文化向东传播的可能，来到这个世界的初衷，已经是实现了。其他的功业，不过是锦上添花，可有可无。

世界很大，终究不可能彻底征服，尽可能把胡大的国度驱赶离开大唐的领疆，这已经是做得很不

错了。这样的功业，已足以自傲，也对得起任何人。

……

内城内的朔方军全部被亲兵们驱赶了出去，整个内城完全被马璘的人手控制。杨国忠和他带来的一干幕僚都被看管在衙门之内，一个也不许外出。

马璘一行离开内城之后不久，又有数百瀚海军士卒涌入金满县内城，加强了对于内城的控制。这些都是杜怀光的心腹，协助马璘的亲兵把整个庭州内城彻底控制了起来。

庭州乃是天山北麓最大的城市，内城亦是极为繁华。来往庭州的商人们在向高芉芉交割了货物之后。都是会在内城歇息三两日。再重新踏上辛苦的路途。

街道上巡逻的士卒由朔方军换成了瀚海军，对他们来说没有什么区别，反正都是大唐士卒，一样能保证他们的安全。

关市附近一处雅致的庭院之内，几个商人匆匆的进入其中，关上了大门。

庭院深处，大厅之中，一位满面红光的老者听完商人的禀报。挥手示意密探们离开，微笑道：“这头懒驴，他这是想卸磨了，朕还得想法子

给他套上。”

“陛下，他这般跋扈，难道不可能是他真的心怀不轨？”下首一位身材高大的老者问道。

“他是马少保之子，怎么可能是奸臣贼子。他是如何想的，朕一清二楚！”大唐天子李隆基神色得意，呵呵笑道，“当初朕一时兴起。给他的权势太大，竟至于他如今赏无可赏！朕已经七十岁了。他是担心朕没了之后，新皇登基兔死狗烹。所以才这般行事。摆明了就是什么都不在乎，随时都会放弃眼前的身份地位，他可是当过游侠儿的，到时候哪里都可去得，谁也奈何不得他。”

高力士沉声道：“存着这般心思，便是大逆不道！哪有君父尚在，便考虑君父身后如何的道理！”

李隆基微笑道：“话虽如此，却也是人之常情。不过朕自觉身子骨还算健旺，还能撑上几年。他想过早功成身退，那可不成！他是朕之天赐神将，脑子里那里东西不给大唐倒出来就想走，哪有这么便宜的事情！”

“今日之事，该当如何处置？”高力士问道，“毕竟杨钊乃是主帅，马璘刚回来就如此，难不成真的看着他违反旨意，囚禁杨钊自行攻入漠北

不成？”

“老货，我们事先不是说好了么？我们这一次跟着，就是看一看，不掺合任何事情。杨钊和马璘如何斗法不用去管，只要不影响到北征回纥便可。”李隆基微笑道，“除非事情到了无法挽回的地步，否则朕绝对不会出面。你的人手也要注意一点儿，莫要被马璘察觉了。他那些密探大部入了漠北，可毕竟还留有一些在这边。”

高力士点了点头。

……

按照长安来的旨意，马璘回军庭州之后，须要把消息快速传到各路大军之中，得到消息的各路大军便应即刻出发，各自攻入漠北共灭回纥。

这件事情本该是杨国忠来做，不过马璘到了庭州之后，立马把杨国忠给囚禁起来，剥夺了他指挥大军的权利。所以马璘也是即刻派出信使，把大军归来的消息直接传递出去。

漠北面积广大，单靠安西军一路很难收得全功，各路唐军一齐进入草原，对于马璘来说最大的作用是不给隔了逃跑的机会。哥舒翰郭子仪李嗣业皆是人杰，李璟这两年更是锋芒毕露，他们统兵攻入草原，至少也能是不胜不败。

而决定性的这一路，自然是马璘这边了。

北庭军中，快速的选拔出了一千多最强悍的陌刀战士，全部补充到安西新军之中。这些人皆是装备了元戎弩，算上这些人，马璘手里的安西新军再次超过了一万人，且是个个都装备了元戎弩。

一支万人的装备元戎弩的骑兵，乃是马璘一直以来的梦想，而如今这个梦想已经是得到了实现。

新的战士们还需要学习一人操控多匹战马，还要学习听从军官们的号令，这些需要一些时间，所以马璘整军之后并未即刻出发，而是在庭州城外草原之上对于健儿们重新训练，准备等十日之后再出发。

齐聚庭州的各路大军，马璘统一交给了杜怀光来指挥。杜怀光本是瀚海军使，马璘直接委任他为北庭兵马使，节制瀚海、天山和伊吾三军。李栖筠与杜怀光配合多日，仍然是为杜怀光的行军司马。

北征的计划已经商定，那就是马璘带着安西新军先行出发，寻找回纥主力决战，而杜怀光则是带着北庭军主力和辎重缓缓而进，两万西突厥骑兵亦是归入他的麾下，听从他的指挥。

至于依附北庭的沙陀人带来的一万骑兵，因为他们世代游牧在蒲类海至金山一带，对于地形较为

熟悉，所以将和马璘的大军一同出发，作为大军的先导。

十日之后，新加入安西新军的健儿们勉强能够掌控一人三马，马璘也就不再等待，以沙陀人为先导，带着大军浩浩荡荡的离开了庭州，向着东北方向开拔。

兵贵神速，所以马璘这一万人并未带多少辎重，依然是存了就食于敌的心思。作为后队的杜怀光兵马众多，自然是无法这样做，他们携带的辎重将会作为马璘的补充，以备不时之需。

对于马璘而言，一万元戎弩手已经足够了，在这个时代，没有军队是他手里这一支军队的对手。更多的大军进入草原，不外是不给回纥人避而不战的机会。

沙陀人的首领名叫骨咄支，亦是曾载入史册的人物。在原本的历史上骨咄支亦曾助肃宗平乱，从此沙陀人开始踏上中国的历史舞台。其后沙陀曾依附吐蕃，后又背吐蕃而投向大唐，被吐蕃追击几千里，部众大半战死，余部被大唐安置在盐州。

内迁之后的沙陀人在晚唐五代时期威风八面，以助大唐王室平定叛乱起家，后唐、后晋、后汉皆是沙陀人建立的政权。

不过历史已经改变，沙陀人显然是没有入主中原的机会了。

自高宗朝算起，沙陀人依附大唐已有近百年，算是对大唐极为恭顺的部落，人丁向来兴旺。这一次大唐欲要北征回纥，沙陀人依然是习惯性的倒向大唐这一边，一次便派出了一万骑兵，全部都是青壮，没有一个老弱。

……

五月天山雪，无花只有寒。笛中闻折柳，春色未曾看。

大军离开庭州之时，已是天宝十五年的五月，虽然不曾下雪，北庭依然是极为寒冷。

大军浩浩荡荡向东北方向而行，穿过茫茫戈壁，到达沙陀一族的游牧之地，然后径直从峡谷之中穿越金山，踏上了漠北的土地。

北庭距离回纥牙帐，足有三千里地。漠北便是后世的蒙古高原，虽是游牧之所，地形却并不平坦。

马璘推进的速度并不快，每日只是行进百余里之后便扎营，清理附近的回纥人部落，然后便是令健儿们继续训练，训练操控马匹和使用元戎弩。新军中新丁不少，必须要尽快形成战力。

回纥汗国是以铁勒九姓为主体建立起来的汗国，是在消灭了后突厥汗国之后崛起漠北的，铁勒九姓算是回纥的根基，也称为九姓乌古斯。

如今九姓之中，仆固部落已经被杜怀光剿灭在蒲类海边上，而另一个强部同罗部落先是投降大唐后又背叛，李献忠被马璘诛杀传首长安，剩余的同罗人又被李璟诛杀干净，已经是不存在了。

所以如今的铁勒九姓，其实只剩下了七个部落。

不过漠北草原上并非是只有铁勒九姓，还有大量的突厥小部落依山据谷自成聚落，加起来的人数怕是还要超过九姓回纥人。马璘这一次攻上漠北，遇到的小部落直接便是清理干净，一来是避免走漏消息，而来也是顺便减少一下突厥人的人口。

这种事情主要是交给骨咄支带着沙陀人去做，沙陀人下手极为狠辣，执行马璘的命令一点儿不打折扣，沿途遇到的部落都是被清理得干干净净。

第二百九十八章一厢情愿

虽然在原本的历史上沙陀骑兵在中原威名赫赫，然而相比漠北突厥部族而言，沙陀人的战力其实算是一般。此次北征的导火索是仆固部落侵入蒲类县，当时仆固部落祸害的便是沙陀部落的别部，沙陀人根本没有抵抗的能力。

后来瀚海军一到，立马便扫灭了仆固部落，也算是为沙陀人报了仇。这次骨咄支尽出族中精壮参与北征，其实也是因为感激北庭军的缘故。

与这些漠北小部落的冲突之中，单对单沙陀人并不占便宜，然而毕竟是人多势众，这些依山据谷的小部落多的几千人，少的只有几百人，能战之兵都不多，所以沙陀人才能这般顺利的扫荡各地。

骨咄支的打法很简单，不外是牛刀杀鸡，不管是对方有多少人马，他就是全军出动一涌而上，靠着人数上的绝对优势来击败对手。

漠北突厥人毕竟不是好相与的，沙陀人虽然占尽优势，可是也免不了损兵折将。这样的冲突中安西新军并不出面，一切都是靠骨咄支自己来进行，骨咄支的部下也在不断的减少着，等到了燕然山之时，已经是折损了两千多人马。

当然沙陀人杀的人更多，足有五六万漠北突厥人死于他们的战刀之下。

一路上畅通无阻，到了燕然山距离回纥牙帐已是不远，进军出乎预料的顺利。原本过了金山之后，本该遇到九姓回纥之一的思结部落，结果大片的牧地上竟然是空无一人，几万思结人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形成了一个巨大的无人区。好在在之前的小部落里得到了足够的补给。通过这数百里之地之后又有倒霉的小部落提供马羊。所以也没出现任何问题。

新加入新军的健儿们边走边练，到了这里终于是彻底训练完毕。回纥牙帐便在茫茫燕然山的山谷之中，安西新军也到了露出锋利爪牙的时候。

……

马璘大军到了燕然山时，杜怀光的大军刚刚越过金山，浩浩荡荡的人马沿着安西军踏出来的道路向东而行，直奔燕然山而去。

大军之后，跟着的是大量的兴胡商人组成的商队，浩浩荡荡拥塞道路。他们一方面为大军提供补给。同时也收购大军的战利品，结算不用铜币和金银，一律用河中商行开具的票据，亦是极为方便。

沙陀骑兵在路上屠灭西突厥小部落之后，便把

山谷封闭住，谷口处写下沙陀的标记。到了这样的地方，便有商队进入山谷之中清点财富，把马羊赶出来之后，给跟随在后军之中的沙陀人写下一张票据。

这样的交易绝对是极为公道，这个时代的商人们都是讲究诚信的。兴胡商人尤其重视信誉。这样大军一路走来，发财最多的不是北庭军。反而是沙陀人。

跟在北庭军中的沙陀老者粗通文字，把一张张票据揣在衣底，整日里笑得极为得意。这样的好事，以前可是没有过的。这么多的财富，足够族中老弱过上好一阵子了。

北庭军扩军之后拥有五万军力，留守庭州的只有数千，其余都是跟着北庭兵马使杜怀光出了金山，带着大量的辎重和兴胡商队，向东进入漠北。

金山通往漠北的峡谷入口处，一座山峰之上。

十几位丽竞门的高手一脸警惕的站在崖边，手按横刀虎视眈眈的看着下面的古道。

古道上兴胡商人来往不绝，把大量的战利品运过峡谷，向着北庭的方向而去。李隆基看着下方热闹的场面，显得极为得意。

“昔日杨广西巡，灭吐谷浑打通河西，最远不

过至张掖，便极为自得。如今朕垂暮之年，却是一直走到了金山！古往今来的帝王之中，亲自走到这么远的，老货，朕是第一个吧！”

高力士站在李隆基身前，距离悬崖只有数尺，把李隆基挡在身后，手上一根铁杖极为沉重，点头道：“我朝开国以来，也没有哪位先圣走到这里，自古以来的帝王中，陛下的确是第一个。”

李隆基笑道：“有马仁杰一万虎狼之师，扫荡漠北轻而易举。今日走到这里，也就是了，不必再往漠北而去。朕是天可汗，只该葛勒来见朕，哪有朕去见葛勒的道理！”

高力士松了一口气：“陛下离开长安这么久，也该回去了。”

“谁说朕要去长安了？”李隆基扬眉笑道，“朕这次既然到了这里，哪能不到安西四镇去看一看！”

“陛下——”

“老货，你不用劝我。”李隆基笑道，“朕这次出来，目的就是四镇，去四镇才是朕的目的。”

“马仁杰想要卸磨，不愿在为朕干了，朕却偏偏不能让他如意，还得给他套上！”

高力士呆了呆，苦笑道：“陛下之意，老奴不

明白。”
李隆基笑道：“马仁杰所虑者，不外是权力过大，力量过强，若是他只是一个安西节度使，断然不会担心将来朕之后该如何自处。天下人所忧虑者，亦是马璘权势力量过大。所以朕需要削弱一下他的力量，让他安心，也让天下之人安心。”
高力士皱眉道：“既然陛下以马仁杰为忠臣，削其权只需要在长安下一道诏书，何必亲自去四镇远地？如今马仁杰身在漠北，陛下去四镇又是何故？”
李隆基笑道：“老货你想差了，他的职位皆是朕所给的，他又没有过错，朕如何能削其职位？朕要做的，不过是动摇他的根基，削弱他的力量罢了！”
“陛下的意思是——”天心难测，高力士听得极为糊涂。
“马——家——作——坊！”李隆基看着下方的古道，一字一顿道。
高力士的目光猛然一亮，用力点了点头。
“马仁杰所依仗者，便是龟兹城外马家作坊。元戎弩和各种军械，皆是出自此地。安西军所以强横，便是因为此地的缘故。”

李隆基笑道："杨钊诸人亦是忠心耿耿，所以忧惧马璘者，便是缘此。若是天下各军皆是有元戎弩诸物，各军不是安西军一家独大，杨钊诸臣工还有何虑？到时候上下自安，无人会再提马仁杰骄横之事，只会记得他会我大唐建立的功勋。"

"所以这一次，朕要亲自去一趟安西，看着封常清把马家作坊给朕迁到长安去。"

高力士用力点头，赞叹道："陛下此言甚是。若真能如此，天下人如何看马仁杰且不说，纵然马仁杰心怀不轨，或是部下有野心勃勃之辈，亦是不会危及大唐。若是北衙禁军皆有元戎弩等物，长安便稳如泰山。回纥灭了之后，便是天下太平之时。马家作坊迁到长安城之后，老奴以为所产军械应优先供应北衙禁军。"

李隆基笑道："朕也是这么想的。元戎弩此物实在厉害，若是龙武军人手一把，不管江山留给哪个不肖子孙，朕都可以含笑九泉了。马家作坊属于马璘自己所有，却大肆生产军械，本是与大唐律法相悖，朕如今把它迁回长安，收归兵部所有，正是拨乱反正之举。"

"马家作坊是马仁杰私产，这样一来马仁杰是否会心中不满？"高力士笑着问道。

李隆基呵呵一笑道：“马仁杰是聪明人，应该明白我是为他好。朕要了他的马家作坊，不过是让他损失了点儿财富。他如今家里金山银山都有了，财富多少已是无用，失了马家作坊，却是保全了他的前程。他又不是商贾，身为马少保之子，光前荫后才是大事，财富太多又有什么益处？只会为子孙招祸而已。更何况朕也不是白要他的，朕会以他为安北大都护，管辖漠南漠北各部，算是给他的补偿。”

“陛下，这样马仁杰的权力就更大了。”高力士连声道。

“他这样大的本事，自然得替朕多干点儿事情。反正他的权力已经够大，多一个安北大都护怕什么？将来史册上说起来，亦是会说朕有识人之明，君臣风云际会亦是一段佳话！”李隆基意气风发，大声笑道。

高力士笑着点了点头：“真能把马家作坊迁回长安，马仁杰权力再大，老奴也不用担心了。”

“老货，能想明白这点儿，你还不算太糊涂。”李隆基点头笑道，“走吧，咱们回庭州。集合杨钊带来那五千朔方兵，朕和你便直奔龟兹，把马家作坊收归兵部。”

“为何要带兵去？难道陛下担心马家作坊的人不肯么？”高力士疑惑道，“陛下亲至，谁人敢违抗？封常清坐镇龟兹，对陛下更是忠心不二，带朔方兵去又是为何？”

李隆基笑道：“不过是以防万一罢了。马仁杰显宦之后，世代忠良，对朕忠心这是不假，不过他的部下未必都是如此。不过这一次朕亲自出马，自长安来到安西，为的就是马家作坊，此次朕是势在必得！”

“说实在话，马家作坊这样的地方不在朕的手里，朕有时候想起来也是心惊肉跳。这次咱们趁着马璘人在漠北耍一次赖，把他家作坊收归兵部直接搬到长安，等到他击灭回纥回来之后，一切都已成了定局，哈哈！到时候朕把安北大都护府大都护的职位补偿给他，也就算对得住他了！”

第二百九十九章天雷滚滚

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稻草人”的慷慨打赏，谢谢你们一路支持跳荡到现在。

……

“走吧！待到回到长安之后，朕将马家作坊安置到曲江池里岛上，所有工匠一律在岛上不得外出。作坊所产诸物皆是国之重器，哪能随随便便就能让外人接近。等到这件事了了，朕再将马仁杰召回长安，好生劝慰一番也就是了。”李隆基意气风发，缓步向着山下走去，“大唐万世之基业，在朕之手建立，朕也有面目去见列祖列宗了！”

高力士跟在李隆基身后，轻声道：“马璘待那些工匠甚厚，将作监去的那些工匠，一个人便得了三百缗钱的安家钱，之后每年所得，据说也是几百上千缗钱。把他们安置到岛上，只怕他们不肯。”

李隆基头也未回，哼了一声道：“匠者贱业，一个工匠的俸禄竟高于京中大臣，这根本就是本末倒置，这件事情上，马仁杰太过浮浪，行事太过鲁莽。朕乃天子，让他们回长安他们就得回去，哪里管他们肯不肯！到了长安之后，费用按将作监旧例发给他们便是。这些年他们在安西所得，朕不让他

们交出来，就是格外的恩典了！”

……

燕然山乃是古名，东汉窦宪勒石纪功之地，后世名为杭爱山，这个时代名曰乌德犍山。这一座山脉呈西北——东南走向，绵延一千余里，山北历来被汉人视为蛮荒之地。

此山以北始有河流最终流入北冰洋，亦是一处重要的地理分界线。不过发源于乌德犍山的河流。却是大多流入了北海。亦即后世所谓贝加尔湖。

天宝三年。王忠嗣与回纥首领骨力裴罗共灭后突厥汗国，李隆基册骨力裴罗为怀仁可汗，怀仁可汗于是南迁至乌德犍山，尽收突厥故地。如今已是天宝十五年，回纥牙帐立于此地已有十二年了。

安西密探在回纥道探查数年，马璘手里有着详细的回纥汗国地图，自然知晓回纥汗国牙帐的位置。既然已经到了燕然山，也就该到了和葛勒决战的时候。只是不知道燕然山的那一边。究竟有多少突厥骑兵等待着大唐健儿。

不过不管有多少敌人，马璘都不在乎。回纥汗国建立在后突厥汗国的废墟之上，统共丁口不过数十万，可战之兵一二十万。而他手里有这一万元戎弩手，只要能稳住阵脚，再多的草原骑兵他都不在

乎。

这一万兵是足以横扫天下的，岂会在乎区区数十万突厥蛮族？

斥候散出去百十里，源源不断的传递消息，一切都是按照安西新军的条令行事。马璘令沙陀人在后面跟随，率大军穿过燕然山的一条峡谷。在山中走了数日，来到了回纥牙帐所在地。

一路上。大军竟然是没有丝毫抵抗，回纥牙帐亦是空无一人。就好似积蓄了足够力气的一拳打到了空处，令马璘极为难受。

葛勒可汗竟然怂了！毫无疑问在大唐大军到来之前，他已经是带着回纥人跑了！

这里显然是有一座城市的，而此时整座城市已是被烧成了一片白地。这里水草丰茂，本该有大量的突厥人居住的，然而在附近的山谷里却没有看到多少人，留下来的只有少数的老弱，大部分的人显然是已经离开了这里。

马璘带着段秀实康小雨高芊芊一干人等，策马走进了回纥牙帐附近的一个山谷之中。山谷里面只有少数的老弱牧人，却有着大量的羊马的尸骸。这些羊马浑身一片焦黑，显然是被杀死之后又被火焚烧。看样子被杀死的时间还不久，也就是几天之内

的事情。

也就是说，葛勒可汗最终决定带着回纥人避而不战，放弃回纥牙帐逃窜，也就是在几天之前。杀死这些牲畜并焚烧，是因为无法带走太多，又不愿意留给唐军，所以才这般行事。

这样做，等若是坚壁清野了。显然葛勒可汗不敢和大唐作战，想用这样一种法子断绝唐军的补给，要逼迫唐军离开这里。

一个年迈的牧人见到马璘等人走来，瞪着眼睛破口大骂。他已经太老了，无法离开这片土地，眼看着异族出现在他的家园，却连提刀上马的力气都没了。

马璘笑了笑，令随行的沙陀骑兵送过来了几十头羊给这位突厥老者。老者看到羊群，眼里忽然有了神采，看向马璘等人的目光变得恭敬起来。

原本什么都没了，以为一家人已经活不下去，而现在却又是有了生活下去的希望。

“葛勒可汗去哪了？”马璘问道，用的乃是突厥语。

老人年迈，神智却极为清醒，恭敬答道：“葛勒可汗聚集了各个部落的兵马，想要和敌人交战，五天前他的帐篷被天雷击中，很多大臣死了，他自

己也受了重伤。各个部落的头人们都说葛勒可汗得罪了上天，这次作战一定失败，都带着自己的人离开了。他们离开之后，葛勒可汗的帐篷又被天雷击中，他也吓得不敢在这里了，就带着所有的人离开了。他是个懦夫，算不得英雄。”

“天雷？”马璘在马上皱起了眉头。

“是的，将军。”老者连声道，“两次天雷我都听到了，声音大得吓人。葛勒可汗信任的大臣们，全部都死光了。他让所有人都跟他离开，说是要去北海躲避。我年纪大了，走不动了，他们就杀光了我所有的牲畜，说是不能留给敌人。”

“谢谢了，老人家。”马璘点了点头。

自箭壶里抽出一根长箭递给老者，马璘道：“我便是天可汗的将军，是要来这里打败葛勒的。葛勒既然跑了，我要去追他。后面还有我的部下会经过这里，你把这根箭插在门上，说是我给你的，他们就不会伤害你了。”

“多谢将军！”老者一脸的感激。突厥人部族观念并不深厚，如今马璘给了他一家活命的机会，他自然是从心里感激马璘。

离开了小小的山谷，马璘策马走进了城市的废墟之中。

这一座城市，在原本的历史上千载之后亦有大名，虽然不大，却是极为著名的一处所在。

废墟的中心，有着一个大坑极为显眼，周围的建筑坍塌了大半，空气中还有着一丝特别的气息。

“是火药。”段秀实道。

“咱们的人干的。”马璘苦笑一声。

毫无疑问这是安西密探们的手笔，能够炸出这么大一个坑来，米雪他们至少用了五百斤火药。他们向来随身带的火药不多，恐怕也是倾其所有了。

这么多火药，葛勒可汗居然是逃脱了，也算是他命大。如果他当时就在这里，马璘根本无法想象他是如何逃过这一劫的。

各族突厥人齐聚这里，准备和唐军决一死战，结果却被米雪这一下给炸跑了。面对这样一个结果，马璘唯有苦笑。

还是沟通不畅啊，米雪所想的和他所想的，乃是完全不同。

这个兴胡女子所想的，是要炸死葛勒可汗，让马璘收取北征第一功。而马璘想要做的，却是要尽可能的减少漠北突厥人的人口，尽可能的杀伤他们的骑兵。

突厥人精锐齐聚在此，很好，正好可以一网打

尽，不用在草原上追来追去了。而现在突厥人却是怂了，放弃牙帐逃跑了，想要歼灭就得一个个部落去找，变得极为麻烦。

金山以东的突厥人向来远比西突厥人凶悍，马璘此次入漠北，不仅是为了灭掉回纥，更想趁机大量减少草原上的人口。回纥汗国的失败是必然的，他也不想其后再来一个新的草原霸主，把突厥人人口减少到一定数量，让任何一个部落都无法独霸草原，对于大唐才最为有利。

而现在安西密探们搞的这两次大爆炸，却是让简单的事情变得复杂。

“葛勒没死，真是可惜！”段秀实叹道，“若是死了，其他各部定然是望风而降，重开安北大都护府指日可待！”

马璘苦笑，大军从金山一路走一路杀人，这位谦谦君子还不明白自己是什么心思。铁勒九部这样的强大部落，就该一一族灭，这样大唐将会有几十年的安宁时间。而几十年之后——已经全面进入了火器时代的大唐，将不会多看一眼草原上的蛮族。

“马璘大哥，刚才那位老者说是葛勒重伤，说不定现在已经是死了呢？我们追上去看看，不就知道了。”高芊芊笑道。

马璘点头。既然突厥人已经星散，那就还是要先追杀葛勒干掉再说。葛勒带着回纥人全族逃亡，自己又身负重伤，根本就逃不快，肯定是能够追上。

自回纥牙帐小城废墟之中走出，马璘立即传下命令，沙陀一族所有人留在回纥牙帐附近，等待杜怀光的大军和其他各路北征军马。安西新军则是全军出动，向北海方向追击逃窜的突厥人。

军令一下，安西新军便行动起来，沿着突厥人留下的马蹄印向东北方向追去。如今所有的新军健儿都能熟练的掌控一人三马，所以大军的速度极快，沿途不断的更换马匹，每日时间能追出去二百多里。

两日后走出了燕然山，到了这里马蹄的方向已经是各不相同，显然离开燕然山后，各个突厥部族去的方向并不一样。那老者说葛勒的目标是北海，可是究竟哪一路马蹄印是回纥本部留下的并不清楚。

便在这时，山口的一个小小峡谷之中驰出了一队骑士，最前面的骑士英气逼人，正是米雪。

第三百章米雪的情报

“将军！”

米雪驰到马璘面前，向着马璘拱手行礼，声音微微有些嘶哑。显然进入回纥道以来，她也是极为辛苦。

马璘看着米雪，又看了看她身后那几十名风尘仆仆的安西汉子，点了点头道：“各位兄弟，辛苦了！”

密探们在马上同时拱手，齐声道不敢。

下一刻，米雪看到了马璘身边的康小雨，微微一怔之后，目光中陡然现出一丝寒意。

康小雨神色淡然，看都不看米雪一眼，似乎她根本就不存在一般。

到了马璘的身边，她的眼里便只有这个挚爱多年的男子，任何人都不肯多看一眼。

“葛勒往哪边去了？”马璘并未察觉到米雪的异常，也没空过多安慰各位密探，连声问道。

米雪敛了目光，轻轻吐了一口气，指了指东北方向道：“葛勒身负重伤，带着回纥本部和拔野古部往这个方向去了。已经有咱们的人手坠在后面，我等在这里，便是要等将军前来，给将军指明方

向，只是不知道将军这么快就来了。”

马璘点了点头，看着她一脸疲惫的样子，也不忍心责备她，毕竟她只是好心办了坏事。

“一起走吧！尽快追上葛勒，击败回纥和拔野古两部。”

米雪又看了康小雨一眼，点了点头道：“是，将军！”带着几十个安西密探作为先导，走在了大军的前边。

一路向着东北急追，不时有安西密探从山谷中现身而出。加入到大军中来。他们亦是留下来为大军指明方向的。到了夜晚大军在一处依山傍水的地方安营扎寨。马璘这才有时间听从米雪汇报回纥道上最新得到的情报。

……

兴胡女子被马璘召入大帐之中。看着十指紧扣的马璘和康小雨怔了怔，忽然觉得心中极为难受。

这个美得不似凡人的女子，终究还是到了将军的身边。

当初她阻挡这个绝色女子去安西，本就是出自她的私心，不想让这个美丽的女人到将军的身边。这一点，自从她决定先入回纥探听消息之时，把这件事情暂时放到一边的瞬间，她已经彻底的想明白

了这一点。

而如今。她就站在这里。从他容光焕发的样子便可知道，这个美丽的女子对于他有多么重要。

米雪神色黯然，微微低下头去。她不过是个出自女肆的可怜女子，当初为了保持尊严而拒绝了他，选择了这样一种生活。这个时候她忽然觉得很不是滋味，不知道当初的选择是对是错。

以将军的超高武力，没有谁能伤害到将军，这个黑心的女子亦是不能。她担心的根本不是她会伤害将军，而是不愿她和将军在一起。

将军有很多女人，多得不可胜数。然而所有的女子之中。只有这个女人的容貌让她感到震撼。也只有这个女子，让她感到无比的抗拒。

“他是这么的喜欢她。若是让他知道了那件事情，他该会很伤心吧！”兴胡女子在心里想着。

“只要她不打算伤害将军，那件事情……就不提了吧！”

看着眼前这个一脸幸福的男子，米雪在心里做了决定。

轻轻咬了咬嘴唇，米雪抬起头来，走到巨大的地图旁边。

“将军，铁勒九部之中，同罗、仆固部落皆已

不复存在，葛逻禄部大部分西迁，留在金山以东的虽是还有部分族人，然已是不算强部，如今的铁勒九部，人丁兴旺者便只有六部了。”

“自去年冬天开始，大唐将要北征回纥的消息早就在草原上传开了。葛勒可汗极为惶恐，数次上表自辩，使者走到中受降城便被边军乱棍打死，根本不容前往长安。无奈之下，葛勒可汗这才聚集六部兵马于牙帐，准备拼死一搏，先战胜唐军之后再和天可汗讲和。”

马璘点了点头，冷冷一笑。

李隆基这是为后世子孙谋划，帝王之心硬如铁石，他既是胜券在握，哪里会给葛勒可汗讲和的机会。

“虽然铁勒只剩六部，却依然人丁众多。聚集在可汗牙帐的回纥骑兵，数量足足达到了十几万！算上那些跟随而来的老弱，人数更是有三四十万。”

“燕然山以西的思结部落牧地位于北庭到回纥牙帐的大道上，将军自庭州进军，他们便是首当其冲。为了避祸这次全族一起搬迁，悉数到了回纥牙帐。东北的拔野古部落牧地靠近室韦，因为东边李璟和室韦人大兵压境的压力，亦是全族搬了过来，

跟回纥人混在一起。”

“前些日子，东边传来消息，李璟和室韦人已经联兵进入草原，占据了拔野古人的牧地，大肆杀戮拔野古人的留在当地的老弱，如今正在向回纥牙帐进军。拔野古人求葛勒可汗派兵前往东边和李璟他们作战，为他们的族人报仇，葛勒不听。拔野古人极为愤怒，天天聒噪不已。”

“而几天之后，又有消息传来，剑水一带游牧的黠戛斯部族自称奉了天可汗旨意，举部南迁，数万骑兵向着回纥牙帐的方向逼来。”

“黠戛斯人趁火打劫，葛勒极为愤怒，准备带兵迎战黠戛斯，却让拔野古人更加不满，各部首领也是莫衷一是。趁着这个机会，我们在葛勒大帐之下埋了一半的火药，准备把突厥人的首领全部炸死，好让突厥人彻底陷入混乱。”

“我们引爆火药之时，突厥各部首领正在葛勒大帐里集会。火药爆炸之后，十几丈内血肉横飞。葛勒自己本该是死在里面的，结果最后却是死里逃生。至于他为何没死，我也不清楚。”

“各个部落的主要首领都死了，突厥人都说是天雷轰死的，突厥士兵们人心惶惶。变得毫无士气。那些有资格争夺头人之位的各部贵族们。彼此

又开始吵了起来。眼看就要发生内乱。而葛勒虽然身受重伤，却还想趁这个机会吞并六部的人马，派出回纥士兵皆入其他各个部落的内斗，导致局势更加的混乱。”

“几天之后，在死了几千突厥人之后，各个部落重新有了新的首领，都是葛勒可汗扶持起来的。眼看铁勒各部有被葛勒整合的可能，我们便趁葛勒和这些新首领议事的时候。又把另外一半火药引爆了。”

马璘失笑道：“这种时候还能想着整合各部，葛勒倒是算个人才。这一次又被他逃了，也真是命大。”

米雪点头道：“的确是命大。第二次引爆之前，我在大帐内见过葛勒，当时已经是只能躺在床上，全身都被白练裹着，连话都说不出来，全靠打手势让近臣理解他的意思。第二次用的火药数量不比第一次少，就那样居然也没炸死他，我都想不通他是如何做到的。”

“这一次又把各部的首领全部炸死。突厥士兵们又以为是雷击，这下便彻底慌了。当天各部人马就开始散了。都说连上天也不护佑回纥人，一定是葛勒可汗做了什么不可告人的坏事，他们不能在这

里受连累。”

马璘点头。突厥人最信奉鬼神，连续两次“雷击”，头领全部死光，突厥士兵们自然是要逃跑了。

“都知道将军的兵马最厉害，所以没人敢往燕然山西边跑，都是出了燕然山向东向北逃窜。葛勒带着回纥人也逃了，临走之时杀光带不走的牲畜，又放火焚烧牧草。”

“六个部落之中，跟着葛勒逃走的只有拔野古人。他们也不是对葛勒忠心，而是东边他们的牧地已经被李璟和室韦军占据，无处可逃只好跟着葛勒一起跑，准备逃往北海。”

“思结部落和拔悉密部落一起逃向了西北方，准备去和黠戛斯人交战争夺地盘。另外两个部落则是逃向北方，看样子是准备到极北暂避。”

“各个方向我都已经派出有人手，这些部落的行踪不会丢掉的。我们前边回纥人和拔野古人都是带着老弱和牲畜，根本走不快。他们也没想到将军这么快就来了，三日之内我们就能追上。”

听完安西密探首领米雪的话，马璘点了点头：“辛苦你了。”

简简单单的一句话，却让这个刚强的兴胡女子

几乎哽咽。她用力的咬了咬嘴唇，没有说话。

“好好休息一下，明天我们还的赶路，去吧。”马璘见米雪神色怪异，轻声说道。

米雪默默点头，抬起头来深深看了康小雨一眼，转身走出了大帐。

“你应该留下她，她还有话要和你说。”康小雨看着米雪的背影，轻声道。

马璘怔了一下，恍然道：“是了！我当初让她去长安，是去替我调查波斯寺的事情。我到庭州之后，听当地的密探说她到了伊州之后，碰巧遇到了仆固部落入侵蒲类，知道我会对回纥用兵，便直接带人入了回纥。刚才只说了回纥的事情，却没有告诉我波斯寺的事情。我刚才是忘记了，这丫头自己是怎么想的，竟然不主动告诉我！”

“事涉隐秘，她看我在这里，不方便说。小马哥哥，她再来见你时，小雨自会回避，让她把想要说的都告诉你。”康小雨轻轻咬了咬嘴唇，柔声道。

马璘点头笑道：“也好。下次她再来，你就站到帘幕之后。她的本事是我教的，实力比你差得多，不会发现你的。不过今日就算了，她累了这么多天，就让她好好休息一下吧。”

康小雨看了一眼马璘棱角分明的脸庞，在心里轻叹一声，默默点头。

“那件事情，我自己终究是说不出口。小马哥哥，虽然小雨有苦衷，毕竟是小雨对不住你。若是你知道了我曾那般对你，是不是就是到了我们分开的时候？”

心里想着，康小雨默默握起拳头，神色黯然。

第三百零一章药罗葛移地建

茫茫草原之上，荒草刚刚显露一点儿绿色，密密麻麻的突厥人蜂拥而至，人群过去之后，那一抹绿色已是消失不见。

足足十来万的突厥人，有的骑马，更多的却是步行，赶着大量的羊马，浩浩荡荡的向着东北方向而行。队伍越拉越长，不断有人掉队，前面的人却根本不理会，依旧继续向前行去。

这样大规模的部族迁徙，本就是一个自然淘汰的过程，弱者没法走到目的地，历来皆是如此。

可汗的牙帐连续两次被天雷击中，大量的贵人们死于非命，这已经是让人们感到极为不安。如果连上天也认为是突厥人做了错事，站在了天可汗的一边，那么他们怎么能和天可汗的大军战斗。

天可汗历来在草原上有着极大的声望，在铁勒诸部落中尤其如此。可汗说天可汗要灭掉突厥人，人们根本就不相信，现在可汗牙帐被雷击之后，人们更是认为是葛勒可汗暗地里做了什么坏事，这才引来了天可汗的震怒，也引来了上天的惩罚。

原本回纥部落自身便有十来万人，内部亦是分为九个氏族，这一次离开了可汗牙帐之后，有几个

氏族的人们已经悄然离开了大队，放弃了药罗葛氏，直接带着族人回到了自己的牧地。现在这十来万人之中，属于回纥部落各个氏族的便只有不到五万人，其余的则全部属于拔野古部落。

不是说拔野古部落对葛勒可汗多么忠心，实际上他们对于葛勒可汗亦是极为不满。他们的牧地在东边靠近室韦，他们举族来回纥牙帐和葛勒可汗会盟之后不久。便传来了室韦人和李璟联兵攻入他们的牧地。杀戮他们留下的老弱的消息。当初他们要求葛勒可汗发兵报仇。葛勒可汗不肯，他们心中多有怨念。而现在跟着葛勒可汗一起逃亡，是因为他们无处可去。原先的牧地已经落入了室韦人和唐军之手，单靠他们自己根本无法对抗，只能是跟着葛勒可汗一起逃往北海。

药罗葛氏的上万骑兵簇拥着一辆华丽的马车，走在人群的最前方。年轻的药罗葛移地建眼中满是血色，持刀护卫在马车旁边。

马车之内，葛勒可汗躺在锦被之中。浑身被白练裹得严严实实，身子极为僵硬，伤口处已经没有鲜血流出。

药罗葛移地建掀开马车的窗帘，把耳朵凑近马车，似乎在听葛勒可汗说些什么。然而马车之中，

葛勒可汗双目紧闭，却并没有开口。

他当然是无法开口，因为他早已经死了。第二次天雷轰在他的牙帐上之时，他就已经彻底的死了。

药罗葛移地建放下窗帘，在马背上坐直了身子。继续跟着马车向前缓缓而行。

作为药罗葛氏的继承人，本来在他的父亲死了之后。他就名正言顺的成为回纥部落的首领，自动获得一切权利。然而药罗葛移地建却没有宣布父亲的死讯，因为他知道一旦这样做，他便只是回纥部落的首领，而不是整个草原的可汗。

他的父亲是天可汗册封过的可汗，所以才得到了草原上各个部落的承认。而如果他宣布自己为回纥部落的首领，却得不到天可汗的册封，那么其他的铁勒部落是不会承认他的。那样的话，强大的回纥汗国顷刻间就要土崩瓦解。

现实就是这样荒谬，天可汗的大军就要攻入草原，想要灭掉回纥汗国了，回纥汗国的可汗依然是要有天可汗的册封才有号召力。如果葛勒可汗的死讯一旦宣布，那么拔野古部落的首领立马就能和他平起平坐，也不会再甘心听从他的指挥。

对于铁勒九部而言，权力来自天可汗已经成为

惯性。他的爷爷十几年前灭掉了漠南的突厥人，得到了天可汗的册封之后，立马变得到了铁勒九部的效忠，不用东征西讨便降服万里之地所有的部落，轻松的建立起了一个汗国。其他的铁勒部落并非是臣服于回纥本部的兵威，而是臣服于天可汗的威望。

而现在天可汗的各路兵马正在攻入草原，他的父亲已经死了，他却只能隐瞒着这个消息。只有这样，他才有可能让父祖建立的汗国延续下去。

“只要击败了唐人！”年轻的药罗葛移地建在马背上想着，“击败唐人一次，让他们知道我们的力量，然后天可汗或许就能接受我们的求和了。只要他册封我为可汗，回纥汗国就能继续在北方存在下去。哪怕我们失去漠南的土地，只要得到天可汗的册封，我的汗国就能继续存在下去。”

这一次天可汗对回纥汗国开战，他的父亲不明白是为了什么，他同样也想不明白。回纥汗国建立十几年来，一直都是对于大唐极为恭顺，从来没有发生过争端。这一次侵入大唐领地之内杀死唐人的，是该死的仆固部落。仆固部落是自己逃离了回纥汗国的，已经和他们毫无关系，为什么天可汗在灭掉仆固部落之后，还要攻击他们的汗国，一点儿

解释的机会也不给他们？

仁慈的天可汗，草原上各族的共主，不该是这个样子啊。

药罗葛移地建回过头来，看着蚁群一般的突厥人。现在他的子民们都是神色沮丧，显然被那两次天雷彻底击溃了信心，根本就没有战斗的勇气。

这样的人再多，也比不上一队勇敢的骑士。这样的人在战斗之中，根本就没有丝毫的用处。

然而他也没有任何办法，他不知道如何解释那两次天雷的事情，想起那两次天雷，他自己亦是心惊肉跳。

第一次天雷落下他就在附近，亲眼看到不少部落首领的尸体飞到了天上，好久才落下来。这样的力量，根本不是人力能有的。那样恐怖的力量。只能是上天所有。

只希望能平安到达北海。把族人们安顿下来。对于天雷的恐怖记忆。随着时间流逝将会慢慢冲淡。到了那个时候，这些人们或许才会有再次拿起战刀的勇气。

十几万突厥人赶着大量的马羊向着东北方向缓缓而行，人群散的极开漫山遍野都是。天可汗大军要进入草原的消息早已传开，沿途的小部落都躲在

了山谷之中不敢出来，通往北海的大道之上少有行人，偶尔能够看到一些兴胡商人。

这些商人们即便是在草原上战火纷飞的时候，也会带着他们的货物来草原上进行交易。他们的货物是草原上的人们所需要的，淳朴的草原人从来不会抢夺他们的东西。所以他们能够安然的穿越交战双方的领地，靠着辛劳获取些许财富。

商人们见到漫山遍野而来的突厥人，都是极为高兴。然而这个时候突厥人只想着逃得距离牙帐越远越好，没有人有心情和他们交易。不过人们依旧不会伤害他们，从他们的身边安静的走过，打个招呼之后便自行离开。

药罗葛移地建和他的亲兵们同样不会去伤害这些辛苦的兴胡商人，这是草原上的传统。兴胡商人们从西边而来，能给他们带来各种需要的东西，他们是草原人的朋友而不是敌人。

一个开阔的山谷之外，十几个兴胡商人带着货物站到道旁。突厥人漫山遍野的自山前经过，却没有一个人停下来和他们交易。只是客客气气的和他们打招呼。商人们的脸上都是现出失望之色，眼见突厥人走远了，一个个走入到了山谷之中。

山谷深处，一座华丽的帐篷之中。粟特商人康

万年听了手下的禀报，笑着问道：“只有回纥部和拔野古部？能确定么？”

“的确是只有这两个部落，属下可以确定。回纥本部之中，只有五个氏族的人马，其他的人都已不知去向。”一位商人恭敬答道。

“这么说相比两日以前，回纥本部又有一个氏族的人离开了。拔野古部落依然是全部跟着葛勒可汗了。”康万年微笑道。

“就是这样。”那商人答道。

康万年微微一笑道：“继续跟着吧！他们走这么慢，不久之后少主的人马就能追上来。每日都要把消息报告到这里，另外注意掩饰身份，不要让少主的人手发现我们，他们在回纥牙帐搞出大动静之后，可也一直在跟着葛勒。”

那商人笑道：“放心吧，我们在明，他们在暗，草原上胡商多的是，他们如何能发现我们的身份？反倒是我们时常能发现他们的踪迹，少主手下这些密探人太多了，说实在的缺少训练，层次差别很大。瞒过粗笨的突厥人还成，要瞒过咱们的眼睛，哪有那么容易！”

康万年呵呵一笑，摆了摆手道：“少主这次势在必得，咱们就是来给他帮忙的，不能让灭掉回纥

的第一功劳旁落。他这些密探虽然笨了点儿，可也算是有用，应付突厥人应该够了，说不定最后不用咱们帮忙。去吧，有什么状况马上传过来！”

那商人笑着点了点头，快步走出了帐篷。

“这样下去，等到走到北海边上，葛勒手里还能有多少人？”康万年笑道。

“葛勒已经死了，你应该说，回纥王子手上还有多少人。”下首一位商人笑道，“不过少主三两天内就要追上来了，回纥王子根本逃不到北海边上。”

“少主的确厉害，这一次咱们来帮他，怕是多此一举，要白跑一趟了。”康万年笑道。

“的确如此，不过也不能说咱们毫无功劳。”商人笑道，“当初仆固部落西迁，可是咱们把他们领到蒲类海的。若非如此，也不会有北征之事，少主也不能多一桩灭国的大功。”

“这件事情不可再提，毕竟死了好几百唐人。要是让少主知道了这件事情，一切都完了。他那个人的脾气，你也是清楚的。死一个唐人都会发怒，更何况死了几百唐人。他要把这笔账算在咱们头上，那就没什么情面可讲，绝不会放过我等。”康万年肃容道。

那商人点了点头，叹息道：“可惜这么大的功劳，只能是烂在肚子里了。”

第三百零二章成长

康万年道："死了好几百个唐人，再大的功劳也不是功劳了。不过不论如何，咱们的目的已经达到。那个带仆固部落去蒲类海的家伙，找时间把他处理了，好好安置他的家人。"

商人点了点头。

"几年前家主在少主身上下了重注，原本我还不如何看好，短短五年时间，少主却已经是走到了这一步。家主识人之明，长老们也比不上。等到这次少主再立灭国之功，家主达成心愿怕是也要不了几年时间了。咱们眼下辛苦些，那时候一切都值了。"康万年看着外边，笑着说道。

……

遇到米雪的第二日，马璘清晨起来，派人去找米雪，米雪却已经不见了。

问了问军营的守卫，原来米雪已经带着一批安西密探提前离开了大军，说是去前方探听消息。

这本是她的职责所在，马璘也不疑有他，带着大军继续沿着回纥人留下的马蹄印向前追击。至于米雪去长安打探的波斯寺情报的事情，只能是以后再说。

康小雨依旧与马璘并肩而行，整个人却变得更加的沉默，好看的细眉时常颦起，心中显然并不宁静。

米雪的到来，并非是对她毫无影响。她等待了十四年，终于到了心中挚爱男子的身边，这些日子跟着马璘虽然辛苦，她的心中却是感到前所未有的安静。这样的感觉，只有在这个男子的身边才会有。这样的日子每一天她都极为珍视，能够永远跟在小马哥哥的身边，对她来说便是最大的幸福。

然而那个兴胡女子就在附近。她已经查清楚了延康坊事件的真相。如果小马哥哥知道了小雨曾经要杀他。一定会伤心难过吧。

她想把这件事情亲口说出来。话到嘴边却没了勇气。这样幸福的日子实在太短，她还没有过够。

那个兴胡女子并没有说出真相，康小雨不知道她什么时候会告诉她的小马哥哥这一切。她的心中极为煎熬，一刻也无法安稳。

她掩饰得极好，马璘心思都放在追击葛勒之上，并没有发觉她的异样。有她跟在身边，他已然是幸福的，看上一眼便心中无比满足。哪里又会想到其他。

斥候依旧是放出极远，这是安西新军行军的传

统。米雪带着密探们赶到斥候之前，便又消失在了茫茫草原之上，谁也找不到他们的痕迹。不过来自安西密探的情报，还是连续不断的通过斥候的手传了回来。

米雪自己没有再回来，其他的安西密探也不再融入大队人马之中，不过既然他们无恙，马璘也没有想太多。

又往前追了两天时间，在前方的荒野之中开始出现稀稀落落的突厥人。

那些都是赶不上大队的老弱，也有些是舍不得自己的牲畜。见到这一支浩浩荡荡而来的铁甲骑兵。突厥人知道这是天可汗的大军到来，一个个避到道旁不敢反抗。

马璘这次亲率大军来到漠北。主要的任务就是要减少突厥人的数量，既然遇到了，那也没什么好说的。表示恭顺并不能换来唐军的仁慈，一万铁骑呼啸而过之后，荒原上便留下一具具突厥人的尸体。

遇到零星的突厥人之后，马璘明白距离葛勒可汗已经很近了。扫荡遇到的突厥人并不会花费太长的时间，大军的速度基本上没有受到影响，依旧是保持着极高的速度，铁流滚滚向前而行。

以前带着沙陀人行军，还需要照顾沙陀人的速度，而如今只有安西新军自己，可以不断更换战马，不用顾惜马力，大军前进的速度自然是提升到了极限。

越往前遇到的突厥人越多，有时甚至几百个人聚在一起，赶着牲畜向东北而行。见到了马璘的大军，突厥人都没有丝毫的反抗，从来没有人敢于停下来和唐军进行战斗。而安西新军们则是毫不留情，在突厥人明白大军的意图之前把遇到的每一个人都砍翻在地。

马璘不是想要抓住葛勒可汗，而是想要尽可能的减少草原突厥人的数量。所以尽管有些画面看上去极为血腥，他也依旧是硬着心肠。

老兵们跟着他一路打到过库法，做这样的事情已经是毫不在乎，新兵们虽然也都是能使陌刀的好汉子，大部分人亦是久经沙场，很多人却显得极不适应。

荒原之上，大量的羊马和人影出现在前方。马璘一声令下，骑兵校尉李辉带着几百骑士冲了出去，把几百个突厥人圈在一起，开始了毫不留情的杀戮。

突厥人都已是跪在了地上，向着天可汗的军队

表示恭顺。在部落流传的传说里，只要这样做了，天可汗的大军就会饶恕他们。

然而这一次显然不同，天可汗的大军并没有放过他们的意思。等到他们醒悟过来想要反抗，已经是迟了。

陌刀带出一道血光，把一个年迈的突厥人砍成两段，老者身边一个十一二岁的突厥少年红着眼拿着银色的小刀冲了上来，嘴里发出小狼一般的叫喊。李辉脸上没有丝毫的表情，手上陌刀再次挥出，已经砍掉了少年的半个脑袋。

少年倒在了地上，热血混着脑浆流了出来，跟在身边身边的一位骑士忽然忍受不住，哇的一声吐了出来。

这一下不打紧，连续好几位骑士都是吐了出来，一边呕吐一边挥动陌刀，把眼前的突厥人杀死。

后面的大队人马中顿时响起阵阵笑声，李辉一脸恼火，回头狠狠地瞪了身边的青年一眼，绷着脸继续杀人。

一位面容清秀的突厥少女尖叫着冲到少年的身边，伏在地上大哭起来，李辉打马高速驰过，沉重的带着蹄铁的马蹄踏在了少女的身上，少女惨叫一

声便没了声息。青年看着这一幕，握着陌刀的手不住颤抖，再也无法挥出去。

很快几百名突厥人都被杀戮干净，大量的牲畜四处乱窜，骑兵们整顿队形，缓缓地回归本阵。校尉李辉看着这个从乌海守捉加入新军的青年冷冷道：“以后再有这样的事情，就给老子滚蛋！老子这里只要七尺高的汉子，可容不下一个娘们儿般的东西。”

青年脸色苍白，抬起头来看了李辉一眼。

“看什么看，别忘了你阿爷的仇还是我给报的。”李辉冷冷道，“老子在那个山谷里给你阿爷报仇的时候，二尺长的突厥娃子都没放过。将军说要斩草除根，那就是斩草除根，放过一人便是老子违反军令。孟虎，你也是七尺高的汉子，这样的事再有一次，你就给老子滚远点儿，不要再叫老子校尉。”

青年低下了头，不再吭声。

“你莫要看他们可怜，这是他们不得势的时候。他们得势的时候，可怜的就是咱们汉人。狼崽子长大了就是恶狼，恶狼就要吃肉。咱们要不被狼吃，就得变得比他们更凶，更狠！”

“将军说过，为了天下的汉家百姓，咱们得把

自己变成禽兽，不能把自己当人看！小子，你给老子记住这句话！你入了安西新军，你就已经不是人了，你是老虎，你是禽兽，你是疯狗，可他娘的就不能是人！”

“你阿爷的仇老子给你报了，还有很多人爷娘的仇没报呢！大唐和突厥人杀了百十年了，胜败都有汉家子丢了性命。咱们这一次来漠北，就是来杀人的，只要是活着的两条腿的，那就得杀！将军说了，这次要杀得让突厥人长长记性，杀得他们几十年不敢南下打草谷。等过了几十年后他们人丁又兴旺了，那时的大唐已经完全不一样了，那时要是他们再跳出来，就要一次把他们杀绝了。”

眼看已经到了本阵，李辉把陌刀挂回鞍边，也就不再多说。

这样的事情，当初西征库法的时候也不少见。那时他只是一个伙长，也曾吐过几次，不过后来杀的人越来越多，慢慢就好得多了。

孟虎是个好苗子，不然他也不会让他来他这一团。他这一团在安西新军中也是有名的，这次由于扩军，十几个得力的好手去新组建的新军各团当军官去了，他这一团才补充了一些人手。刚才吐的全部都是新人，老人们这些事情早就见惯不惯了。

遇到突厥人之后，孟虎杀人也不少，就是不愿对付老弱，这样可不成。突厥人依山据谷到处都是，肯定是不可能杀绝的，可是遇到的是必须得全部杀死的，这是将军大人的军令。

这一次突厥人提前散了，恐怕大军得花几个月扫荡整个草原，以后杀人的机会多的是，必须得让这小子早点儿适应这些。

孟虎回头看去，突厥少年的尸体已经被高速驰过的大军踩成了烂泥，突厥少女也是消失在了众人的马蹄之下。远远看向中军处，将军的神色永远是那么淡漠，就好像之前的杀戮没有发生过一般。

强忍着心中极大的不适，孟虎用力握紧了陌刀。

血腥的气息已经渐渐熟悉，然而这般杀戮老弱，他依然是无法适应。

然而他知道他必须要适应，必须要成为一名合格的新军士兵。既然进了新军，哪能再被踢出去，那可是要丢死人了。要是被新军赶回乌海守捉，可就没脸见老罗叔了。

新军和乌海守捉的兄弟们完全不同，孟虎不知道哪一种更好，然而他并不是一个轻易服输的人。

校尉是个说话算话的人，话已经放在那里了，

下一次再遇到突厥人的老弱，他就必须得把陌刀砍下去，不管是白发苍苍的老者，还是二尺长的娃子。

……

第三百零三章葛萨氏族

大军之中，马璘不会去注意一个小兵，更不可能想知道一个小兵的想法。

他的心肠也不是绝对的冰冷，然而身为汉人，就得为整个汉家民族负责。

草原上的突厥人多杀一些，重新崛起的可能性就少一些，大唐的北部压力也会少一些。等到大唐彻底进入火器时代之后，草原蛮人将会永远威胁不到汉人了。

就像是他曾生活的后世，草原上的人们依然存在，面对汉人却没有了丝毫的优势。真正的火器时代里，缺乏火器制造能力的游牧民族将会被历史彻底的抛弃，不管是在东方还是在西方，都将会成为强大帝国的附庸。

沿途遇到的零星突厥人并未让唐军降下速度，偶尔有突厥人侥幸逃脱围杀，却不可能把消息传递给前方。无处不在的唐军斥候小队不会让他们走太远，便会将他们射落马下。

一万铁骑便如同绞肉机一般，把遇到的突厥人绞入其中，吞噬得渣都不剩一点儿。

前方的大队回纥人并不知道唐军就坠在身后，

依然是在缓缓的向着北海方向走着。

……

药罗葛移步建一脸倦容，在马背之上坐得笔直，不断催促着部下快速前进。这个时候，他只想最快速度到达寒冷的北海，在那里重新建立回纥人的牙帐。

身边华丽的马车之内，他的父亲葛勒可汗已经死了，他却不能抛弃他父亲的尸体，还得不时掀开帘子。向一个死人请示。

回头看着越来越少的族人。年轻的王子神色冷静。心中却是极为不安。

冻土已经开始融化，道路上不时有着泥泞，并不适合马车的前进。然而死人只能是呆在马车上，不能再出来坐到马背上。

有着马车的拖累，回纥王子移步建只能是护卫着马车，根本提不起来速度。

逃到更北的地方，靠着严寒的天气来影响天可汗的大军，这是他能够想到的最好的法子。他不知道天可汗的大军现在在哪里。看着身后拉得越来越远的族人，真想把这些老弱全部丢下，只带着最精锐的骑兵逃走。

然而就连老天也和回纥人作对，今年的天气比

往年暖和，冻土开化的时间早了很多。而道路之上出现的泥泞之地也太多了，没过多远就能遇到。遇到泥泞的地方骑兵自可快速驰过，这唯一的一辆马车却要花费他很长的时间才能通过。

有时候药罗葛移步建甚至怀疑这大片大片的泥泞之地是有人刻意弄得，然而在北方他并没有敌人，突厥人都是他的子民，自然不会做这种事情。而那些同样是因为这些泥泞之地而烦恼的兴胡商人。更是没有这样做的任何理由。

沉重的马车在十几位壮汉的努力之下，刚过了一片长达百十步的出现在大道上的泥沼。药罗葛长出了一口气，看着马车在开化的冻土上碾出深深的车辙，后面忽然响起一阵急促的马蹄声。

一位满头白发的老者衣衫华贵，看上去威风凛凛，从后方的大队中驰来。骑兵们都是认得这位老者，自动的给他让开了道路。移步建回过头来看着老者，微微皱起了眉头。

“二王子，我要看看大汗。”老者驰到前方勒住战马，看着药罗葛移步建沉声道。

“大汗身体虚弱，不宜和你说话。”回纥王子冷声道。

“我只看一眼。”老者道，说着便想掀马车的

帘子。

“放肆！”

伴着一声怒喝，刀光猛然一闪，一把雪亮的长刀挡在了老者的身前。

“二王子，你这是什么意思！”老者忿然作色道。

移步建看着老者冷冷道：“有我在此，谁敢对我父汗无礼！”

老者脸色变得极为难看，冷冷地瞪了移步建一眼：“从离开牙帐开始，你就不让我们看大汗。老夫怀疑，我们的可汗已经不在人世了。二王子，你不让我看，我们葛萨氏族就不奉陪了。”

移步建抽了抽嘴角，冷冷道：“父汗还活着，你休要胡说八道。若是你们葛萨氏族不想跟我们同行，那便请便！”

老者冷笑道：“如此说来，大汗真的已经不在了！”说完沉着脸拨转马头，直接向后驰去。

“二王子，真的让他们走么？这个老家伙太过放肆，要不杀了他，并了他们的人！”一位青年骑士看着老者的后背冷声道。

“不用了。北海边上的土地养活不了太多的人，葛萨氏族不去也好，我们不要废物。等天可汗

的大军离开漠北，我们重新占据这片草原之时，我会再来和葛萨氏族的人说说今天的事情，如果他们还存在的话。”移步建收刀入鞘，沉着脸道。

“二王子，大汗现在如何了？”又一位骑士低声问道。

“大汗很快就会好了，你们放心。”药罗葛移步建冷声道。

……

老者一脸寒霜奔回葛萨氏族的人群之中，一声令下之后，近两万突厥人离开了大道，奔到里许之外的大河边上停了下来。

其他的突厥人木然的看着这一幕，继续向前疲惫的行走。

他们都知道回纥部落内九大氏族之一的葛萨氏族不准备跟着可汗继续走了，可是谁都不在乎，这样的事情已经发生好几次了。只要他们自己的首领没有下令，他们就只能跟着继续走下去。

庞大的部落在大河之畔扎下营寨，与大队彻底分开，葛萨氏族乃是回纥部落九大氏族中的强部，这一次分开，回纥部落本部便失去了近一万的骑兵。

葛萨氏族的首领们被聚集起来，听年老的酋长

说话。原来的酋长已经在回纥牙帐之中被天雷轰死了，这位酋长是临时选出来的。是氏族之中德高望重的长者。此刻大家都是以他为主心骨。

“我敢断定。我们的大汗已经死了。移步建那个小崽子不告诉我们实话，我们不能跟着他往北走了。”

“你们看看这里，马上就是春天了。再往北走还是冬天，跟着移步建往前走，咱们的牲畜连吃草的地方都找不到。跟着他往前走，我们的族人只能是冻死饿死。”

“各位，我已经决定了，我们就在这里照看我们的牲畜。等待着天可汗的大军。别人怎么做我不管，我们氏族是要向天可汗的大军投降了。”

“天可汗对于草原人向来仁慈，我们投向他们，就保住了我们的部落。天可汗是对药罗葛氏生气，又不是对我们葛萨人生气，连大汗都不在了，我们为什么要跟着那个小崽子一起跑？我们就在这里，等待天可汗的大军到来，等待他们给我们安置新的牧场。”

首领们听了老者的话，都是点头同意。这样的时候。他们只能依赖长者的智慧。

葛萨氏族虽是回纥部落九大氏族之一，却没有

得罪天可汗。天可汗对回纥的王生气，那是对药罗葛氏生气，关葛萨氏族什么事！

七十年前，这片土地上的突厥人都是天可汗的子民，这里的所有土地都是天可汗的领地。天可汗往草原上派来了军队和官吏，那是草原上各个部落最安稳的时刻。

七十年过去了，老人们还在传着当年的好时光。没有人天生愿意打仗，葛萨氏族的人也是一样。

天可汗的军队和官员又到草原上来了，大伙儿老老实实听天可汗的话就是，何必跑来跑去的。就在这里等着，等天可汗的将军到来，让他给葛萨氏族安排牧场好了。

老者见年轻人都很听话，满意的点了点头。

这里的土地这么肥沃，向天可汗的将军好好求情，自己的族人应该可以得到足够多的土地吧。之前也有几个氏族离开了大队，不过他们是要逃向别的方向，而不是向天可汗的军队投降。自己带着这么多人投降，葛萨氏族应该能得到一个都督府的地盘吧。

消息很快由首领们传了下去，很快大河之畔一片欢腾。春天快要来了，谁也不想往北方跑，这里

的草场青草正在发芽，牲畜们在这里不会饿死。只要有牲畜，生活就有希望。

天可汗的仁慈，部落里的每一个人都听说过。既然他要怪罪的是药罗葛氏，跟葛萨氏族又有什么关系？从原来的领地跑到大汗的牙帐，又从大汗的牙帐跑到这里，大伙儿早就受够了。连上天都不护佑大汗了，葛萨氏族跟着大汗还能有好果子吃么？

更何况首领们说葛勒大汗已经死了，那么便没有天可汗任命的大汗了。这样的话葛萨氏族和药罗葛氏已经是平起平坐，自然不用听从药罗葛氏的命令。

大量的帐篷在大河边上散开来，牲畜被赶到草地之上去啃食新鲜的草芽儿，葛萨氏族的人们散坐在草原之上，一个个显得心满意足。

落后的突厥人赶着牲畜一群群的走过，听说葛萨人不准备再逃了，准备投降天可汗之后都是极为羡慕。他们还得追赶自己的族人，只能是一片羡慕一边远离。

也有部分突厥人不想走了，赶着自己的牲畜想要加入葛萨氏族，一同等待向天可汗的大军投降。对于这些人，葛萨氏族的首领们极为欢迎。氏族里增加人口和牲畜，总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情。

河畔的人们不断的增加，牲畜也越来越多。没人知道天可汗的大军什么时候会到，不过既然他们是找药罗葛氏的，肯定会从这里走过。只要从这里走过，大伙儿就有向天可汗的将军投降的机会。

……

两日之后，马璘带着大军到了独乐河畔，看到的是密密麻麻的突厥人，见到大军并不逃走，反而是一脸喜乐的迎了上来。

ps：最近快要忙死了，希望不会真的忙死。加油加油！

第三百零四章故技重施

独乐河便是后世的图拉河，是鄂尔浑河的一条支流，大河刚刚解冻，河水中满是冰凌，河畔的青草却已初现绿色。草地之上到处都是回纥人的帐篷，大量牲畜分散在河畔广袤的草原之上。

斥候们报告了这群回纥人在河边扎营的消息之后，马璘便命令大军立即加速，赶往独乐河畔，到了河边之后，回纥人看着如潮水般涌来的大唐骑兵并不逃走，反而是大声的欢呼起来。几十个衣着华贵的回纥人骑着战马快速的迎了上来，脸上都是布满了恭敬的笑容。

“哪位是天可汗的将军？我们是回纥本部葛萨氏族的族人，我们一共有三万多人，在此等候天可汗的大军，准备归顺伟大的天可汗。”最前面的白发老者看着大军的方向，大声的喊道。

原本葛萨氏族只有两万多人，后来收容了一些不愿再走的突厥人，这才使得人口超过了三万。老者记得先人们说过族人越多的部落得到的牧地也就越多，所以自然是把这些人都算了进去。当然了这些人在这里停下，等若是已经加入了他们的部落，不可能在随意离开。

大军在回纥贵族们的前边缓缓停下，马璘带着段秀实等人走上前头，看着这些衣着华贵的家伙皱眉道：“你们是葛萨氏族的？葛萨氏族是回纥本部九大氏族之一，你们不跟着葛勒可汗继续逃命，反倒是要在这里投降我们，是么？”

白发老者恭敬道：“将军，葛勒可汗已经死了！二王子隐瞒这个消息。想要我们跟着他继续向北逃。我却看出来他在骗我们。他并没有得到过天可汗的册封。不能算是整个草原的主人，他只是药罗葛氏的主人，已经不能命令我们葛萨氏族了。药罗葛氏得罪了天可汗，跟我们葛萨氏族没有关系，我们向来都是顺从天可汗的。葛勒可汗死了，只有天可汗册封的可汗才是草原的主人，如今草原已经没了主人，所以我们留在了这里。等着天可汗给我们规定一位新的可汗，给我们重新划分牧地。”

“如今带着回纥人逃走的是二王子？”马璘问道。

白发老者连连点头：“大王子死在了天雷之下，可汗也已经死了，如今带着大家逃走的便是二王子。不过既然可汗死了，他便只是药罗葛氏的二王子，我们葛萨氏可不会听他的。”

马璘看着北方，轻轻点了点头。

葛勒可汗的二儿子，药罗葛移步建，那就是原本历史上的牟羽可汗了。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牟羽可汗曾帮助大唐平安史之乱。三位妻子皆是唐之和亲公主，不过其中两人并非是大唐宗室。而是铁勒名将仆固怀恩的女儿。只有一位是唐宗室之女，也就是荣王李琬的女儿，宁国公主的妹妹小宁国公主。

牟羽可汗与仆固怀恩关系密切，仆固怀恩叛乱之时，曾应仆固怀恩之请而进攻大唐，后来亦是纵容回纥部落抄掠边境。后代宗死，德宗立，有九姓粟特人蛊惑牟羽可汗乘大唐孱弱，起兵南下入主中原，牟羽可汗听从。宰相莫贺达干苦劝不听，大军将行时牟羽可汗为莫贺达干所弑。

历史已经改变，安史之乱并未发生，大唐依然是如日中天，自然也不会和回纥和亲。仆固怀恩的两个女儿还养在他的家里，而宁国公主和小宁国公主也好端端的在长安城的府邸之中。靠着妇人静风尘的事情，已经是绝不可能发生了。

“葛萨氏族亦是离开了药罗葛氏，也就是说如今回纥本部九大氏族之中，继续跟着二王子逃走的便只有四个氏族了。”

“将军如何得知？”白发老者猛然一惊，失声

道。

“你们的行踪，本将军知道得一清二楚。”马璘淡淡一笑道。葛勒可汗已死这事刚刚知道，不过别的事情他都很清楚。安西密探们可不是吃素的，虽然无法靠近回纥军中那辆马车，可是却一直紧紧跟着逃走的回纥人，这样的事情自然是瞒不过他。

不过这些话，他自然是不会和这位老者说。

“将军，我们葛萨氏族诚信归降天可汗，专门在这里等着天可汗的大军。我们都是天可汗最恭顺的子民，请将军为我们指定游牧的地方，葛萨氏族愿意用我们有的一切来供应天可汗的大军。”白发老者看着马璘，一脸殷切地道。

其他回纥贵人也是同时应和，都是期盼的看着马璘。逃了这么多天，他们实在不想逃了，既然天可汗会取得胜利，那么草原上的一切都是天可汗的，各个部落的牧场将会归天可汗来安排。药罗葛氏留下的大片牧地，他们也都是想要得到。

马璘眯眼看着河畔密密麻麻的回纥人，点了点头道：“既然你们真心归降大唐，本将军便接受你们的投降。把你们部族里所有的青年男子叫出来，统一绑缚了听从我们的发落。”

“要把我们绑起来？为什么？”

“将军，你这是什么意思？”

听了马璘的话，几位回纥贵族当即鼓噪起来。

马璘哼了一声，脸色立马沉了下来。那白发老者回身瞪了贵族们一眼，沉声道：“你们懂什么！这只是一个仪式，一个向天可汗的大军表示臣服的仪式。天可汗的大军准了我们的投降，才会容许我们这么做，这是我们葛萨氏族的福气！这就是面缚，你们家里的老人没告诉过你们么？”

说完老者转头看向马璘，陪笑道：“年轻人不懂事，将军不要见怪。我这就回去安排，一定按天可汗的规矩办。”

贵族们想了想，似乎的确是有这个说法。当年铁勒各部去漠南向天可汗投降的时候，好像就是有过这样的一个仪式。被老者这一通喝骂，没有人再多说什么，反而是一个个露出了开心的笑容。

天可汗的将军允许大伙儿投降，只是需要一个庄重的仪式而已。既然如此，那就得按照天可汗的规矩来。等到仪式举行完毕，大伙儿就正式算是天可汗的百姓了，到时候也该给大伙儿指定牧地了吧。

马璘向着那白发老者点了点头，白发老者陪着笑脸转过身去，喝令贵族们返回去执行这一命令。

几十人高速驰入河畔的帐篷群中，下一刻河畔的突厥人营地便变得极为混乱。到处都是一片欢声笑语，人们嬉笑着拿出现成的皮绳，把一个个战士双手绑在身后。贵族们骑着马来来去去，见到绑得不结实的便是一鞭子抽下去。

绑着的战士们一个个走到了一个巨大的空地之上，在贵族们的命令之下排出整齐的方阵，然后跪倒在地上，以头碰地表示恭顺。空地上的突厥人越来越多，很快就变得密密麻麻。

战士们全部面缚完毕之后，空地上已经是满满当当。白发老者与贵族们商议了一下，最后决定把老弱妇孺也全部捆了起来，这样又花费了不少时间。

与此同时，大唐铁骑这边，阵型已经是悄然转换完毕。五千从河中带回来的老兵聚集在后镇，前方全是这次才跟随马璘的新丁，在军官们的指挥下排成了整齐的方队。

马璘冷着脸站在大军前方，看着河畔草原上正在相互绑缚的突厥人。段秀实叹了一口气道：“这般行事，必然是会落下千古骂名。若是我等隐瞒此事，却又非是君子所为，真是两难。”

马璘冷冷一笑道：“谁说要隐瞒了？草原上突

厥人到处都是，咱们也杀不完，只能是扫灭这些大的部族。我就是要让这样的事传扬出去，让剩余的突厥人感到胆寒。将来史册上如何评价此事，那是后人之事，咱们为的乃是天下汉人，本是无愧于心，哪管后人说什么。”

段秀实苦笑一声，默然点了点头。大军西征库法之时他被囚禁在木鹿城，并没有亲眼见大军杀戮，这次来到草原之上，这才亲眼目睹一桩桩惨事。来到安西十几年，历经数任都护，都未曾亲眼见过这等事情，如今眼看着数万突厥人将要血溅当场，一时间也是禁不住汗毛倒竖。

然而他也知道马璘说的有道理，一年多来安西新军成功降服了半个大食，已经说明了杀戮乃是最为有效的手段。突厥人是草原上的恶狼，远比大食人要凶狠，不把他们彻底打怕，大唐想要永久统治这一地带谈何容易。

所以虽然心中不忍，却也只能是硬起心肠。

那满头白发的葛萨氏族首领走到了人群的前方，朝着大军的方向恭敬的跪下，额头触在冰冷的草地之上。对于部分从瀚海军中挑出来的新丁来说，这是他们在蒲类海边见过的场面。当初他们在蒲类海边剿杀了仆固部落，便是用的这个法子，今

天面对这个突厥部族，将军显然是要故技重施。

很简单的一个圈套，却很有效。而且这一次更为彻底，因为在蒲类海边只有战士们是真正的面缚，那些老弱只是跪下，所以最后逃走了不少人。而这一次，为了向天可汗的大军表示诚意，葛萨氏族的所有人都是面缚跪在了地上。

孟虎位于大军的第一列，握着陌刀的手已经满是汗水。看着前方密密麻麻的突厥人，孟虎的心中狂跳不已。

恍惚间听到将军说了一句什么，然后周围的战马全部动了起来。孟虎不由自主的催动坐骑，嘴里发出尖利的叫喊，提着陌刀向着河畔冲了过去。

第三百零五章修罗杀场

雪亮的陌刀下意识的挥出，一颗巨大的回纥人的头颅便飞了起来。耳边开始有喝骂声大声的响起，跪在地上的人们忽然都站了起来，乱纷纷的到处乱跑。热血在眼前飞溅，孟虎脸色微微发白，陌刀机械的不断挥出，把一个个大声叫骂的回纥战士砍倒在地上。

耳边听不到别的声音，只有袍泽们的喧嚣和回纥人大声的叫骂，眼前逐渐被血色覆盖，草地上的鲜血变得极为粘稠，马蹄踏上去发出汩汩的轻响。孟虎眼前血红一片，跟着袍泽们发出嗬嗬的叫喊，催动战马追逐着河畔每一个活着的物体。

一个小小的身影从战马跟前跑过，孟虎一刀挥出，那个身影便倒在了地上。战马快速驰了过去，沉重的马蹄踏在了那个身影的身上，然后继续向前冲去。

那是一个少年，还是一个少女？孟虎不知道，更多的回纥人出现在他的面前，乱纷纷的叫喊着到处乱窜，他只是跟着袍泽们一同发出野兽般的叫喊，把一个个人影不断的砍翻在地。

回纥人似乎是无穷无尽的一般，怎么也砍不

完。孟虎的心中渐渐有些烦躁，喉咙里发出的声音有些嘶哑，身上的力量却似乎使不完一般，挥出去时依然有力，收回来时锋刃便会变得更加的鲜红。

时间不知道过了多久，回纥人的叫骂声变得稀疏起来，眼前已经看不到一点绿色，满目所见皆是殷红一片。孟虎张着口想要喊叫，喉间却已发不出任何声音。手上的陌刀已经完全成了红色。身体和战马上也唯有一片鲜红。

浓郁的血气飘荡到他的鼻端。腥热之中带有一丝淡淡的甜味，战马依旧在河畔的冻土上高速奔驰，陌刀依旧是不断的挥出，已经变得疏落的人影还在草地上徒劳的跑着，然后突然就变成两截倒在地上。

不知过了多久，一切终于是归于沉寂。

战马在泥泞的河畔缓缓走着，不时的打着响鼻。孟虎勉力把陌刀挂回鞍边，忽然感觉如同虚脱一般。浑身没有了一丝力气，连在马上坐稳也极为勉强。

后方的老兵们大声的喝彩，欢笑声飘入耳中。孟虎张了张口，忽然感到嗓子极为痛疼。

地面上那一个个血色的物体，在他的视野之中终于是变得明晰起来。

一个个回纥人的尸体，乱纷纷的倒在血色的土地之上。至少也是断成两截，许多甚至已经成了碎块。

粘稠的血覆盖在他们的身上，许多人已然看不出本来面目，只能从体型来判断是男人还是女人，是战士还是老弱。

原本在河畔极为密集的帐篷。都已经倒塌在地上。空气之中的血腥之气浓稠得化不开，闻之令人欲呕。

大量的战马和各种牲畜跑得到处都是。身上都是猩红一片。

他不知道过了多久时间，只知道所有的回纥人都死了。足足三万多回纥人，已经是全部倒在了他和袍泽们的陌刀之下。

有人坐在马背上开始大声的呕吐，孟虎也感觉体内翻江倒海一般难受，差点儿跟着吐出来，却是用力的闭紧了嘴。

他不能吐，因为他知道校尉正在远处看着他。如果他跟着吐了，便得离开安西新军，回到乌海守捉去。

草原上的蛮族，不管他们是叫突厥还是叫回纥，都是吃人的恶狼。为了天下所有的汉人，安西

新军必须要比恶狼更凶更狠，要变成吃人的猛兽。

这是校尉给他讲的道理，校尉的道理是从将军那里听来的。将军的话肯定是对的，孟虎很清楚。然而此时看着满目的血色，他的心中还是极为沉重。

这样的事情，真该是王师所为么？这些回纥人已经向大唐表示了恭顺，为何还要这般赶尽杀绝？

父亲战死之前，他在西州跟先生读过几年书，心里便总喜欢想这些有的没的。此时听着老兵们大声的喝彩，看着满地的断肢残躯，耳边是新兵们声嘶力竭的呕吐之声，孟虎只感觉嘴里发苦，心中极为难受。

……

马璘和段秀实站在大军之前，看着眼前这一片杀戮场。所有的回纥人都已经死了，新丁们正在勉强收拢队伍，向着这边慢慢驰回。

段秀实的脸色变得极为苍白，战马旁边满是秽物。刚才他已经把能吐的东西都吐干净了，现在实在是没什么好吐的了。

一次杀死几百人，和一次杀死好几万人，带来的视觉冲击完全不同。从追上掉队的零散回纥人开始已经几天过去了，段君子本以为自己已经适应了

这些，然而这个时候他才明白他还差得很远。

至少身边的老友虽然也是脸色发白，却没有真的吐出来。

康小雨神色依旧淡漠，小手紧握着马璘的大手。她的眼中只有这个心中挚爱的男子，其他的人她全都不在乎。天下人都死光了也没关系，只要她的小马哥哥还好好的就足够了。

她知道小马哥哥此时心中并不好受，他并非是一个真的残酷之人，然而他是在做对他来说正确的事情，不得不如此。这个时刻，她只能用这种方式来对他表示安慰。

高芊芊将门虎女，跟着马璘学游侠儿手上亦是见过血的，这一路走来生死也见得多了，此刻却也是脸色煞白，细眉紧紧地拧在一起。这样血腥的场面，她从未见过。战阵厮杀的场面，也不会有这般的血腥。

新丁们缓缓驰了回来，能够神色自若的只有少数人，其他的人有的神情极为亢奋，有的脸色苍白如雪，也有人缩着身子坐在马背之上，佝偻得像个虾米一般。

老兵们看着这些家伙，不由得发出阵阵哄笑。这些杀才们心思简单，早已在远征库法的路途上适

应了这种场面。而作为一军统帅的马璘。此时甚至还不如他们。

回纥部落为铁勒九部之首。其中又有九大氏族。药罗葛氏为回纥的汗系，历代可汗皆是出自这一氏族。而葛萨氏族在回纥部落中亦是一个较大的氏族，现在这样一个古老的回纥氏族，就这样彻底的烟消云散，不可能再次出现在草原之上。

大军举着陌刀冲过去之时，那白发老者惊慌悲愤的神情马璘记得很清楚。然而自从他答应以面缚的古老礼节来表示投降之后，葛萨氏族的命运已经注定。

其实在葛萨氏族停下来准备向天可汗的大军投降的时候，整个氏族的命运都已不可逆转。六支唐军之中。最先攻入漠北的是他的安西新军和李璟的平卢军。安西新军这次来草原上就是来杀人的，而李璟这个在辽东辽西收购蛮人头盖皮的家伙，遇到了葛萨氏族同样是不可能放过一人。

李嗣业郭子仪哥舒翰安思顺这四路人马或许会容许突厥人投降，可是他们北征是要从漠南开始，而不能直接进入漠北，所以葛萨氏族是不可能先遇到他们的。

让新丁们独力完成这一场杀戮，是因为这只是

一个开始。这一次扫荡漠北草原，虽然不可能像西征库法那般杀那么多人，可是也不会相差太远。杀不了那么多人，只是因为草原上的蛮人统共就几十万。不可能全部找出来杀光而已。这样的事情以后还会很多，健儿们必须要尽快适应。

新丁们回到了队伍之中。队伍重新整顿，新丁们和老兵再次混合到了一起。大军变得极为热闹，老兵们有的大声的鼓励，更多人却是大声的嘲笑那些脸色苍白的家伙。

不管是鼓励还是嘲笑，都是袍泽的善意。河畔那一片血色的杀场，很多新丁已经不敢回头再看。

马璘深吸了一口气，命令大军就在独乐水畔扎下营寨，分出一部分人去清理战场。

有着这些鲜血的浇灌，春天这里的青草将会更加的茂盛。

死者的尸体被掩埋进土里，到处乱窜的牲畜被收拢起来，赶到了附近的一个山谷之中。等到杜怀光到来之后，还活着的牲畜将会成为一笔财富。

天色已经不早，经过了这一场杀戮，新丁们已经精疲力尽，需要好好歇息一下。反正敌人已经不远，没必要急于一时。

“成公还能忍受否？”马璘看着段秀实问道。

“无妨。”段秀实脸色苍白，声音低沉，“这般杀戮，虽是有违天和，然而细细想来，却是极有必要。反正是为了天下汉人，属下愿意和将军一同担此骂名。”

马璘呵呵一笑，也不再多说。段君子都能够接受，作为始作俑者，他自己又有什么不能接受的。心中的那点儿煎熬，就见鬼去吧。

……

庭州城。

杜怀光大军翻越金山攻入漠北，庭州城内除了两千瀚海军留守之外，便只留下了杨国忠和他带来的五千朔方兵。杨国忠被控制在内城之中，周围全都是马璘的亲兵，根本就无法外出。

浑瑊作为这一部朔方军的将军，得不到杨国忠的号令，马璘临走时又给他下过严令，不准他的人离开军营一步。浑瑊整日里百无聊赖，只好在营地里带着朔方军汉们打熬力气。

这次北征浑瑊亦是雄心勃勃，准备大展身手，这一次马相不让他去，他猜测这是因为他是铁勒人的缘故。浑部亦是铁勒九部之一，他这一支早在太宗年间便南下降唐，世代对大唐忠心耿耿，然而毕竟是铁勒人，马相这般提防他，他也没有办法。

二十岁正是最想建功立业的时候，却只能呆在这里看着人家立功。这一战之后大唐四境将会安生很多年，再找这样的机会可不容易，所以浑瑊心中极为郁闷。

“将军，有人找你！”浑瑊正在校场上无聊的挥舞狼牙棒，忽然一个亲兵跑过来喊道。

第三百零六章北庭事变（上）

“是谁找我？”浑瑊顿住脚步，皱眉问道。

“不知道。人已经到了将军营帐中了，说让将军快些回去。”亲兵答道。

浑瑊点了点头，把狼牙棒随手抛给亲兵，大步向回走去。

高力士负手站在营帐之内，听到身后的脚步声慢慢转过身来，看着大步走进来的铁勒少年沉声道：“你就是浑瑊，浑释之的儿子？”

浑瑊看到面前这位面白无须的高大老者，心中猛然一突。他家在大唐世代为官，如何不知道这等人物来自何处。浑瑊连忙拱手恭敬道：“原来是天使亲至，小子有失远迎。”

“倒是不失礼数。我乃高力士，你应该知道我。”

浑瑊大吃一惊：“原来是高将军！高将军向来常在宫中，为何来到庭州？”

高力士沉声道：“跟我走一趟，陛下要见你。”

“陛下？”铁勒少年身子一颤，差点儿就被吓晕过去，“高将军，你说什么？陛下如今也到了庭

州？你不要吓唬小子，这怎么可能？”

“恁地啰嗦！跟我走吧！”高力士哼了一声，负手大步走了出去。浑瑊心中狂跳，俊脸涨得通红，忙不迭的跟了出去。

他感觉宛若是在梦里一般，然而却明白这是天大的机会。不管陛下为什么会出现在庭州，现在陛下要用他，那便是天大的机会。原本因为马璘不带他北征的郁闷，这一刻也是一扫而空。

高力士的速度极快，一路上轻巧的避开营中巡弋的士卒。并没有从营门出去。而是直接逾墙而过。浑瑊见高力士如此身手。这才明白高将军名不虚传，乃是一位真正的高手。

他知道高力士有着考较他的心思，当下也是提着精神，亦步亦趋的跟着高力士，把所有的手段都施展出来，轻松地在庭州城之中穿梭着。

跟着高力士进了内城，到处都是马璘留下的亲兵，高力士带着浑瑊亦是轻松的躲过。到了官衙却没有进入，而是径直的到了关市附近的一个雅致的院落之中。

“陛下，浑瑊带到。”高力士迈步走入大厅之中，恭声说道。

浑瑊心中狂跳，抢前一步跪倒在地，恭敬地伏

在地上不敢抬头。

李隆基坐在上方，周围一圈丽竞门的高手，看着下方一身戎装的高大少年，呵呵一笑道："你就是浑释之的儿子浑瑊么？抬起头来说话。"

浑瑊战战兢兢的抬起头来，看了上面的李隆基一眼连忙低下了头。

"浑瑊。朕这次北征，欲要扫灭回纥。你也是铁勒一族。这件事你是如何想的。"李隆基看着铁勒少年道。

浑瑊深吸了一口气，鼓起勇气道："陛下！我族太宗时归附大唐，被安排在水草丰美之地放牧，朔方之地比之漠北不知道好了多少。我族感念大唐恩德，世代皆在朔方军中效力。我族已是大唐之民，与漠北回纥毫无关联！这次北征回纥，末将亦是想为先锋，为陛下血染沙场在所不惜，可惜马相看不上我，不给我这个机会。末将只能遥祝马相旗开得胜，为我大唐扫灭回纥。"

李隆基点了点头笑道："看来浑释之教子还是不错的。浑瑊，你可知马璘为何不带上你北征回纥？"

浑瑊轻声道："马相大概是因末将是铁勒一族，有些不放心吧。不过末将对于大唐之忠心，绝

不比马相少上分毫。”

李隆基大笑道：“他可不是因为你是铁勒一族，而是另有原因。至于这原因，实在是不足道也。”

浑瑊连忙点头。既然天子不说，他自然是不敢多问。

“朕这次来流沙以西，是想好好看看碛西这万里江山。”李隆基站起身来，笑道，“北庭朕已经看到了，实在很不错。下一步朕便要去安西四镇了，浑瑊，朕来庭州没人知道，这次去安西却是准备大张旗鼓的去，这次召你来，就是要你整顿军马，随朕一起去安西四镇。”

“是，陛下！”浑瑊心中狂喜，连声道，“末将这就回去整顿人马！”

“不忙。”李隆基笑了笑道，“浑瑊，你敢为朕杀人么？”

“陛下，末将十五岁开始就已经在军中杀人了。陛下要末将杀谁，末将就杀谁！”铁勒少年大声道。

“很好。”李隆基笑着点了点头，“回去点齐你的兵马，来内城迎接朕。谁要敢拦着你，就给朕杀了。”

“陛下，内城这些人都是马相的亲兵——”浑瑊怔了怔，连忙道，“他们要是拦我，也要杀么？”

“怎么，你不敢么？”李隆基淡淡一笑道。

“敢！”浑瑊咬了咬牙，连声道。

“很好，去吧。”李隆基笑着摆了摆手，“这些杀才在内城里晃来晃去，朕看着很不自在。你就说是奉旨行事，他们若是不挡你便最好不过，若是挡你便不用客气。”

“是，陛下！”浑瑊用力点头，站起身来倒退着走出门外，然后转身快步离去。

李隆基缓缓坐了回去，嘴角现出莫测高深的笑意。

高力士踌躇了一下，轻声道：“陛下，当真要这样么？”

李隆基呵呵一笑，点了点头道：“自然。马仁杰囚禁了杨钊，自己带兵攻入回纥，这样的举动，虽然他有他的道理，可欺君罔上四个字却是逃不掉的。朕便在这庭州城里看着，若是容了他这一次，下次又该如何？这般完全不把朕的旨意放在眼里，朕岂能不略略惩戒一下？朕知道他是想要卸磨了，并非是心有不轨，可是这也不成。这次就让他明白

一下，身为朕的臣子，什么样的事情是可以做的，什么样的事情是不能做的。”

高力士轻轻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叹息道：“陛下自然是对的，只是可惜了这么多安西好汉子。”

李隆基冷笑一声道：“这些杀才这次若是不长眼死了，也是自有取死之道，算不得冤枉。老货，这些杀才眼里只有马仁杰，根本没有朕这个天子！这次马璘是让他们囚禁杨钊这个朕任命的行军大总管，若是下次马璘让他们囚禁朕这个天子，老货你自己说说，这些杀才会不会听他的？”

高力士皱起了眉头，想了一下，苦笑着摇了摇头。

“这头懒驴不能卸磨，也不能这么不安生胡乱闹腾。当臣子的就要有个臣子的样子，现在他这样行事，已经是超过朕的容忍程度了。这一次的事情就算是给他个教训，让他明白这个天下能够为所欲为的人只有一个，可是不是他马仁杰，而是我李隆基！”

“这次陛下去安西，带杨钊一起去么？”高力士问道。

李隆基哼了一声：“不必了！杨钊就给我留在

这里，好好地自省！好为大言却没本事，这么简单就被马仁杰把军权夺了，简直就是废物！老货，要不是你派人查清了真相，朕还不知道杨钊在剑南是怎么赢的！这个废物没什么本事，却胆敢欺君！堂堂大唐，竟然要靠贿赂阁罗凤才能平息剑南战乱，现在每一年还得暗地里给阁罗凤送去上万绢帛，这就是他杨钊做出来的事情！要不是看在他除掉安禄山的功劳份上，看在他忠心未泯的份上，朕岂能容他！”

……

浑瑊抖搂精神，出了小院之后一路沿着小巷急行，轻松地避开巡逻的士兵出了内城，直奔外城的军营而去。

进了军营之后浑瑊立刻击鼓聚将，命令朔方军全军立刻武装起来。浑瑊自己也是全副武装，身上是铮亮的明光铠，四颗最珍贵的火雷小心的塞进了怀里。

火雷据说是杨国忠掏钱买下来的，五千朔方军每人都有四颗，这是朔方军唯一得到的新式军械，浑瑊一直都是爱不释手。平日里一颗都没舍得试用，训练时都是用的瀚海军提供的教练弹，不过使用的法子却是掌握了。

营地内还驻扎了两千瀚海军士兵，听到这边的声音一个瀚海军别将匆匆地跑了过来，问发生了什么事情。浑瑊一句奉旨行事就把那别将堵了回去，眼睁睁的看着五千朔方军出了军营。

见到瀚海军没有阻拦，浑瑊心里松了口气，显然瀚海军中也不都是英雄，也有这样的软蛋。瀚海军虽然只有两千人，可也装备了大量的新式军械，没有元戎弩，新式骑弩却是人手一把，火雷更是不用说了，一旦火并起来他未必是对手。

当然更重要的是这些都是马相的手下，铁勒少年知道马相出了名的心狠手黑，也不愿真的对他的部下下手，过分得罪这位权相。

五千朔方军出了军营，并没有出城，反而是排着整齐的阵型浩浩荡荡的涌向了内城的方向。看到这一幕，瀚海军的别将立马变了脸色，立马便是跑了回去，快速的把瀚海军的健儿们聚集起来，然后跟着出了军营，向着内城的方向冲去。

浑瑊提着狼牙棒，一脸冷峻的到了内城门口。看守城门的安西健儿皆是马璘亲兵，看到朔方军过来立马就冷了脸，为首的军官一声唿哨，十几根纯钢短矛便是飞了过来，齐刷刷的钉在了城门口处。

“小娘养的，不老老实实待在军营里，来这里

想干什么？皮痒了不成？都快些给爷爷们滚回去！”一位队正冷着脸看着浑瑊和一众朔方军将，大声斥责道。

第三百零七章北庭事变（中）

这些骄兵悍将们都是跟着马璘横行惯了的，哪里会把朔方军这群杂鱼放在眼里。见到朔方军将们一个个满脸怒气，那队正冷冷笑了一声，直接端起了元戎弩指向城门之外。

十几位安西汉子皆是端起了元戎弩，指向了城门外的朔方军将。朔方军将这边，不少人都是在马背上握紧了长枪。

浑瑊皱了皱眉头，沉声道：“我乃奉旨办事，尔等让开，我不与你们为难。”

“奉旨办事，旨意何在，让兄弟们看看。”那队正冷笑道，“若是真有旨意，我等自会放你过去。若是胆敢矫诏，须饶你不得。”

浑瑊在心里叹了口气，这下不起冲突是不成的了。天子命他杀人，不杀人便是欺君。天子故意没给他旨意，分明就是要他杀人立威。虽然顾忌马相，然而有君命在身，却也顾不得那么多了。

铁勒少年策马缓缓走近队正，伸手向怀里掏着，嘴里说道：“真是有君命在身，非是欺瞒尔等，尔等请看——”说着手上狼牙棒猛然挥出，砸向了那位队正。

他亦是勇力过人之辈，小小年纪便在石堡城之战中立下大功，这时暴起发难，那队正反应不及，直接被他砸中面门，直挺挺的倒了下去。与此同时浑瑊加速前冲，已经是冲入了城门之内，冲到了人群之中。

城门内的马璘亲兵们齐声怒喝，毫不犹豫的同时扳动了元戎弩，一百余根钢箭飞蝗一般从城门内冲了出去。顿时把最前面的朔方军将们射得如同刺猬一般。

城门内空间狭小。元戎弩全是直射。所以造成的杀伤并不多，第一排的朔方军将领全部倒了下去，后面也倒下去十来个。浑瑊手中狼牙棒再次挥出，把一位安西健儿砸翻在地，这时却已有几把陌刀劈了过来，直接把他的战马劈成碎块，他自己也是堪堪躲过，落在了地面之上。

城门狭小的空间中。战马不可能躲过陌刀的攻击，这一点浑瑊早有预料。跳下战马之后，他反而是没了累赘，一根巨大的狼牙棒舞得虎虎生风，连续把两把陌刀砸得飞了出去。

这个时候后面得朔方军士兵们呐喊着策马冲了上来，径直冲向了安西健儿们。安西健儿们高声喝骂，挥动陌刀便把最前面的几名骑兵连同战马砍翻

在地，然而后面的朔方军骑士却已经是冲了上来。

十几人自然无法抵挡骑兵的连番冲击，何况还有浑瑊这样一个高手混在人群之中。战斗没有任何悬念，安西健儿们拼命抵挡。却还是被一个个砍翻在地。

朔方军士卒浩浩荡荡的涌入了庭州内城之中，浑瑊换了一匹坐骑。带着朔方军士卒们沿着一条大道向前走去。

已经开始了，浑瑊也就横下了一条心，不再想着得不得罪权相马璘。他是奉旨办事，其他的也管不了那么多了。

内城内巡弋的一队安西健儿听到这边的响动，看到涌入内城的朔方军士卒，怔了怔之后立马迎了上来。

“你们这是干什么？快些滚出去！”

浑瑊坐在马背之上，沉声喝道：“奉天子旨意办事，尔等让开！”

“奉旨办事？诏书何在？”

浑瑊在心里叹了口气，正准备要动手，忽然又是一彪人马冲入城门，有人大声喊叫道：“朔方军造反了！朔方军造反了！”

巡弋的安西健儿正在用元戎弩指着浑瑊一行，

闻听此言毫不犹豫便搬动了机括，然后便返身向后跑去，大声的喊叫起来。

“兄弟们，小心些，朔方军要造反！”

“大伙儿抄家伙，干翻这些狗娘养的！”

元戎弩这么近距离的攒射，没有多少人能够逃得过去。这些巡弋的士卒只带了横刀和元戎弩，没有最得力的陌刀，所以也不和朔方军纠缠，把元戎弩里的钢箭射出去之后便去通知其他的袍泽。

浑瑊完全没料到这些家伙如此狠辣，说出手就出手，他藏到马腹之下躲过了这波攒射，最前面两排的将领们却被全部射死。巡弋的安西健儿们却已经是跑进了小巷之中，同时大声的叫喊起来。

“朔方军造反了！兄弟们抄家伙！”

“大伙儿都出来！弄死这些小娘养的！”

内城并不大，喊叫声响彻全城，分散在内城各处的马璘亲兵听到消息，立马在低级军官的指挥下快速的集结起来。

只留了几人在官衙里看守杨国忠，其余的二百多名安西健儿端着元戎弩便冲了出去。

这个时候内城已是杀声一片，瀚海军的前军与朔方军的后军纠缠在一起，枪刀挥舞大打出手，不断有人从马背上倒下去。

浑瑊没料到瀚海军居然是跟着来了，后队的都是老弱，面对着瀚海军便吃了大亏。他重新换了一匹战马，拨转马头便向后队冲了过去，杀向了蜂拥而至的瀚海军，匹马冲入瀚海军阵中，连续砸死了几个瀚海军的军官，后阵的朔方军士卒见主将如此悍勇，顿时大声喝彩，一个个鼓足勇气拼命厮杀。

双方就在内城城门附近搅成一团，不久前还是抬头不见低头见的袍泽，如今却是白刃相向。金满城的大道并不宽，真正参与厮杀的也就百十人，其他人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大声鼓噪。

浑瑊天生勇力，挥动着一根狼牙棒在人群之中极为威风，不时有瀚海军士卒被他砸下马去。瀚海军这边却没有一个人退缩，都是红了眼睛拼了命的厮杀。

他们亦是马璘的部下，向来瞧不起这些朔方兵，如今见朔方兵竟然要造反，哪里肯放过他们。

“朔方军在那里！和瀚海军打起来了！”

“兄弟们，上房顶！”

为首的亲兵校尉当机立断，二百多安西健儿冲到城门附近，全部都是上到了房顶之上，沿着连绵的房屋向着前边冲去。

大道上的朔方军士卒大声鼓噪，不少好手下了

战马也是窜上了房顶，挥动横刀向着安西健儿这边冲了过来。安西健儿们冷着脸，一根根钢箭飞了出去，把冲过来的朔方军好手直接射死。

单发模式下的元戎弩威力更大，速度更快，没有多少人能够抵挡。

见到屋顶上已经没有了敌人，安西健儿们停下脚步，在军官们的喝令之下停下脚步，全部伏在屋脊之上，一把把元戎弩对准了远处的朔方军。

下一刻，健儿们同时搬动机括，密集的钢箭顿时呼啸着飞了出去，直奔下方的朔方军士卒。

马璘的这些亲兵皆是训练有素，箭雨覆盖的位置极为分散。一次齐射之后，下方的街道之上乱作一团，足足有五六百名朔方军士卒被钢箭直接射杀，从马背上掉了下去。

这般恐惧的景象，朔方军士卒们还是第一次遇到，顿时就乱作一团，不少人大声的叫喊起来。

都知道安西军元戎弩的可怕，可是身为袍泽谁也想不到会有面对这种武器的一天。这么巨大的伤亡率已经超过了很多朔方军士卒的承受能力，他们根本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和安西军作战，为什么要面对这种可怕的武器。

屋顶上的安西军还在远处，弩箭便这样射过来

了。他们也带有弓箭，却没法和安西军对抗。由于距离敌人太远，新近装备的火雷同样也是完全用不上。

一轮元戎弩射出之后，房顶上的健儿们沉着脸快速的转动钢制绞盘，为元戎弩重新上弦。为首的校尉站在屋脊之上，冷着脸向着前方喊道：“这里是碛西，是马相的地盘。你们在马相的地盘上造反，都是不想活了么？快快下马，饶尔等不死！”

连续说了两遍，距离他最近的朔方军士卒中便有人哭喊着跳下马来，向着这边跑了过来。有人在马上大声怒喝，羽箭乱纷纷的飞出，把几个逃跑的士卒射翻在地上。

城门的位置，瀚海军士卒和朔方军后队依然是在拼命厮杀，根本没人注意到这边的事情。朔方军前队的军官下令处死了逃走的士兵之后，带着几百名骑兵沿着长街冲了过来，向着安西军健儿们的位置快速靠近。

屋顶上安西军校尉冷笑一声，命令士卒们都把身子缩回去，藏到屋脊后边。同时他的手里拿出了一颗火雷，点燃了便是向着下方用力的掷去。

他的力气极大，足足把火雷扔出了近百步，准确的落入了人群之中，落下的瞬间便轰然爆炸开

来。

“轰！”“轰！”“轰！”“……”

连绵不断的爆炸声中，硝烟四起血肉横飞，一个个朔方军的士卒被炸成碎片。

看着几百名骑兵全部在自己的面前倒了下去，屋顶上的亲兵校尉目瞪口呆。

他没想到会出现这种状况，看来这些家伙身上也都是带有火雷的。他扔出去的火雷引爆了附近的火雷，而这些骑兵们彼此之间的距离实在太紧，结果怀里的火雷都被引爆，几百人居然就这么全都死了！

这样的状况他根本想不到，因为安西军的火雷从来没有扔向过同样带有火雷的敌人，也没有敌人把火雷扔向过安西军。这样诡异的场面，实在是第一次见到。

“这个事情一定要报告将军，以后咱们的人可不能吃这样的亏。”校尉站在屋脊上，看着近百步外一片狼藉的尸体，心中暗暗地道。

第三百零八章北庭事变（下）

绵密的爆炸声让所有人吓了一跳，正在城门附近厮杀的双方都是看了过来。浑堿这才注意到身后死了大量的士卒，一时间肝胆俱裂。

这些都是跟着他从朔方来到这里的好汉子，不少人都是出自铁勒浑部，也有出自铁勒仆固部，都是他最为忠心的手下。本来是准备前往漠北大展身手的，如今这么多人却都窝囊的死在这里。

原本以为靠着手下的五千人，制服内城的马相亲兵极为容易，没想到会成为这种局面。现在这种状况，他不知道自己该如何向陛下交代。

安西军校尉挺立在屋脊之上，定了定神再次喊道：“快快下马，饶尔等不死！”

浑堿惊怒交加，不再理会城门口的瀚海军，拨转马头便又沿着长街冲了过来，手上拿着血淋淋的狼牙棒，冲着屋顶大声喊道：“我乃奉旨行事！尔等这是要做什么？当真要造反不成？”

“不下马，就死！”亲兵校尉冷笑道。

浑堿大怒，弯弓搭箭一箭射出，那校尉大叫一声，倒向了屋脊之后。

浑堿看得真切，那一箭直接射中胸口，显然对

方是不能活了。便在此时又听得身后连绵不绝的爆炸之声，猛然回过头去，瞬间脸色煞白。

隆隆的爆炸声中，不知有多少朔方军的士卒倒了下去，连同战马都被撕裂成了碎片。那些大都是跟着他几年的战士，完全汉化了的铁勒汉子，雄心勃勃想要建立功业。如今却都是倒在了这里。

爆炸声绵密不绝。不知道有多少人倒了下去。等到爆炸声停了下来，大道上还活着的朔方军士卒不过数百人，一个个都是满身是血，显得无比惊恐。

原来就在浑瑊冲过来的时候，有机灵的朔方军士卒想起自己也有火雷这件事，把十几颗火雷扔到了瀚海军士卒之中，顿时炸死了一片。瀚海军别将也反应过来，向着朔方军人群之中扔了两颗火雷。

这一次瀚海军是跟着朔方军出来的。出来的极为仓促，大部分士卒都没拿火雷，所以朔方军扔过来这些炸死了一群人，却没有火雷殉爆。而朔方军士卒这次准备完全，每人都把仅有的四颗火雷揣在了怀里，加上人群极为密集，结果就彻底的悲剧了。

侥幸活下来的，都是人群较为稀疏地方的人们，其他的人连同坐骑都是被火雷炸死。

浑瑊浑身颤抖，双眼血红。气得咬牙切齿。他刚过二十岁，却已从军多年。为大唐立下了赫赫战功，未曾有过战败的经历。这次奉旨行事，本以为是建功立业的好机会，哪里想到会是这样的一个结局！

这个时候，屋脊之上又出现了密密麻麻的人影。安西健儿们重新装填了元戎弩，再次做好了攻击的准备。

那个被浑瑊射了一箭的校尉重新出现在屋脊之上，胸口处衣衫有个破洞，却是没有一丝血迹。

“你为什么没死！”铁勒少年红着眼睛大叫道。

“老子身上揣了几缗钱，刚好挡住了那一箭，不然还真给你射死了。”那校尉笑道，“你的人都快死光了，还不下马么？”

“我乃奉旨办事，尔等这般阻拦，便是死罪！”浑瑊怒声喝道。

“呵呵！”校尉冷笑一声，身边十几个安西健儿同时扳动机括，一蓬蓬箭雨飙射而出，飞向了浑瑊。

浑瑊大喝一声，身子又缩到了马腹之下，下一刻战马一阵哀鸣倒在地上，身上插满了锋利的钢

箭。浑瑊手臂上也中了一箭，猛然用力把箭拔出，忍痛蹿了出去，身子一跃竟然也是窜上了房顶。

校尉大喝一声，手上横刀向着浑瑊便劈了出去。浑瑊手中横刀一挥，挡住了这一刀，却没有继续攻击，而是团身滚了下去，落到了后面的小巷之中，提着横刀贴着墙根便向内城深处冲去。

事情发展到现在，已经是超出了他掌控的范围，本以为是极为简单的一件事情，哪料到竟然会一败涂地。这个时候他只有一个选择，那就是去面见天子请罪。

天子向来宽宏大量，对于他这样的归顺外族之人尤其是如此，安禄山败于天门岭，高仙芝败于怛罗斯川，天子都未曾治罪。眼下的局面只有天子能够收拾，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向天子请罪，请天子出来收拾场面。

那校尉冷冷一笑，也没再理会浑瑊。战斗还没结束，一个半个人逃走了也没必要再去追。指挥着健儿们把手里的元戎弩倾泻出去，把还活着的朔方军士卒又杀死大半，然后便从屋顶上跳了下来，拿着陌刀向剩余的百十个朔方军士卒逼了过去。

还没等他们到达跟前，瀚海军骑兵们已经怒吼着冲了上来，把破了胆的朔方军士卒卷入其中。一

阵密集的惨叫声过后，一切便彻底归于平静。

街道之上满是尸体，硝烟的气息久久不散，为首的瀚海军别将狠狠地啐了一口，策马快速赶了过来。

“老高，那个吃了豹子胆的铁勒小子呢？不要让他跑了！还有，看好杨国忠，别让他走脱了。”

“放心，跑不了他！”校尉道，“老古，这是怎么回事？这个铁勒小子是疯了不成？竟敢在马相的地盘挑事！”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他自称是奉旨行事，却带人来冲内城，我看势头不对就跟着追来了。他娘的，幸好没出大岔子。”瀚海军别将大声道。

“违反马相军令，这些家伙该死！不过铁勒小子究竟要做什么，还是得先抓到他再说。”高校尉沉声道，“老古，你在这里打扫战场看住城门，看看咱们折了多少人，我带人去抓那个铁勒小子。”

“好！”古别将点头。

高校尉带着亲兵们折向小巷之中，顺着浑瑊逃走的方向追了过去。浑瑊逃走得极为匆忙，地上留下了斑斑血迹，很快亲兵们就追到了关市附近。

浑瑊手臂上满是血迹，狼狈的逃到关市附近那

一座雅致的宅院之内，在丽竞门高手引导下进入院内，见到李隆基之后噗通一声跪在地上，连声道：“陛下恕罪！陛下恕罪！”

李隆基被刚才连绵不断的爆炸声吓得心惊肉跳，见到浑瑊带伤归来，皱着眉头问道：“外面怎么回事？是谁把你打伤了？”

“陛下，末将奉命整军入城，前来迎接陛下，与马相的手下起了冲突。末将说是奉旨行事，他们不听！”浑瑊连连叩头，悲声叫道。

“那些杀才骄横惯了，不听是自然之事，朕早有预料。朕不是告诉过你，那些杀才若是拦你，杀了便是！你怎么搞成这个样子，你的人马呢？外面现在是怎么回事！刚才那是什么声音！”李隆基皱着眉头，连声问道。

“陛下，末将按照旨意行事，杀了十几个阻挡末将入城的马相亲兵，然后马相的亲兵便聚集在一起，开始攻击末将的部属！瀚海军亦是马相部下，从后方攻击末将手下，元戎弩和火雷都用上了！末将所部已是全军覆没，只有末将自己逃得性命，其他人都被马相的部下给杀死了！”浑瑊说完，连连叩首号哭不已。

“你说什么？你可是有五千人马！”李隆基惊

异道，“五千精兵全都没了？”

“陛下，末将无能，请陛下治罪！”浑瑊嚎啕大哭起来。

李隆基气得脸色发白，站起身来走到浑瑊跟前，一脚把浑瑊踹翻在地。浑瑊一骨碌又跪在地上，失声痛哭。

“老货，这下该如何是好？”李隆基看着高力士连声道。

“陛下，碛西路远，我们本不该来的。”高力士沉声道，“不过陛下不用担心，反倒是该高兴才是。马璘所部亦是陛下虎贲，如此悍勇乃是我大唐之福。

“老货，你的意思是——”

高力士还未开口，忽然院内响起一阵剧烈的爆炸声，震得房屋一阵颤抖，灰土簌簌而下。院内的丽竞门高手发出阵阵惨叫之声，显然是受损不少。

“陛下，是马相的人追来了！”浑瑊跪在地上哭叫道。

李隆基脸色发白，咬牙道：“我就不信这群杀才敢犯上作乱！老货，你去告诉他们，就说朕在这里，我倒要看看他们想要如何！”

话音未落，又是一阵剧烈的爆炸之声，庭院内

却已经没了声息。一颗火雷就在大厅外不远爆炸，在大厅内能看到一个明显的浅坑。屋内丽竞门的高手连忙上前，把李隆基护在了身后。

“陛下，为今之计，需要借这个铁勒小子人头一用了。”高力士脸色阴沉看着浑瑊，沉声道，“陛下白龙鱼服巡视碛西，不意被这铁勒小贼侦知，因陛下此次北征欲要扫平漠北九部，浑部亦是回纥九部之一，这铁勒小贼早已心怀不满，这便趁机矫诏欲要弑君。幸得马璘所部忠勇，这才令铁勒小贼算计落空。铁勒小贼一死，自然是上下安稳，马仁杰对陛下向来忠心不二，他的部属自然对陛下忠心耿耿。”

浑瑊闻言，不由得身子一颤，连声道：“陛下，末将冤枉！”

李隆基脸色发白，低声道：“朕知道你冤枉，不过眼下怕是只能如此了。你放心去吧，你的族人朕会安排好的。为了朕这九五至尊，只能是委屈你了。”

高力士沉着脸道：“小子，你折损了五千朔方精兵，赔上一颗人头算什么冤枉！陛下说了会保全你的族人，你该感恩才是。自己动手吧，这样体面一些。”

第三百零九章功过

这时又是一波火雷扔了进来，在庭院各处爆炸开来，巨响声中硝烟四起尘土飞扬，房顶上不断落下尘土。李隆基脸色苍白看着浑瑊，低声道：“小子，快自裁吧！你当真要害死朕不成？”

浑瑊抬起头来，看了一眼被众人挡在身后的李隆基，眼中现出一丝狠色，伸手去怀里一摸，掏出四个黑黝黝的卵圆形什物扔到了地上，然后站起身来拔腿就往外跑。

“是火雷！陛下小心！”高力士脸色大变，连忙冲了过去一把拉起李隆基，躲到了柱子之后，伸开双臂把李隆基挡在后面。丽竞门的高手们也是全部涌来过来，把李隆基和高力士团团围住。

趁着这个机会，浑瑊向着庭院后方窜去，越过高墙跳入关市之中，很快便是消失不见了。

四枚火雷在地上，看上去触目惊心，过了一会儿却并没有爆炸。高力士自廊柱后小心探出头来，盯着火雷看了一会儿道：“陛下，这玩意儿似乎是要点火才能使用，刚才那铁勒小贼并没有点火。”

一位丽竞门的高手快步走了过去，捡起火雷奋力扔到了庭院之中。这个时候又有一波火雷扔了进

来，把四枚火雷同时引爆，庭院之中硝烟弥漫，声势极为骇人。

李隆基略略松了一口气，只感觉嘴里微微发苦，看着高力士道："铁勒小贼不肯借人头于我，老货，现在又该如何？"

当年的腥风血雨已经过了很久，这些年他都是太平皇帝。从未身临险境。这个时候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了。

"事到如今。咱们已经没法悄然离开了。不过这些杀才们并非是针对陛下，陛下须要出面安抚他们才成。陛下不用担心，马仁杰的忠心还是可以信任的。我先出去让他们住手，待会儿陛下出来见他们一见也就是了。"

"也只能如此了。"李隆基涩然道，神色极为不安。火雷连绵不断的就在院中爆炸，他已经是七十岁的老人了，如何能经受这些。

高校尉带着亲兵们顺着血迹追到这座宅院之外，几个丽竞门高手出外阻拦。被安西健儿们用元戎弩放倒。见到里面有不少强者，高校尉立马便是命令亲兵们往里面大扔火雷，刚开始两次还有人声，后来里面便没了声息。

扔了百十颗火雷之后，安西健儿们端着元戎弩

一涌而入，这时一个高大的身影出现在庭院之中，手上一根铁杖，看上去威风凛凛，沉声喝道：“尔等住手！高力士在此！”

高校尉心中一凛，透过硝烟看着那面白无须的高大老者。高力士的名字整个大唐谁人不知。他自然也是听说过。整个大唐叫高力士的只有一个，那就是天子跟前那位高将军。

“你是……高将军？”高校尉心中有些狐疑。一时间有些吃不准什么状况。

高力士点了点头，沉声道：“你们这群杀才！惊扰了圣驾知道么？要不是看你们忠心耿耿的份上，须饶你们不得！”

“圣驾！”高校尉心中更是吃惊，看着这个高大老者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这里可是北庭，圣驾怎么会在此？

“把兵器都收起来，陛下要见你们。”高力士冷眼看着众人，沉声喝道。

安西汉子们相互看了看，都是有些蒙。从来没听说过天子到过流沙以西，眼前这个老家伙却说天子要见他们，还是在这样的情况之下，说也不知道该怎么办。

这个相貌堂堂的老家伙说他是高力士，可是也

没有凭据，现在又要出来一个大唐天子，再加上之前发生的事情，谁也没法拿定主意。

高校尉心中惶惑，踌躇了一下，还是回身命令健儿们把元戎弩收了起来。

李隆基听到了高力士的话，知道自己不出面是不成的了，只得稳了稳心神，轻咳一声迈步走出了大厅，临出门时被门槛绊了一下，一个趔趄差点儿摔倒，幸好被一个丽竞门的高手扶住了。

“你们都是马卿的部曲？朕乃是当今天子，你们可以跪拜了。”李隆基站在台阶之上，看着庭院里众多的安西汉子微微颌首。

高校尉看着这个衣着华贵的老者，又看了看跟着出来的一群没长胡子的男人，差点儿就要跪拜下去。不过他仍然不敢断定这就是天子，忍着跪拜的冲动拱手道：“我等是厮杀汉，没有见过高将军，也没有见过陛下。非是我等无礼，还请诸位拿出证据让我等观看。若当真是高将军和陛下，我等自当谢罪。”

李隆基见这些军汉们神色犹疑，却没有动手的意思，当下也是心中略定。他这次带着高力士在丽竞门的护卫下出了长安，并没有告诉任何人，长安城内大臣们还以为他在华清宫居住。随身也没有任

何可以证明皇帝身份的信物，一时间也不知道该当如何，想了一下之后点了点头：“尔等没见过朕，这也难怪，朕赦你们无罪。去把杨国忠叫过来，自然知道朕是谁了。”

高校尉闻言，心中已经笃定了七八分，神色更加恭敬，连忙让人去官衙之内，去把被囚禁的杨国忠找来，又让士卒们把横刀都收回鞘中，恭敬地立在院内。

杨国忠被关在官衙好久了，被亲兵们带来时还一头雾水，以为要被马璘彻底干掉了，吓得浑身发抖。进了大院一见院中老者，定睛之下大惊失色，猛然跪在地上连连叩首：“陛下！”

这下便是确认无疑了，高校尉膝盖一软，噗通一声跪在了地上。亲兵们见当真是天子，也是不敢怠慢，噗通噗通跪了一地。

李隆基见到如此，这才彻底的放下心来，神色慢慢变得威严。

“陛下，你如何会在这里？”杨国忠连声道，想起这些日子受的委屈，不由得泪如雨下，嚎啕道，“陛下！马仁杰欺我太甚，抗旨欺君，你定要为我做主啊！”

听到了杨国忠的话，高校尉心中一突，支起耳

朵听天子如何说，其他的安西健儿们也都脸色猛然一变。

李隆基看着满地的安西军健儿，又看了看杨国忠，心中极为愤怒，心道杨钊这厮当真是蠢材，也不看看现在是什么处境。这些安西健儿都是马仁杰的亲兵，你这般说话不是找不自在么？

他虽然是天子，可也明白匹夫一怒血溅五步的道理，看着杨国忠这个样子，恨不得一脚踢死了他，可是当着这些安西士卒的面却又无法发作，冷哼了一声道：“闭嘴！你这个废物！马卿乃朕之天赐神将，他这样做定然有他的道理。朕和马卿君臣相得，岂会因此小事怪罪于他？朕来到庭州几个月了，一切都是看在眼里，若是要怪马卿早就怪罪了，又岂会等到现在！跪倒边上去！”

杨国忠不敢再说，摸着眼泪膝行到一边，老老实实地跪在台阶边上。

李隆基再看众位安西健儿，看到安西健儿们都是松了一口气，心底也同样是松了一口气。

高校尉乃是跟着浑瑊追到这里的，想起适才之战，心中又是有些惊疑，心道莫非是那个铁勒小子当真是奉旨行事，若真如此这次的祸可就惹大了。不过眼前这位是大唐天子，他不过是个小小的校

尉，他哪里敢开口询问。

其他的安西健儿们还没想到这一层，知道眼前这位是天子，只是跪在地上不敢抬头，哪里还会去想其他。

“今日之事，朕已经知晓了。”李隆基看着众位安西军健儿，和颜悦色地道，“朕白龙鱼服来到庭州，是想好好看一看碛西这万里江山，看一看替朕守护这万里江山的长征健儿们。朕在庭州本不愿有人知晓，谁料被朔方军别将浑珹看破朕的身份！”

“浑珹本是铁勒浑部出身，和漠北浑部乃是一家，其对朕北征之事心存不满，知晓朕在内城居住之后便矫诏要接管内城，分明是想要对朕行不轨之事！幸得诸位力战群贼，全歼浑珹所部叛军，这才让朕免受劫难！”

“浑珹恶贼被诸位打伤，逃脱之后竟然窜到朕这里想要行刺，被朕的护卫打伤后逃脱了。诸位此次有救驾之功，朕定会论功行赏，现在诸位还须为朕抓住这浑珹恶徒，不让他再继续为祸才是。”

高校尉听了，心中大喜过望。原以为是闯了祸，没想到还落了个护驾之功！

他本是个直心肠的厮杀汉，哪里听得出李隆基

话里的漏洞。这是天子金口玉言，他根本来不及想太多。至于身后那些安西汉子们，更是欢喜疯了。他们的心肠还不如高校尉细，只知道功高莫过于救主，如今落了个护驾之功，都是极为高兴。这样的功劳，不知道要酬勋多少转？

杨国忠在旁边听了，却是骇得肝胆俱裂。浑瑊竟然要谋刺陛下，这可是灭族的大罪！朔方军是他来碛西的路上借来的，浑瑊为将也是他亲自指定的，原本以为这个铁勒少年勇武憨直，没想到竟然是惹下了这等祸事！

浑瑊造反，他自然是脱不了干系。这样的大罪，可不仅仅是能不能继续当左相的问题，说不定人头都要不保！想到这里，杨国忠身子如同筛糠一般，跪在台阶之下抖个不停，忽然身子一软歪倒在地，居然是昏了过去。

第三百一十章青萍之末

“废物！”李隆基一脸厌憎的看了杨国忠一眼，转头看着高校尉道，“诸位卿家，铁勒小贼浑瑊犯上作乱，尔等快些去把他捉住，便是又一大功，快些去吧！”

“是，陛下！”高校尉大声道，带着健儿们向着李隆基连连叩拜，然后快速的退出了庭院。

这个时候，大伙儿还宛若是在梦里一般。心里都有许多想不明白的地方，不过这些憨直的安西汉子们无论如何也想不到，今日事情的起因，竟然是李隆基为了对马璘略施惩戒，而想要他们的命！

他们都是直肠子的厮杀汉，此时心中只觉得一团乱麻，事情的真相自然是想不明白。身为大唐的军人，执行天子的命令是必须要做的事情。

那个铁勒将军逃了，现在陛下要他们抓人，自然是先得完成陛下交待的任务再说其他。离了庭院之后健儿们没有丝毫的耽搁，立马扑到了后方的关市里面去进行搜索。这座庭院后面便是关市，那个铁勒逆贼既然逃走了，定是从这个方向离开的。

李隆基见到健儿们离开庭院，终于是彻底放下心来，长出了一口气，脸上现出一丝苦笑。

身为九五之尊，白龙鱼服之时竟会有这般尴尬的时候。今日事情的发展，完全出乎他的预料，他根本没有做好准备。

原本以为朔方军五千骑兵接管内城，本该是轻轻松松的事情，没想到事情最后竟是这个结果，五千朔方军精兵全军覆没。连他这个皇帝也是受到惊吓。

带着五千朔方军去龟兹的事情。已经是化为了泡影。所有的事情。都得重新考虑。

“陛下，今日之事，须得好生善后。北庭军和朔方军火并，一下死了五千人，传出去势必会天下震动。这件事情若是处置不当，只怕会大有麻烦。”高力士肃容道。

李隆基轻轻点了点头：“这个朕自知道，无非是恩威并施而已。老货，若是刚才是朕借你的人头一用。你肯是不肯？”

高力士敛容道：“老奴跟从陛下四十余年，是何等人陛下自知。陛下若要老奴人头，老奴自会引刀自裁，此乃臣子本分。”

“若是杨钊呢？杨钊肯不肯借头给朕？”

“陛下，杨钊乃是朝臣，别的老奴不敢品评，可是若是适才之形势，老奴相信杨钊也不会吝惜一

颗人头。”

“朕也是这般想的。”李隆基点了点头，想起刚才浑瑊的行径，寒声道。“便是杨钊，亦能为朕赴死。终究是汉臣忠心可用，蛮夷毕竟弗如！浑瑊这恶徒竟然如此，实在是可恶！这恶徒出自朔方军，这次等到北征回来，安思顺也不用再留在朔方了，就让他回长安养老吧！”

高力士低眉不语，他是宦官，这等涉及到朝政之事是不该插嘴的。他能够得到李隆基这么多年的信任，靠的就是本分二字。

“安思顺不能再用，哥舒翰也不能再用。这次北征之后，哥舒翰朕也会征召入朝。”李隆基顺着思路继续说道，“论弓仁在羌塘之上，他是禄东赞的后人，不过眼下暂时还没有替代的人选，那就再看一看。将来羌塘彻底平定，论弓仁还得下来，不能让一个羌人大将常年呆在羌塘之上。”

高力士依旧是不说话，李隆基这是决定边将的人选，这样的事他绝不会插嘴一句。

没人接话，李隆基也觉得没有意思，也就不再多说，开始在心里考虑今日之事到底该如何善后。杨国忠晕过去还没醒来，李隆基也不管他，走入大厅之中重新坐定，皱眉沉思起来。

……

关市之内一片忙乱，亲兵们在高校尉的带领之下逐个铺子进行搜查，闹了个鸡飞狗跳，凡是可能藏人的地方都是细细检查，一个地方都不放过。

之前的连绵不断的爆炸声已经把商人们吓得够呛，现在又来这么一出，各族商人们战战兢兢，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缩到店里不敢出来，很快街道之上便空无一人。

搜查了许久，却没有找到浑瑊的踪迹，高校尉垂头丧气出了关市，刚准备去向天子请罪，迎面古别将却是带着大队的瀚海军骑兵赶了过来。

“老高，咱们折损了一百多兄弟，你们的是十五个，其余的都是我们瀚海军的。咱们的兄弟都收敛起来了，那些朔方军的家伙也运到军营去了，准备一把火烧了。”古别将在马背上大声说道。

高校尉点了点头：“老古，你来得正好。那个铁勒小贼没找到，应该是逃出城了。你带弟兄们赶紧出城，绕着庭州城好好找找，一定要找把他给找出来。找到之后，可是天大的功劳！”

“天大的功劳？”

高校尉点了点头，走到古别将的身边，把适才之事低声告诉了古别将。

古别将一听天子在这里，吓得心惊胆战，便要去拜见天子，却被高校尉拦住了。

“老古，先别忙去，陛下让咱们抓到那个铁勒叛贼，抓到便是大功一件。现在你去见陛下，空着手算怎么回事？抓到人之后，咱们也有脸见陛下。”

“有道理。”古别将也是个心思粗疏之人，点了点头道，“你在这里护着陛下，我带兄弟们去抓那个小贼。抓到之后我就回来，咱们一同去见陛下。”

“好！”

古别将立马策马回身，带着一千多瀚海军士卒浩浩荡荡的冲出了内城，直接到了庭州城外，开始围着庭州城进行搜索，想要抓到那个逃走了的铁勒小贼。

如今事情已经清楚了，是那铁勒小贼带着朔方军矫诏想要弑君，自己这边立下的可是救驾的功劳，升官发财那是一定的了。若是能抓到那个铁勒小贼。那便是锦上添花。陛下肯定欢喜。

高校尉没抓到浑瑊。也没脸去见皇帝，现在只指望着古别将能把人抓到。刚才他攻击李隆基住所，杀死了不少护卫，现在想想也是害怕，不过李

隆基并没怪罪，他也不再多想。所有亲兵们跟着他守在李隆基大门之外，来尽一尽护卫的职责。

……

庭州城外，夕阳如血。

大群的骑兵在草地上来回奔驰。好几次马蹄快要踹到浑瑊的头顶。浑瑊匍匐在冰冷的草地之上，心中极为紧张。

把那几颗火雷放在天子面前的时候，浑瑊便知道自己已经不属于大唐了。虽然事发仓促没来得及点火，然而在天子看来，这同样是谋逆的大罪。他本来是含恨想要用火雷杀死天子的，只是当时极为紧张，忘记了点火这件事情。

做了这样的事，大唐已经容不下他了。不仅是他要倒霉，连他的父亲和整个部落也都要跟着倒霉。

如今他的父亲跟着朔方节度使安思顺应该已经离开了灵武，正在北征回纥的道路之上。今日这件事情得必须要让父亲知道。也得让部落的人们知道。

这件事情已经做出来了，必须要尽快想个法子才成。大唐的土地已经不能呆了。必须要带着族人离开河套，再去找一块繁衍生息的地盘。

胳膊上的伤口还在流血，瀚海军依旧在到处乱窜，显然还是在找他。决定背弃大唐并不容易，刚才从天子面前逃得性命，现在浑瑊对自己的命看得很重，根本不敢冒险现身。或许杀个人夺匹马就能跑掉，可是也可能被瀚海军追上，他不敢那样选择。

土丘之间的一个小小的凹陷让他躲过了瀚海军骑士的视线，过了许久瀚海军骑士们吆喝着离开了，向着更远的地方搜索着，显然是扩大了搜索的范围。浑瑊依旧是躲在土丘间不敢动弹，透过草丛死死的看着远去的大群骑士。

又过了一些时间，骑士们转过了城角，显然是去城墙的另一面去搜索了，浑瑊活动了一下身子，刚想从地上爬起来，忽然感觉身子猛然一沉，一只沉重的大脚已经是踏上了他的后背。

浑瑊大惊，低吼一声想要挣脱，却根本无法动弹。然后有人蹲下身子，把他紧紧地绑了起来。

显然来的人不是一个，而是两个。浑瑊抬起头来看着绑他的那人，面白无须正是在陛下跟前见过的，心里哀叹一声，心道这下完了。

既然被抓到了，那就免不了一死。逃不了那就死得光棍儿点儿，浑瑊闭了嘴准备来个一言不发，

却被两个没胡子的家伙撬开了嘴，往嘴里塞了一团破布，然后抬着往城中走去。

一路上二人都是蹿房越脊，显然都是高手，这时已是暮色临近，一路上没有遇到一个人——白天城里死了那么多人，庭州城里的人们谁敢出来走动，到了晚上更是没人出门，早早的熄了灯躺在家里不敢动弹。

到了关市附近，浑瑊看到天子的大宅外垂手立着大量的马相亲兵，这两人却没带他进入大宅，而是翻过关市的高墙窜了进去。这个时候关市已经关闭，从大门是没法进去的。

浑瑊已经认命，心中虽然不明所以，却也没有挣扎，被两个人抬着在关市之内飞窜，到了一家波斯商人的地毯铺子门口，两人停下来敲了敲门，有人把门打开，两人抬着浑瑊便走了进去。

铺子外面看不到一丝灯光，深处却是灯火昏黄。两位没有胡子的男子把浑瑊扔到了地上，从浑瑊嘴里掏出那块破布，然后向着灯火后面拱了拱手，便即快速的走了出去。

灯火后的黑影之中，一个温和的声音响了起来：“浑将军，你这次可是惹下了天大的祸事了，你明白么？”

“我惹了祸我自然知道。你是谁？装神弄鬼，快些出来。”浑瑊只感觉嘴里恶臭难当，连续啐了两口，看着黑影中的人影道。

“这次你惹下了大祸，不过也不是没有补救的机会。只要你听我们的话，你自己可保无恙，你的父亲和你的部落也同样会好端端的。”黑影中的声音笑道，缓缓走了出来，说的是一口标准的长安官话，却是一个满脸笑容的波斯商人。

第三百一十一章贼心不死

“你到底是谁？”铁勒少年看着这个波斯商人惊疑道。

被两个太监抓到这里，浑瑊原本以为必死无疑，听了这个神秘商人的话，似乎还有活下去的可能。

“我是谁你不用管，你只要能按我说的做，不单是可以活下去，还可以平步青云更上层楼，升官进爵不在话下。若是不按我说的话去做，便是死路一条，究竟如何，就要看你自己作何选择了。”波斯商人在灯光中坐了下来，看着躺在地上的浑瑊微笑说道。

浑瑊哼了一声，摇头道：“恩出于上，我这次得罪的是陛下，陛下绝不会放过我，怎么可能平步青云，升官进爵！我是铁勒人不错，可并不傻，你分明是在骗我。”

波斯商人微笑道：“你用火雷对付皇帝，现在这个皇帝自然是不会放过你，不过若是换一个人当皇帝，事情或许就不一样了。”

“你说什么！”浑瑊吃了一惊，怒道，“狗贼，你竟然是想要造反！”

“呵呵，看来你对大唐还是很忠心么！”波斯商人笑了起来。

浑瑊想起今日之事，叹息一声，亦是觉得极为郁闷。

上午他还是年轻的大唐将军，少年成名前途无量，到了晚上却成为了弑君的叛逆，不为大唐所容。不仅是自己陷入绝境，连带父亲和整个部落都要受牵连！

不过那时他并没有别的选择，他又不是汉人，自然不肯为了天子牺牲自己性命。若是让他重新选择。结果也是一样。

“你们是什么人。究竟想要做什么？”浑瑊看着波斯商人寒声道。“你们这些胡人也想篡位，当真可笑！马相一万兵马便占了半个大食，那可是你们的故土！如今大唐兵强马壮，就凭你们也想当皇帝，简直就是自不量力！”

“我们不是想造反，我们也没那个本事。我们想要做的，不过是换一个皇帝而已。这件事情不单是对我们有好处，还对你有好处。能保住你的命。还能让你平步青云。这样对你我都有利的事，浑将军当真就不考虑么？”波斯商人微笑道，“若是浑将军当真不考虑，那我们就只有杀了浑将军了。”

浑瑊踌躇了一下，低沉道：“你说详细一些，你们要换谁当皇帝？我应该怎么做？”

波斯商人笑道；“我们在皇帝跟前也有人手，庭州城内到处都是我们的人，今天的事情前因后果我们都是一清二楚。北庭军和朔方军火并，朔方军一下死了五千人，此事传扬出去。必然震动天下。说到底浑将军并无错处，若是因为此事而死。岂不可惜。”

浑瑊盯着那波斯商人，认真地听着。

“我们要做的，就是把这件事情尽量闹大。这次事情是因皇帝而起，皇帝担忧北庭军知道真相造反，决定以浑将军为弃子。如今北庭军已经听信了皇帝的说辞，以为浑将军矫诏准备弑君，他们立下的乃是救驾的大功。”

“若是这些人知道了事情的真相，恐怕就会怨恨皇帝。这样的话，这件事情就变得很妙了。”

浑瑊沉默了一下，低沉道：“我不相信北庭军会真的造反，他们毕竟都是马相的手下，断然不会做出这等事情，就算是知道真相亦是一样。”

波斯商人微笑道：“我们也不想北庭军真的造反，若是皇帝死在了这里，事情反而是不妙。不过我们有把握用这件事情来做文章，让皇帝无法离开

庭州城。只要把皇帝困在庭州，那么事情就好办了。这个时候，就需要浑将军出面了。”

铁勒少年目光微微一闪：“说说看。”

波斯商人笑道：“很简单，只要浑将军答应和我们合作，我们会护送浑将军安然离开庭州城，然后把浑将军送到长安。我们不是要造反，只是想要大唐换一个新皇帝，浑将军便是其中的关键。”

“浑将军到长安后，去投靠太子李亨，告诉他北庭军谋反作乱，把天子扣在庭州，你是血战之后才逃脱，拼死命来报告这个消息。那时人们发现天子并不在华清宫，便会相信你的话。”

“之后便会有大臣以国不可一日无君为由，拥立太子为新君，尊天子为太上皇。而你因为这件事情的功劳，也会加官进爵。这样大唐换了一位姓李的皇帝，大唐还是大唐，你和你的家族得以保全，又能平步青云，何乐而不为？”

浑瑊想了一下，皱起眉头道：“这样做，与你们有什么好处？你们若是太子一党，直接想法子让陛下死在庭州岂不更好？为何要这般麻烦？”

波斯商人笑道：“我们并非是太子一党，我们只是我们自己。若是我们与太子有瓜葛，自己去报告太子便是，又怎么用得着浑将军？”

“那你们的目的是什么？”浑瑊皱眉道，“无利不起早，你们想要换个皇帝，肯定是有你们的道理。不让我明白，我没法和你们合作。”

波斯商人微笑道：“太子李亨多年来谨小慎微，屡次被李林甫杨国忠谗言，当初王忠嗣战功何等卓著，因为和太子幼时关系缘故被贬黜，太子也险些受到牵连。如今有了这个机会，加上群臣拥戴，李亨肯定会登基。身为人子，李亨登基后的第一件事，便是要救出太上皇。到了那时，浑将军想一想，这个大唐谁最倒霉？新皇将要对付的人是谁？”

铁勒少年身躯一震：“马相！你们对付的目标，竟然是马相！”

波斯商人微微颔首，微笑不语。

“是了！北庭军扣押陛下，北庭军是马相的手下，这件事自然是要算到马相的头上！”浑瑊目光闪亮，声音急促，“马相这两年西征大食，据说杀死的波斯胡足有数十万！你们这些家伙是要用这个法子，来向马相报复！我明白了！我明白了！”

波斯商人呵呵一笑，看着浑瑊道：“说明白了也就没意思了。浑将军，这是唯一保全你和你的家族的法子，你把火雷扔向当今皇帝，皇帝已经不可

能容下你，换一个人当皇帝，才是保命的唯一的法子。我们只是要浑将军亲口把这个消息告诉太子李亨而已，其他的事情我们自己来处理。这般合作对浑将军和我们都有好处，我想不出浑将军有拒绝我们的理由。”

浑瑊默然不语，心思急转。

这个消息，让他极为震撼。这个神秘的波斯商人，背后一定有一个极为庞大的势力。这样的势力藏在大唐之中却没人知道，想起来便让人心头发凉。

然而对方说得不错，他已经不为天子所容，要想继续呆在大唐，换一个皇帝几乎是唯一的法子。

这个消息实在是惊人，他不过是朔方军一个小小别将，怎么也想不到自己会掺合到这样的大事中来。波斯商人的话看似匪夷所思，实则有着极大的实现可能性。

“若是新的陛下攻下庭州救出当今陛下，今日之事还会暴露，那时又该如何？新的陛下知道了今日之事，也不可能容下我和我的家族。”浑瑊思索良久，看着波斯商人低声道。

波斯商人见浑瑊神色，知道他已经倾向于同意这件事情，呵呵一笑道：“这个浑将军不用担心，

天无二日，国无二主，等到新皇登基发兵来救之时，太上皇就会在庭州驾崩了。到了那时谁还知道这件事情，谁还会找将军的麻烦？”

“你们竟然想要弑君！”浑瑊大吃一惊。

“只有这般，才能不给马璘以转圜的机会。”波斯商人笑道，“我们的目的乃是报复马璘，只要皇帝死在庭州，马璘便没有辩解的可能，只能是死罪。而皇帝死了，浑将军的前途也就安稳了。这件事情我们永远不会再提，浑将军大可放心。”

铁勒少年思索了良久，终于是点了点头：“好，我答应你们。”

“这就是了。”波斯商人呵呵一笑，摆了摆手，黑影里又走出两个波斯人，替浑瑊解开了身上的绳子，扶着浑瑊坐了下来。

“浑将军愿意合作，咱们从现在起就是自己人了。这次合作的细节，还要赶快敲定，然后我们就送浑将军离开庭州城！”

……

黎明时分，商铺的门再次打开，之前那两位面白无须的家伙又走了进来。

浑瑊被两人夹在中间，悄然的离开了庭州城，

消失在茫茫草原之上。

商铺之中，那波斯商人关了店门，脸上露出一丝微笑。

“我们是要李隆基死在庭州，可不是想要害死马璘，而只是想要马璘没有退路罢了。”

“李隆基一死，马璘便不得不面对李亨的讨伐。纵然是他再不愿意，也得反了。而他若是一反，谁能挡住他手里的大军？”

“当初有安禄山和马璘两个选择，大家都选择了安禄山，乃是一个极大的错误。幸好当初在延康坊没有真的杀死马璘，不然哪有今日的机会！”

“安禄山已死，马璘便是我们唯一的选择。只要马璘反了，这大唐的天下便是要落到我们的手里。我们手里有着足够的手段，到时候马璘不得不从。到了那时，便是祆祠圣火遍布天下的时候！”

想到百年来的计划将要在自己手里实现，波斯寺大萨满极为开心，差点儿就笑出声来。

……

第三百一十二章个人崇拜

两位面白无须的家伙都是高手，带着浑瑊高速在草原之上掠过，一直都是远离大道的方向，一直离开了庭州城二三十里，这才拐到大道附近，一个荒僻的山谷之中。

山谷的深处聚集了不少的波斯人，皆是身强力壮的波斯武士，数量足有数百。把浑瑊带到这里之后，两位没胡须的家伙便即离开。他们都是跟着李隆基的，自然不能离去太长时间。

到了这里之后，三个波斯人跟上了浑瑊，每人两匹健马，都是扮作商人的模样，马背上少量的绢帛算是货物，上了大道向远方驰去。

铁勒少年坐在马背之上，回望一下庭州的方向，心情极为复杂。仅仅是过了一日，他的命运便发生了这般巨大的变化。

以前背靠着整个大唐，什么都不用多想，只需要战阵上一刀一枪，便能轻松的获得功名，虽然是辛苦了些，现在想起来却是极为简单的事情。

而现在却是得罪了陛下，又和这个神秘的波斯势力合作，去为自己和家族求取一丝生机。此去长安之后会是什么状况，事情是否会如那个波斯人设

想的那般发展，一切还都是未知之数。

驰出了近百里之后，前方出现了岔道，浑瑊知道向左走乃是去回纥牙帐，向右走乃是伊州。浑瑊看着周围几位神色冷漠的波斯人，心中猛然现出一丝杀意。

大唐军中，这几年声名最盛的便是马相，对于少年成名的浑瑊而言。马相便是他最崇敬的人。这次跟着这些家伙去长安。却是要置马相与死敌。对于这位刚到二十岁的铁勒少年而言，这是极难接受的一件事情。

向右走，便是经伊州过莫贺延碛至长安的大道，这是他此次去长安报信该走的道路。向左走，便能直达回纥牙帐。马相的大军已经进入回纥，顺着这条大路向前走一直走，便能找到马相。

对于马相铁勒少年极为崇敬，这个时候他心里忽然升起一股冲动。他该走的路不是向右。而是向左。

心中想着的同时，手已经不由自主的按上了横刀的刀柄。想要去见马相揭露波斯人的阴谋的愿望是如此的强烈，以致下一刻横刀已经出鞘。

虽然伤了左臂，却并不影响他的武力，刀光一闪之下，一个波斯武士便被他砍下了战马。然后又

是一刀挥了出去，把另一个波斯武士砍翻在地。

最前面的波斯武士反应过来，怒吼着从腰间拔出弯刀，弯刀刚刚出鞘，铁勒少年的横刀便已到了。狭长的横刀自武士颈间掠过。一颗巨大的头颅便飞了起来。

顷刻之间连杀三人，铁勒少年脸上神色阴晴不定。自马背之上跳了下来，花费了一点儿时间把三人的尸体都拖离大道，藏在草丛深处，然后又把几匹健马牵到远处，用横刀快速的割断喉咙。

把人和马的尸体都藏了起来，铁勒少年骑着最后的一匹健马，毫不犹豫的转向了左侧的岔道，向着远方疾驰而去。

这个岔道不是同样回纥牙帐的主路，所以路上极为安静空无一人，并没有自庭州前往回纥的商队，不过很快就能和主路接上。到时候沿着商队前进的方向一直走，便能找到马相的大军，找到马相。

浑瑊不知道自己这样选择是否正确，不知道这个选择将会给自己和家族带来什么样的命运，可是已经选定了，这条路就得走下去。

与其相信那些鬼一样的波斯人，他更愿意去见马相说明实情碰碰运气。马相是大唐的天赐神将，

他无法想象自己去长安诬告马相，最后站到马相对立面的样子。

说到底他不过是个少年，考虑问题不可能太过仔细。现在作出这个选择，更多的依靠的是本能，和个人对于马璘的崇敬。至于对和错，他并没有考虑太多。

战马在岔道上绝尘而去，草丛里波斯人和战马的尸体快速的变得冰冷。这条道路不是主道，少有人行，人们很难发现这些尸体的存在。

庭州城。

昨日瀚海军和朔方军一场火并，震动了整个庭州城。城内的各族百姓们都是极为紧张，整整一天的时间没有商队敢于离开城市，而那些从金山那边归来的商队也没敢入城，都是在城外扎营过夜。

今日一早，庭州城终于是恢复了秩序。少量的瀚海军士卒出现在城门之内，城市各处瀚海军士卒们也恢复了正常的巡逻。没有人解释昨天发生了什么，人们也不敢问，不过从金山归来的商队还是进了庭州城，而离开庭州去金山那边的商队也上路了。进出之间，这件大事也被传了出去，各种说法纷纷纭纭。

瀚海军别将古元钦和亲兵校尉高林山昨天没有

抓到浑城，只好去拜见天子请罪，李隆基和颜悦色的抚慰了二人，并没有怪罪他们，对他们这次护驾的功劳再次给予认定，说是等到马璘北征回来，就要论功行赏。两人心思都放到了肚子里，心里极为高兴。

对于这一场火并，李隆基的要求是不向任何人做解释，而他来到庭州的消息，也是依然要保密，不准想任何人透露。说是要在庭州歇息几天，过几天就要回去。

古别将和高校尉见李隆基神色不太好，明白陛下这是昨日里受到一些惊吓所致。两人遵从圣命，不向任何人解释昨日的事情，恢复了庭州城的秩序，暗地里派出大量的人手在天子的住所附近，保护天子的安全。

二人商量了之后，决定派出信使前往漠北，向马璘通报这件事情。虽然天子不让他们这样做，可是他们都是马璘的私人，这样做是应有之义。封常清还在龟兹坐镇，他们却没有派人去禀报。因为以封大夫的忠心。他知道了便等若是天子知道了。那样他们可都得落个抗旨不遵的罪名。

庭州位于天山以北，辖地极广，地位特殊，州城和金满县同治，由于是边州，所以负责民政的金

满县令只是个小角色。金满县令管辖的主要就是庭州城附近屯垦的两千多户汉民，在庭州城内人微言轻，向来没有被边军放在眼里。

所以当金满县令蔡仲满前来拜访的时候。古别将和高校尉都是觉得有些奇怪。他们向来少和文人来往，彼此说不到一处，蔡仲满来访完全出乎二人预料。

古别将也还罢了，毕竟瀚海军就驻扎在庭州城，和这个蔡县令抬头不见低头见，也算是同僚，自然还算客气。高校尉是马璘的亲兵，又是高家的人，和高舍鸡同辈，比高芊芊足足高了两倍。他是高仙芝入朝时退役留下来照看高家田庄的。后来适应不了离开军队的日子，便又跟着马璘做了亲兵校尉。由于他的身份特殊。虽然是高句丽人，却是对蔡仲满不假辞色，显得极为傲慢。

当然他也只是对文人傲慢，他自己是个不读书的，便看不起这些读书人，对于手下的兄弟，他还是极为亲近的，不然也管不了那些骄兵悍将。

蔡仲满带着使命而来，自然是对于高林山的傲慢毫不在意，笑道：“两位将军可知大祸临头？”

高林山一听就炸了，一巴掌拍在这个家伙头顶，打得蔡仲满大声惨叫，怒道：“有话就说有屁

就放，再弄玄虚，老子打不死你！”
　　蔡仲满抱着头顶，没想到这个亲兵校尉竟是这般粗鲁，可是这次是奉了大萨满的命令而来，差事办不好可是要丢掉小命的，当下也只能是忍下这口气，赔着笑道：“将军教训的是，下官就直说了。两位将军，昨日之事极为蹊跷，内中原委下官都已知晓，只是两位将军还蒙在鼓里。两位将军，昨日根本不是浑城矫诏弑君，而是陛下要借浑城之手铲除二位将军手中兵马。两位将军，陛下这是要对马相动手了！”
　　“什么！”高林山和古元钦一听，都是猛然站了起来。
　　蔡仲满这一句话宛若惊雷一般，让两人都是吓了一大跳。
　　蔡仲满道：“两位将军，昨日之事好好想想，难道不觉得疑点重重么？陛下的话不过是托辞，两位将军当真听不出来？”
　　“昨日之事，你这个酸丁如何知晓？”高林山压低声音怒道，“我的兄弟不会泄露出去，老古也不会告诉你。谁告诉你陛下在庭州？你说不出个一二来，我便要你的命！”
　　蔡仲满壮着胆子道：“两位将军，在下不是来

搬弄是非，实在是在下于两位将军乃是一体，前程都是指着马相，如今知道了昨日之事的真相，岂敢不来禀告两位将军！”

“昨日之事我如何知晓，在下暂且不说，两位将军听我分说一遍事情的来龙去脉，以两位将军之英武，自然知道在下所言是真是假。若是两位将军觉得在下有一句假话，在下甘愿斧钺加身，死于两位将军之手！”

“在下非是为了别的，实在是为了马相和大伙儿的身家性命着想，这才来见来两位将军。若非如此，在下便该带着家小溜出庭州，有何必来这里招惹两位将军！”

古元钦和高林山对视一眼，都是点了点头，直接把蔡仲满拉到了军营深处。

“说吧，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何陛下要对马相动手？若是没法让我们相信，你别想活着从这里离开！”高校尉冷着脸看着蔡仲满，厉声喝道。

古别将亦是冷着脸点头，他们都自认是马璘私人，若是天子当真要对付马璘，那么自然是毫不犹豫的站在马璘这一边上。便是他手下的兵将，亦是一样。如今马璘在碛西如日中天，对他绝对崇拜的可不仅仅是安西军，还包括了这些北庭将士。

第三百一十三章巧舌如簧

蔡仲满松了一口气。他最怕的是这两人不给他开口的机会，如今得到了说话的机会，他对完成大萨满的任务极有信心。因为他要说的话大部分都是实话，谎言只会占很少的一部分，这两个杀才肯定听不出来。

“两位将军，昨日之事，那朔方军别将浑瑊的确是奉旨行事，并非是要造反。他是接到高力士的传召，拜见了陛下之后才行动的，目的乃是杀死马相的部曲，好接管整个庭州！之所以会是眼下这个局面，是因为陛下没想到朔方军这么不中用，两位将军的部曲这般厉害！”

“陛下如今把事情推到浑瑊身上，说两位将军有救驾大功，乃是迫不得已。陛下是怕两位将军知道真相造反，这才这般安抚两位将军。等到陛下平安回到长安，是不会承认两位将军的功劳的。”

见古别将和高校尉都是拧着眉头听着，蔡仲满心中更加轻松，继续道：“陛下这次白龙鱼服来到碛西，下旨给浑瑊的原因，是准备要去安西，需要浑瑊带的朔方兵护卫。陛下去安西的目的，是要趁着马相北征之时，强行把马家作坊从安西迁往长

安！想要除掉两位将军的部曲，是知道两位将军忠于马相，不想让两位将军碍手碍脚。”

“马家作坊便是马相的根基，陛下这般做的目的，乃是想要断了马相的手脚。安西的马家作坊对马相和我等碛西军将何等重要，两位将军都是极为清楚。陛下这般做是什么意思，不问可知。”

高校尉和古别将都沉下脸来。相互看了一眼。握紧刀柄没有说话。

“马相如今权倾天下。长安城内多有谗言马相欲反者，便如此次来庭州的杨相，便是其中的一位。陛下这是听信了奸臣的谗言，借着北征回纥的名义准备斩断马相的根基，下一步就要对马相直接动手了！”

“陛下算计的很好，却没料到朔方兵不堪一用，被两位将军全歼。两位将军，你们已经成了陛下的眼中钉肉中刺。坏了陛下的事情，以后还能有好么？”

“这次陛下太过大意，此次没能成功，势必不肯罢休。马相北征回纥，回来还得一段时间，等陛下离了庭州到了流沙以东，还会派兵进入安西，逼迫马家作坊迁往长安！”

“马相不在安西，谁能阻挡得了他？若让陛下

成功，新式军械落入陛下之手。马相便是砧板上的肉，只能是任人宰割了。到了那时我们这些忠于马相的人。也该要倒大霉了，说不定要人人脖子上来上一刀！”

说到这里，蔡仲满顿了一顿，看着两人的反应，心中颇为自得。

高校尉冷着脸，咬着牙根道：“你说的都是真的？陛下真的想要我们的命？你这酸丁可不要骗我们！这样的玩笑，可是开不得的。”

蔡仲满连声道：“以两位将军的英武，难道还听不出来真假么？在下也是刚知道其中原委，这才来找两位将军想要商量个对策。我等与马相皆是一荣皆荣一损皆损，若是马相真的败了，我等亦是完了。”

古别将冷笑一声道：“倘若真是陛下的意思，难道你这酸丁想抗旨不成？”

蔡仲满梗着脖子道：“要是为了马相，抗旨有何不可？莫非两位不敢么？”

高校尉道：“依你的意思，这件事情我等该如何处置？”

蔡仲满道：“这件事情，陛下做的实在过分。马相于国有大功，如今北征回纥何等辛苦，陛下却

已经准备兔死狗烹了。马家作坊是马相根基，绝不能轻易被人夺走。所以这件事情，我们必须要马上派人去漠北告知马相，看马相作何计较。”

　　古元钦皱眉道：“回纥路远，又不知马相身在何处。陛下要离开庭州，我等又不能阻拦。你说的若是真的，等到马相知道此事，只怕陛下已经得手了。”

　　蔡仲满眼中现出一丝狠色：“两位将军，陛下这是对咱们大伙儿动了杀机了，若是让陛下得手，马相和我们大家都完了。以在下之见，马相的决断没回来之前，不能让陛下离开庭州！”

　　“什么！”

　　古元钦和高林山都跳了起来，一脸吃惊的看着蔡仲满。他们实在没有想到，这个其貌不扬的酸丁敢说出这样的话。

　　“两位都是沙场上抽肠溅血的好汉子，难道就不敢为马相将陛下暂时留在庭州么？”蔡仲满冷笑道，“马家作坊便是马相的根基，若是让陛下夺走，马相便成了无根之木无源之水，到时候就只能任人宰割！所以这种状况，一定不能出现。兹事体大，我等只能派人报告马相，让马相来决断。而在此之前，陛下不能离开庭州城！两位将军！这样做

不是为了咱们自己，而是为了马相和整个碛西！”

“你知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我等都是陛下的臣子，强留陛下在庭州，可是大逆不道的事情！”高林山瞪着蔡仲满道。

蔡仲满冷笑道：“若不如此，如何能救马相？今日来见两位将军，在下已经安排好了后事，两位将军若是不愿救马相，就给在下来个痛快，然后去天子那里请功便是。只能怪在下有眼无珠，错信两位将军对马相的忠心！”

高林山冷哼一声，嘿然道：“酸丁，你不用激我。兹事体大，且容我等想想。”

蔡仲满点了点头：“两位将军好好考虑一下，愿不愿为了马相暂留陛下在此。”

古元钦和高林山对视一眼，神情都是极为凝重。他们都是直肠子的厮杀汉，向来少用脑子，没想到会遇到这种事情。

蔡仲满没有说明消息的来源，可是他们已经相信他说的是真的了。因为从他的话语里，实在是找不到什么破绽。

“老高。怎么办？”古元钦皱着眉头道。“这件事情太过重大。我们两个怕是担当不起啊。”

高校尉默然许久，长长吐了一口气，阴沉着脸

道：“娘的！咱们兄弟有功无过，陛下竟然想干掉咱们。是他对不住咱们在先，咱们大逆不道在后！”

“这么说，你是准备干了？”古元钦皱眉道，“这事太大了，要不咱们派人去一趟安西。问一问封大夫的意思？”

高校尉冷着脸摇头道：“问封大夫！呵呵，老古，封大夫若是知道了陛下想要对付马相，你觉得他会如何选择？”

古元钦想了一下，苦笑道：“陛下不信任安西众将，封大夫却不似我等首重马相。若是让他知晓这事，只怕是立马要帮着陛下把马家作坊迁往长安，断了马相的手脚。”

高校尉哼了一声道：“你明白就好！现在去告诉封大夫，就是把马相送上绝路，没有丝毫转圜的余地！这件事情。还得咱们自家兄弟做主，不能让封大夫知晓。反正陛下是白龙鱼服来这里的。也没人知道他的行踪。”

“你的意思是，干了？”古元钦神色有些犹疑，“这可是欺君犯上啊。”

“你我的前程都在马相身上，马相倒了，你我能有个好么？”高校尉冷笑道，“这次你我是为了

马相，马相只要还能在安西站稳脚跟，将来是不会亏待你我的。反正陛下想要你我的命在先，是他先对不住咱们，咱们就留他一些时日，好生伺候着又有什么关系？”

古元钦想了一下，点了点头，咬着牙根道：“那就干了！把陛下多留一些时日，看马相对此事作何决断。”

扭头看着蔡仲满，古元钦喝道：“酸丁，这是大事，你可不得欺瞒我们。若是你欺瞒我们，将来我等必将你碎尸万段！”

蔡仲满肃容道：“在下来找两位将军，亦是赌上了身家性命，如何能欺瞒两位将军？两位将军能这般决断，果然是马相的重臣，马相留两位坐镇庭州，也算没看错人。”

“这事实在太大，蔡县令，你还是说一下你是从何处得到这消息的。”高校尉阴着脸道，“我等须要最后确认一下。”

蔡仲满点了点头：“两位稍待，容我去带一个人过来。”

高校尉点头。

蔡仲满匆匆出了军营，一会儿功夫带着一个头戴斗笠的人走了进来。来人掀开斗笠，露出一张无

须的白脸。

“这位是在下在长安的旧识，一向在陛下跟前当差。这次的消息，就是他告诉在下的。”蔡仲满指着来人说道。

高校尉看到这个家伙，认出这是昨日在天子身边见到过的，脸色微微一变。

事情已经确定无疑了，有这人作证，那还假得了？

古元钦皱着眉头道：“蔡县令，他为何要告诉你这些秘密？就因为你和他是长安时的旧识？”

蔡仲满摇头道：“昔年马相未来安西之时，曾在长安市上游侠多年，我这位旧识未曾进宫之前，受过马相救命之恩，一直心存感激念念不忘。这次知道陛下要对马相动手，这才冒险把这个消息传出来，求我想法子解救马相。两位若是有什么想问的，可以直接问他。”

古元钦点了点头，马相曾是游侠儿的消息这两年大伙儿都慢慢知晓了，一直都传为美谈。既是马相故人，自然可以信任。

“问就不必了，我和老高信你了。”

蔡仲满如释重负的一笑，向着那名太监点了点头。太监向着古高二人拱了拱手，当即飘然离去。

“老高，干了！”古元钦握紧横刀，发狠道，“为了马相，这次老子要豁出去了！”

“干了！”高林山用力点头，眼中寒光闪烁，“他娘的，陛下想要咱们的命，咱们只是留他一段时间，也算不上对不住他！咱们的前程都在马相身上，决不能让马相倒了！”

第三百一十四章回身迎战

庭州关市，波斯商人的铺子之中。

听了蔡仲满的禀报，波斯寺大萨满脸上露出一丝自矜的笑意。

“你做得很好，等到马璘得了天下，你便不用在这苦寒之地煎熬了，入朝为官是一定的。”

蔡仲满弓着身子，神色极为恭谨：“为圣教出力，是属下的本分。”

“呵呵！”大萨满笑着点了点头，“将来圣火燃遍整个大唐的时候，圣教会给你足够的回报，不会让有功的人吃亏的，去吧！”

蔡仲满点了点头，悄然退了出去。

大萨满站起身来，在屋内来回的踱步，兴奋得握紧了拳头。

“没想到筹划了百年的大事，就要到了收获的时候！大唐皇帝竟然敢离开长安，真是老糊涂了！这个事情被我这般利用，原本几年后才能发生的事情就这样提前了！”

对于自己的机智，大萨满极为得意。李隆基到庭州这件事情，他事先也并不知道，策划此次的事情完全是临时起意。结果事情异乎寻常的顺利，一

切都不过是顺水推舟，一日时间内便得到了这样惊人的结果。

“现在只等着那个铁勒小子跑到长安，向李亨哭诉这件事情了。到了那时一切便将圆满，百年来梦寐以求的事情就要实现！”

大萨满踌躇满志的想着，心中极为开心。

……

顺着那条大道向西北方向驰出去数十里，便接上了庭州前往回纥的大路。大道之上不时可以看到一支支商队，一部分是往漠北运送物资的。也有的是把战利品从金山那边运过来的。

到了这里。浑珹知道自己并没有走错。只要沿着这条大道走下去。便能够进入漠北，赶到回纥牙帐，告诉马相庭州发生的事情和神秘波斯人的阴谋。

做出这样一个选择，浑珹并不后悔。在晨风里奔驰这么久，他已经彻底的想明白了。

波斯人的阴谋是不错，若是逃到长安去，太子肯定会登上皇位成为新的皇帝，然后将会发兵讨伐马相。而他因为功劳得到封赏同样是大有可能。然而那样的话，他就和新的皇帝一样站到了马相的对立面。

那样的话，才是死路一条。官职爵位享受不了多久，就要成为马相的刀下鬼！

吐蕃人的赞普，大食人的哈里发，都已经先后倒在了马相的刀下，下一个就是回纥人的可汗。若是执行波斯人的命令，使得新的天子和马相作战，浑瑊不认为新的天子有赢的可能性。

那样的话，站在新的皇帝一边并没有任何意义。

已经得罪了天子。绝不能再得罪马相，若是得罪了马相。才是没有丝毫活下去的机会。

大道之上商队络绎不绝，单身行路的信使也有不少，商队远离庭州，也需要信使们传递消息，所以浑瑊奔驰在商道之上，并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

独乐河畔，天气依旧寒冷。远离了葛萨氏族被屠杀的区域，空气中依然是有着血腥的气息。

大军一路向北，继续向着奔逃的回纥大队人马逼近。根据米雪手下传回来的消息，距离回纥人已经只有二百多里了，两日时间一定可以追上。

距离回纥大队越近，遇到的零散的回纥人的次数就越多。没有人比安西新军前进速度更快，所以这些回纥人见到唐军并不抵挡，而是避到道旁便是恭顺。他们遵循的是百年来的经验，却不知道眼前

的唐军已经不同。

安西新军一路走一路杀，前锋队伍的健儿们刀上的血就没有干过。大唐的军队不再接受回纥人的投降，经过的地方带来的只有死亡和杀戮。

在这样的行军之中，安西新军里面的新丁们快速的成长着。至少现在再让他们杀人，已经很少有人还呕吐了。

一天多的时间很快过去，散出去的唐军斥候已经看到了密密麻麻的回纥人。大量的回纥人遍地都是，赶着马羊跟着前面的骑兵向着前方走着。回纥骑兵之中，一辆华贵的马车显得极为显眼。

“这么多！”一位年轻的斥候咂了咂嘴，眼中现出嗜血的光芒。

“先去报告将军，待会儿有你杀人的时候！”斥候队长沉声道。

一行人拨转马头，从零散的掉队回纥人中间穿过，奔向了后方的大军。

“二王子，唐人！天可汗的大军追上来了！”一位回纥骑兵从后方痴了上来，到了中军处大声的喊着。

“唐人！”

“怎么这么快！”

“天可汗的大军追上来了，离北海还有这么远，这下完了！”

听了骑兵的话，回纥贵人们极为震惊，一个个不安的叫了起来。

药罗葛移步建心中猛然一跳，回头看向了后方。此时还看不到唐人的大队，然而却有小股的烟尘腾起，那些应该就是天可汗的斥候。

这些日子以来心中的不安，终于是得到了验证。唐人竟然来得这么快，现在刚到嗢昆水，唐人就追上了他！

“二王子，快问问大汗，问问大汗我们该怎么办！”拔野古部落的酋长看着药罗葛移步建连忙道，神色极为不安。

“是啊二王子，这个时候还是让大汗那个主意吧，他可是经过天可汗册封的草原的主人。”

“二王子，这个时候得让大汗做决定，你快问问大汗该如何办吧！”

“二王子……”

回纥贵人们乱纷纷的开口叫嚷起来，一个个脸上写满了畏惧。原来的部落首领都在牙帐被天雷给轰死了，他们都是新近成为首领的，从来没有决断过大事，这个时候，都把希望寄托在马车里的葛勒

可汗身上。

药罗葛移步建脸色阴沉，看着陷在泥沼里的沉重马车一眼，心中极为愤怒。简直就是见了鬼了，好好的道路哪来这么多的泥潭！要不是因为路上这些泥潭，怎么会速度这么缓慢！

他面对的敌人是天可汗的大军，却还得依靠父亲的名义来控制回纥人，因为父亲是经过天可汗册封的大汗，而他却不是。这是一个极为荒谬的事实，他却不得不接受。

“二王子，天可汗的大军已经追上来了，你告诉我们一句实话，大汗究竟是不是还在活着？”拔野古部落的新任酋长大声问道。

其他的贵人们都是连连点头，这一路从牙帐向北逃，就没见过大汗露过一面，都是二王子透过马车的窗户和大汗交流，他们也早就心存怀疑了。

药罗葛移步建看着这些脑满肠肥的家伙，心中极为厌憎。他毕竟是骨力裴罗的子孙，心里还是有些胆气的。既然唐人大军已经追上来了，那就战吧。他也想看看，天可汗的军队到底有多厉害。

这次天可汗攻击回纥，分成了许多支大军，每一支大军的强弱不同，最强的自然是扫平了吐蕃和大食的扶风郡王的大军。他这里有着这么多的战

士，哪有不战而走的道理。只要来的不是扶风郡王的大军，他便有着战胜的可能。若能干掉一支天可汗的大军，将会极大的提振己方的士气，也压一压唐人的嚣张气焰。

心里打定主意，药罗葛移步建沉声道："大伙儿放心，大汗还活着。我去问一问大汗，现在我等该当如何。"说着策马走向前方，踏着泥泞到了马车之旁。

十几个壮汉正站在冰冷的泥浆里，推着马车艰难的前行，药罗葛移步建示意众人停下，凑到马车窗口边上掀开帘子说了两句，侧耳听了一阵，点了点头策马驰了回来。

看着一众回纥贵人们，药罗葛移步建沉声道："既然敌人追上来了，那就战！我们是草原上的雄鹰，就算是死也要死在战场上，不能把后背留给敌人！"

贵人们都是点了点头，他们都是新近才当首领，本就不擅长做决定，跟着大汗一起逃也就是需要个主心骨。大汗受过天可汗的册封，就是大伙儿的主心骨，大汗还活着，还能给大伙儿拿主意，大伙儿听从就是了。

既然大汗说战，那就战。至于其他的，暂时也

不必理会。

命令快速的传递下去，骑兵们不再前进，全部转过头去策马驰向后方。人流快速的分开，为战士们让开道路。

各个部族的人们都在原地停了下来，把大片的空地留给了战士们。逃了这么多日子，他们也都很累了，也想看看这些勇士们能不能战胜天可汗的军队，给大伙儿一点儿希望。

药罗葛移步建策马在阵前飞奔，大声的鼓舞着战士们的士气。这个时候他的血勇也被激发出来，胸中满是战意。

此时跟着他走到这里的，有回纥本部的三个氏族，一共有将近四万骑兵，而拔野古部落的骑兵数量也有三万多，这么多骑兵在草原之上列阵，自有一股排山倒海的气势。

征战多年，他还是第一次指挥这么多的骑兵部队。虽然这些人称不上精锐，而是所有的能上马的男丁都上马了，然而毕竟都是骑兵。这么多的人数，也让他有了对抗天可汗大军的信心。

他知道不可能打败天可汗，他现在只希望打上一个胜仗，挫一挫天可汗大军的锐气。这样他在部落中的威信将能得到提高，或许就不用依靠死去父

亲的声望了。

这一场战争回纥人注定是打不赢的，赢了这一场之后，再想法子和天可汗讲和，这才是唯一保存汗国的途径。

第三百一十五章初露峥嵘

“左边是嗢昆水，右边是独乐河，在这样一个狭小地带追上回纥人，真是天助我也！”

唐军之中，马璘在马背上展开一副地图，指着地图上两河交汇的狭小地带笑道。

段秀实伸长脖子看着地图，亦是笑道：“独乐河是嗢昆水支流，于此地注入嗢昆水，一同流入北海。两河交汇之地两侧皆是河流，中间一大块平地，此时河冰刚刚开化，水中满是冰凌，回纥人想要渡河逃跑基本不可能，只能和我们决战。若非是路上一直跟着将军，我就要以为此地是将军精心挑选的决战之地了！”

马璘大笑道：“两河交汇之地这方圆数十里，就要成为回纥人的埋骨之所了。这一战之后，便不再有回纥汗国，十几万回纥人死在这里，夏天这里的青草一定会很茂盛，哈哈！”

“亏了有密探们在前面一路搞出这么多泥潭，这才让回纥人将将走到这里。”段秀实笑道，“这样的地方实在难找，要是让回纥人渡过河去再被咱们追上，逼得急了一哄而散，老弱是跑不了，那些精锐可就不一样了。到时候还得满草原去找，何等

麻烦。”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压低声音道：“成公，那些泥潭不是咱们的密探搞的。”

“不是咱们的密探搞的？那会是谁？”段秀实皱起眉头，讶异道。

马璘笑道：“米雪每天都有情报送来，从没提开挖泥潭的事，所以肯定不是她的人干的。至于是谁我也不确定。暗地里还有一股势力在漠北草原之上。不过对方是友非敌。咱们也不用理会。既然是帮咱们，一定是有所求，咱们等着就是，会有人来找咱们的。”

段秀实点了点头。

马璘收起地图，眯眼看着前方。

他其实已经猜到那些人是谁，草原上除了回纥人和唐军之外，便是那些兴胡商人。既然不是米雪做的，那毫无疑问就是这些人干的。

他并不认识这些逐利之民。不过对方这般帮他，肯定是有原因的。能够控制这么多的兴胡商人的，除了康胖子还能有谁？

说起来康胖子从一开始到现在都在帮他，这次也是一样。马璘对这个紫髯胖子没有好感，不过这种帮助他还是坦然接受。

反正康胖子永远得不到他真正想要的，接受他的帮助又有什么关系？顶多到时候给他以足够的利益作为回报也就是了，至于他想要当吕不韦，怎么可能？就算是现在多了马辰外公的这层关系，也同样是没有可能。

站在高坡之上，整个战场尽收眼底。右侧的独乐河就在跟前。左侧的嗢昆水只能看到一条隐隐的细线。两河之间的大片平地之上，回纥骑兵已经是列队完毕。在骑兵身后的地方。是密密麻麻的回纥百姓，数量和骑兵几乎相当。

百姓和骑兵数量相当，那就说明一点儿，这些骑兵并非是只有精锐，而是包括了全部的能够上马作战的男丁。这样的一群骑兵，根本就是乌合之众，他并不放在眼里。

一路逃到这里，不断有回纥本部的氏族退出，九大氏族如今只剩下三个，回纥人的士气毫无疑问已经低到了顶点。

这样的军队根本没法遭遇挫折，一旦遭遇挫折很容易就会被击溃。当初李靖灭突厥之战，前锋苏定方二百骑便惊得数万突厥人一哄而散，便是在这种情况之下。失去了士气的蛮人，不管名字是突厥还是回纥，都只会是待宰的羔羊。

嗢昆水便是后世所谓的鄂尔浑河，在接纳了图拉河之后继续向北流，最后注入娑陵水，也即是后世之色楞格河，再往北流便注入北海，也就是贝加尔湖。

北海也叫小海，此次行军被天子定名为北海道行军，大军肯定是得打到北海的，在这里歼灭回纥主力之后还得继续向北扫荡，到了北海边上才能勒石纪功。

马璘回身看着身边的一万铁骑，健儿们都是战意高昂，一把把元戎弩都已从皮匣中抽了出来，在阳光之下乌光闪烁。

运气一如既往的好，没有雨雪来润湿弓弦，这样的天气也极为适合火器的发挥。

一万人的装备元戎弩的骑兵，曾经是他的梦想，在李岫大匠不懈的努力之下，这一梦想已经得到实现。而现在，就到了这样的一支军队峥嵘初现的时候。

马璘深吸了哟口清冽的空气，拍了拍青海骢的脖子。青海骢愉悦的嘶鸣一声，迈开四蹄踏着碎步向山坡之下驰去。

康小雨和高芊芊皆是手握短刀，紧跟在马璘的两侧。既然马璘要去杀人，她们也要跟着去杀人。

这一战，马璘不想再在中军处指挥，而是想要杀个痛快。好久没有这般做了，他已经手痒好些日子了。

他的手里没有端着元戎弩，而是只提着一把亮闪闪的陌刀。在他的身后，军官们发出急促的命令，一万骑兵紧跟着马璘从缓坡之上缓缓驰下，向着下方平地上的回纥骑兵逼了上去。

回纥骑兵列队完毕，却没有冲上高坡作战的打算，显然是不准备吃地形的亏。既然他不来，自己去就是，马璘也不在乎。这一支大军原本要对付的是铁勒九部的全部骑兵，而现在在场的只有这几万人，距离原来目标中的敌人差得很远。这样一点儿人马，实在是没必要占据地利的优势再欺负它。

在冲下山坡的同时，大军缓缓地散开，形成一个巨大的扇面，扇面里面两侧是一个个锋矢阵型的小队，中间的马上步兵则是排着整齐的方阵，随时准备下马步战。

见到唐军冲下了山坡，回纥骑兵那边立马是做出了反应，根本没有任何的后手，七万余回纥骑兵全军而动，呐喊着化作极为广阔的阵线，向着唐军这边高速的冲了过来。

没有开始冲锋之前他们还能勉强的形成一个个

方阵，开始冲锋之后却是立马就乱了，没有丝毫的队形可言。所有的回纥骑兵在马背上大声的喊叫着为自己鼓劲，拼命鼓起勇气去冲向天可汗的大军。他们对于天可汗的大军极为畏惧，然而此时却又不得不战，唯有大声的呐喊才能让他们心中的恐惧减少一些。

药罗葛移步建坐在马背上，大声的鼓着劲，看着一队队的骑士从自己身边冲过去。他决定了和天可汗的大军作战，自己却并没有上前，他可是要当大汗的人，自然不愿以身涉险。在他的身边，是一群脑满肠肥的回纥贵人，三个氏族的族长和拔野古部落的酋长都在其中。这样的战斗，他们也都不愿意参与，都是在远处看着，想要看看最后是什么结果。

“各位放心，唐人只有那么点儿，我们能赢的！”药罗葛移步建大声说道。

回纥贵人们却没有人说话，一个个神色极为紧张，看着快速接近的双方骑兵。

密密麻麻的回纥人就像是一片海洋，人数少得多的唐人就像是一道堤岸一般挡在回纥人的前方，虽然是人数劣势巨大，唐人却把阵型散得极开，几乎和回纥人的宽度相当。站在这个地方看上去，双

方的阵型宽度一样，回纥人这边的厚度却是比唐人厚了五六倍。

药罗葛移步建不再说话，用力的握紧了拳头。这一战他动用的是手里的全部力量，击败这一支唐军之后，他才有可能得到族人的拥戴，可以公开父汗已死的消息，不用在过分依靠父汗的声望了。

他不愿走上战场，只希望靠人数上的巨大优势来堆死这支唐军。哪怕付出再大的代价，只要最后能够取胜，他就能在族人之中建立起自己的威望。

马璘紧握着陌刀，冷眼看着密密麻麻冲过来的回纥骑士，胸中渐有热血激荡。白热厮杀，生死相搏，才是当年那个关中汉子所喜欢的，这样的一种感觉，已经是久违了。

这一战他不想发令，只想痛痛快快的冲入回纥人的人群之中杀上一阵。

在他的身后，军官们一个个神情肃穆，紧绷着脸不时的发出短促有力的命令，大军的阵型渐渐散开，一把把寒光闪烁的元戎弩斜斜指向天空。

双方在冰冷的草原上快速接近，武器和战甲在阳光下闪烁着光芒，数里的距离很快过去，回纥人已经进入到了元戎弩的射程之内。

中军处令旗一展，几乎所有的低级军官同时下

令。健儿们绷着脸用力扳下机括，密集的尖啸之声如同鬼叫一般令人胆寒。

一万把元戎弩同时发动，十万支钢箭飞上天空，天空瞬间为之一暗。密集的钢箭化作了一波死亡的暴雨，瞬间掠过两军之间的空地，向着宽阔阵型上的回纥人倾泻下去。

锋利的箭矢极为沉重，轻而易举的凿穿骑士的皮甲和战马的血肉，带去死亡的厄运。钢箭落下的瞬间，冲锋的回纥骑兵之中便腾起一层薄薄的血雾。

一万把元戎弩的齐射，把十万支箭一次倾泻到敌人的头上，这是一幅马璘期待已久的画面，如今他终于是看到了。

第三百一十六章摧枯拉朽

安西新军的阵型拉得极宽，这便保证了钢箭可以均匀的倾泻到回纥人的头上。一波箭雨下去，如同沸水泼雪一般，正在冲锋的回纥人瞬间便倒下去近一半。失去主人的战马悲鸣着四处乱跑，还活着的回纥人顿时愣在了原地，眼前的景象让每个人都心惊肉跳。

周围到处都是尸体，有人尸也有马尸，腥热的气息扑面而来，原本密集的阵型瞬间变得稀稀落落。

头顶被钢箭遮蔽的画面犹在眼前，每个人都心惊肉跳。他们本来就没有战胜天可汗的军队的信心，如今骤然遭遇这一幕，每一个活着的骑兵都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草原上的部落之间少不了争斗，可哪有这样的，还没接近敌人自己这边的人就死了一半！

这样巨大的伤亡率，没有一支军队能够扛得住，便是安西军自己也不能做到，更不要说这些临时拼凑起来的回纥骑兵了。

没有人再继续往前冲，每个人都是惶恐不安。谁也不知道这种诡异的攻击时怎么回事，为什么会

发生这样的事情。

这个时候若是冲上去，或许能对安西新军造成一些杀伤，因为安西新军把所有的元戎弩都用上了，并无丝毫保留，一旦进入近战，安西新军的伤亡自然也不可避免。

然而回纥人不知道这些，再加上已经彻底混乱了，所以自然是不可能做出这样的选择。几万回纥骑兵茫然的站在草地之上，看着满地的尸体不知所措。

这个时候，安西新军的健儿们紧张的转动钢制绞盘。为元戎弩重新上弦。敌人还有那么多。自然不是上去白刃厮杀的时候。

中军的位置。响起一阵密集的闷响，是机括被用力砸下的声音，一直沉寂的新式八牛弩悉数发动，二百多支天雷箭呼啸着飞了出去，带着丝丝青烟落向了回纥人人群之中。

火药包的引线被特意剪短了许多，天雷箭落到人群之中的瞬间，一阵密集的爆炸声便响了起来。

“轰！”“轰！”“轰！”“……”

雷鸣般的响声之后，密集的惨叫声响了起来。断肢残躯到处乱飞，在阳光中显得极为醒目。突兀的声音把回纥骑兵们彻底吓呆了，看着飞上天空的

人尸马尸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二斤多重的颗粒化火药威力绝对不小，虽然为了减轻重量没有添加钢珠，然而对付骑兵威力极大，每一根天雷箭落下的地方，方圆几十步的骑兵都是受到波及，靠得近的直接被炸得尸骨无存，离得远一些的直接被冲击波给生生震死，更远一些的骑兵和战马都被震得耳鼻出血。一个个抱着脑袋大声的惨叫着。

安西新军中装备的二百多架新式八牛弩，这一次同时发威。效果极为惊人。每一根天雷箭落下的地方都形成了一大片空地，中心处是一个浅坑，硝烟在人群之中弥漫着，还活着的骑士们惊慌失措，根本不知道该怎么才好。

被天雷箭直接炸死的不过千余人，震伤的略多一些，这点儿伤亡对于回纥人来说其实段不得什么，然而却让回纥人的士气瞬间没有了一丝一毫。对于回纥骑士们而言，最恐怖的便是那震耳欲聋的声音。

“天雷！是天雷！”

有骑士惊惶的喊叫起来，顿时骑兵们乱作一团。所有人都想到了不久之前，大汗牙帐里那恐怖的一幕。

他们最为敬畏神灵，见到这么多天雷落在己方军中，哪里还有一丝战斗的勇气。

“我们被上天抛弃了！上天不再保佑我们了！”

“逃啊！快逃啊！”

有人大叫着拨转马头，忙不迭的向着后方冲去。反应过来的回纥骑士们如同受了传染一般，一个个皆是跟着做出了相同的动作。大量的回纥骑兵直接拨转马头，向着后方冲了过去，少部分被彻底吓傻的回纥骑兵惊惶的留在原地，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在回纥骑兵的后方，那些老弱们也是被彻底的惊呆了。那一阵密集的天雷，他们可也是听得一清二楚。此时见到带血的骑兵向着后方逃了过来，人们立马便慌了手脚，不等骑兵们冲到跟前，都是乱纷纷的跑了起来。

回纥贵人们也都被惊呆了，这个时候才回过神来。他们站的地方能够看到交战的情况，当那一波箭雨落下的时候，他们就已经彻底僵住了。打仗哪有这样的，还没交手自己这边就死了一半！

之后的阵阵天雷更让他们惊恐，此时见到己方的骑兵逃了回来，连忙看向药罗葛移步建的位置，

想要让二王子拿个主意时，却发觉二王子已经不见了。

有眼尖的回纥贵人看到了二王子，发现他已经骑着马过了那片泥潭，连大汗的马车也不管，直接向着河边冲了过去。他的身边连一个亲兵也没跟，竟然是想要只身逃跑。

回纥贵人们浑身发冷，有的人连忙上马，跟着向着河边冲去。也有人策马冲了过去，大声呼喊着想要收拢本部族的兵马，却被奔逃的骑兵们直接冲散。

药罗葛移步建在唐军箭雨落下的瞬间，就知道已经完了。

他身为回纥二王子，对大唐的了解要比别人多一些。他最不想碰到的，就是大唐宰相马璘的那一支唐军，然而这时他明白了，原来追上来的就是马璘的军队。

那是一支灭掉吐蕃和大食的军队，这支军队他父亲生前就极为忌惮，这支军队也是天可汗灭掉回纥的依仗。若是知道这就是那一支声名赫赫的大军，他根本不会留下来作战，而是会带着精锐逃走。

这个时候已经晚了，对方一波箭雨下来，他的

部下就少了一半。这样的战斗，根本就没有可能继续下去。

军队已经上去，收回来是不可能了。药罗葛移步建没有犹豫，直接策马奔向了不远处的那条冰冷的河流。不管如何，得先逃出去再说。父亲死了，他便是唐人最大的目标，只有活着，才有希望。

回纥汗国是完了，只要自己活下去，药罗葛氏就没有完，还能继续延续下去。

后方密集的爆炸声响起来的时候，药罗葛移步建只是顿了顿，根本没敢回头，只是拼命的向前逃去。那辆华贵的马车还没推过泥潭，药罗葛移步建也不再理会，直接策马从马车边上驰过，继续向着前方逃去。

到了冰冷的河水边，药罗葛移步建咬了咬牙，催动战马便是跳了进去。河面极为宽阔，水中到处是冰凌，战马在水里面浑身颤抖，冰水涌入战甲里面的皮袍之中，刺骨的寒意瞬间笼罩全身。药罗葛移步建咬紧牙关，拼命的鞭打着坐骑，催促坐骑向着对面游去。

……

回纥骑兵奔逃的瞬间，安西新军这边便是做出了反应。健儿们在马背上继续为元戎弩上弦，同时

用马刺操纵战马，向着前方直冲而去。这个时候需要尽量的留下敌人的有生力量，不是顾惜马力的时候。

马璘紧握着陌刀，催马冲在最前方，青海骢身长体大，速度极快，与大队的距离越来越远。康小雨和高芊芊座下都是好马，紧紧跟在马璘的身后。

很快便追上了逃走的回纥骑兵，马璘大喝一声，手中陌刀猛然挥出，把最后面的一名回纥骑兵连同战马一劈两半，然后顺势一个横扫，把另一个回纥骑兵砍成两段。

吓破了胆的回纥骑兵没人敢回头，也没人去看身边的同伴，有人看到了追上来的马璘，却没有丝毫的停留，只是催动战马继续向前逃去。

这具关中汉子的身体天生神力，沉重的陌刀拿在手上极为轻巧，青海骢的速度极快，马璘冲如人群之中，陌刀如雪片般的舞动，把一个个回纥骑士接连不断的斩落马下。

此时他周围皆是敌人，却依然没有人向他出手，回纥骑士们只是拼命的催动战马，想要离他远一些。所有的人都在向后逃跑，想要逃到哪里却没人知道，只是下意识的奔逃，奔逃。

康小雨和高芊芊追了上来，却都没有出手杀

人，只是紧紧的跟在马璘的身边。她们擅长的是小巧功夫，使用的都是短兵器，马上作战并不擅长，不过以两人的本事，在这样的局面之下足可自保。

马璘手上陌刀寒光闪烁，很快已经有十几个回纥骑兵被他砍落马下，这个时候大队的唐军骑兵已经跟了上来，依然是保持着整齐的阵型。健儿们的元戎弩已经重新装填完毕，随着中军处令旗挥动，又是一波元戎弩齐射而出，落到了逃跑的回纥骑兵们中间。

马璘只感觉头顶猛然一暗，再看前方密密麻麻的回纥人顿时少了大半。这一波的齐射，又不知道有多少的回纥骑兵被箭雨射死。

不少幸存的回纥骑兵惊恐的大叫起来，却没有人敢停住逃跑的脚步。骑兵们更加的慌乱，只顾着拼命的抽打战马向前跑，没有一个人有勇气停下来战斗。

骑士们的前方，老弱们乱作一团，在空地之上乱纷纷的跑着。贵人们都不见了踪影，大伙儿没有主心骨，根本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第三百一十七章大局已定

实力相差到一定程度，战斗便没有了任何的悬念。

一万元戎弩再次发威，把背对唐军逃跑的回纥骑兵们大半都射下马来，还在马背上的只剩下数千人。这般恐怖的一幕，令回纥骑兵们更加的惊恐，幸存者根本不敢回头，只是拼命驱赶着战马向前逃窜。

这个时候他们不再是战士，而只是孱弱的羔羊。把后背留给敌人，就表示着放弃了一切抵抗。

附近的回纥老弱们近距离的看到这恐怖的一幕，都是彻底的惊呆了。好几万人，就这样齐刷刷的都没了！

没有任何有效的抵抗，安西健儿中的马上步兵便不用下马步战，元戎弩第二次发威过后，所有健儿们把元戎弩背到了身上，开始化作一个个密集的锋矢阵型小队，追上落后的回纥骑兵便开始了肆意的杀戮。

回纥骑兵们乱作一团，拼了命的向前奔逃，心中巨大的恐惧让他们不敢停下来一丝一毫。安西健儿们轻易的追上落后的骑士，然后逐一砍下马来。

回纥老弱们眼睁睁的看着这一切，看着密集的铁甲唐军从他们跟前呼啸而过，追着那些逃走的骑士们。血腥的气息在冰冷的草原之上弥漫开来，刺激着每一个人的灵魂。

追到了独乐河边上的时候，回纥骑兵已经剩余不到五千人，其余的人都已被安西健儿们杀死。马璘冲在最前面，杀的人最多，足足七八十个回纥骑兵被他的陌刀砍成两半。

冰冷的河水挡住了骑兵们的道路。骑兵们却没有背水一战的打算。看着面前宽阔的独乐河。不少骑士跟着前面的人群乱纷纷的跳入冰冷的河水中。忍着刺骨的寒意拼命催动战马，想要逃过河去。另一部分骑士在河岸边上勒住了战马，没有勇气跟着跳进去，回头看着蜂拥而来的唐人不知道如何是好。

安西健儿们没有理会那些惊呆了的老弱，跟着马璘追着回纥骑兵们一路走一路杀，把回纥骑兵们逼到河岸边上一个狭小的区域之内。独乐水在这里颇为宽阔，跳入水中的回纥骑兵中不少人从战马背上滑落下来，在冰冷的河水中随着冰凌载沉载浮。还活着的人们拼命的挣扎。驱赶着战马想要渡过河去。

随着时间的推移，更多的回纥骑兵脱离马背掉入河中，成为冰河里一具具冰冷的尸体。这么多的战马相互拥挤，横渡的速度速度极为缓慢，在满是冰凌的河水中根本不可能活着到达对岸。很快河水之中满是冻死的战马和骑士，顺着河水向着下游缓缓的流去。

河岸之上，不愿跳入河中的回纥骑兵们亦是陷入到了绝境之中。唐军从各个方向快速逼近，队形严整刀光闪烁，排山倒海般的碾压过来。到了这个时候这些回纥骑士们也不得不回身做战，然而谁也没有独自面对这些杀神的勇气。都是在陌刀将要砍倒自己头上的时候才开始抵挡。

没有组织的军队便是一盘散沙，根本无法对抗号令森严的大军。大唐健儿们刀光霍霍，把河岸上的一个个回纥骑兵砍翻在地，鲜血流入独乐河中，把河水染成一片鲜红。

“死吧！”

马璘吐气开声，陌刀用力挥出，把两个回纥骑兵首领拦腰斩断，哈哈大笑一声，神色极为快意。

从高坡之上冲下来到现在，终于是杀够了一百之数。美中不足的是敌人根本没有回身反击，到了河岸边才有零零星星的抵抗。

看了一眼前方，回纥骑兵已经剩下不到两千人了。已经彻底发泄完毕，马璘也就不再向前，从背上拔出一根短矛，用力向前掷去。

“咻！”

短矛化作一道流光，直接洞穿了一名骑兵首领的胸膛，从那骑兵首领的身体之中一掠而过，余势未衰又重重地刺入另一名回纥骑兵的身体，把第二名回纥骑兵钉翻在地。

见到马璘如此举动，中军处令旗挥动，围着残余回纥骑兵的健儿们同时自背后拔出短矛，齐刷刷的扔了出去。

这种纯钢短矛近距离的投掷威力极大，连明光铠都可轻易洞穿，可怜回纥骑兵们身上只有皮甲，哪里能挡得住这种凶狠的利器。一波齐射过后，河岸边上便没有了几个回纥人，大部分的回纥人都是身中数根钢矛，倒在了血泊之中。

还活着的回纥骑兵只剩了几十个，这个时候已经彻底的绝望。安西健儿们一拥而上，便把这些骑兵们乱刀分尸。

回头再看那些回纥老弱们，这个时候依然是没有从震惊中反应过来。就这么短短的一点儿时间，所有能上马作战的男人们就这样死光了。

杀光了这些回纥骑兵，此战大局已定，剩下的事情，不过是用一万铁骑对付七八万老弱而已，根本没有任何的问题。

健儿们拨转战马，回身向着后方冲去，依然是密集的锋矢阵型，目标正是那些惊呆了的回纥人。

马璘伫马河边，看着眼前冰冷的河水。血色的河水之中，密密麻麻全是僵硬的尸体。那些被赶到河里面的回纥骑士，全部冻死在了这一条冰河之中，没有一个活着渡过河去。

这一战之后，大局已定。安北大都护府可以平安的还治漠北，强盛一时的回纥汗国也将不复存在。

那个回纥二王子，原本历史上大名鼎鼎的牟羽可汗应该是逃了，放弃他的族人离开了。能够活着渡过冰河，肯定冻得够呛，不知道他还能活着跑多远。

就算是他这次最终活下去，药罗葛氏只剩下他一个人，注定无法成气候。大唐将要很快进入火器时代，药罗葛氏要想再次崛起，已经是不可能了。

这一片草原。从这里直至北海乃至更北。都将成为大唐的直辖领地。安北大都护府还治漠北之后。将不会设置新的羁縻州府，而是要推行中原的

州县制。这些草原上的百姓要想在这里生活下去，就得像中原的百姓一样，每年都向官府上缴必须的赋税。

整个漠南漠北，乃至更北的地方直至寒冷的苔原带，都必须成为大唐的直辖领土。草原上的人们不能再当异族，而要全部成为汉民，说汉话易汉服是必须的。以后在北方将没有异族。所有的人都是大唐百姓。

当然这是草原彻底荡平之后的事情，现在还不能让铁勒各部直接就成为大唐的百姓，他们的人丁实在太多了。把漠北草原上大股的突厥人扫荡干净，彻底消除大的部落，然后才能和依山据谷的零散的突厥人建立起新的关系，把他们纳入大唐的直辖之下。

这些是出发之前都已经考虑好的东西，由于大军在军械上的绝对优势，大军出征之前其实回纥败局已定。

这根本是两种完全不同的军队，相差了整整一个时代，当大唐的元戎弩手达到了一万的时候。这个世界上已经没有军队能够与之对抗。

便如大食这样的大国，倾国之兵也不过十万。而安西新军的一次齐射，便能把十万支箭射到三百

步外敌人的头上。

西方的拂菻人还不如大食，更西方狭小阴冷的欧洲，矮子丕平建立的加洛林王朝已经进入到了第六个年头，不过他那小小的国家和大唐相比就是一个笑话。

现在是天宝十五年，也就是公元756年，眼下这个时候，矮子丕平应该正应教皇的邀请，进入意大利在和伦巴第人作战，丕平献土就是这一年，今年年底教皇国就会出现。

马璘不知道自己有没有足够的时间掌控这支大军，有时间的话自然可以带着他的大军去横扫欧洲。不过要是没有时间也没什么，在他看来短暂的征服没有任何意义，他要的乃是永久的占领，要的是汉家文化永久笼罩占领的区域。

而像这种远征仅仅只能带来荣耀，欧洲这样的地方汉民不肯过去，暂时性的征服并没有太大的意义。

若是有足够的掌控这支大军的时间，倒是可以做一次尝试，不过天子已经老了，大唐的领土已经足够辽阔，在天子离世之前能够做到哪一步，这都是未知之数。

要是天子是和原本的历史上一样，在同样的年

龄离世，那么在这几年的时间之内，重建碎叶镇之后，向西直取拂菻应该没有问题，而在南边，把扎格罗斯山脉以东全部占领，在巴士拉一带建立起永固性的落脚点问题也不大。

不过历史已经彻底改变，没有安史之乱这个大变故，天子何时离世根本无法预料，所以一切都是未知之数。

身后杀声一片，到处都是哭喊之声，大唐的铁骑在平坦的草地之上追逐着徒劳奔逃的回纥人。马璘回头看了一眼战场，策马离开了河岸，到了那一个极大的泥潭中间。

泥潭不算太深，战马可轻松驰过，马车却极难通行。马璘走到那一辆华贵的马车跟前，陌刀猛然一挥，却是听到当的一声闷响，再看手上的陌刀，刀刃居然是被卷了一个口子。

“怪不得这样沉重，原来是用了大量的镔铁！”马璘看着马车，顿时明白了原因。

葛勒可汗这辆马车看来极为重视防御，材料上用了大量的镔铁，这就使得马车极为沉重。幸好有这辆马车，不然的话还不可能刚好在这两河交汇的狭小地带追上回纥人。若不是在这里追上回纥人，一万铁骑击败回纥人容易，想要全歼却极为困难。

他的运气还是一如既往地好，葛勒可汗生前建造的这一辆马车，居然是给他带来了这样的意外之喜。

马璘把陌刀挂在了鞍边，把那一把杀人无数的特制横刀抽了出来。

第三百一十八章故人重逢

这一把横刀乃是名家所铸，当年游侠长安时便是靠着这把横刀，之后从军安西，凭着这一把刀不知道杀死了多少异族豪杰。

横刀在手，身边是那绝色的女子，这一刻，马璘仿若是回到了十几年前，回到了游侠长安的时候。

回头看了一眼，康小雨正凝视着那一把横刀，俏脸上罕见的现出了一丝温暖的笑意。

马璘定了定神，狭长的横刀猛然挥出，带着一道雪亮的刀芒。

刀光过处，马车的顶部直接飞了出去，重重地落在了泥潭之中，溅起一片泥浆。

再看手上的横刀，依然是鳞片状暗纹闪烁，却是丝毫无损。

“马璘大哥，葛勒可汗真的是死了！”高芊芊看着马车之内道。

马璘点头。巨大的马车内放满了各种香料，却依然有**的气息飘出来，一具被白练包裹的尸体蜷缩在锦被之上，显然已经死了很久。

这便是大名鼎鼎的葛勒可汗，草原上万里之地

唯一的主人，如今已经变成一具尸体，落入唐人之手。

葛勒可汗经过天可汗的册封，他便是回纥汗国的象征，葛勒可汗死后，回纥汗国便彻底不存在了。

春草已经发芽，虽然依旧是春寒料峭，这样的天气里，尸体却已经开始**。一代枭雄死了之后，和寻常之人也没什么分别。

马璘心中略略感慨，命一名亲兵过来把葛勒可汗的首级割下来，用石灰腌制了拿走。得到了这一颗首级。将来便可送到长安。算作大伙儿的功劳。这一桩灭国之功。算是稳稳当当的了。

两河交汇之地的草原之上，身着明光铠的安西健儿们纵横驰骋，回纥人依然在持续不断的流血。马璘策马穿过整个战场，来到了之前的高坡之上。

段秀实是文士，能够骑马跟上大队已是尽力了，让他参与作战自然是不可能的。此时段君子正站高坡顶部，在百十个健儿的护卫之下看着下方战场上的厮杀。段秀实见到马璘归来，连忙问道：“将军。敌酋已然授首？”

“嗯。”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让亲兵把腌制过的葛勒可

汗首级给段秀实看了看。段秀实脸上露出喜色，让亲兵把首级收起来，笑道：“这又是一桩灭国之功了，首级送到长安之后，陛下必有重赏。”

马璘笑道：“赏赐怕是未必，现在不知道有多少人盯着我，这次回去之后，便是把杨国忠囚禁在庭州这件事情，便够我受的。成公。你得随时做好我离开安西的准备。”

段秀实道：“回纥道已经打通，陛下武功已经无憾。不过能着眼葱山以西继续开拓者，唯有将军一人而已。将军切不可萌生退意，葱山以西亦有数十万汉家百姓，将军岂能置他们于不顾？”

马璘笑了笑，也就不再多说。打通回纥道的目标已经达成，算是对天子有个交待，现在所说的不过是旧事重提，这一天早晚都会到来。将来离了安西，还得靠封大夫段君子他们，才能维持住安西以及葱山以西的局面。

现在所要做的，便是继续扫荡铁勒各部，把漠北草原上的大部落都扫荡干净，之后便是班师回安西，重返碎叶川建立碎叶军镇，以对王老将军有个交待。

……

马璘立马高坡之上，看着健儿们在草原之上来

回奔驰，追逐着徒劳奔逃的回纥人。

不少回纥人跪倒在地上表示恭顺，想要祈求唐军的宽恕，回应他们的依然是血色的陌刀。

一个多时辰过后，草原上的哭喊之声才渐渐的平息下来。

回纥本部的三大氏族，还有拔野古部落的所有人，全部都倒在了这一片冰冷的草地之上。

铁勒九部之中回纥最大，回纥部落中又分为九大氏族，以药罗葛氏为首，如今九大氏族之中，加上前面遇到的葛萨氏族，已经有四大氏族被大军彻底剿灭。

剩余的五大氏族，都是在逃走的路上主动离开了药罗葛氏，他们的行踪都在安西密探们的掌握之中，根本不可能逃脱大军的追杀。

回纥本部注定要灭亡，而另外的原本归属于回纥可汗的八个铁勒部落之中，这次为药罗葛氏陪葬的是拔野古部落，阿布思被马璘杀死在天山北麓草原之后同罗部落已经不复存在，蒲类海边被杜怀光全歼的是仆固部落，葛逻禄部落大部分族人十几年前已经西迁，和西突厥中的葛逻禄部落合流，留在金山都督府的葛逻禄族人只有极少数，已经可以不用考虑。

也就是说在灭掉回纥本部剩余几大氏族之后，便只需要干掉四个铁勒部落，这次北征的基本任务就算完成了。

至于漠南那些零散的突厥部落，郭子仪李嗣业哥舒翰可都不是吃素的，根本不用操心。

剩余的这四个铁勒部落都曾与葛勒可汗在回纥牙帐会盟，后来米雪炸掉了葛勒可汗的牙帐，这四个部落两个逃向西北方向，两个逃向正北。

逃向西北方向的两个部落，将会遇上南迁的黠戛斯部落的十几万部众，这些自称李陵后人的家伙也不是好惹的，他们是得到天可汗的命令南下助战，士气不问可知，这两个铁勒部落不可能逃得了好去。正北方向的两个铁勒部落，便是大军下一步要优先解决的。

……

在这两河交汇之地击败了回纥人的主力，得到的缴获极多，当真可以说是马畜弥山。大军还要继续往前赶路，庭州来的商人们距离这里还很远，这些缴获一时间便成了问题。

之前屠灭了葛萨氏族之后，得到的牲畜都是放弃了，虽然是赶入山谷之中等着后续部队上来，可也不知道杜怀光跟上来之后这些牲畜还能剩下多

少。现在击败的是回纥人的主力，一下得到了这么多的牲畜，这么多的战马，放弃了实在可惜。

安西健儿们打扫战场，把钢矛弩箭尽量回收起来，回纥人的尸体埋入独乐河畔挖出来的大坑之中，把缴获的战马和牛羊赶到一起。段秀实看着这么多的缴获，心中却极为发愁。这些东西吃肯定是吃不完，丢在这里却是极为不忍。

以前大唐大胜仗，唯有在几次击败吐蕃的大胜中缴获的马羊达到十万之数，这一次缴获的可是前所未有的多，比那些胜仗得到的要多得多。

段秀实过来问马璘如何处置，马璘也想不出什么好的法子，忽然看到高坡后面一大队兴胡商人走了过来，心中微微一动。

兴胡商人在草原之上极受欢迎，草原上的人们从来不会去抢商人们的东西。之前路上遇到不少的兴胡商队，大军也没有去理会他们。现在这一支商队在大战之后出现在这里，也不算什么意外之事。

不过马璘已经想明白了，也许不是全部，可一定有许多的兴胡商人是和那个想当吕不韦的紫髯胖子有关。不然兴胡商人们也不会一路上不断的制造障碍，迟滞回纥人逃走的速度，来帮助自己追上回纥人。

马璘一声令下，十几个亲兵策马下了高坡，拦住了那一支兴胡商队。没过一会儿，商队的首领便被亲兵们带了过来。

“将军。”商队首领向着马璘笑着拱手，看上去极为恭敬。

见到来人，马璘嘴角一阵抽搐。

这厮不是别人，竟然是康万年！

当初马璘带着安西战俘在飒秣建发动的时候，康万年便是康百万家的侍卫首领，那个夜晚康万年带着康家侍卫们四处放火，为马璘成事出了大力。

马璘第二次见到这厮，是他来送澄心堂纸的分红，还带着一大批的康家武士，说是要替康家在大唐打理生意，同时听从马璘的命令。

之后他曾短暂的留在安西，和高芊芊一起合建了造纸作坊，马璘带人上羌塘干翻了尺带珠丹，之后再回来之时这厮已经不知去向。

再后来见到这个家伙，是在长安城里。彼时安禄山刚死不久，移民河中的事情正在进行准备。河中集团开放认购股份之时，康万年直接认购了九十九万缗钱的股本，加上价值一万缗钱的珍珠送到了扶风郡王府上，说是家主康胖子给马璘的礼物。

之后马璘回安西直接去了河中，见到过康胖

子，接回了康琳儿，却再没见过这个家伙。没想到这个家伙居然跑到了寒冷的漠北，现在居然是出现在了面前。

马璘走入刚扎好的帅帐之内，挥手屏退了所有人，看着康万年问道："你一直跟着我的大军？你是怎么做到的？"

康万年呵呵一笑道："知道姑爷要兵发漠北灭掉回纥，我就先到这边来了。家主交代过，咱家在中原的一切力量都要尽量帮助姑爷，这等大事我自然是不敢不尽力。我是从回纥牙帐开始跟着姑爷的，姑爷行军虽快，终归是人多，只能走大道，我却是一直走的小路，自然能跟得上姑爷的大军。"

"路上那些坑，都是你们刨的？"马璘问道。

……

第三百一十九章再次勒石

康万年笑着点了点头，也是直言不讳：“姑爷这次可是要成就灭国之功的，我们自然不能让回纥可汗逃了。后来知道姑爷的密探也到了这里，跟回纥人跟得很死，用不着我们指出回纥人逃走的线路，我们也就只能在路上挖挖坑了。”

“葛勒可汗的那辆马车，就是咱们家卖给他的，当初只想着赚一笔钱，没想到回纥人会有用上的一天。姑爷你真是天生运气好的人，不然也不会这么巧。”

马璘皱起眉头道：“你们这般帮我，想要得到什么？”

康万年笑道：“姑爷哪里话来！家主便只有一个女儿，如今跟了姑爷，咱们自然就是一家人。家主说过让我到安西之后，听从姑爷的命令，姑爷便是我们的主人，我们来这边只是尽尽本分罢了。帮自己家里干活，还用得着要酬劳么？”

马璘哼了一声，不再跟这个家伙啰嗦，直接说正事：“我今日在这里灭了回纥，缴获甚多，你能吃下么？”

康万年面露喜色，连声道：“吃得下，自然吃

得下！姑爷，咱们可是一家，我们赚的钱早晚都是姑爷的，我来找姑爷就是想买这些东西的。姑爷，这是把军中缴获卖给咱们自己家，价钱可不能高了，不然吃亏的可是姑爷自己。”

“真吃得下么？”马璘皱起眉头道，“这么多的牲畜战马，你们准备如何处理？”

康万年笑道：“姑爷放心就是，只管卖给我，我有办法。”

“什么办法？”

康万年嘿嘿一笑道：“姑爷。你这一路走一路杀人。大片的草地都空了下来。这些活物不用赶回中原。就在这里的草地上繁衍便是。将来安北大都护府挪到漠北，这些东西还愁卖么？只要姑爷在把这些牲畜卖给我的同时，再给咱家里划上一块牧地，姑爷便是在草原上有了根基，将来便是源源不断的财富！”

“你是想要在这里放牧马羊么？”马璘皱眉道，“你哪里来的人手？”

康万年笑道：“草原上的突厥人，姑爷终归是不能杀绝。在这附近找上几百个逃走了的突厥人还是很容易的。至于放牧之地，就这一片土地便很不错。死了这么多人，夏天青草肯定茂盛，这片土地

划给咱们家，就足够了。突厥人天生会放牧马羊，几百人照看这些牲畜完全没有问题。”

“你的意思是，你手里现在掌控了不少的突厥人？”马璘脸色微微一沉。

康万年呵呵一笑，并不畏惧：“姑爷大军手里逃脱的，我们的确是收留了五六百人，都是十几岁的少年人。他们被姑爷大军给吓破胆了，我们给他们一口饭吃。他们便极为感激。有这些人在这里为姑爷放牧羊马，将来慢慢繁衍起来。也能成为忠于咱家的一股势力。姑爷要是不愿意，我便把他们带来让姑爷杀了，另外再找人手便是。反正放牧马羊总需要草原蛮人，咱们的人可是不成。”

马璘沉吟了一下，点了点头道：“算了，就这样吧。这块地划给你，所有的缴获卖给你，价格须得公道。”

既然想要把这些东西卖个好价钱，不答应这一点肯定不成。这些东西不可能赶回中原或者安西，道路实在是太远了，必须得要就地处理。

“姑爷怎么说，咱们就怎么办。不过咱们都是给姑爷挣钱的，价格不会太低，可也不能太高，太高了吃亏的可是姑爷自己。”康万年微笑道。

马璘哼了一声，钱帛多少他从来不放在眼里，

那玩意儿多了没有丝毫意义。再说这些都是属于全体健儿们的，哪有占手下兄弟便宜的道理。

更何况康万年说的给他挣钱，他也只当是放屁，粟特人个个都是逐利之民，康胖子的钱就是康胖子的，跟他没有丝毫干系。

把段秀实请入帅帐之中，马璘讲明了自己的想法，也说了兴胡商人的要求。段君子见这批缴获有了买主，自然是极为高兴。缴获的东西皆已登记造册，段君子便和这兴胡商人首领商量起价格来。

划出去一块牧地段君子并不在乎，漠北的突厥人大部分都会死，最不缺的便是土地。至于缴获物品的价格段君子却是锱铢必较，一丝一毫不肯相让。

结果最后下来，安西新军一共是收获了五十多万缗钱的财富，康万年直接支付，用的是河中商行开具的财富票据。

这样一笔收获，说少不少，说多也不多。回纥人没有府库，牲畜便是他们的全部，不像粟特人和大食人那般拥有大量的金银币和各色宝石。相比粟特人和大食人，草原上的人们其实是极为贫穷的。

牲畜和别的缴获自此便归了康万年所有，这一片战场附近的大片土地乃是送给了康万年。生意达

成之后，两边快速的进行了交割，没过多久，商队的人便便又带来了五百多突厥少年男女到了高坡之下，接管这些大批的战马和牛羊。

这些突厥少年男女都是从安西新军战刀下侥幸逃脱，后来被康万年收集起来的。他们再次看到身着明光铠的唐人，眼中满是畏惧。既然已经和康万年达成了协议，马璘自然不会对他们动手。突厥少年们在高坡附近扎起帐篷，便算是在这个地方住下来了。

马璘也没有再和康万年接触，虽然康万年这次又帮他解决了一大难题，他对于这个家伙还是没有好感。这个家伙倒也知趣，没有再来打扰马璘，只是带着商队住在高坡之下。

一路从燕然山中的回纥牙帐追到这里，终于是完成了既定目标，马璘心里也是放松了下来。他直接传下命令，大军就在这里休整五日，五日之后再继续往北。

……

五日之后，大军再次启程。

康万年留在这里忙于安顿新获得的财富，他的商队没有再跟着往北。大局已定，灭国之功已成，他的商队自然也是没有继续跟着的必要。

马璘带着大军大军自水浅处过了独乐河，沿着嗢昆水边的道路向着北方而行，一路上极为平静。沿途的几百上千人的一个个小部落被大军随意扫平，缴获所得足够大军的用度。

越往北去，天气越冷。嗢昆水流到尽头，最后注入了娑陵水，也就是后世的色楞格河。注入北海的大小河流有三百多条，娑陵水便是最大的一条。到了这个地方，马璘知道距离北海已经不远了。

回纥本部没能成功逃向北海，所以路上根本没有丝毫的阻力。春天已经到了漠北草原之上，依山据谷的小部落都开始准备一年的生计，居住在大河沿岸的小部落却接连不断的迎来了灭顶之灾。

大军并没有扩大攻击的范围，主要就是顺路扫荡一些遇到的部落而已。远离河流和大道的地方，新军健儿们也无暇顾及。这一次行军天子命名为北海道行军，自然是要打到北海才是，到了那里才能勒石纪功。而到了北海之后，就该转头向西，去寻找那些逃走的铁勒人了。

大河之畔水草丰茂，小部落到处都是，不用担心补给的问题。便是这样一路走一路杀过去，沿着娑陵水向东北方向行了近千里，又跟着娑陵水折向正北数百里，大军终于是到了北海之畔。

……

在这个年代，北海亦是称为小海，沿岸有着大量的高山和森林，湖边也有大片的草场。娑陵水注入北海的地方，河口三角洲是一大片的沼泽湿地。

这个地方，乃是汉代苏武牧羊之地，天气极为寒冷。马璘带着大军到达此地之时，湖上的冰层刚刚开始融化。

这个大湖后世之时不在中国境内，被称为西伯利亚的明眸，拥有世界上两成的淡水含量，最深处能达到一千多米，里面鱼类众多，湖畔高山森林草原密布，乃是极北之地一处难得的宝地。

如今在北海畔生活的，是少量的突厥人。他们隶属于回纥本部，回纥成为草原之主后大量南迁，牙帐距离这里已经极远，这部分的回纥人已经是和回纥本部断了联系，也不知道大唐和回纥交战的事情。

到了北海边上之后，马璘让段秀实在河口处找一座高山勒石纪功，大部分的健儿则是派了出去，扫荡娑陵水河口三角洲附近的零散的回纥小部落。他自己亦是带着几百健儿，加入到这一件事情之中。

北海边上的回纥人亦算得上骁勇善战，面对攻

击拼命抵抗，然而在安西新军的巨大优势之下，一切的抵抗都是徒劳的。

几天时间之内，大军把河口处几百里之内的地方扫荡了个干干净净，马璘带着大军返回河口，这时勒石纪功已经完成了。

湖畔一座高山之上，一块巨大的崖壁被磨平，上面密密麻麻的小字记录了这次行军，骈四俪六乃是段秀实的手笔。不过最显眼的却是八个大字却是马璘的，依旧是“顺我者昌，逆我者亡”，和立在霍尔木兹海峡的那块一模一样。

色楞格河入湖口是在北海的南岸，这次马璘大军扫荡的区域亦是北海南岸湖口附近。勒石纪功不过是为了留下证据，对天子有个交待。北海北边也有零散的突厥人，不过马璘也不再去管，这些人毕竟不成气候。

大军没有在湖口多做停留，沿着湖岸向西而行，准备按照原来制定的计划，去找剩余铁勒诸部的麻烦。

……

感谢每一位投票给我的兄弟，每一位正版订阅的兄弟，多谢了。另外感谢隆隆书友、（稻草人）两位书友的打赏，很想认识你们。

第三百二十章不甘人下

马背上的日子，总是过得极为匆忙。大军一路向西而行，进入东支萨彦岭后沿着萨彦岭南麓向前扫荡，荒原的青草渐渐变得茂盛，最后已是满眼绿色。

靠着元戎弩恐怖的杀伤力，作战便如同一次远足，极为轻松写意。米雪带着安西密探们走在前边，依然是不间断的为大军提供情报，大军每一次出手，都不会空手而归。

自从在回纥牙帐见过一次之后，米雪便再也没有出现在马璘的面前。虽然她就在前方不远处，可不再亲自向马璘禀报情报。

许久没有见到那个骄傲的兴胡女子了，马璘心中也不在意。这一次北征他的身边有着康小雨陪着，那一道美丽的身影看上一眼便满心欢喜，从来不觉得疲累。

进入萨彦岭半个月之后，靠着密探们辛苦提供的情报，马璘带着大军成功的合围了铁勒九部之中的浑部。

一场大战之后，依旧是兵不血刃，这个漠北强部被安西健儿们扫荡的一干二净，五六万族人损失

殆尽，再也不可能出现在草原之上。

对于现在的安西新军而言，别说是漠北草原了，整个欧亚大陆上已经没有够分量的敌人可以和安西新军对抗。一万元戎弩万箭齐发的威力，没有一支军队可以抵挡。只要能够找到的敌人，便可以战而胜之。

与浑部一起从回纥牙帐逃往北方的是都波部落，萨彦岭一带便是他们的家园。浑部逃到这里是聚集在一起的，而都波部落的人们却直接返回了各自的家园。马璘带着大军进入萨彦岭之后。一路上杀的人其实都是都波人。现在已经快要离开东支萨彦岭了。虽然没遇到大量的都波人。其实都波人也已经是被杀得差不多了。

铁勒各部之中，算得上大部落的还有契苾部落，不过契苾部落早已是迁居河西一带，还有有少部分在焉耆附近的鹰娑川游牧，整个契苾部落早已是归顺大唐，这一部落已是域内之民，便和居住在葱岭东侧的哥舒部落等西突厥部落一样，对于大唐极为忠心。便是马璘也不可能把这样的部落当做征伐的对象。

在更北的地方还有骨利干人，居住在北海北面，可战之兵只有数千，这一部落马璘也不准备征

伐，毕竟人口太少也太远了。
　　击灭浑部之后，又花费了一些时间继续向西，把遇到的都波人都扫荡干净，之后马璘便带着大军折向南方，去逐一解决那几个逃走的回纥本部氏族。
　　回纥本部九大氏族，之前被马璘干掉四个。剩余的还有五个。这些氏族都是在逃跑的途中背弃了药罗葛氏的，眼下都逃到了燕然山北萨彦岭南的仙娥河一带。
　　安西密探们早就探查清楚了他们藏身之地。之前马璘是要追回纥本部兵马，所以暂时没有理会他们，现在便到了解决的时候。
　　至于逃往燕然山西北的那两个铁勒部落，思结部落和拔悉密部落，根据米雪送回来的情报，正在和奉旨南迁的黠戛斯部落在贪漫山南麓混战之中。
　　正所谓夷狄相攻，大伤小灭，有利国家，马璘自然不会此时插手，总要等他们打完了之后，才好一并解决。
　　对于坚昆都督府的黠戛斯人，所谓的李陵后人都尉苗裔，马璘并无好感。如果不出预料，丁口超过十几万的黠戛斯人这次应能干掉思结部落和拔悉密部落，不过自己肯定也损失不少，到了那时，才

是唐军出手的好时机。

黠戛斯人人口太多了，若是放任他在漠北，便是漠北唯一的强部，这样的状况是马璘无法容忍的。死去的异族才是最好的异族，草原上的人们虽然是要成为大唐的百姓，可是那是等到这次大扫荡完成之后的事情。丁口超过万人的大部落，从此之后便不准在漠南漠北出现。

……

马璘带着大军赶往仙娥河的时候，初夏的草原之上，一支唐军正在缓缓的接近北海。

大唐平卢节度副使李璟带领的五万精锐唐军，伙同助战的三万室韦骑兵，在拔野古部落和同罗部落的故地之上肆虐了好几个月，把独乐水以东的大小突厥部族逐一的清理干净，之后并没有去回纥牙帐，而是自同罗故地直接就赶往了北海。

李璟在辽东辽西时便是以狠辣著称，靠着收购头盖皮的手段几乎把契丹人和白头奚赶尽杀绝，到了漠北草原上同样是毫不留情，所作所为和马璘如出一辙。

各路唐军之中，李璟所部其实是最先进入回纥汗国的，比马璘还要早很多。

其实按照天子旨意，李璟需要等到安西军出兵

消息之后才可发兵，应该是最后发起进攻的一支唐军，不过李璟根本没有等安西军的消息，到了初春就第一个攻入了漠北。

他的出发地便是室韦都督府，与漠北近在咫尺，大军一出发便踏上了拔野古部落的土地。拔野古部落见李璟势大，根本不敢与之交战，全族逃往了回纥牙帐，老弱大多没能逃走，都被平卢兵马和室韦骑兵给全部杀死。

浩浩荡荡的大军自同罗故地向北而行，沿途的小部落皆是陷入了灭顶之灾。室韦人对突厥人的痛恨自不待言，李璟麾下的平卢骑兵大部分是这两年自愿从军的两京子弟，在辽东辽西渤海连续不断的胜利让这些少年们变得极为骄傲，到了草原上立功心切，下手一个比一个狠辣。突厥人面对绝境拼死抵抗，然而李璟大军人多势众，这种抵抗终究是徒劳的。

当然李璟所部并没有安西新军的武器装备，新近入军的两京子弟们打仗只靠勇气，资质良莠不齐，训练也不足够，所以不可能像马璘那般几乎没有折损，等到大军到了北海，损失的两京子弟已然是超过了五千人。

助战的室韦骑兵个个彪悍，反倒是损失不多，

也就折损了两千多人。

在突厥向导的指引之下，李璟带着大军沿着北海湖岸向西而行，找到了娑陵水注入北海的湖口。在湖边的高山之下，看着崖壁上巨大的八个大字，李璟默然许久。

“顺我者昌，逆我者亡！不愧是马相，果真不同凡响！”一位将军指着崖壁上的大字，大声笑道。

李璟眼中寒意闪烁，冷冷地道：“狂妄！”

“什么？”那将军微微错愕。

李璟没有理他，带着一干亲兵打马向着山上驰去。

一干平卢军将跟着李璟上了山，到了勒石的崖壁之下。看着大字之下那些密密麻麻的小字，人们都知道马相已经功成了。

“自过金山之后，杀回纥人二十七万！到底是马相，果然是心狠手辣，名不虚传！”

“这样的数字，竟敢刻在纪功碑上，也就马相敢这般做，别人哪有这个胆量？”

“是啊。别人这般做了，朝堂之上不知道有多少人弹劾。也就是咱们马相，李卫公之后又一个大唐军神才敢这般行事。”

平卢军将们议论纷纷，都是极为感叹。算起来马相乃是平卢节度使，乃是他们的上官，如今马相又是得了灭国之功，他们自然也是与有荣焉。

李璟听着众人的议论，脸色越来越阴沉，回头看着都虞候何龟年问道："老何，这一路行来，咱们杀了多少蛮人？"

何龟年恭声道："算上室韦人杀的，一共是七万有余。将军，咱们没有遇到大的部落，那些大部落都跑了，能杀的基本上都已经杀了。"

"七万有余么……"李璟点了点头，指了指旁边空着的一大片崖壁沉声道，"把这里磨平，咱们也来勒石纪功，就写上我李璟兵入漠北，斩杀十万蛮人！"

"勒石纪功？"何龟年怔了一下，恭声道，"将军，马相已经功成，勒石纪功于此，我等乃是马相部属，如何还能勒石纪功？"

平卢军将们也都是有些不解，不过李璟向来霸道，他们不比何龟年这个文人，自然是不敢开口多说。

"让你做你就做，啰嗦什么！"李璟哼了一声，沉声道，"马相不怕弹劾，想我李璟乃是章怀太子后人，又岂会畏惧那些尸位素餐之辈弹劾？诸

君与我奔波万里，诛杀这许多蛮人，不于此地勒石纪功，百年之后众人皆知马相的功劳，谁又知道我等的功劳？”

将军们听了，都是有些意动。何甾年皱起眉头，踌躇道：“将军，这终归是不太妥当……”

“休得多言，就这么定了！”李璟冷冷道，“老何，若不愿做此事，你这个都虞候就不要做了！”

何甾年苦笑一声，点头道：“将军执意如此，属下从命就是。只是我等杀死蛮人七万余，将军却要刻上杀人十万，这样怕是不好吧！”

“十万就是十万，当我杀不到么？去长行坊找些匠人开始吧，铭文好好斟酌，把大伙儿的功劳都刻上。”李璟摆了摆手道。

何甾年领命而去，不久之后军中的工匠便上了山，开始挨着马璘勒石纪功的石壁打磨岩壁。李璟带着平卢军将们离了山崖，回到了山下的帅帐之中。

“各位路上都立了不少功劳，不过何甾年说咱们杀人不够十万，不合在纪功碑上刻十万之数，今天晚上，大伙儿辛苦辛苦，就把这十万之数补齐！”李璟看着众人，眼中现出嗜血的光芒。

第三百二十一章流水落花

众将闻言，皆是大为震惊。

“跟大伙儿明说了吧，这些室韦人来到漠北，我本来就没准备让他们活着回去。这件事情今晚不做，来日也会做！”

李璟看着众人，目光灼灼：“辽东之地，契丹，白头奚，渤海，靺鞨，这些都是咱们铲除的对象，室韦人如何能例外？若不是有此次灭回纥之战，咱们要不了多久就要进攻室韦都督府了。如今刚好趁着这个机会，把室韦精兵一网打尽！这些是室韦所有的兵马，杀光这些人之后我们再回去，灭掉室韦人便是易如反掌之事！”

“将军，这样不妥吧！”一位将军皱眉道，“室韦都督与我们一起攻打回纥，这是陛下的旨意。他们这次立下功劳，陛下定会封赏。现在我等擅自击破室韦，将来如何向陛下交待？”

“那是你不明白圣意，我们顺手灭掉室韦，陛下只会高兴，绝不会怪罪我等。”李璟冷笑道，“葛勒可汗此次其实并无罪过，陛下执意北征回纥，为的就是给后世子孙除掉大患。此次北征回纥，发室韦兵马和坚昆兵马皆是陛下旨意，我相信

马相绝不会放过坚昆兵马，肯定会将那些自称李陵后裔的家伙赶尽杀绝，我等乃是马相属下，怎可放过这些室韦人？若是放了室韦人，且不说陛下说什么，来日见了马相便无法交待。”

“马相会灭掉黠戛斯部么？那可是抗旨！”那位将军犹疑道。

李璟冷哼一声：“若是马相放过黠戛斯部落，我便自刎在尔等面前！”

将军们见李璟如此笃定，也就不再多说什么。反正李璟做了决定。本来也容不得别人置喙。

李璟在平卢军中极为强硬。见到众人不再出言反对。便把任务快速的布置下去。

……

室韦人归于大唐治下，乃是天宝七年，隶属平卢节度使管辖，至今已有三十余年了。十余年前回纥建国之后，想要把领土东扩到室韦，数次对室韦人发起攻击，室韦人依仗地利击败回纥，自己也是损失惨重。

对于回纥人。室韦人自然是恨极，这次能有机会跟着唐军攻入回纥，在回纥人的土地上大肆烧杀抢掠，室韦人亦是极为高兴。

终于到了北海，唐军大将说要在此地勒石纪

功，歇息数日，傍晚大量的牛羊和抢掠来的回纥少女被送了过来，一同送来的还有百十坛上好的美酒。

这些可都是好东西，室韦军的营地之中欢笑声一片，士兵们围着篝火吃着烤肉。头人们则是在酋长的大帐里，一边痛饮着难得的美酒。同时看着回纥少女们穿着单薄的衣服，在地毯之上颤抖着起舞。

少女们舞技算不得高明，都是被唐军抓去后临时学了一些，好在穿的够少，能被唐军留下性命的，都是姿色颇为不错的。头人们也不在乎跳的是什么，一杯杯温酒下肚之后，看着少女们的目光便变得极为**。

这些少女一路上都是仅归唐人享用的，如今唐人大将把她们送到这里跳舞助兴，头人们更想的自然是尝尝这些少女的滋味。

一个身材高挑的回纥少女转到室韦酋长阿了达的面前，阿了达伸出大手一把便将少女拉了过来，急不可耐的按在地上。见到酋长如此，头人们一个个离开座位，把惊呼躲避的回纥少女们抓了过来，扯掉衣服便扑了上去。一时间大帐之内极为热闹，满眼皆是白花花的身体。

醇酒妇人对男人而言便是天然的毒药，头人们一路上看着唐军享受，如今终于是有了机会。大帐内的荒唐持续了很久，到最后每个人都是精疲力尽，软倒在地毯之上呼呼大睡。

这个时候，已然是过了午时。大帐之外的营地内，室韦士兵们早已睡着。马背上颠簸了一天，又狂欢了半宿，每个人都是极为疲累。

远处响起了一声奇异的鸟鸣，听到这个声音，大帐内的回纥少女们一个个悄然推开压在身上的男人，站起身来。

她们不知道这些室韦人为什么会睡得这么沉，就像是死猪一般。然而为了活命，大唐将军的命令必须得执行。

被室韦头人们轮番蹂躏，回纥少女们皆是身子颤抖，脚步蹒跚，然而还是坚持着找出一把把头人们的武器，把头人们的脑袋割了下来。整个过程极为安静，利刃割破室韦人喉管之时，没有人发出一点儿声音。

做完这一切之后，回纥少女们穿好衣服待在帐篷里，等着她们的汉家男人来救她们。

被唐军抓走之后，她们都是归属于不同的唐军大将，那些人自称是长安子弟，对待她们极为温

柔，今晚这样的事情，以往并没有发生过。

她们被迫离开她们的汉家男人来到这里，是因为那个凶狠的少年将军的命令。那个少年将军甚至把他的女人也赶到这里，让她们要在今晚杀死所有的室韦头人，做不了这件事情就都得死。

血腥的气息在大帐之内弥漫开来，回纥少女们靠在一起，一个个脸色极为苍白。

地面慢慢地颤抖起来，远处的天空变得明亮了许多。最美丽的一位回纥少女提着裙裾悄悄走出了账外，看到一道道火龙正向着这边围了过来。

最美丽的回纥少女，自然是归李璟享用的。那个看上去极为凶狠的唐人少年私下里对她极为温柔，少女早已是把他看做了自己的男人。她不明白今天为什么他一定要让自己来做这件事情，然而此时她只想她的男人过来带她回家。

她只是一个草原上的女子，天生就是要依附男人的。虽然今晚被逼着做这件事情，然而想起这些天来的那些温柔，少女对于自己的男人还是极为满意的。

等着他来带她回家，然后好好清洗掉身上那些室韦人恶心的气息，继续跟着她的汉家男人，这便是她此刻所有的想法。

地面的颤抖越来越激烈，火龙越来越近，室韦人的营帐之中，不少人被惊醒了，一个个从帐篷之中窜了出来。

已经迟了，少女心道，嘴角现出一丝笑意。

那个冲在最前面的，虽然火光下面目看不清楚，然而少女知道那就是男人。那一道身影早已铭刻在她的心里，根本不会忘却。

一队队的铁甲骑士冲入室韦人中间，手上高举着火把，把营地内号呼乱窜的室韦人一个个砍翻在地。那些都是她男人的部下，少女看着那些勇敢的战士们，心中颇为自豪。

有室韦人大声的呼喊着，向着大帐这边跑了过来，想要寻找他们的头人。那道熟悉的身影带着一群骑兵高速掠过，马上骑士刀枪并出，室韦人接连不断的倒了下去。

少女站在帐篷边上，看着那个高大的少年，目光极为热切。少年瞥了她一眼，却并没有停留，带着骑兵继续向前冲去，手中的火把狠狠地扔向了一座帐篷，帐篷瞬间便腾起了火苗，健马掠过的瞬间，几颗头颅便飞了起来。

少女没来由的一阵心酸，慢慢的走回了大帐之内。她知道杀光这些室韦人之前，她的男人不会来

带她走，这是早就知道的事情，然而她的心里还是有些难受。因为在他的目光之中，并没有昔日的温柔。

大帐内的回纥少女们又是紧张又是兴奋，见到她走回来便围了上来，用突厥语低声的问着。少女轻轻揉了揉揉脸颊，小脸上现出一丝笑容，轻声的和女伴们说着外面的状况。

好好等着就是了，男人们杀光了室韦人，就会来接她们。

过了一会儿，又有急促的马蹄声在大帐之外响起，然后十几根巨大的火把扔了进来，大帐瞬间被点燃，少女们没了容身之地，惊慌失措的跑了出去。

一波箭雨飞了过来，不少回纥少女直接倒在了地上。最美丽的少女微微错愕，看着那些高速冲过来的骑士。

那冲在最前面的，正是她的男人。刚才他刚从这里经过，如今却又回来了。

一根长箭扎在她的胸口处，她却没有感觉到痛疼，看着马背上那个高大的少年，少女忽然觉得极为陌生。

向着少年缓缓走了几步，少女脸上露出温柔的

笑意。不管如何，她还是想让他带她回家。

少年英俊的脸庞微微抽搐了一下，战马猛然加速，从少女身边一掠而过。少女忽然感觉浑身的力气都被抽空了，用力握紧少年刺入她身体内的长枪，心中一阵冰冷。

身边的女伴接连不断的倒了下去，少女奋力支撑着站在地上，艰难的回过头去，看着那个高大少年远去的身影。

那个身体强壮却又眉清目秀的唐人少年，那个私室逞欲时对她极为温柔的少年，那个她想要依靠一生的男人，消失在夜色之中，再也没有回头。

身边的女伴们都死了，死在他的亲兵的手里。少女美丽的小脸极为苍白，秀眉轻轻颦起，想要明白这是为什么。她做错了什么，他要这般对她。

然而终究是想不明白，回纥少女紧握着少年的长枪，缓缓地倒了下去。

又有大批的骑兵掠过，马背上皆是年轻的两京子弟，身穿重甲手执长枪，显得极为威风。包了蹄铁的马蹄肆意的从地上人们身上踏过，铁骑如龙向前飞驰，没有人低头看上一眼。

……

第三百二十二章袒露心声

一场夜袭，大获全胜。将近三万彪悍的室韦战士，皆是倒在了唐军的铁蹄之下。

美酒里下的虎狼之药来自长安，足以让室韦头人们在回纥少女身上发泄完最后一点儿力气。没有了头人们的指挥，又是在睡梦中被袭击，彪悍的室韦人便是一盘散沙，只是任人宰割的羔羊。

暗夜之中火光熊熊，不知道多少帐篷被点燃。两京子弟血染征袍，高举刀枪举着火把，策马奔驰大声欢呼。

平卢节度副使李璟浑身是血，周围密密麻麻的都是室韦人的尸体，站在火光之中纵声长笑，神色极为快意。

他被天子称为我家英物，向来心高气傲，从不甘居人下。这两年被派到东北战场之上，正是如鱼得水，很快便打破了东北战局胶着的局面，灭掉大唐东北二虏契丹和白头奚，后又入渤海逼新罗，建立了赫赫功勋，如今虽然职位依旧是平卢节度副使，爵位却已是达到了渤海郡公。

这些功勋，都是他在战阵之上一刀一枪换来的。每一战他都是身先士卒，带着亲兵们冲在最前

面，正因为如此，他才能得到士卒们的尊重，能够顺利地掌控平卢兵马，在辽东辽西四处征战建功立业。

爵位提升，职位却不变，乃是因为马璘。马璘为平卢节度使，又有灭国大功，他的功劳与马璘无法相比，所以建立功勋再多，也只能是节度副使。

只要马璘还是平卢节度使，他便永远是马璘的下属。要想职事官等级提升。便只有入朝为将这一种途径。

然而他才刚过二十岁。将来还有大把的功勋等着他建立。哪能现在便入朝拜将！

他从一个小小的龙武军校尉一跃而成为平卢节度副使，是马璘的推荐才让天子破格任用，初始之时他对马璘自然感激，而如今随着功劳的增大，他对马璘的感激之心没了，心中更多的却是不服。

凭什么马璘被称为李卫公第二，大唐军神！

到了平卢以来，他的行事处处模仿马璘。便是马璘的浮浪也要模仿，这几年各个部落的美女不知道祸害了多少，平卢城里养了数十个各族侍妾。马璘大肆杀人，他也是大肆杀人，契丹人和奚人几乎被他杀绝了，渤海国的百姓也被他祸害得不轻。

处处和马璘比较，然而马璘兼着平卢节度使，

他便无法更进一步。天子旨意说马璘的三镇节度使乃是实职，也就是说不管他功勋再大，作战胜利后都还得向马璘禀报。而马璘要让他离开平卢，也只是一句话的事情。

马璘灭国靠的是军械之利。这是他最不服气的地方。他在辽东辽西都是实打实的功劳，不靠什么元戎弩也不靠什么火雷，靠的就是自己和麾下两京子弟们一刀一枪。

这一场大胜，让他心里痛快了许多。一场夜战之后，室韦人全军覆没，这是室韦部落全部的精锐，如今全部葬送在了这里。这次回师之后，顺手灭掉室韦人便是易如反掌之事，到时候他的功劳簿上将会添上新的一笔。

“何先生，你该知道我为何要让你写上杀人十万了吧！”李璟指着前方，大声笑道，“你自己说，算上这近三万室韦精兵，够不够十万之数！让你在纪功碑上刻上杀人十万，是否过了？”

何龟年事先并不知道李璟的计划，看着满地的室韦人尸体脸色苍白，点了点头苦笑道：“室韦人全军覆没，自然是够了十万之数。只是室韦人乃是盟友，将军何至于如此？”

“够了就好，算不得我李璟浮夸。”李璟笑

道，“杀人十万这几个字，定要刻上去。至于大字刻点儿什么，我还得好好想想，总不能让马相专美于前，定要盖过马相的气势才成。”

“此次擅破室韦，必然引起朝臣议论，对将军大大不利，记下事略也就是了，何必要和马相争抢风头？须知这等时候，理应低调。”何龟年轻声道。

李璟眉峰一扬，大笑道：“先生多虑了！此次坚昆、室韦助战，马相肯定会趁机灭掉坚昆人，我在这边灭掉室韦，不过是顺水推舟，为马相分忧解难而已。我等杀了十万蛮人，功劳不小，既已决定于此地勒石，何必藏着掖着？便是找一句话压过马相，马相乃是宰相度量想必也不会怪我。”

何龟年摇头道：“将军此言差矣！属下所虑非是马相归罪将军，而是将军树大招风，惹来无谓是非。昔年同罗、仆固诸部叛乱，回纥求救于我大唐，金山都护田扬名率十姓部落君长入漠北击之，十姓部落君长与回纥有旧怨，不奉玺书击破回纥，天后震怒，田扬名虽胜而无功，十姓部落君长不许入朝觐见。此为前车之鉴，将军如今妄破室韦，正是重蹈田扬名之覆辙。木已成舟，覆水难收，事已至此，将军岂敢再出风头惹人议论？此时合当谨

慎，处处小心才是，不然只怕祸不远矣！”

李璟大怒，看着何龟年冷笑道：“亏了先生是我的都虞候，若是先生在马相账下，不知还能不能活到现在！你只说我妄破室韦，然马相此次必定会击破坚昆，又岂有玺书给他？为何马相做得，我就做不得？”

何龟年道：“马相简在帝心，圣眷正隆，将军岂可与马相相提并论？马相若击破坚昆，亦是一桩罪过，有马相在前面挡着，到时候将军今日之罪便小一些。这时将军正好于马相之后明哲保身，何必定要站在马相之前承受重压？属下乃是为将军着想，忠言逆耳，还请将军三思！”

李璟听到这里，顿时怒气勃发，挥动马鞭狠狠地抽在了何龟年身上。他的力气极大，何龟年如何禁受得住，惨叫一声直接被他抽得掉下马来。

“竖儒！休要在此逞口舌之利。惹我不痛快！”李璟指着何龟年。怒声骂道。“须知我也是中过进士的，论起学问不比你差！同样之事，马璘做得，我便做不得？难道我就不如马璘？马璘算什么天赐神将，不过仗着军械之利尔！我为帝室之后，陛下也称我为‘我家英物’，在辽东东征西讨功劳赫赫，如何便不能和马璘相提并论？我定要这

般做。定要在此勒石纪功，定要找句话压过马璘！我倒要看看，到底是谁简在帝心！让我于马璘之后明哲保身？真是可笑之极！”

说完又是一马鞭抽在何龟年身上，何龟年又被抽飞了出去，痛得大声喊叫。

“将军三思，切莫自误啊！”

何龟年从地上翻了起来，忍着痛疼捂着脸大声喊道，指缝间鲜血淋漓。李璟气得咬牙，要不是这厮是军中老吏，他真想一刀砍了这个家伙。

平卢军将们听了李璟的话。相互看了看，一个个都是神色怪异。

马璘如今在大唐如日中天。他们算是马璘的属下，提起马璘的权势亦是与有荣焉，李璟平日里也是一口一个马相，从未像今日这般直呼其名。

这样的话若是传到马相耳中，便是一桩大麻烦，毕竟李璟只是平卢节度副使，马相才是正牌的平卢节度使。

今日李璟说要在马相勒石处旁边勒石纪功，大伙儿都觉得有些不妥，不过李璟说是要把大家的功劳都记在这里，免得日后埋没，算是为大家着想，所以大伙儿都没有多想什么。而现在李璟这一番话，却是直接显露了他的心声。

军将们都是直肠子的厮杀汉，向来懒得动脑子，不过李璟说得这般直白，他们自然是都明白，原来李璟对于马相早就不满了。

一下子干翻近三万室韦精兵，李璟心里本来极为得意，被何龟年这一番搅合，顿时装了一肚子气。不过把心里话都说了出来，李璟渐渐地也觉得极为痛快。

何龟年臊眉耷眼的站在一边，怕李璟再抽他鞭子，也就没有再开口。李璟不再理会他，看着神色怪异的平卢军将们，知道这些家伙心里在想什么。

显然刚才对与马璘直斥其名，肯定是把这些家伙都吓了一大跳。

毕竟来到平卢时间不长，高级将领中还没有多少他的私人，所以这些家伙这般反应，倒也是寻常之事。

既然已经说出来了，那也没什么好怕的。李璟从来不认为自己不如马璘，这些不过是他的心里话而已。

靠着军械之利破敌算什么本事，自己这边一刀一枪，不也是接连战胜敌人？

好的军械他也想要，他数次在禀报战功的书信中请求分拨一些元戎弩过来，马璘却根本没有回

信，这也让李璟极为恼怒。为何大唐最好的军械只能安西军用，连北衙禁军都没份！

马璘霸着平卢节度使的位置，便是挡了他的道，对于马璘的不满，他已经不是一天两天了。原来他曾经也有些钦佩马麟，而如今时过境迁，他也是今非昔比，心中的那点钦佩早已是荡然无存了。

已经公然说出来了，那就不怕别人知道。

“尔等以为我与马璘哪个更强？”李璟看着一干平卢军将冷笑问道。

将军们相互看了看，都是沉默不语，没人敢开口。

马相权倾天下，谁敢得罪，可眼前这位乃是他们的直系上司，同样是得罪不起。

至于哪个更强，肯定还是马相更强一些，不过心里这般想，谁也不敢说出来。

李璟见将军们没人回答，冷笑道：“你们定然以为马璘更强一些，不过这也没有什么，过几年你们就知道，到底谁才是大唐第一名将，谁才是真正的李卫公第二，大唐军神！”说完也不再理会众人，策马冲了出去。

第三百二十三章出大事了

夜风吹拂，李璟策马驰出好远，才略微冷静了些。

此刻他又是感觉释怀，却又有些烦躁，忽然想起那个美丽的回纥少女。

现在这个时候，长安少年李璟忽然感觉自己很需要一个女人。哪怕不是那个跟了他一路的美丽温柔的回纥少女，随便找一个女人发泄一番也好。

可是所有的回纥少女都已被他送到了室韦人的大帐里，然后又被他和他的手下杀死。这个时候想要找个女人，却是极为不容易。

那个回纥少女赤着脚站在室韦人大帐外的样子，忽然出现在他的眼前，一时间竟然是挥之不去。这个时候，李璟忽然是有一丝的后悔。

当时若是留她一命，此时便可肆意的享用她的身体，之后再杀她也不迟吧。

可惜她已经死了，被那么多的战马踏过去，已经不可能再服侍他了。

回头看向来路，远处室韦人的营地里火焰依然是在燃烧，李璟长长出了一口气，知道今晚是注定要睡不着了。

……

这一此夜袭之中，李璟麾下的两京子弟亦是折损了四五千人。

毕竟他们多是新近从军不久，身体素质又比不过室韦人，室韦人拼死抵挡，必然会出现损伤。

以四五千人的代价，全歼室韦人将近三万，以最严苛的标准来看，这也是上阵上获了。

算上之前路上折损的，从进入漠北开始到现在，平卢军已然折损了堪堪一万人。杀了十万蛮人。自己也付出了一万人的代价。按照每人一百五十缗钱的惯例计算。需要足足一百五十万缗钱。

而平卢军的缴获，则是少得可怜。

不过钱的事情，自然是不用李璟操心。这几年在辽东辽西作战，一应财富都是户部敞开了供应，户部如今有的是钱，想来不至于拿不出区区一百五十万缗钱。

勒石纪功的事情继续进行，李璟也不再用何龟年草拟铭文，自己提笔写了一篇。自觉颇为满意。他入龙武军前本就是进士出身，才情自然不缺，替马璘草拟铭文的段秀实未曾中过进士，文笔比他还要差一大截。

想要写一句话盖过“顺我者昌，逆我者亡”这

八个大字，却是让李璟犯了难。这一句话极为霸道，他思索良久，也找不到合适的词句，没奈何最后勉强想了一句，结果最后出现在石壁之上的。便是“文成武德，千秋万世”八个大字。

意思不敢说盖过马璘那一句。好歹大小得比马璘的大一截。娑陵水入北海湖口附近的高山崖壁之上，两块纪功石刻靠得极近，“文成武德”这几个字比另外一块石刻上的大字足足大了一倍。

这样一来，便是军职最低的两京子弟也能明显的看得出来主将想和马相别别苗头的意味了。

举行了一个简单的祭天仪式，勒石纪功便告结束。李璟站在北海之畔，看着崖壁上那两行大字。

“顺我者昌，逆我者亡”出自马璘手书，便如刀枪剑戟一般杀气淋漓，直欲破壁而出。“文成武德，千秋万载”这几个字，却是端正规矩，中正平和，然而气势上却是少了许多。

他明白他毕竟不是马仁杰，虽然行事处处模仿，然而缺少了一股骨子里的狠辣。他留下的字更大，然而相形之下那些小一些的字却是更胜一筹。

这个时候，李璟忽然想起了长安城内，龙武军校场之上他向马璘挑战，马璘那决绝霸道的一刀！

“现在若是让我面对同样的一刀，我能接得住

么？”

李璟心里想着，心中忽然极为烦躁。

在今日之大唐，马璘便是一座巍峨绝峰，只有把这座绝峰踩在脚下，他才能真正证明自己。

然而他能翻过这座山么？李璟脸色阴沉，死死盯着崖壁上的大字默然不语。

湖岸边远处有烟尘腾起，沉重的马蹄声中，十几骑自远方疾驰而来，到了李璟身前停了下来。

这是平卢军中的斥候，亦是他最看重的一支力量。马璘对于斥候极为重视，他亦是一样，马璘行军时时常把斥候放出百里，他亦是如此。

斥候们都是他的私人，李璟对他们极为信任。斥候首领跳下战马，把一封书信交给李璟，然后拱手行礼匆匆离去。

书信是他在长安的门客写来的，马璘在长安养门客交游士林，他亦是如法炮制。这些门客专职为他建立人望探听消息，所以他虽然远在辽东，对于长安城内发生的事情却是一清二楚。

见到了书信里面的内容，李璟的脸色猛然一变，缓缓把书信收入怀里。

看着面前清澈无比的北海，李璟脸色阴晴不定，负手看着湖面久久不语。

众将见他神色不对，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没有人敢打扰他。

过了许久，李璟转过头来，神色依旧阴沉得可怕。

“传令，班师！”

李璟用力咬着牙根，从牙缝里迸出了几个字。

……

初夏的草原之上，四万大唐骑兵整队完毕，匆匆踏上了归途。

斥候们在大军前后奔驰，大军如潮水般向南而行，铁蹄踩踏地面，地面微微颤抖。

李璟坐在马背之上，心中极为烦躁。

想起书信里面的内容，他的脸色阴沉得几乎能滴出水来。

天子不见了！

就在大唐北征回纥的当口，天子竟然是毫无征兆的消失了！

……

每年的十月到次年三月，天子都会去骊山华清宫居住，这是多年的惯例。群臣们也会去骊山随驾，廷议亦是在骊山进行。

今年因北征回纥事，天子令群臣不必随驾骊

山。六部官吏依旧在长安城内。全力保障北征之事。国事委以太子李亨和户部尚书张巡，至于天子自己依旧是和杨妃待在骊山过冬享福。

整个冬天长安城内波澜不惊，一切皆是井井有条。群臣们忙于处理各路北征大军的军需，平素也无人去打搅天子。到了三月，天气回暖，本该是天子回长安城之时，却久久没有听到消息。

长安城中渐生议论，不少元老重臣欲要去骊山拜见天子。没进华清宫都被拦了下来。

一连半月都是如此，各方势力都在通过各种渠道打探消息。李璟的门客后来花费巨大代价，得到的一些绝密的消息。

太子李亨亲自去华清宫朝见天子，杨妃拦着不肯让见，户部尚书张巡震怒，提剑手刃宫娥数人，逼得杨妃差点儿寻了短见，硬闯入宫之后，发觉天子竟然不在华清宫中！

太子逼问杨妃，杨妃说天子和高力士已经离开长安数月。具体行踪她也不知。一时之间宫阙震动，人心惶然。

这封信是事情发生后几天内写来的。长安到平卢路途遥远，这封信送到平卢后又从平卢送到这里，路上足足花费了三个多月的时间。

如今长安城内不知道是什么状况，不过据信上所说，写信之时朝廷重臣之中不少人已有拥戴太子李亨为帝，尊天子为太上皇的议论，说是唯有如此才能稳定人心，然后再设法寻找天子的下落。太子李亨却是拒绝了这个提议，只是秘密调动各方力量寻找天子。

这是三个多月之前的事情了，如今长安城内是什么局面，李璟并不清楚。各路唐军入了回纥，这时天子却不见了，长安城里不乱才怪。

若是此时李亨已经为帝……

李璟摇了摇头，发生这样的大事，他却不能参与其中，当真是一大遗憾。

边境血战杀敌再多，也比不上拥立之功。安西军百年来名将辈出威震西陲，人们记住的却是那些在几次玄武门之变中获胜的将军，以边将而入朝拜相者不过区区数人而已。

若天子已经易人，对他而言绝非是一件好事。新君登基，想要稳定权力，自然是要清理异己。他这些年来心高气傲，从未有过交通太子的打算，如今又是手握重兵，必然是要成为新君的眼中钉肉中刺。

同样地位尴尬的还有马璘，之前他还在嫉妒马

璘权柄太重，想不到这么会儿功夫就是同病相怜了。

天子称他为“我家英物”，对他极为欣赏，新君却绝不可能如此。章怀太子后人的身份，本身就是极为敏感，不适合外放为将的，而他不过二十出头，刚尝到权柄在手的好处，哪里又愿意轻易放弃！

辽东辽西乃是他的根基，自书信从长安发出已有三个多月时间过去，不知道会不会发生什么变故。李璟坐在马背之上，看着视野中满目的绿色，心中无比烦躁。

……

同一时间，碛西，庭州。

大唐天子李隆基猛然一掀桌子，满桌的珍馐佳肴跌落地上，化作一团狼藉。几个负责服侍的突厥少女吓得面无人色，一个个跪在地上不敢抬头。

李隆基站起身来，一脚把一个突厥少女踹翻在地上，大声的喝骂着。那突厥少女痛得流出了眼泪，蜷缩在地上不敢说话。

李隆基骂了许久，骂得自己也累了，摆了摆手示意突厥少女们清理一下，重重地坐回了椅子之中。

被这群杀才们困在这里已经很久了，他已经彻底成为了孤家寡人。

丽竟门的好手们想要逃出去传递消息，却都死在元戎弩密集的攒射之下。就连最为忠心的高力士，亦是没能逃出去，被那些狠心的杀才们射死了。

跟着他来到庭州的人，已经一个都没有了。这些杀才们安排来服侍他的突厥少女，根本就听不懂中原官话，他又不会突厥话，就算是发脾气，她们也不知道他说的什么。

第三百二十四章山雨欲来

被困在这里这么久，那些杀才们倒没敢为难他，不过却是不让他出这座宅院一步。最初之时，他还以为那些杀才们想要他的命，着实紧张了一番，后来才慢慢地放下心来。

身为大唐天子，掌天下权柄四十余年，李隆基从来没想到过会有这么一天。堂堂一国之君，竟然是被困在这边陲小城，弹丸之地，一切皆是不能自专。

那些杀才们不肯见他，只是不许他离开，到现在为止，他还不知道这些人的目的是什么。

他在这座大宅里可以对服侍他的突厥侍女们发发脾气，却不敢走出这座宅院，惹怒那些杀才们。直接面对那些杀人如麻的家伙，他也是底气不足。毕竟是他想要他们的命在先，而这个事情又已经被他们知晓。

突厥少女们收拾好了地面，战战兢兢的退了出去，不久之后又是捧着各种佳肴走了进来，放在李隆基的面前。

李隆基叹了口气，坐下慢慢地吃起来。

这些日子，他想了很多，也觉得有些后悔。

本来一件极为简单的事情，却被他搞得复杂了，结果造成了今日之局面。

最不该的事情，便是想要通过让北庭军流血来敲打马璘，这是他最后悔的一件事情。

朔方军的战力实在太差，五千人居然那么容易被北庭军吃掉。原本他已经安抚好了那些杀才，然而极为蹊跷的是，那些杀才们不知怎么的就知道了真相。这才把他给囚禁了起来。

五千朔方军的死。他并不在乎。那些人大多来自浑部和仆固部。是贞观年间归降大唐的突厥人的后代，虽然都是彻底汉化了的突厥人，然而总归不是汉人，死了也就死了。

因为此事得罪了北庭军，才是最要命的。那些杀才们知道了天子想要他们的命，立马就翻脸了。

这也难怪，他们本就是有功无过，没什么对不住他这个天子的。遇到这样的事情，发怒也是正常。

要是当初没有让朔方军接管庭州，而是直接表明身份，向北庭军下达命令，结果肯定不会如此。他大可以带着北庭军巡视安西，然后把马家作坊顺顺当当的迁到长安去。

就因为多了一个敲打马璘的念头，让他陷入了

这样窘迫的境地之中。

杀才们虽然生气，却并没有难为他，可是在对待想要逃出去的丽竞门诸人，却是极为狠辣。一个都没放过。如今他被困在这里这么长时间，恐怕外面根本没有人知道他在这里。

元戎弩的攒射。连跟了自己几十年的老货都没躲过。想起高力士浑身扎满弩箭的凄惨样子，李隆基也是悲从中来。

如今的他，就是一个真正的孤家寡人。杨钊倒是还在这里，却也拿不出任何主意，只会痛骂马仁杰厚颜无耻丧心病狂，让他极为厌烦，索性就不再见他。

这件事情，根本和马仁杰扯不上关系，分明就是这些杀才们自作主张。马仁杰忠良之后，怎么可能做出欺君犯上的事情？

说到底就是他自己一时糊涂，惹怒了这些杀才们，结果才到了现在这个境地。如今这个局面，只能是怨他自己。

马仁杰北征回纥，一时半会儿还回不来，若是他回来了，自然自己也就没事了。如今碛西之地乃是封常清做主，以封常清此人之秉性，知道发生了这样的事一定不会放过那些杀才们。可是封常清并

没有出现，那就是只有一个可能，杀才们在瞒着封常清，并没有让他知道这件事情。

杀才们把他困在这里，好吃好喝的侍奉着，究竟打的什么主意李隆基并不清楚。他也不知道这样的日子要过多久，长安那边臣工们发现他这个天子不见了，又会是作何反应。

……

一位突厥侍女走出庭院，来到大门之外。

“陛下进食了么？”亲兵校尉高林山看着少女问道。

少女恭声道：“和昨日一样，又摔了一次，现在已经开始吃了。”

声音清脆，用的却是长安官话。

高林山舒了一口气：“吃了就好。去吧，好好看着陛下，要是出了差错，将军回来我们可没法交待。”

少女恭敬点头，转身走了回去。

“老古，我总是觉得不踏实，这样的日子，啥时候是个头！”高林山看着古元钦苦笑道，“把陛下困在这里，咱们两个可是担着天大的干系！虽说是为了保住马家作坊，保住将军的根基，可他毕竟是陛下！”

“老高，急也没用，再等等吧！”古元钦道，“马相估计也该接到咱们的信了，如何处置此事应该很快就会有说法，咱们又没私心，都是为了马相着想，有什么不踏实的。若是让陛下搬走了马家作坊，马相可就成了砧板上的肉！老古我既然做了，那就不后悔！为了马相，我们也只有这一个法子。”

“希望马相归来之后，不要怪罪我等。”高林山叹息一声，转头看着金满县令蔡仲满道，“老蔡，你那边有什么新的消息？”

蔡仲满笑道：“没什么新消息，长安那边还是老样子，从三月下旬开始发现找不到陛下，就不断有人上奏章劝太子进位。太子为人至孝，只是不肯，暗地里还在长安附近到处寻找陛下，却不知道陛下去年冬天已经到了庭州。这是二十日之前的消息了，如今太子是不是已经进位，这个就不好说了。”

高林山摇头道：“已经这样了，亏你还笑得出来。要是因为咱们三个，让大唐多了一位皇帝，到时候又该如何是好！我和老古想保住马相的地位，那是因为保住马相就是抱住我等的身家性命，可也不想闹得天下大乱人头滚滚！马相的秉性你也知

道，他最不想看汉人流血。若是太子真的进位，只怕少不了一场刀兵之灾！”

蔡仲满笑道：“长安城内如何，非是咱们三个能控制的。阻挡陛下搬走马家作坊，是咱们分内之事。大丈夫做事，无愧本心可也，何必想那么多？只要保住了马相的权势地位，其他的马相归来之后自可解决，咱们看来一团乱麻的事情，马相归来保管能拨云见日，又有什么好担心的？”

古元钦听了精神一振，点了点头道：“老蔡说得极是，咱们尽本分就好，其他的交给马相解决。长安城内谁当皇帝，理他作甚！流沙以西乃是马相做主，谁当皇帝也改变不了，咱们就认马相，别的谁也不认！反正没人知道陛下在这边，咱们继续等着马相回来便是。”

高林山点了点头，开弓没有回头箭，也只能这样了。

告别了高校尉和古别将，蔡仲满回到了小小的金满县衙，进入了后堂。

“如何？”波斯寺大萨满看着蔡仲满微笑道。

蔡仲满恭敬道：“两人略略有些后悔，不过属下随意说了几句，已经让他们不再后悔了。”

大萨满呵呵一笑，点了点头道：“很好！既是

如此，长安那边也该发动了！”

蔡仲满问道：“大萨满，听说那个铁勒小子没有去长安？”

大萨满哼了一声，点了点头：“他在路上杀了我们的人，然后逃走了。不过那也没什么，只要这边留住了皇帝，长安城里人们便找不到皇帝，这个时候不用那个铁勒小子，一样能达到我们的目的。”

蔡仲满问道：“大萨满准备如何做？”

大萨满笑道：“很简单，随便找几个人在长安市上放出流言，就说皇帝白龙鱼服到了庭州，如今正在庭州城中便可。至于其他的细节，我们不会多说，也不提天子被囚禁之事。到时候长安方面自然会派人来查证，到了那时，呵呵，和浑瑊去天子跟前哭诉有什么分别？”

蔡仲满点头笑道：“好办法。”

大萨满笑道：“只要太子登上帝位，一切就好办了。这时马璘从漠北归来回到庭州，就看他如何处置了。我就不信他能真的甩手而去，看着这些忠于他的部下被抄家灭族！只要他决定抵挡李亨的大军，到时候开弓没有回头箭，再往下就由不得他了！”

蔡仲满笑道："等到马璘登上帝位，我们手里又有他的把柄，到时候让他立国教，他不从也得从！"

大萨满哈哈大笑，连连点头："正是如此！"

说完拍了拍手，帷幕后转出三个武士，两个是波斯人，另一个却是粟特打扮。三人的手臂之上，皆是站着一头雄鹰，个头不大，看上去却极为凶狠。

"鹰奴？"

大萨满点了点头，脸上现出一丝自傲之色："论起传递消息之快，谁又能比得上我波斯寺！我便在此处下令，三日之后长安城内便会收到，到时候长安市上流言四起，接下来只需要顺水推舟也就是了。只要李亨被推上帝位，呵呵，我们就赢了！"

"恭喜大萨满。"蔡仲满笑道。

大萨满自矜一笑，拿出三块薄绢，亲自在上面写下了命令，叠好之后交给了三个武士。三人小心的把薄绢绑在雄鹰的腿上，架着雄鹰走到了庭院之中。

一声轻轻的呼哨响起，三只雄鹰默无声息的振羽而起，自金满县衙后院直冲天穹，倏忽不见。

……

第三百二十五章后院起火

中秋佳节，跳荡在这里祝每一位支持本书的朋友合家美满，幸福团圆。再次感谢书友“隆隆书友”、书友“（稻草人）”的打赏支持，多谢两位兄弟，我一定会继续努力下去的。

……

乌德犍山北麓，仙娥河上游。

青碧的草地被鲜血染红，一顶顶帐篷正在燃烧，满地都是回纥人的尸体。

最后一个回纥本部氏族，被唐军围歼于仙娥河畔。

回纥本部九大氏族，至此已经是全部覆灭，回纥部落已然是不复存在。

而根据密探们传来的消息，黠戛斯部落经过苦战，已经彻底击溃了思结部落和拔悉密部落，吞并了这两个部落的部众，丁口不增反减，达到了二十来万人。

不过这些部众却是以老弱为主，双方的青壮在唐努乌梁海血战月余，都已经在这场旷日持久的争斗之中近乎消耗殆尽，可战之兵已经只有一两万人。

传统意义上的铁勒九部已经不复存在，漠北草原上便只剩下黠戛斯这一个超大部落。黠戛斯人原本游牧在贪漫山北麓，这次却是举族南下，如今已经全部进入唐努乌梁海区域，正在往乌德犍山靠近。

显而易见，他们这是想占据回纥牙帐所在的区域，因为这里已经被唐军攻下，而这里的水草最为丰茂。

到了回纥牙帐，自然就是羊入虎口。对这些都尉苗裔的一战，便将是安西新军在漠北草原上最后一次大规模的战斗。

所有的一切，都是在按照马璘的计划进行。仙娥河畔。刚刚取得一场完胜的新军健儿们正在打扫战场。河畔刚刚搭起的帅帐之中，马璘的眉头却是紧紧拧起，神色阴晴不定。

乌德犍山便是汉时所谓燕然山，西北——东南方向绵延千里，仙娥河发源于乌德犍山北段，而回纥牙帐便在南段山中，相距不算遥远。马璘带着大军在漠北草原上追逐回纥人的时候，杜怀光带着的北庭军主力也早赶到了那里。之后便以回纥牙帐为中心分兵四处出击，扫灭那些依山据谷的小部落。

朔方军兵变，高林山和古元钦全歼朔方军之

后，便派出使者向马璘禀报消息，之后二人听了蔡仲满的话，把李隆基扣押在庭州，又向马璘派出使者禀报。这两拨使者和朔方军将军浑瑊几乎同时到达回纥牙帐见到了杜怀光，杜怀光不敢怠慢立马便带着三人来见马璘，如今跪在马璘面前的便是这三人。

杜怀光和使者们到达之时，安西健儿们刚刚围杀了五六万回纥人。大胜之后的马璘看着地上的三人，却实在是高兴不起来。

大军在漠北势如劈竹。前前后后杀了五六十万回纥人了，一切都进行得如此顺利，哪里想到居然是会后院起火！

……

令杜怀光带着两位北庭来的使者下去歇息，只留下了铁勒少年浑瑊，马璘沉着脸道：“这件事的前因后果，你再讲一遍。”

铁勒少年点头，又把知道的事情详细的说了一遍。

“兹事体大，你可不要骗我！”马璘沉默许久，拧着眉头看着浑瑊道，“若是你敢骗我，须饶你不得！”

“马相，这等大事我怎敢妄言！”铁勒少年连

声道，“我素来钦佩马相，这才杀了那几个波斯人，前来向马相报告消息。刚才他们所说我也听到了，陛下已经被囚禁在庭州，这本就是那波斯人的计划，以马相之英武，自然知道真假。”

马璘摆了摆手，示意铁勒少年站起来。

这个小子现在刚过二十，在原本的历史上却是中兴名将，有名有号的人物。他对于大唐的忠心，自然是毋庸置疑的。

不过蛮人毕竟是蛮人，终究无法死节。原本历史上的仆固怀恩李光弼皆是如此，这个小子也不能例外。

天子要借人头一用，若是换了这个时代的汉臣，那自然是乖乖把头颅奉上，这个小子却把火雷扔到天子脚下。

若是天子要借自己人头，自己肯么？马璘想了一下，自己的选择只怕是立马冲上去，先干掉天子再说了。毕竟是后世来人，哪有那么多的奴性。

高林山和古元钦派出的第二批使者，带来了天子被囚禁的消息。这两个杀才这般妄为，乃是受了蔡仲满的蛊惑。显然蔡仲满乃是那波斯人一党，所以才会这般行事。

这两个杀才这般选择，马璘也没法怪罪。毕竟

他们是为了他这个主将，更何况是天子想要他们流血在先。

李隆基想要马家作坊，这个算不得什么大事，马家作坊可以给他，本来就想要让大唐进入火器时代，永久免除外族入侵的祸患，这些技艺本就是要传给皇室的；然而为了惩戒自己让自己的部下流血这件事，却是让马璘极为愤怒。

那些健儿们并未做错什么，天子却根本不顾惜他们的性命，幸好这一次自己这边赢了，只折损了不到二百人。

扣下李隆基乃是僭越之举，不过马璘也不觉得有什么奇怪。易地而处，若是他自己是古元钦高林山，遇到这等事情哪里还会把对方好吃好喝的侍奉着，盛怒之下肯定是要立马白刃相向了。

没有罪错却被人谋算，差点儿丢掉性命，这样的事情怎能忍受？二百多瀚海军和亲兵的性命，足以让他做出任何事情。

古元钦和高林山并没有做错，不过终究是受人蛊惑。最让他震惊的，还是那个神秘的波斯人的势力。

竟然在李隆基身边都有他们的人，这个势力实在是太可怕了。

幸好这次有浑瑊，不然他怎么也不可能想到，这件事情背后竟然是有着这样一支势力在暗中操控。

“让北庭军扣下李隆基。然后在禀报长安。顺势推举李亨为帝。借李亨之手来讨伐我，当真是好算计！呵呵，一门心思想要置我于死地，却只怕天不遂人愿！”马璘眼中寒芒闪烁，心中冷笑。

北庭军扣押李隆基之事，他并不在乎。李隆基害死了近二百汉家儿郎，就算是被高林山他们干掉他也不在乎。汉家子的命都是平等的，纵然是李隆基也不能随便就害死他的部属。

这个一门心思要害他的神秘波斯势力。才是他现在真正要面对的目标。有这样的一支势力在背后，他便无法安生。

所有的信息集合到一起，马璘也便理清了来龙去脉。波斯人的计划的确恶毒，不过却是执行了一半，浑瑊反水之事是他们没有料到的。然而他们的计划毕竟成功了一半，李隆基已经被囚禁在了庭州城中。

就算是浑瑊不去长安城哭诉，大唐天子消失太久，终究是会引起变乱的。马璘不知道长安城内会如何，只希望不要引起大乱，希望变乱控制在之前

数次玄武门之变的规模。不要死太多的汉人。

眼下最重要的事情，不是去庭州释放李隆基。而是怎么样想法子对付那个波斯人的势力。这样一个算计自己的势力，无论如何不能继续存在下去。

大唐天空之下，哪个波斯人的势力能有这般厉害？

马璘心中冷笑，是时候让米雪来一趟，好好讲一讲她去长安得到的消息了。

……

萨珊帝国后裔木坤被他杀死在捕喝城，吐火罗山中的普尚一族被牛诩带兵彻底剿灭，一切的起因便是长安城中，醴泉坊里那些神秘的波斯人。

木坤临死之前，已经说出了延康坊的那一次刺杀，非是杨国忠所为，而是他联合陈希烈干的。他身为萨珊王子，被马璘打成残废后由边令诚带往长安，得到大将军闲职的同时，也得到了波斯寺那些人的效忠，为了报复马璘才有延康坊的那次刺杀。

不过米雪当时已经查清楚木坤不过是被人利用，是波斯寺推在明面上的一个傀儡，真正掌管波斯寺的另有其人。除掉木坤后她就去了长安，准备带着安西密探们彻底查清这件事情。

他再次见到这个骄傲的兴胡女子，已经是在漠

北。因为回纥人入侵蒲类县一事，她知道他必然会征伐回纥，带着健儿们先入了回纥道去收集情报。到了这里之后她一直在大军前方，见了一面之后便再也没有见过。

而现在，想要对付这个神秘的波斯势力，米雪掌握的情报便极为重要。

……

“浑瑊，你做得很好。你的父亲和你的家族，我会想法子保全。你就暂时在我左右，除了杜将军之外不要让人知道你的身份。包括段君子，一定不要让他认出你来。其他的事情，我会处置。”马璘主意已定，看着铁勒少年道。

北庭军健儿们的死，要是算账的话只能算到李隆基的头上，浑瑊这个中兴名将不过是奉命行事而已。他奉的是天子之命，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不怪李隆基而因此杀掉浑瑊，那便是欺软怕硬了。

铁勒少年松了一口气，有了马相的保证，他的父亲和家族便算是保住了。

向着马璘拱了拱手，铁勒少年走了出去。马璘走到大帐门口，找到一个安西密探，吩咐道立刻去把米雪找回来。

“这些狗贼，竟然想要暗算我，我定要他们付

出代价！”马璘走回大帐，冷笑一声道。

“小马哥哥——”

“没事，一群毛贼而已，还能翻出天来不成。”马璘见康小雨秀眉紧皱，抓住她的小手笑道，“小雨，你还记得醴泉坊的波斯寺么？这次想要害我的就是那些家伙，这次我定要将他们斩尽杀绝，以免留下后患。”

“波斯寺的人……我本来以为他们已经死光了。”康小雨小手微微颤抖，低声说道。

“小雨，你说什么？”马璘微微错愕。

“波斯寺……小马哥哥，对于他们，我知道的比你要多一些。”康小雨脸色苍白，轻轻咬了咬嘴唇。

第三百二十六章来龙去脉

受宠若惊，多谢“隆隆书友”兄弟的慷慨打赏，多谢多谢。

……

看着眼前深爱的男子，康小雨只感觉整颗心缩在了一起，脸色变得极为苍白。

把心中的秘密说出来，或许就会失去他了吧。

然而这个时候，她已经没有别的选择。

原本以为波斯寺已经没了，她才能够不再受波斯寺的控制，来到喜欢的男人身边。

然而现在她才知道，波斯寺虽然毁了，波斯寺却依然强大。强大到可以在大唐这样一个强大的帝国之中呼风唤雨，强大到可以威胁到这个她所喜欢的男人。

把秘密说出来，她的心中才能解脱。而让他对于波斯寺知道更多，他才有更大的把握战胜那些恶心的萨满。

“小雨——”

看着那一脸关切的男子，康小雨浅浅一笑，宛若百花同时盛开般娇艳。

“小马哥哥，有些事情我一直藏在心里，今天

也该到说出来的时候了。今天不说，等那个喜欢你的女人回来，小雨或许便没有说出来的机会了。”

“这些事情，便是和醴泉坊的波斯寺有关。小马哥哥，你最近才知道波斯寺的事情，而小雨一开始就知道了。”

马璘握着康小雨的小手，能够清晰的感觉到她的悲伤。他不知道她要说什么，只是不由自主的感到悲伤起来。

十几年前是这样，现在还是一样，握着她手的时候她的每一丝情绪。他都能够感同身受。

不知她为何悲伤。此刻他的心却如刀割一般。

看着眼前男子刀削般的脸庞。康小雨的眼中充满了不舍，微笑道：“小马哥哥，十多年前你说过想娶小雨，小雨却不肯答应你，你生气之后去了安西。你和小雨那时那么好，小雨却不肯做你的妻子，你知道是为什么么？”

马璘想起当年之事，一时间心中怅然。轻声道：“当时你说你是康居女子，不能做我的正妻。我知道那是你的托辞，你定然有你的苦衷，却不知道究竟是为了什么。”

康小雨伸手捋了捋耳边的发丝，浅笑道：“那自然是托辞。后来我们在一起了，小雨也不想再提

当年之事，可是今日，涉及到波斯寺，小雨必须要说出来了。小马哥哥，小雨不是不肯嫁给你。是不能嫁给你。因为——因为那时的我，是波斯寺的人。我这样的人。是不可以嫁给喜欢的男人的。”

终于说出来了，康小雨轻轻舒了一口气，星眸凝视着眼前的男人，目光中有着太多的不舍。

今天的话说完之后，就该要离开了吧。来日再见，不知又是多少年后？那时的小马哥哥，还能在人丛中认出他的小雨妹妹么？

“小雨，你说什么？”马璘身躯猛然一震，刀削般的脸庞上现出惊诧之色。

这个美丽无比的女人，这个看一眼便心神颤抖的女人，居然是波斯寺的人！

康小雨凄然一笑，神色萧瑟。

“那时我们那么好，小雨怎么可能不愿嫁给你？可是我是波斯寺的人，我的命运是被他们掌控在手里的。波斯寺势力极大，那时的我根本没被他们放在眼里，可我毕竟是波斯寺的人。小马哥哥，我们错过了十几年，便是这个缘故。”

“后来……后来你的密探到了长安，再后来波斯寺被人一把火烧了，我以为波斯寺已经完了，我以为我已经自由了，这才决定去安西找你。小马哥

哥，我没想到波斯寺还在，真的没有想到！要是知道波斯寺还在，我只怕没有勇气来找你。”

说到这里，康小雨娇躯剧烈的颤抖起来。马璘感觉到她的痛苦，自己的灵魂也宛如被撕裂了一般，更紧的握住了康小雨的小手。

她的话里蕴藏了太多的秘密，然而她就是他的小雨妹妹。过去是，现在也是，以后自然还是。

“小马哥哥，波斯寺……很强大！小雨成为波斯寺的人，那是因为我的母亲。我的母亲是波斯寺的人，十几岁被送入兴庆宫中做宫女，后来遇到了一个康国人，再后来就有了我。我的母亲属于波斯寺，所以我从一出生就是波斯寺的人。我的本事，都是我母亲教的，而她的本事，便是来自波斯寺。”

马璘轻轻把康小雨揽入怀里，感受着她轻轻颤抖的温软娇躯，心中有着无限怜惜。

当年的长安城，当年的康小雨，往昔种种，皆是浮现眼前。

小雨竟然是波斯寺的人，怪不得当年不肯嫁给他。这一错过，便是十四年的光阴。

然而她毕竟是来到了他的身边，既然已经到了这里，他又怎么能舍得让她离开？

她是属于他的，从一开始都是。哪管她是什么身份，对他而言她只是他的小雨妹妹，那个当年伴着他一起游侠长安市上的明艳少女。

“小马哥哥，小雨是波斯寺的人，陪你游侠之外，还要替波斯寺做事情。大部分的事情……都是不好的事情。”

“丫头，没有关系。都已经过去了，不要再想了。我们现在不是已经在一起了么？”马璘轻拍着康小雨的肩膀，低声安慰道。

康小雨萧瑟一笑，摇了摇头：“有些事情，是没法过去的——小马哥哥，你还是不知道波斯寺是什么。你就要和波斯寺冲突了，小雨必须得告诉你这些了。波斯寺是俾路斯当年所建，里面供奉的是光明神阿胡拉，波斯寺里面有很多厉害的萨满，有波斯人也有粟特人。”

“波斯寺里面的萨满们并不在意波斯王的王统，也没兴趣为波斯王复国，他们的最终目的，是想把所有的中原百姓都变成阿胡拉的信徒，是想让整个大唐遍地祆祠。而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们必须要找一个愿意为他们推广祆教的皇帝。”

“李家的皇帝，自小就在深宫中养成，有师父教导，这样的皇帝，自然是不可能信奉火祆的。波

斯寺为了达到他们的这个目的，只能是通过造反来实现。”

马璘眼中寒光一闪，点了点头：“我明白了。这些跳梁小丑，蛮夷之辈，竟然妄图窃取大唐江山，奴役汉家百姓，当真是螳臂当车，痴心妄想！”

不过是一群萨珊王朝的余孽，简直就是异想天开。整个波斯故地都被大食人给占据了，祆教本是已经日薄西山，他们竟然想要让整个大唐遍地祆祠，还真是不知道自己有几斤几两了。

汉家民族的文化已经形成，哪里是外来胡教能轻易取代的！

康小雨靠在马璘胸前，摇了摇头道：“原本我也以为他们是痴心妄想，可是不久之前，他们便等到了一个极好的机会。波斯寺动用了大量的财力人力，准备让三镇节度使安禄山起兵造反。而安禄山的承诺，便是登上帝位之后以祆教为国教，在整个中原强行推广。若不是后来出了差错，说不定波斯寺真的就成功了。”

“……”

马璘听了，一时间也是无语。

难道这才是安史之乱的真相？

一朝燕贼乱中国，河湟没尽空遗丘。安史之乱给大唐造成了巨大的伤害，然而安禄山毕竟没能成事。谁能想到这一场令大唐盛世腰斩的变乱，背后竟然是有着波斯寺的暗中支持！

波斯寺的痴心妄想，却让汉家百姓遭遇浩劫，一场变乱下来，不知多少百姓死于战火，之后大唐再也未曾恢复元气，将近二百年的时间内战火不断，直到北宋建立才算再次安宁下来。

若是安史之乱是因为这些家伙，那么按照他一贯的习惯，这些家伙必须得要付出生命最为代价，就像安禄山，史思明，阿史那承庆之流一样。

康小雨依偎在马璘怀里，清浅的目光中满是不舍，继续低声道：“为了安禄山这次造反，波斯寺付出了极大的代价，百年来积攒的财富源源不断运到范阳，雄武城里都堆不下。谁知道功败垂成，安禄山被杨国忠暗算，后来又被你用小雨给你的毒药下毒，最后死在了长安。波斯寺只好用了种种手段，又想法子把雄武城里的财富运走。若不是你和杨国忠，此时早已天下大乱了。”

“为了安禄山造反，波斯寺花费了大量心思。原本一切都已准备停当，却没想到你在安西崛起。安西铁军，天下无双，你杀死了吐蕃赞普父子之

后，安禄山对你极为忌惮，波斯寺为了为安禄山起兵扫清障碍，便想把你除掉，这才会在你入长安城的第一天晚上，在延康坊里伏击你。”

马璘点了点头，轻声道：“原来如此！这么说我在延康坊被人刺杀，不是因为陈希烈的妒恨，也不是木坤想要报仇，而是波斯寺想要除掉我这个障碍罢了。”

康小雨娇躯颤栗，轻声道：“木坤和陈希烈都想要你死，那些萨满们不过是顺水推舟罢了。当时若是你死了，安禄山便有很大胜算。正是因为你逃过一劫，这才造成安禄山尚未起兵便已丧命。”

马璘拍着康小雨的脊背，细想之下也是有些后怕。当时延康坊的确凶险，若是自己真的死了，那么安史之乱肯定还会发生，煌煌大唐依旧是要盛世腰斩。

见康小雨娇躯抖个不停，马璘心中极为怜惜。康小雨知道自己遇刺之事，肯定是吓得要命，这也难怪，毕竟她是康小雨，是他最喜欢也最喜欢他的女子，不为他担心才怪。

第三百二十七章是我非我

“丫头，你也说过，你在波斯寺里不受重视，这样的事情事先不知道也正常。你若是事先知道了，肯定就会提前告诉我了。不要多想了，我现在不是好端端的么？”揽着怀里温软的绝色女子，马璘低声安慰道。

“小马哥哥！”

康小雨忽然伸出双臂，紧紧抱住了马璘，如同藤蔓一般攀附在他挺拔的身躯之上，久久不愿松开。

“丫头，不要害怕，没事了，没事了。”马璘感觉到她的悲伤，忽地眼眶一酸，拍着康小雨的肩膀在她耳边低声道。

康小雨没有说话，只是更加用力的抱着马璘，不愿松开。

与其等那个兴胡女子来说这件事情，还不如自己说出来。

说出来后，便到了分别的时候了吧！

……

“小马哥哥，你还记得我问过你，若是我曾想要你的命，你会如何么？”许久之后，康小雨终于

是松开了马璘，小脸上满是浅浅的笑意，眼眶之中却泛起一层泪光。

马璘点了点头，柔声道：“你去捕喝城见我时，问过这句话。若你现在问我，我还是一样答你。小雨，不管你身上曾经发生过什么事情，我都不会在乎。你若想要我的命，随时都可以，只要你想要，就可以拿去。小雨，我是甚么样的人，我对你如何，你还不明白么？”

“那句话，我并非是在开玩笑。”康小雨神色落寞，声音微微有些干涩，“我是波斯寺的人。一切无法自专。那些萨满们要我干什么。我就得干什么——不然他们就会要我母亲的命。小马哥哥，延康坊那一次——我当时已经住在了你的府邸之内，距离事发之地就那么近，小马哥哥，你当真认为以我的身手，会没察觉那些人的埋伏么？”

“小马哥哥，波斯寺的人想要杀你，而我就是具体执行这件事情的人。第一根射向你的八牛弩。便是我砸下的机括。那些来自杨府的护卫们，也是被我控制才参与其中。”

“小马哥哥，这便是小雨对你做过的事情。小雨一直想说，可就怕说出去你会让我离开。可是这一次，我不能不说了。”

“那个喜欢你的密探，已经查清了我做的事情。我原本以为见到她时，她就会告诉你这些的，可是她没有。小马哥哥，小雨不想找什么借口，小雨不能看着波斯寺再对付你。小雨把知道的关于波斯寺的东西都告诉你之后，小雨不用你赶。自己会走。”

感觉到身边男子的身体正在变得僵硬，康小雨凄绝一笑，轻轻推开了马璘，努力站直了身子。

终于是说出来了，她的心中没来由的一阵轻松，星眸凝视着眼前的男子，似是想要把他永远刻在灵魂深处。

马璘看着眼前泪眼含笑的美丽女子，忽然觉得极为陌生。

这一瞬间，很多一直没想明白的事情，忽然就有了答案。

延康坊的那次刺杀，几乎要了他的命。参与刺杀的，大多是扶风郡王府上的护卫。那些护卫来自杨家，他才会迁怒于杨幼娘，才会冤枉了杨国忠。

后来他知道了这件事情和杨国忠无关，乃是陈希烈和木坤捣的鬼。可是陈希烈和木坤，如何能够使动杨幼娘带到扶风郡王府上的护卫们，马璘却一直想不明白。

现在他终于是明白了，原来是因为康小雨。她那时已经跟着杨幼娘住在了扶风郡王府，是她控制了那些护卫们，才会有了延康坊的那次刺杀。

以她的能力，加上波斯寺的手段，自然能做得到。

应该怪她么？她毕竟是被人逼迫，受人指使。

这具身体本就是属于关中汉子马璘的，若是关中汉子马璘自己，这件事情便会一笑而过。他还是她的小马哥哥，她依旧是他的小雨妹妹。

然而这个时刻，马璘忽然很清楚自己是谁。

那些属于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那些刻苦铭心的往事在脑中翻腾，让他极为痛苦，然而他忽然觉得一切都是这般荒谬。

是时候和原来的马璘做一个割裂了，马璘心道。

他并不是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而只是一个千年之后的来客。这份刻骨铭心的感情不属于他，与他无关，虽然美好，却是一剂毒药。

关中汉子马璘是关中汉子马璘，他只是他。

之前一切的温柔缱绻，都不过是自欺欺人罢了。她所拥有的美丽，不该是他贪恋这份感情的原因。

这种清醒让他很痛苦，然而他却必须要保持清醒。

延康坊的刺杀，或许不该怪她，可是就在那一次的刺杀中，他死了十三个袍泽。

十三个昂藏的安西汉子，没有死在碛西黄沙漫天的疆场之上，却死在了长安城的街巷之中。

这具身体的主人，是关中汉子马璘，所以如果她想要他的命，可以尽管拿去。

然而十三个枉死的安西汉子的仇，又该如何！

……

“小马哥哥，小雨的话吓到你了么？你这个样子，小雨很害怕。你……你还是不是我的小马哥哥？”康小雨见马璘神色古怪，忽然觉得眼前的男人极为陌生，咬了咬红唇低声道。

马璘苦笑一声，摇了摇头。

这个时候，他无比痛苦，却无比的清醒。

这个时候，他只是他，而不再是她的小马哥哥。

属于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极为强大，然而就在这一刻，他终于是和原来的马璘彻底的割裂开来。

这种感觉极为痛苦，似乎灵魂都要被扯成两半。然而他的心里，却是略略有些欣慰。

从今日起，他只是他自己，来自千年之后的马璘，而不是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

他所背负的，他不再背负。他所拥有的，他不再承继。

当年的长安城，当年的小马哥哥和康小雨，那些美好而忧伤的往事，从此之后和他再无关系。

“对不住了！”他在心里道。

没有人回答他，心中却隐隐然有着一声叹息响起。

康小雨看着他这个样子，心中忽然升起一丝恐惧，绝望的张开双臂，想要抱住他。马璘摇了摇头，伸出手来轻轻推开了她。

康小雨娇躯微僵，看着马璘凄绝一笑，笑靥动人如昔：“小马哥哥，你果然会怪我，我就知道，我就知道会是这样。把我所知道的事情说完，小雨就会离开。”

“你说吧。”马璘轻声道，声音极为生硬。

康小雨默默点头，伸出小手拭干眼角的泪痕。

既然终归是要分开，至少还要保持尊严。

“波斯寺……很强大！他们有很多好手，大唐朝廷中便有不少他们的人。行走大唐的许多胡商都向他们供奉财富，他们积累的财富甚至要超过大唐

的岁入。”

“他们能够训练鹰隼传递消息，从长安传递消息到疏勒，也只需要四五天的时间。”

“小马哥哥，你在碛西崛起之后，早已进入了波斯寺的视线。后来……后来他们便把你和安禄山并列，作为他们支持造反的两个人选。因为你的崛起，他们因为我和你的关系，才对我变得极为重视。后来他们议论之后，还是选择了支持安禄山，这才在延康坊对你下手。”

“你是我的小马哥哥，我怎么忍心杀你？可是……若我不照他们说的做，我的母亲就会死。那个时候，我并没有别的选择。”

“你回长安那天，白日里我就在朱雀街上看到你了。波斯寺的萨满们逼我，我没有办法只能应允。我唯一能为你做的，便是在击发八牛弩之时，先提前砸了一下，想让你有所发觉。那个声音，我不知道你有没有听到。”

“我听到了。”马璘想起当日之事，生硬答道。

康小雨见此，凄艳一笑道：“虽然如此，那么多八牛弩对付你，你还是有可能被杀死。小马哥哥，终究是小雨对不住你。你要赶我走，也是小雨

活该。”

马璘轻轻点头，没有说话。

康小雨声音微微颤抖，继续说道：“延康坊那次刺杀，你躲了过去。后来……后来安禄山就死了，他是死在了我的手里。”

“波斯寺的萨满们让我去杀他，是要我逼他把雄武城里的财富交出来。我在华清宫杀死了安禄山，得到了萨满们所要的东西，萨满们才能把那些财富给抢回来。那些积累了百年的财富，才是波斯寺最大的底牌。”

“你和安禄山，是萨满们想要支持的对象，安禄山死了之后，萨满们庆幸你还活着，原本因为我刺杀你失败而怪罪我，到了这时也就不再怪我了。他们把希望放在你的身上，想要通过支持你造反，来达到他们的目的。他们之后把所有的赌注，都放在你的身上。”

马璘点了点头，脸上现出一丝冷笑，依旧没有说话。

“后来……后来波斯寺被人一把火烧了，然后丽竞门的人开始在宫内清理波斯寺一党，我的母亲从高力士手下逃了出来，告诉我波斯寺已经完了。这时丽竞门的人在长安城里追杀波斯寺余党，母亲

让我去碛西找你，想要靠你逃过丽竞门的追杀。就是那时，她才允许我和你的事情。”

“小马哥哥，波斯寺把所有的希望都放在你的身上，这一次这样做，目的还是要逼你造反。他们的势力很大，你要小心他们才是。”

第三百二十八章双重标准

马璘皱起眉头道：“他们不是要借李亨的手杀我么？”

康小雨小脸上现出诧异之色，摇头道：“小马哥哥，你怎么会这么想？他们不过是想要逼你造反罢了，怎么可能是想要杀你？你们是他们现在唯一的希望，他们只想让你造反当皇帝，只想你能里袄教为国教，怎么可能想要杀你？”

“小马哥哥，以你的性子，自然不肯去造反，波斯寺才会想这个法子，来逼你造反。他们不是想要李亨杀你，而是要李亨逼得你不得不反。你的部属太过强大，李亨手里的北衙禁军哪里是你的对手。只要你被逼反了，他们的目的就达到了。”

“他们之前选择安禄山为目标，是因为安禄山本就信奉火袄，且又是野心勃勃之人。而他们选择你，却是因为你有把柄在他们手里，等到你登上帝位，便得按照他们所想行事，废弃佛道儒学，以袄教为国教。”

“把柄？”马璘皱眉，“我不觉得我有什么把柄在波斯寺的手里。”

“我并不清楚萨满们说的把柄是什么，我只知

道他们说的一定是真的。”康小雨凝视着马璘，低声叮嘱道，“小马哥哥，波斯寺不是好对付的，他们这么有把握，一定有他们的原因。如何对付他们，你一定要斟酌好才是。”

马璘看着康小雨一脸关切的样子，在心里叹了口气，默默点了点头。

他只是千年之后的来客，而不是她的小马哥哥，这样的情意。不是他该当领受的。

然而这个秘密实在太过骇人听闻。他只能是藏在心里。面对谁也不能说出来。

“小马哥哥，就是这些了。别的细节不用我说，喜欢你的那个兴胡密探会告诉你的。”

马璘轻轻点头，没有说话。

“小马哥哥，终归是小雨对不住你。我差点儿杀了你，又怎么还能在你身边待下去。小雨走了，你自己小心一些。”康小雨凄然道，转过头来向外走去。

她的脚步极为缓慢。肩头急剧耸动，泪水终于是流了下来。

她终究是一个女人，平日里再坚强的样子，都不过是表象而已。

这个男人是她一生唯一喜欢过的男子，他便是

她的命，是她的一切。
　　她的眼中只有他，别的男子从来不放在眼里。而这个时候，她却无法继续留在他的身边。
　　一个曾亲手把八牛弩巨箭射向他的女人，还有什么资格呆在他的身边？
　　一步一步向着帐篷外挪去，身后死一般的寂静。没有任何的声息传出。康小雨紧咬红唇，心中更加凄凉。
　　她的心底。原本还有一丝奢望，如果他能跑过来抱住她，告诉他他不在乎她曾对他做的事情，他还想她留在身边，那么她就不走了。
　　然而他并没有，只是这般看着她离开。
　　这一瞬间，她的脚步似有千斤重，每走一步都极为艰难。
　　幸福曾经以为已然握在掌心，然而却这般轻易的溜掉了。
　　虽然早有预料，然而当一切都真实的发生时，她的心中却是依然这般痛疼。
　　这里不是十几年前的长安城，这里只是寒冷的漠北草原。当年的小马哥哥，当年的康小雨，都已经不复存在了。
　　他不肯原谅她，她便只有离开。

……

马璘脸色微冷，看着康小雨缓缓走出帐篷。

这是一个很感伤的故事，然而他并非是其中的主角。

从今日起，他只是他自己，不是当年的关中汉子。

长安市上白刃杀人的狂放，灞桥之畔亲密依偎的甜蜜十多年前的长安城，小马哥哥和康小雨……一切往事都依然在他的记忆之中，然而他的心中却极为冷静。

那是属于关中汉子马璘的故事，而不是他的。

对于他而言，最重要的一点，便是延康坊里枉死的十三个安西汉子。

让他彻底的明白自己是谁，就是这些兄弟们的鲜血。

他从来都是个极端护短的人，一直都是。

安西军中每一个袍泽于他而言，都是兄弟。死上一万个蛮人他也不在乎，死上一个汉家子他都极为难受。更何况这十三个不是寻常的汉家子，而是他的兄弟。

她的话里只对当初试图杀他感到后悔，对于那些枉死的安西男儿却没有丝毫的歉意。这在她看

来，或许是最微不足道的一件小事。然而于他而言，却是完全不同。

对于他而言，他们每个人的命都是极为珍贵的，他们的血只该留在和异族生死搏杀的疆场之上，而不是死于暗箭之下。

康小雨走得极慢，却也逐渐的接近了燧发枪射程的极限。她的肩头依旧在不停的抽搐，看上去极为可怜。

马璘平平的端着燧发枪，眯眼看着大帐外的那名女子，眼中现出一丝痛苦之色，在心底对关中汉子说声抱歉。

“砰！”

一声闷响之后，枪口处有淡淡的硝烟散去。

美丽的女子娇躯微微一震，痛苦的回过头来，吃惊的看着马璘。

“小马哥哥，你——”

她的秀眉紧紧地拧到一起，依然是动人心魄的美丽，美得令人窒息，让人心颤。一朵暗色的血花在她后背之上缓缓绽放，逐渐濡湿了白色的棉裙。

马璘感觉自己的灵魂快要被撕裂了，绷着脸把沙漠之鹰放入怀里，轻声道：“抱歉，我只能这样。”

“为什么？为什么你要杀我？”绝色女子颤声道。

“不是因为你要杀我，而是因为我那十三个兄弟。他们因你而死，握必须要给他们一个交待，这是我唯一能为他们做的事情。”马璘绷着脸。轻声解释道。

“因为那十三个安西军汉？小马哥哥。因为他们。你要杀我？你是不是糊涂了？”康小雨心中冰冷，绝色的脸上满是难以置信之色，颤声道。

“于你而言他们只是粗鄙的安西军汉，可在我的眼里，他们是跟我一起从飒秣建杀回来的生死弟兄。在我看来每个人的命都一样，谁也不比谁高贵一分。你杀了他们，我得为他们复仇。波斯寺的每一个人，我都会让他们给我这十三个兄弟陪葬。”

“呵呵！”康小雨支撑着转过身子。看着帐篷内那高大的男子，痛苦的摇了摇头。

眼中的温柔之意渐渐散去，她的心沉到了谷底，看着那挺拔如枪的男子，目光中再无半点儿眷恋。

会这样做的，一定不是她的小马哥哥。

她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可是她很清楚这并不是她的小马哥哥。她的小马哥哥是绝不会对小雨

妹妹动手的，永远不会。

她的目光渐渐变得森冷，目光中有着太多的不甘。

为什么这么长时间，她便没有发觉这种分别？为什么她会容忍一个别的男人。把她温柔的拥在怀里？

她死死地盯着他，眼中的情意都化作了怨憎。

马璘清晰的感觉到了这些。身躯不由得微微一颤。

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依旧留在脑中，该有的默契依然存在，所以他瞬间就明白了，原来她已经是明白了。

她已经知道了他并不是原来的马璘，且已经认定了这一点，深信这一点。

在她的眼里他已不是她的小马哥哥，而是一个卑鄙的骗子。

她的小马哥哥离开长安城之后，从来就没有再回去过。

康小雨脸色雪白，清澈的眼眸中泪光敛去，盯着马璘一脸厌憎地道：“小马哥哥——再这样叫你一声，我都快要吐了。你这个卑鄙的骗子，恶心的家伙！你说每个人的命都是一样的，真是这样的

么？小雨做了错事，你觉得小雨该死，可你自己就没做过错事么？”

“我做事自认为问心无愧，不知道自己做过什么错事。”马璘强忍着上去搀住她的冲动，板着脸道。

康小雨冷笑道：“你的十三个兄弟死了，所以你不放我走，要杀我为他们报仇。可你带兵去杨府，杀死了他们那么多人，他们何尝不是冤死的？若每个人的命都是一样，你是不是该杀了自己赔给他们？”

马璘脸色一滞，说不出话来。

“我只害死你十三个兄弟，你就要杀我。刚才那个铁勒人害死了将近二百人，那些人何尝不是你的兄弟，你却放过了他。小马哥哥啊，呵呵！杀你兄弟的人就该死，那你不是也该杀了他么？”康小雨神色更冷，直视着马璘道。

“……他是受了王命，那不一样。”马璘低声辩解道道。

“呵呵，他受了王命，我亦是受人驱使。他不得不做，我又何尝不是这样？你放过了他，却不许我离开，反倒是要杀我，为什么？难道是因为我是康小雨，是最喜欢你的女子么？还是因为你就是一

个骗子，你不是我的小马哥哥？”

马璘看着眼前一脸愤怒的绝色女子，竟然是无言以对。

圣人不容易做到，绝对的公平公正并不容易。原来一直以来，他也是有着双重标准的。

康小雨说的不无道理，若是她该死，那么浑瑊岂不是也该死。都是不得已而为之，都是害死了他的袍泽，分明是浑瑊害死的更多。

他对她这样绝情，究竟是为了给袍泽报仇，还是只是为了同过去的那个那个马璘彻底割裂？

他带兵夜闯杨府，杀死了那么多人，而那些人都是汉家儿郎，也都无取死之道。若是她该死，那么他岂不是一样该死？

然而马璘明白，他自己绝不可能因为这件事而自杀。他是重视汉人性命，可也不至于迂腐到这种程度。

可是既然他自己都不肯死，他又有什么资格杀她？

……

第三百二十九章割裂

马璘站在帐篷之中，默然不语。

为什么一定要杀她？这样做究竟是不是错了？

浑瑊可以不死，为什么一定要她死？

自己可以不死，为什么一定要她死？

她亦是一个可怜的女子，自己为何一定要这么绝情的对她？

马璘有点儿想不明白，忽然对于自己有了深深的怀疑。

自来到这个世界以来，五年多的时间过去了，他做的这些事情，都是对的么？

……

康小雨娇躯颤抖，脸色苍白如雪，凝视着那张刀削般的脸庞，颤声道：“我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可你一定不是我的马璘哥哥。我的马璘哥哥最多会赶我走，可怎么可能会对我出手？”

马璘心中纷乱，紧绷着脸沉默不语。

拷问别人灵魂容易，拷问自己灵魂最难。别人犯了错，必须受到惩罚，自己同样犯了错，却只是尽力补救，绝不会惩罚自己一丝一毫。

人皆如此，概莫能外，然而这又有什么道理？

若是做了这等事的不是康小雨，而是绝对属于他自己的女人，比如高芊芊或是康琳儿，他还会这样无情的对待么？

他只会尽力护着，因为那是他的女人。而眼前的康小雨，却是完完全全属于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的。

这便是双重标准，便是区别对待。说到底依旧是原谅自己容易，原谅别人难而已。

若是他没有穿越，这具身体的主人没有改变。那么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绝不会因为这样的事而杀死康小雨。

原来一直自许的东西都是假的。两世为人却依然是俗人一个。濒死的康小雨的每一句话。都如同鞭子一般抽在他的心上。

明白自己并不公正，马璘同时也明白自己绝不可能改变这些。对己对人双重标准，这是没有人能够避免的事情。

……

康小雨不知道那是什么武器，只感觉背上极为痛疼。她的眼中已经没有情意，唯有无比的愤怒。

她不明白究竟是怎么一回事，然而这个绝不是她的小马哥哥。想起一路上相伴而行那些温柔缱绻

的时光，她只感觉浑身发冷，极为恶心。

她只属于他。属于那个游侠长安市上的关中少年。可是他绝不是他，绝不是她的小马哥哥。

她怎么可以依偎在这样一个家伙的怀里，怎么可以同他讲那么多的情话！

这个时候，她的心中极为后悔。

为什么要舍弃自己的尊严，万里迢迢从长安赶到河中，把自己送给这个不相干的家伙。

然而后悔已经迟了，她竟然是要死在这样一个莫名其妙的家伙的手里。

用力的咬紧苍白的唇，康小雨默默转过身去，走到了坐骑身边，咬着牙攀爬上去。

回头看了一眼帐篷之内的男人。她的眼中极为冰冷。

就算是死，也要死得远远的。离这个恶心的家伙越远越好。

背上的痛疼更加的剧烈，嘴中有着微甜的味道，一丝鲜血沁了出来，又被她奋力咽了回去。

她已经无法在马背上坐直，只能是双手撑着马鞍，马刺在马腹上奋力一点，战马嘶鸣一声，猛然便是蹿了出去。

血花在她的背上急剧扩大，几乎覆盖了半个脊

背，棉裙之上满是鲜血，坐在马背上的她伛偻着缩成一团，已经无法直起身子。马璘看着她远去的背影，一时间心中也是有些惘然。

对她出手，他并不后悔。袍泽的仇，岂可不报。

然而她离开前说的话，却是深深刺疼了他。

而这些话，也让他更加清晰的认识了自己。

没有人可以当圣人，没有人可以没有错。他只是一个俗人，而绝不是圣人。

……

战后的仙娥河畔极为嘈杂，帐篷之内的这声低沉的枪响，并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有几个亲兵看到了康小雨背后的鲜血，连忙跑过来马璘这边，见马璘脸色阴沉，想要问却都不敢开口。

马璘摆了摆手，示意亲兵们散去，缓步走出大帐，来到仙娥河畔。

眯眼看向前方，那一人一马沿着河岸高速疾驰，已经成了一个小点，快要看不到了。

沙漠之鹰的弹道并非绝对稳定，所以铅弹并没有洞穿心脏，而是贯穿了肺叶。然而铅弹的口径极大，这样的伤势已经是致命的，康小雨能够撑到现在，完全是因为她游侠儿强悍的身体素质。

这样的距离之上，李岫大匠亲手打造的这把沙漠之鹰足以洞穿明光铠，康小雨终究是难逃一死。他依然留存着原来关中汉子马璘的记忆，所以依然能明白她的心思。她离开不是为了活命，而是为了尊严。

她一直都是骄傲的，现在亦是如此。她已经明白了他不是她的小马哥哥，所以不愿死在他的眼前。

轻轻吐了一口气，马璘在心里再次对马璘说声抱歉，暂时把这件事情摒弃在脑后。

康小雨说的也有道理，然而他既已答应放过浑瑊，便不可能食言。至于北庭军的血债，却是要着落在始作俑者大唐天子李隆基的身上。

而延康坊的血债，却是要放在波斯寺的头上。康小雨因为这件事情失去生命，波斯寺又岂能不付出代价。

如何对付波斯寺，同时避免天下大乱，避免汉人大肆流血，这便是他目前所要面临的难题。

“马璘大哥！”

一声娇呼响起，高芊芊手里拿着几块黑黝黝的宝石，笑着策马跑了回来。这些宝石肯定是那些厮杀汉们巴结她的，毕竟她是前任安西大将高仙芝的

女儿，又是现任安西大将马璘没过门的妻子。杀才们得到了不错的东西。都会找她献宝。

回纥人的宝石大都是去边境打草谷时抢来的。很少有珍品，不过也有例外，看高芊芊高兴的样子，就知道她肯定是得到好东西了。

到了马璘身边，高芊芊勒住坐骑跳下马来，把几块宝石放在马璘面前显摆，见马璘眉头紧锁，觉得有些诧异。忽然发觉马璘身边少了什么，疑惑道：“马璘大哥，那个女人呢？”

在她眼里，这个女人可是和她的马璘大哥时时黏在身边的。马璘大哥看那女子的目光，每一次见到都让她极为妒忌。她也是不愿一直呆在这两人身边无趣，这才跟着军汉们去打扫战场。

“走了。”马璘轻声道。

“走了？”高芊芊讶异道，“去哪里了？你怎么舍得让她走？你不是一刻也离不开她的么？”

马璘苦笑一声：“真走了，再也不会回来了。”

高芊芊脸上忽地现出笑意，眨了眨眼睛又吐了吐舌头，嬉笑道：“这样便好。她太好看了，我一点儿都不喜欢她。马璘大哥。这个女人天天跟在你身边，你根本就不再看我了！”

“哪有！”

“本来就是么！”高芊芊哼了一声，皱了皱小鼻子，脸上的笑意却是越来越浓。

这样的绝色女人，她还是第一次见。她在庭州等待马璘，为马璘准备了好几个美丽的小姑娘，马璘到了庭州居然一个都没碰，这让高芊芊大为惊讶。后来一路跟着来到漠北，她才明白是怎么回事。与这个女人相比，那些小姑娘的确是没有可比性，便是她自己，一向也是以容貌自许，面对这个女人也有自惭形秽之感。

那女人便如天上的明月，一颦一笑都极为动人，明艳不可方物。虽然她比那个女人年轻，站在那个女人面前却没有丝毫信心，而马璘大哥的目光，也说明了一切。

身为马家大妇，是决不能善妒的，这是高芊芊对于自己的要求。然而她毕竟是个女孩儿家，这样的事情也难免心烦。如今见那个绝色女人不见了，她自然是极为高兴。

把手里的一朵小花插在马璘头上，高芊芊促狭的笑了起来。马璘看着这个可爱的丫头，伸出手来捉住了她的小手。

别人的中就死别人的，这个他准备共度一生的

少女，才是他真正该珍惜的。

虽然她也和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有关，然而毕竟和康小雨是完全不同的。关中汉子马璘眼里只有康小雨，别的女子都不过是一时浮浪罢了，而喜欢上高芊芊，却是他自己真实的情感。

两世为人，原本以为已经心如铁石，这个丫头却让他心头寒冰化开，感觉到了暖意。

……

大军在仙娥河畔扎下营寨，等待着黠戛斯部落自投罗网。第二日午后，米雪风尘仆仆的赶了回来。

“将军。”

“出了一些事情，我需要你上次去长安城得到的情报。你本来该早一些告诉我的。”马璘挥手示意米雪坐下，开口问道。

米雪踌躇了一下，轻声道：“是应该早些告诉你，可是——将军，我不想你不高兴。”

“她是波斯寺的人，我已经知道了。”马璘轻声道。

米雪娇躯一颤，抬起头来看着马璘。

马璘轻轻吐了口气：“你知道她是波斯寺的人，却不肯告诉我，为什么？”

“将军，我不认为她对你有恶意，我也能明白你看她的眼神。你很喜欢她，我不想让你知道那些不好的事情，那些都已经过去了。”

“的确，都已经过去了。现在她已经离开了，我很需要你的情报，我们遇到大事了。不用替她隐瞒，把你知道的都告诉我。”

“她……离开了？你怎么舍得？”兴胡女子微微错愕。

马璘心中微颤，板着脸道：“说吧，说详细些，我要知道所有的事情。”

第三百三十章七月鹰飞

米雪的情报相比康小雨所说的，并没有什么特殊的地方，只是详细了一些。

她不知道丽竞门，却知道波斯寺并没有被灭掉，而只是改头换面继续存在。

她知道了延康坊刺杀的真相，离开长安前去找康小雨报仇，却被康小雨在手臂上刺了一刀。康小雨没有杀她，而是放过了她。

在莫贺延碛，她再次遇到了康小雨，便有了驿站里的那一场厮杀。那一战，她的手下有着不少的折损。

她过了莫贺延碛到了伊州，本来是要去河中禀报这些的，却知道了蒲类海边发生之事，知晓马璘必然要对回纥用兵，决定先入回纥道，为大军收集情报。

之后她在漠北见到了马璘，却发现他和康小雨在一起。她看到他看康小雨的目光，决定暂时隐瞒这件事情。

莫贺延碛驿站里杀人的，不是康小雨，而是另一个女人，所以她并没有把那比债算在康小雨的头上。之所以暂时没有向他禀报情报，是因为不愿让

他烦心。
　　这一次马璘问的很详细，兴胡女子也把所有的细节都说了出来。
　　听完米雪的话之后，马璘轻轻点了点头。
　　康小雨已经死了，他不知道自己做的是对是错。他已经决意和原来的马璘割裂，可是由于关中汉子记忆的存在，他根本不愿去想康小雨离开时的样子。
　　然而死在莫贺延碛驿站里的安西汉子们，却绝对不能白死。那个属于波斯寺，叫做叶绯鱼的女人。既然在驿站里杀死了密探和驿兵。那就是他的仇人。绝对不能再容她活下去。
　　想起那密水畔遇到的那个端庄的老女人，马璘忽然一阵心悸。
　　那个叫叶绯鱼的女人现在还在捕喝城，居住在安国王宫之内。而她的附近，就是康琳儿和马辰母子二人！
　　……
　　这样的一条毒蛇，居然是住在他最重要的人的身边！忽然意识到这一点，一时之间马璘的心也是抽紧了。
　　原本他并不知道这个老女人有多厉害，可是听

米雪刚才所说，她竟然也是真正的高手！虽然想不出她有对付她们母子的理由。因为她不可能知道康小雨的死讯，然而这样的一个女人就在他的家里，马璘忽然觉得极为不安。

现在他在漠北，距离河中何止万里。杀掉叶绯鱼以绝后患，说来容易，此时他却根本没法子做到。

“怎么了，将军？”兴胡女子见马璘脸色大变，低眉问道。

“那个和康小雨一起的女人，就是在驿站里杀人的那个，乃是她的母亲。现在她就在捕喝城。和我的妻子和孩子在一起！”马璘心中烦躁，脸色阴沉道。

“这样么……也没什么啊。你不是已经接受了那个女人么，她的母亲不会生什么事端吧！”兴胡女子脸色也是微微一变，想了一下低声说道。

马璘摇了摇头，长出了一口气。

“将军，那个女人去哪里了？”米雪低声问道。

“被我杀了！”马璘嘴角一抽，低沉道。

“……”米雪看着他，一脸的难以置信。

她清晰的记得他看那个女子的目光，作为一个

女人，她如何不明白那种目光意味着什么。以那个女子的绝世姿容，被他那般青睐才是正常的。而现在，他却说他杀了那个女子。

怎么可能？他怎么舍得？

“我杀她，是为了给延康坊冤死的兄弟们报仇。”马璘见米雪神色怪异，烦躁的摆了摆手，不愿多提这件事情，“她已经死了，她的母亲，那个杀死咱们那么多兄弟的女人，也得死。她不死，我便没法安宁。早知道这些事情，我在捕喝城就杀了那个女人了！现在距离太远了，我又不能丢下这么多兄弟一走了之，根本没有法子干掉她。”

“你——当真杀了她？”米雪不敢相信。

“真的杀了！”马璘重重点头。

兴胡女子沉默许久，目光闪烁不定。

这件事情，她如何也想不明白。她并不想告诉他波斯寺的事情，便是怕提及这个女子，惹他不喜，若非是他一定要她说，她也不会说这么多。

然而他却说，那个美丽的女子已经死了，还是被他杀死的。

看着眼前的男人，米雪的目光极为复杂。她实在是无法相信，一个男人可以心狠手辣到这种地步，连自己心爱的女人也会杀死。

然而看着他紧皱的眉头，她的心中终究是变得柔软了起来。

兴胡女子看着马璘，低声道：“若是将军真想尽快杀那个女人，只需尽快传一道军令到捕喝城即可。这件事情我有办法。”

“什么办法？”马璘皱起眉头道。

“鹰奴。”米雪答道。

“鹰奴？她之前倒是提起过鹰奴——不过不是波斯寺才有么？”马璘皱眉道。

米雪低声道：“将军，原来鹰奴的确是波斯寺独有，不过眼下咱们也有。我原以为咱们的安西密探无人可敌，后来经过波斯寺一事，我才明白原来我只是井底之蛙。我没有禀告将军，擅自把安西密探全部撤出长安城，一来是为了保存实力，二来也是为了向别的隐秘势力示弱。”

“长安城中波斯寺被我烧了，波斯寺的强者们趁势隐入地下，对各处据点的控制便减弱许多。我在回安西的路途之上，一面收拢咱们的密探，同时不断寻找波斯寺的隐秘据点，捣毁那些袄祠。在这些据点之中，我知道了鹰奴的存在，也得到了不少的传讯用的猎鹰，知晓了操控这些猎鹰的法子。”

马璘打断了她的话，急促道：“你的意思是，

现在我们也能用猎鹰传讯么？”

米雪点头道：“一路上得到的训练好的猎鹰有一百多头，掌控之法早已知晓，从到了伊州开始我就已经开始布置，如今传讯安西各地没有问题。派往各处的人都是我的心腹，别的安西密探也不知道他们。”

“能传讯道哪里？能不能传讯到捕喝？”马璘眼中现出希冀之色，急促道。

米雪道：“三日之前，刚有猎鹰从捕喝飞来，他们已经带着一批猎鹰到了捕喝城。从消息的落款来看，从捕喝到这里统共花费了七天的时间。”

马璘紧绷着脸，用力点头。

如何控制雄鹰，用雄鹰来传讯，这些细节他无暇关心。对他而言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可以和捕喝城的安西健儿们联系上了。

这对他而言，便是天大的惊喜。这一次，马璘再次感觉到幸运之神在眷顾着自己。

“米雪，这样传讯是不是可靠？”

“天空之上，没有鹰隼的敌人。用它们来传讯，最稳妥不过。波斯寺传递最紧要的消息时，为了以防万一都会同时放飞三只猎鹰。既然事情紧急，我们也可如此。”兴胡女子低声道。

“好，就三只猎鹰！”马璘重重点头。

米雪快速的走出了帐篷，不久之后带着三个安西密探走了进来。三人都是校尉，各自从袖笼里拿出一个笼子，笼子里站着一个个头不大的猎鹰。

马璘凝神看了一下，原来这些都是海东青。波斯寺居然能够利用这种扁毛畜生来传递消息，当真是有些手段。

“这三只鹰没去过捕喝，如何能保证它们飞到捕喝城？”马璘拿着写好的军令，在上面用了印信，心中忽地有些忐忑。

米雪道：“将军，它们不用飞到捕喝，只用飞到伊州便可，之后便有别的猎鹰飞到安西，又有猎鹰从安西飞到护密，再换猎鹰从护密飞到捕喝就成。它们只能飞到它们去过的地方，别的地方是不成的。”

“是这样。”马璘点头。

海东青后世他倒是见过，却没听说过这种匪夷所思的控制手段。不过波斯寺手段向来诡异，此刻他也无暇细想这是如何实现的，把誊写了三份的军令递给三位校尉，看着他们把密令装入竹筒之中，小心绑在了猎鹰脚上。

这三份军令，都是写给捕喝城留守的心腹幕僚

方文本的，内容都是一样，要他接到军令之后，第一时间去安国王宫里把那个老女人给干掉。

米雪自己拿出一张染成粉红色的厚纸，在上面也写下了三份命令裁剪下来，同样是装入了竹筒之中，向马璘解释道："我的命令里注明了应该把军令最终送到何处才能拆开将军的军令，他们看到之后，就会执行任务。"

马璘点头，跟着米雪和三位校尉级别的密探走出帐篷，看着三只海东青冲天而起，消失在碧空之中。

这个时候，他才是松了一口气。

杀死了康小雨，他的心里不愿再多想这件事情，多想也只是徒增烦恼；可是康小雨的母亲，却必须要死。不仅是因为莫贺延碛的血债，更是为了妻儿的安全。这样的一个存在必须要死，死了他才能真正安心，才能真正后顾无忧。

方文本亦是果决狠辣之人，接到军令后必然能不折不扣的执行，只要命令能顺利送到捕喝城，问题就能迎刃而解了。

三位校尉拱手离去，马璘看着米雪问道："既有这些猎鹰，消息能传到长安么？长安那边眼下是什么状况，我需要知道。"

米雪摇头道：“将军，我是到伊州之后才开始布置猎鹰传讯的，没有再派人去长安，长安城内何种状况，我实在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了么？”

马璘带着米雪走回帐篷之内，把目前面临的局势和兴胡女子详细的讲了一遍。

第三百三十一章风起

捕喝城的事情急也没用，他又不是海东青，没法几天时间内回到捕喝，能有海东青来传递消息，已经是意外之喜了。现在这件事情只能暂时放一放，先把重心转移到眼下这些事情上来。

米雪是安西密探的大首领，这一次和波斯寺的对抗她需要发挥重大作用，所以这些事情有必要让她知道。

米雪听着，目光逐渐变得发亮，等到马璘停止了讲述，看着马璘低声道：“将军，我倒觉得这是个好机会。”

“什么好机会？”

“当皇帝！”米雪低声道。

“胡闹！”马璘立马板起了脸。

“将军！波斯寺有着巨大的财力，又有各种诡异手段，暗地里的力量极强。既然他们愿意支持将军称帝，那有有何不可？这样的机会，可不是什么时候都有的。大不了等将军你当了皇帝，不理会他们也就是了。借他们的势力当上皇帝，之后再把他们给清洗了，这样做不是很好么？”兴胡女子其实并不畏惧他，直视着马璘目光闪亮低声道。

马璘哼了一声道：“你可想过若真如此，得死多少人？我的为人，你不知道么？”

“我是胡女，又不是汉人。只要你能当皇帝，死一些人算什么？将军，这样的机会，可是很难得的。要当皇帝，哪有不死人的？”

马璘看着兴胡女子苦笑道：“米雪，你真想我当皇帝么？”

兴胡女子点了点头：“在我看来这个天下。再没人比将军你更有资格当皇帝了。你就算是不当皇帝，他们也不会放过你，既是如此。为何不自己当了皇帝，然后做自己想做之事？比如你想让更多汉民移民河中，这便是一桩难事，你若是当了皇帝，想移来多少人就能移来多少人，谁能拦你？”

“……”马璘摇了摇头，心道胡女毕竟是胡女。想法与汉人不同。

靠波斯寺当皇帝，不啻是与虎谋皮，到时候沾上了便是沾上了。想要一把甩开哪有那么容易！

再说波斯寺的意图是利用自己，而自己岂是随便给人利用之人！汉家百姓的血，只改洒在为整个汉家民族开疆拓土的征战之中，只该洒在和异族厮杀的疆场之上。哪能为了一人之权势地位。而让千千万万的汉人流血！

当了皇帝，倒是可以随心所欲，然而拥有随心所欲的权力才是最危险的。谁能保证自己永远是对的，谁能保证自己给汉家百姓的，便是他们心中所想要的？

“米雪，我就当你没说过这样的话，记住，这样的话不许再提。出了这样的大事。我需要知道长安城的情况。黠戛斯已是砧板上的肉，不必再去费心探听他们的情报了。你把人手收拢一部分，直接沿‘参天可汗道’去中受降城，然后派人去长安，我要你在这两处建立传讯的据点。”马璘看着兴胡女子严肃道。

“既然将军不肯，那我就不想了。我现在就带人去漠南，争取早些完成将军交待之事。”米雪点了点头，恭敬道。

“不必现在，好生歇息一下，安顿好这边的事情，明日再去不迟。”

兴胡女子拱了拱手，快步离去。

马璘长长地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看来眼下所要面对的敌人，不止是波斯寺，还有部下的野心。

后世赵匡胤黄袍加身之时，又何尝想要欺负柴家孤儿寡母？如今自己手握一支不败之师，若是和

长安方面起了冲突，手下这些骄兵悍将们会怎么想，根本无法预料。

这样的事情不能发生，所以与长安城方面一定不能起冲突。与波斯寺的较量，需要在暗中进行。他们自称手里握有自己的把柄，眼下关键是要找到把柄是什么才是。

察知长安城的消息，寻找波斯寺的人然后逐一根除，这便是眼下要做的事情。

波斯寺有猎鹰传讯之法，不过自长安至伊州，一路上的祆祠都被米雪他们给捣毁了，波斯寺的情报系统势必也受影响，未必有什么优势。想要彻底干掉波斯寺，先要解决的就是庭州城的那些波斯萨满。

要除掉这些家伙，靠高林山和古元钦未必能行，这两人都是莽夫，非心思缜密的方文本可比。这次行动事关重大，必须一劳永逸，最好是自己回到庭州亲自动手，方能万无一失。

浑瑊出现在漠北是一个意外，波斯寺的人并不知晓自己洞悉了他们的计划，那么此时最好的法子就是装作什么都不知道，等到回师庭州之后再说，以免惊到了波斯寺的人打草惊蛇。

……

李隆基被囚禁在庭州，波斯寺暗中捣鬼，这些事情马璘也告诉了高芊芊。

如今安西军中知道全部的便是他和米雪高芊芊二女，杜怀光也只知道个皮毛。浑瑊向他透露一二，别的没敢和他细说，马璘暂时也不准备告诉他。

段秀实就在军中，马璘也不准备告诉他这些事。段君子何等人，若是知道李隆基被囚禁庭州，那事情可就闹大了。马璘也不希望自己半夜睡觉之时，被这位老友带人割掉脑袋。

没有给封常清命令让他解决庭州城内的那些萨满们，其实也是一个道理。

封大夫和段君子这样的人是真正的士大夫，认的是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这一套，他们不会在意李隆基起意要安西军流血这件事情，就算是瀚海军和那些亲兵们被杀光他们都不会在乎，在他们眼里天子永远都是对的。

让封大夫知晓了实情，那些萨满们大概是逃不脱封大夫的围杀，可高林山和古元钦和他们的部下也绝对是死路一条。

他们是这个时代的读书人，做事有他们的原则。和马璘完全不同。平日里马璘大可敬佩他们，

可到了这种时候，马璘还是要坚持自己的主张。

高林山和古元钦虽然是被人唆使。然而在知道天子无故想要他们的命之后，他们仅仅是囚禁了李隆基，在马璘看来已经是足够客气了。

虽然这件事捅破了天，可马璘绝不会因为这事而去怪罪他们，去让他们为此事而丢掉性命。

回师庭州之后，尽快解决掉这些事情，避免和长安城方面发生冲突。殃及汉家百姓。不过在回师之前，还是先要吃掉都尉苗裔们再说。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近百年之后的公元840年左右。灭掉回纥帝国的正是黠戛斯。之后黠戛斯也短暂的成为了草原的主人，不久之后却被契丹人和突厥人击败，又退回到了剑水流域。

如今草原上各部尽灭，东边的契丹人已经被李璟那小子杀得快要绝种了。不可能成为黠戛斯人的掘墓人。这次黠戛斯奉诏助战。击败并吞并了铁勒九部中的思结部和拔悉密部，丁口达到了二十余万，是最有可能成为新的草原霸主的部族。这样的一个部族，马璘如何能容许他们在漠北草原上存在？不管时间再如何紧迫，也必须要等到打完这最后一战再走。

一日纵敌，数世之患，不管黠戛斯人身上流有

多少李陵和李陵部下汉军战士的血脉，既然有这么多人。那就不可能容许他们继续存在下去。

以后安北都护府重现漠北之后，须得严格控制部族的丁口。超过一万丁口的大部落绝对不容许出现，部落人口增多，就必须要分开安置。

……

第二日，米雪前来告别了马璘，带着几十个安西密探离开了仙娥河畔的营地。

回纥葛勒可汗的首级，也被他们随身带着，这次他们去长安，明面上便是去长安城报捷的，而暗地里却是带着十几头猎鹰，准备在漠北和中受降城以及长安之间建立快捷的情报通道。

报捷的路线是先向东南到回纥牙帐，那里本来亦是突厥帝国的牙帐所在，有专门的一条“参天可汗道”直通长安。中宗时立志北伐，张仁愿在漠南抢筑三座受降城以作为前进基地，中受降城便在这一条参天可汗道之上。

到了中受降城之后，便是不再是羁縻州府的地盘，而是大唐的直辖之地，有驿道直通长安。

不管长安城里是何种状况，带着回纥可汗的人头进京，没有理由不受到欢迎。而到了那时，有了猎鹰传讯，便可尽快知道长安城那边的动向。

猎鹰传讯之法极为神奇，后世也只是能用鸽子传讯，而鸽子的天敌就是鹰隼，利用猎鹰传讯后世根本就是闻所未闻。可是后世连诸葛武侯的元戎都复原不出来，后世之人不知道这种法子也没什么奇怪的。

眼下这种传讯之法是双方都有，马璘毫不怀疑在长安城和安西皆有波斯寺的鹰奴，不过他并不在乎。海东青又不能杀人，不然波斯寺就不用找代理人了。手中有着这一万雄兵，他谁都可以不放在眼里。

等到灭掉了波斯寺，便可得到更多的海东青，到时候就能在葱山东西和大食之间建立起快捷的联系，方便继续开疆拓土。海东青出自东北，知道了波斯人收集海东青的渠道之后，这种宝贝自然是越多越好。

送走了米雪，马璘便在仙娥河畔安心等待，等待着黠戛斯人的到来。黠戛斯人看上的是水草肥美的燕然山（乌德犍山），回纥牙帐附近的地盘，仙娥河这是必经之地。

虽然米雪带走了部分密探，可留下的密探还有不少，再加上斥候们，所以黠戛斯人的情报源源不断的送来。

过了三日之后，黠戛斯人已经距离大军只有二百多里了，他们的使者还给马璘这位大唐的宰相送来了丰厚的礼物。

看到这些礼物，马璘嘴角微微抽搐，神色变得极为怪异。

第三百三十二章入彀

　　碗口大的狗头金，珍贵的紫貂皮和雄健的战马这些倒没什么，最惹眼的是马背上十二个穿着兽皮的小姑娘。

　　十二人中有六人红发如火，眼瞳碧绿，另外六人却是黑发黑瞳，都是极为清秀稚嫩，显然也是在部落里精心挑选出来的。

　　所有这些东西，都是黠戛斯部落酋长、大唐坚昆都督府都督送给他这位大唐宰相的私人礼物。高芊芊看着那些怯生生的小姑娘，向着马璘促狭的眨了眨眼。马璘心中苦笑，心道自己这浮浪的名声看来已经是传到了遥远的剑水了。

　　坚昆都督的使者居然是通晓中原官话，站在大帐门口指着马背上的那些小姑娘笑道：“马相，这些是剑水边最美丽的花朵，我们部落中最美丽的女子，如今我把她们送给马相做侍妾，聊表我家大汗一点儿心意。”

　　马璘见段秀实一脸不然之色，不动声色点了点头：“尔等有心，某家收下了。”

　　不过是糖衣炮弹而已，无非是糖衣吃下来，炮弹打回去罢了。要想把黠戛斯人引到这里，他们送

什么都收着便是。

那使者脸露喜色，陪着笑脸道：“多谢马相赏脸。马相，这次我们部族奉诏出兵，替天可汗扫灭了两个铁勒部落，也是有些功劳。剑水苦寒，生活不易，我家大汗想要在燕然山建立牙帐，繁衍生息，为天可汗守卫这一方之土。我等的心思，还望马相通禀天可汗。”

马璘点头笑道：“这是自然。尔等和天子乃是同宗，非别的藩属可比。如今回纥已灭。燕然山水草肥美之地。合当为尔等所有。我知尔等已经过了贪漫山南下，要去哪里只管去便是，某家班师之后便会禀明天子，天子必然会应允。”

见马璘答应得如此痛快，那使者大喜过望，笑道：“如此多谢马相了。四十多年前我亦曾到过长安城，参拜过天可汗，待到部族这次安定下来。我定要让我家大汗和我一起再去一趟长安城，去参拜一下天可汗，我们和天可汗可是同宗，哈哈！”

马璘笑着点头，示意高芊芊把那些胆怯的少女们领入大帐之内，又让亲兵们把其他的礼物都收了起来。

这使者黑发黑瞳，却自称四十多年前去过长安城，应该是中宗朝时的事了。照理说年龄也该不小

了，却是黑发黑须精神健朗，倒也令人意外。

使者称黠戛斯酋长为大汗。在段秀实听来便是僭越之言，又没得到天子册封。凭什么自称大汗！然而马璘却不在乎这些，都已经准备要杀光这些人了，哪里还用在乎这些细枝末节？

黠戛斯人乃是汉匈混血，族中之人本就有赤发、黑发两种，便是后世亦是如此。那些小姑娘都有几分颜色，尤其胜在年龄，若是以往自然不会放过。不过以他此时的心境，当然没有戏花之意，然而收下这些礼物，才能安抚住这些黠戛斯人，才能让黠戛斯人安心往仙娥河畔来。

把那老年使者迎入大帐之内，开了酒宴入席共饮，一时间也是宾主尽欢。

剑水便是后世所谓叶尼塞河，黠戛斯人严格来说是塞人一支，后来混入了一些汉人血脉，世代便在贪漫山以北剑水下游游牧。

剑水苦寒之地，极不适合生存，黠戛斯人世代在这里游牧渔猎为生，一直都有南下的打算。

突厥强盛之时，黠戛斯人依附突厥，实则自成体系，突厥人的势力无法真正深入到寒冷的剑水流域。回纥帝国建立，一统漠南漠北，黠戛斯人却从未归附回纥，这十几年来一直是和回纥人作对。

对于回纥人占据的相对温暖的燕然山，黠戛斯人一直念念不忘。在原本历史之上，安史之乱爆发之后，黠戛斯人趁着回纥大军助唐平叛后方空虚的机会，趁机越过贪漫山南下攻击回纥腹地，占据了大片区域，给回纥人造成了相当大的损失。然而回纥毕竟势大，回兵之后与黠戛斯人决战，结果黠戛斯人遭到惨败，又逃回到了剑水下游，自此暂时消失在中原史册之上。

而黠戛斯人再次进入唐人的视线，已是公元840年了。蛰伏了近百年的黠戛斯联合葛逻禄、契丹、白头奚、室韦，组成了反对回纥的联盟，一举击破回纥汗国，取代回纥短暂成为了漠北草原的主人，终于是把燕然山收入囊中。

如今历史已经改变，回纥已被大唐灭国，听这老年使者话里话外的意思，黠戛斯部落酋长自认为和天可汗是同宗，认为这片土地日后就该是黠戛斯人的了。

反正是将死之人，狂妄些也没什么。酒足饭饱之后，马璘带着段秀实一干军将，亲自把老者送出三十里之外，说是敬重尔等乃天子同宗，这是尔等该有的荣耀。

使者们兴高采烈的离开，把这个消息带给坚昆

都督。马璘回到仙娥河畔之后，命令大军立马开始做好准备。

黠戛斯吞并思结部落和拔悉密部落之后，丁口达到了二十余万，羊马不可胜计。这一次和黠戛斯部落的大战，将是大军离开漠北之前的最后一战，也将是杀人最多的一战。

在这几天之内，集结在这里的大军已经足够的多，杜怀光手下的北庭三军精锐还有来打顺风仗的两万西突厥杂牌军，如今都已从回纥牙帐赶到这里。而之前跟着马璘作为前锋后来留在了回纥牙帐的沙陀精骑，也已经赶到了附近。

这一战，马璘这边在兵力人数上已经是占据了绝对的优势。他的一万安西新军甚至不用出战，用别的人马也可以轻松灭掉黠戛斯人。

眼下的黠戛斯人只是虚胖，虽然有了二十多万丁口，可是精锐都在和思结部、拔悉密部的血战之中消耗大半。能够上马作战的也不过是两万多人而已。其中还有一部分是刚收降的回纥骑兵。

马璘让北庭三军过来。其实就是来捞取军功的，而让西突厥杂鱼兵和沙陀人参战，一来让他们亲眼见识一下安西新军的厉害，好好地震慑他们一下，二来也是利用他们擅长追杀溃兵的长处，尽快

结束战斗。

当然还有一个目的，是让他们也消耗一些，比如沙陀这几千人马。一路上不知道掠夺了多少财富，都卖给了跟随而来的兴胡商人们，光占便宜哪成，必须得要去战场之上出点儿力。

马璘的大军驻扎不动，几千沙陀骑兵向北越过了仙娥河，进入到乌德犍山一个隐秘的山谷之中，段秀实跟去监督沙陀人，以防他们出工不出力。杜怀光和李栖筠带着北庭三军和两万西突厥杂鱼兵停在仙娥河南侧，靠着乌德犍山山麓布下营寨。

实力差距巨大，所以作战便没有丝毫的花俏。等到黠戛斯人到了安西新军面前。沙陀骑兵便会出来截住他们的后路，前方则是杜怀光的北庭大军。左侧是莽莽燕然山(乌德犍山），右侧是一万安西新军，一个简单的口袋阵，便要将二十余万黠戛斯人葬送在这里。

黠戛斯人自投罗网，不过是少些麻烦而已。就算是他们发现了什么想要逃跑，安西新军也能轻松追上。二十多万丁口，赶着大量的牲畜，其中大部分又是老弱，如何能逃脱大军的追击，只不过是多耗费一些时间罢了。

……

两百多里的路程，黠戛斯人足足走了四日时间。他们生于苦寒之地，皆是能耐**，在漠北行走不算难事，然而赶着大量的牲畜赶路，又是以老弱为主，也只能是这个速度了。

人过一万便漫山遍野，何况是足足二十余万人。马璘站在大帐所在的高坡之上，眯眼看着如潮水般慢慢涌来的人流，心中极为平静。

杀光这些人，不过是他计划内必须要处理的一件事情而已。这一战已经不是他现在考虑的重点，眼下对他最重要的事情，首先是捕喝城内的叶绯鱼，其次乃是如何对付波斯寺。

至于这些都尉苗裔，在他的眼里已经是死人了。

种族之间争夺生存空间的争斗，本来就是这般残酷的。死了的异族才是最好的异族，这样的话永远不会过时。与其让后世子孙责骂异族的凶狠，毋宁是异族的后世子孙斥责唐军的残暴。

草原上的蛮人终究是杀不完的，之后还要建立起一种新的共生关系。这一次唐军在漠北的扫荡，足以让蛮人们的子孙记住大唐铁骑的可怕，来日待蛮人们的子孙融入中华文化圈子之中，成为了唐人之中的一员，他们也有资格质疑今日唐军所做的事

情，不过这种恐惧将会深入他们的灵魂之中。如果有一天他们不想做唐人了，想起这些往事恐怕就得在心里掂量掂量。

潮水般的人流在仙娥河畔停了下来，百十骑策马从人群中驰出，向着河畔的唐军营地驰了过来。为首的是一位十二三岁的少年，身边陪着的正是那位几天前来过的黑发老者。

少年一头红发乱得跟鸡窝一般，坐在马上显得颇为神气。马璘没想到黠戛斯人的酋长居然会是个孩子，嘴角不由得抽了抽，带着亲兵们策马迎了上去。

“马相，这位便是我家大汗。”黑发老者勒住战马，看着马璘恭敬道。

“你便是天可汗的宰相么？也不像个怪物啊！我的姐姐呢，你把我姐姐藏哪里去了？”红发少年看着马璘，大声问道。

ps：昨天是九月最后一天，跳荡厚颜要了一次月票，没想到得到了这么多兄弟的支持。对于大神们十几张月票或许微不足道，对我这个新人而言却是极大的惊喜，在这里谢谢各位了。十一长假，祝各位玩得开心，也恳请各位继续支持跳荡，谢谢了。

第三百三十三章姐弟

“你姐姐？”

“姐姐被大相送给你了，我很想她！”红发少年大声道，“我很想她，你让她出来见一见我。”

马璘看向了那黑发老者，黑发老者微笑道：“马相，我便是坚昆的大相。柯兰公主自己仰慕马相，我才将她也送给马相。她是剑水边最美丽的花朵，是贪漫山最美丽的女人。我这般说，马相应该知道我说的是谁了。”

马璘打了一个哈哈，点了点头道：“原来如此。”

十二个坚昆女子送来之后，他看都没看她们一眼，现在想起来，其实都差不多，也不知道这老货说的是哪个。黠戛斯人是黑发还是赤发完全随机，这个小酋长一头红发，可他姐姐也未必就一定是红发。

自己这浮浪的名声人人皆知，若是告诉他们根本就没碰过那些小姑娘，势必引起他们的怀疑，对于接下来的计划不利。所以一切都要见机行事，不让他们看出有什么不妥。

“大相你胡说，我姐姐哪里是仰慕他了，姐姐

根本不知道他是谁！分明是你自己想要巴结他，非要把我姐姐送给他！”红发少年大声道，显得有些恼火。

“大汗不可胡说！”黑发老者脸色尴尬，压低声音严厉道，然后又陪着笑脸看着马璘道，“马相，我家大汗还是个孩子，童言无忌，马相不要见怪。”

马璘见这红发少年脸上还长着不少雀斑，的确只是个孩子，笑着点了点头：“没事。坚昆都督乃是帝室同宗。身份何等尊贵。某家岂敢怪罪。”

“喂。我姐姐呢？我几天没见她了，我很想她。”红发少年大声道。

“奥登！”后面的高坡之上，忽然响起一个女子清脆的喊声。马璘回头一看，一匹健马从军营里驰了出来，马背上坐着一个身穿兽皮的黑发少女。路上的安西健儿们纷纷避让，也没人阻拦，看着少女一路疾驰而下。

“姐姐！”红发少年看着少女，大声的叫了起来。眼圈立马就红了。

马璘微微皱起了眉头，这些杀才们居然让一个外人在军营里随意行走，这可是犯了大忌。不过旋即一想，这些家伙肯定是把那些坚昆少女们都当做

了他的侍妾了，这才没有阻拦。

这也难怪，谁叫他浮浪的名声人人皆知呢？他在众人眼前接纳了那些坚昆女子，杀才们自然不会想到他根本没碰过她们。

“奥登！奥登！”黑发少女用突厥语大声叫喊着，策马从马璘身边一掠而过，到了那红发少年面前勒住战马，清秀的脸上现出惊喜之色。

“姐姐！”红发少年从马背上跳了下来。跑到黑发少女身边，居然是大哭起来。黑发少女连忙下了战马。拉着红发少年的手连声安慰着。

看这样子，两人倒是姐弟情深。马璘心中微微感慨，一时之间也不知道该说什么。

坚昆大相细细的打量了一番黑发少女，眉头忽然轻轻皱起，看着马璘赔笑道：“马相，柯兰公主是我们部落最美丽的女子，马相为何不用她侍奉枕席，莫非是嫌弃她粗陋么？”

这老货说的是中原官话，士卒们人人听得明白。马璘听了嘴角一抽，亲兵们一个个神色怪异，想笑又不敢笑。

马璘心道这老货也是够了，这样的话题哪能是当众说出来的？又看到老者神色变得有些不安，知道这老货竟然是因为此事起了疑心！

所谓人老成精，便是如此了。显然在这老家伙看来，部落里最美丽的女子送到这里，几天后还是处子，便是有问题。马璘心道早知会有今日这事，怎么也得抽空把这个叫柯兰的小姑娘给祸害了。

见老者还在一脸狐疑的看着自己，马璘呵呵一笑道：“大相，柯兰已是某之侍妾，这些事情乃是某之私事，大相过问某之私事，是不是有些无礼了？”

老者咧了咧嘴，陪着笑脸道：“马相说得是，是我糊涂了。”

马璘淡淡一笑，也不再理他。这个老货中宗朝时便去过长安城，如今不知道有多少岁了，面对这样的老家伙，多说多错，最后的法子便是不理他。拿出大唐宰相的架子压一压他，不跟他废话也就是了。

坚昆都督奥登几天没见姐姐柯兰，拉着柯兰的手哭得鼻子都红了。黑发老者眉头紧皱，又打量了马璘一眼，神色慢慢变得严厉起来，走到二人身边压低声音道：“大汗，松手吧。柯兰公主已经是马相的人，你是我们的大汗，这个样子像什么！”

柯兰公主似乎对着老者极为畏惧，闻言连忙松开了手。坚昆都督奥登揉了揉鼻子，瞪了黑发老者

一眼大声道："都是你，干嘛一定要把我姐姐送给唐人的宰相！部落里那么多女子，为何非要送我的姐姐！"

"大汗！"黑发老者神色愈加严厉。

红发少年却不怕他，转头看着马上的马璘大声道："我的姐姐我要带走，你不许阻拦！"

马璘看着这个少年，脸色沉了下来。

开玩笑，这是什么地方，他是何等人，当着众多将士的面，哪能容这个异族少年造次。

黑发少女有些胆怯的看了马璘一眼，低声道："奥登，你不要胡闹，跟大相走吧，我在这里很好的，你不用担心。"

"姐姐，我就是不想和你分开！你在哪里，我就在哪里！"红发少年大声道。

"奥登，你是部落的大汗，将来是整个草原的主人。你已经是个男子汉了，不能胡闹了。听姐姐的话，带着咱们的族人走吧。"黑发少女压低声音道。

"我不！姐姐你不走，我也不走！我就在这里陪着姐姐，看这个家伙会不会欺负你！我可是天可汗的亲戚，他要敢欺负你，我饶不了他！"红发少年梗着脖子，大声叫道。

黑发少女胆怯的看了坚昆大相一眼，坚昆大相神色严厉，摇了摇头。

她又转头看向马璘，马璘淡淡一笑，没有理她。

黑发少女心中慌乱，急得哭了起来。

“马相，让你见笑了。”坚昆大相陪着笑脸，看向马璘道。

“大相，你家大汗不愿离开，如之奈何？”马璘淡笑道。

坚昆大相摇了摇头，叹了口气道：“我家大汗自幼和柯兰公主一起长大，姐弟之间向来便是如此，既然他不肯和公主分开，老朽斗胆恳请马相容他在身边一段时间，老朽先带族人去牙帐安顿。只是这样要给马相添麻烦了，不知马相能否应允。”

马璘沉吟了一下，点了点头道：“如此也好。”

“那就多谢马相了。”坚昆老者拧着眉头，走到红发少年身边低声道，“大汗，你就在这里先陪着公主，我先带族人去安置，过些日子我就来接你，成么？”

“只要不叫我跟姐姐分开，我便依你。”红发少年大声道。

黑发少女感激的看了马璘一眼，马璘神色平淡，也不理会她。坚昆大相愁眉紧锁，无奈的摇头：“马相，让你见笑了。老朽告辞，等安顿好了族人，再来谢过马相。”

“请吧！”马璘淡笑道。

坚昆大相摇了摇头，带着一干护卫又向来路驰去，不久之后，停在河畔的黠戛斯部落众人又动了起来，沿着山麓缓缓向着东南而行。

黑发少女怯生生的走了过来，向着马璘盈盈拜倒。马璘摆了摆手道：“带着你弟弟回大帐去，不要再出来了。”

黑发少女恭敬点头，带着红发少年各自上了战马，快速的驰回到了高坡之上。

马璘眯眼看着正在缓缓过河的黠戛斯部落，仙娥河出自燕然山山麓，源头距此不远，在这里水量也不算大，战马可以轻易涉过。在往前行进的同时，原本散乱的部众渐渐变得严整，形成了一个个彼此间隔不远的方阵。赶着牲畜的老弱在最后，最前方三万多骑兵皆是骑在战马之上，大量的斥候开始放了出去，在四周各处警戒着。

“这个老狐狸，果然是起疑心了！”马璘心中暗道。

人老成精这话不是白说的，仅仅是因为柯兰公主还是处子，他便公然摆出了这般架势，想要把黠戛斯人变成一只刺猬。而且还是当着自己大军的面这样做，等若是公开表示了防范之意。

他们部落的可汗还在这里，却摆出了这般姿态，显然坚昆大相才是这个部落真正的掌控者。

摆出这般姿态表示警戒，为的乃是不和唐军开战，因为天可汗的军队是没法招惹的。

老者心中已经起了疑心，结果还是要带人前往回纥牙帐，显然燕然山南麓肥美的水草，对于他们有着莫大的吸引力。

不过他阅历再广，警惕性再强，都是徒劳。因为安西新军是一支完全不同的军队，作战方式是他从未见过的。既然被安西新军看作是猎物，那么一切的努力都不过是挣扎，不过是徒劳而已。

“整军，出营！”马璘脸色沉静，一声令下。

既然对方已经这般公然防范了，那也不必藏着掖着。营寨的大门轰然打开，一队队安西新军健儿鱼贯而出，在仙娥河畔列队完毕，直面正在渡河的黠戛斯人。

第三百三十四章反扑

安西新军训练有素，一切都是在极短时间内完成。见到这般架势，已经渡过河去作为前锋的黠戛斯骑兵继续向前而去，却派出了十几人的一队骑兵过河而来，策马驰到马璘大军之前。

“我家大相让我问马相，如此整军所为何事？”黠戛斯骑士们在大军之前二百步外停下，为首的一位肩宽背阔的骑士在马上大声叫道。

“某家这百战之兵，哪日能不操练！回去告诉你家大相，某家部属不过是例行整训而已，叫你家大相不用惊慌，自去便是。”马璘淡淡一笑，沉声喝道。

黠戛斯骑士们转头离去，再次涉过河流，把马璘的话带了回去。马璘站在高坡上看着，见过河的黠戛斯骑兵们加快了速度，和后面的老弱越离越远，便如同是全速行军一般，沿着山麓大道向前方高速疾驰。

“不愧是老狐狸。”马璘笑了笑。

显然他的话，对那老家伙不起作用。老家伙也不管安西新军这边究竟是什么目的，直接选择了最为稳妥的一个法子，那就是让主力尽快和唐军脱离

接触。

这样选择，若是没事自然最好，若是万一有事，他至少可以保住手里的这几万精锐。保住几万精兵，便是保住了部族的根本，在茫茫草原上唐军想要追上没有老弱拖累的几万骑兵，并非是一件容易之事。

至于妇孺老弱，万一有事的话只能是舍弃在这里，不过草原上小部落多的是。手上力量足够自然可以吞并融合。重新成为大的聚落。

当日在独乐河畔。药罗葛移步建被唐军追上，便是因为他带着大量妇孺逃亡的缘故。若是他能带着精兵先行一步，让老弱们在后面慢慢跟上，等他逃到北海以北，再想追上并聚歼他的精兵可就不容易了。如今药罗葛移步建孤身逃脱，然而他的整个部族却被全歼，便是他当初未能当机立断的缘故。

若是自己手里只有这一万骑兵，有着这些老弱挡在后面。这个法子自然就奏效了。上次围歼回纥本部是在两河交汇的狭小地带，这一次没有上次的地利，一万人怎么也围不住二十多万人。这些马背上的家伙想要逃走，也没有办法分兵去追。

那样的话，是否在这里攻击他们，自己自然就需要在心里掂量掂量。

老家伙的应对是不错，可惜没什么用处。到了这里才对唐军提起戒心，已经是太迟了。

……

二十多万人当真极多，作为前锋的黠戛斯人骑兵消失在视野里很久了，渡过河的黠戛斯人老弱还不到一半。

马璘这边大军磨刀霍霍。列阵在水边看着那些战战兢兢过河的黠戛斯人，随时都可出击。却并没有任何的动作。

又过了小半个时辰，黠戛斯人老弱大半都渡过了仙娥河，这个时候在黠戛斯人后方，忽地有大量的烟尘腾起，震耳的马蹄声响了起来。

山谷之中，已经等了很久的沙陀骑兵在首领骨咄支的带领之下，呼啸着冲出山谷，气势汹汹的杀向了黠戛斯人的后队。

沙陀族战力不比铁勒九部，比之苦寒之地的黠戛斯人更逊一筹，然而黠戛斯人后队都是赶着牛羊的老弱妇孺，根本没有可战之兵，看到大批骑兵涌来大惊，乱纷纷的想要逃命，沙陀骑兵呼喝着一队队冲入人群之中，便如入无人之境一般，刀枪飞舞把一个个黠戛斯人杀死在草地之上。

黠戛斯人的队伍拖得极长，后方的人接连不断

被杀死，伤者发出痛苦的叫喊，遇袭的消息快速的向着前方蔓延，然而前方的黠戛斯骑兵已经在二十里之外，短时间内根本不知道后面发生的事情。

突厥人都是追杀残敌的好手，沙陀人自然也不例外，黠戛斯人赶着的大量牲畜让他们极为眼热，只要赢了这一仗，相当一大批的牲畜将会归属他们部落，所以沙陀骑兵们都是极为兴奋，大声呼喊着策马在人群中纵横来去，肆意的砍杀着河畔的黠戛斯人。

短短一会儿功夫，便有几千黠戛斯人被砍翻在草地之上。安西新军在高坡上蓄势待发，并没有发动攻击。惊惶的黠戛斯人到处乱窜，靠近河畔的拼命加快速度涉过浅浅的河水，没命的向着前方跑去。也有一些慌不择路逃到安西新军这边，大喊着祈求安西新军给予保护。

马璘也不理会他们，只是喝令不准他们上高坡上来，违令者直接用弓箭射杀。

见到天可汗的大军不庇护自己，黠戛斯人哭喊着又向对岸逃去。沙陀人在后面紧紧跟随，策马纵横肆意来去，一拨拨的收割黠戛斯人的性命。

过了许久，前方才有命令传了回来。黠戛斯人接连不断的呼喊着，把大相的命令向着后方传递。

这种传令法子很原始，却很有效，还没过河的黠戛斯人停下了脚步，不再试图逃跑，从怀里抽出武器开始围向了正在人群中大肆屠杀的沙陀骑兵。

马璘在高坡上听得清楚明白，坚昆大相的命令是没过河的族人不许过河，就地反击一切向他们进攻的敌人。

显然这位坚昆大相在部落之中的威望极高，仅仅是一道命令，黠戛斯人却立马就有了主心骨，妇孺老弱们个个拿出武器，呐喊着冲向了沙陀骑兵们。

正在肆意杀戮的沙陀骑兵们立马便是遇到了极大的阻力，刚才还是羔羊般的老弱妇孺此刻却是露出了利爪和尖牙。黠戛斯人属于塞人人种，塞人本就身躯高大，加上生于苦寒之地，一个个极为彪悍，虽然都是老弱，却也有着不小的力气。几万人不再逃跑，同时回身杀向了沙陀人，沙陀人立马便开始有了伤亡。

骨咄支大吃一惊，在马背上拼命叫喊传递命令，沙陀骑兵们如同波浪一般一**的向前冲击，不断的杀死靠近的黠戛斯人。

黠戛斯人虽然个个拼命，然而毕竟不是训练有素的步兵，面对骑兵自然是劣势极大，虽然不断有

沙陀骑兵被拽下马来，然而他们死亡的更多。

不过看着自己的精兵接连不断的倒下，密密麻麻的黠戛斯人如潮水般涌过来，逐渐要把自己的骑兵围在中间，骨咄支也是极为吃惊，同时也是有些羞惭。连这些老人孩子女人都打不过的话，此战之后如何去见天可汗的宰相。

然而没过多久，他就发现这不是一种可能性，而是要变成事实了。

因为所有的黠戛斯人宛如是疯了一般，不惜代价的向着他的骑兵们发起攻击，一堆堆的人涌了过来，各色武器向着骑兵们身上招呼，骑兵们腾挪的空间越来越小，逐渐就失去了速度。

没有了速度的优势，力气上又比不过黠戛斯人，他的骑兵立马便是陷入了困境之中。刚才还在哭喊逃命的黠戛斯人这时却根本就不畏惧死亡，一个个疯狂的冲向他的骑兵。他的骑兵一部部的被人潮淹没，被黠戛斯人围攻杀光。

一时间形势陡然逆转，骨咄支根本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为什么这些老弱妇孺们会变得如此疯狂。然而黠戛斯人根本不给他反应的时间，一拨人死了立马一拨人接上去，不断的消耗着他的战士。

很快他的周围便没有了别的骑兵方队，只剩下

了本部五六百人骑兵，被黠戛斯人围在中间拼命支撑。

仙娥河对岸，刚过河的黠戛斯人们也不再逃跑，站在原地拿着武器大声的叫喊，为这边的同族们鼓劲，一个个极为振奋。看着卑鄙的偷袭者陷入绝境，人们都是极为高兴。

骨咄支听着黠戛斯人震天的叫喊之声，心中更加慌乱，回头看了一眼身边那个脸色铁青的唐人，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仗打到这个份上，实在是丢人现眼。这可是部落里最精壮的战士，这么多人都赔在这里，可以说是亏到姥姥家了。

段秀实看着周围密密麻麻的穿着兽皮的人影，冷着脸抽出了横刀。

这个时候，他忽然觉得自己很没用，若是马璘在此，肯定知道此时该如何做。

来到安西这么多年了，虽然很早就成了别将，却始终是个文人，真正上阵一刀一枪厮杀基本没有过，这个时候，却连他自己都得上战场了。

他自告奋勇跟着沙陀人去山谷里设伏，本来是防止沙陀人出工不出力的，却没想到沙陀人会这般不堪，居然被一群老弱妇孺给围歼了！

匹夫一怒血溅五步，便是这个样子吧。这些黠戛斯人老弱这般疯狂，一个个都如同恶狼一般，沙陀骑兵拼命抵挡，依然快要被全部杀死自这里。

……

不远处的高坡之上，马璘嘴角一阵抽搐。形势急转直下，令他根本没有预料到。这个状况，也根本不在他的计划之中。

几千嗷嗷叫的沙陀骑兵，居然会被黠戛斯人的后队缠住，这么容易就陷入了绝境！

他原本是想让沙陀人略微消耗一下，可也实在没想到他们会这般不中用，现在这状况可不是消耗一点儿，简直就要全军覆没了。

这个时候，马璘有点儿后悔让段君子跟着这些家伙作战了。

若是段君子没在里面，沙陀人表现这么差，大可让他们去死好了，现在却不得不改变计划，派精兵去把这位老友给救出来。

第三百三十五章救援

段君子可是被写进《正气歌》的人杰，又是多年至交，是他的左膀右臂，马璘自然不能看着他出事不管。

眼见再不救就来不及了，马璘一声令下，亲自带着五千安西新军驰下高坡，向着双方厮杀的地方逼了过去。

见到天可汗的大军终于过来了，黠戛斯人的老弱妇孺们大声欢呼，士气更加高昂，被围在中间的沙陀人压力大增，更多的战士被黠戛斯人砍翻马下。

马璘绷着脸，在冲锋的同时重重的挥了挥手，高坡之上中军处，二百多架新式八牛弩同时发动，二百多根天雷箭从马璘头顶呼啸而过，带着丝丝青烟轰入兴奋的黠戛斯人之中。

原本安西新军设定的对手是黠戛斯人的主力，这些东西都是给黠戛斯人的主力骑兵准备的，现在却不得不提前用上了。

“轰轰轰！！！”

天雷箭落下的瞬间，震耳欲聋的爆炸声便接连响了起来，恐怖的力量在人群之中肆虐开来，只穿

着兽皮没有盔甲的黠戛斯人一堆堆的倒了下去，密集的人群之中顿时出现了一个个巨大的空地，断肢残躯到处乱飞。

二斤多重颗粒化的黑火药产生的气浪，震得周围不少人口鼻出血，距离爆炸点稍远的地方许多黠戛斯人虽然还是身体完整，却被直接震死倒了一大片。

这突如其来的变故，让河畔的黠戛斯人们顿时愣在了那里。那巨大的声响，让每个人都心惊肉跳。

未知的事物是最容易引起恐惧的，那雷鸣般的声音让每一个黠戛斯人都极为震惊。因为大相命令而鼓舞起来的勇气。在这一瞬间便近乎消耗殆尽了。

黠戛斯人没有任何战甲的保护。连最简单的皮甲也没有，仅有一层兽皮裹身，加上都是步战，彼此之间的距离极小，这便最大程度上放大了天雷箭的杀伤效果。

二百多根天雷箭，足足轰杀了四五千黠戛斯人，伤者的数量更多。

受伤的人们捂着耳朵大声的痛苦叫喊，其他的人都呆立在原地不知该如何是好。马璘带着五千健

儿直冲而下。进入元戎弩的射程之后，便是一波箭雨倾泻了出去。

没有使用最夸张的齐射，而是用的单发射击模式。五千根钢箭掠过晴空，呼啸着自天上坠下，轻而易举的穿过黠戛斯人的皮袍，撕裂黠戛斯人的血肉。

箭雨落下瞬间，黠戛斯人便又空了一大片。这突兀的打击，让黠戛斯人们醒悟了过来。

天可汗的大军来了！

然而目标不是那些卑鄙的袭击者，而竟然是他们！

明白了这一点，人们变得更加的恐慌。不少人变得异常愤怒。这次他们越过贪漫山南下，是奉了天可汗的旨意来征讨回纥人的。他们实在想不明白，天可汗的军队为什么要对付他们？

然而天可汗的大军显然不准备给他们反应的时间，黑压压的铁甲骑兵冲过来的同时，恐怖的钢铁暴雨一**的落下，很快河畔的黠戛斯人就变得稀稀落落的了，只有围着剩余沙陀人的那一小块区域，还没有受到箭雨的攻击。

每一波箭雨落下，便有一两千人倒下去。再彪悍的军队，也无法承受这样的伤亡，遇到这样的军

队，没有人不会感到恐惧。

即便是最愤怒的黠戛斯人，见到身边族人一**的倒下去之后，愤怒也都化作了深深的畏惧。

人类或许能做到不畏惧死亡，却没法做到不畏惧未知。那种惊天动地的巨响，还有这恐怖的箭雨，都是他们未曾经受过的，面对这样的一支军队，逃走便是唯一的本能。

待到马璘带着健儿们射出了十箭之后，河边已经没有了敢于反抗的黠戛斯人了。

原本没能逃过河的黠戛斯人在和沙陀人血战占据优势后还有五六万人，如今只剩下了一半，人数倒还是不少，却已经是彻底的崩溃了。见到铁甲骑兵排着整齐的阵型压了过来，剩余的黠戛斯人乱纷纷的跑了起来，也没有人再攻击被围在的沙陀人了。

而等到安西新军真正冲到跟前，最前方的健儿们齐刷刷的扔出去了上千颗火雷之后，黠戛斯人顿时变得更加混乱。

上千颗火雷造成的杀伤效果不算什么，然而却让这些家伙感到绝望。震耳欲聋的巨响之中，一片片族人浑身是血倒下去，对于这些苦寒之地的人们来说，这便是天神般的手段，岂是他们能够承受

的。

五千人保持着密集的阵型，冲到了残余的沙陀人跟前，把周围的黠戛斯人悉数杀死。剩余的黠戛斯人还有两万多，哭喊着狼狈的向着仙娥河的方向跑去，想要过河逃跑。

而这个时候，河对岸的黠戛斯人原本在鼓劲，现在却都乱纷纷的向前跑去。他们都目睹了天雷箭的厉害，哪敢还在这里停留。

这个时候，安西新军军营所在的位置，又是一阵呼啸声响起，又一波天雷箭射了出来，落在靠近马璘大军的黠戛斯人人群之中。又是一阵震耳的爆炸之声，不知多少人被天雷箭直接炸死。

用这种手段对付黠戛斯人的老弱，本就是牛刀杀鸡。马璘带着健儿们清除了靠近沙陀人的黠戛斯人之后，也就不再追赶，任由他们跑过河去，把这个消息带给那位坚昆大相。

“成公，要不要紧？”马璘策马到了沙陀人跟前，见段秀实一条手臂鲜血淋漓，不由得吓了一跳，连忙问道。

段秀实虚挥了一下手上的横刀，苦笑道：“被一个小崽子扎了一刀，没事，只是皮肉伤。”

“那个小崽子呢？”

“被我砍了。最多十二岁，想不到我段秀实也会做这种事。”

马璘哈哈一笑道：“你没事就好。蛮人的小崽子那就是狼崽子，对他们可不能心慈手软。”

段秀实苦笑点头，又摇了摇头道：“将军，属下无能，坏了将军计谋，愿受责罚。”

马璘笑道：“你是都虞候，掌管军法，我可不敢责罚你。若是事事按照军法，我这颗脑袋不得被你砍几百遍？再说是沙陀人无能，关你什么事。”

沙陀酋长骨咄支看了看周围，几千人马只剩下来二百多，想到族人今后的命运，忽然悲从中来，忍不住大哭起来。

“你还有脸哭？”马璘板起了脸，用突厥语说道。

骨咄支痛哭道：“马相，我们部落人丁不旺，这次跟随大军北征，出动的是族中所有的青壮，如今却只剩下这么点儿人，等到回去之后，只怕不久之后部落就要被别人吞并，沙陀部族也就不存在了。我自己作战不利，不敢责怪别人，只是想到族人，这才痛哭。”

段秀实心中不忍，轻声道：“将军，他们虽然战力弱了点儿，毕竟是为我大唐而战，我等还应保

全沙陀一族才是，以免让归附各族寒心。”

马璘心道段君子迂腐，不过这事也算不得什么，沙陀一族即便是保全下来，没有上百年也难成气候，点了点头道：“骨咄支，你也不必忧虑。沙陀一族世代居于北庭，归顺我大唐多年，如今虽然是误了军机，可看在多年来忠心的份上，我自当保全沙陀一族。”

“自蒲类海直至金山乃是你族之牧地，此次回军之后我会知会各部，不可侵入你族牧地，不可掠夺你族百姓，违令者灭族论处！你可以放心，以你族这次所得财富，慢慢休养生息，只要依旧对我大唐忠心不二，有大唐在便有沙陀在。”

骨咄支心中大喜，喝令剩余士卒们下马，带着他们向马璘叩拜，流着泪发誓道：“多谢马相大恩，我沙陀一族永远对大唐忠诚，永不相负！”

马璘点了点头：“把你族战死者收敛一下吧，此战尚未结束，我等还须去杀敌，你自去吧！”

骨咄支流着泪点头，带着残余沙陀人去收敛尸体，马璘让健儿们把射出去的元戎弩箭尽量回收起来，然后带着五千健儿从容离开，回到了高坡之下。

这个时候，仙娥河北边已经看不到黠戛斯人

了，密密麻麻的满地都是尸体，跑散的牲畜到处都是。仙娥河南边，黠戛斯人正在乱纷纷的向着远处乱窜，嘴里发出惊恐的喊叫。

作为包围圈一面的沙陀人已经快死光了，包围圈便少了一侧，不过黠戛斯人并没有逃离燕然山的意思，只是乱纷纷的跟着前边的人前行。

前方是黠戛斯人的大相，也是他们的主心骨，他们已经习惯于听从他的命令，这个时候找到大相已经是他们本能的选择。

马璘见此状况，也就带着一万安西新军缓缓渡过河去，不紧不慢的尾随着黠戛斯人向前。

如今包围圈已经少了一面，黠戛斯人的前面有北庭军挡路，后面是这一万安西新军，右边是茫茫燕然山，左边却是无人阻挡。若是此刻选择向左边分散逃走，马璘也没法分兵追赶，这是唯一的生路。

不过黠戛斯人没有选择分散逃走，而是全部都跟着人流向前，想要找到他们的大相，让大相给他们做决定。这样一来，漏洞便不再是漏洞了。

一万铁骑缓缓地跟着黠戛斯人，看着黠戛斯人人流变得越来越宽，进入到了一个巨大的山谷之中，马璘终于是放下心来。

回纥牙帐在燕然山中，这个谷地便是通向回纥牙帐的一处隘口，北庭军和西突厥杂鱼兵正等在山谷另一端，只要黠戛斯人进入这里面，那么包围圈的破绽也就不复存在了。

第三百三十六章倒卷珠帘

山谷极为宽大，甚至可以说是一个小的盆地，十几万黠戛斯人带着大量的牲畜慌忙逃入山谷之中，这么多人在山谷里面也不显得拥挤。

马璘带着一万新军健儿进入谷口之后，便听到前方远处传来隐隐的厮杀之声。显然杜怀光的北庭军和助战的西突厥杂鱼兵已经现身，正在和黠戛斯人的主力进行大战。

近三万的黠戛斯骑兵之中，一少部分是投降的思结部和拔悉密部的战士，大部分都是黠戛斯本部兵马。刚才短暂的战斗，已经让马璘清楚了这些苦寒之地的塞人战斗力的可怕，几万妇孺老弱发起狂来，居然轻松就吃掉了沙陀人的数千精锐，所以马璘对于杜怀光李栖筠能不能挡住这些寒地塞人骑兵的冲击，还是有些担心。

因此进入山谷之后并没有丝毫停留，而是立马全军而出，向着山谷内的黠戛斯人后队压了过去。

前面的黠戛斯骑兵正在和杜怀光他们作战，黠戛斯骑兵后方是吓破了胆的黠戛斯族人，马璘令健儿们化作宽阔的扇面，不断的向着后面的黠戛斯人逼近，把他们慢慢地向着黠戛斯人骑兵的位置驱

赶。

亲眼看到安西新军可怕的黠戛斯人足有好几万，这些人已经是彻底的失去了勇气，根本不敢回头直面后方的唐人。马璘的目的，乃是驱赶这些人冲击黠戛斯人的骑兵。

以溃兵冲击本阵，以使敌人阵型混乱，这便是所谓的倒卷珠帘。乃是唐军惯用的一种战术。

只要这些吓破胆了的黠戛斯人把前面骑兵的阵脚冲乱。那么这一战便可以宣告结束了。

这是安西新军在漠北的最后一战。所以不需要有任何的保留。大军呈弧形缓缓逼近，却并不和黠戛斯人真正接触，中军处不是有天雷箭飞出，每一次皆是四五十根。

这样的攻击节奏虽然不足以最大速度的杀伤敌人，却能给敌人造成最大的恐慌，同时也给八牛弩重新上弦提供足够的时间。

二斤多重的颗粒化火药包接连不断的在人群之中爆炸，每一根巨箭落下便在人群中炸出一个大坑，震耳的巨响接连不断。断肢残躯四处乱飞，黠戛斯人哭喊着向着前方涌去，想要找到他们的大相。

个别想要返身作战的黠戛斯人，迎接他们的便

是唐军的劲弩，根本没人可以靠近安西军。元戎弩单发射击时的射程将近三百步，这个距离之上黠戛斯人的武器根本威胁不到唐军。

天雷箭的爆炸声接连不断，恐惧在山谷之中快速蔓延，黠戛斯人喊叫着拼命向着前方逃跑，很快便有相互踩踏的事情发生。

体弱者一旦倒下，后面的人便毫不留情的从身上踏过。继续向着山谷另一端逃窜。然后便是安西新军的铁蹄，把地上的人们彻底踩成肉泥。

倒卷珠帘的盛况马璘以往未曾亲见。很快却是真真切切的看到了。

天雷箭隆隆的巨响之中，黠戛斯人被安西新军驱赶着拼命逃跑，便如同是潮水一般。就在山谷的另一端，黠戛斯人的骑兵正在和西突厥骑兵在草地上厮杀，忽然后面的族人们尖叫着便是冲入了人群之中，把后队冲得七零八落，立马便没了丝毫的阵型可言。

黠戛斯人的骑兵们还不清楚后面发生了什么事情，族人们却如同潮水一般从身边冲过，不少人甚至是直接伸手把马背上的骑兵拽下马来，抢了马匹骑了上去，想要更加快速的离开后面的那群煞神。落在地上的骑兵们没人理会，不等爬起来就被后面

的族人们直接踩死。

顷刻之间，黠戛斯部落的骑兵便不能再算作骑兵了，蜂拥的人流涌了上去，整个黠戛斯骑兵的后阵乱作一团，不断有人掉下战马，不断有人被踩踏致死。

十几万人的巨大人流何等可怕，便如同是惊涛骇浪一般，所有人都是向着一个方向逃走，每个人都是向前，向前，混乱向着黠戛斯人骑兵的前阵快速延伸着。

“该死！这是怎么回事！”

正在前方指挥族人和西突厥人大战的坚昆大相看到这一幕，气得鼻子都歪了。

后方发生的事情他已经听说，他的预感没有错，天可汗的大军果然对他的族人动了手。他让那些族人原地苦战，就是想要拖住天可汗的大军，给他的精锐以逃走的机会。

没想到进入这个山谷之后，在出口处又遇到了这些骑兵的阻拦。好在经过试探之后，发现这些骑兵战力实在很弱，跟他本部族的精兵根本无法相比，他完全有信心带人冲破这些杂鱼骑兵的阻拦，逃进燕然山的深处去。

只要能逃出去，部落就不算完，那些老弱他可

以完全放弃，他们的作用便是替他挡住那支精锐的唐军，为他冲出山谷争取时间。

他实在是没有想到，眼看着这边已经快要赢了，结果居然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他的骑兵居然是被惊惶的族人冲散，成了一锅粥！

眼见着混乱就要蔓延到正在和敌人骑兵血战的前军，坚昆大相厉声怒吼，快速的传递命令，让身边的几千骑兵全部转身，格杀一切敢于靠近的族人。

听到他的命令之后，骑兵们快速的转过身去，一个个在马上大呼小叫，要求族人们不要再往前冲。然而族人们哪里肯听，依旧是不管不顾的冲过来。

坚昆大相的几百亲兵怒喝连连，直接挥动武器砍杀冲到跟前的黠戛斯人，所有敢于靠近的人都被直接砍死。然而别的骑兵们看着那些冲过来的熟悉的身影，却是不由得有些迟疑，没有几个人敢真的下死手。

倒卷珠帘，以溃兵冲击本阵，之所以能够成功。最关键的原因便在于此。

若是溃兵冲击的是敌对的人马。再多的溃兵也冲不垮一支精锐的军队。冲上去只能是送人头而

已。因为敌方绝对不会客气，溃兵又没有战斗力，冲上去便是任人宰割。正是因为冲击的是本阵，被冲击的本部兵马没法对袍泽下手，犹疑之间就会被溃兵给冲散。

坚昆大相的几百亲兵们下了杀手，所以溃逃的黠戛斯人本能的绕了过去，而其他不敢动手的黠戛斯骑兵则是遭了秧，立马被混乱的人群冲散。

这几百亲兵围着的坚昆大相。便如同是在一个孤岛上一般，两侧的人流乱纷纷的越过，把正在和西突厥骑兵死战的前锋部队搅得七零八落。

一会儿功夫，已经分不出哪是精锐那是老弱了，所有的人都混在了一起。坚昆大相被几百亲兵围在中间，看着眼前纷乱的局面老脸涨红，大叫一声便从马背上跌了下去。

这突如其来的变故，甚至也波及到了正在和黠戛斯骑兵交锋的西突厥骑兵前军。不少西突厥骑士被人流卷入其中，被黠戛斯人拉下战马，又被后面的人踩死在地上。

然而西突厥骑士们可不是黠戛斯人的族人。面对冲过来的人流立马就开始动手砍杀，没有半点的犹豫。两万多人挡在黠戛斯人的前面。见到冲过来的黠戛斯人便直接动手。

黠戛斯人并非是来死战，而是要逃命，手里根本就没有武器，这个时候没有人还有作战的心思，见到明晃晃的刀枪便只想躲避。然而西突厥骑兵层层叠叠封锁了谷口，他们哪有躲避的地方？冲入战马缝隙的黠戛斯人根本活不到一息时间，就被西突厥骑兵们乱刀砍死。

前面的黠戛斯人无路可逃，后面的黠戛斯人却还是在持续不断的涌来，两万多西突厥骑兵便如一层刀墙一般挡在谷口处，黠戛斯人被后面的族人推挤着向前，一**的撞在刀墙之上，一**的倒下去。

同样是这群黠戛斯人，鼓起勇气的时候，可以轻易围杀几千沙陀精锐骑兵，失去勇气的时候，却是这般徒劳的把自己送到西突厥杂鱼兵们的刀枪之下。

马璘和安西健儿们继续向前逼近，看到这样的一幕都觉得极为震撼。这样的画面原本只存在于想象，而如今却是成为了现实。

一**的黠戛斯人便如同扑火的飞蛾一般，不断的被后面的人推挤着上前，又不断的倒在突厥人的刀枪之下。

刚开始看到这么多黠戛斯人冲上来的时候，西突厥各个部落的酋长们都是吓了一大跳。后来发生

的状况，却让他们极为惊喜。这样的战斗，他们都未曾遇到过，这哪里是战斗，这根本就是屠宰羔羊。

一万安西新军在后方步步逼近，把惊恐的黠戛斯人不断的逼向前边，天雷箭的爆炸声几乎没有断绝过，每一声爆炸声都让后面的黠戛斯人极为惊恐，只想着快点冲到前方，摆脱这群可怕的怪物。

西突厥人阵型散得极开，所以杀人也是极有效率。每一波黠戛斯人冲到最前方，便要面对几千把明晃晃的刀枪。后面的黠戛斯人根本不管发生了什么事情，只管继续推挤着，踩着死者或者是未死者的身体，不断的向前拥挤，把族人推向死亡。

原本山谷中足足有十几万的黠戛斯人，这般快速的消耗之下，一层层的倒了下去，没过多久，剩下的便只有几万人。那些最精锐的黠戛斯骑兵，只有几百人挥舞着刀枪守在坚昆大相的战马边上，其余的人都被推挤着涌向了西突厥人，都已经被西突厥人斩杀殆尽。

草地之上到处都是尸体，战马踏过有血水溅起，马璘坐在战马之上，眯眼看着前方，轻轻点了点头。

只剩下几万黠戛斯人了，也该到结束这一战的

时候了。

命令发出之后，中军处令旗一摆，军官们短促严厉的发出命令，一把把元戎弩同时斜斜指向天空。凹槽之内，锋利的箭矢在阳光下闪烁着森冷的光芒。

ps：感谢几位兄弟的月票支持，感谢稻草人兄弟的打赏，特别感谢野马骑士兄弟的意见。最近情节写的有些纠结，谢谢你们能继续支持我这个新人。也请各位兄弟继续支持我，推荐票月票都是偶需要的，最近一个多月没有得到推荐了，可能与这些有关系，没有推荐真的是很影响成绩啊。

再次祝各位兄弟长假玩得开心，有富余的票票记得赏俺几张啊。不想影响诸位的阅读体验，所以求票的话我真的是很少说，不过真的是很需要啊。

第三百三十七章灭族

一万元戎弩同时发射，绝对是极为壮观的一幅画面。

弓弦奏鸣的声音如急雨一般密集，一蓬蓬利箭呼啸而出，化作一片巨大的黑云急速掠过晴空，笼罩到了黠戛斯人的头顶之上。

黑云落下的瞬间，密集簇拥在一起的黠戛斯人便如风暴中的麦子一般连片的倒了下去，惨叫声连绵不绝。仅仅一个瞬间，最靠近安西新军的黠戛斯人所在区域便成为了一片白地，所有人都倒了下去，没有一个人还能站在那里。

黠戛斯人极为密集，这大大增加了伤亡的人数。原本还有四五万人，这一次齐射之后，活着的已经不到两万！

后面的黠戛斯人全部死光，前面的黠戛斯人依然是在向西突厥人的刀墙之上撞击，西突厥人的位置略高，亲眼看到这恐怖的一幕，一时间却是惊呆了。

这是他们第一次亲眼看到这一幕奇景，仅仅是一波箭雨，便杀死了数万人！

每个西突厥骑兵都感到极为震惊，心中极为恐

惧，看着那缓缓逼近而来的铁甲骑兵，心中充满了敬畏。

西突厥各部百年来被唐军吊打，彼此之间的差距极大，然而也没有大到这程度。然而看到这样的一幕，恐惧却是不由自主的从每个人的心底生出来。

若是这样的一波箭雨，落在他们的头上，会是什么样的结果？西突厥部族的酋长们心中不寒而栗，一个个脸色发白。

不少的黠戛斯人继续的冲了上来，好在手上并没有武器。惊魂未定的西突厥骑士们机械的挥舞着刀枪。把冲上来的黠戛斯人继续杀死。

残余的黠戛斯人中。后边的黠戛斯人回头看到身后的景象，都是惊得呆在了原地，足足几千人不再向前移动。

之前他们心中感到的是恐惧，现在感觉到的却是深深的绝望。刚才后面还有那么多人，现在却都已经死了，全部都死了！

密密麻麻的尸体铺在地上，横七竖八的叠在一起，每个人的身上都有着锋利的箭矢。地面已经被鲜血彻底染红。

那些刚才还在推挤他们的族人，全部都是倒在

了地上。

几千黠戛斯人僵立在原地，眼中满是恐惧，根本不知道该如何才是。

坚昆大相刚被亲兵们救醒坐到战马之上，回头刚好看到了那一波惊人的箭雨，亲眼看到数万族人倒在了箭雨之下。坚昆大相脸色涨红，忽然感觉喉头微甜，一口鲜血便喷了出来。

这个时候他已经明白，他和他的部族都已经完了。

现在天可汗的军队，竟然已经厉害到了这个地步！

这样的一支军队对他的族人动了杀机。黠戛斯人根本就没有活下去的可能。

想起那些留在剑水不愿离开家园的几百族人，坚昆大相苦笑一声。为何会这么愚蠢。妄想得到不属于自己的东西，却把整个部落带入死地。现在那些留在森林里的几百族人，反倒是成了部落唯一的希望。

看着正在慢慢逼近的铁甲大军，坚昆大相的心中越来越愤怒。虽然自己贪婪了些，可毕竟是奉了天可汗的诏令，向来仁义守信的天可汗，为何居然会这般算计耿直的黠戛斯人！

这些黑心肠的家伙，为何竟然会这般心狠！这可是二十多万人啊，他们竟然想要全部杀光！就算是最凶残的突厥可汗，也没做过这般可怕的事情！

坚昆大相把一口鲜血咽了回去，支撑着坐在马背之上，死死地盯着慢慢逼近的铁甲骑兵。他想要亲口质问一下那位大唐的宰相，他们这样做，难道不怕草原上的人们离心离德么？

“该动手了！”西突厥骑兵们的背后，杜怀光笑道，“再不动手，可是一点儿汤都喝不上了。”

李栖筠用力揉了揉僵硬的脸，点了点头。刚才那一幕，他也是第一次看到，也是极为震撼。一波箭雨杀数万人，这便是将军麾下元戎弩阵的真正威力！

身后的北庭三军健儿们都是亲眼看到了这一幕，此时也都是极为震惊。唐军向来是以强弓硬弩步战取胜的，北庭军里八牛弩、伏远弩、擘张弩和单弓弩配备极多，硬撼数倍于己的敌人不在话下，然而这般杀人的场面，大伙儿还都是第一次看见。

健儿们都是极为震撼，不过杜怀光和李栖筠还记得命令，这一波箭雨便是他们出动的信号。所以北庭三军全军而出，让前面的西突厥骑兵们让开道路，一队队骑兵快速的涌了上去，杀向了残余的黠

戛斯人。

将军大人是让大伙儿来捞取军功的，要是人让西突厥杂鱼骑兵们把人给杀完了，那就没法算军功了。

封堵这些黠戛斯人，他是这边的主将，西突厥杂鱼兵都是归他指挥，让西突厥杂鱼兵们先上，以减少北庭三军的消耗，这是将军下的死命令。之前按兵不动，便是这个缘故，而现在也该上去捡点儿便宜了。

北庭三军人数将近五万，一涌而出到了山谷之内，把残余的黠戛斯人切割成碎片，健儿们刀枪并用，把恐惧到了极点的黠戛斯人砍翻在地。西突厥骑兵们也不在原地等待，跟着一队队冲了上去，肆意的砍杀残余的黠戛斯人。

七万多人的兵力，可是比剩余的黠戛斯人还多几倍，大军纵横来去，宛若是风卷残云一般，黠戛斯人无处可逃，在骑兵中间乱纷纷的跑着，接连不断的被骑兵杀死。

马璘摆了摆手，一万安西健儿缓缓停在了原地。

这一次的出手，其实并不会影响到战局。倒卷珠帘的局面本已形成，只要等待一些时间，黠戛斯

人将会被西突厥骑兵们全部杀死。

之所以还要出手，目的不过是震慑一下这些来助战的西突厥部族，让他们回到北庭之后安分一些。

相信刚才的一幕，会长久的镌刻在他们的记忆之中。日后哪个部族再想背叛大唐，都得好好掂量掂量。

这一次的弩箭齐射，本就是为了立威。

剩余的残敌已经不用新军健儿出手，很快就会被杀戮干净。漠北草原之上再也没有人数超过一万的部落，这一次北征回纥的目的，已经是完全实现。

这一战之后，便该要回兵北庭，处理眼下之事了。

……

谷口草地之上，数万骑兵来回奔驰，剩余的黠戛斯人越来越少。坚昆大相坐在马背之上，看着身边的骑兵一个个被敌人杀死，神色更加愤怒。

他的部下足够的勇敢，杀死的敌人更多，然而毕竟是势单力薄，如今还活着的已经不到百人。

而这个时候，那些围攻的敌人居然拉开了距离，开始用弩箭来对付他的部下！

“我要见马相！”箭雨之中，坚昆大相大声怒吼。

使用弩箭的自然是杜怀光，他没想到这最后的几百黠戛斯骑兵居然会这般扎手，西突厥骑兵围着这些人厮杀居然伤亡极快，瀚海军冲上去之后也折损了十几个人。

这样吃亏的事情杜怀光哪里肯干，每一个健儿可都是马相的宝贝，折损十几个已经是要了命了。所以他一声令下，所有人都远离这群人，弩手开始用劲弩来射杀这些人。

北庭三军中装备了大量的骑弩，箭如飞蝗泼洒过去，那些扎手的坚昆骑兵们便乱纷纷的倒了下去。他们虽然悍勇，却没有盔甲，加上距离极近，根本无法抵挡劲弩的直射。

听到那个老家伙的叫喊，杜怀光踌躇了一下，摆了摆手示意弩手们停止射击。

这个时候坚昆大相的亲兵只剩下了十几个，还是个个带伤，连坚昆大相自己也被骑弩射了好几箭，只因并不致命，所以才能坐在马背之上。

“我要见马相！我要见马相！”坚昆大相勉力坐在马背之上，大概是快要死了的缘故，声音极为洪亮，“我要问一问马相我们做错了什么，为何要

对我们赶尽杀绝！”

杜怀光呵呵一笑：“我去问问马相，要不要见你一面，你可千万不要死的太快啊。”说着摆了摆手，令人去后面禀告马相。

坚昆大相一脸愤怒，咬紧牙关坐在马背之上。

马璘听闻之后，带着一万新军健儿缓缓驰了过来，到了山谷出口之处。

这个时候山谷之内的战斗已经结束，数万大军围着坚昆大相十几个人。马璘令西突厥士兵们让开道路，策马走到了前面，淡淡一笑道：“听说你有话说？”

“马相，坚昆都督府的百姓亦是大唐之民，我等犯了何错，为何要遭受灭族之灾？”坚昆大相拭去了嘴角的鲜血，怒喝道，“我等这次征伐回纥，乃是奉了天可汗的旨意！我等于国有功，为何马相要攻击我等？这是什么道理？”

马璘淡淡一笑道：“征伐回纥便征伐回纥，若你胜了之后自行返回坚昆都督府，便没有这桩祸事。你却要取回纥而代之，在回纥牙帐建立坚昆牙帐，这便是贪婪。人心不足，自取其祸，你活了这么久了，这点儿道理还不懂么？”

坚昆大相怔了怔，忽然惨笑起来。

“便是如此，马相令我等返回剑水也就是了，为何这般赶尽杀绝，灭我大族？这般行事，日后谁还敢为天可汗效力？”

第三百三十八章恻隐之心

“笑话，不用尔等效力，本相便灭不掉回纥不成！”马璘冷笑道，“自己贪婪，自取灭亡，怪得了谁！我大唐既灭回纥，便不会容许草原上再出一个回纥。你已有野心，我怎能放你回去？说到底剑水一族覆灭，你便是罪魁祸首。”

坚昆大相狠狠地瞪着马璘，气得说不出话来。

“没别的事情的话，就请上路吧！有野心也不是错，只可惜你不是唐人。下辈子投胎，来做个唐人吧。”

见到老货不说话，马璘也懒得再理会他，轻轻摆了摆手，示意亲兵们动手。

一把把元戎弩指向了坚昆大相，坚昆大相长叹一声：“马相且慢，我族的大汗和公主都在马相手里，老朽死之前，想知道马相准备如何处置他们？”

马璘目光一闪，淡笑道：“你把你家大汗留在我的营中，自己带人想要逃走之时，又何曾想过他们？以你之意，我该如何处置他们？”

坚昆大相直视着马璘，沉声道：“马相，我们来打一个赌如何？”

“打赌？”马璘笑了，“你有什么资格和我赌，你想赌什么？”

坚昆大相眼中现出厉色，沉声道：“马相，自李陵将军算起，我剑水一脉传承近千年，岂会就此断绝！马相若敢放我家大汗和公主回去，靠着剑水几百残余族人，假以时日我剑水一脉定能东山再起！到时候定能报今日之仇，为我等讨回血债！老朽就在此问一句，将军敢不敢和老朽赌一次。放我家大汗和公主回剑水？”

马璘眯眼看着坚昆大相。哈哈大笑起来。

“马相。你笑什么？你敢不敢？”坚昆大相冷声道，“难道马相堂堂大唐宰相，连这点儿胆子也没有么？”

“白痴！”马璘冷笑一声，摆了摆手。亲兵们扳动机括，箭如雨下飞了过去，把十几个黠戛斯人射成了刺猬一般。

看着坚昆大相的尸体，马璘摇了摇头。这等拙劣的激将之法居然也使出来，老家伙已是慌不择路。靠这一句话就像让自己放那姐弟二人回去。怎么可能？

老家伙人老成精，这是实在没有办法了才会出此下策。然而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既然老家

伙亲口说剑水还有几百黠戛斯族人，那就怪不得自己了，须得派出一支兵马前往剑水，想法子把这些人尽量铲除为是。

“马相！”杜怀光和李栖筠策马过来，向着马璘躬身行礼。

“拜见马相！”“拜见马相！”

在他们身后跟着的是各个西突厥部落的头领，一个个直接下马跪在地上，向着马璘连连叩首。乱纷纷的叫嚷着，向马璘表示恭敬。

马璘神色平淡。示意各位酋长起来。

看这些家伙的神色，马璘心中极为满意，显然刚才的一次齐射，立威的效果已经达到。

问了一下这边的损失，西突厥各个部族骑兵折损将近四千，北庭三军也折损了几十人。杜怀光一脸惭愧，请求马璘责罚。马璘自然不会怪他，毕竟他还是严格遵守军令，没让北庭三军的健儿们打头阵，几万人大杀大砍，乱军中折损这些人也是难免之事。

经过这一战，黠戛斯人彻底的完了。山谷之内倒着足足十几万黠戛斯人的尸体，失去了主人的战马牛羊到处乱窜。北庭三军和西突厥部族兵开始打扫战场，安西新军这边也分出一部分士卒去捡拾箭

矢。马璘立马高处，看着布满山谷的层层叠叠的尸体，心中一阵轻松。

这一战终于是结束了，进军漠北的目的已经达到。回纥道已经打通，自碛西直至辽东，中间再无强部为患，大唐的北部边疆彻底的连成了一体。

再往北，便只有稀稀落落的“林木中的百姓”了。那些在苦寒之地狩猎为生的人数量极少，根本不足以对大唐构成威胁。

这个时代去开发寒冷的西伯利亚地区，实在是没有什么必要，毕竟大唐温暖的南方还没有开发完毕。回纥道打通之后，大唐的北部边疆便彻底稳固。等到挫败波斯寺的阴谋之后，便可以继续向西开拓，继续在河中之地的计划了。

段秀实手臂已经包裹完毕，催马走了过来笑道：“将军，大功已成，咱们也该班师了。这次回去之后，少不得有人骂咱们，算上这些人，咱们在漠北杀的人怕是快有百万了。”

马璘点头笑道：“千古骂名是少不了了，不过为了天下百姓，恶人总需要有人当。成公，这骂名也少不得有你的一份。”

段秀实笑道：“我等背负骂名，却让大唐彻底没了北边之患，甚是值得。”

“今日之成公，和以往亦是大不相同。”

“看得多了，也就习惯了。今日我亦手刃了一个坚昆小子，有了第一次，也就看开了。”

马璘大笑点头。

这些天来他心里一直阴霾不散，今日这般大杀一番心里才松快了些。

既然来到了这个时空，对于天下汉人便多了一份天然的责任，如今自己还有私事不痛快，可汉人边患解除，终究是一件足以安慰的事情。

段君子还不知道天子被困庭州的消息，不然的话也不会这般轻松。若是让他知道这事，只怕立马要和自己反目为仇。

等到处理好了庭州的事情，这位老友只怕终究还是要失去。毕竟在对待皇权的态度之上，自己和段君子的观念完全不同。

马璘心中微微感慨，“或为击贼笏，逆竖头破裂。”原来历史上的段秀实正是因为他的固执，才会让自己这般尊重。这样的人虽然愚直了些，却是这个朝代的脊梁。若是人人皆是敢于藐视皇权，盛世大唐又如何能够绵延？

……

新军健儿们把钢箭尽可能的捡回来之后，山谷

内的尸体还没处理完毕，马璘叫过来杜怀光和李栖筠，命他们打扫完战场之后就地扎营，明日班师回回纥牙帐，自己带着一万安西健儿出了山谷，回到了仙娥河畔之前的营地。

这边已经没了敌人，不过安营扎寨所用之物如铁丝网铁蒺藜等还是需要带走的。

仙娥河畔尸体狼藉，沙陀一族剩余的一百多人连自己族人的尸体都没处理完，更不用说处理那些黠戛斯人了。已经快到夏天，这么多尸体不处理必然爆发瘟疫，所以马璘分出五千健儿到了河边，把死去的黠戛斯人尸体悉数掩埋起来。

沙陀酋长骨咄支见到马璘回来，又跑过来向马璘哭诉。马璘再次向他重申了之前的承诺，保证沙陀人的功劳不会被埋没，他们的牧地不会被抢夺，百姓不会被掳掠，骨咄支这才千恩万谢的去了。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沙陀内迁是在数十年之后，这个时代的沙陀人只有这一支，世代在北庭依附大唐游牧。如今沙陀一族在这一战中精英尽丧，沙陀一族也不可能会有五代时期的风光了。

回到大帐之内，高芊芊见马璘神色，知道这一仗已经胜了，也是松了口气。

这一战她并没有参与，而是在大帐之内看着那

些坚昆少女们。指了指正在大帐角落里说话的红发少年和黑发少女，高芊芊低声问道：“马璘大哥，柯兰姐弟你准备如何处置？”

“怕是留不得了。”马璘看着亲密低语的姐弟二人，“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他们是坚昆一脉的王族，留下他们只能是祸害。”

“真要这样么？”高芊芊眼中现出不忍之色，“马璘大哥，留他们一命吧，他们部落族人都没了，能成什么气候。”

马璘见高芊芊一脸恳求的神情，知道这丫头是真担心自己杀这姐弟二人，不由得苦笑一声。

恻隐之心，人皆有之，千军万马踩踏上去，死于乱军之中是一回事，而这般面对面的杀人又是一回事。高芊芊毕竟是个女子，虽然是将门虎女不错，可心肠毕竟不似男人。

以她的性子，显然这几日和这个叫柯兰的坚昆女子相处不错，这才会为这姐弟二人求情。

“留他们一命，又该如何处置？”马璘看着高芊芊道，“剑水还有几百黠戛斯人，我是不可能放他们回剑水的。”

“柯兰本就是你的侍妾，自然得跟咱们回安西，她这个弟弟依附姐姐长大也就是了，剑水苦寒

生活不易，他慢慢就会忘记他的家乡的，将来也是个寻常唐人，你不用担心。”

“……”

马璘见高芊芊一脸祈求之色，知道这个时候杀掉这姐弟二人，她心里一定过不去。只要不放回剑水就没事，两个孩子也算不得什么，暂时留着也行。

“丫头，既然你这般说了，我只能允了。不过明日我会让杜怀光带几千人去剑水，把剩余的黠戛斯人斩草除根。”

高芊芊脸上露出喜色：“别的人我才不在乎，你不杀他们就行。”

马璘点头。这也算不得什么大事，把剑水剩余的黠戛斯人尽可能的剪除，便是断了这姐弟二人的根基，他们也生不出什么是非。

“马璘大哥，你不用防着他们。柯兰心地很好，我很喜欢她，今晚我就让她来陪你。”高芊芊眨了眨眼道，“你辛苦了这么多天，也该放松一下了。”

“不用了。”马璘摆了摆手，直接拒绝。

大战已毕，可无论是康小雨的死，还是波斯寺的事情，都压在他的心上，他哪里有这等心思。

“真的不用么？”高芊芊眨眼道。

“真的不用。”马璘点头道。

第三百三十九章蜜糖

他心中的烦恼之事，她都是知道的。见到马璘如此，高芊芊也明白马璘此时心境，点了点头不再提。

因为高芊芊的要求，奥登和柯兰姐弟的命运，就这般发生了一点儿改变。

这个夜晚，马璘极为罕见的做了一个绮梦。

翌日清晨，醒来之时，却发觉怀里多了一个温软的身体，一看正是那个清秀的坚昆公主。

马璘凝了凝神，恍惚间记起刚才梦境里似乎发生了点儿什么。再看少女紧紧颦起的眉头，小脸上斑斑的泪痕，身体上青紫的伤痕，如何不明白是怎么回事。

原来刚才并非是在做梦，这些日子里淤积的欲念，已然悉数发泄在这个坚昆少女单薄的身体之内。

高芊芊白日里虽然不再提，夜里还是让这个坚昆丫头爬上了他的床。

她是马家大妇，自然有资格做这样的事情。

这种事情从来未有过，马璘看着身下这张陌生的清秀小脸，心中感觉极为荒谬，然而两人身体此

时依然交缠在一起，那种**蚀骨的美妙滋味却是真实不虚的。

事已至此，那还有什么可说的。自己送上门来的，须怪不得别人。马璘更加用力的揽紧了身下的坚昆公主，开始尽情的在她身上碾压开来，神色中只有凶狠，却无半点儿怜惜之意。

一番放手施为，事毕之后自是身心舒泰。披衣起身，没理会身边的小姑娘，出了帷幕却看到高芊芊一张红到了极点的小脸。

她刚才就在外边。马璘也很清楚。见到高芊芊如此。马璘心中不免得意。高芊芊是他的妻子。他一直待之以礼，实则对她也是充满了向往。这丫头虚度了几年光阴，也到了可堪采撷的年龄，若非是怕惊了她，他也不会等到现在。

高芊芊小脸红到耳根，想要摆出马家大妇的架子却摆不出来，只能是狠狠地瞪了马璘一眼，快步走过去到帷幕之中。看着里面瘫倒在锦被中的柯兰公主不由得惊叫了一声。

马璘信步走出帐篷，却看到军营之外铁丝网已经收起，健儿们已经列队整装待发，再看头顶，太阳已经升得很高了，感情刚才一番折腾，居然是花了不少时间。

过了许久功夫，大帐才重新拆掉，高芊芊扶着小脸羞红的坚昆公主出来，狠狠地瞪了马璘一眼。看坚昆公主的样子。得有几天没法骑马了。

马璘淡然一笑，心道这是她自己来撩拨我的。哪能怪得了别人。

一万大军没有再去回纥牙帐，而是就地沿着附近的一条古道翻越了燕然山，直接向着金山的方向而去。杜怀光的北庭三军则是沿着山麓向东南而行，准备赶往回纥牙帐，为安北都护府移治漠北做准备。

让杜怀光留驻漠北，这样做的另外一个意思，其实也是向波斯寺发送一个信号，那就是他们的计划一切都是在按部就班的进行，马璘对于他们的计划并无所知。

当然马璘也没有忘记一点，那就是让杜怀光派出了一千瀚海军骑兵，伙同三千西突厥杂鱼兵一起，一同赶往剑水流域，去寻找当地剩余的黠戛斯人。

虽然不可能斩草除根，可是能够杀掉多少就要杀掉多少。塞人的战斗力比突厥人强很多，这次马璘亲眼见识过了，既已留下了奥登姐弟的性命，就绝对不能再留下这些黠戛斯人。

自金山直至燕然山中的回纥牙帐有大道相通，一路之上兴胡商人不绝于道，马璘自回纥牙帐西北翻山之后却没有走大道，而是直接按照米雪他们之前绘制的地图从小道一路向西而行，直奔金山的方向而去。

这一万安西新军才是他纵横西域的依仗，把北庭三军留下并不影响什么。这次回庭州扫荡那些波斯寺的家伙，还是要依靠这些健儿们。

波斯寺里肯定有高手，然而个人武力在元戎弩的攒射之下毫无用处，便是马璘自己，也无法抵挡这种攻击，更不用说其他人了。

兵贵神速，之前留下来解决掉黠戛斯人，乃是不得已之事，而现在除掉了黠戛斯人，北征大事已了，自然是首先要解决掉作怪的波斯寺了。

一人三马速度快捷无比，高原上春天到来，水草足够。大军在草原上一路疾驰，靠着扫荡沿途的小部落供给食物，不断的向着庭州靠近。

自庭州州治金满县城直至回纥牙帐，计有三千里的路程。按照马璘的估计，这般高速行军，到达庭州将在二十日之内。

一面向着庭州赶路，同时马璘还在等待着捕喝城那边的消息。

万里之外的事情，根本不是他能掌控的。虽然对于方文本极有信心，知道他定然会没有丝毫折扣的执行自己的命令，然而毕竟事关家人，关系到妻子和唯一的儿子，他的心中亦是极为忐忑。

段君子不知道马璘为何这般匆忙赶路，几次开口问询，都被马璘找借口给搪塞了过去。

……

七月的漠北草原乍暖还寒，遥远的河中却已到了夏季。

捕喝城外，那密水畔，已是满眼绿色。一方方田地之上，都有中原官话的声音响起。屯垦此地的汉民们在田间愉快的劳作着，期待着一个丰收的秋天。

他们是第一批移民到这里的汉人，是百战之余的安西老卒，每个人名下都有大量的勋田。虽然很辛苦，却极为开心，握惯了刀把子的手拿起农具来，依然是得心应手。

与那些关中来的贫民们不同，他们对于都护没有丝毫的怨言。按照大唐律令，勋田只能在宽乡申领，可安西四镇皆是狭乡，根本没有可以申领勋田的地方，多亏了都护好心，让他们到了这里成了地主。土地就是汉家百姓的命根子，是安身立命之

本，几百上千亩的良田都归了自家，他们哪能不开心。

听说河中八军的那些家伙时常说都护的坏话，老卒们说起来都是极为愤怒。那些不开眼的若不是都护提携，如今都挤在关中带着一家老小喝风吃土吧。现在一个个吃得嘴上流油，还在背后说都护的坏话，这些都是坏了良心的。

宁肯在关中全家受穷也不要这里的良田，老卒们不知道那些人是怎么想的。不过听说河中八军中这样的人也是越来越少了，还不算是都没良心。关中再好，没有自己的土地，能活出个人样？还不是靠了都护，才能吃饱喝足，还有足够的永夜口分良田。

对于都护感激，对于都护的家人自然也是感激。自从上次都护带兵回安西之后，都护家的大公子也开始时常来城外游玩了，每到这个时候老卒们都极为警醒，一个个干活的同时眼都死死的盯着，生怕大公子出一点儿意外。

大公子的娘亲是个漂亮的胡女，这一点是可惜了的，只怕大公子将来继承不得家业。不过大公子的样子可是像极了都护，一看将来都是个好汉子。小家伙嘴也甜，见人就打招呼，没有哪个不喜欢。

听说大公子在捕喝城里住很久了，之前他娘担心不肯让他露面，上次都护回来后让大公子多出门，说他是唐人，就得和唐人多打交道，他娘才时常带他出来。

捕喝城边现在都是唐人的地盘，不过也有一些安国胡人，当初重建捕喝城李嗣业将军累死了成千上万的安国胡人，虽然现在安国胡人和大唐是盟友，这毕竟是一桩仇怨。大公子是都护的命根子，可不敢出一点儿意外，所以每次出来，大伙儿又是高兴，又是紧张。

“娘亲，你看！”小马辰在水边快速跑着，脚步已经丝毫不见蹒跚，丝网里扣住了一只蝴蝶，连忙用小手捉住，献宝般的跑到康琳儿跟前，向着母亲炫耀道。

“好大的蝴蝶，辰儿真是厉害！”康琳儿眼中满是温情，微笑说道。

“婆婆，你也看一下。”马辰捏着蝴蝶的一对翅膀，看着叶绯鱼一脸的得意。

叶绯鱼脸上的箭伤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痊愈了，看上去更加端庄美丽，见到马辰跑了过来，叶绯鱼温和笑道：“辰儿真厉害，将来一定和你父亲一样，是个大人物。来，婆婆给你糖吃。”说着拿出

一个琥珀色的糖球，放到了马辰的手里。
　　马辰连忙抓住糖球，一脸祈求的看向了康琳儿。康琳儿见儿子口水都要流出来了，笑了笑道：“婆婆给你的，想吃就吃吧！”
　　“谢谢娘亲！”马辰大喜，松开了蝴蝶的翅膀，任由那蝴蝶飞了起来，连忙把糖球放入嘴里。
　　“丫头，你也吃一个吧！”叶绯鱼又拿出一粒糖球，递给康琳儿道。
　　康琳儿笑着接过去，放在嘴里含着，感觉到极为凉甜，含混道：“婆婆说的法子，我也试着做过，总是做不成。”
　　叶绯鱼笑道：“丫头，不瞒你说，我也做不成。这东西是拂菻人的手艺，小雨她父亲当年去过拂菻，给我带了一些。这些可不是我自己做的，都是几十年前的了。我这里也没多少了，可不是我舍不得给你们。”
　　“原来是拂菻人做的。”康琳儿点头，盈盈笑道，“拂菻已经被夫君看上，将来必是囊中之物。等到夫君打下拂菻，这种东西辰儿就可吃个够了。”
　　叶绯鱼笑着点头：“以都护的本事，打下拂菻算不得什么。小雨小时候也最喜欢这些，每次见我

都要吃，我也就藏了一点儿才留到现在。等到打下拂菻，我家小雨也能吃个够了。”

第三百四十章天幸

马辰含着甘甜的糖球，拿着父亲亲手做的小网继续在河畔草丛里跑着扑捉蝴蝶，两位女人隔着几十步的距离紧紧跟着。在她们身后，远远缀着百十名衣甲整齐的安西骑兵。

小马辰如今每次离开捕喝城，便都是这般大的阵仗。这是都护的第一个后人，留守捕喝城主持河中一应事务的方文本对马辰极为上心，从不敢冒半点儿风险。若非是都护想叫马辰多离开王宫到外面走动，方文本更希望马辰能留在捕喝王宫之内。

这一百多安西汉子都是军中顶尖的好手，对于都护极为忠心，只有这样方文本才能略略感到安心。

小马辰不喜欢这些士卒们跟着，他们便只能是离得远远的。不过没人敢于松懈，都护在军中威望极高，这是守护他的家人，哪个能不尽心尽力。

几天没有出来玩了，小马辰极为兴奋，扑捉了一会儿蝴蝶，又丢了丝网去草丛里摘那些不知名的野花。摘了一小把之后又跑了回来，站在康琳儿面前奶声奶气地道：“娘亲，我给你戴上。”

“嗯，辰儿真乖。”康琳儿微笑点头，轻轻蹲

了下去。马辰把一枝野花插在康琳儿的发髻之上，咯咯笑道：“娘亲，你真好看！”

“是么？”康琳儿笑着摸了摸马辰的头顶，“辰儿，去给婆婆也戴一朵。”

“嗯！”小家伙用力点头，这时叶绯鱼已经微笑着蹲了下来。马辰挑出一朵大花，小心的插在叶绯鱼的鬓角上：“婆婆。你也很好看啊。”

“那是。婆婆当年可也是长安城有名的大美人呢。”叶绯鱼微笑道。

马辰咯咯笑着。又向叶绯鱼伸出了小手。康琳儿嗔怪的瞪了儿子一眼：“你这个贪心的小子！婆婆的糖已经不多了。”

“婆婆！”小马辰看着叶绯鱼，一脸的央求。

叶绯鱼轻轻一笑，却并没有给马辰蜜糖，伸手拍了拍小马辰的脑袋道：“小家伙，你娘亲说得不错，婆婆的糖已经不多了。吃多了对牙不好，每次出来婆婆只能给你吃一粒，记住了么？”

“哦！”小马辰显然有些失望。不过还是乖巧的点了点头，又跑到草地上自去玩耍。

叶绯鱼缓缓站起身来，看着小马辰微笑道：“多好的孩子啊。什么时候我家小雨和都护也能有这样的一个孩子。”

康琳儿目光微微一闪，微笑道：“小雨姐姐和都护将来有了孩子，肯定要比辰儿还好。”

“呵呵。”叶绯鱼温和一笑，“希望会有那一天吧。”

两个女人不再说话，都是笑着看着草地上奔跑嬉闹的马辰。

……

南霁云和雷万春伏在河畔的红柳丛中，身上都是经过了精心的伪装。

两人的呼吸都是极为悠长，即便是有人从身边走过，也不会发觉二人的存在。

两人的目光。都是落在河畔那一个端庄的女人身上。那个女人，便是害死了小张探花妻子和孩子的狠毒女人。

小张探花全家遇害。官府虽然一无所获，其中的原因宫中却是早已查明，而他们得到具体的情报，也是耗费了很大一番功夫。

莫贺延碛里的那一战，亦是他们得到情报的一部分，正是因为这一战，他们才知道了事情的真相。

知道害死小张探花全家的凶手居然和小雨有关，凶手还是被他们二人亲自护送出长安城的，南

霁云和雷万春都很是惭愧。

这次大唐北征回纥，本该是好男儿建功立业之时，若没有这桩事情，两人早就投军去了。正是因为这件事情，在这大唐举国之兵进攻漠北之时，两人却来到这遥远的河中，来到了捕喝城。

两人都是极重然诺之人，既然发过誓要为小张探花报仇，那就必须要完成这件事情，不然也当不得一个侠字。到了这捕喝城之后，却发现想要完成任务并不容易。

安国王宫之外守卫重重，这倒难不住二人，长安城里九重天阙亦能来去自如，何况小小的安国王宫。然而几次潜入安国王宫之后，都发现叶绯鱼一直都是和小马的妻儿呆在一起。

小雨已经不在这里，对付叶绯鱼他们没有心理负担，然而小马和他们是过命的交情，他们总不能当着小马妻儿的面动手惊到她们。何况叶绯鱼也不是善茬，当着小马妻儿的面动手若是波及到她们，将来可就没脸见自家兄弟了。

所以他们只能等待，等待着合适的出手机会。

可是到现在为止，一直没有找到一次出手的机会。这个叫叶绯鱼的狠毒女人很少出安国王宫，偶尔出来也都是陪着小马的妻儿，再加上还有那么多

全副武装的卫士，想要抓到叶绯鱼落单的时候，可根本不容易。

然而小张探花的仇是一定得报的，不然也对不住小张探花的知遇之恩。所以他们一直是在等待，等待着叶绯鱼和小马妻儿分开的时候。

两人都是有名的游侠儿，实力极为强大，只要叶绯鱼离开小马的妻儿，便是他们动手的时候。小雨已经和小马走到一起，他们不便怪罪，可是叶绯鱼是必须要死的，虽然她是小雨的母亲。

长时间的潜伏，对于二人都是寻常之事，两人安静的伏在地上，安静的看着不远处的水边，看着那个端庄美丽的妇人，等待着出手的机会。

身后忽然响起了轻微的悉悉索索的声音，似乎是有人进入了红柳丛中。南霁云和雷万春动也未动，便如同是不存在一般，却是在警觉的感受着身后的动静。

来人靠近的极为缓慢，声音极为轻微，红柳丛不过几十步宽，来人到达二人身边却足足花费了一柱香的时间。

一股淡淡的清新气息飘了过来，南霁云和雷万春同时在心里给出了判断，来的是个女人。

的确是个女人，还是个年轻的女人。从女人衣

衫下的纤细腰肢之上，便可给出确定的判断。

这个女人来得极慢，不是因为她发现了潜藏的红柳丛中的二人，而是因为她是爬着进来的。

年轻的女人匍匐在地上，身躯如同蛇一般在地上扭动，慢慢爬过两人中间的空地，比两人探出半个身位，然后便安静的伏在了地上，一只手伸向背后，取出一个巨大的包裹来。

南霁云和雷万春依然安静的伏在地上，女子的一举一动都落到了他们的视线之内。

解开包裹之后，年轻女子安静的伏在地上，慢慢调匀呼吸，然后缓缓地翻了个身，转为仰面朝天，拿着一根花纹繁复的弯曲长棍和一条不知什么材料做成的绳子，慢慢地把绳子一端缠在长棍之上，又把长棍扳的更弯了些，小心的把绳子另一端绑在了长棍的另一头。

这个时候出现在女子手上的，便是一把大得吓人的巨弓。

女子仰面躺在地上，小心的调整了一会呼吸，猛然用力一拉，居然是轻轻松松拉成了满月。

女子轻轻吐了口气，缓缓松开弓弦，嘴里发出一串声音，二人听得出来是大食人的话，却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女子拿着长弓慢慢转过身子，复又伏在地上，从包裹内拿出一根数尺长的巨箭，放在了巨弓边上，然后又开始慢慢调整呼吸，目光却是盯着远处河畔的几人。

射雕手！

看到这一张巨弓，南霁云和雷万春心中都是想到三个字。

这样的巨弓力量绝对有七石，这是军中射雕手才能使用的武器！

而眼前这个女子不仅是射雕手，还明显很是擅长暗杀的手段。这样的射雕手，比一般的军中射雕手要更加可怕。

年轻女子显然是之前受过什么伤势，力量受到影响，所以弯弓一次之后要歇息很久。然而这毕竟是一名真正的射雕手，这样的一个射雕手出现在这里，目的自然是要带来死亡和杀戮的。

一个大食人的射雕手，出现在这个位置，南霁云和雷万春虽然不知道这人是谁，然而却都替小马感到庆幸。

这小子果然是天佑之人，不然哪会有这么巧的事情。

小马这几年在大食来回走了几趟，听说杀死了

近百万的大食人，二人绝对不相信这个大食人的射雕手来这里，会是对付叶绯鱼的。

一个大食人的射雕手来报复小马，千辛万苦找到了出手的机会，结果却刚好来到他们两人中间来埋伏。不得不说，这小子的运气实在是好到了极点。

南霁云和雷万春心中依旧平静，默默看着那名年轻的大食女子，看着她调整了许久的呼吸，把一根锋利的巨箭达到了巨弓之上。

大食女子又调整了许久，慢慢地转了个身，居然是侧躺在地上，让巨弓和地面平行，巨箭的箭头从红柳丛中探出少许，然后慢慢地拉动弓弦。

这种姿势极为怪异，却让她的身形尽可能的隐藏在红柳丛中。女子的目光极为锐利，又有低低的声音响起，不知道说了句什么。

她的双手极为稳定，怪异的姿势却有一种奇特的美感，很快巨弓便被拉到了极限。

女子低喝一声，轻轻地松开了弓弦。

为了射出这一箭，她已经准备了太长时间。

整个哈瓦利吉派已经毁了，她已经没有面目再回库法，所以她只能选择报复那位大唐统帅，来发泄她心中的愤怒。

第三百四十一章被俘

巨箭堪堪飞出数尺，便落在了草地之上。大食女子微微一怔，却发现弓弦已经断成了两截。

女子猛然回头，身后地面上猛然窜出一个人影，巨大的拳头带起一股劲风，狠狠地砸在了她的脸上。

女子尖叫一声，口鼻之中鲜血喷溅，奋力就地一滚闪开数尺，猛然窜起之时已经弃了断弓，手上多了一把锋利的短刀。

南霁云本来也没准备伤她性命，不然那一刀就不仅是割断弓弦了。见到这女子颇为强悍，被砸断鼻梁反应还这般快捷，南霁云不由得咦了一声，身躯却是暴烈无比的前冲，又是一拳狠狠地砸了过去。

这一拳速度更快，大食女子手里短刀尚未来得及挥出，南八的拳头便狠狠地落在了她小腹之上。女子惨叫一声，身子直接飞出丈许，重重地倒在了红柳丛中，疼得直接昏了过去。

一拳把女子砸昏，南霁云吐了口气，弯腰从地上捡起巨弓，把一半断了的弓弦解了下来，将女子双手背负在身后，绑了个结结实实。

不知道这个女子是什么来路，有没有什么同伙，所以他并没有下杀手。这非是怜香惜玉，他也不是怜香惜玉之人。最好的法子，还是交给小马的部下来处理，若能问出同伙，便可斩草除根。

一切都是在极快时间内完成，南霁云刚刚将女子绑了起来，身后却响起来一阵纷乱的蹄声。

南霁云蹲着身子回身一看，却是十几头骆驼向着红柳丛这边冲了过来。骆驼背上的大食人都是商人打扮，手里却是一个个握着明晃晃的弯刀。向着这边冲了过来。

显然刚才那女子的惨叫声被他们听到了。这些家伙分明是这个女射雕手的同伙。发现事情不对想要救援。

这里显然是藏不住了，雷万春向着南霁云点了点头，抖了抖身上的泥土，也是起身蹲在了红柳丛中，手上握紧横刀，随时准备攻击。

骆驼背上的大食人大声呼叫，向着红柳丛的方向快速逼近，南霁云和雷万春矮身藏在红柳丛中。冷冷地看着冲过来的骆驼骑士们。两人多年来纵横江湖，这点儿人哪能放在眼里。

这个时候，身后又是一阵急促的马蹄声响了起来，马蹄声极为整齐，却听不到人的声音。

“砰砰砰砰砰！”

一阵密集的低沉巨响，正向红柳丛方向冲来的骆驼骑士们忽然就倒下去了一大半。

南霁云和雷万春微微一怔，又是一阵密集的闷响响起，剩余的几名骆驼骑士和他们的骆驼也都是倒在了草地之上。

两人对视一眼，都是又慢慢伏在地上，眯眼看着红柳丛之外的状况。百十名安西骑兵从红柳丛外疾驰而过。冲向了那些倒地的骆驼骑士，马鞍上皆是架着一种长约数尺的奇怪的管状武器。管口处还有青烟缭绕。

安西骑兵们跳下战马，提着横刀看着倒地的大食人，没有发现一个活口。为首的骑兵校尉吓了一大跳，脸色白的吓人，这时才是松了口气。

让这些大食人靠近都护的家人，要是出了什么事情，他根本就没法交待。不过好在是没出事情，大伙儿冲上来的及时，没让这些贼子真的伤到都护的家人。

校尉一声令下，所有骑兵们都重新上马，开始搜索附近的区域。不远处的田地里不少农夫目睹了这一场短暂的战斗，此刻也都是反应过来，这些百战之余的退役老兵们一个个都是拿着农具从地里跑

了出来，神色一个比一个凶狠，全部加入到搜索敌人的行列之中。

当真有贼子要对都护家人下手，要是都护家人真出了事，大伙儿可都没脸面见都护了。

一时间河畔变得极为热闹，安西老兵们聚集得越来越多，自发的组成了一队队，到处寻找敌人。

南霁云和雷万春看到这一幕，心道小马在河中的人望当真极高。现在这个状况，已是无法对付叶绯鱼了。两人悄然起身，趁着一片混乱从红柳丛之中消失了。

……

发现有大食骑士冲过来的时候，康琳儿和叶绯鱼便把马宸挡在了身后。不过两人其实都是高手，十几个大食骑士，两人都没有怎么看在眼里。

她们谁都不明白这些大食人想要干什么，这么点儿人手就想在这里闹事，分明就是自投罗网，也不知道这些人是怎么想的。

骑兵校尉终究是发现了红柳丛中被绑着的大食女子，也看到了那一把毁掉的七石巨弓，吓得腿都快要软了。

“快去禀告夫人，让夫人来看一看。”骑兵校尉沉着脸道。

康琳儿快步来到红柳丛中，看到了那一把破弓和十几根巨箭，脸色猛然变得煞白。

射雕手！

这是大食人的射雕手！

从这里到适才辰儿所在的地方，不过百十步。就在这么近的距离之上，居然藏着一个大食人的射雕手！

康琳儿心中一阵后怕，若是这个大食人的射雕手刚才射出一箭，会造成什么结果根本不敢想象。

想到这里，康琳儿冷汗直冒。孩子就是她的命根子，要是被这射雕手伤了孩子，她还如何能活得下去，又如何向夫君交待。

叶绯鱼走入红柳丛中，看了一眼之后，立马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

“琳儿，这是有人救了咱们。”

康琳儿点了点头。

“都护果真是天佑之人，要不然……”叶绯鱼摇了摇头，这样的距离，以她的身手，也没有把握躲过射雕手的攻击，适才其实她自己也是在危险之中。

叶绯鱼蹲下身子，把那女人翻转过来，一把扯下女子脸上的面纱。皱眉道：“是个小丫头。”

康琳儿默默点头。亦是蹲下身子。直接扯开了女子的衣服，看着女子胸口处一个深深的疤痕，低声道：“我知道她是谁了。”

“是谁？”叶绯鱼问道。

康琳儿低声道：“都护攻打火寻国时，灭掉了一个藏在火寻国的大食教派，名叫哈瓦利吉派。有一个很厉害的射雕手逃走了，后来在西海边上刺杀都护，没有成功之后又逃脱了，不过也被都护射了一枪。这种伤痕。是都护那把‘沙漠之鹰’留下的，比护卫们的火枪要粗上一圈，所以我能认出来。当时都护打了打一枪，以为她该死了，没想到居然活到现在，还来找我们的麻烦。”

“那就是说，这个大食小丫头的目标就是你们娘俩了？”叶绯鱼问道。

康琳儿点了点头，心中忽然极为愤怒，一巴掌扇在那大食女子的脸上。

那大食女子原本只是晕了过去，被康琳儿扇了这一巴掌。尖叫一声醒了过来，只觉得身上痛疼异常。她鼻子和小腹都遭受重击。伤势绝对不轻，疼得眉头都拧在了一起。

女子忽然发现眼前白花花一片，低头一看却是胸口衣服没了，猛然尖声叫了起来。

康琳儿冷哼了声，又是狠狠一巴掌扇在那大食女子的脸上，连上刚才那一巴掌，大食女子的两边脸顿时都肿得老高。

大食女子连声尖叫，脸上现出哀求之色，周围都是男人，她何曾被人这般看过，无奈双手被绑，什么都没法做。

大食女子急得快要哭了，看着康琳儿连声哀求，想让康琳儿帮她穿上衣服。她说的是阿拉比亚人的话，康琳儿自然能懂，然而康琳儿哪里肯理会她，回头看了一眼骑兵校尉道：“去请方先生过来，这个人须交给他处置。”

骑兵校尉领命而去，没过多久马蹄阵阵，方文本带着几百安西骑兵冲出了捕喝城，最快速度赶了过来。

见到这边光景，方文本吓得面如土色。他的富贵前程可都指着都护，若是都护家人出事，一切可都成了浮云了。

“夫人，都是属下保护不周，请夫人赎罪！都护乃是天幸之人，夫人和公子这次才能有惊无险。”方文本连声道，“夫人且带公子回去，这个恶徒我会细加审问，找出同党，一定要给夫人一个交待，日后绝不会出这样之事。”

“麻烦方先生了。”康琳儿点了点头，“这个恶贼居心险恶，审问清楚之后，我做主一次，就不要留了。”

看康琳儿脸色，方文本明白她对于这个刺客已是恨极，连忙点了点头道：“这是自然。这恶贼竟然敢做这等事，如何还能让她活下去！等到问清楚之后找到余党，一网打尽之后我便会亲自明正典刑。”

“有劳先生了。”康琳儿点了点头，看着地上那位女子，忽然一脚狠狠地踹了过去。

那女子本就受伤极重，这下无法躲避，脸上顿时出现一个显眼的靴子印痕，疼得一阵抽搐，美丽的眼睛里满是泪水，却是忍着没有留下来。

“娘亲！娘亲！”

护卫们拦不住小马辰，小家伙也跟着跑进了红柳丛中。康琳儿一把抱住了他，掩住了他的眼睛不让他看，柔声道：“走吧，辰儿，跟娘亲和婆婆回去，来日咱们再出来。”

“哦！”小马辰不明所以，不过他向来听话，也便点了点头，被康琳儿抱着出了红柳丛。

叶绯鱼心里轻叹一声，脸上神色却是极为淡然，紧跟着康琳儿母子走了出去。

刚才那大食射雕手若是发动，第一目标是谁不问可知。也不知道是谁出手阻拦，才让那射雕手功亏一篑。

若是适才没人阻拦，那射雕手成功得手，那便不用她这般费尽心思了。

心中虽然遗憾，脸上却是不敢露出来的。毕竟她是来这里依附马璘生活，即便是为了她的女儿着想，有些心思只能是藏在暗处。

ps：感谢“隆隆书友”“稻草人”两位兄弟的打赏，多谢多谢。厚颜求点儿推荐票，兄弟们给点儿吧，多谢了。

第三百四十二章酷刑

群情激昂的安西老卒们和几百骑兵一起，把红柳丛附近搜了个底朝天，却是毫无所获，一个可疑的人都没有发现。

方文本神色极为阴沉，带着骑兵匆匆回城，把那个大食女刺客也带了回去，直接叫来了捕喝城安西密探的首领卢哲，令他严加审问这个大食女子。

都护夫人和公子在捕喝城外遇险，这在捕喝城可是了不得的大事。这边卢哲在利用各种阴损手段折腾这个大食女子，同时方文本又派出大批的士卒大搜全城，抓了大量的人严加拷问。

那个大食女子不是波斯人，而是真正的大食人，也即都护口中的阿拉比亚人，方文本知道波斯人和阿拉比亚人的区别，所以被他抓起来的都是阿拉比亚人。波斯人惯于骑墙，阿拉比亚人可是真正的胡大的信徒，方文本跟马璘很久，知道这其中的差别。

捕喝城已经数年没有经历战乱了，最近这一段时间，捕喝城原本是极为平静的，古老的商道重新打通，波斯商人、阿拉比亚商人和粟特商人都正常的来往捕喝城内做着生意，方文本只是坐地收税，

对于各族商人的经营都从不干涉。然而今日发生了阿拉比亚人意图刺杀都护家人的大事，城内的阿拉比亚人自然就倒了大霉。

首当其冲的是那家容留过刺客一行住宿的阿拉比亚人的客栈，虽然客栈老板是无辜的，并不认识那些刺客，然而方文本一声令下之后。客栈内老板一家连同仆人还有住在客栈内的阿拉比亚商人一共一百多人。全部都被方文本砍了脑袋。首级挂到了捕喝城城门之上。

方文本向来便是心狠手辣之辈，马璘和段秀实都离了河中，也就是靠着他的狠辣才能坐镇此地，保住河中一方平静。今日出了这样的事，险些毁了他的前程，方文本岂能饶了这些阿拉比亚人。对于这些胡大的信徒，他的法子就是有杀错无放过，绝不让任何一个可能的刺客余党逃出生天。

客栈里的阿拉比亚人只是个开始。半日之内便有足足五六百个阿拉比亚人的人头挂在了捕喝城头之上，一时间捕喝城内人心惶惶，商人们早早就上了门板。方文本回到了官衙之内，这时密探首领卢哲已经把那大食女子折磨得不成人形了。

“这个贱人是怎么说的？她在城里还有多少同伙？”方文本咬着后槽牙，看着被绑在木柱上一丝

不挂、浑身鲜血淋漓的年轻大食女子恶狠狠的问道。

“方先生，应该是没有别的同伙了。我把所有手段都用过了，她说的肯定是实话。”卢哲手上拿着一根染血的猪鬃，笑着说道，“她便是上次在西海畔刺杀将军的大食射雕手，之前在货利习弥附近射伤小牛将军的也是她。她说整个教派派到这里的人全被将军杀死了。只剩下这点儿人，她又被将军打伤。没脸再回家乡，这才潜入捕喝城找将军复仇。她养伤花了好久时间，到了这里时将军已经带兵去了安西那边，她这才把目标对准了将军的家人。”

“那就是说，在她的家乡还有她的同党了？”方文本咬着后槽牙问道。

卢哲转动着那根带血的鬃毛，笑着点了点头：“应是如此。征伐火寻回来的路上，将军也和我们说过这个哈瓦利吉派，他们向来活动在泰西封南边，主要是在库法和巴士拉之间——巴士拉就是唐海北端的一个港口——这个女人说因为咱们移民河中，他们教派认为咱们侵犯了胡大的底盘，这才大举潜入火寻之后汇合，准备暗中害咱们的百姓，没想到被将军一网打尽。这个教派大部分人都去火

寻了，留在家乡的只有几百人而已。她没有脸面回去见那些人，这才来捕喝城刺杀泄愤。”

方文本点了点头。卢哲属于安西密探，算是将军的亲信，安西密探自成体系，所以有些情报他并不知道。不过卢哲既然开口说这些，那就是说这些情报不属于安西密探系统中的机密，他是有权知道的。

“卢哲，既是他们还有同党，那便需要斩草除根。我的意思，这件事情向万年城那边说一声，让田名远和牛诩知晓。如果他们方便，看能不能去一趟那边，为将军解决掉这些人。你觉得这样做是否妥当？”指着墙上巨大的地图，方文本点了点波斯湾边上的万年城的位置，看着卢哲问道。

卢哲这等安西密探是马璘的私人，方文本是马璘的幕僚，虽是在捕喝城主持事务，也得尊重这些人。不过卢哲明白方文本乃是将军的心腹之人，他的话虽则客气，其实也是命令，笑着点头道：“先生想要这样做，卢哲奉命就是。先生请修书一封，我等尽快把消息送到万年城。”

方文本点头笑道：“如此甚好。将军在漠北和回纥人厮杀，田名远和牛诩在万年城安坐这么久，饱食温衣半年有余，也该让他们活动活动了。他们

说舰队已成，只差火炮，就看他们这舰队有何等本事。不要只会去掠夺昆仑奴，能顺着唐海到巴士拉，上陆地上想法子干掉那个哈瓦利吉派的余孽，才是真正的安西好男儿。”

卢哲点头，显然方先生对于大食也花了许多心思，知道巴士拉在哪里。

方文本坐回桌前，笔走龙蛇开始修书给田名远和牛诩二将，写完之后用了印，直接交给了卢哲。卢哲小心收好，笑道：“先生放心，这封信定能平安到达万年城。”

方文本点了点头，又看了一眼那木柱上昏迷不醒的大食女子：“再逼问几遍，把她说的每一句话都记下来。等到没什么可问的，把她清洗一下，我要在捕喝城里明正典刑。这是夫人的意思，夫人今日受到了惊吓，想要她的性命。”

卢哲笑着点头：“想杀咱们将军，落到咱们手里还能活么？先生放心，我会继续亲自审问，连她祖宗三代是谁都要挖出来。”

方文本点了点头，走出了卢哲行刑的房间。卢哲看着那昏迷的大食少女狞笑一声，转动着带血的粗硬鬃毛又走了过去，把鬃毛伸了过去。

剧烈的刺疼让昏迷中的少女猛然醒来，发出一

声凄惨的叫喊，卢哲嘿嘿冷笑，边上的译语人和几位安西密探都是一阵哆嗦，不由自主的夹紧了双腿。

猪鬃捅尿道这等阴损事情，也就这个范阳人能做得出来。换是他们，可是谁也下不了手。以往他们也只是见卢哲对男人这般做，却没想到这种法子居然也能用在女人身上。

不理会少女凄惨的叫喊，卢哲阴笑着继续施为，少女在木柱上扭动挣扎，想要摆脱那种痛苦，然而痛苦却是越来越剧烈。

见到几位袍泽脸上脸上都是现出不忍之色，卢哲阴笑着道：“叫啊，继续叫啊！有本事你就继续叫，哭也没用，这会儿不是你暗算我家夫人和公子的时候了？你敢对我家夫人和公子动手，爷们儿就得好好炮制你，不然难消爷们儿心头之恨！”

几位安西密探听卢哲话里暗含警告，都是猛然一凛，不敢再有丝毫同情的神色。

卢哲呵呵冷笑，看着少女美丽的眼中泪水簌簌而下，心中更是快意，也不问少女任何问题，只是转动着手上的鬃毛，看着少女无助的木柱上扭动。

他自范阳来到安西时间不长，能混到今天这个位置，一靠对于将军的绝对忠心，二便是靠狠辣二

字。

别的袍泽们逼供之法都是将军所授，虽也算是极为有效，不过在卢哲看来，那些手段都是太过儿戏。任何一个犯人落到他的手里，他都有上百种法子让犯人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他的前程也是系在将军身上的，今日里这个女人想要刺杀夫人和公子，他是真的恼火。不把所有法子在这个女人身上使用一遍，他根本无法平息怒火。

卢哲的阴损手段方文本也是久仰大名，隔壁房间里女子尖利的叫声令人毛骨悚然，方文本在官衙之内呆了一会儿，便也坐不住了，索性大步走了出去，去看士卒们抓捕阿拉比亚人的状况。

“小马的部下，怎么会有这种家伙！”雷万春蹲在房顶，透过缝隙看着房间里无比凄惨的女子，沉着脸低声道。

南霁云冷着脸摇了摇头，心中亦是极为不然。

这般行事，未免太过。虽然是个大食女子，可也不该遭受此等折磨，毕竟她是个人。

“若知她要被这般折辱，我们当时便该给她个痛快。小马这个部下哪里是人，这分明是禽兽！”雷万春低声道。

“现在给她个痛快也不晚。这个畜生，若非是他是小马部下，我定会给他一刀！”南霁云冷声道。

说完南霁云猛然一踏地面，竟然是踩塌房顶，向下直落下去。

卢哲正在折磨那大食少女，忽然头上尘土飞扬，一个高大的身影出现在面前，也是吃了一惊。

然而他的反应亦是极快，根本就没有开口发问，弃了带血的鬃毛握手成拳，径直一拳狠狠砸了出去。与此同时几位安西密探亦是齐声怒喝，挥动横刀冲了上来。

这些家伙问都不问一句便直接动手，亦是大出了南霁云的预料。南霁云大喝一声，一脚狠狠踹了出去，直接把卢哲踹出数尺，同时手上长刀挥动，迎向了那几位安西密探。

第三百四十三章郁闷的南八

暗室之中，刀光亮若惊虹，只听一阵叮当乱响，几位安西密探手上的横刀竟然是同时折断！

虽然是有着兵器之利，然而南霁云这一刀实在是太快！

然而安西密探们却只是微微一顿，便又挥舞着断刀继续冲了上来，神情皆是极为冷厉，根本没有丝毫的畏惧。

南霁云那一脚含忿踹出，卢哲被踹得口吐鲜血，然而却又一跃从地上跳了起来，抽出横刀便冲了上去，二话不说一刀便是狠狠挥出，向着南霁云当头劈下。

南霁云没想到这些家伙竟然是如此的难缠，这些都是小马的部下，他也没法下死手，大喝一声身子一矮，雪亮的刀光再次闪现，又是一刀挡开了几位安西密探的扑击，同时长腿如鞭子般再次踹出，又把卢哲连人带刀踹得飞了出去。

“射死他！”卢哲落在地上厉声喊道。

话音刚落，几位安西密探袖中都是有一点寒光射出，南霁云心中一凛，刀光泼洒把几根短箭悉数劈断，却看卢哲一脸狞笑又翻身爬起，手上拿着两

颗黑黝黝的什物，正在嗤嗤的冒着青烟。

南霁云来捕喝城有些日子了，知道这便是小马军中利器火雷，心中暗道不妙，迅疾无比的向后退了几步。

几位安西密探见状，都是扑倒在了地上，卢哲狞笑一声，把两枚火雷贴着地面扔到了南霁云脚下，自己也是趴在了地上。

“好贼子！”南八大叫一声，猛然向后翻滚。学着安西密探们的样子也是扑倒在地上。只听得两声沉闷的巨响。房间之内尘土飞扬弹片横飞。

“走！”房顶上响起一声怒喝，一根绳子垂了下来，南霁云来不及多想，一把抓住绳子，猛然一跃便又到了屋顶之上。

两人蹿房越脊快速离开了官衙，卢哲一群人追了出来，一个个迅捷的上了房顶，却已看不到一个人影。

卢哲返身回到房间之内。却看到木柱上的大食少女已经再次昏了过去。刚才两枚火雷爆炸，房间之内站着的唯有她一个，虽然火雷是在她身后爆炸，有着木柱的阻挡没有致命伤，然而双臂双腿皆是中了不少弹片，鲜血正从身体上汩汩冒出。

这个样子，显然是无法继续用刑了。卢哲看着

一地的断刀，想起那个闯入者的身手，心中亦是骇然。

那等本事，怕是和都护有得一比了。捕喝城内什么时候竟然来了此等人物！

没法继续用刑。犯人又是方先生要明正典刑的，还不能让她死了。卢哲命安西密探把大食女子从木柱上解下来。包扎伤口清洗身体，准备先让她活下来再做计较。

与此同时，大量的安西密探都奉命来到了这里，帮着看守这个大食刺客。卢哲又命人去找方文本方先生，告诉他这里发生的事情。

……

“老雷，你受伤了？”回到了在捕喝城内的落脚之处，南霁云发现雷万春眉头紧皱脸色苍白，也是吓了一跳，再看他的身上，不少地方都有斑斑血迹，连忙开口问道。

“不妨事，没伤到要害。”雷万春苦笑摇头，“小马军中这玩意儿当真厉害，我都没看到是什么东西，就被打中了。”

说着雷万春一伸手，手上一把奇形怪状的铁片，都是沾满了鲜血。

火雷爆炸之时，他正蹲在屋顶上往下看，结果

弹片从南霁云踏出的孔洞飞上来，饶是他这样的人物，也没法躲避这种攻击，这根本不是人力能够抵挡的。

“当真不妨事？”南霁云问道。

“没事，死不了。”雷万春苦笑道，“小马这些手下阴损是阴损了些，可也算是好汉子，别的不说，至少当得起死士二字。这些杀才出手根本不留余地，也完全不顾防守，招招都是要和人拼命的架势。这样的人一个两个还罢了，个个皆是如此，也不知道小马是怎么训练出来的。”

南霁云想起刚才的一战，也是摇头道：“我跳下去，本以为他们会问一句我是谁的，哪料到这些家伙居然什么都不说，上来就直接下杀手！我想要给那个大食女子一个痛快，居然没有做到。”

雷万春笑道：“这些都是军中的杀才，出手就是要杀人的，你还以为是在长安游侠，动手前先要问个字号？哈哈！”

南霁云苦笑一声，没想到英雄半生，遇到几个军中杀才就被搞得灰土灰脸的，说出来真是羞煞人。

“他们已有防备，南八，不要再去了。咱们是来为小张探花报仇的，犯不着为这事再冒险。那个

大食女子想害小马家人，咱们也不会让她活下去，没必要因为因为这事儿和自家兄弟杠上。”雷万春拿出伤药来涂抹身体，摇头道。

南霁云想了想，也是叹了口气。

早知如此，当初在红柳丛里就该给那大食女子一刀了。如今那大食女子落到这个境地，自己居然是毫无办法，想起来也甚是窝囊。

现在再去，肯定是讨不了好儿去。闯荡半生，何曾有过这般郁闷的时候。若是那些都是敌人倒没什么，可以痛痛快快的厮杀一场，可是那些家伙都是自家兄弟的部下，又不能当真对他们下杀手，毕竟他们都是唐人。

“算了，既已如此，还有什么好说的。这件事情，咱兄弟就当没看到吧！希望那些杀才们能逼问出余党，让小马家人免受威胁吧！”南霁云摇了摇头，一脸的无奈。

都是些为了大唐开疆拓土来到这里的好男儿，他终不能为了一个本就该死的大食女子，而向这些人下杀手。

这般无奈的感觉，平生还是第一次遇到。一时之间，南霁云的心中也是极为郁闷。

……

官衙之中，方文本匆匆赶回，听卢哲说了刚才发生的事情。

卢哲说完之后，又道：“方先生，那人是真正的好手，若非是用上了火雷，我还没发把他逼退。这般凶悍的家伙，我还是第一次见到。”

方文本沉着脸问道：“你确定那人是唐人？”

卢哲道：“右衽，横刀，长安口音，应该是唐人无疑了。”

方文本想了一下，轻轻点了点头。

“我明白了，我明白了。卢哲，说说那人的样子。”方文本走到桌边，拿起一根最细的毛笔，沉声道。

伴随着卢哲的讲述，方文本在一张澄心堂纸上细细挥毫，许久之后，一个方脸大汉的图像跃然纸上。

“你来看看，是不是此人？”方文本轻轻吹干墨汁，提起画像来看着卢哲问道。

卢哲目光一闪，点了点头道：“便是此人。先生所画，极为神似。这人如今正在捕喝城中，我等把这画像贴出去，应该可以发现不少线索。早日抓到此人，城内才得安稳。”

方文本笑了笑，把画像复又放在桌上，摇头

道：“不用去抓了，是自己人。”

“自己人？”卢哲微微错愕。

方文本点头，看着卢哲笑道：“听你刚才所说，来人极有本事，却没有对你们下杀手，是吧！”

卢哲点了点头。

这一点他必须要承认，虽然他挨了两脚受伤不轻，却也不是致命的伤势。而对方武器极为厉害，却只是削断众人横刀，并未伤人性命。若是对方想要杀人，那么一开始他们就都死了，哪里还有使用火雷的机会。

方文本笑道：“白日里夫人和公子在城外遇险，所幸有人暗中帮忙，制服了这位射雕手，这才让咱们躲过一场大麻烦。我本在想着是谁暗中护着将军家人却不肯现身，如今一看，一切都很清楚了。”

“方先生，你的意思是——”

方文本呵呵笑道：“将军未来安西之时，曾在长安市上游侠多年，当年之事已被天子赦免，如今已成为一段佳话，想来你也是知道的。”

卢哲点头。

“那你可知道，将军在长安市上游侠之时，有

两个好兄弟？”

“听说过，南霁云和雷万春两位，军中不少兄弟都知道这事。”卢哲点了点头。

方文本呵呵一笑，指着桌上的画像道：“他便是南霁云！”

卢哲闻言，不由得怔了一怔。方文本笑道：“这位便是南八，那位在房上接应他的同伙，应该就是雷万春了。这个射雕手也不是善类，能够轻松制服她的，应该便是这两位了。捕喝城是将军的地盘，他们是将军的生死弟兄，到了这里还高来高去的，真是游侠儿习性不改。不过亏了他们两个，不然咱们可就没脸再见将军了。”

“真是南霁云和雷万春？”卢哲疑惑道。

“一定是他们，这个人就是魏州南八，我知道他的样子。”方文本笑道，“城外救了夫人和公子的是他们，刚才来这里的还是他们。幸好他们没被伤着，不然等将军回来，有你好受的！”

卢哲挠了挠头，疑惑道：“既然是他们，之前那般却是为何？”

方文本看着躺在地上脸色惨白的大食少女，示意密探为她披上衣服，笑道：“南霁云和雷万春皆有侠名，你做这等阴损之事被他们看到，如何能置

之不理？若非你是将军部下，只怕已经身首异处了。”

见卢哲还有些心里发蒙，方文本笑道：“这两位是将军故友，既然来这里了，哪能让他们躲着不见人！你拿着这张画像，去想法子把他们请出来吧。这次亏了他们两个，咱们才躲过一劫，这件事情，须得好生谢过他们才是。”

卢哲接过画像，点了点头。

第三百四十四章逼近

有了画像，在捕喝城内找一个相貌堂堂的唐人并不是难题。捕喝城内见过南霁云的汉家子不少，自然有人知道南霁云的落脚之地，所以没过多久，卢哲和一群安西密探便站在了两人所住的小院之外。

南霁云发觉外面有人，不愿和小马的部下交手，带着负伤的雷万春刚刚上了房顶，小院外卢哲忽然就跪在了地上。

“范阳卢哲唐突两位，还请两位恕罪！”

卢哲这一手极为光棍，南霁云和雷万春一怔，南霁云看着下面冷喝道：“小子，你这是何意？”

“南先生，雷先生，两位都是我家都护的旧交，卢哲冒犯两位，自当上门谢罪。”卢哲跪在地上，仰头看着上面道。

被认出来了。南霁云和雷万春对视一眼，从房顶之上一跃而下。

劈手从卢哲手里夺过画像，南霁云看着上面栩栩如生的人像，嘴角不由得抽了抽。

“小子，大丈夫行不改姓坐不改名，我便是魏州南八，你是如何认出我的？”

卢哲站起身来，陪着笑脸道：“非是我认出南先生，是捕喝留守方先生知道是两位驾临，特命我来请两位前去一叙。两位和我家都护乃是旧交，卢哲亦是久闻两位的大名，今日一见，果然不比凡人。”

南霁云看了一眼雷万春：“雷大哥，去么？”

“去。”雷万春点了点头。

既然已经被人识破行藏，再躲藏下去也没有必要。大丈夫光明磊落，有什么见不得人的。

“那就去吧！”南霁云点头。看着卢哲冷声道。“你这小子太过阴损。竟对妇人使那等手段！若不是看在你家都护的面子上，定要给你头上一刀！”

“是是是，都是卢哲的错，南先生勿怪，勿怪！”卢哲笑嘻嘻地道。

他本就是滚刀肉的脾气，眼前这位是都护的旧交，被训斥一顿自然没什么。南霁云已经四十有余，自然有训斥他的资格。

“头前带路！”

卢哲和一众安西密探走在前面。南霁云和雷万春跟在后面，众人到了官衙之内，一个文官快步迎了出来，向着南霁云和雷万春二人直接拜了下去。

这文官看上去已有五十岁，二人哪敢受此大礼，慌忙把文官拉了起来。文官向着二人连连拱手，恭敬道：“两位今日在城外救了夫人和公子，便是救了我等性命。下官方文本，奉都护之命留守捕喝城，多谢两位先生的恩德。”

南霁云点了点头。雷万春皱起眉头道：“今日之事太过凶险，小马在漠北和蛮人厮杀。你等便该看顾好他的家人，要是当真出了事，你们该如何交待！这样的事，以后不可再有！”

方文本连忙道：“雷先生教训的是，的确是下官思虑不周，让夫人和公子涉险。这样的事情，以后绝不会再有。”

雷万春点了点头，当先大步走入官衙之中，径直闯入那一间房间之内。那个大食女子依旧在房间之中，面色苍白气息微弱，却不再是身无寸缕，已然盖上了一层锦被，露出外面的手足之上也是没有血迹。见到这般景象，雷万春和南霁云对视一眼，都是长出了一口气。

他们并非是不想让这大食女子死，而只是不想见她受到非人的折辱，眼下这个样子，已经不会令他们心中不安了。

“两位勿怪，之前儿郎们出手阴狠了些，我已

经骂过他们了。不过这个刺客差点儿害死夫人和公子，夫人说要将她明正典刑，两位都是我家都护老友，想必不会阻拦。”方文本亦是看着那大食女子，温和笑道。

“只要你们给她个痛快，我们不会多说什么。她毕竟也是人，而非是畜生。”南霁云沉声道。

方文本点了点头，笑道：“那是自然。”

“你找我们来，为了何事？”雷万春问道。

“请二位来这里，一来是感谢二位今日出手救了我家夫人和公子，这二来么——”

说到这里，方文本微微一笑，挥了挥手把安西密探们都赶了出去，只留下了卢哲一个，微笑道：“二来我也想请二位先生帮一个忙。”

“什么忙？”

方文本笑道：“今日之事，二位应该明白是何等凶险，下官虽然会尽心尽力护着夫人和公子，奈何总是百密一疏，似今日这般便差点儿惹下大祸。下官斗胆，请二位先生帮帮下官，这些日子暂时帮着下官看护都护夫人和公子。”

雷万春了南霁云对视一眼，脸上都是现出沉吟之色。

“下官听闻两位和我家都护是多年至交，这才

斗胆烦请二位帮忙。下官也知道二位来此，肯定有自己之事，只是请两位看在我家都护面子上，暂时帮下官看护夫人和公子。两位先生若是觉得为难，下官自然也不敢勉强。”

雷万春沉声道：“小马的家人，我和南八护着自无问题。”

方文本面露喜色，连声道：“有劳两位先生了。有两位先生帮忙，就算是再有贼子作孽，夫人和公子定然安康。下官代我家都护谢过两位先生。”说完又是连连躬身行礼。

“我等和小马是兄弟，你既已知晓，便不用这般作态。说吧，你要我等如何做？”雷万春摆了摆手，沉声道。

方文本道：“我想安排两位到都护府邸之内，护着夫人和孩子。”

“我等可以去，不过不可暴露身份，不然多有不便。”南霁云沉声道。

“这个好办，我去禀告夫人，安排两位安西密探中的高手入王宫保护。夫人乃是胡女，自然不认识两位，这个自然无妨。”

“那好吧！”南霁云点了点头。

……

方文本亲自去了一趟安国王宫，拜会了康琳儿和叶绯鱼，告诉她因为白日之事，需要安排两位安西密探中的强者来宫内保护。

白日之事，亦是把康琳儿吓得够呛，虽然她不愿家里有太多生人，却还是同意了方文本的提议。

方文本的本意，的确是想让这两位长安城有名的游侠儿贴身保护康琳儿和马辰母子，然而他并不知道二人来捕喝城的目的。

两个身材高大威武的安西密探出现在了安国王宫之中，贴着马辰母子居住的小院住了下来。附近另外的一个小院，便是叶绯鱼居住的小院。

叶绯鱼原本的住处在王宫另一边，和康小雨的小院挨在一起，自从康小雨跟着马璘离开了捕喝城后，她和马辰母子在王宫之内相处久了，康琳儿渐渐对她也没了戒心，她便搬到了这里，整日闲着无事，都是陪着二人一起。

白日里发生的事情，让叶绯鱼极为遗憾。而这两个陌生的安西密探住进了王宫之内，却让叶绯鱼感觉到极为不安。

说不清楚是为什么，那只是一种直觉，便如同是羔羊被恶狼盯上了一般。

叶绯鱼不明白是因为什么，然而她却在心里直

接断定，这两个陌生的安西密探对她不怀好意。

能够让她产生警觉之心，对方的力量一定极为可怕。而捕喝城中的安西密探，还没有人让她有过这种感觉。

这样的感觉，让叶绯鱼极为警惕。虽然两人只是来见过马辰母子一面，那种感觉却是在她的心里挥之不去。

叶绯鱼缩回到自己居住的小院之中，回到房间里重新换了衣衫，所有能用的武器都被她装在了身上，便如同当初在长安城暗地里为波斯寺做事的时候一般。

那些甘甜的糖球，被她放在了贴身之处，最外面则是罩上了一层宽大的衣衫，来掩饰身上的秘密。

做完这一切，叶绯鱼这才松了口气。

她并不想逃跑，从长安城逃到了这里，还能再逃到哪里去。虽然武力强悍，却还得在兴庆宫里伺候那些妃嫔，那样的日子她早就受够了。如今在这里过得富贵安闲，对她而言这便是最好的日子，根本不愿再去改变。

不知道这两个家伙的身份，可是不管是谁，她都不想再离开这座王宫。这座王宫虽然比不上兴庆

宫九重天阙，可却让她过得极为舒适，她根本不舍得离开这里，舍得放弃这种富贵安闲的生活。

别的人从来都是指望不上的，能够指望的人永远只有自己。

不知道这两个人是什么来头，只知道他们都极为强大，然而强大的人，也不是没有弱点。

她这一生做过很多凶险的事情，帮波斯寺杀过不少比她更强的敌人，靠的就是各种诡异的手段。以往是为了波斯寺而拼命，而这一次，她却是为了她自己。

离开捕喝城这座王宫，她便无处可去，这样的日子，她不愿去过。所以不管对手是谁，不管对手为何要对付她，她都必须要赢下这一场对决，杀掉那两个该死的家伙，然后把他们的尸体扔出去喂狗。

看着镜中美丽依旧的自己，叶绯鱼轻轻舒了口气。

之前所做之事，是为了女儿在马家的地位，而如今，她却是要为自己而战。为了保住在这里继续生活的权利，为了不再东躲西藏，她都必须得要赢得这一战。

……

今日两位十多年不见的老友来访，多喝了几杯，没时间码字，仓促写了一章，没时间修改就发上来了，各位兄弟多多见谅，理解跳荡一下，跳荡在这里多谢了。

第三百四十五章双杀

“雷大哥，那个女人应该是在提防咱们。”南霁云沉声道。

雷万春点头。

他和南八皆是有名的游侠儿，平日里皆是喜怒形于色，虽然擅长刺杀，却不擅长隐藏自己的情绪。刚才见到那个恶毒的女人，他们都没法完全控制自己的情绪，他也明白那个叫叶绯鱼的女人已经是察觉到了什么，心里已然是起了疑心。

“提防就让她提防，反正咱们早晚是得除掉她的。要是她能因此和小马妻儿分开，倒是一件好事。咱们是为小张探花报仇，行的是堂堂正正之事，不便公然出手，不过是不想惊扰小马妻儿罢了。只要她和小马妻儿分开，咱们便动手，之后听凭那姓方的处置便是。”

“好！”南霁云点头。

离了长安这么久，这件事情也该做一个了结了。

……

捕喝城内，到了夜晚慢慢地变得平静下来。

由于那大食女子的口供里说捕喝城内已经确实

没有同党，哈瓦利吉派的余孽都在泰西封附近，所以方文本也没有再大肆的杀戮阿拉比亚人，不过砍下去的那几百颗头颅自然是长不回去了。

方文本也并不在乎，左右不过是些胡人而已，这几年大伙儿杀的还少了？阿拉比亚人都是最虔诚的胡大的信徒，就是杀光他也不会皱一下眉头。

卢哲派密探把方文本给万年城田名远和牛诩的密信发了出去，继续提审那个阿拉比亚女子。那女子已经伤的不成样子，由于有南霁云和雷万春的交待。他也不敢再用太过阴损的手段。而只用了一些马璘交给安西密探的逼供手段。不过即便是如此。也把那年轻的大食射雕手折腾得死去活来。

这个时候，她只能祈求胡大来救她，然而胡大却没有给她任何的回应。

剧烈的疼痛让她彻底崩溃，一次次昏迷和清醒之间不断的回答问题，所知道的一切都全部说了出来。不过在卢哲听来，这些都没什么新鲜的，都是之前这个女人曾经招供过的。

逼问了许久，见到这大食女人的气息越来越弱。卢哲知道应该是问不出什么了，便停止了逼问，让两位安西密探重新为这女人擦洗身体掩饰伤痕，又喂了一些稀粥吊着性命，准备明日交给方先

生处置。

第二日一早，方文本过来看这大食女人还活着，点了点头让密探们把她带出官衙，径直到了捕喝城内军营之外十字街口，那里已经是立下了一座高台。让密探们把大食女子带到高台上按着跪下，方文本又亲自带人去到了捕喝王宫。去请康琳儿前来观看行刑。

康琳儿自到了捕喝城之后一直极为本分，马璘走后也从来不干涉捕喝城的事务。虽然是一个胡女，方文本等人却对她极为敬重。这一次康琳儿是真的怒了，才会主动要求要杀死那个大食女人，这是她这么久以来唯一提过的要求，方文本哪能不给她面子。

“要不要一起去看看？”安国王宫之中，康琳儿梳妆完毕，拉着小马辰的手走了出来，迎面见到了叶绯鱼，笑着问道。

“去看杀人，还是算了吧！”叶绯鱼摇了摇头，瞥了一眼另一座小院门口的两位高大的唐人密探，“琳儿，你自己去看吧。看着些孩子，不要吓到他了。”

康琳儿笑着点头，当先便是跟着来人走了出去。两位高大的安西密探神色肃然，远远的跟在康

琳儿的身后走了出去。

叶绯鱼含笑目送众人走远，神色渐渐变得冷厉起来。

嘴角现出一丝狠毒的冷笑，叶绯鱼身形一闪，便已出现在了两位安西密探住处的门口，身子一扭便进入了小院之内。

……

今日的捕喝城变得极为热闹，安西军军营之外的十字街头，密密麻麻的围满了人，大部分都是汉家子。高台之上，一个大食女人跪在那里，披散下来的头发遮住了面容，只能从纤细的腰肢看出这个女子极为年轻。

看杀人是汉家子的传统爱好，到了捕喝城也不例外。城内的胡商和安国本地人却根本不敢靠近，都是远远的躲开了去。

几千汉人围在高台之上，指着跪在地上的那位女子指指点点，一个个极为兴奋。女子身边，一位长大的安西汉子站在那里，双手握着一把狭长的横刀。

方文本带着密探们上了高台，安排康琳儿和马宸在台上坐下，然后亲自走上前去，掀开大食女子脸上的乱发，露出一张美丽的脸庞，看着康琳儿恭

敬道：“夫人，是这个贱人不错吧！”

这便是验明正身的意思了，康琳儿看着那个年轻的女子，清澈干净的眼眸中寒芒闪烁，绷着脸用力点了点头。

看清楚了女人的面容，高台之下一阵惊呼。这样一个美丽的女子，居然就要丧命屠刀之下，简直就是暴殄天物。

方文本脸上可没有什么怜惜之色，这个女人差点儿毁掉他的前程，那可是比性命还重要几分的东西，他自然不可能放过这个女子，纵然是她极为美丽，然而在他眼里却是什么也不是。

方文本一松手，女子的头发重又披散下来，遮住了那张精致的脸庞。高台之下，顿时响起一阵叹息之声。

“夫人，可以动手了么？”方文本大声道。

“可以了。”康琳儿清冷道，把马辰轻轻搂在怀里，转过他的脑袋不让他看。

方文本神色忽然变得有些狰狞，猛然从身边大汉手里抽出横刀，慢慢地举了起来。

看这样子，他竟然是要亲自动手，砍掉这个美丽女子的头颅！

高台之下一阵惊呼，不少人直接踮起脚尖。那

一直垂着脑袋的大食女子本已精疲力尽，这时似乎感受到了什么，忽然抬起头来，仰面看向了那把锋利的横刀。

见到头顶上的利刃，女子美丽的眼睛里满是惊悸之色，奋力想要挣脱身上的绳索，却根本挣脱不掉。方文本大叫一声，双手紧握横刀，奋力向着女子脖颈上劈了下来。

横刀极为锋利，一下子把女子半个脑袋砍了下来，女子的喊声还没出口，便已顿在了腔子里。热血如泉飞溅而出，洒了方文本一头一脸。方文本神色狰狞，又是举刀用力砍下，却没能砍在同一位置，女子的头颅耷拉在脖子之上，长发把脸庞彻底掩盖，满头都是鲜血，看上去极为可怕。

方文本是个文人，从没动过刀枪，这次临时起意想要亲自行刑，没想到居然是这么麻烦。又连续砍了好几刀，终于才是把大食女子的脑袋砍了下来。这个时候他的浑身已经被血染红，握着横刀宛若是恶鬼一般。

台下的汉家子们有的叹息，更多的人却是大声的鼓噪起来。南霁云和雷万春站在康琳儿和马辰身后，看着这般血腥的场景都是不由得皱起了眉头。

“夫人，行刑已毕，恶人已然伏诛！”方文本

看着一地狼藉，脸色通红，不过有着鲜血掩盖，倒是看不出来，把横刀递给了那位安西汉子，向着康琳儿拱手道。

康琳儿点了点头，她对这个大食女子心中恨极，见到这个女子死了，心中总算是出了一口恶气。

她非是嗜杀之人，然而这个女人威胁到他的辰儿，那便是不可原谅的。

“辛苦方先生了。”康琳儿说着站起身来，把马辰紧紧地揽在怀里，在一群安西密探们的护卫下大步走下了高台。高台下的人群为都护夫人闪开一条道路，一群人扬长而去。

人被杀，便会死。纵然是武力超强容貌绝世，亦是一样。

……

美丽的大食女杀手被公然处死，毫无疑问会成为未来一段时间的谈资。康琳儿自然不关心这些，一个威胁到辰儿的女人死了，她的心里只有痛快。

安西密探们护送她到了捕喝王宫门口，只有两位密探跟着她和马辰进了王宫。回到了住处之后，康琳儿让二人自去，自己和马辰走了进去。

发生了这次的事情之后，她已经打算尽量不再

外出，以免再发生类似的事情。

雷万春和南霁云向来独来独往惯了，被人指使极不习惯，不过看在是小马女人份上，也不能说什么。两人走到小院门口，脸色都是一肃，对视一步走了进去。

……

小院的大门比离开时多打开了半寸，里面有着一行新鲜的脚印，两人走进房间一看，地面上一张渔网之内裹着一个女人，浑身皆已被利刃洞穿，鲜血已经把地面染红。见到二人进来，渔网内的女人也不再动弹。

南霁云抽出横刀，轻轻割开渔网，看着那个神色狰狞的女人，低声道："死了。"

雷万春点了点头道："确实是死了。"

南霁云道："这渔网和利刃都不是咱们的。"

雷万春道："都是她自己的，看来她的确是对咱们起疑心了，趁着咱们出门来安装机关想要害咱们，结果反而是把自己给弄死了。"

两人看着地上的老女人，脸色都是极为古怪。来到捕喝城这么久，一直没得到出手的机会，没想到这个恶毒的女人，居然是以这种方式死在他们的面前。

南霁云长出了一口气，蹲下身子来一刀割下了女人的脑袋，装入早已准备好的放了石灰的背篓里：“雷大哥，你把这颗首级带回去，咱们也算是给小张探花有个交待了。”

雷万春点头：“好。你便留在这里等着小马回来，这件事情我们也得给他一个交代。”

第三百四十六章事了

两人相视一笑，都是自家兄弟，没有什么好客气的。

虽然是阴差阳错，结果出乎预料，然而毕竟是完成了承诺，也足以告慰小张探花死去的家人了。

一场耗费了将近一年的追杀，终于是画上了句号。最后的成功有些莫名其妙，这个恶毒的女人居然自己杀死了自己，然而毕竟是成功了。

两人商议已定，雷万春带着石灰腌制过的首级，直接离开了小院，悄然出了捕喝王宫。以他的身手，自然是没人能发现他。南霁云在小院里默然等待，估计雷万春已经出了捕喝城了，也离开了捕喝王宫，径直去官衙找捕喝留守方文本。

雷万春离开，是要去长安给小张探花一个交待，而他留在捕喝城，却是要给小马一个交待。

……

方文本今日一时起意，想要亲手当一回刀斧手，不了却闹了笑话，连砍了许多刀才将那女刺客给斩首。回到官衙之后他便开始沐浴，大木桶里的热水换了五六次了，依然觉得身上的血腥之气挥之不去。

毕竟是读书人出身，虽然他也是以狠辣著称，然而发布命令杀人是一回事，自己亲自动手杀人又是一回事。

听到南霁云来访，方文本连忙从浴桶里跳出来，匆忙更衣出来见南霁云。魏州南八是都护的好友，他自然是不敢怠慢。

“我杀人了。”南霁云看着方文本，直截了当地道。

“杀人？”方文本眉毛一颤，笑道。“南先生本就是杀人的人。一日不杀人才是笑话。倒是下官今日一时手痒。闹了大笑话。——不知南先生杀了何人？这里不比长安，这是都护的地盘，不管先生杀了何人，都算不得什么了不得的大事。”

南霁云皱眉道：“难道这里就没有王法么？”

方文本笑道：“天子命都护主宰流沙以西一应事务，在这里都护便是王法。南先生是大名鼎鼎的豪侠，所杀之人定有取死之道，杀人便是救人，下官自然不会多事。”

南霁云点了点头道：“那人确有取死之道。被杀也不冤枉。我等从长安来到此地，便是要她性命。不过我杀了那人，会给尔等带来一些麻烦。我来找你，便是为此。”

“死的是何人？”方文本听了，笑得已经是有些勉强。

“叶绯鱼。”

见方文本一脸迷茫，显然他不知道叶绯鱼是谁，南霁云道：“便是那位住在王宫里的老女人。”

方文本听了，身子猛然一颤，看着南霁云吃吃道：“南先生，你……你杀了我家都护的岳母？”

南霁云肃容道：“正是。若是杀了别人。我也不必来这里了。”

“这是为何？这是为何？”方文本有点儿蒙了，本来自以为洞悉人心。此刻他却是极为不解，“南先生，人人皆说你和我家都护是生死之交，我才求你去王宫里护着我家都护妻儿，你……你却做下这等事！南先生，你这样算是什么？”

“南八行事，自问无愧于心。那个女人本就该死，其中原因不足为道。尔等是小马的部属，我不欲尔等为难，这才来此见你。该如何处置，尔等请便。”南霁云看着方文本，昂然道。

方文本脸色青白，一时间心惊肉跳。昨日出事，今日又出事！他也算是人老成精，那个跟着都护走了的女人在都护眼里何等重要，他是一清二

楚，而现在那个美丽女人的母亲被南霁云杀死了，他该如何向都护交待！

半生蹉跎，临老了才抱上了都护这根大腿，如今也算是位高权重春风得意，哪里想到大权在握的滋味还没品尝完毕，就遇到了这等事情。

都护的好兄弟来到捕喝城来，杀死了都护喜欢女人的母亲，这他娘的叫什么事儿！

方文本苦着脸来回踱步，心中念头急转。南霁云有些看不过他这个样子，冷然道："我来此地，就是自请束缚的。其中缘由，将来小马回来我自会和他分说，到时候便是小马，也不能说我做错了。小马留你主持河中大局，似你这般瞻前顾后，我看小马也是所托非人了。"

方文本老脸一抽，心道若是别的事情我自然能雷厉风行干脆利索，可眼前这事太过棘手，关系到我的富贵前程，哪里敢仓促决断？

不过南霁云的话也是提醒了方文本，决定还是得他自己下。方文本停下脚步，看着南霁云咬了咬牙道："南先生，怕是要得罪了。我家都护回来之前，你不能离开捕喝城，不然我须无法交待。"

南霁云点了点头："无妨。南八岂是那等没有担待之人，若是想要离开，又岂会来找你。不过老

雷已经离开捕喝城了，你不用派人去追他，你也追不上他。”

方文本点头，说了一声“少待”，阴沉着脸大步走了出去。

过了一会儿，一群安西密探在卢哲的带领下走了进来。卢哲亦是一脸震惊，这个消息也是让他吓了一大跳。

“卢哲，好生安顿南先生住下，南先生是都护旧交，不要怠慢了。”方文本摆了摆手道。

卢哲点了点头，走上前去一脸恭敬地道：“南先生，这件事情内中隐情，先生不愿告诉我等，可否手书一封，容我等派人送给我家都护？”

方文本皱起眉头，有些不明所以，不过卢哲所在的安西密探自成体系，既没事前禀告给他，他也不好多问。

南霁云点了点头：“也好。此次亦是不得已而为之，南八问心无愧，早日让小马知晓也没什么。”

当下有安西密探奉上文房四宝，南霁云凝了凝神，详细的写明了这事的来龙去脉，亲自封好之后递给了卢哲。卢哲躬身致谢，这才让安西密探将南霁云松松地绑缚了，带往安西密探在捕喝城中的据

点。

“卢哲，这又何必？此去漠北道路遥远，这封手书送到漠北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了。”方文本跟着卢哲走出官衙，压低声音皱着眉头道。

卢哲笑了笑道：“方先生勿怪，这样的大事，还是尽早让都护知道为好。至于送信之事，我自有办法，先生不用操心。”

方文本摇了摇头，这次出的事实在太大，这个滚刀肉忠于都护，想要让都护尽早知道也是正常。他也不再多想，带着卢哲一起快速的赶往了王宫之内，先是通禀了康琳儿一声，然后带着密探们走入了王宫之内。

康琳儿带着马辰站在院外，见到众人点了点头，领着马辰便去了花园之中。

发生了这样的事情，她也是极为震惊，不过她是一位母亲，这样的场景自然不能让马辰看到。

听说叶绯鱼死了，她也是极为感慨。对于这个有些神秘的女人，她虽说后来是慢慢熟悉了，对这个女人也不再排斥，不过也谈不上有什么好感。现在回想起来，竟然是叶绯鱼让她吃的那些糖球更让人印象深刻。

不是她刻薄，回想起这几个月的相处，一切都

从她和马辰接受了叶绯鱼的糖球开始。

不过如今叶绯鱼已经死了，那种糖球以后大概也吃不到了。叶绯鱼说是拂菻人的手艺，那么就得等到夫君攻下拂菻之后辰儿才能再有那种糖球吃吧。康琳儿心中想着。

方文本带着卢哲和一些安西密探走入之前南八居住的小院，房间之内的景象令人印象深刻。那个曾经端庄美丽的女人没了脑袋，身上裹着一张挂满了利刃的渔网，地面之上满是鲜血。

毕竟是都护的岳母，虽然死了方文本也不敢慢待，命密探们把渔网切碎，所有的利刃都拔了出来，血衣之外重新罩上一层干净的衣衫，然后小心的抬了出去。

王宫如今是都护的私宅，染血的地方自然是得好好清洗一番。军中有的是巧手工匠，赶忙雕刻一个精致的木质首级出来安上。这样的天气，尸身无法长时间留存，所以要立马找个合适的地方悄悄下葬，不能惊动闲人，却还得不失体面。

方文本忙着处理叶绯鱼的身后之事，卢哲找了个理由便抽身离开，来到了捕喝城中一个安西密探的秘密据点。

这个地方，目前除了这里的几个从安西过来的

密探之外，便只有他一个人知晓。毕竟鹰奴的存在是安西密探的一个大秘密，米雪派来的鹰奴到了这里，也就只跟他有着联络。

这样的手段，对于安西密探来说极为重要，自然是知道的人越少越好。便是方文本这样的人，在捕喝城位高权重，他也不能告诉他鹰奴的事情。

今日发生的事情令人震惊，都护的生死弟兄在捕喝城杀人，内中的缘由他不能看，却必须得要尽快的让都护知晓。等到都护传回了讯息，他就能够知道如何处理这件事情，如何对待那位大名鼎鼎的魏州南八。

把信封上加了绝密的标记，然后交给了几位鹰奴。一位鹰奴小心的把密信卷起，装入竹筒内用蜡封好，绑在了猎鹰的脚上。

带着猎鹰到了庭院之中，猎鹰猛然一跃腾空而起，消失在天穹上倏忽不见。

第三百四十七章悍勇

七月流火，黄沙漫天。

孤寂的马蹄声中，数名唐军骑士从莽莽沙海之中冲了出来，踏上了一片绿洲。

绿洲之上青草如碧，远处一方美丽的小湖，看上去极为显眼。

在茫茫沙海之中跋涉这么久，终于是看到了大片的绿色，马背上的骑士们大声欢呼，一个个皆是极为振奋。

他们都是北衙禁军中的好手，龙武军中的强者，背负使命从长安城来到此地。建功立业的豪情已经在八百里瀚海里消磨的差不多了，能够平安越过茫茫莫贺延碛，已经是足以高兴了。

已经过了莫贺延碛，脚下便应是伊州柔远县领地了，再往西北一千余里，便是他们此行的目的地庭州。

虽然莫贺延碛里有军方驿站供应所需，可对这些长安子弟来说，渡过这八百里瀚海依然是一件极为艰难的事情。他们从未出过长安，何曾经历过西域的风沙。茫茫沙海似乎根本没有尽头，如今终于是走了出来，骑士们皆是极为高兴，策马向着绿洲

中心处的那一方碧湖冲了过去。

碧湖之畔有着一队波斯商人正在歇息，见到骑士们都是脸露恭谨之色，龙武军骑士们却是看都不看他们一眼。

碛西亦是大唐的土地，这些胡商在大唐连客户都算不上，虽然是有些钱财，却根本没什么地位，如何能入得了长安子弟们的眼？

骑士们走到湖边喝饱了清水，又把水囊一个个装满，把树荫下的波斯商人赶到一边。坐在地上开始歇息。

波斯人殷勤的送来了清凉的葡萄酿和大块的肉干。为首的校尉令骑士们收下。却也没给这些波斯人好脸色。想起此行的任务，校尉的脸色极为严肃。

……

眼下已经是七月了，自春天直到夏天，长安城里便一直是暗流涌动，人们不敢公开议论，私下里却都在说陛下不见了这件事情。

龙武军作为北衙禁军之首，乃是陛下的心腹，皇家最为倚重的力量。他们自然也知道这些流言，对于这件事情也极为关心。自从陛下去年冬天去了华清宫过冬之后，大伙儿便没有见过他了，整个龙

武军之内，亦是人心惶惶。

就在前些日子，长安城里忽然流言四起，不知从哪里传来的消息，说陛下去年冬天已经离开长安城，和内宫高将军一起白龙鱼服去了北庭，暗地里督促碛西兵将北征事宜。这个消息来得极为突然。在长安城里传播极快，几日之内竟然是人尽皆知。

监国太子李亨听说亦是大为震惊。下令追查流言的来源，却没有查到什么眉目。之后监国太子便暗中下令给龙武军，让陈玄礼大将军派出军中好手，前往北庭确认事情的真假，看一看陛下是否真在北庭。

这种时候，太子能够相信的自然是北衙禁军，尤其是龙武军将士。陈玄礼大将军接到命令，一连派出了十二拨使者，接连不断的前往北庭，目的便是问清楚事情的真相。每一拨使者间隔一天时间出发，他所在的这一批，便是其中的第五批。

碛西苦寒之地，不过过了莫贺延碛应该就好多了。眼前这一片绿洲便无任何荒凉之感，没有什么白草黄榆，倒是显得生机勃勃。

再有十几日，便能赶到庭州了。这一次有机会出来，回去之后便是功劳一件，升迁那是一定的，这是大将军亲口承诺过的。不过这些他其实并不看

重，他也想知道陛下到底在哪里，是不是真在北庭。这对于大唐帝国来说，实在太重要了。

年轻的校尉正在思索，脸色却是猛然一变，猛然纵身而起，雪亮的横刀已经出鞘。

几位喝了葡萄酿的袍泽，竟然是都歪倒在了草地之上！

看着几十个慢慢逼了过来的波斯商人，校尉眼中现出一丝怒气，厉声喝道：“你们这些胡狗，胆敢暗算某家！”说完猛然一踏地面，径直便是冲了上去。

几十个波斯商人手上皆是拿着弯刀，刚把几名唐军围在湖边，却没料到校尉竟然会主动出击，见到年轻的校尉冲了过来，几名距离最近的波斯商人便挥动弯刀砍了过去。

“死吧！”

年轻的校尉大喝一声，手上横刀猛然挥出，狭长的横刀化作一道白光，从几名波斯商人跟前一掠而过。鲜血喷溅之间，几名波斯商人连同手上的弯刀竟然是同时断为两截。

仅仅是一刀，便击杀了五名波斯商人！

年轻校尉身前，顿时出现了一片空地。

“胆敢暗算某家，都给我去死！”

其他的波斯商人微一愣神，校尉已然猱身而进，冲入人群之中，手中狭长的横刀血光泼洒，简直如入无人之境一般，果真是挡者披靡，顷刻间已经又有数名波斯商人倒了下去。

人群之外一名略胖的波斯人年约四旬，反应过来之后气得大声叫喊，喝令波斯商人们奋勇上前。这些波斯商人倒也极为彪悍，一个个疯狂的挥动弯刀，向着年轻的校尉冲了过去，弯刀挥动起来呼呼生风，竟然都非弱者。

年轻校尉抖擞精神大喝一声，整个人如同一柄长矛一般冲向波斯商人最多的地方，手上一把横刀便如同是铡刀一般可怕，每一刀挥出皆是血光飞溅。这些波斯商人在他的面前，便如同土偶木梗一般，年轻校尉横刀斩来的时候，根本来不及抵挡就被砍翻在地。

那为首的波斯人眼睁睁的看着手下的波斯武士接连不断的倒下，唐军校尉却是越战越勇，气得破口大骂。

这几天他们在这红崖驿附近设伏，已经成功干掉了四拨长安来的信使了，谁料到第五波信使里面。竟然藏着这么一个辣手的家伙！

阻截长安和庭州之间的消息。让长安城变得更

加混乱。这是大萨满下的命令，原本以为是一件极为简单的任务，却没想到会出现这种状况。

这个年轻的唐人校尉简直不是人类，人类哪有这么强悍的存在！

他的手下都是经过多年训练，每一个都非弱者，却根本无法近这个唐人的身。这个唐人校尉根本没有打算逃走，因为他实在是太强了。

由于要掩饰身份，所以他们只有弯刀没有弓弩。现在看着这个唐人大展神威，手下的武士越来越少，这位波斯寺的萨满却没有丝毫的办法。

这个时候，他忽然想起唐人常说的“万人敌”。

这个看似普通的唐军校尉，竟然是个万人敌般的人物！

眼见部下越来越少，回去之后没法和大萨满交待，波斯萨满鼓起勇气，带着身边的几名亲卫挥动弯刀也是冲了上去。

……

年轻的校尉越战越勇，三五步便轻松凿穿了人群，身边倒了一地的尸体。

这些乔装的波斯商人都是祆教秘密培养的力量。对于祆教极为狂热，虽然损失惨重却是宁死不

退。

校尉亦没有逃走的打算。凿穿人群之后便直接转身，挥动着染血的横刀便又杀了回去。高大的身躯已被鲜血染红，这些鲜血却不是他的，而全都是敌人的。

铁足稳稳踩踏地面，每一步向前跨出数尺，手上的横刀乃是家传，极为锋利，出手快得难以置信，虽然是大开大合的军中刀法，并无什么奇特之处，每一刀却都不会落空。

年轻的校尉并未上过战场，今天这还是第一次动手杀人，盛怒之下含忿出手，却没想到敌人竟然是这般的不堪一击。

波斯武士的围堵之中，他却如同是身在无人之境一般，越战越有信心，手上的横刀更快的挥动，把一个个波斯人砍翻在地。

眼见一名四十余岁的庞大波斯人带着几名波斯武士冲了上来，校尉大喝一声猛然上前一步，身子一矮长刀挥出，霸道无比的一刀贴着青草掠过，竟然是把冲来几人双腿同时斩断！

波斯萨满忽然感觉双腿巨疼，身子忽然矮了一截，周围的人都变得高了好多，低头一看没了双腿，凄惨无比的大喊起来。

便在此时又是刀光一闪，萨满发现自己高高的飞了起来，视野中出现几个无头的尸体，脖子之上鲜血狂喷，其中一具尸体略微肥胖，看起来有些熟悉。

那是……他自己！

萨满猛然一惊，意识瞬间消散，坠入无边的黑暗之中。阿胡拉的天国，却并未出现在他的眼前。

碧湖之畔，刀光如虹，鲜血飞溅，残余的波斯武士只剩十几人，一个个双目血红，兀自死战不退。年轻的校尉根本没有丝毫的客气，冲出人群又返身回来，再次成功凿穿之后，活着的波斯武士便只剩下三人了。

“把刀放下，饶尔等不死！”校尉大声喝道。

波斯商队的人全部参与了袭击，这显然不是一支正常的商队，他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所以必须要得留下活口。

三名波斯武士齐声怒喝，挥动弯刀继续向校尉冲了过来。校尉冷笑一声，唰刷两刀砍翻两个，然后横刀一转，刀身重重地拍在最后一名波斯武士身上。那波斯武士惨叫一声，喷了口鲜血倒在地上。

校尉上前一看，不由得皱了皱眉头。本来想留一个活口的，没想到这家伙直接给拍死了，现在是

一个活口都没有了。

这个时候，校尉犹自不觉有丝毫疲累。快步走到湖畔树下几位袍泽身边，探了探鼻息，发现都只是晕了过去，也是松了口气。

ps：谢谢书友“隆隆书友”、稻草人的打赏，谢谢各位投票给我的兄弟，正在学习如何查看投票给我的兄弟名单，另外求票。对本书有什么意见建议，欢迎加qq群：148244045讨论，再次感谢各位兄弟的支持。

第三百四十八章红崖驿

此地距离伊吾军驻守的红崖驿不到八十里，平时也是商旅必经之地，这些波斯人竟敢在这里做这等事，也算是胆大包天。

胡商们在大唐向来安分守己，长安市上那些胡商们平素见了龙武军向来都是点头哈腰的，校尉看着满地波斯人的尸体，越想越觉得不对劲。波斯人在大唐的土地上拦截唐军，这件事怎么看都是不同寻常。

年轻的校尉想到了自己是第五批经过此地的龙武军信使，之前还有四批信使经过此地，心中悚然一惊。若是这些波斯人处心积虑一直在这里，那么那四批信使如今只怕已经……

湖畔有着不少波斯商人留下的帐篷，校尉提着横刀逐个帐篷看了看，里面空无一人，显然所有的人都参与了刚才的攻击，如今都已倒在了他的刀下。

马匹骆驼有不少，上面也都装满了各种货物，看上去和寻常的波斯商队并没有什么不同。校尉绷着脸紧握横刀，围绕着碧湖转着圈子，没过多久就已有了发现。

碧湖远离大道的另一侧，校尉用横刀轻轻挖开松软的泥土，露出一具具叠在一起的尸体。

那些都是他的袍泽，是先出发的四批信使，所有的人全部都是在这里。二十多个长安子弟，每个人的身上都有着伤痕，由于天气炎热，尸体已经是有着腐烂的迹象。

“好贼子！”年轻的少尉眼中寒芒闪烁，切齿怒骂。

这些波斯贼子当真可恶，刚才若自己也喝了他们的葡萄酿。这时只怕已经和这些袍泽一样。被埋在这里了吧。而在这之后。还有袍泽接连不断的从长安赶来，也会被他们一一杀死，然后埋到这里。

这次幸好自己没有喝下他们的葡萄酿，不然这些贼子只怕又要得手了。

这些波斯人为何要这么做，校尉很不明白。看着眼前美丽的绿洲，校尉思索良久，决定不再往前走，而是折返回红崖驿。等待后续的袍泽们。

这些波斯人被他杀光了，只怕前路还有拦截的波斯人，校尉并不认为自己是无敌的，若是碰上对方的好手，自己战死不说，还会坏了大事。

在心里告了一声罪，重新把泥土覆盖在袍泽的尸体之上，校尉走回碧湖另一边，看着依旧在昏睡

之中的几位袍泽，皱了皱眉头。解开水袋浇在一个袍泽的脸上。

被凉水一激，那名唐军骑士醒了过来。看着满地的尸体吓了一跳。想要起身却发觉浑身酸麻，根本没有丝毫力气。

见到这个法子有效，校尉便如法炮制，把几名袍泽全部救醒。这几人醒来之后，也都是浑身酸麻不能动弹。众人看着满地胡商的尸体都是极为震惊，听校尉说了适才发生的事情，一面痛骂这些该死的胡商，同时也为校尉一人搏杀对方数十人而大为惊叹。

“诸位，这一趟差事要比我们想象的要凶险得多。我的意思，我们先不往前走了，回红崖驿等着后面的兄弟们，以免他们出意外，你们有什么想法，都说说吧。”年轻的校尉看着几位部下，沉声问道。

“校尉说如何，咱们就如何。”

“去红崖驿等着也好，再往前走不定会发生什么事。”

“最关紧的，是把这里发生的事禀报长安。这些波斯人居然如此大胆，其中必有缘故，咱们把消息传回长安，太子殿下也好注意这些家伙。”

“后面还有七拨兄弟，不能让他们被波斯人害死了，去红崖驿等着吧，也好给兄弟们提个醒。”

几位长安子弟乱纷纷的说着，很快便是定下计议。

前路未卜，庭州暂时是去不得了，先回红崖驿等一下后面的袍泽，之后再设法把消息尽快传回长安。

过了一个多时辰，几位长安子弟才恢复了一些力气，勉强能够骑马了。没有管地上的波斯人尸体，在年轻校尉的带领之下龙武军骑士们翻身上马，快速离开了绿洲，重新冲入茫茫沙海之中，向着红崖驿的方向而去。

暮色降临，龙武军骑士们在沙漠里跋涉了八十里，重新又回到了红崖驿。驻守红崖驿的伊吾军队正见几人去而复返，忙过来询问缘由。一位嘴快的龙武军骑士指了指西北方向道：“他娘的，沙漠外有波斯人截杀我们，被我们杀光了——”

校尉瞪了年轻骑士一眼，看着那队正沉声道：“快些准备食物马料，我等要在此地住上几日。”

红崖驿的守军属于伊吾军，而伊吾军乃是北庭军的一支，校尉这次自长安来此，虽然出发前陈玄

礼大将军没有细说，可他也隐隐能感觉到大将军对于碛西边军的一丝戒备，所以这次的事情他自然是不想和这队正说太多。

那队正目光微微一闪，哈哈一笑道：“食物马料都是有的，你们想住几日就住几日。”说着招呼过来几位驿丁，牵过几人的战马下去照料，又让人安排几人住入驿站之内。

年轻的校尉把几个袍泽叫到自己房间之内，严令诸人不许多说话，等到后面的袍泽到了之后再做计较。几位不明所以，不过见校尉神色冷峻，也都是点头称是。

……

自天子命马璘节制流沙以西一应事务以来，伊吾军已经接管了莫贺延碛里的每个驿站，而每一个驿站里面都是由安西密探在实际控制着，红崖驿自然也不例外。

红崖驿的队正，自然也是一名安西密探。那龙武军骑士的话只说了半截，他却不能就这么算了，安顿好了这几位长安子弟之后，他便带了十几位部下离开了红崖驿，在暮色之中往西北方向高速而去。

到了子夜时分，到达了沙漠边缘的绿洲之上。

也看到了那些波斯人的尸体。由于场面太过惨烈。所以白日里经过此地的商队都没敢在这里停留。一切都基本上维持着原样。

队正在安西密探系统里等级低微，所以也看不出什么，可是结合那位龙武军骑士的话，他知道这些波斯人是截击了那几位龙武军骑士，结果反而是被对方给反杀。

高举火把看着地面上一具具狰狞的尸体，队正的脸色变得极为凝重。波斯人竟敢在大唐的地盘之上作乱，当真是不知死活。

不过他们毕竟有四五十人，一个个身高马大。结果却是被人全部杀死，而那几位龙武军骑士却是毫发未损。

这些从长安来的家伙，他原先本没有放在眼里，以为不过是些会点儿花拳绣腿的家伙，然而这样的战绩，却足以让他震撼。军中最重强者，所以对那几个长安子弟他心里自然是高看了几分。

这样的大事，自然是得必须禀报上去。细细搜查过之后，队正叫过来三位最为精干的部下——他们也属于安西密探，令他们即刻赶往柔远县城。把这个消息传到伊州，早日让都护知晓。

三人领命离去。消失在茫茫夜色之中。队正复

又带着部下回到沙漠，连夜赶往了红崖驿的方向。

按照常理这些家伙遭受了伏击，应该是知会附近的袍泽的，这些家伙却不愿说出来，在队正看来亦是极为蹊跷。他自然想不明白是为什么，不过终归是不对劲。黎明时分回到驿站之后，队正命令所有驿丁都是加强戒备，应付可能发生的事情。

翌日清晨，年轻的校尉和属下得到了最好的款待。这是他们应得的，因为他们的战绩。而这也是驿站的人通过这种方式告诉他们，他们做的事情已经知晓了。这里毕竟是伊吾军的地盘，他们才是这里的主人。

年轻的校尉倒也豁达，既然已经被伊吾军知道了，那也没有什么好隐瞒的，好酒好肉只管享受便是。刚到中午，便迎来了又一波的龙武军骑士。

“明允，你为何还在此地？”

这一波龙武军骑士带队的亦是一名校尉，看到正在驿站外等待的年轻校尉微微错愕道。

“老万，出大事了。”年轻校尉快步走上前去，压低了声音道，然后快速把事情和这姓万的校尉说了一遍。

老万一听，亦是骇然。他这趟是来混功劳的，可不是想把性命断送在这碛西风沙之中的。原本以

为是一趟简单差事，有那么多使者在前，跟在后面无非是去一趟庭州再回转长安也就是了，没想到居然会是出这种事情。

“明允，你是说，你一个人杀死了几十个波斯武士？”老万压低声音道，看着年轻校尉有点儿难以置信。

年轻校尉点了点头。

老万抽了抽嘴角，虽然有些夸张，可是王明允素来不打诳语，若是他的话不能信，那龙武军里就没人的话能信了。

老万跳下马来，压低声音道：“既是如此，我等该如何是好？去庭州问话是大将军的命令，亦是太子的意思，我等留在此地止步不前，怕是也不成。”

年轻校尉点头道：“是得有人去庭州，不然便是犯了军令，可以我之见，把这个消息传到长安，也是极为重要之事。波斯人向来恭顺，这次这般行事，内中必有问题。长安城中波斯人甚多，若不提防他们只怕还会生事。”

老万拧着眉头思索许久，神色凝重点了点头道：“说得有理。这样，明允，你把事情经过详细写下来，老哥我立马赶回长安，把这件事情禀告陛

下。去庭州这件事……老哥我可没明允你的本事，还是麻烦明允你走一趟吧！”

年轻校尉身边几位骑士脸上现出鄙夷之色，老万身边几位骑士也是脸露尴尬。年轻校尉沉吟一下，点了点头道：“这样也好。本来我是准备等后面的兄弟们都到了再做计较，不过事情紧急，早点儿把消息传回长安也是正理。”

“老万，那就这么定了，我去庭州，你回长安。见到后面来的兄弟，你替我把这件事告诉他们，至于回转长安还是继续前往庭州，叫他们自己决断吧！”

ps：继续求推荐票:)

第三百四十九章感喟

老万见年轻校尉答应得这般干脆，点了点头道：“这是自然。明允，路上小心。”

年轻校尉点了点头，去问驿丁要来纸笔，写了一份信交给了老万，然后带着手下几位一脸不忿的骑士直接上马，在烈日下离开了驿站。

老万嘿嘿一笑，他早已过了血气方刚的年龄，在北衙禁军里厮混这么久了，如何能不懂惜命。有危险的事情，还是交给王明允这样的年轻人去做吧，况且这次把这封信带回长安去，功劳可也绝对不小。

把密信揣入怀中，老万也不在红崖驿停留，带着自己的属下径直向来路而去。

……

龙武军校尉王明允带着几名部下再次踏上那片绿洲，碧湖畔的波斯人的尸体依旧堆在那里，已经是有些发臭。过路的客商不少，却没有人敢于靠近，都是远远的避开了。

这般光景，显然这些波斯人的同党并没有来到这里，这让年轻的校尉松了口气。一行人没有在这里停留，快马加鞭沿着大道向着柔远县城的方向而

去。

与此同时，来自红崖驿的安西密探已经先到了柔远县城，情报快速的向着伊州城的方向传去。

莫贺延碛中，万校尉打起精神，在茫茫沙海中的古道之上带着几位龙武军骑士艰难跋涉，向着长安城的方向而去。波斯人作乱极为蹊跷，消息传到长安城，必然是大功一件。

数日之后，漠北草原之上。

一万铁骑滚滚而来。马蹄敲打地面宛若惊雷一般。地面轻轻地颤动着。北海道行军副大总管马璘坐在青海骢背上。眯眼看着满目苍翠之色，心中极不平静。

再有几日，就能到金山了。翻过金山之后，庭州已经不远。

回师庭州的事情极为顺利，应该能瞒过那些波斯人的耳目。此刻他心里所担心的，依然是远在河中的妻儿。

方文本应该已经接到消息，事情应该已经办妥了吧。

那个叫叶绯鱼的女人不死，他的心里便无法轻松。

晴空之上一个小小的黑影倏忽而过。马璘心中

微微一动。过了不久，一名斥候从后方快速赶来，把一份情报递到了马璘的手上。

马璘心中一阵乱跳，打开情报一看，默然片刻把情报收入怀里。

这的确是一份鹰奴送来的情报，不过却不是他正在等待的。

原来这是驻守伊州的安西密探利用猎鹰，把莫贺延碛中红崖驿传过来的情报送了过来。如今碛西三州和安西都有鹰奴，所以情报才会这么快传到这里。

强迫自己暂时不去考虑捕喝的事情，马璘想着红崖驿情报上的内容。

长安方面派出几批龙武军使者前往北庭，路上却遭到波斯人的拦截。事情的发展已经有点儿脱离掌控。

无论如何，不能让汉人大规模的流血。这是他的底线。祸乱之源是波斯寺，所以必须要尽快除掉这些波斯人，而擒贼先擒王，先去灭掉庭州城里那些地位最高的波斯人依然是第一位的任务。

天子在庭州的消息，这个依然是要隐瞒下去，那些波斯人现在想要隔断长安和北庭的联系，目的还是为了让局势变得更加混乱，逼迫长安那边做出

反应，把自己逼得没有退路。不管他们怎么做，终极目的依然是把自己逼反而已。

然而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浑瑊前往漠北让他们的计划出了变数，如今波斯人在明处自己在暗处，正好能把波斯人一网打尽。

只要铲除掉波斯寺这个毒瘤，剩下的事情就好解决了。没有这些阴险的家伙在水面下搞鬼，其余的事情都是汉人自己的事情，怎么处理都好说。

所以眼下最关键的，还是赶往庭州掌握主动，把那些波斯寺的萨满们一网打尽。

那位叫王明允的龙武军校尉也是引起了他的注意，这人他以前并没听说过，显然是个新冒出来的少年英杰。他们几人反杀了数十个波斯人，眼下正在把消息报告长安，这样也好，让长安方面知道波斯人在暗中捣鬼，终归是一件好事。

原本历史上的肃宗李亨不算糊涂，他知道了波斯人做的事情也一定会有所反应。

这些事情都不是自己能掌控的，自己能掌控的还是手里这一万大军。这是一支足以横扫天下的可怕力量，这才是对付波斯寺的依仗。李亨做出什么样的反应都不重要，只要依仗手里的力量，波斯寺终究还是会被彻底铲除的。

再过几日，捕喝方面就该有情报送来。方文本有没有办好这件事情，就会知道分晓了。

……

日暮时分，大军顺路扫灭了一个突厥小部落之后，就在小部落放牧的山谷里扎下营寨。夕阳之下，又是一只海东青倏忽飞过。过了一会儿，又一份情报摆在了马璘面前。

这一份情报，正是他所要的了。

马璘坐在大帐之内，身边陪着的是高芊芊，桌面上放着两张纸，一张是捕喝城密探首领卢哲写的事情经过，另一张则是南八亲笔书信，写明白了追杀叶绯鱼这件事的来龙去脉。

叶绯鱼，死了。

那个波斯寺的女人，居然是自己把自己给杀死了。

当真是计划赶不上变化，漠北和捕喝距离实在太远，卢哲发来这份情报的时候，传令给方文本的海东青应该还没有飞到捕喝，所以那时方文本还没收到诛杀叶绯鱼的命令。

然而叶绯鱼毕竟是死了，死在她自己手上，原因却是自己这两位大哥的追杀。

卢哲的情报传到这里花了六日，算上这六日时

间，现在方文本和卢哲应该已经得到了自己诛杀叶绯鱼的军令，他们肯定也会大吃一惊，而南霁云自然也就会放了。

叶绯鱼死了，死了自然是一了百了。她在长安城里杀死了张巡的妻儿，这件事情他还是第一次听说。而叶绯鱼离开长安城时，居然是靠着南霁云和雷万春的护送，而南霁云和雷万春当时正在寻找杀死张巡妻儿的凶手……

马璘摇了摇头，眼前浮现出一个美丽的身影来。

那个姿容绝世的美丽女子，关中汉子马璘最喜欢的女子，也是个有心机的。

在信里南霁云还在为杀死了叶绯鱼而向自己表示抱歉，因为叶绯鱼是自己岳母，他们怎么会知道，康小雨已经死了，而且是死在了自己的手上。

果真是世事难料，一切说起来都是极为混乱。不过无论如何，结果对自己还是不错的。毕竟叶绯鱼死了，可能威胁到自己妻儿的因素已经不存在了，辰儿他们母子在捕喝城，日后应该会安全许多。

另一个让他吃惊的，是那个哈瓦利吉派的女杀手。卢哲的报告和南霁云的密信，都是提到这这件

事情，不过南霁云亲身经历此事，叙说的更详细些。

咸海边上，他曾经遭遇过一次刺杀，后来他的沙漠之鹰也击中了那位女子。沙漠之鹰的口径极大，按理说那个女子绝无幸理，然而当时并没找到她的尸体。

当时认为她也许有可能活下来，后来这个女人却许久没有出现，这件事情渐渐就放下了。再往后远征霍尔木兹海峡，之后回师安西北征回纥，基本上忘记了这件事情。

谁料到这个女人居然是出现在了捕喝城，还差点伤到自己的妻儿！

若是没有两位大哥，后果根本不敢想象。原本他担心的是叶绯鱼伤害他的妻儿，却没想到最危险的一次，竟然是来自那个哈瓦利吉派的女杀手！

想着当时的画面，马璘也是惊起一身冷汗。一个大食人的射雕手，靠近到自己妻儿的附近，若是没有南霁云和雷万春，事情会是如何？

最后能逃过这一劫，只能说是天幸。

大食女杀手选定的潜伏位置，事先却是潜伏了他的两位武力值超高的大哥，这个女人该有多倒霉？

虽然是莫名其妙的来到这个世界，马璘向来却不信奉命运，只信奉自己的努力，然而这个时候，他根本无法解释为何会这样巧。这个时候，他也不由得有点儿相信自己是天佑之人了。

那个大食女杀手，被沙漠之鹰近距离轰中后背，居然真的没死！这样的事实，想起来马璘也是摇了摇头。

这个时代人的身体素质，当真是不能用后世之人的标准来衡量。他的沙漠之鹰虽然不是真正的沙漠之鹰，只是一把单发燧发枪，然而超过十五毫米的口径，近距离足以射穿明光铠的速度，保证了强大的杀伤力，被这样一把武器命中居然能活下去，放在后世绝对是不可能的。

想起自己这具强悍得不像话的身体，又想起小牛犊子被那女射雕手巨箭洞穿胸膛还活下来这件事情，马璘也是释然。

此时不是后世，既然穿越这种事情都能发生，既然万人敌都真实存在，既然被射雕手当胸射穿歇了几个月都能活蹦乱跳，那么被沙漠之鹰近距离命中却没死这种事情，也没什么好奇怪的了。

好在那位命大的大食女杀手已经死了，虽然没有死在沙漠之鹰下，却是死在了方文本的刀下。想

到那个文弱书生抡刀砍人的画面，马璘摇了摇头，那画面不要太美。

从怀里摸出那把打造精美的燧发枪“沙漠之鹰”，马璘长出了一口气，忽然想起被沙漠之鹰近距离击中的女人似乎还有一个，不由得猛然怔了一下。

……

第三百五十章长安乱（上）

高芊芊不明白他的意思，见马璘拿出沙漠之鹰，也便从怀里拿出自己那把沙漠之鹰显摆。

李岫大匠最初手工制作的燧发枪一共三把，李岫自己留了一把，她和马璘各自有着一把。

马璘苦笑一声，把那把沙漠之鹰又揣入怀里。

有了这个玩意儿之后，遇到事情第一反应已经不是去抽横刀，而是摸枪了。

眼前忽然一片殷红，那是血花在棉裙上不断扩大的画面。马璘摇了摇头，强迫自己不再去想这件事情。

沙漠之鹰毕竟不是烧火棍，同样的奇迹不可能发生两次。那个骄傲倔强的美丽女子，应该已经找到了一个合适的地方，带着她的骄傲归于尘土了吧。

收到了这份情报之后，他的心情才算是真正平静下来。这些日子以来，可以说是心力交瘁，一直在担心捕喝城那边的状况。如今事情已经解决，总算是让他能松一口气了。

卢哲还在等着自己的命令，虽然这时那份军令应该已到捕喝，南霁云应该已经释放，不过回复还

是要给的。

草拟了一份命令，让鹰奴发了出去，马璘在大帐里开始和高芊芊计划起后面的事情来。

如今捕喝事了，已经是没了后顾之忧，现在要做的，便是专心对付波斯寺了。

其实高芊芊和米雪一样，亦是倾向于马璘接受波斯寺的帮助，先当上皇帝再说，当上皇帝之后再和波斯寺秋后算账。不过她向来是听马璘的话。马璘坚持己见她自然就不再坚持。

手上有着这一万大军。一切都构不成真正的威胁，所以接下来要做的事情很简单，那就是暗地里把波斯寺彻底铲除，然后再和长安方面接触，看长安方面知道了多少事情再作打算。

波斯寺的事情不能让太多人知晓，甚至连段君子都不能透露，如今在军中，便只有他和高芊芊知道事情的全部。而另外一个知道一切真相的人乃是米雪。她已经过了中受降城，带着葛勒可汗的脑袋大摇大摆的赶往长安。中受降城的通信据点已经建立，下一步等米雪在长安城建起通信据点之后，局势就大致能够明朗了。

这一路上不断有庭州城的消息传来，高力士死在庭州这件事，的确是极为可惜。宦官之中一个难

得的豪杰，结果却断送在了这里。丽竞门诸多高手护卫着李隆基，结果悉数死在了元戎弩的攒射之下，这个大名鼎鼎的阴暗势力，居然是这么崩溃了。也实在是世事难料。

心中安静了，头脑自然也就清醒很多。和高芊芊一番讨论。对于之后的事情马璘基本上已经是成竹在胸。事情到了这一步，不管是面对波斯寺还是面对长安方面都没有退缩的余地，一旦退缩那么大规模的流血就无法避免，而他绝不容许这种事情的发生，所以这一次他必须要强势起来。

说起来也是有些感慨，原本是打算干到李隆基驾崩，给大唐帝国在河中打下一个基础，之后就拍拍屁股走人，过几年有钱有闲妻妾成群的幸福生活的，哪料到波斯寺横空出世，搞出了这么一出，结果在这个时候就要和长安城的李亨对上，忠臣是当不成了，权臣却是当定了。

不过终归是后世来人，骨子里也没多少奴性，既然走到了这一步，那就只能强势起来。不管是谁，是波斯寺还是皇家，想要让汉家子人头滚滚，那就绝对不能答应。

……

长安城。

这个世界上最大的城市，现在看起来表面上还算平静，不过每个人都很清楚，平静之下正在酝酿着一场大的风暴。

大唐天子李隆基执掌这个帝国四十多年了，长安城里的人们都已经习惯了他的存在。虽然对于大部分的升斗小民来说，一辈子住在长安城里也未必亲眼见陛下一面，然而陛下在长安城里，每个人都会觉得安心。

这一次北征回纥，每个人都知道这是扫清四夷的最关键一战，也是一场必胜的战争。这一战之后，陛下的盛世武功将会达到顶峰，从此之后天下便可安享太平。每个人都在等待这一站的结束，却没想到就在这个时候，陛下不见了。

刚开始是在贵人圈子里传言，如今却已闹得人尽皆知。在公开场合谈论这事，会被长安县和万年县的衙役们抓回去打板子，可是私底下却是议论纷纷。每个人都想知道，他们的陛下如今在哪里。

这对于这个庞大的帝国来说，绝对是一件极为重大的事情。时间过得越久，传言也就越多。现在每一个长安人都知道已经有很多大臣要求太子登上大位，尊奉陛下为太上皇，太子为人至孝，坚辞不肯，只是令人四下寻访陛下下落。人们都在称颂太

子的仁德，却也觉得太子登上大位也是个不错的选择，至少能把人心稳定下来。

最近这一段时间，忽然就有流言，说是陛下和高将军白龙鱼服去了庭州，之后就断了消息。消息越传越广，却不知道消息的来源，然后就有人看见龙武军的骑士一批批的出了安远门，向着西方而去。

龙武军的骑士们还没有回来，这个时候忽然又有惊人的消息传来。一个多月前，庭州城内曾经发生过一次兵变，朔方军五千士卒与庭州瀚海军火并，竟然是全军覆没！

这样大规模的火并，绝对是发生了了不得的大事。消息从庭州传到长安，本来是用不了这么长时间的。现在长安城里才听到这个消息，据说是庭州那边故意把事情隐瞒了下来，根本没有禀报长安的打算。

这个消息极为惊人，这样的事情自大唐开国以来也极少见。现在消息传到长安，也不是通过正规渠道，据说现在朝堂上的贵人们都不知道是真是假。

加上陛下在庭州的传言，现在所有人的目光都是看向西北，看着那个天山北麓的偏僻小城。每个

人都想知道，庭州城里发生了什么事情，陛下究竟在不在那里，还有死了五千人的兵变是真是假。

阴云笼罩着长安城，所有的人们都在观望，想知道这场风暴何时真正爆发，最终会给这个庞大的帝国带来什么。

市井中的升斗小民们再等待，监国太子李亨亦是在等待。

龙武军的强者们作为信使前往庭州已经有些日子了，再过些日子他们就该回来，庭州方面究竟发生了什么，等他们回来就应该知晓。

李亨为太子多年，绝对不是无能之辈，事情虽然还未明朗，他却也在暗地里做了准备。原本从江淮经运河运来的粮米不间断的发往北征各军，如今却都已经减半，大量的粮米囤积在长安城中官仓之内堆积如山。因为这次北征之事，南方各道的租庸调都已提前征收，现在却又下令提前征收一年的。

事情还没发生，却要做最坏的打算。李亨并不相信流言，张巡也不相信，然而君臣二人还是合力大肆的往长安囤积物资，准备应对不测的局面。

若是万一真出了大事，这些东西才是第一位的。

在庭州曾经发生过兵变的流言出现之后，李亨

和张巡商议之后，直接派出使者赶往北方各地，密令各个北海道行军总管停止在草原上的扫荡，立刻各自返回驻地。从最东边的李璟到李嗣业郭子仪哥舒翰安思顺皆是有密令，唯独没有最西边的北海道行军副大总管马璘的密令。

诸多事情发生在庭州，而庭州乃是马璘的辖地。李亨不知道庭州那边发生了什么，作为一位从小培养的皇位继承人，他向来极为谨慎，这次亦不例外。

这次事情之后，不管最终是何种局面，李亨都很清楚马璘是不可能再在碛西主将的位置之上待下去了。和父亲不同，他并没有多少开疆拓土的野心，打下回纥已经不错了，对于大唐占据河中之地他向来是不以为然的。马璘纵然是没有不臣之心，可庭州发生的事情若是为真，他终究是要负责的，若是庭州的事确实是流言，那么自己这般公然猜忌于他，他若是知进退的话，也该自行放弃权势来保全身家性命。

张巡处事缜密手段狠辣果断，李亨如今对他越来越满意。当初杨妃拦着不让进华清宫，张巡便敢当着杨妃的面手刃宫娥数人，这才逼迫杨妃说出了陛下早已不在宫中的事实。而如今张巡虽然每每都

说马仁杰忠心耿耿，有人影射马仁杰心怀不轨便会厉声驳斥，然而做事却是绝不含糊，把一切都安排得井井有条，筹备应对不测之事最为卖力。

这样的人，才是宰相之才。李亨的仁孝不是装出来的，他的确是想让他的父亲回到长安城来，继续执掌这个庞大的帝国。可是万一当真出了什么意外，最终他还是要走上帝位的话，那么张巡便将是右相的第一人选。

大殿里弥漫着黄芪羊肉的香味，这是张巡最喜欢的菜肴。李亨坐在上边，看着这位忠直的臣子一点点把一大碗黄芪羊肉吃完，这才点了点头道：“张卿，马仁杰派人来长安报捷，明日就要到长安城了。这件事情，该如何处置？”

将士报捷，本该是长安城最热闹的事情，然而此时流言满天飞，纵然是带来了葛勒可汗的人头，李亨也是高兴不起来。

第三百五十一章长安乱（下）

张巡向着李亨微微躬身，肃容道：“殿下，这次北征倾尽大唐国力，如今马仁杰收其全功，从此北方再无强敌，微臣为殿下贺，为大唐贺。回纥既灭，大唐从此无忧也。”

李亨摆了摆手，苦笑道：“张卿，你明知我说的不是这个意思。灭国之功……呵呵，马仁杰本已位极人臣，如今又添上这一桩灭国之功，你教我该如何赏他？”

张巡肃容道：“殿下，马仁杰绝非佞臣，就算是庭州那边发生了什么事，那也是那些骄兵悍将所为，和马仁杰绝无关系。灭国之功不可不赏，然赏功之事却不能出自殿下，眼下陛下不知所踪，殿下又不肯进位登基，这等大功如何赏赐，只可由天子决断，而不可由储君决断。殿下只需代陛下迎接报捷将士入城，赏赐的事暂时不给定论也就是了。”

李亨想了一下，皱眉道：“张卿所言甚是有理，然则如此一来，岂不是得让报捷之人知晓陛下不在长安城这件事情了？”

张巡沉声道：“殿下，这都已经多长时间了，长安城内早已是人人皆知，你道这件事情还能隐瞒

下去么？私下里知会报捷之人，不许他们随便乱说也就是了。”

李亨沉吟了一下，点了点头。的确，眼下已经是快到八月了，虽然是百般封锁消息，然而只怕半个大唐都已经知晓这件事情了。便是让报捷之人知晓这事，亦是无妨。

张巡肃容道：“殿下，不管陛下如今是不是在庭州。如今是否安好。殿下都该顺应民意。登基为帝，如此长安可安，大唐可安。不然国中无主的消息越传越远，只怕那些蛮荒之民又会生事。”

李亨摆了摆手，摇头道：“张卿，别的可以依你，这件事情绝对不行。陛下如今现在何处，我定是要查出来的。至于那些蛮荒之民。呵呵，以我大唐如今兵锋之盛，哪些家伙敢跳出来，就让人去灭了便是。”

张巡还要再说，李亨脸色一板，连连摆手。别人劝进是为了富贵，张巡劝进是为了大唐安稳，这个李亨心知肚明，所以并不会真的恼怒，然而他也有他的坚持。除非陛下真的发生什么意外，否则他就会在这里等着父亲归来。

张巡也不再纠缠这个话题。李亨能如此，他其实也是极为佩服的。说起明日报捷之人入长安之

事，张巡道：“殿下，马仁杰部属报捷之后，此次北征回纥便算结束。殿下可令马仁杰部属即刻返回，传令给马仁杰令他入朝。北海道行军各个总管，也应一并入朝。”

李亨皱眉道：“怎么，张卿也对马仁杰心有疑虑？”

张巡摇头道：“我不是怀疑马仁杰，然如今流言纷纭天下震动，所有一切都是指向了碛西，指向马仁杰。这个时候马仁杰已经不适合再在碛西为主将了。另外马仁杰此人极为护短，若是庭州那些留守的骄兵悍将真的做出什么事，他也未必愿意处置。马仁杰入朝，另外派人主边碛西，才好处置那些骄兵悍将。这样做对于马仁杰自己，和对于整个大唐，都是极有好处的。”

李亨道：“话是不错，可是若马仁杰不肯入京呢？”

张巡沉声道：“殿下以为马仁杰会不愿入京么？”

李亨沉吟了一下，摇了摇头道：“毕竟是马少保之子，长安子弟，彼之忠心，我也从未怀疑。”

张巡点头，沉声道：“若是马仁杰不愿入京，那就是我和殿下都看错了人。那个时候，我们这么

些时日来的准备，就要用上了。不过我相信我的眼光，马仁杰绝非叛逆之臣。”

二人又议了一会儿，也就做了决定，以监国太子的名义召北海道行军各路主将入朝，这次也包括了马璘。

张巡走出兴庆宫，便又最快速度赶往了延康坊，去处理河中集团的一应事务。河中集团如今对于大唐帝国的重要性，甚至要高于户部，他这个户部尚书大部分的时间，都是耗在这里。

这大半年他这个户部尚书还兼着大唐宰相的职责，每日里都是忙得焦头烂额，劳心劳力苦不堪言，虽说每日殿下都会赏赐一大碗黄芪羊肉，可也补不了身体的亏空。自家事自家知，张巡知道自己这样下去撑不了太长时间，然而如今大唐帝国波橘云诡，他无论如何也还得支撑下去。

张巡如今也不再骑驴，坐骑是太子赐的一匹好马，策马到了河中集团门口，看了一眼对面高大的扶风郡王府，张巡也是有些感慨。正是这间府邸里的主人把他送到了现在的这个位置，才能一展平生抱负，而现在他却不得不把这间府邸的主人从人臣顶峰之上拉下来。

一个清丽的小娘子堪堪走出大门，见到张巡轻

轻点了点头，张巡也是点了点头，便牵着马走进了河中集团大院之内。

杨幼娘秀眉轻颦，走出府门不久之后，便是消失在了街巷之中。最近这一段时间，随着越来越多的关于庭州的流言传来，延康坊里的扶风郡王府不知不觉已经成为了风暴的一个中心。

长安城就这么大，很多消息传得很快，廷议上越来越多的人指责夫君有不臣之心，这些消息也总能传到她的耳中。原本陛下在的时候，也总有人会这样说，那也没什么，毕竟夫君位高权重，已是到了赏无可赏的地步了，不过那时不管是谁提起这话，都会被陛下严厉呵斥，而现在监国太子却是态度明显不同，结果说这样话的人也就越来越多。

其实所有的一切都是来自于流言，据说宫中也专门派人去查了流言的起源，却是毫无头绪。所以杨幼娘便决定亲自去查，想知道到底是什么人在搞鬼，要害她的夫君。

夫君已经不在长安城，连最亲近的师父也是不知道哪里去了，她是扶风郡王府的女主人，所以这个时候必须要站出来，保护她和夫君的家。

流言传开之后，原本热闹的扶风郡王府已经是门可罗雀，那些往日里时常上门拜访的贵妇小姐们

便如下霜后的虫子一般，全部都是不见了踪影。对面的河中集团依然热闹，可是进出河中集团的马车都是离扶风郡王府远远的，生怕靠得太近沾了晦气。

夫君不在，师父也不在，一切都需要靠自己。这几日来每天都出去，寻找流言的源头，城狐社鼠处置了不少，却依然是毫无头绪。

所以今天她还得出去，还得在长安市上寻找流言的源头。自从成为了夫君的女人已经这么久了，过惯了府邸里清净的日子，如今却又似乎回到了未出阁的日子。

杨幼娘心中想着，微微地了下头，其实自己还没出阁呢。就那样把身子给了他，就那样住到了他的府邸之内，承受着那么多人的闲言碎语，想到这里，她也觉得心中有些委屈。

天子再次赐婚已经这么久了，却依然是没有得到该有的名分，毕竟是个女儿家，这种事情哪能毫不在乎。

嫁给了一个盖世英雄，或许就是这个样子吧。想起后院里那些女人们，杨幼娘也有点儿释然。她们也都是夫君的女人，同样是在大院中蹉跎岁月，自己和她们相比，至少可以随意到府邸外走动，而

她们只能永远呆在府邸之内，等待着他的回来。

一日的时间很快过去，依然是毫无所获。刚进了延康坊门口，柳树下一个青年文士走了出来，向着她点了点头。

这个文士她自然认得，他叫李绾，是大诗人李白的堂弟，另一个身份则是夫君的门客。当年跟着夫君一同从飒秣建杀回安西，后来返回长安之后就一直留在这里。

李绾回身走向了身后的一处小院，杨幼娘跟着走了进去，把院门轻轻关上。小院之内，站着一个身材高挑的兴胡女子，见到杨幼娘轻轻点了点头。

“夫人，是时候离开长安城了。”李绾向着杨幼娘恭敬躬身，“如今风雨将至，夫人再不离开长安城，只怕就来不及了。”

“这位是……”杨幼娘没有理会李绾，看着那兴胡女子道。

“这是米雪，将军的心腹，安西密探大首领，这次是来长安城报捷的。”李绾介绍道。

杨幼娘点头，看着米雪皱眉道：“要我离开长安城，是我夫君的意思么？”

米雪摇头道：“将军没说，是我的判断。覆巢之下岂有完卵，夫人，你得离开长安城，将军的所

有侍妾们也得离开长安城。现在走还来得及，再过些日子只怕就不行了，到时候想走也走不了。”

杨幼娘皱眉道：“你什么意思，难道说夫君果真要造反？我不信！夫君绝非那样的人。”

米雪道：“将军自然不是造反之人，可将军也不会丢弃安西十几万袍泽不管。有些事情都是一步步被推上去的，不管如何，将军和长安方面的冲突是不可避免的。到了那个时候，夫人你们在这里不能脱身，要么成为长安方面要挟将军的底牌，要么就会被人杀了祭旗，在我看来，第二种可能性更大。夫人若是为了将军着想，就该听我的话，及早离开长安城。”

杨幼娘听了，皱起眉头沉吟不语。

第三百五十二章选择

她也非是没有主意的女子，不过这件事情关系太大，如今扶风郡王府正是风暴的中心，不知道多少双眼睛都在暗中盯着这里，现在离开长安城，还要带上夫君所有的侍妾，并非是一件容易之事。

而且这般做了，立马就会给那些人口实，那些人本来就在朝堂上说夫君要反，现在举家离开长安城，不啻于给人添加了一桩新的证据。

更何况这里是她的家，也是他的家。看好这个家，是她对他的承诺。他没有说话，她怎么能离开？

沉吟良久之后，杨幼娘微微摇了摇头。

“不行，我不会离开长安城。”

见兴胡女子要开口，杨幼娘摆了摆手，淡淡地道：“我不会离开长安城，可也不会让夫君为难。夫君让我在这里看着这个家，除非他让我离开，我才会离开。若是真有那么一日，夫君和长安方面起了冲突……你们放心，到了那时，我也绝不会让人抓到来威胁夫君。”

“夫人何必如此固执？”李绾听明白了杨幼娘话里的意思，摇头道，“死节之事，让在下做就

成，夫人一介女流，这又何必。”

“呵呵。”杨幼娘淡淡一笑。

她虽年幼，却也有她的坚持。这个家是他让她看着的，那她就得好好给他看着。当真到了事情不谐的时候，她又岂是怕死之人。

“夫人，你或许愿为将军死节，可府上数十位侍妾。未必人人都能如夫人一般。将军的性子你也知道。只要你们有一个人落在别人手上。他都不能放任不管，到时候行事免不了束手束脚。”米雪看着杨幼娘皱了皱眉头，说得亦是极为直接。

“我不走，其他人可以走。你们什么时候带她们离开？”杨幼娘淡淡道。

米雪看着这个倔强的美丽少女，心道那个男人运气真好，遇到的每个女子都会对他这般死心塌地，甚至连性命都不顾了。

“献捷之后，我们将会直接返回碛西。那个时候。将军和长安方面还不至于开始有冲突。以我们的力量，暗地里带几十个人离开长安城不是难事。”

“那好，我等着你们。”杨幼娘轻轻点头，“走的时候，把你们那种火药多留一些给我。”

“……好吧。”米雪点了点头，转头看着李绾道，“你要什么？要不给你几颗火雷？”

“呵呵。”

李绾笑着摇了摇头：“火雷就不用了，我是文人，还是用剑自裁比较好看。”

“随你。”

事情决定下来，杨幼娘忽然觉得极为轻松。离了小院之后。向着延康坊深处走去，脚步也是轻快了许多。

扶风郡王府诺大的府邸。前院住着一些护卫，全部是招揽来的扶风马氏的年轻族人，有几个长者带着，绝对的可靠。诺大的后院没有男主人，各个小院中住着马璘送到长安的那些莺莺燕燕。

作为郡王府的女主人这么长时间了，她对于后院的那些女人也都是了解了一些。大部分的女子都曾经被夫君碰过，是真正的侍妾，而那一批整日里拜祭光明神的小姑娘，虽然也住在家里，夫君也没说明她们的身份，可这些未必都会是夫君的侍妾。她们是夫君在飒秣建获得的战利品，本来是准备送到长安走权贵们的门路的，后来由于夫君升迁太快没有走门路的必要了便放在了这里。

这里面最小的那一个自称已经是夫君的女人，

可她知道她并不是。事情她已经问很清楚了，夫君看过她身子倒是真的，至于其他的……虽然她也只有有限的经验，可毕竟也算是过来人，如何能不知道那些根本就不算数。

再过几天，就要把这些女人全都送走了。不用再管她们，倒也落个耳根清净。

杨幼娘令侍女们把这堆女人们召集起来，跟她们说了过几天要把她们送到碛西的事情。不出她的所料，这些女人们都是表现得极为欢欣。

那些夫君的侍妾们自是想要回到夫君的身边，至于那些来自康居的小姑娘们——当然，几年时间过去，她们其实也已经不算是太小了——都是极为思念家乡，她们也知道大唐的势力范围已经扩张到了河中，回到那个男人身边说不定就有机会返回家园，一个个也都是极为高兴。

不过也有例外，比如那个叫康青青的小姑娘。

她其实亦不算是小姑娘了，个子比来长安时要足足高了一头，腰身脸蛋都出落得极为动人。她明显是那些康居女子的领袖，平日里那些康居少女们都是跟着她拜阿胡拉和种植米囊花。

康青青看着杨幼娘摇头道：“我不走，我们都不会走。这里也是我的家，我会在这里等着他，你

别想赶我出去。”

“这次把你们送走，就是送去见他，你不应该高兴才是么？”杨幼娘看着康青青皱眉问道。

“我不相信你。我要在这里等他。”康青青摇了摇头，看着那些康居少女们道，“她们也不会走，也会陪我在这里等她。”

不少康居少女看着康青青，脸上现出哀求之色，康青青不为所动，冷冷地扫视众人，康居少女们都是畏惧的低下了头。

“我们都会在这里等他，我们哪也不去。”说完康青青一转身，居然是径直走向了自己的小院。

康居少女们相互看了看，向着杨幼娘弯腰行礼，一个个跟了上去。

“愿意留下就留下吧，郡王府也不差这点儿用度。”杨幼娘淡淡一笑，看着马璘的一众侍妾道，“人家信不过我，你们呢？要是也不信我就留下来，只是以后可不要后悔。”

一位清秀的汉家女子幽幽道：“信与不信又能如何？我们已经不年轻了，不能与她们相比。就算是前面是刀山火海。我们也只能认了。”

其余的侍妾们。不管是突厥女子还是兴胡女子汉家女儿。此时皆是点头，有人眼角已经现出泪

痕。

韶华易逝，时光荏苒，如今已经是天宝十五年了，被他放在长安城已经好几年。他一个男人家自然没什么，可女人家能有几个这样的几年？

“放心吧，没有什么刀山火海，这次送你们离开。就是去和郡王团聚的。都回去收拾一下准备准备，再过几日就有人带你们离开。”

几十名各族女子擦干眼泪，回到各自的小院开始准备。杨幼娘看着康青青小院的方向，嘴角现出一丝冷笑。

她早已经知道，当初她初来扶风郡王府，暗地里想害她的就是这个女子。夫君的浮浪是有名的，这个女子他早晚会收入房中，基于这个原因，看在她的容貌之上，她才会没有和她计较。若是一个容貌不入眼的女子这么做。她早就会下杀手了。

这个康居女子既然不愿离开，那就不离开好了。若是当真夫君和长安方面起了冲突。她不会让自己死在龙武军的手上，也不会让这些康居女子死在龙武军的手上。

死了倒还好说，若是被龙武军给抓去，成为威胁夫君的底牌，那才是麻烦之事。而这样的情况，她是绝对不容许发生的。真到了那等时候，那也只

能是对不住了。

……

“公主，这次是咱们返回家乡的好机会，你为何要拒绝？你真的被马将军给迷住了？”开满米囊花的小院之中，一位康居少女看着康青青一脸的不解。

康青青默然不语，想起那次和他的最后接触，两腿之间顿时一阵酸麻。

若没有那个绝色女人的意外闯入，此时她恐怕已经是他的女人了吧。

看着满眼米囊花的红色花朵，康青青微微摇了摇头，捏紧了手里的一块令牌。

他没有让她离开这里，她如何舍得离开这里。

她的使命还没有完成，她如何能够离开这里。

……

天宝十五年七月二十八，长安城。

朱雀大街之上人头攒动，龙武军迎出城外三十里，把报捷的安西军将士们迎入城中。

八百盔明甲亮的龙武军骑士为先导，后面跟着数十名风尘仆仆的安西健儿，最前面的健儿一脸骄傲，长枪之上高高挑着一颗石灰腌制过的巨大人头。

战胜回纥人的喜悦暂时的冲淡了长安城上的阴云，人们这个时候暂时忘记了那些流言，只记得马璘是大唐军神，战无不胜的马大将军，如今又得到了一桩灭国之功。

葛勒可汗的人头已经发臭，长安城的人们却毫不在乎，挤在街边向着马背上的健儿们大声的欢呼。

米雪自然不在报捷的人群之中，马背上的都是安西密探中的汉家子。她一介女流，又是兴胡女子，自然没有接受长安百姓们欢呼的资格。

这次来报捷的没有大将，军职最高的也只是几个校尉，都是名不见经传之人，监国太子李亨却是纡尊降贵，亲自在勤政楼之下接待众人，几十名安西健儿一一赐酒，对于普通士卒如此优待，可以说是难得的礼遇。

之后安西健儿们就被安排到龙武军军营中歇息，而那一刻巨大的人头却是被带到了朱雀大街之上，挂在了当初挂过大食哈里发和叛逆阿布思人头的高杆之上，以彰显大唐的国威。

除此之外，马璘送来的报捷文书也被用碗口大的字誊写了，挂在了人头之后。

长安城乃是人文汇聚之地，识文断字的人极

多，很快报捷文书上的内容就在长安城之内传扬开来。而其中最让人震撼的一句话，自然就是“灭尽回纥，斩首百万”这一句了。

这样的一句话，让每个人都心惊肉跳。斩首百万，便是当初的武安君也做不出来吧。

据说马大将军西征大食，前前后后杀人将近百万，有人指其暴虐，不过大多数的长安人是一笑置之。百万人，整个长安城也就大概这么多人，马大将军怎么下得了手。

然而这一次，他们却是在马大将军的报捷文书上，真真切切的看到了这样一句话。

ps：谢谢书友“隆隆书友”、“tonywu”的慷慨打赏，也谢谢投票给我的兄弟们，新的一周，继续求票……

第三百五十三章舆论

“杀人盈野，伏尸百万，岂王师之道。马相行事之暴戾，虽武安君白起亦是不如，然武安君终被赐死杜邮，马相其可免乎？”一位文士看着那张巨大的报捷文书，摇头晃脑道。

“噤声！马相立下灭国之功，虽则杀戮甚多，实是为了汉家百姓。况马相位极人臣，岂是你我可以臧否的？”文士身边一位儒者变了脸色，压低声音道。

“不过是说说而已，有什么大不了的。”那文士不以为然，“如今长安城内流言遍地，纵然是此番立下灭国之功，你道马相还能身居高位么？只怕不久之后就得……”

话未说完，那儒者拉了拉他的衣袖，拉着他便向人群之外走去。都是朋友，虽然他说的不无道理，然而祸从口出，哪能看着他在此乱说。

一身便装的户部尚书张巡听了两人的话，脸上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笑意。把这份彪悍的报捷文书张扬的贴在这里，便是他的主意。在他看来“灭尽回纥，斩首百万”这一句，其实还没有那句“顺我者昌，逆我者亡”更加过分。这样霸道的话，只该

出自皇室，你马仁杰一介武将，勒石纪功之时便敢刻上这样的一句话，未免太过分了些。这样的话，也是你说得的？

他并不怀疑马璘的忠心，事实上他对于马仁杰的忠诚比任何人都有信心，然而在张巡看来，庭州那边不管有事还是无事，便是这些流传的流言，已经让马仁杰无法继续主边碛西了。他这般故意把这份报捷文书誊写出来宣示众人。便是为了把马仁杰放在火上烤。

武安君白起第二可不是什么好名声。这样做的目的就是希望马仁杰能够知进退。不要恋栈，能够自己放弃碛西主将的位置，早点儿到长安来安生享清福。成为右相大概是不可能了，不过富贵一生还是没问题的。

报捷文书在长安城内快速的传开，升斗小民们还没什么，士林之中却必然会引起一番大的议论，而这种议论势必会给马仁杰以压力。张巡只希望自己这位恩人能够看清楚形势，早点儿做出正确的决断。

如今大唐四夷已清。从此之后安享太平就好，名将在开疆拓土时有用，在太平年岁里珠玉蒙尘那是逃不掉的，能够避免兔死狗烹的命运已是不错。

陛下不是兔死狗烹的人，殿下如今看来更不至于如此，能让自己这位恩人平安回到长安城享福，张巡觉得自己也算是报恩了。

当然他考虑事情的重点也并非是报恩，而是为了大唐的江山社稷着想。一个威望极高功劳极大的名将长时间拥兵在外，对于大唐绝对没有好处。相对于报恩，他更看重的还是大节。

去了龙武军军营的安西密探并非是真正的精锐。真正的精锐都没有在报捷的队伍之中，而是和密探大首领米雪呆在一起。

这次来到长安城。米雪有一种奇怪的感觉，说不上什么原因，就是觉得压力少了不少。那种感觉……以往在长安城时就好像有很多眼睛在暗中看着她一般，而现在这些眼睛却似乎全都消失了。

这是一种直觉，而米雪向来相信自己的直觉。看这个样子，那些隐藏在暗中的强大势力，似乎都是受损严重，所以她到了长安城，却没有人在暗中监视她。

米雪离开漠北时，庭州后续的情报并没有传到漠北，所以她自然不知道丽竞门的绝大部分精锐已经被高林山他们用元戎弩射死，连大名鼎鼎的高将军也是如此，想要逃出去报信却被乱箭射杀。长安

城这边，如今丽竞门的力量已经是极为微弱，且都是隐藏在宫中，根本没人出来监视她。

至于波斯寺，米雪同样不清楚波斯寺的所有强者都已离开了长安城，如今长安城内只保留了传讯的据点和那些被收买的大唐文官。虽然她是去而复返，反而安西密探反倒是成了长安城内第一地下势力。

不知道这些，根据直觉米雪却能做出正确的判断，报捷的那些兄弟们在龙武军军营之内，自然是被龙武军严密监视，而她则是按照之前的计划，开始在长安城内设置鹰奴的据点。

这不算是什么难事，买下一处交通方便却又荒僻的院落，留下几个精干的兄弟即可。如今长安城中极为混乱，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朝堂之上，没有人会注意这些小事。

据点建立起来之后，第一只猎鹰被放飞出去，它将会飞到中受降城，然后再有猎鹰从中受降城出发飞往将军的大军，把据点已经建立的消息传递过去。当然同时传过去的消息，也有将军的侍妾们将会跟着密探们一道返回碛西，而李绾和杨幼娘已经准备赴死的消息。

这次来长安之前，将军并没有提及扶风郡王府

的人们该如何的事情。米雪心里觉得将军实在是薄情了些，只希望将军收到消息之后，不要责怪自己多事。

因为这一次的献捷，长安城内变得很是热闹。而因为报捷文书上的几句话，士林之中不出所料引起了巨大的波澜。秦楼楚馆之中，酒肆茶铺之内，文人们都在激烈的争论，马璘马大将军该不该被扣上武安君第二的帽子。

尽灭铁勒九部，扫平整个回纥汗国，前后杀人超过百万，在很多人看来这是空前绝后的大业绩。草原蛮族历来便是大唐的一大难题，虽然威胁不如吐蕃，却向来极难驯服。太宗朝时李卫公灭突厥，北方很是安静了几十年，不料数十年之后单于大都护府突厥人暴动，突厥汗国死灰复燃，直到十几年前王忠嗣才伙同回纥可汗灭掉了这个强大汗国。

回纥倒是和大唐大体相安无事，然而毕竟也是蛮族，剽掠成性，边境上摩擦也是没有断过。这次陛下决意灭掉回纥，大伙儿当时可是没有人反对的，都是发誓要灭此朝食，永绝后患。

可现在呢？马大将军奉旨出征，正是实现了大伙儿的愿望，不过是杀人杀多了些，却让那些蛮族再无出头之日。现在你们却指责马大将军暴戾恣睢

杀人太多，这是什么道理？

这是支持马璘的士子，以血气方刚的年轻人居多，而在指责马璘的文人们看来，漠南漠北皆是大唐版图，回纥各部亦是大唐之民，此次王师北征，乃是吊民伐罪，王师就该有个王师的样子，令远人畏服也就是了，岂可这般大肆杀戮？以堂堂之师杀人老弱妇孺，岂是王师所为，存灭国，继绝嗣，才是王师该做的事情。马大将军这一战固然杀得痛快，却让那些远方之人离心离德，便是暂时隐忍，心中终是不服，将来必成后患。

武安君白起坑杀四十万赵国降兵，自己最终也不得善终，如今城内流言四起，马大将军的下场已有征兆，只怕无法逃出武安君之宿命。到了那个时候，马大将军必然会后悔今日之事云云。

当然也还有一些人认为武安君第二也不算是什么坏的名声，没有武安君坑杀赵卒，哪有秦国一统天下。如今马大将军为大唐军神，天赐福将，一次杀人便是百万，比武安君杀人还多，既是如此，又如何能说是武安君第二呢，分明是比武安君还要厉害。

这般纷纷攘攘，一直在长安城里持续着。加上之前关于庭州的流言，这让马大将军始终是置于舆

论的中心。士林中人们在争论的同时，也在等待着太子李亨的决断，看这次又获得了一桩灭国之功的马大将军，这次能得到什么样的赏赐。

监国太子李亨却显得极有耐心，报捷的将士们到长安数日了，赏赐的事情只字不提。足足过去了十日时间，李亨这才以监国太子的名义发出谕旨，依旧是没有提赏赐之事，只是令北海道行军大总管马璘和各路北海道行军总管速速班师，然后一同到长安城商议赏功之事。

各路使者奔出长安城的同时，谕旨也已经公开贴在了兴庆宫前和朱雀大街之上，这也是极不寻常的举动。因为这一道谕旨，长安城中再次掀起一番波澜。

事出反常必然有因，没有任何赏赐，这个大伙儿都能明白，这是太子殿下决意承认陛下如今不在长安城了。这样的灭国之功，只有陛下才有资格决定赏赐，殿下不肯进位登基，这便没有赏赐的资格。

而宣召有功将领入京，放在以往便是最寻常的一个举动，然而这般公然把谕旨贴出来，却是显得太不寻常了。殿下这般做的目的究竟是什么，人们都在猜测推敲，在不同的人心中，自然是会有不同

的答案。

作为计划的制定者，张巡自然知道答案是什么。虽然他和太子都对于马仁杰的忠诚极有信心，然而还是准备测一下人心，看一看马少保之子会不会奉命入朝，接受放弃碛西主将地位，离开大唐权力中心的命运。

张巡相信马仁杰的人品，相信他一定会顾全大局，一定会来长安城。不过人心最是难测，这样做他认为很有必要。而与此同时，各路漕船络绎不绝，物资接连不断的往长安城囤积。虽然觉得没有可能，可是他还是做了最坏的打算。

ps：厚颜求票……

第三百五十四章池鱼

谕旨已经公开发出，往各地传旨的使者已经离开了长安城，告捷的安西将士们自然也没有继续留在长安城的理由了。监国太子李亨亲自到勤政楼下送别，可谓是给足了碛西边军面子，之后几十位安西健儿便带了太子殿下给的财物赏赐出了安远门，准备回碛西复命。

龙武军大将军陈玄礼奉天子之命带着百官和八百龙武军骑士将安西健儿们送出城外三十里，眼看着安西健儿们策马离开之后，这才带着百官回城。

扶风郡王府后院，米雪和杨幼娘看着二三十个各族女子拿着简单的行李，挤进几辆平日里用作采买的破旧马车之中。

为了掩人耳目，不能动用太多的马车，虽然极为拥挤，然而事急从权，自然也顾不得那么多了。

这次安西密探们从漠北而来，随身带的火药自然不多，全部都留给了杨幼娘，如今在二人脚下所站的位置，便是买了二百多斤的颗粒化火药，引线米雪也已经安置完毕，引燃的位置只有杨幼娘一人知道。

“好好把她们送到碛西，告诉我夫君，幼娘终

归不会对不住他。”

马车的门缓缓关上，杨幼娘轻轻咬了咬嘴唇，轻声道。

兴胡女子点了点头：“我会的。——其实你也未必要死，若是到时候有机会，能逃出去还是要逃出去。”

“呵呵。”杨幼娘淡淡一笑，摆手示意米雪离开。

米雪轻轻叹了口气。也就不再多说。十几位安西密探扮作车夫和仆从，护送着马车出了扶风郡王府，来到了长安城西市之上。

没过多久。采买的马车连同车夫和仆从们赶着沉重的马车又回到了延康坊里，看样子是购买了不少的东西。与此同时一个胡商的车队缓缓离开了安远门，向着西方而去。

长安城如今并不设防，胡商们每日里依旧是来来往往，所以没有人注意这个寻常的商队。而扶风郡王府中，那些侍妾们每日里的活动范围仅限于后院，后院乃是扶风郡王府的禁地。虽然一次性少了二三十人，可是自然不会有人发现。

几辆破旧马车回到了郡王府后院，所有的人都退了出去。杨幼娘看到从马车里钻出来的兴胡女子

不由得微微一怔：“你不回碛西去么？”

米雪摇了摇头，轻声道：“我来此地，便是主持安西密探在此间的事务。所以这一次将军的侍妾由别的人护送回去，我还得留在这里。”

杨幼娘哦了一声。轻轻点了点头。

米雪看着杨幼娘道：“本来我在长安的事情。不该让夫人你知道。我再来见夫人一面，也算是自作主张。我是想告诉夫人不要着急赴死，不到万一之时不要去引爆火药。夫人能够活下去，将军总归是高兴的。”

杨幼娘凝视着兴胡女子，轻轻点了点头：“如此……多谢了。”

兴胡女子落落大方的一笑，也没有再走大门，直接顺着院墙便翻了出去。

杨幼娘默然良久，重新打起精神。开始打理郡王府的日常事务来。她也暂时不再去找流言的源头，看这个样子这位兴胡女人和夫君他们已经知道是谁在捣鬼了。眼下刚把那二三十位女子送走。扶风郡王府正该保持平静，这样才能避免有心之人起疑心，好让她们从容离去。

虽说已经抱定了赴死之心，可是刚才那个兴胡女子的一番话，还是让她安心了许多。不到万不得

已的时候，她自然不会选择死亡，她还想多陪着她的男人一些时间呢。

……

陛下依旧没有音讯，长安城内表面上依然平静。对于马大将军功过的讨论却是更加的激烈，每日都会有文人因为意见不同而大打出手。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越来越多的人从太子殿下的谕旨里读懂了一些东西，平静的水面之下，暗流更加的激烈。

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意识到，太子殿下的意思是要刀枪入库，马放南山了。换句话说，也到了兔死狗烹的时候了。

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古往今来的史册之上，这样的事情不知道发生了多少。功臣名将能够得善终的，向来少之又少。

好在陛下是少有的仁君，太子殿下又是至孝之人，在长安城的人们看来，太子殿下自然不至于诛杀功臣，然而寻个由头削官夺爵之类的事情怕也是免不了的。

北征各路大将之中，最可能倒霉的，大伙儿公认将会是马大将军。不管是支持马大将军者还是反对马大将军者，都是认可了这个事实，明白马大将军将会从大唐权力巅峰之上跌落下来。这也难怪，

马大将军权势太重，太子殿下心存忌惮也是正常，能够落个富家翁的结局，这已经是难得的恩遇了。

而第二个被公认将要倒霉的，经过长安城人们的一番议论之后，也是很快达成了共识。这位将军不是别人，正是这几年在东北战场是百战百胜，将东北二虏几乎灭族的少年将军李璟。

李璟麾下多是两京子弟，他也是长安百姓们的骄傲，虽然马大将军也是长安子弟出身，然而由于手下都是碛西军汉，所以长安百姓们在感情上甚至更倾向于李璟一些。然而客观分析之后，大伙儿都认为李璟这次要倒大霉了。有人甚至断言太子殿下可能不会对马大将军如何，可是根基不稳的李璟下场一定不会好。

原因很简单，李璟虽然得陛下喜爱，称为我家英物，然而他却有一个极为尴尬的身份，他是章怀太子的后人。以陛下的风格胸怀，自然可以看着他建功立业，而太子殿下却没法看着一个血统高贵的皇室子弟在边境之上手握重兵，因为那对于他的权力将是最为严重的威胁。

长安城的百姓们都极为惋惜，然而却是没有办法。太子再仁德，也不能看着章怀太子李贤的后人手握重兵。那些家中有子弟在平卢军中的，则是开

始担心自家子弟，希望自家子弟不要卷到这件事情之中，遭受无妄之灾。

当然此时太子李亨和张巡的注意力都还没放到李璟身上，他们看着的还是马璘。李璟相比于马璘，实在是太微不足道了，根本无法对大唐江山社稷构成威胁。而且李亨现在的首要目的还是找回他的父亲，暂时也没有称帝的打算，既然暂时不准备进位登基，他这时自然没有对李璟下手的意思。

对于这些关于李璟的议论之声，张巡和李亨都是没当回事。不过李璟事事都是学的马璘，在长安城里也养有不少的门客，所以这等议论传出之后，立马就有门客将太子谕旨的内容和人们的议论结合他们自己的判断写成密信，派人倍道赶往平卢交给李璟。至于密信最终能给大唐帝国带来什么样的变局，此乃后话。

……

龙武军校尉老万带着属下刚到红崖驿，还没有正式进入碛西便遇到了王明允，之后便带着王明允的手书往回赶，所以回来时花费的时间并不算长。

回途路上逐渐的遇到了后续的六队使者，老万跟他们讲述了王明允发现的事情之后，让他们自行选择回长安还是继续去庭州，这些使者们却都是乖

角，没有一个愿意继续前往庭州的，全部都跟在老万他们后面，陪着老万一起回长安报信。

这六批使者的领头校尉都是老万一样的老油条，手上功夫是有些，可也没达到王明允那样的地步。他们在长安都是有家有口，向来极为惜命，自然不肯以身犯险，况且跟着老万把情报送回长安城，亦算是大功一件。

这样老万穿过河西走廊之后，一起回来的长安子弟也就达到了三四十人。一路上也有家伙倚老卖老，想让老万把密信交给他们保管，老万哪里肯理会他们，逼得急了直接就拔出了刀子，摆出一副拼命架势，那些家伙才不言语了。

开玩笑，没了这密信不单是没有功劳，没有按照太子旨意前往庭州可是大罪，事关身家性命，这可不是开玩笑的。王明允是他先遇到的，这封信自然就是他的，其他的人跟着沾点光也就是了，想要夺他的首功怎么可能？

一路上风尘仆仆马不停蹄，自从加入龙武军之后老万还没有这么辛苦过。到最后两条大腿都是磨得不成样子，衣服沾到血肉上都揭不掉。不光老万是这样，其他长安子弟也都是这样，虽然是骑兵，可他们哪有过这样拼命的经历。然而为了功劳，大

伙儿都是咬牙苦撑。

终于再次看到了长安城巍峨的城墙，老万终于是松了口气，感觉双腿不听使唤，险些掉下马来。勉强在马上稳住身形，伸手去怀里一摸，王明允的手书还在，这才松了口气。

伸手把汗水在脸上一抹，让自己看起来更狼狈些，其他几十个长安子弟皆是如法炮制。他们本就极为辛苦，这般一来看上去更是辛苦了几分。老万一马当先，一群人一脸痛苦之色的坐在马背之上，拼命催动战马向着长安城奔了过去。

……

“竟然一人杀死数十名波斯武士，波斯人身高体大，也不是好相与的——这个王明允是什么来头？”监国太子李亨放下密信，看着龙武军大将军陈玄礼道。

第三百五十五章惊心

龙武大将军陈玄礼躬身道：“殿下，王明允名为王洵，乃是开国功臣王蔷后人，也算是龙武军中少年才俊。平日里不显山不露水，没想到这次居然立下奇功。”

李亨点了点头：“功臣之后有此等人物，亦是我大唐之幸事。——波斯人作乱之事，你怎么看？”

王明允虽然骁勇，可奖赏也只能等他从庭州回来再说，所以暂时也就不再议论。倒是波斯人作怪一事，说起来极为蹊跷，毕竟在他眼里，波斯人向来谨小慎微，从无逾越之举，此番这般大胆妄为实在是非比寻常。

陈玄礼刚好却是知情之人，躬身道：“殿下，如果老臣猜得不错，这些人应是波斯寺余孽。”

“波斯寺余孽？”李亨皱起了眉头，“什么叫波斯寺余孽，陈卿此话何意？”那边在场的户部尚书张巡也是看了过来。

陈玄礼神色肃然，沉声道：“殿下，这件事情说来话长。殿下还记得去年醴泉坊波斯寺的那场大火么？”

李亨点了点头："自然记得。醴泉坊波斯寺是当年俾路斯所建，也是长安城里一大名胜，我亦去游玩过数次，听闻去年遭了大火，里面的人一个都没跑去来，说起来甚为可惜。然听陈卿话里的意思，此事似是另有蹊跷？"

陈玄礼正色点头："的确是另有蹊跷，内中原委，我只知道个大概，真正完全知情者，也就只有陛下和高将军了。当日醴泉坊波斯寺大火之后。我便带着大军赶到了那波斯寺。殿下。如今内库之中财帛如山。其中有超过五百万缗钱，便是当日我奉陛下旨意，在波斯寺废墟地下起获的。"

"什么！"李亨闻言，脸色猛然一变，"陈卿，果有此事？"

五百万缗钱，绝对是一个极为惊人的数字。在他眼里波斯寺不过是个胡商聚集之所，供奉火袄主神阿胡拉的地方。听闻陈玄礼在波斯寺地下起获超过五百万缗钱的钱帛。着实让他吃了一惊。

五百万缗钱……波斯寺聚集这么多财富，这是要干什么？

陈玄礼肃容道："殿下，这是什么时候了，老臣怎敢打诳语。想我大唐岁入亦不过三千万缗钱多一些，一个小小的波斯寺，竟然在地下窖藏了超过

五百万缗钱的财物，当日陛下和殿下现在一样，亦是极为震惊。”

“波斯寺的秘密，乃是高将军的人发现的，最后取得这笔财富的却是老臣。大火中发现了数十具骸骨。原本以为波斯寺的那些家伙已经一网打尽，以后再也无法生事。现在看来，当是有些余孽逃了出去。殿下，看来这些家伙依然是贼心不死啊，这次拦截老臣部属的事情，多半就是他们干出来的。”

“波斯寺……陈卿，这些事情，你为何不早和孤说！波斯寺那些家伙，都是干什么的？我大唐向来对他们不薄，他们暗地里积蓄财富，究竟是为何？”李亨拧起眉头，低沉道。

陈玄礼恭敬道：“殿下，非是老臣故意隐瞒，当日陛下亲口告诉老臣，说波斯寺已经不存在了，老臣哪里会料到波斯寺还有余孽存在。至于波斯寺的目的……殿下，波斯寺烧毁那一夜，陛下亲口告诉老臣，说若是波斯寺能够成事，大唐已是处处糜烂，遍地烽烟！”

“陈老将军，你是说波斯寺的人想要造反？”户部尚书张巡闻言脸色猛然一变，忍不住插言道。那边李亨听了，一时间亦是惊呆了。

陈玄礼点了点头，想起那个夜晚天子和他说的话，依然是心中发凉。

“殿下，陛下当日告诉老臣，波斯寺的目的正是要造反，欲要倾覆我大唐神器！”

“而且他们也不是想想而已，近百年来一直都在想方设法做这件事情。其中最为接近的一次，便是在数年之前。陛下告诉老臣，若非是平原太守颜真卿和右相杨国忠立下奇功，提前诛杀了三镇节度使安禄山，安禄山就会反了。安禄山手握十几万精锐边军，又有波斯寺雄厚财力支持，雄武城中财帛堆积如山，一旦举兵南下，将是什么样的局面不问可知。”

李亨和张巡闻言，不由得又是大惊失色。陈玄礼的话句句如刀，每一句都是骇人听闻。他们何曾想到会是这样的状况，安禄山居然真的是谋逆之人！

深吸了一口气，李亨坐直了身子看着陈玄礼喝道：“陈卿，你是说颜真卿和杨钊皆是忠臣，安禄山真是反贼？”

陈玄礼点头：“这些事情，是安禄山死在长安城之后，陛下令丽竟门暗中查清楚的，也就是在查这件事的过程中，丽竟门才发现了波斯寺极为强

大，也知道了他们的计划。安禄山和波斯寺合谋欲要造反，此事千真万确！”

“殿下，安禄山大奸似忠，乃是大大的反贼，陛下说杨钊在这件事上不无私心，却也算得上为国除奸，至于平原太守颜真卿和静塞军使高文远……他们是首先站出来诛杀国贼之人，事败之后双双自裁，当真是我大唐之好男儿，如今却不得不被看做叛逆，着实令人扼腕。”

陈玄礼的每一句话，在李亨和张巡这对君臣耳中听起来都如同惊雷一般。

数年之前……彼时马璘刚刚崛起，安西军怛罗斯打败之后正在恢复元气，安禄山深得陛下信任，雄踞河朔手下十几万骄兵悍将，若是当真举兵南下，后果绝对是不堪设想。

若是安禄山举旗造反，安西军远在天边，远水救不了近火，北衙禁军不堪一用，这个谁都知道，安禄山一旦举兵南下，整个中原当真是烽火遍地处处糜烂的光景。

好一点儿的是当时吐蕃已经被马璘击破，大唐已无防秋的压力，有安西雄兵在，安禄山最终还是难以成事，不过中原大好河山，怕是免不了被叛军打得破破烂烂。

这等光景，简直都不能想象。二人谁都没有想到，原来就在数年之前，大唐居然暗中发生过这般的危机！

现在能够在长安城安坐，还真是多亏了颜真卿高文远还有杨国忠这些人了。

“陈老将军，我有一事不明。”沉吟良久之后，张巡皱眉道，“听老将军这话，这群波斯奴和安禄山竟然是勾结颇深。然那安禄山父族是康国胡人，母族却是突厥后族阿史德氏，乃是一个杂种，为何会和波斯寺这些狗贼勾结在一起？殿下，微臣说句不敬的话，就算是安禄山成事，于波斯寺这些狗贼有什么好处？这些波斯奴绝不可能白白为人做嫁衣，他们想要得到什么？”

李亨点了点头，也是看着陈玄礼。

陈玄礼苦笑道：“尚书这话，便是老臣当日问过陛下的。据陛下所言，安禄山和波斯寺沆瀣一气，乃是各取所需。安禄山自来野心勃勃，仗着手中兵强马壮，欲要窥伺神器，却没有足够的财力。而波斯寺一直想要造反，他们却不是想要当皇帝，而是想要在中原之地毁弃名教，发扬火祆。”

“据陛下所言，那安禄山是康国胡人后代，信的便是拜火教。他在东北胡人聚居之地以拜火教领

袖自居，吸引了大量信奉火祆的九姓粟特胡人为其效忠。波斯寺那些波斯狗贼所信奉的亦是火祆，手里有着祆教圣物，自是与安禄山一拍即合。”

“丽竟门探查出来的情报是，这些狗贼以大量财物襄助安禄山，条件乃是待到安禄山为中国主之后，废弃名教，禁绝佛道，以火祆为国教，强令天下之人信奉之！”

“陛下当时便说，波斯寺这些狗贼当真是打得好算盘，却不知天下亿兆百姓自来信奉的便是儒释道三教，哪里是能以人力改变的？”

张巡闻言怒不可遏，猛然一掌拍在地上，怒道：“竟想另立国教，波斯鼠辈焉敢如此！”

李亨亦是脸色阴沉，眼中杀意闪烁：“我大唐待波斯遗民甚厚，此辈不感恩戴德倒也罢了，竟然存着此等心思，当真是死不足惜！”

显然这一刻，君臣二人对波斯寺都是动了真怒。

陈玄礼慨然点头：“殿下说的不错，那些狗贼正是死不足惜。——殿下，陛下当日告诉老臣，为了让安禄山起事，这些狗贼给安禄山送去了大量财富，皆是藏在范阳雄武城中。后来天佑我大唐，那安禄山死在了长安，雄武城里那些财富就又被他们

偷偷运走了。据丽竟门得到的消息，当初运到范阳城的财富价值便超过了五百万缗钱，后来安禄山刚死在长安，那笔财富就又从范阳消失了。”

李亨哼了一声道：“那笔财富，便是醴泉坊波斯寺着火那晚，陈卿你起获后存入内库的那一批了。”

“正是。”陈玄礼点头，“陛下当时跟我说，最可惜的是颜真卿和高文远两位忠臣，若非他们果断发动，陛下当时依旧信任安禄山，当日之局面已是不可想象。”

“陛下说颜高二人有功于社稷，乃是忠臣。静塞军的儿郎们也是好样儿的，陛下已经知道真相，却依然是只能把他们当做叛逆。安禄山这等乱臣贼子，却依然是配享太庙，子孙在长安城里富贵度日。陛下身为天子，有些事情却是也无可奈何。”

李亨默然。

第三百五十六章孤，不信！

张巡叹了口气道：“陛下也有陛下的难处，毕竟盖棺论定，再改已不容易；且安禄山死去之时还未举兵，兼之大唐承平日久，让天下百姓知道曾有这样一桩祸事险些发生，反而不是好事。——后来陛下没有继续追究静塞军反叛之事，以往微臣还觉得奇怪，现在也知道是何缘由了。诛杀叛逆毫不惜身，彼等才是我大唐的忠良啊。”

李亨点了点头，也是一声叹息。

那一战之中，静塞军健儿折损大半，高文远和颜真卿从容赴死，如今二人还被当地百姓当做圣人祭祀。说到底是皇家对不住这些忠直的臣子，然而这件事情，他也没法去做改变什么。

今日陈玄礼所说之事，实在是令人心惊肉跳。盛世大唐，万国来朝，大唐这么多年一直安稳，谁能想到暗地里居然曾有过这么大的危机。

闭着眼睛靠在椅背上思索良久，李亨才逐渐平复了心情，复又睁开眼睛看着陈玄礼道：“陈卿，知道这些事情的，还有那些人？”

陈玄礼道：“这些事情是丽竟门查出来的，丽竟门应该有些人知道。陛下只和我提了一些，也没

有涉及细节。不过应该还有一人知道，那便是马璘，马仁杰！”

“马仁杰？”李亨微微皱眉。

“正是。”陈玄礼点头，“陛下告诉我，早在丽竟门和高将军查明事情真相之前，那些参与伏击安禄山的静塞军将士们不管生死，家人暗地里都得到了一百五十缗钱的抚恤。而私下给钱的便是马仁杰。后来逃入山中躲避的那些静塞军士卒也是逃到了安西。也是被马仁杰纳入部下。马仁杰如此做。自然是知道安禄山确是反贼了。”

“陛下说，马仁杰毕竟是马少保之子，忠臣之后，私下里抚恤静塞军这事，虽是不改游侠儿习气，却是让人看清了他的忠心。”

“马仁杰！”李亨长吁了一口气，缓缓靠在了椅背之上。

这些日子，他和张巡每日里议论的便是此人。他们都相信马仁杰的忠心。却也在以最大的努力来防范此人。

而如今，陈玄礼的一番话，却是为马仁杰的忠心添了一些佐证。

“陈卿，安禄山要造反之事，马仁杰是如何得知的？”

陈玄礼摇头道：“这个老臣不知，陛下当日也没说。不过杨国忠颜真卿高文远皆能确定安禄山欲反，马仁杰能够知道也是寻常。至于他是安禄山死前才知道，还是死后知道的，这个老臣并不清楚，陛下也没和我多说。”

李亨缓缓点头。马仁杰的一些手段。他也是有所耳闻。毕竟不是寻常之人，能够知道真相也是正常。

当初安禄山一事。长安百姓皆是信杨钊的话，认为安禄山确是叛逆。杨钊令边令诚刺杀安禄山，却被马仁杰救下，时候人皆以杨钊为忠臣，杨钊被贬剑南时万民相送，而马仁杰却是被斥为奸相，小人。

然而暗地里却有这等事，显然马仁杰亦是事后知情，这般行事虽是鲁莽了些，却也说明他并无私心。

……

“那么，丽竟门呢？孤为太子这么多年，居然不知道丽竟门真的存在。原本孤还以为，丽竟门只是个传说。”沉吟良久之后，李亨又开口问道。

陈玄礼道：“丽竟门乃是高将军掌管，只效忠于陛下一人。当日陛下所言，丽竟门已经数十年没

动用了，安禄山死后才重新使用，殿下不知道也是正常。”

李亨点了点头：“把丽竟门的人找来，孤要问他们些事情。”

“……”

陈玄礼抽了抽嘴角，苦笑道：“殿下，这件事情可就为难老臣了。老臣不过是龙武军大将军，丽竟门中人乃是内臣，隶属高将军管辖，老臣去何处寻丽竟门的人？便是殿下自己去找，怕是也找不出来。他们的规矩便是只听天子一人号令，而现在殿下依然是储君的身份……”

李亨摆了摆手，示意陈玄礼不用说了。

在关于丽竟门传说之中，的确是有这样一条规矩。然而总不能为了知道这些事情，而去进位登基吧。

张巡皱着眉头沉思许久，开口道：“陈老将军，依你所言，当日火烧波斯寺的，应该就是内宫高将军手下丽竟门的人吧。”

李亨点了点头，然而却见陈玄礼摇头道：“不是。”

“不是？”李亨皱起了眉头，“不是丽竟门，那又是何人干的？”

“听陛下话里的意思，不是高将军手下干的。”陈玄礼道，“至于是谁干的，陛下当日没告诉我。不过那一天连续发生两件大事，其一是陈希烈被人杀了满门，其二便是这波斯寺被烧，火场里发现了几十具骸骨。陛下告诉我，这两件事情有所关联，出手杀了陈希烈全家的，和一把火烧了波斯寺的，乃是同一批人。至于是什么人，陛下却没说。”

李亨想起当日之事，皱着眉头道：“陈相全家被杀，也是一桩悬案，人人皆言是杨钊所为，却是一直查无实据，没想到这两件事情还有关系，这么说，杨钊倒是背了黑锅的了……”

“殿下，陈希烈那贼子，当不得你称他一句陈相。”陈玄礼沉声道，“当日他全家被杀，陛下可是拍手称快，若非是为了掩人耳目，连身后哀荣都不想给他！这狗贼和波斯寺逆徒勾结深厚，亦是逆贼一个。”

“……”李亨闻言又是一惊，堂堂大唐宰相，竟然也会和波斯寺逆贼有所勾结？

张巡肃容道：“陛下，微臣记起来了，当日波斯王子木坤请重开波斯都督府，走的似乎便是陈希烈的门路。波斯寺既是逆贼聚集之地，陈希烈亦是

叛逆无疑了。”

李亨沉默许久。无奈的摇了摇头道：“堂堂大唐宰相。竟然也和逆贼有所勾结！已是位极人臣了。他这样做图的又是什么？张卿，陈卿，如今孤也觉得这次拦截信使的事情，当是波斯寺余孽所做的了。——连陈希烈这等重臣亦是会和波斯人勾结，如今这朝堂之上，难道就没有别的波斯寺一党的大臣了？孤，不信！”

张巡和陈玄礼闻言，皆是悚然一惊。两人看向李亨的目光。都是更添了几分敬意。

不愧是龙种，太子向来给人的感觉便是稳重仁孝，没想到亦是心机深沉之人，一下就找到了事情的关键。

既然发生了波斯寺余孽拦截长安信使这等事情，那么就说明波斯寺还未被一网打尽，依然是在继续活动。连左相陈希烈都会和波斯寺相勾结，朝堂之上岂会没有波斯寺的耳目！

这本是极为简单的事情，然而最先想到这一点的却是太子殿下自己。显然他在震惊的同时，心思却并没有乱。

李亨察觉到二位大臣目光的不同，神色却没有甚么变化。靠在椅背上沉声道：“虽无十分根据，

事情却可以猜到七八成。这次的事情。应是波斯寺余孽做的。——呵呵，看其手笔，未必仅仅是余孽，只怕波斯寺残余势力还很不小！张卿，你来告诉孤，波斯寺这是想要干什么？如今孤该如何应对？”

张巡亦是心思敏捷之人，闻言略略沉吟了一下，徐徐开口道：“殿下，既然陛下说过，波斯寺的目的乃是倾覆大唐神器，这帮贼子的目的当不会改变，必是窥伺神器无疑。此番他们故意在碛西拦截殿下信使，这分明就是说信使还未到碛西，彼等便已知晓。换言之，长安城中定有他们的同党。为今之计，当先找出长安城中和朝堂上他们的同党，然后一网打尽为上。”

李亨点了点头：“说下去。”

张巡道：“彼等所以拦截信使，无非是不让殿下知晓庭州的状况。诸多流言事关庭州，彼等却又如此行事，以微臣之见，怕是这些流言便是出自这些人之手。找出同党，三木之下定有所得，到时便知是否如此。”

“若流言确是彼等散布，彼等这番行事，当时为了让我大唐君臣猜疑，甚至天下大乱，彼等才能火中取栗。如真如此，扫清波斯寺余党之后，自然

疑云尽去，天下安定。”

李亨点头：“如此说来，若流言果然出于波斯寺，那陛下在庭州之事，及庭州曾有兵变之事，皆是空穴来风了？皆是波斯寺为了乱我大唐，而使用的手段了？”

张巡沉声道：“微臣认为流言出自波斯寺可能极大，不过这件事情须得查实才可确定。至于两桩流言的真假……即便流言确是出于波斯寺，这两件事也未必尽是假的！”

李亨目光一凝：“顺水推舟？”

张巡点头：“微臣以为极有可能。”

李亨缓缓点了点头：“若真如此，这波斯寺也算有人才。——于今之计，当是以肃清长安城内波斯寺余党为先，是么？”

张巡点头：“抓到波斯寺余党，便可拨云见日，一目了然。不然殿下和微臣便如身在云雾之中，稍不留心便会行差踏错。殿下如今代陛下执掌这大唐江山，一旦行差踏错怕是难有弥补的机会，反而给波斯寺余党以可趁之机。”

李亨重重点头。

现在虽然抓住了端倪，然而一切都是猜测，基本可以确定的，也就是波斯寺余孽存在，拦截信使

之事和波斯寺余党有关这件事。至于波斯寺这样做能达到什么目的，还有着什么后手，一切皆是未知。

所以首要之任务，自然就是肃清朝堂之内和长安城中波斯寺的余党，以搞清楚事情的真相和波斯寺行事的目的。

……

ps：求票求票……

第三百五十七章酷吏

“那便如此吧。朝堂之上，岂容这等魑魅魍魉存在，凡是勾结波斯寺之臣子，皆是以谋逆论处，孤一个也不会放过。至于那些心怀不轨的波斯人……哼哼，还真是给他们脸了！”

“张卿，追查这些人这件事，就交给你了。至于人手——丽竟门应是最擅长这事的，可惜他们不肯为孤效力——这件事情你先暗中进行，需要人手的话就找陈卿，既然龙武军中有王明允这等少年，该也是有些可用之人的。”

张巡和陈玄礼皆是点头。

……

老万带着几十名长安子弟入城时，为了彰显自家的功劳大伙儿特意把样子搞得极为狼狈，这件事情自然是在暗流涌动的长安城里引起了众人的注意。人们看着这些长安子弟十万火急的入了兴庆宫，都在猜想会发生什么事情，然而却如泥牛入海一般没了下文。

老万等人功劳不小，龙武军大将军陈玄礼出面嘉奖众人，以老万功劳最高，直接酬勋五转，升为从四品的将军，其他人皆是酬勋三转到四转不等，

职级也是各有提升。最后每人也厚厚赏赐了一笔财物，然后便令众人回到龙武军军营中，严令不许外出，不许提及一句。

赏赐大伙儿都很满意，老万成为将军自然是最让人羡慕，可自家的赏赐也不差。众人心道这么多日子以来的辛苦也都值了，一路上日夜兼程的赶路，蛋都快磨破了，如今也算是可以满足了。

恭维着意气风发的万将军一番。众人便跟着万将军一起回营。老万看着那些路上想要抢夺自己书信如今却点头哈腰的老家伙。心中甚是得意。要不是自己舍命护住了书信没给他们抢走。现在当将军的那会是自己！

这次殿下赏赐手笔极大，虽然不过是河中集团的一张纸，装在身上轻飘飘的，然而如今整个大唐都认这玩意儿。有这一笔钱，家里的日子也可以过好一些。

留一部分钱去平康坊找姐儿也是应当应份的，毕竟辛苦了这么些日子。不过现在还不行，这两条腿皮肉都和衣服粘在一起，也没法去做那等事儿。须得好生将养。不过总会有机会，等到自己好了之后，以自己这从四品将军的身份，平康坊那些姐儿们还不得巴巴的扑上来，到时候自己还不上想上哪

个就上哪个……

一路上美滋滋的想着，不觉便到了军营之中。摆出将军的架子训斥这群杀才一番，令他们都好好记住大将军的话，见到众人皆是忙不迭的点头，一脸的奉承之色，老万心中更是得意。

长安西市。向来是各族胡商聚集之地。来此经商的有九姓粟特人，也即所谓的兴胡商人。也有波斯人和大食人，一赐乐业人也不少见。

胡人多了，自然便有胡教——当然若真论起来，佛教亦可算是外来胡教，不过佛教传入中原久矣，中土佛教与天竺本地佛教已是完全不同，同中原文化融合程度极高，特别是鸠摩罗什译经之后，佛教已经渐渐彻底本土化了，流派众多，高僧辈出，已然成为中原文化的一个重要部分——兴胡商人们基本上都是信奉火祆，纯种的大食人也即阿拉比亚人，都是胡大的信徒，至于波斯商人，信仰则是区别最大。

波斯萨珊帝国以祆教为国教，立国数百年，有些波斯胡商家族自隋唐之际便在中原居住，这些人自然是信奉光明神阿胡拉的。贞观年间开始至高宗朝，萨珊帝国为大食所破，一部分波斯人这时进入中原，这些人乃是萨珊王朝的遗民，他们自然也是

同样信奉火祆崇拜光明神阿胡拉。而后大食占据波斯之地百年，波斯人也逐渐被其同化，所以后来进入中原的波斯胡商之中，既有依然信奉火祆的，改宗胡大的也不在少数。

总而言之，波斯胡商的信仰是最杂的，兴胡商人们和阿拉比亚人信仰都不会改变。而少数的一赐乐业人，后世所谓之犹太人，自然是有着其独特的信仰。

老万一行人回到长安城的当天，奉令行事的张巡便开始动手。他向来是行事雷厉风行不留余地，李亨虽是要他暗中行事，然而他一出手动静便是极大。

波斯寺张巡知晓不多，不过他认定了是波斯遗民作乱，西市上的波斯胡商自然便是遭了秧。一个下午的功夫，长安县的衙役们便从西市上抓走了几十个波斯商人，有坐商也有行商。

抓人的名目是有的，不过自然不可能是和波斯寺有牵连这等理由，而都是一些小事情，比如曾经贿赂过掌管西市的官吏了，涉嫌少缴税金了，交易中弄虚作假缺斤短两了——别的理由还罢了，这最后一条简直就是**裸的污蔑，每一家波斯商人都极重信誉，根本不可能做这样的事情。然而原本就是

欲加之罪，连骆驼曾在朱雀街上便溺未及时清理这样的事情都能作为抓人的理由，那还有什么可说的。

张巡也不管这些人是不是冤枉，也不去区分是波斯遗民还是大食化了的波斯人，抓到长安县衙之后便是开始用刑，家属们一律不准见，拿着钱财想来贿赂的一律乱棒打出。给的罪名都是小罪，然而一下抓走了几十个波斯商人，这件事情怎么都透着蹊跷。

特别是挡在长安县衙外拿着棒子赶人的不是长安县的衙役，而换成了人高马大的龙武军骑兵，这件事情看起来自然就更怪了。

如今长安城正是多事之秋，任何风吹草动很快就会闹得满城皆知。上午人们还在谈论几十个龙武军的儿郎们狼狈入城的怪事，下午就又出了这一桩，自然很快就在整个城市里传开了。

三木之下何求不得，这便是张巡的信条。他这样做一方面是为了从这些人嘴里得到口供，揪出和波斯寺有牵扯的家伙然后顺藤摸瓜，另一方面也是要用这种手段逼迫暗中隐藏的波斯寺的势力现身。现在那些魑魅魍魉躲在暗处，那就设法把这些家伙逼到明处。

醴泉坊是波斯遗民聚居之地，里面聚居的波斯人一定有人和和波斯寺有关，张巡暂时却没有动那边。他这般做，也是为了不让波斯寺的人摸清虚实。若是两边一起动，波斯寺那边立马就会知道是针对他们的，那样情况反而不妙。

堂堂户部尚书到了长安县的大堂之上，长安县令自然便没有了入座的资格。张巡坐在县衙正堂之上脸色阴沉，看着长安县的衙役们狠命枷着一个肥胖的波斯商人。那波斯商人凄惨大叫，根根手指都是被枷断了，衙役们却没有停手的意思。

张巡并没有问话，只是淡淡的看着衙役们用刑。直到那肥胖的波斯商人昏迷过去，张巡这才摆了摆手，衙役们把昏倒的波斯商人抬进大牢之中，然后又是一个战战兢兢的波斯商人被拉了上来。

那也是西市上一个有名的坐商，身价也有十几万缗钱，之前在外面候着的时候听着里面的惨叫早已极为惶恐，此时被带到大堂之上两股战战，噗通一声便是跪在了地上，连声道：“老爷，老爷，小奴没做过任何错事，小奴的骆驼也未曾在朱雀街上便溺过……”

张巡理都不理他，只是阴着脸摆了摆手，如狼似虎的衙役们走过来，拽着那波斯商人的手便是塞

进了木枷之中。

那名坐商惊恐大叫，然后便是凄惨的喊了起来。衙役们都是冷着脸，只管把他十根指头一根根枷断。没过一会儿，这坐商也是痛得昏了过去，一样被送入长安县大牢之中。

一个个波斯商人被带了上来，然后又被抬着下去。

自始至终张巡没问过一个人，没问过一句话，只是不停的行刑，然后把昏倒的人投入大牢。

问自然是要问的，不过得等到这些家伙都破了胆才好一一问话。事情紧迫，他可没时间跟这些家伙慢慢来耗，花时间去辨别他们所言的真假。

听着商人们凄惨的叫喊，张巡心如止水。自妻子被杀之后，他的心便如石头一般坚硬。只要能够达到目的，这些卑贱的波斯人的死活有什么相干。

这边整个长安县衙戒备森严，龙武军骑士们把县衙围得严严实实，里面张巡不停地用酷刑折磨那些商人们，不久之后，县衙内发生的事情还是毫不意外的顺利的传了出去。

之前龙武军使者们前往庭州问话，消息便是波斯寺的人传到庭州的，这才有了后面的拦截。今日老万诸人回城时丝毫不低调，这件事情便已经引起

了潜藏在长安城里的波斯寺党羽的注意，而如今他们却又受到了这个消息，一时间留守长安城的两个波斯寺萨满也是觉得有些不对劲。

这样的事情，自然是要禀告给大萨满的，所以收到消息后不久，一尾海东青便飞了起来。消失在碧空之中。

而就在之前不久，长安城某个宅邸的后院，也早已有一尾海东青飞上了天空。

……

ps：继续求票！

第三百五十八章波斯寺的反应

安西密探在长安城中的据点已经建立，主要任务就是利用猎鹰沟通碛西，把消息向碛西传递回去。今日这些事情在米雪看来也是大事，所以也便动用了海东青。

当然在米雪看来事情也不算太重要，不过是刚达到需要向马璘禀报的线而已。而对于两个波斯寺萨满来说，今日的事情已经是让他们感到了危险。

两人决定之后，准备动用手里的人手，做点儿什么事情出来，试探一下大唐皇室，看看会发生什么。

波斯寺的层级森严，消息从长安县的衙役那里开始送到他们两个手上，便足足经过了八个人之手。具体做事情，自然也不用他们两个出面。他们二人乃是波斯寺萨满的身份，地位何等尊崇，自然不用掺和到具体的事务中来。且皇室方面追查起来，由于这种种层级的存在，也不可能追查到他们头上，不可能找到这一处隐秘的据点。

大萨满和其他的萨满们都走了，不过波斯寺在长安城内的根基仍在，虽然是缺少了顶级的战力，可依然是一张巨大的网络。皇宫内的隐藏力量被高

力士给剿灭了，浮在水面上的势力也被丽竟门清理得七七八八，然而隐藏在水下的实力依然极大。

至于波斯寺的终极目的，整个组织之内并没有多少人知晓，知晓的都是地位到了一定程度的。那些低级的成员甚至不知道总部在醴泉坊波斯寺这件事情——当然，现在总部也已经不在醴泉坊波斯寺了。

总之两位地位尊崇的萨满感觉到了不寻常的气息，感觉有那么一点点的危险。然而却不认为危险迫在眉睫。所以他们决定做点儿事情。看对方会如何应对。

这次被张巡抓去的波斯商人。皆是有头有脸的，不是大商队的首领，就是西市上资产雄厚的坐商。这些人被抓进去之后，家人朋友极为惶恐，拿着钱想去长安县衙大殿，却都被杀气腾腾的龙武军骑兵给赶了出来。大量的波斯人聚集在县衙附近，听着里面传出来的惨叫之声都是一脸恓惶，不知道该如何是好。然而到了傍晚。事情却是渐渐起了变化。

不知道哪家波斯商人的妻妾儿女们从西市赶了过来，几十号人齐刷刷跪在了长安县衙大门之外，距离龙武军骑兵保持着一定距离，所有人都低着头

不说话，只是不停的抹着眼泪。

看热闹的长安百姓不少，看着这般情景不由得摇头叹息，感觉好生凄惨。龙武军骑兵看着这些妇孺们，也不知道该做什么好。

没过多久时间，又是几十号波斯妇孺赶了过来，亦是有样学样跪在长安县大门之外。什么话也不说，就在那里抹眼泪。

一波。又是一波……

到了亮灯的时候，长安县县衙之外已经跪满了人，足足有着上千口，在县衙外的小广场之上齐刷刷的跪成许多排，后面的大街也被占了一小半，看上去蔚为壮观。

这些都是妇人和孩子，全都在那里无声饮泣，看热闹的人们感觉好奇，不过人都是有恻隐之心的，好奇的同时也不免觉得长安县令有些过分，这么多人跪在外面，总该出来照个面的。

百姓们在县衙附近议论纷纷，事情在长安城内慢慢就传开了，来看热闹的越来越多，有些文士自觉找到了不错的题材，免不了在人群之中卖弄文采吟诵几首，皮里阳秋的讽刺一番，来显示自己的才华。

事情倒也算不得什么大事，无非是有些奇怪而

已。衙役们把外面的状况禀报上来，大堂内站着的长安县令自然不肯背锅，连忙问张巡该如何处置。

“让他们跪着吧，死不了。”张巡森冷一笑道。他是何等人物，这点儿压力对他而言根本不值一提。只要他认为对的事情，千万人人头落地也不会在乎。就算是这些波斯妇孺跪死几个，在他看来也没有什么妨碍。

前来禀报的衙役退了出去，张巡看着长安县令淡淡一笑道：“若是累了，就下去歇息吧。”

长安县令连称不敢，张巡笑笑也不再理会他，只是命人继续行刑。

几十家波斯商人妇孺全都来到这里，背后没人撺掇怎么可能？而谁在背后做这件事情，那是想都不用想的事情。

还没有开始问话，波斯寺的人便耐不住寂寞跳出来的，这很好。事情的进展，比他想象的还要快些。

看来这几十家波斯商人之中，绝对有和波斯寺有所牵涉的了，不然也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

他做事向来只问本心，从来不在乎什么压力。波斯寺跳出来组织这件事情，并不能对他造成任何的阻碍，反而是让他笃定了这种法子的有效性。

把最后一个波斯商人折腾得昏了过去，张巡这才起身离了大堂，带着长安县县令一起去了大牢，开始找波斯商人们一个一个问话。这些商人们不管有罪没罪，十根指头都已经被夹碎，就算最后能活着出去，双手已经是彻底的废了。

长安县衙之外，灯光之下上前妇孺依然是跪在那里，不少孩童支撑不住身子打颤，不时的移动跪的位置以让自己好受些。妇人们的眼泪都已经流干了，一个个低着头恭敬的跪在那里，神色极为哀伤。

这些都是胡女中姿色颇为不错的，不然也不会被这些大商人们看中。这般悲伤的样子，自然是人见人怜，围观人群中破落文人越来越多，一个个都是诗兴大发。没人敢拿杀气腾腾的龙武军骑兵开玩笑，然而长安县令可就倒了大霉。京畿之地重臣云集，长安县令和万年县令本就不好当，即便是这些不得志的文人平日里也敢拿这两个京畿县令开开玩笑，此时自然是不会放过。一首首讥讽长安县令的诗篇被吟诵出来，若是结集的话足足能够印上几十本了。

今日的事情虽怪异了些，大伙儿却没感到什么危险。这么多日子一直绷着，这事儿也不过是给大

伙儿一个发泄情绪的机会。至于长安县令，谁都明白他是受了无妄之灾，不过谁会在意这些。一个小小的县令而已，又有几人放在眼里。

忽然一个身材妖娆的波斯女子站了起来，看其身上打扮，应是一位波斯商人的侍妾。那女子神情悲哀，嘴里说了一句什么，大伙儿距离极远，都听得不太真切——当然，她说的不是长安官话，而是波斯语，本来也没有几个人能够听懂——说完之后，女子眼中含着泪水，用力抿着嘴冲出了人群，不待人们反应过来，竟然是一头撞在了广场边缘的一棵桧树之上。砰的一声闷响，便看到桧树树干上一片殷红，女子软软的倒了下去，已然是不省人事。

这突如其来的变故，让正在推敲词句的文士们吓了一跳，其他的人也都是发出了阵阵惊呼。灯光之下隐隐能看到那波斯女子额头上有丝丝白色渗出，看样子是脑浆都出来了。

“出人命了！”有人大声喊了起来。几个长安县衙役连忙抢了上去，把那波斯女子翻过来一看，都是摇了摇头。这个女子心倒是够狠，这一下不留丝毫余地，桧树木质也足够坚硬，脑浆都出来了这还怎么活？

两个衙役看住尸体，喝令人们不许靠近，另外两个连忙跑向了县衙之内。毕竟人命关天，胡女的命也是命，这里是京畿之地，出了人命那就是大事，更何况还是在大庭广众之下。

跪在地上的波斯妇孺之中也是一阵骚动，不少孩子吓得哭出声来。百姓们和文人都在连声叹息，县衙里面还没有人出来，跪在地上的波斯妇孺人群边缘忽地又有一个高挑女子站起身来，猛然就撞向了那棵染血的桧树。

两名长安县衙役蹲在地上，这下也是猝不及防，那波斯女子亦是一副侍妾模样的打扮，身形婀娜面容清丽，行动速度极快，她跪的位置本来就距离那棵桧树极近，一头撞上去之后便即软倒下去，头顶上红白的一片。

两位衙役变了脸色，一时间完全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在不远处维持秩序的龙武军骑兵，亦是轻微的骚动起来。

不过是胡女，又是侍妾身份，竟至于如此刚烈！这样的状况，实在是出乎所有人的预料。

两具高挑的尸体倒在古老的桧树之下，桧树灰色的树干上两团殷红触目惊心。这般凄惨的画面所有人都看在眼里，一个个皆是极为震惊。

长安城的百姓们见惯了酒楼里跳舞的风情万种的胡女，街头卖葡萄酿的胡女为了卖酒恨不得不穿衣服，就靠着大胸招揽客人，在百姓们眼里胡女和刚烈二字根本不沾边，然而此时看着地上两具尸体，大家都是极为动容。

就为了男人被抓，便这样碰死在县衙之外，这样的事情，便是汉家女儿也没多少人能做到吧。

不知道这些胡商犯了什么错，可是看着这两具显眼的尸体，长安城的百姓们眼中便多了许多同情。人群之中，议论的声音越来越高。

这时龙武军分开，一脸怒容的户部尚书张巡走了出来。张巡其实没几个人认识，不过一身紫袍代表了他的身份。长安县令自然是没资格穿紫袍的，这时人们才明白原来长安县内还有高官在场。所有人的目光都是落在了张巡身上，看他如何处置这件事情。

第三百五十九章苦夜

谢谢每一位投票给我的兄弟，跳荡真心感谢你们。另外请继续^_^

……

昏黄的灯光之下，张巡的脸色看上去微微有些狰狞，指着桧树下的两具尸体怒道：“这两个东西是谁家的？”

跪在地上的人们都是沉默，没有人说话。

张巡神色愈发厌憎，厉喝道：“是谁家的，全家都给本官站起来。没人认的话，这两个东西就直接扔到城外喂狗。”

围观的人群中顿时一阵哗然，百姓们脸上皆是现出难以置信之色，那些破落文人更加激愤，在人群之中指指点点，大声的喧哗着。

毕竟这边死了人，大伙儿都是同情弱者的，这可是两条人命啊，天子脚下，这等人命关天的事情哪能这般处置？

这个时候，张巡眼前慢慢地站起了十几个波斯妇孺，看上去是一家子。一个妇人指着其中一具尸体，用官话低声道：“她是我家的。”

接着人群的中心处，另外一家波斯商人的家属

亦是站起身来，算是认下了尸体。

这次来的没有年长的男丁，只有妇人和孩子。这站起来的三四十人皆是如此，除了妇人之外，最大的孩子也不过十一二岁。百姓们都是看着一身紫袍的张巡，准备看他如何处置这件事情。

张巡目光扫过这两家人，一脸厌憎地厉声道：“本官知道你们皆是受人指使，谁在背后搞鬼本官也懒得去查。你们认了便好，来人。一人给本官打二十板子！”

当下便有一群衙役走了上来。拖着几个波斯妇人就按在桧树之下。抡起板子噼里啪啦的就打了起来。有张巡冷着脸在这边看着，衙役们哪敢留手，每一下都是用了全力，几个波斯妇人凄惨叫喊，很快臀部衣裙上已是鲜血淋漓，根本就没法看了。

有波斯妇人抵受不住，开始大声求饶，然而张巡哪里理会她们。只管冷着脸站在一边看着衙役们用刑。二十板子没有打完，几个波斯妇人便都昏了过去。围观的人群之中，不少人的脸上皆是有着激愤之色，而跪在地上的波斯人之中，不少人也是现出恐惧之色，许多孩童直接吓得大声哭了起来。

她们确实是受人撺掇，来到长安县县衙前想要要回自己的丈夫，这样的事情波斯人从来没干过，

乃是第一遭，谁都没料到会是这种状况。眼见着又是几个女人被如狼似虎的衙役们拽出去打板子。女人们心中更加的惶恐。有人想要离去，然而大伙儿都还在这里跪着。自然也不好这时就走，这时就走怕还会引起那位老爷的注意，说不定也会拉住打一顿板子。

第二批被抓出去的波斯女人也都是浑身筛糠，板子落下来之后便凄惨的叫喊起来，衙役们却是毫不容情，当真是板板见血，很快几人皆是昏了过去。然而即便是昏倒了，二十板子还是要打完。

妇人们打完之后，便只剩下那些孩子。衙役们看着那些吓得哭成一片的小人儿，脸色都是有些为难，看向了张巡。张巡哼了一声，摆了摆手。他读圣贤书长大的，也不是真的没人性，这些异族小家伙一顿板子下来，肯定一个都活不下来，他自然不会做这等事情。

在这一点上，张巡自认和恩公马璘是不同的。

在张巡看来，这一番立威也该够了。脸色阴沉看着跪在地上战战兢兢的波斯妇孺，张巡冷笑一声道：“本官还有事，没时间陪你们耗。愿意回家的现在就滚蛋，愿意跪这里的，先来这边领二十板子，你们想跪多久就跪多久！”

说完大袖一拂，不再理会这些人，径直便往长安县衙内走去。里面已经正式开始问话了，这个时候他自然是不想在这边多呆，先得到口供是正经。

长安县衙役们一个个横眉冷目，拿着血淋淋的板子看着众人。桂树之下两具尸体触目惊心，边上被打昏的波斯女人们一个个趴在地上，臀部鲜血淋漓皮开肉绽。跪在上的孩童们大声的哭闹，终于有波斯女人拉着孩童的手，缓缓站了起来。

有人带了头，便有人跟随，当下人群中站起了一大片。各家波斯商人之间原本相互牵涉不多，生意也是各家是各家的，有信奉胡大的，也有信奉阿胡拉的，并非是一个紧密的组织，这次是因为家主被抓，心中惶恐不安，刚好有人说要这样做逼迫长安县放人，想都没想便跟着来了。如今眼看这种法子没有用，不少人自然就萌生了退意。

站起来的人越来越多，张巡已经走到了县衙门口，回头看了一眼，却看到好几个波斯妇人忽然窜出人群，哭喊着就撞在了那棵桧树之上，不由得脸色一冷。

这是摆明了要挑事了，心中这般想着，张巡对于波斯寺愈发厌憎。

波斯寺目的乃是要颠覆大唐神器，对于波斯寺

他岂肯让步，张巡知道今夜这一幕传开之后，他少不得要背上骂名，不过他根本不会在乎。他在乎的只有大唐，骂名对于他而言什么都不是。

这几个波斯妇人都是妾侍身份，突然跳出来完全出乎人们的预料，一个个皆是极为决绝，撞在桧树之上后皆是气绝身亡，桧树之下顿时便多了好几具尸体。

眼见这些人就要散了，却又来了这么一出，几个衙役追上来问该如何处置，张巡冷笑一声道：“是谁家的，全家陪罪，在这里的往死里打。”说完也不在外面耽搁，径直走入了县衙之内。

长安县衙中定有波斯寺的人，这点儿张巡已经是心知肚明。波斯寺的人想通过这种手段来逼迫放人，然而他岂是怕承担压力之人。移民河中，推行河中集团。这两年他做的件件事情。那一件不是顶着巨大的压力。只要问心无愧，对得起大唐，这点儿压力根本不算什么。

长安县衙里的波斯寺党羽得找出来，不过这还是小事，找出朝堂上的波斯寺党羽，和找出波斯寺在长安城的幕后之人，这才是最为关紧的事情。

张巡走入县衙不再出来，这边长安县的衙役们

逼问出几具尸体的主家。喝令所有人都不准离开，然后便是一次抓过来几个开始打板子。这是户部尚书下的命令，衙役们根本不敢留力，波斯女子们虽说体格健壮，可能撑到二十板子打完不昏迷的却是一个也无。

昏黄的灯光下，桧树下摆着一具具尸体没人过问，被打昏的波斯女人一个个趴在地上，到处都是孩童的哭声，广场之上的波斯女人们一个个极为惊惶，整个场面看上去极为凄惨。

又是几个女人碰死在桧树上。初开始围观的百姓们自然是被吓了一大跳，而后续的事情让人们看的越来越不忍。百姓们大抵都是善良的。波斯人向来表现得极为谦卑，看着这些妇人和孩子这个样子，每个人心中都是觉得不忍。

也有人认出了张巡的身份，毕竟张巡也每日里都在皇宫和延康坊之间奔忙，认识他的人不是没有。知道是谁在这里之后，破落文人们的讽喻自然就有了明确的目标，一首首切题应景的诗作不断诞生出来，都是皮里阳秋的讽刺张巡的残暴霸道。

不过也是仅此而已，别的他们也没法做更多，杀气腾腾的龙武军骑士就在这里，谁也不能造次。

天色更暗，龙武军骑士们点起了火把，把附近

照得极为明亮，抡板子的长安县衙役换了一拨又一拨，地上昏倒的波斯女人越来越多，不少孩童哭得声嘶力竭，嗓子都已经哑了。

这一顿板子打完，时间便花费了将近一个时辰。这边又有人去通禀张巡，然后出来喝令波斯人可以离开，不离开的话便人人领受板子。

这一次，倒是没有人去撞树了。即便是波斯寺，想要找出更多的死士也不容易。没有家人被打板子的波斯商人家属惊惶的带着孩子离开，连带着别家的孩童也都带了回去。毕竟都是同族，那些孩童的大人已经被打昏或者是碰死了，把她们丢在这里也不行，基本的守望相助波斯人还是能做到的。

长安县衙外的广场之上冷清了不少，偌大的一块空地隔开了官兵和看热闹的人群，空地上是几具尸体和更多的昏倒的波斯女人。人群并没有离开，人们都是看着那些死了或是昏过去的波斯女人指指点点，毫无疑问这件事情将会在长安城内传得人人皆知，张巡这个酷吏的名声将会要坐实了。

又过了一会儿功夫，从西市那边赶过来了许多马车，这次终于是有成年的波斯男丁出面了，在经过一番小心的交涉之后，各家的人都把自家的人抬上马车，然后往西市的方向而去。

这些波斯人家里都是至少有一人撞死在桧树之上，在张巡的眼里这都是和波斯寺勾结的直接证据，所以张巡一面允许他们把家人带走，一面也是暗中派出一些精干的龙武军中的好手跟了上去。

其实最适合做这件事情的自然是丽竟门，可是太子仁孝不愿登基，丽竟门便不可能出来效力，龙武军未必能做好这事，不过他手里眼下也没有别的人可用了。

派人跟踪这几家胡商家人的同时，张巡也已经在长安县大牢里开始亲自审问这几个胡商。既然这几家都有人和波斯寺勾结，这几人自然就是他审问的重点对象。

没有什么热闹可看了，围观的百姓们自然就开始散去。升斗小民们只会感叹，士林中人却觉得一腔愤怒没有发泄出来，也就呼朋唤友一起去平康坊，准备在姑娘们的陪伴下开开诗会，好好鞭挞这个酷吏一番。

第三百六十章忐忑

米雪站在人群之中默默地看到最后，跟着人流离开了长安县县衙，消失在长安城的街巷之中。

这个事情明显还在发展之中，她的手里猎鹰有限，自然也就暂时观望，没有利用猎鹰禀报马璘方面。

波斯寺两位留守的萨满也一直是在关注这件事情，最后的结果在他们看来也是不好不坏。张巡的反应出乎意料的强硬，完全不顾及声名，这是二人没有想到的。不过他们也不太在意，现在他们还搞不清楚张巡抓这些人的目的，这些需要等到长安县县衙内的内线再有情报送来才清楚。不过不管如何，他们位于水面之下，又处于整个网络的底层，倒也不担心被人找到。

事情的发展都在掌控之中，长安方面都是细枝末节，最关键是庭州那面，只要庭州那边不出问题，长安城内的部署实际上是无关紧要的。

今天的事情他们只是试探，试探完了也就完了。就算是张巡发现什么端倪，他们也不在乎。反正李亨是一定会登上帝位的，到了那个时候终归是要君臣相疑，一切自然就是水到渠成了。

不过该做的事情还是要做的，比如推动李亨登基这件事情，终究还是得加进了进行。

……

张巡对于自己信心满满，欲要找出长安城内的波斯寺一党，波斯寺两位留守萨满同样是信心满满，按部就班的推进着一切的事情。今天发生的事情，成为了文人们在平康坊喝花酒时的谈资。所有的一切，都是在缓缓的向着前方推进着。

长安城中风雨如晦。遥远的北庭。马璘带着一万大军堪堪过了金山。这一夜便在沙陀人放牧的草原之上扎营。

沙陀人世代忠于大唐，这一次北征回纥出力不小，青壮基本都断送在了仙娥河畔——当然，几千精兵却被黠戛斯人的老弱完败，沙陀人也是够丢人的——便是马璘，也不好向这样的一个忠心耿耿的归附部落动手，他在漠北之时已经想骨咄禄有过承诺，所以自然不至于对沙陀人下杀手。

一路上扫荡的。都是回纥汗国区域内的突厥部落，如今翻过金山，便又进入到了北庭都护府的辖地之内，这里游牧的西突厥部落都归北庭都护府管辖，再继续一路走一路杀也委实说不过去。历任安西都护对于归附部落都是持怀柔政策，这是规矩，

他也不好打破。
　　这一次大军一路归来，都是从小道高速而行，翻越金山入北庭，亦是没有走入漠北时的那条大道。而是另外寻了个山口翻越金山，现在扎营的地方距离庭州到回纥的大道还有很远。并没有人发现大军的行踪。
　　再过几日，便要回到庭州了，一切的事情都已迫在眉睫。想到回到庭州后便将会去面对大唐天子李隆基，马璘的心中一时之间也是有些感喟。
　　三重壕沟围绕着军营，壕沟后面斜坡上铁丝网寒光闪烁，军营之内大部分的士卒已经沉沉睡去，箭楼之上还亮着灯火。大帐之内，马璘轻轻推开怀中清秀稚嫩的柯兰公主，披衣起身走了出去，见高芊芊的帐篷内还亮着灯光，也便大步走了过去。
　　与柯兰这等，其实并无丝毫情分在里边，不过是单纯的纵欲而已，既然之前已然有过了第一次，以后自然也就无所谓了。这次回到庭州，将要面对的乃是李隆基，一个真正的千古一帝，有时也会感到忐忑，一个美丽单纯的异族小姑娘，也算是行军路上一个合适的慰藉之物。
　　若没有那一次，他未必会这般，这个黑发的剑水少女称得上漂亮，不过自幼长在苦寒之地，自然

见识极少，又是怯怯的极为容易害羞，和马璘除了在床榻之上，并不会有多的交流。马璘对她也仅止于此，不过是一个合适的**罢了，也没有半分真感情。他毕竟灭掉了黠戛斯全族，自然也不指望这个剑水少女能喜欢上他——若是柯兰当真有这样的表示，他反倒是会要警惕了。

　　高芊芊是他真心喜欢的，愈是喜欢就愈是尊重，高芊芊在这等事上向来宽松，柯兰本就是她送到他床上的，这丫头其实不太懂男女之情，只是认定了自己是马家大妇，不能被人说是善妒，再加上印象里马璘向来浮浪，所以才会如此。听她说安西马家已经收集了不少各族少女，都是为马璘准备的。至于马璘自己，毕竟是个男人，来到这个时代自然就要适应这里的一切，所以高芊芊安排的女子他也多半不会去拒绝，毕竟是万恶的旧社会。

　　高芊芊的帐篷附近有着暗哨，见到马璘过来一齐现出身来行礼，马璘摆了摆手，几人又隐藏到了黑暗之中。非是只有高芊芊，段君子在军中亦有同样的待遇，这都是安西军的支柱，自然是极为重视。当然，这次回到庭州之后，只怕免不了要和段君子起冲突，段君子怕是也不会选择留在安西军了，这倒是一件憾事。

高芊芊已经卸了皮甲，只穿着一身单薄的短衣，衬得娇躯曲线玲珑，她正抱着双膝坐在毯子上，颦着眉头不知道在想什么，见到马璘进来也没有起身，只是向他疲惫的笑了笑。

一路不间断的行军，每日在马背上超过五个时辰，这么久的时间，她也委实累了。好在她也是个练家子，不然根本支撑不下去。

马璘走到高芊芊身边，挨着她在毯子上坐了下来，伸手揉了揉她的发丝，道：“怎么还没睡？”

“睡不着啊，你不是也没睡么。”高芊芊偏了偏脑袋，轻轻颦着眉头道，“马璘大哥，老实说我有点儿紧张。”

“你以为我不紧张么。”马璘微微一笑。

高芊芊缓缓靠在马璘肩头，略有些疲惫的闭上眼睛。

他在紧张，她也是知道的。她心中紧张。正是因为感觉到了他的紧张。

在她的印象里。她的马璘大哥向来都是一切成竹在胸的样子。便是怛罗斯那一次，不也是成功扳回来了么……然而这一次，连马璘大哥也无法淡定了。

这一连几日时间，连中午扎营暂时休息之时，

她都能撞到马璘大哥和那个叫柯兰的剑水少女纠缠在一起。她的马璘大哥是浮浪不错，可从未这般急色，白日宣淫……想起见到的那种狼一样的目光，高芊芊清楚他的压力已经大到了难以承受的地步。才会行止这般怪诞。

“丫头，让你担心了。”

“我才不是担心你，我是担心柯兰妹妹……哈！”高芊芊睁开眼睛想开个玩笑，终究觉得没什么意思，又是摇了摇头。

“马璘大哥，那件事情……你还是没把握么？”

“把握？”马璘愕然，旋即摇了摇头，“把握自然是十成的把握，只是有些事情——”

看着高芊芊小脸上关切的神色，马璘把高芊芊揽得更紧。心道这可不是什么把握的问题，而是以后的路。越来越迷茫了。

整个大唐已经被他推进了一条历史的岔道，虽然眼前看来一切尚好，四夷宾服天下太平，然而沿着这一条岔道大唐究竟会走向何方，他却已经看不清楚。

而现在，大唐的命运又已经走到了一个极为重要的岔道之边缘，不知不觉间他已能够左右这个帝

国的命运，或者说，是左右整个汉家民族的命运。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便是他现在的状态，正因为如此，他得小心翼翼，根本不敢行差踏错。

有些事情……该需要坚持的，终究是要坚持，总不能违背本心。然而事情将会带来的后果，他却完全没有把握。

千年之后的历史经验已经没有用了，现在的他正在创造着历史，且是创造着最重大的一部分。

汉家文明要延续，大唐盛世得绵延，该做的事也必须要做，一切都马虎不得。虽然还没到庭州，然而他已是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

“马璘大哥，你……真不打算当皇帝么？”

“……不做。”

“……那就算了，做不做我都站在你这边。”

马璘看着少女美丽的小脸，努力挤出一个笑容。

他在担心，她知道他在担心，所以她在担心。

可是她并不知道他在担心什么，她或许以为她知道，其实她并不知道。

也不可能知道。

当皇帝……如果他马璘当了皇帝，那还叫大唐么？

这件事情，他从来都没有考虑过。这件事情，本身也是办不到的。一万铁骑可以纵横敌国，却没法让他当上皇帝。安禄山做不到的事情，他同样做不到。

努力一些……或许也能做到……可是那又有什么意义？天下好容易恢复元气，难道却要这大好河山打得破破烂烂？

中原战火一起……河中之地只怕立马就得丢弃，大食人卷土重来，等到中原平定了，再去费心费力的扫荡河中，这样又是何苦。

他对于皇室没有那么多奴性，却对于汉家民族有着深切的认同，让汉人大肆流血的事情，他是自然不会做的。

他不会去做，别人也不能做，谁做了，谁就得付出代价。

“岭外音书断，经冬复历春。近乡情更怯，不敢问来人。”轻轻揽着怀中美丽的少女，马璘低声道。

“宋之问的诗……他不是什么好人。”高芊芊低声道，她显然也是读过不少书的。

“呵呵。”马璘笑了笑。宋之问依附武后面首，当然算不得什么好人，不过这几句诗，倒是极

为贴合他此时的心境。

再过几天，就要到庭州了啊……

……

ps：尝试改变文风，希望能写得更好些，努力中……顺便求票

第三百六十一章围城

每日里连番赶路，又为马璘担心，这丫头已是身心俱疲，此刻靠着马璘肩头，心中极为安心，没多久便是沉沉睡去。

马璘揽着高芊芊，努力让她睡得更舒服些，想着接下来要做的事情，却是一丝睡意也无。

米雪已经到了长安城，彼此之间已经能通过猎鹰来联系，长安城那边传来的消息，如今他已经收到了两份。第一份情报没什么特别，说的是她已经到了长安，传讯据点已经建立。第二份情报，则是讲了入京献捷长安方面的接待，另外就是监国太子李隆基的谕旨发出，令各路北征大军返回驻地，马璘等各路主将入京商议赏赐之事。

暂时接到的情报就只有这两份，当然也可能有新的情报尚在传送的途中。现在太子派来的信使还在路上，他已经提前得到了消息。

从情报上来分析，李隆基不在长安的消息已经是瞒不住了，所以李亨也没有继续隐瞒的意思，虽然谕旨里没有明说，可是献捷却没有直接封赏，以及以监国太子名义而非天子名义征召各路主将入朝，这其实已经是表明了一切。

北征大事已了，诸将征召入朝议论赏赐……这看起来是极为正常的事情，不过其中的意思极为明显。入朝之后等待诸将的是什么，其实也很清楚。

不过他并不在乎，老实说这样的手段有些小儿科，他并不放在眼里。现在才756年，距离原先李隆基驾崩的时间还早呢。一切都还没准备好。他也暂时不打算因为李亨这一道谕旨。就放弃安西的一切。

基础还没打好，大唐在河中的根基还不牢靠，若是这个时候离开安西，一旦大食人卷土重来，之前一切的努力都是白费。

所以不管李亨这是阴谋还是算是阳谋，都是注定了无法得逞的。安西之事暂时还没法委托他人，为了汉家百姓永久占据河中之地，他还得辛苦几年。

至少也得辛苦到原本历史上李隆基驾崩的时候吧。马璘心道。

高芊芊靠在他的肩头之上，微颦的眉头慢慢地舒展开来，呼吸绵长而匀净，看上去极为安心。这几年来，都是她在龟兹辛辛苦苦，一点点让马家作坊不断壮大，支撑着整个安西军的军需。马璘看着少女美丽的面容，心中有着无限怜惜，忍不住俯首

下去，在少女润泽的唇瓣上轻轻亲了一下。

高芊芊哼了一声。轻轻睁开眼睛看了马璘一眼，又闭上了眼睛。似乎依然是在睡着，白皙的小脸却红了起来。

灯光之下，当真是美人如玉，马璘揽着这个微羞的少女，心中一时间也是平和了不少。

不管做什么事情，终究还是有人会永远站在自己这一边的，且没有丝毫的私心，比如高芊芊，比如……别的一些人。

清晨起来，大军拔营而起，向着庭州的方向而去。沙陀人游牧的地方是金山山麓的草原地带，和庭州隔着的是后世所谓的准葛尔盆地，大军要回庭州，最难的一段路便是穿越这一带的戈壁了。不过对于安西新军来说这其实算不得什么，不过是从戈壁东段穿过而已，其实路程也没多远，河中地带亦是以沙漠为主，只有几条大河之畔有着大片的绿洲，行走沙漠戈壁对于安西军来说实在是寻常之事。

过了戈壁之后，距离庭州已是不远，只有数百里的路程了。到了这里，马璘依旧是避开大道，反正草原上到处可以通行，大军依然是不间断的换马奔行，向着庭州的方向疾驰。在外人看来，这倒不

像是一支班师的军队，而像是千里奔袭了。

不过也的确可以说是奔袭。

距离庭州还有不远时，马璘一声令下，大军下马歇息，快速的吃了一些食物。马璘把浑瑊见到跟前，看着这个铁勒少年道：“就在前方，你没有记错么？”

“马相，一定不会错。”铁勒少年道。

马璘点了点头道：“那好，待会儿前面带路。”

段秀实有些不明所以，见到那铁勒少年上了战马，驰到众人之前，皱眉道：“将军，这是为何？这个蛮子是什么来头？要开战了么？”

马璘笑了笑：“成公勿问，待会儿就知道了。”

浑瑊来到漠北之事，由于是和高古二将几乎同时到达的，所以马璘根本没告诉过段秀实，段君子也不知道浑瑊是谁。这一次班师路线走的诡异，段秀实肚子里都是疑问，也问过马璘多次，马璘也没有告诉他。

这次又是这样，段君子不免心中郁闷，不过毕竟马璘是主将，他也不好说太多。

在马璘看来，这不过是一件小事，此次首要目

标自然是藏身庭州的那些波斯寺的高层，不过城外隐藏的那些波斯武士，既然刚好是顺路，自然也不能容他们再活下去。只是顺道扫灭而已，花费不了太多的时间。

将士们吃了些干肉，喝了些水，把装备都认真的整理了一番，大军重新上马，以那铁勒少年为先导，复又开始向前疾奔。一万铁骑扫灭几百波斯武士，完全就是牛刀杀鸡而已，根本算不得什么大事。不过虽是小事一桩，之前马璘也做了准备，比如这两日便没有大规模的放出斥候，为的便是不要惊扰到那些家伙。

浑瑊策马走在最前，认真地辨识着周围，从他杀死那几个波斯人转道前往漠北算起已经几个月了，如今天山北麓草原已是到了盛夏，风物已是完全不同，不过地形的轮廓还是在的，他少年成名为将已有数年，这自然是难不住他。

当日他被两名勾结波斯人的中官送出庭州城，之后在那个山谷之中见到了几百波斯人，然后带了几个波斯人准备前往长安，那个山谷中的波斯武士便是大军此次的目标。

没过多久，山谷已经到了眼前，从外面看就是一个寻常的山谷，里面有几家牧人和一些牛羊，与

这一带常见的山谷没什么不同。

见到浑瑊停下，马璘也是停了下来，摆了摆手，三千健儿便是冲了出去，冲入到了山谷之内。

山谷不大，也容不下太多兵马。出动三千人，已经是给足了波斯人面子。

马璘眯眼伫马谷口高处，看着山谷里的几个牧人慌忙躲避，大军如潮水一般冲了过去，几个牧人旋即便不见了踪影，不久之后大军便消失在了山谷的拐弯处，然后喊杀之声便响了起来。

元戎弩弓弦的奏鸣骤然响起，虽然隔得很远依然能依稀听见，然后波斯人的叫喊之声骤然减弱了许多，接着便是接连不断的火雷爆炸之声。

没过多久，健儿们便走出了山谷，为首的别将向马璘报告，里面已经没了活人，被杀死的波斯武士大概有四百余人。

数量比之前浑瑊所说的少了二三百人，不过这也没有什么，这些人总是要做一些事情的，不可能就呆在山谷里等着人来杀，所以数量有出入其实也正常。

整个行动大概也就耗费了一刻钟的时间，安西军这边照例是毫发未损，三千人归队之后，大军继续向着庭州方向疾驰，直接把速度提升到了极致。

这里距离庭州已经是只有二三十里路程了，这时已经没有了隐藏行迹的必要，这点儿距离，对于骑兵来说委实算不得什么。

几名参与刚才一战的安西密探赶了上来，一脸欣喜的向马璘报告，说是得到了好几笼的猎鹰，足有数十只。马璘笑着点头，海东青能够被自家利用，这玩意儿自然是越多越好。具体的细节他不懂，不过这些鹰奴们懂也就是了。

庭州城不过是个数里的小城，是金满县治和庭州州治所在地，也是此次北征的后方基地。每日里商队络绎不绝，城头上瀚海军士卒们盔明甲亮。

这本也是寻常的一日，似乎没有什么不同。底层士卒们并不知道庭州城内发生了大的变故，站在城墙上显得懒洋洋的。陡然远处传来隐隐的马蹄声，把大伙儿也吓了一大跳。

放眼望去，地平线上忽然驰过来一支大军，黑压压的一片骑兵高速碾压过来，不知道有多少人。城墙上的士卒们吓了一大跳，连忙喝令关闭城门，一时间城内城外乱作一团，不少在城外的商人想要挤进城去，城门内的士兵们拿刀就砍，勉强把这些人挡在外面，然后直接把城门关上。

这个时候那些骑兵走得近了，一大片明光铠耀

人眼目，中军处能看到一面帅旗，上面写着一个斗大的马字。看到这些之后，大伙儿才知道是虚惊一场。

“将军回来了！将军回来了！”瀚海军健儿们大声欢呼，连忙把城门又快速打开。

看着越来越近的大军，瀚海军士卒们大声的欢呼起来。大军驰到城墙附近之后，新军健儿们也是和城墙上的袍泽大声的打着招呼。

马璘策马走在最前，也是笑着向城墙上的人们摆着手。到了这个地方，看着这些北庭士卒们的笑脸，他也是有着回家的感觉。

然后他便下了命令，一万骑兵快速分开，分部到四面城墙处，把庭州小城团团围住了。

“将军……这又是为何？”段秀实拧着眉头一脸迷茫。

“成公，这面城墙交给你了，一个人都不许放出来。”马璘微微一笑，眼中现出一丝杀意。

ps：求票求票~^_^

第三百六十二章简单粗暴

庭州城就这么大，四面一围里面的人根本无处可逃。波斯寺的人狼子野心，马璘心中已是恨极，这次就算是把庭州城翻个底朝天也要把这些鼠辈全部找出来。

至于另外之事……事到临头需放胆，既然已经决定了那也没什么好说的，做就是了。

段秀实见马璘眼中杀机毕露，有些不明所以，还想开口询问，马璘却已经带着亲兵们向着城门内冲去。主将的话那便是军令，段君子无奈之下只好停在城外，指挥着健儿们封锁城市。

马璘不让段君子入城，是因为有些事情他和段秀实观念不同，不想和这位老友这么早就起冲突。城头上的士卒们见到大军这般汹汹而来，一时间都是有些迷茫，马璘策马冲入城内后回过头来，向着城头上的瀚海军士卒们笑着挥了挥手，示意这些儿郎们稍安勿躁，然后带着三百骑直接向着内城方向冲去。

这一次从漠北长途奔袭，就是要给波斯寺的人一个措手不及，所以他也没有先和高林山古元钦二将接触，直接就准备动手。

守着内城城门的十几个健儿都是高校尉的部下，身份也是马璘的亲兵，见到一彪骑兵高速冲来连忙挡在路上，下一刻却认出了马璘的青海骢，一个个连忙闪到道边，乱纷纷的嚷嚷起来。

“将军回来了！”

“将军回来了啊！”

“将军！”

见到自家主将，这些健儿们都是极为兴奋，马璘向着众人笑着点头。策马从门洞内直冲而过。回头沉喝道：“守好这里。一个都莫要放走，没有某的命令谁敢硬闯，杀！”

“是！将军！”亲兵们在队正的带领之下，齐刷刷的怒吼一声，亦是极有气势。他们本就是马璘的亲兵身份，这次留守庭州城，目的原本是看住杨国忠，后来却又发生了一系列的事情。如今马璘归来。他们自然是立马归属马璘指挥。

铁勒少年浑瑊在头前带路，三百铁骑直冲庭州关市方向，沿途遇到的亲兵们又有不少，他们见自家将军归来，都是在道旁大声欢呼。马璘命令他们去守住内城门口，带着三百铁骑径直便是冲入了关市之内。

此刻正是庭州关市最热闹的时候，街道之上熙

熙攘攘人流穿梭，驼队马车到处都是。马璘三百骑从城门口到进入关市也不过是几分钟时间，商人们见到如狼似虎的骑兵都是大惊失色。到了这里之后，马璘的脸色变得极为冷峻。直接命令关了关市大门，留下二十名健儿看着大门。其他人则是跟在浑瑊的身后，直接冲到了一家波斯人开设的铺子之外。

马璘看了一下浑瑊，浑瑊用力点了点头。

这家地毯铺子的生意看上去很是不错，大门敞开店内人来人往，见到突兀出现的骑兵，里面的人都是吓了一跳。

前面是店铺，后面有个不小的院落，院落后又有几间屋子，整个建筑占地约有半亩，在关市之内也并不惹眼。店内的人大部分都是汉民，也有几个异族商人，原本都是在看那些精美的地毯，此刻却都是站在原地不知道如何是好。

虽说是有杀错无放过，不过这个原则向来只适用于面对异族，而不可能是面对汉人时这般做。马璘绷着脸大手一挥，片刻之后几十颗黑黝黝的物体便飞上了天空，带着丝丝青烟越过前面的店铺，飞过屋顶之后悉数落入到后面的院落之内。

“轰轰轰轰！！！”

密集的爆炸声在院落之中响了起来，然后是一片惨叫之声。前面的店铺也是微微地晃了起来，屋顶尘土坠落下来落了人们一头一脸，店内的人惊慌的叫喊着，一个个都是窜了出来。

同样是窜出来，却也有着很大的不同。汉民们和一些胡商都是跑了出来，铺子里的伙计大多直接就跑向了后院，还有一些家伙从侧面的窗户中一跃而出，一个个姿势优美动作干净利落。

从打扮上看，这些跃窗而出的家伙都是波斯人。

蹿出窗子之后，这些家伙便想跑，这时元戎弩弓弦颤动的声音及时响起，密集的箭雨把所有的波斯人钉在地上。

然后又是几十枚火雷飞了出去，却是全部扔进了店铺之内，沉闷的爆炸声再次密集响起，泥土夯制的房屋承受不住，颤了几颤便哗的一声垮塌下来，成为了一片废墟。

一切都是在极快时间内发生，从店铺内逃出来的汉民和胡商都是一脸惊慌，前面是如狼似虎的骑兵，后面是一片废墟，所有人站在那里不知道该如何是好。马璘无暇理会这些家伙，指了指附近的墙壁喝道：“都去那里呆着，所有人跟我下马！”

刚才两拨火雷都是在马背上扔的，这时健儿们才下了战马，平端着元戎弩跟着马璘大步踏上了废墟。安西健儿们没有理会那些跑出来的家伙，那些家伙也不敢离开，不管是汉民还是胡商，都是乖乖的到马璘指定的地方站着。

马璘和浑瑊手里都是提着陌刀，其他的健儿们则是端着元戎弩，店铺废墟之后的后院内一片狼藉，几株老树被火雷炸得七零八落，地上有着几具尸体，都已经被炸得不成样子。后面还有几间房屋，里面有着波斯人大声说话的声音。

马璘和浑瑊逼近房屋，房屋的门紧闭着，从波斯人的声音中听到了明显的惊惶之意，显然他们根本没料到会突然遭受袭击。

“大萨满……”……“波斯寺……”

“怎么办……”

波斯语马璘自然能够听懂，听到里面的人声，马璘快意一笑，走到正中间的房门之前抡起陌刀，狠狠地朝着房门劈了下去。只听一声沉闷的巨响，厚实的房门直接爆成了一片碎木，隐隐能看到里面波斯人的身影。

几个波斯人抡着弯刀抢了出来，向着马璘和浑瑊便冲了过来，马璘身子微蹲，手上陌刀猛然挥

出，带出一道血色的刀芒，从几人身前横扫而过，几名波斯人皆是被拦腰斩断。

浑瑊见马璘如此神勇，心中亦是骇然。房间内的波斯武士还有很多，一时间竟然不敢冲出。

马璘摆了摆手，几十个亲兵同时点燃火雷，齐刷刷的从破损的木门内扔了进去。几十个黑色的小圆球冒着丝丝青烟，在地面上到处乱滚。里面的波斯人慌忙躲避，然后接连不断的爆炸声就响了起来。

烟尘四起弹片乱飞，密集的惨叫声接连不断，这一座房屋倒是颇为结实，晃了几晃之后并没有倒下。里面的人们大声的叫喊，又有一些人从两侧房屋的窗户里跳了出来，手上都是拿着明晃晃的弯刀，不少人都是一副祆教萨满的打扮。

从康小雨那里马璘已经知道，波斯寺的祆教萨满都是真正的好手，康小雨的一身功夫都是来自波斯寺，这些人单打独斗绝对不能小看。马璘倒是不介意和这些家伙近战肉搏，却不想伤到自家兄弟，所以他见到十几个人跳出窗户想要突围，只是简单的摆了摆手。

单发射击模式下的元戎弩初速极高，威力自然更大，这么近的距离，倒也用不着抛射，全部都是

齐射。钢箭离弦而出，在空气中剧烈的旋转，落到波斯人的身上，轻而易举的穿透衣服撕裂血肉，带出一个个血洞。

所有跑出来的波斯人齐刷刷的倒了下去，包括那些萨满打扮的家伙们。在元戎弩密集的攒射之下，根本没人可以抵挡得住。马璘自己不能，高力士也不能，这些波斯寺萨满虽然都是一身的本事，却也同样不能。

个人的武勇在面对军队时通常是毫无用处的，更何况这是一支使用元戎弩的军队。

这些人逃出来的时候把两边房屋的窗子也都弄碎了，所以立马便又有几十颗火雷从几扇破了的窗户飞了进去。里面的波斯人更加惊惶的叫喊，然后密集的爆炸声再次响了起来。

不想让自己袍泽折损，所以马璘采用的是最简单粗暴的手段，火雷这玩意儿虽然杀伤力有限，然而在对付密闭空间内的敌人却是效果良好。

这几十枚火雷爆炸完之后，几间房子的窗户都被炸得无影无踪了，里面浓烟滚滚，房顶上也明显能看到不少破洞，不过这后面的房子明显比前面的房子结实不少，再次颤了几颤之后居然还是稳稳的屹立着。

马璘和浑瑊提着陌刀走了过去，听声音里面还有活人，不过似乎都是被火雷给震蒙了，估计伤势也不轻。这些房间本来就不大，那么多火雷在里面爆炸，就算是不死也基本上要被震成聋子了，这个时代没有人有过这样的经历，再高的高手也不可能尝试过这样的攻击，就算是侥幸未死，恐怕头脑也是会一片混乱。

里面的人如果还有完好无损的，除非是藏身在密室之内。这里面究竟有没有密室马璘也不清楚，不过还是先解决点屋内的人再说。

问亲兵要过来两个二斤多的火药包，用火折子把引线点燃。这种玩意儿主要是用在天雷箭上，里面没有弹片，全靠爆炸产生的气浪杀伤敌人，威力极为强大。

双眼眯着看着火星在引线上飞窜，这时听到里面有波斯人用官话大声喊道：“外面的人停下，是马相的人马么？或者我们可以好好谈谈——”

“谈你麻痹啊！”眼见引线将要烧尽，马璘挥手便把两个火药包扔进了中间的房间，然后快速退了两步。

第三百六十三章无题

“轰！轰！”

雷霆般的巨响震彻整个关市，两个火药包几乎同时爆炸开来，恐怖的气浪如飓风一般在房屋之内疯狂肆虐，顿时烟尘四起土石乱飞。

一截手臂飞向马璘，马璘陌刀一挥把手臂拍在地上，身上却也落了大片的灰土，眯眼再看不远处那几间房子，已经是被彻底的夷为了平地。

毕竟只是夯土而成的房屋，之前那么多火雷在里面爆炸，虽然是没有倒塌，其实内部结构也已经被毁坏得差不多了，不过是外强中干罢了。现在又被来了这么一下，如何还能支撑下去，自然是被彻底摧毁了。

烟尘弥漫之中，马璘带着安西健儿们踏上了废墟，废墟里面有着不少尸体的碎片，却没有了一个活人。中间房间里的波斯人固然都是被炸得尸骨无存，两边房屋虽然没有直接投进火药包，里面的波斯人却也都被生生的震死。

说起来其实人的身体是极为脆弱的，两个大气压的气浪便能对于颅脑造成不可逆转的损伤，天雷箭所用的火药包里面虽然没有弹片，然而毕竟装药

极多，这又是在密闭房间之内，两个火药包同时爆炸，房间里的人们自然是没有幸存的道理。

短暂的战斗之后，关市内的人们这才反应过来，街道上人们到处乱窜，寻找躲避的地方，店铺中的人们一个个躲在里面不敢外出，不少商家仓皇的上了门板，鹌鹑般的缩在里面。

马璘带着健儿们一寸寸的搜索着这片小小的废墟。一个活口也没发现。忽然废墟的角落里有着一丝响动。健儿们立马便是围了过去。

倒塌的土墙之下。一块石板被掀开，下面出现了两个灰土灰脸的波斯人，都是祆教萨满打扮。

倒是留下了两个活口，也算是不错。马璘冷脸看着两人，陌刀一指喝道：“滚上来！”

这两人在波斯寺里地位颇高，刚才躲在了地洞里面，却也被火药包的爆炸震了个七荤八素，此时脑袋还有些发懵。见到外面明晃晃的刀枪。两个人缩在里面不敢出来。

马璘哼了一声，一刀便是挥了下去，直接把一位萨满的脑袋削去半个，那萨满重重地倒在了地上。另一个萨满啊的一声，吓得直接跌倒在地洞之内。

马璘摇了摇头，还真是怕死，不是说波斯寺的

萨满都是好手的么？

“滚上来，饶你不死！”马璘陌刀一指下面地洞，沉声喝道。那萨满此时脑袋还是嗡嗡作响，根本听不到马璘的声音。又哪里会有任何反应。

马璘正准备跳下去，忽然一阵劲风扑面。十几个黑点密集的向上飞来。马璘脸色猛然一凝，手中陌刀霎时便带出了几道血光。

尖锐凄惨的叫声之中，羽毛乱飞鲜血飞溅，一只只海东青筋断骨折跌落下来。

然而这玩意儿毕竟体积不大，马璘出刀虽快，还是有两只海东青成功逃脱，飞上天空倏忽不见。

马璘看着两只海东青消失在青天之上，心道若是小牛犊子还在这里，这两只扁毛畜生肯定逃不出去。不过这也没什么，这次的战果已是不错，这些萨满乃是波斯寺的根基，而如今几乎被自己一网打尽，余党肯定是有，不过可以慢慢来，不用着急。

地洞里的那萨满这时大概有点儿回过神来了，目光慢慢变得绝望，手上却是出现了一把弯刀，竟然是摆出一副困兽犹斗的样子。马璘把手里陌刀递给浑瑊，抽出那把杀人无数的横刀便跳了下去。

那萨满看上去三十余岁，亦是身高体壮，见到有人跃下怒吼一声，弯刀带风便劈了过来。马璘身

在空中随手挥出一刀，与弯刀狠狠地撞在了一起。弯刀质地倒是不错，并没有被马璘横刀削断，那萨满却是闷哼一声，手臂连同弯刀不由自主的回收，居然是重重地拍在了自己的胸口之上。

　　砰的一声闷响，手臂和弯刀都拍得极为实在，一拍之下那萨满嘴角便已有鲜血渗出。这个时候这家伙倒是激发了几分悍勇之气，怒喝一声想要挥拳，却发现手臂已经断了。

　　这时又有两把弯刀探了过来，直刺马璘肋下，马璘又是一刀挥出，把两名扑过来的波斯武士砍成四段，然后一脚把那萨满踹翻在地。

　　那两名波斯武士都是鹰奴，身手都是一般，这三人一起倒下之后，地洞里便没有别的波斯人了。

　　墙壁上点着巨大的蜡烛，墙角有着几个笼子，笼子的门全部都打开着，里面还有着肉块和羽毛。显然这就是装海东青的笼子。刚才两个鹰奴是把所有的海东青都放出去了，不过那些海东青脚下都光溜溜的没有任何情报，显然也只是仓促放出，纵然是飞到别处，料也传递不出什么消息来。

　　马璘看了一眼地洞之内，倒没有什么珍奇异宝，从墙壁上的泥土来看，这个地洞也是新挖不久。显然这个地方并非以前就是波斯寺的据点，应

该是长安城醴泉坊波斯寺被烧了之后，这些波斯萨满暗中离开了长安，这才把这里选为落脚之地。

那断了手臂的萨满被马璘一脚踹昏，这时却又醒了过来，挣扎着想要站起身子，这时马璘回过头来，长腿如铡刀一般一个横扫，直接又把他抽飞出去，撞在了墙壁之上。萨满惨叫一声，从墙壁上滑落下来，再次昏了过去。

毕竟是高手，虽然昏倒了却还是没死，马璘走过去一把提起萨满，直接扔出了地洞，然后跟着跳了出来。

留下一个活口已经不错，据说波斯寺拥有财富超过大唐岁入，这个地方却没有任何收获，不过是一些精美的地毯，算不得什么值钱之物。亲兵们把昏迷的萨满用皮绳紧紧绑了起来，马璘带着健儿们继续小心搜索这片废墟。而这个时候，整个庭州内城已经是变得有些混乱。

庭州城也是金满县城，这座城市本就不大，内城自然更小，关市之内接二连三的爆炸之声，内城每个位置都能听得到。街道之上高林山部下快速聚集，有见到过马璘的亲兵告诉了高校尉自家将军入城的事情，高林山心中不明所以，不过还是遵照马璘的军令，带着大部分的亲兵去守住了内城城门，

不许人们进出，而留在李隆基居所之外的亲兵则是只剩下了十几个。

大唐天子李隆基居住的这一所庭院已经修葺一新，当初火雷爆炸的痕迹已经全然不见。庭院后面就是关市，听着里面惊雷般的声音，李隆基的脸色也是大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他自然清楚，这些乃是火药爆炸的声音。关市之内究竟出了什么事，他也很想知道。不过服侍他的突厥少女们不懂中原官话，他也不会突厥话，双方根本就无法交流，所以自然是问不出什么来。

那些作乱的家伙已经把他困在这里几个月了，他其实一直在等待着发生点儿什么，听得外面的喧嚣声小了些，李隆基缓缓走了出去，来到了庭院之中。

几位突厥侍女围了上来，用突厥话恭敬地请安。具体说的什么他并不清楚，不过神情还是能明白的，只是简单的问安而已。

伸手拍了拍一位美丽的突厥少女，少女脸上现出羞涩之色，目光中微微带着些眷恋。

无聊的日子，总得做点儿什么，没想到居然会留了龙种出来。人非草木，孰能无情，这个美丽的突厥少女，便是他这些日子来唯一的慰藉。

走到影壁处向外看了看，门外依然是那些身高体壮的杀才，捧着那种杀人的硬弩晃来晃去。李隆基看了一会儿，听得关市内的喧嚣之声越来越小，也就在突厥少女们的搀扶下走了回去。

不管接下来会发生什么，该来的总是要来的。李隆基觉得关市里的事情必然会和他有关，现在情况未明也没法想太多，只能是继续等待。

不过继续带在庭州的时间，终究是不会长了。马仁杰北征回纥，按照时间来算最多到秋天就该回来了。到了那个时候，便可以带着这位异族妃子回长安城了。

几只海东青飞上青天之后并没有走远，在庭州城上空盘旋一阵之后，却又同时落了下来，落到了金满县衙之内。

波斯寺大萨满正在县衙后堂和蔡仲满商议事情，关市内却响起了剧烈的爆炸之声，也是吓了一跳。外面人喊马嘶状况不明，他们便都呆在了县衙后堂之内，刚准备派人出去看看状况，两只海东青便飞了下来，落到了鹰奴手臂之上。

大萨满看着两只海东青，脸色也是一变。这几只海东青来自何处很清楚，爆炸声又是来自关市之内，只是一瞬间，他便大概猜到了发生了什么事

情。

关市之内的据点，被人抄了。至于是谁干的，暂时还不清楚。不过对方用上了火雷，肯定是安西军一系的无疑。

手下厉害的萨满们都在那里，他今天是出来交待蔡仲满一些事情才到了这边，没想到居然就发生这等事情。火雷的厉害他已经很清楚了，他的那些萨满们虽然都是高手，然而却不可能这等非人力所能抵挡的攻击。

“大萨满，事情怕是有些不妙。”金满县令蔡仲满脸色有些发白，低声道，“现在状况未名，不若让属下陪大萨满一起躲一躲，探查清楚发生了什么再说。”

“呵呵。”大萨满沉默了一下，笑着摇了摇头，“我去躲一躲，你便不用了。”

ps：实在想不出好的章节标题了，所以就叫无题:),求票求票^_^

第三百六十四章末路唐奸（上）

“大萨满——”蔡仲满脸色猛然一变。

“对不住了，现在状况未明，我不能带一个累赘——”

波斯寺大萨满话还没说完，便已说不下去了。

因为那个看似文弱的金满县令在他开口说话的瞬间，便是已经蹿出出去，三步两步出了后堂，拼了命的向外跑去。

跑得还真快！

大萨满嘴角一阵抽搐，金满县也有不少衙役，那些人并非是波斯寺的人，皈依了阿胡拉的，其实也就只有这蔡仲满一人而已。本来想离开前先干掉这厮的，哪料到这厮反应奇快，见势不妙居然是直接开溜。

“……姓蔡的，不要透露本座的行踪，不然的话——光明神阿胡拉是不会放过你的。”大萨满喃喃道，走到墙角掀开一块石板，然后带着那两位鹰奴跳了进去。

关市内的地毯店铺不过是去年才盘下来的，并非是波斯寺在庭州的据点，这金满县衙才是波斯寺在庭州的第一个据点。当然这个据点存在时间也不

长，是从皈依了阿胡拉的汉人蔡仲满来金满县当县令才开始设置的。蔡仲满来庭州十几年不得升迁，所以这个据点存在的时间也就是十多年。

十几年前，他的注意力还是放在刚刚在北方开始崛起的安禄山的身上，那时马璘还没有到安西来，所以大萨满并没有想到会有用到这个据点的一天。

十几年的时间不长不短，挖掘一条从金满县衙后堂直通庭州城外的密道却是足够了，毕竟庭州城也不过是个小城而已。

关市内的据点被人抄了。现在情况未明。他身为波斯寺的大萨满。肩负着波斯寺百年之期盼，这条性命何等金贵，哪里能让自己身处险境，这个时候自然是得先离开险地，等搞清楚了事态之后再作打算。

到了他如今的身份地位，自然是极为惜命的。关市里的那些萨满死完都没关系，他反正是必须得活着。毕竟只有活着，才能够继续执行计划。才能让祆祠圣火燃遍整个大唐。现在不过是个小小的挫折而已，他依然是有着足够的信心，让事情发展到他希望的那一步。

石板在身后被小心盖上，甬道不算狭窄，通风

也尚好，两边点着昏黄的油灯。顺着这里一直往外走，可以直接走出庭州城。大萨满让两位鹰奴在头前开路，自己跟在后面快步向前走去。

金满县令蔡仲满冲出县衙后堂，立马就有一群衙役围了过来。现在庭州城内人喊马嘶的，衙役们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县令大人出来了，自然需要他给大伙儿拿个准主意。

蔡仲满回头一看。大萨满并没有追过来。

他皈依祆教，不过是年轻时饱读诗书却求取功名不得，以至于心灰意冷，想要找个寄托而已，毕竟是读圣贤书长大的，孔孟之道先入为主，哪能对阿胡拉真个虔诚。

后来能够获得金满县令的职位，却是靠着波斯寺的势力，却也是受制于波斯寺，在县令的职位上蹭蹬了十几年光阴。这次冒险跟着波斯寺干这么一桩大事，说动高古二人把天子留在庭州，也是想搏一桩大富贵，为的是将来马璘成了皇帝，可以得到重用，一展胸中抱负。

既然对于火祆并非虔诚，自然就没有赴死的打算，眼见大萨满想要灭口，他自然是撒腿就跑。

大萨满的功夫他见识过，现在发现自己还活着，蔡仲满心中暗叫侥幸。

见到这些衙役，蔡仲满心中略安。他知道大萨满是想通过密道离开庭州，此时应该已经进入了密道之内，不过他也不想理会，眼下最重要的，自然是保住自家的小命。

“发生了什么事了？怎么这么吵？”蔡仲满看着衙役们，摆出官威沉声喝道。

“大人，好像是马相回来了，有人说看见马相进城了，不过这些动静是怎么回事，我们也不清楚。”一位衙役连声道。

“是马相回来了？”蔡仲满心中一突，脸上神色却是不变，摆了摆手道，“快去查清楚，看看是怎么回事。马相回来了慌什么，都去都去！”

衙役们一想，也是，马相是大伙儿的主心骨，他回来了慌什么。一群人乱纷纷的跑出了金满县衙，蔡仲满自己也跟着溜了出去，却没有跟向衙役们的方向，而是跑向了背街小巷。

找了个没人的偏僻角落，蔡仲满把官服脱了下来，抓了两把灰土撒在头上，贴着墙根快步的向着城外走去。

马璘回来了，这是早晚之事。然而看起来，事情似乎已经和之前的谋划完全不同。

他亦是绝顶聪明之人，适才见到那两只猎鹰之

后，他也是做出了和大萨满同样的判断。那就是安西军正在关市之中，围攻波斯寺的那一处据点。

既然是马璘回来了，那么关市内发生的事情，便是马璘干的无疑了。

蔡仲满的期望，是当马璘登上帝位之后成为忠臣，一展胸中抱负，然而计划却不是这样的，他可没有准备这么快就见到马璘。

他在波斯寺中亦算是有才的，也参与了其中的许多谋划，知道波斯寺想要做什么，特别是这次大萨满到了庭州之后，他也是深得大萨满的信任。按照计划，本该是长安方面监国太子李亨登上帝位，发兵来征讨马璘这个叛逆，马璘不得不起兵反抗，然后波斯寺这才会正式和马璘接触，为马璘提供各种支持，和马璘合作击败李亨。等到马璘登上帝位之后，他便可以现身出来，以功臣的名义获得封赏，从而站在朝堂之上。

现在却不是时候，绝对不是时候，因为这个时候，波斯寺还没有和马璘达成交易呢，他这个时候怎么能去见马璘。

马璘这个人睚眦必报，眼中不容沙子，现在对于这个人来说，自己只是个暗红设计他的家伙，他若知道了自己身为大唐官员，却又暗中是波斯寺的

人，自然是容不下自己，见面了只怕是当头一刀。

原本将来是要和马璘为君臣的，可是按照原来的计划，马璘班师回庭州时大萨满就会通知自己，到时候自己就要悄悄消失，功成身退隐藏些时日，等到波斯寺和马璘合作成功之后，再出来去济世救民。

可是现在这个样子，马璘已经是知道波斯寺了，这本是不该发生的。按照道理，应该是波斯寺一直在暗处，暗中把事情越挑越大，直到时机合适时才出来和马璘合作。为什么会是现在，为什么马璘现在就知道了波斯寺！

现在这个样子……大萨满刚才也要杀自己，到处都是一片混乱……不管如何，先得离开庭州再说，一腔抱负只怕得暂时搁置了，也不知道以后还有没有机会……

蔡仲满一路前行，心中乱如牛毛。本以为计划天衣无缝，哪料到居然会是这个状况。现在没让大萨满灭口成功，和波斯寺这边已经算是翻脸了。而马璘已经去剿灭波斯寺的据点了，怕是已经知道波斯寺的存在了。长安那边李亨还没称帝，这边已经乱成这个样子……

蔡仲满感觉自己快崩溃了，用力摆了摆脑袋。

冷静，这个时候必须冷静！建功立业已经成了泡影，还是先让自己活下去再说吧。

在庭州这么多年，妻妾二女都在城中，这时却也顾不得了。好在妻妾都是汉家女儿，儿女们自然是没有杂种，以马相向来的性子，他从来不愿看到汉人流血，应该不至于难为他们……

他越走越快，心中越来越慌，不远处的城头上满是喧嚣之声，瀚海军士卒们大声地谈论着，显得极为兴奋。听话里的意思，显然的确是马璘回来了。一时间脚下没有跟，被一块碎石绊了一下，跌了一个七荤八素，连忙站起身来，却看上去更加狼狈了。

刚出小巷，慢慢挨近城门，却见到城门口处亦是站满了瀚海军的士卒，把城门堵得严严实实，出城的商队都被堵在门口，人们在热烈的议论着什么。

蔡仲满见这般架势，知道出城是没可能了，无可奈何之间慢慢缩回身子，想先找个安身之地再说。伸手去怀里一摸，还有两张纸片，知道是河中集团的财帛凭据，一时间满心怀喜。

这两张纸价值数百缗钱，足以用上一些时日了。

刚低着头往前走了几步，却是撞到了一个人的身上，来人脾气火爆，一个巴掌就甩了过来，喝道：“让开，别耽搁老子办事！”蔡仲满不过是个文弱书生，一下就被打得有些懵，坐在地上想要起身，一仰头却看到了一张熟悉的脸。

来人一身盔甲身高马大，后面跟着一队士兵，看清楚了蔡仲满愣了一下，又是哈哈大笑道：“老蔡，你这是怎么了？你要去哪？我正在找你呢！咱家将军回来了，那事是你给我们出的主意，咱两个和老高一起去找将军认了，要杀要剐都由着将军，这可是咱们说好了的。——老蔡，你这个样子，不是他娘的怂了想溜吧，做人可不能这样无耻啊。”

来者不是别人，正是瀚海军别将古元钦，囚禁李隆基的主谋之一，一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家伙。

被古元钦这般抓住，蔡仲满心中暗暗叫苦，眼珠乱转思索脱身之策。

ps：下一周又没有偶的推荐位，大概已经被编辑放弃了吧，让偶哭一会儿……

勿忘初心，此其勉之，求票求票。

第三百六十五章末路唐奸（中）

既然马璘可能知道了躲在暗处的波斯寺，那就是说可能知道了是波斯寺在暗中捣鬼，这个时候被古元钦拉去见马璘，那就是死路一条。

那古元钦也是粗中有细之人，见蔡仲满眨着眼不说话，心中便明白了一些什么。

这次将军回来直接去了内城，然后便是打得惊天动地，瀚海军健儿们都在外城，内城又被封住不让进，他本就觉得有些蹊跷。这个时候他哪肯让蔡仲满溜走。

古元钦哈哈一笑一伸手把蔡仲满拽起身来，铁箍般的大手拽住蔡仲满不放，笑道：“咱们三个是一条绳上的蚂蚱，谁都别想跑了。我和老高左右是问心无愧，道道是你这酸丁出的，你现在想跑可不成。若是砍头大伙儿一块砍，若是赏功自然也有你一份功劳，且在这儿老实呆着吧！”说着拽着蔡仲满便走向了城门处。

“老古，你这……”蔡仲满心慌意乱，一时间也是有些语无伦次，古元钦心中更觉蹊跷，哈哈一笑也不再理会他，只管拽着就往前走。

……

把地毯铺子的废墟细细的探查了一遍，后面的房间和前面的铺子下方都没有发现新的地洞或者密室。马璘心思并不在寻找波斯寺的财富之上，只是想要把波斯寺的人一网打尽，所以也并没有在这边耽搁。

走出废墟之后，那些之前在地毯铺子里后又逃出来的人们依然是战战兢兢的站在墙壁跟前，一个都没敢离开。这些人显然都是些寻常的商贩，马璘喝令众人散去。留了几十个亲兵在关市之内。带着二百亲兵便即出了关市。

关市的大门堪堪打开。便看到亲兵校尉高林山带着几十个健儿策马奔了过来。众人到了马璘跟前一同下马，向着马璘便跪了下来。

“将军，我等自作主张——”

不等高校尉请罪的话说完，马璘和颜悦色的摆了摆手：“老高，不要说了。你没做错，其他的一会儿再说，先跟我去杀人。”

“是，将军！”高林山昂然道。便带着健儿们一同又上了战马，跟在马璘的后面。

他们都是马璘的亲兵，原本跟在马璘身后冲杀的也是马璘的亲兵，事实上如今马璘亲兵的规模不断扩大，算上留守捕喝的，留在万年城的，早已是

超过了千人。这些都是马璘的心腹，一向对马璘唯命是从。高林山跟着马璘快速疾驰，一行人很快就到了金满县衙附近，迎面便是一群衙役跑了过来。

“马相！”“马相！”衙役们乱纷纷的喊着。见到马璘的大旗便直接跪拜在街边。

马璘摆了摆手，亲兵们从衙役们跟前一冲而过。直接把金满县衙团团包围。然后才看着这些家伙道：“蔡仲满呢？”

“县令听说马相回来，让我等出来看看，他正在县衙之内。”一位班头恭敬道。蔡仲满是偷偷溜出县衙的，所以他并不清楚。

马璘点了点头，脸上现出一丝煞气，也没有理会这几个人，跳下战马提着陌刀就往里走。

他不会处罚高古二将，然而蔡仲满这等人却不可能放过。身为大唐的朝廷命官，居然勾结异族妄图倾覆大唐，这样的人放在后世就他娘的是汉奸一个，哪里能容他活下去。

高林山提着陌刀跟了过来，低声问道：“将军，你这是——”

囚禁李隆基一事，是蔡仲满先提出来的，在他看来蔡仲满亦是对于将军忠心耿耿，为了将军不惜身家性命，见到马璘一脸杀气，这才有此一问。

“老高，你们被人骗了。你们没做错什么，不过终究是被人骗了。”马璘提着陌刀大步向里面走，阴沉着脸道，“吃着汉人的饭，却勾结异族算计汉人，这种人猪狗也不如，待会儿我抓到了，须要剥了他的皮抽他的筋，不然难消我心头之恨！”

“将军，你是说——老蔡？”

“就是这个唐奸！”马璘冷冷道。

这次回庭州，要杀的人除了波斯寺的那些家伙之外，首先便是这个蔡仲满了。纵然他对高林山和古元钦说的那些都是实情，天子的确是想要得到马家作坊，也的确是想要让安西军流血，然而他却非是为了碛西军将，而是奉了波斯寺的命令。煌煌大唐，万邦来朝，身为大国之官员，居然是和波斯寺相互勾结，马璘不明白这等人是如何想的。

他也不想知道这个唐奸想的是什么，有没有什么苦衷之类的。这等人落到手里，那便是剥皮实草也不为过。

几百人都是下了战马一拥而入，在小小的县衙之内到处寻找，蔡仲满的家眷都在后院，这时也是被惊动起来，看着这些杀气腾腾的健儿，不少人吓得都是脸都白了。县衙就这么大，所以很快就被翻了一遍，蔡仲满并不在县衙之内，后堂的那条密道

却是被找了出来。

见到密道的瞬间，高林山的脸色也是为之一变。县衙之内居然有这等东西，这蔡仲满显然不会是什么好人了。

马璘吩咐亲兵们呆在这里，提着横刀便跳了下去，发现这个密道颇高，以他的个子在这里面也能直立行走，甬道两侧点着油灯，不知道通向何处。看这个样子，人就是从这里逃走的。

从进城到现在也没花多少时间，马璘不信敌人能跑多远，反正庭州城外已经被大军合围，绝对是插翅难飞。

“老高，下来几个人。其他人就在这里守着！”

下一刻，几位亲兵便跳了下来，高林山也在其中。这个时候他也隐隐觉得是上了蔡仲满的当了，也想抓到蔡仲满问个究竟。

“跟我来！”马璘冷喝一声，提着横刀大步就向前走去，激起的风把墙壁上的油灯吹得几乎要灭了。连忙放慢了步子。

庭州城外。墙头上瀚海军士卒喜气洋洋。城外铁骑林立刀枪明亮。终归不过以座小城，一万铁骑已经可以把城市围得水泄不通。

关市之内打起来时，四面城门便已封锁，倒有几个波斯寺的萨满没在关市内的据点，发现事情不对就往外跑，这些人都是好手，外城内城的城墙根本挡不住，然而一落到城外这些家伙就全都懵逼了。

这么多的骑兵！

庭州小城没有护城河。外面就是大片连绵的草地，这些人刚翻出城墙，看到的便是林立的铁骑。马璘下过死命令，安西新军皆是训练有素，见到有人跑出来便策马冲过来，然后便是元戎弩弓弦美妙的奏鸣。

纵然是没有元戎弩，这些波斯好手也没法面对这么多的铁甲骑兵。直接使用元戎弩，只是因为马璘不想让安西健儿们受损失而已。

四面城墙处一共有十来个萨满打扮的波斯人逾墙而出，全部被射杀在草地之上。段君子虽然不知道里面发生了什么，然而亲眼看到这些功夫了得的波斯人冲出城外。也知道必然是发生了大事，立马抖搂精神策马四处奔走。喝令安西健儿们警惕起来，不要放一个敌人外出。

不过死了十几个波斯人中的好手之后，也没有人再出来。城内的爆炸声也渐渐平息了，马璘还没

有出来。段君子是军中的二号人物，都虞候执掌军法极为严厉，连将军都有些怕他，更别说其他的健儿们了。大伙儿依旧是抖擞精神，策马在城外到处游弋。

又过了一会儿，距离庭州城一里多的地方，一处浅浅的水洼里忽然一阵震动，然后整个水洼里的水快速的变浅，一会儿功夫便消失了，却是露出一个黑色的洞口。

这个地方，距离庭州成已经算是比较远了。密道的开口居然是在水洼之中，实在是没人能够想到。健儿们围着整个城市，却没发现这边的动静，当然，这个水洼本来就不大，动静不算起眼。

波斯寺大萨满从洞口出来时，身上已经湿透，后面的两个鹰奴也是如此。回头看到几百步外密集的骑兵，大萨满吓了一大跳，当机立断直接挥手，把两个鹰奴拍死在洞口附近，然后毫不犹豫的拔腿就跑。

平坦的草地上没有任何遮挡，所以这时安西健儿们也是发现了大萨满的身影，这里刚好是段君子附近，段秀实一声令下几百骑兵快速驰了过来。

大萨满头也不回，快速在草地上疾奔，生死之交一身功夫发挥到极限，速度当真是疾若奔马，和

骑兵们之间的速度居然是在慢慢拉大。

他身份尊贵，怎么可以死在这里。祆祠圣火燃遍中原的梦想，还得在他手上实现，他又怎么能死在这里。

马璘带着高林山一干人正在甬道里前行，忽然前方传来一阵水声，然后便是一波激流直冲而来。马璘吓了一大跳，心道这下完了。然而水量却并不大，充满甬道不过有几秒的时间，然后水位便降了下来，很快就又消失了。

也算是虚惊一场，不过众人的衣服全都湿透，甬道里的灯火被流水一冲，全部都是熄灭了，现在眼前一片黑暗。

前方的路被水一泡，入脚一片泥泞。又向前走了没多远，头顶便出现了一些亮光。

算一下距离，早已过了庭州城墙了，却没有见到蔡仲满的踪迹。

ps：谢谢隆隆书友兄弟的打赏。继续求票，另外回应一下几位书友，马璘不会当皇帝，煌煌大唐依旧会是煌煌大唐，不过结局绝不会虐主，这点儿请放心。还有就是大规模的汉族内战绝不可能发生，有兄弟觉得不合理，我尽量会做到自洽。猪脚的结局，从本名和简介就能看出来，不再多说了，

求票求票^_^本书群148244045，欢迎各位入驻

第三百六十六章追击

马璘纵身一跃，便已跳出了甬道落到地面之上，然后手中横刀舞出一片刀花，把飞过来的几十根钢箭瞬间斩断。

原来他现身之后，附近的安西健儿们见到又有人从地洞里面蹿出来，下意识的便利用元戎弩进行射击，还好都是单发射击模式，一次射过来的钢箭不多，不然纵然是以马璘的身手，也没法抵挡这样的箭雨。

“是将军！”

“住手！”

健儿们认出了马璘，大声的喊叫起来。有十几个反应慢的却又把钢箭射过来了，马璘纵身一跃便是蹿出了那片洼地，所有的钢箭都是落了空。

一群群健儿们策马过来，失手的健儿们连忙在马上告罪，这个时候高林山和几位亲兵也都是提着横刀窜了上来。马璘自然不会怪罪这些儿郎们，摆了摆手问道：“刚才从这里出来的人如何了，有没有抓到？”

一位校尉指着前方道：“刚出来一个，跑得速度极快，段大人已经带人追了上去。”

“没抓到？”马璘皱了皱眉头，心道难道蔡仲满也是个高手，平日里深藏不露，逃出地道后居然没有被新军健儿们当场干掉。

“出来了几个人？”

“便只有一个。——本来是三个，另外两个应该是被那波斯人自己杀死了。贼子忒也奸猾，居然把出口设在这里，大伙儿都没想到。”

马璘回头看了一眼那洼地，泥泞之中倒着两具波斯武士的尸体，身上没有利刃伤痕。倒像是被人用手掌拍死的。

既然逃走的是波斯人。那也就说不是蔡仲满了。如此说来。这个唐奸应该是没从这个密道逃走，而应还是在庭州城中。

草原上视野极为广阔，段君子带着那几百骑兵越跑越远，丝毫没有停下来的样子，那就是说他带了那么多人，竟然是还没有抓到那个逃走的波斯人。马璘明白这是遇到真正的好手了，逃走的波斯人必然是波斯寺里面的大人物，跟一名健儿要过了战马马。便即策马追了上去。

段秀实带着几百骑兵在庭州城外宽阔的草原之上排成扇形，想要把那个波斯人合围，然而这已经追出去好几里地了，敌人速度根本不减，依然是比

骏马速度更快一筹，一直走的直线，双方的距离仍旧在拉大。

这样的局面，让段秀实暗自心惊，这等手段当真是骇人听闻，人类的力量怎么可能强悍到这种程度！

然而这却是事实。这个波斯人看上去已经有些年纪了，甚至可以说是一个老者。此刻展现的能力实在是令人感觉不可思议。

好在这一片草原没有丝毫遮挡，这个波斯人根本没有藏身之地，一旦转变方向，就会拉近双方距离。段秀实虽然不明白发生了什么状况，却知道这波斯人定然不是什么好人，他不相信人力能够当真超过马力，喝令健儿们不要顾惜战马，一定要追上那个人影。

然而那个波斯人就是没有改变方向的意思，只是一味的走直线向前奔逃。

离开庭州城原来越远，距离莽莽天山倒是越来越近了。波斯老者和安西健儿之间的距离依旧在拉大，几乎已经到了元戎弩极限射程的两倍。

若是让这家伙窜入天山之中，那恐怕就抓不到了，段秀实心中极为焦躁，却也是无可奈何。

大萨满拼命奔逃之余，也是回头看着追兵，他

其实也是把自己逼迫到了极限，因为他身负使命，绝不可能死在这里。

将来终究是要和这些人合作的，然而现在毕竟还没有谈妥，看样子对方也不会给自己谈判的机会，虽然自己手里拿着马璘的把柄，可是现在停下来不等说出口，就要被这些杀才们踏成烂泥，那才叫冤枉。他是波斯寺的大萨满，身份何等尊贵，岂能这般以身涉险？

所以他只能继续跑，继续逃。而他的目的，自然是不远处的莽莽天山。

等逃到了天山保住性命之后，再去和马璘接触，告诉他自己掌握的事情，逼迫他就范。现在停下来面对这些杀才，那就是秀才遇上兵有理说不清了。

天山已经越来越近，大萨满对自己极为满意。以自己这等身手，这些杀才们若是追上来，就算是自己会死，也能拉上百八十个来垫背吧。——当然，这是这些杀才们不使用元戎弩和火雷的情况之下。

看这个样子，自己跑进天山之中是没有问题的了，这些人再如何追，自己上了山他们又能如何，战马只能在山谷中走，险峻的地方根本去不了，若

是有人弃了战马追上来，那也是自寻死路。对于自己的武力，大萨满可是极为自信的。

段秀实见那波斯老者越跑越远，不免便是心中焦躁，然而却是无可奈何。这个时候忽然心有所感，猛然回过头来，见到后面高速驰来一匹战马，马背上的人浑身湿透，却正是马璘。

段秀实令健儿们继续追赶，勒马停了下来。马璘到了段秀实跟前，战马忽然一个趔趄便倒了下去，马璘纵身一跃，稳稳地落在了地上。再看那一匹战马，却是口吐白沫在地上剧烈抽搐，眼看就活不成了。

追出来了十里路程，这匹战马就生生给累死了，马璘这才是真正的不惜马力。战马腹部有着斑斑血迹，都是马刺留下的痕迹。

“一个人，在前面，跑得比战马都快。”事情紧急，段君子说话也是干脆利落。

“比战马还快么——”马璘点了点头，提着横刀便即蹿了出去。

这个时候也不去想什么蔡仲满了，一个比战马还快的波斯人，倒是让他心中升起了比较的心思。

铁足疯狂踩踏地面，绿草飞速的向后掠去。段秀实见到马璘的速度。一时间也是惊得目瞪口呆。

马璘这完全是游侠儿的手段。战阵上大砍大杀，也用不着这般拼命压榨自己的体力——若是在战阵上如此做，那过不了多久就得等死了。

“让开！都给将军让开！”段君子反应倒也不慢，愣怔了片刻之后立马策马前冲，朝着不远处的安西健儿们大声叫喊起来。

安西军中别将不少，可大伙心中的将军只有一个，那就是马璘，听到段君子如此叫喊。健儿们纷纷回过头来，却看到绿草中一道人影极速飞驰，很快便已到了跟前。那高大的身影，不是自家将军还能是谁？

战马之间缝隙还是比较大的，健儿们甚至还没来得及做出让路的动作，那道人影便已从身边冲了过去，带着一股疾风冲向了前方。

健儿们大声的喝彩，却见马璘的动作略有些怪异，每跑一步脚便向后用力仰起，几乎都要踢到臀部。和一般人奔跑全然不同。健儿们心道将军当年是长安城有名的游侠儿，这应该便是游侠儿特有的手段了。

自后面看去。将军便似双足踩在深草上一般，就好像没有接触地面，如风一般高速掠过人群，向着远处那波斯老者追了上去。那波斯老者的速度虽

然快捷，这个时候却也已经慢了下来，而将军的速度却是极快，双方的速度正在快速的拉近。

段秀实喝令健儿们缓一缓，前面一逃一追这样速度，再压榨马力就没有必要了。在这般追一会儿，这几百匹战马就要全部累死了。

在他的心里，既然马璘自己都追上去了，那自然就没有问题了。不光他是这样想的，几百健儿也都是这样想的。

在大伙儿的心里，马璘那就是无敌的。

略略放慢了马速，大伙儿远远缀着前方两人，向着莽莽天山靠近。

到了安西以来，马璘这还是第一次把速度提升到这种程度。

盔甲短矛之类的东西早已经丢弃，连火雷也不例外，此刻在他手上的，便只有那一把锋利的横刀。

脚步如风，湿透的衣服已经快要被风吹干了，看着前面那一道波斯人的身影，马璘看出来对方的年龄已经颇大，可以说是一个老者。

马璘对于自己的武力一向极为自信，长安市上没有敌手，和南大哥和雷大哥也是难分伯仲，这个波斯寺的萨满应该就是波斯寺的最强武力了，小雨

的武力相当不错，她所学的便是波斯寺的功夫，对于波斯寺的最强武力如何，马璘也很想见识一下。

不过他不认为自己会输，正所谓拳怕少壮，他毕竟比这波斯人要年轻好多。

那个倔强美丽的女子身影只是在眼前出现一瞬，便被马璘强行抹去，虽然割裂不容易，然而终究已经决定了，那就应该要坚持。关中汉子马璘是关中汉子马璘，而他只是他自己。

每一步都在拉近和那波斯老者的距离，马璘眼中光芒闪烁，紧握横刀快速追赶。这次回来要面对的是大唐天子李隆基，他当真是压力山大，一路上整夜整夜的睡不好觉，也许一场痛快淋漓的厮杀，才能把这种感觉发泄出去。

而这个相当强悍的波斯老者，波斯寺里面的绝顶高手，显然就是一个不错的厮杀对象。

很快距离老者已经不到三百步了，那波斯老者只管向前逃窜，根本没有回头。马璘加快了步伐发出一声长啸，声音极为响亮，听到了声响之后，那波斯老者这才回头看了一下。

三百步的距离，马璘依然能看清楚对方的面目，他看得清清楚楚，那个波斯人的脸色猛然地变了。

马璘长笑一声，更加快速的赶了上去。

……

关于本章章节名，咳咳……怎么说呢，本来这一章是要干掉蔡仲满的，章节题目应该是末路唐奸（下），毕竟已经有了上和中，然而一不小心没能写死蔡仲满，所以就只能这样了，一整章蔡仲满没有出现，继续用末路唐奸这个标题就文不对题了。并不是缺章节，而是因为写偏了……

说到底都是没有存稿的缘故，都是我的错，跳荡在这里向各位兄弟道歉，以后章节名尽量不用这种上中下的格式，各位海涵哈。

另外继续求票，最近我是越来越不要脸了^_^

这一章是366章，一个很有意思的数字。不知不觉间已经写了365章了，希望兄弟们继续支持我，让我能再写365章甚至更多，完成这个家国天下的迷梦。

第三百六十七章高手

“这是何人，速度竟然这样快！”

大萨满拼命压榨体力，把速度再次提了起来，回头看着那高速逼近的人影，心中暗暗心惊。

他对自己的个人武力极有信心，之所以逃跑是因为对方有着一支大军，并非是畏惧对方的强者。他并不相信在安西军中，有人能拥有高出自己的武力，那根本就是不可能的。而现在这个追过来的青年，速度居然是比他还要快捷！

两人的距离被快速的拉近，大萨满心中惶急，心道这怎么可能，难道这个唐人比自己还要厉害。很快两人之间的距离已经是接近到了二百步以内，双方的面目都已是清晰可辨，大萨满再次回头，大声喝道：“你是何人，报上名来！”

后面的青年冷笑一声，却根本没有回应，只是咬着牙根提刀继续冲了过来。大萨满脸色阴沉回过身来，继续回身向着前面奔跑，同时在心里快速的寻找对策。

停下来是不可能的，一旦停下来即便是面对那几百骑兵，那是必死无疑的局面。而不停下来的话，等到这个唐人高手追上来之后，免不了就是一

场大战，看这家伙奔跑的速度，大萨满也没有必胜的把握。

他毕竟也是精明之人，目光闪烁的同时，心中也是快速的做出了决断。与这唐人的一战只怕是不可避免，那么现在就该考虑如何迎战了。

事到临头别无他法，战就是了，不过这一战一定不能在草原上进行。不能让那些骑兵们追上来参与其中。

只有逃进了天山之中。在那里进行决战。战胜后才有活命的机会。若是在山外进行战斗，就算是赢了也会被那些骑兵们追上，同样是活不成，毕竟对方是有着元戎弩和火雷的。

大萨满对自己的命看得很重，然而这个时候情势所逼，却也得考虑拼命了。心思快速转动，判断着双方之间的距离，大萨满看着莽莽群山已在眼前。也是略微的放慢了步伐。

待会儿交手之时，没有力气自然不成，必须得要留些力气，不然不可能对付这位唐人中的高手。

弯刀从背上拔了出来，修长的五指紧握刀柄，大萨满回头看了一眼那高速追来的青年，意外发现后面的骑兵速度降了下来，心中略略安定。

这对于他而言，绝对是一个意外之喜。只要骑

兵不追上来，那就不用担心被群殴。至少还有公平一战的机会。

这个时候没什么可说的，战就是了。骑兵已经落下了速度。那么这一战肯定是要在山中进行了。

两道人影一追一逃又奔行了两里有余，已经是冲入了天山余脉之中。大萨满松了一口气，回头看了一眼青年，直接提着弯刀跑向了一道崎岖的山脊。

这样的地方没有道路，战马肯定跟不上来，对方的高手就算是追来，也不过是一对一而已，至少不用担心被对方围殴。

顺着山脊跑到山顶之上，脚下是一个略微平坦的平台，后面却依然是连绵的群山，这亦是山中常见的景象，本以为到了山顶，却发现还远得很呢。

大萨满回头看了一眼正沿着山脊高速冲来的青年，握着弯刀缓缓俯下身子，消失在了高草之中，慢慢地调整呼吸。

没过多久，一个人影出现在大萨满视野之内。

一个人影突兀的出现在碧空之上，居高临下一刀挥出，雪亮的刀芒向着大萨满狠狠斩落下来，带出一股疾风，地上的深草被刀风所激，齐刷刷的倒了下去。

大萨满本来是准备在这里伏击对方的，却没想到对方直接就发现了他，当下也是不敢怠慢，单手一撑地面便即向后荡去，动作极为轻巧，堪堪避过了这一刀。

“高手！”一击未中，马璘双足落在地上，眼瞳猛然一缩。

这老家伙体重绝对不轻，仅靠一只手撑地便避过了这一刀，这只手的力量可是相当不小。又想起庭州城外密道出口那两个被拍死的鹰奴，显然都是这个老家伙下的手，一掌能拍碎人的脑袋，这老家伙武力绝对不低。

大萨满伏击未成，避过马璘这一刀之后飘然落在地上，握紧弯刀直直地盯着马璘，冷声喝道：“你是何人？”

马璘冷笑一声，并没有理会这个老家伙，暴烈无比的冲了过去，又是一刀狠狠地挥出，向着大萨满狠狠地斩落而下，高草再次被刀风激荡开来。

大萨满大喝一声，手上弯刀亦是向着马璘迎了过来。弯刀与横刀相撞，顿时溅起一片炽烈的火星，双方的武器都是完好无损，两人猛然被弹开。

这一刀硬拼，比的是力量，二人居然是平分秋色！

马璘神色微微凝重，若是这个老家伙再年轻二十岁，单纯比拼力量自己只怕就要输了。大萨满此时却是长笑一声，心中忽然就有了些底气。看起来这个唐人也就是速度快一些，实力也不是怎么强么！

“唐人，去死吧！”大萨满向前疾奔两步，手上弯刀一抖之下，竟然是泛起一朵刀花，向着马璘狠狠地劈了下来。

这一次，他有了信心之后居然是抢先出手，想要占据先机把马璘置于死地了。

马璘猛然一踩地面，沉肩错步高速冲出，横刀带着惊虹般的刀光直接挥了出去，与大萨满的弯刀狠狠地撞在了一起。两人的武器再次弹开，依然是毫发无损，各自退了两步，大萨满长声大笑，心中更加笃定，又是一刀狠狠地劈了过来。

金铁交鸣之声如急雨一般的响起，横刀和弯刀一次次相撞，激起耀眼的火花，深草之中留下一个个深深的脚印。双方此时完全就是在比拼力气，然而大萨满此时却是占据了上风，一刀快过一刀，竟然是把马璘逼得不断后退，眼看就要退到山脊之上了。

大萨满心中得意，眼中便有了杀机。他向来以

武力自许，虽然是有些年没有出手过了，可是毕竟身手还在，这般比拼力量居然能把这位唐人中的高手彻底压制，他自是极为高兴。

既然敢追到这里，那就死吧，这也给那个马璘一个教训，让他们知道波斯寺的强大，以后双方合作的时候，才有更多讨价还价的余地。

这个时候他已经认为自己一定会取胜了，也不再考虑保命的事情，而是开始考虑杀死这个唐人之后继续执行原定计划了。

之前被唐人骑兵一路追赶，后又被唐人青年追到这里，大萨满心中郁闷之极，此刻占据上风之后，大萨满心中痛快了许多，出刀更加快捷有力，一刀刀连续不断的劈下去，那唐人只是努力抵挡，却根本没有还手之力。

眼见那唐人已经快退到了山脊上，大萨满沉喝一声，骤然一刀奋力挥出，速度更是快了几分，对面唐人亦是大叫一声，横刀狠狠地迎了过来。

“当”的一声巨响，火花四溅之中，那唐人终于是被逼着离开山顶，退到了山脊之上，成为了仰攻之势，而他则是居高临下。大萨满呵呵大笑，又是一刀刀狠狠地挥出，脚步不断向前移动，把那唐人逐渐的逼了下去。

一个是站在下面举刀格挡，一个是在上面刀刀如风，原本大萨满已经占据了上风，此时优势自然是更加明显。那唐人看上去更加狼狈，脚步逐渐变得有些踉跄，紧紧咬着牙关努力支撑。

看到远处草原之上几百骑兵正在快速的逼近，大萨满决定尽快解决这个家伙，出刀更加的狠辣，每一刀都似乎要把那唐人青年劈成两半。唐人青年依旧是连连后退，眼中神色极为狠厉，脚步虽然是越来越踉跄，却根本没有退缩之意。

“倒是个狠角色，只是可惜了！”大萨满冷笑一声，猛然一刀挥出的同时，骤然狠狠一脚踹出。唐人青年奋力挡住了那一刀，身上却是被狠狠地踹了一脚，踉踉跄跄退了好几步，脊背猛然撞在了一棵孤树上，直接把碗口粗的树干撞成两段，这才算是稳住了身形。

眼见青年嘴角有着血丝渗出，大萨满脸上露出喜色，提着弯刀急行两步，双手握刀奋力当头劈下。

这一刀，凝聚了他一身的本事，他有着足够的信心一刀把这唐人青年劈成两段，然后他便可以安然逃入山中。

这一刀，在他看来唐人青年绝对躲不过去，因

为刚才那一脚已经让那唐人青年脏腑震动，力气受到不少的损失。大萨满对于这一刀有着足够的自信，就算是青年举刀格挡，也绝对挡不住这次攻击，这一刀依然是会把他劈成两段。

这一刀居高临下气势如虹，丝毫不留余地，大萨满嘴角甚至现出了一丝快意的冷笑。

青年背靠在断裂的树干之上，咬着牙猛然一刀挥出，一道刀芒骤然闪现，向着大萨满斩了过去。

大萨满脸上的冷笑猛然僵住，眼中现出惊怒之色。

这一刀，那青年竟然是没有准备格挡，而是迅捷如风的一个横扫，径直扫向了他的腰部，对于那兜头而来的一刀，竟然是不管不顾！

这是在拼命了！

……

求票求票^_^

另外，电脑上好好的稿子，发上去之后用电脑看没有问题，用起点客户端看许多地方标点都出问题，特别是句号，这是怎么回事，有兄弟知道么？知道了留言说下，不胜感激

第三百六十八章算计

一瞬之间，大萨满的心思急转。如果弯刀继续这样劈下去，肯定能将对方劈成两段，然而对方的横刀却也要将他直接腰斩！

这完全就是以命换命的打法了，对方显然是被他逼急了，这才使出这样一招！

本来是要用这一刀来解决战斗的，想要避免和对方同归于尽，那就得强行变招，去挡住对方的这一刀！

然而这个时候他的招数已经用老，想要变招却是并不容易！

唐人青年这一刀实在太快，甚至比最初的时候还要快，这个家伙最后关头爆发出来的力量，竟然是如此巨大，就好像之前是故意留力了一般！

说不定他有可能先把对方劈成两半，然后对方横刀便没了力量，可以全身而退，然而对方这一刀实在太快，那样的机会实在是太渺茫了……

大萨满脸上现出一丝犹疑之色，下一刻猛然做了决定。

他可是波斯寺的大萨满，肩负着让袄教圣火燃遍中原的重任，性命何等金贵，怎么能和这个唐人

同归于尽。这次的机会是百年来最好的一次，他怎么可以死在这里！

不能死，那就得变招。

千钧一发之际，大萨满做出了决定，准备先用弯刀挡住对方这一记横斩，然后再把对方杀死。

然而下一刻，大萨满在对方的眼中看到了一丝嘲弄的眼光，就好像是他中了什么圈套。

然后他只来得及从地面上跃起尺许，那把锋利的横刀已经是掠过了他的身体！

从地面之上跃起，是他的本能反应。大萨满忽然觉得双腿猛然一凉。然后面前的唐人青年忽然就变得高了许多。

然后他就看到了自己的一双长腿跌落草地之上。向外疯狂的喷涌着鲜血。

大萨满一阵茫然。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明明已经准备去挡那一刀了，为何会是这样？

这个时候，他忽然觉得双腿剧烈的痛疼，断肢戳在地面的感觉当真是撕心裂肺。

大萨满痛苦的大吼一声，手上弯刀化作一道流光飞了出去，射向了那一脸得意的唐人青年。

唐人青年侧了侧身，弯刀重重地落在了断掉的树干之上，只听砰的一声闷响。树干居然是炸裂开

来。

“为什么会是这样？为什么？”大萨满双腿齐根而断，痛得脸色抽搐倒在地上，嘶声叫喊道。

马璘拭去了嘴角的一丝鲜血，冷冷地笑了。

……

这个老家伙比他厉害，从第一刀他就发现了。

然而这个老家伙还是败了，就因为不够狠！

最后的那一刀，完全是他处心积虑的一刀。他敢于赌上性命，而这个老家伙不敢，所以老家伙就败了。

自在长安市上少年成名以来，马璘还是第一次遇到这样的状况。单纯的比拼个人武力，他竟然是完全被对方压制。老家伙速度不行了。可手上功夫极为狠辣，每一刀都极为可怕。

这样的武力，的确很强，强大到不可思议。

从知道了对手有多强之后他就知道，正面战斗根本不是这个家伙的对手，所以只能想别的法子。

而这个法子，就是示弱。

故意隐藏实力，让老家伙放松心神，最后找到机会逼迫老家伙拼命，就看他有没有以命换命的勇气。

这其实是赌，然而毕竟是赌赢了。多年的战阵

厮杀，马璘明白只有不怕死的人才能活得长久这个道理，所以在知道不如对手的时候，他立马就做出了决定。

等到对方全力出手不留余地的时候，那就是他拼命的时候。

若是一开始就拼命，未必能够成功，因为波斯老者也没用全力，都是留了后手，他若是拼命，对方极有可能变招挡住，然后他就会被杀死。所以必须要等到对方没法变招的时候，才是他拼死一击的时候。

所以他开始特意隐藏实力，放慢出招的速度，让波斯老者对于双方的实力差距做出错误的判断。结果波斯老者果然上当，最后一招势若千钧不留余地，然后他才挥出了全力的一刀！

若是这时双方都不退让，最后的结果他肯定会死，波斯老者最大的可能只是重伤，毕竟对方出刀更早，弯刀落在他身上的时间更早。

马璘就赌的是对方会犹豫，毕竟拼命这种事情对他而言是常事，每一次上战场都是如此，而这个波斯老者却未必能够如此。千钧一发之际，一丝心神的变化就会造成致命的后果。

这样做其实是极为凶险的，波斯老者的每一刀

挥过来，就像是一座大山压过来一般，他全力抵挡都极有压力，留力之后抵挡更加艰难。最后那一脚不是不想躲开，而是根本就躲不开。能够最后取胜，其实也是险之又险。

不管如何，终归是赌赢了，这是一件极为高兴的事情。

明知不是对方的对手，又有着速度的优势，他却并没有退走，而是拼尽全力想要留下这个家伙。这并非是因为鲁莽，而是对于这些想要祸乱大唐的家伙，他的心里实在是充满了愤怒。

这么一个实力强大的家伙，溜走了便是一大祸害，他怎么可能放过。

……

那萨满打扮的波斯老者脸色惨白如雪，叫喊了几句之后便是闭上了嘴，从怀里拿出伤药涂在衣襟上，然后撕下衣襟包裹在伤口处，把伤口裹得严严实实的。

已经到了这个地步，这个家伙依然不肯死。

这种伤药的气息马璘很熟悉，当年康小雨曾经给过他不少，这么多年在军中能活下来，其实这种伤药也是功不可没。伤药非常有效，很快就把血止住了。

马璘并没有阻止他做这一切。只是提着横刀饶有兴趣的看着。波斯老者包裹完伤口。神色狰狞盯着马璘。喝道：“你是故意示弱的，是不是？”

这个时候，他倒是明白过来了。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的确如此。实力不如你，只好这样了。我是准备找你拼命的，哪料到你这么怕死。其实你败得很不值得。”

“本座何人，自然不能随便就死！”波斯老者痛苦的哼了一声，回头看着山下草原上已经快到山脚的骑兵，忽然压低声音道。“放我走，我给你钱！”

“什么？”马璘微微错愕。

“放我一条生路，我给你五百万缗钱！”

“哈哈！”马璘笑了，“还真是大手笔！”

“你不相信我么？我真的有五百万缗钱，你想想，好好想想，五百万缗钱，什么买不到，我若是死了，你就没钱拿了。”波斯老者连声道。

马璘微微眯起眼睛。心中微微震撼。

这绝对是一条大鱼，幸好刚才没有直接干死。

安西军如今开拓河中和大食。每日里钱帛花得如流水一般，听说波斯寺的积财超过大唐的岁入，这笔钱能够得到对于安西军来说那就是帮上大忙

了。

双腿没了，已经是个废人了，若是寻常人这个时候就该呼天抢地了，这个家伙居然还想走，求生的**还真是强。

“五百万缗钱……你还真敢说！”马璘淡笑着看向波斯老者，“你不觉得少点了么？”

“你说什么？五百万缗钱还少？”波斯老者怔了怔，怒道，“你这个家伙还真是贪心，长安城里那些大员们一年多少俸禄知道么？——一千万缗钱，成么？”

“……”

马璘听了，嘴角一阵剧烈的抽搐。

“放我一条生路，我就给你一千万缗钱！我不能死，绝对不能死！”老者看着下方越来越近的骑兵催促道，“我真有一千万缗钱，你放了我我就告诉你在哪里。快些决定，那些人快来了！”

“一千万缗钱……那不是要堆成一座山了。”马璘提着横刀微微笑道，“就只有这么多了么？”

“就这么多！快些决定，你放了我，我就给你这些财帛。”波斯老者连声道，“只要你放我一条生路，将来有一天你还会加官进爵，想当宰相也没

问题，我可以保证！”

“你疯了吧！”马璘提着横刀笑道，“你说的可是宰相。”

“左相右相都由得你，只要你今天放我走，你要什么就能有什么。”

“呵呵。”马璘笑道，“你这个人倒是有些意思，既然有这么多财富，那就拿出来吧，我总要看到了，才能决定放不放你。”

“那现在就带我走，我告诉你财帛所在的地方。”老者连声道。

马璘横刀指了指下面笑道：“兄弟们都看着呢，我怎么放你走？”

其实相距还远，草原上的人们还不可能看到这边发生了什么。

老者微微有些焦躁，拧起眉头道：“不能放我走——这样，你们都是那马璘的部下，其实我们本不该冲突的，早晚有一天，我们会是合作伙伴。我不知道今天发生了什么，可只要你保住我的性命，别让那些杀才们杀我，再给我一个见马璘的机会，我便给你一千万缗钱的财富，这样如何？”

“什么意思，你还认识马璘？”马璘笑道。

老者却没觉得他话里的不对，连声道：“相信

我，将来我们和你们会是朋友。只要不在这里杀死我，只要你给我一个见马璘的机会，你就能得到一千万缗钱，如何？”

这个时候，大萨满也决定不再隐瞒，准备向保住一条命再说，然后提早和马璘摊牌。剧疼之下，他的心神已经有些混乱，说话便显得有些语无伦次。

“一千万缗钱可是不够，我听说你们可是有三千多万缗钱呢，这些钱我都想要。”马璘看着大萨满笑道。

大萨满霍然一惊，喝道：“你是谁？”

马璘微微一笑：“你说的马璘，就是区区在下鄙人我了！”

ps：新的一周，继续求票^_^

第三百六十九章把柄

荒草之中，血迹斑驳。波斯老者看着那提着横刀的唐人青年，又看了看草丛中那两条断腿，目光变得极为复杂。

“你……当真便是那马璘？”

“如假包换，流沙以西还没人敢冒某家的名头，”唐人青年点了点头，温和一笑道，“我便是安西大都护、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马璘，你是谁，在波斯寺中居何职位，说说吧。”

波斯老者长叹一声，拧着眉头苦笑道：“若是早知你便是马璘，我又何必和你交手！——你既然便是马璘，那我今日大概是不用死了——马璘，我不知道你对波斯寺了解多少，也不知道你如何会这么快出现在庭州，会对我们波斯寺动手，原本我们该是要好好合作的。我便是波斯寺的主人，波斯寺的大萨满。”

马璘看着这个家伙，笑着点了点头：“原来是大萨满，倒真是一条大鱼。”

大萨满看着山下慢慢靠近的大队骑兵，低沉道：“马璘，我不知道你对我们波斯寺了解了些什么，对我们的计划了解多少，可是既然到了这一

步，我们应该好好谈谈。我们早晚都是要见面的，早晚都是要合作的。你不能杀死我，我们会是最好的伙伴。”

马璘笑着坐了下来：“你想说什么，现在可以说了。不过相对别的而言，我还是对波斯寺的财富更感兴趣。我听说波斯寺拥有的财富，要超过大唐一年的岁入，刚好我又比较缺钱。你如果可以把这笔钱交出来。我或者可以饶你一条性命。”

“大唐一年的岁入算什么。如果你愿意，你可以每年都能得到大唐的岁入。我的意思，你明白么？”大萨满嘶声道，由于剧痛眉头紧紧拧起。

“你是说造反么？”马璘呵呵一笑道，“要是造反，你们找我可是找错人了。某家乃是是汉人，又不是安禄山那等杂种，怎么会为了一己之私。让天下百姓血流成河？我也不会为了一己之私，而像安禄山那般答应你，当了皇帝之后立火祆为国教。”

看着神色震撼的大萨满，马璘笑道：“看到了吧，我对你们的了解是不是很多？你们这些波斯遗民不想着灭掉大食复国也就罢了，近百年居然是一直想要倾覆我大唐，难道以为我大唐比大食更弱么？真不知道你们是怎么想的。”

大萨满脸色难看，沉默许久，这才缓缓开口道：“不得不承认，你的确知道的不少。”

马璘笑道：“肯定比你想象的要多。不然我也不会这么快回师庭州，将你们一网打尽。”

大萨满摇头道：“那点儿损失。不算是什么，谈何一网打尽。你便是杀了我，波斯寺仍在。马璘，你是显宦之后，已经到了今日之权势地位，还不肯更进一步当皇帝，这一点其实并不出乎我们预料，我们对你的了解，也一定超过你的想象。”

马璘淡淡笑了笑。

“我们没料到的是，你会这么快发现我们的计划，可这些事情就算你不知道，我们早晚也会告诉你的，因为我们是要和你合作的。我们的确是曾经选择过安禄山，所以才会在延康坊刺杀你，不过后来发现，你才是最好的选择。那个时候，我便庆幸你没有死。”

“你无意造反，大唐却已容不下你。我们的计划已经开始实施，你已经走上了这条路，不愿意反也得反了。马璘，你听我说完，就知道为何你别无选择了。”

“我听人说，你们手里有我的把柄，说起来我也很是好奇，我会有什么把柄落在你们的手

里。”马璘眯眼看着大萨满，淡淡一笑道。

“你不信么？本座就细细给你讲一讲吧。知道了这些之后，本座相信你一定不敢杀我，一定会选择给我合作，也一定会选择造反当皇帝，因为本座知道，你没有别的选择。”大萨满沉声道。

马璘笑道：“你还真自信，不过我不信。”

“你不信，是因为你不知道我们对你的了解到了什么程度。本座可以说一句，你对自己的了解也未必有我们对你的了解更深！马璘，你且听好了……”

大萨满忍着剧痛，详细地叙说着。马璘手放在横刀柄上，盘膝坐下安静听着。

时间就这样缓缓过去，不知不觉已经过了一个多时辰。

马璘的神色不在轻松，在阳光下看上去甚至有些狰狞。

终于说完了，大萨满长出了一口气。

虽然这次代价惨重，被逼得提前摊牌，然而看这个样子，目的还是达到了。

事情的发展与事先的计划并不一致，然而终究是没有完全脱离掌控。接下来的事情，不过是继续顺水推舟而已。

他知道马璘此时心情肯定很不好，甚至想要杀了他，然而最终的结果，肯定会是他想要的。

大萨满并不认为自己怕死，他所以惜命，不过是为了波斯寺百年来的理想而已。断了双腿也算不得什么，只要最后的结果是好的，只要祆教圣火能够燃遍中原，那么将来便可升入阿胡拉的天国。

“马璘，我们所要得到的并不算多，我们手里有你的把柄，你只能听我们的。只要你听我们的，你便不用付出代价。你如果不愿意听我们的，那么可就——马璘，你想干什么？”

看着对面的唐人青年缓缓站起，手上横刀举了起来，大萨满微微错愕，皱眉问道。

“我平生最恨的，就是别人要挟我！”唐人青年冷冷笑道。

大萨满心中一阵慌乱，嘶声道：“你就算是杀了我也没有用！我们的计划已经实施，你已经没有了回头的余地！你若杀了我，必然众叛亲离，将来一定是——”

大萨满的声音戛然而止，刀光一闪之下，一颗巨大的头颅便是飞了起来。

头颅在草丛里滚了数尺，最终仰面朝上，大萨满的双眼满是惊怒之色，似乎在问这是为什么，为

什么会是这样，为什么他已经亮出了所有的牌，却依然是被马璘杀死。

马璘眼中满是恨意，提着染血的横刀在深草之中站了很久，仰头望了望天空，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这样做或许是有些莽撞，然而要想打破枷锁，这便是最简单的法子。

“竟然想要要挟我，真是该死！”

一手提起那颗头颅，另一手提着染血的横刀，大步向着山下走去。

……

之前段秀实带着几百骑兵到了山口，便即停了下来，让战马散开吃草恢复力气，同时等待着马璘的回来。

将军既然已经追上去了，那个波斯人自然是逃不掉。不光他这样想，所有的人都是这样想的。

足足等了一个多时辰，一道山脊之上出现一个人影，向着山下快速的走来。

那一道标枪挺拔般的高大身影，自然便是马璘。在马璘手上提着的，是一颗巨大的波斯人的头颅。

健儿们策马围了过来，马璘长出一口气，把手

里的头颅递给一位亲兵，脸上现出一丝勉强的笑容。

“走吧，成公，我们回庭州！”

这个时候，一切的事情都只能藏在心里。有些事情只能是自己来处理，谁也没法告诉。

“将军，这个家伙当真厉害，不知道是什么来头……”

“先回庭州去，有些事情来日再告诉你。”

见马璘不想多说，段秀实也没说什么，一行人离开了天山，便即向着庭州而去。

庭州城外，自马璘离开后再也没有敌人出现，眼下整个城市依然是被大军封锁着。马璘带着骑兵们回来之后，下令继续封锁城市，不许商人们进出。波斯寺忒也可恨，不把庭州城的波斯寺余党全部找出来，他岂能罢休。

马璘的神色看上去平静，段秀实却能感觉到此时他是一身杀气，段君子自始至终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此刻也依然是一头雾水，只是在心中暗暗担心。

马璘策马走到城门口，有亲兵把青海骢给牵了过来，换马之后吩咐段君子负责驻守城外大军事宜，自己直接进了城内。

段君子依然是尽职尽责，留在城外统领大军，马璘刚进城门，瀚海军别将古元钦便迎了上来。

高林山之前跟着马璘一起从金满县衙下密道里走了一趟，后来等在城外，此时也是跟着马璘进了城，高林山见到古元钦身后畏畏缩缩的藏了一人，大步走上前去劈手便是抓了出来。

那人正是金满县令蔡仲满，他另一只手被古元钦抓得极为牢靠，此时又被高林山给抓住，脸色发白结结巴巴道：“老高，你这是……干什么？拜见、拜见将军！”

马璘哼了一声，让亲兵高高举起大萨满的头颅，咬着牙根道：“这个家伙你认识么？”

“这是……这是……”蔡仲满看着大萨满的头颅，吓得心惊肉跳语无伦次，此时忽然感觉大萨满就在瞪着自己，身子一软便歪倒了，好在高古二人拉着，不过却已经是昏倒了。

“数典忘祖，吃里扒外的东西！”马璘一脸厌憎之色，跳下马来狠狠一脚踹在了蔡仲满的身上。

ps：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的打赏，跳荡拜谢了。另外求各种票，多多益善^_^

第三百七十章凌迟

马璘这一脚极为沉重，蔡仲满被踹得醒了过来，嘴里渗出鲜血，连声叫道：“将军饶命！将军饶命！”

“饶命？呵呵！把这个狗东西给我带过来！高林山，古元钦，你们两个不成器的东西也给我滚过来！”说着马璘翻身上马，向着金满县衙的方向而去。高林山和古元钦连忙拽着蔡仲满跟在后面，一众亲兵也连忙跟上。

进入了金满县衙，前院里蔡仲满的妻妾儿女们正惶然的聚集在院中，看到蔡仲满之后立马围了过来。马璘令亲兵们把众人全部赶走，把让高古二人把蔡仲满带到大堂之上，自己去上面坐了，大堂内只留下了高古二人在场，然后把大萨满的头颅扔到蔡仲满脚下。

“老高，老古，坐吧！蔡仲满，你勾结波斯人之事，前因后果好好说说。我已经知道了，老高老古还不知道，好好说说你做的好事，让老高老古明白。”

蔡仲满脸色惨然，用力在地上叩首，抬起头来时额头上已然是皮开肉绽，低声道：“马相，罪不

及妻儿，小人做的事情我的妻儿们都不知晓，求马相开恩放过他们。”

“都是汉人么？”

“马相明鉴，全部都是汉人。”

“你该知我性子，既是汉人，又无过错，自然无事。庭州是呆不成了，你死了之后我会送他们去河中隐姓埋名，按例分给口分永业，以后就耕田自赡吧。”马璘摆了摆手。

“谢马相！”蔡仲满再次用力叩首，抬起头来时已是鲜血披面。他本来是要弃了妻儿逃走的。如今知道难逃一死。自然是顾念起妻儿来。听到马璘保证了他妻儿没事，这才放下心来。

“马相容禀，十几年前我在长安城，其时李林甫用事，独霸超纲堵塞言路，我自负胸中所学，想要谋取一个进身之阶却不能够，一时间心中极为烦闷。每日里流连秦楼楚馆虚度时日。有一日我到了那醴泉坊……”

放下一切之后，蔡仲满心中没了挂碍，便详细讲述起自己的事情来。

毕竟是文人，口齿极为利索，不久之后便把前因后果说了个清清楚楚。高林山和古元钦二人这才明白被人骗了，居然是被这等奸人蒙蔽，一时间也

是心中大惊。

原本以为是为了将军着想，凭着胸中一腔热血囚禁了天子，哪里料到是这等状况。没等蔡仲满讲完，两人便没法在座位上坐下去了。一齐离了座位跪在地上，低着头听蔡仲满细细述说。

蔡仲满说完之后。惨然道：“马相，属下自知该死，卑贱之人，不敢烦劳马相动手，属下去了！”说完站起身来，用力咬了咬牙，便向着旁边的柱子冲去。

还没碰到柱子，一只大手伸了过来，把蔡仲满一把拽住。蔡仲满回头一看，正是马璘。

“马相，莫非你要饶我性命？”蔡仲满连声道，眼中现出希冀之色。

“饶你性命？想得倒美！”马璘冷冷一笑，捏住蔡仲满的下巴，只见刀光一闪，半截舌头便掉了出来，动作干净利落。

蔡仲满惨叫一声，嘴里满是鲜血，疼得倒在地上乱滚。马璘快意一笑，沉声道：“老古，老高，你们起来吧！”

高林山脸色苍白道：“将军，我和老古犯了糊涂，被这奸人蒙蔽，我和老古愿意以死谢罪！”

古元钦也不起身，连连点头。

“让你们起来你们就起来，废什么话！”马璘喝道。

两人相互看了看，站起身后都是一脸的愧色。几十岁的人了，居然上了人家这么大的当，死了倒不打紧，还给将军带来这么大的麻烦！

马璘看着倒在地上的蔡仲满道：“老高，老古，囚禁天子这等事情实在太大，不可传扬出去，这个奸人亦是知情之人，所以我才割了他的舌头。不过你们二人所做之事，并无差错。”

“这奸人虽是波斯寺的人，和你们说的那些却都是实情，天子的确是想要我们流血，也的确有搬走马家作坊的意思。搬走马家作坊我不在乎，可是咱们没有罪错，天子想要咱们流血，这件事情却是不行。你们两个不用想太多，既然是我回来了，这件事情自然是我来处理。”

“将军，我们实在是……”

“好了，不用再说了。你们做事问心无愧，我自然不会怪你们。现在咱们还有事情要做，就不在这里废话了。波斯寺的党羽只怕城内还有，咱们还得把他们全部找出来。”

古元钦和高林山点了点头，看着地上的蔡仲满都是满脸怒色。终究是被这个家伙摆了一道，惹出

这么大事来，虽然说将军大人不怪罪，然而他们自己心里却是过不去。

……

蔡仲满在地上不断翻滚，嘴里发出呵呵的声音，猛然抓到一片抽搐的血肉，一看正是自己的舌头。他要撞柱被马璘抓住之后，还以为自己有可能活下去，不料却是这般遭遇，此刻心里也是一片混乱。

这个时候，便听到马璘说了一句“拉出去，给我活剐了！”然后两个人影便靠了过来，一把把他拽起来就走。

手里捏着半块舌头，被两人拽着出了大堂，听到有熟悉的哭声响起，似乎是他的家人，又似乎有几个人扑了过来，却被别的一群人给赶走了。还没来得及细看，便已经出了金满县衙，没过多久便被人绑到了一个木架之上。

围观的人有很多，昏昏沉沉间看不清楚面目，嘴里不停的流血，力气越来越衰弱。勉强睁开眼睛，看到原来是在州衙之外十字街头，看热闹的密密麻麻，最前面的空地上站着三个人，其中一个正是马相。另外两个人却是高林山和古元钦。

马相正在和两人讲着什么。两个人连连点头。

没过多久，又有一个人到了跟前，和马相大声的争执起来。

那人他也认识，是安西鼎鼎有名的段君子，听段君子话里的意思，是说他乃是朝廷命官，就算是犯了死罪，马相不能随意处置。蔡仲满觉得是这个理。忽然感觉自己有了一丝生机，然而没过多久，段君子似乎是被马相给说服了，又摇着头叹着气走出了人群。

看着段君子摇着头离开人群，周围人们大声的欢呼，蔡仲满感觉自己要完了，不免有些失望。刚才马相所说的不知道是什么刑罚，他熟悉唐六典，却没听过这种刑罚的名目。老高和老古应该也没听说过，所以马相才给他们讲解。

三个人合谋做了件大事。自己就要死了，这两个人却成了行刑之人。蔡仲满觉得自己有点儿冤枉，又想到自己可是设计囚禁了大唐天子，这可是了不得的大事，心中又有些得意，想要大声喊两句，却发现舌头还拿在手里。

一时间心灰意冷，随手把舌头扔到了地上，结果舌头在地上还不断的蹦跳，就如同一个活物一般。蔡仲满心中想笑，忽然老高和老古阴着脸走了过来，然后他就被两人扒了衣服，之后一张大网紧

紧地裹在他的身上。

这般大庭广众之下赤身露体，成何体统，简直是有辱斯文到了极点，蔡仲满想要抗议，忽然又想起了自己没舌头的事情，心中忽地气馁。这时老高和老古手上都是多了一把薄薄的刀子，凑到了大网之上，瞄着他鼓出网眼的皮肉，轻轻一挥之下，蔡仲满便感觉身上一凉，两片肉便掉在了地上。

“这便是凌迟的刑罚么？”蔡仲满心中想着，原来这就是马相说的刑罚，这是要把自己身上的肉一片一片的割下来啊。这倒是个好法子，对付那些穷凶极恶的犯人就该如此，不过唐六典里委实没有记载，马相是如何想到这个法子的。不愧是马相，就是与众不同。

赤身露体站在这么多人面前，刚开始还不太适应，很快蔡仲满便有些习惯了。相比嘴里的剧疼，一片片肉被削下来倒算不得什么。回想起自己这一生，也是有着一腔抱负之人，到了庭州这十来年也算是兢兢业业，从来没干过坏事，平生唯一的一件坏事，也就是这次的事情了。对不住马相和天子，其他的人可是都没对不住过，结果却成了第一个死于这种刑罚的人，看来马相当真是把自己当做是穷凶极恶之徒了。

想到这里，蔡仲满努力抬起头来看了马相一眼，在对方的眼里看到的唯有厌憎，心中忽然有些难过。要不是当初朝堂之上李林甫用事，宣称野无遗贤，以自己的才能如何不能为国家出力，又怎么会遇到波斯寺那些人，又怎么会到这苦寒之地当一个小小的县令，一当就是十几年，最后落到这样一个下场。

当年的自己，也是想为大唐建功立业的，哪知道最后会是这样一个结局。看这个样子，马相对于波斯寺当真是恨到了极点，马相和波斯寺斗法，最后结果是什么自己是看不到了，他再抓到波斯寺的人，恐怕也会使用同样的刑罚吧。

肉片一块块掉落，力气不断的衰弱，想起一生的过往，蔡仲满百感交集。

“唐奸！”

这本是马相不断说的两个字，然后渐渐就变成了每个人都在使用，看热闹的人们一边重复这两个字，一边大声的欢呼。

这倒也是一个新词，就和凌迟一样，蔡仲满心中想着。

然后忽然就没了丝毫的力气，觉得无比的困倦，最后看了一眼眼前的人们，勉强笑了笑。

这个时候他的脸上已经没了面皮，笑一下不过是肌肉牵动一下一般，看上去愈发狰狞。

蔡仲满倒没注意自己笑得不太好看，笑完之后便疲惫的闭上了眼睛，然后身躯慢慢变得冰冷，伤口处鲜血流出的速度也是越来越慢。

第三百七十一章交待

凌迟，也称千刀万剐，这种刑罚最早起源于五代，而此时尚是盛唐，所以自然不会在唐六典之中有记载。

马璘熟谙史书，自然知道这些，然而对于这个勾结外族背叛大唐的家伙，他还没到庭州的时候就已经决定了，一定要将这个家伙千刀万剐。

中国史册之上，最不缺乏的就是这种人物，最令人痛恨的就是这种人物，为了一己私利祸害父母之邦，前世每次读史之时读到这等人物，便是义愤填膺，直欲将此等人物从历史长河里抓出来痛打一番。

现在既然遇到了一个，马璘自然是不会客气。

蔡仲满其实已经死了，高林山和古元钦依然是在认真的执行着刑罚。木架上的罪人浑身血肉模糊，人群指着木架大声的欢呼。这些都是庭州城内的汉人，他们只听说这个家伙勾结外族欲要祸害大唐，这样的人自然是该死，自然是该这样处置。

让古元钦和高林山亲自动手，也算是对两人略略惩戒一下，虽然两人都是一腔热血，行事并没有错，可毕竟上了这个酸丁的当，受这点儿惩罚并不

为过。

行刑完毕之后，人群慢慢散去，也把马大将军回来了的消息传扬开来。命令瀚海军士卒们封锁城门，不让城外的人进来，尤其是段君子，之后马璘便带着高古二人进入到了庭州州衙之内。

“天子在此地之事——还有谁知道？”

让亲兵们全部散去，马璘看着二人问道。

高林山道：“手下儿郎们并不清楚，这边原本只有我、老古和那姓蔡的狗贼知道。不过既然姓蔡的狗贼乃是受人摆布。恐怕波斯寺很多人都知道了。另外听说长安方面已经有传言。说是陛下就在庭州。现在看来，消息就是波斯寺的人散布出去的。”

马璘点了点头。

“波斯寺的人……他们不算什么。这等事情，知道的人越少越好。至于流言，终究不过是流言，我们不认就是了。”

“现在要做的，是把庭州城内波斯寺的余党找出来，这件事情你们两个负责，以老高为首。记住。有杀错无放过，该用刑的用刑，不要跑了一人，明白么？”

“是，将军！”二人皆是点了点头。

交待了两人一些细节，马璘又问起杨国忠的状况，结果听到了一个极为意外的消息，北海道行军大总管、大唐左相杨国忠已经死了！

这件事情，亦是出乎马璘的预料，当初把杨国忠囚禁在庭州。只是不愿他跟着北征掣肘而已，可没有想过要弄死他。

问起细节。知道杨国忠死的日子乃是六月十五日，马璘的神色便有些怪异。

天宝十五年的六月十五日，在原来的历史之上，是马嵬兵变的日子。陈玄礼、李辅国及太子李亨在马嵬驿杀死了杨国忠，逼迫李隆基赐贵妃自尽，亦是大唐历史上的一桩大事。

历史已经改变，安史之乱并未发生，自然没有什么马嵬兵变，然而杨国忠却还是死在了这一天，还真是巧合。

听二人讲述，原来庭州兵变发生后，亲兵们追击浑瑊追到了天子的寓所，差点伤到天子，天子因要自证身份，见了杨国忠一次，然后杨国忠便留在天子居所之内侍奉天子。后来二人听信了蔡仲满的鬼话，决定囚禁天子，便把杨国忠也一同囚禁在了那里。

被囚禁之后天子心情不好，对杨国忠时常责

骂，特别是高力士等人死了之后更是如此。后来有一日，不知因为甚么缘故天子令杨国忠在庭院之中跪了一夜，杨国忠倒也老实，一夜跪在那里没有起来。庭州夜凉，杨国忠便染上了风寒，这里也没有良医，没撑过多长时间就一命呜呼了。

这件事情二人也已经派出使者去了漠北报告，马璘想了一下，知道使者到漠北时自己已经在归途之上，走的不是一条路，这才没有撞见。

杨国忠死了，死在和原本历史上死的那天。这个家伙死了，想来在长安的李亨知道了也会很高兴吧。毕竟杨国忠和前宰相李林甫一样，都多次陷害过李亨，李亨近十年来过得并不如意，便是缘因此二人的缘故。

一代权相杨国忠，最后居然是在庭州死于风寒！

这样的结局，终究还是比原本历史上的要好一些，至少没有累及妻儿。

人死万事空，已经死了也没什么好说的，彼此之间的恩怨就此了结。这时忽然想起还在长安城里的杨幼娘，那个抱定了赴死之心的小女子。

杨国忠毕竟是她的父亲，如今死在了庭州，她若是知道了这件事情，怕是也会伤心吧。

这终究是件小事，马璘也没有多想，吩咐高古二将出去办事，在庭州城内寻找可能和波斯寺有瓜葛的人。然后他自己却又出了庭州城，带上几百亲兵去扫荡了附近几个波斯寺的据点。

这些地方都是大萨满告诉他的，为的是表示合作的诚意，大萨满已经被他杀了，这些地方的波斯人自然也不能留。

当然做这些事情，主要是为了拖延时间而已。到了庭州，最重要的事情乃是去见李隆基，这个时候，他的压力还是很大的。

毕竟那是千古一帝。

到了晚上，马璘这才又返回了庭州城，在高林山和古元钦带领之下，来到了内城深处靠近关市的那一座宅邸之旁。

和门口的亲兵们打过招呼，吩咐二人在外边守着，马璘深吸了一口气，大步走了进去。

……

白日里整个城市极为喧闹，李隆基也是心神不宁，掌灯时分用了饭食，正在厅中闲坐，忽地听到外面有脚步声过来。

这脚步声沉重有力，与那些突厥侍女们的脚步声全然不同。李隆基缓缓站起身来，看着门外。

今日里庭州城内发生了战斗，这一点他是清楚的，火雷爆炸的声音就是从关市里面传来的，他自然知道出了大事。

他隐隐觉得这些会和他有关，肯定会有事情发生，所以一直都是在等待着。而现在，似乎就应该有个结果了。

脚步声越来越近，一个标枪般笔挺的身影迈了进来，向着李隆基拱了拱手道："陛下。"

"马卿！是你么？"李隆基看到来人，脸上露出惊喜之色。

他这几个月困在庭州，一直等待着马璘回来。马璘回来了，自然会惩治那些杀才，他自然能够脱困。

然后再和马璘商议马家作坊迁往长安的事情，以前是他把简单问题复杂化了，其实根本用不着釜底抽薪，趁着马璘去漠北灭回纥时这么干，只要他一句话，马璘自然就会把马家作坊乖乖奉上。

日思夜盼，盼的就是这个人的出现，而如今，这个人终于是出现在了他的面前。

然而惊喜的神色只是持续了一瞬，下一刻李隆基的脸色便是变了！

来的的确是马璘，然而马璘却是拱手行礼，就

好像他不是天子一般。

“马卿，见到朕为何不拜！你难道是要造反么！”李隆基脸色一沉，低声喝道。

马璘笑了笑，看了一眼李隆基身边的那位小腹微微凸起的突厥侍女：“龙体老而弥康，恭喜陛下了。”说着走到椅子边上，自行坐下了。

李隆基脸色慢慢变得沉郁，神色极为阴沉，一颗心瞬间沉到了谷底。他的大将回来了，事情却似乎不是他想的那样。

毕竟是千古一帝，李隆基还是冷静了下来，缓缓坐了下去，摆了摆手示意那突厥侍女离开，冷冷道：“被那两个杀才关在这里，也没别的事情可做，宠幸过几次，也便这样了。马卿，回纥之事如何了？”

“恭喜陛下，铁勒九部已然不复存在，黠戛斯人也被灭族，大唐北方无忧矣。听闻室韦人亦是被李璟顺手剿灭，东边便只有靺鞨和新罗，早晚都会覆灭。”马璘向着李隆基拱了拱手，沉声道。

“这么说来，杀的人应是不少了。”李隆基道。

马璘点头：“微臣一军，杀人已过百万。为了大唐千秋万世，微臣不怕背上一个屠夫的名声。”

“如此甚好，倒是不负朕之所托。”李隆基点了点头，直视着马璘道，“高林山和古元钦这两个杀才欺君罔上，你是否已经将他们正法？”

马璘摇头道：“没有。”

“为何？”李隆基拧起眉头道。

马璘道：“是陛下想要微臣部下死在先，彼时他们并无过错，是陛下错了。”

“可是朕是天子！”李隆基怒道，“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这才是忠臣！朕不过是想用他们的死来敲打敲打你而已，再说他们两个又没有死！他们两个竟然囚禁朕这个天子，还不该死么？”

马璘沉默了一下，淡淡道：“因为陛下想让他们死，造成了一场大火并，朔方兵五千人全都死了，微臣部下也死了快二百人。”

李隆基沉默了一下：“朕承认，死的人的确多了一些。可是朕身为天子——”

“朔方兵的死我不管，可微臣部下是无罪的，他们不该死。他们可以死在和异族厮杀的战场上，却不该死在这种事情上。都是七尺高的昂藏汉子，加起来杀的异族超过千人，却因为陛下的心思而死在了这里。这件事情，陛下总得给微臣一个交待。”马璘绷着脸看着李隆基，缓缓说道。

ps：求票求票^_^

第三百七十二章君臣

这句话说出来，其实君臣之情已经绝了。

关于这件事，他一路上想了好久。然而思来想去，最终的结论都是一样。

官职爵位可以放弃，马家作坊也可以不要，甚至新君即位鸟尽弓藏原本也都没什么，在大唐帝国得到的一切东西，他都可以放弃。

然而那些沙场上抽肠溅血的好汉子，那些百战余生视死如归的昂藏男儿，却不可以死于阴谋之中。

天宝年间府兵制崩坏，安西北庭边军皆是募兵，都是应召而来的“长征健儿”，这些铮铮男儿马不卸鞍东征西讨，维持着这安西万里江山，“赳赳武夫，国之干城”，这句话放在这个时代绝不为过。这样的大好男儿，却白白的死在庭州城内，这样的事情无论如何不能就这么算了。

若是算了，便不公平，如何向那些枉死的袍泽们交待！

李隆基拧着眉头，厉声说道：“交待！你要朕给你交待！你这是什么口气，你想要什么交待！朕可是天子！马卿，你不要忘了，你是马少保的子

嗣，你家世代都是大唐股肱之臣！你难道想要朕发罪己诏不成？还是说你当真想要谋反？你这样目无君长，你的父祖地下有知又该如何看你这个不肖子孙？”

马璘绷着脸沉默了一下，缓缓道：“快二百人啊，陛下。这是很大一笔血债。”

李隆基怒道：“那些杀才不单是你的部下，还是朕的健儿！马卿，你这是什么意思。你知不知道你现在是在做什么？真是荒唐！”

“陛下。在微臣看来。每个汉人的命都是平等的。”马璘沉默了一下，轻声开口道。

“胡扯八道！”李隆基怒道，“人有贵贱，自古皆然，哪有什么平等可言！朕之所为，不过是帝王驭下之道，并无半点儿差错。朕身为天子，自然有生杀予夺之权。死百十个杀才算什么！朕自问待你不薄，此次还想等回纥平定之后，以你为安北大都护，马仁杰啊马仁杰，你便是这般对待君父的？”

马璘绷着脸低声道：“陛下，微臣的部下并无丝毫过错，却因为陛下无辜而死，这件事情便是陛下你错了。”

“陛下想要马家作坊，微臣可以双手奉上，安

西军的军械之利。微臣本来也没准备独享。可是陛下想让微臣的部下流血，这件事情却是不成。这笔血债。微臣必须要陛下给微臣一个交待。”

“就因为一二百个军汉，你要朕给你什么交待！朕就在这里，你想要交待是么？好啊，那你就一刀杀了朕，然后背上万世骂名吧！”李隆基忿然作色，怒气冲冲地道。

“到了今日，陛下还不觉得自己错了么？”

“朕有何错！朕所做一切，都是为了大唐江山社稷！若是死了百十个无罪之人朕就要给个交代，朕不知道已经死多少次了！”

“可是人做了错事，都是该受惩罚的。这么多人的命，不能就这么算了啊陛下。”

“你当真要朕抵命？”

“陛下还有什么心愿，现在可以说出来。”

“你！”

李隆基又惊又怒，脸色变得极为阴沉，狠狠地盯着马璘。

马璘紧绷着脸，默然不语。

“马璘啊马璘，朕真是看错你了！你实话告诉朕，你是不是真有了谋反的打算？你真是宁肯被世人唾骂，也要作此大逆不道之事？说得冠冕堂皇，

你根本不是想为那些军汉报仇，你只是想要谋反！既然如此，你又何必在此惺惺作态，直接给朕一刀岂不痛快？”

“陛下说错了，微臣只是想要给那些健儿们讨个公道。微臣岂是谋反之人。大唐会换一位皇帝，不管是谁都一定是陛下的子孙，大唐还是那个大唐，微臣依然是会为大唐开疆拓土，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狗贼！休要卖弄唇舌！”李隆基大怒，抓过一个砚台便砸向了马璘，马璘动也未动，任由砚台砸在额角之上，顿时鲜血淋漓。

“陛下，若是有人想要暗中害死微臣，不管是谁微臣知道了就是一刀，高林山和古元钦他们只是把陛下困在这里，已经是留有余地了。不过既然害死了那么多人，陛下终归是得付出代价。”

伸手摸了摸额头上的伤口，马璘肃容道。

李隆基看着一直绷着脸的马璘，一颗心直往下沉。四十多年来，他何曾被人逼到这一步！

之前庭州兵变的真相被庭州军将知晓之后，他当时也怕那些杀才们恼羞成怒杀了他，后来只是囚禁，虽然是大逆不道，他却是安下心来，以为自己性命得保。他一直盼着马璘回来，好助他脱困，哪

料到马璘回来了倒是回来了，却是这样对他。

其实从马璘进这间屋子起，他就隐隐有着猜测，却不愿意相信。

马仁杰可是大唐军神，天赐神将，怎么会这样对他们，怎么会想要弑君！

然而马璘进门时便不曾跪拜，他便感觉事情不妙。如今孤身一人在庭州，周围全是马仁杰的部下，高力士和丽竟门一众高手都已经死了，堂堂大唐天子，竟然要被人逼死在这里！

“马卿，朕愿意退一步，关于那些杀才们的死，朕可以下罪己诏。朕是天子，这样已经是对得住他们了。”李隆基盯着马璘，声音微微有些干涩。

马璘摇了摇头：“陛下，那是血债啊。”

李隆基握紧拳头，寒声道：“马仁杰，你这狗贼当真想要弑君！你知不知道会有什么后果，你这是要搞得天下大乱！”

马璘又是摇头：“回纥已灭，当今太子也算是仁德之人，如何会天下大乱。”

“这么说，你和太子有勾结了？”李隆基瞪着眼道，“你要杀我，竟然是为了那个逆子？”

“……绝无此事，我和太子并无来往，我只是给

那些枉死的健儿们求个公道。不过太子的确是仁德之人，没了陛下之后，大唐也不会乱，还是那个煌煌大唐。”

李隆基霍然站起身来，神色变得极为焦躁，在大厅之中快速的踱着步，猛然站定了身子看着马璘，冷笑道：“马仁杰！马仁杰！你说每个汉人的命都是平等的，呵呵，你当年在长安市上白刃杀人，杀的那些人是不是汉人？不要忘了你夜闯杨钊府邸，杀了数十人，那可也都是汉人！你现在应该已经知道了，杨钊并非刺杀你的主谋，杨钊府上那些汉人也都是枉死的！如果每一个汉人都是平等的，那么你就该杀死你自己，去给他们一个交待！”

马璘点了点头道：“陛下说的是，我的确是欠他们一条命。不过微臣不是迂腐之人，微臣不会杀死自己把命赔给他们。说到底每个人都是有着双重标准的，微臣也无法例外，这点儿微臣深感惭愧。”

“无耻！”

“事实如此，微臣可以原谅自己，却不能原谅陛下。杨国忠府上的卫士，和碛西金沙血战的七尺男儿，在微臣的眼里也是不一样的。每个汉人的命

都是平等的，微臣明白这个道理，自己也没有绝对做到。”

“你自己做不到的事情，为何要朕做到？朕堂堂大唐天子，难道要为那些杀才抵命不成？”

“至少微臣知道自己做错了，陛下却不认为自己做错了。”

“这有何不同？死去的人又不能再活过来！——朕现在说自己错了，成么？”

“不成！”

李隆基神色愈加冰冷，怒道：“呵呵，好一个马仁杰！这个天下掌管生杀之权的，从来就只有天子！你这般行事，又说自己不会谋反，真是可笑！你连君王都想弑杀，这天下还有何人你不敢杀？口是心非两面三刀，真真令人恶心！”

“陛下想骂尽管骂好了，微臣不会在乎，微臣所做的，是微臣认为对的事情——至少是现在微臣认为对的事情，微臣问心无愧。”

“陛下有什么最后的要求，可以告诉微臣。就算是想吃蒸熊掌，微臣也会为陛下办到。”

“蒸熊掌？呵呵，你还真是铁了心了！”李隆基冷笑道，”马仁杰，你这个逆贼！朕真是看走眼了！”

“陛下，错的是你自己。”

李隆基狠狠坐回椅子上，冷着脸瞪着马璘。马璘目光平静，毫不相让。

这些事情，路上都已经想得很明白了。血债自然是得血来还，纵然对方是李隆基，也是一样，不然如何向那些袍泽交待。

来自后世，便没有那么多奴性。效忠的乃是天下汉民，是这个伟大的帝国，而非是大唐皇室。

原谅自己是人的天性，所以他不会因为夜袭杨国忠府邸的事情自杀，那样的事情白痴才会去做。可是李隆基并不是他，所以得为罪行付出代价。

这依旧是双重标准。

君臣二人都不再说话，李隆基坐在椅子上，刀锋般的目光狠狠瞪着马璘。马璘神色平淡，目光沉静一言不发。

时间似乎凝滞下来，大厅之内静得可怕。

许久之后，李隆基缓缓开口道：“马仁杰，朕去了之后，你当真不会反？”

马璘摇头道：“陛下可以放心。让汉人大量流血之事，微臣绝不会做。”

李隆基点了点头，神色有些疲惫：“朕就最后信你一次。——蒸熊掌味道应该不错，朕现在也想

尝一尝。”

这个时候，他的神色反倒是平静了下来，似乎也已经是认命了。

……

第三百七十三章山陵崩

毕竟是千古一帝，马璘心道。

蒸熊掌乃楚成王旧事，然而此地真有熊掌。

做蒸熊掌这道菜很花时间，所以吩咐了那些突厥侍女之后，马璘又回到大厅之中，与大唐天子李隆基相对枯坐。

此时已经算不得是君臣了。

两人谁也没再说话，一时间都是各怀心事。

事情的起因很简单，李隆基趁着马璘北征回纥之时，欲要带兵前往安西（龟兹），去把马家作坊迁往长安，所以他才会秘密召见在庭州的朔方军将领浑瑊，令他接管庭州城，阻挠之人格杀勿论。他想要的效果，是朔方军在接管庭州的同时把原本防护庭州的瀚海军和马璘亲兵杀上一批，以此作为敲打马璘的手段。至于这些健儿们死的是否冤枉，他并不在意，因为他是皇帝，而那些只是些厮杀汉。

然而他没想到的是，五千朔方军精兵没能控制下庭州城，反倒是落了个全军覆没的下场。而庭州军马方面，只折损了不到二百人。

当时浑瑊逃到他的住处，他向浑瑊借头一用浑瑊不肯，反而是扔下几颗火雷后逃了，然后马璘的

亲兵们冲入宅院之中，他不得已才表露了自己天子的身份，却把罪责都推到了年轻的铁勒将领浑瑊头上，说是浑瑊想要弑君，诸人乃是救驾的忠臣云云。

原本那些厮杀汉们已经信了，为得了一桩救驾之功而极为高兴，李隆基原本以为这件事就算过去了。哪料到没过两天庭州军马便知道了真相，知道他这个天子本意是想要他们白白流血的意图！

其实那个时候的李隆基，心里是有些惭愧的。毕竟是他对不住这些忠勇的健儿们，这就相当于是做了坏事被人抓了现行。匹夫一怒血溅五步的道理他还是知道的，所以那个时候除了惭愧之外，更多的乃是恐惧，怕那些杀才们一怒之下，要了他的命。

然而那些人虽然愤怒，却并没有杀他。不过却把他困在了这庭州城中，不许离开这个宅院。

说起来当时他是松了一口气的，毕竟保住了一条性命。毕竟是他对不住那些健儿们。

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心中的愧疚越来越少，更多的却是愤怒。

他是天子，那些人不过是蝼蚁而已。区区不到二百人的性命。他们就敢把他这个天子关在这里。

这是欺君罔上。这是谋逆！

这个时候，他已经不觉得自己有错了。他只想着他的大将早日班师回来，就算是没能击破回纥也没关系，先让他逃离牢笼再说。至于那些胆敢囚禁他这个天子的杀才们，自然是得全部抄家灭族。李隆基觉得自己这些年实在是太仁慈了，这些臣子们才敢这般放肆，正该借着这个机会整肃一下风气，让天下臣工们知道天子的威严。

然而最终是这样的一个结局。他却没有想到。

他最信任的大将回来了，却不是来解救他这个天子的。而是向他来讨回公道的。

就为了那不到二百人的性命，他的大将就要他这个天子抵命！李隆基想不通这是什么道理，也不相信什么每个汉人的命都是平等的这等鬼话，然而他明白的是，他的生命即将走到尽头。

他亲自把他推上了大唐军神的的位置上，他任命他为五镇节度使，他压制朝堂里对他权力过大的非议，他能有今日的权势地位，都是他这个天子一手造成的。

他是很不错，吐蕃、大食再加上这次的回纥，桩桩都是灭国之功，然而这样的一位大将，却把他这位天子逼上了绝路。

此地不是长安，而是北庭。手边没有北衙禁军，没有丽竟门的人，所有的人都是这位大将的人。就连那些侍奉他的突厥少女们，也是他的人。在这个地方，他当真是一个孤家寡人。

李隆基盯着自己的这位大将，什么话也不想说。到了这个地步，已经没有多说的必要了。他是堂堂天子，岂会去向一位大臣祈求性命。就算是死，也要死得堂堂正正，像一个天子的样子。

蒸熊掌很花时间，楚成王想吃蒸熊掌是想拖延时间，看有没有人来救他，然而他却没有这样的想法。根本不可能有人来救他，这点时间刚好够他想一些事情。这个时候，一切往事皆是涌上心头。韦氏、太平公主……这些已经几乎淡忘了的人的面目，忽然就又变得清晰起来。

现在已经是天宝十五年了，他执掌这个帝国已经有四十四年，他已经七十二岁了，在帝王之中已经算得上是高寿。

长生终不可得，这样的年龄离开人世，已是上天的厚爱了。

回想着这些年的事情，李隆基默然不语。一辈子风风雨雨，的确是有太多的事情可以回忆。

若是这个逆贼所言为真……大唐仍是大唐，如

令大唐四方平定，将来人们会如何来评价他这个帝王？

……

马璘神色肃然，心中亦是并不平静。

毕竟对面的老者是李隆基，开创了开元盛世，却又令大唐盛世腰斩的人物。

而现在，他却亲自把他逼到了绝路之上。

一路之上夜不能寐，便是想到今日之局面。现在就坐在天子面前，一切都已注定，他的心中依然无法安静。

这毕竟是一位皇帝，而且是一位对他很不错的皇帝。

然而马璘明白，他不可能放过他。

如果是当年的关中汉子马璘，那自然是一回事。可是他不是，他来自后世。

来自后世这一点，决定了他的行事风格。那些枉死的近二百健儿，他们的血不能白流。

若是这件事不是发生在北庭，而是发生在长安，他亦是会做出同样的选择。只是那个时候，他就不得不成为叛逆了。

做了错的事情，就得付出代价。后世之时虽然也未曾完全做到这一点，然而毕竟是一个努力的方

向。

所以他不认为自己错了，至少这个时候，他不认为自己错了。

然而这毕竟是弑君！

后世的他不过是个普通人，乱七八糟的书读得多了些，依然是一个普通人而已。来到这个时代命运发生改变，然而骨子里的东西并未改变。

所以要做这样的大事，他自然会紧张。从漠北做了决定开始，一路上他都很紧张。

抓住每一次宿营的空闲狠命折腾那位叫柯兰的剑水公主，是因为紧张。每一次夜晚几乎都是夜不能寐，也是因为紧张。白日里做各种事情推迟到这里的时间，是因为紧张，而此刻面对李隆基，摊牌之后他的外表平静，心中却已经是紧张到了极点。

杀伐果断，不过是面对异族。而眼前的，却是一位大唐皇帝。先明后暗曰玄，然而他毕竟是开创了一个盛世。在盛唐的天空下，人们留下了太多值得后世子孙敬仰的东西。

异族杀得再多他也不在乎，而现在却是要逼死一位大唐皇帝，一位真正的千古一帝。

天宝十五年……本就是李隆基在位的最后一年。这一点，和原来的历史似乎又重合到了一起。

原本的历史上，马嵬兵变之后，李隆基入蜀，太子北上灵武，不久之后自立，改元至德，奉李隆基为太上皇，派使者去蜀中索要国玺，李隆基派人将国玺送到灵武，自此便算是退出了大唐历史舞台的中心。

至德二年安禄山死，两京克服，李隆基返回长安，初居兴庆宫，后被迁至太极宫甘露殿。“南苑凄清西苑荒，淡云秋树满宫墙。由来百代圣天子，不肯将身作上皇。”成为太上皇的李隆基又活了六年，却是被软禁在宫中，晚景颇为凄凉。

天子死在这里，太子李亨将会即位，天宝十五年帝位更迭，这一点倒是还在原先历史的脉络之上。

马璘坐在李隆基对面，努力摆出心平气和的样子，掩饰内心的紧张，心里想着这些有的没的。时间缓缓流逝，有奇异的香气飘荡过来，应该便是蒸熊掌的味道。

突厥侍女们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在厨房辛勤的忙碌着。并没有人突然出现救走皇帝，屋内的两人依然是相对而坐，目光不离彼此，却是各自想着心事。

等待的时间再长，也终于有完结的时候。那位

小腹微微凸起的突厥侍女端着蒸好的熊掌慢慢走了进来，清秀的脸上满是小意的笑容，把散发着浓香的食物放在李隆基的面前，然后缓缓退了出去。

李隆基看着那女子身影消失，又看了看面前的食物，萧索的叹了口气，坐直身子看着马璘道：“闻起来很不错，马卿不来一点么？”

“微臣不饿，陛下请自便。”马璘神色肃然，摇了摇头。

“呵呵！”李隆基笑了一下，神色变得极为庄严，开始品尝面前的佳肴。

……

深夜。

“陛下驾崩了！”

马璘走出宅邸，深深吸了一口气，看着高古二人低声道。

高林山和古元钦闻言，脸色都是微微一变。

“吃了一份蒸熊掌，噎了一下，然后就……”马璘沉着脸摆了摆手，“派人去城外，把段君子请来。”

宅邸内传来隐隐的哭声，是那些突厥女子发出来的，不知道是在哭死去的天子，还是在为未知的命运而忐忑。

高古二人领命而去，没过多久段秀实匆匆赶来。

ps：写不出想要的感觉，无奈。继续无耻求票^_^

第三百七十四章全军缟素

大厅之中，十几个突厥侍女跪在地上，低着头低声啜泣。一位老者歪倒在椅子之上，神色微微有些痛苦，面前是一盘已经凉了的蒸熊掌。段秀实眼中满是血丝，跪在地上一言不发，神情极为痛苦。

他在安西享有盛名，却从未去过长安朝见天子，面前的这位老人，他也是第一次见到，却不妨碍他的心中对这位老人的崇敬。

他是一位真正的文人，对于君父极为尊崇。眼前的这位老人乃是大唐的天子，如今却孤独的死在了这里。这个时刻，他的心中极不好受。

天子白龙鱼服来到庭州，马璘却瞒着他，他的心里是有怨言的。堂堂大唐天子，文治武功都达到了顶点，最终却被一块蒸熊掌给噎死，这个理由实在是拿不上台面。

然而事实如此，天子的确是噎死的。事情已经发生了，还得考虑如何善后。

“成公，不要伤心了。善后的事情，你我还得好好计议一番。”

这是将军的声音，他也在这里跪了很久，如今却已经先站起来了。

段秀实神色悲哀，轻轻摇了摇头：“将军，没想到秀实第一次见陛下，是在这种局面下，秀实多跪一会儿，心中也好受些。”

“随你吧。”

听着将军的脚步越来越远，段秀实凝视着面前的老者，忍不住又流下泪来。

马璘走出大厅，小院之外高林山古元钦二人和一众亲兵都跪在地上，神色亦是极为哀伤。毕竟是大唐天子。他们都是大唐百姓。当初囚禁天子是为了碛西众人的利益。他们却没有过弑君的想法。

大唐立国百年有余，大体上算是天下太平，当今天子登基已有四十余年，在民间的威望极为卓著。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安禄山兵强马壮，也不过是打了一个措手不及，叛军没过多久便只能控制一些大的城镇，根本无法推行政令。这和天子在民间的威望也是极有关系。

这一点马璘也很清楚，所以自始至终他都没有想过要造大唐的反，要去当什么皇帝。除非能够狠下心来大肆杀戮，否则中原和江南各道根本没人会听他的，而对于汉家百姓大肆杀戮，这样的事情没有几个汉人能做得到。

天子是高林山和古元钦二人留在庭州的，此刻

他们的悲哀也是真实的。不过他们毕竟是碛西军将，还是站在马璘这一边，纵然是怀疑马璘弑君，也是一样。

马璘没有给两人解释太多。虽然李隆基的确是噎死的。一块滑腻的蒸熊掌进入了气管，最终带走了这位帝王的性命。

他不想解释。是因为觉得解释没有意义。他本来就是抱着弑君的想法的，何况李隆基被蒸熊掌噎着的时候，他并没有出手施救，只是在旁边看着。从这一点来说，是不是他动的手，其实并没有太大差别。

既然做了，就得认。没法公开承认，因为那会惹得天下大乱，可是私下里若有人怀疑这一点，他至少不会直接否认。这一点儿担当，他还是有的。

夜已深沉，庭州城内一片安静。由于发生了白日的事情，人们大多都已早早睡去，整个城市比往常要静谧许多。

这已经是天宝十五年的八月初九了，天上原本已经能看到月亮，此刻月亮却已躲到了云层之中。

“老高，老古，待会儿段君子出来了，你们辛苦一些，段君子让你们做什么，你们就做什么。”

“是，将军。”

离开了这个院落，马璘骑着青海骢缓缓走出了庭州城，来到了城外。一万铁骑依然是紧紧围着这座城市，把城市围得像铁桶一般。帅帐已经搭好，刚刚走到跟前，一个娇俏的身影从旁边一座帐篷里闪了过来，拉住了青海骢的缰绳。

“天子驾崩了。”马璘跳下战马，神情萧索低声道。

“你杀了他？”高芊芊目光闪亮，神情微微有些兴奋。

马璘摇了摇头。

高芊芊没有细问，握住马璘的手柔声道：“马璘大哥，事情总算是结束了，你也该歇歇了。柯兰在等你，你过去吧。”说着指了指帅帐，那边刚好探出一个小小的脑袋，怯生生的看了马璘一眼却又缩了回去。

马璘摇了摇头：“今晚我就睡你这里。”

高芊芊“啊”了一声，小脸腾地红了，吃吃道：“马璘大哥，你——”

马璘牵着她的手，走入了帐篷之中，牵着她的手坐了下来，高芊芊倒也曾和他有过亲昵之举，却终归未曾逾礼，此刻感受着身边男子的气息，一颗心几乎要跳出来了。

马璘却没有更多别的动作，歪倒在锦被之上，很快便已是沉沉睡去。

高芊芊这才放下心来，轻轻咬了咬嘴唇，看着眼前这个男人刀削般的脸庞。

他的额角有着一块新鲜的伤痕，鲜血已经凝固，高芊芊拿出一块西州大练，轻轻为他裹好了伤口，然后便握着他的手，默默的看着他。

她知道他所有要做的事情，亲眼看着他归来路上何等紧张不安，二十天的日子，他根本不曾好好歇息过。而现在事情结束了，他终于是可以睡一觉了。

……

翌日清晨，马璘醒来之时，天色已经大亮。

这一觉，他睡得极香。也只有在这里，他才能安睡，若是在庭州城内，说不定便会被愤怒的段君子在半夜里割了脑袋。

波斯寺的大萨满已经死了，波斯寺还是不小的麻烦，然而这些都可以慢慢来。紧张了这么些日子，终于是放松下来，他需要好好睡上一觉，才能够恢复一些精神。不然的话，他就像一张已经拉满了的弓。继续拉下去早晚会折断。

身边的少女英气勃勃。在晨光中看上去格外美

好。少女双眼微微有些红，看样子是一夜没睡，一直在旁边守着他。

“马璘大哥，你醒了。”

马璘点了点头，坐起了身子，觉得神清气爽，轻轻把高芊芊揽入怀里，刮了一下她的小鼻子道：“眼这么红。像兔子一样。”

“天子驾崩的消息传来了，人家这是哭的嘛。那么多人都哭了，我是女子，总该哭两声的。”高芊芊轻笑一声道。

马璘有些无语，这才发觉她的脸上还有泪痕。又听外面隐隐传来一片哭声，大概都是哭天子的。

带着高芊芊走出帐篷，哭声显得更加大了。看样子安西新军之中，有不少人正在为天子而流泪。

连绵的帐篷分布在城墙之外草地上，进进出出的健儿们神色肃然，很多健儿身上都是裹着整段的西州大练。到处都是雪白一片。

高芊芊走出帐篷之后，神色便变得肃穆起来。拿起一段雪白的西州大练裹在马璘身上，自己也是裹上了一段，低声道：“这是段君子一个时辰前送来的，他看你没睡醒，就先走了。”

马璘道：“他没带刀斧手来砍我的脑袋？”

高芊芊忍不住笑出声来：“没有。他要是带刀

斧手来，我先把他的脑袋割下来。”

马璘呵呵一笑，心道段君子显然是信了自己的话，没有联想到弑君这一节。这也好，这位老友乃是正气歌中留名的人物，能晚些翻脸最好还是晚些翻脸。

陛下白龙鱼服来到庭州，想看一看碛西大好河山，结果因为吃了一份蒸熊掌，把自己给噎死了。自己之所以这么快回师庭州，是知道了波斯人阴谋作乱的事情，是怕陛下有危险才如此。这些话本来就是真真假假，段秀实怕是一时半会儿也看不出破绽。

也不是有意欺瞒他，只是不想和他翻脸而已。

……

陛下在庭州！

陛下驾崩了！

今日的庭州城四门重开，商旅们也可以进进出出，惊人的流言却在庭州蔓延开来。

骑兵们依然是在城外扎营，城内街市上的士卒们多了起来，一个个神情都是极为沉重，背上白色的披风迎风招展。

消息不知从何而来，却很快传遍了整个城市。关市上所有的纯色西州大练都被买光了，依然是不

够大军之用。

没人出面否定这个消息，大伙都明白这个消息应该是真的。

然后又有更多的细节传来，说陛下来到庭州已经几个月了，昨天夜里用膳之时噎了一下就驾崩了，如今将军和段君子等人正在忙着善后云云。

庭州偏僻之地，这里的汉民们从未见过天子，乍一听到这样的消息，自然都是极为震惊。

天子竟然会来庭州！

天子竟然会死在庭州！

两个消息宛若是两道惊雷，震得人们心神不宁。

天子在位四十余年，汉民们早已经习惯了。对于这位天子，大伙儿心里是极为敬仰的。而现在，天子却没了。

天子没了，长安那边还会有一位天子，只是新的天子会不会像这位天子这么圣明，谁也不清楚。

庭州城的汉民们陷入了惶惑之中，胡商们亦是议论纷纷。段秀实听说了流言之后，却是极为震怒。

他昨晚归了两个时辰之后，便开始连夜准备善后工作。全军缟素，派使者去长安城报讯，正在忙

得焦头烂额之时，有人却把天子的死因给泄露了，这让他如何不怒。

堂堂大唐天子，居然是被食物噎死，这当真是个笑话。这个事实他自然是让使者禀报长安方面，不过按照常理，这个死因是会被掩盖下去，天子是寿终正寝的才是正理。

然而流言却已经传出去了，将来就算是朝廷不承认，也必然会成为民间的谈资。

段君子极为愤怒，发誓要把泄露秘密之人以军法正法，不过他并不知道，死因乃是马璘特意泄露出去的。

第三百七十五章困兽

已经是弑君者了，接下来少不得要当权臣，让舆论向对自己有利的方向发展，便是必要的条件之一。

何况天子是被一块蒸熊掌噎死的，本来就是事实，如今那块致命的食物还在李隆基的气管之内。

历史已经改变，汉人还未在河中及波斯故地站稳脚跟，这个时候权力自然不能交出去，不然的话，便是给大食人卷土重来的机会。大食人最为可怕的，便是他们有着可以和汉族文化媲美的文化，一旦影响一个地区足够长的时间，便能彻底把当地人卷入胡大的世界。这样的地方就算将来重新进入汉家版图，依然会是麻烦不断。

马璘来自后世，自然明白这个道理。他的终极目标，不是为了大唐这个帝国攫取更大的疆土，而是为了让汉家文化笼罩更大的区域，尽可能的去排挤胡大世界的空间。如今从吐火罗群山直到咸海，一道隔绝大食文明的铁幕已经成为雏形，但并不稳固，所以这个时候他无法退出。

手中这一支铁军是他的本钱，这是一支可以横扫整个世界的军队，有着这样的一支大军，他并不

惧怕任何人。他既已做了决定，任何人便拿他没办法。

所以他把善后的事情全部交给了段秀实来处理，自己则是做着该做的事情，进行着必要的准备。

传讯的海东青已经飞走，很快就能到达长安城。对于米雪他极为信任，有她在长安城，当能完美的完成他交待的事情。

大军留在了庭州城外。补充了损耗的各种物资。龟兹方面经白水涧道往庭州运送的物资根本就没断过。在城内仓库中堆积如山。补充了足够多的天雷箭和元戎弩所有钢箭，新式八牛弩也多了五六十架，火雷重新装备，一万安西新军的战斗力重新回到了顶峰。

局势纷乱，不过手里有着这一支大军，一切都是不在话下。任何的阴谋诡计，在绝对的实力面前就都是笑话。

波斯寺的事情，他也第一次向段秀实透漏了几分。不过那是在派往长安的信使走远之后。而他以将军的名义，命令段秀实暂时不要告诉长安方面，段秀实虽然不解，也只能遵从。

李亨以监国太子的名义下达谕旨，令各路北征

大军主将同去长安商议赏赐之时，再过些日子，使者应该就会到达。不过如今天子在庭州城驾崩，李亨的谕旨便可以不用理会，作为碛西主将，这个时候自然是不可擅离。而等报丧的使者到了长安城。就要看李亨这个太子如何应对这件事情了。

毫无疑问这对于李亨来说，也将是一个极为棘手的事情。天子的灵柩是要迎回长安的。按照道理他这个太子得亲自来迎灵柩，只是不知道他有没有这个胆量。

酬勋纪功，大肆赏赐北征将士，一切都在有条不紊的进行着。段君子一面打理天子的丧事，这些也都进行得井井有条。赏赐用的钱帛是波斯寺运到庭州附近的财富，这一次足足起获了价值五百万缗钱的财宝，乃是大萨满临死前告诉马璘的——当然，那个时候他并不认为马璘会杀他，告诉马璘这一藏宝的地点，乃是为了表明己方的实力。

五百万缗钱，不是河中集团开具的财富凭证，全部都是硬通货，这一笔财富的起获，也算是救了段君子的急。大军北征杀人百万，每一颗人头都是一份军功，虽然这军功得来的容易了些，然而赏赐都是要给的。这么一大笔钱，正愁没有来路，却一下子得到了这么一笔横财。

健儿们领到赏赐，自是欢天喜地，因为天子驾崩而带来的哀伤气氛也逐渐的冲淡了。高芊芊告别马璘，带着那些剑水女子去了安西，顺便把天子驾崩的消息也带过去。如今安西是封常清坐镇，他知道了这个消息肯定是坐不住，肯定也想到庭州，这个时候高芊芊自然就得回去亲自坐镇马家作坊。如今的马家作坊，规模早已超过了龟兹城，这是她最大的心血，离开这么久了，她也想要亲自去看一看。

马璘准备把军械之利与长安方面共享，马家作坊将要分出一部分白白送给长安方面，这是马璘的决定，高芊芊虽然心中难过，然而还是听从了，这一次她先回安西，也是要处理这件事情。

庭州与长安山水阻隔，天子驾崩的消息虽然正从庭州向各个方向快速传开，却不可能一下子传到长安城。此时长安城内，也是在一片混乱之中。

长安县县衙之外，每天都有熬不过酷刑的波斯人的尸体被扔出来。后来被扔出来的除了波斯人之外，还有一部分兴胡商人。人们不知道这是干什么，然而这样的事情，在大唐可是很多年没有过了，以前也就武后时期有过这样的事，可是那都过去五十多年了。

各族胡商在长安一向恭顺，如今遭遇这般大难，善良的长安百姓们对于他们都是充满了同情。人们在猜测这样做的原因的同时，也大骂做这件事情的户部尚书张巡，把他比之武后时期的索元礼周兴，把长安县县衙称为阎王殿，称张巡为活阎王。

然而人们骂归骂，每天依然是有大量的波斯人和兴胡人被抓进这座阎王殿，每天都有许多具尸体被扔出来。城市内的胡商们人心惶惶，不少人想要逃出城去，却都被禁军给拦截了回来。

每天被抓的胡人越来越多，扔出来的尸体越来越多，进了长安县县衙的，就算是放出来的也都是遍体鳞伤。

人们都在猜测，张巡是不是已经疯了。朝堂之上，看不过眼的大臣们大有人在，大伙儿平日里都受过胡商们的孝敬，看到胡商们这般遭难也是于心不忍，弹劾张巡草菅人命的奏章雪片般的发上去，却都是如同泥牛入海一般。

廷议上大臣们也每每议论起这件事情，都是弹劾张巡刻薄狠辣，李亨却都是对于张巡百般回护。到后来李亨干脆废了廷议，不再和大臣们议论这些事情。

李亨虽然平日里宽厚温和，然而毕竟是龙种，

波斯寺可是要倾覆大唐社稷的，这样的事情自然是触及了他的底线。不把这些家伙揪出来，他如何能够安心。为了大唐社稷的安稳，把胡人杀光了他也不在乎。

张巡是为了大唐社稷，死些胡人算得了什么。更何况张巡的手段的确有效，如今已经是有了不错的进展。

酷刑折磨的事情，其实并不单单在长安县衙进行，朱雀街另一边的万年县县衙里，每天折磨致死的人也有不少，不过长安县衙那边是明，这边是暗罢了。那边折磨的乃是胡人，这边折磨的却是汉人。

第一个被送到这里的，是长安县衙的一个衙役。当日波斯妇孺们在长安县衙之外长跪的事情发生不久，张巡就把这个家伙给揪了出来。这个皈依了阿胡拉的家伙在酷刑之下说出了知道的一切，然后还是熬不住酷刑，直接就死在了万年县县衙里面。这其实是张巡发现的第一条有用的线索，然后一张潜藏在水面下的大网就一层层被张巡揭开了。

波斯寺在长安势力极大，结构极为严密，每抓到一个人，也就只能问出几个与之有联系的人，还有一些对于阿胡拉极为虔诚，酷刑之下也是抵死不

认，到死都不肯松口，所以张巡的进展并不快。不过事关大唐社稷，张巡有着足够的耐心。

这件事情，是如今长安城里首屈一指的事情，人们的注意力都被吸引到这件事情之上，以前的那些流言忽然就没有人在意了。人们在大骂活阎王张巡的同时，也在猜测这件事情的原因是什么，最后该会如何收场。

长安百姓们在关注这件事情的同时，波斯寺留守长安城的两位萨满也是在关注着这件事情。事情的发展出乎他们的预料，他们也渐渐变得不安起来。

在他们之下，隶属于波斯寺的人员有很多层次，而现在每日都有大量的人失去联络，且是层级越来越高。照这个样子，只怕很快就会追查到他们头上来。

这个时候他们也明白了，这次皇室针对的就是波斯寺。

原本这也没什么，事情的关键毕竟还是庭州那边，阴谋早已成了阳谋，他们在这里主要的任务也就是和庭州方面联络传递消息而已。然而最近这几天，事情却变得异乎寻常。

每日里庭州方面都有猎鹰过来，而一连三天的

时间，他们却没有再看到过猎鹰落下。

庭州方面一定是出了什么问题，两位萨满惴惴不安。这个猜测，在第四天一只没有带任何消息的猎鹰落下来时更加的确定。

庭州方面如何了？两位萨满都是极为紧张。而就在这时，就在这同一天，两位和他们能够直接联系的大唐官员忽然就消失了，这才让他们真正的紧张起来。

那两人是波斯寺布置多年的棋子，其中一人甚至知道他们现在的据点位置，这些日子双方每日都有联络，而现在却发生了这样的事情。

两位萨满隐隐觉得，那个活阎罗的手就要伸到这里了。

在这座城市里，他们就像是两个困兽，而猎人正在缓缓向他们逼近。

ps：求票求票

第三百七十六章困兽犹斗

担心很快变成了事实，那位能和他们直接联系的大唐御史显然算不上硬骨头，两位萨满刚得到那位御史失踪的消息没多久，据点就被几百龙武军团团围困。

所有的海东青都被放了出去，据点内的几十位波斯武士和一涌而入的龙武军士卒展开了一场血战，波斯人个个都是好手，龙武军却是人多势众，加之装备了足够的角弓弩和单弓弩，自然是占得上风。几十位波斯武士全部战死，两位萨满乃是真正的好手，血战之后侥幸逃脱，然而却都是受了重伤。

两人逃出据点，蹿到了附近的一座大宅之中隐藏起来。本来两人都是有些庆幸，至少自己的命算是保住了，到了他们这个位置，都是比较惜命的。然而把最好的伤药涂在伤口处，却发现根本无法止血，两人心中大惊，这时才感觉伤口发麻。

每一处伤口皆是如此，不管是刀伤枪伤还是箭伤，全部都是流血不止麻痒难忍。两人这才发觉一个极为可怕的事实：龙武军居然在兵刃上喂了毒药！

这简直就是荒谬，堂堂大唐天子禁军，居然会在兵刃上用毒！

一个两个还倒罢了，几百人都在兵刃上用毒！这般大手笔，也只有皇家能够做出来。

想起那个大唐官员讥讽的眼神，两位萨满这才明白为何龙武军并没有追赶，原来对方知道他们已经是必死无疑。

活阎罗，当真是活阎罗，果然够阴狠毒辣！

两位极为惜命的萨满。此刻也是感觉到极为不妙。对于当初把据点设在延康坊的决定。二人也是极为后悔。

据点紧挨着河中集团。本以为最危险的地方最安全，哪料到一旦暴露，这么快就被对方找到。

就要去阿胡拉的天国了，两位萨满对于人间却是极为留恋。波斯寺在长安城里还有着极大的势力，有着足够的财富供他们挥霍，而现在，他们却不得不丢掉这一切了。

恐惧过后，便是无尽的愤怒。他们就像是被逼到绝境的野兽。虽然知道必死，也还是要向猎手发出最猛烈的扑击。

这个时候，他们已经不再去想庭州方面发生了什么事情，也不再去想波斯寺的计划能否实现。这

个时候他们唯一想做的，便是对于大唐皇室、对于那个叫张巡的家伙展开疯狂的报复，也让这些唐人知晓一下波斯寺的厉害。

扶风郡王府的柴房之内，两位波斯萨满拿出膏状的药物吞下肚中，暂时压住了剧烈的痛疼，各自拿出一块令牌，合到一起之后二人相互看了看。同时点了点头。

两人的眼中有着无尽的恨意，伤势较轻的一人拿着合体的令牌离开了柴房。翻过扶风郡王府高大的院墙，消失在了延康坊的街巷之中。

……

这一天，户部尚书张巡异常的忙碌。

这些日子背负着巨大的压力，事情终于是有了极大的进展，也算是不负太子殿下所托。一日时间内除了扫荡了那处波斯寺的据点之外，还带人去抄了十几位和波斯寺有关联的大臣的家，虽然不能讲波斯寺一举荡平，然而却是彻底的占据了主动。

以前彼明我暗的局面终于是改变了，如今他手上握有的名单越来越多，三木之下何求不得，张巡对于把波斯寺连根拔起有着足够的信心。

局势终于是彻底扭转，虽然还没彻底掌握波斯寺的阴谋，可是能够占据主动已是不错。

在长安县衙刚审问了五名犯官，本来还是准备要继续审下去，却到了食用黄芪羊肉的时候。张巡知道自己的身体，其实已经到了油尽灯枯的地步，多少碗黄芪羊肉也是补不过来，更何况连吃了这么多天的黄芪羊肉，他其实已经有些吃不下去了，然而那是太子殿下的心意，储君也是君，他也不是不知进退的人，这事自然是没法推辞的。

在几十名龙武军骑兵的护卫之下入了兴庆宫，勤政楼内好容易把一满碗黄芪羊肉咽了下去，强忍着吐出来的念头，张巡细细的向着李亨禀报了今日的收获。李亨一直在关注着这件事情，今日的行动也是在他的首肯之下才发动的，不断有消息从长安县衙传过来，所以张巡所说的他都知晓，不过张巡此时又讲一遍，他依然是极为振奋。

丽竟门的人不肯露面，他只能是依靠这位干臣，这么短的时间内能够取得这样大的效果，他自然是极为高兴。张巡讲完之后，李亨兴之所至，要跟张巡一起去长安县县衙，看张巡是如何审问那些勾结波斯寺的家伙的。

虽然用的是极为苛刻的手段，然而张巡问心无愧，自然不怕太子殿下看到。既然李亨坚持要去，他也只能同意。

一行人离了兴庆宫，不久之后来到朱雀大街之上，李亨乃是微服出宫，所以也是扮作一名寻常的龙武军校尉。他身体病弱，长得略胖，坐在马背上看上去有些臃肿，不过龙武军士卒大都是世家大族塞进去的，这样的军官大有人在，所以也并不显眼。

朱雀大街极为宽阔，龙武军骑兵在前开道，簇拥着张巡李亨二人向前急行，忽然街边蹿出十几人，拿着横刀便是气势汹汹的扑了过来。

李亨见状，却是吓了一大跳，张巡却是处变不惊，横眉一直那些人喝道：“给我全部杀了！”

跟着李亨出宫的还是龙武军的士卒，却已不是之前进宫去的那一批人，毕竟是太子殿下微服出宫，陈玄礼选的都是龙武军中的好手。这些人反应都是极快，又想在太子面前展露身手，一个个提着长枪便策马上前，与那些手持横刀的家伙战在了一起。

那些家伙都是汉人装扮，服色各异，却没有高手，完全就是一群乌合之众，几十个禁军精锐抖擞精神，很快便把这些家伙悉数刺死，自己却是毫发无伤。

李亨见健儿们如此强悍，也是放下心来，低声

问张巡道：“张卿，这些人是什么来路？”

张巡道：“不清楚，微臣猜测当是波斯寺余党，今日微臣抄了他们老巢，这些家伙应该是狗急跳墙了。”

李亨点了点头。

这一场短暂的战斗过后，朱雀大街上留下了十几具尸体。原本热闹的大街顿时乱作一团，人群向着各个方向乱跑，而就在这时，也有不少的人逆着人流快速的赶了过来。

很快围过来的便有一二百人，手上拿着的以横刀为主，也有不少人拿着的乃是棍棒，乱纷纷的便是冲了过来。李亨脸色立马冷了，张巡脸色也是变得有些难看。

几十个禁军健儿却是满心欢喜，呐喊着挥动长枪便是冲了上去，朱雀大街十几丈宽，足够骑兵驰骋，他们又都是军中好手，虽然未曾上过战场，不过对付这些家伙却是不成问题。

长街之上战马奔驰，惨呼连连，龙武禁军大展神威，很快又将这些人全部杀死，自己这边只有几个人挂彩而已。

也不是说他们多厉害，只能说对手太菜，那位萨满能够召集到的就是这种乌合之众，毕竟汉人之

中信奉阿胡拉的太少，愿意为了阿胡拉而卖命的就更少了。这些人不过是寻常的长安百姓，连街头混混都算不上，禁军虽然没上过战场，可这些精锐个人武力都还不错，更何况是在太子殿下眼前，哪能不拼了命的表现。

　　这些人被禁军们干掉之后，李亨心中更加笃定。毕竟是储君，第一次看着这么多的尸体，李亨依然是神态自若，看着尸体道：“张卿，这些都是汉民。”

　　张巡点头，恭声道：“波斯寺盘踞长安近百年，私下里党羽不少，他们这是冲着微臣来的，若是殿下没有来此，微臣怕是难逃此劫。”

　　护着他进宫的那些禁军不是精锐，若不是换了人护卫，靠着原来那些人，只怕当真要被这群乌合之众干掉。

　　李亨笑着点了点头，龙武军寻常士卒的能力他自然知晓。

　　“你是大唐栋梁之臣，运气自然不差。这么多人愿意为异族效死力，肃清波斯党羽的事情还得抓紧。”

　　“殿下说得是。”

　　等了一下没有再有死士来送死，张巡问了一下

李亨的意见，一行人不管地上的尸体，继续向前走去。便在这时，街边楼上陡然飞出一点寒芒，向着人群直飞过来。

事发仓促，谁都没有想到，寒芒直接落入人群，不偏不倚正好扎在了李亨的大腿之上。李亨身材臃肿，所以出来没有挂甲，这一箭射得颇深，李亨痛得大叫一声，差点儿跌下马去。

禁军好手们反应倒是不慢，当下便有十几根长箭笼罩过去，把街边一座楼上的一名武侯打扮的人射翻在地。刚才大伙儿也有人看到这个家伙，武侯负责灭火也算是官府中人，都以为是个寻常看热闹的没人注意他，哪料到这家伙居然是突施冷箭。

这家伙应该就是个真的武侯，这一箭本该是射向张巡的，结果却命中了李亨，张巡和李亨错了有一个马身的距离，居然是射这么偏，这家伙的箭术实在是差的可以。不过武侯虽然配备弓箭，本职工作却是救火，这厮平日里肯定很少练习，所以准头才会这么差。

第三百七十七章狗急跳墙（上）

“护住殿下，退回去！”张巡厉声道。

这个时候他亦是感觉到紧张了，天子已经不见好久了，若是殿下再出什么差错，大唐又该如何？

禁军健儿们连忙簇拥在一起，把李亨紧紧围在中间，弯弓搭箭警觉的看着大街两侧，却没有别的冷箭飞来。

“殿下，要不要紧？”张巡低声道。

“不妨事！”李亨拧着眉头道，看着钉在大腿上的长箭一咬牙，竟然是一把把长箭给拔了出来，顿时血流如注。

随手把长箭扔在地上，李亨一手捂紧了伤口，拨转马头便往回走。他知道自己不能出任何差错，这个时候也不坚持再去长安县衙看张巡问案了。

张巡抽出横刀，带着禁军精锐们护着李亨往回走，一路上极为紧张，不过却没有遇到一个袭击者，进了兴庆宫之后，张巡才算是松了口气。

狗急跳墙，波斯寺显然是不甘心失败，所以才会闹出这么一出。本来波斯寺针对的应该是他，太子殿下则是遭遇了池鱼之殃。

太医匆匆赶来，为李亨仔细的检查了伤口，说

是没有大碍，只是一点儿皮肉之伤，没有碰到筋脉，将养半月也就好了，张巡这才松了口气。

太医为李亨包裹了伤口之后匆匆告退，张巡神色肃然跪在地上，向着李亨告罪。李亨却是笑着令他起身，道：“不过是一点儿皮肉之苦，算得了什么，再说是孤自己要去的。于张卿何涉？张卿乃我大唐栋梁。适才孤若不跟着出去。只怕张卿就要被宵小之辈所伤。孤受了一箭，却为我大唐保住一栋梁之才，孤心甚慰啊，呵呵。”

张巡心中感动，叩头不止。

“张卿，天色已晚，今日便不要出宫了，就在此地安歇。”李亨温和道。“波斯寺逆贼意在卿家，现在再去怕是又有危险，扫灭波斯寺逆贼之时不必急于一时，明日再说不迟。”

张巡摇头道：“殿下，如此只怕不妥。微臣不出去，那等逆贼还道微臣怕了他们，只会气焰更盛。不过是一些宵小之徒而已，能成什么气候。”

见到这位孤臣坚持，李亨点了点头，他知道张巡性子。这是个宁折不弯的家伙，刚才若不是因为他这个太子在。张巡根本不可能退缩。

“那好吧，多带些士卒，再有乱党作死，不用客气，格杀勿论便是。”

张巡谢过了李亨，再次出了兴庆宫。这次在他身边护卫者的，足足有着五百骑兵，全部都是禁军中的强者。

一路上却没有再遇到阻拦之人，适才交手的地方万年县的衙役们正在清理尸体，张巡也没和他们多说，交待了两句之后便直接继续向前走去。

就在那武侯倒下的酒楼之上，一个波斯人隐藏在暗影之中，一脸怨毒的看着张巡。

他动用了袄教的圣物，欲要发动长安城里的信徒做一件大事，没想到应命而来的唐人信徒实在是少得可怜。统共就找来这么点儿人，结果乱七八糟的冲上去之后，却是被对方轻松给灭掉。

唐人不可靠！波斯萨满在心中骂道。这么多的信徒，就这点儿人愿意为阿胡拉效死，那些平日里白吃白喝的家伙，到了关键时候居然都厚着脸皮的怂了！

显然他们对于阿胡拉的虔诚，只是说说而已。唐人毕竟是唐人，和他们全然不同。

原本以为可以在长安城里掀起一股大的风暴，现在却像是放了一个小屁。不单是唐人信徒们不够虔诚，更大的原因是张巡对于组织网络的破坏，要远超过他的想象。他能动用的人手就这么多，现在

看着张巡在几百铁骑的簇拥之下自长街上驰过却无可奈何。

身上的伤口麻痒难忍，波斯萨满哆嗦着伸手入怀，摸出一块黑色的膏状物放入嘴里，麻痒的感觉减轻了好多。这玩意儿不能多用，用多了是要要命的，这一点他极为清楚，不过他本来就活不成了，所以也就无所谓了。

唐人不可靠，可靠的只能是自己人，那些生来就注定是阿胡拉子民的人。知道今晚是杀不了张巡了，波斯萨满却强撑着不肯死去。杀不了张巡，他还布置了一些别的手段，这个夜晚对于长安城来说，一定是一个极为特别的夜晚，所以他不能死，至少要撑到明日再说。

……

太子殿下罢了朝会，不再举行廷议，这几天侍御史李宓可以说是百无聊赖。

他和杨国忠过从甚密，素来被视为杨国忠一党，当初太子李亨和左相陈希烈查办杨国忠刺杀安禄山一事，他便受到了牵连，虽然没有人头落地，却被罢官发配岭南，在那烟瘴之地差点儿就人头不保。后来杨国忠平了剑南，阁罗凤俯首称臣，天子重新起用了杨国忠，他也随着返回长安官复原职。

剑南那一战的真实状况，他其实最为清楚，阁罗凤并无反心，也不敢和庞大的大唐帝国彻底决裂，之前是苦于汉官欺辱，再加上有吐蕃在后边挑唆，这才会和大唐翻脸。剑南兵实在太弱，所以才让阁罗凤占了上风。纵然如此，阁罗凤也没敢继续进逼蜀中，反而是在太和城外立下巨碑，写明了自己不得已的苦衷，以及愿意永为大唐之臣的决心。立碑的意思无非就是认为守不住太和城，是留给将来的唐人将领看的。

后来杨国忠平南诏时，马璘已经把吐蕃彻底搅乱，阁罗凤没了靠山，本就是心中惶惶，不过在这种时候，杨国忠依然未能打败阁罗凤，反而是损兵折将。阁罗凤也不敢彻底得罪大唐，所以杨国忠才能和南诏兵勉强相持。

杨国忠那时是以白身在剑南戴罪立功，急于结束南诏战事，首战败北之后一筹莫展，正是他给杨国忠出的主意，和阁罗凤暗中谈判，双方罢兵言和，阁罗凤向大唐称臣退出占领土地，重回六诏故地，而杨国忠则是馈赠阁罗凤大量的财帛，并许以每年一笔相当数量的财帛。

这样南诏战事结束，双方皆大欢喜。如今每年蜀中还需要一笔相当数量的蜀锦暗中赠予南诏，这

便是当日阁罗凤罢兵称臣的代价。

他能够重新当上侍御史，靠的便是这次的功劳。他和杨国忠关系紧密，而杨国忠和太子关系却是素不和睦。当初杨国忠曾伙同李林甫构陷太子，差点就把太子从储君的位置上拉下来，后来太子与陈希烈一起办理杨国忠刺杀安禄山一案，亦是想要置杨国忠于死地，亲近杨国忠的大臣有十三人被砍了脑袋，流放的罢官的二三十人，若非是天子顾念旧情，杨国忠自己也是性命不保。

这样的仇怨便是死仇，根本没有开解的可能。杨国忠重新回到长安，成为左相之后，依然是和太子一系的大臣明争暗斗，构陷太子的事情也没少做。李宓乃是杨国忠一党，在其中也是出了不少力。

他们的目的，乃是废掉太子，另立储君。因为之前已经把太子得罪死了，将来太子继位他们的结局不问可知。不过手段用尽，李亨依然还是太子，位置安如泰山。

而现在，局势对于他们却是极为不利。杨国忠去了庭州之后，便没了消息，如今长安城内一片混乱，大权却是紧紧抓在了太子李亨的手里。天子失踪快半年了，每日廷议上都有人奏请李亨尽快登基

上位以安民心。

若是李亨真的当了皇帝，那么他们的命运可想而知。所以他们自然是百般阻挠，不过却明白这都是徒劳。现在李亨没当皇帝，只是他自己不肯而已，他若是想要登基称帝，谁也不可能拦住他。而一旦李亨当了皇帝，他们这些人就万劫不复了。

想要做点什么，手里却没有力量。北衙禁军以陈玄礼马首之瞻，陈玄礼却是一直站在李亨一边的。永王李璘倒是找过他，不过那就是一个废物，根本不可能成事。真要帮他，那就是嫌自己命长了。

这个时候，李宓心中早已是萌生退意了。每日里在朝堂上提心吊胆，哪如回家乡当一富家翁来得快活。然而虽然心里明白，可权力想要放弃哪是那么容易的。

马上就是中秋了，月色极为美丽。李宓背负双手站在花园之中，脸上满是愁容。

不远处的花树之下，忽然想起了悉悉索索的声音，李宓皱起了眉头，他在花园里想事的时候，向来是禁止别人进来的，这是规矩，家里妻妾仆妇们没有不知道的。这是何人，竟敢这般不懂规矩。

李宓沉着脸走了过去，树丛里响起一声低低的

惊呼，月光之下一个美丽的少女蹲在那里，罗裙之下一览无余，正一脸惊愕的看着他。

“大……大人。”少女动也不敢动，一脸惊慌的看着李宓，长安官话有些生涩。

这个闯入花园的康居少女，是他新近买回来的。康居少女胡旋极为有名，长安城里蓄养康居舞姬的人家极多。这个少女刚到家里，不知道规矩，怪不得会到这种地方小解。

这倒是好风景。

少女见李宓目光变得极为炽热，小脸上现出惊惶之色，想要起身，手臂却已经被李宓一把抓住了。

“跟我过来！”李宓低声道，拽着少女便向着树丛深处走去。

他向来是斯文人，未曾有过这般经历，此时却有着放纵一次的冲动。反正这条命都快保不住了，放肆一次又有何妨。

第三百七十八章狗急跳墙（下）

少女宛若受惊的小鹿一般，想要挣扎却又不敢，李宓眼中满是炽热的光芒，把少女推倒在草地之上，一颗花白的脑袋便即凑了上去。

月光明亮之极，倒似是白日宣淫一般，花园里不会有别的人来，也不怕被人打搅。康居少女看上去极为惊慌，却知道他是这家的主人，并没有反抗的意思。

李宓刚刚触及康居少女柔嫩的双唇，还未来得及品尝滋味，康居少女的小手忽然伸向了他的肋间。

李宓忽觉肋间一凉，然后便是刺骨般的痛疼，他想要叫喊，却什么都喊不出来。

刚刚绵羊般的胡旋舞女轻盈的翻身而起，手上不知什么时候多了一把薄薄的短刀，短刀深深的刺入了李宓的身体。

少女一手紧握刀柄，另一手快速的整理好了罗裙，看着满脸皱纹的李宓，稚嫩的小脸上现出一丝厌憎之色。

猛然把短刀拔出，鲜血顿时喷溅出来，洒落在草地之上。李宓又想叫喊，却发觉自己仍然是无法

开口，然后那少女手上短刀再次刺出，依然是刺入他的肋间，比适才的位置低了半寸。

短刀再次抽出，鲜血继续喷溅，李宓心中极为惊骇，再也无法支撑身体，噗通一声便倒在了树丛之中。

那康居少女一脸厌恶的看了他一眼，把染血的短刀在草丛上擦了擦，然后又插入发髻之中，快步向着外面走去。

李宓仰面躺在地上，绝望的看着那个康居舞女离去。这个女子他刚买回来没多久，他甚至忘记了她的名字。然而现在他却是要死在她的手里。

这个时候李宓如何不明白这是一个圈套。一个很简单却极为有效的圈套。

那少女行走起来极为轻盈。没有带出一点儿声音，李宓眼睁睁的看着她到了花园的围墙边上，轻轻一纵便翻了过去，然后便再也看不见了。

他不知道这个女子是什么来头，为何要杀他，可是他却是明白，他就要死了。没人会来救他，他又没法叫喊。很快他就会流干鲜血，变成一具冰冷的尸体。

清冷的月光照在身上，明天就是仲秋了啊。李宓在心里叹了口气，仰面朝天看着月亮，静听着血

液从身体内流出的声音。

……

几乎同一时刻，长安县县令董升也是躺在冰冷的草地之上，孤独的看着天上的月亮。

清风吹过，带来微甜的血腥之气，有些是他的，有些是他的家人的。

董升看着天上皎洁的明月。想不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为什么他买回来五年的那位波斯舞娘，忽然就变成了一个手段高明的刺客。

那个舞娘平日里极为本分。也算是他的侍妾，甚至给他生了一个儿子。平日里都没有任何异常，为何今晚却突然拿出刀子，杀死了他全部的家人。

甚至连她自己生的儿子，她都没有放过，那个有着一头黄毛的小家伙，就躺在他的附近，身体早已冰冷。

这些日子长安县衙被户部尚书张巡征用，开始他还在那里陪着，后来就干脆直接请假回家歇着。今日晚饭之后，不过是让那位波斯舞娘出来跳个舞助一下兴，刚开始还好好的，哪料到那波斯舞娘却突然发难。

他不过是个京城的小小县令，家里也没有什么护卫，加上事情是发生在后宅，事发仓促根本来不

及反应。等他回过神来之时，所有的妻妾都已经倒在了房间之中。

然后他自己也被波斯舞娘在肋间刺了两刀，然后被波斯舞娘给扔了出来，后宅里别的人都死了，他没有死可是也快死了。

董升粗通医道，知道对方这两刀是伤到了肺叶，所以才让他没法叫喊。看这个样子，是要他死去，却又不让他马上就死。

他实在想不明白这是为什么，实在想不明白竟有这么狠心的人。五年前花钱把她买来，一直都是极为安生，床笫之上亦是极尽逢迎，甚至还为他生了个儿子，他怎么也想不到，会有今晚的事情发生。

五年时间，他自问没有对不住她的地方，然而最后却落到一个这样的结局。

董升很想知道为什么，可是那个波斯女人已经走了。

那是一个真正的好手，离开的时候翻墙而过极为轻松。他不过是个小小的长安县令，不明白这样一个人物为何会愿意给他做侍妾，为何会和他共度五年时间，又为何会突然发难，做出这等事情。

然而董升明白，自己就要死了，这件事情终究

是弄不明白了。

……

在长安城的另一处地方，永王李璘一脸暴怒之色，被几位侍卫团团护着坐在上方，看着大厅之中。大厅之中倒着几具尸体，十几名侍卫围着一个身材娇小的康居少女正在厮杀。

他的手臂之上，有着一道巨大的伤口，已经被紧紧地包裹起来。

少女手上一柄短刀，在十几人的围攻之下极为狼狈，却是勉强咬牙苦撑着。地上倒着的尸体从服色上看，都是王府的侍卫。

少女猛然一个旋转，轻盈的绕过一根柱子，手上短刀猛然送出，便已刺入一名侍卫的胸膛之中。她的出手极为快捷，就好似那侍卫主动把胸膛送到短刀上一般。

“给我杀了这个贱人！杀不了她你们都去死！”李璘见又死了一人，脸色更加难看，厉声喊道。

侍卫们此时也都是杀红了眼，见到又有同伴倒下更加暴怒，齐声呼喊着挥刀向着那少女斩去。

少女又连续杀了两人，自己却也中了一刀，身上不断有鲜血渗出，脚步越发的踉跄。

“竟敢谋刺本王，真是该死！”李璘怒声道，看着那康居少女一脸怨愤。

他平日里养尊处优，一向极得李亨信任，有着李亨这个哥哥遮风挡雨，平日里根本没人敢惹。虽然相貌丑陋，却自视甚高，这一次父皇失踪，李亨以太子身份监国，别的兄弟都没有和李亨一争长短的心思，他却认为自己也该有问鼎的机会，一直都是在四下里活动。

不过到现在为止，没有一个够资格的大臣愿意帮他，李璘并不觉得自己不如李亨，便把赌注放在了王府里养的这几百侍卫身上。

本来他是很想赌一把的，觉得以自己这几百侍卫的本事，搞一次玄武门之变应该没有问题。今日他正在和几个心腹商议行动计划，哪料到这个在大厅里跳舞的康居女子忽然暴起发难，竟然是想要他这个王爷的性命。

这康居女子出手极快，也幸亏他自己机灵，就地一滚才避过了那致命的一刀。一个立志要当皇帝的人，却差点儿被一个舞女杀死，这让李璘极为的愤怒。

他不知道这个女人是什么来头，只想着把这个女子尽快格杀，以发泄心中的愤怒。然而没想到的

是对方如此凶悍，居然接连伤了他几个侍卫。

死几个人他不在乎，君王哪有怕死人的，可问题是他本指望带着这些侍卫们发动一次兵变的，看到眼前的局面他的心不断的往下沉。这个时候他才明白他这些护卫有几斤几两了，一个康居女子就能在他这么多侍卫围攻下活这么久，他这些侍卫的成色如何不问可知。

想到这里，李璘的脸色愈发难堪。这个时候他忽然觉得，他离那张宝座似乎是还有很远。

侍卫们还在力战，又有两个侍卫倒下，那康居少女却又中了一刀。李璘暴跳如雷，大声怒骂，侍卫们自己也觉得脸上无光，一个个都是豁出命来，手上横刀拼了命的往康居少女身上招呼。

又过了几分钟时间，战斗终于是结束了。

又有三位侍卫倒了下去，而那位康居少女却是消失了。

事实便是如此，康居少女中了两刀，却冲破了侍卫们的包围圈，竟然是扬长而去，逃出了生天！

永王李璘脸色极为难看，站在大厅里破口大骂，骂那些侍卫们都是废物。侍卫们红着眼低着头，一个个涨红了脸。这样的战绩，也难怪王爷愤怒，这么多人没拿下那个康居少女，实在是有些说

不过去。

倒在地上的，都是王府侍卫中的好手，李璘骂了许久，颓然的坐了回去。伤口很深，他却不觉得如何痛疼，看着一片混乱的大厅，心中极为失望。

本以为自己手里这支力量如何强大，然而眼前的事实却是让他极为心寒。就靠这些家伙去和大哥争抢皇位么？李璘摇了摇头，感觉那个宝座离自己是越来越远了。

……

天宝十五年八月十四日夜晚的长安城，无疑是极为疯狂的。蛰伏了近百年的波斯寺，狗急跳墙之时在暗夜里露出了锋利的爪牙。

美丽的胡旋舞女们，忽然就化作了冷血的杀手，一夜时间，数十家大唐官吏遭到了刺杀，绝大部分都是成功得手，被击杀的女杀手只有一人。

甚至连太子李亨最疼爱的弟弟，自小养大的小弟李璘也遭到了胡旋舞女的刺杀，手臂差点儿断掉，王府侍卫死了十几个，却还让那女刺客给逃走了。

波斯萨满借助袄教圣物发动的无差别攻击行动，取得了极大的成功。平明之时，长安城便已陷入了紧张和混乱之中。

这一天，是天宝十五年八月十五。对于长安城的百姓们来说，这个中秋节将是极为特别的一个。

当垂死的波斯萨满心满意足，挣扎着回到扶风郡王府的柴房之时，停了好几天的廷议已经在兴庆宫勤政楼内重新开始了。

第三百七十九章新君

李亨高坐上方，看着下方略显空旷的大殿，脸色极为阴沉。

有资格参与廷议的大臣四十多人，眼下到了这里的却只有不到二十人。剩余的人都已经无法来了，因为他们都已经死了。

潜藏在水面之下的波斯寺，绝境之中迸发出最后的力量，整个长安城为之震动。

殿阁重臣一半以上被人刺杀，这便是**裸的打脸了。

大殿之内，气氛显得极为沉闷。纵然是平日里不对付的同僚，知道对方惨死此时也不免是兔死狐悲。

堂堂大唐，何曾发生过这样的事情！就在天子脚下，长安城中，这么多大臣一夜之间死于非命，连永王殿下亦是受伤不轻，这还了得！那些该死的杀手，她们是想要干什么？

“诸位，这件事情该当如何？”李亨目光扫过众人，脸色阴沉得似乎要滴出水来，徐徐开口道。

大臣们都没有说话，他们并不清楚到底发生么什么事情，那些刺客是什么来头，心中虽然愤怒，

却一点儿章程都没有。

“不怕诸位卿家笑话，孤昨晚也被人射了一箭，就在朱雀大街之上。”李亨指了指自己的右腿，冷笑说道。

大臣们都是吓了一跳，一个个慌忙开口问候，李亨摆了摆手道：“倒是不妨事，只是伤了皮肉，将养几天就好了。——诸位，有人想要杀光孤和这满朝公卿！有人想要倾覆我大唐的江山社稷！”说着猛然一拍椅背，眼中寒芒闪烁。

李亨给人的感觉向来宽厚，众人哪见过他这个样子。都是心中一凛。有人见到张巡脸色肃穆却不发一言。便开口道：“张大人。这究竟是怎么回事，烦请和我等讲一讲。为何那些胡人会突然发狂，做出这等恶事？”

张巡沉声道：“窈窕舞女，本该以声色娱人，却都是冷血杀手。显而易见，对方乃是处心积虑，谋算我大唐江山社稷很久了。所以这并非是突然发狂，而是狗急跳墙而已。”

众人听了。一想之下都是点头。暗藏高手于公卿家中，显然是包藏祸心，这说明对方早就在布置了。

“这些日子殿下委我重任，便是在调查波斯人

逆贼一案，如今已近乎大获全胜，对方这是被逼无奈，这才不惜破釜沉舟，想要鱼死网破。对方这般做，显然已经是被逼到了绝境，这便是回光返照了。”

说着张巡看着李亨。肃容道：“殿下，越是这样。越说明波斯逆贼已经是走投无路，这才出此下策。原本他们在暗处，现在却不得不走到明处。”

李亨点了点头：“张卿说的有理，孤也明白，然波斯寺一次发力，居然让孤失去了半数重臣，彼等之实力，怕是依然不可小觑。四十余公顷被刺，女刺客竟然是只折损一人，余者皆是成功逃脱！这些胡旋舞者藏身于长安城中，既已走投无路必然再生事端，诸位爱卿，这件事情须要尽早处理，孤可不想下次廷议之时，在座诸位又少了几个。”

众人心中凛然，连连称是，都是把目光看向了张巡。张巡如今是大权独揽，大伙儿都想看看他会怎么说。

张巡神色肃穆，沉声道：“殿下，波斯寺的隐藏实力，实在是超乎微臣预料，如今彼等已是撕破脸皮，再生事端难以避免。微臣会尽心竭力缉拿那些逃走的女刺客，清除波斯人的余孽，然龙武军做这等事情，终归是力不从心。殿下，最适合做这等

事情的力量必须要出面，这样这次的祸乱才能尽快消弭，长安城人心才能安稳。不然的话，必然是人心惶惶。”

李亨听了，拧起眉头沉吟不语。他何尝不知道对付这种黑暗中的势力，最该出手的便是丽竟门。丽竟门天子多年未曾动用，一动用就发现了波斯寺的密集，如今诸多刺客分散在长安城中，要想尽快缉拿自然是需要丽竟门的力量。然而丽竟门究竟身在何处，他并不知道。

丽竟门向来只想天子一人效忠，而他却并非是大唐天子。

大臣们听了，都不明白张巡话里的意思。个别人想到了丽竟门，却也不敢开口，毕竟对他们而言，丽竟门的存在也只是一个传说而已。

张巡肃容看着李亨，见李亨神色犹豫，猛然出列跪在地上，连连叩头道：“殿下，为大唐江山社稷，为天下亿兆百姓，微臣恳请殿下顺应民心，登基称帝！”

众人一看这个架势，连忙乱纷纷的跪倒在地，恳请李亨登基为帝。

这样的事情，自从陛下不再路面之后廷议时时常出现，大伙儿都明白了李亨的确是仁孝之人，没

找到天子不愿登基，可是这种时候每个人都会说几句好听的，谁也不会这时说不同意之类的话，给自己找不自在。

反正这种事情时常发生，就如同是演戏一般，大伙儿一番恳请，然后殿下照例坚辞拒绝，最后不了了之，每次都是一样。

各位大臣乱纷纷的表明了支持太子殿下登基的心意，然后都是偷眼看着上面的太子。按照惯例，太子这个时候是会严词拒绝的，然而这一次，太子殿下竟然是在……沉吟！

众人心中都是一阵狂跳，心道莫非这大唐的天要变了？

李亨拧着眉头，心中实在是极为为难。

他明白张巡说的道理，要扫除波斯寺的余党，仅仅靠北衙禁军是不够的，对付黑暗中的力量在，最好的法子是获得波斯寺的效忠，那便就只有登基称帝一个法子。

不利用丽竟门的力量，靠着龙武军和张巡慢慢来，最终当然也能把波斯寺余党一网打尽，然而时间会很长，到了那个时候，不知道又有多少人会死在那些女刺客的手里，说不定自己这个监国太子当真要成为孤家寡人。

而且还有庭州那边的流言，还有着太多的事情要去做，不能只把时间放在应对这些冒出来的女刺客身上。

其实还有一件事情，也影响到了他的决断，那就是李璘的受伤。

对于这位弟弟李亨向来极为爱护，李璘虽然是他的弟弟，却是他一手养大的，与其说是弟弟，更像是一个儿子。这次李璘受伤让他极为愤怒，对于那位刺了李璘一刀的女刺客，李亨恨不得立刻抓到碎尸万段。

沉吟了许久，李亨终于是下了决心。

反正自己没有私心，将来找到了父皇，再把皇位还给他就是了。

看着十几位跪在地上的大臣，李亨缓缓靠到椅背之上，疲惫的摆了摆手："既然如此……罢了，罢了！孤便听你们一次——张卿，诸位爱卿，孤同意了！"

众人神色皆是一震，明白大唐终于是变天了。这时张巡已经开始叩头，山呼万岁，众人哪里敢怠慢，一个个俯下身去用力叩首，高呼万岁起来。

……

天宝十五年八月十五日，长安城。

监国太子李亨登基称帝，尊奉失踪的李隆基为太上皇，改元至德。大唐帝国的历史，自此翻开了一个新的篇章。

消息传出，长安城内一片沸腾，当真是万民欢腾，群情鼓舞。

将近半年的时间，这个帝国没有真正的主人，虽然人们都记得李隆基的恩德，然而长安城里没有天子坐镇，人们的心就安定不下来。太子李亨仁孝之名早已深入人心，登基称帝乃是众望所归。如今重新有了天子，百姓们也就算是有了主心骨。

这一件事情，对于长安百姓们来说乃是天大的惊喜。昨晚发生的大量公卿被杀的事情所带来的阴云，也在这个消息的冲击之下烟消云散了。

有了皇帝，便有了主心骨，大伙儿做事就有了章程。至于那些跳梁小丑，不管在背后玩的什么鬼把戏，也不可能撼动这个伟大帝国的根基。

新皇登基，自然就有新气象。第一道政令传出来，便是加户部尚书张巡为右相，为百官之首。而这个位置，原本是太上皇为马璘大将军虚悬的。

活阎罗张巡的口碑甚至还不如马璘，不过任命百官乃是天子的权力，没人觉得有什么不妥。这个张巡虽然狠辣阴毒了些，可是毕竟是一个干臣，非

是尸位素餐之辈。

马璘大将军已经得到足够的权力了，新君登基压一下他的权力，也是寻常之事，为人臣的，总不至于会心生怨望，那可不是为臣之道。

第二道政令，却是以北征回纥有功为由，加安思顺、哥舒翰、郭子仪、李嗣业、李璟五位大将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头衔。这一下子，大唐便多了五位宰相了。原本便只有马璘一位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现在一下子就变成了六位。

明眼人都能看出来，这一道政令依然是在暗中削减马璘大将军的权力地位。不过百姓们也不在乎，天子自然是有天子的道理，雷霆雨露皆是君恩，做臣子的都该服从。

新君登基，长安城里自然要热闹一番。由于太上皇还没找到，所以天子下令取消一切仪式，这让百姓们又是一番夸赞。不举行官方的仪式，大伙儿私下里还是要热闹热闹的。

这些消息终归都是好消息，到了下午却有一个不太好的消息传来。听说了李亨登基的消息之后，杨妃便在华清宫里投缳自尽了。这毕竟是一桩小事，众人感叹一番之后也很快就忘却了。

ps：尝试推衍历史，希望诸君能喜欢，多提意

见哈。另外求票^_^

第三百八十章鞠躬尽瘁

“太上皇当真是去了庭州？”

兴庆宫内，天子李亨拧着眉头，看着跪在下方的大太监李静忠道。

“回禀陛下，太上皇和高将军的确是去了庭州，还带去了丽竟门大部分的高手。原本和这边还有联系，不过几个月前便再无音讯传来。”李静忠连连叩首，低声道。

“没有音讯传来，丽竟门为何不派人去查看！你们都是死的么？”李亨看着李静忠寒声道。

“陛下，奴等没有天子诏令，根本无法离开长安。这是太宗时便定下的规矩，奴等也想搞清楚状况，实在是没有办法。”李静忠神色依然恭谨，低声道。

李亨冷冷地哼了一声，脸色极为阴沉。

果然如同张巡所言，他登基称帝之后，一直隐藏在暗处的丽竟门便浮出了水面，前来向他表示效忠。这个叫李静忠的家伙，便是现如今长安城里丽竟门的最大头目。

若是丽竟门早点儿告诉他父皇的行踪，局势也不会这么被动，然而这些家伙就是死守规矩，只向

天子一人效忠，就算他当时以储君的身份监国，局面已经混乱不堪，这些家伙也不肯露面。

如今他登基为帝，正式成为了天子，这些家伙就巴巴的出现了。原本一直萦绕在心里的谜团，如今也是瞬间揭开。

父皇的确是去了庭州，还带去了丽竟门的大部分高手，如今长安城里丽竟门的人不少，却极为缺乏顶级的战力。

对于父皇他是真心恭顺。这个时候首先想的就是去到庭州把父皇请回来。然后他就让出皇位。继续当他的太子。

大殿之内，便只有他和李静忠二人，李静忠恭敬的跪在那里，李亨拧着眉头，思索着当前的局势。

父皇真在庭州！

这其实是他最为担心的一种状况，也是他最不愿去猜测的一种可能。虽然关于庭州的流言在长安城里传了很久，然而在潜意识里，李亨还是不愿意去考虑这种可能性。

而现在。最不愿意接受的这种状况，突然就是变成了现实。

……

父皇在帝国的哪个地方都好说，就是不该在庭州，而现在李静忠说的明明白白，父皇真的就是去了庭州！

父皇既是在北征之前就去了庭州，时间已经是过去了将近一年。一年的时间不曾回来，也没有任何的消息传来，父皇岂能不知道他对于这个帝国有多重要，他不在长安城的消息传开之后，对于这个帝国来说意味着什么。

就算是去了庭州。也早该回来了。这么长时间不回来，肯定是发生了一些事情。

而庭州。那是马璘的地盘。

他和张巡一直在囤积粮草准备应对不测的局势，却一直都不愿去怀疑马璘的忠心，然而这个时候，他却不得不去想父皇在庭州到底如何了，马璘的忠心是否还可靠，事情的真相，究竟是什么。

波斯寺逆贼的事情，还有父皇在庭州这件事情，都是绞在了一起，让李亨感觉如同是一团乱麻一般。而这一团乱麻，却必须得尽快理清。

虽然丽竟门在长安的力量已经很弱，可是眼下他还是得依靠这些人。

李亨思索良久，看着跪在地上的李静忠沉声道：“既是高将军去了庭州，朕便以你为监门将

军、内廷总管。今日起你便听从张相号令，尽快扫除波斯寺一党，查清楚波斯寺的计划，和太上皇在庭州的近况。”

李静忠闻言大喜，连连叩首道：“多谢陛下！老奴定然不负陛下所托，以报陛下的大恩大德！”

李亨看他眉开眼笑的样子，不免有些失望。

这家伙只听到了封赏了，要是高将军在此，必定不至于如此。

自己这个天子忧心如焚，这个家伙还能笑得出来，比高力士可是差远了。

然而他刚刚得到丽竟门的效忠，还得倚重这个家伙，只能是摆了摆手，示意这个家伙离开。

李静忠再次向天子叩拜，一脸喜色的离去。李亨摇头叹气，这时张巡快步走了进来。

“陛下！”张巡向着李亨规规矩矩的叩拜完毕，这才站起身来。

李亨看着张巡，声音微微有些低沉：“张卿，太上皇的确是去了庭州，这是北征之前的事情。”

张巡默然，神情亦是变得严肃起来。

李亨稳了稳心神，把适才李静忠所说的事情向张巡细细述说了一遍，然后沉声道：“张卿，如今该当如何？”

张巡沉思许久，肃容道：“陛下，此时做任何决断，都需慎之又慎，切不可盲目行事。微臣还是愿意相信马相的忠心，然而事情到了这一步，该做的准备还得继续准备。”

李亨点了点头。

“陛下，已经到了这一步，不管如何，马相已经不适合再在碛西主边了。陛下早已发出了令各路北征主将入朝的谕旨，再过几日陛下的谕旨就该到庭州了，等到马相入朝之后，就让他在长安安闲度日吧。”

李亨默然片刻，轻声道：“若是他不肯入朝呢？”

张巡肃容道：“不肯入朝，便是逆贼，合当讨之。不过以微臣对马相的了解，他非是这等人，微臣还是愿意相信马相的忠心。只是该做的准备，还是要做的。”

李亨目光闪烁，轻轻叹了口气道：“马少保之子……原本朕也是相信他的忠心，毕竟是忠臣之后，总不至于做出忤逆之事，然而太上皇却是果真去的庭州！张卿，朕希望你是对的，不然的话——唉！”

“陛下无忧，天时地利人心皆在陛下，此等盛

世，无人能够倾覆。便是有不测之事。乾坤也不会倒转！”张巡扬眉道。“微臣认为庭州之事和波斯寺亦有关联。等到微臣把这些逆贼一网打尽，或能得到一些新的东西。”

“辛苦卿家了。”李亨拍了拍手，一大碗热气腾腾的黄芪羊肉便是端了上来。

张巡嘴角猛地抽搐一下，恭恭敬敬的叩首之后，便小心的享用起来。

好容易把一碗羊肉装入肚子里，张巡拜别天子刚刚出了兴庆宫，终于是忍不住胃里翻腾，跳下战马找了个角落便是吐了个一干二净。

心中告了个罪。张巡便即策马去了延康坊，前往河中集团总部处理事情。

他如今只恨分身乏术，要做的事情太多太多，身体早已到了油尽灯枯的地步，也不知道还能活多少时日。太上皇对他极为器重，当今陛下亦是于他有知遇之恩，他也只能是强行支撑着身体，努力去做好每一件事情。

现在他的身体就是一个空壳子，看上去没有任何问题，然而张巡自己明白。活在世上的时间已经不多了。

右相之位本是为马相虚悬的，陛下却把这个位

置给了他。以示对他的荣宠。其实在张巡看来，马相才是最适合这个位置的。不过知道自己活不了多久，他才会安然接受了这个职位。反正他死了之后，这个位置就又要空出来。

马璘对他有知遇之恩，他心中也是极为感激的，而对于马璘的忠心，张巡一直未曾有任何怀疑。然而信任是信任，现在他所做的事情却都是在防范着马璘，和削弱马璘的权势。

这和信任与否没有关系，这是他身为人臣的职责。发生了这么多的事情，总得把事情往最坏处去想，方能有备无患。

毕竟世上最难测的便是人心，他虽然信任马璘，却不敢保证自己的感觉一定就对。

今日是天子登基第一天，又发生了杨妃自尽的事情，他处理完杨妃的事情之后又去觐见陛下，然后又来这河中集团，待会儿还得去长安县衙，还要和李静忠商议追捕那些女杀手的事情。时间实在是太少，完全不够用，他自己也没有可信任的人，没有人可以为他分担。事涉机密，他也没法随便就信任别人。

长安城暗地里风云震荡，河中集团却不受影响，每日里都在发展壮大。从碛西来的商人们早已

习惯了使用河中集团的财富凭证来代替金银和钱帛，如今这种财富凭证的信用越来越好，商人们在碛西交易也都是用这东西，而金银和铜钱丝帛则是越来越多的堆积在长安城的府库之中。

这是马璘提出的法子，在他的手里得以实现，而如今他却是在利用这种手段来钳制马璘。财富凭证不过是一张纸，真正的财富都运到了长安城，若是发生了什么变乱，碛西商人和官府的财富都成了废纸一张，碛西立马就会陷入混乱。

处理完了河中集团的事务，已是暮色降临的时刻。张巡打起精神走出河中集团大门，准备先去吃点儿东西，然后再去长安县衙办事，目光看到对面那一座府邸，心中叹息一声。

只希望那个宅邸的主人没让他看错，依然是大唐可以信任的股肱重臣。

扶风郡王府是延康坊内极为显眼的一座大宅，此时大门紧闭，门外没有一个人。张巡正要打马离开，从侧门的位置却是走出了一个娇俏的身影。

那是一位极为美丽的小姑娘，却是顶着一个妇人的发髻，张巡一眼便认出这位正是郡王还未过门的夫人杨幼娘。

杨幼娘也看到了张巡，神色却是极为冷淡，目

光中隐隐有着一丝讥讽之色，瞥了张巡一眼便要离去。

张巡心中忽然一动，想起了一件事情，连忙在街这边喊了一声：“夫人留步！”

杨幼娘小脸上现出一丝诧异之色，停住了脚步。

张巡下了坐骑，快步走了过去，向着杨幼娘拱了拱手：“夫人！”

杨幼娘侧着身子回了一礼，淡淡道：“右相不必客气，小女子可当不起右相大礼。”

张巡怔了怔，才明白杨幼娘是因为他抢了马璘右相的位置而生气，苦笑了一声道：“夫人，听人说郡王在府里养了许多侍妾，其中便有不少康居女子，张巡冒昧问一句，有没有这等事？”

第三百八十一章围府

“关你何事？”

张巡见杨幼娘神色不善，不由得摇头苦笑。毕竟她是马相夫人，他当初不过是个小小县令，虽然声名在外却是上进无门，正是因为马相的关系才能一展平生抱负，马相对他有知遇之恩，所以这小姑娘不给他面子他也没法发作。

“夫人，昨日长安城里刺客作乱，行凶者多是波斯、康居舞女——”

不等张巡说完，杨幼娘便打断了她的话，冷冷道：“昨日刺客不过数十，长安城内胡人舞女却超过千人，难道这些胡人舞女都是刺客？还是说右相准备不管是与不是，都准备将她们杀了了事？右相如今的声名，我虽身在府中，这些日子可也是有所耳闻。”

张巡抽了抽嘴角，杨幼娘冷着脸继续道：“我家是有些康居女子，皆是夫君从河中送来的，一直都安分得很，断不会是什么刺客。她们皆是夫君之侍妾，夫君既然将她们托付于我，我自然得护她们周全。若是右相想拿她们作法，就先将我抓到长安县衙吧！”

“咳咳，夫人说笑了。”

“右相若没有其它的事，就此别过。”

杨幼娘说着，举步便是向前走去。

张巡连忙道：“夫人且慢！如今长安城里鱼龙混杂，夫人要往何处？便是出门，也该带几个护卫吧。”

杨幼娘头也未回，继续向前走去，清冷柔媚的声音传了回来：“华清宫，我要去见见姑母。”

张巡这才想起她不单是马相没过门的夫人。还是杨国忠的女儿。杨妃的侄女。今日杨妃在骊山华清宫投缳自尽。他也是刚刚处理完这件事情，杨幼娘此时去华清宫，倒也是人之常情。

说起来杨家的靠山便是杨妃，如今杨妃死了，以后杨家的势力怕是要弱上不少，杨家人在长安城的日子怕是要难过了。不过这杨幼娘有着马相庇护，只要马相不倒，便是没有问题。

张巡见杨幼娘不愿搭理他。只好上了战马，打马从杨幼娘身边掠过，向着杨幼娘拱了拱手便疾驰而去。

“佞臣！”杨幼娘看着张巡的身影，冷哼一声。

长安城里谁都知道是张巡把李亨推上帝位的，

多多少少受父亲的影响，杨幼娘对于太子李亨没什么好感，这个张巡自诩忠直，天子生死未明却一力推动太子登基，在她看来自然不是什么好人。

去了华清宫瞻仰杨妃的遗容，杨幼娘和姑母自来感情极好。少不得是大哭了一场，最后哭得腿都软了。姑母也死了。她在长安城算是孤苦伶仃了，不过还有一个家需要操持，这是她肩头的责任。所以她哭过之后还是打起精神回到了延康坊，刚到扶风郡王府门口，便看到火把通明人影绰绰，扶风郡王府居然是被人团团围住了。

杨幼娘亦是极刚烈的性子，见到这个状况小脸立马就冷了下来。

这个家是夫君托付给她的，她心里发过誓要拼着性命为他看着这个家，如今见到这些身份不明的家伙围着自家府邸，眼中立马就有了杀意。

……

在府门口的有数十人，正和郡王府的护卫们对峙。护卫们都是扶风马氏族人，忠心那是没得说的，此刻二十多个人高马大的扶风汉子提着横刀挡在大门之外，一个个都是极为愤怒，已然是做好了血战的准备。围着府门的家伙皆是一身黑袍，却看不出是什么来路。

黑袍人步步进逼，马家护卫们却是毫不让步，看样子双方随时都能打起来。人们见着这般架势，谁也不敢在街上多呆，早就跑得无影无踪了。对面河中集团的门口，河中集团的守卫们站在门外指指点点议论着这边，却并没有人前来干涉。

杨幼娘站在对峙的双方之后，冷笑一声道：“你们是什么人，敢来我家闹事，这是想死么？马良，你们是干什么吃的，直接砍死就是了，跟他们啰嗦些什么！”

她的声音不大，每个人却都听得清清楚楚。马家护卫们那边听到这个声音，脸上都是现出喜色，举着火把的黑衣人也都是回过头来，看清楚了后面站着的娇小身影。

“李静忠，是你这个狗奴才！”杨幼娘缓缓从提着横刀的黑袍人中间穿过，走到台阶的顶端，转过头来看着这些黑袍人，目光落在为首的黑袍人身上，寒声道，“你这个狗奴才吃了豹子胆了，敢来郡王府上闹事！”

“夫人。”为首的黑袍人嘿嘿一笑，向着杨幼娘拱了拱手。

他正是李静忠，新任的监门将军，内廷总管，亦是丽竟门如今在长安的最高首领。李静忠本是奉

命辅佐张巡办事的，急于在新君面前表现自己，如今正帮着张巡在长安城内缉拿波斯寺的余党，适才是听张巡说起马相府内养了不少康居舞女之事，这便动了心思，也没有和张巡商量便带人来延康坊，准备把马府之内的康居舞女都抓回去，好好拷问一番。他原本明面上的身份是宫中的一个大太监，杨幼娘自小时常出入宫廷，所以自然是认得他。

“说说吧，你带这么多人围着我家，是想要做什么。说不出个一二的话，莫怪我不客气！”杨幼娘看着李静忠冷声道。

李静忠笑道：“好教夫人得知，咱家如今已被陛下封为监门将军，内廷总管，已不是以前的李静忠了。”言语之间颇为自矜。

杨幼娘目光一闪，冷冷道：“接替了阿翁的位置么？如此说来倒是要恭喜你了。不过毕竟还是奴才，内廷总管又如何？你来我家要做什么，须要说明白了。领着一群奴才到郡王府外，这是怎么回事？什么时候宫里的奴才们可以这般明目张胆成群结队离开宫禁了？”

原来这李静忠立功心切，丽竟门本该是暗中活动，他却是把丽竟门摆到了明面上。一群太监拿着横刀气势汹汹的堵着大臣的门，这幅景象自然是怎

么看怎么怪异。

杨幼娘一口一个奴才，李静忠听着也是变了脸色。监门将军、内廷总管，这可是高将军原先的职位。百官见了高将军都是极为尊敬，杨幼娘自幼见到高将军都会称一声阿翁，如今他同样是为监门将军，内廷总管，这杨幼娘居然还是把他当奴才看待！

“夫人，咱家此番前来，是听人说有刺客逃入了扶风郡王府中，这才带人来查一查。夫人回来的正好，让这些杀才们滚开，咱家要带人进府，去把刺客给找出来。”李静忠沉了脸，皮笑肉不笑地道，“刺客之事闹得沸沸扬扬，夫人想必也已知晓，那些都是穷凶极恶的凶徒，如今走投无路四处藏匿，躲在府邸内夫人也未必知晓。不把这等人揪出来，夫人家宅也不得安生不是？”

杨幼娘俏脸一沉，寒声道：“谁告诉你有刺客逃入我家，你把他叫过来，我与他当面对质！”

李静忠冷笑道：”夫人，有还是没有，咱家带人一搜便知。夫人这般推三阻四，莫非是心中有鬼？”

话音刚落，便听得“啪”的一声，李静忠捂着脸惨叫一声，半边脸便已经肿了起来。

“贱人，你敢！”李静忠怒火攻心，大声叫道。然后又是啪的一声，另一边脸也是肿了起来，这一次伤得更重，几颗牙齿带着血飞了出来。

丽竟门主人面面相觑，想不到这个小娘子出手竟是如此狠辣，马良一干人看了，却都是极为兴奋，心道原来自家夫人这般厉害，怪不得面对着这些刀手毫不畏惧。

“你你！”李静忠吐了一口血沫，看着杨幼娘极为愤怒，同时心中亦是有些惊骇。他也算是高手，然而杨幼娘连续两次出手，他都是没有反应过来。

“狗奴才，这里岂是你嚣张的地方？”杨幼娘小脸含霜，指了指头顶的牌匾傲然道，“看清楚了，这里是扶风郡王的府邸，你这奴才想进府就能进府？”

李静忠极为恼怒，因为少了几颗牙齿，声音有些含混不清：“追查刺客一事，咱家可是奉了天子旨意！马氏，你这是想要抗旨么？”

“圣旨何在？拿来我看！”杨幼娘冷冷道。

李静忠怔了怔，说不出话来。丽竟门办事都是在暗中进行，从来都不能拿到明面上，怎么可能有什么圣旨？似他这般带着几十个丽竟门中人公然围

府，那便是坏了丽竟门自己的规矩。他也是立功心切，不然也不至于做这等事。

他原本也并不确定扶风郡王府里面有刺客，不过是抱着有杀错无放过的心思，想要把里面的康居女子都抓出来好好拷问，如今被杨幼娘挡在了门外，一时间也是有些骑虎难下。

“李静忠，你既然带人来围我家，就把陛下命你搜查扶风郡王府的圣旨拿来我看。若是拿不出来，今日之事我必不与你善罢甘休！”杨幼娘看着李静忠，声音极为冰冷，“郡王不在家，你们这些狗奴才就敢欺上门来！我倒想要知道，是谁给了你这个胆子！”

夫君不在家，这个家便是她必须要守护的，不管是谁，她都不可能让他踏入府门一步。

这便是她的底线，不是为了护着那些康居女子，而是因为这是他和她的家。

莫说这个狗奴才手里没有圣旨，就算是有圣旨，那也不行。

ps：求票啦兄弟们^_^

第三百八十二章火并

火把熊熊燃烧，映照着雪亮的刀光。美丽的绿衣少女站在台阶顶端，居高临下的看着李静忠，目光比刀光还要寒冷。

监门将军李静忠一脸的愤怒之色，恶狠狠地瞪着绿衣少女。

扶风郡王府大门之外，一时间倒是显得静谧起来。仲秋的月光洒落下来，映照出一个个长长的身影。

“看来，今天你是拿不出圣旨了。”

许久之后，杨幼娘冷冷一笑，转过头去道：“马良，带着大伙儿都回去！这是扶风郡王府，有歹人进来便格杀勿论！”

“是，夫人！”那叫马良的护卫首领沉喝一声一摆手，扶风汉子们便一个个提着横刀走入大门。杨幼娘冷笑一声，不屑的瞥了一眼李静忠，亦是跟着走了进去。

她毕竟是出自杨家，心思极为缜密，并不会一味的蛮干。李静忠没有拿出圣旨，她也并没有继续在这一点上纠缠，而是见好就收，带着护卫们退了进去，也算是给了李静忠一个台阶了。

当然这已经是退到了她的底线，若是这些太监们当真要强行进府，那自然是要格杀勿论的。

大门在身后重重的关上，杨幼娘令马良等人于各处点起灯笼，一时间整个府邸里灯火通明。

今日是中秋佳节，由于郡王没有在家里，府邸里原本显得颇为冷清。而如今随着一处处灯笼的点燃，扶风郡王府也是很快变得热闹了起来。

郡王府内所有的护卫全部走了出来，一部分护卫直接上了高处。大部分护卫提着横刀守在院中。

自从米雪带走了夫君大部分的侍妾之后。她本已做好了赴死的准备。府邸里的防御也早作布置，今日既然是有用到的可能，自然是立马行动起来。

大门之外，李静忠咬着牙根缓缓蹲下身子，捡起几颗带血的牙齿揣入怀里，然后站起身来盯着面前的扶风郡王府，嘴里不停地低声骂着：“贱人！贱人！”

他今日里官运亨通，一举成为了监门将军内廷总管。本是春风得意之时，听张巡提及扶风郡王府里有着不少康居舞女，便忙不迭的跑过来想要立功，哪想到连扶风郡王府的门都进不去。

杨幼娘这个小丫头往常出入宫禁之时，对他还算是客气，哪料今日会是这般，不单是一口一个奴

才的叫着，甚至还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出手，打了他两个耳光！

丽竟门素来只对天子负责，连储君的面子都不会给。身为丽竟门之人，李静忠向来也颇为自傲。如今却是当着众多部下的面栽了跟头，一时间也是急怒攻心，情绪渐渐就有些无法控制。

“李将军，怎么办？”一位微胖的太监低声道，“看样子马相夫人不是个好说话的，要不我们先离开？”

这位胖太监也算是丽竟门的元老，如今乃是李静忠的副手，李静忠今日里这般行事，他本来就有些意见，丽竟门向来都是在暗中行事，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大动干戈，那还能叫丽竟门么？如今见受到阻拦，他便想着借机劝李静忠回去。

这一句话本没有什么，却是把李静忠彻底激怒了。李静忠横刀指着郡王府的大门怒声道：“什么马相夫人，那就是个不要脸的贱人！没过门就住在夫家，什么东西！咱们是为天子办事的，谁要看这个贱人的脸色！给咱家冲进去！咱家倒要看看这个贱人敢不敢挡咱们！要是被咱家抓到和波斯寺勾结的证据，哼哼！”说着提着横刀，噔噔噔几步便到了大门之外，举起横刀便是向着前方劈去。

只听当的一声巨响，刀光掠过火花四溅，然后李静忠用力一脚踹在大门之上，竟然是把大门直接踹开了。

原来他这一刀挥出，竟然是准确的从大门的缝隙中掠过，把沉重的生铁门闩直接斩断，刀法亦是不凡。李隆基去庭州之时带走了丽竞门全部的好手，李静忠没有被选中，自然是武力不济，不过毕竟是丽竟门的人，留守长安城的丽竟门中人他的武力算是最高的，所以才会成为首领。这一刀极为漂亮，众人大声喝彩，一个个提着横刀便是冲上了台阶，跟着李静忠冲入到了大院之内。

“杀！”一声清冷柔媚的怒喝骤然响起，然后月光之下寒芒闪烁，十几根冷箭从高处落下，登时把丽竟门的人钉翻了好几个。

“贱人，你敢！”李静忠脸色骤然一沉，挥刀磕飞了两根长箭怒声喝道。

“就冲这两个字，你今天不用活了！”杨幼娘的声音中隐隐有着怒意，然后对面的马家护卫们挥了挥手，十几个红点贴着地面滚了过来。

“不好，是火雷！”李静忠心中惊骇，大叫一声便即向前蹿了出去，同时就地一滚躲到了一棵大树之后。丽竟门高手中亦有反应快的，跟着李静忠

向前蹿出的有四人，然后火光骤然亮起，震耳欲聋的声音中弹片飞舞，密集的惨叫声响了起来。

烟尘尚未散尽，一个娇小的身影便即扑了过来，手上一把短刀带着凌厉的刀风径直刺向了李静忠的身体。李静忠怪叫一声猛然一拍树干，借力退了两步，手上横刀猛然挥出，把那娇小的身影逼得顿了一顿，再看大门附近，顿时肝胆欲裂。

一片狼藉之中，跟着他进来的丽竟门强者倒了一地，足足有着数十具。如今还站着的丽竟门强者除了他之外便只有四人，都是一脸呆滞的站在那里，也正在看着大门附近，似乎已经是吓傻了。

丽竟门的人手原本就不算太多，主要是靠顶级的强者，太上皇去年带着高将军去庭州，抽调了丽竟门中几乎全部的好手，如今那些人都没回来。长安城里丽竟门剩下的也就五六十人。大部分都被他带来了。

而如今这些人大部分却已经死了。被那些该死的火雷给炸死了。这些人基本上是丽竟门最后的力量了，没有了这些人，丽竟门便完了！

他今日刚刚升为监门将军内廷总管，正是春风得意之时，这才没有几个时辰，却就出了这样的事情！

陛下还指着他找出波斯寺的余孽，如今大部分的人手都死在了这里，今天没来的都是武力不够的。在场这些便是丽竟门最后的精锐。一下子折损这么多，他如何去向陛下交待！

这一刻，李静忠的心如同坠到了冰窖里一般，浑身的血液似乎都已凝固！

那娇小的身影只是顿了一顿，便又狂暴无比的扑了上来，而在另外一边，高处又飞下来一阵冷箭，把呆立在那里的四位同伴射翻在地。

几乎一瞬间，跟着他冲入扶风郡王府的人就只剩他自己。李静忠根本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不敢相信杨幼娘会当真动手。就在这长安城中做出这等事情，然而事情却是就这样发生了。

月光如水。刀芒闪烁，杨幼娘身形如箭，凌厉的一刀极有气势，向着他迅捷无比的斩了过来。李静忠目眦欲裂，怒喝一声横刀撩出，向着那道人影便是一个横斩。

一下把所有的本钱都折损光了，他知道他完了，现在心中已经彻底绝望，只想着最后杀死这个贱人，拖着她一块去死。

杨幼娘纤足狠狠一点，身影如同鬼魅一般骤然加速，两人身影交错的瞬间，便有鲜血飚飞而出。

杨幼娘顿住身形猛然转身，冷冷地看着李静忠，手上短刀鲜血淋漓。

“好快的刀！”

李静忠有些失神，看着掉在地上的一条手臂喃喃地道。他这才记起来，适才在大门外的时候对方连打了他两个耳光，他一个都没有避过去。那个时候他就应该明白，他不是这个女子的对手。

这边发生的事情惊天动地，剧烈的爆炸声也引起了街对面河中集团门口守卫们的注意，见到这边起了火并那些守卫们都是吓一跳，一个个握紧武器小心戒备，同时也有人赶紧去通知张巡。

这边两个扶风汉子提了横刀，踩过丽竟门中人的尸体到了门口，把大门又重重地关上。杨幼娘紧握短刀，一步一步走近了李静忠。

她之前可以退一步，然而也只能退一步。她退让的极限，便是这座府邸。

这是他和她的家，是她要用生命来守护的地方，不管是谁想要进来，都是不能。

“贱人，你知不知道你做了什么！”李静忠单手握着横刀，手已经抖得不成样子，红着眼道，“你这是找死，你这是找死啊！”

“哼！”

杨幼娘猛然前冲，手中短刀疾如风轮，李静忠想要抵挡，手臂却没有力气，刚刚抬起手臂便觉得脖子一凉，一颗脑袋便已经耷拉了下来。

鲜血如泉一般喷溅，洒落在地面之上。杨幼娘后退一步，闪过喷溅的鲜血，厌憎的看了李静忠一眼。

回头看着那些人高马大的扶风汉子，杨幼娘淡然道：“这是闯大祸了，你们怕不怕？”

“不怕！”几十个扶风汉子齐声喝道，倒也极有气势。

杨幼娘点了点头：“这是郡王的家，谁都不能这般进来，便是皇帝也不行。——今晚怕是无法安生了，且等着吧，看看还有什么人会来。”

扶风汉子们皆是点头，有人换了一根门闩重新封闭了大门，众人便在府邸内做好厮杀的准备。

至于地上的一众太监们的尸体，却是没有人看上一眼。李静忠仰面躺在地上，头颅和脖子只有一点血肉相连，眼睛睁得极大，似乎是死不瞑目。

一场泼天富贵刚刚得到，却就这么死了，他自然是不甘心。

不单是他不甘心，几日之后，远在庭州的马璘接到了这个消息，亦是极为唏嘘。

原本在大唐历史上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大宦官李辅国，居然只当了几个时辰的内廷总管就死了，当真是造化弄人。

……

第二百八十三章暗夜（周一求票）

张巡刚到波斯寺枷死了两名勾结波斯寺的大唐官员，河中集团那边已经派人传来了消息，张巡听了来人的话，气得抓起砚台便摔在了地上。

“这个蠢材！”看着四分五裂的砚台，张巡怒喝道。

丽竟门是天子掌控的一支黑暗力量，就该在暗地里行动，现在居然大张旗鼓的去围一位郡王的府邸，这是怕天下人不知道丽竟门的存在么？！

马家居然是动用了火雷，也不知道到底是什么状况，张巡心中恼火之极，起身时被椅子绊了一下，差点儿跌倒在地上。

出了县衙带了百十个龙武军骑士一路疾驰，不久后到了延康坊内，在河中集团和扶风郡王府之间的街道上停了下来。找来河中集团外的守卫首领问了下情况，张巡脸色极为阴沉，摇了摇头走到街道对面。

扶风郡王府里面此刻灯火通明，大门却是紧紧地闭着。张巡走到台阶顶端，伸出手来拍了拍大门，沉声喝道：“开门！右相张巡前来拜访！”

大门之内，马家的守卫们都是看向了杨幼娘。

杨幼娘提着短刀走上前去，把大门缓缓打开，看着张巡冷冷一笑道："郡王不在家，右相请回。"

张巡见杨幼娘手持利刃，心中一阵抽搐，低声问道："夫人，李静忠他们呢？"

"死了。"杨幼娘淡然道。

"都死了？"

"这群奴才目无纲纪，擅闯郡王府邸，如今已然尽数伏诛。右相方便的话。便把他们的尸首带回去吧！"

张巡脸色变得惨白。咬着牙便往里走。杨幼娘侧过身子让开，跟着张巡走了回来。

大院的一侧，乱七八糟的堆了几十具尸体，俱都是残破不堪，最上面的一具赫然便是李静忠，耷拉着脑袋睁圆眼睛，看上去极为可怖。

几十个马家守卫站在大院之内，一个个皆是提着横刀。月光下刀光极为明亮，看上去杀气腾腾。

高树上一片叶子飞旋着落下，落到了张巡的帽子之上弹了一下，复又缓缓地坠落地面。

张巡看着这些尸体，沉默了许久之后，只觉得胸中一阵烦闷，猛然张口便是吐出了一口鲜血。

这些全都是丽竟门的人，他还指着这些人来找出那些潜藏在长安城里的女刺客呢，如今却是全部

都折损到这里。

杨幼娘冷冷地看着张巡，一语不发。他是个文人。她才放他进来，若是他要带兵进来。她自然也是一刀砍了。

米雪之前已经跟她说过，说不定夫君和长安方面会起冲突，她其实早已做好了准备，早就在等着这么一天。

她是一个女人，不管发生了什么事情，总是要站在自家夫君一边的，就算是他想要造反，也是一样。这个家是他托付给她的，她便要为他好好守着，哪怕付出性命也是在所不惜。

张巡吐了口血之后，身子晃了两晃，却感觉好受了些，转过头来看着杨幼娘苦笑一声道："夫人，你这下惹祸了！你知不知道他们是谁，你就敢对他们动手！"

杨幼娘冷冷一笑道："我家是将门，做事便是如此。我不管他们是谁，没有圣旨便闯入我家，便是如此对待。一群奴才不在宫中侍奉陛下，明火执仗围攻大将府邸，右相大人，我倒要问一问，大唐何时允许这样的事情了？"

张巡抽了抽嘴角，心道丽竟门的存在终究是个秘密，没法说出来。今日之事委实是丽竟门做得不

妥当，李静忠看来根本就是个蠢材，现在杨幼娘如此逼问，他也不能告诉她丽竟门的事情。

再次看了看那些尸体，张巡心中哀叹。陛下刚得到丽竟门的效忠，丽竟门却就这样毁了。原本是要指望这些人帮着抓捕波斯寺逆贼的，以后还得靠他自己来做这件事了。

不过他也明白了，太上皇和高将军离开长安时带去了太多高手，留守长安城的这些家伙当真是不堪一用，就算是没有这档子事，这些人能够发挥的作用也是有限。看来丽竟门之中也是良莠不齐，不是随便拉出来一个都是高手。

张巡乃是一个务实之人，事情既然发生了，也就这样了。杨幼娘做事并非没有道理，他也没法就说她错了。眼下对他最关紧的，那就是这件事情如何善后，以及不依靠这些人自行追捕波斯寺余党的事情。

“夫人，这些人毕竟是宫中之人，其中有些关节，恕在下无法和夫人细说。这是大事，是非对错不是在下能够说了算的，须得禀报陛下决断。这些人的尸骸，在下先为夫人收敛了，然后夫人在家里听候陛下处置，如何？”张巡拿出一方手帕拭去了嘴角的鲜血，沉声道。

“右相请回，我等哪里也不去，就在这里等着陛下旨意。这些尸骸不用劳动右相，我自会把他们送出府外。没有旨意外面之人哪个敢踏进府门一步，这些人便是他们的下场！”杨幼娘脸若寒霜，斩钉截铁地道。

张巡摇了摇头，迈步走了出去。杨幼娘摆了摆手。扶风汉子们走了过去，每人提起两具残破的尸体，拿到大门外扔到台阶之下。

一具具尸体落在眼前，跟着张巡来的龙武军骑兵们都是大惊，皆是握紧了手中兵刃，张巡站在台阶之上，只是不断摇头。

最后一具尸体扔了出来，然后大门重重地在身后关上，台阶之下尸体重重叠叠，张巡命人把尸体摆放整齐，然后让骑兵们在这里等候，带了几个护卫快马加鞭高速离去，向着兴庆宫的方向而去。

百十个龙武军骑兵高举火把围在大门之外，大门之内杨幼娘命护卫们用水冲洗了地上的血迹，又把地面好好地打扫了一下。这里是她的家。太乱她看不下去。至于待会儿是否会有新的厮杀。那就是另外的一回事了。

后院荒废的柴房里，本已昏迷过去的波斯萨满也被火雷爆炸的巨响惊醒了。

这是那位发动了中秋前夜的大刺杀的那位萨满，白日里看到长安城里的一片混乱，他已经是心满意足，对自己极为满意。而不久之后长安城里一片欢腾，监国太子李亨终于登基为帝的消息传扬开来，萨满更是开心。

其实波斯寺在长安城这边，所要推动的最重要的事情就是太子李亨登基。之前因为张巡的步步进逼。他本以为可能要失败，所以最后才发动了这一次疯狂的大刺杀，本意不过是发泄而已，没料到结果却是出奇的好，李亨居然就这么登基了！

他大概能够猜到李亨选择登基的缘由，这和他这次杀了李亨一半以上的重臣一定有关，李亨这是急欲掌控局势才会如此选择。这个时候萨满忽然觉得大萨满真的好蠢，这些朝臣家里的舞女都安排很长时间了，若是早点儿来这么一下，李亨怕不早就登基了。而李亨一旦登基。计划就基本实现了，碛西那边马璘便会被逼到墙角。再加上己方有着马璘的把柄在手，到时候他就不得不选择合作。

不管庭州那边如何，长安方面已经是得到了一个好的结果，任务已经完成。萨满心中颇为自得，唯一的遗憾就是要死了。

白日里他返回扶风郡王府柴房之内，把这个好

消息告诉了另一位萨满，那位受伤更重中毒更深的同伴笑了好一阵子，然后就死掉了。而他不久之后便是陷入了昏迷之中，直到这个时候在火雷的爆炸声中缓缓醒来。

外面的声响很快便已经平息了，萨满趁着片刻的清醒再次把一块黑色的膏状物放入嘴里，用力咽了下去，然后支撑着站起身来。

虽然极为惜命，可是到了这个时候，也只能是放下生死，只希望阿胡拉的天国是真实不虚的存在。

他知道这是什么地方，所以他很想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若是李亨登基的第一天就和马璘翻脸，那事情简直是完美得不能再完美了。

小心翼翼的打开了柴房的门，萨满轻轻掠了出去，悄无声息的落到了暗影之中。

对于自己的身手，萨满还是极为满意，虽然受了这么重的伤，可是底子毕竟还是在的。

身上伤口一跳一跳的痛疼，那是毒药的力量在发挥作用。对于那个让龙武军用毒的大唐官员张巡，萨满实在是恨极，当他落到了扶风郡王府最高的一棵树上之后，向下看到的却正是那大唐官员的身影。

听了那大唐官员和这府邸女主人的对话，看着那些尸体，萨满心中暗叫完美。这是李亨登基的第一天，战斗便已经在这里发生了。若是待会儿能来一场更大的火并，那就太好了。

这棵树上还有两名马家的护卫，正拿着弓箭警惕的看着下方，不过以他们的身手，自然发现不了更高处的萨满。萨满盘膝坐在树杈之上，强忍着伤口处的痛疼暗自等待着，准备看一看还会发生什么。那么多的阉人死在了马璘的家里，不知道李亨这个新的天可汗会有什么反应。

剧痛一阵阵如潮水般的袭来，脑子一阵清醒一阵迷糊，波斯萨满勉力凝聚心神，坐在最高的地方安静的等待着。

那个叫张巡的恶人已经离开了。

没过多久，远处传来阵阵马蹄之声，如龙的火把冲过坊门，进入到了延康坊内，沿着长街高速的驰来。火把越来越近，萨满已经可以看到马背上骑士明亮的铠甲。

那些都是龙武军，足足有着两三千人。

“这么多！这下有好戏看了！”萨满坐在树冠之上，嘴角现出一丝喜乐的笑意。

……

有票的兄弟们别藏着掖着啊，求票求票^_^
ps：求票了兄弟们，有的快交出来^_^

第三百八十四章癫狂

三千龙武军骑兵在龙武大将军陈玄礼的带领之下，把扶风郡王府围得铁桶一般。陈玄礼和张巡一左一右，护卫着一个微胖的中年男子。男子看上去略略有些病态，举手投足之间却是自有一股威势。

“连天可汗也来了啊！”树冠之上，波斯萨满勉强保持着清醒，心中笑了起来。

就要死了，不过临死前还能看上这么一桩好戏。连天可汗自己都粉墨登场了，这出戏是越来越精彩了。

林立的火把把郡王府周围照得亮如白昼，大唐天子李亨看着那些丽竟门强者的尸体，脸色极为阴沉。

之所以选择登基为帝，很大一个原因就是为了得到丽竟门的效忠，而现在登基不过半日功夫，寄予厚望的丽竟门中人却是大部分折损在这里！

李静忠虽然行为不妥，可毕竟是家奴，常言道打狗还得看主人，杨氏女这般行事，便是明明白白的打他这个天子的脸了。

饶是他向来宽厚温和，这次亦是动了真怒。所以听了张巡的禀报之后，李亨便亲自带人来到这

里。

他已是贵为天子，九五之尊，站到了这个帝国的权力巅峰之上，在这个帝国之中，谁都不可以冒犯他，便是扶风郡王的家人亦是一样。

“陛下，微臣去让郡王夫人出来领罪吧！”陈玄礼看着紧闭的大门沉声道。

李亨摇了摇头，阴沉着脸从马背上下来，猛然一个趔趄。跟着下马的陈玄礼连忙伸手扶住。

“走吧。跟朕去看一看。朕不信这扶风郡王府是龙潭虎穴。朕亲自去看一看，看那杨氏如何和朕解释这件事情。”

“陛下不可，他们里面有火雷！”陈玄礼连忙道。

李亨冷哼一声，看着那块巨大的牌匾道：“这里若是波斯寺，朕自然不会进去，千金之子，坐不垂堂，何况是朕的身份。然此地非是波斯寺。而是扶风郡王府！马少保的后人……朕就不信他们敢对朕做些什么！陈卿，张卿，跟朕进去，其他人留在这里！”

说着迈步便向台阶之上走去，张巡和陈玄礼连忙一人一边搀住了他，李亨昨日大腿上刚中了一箭，走起路来一瘸一拐，看上去略略有些滑稽。其

他的龙武军骑士都留在街道之上，到了紧闭的大门之前，陈玄礼伸出手来用力拍着大门。沉声喝道：“陛下驾到，杨氏接驾！”

大门之内极为安静。没有任何声息。

“陛下驾到，杨氏接驾！”陈玄礼又是一掌拍在大门之上，声音中隐隐然有了怒意。

又停了片刻，门闩拉动的声音响起，接着沉重的大门缓缓开启，一个身材娇小的绿衣少女出现在三人的眼前。

看着面前的李亨，绿衣少女咬了咬嘴唇，终于还是缓缓跪拜在地：“参见陛下！”

她本已做好了死战的准备，然而却没想到天子会亲自到来。眼前这位终归是天子，虽然是今日刚刚登基，可毕竟也是天子。她到底不过是个小女孩儿家，还没想过要去挑战一位帝王的威严。

有些东西是根深蒂固的，不是想要抛开就能抛开的，比如对于皇权的畏惧便是如此。

李亨沉着脸点了点头，甩开陈玄礼和张巡一瘸一拐的走进了王府大院，张巡和陈玄礼连忙跟上。大院内灯火通明，几十名扶风汉子分散各处手持横刀，李亨目光扫过众人，扶风汉子们相互看了看，又看了看跪在门口的杨幼娘，也都提着刀跪了下

去。
　　李亨负手而立努力站的笔直，冷哼了一声打量着大院之内："杨氏，你可知罪？"
　　杨幼娘轻轻抬起头来，看了李亨一眼又低下头去："臣妾……无罪。"
　　"当着朕的面，你还说你无罪？"李亨绷紧了脸沉喝道。
　　杨幼娘低声道："臣妾本就无罪，当着陛下的面亦是一样。"
　　李亨慢慢向前走去，到了院中一颗高树之下站定，回过头来看着跪在门口处的杨幼娘冷冷道："杨氏，李静忠乃是内廷总管，就算是有不当之处，亦是罪不至死！你这般擅行杀戮，可曾将朕放在眼里？"
　　杨幼娘抬起头来看了李亨一眼，想要继续分辨却又闭住了嘴。
　　多说无谓，大不了一死而已，她本是做了死战的准备的，并不愿和这位新的天子多费口舌。
　　"看来你是知罪了！"李亨冷哼一声，沉声道，"朕今日刚登基，你便行此恶事，不惩戒朕何以服众！张卿，陈卿，你们记一下。马门杨氏擅自诛杀内臣，着右相张巡会同三司查办严惩，扶风郡

王马璘治家无方，着降为扶风郡公，罚俸三年！”

杨幼娘闻言，小脸陡然一沉，昂起头来看着李亨道：“陛下，此事于我夫君无干，为何降我夫君爵位？还请陛下收回成命，所有罪责妾身自己承担便是！”

“这么多人死在你家，你说与你夫君无干？就算是他远在碛西，亦是逃不过治家无方这四个字！今日这事情，你承担得起么？若非是看在扶风郡王于国有大功的份上，怕就不是降为郡公，而是要废为庶民了！”李亨看着杨幼娘，寒声说道。

张巡皱起眉头道：“陛下，微臣斗胆，此事算到马相头上，实在是有失公允，杨氏女是杨氏女，这事怪到马相头上，只怕要寒了人心。”

李亨素来知道这位孤臣的性子，张巡向来是帮理不帮亲的，然而他今晚实在恼怒，被张巡等人推上帝位，不就是想要得到丽竟门的效忠，结果出了这么一桩事，他的怒火怎么能压得下去。更何况他是天子，此时又和为储君时不同，天子便该是一言九鼎。说过的话又岂能更改。

“张卿不必多言。朕已经是给了马仁杰面子。这件事情就这么处置！”

张巡还要再说。陈玄礼拉了拉他的衣袖，低声

道：“君无戏言。”张巡苦笑一声，明白陛下这是真的怒了，这才要拿杨氏女做法，好在负责这件事情的乃是自己，总不能让她受到折磨。

白日里他问杨幼娘府里康居舞女的事情，其实不过是随口一问，毕竟长安城里胡人舞女众多。总不可能个个都是刺客。马仁杰素有浮浪之名，收集漂亮异族少女乃是他的嗜好。杨幼娘当时没给他面子，这件事他本来也没放在心上，后来和李静忠也不过是随口一说，哪料到李静忠却动了心思，惹出这么一档子事来。

李亨见杨幼娘神情傲然，心中却是更怒。当了皇帝和没当皇帝，心境上终归是不一样的。杨幼娘这个样子，显然是对他的处理并不满意，这便是忤逆了。不过决定已经下了。他也是没法继续对她发作。目光看到那几十个提着横刀的马家护卫，李亨寒声道：“扶风郡公府内所有人等。全部带走交由三司查办！来人，把这些恶徒全部给朕带走！”

“陛下不可！”陈玄礼闻言大惊，连忙说道。

那边杨幼娘已经抬起头来，明亮的眼眸中闪烁着莫名的光芒，看上去极为……凶悍！

“有何不可？这些恶徒杀死了朕数十内臣，岂能不严加查办？”李亨却没有注意到杨幼娘的神

情，皱眉道。

陈玄礼苦笑一声，凑近了李亨低声道：“陛下可还记得马仁杰初返长安旧事么？那晚他在延康坊遭了刺杀，一怒之下公然带人杀入杨府，诛杀杨府护卫一百余人。后来听和他关系密切的人讲，他如此不是为了自己遇袭，而是要替十三个死于刺杀的部下报仇。马家护卫皆是出自扶风马氏，马仁杰此人极为护短，若是把这些人都送往三司查办……陛下，这件事情委实不妥，还望陛下三思。”

“陈卿你什么意思！难道为了这几个护卫，他竟敢和朕翻脸不成！朕是天子，难道要向一个臣子委曲求全？朕就不信马仁杰会这么做，朕便要治这些人死罪，看看马仁杰敢对朕如何！”李亨闻言大怒，厉声喝道。

陈玄礼苦笑一声，这样的话当着众人的面说出来，那是一点儿转圜余地都没有了。

李亨此时的表现，与他平日里的印象反差极大。没有登基之前的李亨温和谨慎，可不是现在的这个样子。

他自然不明白李亨所以这么多年来谨小慎微，并非是单单出于性格，更多的乃是畏惧。他这么多天以来不肯登基，坚持要寻找父皇，也不单单是因

为他仁孝，而是畏惧他的父亲。

身为太子，对于帝位哪能没有半点儿期待。只不过这样的情绪，李亨多年来一直都是在努力压抑着。当了这么多年的太子，不知道被人诬陷过多少次，李林甫杨国忠都曾设计构陷于他，当初王忠嗣一案更是差点把他从太子的位置之上拉下来。他对人温和宽厚处事谨慎小心，其实只是要保全自己而已。时间长了，这些东西自然成了他性格的一部分。

然而毕竟是龙种，若是一味的温和宽厚，他又岂能活到现在。对于帝位的渴望他自然也有，可是父皇多年积威之下，他根本就不敢动弹。甚至于父皇消失近一年，他也一直在尽心竭力的寻找父亲，想让他继续掌管这个帝国，而自己继续当一个温和的太子。他一直是这样做的，也认为这便是自己的本心，面对着唾手可得的地位，他的心底有着隐隐然的渴望，更多的却是恐惧，害怕一旦父皇归来，他无法面对他的雷霆之怒。

然而今日他终于是踏出了这一步，渴望而又畏惧的事情变成了现实，多年压抑的感情终于是释放出来，心境自然与往日截然不同。

说起来不过是捅破了一层窗户纸而已，于他而

言却是天差地别。此时他的心情，已经是有些无法自制。

所以他才敢带着两位大臣便进入扶风郡王府，才敢当着几十个手持横刀的马家护卫的面直接宣布要治他们死罪。其实这个时候的他，外表还是温和稳重，心底已然是有些癫狂了。

所以他才会不管不顾，只想维持自己天子的权威。对于张巡和陈玄礼的话，也就不再放在心上。

大门处跪着的杨幼娘听了此言，俏脸上寒霜更浓，神色更加冰冷，昂着头看着李亨道：“陛下果真要如此么？”

ps：上一章应是第三百八十三章，手滑打错，兄弟们见谅。发上去的章节标题是没法改的，只能这样了，以后我会注意的。继续求票，月票也要^_^

第三百八十五章混乱

“放肆！杨氏，朕可是天子！你就这般跟朕说话？”闻听此言，李亨立马就怒了。

杨幼娘没有说话，用力抿紧嘴唇，一只柔嫩的小手悄然缩回了袖笼里。

火折子一直都随身带着，引线就在旁边，自从把夫君那些侍妾送走之后，她早已经把一切都置之度外。

把她交付三司会审，这没什么，大不了一死而已；夫君的爵位降为郡公，勉强也可接受，夫君是大英雄，向来不在乎这些虚名，至于罚俸三年更是一个笑话。可是这几十个护卫皆是扶风马氏族人，她却不可能让天子把这些人带走，更何况天子如今已经明说了，要治这些人的死罪。

人人皆知夫君护短，这一点她却是最为清楚，当日夫君杀往杨府的时候，她可就在边上看着。她知道若是夫君在这里，绝不可能看着这样的事情发生，既是如此，那么她现在在这里，便也是一样。

这是她和夫君的家，是她发誓要守护的地方，当了天子的李亨往常很是温和，今天看起来却很不讲道理，这让杨幼娘很是愤怒。纵然他是天子，她

也不准备和他客气。至于这件事情会造成什么后果，她已经不再去想了。

引线只要点燃，几息之后埋在地下的几百斤火药就会全部爆炸，到了那时便是玉石俱焚。杨幼娘冷着脸看着李亨，狠狠地沉默着，眼前忽然浮现出那个高大的身影来。

终归是对得住他了，杨幼娘心道。

李亨见杨幼娘神色越来越冷，心中却是更怒。他是天子。这算什么！

纵然是院内都是马家侍卫。他也并不畏惧。他可是天子。这些人都是他的臣民。臣民就该有个臣民的样子，雷霆雨露皆是君恩，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这才是理所当然的么，现在这个小丫头居然敢这么看着自己，当真是大逆不道！

波斯萨满透过枝叶看着下面剑拔弩张的样子，心中更加喜乐。伤口依然是在一跳一跳的疼，意识也是越来越模糊，波斯萨满可不想这么早就死掉。这出戏还没看完呢。他用力拧着自己的身体，把每一块肉都宁得青紫一片，想让自己更清醒些。

忽然一阵夜风吹来，树叶摇摆嗦嗦作响，风有点儿大，似乎还带着什么东西，吹在身上一阵刺痒。波斯萨满伸手挠了挠，却发觉手上多了一些血

迹。

萨满微微一怔，觉得身体变得僵硬，意识也快速变得模糊。伤口处也不那么痛了，想要睁开眼睛。却觉得眼皮如山岳般沉重。

“被暗算了。”这是萨满脑子里最后的一个意识。

然后他便闭上了眼睛。

又一阵风吹过，萨满身子一歪，从树顶之上跌落下来。

李亨站在树下，怒气勃发的瞪着杨幼娘，正准备继续出言训斥，忽然一个巨大的黑影从上方高速坠下，向着李亨便扑了过来。

陈玄礼和张巡二人站在门口，距离李亨还有一段距离，陈玄礼发现不对心中大惊，大声叫道：“陛下小心！”高大的身躯猛然窜出，如恶虎一般冲了过来。

然而毕竟还是迟了，陈玄礼还没冲到李亨跟前，身影已经落下，巨大的手掌抓向了李亨。陈玄礼骇得腿都软了，身子不由得顿了一顿，眼睁睁的看着黑影的手掌落在了李亨的头顶。

然后黑影重重地落在了李亨身上，把李亨直接砸翻在地，黑影亦是落在地上不动了。

“陛下！”陈玄礼悲怆的大叫一声，合身扑了过去，一拳狠狠地砸在了黑影的脸上，然后一把把黑影拽开。再看李亨，脸上苍白倒在地上，已是生死不知。

事发仓促，谁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杨幼娘跪在门口，已经悄然把火折子拿出来，准备吹着引爆火药了，忽然又出了这事，杨幼娘颦了颦细眉，把火折子又悄悄放入竹管之中收了回去。

张巡这才反应过来，惊怒攻心之下哇的一声又喷出了一口鲜血，踉踉跄跄的抢了上去，一脚踹在那黑影身上，伸手去拉李亨，却没拉起来。

马家护卫们纷纷站起身来，提着横刀想要过来救驾却又不敢，杨幼娘此时亦是起身走了过来，看着地上的黑影，看清楚了原来是一个身材高大的波斯人，做袄教萨满打扮，看来却已经是死透了。

看这个样子，这个家伙并非是出手攻击李亨，而是藏在上面被人杀死，尸体掉了下来，刚巧砸到了树下的李亨。她是康小雨的弟子，这方面亦是行家，一看就明白是怎么回事。

杨幼娘抬起头来，树上只看到自家的两名护卫，却没有看到别的人影。不知道这个家伙什么时候藏到树上，又被谁杀死，心里正在想着，那边陈

玄礼扶起李亨，摸了摸李亨的鼻息，看着张巡低声道：“陛下昏过去了，不知道有没有事，我们走！”说着沉着脸一把抱起李亨，快步便向门外冲出，速度亦是极为快捷。显然这位老将一身本事亦是不弱，算是一个高手。

张巡听说李亨没死，略略放心了些。若是天子登基的第一天就这般死了，可真要成一个大笑话。

陈玄礼速度极快，他自然跟不上，刚刚被吓了一大跳，又吐了一口血，只觉得脚下虚浮，转头看了一眼地上那道人影，张巡的脸色立马就变了。

这是个死人，不过这个死人他认识。

张巡当日亲自指挥大军围攻波斯寺的据点，两个波斯萨满的模样记得是一清二楚。当时两人血战逃脱，他原本并不在乎，参与围攻的龙武军士卒兵刃箭矢上都用了毒药，这两个家伙自然是活不长。

昨夜一场疯狂的大刺杀，震动了整个长安城。也让李亨最终下了登基的决心。而于张巡而言。他虽然未曾明说，心里却断定这两个家伙并没有死，至少没有死光，不然也不可能有昨晚的事情。他如今对于波斯寺也多多少少有些了解，知道这样的大行动只有萨满级别的人物利用袄教圣物才能办到。

而现在出现在他面前的，从树上掉下来把天子

砸昏的，正是其中的一位波斯萨满。

“杨氏！你竟然和波斯寺勾结！”张巡脸色沉了下来，指着杨幼娘厉声喝道。

杨幼娘颦着眉头瞥了张巡一眼。淡淡道：“什么波斯寺，我不认识这家伙。”

“你不认识他，他怎么会在这里！”张巡极为恼火，想到某种可能心中更加惊怒，大声喝道。然而他毕竟是务实之人，立马便是控制了情绪，恶狠狠的瞪了杨幼娘一眼，转过身来便是疾步向外走去。

杨幼娘看着这个家伙，也是有些无语。

“夫人，怎么办？”马良低声问道。

“咱们又不准备弑君。天子离开了反倒好办了。”杨幼娘淡淡道，“除了天子别的人不用客气。进来一个杀一个，杀到杀不动了为止。”

“是，夫人！”马良见杨幼娘神色决绝，也是点了点头，回身低声去吩咐一众护卫。

张巡脸色沉郁冲出府门，这时陈玄礼抱着李亨已经上了战马，沉着脸便向延康坊外驰去。陈玄礼并没有给龙武军发布命令，龙武军骑兵们不知道该如何是好，有百十人紧紧护在陈玄礼的身边快速离开，更多的人则是有些茫然的站在那里。

张巡脸色阴沉冷厉，他虽然受马璘的知遇之恩，然而想到某种可能却是顾不得许多了。那个波斯萨满居然是藏身在扶风郡王府里面，再加上天子在里面被砸昏，这让一向老成的张巡快速的做出了自己的判断。

看着门外那些手足无措的龙武军骑士，张巡沉声喝道：“所有人听某的命令，冲进府去把所有人抓起来，敢于抵挡者格杀勿论！”

张巡是新晋的右相，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他话一出口，众人自然就有了主心骨。当下骑兵们纷纷跳下马来，抓着横刀便准备往里冲。就在这时，几个红点隔着大门扔了出来，在月光下显得极为显眼。

红点落在台阶之上，蹦蹦跳跳的向着下面滚落。不知谁大喊了一声“小心！火雷！”刚要往前冲的龙武军士兵们大惊失色，立马就往后跑。

然后便是“轰轰！”的几声巨响，烟尘四起弹片横飞，靠近台阶的龙武军士卒惨叫连连，十几个离得最近的士卒被弹片击中，也不知道自己伤得如何，只管大声的叫了起来。

都知道碛西边军的火雷厉害，这下他们真真切切的感受到了。一时之间人们乱作一团，纷纷向着

后方退去，大门附近出现了一大片的空地。

张巡身体本来就弱，虽然没有被弹片击中，却也被声音震得头昏脑涨，几个龙武军士卒过来扶住了他，这才勉强站稳了身体。

大门附近，一个高挑的身影从树上落下，向着杨幼娘微微一笑。护卫们握紧手中横刀逼了过来，杨幼娘摆了摆手，低声道：“自家人，她是将军的部下。”

马家护卫们站住了，那高挑身影向着杨幼娘轻轻一笑，从袖笼里摸出个竹筒，拿出里面的火折子猛然一吹，火折子便亮了起来。

杨幼娘微微一怔，高挑身影轻轻蹲下，把火折子靠在大门墙边某处，顿时一溜火星窜起，钻入墙壁之内消失不见了。

“快！都去后院！”杨幼娘脆声喝道，转头就往后院的方向跑去。护卫们不敢怠慢，提着横刀就往后跑，高处的护卫们拿着弓箭也连忙跳了下来，跟着杨幼娘就往后跑。

“呵呵，好几息时间呢，不用这么着急。”高挑身影轻笑一声，站起身来拍了拍手，又用火折子点了几颗火雷扔出大门，这才把火折子收回竹筒之中，身形如电掠向了后院。

ps：求票求票^_^

第三百八十六章夜遁

火雷飞出的瞬间，龙武军士卒们发一声喊，拼了命的向后退去。

“轰轰！！！”

巨响声中，烟尘四起，弹片飞舞，虽然已经尽量后退，还是有不少人被弹片击中，大声惨叫起来。

好在火雷都是落在空地之上爆炸，并非是落在人群之中，并没有人受到致命的伤势。龙武军士卒们大声的叫喊着，拼了命的向着街道两边逃窜，便在此时，陡然霹雳般的一声巨响，大地一阵剧烈的颤动，然后在几千龙武军士卒惊骇的目光之下，扶风郡王府的大门和院墙轰然碎裂，砖石木块乱纷纷的飞上了天空，然后劈头盖脸的落了下来。

碎石土块木料如雨点一般从高处落下，烟尘弥漫了视野，恐怖的冲击之力如同巨锤一般横扫过来，附近的士卒皆是站立不住，喊叫着跌倒在地，被掉落的各种东西砸得大声喊叫。

好在龙武军士卒们身上都是有着盔甲，虽然很多人都被砸伤，却都并不致命。有些倒霉的被从天而降的巨木砸中，直接便被砸得昏了过去。

向来养尊处优的龙武禁军们何曾有过这等经历，先前那几颗火雷倒还罢了，最后这一声巨响实在太可怕了，让每个人都心神震颤。超过二百五十斤颗粒化的火药骤然爆炸，轰塌了扶风郡王府的围墙和半个院落，也彻底震彻了每个人的心神。

未知的东西最为可怕，眼睁睁的看着这一幕在眼前发生，士卒们皆是极为心惊。禁军士卒大多都是世家大族子弟。进入龙武军中不过是图个出身。极少有需要拼命的时候。现在见到这般情景。不少人吓得脚都软了。

再看扶风郡王府内，巍峨的大门已经消失，院墙豁开了五六丈的一个口子，里面烟尘滚滚，却是什么都看不到。

“呸呸！”右相张巡用力吐出嘴里的灰土，挣扎着站起身来。

他本来身体就弱，刚才站得又近，被那种无形的恐怖力量冲击之下。也是被推倒在地上，嘴里吃了不少墙土。刚刚站起身便觉得气血翻涌，忍不住又是吐出一口血来，几位龙武军士卒反应过来，连忙一把扶住了他。

张巡看着扶风郡王府的大院，亦是极为心惊。这是何等力量，竟然有这般大的声势，能把这么长

一段院墙彻底撕裂！勉强站住了身子，张巡咬着牙看着扶风郡王府，神色阴晴不定。

后院内此时亦是烟尘弥漫。却还能看清人影。那一道高挑的身影堪堪掠进后院的时候，那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便传了过来。由于火药乃是安放在前院靠近大门的位置。所以后院倒是没有被波及，不过那巨大的声响，也是让每个人都感到极为震惊，纵然是杨幼娘亦不例外。

杨幼娘看着那高挑美丽的兴胡女子道：“你把我家给炸了。”

兴胡女子点了点头：“不这样，我没法带你离开。走吧，趁着这会儿我带你出去。”

杨幼娘摇了摇头道：“我感谢你的好意，可是这是我的家，我要为夫君守着，我不会走的。”

兴胡女子皱起眉头道：“当真是要赴死么？这又何必？”

杨幼娘挥手扫开面前的烟尘，小脸上神色极为沉静：“我知道这很傻，可是我答应过夫君替他看着这个家，夫君没有让我走，我便在这里等他回来。”

兴胡女子皱眉道：“已经这个样子了，你还能在这里等么？”

杨幼娘看了兴胡女子一眼，淡淡道：“我不是怕死的人，这个你清楚。”

兴胡女子看着杨幼娘，摇头道：“为何他遇到的女子，皆是对他这般痴情……”

“你说什么？”杨幼娘微微错愕。

“没什么。”米雪自失一笑，自怀里拿出一张纸来，递给了杨幼娘道，“看看吧！必要的时候带你离开，这是我家将军的命令。这是他写给你的。”

杨幼娘小手微微颤抖，接过去一看，纸上便只有五个大字。

“丫头，不要傻。”

杨幼娘看着那张澄心堂纸，眼角微微有些湿润。

那的确是她男人的笔迹，这一点毫无疑问。

原来他还是关心她的。

把澄心堂纸小心的收入怀里，杨幼娘低声道：“我知道这是他写的，我也很高兴，可是……为什么会有这封信？距离这么远……时间太短了啊。”

米雪道：“这是军中手段，我无法告诉你。这下你该高兴了，走吧！”

杨幼娘用力点头，擦了擦眼角：“我跟你走。”

她是他的丫头，他让她走，那她就走，她可是很听话的丫头。

长安和庭州之间通过海东青进行联系，消息传递的极为快捷，马璘早就知道了李绾和杨幼娘选择了赴死的消息，不过他自然不肯让这样的事情发生，所以早就给米雪传来了命令。

特别是杨幼娘，那毕竟是他的女人，他自然不肯让她这般无谓的死去。他知道这丫头性子倔强，所以才特意写了那几个字。说起来，这还是他第一次给她写东西。

波斯寺一蹶不振，丽竟门也不复往日光景，米雪在长安城没有丝毫压力，行动起来极为自由。这些日子她一直都在暗中关注着这边，今日发觉事情不对立马就赶来了。

干掉那个波斯萨满，之后波斯萨满又砸昏了李亨，这些都是计划之外的事情，不过眼前看来效果不错，至少让局势变得足够混乱。

其实在米雪的心里，是很愿意趁机干掉李亨的，不过她知道马璘绝不会容许她这么做，所以才忍了下来。

引爆了埋在地下的火药，是为了制造混乱，而先把几颗火雷扔出去。是为了赶走人群。以避免造成大的伤亡。她是个兴胡女子。其实并不在乎唐人性命，可是她对于马璘极为了解，若是在龙武军冲进来的时候再引爆火药，造成的伤亡必然巨大，那是马璘不能接受的，所以只能如此。

杨幼娘做出了决定，事情就变得极为轻松了。

今日是仲秋，后院之内各处灯笼都点得极为明亮。大部分的院落却是空无一人，因为里面的人都已经是离开了，早就跟着安西密探去了碛西。唯一还有人声的，便是康青青和那些康居少女们一起居住的大院。

此时听到了外面的爆炸之声，康居少女们都是聚集在了小院之中，神色有些不安。

康青青从小院中探出头来，眨着眼睛看着外面，一道人影出现在她的面前，小姑娘似乎是吓了一跳，见到是杨幼娘连忙低眉道：“夫人……”

杨幼娘冷哼一声。这丫头可不是省油的灯，当初她初到马府。暗中算计她的就是这个丫头。不过这丫头足够漂亮，是夫君喜欢的类型，后来也没有再生事，她也未曾再和她计较，之前的事情都没有点破。

夫君喜欢的，自然是要给夫君带回去。杨幼娘看着康青青淡淡道：“这里不能住了，什么都不要带，马上跟我走。”

康青青诧异的看了杨幼娘一眼，摇头道：”我不走。没有见到他，我不会离开这里，这是我的家。”

“是他让我带你走的，他想你了，让我把你送过去，这样成么？”杨幼娘冷冷道。

“真的？”康青青小脸上现出惊喜之色，“夫人，真是他让我走的？你可不要骗我。”

“真的！不要废话了，再不走就走不了了，叫上那些丫头们一起，我在外面等你们。”杨幼娘冷声道。

康青青欢呼一声，轻盈的旋转半圈，快步向小院内走去。

该做的事情已经做完，她的心里没有挂碍，再说她也真的想他了呢，那个差点儿就成了她夫君的男子。

虽然杨幼娘叫她什么都不要带，可是那些米囊花制作的神药是她的心血，自然不能丢弃在这里。好在人够多，这么多人每人怀里揣上拳头大的一块儿，倒也不算显眼。

别的康居少女们其实都是懵懵懂懂的，在这里除了跟着康青青侍奉阿胡拉，也就是剩下想家了。现在康青青要带她们离开，说是要返回康居，小姑娘们亦是极为高兴。

刚到长安城时，她们不过是十二三岁，如今几年过去，已经都是美丽的少女了，一个个出落得极为漂亮，当然功夫也是强了不少。一群长腿细腰身姿婀娜的康居少女出现在杨幼娘的面前，杨幼娘看着这群妖精般的丫头心中暗叹一声。

这些丫头的姿色自然不及她，却都有七八分颜色，待到到了夫君那边，只怕夫君一个都不会舍弃，毕竟夫君浮浪的声名她是知道的。

等待时间不到十息，也没有再说多余的话，前面之前发生了大爆炸，围在后院的龙武军骑兵不知道发生什么事情，都是已经跑了过去，后面早就空了。米雪准备了大量的龙武军的号衣，这是正好用得上，所有的人从护卫到那些康居少女一人一套，换上衣服之后便从花园侧门走了出去，很快消失在街巷之中。

……

并没有走多久，甚至还没出延康坊，米雪领着众人进入了一个大院之中，然后安顿众人歇息，说

是天亮再送众人出城。

“这个地方，是不是太危险了？”杨幼娘颦着眉头道。

“放心吧，夫人。丽竟门的人都被你给炸死了，长安城里没有哪个势力能找到咱们，如今咱们安西密探在长安城里面，可以说是横着走了，谁也奈何不了咱们。”米雪微微一笑道。

“丽竟门？”杨幼娘怔了一下，并不知道什么是丽竟门，想来是那些太监了，不过那些人实力真弱。见米雪不准备再多说，她也就点了点头，不再多问。

……

求票~~

ps：例行求票^_^

第三百八十七章抄家

众人便在这里住了下来，房子是足够的，不过这个夜晚显然是无法安睡了。

绿衣少女站在月光之下，拿出那一张小小的纸片看着，小脸上泛起盈盈的笑意。

“丫头，不要傻。”

简简单单的一句话，却令她心中前所未有的温暖。

她的男人终归是在乎她的，对她而言知道这一点便足够了。至于其他的她并不在乎，哪怕他当真要造反，她也会跟着他。

今晚的事情发生的有些莫名其妙，然而终归是和新的天子撕破脸皮了，不过她并不如何在意这些。他派人来带她离开，那她便离开去找他。原本以为会放不下长安城里辛辛苦苦为马家积攒的产业，不过现在看来，到了这等时候，其实也没什么放不下的。

她平日里再刚强，终归是个女子，她还是想要跟在那个成了她男人的人的身边，由他来为她遮挡风雨。

不远的地方，高挑美丽的兴胡女子坐在树上，

神情严肃的看着扶风郡王府的方向。

这个兴胡女子也是喜欢夫君的，她在心里想着。

她这样美丽，又这般出色，夫君肯定也会接受她吧。

夫君这样的男人，不可能只属于她一个人。从一开始师父就告诉过她这一点，所以她早已接受了这个事实。

寻常的男子她不喜欢，嫁给了这个盖世英雄，有些事情便只能慢慢习惯。

有些日子没见师父了，杨幼娘心道。

也不知道师父如今去哪里了，这次离开长安城。扶风郡王府也没了。师父哪一天回来找不到自己该怎么办。

不过师父那么大的本事。肯定能找到自己吧。

花蕾般的少女在这边想着这些有的没的，另外一边扶风郡王府的位置，大院中的烟尘渐渐落下，清柔的月光复又洒落在地面之上。

大门的位置一片狼藉，高高的台阶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一个巨大的土坑出现在众人的视野之内，从台阶的位置一直延伸到院内。几棵大树齐腰折断，倒在了院落之中。残破的树枝落了一地。

看这个样子，大院之内的破坏之力远比院外要大，这是因为那些火药大部分都是埋在大门之内。张巡虽然不了解火药的特性，可毕竟是聪明人，此时他大概也能明白若是没有大门院墙的遮挡，此刻一定会死伤一片。

幸好他没有真的带人冲上去，不然不知道要死多少龙武军士卒。

此时他已经恢复了冷静，心中担忧着天子的状况，却不肯放弃这边的事情。刚才那一次巨大的爆炸，更是让他笃定了一些事情。居然以这种手段对付龙武军。马府之内显然是早有准备，这说明什么不问可知。

在张巡看来。最不愿相信的事情，正在慢慢变成现实，天子亲自来抓人，马府的人居然还敢拘捕，这便已经很能说明问题。

纵然马仁杰对他有知遇之恩，然而公是公私是私，该如何选择他很清楚。在这样大是大非的问题上，他张巡从来就不会有任何的犹豫。

叫过来几个龙武军将军，张巡指了指里面沉声道：“冲进府去，去把里面的人给我抓出来。”

几人相互看了看，都是面有难色，一位年龄最大的将军陪着笑脸道：“张相，里面情况未明，贸

然冲进去怕是不妥。以在下之见，把他们围在里面也就是了，他们终归是要出来的，到时候大伙儿一拥而上，自然能把那些家伙捉住。”

另外几人连忙点头，他们可是龙武军，都是世家子弟出身，向来不愿和人拼命，更何况里面那些家伙有着碛西边军的神器，刚才大伙儿已经亲眼看到了那些东西的恐怖，又如何愿意冲进去面对那些东西。

张巡拧着眉头道：“让你们来此地捉人，是陛下的命令！你们这般行事算怎么回事？不要废话了，现在就给某杀进去，不管付出什么代价，务必要将里面的人悉数擒拿，反抗者格杀勿论！”

几位将军相互看了看，只是摇头。这话之前张巡已经说过一遍了，当时大伙儿原本是准备听的，然后便看到院墙和大门飞上了天。大伙儿就那么一点点儿勇气，早就消耗殆尽了，如今里面情况未明，哪里还能往里冲。

见到这些家伙不肯，张巡心中极为愤怒，然而终究是没有发作出来。

他虽然是右相，可龙武军乃是禁军，北衙禁军直属天子，他自然没有命令他们的权力。更何况丽竟门已经算是毁了，他要肃清波斯寺余党，还必须

要依靠这支北衙禁军。

虽然龙武军没法和边军精锐相比，可毕竟是陈玄礼的部下，在陈玄礼的努力调教之下，还是北衙禁军中最强的一支。

他虽然狠辣，却也懂得务实，这些家伙完全有资格不听他的命令，他也不好强迫他们。

“若是当真有什么不测之事，靠着这群大爷兵守卫京畿……”张巡心里叹了口气，不敢继续顺着想下去。

指望这些家伙舍了性命冲进去是不成的了，他只好退而求其次，命令这几个将军整顿队伍，集中弓弩向里面进行射击。

这个可以有。

既然不是直接拼命，龙武军将军们也乐得给新任右相一个面子，顿时一个个大声吆喝着收拢人马整顿队伍，然后所有有弓箭和硬弩的便开始向大院之内进行射击。

大军把府邸重新紧紧围住，弓箭硬弩同时发威，向着里面一**的倾泻着箭雨，没过多久大院内便插满了箭矢，其他的地方有院墙挡着，看不到里面状况，不过想来都是一样的。

不管箭雨如何密集，大院之内却是悄无声息。

只是那些灯笼却在箭雨下一个个熄灭。很快扶风郡王府内便没了灯火。只有清冷的月光。

里面的人并没有反抗的意思，外面的人却依然不敢冲。箭雨停歇之后，张巡再次请几位将军进府，几人却依然是推三阻四，没奈何张巡只好颁布赏格，拿出了一张一百缗钱的河中集团财富凭证，重赏之下终于有个底层士兵愿意冒险进去打探一番。

那个士兵身手颇为灵活，提着横刀猫着腰窜进了大院。越过倒地的树木向前走去，很快便消失在众人的视野之中。

众人都在安静的等待着，没过多久这个家伙便又折返回来，脚步却变得沉重许多，站在院中挥着横刀大声喊道："进来吧，里面一个人也没有！"

"死的有没有？"一位将军喊道。

"没有！都他娘的跑了！"士兵大声道。

张巡脸色一沉，迈步便向里面走去。

里面的人居然都跑了，这有点出乎预料，却更坐实了一些东西。

他并非是怕死之人，不过只是一文弱书生。没法上阵厮杀，之前猜没有进去。他知道自己肩头责任重大。天子如今状况不知，他这时若是死了的

话，朝堂之上不免又是一番动荡。而眼下局势这般紧张，朝堂上绝不能再动荡下去了。所以他只能让这小兵开路，确定没事了自己才走进来。

有两位将军这时大着胆子跟了上去，其中一位快步走到那士兵跟前，沉着脸悄然伸出了手，那士兵嘿嘿一笑，从怀里抓出一把西域金币放到将军手上，见将军神色不快又连忙又抓了一把。

“将军，里面多的是呢，那些人逃得匆忙，什么都没有拿走！”见将军还想要，士兵压低了声音道。

将军不动声色的点了点头，把精美的倭玛亚金币揣入怀中，然后跟着张巡便往里走。这个时候一些校尉也领着自己的部下，握紧横刀小心翼翼的走了进来。

这里是大唐军神马璘的家，马璘声威赫赫，便是龙武军士卒也是对他极为服气，虽然都猜测马大将军这次怕是要倒霉了，然而到了这里士兵们并不敢乱翻，更不敢随意打砸，提着横刀到处找人的同时值钱的东西揣入怀里不少，却没人敢随意改变各个房间的布置摆设。

杨幼娘这几年在长安城里努力经营，生意早不单单是澄心堂纸一项了，当然仅仅这一项钱帛都是

流水般的涌入府中，所以整个郡王府自然是极为豪奢。龙武军士卒们也就敢拿那些浮财，真正值钱的是那些摆设装饰，他们却是碰都不敢碰。

　　这些张巡都看在眼里，却没说什么。虽然天子还没有旨意，可这已经相当于是抄家了，抄家的时候士兵们顺手发财这都是常事，说到底也是人之常情。张巡也只是对自己要求严格而已，并非是不懂人情世故，他还要倚重龙武军做事，这个时候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

　　能拿的都拿走了，剩下的都是不敢拿的，火药爆炸的声响并未再响起，大家都是放下心来。整个宅邸被反复搜查几遍，却是一个人影也没有。

　　马家的人，逃了。

　　张巡听着几位将军的报告，脸色极为沉郁。

　　手头里没有可用之人，结果就是这样，几千人围着一座府邸，结果还让人给跑了。

　　不过这个时候，张巡更加笃定马家是早有预谋，不然也绝不可能在重兵之下逃出去。

　　既然马家的人早就要逃，那么……马仁杰还会奉诏来长安城么？

　　张巡神色极为沉郁，站在偌大的马家后院一语不发。

大唐军神，国之干城，成名以来先破吐蕃后灭大食，不久前又血杀万里屠尽回纥，以一人之力扫清了大唐周围所有威胁，成为这个国家的擎天之柱。

这样的一个人，竟然是要造反么？

……

ps：求票啊兄弟们！

第三百八十八章多事之秋

一直以来，他和李亨其实都在为应对这件可能的事情做着准备。如今长安城里府库充盈，从东南各道运来的物资堆积如山，自从长安城内有和庭州相关的流言开始，这一切都已经是在暗地里布置了。

张巡自认为是个谨慎之人，当今天子亦是一样，他和天子都不相信会出这样的事，都相信马璘的忠心，然而却都是把事情往最坏的地方考虑，所以才会早早地进行布置。

原本张巡以为自己的应对没有问题，即便是出了不测之事亦可应付，然而此刻站在坍塌了一半的扶风郡王府中，张巡的脊背已经被冷汗打湿。

这个时候他忽然感觉到他做的布置远远不够，甚至是太过儿戏了。这时他忽然明白一直以来都把问题想得太简单了，原来他和天子之前所谓的应对，不过是如同孩童过家家一般，根本就不值一提。

所谓的应对得当，不过是自欺欺人而已。他和天子之前自认为应对得当的前提，其实是认为马仁杰忠心无可怀疑这一点之上的。其实应对根本就不

足够，甚至可以说是差得远呢。

长安城内堆积的军械米粮再多，又有何用？若是马璘当真举兵来攻，难不成靠着北衙禁军来抵挡马璘的大军？

夜风吹来，微凉，张巡身躯一阵颤抖。

马家的人竟然拒捕，且是早有准备，在他看来事情已经是很明显了。

“当真是多事之秋啊……”张巡只感觉嘴里发苦，暗自叹息。

之前的布置差得太多，可笑自己还不自知。事情已经到了这一地步。只能是尽力补救。

这位大唐帝国的孤臣深吸一口气。强行让自己打起精神来。

千头万绪的事情如同一团乱麻。然而他又不敢假于人手，只能是自己亲自来做。

“所有人都离开，把这里……封了吧！”微微摇了摇头，张巡轻声吩咐道。

扶风郡王府破损成这个样子，这件事情已经没法掩饰，势必要震动整个长安城，然而现在却是顾不了那么多了。

龙武军士卒们退出了王府，把整座府邸封了起来。

张巡本来想让这些人去搜查附近。争取找到马家的人，不过话还没说话，看这些家伙的神色便没有再往下说。

这些家伙实在是不堪大用，让他们去拼命根本不可能，他没有指挥禁军的权限，也不能逼迫他们。

其实现在抓不抓马家那些人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应对即将到来的不测局面，抓到这些人又能如何，若是马仁杰决意造反，总不可能为了这些人放弃。

事有轻重缓急。相比今晚想明白的事情，抓这些人实在是算不上什么。追捕还是要追捕的。然而却绝不是关键。关键的事情只有一个，那就是设法应对眼前的危局。

留下少部分人手看守王府，张巡领着其余的禁军回到兴庆宫，进宫去看李亨的伤势。

……

兴庆宫。

延康坊发生的事情倒还没传开，至德天子李亨躺在榻上紧闭双眼，陈玄礼站在边上神色极为阴沉，几个御医神色紧张，侍立在大殿一侧。

“陛下如何了？”张巡低声问道。

陈玄礼沉着脸道：“不太好，到现在还没醒过来。太医说可能是受到了惊吓，也可能是伤到了脑子。”

“要多久能醒过来？”

“不知道！”陈玄礼道，声音里隐隐然有着怒气。看这个样子，张巡明白这位老将军是把这件事情归结到自己身上了。

不过这也不算是冤枉，毕竟事情的起因和他有关。

“你是右相，这事得你拿个主意。”龙武大将军陈玄礼拧着眉头看着张巡道，“陛下今日刚登基，就出这样的事，现在连太子都没定下来，若是陛下万一有事，这可如何是好！”

“会有这么严重？”张巡脸色猛然一变。

陈玄礼指了指那几位神色紧张的医生，点了点头：“他们说的。”

张巡嘴角一阵抽搐，若是陛下真的有个山高水低……登基一天就驾崩的皇帝，那可真是千古奇谈了。

陈玄礼看着张巡脸色不善，这个时候张巡自己也极为后悔，若是当时劝说天子不必亲自带兵去，甚至是不让陛下冒险走进那座大院，都不会出这样

的事情。现在这种状况，他也不知道该如何应对。

然而他是右相，李亨对他极为信任，可以说整个帝国的权柄如今都掌握在他的手里，这个时候他必须是作出决定。

拧着眉头思索良久，张巡长出了一口气，低沉道：“老将军，再等等吧，这件事情不可外传，你守着这里，谁也不许进来，就说陛下身体微恙，需要静养一些时日。你只负责管住这件事情，其余的事情我来处理。”

陈玄礼阴沉着脸点了点头：“那便如此，但愿陛下能醒过来。”

张巡叹了口气，把延康坊发生的事情跟陈玄礼说了一遍。

“竖子焉敢如此？”陈玄礼听完，拧着眉头厉声喝道。

“当真是人心难测，谁能想到啊……”张巡摇头道，“这边的事情辛苦老将军了，我身为右相，还得应对这件事情。多事之秋……只望天佑大唐……”

“右相去吧，这里不用管了，陛下若是醒了，我会派人知会你。”陈玄礼沉声道，他是老臣，自然明白此时何事更加重要。

张巡忧心忡忡的看了李亨一眼，转身快步离

去。

万万没想到会是今日之局面，虽然已经快到油尽灯枯的地步，然而为了这个帝国，他还得咬牙支撑下去，至少要支撑过这一段日子。

他只希望天子没事，只要天子没事，长安城内就不会乱，而万一天子有个山高水低，天子的众多兄弟加上天子的诸多子嗣……长安城里面就要成为一个泥潭，那时若是马璘引军来攻……事情根本不敢想象。

……

中秋之夜，加上天子登基，长安城内一片欢腾。这一座有着百万人口的世界上最大的城市，今夜金吾不禁，本来是极为热闹的，然而延康坊内发生的事情却是很快就传开了。

没有人知道具体是为了什么，只知道几千龙武军围了扶风郡王府，想要抓捕里面的人，里面的人不从，动用了碛西边军的火器。最后不知道是什么结果，不过扶风郡王府被火器炸出了一个大坑，大门都没了，如今整个府邸已经被封了。

如同在平静的湖心投下了一颗石头，消息在这个巨大的城市之中快速的蔓延，人们或是兴奋或是不安的传着各种版本的消息，都想知道究竟发生了

什么事请，为什么龙武军会对扶风郡王府动手。

有门路的人去找龙武军的人打探消息，有身份的人也能知道得更多一些。因为这一件事情的发生，这个夜晚长安城注定无法平静。

“兔死狗烹啊……这是早晚的事情，没想到这么快就发生了。”

平康坊一处华美的楼阁之内，绣榻之上一个文士搂着美丽的少女，微微叹气，“可惜了，马相毕竟是有三桩灭国之功的，如今新君登基，居然落到这般田地。看样子不单是要削弱权势，这是连富家翁都不让做的架势啊。陛下这次实在是太着急了，太着急了……”

美丽的少女似懂非懂，眨着大眼睛一脸崇拜的看着文士，文士心中得意，呵呵一笑道：“这种事情古来常有，不过说了你也不懂，不说了，教你看某家的手段！”说着复又翻身压到少女身上，惹得少女一声惊叫。

说到底这是大人物的事，跟他可没什么关系，他也只是和马相的门客李绾有些交情，这种时候动动嘴皮子也算不得什么，毕竟今晚找姑娘的钱还是李绾出的。

李绾出钱素来大方，虽然来往的大都是不得志

的穷酸文人，这种人却能够左右舆论，这个夜晚平康坊里各家青楼之中，说这些话的文人自然不少，也算是还李绾一个交情。说过了就说过了，该玩姑娘还玩姑娘，今朝有酒今朝醉，别的事情谁去管他。

说的人多了，自然能够影响舆论。去探听消息的人也探听不到真正的内幕，本来就有很多人联想到兔死狗烹之上。

大唐四境已经没有敌寇，从此之后便要安享太平，如今新皇登基，大伙儿有了主心骨，这是一件好事，新皇登基清洗旧臣亦是理所应当，这个大家也都能接受，甚至还有着心理准备。然而这毕竟是太快了，吃相也太难看了，以马相的功绩，至少该容他返回林泉做个富家翁吧，现在连家人都不放过，未免令人齿冷。

李绾平日里交游士林，钱帛水一般的花出去，这个时候也是发挥了作用。不知不觉间，舆论慢慢倒向了马大将军这一边。虽然破落文人们能影响到的不过是底层的升斗小民贩夫走卒，不过这些人毕竟人多。官方没有给出明确的理由，百姓们便更加笃定新君要对马大将军动手了。虽然不能改变什么，可说几句同情的话还是可能的。

一夜的发酵，舆论便已经慢慢形成。整个长安城都在谈论这件事情，对于即将身败名裂的马大将军，大伙儿都是极为同情。

而这样的局面，是很多人都没想到的。张巡和陈玄礼没有想到，杨幼娘同样也没想到。

不管怎么说，听到有人夸赞自家夫君的功绩，终归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情。

ps：月底了，求月票^_^

第三百八十九章一件小事

至德元年八月十六，杨幼娘带着马府众人离开了长安城，踏上了前往碛西的道路。

今日的长安城和平日里没什么两样，虽然昨夜发生了诸多大事，城门处守卫的兵丁依然是懒洋洋的，似乎就没有接到命令让他们盘查什么人一般。

实际上，也的确没有这样的命令。右相张巡正在极为紧张的忙碌着应对可能的不测之事，根本就没有下令追捕马家众人。

这些杨幼娘并不知晓，她只是觉得出城太容易了。若是她一个人出城自然无妨，完全可以高来高去逾城而过，可是这次她是带了这么多人，好几辆马车大摇大摆的出了安远门，根本就没人上来阻拦。

当然这是在米雪事先确定了状况之后才发生的事情，不然米雪也不会让她们以这种方式离开长安城。

离开长安城已经很远了，回头看着远处匍匐在平原上巍峨的城市，杨幼娘忽然觉得有点儿心疼了。

他和她的家，被留在了这座城市之中。不单是

如此，还有马家的众多产业，那都是她这几年的心血，如今也都不得不放弃。

能够随身带走的，便只有那些河中集团开具的财富凭证，还有就是九十九万缗钱的河中集团股本存根，这些也不算少，价值三百万缗钱以上了，可是丢在长安城的价值更多。

“希望有一天，夫君那把这些抢回来吧。这可不是陛下家的，本来就属于本来就是我家的。”杨幼娘心中暗道。

在安西密探的暗中护卫下，几辆马车在秋日的驿道上渐行渐远。终至不见。

……

到了早上。张巡勉强躺下睡了一个时辰。便匆匆忙忙的赶到了兴庆宫。永王李璘正在宫门处，指着守卫宫门的龙武军士卒破口大骂，龙武军士卒脸色都很难看，却是紧闭着嘴一言不发，挡着李璘不让他进宫门一步。

张巡心里暗暗点头，龙武军战力虽然拿不上台面，陈老将军毕竟是陈老将军，派出来的精锐在遵从军令这一点上做得还是极好的。就这样把李璘拦在外边，也是需要相当的勇气。

“右相来得正好，你来评评理，这些杀才居然

不让我进宫拜见皇兄，真真气煞我也！”李璘见到张巡，立马拉着张巡指着那些龙武军士卒大声叫道。

“殿下要进宫有什么事？”张巡板着脸皱起眉头道。

“无事！不过我每日都是要见一见皇兄的，难不成皇兄登了基当了皇帝，就不见我了？我不信！”

“陛下身体微恙，正在宫中静养，此时谁都不见。殿下请回吧。”张巡冷着脸道。

李璘沉了脸，怒声道：“右相这话什么意思。皇兄连我也不见了么？皇兄对我如何你又不是不知道，我不信皇兄会不让我进去！你们这些家伙不让我去见皇兄，是不是有什么不可告人之事？”

张巡不再理他，迈步向前走去，进了宫门之后回头道：“拦住他。”士卒们依旧是一言不发，却是把李璘挡在了外边。

“张巡！你这个王八蛋！”李璘暴跳如雷，在宫门外跳脚大骂。

张巡哼了一声，心道这家伙肯定是听到什么风声了，这才巴巴的来探听消息。陛下素来亲爱这个弟弟，这一点人人皆知，不过这个李璘本就是一个

蠢货，这些日子以来不断的交往大臣想要干什么，陛下都知道得一清二楚。陛下对这个弟弟实在是太宽容了，只当他年少无知胡闹，根本就没有放在心上，只是一笑置之。不过在张巡看来，这个蠢货其实早就该死了。

北衙禁军虽然没多少战斗力，可是对付李璘那几百王府卫士还是绰绰有余的。大唐帝国皇帝的宝座，可不是随随便便谁都能坐上去的。

没有再搭理这个家伙，张巡匆匆忙忙的向里走去，再次见到李亨之时，李亨正在进食。一位太监在后面扶着李亨的身体，另一名太监端着小碗，一勺一勺的围着李亨吃粥，李亨依然是闭着眼睛，勺子到嘴边了就张开嘴，把里面的食物吞下去。

张巡看着李亨这个样子，眼底微微有些发酸，揉了揉眼睛看着陈玄礼道："陛下还没醒过来么？"

陈玄礼点了点头道："还没有，不过应该是好了些。那些家伙说或许三两日就能醒来。"

张巡点了点头，心中略松。

"也或许以后就是这个样子，没办法醒来了。"

"什么！"张巡脸色猛然一变。

一位御医低声道：“可以确认陛下不是受到惊吓，而是伤到了脑袋。这种事情，向来是很麻烦的。三两日内若能醒来，那就一切都好说，若是不能醒来……那就一直是这个样子了。照看好的话……也许能支撑上三五年时间……也就是这样的了。最终会是如何，三日之内就会见分晓了。”

张巡神色沉郁，点了点头。脑袋受伤，本就是极为麻烦之事，这一点他自然明白。若是真是如此，可就麻烦了。

看着天子此时的样子，张巡心中极为难受。陛下以太子身份监国以来，对于他的信任更胜于太上皇，可以说是君臣相得，为了报陛下的知遇之恩，他已经是拼上残命了，哪里想到陛下刚刚登基，就成了这个样子。

“右相不要忧心，只望天佑我大唐吧。老夫这一辈子什么都见过了，不管出了什么事，该做的事情还是得做。右相身负陛下重托，身为百官之首，切切不要忘了自己职责。这个时候是做事的时候，可不是忧心的时候。”陈玄礼盯着张巡，沉声道。

张巡轻轻点头，向着陈玄礼微微躬身，道一声：“受教。”

“陛下我会在这里看着。右相去吧。”

张巡再次走出兴庆宫。永王李璘已经不见了。宫门处一位龙武军士卒眼窝黑青，像是被人打了一拳。这都是小事，张巡也并不理会，这一天他需要办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

……

八月的辽东，亦是略略有了秋意。

渤海国上京，大钦茂睁着眼睛看着眼前的宫殿，似乎有些不甘。

这座宫殿的主人本来是他。如今却换了新的主人。

不过他并不能说什么，因为他不过是一颗人头而已，一颗被高高挂起来的人头。

上京其实早就被唐军给占领了，五京之地全部落入唐军手中，乃是去年就发生的事情。唐军势大，他本来已经逃往黑水都督府，托庇到靺鞨人的羽翼之下，也没想着复国，就算是唐军主力离开了渤海去草原上讨伐回纥人时，他也不敢带兵回国。

他其实并没有复国的打算。至少暂时没有，只是想先活下来再说。哪料到便是这亦是不行，那个叫李璟的大唐宗室根本就不给他这个机会。

也不能怪靺鞨人不讲义气，他们的头领亦是断送在李璟的手里。李璟自草原上突然杀了回来，先

是顺道彻底灭掉了室韦人，然后便是进入黑水都督府，便如同疯了一般连续不断的攻击，直接就把黑水靺鞨人给打趴下，不得不向李璟表示了臣服。

原先的黑水都督府都督被杀掉，换了一个靺鞨人当黑水都督，大钦茂也遭遇了池鱼之殃，残部被李璟全歼，然后被直接押到上京，当着国人的面直接斩首。

与他一同被杀的，是渤海国所有的皇族。如今男女老少几百人的人头都挂在他的旁边，看上去极为壮观。

室韦人灭了，靺鞨人降了，高句丽人在谁的治下都是种田纳粮，对于李璟成为渤海国的新主人也没什么不满。李璟站在宫殿门口，看着高杆上密密麻麻的人头，又看向广场上的大军，心中极为满意。

监国太子李亨发布谕旨，令各路北征主将入朝，使者刚到军中，就被他直接杀死了。那个时候，他便已经没了退路。

别的人还好说，他和马璘是注定要倒霉的，特别是他，身为章怀太子后人，这个身份本身就是忌讳。天子能容下他，李亨却必然容不下他。

在回辽东的路上，他本就已经做好了决断。权

力炙手可热，放弃是不可能的，现在去长安城当个富家翁他自然不愿意，毕竟他才二十出头，更何况这样的机会，李亨也只怕未必敢给他。

所以他只能是如此。

整顿军马，清除异己，流了不少两京子弟的血，不过这都不算什么，大军终于是铁板一块了，跟从他的将军都是有野心的，至于那些士卒们，他们只知道听将军们的。

一路上连续作战，扫荡室韦残部，然后兵入黑水都督府，皆是势如破竹，之后便回师渤海国，把在黑水都督府抓来的大钦茂当众处死，正式把渤海国收入囊中。不是收入大唐，而是收入他自己的囊中。

渤海国人口众多，高句丽人又极为恭顺，绝对是一大资源。如今他在高句丽人中征召大军，轻而易举的便又多了十万大军。之前为了征伐回纥，户部运来的钱粮堆积如山，后来虽然减半，可支撑几个月后的征伐还是没有问题的。

李璟认为自己暂时没有大的野心，现在走到这一步，也是形势比人强，不得不如此。现在他想要做的，也就是把这片土地牢牢占据住，成为东北王而已。而要实现下一个目标，必须要铲除的一个势

力就是新罗人。这一次征召这么多军队，目标就是新罗。

派往碛西联络马璘的使者早已在路途之上，如今大军已经准备停当，已经是到了兵发新罗的时候了。不过在此之前，还是要先正名号。

十万大军跪拜于前，文臣武将山呼万岁，这种感觉委实不错。

至德元年八月十六，大唐平卢节度副使李璟于渤海国上京龙泉府自立为帝，国号仍为唐，改元嘉德，暂以龙泉府为都城，然后亲率大军南下，准备去扫灭新罗。

第三百九十章长安消息

东北方向，风云骤起。

平卢一镇所有军马全部加起来，连番血战之后依然还超过五万之数，再加上新征召的十万高句丽丁壮，十五万大军浩浩荡荡，在李璟的带领之下离了龙泉府，直奔渤海国南京南海府方向而去，准备渡过大同江一鼓而下新罗。

五万装备精良的汉军是李璟手里的王牌，是他最大的依仗。高句丽人和新罗人是世仇，十万丁壮虽然少有训练，然而毕竟人心可用。李璟的计划是趁着长安方面没有反应过来，迅速以雷霆万钧之势荡平新罗，以免将来面临长安方面出兵讨伐之时腹背受敌。

先把东北连成一片，届时退可以自保一隅之地，进可以择机南下窥伺长安。等到长安方面反应过来，割据之势已成，到时候便可占据主动，不至于进退失据了。

当然最为关键的，还是碛西方面马璘的态度。马璘肯不肯接受他的条件，对他而言才是最重要的。

开弓没有回头箭，事已至此，想多了也没有

用，毕竟有着章怀太子后人的身份，自己也算是皇家正统。送往碛西的信里面已经把利害分析得极为清楚，马仁杰毕竟是个聪明人，应该会做出正确的选择的。

兵贵神速亦是他跟马仁杰所学的，大军浩浩荡荡离开龙泉府之后不久，李璟便立即分兵，亲自带领所有骑兵先行出发，直奔南海府而去，大部分的高句丽步卒则是在心腹部将的带领之下随后赶来，作为大军策应。

这件事情之前并无准备。可以说是仓促为之。是在知晓天子失踪后才临时做的决定。李璟知道自己自立的消息很快就会传到长安，所以必须要尽快拿下新罗。

如今东北方面就只剩下这一个对手，李璟对自己有足够的信心。不过是一个小小的鸡林州都督府而已，大军到了自然能够一鼓而下。拿下新罗之后，局势就会变得对自己有利了。

……

天子驾崩，这是国丧，所以庭州军民这个中秋节过得极为冷清。从附近各地紧急运来的西州白练全部被军方高价买走，安西新军和北庭军全部为天子披麻戴孝。整个城市到处都是耀眼的白色，一片

肃杀的气氛。这样的局势之下，自然没有人还有什么过节的心思。

段秀实忙于操持一应事务，到现在为止也没带人半夜来割脑袋，看样子段君子是完全信了自己所说了——当然，那些本就是事实而已，李隆基的确是被蒸熊掌给噎死的——马璘也就不再提防他了。

总的来说，局势还是在掌控之中，正在按照预定的计划往前走。对于李隆基的死，马璘并不感到如何后悔。事前一直紧张，事后也就那样了。一代雄主的死。和一个寻常百姓的死，其实也没什么不同。

日常事务交由段君子打理就好，他本来也不擅长这些。波斯寺的事情还得慢慢来，不过大萨满已经死了，波斯寺其实已经不成体系了，难于再翻出什么风浪。这也是波斯寺架构存在的问题，大萨满手里集权太多，各地各个分支首领都只知道他，他被杀死了，波斯寺这个组织便自动分散成一个个小部分，彼此之间无法联系。

波斯寺的积财是他的目标，不过那些得等到和长安方面的关系正式定下来之后再说。至于大萨满所说的把柄，那是另外一个问题。大萨满活着，这个问题很严重，大萨满已经死了，那么这个问题就

不那么严重，至少不是迫在眉睫。

这些日子倒是难得的闲了下来了，心思便不免活泛起来。段君子的悲痛是真的，他的悲痛则是假的。原来那个马璘浮浪的性子他也没有刻意去摆脱，毕竟是万恶的旧社会，仆固族长的女儿性情够烈，不过这种征服本来也是另有一种趣味。

这样的事情自然是谈不上什么情分，不过是无聊临时起意而已，或者说是发泄一下征战半年来淤积的**，毕竟他是一个成年男人，已经数月未尝肉味。这样一个眼中满是仇恨的女子，她的美丽只能引起他征服的**，却不会引起他的真情。

胜者通吃，世事便是如此残酷。因为仆固一族杀了蒲类县的汉官和汉民，杜怀光便在蒲类海边杀光了她的族人，她被当作战利品送到这里，心中对着唐人充满了仇恨，然而却只能是承受他一遍又一遍的发泄，想要趁机杀他却无法做到。

这都不过是些小事，美丽的仆固少女不过是马大将军闲暇时的一个小小玩物，算不得什么。已经决意要当权臣，那就要有个权臣的样子。

这一日，海东青又从长安城里带来了消息。

鹰奴把情报送到马璘面前，马璘打开情报看了一下，微闭了眼睛喃喃道：“居然还是至德啊……”

李亨登上帝位，比原本的历史上要晚上一个月；称帝的地方不在灵武，而是在长安城。然而李亨选择的年号，仍然是至德。

大唐帝国的历史已经被他带入了另一个岔道，然而似乎还在保持着原来的惯性，不时要出来提醒一下马璘，它其实并未脱离原来的历史轨道太远。

李亨登基，改元至德，以户部尚书张巡为右相，而原本右相之位是李隆基为他虚悬的。

安思顺，哥舒翰，李嗣业，郭子仪，李璟，五位北征主将均加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头衔，皆是一跃成为宰相。晚唐时期“使相”遍地的局面，似乎有着提前出现的可能。

李亨倒是颇有魄力，这是公然削弱他的权势了。且是他统兵在外、手握重兵的时候。马璘有些恶趣味的想着，若是现在坐在这个位置上的人不是自己，而是另外的一个统兵大将。将会作出什么样的反应。

当然没有如果。既然是他在这个位置上。兵连祸结生民涂炭的局面就绝不会发生，因为这是他的底线。

“这对君臣，哪里来的自信！”马璘摇头道。

他知道这些事情肯定是张巡出的主意，至少也

是和张巡大有关系。张巡为人孤直，可也未免太孤直了些，说句不好听的话，也幸亏这些算不上阴谋的东西针对的是他，若是针对的是另外一个人。张巡这样做那就是要成为大唐社稷倾覆的罪人，是要以恶名记载在史册上的。坐在这个位置上的是自己，只能说张巡运气够好。

如今大唐领兵将领之中，加上自己已经是有六位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了。虽然是有相职而无相权，然而毕竟都是宰相，地位一旦推这么高，将来想要再拉下来可就难了。这是为了削弱自己的地位，然而这实在不是什么好的招数。

李亨针对自己，这没什么，新君么。兔死狗烹几乎是唯一的本能选择，特别是针对自己这样一个bug般的存在。

马璘看着这些内容。并不生气。也没什么好生气的，就是手段蠢了点儿而已，还是帝王的本能反应。再说自己已经下了决心，那么李亨就削不掉自己的权力，又有什么好生气的。

这一万铁骑不会当真用在自己人身上，可要是拉出去那可是很吓人的。更何况人数又在增多，这半年时间里大军在漠北草原之上杀人，安西那边李岫大匠也没闲着，战争时期马家作坊自然是卯足了

劲的生产，如今在安西又有将近两千装备元戎弩的骑兵了，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超越时代的终极力量还会逐渐的增加。

情报之上，米雪还写了另外的一些事情，比如李亨登基前夜刺客刺杀了诸多公卿，当然还有扶风郡王府发生的变故。

胡旋舞女多有身怀武技者，这些马璘自己很清楚。这样的力量，他自己手里就掌握着一支，原本是准备适当时候拿出来用的，不过看来以后是没有机会了。

看样子波斯寺也掌控有一些这样的胡旋舞女，被张巡逼得紧了狗急跳墙孤注一掷，促成了李亨的登基。

当然李亨登基亦是波斯寺的目标，从这一点上来说波斯寺的这次行动并不算失败，从事后李亨的反应来看，这次行动带来的结果简直是完美，当然这是从波斯寺的角度来看，因为李亨已经开始出手削弱自己权力了。

张巡毕竟不是吃干饭的，米雪在情报里写的清楚，八月十六日朱雀大街上挂出了二十多个美女刺客的人头。那样的画面，想想就觉得古怪。不知道张巡这家伙会不会抓错人，那些归属自己管辖的康

居胡旋女刺客会不会遭受池鱼之殃。

当然这都是小事，那些归属自己的女刺客就算是死了，也不能说全然冤枉，毕竟她们在被自己接手之前，还是多多少少有些黑历史的。

另一件重要的事情，自然是扶风郡王府被抄家这件事情了。张巡果然是张巡，谁的面子都不会给。

事情的来龙去脉米雪写得很清楚，其实府邸被损坏也没什么，爵位降低也没什么，只要幼娘和府里的人能跑出来，别的都不用在意。虽然是阴差阳错，然而最终的结果是王府被抄，这等于说李亨是要公然撕破脸了。这个家伙还真是自信，要是坐在这个位置上的不是自己……

马璘摇了摇头，原本历史上的肃宗，似乎比眼下这个要聪明一些。现在公然撕破脸皮，对李亨其实并没有好处。你要兔死狗烹，至少得把对方解除了兵权，弄到京城再说，到时候还不是想搓圆就搓圆，想捏扁就捏扁，现在这般行事，等若是故意逼着一头猛兽发疯。

幸好自家府里的人都没事，不然就得再当一次弑君者了。

ps：求票^_^

第三百九十一章长安少年

李亨被一个波斯萨满砸昏了，然后回到了宫中不再出来，如今长安城内张巡一言而决，这家伙倒是成了个权臣。

马璘希望李亨没事，不然也是麻烦，毕竟他对肃宗以下的大唐皇帝并不了解，不了解就心里没底，这对于想要和长安方面达成某种协议的他来说，并不是一件好事。

事情已经开始推动了，慢慢等着就是，到了该有的节点，就会有该有的反应。下决定是艰难的，一旦决定了他反倒是坦然了。

相比信使八百里加急，用海东青传递消息实在是太方便了。李亨登基的消息得一段时间之后才能传过来，实际上李亨当初发出的令各路北征大军主将入京的谕旨，此时还没有到庭州。而段君子派往长安报丧的使者，也还是在往长安去的路途之中。

这个时代想要做点什么事，实在是太难太难，关山阻隔交通不便，一来一往花费的时间太多，等到消息传到之后，事情往往都已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得到了波斯寺的这种本事，倒是让以后的扩张变得容易了很多。

鹰奴存在的事情，暂时还不宜让太多的人知晓。

把情报收了起来，回身走入内室之中习惯性的把仆固少女狠狠折腾一遍，身心舒泰的走出府门，迎面便看到段秀实忧心忡忡的快步走了过来。

“成公，怎么了？”马璘问道，段君子自从天子驾崩之后向来都是这个神色，几天都没有变过。

“将军。太子谕旨。”段秀实把谕旨递给马璘。

马璘展开一看。正是李亨以监国太子名义发出的那道谕旨。令马璘班师之后即刻入朝论功行赏，并特意注明了另外五名北征主将亦是会入朝。

这道谕旨的内容，马璘其实早就知道了，不过由于庭州距离长安太远，道路极不好走，所以现在这道谕旨才来到庭州。

马璘看完谕旨，皱着眉头道：“成公，这个时候……我不好离开庭州吧。”

段秀实点头道：“我也是这个意思。殿下发谕旨之时。天子还未驾崩，如今咱们报丧的使者应该还没到达长安，将军是碛西主将，这个时候的确是不该离开碛西的。殿下并不知道天子驾崩，等到知晓此事之后定然是另有旨意。这个时候将军需要在

碛西坐镇，离开是不合适的。天子灵柩在此，将军哪能擅离。”

“正是这个道理，可是这是殿下的谕旨……”马璘皱着眉头看着段秀实。

“将军，事急从权，这个时候暂时只能如此了。将军在这里。自然上下安稳，若是此时离开。实在不妥。殿下不久之后就会得知消息，他自然不会怪罪将军的。”

“那就是说，暂时不去？”

“不能去，将军该在庭州守着天子灵柩，等待殿下新的谕旨才是。”

马璘看段秀实的神色，似乎很是怕他执意离开庭州，心中暗叫惭愧。果真是君子可欺之以方，欺瞒段君子这样的老实人，心里实在是有些过意不去。

“使者何在？”

“听说陛下驾崩的事情，正在灵柩前跪拜。——其实他过了碛西之后，就已经听说了这件大事了，也是强撑着把谕旨送过来。他也说将军应该等候太子殿下下一道旨意。”

马璘点了点头。

天子驾崩的消息并没有隐瞒，如今正在向着各

个方向扩散，知道的地方会越来越多。

“好好招待他吧。此时我的确是不宜离开，再过些日子说不定太子殿下自己还会来奔丧。到了那时，我再向殿下当面请罪。”

“正该如此。”段秀实点头，“那便这样定了，我去回复那使者。”说完便即转身而去，去得极为匆忙。

看着这个老实人的背影，马璘心中暗叫惭愧。段君子现在还在为安西军操劳，不过不久之后双方还是要撕破脸皮，到时候安西新军没了这个执法森严的都虞候，亦是一大损失。

不过有些事情是无法避免的，他现在谋求的东西对于段秀实来说，乃是不可接受的，虽然他并非是要造反。

到了那个时候，段君子一定是会站在长安城那一边。那个时候在这位老友眼中，自己定然是个伪君子，奸诈小人了。

报丧的使者用的是最快的速度赶往长安，过了莫贺延碛之后就上了驿道，速度将会快很多，再过几天时间，应该就会把消息传到长安城。不过事情又多了一些变化，原本以为李亨是不得不来庭州奔丧的，而庭州乃是自己的主场，现在李亨被那波斯

萨满砸昏了，也不知道现在状况如何，不过亲自奔丧大概是不可能的了。不知道接到消息之后，长安方面又会做何种反应。

事情只能在暗地里进行，明面上依然是无事可做，看这个样子，还是得在庭州悠闲一段时间了。

也不能一直窝在府邸之中，马璘信步走出府邸，策马出了庭州城。青海骢在草原上撒了欢的奔驰，看着满目苍翠之色，他的心境也是变得平静了许多。

该来的总是要来的，只要问心无愧，别的不用管它。为了汉家文明永久笼罩葱山以西甚至更远，便当一次权臣又如何。

在一条清溪之畔马璘停了下来，下马让青海骢喝点水，自己在清溪之畔坐下。

再过几日，封大夫应该就要从龟兹赶到了。相比段君子的忠直，封大夫可是个老狐狸，说不定能发现什么端倪。这件事情，还得小心应付才是。

段君子和封大夫不可能容许自己当权臣，不可能容忍自己藐视皇权的行为。若说段君子是大唐皇室之忠臣，那么封大夫便是一条忠犬，若是让他们知晓自己的谋划，段君子可能半夜带着人来割脑袋，封大夫怕是会笑眯眯的送上一杯毒酒。

君子可欺之以方，封二可绝对不是君子，一双眼睛极为刁毒，绝不会像段君子这般好欺骗，现在还在为自己着想，完全不知道自己心里的谋算。

马璘一边想着，猛然脖子一拧，一根长箭嗖的一声从耳边飞过，落入清溪之中暴起一团水花。

当真是险之又险，若是刚才他不偏头，这一箭就要洞穿他的脖颈了。

马璘神色极为淡然，一个翻身跃了起来，回头看着数十丈外草地上的少年道：“你是何人？谁派你来的？”

少年手里拿着一把长弓，看上去极为华丽，正一脸惊愕的看着马璘，显然没想到马璘会避过去他这一箭。

见到马璘开口，他也不答话，又是一箭狠狠射了过来。马璘一伸手，把长箭接在手里，眯眼看了看道：“龙武军的，这种弓也就是好看，力道太弱，连单弓弩都比不上，如何能用来杀我。”

少年喝道：“弓便是弓，哪能和弩比力道，你在大唐能找到比单弓弩力道更强的弓么？”说着猛然用力一拉，把长弓直接拉断往地上一扔，唰的一声抽出了横刀。

“好刀！”马璘眼前一亮，“这刀倒是不错。

——比单弓弩力道更强的弓不是没有，你没听过射雕手的七石弓么？”

少年见马璘神色笃定，知道自己早就被发现了。面对的是大唐一代军神，他心中也是有着压力，然而这个时候也顾不得那么多了。青年怒喝一声，横刀斜斜拖在身后踩踏深草便向着马璘冲了过来。

“某家知道你是谁了，红崖驿附近绿洲之上，一人斩杀数十波斯武士的便是你了。果然是英雄出少年，长安子弟后辈中能有这般人物，倒也不错。”马璘笑着抽出横刀，横刀上鱼鳞状的纹路在阳光下极为明显，亦是把横刀拖在身后，向着少年便是迎了上去。

少年见到马璘手上横刀，眼瞳亦是猛然一缩，脚下速度却没有丝毫放慢，咬着牙怒喝一声：“奸贼！拿命来！”横刀猛然旋转，带着炫目的刀芒向着马璘横斩而来。

“来得好！”马璘长笑一声，身躯骤然腾空数尺，横刀自背后猛然扬起，居高临下向着少年便狠狠地斩落下来。

少年一击不中，一道刀芒便带着雷霆万钧之势直落而下，怒喝一声就地一滚，堪堪避过这一刀，

却看到深草纷纷断裂，那刀光猛然一个旋转，便又向着他斩了过来。

少年猛然咬牙，身子一跃而起挥刀硬挡，两把横刀狠狠地撞在一起，发出“当”的一声巨响，火花飞溅之中，少年被震得退了两步，对面的横刀却已经是再次斩落而下。

太快！实在是太快！

少年暗自心惊，红崖驿附近那一战之后，少年本来对自己极有信心，没想到今日蓄谋已久的刺杀会变成这样。这个号称大唐军神的男人实在太强大了，他根本就没有反击的能力！

刀芒已到眼前，容不得他多想，只能是双手握刀狠命迎击，又是当的一声巨响，他又被震得退了两步，虎口撕裂鲜血直流，对方身形如电前冲，又是一刀蛮不讲理的当头斩下。

少年猛一咬牙，不再理会对方的一刀，双手握紧横刀自下往上猛地一撩，刀光贴着地面升腾而起，径直撩向了对手的小腹。

知道不是对方的对手，这一下他完全是拼命了，宁肯自己被对方劈成两半，也要让对方付出代价，能够同归于尽就最好不过。

“多大的仇啊，这他娘的是想让我断子绝孙

么？”笑骂声中那道人影却并未后退，刀光依然是霸道绝伦的斩落下来。

第三百九十二章口舌之争

拼命这种事情，马璘从来都没怕过，他的原则一向是你要拼，我便拼，男子汉大丈夫，这种时候绝不能怂。

两道刀光一上一下皆是极为快捷，马璘自上而下挥刀，却是占了极大便宜，更快一筹。刀光削断了少年的发髻，重重地落在少年肩头之上，少年闷哼一声坐倒在地上，手上横刀速度骤减，马璘手腕轻轻一振之下，便是又出一刀把少年的横刀击飞。

少年的武力是不错，不过比起原来的李璟还是差了一线，正面交锋当不是李璟的对手，不过倒也难说，毕竟他是敢玩命的，李璟当初却是不敢。

马璘眯眼看着坐在地上的少年，在心里对两位龙武军校尉做了一下比较。这也是一个百人敌般的角色，是个好苗子，不过这点儿武力拿来刺杀自己，那还是远远不够的。

适才两人互不防御对砍一刀，他乃是居高临下，少年是挥刀上撩，本来就极为吃亏，再加上他速度力量皆是强于这个少年，所以少年想要两败俱伤，却是不可能做到的。他那一刀并没有太过留力，只是在削断少年发髻之后改变了一下方向，又

把刀刃转为水平，最后是以刀身拍在了少年的肩头，虽然不算致命，可是肩胛骨却已经碎了，这样的伤势，没有半年时间怕是恢复不过来。

其实他和少年的差距也并没有这么大，不过大家的功夫都是一路的，他更熟练一些，所以才能轻松占得先机。

“狗贼！你早就发现我了？”少年头发散开。趺坐在地上也不起身。看着马璘恶狠狠地道。

马璘走过去。捡起少年那把横刀，端起来在阳光之下轻轻转动，能看到上面有绵密的鱼鳞状花纹。

又把自己的横刀也平端起来，和少年的横刀放到一起，端详了一阵之后，马璘回过身来，看着地上的少年沉声道：“嘴放干净点儿，或许就不会死了。我饶你一次。未必就会饶你第二次。——我自然是早就发现你了，你在庭州城门口已经守了几天了，我每日里一个人出来，就是给你一个出手的机会。红崖驿一战他们把你说得神乎其神，现在一看，不过尔尔。”

少年一脸激愤之色，冷声道：“你这弑君的恶徒！那个要你饶？要杀就杀，何必多言！”

“饭可以乱吃，话可不能乱说！弑君？谁说我

弑君了？你从哪得到的消息？”马璘看着少年皱眉道。

“我在来庭州的路上又碰到一**斯人拦截，这一次我留了活口。那些波斯人说得明白，他们和你合谋准备造反。如今陛下又死在了庭州城。你敢说不是你杀的么？你这个奸贼！”少年瞪着马璘，怒声喝道。

“原来如此。”马璘点了点头。

这少年便是那个在红崖驿附近斩杀数十波斯人的龙武军校尉，当初返回红崖驿之后，驻守红崖驿的安西密探已经把他的样貌画了下来，所以马璘自然能够认出他来。据安西密探的报告，绿洲上湖边死的几十个波斯武士，从刀口上来看皆是一人所杀，也就是说眼前这个少年一个人干掉了数十个波斯武士。

对于这样的人，马璘自然没有伤他性命的心思，这样的好汉子，便该在战阵之上冲锋杀敌。若是换了别人来刺杀，马璘那一刀是绝对不会客气，此时敌人已经是被劈成两半了。

当初接到安西密探的报告之后，马璘心里便升起了惜才之心。不过刚才交过手之后，马璘便也明白当日这少年校尉能够取得那般战绩，一来是身手

的确是不错，二来也和他手上这一把特制的横刀有关。

不过这也没什么，其实他自己也是一样。这么些年来一把横刀杀了多少异族英雄，其中一部分功劳也是要归结于武器的锋利的。

这一个少年，自然就是龙武军校尉王洵王明允了。

当初他把遇到神秘波斯人阻拦的消息交由老万带回长安城，自己带着几名袍泽继续前往庭州，过了柔远县城后不久又遇到了一股波斯人的截杀。这一次他依然勇猛，最终还是取得了胜利，然而几名袍泽却都是战死了。

其实红崖驿附近那一战，那几位袍泽是因为喝了波斯人的葡萄酿之后昏倒了，没有参与后面的战斗，结果才活了下来，这一次几人参与战斗，结果里面就被波斯人围杀，最后活过来的，便只剩下他一个人而已。

红崖驿那次战斗是他第一次杀人，出手拿捏不住轻重，结果一个活口都没留下来。而柔远县境内这次战斗，他便成功的抓到了两个活口。两个人在他的逼问之下交待了一些信息，然后就重伤而死。两人在波斯寺里算是底层人物，得知的情报都是一

鳞半爪，不过却告诉了王明允，说他们将要和马璘合作，推翻大唐江山，建立起一个以火祆为国教的国家。

　　这样的消息，让王明允极为震惊，彼时他已经到了伊州了，距离庭州已经不远，想了一下之后决定继续前往庭州，去确认一下这个情报是否属实。那个时候在他的心里，其实是不相信堂堂大唐军神马璘会背叛这个国家和异族为伍的。

　　为了避免再次被波斯人拦截，少年校尉便换了衣衫，把身上和龙武军有关的衣物都装入包裹内，扮作一个寻常的碛西豪强子弟继续前往庭州。到了庭州之后，他暗地里查看，觉得城内的气氛极不对劲。没有敢公开使者的身份，在庭州城呆了一段时间之后，马璘便带着大军极为突然的杀回来了。

　　然后庭州城内一片混乱，在之后，就正式公开了天子在庭州和天子已经驾崩两条消息。

　　消息传出，王明允又惊又怒，他想起波斯人的口供。便断定了天子是死在马璘的手里。太子派他来庭州是想确认天子是不是在庭州。最后却是这样一个结果。少年校尉觉得自己没脸回去了，决意要留下来寻机杀死马璘这个大奸贼，来为陛下报仇。

　　“波斯人说我要造反，我就是要造反么？这些

天来大军杀了多少波斯人，你又不是没有看在眼里。事情并不是你想的那样，你又没有亲见，如何就敢说我弑君？”马璘看着少年校尉，微笑说道。

“你刚回庭州。陛下就驾崩了，哪有这么巧的事！陛下驾崩时你就在庭州，你敢说这件事情和你无关？”少年校尉冷眼看着马璘，沉声喝道。

马璘笑道：“天子驾崩时，你可也在庭州，你敢说这件事情和你无关？”

少年微微一滞，怒声道：“天子驾崩，你却没有戚容，整日里和那突厥女人鬼混，这难道没有问题？”

马璘嘴角猛然一抽：“你去过某的府邸？”

少年冷着脸点了点头。一脸鄙夷之色。

马璘干咳了一声，板着脸道：“那不过是个异族女子——你若想杀我。那时是最好的机会，若你那时动手，只怕已经得手了。天子驾崩，我也跪过拜过，已经是尽了人臣的本分了。悲伤未必要写在脸上，再说就算我不伤心也说明不了什么问题，他又不是我爹马少保。”

这个家伙居然曾经潜入过自己的府邸，还看到了自己对那仆固公主做的事情，实在是有些丢脸，毕竟那等事情，是不好摆到台面上来的。看来是有

些大意了，居然没发现这个家伙，若是这个家伙当时给自己来上一刀，恐怕真就要阴沟翻船了。

“以后这等事情，还是要节制。”马璘心中暗道。

强行征服一个野性十足的异族少女，固然是新鲜刺激，可是有了这次的教训，马璘决定还是要收敛一些。

少年听马璘说玩，怒声道：“你这般说话，既非人臣，亦非人子！陛下是君，马少保是你的父亲，你竟敢这般戏谑他们！你说你没有弑君，谁能相信？”

马璘看着这个一脸怒色的长安少年，摇了摇头，横刀闪电般挥出，落在少年另一个肩头之上。少年闷哼一声，这个肩头的骨头亦是碎裂了。

他本来便不擅长口舌之争，这个少年看来是认定是他杀的李隆基了，既然如此，暂时怕是没法收归己有了。

不过他所依仗的是安西新军万弩齐发的威势，也不单单依靠一个人的个人武力。这个小子是不错，不过收服不了也就罢了，不必去强求。

少年人行事并没有错，加上并没有对安西新军造成损害，所以他自然不会杀他。

“其实……我并没有骗人，陛下真的是吃蒸熊掌噎死的——看来你是不信了，看在你杀了那么多波斯恶贼的份上，某家这次饶了你。给你找个地方好好养伤吧，等你伤好之后……有些事情应该已经定下来了，到时候我再派人送你回长安，当然若你那时改变了主意，愿意跟着某家在这边境之上一刀一枪的杀敌，某家还是会给你这个机会的。”

说着马璘把少年的横刀抛了过去，少年坐在地上勉强伸手握住刀柄，手臂却已无法举起，一脸愤怒的瞪着马璘。

马璘摆了摆手，远处十几骑从平冈之后驰了过来，马背上的骑士们皆是向着马璘躬身行礼。

“这个人交给你们了，让他好好将养伤势，若是想要逃跑，便一刀砍了。”马璘吩咐道。

这些骑士皆是安西密探，亦是马璘最为信任的人，听了马璘的话，众人皆是点头，一言不发把少年抓起来绑到马背之上，然后策马匆匆离去。

ps：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的一直以来的支持，感谢书友“njice1203”的打赏，多谢多谢。月末，继续求票。

第三百九十三章李庄献策

若要逃跑，便一刀砍了，这话不过是说给少年听的，开玩笑，这样的好苗子，哪能随随便便一刀砍了。

何况少年的功夫和自己同出一家，也不知道该算师兄弟还是更小一辈的弟子，看在这层关系上也不能要他的性命。

能在这里遇到同门亦是一个意外，不过这层关系其实是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的，与他其实关系不大。然而毕竟是继承了这具强悍的身体，有的关系虽说不好承继，有的关系还是得认。

这家伙认定是自己杀的李隆基，自然不能让段君子见到他，所以交由安西密探们看管乃是最好的选择。这样的伤至少得半年时间才能恢复，到时候自己应该已经完成和长安方面的关系定位了吧。

解决了这样一桩不大不小的麻烦，马璘又策马在城外草原上驰骋了一会儿，便即返回到城内中去。

太子的使者既然到了，总还是要见一见的。

当然，如今太子其实已经是至德天子了。

如今庭州城内基本上已经恢复了平静，前几天

追查波斯寺余孽，该杀的人已经杀了，起获的财富也有不少，不再抓人杀人之后，市面上的秩序慢慢就恢复了。每日里进出城市的商队众多，大部分依然是做的金山道的生意，入城的多是从金山北面运来了缴获之物，出城的则是给北征大军提供给养的。杜怀光带着北庭军大部还在草原之上，依然是需要商人们的支持。

当然也还有商队走的是白水涧道，来往安西和庭州之间运送物资。不过由于战事已经结束。所以物资的需求少了许多。所以走这条路的商队便少了不少。

来传送李亨谕旨的中官也是个熟人，正是来过安西的李庄。马璘走入暂时停放李隆基遗体的大厅之时，李庄正跪在灵柩之前哭个不停。

天气太热，虽然有大量的冰块围在灵柩周围，依然是有着一些异味。君王死了和凡夫俗子死了，其实没什么不同，都是要归于尘土的。

若是往灵柩里也放些冰块或许还好些，不过段君子是坚决不肯。说是那样太过亵渎，马璘便没再坚持。

李庄之前来安西传旨，总体来说给人的观感还是不错的。马璘过去让李庄起身，李庄也没有坚

持，看样子也是受不了那等异味，跟着马璘便走了出来。

略略寒暄了几句，对陛下的驾崩表示震惊和悲伤之后，李庄把马璘拉到一边，压低了声音问道：“将军，如今天子驾崩。太子即将登基，不知将军心中作何打算？”

“什么作何打算？”马璘皱眉道。

“将军。何必要装糊涂！新君登基，必然要削弱将军的权柄，这次我带来的这道谕旨，其中的意思将军不会不知道，等到太子进位成了天子之后，必然又有旨意到此。对于将来之事，将军难道就没有丝毫打算么？”李庄声音压得极低，盯着马璘道。

“将来么……不过是尽人臣本分而已，又能有什么打算。雷霆雨露皆是君恩，碛西边将主边时间向来不会太长，历来皆是如此，我在这个位子上也有好几年了，新君若有旨意下来，为人臣者自然不能恋栈。”马璘肃容道。

“将军当真是这样想的么？”李庄低声道，“若真如此，只怕立马就要大祸临头！”

“天使此言何意？”马璘皱眉问道。

李庄看了看四周，把马璘又往角落里拉了

拉：“将军，殿下登基之后，必然是要削弱将军的权势，到时候将军无非是两个选择，肯，或者不肯。若是将军交出兵权，立马便是砧板上的鱼肉，一年半载之间或可为富家翁，然而陛下每次想到将军，便如肉中之刺，将军，到时候可是连富家翁也当不成了。而若是不肯，以将军如今之权势，便可大做文章。”

见马璘没有打断她，李庄压低声音继续道：“为将军身家性命计，在下有上中下三策，可供将军选择。”

马璘见这宦官一本正经，心中想笑，还搞什么上中下三策，这货是来说评书的么。

不过他并没有当真笑出来，而是低声道：“愿闻其详。”

李庄道：“这下策嘛，便是弃了碛西之地，带兵越过葱山西进，以将军的本事，必然可以打出一个大大的疆土。到时候或和大唐分庭抗礼，为兄弟之邦，或和天子商谈，作为藩属皆可。”

“那中策呢？”

“中策便是拒不从命，以万民遮拦为由不去长安，也不交出兵权，凭借流沙之险以自固。到时候新君必然震怒，却是奈何将军不得。将军兼有葱山

东西，吐蕃回纥之地皆可掌握手中，名义上为大唐之臣子，实则自成一家。”

“至于上策，自然是兵发长安，争夺天下！”

李庄目光微微闪亮：“天子的优势，在于人心归附，而将军的优势，在于手中灭世之兵！将军如今已灭三国，便是再灭一国又何妨！以在下愚见，当今天下无人可以抵挡将军兵锋，两京之地一战可定！要想席卷天下，怕是需要一些时日，不过十年时间也是够了。碛西苦寒之地，终比不上中原花花世界，陛下对将军有厚恩，太子殿下却对将军没有恩德！既是如此，夺了这天下又有何妨！”

马璘看着这个一脸兴奋的宦官，显然这个家伙这些话是路上都准备好了的。怪不得这个家伙会作为信使来到庭州，原本按照他在宫中的地位，早已不用巴巴的跑这么远来传旨了。他这次来安西，显然也是想要为自己搏一场富贵的。

“天使，你这般鼓动某家造反，不怕某家把你押送长安发落么？你知不知道战火一起，将有多少生灵涂炭！大唐立国百余年，终于有了今日之气象，难道你要我生生把这盛世光景打破，让千万人人头落地么？”马璘看着李庄，低声问道。

李庄直视着马璘，声音微微有些亢奋：“在下

也不是让将军一定要造反，不是还有中下二策么！在下既然敢说，便准备好承受一切结果，若将军把在下押送长安，只能怪我李庄看错了人。至于生灵涂炭，呵呵，将军成名以来杀人何止百万，如今怎能心存妇人之仁，不明白不破不立的道理？”

“不破不立？”马璘微微皱眉。

李庄点头，道：“如今天下看似昌盛，实则是镜花水月罢了。我大唐立国之根本，一乃府兵制，二乃均田制，如今二者皆已崩坏。各处折冲府无兵可练，边军皆是依仗长征健儿，南衙府兵名存实亡；北方各道地狭人稠，无以授给百姓口分永业，百姓安土重迁，皆是依附豪强为人佣耕艰难度日。钱粮皆是依仗南方各道，运河为生死命脉，平日里还好说，若是南方遭遇灾荒，钱粮收不上来，京畿关内立马就要饿死人了。或是万一漕运出什么问题，亦是立马就会引起大乱。将军，眼下看似盛世，实则是危如累卵！”

马璘看着这个家伙，也是有些意外。一个中官能说出这些话来，不由得让他高看了这家伙一眼。

今日的大唐，局面未必如李庄说的这般严重，其实也差不了多少。立国百余年来天下总体太平，然而问题的确是积累到了很严重的程度。特别是北

方各道的土地兼并，已经到了极为严重的地步，大部分的自耕农都已经消失，农民基本上都是依附豪强的田庄过活。而京畿关内尤其严重，加之人丁稠密，又安土重迁，平日里的确是没什么，万一遭遇个天灾**，或者是漕运不继，或者是南方各道钱粮不足，立马便是遍地干柴一点就着。

而没有了自耕农，没有了官府授予百姓口分永业的制度，便自然没有了府兵。而府兵本是大唐帝国立国之根本，没有了南衙府兵，如今大唐外实内虚，边军防备四境自然是绰绰有余，可是若是内部出现动乱，没有了府兵就没法及时扑灭，而一旦没法及时扑灭，便会愈演愈烈。

当然了，这些问题并非是没有法子解决的，不过李庄说盛世危如累卵，其实并没有说错。特别是关中京畿之地，虽是首善之区，却也隐藏着最大的危机。

“将军取天下，固然会千万人人头落地，然从长远来看，却是一桩善举！”李庄继续说道，“以将军之能力，十年之内必然可以定鼎天下，到时候便可轻松整顿，立马就是一番煌煌气象。而若是将军不做，将来天下乱将起来，到时候不知会是何等凄惨！”

来做说客的，果然是都有夸大其词的能力。李庄说的话倒也不是全无道理，然而听这厮的意思，似乎现在大唐已经是马上要天下大乱，需要自己来倒转乾坤了。在他的嘴里造反不但不是坏事，反而是好事了。

不过马璘很清楚，这厮终究是个用嘴皮子来谋富贵的。

“如今长安暗弱，碛西却如同是朝日当空，将军这几年主边碛西，给碛西带来的变化在下亦是看在眼里。在下非是想要功名富贵，实则是为了天下百姓着想！”

“将军取了天下，行事便没了掣肘，将军能带给碛西的，亦能带给整个大唐！到时候不管是叫什么，我汉家天下定会更加强盛！”李庄似乎很是激动，声音虽然依旧很低，却变得有些尖锐起来。

这话便有些过了，马璘心道。

第三百九十四章决断

终究是为了功名富贵，又何必说得这般大义凛然？

李庄来之前明显是下过一番功夫的，说的话也不是全是忽悠。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大唐盛世腰斩是因为安史之乱，可是若没有安史之乱，大唐帝国的盛世还能持续多久，这也是很难说的事情。

其兴也勃，其亡也忽，历史上的诸多中原王朝，终究都是无法逃出这个轮回。中原的土地能够承载的人口是有限的，豪强世家兼并的本能是无限的，改朝换代之时死一批逃一批，立国之初人口稀少无主土地很多，便不存在这种问题，而随后人丁繁衍土地兼并，矛盾就会爆发出来。

今日之大唐亦是如此，土地兼并已经到了极为严重的地步，小邑犹藏万家室为人称道，却未必就是好现象。

当然这种矛盾什么时候爆发出来，那就是另外一回事了，总要有个由头，可能是一次天灾，也可能是一次民乱。

“将军，天予不取，必遭其祸！将军若是取中策、下策，虽则可保全身家性命，却是弃中原万民

于不顾！唯有取上策，平天下天下，方能让汉家盛世绵延。将军此时不取，将来中原一旦糜烂，到时候将军还得出面收拾残局，彼时再取损伤更大。而将军若是三策皆是不取，不惟是自家身家性命无法保全，将来一旦变乱便立马是无法收拾之局面，到时候五胡乱华之惨景，只怕又将重现中原矣！”

这货已经开始危言耸听了，不过依旧不是全无道理。汉人内斗起来可是很凶狠的。这时便往往便宜了异族。放眼史册之上。这样的例子太多了。

李庄所言三策皆不取。将来一旦变乱的确是很难迅速平定，蛮夷入华夏这种可能自然是存在的。不过关于今后何去何从，马璘自己早有定计，李庄所说的话对他而言，倒也不会有什么真正的影响。

因为他早已经有了决定，那便是李庄所言三策中的中策。

解决土地兼并、人口过多的社会问题，未必就要改朝换代大杀一批。

改朝换代，那自然是一种解决的法子。不过在马璘看来，还有另外的一种法子，那就是用大唐的剑为大唐的犁开辟土地。

现在大唐丁口不过五千多万，比之后世差得远了。当然由于这时的食物生产水平，二者没法相提

并论，不过这点儿人口，大唐的土地还是养得起的。南方各道开发远远不足，东北方向黑土肥沃之极，漠南漠北如今也空出大片的土地，这些其实尽够用了。

就算是再有不足。新罗人、倭人都是可以让出地盘的么。更不用说更南的南方，甚至还包括了后世所谓的南洋。现在来看是烟瘴之地，其实都是宝地。。

当然，也包括河中和大食。总的来说大唐在军事上已经确立了绝对的优势，那么土地自然是有的是，只要把安土重迁的毛病改一改，其实完全不用内耗就可以解决这个问题。

当然了，他不是皇帝，说了并不算。不过他的底线早就划在那里，无论如何都不可能去突破，不然的话，他就不是马璘了。

不是皇帝，没法强制命令，那就用别的法子。肥沃的土地，轻易获得的财富，美丽而恭顺的异族女子，都可以拿来作为吸引汉家百姓移民的筹码。

总有一天大唐的百姓们会放下礼仪之邦的架子，习惯于占领别人家的房子，拥抱别人家的妻子和女儿，在保持汉家文化的同时，成为一个咄咄逼人的民族。

这样大唐的盛世依然可以绵延，汉家文化笼罩的范围会不断扩大，只要扩张还能进行，还能从别人的土地上掠夺财富，还能不断扩张自己的领疆，所有的内部问题就都不是问题。

每一个汉民都是资源，为了自己当皇帝而让千万汉民人头落地，纯属白痴的想法。在一个急速扩张的国度之中，皇权……其实已经不太适合了。

不过那是后人的事情了，他这一代大概还不用操心这样的事情。越来越多的类似后世东印度公司的机构出现并坐大之后，有些事情自然而然就水到渠成了。

这些都是将来之事，现在所要做的，还是先把碛西和长安的关系通过适当的途径确认下来，以损害最小的方式。

“将军？”

李庄的声音打破了马璘的沉思，马璘这才发觉自己有些走神了。

这位踌躇满志的中官正看着他，目光颇为热切，等待着他的回答。马璘看着这个家伙，心道一个蚕室废人能想这么多事情，其实已经是颇为不易。

他选的道路是李庄说的中策，不过这是他早就

定好的事情，功劳自然是不能归于李庄。交浅言深乃是大忌，他不会把他押送长安发落，可也不会告诉他自己的决定。

“天使所言……呵呵，怎么说呢……也算是为某家着想吧。虽然是大逆不道……呵呵，本将军也不是没有担待之人。”

马璘看着李庄，微笑道：“今日这些话，出你口入我耳，就这么算了，以后不要再提，不然本将军会很为难。”

李庄点头，低声道：“在下记住了。不管将军选哪一策，将军都记住一样，在下是站在将军这一边的。”说完向着马璘拱了拱手，伸手揉了揉脸，神色便又恢复了从容。

转过身去，刚好段秀实走了进来，李庄神色瞬间变得黯然起来，哽咽道：“陛下啊……”

“真是人才！”

马璘抽了抽嘴角，也微微露出一点儿悲痛之色，不过却不似李庄那般直接流下眼泪来。

……

回到府邸之中，马璘想起之前李庄说那些话，微微摇了摇头。

当皇帝么……

若是能够不伤汉民而当皇帝。他倒也不介意。当了皇帝。一言九鼎说一不二。自然能够更早的改变这个帝国，向着四境之外高速扩张。

可惜他穿越成为了马璘，而非是成为李亨。

当皇帝的好处显而易见，可以快速向境外迁移人口，可以加快扩张的速度，也可以鼓励人们多多生育，增加汉民的数量……总的来说，好处很多。

不过身处现在这个位置。想要当皇帝并不容易，手里武力倒是足够，可是却没有民心。

当初安禄山盛极一时，然而终究没能成事，便是在于民心二字。自己如果举兵反叛，亦是面临同样的局面，到时候四面皆敌，除非是狠下心来杀戮，否则无法成功。

而若是狠下心来杀戮……李庄说要十年，十年里要杀多少汉人？到时候大唐眼下这五千多万的丁口。还能不能剩下一半来？

这样的事情，可不是随随便便谁就能做到的。

至少他就做不到。

他的刀只愿杀异族。面对车书混同的同族，哪里能下得去手。

没有那般狠辣的心思，注定无法当皇帝。所以抓住碛西之地，以作为对外扩张的根基，这便是他

要做也唯一能做的事情了。

要在碛西实现事实上的自立，又不能彻底和长安方面决裂，因为还要利用中原庞大的人口基数，如何行事其实是不容易拿捏的。这些都是细节，大方向确定下来，只能是走一步看一步了。

……

庭州，天子驾崩。

长安，新君登基。

平卢，李璟自立。

三件事情发生的有先有后，却都是将要改变大唐帝国历史的大事。事情发生之后，消息便以事发地为中心向着各个方向高速蔓延，然而受制于这个时代传递消息的速度，这个帝国又极其庞大，所以消息要蔓延到整个帝国，还需要很长的时间。

而到了那个时候，事情不知道又会发生什么样的变化。

在历史的车轮之下，一切都在向前不断而行，有人改变了历史车轮的方向，更多的人则是在历史的车轮推动之下茫然前行。

马璘在庭州城内的宅邸中沉思的时候，在万里之外的唐海之上，十几艘海船乘风前行，正在驶往遥远的北方。

法尔斯一地的德赫干们异常恭顺，田名远和牛诩便把重心放在了舰队之上。这一只装备了新旧两种八牛弩的海船，便是他们的第一支舰队。

确切地说，是安西新军自己掌握的第一支舰队。投效的德赫干们也有舰队，随时都听从大唐远征军的征召，不过关键的时候，能够信任的只有自己。这一只舰队所有的水手，都是出自安西新军，原本都是旱鸭子，如今在颠簸的海船上双足便如同钉子一般。

鹰奴已经成功到达了这里，这里和安西已经可以传讯了。方文本自捕喝城传来的消息已经到了有一段时间了，之前舰队训练没有完成，所以一直都是在等待着。而现在舰队已经成功训练完毕，这个时候便是去完成方文本所交代的事情，铲除巴士拉和库法之间哈瓦利吉派余孽，同时夺取巴士拉作为据点的时候了。饱食温衣安闲度日，方先生可是不会满意的。

这一次行动，是新军舰队的第一次正式出动，唐海据将军说也叫波斯湾，两侧皆是陆地，总体上来说风浪不大，各个海船上都有忠心的波斯人向导，顺着海流向北走也很是轻松。

库法城大伙儿都去过，当初那一战打得那叫一

个轻松，如今不过是故地重游而已。作为这一支舰队的指挥，牛诩对自己很有信心。

田名远相对老成持重，他带着主力驻扎在万年城，保护港口的同时收集臣服大唐的各地德赫干们缴纳的赋税。牛诩急于立功，所以舰队便是交给他了。

……

月初求票^_^

ps：求票求票^_^

第三百九十五章蛟龙入海

“这一战之后，等到小马叔回来了，我便带着舰队走一趟广州城，看一看要花多长时间。大唐的舰队从南方出现在广州港，肯定要把市舶司的那些人吓一大跳。”

海风吹拂，牛诩铁塔般的身板站在船头，眯眼看着远处隐隐可见的河口，在心中暗道。

在海上晒了几个月了，原本清秀的少年变得黑了许多，看上去成熟了不少。

小马叔留下了粗略的地图，这个地方便是通往巴士拉城的河口了，只需要顺着河口上溯百十里，便能到那一座城市。小马叔说过，那是大食极为重要的一个港口，而现在这个时候，他已经是把港口看作是囊中之物了。

若非是要北征回纥，小马叔还在这里的话，大军恐怕早就越过扎格罗斯山脉西进了，几个哈里发在扎格罗斯山脉西边打得不可开交已经很久了，这个时候来趁火打劫正是时候。

不过如今小马叔不在，这边远征军兵力有限，小马叔又对万年港极为看重，所以主力还得留在万年港附近，暂时也就只能这样了。把巴士拉城给夺

下来，降服附近的德赫干们，清理干净哈瓦利吉派的余孽，这便是他这次行动的目标。

已经到了这里了，牛诩觉得从海路进入大食腹心之地其实颇为方便，波斯故地基本上算是高原，很多地方道路并不好走，若不沿着萨珊王朝留下的驿道前行，纵然是骑兵行军速度也没法太快，而要进入扎格罗斯山脉以西的肥沃的平原之上。还得穿越这一道巨大的山脉。而这一次从海路出发。顺着洋流轻轻松松的就到了这里。

这一条道路。也可以作为将来大军入大食腹心之地的一个备选。不过这一条道路也是有其缺点，那就是只能运送步卒，而无法运送战马。

心里想着这些事情，牛诩眯眼看着越来越近的宽阔河口。他行事处处模仿马璘，这一眯眼和马璘倒是更加的相似了。

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上最大的两条河流在巴士拉附近交汇，然后流向波斯湾，也就是今天的唐海。这一条河道是连通内河水系和波斯湾的黄金水道，是最为繁忙的一条航道。距离河口越来越近。不时便能看到大大小小的船队，上面挂着各种各样的旗号。

牛诩站在扶风号转头，命令通过旗语发了出

去，舰队的每一艘海船之上，都是升起了一面骷髅旗帜。
　　这一次来，可不是当善男信女的，而是来杀人的。这些附近的小鱼小虾他并没放在眼里，因为他并非是真的海盗，升起这些旗帜的意思，就是警告别的船队离自己远一些。
　　毕竟希腊火这玩意儿。并非是他的舰队独有，大家族旗下的船队往往都有这种东西。让别的船队过于靠近舰队。便存在着一定的危险性。而小马叔对于人命是如何看重，牛诩也很清楚。
　　当然，是自家兄弟的人命，至于波斯人大食人这等异族的人命，小马叔可是并不在乎。
　　升起了骷颅旗帜之后，舰队便向着河口冲了过去。附近的商船有的见事情不对，便是慌忙避开，不过大部分的船只却是继续沿着航道继续前行，并没有避开的意思。
　　显然他们不知道这支船队是什么来路，骷颅旗帜又是什么意思。骷颅旗帜旁边的大唐军旗，他们亦是未曾见过。当初唐军和阿卜杜拉联手攻克库法，震动了整个大食故地，不过唐军并未曾来到这一带，所以没人认识大唐的军旗。
　　“看这个样子，还是得立威啊。”牛诩站在旗

舰扶风号船头，眯眼看着前方的几支大大小小的船队，嘴角现出一丝嗜血的笑意。这样的笑容，亦是和马璘有着七八分相似。

扶风号是最早完成改造的海船，是舰队中最大的船只，上面安放了最多的新式八牛弩。牛诩快速传令下去，通过旗语的联络，整支舰队都是转为战斗姿态。

舰队上并没有装载任何货物，只装载了军械，所以吃水较浅，此刻满帆之后速度骤然加快，径直向着河口冲去，所有的舰船排成两列，一座座装着八牛弩的小屋都是从甲板之下升了起来。

在舰队的两侧，各自有着一支船队，都是巨大的海船，看样子是刚从远方返回的。这几个月安西新军忙于训练，并未开始扼守霍尔木兹海峡征收赋税，所以这两支船队都没有见过唐军舰队，见到唐军舰队靠过来，立马都是用旗语发出信号，命令舰队离他们远一些。

两支船队一支有三十多艘船，另一支也有二十来艘，船舷吃水很深，显然是满载了货物。此时距离已经到了八百步之内，阳光下已经可以看清楚甲板上的大食水手。不少水手手里拿着刀剑，正指着这边恶狠狠的大骂。

“小将军，他们挂的都是哈里发的旗帜。”身边的向导来自恭顺的霍兹曼家族，指着船队低声道。

“哪个哈里发？是阿卜杜拉还是易卜拉欣？”牛诩问道。

头发花白的向导笑道：“都不是，他们挂的是哈里发曼苏尔的旗号。”

“曼苏尔……不是早就死了么？”牛诩失笑道。

当初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和小马叔联兵攻破库法城，干掉的哈里发便是曼苏尔。牛诩对于大食人的文字和旗号都不太懂，没想到还有船队至今挂着曼苏尔的旗号。

向导笑道：“曼苏尔当哈里发不到一年，就被大将军灭了。这两支船队应该是那个时候出港的，这个时候才回来，应是去的广州，大概是误了天时，不得不等了两次的季风，这个时候才回来。不过看来他们收获不少啊，你看水线低的……”说着还嗅了嗅鼻子，“唔！距离这么远，我还能闻到肉豆蔻的香味儿，看样子船上的好东西不少啊。”

“老霍兹曼，你这是想说什么？”牛诩眯眼看着老者笑道。

老者呵呵一笑：“小将军，这两支船队都是大鱼，船上装载的这些货物，价值至少也有二十万第纳尔，这可是一大笔钱，要是就这么沉在海里，可是太可惜了。”

“不会沉在海里，是沉在河里，你看，我们现在都已经进了河口了。老霍兹曼，这些都只是小钱，不要太心疼了。你看这河水也不算太深，等到我打下了巴士拉，你想来这里捞点儿金币什么的还不是随便你，到时候我给你找一艘船。”

老霍兹曼见牛诩如此说，心疼的咂了咂嘴。价值二十万金第纳尔的财富啊，也不能让小将军心动，真是大人物的做派，不过他在海上颠簸了一辈子，见到这些财富就要被送入海底——呃，河底，当真是心疼得一颗心都要揪起来了。

两只商船队见舰队直插中间，水手们跳着脚大骂，却也没有更多的动作。毕竟双方的距离还是在数百步之外，这是极为安全的距离。

大食商人纵横海上，行商的同时兼做海盗，在上岸时宁肯丢了性命也要维持信誉，而在海上要是遇到了，当实力相差悬殊的时候杀人越货也是常事。不过此时对方距离还这么远，应该没有别的想法，而且这些船吃水都这么浅，也没什么值得觊觎

的东西。

更何况都已经进入河口了，算是到了陆地的范围，就算是吃相再难看的家族，也不会选择在这个地方杀人越货，毕竟有太多的人看在眼里。

所以水手们只是站在甲板上骂娘，却并不担心。强行抢占航道太过无礼，然而终究不至于为了这事开战。在海上颠簸了好几年，马上就要回到家乡了，谁也不想多生事端。

牛诩不再理会身边一脸肉疼的老霍兹曼，学着小马叔的样子摆了摆手。旗舰之上令旗挥动，小屋内的弩手们立马便是做出了反应，靠外船舷一侧的小屋之内，弩手们用力砸下了八牛弩的机括，一弓三箭呼啸而出，带着装满希腊火的陶瓶便是向两边的船队飞了出去。

一根根巨箭如同长矛一般呼啸着在阳光下掠过海面，飞向了两侧的两支船队。发射完毕的弩手们搅动绞盘，紧张的为八牛弩同时上弦，然后舰队开始快速的转身，另一侧船舷上的八牛弩手们早已是做好准备，只等船身转过来之后就能直接发动攻击。

八百多步，这是老式八牛弩的射程，新式八牛弩射程可达一千二百步，不过由于数量不多，所以

除了扶风号和安西号之外，舰队其他的舰船还是以老式八牛弩为主，所以是能是选择这个距离开火。

两支商船队的船只极为密集，所以纵然是老式八牛弩在准头上也问题不大，巨箭划着弧线飞上晴空，到了船队上方便是密集的落下。几乎是一瞬间，两支船队都是燃起了大火，惨叫声密集的响了起来。

刚才还在大骂的水手不少人被直接钉在了甲板之上，然后鲜血便引燃了陶瓶里溅出来的希腊火，顷刻之间，甲板之上火焰熊熊，水手们惊叫乱跑，钉在巨箭上的大部分直接就死了，没死的浑身是火大声惨叫着。

大部分的巨箭直接落在了船上，也有一部分乃是落到了水中或者是钉在了船舷之上，巨大的冲击力之下陶瓶都是碎裂，里面的希腊火遇到海水剧烈的燃烧，形成一片片流动的火焰，靠近船身之后便是顺着巨箭轰出的大洞窜了进去。

这一次用的是饱和攻击，效果极好，甚至可以说是完美。仅仅是一侧船舷的一次齐射，两支船队的所有海船都是燃起了大火，竟然是连一艘幸免的也没有。

第三百九十六章兵临城下

在这个时代战船中了希腊火，基本上都是无解的。

倭玛亚王朝两次远征君士坦丁堡，浩浩荡荡的舰队都是在金角湾里化为了烟尘。含有磷化氢的希腊火遇水即燃，一旦黏上之后便如跗骨之蛆一般，燃烧干净后火焰才会熄灭。

齐射过后，两支船队便是陷入了一片慌乱之中，烈焰在瞬间升腾而起，大量的水手在烟火之中慌乱的跑着，不少人禁受不住，情急之下直接跳入水之中。然而水上面亦是漂浮着大片的火焰，落水的水手们在火焰之中凄惨叫喊，一个个被火焰和海水吞噬。

烟火之中，唐军的舰队快速的完成了转身，以另一侧的船舷面对着火海中的船队。然而这个时候，已经是没有再发射一轮的必要了。

一次齐射，便引燃了所有的海船，这些海船吃水很深，很快便一艘艘的开始沉没，浓郁的香气从两侧向唐军舰队飘荡过来，那是香料燃烧发出的味道。没过多久时间，在唐军舰队两侧数百步之外，到处都是燃烧的船板和挣扎求生的水手，河口水面

上流动的烈焰四处飘荡，把一个个水手吞噬进去。

老霍茨曼倒抽了一口凉气，神色之中除了心疼之外，更多的却是敬畏。作为一个常年在风浪中颠簸的水手，船队之间的战斗他也经历过不少次，然而却未曾见过这般情景。

这边仅仅是攻击了一次，对手超过六十艘船就这样被击沉！

这些并不是毫无还手之力的内河商船，而是具备了相当武装的远洋船队。这么多船。居然就这么轻松的被己方舰队点燃。

河口附近。大大小小的船队还有不少，其中距离较近一些的，都是目睹了这一过程。这个时候和老霍兹曼一样，每个人都是惊呆了。

他们未曾见过安西军舰队的训练，此时自然是更加震撼。只看到这边船队向两侧射出了一种大得吓人的巨箭——那可是在极远的距离之上——两边的船队就同时起火燃烧。这样的攻击手段，实在是这些水手们未曾见过的，这样的结果，也是他们所不可能想象到的。

心中惊骇之余。水手们早就快速的操纵船只，向着河口两侧的陆地靠去。这个时候，他们自然不愿遭受池鱼之殃。

舰队满帆前行，轻快的向着河道之内驶去。牛诩目光极为锐利，清晰的从附近的船队水手脸上看到无比震惊的神色。他的神色平淡，心中却是极为满意。

这一次出手，不过是为了立威而已。而现在看来，立威的目的已经达到。至少这些足够靠近的商船，不会再试图靠近他的舰队，而更远一些地方的商船。相信上面的人也很快就知道这边发生了什么。

这样的攻击，其实还是为了自保。让河口处的船队尽可能的保持在一个安全的距离之外，不至于让船队冒着遭受希腊火攻击的危险。

毕竟是四面皆敌的环境，这种状态下牛诩只能信任自己人，信任这些船上的安西健儿们，不管是波斯人还是大食人，都不可能得到他真正的信任。

身后的河面上水手们正在哀嚎，大片的火焰在阳光下燃烧，牛诩没有回头再看，眯眼看着前方。虽然是逆流而上，然而风向却是正好，一两天的时间之内，就应该能够赶到那个叫巴士拉的港口了。

舰队继续前行，距离后方火焰升腾的区域越来越远，渐渐看不到了。当然，也有可能是希腊火已经燃尽，火焰自动熄灭了。不管是哪一种都无所

谓，反正沿途不再有商队不开眼的和舰队争夺中心航道了。看样子大食人的商船之间也有传送讯号的法子，可能也是旗语，这些商船都知道了己方这支舰队不好惹，所以都选择了避开。

这次是来夺城的，而非是来打劫的，是以牛诩一路上自然就不再耽搁。偶尔遇到不开眼挡路的小船队，直接用希腊火点燃了事，不过一般都是扶风号自己攻击，其他船只并不出手。毕竟扶风号装备的八牛弩最多，火力是最强的。

每次出手之后，都会令凶名更加响亮，附近的船队便会纷纷暂避。这样顺着河流逆流而上，距离巴士拉城自然是越来越近，而遇到的商船却是越来越多了。

这座港口城市地位极为重要，大食商人去各处行商，这里便是海商们一个极为重要的出发地。距离城市越近，自然是愈加繁华。

由于八牛弩用的巨箭需要从安西运来，射到水中是没有办法回收的，所以牛诩也没有见船就烧，只是点燃那些挡在航道上距离船队太近的商船。为了这一次的远征，他和田名远也筹备了很久，总的来说军械物资是足够用的，不过既然是无法在万年城生产，自然还是能省则省。

这样大张旗鼓的逆流而上，根本没有掩饰行踪。沿途两岸的椰枣树林中不时可以看到村庄和小的城镇，甚至还有一些简单的港口，不过牛诩并没有停留。

安西密探们还没有踏足这个区域，所以并没有规范的地图可用，牛诩手里能用的地图，是马璘之前在万年城画下来的，凭的是马璘的记忆，当然这一点儿牛诩并不清楚。其实他已经发现小马叔的地图有问题，比如这个河口的位置比地图上标注的要偏西十几里，又比如小马叔地图上注明的河口宽度大概是五六百步，实际上却是有足足两千多步。毕竟时间差了千余年，马璘记忆中的世界和眼前的这个世界，是完全不同的。

当然这些牛诩并不清楚，不过明显的错误还是能看出来的。当然这也不影响什么，他只抓住一点儿，那个叫巴士拉的城市人口超过十万，而在这等地方超过十万人口的城市是很少见的，所以一定很好辨认。至少他遇到的这些城镇，人口最多也就是几千的规模，绝非是这次要攻击的目标。

霍兹曼家族的向导都是老水手了，不过都是走的法尔斯到大唐这条路线，对于巴士拉只是听说，并没有真正的来过这里。所以不能靠这些家伙，这

些家伙跟在船上，其实最主要的功能还是将来充当译语人的角色。

三天的时间过去了，远处的河岸上终于是出现了大片的建筑，从规模上来看，至少应该有几万人生活在这里。牛诩看着这座城市，知道这就是巴士拉无疑了。

这是一个很不错的港口，港口里停泊着的船只很多都是海船，也就是说海船可以沿着河道一直航行到这里。牛诩一路走，也在不断的探测航道的水深，他如今乃是安西军舰队的首领，在这方面也储备了不少知识，到了一个陌生的河道之内，探测河道自然是极为重要的事情。

虽然一路上大摇大摆丝毫不加掩饰，然而由于吃水很浅加上日夜兼程，所以舰队到来之时，事先港口内并没有任何的反应。

见到这一支船队的到来，港口内依然是没有任何的反应，该装卸货物的装卸货物，水手们站在甲板上对着这边指指点点，充满了好奇之色。

十几支船的一支船队，上面挂着古怪的骷颅旗帜，谁也搞不清楚这是来干什么的。自然也不可能有人想到，这一支船队居然是来夺取这个城市的。毕竟谁也没想到这是一支海军，这个时代的船队基

本都有一定的武力，而真正的海军至少也该是上百艘甚至几百艘舰船的庞大船队，而更为庞大的舰队便是在和东罗马人海战时出现过，当然那都已经是历史了。

倭马亚王朝时期有过庞大的海军舰队，不过海军的敌人乃是东罗马人，所以海军的基地乃是埃及和叙利亚这两个地方，至于巴士拉这边虽然是极为重要的港口，却向来是没有真正意义上的海军舰队的。

牛诩站在甲板之上，看着远处的舰船嗜血的舔了舔嘴角——这亦是学自小马叔的一个动作——轻轻地摆了摆手。旗手快速的用旗语发布命令，十几艘军舰一字排开，向着港口之内缓缓压了过去，把航道堵得严严实实。

一支船队正从港口内向外驶出，足足有着三四十艘大小船只，见到前路被挡，立马便有人挥舞旗号，示意这边让开道路，让他们过去。

唐军的舰队自然是毫无反应，继续缓缓向着港口之内逼近。

“该死的！哪里来的家伙，这是要找死么？”

本来在船舱内酣睡的船队首领嘴里嘟囔着，一脸恼火的登上了甲板。

“就是那些家伙！他们挡住了路不让开，咱们过不去。”一位水手连声道。

“就十几条船，这是疯了么？”首领骂骂咧咧的道，手放在额头上遮挡阳光，看着缓缓逼过来的船队，也看到了那一面怪异的骷颅旗帜。

然后他目光便被骷颅旗帜旁边的另外一面旗帜吸引过去了，再也无法移开。

“停船！停船！回去！回去！”首领脸上的睡意一扫而空，盯着那一面旗帜大声叫道。

“……”甲板上的水手很多，不少人都是拿着刀剑，见到首领神色震惊，都是极为不解。

“大人，他们只有十几条船，咱们不用退缩——”

身边一位水手话未说完，首领便是一巴掌拍了上去，把水手直接拍翻在地上。

“只有十几条船！你们知道他们是谁么？他们是安西军！是唐人的安西军！”首领指着前方缓缓逼近的船队，声音极为惊恐。

……

求票啊兄弟们，推荐票月票都要，拜托各位了。

终究还是有识货的。

船队首领名叫阿齐兹，他的家族亦是当地的望族，极有名气的波斯裔德赫干。当初大食皇叔、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与安西军联兵攻击库法城时，征召了大量的波斯裔德赫干军队作为仆从部队，阿齐兹的家族亦在其中。库法一战中，阿齐兹便是联军的一方，亲眼见到过安西军的出手，知道安西军的强大。而与叙利亚军团的战士们交流，他也知晓了安西军从呼罗珊直到库法一路上所做的事情。

从那时起，他对于这面军旗便极为敬畏。而现在，一支飘扬着这种军旗的船队却是出现在了他的面前。

对方是只有十几条船不错，然而在阿齐兹看来，打着这种旗号的军队时不能用数量来判断实力的。库法城下是这样，在这里亦是一样。

“后退！后退！散开！散开！”阿齐兹看着前方的大唐船队，极为惊恐的大声叫喊着。当初库法一战之后，他的家族本就是准备倒向大唐远征军的，没想到大唐远征军一战即走，把库法城和整个美索不达米亚平原留给了皇叔阿卜杜拉，所以家族

并没有得到投效大唐的机会。因为在库法之战中支持了阿卜杜拉，阿卜杜拉当上哈里发之后他的家族亦是得到不少好处，这一支船队是家族的心血，正准备出海前往广州行商，自然不能毁在这里。

“唐人的安西军？”甲板上的水手们听了阿齐兹的话，也都是吓了一大跳。

这里距离库法城并不远，库法一战之后虽然阿卜杜拉竭力掩饰唐军的战绩，然而水手们多多少少都听过安西军的名号。听阿齐兹说这支舰队便是安西军的舰队，一个个皆是变了脸色。

人的名树的影，安西军从你沙不儿一直打到库法。在整个大食故地威名赫赫，谁都知道那支军队根本不是人力能够抵挡的。

阿齐兹大声的吼叫着，身边的人连忙用旗语联络后面的船只，所有的船只都是快速的向着港口之内后退，同时向着两边散开。

“阿齐兹，你们这是怎么了？”

“没卵蛋的家伙。怎么被人吓成这样？”

“就这点儿胆量，还想往广州行商？哈哈！”

港口内也有几个船队正准备出港，见到最前面的阿齐兹家族船队慌慌张张的后退，水手们在甲板上大声的嘲笑着。出海行商本就是搏命的事情，现

在这些家伙居然在港口内就被人吓得退了回来，还真不是一般的丢人。

阿齐兹没有理他们，只管带着自己的船队高速后退，他站在甲板之上，看着远处的唐军舰船。最前面的唐军舰船船头位置上，正立着一个高大的唐人少年，也正在看着他。

能够作为船队的首领，他的视力本就是异于常人，隔着数百步的距离，他也能看到唐人少年嘴角嘲弄的微笑。显然对方的视力亦是极好，两人目光在空中相撞，阿齐兹身躯一颤。恭敬地低下了头去。

又抬头看了一眼那唐人少年，阿齐兹命人去船舱里拿了一大块白布。拿在手里用力的向着那边挥舞着。

他也是果决之人，一瞬间便是做出了决定。当初家族本来是要倒向安西军的，可惜安西军攻克库法之后就退走了。而如今安西军来到了这里，虽然只是一支小小的船队，然而却是给了他一个机会。

作为波斯裔的德赫干，阿齐兹家族自然不是虔诚的胡大信徒。和所有有教养的德赫干一样，皈依胡大不过是为了保持自己的地位和财富。阿齐兹自己自然亦是如此，在他眼中唐人的安西军是无可匹

敌的，既然安西军来到了这里，那么他就该代表家族向着安西军表示臣服。以在将来的利益瓜分之中占据先机，得到更多好处。

现在他的家族名义上还是效忠哈里发阿卜杜拉的，不过阿齐兹并不在乎。阿卜杜拉才是最为畏惧安西军的人，他如今忙于和易卜拉欣争夺叙利亚，基本上已经是放弃了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地盘，扎格罗斯山脉以东原本还有部分领地未被安西军占据，这一年来那些效忠安西军的德赫干们打着安西军的旗号不断扩大地盘，打压那些效忠哈里发阿卜杜拉的德赫干们，阿卜杜拉从来都没说过一句话，导致效忠阿卜杜拉的德赫干们士气沮丧，不得不向效忠安西军的德赫干们表示臣服。

既然阿卜杜拉是这样的一个哈里发，而这次来的刚好又是安西军，那么投降安西军便是理所当然的了。至于家族在库法城附近的根基，只要抱上了安西军这根大腿，那么就不用担心会遭到哈里发阿卜杜拉的报复——谅他也不敢。何况阿卜杜拉已经把都城迁到他的老巢大马士革，正在阿勒颇附近和易卜拉欣激战正酣，暂时也不可能理会这些事情。

阿齐兹一面挥动白布，一面看着远处的唐人少年。他知道安西军规定的投降信号就是打白旗，手

边没有白旗，便只能用这匹白布代替了。他只希望对方能够看明白他的意思，明白他要投效安西军的心思。

远处的船头之上，那唐人少年脸色略略有些古怪，似乎是踌躇了一下，然后向着他点了点头。

“他同意了！”阿齐兹心中大喜，大声吼叫道。

“大人，你这是在做什么？谁同意了？”

“唐人！唐人准许我们投降了！我们安全了！”阿齐兹哈哈大笑，精神大振。

“快！所有船聚到一起！让开航道，落帆！唐人准许我们投降了！看看这些家伙是怎么死的吧！”阿齐兹抛下白布，大声笑了起来。

命令传了下去，散开的船只又重新聚集在一起，驶向了港口的角落里，在众目睽睽之下把风帆全部落下。

牛诩站在扶风号船头，远远看着这一幕，嘴角一阵抽搐。

这一支船队，他本来是准备用来立威的，没想到对方这么光棍，直接表示投降，如今又是把所有船聚集在一起，摆出了一副任你宰割的架势。这样一来，倒是不好下手了。

不过这样也好，反正这次兵力不够，控制这座城市还是需要依靠愿意投效的德赫干们。这支船队的首领看样子是认出了己方的身份，既然选择了投降，那么在占领这座城市之后，倒是可以考虑合作。

阿齐兹家族依然是在新式八牛弩的射程之内，这么密集的队形，随便射几支箭就能全部点燃。不过看在对方已经率先投降的份上，牛诩决定放过这些家伙。

“阿齐兹家族这是干什么？”

“就这样被吓住了？那不过是十几条船！”

港口内其他海船之上，水手们不明白为什么要这样做。有人倒是看到了阿齐兹挥舞白布的情景，却也不知道那代表着什么。有人大声嘲笑，有人指指点点，港口内装卸货物的事情基本上都停了下来，所有人的目光都是看向了正在缓缓进入港口的那些神秘船只。

一支几十艘海船的船队从阿齐兹家族停泊的船队边上驶过，径直向着港口之外而去。船队的首领看着阿齐兹一脸的不屑，在甲板上把阿齐兹狠狠嘲笑一番，然后便转头恶狠狠的盯着正在靠过来的船队。

这船队首领身材高大，一脸浓须，卖相倒是颇为凶狠。几十艘船汹涌而出，径直向着前方的唐军船队而去，看这个架势，若是航道上的唐军船队不让开道路，他的船就要直接撞上去了。

“真是找死，侯赛因家族的这些家伙……”阿齐兹看着那船队首领，一脸的冷笑。

侯赛因家族在巴士拉也颇有势力，这两年来一直在和阿齐兹家族争夺巴士拉城的控制权，参与争夺的还有巴列维家族，如今三方势力在巴士拉互不相让，勉强算是三足鼎立的局面。双方平日里便是势同水火，如今侯赛因得到了嘲讽他的机会，自然不肯放过。

侯赛因家族显然没认出对方是谁，阿齐兹一脸快意，他不知道待会儿会发生什么，不过既然对方是安西军，那么侯赛因家族必然讨不了好去。

“真是找死……”扶风号船头，牛诩冷然一笑。

长得凶有什么用，作战还是要靠实力。

几百步之外，便能看到那波斯大胡子大声叫嚣，看上去气势极盛，然而那并没有什么卵用。

不知道那家伙说的是什么，不过想来不是什么好话。牛诩提起脚边巨弓，弯弓搭箭便是一箭轰出。

货利习弥一战他被那哈瓦利吉派的射雕手射穿胸膛，导致元气大伤，如今总算是痊愈了。七石弓轰出的长箭速度快得难以置信，带着尖利无比的啸音撕裂空气，向着那波斯大胡子飞了过去。

下一刻，那波斯大胡子的叫骂声戛然而止，一支长箭从他眼窝内射入，又从脑后飞了出去，带着鲜血和脑浆重重地钉在主桅之上。大胡子身子晃了两晃，重重地倒在了甲板之上，脸上是一个巨大的血洞，红的白的一齐流了出来。

这突如其来的一箭，让船上的人们瞬间惊呆了。这么远的距离，对方居然一箭射穿头颅还犹有余力！

牛诩见那波斯大胡子不再聒噪，快意一笑把七石弓又放到脚下，轻轻摆了摆手。

第三百九十八章血火之港

没有给对方反应时间，舰队便即发出了第一波攻击。

所有的舰船第一时间横过身来，然后船舷上的八牛弩便开始发威，弩手们快速的调整着射击的方位，然后便是狠狠地砸下机括。依然是一弓三箭的饱和攻击，巨箭呼啸着掠过晴空，把代表着死亡的希腊火倾斜到敌船的头上。

希腊火不用事先点燃，所以可以把八牛弩的威力发挥到极限，若是使用天雷箭的话，为了避免意外每一架八牛弩便只能一次发射一根箭矢。数百根巨箭落下的瞬间，正准备出港的船队便剧烈的燃烧起来。

船队极为密集，所以攻击起来最是容易，一次齐射之后，整支船队便完全笼罩在了烟火之中。甲板上水面上到处都是火焰，烈火顺着船舷被轰出的破洞窜入船内，把船舱内部也是直接点燃。

侯赛因家族的水手们根本没有反应过来，便发现自己置身于火海之中，一时间也是乱作一团。炽烈的火焰引燃风帆和桅杆，点燃船上的一切东西，粘在身上便无法甩掉。浓烈的烟雾扑鼻而来，水手

们乱纷纷的在甲板之上乱跑着，跑着跑着就倒了下去，慌不择路跌入水中的比比皆是，然而依然是无法逃得性命。

正准备出港的船队还有好几支，远处正在装卸货物的船队更多，见到这突如其来的一幕，人们都是惊呆了。

巴士拉城的霸主之一，侯赛因家族最为庞大的一支船队，居然在这支神秘船队的一次攻击之下，就陷入了绝境之中！

几乎一瞬间，这一支船队便完全失去了控制。没有人再试图操控任何一艘船，水手们在烟火之中凄惨的叫喊奔逃。然后一个个倒了下去。

这一支船队使用的武器，是希腊火！

这倒没什么，希腊火这东西如今已经不算是什么秘密，虽然造价昂贵，然而有大型船队的大家族基本都有自己的配方，虽然效果会有些差别。然而总体上也是一样的。就像是侯赛因家族，他们这次准备去东方的广州行商，船上肯定也携带了不少的希腊火。

仿佛就是要证明他们的判断，一艘将要沉没的侯赛因家族的海船忽然从船舱内窜起了剧烈的火焰，把整艘海船包裹其中。显而易见，这是河水涌

入了船舱之中，颠簸中装着希腊火的容器破碎希腊火遇水爆燃，才会有着这般恐怖的声势。

希腊火当真是不算什么大秘密，然而这种能把希腊火投射这么远的方法。却是从来没有遇到过。战斗中要想点燃对方的海船，必须要靠得足够的近，东罗马人是使用喷管喷射希腊火，大食人学会了希腊火的配方，却没有掌握喷管喷火的法子，所以都是用陶瓶装了进行投掷。也有一些简单的机械，不过却绝不可能把希腊火投射到这么远的距离之上。

看着在烟火中挣扎的侯赛因家族的船队，港口内的人们都是极为震惊。这样的一支舰队虽然规模不大。却是梦靥一般的存在。不少人看向了退到一边的阿齐兹家族的船队，看到了甲板上震惊中夹杂着幸灾乐祸神情的阿齐兹。这个时候他们忽然感觉到，阿齐兹家族的退缩是多么的明智。

“哈哈！这下不嚣张了吧！”

水手们看着阿齐兹都是一脸的佩服，阿齐兹看着不远处一艘艘接连下沉的船队，心中极为快意。侯赛因家族的人以为自己多厉害，其实都是蠢货，没了这支船队。实力至少要下降一半。

其实他也是被唐军舰队的这次攻击吓得够呛，

回过神来后觉得极为庆幸，也有点儿后怕。刚才要出港的船队中，他的船队才是排在最前面的，若是刚才反应慢一丁点儿。那么此刻正在下沉的就是自己家的船了。

　　唐军这边，完成了一次攻击之后，所有的船便快速转身，把另一侧的船舷对住了港口之内。牛诩站在船头，眯眼看着在烟火中挣扎的船队，并没有继续攻击的动作。因为已经没有必要，这一支船队已经是完了。

　　对于这巴士拉港，牛诩也从小马叔那里了解了不少信息，这一个港口开埠时间并不算长，大概就是武德年间，和大唐的历史差不多，也就一百多年的时间。港口建设得极好，可以停泊几百艘海船，这是倭玛亚王朝了不起的成就。港口内基本上乃是静水，出港入港都极为容易。

　　这些信息并没有差错，现在他亲自带着舰队来到这里，呈现在面前的的确是一个水面平静的港口，大河在这里流速不慢，不过港口却是经过了精心的建设，水面极为安静。现在前方不远处大片的河水正在燃烧，火焰却向外扩散得极慢，基本上不存在威胁到己方舰队的可能性。

　　这个船队已经完了，牛诩目光看向了另外几只

正准备出港的船队，这些船队都已经停了下来，甲板上水手极多，都在看着那一片浓烈的火焰。

牛诩摆了摆手，号角之声在身边突兀的响起，向着整个海港扩散而去。语言不通，距离又远，他是以这种方式提醒那些家伙不要看热闹了，必须要尽快的做出选择。

语言不通的确是个大问题，号角声也传达不出任何意思，只是让那些船队上的人们反应过来，这个时候他们才意识到自己也是在危险之中，立马变得极为惊慌，乱纷纷的操纵船只向着港口之内退去。港口之内亦是没有退路，不过还有着更多的海船，退后去之后，便不是自己面对这支舰队了，而是港口内所有的船只一起面对这次的劫难了。

牛诩叹了口气，这就不能怪自己了。

所有的船队都在八牛弩的射程之内，伴随着旗舰扶风号令旗的挥动，这一侧船舷上的八牛弩手们立马展开了攻击。绑着希腊火陶瓶的巨箭呼啸着飞了出去，分别飞向了几支船队。然后港口内几个地方同时燃起大火，几支船队同时陷入到了火海之中。

没有任何的悬念，几支没有想起投降的船队都陷入了绝境之中。并非是所有的船只都被直接点

燃。然而却是其中的绝大部分，侥幸没有点燃的船只周围却也都是火焰，那是落在海面上爆裂的希腊火，没过多久，这些船只也都是剧烈的燃烧起来。

防区外打击，这是千年之后的概念。这样的战斗方式。根本就是欺负人。十几只唐军舰船全副武装，对手却不过是一些有着极低武力的商船。这是最省力的战斗方式，也是最安全的战斗方式。

安静的巴士拉港中，港区之内水面上火焰升腾，侯赛因家族船队已经彻底消失，水面上只有一些散乱的船板还在燃烧，而周围其他的地方，烈焰却是刚刚燃起，正在大船之上疯狂肆虐。

十几艘挂着骷颅旗帜的神秘船只一字排开。横亘在出港的航道之上。港口之中，那些还停泊在码头上的海船之上的人们，还有岸上的人们，都是在眼睁睁的看着这一幕。

不过是希腊火。

不过是希腊火而已。

这玩意儿，实在不是什么出奇的东西。

然而在这一支舰队的手里，却是这般的厉害。

……

火焰渐次熄灭，水面上再次恢复了平静。

前进的道路之上，已经没有了火焰的阻挡。十

几艘神秘船只转过身子，向着码头的位置缓缓驶来。

见到这一幕。船上的人们乱纷纷的往岸上跑去。谁都知道希腊火遇水即燃，这个时候人们可不愿留在船上送死。

大部分的水手都逃走了，留在船上的还有一些老水手和一脸恐惧的船主，老水手们是舍不得自己的船，船主们是舍不得自己的船，不过二者的心情还是有区别的。

当然也有共同点。那就是绝望。

然后发生的事情，则是让他们更加的绝望。

码头上海船很多，此刻船上的水手都往岸上跑，所以岸上便是挤满了人。不少人不小心摔在地上，后面的人直接就踩了上去。唐军舰队这边。十几艘海船船头位置，八牛弩同时射出一根长箭。

这一次使用的是新近运来的天雷箭。

距离已经不远，加上船头位置安放的都是新式八牛弩，所以准头自然是极好。引线的长短切得刚好合适，巨箭落到码头上的瞬间，箭身上的火药包便瞬间炸响。

“轰！”“轰！”“轰！”……

十几个二斤多重的颗粒化火药包几乎同时炸

响，剧烈的气浪向着各个方向横扫开来，恐怖的能量风暴冲击到人们孱弱的身体之上，顿时血肉横飞惨叫连连，不知道有多少人倒了下去。

一波齐射过后，码头之上一片狼藉，到处都是倒在地上的尸体。光秃秃的没有丝毫遮蔽之物，再加上人群极为密集，这让天雷箭的威力发挥到了极限。这一次齐射，倒在码头上的便足足有数百人，不少人暂时未死，却已经什么都听不到了，满身是血大声的叫喊，看上去颇为凄惨。

这一次齐射，同样是为了立威。

相比波斯人熟悉的希腊火，天雷箭的攻击效果未必更好，却是更加的震撼心神。未知的东西最是让人刚到恐怖，这是放到什么时候都不会错的真理。

天雷箭最近才装备安西军，远征军距离捕喝还有几千里地，也就是刚刚得到了一批，所以牛诩极为珍惜，并不会随意乱用。不过初来乍到，要想尽快掌控这座城市，这却是必须要做的事情。

码头上极为混乱，这个时候舰队却已经停了下来，再次把船身横了过来。

ps：谢谢书友“隆隆书友”的打赏，谢谢

第三百九十九章随心所欲

码头上泊位很多，海船也很多，大部分的海船上都还有一些水手留在船上，他们看到码头上的惨状，心中更加惊恐。

牛诩并没有继续攻击，回身看着老霍兹曼笑道：“前面那些船，有没有喜欢的？”

“……小将军，你是说——”

“在河口处我和你说过，等到到了巴士拉我会给你一条船，让你自己去捞那些金币。这些有中意的的话就挑一条，没有中意的的话我就全都烧了。”

“……还是不要烧了吧，这些都是好船啊，小将军。”老霍兹曼一边说着，一边兴奋的眯眼看着那些海船，想要从中挑出属于自己的一艘来。

在风浪里颠簸半生，广州港也去过几回，挣的钱却总不够花，毕竟家族里他只是底层，大部分的利润都是属于高层的。得到自己的一艘船，这是他从未想过的事情，在河口处他只当牛诩是随口一说，没想到他是认真的。

作为一名水手，拥有一条自己的船可以说是毕生的梦想，老霍兹曼自然也有过这样的想法，不过

一直都认为是不可能的事。而现在，却有这么多的好船摆在他的面前供他挑选。虽然那些船上其实都还有人，不过也无所谓了，只要他选定的，就会是他的。

牛诩笔直的站在船头，等待着老霍兹曼挑选的同时眯眼看着前方。这一路行来死了不少人，今日或许还要死更多的人，也许有些人并不该死，不过都已经无所谓了。在军中这么长时间，他身上的青涩已经褪去，成为了一个真正的冷血的军人。为了汉家天下。小马叔从来都不把异族当人看，安西军汉们亦是如此，他刚从长安来时极不适应，如今却已经是慢慢习惯了。

就像小马叔常说的，族群之间争夺生存空间的斗争是最为残酷的，这样的争斗是没有丝毫道理可讲的。赢家得到一切，输家一无所有，历来便是如此。要想让大唐的铁骑打到天边，必须得要硬下心肠才行。

敌人停止了反抗之后，可以用笑脸迎接他们，可以与之建立一种仆从关系，不过在此之前，必须是以铁血手段消灭一切反抗者，顺我者昌逆我者亡。这八个字可不仅仅是刻在万年城外的一句空话而已。

安西军已经展示出了手段，现在也要给这些家伙一些反应的时间，又不打算把这里的人全部杀光——当然，真要这样做的话未必就做不到——攻击的空隙留点儿反应时间反而能让这里的人们更加的畏惧，更早的选择臣服。

至于让老霍兹曼选择一条船，不过是随意之举，并没有别的什么意思。当时说过那样的一句话，如今有着这么多的船。如此而已。他是赢家，自然可以随心所欲。

这个时候。那一支投降的船队已经是在舰队的后方了。不过还没有到真的停手的时候，牛诩自然也不会联络这些家伙。

而阿齐兹这时也并没有闲着，他命每一艘船都拿出一块白布，让身手利索的水手爬到主桅的顶端，把白布固定下来算作白旗。这个时候并没有人注意他的船队，岸上的人有看到的。也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

不过这些本来就是让唐军舰队看的，别的人不懂自然没什么。他只是用这种方式告诉唐人，我们是真心臣服了。

码头上依然是一片凄惨，死的人已经死了，伤者大多被震聋了耳朵。倒在地上凄惨的叫喊，却听

不到自己的声音。舰队这边没有再继续攻击岸上，远处的人却不敢去救援那些伤者。事实上那种惊雷般的巨响让每个目击者都感到恐惧，这些人只庆幸自己逃过了一劫，哪里还敢进入这片地狱般的区域。

舰队并没有攻击，船上的人和岸上的人却愈发恐惧，不过这种恐惧也并没有持续多久，因为老霍兹曼终于是挑好了船了。

“小将军，这艘给我吧，我不是个贪心的人，这艘就够了。”

牛诩看了一眼，老霍兹曼挑的是一艘中型的平底海船，看上去颇为结实，不新不旧不大不小，的确是算不得贪心。老霍兹曼其实是把这些船只都看做是牛诩的财产，挑了半天才选定了这一艘，既不过分寒酸，也不至于惹怒这位小将军。

“确定了么？”

“确定了，就这艘。”

牛诩点头一笑，见那甲板之上还有几个水手，围着一个一脸绝望的波斯商人。牛诩从地上拿起巨弓，一箭射了出去，巨箭呼啸着撕裂空气，径直洞穿了那商人的咽喉，又把商人身后的一名水手射了个对穿。

甲板上其余的水手大吃一惊，发一声喊便乱纷纷的跳入水中。牛诩微微一笑，吩咐道：“这一条船留下，其余的船全部毁了！”

“小将军，太可惜了啊。”老霍兹曼吓了一跳，连忙道。

牛诩没再理他，身边旗手打出旗语，下一刻，密集的巨箭便已经是飞了出去。

这些海船都停靠在泊位之上，上面的水手基本都已经跑光了，剩余的人手根本无法操控船只，所以这一次安西军射击的极为稀疏分散，只有部分的海船被希腊火瞬间点燃。

然而这已经是足够了。

烈火在夹板上下乱窜，着火的海船化作巨大的火炬，炽烈的高温之下，附近的海船纷纷被点燃，迅速的燃烧起来。

每一个船队都有希腊火落在上面，所以很快所有的船只都燃烧起来，火势很快蔓延上码头，码头上的各处设施也都笼罩在了大火之中。

阳光之下，烈焰熊熊，就在码头之上，百余艘海船渐次燃烧，在烈焰和浓烟之中飘飘荡荡相互碰撞，最终化作一块块船板。

原本繁忙的港口，变得如同鬼蜮。唯一还靠在

码头上的，只有一个不到十艘海船的小型船队。
倒不是牛诩对这支船队网开一面，而是船队之中有着老霍兹曼挑选的一条海船。为了保住这一条船，船队里别的海船暂时也不能点燃。
港口中烟火冲天，烈焰升腾，港口之外倒也有船只出现，不过见到架势不对，谁也不敢再往港口里进。都是顺着大河快速的开走了。
又过了许久，水中的火焰全然熄灭，岸上的大火也同样是熄灭了。巴士拉城毕竟是一个不小的城市，靠近码头居住的人口极多，大火把码头烧光之后再向着里面蔓延，就被人们拦截灭掉了。
牛诩带着健儿们熟练的操纵大船，靠近了一片狼藉的码头。侥幸没有着火的船队之上，仅有的一些水手都站在甲板之上，神色极为迷茫。见到靠近过来的唐军舰船。不少水手忽然神色活泛起来，拿着刀剑指着舰队开始大声的叫骂，显然都是一些把生死置之度外的家伙。若不是离得还远，这些家伙恐怕就要跳船动手了。
绝境之下，人总是能迸发出平日没有的勇气的，这些舍不得离船的老水手们就是如此。扶风号上，船舷位置出现了一个个的元戎弩手。这些健儿们原本是在八牛弩小屋内负责装填箭矢的，如今都

来到了甲板之上。

波斯水手们想要搏命。不过牛诩自然不肯给他们这个机会，近身肉搏的话他有把握放倒所有这些家伙。不过他如今独自统领一军在外，作为大将自然是不会做这等事情。牛诩摆了摆手，元戎弩箭如飞蝗，把甲板上的波斯水手们悉数钉死在甲板之上。

这个时候的距离，依然是颇远的，至少在波斯人看来是如此。这些水手们没有见到过安西新军的手段，此时当真是死不瞑目，不知道这么远的距离，对方的箭是怎么射过来的。

对面船队甲板上已经没了活人，牛诩命令舰队靠了过去。扶风号船头绞盘转动，一块巨大的带着锋利钢钉的木板重重地落到了一艘船上，把两艘船紧紧地连在了一起。

这块木板也是有来头的，名叫“乌鸦”，是古罗马时期海战时的必备之物，用来锁住敌船然后步兵跳到敌船上进行夺船战。虽然现在已经不是接舷战的时代了，不过马璘自己喜欢这个东西，所以扶风号上一早就造了这个玩意儿。

牛诩踏着“乌鸦”快步走了过去，手上拿着狭长的横刀，老霍兹曼喜滋滋的跟在后边，因为这条

船便是他选定的船只。当然刚才烧毁的好穿很多，比这更大更新更好的多得是，然而这一条毕竟也是很不错了。

几个健儿背着元戎弩提着横刀亦是跟了过来，下到船舱中细细搜索，确认了没有水手埋伏这才走上来。牛诩把这艘船交给了老霍兹曼，老水手喜笑颜开，整个人看上去都精神了许多。

毕竟这是他的船。

这一条船给了老霍兹曼，便是完成了承诺，其余的几艘船之前没有烧毁，这时自然也没有再烧毁的必要了。烧毁这些船，对于立威已经是没有了用处，牛诩本就是随心所欲之人，这时不想烧了，也就不再烧了。

这个时候，港口里除了这边的这些船之外，便剩下了最初投降的那支船队。那支船队远离码头，在港口的一角落下了船帆，每一条船的桅杆之上都是挂着白布。这样的意思，牛诩自然明白，有着这样一支船队，背后的家族一定势力不小。既然对方愿意投降，他也乐得给对方一个机会。毕竟立威完毕了，这座城市总还是要靠德赫干们来统治的。

牛诩站在船头，向着那位明显视力极好的船队首领招了招手，示意他过来说话。对方立马便是明

白了，很快一条救生用的小艇便是被放了下来，向着码头这边奋力的划了过来。

第四百章入城

小船到了扶风号百步之外，牛诩此时已经带着士卒们回到了扶风号之上，阿齐兹站在小船之上一脸的恭顺，牛诩指了指阿齐兹，又指了指水面。

阿齐兹微微一怔，牛诩手上已经多了一把巨弓，阿齐兹吓了一大跳，忽然明白了这边是什么意思，连忙命令水手们停止摇桨，然后自己噗通一声便跳入水中。

“倒是个聪明人。”牛诩微微一笑，把七石弓收了起来。

当初在霍尔木兹海峡第一次海战，便有过这样的经验，决不能让敌人靠得太近，毕竟扶风号也是木船，一旦被人扔过来几瓶希腊火也是麻烦，船舱里大量的希腊火和天雷箭还有火雷，一旦被点着那可不是闹着玩的。

并非是畏惧，不过小心无大错，身为这一支舰队的首领，他必须要为士卒们的性命负责。

阿齐兹让小船停在水中，自己向着舰队这边游了过来，到了扶风号跟前，健儿们抛下绳索，把阿齐兹拉到了船上。

“你是个聪明人，不然的话，你的船队已经完

了。本来我是准备拿你的船队立威的。——你怎么反应那么快，那么短的时间里就想到了投降？”牛诩说完，看向了老霍兹曼示意他翻译一下。

老霍兹曼刚开口，阿齐兹连连摆手：“将军，我能听懂你的话。”却是极为流畅的大唐官话。

牛诩看着这个家伙，点了点头：“那你就自己说吧，回答我的问题。”

阿齐兹恭敬道：“将军。库法之战时。我便在阿卜杜拉大人的军中。所以认识船上的战旗。大唐的安西军的厉害，我在库法城下看得清清楚楚，当时我的家族已经准备好了为安西军效力，没想到大军立马就撤走了，我们只能暂时依附哈里发阿卜杜拉。如今见到安西军到了这里，我和我的家族自然是要第一个投降的。”

“原来……如此。”牛诩点了点头，也是笑了起来。

波斯故地的德赫干们都是这样，看来这个家伙也不例外。当初库法一战之后需要回去安置河中八军的百姓。所以大军必须得回师，没想到当时就有家族想要投效大唐了。

见到大唐军旗，立马就选择投降，这个会说长安官话的家伙倒是个聪明人，是个不错的合作对

象。

库法之战中，安西军并未参与攻坚，却展示了火药武器的厉害，不过那个时候是把火雷绑在八牛弩长箭上的，威力没有现在的天雷箭厉害。当时最震撼的一幕，自然是利用地道把火药运到库法城墙之下。然后把城墙直接炸翻这件事情了。

曼苏尔自称安拉在大地上的影子，想要把自己的权力和神权结合在一起。当时已是犯了众怒，所以阿卜杜拉一路上不断的有德赫干们过来投效，到了库法城下围城之后，附近赶来投效的德赫干更多。参与库法之战的波斯德赫干们，都会对安西军的强大印象极为深刻。

牛诩心中想着，看着阿齐兹笑道：“你的官话倒是说得不错。”

阿齐兹恭敬道：“将军，我去过四次广州城，每次到了之后要等半年多的季风才会返回，所以在广州城前后也住了好几年的时间。”

“是这样。”牛诩点头，指了指岸上的城市笑道，“这次我来这里，是要征服这座城市，你的家族在这里实力如何？我需要一个包税官，实力弱了可不行。你有这样一支船队，家族的势力应该不错吧。”

“将军，我的家族阿齐兹家族根基在库法附近，在这里的只是一个分支，不过在这巴士拉城，也是三大势力之一了。巴士拉城眼下属于哈里发阿卜杜拉管理，城内除了我的家族之外，还有侯赛因家族和巴列维家族，三家统治着这座城市。不过侯赛因家族最大的一支船队已经被毁掉了——就是将军最先毁掉的那一支——他们的实力至少折损大半。我的家族和侯赛因家族都是德赫干，巴列维家族却是外来的阿拉比亚人……”阿齐兹低着头，极为恭敬地用官话介绍着城内的情况。

讲完之后，牛诩点了点头，笑道：“你是个聪明人，等我征服了这座城市，巴士拉的包税官就是你的了。”

阿齐兹连忙道：“将军，我的家族早就愿意投降大唐了，不过在巴士拉的阿齐兹家族中，我可不是首领，我只是负责这支船队……”

“现在你已经是了。你便是家族的首领，也是巴士拉的包税官。你保全了你的家族，你不当首领谁当首领。你是个聪明人，我只喜欢和聪明人合作。”牛诩拍了拍阿齐兹的肩膀，“就这么定了，现在，跟我去杀人。”

阿齐兹还想说什么，牛诩目光一寒，这家伙立

马闭上了嘴。

这时舰队的所有船只都已经靠在了码头之上，码头所有能点燃的东西已经被烈火焚毁，不过总体还能使用。每一条船上都有几十个健儿沿着跳板下了船，快速的在空地上集结。牛诩带着几十个健儿下了扶风号，带着阿齐兹和老霍兹曼一起到了码头之上。

舰队之中一共有一千五百多人，此时千余名士卒已经到了岸上，只留下了五百余人看守船只。这些都是最为精锐的安西健儿，此时个个端着元戎弩，腰间挂着横刀，浑身上下皆是被明光铠完全笼罩，看上去杀气腾腾。

“阿齐兹，前面带路，先去巴列维家族！”

“是，将军。”

本地土著阿齐兹走在最前面，千余健儿跟在牛诩身后迈着整齐的步伐离开码头，走入了巴士拉城内。相比中原的城市，这里的街道弯曲又肮脏，显然是没有经过什么规划。这里也没有正规的军队，有着的便是三大势力各自的人手。总的来说这是一个比较混乱却极为富庶的城市，在弯曲的街道背后也有着一些颇为豪华的宅邸。

巴列维家族是阿拉比亚人，也就是说是最为虔

诚的胡大信徒，和波斯裔的德赫干不同，牛诩听过小马叔说过多次，这样的势力一定是要优先铲除的。所以他上了岸之后，自然就把这里当做是第一目标。

要想让这个城市的人们最快速度臣服，最主要的一点就是凶狠，这一点牛诩也极为清楚，所以大军走在街道之上，不时会有长箭射出，把见到的活人逐一的射杀。足够的冷酷甚至是残忍，才能让城内的人们也印象深刻，在军队过后的街道上，留下了一具具新鲜的尸体，而在军队的前方，很快就没人敢在街上停留，都是慌乱的窜入街道两侧的宅院之中，为大军让开道路。

舰队在港口内耗费的时间不短，巴列维家族乃是巴士拉城三大家族之一，也有少量的船只被毁在了码头之上，不过大部分的船只都已经出海，所以并没有遭殃。发生了这样的大事，消息早就传了过来，整个家族都紧张起来，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却已经把能动用的人手都聚集了起来。

巴士拉位于波斯故地，两河流域的泰西封便是萨珊帝国的都城，大食灭萨珊帝国一百多年，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成为波斯故国的主人，大量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移居各个城市，巴士拉亦是如此。

如今倭玛亚王朝灭亡，新的哈里发上台，改朝换代的首功是波斯奴隶并。波悉林，所以波斯马瓦里们的地位有了不小的提升，而过去作为统治阶层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地位便是略有下降，和波斯马瓦里们平起平坐了。

如今在巴士拉城，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也是抱团取暖，他们和波斯裔的德赫干们格格不入，波斯裔的德赫干们在哈里发的宫廷里掌着权势，也渐渐不把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放在眼里。在巴士拉城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都是以巴列维家族为中心，而波斯人则是依附侯赛因家族和阿齐兹家族两大德赫干，三方势力相对均衡，不过波斯人由于有两家势力，人心就没有那么齐，而巴列维家族作为外来者的首领，反倒是凝聚起了人心。

比如现在，知道了港口内发生的事情之后，大量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便带着各种武器聚集到了巴列维家族的庄园附近，人数足足有着五六千人，全部都是青壮，这便是巴列维家族向心力的明证。

波斯裔的德赫干们是肯定会投降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中的贵族们是没有办法投降的，若是投降的话，他们就没法再待在这个城市，阿拉比亚人就得滚回沙漠里当牧民，也门人就得滚回去当渔夫

了。所以巴列维家族并没有投降的打算，五六千人聚集在一起之后，便准备看事态会如何发展。

港口里船队的厉害他们也听说了，所以他们也不会去码头送死，不过庄园距离码头极远，乃是位于城市的中心，船队也不可能威胁到这里。而在陆地之上，他们现在凝聚成的，乃是巴士拉城最大的一支力量。

牛诩在阿齐兹的带领之下，带着一千健儿一边杀人一边前行，来到了城市的中心地带。这里有着好几个巨大的庄园，其中一个正是巴列维家族的。围墙之内椰枣树随处可见，建筑颇为华丽，从中亦可见这个家族的底蕴。大门紧紧关闭着，里面人声鼎沸，显得极为热闹，显然是有不少人在里面。

第四百零一章小马叔的交待

巴列维家族的庄园之外，有着极大的一个广场。牛诩带着一千健儿走出街道，来到广场之上排好队形，墙头上冒出许多人的脑袋，看到外面的军队显得极为紧张。

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心齐是不错，然而出现在他们面前的可是一支真正的军队，而他们不过是一些水手、仆人和农夫而已，一千盔明甲亮的军队，已经是足以给他们以极大的压迫感。

有人看到了大军之前的阿齐兹，阿齐兹作为家族的船队首领，也是巴士拉城有名的人物，当下不少人就认出他来。

“阿齐兹，这是怎么一回事？这些家伙是从哪里来的？你怎么和他们混到一块儿了？”

“阿齐兹，你去给人当了走狗么？”

“阿齐兹……”

水手们乱纷纷的吆喝起来，阿齐兹鼻孔朝天只是冷笑，平日里虽然是在一个城市里生活，然而他对于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都没有好感，这些家伙就要倒霉了，他一点儿也不觉得同情，反而是觉得兴奋。

这次上岸的安西军就只有这么多，还全部都是步兵，然而阿齐兹对于安西军极有信心，在他看来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聚集的再多都没有用处，无法改变什么，反而是让自己接手这个城市更加轻松一些。

这已经是他的城市了，虽然是安西军的，然而安西军不会直接统治这个城市，在安西军占据的地方，地方事务都是委托给信任的包税官来处理。他如今被任命为巴士拉的包税官。那便是巴士拉实际上的主人。等到安西军灭掉巴列维家族。他就要带着家族的力量正式接管这个城市了。

大军摆好架势之后，牛诩也没有任何的犹豫，从背后包裹里拿过几个制式火药包，把引线拧在一起，用火折子点燃之后便把几个火药包奋力甩了出去。

他的力量极大，十几斤重的物体扔出去自然是轻轻松松。火药包带着淡淡的轻烟划了个弧线，落下之时刚好是落在巴列维家族庄园的大门之后。

庄园围墙很高，大门也很坚固。由于港口里发生的事情。大门早已经锁死了，后面有着大批的持刀武士，火药包落下的瞬间，不等武士们反应过来，剧烈的爆炸声便是响了起来。

恐怖的能量风暴席卷周围的一切，大门之后的武士们全部倒了下去，这样近的距离，根本就不可能活下来。许多武士尸骨无存，也有一些被火药的力量撕扯成数截，更多的人则是脏腑被震碎。更远的地方的人们没有被炸死，却是捂着耳朵大声的惨叫。已然是被巨大的响声给震聋了。

而与此同时庄园的大门也直接抛飞了出去，被巨大的能量直接撕裂，倒在了外面的广场之上。数丈的围墙坍塌，外面身披铁甲的军队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之中。

不过暂时没人注意这支军队，人们都在看着大门附近的惨景，看着那些支离破碎的尸体和抱头哭喊的族人，那惊雷般的声音还在耳边回荡，每个人都是极为震惊。

之前码头那边也曾有类似的声音响起，也有目击者说了这种东西的厉害，然而毕竟是没有亲见，而这个时候，庄园内聚集的人们真切的感受到了这种东西的可怕，感受到了什么是恐惧。

原本身高体壮的男人，就这样被撕扯成满地的尸体。这样的手段，他们何曾见过。这样的手段，根本不该是人类掌握的。

恐惧的情绪在人群之中蔓延，人群后方高处，

巴列维家族的族长亦是变了脸色。

他不知道这是一支什么军队，来到这里干什么，然而他却已经明白，这支军队是他没法抵挡的。

既然没法抵挡，那就投降吧，就像那个叫阿齐兹的家伙一样。作为一名富有的阿拉比亚人贵族，其实他的家族已经向波斯裔的德赫干们学习了很多，比如审时度势，必要时候可以为了生存放下面子，至于对于胡大的虔诚，那是小人物们才有的情绪，到了他这个地位，信仰也不过是争权夺利的工具而已。就像哈里发阿卜杜拉和哈里发易卜拉欣，他们都称自己是胡大最忠实的信徒，却又那样相互之间打打杀杀，难道真的是为了维护胡大的尊严？其实还不都是为了自己的权力地位。

对于天国的想象，只是欺骗那些愚民们的，天国有的东西，他在人世间也能得到，相比虚无缥缈的天国，人世间的权力地位才是最容易把握在手里的。

老族长只愣了片刻，便带着最为忠实的卫士们分开人群，快步向着外面走去，同时大声的叫喊起来："远道而来的客人啊，巴列维家族愿意向你投诚，成为你最忠实的仆人。巴列维家族的一切都可

以供你驱使，请放下手里的武器吧，远道而来的人们。”

不少的阿拉比亚人听着老巴列维的话，脸色立马便是变了。他们来到这里是想巴列维家族的人作为他们的头领对付那些外来者的，哪里想到老巴列维会说这样的话。这些人立马大声的叫嚷起来，纷纷斥责巴列维的怯懦，而那些有地位的富商和船主们则是没有任何反应，不少人甚至是暗自赞许。作为上位者，他们在尘世中有太多值得留恋的东西，自然是极为惜命。在生存和反抗之间选择，他们都是会毫不犹豫的选择后者。

更多的人却都是极为茫然，虽然觉得老巴列维这样做有些怯懦，可是看着大门口那一片狼藉的尸体，想着那种雷鸣般的巨响，一时间也想不到去指责老巴列维。

“远道而来的客人啊……”花白头发的老者大声的叫喊，卫士们推撞着前面的人让他们让开道路，人群分出了一个甬道，老者走到距离大门十丈的位置，看着外面的安西军时，已经是有些热情洋溢了，似乎当真是在迎接客人一般，就好像是没有看到那些尸体一样。

“这个老货在说什么？”牛诩转过头来看着阿

齐兹道。这厮说的是阿拉比亚语，他可不是小马叔，自然是半句都听不懂。

“他说……他想要向大军投降，愿意作为大军的仆人，所有的资源都供将军的大军使用，只求将军不要攻击他的族人。”阿齐兹迟疑了一下，低声道。

他本来还想准备阴一下老巴列维，把老巴列维的话随便翻译一下激怒这位将军，反正他又不懂，不过这个念头只是一闪而过，立马就被他掐熄了。现在撒谎时候被发觉了，那么不但到手的东西没了，还得搭上这条命，那可就得不偿失了。

“投降么……呵呵。”牛诩淡淡一笑。

阿齐兹心中一紧，生怕牛诩答应了老巴列维。若是老巴列维也活下来，那么阿齐兹家族能够获得的利益就少得多了。而征税的事情万一巴列维家族也来插一脚，那他可就亏大了。

好在这样的事情，最终并没有发生。

“这些都是信奉胡大的，是么？”牛诩指着院中皱纹笑得如菊花绽放的老者，沉声问道。

阿齐兹连连点头：“将军，这些人都是胡大的信徒。他们是外来者，信奉胡大的风俗就是从他们的家乡传过来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对于胡大最

是虔诚，有教养的波斯家族只是为了躲避宗教税才暂时宣称信奉胡大。”

“外来者么？我们也是外来者。”牛诩笑道。

阿齐兹连忙道：“将军，你们不一样。我听法尔斯那边的人们说……”

“好了。”牛诩摆了摆手，也不准备跟他浪费口舌，听他讲唐人这种外来者和阿拉比亚人也门人这种外来者有何不同，指着里面的人群微微眯起眼睛，“小马叔说过，大唐要向在这片土地上扎下根来，最大的敌人就是信奉胡大的家伙，特别是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能杀光便最好。既然这些人刚巧是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又刚巧被我碰上，那么……就都死了吧！”

阿齐兹心中一松，连忙点头：“正该如此！将军，这些外——呃，这些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最是可恶，他们原本是牧民和渔夫，就是靠着信奉胡大才打败了伊嗣埃，占据了波斯人的土地。将军不该接受他们的投降，就该——”

阿齐兹话没说完，却也不再说了。因为这个时候密集的弓弦奏鸣之声响了起来，他的声音自己都已经听不到了。

杀光遇到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这是小马叔

交待过的，这样的口号不能明着提出来，以免引起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反弹，不过却是必须要执行的任务。小马叔说过，胡大文明是一种堪称伟大的文明，甚至可以和汉家文明相提并论，是最需要警惕的。他读书不多，小马叔的这些话其实不太明白，不过命令却是要不打折扣的执行的。

　　不用公开打出口号，然而却要尽可能的除掉遇到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这种对于胡大最为虔诚的家伙，这是小马叔的交待。所以牛诩自然不会给巴列维家族投降的机会，而是要将这些家伙一网打尽。

　　这是小马叔离开万年城之前就定下的调子，军中将校都知道，所以当他带着这一千健儿站在这里的时候，里面的人的命运已经注定，不管他们是否选择投降，结果都是一样。

第四百零二章占领

密集的箭雨飞上天空，然后急速坠落而下。战斗还没有开始，便已经结束了。

千余元戎弩，上万纯钢巨箭。暴雨般的钢铁洪流轻而易举的刺破人的血肉，把一个个阿拉比亚人或者是也门人钉翻在地上。仅仅是这一次齐射，庄园内聚集起来的人群便已经倒了大半。

鲜血的气息在一瞬间变得极为浓郁，稀疏的人群周围是密密麻麻的尸体，之前这些人站得太近，所有人拥挤在一起，倒下之时尸体相互挤压层层叠叠，地面迅速被鲜血染成红色。

濒死的人凄惨的叫喊，更多的人迅速的没了声息，满目皆是族人的尸体，耳边是痛苦的叫声，幸存的一千多人站在庄园之内，已然是惊呆了。

这是什么手段，竟然是这样可怕！他们只感觉到头顶猛然一暗，然后周围就成了这个样子。那些熟悉的面孔都已经倒下，倒在了血泊之中，身上扎着锋利的箭矢。

这一瞬间，幸存的人们都是怔在那里，宛若是雕像一般。他们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完全不知道这是什么状况。

然而没过多久，便有人尖声的大叫起来，声音极为惊恐。然后更多的人大声叫喊，有的试图扶起倒下的同伴，有的踩着地上湿滑的尸体踉踉跄跄的想要逃窜，却狼狈的摔在了尸体之间。

牛诩冷冷一笑，他要的就是这种效果。仅仅是这一次齐射，已经让这些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心理彻底崩溃。纵然是训练有素的军队，也不可能承受这等恐怖的伤亡。更何况这些人不过是一些乌合之众。

并没有继续进行攻击。健儿们列队站在广场之上。快速的转动钢制绞盘为元戎弩重新上弦。这次并非是来打仗的，而是来屠杀的，已经到了这个地步了，自然没有近身肉搏的必要了，至于再浪费宝贵的火雷更是没有必要，火雷要从河中运来，这次带的数量有限，自然是没有必要在这个时候使用。元戎弩的钢箭可以回收。乃是最好的选择。

元戎弩重新上弦的时间不算短，待到健儿们重新往凹槽里压满十根钢箭之时，依然是没有一个人从大门里面冲出来。幸存的人中有几百人踩着同族的尸体逃走了，跑向了庄园两侧的椰枣林中，大概是想要从围墙翻出去，另外几百人有的站在原地惊恐地叫喊，这些都是被吓傻了的，还有部分跪在地

上抱着尸体大声哭叫，显然死的是他们的至亲之人。

“进去吧。”牛诩看着阿齐兹道。

阿齐兹此时神色亦是极为精彩，木然的点了点头。机械的迈着步子向里面走去。他的家族势力不逊于巴列维家族，然而凝聚力却是略逊一筹。今日若是要反抗，顶多能聚集起三四千人。巴列维家族聚集这么多人，在他看来是极强的一股力量了，然而这么强的一支力量，巴士拉全城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中的青壮聚集在一起，就这么被安西军轻松击溃了。

仅仅是一次齐射！

这种恐怖的攻击，让他极为震惊，铺天盖地的箭雨落下的时候，他也是头皮发麻。这个时候他不由得想到，若是他的家族没有选择投降，今日会是什么样的一个结果。

巴列维家族已经完了！

若是挡在安西军前面的是他的家族，也是同样的下场。当初听叙利亚军团的战士们说过唐军箭阵的厉害，这时他也是亲眼看到了。

这个时候，阿齐兹更加感到庆幸。

他虽然对于安西军极有信心，却也没有想到战

斗会以这种方式结束。实际上根本称不上战斗，完全就是单方面的屠杀而已。

幸好他今日在港口里做出了极快的反应，第一时间选择了投降，不然家族的下场便会是这巴列维家族一般。

一千安西健儿跟着牛翊大步走入巴列维家族的庄园之中，元戎弩都调到了单发射击模式，近距离的把满地尸体中间零落的人们逐一射杀。两边的围墙之上，此刻几百名逃走的人们正在翻墙，牛翊也没有理会他们。逃了就逃了，这些人已经吓破胆子，翻不出什么大浪。这个叫阿齐兹的既然做了巴士拉城的包税官，哪能什么都不做，那样未免也太便宜他了。

天气晴朗，阳光明媚。

空地之上满是尸体，地上鲜血横流。已经没有一个站着的敌人，二百安西健儿把元戎弩背回背上，抽出横刀在地上检查着，见到还有一口气的敌人就补上一刀。另外三百健儿则是专门负责从尸体上拔出钢箭，这是最为重要的资源，自然是不能浪费。

这些事情做完之后，大军围向了庄园后方的豪华宅邸。没过多久，这些豪华的宅邸便燃起了熊熊

大火，惨叫声接连不断的响了起来。

牛诩站在火场之火默然看着，神色极为平静。

做这样的事情，要是八叔和雷大叔知道了，肯定会皱眉头吧。不过自己如今是大唐的将军，身处敌国四面皆敌，必须得这般狠辣。

很快惨叫声便停息了，火焰更加猛烈，滚滚浓烟冲天而起。牛诩知道这是巴列维家族的老弱都已经死光了，一队队健儿快速的走出火场，更多的建筑熊熊燃烧起来。

烈火熊熊，映照在牛诩年轻的脸上。在火场之外看了很久，牛诩转头看着阿齐兹道："包税官，下面就看你的了。城内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我要你全部杀死。"

"全部杀死？"阿齐兹低声道，"那可是有很多人。将军，杀死那些青壮也就是了，那些老弱还是可以作为资源的，虽然力气小了些，还有那些女人……"

"你不愿意么？还是你下不了手？"

见到牛诩神色变冷，阿齐兹吓了一跳，连忙道："将军放心我，我会把他们全部杀死的。"

牛诩哼了一声，不再说话。

"将军，我家的庄园就在边上，我现在就去聚

集人手，去杀那些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

牛诩摆了摆手，阿齐兹再次看了一眼燃烧的火场，转头快步走了出去。

巴士拉城中心地带几个大庄园相距不远，三大家族的庄园都在这里，等到大火彻底熄灭，牛诩带着健儿们出了庄园的时候，阿齐兹已经带着三千多武装起来的波斯人迎了上来。

“就这么多人么？”

“将军，船上还有一千多人，那些都是好手。如今他们都还在船上，没有将军的命令不敢下来。”阿齐兹解释道。

“那就去让他们下船！——那个什么侯赛因家族，老巢在哪边？”

阿齐兹指了指右边的一个大庄园，牛诩点了点头，带着健儿们便是围了上去。

毁掉了那么大的一支船队，这个家族已经没法收归己用了，那就直接拔除了事。以后巴士拉城大概是这个阿齐兹家族一家独大了，不过这也没什么，只要他对大唐恭顺便可。这一次主要的目的，其实还是去肃清那些哈瓦利吉派的余孽的。

那个射雕手在捕喝死了，倒是可惜，本来他是发誓自己取她性命的。当初他差点儿死在那个射雕

手的手里，所以清除哈瓦利吉派对于他而言既是公事亦是私仇。

绝对的力量之下，一切都没有什么悬念，侯赛因家族在港口里已经损失了一千多精干的水手，此刻家族里聚集的不过是千余号人而已。见到隔壁巴列维家族被大火直接烧成平地，侯赛因家族的族长已经彻底胆寒，准备打落牙齿和血吞，见到安西军过来了立马开了大门迎接牛诩表示投降。

然而牛诩并不给他面子，也没有给他们投降的机会，只是让老侯赛因把自家的人和召集而来的战士分开，然后便是一通箭雨，把老侯赛因自家的三百多人直接射死，然后把那些惊恐的波斯武士们简单整编，命令他们去寻找阿齐兹，加入到阿齐兹的队伍之中，去清除城内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

阿齐兹家族和侯赛因家族是巴士拉城内最大的两家波斯裔德赫干，对于这些波斯人而言，倒不至于对侯赛因家族忠诚到底，所以便接受了牛诩的命令，在牛诩任命的临时头领带领之下离开了庄园，去码头寻找阿齐兹的人去了。

然后侯赛因家族便燃起了大火，巨大的庄园所有的建筑被付之一炬，留下的唯有四边的院墙和院墙内疏落的椰枣树。

短暂的登陆行动结束了，而巴士拉城却是陷入到了一片混乱之中。阿齐兹家族带着数千名波斯青壮，开始对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展开清洗。为了在新主人面前立功，阿齐兹对于牛诩的命令执行得一点儿折扣都不打，最美丽的阿拉比亚女人也没放过，都成为了波斯人的刀下之鬼。

混乱在整个港城蔓延，城市各处不断有黑烟升腾而起，喧嚣声喊杀声响成一片。而这个时候，牛诩已经带着大军穿过弯曲肮脏的街道，重新回到港口，在码头的位置扎下营寨。

事情简单而顺利，这一日过后，这一座著名的港城将成为大唐帝国的领疆，而城市的秩序重新建立之后，便是去找那些哈瓦利吉派教徒麻烦的时候了。

健儿们上岸之后，最需要的便是战马，没有战马便没法携带陌刀，这会极大的影响健儿们的战力。等到城市秩序建立起来，让那位包税官招来足够的战马，便是下一步行动的时候。

第四百零三章狼子野心

ps：谢谢隆隆书友兄弟的打赏，继续求票^_^

有了鹰奴，传讯的确是极为快捷。

这几日来每日都有海东青从长安飞过来，所以马璘对于长安方面的情报了如指掌。比如安思顺和哥舒翰都已经遵从李亨谕旨从漠南撤军，都带着亲兵正在赶往长安城，比如郭子仪和李嗣业二人之前曾经合兵，接到谕旨后准备分兵时闹起了纠纷，差点儿打起来，再比如至德天子李亨自打查抄马府那一晚上便昏了过去，至今没有醒来等等。

再比如大将论弓仁在羌塘之上突然发动攻势，已经成功攻取了逻些，把逻些贵族逼到了江南（雅鲁藏布江以南，吐蕃王朝发祥地）故地，报捷的使者已经到了长安，却没有见到天子。还有永王李璘想要硬闯兴庆宫，被张巡命人打了一顿。

各种消息每日传来，总的来说长安城里一片混乱。至德天子李亨本就体弱，这下倒好居然有成为植物人的倾向，如今张巡在长安城独霸朝纲，实实在在的成为了权臣。事情的发展，已经是有些出乎马璘的预料。

历史上的李亨算是个好皇帝，可惜身子病弱，

李隆基死了之后就跟着死了，不过现在还只是至德元年，李亨却成了这个样子。若是李亨当真成了植物人，恐怕撑不到原本历史上驾崩的那一年。

原来历史上死守睢阳的张巡成为了大唐帝国的权臣，而张巡还是他推到庙堂之上的。据米雪送来的情报。张巡每日里都要吐几口血，怕是已经是强弩之末，这位对于大唐帝国忠心耿耿的孤臣。看样子终究是要落得个死而后已的结局了。

自打妻子遇害之后，张巡便是受了极大的打击，心中郁结无法开解，加上食少事繁，最终走到这一步，其实也是预料之中的事情。将来大唐帝国最终要走向哪一步，马璘自己也觉得无法看清楚了。

毕竟事情到了这一步。已经是有些脱离了他的掌控。或者说原来准备掌控历史的大势，本就是一个不切实际的想法。在浩瀚的历史中，每个人都不过是个小人物而已。

现在能做的。就是静观其变了。庞大的计划已经开始执行，现在已经不可能再做改变。

这几天来，马璘依旧是过得极为悠闲，倒没有再去碰内室里那个仆固少女。只是在安静的等待着。现在李亨已经不省人事。张巡独霸朝纲，接下

来的交锋其实便是他和张巡这位孤臣之间的。再过三两日，报丧的使者就该赶到长安了，到时候就看张巡如何应对这等复杂的局面了。这个时候马璘倒希望张巡的才能足够，能够让长安方面不至于陷入混乱之中。

　　当然这里距离长安极远，海东青飞过来也得几天，情报到来总是有延迟的，也可能这时长安城里已经知道了太上皇驾崩的消息。张巡也可能已经陷入了困境之中了。

　　现在他总体上来说是处于主动的位置，可是事关大唐帝国的国运。他也有些担心，万一事情脱离掌控太多，将来不好收场。大唐不能乱，长安不能乱，这是底线，这么大的一个帝国，一旦乱开了便无法收拾。

　　远的对手是张巡，近的对手，便是即将到来的封常清了。封大夫眼里揉不下沙子，他如今已经过了白水涧道，几日之内就会到达庭州，到了那个时候，只怕免不了要起一番波澜。

　　这是极为可惜的事情，然而却是无法避免的。该来的终归是要来的，等到碛西和长安的关系确定之后，碛西军中将不再有封大夫，也不再有段君子了。道不同不相为谋，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他

们忠于皇室，而自己忠于整个汉家民族，这是完全不同的，无关对错，都是一种坚持。

遥远的两河流域，巴士拉城正陷入一片混乱之中，庭州城内却极为平静。包括段君子在内大伙儿都没有事情可做，能做的只有等待，等待长安方面对于天子驾崩的事情做出反应，等待着长安方面来人把天子的灵柩迎回长安。

当日对于马璘而言，悠闲只是表面上的，实际上安西密探们这些日子极为忙碌，正在按照他的命令执行着计划。

又过了两日，前来传达李亨谕旨的大太监李庄就要回长安了，特地来向马璘辞行。马璘并没有给李庄再次开口的机会，亲自把李庄送上了前往伊州的官道，临别时让人送了一千缗钱给他。

这毕竟是个有见识的太监，功名之心热络了些，却毕竟是个有见识的。其实马璘对于太监并没有歧视，毕竟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谁愿意去挨那一刀，说起来都是可怜人，不过太监总体来说见识短些也是事实，这个李庄已经可以说是其中的异数。

能够看明白天下大势，切中时弊入骨三分，这已经很不错了。如今大唐明面上如烈火烹油鲜花着锦，正是最为兴旺的时候，能够看到盛世之下的危

局，已经是不同常人。

李庄给出的解决法子，本身也是一种法子，如果不考虑对外扩张这种法子的话，李庄的法子几乎可以说是唯一的法子了。当然由于马璘更喜欢在疆域之外寻找解决问题的办法，所以自然不会接纳李庄所谓的“上策”。

“将军，一定要记得，我李庄是要站在将军这一边的。来日将军若是兵临长安，或许有用得着我李庄的时候。”

一心立功的中官在官道上越走越远，终于是消失在视野之中，马璘自失一笑，心道这家伙还真是铁了心了。虽然不用他的献策，可也不可能去出卖他，把他交给长安发落。

长安传过来的消息，放在平日里每一条都是大消息。如今放到一起，倒是不怎么令人震惊了。反正决心已下已经没有退路，不管最后是不是要撕破脸皮——当然。能够在水面之下达成协议当然最好——碛西之地暂时是不准备放弃了。

深深吸了一口气，马刺轻轻一点马腹，青海骢嘶鸣一声，在秋日的草原上驰骋起来。

……

“昔者楚成王恶太子商臣，欲废其太子之位，

改立王子职为太子，商臣得到消息之后。与潘崇商议，决心提前动手，带兵入宫欲行谋逆。”

“成王恐惧。苦求商臣容他再吃一次蒸熊掌再走，商臣以蒸熊掌耗时太久，成王必是想等人来救，不听。成王被逼自尽。在位四十六年而终。商臣继位。是为楚穆王。商臣初加谥号“灵”于其父，成王不肯瞑目，后改谥号为“成”，成王方才闭眼。”

暗夜之中，张巡的身形微微佝偻，声音极为萧瑟。

四周极为安静，没有人说话。

“蒸熊掌！居然是蒸熊掌！呵呵！呵呵！”

“狼子野心！当真是狼子野心！”

“马仁杰！马仁杰啊！先皇看错你了，陛下也看错你了！似你这般不忠不孝不仁不义之徒。如何敢称为大唐军神，国之干城！”

张巡的声音陡然拔高。显得极为激动，然而周围依旧是一片安静。

自然是没有人回答他的，因为周围一个人也没有。

这样的话，他只能是说给自己听。

这样的话，他甚至不敢和陈玄礼说，天知道那

位老将军明白了其中的意思，会发狂到什么程度。

就在今日，来自庭州的使者出现在了长安城内，带来了段秀实和马璘联名的一封奏章，近一年来的一个疑问终于是尘埃落定。

太上皇的确是去了庭州。

太上皇已经死了。

据奏章中所说，太上皇去岁白龙鱼服去庭州督战，听闻大军大捷的消息之后极为振奋，马璘班师后前去觐见，太上皇一时高兴吃了一碗蒸熊掌，然后就噎死了。

奏折里段秀实和马璘还请求不要公开说出实情，就说太上皇是在庭州寿终正寝的，还请陛下尽快处置这件事情。

噎死的。

熊掌噎死的。

蒸熊掌噎死的。

哪有这么巧的事情？

根据奏章里的时间，马璘班师的时间未免也太快了些，这根本就是不寻常的，而他班师回来之后的当天晚上，陛下就被一碗蒸熊掌给噎死了！

马璘，弑其君！

看到奏章的瞬间，这个可怕的念头便在他的心

中翻腾。而这个时候，张巡已经确信便是如此。

不明白马仁杰为何要这样做，然而在张巡的眼中，马仁杰的的确确是个弑君者了。

竟然弑杀君父！这样的人，注定会在史书上留下恶名，被后人唾骂。

然而这个时候，他却没法把这个消息公布出去。

难道要告诉天下百姓，先皇被他最为信任的大将弑杀？

甚至连先皇被蒸熊掌噎死这样的话，都没法告诉天下百姓。身为天子，哪能死得这么憋屈。能够告诉天下百姓的，就是天子白龙鱼服去了庭州督战，然后在庭州寿终正寝。

如今长安这边知道消息的，只有他和陈玄礼二人。现在他在相府花园之中，陈玄礼还在等待着他的决定。庭州方面太上皇驾崩的消息已经传开，公开的消息自然是寿终正寝，陈玄礼已经不容许他把这个消息再隐瞒下去，要求他必须尽快把太上皇驾崩的消息公之于众，然后去迎回太上皇的灵柩。

陈老将军跟从先皇四十余年，自然不能容忍先皇灵柩久在庭州无法入土，纵然是再支持他，此时也无法同意让他压下这个消息了。

他忠于大唐，更多的却是忠于这个天下，这个天下需要一个皇帝稳定人心，所以太上皇失踪之后，他才会极力支持太子登基，甚至不惜为了此事而背下骂名。陈玄礼考虑的是先皇入土为安的事情，他考虑的却是这个帝国该怎么办，这个天下该怎么办。

“马仁杰！马仁杰！奸臣！大奸臣！狼子野心，当真是狼子野心啊！”

右相府花园之中，张巡孤独的低声咆哮着，猛然喷出了一口鲜血。

告诉长安方面先皇是吃蒸熊掌噎死的，这本身就包含了许多的信息，在张巡看来，这是直接暗示了太上皇就是我杀的，看你们能怎么办了。这样的嚣张和狂妄，让张巡根本无法接受。虽说龙武军查抄马府已有多日，有些事情已经是有所准备，然而马璘摆出了这样的一种姿态，依然是让他极为愤怒。

第四百零四章风动长安

自从马府众人拘捕开始，他和陈玄礼已经确定会有不测之事发生，所以一直都在尽量的做着准备。心中早已把马璘看作是乱臣贼子了，然而接到这样的一封奏章，张巡依然是觉得极为愤怒。

就算是认定了马璘要造反，他也没有想到会出这样的事情。太上皇居然真的在庭州，居然是遭了马璘的毒手。

马仁杰，他当真敢弑君！

这些日子以来，他为了稳住局势已经是费尽了心力，所做的事情，早已超越了右相的权限，甚至可以说是大逆不道。带兵攻入漠南草原的安思顺、哥舒翰、郭子仪和李嗣业原本都已经在回师的路上，皆已脱离了亲兵正遵照谕旨赶往长安论功，他已经命使者带着密旨离开长安，命令四位大将即刻返回各自军中，安思顺哥舒翰皆是返回原来驻地，郭子仪李嗣业带兵前往朔方驻扎。

这些安排，自然是为了应对可能发生的不测局势的。虽然知道根本不够，然而他也只能如此了。而使者们带走的密旨是以至德天子李亨的名义发出的，至德天子却依然是在昏迷之中，每日只能无意

识的吃下一些流食，说到底他其实是在矫诏，这样的行为将来追查起来，同样可以说是大逆不道，不比马仁杰的罪过小多少，史册上留下骂名也是少不了的。

然而也只能如此，天子刚刚登基，却又陷入昏迷之中，这个时候重新拥戴一位天子。未免太过儿戏。身为右相，他只能是独自支撑。

隐瞒天子状况，矫诏调兵。这些都是死罪，张巡知道自己命不久矣，其实已经不在乎这些了。

然而今日信使带来的这个消息，则是给了他新的重重一击，令他几乎要崩溃了。

张巡心中极为愤怒，然而他本就是一位孤臣，这些事情根本没人可以分担。只能是独自承受。

原本为户部尚书之时，尚书府不过是个寻常的小院，新皇登基他成了右相。天子觉得他的府邸太过寒碜，便赐下这一座大宅给他，侍女童仆一应俱全，不过没有家人。他又不习惯别人服侍。后宅里便极为冷清。

花园极大，寂静无人，倒是让他有个发泄的地方。然而发泄完毕之后，该做事还是要去做事的。兴庆宫中，龙武大将军陈玄礼还在等着他。

最近每日里都会吐血，吐了一口血之后，心口

的烦闷便好了许多。张巡伸手拭去嘴角的血丝，正了正衣冠之后快速出了右相府。在一帮龙武军骑士的护卫之下快速前往兴庆宫而去。

兴庆宫中，龙武大将军陈玄礼眉头紧锁。神色极为凝重，见到张巡走了进来，猛然转身沉声道：“先皇驾崩的消息，不能隐瞒！”

张巡点了点头：“明日廷议，我便把这个消息告知诸位大臣。”

陈玄礼又道：“先皇灵柩，尚在碛西那小贼手里，我不管那小贼作何打算，须要先把先皇灵柩迎回来才是。”

“老将军，这件事情——”

“张相，这件事情不必多说，我跟从先皇四十余年，不能看着先皇灵柩就放在庭州苦寒之地！”陈玄礼猛一摆手，斩钉截铁地道，“我是禁军大将，也不用遵从张相之令。明日我就亲带麾下兵马，去碛西迎接先皇灵柩，我倒要看看马仁杰有何面目见我，敢在我面前生什么事！”

张巡摇了摇头道：“老将军，此事不可。”

“为何不可？”陈玄礼怒声喝道，“难道就这般看着先皇灵柩放在庭州不成？张相，某家告诉你，办不到！你再阻拦某家，某家就要问一问你是

何居心了！”

张巡深吸了口气，低声道：“老将军，迎回先皇灵柩是必然之事，此为人臣之道，这件事情一定要做。不过却不能是将军出面，而应该是陛下！——老将军，你明白了么？”

陈玄礼微微一怔，扭头看向了不远处的地方。至德天子李亨颦着眉头躺在那里，看上去已经消瘦了不少。

一瞬之间，他也明白了张巡的意思。

陛下素来有仁孝的名声，而如今发生了先皇驾崩在外的大事，无论如何，是该陛下亲自前往迎接灵柩的。然而如今陛下这个样子，又如何能够去碛西迎接先皇灵柩？

若陛下不亲自去碛西迎接灵柩，便是不孝，必然会引起议论。然而陛下自己尚在昏迷之中，又怎么能去碛西迎接灵柩？

“老将军，马仁杰不臣之心，已是昭然若揭。便是陛下身体安好，亦是不可去碛西迎接先皇灵柩，若是去了，那便是羊入虎口。”

张巡看着神色凝重的陈玄礼，这位老将的双眼通红，显然是已经哭过了。他从先皇在潜邸时便追随左右，对于先皇感情极深，张巡根本不敢对他说

出马仁杰弑君这件事情，若是让老将军知道了，只怕立马就会失控。

他更在意的是这个帝国，是整个大唐，是汉家天下的安稳，先皇对他有知遇之恩，他知道消息亦曾流泪，更多的却是震惊与愤怒，对于马仁杰大逆不道的痛恨。

“如今陛下自己是这个样子，自然无法亲自去迎接灵柩。然而陛下昏迷之事，此时又不能传扬出去，不然长安城立马就成了一个烂泥潭，那就什么都完了。”

“所以……老将军，为了安定人心，陛下须要离开长安，做出迎接先皇灵柩的姿态，然而又不能真的去。所以这件事情——老将军，你明白么？”

“不明白！”陈玄礼摆了摆手，“张相，某家现在方寸已乱，你就说该当如何吧，不要在这里绕弯子了。你要说的有道理，某家就再听你一次。若是没有道理，某家自己再想法子。”

“那好，我就直说了。”张巡点了点头，“老将军，这件事情须得如此……”

……

至德元年八月二十三日。

一个惊人的消息从兴庆宫中传开，震动了整个

城市。

消失了近一年的太上皇终于有音讯传来，一些流言终于被坐实。

太上皇当真是去了庭州。

太上皇驾崩了！

消息便如同是晴天霹雳一般，每个人都极为震惊。相比这个消息，夹在其中的左相杨国忠病死庭州的消息，则是基本上没人注意。

李隆基执掌这个帝国四十余年，长安城的人们对于这位天子的感情是真实的。听闻这个消息之后，不知道有多少长安人流下了眼泪。

四十多年的太平天子，文治武功都是极为显赫，而在长安城的百姓印象里，更多的却是天子的仁慈。即便是谋逆的罪名，往往也只是只诛首恶，家人都可保全性命，四十多年的时间，已经让李隆基在这个帝国积累下了足够的人望，即便是平康坊这等烟花之地，美人们也多为这位天子流下了泪水。

短短的时间之内，整个城市一片缟素，北衙禁军皆是白衣白甲，神色极为肃穆，长安万年两县的衙役们也是一身白色，来去匆匆的大小官吏们自然亦是如此，每个人的神色都是极为哀伤。

素色的白练向来为人们所不喜，今日却很快被抢购一空，不管是文人士子还是贩夫走卒，能够找到白练的都把浑身上下裹得严严实实，丝竹之声不再在这个城市之内响起，整个城市变得极为沉寂和哀伤，站在高处看的话，宛若是已经到了冬季。

天子为了督战北征去了庭州，功成之后寿终正寝含笑而逝，四十四年太平皇帝，亦是古之少有，虽说万岁万岁，又有哪个帝王真能千秋万世，人们这样相互安慰着，然而泪水却依然是不免涌出来。

因为一位天子的死，整个城市不知道有多少人流下了泪水。不知道天子下落之前，他们想要天子登基，是因为需要一位新的天子来安定人心，而此时听说了先皇驾崩的消息，他们的哀伤也是真实的。

没过多久，兴庆宫内又有新的消息传来出来，却是当今天子的旨意。

天子将亲自前往碛西去迎接先皇灵柩，以全人子之道。右相张巡陪同前往，一众大臣都将跟随。同时为了让先皇灵柩尽快返回长安城，八百里加急传旨给安西大都护马璘，令他接到旨意之日起，自行护送先皇灵柩离开庭州，和天子在道中汇合。

旨意的内容，并不出人预料。陛下为太子时便

是以仁孝闻名，此时亲自去庭州迎接先皇灵柩，亦是应有之义。而让马大将军自行先护送先皇灵柩离开庭州，亦是可以接受的变通之法，毕竟碛西道路遥远，先皇驾崩已经有些时日了，须要入土为安，马大将军护送灵柩入长安，双方在半道上汇合，亦是不失礼数。

有心之人听到这个消息之后，特意去延康坊看了看，倒是还有大量的龙武军士卒在扶风郡王府外，不过却有很多工匠正在重新修建扶风郡王府的大门和围墙，原来的扶风郡王府的牌子早已损坏，在扶风郡王府门口却有了一块新的牌子已经准备好了。

这个消息，自然亦是在长安城里慢慢传开了。对于悲伤的长安人来说，这倒是一个好消息，毕竟以马大将军的功绩，谁也不想他当真落个兔死狗烹的下场。陛下能够如此，亦是正确的抉择，以后君臣相得，马大将军继续为大唐开疆拓土岂不甚好。有些人自然能猜到一些事情，却也不好公然说出来。

至德元年八月二十四日，大唐天子李亨的车驾便离开了长安城，在两万龙武军的护卫下浩浩荡荡的出了安远门，踏上了前往碛西的路途。

第四百零五章行行复行行

ps：感谢书友“njice1203”的慷慨打赏，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的赠阅支持，谢谢每一位投票给我的兄弟们，还有……求票^_^

秋风萧瑟天气凉，草木摇落露为霜。

至德元年的这个秋天，冷得特别的早。时间还没有到九月，道旁的树木叶子已然落得差不多了。

离开长安城的一共两万多人，除了龙武军之外，还有大量的王公大臣，龙子龙孙，十王宅里有爵位的宗室都在队伍之中，有资格参与廷议的大臣也都在其中。这些大臣们大部分都是新近增补的，原来的大臣被胡女一夜之间刺杀大半，空下了大量的位置，这些人才有了上位的机会。

高高官显爵谁人不想，这些新近上位的大臣大都是走了右相张巡的门路，总体来说算是倾向于张巡的，张巡虽说为人孤忠，然而这些他提拔起来的大臣们还是自然而然的自成一党，成为了朝堂上最大的一股势力。

当然，自来恩出于上，张巡任命这些官吏之时，还是以至德天子李亨的名义，其实也依旧算是矫诏了。不过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天子登基当晚

就昏了过去，哪里有时间来大面积的提拔官员填补空缺。

所有的龙子龙孙都在队伍之中，这便避免了他们作乱的可能。而龙武军是禁军的最强大的力量，龙武军离开长安城之后，长安城的防御力量就变得极为微弱了。

两万余人皆是一身白衣。在已经落了霜的秋日里踯躅而行。天子微恙还没有痊愈，自然是谁都不见，巨大的马车几乎塞满了整个官道。所以行走的速度极慢，一日时间过去，离开长安城不过四五十里。

右相张巡和龙武大将军陈玄礼皆是骑马随行，紧跟在天子巨大的马车旁边，神色都是极为肃穆。已经传旨令安西大都护马仁杰尽快护送先皇灵柩离开庭州了，这边的速度倒也不用太快，双方在半道之上汇合也就是了。这边慢一点。将来汇合的地方距离碛西就远一点。

浩浩荡荡的人流向西而去，长安城里，米雪亲手放飞了一尾海东青。看着猎鹰冲入云霄之中，消失不见。

波斯寺的人已经被张巡清理得差不多了，丽竟门又近乎全军覆灭，整个长安城里。安西密探又成

为了最强大的黑暗势力。对于米雪而言。如今的长安城便是单向透明的。

至德天子李亨尚在昏迷之中，这是右相张巡极力想要保守的秘密，且是保密做的极为成功，如今长安城里并不曾出现天子昏迷的流言，然而这个消息她早已经禀报给了庭州的将军。

而这一次，张巡带着群臣和龙子龙孙浩浩荡荡的出了长安城，号称天子亲自去迎接先皇灵柩，其中的虚实。她也已经是一清二楚。所有这些，都被她亲自写入情报之中。

情报中当然还有一些小事。比如毁坏的扶风郡王府正在重修这样的事情。当日至德天子李亨曾亲口说要将将军的爵位降为郡公，然而当晚他就昏迷了，后来府邸就被抄了，不过这道旨意并没有公布出来，而现在看这个样子，这道旨意大概是不可能出现了。

庭州那边将军的选择她很清楚，将军那边一直在等着长安方面对于老皇帝的死做出反应，而现在长安方面已经是快速的给出了反应。米雪亦是个极为聪明的女子，各方面的情报综合到一起，大概也能推测出张巡现在这样做是为了什么，而这些分析也是被她写入情报之内，以供自家将军参考。

总的来说，局势其实是在往将军期望的方向发展的，当然李亨昏迷的事情算是个意外，不过长安政局眼下由张巡一言而决，这对于将军的计划反而算是好事。张巡是忠臣不错，可是他的着眼点并非是天子，而是整个国家，所以他深受老皇帝厚恩，却会极力推动新皇登基安定天下。他并没有私心，也不是为了权势，而是为了天下的安定，从这一点上来说，张巡其实和将军是一类的人。差别就在于张巡相比将军而言，对于皇权极为尊重，不管谁当皇帝，总还是需要一个皇帝的，这便是张巡的想法。

两个有些类似的人，相互之间应该是较为容易达成协议的。原本李亨登基，将军若想不流血从李亨那里要求到碛西的特殊地位，可以说是极为困难，李亨身为天子，恐怕很难接受这样的条件，结果终究还是得流血。而如今换了张巡，他不是帝王，考虑问题的角度就有所不同，那么双方谈起来就存在了不流血达成协议的可能。

米雪明白张巡这一次出行的目的，并非是想要去和自家将军谈判的，因为他并不知道自家将军的目的。然而在她看来，张巡这次等于是把自己送到了谈判桌前。

至于那些暗中的兵力调动，在米雪眼里都是徒劳而已，张巡最终会明白即便是自家将军离了庭州，也依然是一头猛虎，而不会变成待宰的羔羊。

双方定然会在某个地方碰面，然后……然后局势就该明朗了。

自家将军不想当皇帝，这在兴胡女子看来是极为可惜的一件事情。不过这是早就确定了的，以将军的性子，无人可以改变他。那么对于她和她手下的安西密探而言，把时间和精力大量的耗费在长安这边其实是没有多大意义的，既然将军的目的还是在河中和大食故地，那么她和麾下的密探们的战场也该是在那里才是。她也想这一切早点儿定下来，然后返回碛西，继续主持安西密探的事务。

当然，想要回去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她……有些想他了。

骄傲是她的盔甲，是她唯一不可能放下的东西，所以纵然回到碛西，她依然只会是他的密探首领，而不会成为他的女人。然而毕竟是不同的，至少……还能多见一见他。

海东青已经消失很久了，凉风乍起，木叶纷纷落下。兴胡女子伸手接住一片落叶，凝视了片刻，在掌心里轻轻揉碎了。

多余的情绪，她向来不会让它持续太久。她留在他的身边，是因为她知道自己是有用之人，这是她可以站在他面前的资格。至于其他的……只是偶尔会想想而已，不过既然是不可能的，那自然是少想为好了。

……

这般寒冷天气中的出行，其实是极为受罪的一件事情。

除了龙武军之外，其他的人大都是步行，老老少少的宗室都是养尊处优惯了的，哪里受得了这样的罪，没走多久便已经是满脚血泡，越走越慢了。大臣们其实也差不了多少，大部分都是世家出身，即便是寒门出身的那些人，宦海浮沉这么多年，早已忘记了用自己双脚走路是什么滋味。宿营之时，营地里便是哀嚎一片，不知道有多少人在暗中痛骂张巡，骂他不近人情，那些龙武军的杀才们都能骑马，偏偏让他们步行。

骂归骂，眼下张巡独霸朝纲权势熏天，正是炙手可热的时候，谁敢去触他的霉头，张巡和陈玄礼在营地内巡查之时，倒是没有人敢多说一句话。

永王李璘本是李亨最骄纵的弟弟，今日也是吃尽苦头，见到张巡便是跳脚大骂，吵着闹着要去见

皇帝哥哥评理，张巡脸一板，立马令龙武军把李璘和他的家人看管起来，不给饭食以作为惩戒。结果真就没给一点儿食物，李璘一家走了一天的路，早已累得头晕眼花，却一点儿食物都没得到，跟从李璘的十几个永王府卫士刚露出些许不忿之色，便即被张巡以谋逆的罪名处死。

这样的震慑之下，其他人连议论都不敢了。谁也不觉得自己命长了，这个时候去招惹张巡。李璘封王已有二十余年，又得天子厚爱，向来骄纵跋扈，然而却被张巡当众做法，众人心中都道张巡行事太过，然而谁也不敢多说什么。

李璘自己也是有苦说不出，在别人看来张巡以谋逆之罪诛杀他的卫士是欲加之罪，然而他自己的事情自己清楚，他本来就是在准备发动一次宫廷政变的，而这些卫士都是他的心腹，然而现在刚出了长安城，他本来是想通过压制张巡来收取人心的，哪料到张巡这般狠辣。这些心腹一死，等若是他这一路上什么都做不了了。

这个时候李璘哪还有心思考虑饿一顿的事情，他开始担心是不是他的计划被张巡察觉了，张巡这般做是不是故意的。本来想要趁机去看看李亨的状况，这时却不敢再多说一句。一家人靠在一起极为

凄惶，饥肠辘辘的挨过了一个晚上。

贵人们第二日清晨便被叫了起来，迎接灵柩的队伍继续向西而行。本以为这还是极为艰难的一日，没想到张巡却是忽然仁慈起来，整个队伍放慢了速度，不再像昨日那般急急赶路。

放慢了速度的结果，便是这一日只行了三十里。深秋天黑得早，到了晚上天子的马车便不能再走，自然是得宿营了。一日三十里的路程，贵人们倒是勉强能承受得住，不过也算是比较疲累了，匆匆吃过晚饭之后，便在简陋的帐篷里倒头睡去，睡得极为香甜。

营地中央，张巡垂首侍立在天子马车跟前，眼中满是血丝，神色极为凝重。

这么多人中，只有他和陈玄礼心中清楚，这一次离开长安城，可不单单是迎接先皇灵柩的。

第四百零六章风平浪静

“张巡这次带着满朝文武和诸多宗室子弟西行，可不单单是迎接先皇灵柩的。”

收到了米雪最新的情报，马璘眯眼看向东方，轻声说道。

先一日接到了李隆基驾崩的消息，第二日大队人马就离了长安城，张巡决断也是足够的快。

而最为关键的一点，便是以八百里加急的方式往庭州传递消息，要求自己自行送李隆基灵柩前往长安，与天子在半道汇合这件事情。

若是双方不存在任何芥蒂，彼此之间没有猜疑和谋算，按照正常的君臣关系，本来是该李亨亲自来到庭州，把李隆基灵柩迎回长安才是。

而现在张巡采用这一方式，一来让李亨车驾出了长安城，保全了李亨仁孝天子的名声，第二却是不以最快速度赶往庭州，而是大队人马缓慢而行，然后又传这样的旨意给自己，是想让自己离开庭州，甚至是离开碛西。用后世的话来说，离开自己的主场。

本来是该张巡和李亨来打客场的，张巡却这般耍赖，要让碛西方面打客场。

说到底都是要占据一个大义的名分，在这个时代来说这一点至关重要。安西大都护马璘受先皇厚恩，若是不愿亲自护送先皇灵柩入京，必然会引起物议，这样张巡和李亨就占据了道义的制高点。当然若是知道了先皇灵柩停在庭州，李亨身为人子却在长安不动，遭受非议的便是他了，仁孝天子的名声就会大打折扣。

现在张巡做出这样的选择。等若是把球踢给了碛西方面了。

其实不是要谋反。这一点马璘自己清楚。张巡当然是认为马璘要谋反，这一点马璘也很清楚，毕竟先是有波斯寺人等的口供，后又有幼娘她们的拒捕。

当然，这之间的差别也并不大，自己谋划的是在碛西拥有绝对的权力，彻底的成为碛西王，虽然不是要夺了江山。然而按照张巡的标准而言，这其实就是谋反。

现在张巡这样做，等若就是试探，看碛西方面做什么选择，看自己这个乱臣贼子有没有胆子护送天子的灵柩过流沙。球踢回来了，那么自己当然也是面临着选择。

说起来张巡正在做的事情，亦是大逆不道之

事。米雪在情报里分析的很确切，张巡也是个是把天下看得比皇帝更重要的人，这一点自己和他的确是有着共通之处的。自己要在碛西自立，自然是大逆不道。张巡如今矫诏传旨，何尝不是如此。各自有各自的立场。各自有各自的坚持而已。

若是不奉旨去长安，立马就丢掉了大义的名分，这或许是张巡所希望的，不过马璘自然不会做这样的选择。而若是遵旨护送灵柩前往长安，便是离开了自己的主场，然而，也不过是如此而已，并没有别的损害。

张巡的反应不可违不恰当，不过他的手里并没有太多的牌，处置自然是捉襟见肘。自己其实也没有别的牌，不过是有一张王牌，那就是麾下这一万健儿。然而王牌一张就足够了，纵然张巡不断的矫诏发令，纵然哥舒翰、安思顺之辈都可称为名将，然而终究都是浮云，主动权还是在自己手里。自己不想汉人流血，可手里有着一万铁骑，可是谁都不会放在眼里。

谋略只是谋略，关键还是实力，没有实力，一切的谋划都只是浮云。自己欲要在碛西自立，靠的便只是这一张牌，而这一张牌，其实已经足够了。

所以选择就很简单了，张巡要求自己护送李隆

基灵柩，那就护送就是了。

米雪说的极有道理，李亨若是还清醒着，或许无法接受自己的条件，毕竟他是帝王，这个天下都该是他的，自然不愿碛西成为独立王国，然而心怀天下的孤臣张巡却是不同，他大概不会意气用事，更可能正确判断眼前的形势，做出合乎时宜的选择。因为不想汉人大规模的流血，所以长安方面由张巡来做决定而不是李亨来做决定，其实是一个利好的消息。

张巡这一次的西行是为了占据大义的制高点，同时也是为了寻找机会干掉自己这个逆贼，不过对于自己而言，事情却是很简单的。身为人臣，自然应该遵旨，护送天子灵柩的事情，等到传旨的使者到了庭州之后立马就开始做。张巡的目标肯定没法实现，而自己刚好可以借着这个机会，好好跟张巡谈一谈，威逼利诱他接受现实，替至德天子李亨做出让步。

总的来说，其实没什么好选择的。这一次张巡想要诛杀逆贼，而自己的目的却是把张巡拉到谈判桌前。这一切最好都是在水面之下进行，悄悄地完成，最后的结果由张巡矫诏颁布天下，反正他矫诏已经不是一次两次了。

这是最完美的结局，当然能否如愿还要等到见到张巡之后再说。

……

“成了！”段秀实甩了甩手，看着盆中漂浮的冰块，疲惫的点了点头。

制冰之法，当真是极为神奇。也亏得有了这制冰之法，不然天子灵柩停放的地方只怕已经进不去人了。

这些日子以来，他主要的精力都是放在看护天子灵柩之上。君父驾崩，却不能入土为安，身为臣子总得尽一尽人臣之道。自从马璘交给他这制冰之法后，每日里天子灵柩需要的冰块他都是亲手制取，只有这样他才能安心一些。

他和马璘相交十几年了，自从马璘从飒秣建杀回来之后，他便有些渐渐看不明白这位老友了。原本的马仁杰，不过是一介武夫而已，在军中也不改游侠儿习气，为人单刀直入极为直接，而从飒秣建返回来之后，马仁杰便如同是变了一个人一般。通晓粟特波斯大食语言文字，熟知大食国内情势，炼制软钢，制造军械火药，如今又多了一个制冰……

这些事情回头想来，简直就是匪夷所思，如今唯一能说得通的解释，便是玉真公主所言的，马仁

杰乃大唐之天赐神将，是李家祖宗老子赐予子孙的。当然他自然是不信这样的话，不单是因为他是熟读经史，不语怪力乱神，更是因为贿赂玉真公主的十万缗钱本就是从他手里出去的，他自然明白玉真公主的说法是怎么一回事。

没有任何解释，这位老友忽然就变得全知全能了。不过见得多了，段君子如今对于这些都已经是麻木了，根本不再去想这些事情。反正自从这位老友有些这些变化之后，对于安西军和大唐都带来了极大的好处，吐蕃、大食加上回纥，三个大国可以说都是因马璘而灭，大唐帝国的四境变得清净起来，疆域更是越过葱岭，囊括了整个河中，甚至还席卷了大半个波斯故地。既然带来的是好处，他自然就接受，不再去想问什么会这样。

这次的制冰亦是如此，虽说代价不菲，不过是君父所用，自然就不能顾惜其他的了。庭州大富之家不多，没有人有冬季藏冰夏季使用的习惯，若非是马璘搞出了这制冰之法，天子遗体不知道要成什么样子。

没让别人帮忙，段君子亲自制出了足够的冰块，这才停了下来。这不过是将军随便拿出来的一种技艺，然而在他看来却是极为宝贵，能够为安西

军带来不菲的财富。他执意自己动手制冰，其实也有这方面的考虑，不想让这个法子传播开来，影响到安西军的利益。

打开门让等候的人们走进来，冰块被敲碎装入容器之内，上面盖着厚厚的棉被，抬着往天子灵柩停放的大厅内而去。——这个时候距离李亨登基其实刚过十日，正规渠道的消息还没传过来，而安西密探们传来的情报，由于段君子已经算是外人了，所以马璘自然不会和他分享这些情报。其实若是没有段君子在此，马璘也不会觉得缩手缩脚，很多事情都可以提前布置。

重新在棺椁旁边摆放了冰块，段秀实恭恭敬敬的叩拜之后，离开了大厅走向庭州州衙。这些日子以来，马璘来灵前叩拜得极少，不过段秀实也没放在心上，在他看来恭敬也未必要拘泥于形式，这位老友已经为大唐立下三桩灭国之功，怎么说也对得住天子的厚恩了，倒也未必需要像他这般每日来叩拜几次。他自己愿意这样做，可也不会强求别人也如此，毕竟灵柩附近的味道是越来越浓烈了。

马璘并不长于事务，一切都委托给他，所以他是极为忙碌的。庭州州衙便是他如今的办事之地，每日大部分时间他都待在此处。当然现在他需要处

理的事情也是日渐少了，毕竟北征已经结束，只剩下日常的运转而已，长安方面的消息只能静等，接到新的谕旨之前没法在多做什么。

回到州衙之内，刚看了几封文书，一位亲兵走了进来，附耳说了几句什么。段秀实脸上现出疑惑之色，匆匆出了州衙，一个亲兵也没带，便是快速策马出了庭州城。

ps：求票^_^

第四百零七章心乱如麻

清流之畔，疏林之中，一个略微有些伛偻的身影站在那里，背负双手看着远方。段秀实微微皱了眉头，在林外下了马，缓缓走了进去。

听到后面的脚步，那人影缓缓转了过来，看着段秀实温和一笑：“成公，你来了。”

封常清的神色看上去极为疲惫，隐隐然却有萧杀之气，看上去极为怪异，段秀实看着这位长者，心中忽然有着一丝错觉，就好像是看到一只受伤的猛兽一般。

“大夫一路辛苦。”段秀实向着封常清拱了拱手，“年余未见，大夫倒是清减了不少。如今天子灵柩便在城中，大夫到了不先去祭拜，却把秀实召到此地，却是何故？”

封常清呵呵一笑道：“来机密之地，自然是谋机密之事。城内尽是马仁杰的耳目，所以你我自然只能在此地见面。祭拜天子灵柩自然重要，却也不急于一时，相比而言，还是为天子报仇这件事情更重要一些。”

“大夫此言何意？”段秀实脸色猛然一沉。

封常清嘿然冷笑，却并不回答。

段秀实目光死死盯着封常清，冷然道：“大夫，究竟什么意思，还请说清楚为好。我在军中执掌军法，便是大夫亦在军法管辖之下。大夫话里是什么意思，还请明言！”

封常清点头：“好，那我便说清楚些。成公，当日马仁杰从河中带回了数千人马，我令你去辅佐马仁杰，在疏勒城之时那些话，你如今可还记得么？”

段秀实用力点头：“自然记得。”

“我跟你说的甚么？”

“大夫说了很多话。”

“最重要的那句。”

段秀实沉默了一下，轻声道：“大夫你说的是，他日马仁杰若有异志。要我为你斩之以除大患。”

“你还记得，那很好。”封常清低沉道，“成公，时候到了。”

“大夫，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你难道是要告诉我。仁杰已经萌生了异志不成？”段秀实眉头拧得快要立起来了，“这样的事情，可不是能随便乱说的，没有足够的证据，我不相信。”

“君子可欺之以方，成公，你被马仁杰骗了。

不过你还记得当年的话，这样很好，我看错了马仁杰。终究没有看错你。”

封常清长叹一声，摇了摇头道：“蒸熊掌……蒸熊掌……成公，这么明显之事，你都不明白么？你可是读书之人！”

“大夫，天子驾崩，不过是一桩意外。天子是食用蒸熊掌噎死的，这一点我亲自检查过。我亦知晓成公商臣旧事，可是这一次……的确是意外。”

“意外！呵呵。意外！”封常清冷笑道，“成公。有些事情，眼看到的未必就是真实。我虽在安西，却也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其实大军班师之前，庭州这边有些事情我已有所察觉，只是等着看马仁杰班师后会如何处理。没想到最后会是这样，马仁杰班师回来当天。天子就驾崩了。这件事情我也有错，诛杀逆贼之后，我就陪天子去了。”

段秀实沉默许久，摇头道：“大夫，我绝不相信仁杰会是弑君之人。”

“你跟在他身边太久。已经被他蒙蔽了。纵然是我，这几年来不也是一样。成公，人，是会变的。高官显爵炙手可热，已经是位极人臣了，放下岂是那么容易。成公，你既记得当日疏勒城说过的那些话，你还记得当日你是如何评价马仁杰的

么？”

段秀实神色恍然，眉头紧紧拧起。

封常清冷冷一笑道：“你说了八个字，鹰视狼顾，心机深沉！这句话，我几乎已经忘记了，可今日想来，当真是一语中的！今日的你我，都不如当日的你看人看得透彻！”

段秀实眉头拧得更紧，数年前的那一幕又浮现在眼前。

那时马仁杰正在疏勒镇守使衙门之外搭了一座高台，亲手给怛罗斯之战战死的健儿家属发放抚恤，每人一百五十缗钱。而他和封大夫便坐在附近的一座酒楼之上，看着马仁杰公然是市恩于下。

已经快过去五年了，当初说过的话，却瞬间在耳边回响。

……

“鹰视狼顾，心机深沉。大夫，眼前的马仁杰竟然已非我所认识的马仁杰了！”

“我所认识的马璘马仁杰，重情重义，却不过是一个武夫。这次他身陷敌国，若是孤身返回也就罢了，谁想他竟然是在河中大杀四方，生生带回了数千我安西汉儿，还击杀了大食人的将军和元帅！若是以前的马仁杰，绝对无法做到这件事情……”

“这次他的功劳可比班超陈汤，封爵拜将是一定的，可以说是光宗耀祖了。原来的马仁杰对功名并不如何看重，似这般不顾规矩，随意发放抚恤给战死者的家人，倒是像极了他的个性……”

“可是以他马仁杰原来的性子，定然不会这般坐在高台之上，公然的收取人心！他是当过游侠儿的人，向来慷慨豪爽，这样的小人之举，以前他是绝对不屑为之的……”

“市恩于下乃是军中大忌，他若在意自己的前程，便不该这般做，这样做便是不在意前程。若说他不在意前程，他却又这般刻意收买人心，生怕别人不知道这些财富是他给的……”

“这两天我在市井之中，也是听到了一些流言，想来大夫也听说了。现在疏勒镇每个人都在传言，马璘将军为了这次的抚恤发放，担下了天大的干系。我查了一下，流言的源头，竟然便是马仁杰的那些亲信……”

“大夫，秀实不知道马仁杰在河中遇到了什么事情，让他有着这般的变化。他的这般作为，我根本看不透，也不知道他是如何想的。我只知道他此刻野心勃勃，已经是快要疯魔，不管是谁挡在他前面，他都会不管不顾踩上去……”

……

当日的自己，竟是这般看待这位老友的么？

可是他当日野心勃勃，不就是为了主边安西，一展胸中抱负的么？

后来的诸多事情，已经是证明了他是主边安西最合适的人选，吐蕃为患以来，年年防秋耗费人力物力，然而却被他一战而定。大食强悍，堪比大唐，却被他轻易攻破都城，如今更占据了大片土地，再加上回纥，铁勒九部在漠北草原上已经几乎把鲜血流干，再也无法为大唐之患。这样的功绩，已经是够了吧。

更何况他多次表示过不准备恋栈，准备把碛西之地托付给自己和封大夫，自己一走了之。

这样的一个人，难道会去谋反，难道会……弑君？

段秀实看着一脸杀气的封常清，心中有些迷茫。若是马仁杰当真是弑君者，当真是要谋反，他自然是会站在封常清这边，自然会兑现当日之承诺，为大唐斩逆贼以除大患。然而若是封大夫判断错误呢？

今日之马仁杰，对于大唐何等重要他极为清楚。他在碛西将士们心中的地位如何，他更是极为

了解。碛西的这些骄兵悍将如今一个个眼高于顶，若是冤杀了这位老友，那些骄兵悍将们哪个能服气，只怕不反也要反了。那样的话，他岂不是成了大唐的罪人。

“万一仁杰当真是有不臣之心……”段秀实顺着这个思路想了一下，心中又是一惊。

若这位老友当真是有不臣之心，那么此时已是无人能制了。因为这几年时间以来，碛西已经是铁板一块。当初那些老将们基本上都跟随李嗣业去了河东，军中皆是仁杰一手提拔出来的少壮派，这些人若是马仁杰令他们造反，只怕不会有半点犹豫。天子令仁杰主宰流沙以西一应事务，碛西边军准许扩充到十万之数，而他便真的大肆扩军，安西北庭两军再算上羌塘上的人马，早已是超过十万。这还没算河中一代的军队。

而北庭三军的将校也都被仁杰换成了少壮派，杜怀光李栖筠等人皆是仁杰私人，对仁杰唯命是从。甚至莫贺延碛里的各大驿站，本来都是瓜州军控制，如今却都在伊吾军的手里。

若是仁杰早就准备要反，这些事情都可以认为是他提前布置好了。碛西铁板一块，便无后顾之忧，手下新军无敌天下，各处边军谁能抵挡。若是

仁杰当真要反，根本就没人可以阻拦。

若是这样的话，唯一能阻拦他的，只怕便只有自己和封大夫了。仁杰若是死了，自然就不会反了。

顺着这个思路想了一会儿，段秀实的脸色变得极为凝重。这个时候他也明白了为何长安方面朝堂之上总有马仁杰心怀不轨的议论，换个角度想一下，仁杰手中之权势，已经是可以轻易的威胁到这个帝国，大唐的兴亡便在他的一念之间，朝堂上那些人岂能不忌惮。

以前总以为这些都是妄人，看不到仁杰的功绩和忠心，现在设身处地一想，段秀实倒是明白了那些人的想法。那般议论的人只怕大多数不是心有私心，而是担心江山社稷的安危。若是自己没有和仁杰的私交，也是立在朝堂之上的重臣，只怕也会这般想了。

然而……仁杰毕竟是有大功的啊。

段秀实沉默许久，看着封常清道：“大夫，这件事情……牵扯实在太大了。如果你要我和你合谋做这件事，你要给我确凿的证据。若你的证据没法说服我……我身为都虞候执掌军法，对于仁杰不会客气，对于大夫亦是一样。”

封常清面色森寒，冷笑点头：“好，你要证据是么？那我便给你证据！”

……

第四百零八章来龙去脉（上）

段秀实紧绷着脸，看着封常清。这个时候，他亦是心乱如麻。

封二何许人也，这是一个对于大唐极为忠心的老将，亦是他极为敬佩之人，仁杰在前面东征西讨，后面一切全靠这位老将调度，可以说这位老将以一人之力支起半个碛西。

他不愿相信自己的那位老友会谋反，然而来说这件事的人却是封常清，一个于他亦师亦友的长者。若说仁杰谋反极不可能，那么封常清说谎的可能更是几乎没有。

所以这个时候他的确想听封常清说清楚这件事情，想从中找出漏洞，告诉封常清是他想错了，仁杰并非是谋逆之人。

封常清直视着段秀实，退了两步靠到树干之上，看样子他的确是极为疲惫，需要借点儿力才能站稳。也许他疲惫的不单是身体，更多的还是心累。

这件事做完之后，碛西会是如何，封常清并不知道。也许便会不可收拾，乱成一团。这也不是他想看到的，不过那都是身后之事了，那时他也不在

了。谋逆之事，且是在他的眼前发生，他根本无法过自己这一关，为君父报仇而后自尽，便是他如今本能的选择。

原本这一切是不会发生的，只可惜看错了马仁杰，君父之死，自己亦是有着极大的责任，还有何脸面活在世上，只能是跟着去了。

“这件事情，要从庭州兵变之事说起。成公，你回到庭州这许多天了，庭州兵变之事，应是早已听说了吧。”封常清看着段秀实，徐徐道。

段秀实轻轻点头：“这个我自然知晓，五千朔方兵死在这里。这是一件大事。死的大都是归化之突厥人，内中汉卒极少。兵变之时，仁杰和我俱在漠北草原之上，归来后庭州守将古元钦和高林山禀报了此事，说是这些突厥卒听到消息，将军要在漠北将铁勒九部斩尽杀绝。他们亦是铁勒族人，心中极为不忿，又发现天子在庭州，便趁机作乱，欲要行谋逆之事，却被古元钦和高林山二将围歼于庭州城内，落了个全军覆没的下场。——大夫，难道这件事情，其中另有隐情不成？”

封常清冷笑道：“自然是另有隐情。岂止是另有隐情！仁杰和你二人远在漠北，我留在安西统领全局，既是发生了这样的大事，高古二人便该向我

禀报才是，他们却并未派遣使者前往安西，这岂非极为可疑？”

段秀实道：“若单单是如此……也算不得什么，毕竟仁杰才是碛西主将。更何况天子在庭州之事事涉机密，仁杰直到回师庭州之前。并未告诉我这件事，我是班师之后才知晓。据我所知高林山和古元钦二人事前亦是不知道陛下就在庭州。朔方兵发动兵变之后他们才知晓这事。既是陛下在庭州，他们自然是要听陛下的，天子大概不会令他们向大夫禀报此事，他们不向大夫禀报，亦是不算什么错处。”

封常清点了点头，冷笑道：“很有道理。这些都是仁杰的解释吧，呵呵！”

段秀实道：“我所了解到的，便是如此。”

封常清哼了一声，冷然道：“漠北远而安西近，兵变之事何等重大。五千朔方兵死在了庭州，高林山和古元钦岂能隐瞒下去。每日里来往白水涧道胡商众多，皆是从安西往庭州运送物资，是以没过多久，我便听说了这个大消息。高古二人不派人向我禀报，这便是极为蹊跷之事，我既知道了此事，自然是要设法查探。成公，我和你不同，手里还有些可用之人的。”

“我派人来庭州查探兵变真相，没过多久就有了结果，古元钦和高林山二人都是粗鄙不文的武夫，谋事不密，加上知情者甚多，是以我很快就知道了内情。你道是怎么回事？原来这两个武夫狗胆包天，竟然是把陛下囚禁在了庭州！”

听到这里，段秀实的脸色微微一变，低声道：“竟有此事！——他们两个哪来的这个胆子，竟然如此妄为！大夫，你说的都是真的？”

封常清冷声道：“是真是假，以成公之才，自该有所判断。高林山和古元钦皆是以仁杰私人自居，他们做出这等事，亦是事出有因。其中的关键，乃是安西城外，马家作坊。”

“马家作坊对于碛西何等重要，成公自然清楚，高林山和古元钦虽是粗鄙武夫，却也明白这些。他们之所以将陛下囚禁在庭州，便是为了这马家作坊。因为他们知道了一件事情，那便是陛下白龙鱼服来到庭州，非是督战那么简单。若是督战，岂会连仁杰也没有见到过陛下。陛下来庭州，一来是为了平生之心愿，看一看碛西这万里河山，二来，便是要趁着仁杰出兵漠北之际，把马家作坊强行从安西前往长安！”

“军械制造，本该是将作监之时，碛西军马所

依仗者，便是一个马家作坊。自仁杰主边碛西以来，碛西军将们战无不胜，自己却是损伤甚少，依仗的便是马家作坊。一应军械，皆非是出自长安将作监，皆是马家作坊自产。碛西军马之强盛，靠的便是马家作坊。我碛西边军不单是相比异族优势巨大，且相比各处边军和北衙禁军，优势亦是越来越大。”

“陛下对于仁杰推心置腹，极为信任，然毕竟年事已高，也要为儿孙辈考虑。是以将马家作坊迁往长安，以壮大北衙禁军之力量，削弱碛西边军，也是迫在眉睫之事了。”

“这，便是陛下白龙鱼服来到庭州的目的所在！”

段秀实点了点头：“马家作坊……陛下会这样想，亦是极有道理。外实而内虚，终归不妥。不过仁杰亦是多次说过，有时间了会将马家作坊的技艺与兵部共享，以让大唐多上几支强军，只是一直以来东征西讨，没时间处置这事而已。这样的话，仁杰想必也和大夫你说过。其实陛下想要马家作坊，一道旨意下来便是，若真是要趁着仁杰北征之事行此手段……其实是不必如此的。”

封常清想起之前和马璘之间的信函来往，冷着

脸点了点头：“我便是因为想起仁杰和我说过这些话，才是大意了，不然的话陛下他怎会……”

微微顿了顿，封常清继续道：“仁杰和你带兵去了漠北，庭州城内留守兵马极少，人数最多的反而是杨国忠带来的五千朔方兵了。仁杰出兵之时囚禁了杨国忠，严令朔方兵呆在营地之内不许外出，令瀚海军看管，陛下准备经白水涧道去安西，也就临时起意，决定让朔方兵接手庭州的防务，这便传密旨给朔方兵首领浑瑊，令他即刻控制庭州城，若有反抗者，格杀勿论。”

“陛下的本意，不过是让五千朔方军尽快掌控局势，然后护送他去安西，格杀勿论这四个字其实没有道理，若是他亮明身份，不管是古元钦还是高林山都不会欺君犯上，自然会让朔方军接管庭州城。然而陛下却并不先亮明身份，而是要朔方军以武力直接接管庭州城，让朔方军以武力压服瀚海军和高林山所部，杀死敢于反抗的瀚海军和高林山所部亲兵，通过这种方式来敲打一下仁杰，让他明白为臣之道。”

段秀实低沉道：“碛西健儿何罪？陛下此举有些过了。”

封常清点头道：“的确是过了，本来一件极为

简单之事，便被陛下弄得这般复杂。不过雷霆雨露皆是君恩，我等这般议论君父，本就是不妥。”

段秀实点了点头。

“瀚海军只有一两千人留守，高林山那些人陛下估计都没看在眼里，浑瑊所部五千人皆是归化百余年的突厥骑士，在朔方军中亦是一支劲旅，陛下大概怎么也没想到，五千朔方军居然会被高林山和古元钦这点人马给收拾了，而且还是完胜！”

说到这里，封常清疲惫的脸上露出一丝笑意，似乎也是与有荣焉。

段秀实哼道：“安西铁军，天下无双，岂是浪的虚名的！不过原本也没有这么大的差距的，根据高古二将所言，仁杰说乃是火雷殉爆所致，不然咱们这边也不会只有不到二百人的损伤。”

“安西铁军，天下无双……”封常清微笑着点了点头。

自侯君集灭高昌开始算起，大唐的军队在流沙以西的存在已过百年，这一支百战之师的容光，是一代代碛西军将打出来的，他来碛西数十载，亦是为此付出了毕生的心血。“安西铁军，天下无双”这八个字，亦是他最为得意也是最为看重的。

便是没有火雷殉爆，区区五千归化突厥人就想

在庭州翻天，亦是不可能的。高古二将的损失可能会多一些，然而最终的胜利却依然是属于碛西边军的。

“高林山和古元钦这一战的确不错，没有辱没了碛西边军的名头，这两个杀才，亦是有可取之处的。不过这一次火并的胜利，却是打乱了陛下的计划。二人追杀朔方军主将浑瑊，追到了陛下在庭州的住处，两个杀才甚至动用了火雷，轰杀了陛下不少侍卫。迫于无奈，陛下只好现身，表明了自己的身份。”

“高古二人自然没有见过天子，好在杨国忠正被仁杰囚禁在庭州，这件事陛下早就知道。陛下便让高古二人请来了杨国忠，这才证明了陛下的身份。”

第四百零九章来龙去脉（下）

“事情到这一步，陛下终归得给碛西边军一个交待，为何会有这场火并发生。陛下面对两个杀才，终不能说这道乱命是他下的，不能说他想要碛西边军流血，是以陛下只好告诉高古二人，说朔方兵乃是归化突厥人组成，听闻此次要屠灭回纥心中不满，毕竟他们亦是铁勒九部后裔，这些朔方兵碰巧知道了陛下白龙鱼服身在庭州之事，便欲发动兵变行谋逆之事，幸而被二人带兵平定，二人和庭州军将平乱有功，皆有封赏云云。”

“高古二人都是粗人，见到天子本就极为振奋，如今又得到了平乱救驾的大功，自然是不疑有他。这个事情，到了这一步，本来就没有什么了。陛下亮明身份，又得到高古二人的效忠，下一步便该是亲临安西，将军械作坊迁往长安。若当真是如此，便不至于有今日之祸。陛下亲临安西，一道圣旨马家作坊自然就会开始搬迁，有我在安西坐镇，断不会出什么问题。”

段秀实皱了下眉头：“大夫若如此，只怕会担下骂名。”

封常清嘿然道：“碛西军将或许要骂我，然天

无二日民无二主，碛西亦非是法外之地，碛西边军脱离长安掌控的苗头已经露头，不然何至于如此。我在安西会奉旨听命，成公若在安西，难道就不会奉旨听令么？”

段秀实沉默了一下，忽然露出一丝苦笑：“我在碛西，亦是一样。可放眼整个碛西……对于此事心甘情愿者，只怕就只剩你我二人了。”

封常清点头道：“你明白便好。仁杰对于碛西的掌控。已经到了这般程度。想一下便令人心惊！”

“高古二人皆是骁将，却都粗鄙不文，信了陛下所言。然而第二日，便有人找上门去，告诉了他们事情的真相。”

“是谁？”

“金满县令，蔡仲满！”

“是他！那个勾结波斯人，被仁杰千刀万剐了的家伙？”段秀实皱眉道。

封常清点了点头：“当时我并不知道他还和波斯人有勾结，还以为他和高古二人一样。自认是仁杰私人才这般行事。原本我一直不明白蔡仲满的消息来源是何处，如今已经是真相大白，蔡仲满的消息来源便是波斯人。成公，仁杰将那蔡仲满千刀万

剐，只说他勾结波斯人，可曾说他勾结波斯人做了什么没有？”

段秀实摇头道：“这个倒是未曾详说，波斯寺牵扯到谋逆之事，这些一直都是安西密探在办的，安西密探另成体系，仁杰是主将。他不说我也不好多问。不过这次回来仁杰杀了许多波斯人，从那些逆贼手里敲出了大笔财物。五百多万缗钱，全都经的我手，一部分犒赏士卒，一部分入了府库。仁杰将那蔡仲满千刀万剐之时，我便在边上看着，他对勾结异族之人极为痛恨，这是错不了的。五百万缗钱未曾留下一丝一毫，全部交由公库，我也看不出他行事有何不妥。”

封常清点了点头：“仁杰为人，自然不是一无是处，便是现在老夫想要为国除奸，亦是觉得极为可惜，若他不是这般狂妄，事情何至于至此！——蔡仲满去见了高古二人，告诉了兵变之事的真相，这已然让二人极为愤怒，正如成公所言，碛西健儿何罪，竟要无辜受戮，我等今日知晓亦是极为不平，何况二将乃是当事之人！便是五千朔方兵，其实又有何罪？自贞观年间南下依附大唐，亦是为大唐世代镇守国门立下大功，纵然是异族之人，亦是我大唐百姓，五千人便因为陛下一道乱命，全部死

在了庭州！”

段秀实点了点头。

其实碛西三州汉化突厥亦有不少，便是现在安西军中，都有汉化的突厥人，他们亦是以汉人自居，对于大唐极为忠心，这样的人，倒也不能完全看作是异族了。

“当然，古元钦和高林山都是粗人，他们更看重的是本方折损的近二百士卒，对于朔方兵的死并不在乎。陛下的确是有错，这道乱命自然是让他们愤怒，然而陛下临朝四十余年，威望还是有的，高古二人知道了真相，却也不可能对陛下做些什么，也不可能因为麾下士卒的死而找陛下讨个公道。不过蔡仲满却又提起了另一件事，那便是陛下碛西之行的真正目的。”

“正如成公适才所言，陛下要强令马家作坊迁往长安的话，这样的命令碛西军将中除了我和成公二人，别人皆是不可能心甘情愿接受——便是成公自己，亦是有些不甘，不过是遵从君命而已——古元钦和高林山二人听了这个消息，自然是大为吃惊。他们自认是仁杰私人，这个时候会如何想，便是可想而知了。”

“加上那蔡仲满巧舌如簧，一番鼓动之下，高

古二人便决心阻止陛下做这样之事，不容许陛下趁着仁杰在漠北之时，将马家作坊迁往长安城。”

“之前陛下密令朔方军接手庭州城，对于敢于反抗的北庭军马格杀勿论，两个杀才本已极为愤怒了，再加上陛下准备将马家作坊迁往长安之事被他们知晓，二将在那蔡仲满蛊惑之下，决心赌上身家性命做一次国士，来报答仁杰的知遇之恩。是以三人结为同盟，共同做下了大逆不道的决定，那便是在仁杰回师庭州之前，不容许陛下离开庭州半步。”

“二人这就将陛下囚禁在了庭州，而后派出使者前往漠北，去向仁杰禀告此时，请仁杰早些回师解决此事。仁杰在漠北，碛西便是我在统筹全局，二人不派人去安西找我禀报此事，自然是知道我的性子。而这些，便是我在听说了兵变消息之后派人来庭州查到的实情。高古二人以为能隐瞒得下去，然当日围攻陛下住处时参与士卒有一二百人，这些人皆是见到过陛下，这么多人参与机密，那对于有心之人来说，自然就不是机密了。不过那个时候，我只是知道蔡仲满鼓动二将囚禁天子，却并不知道蔡仲满和波斯人勾结之事，只是以为蔡仲满知道了实情之后心中不满，想要为碛西留住马家作坊而

已。”

段秀实默然听着，再也找不到可以反驳的话。其实这个时候，他大概已经明白，封大夫所说的乃是事实了。

不过到现在为止，封大夫所说的事情，和仁杰谋反可是扯不上任何关系。他和这位老友一起在苦寒的漠北草原上奔波数月，每日里都是在马背上度过，灭葛勒可汗勒石纪功，屠铁勒九部血杀万里，一切都是极为正常，实在想不明白封大夫为何要指责仁杰弑君和谋逆这等罪名。

封常清继续道：“碛西天高地广，自庭州传递消息到安西最快也得十几日，当我查清庭州兵变真相之时，其实事情发生已经有一个月了。而我人在安西，属下之人将查到的消息传到我那里又花了一些时间，那个时候我算了一下，估计二人的使者已经是到了漠北了，要不了多久仁杰就会知道这边发生的事情。”

“那个时候，陛下在庭州已经成了孤家寡人，高古二将虽然不敢为难陛下，饮食起居都有人照应，然而这帮杀才下手极为狠辣，陛下身边侍卫几次想要离开庭州城报信，都被二人部下所射杀，便连大名鼎鼎的高将军，多厉害的人物，都在想要离

开时死在了元戎弩之下！”

“当时我知道了这个消息，自是极为震怒，然事情已经过了月余，我想着大军在漠北出兵放马，正是需要我这边全力支援，这个时候，碛西不可自乱阵脚，所以并没有来庭州处理这件事。我当时想，事已至此，反正不久后仁杰就会得到消息，就让仁杰自己回来处理这帮杀才吧。二将囚禁陛下主要是为了仁杰，只要仁杰一回来，天子自然平安，二将想要成为国士，那便求仁得仁，用性命向陛下请罪也就是了。”

说到这里，封常清脸上现出痛苦之色，摇了摇头道：“当时只想着已然这样了，就让陛下委屈些日子，让仁杰自己来处理这事。当时我还考虑我若处置了这事，仁杰回来之后必然被陛下降罪，而让仁杰自己处理这事，处置了高林山和古元钦这两个杀才，向陛下表示忠心，陛下或者便不会怪罪仁杰了。哪里想到……哪里想到仁杰回师之后，陛下就驾崩了！马仁杰……他竟然敢弑君！若是我当时便带人过来平了这事，陛下又如何会驾崩，马仁杰又如何会成为乱臣贼子？”

封常清脸孔颤抖，显得极为痛苦后悔。当日他手下也不是没有可用之兵，毕竟北征主力是安西新

军和北庭三军，安西四镇驻军皆没动用，再加上还有两三千新近训练的元戎弩手，平定庭州之乱毫无问题。他对马仁杰极为信任，想着成全马仁杰的忠心，才没有出手压服这件事情，哪里想到最终会是今日之局面。

“大夫所言……秀实已然信了。然而这些，并非能作为仁杰弑君和谋逆的证据吧。大夫说的这些……秀实并没看到丝毫仁杰有弑君或是谋反的迹象。大夫还有别的证据么？”段秀实见封常清沉默了下来，沉思许久之后，皱眉问道。

ps：求票啊兄弟们^_^

第四百一十章有民，而无君！

封常清冷笑一声道：“成公，仁杰这次班师，是否是极为匆忙？”

段秀实点头：“确实如此。自仙娥河到庭州，刚过二十日，已是大军奔袭能达到的极限速度。不过仁杰已经跟我说了，这次为的便是波斯逆贼之事，这次大军回师之后，所杀波斯逆贼甚多，缴获了超过五百万缗钱——”

封常清摆了摆手，打断了段秀实的话：“这些都已说过了，杀波斯逆贼，还杀了那个蔡仲满，因为他勾结波斯人谋逆。说起来囚禁天子在庭州之事，乃是波斯人在后面搞鬼。这些我都明白，然而按照我的预料，仁杰班师之后便该惩治了高林山和古元钦两个杀才，天子也该重获自由，谁料到最后两个杀才却是不闻不问，反倒是天子驾崩了！成公你自己说，哪有这么巧的事！如今天子驾崩，囚禁了天子三人之中，勾结波斯人的蔡仲满被仁杰千刀万剐，而高古二人却是没有受到任何惩戒，这难道还不能说明问题么？囚禁君父，便是谋逆！此等大罪，岂可轻轻放过？庭州军马不可尽数处置，可首恶岂可不问！二将愿为国士，那就该一死以报仁

杰，如今却是活的好端端的！成公，你自己好好想想，你还敢说仁杰没有弑君么？”

段秀实摇头道：“陛下……的确是噎死的，这一点秀实可以确定，大夫总不能说是仁杰让陛下噎死的。至于没有处置高古二将……仁杰或者是有些私心，既然陛下已经驾崩，处置二将……也没有什么必要了。仁杰向来是偏向部属的。”

封常清冷笑道：“在成公看来。仁杰不处置二将。是因为陛下已然驾崩，可在老夫看来，呵呵，只怕是仁杰不想处置二将，宁愿选择弑君！”

段秀实脸色一变，拧着眉头看着封常清道：“大夫，这不过是你所猜测的。”

“不过是老夫猜测的么？”封常清冷笑道，“成公。我来问你，仁杰回庭州平定波斯逆贼是在白日，陛下驾崩是在晚上，白日里仁杰已然见到了那古元钦和高林山，彼时仁杰可曾有过丝毫处置二人的意思？”

段秀实怔了怔，摇头道：“不曾有。”

封常清冷笑道：“囚禁天子，便是谋逆，这等大罪，仁杰却不做丝毫处置！纵然他是安西大都护，这等大罪又岂能压得下来？他到庭州城时未曾处置二将以表忠心。凭的是什么，想的又是什么？

难道成公以为仁杰会幼稚到可以为二将向陛下求情。免去二将的死罪？”

段秀实沉默不语，脸色变得有些苍白。

“白日里没有处置二将，分明是胸有成竹！那个时候，他已经决心要弑君了。不然的话，以成公的身份，他早该告诉成公陛下在庭州之事，又怎么会等到陛下驾崩了，才告诉成公陛下驾崩之事？”

“只有陛下驾崩，高古二将才能无虞！在他看来高古二将没有罪过，有罪的反而是陛下，所以他放过了高古二人，却杀了陛下！身为人臣，却做出这等事来，当真是丧心病狂之极！”

“会是……如此么？”段秀实低声道，脸色更加的白了。

封常清寒声道：“是真是假，想来成公已有定论，不用老夫再多说。成公当日跟仁杰一同会的庭州，想想就能明白。”

“正如成公当日在疏勒城所言，怛罗斯之战归来之后，马仁杰已然是变了一个人！鹰视狼顾，心机深沉，成公当日对他的评价，真是毫厘不爽！”

段秀实脸上现出挣扎之色，喃喃道：“他为何要这般做？弑君可是滔天大罪，何况当日他还活剐了那蔡仲满，对于背叛大唐之人，他是何等痛恨，

自己如何又会做出叛逆之事？”

封常清冷冷道：“我不知道怛罗斯之战后，马仁杰为何会发生诸多变化，变得无所不能起来，可他做出弑君之举，事后我想来亦是必然之事，只怪我早些没想明白。成公，怛罗斯之战前的马仁杰，对于大唐忠心耿耿，然而今日之马仁杰……呵呵，他的眼中有天下，有百姓，却根本没有帝室！他对于皇家，没有丝毫的敬畏，对于汉家百姓，却又极为看重！他的心中，有民，而无君！”

“有民，而无君？”段秀实低声重复了一句。

“正是有民而无君！”封常清冷笑道，“今日之仁杰看上去和往日没什么不同，实则偏执自大狂妄到了极点！一次北征，竟然杀了百万异族，几乎将铁勒九部杀得绝种，西征大食，杀人亦是超过百万！对于异族，他便看得如同猪狗一般，完全不当做人看，不当做是父母生养之血肉之躯，然而对于部属，对于汉家百姓，他却是重视得极为偏执！怛罗斯之战后，他便开了先河，战死士卒抚恤一百五十缗钱，至今兵部那些人还是极为不满；河中八军移民，他多次写信敦促老夫尽量安排好百姓们的衣食，后来听说路上死者甚多，听说亦是数次流泪。当日延康坊遭遇刺杀，他便不顾身在长安城，带兵

冲入杨府大杀大砍，静塞军为国除奸，天子称彼为叛逆，仁杰却私下给予静塞军士卒抚恤！”

“这些事情，桩桩件件看起来都没什么，可是合起来再看，成公你自己说，难道不是心中有民而无君么？肯为百姓而流泪，却不顾皇家的威严，这便是仁杰做的事情！成公，你好好想想吧，想想你就明白仁杰为何会一面活剐了勾结波斯贼的蔡仲满，一面却又为了部将而弑杀君父！”

有风吹入疏林，段秀实感觉背后发凉，脊背竟然已被冷汗打湿。

“就为了保住二人性命，就要弑君么……大夫……”

奇怪的声音响起，段秀实微微皱了眉头。却发现是自己的声音。

这个时候。他的心里极为惊惧。心中有民而无君……什么人才会这样想？难道陛下之死……当真有蹊跷？当真和仁杰有关？

“不单是为了保住二人性命。”封常清直视着段秀实。冷冷道，“我也想了很久，才想明白这些事情。仁杰心中有民而无君，或者也可以说，他把陛下和平民等量齐观了。他选择了弑君，是因为以他的角度来看，陛下是有罪的。”

“陛下有罪？”段秀实皱起眉头。

“陛下当然无罪，只是在仁杰看来陛下有罪罢了。”封常清嘿然道。“庭州兵变，死伤甚重，起因便是陛下的一道乱命。在我等看来，自然是雷霆雨露皆是君恩，仁杰却不会这般看。他把陛下和别人等同，陛下岂非就是有罪的？毕竟兵变之中，双方死了五千多人！”

“当然了，仁杰向来是不把异族当人看的，朔方兵皆是归化之突厥人，若是单单这五千人死了他自然不会怪陛下。可是你不要忘了，高林山和古元钦的部下也阵亡了快二百人！这些人对于仁杰是什么？是袍泽。是兄弟，可以死在战阵之上，却不能这样无辜而死！”

“一个平民害死了这么多人的话，那自然是有罪的。而在他的眼里，陛下和万民亦是同等，那么陛下害死了他近二百部下，陛下自然也是有罪的。”

“当日他为了十三个袍泽的死，便能带兵在长安城大砍大杀，如今陛下害死了他将近二百个陛下，他便要陛下为此承担罪责！”

“在他看来，你，我，包括陛下，和天下万民都没有不同，都是同等的。所以陛下害死了他的

人，他便要治陛下的罪！所以他才会选择弑君，然而他又心怀万民，怕惹得天下大乱，呵呵，所以又不能公然弑君，所以才会有蒸熊掌噎死陛下这样的事情发生。成公，你已经明白了，不是么？”

封常清说到这里便停了下来，直直的看着段秀实。

段秀实默然许久，轻叹一声道：“若真是如此……何其狂妄，何其可笑！这样的人绝非圣人，只能说是一个偏执狂妄到极点的疯子。仁杰真是如此，便是没有弑君，亦是该死了。上下尊卑古来有之，天地君亲，三纲五常……大唐之所以是大唐，便是因为这是个有规矩的地方，若没了规矩，还叫什么大唐！天子和万民平等——自三皇五帝算起，古往今来哪有这样的事情？天子牧民，圣人教化，这才是汉家天下，劳心者治人，劳心者治于人，古来皆然。人皆平等……还有什么规矩可言？便是仁杰自己，他若当真这般认为，那他自己又算什么？若是人皆平等……他又有何资格惩戒他人？可笑，实在可笑！仁杰若真是这等人，便无弑君之罪，亦可杀之，这等妄人活着，天下便不能太平。”

封常清点了点头，慨然道：“成公说得不错，仁杰本就是一个妄人，偏执得已然近乎疯狂。把君

王看得和庶民等同，天下还不得乱了套了？圣王垂拱而治，士大夫治天下，自来便是如此，没有上下尊卑，便是乱了纲常，这等事情自然不能容忍。这些东西他虽然未曾说过，然现在想来，从他诸多事情处理之上，早已是表露无疑了。若是自己在心里想想倒也没什么，可他如今手执权柄，便是大唐之大害！陛下再如何有错，又岂是臣子可以惩治的？他这般狂悖不敬，唯有处之天下才可太平，不然的话，等到他当真执掌了天下，按照他的想法来行事，只怕立马就要天下大乱了！”

段秀实沉思了一下，轻轻点了点头，忽又皱眉道：“就算是仁杰弑君——大夫，我已经有些相信了——纵然仁杰当真弑君，然他又不曾流露谋逆之意，如何能执掌天下？立马便要天下大乱……大夫所言，是否言过其实了？”

封常清冷冷笑着，从怀里拿出一封信函来。

“成公看看吧！看完之后，就明白我为何要来找你一起锄奸了！”

……

第四百一十一章注定之事

抽出里面一张澄心堂纸，段秀实看了许久，神色逐渐的变得凝重。

“成公，你该明白仁杰这是要做什么了么？”封常清冷冷一笑道。

段秀实把写满了字的澄心堂纸装入信封之中，递还给封常清之时手微微有些颤抖。

“仁杰写亲笔信给杜环和岑参二人，令二人连结象雄王李贡布加以防范，防范论弓仁的攻击……论弓仁虽是吐蕃大论禄东赞的后人，却已效忠我大唐数代之久了，如今带着大军在羌塘之上和各个羌族周旋，亦是负了重任，仁杰令杜环和岑参看好受降城，警惕论弓仁攻击受降城和象雄故地……大夫，仁杰看来当真是不愿放下手中之权势啊……”

封常清轻轻点头：“羌塘之上受降城钉在那里，大军入河中便无后顾之忧，然论弓仁乃是我大唐大将，仁杰让杜环岑参二人防备论弓仁，想要做什么已是很清楚了。大家同朝为臣，何种状况下论弓仁会发兵攻击受降城？那便只有一种可能，双方之中，必然有一人是要造反了。”

段秀实缓缓站直了身子，紧绷着脸道：“若是

要造反的是论弓仁……仁杰绝不会写这样一封信，以他的性子，自然是立马提兵上羌塘，把论弓仁杀个干干净净。”

“所以，事情已经很清楚了。”封常清感慨道，“仁杰……终于还是不愿放下手中之权势啊。碛西军将们对于仁杰极为信服，也不愿仁杰放下手中之权势。仁杰令岑参和杜环在羌塘受降城防备论弓仁，成公。他不是要造反。便是要自立了！”

段秀实点头：“造反是造反。自立亦是造反，既有此心，仁杰便是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

封常清慨然点头：“天无二日，民无二主，碛西亦是汉家天下，岂容自立一国？若是不单是自立，竟是要争夺天下。更是罪无可赦！既忘初心，便称民贼！我等须杀此民贼，以拯汉家天下！”

段秀实紧绷着脸，用力点了点头。

事情到了这一步，已经没什么可犹豫的了。

仁杰已经在暗地里做着准备，只是没有告诉自己而已。

汉贼不两立，不管仁杰是要自立还是要争夺天下，已然是成为了大唐最大的威胁了。这等妄人，须得尽早除之。

杀死仁杰，必然会在碛西引起大变。然而这个

时候，自己已经是没有别的选择了。
　　深深吸了口气。段秀实凝视着眼前的清流。
　　杀一马仁杰，只怕会断送碛西河中万里江山，然而大唐终究可保腹心之地，守住河西之地，终有一日能卷土重来，而若是不杀马仁杰，只怕立马就会是兵连祸结的局面。
　　义之所在，根本没有别的选择。束发就学开始，学的便是圣人之道，舍生取义，此时已是到时候了。
　　转头看着封常清，段秀实沉声道：“我意已决，大夫可与我一同进城？”
　　封常清摇了摇头：“仁杰既然已经起心谋逆，对老夫必然心存忌惮，君子可欺之以方，成公有君子之名，反倒是容易成事。我若与成公一同入城，只怕仁杰连成公也要忌惮了。成公自去，老夫等成公的好消息。”
　　段秀实点了点头：“如此也好。——能否成事，我也没有把握，终归是尽人事听天命而已。若真成了事，只怕也见不到大夫了，仁杰若伏诛，我立马也会被砍成肉酱。”
　　封常清哈哈大笑：“舍生取义而已，成公想来是不怕的。成公此去，必是十死无生，封二为此事

主谋，自然也不会独活。此事不管成与不成，我等亦是为大唐尽了一份心力，黄泉路上，成公不会孤单，封二定会陪你一同前去。”

“大夫何须如此，何不留着有用之身——”

封常清摆了摆手：“此事乃封二所谋，岂有成公杀贼而死，封二苟且偷生的道理，且封二本有机会阻止仁杰弑君，陛下驾崩之事封二实有大罪，也无颜再继续活下去了。这件事情就这么定了，三日之后，不管事情成与不成，封二就在黄泉路上等着成公。”

“保重！”段秀实点了点头，大步出了疏林。

策马缓缓向庭州城驰去，段秀实的心中极不平静。

碛西万里江山，他和大夫亦是有着极大的功绩，然而如今要做之事，却要冒着葬送这万里河山的风险。

仁杰死了，碛西这十几万骄兵悍将，谁能制之？主将死了，长安方面重新委任碛西主将，这些杀才们能不能接受？

这些都是极大的问题，然而这个时候他却没有别的选择。

既然仁杰已经在私下里做好了准备，那么眼下

几乎是最后的机会。

亘古以来，哪有什么人皆平等，仁杰当真如此想，那便是妄人狂徒，是汉家天下之大害。便是尚未谋逆，便是尚未弑君，亦是该早些处之，何况如今还有了这样的大罪。

读圣贤书，所学何事？无非是忠义二字。他和大夫是读书的，那些杀才们是不读书的，所以碛西唯有他和大夫能做这件事，其他人皆是不能。

耳边渐有人声响起，抬头一看，庭州城已在眼前。

他本不是个擅长掩饰情绪之人，这个时候伸手用力揉了揉揉脸庞，让自己神情看起来平静些，打马加速向着城内冲去。

回到州衙之内，段秀实在房间里坐了许久，心绪才勉强是平静下来。

这一天，他破天荒地没有处理公务，只是在内室之中安静地坐着。

……

是夜星光黯淡，庭州城里倒还是灯火通明，天子灵柩停在庭州已经很久了，初期的震惊已过。市面上便慢慢恢复了往日的光景。这个天山北麓的小城因为大军北征商贾云集。比往年还要繁华一些。

此时内城之中人流如织，显得极为热闹。

段秀实只带了两个亲随，坐在马背上在内城内缓缓走着，有些眷恋的看着这个热闹的城市。

碛西苦寒之地，却是他生活了一二十年的地方，弱冠投笔从军以来，时间已是过去那么多了。

为了这万里江山，碛西健儿南征北战。北抗突厥南压吐蕃，不知多少人洒下了鲜血，其中不少都是他所认识的，那些倒在他面前的健儿的面孔，一时间也变得鲜活起来。

今晚要做的事情，将会给这万里江山带来什么，他并不清楚。

不过终归不会有什么好的结果，如今仁杰在碛西便是擎天之柱，而他要做的事情，却是让这擎天之柱轰然倒下。

然而并没有别的选择。大唐失了碛西之地，依然是煌煌大唐。异日还有着卷土重来的机会。而若是不杀仁杰，那么大唐只怕很快就不复存在了。

只希望这件事情带来的后果，不至于那么严重。只希望碛西万里江山，依然是掌控在大唐之手……

段秀实微微摇了摇头，这次未必就能够成功，想要杀仁杰，可不是一件容易之事，他只是个文

士，对方却是杀人无数的悍将。
然而终究是要试一试的，试过了，成与不成，都该死了。
“将军，已经到了。”身后的亲随提醒道。
段秀实看向前方，不远处小巷尽头一座华美的府邸，外面站着两排挺胸凸肚的安西汉子，皆是身着重甲杀气腾腾。这里便是仁杰在庭州临时的帅府，亦是仁杰日常起居的地方。
“都回去吧。”段秀实回过头来，看向两位亲随道。今日乃是必死之局，犯不着让两位亲随受连累。
两人有些不明所以，不过段秀实执掌军法，向来是极为严厉，两人也没多说什么，立马策马回身向着来路驰去。
段秀实深吸了一口气，伸出手来揉了揉脸庞，把手伸入袖子里摸了摸，马刺轻轻一点，策马向着小巷之内行去。
……
“该来的，终究是要来的啊。”
帅府之内，马璘听了卫士的禀报，轻轻闭上眼睛，喃喃地道。
“让段君子进来吧，我在正厅等他。”

卫士退去之后，马璘伸手揉了揉脸，嘴角泛出一丝苦笑。

封常清目光刁毒，他自然早有防备，封大夫过了白水涧道，一举一动都在安西密探们的耳目之下。原本以为封常清到了庭州拜祭了天子灵柩之后，或许能发现什么来，没料到他还没有到达庭州，已经完全猜到了事情的真相。

论对于人心的把握，封常清绝对是老辣到了极点，非是他能相比的。不过封常清和段秀实毕竟都是文人，所以并没有发现隐藏在附近的安西密探。

安西密探们禀报过来的封常清和段秀实的对话，让马璘吓了一跳。他明白自己太低估封大夫了，封大夫手下有着自己的力量，而眼光之毒辣怎么形容都不为过。

虽然很多东西都是臆测，然而却是和真相毫厘不爽。有民而无君，这一句评价更是堪称惊人，就似乎他明白自己心中所想一般。

而封大夫和段秀实的反应，却并不出乎马璘的预料。这两人皆是真正的士大夫，对于大唐极为忠诚，马璘眼里天下才是天下，而在他们的眼里皇室便是天下。

这没有对错，都是一种到了极致的坚持，说到

底是不同的成长环境决定的，谁都不可能改变。来自后世的马璘自然对于君权没有多少敬畏，而生活在这个时代的真正的读书人，封常清和段秀实却认为天子就是天。

　　无关对错，然而却是无法调和的矛盾。封大夫和段君子都是他极为尊敬的人，这几年也是立下了大功，然而马璘早就知道，自己终究是会失去这两位干将的。而这一日，比预料的要早一些到来了。

第四百一十二章舍生取义

矛盾虽是不可调和，却总不至于你死我活，二人皆是封了侯的，身份极为尊贵，便是不在碛西帮着自己，放到长安城朝堂之上亦是国之干城，既然不能为自己所用，那么长安城内朝堂之上才是封大夫和段君子该去的地方。

马璘心中想着，缓步往正厅的方向而去。往日段秀实来访，他都是要亲自迎到门口的，这一次却没有选择出迎。

段秀实对于这座府邸已是颇为熟悉，所以进来之后也便没有亲兵跟着，马璘站在正厅门口，心中想着待会儿如何和段君子开诚布公的谈一谈。反正对方已经知道了，此刻他也不惮于让对方知道自己也已经知道对方已经知道了。其实双方都没有错，有些事情还是说开了比较好，不能同心协力，至少也能继续以各自的方式为天下汉民做些事情。

段秀实缓缓的走了过来，眉头微微颦在一起，脸色有些苍白，脚步看上去颇为沉重，也不知道身上绑了多少颗火雷。

马璘站在门口，看着段秀实微微一笑：“成公，已经这么晚了，来找我有什么事么？”

说实在的，纵然是知道了白日里封常清和段秀实之间的谈话，今晚段君子的孤身来访还是让马璘有些例外。他已经设想过多次段君子翻脸之后的选择，认为最大的可能是段君子设下鸿门宴，然后埋下几十个刀斧手投杯为号，或者是趁着夜深人静，半夜里带上几十个人摸进来割脑袋。毕竟段君子执掌军法。手中还有有着一股不错的力量的。却没想到段秀实会这般选择。自己揣了一些火雷就来登门拜访了。

段秀实见到马璘，略略加快了脚步，皱着眉头轻声道："的确是有些要事，不然也不至于这么晚了来面见将军，冒昧之极，将军勿怪。"

"自家兄弟，有什么好客气的。来吧，我们坐下谈。"马璘微微笑着。当先转身走了进去。

段秀实走入正厅，两人分宾主坐下，马璘看着这位老友，心想无论如何要让他打消这个念头。

杀自己可不容易，就算是你挂了一身火雷过来，火雷总要点火吧——火雷这玩意儿是在军中大规模使用的，这时的火雷暂时还没法使用后世木柄手榴弹那种击发装置，等到发展到能量产那种装置的时候，威力远超火绳枪的燧发枪都能大规模列装了——既然要点火，那就得拿出火折子。还得先把

火折子吹着，不然就没法点燃引线。而这一点时间对于自己这样的强者而言，其实已经是很长了，足以做很多事情。

相比段君子自己一个人单枪匹马的杀过来而言，设鸿门宴或者是半夜里带人来割脑袋都更靠谱一些，当然，是要在自己全无防备的情况之下。现在段君子封大夫的一举一动都在安西密探们的眼中，阴谋已然被人察觉，那就不再是阴谋了。

“成公，有什么话你就说吧。”马璘坐在胡床上看着段秀实笑道，身体挺得笔直，并没有像往日一般靠在胡床之上。这样的姿势，便于他随时发动，阻止段秀实点燃火雷。

段秀实神情萧索，倒也没注意到马璘坐姿有何不妥，手指轻轻敲着桌面，随意和马璘谈及几桩日常事务，看上去有些心不在焉。说的都是小事情，没有夜里来访的必要，马璘一脸微笑，亦是顺口敷衍着，目光却一直放在段君子的手上。既然段秀实没有开口质问他，他也暂时不准备先点破，关键是阻止段君子点燃火雷。

“这几日天气凉了些，倒是用不了那么多冰块了，不过制冰的材料终究是不够，再过些日子……”段秀实皱着眉头述说着，右手轻轻地缩回了

袖笼里。

马璘一脸微笑的看着他，轻轻点了点头，只待他拿出火折子来就动手抢夺。两人之间只隔一个木桌，况且火折子使用之前总得先吹着，这也是要一点儿时间的。

“……幸好有将军的制冰之法，加上天气转凉，不然的话陛下灵柩跟前就没法站人了……”段秀实脸色苍白轻轻说着，身子略微向马璘侧了侧，右手忽然从袖笼里拿了出来，直直的指向马璘，声音也是戛然而止。

马璘眼瞳猛然一缩，神色陡然变得极为古怪，健壮的身子已经绷紧如猎豹一般，却终究没有冲出去。

“沙漠之鹰呵……成公，你几时也有了这东西的？”

段秀实拿在手上的，并非是装着火折子的竹管，那闪烁着金属光泽的正是一把短管燧发枪，保险装置已经打开。段秀实的手指按在枪机之上，只需轻轻一点便可击发。

这种短管燧发枪，乃是大匠李岫的手笔，燧发枪工艺复杂，目前安西军中只有李岫能手工制作，当时只制作了三把，李岫自己留了一把，他和高芊

芊各自的得了一把。起名为沙漠之鹰，乃是马璘的恶趣味，并非是真有沙漠之鹰那般厉害，不过这种短枪口径巨大装药量足，五十步内足以洞穿明光铠，威力也是非同小可。

　　此时拿在段秀实手里的，赫然便是一把沙漠之鹰。虽然身手足够强悍，然而马璘心中却是暗暗叫苦。火器的力量不是人力能对抗的，这般近的距离，正是沙漠之鹰威力最大的时候，段秀实只需要一扳枪机，他不死也得重伤。而那个时候，段秀实便可轻松引爆身上的大量火雷，那样的话，这次绝对是没有生路了。

　　虽然是两世为人，却并不代表他就愿意随随便便的再死一次。毕竟在这个世界上，也有了许多他牵挂的东西。马璘眯眼看着近在咫尺的这位老友，并没有轻举妄动。

　　段秀实紧盯着马璘，紧绷着脸低沉道：“这把沙漠之鹰，是高大小姐离开庭州之前交给我的。这是李岫大匠新近的作品。一共送来了五把。本是放在庭州库房之中的。以我的身份，自然会有一把。——仁杰，你要造反，是么？”

　　说话间他将拿着沙漠之鹰的右手轻轻放在桌上，黑洞洞的枪口却依然朝着马璘，手指依然是放

在扳机之上。

这样做是为了节省力气，毕竟他只是一个书生，而沙漠之鹰还是比较沉重的。

话已经说到这份上。其实已经是没有了再隐瞒的必要了。

马璘深吸了口气，摇了摇头：“不是造反，用自立这个词或许比较妥当。碛西今日之形势，正是大唐铁骑跨过葱山席卷河中，灭掉整个大食的最好——”

“自立！那便是造反了！”段秀实阴沉着脸，打断了马璘的话，“自立和造反，又有什么区别！——陛下是你杀的？”

“陛下是噎死的，这个你已经检查过了。不过在此之前，我的确是有弑君的想法。陛下若不是噎死了。也没法再活下去，噎死这个结果相对好一些。毕竟他是君我是臣。”马璘点头承认。

“封大夫果然没有说错！”段秀实眼中寒芒爆闪，猛一咬牙，“逆贼，你果真是大逆不道！你居然有胆承认！你去死吧！”说着猛然一扣枪机，燧石上已有火星泛起。

“砰！！！”

摆在二人之间的桌子陡然飞了起来，巨响声中

沙漠之鹰的枪口喷出大片的火烟，然后整把枪便是脱离了段秀实的控制，径直飞了出去，砸在了天花板上。

马璘如同猎豹一般窜了起来，随手把手里的桌子扔了出去，结结实实的拍在了段秀实的身上。

之前段秀实拿出沙漠之鹰对着他的时候，他真切的感觉到了死亡的临近，然而段秀实把沙漠之鹰放在桌上以节省力量，却是给了他绝好的机会。

段秀实反应此时倒也不慢，被桌子砸了一个趔趄却没有倒下，“啊”的一声大叫之后，一把抓过了墙上巨大的牛油蜡烛，快速的凑到了自己的胸口处，火焰瞬间燎穿了外衣，然后便是有火星窜出，伴随着嗤嗤的轻响。

“成公不可！”马璘狂吼一声，一个健步便扑了过去，却看到段秀实胸口挂了七八个火雷，簇拥得极为密集，有四个引线正在快速的燃烧。

段秀实见马璘过来，伸手便来拉马璘，目光极为决绝，马璘伸手欲要拔掉那些引线，双瞳却是猛然一缩。

所有火雷的引线，竟然是被特意剪短了的！

这已是脱离了他的计算，段秀实已经是救不了了！

这一瞬间，马璘只感觉头皮发麻，眼见引线已经要燃尽，马璘狂吼一声，一把抓起那张桌子便挡在身前，然后他刚退了一步，耳边便响起了震耳的轰鸣之声，一股大力如重锤一般袭来，把他连同桌面狠狠地甩了出去，整个人直接飞了起来，后背重重地撞在了墙壁之上。

“成公！”马璘撕心裂肺般的一声嚎叫，只感觉身体如同是散架了一般，大厅内所有灯火都已熄灭，眼前一片漆黑。挣扎着想要站起身子，却感觉没有了一点儿力量。

“成公！成公！”马璘大声叫喊，却没有人回答他。

头脑也是昏昏沉沉的，身上很多地方粘糊糊的，感觉**辣的疼，刚刚站起一半便眼前一黑，重重地倒了下去。

……

ps：昨日中午更新后，不知什么缘故被屏蔽了，后来找了编辑给解决了，算是虚惊一场吧。不是我的问题，更新还是准时的，各位兄弟见谅。

虽然是虚惊一场，可是的确是影响到了心情，在眼前大环境下，点娘404的书每日不知有多少，若是有哪一天偶的书也这样了，偶会想法子更完

的，毕竟是心血之作。有了这次的事情，我准备剧情加快一些，争取早日把这个故事写完，让各位支持我的兄弟姐妹们能看一个完整的故事。之后就算是被404了，也没什么了，至少没有败自己人品。

另外，求票。

第四百一十三章庭州一夜

马璘武力足够强大，所以亲兵们都在外院，沙漠之鹰的闷响并没有惊动众人，然而七八颗火雷同时爆炸的巨大声响却是极为骇人，亲兵们连忙冲了过来，见到有硝烟从大厅之内传出来，提着灯笼慌忙走进去，看到的却是一片狼藉。

整个大厅已经是快要成为了废墟，屋内所有的摆设都毁掉了，墙边倒着一个高大的身影，身上满是鲜血，头脸黑灰一片。

“将军！”亲兵们心中大惊，连忙过去将马璘扶了起来，马璘低垂着脑袋，已是生死不知，浑身上下都是鲜血。而之前来跟马璘商谈事情的段君子，却已经是不见了踪影。

火把快速的点燃起来，亲兵们小心地抬着马璘出了大厅，就在院中为马璘包裹伤口擦拭血迹，同时连忙派人去叫人过来。不多时，高林山和古元钦二人都是已经赶到了。

“发生什么事了？将军有没有事？”古元钦拧着眉头，大声叫道。

他本是北庭将领，并没有指挥马璘亲兵的资格，不过此时亲兵们一个个神色沉郁，并无人计较

这些。

亲兵首领高林山跪在马璘面前，伸手探了探马璘鼻息，轻轻点了点头：“将军体质极好，应该没事。——刚才是怎么回事？”

他如今是马璘所有亲兵的首领，马璘这里主要是藏娇之所，在这里的亲兵不多，如今亲兵越来越多，大部分都是在军营里驻扎，之前他也不在这里。

“段君子来找将军。说是商议一些事情。然后就发生了这事……”一位亲兵队正低声道。

“段君子呢？”

“大概……炸没了。”

高林山和古元钦对视一眼。神色都是变得极为沉郁。

“把将军送到卧房休息，让军医过来。封锁府门，这件事情不可外传，一切等将军醒过来再说！”高林山拧着眉头，摆了摆手道。

众人皆是点头，若是将军当真有事，碛西的天就要塌了半边，好在将军没事——高校尉说将军没事。那终该是没事的。

众人用碛西这几年才装备的军用担架抬起马璘，到了马璘卧房之中。高林山令亲兵们大部分都

出去，只留下几个亲兵首领在旁边守着，他的脸色亦是极不好看，之前说什么将军没事不过是为了宽慰人心，这个时候，大伙儿终归是需要个主心骨的。其实将军伤势如何他也没有把握，毕竟他不是专门的医生。

没过多久，几名医生都过来了，这些都是军医。安西新军延揽了不少高手医者，这些人便是其中的佼佼者。几人见到是将军昏倒也是吓了一跳。连忙解开了亲兵们包扎的伤口为马璘重新检查伤势。

“腿上火雷碎片颇多，还好没伤到骨头，别处伤的比较少，看样子是震得不轻，火雷爆炸之前，将军应该用东西挡住了要害——估计是桌子。”为首的一位军医抬头道。

“那就是没大事了？”高林山连忙问道。

“这个不敢说。——弹片在肉里面必须要尽快取出来，把火把举高些。”

几位亲兵首领连忙高高举起火把，把房间照得极为明亮。那领头的军医从药囊里拿出一个皮袋，打开上面的塞子顿时有浓郁的酒香溢了出来。几位亲兵首领和高古二人皆是抽了抽嘴角，这也是马家作坊出品的东西，如今只供军中，大部分人都是领

教过这东西的厉害的，喝到嘴中那是美味，可是淋到伤口上那种滋味就别提了。

“将军，得罪了！”那军医恭敬道，直接把皮袋里的东西淋到了马璘的腿上，马璘却是动也未动。

用西州大练擦去腿上的血迹，那位军医拿着镊子便在马璘的腿上找起弹片来，另外几位军医打着下手，看着马璘的双腿不断冒着鲜血却是动也不动，都觉得有些忧心，为首的军医却是极为利落，不断从血肉深处扒出大大小小的弹片来，放到托盘之中，不多时托盘上便是放了几十块弹片了，大的有如铜钱一般，小的只有麦粒大小。

“孙先生，将军当真没事么？”高林山忍不住问道，“镊子刺那么深，将军都没有丝毫反应……”

“我可没说没事，我只能说火雷没有伤到将军要害。”那孙姓军医头也不抬，从马璘腿肚深处拿出一块弹片晃了晃，另一位军医连忙呈上托盘，孙姓军医镊子一抖，弹片落在托盘之中，发出“当”的一声脆响。

高林山也不再多说，拧着眉头看着孙姓军医施为，心中却在想着烈酒和镊子都没有反应，将军怕是伤得不轻，可是伤口都集中在小腿之上，又不该

有致命的伤势……思前想后，一时间也是心乱如麻。

究竟是因为什么，段君子和将军居然闹到这个地步，落了个一死一伤！

一条腿清理完毕，孙先生让边上一位军医拿出一袋烈酒，如法炮制浇在马璘另一条腿上，然后用白练擦去血迹和黑灰，露出大大小小的狰狞伤口。这个过程之中，马璘依旧是动也不动，那孙先生脸色却是没有丝毫变化，依旧是快速的一个个伤口逐个清理，然后命打下手的军医做后续处理，大的伤口用沁过烈酒的线缝合，小的则是直接包扎起来了事。

大半个时辰过去，终于是清理完毕，这个时候托盘已经被血色的弹片铺满。孙先生拍了拍手，便去旁边的胡床上坐了，靠在胡床背上闭目养神，几位军医处置完后续事情之后也退到一边，有的找到了椅子，还有的直接就是席地而坐。将军还没醒来，他们自然是得在这里侯着，万一有事要及时处置。

亲兵首领们和高古二人此刻也都没有睡意，站在屋内不时看着床上双目紧闭的马璘。这件事情对于碛西来说实在是太大，只希望将军能够快些醒

来，不然碛西的天就要塌了。

高林山看着孙先生，想从他的神色之中得到一点儿信心，孙先生明显也没睡着，双目微垂动也不动，神色却是极为平静。

自将军成为碛西之主以来，碛西边军的改变是方方面面的，不单单是扩军十万和元戎弩、火雷等军中利器，也包括条令、队列训练、军中卫生习惯等等等等。而完备的军医体系，也是碛西边军快速发展的一个方面。

其实这两年碛西边军作战流血极少，最多的一次也不过是杜怀光的蒲类海一战了，随着碛西边军的优势不断变大，以后流血的可能就会更少。不过将军对于军医极为重视，花重金延揽医者到军中充任军医，还从四镇汉家子弟中选拔机灵能文的进行训练，合格的便可到军中成为军医。

这里面最著名的，便是这个叫孙兴仁的家伙，其人本是长安人士，听说还是药王后代，有祖传的真本事，后来不知怎么就到了甘州，在甘州一代极为有名，听说安西军高价延揽名医，就过了流沙，开口就要一千缗钱的年金。这点钱对安西军来说倒也不算什么，封常清点头答允，结果也就留下了。这家伙的确是有真材实料的，不过见到安西军用以

消毒的烈酒也是大为赞叹，言道安西军中有能人。后来就安心留在安西，负责培训四镇汉民中的年轻人成为医者，自己也精研安西军中的卫生条例，自称从中学了不少东西。

这人的确是个人才，这次北征之时也进入到了安西军中，虽然年龄不算小了，身子倒还健壮，跟着大军骑马前进并不费丝毫力气。安西新军北征之中基本上没有受伤的，孙兴仁的本事自然就没有了用武之地。他这次到了安西新军之中，其实这还是第一次动手救人，其他军医先是听说他的名头，如今又亲眼见他出手，倒是对他极为叹服。

时间缓缓流逝，马璘的呼吸慢慢变得平稳了许多，却没有苏醒的意思。不过毕竟是往好的方向发展，众人提着的心也就慢慢地放下。

府邸之外，大门外亲兵的数量没有增加，大门内院中却到处都是人，一个个捧着元戎弩戒备着，这些都是高林山带过来的好手，如今都知道将军是在昏迷之中，自然是都不敢大意。

爆炸的声音是在府邸中央发出，然而毕竟是众多火雷一同爆炸，大门外的亲兵们听得极为清楚，附近的人们也都听到了。所以逐渐的有人出现在小巷门口，向过来看看究竟，可是见到门口杀气腾腾

的新军健儿们，便没有人敢于靠近。然而帅府出事的消息，自然也是悄然的在庭州城内传扬开来了。

不过庭州城内都是边军天下，并没有可与之匹敌的势力，北庭三军中的瀚海军是古元钦的部下，安西新军是马璘自己带过来的，所以并不会出什么问题，只是造成一些人心的动荡而已。

安西新军的将领们自然是要过来一探究竟，自家人自然是没什么好隐瞒的，这些人高古二人并不阻拦，进入府中便都不肯走了，也就由得他们。不过城内大体上是平静的，些许流言都是在水面之下传播。

这里便是马璘的主场，所以不会有任何意外，唯一的问题，就是马璘马大将军能不能快些醒来，告诉大伙儿究竟是发生了什么。

第四百一十四章天地正气

马璘再次醒来时，已是第二日的早上。

终于还是醒过来了，并没有遭受李亨那般的厄运。

大将军便是碛西的天，他醒过来之后，屋内的一众将领和亲兵们这才同时松了口气。

其实他几个时辰前就已经醒了的，只是感觉身上被万斤巨石压着一般，周围的一切都能听得清清楚楚，然而却连眼皮都没法动一下。

最后急得吐出了一口淤血，把屋内的人都吓了一大跳，这才重新获得了对于身体的控制，慢慢睁开了眼睛。

起身之后，看到双腿被包裹得如同粽子一般，倒也不觉得如何痛疼。站起来走了两步，并没有什么大的影响，看样子都是些皮肉之伤。

当然伤势其实还是颇重的，不过是没有伤到骨头，这具身体强悍得不似人类，再加上弹片都已取出，一夜之间腿上的伤势也便好得差不多了。内腑震荡伤势较重，不过既然醒过来了，那也就算不得什么。

没有跟将领们解释什么，马璘迈开大步便向着

正厅走去，行走速度依然极快，看不出有任何问题。众将更加放心，和亲兵首领们都是快速跟了上去。

正厅内依然是一片狼藉，满地都是斑驳的血迹，却看不到半个人影。马璘拧着眉头走了进去，一言不发的从墙边地上抓起那张桌子。桌子的四条腿都已经不见，硬木桌面上坑坑洼洼的，昨日若非是最后用着桌子挡了一挡，桌面本身用的木料又足够结实的话。他此刻已然是一个死人了。

看样子段君子身上的火雷。并非只是他看到的那些。估计背后还有，不然的话也不至于有着这么大的杀伤力。

其实这种密闭的空间之中，威力最大的并非是火雷，而是天雷箭上使用的那种火药包，那东西只要有一个，这间房子就要被炸飞了，他也绝对会被震死。

他侥幸活了下来，段君子却死了。

他本来想救下段君子的。然而段君子把火雷引线剪得极短，他根本就没有机会。

其实能够活下来亦是侥幸，沙漠之鹰的威力极为惊人，若是段君子没有把沙漠之鹰放在桌面上，他根本没有逃生的机会。

不管是沙漠之鹰的出现，还是被特意剪短了引线的火雷，都是脱离了他的掌控。昨晚的局势完全是不在掌控之中，他根本没有想过段君子会死在这里，也没有做好这样的准备。

自地上捡起那一把沙漠之鹰，马璘看着房间内些许的组织碎片。神情极为凝重。跟着过来的几位军医一言不发，默默地捡起这些碎块。收集到了一起。

这些便是段君子留在这个世上最后的痕迹了。

马璘紧皱着眉头，声音微微有些干涩："收起来……三日之后厚葬了吧。"

"将军，昨日究竟是为何——"

古元钦话还没说完，便被马璘打断了："都出去吧，去做你们自己的事去，我想静一静……"

众人相互看了看，都是默默的退了出去。

马璘凝视着满地的血迹，沉默良久之后，重重地叹了口气。

……

"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

"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

"于人曰浩然，沛乎塞苍冥。"

"皇路当清夷，含和吐明庭。"

“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

秋日的阳光透过窗棂，照在雪白的澄心堂纸之上。身边不远处，一个漆盒之中，装着段秀实全部的碎片。

难得有这般安闲的时光，时间仿若是在这一刻定格。湖笔握在手中，笔走龙蛇银钩铁划，一行行字迹跃然纸上，森然若剑戟。

人终归是要死的，然而有些人死的不同。

马璘看了一眼那精美的漆盒，长长地吐了口气。

“在齐太史简，在晋董狐笔！”

“在秦张良椎，在汉苏武节！”

“为严将军头，为嵇侍中血！”

“为张睢阳齿，为颜常山舌！”

“或为辽东帽，清操厉冰雪！”

“或为出师表，鬼神泣壮烈！”

“或为渡江楫，慷慨吞胡羯！”

“或为击贼笏，逆竖头破裂！”

一首文少保的《正气歌》写到这里，马璘顿了顿笔，看着凝结在宣纸上的文字，神情极为寥落。

他来到这个世界之上，以一己之力改变了大唐帝国的历史轨迹，然而历史却是有其惯性的，有些

人的命运，终究无法偏差原本的历史太远。

安史之乱并未爆发，原来历史上死守睢阳的张巡，如今已是大唐帝国最大的权臣，兢兢业业为这个帝国奉献着心力，然而却每日里都要吐血数口，已然是油尽灯枯，最终将会落个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结局。

颜杲卿并未成为常山太守，而是依然在范阳军中，据李嗣业传来消息，去岁颜杲卿在截击一股从辽东逃窜到范阳的契丹人时中了埋伏，力战而死。纵然是历史改变，他的结局依然是足够壮烈。

而原本在泾原兵变中不肯与叛军同流合污，以笏板打破叛贼首领朱泚的头，最终被叛军杀害的段秀实，如今也以这种激烈的方式死在了这里。

只是这一次，他面对的不是反叛的安西行营组成的泾原兵马，而是自己这个安西大都护。这一次他要杀的不是朱泚，而是自己。

这个时空之中，原本被后世的文少保写进《正气歌》的三人，如今都已经壮烈的死了。

历史的惯性，当真是极为强大。

当然这个时代之中，值得记住的不单是他们，还有一些别的人。

比如杀贼未成慷慨而亡的平原太守颜真卿和静

塞军使高文远。当然还有封大夫。

帅府封禁的当晚。封常清便已经死了。

知道了帅府封禁的消息。封常清明白段秀实已经发动，于是便履行了诺言，结束了自己的性命。

在他附近潜伏的安西密探有很多，都是准备好了要阻止他，然而却并没有成功。因为封常清也有一把沙漠之鹰，他用沙漠之鹰轰烂了自己的脑袋。安西密探们就在跟前，却根本来不及阻止。

那也是个有枪的男人。

封二的灵柩就停在后院之中，隔着窗棂便可清晰看到。

距离遇刺已经几天了。时光宛若是沉寂了一般。

本以为不会发生的事情，本以为能够阻止的事情，就这样在眼前发生了。

马璘收回目光，神色极为平静，湖笔又在纸上快速的挥洒起来。

“是气所磅礴，凛烈万古存！”

“当其贯日月，生死安足论！”

“地维赖以立，天柱赖以尊！”

“三纲实系命，道义为之根！”

“…………”

“顾此耿耿在，仰视浮云白。”

“悠悠我心悲。苍天曷有极。”

“……”

“风檐展书读，古道照颜色。”

一首《正气歌》终于写完。马璘停了湖笔，默然坐在窗前，看着墨迹在日光中慢慢变干。

终归都是有着坚持的人。

封大夫，段君子，都是心怀万民的人。

彼此的差别，不过是对待皇室的态度。

无关对错，各自都是一种坚持。能够这般坚持的人，总归是值得尊重的。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二人死得都堪称悲壮，封常清与高仙芝一起被杀于军中，士卒皆呼“枉！”，段君子以笏板砸破称帝的叛逆首领的头，最终被杀之后，叛贼首领朱泚亦是为之流泪，下令厚葬。

而如今大唐的历史已然改变，二人之死依然是这般壮烈。

“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

“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

“于人曰浩然，沛乎塞苍冥。”

“皇路当清夷，含和吐明庭。”

“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

目光扫过宣纸上逐渐干涸的字迹，马璘心道如封大夫、段君子这样的，便是胸有浩然之气的人吧。时穷节乃现，一一垂丹青……这样的人，正是该被写入史册之中，声名万古流传的吧。

墨迹完全干涸，马璘把澄心堂纸提了起来，轻轻盖在那一个漆盒之上。然后他捧着装着段秀实遗骸的漆盒，缓缓走入到了深秋的阳光之中。

庭院之内，封常清棺椁边上，亦是有着一方打开的棺椁。马璘把漆盒放入棺椁之中，然后轻轻把棺椁的盖子给盖上。

十几位亲兵快步走了进来，神色皆是极为肃穆，默然抬起棺椁，快步向外走去。马璘神情萧索，看着亲兵们在视野之内消失，这才缓缓走了出去。

……

至德元年八月底。

交河郡侯封常清和任城郡侯段秀实积劳成疾，卒于军中。大将军马璘极为悲痛，在庭州城外天山山麓为二人厚葬，并立祠纪念二人。

祠堂名为“双圣祠”，将来里面会供奉二人神主塑像，不过此时还只是在紧张的打造地基，祠堂

后边，便是相距不远的两座大坟。

双圣祠的规模不小，建成自然是要一些时日，不过祠堂之前一块巨碑却已经是竖了起来。巨碑上刻着的大字银钩铁划，一看便知是大将军的手笔。

“孔曰成仁，孟曰取义，惟其义尽，所以仁至。”

“读圣贤书，所学何事？而今而后，庶几无愧！”

热闹的葬礼过后，山麓的双圣祠便变得极为寂寥，几十个大字映照在深秋的阳光里，直欲裂石而出。

第四百一十五章新的时代

碛西之地，真正令马璘忌惮者，唯有封常清、段秀实二人。如今二人已死，马璘行事反而是没有了束缚。

双圣祠巨碑之前，马璘负手而立，默然站了很久。

只希望今日自己的选择，他日回想起来，也能当得起“庶几无愧”这四个字。

其实主边安西之后，幕僚之中不乏有才智之人，然而他最倚重的便是封常清和段秀实二人。这其中的原因，既有二人的能力极为出众这方面的因素，而另一个马璘不愿说出来的原因，那便是他需要二人的存在，来压制自己对于权力的**。

万里奉王事，一身无所求。也知塞垣苦，岂为妻子谋！

这是岑参的诗，然而岑夫子自己乃是名利中人，自然无法做到“一身无所求”、不为妻子谋。

人终究都是自私的，马璘自己亦是如此，所以他也做不到，他毕竟不是圣人。

然而有人能做到。

封常清，段秀实。

他们就可以做到。

人总是有**的，困难就在于对于**的压制。马璘的权力已经到了人臣的尽头，他最为担心的便是自己哪一日被权力冲昏了头脑，为了一家一姓闹得天下大乱。

这并非是没有可能，成为千古一帝、彻底改变这个帝国的念头，时不时就会从心底泛起。这样的诱惑，想要抗拒并不容易。

所以他需要封常清和段秀实在碛西，需要他们在旁边盯着自己，盯着自己不要做出什么罔顾天下万民死活的事情。

所以尽管碛西军政首领大量的换成了少壮派。二人的位置却是稳如泰山。因为马璘需要这两个人在边上看着。以让自己不至于头脑发热。

然而今日。封大夫和段君子却都已经死了！

碛西不是没有人才，比如方文本等人皆可独当一面，然而似封大夫和段君子这等人却是再也没有了。

人和人终究是不同的，封大夫段君子感觉自己要造反，立马就想割下自己脑袋，而若是方文本诸人若是认为自己要造反，恐怕就会立马替自己提前筹划。

没有这两双眼睛看着，他的权力便没了制约。这个时候能够控制他的。便只有他自己了。

今时今日，帝位并非是遥不可及。

他与帝位之间，只隔了一片血海，那是万民之血。

若是有一天，他不再顾惜这些，那么帝位便是唾手可得。

所以他需要警醒，需要让自己远离这种诱惑。

文少保的衣带铭是他所喜欢的，所以他把它刻在了这里。

封大夫和段君子赤胆忠肝，自然当得起这些话，而他也需要用这些话来让自己警醒。不要钻入权力之中无可自拔。

……

没了枷锁，没了束缚。虽是心中对于二人之死极为惋惜，然而从行事上来说，终究是轻松很多。

之前接到了大量的长安方面的情报，却只能在庭州安坐，没有丝毫动作，那是因为消息还没有从正式渠道传到庭州，他若做什么动作都需要向段君子解释。

而现在，段君子已经故去，他发布任何命令部下都只会听从，也不再会有人来问他一句为什么。

以前一切的准备，都只能是在暗地里进行，还要处心积虑的瞒过段君子和封大夫，而如今，却已经是没有了这个必要。根据长安方面传过来的情报，碛西这边已经可以迅速的做出反应。

新皇登基半个月了，诏令还没有到达庭州，而那道让他护送先皇灵柩去长安的圣旨，此时也不知道才到哪里，到达庭州将要花费的时间更长。若是段秀实在，只能是等到诏书真正到了之后再做反应，而现在他却完全是按照实际获得的情报进行着各种准备。这样一来，各种事情便变得极为明晰了。

后面的祠堂地基之上，工匠们正在忙碌着，两座大坟边上却一个人也没有。秋风萧瑟，木叶飘落，马璘站在双圣祠外的巨碑之前，孤寂的立了许久，这才催动青海骢缓缓离去。

两人的死令人惋惜，碛西却从此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一个他大权独揽无拘无束的时代。

没有制约的权力是极为危险的，然而这种感觉……至少不能说太坏。

……

秋草微黄，正是出兵放马的好时候。

庭州城外，万余一身重孝的骑士已经列队完

毕，正等着他这个主帅。和马家作坊的管事们熟悉的胡商们已经早早和马家作坊签订过了协议，大量的车队已经出城，准备缀着大军一同出发。

大军的中心处，大量亲兵围在巨大的马车旁边，马车之内，大唐天子李隆基的灵柩安放在其中。

由于这一次是护送天子灵柩入长安，而非是奔袭杀敌，所以速度不可能太快，安西新军每人只携带两匹战马，这样后勤的压力便小了不少，胡商们足以应付。

瀚海军留守庭州，古元钦自然便是留在了这里，新军健儿则是一个不留，全部都出了庭州城。

既然早晚是要护送灵柩入长安的，那么不妨早一些，这样也能早些见到张巡，早些把碛西的地位给确定下来。

若是段君子还活着，那就只得等到诏令到达之后才能动身，而现在便没了这些限制。其他将领们只会照做，并不会问原因，便是他当真领着他们造反，他们也敢跟着他拿下长安城。

见到马璘疾驰而来，健儿们齐齐拱手，喝道：“将军！”声音倒是极为齐整。

“出发！”马璘拧着眉头，也不再看庭州城一

眼，拨转马头当先策马而去。

大军沿着驿道缓缓而行，往伊州的方向而去。

张巡矫诏令马璘护送先皇灵柩入京，诏书里并未说让马璘带多少人，他自然是不会想到马璘竟然一下子带来了一万安西新军。其实马璘自己原本也没想到要用这么多人，去和张巡谈判而已，三千人便足够了。之所以带这么多人，是因为长安方面米雪又传来了新的消息。

李璟，反了！

发生了这样的大事，作为大唐帝国最为锐利的一把刀，安西军少不得还要出动。这恐怕是无法避免之事，毕竟李璟乃是平卢节度副使，而他还是挂名的平卢节度使，李璟还算是他的部下，这一次的叛乱，他终究得为大唐平定。

既然如此，与其将来接到命令后再调兵遣将，还不如直接就把兵带上，到时候也就不用麻烦了。

得知李璟造反的消息，其实也是一个意外。此刻长安城中，还没有知道这个大消息，米雪到达长安站稳脚跟之后，因为马璘说过波斯寺用的猎鹰是来自辽东，所以便派了几个密探带着钱财前往辽东收购这种宝贝，结果密探们到了新城之后，就听说了李璟自立为帝的消息，然后就用海东青把消息传

到了长安城。

这一次李璟自立其实是极为隐秘的，对于部下清洗过后在渤海国的都城龙泉府称帝，并没有大张旗鼓发布檄文昭告天下，显得颇为低调，然后直接就带兵去攻打新罗去了，完全没有直接攻取中原的架势。因为李璟并没有传檄天下，所以消息传递的并不算快，估计这个时候，大概也就能扩散到范阳。范阳是郭子仪的地盘，消息到了范阳之后大概就会有人快马报告长安了，不过那也是十天之后的事情了。

说起来李璟的自立，虽然令人震惊，其实想想倒也是不难理解他的心思。章怀太子后人这个身份，李隆基可以不在意，之后的皇帝却显然不能容下他，一个血统同样高贵的宗室子弟，在边关为拥兵大将，实在是一件极为危险的事情。所以新皇登基之后，李璟在大唐帝国之中便没有任何前途了。而他不过二十出头，刚得到炙手可热的权力，哪能舍得轻易放弃。

只是他做这样的选择，还是有些出人预料。降服靺鞨占据渤海，然后自立为帝，这个决定倒是颇为果断，以李璟这几年的表现来看，五万平卢军加上十万高句丽附庸军，倒是极有可能把新罗打趴

下。

李璟倒也有自知之明，秘密称帝不发檄文，没有发兵中原，却是向新罗人下手。他若是不这样做而是直接带兵南下，郭子仪李嗣业就足够让他吃一壶的，而干掉新罗之后，便可暂时在辽东站稳脚跟，成为一方之雄。

白衣白甲的大军在驿道之上护着灵柩缓缓而行，大量运送物资的商队跟在后面，马璘一身重孝坐在青海骢上，默默想着这些事情。

李璟称帝，不过是沐猴而冠罢了。章怀太子已经成为历史，血统再高贵也都成了旁支，长安城内是没人会认可这个嘉德天子的。李璟在中原得不到任何支持，只能是依靠他自己的那点儿人马，称帝不过是个笑话。

当然最为关键的，是他得不到自己的认可，那么就算是他攻下新罗，亦是白搭。虽然能理解李璟做出这等选择的理由，却不代表可以放任李璟的行为。李璟既然做了这般的选择，那就是走上死路。

这一次全军离开庭州，便是为了李璟叛乱之事。张巡如今已是焦头烂额，再过些日子知道这事，不知道又该做何感想。顶着这么大的压力，不知道这位忠心耿耿的权相会不会就此倒下去。

马璘自然不想让他倒下去，毕竟这是个最合适的谈判对手，最有可能接受他的条件。

第四百一十六章哪来的自信！

大军离了庭州城，护送着李隆基的灵柩向东而行，马璘心里有事，加上都是骑兵，所以大军行进的速度并不算慢，至少要比张巡的每日三十里要快得多了。

斥候依旧是放出去百里，同时大量的安西密探散了出去，鹰奴坠在大军之后不远处，随时接收长安方面传来的消息。庭州到伊州的驿道还算平整，装着灵柩的马车走起来也并不费力，每日里晓行夜宿，也能赶上百里路程。

碛西便是马璘的天下，不过毕竟人丁稀少，大军的给养主要是靠后面跟着的兴胡商队。波斯商人和大食商人也都有参与其中，这些都是碛西有名气的坐商，商人对于碛西日后的发展极为重要，马璘虽是要根除波斯寺，却没想过要将胡商们赶尽杀绝。

商道便是碛西的血脉，商人便是日后的财源所在，汉族商人暂时还不具备胡商们的冒险精神，这个时候胡商的地位还是无法替代的。

商人提供给养是已经证明了的行之有效的方式，相比效率低下的长行坊，这些逐利之民反倒是

更为可靠。大军走到哪里，商人们就能跟到哪里，这一次并非是攻城略地，没有战利品可以收购，不过马家作坊给他们留有足够的利润，再加上也没有风险，胡商们自然是趋之若鹜。

大队人马到了伊州，已经是八日之后了。到了这里并没有丝毫停留，直接便往东南而去，过了后世的星星峡不久，便正式进入到了莫贺延碛之中了。

在穿过莫贺延碛的时候，马璘也收到了来自遥远的巴士拉的情报。牛诩已经成功的夺取了巴士拉城，并且在当地德赫干的配合指引之下闪击沼泽地带哈瓦利吉派的老巢。杀死了近千名哈瓦利吉派的教徒。那是哈瓦利吉派最后的力量，经此一战，哈瓦利吉派已经是不复存在了。

如今牛诩带着远征军降服了巴士拉附近大片地带，大批的德赫干们都已倒向了安西军这边。当然其中也杀了不少人，安西军亲手杀的只有三五万，投靠安西军的波斯德赫干们杀的却足有二十来万。基本上都是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也即是波斯人常说的外来者。

这个时代的波斯人远未彻底的伊斯兰化，大部分人自称穆斯林不过是为了逃避宗教税而已，很多

人都还怀念萨珊帝国的荣光，阿拉比亚人原本不过是牧奴，也门人只是卑贱肮脏的渔夫，他们趁着大食兴起大量涌入波斯故地，成为了统治阶层，波斯人心底其实是极为痛恨这些家伙的。而如今有了凶狠残暴的安西军撑腰，有德赫干们的鼓动，波斯人便一个个拿起屠刀，杀向了这些不久前还是邻居的人们。

哈里发自然还是阿拉比亚人，这个帝国整体上的秩序并未改变，不过在巴士拉附近却已经发生了变化。而根据牛诩传过来的情报，巴士拉一带掌控在手里不会有任何问题，因为此时哈里发阿卜杜拉早已迁都大马士革。正陷入了两面作战的窘境之中，北边是从拉伊古城杀过来的易卜拉欣。西南的埃及行省则是正和从突尼斯杀过来的倭玛亚家族后人进行争夺，暂时是顾不上两河流域中下游这一带了。当然，远征军本身的实力，也足以保证巴士拉城的安全。

牛诩手里人马毕竟是太单薄了，所以马璘回复牛诩不让他过分扩张，就在巴士拉一带活动便是。中原之事了了之后。关键还是大食，所以马璘又给身在安西的高芊芊发去消息，让她开始安排马家作坊的搬迁事宜。以后安西军的重心将会是葱山以

西，所以迁过去一些骨干尽快在河中再建一个马家作坊亦是迫在眉睫之事。将来军械作坊要遍地开花，不然就会影响到扩张的速度。

长安方面。每日都有消息传来，所以马璘对于长安方面的动向了如指掌。大军还未过莫贺延碛，马璘便接到米雪情报，李璟称帝的消息，终于是传到了长安城。

长安城其实已经成了一座空城，贵人们都跟着张巡去迎接先皇灵柩去了，虽然每日里只走三十里路，可也离开长安六七百里了。这个消息在长安城里传开之后，长安城内立马就炸了。

李璟麾下除了原本平卢镇的班底，更多的乃是两京子弟，不少健儿都是长安人氏，听说李璟造反，有子弟在军中的人立马就慌了。

自然有信使立马离了长安城，去追赶正往西走的圣驾，北伐各路军马之中，哥舒翰安思顺接到密令，没走到长安就已经折返军中，带着大军返回驻地，而范阳郭子仪和河东李嗣业张巡却没有给二人这样的命令，毕竟二人辖地距离安西太远，所以二人便依照命令到了长安城，消息传来之时正在长安城中等待陛下的下一道旨意。听说了李璟造反的消息，二人都是极为震惊，也不再继续等待天子回

来，直接一块儿出了长安城，向着河北赶去，之前两人北征时合兵一处，分兵时闹了些矛盾差点儿打起来，如今却立马同仇敌忾，准备一起去杀败李璟。

两人都是人杰，这般反应亦是情理之中。李璟的形势和安禄山起事时不同，安禄山那时有三镇人马，李璟却只有一镇人马，二人若是固守，李璟便无法南下，二人若是合力攻击，李璟恐怕很难抵挡得住。

不过马璘更倾向于二人固守不出，毕竟李璟是去攻击新罗了，且有极大的可能获胜，新罗亦是一大祸患，若是被李璟击败了，大伙儿再去摘桃子，从此把三千里江山收入囊中，以后便不用再考虑新罗之事。

不过这些还是要李嗣业和郭子仪做决断，他只是名义上的范阳、河东节度使，并不能真正命令他们。李嗣业和郭子仪联袂北返，路上应该会考虑这些问题。以二人的能力，不可能畏惧李璟一个毛头小子，能不能忍住等着摘桃子，这个却是无法预料了。

八百里加急虽然夸张，不过两天之内张巡应该会得到消息。当然，算上海东青飞到这里的时间，

其实这个时候张巡应该已经得到消息了。正在考虑碛西之事，如今又是后方起火，张巡只怕又要吐几口血了。

自从有了蹄铁之后，战马行走戈壁沙漠便不再是一件难事，“马踏碎石上，四蹄皆血流”这样的状况，已然是不可能发生。入夜，大军在驿站之外安营扎寨，马璘在想着张巡可能的反应，一时间也没有睡意，忽然一队斥候高举火把从远处驰来，到了帅帐之前。

斥候中间一匹战马之上，一个身材瘦小的汉子被绑在马背之上，气质倒是颇为沉稳。斥候首领催马上前，向着马璘拱了拱手，低声道：“将军，在附近抓到了这个人，孤身一人没有在商队之中，被我们抓到之后说是要见将军，我们便把他带来了。”

马璘点了点头，看着马背上的汉子，隐隐觉得有些眼熟，却不记得在哪里见过。那汉子看着马璘，笑了笑却是一言不发。

马璘凝视着马背上的汉子片刻，返身走回帅帐，亲兵们将汉子押了进来，那汉子看着马璘笑道：“小马，别来无恙。”

“当年在长安城里，你不过是个鸡鸣狗盗之

徒，小马两个字，也是你配叫的？”马璘看着这个当初长安城内的惯偷，淡淡地道，“看样子你跑了很远的路，以你的脚力也能累成这个样子，应该是有什么大事。有什么事你就说吧，不用在我面前绕弯子。”

当年的游侠儿马璘是看不上这些窃贼的，纵然是这个家伙号称神偷，游侠儿马璘也不会多看他一眼。以前不过是有过一面之缘，谈不上什么交情，对于这个家伙，他自然也是不假辞色。游侠儿和窃贼，根本不是一个世界的人。

那瘦小汉子却也不恼，微笑道：“我从辽东来。”

马璘神色不变，淡淡道：“那又如何？”

“我在嘉德天子面前，亦是从一品的大员，你也不过是从一品，你我二人平起平坐，我叫你一声小马，又有何不可？”瘦小汉子微笑道。

“嘉德天子，那又是什么玩意儿。”马璘神色依旧平淡。

瘦小汉子微微错愕：“你什么都知道了？”

在他想来，当他说起嘉德天子这四个字的时候，对方或许会吃惊，或许或震怒，可无论如何不该这般平淡，然而马璘却是这般表情。

“知道的东西，比你想的要多一些。”马璘淡淡一笑，这里都是他的亲兵，所以他并不避讳，“从辽东来，是李璟派你来的吧！以你的本事，当信使倒是合适，怪不得来得这么快！李璟让你来找我，是想要做什么？说说吧！”

瘦小汉子神色变了变，却立马是恢复了平静，自怀里抽出一封信来，递到了马璘面前。

马璘随手接了过来，打开看了看，把信放在桌上，看着那瘦小汉子，嘴角泛起一丝嘲弄的笑意。

“嘉德天子李璟封我为护国大将军，碛西王，世袭罔替，要我为他扫平天下，然后让他来当皇帝……呵呵，现在的年轻人啊……这他娘的都是哪来的自信？”

第四百一十七章河西，河西

瘦小汉子微笑说道：“小马，莫要着急下结论，好好想一想利害再说。先皇驾崩，新皇登基，势必会清洗老臣，你权势太大，势必被新皇所忌，要想保住权力地位，最好莫过于答应我家皇上的条件，将来我家皇上为大唐之主，将军亦可在碛西列土封疆，世袭罔替。若是小马你不答应，将来被新皇算计，到时候后悔可就晚了。”

马璘居高临下的看着那瘦小汉子，冷笑道：“你不过是个送信的，学人家当说客可就差得远了。既然来了，那就不要再想走了。”

瘦小汉子微笑道：“小马，我不过是一个使者，你既不答应，我便要回去复命，你要留下我，可是有些不讲江湖道义了。”

“哪个要跟你将江湖道义！”马璘说着，伸手便掏出了沙漠之鹰。

那瘦小汉子脸色一变，猛然便是蹿了出去，然而身子还在半空，随着蓬的一声闷响，瘦小汉子的脑袋便开了花，重重地掉了下来。

眼看那瘦小汉子鲜血脑浆都流了出来，马璘吹了吹枪口：“太暴力了……”说着把燧发枪又收了回

去。

亲兵们把瘦小汉子的尸体抬了出去，马璘看着桌上那封信，冷笑了一声。

这个李璟，简直是不知所谓！

居然敢写信来招降自己，一个毛头小子，哪来的这般自信！

也难怪马璘恼火，在书信之中，李璟居然要马璘带安西军为他扫荡天下。然后他来当皇帝。开玩笑。这不是马打江山驴坐殿么？真要狠下心来扫平了天下。老子自己不会当皇帝，还要把皇帝白白送给你去做？

这个时候，马璘也算明白了李璟为何会铤而走险，原来是存着这般心思。

不过你算个什么玩意儿，居然敢让某家为你做事！打两次胜仗，就不知道天高地厚了。

北海边上勒石，马璘勒的是“顺我者昌，逆我者亡”。李璟勒的是“文成武德，千秋万世”，就刻在马璘勒石的边上，字迹比马璘这个主将的还要大，这些马璘自然是早已知道了，本就有点儿烦他，没有让人去把李璟的字磨平已经是给他面子了，现在想来，那个时候的李璟已经是有着不臣之心了。

李璟敢于自立，存的心思是要倚重自己的力量。然而他把自己章怀太子后人的身份看得太重，认为自己没有选择一定会支持他。只能说是太嫩了点儿。现在自己不造反，并非是尊重皇室，而是为了盛世绵延，既然连皇室都不尊重，一个章怀太子后人的身份在他眼里，自然是屁都不是。

当然了，如果自己当真是有着不臣之心，章怀太子后人的身份倒也勉强可以利用一下，将来取了长安之后，以章怀太子后人为号召来收拾残局大概也容易一些，可能不用杀那么多人。然而若当真那般做了，李璟也不过是一面旗帜而已，只可能成为一个傀儡，且根本不会长命，结局只会是汉献帝一般。

那种时候，出力的乃是自己，凭什么把皇帝让给李璟做？傀儡皇帝最终还是要禅让的，然后……就没有然后了。

“以李璟这章怀太子后人为号召平定天下，扫平天下的时间大概能减少一大半……”马璘心中想着，猛然摇了摇头。

这样的事情，本就是不该想的。没有了封大夫和段君子，更得保持神智清明，不要意气用事。大唐绝不能陷入内讧之中，不能给大食文明卷土重来

的机会。若是自己这边在收拾残局，大食那边在出一个曼苏尔一般的雄主，到时候便会更加的麻烦。

杀了个人，心中的气便是顺了很多。李璟居然敢写信让自己归顺，这事实在令人恼火。不过既然明白了李璟的想法，事情便变得好处理了。

杀死那个使者，也不单单是为了出一口气。这个家伙在长安以轻身功夫见长，大概没想到自己能留下他。使者不回辽东报信，李璟便不知道自己的想法，他定然不敢轻举妄动南下，肯定是要猛攻新罗，力争把新罗一举荡平，为自己留条后路。既然如此，就让他发挥下余热吧，汉家儿郎的鲜血流在开疆拓土的战场上，便不算是可惜。

这算不得一件大事，大唐周围已经没了强敌，那么像新罗还有南诏这样的地方自然是要荡平的，之后便是倭国了。既然是扩张，那就得四面扩张才是，不能单单往西方一面。李璟现在所做的，不过是把大唐帝国该做的提前进行了，到时候大唐只剩下摘桃子了。

这不过是行程中的一个小插曲，第二日开始，大军略略加快了一些速度，三日之后出了莫贺延碛，正式踏入河西走廊之中。这个地方，其实已经不是属于碛西了，这里的士民官吏也不再属于马璘

所管辖。

流沙以西马璘主宰，见到安西军自然没什么，如今过了流沙，见到这么一支大军，地方官自然是吓得不轻。不过知道送来的乃是先皇灵柩，士绅们叩拜痛哭过之后便也没人敢说什么。而这个时候，马璘也终于见到了传旨命令他护送灵柩去长安的使者。至于传旨新皇登基让各路主将入京议功的使者，则是早在柔远县时就见到过了。

使者对于在这里见到马璘大军极为意外，不过对于马璘而言，如今便是名正言顺了。和之前那一拨使者一样，这些使者也同样是被马璘留在军中，跟随着大队一同前往。

有安西密探跟着张巡的大队行动，每日里都有消息传过来，李璟造反的消息早已传到了那里，自然是极为震动，不过至德天子李亨却是下了命令，言道李璟不过是疥癣之疾，令郭子仪李嗣业二人处置。自己依旧要尽人子之道。继续呆着大队人马去迎接先皇灵柩。消息传回到长安城。原本浮动的长安人心也变得平静了些，而李亨仁孝天子的名号，自然是被万民称颂。

既然天子没有慌，这便没什么好怕的。李璟手里只有平卢一镇军马，又没有带兵南下，实在是算

不得什么大事。

当然马璘很清楚，这自然又是张巡矫诏的结果，或者是张巡和陈玄礼合谋矫诏。毕竟植物人重新苏醒这等狗血事宜。在现实中基本上是不可能发生的。

张巡既然没有乱了方寸，那就最好不过，马璘此次要谈判的对象便是张巡，他想要面对的是一个冷静的张巡，而不是一个乱了方寸的张巡。只有一个足够冷静的张巡，才可能答应他的条件。

河西走廊向来是中原通往西域的咽喉，河西走廊在汉人手里，便能号令西域。这里自汉时期经过了数百年的开发，已经是变成了人烟稠密之地，比之碛西三州繁华得多。不过如今大唐已经灭了回纥和吐蕃。河西走廊南北两侧亦是大唐的土地，这一条通道自然也没有之前那么重要了。然而自中原入西域，这条道路依然是最短的，绕道回纥道和青海都要远上很多。

入唐以来，大唐和吐蕃在西域反复争夺，河西走廊却始终是在大唐之手，因为这一点，纵然是在局势最不利的状况之下，流沙以西还有碛西三州作为大唐西进的桥头堡。当然时势更易，如今吐蕃已灭，大唐帝国却依然如日中天。

马璘坐在马背之上，神色肃穆心中却是轻松，看着不时出现在视野中的村落。秋日的河西走廊，虽不比碛西天高地阔，然风物也堪称壮美了。

大唐表面上繁华，其实也隐藏着危机，盛极而衰，此时是大唐国力最盛的时候，也是危机最大的时候。原本的历史上是因为安史之乱，现在安史之乱已经消弭，却依然存在着深重的矛盾。

回纥已经被灭尽，羌塘上的吐蕃人还有很多，这些各自为战的羌族无力和强大的大唐对抗，如今只能在大唐的驱使下相互内耗。论弓仁带着唐军占领了逻些，吐蕃帝国的根基没了，然而论弓仁毕竟是禄东赞的子孙，他总不会将羌人赶尽杀绝。

白兰，苏毗，党项，一旦中原有事，这些已经残破的羌族立马有死灰复燃的可能。一旦中原有事，论弓仁的忠心还会有多少这个便不好说，他毕竟是禄东赞的子孙。吐蕃帝国人口二三百万，如今死的还没到一半，一旦中原有事，西山寇盗便又有了机会。

所以无论如何，中原不能乱，大唐不能乱。乱了就不好收拾了，想要收拾要付出的代价太大，大到他根本无法接受。

再过十余日，就要到乌鞘岭了。过了河西，要

不了几天就会遇到张巡他们。到了那个时候，大唐帝国的命运将会真正决定，千千万万汉民们的命运将真正决定，而大唐帝国将会走向何方，也会真正决定。

是图穷匕首见，还是一笑泯恩仇，其实完全取决于张巡。事情已经开始，他便没有退让的余地，毕竟他是带着一万人来的。这一万人在亿兆汉民之中，是于他最亲近的，不管如何，他也得顾念他们的利益，所以他的线已经画在那里，没法后退，也没法让步。

到了那时，就要看张巡是否有足够的智慧，做出正确的选择了。

……

多谢书友隆隆书友的打赏^_^

昨天手一抖，一月稿费没了/(tot)/~~，说到底还是成绩不好，稿费太少，就给孩子卖几件衣服而已，一月稿费就出去了^_^不过反过来想，要是没有这些稿费，就得动用工资了，这样一想就平衡了。

跳荡是个谦卑的人，作为新手作者，不敢说自己写多好，不过还是在努力写故事的，水平有限，每日两更却没断过，至少也是努力了。写这本书一

是圆自己的一个梦，二来自然是要挣几个零花，感谢每一位正版阅读的兄弟，感谢隆隆书友等打赏本书的兄弟，没有你们的支持，我也没有给儿子买两身好点儿衣服的钱。故事会有写完的一天，各位兄弟的支持我会永远记住的。

不断更，不烂尾，勿忘初心，这便是我对自己的要求。其实书的内容自己不能够满意，有些剧情纠结墨迹，有的剧情狗血，这些都是实情。终究是水平问题，只能是慢慢揣摩慢慢提高了。

其实大部分的看书的兄弟都没在书评区发过言，也没加我的书友群，跳荡依然谢过各位的支持。

要去接孩子了，哈哈，先闪了。

第四百一十八章会兰州

河西道上，其实并不平静。

参与北征的北海道行军总管安思顺，已经奉旨回到了凉州。大军到了凉州之后，安思顺直接关了城门，不许安西军入城，也不出来拜见马璘。

马璘也懒得跟他计较，毕竟安思顺也是奉旨行事，如今安思顺亦是有了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的头衔，也成了一位使相，不来拜见也挑不出什么毛病。大军没有进城，护着李隆基的灵柩直接越城而过，离开了凉州城三十里了，安思顺却突然带着亲兵赶来哭着要拜祭先皇灵柩。这一次马璘依然是给他面子，让这家伙哭了个够，足足耽搁了两个多时辰才继续出发。

安思顺哭过了，也就回了凉州城，没过多久后面又传来了消息，不单是大军不让进凉州城，后面跟着的兴胡商队想要进凉州城补充物资，也被河西军拦在了凉州城外。

这个也没什么，马璘懒得去跟安思顺扯皮，过了乌鞘岭便进入陇右了，到时候便是哥舒翰的地盘，眼下物资足够，不去凉州城补充也没什么。

结果还没走到乌鞘岭，后面商队又有消息传

来，河西军拦截了一部分商队，大概有几百辆马车，不准跟着安西军往前走。

这便是有些上脸了，马璘倒也没有客气，大队继续出发，分出了两个千人队返回，去处理这件事情。

结果去了一看，是一些河西当地的豪强的人马，并非是安思顺的正规部队，人数却足有两三千人。围着车队正在扯皮。听那个意思。大概就是商队到河西行商不合规矩，坏了他们的生意云云。

见到大军过来，这些人也不退缩，摆出一副滚刀肉的样子，就是不让车队过去，说什么他们都是大唐的百姓，就算是马相从这里过，也不能坏了规矩云云。

不过安西军一波箭雨落下之后。这些家伙便都怂了，留下了几百具尸体，跑得极为快捷。

为首的将军知道马璘性子，这些混不吝都是河西胡人，居然赶来冒犯大军，这一下自然是踢到铁板上了。若是汉民就比较难办了，不过当地的汉族豪强都是懂规矩的，也不可能听安思顺一个胡人的教唆。

来了这一下之后，果然就清净了许多。沿途的豪强有不少，也没人再来找不自在。翻越乌鞘岭

时。见到驻扎在附近的一支河西骑兵，数量大概有七八千人。还算是比较客气，全军过来拜祭了天子灵柩，然后就让开了道路。

陇右是哥舒翰的地盘，哥舒翰这两年不太如意，原本的精锐都被抽给论弓仁带着上羌塘去了，趁着这次北征回纥才补满了兵员，不过军中精锐不多，七万多人只有两万多是老兵，其他的都是北征前招募的，北征这一战新兵们也长了一些经验，不过其实没打什么硬仗，漠南草原也没有像样的对手，所以部下的战力相对一般。

哥舒部落牧地在疏勒至于阗的葱岭山麓地带，之前波斯人侵入安西，后来被马璘击败之后，波斯人的老弱妇孺都归了哥舒部落，哥舒部落声势大振，因为此事，哥舒翰也承马璘的情，两边多有交往，北征时哥舒翰也去安西买过大量的火雷，之前也得到过一些新式军械，比如八牛弩用的钢制弩箭还有绞盘等等。

根据马璘得到的情报，哥舒翰亦是还没到长安就接到命令返回军中，带着陇右军返回驻地以防备自己，不过以哥舒翰的为人，恐怕不会出十分力。其实安思顺也没出十分力，一次试探之后便缩了回去。

胡人都是这尿性，局势不明朗时不会尽全力，说到底还是读圣贤书的汉人可以猜度，更可信任。

过了乌鞘岭之后，沿着古长城向东南而行，沿途并未遇到哥舒翰的大部队，偶尔遇到的小股骑兵也都比较客气，当然哭拜先皇这是少不了的。鄯州并不在行军路线之上，所以哥舒翰也并没现身，直到大军抵达过了兰州，迎面才看到了一支浩浩荡荡白衣白甲的部队。

不过这并非是哥舒翰的陇右军，而是陈玄礼的龙武军。右相张巡和龙武大将军陈玄礼伴着李亨的车驾，离开长安城一个多月了，这才走到了这里。

这个时候，已经是至德元年的十月初了。

……

兰州城外，黄河滩上，两支白衣白甲的大军相遇了。

龙武军亦是骑兵，每日里都是骑马行进，却都看上去极为疲惫。这些大爷兵从未离开过京畿，一个多月的行军，在他们看来便是极为辛苦的了。

反观安西新军这边，一万余人每人一人二马，皆是军容严整，坐在马背上士气高昂，鞍边的陌刀，背上的钢弩短矛皆是寒芒闪烁，看上去极有气势。

并没有会师的感觉，双方大军相距里许，便各自停下了脚步。

马璘一声令下，安西军这边大军分开，露出中央护着的巨大马车来。

对面陡然一骑疾驰而出，向着这边疾奔而来，马背上一位老将没戴头盔，一头白发在秋风中晃动。有骑兵想要拦截，马璘摆了摆手，让那老将冲了过去。

龙武大将军陈玄礼双眼通红，策马冲到那巨大的马车跟前，猛然从马背上跳了下来，重重地跪在地上，以头触地嚎啕大哭：“陛下！陛下啊……”

见到老将军这般，马璘亦是微微动容。陈玄礼跟从李隆基四十余年，对于李隆基忠心耿耿，这份忠心是无可置疑的。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陈玄礼虽然参与了马嵬之变，却并非是出于私心，而是为了诛杀国贼，事后他并未跟随李亨北上灵武，而是继续护送李隆基入蜀，及李亨即位，两京克复之后，李隆基回转长安，陈玄礼依然是忠心服侍。四十多年的君臣情谊，的确是令人赞叹。

那边又有一马缓缓驰来，马上的中年汉子面容清瘦，神色极为疲惫，目光却如冷电一般，正是原

先的户部尚书，如今的大唐右相张巡。

马璘向着张巡点了点头，张巡目不斜视，径直驰了过去，到了李隆基灵柩之前下了战马，缓缓跪倒在地，猛然便是喷出了一口鲜血。

轻轻拭去了嘴角鲜血，张巡规规矩矩的三拜九叩之后，便是缓缓站了起来。与陈玄礼的悲痛欲绝不同，张巡的神色肃穆，实际上是看不到多少悲伤的成分的。当然也有一丝悲伤写在脸上，不过在马璘看来，这一点儿悲伤却并不真切，或者说是挤出来的。

这是一个孤臣，他在意的不是皇帝，而是整个天下。一路上不断接到鹰奴的情报，马璘早就明白了这一点。

实际上，他们两个是一类人。马璘知道这些，张巡暂时还不知道。不过他终归是会知道的。

陈玄礼在地上嚎啕大哭，张巡叩拜完毕之后，便是牵着战马缓缓走了回去，走到距离龙武军数十丈的地方时，张巡猛然停住脚步，厉喝一声：“跪！”声音居然是极为响亮。

这一声令下之后，两万白衣白甲的龙武军慌忙下马，乱纷纷的跪了一地，这个时候大军后面的百官和宗室的身影也是显现出来，他们见到前面的人

跪下了，此刻也便都跪了下去。

大军的中心，是至德天子李亨的车驾，车驾边的宫人宦官此刻跪了一地，马车的门帘却依然是拉着的。

马璘脸上也随意的显出一点儿悲哀之色，看着站在两军之间的张巡。安西健儿们并没有人下马，因为他并没有发出下马的命令。健儿们在庭州已经跪过了，这时就没必要再跪了。

其实他对于张巡这个同类，还是有些佩服的，一直这么矫诏，居然还能若无其事，这么多王公大臣居然都听他的，李亨昏迷一个多月了，居然没人向他提出过质疑，这便不是一般人能够办到的。

当然了，也不是没有人质疑他，不过自从他在原州下令斩杀了永王李璘之后，质疑的声音便再也没有出现过。

这自然是李璘自己作死，头脑发热串通了几个宗室带了几十个护卫就想强闯李亨车驾，名义上是看看皇兄到底如何了，实际上是想要趁机刺杀李亨，再家伙给张巡和陈玄礼然后趁机夺权，取得龙武军的支持然后登上皇位。他自己的侍卫已经在刚出长安时就被张巡砍了脑袋，这下得到几个宗室的支持也是孤注一掷，然而这个计划实在是太过可

笑，龙武军守在李亨车驾前的都是好手，哪里会让他冲到跟前。

李亨爱惜他这个弟弟，然而陈玄礼和张巡平日里都很厌烦他，如今这厮公然谋逆，哪里还能容他。反正矫诏已经习惯，顺便就矫诏要了李璘的命。最后做决定的自然是张巡，陈玄礼还有些犹豫，张巡却是毫不留情。

他一个要死的人了，自然是没有那么多顾忌。

知道这个消息的那天，马璘又叹息了一番历史的惯性，李璘原本死于至德二年，这次是早死了几个月而已。

坐在青海骢上看着张巡，马璘神色极为平淡。既然到了这里，一切都要说开了，比如自己的要求，当然还有张巡矫诏的事情。

为了大唐帝国的安稳，张巡没法放下手里的权力，他其实也是骑虎难下。纵然是自己告诉他知道他在矫诏，他依旧是没法放下权力，这样在谈判之中自己便可占据主动，也能让张巡尽早冷静下来，放弃不可实际的想法，比如剿灭这一万安西新军。

第四百一十九章步步紧逼

古老的黄河滩上，萧瑟的秋风之中，两支身披重孝的大军遥遥相对。

安西军这边，几十个健儿护在巨大的马车两侧。白发苍苍的陈玄礼跪在马车前痛哭许久，嗓子都哭哑了，最后终于是站起身来，看也没看马璘，伸手拉住了驭马的缰绳，便是向来路走去。

马璘摆了摆手，几十个健儿护着拉着灵柩的马车，跟着陈玄礼向前走去。在灵柩马车之后，又有一辆比较小巧的马车，亦是跟着向前驶去。马璘催动青海骢，缓缓地跟在了后面。

张巡牵着马站在两军之间，神情极为萧索，悲伤之色却是很淡。装着灵柩的马车过去之后，张巡拦住后面的马车，马车的帘子掀开，露出一张明眸皓齿的面孔，却是一个突厥少女。

“马相，这是何人？让她跟着是怎么回事？”张巡眼中有着不加掩饰的厌憎，指着突厥少女皱眉道。他心里已经认定马璘要谋反，称呼上还算客气，却显然是对于马璘极为愤恨了。

那突厥少女被张巡吓了一跳，连忙放下帘子缩了回去。马璘勒住战马，看着张巡淡淡一笑：“这

是先皇宠幸过的女子，身上已然有了龙种，先皇已经过世，做臣子的自然得把这女子送过来。”

张巡闻言，嘴角剧烈的抽了抽，向着马车微微躬身行礼，也就让开了道路。虽然只是一个先皇宠幸过的小姑娘，可也是君臣之别，不能失了礼数。

突厥少女的马车继续向前，跟着装着李隆基灵柩的马车驶入了龙武军之中，马璘却没有继续跟着，亦是跳下马来。微笑看着张巡。

“探花郎如今一跃成了大唐右相，位极人臣当真是可喜可贺。”

张巡哼了一声，冷眼看着马璘：“马相奉旨护送先皇灵柩，竟然是带了一万人马！知道的说马相奉旨护送灵柩，这不知道的，还以为马相兵入中原想要图谋不轨呢！”

他原本的计划是要在接收灵柩时将马璘诛杀。如今计划却是被打乱了。一万安西新军，虽然没有见过这支军队的出手，张巡也知道已经不可能杀死马璘了。

马璘笑道：“探花郎离了长安迎奉先皇灵柩，便带了两万龙武军，是不是太多了些？”

张巡冷着脸道：“这是陛下旨意。陛下万金之躯，出行自然要大军护送，以免遭了宵小的暗

算。”

“是陛下的旨意啊……”马璘点了点头，看向了龙武军中的车驾。

李隆基灵柩已经到了车驾跟前，大量的朝臣和宗室哭拜于地。李亨的马车里却没有丝毫的动静。

当然，也不可能有动静。

马璘朝着那边扬了扬下巴：“先皇灵柩已经送到，陛下身为人子亲迎至此，不愧是仁孝天子——探花郎，为何陛下还不出来跪拜灵柩？是出了什么事情了么？”

张巡冷声道：“陛下偶感风寒，暂时还没法出来拜祭灵柩。”

马璘摇头道：“若只是风寒……呵呵，探花郎，陛下向来以仁孝闻名。若只是风寒，陛下怎会不出来拜祭先皇灵柩？看这个样子。陛下不该是风寒，且是病得不轻吧！”

张巡冷声道：“马相想说什么？陛下何时出来拜祭灵柩，岂容你一个臣子置喙！”

马璘笑道：“我带着碛西兵马来此，便是想要参拜新君。纵然陛下不出来拜祭先皇灵柩，也总该让我等见上一见。陛下病情究竟如何，总得亲眼看了才能知道。”说着举步便往前走。

张巡张开双臂挡在马璘前面。嗔目怒喝道："马仁杰，你敢！"

马璘停了脚步，微笑道："不过是去拜见陛下，探花郎这般大反应干什么！难道其中有什么隐情不成？"

张巡缓缓放下双臂，冷冷道："陛下有令。今日不见尔等。有什么事情，皆由我与你商谈。"

马璘看着张巡，微笑道："原来如此。——上次在长安相见之时，探花郎对某家可不是这样，如今一跃成了右相，当真是此一时彼一时了啊。"

张巡冷哼道："那时的马仁杰，是国之干城，大唐军神，这时的马仁杰，呵呵，谁也猜不透你的心思！"

这话已经说得很明显了，马璘淡淡一笑，点了点头。

其他的都是枝节，他知道张巡心中有很多疑惑，比如为何安西军这般快到来，让他根本没有防备，比如为何带这一万大军等等，不过说已经说到这里了，基本上也没必要再遮遮掩掩了。

张巡认为他要造反，想要把他引入中原，却没想到他带了这么多人马，此刻也不敢轻举妄动。张巡现在只是占了一个道义上的制高点，手下这两万

龙武军实在是算不得什么。
所以现在张巡看似气势汹汹，其实心中也没有底。若是当真要造反，这两万龙武军还不够塞牙缝的，在场的宗室王公大臣一个都跑不了。
说实在的，张巡根本没有做好在这里遇到自己的准备，他预先设想的相会之地，大概是在凉州。自己没接到诏令便提前出发，已经是打乱了张巡的部属。
所以今日，占据主动的便是自己，而绝非是张巡。
“探花郎，大权独揽，一言决人生死，感觉如何？”马璘看着张巡微笑道。
“马相此言何意？”张巡拧起眉头。
马璘笑道：“探花郎这一个多月做的事情，虽是为了大唐之江山社稷，然而若按《唐六典》来说，不知道探花郎该死多少次？”
张巡脸色猛然一变，死死地盯着马璘。
马璘逼视着张巡，冷冷道：“是不是矫诏的次数多了，自己都没感觉了？听说永王李璘已经死在探花郎手上，呵呵，李璘毕竟是陛下最喜欢的弟弟，若是陛下好端端的，纵然是李璘有谋逆之罪，最多也不过是废为庶人，又怎么会要他的命！张巡

啊张巡，你当真以为你做的事情，可以瞒过天下人的眼睛么？某家现在若是要了你的命，你觉得冤不冤枉！”

张巡急怒攻心，脸上泛起一丝潮红，猛然张口喷出了一口鲜血。

“又吐！”马璘轻轻避开，叹了口气道，“还真是吐啊吐啊就习惯了，食少事繁，不知道你还能撑多久！”

张巡擦了擦嘴角，神色变得极为狰狞：“马仁杰，你这个弑君恶贼！”

“先皇……的确是噎死的，不过这么多天了，尸身已经腐朽，也没办法检查了。先皇之死，也可以说和我有些关系，不过我问心无愧。”马璘淡淡笑着，回头看了一眼安西新军，“探花郎想要杀我，我很清楚，所以我才带这么多人来，就是不想死在这里。至于探花郎和这些人会不会死在这里，那就要探花郎自己选择了。这次我来这里，最主要的目的就是和探花郎好好谈一谈。”

张巡咬牙道：“马仁杰，你在威胁我！”

马璘淡淡一笑道：“龙武军的战力如何，探花郎应该清楚，我这一万人只听我的，杀死这些人最多只要十息时间，我在回纥大食都杀了百万人，该

杀人时绝不会犹豫，所以我说的是事实，谈不上威胁。——当然了，探花郎你矫诏的事情我说出去，不用我动手你带来的这些人就乱了，整个局势就会失控。到了那时我完全可以杀贼护国，彻底掌控这些人，到时候是什么局面探花郎该很清楚。说句大逆不道的话，我带着这些人杀往长安，也没有人能阻拦我。所以呢，这当真不是威胁，而是形势，是事实。为了大唐社稷的安危，探花郎也该和我谈一谈。”

张巡神色剧变，咬牙不语。

他这个时候自然明白，身边应是有安西军的人了。甚至宫廷之内，也由安西军的人，不然他矫诏的事情根本不会被知晓。

本来是准备怒斥国贼的，此刻他也是乱了方寸。

刚开始矫诏心里还有些不安，最近的的确确是习惯了，已经忘记了自己是在矫诏这回事。

一切的目的，都是为了大唐的江山社稷，他自问问心无愧，然而若是矫诏的事情被公布出来，纵然是陈玄礼支持他，龙武军也立马就会失去控制。更何况站在对面的，是一万装备了元戎弩的安西新军，龙武军在这支大军面前就是摆设，这毕竟是那

支刚刚在漠北杀了上百万回纥人的兽军。

“我知道，你和陈老将军认为我要造反，一直都在暗中做着准备。不过若是我是你，在确定对方要造反的时候，立马就会宣布对方为叛逆，然后诏令天下兵马进京勤王，而不是采用这般手段，想把我引到流沙以东然后诛杀。这样的手段，实在太多儿戏。”马璘看着张巡，微笑说道。

两支白衣白甲大军之间，马璘和张巡相对而立。

张巡脸色阴沉得可怕，过了许久之后才盯着马璘缓缓道：“马仁杰，你这个逆贼！你现在是占据优势了，那就动手吧！你现在说这么多，又是什么意思？”

马璘微微一笑道：“探花郎，我只是想告诉你，若是我要造反，你根本挡不住。若是我要造反，龙武军也挡不住。十日之内我便能进入长安，到时候你就是葬送了大唐江山社稷的罪人！这个千古骂名，你担当得起么？”

张巡咬牙不语。

“当然，我若是当真要这么做，就不会和你说这么多了，你们早就全都成死人了。我既然想和你谈谈，你就应该明白一件事情。”

看着紧咬牙关的张巡，马璘微微笑道：“我不想造反，我只想当一个忠臣。”

第四百二十章剖明心迹

他的声音不高，却是掷地有声。

“你要做忠臣？”张巡冷着脸看着马璘，“你承认了先皇之死和你有关，你还敢说你要做忠臣？”

马璘诚恳地点了点头：“我能不能做忠臣，就在探花郎你的一念之间。探花郎，我们谈谈吧，给大唐一个机会。”

“若是我不和你谈呢？”张巡咬着牙道。

“那么便是大唐江山社稷颠覆的结局，如果你愿意看到的话。相信我，我绝对能做到这一点。”马璘淡淡道。

张巡狠狠盯着马璘，咬牙不语。

在兰州就见到了马璘，本已是让他猝不及防，而马璘所说的这些话，亦是他未曾想到的。其实单单矫诏一条罪状，已是足以让他身败名裂了，而马璘若是想要取长安，以他目前所做的部署，根本没有办法阻止。

长安是有百万人，然而九姓回纥亦有百万人。

看着张巡愤怒的样子，马璘心中微微叹息。

其实这般逼迫这位大唐帝国的孤臣，他亦是于

心不忍，毕竟张睢阳也是写进了《正气歌》里的人物。

然而没有办法，为了这次想要的东西，必须要把张巡逼到墙角，他才有可能接受自己的条件。这个时候，必须要表现得足够的狠，才能在气势上压倒张巡。

若是张巡当真不答应，他也没法当真杀了这些龙武军，毕竟都是汉家子，这些大爷兵只是没见过血，来日当真上了战场。未必就真的不堪。杀了实在可惜。两京子弟加入李璟部下的甚多。这两年不也是战功赫赫。说大话可以，当真要对龙武军下手，还真是没法下这样的命令。

“好！我和你谈！”张巡发着狠道，翻身上马驰向了黄河边。马璘微微一笑，也是上马跟了上去。

两支大军犹自遥遥相对，龙武军这边正在哭拜先皇，没人注意到他们二人的离去，安西军这边依然是阵型严整。上万人坐在马背上屹立不动。

距离大军已有数里，周围极为安静，张巡站在黄河边上，回头看着马璘道：“说吧，你说你要当忠臣，你要如何当忠臣？你一个弑君之人，又能如何当忠臣？”

“我所看重者，乃是天下万民，当然这些你或许无法明白，不过你我其实是同一类人——”马璘从怀里掏出一封信递给张巡。“看看吧，这上面写的东西。其实对我也是有些诱惑力的。”

张巡冷着脸接过去一看，脸色慢慢变得极为凝重。

那是李璟给马璘的信。

“李璟乃章怀太子后人，如今在辽东之地自立为帝，他封我我护国大将军，世袭罔替的碛西王，条件是助他平定天下。而如今陛下这边，是准备兔死狗烹，诛杀我这个有功之臣。这便是眼下的情势，探花郎以为，我该如何选择呢？”马璘看着张巡，微微笑道。

张巡用力把那书信揉成一团，额头上已是青筋暴起，沉着脸道：“怪不得李璟敢自立，原来是存着这般心思！”

“那探花郎以为李璟所说的，有没有可能实现？”马璘循循善诱地道。

张巡冷哼一声道：“毛头小子，沐猴而冠罢了。若是你当真答应了他，他不过能成个汉献帝而已，最终不过是为人做嫁衣。你有了他这个招牌，取天下的阻力将会小上许多。”

马璘点了点头笑道：“正是如此。不过我乃是大唐忠臣，岂会与宵小之辈同流合污？”

“那你想要什么？”张巡寒声道。

“便如李璟给我的条件一样，世袭罔替的碛西王！”

“不可能！”张巡冷着脸断然拒绝，“碛西归大唐百有余年，岂有再丢弃的道理？”

马璘笑道：“探花郎言重了，我只是想当个世袭罔替的碛西王而已，我依然是大唐之臣子，碛西依然是大唐之土地，哪里说得上丢弃碛西？”

“容你列土封疆，和丢弃又有何等区别？”

“探花郎，情势比人强，你若不答允，我便接受李璟的封赏，今天你们一个也别想离开。”

“无耻！马仁杰，你就是这样当忠臣的？”

“当不当忠臣，取决于探花郎你，而非是我……”

两人你来我往，一阵唇枪舌战，一时间也是毫不相让。然而在这个过程之中，张巡倒是慢慢冷静下来了。

条件已经说出来了，剩下的不过是打嘴炮而已。虽然说得有些仓促了些，不过也就这样了，总不能把大量的时间浪费在这上面，还有大量的事情

要去做。

张巡冷静下来了，事情就变得容易多了。而这个时候，马璘才有机会将自己的想法和盘托出，从波斯寺的谋算到对待李璟的态度还有日后的计划无所不包。

时间缓缓流逝，不知不觉已经是过了一个多时辰。关于大唐命运的这次谈判，就在仓促之中展开，然后很快便进入到了尾声。

而事情的发展，已经是进入到了马璘设定的轨道。对于张巡而言，他并没有什么可以选择的。马璘大军突兀的出现在眼前之时，他就已经完全失去了主动，马璘已经反客为主，把这里变成是自己的主场。

……

“碛西依然听大唐号令，每年缴纳一百万缗钱的赋税给长安……这是你自己说的，你确定能做到么？”

“一百万缗钱，每年都会准时送到长安。不单是如此，以后碛西依旧接受河中集团开出的财富凭证——当然财富凭证太拗口，以后最好改成纸币——以后碛西的商人们和碛西官方做生意，官方将只接受河中集团发行的纸币，这样纸币慢慢就在碛

西流行开来了，而真金白银全部归于长安，碛西的命脉就在长安手里，这就保证了碛西和大唐依然是一体。”

“你确定愿意这样？”张巡皱眉道，“这可是卡住了你自己的脖子。”

“我说了，我是忠臣。——碛西边军强大，靠的是马家作坊，大唐不单需要一支强军，需要的是更多的强军，所以若是探花郎答允我的条件，我将会将碛西军械制造之法献于陛下，让长安也多几支强军。”

张巡拧着眉头道：“你这可是自寻死路！若是长安兵马也有了元戎弩和火雷等物，你想在碛西自立，有何凭恃？”

“盗版毕竟比不过正版，况且到了那等时候，我手里会有更好的。”马璘微微一笑。

张巡抽了抽嘴角：“真是奸诈！——纵然是如此，中原毕竟人丁兴旺，双方差距拉近之后，你依然极为危险。”

马璘叹息道：“探花郎，今日之事，实在是迫不得已。便如探花郎矫诏是迫不得已一般，某家亦是有某家的难处。新皇登基，便要兔死狗烹，然某家壮志未酬，实在无法接受。某家之忠心，惟天可

表，等到长安方面有扫平碛西的实力之时，我也该已经带着铁骑打到天边了。那时才是大唐极盛之时，到了那个时候，探花郎就该明白某家的忠心了。”

“难道你只是想要为大唐开疆拓土不成？”张巡问道。

马璘点了点头，肃容道：“我只是需要时间。”

张巡脸上现出沉吟之色，良久之后，缓缓道：“可惜不能剖腹观心，看看你的心究竟是黑的还是红的。马仁杰，你这是给了我一个天大的难题啊。”

马璘沉声道：“当初我力荐探花郎为吏部侍郎，正是看中了探花郎的人品。放眼整个大唐，能如探花郎这般心怀万民的实在太少。若是矫诏的是别的蝇营狗苟之辈，某家早就一刀上去了，又哪里会和他说这许多！为了扩大大唐的领疆，某家也只能是如此选择。某家说句不敬的话，将大唐领疆扩大到极限，是某家生平之志，这件事情，也只能由某家来完成。若是探花郎不答允我的条件，那么我就只能先扫平天下，然后再来继续带着铁骑扫平天下。只是那是某家最后的选择，希望探花郎不要逼

我到那一步。”

“马仁杰，你当真是个妄人！”张巡摇头叹息道。

“周公恐惧流言日，王莽谦恭未篡时……”马璘长叹一声，“人心本就难测，纵然我已说到这等地步，探花郎依旧是不信。然则探花郎终须做个决断，为了大唐的江山社稷。”

“周公恐惧流言日，王莽谦恭未篡时……”张巡重复了一下，苦笑着摇了摇头，转头盯着马璘。

“百年以来，朝臣多有议论拔除安西四镇者，非是不知晓四镇于国家何等重要，实在是四镇太远，转运太难！前有陈子昂狄仁杰，后有姚崇宋璟皆持此议，这些人岂是目光短浅之辈？每年为了四镇花费钱帛太多，朝廷实在是难以支撑。自你主边安西以来，倒是未曾要过朝廷一丝一毫，户部压力大大减轻。如今你又说每年贡献一百万缗钱的赋税，说实在的，我也是有些动心了。”

“强制推广河中集团的财富凭证——你说叫纸币，倒是颇为简洁——如此一来，碛西的命脉便依然是在长安城里。将来万一两边干戈一起，碛西所有的财富都成了废纸，那时你便是寸步难行。毕竟兵马未动，粮草先行，碛西既是你的地盘，你便不

能去偷不能去抢，一切都得讲道理。”

“至于将军械制造之法于长安方面分享……呵呵，你若当真这般做，便是让你当碛西王又能如何？中原丁口亿兆，碛西苦寒之地人丁稀少，将来碛西依然是不可能脱离大唐，终究还会收回来！”

第四百二十一章碛西总督

马璘神色一肃，低沉道：“某家所做之事，本就是为了剖明心迹。大唐盛世绵延，某家比你更加看重。从一开始，我就没有想过让碛西脱离大唐。碛西离了大唐，便是无源之水无根之木。天下汉人终归是一家，不能分成两半。探花郎，我只是需要时间。”

“我的这些条件，足以保证即便是在我之后，碛西依然是大唐的疆土！探花郎，你可以说我是个妄人，可我只是需要时间！”

张巡死死盯着马璘，想从他的神色中看出些什么。

说完这些之后，马璘神色极为平静。他说的都是实话，就看张巡如何选择了。

只希望这一次，没有看错张巡。只希望这位大唐帝国的孤臣，不会做段君子、封大夫那般的选择。

“马仁杰，我大概已经没有选择了。”

大唐右相张巡绷着脸，声音微微嘶哑。

“只希望今日我的选择是正确的，只希望你说的都是真的，不然我做鬼也不会放过你！”

“你的选择一定是正确的，你是个好宰相。”马璘肃容道。

“呵呵！”张巡苦涩一笑，“矫诏封你为王，我这千古骂名是跑不了了！”

“为了天下汉民，探花郎。”马璘低声道，“探花郎既然答应了，我马璘在此发誓，今生不再踏入长安一步！”

张巡目光遽然一闪：“这可是你说的！”

马璘郑重点头：“若是我踏入长安一步，天诛地灭不得好死！”

这句话是说给张巡的，也是说给他自己听的。

到了这个时候。心中的最后一点儿野火终于是彻底的熄灭了。

……

张巡的身影已经消失不见了。马璘凝视着眼前滚滚的黄河。默然不语。

今生！不再踏入长安一步！

这个决定，不单是为了浇熄心头最后的一点儿野望，或许还有一些别的东西……

那座世界上最大的城市，承载了太多太多的记忆，那些记忆虽然不是他的，却终究是足够的刻骨铭心。

他是谁，他很清楚，然而有些身影。当真是挥之不去。再也不去那座城市，或者对他更好一些。

漠北草原上的那一枪，已经是斩断了一切。是否后悔？他并不知道。

那是“对”的事，然而每当想起那一团在棉裙上不断扩散的血花，想起那个女子孤独的驰向远处的背影，他的灵魂便能疼得抽搐起来。

“不过是一个女人而已。”他喃喃道。

“等闲事耳。”他在心中想着。

其实已经很多天没想起那个绝色的女子了，今日敲定了一件大事，心神骤然放松，一些久违的情愫却又涌上心头。

这个时代的黄河水其实并不算浑，至少在兰州城外是如此。水中忽然出现了那一道绝色的身影。正含笑望着他。

少女身边的风物，一切都是极为熟悉。那是十几年前的长安城。十几年前的康小雨。

“小马哥哥啊……”清脆柔糯的声音，在灵魂深处轻轻响起。

马璘身躯微微一颤，轻轻地握紧了拳头。

“对不起。”看着那道人影，他在心里想着。

“终究是我对不住你，小雨……”

水中的少女可爱的笑着，明眸中有着无限的情意，马璘痛苦的蹲了下去，身子伛偻得像个虾米。

然后他身子猛然一歪，倒在了河岸之上。

……

马璘再次醒来时，已是夜色苍茫。

十月的兰州城外，已经是颇为寒冷，受伤的双腿在冰凉的河水里泡了几个时辰，几乎已经彻底麻木了。

马璘挣扎着站起身来，眉头紧紧皱了起来。

段君子的那次刺杀，虽然没有要了他的命，可是如今看来，终究是在他身体里留下了一些隐疾。之前一直想着和张巡谈判的事情，精神一直在绷着，倒是没有出现什么问题，而如今得到了想要的结果之后骤然放松，又猛然想起了康小雨，结果忽然就晕厥了。

这倒是一个大麻烦，不知道以后还会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幸好张巡答应自己的条件之后离开了，不然的话自己要晕厥在他的面前，他肯定毫不犹豫的动手弄死自己。

慢慢地活动一下身体，让气血发散开来，马璘微微摇了摇头，找到了青海骢缓缓地驰了回去。

这个时候，两支大军都已经宿营了，彼此之间

的距离却是拉大到了五里。安西军扎营在原先的地方，营寨三层壕沟铁丝网一应俱全，而龙武军则是退了数里，便在河边上草草的扎下营寨，此时营地里依然是不断有哭声传出。

君父死了，这个时候，正是表现自己的时候，多哭一哭，说不定以后就能得到好处。此时还在哭的主要是宗室子弟和王公大臣们，龙武军大部分都是已经进入到了梦乡之中。

马璘策马走入营中，帅帐已经搭了起来，亲兵把青海骢牵了过去，马璘换了衣衫坐在灯火之下，却是一直也睡不着，满脑子都是康小雨的影子。

虽然未曾忘却，然而已经很久没有这样了。以往倒是时常入梦，梦中的自己又成了那个游侠长安市上的翩翩少年，身边带着那美到了极点儿的小姑娘，然而这一次，却是根本就睡不着了。

“或许是要等张巡的消息，心中太急了吧！”马璘心道。

有大事要发生，人大概都是这样，之前从漠北回师北庭，一路上也都是整夜睡不好，这次又是这样。毕竟他也只是个普通人，才会有这样的反应。

那时倒还有美丽的剑水公主温婉承欢，还有高芊芊可以谈心，如今却是什么都没有了。马璘心中

想着，坐在毯子上等着天明。

等待的时间本该是漫长的，可是想着当年游侠长安市上的事情，时间却似乎过得很快。清晨时分，对面营地中忽然发生了一阵骚动，大概是发生了什么事情。

没过多久，亲兵进来禀报道："将军，陈老将军离世了！"

"陈玄礼老将军？"马璘眉头一拧，"如何死的？"

"听说是悲伤过度，在先皇灵柩前撞死了，那边现在正乱作一团呢！"亲兵答道。

马璘摆了摆手，让亲兵出去，起身走出帅帐看着远处的龙武军大营，心道张巡果然是不愧是吃人的张巡，手腕之狠辣简直是丧心病狂。

没过多久，远处传来一阵孤寂的马蹄声，一个人影越来越近，正是张巡。

马璘上了青海骢，催马迎了上去。

张巡勒住了战马，逼视着马璘道："马璘接旨！"

马璘却并没有下马接旨，盯着张巡皱眉问道："探花郎，是你杀了陈老将军？"

张巡把手上圣旨向马璘一抛，摇头道："陈老

将军是自己碰死的，关我何事。”

马璘接住圣旨，摇头道：“我不信。”

“信不信由你。”张巡冷冷道，拨转马头便向来路驰去，“圣旨的内容，立马就会昭告天下，反对的人，我自会处理！马仁杰，莫要忘了你昨日说过的话！”

马璘看着张巡的背影，无奈的摇了摇头。陈玄礼定然是反对他提出的要求，这本是意料之中的事情，他也在想张巡会如何解决这件事情，没想到却是这般激烈的手段。

不愧是张巡！

原本历史上安史之乱中张巡死守睢阳之时，便曾有过吃人的说法，睢阳城破之时，城内居民基本上都被吃光了，历史已经改变，张巡的狠辣倒是没有改变。

对于陈玄礼尊重是尊重，然而陈玄礼毕竟不是他的部属或是亲朋，他也不至于想着为他报仇。陈玄礼之死这件事情，恐怕就像李隆基驾崩的真相一般，最终会被湮灭在历史长河之中了。

展开圣旨一看，马璘的脸色猛然又是一变。

原本商定好的事情，张巡却居然是又反悔了！

其他的条件都没有变，双方的约定以圣旨的形

式固定了下来，然而马璘要求的碛西王，却变成了莫名其妙的碛西总督——大唐什么时候有总督这等职位了——且也没有世袭罔替的字样，虽然规定了碛西总督在流沙以西有绝对的权威，代天子行事，却根本不提总督的职位如何传承！

不单是如此，张巡还要求分一千安西新军连同军械一起前往长安，脱离碛西边军的建制编入禁军之中，为禁军全面换装做准备！

“你大爷！”马璘盯着圣旨看了许久，愤愤的骂了一句。

张巡毕竟是张巡，他一定是明白了自己不可能对龙武军动手，明白了自己并不会选择背叛大唐，分裂这个国家，所以他才摆了自己一道。

张巡的意思很明显，你不是说只是需要时间么？那好，我就给你时间！其他的事情，想都不要想，世袭罔替这样的好事，不可能！

他这是断定了自己不会真的杀光这些人然后去取长安了，所以才做出这样的决定。

在这种情势下还敢摆自己一道，张巡的确是有胆色。看样子他是笃定自己不会造反了，关键是自己真就是不会造反！

看着那一道圣旨，马璘神色极为古怪，良久之

后，终于是发出了一声叹息。

“认了吧！还能怎么样……”

……

第四百二十二章嘉德天子的烦恼

碛西总督就碛西总督吧，听起来有些像大食人的官衔，反正以后很长一段时间之内，碛西还是自己做主。没有万年不败的朝廷，大唐终归是要覆灭的，还是让汉家文化覆盖更多的地域来得实在。

分一千新军给张巡……有愿意去长安繁华之地的，那就跟张巡去吧！这些人将来肯定会成为新的禁军的骨架的，将来长安方面掌握了制造新式军械的法子之后，便会出现几支强军，然而只要这些健儿们掌控军权，那么就不可能把矛头对准碛西。长安方面多几支强军，将来扫荡南方各地也方便很多，自己的扩张方向在西面，其他方向还得别人来做。

这次来的目的已经达到，虽然被张巡摆了一道，不过基本上也可以满意了。圣旨上并没有让自己去辽东干翻李璟，看来张巡对于李嗣业和郭子仪还是极为相信的。既然如此，那就不趟这趟浑水了。

马璘大概明白张巡的想法，他其实是怕自己和李璟接触后改变主意，所以不让安西军靠近平卢军马。其实李璟的自立本就不算什么，得不到自己的

支持李璟就像是吹了个肥皂泡，幻梦很快就得破灭。

……

又过了一日，两军分别。

至德元年碛西的税赋，直接就交给张巡带回长安，用的乃是河中集团开具的票据。而一千精心挑选出来的安西边军，也是带着元戎弩火雷等各种军械随张巡一同离开。

圣旨的内容已经由使者发往各地，正式昭告天下，从今日起。马璘便正式成为了碛西总督。依然是流沙以西的主人。这一次发布这道诏令的。乃是至德天子李亨。

在碛西推行纸币，本就是他一直以来的想法，有资格发行纸币的，自然是有大唐户部在后面背书的河中集团。有张巡在长安坐镇，短时间内没有问题。

张巡虽然是每日吐血，看上去随时都要倒下，不过这次马璘亲眼见了之后，却明白这家伙大概还有好些年好活。吐血看起来吓人。却又不是咳血，咳血大都是肺病，吐血却不过是消化道出血而已，用后世的话来说便是严重的胃溃疡，只要不穿孔，好好调养一番也就能活下来。

马璘自己并不擅长医术，不过前世刚好有过类似的毛病，最终痊愈靠的便是中药调养。临走之前给了张巡一个方子，说让他好好活着好好看着自己，张巡对于马璘的能力倒是极为信任。听马璘说不是病入膏肓立马就有了精神。他替大唐做出了一个危险的决定，自然想要活着看着马璘。看马璘是不是当真只是想为大唐开疆拓土。

张巡暂时不会死，碛西和长安方面的关系就能稳固，有张巡在长安坐镇，河中集团的发展也就可以期待，总有一日将会把触角伸到葱山以西，成为真正的河中集团。李亨肯定是活不了多久了，不过以张勋的强势，应该可以镇得住局面，到时候再换一个皇帝，应该也是问题不大。

至于军械制作技术与长安共享，这是承诺过的事情，是一定要做的。安西健儿们出兵放马已经越来越接近零伤亡了，再让别的边军出兵时大肆流血，已经是极不合适了。李隆基因为此事而死，其实马璘只是没有合适的时间，没有功夫处理这件事而已。大唐帝国所有军队都建立起对于异族的绝对优势，其实也是他的梦想。

至德天子李亨依然没有出现，不过大伙儿还是遥遥的拜了拜新的天子。这对于马璘来说也不算是

障碍，他之前也是拜过李隆基的。

张巡带着两万多人在寒冷的天气里转身向东，一行人迤逦返回长安，自始至终至德天子李亨并没有现身，张巡到了长安之后会如何稳定局势不得而知。马璘带着安西军折向河西走廊，一万新军少了一千，不过有了一千健儿在长安，碛西反而是会更加的稳固。

事情总算是告一段落，马璘心中轻松了不少。下一步要做的事情，就是把波斯寺遗留在各地的财宝给起出来，超过三千万缗钱的财富，足够缴纳几十年的赋税了。当然一百万缗钱的赋税对于碛西其实不算什么，如今他有的地盘不单是包括原先的安西和北庭，还包括了河中和大半个大食，以后还将扩张到拂菻，这些都是宝地，这些地方都是可以为大唐提供赋税的。

现在他的身份，就类似于黑衣大食时代的行省总督，类似屈底波之类的地位，相当于是碛西的包税官。碛西这么大的土地，总该给大唐贡献一些东西，以往大唐帝国为碛西耗费了大量的财帛，也该开始收回来一些。

这个数量，是他自己制定的。大唐能从碛西得到好处，那些世家大族才会把目光投向这边，才会

愿意拿出财富来参与安西军的扩张。大唐的岁入是三千多万缗钱，藏于民间的财富却不知道有多少，只要把人们的目光吸引在这边，保持足够的吸引力，将来汉族商人出现在占领的每一个地区，将不会只是梦想。

汉民直接占据的土地总是有限的，大军的扩张却是没有尽头，占领了一个地区，总是要取得利益的，而这些就要靠商人们来实现。类似英属东印度公司这样的庞然大物，才是马璘最终想要达到的目标。

当然如今一切尚早，不过终归是赢得了时间。以后行事便没了障碍，可以放手大展拳脚，实现自己扩张的梦想了。

大军越过兰州城，向着河西走廊而去，大量的兴胡商队亦是回转，依旧是跟在大军身后。马璘在心里想着，一时间倒也是踌躇满志起来，那个绝色女子的身影，倒是暂时没有再在眼前出现。

……

寒冷的空气之中，箭矢交错飞过天空，一架架云梯靠在城墙之上，大量的士卒快速的往上爬，城头的新罗人大声嘶吼，冒着箭雨奋力把云梯推离城墙，滚烫的粪尿不断倒下来，烫得下面的人大声的

惨叫，城上城下都不断有人倒了下去，再也无法起来。

李璟拧着眉头站在高处，看着高句丽人和新罗人不断的消耗，神色极为沉重。

新罗，不好打。

原本想要一鼓作气拿下金城的，没想到越过大同江之后，便是不断遇到麻烦。新罗人的抵抗极为顽强，各处都有防御完备的城市，他的大军以骑兵为主，擅长野战却并不擅长攻城。

轻骑疾进，根本没带多少攻城器械，新罗人坚壁清野，大军的给养便无法得到，只能等着后面的高句丽附庸军带着户部为北征准备的粮秣到来之后才能继续进攻。而十万高句丽人便是十万张嘴，虽然是一大助力，可也都是要吃饭的。

手下的两京子弟是他的命根子，自然不舍得拿出来消耗，高句丽人和新罗人乃是世仇，作战倒也勇猛，根本不用动员，这些家伙跟上来之后，大军倒是可以一面拔除城市一面往南推进了，然而高句丽人都是步卒，速度实在是提不起来。

已经是十月了，推进的速度越来越慢，天气也越来越冷。新罗人的抵抗是徒劳的，然而每一座城市都要消耗掉不少的时间。

这些地方，其实被新罗人占据也没多少时间，新罗人得到大同江以南的领土不过二三十年而已，可是看起来新罗人经营的相当不错，每一座城市人们都是拼死抵抗。当然这也可能是因为最开始的几次屠城造成的，可是马璘西征之时不也接连不断的屠城么？那些波斯人后来就不敢抵抗望风而降，为何到了自己这里就不一样了？

高句丽人足有十万，大唐的强弓硬弩足以压制城头的新罗人，所以新罗人的抵抗，其实并没有什么意义，然而这些家伙就是这般死命守着城市，根本不愿投降他这个嘉德天子。

也许这些新罗人认为，自己不是正牌的大唐天子吧。可是这又有什么不同，自己可是章怀太子的后人！

在箭雨的掩护之下，终于有高句丽人爬上了城头，然后被城头上的新罗人砍成肉酱，然而城头上的新罗人越来越少，冲上去的高句丽人却是越来越多，肉搏战在城头上的每一处展开，下面的箭雨也慢慢停歇了。这个时候，其实局势已定，然而厮杀依然是在城头之上继续着。

大门轰然打，高句丽士卒在付出了巨大伤亡之后，终于是成功打开了城门。城外的高句丽士卒们

大声欢呼，冲入这个新罗人的城市。不用李璟法令，他们会将这个小城变成一个屠宰场，里面的任何一个新罗人都不可能活下来。

唐军强大，他们选择臣服，而新罗人是他们的死敌，如今他们得到了报仇雪恨的机会，自然不会放过新罗人。新罗人坚壁清野，大批的粮食都运到了城中，对于李璟而言，打下这一个城市的意义，便是可以解决十几万张嘴几天的吃饭问题。

骑兵闪击是没用的，这个已经得到证明了，看样子只能是这样一点点往南慢慢推进了。胜利是没问题的，新罗人还没法子和他的主力交手，然而这个冬天打到金城的可能性，其实已经是不存在了。

对于李璟而言，新罗之战本该是快速结束才是。这个时候长安方面肯定已经做出了反应，不尽快拿下新罗，到时候长安方面大军一到，那就是两面夹击的局面，这对于他而言，可是大大的不利。

然而面对善于筑城的新罗人，速战速决其实已经是不可能了。

第四百二十三章不测风云

清寒的空气之中，城内各处都有浓烟和火光蹿起，喊杀声惨叫声不绝于耳。嘉德天子李璟手上提着雪亮的陌刀，大走在混乱的城市之中，陌刀上已经是沾满了鲜血。

几年的征战厮杀，已经让这个长安少年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此时城内并不太平，纵然是城门已被攻破，城内各处新罗人的抵抗依然顽强，从踏入城门到现在，他已经亲手杀死了十来个新罗人了。

跟在身边的是几个幕僚，都是手无缚鸡之力的文人，这些家伙此时都是脸色苍白，李璟看着满地的尸体却是毫不在乎。他能够迅速在辽东崛起，就是靠着自己的勇猛，当日马璘在校场上对他的教诲，他记得很清楚，战场上不怕死的反而活得长久，怕死的往往短命，敢于拼命的人，才是能活得最长的人。

“先皇将江南的高句丽故地正式赐予新罗王，是在开元二十三年。那年我大唐欲对渤海国用兵，令新罗王出兵协助，新罗王奉诏出兵，半道上天降大雪，士卒冻死大半。先皇怜之，下诏将江南高句丽故地尽赐新罗，以广其疆土。到如今不过二十一

年，新罗人竟然已经将此地经营的铁板一块！人皆言渤海强而新罗弱，先皇厚待新罗，亦是有以新罗牵制渤海之意，如今渤海陛下一鼓而下，新罗人却是这般难缠，实在是出人预料。”

说话的乃是右相李超，他原是李璟极为倚重的幕僚，李璟决心自立。其实也有他在边上鼓动的原因。李璟称帝之后。他便被李璟任命为右相。

长安方面新君登基的消息早已传到了辽东，李璟自立国号却依然是唐，并非是背弃大唐另立一国，而是以章怀太子后人的名义，以自己为大唐正朔，自认是继承了李隆基的帝位，所以李超称呼李隆基为先皇。

左相陈昭亦是点头道：“新罗人的抵抗，实在是没有想到之事。这江南之土。本为汉家所有，后被高句丽趁乱攻取，后我大唐联兵新罗灭高句丽，此地本该归我大唐，怎奈吐蕃崛起，我大唐精兵聚于陇右，新罗人趁机不断蚕食，距大同江越来越近。不过眼下此地，却并未为新罗人主动占据，正是开元二十三年先皇下诏赏赐江南之地后。新罗人才据为己有。在此之前，此地本是大唐和新罗之间的一个缓冲地带。新罗国小，并不敢距离大唐太近。二十一年的时间，竟然能收取人心到这等地

步，亦是出人意料。眼下日渐寒冷，已非用兵之时。近二十日时间，大军在江南推进不过百余里，想要今冬攻下金城，怕是已无可能。陛下，为今之计，不若是退回江北大城再作打算。”

李璟拧着眉头，提着陌刀大步向前，并没有理会这些家伙。对于这片土地的历史他并不知道，也没有什么兴趣。自打到平卢主边以来，他信奉的便是马璘说过的一句话，那就是对于大唐而言，我们的是我们的，你们的也是我们的。不管以前这片土地究竟属于何人，眼下大唐兵马来了，那就是属于我大唐的。

其实问题的关键根本不在新罗这边的战局，而是碛西那边的态度。按照时间算起，使者再过十来日就该回来了，到了那个时候，才是真正决定他的命运的时候。

若是能够得到马璘的支持，暂时打不下新罗也没什么，而若是无法取得马璘的支持，打下新罗亦是白费功夫。

他开出的条件足够优厚，马璘又面临着新君兔死狗烹的威胁，想来应该是会接受他的条件的。这是他起初的想法，然而随着时间推移，加上新罗这边攻势受挫，他的心里却越来越没底了。

那个巍峨如山的男人，那个给大唐带来了太多改变的男人，他根本就无法看透。

而那个远在碛西的男人，却决定着他的命运，也决定着大唐帝国的命运。

新罗……其实不算大问题，这种自发的抵抗成不了气候，攻击每一个城市，都没有见到援军的影子，显然这些城市都是各自为战。纵然是天气再寒冷，也要继续打下去，户部为北征回纥准备的粮秣堆积如山，即便是没有丝毫缴获，粮秣也足以支撑到明年春天，更何况每次攻下一个城市，都会得到一大笔缴获。

眼下的战损也不是问题，十倍而围之，眼下每次作战他的兵力比之防守方何止十倍，加上弓弩的压制，终究是守军要死的多一些。而自己这边战死的大多是高句丽人，宝贵的汉军主力都是骑兵，是不参与爬墙攻城的。这片土地曾经是高句丽人的，他们现在也是为了夺回祖宗的土地，士气是没有问题的。

新罗终归是能拿下的，嘉德天子李�有这个自信。契丹人、渤海人哪个不比新罗人强悍，还不都被他轻松击败？新罗的麻烦就是城池太多而已，解决掉只是时间问题，冬季作战便冬季作战，这里至

少比室韦、靺鞨那边还要暖和些。

血腥的战斗在每一个街巷里展开，屠杀掠夺持续不断，废墟边几个高句丽士卒大笑着围着一个新罗妇人，妇人撕裂的衣衫已经无法遮住身体，高句丽士兵们见到李璟连忙恭敬的站在一边，李璟理都没理他们，径直走了过去。

这些都是小事，他早已经习惯了。

抵挡没有任何用处，懦弱也换不来丝毫的怜悯，城门被攻破一个多时辰之后，高句丽人终于是基本控制了整个城市。

这个时候，整座城市已经被毁坏得不成样子。

这是大同江南的一座大城，里面有着不少新罗贵族，所以他才会动用主力。而周围的一些小城，也已经分兵收取，在压倒性的兵力面前，再顽强的抵抗也没有用处。

新罗是必须要拿下的，且是越快越好！

若是马璘那边出什么意外，万一马璘不答允自己的条件，那么攻下新罗，也便给自己留了一条后路。

虽然可能性很小，然而必须要考虑这种可能性，毕竟那个他极力想要比个高低的男人，他怎么也无法看透。

道旁的一座烧了一半的房屋中，陡然冲出三个人影，一同挥刀冲了过来。

“死！”

李璟大喝一声，单手擎着陌刀一个横扫，冷电般的刀光在寒气中闪烁，三个新罗男子直接变成了六截，倒在了血泊之中。

“陛下威武！”幕僚们鼓掌欢呼。

李璟默然不语，心中依然是有些烦躁，往前走了几步忽然站住，回头看着几位幕僚道：“朕决定了，不再在此耽搁，直接兵发金城！”

几人都是愕然，李超皱眉道：“陛下，此事可否从长计议？眼下天寒地冻……”

“不带这些累赘，朕只带五万汉军前往，轻骑疾进，打新罗王一个措手不及！”李璟用力摆了摆手，“渤海比新罗强大何止数倍，朕便轻松拿下了，没道理拿不下一个新罗！攻下金城，新罗人心自然离散，到时候自是传檄可定。”

“陛下，这是弄险，万一事有不谐，可是一点儿退路都没有了！”陈昭连声道。

“你们觉得到了这一步，朕还有退路么？”李璟冷哼一声。

几人都是怔了怔。

“陛下，还是等往碛西的使者回来再说为上。”右相李超低声道，“只要马璘愿意臣服陛下，一切便都在陛下掌控之中——”

“若是马仁杰不愿臣服朕呢？”

几人都是一楞，他们从来没想过有这种可能。

陛下决意称帝，就是建立在有把握拉拢马仁杰的基础之上。安西铁军，天下无双，如今更是今非昔比，有了安西铁军的支持，以章怀太子后人的名义号令天下，谁敢不从？

若得不到马仁杰的支持，王图霸业便只是一场空。

可是，马仁杰有什么可能不支持陛下？长安方面新君登基，怎么能容得下他，马仁杰若不臣服陛下，便是死路一条，更何况陛下允许他为世袭罔替的碛西王，列土封疆这是多大的荣耀！

“朕之命运，朕要自己决定，而不是依靠他人！”李璟擎着染血的陌刀，神色肃然，“若是连一个小小的新罗都无法拿下，朕自己也看不起自己，又有何资格让马仁杰臣服于朕？”

“陛下威武！”几位大臣同时喊道。

李璟摇了摇头，都是一群马屁精，实在是指望不了更多。

“那就这么定了。李超，陈昭，你二人带高句丽兵缓缓而进，遇城破城，收集粮秣物资，以稳妥为上，朕明日便自带五万铁骑直扑金城，定要在落雪前攻取金城，平定新罗！”

这件大事就这么定了，群臣又是大呼陛下威武。城内的财物粮秣被搜刮一空，一丝一毫都没有留下。当然也不用留下，因为城内的居民已经死光了，高句丽人报起仇来，可是极为凶狠的，李璟对他们极为放纵，这些天来屠城早已成为了习惯。

城市已经基本没法住了，大军便在城外扎营，去附近几个小城扫荡的军队陆续归来，人手折损不少，收获却也不小。农业民族都有囤积粮食的习惯，新罗人自然也不例外，坚壁清野之时把所有的粮食都运到了城内，如今却都落到了大军的手中。

到了下午，李璟的脸色变得极为难看。

下雪了。

第四百二十四章贱骨头

嘉德元年的第一场雪，比往年来的更早一些……

本来准备明日就要奔袭金城，准备在落雪之前攻取新罗王都的，大军都已经在做着准备，纷纷扬扬的大雪便落了下来。

天有不测风云，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虽然他自立为天子，可看起来上天并不如何眷顾他。

大雪落下之后，对于骑兵的奔袭便增加了困难，化雪后的泥泞会降低行军的速度，湿冷的天气会影响士卒的斗志。

没有了足够的速度，骑兵的闪击已经没法做到，等到了金城之时，将要面对的就是一座大军云集的坚城。

麾下骑兵是厉害，可是只要新罗人不出城决战，只是守在城内，那么大军短时间内就没法攻下这座城市。而时间拖得越久，对于自己就越不利。

那样的话，这五万不败之师的命运，就不可预测了。

彤云密布，雪花纷纷落下，李璟站在雪中，浑身已经落满了雪花，却是动也不动。

几位大臣侍立在旁边，也不敢劝他，身上同样是落满了雪花。天子在怄气，他们也只能陪着，几人都是文人，身子骨无法和李璟相比，都是冻得浑身打颤鼻涕横流，看上去极为狼狈。

一队斥候从远处冲来，刀枪上都是落满雪花，马上骑士却是精神振奋，径直冲入军营之中，到了帅帐跟前才停了下来。

李璟抖了抖身上厚厚的雪花，皱着眉头喝道："何事这般急躁？"

"陛下！新罗王的使者到了！"一位小将滚鞍下马，跪倒在地上眉飞色舞地道。

……

局势的发展，出乎所有人的预料。

大军自过大同江南下以来，二十日只推进了百十里，虽是稳扎稳打。然而战绩终究不能说辉煌，然而唐军大举南下的消息已经是在新罗传开了，也传到了新罗王的王都金城。

一场突如其来的大雪，让李璟慨叹苍天不佑，然而他没有想到的是，新罗王居然是主动认怂了！

原来李璟破灭渤海。已经让新罗君臣胆寒，新罗人自认国力不如渤海，既然渤海都被灭了，新罗贵族们对于李璟的大军极为畏惧，根本生不起反抗

的心思。现在这边的抵抗，并非是在新罗王的指挥之下，实际上大军越过大同江南下的消息刚一传到金城，新罗君臣商议之后便了做出了决定，派出使者前来拜见。

使者带来了新罗王金法敏的请罪文书。新罗王在文书里承认嘉德天子李璟的正统地位，恳请嘉德天子的原谅，并且表示愿意退出全部的原高句丽故国土地，只保留百济和新罗的地盘，愿意永为嘉德天子的藩属，永远不会背叛。

带来新罗王亲笔文书的使者名叫甄怀让，是新罗王极为看重的一位大臣，同时亦是高句丽故地的大贵族。请罪文书之外的消息。都是甄怀让详细说给李璟听的，他把文书送到这里之后又详细讲起金城的状况。说得是事无巨细，最后直接表明了愿意为嘉德天子效力的意愿。

甄怀让家族的大部分地产都在高句丽故地，也就是这一次新罗王主动放弃的地盘之上，他这次选择投效李璟，分明是想要保住自己的家产，而新罗王派他前来。恐怕也是料定了他不会回去，这其实也是一种默契。

新罗国内贵族势力强大，彼此争斗也很激烈，面对外敌时还能团结，一旦没了外敌便会陷入内斗

之中。这也是新罗国力比不上渤海国的原因之一。甄怀让带来了新罗王的告罪文书，算是全了君臣之道，他又立马表示愿意为嘉德天子效力，其实也有对于新罗王放弃高句丽故地的怨愤，毕竟他的家族财产大部分都在这边。

根据甄怀让所言，北上的同时他已经将新罗王的诏书传遍故高句丽各地，如今南边大量的城市已经被他的家族控制，他和他的家族是真心来投效嘉德天子，希望嘉德天子能给他一个效力的机会。

对于李璟而言，这是一个极大的意外之喜。一场大雪带来的烦恼，也便瞬间一扫而空了。甄怀让还带来了详细的图册和户口典籍等物作为凭证，李璟看着地图，如今半个新罗就这样不费吹灰之力的拿到手了，心里自然是极为高兴。

半岛上原有三国，其中高句丽实力最强，辖地最广，高句丽破灭之后，新罗先是灭了百济，然后开始蚕食高句丽的地盘，然而即便是新罗最为鼎盛的时候，大唐依然控制着鸭绿江至大同江之间的大片区域，后来渤海兴起，占据了鸭绿江以南大同江以北大片土地，在此建立起渤海国的南海府，大唐依旧保留着一条从辽东到大同江的走廊地带。

不管是新罗还是渤海，都不敢真正的激怒大唐

这个庞然大物。这些土地并非是他们不能夺取，而是不敢夺取。高句丽强盛时丁口超过二百万，依然是被大唐所灭，这便是教训。面对着大唐这一个庞然大物，不管是谁想要开疆拓土都得掂量掂量。

大同江以南这片土地，新罗王是在李隆基开元二十三年下诏赏赐之后才敢真正接手，而现在李璟大军一到，新罗王就忙不迭的把这片土地吐了出来，甚至还吐出了原先占据的区域，只是祈求保住百济故地和新罗原本的国土。

“新罗王何以如此怯懦，未曾一战便上书请罪？”帅帐之内，李璟看着甄怀让问道。

甄怀让恭敬道：“陛下，那新罗王年老体弱，王都之内纷争不断，新罗各地贵族权势太重，名义上虽是一国，其实都不听新罗王号令。各家贵族都有人在朝堂上担任大臣，彼此之间相互倾轧，这一次放弃大片地盘，亦是他们逼迫新罗王，新罗王亦是迫不得已。其实以微臣的意思，原本是想一战的。”

“哦？”李璟皱了皱眉头。

“陛下，微臣家族土地，都在本次被放弃的区域之中，那些逼迫新罗王写下这道文书的，他们的财产都在原百济、新罗故地，他们这般逼迫新罗

王，乃是为了保住自家的产业。微臣想要一战，亦是想要保住自家的祖产。其实微臣和那些人，都是一样的。新罗如今是臣强主弱，正是攻取的好时候。”甄怀让沉声道。

这个新罗贵族一口长安官话极为流利，看上去四五十岁，气质沉稳，说话亦是极为直接。李璟点了点头，新罗国内是如此形势，那便好解决了。看这个甄怀让的意思，他对于别的贵族们抛弃北边的土地极为愤恨，也想让大军攻取新罗，这是想要当带路党了。

有这样一个人来投，倒是一大助力。

甄怀让观察李璟的神色，轻咳一声，又道：“以往王师来新罗，不管如何大伙儿都是要战一战的，不管输赢打上几场才好议和，倒也未曾这般直接选择放弃。这一次王都之内贵人们不想战，是因为听说了此次与以往大为不同。”

李璟扬眉道：“哪里不同了？说说看。”

甄怀让低沉道：“自前隋开始，中原在辽东用兵，皆是以仁义之师自居，向来不曾有杀戮之事，然自数年前陛下为辽东主将以来，行事风格出人预料，契丹、白头奚几乎为陛下赶尽杀绝，听说室韦人亦是如此，陛下灭渤海国倒是未曾杀人太多，却

杀绝了渤海国的皇族。”

“而陛下此次大军入新罗以来，过一城便屠一城，大军所过之处再无人烟，这般行事，与以往征伐新罗之大将完全不同。消息传到金城，王都之内人人胆寒。”

“你们害怕了？”李璟笑道。

甄怀让用力点头：“怕！怎能不怕！王都内百姓皆言，若以往唐军便是如此，又哪里会有新罗！微臣尤其怕，才一力主战，那些人更怕，才逼迫王上放弃大片土地。”

李璟笑道：“你来降我，也是怕我继续杀人，是么？”

甄怀让用力点头：“新罗百姓亦是受圣人教化之民，非是蛮族可比，陛下牧民，新罗百姓会和中原百姓一样贡献税赋，还望陛下怜惜百姓，不再行杀戮之事，微臣和百姓都会感激陛下的恩德！”

李璟看着这个一脸严肃的新罗男人，笑道：“若是我没有这般杀戮，那些贵族们会服软么？”

甄怀让摇头道：“不会，肯定是要先打上一仗再做计较。”

李璟呵呵笑道：“马仁杰的话当真是至理名

言，异族都是贱骨头，只要你够狠，他们就会怕！哈哈！”

“陛下威武！”几位大臣大声喝彩，声音极为整齐。甄怀让偏头看了看几人，轻轻皱了皱眉头，复又低下头去。

“甄卿，你能保证这些地方的人，不会再抗拒大军么？”李璟看着地图微笑道。

“陛下，微臣可以担保，只求陛下顾惜百姓，不要再兴杀戮。”甄怀让低声道。

“可以，朕可以答应你。”李璟笑吟吟地道，“甄卿，朕以你为新罗宣慰使，你便带朕接受这些地方，不抗拒天命者，自然不动刀兵，若是有反抗者，呵呵，那自然是玉石俱焚，到了那时，可莫要怪朕心狠手辣！”

“多谢陛下！”甄怀让舒了一口气，跪地叩谢。不管如何，保住自己家族和自家产业才是最重要的。

第四百二十五章肇始之日

“朕欲轻骑疾进，直取金城，甄卿以为如何？”

“陛下，天寒地冻，大军奔袭极为不易，加之风雪大至，此事只怕更为艰难。”甄怀让恭声道，“依臣之见，不若先收取新罗王割让之地，陈兵边界，待到明春再攻取金城。”

“那就是说这个冬天，朕什么都不用做了？”

“陛下，此时新罗王已有防备，若是直取金城，只怕免不了一番苦战，而陈兵边界却不动手，新罗王城内人心思变，定然还有人来投，到时候收取金城，便是易如反掌之事。”

李璟眉峰一扬，笑道：“甄卿所言，倒也不无道理，然朕十余万大军岂能数月徒耗粮秣，不做进取？今日甄卿来投，朕便放过高句丽故地之民，待到大军到了边界，不取金城也罢，朕便将新罗境内各地劫掠一遍，待到春暖之时，金城便成为一座孤城，到时候朕再一举拔除之！”

甄怀让脸色微变，低声道：“陛下，这般只怕杀戮太重……”

“不杀何以立威？异族都是贱骨头，这点朕早

就明白了。”李璟摆了摆手，大笑道，“既然新罗王抗拒天兵，朕就将熊津、鸡林州二都督府杀得一个不留又何妨！此事就这么定了，先收取新罗王割让之地，然后发兵扫荡各地，只给新罗王留下一座孤城，哈哈！”

“陛下威武！”几位大臣同时大喝。

甄怀让心中叹息一声，也不敢再多说什么。保住了自己的家族，保全了新罗故地的百姓。已经是一大功德了。新降之人。哪里还敢说太多。

李超陈昭等人喜欢拍马屁，不过也不是一无是处，处理事务上都是一把好手，很快具体的细节就拟定出来了，交给李璟看后，李璟也极为满意。

大雪到了午夜才停止，翌日清晨视野中亦是白茫茫的一片。地上的积雪足有尺许，由于尚未开化。倒是不显得如何泥泞。

甄怀让来投，带来了大片的高句丽故地，这些被新罗王金法敏割让的地盘，其实已经占据到了新罗国的近半疆土。显然李璟这几年在辽东的凶名，已经是让新罗君臣胆寒，这才做出这样的选择。

有着甄怀让这个带路党，大军南下将会阻力大减，至少到边界上不会遇到大的反抗。李璟带着群臣走在最前，数万汉军骑兵踏着深雪鱼贯走出军

营，向着南方缓缓驰去。大军过后再无半点积雪，唯有黑色的泥浆。

先收取新罗王割让之地。然后派兵扫荡边界以南，铲除一切效忠新罗王的势力，按照马仁杰在大食时的模式，一旦遇到抵抗破城之后便是屠城，这便是嘉德天子李璟心中的计划。派往碛西的使者还没回来，他也不再等待，准备先消除新罗王这个潜在的威胁再说。

“没想到马仁杰在医道之上，居然也是造诣颇深！”

原州城内，大唐右相张巡喝完苦涩的药汁，把瓷碗轻轻放在案上，轻声感叹道。

兰州之会已经过了数日了，马璘开出的方子上没有什么名贵的药物，离开兰州时张巡就开始服药，如今已经两天不吐血了。

病情好了很多，那个带他进入大唐权力中枢的男人，他却是更加的看不透了。

原本以为自己要死了，没想到马仁杰一个药方，就解决了问题。所谓的油尽灯枯，不过是他自己的想象，原来每日里吐血，只是肠胃出了问题。

没有人愿意随便死去，张巡亦是如此，今日大唐之局势，亦是让他无法放心死去。现在知道自己

不过是肠胃问题，张巡也就有了精神。

这个帝国……按照马仁杰的设计，将会在很短的时间内变得更加强大。无论是新的军械作坊的建立，还是新的禁军的训练，还有河中集团发行纸币的事情，他都不敢委以他人。这些事情都抓在手里，肯定是极为疲累，然而张巡却不认为自己会累死了。以后按照马仁杰所说的法子调理肠胃，在饮食上多注意一些，他还有好多年可以活呢。

若是马仁杰所说的一切都在他手上实现，那么大唐帝国将会变得更加辉煌，而带来这一切的，便是他和马仁杰两人。其实这个时候，他已经倾向于相信马仁杰的忠心了，虽然潜意识里他还对马仁杰保持着警惕。

因为还有警惕，所以他得好好活着，好好盯着马仁杰，看着他是不是如他说的那般，只是一心为大唐开疆拓土。若是他当真是忠心可用，那么他便在长安城里，逐步将马仁杰的设想变成现实。

除了他之外，没人可以做到这一切。

因为他的手里，有着足够的权力。

当日长安城内波斯寺发动的一番大刺杀，除掉了大唐半数以上的重臣，后来自然有新的臣子递补上来，决定这一事情的便是他这个右相。他选拔人

才的标准，自然是平日里的风评和任事的能力，选拔出来的都是年轻精干的官吏，虽然是并无私心，然而这些人却自然而然的成为了一党。

这一次兰州会之时，陈玄礼死了之后，两万龙武军便被他掌握在了手里。这一次马璘留下了一千精悍的安西劲卒，全部被他编入龙武军中担任军官，最低的也是伙长。有着这些人作为班底，将来再配备新式军械，龙武军在北衙禁军中将会更为突出，足以拱卫长安城。而这样的一支力量，他自然也是不会放弃，也会始终牢牢掌握在手中。

其实他已经成为了一个权相了，这一点张巡极为清楚，不过在他看来，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在他看来只要李亨还活着，他就不能放弃等待，放弃李亨醒过来的希望。而只要李亨还没醒来。他这个做臣子的便只能是尽心竭力。让这个帝国变得更加强大。

心中没有私心，所以他问心无愧，所以他能坦然的接受自己是权相这一事实。

如果马仁杰也没有私心，只是为了争取一点儿时间，那么他和马仁杰配合，得到的将会是一个无比强大的大唐。而如果马仁杰有私心，唯一能遏制他的便是他了。到时候不管是河中集团还是新的禁

军，都是他制衡马仁杰的手段。

这一次返回长安城。速度要比来时快上很多。大部分的宗室子弟都没有跟上来，被大军甩在了后面。再过几天，就能回到长安城了。到了那时，还有大量的事情需要处理。先皇的入土为安，还有马仁杰说的那些事情，都是要耗费大量精力的。

苦涩的药汁让身体变得舒服许多，张巡拿过一封奏章，细细的看起来。每日里依然是极为繁忙，可是已经不再担心会累死了。这一次封马仁杰为碛西总督的消息，此时应该已经传回了长安城。定然会引起一番风波。不过张巡并不在意，宗室子弟和王公大臣们都已经接受了这个事实。长安城内剩余的人地位低微，自然是翻不起什么风浪。

大唐右相张巡在原州城暂时歇息的时候，圣旨的内容已经是传向各地，长安城里人们知晓了这个消息，不出所料又是掀起一番议论。

当然，也仅仅是议论而已，这个城市真正有力量的人物，都已经跟着张巡离了长安城，其他人也就只有议论的资格。

天子这一道圣旨，蕴含了对于马璘极大的信任，原本以为的兔死狗烹的事情，并没有发生。这对于许多有见识的长安人来说，其实也是松了一口

气。

毕竟东北方向已经发生了李璟自立的事情，若是西边再出什么意外，那么这个国家就要陷入危机之中了。

其实并非是没有可能，毕竟之前扶风郡王府发生过冲突，后来虽然又在重修扶风郡王府，坏掉的围墙和大门都立起来了，新的牌子比之前的还要气派，然而这么多天以来，从没见过一个扶风郡王府上的人出入。从这些事情上，很多人都能联想到一些东西。

不过显而易见，那种事情是不会发生了。马大将军保住了自己的权力，甚至比以前权力更大，帝国西边的危机，也将就此解除。

当然对于更多的长安百姓来说，他们是联想不到这些的，原本对于马大将军，他们便是极为同情，一个灭三国的大将，若是当真落个兔死狗烹的下场，无疑是一件极为悲惨的事情。而如今天子圣明，继续给予马大将军以极大的信任，马大将军便可继续带着大唐的铁骑，为大唐开疆拓土。当初马大将军可是说过要带着大唐的铁骑打到天边的，那一句“用大唐的剑为大唐的犁开辟土地”不知激荡了多少健儿的热血，现在距离打到天边可还差得远

呢。

自从扶风郡王府出事之后，李绾去平康坊青楼的次数便少了许多，这些日子以来，他一直是抱着必死之心，准备以死来酬谢马璘的知遇之恩，这个消息传到长安之后，李绾便又开始在平康坊里公开露面，继续在士林间宣扬马璘的功绩。

当然不单是如此，他也开始游说那些真正有本事的人，鼓动他们去碛西效力。这是米雪交代给他的任务，也是马璘的命令。

碛西要进入一个新的时代，要在碛西乃至河中大食推行汉家文明，自然是少不了一些读书的种子。而马璘吸引这些读书人去碛西的，便是丰厚的财帛待遇。

ps：推荐一本朋友的书《美国庄园主》，链接是/book/

喜欢种田文的兄弟可以去关注下，写得很不错。

新的一卷开始了，内容将主要是放在葱山以西，基本不再和长安牵扯太多，将以杀人为主^_^顺便求票。

第四百二十六章高仙芝的要求

“虽则是去河中八军教授那些百姓子弟，可年金比之五品京官也是不遑多让，大将军手里还有着不少空白告身，将来未必就不能谋个出身。当然了，胡人女娘也是少不了的……”

平康坊最大的青楼之内，李绾一脸笑容看着一众破落文人，滔滔不绝的讲述着。这等地方在烟花之地中也是最上档次的，到了这等地方也不至于直接拉着女子就去当入幕之宾，还是要讲些格调的。文士们身边都有着美丽温婉的女子陪伴，微醺之时听着李绾的话语，一时间都是有些意动。

“听说那火寻一国，被大将军杀得只剩妇人，后来自河中八军之中分出数千人前往镇守，不知可有此事？”一位三十来岁的文士问道。

李绾笑道：“言过其实了，哪能杀得只剩妇人，当然还留下那些孺子。不过数千年轻汉子前往镇守，火寻移民皆是赐予诸人为奴为仆倒是真的。年轻貌美者作为侍妾，粗陋着作为奴仆，这些都是大将军的意思。毕竟河中八军未曾婚配者中男多女少，要想尽快繁衍，必须得这般行事，那边什么都不缺，缺的就是人丁。——火寻亦是属于昭武九姓

之国，长安城内康居女子甚多，想想她们的样子，就知道那些汉子们是如何享福了。据说基本上不用做什么活，主要就是繁衍丁口，这亦是大将军的意思。”

那文士叹息道：“这可不单是齐人之福了。”

李绾笑道：“王兄年富力强，正是大展宏图之时，以兄任事之能，到了河中何愁不被大将军重用！便是王兄喜爱之事，到了河中也算不得什么，到时候胡姬遍地。莫不要晃花了王兄的眼！”

那文士呵呵一笑，揽了揽怀里的女子笑道：“我去倒是无妨，只怕珠儿到时候伤心。”

他其实心中已然意动，不过这等大事，终究是不容易下决心。碛西已是苦寒之地，河中更是远在天边。长安城花花世界，想要割舍哪里是那么容易的。

怀里却是女子温婉一笑：“妾身也听闻碛西乃是丈夫建功立业之地，王君欲要效班定远之志，妾身纵然不舍，又怎敢阻拦？只怕王君见到胡姬明艳，又把珠儿忘了呢。”

众人皆是大笑，有文士大声道：“珠儿虽是女流，可也是明白事理之人，便是王兄来日封侯拜将。也不许忘了珠儿姑娘。”

那王姓文士心中得意，笑道：“正该如此！”

众人说得极为热闹，王姓文士得意间，亦是决定为了封侯走上这一遭，终不能让怀里美人笑话。

李绾向着那女子微笑点头，女子还以微笑。这些女子都是此地花魁般的人物，平日里聚集这么多也不容易，今日李绾也是花了高价钱的。让这些女子旁敲侧击帮着劝这些文士。这些女子大部分都是官家出身，待人接物极为得体。说话也是不露痕迹，不知不觉间，已然是把这些文士蛊惑得热血激荡，恨不能立刻就到河中，去好好做上一番事业。

以往只是为了在士林里宣传自家将军，那时候请的人并无什么讲究。但凡是有点儿文名的都时常是李绾的座上客，而这次开始李绾邀请的，便是有些真本事的人，才学是一方面，至少也能做一些实事。将军准备在葱山以西大展拳脚。这些人正是他所需要的。

觥筹交错间，大部分的文士都表达了愿去河中的意愿，与这些女子的鼓动自然是不无关系。而等到了床底之间，这些女子们还需继续鼓动这些文士去河中建功立业。至于回到家里仔细思量之后还有多少人愿意去，李绾暂时也没去考虑，毕竟河中天高路远，也该让这些人自己考虑清楚，自家将军需

要的是愿意在碛西扎下根来的读书人，而不是刚去就要回来的家伙。

一众文士们眼花耳热后，一个个拍着胸脯立下从军河中的誓言，李绾笑着告诉这些人确定去的十日后去安远门外聚齐，然后便当先离席，又去附近另一家青楼迎接另一拨不得意的文士。他也只会在长安城再呆十天，十天之后便会带着文人们一同前往碛西。如今将军的目的已经达到，再在士林间为将军制造舆论已经是没有必要，而他不过二十出头，亦是建功立业的好年纪，这一次离开了长安，很长一段时间内大概是不会回来了。

汉家文明之中，读书人占据了极为重要的地位，他们看起来或许并没有用，可毕竟在传承着一些东西，而正因为这些东西的传承，华夏才是华夏。这些话，马璘自然不至于和李绾说，对于李绾而言，十日之内召集足够多的读书人一起去碛西，也是一桩颇为紧要的事情，所以这十天之内，他也是有的忙了。

这一天时间之内，他得赶几个青楼的场子，还要去国子监一趟，争取鼓动一些有热血又有用的学生。将军正准备在葱山两侧大展拳脚，在这种时候，人才自然是越多越好。

就在李绾在长安城内忙着喝花酒的时候，马璘的大军正在回归安西的路途之上。

关于碛西和长安方面关系的架构，终于是尘埃落定了，下一步重要的事情，自然就是将心中的计划尽快的付诸实施。

到了现在这个时候，对于即将展开的扩张而言，武力占领反而是最简单的，要想让汉家文明永久笼罩新占领的区域，移民和教化还有混血繁衍反而是更加的重要。移民和混血繁衍的目的，都是为了让汉民在新的区域逐渐占据多数，而若是没有了教化，便是割裂了和大唐的联系，将来出现的便是一个说着中原官话的新的民族，对于中原没有认同感，而这绝非是马璘所愿。

最为关键的便是教化，所以需要大量的读书的种子。河中八军的汉民数量太少，那么就应该有更多读书的种子，才能让汉家文明在河中扎下根来。

所以大军离开兰州之时。他便通过鹰奴向米雪发布了命令，让李绾出面尽可能的招募有才干的读书人来碛西。

移民也很重要，现在的移民远远不够，这些都要和张巡慢慢沟通商议，没有百十万人的规模，在葱山以西扎下根来根本就是不可能的。当然移民是

一件需要极为慎重的事情。之前因为李隆基的一道乱命而让十万百姓死于道路，这样的悲剧绝对不能重演。

至于混血繁衍，其实一直都在做了，尤其是火寻故地，关中汉子们还是极为给力的，已经有不少婴儿诞生了，那些漂亮的混血小家伙，在马璘看来都是汉家子，都是汉家文明笼罩这片土地的希望所在。

现在有了最为需要的时间。一切都可以按部就班的进行，等到回到了碛西，便可逐一推行各项事宜。

大军再次翻过了乌鞘岭，复又踏入河西走廊境内，一路上顺便把至德天子的圣旨传遍各地。到了凉州城之时，安思顺接到了圣旨立马便是开城迎接，言语里也是极为恭敬，也能看到一种如释重负的轻松。之前他接到命令准备对付马璘。后来马璘来得比他预想的要早很多打了他一个措手不及，双方之间并没发生真的冲突。而如今见到这道圣旨，安思顺知道不用和马璘冲突了。对于他而言，这自然是足以高兴的一件事情，毕竟他知道一旦双方开战，最后败的一定是他自己。

马璘倒也没有在凉州停留，补充了物资之后便

继续出发。已经是十月多了，天气越来越寒冷，大军必须要尽快赶回碛西，才能开始着手开展各项事宜。至于安思顺，他并没有什么好感。之前和张巡已经达成过共识，以胡人主边的事情必须要改变，所以不久之后，安思顺就将离开河西往长安任职。这个家伙大概还会和原本的历史上一般，使用河西诸胡挽留的伎俩，不过有张巡在朝中，这个伎俩就没有作用。大唐边将主边时间一般不会太久，安思顺在河西的时间已经够久了，被征召入朝也是应有之义，他也说不出什么来。

　　而另一位大唐名将哥舒翰，将会迎来同样的命运。纵然哥舒翰威名赫赫，然而终究是胡人，原本历史上哥舒翰兵败被俘之后，“曾为司空否”的历史悬案的存在，让马璘对哥舒大将军的信任大打折扣。当然了，自王忠嗣之后哥舒翰便主边陇右，其实这个时间也已经够长了，哥舒翰被征召入朝亦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而另一位因怛罗斯之战而被提前征召入朝的大将军高仙芝，之前一直是谨小慎微明哲保身，如今大概还得一样过下去了。如今的大唐，已经没有了高大将军的用武之地，纵然他曾经是赫赫有名的山地之王，也是一样。

其实高大将军这几年来，过得并不如意。由于高芊芊和马璘之间的关系，让高大将军极为尴尬，毕竟天子赐婚给马璘的是杨幼娘，而杨幼娘乃是杨国忠的女儿。之后天子开恩将高芊芊也一并赐婚给马璘，不过是增加了这份尴尬而已。而不久之前，长安城内关于庭州的流言四起，矛头大都指向马璘，而作为马璘两大岳丈之一的高大将军，这时更是极为紧张，万一马家有事，势必要牵连到高家。后来扶风郡王府出现变故，高大将军甚至都已经安排好了后事。

这一次张巡带着群臣西出长安，闲居的高大将军也是提心吊胆的跟着去了。虽然没有见到马璘，不过最后的结果却是让高大将军彻底松了口气。跟马家联姻是先皇的旨意，这个是跑不了了，高家和马家便是一根绳子上的蚂蚱，如今新皇给予了马家这般地位，马家没事，那也就是说高家也没有事了。

两军分别的匆忙，高大将军也没有机会见到马璘，不过还是派出使者去追马璘的大军，最终成功的把话带给了马璘。

对于高大将军而言，和马家的联姻必须要尽快的落到实处，以免再生什么波澜，所以高大将军对

于马璘并没有别的要求，唯一的要求就是等到马璘回到碛西之后，必须要尽快的和高芊芊完婚。

第四百二十七章西归

高大将军的要求并不过分。

当初马璘带着几千健儿从飒秣建杀回来的时候，高芊芊不过十五六岁，正是花蕾般的年龄，而如今已经是五年多的时间过去，高芊芊已经是过了二十岁。

这个年龄放在马璘的前世，自然是还年轻得不得了，然而放在这个时代，二十出头的女孩子，已经可以称为老姑娘了。

至于马璘自己，则是已经三十余岁了，他素来有浮浪的名声，家里养了一大堆侍妾，三十多岁了还未曾迎娶正妻，在这个时代简直就是奇葩般的存在，若非是这桩姻缘乃是先皇所赐，高大将军也未必会愿意将女儿嫁给他。

对于高大将军的要求，马璘很是爽快的就接受了。那是一个真正走进他内心深处的女子，他对于她实在亏欠太多，如今算是安定下来，他自然也有这样的想法。一个仪式对他而言或许不算什么，而对于这个时代的每一个女子来说，名分都是极为重要的东西，他什么也给不了那个丫头，唯一能给她的大概就只有这个了。

以前的马璘不肯迎娶正妻，自然是因为康小雨，而现在的他是不同的人，自然没有这个障碍。虽然那个绝色的康居女子如今已依然时常入梦，然而马璘清醒的时候都很清楚，什么才是对他真正重要的。

高芊芊是他的，而康小雨不是他的。

这一次回安西，这便是一件大事，加上成为碛西总督这件事。也算是双喜临门了。七伯一直在等待这一天。到时候老人家不知道该如何欢喜。

当然。迎娶高芊芊的时候，另一个女子也是要一同迎娶回来的。幼娘是个可怜的女子，又已然是他的女人，名分也是要给她的。况且先皇旨意，她和高芊芊都是正妻，自然是得一同迎娶，不然便算是抗旨不遵，这可是大罪名。

杨幼娘从长安撤离之后。在安西密探们的护送之下极为平安，一行人的速度极快，早在兰州会之前已经见到过马璘，兰州会之时早已踏入河西走廊很久了，现在大概已经快到庭州了，当然也可能已经到了。本来该是直接去安西（龟兹）的，可是知道父亲病逝在庭州的事情之后，杨幼娘便执意要去庭州，这也是做人的本分，马璘便没有拦她。让她先去庭州，再由白水涧道转往安西。等到回到安西

之后。杨幼娘大概也就到安西了，到时候同时迎娶二女，也是了了一桩心事。

成婚这件事情，对于长安的高大将军其实是有好处的，毕竟高家乃是高句丽人出身，有了马璘这个女婿，也是一大强援，能够提升高家在长安的地位，而对于杨家而言，好处倒是相对有限。杨家最大的依仗杨妃听闻李隆基驾崩的消息后，当日便在华清宫投缳自尽，而杨家地位最高的杨国忠，却又病死在庭州，杨国忠未死之前虽然和马璘是翁婿，在朝堂之上却是时常中伤马璘，翁婿之间不合是人尽皆知的事情，如今杨国忠已经死了，马璘权势却是愈发强大，对于杨国忠的几个儿子而言，大概也会因杨国忠以前的行为而后悔。

不过对于杨家的好处也是有的，那就是杨家众人不至于混得太惨，杨国忠在朝中根基不深，死后原本是会树倒猢狲散的局面，而如今毕竟是有个权势熏天的姑爷，纵然是昔日里痛恨杨国忠的人，这个时候也不好拿杨家的人怎么样，毕竟那个姑爷是个惹不起的人物。

重新踏入莫贺延碛，穿过这八百里流沙，心情已是全然不同。局势已经彻底明朗，加之又有将要抱得美人归的喜悦，马璘的脸上也是时常浮现着笑

意。几年以来，他从未像现在这般轻松过。

一路上不断有消息从长安方面传来，李绾十日之内召集了一百多个文人，乘坐了几十辆马车正在往这边赶来，米雪接手了马家在长安城的所有生意，正在物色合适的管事之人，她也是要回到碛西来的。辽东方面，李嗣业和郭子仪已经返回到了各自的驻地，由于天气寒冷暂时按兵不动，而据新城传来消息，新罗王金法敏割让了半壁江山，李璟已经占据了新罗九州中的四州，已经陈兵边界之上，派出大量部队进入百济故地和新罗故地大肆杀掠，看样子新罗破灭便是今冬明春之事。等到李璟彻底灭掉新罗，郭子仪和李嗣业也该要进军了。当然现在两人按兵不动，或许也有等待李璟彻底灭掉新罗，然后摘桃子的心思，不然完全可以先攻占新城。

这些都不是什么大事，总体来说局势一片平静，李璟注定不可能成事，因为他指望的乃是自己的支持，而自己却是不可能支持他的。等待着别人给幸福的人，往往不能得到幸福，李璟肯定想不到自己会和张巡达成协议，知道的话恐怕就得跳海了。当然，自己被封为碛西总督的消息要不了多久李璟就会知道了，那个时候不知道他会不会当真跳

海。

而长安方面的生意也不是大问题，那是杨幼娘在长安城里努力经营的结果，存的是和高芊芊比个高低的心思，然而她自然是比不过高芊芊的。财帛之事，马璘并不放在心上，他如今为流沙以西的主人，便是和皇帝也没多大区别，对于近乎掌控一切的人来说，财帛又能算得了什么。这些财富便放在长安城里慢慢生发，是多是少他并不放在心上，等到幼娘到了安西，若是不想丢弃便让她遥控打理，当然能放手那是最好。

读书人来碛西很重要，不过这点儿人远远不够，将来碛西要推行汉家文明，来的人自然是越多越好。不过都得慢慢来，等到碛西对于读书人有着足够的吸引力之后，不愁没人过来。米雪是最好的安西密探，也是安西密探的大首领，既然碛西和长安方面的关系确定下来，那么她自然需要过来。这个骄傲而倔强的兴胡女子，做事从来都不会让他失望，安西密探越来越多，最值得新任的还是她，赵扬卢哲等人也是不错，可比起米雪还是差上一截。

过了莫贺延碛，便是正式进入了碛西地界。当然莫贺延碛如今在伊吾军的掌控之下，倒也可以算是碛西的一部分了，之前却是不算的。此地乃是碛

西三州的伊州，这次到了这里，大军却没有再往庭州，而是直接往焉耆的方向而去，这一次的目的地乃是安西，所以自然不会再往北庭了。

当然旨意是要传往碛西各地的，自然也包括伊州、西州和庭州。北庭驻军将领都是马璘私人，见到圣旨之后自然会高兴。而马璘的命令也会传到庭州，如今北征事了，庭州不再是大军征伐的基地，那么大量的军械和财富也该经由白水涧道运往安西了。

一直跟着大军的商队，到了这里便有一部分离开了。那是以庭州为基地的商队，这个时候他们要赶着返回，然后参与往安西运送物资的生意，而以安西四镇为主的商队则是继续跟着大军，提供给养的同时也是在接近家乡。

马璘大军在赶往焉耆的时候，杨幼娘已经带着康青青一行人到了庭州。

杨国忠因为伤寒死在了庭州，死的时候李隆基尚在囚禁之中，彼时马璘尚在漠北追杀回纥人，高古二人也没法处置，就将杨国忠草草葬在了庭州城外天山山麓。后来马璘归来之后，由于已经入土为安，也没有特别理会这件事。

不过毕竟是宰相之墓，马璘回到庭州之后，杨

国忠病死在庭州的消息也就传出去了，这也是了不得的大官，所以庭州百姓也都是知道杨国忠墓地位置的。杨国忠数年前曾有诛杀安禄山的声名，所以虽然坟墓不大，却也时常有汉人百姓来坟前祭奠，倒不是有什么特别的原因，不过是一种朴素的感情罢了。一个曾经为国杀贼的宰相，终归是有人敬仰的。

杨幼娘一身重孝，跪在杨国忠的墓前，小脸之上珠泪盈盈。

虽然自小和父亲极少交流，可那终归是她的父亲，是她可以依靠的人。

父亲对她的疼爱，她也是知道的。而如今那个她可以依靠的男人，却已经长眠在这里。

冬日的阳光落在身上，没有丝毫的暖意。相比不远处双圣祠后边的那两座大坟，小小的坟茔更显得孤寂。

毕竟是身后之事，这些她并不在乎，她便那般跪在冰冷的地面之上，久久不愿起来。

姑母死了，父亲也死了，几个疼爱她的姨娘如今极为惶恐，她再也没有可依靠的人了。

甚至连最疼爱她的师父，也离开了。

不过终归还是有一个人的。

那个巍峨如山的男人，那个她为之献出一切的男人。想到那个标枪般挺拔的男人，她的心中才略略有些温暖。

选择那个男人，是师父的意思，这个时候，她很感谢师父为她做出的选择。

她需要的，便是这样的盖世英雄。只有这样的男子，才有资格做她的夫婿。

只有夫君那样的男人，才能站在她的身前，为她遮蔽风雨。纵然是她再骄傲，在他面前却只愿做个温婉的小女人。

在父亲的墓前，杨幼娘跪了很久，缓缓站起身来。

“丫头……”一个低低的声音，在杨幼娘的身后轻声响起。

杨幼娘猛然回头，看到身后林间那道身影，满是泪痕的小脸上泛起惊喜的笑意。

……

第四百二十八章高芊芊的烦恼

大军到达龟兹之时，已经是至德元年的十一月上旬了。

思浑河畔，沿着两侧河岸分布着大大小小的建筑，高高的烟囱到处都是，向天空喷吐着黑色的烟尘，视野之中到处都是灰扑扑的一片，三座青灰色的桥梁架在大河之上，桥梁之上来往的马车络绎不绝。

这便是今日的马家作坊了，如今占据的面积已经是超过了附近的龟兹城，现代文明的雏形已经在这里出现，三座混凝土大桥便是极好的明证。随之而来的，便是现代文明的弊端，大量使用煤炭造成的污染，已经让整个作坊区域基本上没法住人了。

整个作坊区域被高高的围墙围着，外面驻扎了大量的兵丁，思浑河等若是穿城而过，湍急的水流推动岸边的水车，给作坊提供了必要的动力。虽然是在冬天，河面却并未封冻，不过是水量少了些，对于生产的影响并不是太大。

作坊中心区域，有着一座修筑了棱堡的建筑，便是李岫大匠居住的地方。马家作坊能达到今日之成就，最大的功臣便是高芊芊和李岫，高芊芊的功

劳在于发展，而将马璘的各种设想变成现实的便是李岫大匠。

穿城而过的思浑河水有些发黑，已经是没法饮用了，整个作坊区内斗能闻到呛人的煤烟味道。不过总体而言，马家作坊给人的感觉还是蓬勃向上的，某些东西正在这个区域之内悄然蕴育。

作坊内生产的东西以军用为主，不过也有一些民用的东西，比如水泥之类的。附近田庄的人们大部分都成了作坊里的工人，大量辛辛苦苦开垦出来的土地都已经荒芜了。对于健康没有人会注意，整个作坊区内见不到几个戴口罩的人，虽然口罩是免费发放的。不过这也难怪。有些东西本就不是那么容易改变的，告诉这些汉民粉尘可能要了他们的命无疑是对牛弹琴，没有几个人会相信。马璘见到高芊芊时，这丫头自己也没有戴口罩，一身的黑灰，一笑露出两排白牙。

“愿意回长安的工匠没有几个。毕竟回去了就归又得归将作监管辖，没有了这边的例钱不说还没了地位，咱们这边对他们可是极为尊重的，人上人一般的看待。也有几个要回去的，都是年龄大了想要叶落归根的，他们只是想带着钱帛回去享福，可没想再去将作监受气。马璘大哥，你想要让长安方

面也有制造这些军械的能力，这件事情其实有些难办。”

马璘伸手拍了拍高芊芊身上的灰尘。又把一副干净的口罩戴在了高芊芊脸上，动作极尽温柔。高芊芊眼眸中现出微羞的笑意，轻轻靠在马璘的肩头。

“工匠们为碛西立了大功，他们不愿意回将作监，谁也不能强迫他们。没人愿意去也就罢了，我会给张巡送去详细的资料，剩下的事情，就让他自己头疼去吧。不过小张探花还是有能力的。将来也肯定能造出元戎弩和火雷等物。——想要回长安落叶归根的老人们，都已经安排好了？”

“嗯。已经安排好了。到了春天，就送他们回去。以后每人每月五缗钱的月例，对他们倒也不算什么，不过是咱们的一点儿心意，他们倒也不差这点儿钱。我跟他们说，只要大将军还在碛西。只要他们还好好活着，这钱一直都有。那几个老人听了都哭了，说全天下也只有大将军把匠人们当人看……”

口罩盖住了口鼻，高芊芊的声音听起来多了几分娇憨，马璘点了点头。安西军能够有今日之威风，这些将作监来的工匠们也是出了大力的，这样

的人自然是得好好对待，哪怕离开安西之后也是一样。

“李岫大匠倒是很愿意去河中，他也不打算再回长安了。现在他满心都是把你的设想变成现实，也不再提为其父平反昭雪的事情了。对了，他造出了好几种火炮，一直在等着你回来看一看——嗯？”

高芊芊正在说着，忽然被马璘用力搂紧了腰肢，微微诧异之下，小脸腾地红了。虽然这是她的夫婿，然而毕竟是没有过门，何况……这里还有这么多人啊。

“马璘大哥，你……”高芊芊低声说道，小脸红得像一块红布，却感觉马璘轻轻吻了吻她的耳垂，然后一个声音在耳边响起：“丫头，嫁给我吧！”

附近的人的确不少，一道道目光看了过来，又连忙偏过头去。高芊芊小脸更红，低声道：“马璘大哥，你放开——人家本来就是要嫁给你的啊……”

“丫头，再过几天，就当真嫁给我吧。”

“啊？”高芊芊身躯微微一颤，“马璘大哥，你说什么？”

“丫头，我要你当我的妻子，就在十天之

内。”

“十天——可是人家……人家还没准备什么嫁妆啊……”高芊芊心里砰砰乱跳，几乎快要软倒在地，声音颤得不成样子。

“有你就够了，还要什么嫁妆。”

“哦！”

被马璘紧紧揽在怀里，高芊芊心中极为纷乱，早晚是要有这一天的，或者这一天早就该到来了，而当这一天当真到来时，她忽然变得极为紧张。

太突然了，事先一点儿消息都不知道，她可是什么准备都没有。

见高芊芊这个样子，马璘也就不再多说，这样的事情，乃是一生中的大事，高芊芊这般反应，其实也是在他的预料之中。并非是不开心，只是有些紧张罢了。毕竟要把自己完全交付给一个男人，任何女人到这个时候都会紧张。

不过以高芊芊的个性，紧张应该不会持续很久，毕竟是真正的两情相悦，她自然是愿意的。

作坊内干活的人不少，不少人隐去了身子，还是忍不住往这边张望。高芊芊毕竟脸嫩，最终还是挣扎着挣脱了马璘的怀抱，马璘看着她美丽的小脸，对于几日后的时刻也是极为期待。

自上一次经葱山南麓入河中之后，马璘这还是第一次回到龟兹，北征之时回到碛西，乃是绕过了整个葱岭然后经伊丽河谷到的北庭，并未经过龟兹，两年多的时间过去，马家作坊的变化极大，已经是让他认不出来了。

那个时候，马家作坊也仅仅是在思浑河的一侧，还没有开始烧水泥，思浑河上也没有这三座混凝土拱桥，如今马家作坊扩展的程度，已经让马璘大为惊叹。这个样子，倒是有些近代工业城市的模样了。

当然整个城市都是高芊芊努力的结果，全部都是马家的产业，也就是他的私产。

作坊很大，新建造的东西很多，高芊芊领着马璘继续一处一处的看，却显得有些心不在焉。快要走到李岫所在区域之时，高芊芊忽然咬了咬嘴唇：“马璘大哥，杨幼娘是不是也要到安西了？你是不是也要娶她？”

“是啊。”马璘揉了揉她的小脑瓜，温和一笑道，“那是自然，不然我可要落个抗旨的名声。她再过几日就到了，到时候你们都要成为我的妻子——丫头，你不高兴么？”

“没有啊，本来就该是如此的，你若不同时娶

她，人家也不放心——那你娶了我们之后，是不是我们三个就得睡一张床上啊？”高芊芊神色有些古怪，低声道。

马璘抽了抽嘴角，看高芊芊一脸紧张的神色，忍着笑意点了点头，肃容道：“那是当然了，你们都是我的妻子，自然都要和我睡在一张床上，怎么了，你不愿意么？”

“也不是啊。”高芊芊闷哼一声，“就是——就是有些别扭。”

这丫头向来便是干脆利落，甚少似这般露出小女儿情态，马璘看她这个样子，也是觉得有趣，伸出手来捏了捏她的小鼻子。

“痛啊！”高芊芊白了马璘一眼。

这丫头为这件事情烦恼，马璘也觉得有些好笑，两人走入李岫居住的城堡，也见到了李岫铸造的几种大炮。试炮的声音极为响亮，也没让高芊芊回过神来。几种火炮倒是让马璘极为满意，李岫出品必是精品，没有达到零自己满意，李岫是不会正式拿出来的。

和李岫谈了谈在河中再建立几个作坊的事情，又告诉了李岫几个新的设想，原本提出来的东西基本上已经被李岫实现，知道这几个新的设想之后，

李岫显得极为兴奋。看着家伙的样子，马璘觉得自己有生之年大概能看到大唐正式进入燧发枪时代。

告别了这个科学狂人，马璘便离开作坊，并没有回龟兹城内的大都护府，而是去到了自家的田庄。田庄和天山山麓的牧场一样，对于如今的马家价值已经不大，不过却是具有极为重要的象征意义。

马璘回来了，高芊芊也便陪着回到了田庄之中，一同拜见过七伯之后，高芊芊便连忙去沐浴更衣，打扮得清清爽爽的，看起来极为动人。马璘的目光变得有些炽烈，高芊芊也觉察到了什么，红着脸瞪了马璘一眼，道：“我去安排今晚陪你的人。”便连忙跑去了后院。

“早晚还不是我的……”马璘心道，看着这个明艳少女的少女，心中极为爽朗。

高芊芊这一去倒是花费了很久时间，马璘陪着七伯说了一个多时辰的话，高芊芊也没有出来。等到马璘陪着七伯用过晚饭，回到田庄后院自己的住处时，发现高芊芊正在那里，拉着一个突厥少女问个不停。

第四百二十九章战争之神（上）

见到马璘进来，高芊芊小脸猛地一红，道：“秋儿今晚陪你！”纤足一点便从马璘身边掠过，瞬间便是不见了踪影。

突厥少女正是葛秋儿，一直是在天山山麓谷地内负责马家的牧场，这个丫头本也是马璘较为偏爱的，几年时间过去，这丫头的变化却不甚大，依旧是青稚娇嫩的少女模样，身高也没有什么变化，就好像时间在她身上定格了一般。这次知道马璘将要回来，高芊芊便专门把她从天山牧场叫回来。

见到马璘，葛秋儿也极为高兴，马璘刚把房门关上，小丫头便扑到了马璘的怀里。这样的女子，都是没法舍弃的，马璘刚把小丫头的衣衫解到一半，小丫头红着小脸低声道：“刚才高姑娘问我和你在床上的事情呢！”

这丫头，原来是来接受婚前教育来了。马璘继续解着葛秋儿的衣衫，低笑道：“那你是怎么说的？”

葛秋儿道：“她是马家大妇，我自然得说实话啊。我告诉她第一次的时候我感觉自己要被你撕裂了，然后高姑娘脸都白了……”

“然后呢……”说话间马璘已经除掉了少女身上所有的束缚，大手覆盖上了少女的胸脯。

“然后她就一直问，问得我都不知道怎么回答，她还不许我不回答……主人进来的时候，高姑娘还说要去女肆好好问问别人呢……”

马璘无语，心道以高芊芊的性子，这等事情她当真做得出来。或许这个时候。正准备去龟兹城的女肆请教经验吧。不过那等地方的女子。又能教出什么好来。

眼前童颜依旧的突厥少女对他也有着足够的吸引力，有些东西是没法割舍的，他也不准备强行割舍。葛秋儿成为他的女人已经很久了，然而这种事情依然是显得极为害羞，被除掉衣服之后便有些无所适从，秀气的双腿紧紧地绞在一起，显得极为紧张。马璘目光逐渐变得炽烈，毫不犹豫的覆盖上去。

马璘还在田庄内和突厥少女抵死缠绵的时候。高芊芊已经到了龟兹城内。如今龟兹地面安静，她又有一身的本事，夜间行路也不是什么大事。不过毕竟是长大了几岁，又是有身份的人，所以她自然也不会大摇大摆的闯入女肆之中，而是改变了容貌之后才走了进去。

不过高大小姐毕竟还是高大小姐，纵然是易了容，一个女子孤身一人走入女肆之中，依旧是不寻常的事情。不过看在钱帛的面子上，女肆里最美丽的胡姬也最终出来陪她。

就当胡姬一脸别扭。准备看在钱的份上承受这个古怪女人假凤虚凰的时候，对方一开口却是让这位康居女子吓了一跳。

弄清楚这不是个有怪癖的主。而只是个要嫁人的女子之后，那胡姬也就松了一口气。看在钱帛的面子上，康居女子就尽心尽力的倾尽所知，告诉了男人喜欢的种种花样。本来是想要这个神秘的女子开窍的，慢慢就变成教授房中术了。高芊芊走出女肆的时候，脸色已经变得极为古怪。

要三个人睡一张床上，本就已经是极为尴尬了，哪里想到床第之事还有这么多道道。她母亲去得早，如今孤身一人在安西，以她的身份地位，自然没人教她这些。这一次来了一趟女肆，却是彻底颠覆了她的想象。

不过她终究是是个干练的女子，回到马家田庄辗转反侧了一个晚上，第二日见到马璘时脸还是红得不成样子，然而却已经开始正式准备婚礼的事情了。至于那些种种门道……虽然感觉有些奇怪，然

而她在心里还是做了尝试的准备。

马璘将要大婚的消息，先是在马家作坊传开，后来便传遍了整个龟兹。马璘先是成了碛西总督，如今又要迎娶正妻，这正是双喜临门。龟兹是大都护府的所在，不出意料也将是总督府的所在，这件事情对于整个龟兹的汉民来说，都是一件大事。

最为高兴的，自然是七伯了。老人家如今只是掌管着马家田庄，却是马家最有威严的人，连高芊芊也是极为敬重这位老人。少爷终于是要成亲了，虽然是晚了点儿，然而终究是活着等到了这一天，老人家高兴得合不拢嘴，走起路来都带着一阵风。

大婚的事情由七伯和高芊芊两人操持，马璘也就不再去管。一连几天的时间，他除了陪伴高芊芊之外，都是去找大匠李岫，测试几种大炮的性能。

李岫所在的城堡面积不小，可以测试大炮的威力，却没法测试大炮的射程。而大炮对于马璘来说，却是极为重要的。在距离田庄数里外的一处空地之上，围起了方圆数里的一大片区域，也是耗费了不少本钱的，这是为了实验大炮而特别做的准备。

几种成品大炮在这里都有，最重的达到两千多斤，轻的也有百十斤。受制于这个时代的工艺水

平，生产的都是滑膛炮，炮弹也只能是用实心弹，不过李岫大匠毕竟是真正的天才，他居然是成功的为实心弹加上尾翼，这在一定程度上便解决了滑膛炮射程不足的先天问题。

“轰！”

震耳的炮声之中，火光从炮口猛然喷出，带着尾翼的椭圆形炮弹划着一道弧线，落到数里之外的土丘之上。这是最小口径的一门大炮，适合安放在战舰之上。几门同样规格的大炮接连开火，炮弹落下的地方相差不远，这便是李岫大匠过人的地方了，经他之手督造出来的武器，完全就是统一制式，几乎要赶上近代化的生产了。

马璘满意的点了点头，这种小型大炮已经可以用在舰队之上，以后安西军的海军便可进入炮舰时代，这将更加增加安西军的优势。当然以后大唐帝国的水师也将会拥有这种东西，大唐帝国不单是要成为陆地上的主人，还要成为海洋上的霸主。

一手拿起一颗圆形的实心弹，另一手拿起一颗加了尾翼的椭圆形实心弹，马璘问道：“这两种炮弹，射程有多大差距？”

李岫也是拿起一颗加了尾翼的实心弹，笑道：“4度角射击之时，使用这种炮弹射程已经可以

超过新式八牛弩三成，6度角射击之时能超过五成。”指了指马璘手里的圆形实心弹，“使用这种炮弹6度角射击之时，亦是无法赶上新式八牛弩。不过这种炮弹易于生产，成本只有带尾翼的十分之一。”

“差这么多！”马璘亦是有些惊叹。

李岫点头道：“这是没办法的事情，若没有这种炮弹，射程还不如八牛弩的话，这种炮就没法在战船上使用了。幸好造出了这种炮弹，不然我也不敢说完成了将军交待的事情。”

马璘晃了晃手里的圆球：“这东西比天雷箭成本如何？”

李岫道：“用铁多了些，却不必用精钢，只是生铁便好，所以比天雷箭还是便宜的，成本大概是天雷箭的三成。”

“这便好！”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要想大规模使用，成本还是得控制的。海战之中没法回收武器，消耗自然是越少越好。这种炮弹可以在稍近的距离使用，最远的距离上用带尾翼的炮弹，中距离可以用新式八牛弩，近距离便可使用这种炮弹。其实所谓的近距离，也是有一里多，这个距离对于可能的敌人来说，依然是足够的远。

“其实将军说的线膛炮，将来也不是不能实现，暂时只能用这些了。”李岫道，“将军，我的意思，咱们需要建立一个培养工匠的学堂了。”

“大匠已经累了么？”马璘抛了一下涂了铅的实心弹笑道。

李岫摇头：“倒也不是。我倒没有什么，匠人中不乏技艺高超的，有些东西不传下来，实在太可惜了。”指了指马璘拿着的带尾翼的炮弹，“其实能造出这种炮弹，是方老伯的功劳，没有他精心制作的陶范，我便不可能铸造出这种东西来。方老伯也是有大才之人，年龄毕竟大了，制作陶范的本事，依然没人能比得上他，这种本事若不传承下去，将来老人家不在了，很多东西咱们立马就没法造出来。”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开办一个工匠学堂……其实我也有这个打算。”

李岫说得很有道理，其实安西军能有这般多的新式军械，方老伯也是功不可没的。没有他提供的模具，很多东西根本不可能铸造出来，更不用说量产了。遇到这么一个老人，也是他的幸运，然而老人毕竟是老人，有些事情必须得提前考虑。

不单是如此，便是他脑子里所有的东西，还有

李岫的一身本事，也都需要传承下去，建立一间学堂，自然是势在必行。以前一直南征北战，没有时间来做这些事，而对于现在的他而言，这却是一件极为关键的事情了。

李岫道："有了工匠学堂，便能培养出更多我们需要的人手，将军想要让马家作坊在葱山以西四处开花，也便有了可能。这件事情在我看来，比铸造大炮更为重要。"

马璘点头同意，这一件事情，二人也可以说是不谋而合。

说话间最大的一门炮已经做好了射击的准备，炮手过来问马璘是否可以开炮，马璘笑着摆了摆手，和李岫一同张开嘴捂住耳朵。

第四百三十章战争之神（下）

震耳的巨响之后，附近地面猛然一颤，一颗巨大的炮弹飞出炮膛的瞬间，猛然裂成两半，中间连着一条寒光闪烁的铁链，在空中旋转扭曲着向远处飞去。

链弹！

炮弹飞出二里有余，落到地面之上猛然弹起，贴着地面向前飞去。马璘放下捂耳朵的手，看着铁链连着的两个铁球来回旋转，最后撞到了后面的土丘之上。

可以想象，如果对面不是空地，而是密集的敌人骑兵，此时又是何等状况。

这种两千多斤的巨炮，已经是李岫大匠现在的极限，使用链弹射程有所降低，不过用于绞杀骑兵却是最好不过。对于滑膛炮而言，口径越大一般而言射程越大，相应射速也就越慢，这种炮在马璘看来就是用作防御的，用来守卫城市最好不过。将来长安、洛阳这等大城，都应有这种大炮来守卫。当然碛西的大城比如定西城，西海城，万年城，捕喝飒秣建，当然还有各地的马家作坊，亦是会用这种大炮来作为防御。

两千多斤的重量，用来作为舰炮倒也不是不行，不过也只能在船头和船尾各弄上一两门，作为主炮使用了。现阶段倒是没有这个必要，毕竟现在的安西水师，靠着新式八牛弩和希腊火天雷箭已经足以称雄，再加上速射火炮已经足够了，暂时还没有必要用这等大家伙。

链弹射击之后，等到大炮冷却完毕又射了一发常规实心炮弹，四度角的方向直接砸在远处土丘之上。在土丘之上蹦蹦跳跳砸出几个大坑。对于这种巨炮的射程。马璘也是颇为满意。现阶段这些东西已经尽够用了。至于射程更远的线膛炮，至少也得等到十年八年之后，工匠学堂大批出人才之后才行。

总体来说李岫大匠的工作堪称完美，遇到这样一个天才马璘也是感到庆幸，他前世只是读了足够多的书，然而却并没有多少实践的经验，造出骑弩来已是极限，没有李岫大匠便没有今日的安西新军。也没有煌煌大唐今日的格局。

不过要想更快往前发展，那么一座工匠学堂便是根基，而更多的各种各样的学校，亦是需要在碛西建立起来。终归不能只靠李岫一个人，更何况李岫大匠也包括他终有离开的时候，要想让汉家文明

向西挤占胡大文明的空间，并非是一两代人就能完成的事情，大唐必须要在足够长的时间内对胡大的信徒保持绝对优势，这样才能最终办到。所以使命不能只靠一代人完成，必须要尽可能多的给后人留下一些东西。为后人打下更好的基础。

相比较大婚之事，这等事情自然是更为重要。婚事自有七伯和高芊芊二人操心。既然李岫大匠提出来了，他便开始和李岫讨论建立学堂的事情。

几种已经成为制式的大炮轮番试射，炮手们紧张的测定射击诸元，确定各种大炮在各个角度下的射程，隆隆的炮声之中，两位对于碛西未来有决定性影响力的人开始为碛西的发展做着规划。

“火炮这种东西，将是未来战争发展的方向。你已经将铸造火炮的事情做到了最好，不过训练有素的炮手和精良的火炮一样极为重要，甚至是更为重要。所以我们不单是要建工匠的学堂，也要建炮手的学堂。”

“将军之言甚是，火炮威力极大，然打不准却是枉然，这又不能用眼来瞄，角度，火药用量，甚至风的大小，都会影响到射击的准确性。这和别的军械不同，必须要好好训练才能发挥作用。”

“一座炮兵学堂，一座工匠学堂，这是最关紧

要建立的。之后还要建各种学堂，将来大唐的各种人才，都要从这些学堂中产生。碛西不可能成为大唐的中心，却要成为大唐的人才基地——当然发展到那种程度，和大唐的中心亦是没有什么差别了——我们要改变的不单是一个碛西，而是整个煌煌大唐。”

“若真有那一天，到时候将军和我都要成为名垂青史的人物了。”

“便是现在我们做的这些事情，已是足以名垂青史了……”

“…………”

火炮，战争之神，马璘对于这种东西极为看重。大唐越扩张，周围面对的敌人也就越多，保持武器上的领先优势，自然是极为重要的。而在马璘看来，火炮正是重中之重。

元戎弩来自诸葛武侯的巧思，新式八牛弩的出现靠的是李岫大匠的天才，这两种武器代表了机械力量能够达到的极限，然而已经不可能再往前发展了。而火炮的发展，却是有着无限可能。

大唐人丁众多，边州之地民风彪悍，中原之地却是民风孱弱，碛西三州可以轻松找到能够使用陌刀的战士，在中原却就不好找了。作为一个整体而

言，大唐的士兵在体格上相对于异族并没有优势，面对有些人种还会出现明显的劣势，所以要想让大唐军队永远保持领先，不可能全靠陌刀骑士，更多还是要靠使用火器的军队。而在这样的军队之中，火炮也是起着极大的威慑作用。

等到大唐军队大量装备火炮，也许要十几年甚至是几十年的时间，不过这终归是方向。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很多事情，都是需要未雨绸缪。

既然来到这个时空，总要为汉家文明做一些事情，而眼下要做的这些事情，甚至要比亲自去开疆拓土更加重要。

马璘和李岫都是果决之人，很快就在炮声中议定了细节，命令很快就发了下去。

眼下正是冬季，除了马家作坊里工作的人之外，龟兹汉民都是无事可做，这个时候，刚好可以将学校给建立起来。这次用的是碛西总督府的名义，地方就在火炮试验场之外。

学堂招收学子，资格首先一条就是汉民，碛西汉民子弟愿意加入安西新军的极多，不少人因为体格问题没法加入，这一次算是给他们敞开了大门，凡是进入学堂的，一律编入安西新军的序列，享受安西新军健儿一样的待遇。对于体格并没有什么要

求，不过有一条就是要粗通文字。

这也不是什么大问题，戍边的老卒也秉持着重视文教的传统，再加上这几年大都护府已经做了很多的基础工作，大部分的子弟都或自愿或被逼读了一些书。这也是马璘的要求，马璘在葱山以西征战之时，这些命令在碛西一直是被严格的贯彻着，如今学到的这些东西，自然就派上了用场。

开办学堂，这是马璘一早就有的计划，所以才会有事先的各种安排。

碛西之地，伊、西、庭三州，焉耆、龟兹、疏勒、于阗四镇，皆是汉民聚居之地，这里便是所谓流沙以西，成为马璘的地盘已经有数年了。强制性的启蒙教育已经推行数年，如今便是到了发挥作用的时候。

对于碛西汉民而言，加入安西新军自然是莫大的荣耀，龟兹附近的各地军屯很快做出了反应，大量年轻的边军子弟立马就赶了过来。而命令还在往碛西其他各地传达，很快将会有更多的汉家子弟前来。

来到的人，经过简单的测验之后，通过的立马就编入安西新军序列，享受安西新军的各种待遇，却并不直接开始学习，而是参与建造学堂的工作

中。这对于他们亦是一种考验，没有吃苦的精神，马璘也不会让他们在学堂之中待下去。

当然了，现在学堂还是一大片工地，也没法让他们学东西。

李岫大匠总体负责这件事情，而马璘则是开始编制各种教材。他前世读书极杂极多，可以说是一个全才，很多东西都是得要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写出来，然后让汉家子弟们学习。这些人暂时只能学一些入门的东西，至于真正成体系的东西，他也写出来了交给了李岫，将来还是要靠李岫来教给这些人。

火炮试验场之外，很快变得极为热闹，几千汉民热火朝天的忙碌着，虽然是冬天却一个个极有干劲。冬天里本来就没有什么活计，都督府给出的待遇又足够丰厚，再加上马璘如今在安西的威望，为大都护做事，还有什么不乐意的。

整个区域里面建筑暂时不算太多，不过圈起来的面积却是极大，都是不能耕作的盐碱地。院墙很快有了模样，两片建筑群也慢慢有了雏形，乃是大院中的两个院落，占地都在一千亩以上，门口各自立着一块石碑，一块上面刻着“安西炮院”，另一块刻着“安西技术学院”，看字迹都是大将军的手

笔——当然，大概应该叫做总督大人的手笔。

每一日都是极为忙碌，这边忙着建校，同时也在为婚礼操着心，毕竟这对高芊芊而言乃是大事，不能让她有自己不重视的感觉。对于这个丫头他自然是重视的，甚至可以说是极为喜爱，由于前世的某些经历，他在男女之情上可以说极为凉薄，然而高芊芊却是真正走入了他心中的女子。

和高芊芊约定的十天之期其实早就过了，婚礼倒是还没有举行，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事情的发展出了一点儿小小的偏差。原本预料杨幼娘会在十日之内来到龟兹的，可是杨幼娘并没有及时出现，而她没有到，这一场婚礼自然就没法举行。

第四百三十一章洞房花烛

杨幼娘一行人到安西时，龟兹正下着鹅毛大雪。

这时已然是至德元年的十二月初了，路上花费的时间比马璘预想的要长上很多。杨幼娘一身重孝，在风雪中显得楚楚可怜，见到马璘便扑到怀里，显得极为依恋。马璘见她这个样子，倒也不好多问，只能是好好地安慰她一番。后来伴着杨幼娘的安西密探禀报，原来杨幼娘是在父亲墓前守了十天，之后才动身来的安西。

杨国忠已死，她一个人在世上也是孤苦伶仃，自然是把夫婿当做是最大的依靠，马璘现在也知道她有些本事，毕竟她是康小雨的亲传弟子，不过毕竟是女儿家，有些功夫也改变不了什么，终究还是要依靠男人的。

说起杨国忠的死，杨幼娘显得极为伤心，说上两句便又忍不住流下眼泪。马璘见她这个样子，觉得开口提成婚之事未免有些不合适，可是毕竟高芊芊已经准备这么多天了，再拖下去同样是不合适。最终他还是一脸歉意的说起这件事情，杨幼娘却并没有拒绝，只是默默的点了点头。第二日马璘再见

她时，杨幼娘已经脱了孝服，恢复了平日模样，看来也的确是做好了准备，只是眉眼之间有着淡淡的忧伤，不过这也是人之常情了。

对于马璘而言，婚事只是一个仪式，一个他给予这两位女子的交待。既然两人都已经到了，那么自然是越早越好，早日了结这件事情，给两位女子以应有的名分。他也能早日安心。所以在和高芊芊七伯商量了之后。决定三日之后便即刻举行婚礼。

三日之后。至德元年十二月初一，碛西总督马璘的婚礼，在思浑河畔的马家田庄如期举行。

来的宾客自然不少，龟兹城内的胡汉商人和龟兹王都送来了丰厚的礼物，马璘的部下也是济济一堂，田庄内摆开了流水席，热闹了一整天，附近正在建校的汉民们和马家作坊的工人们也都沾了一些喜气。同样是得到机会大吃大喝了一场。

高芊芊和杨幼娘都没有家人参与这次婚礼，对于二人而言这其实是遗憾，因为这一点马璘对于二女是有歉意的，所以婚礼也是办得尽可能的热闹。七伯一整天都高兴得合不拢嘴，整个人看上去似乎也年轻了几岁。举行完仪式之后，两位新娘子被送往后院洞房之中，马璘则是在前面陪着众人。

他毕竟是大将军，这几年来威势越来越大，来

的宾客们要么就是他的部下，要么就是商人。自然没人敢开他的玩笑，都是说一些恭喜的话。在后院之内。洞房之中，两位女子各怀心事开始忐忑的等待着。

杨幼娘头上顶着红布，低垂螓首默默地想着心事，听到身边不远处有低低的呼吸之声，偷偷把红布掀开一角，却看到另一个头上盖着红布的身影坐在不远处，不由得皱了皱眉头，索性把盖头直接掀了下来。

那边高芊芊听到响动，也是掀开盖头，颦眉问道：“怎么了？”

“你……怎么会在这里？”杨幼娘打量着房间，小脸上神色显得有些怪异。房间很大，有一张特别制作的大床，她和高芊芊都是坐在床边，相聚不过三尺，床上放着一种特别的柔软枕头，怪异的是一共有三个。

“这是洞房啊，我自然是在这里了。”高芊芊白了杨幼娘一眼，“夫君今天娶的是我们两个，我不在这里还能在哪里。”

“可是……不该是有两个洞房的么？”杨幼娘低声道，心中一片凌乱。同时娶两个正妻的事情没听过，可同时迎娶两个侍妾的并不少见，虽然身份

不同，可都是同时迎娶两位女子，那都是会有两个洞房的，而现在两人却在一个房间里，居然会有这么一张诡异的大床。

难道是三个人要睡在一起么？杨幼娘看了看那个明眸皓齿的女子，又看了看大床，心中没来由的紧张。她虽然已经成为了马璘的女人，可未曾想过会有这样的事，完全没有丝毫的心理准备。

“什么两个洞房？我问过夫君，他说我们三人是要睡一张床上的啊。”

高芊芊的回答印证了杨幼娘的猜测，杨幼娘低垂了头，轻轻地啐了口：“真是荒唐！”

高芊芊低声道：“其实我也觉得荒唐……可是，本就该是这样的啊。”

“什么本就该是这样的……”杨幼娘摇了摇头，和高芊芊讲起了她知道的事情来。其实在长安城中，同时迎娶两个女子在士大夫中并不少见，不过洞房向来都是分开的，顶多也就在隔壁。听了杨幼娘的话，高芊芊睁大了眼，也是说不出话来。

她去过女肆专门问过，大概知道这个晚上会发生什么，这样的事情，没有哪个女子愿意还有另一个女子在旁边看着。因为这桩婚事乃是先皇旨意，所以她以为该是这样，也是花了好长时间才说服自

己接受。可是听杨幼娘这般一说，似乎不该是这么回事。

“咱们的夫君啊，真是……”杨幼娘颦着眉头摇了摇头。这样的安排，明显是有些不尊重了。

“幼娘妹妹，不干夫君的事，是我自己理会错了。”高芊芊见杨幼娘的脸色，开口打断了杨幼娘的话。回想起当日马璘大哥说话的样子，她已经明白当时马璘大哥是在开玩笑，后面的一切都是自己安排的，这个锅自然是不能让马璘大哥来背。

七伯只负责前院的事，内宅的一切都是她安排的，洞房的布置包括这张为了容纳三人而准备的超大婚床，亦是她设计打造的。她也是爽快之人，干脆利索的向杨幼娘说明一切，不让杨幼娘怪到马璘头上。然后她自己便在心里开始后悔，时间已经来不及了，已经是没法重新布置一间洞房了。

“那……怎么办啊！”杨幼娘听完，亦是颦起了眉头。这个局面，是她事先未曾想到过的，对于她而言这是极为严重的一件事情，出现了这样的状况，别的一切心事都只能是放在脑后了。

“芊芊姐姐，夫君他……知道么？”

“不知道，这几天我都把他赶到外院住了，本是准备给他一个惊喜的。”高芊芊看着费尽心血布

置的洞房，有些无奈地道。

两位美丽的少女相互看着，神色都是有些复杂。杨幼娘从来没想过大婚之夜会是这样，而高芊芊之前虽是说服过自己，可是这个时候却是要多后悔有多后悔。

“等夫君来了再说吧！他……应该会有办法的。”高芊芊越想越乱，最终还是横下心来，说了这一句之后，便把盖头又盖回自己头上，坐在床沿上不动了。

杨幼娘呆了半响，最终还是默默点了点头，也把盖头又盖到自己头上。这个时候她忽然有些好奇，自己的男人来到这里之时，又会如何……选择呢……

马璘酒量本来不小，不过今日虽然也几次端起杯子，却是滴酒未沾。今天是个好日子，他也不想给两个妻子留下不好的回忆。他不喝，自然没人敢劝，其他人相互劝酒，倒是很快喝倒了一大片。

天色刚暗下来，客人们便陆续告辞。这个时候，鹰奴却又送来一份重要的情报，说的是辽东发生的事情。

金城破，新罗灭！

“这小子，倒是个好样儿的。”马璘看了情

报，暗自点了点头。

李璟这小子自视高了点儿，不过当真是不错，能做到如今的成绩，也不愧李隆基称他为“我家英物”。灭契丹、白头奚、室韦、降靺鞨，灭渤海，如今又一举拿下新罗，这些功绩，虽然是有运气的成分，可是也足以自傲了。

只可惜生不逢时，又有着章怀太子后人的身份，最终选择了自立这条路，而这绝对是一条死路。纵然他拿下新罗，把辽东之地连成一片，也不会改变什么，最终还是死路一条。

这样一个天才，最终还是免不了一死，说起来倒也极为可惜。

不过这和碛西无关，李璟灭掉新罗对长安会是一个震动，却和他没有多大关系。知道这件事情了，也就是这样了。马璘随手把情报揣入怀里，便迈步向着后面走去。

马家田庄人丁依然不多，前院碰到七伯，老人家喝得满脸通红，拉住马璘絮叨了好一会儿，最终还是清醒了些，大声让马璘快入洞房，好好努力为扶风马氏开枝散叶。在前面领路的小侍女羞得脸红得不成样子，连忙领着马璘进入了后院。

走到洞房之外，小侍女敛手便要告退，马璘打

量了一下四周，皱起眉头道：“芊芊是在这里吧——怎么只有一个洞房？”

“姑爷，本来就只有一个洞房啊。”小侍女羞红着脸低声道，“姑爷……姑爷不是说要三个人……嗯……睡一起么？小姐就只准备了一个洞房啊……”

小侍女亦是高句丽人，来自于高大将军的田庄，高仙芝怛罗斯之战后奉诏入京，在安西多年置的田产却是带不走，高家田庄里还有大量的人留守。这个丫头亦是留下的高句丽人之一，这两年才过来给高芊芊当侍女，所以才会称呼马璘为姑爷。

马璘听了，嘴角不由得一阵抽搐，轻轻摆了摆手。

“姑爷，那我走了啊……”小侍女低声呢喃一句，连忙逃走了。马璘摇了摇头，推开房间的门，看到里面红烛高烧，一张极为柔软的大床边上，正坐着两个美丽的少女。

第四百三十二章绝色双姝

壁炉里火光熊熊，房间内极为暖和。这种壁炉亦是马璘所涉及的，这几年在龟兹一带颇为流行，如今已经逐渐推广到其他三个军镇了。马璘走入房间之内，轻轻关上房门，头上盖着红布的两位少女都是屏着呼吸，坐在床沿上一动不动。

虽然是同时迎娶二女，可是这般情景却是他事先没有想到的。当然了，这种荒唐之事他以前并不是没有，譬如高芊芊买来的那对龙家少女，姐妹二人每次都是一同陪他的。不过眼前这两人，毕竟是不同的。

龙家少女不过是买过来的，他对她们并没有任何情分，那不过是单纯的为了发泄，而这两位将要成为他妻子的女子，他都是有真实的感情在其中的。高芊芊早就走进他的心里不用说了，至于杨幼娘，当初初尝滋味时倒是谈不上什么感情，可是终究是有些怜惜，而当米雪传来消息杨幼娘准备为他而死的时候，他的心自然也是发生了变化。

若是早知道高芊芊想岔了，自然就不会有现在的状况，不过眼下已经是这样了，也就只能是这样了，总不能现在再去另外布置一间洞房。

不过这样也好，至少不用为先去哪个洞房而烦心了。

轻轻走到床边，两位少女的手都是紧张得绞在了一起，马璘伸出手来想要掀开二人的盖头，忽然听到一阵奇异的声响，却是从高芊芊身上发出来的。

似乎是受到了感染一般，杨幼娘那边亦是有声音传来。二女都是低垂了头，显然是有些窘迫。

马璘无声笑了笑。也就不再去掀二人盖头。见桌上放着一些吃食。便拿了一些到壁炉边上坐下，慢慢地烘烤着。

要是以往，他自然是不会做这等事情，自从兰州会之后，他的心境也发生了极大的变化，不再似以往那般锋芒毕露，整个人变得平和了不少。

自从出现在怛罗斯之战的战场之上到现在，已经是五年多了。这五年多以来。大部分的时间他的心都是绷着的。阻止胡大文明的扩张，让汉家文明在碛西、河中乃至更广大的区域占据优势乃是他的执念，心中一直挂念着这些东西，他的整个人心底其实是极为焦躁的。纵然是接连不断的胜利，也改变不了这些。

身为人臣，手里的权力随时都可能被夺走，之

前的一切努力都有可能付之东流，而若是失去了这次机会，按照原本的历史轨道走下去，葱山以西将再无汉家衣冠。千年之后葱山以东犹为汉家所有，然而从文化上来说碛西却成了胡大的地盘。那种状况有多麻烦马璘记得很是清楚。因为不愿重蹈覆辙，所以他一直在努力，这件事情一直悬在心中，始终没法放下。

而现在，由于之前的兰州之会，一切终于是明朗起来。这一次和张巡之间的会面，看上去简简单单，甚至根本没有流血，然而对于他而言，却是比灭掉三国更重要的事情。

他最需要的就是时间，而现在他终于是有了时间，不再担心手里的权力被剥夺的问题，一切都可以从容布置，按部就班缓缓推进。

所以他的心境才能变得如此平静。若是以前，面对这两个可堪采撷的美丽女子，他的第一件事自然是要尽情的放纵一番，之前的浮浪，其实都是由于压力太大，那等事情于他而言，便是极好的释放压力的方式。而现在，心态彻底平和下来，他才会似现在这般会去考虑她们的感受，而不是以前那样粗暴和直接。

几样食物都是极为精美，由于是摆放在洞房之

中，自然不可能太过油腻，炙烤之后便有淡淡的香味泛起。两位少女之前一直紧张，后来腹内发出响声之后也只是觉得害羞，这个时候却忽然感觉到是真的饿了。

这样的日子，在外面时她们自然是没有进食的机会的，而后院这边，却是高芊芊一手准备的，她又没有什么经验，自然就忽略这些了。被侍女扶着走进来时一直是蒙着头，心中本来也紧张，哪里还能想到先吃一些东西。杨幼娘心中同样忐忑，也不会在这样的日子里想到要吃些东西。

脚步声又响了起来，慢慢地靠近了床边，两人不由得又都屏住了呼吸，把头垂得更低。马璘把几盘食物放在桌上，又把葡萄酿倒入杯中，这才转过身来看着两人，笑道：“饿了吧，先吃点东西。”

说话间两个盖头已经被他同时掀开，这等时候自然不能厚此薄彼。烛光之下两张美丽的小脸映入视野之中，马璘目光微微一颤，不由得赞叹道：“美，好美！”

的确是两位玉人，杨幼娘平日里喜欢盘着妇人的发髻，此时却是恢复了少女的装扮，她出自杨氏一族，单论样貌绝对称得上绝色二字。平日里她是不施脂粉的，今日掠略妆扮了下，更是明艳无比。

而另一边，高芊芊虽然亦是盛装，却有一股掩饰不住的勃勃英气，看上去却是另有一番感受。对于二人的赞叹，马璘亦是发自内心的。

两位少女看了看马璘，又不由自主的对视了一眼，复又低垂了螓首。这种时候她们还是紧张，只听到了马璘称赞她们好看，之前的话却没往心里去。

马璘拉起了二女的手，笑道：“这么漂亮的两个丫头，都是我一个人的啦，我可真有福气——过来吧，先吃饭，都是一家人了，有什么好拘谨的。”说着拉着两人便到了桌边坐下。

二女都已经做好了某些准备，心中紧张也是为此，此时被马璘拉到桌边，心中明白有些事情暂时是不会发生了。对于二女而言，便如同是获得了缓刑一般，都是松了口气，一颗悬着的心这才慢慢放下。

这个时候，才真的觉得饿坏了。

“马璘大哥……”

“夫君……”

二女刚要开口，马璘摆了摆手，笑道：“其他的事情一会儿再说，先吃东西！快吃吧，都饿了一天了，你们不知道心疼自己，我还心疼呢！”

若是放在以往，他是不会说这等话的，也想不到这样说话。这都是心境改变的缘故，毕竟是后世来人，说些甜言蜜语暖心的话还是会的。放在后世或许很拙劣，可放在千年之前的这些女子身上，这样的一两句话也便够了。

二女对视了一眼，再看马璘的目光便变得愈加温柔。高芊芊拿起一块糕点，放在嘴边秀气的吃了起来，杨幼娘一直微颦着的眉头慢慢地彻底散开，亦是拿了一块糕点吃了起来。

二人都不是寻常女子，杨幼娘是康小雨的亲传弟子，高芊芊的身手却是马璘传授的，平日里都是极为骄傲的。越是骄傲的女子，便越是没法容忍大被同眠这等荒唐事情，不过这个时候，二人却都是横下心来。

到时候他要怎样……那便怎样吧。

两位少女之前并非是没有交集，马璘上羌塘征伐吐蕃人之时，杨幼娘便以马璘未婚妻的身份来过一次安西，目的就是要见一见传闻中和马璘纠缠不清的高家大小姐。最后两人还动了手，杨幼娘是要除掉高芊芊的，结果却被高芊芊给击败了，高芊芊却放过了她，还把马家在长安的生意正式托付给她。之后倒是没有再见面，不过生意上的事情还是

有交流的，这一次算是二人的第二次相见，见面之后便是这次的大婚。

二女都是正妻，这是先皇的御赐，是没有人可以改变的事情。杨幼娘这几天在这边，眼睛也在看，耳朵也在听，也明白了高芊芊在碛西做出了什么成绩，相比而言她在长安开辟出的局面，实在是微不足道的。对于高芊芊她已经有些服气了，所以之前她才会称呼高芊芊为姐姐，不单是高芊芊比她大一岁，其中自然也蕴含了尊敬的成分。

不过这种时候，她自然也不是没有任何想法的。洞房之夜，某些事情是必定会发生的。夫君只有一个，新娘却有两人，虽然不是想要别别苗头，可是总归还是有些想法的。

至于高芊芊这边，其实也是一样。杨幼娘一直顶着妇人的发髻，关于和杨幼娘之间的事情，北征之时马璘已经告诉过她了，她自然知道杨幼娘已是妇人。这算不得什么，以夫君浮浪的性子，见到杨幼娘这样的丫头根本就不可能放过，既然是注定要做姐妹的，她也不可能揭人之短。不过这个晚上，虽然大被同眠有些难堪，可是她还是希望自家夫君首先注意到的是自己，而不是那个小丫头。

不过这些事情终究不是她们能决定的，到时候

究竟如何，终究也没法提什么意见，纵然是谁觉得心中委屈，可终归只是小事，不可能因此记恨。这个时候听着夫君在边上说着甜言，很多心思只能是先放到这一边，再说……也的确是饿了。

终究不能吃得太饱，两人各自吃了几块糕点，便没有再吃。温过的葡萄酿作为交杯酒，一同喝了一杯。说话的依然是马璘一人，二女之间谈不上有交情，虽然以后要做姐妹，却都不是交浅言深之人，她们和马璘之间各自都有秘密，却不可能拿出来和对方分享。

“累了一天了，咱们早些歇息吧！”

这句话终于是说出来了。两位少女对视一眼，都是低下了螓首。

第四百三十三章新罗婢

高芊芊只觉得身子一轻，整个人便被马璘抱了起来，扬起小脸看着马璘，却看到马璘的目光已经是极为炽烈，一颗心立马嘭嘭嘭地跳个不停，这个时候，倒是没有任何别苗头胜利的想法了。

把高芊芊轻轻放在床上，高芊芊身子一缩，便已溜进了锦被里，明亮的大眼睛忽闪不停，显得极为紧张。马璘轻轻笑了笑，俯下身去捧着高芊芊的小脸，轻轻碰了碰少女润泽的唇瓣，高芊芊低呼一声，小脸上瞬间蒙上了一层可爱的绯色。

先被选择的不是自己，杨幼娘神色便微微有些黯然，坐在桌边娇躯微微有些僵硬，却看到马璘转过身来道：“幼娘，该歇息啦。”然后一双健壮的臂膀便伸了过来，一把把她抱在了怀里。

杨幼娘的身体瞬间就软了，连忙伸手指着桌上的红烛：“夫君……”马璘轻吻了一下她的耳垂，已是把她放在了床上，摇了摇头轻笑道：“你们都是我的宝贝儿，今晚我要好好看看你们……”

杨幼娘“啊”了一声，立马也是红了脸，掀开锦被便钻了进去。

见两人都是摆出一副即将受刑的样子，马璘笑

了笑，自己亦是钻了进去，挨着两位少女躺了下来。

大床足够的大，比这个时代普通的床榻要大上很多，柔软而非坚硬的枕头，亦是马璘的设计，两具微颤的娇躯一左一右揽在怀里，听着二女砰砰的心跳之声，看着两张无暇的美丽小脸。马璘一时之间亦是有些感慨。

两位少女枕在他健壮的臂膀之上。感受着身边男子逐渐炽热的身体。这个时候，紧张还是占据了上风，别别苗头的心思基本上都是消散了。纵然是杨幼娘亦是如此，她虽然和马璘已有过肌肤之亲，然而若是马璘首先选择了她，那她就得被高芊芊先看到，这对于她而言，依然是极为难堪的一件事情。而高芊芊心中的紧张自然更甚。蜷缩着身子不敢动弹。

“都这么怕我么？我可是你们的夫君啊。”马璘的声音响了起来。

二女都不敢作声，却又听马璘说道：“我跟你们讲几个笑话吧，不要这么紧张——自己把衣服脱了，我先来。”

这种时候，哪个还有心思听他讲什么笑话，不过眼见马璘的衣服一件件飞了出来，然后他当真一

本正经的开始讲笑话，两位少女羞窘异常，然而还记得夫君是要她们脱衣服的。

高芊芊忽然想起了女肆中那位胡姬的教导，咬了咬嘴唇在锦被里慢慢除掉了衣服。却是翻了个身，离马璘远了一些。趴在了床上。那边杨幼娘默然不语，也是缓缓褪掉了衣服，把红衣放在锦被之上，又缩回到了锦被之内。

伸手所触皆是少女弹性惊人的肌肤，这个时候马璘的笑话自然是讲不下去了。虽然这样荒唐了些，可是这样温暖的冬日夜晚，还能有什么别的选择。

马璘站起身来，两位少女便都看到了他健壮如山的身体，下一刻都是连忙闭上了眼睛。

高芊芊伏在床上，不敢再回头去看，忽然感觉身上猛然一沉，已然被马璘重重地压住了。

倒没有胡姬说的痛疼的感觉传来，亦是没有葛秋儿说的撕裂般的感觉，想起胡姬说的话，这种姿态下似是该做一些回应的，脑子里却是乱成一片，完全就忘记了。高芊芊只能是鹌鹑般的缩着身子，感受着身后男子灼热的温度，等待着马璘大哥在她的身体上留下痕迹。

这是他的妻子，是他真正喜欢的女子，所以马

璘并不像以往那般粗暴。杨幼娘睁开眼睛之时，一道纱幔正挂在大床中间，能听到高芊芊呓语般的低吟，却看不清楚纱幔后面的两人。

这道纱幔，便是夫君适才站起时挂起来的了。原来他并非是为了展示身体，不过虽然她已然是他的女人，却未曾看到过他这个样子。

夫君……最终没有先选择她。

杨幼娘心中微微有些失落，看着出现在身边的纱幔，心中倒是松了一口气。不知道他是从哪找到的，又是怎么挂上去的，不过这个样子，至少不用太尴尬了。她不愿看到他骑在高芊芊身上的样子，更不愿自己在同样的状态下被高芊芊看到。有着这层纱幔，至少能好上很多。

说到底还是没法不介意的，不过今晚是大喜的日子，也就只能这样了。这样的荒唐之事，有一次就够了，她的美丽，只愿在最隐秘的空间之中为他绽放，而绝不是现在这样。

对于马璘而言，二女雨露均沾是必然的，不过又不能分身，知道杨幼娘会不快，不过也只能是如此了。高芊芊的娇躯曲线玲珑，如锦缎一般光滑，这样的时候，分心亦是一种不尊重，所以这个时候，他的眼中便只有这个丫头。

为了他，为了马家，她肩上扛起了太多的担子，一个人撑起了整个马家作坊。她是最美丽的女孩儿家，骄傲的高大小姐，却整日里在作坊内和工匠们混在一起，身上满是烟尘。

甚至在这个时候，她柔软的娇躯中依然有淡淡的一丝煤烟味道，对于这个刚强倔强的少女，他实在是亏欠了太多。

大手划过少女的每一寸肌肤，少女的身体慢慢不再颤抖，鼻息却变得微微有些粗重，螓首微微地转了过来，明亮的目光之中带着一丝柔媚。

“应该可以了。”马璘心道。

少女微微翘了翘身子，摆出一个颇为羞人的姿势，大概是女肆里胡姬所教的。这种姿态终究是很吸引人的，马璘低吼一声，猛然靠了上去，开始了预谋已久的探索过程。

杨幼娘听得边上发出一声娇哼，微微颦了眉头，手臂伸到床下捡起两粒石子。轻轻一弹桌上的红烛便熄灭了。然而正对大床的壁炉里烈火熊熊。房间内依然是极为明亮。

纱幔那边的动作变得极为激烈，两人似已摆脱了锦被的束缚，大床倒是结实，不过震动还是能明显感觉得到。杨幼娘轻轻颦起眉头，想要转过身

去，却又担心夫君待会看了心中不喜，也就没有动弹，仰面看着屋顶。努力不去听那边的声音，却根本没有办法做到。

任高芊芊平日里如何矜持，被破体而入的瞬间立马就忘记了身处何地，之前马璘足够温柔，所以她并未感觉到如何痛苦。她早已忘记了还有另一个女子在身边，逐渐和马璘越来越激烈的纠缠在一起。

男人和女人最完美的结合，便是灵与肉的相融，此刻她和马璘便是如此。他和她的心中都有彼此，这样的相互探索自然是一件乐事。而另一边的杨幼娘，暂时两人都是顾及不到了。

就在同一时刻。万里之外的地方，新罗王宫里亦是温暖如春。

嘉德天子李璟赤着双足坐在新罗王的宝座之上。双目微微有些发红，看着跪在身前台阶顶端身无寸缕的两位新罗公主，不由自主的发出一声舒服的叹息。

这便是权力带来的好处了，这两位新罗公主不久前在金城还是金枝玉叶，如今却只能卑微地跪在他的面前，用樱桃小口来服侍他，只为保全她们的性命。

纵然是利用海东青传递消息，消息从辽东传到安西也要十天时间，马璘今日刚得到消息，其实李璟击破金城已经超过十天了。

新罗婢在长安城亦是极有名的，相比康居胡女和波斯女子还要受青睐一些，她们最大的好处便是乖巧温顺，长安城里士大夫都以蓄养新罗婢为荣。这两位小公主还未及笄，却都有着新罗女子的天赋，香舌极为灵动，把李璟服侍的欲仙欲死。

其实李璟本非是这样的人，或者说他并不会把这样的事情当做重要之事，这样的消息传到宫外，必然会引起新罗百姓的愤怒，然而这个时候，他已经是毫不在意了。

金城倒是攻下来了，新罗灭国已成定局，然而这又有什么意义？派往碛西联络马璘的使者并没有回来，而从长安方向却传来了马璘被封为碛西总督的消息！

这就是说，兔死狗烹的事情并没有发生在马璘身上，新君对于马璘依然是给予了充分的信任，而马璘已经带着大军返回了碛西，这分明就是不可能答应他的条件了。

而那个派去的使者，长安城里有名的神偷，应该已经死了。

既然没法取得马仁杰的支持，那么他的自立便是笑话，纵然他的领地如今幅员数千里，在辽东彻底连成一片，然而却依旧改变不了什么。

李亨去迎回了先皇灵柩，回到长安城之后立马下令，诛杀了章怀太子一系的所有后人，纵然是金城公主的至亲之人，也没有一个得到保全，全部都是被李亨杀死。

章怀太子后人很多，这些人的死他大抵是不在乎的，他在章怀太子后人一系之中，原本也是属于距主干较远的地位，少年时没少遭人白眼受人欺负，直到中了进士之后才好过一点。后来入龙武军，又被那些人冷嘲热讽，到了他在辽东建功立业之后，却又接连来抱他大腿。这些人他都没有任何感情，死了也就死了。

然而他的母亲，却也死在了这场屠杀之中。

这样的事情，其实是可以想到的。当初他不敢返回长安，从漠北回师的途中直接决定了要自立，就已经预见到有这一天。然而毕竟是他的寡母，这样的事情实实在在发生了之后，他还是极为愤怒。

事情还没发生时，他都计划过要报仇了，然而现在他并没有取得马璘的支持，母亲被杀依然发生了，报仇却是没了指望。

不单是如此，他自己的前途亦是变得渺茫起来，王图霸业眼看就要成为一场大梦。

这些消息，都是在攻破金城之后才知晓的。而这样的消息，对他而言乃是极大的打击。

空有胜兵十余万，却没有任何出路，所以李璟索性放浪形骸，接手了新罗王金法敏家族的所有女人，就连这两个未曾及笄的小公主，亦是未曾被他放过。其他人倒不知道他的想法，不过却是上行下效，大军在金城军纪极差。

两位小公主为了活命极为殷勤，李璟终于是抵受不住，低吼一声按住其中一人螓首，呛得那小姑娘不住咳嗽，发泄完毕之后，缓缓靠在了宝座之上。

第四百三十四章新罗僧

金城能这么快被攻克，主要还是因为新罗人已经胆寒。

这几年来，马璘在西边杀人，李璟在东边杀人，对于异族皆是极为狠辣，完全没有了以往王者之师的自觉。大唐兵锋还未触及新罗之时，新罗国内其实已经人心惶惶，金城内很多有实力的新罗贵族便在考虑以后的命运了。

新罗亦是被儒家文化浸淫极深的礼仪之邦，不少贵族饱读诗书，亦是极有见识的。伴随着辽东几个强大蛮族先后被灭族，他们便觉得形势极为不妙。

从最初的高句丽开始，能和中原王朝抗衡的原因，便是中原王朝一向以天朝上国自居，大军亦是自命为仁义之师，甚少行杀戮之事，亦不会就食于敌。对于中原的天子来说，辽东的百姓亦是他们的百姓，而非是他们的敌人。所以当初炀帝百万大军征高句丽，却容许高句丽人数次投降，最终铩羽而归。入唐以来苏定方、程名振、刘仁轨、刘仁恭、薛仁贵等大将带兵攻入这三千里江山，亦是以王师身份自居。新罗最终能占据大同江以南大片土地，

其实原因便在于此。

然而即便是如此，新罗人亦是不愿靠近大唐太近，另一个辽东大国，号称海东盛国的渤海国亦是如此，毕竟对于他们而言，中原太强大了。

新罗能够存在，甚至能够在和大唐的交锋中互有胜负，其实原因在于唐人的仁慈。然而这几年来，他们看到的和听到的却是完全不同。

西边马璘开疆拓土，杀的人已经超过了新罗的丁口，那毕竟是远的，而在辽东这边，李璟把桀骜不驯的契丹人和白头奚彻底灭绝。为了除掉契丹人和奚人的残余甚至发布了重金收购头盖皮的残忍命令，引得大量靺鞨人和高句丽人组队进入深山，去追捕契丹人和奚人。最近李璟又屠灭了室韦，手段亦是一样残暴。对于新罗人而言，当唐人变得比蛮族还要残忍，而不是原本的仁义之师时。那么新罗便没有了存在的可能性。

若是中原王朝的军队一开始便是这般残暴，那么早在前隋之时辽东便正式纳入中原版图了。

对于他们而言，投降便是唯一的出路。在他们看来，新罗之民毕竟和契丹人和奚人室韦人不同，投降了或者能够得到宽恕，就像极西之地的大食人那般。马璘征伐大食时，抵抗者直接屠城，投降者

却是得到宽恕。

后来李璟攻占渤海，更让新罗人震惊。然而李璟并没有在渤海大肆屠杀高句丽遗民，而只是杀死了渤海王族，这让新罗贵族们放下心来。李璟大军跨过大同江之后，他们便逼迫新罗王金法敏割让出半壁江山，发现无法满足李璟的胃口，这个时候，便知道新罗已经完了。而当李璟大军在风雪的掩护下突兀的出现在王都之外时，几家最大的新罗贵族便抓住最后的机会。新罗王的军队还在抵抗，他们已经纷纷打开了各个城门。把李璟大军迎入城中。

最后的结果自然是让这些新罗贵族们满意，倒霉的只有王族，他们皆是得到了封赏。而他们的家族和财产，也都得到了保全。贵族们在新罗地位极高，有着极大的影响力，他们投降之后。金城便没有了有效的抵抗力量，而各地的平地也是指日可待。

饱读诗书的贵族们也知道李璟并非是真正的大唐天子，甚至明白李璟终究会覆灭，不过那么没有什么，既然大唐帝国已经做出了改变。不再是以往温顺的模样，那么新罗的灭国已经成了定局，不可能再有任何改变。至于将来，等到李璟将要覆灭之时，他们再投降一次就是了，这也算不得什么。

他们的想法李璟也明白，不过李璟也并不在乎了。自打知道马璘成为了碛西总督之后，他对这些都已经看得很开了。

说到底他攻下新罗，其实不过是为军功又重重地添上一笔而已，对于他的命运，已经没法做任何改变。

进入了贤者时间的李璟再看身前跪着的两位新罗小公主，也没有了任何的兴趣，在另一位小公主殷勤的用香舌为他做完清理之后，便摆了摆手令二人走开。

两位小公主低头膝行退下台阶，却不敢走远，跪在大殿之内显得无比恭顺。过了一会儿，一个一脸慈悲之色的老僧缓缓走了进来，看到两位身无寸缕的小公主神色没有丝毫变化，向着李璟拱了拱手道：“拜见将军。”

李璟皱了皱眉头道：“慧超，你是想死么？”

老僧低眉道：“老僧不想死，要死的却是将军。”

“大胆！”李璟脸色一板，“和尚！不要以为咱们有点儿交情，朕就不敢杀你！”

“将军就是将军，长安那位才是陛下。和尚便是为当日那点儿交情，才从长安来见将军。”

李璟哼了一声，缓缓坐直了身子，盯着老僧道：“看在昔日情谊的份上，朕饶你这一次。说吧，你从长安来见朕，又有何事？”

他未曾入龙武军时，乃是以文采闻名，儒释道三教典藏无一不精，对于佛法亦是有所涉猎。这慧超乃是长安名僧，开元年间西渡流沙去天竺，数年之后回到长安，带回了不少佛经之外，还写下了一卷《往五天竺记》传世，文辞优美，记录了大量碛西和天竺的风土人情，声名极为显赫。李璟那时和这慧超也有些来往，后来入了龙武军之后便断了联系，如今却又在这里见到。

慧超在长安极为有名，却是新罗人。不过他西行求佛法之后并未回归新罗，而是在长安居住，年龄不过五十出头，看上去却是老得很多，这与他那一趟天竺之行亦是有极大关系。

慧超低眉道：“将军在此地自立，长安城内章怀太子一脉为之一空，将军之母亦是受到牵连。和尚来这里之前，已经让将军之母入土为安。能力所限，无法再做更多，将军勿怪。”

李璟脸色瞬间黯然下来，轻轻点了点头：“谢了。”

慧超说及他的母亲，李璟自然是无法再让两个

光着身子的小姑娘跪在这里了，摆了摆手之后，几名新罗宫人自廊柱后走出来，快速的为两位小公主穿上衣服，匆匆退了出去。

“都是故人，算不得什么。”慧超看着李璟，“将军，今日之光景看似繁盛，不久之后却是要大祸临头了，不知将军作何打算？”

面对这这位故人，李璟也没法在强装下去，苦笑一声道：“事已至此，还能如何？不外是日日笙歌罢了，随心所欲的滋味，总是尝了一尝，来日决一死战便是。”

慧超道：“这么说，将军自己心里还是明白的。”

李璟苦笑，他本是自律极严之人，这几年来在辽东领兵，学着马璘放纵部下糟践异族，自己却并没有亲自做过什么，对于女色更是极少接近，也就在草原上之时那个突厥女子让他极为心动，不过最后还是硬着心肠杀了。这几日在新罗王宫之中为所欲为，新罗王的妃嫔和女儿被他糟蹋了个遍，上至三四十岁的半老徐娘，下至尚未及笄的小姑娘，皆是做了他的胯下之臣。放在以往自然不会这般，然而对他而言这便是最后的疯狂了。当然了，已经自立为帝，他倒也是有着这样做的资格，他不过是想

通过这样的举动，证明自己的确是一代帝王，如此而已。然而他的心中，惶恐自然是少不了的。

“既然将军自己明白，和尚倒是有几句话想和故人说说。天命不可违，将军也不是天子。有些事情，须得及早准备，免得将来玉石俱焚。”

李璟盯着慧超看了一会儿，开口道：“和尚，想说什么就说吧。莫非你以为朕——以为我还有活路不成？”

慧超道：“若是及早准备，自然还是有的。”

“活路在哪里？”

“东边。”

李璟苦笑一声道：“东边？金城东边便是大海，我是陆上战将，去海上做什么，难不成要我做海盗？”

慧超低眉敛目：“再往东一些。”

“再往东一些？你说——扶桑？”李璟猛然坐直了身子，盯着慧超道。

慧超点了点头：“明春之前，将军还有不到三个月的时间可以准备。三个月的时间，差不多足够了。”

李璟目光闪烁，神色急剧变化。

不得不说，这个新罗僧的建议，让他极为心

动。

金城往东，乃是大海，继续往东，便是扶桑。

那也是一个大国，足可作为落脚之地。若是能在扶桑站稳脚跟，大概不用担心大唐的追杀了。

慧超微低着头，也没有再说话。李璟在心里盘算了良久，目光之中渐渐便是有了神采。

笨拙矮小的扶桑人，却富有大唐极为缺乏的白银，占据了那等地方，不但免了杀身之祸，又可成为一方之雄。

心中盘算已定，眯眼看着下方的老僧，李璟大笑起来："好一个祸水东引！慧超，你这个和尚算什么慈悲之人！你从长安来到这里，就是要我去杀扶桑人的么？哈哈！"

慧超轻叹一声："将军若不走，到了春天大军来攻，死的便是新罗人。和尚是和尚，可是和尚毕竟还是新罗人啊……"

……

第四百三十五章不同

李璟大笑。

“和尚，新罗人倒是少死了些，因为你这几句话，扶桑不知道要有多少人人头落地。你这次来当说客，死了只怕去不了西天！——虽则是冬日，朕岂能在此安坐，麾下雄兵十余万，既已下新罗，如何下不得扶桑！和尚，可否留在此地，助朕一臂之力？”

“和尚愿意。”慧超低眉点头。

有了出路，李璟立马恢复了精神。这几日里在新罗王宫之中大肆荒唐，倒是浪费了极为宝贵的时间。一道命令传下去，两位新罗小公主便被勒死在大殿之外，而其他的新罗王族的女人，亦是很快遭到了杀戮。

对于李璟的命令慧超并未阻止，他亦不愿惹恼这位故人。为了避免来年春天的大战，他必须要和这位故人合作。大战一起，虽然交锋的是李璟和大唐，然而却是在新罗地面之上，遭殃的自然是新罗百姓。相比数以万计的新罗百姓，几百女子的死倒也算不得什么了。

对于李璟而言，不过是为了减少麻烦而已。他

碰过的女人，部下便不敢再碰，既然他不准备再碰了，再养着不过是浪费粮食而已。能够顺利攻下金城，靠的便是凶狠的名声，所以这个时候，他不介意让自己的凶名更盛几分。

正在祸害新罗百姓的士卒们也被收拢起来，既然已经有了目标，便要即刻开始准备。对外宣称的自然不是要放弃新罗逃往扶桑，而是要借着连胜的势头渡海灭掉扶桑。若是现在便宣布放弃大陆逃往海盗，军心立马就会崩溃，新罗之地亦可能得而复失。

王宫内大量的新罗女子倒在了血泊之中，不过金城内寻常百姓却会有更多的人保全性命，对于慧超而言。他返回新罗的作用已然开始显现。他在新罗有着极大的声名，可以帮着李璟收集足够多的海船和水手，为跨海东征做准备。

这样的行动，不单是为了减少新罗人的伤亡——当然，这个还是最为重要的目的——还有一个目的，那就是祸水东引。让李璟去好好祸害祸害扶桑人。这其中牵扯到长安城内新罗僧和扶桑僧人的恩怨，不过这些自然是不足为外人道了。

……

同样的夜晚，同样温暖的房间之中。高芊芊目

光愈发柔媚，星眸极为闪亮，修长的双腿紧紧绞在马璘的身上，唇角有着浅浅的笑意。

最初的痛苦极为短暂，癫狂的时刻已有几度，此时她已经略略清醒了些，从身上男人奋力的冲撞之中。感受到的唯有幸福。

有些事情，别人说再多次也不会明白，想象永远不可能代替真实，只有亲自去感受过之后，才能够真正明了。

她所喜欢的男子，已经在她的身上留下了深深的痕迹，从此之后，她便真的成为他的女人了。

这一时刻。便是她所期待许久的。自从他开玩笑般对尚在懵懂之中的她说出喜欢的话之后，她便一直在期待着这一天。

而现在。一切终于是尘埃落定，变成了现实。这个温暖的冬日夜里，她便如同花儿一般为他绽放，骄傲而幸福。

从此之后，便永远连结在一起了。无论以后的路还有多长，都是要一起走下去的啊……

马璘看着少女美丽的小脸。心中亦是极为感动。她所期待的，不过是如此而已，而她却帮了他太多太多。

一个名分，便是她要求的，也是他唯一能给她

的。

这具强壮得不似人类的身躯。高芊芊终究没法一直承受下去，眼见少女小脸上开始显现出痛楚之色，贝齿开始紧咬红唇，马璘也不再控制自己，最剧烈的动作之后便离开了她的身体。

“我要死了啊……”少女低声道，星眸盯着马璘，声音极为娇憨。马璘温柔一笑，轻轻揽住了她，把她揽在了自己的怀里。

纱幔那边，压抑舒缓的呼吸之声，终于是被高芊芊再次听到。高芊芊“啊”的一声惊叫，这才想起还有一个人在床上的事情。

这个时候，她才第一次看到自屋顶垂下来的那道纱幔，看到之后轻轻吐了口气，小脸却是绯红一片。

大概是没有看到，可是……会听到吧。高芊芊心里想着。

舍不得身边男人温暖的臂弯，可是高芊芊忽又想起自己是马家大妇，转过身来凑近马璘的耳朵，低声道：“你去那边吧，妹妹……要生气了啊。”

说着她便轻轻挣脱了马璘，指了指纱幔另一边，小脸依旧红得可爱，却一副不容置疑的神色。

虽然大家都是正妻，可她才是马家大妇，这便

是高芊芊心中的挂念。母亲去得早，没人教她什么，她意识最强烈的，便是大妇不能善妒这个观念。所以她才会往家里买漂亮的各族小姑娘给马璘，也会在马璘在田庄时安排女子侍奉枕席。今日……这个夜晚她已经满意了，却也不想让杨幼娘不高兴，那不是马家大妇应该做的。

马璘笑了笑，还没有动，纱幔的另一边忽然一只小手伸了过来，紧紧握住了他的大手。

那只小手在微微颤抖。

高芊芊吐了一下舌头，轻轻推了一把马璘，把锦被覆盖在身体之上，又把纱幔拉过来搁在了自己和马璘中间，这样便看不到马璘了。

小丫头仰面躺着，小手按在胸前，俏脸上现出满意的微笑。这个夜晚比她想象之中的，还要更加美好一些。

马璘转过头来，看到的便是杨幼娘绝色的小脸。杨幼娘的细眉轻轻颦着，小手紧紧握着他的大手，却是轻轻撅起了嘴。

这样的经历，对她而言并不好过。最关键的地方是……等待的时间太长了。

对于马璘来说，这是没有办法之事，把杨幼娘轻轻揽入怀中，杨幼娘靠在他的胸膛之上，泪水却

忍不住掉落下来。

时间……实在是太长了啊……

这样的夜晚。他居然是把她晾在边上这么久。虽然已经有过肌肤之亲，然而这毕竟是她的洞房之夜啊……

马璘自觉歉然，只有把小丫头揽得更紧，温柔的抚摸着她的身体，看着她悄无声息的默默流泪。

其实梨花带雨的样子，倒是愈发的明艳了……

之前在长安城。她于他而言不过是一个必须要迎娶的女子，一个自己送上门来的小尤物，他对她只有占有的欲念，只有在她娇嫩躯体上狠狠发泄的想法，所以那时的肌肤之亲，自然是谈不上怜惜，向来都是长驱直入，看她颦眉忍受的可怜模样倒是最大的乐趣。他在上一个仇人的女儿，那是他那时的想法。而今日。一切自然是全然不同。

一个愿意为他而死的女子，他终究是会心生怜惜的。兰州会之后，他的心中也不再狂躁，整个人已经起了变化，变得更加的平和。

所以他不可能再不顾她的感觉，也不会抱有摧残仇人女儿的想法，只是想让这个夜晚，留给她最美好的一段记忆。

放在后世而言。这叫做前戏。

伴随着他大手的摩挲，杨幼娘的感觉变得极为怪异。有时他触摸到的地方，纵然已然有过肌肤之亲也让她感觉到羞不可抑。她想阻止，然而他却极为强硬。然后她便停止了抵抗，身体慢慢地变得滚烫，绝色的小脸上泪痕犹在，珠泪却早已不再流出。而晨星般明亮的眼眸亦是变得迷蒙起来。

“丫头，我来了……”

“嗯……”

两具身体逐渐纠缠在一起，其中自有无限乐趣。

壁炉里的火光依然熊熊，锦被早已被抛开，洞房之内春色无限。

洞房犹如小登科。其中的乐趣，自不能一一道来。

不过对于马璘而言，这样荒唐的经历，也只会有这一次。毕竟这两位女子，都是极为骄傲之人，虽然都决定要当姐妹，可这次的事情完全是意外。

翌日清晨——中午，洞房的门终于是打开了。

折腾了一夜的马大将军，自然是神清气爽，毫无疲惫之色，而两位新娘看上去都是极为柔媚，更平添了几分颜色，高芊芊走路微微有些蹒跚，不过她毕竟是练家子，所以掩饰得还是不错。

对于马璘而言，这自然是了却了一件大事。两位新婚妻子的无限温柔，亦是令他极为满意。而对于两位女子来说，这便是人生中最为重要的一站，从此之后，她们和眼前这位男人再也无法分开了。

“幼娘妹妹，跟我来，我去给你安排房间……”

“嗯……”

两位少女携手走开，看上去倒是像极了一对好姐妹。马璘明白这大抵是做给自己看的，两人还没熟到这个程度，不过这也让他满意了，两人现在在意的，乃是他的感受。

两位少女分开了房间，也就宣告不会再有这般荒唐之事了。马璘并不觉得遗憾，反而是极为轻松。有了真正的情分在里边，对于对方便应该予以尊重，两位妻子和别的女子不同，不是他发泄欲念的玩物，而是要相伴一生的灵魂伴侣。

当然，这并不是因为这是李隆基的赐婚，而是因为确有感情在其中。在他心中同样有着这般地位的，自然还包括了远在捕喝城的康琳儿。在和他有过肌肤之亲的女子之中，她们都是不同的。而他对待她们，自然也是不一样的。

侍妾还有很多，抛弃自然不可能，不过大部分人都不会让他这般看待。他能够做的，不过是供养

着她们，也许还会偶尔有着肌肤之亲，然而那毕竟是不一样的了。

ps：求票兄弟们^_^

第四百三十六章安闲时光

当初被送往长安的那些侍妾们，已经被安西密探护卫着平安返回了安西。几年的长安岁月，她们并没有等到自己的男人回到长安，不过是蹉跎了几年岁月。

她们都是原来的关中汉子马璘的女人，每一个都不是购买而来的，而是都和原来的浪子马璘有过一些情分，然而对于马璘而言，这些女子亦是无法完全舍弃的，毕竟他自飒秣建回来那一段时间，已经和她们每一个人都有过某种关系，翻脸无情自然不是他的风格。

不过也仅仅是如此而已了，这个时代对于男人来说是个好的时代，对于女子自然不是如此。

高芊芊重新安排好房间，马璘陪着二人吃了点儿东西，也就离开了后院。大婚乃是一生中的大事，这三天新娘子是不能出门的。到了前院见到七伯，老人家对于马璘出来得这么晚显得极为高兴，叮嘱马璘要继续努力，一定要为扶风马氏好生开枝散叶，一看就是宿醉未醒的样子，不然也不至于这般跟马璘说话。

老人家的心情，马璘自然是能够理解的，以他

现在的年龄，正常情况下子嗣都快要成丁了，这个年龄未曾娶亲的几乎没有，除非家里太穷没人肯嫁。老人家已经快八十岁了，在这个时代已是高寿，虽然看上去还健朗，可是谁也不能保证还能硬朗多久，不看到他迎娶正妻，当真是会死不瞑目的。

洞房之事，自然不能道与外人，对于七伯的嘱咐。马璘自然是满口应承。出了田庄之后。他便策马去学堂的工地上巡视。当然他的目的。是想给两位妻子一些时间，让二女彼此尝试着相处适应一番，两人一个是宰相之女，一个是大将军之女，皆是人间绝色，又都有一身的功夫，处理事务也都是一把好手，自然都是极为骄傲、眼高于顶的。以往一个在碛西一个在长安还好说。如今都是到了这里，以后少不得要日日相处，总是需要一个磨合的时间的。

当然了，建造学堂的事情，也同样是大事。

大将军亲自来到工地之上，干活的汉民们自然是极为振奋，以他的身份，自然没人敢开他的玩笑，到处都是恭喜之声。马璘心情极好，令将本就极高的薪酬再提高三成。负责这里的管事连皱眉头，汉民们却是大声的欢呼。

马璘倒是也看到了管事之人的不情愿。不过也只是笑了笑没有多说。钱财都是来自马家作坊，管事之人要对高芊芊负责，自然不愿过多支出，不然就是败了他的名声，他这样做并没有错。不过这是大喜的日子，先是确定了和长安的关系，又迎娶了两位美丽的少女，也是双喜临门，汉民是碛西的根基，沾沾喜气亦是理所应当的。

告诉管事之人这事他会和高芊芊分说，管事之人才是松了口气。这笔开支不会小，如今又增加三成，不过对于马璘而言，还不至于在乎这点儿钱。波斯寺遗留下来的财富，已经是全部起出来了，正在从各地陆续运往安西，那可是三千多万缗钱，相当于大唐如今一年的岁入。有着这么大一笔收入，花这点儿钱算不得什么，何况得到钱帛的是汉家百姓，亦是肉烂在锅里，没有什么损失。

碛西要想吸引更多的汉民自愿前来，那么首先就得让碛西的汉民过好了，不然哪有什么吸引力。

波斯寺的结构是绝对的集权，大萨满占据了大量的资源，有着绝对的权力，各地波斯寺势力互不连通，都只听大萨满一人的号令。这样绝对集权，保证了大萨满对于波斯寺的绝对控制，然而在大萨满一死之后，波斯寺立马就群龙无数，各地波斯寺

势力都成了待宰的羔羊。收取这些财富的过程并不太平，亦是发生了流血冲突，然而各地并没有萨满级别的高手，所以获胜的总是安西密探们。

其实这样的弊端，对于马璘而言亦是一个警醒。便如他如今在碛西，大权独揽呼风唤雨，所有人都唯他马首是瞻，他在碛西的地位，其实和大萨满在波斯寺这个庞大体系里的地位极为相似。所以马璘很清楚，碛西的这个体系乃是极为脆弱的，万一他出了什么意外，碛西的局面便没法掌控，暂时根本没有可以稳住局面的人选。那些骄兵悍将们一个个眼高于顶，彼此之间却是并不服气的。

这种局面有利于他掌控整个碛西，却不利于碛西的长远，这些马璘很清楚，心里也有警醒，然而暂时还没有可能一蹴而就的解决。不管是规矩的制定，还是应急机制的建立，官员体系的成型，当然有前世那些现成的模式可以遵循，完全可以套来使用，然而一切都需要时间，只能是慢慢来。改变的太快，很可能会栽跟头。

好在他现在也不太缺乏时间，至少眼下看起来是这样，毕竟他不过三十多岁。

最容易接受改变的，永远是年轻人，所以他想要推行的变革，首先就会在这两座学堂里开始，当

然，这都是后话了。失去了老成的封常清，乃是碛西的一大损失，然而从某个方面来说，反倒是有利于他放开手脚推动变革。封常清这样的老将是碛西稳定的基础，却也会成为变革的阻碍力量。

回到田庄之时，又是到了晚上。其实并不算很晚，冬日里白昼短暂，他不过出去了两三个时辰而已。走进后院之时，高芊芊和杨幼娘正在低声谈笑，见到马璘回来，都是乖巧的起身行礼。看这个样子，这一日二人相处得倒还是不错，马璘心里自然是轻松了许多。

这个夜晚自然不可能再有大被同眠的荒唐事情，以后几天也都是一样，马璘想要和哪个温存，就得去到哪个的房间，至于那个超大的洞房，则是被二人一齐舍弃了，成为了马璘的书房。

能够迎娶这两位妻子，马璘自然是极为满意的，虽然这个时代没有蜜月的说法，不过他还是花更多的时间陪着两人。除了偶尔去工地上看看，大部分时间并未离开马家田庄，呆在书房里为学堂写一写简单的教材，不过陪两人的时间还是居多。

长安方面隔两日就会有消息传来，总的来说这个冬天会比较平静，原本囤积在长安准备对付他的物资，正在往范阳和河东慢慢起运，不过李嗣业和

郭子仪都是按兵未动，这个冬天是不会去清剿李璟了。原本去辽东购买海东青的安西密探自从碰到了李璟自立的事情之后，就在新城设立了据点，专门向长安传递辽东的消息，一个不起眼的情报，倒是引起了马璘的注意。

在长安享有盛名的新罗僧人，《往五天竺记》的作者慧超，从新城经过往新罗而去。

消息先传到长安，再由米雪传过来，虽然是靠着海东青，滞后性还是很大，这个时候，慧超应该已经是进入到新罗境内了。

说起来这也是一位故人，一位有着大智慧大毅力的僧人，慧超西行求法乃是在开元年间，不过归来后便是在长安久居，当年游侠长安之时，与这和尚倒是见过几面，那时慧超不到四十岁，现在算起来也该有五十出头了。

这也算是一位故人，当然，这是从原先的关中汉子马璘的角度而言，游侠儿和名僧有交集，实在是极为寻常之事。关中汉子的记忆依然极为真切，所以他想起这位和尚自然也是有故人的感觉。

这个和尚性子倒是极为耿直的，和在长安的扶桑和尚有些恩怨，听说还吃了些亏。不过这都是马璘来到安西之后发生的事情了，他离开长安时极为

年轻，和慧超的交情不算很深，当初和这新罗和尚见面，都是和南八雷万春二位大哥一同去的，慧超也未必会注意他。

慧超毕竟是新罗人，选择这个时候返回新罗，自然不会是为了叶落归根。不过他只是一个和尚，纵然在新罗和大唐都有大的声名，可是能够起到什么作用并不好说。李璟处处模仿他的事情，马璘也是知道的，那家伙也不是什么善男信女，说不定和尚就要吃亏。

当然对于马璘而言，若是哪个和尚现在过来劝自己放下屠刀立地成佛，那也肯定是要倒霉的，就算是故人只怕也是一样。

这只是一件小事，和慧超的这点儿交情，不至于让马璘担心他的生死。知道了就只是知道了而已，心里记住了这件事情，如此而已。至于李璟的命运，大概也不会因为慧超的回新罗而改变，李璟选择了自立，却没有真正的实力，又得不到自己的支持，虽然击破新罗，下场却已经注定。而明年春天便是摘桃子的时候了，李璟的一番努力，自然只是为人做嫁衣。

新罗也没有复国的可能了，因为如今在长安决定一切的乃是张巡，张巡绝非是喜好虚名之人，存

灭国、继绝嗣这样的傻逼事情，张巡是绝对不肯去做的。连漠南漠北张巡都要推行郡县制了，新罗三千里江山，被张巡吞下了哪里还有吐出来的道理。

这样的天气，已经不适宜再翻越葱山，所以这个冬天，是注定要在龟兹过了。对于马璘而言，这是五年多来难得的安闲时光，也让他整个人开始沉淀下来，仔细的规划着自己和大唐的未来。

不过平静的日子，终究是短暂的。对于马璘而言，这便是宿命一般的事情了。

……

ps：求票啊兄弟们！

第四百三十七章西风紧

新婚燕尔之时，马璘与两位新妇奸情正笃，亦是不愿来回奔波，不过蜜月还未过，领疆之内几个地方接连有消息传来，在享受着两位新人带来的柔情蜜意的同时，有些事情亦是不得不做些应对。

先是在咸海边上，发生了一场颇为意外的冲突。

火寻又名花拉子模，亦是昭武九姓之国，康王咄曷在大唐的支持下一统河中之时，火寻由于较为偏远并未被咄曷吞并，而马璘带着大军入河中之后，则是亲自领兵灭了火寻，把火寻变成了大唐的直属地盘。在火寻故地之上，如今有着一两万汉民，修筑了两座大城，一座乃是火寻王都货利习弥，废墟之上建起了定西城，而另外一座，则是位于乌浒水入咸海的三角洲地带，乌浒水接近咸海时分散为数条，分别注入咸海之内，形成了一片肥沃的河口地带，这个三角洲乃是火寻最肥沃的地区，由于咸海亦称西海，所以在此修建的一座大城便是称为西海城，乃是由马璘的心腹幕僚方文本主持建造的。

火寻国灭国一战之中，大量火寻男丁被大军所

杀，留下的只有妇孺，后来被关中的光棍汉子们接收。这两年时间，经历了战火这这片土地渐渐开始恢复元气，人丁也在慢慢繁衍，不过由于占据此地的汉民乃是从河中八军之中抽调出来的，河中八军的百姓本就不多，所以大唐在这片土地上的力量还是比较薄弱的。不过由于火寻的地盘主要就是分布在乌浒水两岸的绿洲之上，距离乌浒水较远的地方皆是沙漠，倒也没有什么真正的威胁。两万多汉家百姓。其实已经足以占据这片土地了。

汉民百姓们集中的区域。主要就是乌浒水下游的这两座大城。定西城原本是火寻的王都。依然是发挥着中心的位置，分布的汉民自然多些，而西海城靠近咸海，乃是位于沙漠中难得的一块宝地之上，不过距离河中八军较远，分布的汉民也就少些。当然这只是暂时的，整个火寻故地最肥沃的土地便在那里，土地是汉民的命根子。将来定西城一带一定会是汉民最为繁密的地带之一。现在进入火寻故地的关中汉子们暂时还不缺乏土地，他们主要的任务就是和活下来的火寻女人们敦伦以繁衍子嗣，暂时还不用操心耕种土地的事情。

西海城方文本极为看重，城市修建得极为用心，为了修建这座城市足足累死了七八千火寻妇

人，在这里也分布有不弱的防御力量。关中汉子们经过训练之后，很快就是一支不错的军队，制度类似于中原的折冲府，汉子们忙时务农闲时训练，当然对于这些汉子而言。务农的事情多半是不用做的，自有分给各家的火寻人来完成。方文本在此练兵是为了将府兵制在河中推行开来。却并没有想到这些府兵会有用到的一天。所以在西边的蛮人袭来的时候，西海城其实是没有做好准备的。

咸海以西，里海以东，大片的土地地广人稀，乃是乌古斯人的地盘，其实也就是突厥人。这里分布着一些小部落，和西突厥诸部有些联系，却并不直接统属。这些小部落之间时而联盟时而征战，并未出现一个强大的部落，所以对于阿姆河（乌浒水）三角洲地带定居的火寻人并不构成威胁。苏禄可汗极盛之时，他们曾短暂的听从过苏禄的命令，不过在苏禄死后便又恢复了相互攻伐的传统。

总的来说，他们距离三角洲地带是比较远的，和三角洲地带的火寻人的关系，仅限于一些贸易上的往来，火寻人属于昭武九姓之一，即是所谓的兴胡，最是长袖善舞，天生便是逐利之民，而和这个商人民族的交往，对于这些突厥小部落而言其实也是极为重要的事情，守信而诚实的火寻商人，在这

里也是很受欢迎的。

这一地带，从后世的地理上来讲，亦是属于图兰平原的一部分，整个图兰平原都是在马璘的计划之中，里海北边沿岸大片的肥沃平原对于汉民来说亦是一个繁衍生息的好地方，不过相对而言，胡大文明才是大唐最大的威胁，所以当初灭掉火寻之后，暂时并没有向里海方向继续扩张。而就在不久之前，却忽然有一股突厥骑兵出现在了三角洲地带，洗劫了不少的汉民村落，最后甚至围困了西海城。

事情发生的很突然，当地的汉民们猝不及防，一开始遭受了不少损失，来袭的突厥骑兵有四五千人，突厥人全民皆兵，这些其实都是牧民，不过附近没有一个部落能够聚集这么多的成年男子，应该是几个部落联合起来的行动。几千突厥人围困了西海城，汉民们关了城门进行防御，守军力量原本是不足够的，可是突厥人又不擅长攻城，方文本这座大城修筑的极为用心，所以还是轻松的把这股突厥人挡在了城外。

围城的突厥人几次攻击之后，没有占到任何便宜，最终便选择了放弃，然而却并不退走，而是在城市周围的平原上开始大肆劫掠起来。西海城内有

着几千汉民，其中有两千多人乃是府兵，却无法出城迎敌，他们训练的时间不长，最重要的是缺乏马匹，失去了城市作为依托，自然没法和弓马娴熟的突厥人对战。若是安西正规军在此，哪怕不是安西新军，亦是足以击败这股敌人，可是他们只是一些府兵，装备马匹都很缺乏，没法对付来去如风的突厥骑兵。

突厥人的意图，还是不想放弃这座城市，似乎是做了长期围困的准备，周围没有及时入城的汉民们遭了秧，被突厥人杀戮甚多，更多的人被抓去作为奴隶。这也是突厥人一贯的做派，对于他们而言人力乃是极为重要的资源。有了汉民，事情就发生了一些变化，对于这些百姓而言，活下去自然是第一位的，所以当大量的汉民被掠夺入突厥人军中之后，围城的突厥人军中便开始多了一些粗糙的攻城器械，且是随着时间的累积越来越多。

不过没有等到突厥人攒够足够的攻城器械，大唐的援军还是及时到了。

由原来刺杀安禄山的静塞军改编而成的新静塞军，已经扩展到了三千人，全部装备了火绳枪，这支军队正在定西城和西海城之间进行沙漠作战的训练，西海城派出的使者在半道上碰到这一支拉练的

军队，知道了西海城告急的事情之后，静塞军立马做出了反应，全军跟着使者赶往西海城，增援那里的汉人。

这一支军队乃是安西第一支纯用火器的正规军队，在这支军队上马璘亦是耗费了不少心血，关于和骑兵的作战有着详细的规程，他们也有战马，乃是马上的火枪手，以最快速度赶到西海城附近之后，便在附近的森林里和突厥骑兵展开了一场大战。

作战的地点乃是静塞军选择的，用的是一个简单的诱敌之计，静塞军的个人武力比以往的安西军队要差不少，然而火绳枪的使用是个成年男子都能完成。当突厥骑兵的主力被引入森林之后，静塞军的火绳枪便开始发威，这种出自李岫大匠之手的制式火绳枪射程已经达到了极限，虽然比不上硬弩，却超过突厥人的角弓，近距离的直射足以洞穿明光铠，根本不是只有简陋皮甲的突厥人能够抵挡的。

静塞军士卒们借着树木的掩护一排排的轮番射击，震耳的枪声中突厥人接连不断的倒下去。这种攻击手段本就诡异，枪声连绵如雷霆，突厥人的战马被吓得四处乱窜，根本组织不起有力的反抗，当然他们自己也大部分都被吓傻了。等到静塞军靠近

了扔出一颗颗火雷之后，突厥人的战斗意志立马就崩溃了。偶尔有凶悍的突厥人靠着武勇单人冲过来，亦是被静塞军士卒们合力用枪刺刺死，装了枪刺的火绳枪完全可以当长枪使用，面对一片长枪的攒刺个人的武勇并没有什么用处。

战斗完全是按照静塞军参谋部的脚本进行着的，突厥人的主力被引入森林之后，便是被静塞军从外围包围，彻底进入了死地。三千多突厥骑兵，最终只有百十人侥幸逃脱，其他的都是死在了密林之中。新静塞军成军以来的第一次作战，便以一场完胜宣告结束，而通过这一战，负责制定作战计划的静塞军参谋部也是得到了大家的认可，特别是那些万里迢迢投奔马璘的原静塞军士卒，对于这些年轻的小子们刮目相看。

在森林里歼灭了突厥骑兵的主力之后，西海城之围自然就解了。围城的敌人大部分被歼灭，不过那些在附近劫掠的突厥人却没有抓到多少，大部分都跑了。不单是如此，还有几百汉民被裹挟着一同逃亡，离开了三角洲地带。

这件事情的发生，大概是在马璘刚回到安西的时候，西海城并没有鹰奴，消息是传到渤海之后才由安西密探发往这里。

这一次的事件之中，被杀的汉民有数百人，被掠夺走的汉民亦有数百，加上围城时战死的，损失的汉民超过了一千五百人。对于马璘而言，这是大唐势力范围越过葱山之后损失最为严重的一次。这样的损失，根本不可忍受。

第四百三十八章几件小事

上一章结尾部分，消息传到“捕喝”，而非“渤海”，手滑打错，见谅见谅。另外，谢谢书友“隆隆书友”的打赏^_^

……

报仇这种事情，自然是越早越好。依照马璘以往的性子，自然是要立马挥军杀过去，现在他整个人变得平和了，倒不至于这般急躁，不过这个仇必须是得尽早报的，而被抓走的汉民也得尽快救回来。

然而毕竟距离太远，安西新军都在这边，想要赶过去也来不及，只能是等到至德二年。暂时按兵不动，倒也不单是他如今心境变得平和，也还因为最近发生的事情不止这一件。

另一件关紧的事情来自羌塘之上，堪称人杰的象雄王李贡布死了。

象雄王亦是苯教的领袖，象雄王死了，新的象雄王就得继位。而象雄王李贡布没有子嗣，只有一个如花似玉的女儿，这个女儿倒是和花和尚空见生了一个儿子多杰，李贡布死了，小多杰便成为了象雄王法定的继承人了。

而当初羌塘一战之后，象雄王国未来的继承人多杰已经认马璘作为义父，和母亲象雄公主一起来到安西，接受汉化教育。如今李贡布死了，那么也就到了送小多杰返回羌塘的时候了。

这件事情，对于马璘而言，其实和报仇之事乃是同等重要。受降城屹立在羌塘之上，安西军进入河中的道路便后顾无忧，所以保持象雄王国的稳定极为重要。

小多杰受了几年汉化教育了，基本上目的已经达到。亲近大唐是没有问题的。自己又被称为辛饶米沃麾下的护法战神。为信奉苯教的羌塘上的诸羌部落所尊崇。为了替小多杰稳定住象雄王国，重新上一次羌塘亦是势在必行。

所以暂时没法去河中，而是先要送多杰去继承象雄王的王位。安西这边的事情，也都得暂时先放一放，一切都要等到从羌塘之上下来之后再说。

之所以这般看重这一事情，其实也是与羌塘目前的局势有关。总的来说，虽然局势一直是向好的方向发展，然而就论弓仁攻占逻些这件事情而言。其实是有些早了。

论弓仁上高原之初，亦是遵照李隆基的命令，利用自己禄东赞后人身份在羌塘上的影响力合纵连

横，鼓动各个羌人部落相互争斗，从而逐渐消耗，减少高原上羌人的人口。当初论弓仁在东，杜环岑参在西，一同鼓动羌人内斗的同时向冲突各方出售武器牟取暴利，一方面减少羌人的人口，一方面从经济上来抽干羌塘上的财富。高原上羌族分布极广。丁口超过二百万，要想尽量削弱自然是需要极长的时间。不可能一蹴而就。之前的形势极好，不管是论弓仁还是杜环岑参他们做得都不错，江南江北还有大雪山一带的部落相互攻伐，都得从唐人这里购买武器和补给，人丁不断的减少，财富不断的外流，可谁都没法子停下来。他们之间的恩仇持续几个世纪，以前都是有赞普家族在上面压着，如今没了赞普家族，彼此之间互不服气，报复便是无穷无尽的。

这一次，趁着北征回纥之时，论弓仁立功心切，直接带着从哥舒翰那里分出来的陇右兵马直扑逻些，成功占据逻些城。逻些乃是吐蕃帝国的都城，亦是吐蕃的象征，这一战亦是算作灭国之功，论弓仁也是因此得到了大量的封赏。

然而逻些乃是羌人权力的象征，诸羌部落相互争斗，很大程度上就是为了争夺逻些河谷，争夺逻些城的主导权，而现在唐军占据了逻些，那些有野

心的部落头人们一时间就失去了争斗的终极目标，变得无所适从起来。

这样带来的结果，便是由于唐军在逻些城的坐镇，逻些周围各个羌人部落之间的争斗虽然在继续，烈度却是低了很多，各个部落依然会和唐人购买军械物资，然而却是少有大规模的战斗了。

这对于大唐而言，未见得是个好消息，毕竟吐蕃帝国的丁口超过二百万人，按照三户抽一丁的传统能聚集二三十万精兵，若是一户抽一丁可战之兵更多，而现在吐蕃没了，羌人还在，诸羌部落人丁减少的还不到一半，羌塘和周围地区的羌人依然是有百万之数，聚合起来依然是一股强横的力量，这距离马璘之前的目标，可还是远远不够。

论弓仁得了灭国之功，大军驻扎在逻些城之后便主要开始做生意，没有什么新的作为，对于羌人部落不再争斗的事情，似乎并不如何放在心上。当然，他乃是禄东赞的后人，自己亦是羌人，未必真的愿意看到羌人从此一蹶不振。不过对于马璘而言，这样的局面其实是必须要改变的。

所以这一次上羌塘，不单是要把小多杰送上王位这件事，还要亲自看一看羌塘上的状况，看看能不能想办法让羌人之间的争斗再激烈起来，看一看

论弓仁这位吐蕃大论的子孙，对于大唐的忠心究竟有几分。

羌塘之事牵扯到安西军的后路，所以相比而言比西海城的事情要更为关键。去找袭击西海城的突厥人报复是必然之事，不过恐怕要等到开春之后了。这个冬天能够解决的，也就是小多杰继位这件事情。

另外还有一一封信，是从最遥远的万年城传来的。

万年城位于霍尔木兹海峡跟前，乃是大唐在法尔斯附近最重要的据点，对于安西军未来的布置极为重要。田名远送过来的消息说了两件事情，一是万年城已经安定了，跟随安西军西征的突厥杂兵们许久没有打仗劫掠，已经是闲不住了，时常在万年城周围和归顺大唐的德赫干们起冲突，再不开始继续扩张，这些杀才们只怕就要哗变。二是若是要继续扩张。便需要补充一些军械。火药火雷钢箭还有八牛弩都很紧缺。特别是八牛弩，大部分都装到了舰队上了，只在港口里留了一小部分，也都安在俯瞰港口的要塞上，已经不可能再拆下来跟随骑兵机动了。没有了这种远程武力，对于安西新军的压制能力也是损失不小，希望能够尽快从捕喝城运过一

批来。

田名远说的两件事情其实是一件事情，就是要打仗了。需要补充物资。以突厥兵的个性，不打仗不劫掠只怕要憋死了，而田名远自己明显也是手痒了，毕竟也是年轻人，渴望建功立业。

解决这件事情只能是靠方文本，所以马璘也是跟方文本下了命令，让他多给万年城那边拨付一些军械。不过捕喝城军械储备本就不多，所以还得往捕喝城加快运送。当然最根本的解决办法，自然是在葱山以西重新设立马家作坊，就地制造军械。这样的作坊最好多设立几处，这才能满足安西军未来扩张的需要。

这就要等到开春之后才能进行了。设立马家作坊最关键的人物乃是李岫大匠，没有他什么都干不成。而这边正在建立学校，暂时同样是离不开李岫。这个时候，马璘便恨不得李岫大匠这样的人才能多几个，不过他也明白，遇到这样一个已经是他的幸运了。再遇到是不可能了，以后的人才都要自己慢慢培养了。

这几件事情，没有哪一件是不重要的。不过事情有个轻重缓急，马璘自然是能够分得清楚。蜜月自然是没法在龟兹过完了，身为碛西主将他肩上有

着责任，不可能什么都由着性子。说到底，终归是个劳碌命，想要忙里偷闲整整一个月的时间，对他来说便是极为奢侈的一件事情了。

龙兴寺乃是安西大寺，在龟兹一带算是首屈一指的寺院。这个地方，乃是花和尚空见曾居住过的地方。那空见乃是长安名僧，发下愿心到流沙以西弘扬佛法，来到龙兴寺当了首座，后来他为了事业最终出卖色相，打入象雄王一族的部落之后，破戒迎娶象雄王李贡布美丽的女儿为妻，为弘扬佛法的事业做出了巨大的牺牲。之后便有了小多杰，空见其实手底下功夫很不错，其他功夫大概也很厉害，垂垂老矣的年龄倒也不影响播种。

后来象雄复国成功，小多杰和象雄公主被马璘带到龟兹之后，坚持要住到空见以前居住的地方，马璘便把这母子二人安排在了龙兴寺，令龙兴寺现任主持法海和尚好生照看，教这母子二人学习中原文化亦是在这里，负责教导二人的乃是碛西有名的大儒。

原本马璘的目标不过是教授小多杰的，毕竟小多杰才是象雄王国未来的继承人，然而那象雄公主到安西时不过十五六岁，亦是求知欲极强的年龄，这亦是个极为聪明的女子，当初在象雄王部落里自

然学不到什么，后来被花和尚空见忽悠也只是学了点儿佛法，到了安西之后眼界大开，大儒们所教的东西掌握得极快，后来那些大儒们索性连她一并教了。多杰只是个小孩子，学的反而不如她更快一些。

确定了要再上羌塘，马璘便带着两位新婚妻子一起去了龙兴寺。这一次二人想要跟去，马璘也没有拒绝，毕竟正是新婚燕尔之时，再说两人也都是一身功夫，不是寻常的柔弱女子，气疫不至于影响到她们。

法海和尚也老了几岁，不过精神还好，殷勤的领着马璘去了龙兴寺后面，刻满了雕像的崖壁之下有着一个小院，便是空见当初的居所。如今便是多杰母女所住之地，也是大儒们教授多杰汉家文化的地方。

象雄公主如今也只是二十左右，小多杰倒是七八岁了。几年时间不见，这位羌族女子看上去沉静了不少，却依然是极为害羞。当初第一次见到她时，马璘便在心里感慨一块大好羊肉被狗吃了，如今再次见到这个明艳的女子，心里不免又浮现出这种感觉来。

第四百三十九章重上羌塘（上）

“拜见义父！”

多杰被象雄公主拉着跪在了地上，官话已经是颇为熟练。象雄公主微低着头，看上去却是有些畏惧。

高芊芊久在龟兹，自然是见过这对母子的，杨幼娘却是第一次见到二人。打量着颇为明艳的象雄公主，又看了马璘一眼，杨幼娘的目光便显得有些特别。

不过她也是极有修养的女子，所以并没有说出来。

马璘自然明白这丫头心里在想什么，无外乎他有着浮浪的声名，而这个象雄公主又是极为美丽，以为两者之间有些什么而已。

其实在羌塘之上时，李贡布是隐隐约约表示过这种意思的。那家伙绝对算是人杰，为了目的不择手段，当初为了象雄复国，他能让女儿嫁给一个老僧，而后来发现马璘乃是更粗的大腿，他便表露出这种意思。

不过对于马璘而言，这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情。纵然象雄王有意，他也没法接受。一来象雄公

主虽然和空见年龄差距极大，可是表面上看来感情却是很不错的，二来象雄公主虽然美丽，可还不没到让他一见倾心的程度，一个羌人的女子，没有什么见识，美丽也就是唯一的优点了，到了他这个层次，这样的女子顶多能勾起他的**，却不可能让他真的心动。

当然，若是再考虑到她是空见的女人这一点上，这点**立马也就烟消云散了。一枝梨花压海棠，对于当事者而言是莫大的乐趣，对于外人来说却是无法想象的画面了。

“都起来吧！”马璘摆了摆手。

象雄公主站起身来。依然是低着头。显得极为畏惧。那个样子。就好像马璘是个大恶人，马上就要把她抢回家一般——她大概就是这么想的。李贡布堪称人杰，却没有子嗣，这个女儿看上去也没法独当一面，就是不知道将来小多杰如何。马璘想起那个象雄老者，亦是暗自叹息，李贡布这样的人，对于象雄王国而言也是不世出的了。

“你的父亲。已经不在了。”为了不让象雄公主想得太多，马璘直截了当地道。

象雄公主身躯猛然一震，抬起头来看着马璘。

“走得很安详，羌人能活到他这个年龄，其实

已经是很难得的了。”马璘道，“这是二十多天前发生的事情，我也是刚刚得到消息。”

“父亲……死了？”象雄公主低声道，美丽的眼眸中瞬间蕴满了泪水，用力抱紧了小多杰。小多杰睁着眼睛看着马璘，他这个年龄还没法理解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象雄王族人丁单薄。历来皆是如此，到了李贡布这一代。更是只有一个女儿。对于象雄公主而言，父亲便是她的天，如今父亲死了，对于她而言，便是天塌了下来。

这种感觉，马璘自然能够理解。看着默默流泪的象雄公主，马璘叹了口气道：“你的父亲……是个有本事的人，是象雄人的英雄！他一生最大的骄傲，便是象雄复国这件事情。如今他不在了，你们的王国还在，所以……该要去做什么，你应该明白。”

能够用狼牙棒砸飞八牛弩巨箭的人，自然算得上英雄，能够让象雄王国复国成功，同样是称得上英雄。当初受降城一战之中，李贡布所表现出的机变，亦是让马璘印象极为深刻，他的舞台太小，年龄又太大，不然绝对是个枭雄般的人物。

大军驻扎在受降城，其中一个重要的目的，便

是避免象雄坐大，在高原上再出现一个新的帝国，如今李贡布死了，倒是没了这个担忧，不过想起这个老人，马璘亦是极为感叹。

象雄公主流着泪轻轻点头：“多谢将军，我明白了。将军来告诉我们这件事情，是要我和多杰回羌塘之上，让多杰继承王位。”

马璘点头：“正是如此。多杰是象雄王国的储君，这时必须要回去稳定局势。收拾一下吧，我们马上就走。”

象雄公主流泪点头，带着小多杰走进了房间。这时几个教导母子二人的碛西大儒也过来拜见马璘，他们说是大儒，比之中原有名望的儒者学问是不及的，不过却都是真正的儒者，有着真正儒者的风骨。马璘问了一下小多杰学习汉家文化的状况，对于几人的努力亦是表示了赞赏。几人听马璘说象雄王病逝，多杰要回去即位的消息，立马纷纷表示要跟着上羌塘，继续教导多杰母子。

“各位的心意，某家是明白的。不过羌塘不比此地，单单是气疫，便不是诸位先生能够抵挡的。各位忠君爱国的心意某家心领了，不过此事却是万万不可。碛西需要几位先生这样的人物，不可白白折损了。”

“将军，小王子学业未成，此时断断不可中断。”名为方仲远的中年儒生道，“便是气疫，我等亦是不怕。几人一同去羌塘，终归能有一两个活下来的，便有一人活下来，亦可继续教导象雄王子。将军在庭州双圣祠外所写之话，我等都已知晓，亦是心有戚戚焉。读圣贤书，所学何事？而今而后，庶几无愧！我等愿跟随象雄王子同上羌塘，虽死不悔！”

这方仲远神情激昂，其余几位大儒亦是连连点头，名为卢忠臣的老者笑道：“双圣祠之外所题之词，我等皆是极为赞叹。便是这三十二个字，亦足证明将军乃是真正的儒者，正是我辈同道之人。舍生取义，吾等所愿也，既是同道之人，将军便该明白我等心思，想来不会阻拦我等。”

其余几人亦是纷纷发言，表示了愿意冒死上羌塘的决心。马璘见几人如此，心道当初封大夫选人还是极有眼光的，几位大儒皆非是浪得虚名之辈，亦非沽名钓誉之徒。生死最大，为了教导象雄王子而不惧生死，绝非是空有功名利禄之心的人能够做到的。

这样的人，一个亦是足以珍贵，更不用说好几位了。

“既是如此，某家倒也不太好阻拦了。不过这次去是要稳定羌塘形势，诸位先生愿意去亦可，却不必随同某家前往。”

马璘见几人极为坚决，倒也不愿意过分阻挡，笑着看着几位儒者道：“某家此次去，是要走于阗的近道，道路极为难行，且如今正是隆冬，实在不适宜几位先生过去。诸位先生要去，需要等到半年之后，可由疏勒入葱岭，辗转至小勃律之后再向东翻山到白石滩，那条道路要好走些。到时候我会派人护送几位先生，那时羌塘上局势也该明朗了，多杰应该已经坐稳了王位，几位先生到了受降城，便可继续教导小多杰，让他明白仁义之道，忠于我大唐。”

几位儒者还要争辩，马璘脸色一肃，摆了摆手道：“就这么决定了。”几人见他摆出总督的架子，加上已经答应了去羌塘，也就不再多说。他们亦不是不知进退之人，明白马璘的确是为他们着想，自然不再争辩。

这件事情，马璘也便记下了，等到春夏之交就会安排。从安西往羌塘有两条路，经由于阗的道路近得多，却要翻越几处冰大坂，便是夏日亦是极为南行，这其实算是一条奇路，以往是不通大军的。

而通常走的一条路，便是由疏勒向西入葱岭，经大龙池、婆娑川至小勃律，再往大勃律之后向东翻越群山。这条路乃是吐蕃入安西的主要道路，虽然长了些，却可以通大军，正因为如此，这一条路上的小勃律才被大唐称为“国之西门”。这一条道路在地理位置上极为重要，便是在马璘前世，中国和阿三亦是对于此地极力争夺，不过最终还是控制在中国手里。两条道路在白石滩交汇，白石滩便是后世所谓之阿克赛钦。

对于这些文弱书生们而言，走较远的一条路，从葱岭群山之中进入克什米尔，再向东进入白石滩，乃是最为稳妥的一条道路，虽然还得承受气疫，程度却是要小的多了。而若是在这种状况之下还会丧命，那就是求仁得仁，谁也没有办法了。

几位儒者散去之后，象雄公主带着多杰走了出来。她明白此次肯定是要经于阗上羌塘，所以并没有带太多东西。小多杰依然是不明白发生了什么，看着马璘几人显得极为好奇。被母亲教着叫马璘义父，却显然不明白这个词代表着什么意思。

当然马璘对这个孩子也没什么亲切之感，认做义子不过是为了控制象雄王国罢了。马匹早已在外面备好了，象雄公主带着多杰上了战马，一行人便

离开了龙兴寺。

象雄公主抱着多杰坐在马背上，神色看上去极为伤感，却隐隐有着一丝希望。父亲死了，她自然哀伤，可是终于是可以回羌塘了。

她并非是在羌塘长大，所以自然不是对于家乡如何眷恋，然而到了那里，至少有着再见到她的男人的机会。

她的男人，正在高原上弘扬佛法，虽然她新的是苯教，却对她的男人极为喜欢。来到安西，并非是她愿意的。父亲死了，那个和尚男人对她便更为重要。

几句心里话

冷了好多天，今天下雪了。

这段日子的快递真是没法吐槽，双十一买的东西，昨天刚到。当然可能与我住的地方有关，小县城，东西到的也就慢些。

有的兄弟肯定还记得，我前面说过这次是给孩子买了几件衣服，用了我一个月稿费。

今天雪下得很大，小孩子喜欢下雪，穿着新买的羽绒服又蹦又跳，还改了两句打油诗，说什么“黑车身上白，白车身上肿”，哈哈。衣服终于是在下雪前穿身上了，孩子很高兴，我也很高兴。

现在坐在这里写东西，天气很冷，外面还在下雪，手指头也有点儿伸不开。刚写完了一章，想起开始写这本书以来的一些事情，忽然想对支持我的兄弟们说几句话。

感谢你们，每一位正版阅读的兄弟。没有你们，我也不可能用稿费为孩子买这些衣服。

当然了，不写这本书，也不至于说买不起这些，不过毕竟是不一样的。想起白天孩子穿着新衣服高兴的样子，便觉得努力有了回报。

书写的怎么样，其实心里是清楚的。我向来是个谦卑的人，并不会觉得自己写得有多好。怎么说呢，去长安之前写得自己能够满意，然后因为这样那样的原因，写得便有些凌乱了。总的来说，是笔力不足，掌控不够，直接点儿来说，就是水平有限。

书写的一般，这点儿毋庸讳言。这本来也是本小众书，加上自己水平问题，其实最初写的时候，是没想到能够上架的。不过后来还是上架了，也得到了兄弟们的支持，对于我而言，算是一个惊喜。

当你写得不好的时候，读者是会用脚投票的，这一点我心知肚明，也有真切的感受。所以上架一段时间之后，均订慢慢开始下降，自己知道是有点

儿写崩了，可自己寻找自己的问题，还是有困难的。心中有些焦躁，结果写得就越来越不满意，而带来的后果，那就是均订继续下降。

这都是自己的问题，不能怪别人，对于离开的兄弟，我依然心存感激，当然最感激的，还是能够一直陪我走到现在的兄弟们。

我是一个新人，水平有限，又没有名气，书的内容又出了不少问题，兄弟们能够看到现在，在我看来这是一种宽容，对于你们的宽容，跳荡心存感激。

毕竟起点有那么多的好书，不纠结不文青不狗血，而我这本书却有太多的问题。你们的支持，让我还能继续有一笔不多的稿费，能够尽一尽一个父亲的责任，能够支撑一个父亲的自尊心，衣食父母这种话，其实我不太愿意说，不过真的是很感谢你们。

感谢你们的支持，跳荡在这里多谢了。

跳荡是一个谦卑的人，一个卑微的底层写手，从来不觉得兄弟们的支持是应当应份的。每一位兄弟的支持，对我而言都是额外的奖赏。

谢谢你们！

在这里尤其要提及的，是书友“隆隆书

友”和“稻草人”书友，你们的名字跳荡终生铭记。书写的不尽人意，打赏自然不多，其中大部分的打赏都是这两位兄弟的。隆隆书友兄弟还多次赠送章节，还曾一次打赏过一万起点币，真的很感谢。还有那位叫“远去的风帆”的兄弟，被他打赏一万起点币的时候，我还兴奋得去龙空发帖，现在想起来印象还很深刻。当然还有提出意见的野马骑士，在群里和我讨论过剧情的牛顿等等……各位的帮助，跳荡真心感谢。

写书的过程，我也在逐渐学习，也在尝试不同的语言风格和行文节奏，现在看来，总的来说是失败的，这点从书的成绩上可以看出来。不过也不是全无收获，毕竟也是一种经历。

写了这点儿文字，心里平静许多了。还有一章稿子要写，明天还要上班，生活还要继续，就不多说了。最后再说一次，感谢各位。水平有限，这些文字实不能表达情绪之万一。

葱山跳荡拜上。

第四百四十章重上羌塘（下）

等到多杰坐稳王位之后，她便要去求大将军允许她离开，去寻找她的和尚男人。和尚比她的父亲年龄还大，估计也活不了太长时间了，她想要再最后见一见他，希望他能多陪她一段时间。

来龙兴寺之前，马璘已经安排过了一切。这一次赶往羌塘，随行的除了百余名亲兵之外，还有就是几十位安西密探和一些鹰奴。羌塘亦是他势力范围内一个重要的点，之前没有鹰奴，所以李贡布死了二十多天了，消息才从羌塘之上传过来。而这一次鹰奴将会在高原上的受降城设立据点，也将改变这一局面。

离开龟兹城之后，直接沿着沙漠中的奇路赶往于阗。这一条道路原本是不常走的，这几年马璘主边安西，商业变得更为发达，特别是龟兹——于阗——羌塘这条线，已经变成了一条极为重要的商道，所以这一条奇路如今走的人也极多。

受降城的驻军需要从龟兹补给物资，卖给羌人的军械大多都是龟兹所产，从羌人手里收购的东西也多要送往龟兹的大作坊里进行加工，龟兹作为安西四镇之首，经济实力越来越强，而通过在这条商

道上行商致富的兴胡商人，亦是越来越多。虽然是在冬季，商道上依然时常可以见到商人，穿越沙漠直通于阗的商道很危险，可危险往往也代表着利润，代表着机遇。

安西兴胡一族极多，并非个个都是巨商大贾，事实上这也根本不可能，大部分兴胡商人都是小本买卖，大生意都被那些大商人把持着，一辈子辛苦也未必有出头之日。不过这两年来。不少兴胡商人正是靠走龟兹——于阗——受降城这条商道大发其财，从而出人头地，一跃成为了新的兴胡富商。穿越沙漠很危险，翻越冰达坂更是危险，正是因为危险，所以才有极高的利润。不管是做安西军的生意还是马家作坊的生意都极为可靠，对于这些逐利之民而言，为了利润再大的危险也挡不住他们。

一行人并未携带什么物品，马不停蹄的直接驰往于阗，一路上商队不断，便是沙漠古道上亦是极为热闹。实际上如今这条路的危险已经减轻很多了，毕竟来往的人多，就算是遇到了什么状况，一般来说也会遇到帮忙的。至于盗匪这种东西。在这里根本是不存在的，兴胡商人们和大食海商不同，他们是绝不会劫掠别的商队的，他们是最纯粹的商人。

过了皮山镇之后不久，从于阗城附近直接越过，一行人便踏上了前往桑株达坂的山路。这一条路乃是于阗连通受降城的命脉，沿途各处都有军队驻守，不少险峻的地方已经经过了修葺。足以容纳商队的战马和牦牛通行。到了这里，商队反而是更为密集。一部分走疏勒——于阗——受降城的兴胡商队也加入进来。不过见到军队的旗号，商人们都是尽可能的让开道路，让马璘他们先过去。

封常清这几年坐镇安西，一切都是在快步发展，这一条道路比当初马璘带着大军上羌塘之时，已经是好走了太多。雪线之上。冰达坂之下，乃是当初马勇他们和李贡布作战的地方，这个地方如今已经修筑了一座堡垒，有二百多名安西汉子在此常年驻守。这样的地方，冬季和夏季其实已经没有什么差别了。

马璘身为安西主将。到了这里之后自然要看看这些健儿们。他在碛西的声名如日中天，见到大将军来此，健儿们自然是极为高兴。驻扎在此地的乃是一个团的人马，按照大唐军制，一个团满员乃是三百人，马璘问了一下这个叫韩林的校尉，韩林道原本的确是足额三百人，后来因为气疫和雪崩，一共折损了三四十号兄弟，由于一直没有遇到战事，

所以也就没有补充。

“将军，这都没什么，咱们都是当兵吃粮的，死了能有一百五十缗钱的抚恤，加起来比自己身子都沉，还能说什么！本也想上阵杀敌的，可封大夫说守住这里极为重要，大伙儿就守在这里了。一百五十缗钱，绝对不算是亏待了，没什么大不了的！”一位老卒见马璘神色有些黯然，倒是笑着安慰道。那不过是一个伙长，不过看上去已有四十来岁，看样子资格够老，所以才会接话。

马璘问了一下，老卒名叫韩忠旺，勋官头衔乃是云麾将军，这也是立下了赫赫战功的了。看着这位老卒，马璘点了点头。这个地方极为重要，自然得有军队驻扎，在这里驻守虽然极少作战，可是没这些人又不行。

常年呆在雪线之上，对人而言绝对是一种折磨。不过这样的事情，总的是要人干的。便是在他的前世，亦是有大量的这种人，在孤寂的雪山之上默默驻守，一年一年的等待着也许永远也不会发生的战事。

这样的人，虽然少有机会上阵杀敌，可也绝对称得上英雄。

据韩林所言，折损的健儿们大部分都是在第一

年时出事的，这两年已经好得多了，皮山镇那边曾准备换人过来，不过大伙儿觉得已经在这里适应了，再换一团人马上来免不了又得折损几十个，所以就选择了留在这里，准备在这里多守上几年。

由安西军在此驻守，过往的兴胡商人们也会觉得安心。这里的物资都是兴胡商人们运送上来的，由于一年四季都断不了商队，所以物资并不匮乏。

要想翻越冰达坂，需要做一些准备。这些事情镇守此地的健儿们已经是驾轻就熟，最重要的就是为战马放血，战马亦是会受到气疫的影响，到了这个高度不放血的话血液压力过大，翻不过雪山就会倒下。

守军健儿们忙碌开来，马璘的青海骢极为宝贝，并没有让别人动手，自己拿着钢针在青海骢额头之上刺了一些针孔，青海骢愉悦的嘶鸣一声，显得舒服了许多。

只要准备工作做得足够，冬季翻越雪山并非是不可能的事，当初马璘带着战俘从飒秣建杀回来，便是冬季翻越葱岭，不单是带回来了大量的战马，甚至还有不少骆驼。当时能做到这一点，靠的就是从河中掠夺而来的巨额财富，只要把保暖做好了，便是骆驼也可以翻越雪山。

桑株达坂比瓦罕走廊要高得多，当然不可同日而语，不过道理都是一样的。告别了守军，马璘带着部下再次启程，继续向着冰达坂跋涉而去。

这一道冰达坂是几个山口中海拔最高的一个，其他的都没有这么陡峭，翻过桑株达坂，可以说就成功了一大半。

由于准备做得充足，所以并没有出什么意外，跟着为了财富奔波的兴胡商人们一起又翻过了几个较低的山口，便进入到了白石滩地界了。

这里是一处极为荒凉的隔壁，被昆仑山和喀喇昆仑山围在其中，虽然是生命的禁区，地理位置却极为重要，后世的新藏公路亦是经过此地。这里向东是羌塘，即后世的西藏，向西翻越几个低矮的山口便是大勃律，亦即后世的克什米尔一带，向北翻越桑株达坂能到于阗。对于马璘而言，大唐要继续向南扩张，控制这个地方便极为重要。

安西军要入南亚，这里便是极为重要的关口，相比通过巍峨的喜马拉雅山脉，从这里入南亚要简单得多。其实外象雄便已经在克什米尔之内了，不过象雄人并不知道再向南有着大量的肥沃平原，所以并没有向南扩张的意识。

如今安西军的领地，已经延伸到法尔斯，法尔

斯以东直到赫拉特的德赫干们都已经臣服了大唐，从后世的地理上来说，已经涵盖了伊朗大部分和阿富汗的一小半，从法尔斯往西自然要继续扩张，而赫拉特往东的地方亦是不能放过，那里有着一些忠于大唐的属国，暂时不会尽灭，可是印度河平原和恒和平原的沃土，却是马璘一直觊觎的。

当然这都是时间问题，也只是时间问题，天竺人引以为傲的象兵只是个笑话，这些地方被大唐征服是迟早的事情。马璘如今有了时间，一切都会按部就班进行，不过这种事情，自然是越早越好。

象雄王国的羌人骑兵，也该到了动一动的时候了。这同样是马璘此次上羌塘的打算，不单是为了送多杰即位，也要鼓动象雄骑兵为大唐前驱，以大唐的名义做一些事情。

当然了，如果能让更多的羌人部落参与此事，那自然是最好不过了。

白石滩是无人区，见到了蓝色的狮泉河之后，便又进入了草原地带。这个时候的草原，自然是没有什么绿色的，大雪覆盖在地上经久不化，一条黑色的商道直通受降城。

受降城乃是安西军在羌塘上的据点，亦是高原上最大的城市，规模比原来的象雄王都穹窿银城要

大上不少，甚至要超过逻些城。经过几年的经营，受降城已经颇为繁华，隐隐然有着中原大城的气象。

来往的商人络绎不绝，不少都是从逻些河谷赶过来的各个羌人部落的商队，他们来这里卖出自己部落最珍贵的牛羊牲畜，换回去各种军械和一些粮食。自打论弓仁占据了逻些城之后，到逻些城做生意更紧，不过这边的价格更公道，且供应更加充足，所以大宗的生意头人们还是愿意来这里。

第四百四十一章痴情种子

　　象雄王国的领地已经快要接近逻些河谷，不过却并没有继续扩张，当初李贡布曾一战打到江南，毁掉了悉补野氏历代赞普的陵墓，一时之间声名大振，后来虽然果断放弃逻些，全军回到了象雄故地，却给羌人们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再加上象雄王国有着唐军撑腰，所以各部羌人在逻些河谷相互争斗，却并没有来招惹象雄。

　　而他们来受降城买东西，象雄人也保证了他们的安全，就在这个过程之中，象雄人也逐渐的变得富裕起来，虽然大部分财富最终都成了唐人的赋税和兴胡商人的利润，可他们终究还能得到一部分，而就是这一部分，已经让他们的日子好过太多，至少这样的冬天，也不至于饿肚子了。

　　靠近象雄城的，便是李贡布特别设置的那个部落，全部由羌族女人组成。而如今羌族女人的帐篷里，已经诞生了不少孩子。对于这些失去丈夫的羌人女子而言，唐军士卒是完美的伴侣，大唐铜币在高原上购买力极强，士卒们军饷丰厚，靠着这些士卒她们过得极为舒适，而对于李贡布来说，这便加强了象雄和大唐之间的关系，对于马璘而言，这种

血脉融合正是他所期望的，这些融合了羌族女子和大唐汉子的孩子，便是大唐未来经营这片土地的新血。

士卒们在安西大都还有家庭，这些羌族女子自然不能领回去，领回去就是麻烦。留在这里生儿育女，再逐渐加以引导。孩童们长成之后自然心向大唐。红脸蛋的羌人女子没法入马璘的眼。不过士卒们却并不会介意。吐蕃人残户极多，妇人再嫁乃是寻常之事，其他象雄人也不会介意这种事情。

有唐人在的地方，就会有所改变，比如这个最靠近受降城的由羌族女人组成和掌管的部落，在这个寒冬之中，虽然不能放牧，许多女人们却并不闲着。纺织毛线的技术从龟兹传来，别的象雄部落的女人们还没有学会，她们却大多已经学会了。织机是她们的汉人男人们帮她们做的，自己纺织毛线，便不用把材料卖给兴胡商人，冬天依然能有不菲的收获补贴家用。

她们的日子富足，其实只是按照羌塘上的标准来说，羌塘上和大唐关于富足的标准是完全不同的。羌族女子们最是吃苦耐劳，能通过这种简单的劳作把日子过得更好一些，她们都极为愿意。

驻军在受降城内专门建了一些大作坊。收购羌

族女子们织成的毛线来制作地毯，最为心灵手巧的羌族女子都集中在这里干活。由于收来的毛线不足。所以作坊不能完全开工，基本上乃是亏本状态，不过这也是为了羌族女子们的劳动成果有个销路。兴胡商人们是不收这种半成品的，她们也只能卖给守军的作坊。

作坊终究还是会盈利的，只要别的象雄部落的女人们学会纺织，作坊能够足额开工就成。不过对于富足的安西军而言，这其实是一件小事，盈利最好，赔一些也无所谓。

整座受降城屹立在一块高地之上，周围还能看到当初大战的战壕痕迹。驻守在这里的马璘心腹，乃是岑参和杜环二人。当日在击败了吐蕃赞普父子之后，二人自愿留在了这里，这几年在高原之上忙着挑起羌族部落之间的争斗，忙着向各个冲突部落出售军械物资榨取财富，一直也是极为劳碌。

“岑夫子，杜环，你们都黑了不少啊。”

站在受降城曲折的城墙之上，看着城下不断进出的商队，马璘回过头来看向二人笑道。

“羌塘风毒，这亦是无可奈何之事。”岑参笑道，“我倒是没什么，毕竟在长安已有妻室，倒是杜环这小子，将来回到长安，只怕没几个姑娘敢嫁

他，哈哈！”
　　杜环撇了撇嘴，笑道：“怎么说我现在也是正牌的县伯，实打实的爵位，就算是个老头子，也不愁没人嫁！再说我这个样子，难道不是更男人了么？夫子，你这分明是嫉妒于我！”
　　“你是县伯，难道我不是么？”岑参笑道，“我为何要嫉妒你？”
　　“在这受降城里，我都比你更招女人喜欢。没办法，年轻啊。作坊里那几个羌人小娘子，哪个不是倾心于我？可没听说喜欢你这个老头子的。”杜环洋洋得意地道。
　　“是喜欢你小子不错，最后还不是上的我的床？”岑参笑道。
　　“那是你用了钱！”杜环撇了撇嘴，一脸的鄙夷。
　　“人家想白给，你自己不要。我花了钱，亦是你情我愿的……”
　　“我呸！老牛吃嫩草，好不害臊！”
　　马璘见两人斗起了嘴，心中亦是好笑。几年过去，两人脸上都有了些高原红，说话风格却是与以往大为不同。连岑夫子这样的家伙，居然也变得这么不要脸了？

“夫子，说说是怎么回事，你怎么变得这么不要脸了？什么作坊里的羌族小娘子，是怎么回事？”马璘制止了二人的斗嘴，笑着问道。

马璘说话这般直接，岑参亦是老脸一红，嘿嘿一笑道：“将军，是这么回事，城内作坊里找的女娘都是出挑的，妇人居多，不过也有些小姑娘，这一两年也慢慢长成了一些。最好的自然是给将军留着，等着你上来时看看是否入眼，其他的那些，不少人便是相中了杜环这小子。以她们的身份，自然不可能指望他娶人家，人家其实也不图这个，自己送上门来，这小子偏偏还要矫情！”

“然后呢？”马璘问道。

岑参嘿嘿一笑：“除了这小子之外，最受欢迎的自然是我了。这小子称我为老牛，其实我哪有那么老？那些小丫头都是最好上手的，少的一缗钱，多的两缗钱，实在是算不得什么……”

“……”马璘嘴角一阵抽搐，“夫子，你太抠门了吧。要了人家身子，一两缗钱就打发了？你也不差钱现在，这般做未免太过了些。”

杜环连连点头：“正是！你这老牛忒也黑心！”

“将军，话不是这么说的。”岑参笑道，“我

是有钱，可也不能随意给她们。现在我就是为这种事情立个标杆，这个标杆立得高了，别的兄弟们会有意见的。其实兄弟们钻人家小姑娘帐篷的事情向来不少，一般也就赔偿这个价格，标杆是我定的，羌人都能接受。定的太高了，其他兄弟们闹出了事可能就赔不起了。”

“现在还有用强这种事么？”马璘听了，不由得皱起了眉头。

杜环和岑参对视一眼，杜环点了点头道：“这是时常发生之事。——将军当初在时，便有过这等事，都是赔钱了事。将军走时，也没说禁止这等事情，所以就……不过其实是没什么的，附近有些羌人家里有女儿成年了，便会送到城外部落里，单独搭一间帐篷，就是为了等咱们的兄弟赔钱。”

马璘点了点头，苦笑了一声。

一两缗钱其实算不得什么，不过由于高原上缺乏货币，结果造成了大唐铜钱的购买力畸高，对于羌人而言便是一大笔钱。所以才会有杜环说的这种事情发生，实际上可以说是一种交换，羌人并没有什么贞节观念，甚至会用妻女待客，如今能用女儿的第一次换取一大笔钱，对他们而言倒是一件好事。

任何东西都是物以稀为贵，对于羌人而言，稀缺的铜币便是如此。这等事情若是放在中原地带，绝对是不可能发生的。

“将军放心，最出挑的都收在了将军府中，想着总有一天将军会上来，现在养下了十几个。都是将军最喜欢的类型，我和杜环都把过关，将军肯定会喜欢。”岑参笑道。

“堂堂岑夫子，难道想要做拉皮条的么？这般行事，把某家当什么人了？”马璘拧起了眉头道。

这话说得有些重，岑参却不着恼，笑道：“将军说的是——将军回到将军府，自然就看到了，我和杜环的眼光都是不差的。”

见杜环也是点头，马璘心里苦笑。毕竟当初浮浪之名人人皆知，也无怪这两位心腹幕僚会如此了。如今心境已经发生变化，自然不至于似以前那般。不过这其中的变化，岑参和杜环二人自然是不可能明白的了。

看了杜环一眼，马璘道：“那些女子看上了你，你却拒绝了——还是因为那个女人么？”

刚才还颇为兴奋的杜环神色瞬间有些黯然，看了马璘一眼便低了头：“将军……她如今如何了？”

杜环倒不是不近女色，只是偏爱珠圆玉润的美妇，羌人女子自然没有这种。他是和韩国夫人有过一两次露水姻缘，乃至念念不忘，这个在安西军高层中可以说是公开的秘密了。不过韩国夫人水性杨花，长安城内曾被韩国夫人拉上马车的年轻子弟不知有多少，杜环不过是其中一个罢了。这小子也算是痴情种子，不过也难怪，韩国夫人乃是杨妃大姐，杨家的人长得都是祸水级别的人物，杜环被韩国夫人迷倒，倒也不算奇怪。

看这小子的样子，倒是一个痴情种子。

“杨国忠死了，杨妃也自杀了，不过韩国夫人近况倒还不错。”马璘道，“新君即位，最近已经立李豫为太子，太子妃崔氏正是韩国夫人之女，她如今母以女贵，地位还是有的，只是毕竟杨家算是倒了，听说也不再那么招摇了。”

第四百四十二章羌塘局势

马璘所说的，乃是来这里前收到的长安方面的消息。

李豫被立为太子，自然依旧是是张巡矫诏的结果，不过他也参与了意见，这是兰州会之时就定下来的事情，张巡最近才做了公布。

女儿崔氏成了太子妃，韩国夫人自然不会再像以前一样，驾着马车在长安城内招摇，遇到喜欢的年轻子弟就拉到马车上了。不过因为女儿的缘故，杨家树倒猢狲散，风波却暂时波及不到她的身上。

当然了，确定李豫为太子，却和韩国夫人没有关系，而是另外一回事了。

“那便好，那便好。”杜环低声道，明显松了一口气。

韩国夫人在杨家诸位国夫人中乃是大姐，怎么算也有四十出头了，于杜环自然不是良配，杜环不过是曾被她带入马车的众多长安子弟之一而已。就算是如今杨家倒了，她也看不上杜环一个小小的县伯，何况她还是太子的岳母。这不过是一段孽缘，两人之间根本就是不可能的。

不过这等事情，原本就是没法说的。痴于情

者，天下多的是，这等人也是没法去劝的。马璘身为主将，也懒得跟杜环说这些，这小子也不是为了韩国夫人守身如玉，不过是因为这个妇人而变得品味独特，只喜欢长得珠圆玉润的女子罢了，倒也没有劝的必要。

随意说了一句杜环该娶正妻了，杜环推脱过去之后马璘便不再继续这个话题，开始问及羌塘之上如今的局势。

“自论弓仁攻占逻些后，局势就变得平静了许多。那些羌人部落虽说名义上是相互寻仇。实际上也都有着占据逻些城的打算。毕竟羌塘苦寒之地。逻些河谷对他们而言实在是太难得了，而现在逻些城被论弓仁占据，他们没有和论弓仁对阵的勇气——毕竟他是禄东赞的后人，在羌塘上威望还是有的——没有了一统逻些河谷的可能，中间又被论弓仁带的陇右军隔着，大的争斗便逐渐的越来越少。”

“不过羌人这几年死的的确已经够多了，人口已经下降了一半，吐蕃人相互争斗并没有屠杀妇孺的传统。死掉的这一半大多都是男人，所以其实羌人实力的损耗，其实已经远超一半。之前的争斗中，有些部落已经让女人上了战场……”

“将军说可以称为女国，倒是不错。以往象雄一带曾被称为女国，其实不过是以讹传讹罢了，这几年的混战之中象雄境内由于咱们在这里驻扎，加上比逻些河谷高了太多，并没有部落仰攻上来，除了李贡布打到江南赞普陵墓那一战之外。象雄人也没有参与别的战事，所以象雄男丁损失是最小的。而其他参与这场混战的部落。个个都可以说是女国了……”

“原本自羌塘到陇右，甚至靠近蜀中的地方皆有羌人部落分部，皆是卷入此次混战之中，开始是按照原来的规矩三户一丁，后来都变成一户一丁了。吐蕃人原本就残户极多，现在羌人部落里可以说大部分都是残户了，其实已经打得差不多了，就算是论弓仁不占据逻些，那些部落大概也没多少力量继续打下去了。钱都被咱们和论弓仁抽血般的抽完了，族里的人都在饿肚子，逻些城打过来争过去，已经残破不堪，不像个样子了……”

“布达拉宫？那自然是没了，逻些城这几年易手了几十回，哪里还会有布达拉宫！……损失丁口肯定是接近一百五十万，现存的已经不到一百五十万，这一百五十万之中，孩子和老人能有四成，基本都是不能干活的，剩余的人中，成年女人能占到

七成，男人就只有三成左右……”

“二十万男丁……将军觉得不可能就这么多，其实就只有这么多了，绝对不可能超过二十五万人……羌塘上的女人倒是吃苦耐劳的，没了男人倒也不是活不下去，她们平日里干活是比男人多的，男人们主要就是负责作战……不过大部分的牲畜都已经用来换军械了，咱们和论弓仁那边主要就是出售军械，粮食只肯搭配着卖一点儿……羌人的血已经快被大唐抽干了，这个冬天肯定会比较难过，到处都是在饿死人，其实前两个冬天也是一样的……能撑过去的，都是最强壮的，不过这些羌人部落其实已经没有什么出路了……”

“……论弓仁带了不到三万陇右兵，为什么就能攻下逻些城还不走，就是因为羌人已经没有力量了。这些年的相互厮杀，羌人可战之兵越来越少，三万陇右兵，已经是羌人不可撼动的力量了！想想几年前吐蕃全盛之时，当真是此一时彼一时……不过首功自然还是将军的，若不是将军杀了吐蕃赞普，也不会出现眼下之局面……现在就算是让羌人自生自灭，这个冬天也会有数以十万计的老弱死去，没了牲畜，咱们又不肯卖给粮食，论弓仁那边其实也一样……这个家伙的忠心，倒是不用怀疑

的……”

“……就算是不再争斗，羌人也就这样了。饿死一些人，剩余的丁口大概还能有百万，成年男丁短时间内是不能增加了……象雄这边，的确是有不少人看着逻些河谷极为眼热，劝李贡布发兵夺取一些地盘，李贡布倒是一个人物，并没有来问咱们，直接就驳斥了。他其实是有野心的，不过他也知道本分，明白咱们驻军在这里的一个目的，就是看着他不要妄动。他知道咱们不容许再出现一个新的吐蕃，象雄在羌塘上已经是一家独大了，咱们肯定是不容他在羌塘上再扩张……可惜已经死了，那些部落首领里倒是又生起议论，也是旧事重提，有人也来找过我们两个，我们不同意，他们还挺不服气……都是一些不知道自己几斤几两的，这次多杰继位之时，肯定还会提起这事，将军也该有所准备才是……”

“…………”

马璘详细的问着问题，二人一一作答。对于羌塘之上眼下的局势，马璘也是得到了真正的了解。

一个被他一直忽略了的问题，逐渐在眼前变得明显起来。原本强大的吐蕃帝国，足以和大唐抗衡，而如今羌塘上所有的羌人部落加起来，成年男

丁却只剩下二十来万！

二十来万，说起来其实已经是不少，然而相比吐蕃全盛时二三百万人口时男丁数量来说，实在是折损的太多了！

显然高原上这几年战事的激烈程度，远超过他的预料。如今的整个羌塘，除了象雄一地，都是女多男少，当真可以算是女儿国了。

这其实是一个可以预见到的事情，因为羌人向来都是男人作战，事情发展到连女人也得走上战场的时候，战事惨烈的程度已经是可想而知。

羌人作战，向来是极为勇猛，前队死光后队才上，吐蕃能和大唐在河源之地争夺百年，勇猛是最大的依仗。这些人对大唐时作战勇猛，内斗之时同样是如此。自吐蕃灭国已有数年，羌塘上的战火一直都没熄灭，各个部落都不断的从大唐得到支持，已经是打红了眼，自然是越打越大。

在临上高原之时，马璘还在为剩余羌人的数量而忧心，到了这个时候担忧却是一扫而空。羌人剩余男丁极少这件事情，杜环和岑参并没有禀报，不过这也不能怪他们，因为这是显而易见的事情，只是马璘自己没有想到而已。

二十多万男丁，七八十万妇人，四五十万老

弱，剩余不多的牲畜，大唐在外围的封锁……经过这个寒冷的冬天之后，这些人不知道还能剩下多少。

这个年代的冬天，要比后世要长一些，之前由于年后需要处理西海城的事情，马璘原本希望寒冷的时间不要太长，如今却是希望这个冬天越长越好了。

没有食物，撑不下去的不光是老人和孩子，成年的男人和女人也撑不下去。羌塘苦寒，没有足够的食物，这里的人倒是能够承受苦难，然而饥饿却是谁也没法长久抵挡的。

对于马璘而言，这件本该想到的事情完全就是一个意外之喜了。而对于羌人而言，他们的苦难还远未结束。对于他们而言，争斗还在继续，毕竟血仇已经结下，所以各个部落都有人带着最后的财富赶着最后的牲畜来到受降城，从唐人这里购买军械和粮食。对于他们而言，最大的敌人依然是附近的部落，而不是这个冬天，战争还没有结束，所以他们还得为作战而准备。

所以羌人的相互消耗，依然会在较低的烈度上继续下去。即便是为了度过这个冬天，他们也得相互掠夺，没有别的选择。

而对于马璘而言，这样的局势正是他所希望看到的。

至于象雄人部落首领的想法，不过是个小问题。觊觎逻些河谷亦是人之常情，毕竟那里是羌塘上最肥美的一块土地，然而既然已经被大唐占据了，象雄人便不能打这种主意。

他们要扩张，只能是越过群山向南，五天竺之地有着大量肥美的土地，只是他们不知道而已。当然，这是唯一的选择，是不容许象雄人反对的。若是反对，那么下场就和争夺逻些河谷的那些羌人一样。

第四百四十三章大张旗鼓

普天之下莫非王土，这天下的土地都是大唐的，给你一点儿是给面子，不给你是正好。

李贡布是个聪明人，所以如今象雄成为了羌人中最强的势力，漫长的冬天还能让大部分族人吃饱穿暖，羌塘之上唯有象雄一族。如今李贡布已经死了，马璘只希望那些有着实权的象雄头人们也是足够的聪明，不至于给他带来麻烦。

最终将要做主的乃是小多杰，所以就算是有头人有野心，也算不得什么大事。只要不危及小多杰的王位，便可以容忍一二，若是有人胆敢觊觎王位，那就要展现雷霆手段了。

这些情况是最为重要的东西，既已了解了，马璘心里也有了底。

李贡布死后，各地的象雄头人们便纷纷赶来了，这里面包括外象雄的所有部落头人，他们是在马璘之前翻越群山经过白石滩来到这里的，准备迎接新的象雄王登上王位。整个象雄王国之中，有权有势的人都在这个冬天聚集在了这里。

尽快让小多杰正式登上王位，然后引导象雄人越过群山，去肥沃的印度河平原上扩张，这是马璘

如今的计划。既然象雄头人们想作战，那就给他们作战的机会，不过作战的地方，却得自己来为他们划定。反正是要往五天竺之地扩张的，让这些象雄人去探探路也好，以羌人武士的勇猛，自高原之上如洪水般直冲而下，天竺人只怕很难挡住。

自打上次离开羌塘以来，马璘和这两位心腹幕僚还是第一次见面。对于两人在羌塘上做出的成绩。马璘极为满意。

这几年的时间。受降城成为了羌塘的商业中心。也逐渐的有了一些赋税，不过对于安西都护府而言，其实在羌塘所得的收益相比支出是远远不够的，受降城孤悬高原之上，海拔超过了四千米，大量物资都是靠兴胡商人们从碛西运来，买单的便是安西大都护府。不管是驻军所用的物资，还是出售给羌人们的军械和粮食皆是如此。翻越一次冰达坂，价格就能翻几番，那些大商队不肯翻越冰达坂拼命，走的是疏勒经勃律入羌塘的路线，可是价格上也得一视同仁，依旧是给的翻越冰达坂的价格。相比大都护府为了维持这一局面而支出的财帛，受降城所得的收益根本就不值一提。

为了改变这一局面，岑参和杜环也想了不少办法，派往外象雄寻找瑟瑟宝石矿山折损了一些人，

并没有任何收获。其他的办法也都没有奏效。经济上完全依靠大都护府的输血，成绩最大的便是挑动羌人内战了。两人对于这种状况。其实是不满意的，然而在马璘看来，挑动羌人内战才是最为重要的事情，相比这个功劳，耗费的钱帛根本就不值一提。不管付出多大代价，能够最大限度的削弱羌塘上的羌人部落，避免这个强悍的部落联盟再度复兴，都是值得的。

要维持受降城在羌塘上的存在，还得继续往这里输血，这样的局面，恐怕还会持续很多年，然而这并不是问题。能够一劳永逸的解决高原上羌人的问题，对于大唐而言绝对是一件好事。

几年时间过去，世家子杜环愈发的老练了，便是做得一手好诗的岑参岑夫子，也已经成为了真正的干吏。岑夫子来安西多年，雄浑壮阔的边塞诗名动长安，先后在几任安西都护麾下做幕僚，却从未得到重用，其实是与他任事的能力有关的，那时的他并不擅长处理事务。不过和杜环两人在高原之上独当一面之后，岑夫子却是有了脱胎换骨的变化，已经真正成了一位干臣。

边塞诗倒是做得少了，这自然是一个遗憾。不过也只是一个遗憾而已，大唐多了一位干臣，少了

一位诗人，从马璘的角度来说，是极为值得的事情。

马璘自己却不擅长日常事务，所以这次多杰登上王位的仪式，准备工作还是交给两人来进行。马璘只是简单的提了一些要求，剩下的事情都交由两人来办。

确定了这些之后，马璘和二人便下了城头，两人自去准备多杰称王的仪式。小多杰和象雄公主跟着两人去了，象雄王的王宫就在城内，从此以后便是二人的住处。

不过受降城内最高的建筑并不是象雄王国，而是将军府。

将军府便是马璘的住处，当初建立受降城的时候，和象雄王国一并修建，修筑得比象雄王王宫要高，乃是马璘的意思。目的自然是希望李贡布不要忘记，他是靠着大唐才能复国成功，也只有继续靠着大唐，他的王国才能延续下去。

这一座将军府，便是大唐在受降城权力的象征。马璘离开羌塘后，这里并没有人居住。在安西真正的将军只有一个，那便是他马璘马仁杰，至于其他的人，都是没有资格住在这里的。

马璘带着亲兵们缓缓驰向将军府，属于他的旗

号高高举着，显得极为张扬。城内的象雄人有不少，认出了马璘的旗号之后便大声的欢呼起来。

象雄人自然是不识字的，不过经过当初受降城一战，马璘是辛饶米沃麾下护法战神的观念已经深入人心，所以象雄人都记住了马璘的旗号。护法战神再次出现在这里，自然是护佑象雄人来了，这些人自然是极为高兴。

这个名头，其实是李贡布强加给马璘的。当初受降城一战中，米雪带人在墀德祖赞帐篷里使用了火药，惊雷般的声音让逻些来的战士们极为震惊，李贡布事先并不知道马璘的计划，却是反应极为迅速，立马告诉象雄战士们马璘乃是辛饶米沃麾下战神祖师，正使用神雷惩罚逻些骑兵，之后象雄战士们在暗夜里大声高喊这一消息，士气大振的同时，也是让墀德祖赞麾下的逻些战士们士气变得极为沮丧。

其实到了一定的地位，对于宗教大抵是不相信的，李贡布便是这样的人，他虽然塞给了马璘一个苯教护法战神祖师的大帽子，自己却不可能相信这件事。当初他为了复国，曾经把希望放在花和尚空间身上，那时他可是准备好了要带领象雄人改信佛祖的，而作为象雄王，他却是苯教的领袖。对于他

这样的人而言，世俗的权力才是最重要的，宗教不过是可以玩弄在股掌之间的东西，为了权力任何时候都可以丢弃。

这样的人很多，在任何地方任何宗教都不稀奇。就像呼罗珊的那些波斯裔德赫干们，当大食人要征收宗教税时，他们便是虔诚的穆斯林，当大食人离开之后，他们就又成了阿胡拉的子民。当然他们对于阿胡拉的信仰，其实也是颇为值得怀疑的。

李贡布塞过来这顶大帽子，其实也是一石二鸟，一来是鼓舞了己方的士气，撼动了墀德祖赞大军的士气，二来也是强行把马璘和象雄一族联系在了一起。对于马璘而言，当初对于李贡布的这个举动可以说并不满意，不过李贡布已经死了，现在他来受降城是为了多杰称王之事，大张旗鼓的打出自己的旗号，亦是为了收拢象雄人的人心。毕竟不久之后，就要驱赶象雄人离开故地，展开南征了。

辛饶米沃麾下护法战神的名头极为响亮，绝对不是盖的，在城内的象雄人大部分都是普通百姓，这些人对于苯教的信奉反而更为虔诚，要比那些狡猾的头人们要虔诚得多。至于那些聚集在此地的头人们，有了这些普通象雄人的支持，马璘也不需要去在意那些家伙的想法。

“战神祖师回来了！战神祖师回来了！”

“护法战神祖师回来了，我们有福了！”

寒冷的空气中，红脸膛的羌人们大声欢呼，虔诚的跪倒在地上，向着马璘恭敬叩拜。

一行人缓缓在受降城内走着，马璘脸上满是温和的笑意，向着道路两边的象雄人不断点头。高芊芊和杨幼娘两人跟在他的身后，她们都是第一次来到这里，看着这个气派的大城显得颇为新奇，对于马璘神棍般的表现，却只是觉得有些好笑，当然，谁都不会显示在脸上。

短短的一段路程，却足足走了小半个时辰，等到马璘走到将军府门口之时，辛饶米沃麾下护法战神祖师回到了羌塘之上的消息，已经传遍了整个城市。

这般大张旗鼓，是为了稳定人心。李贡布死了，即位的是小多杰，孤儿寡母最容易被人觊觎权力，若是头人中有人对于苯教不够虔诚，忽然升起了觊觎王位的心思，那么少不得就要流血。这一次上羌塘并未带着大军，手上的力量其实是不足够的，所以他才这般行事。

当然了，真的打起来，还是要依靠自己手头的力量，现在这样做，马璘不过是临时起意，兴之所

至而已，并非是在安西就计划好的。

自打马璘下了羌塘之后，将军府里就没人居住，不过依旧还有人打理，负责照看清扫将军府的，是越来越多的羌族少女。

当然她们虽说名义上是侍女的身份，其实都是两位心腹幕僚特意为马大将军挑选的。他们都知道马璘的性子，也知道马大将军喜欢的类型是什么，出现在将军府里的这些羌族少女，亦是让马璘眼前一亮。

显然杜环和岑参二人的确是费了心思的，能从羌人中挑出这等人物来，并非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第四百四十四章重逢

不过今时不同往日，身边有着两位美丽的妻子陪着，自然没有试花戏花的心思了。两位妻子皆是堪称绝色，非是这些羌塘少女能够比的。

当然，即便是高芊芊和杨幼娘不在这里，他也大概不会像以往那般浮浪，去碰这些羌族少女。兰州会之后，心境已经完全发生变化，不需要通过这种方式来减轻压力了。庭州城外天山山麓，双圣祠外那块石碑上的话，其实亦是为了自勉。而今而后，庶几无愧，想要做到并不容易，然而却终究是他的目标。

所以这些稚嫩美丽的羌族少女，马璘都是令她们散去，离开了将军府。倒没有什么不舍，不过是一些小美女而言，这东西就像韭菜一般，一茬茬很快都会长起来，若是哪天有这等需要，对于手握权力的人而言任何时候都不是问题。

当然了，这个时候的马大将军，心里自然是没有这等想法的。

少女们是从军中作坊里挑选出来的，所以就让她们还去作坊里。都是些小丫头，对于成为护法战神祖师女人这件事情有些好奇，实际上并没有多大

的期待，长时间被关在将军府里不准外出，以她们的年龄来说是极为难熬的，所以听说可以离开了的时候，少女们都是极为高兴的。

当然，也并非是全部都走了，也留下了两个，这个算是遗留问题了。

当初受降城一战大胜之后，李贡布曾送来一对羌人少女给马璘，那个时候的马璘自然是不会拒绝。如今几年时间过去了，当初青涩稚嫩的两位小姑娘，也都慢慢长开了。她们是马璘的女人，所以一直就留在将军府中。马璘并不把她们当做侍妾，临走时说过两人都留在府里做侍女，然而毕竟是战神祖师碰过的女人，谁敢把她们当真当做侍女看待。后来将军府里侍女越来越多，她们的地位是最高的，马璘不在将军府的时候。二人在将军府里基本算是女主人了，就连岑参和杜环也不敢小看二人，她们是有离开将军府的自由的。

回想起当初之事，自然是马璘浮浪无度，不过做过的事情，那就得认。两人原本都是奴隶出身，这几年过的是人上人的日子，并不想离开将军府。再说以马璘的身份地位，她们离开这里也没有地方可去。谁敢接受护法战神祖师的女人。

所以马璘并没有遣散二人，而是让她们继续在

将军府里住着。

见到那些青稚美丽的羌族少女欢笑着离开了将军府，高芊芊微微颦了眉头，显得有些不解。她看了一眼杨幼娘，杨幼娘亦是皱了眉头，显然也是感觉有些不可思议。

在二人看来，自家夫君的那两位幕僚足够用心，这些羌族少女都是水准以上的。两人都知道夫君往日的声名，这等小美人该是一个不会放过才对。肯定是会慢慢享用了。马璘做出这种姿态，却是出乎二女的预料。

在他的脸上，看不到丝毫痛惜的样子。高芊芊心道夫君这是在意自己的感受吧，这般想着目光便慢慢变得温柔。杨幼娘看高芊芊的神色，明白了她的想法，小脸上渐渐有神采泛起。

嫁给这个男人。她亦是准备好了承受一切，包括他人人皆知的浮浪性子。然而若是他因为她们而有所收敛，她还是会开心的。

毕竟是女儿家，对于这等事情哪能全不在乎。喜欢的男子在意自己的感受，自然是最令人开心的事情了。

两个羌族少女被留了下来。高芊芊和杨幼娘并没有丝毫不悦。马璘并没有隐瞒，直接告诉了她们

这两位少女和他的关系，对于这两位马家的大妇而言，这样的女子自然是没法赶出门的，就算是马璘要这般做，她们也不会答应。那样的话，折的是她们的脸面。

于马璘而言，这不过是一件小事，不过这样一件小事，却足以让两位妻子心中掀起极大的波澜。

两人都是正妻，不过杨幼娘已经承认了高芊芊的地位，所以到了受降城的第一个夜晚，高芊芊便行使自己马家大妇的权威，令两位羌族少女来到马璘的房里。

几年时间过去，二位少女都已完全长开，也都有了玲珑有致的曲线，不再似以往那般青涩。已然是自己的女人，终归是需要些安慰的，总不能让她们一直等待下去，所以这一次，马璘倒是没有拒绝。

若是连一次安慰也不给予二人，对于这两位羌族少女而言其实也并不公平。

二女对于马璘乃是辛饶米沃麾下护法战神祖师的说法极为相信，所以看着马璘的目光之中，依恋的成分不是没有，毕竟这位是她们的男人，然而更多的成分，却是敬畏之情。

不过这些细节，马璘则是不会在乎了。他就像

是一个远行归来的丈夫，面对着孤独数年的妻妾一般。只是做该做的事情而已，其他的倒是无关紧要了。

两位少女顶多算作侍妾的身份，马璘不会赶她们走，却也不至于过分在乎她们的感受。以二人的地位，自然不会有面对两位正妻时的尊重，大被同眠一同荒唐那是必然的了。实际上当初在羌塘之上时，每次和二女皆是如此。

虽则是天寒地冻，房间内却是温暖如春。床榻之上两位少女玉体横陈，看着马璘显得极为紧张。

对于马璘而言，这个夜晚便是简单的放纵，不必要考虑太多。

毕竟是有过经验的，当马璘分开一位少女紧绷的双腿，粗暴激烈的刺入之后，少女发出一声醉人的娇吟，娇躯很快便放松下来，小脸上的敬畏之色一扫而空，神色慢慢变得迷醉。

对于这个孤独的羌族少女而言，这亦是一次久别的重逢。这个强壮如山的男人，在她娇嫩的身体上留下过印记之后，便离开了这个地方。这几年的时间里，虽然不算频繁，然而她亦是想过这种重逢的时刻的，想过这个男人山岳般的身躯压在她的身上，肆意挞伐她身体的时候。

两人的动作一开始便变得极为激烈，对于那位羌族少女而言，便如同久旱的土地见到了甘霖，很快已经忘乎所以。而在锦被之上，另一位羌族少女看着这熟悉却久远的景象，修长的双腿不由自主的绞在了一起，目光一瞬不瞬的看着，小脸上的敬畏之色亦是烟消云散。这个时候，她自然亦是想起了很久之前的事情，那时的她和她，还只是两个小姑娘呢。

大被同眠，终归是一种不同的刺激。不用尊重，便可彻底放纵。如果身下有一个美丽的少女，这时便是警惕之心最低的时候，而如果身边还有一个美丽的少女在等待着，那警惕之心自然是更低了。

纵然是马璘这样的高手，亦是如此。

第一位少女承受不住了，身下的少女便换成了另一个，亦是两具分别数年的身躯，开始了重新相互探索的过程。少女美丽的小脸上有迷醉的笑意泛起，清醒的时候这个强壮的男人是高高在上的护法战神，而这个时候却只是她的男人。

少女身躯已经长开，比之记忆之中自然是别有一番风味，伏在少女身上的马璘忽然转过头去，看了一眼窗外。

然后他的神色慢慢冷了下来，动作略略变得缓慢，看着窗外那个隐隐的人影。

这个人，居然还活着！

抓过锦被盖住了自己和少女，身下的少女神色依然迷醉，另一位疲累的少女却感觉到了有什么不对，怯怯的看了马璘一眼，不由自主的缩了缩身子。

瘦弱的人影在窗户上依稀可辨，今夜将军府内灯火辉煌，房间内的烛光倒是暗一些，所以能看得清楚。

其实这样的事情，对于马璘而言并非是第一次发生了。当初在北庭城时，刚刚逼死了李隆基，是他最烦躁的时候，那时他把仆固一族的公主囚禁在内室之中，时时去对她用强，用各种姿势折磨她，那时便曾经被那个叫王明允的龙武军校尉看到过。在这之前，羌塘之战尚未发生时，他与高芊芊买回来的龙家小姐妹荒唐之时，米雪潜入室内他都没有及时发觉。王明允那一次他也没有发觉，是后来王明允说这件事情他才知道的。

算上这一次，已经是第三次了。

越是荒唐，感觉往往就越刺激，警惕之心就越低，三次皆是如此。

已经认出了来人是谁，心中震惊之余，马璘却并未停止动作，他并不想让两位羌族少女受到惊吓。不过终究还是要草草了事了，一番剧烈的冲刺之后，将少女再次送上巅峰，自己也彻底得到释放。

这个时候，他的神色已经恢复正常，见另一位少女有些畏惧，便温柔的笑了一笑，揽过她来在她花瓣般的唇上轻吻了一下。

复又吻了吻身下瘫软如泥的少女，马璘拉过锦被盖住二女的身体，细心的掖好被角，这才站起身来，一件一件的穿着衣服。

十几息之后，他才熄灭了蜡烛，打开门走了出去。

“在这里重逢，你亦是没想到吧！”窗外瘦弱的人影转过身来，面容掩藏在巨大的斗笠之下，看着马璘道。

第四百四十五章不速刺客

那声音略略有些沙哑，听起来极为疲惫。

马璘紧绷着脸，身形一闪便即冲了过去，伸手便向着斗笠之上拍去。斗笠下伸出一只手向着马璘迎了过来，速度亦是极为快捷，向着马璘大手便是挡了过去。

“啪啪啪啪！”

连续几声脆响，两人的手已经是接触数次，马璘步步上前，斗笠之下的身影却是连续退了几步。

马璘又是一掌拍出，斗笠之下的身影却是慢了一步，被马璘一巴掌狠狠拍在斗笠顶上。马璘出手颇为沉重，这一掌拍下去之后，斗笠之下便是传出一声痛哼，瘦弱的身影颤了颤，却没有再出手。

马璘又是一掌拍了出去，瘦弱的身影却不再出手，这一掌又是拍得结结实实，把来人拍得猛然一个趔趄。

“打够了么？”

马璘绷着脸没有说话，又是一掌狠狠拍在斗笠之上。来人连续退了几步，再次发出了一声痛哼。

“刚才我有机会杀了你的。”

“现在没机会了！”马璘说着，长腿如铡刀般

抡起，向着来人狠狠地砸了过去。来人见这一下来势沉重，双手架起硬接了一记，只听“咔咔”两声，双臂便是耷拉下来，马璘的长腿去势不减，狠狠地砸在了来人身上，直接把来人砸得飞了起来。

斗笠终于是掉了下来，来人瘦弱的身影暴露在了辉煌的灯火之中。

“马璘，够了！”来人低喝道。

马璘沉肩错步猛然冲出，已是到了来人身前。重重地一掌甩在了来人脸上。然后一把便是提起了来人的领子。他的身高极高。轻松就是把来人提了起来。

“你要做什么？难道又要杀我？”瘦弱的人影显得有些愤怒，低声喝道。

马璘冷哼一声，提着来人的领子便向外走去。后宅有着他所在意的人，他不想惊动她们。

没过多久时间，两人便到了将军府的外院，提着来人到了一个偏僻的角落，然后猛然一甩，把来人直接扔在了地上。

来人痛哼一声。看着自己断掉的双手显得极为愤怒。

“这么久不见，功夫倒是长进了！”马璘冷笑道。

“遇到了高人，有了些进益，没想到还不是你的对手。”来人缓缓站起身来，瞪着马璘显得极为愤怒，“马璘！你怎敢这般对我！”

“去尼玛的！”马璘大手猛然挥出，直接拍在了那人的脑袋之上。这一下拍得极为结实，只听啪的一声，那人痛得猛然一颤，惨声叫了起来。

“马璘。你太过分了！我刚才可是刚饶了你一命！”

“啪！”

又是一声闷响，那人惨叫一声捂住了脑袋。瞪着马璘显得极为愤怒，却不敢再开口。

冷冷的看着瘦弱的来人，马璘眼中满是怒火。虽然是他自己放松戒备，让这人进入将军府中，然而任谁在那等时刻被人打扰，心情都绝对不会好。

“死和尚，马璘也是你叫的？几年时间不见，你倒是长本事了啊！”又是一脚狠狠地踹了出去，把来人踹得飞出丈许，马璘盯着来人寒声道，“放眼整个碛西，还没人敢这般称呼某家的名讳！手底功夫长进了些，就不知道自己有几斤几两了？”

瘦弱的和尚不敢再说，挣扎着缓缓站起身来。

“当初某家在受降城外饶了你一命，是要你戴罪立功，去逻些离散羌人部落的，说起来你亦是某

家部下，这次归来胆敢直呼某家名讳，真是该死！这次的事情，算是给你一个教训！若再这般无礼，呵呵，真以为某家不会杀你么？——说说吧，空见，你这么晚了来某家府邸，究竟要做什么？”

盯着那头发灰白的老僧，马璘强行压制了怒火开口道。

来的不是别人，正是多杰的父亲，象雄公主的男人，前龙兴寺首座空见和尚。他的年龄比李贡布还大，自打马璘离开羌塘后便再也没有这个和尚的消息，马璘以为他大概是死了，没想到现在还活着，又出现在了他的眼前。

不管这花和尚为何出现在这里，刚才的事情总是让马璘不爽。任谁也不愿在做这等事情的时候被别人看到，虽然来的是一个老和尚也是不行。两个羌族女子虽然没有什么名分，然而毕竟是他的女人，哪能随便给别人看到身体。

其实这个时候，他已经有了杀意。

当初大军入羌塘之时，他明令空见不许再入羌塘，然而后来在受降城外象雄公主的帐篷之中，却见到了这个和尚的身影。这便是藐视军法了，当时他便差点儿杀掉空见，后来是象雄公主求情才放了空见一马。

那个时候刚干掉了吐蕃元帅达扎路恭的人马，正在等着逻些精兵的到来，当时只是想在羌塘上钉下一个钉子，并没有想到吐蕃能一战功成，所以他饶了空见，却让空见去逻些城戴罪立功，以传播佛法的名义为大唐做一些事情。后来事情发展出乎马璘预料，大名鼎鼎的尺带珠丹居然死在了这里，逻些精兵全军覆没，吐蕃的威胁即刻解除，空见便没有利用价值了。后来马璘离了羌塘，便没有再见过这个和尚。

这个和尚竟然在他办事的时候偷看，当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空见本就是练家子，之前也和马璘交过手，当然他并不是马璘的对手。而之前交手之时，空见的身手居然是有所长进，以他这个年龄，可是极为罕见的。

“马——将军！”空见见马璘又要动手，连忙改了口。他并不认为自己是马璘的部属，加上身手长进了，原本以为可以和马璘一较短长的，现实却让他明白了差距还是巨大的。这一次双收手骨断折，只怕又得修养好几个月了。这个时候的他。已经没有了在马璘面前自矜身份的本钱。

见到空见改口。马璘伸出的手又收了回去。空见叹了口气。低头开口道：“将军，我这次来受降

城，是知道了李贡布死了的事情。李贡布死了，我自然得过来。我来这里已经十来天了，一直在等着今天。”

马璘点了点头，绷着脸道：“多杰和他母亲已经回到王府了，你已经见过他们了？”

空见脸上现出愁苦之色，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在远处看了两眼。没有过去相见。”

“为何？”马璘皱眉，“据某家看来，那个女子对你极为忠心，多杰毕竟是你的儿子，你若是出现，他们会很高兴。”

空见神色更加愁苦，看了看马璘又看了看自己，复又低垂了头：“多杰应该已经忘了我了吧，那时他还小，记不起事情。公主……她还年轻。而我……已经不行了。”

“什么？”马璘微微错愕。

“就是那个……不行了……”

瘦弱的老僧抬起断掉的手比划几下，马璘明白了他的意思。忍不住抽了抽嘴角。

这花和尚居然是自卑了。

几年不见，手底下功夫见长，却已经不能人道，因为这个缘故，他居然不敢去见他的女人。

这还真是狗血！

其实以空见的年龄，这也是寻常之事，当初他和象雄公主能生下小多杰，亦是常人无法办到之事。如今又是几年过去，和尚又老了几岁，这种状况太正常了。

“那里不行了，你手上功夫不挺好的么？”马璘笑道。

“什么？”这下轮到老和尚微微错愕了。

“没什么。”马璘摆了摆手，这个年代的人，听不懂他的这种玩笑话。跟和尚又不熟，开这种玩笑委实没什么意思，随即岔开了话题，“不说这个了，直说吧，你不去王府见你的妻儿，到我这将军府做什么？”

“其实……本来是想去杀将军你的。”空见缩了缩脑袋，叹了口气道。

“杀我？”马璘拧起了眉头。

刚才那种状况，空见出现在窗外时他开始并没有察觉，虽然空见还没能潜入屋内，然而那个时候空见若真有杀心，的确是有着出手的机会，以他手底下的功夫，倒也有着成功的可能性。

这样说来，之前倒真是一场危机了。若是空见真要动手，此时如何还很难说，毕竟在那等状态下，他的警惕之心已经是降到了最低，感知能力亦

是最弱的时候。

想到这里，马璘亦是有些后怕。

如今的他便如同以前波斯寺的大萨满，手中集权太多，并没有形成行之有效的权力体系。他并不是怕死，只是若是死了局势立马就没法收拾。波斯寺处心积虑近百年，大萨满一死立马土崩瓦解，被安西密探一点一点击破，如今已是烟消云散，而如今他若是一死，碛西的局势很可能立马就要逆转，甚至可能成为变乱之源，毕竟除了他之外，没人能镇住局势。

长长地吐了一口气，马璘的眼睛危险的眯了起来。

“你是和尚，可也是唐人。杀了我会有什么后果，或许能想到一些。你起意杀我，终归是该有理由的。说吧，你的理由是什么？”

空见低了头，轻声道：“和尚是唐人，和尚亦是和尚——将军，有人告诉我等到将军再入羌塘之时，便是南征天竺之日，不知这件事是不是真的？”

“哦？”马璘眼睛眯得更紧，盯着空见道，“真的又如何？假的又如何？天竺征不得么？”

空见低眉道：“将军，天竺……是佛国啊！遥想数年之前，将军西征大食，所过残灭，尸相枕籍，杀其壮丁，焚其庐室，五千里间，赤地殆尽——”

“说人话！你个和尚，拽什么文！”空见还没说完，便被马璘毫不客气地打断。

ps：求票^_^

第四百四十六章精分的唐朝和尚

“将军杀人太多了！”

空见的声音极为急促，显得极为紧张，见到马璘拍过来的大手又收了回去，这才松了一口气。

下一刻，老僧的神色又变得愁苦起来，叹息道：“将军杀人，实在是太多了！西征大食之时，北征回纥之日，将军所部杀的人实在是太多了！将军要南征天竺，那天竺乃是佛国，空见是唐人，可毕竟是个和尚，不想让佛国子弟大肆流血，佛祖圣地遭受涂炭，所以才想杀了将军，今夜才会来到将军府。”

马璘看着这个和尚，冷冷点了点头。

这倒是个理由，和尚毕竟是和尚。

“说吧，你想怎么死？”

“嗯？”

“我说，你想怎么死！”马璘看着空见漠然道，“你刚才有机会却没有动手，所以某家破例给你一个选择死法的机会。当初饶了你，你却回来杀某家，死和尚，你难道以为某家会放过你么？”

头发花白的老僧怔了怔，许久之后苦笑了一声。

“我没杀你，你却要杀我！既是要杀我，怎么死都是一样。和尚这几年做的坏事太多，杀的人也太多，双手早已沾满鲜血，死后已经去不了西天极乐世界。既是如此，什么死法又有何分别？”

马璘皱眉道：“和尚也杀人么？”

“杀，而且还不少。”空见苦笑道，“虽说不上杀人如麻，可也差不多了。”

“那就说说吧！”马璘走向一边的亭子，缓缓坐了下来。“不说出来。料你死了也不会甘心。某家给你一个讲出来的机会。”

空见咧了咧嘴，亦是走入亭子之中，坐了下来。

“当初将军命和尚前往逻些，为我大唐做些事情，这些年来，空见其实亦是做了一些事情的。皈依我佛的羌族头人，便有不少，他们之间的相互争斗。许多亦是和尚挑起来的。说起来，这些都是罪过啊……”

想起这几年做的事情，和尚的老脸更加愁苦：“羌塘之上，本已有佛家和苯教的争斗，彼此之间不共戴天，为了劝说那些羌族头人皈依我佛，和尚亦是不得不杀了许多苯教的上师。这几年造成的杀孽，实在是太多了……”

“和尚是唐人，所以为了大唐，挑动羌人相互争斗。和尚是和尚。所以劝说羌人皈依我佛。一边杀人，一边渡人。这样的和尚，天下大概只有我这一个了。”

“呵呵！”

马璘眯眼看着空见，讥讽道：“这么说来，这几年来羌人部落相互争斗，功劳倒是你的了？”

空见低眉道：“和尚……毕竟是有些功劳的。”

马璘鄙夷一笑，这厮倒是会为自己脸上贴金。

空见道：“将军或然不信，和尚做过的事情自己记得清楚，这几年来，和尚亲手除掉的羌人，便有百人之数。每一桩每一件，和尚都还记得，并非是想贪天之功。若是将军想听，和尚可以一一为将军道来。”

马璘瞥了一眼老僧，冷笑道：“你说的事情，某家并不相信。挑动羌人互斗，乃是既定之策略，你想要把功劳揽在自己身上，可并不容易。你说的这些，某家会派人前去查证。——你说有人告诉你，某家再来羌塘之时，便是南征天竺之时，所以你才来刺杀某家，某家倒是很好奇是谁告诉你的，谁有这么大的本事猜度某家的心思，还能让你相

信，你毕竟也非是寻常之人，能够让你相信，那人想来也是有本事的。”

空见低声道：“和尚到逻些后不久，便遇到了一位高人。这些话，乃是他告诉和尚的。若是别的说的话还罢了，那人说的话，和尚不得不信——今日见到将军，听将军言下之意，欲要南征兵发天竺倒是真的了，看来那人的话并没有错。”

马璘冷冷看着空见，没有回答。

空见想起那人，低眉叹息一声道：“那个人，当真是个人杰！说法之时可谓是舌灿莲花，在佛法上的造诣极为高深。和尚自诩通达佛理，在此人面前亦是甘拜下风。”

“也是个和尚？”马璘皱眉问道。

空见黯然点头：“那才是真正的高僧！——说服羌族头人皈依佛祖，乃是和尚和那人一同做的事情，实际上那些羌族头人大部分都是被他说服的。那人于武道之上亦是造诣极深，和尚这个年龄身手能略有进益，便是拜此人所赐。”

马璘看着空见，这老僧说起那个人来，显得极为敬重，显然那人已经是将他折服了。

怪不得他会听信那人的话，认为自己将会南征天竺，然后来到受降城来刺杀自己。

“你说的那个高人是何方神圣？某家倒是想见识一下了。”马璘的语气里杀意森然，指使空见来受降城杀自己，那便是仇敌了，既然在这羌塘之上，那是无论如何也不能放过的。

空见神色愈加黯然，摇了摇头道：“那人绝对是一代人杰，可是将军已经见不到了，因为他已经死了。”

“圆寂了？”

“被和尚给杀了。”

“……”马璘抽了抽嘴角。

空见低头道：“那是一位来自北天竺的高僧，北天竺正是佛诞之地，佛法最是兴盛，那人当真是有本事的。精通佛法，身手又强，空见自愧不如。空见发下愿心要在这苦寒之地弘扬佛法，到了逻些之后开始并不容易，在遇到了这人之后才开始大有进展。佛法之上空见受益良多，武学一道亦是受惠于此人。说起来，那人于空见而言当真是良师益友，虽是只相处了年余时间，每日里耳提面命，每每令空见如醍醐灌顶，茅塞顿开。杀了这人。便是空见此生最大的罪孽了。杀此一人之罪孽。怕是要超过杀那百余羌人。单因此事。空见死后也去不了西天了。”

“既是良师益友，你为何要杀他？”

“劝说羌人信奉佛祖乃是空见之目的，挑动羌人部落相互争斗以损耗丁口亦是空见之目的。后一件事本是在暗中进行的，却被那人知晓，斥责了空见一番。然后……空见便在那人的食物中下毒，然后将他杀死了。”

“没想到安西大名鼎鼎的空见和尚，居然是小肚鸡肠之人。”马璘笑了起来。

空见脸色一肃，摇了摇头道：“空见杀了此人。非是因那人斥责动了业火，而是因为空见首先是唐人，其次才是和尚。于我而言，最重要的乃是挑动羌人互斗，劝说羌人头人信奉佛祖，亦是为了让他们信我的话，挑动他们之间的争斗。那人乃是真正的大德，既已知晓此事，自然会阻拦于我。空见是唐人，所以并没有别的选择。只能是杀了他了。”

马璘笑道：“和尚，你这般行事。不怕精分么？”

“什么？”空见抬起头来，疑惑道，“精分是什么意思？”

“没什么。”马璘笑了笑，一个杀人的和尚，哪里还算得上什么和尚，身份认同如此混乱的空

见，倒是有些像之前深受长安汉子灵魂影响的自己，可以说是处在精分的边缘，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崩溃。

其实这个时候，他已经相信空见说的话了。看来这几年时间这和尚在暗地里，亦是为大唐做了不少贡献。

为了大唐，宁肯自己亲手杀人，这根本不是一个高僧该做的事情，而因为惧怕自己攻打天竺佛国，而决心来杀自己这个唐人将军，这个时候的空见倒是像个虔诚的和尚了。

身份认同如此混乱，这个家伙要是哪一天精神分裂了，他也不会感到有什么奇怪。

不过空见杀人，怕是并非是上了高原之后才开始的。长安城里佛道两宗向来争斗激烈，终南山中寺院道观明争暗斗，亦是有不少血案发生，不过大多都是秘而不宣罢了。一个和尚有这么高的功夫，并非是没有缘由。

“以你所言，那人早已被你杀了，那么他说我重回羌塘之后将会南征天竺的话，亦是几年前说的了。你杀了他，却还记着他的话，所以巴巴的跑来受降城杀我，甚至不顾我死了多杰母子会受到什么影响，看来那人对你的影响，的确很大。”

马璘眯眼看着空见，淡淡道：“和尚，你既然来了，又有了出手的机会，为何又没有出手？莫非是到了这个时候，才想起来若是某家死了，便没人庇护多杰母子二人？”

空见摇了摇头，苦笑道：“并非是这个缘由，和尚放弃出手……是因为和尚终究是唐人啊！”

“是这个缘由么？”马璘冷笑一声道。

空见低了头，叹息道：“主要便是这个原因。大唐今日之局面，全靠的是将军，若是将军没了，碛西的局势便会崩坏，羌塘之上亦是会陷入混乱。和尚不打诳语，担心他们母子亦是一点儿缘由，但主要的……是因为和尚是个唐朝和尚。”

马璘笑了笑。

这是一个极有可能精分的唐朝和尚。

不过对于大唐而言，他毕竟是有功的。

且是功劳卓著。

对于马璘而言，空见和尚最主要的功劳，非是挑动那些羌人部落互斗。这件事情和尚虽然最是得意，然而没有和尚在里面掺合，相信杜环岑参包括论弓仁也会做得很好，毕竟这是既定之策略。

和尚最大的功劳，便是杀死了北天竺来到羌塘上的那位高僧了。

一位从尼泊尔来到羌塘之上的高僧……按照历史的惯性，马璘大概猜到了那人是谁。毕竟按照时间推算，其实已经差不多了……

……

ps：求票^_^

第四百四十七章莲花生

那本是一个改变了羌人历史的人物，在羌塘之上的影响力持续到千年之后，因为那个人的到来，这片土地最终也并未完全纳入到汉家文化的体系中来，纵然是在千年之后，亦是如此。

而现在，这位在原本历史上赫赫有名的人物，却是死在了空见的手里。

那么高原上羌人的历史轨迹，也就将彻底的改变了。

所以马璘很高兴，看在这个功劳的份上，他决定再饶这个和尚一次。

毕竟他最终没有对自己出手刺杀。

今夜的将军府灯火辉煌，已是深夜，到处都是极为安静。

马璘站起身来，脸上现出一丝兴奋的笑意，深深吸了口寒冷的空气，心胸顿时为之一畅。

转过头来看着头发花白的僧人，马璘微微笑道：“和尚，你说的那位高人，是不是叫莲花生？”

空见抬头看着马璘，眼中现出惊异之色。

“看来我猜对了。”马璘笑了。

……

天竺高僧莲花生，一个改变了吐蕃历史的人物，对于高原上羌人的影响，实在是太深远了。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墀德祖赞（尺带珠丹）死后，赤松德赞即位为吐蕃赞普，不久之后有天竺僧人莲花生自尼泊尔入羌塘，到达逻些城之后深得墀德祖赞信任，也有说法说莲花生乃是赤松德赞派人去尼泊尔请来的。

这个莲花生乃是有大智慧的人物，他来到吐蕃之时吐蕃已经受到了佛教的一些影响，然而羌塘原有的苯教却依然是占据住主导地位，莲花生到了逻些之后，在赤松德赞的支持下弘扬佛法，很快吸引了众多的信徒。这些佛教徒与虔诚的苯教徒相互对立。到了极为严重的地步，双方在逻些城内行走时都带着兵刃，一言不合就会拔刀相向。

信奉苯教的大臣很多，很多人都劝赤松德赞将莲花生赶回天竺，赤松德赞不听。后来两派教徒矛盾越来越激烈，为了平息矛盾。莲花生向赞普赤松德赞提议，要通过辩论来解决争端，确定佛教和苯教在吐蕃的地位问题，赤松德赞答应了。

苯教派出最强的几位上师应战，辩论的结果自然是莲花生大获全胜，佛教正式在吐蕃确立了自己

的地位，苯教徒受到压制。后来莲花生广收门徒，又修建了桑耶寺，可以说没有莲花生。便没有后世的藏传佛教。

安史之乱之后，大唐萎靡不振，大唐的宿敌吐蕃却抓住这个崛起的机会，攫取了大唐的大量土地，不单是攻取了安西四镇，把整个西域吞入囊中，且是重新夺回了河源之地，之后不断蚕食大唐疆土。势力甚至深入到了关中腹地，威逼长安。“河渭瓜沙眼看没”、“白草黄榆六十年”、“平时安西万里疆。今日边防在凤翔”，都是这一时期的历史写照。

以当时吐蕃兵锋之盛，大唐王朝可以说已经到了灭亡的边缘，丢弃了整个西域和河西走廊，边界距离长安城不过五百余里，当真是到了危急存亡的时刻。

“昨夜蕃兵报国仇。沙州都护破凉州。黄河九曲今归汉，塞外纵横战血流！”张义潮趁着论恐热叛乱之际收复瓜沙，乃是安史之乱后河西遗民的一大壮举，至今为人所津津乐道，然而毕竟是昙花一现。河西之地不久之后便又失去了，再次握在手里，已经是数百年之后。

以吐蕃之丁口实力，最终却未能灭掉大唐，反

而是盛极而衰，在达到巅峰之后遽然而亡，比大唐之灭亡还早了数十年。这其中的原因，若是从根子上算起来，其实还是要归因到莲花生的头上。

因为正是因为这个人来到了吐蕃，才让吐蕃的宗教发生分裂，产生了佛教和苯教之间的争端。虽则赤松德赞极力支持莲花生，抬高佛教的地位，然而苯教毕竟是根深蒂固。因为这两大教派的争端，吐蕃内部亦是纷争不断，赞普的影响力逐渐减弱，对于青塘等地渐渐就失去了控制。吐蕃没能最终灭掉大唐，教派之争便是极大的一个因素。

若是没有莲花生来到吐蕃这件事情，安史之乱之后铁板一块的吐蕃极有可能灭掉大唐，那样的话历史就会变得面目全非。野蛮的吐蕃人入主中原，对于汉家文明而言将会是彻底的灾难。

然而藏传佛教，毕竟是这个人开创的。自从藏传佛教在羌塘之上扎下根子之后，汉家文明便没有了笼罩羌塘之上的机会了。

莲花生把佛教带上羌塘，确立了佛教在羌塘上的地位，由于有着历代赞普的支持，所以逐渐取代了苯教的地位。后来苯教倒也曾经取代了赞普的支持，开始对佛教徒展开清算，结果却立马引发了内乱，导致了吐蕃帝国的最终灭亡。

吐蕃帝国灭亡之后，佛教在羌塘之上依旧是占据着统治地位，不过在和原始苯教的冲突之中，亦是融合了一些苯教的因素，因而变得独特起来，最终形成了后世的藏传佛教。僧侣由百姓供奉的制度，亦是从莲花生时期开始确立，一直影响到千年之后。便是马璘前世之时，这片土地上的民众们还是把大量的财富花费在供奉僧侣之上。

相比神秘、简单又有些嗜血的原始苯教，莲花生带来的佛教无疑是更为先进的一种宗教，亦可以说是一种文明，这种文明在羌塘之上生根发芽，发生变化之后，便笼罩了所有的羌人区域，即后世所谓的大藏区。从此之后，汉家文明的扩张便被挡在了高原之外。与后世的西域一样，后世的羌塘亦是一个较为麻烦的地方。

如今历史已经改变，墀德祖赞和赤松德赞都已经死了，羌塘的历史已经是发生了变化，汉家文明笼罩这片土地的机会已经来临，然而天竺高僧莲花生的脚步，却是准时的出现在了羌塘之上。

对于马璘而言，其实大唐是否灭亡并不重要，更为重要的乃是汉家文明的扩张。毕竟没有能永远存在的帝国，只有文明才是可以永恒的。莲花生来到羌塘上，在原本的历史上客观上延缓了大唐的灭

亡，他却并不会因为这一点而对这个天竺僧人有好感。对于他而言，这个高僧出现在了羌塘之上，便是汉家文明扩张的一大隐患。

莲花生毕竟是莲花生，到了羌塘之后便轻松说服羌人头人改宗佛教，如果他将所有被说服的羌人部落连接起来，将会是一股极为强大的力量。以莲花生的本事，大唐要解决起来将会麻烦得多。然而最终是这个局面，却是马璘没有想到的。

原本历史上大名鼎鼎的天竺僧人莲花生，居然是断送在历史上籍籍无名的空见和尚手里。

人被杀，就会死，纵然是高僧大德，亦是一样。

一个极大的隐患，就这样在不知不觉中被消除了。若是空见今日不说出来，这件事情就要被湮灭在历史的风沙之中了。

当然今时不同往日，大唐在军械上占据了太大的优势，莲花生就算是让羌人部落联合起来，最终依然是改变不了这些羌人部落的命运，然而大唐要向征服抱在一起的羌人部落，怕是也要付出不少代价。零伤亡是不可能的，毕竟这里是雪域高原，空见的这一举动，等若是挽救了成千上万汉家子的性命，可以称得上是功德无量。

这便是空见下毒的价值，这便是这个唐朝和尚为大唐立下的最大功劳。

……

“那位从北天竺来的高人，名字的确是可以叫做莲花生，只是不知将军如何知道他的名字？”头发花白的老僧看着马璘，神色极为惊异。

马璘今日刚到的受降城，高僧已经死了几年了，他的名字知道的人极少，空见实在是想不明白，为何马璘竟然会知道高僧的名字。

“这个么，呵呵……”马璘轻轻握了握拳头，兴奋一笑道，“那位高僧说得不错，我的确是有意南征天竺，所以有些事情，早就在做着准备。你说的这个高人，在我眼中却是个大患，如今却已经死了，当真是最好不过，和尚，你立功了！”

真相他自然不会告诉空见，总不能对这个和尚说，我是后世之人，这些是读书知道的吧。所以只能是含糊过去，已经决定了不杀空见了，自然不能对他说实话，若是决定要杀他，告诉他真相倒是无妨。

莲花生死了，羌塘的历史便彻底离开了原来的轨道，进入到了马璘的设计之中来。汉家文明彻底笼罩这片高原的时刻，不久之后就会到来。

“和尚，你可能不会明白，你杀了那人立下的功劳，对我大唐有多重要。你首先是个唐人，其次才是个和尚，你立下的功劳，足以抵消你来刺杀我的罪过，所以这一次，我决定饶你一次，你不用死了。”看着一脸惊愕之色的空见，马璘微微笑道。

这个时候，他是真的高兴。当知道了莲花生上了高原之后，他其实是吓了一跳的。空见干掉了莲花生，这个功劳是实打实的，这是大唐的功臣，为汉家文明最终笼罩这片土地出了大力，既是有功之人，自然是不会杀了。

“你……不杀我了？”老和尚看着马璘，“那南征天竺的事情呢？”

第四百四十八章苦口婆心

马璘看着老僧，温和一笑。

得知莲花生死了，此时他的心情极好，老僧这已是得寸进尺，他却并不恼怒。

“天竺……自然是要征服的，和尚，这是大势，你挡也挡不住。你是和尚，某家却不是，不可能因为你一句话，某家就放弃南征天竺之事。”

“可是，将军——”

“没有什么可是！”马璘笑着摆了摆手，打断了空见的话，“普天之下，莫非王土，这句话并非是说说而已。以往还有人番和绝域之分野，从今以后便没有了。大唐的铁骑将要打到这个世界的尽头，顺我者昌，逆我者亡，这便是如今的大势，谁也阻挡不了！”

空见神色黯然，惨笑一声道：“如此一来，那佛诞之地必遭涂炭，不知有多少佛家子弟将要死于非命。”

马璘笑道：“我不通佛法，杀了这么多人，料也进不了极乐世界，现在要我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已是晚了。不过任何事情都有两面性，和尚，南征天竺之事，未必就会如你想的那般。南征之事势在必

行，然而于佛家而言未必不是一件好事。”

空见拧起眉头，思索许久之后摇了摇头：“和尚不明白。”

马璘笑了笑，自怀里拿出一份精致的地图，放在亭中石桌之上，指了指道：“能看清楚么？”

空见看了过去，那一幅地图极为精致，山川河岳无一不包，上面密密麻麻布满了蝇头小字。看了许久之后，空见点了点头：“和尚亦是练家子，眼力比常人敏锐些，这般精细的地图。和尚亦是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看来将军的确是早有南征之意，已经是做了很长时间的准备了。”

“能看见就好。”马璘呵呵一笑，指了指地图上的长安城，然后向西经河西走廊向碛西画了一条线，延伸到葱岭以西又折向西南，最后落在了标注着天竺的位置。

看了看花白头发的老僧。马璘笑道：“和尚，某家不信佛祖，对于佛家却不是一无所知。这一条道路，便是当年玄奘大师西行求法之路线。身为佛家弟子，《大唐西域记》想来你是读过的。”

空见辨识着路线上的各个小国，数息之后才点了点头：“玄奘大师西行求法，历经艰难险阻而不改初心，乃是和尚极为崇敬之高僧。按《大唐西域

记》记载，便该是这条路线。"

马璘又从长安往逻些画了条线。然后延伸至北天竺，笑道："当初玄奘大师西行求法，远涉流沙历经数年，其中的艰难困苦都写在了《大唐西域记》一书之中了。其实从长安到佛诞之地，这是一条最近的路线，当时玄奘大师不能取此道，便是因为此道之上有羌人阻拦，由是只能度过流沙远涉西域。彼时陇右有吐谷浑阻断道路。羌塘之上吐蕃已然成事，这一条大路不通。是以求法便不能走此近道。"

"然今时不同往日，如今吐谷浑灭国久矣，羌塘亦是我大唐囊中之物，白兰、苏毗、党项诸羌人部落好勇斗狠，却都已被我大唐灭族，彻底烟消云散。羌塘上羌人已成强弩之末，无法和我大唐对抗。"

指了指北天竺的位置，马璘笑道："只要灭掉北天竺，自长安至佛诞之地便一路畅通！中原佛法兴盛，根源却在天竺。中原之高僧大德皆有去佛国求取佛法的宏愿，却少有人能够成行。大唐若攻取北天竺，将佛诞之地拿在手中，打通这条道路之后，愿意西行求佛法者皆可经此道前往，对于中土佛家而言，岂不是一件功德！"

空见默然许久，摇了摇头道：“将军所言，不过是强词夺理！佛门子弟自是愿去佛诞之地求取佛法，却岂愿佛诞之地遭受兵祸，岂忍天竺佛国血流成河！”

“呵呵！”马璘冷笑一声，看着空见道，“和尚，你口口声声说天竺佛国，某家问你，你可曾去过天竺？你可知天竺如今是何种状况？”

空见摇头道：“和尚虽久有去天竺求法之意，奈何至今没有成行。关于佛诞之地，倒是听莲花生大师说过多次，不胜心向往之。”

“也就是说，你是不知道今日天竺之真实状况了？”马璘冷笑道。

空见低眉道：“莲花生大师，非是打诳语之人。佛诞之地的样子，应是大师说的样子了。至于天竺别的地方，却未曾问过大师，不过那天竺既是佛国，想来应是伽蓝遍地了。”

“伽蓝遍地！和尚，那天竺以往的确是伽蓝遍地，至于现在么，呵呵！”马璘冷笑道，“今日天竺之状况，绝非是你所能想象的。某家倒是刚好知道一些，不妨与你分说一番！”

空见点了点头。

马璘道：“某家不信佛法，却也知道佛祖确实

存在。佛家传入中原，乃是晋时，并非是由天竺直接传入中原，而是先传入西域，后又经由西域传入中原。”

“佛家出自天竺，彼时何等兴盛，传入中原之后逐渐传播，真正兴盛起来，却是鸠摩罗什入中原译经之后的事情了。”

“彼时西域皆是佛家信徒，中原佛门无法和西域相比。自鸠摩罗什译经之后，中土佛门大大兴盛，佛门在西域却日渐式微，诸般胡教日渐侵逼，竟至到了今日之光景！”

“中土佛门源出西域，而如今你却自中原远涉流沙，发下愿心要在西域弘扬佛法！想想鸠摩罗什之世，再看看今日之西域，空见，你不觉得有些奇怪么？”

空见默然，点了点头。

马璘说的乃是事实，中土佛教乃是自西域传入，如今他却得去西域弘扬佛法，且是多年一无所成。龙兴寺为龟兹大寺，然奉养龙兴寺者只有龟兹汉民，其余诸胡各有信仰，却少有信奉佛祖者。他当初在长安城里立下的宏图大志，已经随着时间消磨在西域的风沙之中了。

他毕竟是个聪明之人。这个时候也是隐隐明白

了马璘的意思。

马璘看着空见，冷声道：“西域靠近天竺，佛法却衰弱至此！和尚亦是明白人，应该明白是何等原因了吧。”

空见抬起头来，看着马璘低声道：“难道……难道佛法在天竺，已然衰弱了？”

马璘点头道：“没有难道。正是如此！和尚，某家明白告诉你，那天竺早已不是佛国了！”

空见盯着马璘，没有说话。

马璘冷笑道：“看在你为大唐立了大功的份上，某家今日才破例和你说这许多。西域佛法缘何衰弱？便是因天竺佛法衰弱之故！西域距离天竺不远，若天竺依然是佛国，西域佛法何至于衰弱至此，竟至于需要和尚你远涉流沙，去碛西弘扬佛法？”

空见坐在那里。胸口剧烈的起伏。这个时候，他的情绪亦是极为激动。

“将军，你不过是猜测之言，根本没有证据。”

“呵呵！某家姑妄说之，信不信由你。”马璘冷笑道，“佛祖出自北天竺一小国，佛法得以大兴，实则是受到了天竺一个大国的支持。若非如

此。亦不会很快就在天竺兴盛起来，传到西域乃至中原。然而天下没有不败的王朝。中原如此，天竺亦是如此。”

“那王朝兴盛之时，天竺自然是佛国，的确是遍地伽蓝。然而那个最为支持佛家的天竺王朝，最终却还是败了！”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老僧盯着马璘，颤声道。

马璘想了一下。道：“应该是前隋……哦，不对，那个王朝的覆灭，乃是北周初年之事，距今已有二百余年了！如今在天竺各地。伽蓝多已成了废墟，便是昔年玄奘法师去过的那烂陀寺，如今亦是遍地瓦砾！昔日天竺人自称白衣之邦，把中原称为黑衣之邦，以佛国自许，如今却早已不是昔日景象了！你说不愿佛国子民血流成河，呵呵，这二百余年这样的事情，可是在天竺日日发生！”

空见拧起了眉头，迟疑道：“当真……是如此么？将军，不过是改朝换代而已，如何就到了这般地步？”

马璘道：“天竺之地除了佛家之外，还有另外一个教派，原本那王朝未曾灭亡之时，佛家占据正统地位，二百余年前王朝覆灭，另一个教派趁势而

起，日渐取代了佛家的位置。二百余年间，天竺佛门的影响范围越来越小，如今已经仅仅局限于北天竺一带，其余各地都被另一教派盘踞。便是北天竺之地，佛门将来未必也能保得住，到时候连佛诞之地也沦入敌人之手，不知道又是何等光景！”

“将军，你说的那个教派，叫做什么？”空见眼中陡然现出一丝杀意，显然这个时候，他已经是相信马璘的话了。

“那个教派……姑且可以叫印度教吧。那也是一个极有影响力的古老教派，就是在这二百余年间，才在天竺日渐取代佛家的位置，嚣张不可一世。”

“所以，和尚，这次大唐南征天竺，完全可以看作是佛家对于那印度教的一次反击！我大唐不禁佛法，若是取了天竺之地，佛家在天竺的命运将会彻底改变！——和尚，某家说了这么多？你听明白了么？”

空见拧起眉头，陷入了沉思之中。

马璘淡淡一笑，其实佛教和印度教消长的历史，并非是这么简单的，不过他说的，基本上也算是实情。

笈多王朝大力支持佛教，佛教才变得极为兴

盛，那时当真可以说是伽蓝遍地，而540年左右笈多王朝灭亡，没有了笈多王朝的支持，佛教在印度便日渐衰微，印度教的势力范围却越来越大。教派之间的争斗总是血腥的，佛教和印度教在天竺之地的争斗自然亦是如此。

苦口婆心说这么多，无非是想说服空见，让他加入这次南征而已。毕竟莲花生说服改宗佛祖的那些羌人部落，如今可以说掌握在空见的手里。这个和尚对于大唐而言，还是有着利用价值的。

不单单是如此，若是这样的说法传到长安，说不定能引起佛门子弟的同仇敌忾，这样南征天竺之事，便有可能得到佛门的支持了。佛门在中原底蕴极深，真实实力绝对要超过波斯寺，若能得到佛门的支持，把这次的南征变成佛门的卫教之战，那么南征天竺之事就将简单得多了。

第四百四十九章兵分两路

其实对于马璘而言，这件事情不过是临时起意，毕竟空见还活着这件事情，并非是在他的预料之中。

不过事情的发展往往便是如此，时常会出人预料。空见拧着眉头思索这件事情的同时，马璘心中亦是在考虑这件事情，越想越觉得此事大有搞头。

严格说起来，佛教其实亦是外来胡教，不过传入中原久了，已经是本土化了。中原的佛教，与天竺之佛教，已经是完全不同，带着深重的汉家文化的烙印，当然，汉家文化亦是深受佛教影响，佛教已经是汉家文化极为重要的一部分，这也是无可争辩的事实。

儒、释、道皆已和汉家文化密不可分，如今儒家占据正统地位，而佛道两教却是在明争暗斗，大唐皇室源出鲜卑，出身于西魏贺拔岳的军团，却认了道家的祖师老子作为祖宗，所以立国之后道教自然是得到大力扶持，不过佛家亦是根深蒂固，实力不可小觑，武后当政时对于佛教极力推崇，几十年间佛教发展极快，武后之后的大唐皇帝又都是武后的嫡系子孙，所以佛教也并没有受到打压。

马璘不信佛，不过也并不排斥佛教。如今在阿三的地盘之上，印度教的确是在勃兴之中，佛教的地盘日益萎缩，这并非是造谣，而是实情。这件事情若是传到中原，中土佛教势必会做出激烈的反应，而这样的反应对于南征天竺无疑是有利的，从某种程度上来说，还能给这次南征加上一个大义的名分，虽然对于这一点他并不在乎，不过终究是会有点儿好处的。

“若当真是如此……那个什么印度教的人当真该杀！”瘦弱的老僧沉默良久之后，慢慢抬起头来。眼中已是有着业火在燃烧。

作为佛门弟子，听说天竺佛国遭到荼毒，空见终究是无法淡定了。金刚怒目之像，便是空见如今的模样了。这个时候，他已经完全相信了马璘的话。

“是啊，的确该杀！”马璘慨然点头。“不单你会这般想，中原万千佛家子弟得知此事，怕是皆会这般想。所以南征天竺，乃是必要之事，不单是北天竺我们要掌控在手里，整个天竺我们都要控制在手里。佛诞之地我们要保住，那烂陀寺我们亦是要保住。那个什么印度教，就让他们都去死吧！”

“和尚，大食人信奉胡大。某家心中极为忌

惮，漠北铁勒九部与我大唐乃是世仇，而天竺人却是不同，所以这次兵入天竺，某家可以答应你，不对佛门弟子大肆杀戮。至于那些印度教徒，他们是佛家的敌人，某家自然不会放过。”

空见看着马璘。低声道：“将军，你当真不杀佛门子弟？”

马璘点头。笑道：“佛家劝人向善，亦是教化万民，某家怎会杀之？中原百姓信奉佛祖者极多，我若这般做了，便是和万千汉家百姓为敌，这样的蠢事。我是不会做的。这次南征天竺，于某家而言，乃是为了大唐开疆拓土，于中土佛家而言，却是夺回圣地。除魔卫道之战！所以和尚，你听那莲花生的话来刺杀某家，实在是错了！此番若不南征，再过几年之后，北天竺只怕亦无佛家子弟立足之地了！”

空见点了点头：“将军说的是，和尚知错了。只要将军不伤害佛家子弟，天下的佛家子弟都会感念将军的恩德。”

马璘呵呵笑道：“这是自然，高僧大德之中，多的是明辨是非之人。他们若知道天竺眼下情势，必定会同仇敌忾。原本隔着一个吐蕃，天竺发生的事情咱们是力不从心，而如今吐蕃已灭，羌塘已是

大唐国土，大唐与天竺已成邻国，如今天竺佛家子弟危在旦夕，中原佛家子弟们岂能袖手旁观！本将军可以答应你，不单是不去荼毒佛家子弟，且等将来占据天竺后，准许中土高僧入天竺弘法。只要天竺之地并入我大唐，假以时日佛国之气象必然重现。于大唐于佛家皆是有利之事，所以和尚，这次于你而言亦是一个机会。”

空见用力点头，眼中神采隐现。

佛门净土，自是不容侮辱，天竺如今的情势，当真是刻不容缓，身为佛家弟子，除魔卫道便是他的责任。这样的事情，和在终南山中和道家打冤家全然不同。

本已垂垂老矣，加之手上沾满鲜血，本以为已经无法洗清罪孽，将来无法到达极乐世界，而现在看来，未必就没有这个可能。

若是保住了佛诞之地，重开天竺佛国，这样的大功德，是不是佛祖就会垂怜，允许自己去极乐世界呢？

想到这里，老僧抬起头来，看了马璘一眼，又看着桌上的地图，神色显得颇为坚定。

“将军一席话，令空见茅塞顿开。多谢将军，空见知道该怎么做了！”

“哦？那你说说，你准备怎么做？”马璘笑道。

空见肃容道：“我这便赶往于阗，然后快速回到长安，把天竺发生的事情禀报上去。这件事情，须得靠整个佛门的力量，方能助将军一臂之力！将军放心，佛门在中原多年，财力还是有的。便是无法上阵杀敌，亦会竭尽所能供应大军所需。当然了，我佛门弟子……也不是就不能杀人的。”

马璘眯眼看着空见，笑道：“禀报，你说禀报……呵呵，看这个样子，你们的组织体系还是很严密的么！”

空见道：“佛门在中原，向来循规蹈矩，不过上下尊卑还是有的，并非是有什么阴谋。”

“我也没说你们有什么阴谋啊。”马璘笑道，“佛门想要出力，这是好事。既然你们愿意参与，某家可以对佛家子弟更宽容些。不过这样的事情，未必要惊动太大，惊动太大的话，反而不是好事。”

空见点了点头：“自道信大师起，佛门向来都是严守秘密。这事不宜张扬。和尚亦是明白，便依将军所言。”

“如此甚好。”马璘手指敲了敲桌子，笑

道，“不过去长安么……倒是不必了。你只要手书一封，某家会派人以最快的速度送往长安，绝对比你要快得多。至于你自己。还是尽早返回逻些河谷去吧。”

“将军的意思是……？”空见皱了皱眉头。

“某家之意——和尚，那些被莲花生劝说皈依佛祖的羌人部落，应该都掌握在你的手中吧？”马璘看着老僧，微微一笑道。

空见点了点头：“这是自然。我和莲花生大师一同弘法，莲花生大师死后，他们自然是听我的。”

“这些羌人部落，如今实力几何？”马璘问道。

空见道：“原本是有些实力的，不过这几年彼此征战，又和别的部落征战。实力已经是折损大半。”

“说得具体一点儿。”

“逻些河谷五个部落，大雪山三个部落，如今丁口大概还有二十万，不过一半是老弱，剩余之人女人超过七成，成年男丁已经不到三万……”空见摇了摇头，“这几年来，打得实在是太狠了！开始是和尚挑动他们互斗。后来就打红眼了，再加上不少

部落原本就是仇敌。定要分个你死我活不可……罪过啊！”

“二十万……还不少么！”马璘笑道。

空见叹息道：“二十万人……这是入冬之前的数字。入冬之后，打的倒是少了。这几年打来打去，越大越穷，牲畜越来越少，吃的就越来越少。现在冬天不怎么打了，不过这个冬天大部分人只怕是熬不过去。吃的东西太少，就只能尽着有用的人吃。大家吃的都少，自然得相互提防，实在过不下去的部落，就会冒险去别的部落里抢。不管是去抢别人还是防备着被抢，都得让强壮的人吃饱才行。所以那些老弱，大部分都熬不过这个冬天了。二十万人，过了冬之后不知道还有没有十万……到了春天就好过一些了，不过到时候又要打起来了……”

“争斗不是你挑起来的么？怎么现在又为这些人可惜了？”马璘笑道。

空见苦笑一声：“和尚是唐人，所以挑动羌人互斗，可和尚毕竟还是和尚。”

马璘点了点头，笑道：“过了冬天，还能有十万人，也还不少。饿死了老弱，剩下的该是成年男子和强壮一些的妇人，还有就是孩子。这些人留在羌塘之上，只怕也撑不了多久，所以让他们去天竺

就食，亦是一件大功德。我大唐占据羌塘的目标已经实现，这些人也可以给他们一条生路了。”

“将军，你的意思是……不再削弱这些羌人部落了？”空见愕然道。

一时之间，他还转不过这个弯来。

“羌人数量还是太多，自然还要减少一批，不过南征天竺，亦是管件之事，所以这些可以被你掌控的羌人部落，可以给他们一线生机。”

马璘指了指地图，在受降城和逻些两处点了点，笑道，“南征天竺，主力将会是羌人，暂时我还没有太多的人手可用，便只能是如此了。这次南征，将会兵分两路，西边是象雄骑兵向北至白石滩，然后翻山至外象雄，顺着这条河向南攻略；东边就要靠你了，你带着你能控制的羌人部落从这个山口翻山，就能到达北天竺。”

“北天竺如今依旧是佛门领地，向南不久就是印度教徒的地盘，你必须得说服北天竺的佛门子弟和你一起对抗那些印度教徒，必要时可以使用雷霆手段，毕竟是为了佛道盛兴，佛祖不会怪你。以北天竺为根基，然后向南扩展，羌人勇猛，非是天竺人可比，能够从那些印度教徒手中夺回多少土地，就要靠你的本事了。”

“羌人获得了活命的机会，你为佛门弟子夺取领地，正是一举两得之事。”

ps：真冷啊~求票求票^_^

第四百五十章幼娘的建议

空见想了一下，皱眉道：“将军，计划是不错，却是有个问题。这些羌人部落虽则个个听命与我，却彼此相互敌对，我当初挑动他们互斗，如今却又让他们休战，怕是有些难办。”

“你能解决此事，我相信你的能力。”马璘摆了摆手笑道，“羌人毕竟也是想活命的，为了不被饿死自然能够联合，饥饿是最可怕的事情，远比敌人可怕，记住这一点就足够了。”

空见想了想，默默点了点头。

饥饿的滋味，他少年时期也尝过。饿到极致的滋味，实在是天底下最可怕的感觉。

过了这个漫长的冬天，剩余的羌人已经饿到了极点，同族的部落已经没什么可抢的了，能够有一个活路，其他的一切都不再重要。

所以捏合这些部落，是完全可行的。

……

一件大事，就这么定了下来。

南征天竺之事，于马璘而言原本是个模糊的概念，如今却变得极为明晰。

两路出兵，象雄人的目标是印度河平原，而空

见的目标自然就是恒河平原了。
　　仓促是仓促了点，然而若是能得到中原佛门的支持，便不算是仓促了。
　　空见写下了一封信，交给马璘之后就离开了。降魔卫道捍卫佛诞之地乃是大事，所以他决定立马返回逻些那边去做些准备，至于多杰母子那边也不再去看，直接拜托给了马璘，请求马璘好好对待他们。由于他已不能人道。公主又很年轻。所以若是马璘能抽时间给公主慰藉，他是不会介意的。
　　他不介意，马璘却是介意，能看出来和尚是认真的，他只当是听了个笑话。
　　信是写给长安佛门高僧的，这亦是一件大事，所以马璘直接找来鹰奴，把这封信第一时间发往安西。到了那里之后将会更换猎鹰飞往长安，不日之后就能送达。一个冬天的时间，足够长安佛门做充分的准备了。
　　羌塘之地并非是全在掌握之中，占据逻些城的乃是论弓仁，所以无法让更多的羌人部落自尼泊尔攻入天竺，不过十万羌人，其实也是一股较为强大的力量了。
　　莲花生死了，算是消除了一大隐患，如今又确定了南征天竺的事情，所以这个时候。马璘的心情

异常的好。

信步走回后院，走到房间门口听到低低的笑声传来。

温暖的房间之内。两位羌族少女缩在锦被之内，月牙般的眼眸极为明亮，小脑瓜靠在一起在说着什么，不时发出清脆的笑声。从二人在语气之中马璘能够明白，二女却是在谈论之前的事情。

见到马璘的身影出现，两位少女对视一眼，小脸都是红了。其中较小的一位居然是可爱的吐了吐舌头。

马璘呵呵一笑，一把掀开了锦被，两具修长紧绷的娇躯顿时袒露在空气之中。二女惊叫一声，连忙夹紧了双腿掩住胸脯，却见到马璘已经除掉衣服，雄赳赳气昂昂的靠了过来。

此时他的心情极好，所以有些事情自然是不可避免的要发生了。

这种时刻，两位小丫头便显得更为动人，没有任何的前奏，凶暴无比的长驱直入，瞬间便冲入较小少女的身体，肆意驰骋起来。

……

两路大军南征天竺，都是不用大唐付出一分一毫，象雄人进攻印度河平原，是去攫取远比狮泉河

谷肥沃的土地，而空见带领的那些羌人部落，则是为了给幸存的族人一个活命的机会，大唐只需要给予道义上的支持即可。

而由于中土佛门将会参与此事，这件事情将会变得容易得多，佛门聚敛多年的财富，在这场降魔卫道的战争之中正该拿出来。有了佛门的支持，即便是将来需要唐军南下的时候，也不用发愁财力的问题。

第二日一早，两位羌族少女自行离去，高芊芊和杨幼娘一起过来见了马璘。两人见马璘神清气爽的样子，相互看了看也没有说甚么，马璘拉着两人，则是直接说起了昨晚遇到空见的事情。

高芊芊向来都是参与机密的，她不单单是他的伴侣，还是他的臂膀，马璘什么事情都不避讳她，至于杨幼娘……既然也已经是他的妻子了，马璘也不介意让她接触这些事情。

这也不是个寻常的女子，马家的资产在长安城里营运生发，亦是搞得红红火火，不单是澄心堂纸，还有其他几种事业都是占据了霸主地位，杨幼娘功不可没。她没有达到高芊芊的成就，其实和她手里掌握的资源有限也有关系，至于才能方面，其实相差并不是多么大。

这样的女子，怕是不甘于婚后待在家中相夫教子的。就马璘而言，也并没有就让她呆在家里的想法，愿意做些事情的话，还是做些事情比较好，毕竟还年轻，当然了，若是她自己愿意待在家中，他自然也不会反对。

不过以幼娘的性子，大概是不会选择待在家中了。

听完了马璘的讲述，杨幼娘颦着好看的细眉想了一下，轻声道："夫君……南征天竺又多出一军，这一军不从象雄出发，而是经北天竺南下，这件事情，我以为该知会张巡一声。"

李亨成了植物人，张巡一直在矫诏，这些事情杨幼娘来到安西之后马璘都已经告诉她了，所以她也知道如今的长安城里其实是张巡在做主的。

"哦？幼娘，说说你的想法。"马璘看着这眉目清丽的女子，微微笑道。

"既是会取得佛门支持，与其暗中行事，不如大张旗鼓。"杨幼娘轻声道，"天竺佛国佛法崩坏，此次南征便是堂堂正正之事，既有了大义上的名分，便无须遮遮掩掩。且那空见能掌控的羌人部落终究有限。要想有所成就。最好让更多的羌人部落联合起来。一起南下。"

“如今羌塘之上，公开听命于夫君的便是象雄一族，论弓仁占据了逻些，要想让更多的羌人部落参与此事，这个人是绕不过去的。不过他终究是个小人物，还得听长安城的命令。若是能令张巡下一道命令，让论弓仁在这件事情上和夫君合作，或者是直接听夫君的命令。那么南征天竺之事将会更加简单。”

马璘笑了。这丫头是个有想法的，他大概明白了她的意思。

杨幼娘继续道：“若是张巡肯下令，那么南征便直接以大唐之名义公开进行，羌人部落过了这个冬天之后，也不可能在羌塘上找到足够的食物，他们之间彼此仇怨极深，自行形成联盟是不可能的，以大唐的名义，反而是容易将他们都召集起来。到时候佛门派出高僧参与进来，在北天竺之地将会减少不少阻力。佛门能提供的财富，也能为后续行动提供支撑。而羌人离开这片苦寒之地。得到了肥沃的平原之后，大概也不会想回来了。数十万羌人居高临下冲下去，天竺人定然抵挡不住。到时候羌塘之地不用再担心，而天竺之地亦是会轻松归我所有。”

说完这些之后，杨幼娘看了看马璘，小脸忽地

一红："夫……幼娘是乱说的，听不听的……你不要介意呵……"

马璘笑着揉了揉杨幼娘的脸颊："说得很好啊！"

"真的么？"杨幼娘忽闪着大眼睛，绯色的小脸极为可爱。

"真的。"马璘笑着点头。

这丫头说的虽然乱了些，然而意思还是明白的。总的来说就是要以大唐的名义直接兴兵，驱动更多的羌人参与南征天竺的战争。这些羌人部落过了冬天之后，大概能剩下百十万人口，成年男丁一二十万，聚合起来依然是一股强大的力量。以如今羌塘上的局势，这些分散的羌人部落已经可以为大唐所用了。

只要能够和张巡达成一致，那么便能凝聚起更大的力量。而将更多的羌人带离羌塘，对于他的策略亦是极为有利的。

张巡是个聪明人，亦是个野心勃勃的家伙，说明利害之后，他一定会应允。到时候张巡不管是命令论弓仁合作还是命令论弓仁听自己的命令，这件事情都可以完成。

如果南征成功，那么剩余的羌人将可能和大唐

之间建立某种特殊关系，就像后世廓尔喀人和英国人的关系一样，或是哥萨克骑兵和俄罗斯人。这个来自高原上的民族不再成为大唐的心腹之患之后，完全可能成为大唐手里的一把尖刀。

当然，这些都该是很多年之后的事情了。

潜意识里还是把张巡当做对手，所以才准备暗中行事，现在想来，还是应该和张巡合作。张巡这个大唐的孤臣，应该不至于计较之前的一点儿摩擦，对于大唐有利的事情，他自然会去做。且他需要做的并不多，不过是给论弓仁一道命令而已，并没有任何的损失。

杨幼娘被夫君夸赞，心中颇为高兴，马璘揽过她来，亲了亲她的脸，笑道："这件事情就这样办，我马上给张巡写封信让鹰奴发出去，这个冬天最好把细节定下来。"

他这般公然亲昵，让杨幼娘脸色更红，高芊芊神色却极为平淡，夫君这个样子，她早已经习惯了。平日里对她，夫君亦是这个样子的。

"夫君，张巡会同意么？毕竟之前你刚和他有过龃龉，他若是不同意，又该怎么办？"高芊芊皱了皱眉头低声道。

马璘呵呵一笑，他自然知道高芊芊指的是哪件

事情。

“放心吧！芊芊，张巡绝对不会因为那件事情而记恨于我，那件事情不过是他对我的一次试探。他肯定会同意的，因为——”

伸手捏了捏高芊芊的脸颊，马璘笑道：“因为张巡和我，乃是同一种人！”

第四百五十一章头人的请求

当初兰州城外推心置腹的一番谈话，令张巡答应了马璘的要求，然而对于张巡而言，其实还是一次城下之盟，所以他的心里，不可能痛快。

所以他才会把马璘要求的世袭罔替的碛西王改为碛西总督，这其实便是对马璘的一次试探。马璘痛快的接受了圣旨，这让张巡初步相信了他的话，相信他只是需要时间来为大唐开疆拓土。

碛西和长安的关系，就这么确定下来了。回到长安城的张巡，对于碛西这边却并不放心，当然了，处在他的位置，若是对于碛西全然放心，那就是庸才一个，也不配坐在这个位置上了。

因为不放心，所以就会做出一些让人不快的小动作。就在马璘来羌塘之前几天，有长安的使者到了安西，带着至德天子的旨意，却不是给马璘的，而是给三姓葛逻禄首领的。

密旨里面的内容，是册封三姓葛逻禄首领谋刺腾咄为金山郡王，使者经过安西，是准备经由安西至疏勒，然后翻越天山经热海至碎叶川，把密旨送到葛逻禄人的牙帐羯丹山。

这便是公然上眼药了，流沙以西皆是碛西总督

的地盘，十箭之地亦在其中，册封谋刺腾咄为金山郡王，这是明摆着给马璘找不痛快。

苏禄死后，陷入黑姓黄姓之争的苏禄汗国迅速崩溃，三姓葛逻禄趁机坐大，成为十箭之地的新主人。如今回纥已灭，三姓葛逻禄便是突厥人中最强的一支。张巡这个举动，摆明了是看马璘的反应。看马璘会如何处置这件事情。若是马璘放使者过去。那么碎叶川多了一个金山郡王。对于马璘便是一种牵制。而若是马璘不放使者过去，便是抗旨不遵，是大逆不道。

身怀密旨却公然来安西，这分明就是故意的。马璘眼中亦是容不下沙子，直接就烧了圣旨，然后把使者打了一顿板子赶出城去。这便是他的反应了，既然他是流沙以西的主人，哪里容张巡私下里搞这种小动作。

算算时间。使者应该已经回到长安了。张巡想要看他的反应，他已经给出了他的答案。

由碛西王降为碛西总督，已经是被摆了一道了，哪里还能容许张巡做这种事情。烧了圣旨也不是什么大事，反正你也是矫诏而已，又不是至德天子自己的旨意——当然了，至德天子李亨大概不会有真的旨意发出来了，植物人醒过来，那是狗血小

说里才会有的事情，在现实中基本是不可能的。

马璘明白张巡并非是真的要册封谋刺腾咄为金山郡王。若是决意册封的话，就不该是密旨的形式。旨意出长安之时就要昭告天下了。以密旨的形式发出，使者又不是经庭州走碎叶道去碎叶川，而是特别经过安西，这就是试探自己的反应的，若是当真容他过去，那时才会昭告天下。

由于是密旨，所以这一件事情，倒不至于让张巡落了脸面，张巡来试探自己的底线，那就把底线给他划在那里。流沙以西是我的地盘，绝不会容张巡再插手，想要册封西突厥部落，不经过碛西总督府是绝对不容许的。

这一件事情，便是高芊芊所说的，他和张巡之间的龃龉了。这一次的摩擦，自然是不至于影响到张巡，这个大唐帝国的孤臣也不可能因为这件事情，而拒绝南征天竺的建议。

根本的原因，便是他和张巡乃是同一种人，用后世的话来说，便是彻头彻尾的大汉族主义者。他藐视皇权，张巡对于皇权实际上也并不足够尊重，心中考虑的首先是汉家百姓。南征天竺是为了大唐开疆拓土，这本就是张巡允许他在碛西自立的原因，以张巡的才智，自然能明白这件事情是可行

的，这样的机会他自然亦是不会放过。

“同一种人？”高芊芊颦着眉头想了一下，却不明白马璘言下之意，不过见马璘如此笃定，也就点了点头，“既然夫君确定此事可行，那我们就该为此事早做准备。安西往这边运送物资的计划，也该有所改变。单靠这些羌人终究是不成的，最终还得咱们自己的人马过去，听说天竺很大，这些羌人直冲下去，开始无人可挡其锋锐，不过慢慢就难说了，最终还得靠咱们的兵马。”

马璘点头同意，天竺之地也不是就白送给羌人了，占领之后亦是大唐之领疆，大唐是要在那里实施直接统治的，没有唐军过去自然不成。

所以将来唐军南下亦是必然，这些事情自然是要早做准备。

南征天竺之事，发生了一些变化，不过却是变得更加明晰起来。物资调配这等事情，自然是归高芊芊负责，这几年在龟兹本就是她和封大夫负责这事，封大夫只负责大致方向，具体的细节基本都是高芊芊在做，所以她思索了一下，便提出了一个大致的计划。

马璘自己于这等事情，其实是并不擅长的，他擅长的一是上阵杀敌，二是根据后世经验提出一些

事情，具体事务性的东西，并非是他的长项。不过对于高芊芊的能力，他是极为了解的，所以自然是同意了高芊芊的这个计划，具体的细节让高芊芊自己慢慢斟酌。

三人在一起吃了早饭，高芊芊回到房中，去研究那些具体的数字，杨幼娘也去帮忙，她在处理具体事务上亦是极有才干的，这已经是这几年证实了的。马璘自己则是写了封信，通过鹰奴发了出去。等到张巡接到密信作出决定之后，事情就可以开始启动了。

上午的时候，好几拨的象雄头人前来拜见，都是带着价值不菲的礼物。马璘逐一接待了诸人，亦是好言安慰，勉励他们继续忠于新的象雄王。以后部落定会更加强大云云。这些人对苯教极为虔诚。至少看起来是如此。对于马璘辛饶米沃麾下护法战神祖师的身份，亦是表现得极为敬畏。

也有人出言探马璘的口风，大致意思就是如今羌塘之上象雄强大，逻些河谷各部孱弱，这等肥美之地，可否分给象雄人一二云云。

这其实是相当一部分象雄人的想法了，在他们的眼里，羌塘上没有比逻些河谷更好的地方了。当然事实也的确如此。而且象雄王国的地盘，原本是

并非只有这些的，在吐蕃未在高原上崛起之时，象雄才是高原上的霸主，势力范围延伸到后世的云贵一带，苏毗（孙波）等国皆是象雄的附庸，对他们而言，这也有着收复故地的意思。

这些人的水准都是有限，比李贡布要差得很远，所以不会明白大唐绝不容许高原上再出现一个吐蕃的现实。只想着背后有着大唐撑腰，应该去攫取更肥美的土地。

说到底羌人都是头脑简单的。这些人也都是如此，目光极为短浅。马璘对于他们这等拙劣的试探也不在意，并没有只说可与不可，只是笑着说等到多杰正式成为国王之后再说此事。

头人们有着扩张的心思，对于现在的马璘而言这其实是好事。要做的事情，不过是将他们扩张的方向改变一下，由高原上的逻些河谷改到印度河平原上罢了。

不过羌人头人之中，也并非都是头脑简单的。

临近中午，来了一位三四十岁的羌族汉子，马璘并不认识他，他介绍之后，才知道是外象雄来的一位部落头人。

这名叫噶朗的羌族汉子提出了一个让马璘极为意外的要求，那就是请求马璘以辛饶米沃麾下护法

战神祖师的名义，下令将象雄公主嫁给他。

“将军，公主殿下是羌塘上最美丽的花朵，我噶朗是羌塘上的雄鹰，将军若将公主殿下下嫁于我，噶朗将会永远守护公主殿下，也会永远感谢将军的恩德！”

红脸膛的羌族汉子看着马璘，爽朗的大笑道。

马璘看着这个家伙，也是有点无语。这分明是个野心勃勃的家伙，不过终究是羌人，那点儿野心并没有完美的隐藏起来。

多杰就要当国王了，他却请求迎娶多杰的母亲……要是当真应了他的请求，那么这厮在象雄王国的地位立马就变得超然了。

这也是一种攫取权力的手段，多杰年幼，象雄公主一介女流，国政必然是落在他的手里。象雄王国如今是被大唐握在手里，马璘自然不容许出什么意外。

更何况象雄公主那是空见的女人，尼玛空见虽然不能人道了，可还没死呢！和尚还活着，就有人想要上他的女人，和尚其实是小心眼的，知道了只怕立马就要去杀噶朗全家了。

所以为了噶朗全家的性命着想，马璘决定拒绝这个家伙的请求。

“噶朗，这件事情，是绝对不可能的，你就不要想了。”马璘看着一脸豪爽的羌人汉子，温和笑道。

“为什么？将军，我噶朗发誓，我对公主殿下的心是热的，我是真心的。而且我还刚死了老婆……”

“你死没死老婆，并不重要。”马璘笑道，“王子殿下都这么大了，公主自然是有男人的。你死了老婆，也不能要求一个有男人的女人嫁给你。”

噶朗笑得依旧爽朗：“将军，我知道那个男人，听说是一个和尚，比国王年龄还大。我听说汉地的和尚是不准娶亲的，所以公主不该是他的女人，而该是我的。只要将军答应我就成，我是部落里最勇猛的战士，那个和尚若是不服气，可以让他来找我！”

马璘瞥了一眼这个家伙，心道若是空见来了，立马就能把你的脑袋拧下来。不过这话他并没有说，而是看着噶朗笑道：“男人和女人这种事情……总该是你情我愿才好。且不说公主有没有男人，就算是没有，你想要做公主的丈夫，也总得公主点头才是，你该去找公主，而不是来要我下

令。”

第四百五十二章井底之蛙

“已经去王府拜访过了，也跟公主说了我的心意。”噶朗豪爽笑着。

“公主答应了？”马璘挑了挑眉毛。

噶朗笑着摇头：“没有，送去的礼物也被扔了出来。不过我想公主只是害羞，她心里该是愿意的，所以我才来找将军，求将军下一道命令给公主。”

马璘抽了抽嘴角，看了这个长得方方正正的家伙一眼。这样的体型，居然会这般自恋，羌人中出个这样的人物倒也少见。

“既是公主不同意，我就没法帮你了。”马璘笑道，“公主身份尊贵，我也没资格给她下这样的命令。就这样了，回去吧！”

“将军，我对公主的确是真心的，公主嘴上不说，心里也肯定是愿意的，你只要下一道命令就好，将来我和公主都会感谢你的。”

“……滚。”

实在想不出该如何再跟他说，马璘直接下了逐客令，心道要不要把这个消息告诉空见，好让和尚去杀他全家。这般奇葩的家伙，不知道是怎么当上

头人的——哦对，头人是他老爹传给他的，又不是选的……

见到马璘板了脸，噶朗却还想磨蹭，马璘冷哼一声，一脚便是踹了出去。噶朗伸手去挡却没挡住，被马璘直接踹在了胸口，整个人被踹得飞了起来，飞出丈许之后跌坐在了地上。

跟这种奇葩说不通，只好来点儿实际点儿的。这家伙看上去方方正正颇为壮实，却没什么本事，一出手马璘就明白了。

那噶朗跌坐在地上站不起来。门外几个羌人护卫唰的一声就拔刀出来。然后便有弓弦奏鸣的声音响起。羌人护卫全部都倒在了地上，身上被扎得如同刺猬一般。

十几位亲兵走了进来，神情冷漠的看着噶朗。噶朗转头看着门外的尸体，不由得变了脸色：“将军，都是自家人，这又何必……”

“敢在某家面前拔刀，象雄人中你的人是第一个！”马璘冷着脸道，“若非是多杰就要称王。我须饶你不得！滚！再说一个字，就死！”

噶朗张了张口，马璘眉头一皱，噶朗嘴里终于是没有发出声音来，挣扎着站起身子，摇摇晃晃的走了出去。

看着门外的尸体，噶朗又回头看了一眼，迈步向外走去。自始至终，直到离开将军府，嘴里也没有发出一点儿声音。

这不过是一件小事。对于马璘而言，这便是噶朗自找的。亲兵们把尸体搬了出去。马璘想了一下，回去叫上高芊芊和杨幼娘，一同往象雄王宫而去。

王宫里正在做着多杰登基典礼的准备，杜环和岑参都在这里。见了两人，马璘先说起了昨日空见来了之事，说起准备兵分两路入天竺的计划。听说局势这般有利，两位心腹都是极为高兴。

多杰母子都在后面，命人去叫了出来，待到象雄公主拜见之后，马璘便问起昨日噶朗来这里之事。

马璘刚一开口，象雄公主便哭了起来，什么都不肯说。杜环和岑参是白日里刚到这里的，见象雄公主这般反应觉得有些奇怪，亦是出言问询，象雄公主却只是哭，什么都说不出来。

两人问马璘，马璘便说起了噶朗刚才去将军府之事，说起那个家伙奇葩的表现。象雄公主在一边听着，低下头去泪流不止，小多杰还是懵懵懂懂的，并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不过见母亲一直流泪，

慢慢地也不由自主的跟着哭了起来。

看这样子，摆明是有事情发生了。不过这母子二人只是哭，什么都问不出来。杜环又命人去后面，把服饰公主母子的几位羌人侍女叫来，说起昨日之事，几位侍女都是一脸愤怒，叽叽喳喳的说了一通，众人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

原来昨日噶朗来王宫拜访，是在深夜之时，根本就是硬闯进来的。他带的人多，别人也拦不住他，后来在后面见到公主，便拿出一堆礼物，说是要公主嫁给他。

公主自然不肯，出言斥责了他，噶朗却对公主动手动脚，几位侍女前去阻拦，都被噶朗手下之人给挡住了。最后噶朗甚至说要公主当晚就嫁给他，要在王宫里过夜，直接就去扒公主的衣服，公主最后以死相逼，噶朗才住了手，不过临走之时，却掳走了两位侍女。

几人都是越听越怒，高芊芊和杨幼娘更是如此。杜环和岑参脸色大变，他们来到王宫好几个时辰了，并不知道有这样的事情发生。这毕竟是不光彩的事情，所以象雄公主不许下人多说，这是当着护法战神祖师的面，她们才敢把这些说出来。

高芊芊和杨幼娘眼里都容不得沙子，二女对视

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出了森森的杀意。马璘冷笑一声，心道这是**裸的打脸了，这个噶朗是疯了不成。

早知有这事，刚才噶朗在将军府里就已经死了。

不过现在知道了，这个家伙便不容他再活下去。

算下时间，噶朗来象雄王国纠缠的时间，应该就是空见去将军府的同一时候。这个家伙当真是胆大包天，原本觉得他野心勃勃，现在看来不过是个蠢货。当初达玛部落的覆灭，这些人时间太久，大概是记得不太清楚了，现在有必要通过这件事情，来提醒一下那部分些有野心的象雄头人，让他们明白大唐的威严，是不可挑衅的。

威权政治最关键的一点，便是受到挑衅之后立马就要报复，不然挑衅的人就会越来越多。一个噶朗不做处置，那么其他的头人就会仿效，大唐在这里的统治就会受到挑战。

“李贡布的死，对于大唐而言既是好事也是坏事。”马璘心里想着。

好处显而易见，一个受过汉家文化洗礼的多杰当国王，象雄王国便更容易控制，李贡布乃是枭

雄，终归是不得不忌惮一二。坏处就是多杰毕竟年幼，权力容易受到觊觎，象雄王国不再是铁板一块。若是李贡布还活着，这个噶朗就算再愚蠢，又焉敢如此？

通过处置噶朗，也是要给那些头人们一个警告，让他们明白什么是可以做的，什么是不能做的。

“和尚，某家这是为你的儿子撑腰了，你可是欠某家一份人情。”

“将军，这个蠢货，须留他不得！”杜环寒声道，眼中杀意隐现。几年时间在军中磨练，这个世家子亦是标准的军人作风，变得铁血而冷酷。

杨幼娘和高芊芊都是看着马璘，马璘重重点头：“这等口子绝不能开，藐视我大唐之权威，便是找死！——夫子，这个噶朗带来了多少人？”

岑参道：“噶朗是外象雄噶伦部落头人，这次是来参加新王登基仪式的。外象雄亦是穷困之地，他的部落去年遭了灾，虽然咱们救济了不少，可还是饿死了人，这一次趁着来观礼的机会，他倒是把族中之人都带来了，说是来参加登基仪式，实际上就是来吃白食。不过一万多人的食物，倒不是什么问题。——他把全族的人都带来了，如今就驻扎在

城外，其他的头人都只带了些护卫，最多的也就几百人，所以受降城这边，如今他的实力倒是最强的，当然这是没把咱们算在其中的情况下。”

杜环冷声道：“将军，这家伙大概是觉得这里就自己人最多，所以心中有了一些想法。不过这也太可笑了，噶伦部落在外象雄也是最弱的，这次来吃白食也就算了，居然想要趁机出头！一个部落头人，居然敢到象雄王国用强，还敢去将军府要求将军下令嫁公主给他！井底之蛙，便是这种人了！真是蠢货！”

马璘绷着脸点了点头：“的确是蠢货。蠢人又有野心，这就没救了。刚才在将军府里他死了几个护卫，又被我踢了一脚，你们觉得这个蠢货回去之后，会不会咽下这口气？”

“大概不会。”杜环笑了，眼中现出一丝嗜血的光芒。

岑参冷笑道：“看来今天是要热闹了！不过受降城立在这里，本就是要防备各种状况的。将军，这件小事你不用理会，我们自己就能解决。”

“热闹还是要看的，再说我也有些手痒了。”马璘呵呵一笑道，“走吧，一同去看看去。算上时间，应该差不多了。”

话音刚落，便有喧嚣之声从城外传来。马璘笑道：“一起去看看吧！”走过去拍了拍多杰的脑袋：“多杰，跟我去看杀人可好？”

多杰胆怯的摇了摇头，他跟马璘其实并不熟悉，看着马璘显得颇为畏惧。

象雄公主此时已经停止了哭泣，紧握着小多杰的手，感激的看了马璘一眼，回头吩咐侍女准备马匹。

马璘笑了笑，看着侍女牵来马匹，象雄公主带着多杰上了战马，这时亲兵也已经把青海骢给牵了过来。马璘和杜环岑参上了战马，带着一干亲兵直接驰出了将军府，往受降城正门方向驰去。

这个时候，受降城内的守军早已是反应过来了，城头上到处都是身披明光铠的健儿，更多的健儿正在往城门的位置集结。

第四百五十三章跳梁小丑

受降城设立之初，便是准备承受极为严重的攻击的，所以建造的标准极高，数丈高的城墙，放在中原亦是大城级别的了，而曲曲折折的城墙设计，则是参考了后世欧洲棱堡的建造经验，这一座城市，本就是准备好承受炮火的轰击的。

这座大城对于安西军极为重要，乃是安西军自葱岭南麓经乌飞都督府入河中的背后屏障，只要这座大城握在汉人的手里，将来不管出什么意外，哪怕大唐帝国覆灭，碛西和河中的汉民之间的联系都不会被隔断。对于马璘而言，这座城市的重要性怎么说都不为过。

城墙上不远处都有都留有安置大炮的房间，这个时候自然是没有大炮了，不过却都安放有八牛弩。即便是再恶劣的天气，安置在房间里的八牛弩也都能够使用。而现在，当马璘带着众人走上城头的时候，每一座八牛弩都已经完成了上弦的过程。

整座受降城是建在一座高地之上，城墙之外是大片平地，适合骑兵集结，高地与下方有一道宽阔的斜坡相连，一条道路直通下去，这便是进出受降城的主要道路。而现在，城外枯黄的草地之上，一

彪人马正沿着道路向着受降城缓缓靠近。最前方的正是那个长得方方正正的羌人汉子，带着后面的骑士正大声的喧嚣着。

　　噶伦部落头人噶朗离开将军府之后，由于忍不下侍卫被杀的这口气，居然是带着部下来攻城了！

　　马璘遥遥看着噶朗，实在不知道说什么好。一万多族人。放在象雄王国中都算不得什么。带着几千骑兵就想攻打受降城。也不知道这家伙到底是怎么想的。

　　如今受降城里，百战之余的安西劲卒便有五千之多，从数量上已经是超过了噶朗的人马。元戎弩装备的虽然不多，可是伏远弩、擘张弩这些制式弩箭却是不缺，而骑弩更是人手一把。别的诸如火雷、短矛等物，都是和安西新军是一样的，他们和安西新军相比，差别就在于缺少元戎弩了。

　　这里的守军以老卒为主。乃是怛罗斯之战后留下的底子，作战经验极为丰富。如今又有各种新式军械，战力大大提升。而反观城外那几千羌人，装备了扎甲的也就只有百十人，剩下的少部分有破旧的皮甲，大部分也就是穿着皮袄，和盔明甲亮的安西军相比，简直就是一群叫花子。

　　这样侧一支军队，如何能够和五千安西劲卒抗

衡？更不用说主动来围攻安西军防守的城池了，这根本就是来搞笑的。

几千人大声的叫嚣。看上去倒是颇为嚣张，噶朗看着城头上的安西军。显得极为兴奋。

待会儿冲进城去，公主还不是我的？到时候便连王位也一并抢了，至于小王子，那不过是个杂种，本就没资格当象雄人的王。

至于那位大唐将军，辛饶米沃麾下战神祖师……他是不信这等鬼话的，那不过是谣传而已。他武力是不错，比自己强很多，可是自己人多啊！这几千兵马冲进城去，一拥而上总能把他给砍死。

附近也有不少象雄头人带来的人马，多的上千人少的几百人，都是来这里观礼的。此时不少人都是在看热闹，也有一些人披挂完毕，做完了战斗的准备。

不过他们自然不是想要跟着噶伦部落去攻城的，而是准备在噶伦部落吃瘪之后，趁机吞并噶伦部落的。几千留在后面的噶伦部落老弱，在他们眼里便是财富，象雄这几年日子好过了，这些人还是养得起的，吞并了这些人，部落的实力便能上一层次。

现在他们并不会去招惹噶伦部落，毕竟噶朗人

多。噶朗人多不过是因为他把全族都带过来了，并非是真的比大伙儿强，然而在眼下这个地方，他的确算得上是兵强马壮。

“马璘！你敢杀我的护卫，你给我滚出来受死！”

“马璘！快出来！”

几千骑兵排成长队，沿着废旧战壕中间的通道缓缓向前，噶伦提着跟狼牙棒指着城头之上，显得趾高气扬，嘴里不停的喝骂着。安西军这边，城门其实已经缓缓的打开了，只是噶伦部落还在高坡之下，没有看到而已。

“什么辛饶米沃麾下战神祖师，我才不信！今天我人多，我就能要你的命！马璘！别缩在城里了，快快出来受死！”

噶朗带着人马缓缓挺进着，由于还没有到斜坡，所以并没有看到斜坡上的平地上已有几千骑兵驰了出来，在平地上列阵完毕。

青海骢愉悦的打了个响鼻，马璘手里提着陌刀，长长地吐了口气。

自从漠北班师开始，已经有好几个月没有上阵厮杀了。

这一次，南征天竺之前，有人送来一个立威的

机会，自然是不能放过。

“噶伦部落不论男女老幼，一个不留！另外告诉那些头人们，不要想着去吞并噶伦部落的老弱了，等到我们击溃正面之敌之后，去把后面的那些老弱全都砍了！每砍一个人头，可以得到两缗钱！——这些叛逆，也就只值这个价钱了！”

并非是因为噶朗的叫骂，到了他这个层次，这等口舌之争已经不止于让他动怒，不过既然是立威，就必须要做得彻底。要通过噶伦部落的覆灭让这些头人们明白，得罪了大唐将会是何等下场。

片刻之后，城头之上令旗招展，不久之后便有斥候从别处驰到那些象雄头人们所在位置，把马璘的命令传达下去。

既然有这样的命令，那么就是说吞并妇孺是不可能的了，不过也没什么可惜的，一个人头两缗钱——噶伦部落的妇孺就算是拿去卖，一个也值不了这个价钱，何况这是白送的，简直就是探囊取物一般容易。当下头人们都是做好了准备，也把杀人的命令传递下去。

噶朗这边，并非是人人都想要攻城的，很多头领都觉得不靠谱，不过敢于开口的人，已经被噶朗杀掉十几个了，剩下的人也就不敢再说。战士们倒

是无所谓的，征战是常有的事，同是外象雄的部落之间，争夺草场的纠纷也没有断过，对于他们而言，自然是头人让干什么就干什么了。至于死亡……其实过的已经够辛苦了，既然活得辛苦，死亡便不那么可怕了。

五千多男丁，这便是部落里能够出动的极限了，城头上的人影看上去不多，这让他们松了一口气。到了斜坡跟前，道路变得宽敞许多，几千人策马开始往两边分散，终于不用再排成一条长队了。

至于如何攻城，他们并没有别的想法，只是想着尽快靠近这座城市再说。攻坚的经验，他们并不准备，唯一的信心，便是首领噶朗所说的，咱们人多！然而他们其实是根本没有丝毫的人数优势的，受降城唐军的数量，噶朗并不清楚。

“马璘！出来！”噶朗大声呼喊着，当下催动战马向斜坡顶端冲去，他的骑术极好，上坡的同时仰头看向城墙顶端，看到的有几个头领模样的唐人，甚至还有两个女子，然而马璘却不在其中。

城头上的士兵们冷漠的看着下边，弓箭就摆在身边却没有拿起来，噶朗手里已经弯弓搭箭，准备冲到平台上后就向城头射击。战马冲到了城下平地之上，一片铠甲闪耀的光芒瞬间便是映入到了噶朗

的眼里。

“马璘！你竟敢出来！”噶朗失声大叫道，高举着的弓箭连忙落下来，嗖的一箭便是射向了最前面一人，反应倒是相当不慢。

马璘手里陌刀轻轻一震，随意把这一箭荡开，看着噶朗鄙夷一笑：“跳梁小丑尔！”

说话间城头上崩崩崩崩的一阵闷响，缭绕的青烟从晴空中落下，八牛弩开始发威，几十根天雷箭自射口处呼啸而出，落在了刚刚冲上斜坡的人群之中。

天雷箭唯一的缺点便是无法一弓三箭，为了安全起见一次只能射出一根巨箭，然而只要数量足够多，声势亦是极为惊人。

正门的位置，本就是受降城防守最严密的区域，虽然是老式的八牛弩，却也能轻松射到斜坡附近。震耳的巨响瞬间爆发，恐怖的能量在人群之中肆虐开来，烟尘四起血肉横飞，刚刚冲上坡顶的骑士们立马就懵了，不知多少人在爆炸声中死于非命，战马悲惨的大声嘶鸣，带着骑士开始四处乱窜。

这样的打击，岂是噶伦部落的骑士们能够承受的，皮甲在天雷箭的冲击波之下，便如同是纸糊的

一般。震耳的声音震荡心神，宛若是惊雷一般。没死的人们这个时候亦是心惊肉跳，不少人忽然就想起来了自己的对面可是辛饶米沃麾下的护法战神祖师，能够召唤神雷的可怕存在。

天雷箭并没有落在噶朗附近，所以他只是受了点儿轻伤，然而战马却立马失控。拼命勒住战马的同时，噶朗也忽然想起了这个传说。难道老国王说的那些话，竟然是真的？

到处都是乱窜的战马，噶朗生怕自己跌下马来，跌下马的人有不少，都被战马踩得惨叫不止，明显也是活不成了。噶朗心惊肉跳，忽然有点儿明白老国王为何对唐人毕恭毕敬了。

然而马璘这边，却并不会给他思索的机会。

爆炸声停息的瞬间，马璘带着安西老卒已经策马冲了上去，冲锋的同时士卒们都已经扳动骑弩或是元戎弩的机括，密集的箭雨向着烟尘中间倾泻过去。

射完弩箭之后，硬弩便被收了起来，部分骑士如马璘一般拿着陌刀，更多的却是手握长枪，向着烟尘中便冲了过去。

第四百五十四章京观

密集的箭雨之中，噶伦部落的战士又倒了一大片，这么近的距离，骑弩射出的箭矢撕裂皮甲轻而易举，便是那些看上去颇为精美的扎甲，亦是无法在近距离防御骑弩钢箭的直射。而其中还有一部分是元戎弩，初速更快威力更为强大。

下一刻，两支军队便狠狠地撞在了一起。两千多名身穿明光铠的唐军骑士居高临下，呼啸着沿着斜坡直冲下去，把噶伦部落的骑兵冲得七零八落，陌刀如雪片般飞舞，长枪借着战马的冲力刺入身体，鲜血飚飞，断肢残躯在烟尘中四处横飞。

其实这个时候噶朗部落的人并不少，至少不比冲下来的唐军更少，然而先是遭遇天雷箭的轰击，后又被唐军硬弩攒射，连续的两次打击已经是让牧人们胆寒，本就不多的战意已经是瞬间消失了。

当然，即便是他们战意高昂，这般硬碰硬也绝对不是百战之余的安西老卒的对手。

噶伦部落其实在外象雄也只是个小部落，带着一万多人来受降城吃白食，这一万多人便是族中全部的力量，这几千骑兵是噶朗能拿出手的全部人马，也就是族中全部的能上马的男丁了。这样的力

量自然称不上是精锐，根本就是一支乌合之众。

羌人作战凶猛，前队死光后队才上，那其实是指的靠近大唐的羌人部落，如党项、白兰等部落，外象雄羌人部落远离战火，其实并没有大规模作战的经验，战力和靠近中原的羌人是没法相比的。当初松赞干布吞并象雄王国。外象雄由于远离逻些。有着群山阻隔。所以并没有被吐蕃吞并，还保持着自己的独立性，正因为如此，百余年间吐蕃和大唐在河源反复争夺，这些部落并没有受到征发，没有和唐军交手的直接经验。

若非如此，噶朗也不会如此托大。

本就是乌合之众，又已经失了战意。虽然人数不少，可是当唐军的铁甲骑兵排着整齐的锋矢阵自斜坡之上直冲而下的时候，战斗立刻就成了一边倒的杀戮。

马璘冲在最前面，陌刀一挥直接把面如土色的噶朗拍下马来，然后径自冲入羌人之中，刀光如雪直冲而下，宛若沸汤泼雪一般，把一个个羌人悉数拦腰斩断。

其实要是想最快速度歼灭这些羌人，还有许多手段，比如火雷和短矛等等。不过相对而言，还是这般近距离的搏杀更为震撼人心。这一战不过是为

了立威，所以一场肉搏战还是有必要的。至于使用天雷箭和骑弩，这便是为了避免本方的伤亡了。

安西铁骑从高坡上一冲而下，噶朗部落的牧人们接连不断的倒下，这种冲击并非是只有一重，而是若波浪一般层层叠叠的，躲过了一个锋矢阵的冲击，后面又有锋矢阵碾压过来。

寒冷的阳光之中，热血如泉，血肉横飞，羌人的惨叫声不绝于耳，安西骑士们大声吼叫，气势如虹。

马璘冲到斜坡之下，身上已经满是鲜血，不过却不是他的，都是挡在路上的羌人的。

完美的凿穿了羌人人群，回头看时羌人已经变得稀稀落落，身后跟着几十位亲兵，手里皆是擎着沉重的陌刀，队形依然严整。

拨转马头便转身杀了回去，这个时候其实队形已经不重要的，剩余的羌人狼狈奔逃，早已没有了作战的心思，还有人直接从战马上跳下来，跪在地上想要求得宽恕，可是求饶的话还没说出口，脑袋连着半截身躯便已经飞上了天空。

城外远处，头人们带着各自的部下都在远远看着，神色各不相同。大部分的头人都是参与过当年象雄复国之战的，受降城一战各自部落都是流了不

少血，也亲眼见识过唐军的强大。噶朗自己找死，这个结果本就是在预料之中的事情。

不过与几年前那一战相比……唐军是更加的强大了。

那一战中他们见识过八牛弩和元戎弩，听说过护法战神祖师召唤神雷杀敌的传说，却没有见过天雷箭这般恐怖的攻击。

而还有一些头人，是和噶朗这般没有参与过击杀墀德祖赞那一战的，他们对于大唐的敬畏，便不如另一些头领那般深重。并非是人人都有野心，大部分的象雄人都是敬畏王室，不会选择造反的，他们在这里看戏，只是因为手里兵马不够，若是兵马足够，只怕就要主动阻拦噶伦部落了。

他们这些人对于唐军没什么认识，毕竟没有亲见唐军的出手，只是听说过一些。这一次噶朗部落的闹事，倒是给了他们一个见识唐军实力的机会。

因为不了解，所以事情的发展在他们看来，便尤其显得诡异。

五千多骑兵，刚才还密密麻麻，忽然就这么死光了！

先是人群中冒出火光，人一片一片的倒下，然后又是一波箭雨落下，便又倒了一大片，最后唐军

的重甲骑兵自高坡上一涌而下……战斗就结束了！
　　五千多骑兵，对于每一个部落而言都是一股极为强大的力量，五千多人，排队砍头也要许多时间……就这么十几息时间过去，就全都没了！
　　浓郁的血腥之气在寒风之中升腾而起，向着各个方向弥漫开来，城头上站立的唐军战士大声欢呼，斜坡上下唐军骑兵极为安静，策马来回走动，把一个个人头割下挑起，见到有没死的就补上一刀，依旧是割了脑袋。
　　血腥之气飘荡过废旧战壕的区域，飘向了在外边的头人们和羌人骑士们。这个时候，远处噶伦部落的营地之中，忽然响起了凄惨的哭声。
　　头人们反应过来，看过去的时候却发现有几支队伍已经向着噶伦部落的营地压了过去，而噶伦部落之中战马来去纵横，显然已经有人抢了先，正在屠杀噶伦部落的妇孺。
　　一个人头可是值两缗钱的！
　　想起这一点，头人们立马下令，带着自己的人马便冲了过去。噶伦部落自己找死，须怪不得别人。高原之上缺乏钱币，两缗钱可是能买好多东西的。
　　每一个部落头人都至少带有几百人，这么多人

冲了过去，噶伦部落的命运已经不可改变。这个时候出手，不单是为了钱财，也有向护法战神祖师表示恭敬的意思。

一队队骑兵冲入噶伦部落的营地之中，奔跑的人群，飞奔的骑兵……很快营地内变得更加混乱。一顶顶帐篷被破开，里面的人被逐一杀死割了脑袋，也有不同部落的骑兵因为争夺人头而起了冲突动了刀子，不过有着头人们约束着，倒也不至于闹出人命。头人们中绝对的蠢货并不多，这个时候也不会任由手下为几个人头打生打死，毕竟这里是王都，护法战神祖师就在这里，做事情不能太过分。

受降城正门之外，打扫战场的事情很快就已经完成。天雷箭是没法回收的，不过骑弩和元戎弩用的钢箭大部分都能收回来。斜坡上下变得有些泥泞，五千多人的鲜血毕竟不少，再加上每个人都被割了脑袋，流出的鲜血自然是更多。

鲜血正在冷却，地上除了断掉的手脚之外，便都是没有了头颅的尸体。杜环和岑参等人已经从城头上走了下来，指挥着士卒们把头颅摆成京观，两人都不是往日的文弱书生，做着这些事情亦是面不改色。

高芊芊跟着马璘去了一趟回纥，这等事情早已

见怪不怪了。相比黠戛斯人死绝那次，这次实在是不算什么，北征回纥杀人超过百万，一次杀人超过五千的次数不知有多少，便是再软的心肠，这时也都能硬起来了。

杨幼娘用力抿着嘴唇，小脸微微发白。五千多羌人死了倒没什么，可看着杜环岑参他们在这里摆人头，一层层羌人的脑袋簇拥在一起，看过去皆是血腥狰狞的可怖面目，一时间几乎忘记了呼吸。

想起庭州城外父亲墓前师父和她说的那些话，杨幼娘的心情变得极为复杂，小小的拳头用力捏紧。

不管如何……他终究是她的夫君啊……

看了一眼神色冷峻的马璘，杨幼娘在心中暗道。

安西军健儿们见惯了生死，都是抽肠溅血的好汉子，做这些事情并没有任何障碍。又过了一会儿，一队骑兵沿着废旧战壕间留出的大道驰了过来。那是一个象雄头人，带着部下过来交割人头。

头人上了斜坡，看到那已经成型的京观，脸色立马就白了。身后鞍边挂着人头的羌人骑士们亦是脸色大变，这样的一幕，亦是让他们极为震撼。

“数过了么？一共多少个？”马璘一身是血，

背负双手看着那头人笑道。

那头人这才反应过来，带着部下下马向马璘行礼：“一千多个脑袋，能杀的全都杀了。”

“去放到那边吧。”马璘指了指杜环和岑参二人脚下，“数过了之后，去城里把钱领走。”

头人默默点头，脸色依旧苍白，神色复杂的看了一眼那密密麻麻的人头，挥手示意部下把人头送过去。

羌人亦是号称悍勇，几百人把人头拿过去的时候，却都是脸色煞白，把脑袋扔在地上扭身便走，至于边上唐人小吏查数的声音，却根本没有听到。

终于有人忍不住，刚放下人头便转身吐了起来。如同是传染一般，交了人头的没交人头的羌人一共几十个同时弯腰，大声呕吐起来，惹得唐军健儿哈哈大笑。

……

求票啊兄弟们^_^

第四百五十五章余韵

马璘淡然一笑。

他的心坚如铁石，杀人太多，眼前的场景并不会让他心中起什么波澜。用大唐的剑为大唐的犁开拓土地，剑上总是要染血的。

人死了就是死了，拿人头来摆京观，倒不是为了出一口气，目的就是震慑这些象雄人而已。到了他这个层次上，单纯为了出气而这样做的可能性基本没有，做事情都是要有一定的目的。

从这些羌人的反应来看，立威的效果还是完美的达到了。

其实单说摆京观这件事情，通常的做法是用尸体直接堆的，不过受降城毕竟是个商业中心，马璘也不想把京观搞得太大。用人头来摆是马璘的主意，这样摆京观要小得多，然而这么多染血的头颅聚集在一起，视觉上的冲击力绝对是足够的。

那位头人也觉得有些丢脸，想要呵斥正在吐啊吐的部下，张了张嘴自己差点儿也吐了出来，连忙用力闭紧了嘴。那边有唐人小吏点清了人头，笑着给了头人一张单据，说他现在就可以去城里领钱了，当然以后领也可以，城里的钱帛是足够的。头

人点了点头，向着马璘再次恭敬行礼，然后带着部下慌忙上马，向着来处便驰了过去。

刚下陡坡不久，那头人在马上终于是忍受不住，低下头去“哇”的一声，身后顿时又有一堆人跟着吐了起来，高坡上响起了唐人的讪笑声。头人觉得极为丢脸，想起高坡上的人头又有些害怕，咬紧了牙打马往前走。

一**的象雄头人带着人头前来交割。见到安西健儿们正在做的事情之后。基本都是类似的反应。不过有的吐的人多有的吐的人少罢了。显而易见这一座人头堆成的京观，将会给他们留下永不磨灭的印象。

来自克什米尔群山中的噶伦部落，从此之后便不再存在了一万多的族人，全部都变成了残破的尸体。一万多个人头在城门外堆成高塔之后，安西健儿们开始去清理斜坡上下的敌人尸体，受降城马上就要恢复正常。

噶伦部落唯一的幸存者，被马璘用陌刀刀背拍下战马的头人噶朗，这个时候依然活着。他乃是整个部落唯一的幸存者了。马璘那一刀拍得极重，这家伙看上去长得方方正正的，像是一个好手，实际上渣得很，马璘的一招都没接住。

噶朗坐在地上看着那一座人头堆成的高塔，几乎已经陷入疯狂之中，坐在地上嘴里发出呵呵的声音，却发不出任何声音来。因为战斗一结束，他的舌头已经被安西军健儿给割掉了。

认识他的人自然很多，那些头人们也都看到他了。却没有丝毫的怜悯。一个在象雄王国里排不上号的部落，仅仅因为暂时在这里人多。就敢带着几千人攻打受降城，如今的结局可以说是自找的。

原本以为这个家伙还有什么别的手段，现在看来，不过如此而已。京观就拜在城门附近大道边上，这样寒冷的天气里，应该可以保存相当一段时间。任何有野心的头人看到这个人头京观，想想今日这一战，就会明白和唐军作对是多么的愚蠢。

小王子多杰明日就要称王，马璘也不想他受到太多惊吓，便让人将他留在城头之上。多杰个子不够，看不到下方的景象。至于象雄公主，则是被马璘给请了下来。

从背上拔出一根短矛，递给了象雄公主，马璘指了指坐在地上的噶朗笑道：“就是这家伙吧？你可以动手了！”

象雄公主本已吓得脸色煞白，此时看了看地上一脸怨毒之色的噶朗，转过头来又看到了那一座狰

狞的京观，忽然身子一软，便即倒了下来。

马璘一把扶住她，苦笑了一声，让高芊芊和杨幼娘接住她，然后拿过那根短矛，径直刺向了噶朗。

李贡布的女儿，空见的女人，这两人可以说都是人杰，这个女子却未免太柔弱了些。这样的性子，若没有大唐在身后撑腰，权力很容易就会旁落。

精钢短矛去势如电，径直洞穿了噶朗的咽喉。噶朗身子猛然一颤，马璘已经把短矛给收了回来。

短矛在噶朗喉间带出一个血洞，噶朗睁着双眼，仰面倒了下去，眼中满是不甘之色。

对于这个造型马璘颇为满意，待到噶朗尸体变硬之后，命令安西健儿挂到城门之侧，四肢皆是钉在城墙之上，死不瞑目的样子，看上去极为震撼。

做完这件事情之后，整个事情也就结束了。受降城的秩序再次恢复，在城外远处聚集着的兴胡商人们开始一批批进城，城内的兴胡商人也照常一批批出去，来往的人们看着城门边上噶朗狰狞的尸体，看着空地上一万多人头垒成的京观，一个个都是吓得心惊肉跳，直接吐出来的也有不少人。羌塘上天气寒冷，这个景象将会持续很长时间，会有更

多来往受降城的人看到。

对于安西军而言，这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对于羌塘上的象雄人和别的人来说，这幅画面将会被永久铭记。如今的唐人已不是昔日的样子，比任何蛮族都更狠辣更冷血，这一个事实将会通过这件事情，让更多的人意识到。

歼灭了一个跳梁小丑，这不过是多杰登基前的一个小小插曲而已。象雄公主醒了之后，依然不敢看那座京观，美丽的小脸没有一丝血色，勉强向马璘躬身一礼，眼眸中有着敬畏，不过终究是有着一丝感激的。

这个女子到底是柔弱了些，与寻常的羌塘女子大不相同，李贡布的狠辣劲儿，在她身上却是一丝也无。今日这幅景象，于她而言显然是太过震撼，最后回城之时连战马也上不去，高芊芊和杨幼娘二人只好将她扶了上去。

性子太软，其实是不适合做羌人的首领的。多杰年幼，象雄的权力实际上是落在她的身上，不过看她这个样子，想要承担起这份责任怕是也很勉强。不过今日之事应该足以给象雄头人以足够的震撼，虽然依旧是孤儿寡母，只要大唐还站在她们母子身后，大概也没人敢觊觎她们孤儿寡母的权力。

当然，花和尚空见还活着，倒说不上真是孤儿寡母，不过看空见的意思，大概是不会再出面了。和尚毕竟年纪大了，说不定哪日就有个山高水低，终究是有成为孤儿寡母的一天。

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之后，午后倒也没有头人来将军府拜访了，有不少头人派人送上礼物，却连受降城城门都没进。马璘倒是落了个清闲，也就陪着两位妻子在受降城内闲逛，明日典礼的事情自有杜环岑参忙碌。

象雄人见到护法战神祖师出现，自然是个个跪拜，不过和昨日相比，目光里除了崇敬之外，也是多了一些敬畏。受降城方圆不过数里，很多象雄人都跑出去看了那个京观，一万多人头摆在那里，产生畏惧之心是自然而然的事情。

到了晚上，高芊芊小脸微红，告诉马璘她和幼娘妹妹今晚都会留下来陪马璘，马璘微微诧异，看了看杨幼娘一眼，这丫头抿了抿嘴唇，亦是用力点头，显然这件事情二人是商量过的。

马璘看二人的神色，明白原来二人都是有些畏惧，看来高芊芊白日里的镇静亦是装出来的。毕竟以人头垒京观这件事情，他也是第一次做，高芊芊跟着大军北征回纥看惯了生死，可今日的事情毕竟

是第一次遇到。

看高芊芊微羞的神色，马璘明白她大概是觉得这般陪着自己，自己定然是要做某些坏事，另一个丫头应该亦是一样的心思。马璘决定做一次君子，毕竟这都是真正在意的女子，她们其实并不喜欢那般，那么最好还是给予一些尊重。

所以宽衣躺在一起之后，马璘倒也没有什么动作。两位少女一人一边枕着他的胳膊，明亮的眼睛忽闪忽闪的，谁都睡不着。

两人是这个样子，马璘明白今夜受降城里不知道有多少人会是这个样子了。就算是睡去的人，说不定也会做噩梦。

君子最终没有当成，对于两位多多少少都有些紧张的少女而言，鱼水之欢反而是最好的良药。癫狂之后欲念退去，剩下的唯有无尽的疲惫，最终在这个无数人无法入眠的夜里，两位少女都是蜷缩在马璘的怀里，心满意足的沉沉睡去，嘴角都是挂着恬淡的笑意。在喜欢的男子臂弯里，二人睡得极为安心。

对于马璘而言，今晚两个美少女对于彼此倒也不再排斥了，虽然是因为紧张的缘故，然而毕竟是一个新的开始。这样下去，两人或许慢慢就适应这

种荒唐了呢……

马璘心里想着，亦是心满意足的笑了。怜爱的看着两人美丽的小脸，心中亦是一片喜乐。对于男人而言，这等事情终究是会有所期待的，尤其对于马璘而言，他承继了一具强壮得不似人类的人体，单单是高芊芊或是杨幼娘一人往往无法承受他全部的精力，虽然两人都是练家子亦是不行。

当然这终究是小事，闺房之乐不足与外人道。明日，便是多杰登基的日子了。多杰成为新的象雄国王之后，南征之事也该向象雄各个部落的头人们摊牌了。

……

求票啊兄弟们，跪求ing……

第四百五十六章保证

第二日，象雄王登基仪式在受降城的象雄王宫里正式举行。

十东岱的象雄头人们济济一堂，正在受降城采买军械粮食的羌人部落代表也送上了礼物，小多杰在母亲的陪伴之下，由苯教上师们围绕着完成了血腥而古老的宗教仪式，正式成为象雄王国的国王，十东岱之地的主人。

今天是多杰登基的日子，不过焦点却是在马璘的身上。他只是平静的坐在那里，等待着仪式的结束，各个部落的头人们先来拜见的便是他，拜见之后便没人敢多看他一眼。

昨日的事情，实在是太过震撼，一万多颗人头摆成的高塔，正伫立在受降城的城门之外。这个高大的男人坐在这里，象雄头人们似乎能感觉到他身上散发出来的血腥之气。

当然马璘洗得很干净，这不过是一种感觉。主边安西这么久了，手握生杀予夺之权，自然就有了一种威势。

象雄头人们拜见了新的国王，说一些效忠的话，仪式正式结束。客人们再次拜了马璘，便退出

了王宫，而所有的参与仪式的象雄王国的头人们，却是被马璘留了下来。

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头人们便都有些忐忑。对于他们而言，昨日的变乱中选择了观望，并没有阻止噶伦部落，若是认真说起来，其实都是错处。若是护法战神祖师今日要继续立威，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

不过不管如何，终归是不至于遭受噶伦部落那样的命运了。

经过昨日一战，他们已经认识到了唐军的力量，知道马璘的强大。不管马璘要如何，他们都没有反抗的可能。

这个时候，象雄公主已经带着多杰离开大殿。回到了王宫后边，马璘拍了拍手，几个亲兵走了进来，把一副巨大的地图挂在了多杰王座之后。

地图之上，以羌塘为中心，涵盖了大片的区域。这是马璘亲手画的。徒手画地图是他前世都有的本事，地图的内容来自他的记忆。安西密探目前并未向天竺进行过渗透，那个地方具体的地形是如何，其实未必就和地图上一样，不过大体上是不会变的。

“国王已经登基了，象雄王国有了新的主人，

今日留下诸位，就是想说一下南征天竺之事。”马璘神色沉静，站起身来走到多杰的王座跟前。伸手指了指上面的地图，开门见山说道。

已经立威完毕，他也不想说太多废话，这是命令，十东岱的头人们必须遵从。

有头人想要说话，马璘摆了摆手，示意他们安静下来，继续道：“如今逻些河谷空虚。我知道你们很多人都想趁着这个机会带兵攻入逻些河谷，吞并那些孱弱的部族。壮大自己的实力，在肥沃温暖的逻些河谷生活下去。这个地方在你们看来，乃是一块风水宝地，做梦都想得到，不过我今日明确告诉你们，这是不可能的！”

环视众人。马璘淡淡道：“我大唐的陇右军已经占据了逻些城，吐蕃已经不复存在，除了象雄故地之外，都已是大唐之直属领地，都将设立郡县。自行管理。尔等忠心可用，可我大唐绝不容许高原上再出现第二个吐蕃，所以逻些河谷的土地……你们不用想了。如果哪位觉得不服气，现在可以提出来。”

当然没人敢提出来，那座人头京观还摆在城外呢。马璘只停了数息时间，便又继续指着地图：“想要更多的土地……自然是可以的。不过逻

些河谷不要去想，江南江北之地也不要去想，那都不是你们该得的。想要扩张，就沿着狮泉河往下打下去，一直打到天竺，能打多远就打多远！”

“这是命令，开春就要执行！十东岱都要出兵，外象雄距离最近，可以多出一些。”马璘看着头人们，“你们以为逻些河谷便是宝地，顺着这条河一直往下，有大量温暖的平原地带，绝对是比逻些河谷更为富饶的地方。那里的人们天生怯懦，根本不是你们的对手。这一次出兵，你们作为主力，我也会派兵给你们压阵。”

说着从地图上受降城的位置，沿着那条明显的蓝线向北延伸，又折向西南，最后一直延伸到海域：“这便是此次南征你们的目标，都好好准备一下，这是一个极为富庶的地方，会给你们以足够的回报。”

讲完这些之后，马璘直接在多杰的王座上坐了下来，看着下方的众人。

受降城伫立在狮泉河畔，而狮泉河本就是印度河的上游，狮泉河向西北流淌，后又折向西南流入克什米尔，最后接纳喀布尔河等支流，注入到阿拉伯海之中。象雄人的这次南征，主要就是沿着狮泉河向下游扩张而已。外象雄本就是在克什米尔一

带，象雄人对于这条大河极为熟悉，却并不知道她最终流向何方。

看着墙上巨大的地图，头人们一片茫然，那些复杂交错的弯曲线条，他们并不明白是什么意思。看着墙上的地图，都是一头雾水。

安西军中一个最底层的参谋都能看懂的东西，在这些象雄头人眼中便如同是天书一般。不过马璘所说的将要南征，将会获得比逻些河谷更为肥沃的地带的话，他们却是能听懂的。

所以下一刻，头人们便低声的议论起来了。

征服逻些河谷，逻些河谷紧挨象雄，这是最为简单的事情，不过现在却被护法战神祖师给拒绝了。既然已经拒绝了，那么就没有可能了，他们对于占据逻些城的陇右军没什么认识，更谈不上畏惧，然而对于眼前这个高大的男人却是极为畏惧。

既然他说不准，那么就只能放弃。

至于南征天竺……护法战神祖师说是命令，那也就没有商量的余地。噶伦部落的例子摆在那里，谁敢得罪护法战神祖师！

也就是说，春天到来之后，就要和天竺人开战了。

内象雄的头人们距离天竺极远，便去问外象雄

的头人们，那些头人们却都是山里人，也对天竺没什么直接认识。毕竟他们和天竺之间，还隔着一些山区部落，和天竺人没有直接的接触，对于狮泉河最终流到哪里，亦是一无所知。

马璘安静的坐着，看着那些头人们在低声议论。若是李贡布没死，直接给李贡布下一道命令就行了，也用不着这么麻烦。不过这些人都是愚直之人，倒是不用担心他们有什么野心。

讨论的声音渐渐安静下来了，马璘微微坐直了身子，这才又开口道：“这件事情……诸位有什么疑问，可以说出来。”

“祖师大人，我们看不懂这个。”一位中年汉子指着地图陪笑道。

马璘点了点头：“看不懂可以慢慢学，到时候我会派人到你们军中，会一点一点教你们。实在看不懂，有他们在军中也够了。”

“祖师大人，那里……真的比逻些河谷还要好么？”一位老者问道。

“这是自然。”马璘指了指地图，“自外象雄顺河往下几百里，便是平原地带，距离外象雄可以说是近在咫尺。放着这么近的好地方不去抢，却只看着寒冷的逻些河谷……你们的眼界，未免也太浅

了些。逻些河谷算什么好地方，那里比逻些河谷好一百倍！”

这话略微是有些夸大了，不过半干旱的印度河平原两岸，的确也不是拉萨河两岸能够比的。当然了，象雄人生活的地方，本就是这个世界上最不适合人类生存的地带，任何别的地方都要比他们住的地方要好。他们的眼界被群山阻挡着，认识到的只有周围的世界，不知道世界上其他地方是什么样子。而艰难的生活，造就了羌人强悍的个性，当他们把眼光往南看时，自然就能引发极大的灾难。

“真的有那么好么？”一位老者低声道。

“真的。”声音虽小，马璘却听到了，淡然点头道，“别的不说，占据了那里的土地，我可以保证从此之后，你们的族人将永远不会饿肚子！”

简简单单的一句话，却立马引来了一片哗然。

不饿肚子，对于羌塘上的人而言，简直就是不可能的。

这两年，托受降城的福，象雄人能够做到的，也就是在漫长而寒冷的冬天，不饿死人而已。这相比以往而言，已经是极大的进步了。然而也仅仅是不饿死人罢了，缺乏食物的时候，族人们每天都不能吃太多，能够保证每天都吃到东西，连老弱都有

份，这已经很难得了。

冬季和春季，饥饿的感觉每个人都能够感受得到，比以前是好了不少，然而食物总是不够。头人们有大量财富，自己倒是很少饿到，不过也不是没有，至于族人们是如何过的，每个人都极为清楚。

这些事情大家都已习惯了，自古以来羌人不都是这样过的。这两年靠着大唐，能够不饿死人，已经是极大的幸福了。特别是和逻些河谷那些正陷入战乱中的羌人部落来说，这样的日子已经让他们心满意足。

有人是不用饿肚子的，他们亲眼见过，那便是受降城里驻扎的唐军。他们是从来不用饿肚子的，每天都能吃得很饱，冬天也是如此。这无疑是让人羡慕的，不过他们并没有这样的奢望，任何人是不同的。想要夺取逻些河谷的土地，是为了部落的强大，可也没想过有族人永不挨饿的可能。

看不太明白，头人们却都看向了那幅地图，目光渐渐地变得热切起来。

如果南征天竺能让族人们不在挨饿，那么……为什么不呢？

第四百五十七章汉家文明的对手

不过是一句随意的话，马璘倒没料到头人们会有这样的反应。不过换位思考一下，他便即明白了。

羌塘苦寒，象雄十东岱本就是羌塘最高的地方，后世这里基本上都是无人区，象雄人在这里挣命，生活之艰辛可想而知。能够让族人们不在挨饿，对于他们而言根本就是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而现在他的这句话，却是给他们以极大的希望。

夺取逻些河谷，也未必能让他们的族人不再挨饿，若是南征天竺便可以让族人不再挨饿，他们自然极为愿意。

受制于这个时代，交通和讯息都极不发达，所以象雄人虽然生活在印度河的上游，却没想过越过群山去到下游看一看。其实只要从外象雄平推过去，征服了天竺人的土地，不挨饿是自然而然的事情。所以这一句话，并非是虚言。

从外象雄往南的道路，自然是有的，来往的商人从来都没绝过，只要走总能走通。

“真能不再饿肚子的话，我们肯定是要去的。”

“祖师大人你说吧，要我们怎么做！”

“祖师大人，你能派多少军队跟我们一起？”

“……”

头人们看着地图，乱纷纷的嚷了起来。这些家伙在这个时候，都是显出了淳朴的一面。平日里他们未必就是简单的人，然而在面临这样的机会时，高兴之情却是真实的。

马璘摆了摆手，淡淡道：“我不是跟你们讲条件，我说过了。这是命令。你们愿去也得去。不愿去也得去。当然，只要去了，我可以保证你们的族人绝对不用再挨饿。至于军队……这一次的南征，我会派人领着你们前去，你们要听从我的人指挥，不过作战的事情，不要想着靠我的军队，只能是靠你们自己。如果你们无法证明自己的价值。要你们何用？”

给头人们当头浇了一盆冷水，让他们明白唐军不会大规模参与其中，头人们听了，却没有太多的反弹，都是点了点头。祖师说的很有道理，这种事情只能是靠自己，若是全靠唐军，他们的存在便没有任何价值，而若是没有价值，又怎么能得到战胜者该得到的一切？

“留大家在这里。就是这件事情了。”马璘神

色略缓，笑了笑道。“这件事情，大家回去好好想想，自己部落能出动多少人，报上来之后，将军府会拨给你多少人的粮草。国王已经登基了，就不用在这里多呆了，报上来能出动的战士数量后，都先回部落去各自准备。等到开春之时，出兵时会派人通知尔等的。”

说着摆了摆手，便是下了逐客令。

南征的命令这就算是发出去了，本就是命令，所以自然不容头人们反对，不过看这些家伙的样子，倒是极为高兴的。

想了一下，最让他们高兴的，却是保证族人不再饿肚子那句话。想起所见的高原上羌人的生活，马璘叹息一声，这些人在这块土地上活下来，当真是极不容易。

世界屋脊，本就是生命的禁区，象雄十东岱，又是高原的高处。羌人们生于此长于此，并不知道这片土地之外的世界是什么样子的，那里的人们又是如何生活的。以一个后世来人的眼光来看，这些人实在是生活得太苦了。

羌人作战悍勇，便和贫苦的生活有关。已经穷到极点了，便没有什么不可以失去的。若是碰上同样装备的军队，羌人的战力便能强上不少。当然

了，面对唐军的战绩则是另一回事，双方在武器战甲上的差距实在太大了，面对唐军时羌人唯一的依仗，大概就只有气疫了。

心中虽然感叹，对于羌人马璘心中却并没有多少同情，毕竟这些都是异族，若把羌人看做一个整体，那么和汉人之间乃是有血仇的。毕竟是非我族类，这一次让象雄人去攻击印度河流域，亦是为了减少一下羌塘之上象雄人的人口。争夺印度河流域的战争必然会折损不少象雄人，这是自然而然的事情，象雄人在羌塘之上一家独大，并非是马璘愿意看到的。

头人们都离开了，大殿内便剩下安西军方面的人。杜环岑参看着那极为精细的地图，亦是极为感叹，言道没想到将军未雨绸缪，居然派安西密探到了那么远的区域。

安西密探自然没去过天竺，不过安西密探自成体系，杜环岑参二人也少有接触，马璘也不点破，不过心想安西密探散往天竺各地亦是迫在眉睫之事了。

便在这大殿之中，几人站在地图边上，听马璘讲天竺的基本状况。便是杜环和岑参，虽然早有染指天竺之意，对于天竺的实际状况了解的是不多

的，新罗僧慧超的《往五天竺记》便是能拿到的第一手资料了，来往这条路上经商的兴胡商人们，也只能带来一鳞半爪的消息，他们所知其实也很有限，毕竟这片山区实在是太大了，他们也都是沿着古道前进，并未向两边过多深入。

马璘的优势，便在于前世多看了几年书，虽然那时心灰意冷之时所做的事情，且最后还免不了自悬崖之上纵身一跃，然而读过的东西却是镌刻在了脑子之中了，到这一世反而是愈加明晰，便是想忘也忘不掉了。

其实他只需要讲个大略，毕竟地图之上已经标注的足够详细，便是安西军中最低等的参谋——这都是这几年慢慢培养出来的——也能看明白这样的地图，杜环岑参都是文人出身，历练了这几年了，沙盘地图这样的东西都是极为熟悉，看明白自然是没有任何问题。

两位年轻的妻子站在旁边，高芊芊听得极为专注，杨幼娘忽闪着大眼睛在一边看着，目光却都是落在自家的夫君身上，眼底现出一丝崇拜之色。这才是她要的男人，那个顶天立地的大英雄，对于师父为她做出的选择，她心里只有感激。

看着这个意气风发的男人，自然又想起在庭州

时师父说的那些话，心情不免有些复杂，不过总体上来说，对于她的这个男人，她还是极为崇拜的。她本就是不凡的女子，自然不想要平凡的夫婿，而眼前这个高大的男人，已经让她足够的满意，不管从哪个方面而言都是如此……

杨幼娘小脸微微红了一下，轻轻夹紧了双腿又悄然松开，昨夜的事情，实在是太荒唐、太羞人了，成婚那日至少还有一道纱幔在中间隔着，昨晚却是什么都一览无余……心里想着，轻轻咬了咬嘴唇，瞟了一眼她的男人，那个男人显然注意到她的注视，含着笑意看了过来，杨幼娘连忙低下头去，不敢再看。

这般小儿女情态，马璘倒也没有在意，只觉着这丫头似乎比前几日更亲昵了。这终归是好事，其实他和她之间说实在的相处不多，身体上的交融多过精神上的交流，精神上是有隔阂的，这丫头与他更加亲近，他自然是高兴的。

讲完之后，杜环岑参带着几位高级参谋仔细的看着地图，亦是提出自己的一些看法，马璘和几人讨论着，具体的方案逐渐的成形。高芊芊聚精会神的在一边听着，心中默默算着数字，确定着后勤需要的物资数量。如今没了封大夫，马璘又不擅长这

些，这些东西都不觉间转移到了她的肩上。不过于她而言，这本是自然而然之事。

当初马璘带着大军护送先皇灵柩，目的是什么她是知道的。虽然世袭罔替的碛西王最后变成了差强人意的碛西总督，然而在高芊芊的眼里，碛西便是马家的后花园，或者说碛西就是马家的。她当然不知道封大夫的死因，她毕竟叫封大夫叔叔的，这事情马璘没法告诉她，不过既然封大夫没了，安西的后勤保障她无法托给别人，实际上也没有合适的人手，至少能比她做得更好的人并没有，所以她就自己担着。于她而言，她是马家大妇，碛西既然是马家的了，那么处理这些事务便是为自家做事，本就是应当应份的。

她这几年其实一直极为劳累，一个人做了太多的事情，如今已经正式过门，嫁入马家亦是了了一桩心事，能够和马璘大哥真正成为夫妻，这件事情本身要重过那个仪式。跟在他身边，被他日夜宠溺着，她的心里是欢喜的，所以这段日子倒是不觉得那么疲累了，精神状态也好了许多。

马璘自己知道自己的事情，他最习惯的就是大军直接碾压过去，靠着绝对的实力以极快速度击败敌人，还有就是情报、机动这些来自后世的东西，

这次南征天竺，却显然是不一样的，他并没有多的一支安西新军派过来，所以这场战争注定是一场常规战争，参与战争的唐军是有压倒性的优势，不过象雄人却没有这般大的优势了。所以对于众人的意见，他尽量听从，大伙儿一块讨论，确定事情的细节，这样具体的事情慢慢就有了一个轮廓。

其实最方便的事情，自然是安西新军碾压过来，不过好钢要用在刀刃上，安西新军最核心的装备依然是元戎弩，这玩意儿只有李岫能做，损坏了就没法修复，这便制约了新军的扩展。对于安西新军而言，最重要的事情依然是大食那边，而非是羌塘和天竺。

佛教文明是一个衰落的文明，大食文明却有着蓬勃的生命力，于马璘而言，唯一能和汉家文明匹敌的，便是大食文明了，这也是汉家文明唯一够分量的对手。

第四百五十八章潜移默化的改变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中世纪的胡大文明绝对称得上辉煌二字，而一旦它在某个地方扎下根来，那就是挥之不去了，便是土地最终落入中华之手，汉家文明要想再将胡大文明挤走将会极难。这在马璘的前世，是有着极为深切的直观体验的。

因为强大，所以可怕，所以才让马璘忌惮。唯一能够成为汉家文明够分量的敌人的，便只有这个新生的狂热而又有着无限可能的新的文明。

站在千年之后来人的高度之上，虽然如今大食已经四分五裂，然而对于胡大文明，马璘依然是有着最大的尊重，最大的忌惮。

当然，还有最大的恶意。

所以纵然大食如今有三个并立的哈里发争斗不休，纵然半个波斯故地已经落入大唐之手，甚至远征军已经在巴士拉附近站稳脚跟，势力侵入肥沃的两河流域，在这样大好的局势之下，马璘依然是不敢放松。

最厉害的的安西新军，只能是用在这个方向上，而不可能是用在天竺。只有将胡大文明彻底打垮，至少要驱赶得距离大唐足够远，才能保证中亚

和西亚的大片土地能够为汉家文明所笼罩，让汉家文明在这一带占据优势，生根发芽。

所以南征天竺之事，对于大唐这个帝国而言自然是极为重要，从汉家文明的角度长远考虑，是无法和西边之事相提并论的。帝国终究会覆灭，唯有文明可以长存，彻底击败胡大文明。汉家文明就将永久立于不败之地。而这对于马璘来说。才是最为重要的事情。

开春之后。他自然是要带着安西新军返回河中的，南征天竺之事，主要还是要靠羌人自己。当然必须是要在安西军的指挥之下进行，所以派出一定规模的安西军是必要的。当然兵力也并不缺，碛西扩军早已完成，北庭、安西二都护府各自都有五万兵马，北庭军参与了北征回纥，安西四镇汉军大部分却都闲了太久。也该到了出动的时候了。

就在象雄王宫大殿之中，马璘和杜环岑参二人最终确定了派出一万安西四镇汉军精锐参与南征天竺。与安西新军相比，普通的安西军如今亦是装备了骑弩，火雷短矛天雷箭一应俱全，差的只有元戎弩而已，也没有那么多陌刀骑士，不过战力是不成问题的。

四镇汉军靠近龟兹，装备比北庭军要好上不

少，就最重要的硬弩来说，原本的制式硬弩之中。除了增加了大量的新式八牛弩之外，伏远弩也被保留了下来。擘张弩、角弓弩、单弓弩这三种皆是弃之不用，一律换成了钢制骑弩。如今在四镇汉军之中，也就八牛弩、伏远弩和骑弩三种硬弩了，骑弩已经做到了一人一把。这样的一支军队，远程火力的优势也是足够的，征伐天竺是不成问题的。

当然，马璘看重人命，所以这支军队便是南征中的机动力量，打头阵的自然是羌人骑兵。象雄人比天竺人还是彪悍得多，非必要时刻，唐军是不会投入战场的。

象雄这边的事情就这么确定下来了，至于征伐恒河流域的另一支远征军，那要等到张巡的回信来了之后再说。

……

马璘等人正在象雄王宫里商议之时，十东岱之地的头人们渐次离开了受降城，到城外带着自己的护卫，直接离开了。

这一次的事情，对于整个象雄王国来说乃是大事，对部落而言也是改变命运的时刻，头人们都要快速返回部落，为接下来的远征做些准备。

出动多少兵马，多少人留守部落，这些都是要

合计好的。不过大部分的人都不准备藏私，都是想尽可能的多出动军队，以在南征之中多捞取好处。

护法战神祖师说得明白，每一个部落都要证明自己是有用的，才能在南征之中获取利益。族人不再挨饿的梦想，终究是得在战场上一刀一枪来换取。不过这本就是应当应份的，世上哪有不劳而获的事情，对于他们而言，争斗是寻常之事，既然南边有比逻些河谷更富饶肥沃的地盘，那就带人抢了便是。这次有着唐人在背后撑腰，取胜是一定的，能够捞取多少好处，那就要看自己的本事了。

总的来说，一句族人不再挨饿的保证，已经足以让他们倾尽所有。羌人贫苦，头人们其实也谈不上富裕，大部分的头人都是有着让族人吃饱穿暖的愿望的，所以他们这个时候，心中的血都是热的。

临走时头人们都带走了不少粮食，这是他们用噶伦部落的人头换来的，当然并没有花光所有的赏赐，不过由于来的人不多，也就能带这么多了。噶伦部落的教训亦是让他们印象深刻，不过离开城门时再看到那座京观，头人们都是没什么同情。本来是能带着族人吃饱饭的，偏偏选择和大唐作对，和护法战神祖师作对，这不是找死是什么！

在接下来的几天里，计划逐渐变得更加完善，

各项准备工作便慢慢开始提上日程。鹰奴在受降城正式设立据点，命令不断从这里发往龟兹，接到命令之后，龟兹那边就会开始完成前期的工作。从四镇抽调汉军精锐，调配粮秣让兴胡商人开始运送，对于南征的后勤事宜进行公开招标……这些都有固定的规矩，按部就班的进行，不会出什么问题。

制度已经在碛西边军之中基本上建立起来了，各种体系都已经有了轮廓，需要的就是在实践中逐步完善而已，而学堂的建立，将会有助于各种体系的彻底固化。随着时间的推移，碛西边军将会变得更强，不单单是在武器和火力投放方面，便是制度和效率至上亦是如此。

改变在潜移默化里慢慢发生，许多东西已经开始生根发芽，终有一日会变得极为茁壮，改变整个碛西，甚至改变这个帝国的面貌。当然，这个时候仅仅是有些端倪而已，说这些还为时过早。

如今安西军出动，后勤上基本不再依赖长行坊，主要是靠商人，不管是西征大食还是北征回纥皆是如此，长行坊只负责运送军械，其他的都交给商人，可以说后勤体系已经逐步商业化了。甚至不关紧的军械，比如钢箭横刀之类，亦是交给了商人来运送。这无疑是大大减轻了军队的负担，可以把

重心放在作战之上。而每次出兵都不多，最多也就万余，这也保证了就食于敌的可能，万一后勤断绝，靠着狠辣的手段也足以保证军队的供给安全。

当然改变不止后勤上，还包括了碛西边军的方方面面。

几日时间过去了，安西那边不断有猎鹰飞过雪山，把消息带了过来。碛西总督府基本上是以原先的大都护府为班底，这几年已经运作的极为顺畅，发布的命令正在有条不紊的被执行着，一切都是井井有条。

两所学堂依旧在热火朝天的建设着，李岫大匠对于这事极为上心，作坊里的事情暂时都放到一边，主要就是督促着这两件事情。马璘心腹都知道他在马璘心中地位，如今他在碛西实际上是地位最高的，他不擅长日常事务，却是将作监少监出身，对于建造上是极为在行的。

又过了几日，猎鹰带来的消息之中，包括了来自长安的一个消息。不过却并不是张巡的回信，消息的内容也不是什么大事，只是记载了玉真公主去世的事情。

历史还是会改变的，这个唐玄宗最为宠爱的妹妹死的时间，比原来的历史要早了五年有余。

当然，已经没有什么唐玄宗了。按照谥法，先明后暗曰玄，由于历史已经改变，安史之乱并没有爆发，李隆基的一生没有污点，文治武功都达到了极致，与先明后暗没有丝毫关系，所以他的庙号自然并非是玄宗，而是武宗。

玉真公主据说是王维的情人，和李白也有些瓜葛，当然这些都是稗官野史，未必可信。不过对马璘而言，当初李绾拿去贿赂玉真公主李持盈的十万缗钱，却的的确确是通过了李绾的族兄李白。

李持盈接受了十万缗钱，是因为她习惯了豪奢，又发下愿心请李隆基停止她的公主俸禄，当时过得很穷。马璘这个天赐神将的名号，就是这位修道的公主给的，李持盈自称梦到了祖宗老子，老子告诉她马璘是他派来辅佐大唐的。收了钱，也办了事，这便是两家之间的关系。由于这件事情，李绾在长安时每年也以马璘的名义送给玉真公主上万缗钱的钱帛。

如今玉真公主死了，李绾却已不再长安，马家举家都到了安西，那边也没人了。长安城里安西密探还有不少，米雪却也已经回到了龟兹。不过这件事情，还是得处理一下，总不能当真人走茶凉，毕竟当初的那一番话，对他的帮助还是很大的。

所以马璘也就发出命令，让李绾写一封信给李白，托他去一趟玉真公主府上，带十万缗钱给玉真公主家人。至于钱帛直接去马家商行去取，如今马家虽然撤离长安，在长安的生意却托付给了可靠之人，这十万缗钱，也算是了结了这桩事情。

又过了几日，张巡的回信亦是经由安西，传到了受降城这边。

……

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稻草人”的打赏支持^_^

第四百五十九章双雄

张巡的来信之中，首先也是提及了玉真公主去世的消息，提及了马家和玉真公主的特殊关系，虽然没有明说，却也算是提醒马璘，当初贿赂玉真公主的事情并非是没有人知道的。

这点儿马璘并不在乎，那不过是一件小事，张巡也不可能因为此事而告自己。张巡知道这些，也不会影响到他再送一笔钱给玉真公主家人这件事情。

当初不光是走玉真公主的门路，还送了十万缗钱给杨国忠，一切的目的，都是为了主边安西，为大唐开疆拓土而已。这些事情做得问心无愧，又不是出于私心。

不过回想起来，当时为碛西边将，虽然立有军功，却得看那些朝中大佬们的脸色，和现在相比，当真是一个地下一个天上。现在自己为碛西总督，谁的脸色也不用看，不用再担心位置随时不保，一切努力都付之东流。

之后张巡在信里又写了几件关于人事上的任免，基本上都是兰州会时和马璘有过初步交流的。不再重用番将，这是马璘和张巡在兰州城外达成的

共识，陇右节度使哥舒翰和河西节度使安思顺都已被征召入朝，接替他们的分别是两位汉将，这几年崭露头角的年轻人。继任陇右节度使的是白水军使王难得，新的河西节度使则是神策军使李晟——安西军中亦有一个李晟，乃是李嗣业的次子，和此人并非是一人——神策军最终还是出现在大唐历史舞台上了。

　　两人也都算是一步登天，张巡对于年轻人的提拔还是不遗余力的。当然两人能够上位，和兰州城外马璘的建议只怕也有莫大关系。

　　据张巡所言。哥舒翰倒是极为爽快的就离开了鄯州。痛快的交接了权力。而河西那边，却有数千胡人割面流血痛哭流涕挽留安思顺，派去传旨的使者无奈何回长安复命，然后被张巡直接格杀，重新派了使者之后，安思顺才乖乖的和李晟完成了交接，极不情愿的去了长安城担任大将军的闲职。

　　和原本的历史上基本一样，安思顺还是玩这种把戏。不过这次遇到的乃是张巡。张巡心狠手辣，岂容安思顺这般做戏，何况安思顺将会有的反应，在兰州城外马璘已经告诉过张巡。至于那位使者，那是接受了安思顺巨额贿赂的，张巡岂能容他。

　　最后张巡才说起南征天竺之事，张巡对于这件

事亦是极为热切，不过说户部不会给予太多财力支持，只能是靠马璘自己。

他也明白解释了原因，毕竟如今在大唐帝国境内。正发生着一场叛乱。东边的李璟自立为帝，令李嗣业和郭子仪二人按兵不动。等着春天去摘桃子，张巡在长安本身是承受着极大压力的。实际上若非朝堂中大部分的大臣都是他一力提拔的，这件事情早就压不住了，而即便是他提拔的那些大臣们，如今也都有些质疑张巡的决定。

那毕竟是一场叛乱，不早日平定下来，根本无法心安。对于每一位有资格参与廷议的大臣而言，基本上都是这样的想法。谁都怕李璟在东北坐大，最后导致局势无法收拾。其实张巡自己，亦是有着这样的想法，对于马璘提出的摘桃子的意见，亦是有些忐忑。

所以开春之后，张巡的精力将会集中于东北方向，全力平定李璟的叛乱。如今除了往郭子仪李嗣业那边运送粮秣之外，水师已经在登州集结完毕，到了开春就要渡海而击。对于张巡而言，他不愿让大唐承受两边作战的压力，所以对于马璘说的南征天竺之事，能做的支持也是有限。

当然，也还是有支持的。张巡已经传旨给逻些

城的论弓仁，令他只身入朝到兵部任职，又命新上任的陇右节度使王难得带兵入羌塘，到逻些镇守，和马璘商议南征之事。

论弓仁离开逻些之后，最后一位手握大量兵权的番将也就没有了。他带到逻些城的兵马本就是陇右军所部，王难得再带些人来，陇右军在逻些也将是兵强马壮。不过对于马璘而言，最重要的是论弓仁离开这件事情本身，对于禄东赞的后人，他并不信任。

张巡给了王难得旨意，令他全力协助马璘，谋划南征天竺之事，王难得是汉人，又年轻，正是渴望建功立业的时候，如今刚刚被张巡破格提拔，由白水军使一跃而成一方大将，正是要好好表现自己的时候，如今有了表现的机会，对于南征的态度自是不问可知。

当然，对于马璘而言，不管是谁来羌塘之上，只要能够做到不掣肘，其实就足够了。只要张巡愿意合作，那么其他的都没有问题。

对于之前发生过的马璘殴打派往三姓葛逻禄传旨的使者一事，张巡在信的最后隐晦的表示了不满，不过也提到了为了大局计，他已经决定放弃册封谋刺腾啜一事，要求马璘以后安分守己，不要再

做冒犯天家威严的事情。

对于这一点马璘只是笑笑，张巡这次已经是试探出了自己的底线，以后相处就好办多了。碛西在自己主边的时间内，是不会允许张巡染指的，这一个态度张巡已经知道了。至于冒犯天家威严……呵呵，你老人家每天矫诏，怎么不说自己冒犯天家威严？诏书是你自己写的，使者是你自己派的，那顶多算是冒犯你张巡，如何能说得上冒犯天家威严！

看完了张巡来信，把来信投入炉火之中，马璘心情一片大好。

不管怎么说，终归是没有看错小张探花，张巡的抉择，并不出他的预料。

那么接下来的几天，就又有的忙了。

南征天竺，兵分两路，没有得到张巡回信之前，暂时就只能安排好象雄人这一路，之前的一切谋划，都单单是指的象雄人这一边。而现在张巡决定合作，那么自泥婆罗南下这一路，已经可以开始做详细的计划了。

总的来说局势一片大好，冬季羌人该饿死的就饿死的差不多了，到了开春之时，给剩余的羌人一个活命的机会，虽然那个时候羌人剩下的成年男丁不到二十万，不过女人也是能上战场的，到时候越

过山口如潮水一般的南下，将会给恒河流域带来极大的灾难，而那里肥沃的土地，也定会给他们以极大的吸引力。

泥婆罗亦是山区，所以羌人们不知道南方后更多肥沃的平原，而这一次，他们会明白生活在苦寒的高原之上，向大唐方向夺取土地是多么的愚蠢。而他们在恒河平原上散布开来之后，大概就不会想念寒冷的高原了。

而人丁减少得足够少的羌塘，将会和漠南漠北一般，实行郡县制，成为大唐的直接领疆。

……

这个时候整个碛西，都是极为寒冷的。

便是在新近并入碛西版图的河中各地，亦是如此。

咸海以西，其实严格来说，已经不算是河中了。荒凉的绿洲之上，虽然没有落雪，却也看不到一丝绿色。

这里已经不属于火寻人的领土，而是乌古斯人的地界。寒冷的天气中，若是往年，牧人们也都是猫在毡帐里不会出来，整个绿洲会极为平静，而现在却是杀声一片，到处都是着火的毡帐。

绿洲并不大，牧人也只有二十来户，所以面对

几十位关中汉子的攻击，很快就落了下风。寒冷的空气中热血飞溅，兵刃交击的声音响成一片，没来及上马的牧人遭到突袭，在关中汉子们的攻击之下步步后退。关中汉子们一脸愤怒，个个不要命的厮杀，把这些日子以来受到的屈辱都通过这一刀刀发泄出来。

帐篷后面有马蹄声响起，两位骑着战马的高大乌古斯人冲了过来，关中汉子人群之中，两个人影猛然穿过人群，挟着风雷之势直接扑了上去，挡在前面的几位牧人直接被砍翻，转眼间两人已经到了乌古斯人的面前。

马背上的乌古斯人都是好手，拿着沉重的狼牙棒便砸了过来，冲过来的两人身手极为矫健，都是极为轻易的避开了，然后同时大喝一声，手上狭长沉重的特制横刀带出雪亮的刀芒，如同惊虹一般直冲而下，直接落到了两位乌古斯人的身上。

两位乌古斯人都有些地位，身上的皮甲颇为精美，刀锋落到身上的瞬间，皮甲却已经瞬间碎裂，然后整个身体就分成了两半。下一刻，两人座下的战马也霎时变成两截，，哀鸣一声倒在了地上。

仅仅是使用横刀，便将对方连人带马劈成两段，这是何等的威势！关中汉子们在后面看了，士

气更加高昂，大声的喝彩起来。牧人们更加没有斗志，很快就被关中汉子乱刀分尸。

两位大汉相视一眼，都是哈哈一笑。长安游侠虽然快意，终不如杀戮异族来得痛快。

短暂的战斗结束了，关中汉子们提着各种兵器挨个帐篷搜索，很快就找到了好几位被绑了手脚的关中汉子。这些人和他们一样，都是在西海城一战中被掳掠过来的汉民，如今在乌古斯人这里成了奴隶。把这些人释放了之后，这几个关中汉子也都拿起了刀，发了狠的杀了好几位乌古斯的老弱。

其他人并没有阻止，两位大汉看到之后，却快步走了过来，喝令几位关中汉子住手。

对于他们而言，交手时杀人那是自然之事，可是已经取胜了，再去杀对方的妇孺泄愤，那就是不允许的了。在他们的观念之中，是容不下这等恶事的。

第四百六十章救援

这几个关中汉子和来解救他们的人一样，大多都是年轻人，是从河中八军之中挑出来去火寻故地当大爷的，却在不久前的西海城一战之中成为了突厥人的俘虏，被带到咸海以西之后就成了奴隶人，可以说是吃尽了苦头。

他们对于这些突厥人自然恨极，被释放之后便要出手报复，被人阻挡了自然极为不满。不过救他们的关中汉子说大伙儿的命都是这两人救的，听了这些话，刚被救出来的关中汉子们才停了手。而这个时候，倒在他们手下的突厥老弱也已经有十多个了。

“我叫韩立，是华亭县人，感谢两位壮士援手。不过两位壮士阻拦我等报仇，其实没什么用。”

一位被解救出来的关中汉子看上去颇为敦厚，向着两人拱了拱手：“这次突厥人胆大妄为，竟敢袭扰西海城，这事马大将军早晚要知晓。马大将军的性子，两位壮士或许也知道，这些突厥杂碎犯了西海城，那就是犯了马大将军的忌讳，等到马大将军一到，这些人还是活不成！有两个兄弟已经被突

厥人折磨死了，别的地方只怕也有这样的，马大将军来年到此，肯定是鸡犬不留，到时候这些人还是得死！”

南霁云皱眉道：“到时候的事情，到时候再说！有我二人在此，便不会容许尔等再杀老弱！”

“那就容他们再活些时日，不过终究是活不过今年。”韩立笑了笑道，提着刀便走开，去找坐骑去了。

南霁云和雷万春对视一眼。都是苦笑了一声。

小马这两年做的事情。他们也都知道。他对自家人极好。对异族却是绝不留情，西征大食之时，北征回纥之际，杀人都是超过了百万，屠城灭族这样的事情，对于他来说太寻常不过了。

这一次突厥人袭击西海城，小马知道后会是何种反应不问可知。这些老弱被他们暂时保全，然而若不趁早离开此地。等到小马亲率大军来到，依然是免不了一死。

到了那等时候，虽然他们是他的大哥，只怕也没法阻止他。何况他是为了国事，他们也不认为有资格去阻止他。

虽然是如此，然而今日他们依然是要坚持自己的理念，不容许擅杀突厥老弱。小马是小马，他们

是他们，小马早已不是长安城的那个少年游侠了，然而他们还是。

毡帐内哭声一片。失去了成年男子的人们缩在里面极为惊恐，袭击西海城最终结果是大败而归。并没有占到任何便宜，族内成年男丁原本就折损了一半还多，如今却是一个都没有了。

河中八军的年轻人大都接受过一些训练，虽然无法和安西劲卒相比，可也差不多赶上过去的府兵了，新释放的几个关中汉子去找了合适的坐骑，众人又从毡帐内找出了足够的食物，一行人直接上马，驰向了附近的下一个绿洲。

南霁云和雷万春二人，依然是走在最前头。这次来的目标，是尽可能的解救被抓走的汉民，然后带回西海城。

当初在捕喝城之中，二人杀死了那叶绯鱼，雷万春先离开去向小张探花报告，南霁云留在捕喝城准备给小马一个交待，后来方文本接到马璘的命令，便将南霁云给释放了。南霁云并不知道是因为叶绯鱼乃是波斯寺的人，不过被释放之后他就离开了，没过多久就赶上了雷万春。

这个时候，两人也不着急去长安找张巡了。他们追着叶绯鱼离开长安城时，北征回纥的旨意还没

有发出，不过二人追到安西时，已经知道这个消息了。其实二人亦是有立功疆场的心思，若是当时身在长安，肯定要参与北征了，这件事情这时想起来，自然就是一大遗憾。

塞外风光，与中原完全不同，再去回纥，已经是有些晚了，所以二人一路走一路游历，在河中八军的驻地转了一圈，每个地方都去看了看，最后又回到了捕喝城，然后就往西海城而去，先是到了定西城，之后又到了西海城。

这一圈转了下来，已经好几个月了。到了西海城之时，西海城之战也已经结束了好久了，正在紧张的进行重建。静塞军击败了来袭的突厥人之后，并没有往草原上追击，而是驻守在了西海城之中。据说是大将军的命令，这也和静塞军乃是纯火枪兵有关。火枪兵在没有地形可以依托的时候，是很难和突厥骑兵对抗的。

南霁云和雷万春来到西海城，刚好就碰到了这件事情，没能参与北征回纥，对于两人已是一个遗憾，所以二人便离开了三角洲地带，直接到咸海以西去解救汉民。

咸海以西的情报，安西军这边了解得不多，马璘没有让静塞军来这边单独对付突厥人，乃是为了

稳妥起见。二人来到这边，也就两日时间，碰到的部落都是绿洲上的小部落，也都有一些汉人奴隶，显然是参与过西海城一战的。两人的武力都和马璘相当，游侠儿中便是宗师级别的人物，小部落的牧人们自然抵挡不住，这样便逐渐扫荡了几个小部落，聚集起来越来越多的关中汉子。

到现在为止，并没有遇到大的抵抗，关中汉子们都是年轻人，秦人本就耐苦战，一**的加入进来，势力便越来越大。

对于这一带的地形，他们并不熟悉，所以都是摸索着前进。不过好在视野广阔，这一带的绿洲彼此相距不远，基本上都能看到。不远处便能看到一个绿洲，大概也会有被抓的汉民。

这个时候关中汉子一共有五六十骑，全部都找到了趁手的武器，一行人在南霁云和雷万春的带领下，向着远处另一个绿洲的方向直扑而去。

没过多久，远处绿洲之上亦是有十几骑驰了出来，显然这边毡帐升起的浓烟已经是引起了突厥人的注意。

铁蹄敲打着冰冷的地面，双方的战马都在拼命加速，几十人在戈壁之上对上，没有任何迟疑便轰然撞在了一起，顿时杀声一片。

突厥人自是弓马娴熟，然而这附近部落的精锐都已折损在西海城外的密林之中了，冲出来的这些人都是拼凑起来的。关中汉子们对于突厥人极为愤怒，作战之时毫不惜力，而南霁云雷万春二人实力超强，所以战斗一会儿功夫就结束了。

简单打扫了一下战场，从突厥人的尸体之上找下能用的东西，关中汉子们重新上马，径直扑向了远处的绿洲。

作战的勇气，就是在接连不断的胜利之中打出来的。对于这些年轻的关中汉子们来说，这次的经历将会是极为难忘的体验。

冲入绿洲之中，迎面又遇到了几名突厥人骑着战马冲了上来，南霁云和雷万春带着众人一个冲锋，便把这几位突厥战士斩落马下。而这个时候，绿洲上已经没有丝毫抵抗的力量了。

众人分散开来，一个毡帐一个毡帐细细搜索，见到汉民奴隶就直接解救，有反抗者直接格杀。这样的事情，南霁云和雷万春也不阻止，他们只是不杀不反抗的老弱，对于敢于面对汉人举起刀的，那自然是必须要杀掉了。

这一次，又有十几位关中汉子得到解救，加入到了队伍中来。

点燃了一些毡帐，杀死了大半的牲畜，除掉了所有的敢于举刀的突厥人之后，众人便在绿洲之上歇息，吃着突厥人的食物，等到力气恢复之后才再次上马，奔向了地平线上另一座绿洲。

一连片的小块绿洲附近，肯定是有一块大的绿洲，那里应该是有着更多的汉民奴隶。对于南霁云和雷万春而言，找到那块绿洲便是当务之急。

他们没有安西新军的装备，靠的便是血气之勇，所以这样的作战之中，伤亡不可避免。不过关中汉子本就性格强悍，所以这些都算不得什么，当奴隶人的滋味并不好受，对于突厥人大伙儿都是恨极，对他们而言这样的行动既是救人亦是报仇，所以并没有丝毫的犹豫。

……

咸海西边荒凉的戈壁之中，小规模的战斗在不断地发生着，如同滚雪球一般，南霁云和雷万春身后的队伍越来越大，而他们距离西海城的距离，也是越来越远了。

西海城之战中，被抓的汉民大概有数百人，如今在二人的身后，已经是有了三百来人的一支小小的骑兵了。而死在战斗之中的关中汉子，亦是有着二三十人之多。

战争总是残酷的，面对着突厥人的骑兵之时，关中汉子们没有别的优势，优势也就是两位头领个人的武勇，和越来越多的人数。南霁云和雷万春的武力，让每个人极为叹服，然而他们两个终不能同时和所有敌人作战，关中汉子们亦是需要面对敌人。

不过由于人数优势的扩大，己方伤亡的可能性反而是越来越小了。

西海城一战之中，逃走的突厥精锐本就不多，分散到各个绿洲之上，人数就更少了。其中的强者不是没有，可也不可能达到南霁云和雷万春的层次。

两人正是盛年，武力告绝堪比马璘，便是孤身鏖战亦是没有问题，何况还有众多关中汉子的帮手。所以连续几天的时间，一直都进行得极为顺利，没有遇到强硬的抵抗。

照这个事态发展下去，便是静塞军继续按兵不动，两人也有着极大可能将大部分的汉家子给救回去。

ps：求票~~~~~~~~

第四百六十一章东征

至德二年的正月，在大唐广阔的疆土之上有着许多重要的事情发生着，咸海以西的这些小规模的战斗，只是历史大潮之中的一朵小小的浪花。

与其他许多正在发生的大事相比，这些短暂而暴烈的战斗并不起眼，会给后世带来什么样的影响，这个时候还极难预料。

南霁云雷万春二人带着三百多名关中汉子，一头扎进了咸海以西的茫茫戈壁，在一块块小的绿洲之上寻找着被掳走的汉家子，同一时刻，在遥远的新罗，一支巨大的舰队已经在王都金城附近的海面之上停泊着，随时都准备出发。

新罗九州已经彻底平定，基本的统治秩序已经建立，自立为帝的嘉德天子李璟雄心勃勃，组建了一支极为庞大的舰队，准备在这个冬天渡海向东，直取扶桑。

港口内外，大大小小的船舶极为密集，军械粮食都已经运了上去。船舱内外，盔明甲亮的战士到处都是，密密麻麻的船只遮蔽了海港，宛若是乌云一般。

码头之上亦是集结了大量的军队，却并不走上

海船，因为已经没有位置了。各族战士聚集在这里，是因为陛下将要御驾亲征，他们是来这里送行的。

这些战士亦是数量极多，看上去杀气腾腾，显然这一段时间，嘉德天子李璟在新罗九州发展得极为不错，至少人心已经凝聚。

舰队集结了新罗东海岸大部分的海船，军队数量达到了十万，这其中。只有两万汉军。其余的士卒则是高句丽人和新罗人的联合部队。

留守在新罗的军队。不单单是码头上这些，同样是数量庞大，跟随嘉德天子李璟征伐新罗的高句丽军，绝大部分都留在了新罗，五万平卢军马亦是有三万留在了金城附近，而新罗各地抽调壮丁组建的新罗军，亦是有着数万，所有的丁口加在一起。留守的军队数量亦是有着十几万。

这是一股极为庞大的力量，算上将要远征日本的，李璟麾下兵马已经达到了二十余万，绝对称得上是兵强马壮了。

须知整个大唐倾国之兵，也不过四五十万而已。

这样的实力，绝对不容小视。

鼓乐喧天，岸上人们大声欢呼，不管是真心还

是假意，都是极为卖力。舰队中心处，最大的一座楼船之上。嘉德天子李璟按剑立在船头，眼中有着一丝不甘之色。

然而面对着踌躇满志的文武大臣。这一丝不甘之色也是隐藏得极深。

整个冬天，长安方面并没有向他发动一次攻势。越是这样，李璟越是感觉到了危险。所以他等不到春天到来，只好匆匆出发去征伐扶桑倭人。

“陛下，该启程了！”面容苍老的慧超身披金灿灿的袈裟，微笑说道。

李璟重重点头，长长地出了一口气，大手重重一挥。

苍凉的号角声中，一艘艘大船满载着全副武装的战士离开了港口，向着冰冷阴沉的海域之中驶去。

船只太多，所以出港便需要极长的时间。李璟凝目看着岸上，神情显得极为平静，心中却是泛起了极大的波澜。

过了许久，楼船开始缓缓的移动，终于是离开了港口。

岸上的大臣和百姓们大声的欢呼，士卒们齐声高喝，声音慢慢地越来越远，许久之后，终于是听

不见了。

看着越来越远的海岸，李璟神色凝重，默然不语。

这一离开，只怕再也回不去大陆之上了。

手下兵强马壮，统辖二百多万丁口，原本是有着一战之力的。然而他却不敢去争夺中原，只能是灰溜溜的离开，去扶桑开拓一片天地。

其实的心中很不情愿，这样好的局面之下选择离开，他绝对不甘心。

然而现实如此，他并没有别的选择。

二十多万兵马，若是放在以往，无论如何要拼上一拼的。

然而现在，出了一个马璘。

安西铁军，天下无双，原本安西军就是大唐兵锋之最，而马璘的横空出世，则是让安西军变得更加可怕！

他自立的根基，就是寄希望于能够获得马璘的支持，然而现实却是这般残酷，马璘没有接受他的条件，而是被李亨封为了碛西总督。

没有了马璘的支持，他的帝王梦就是空中楼阁，眼下看似辉煌，实则随时都会化作泡影。

带着大军去争夺长安又怎样，就算是拿下长安

又能如何？只要马璘站在李亨那一边，那他就没有取胜的机会。

　　而毫无疑问，马璘是站在李亨那一边，而非是站在他这个章怀太子后人这一边。

　　身后传来脚步声，李璟转头一看，慧超一身锦绣，脸上一片喜乐，不由得冷哼了一声：“国师何以如此高兴？”

　　慧超笑道：“和尚是新罗人，陛下离了新罗，新罗不用再遭受兵祸，和尚自然高兴。能去扶桑教训倭人，和尚自然高兴。”

　　李璟想要发作，却终于是忍了下来。既然决定了征伐扶桑，把扶桑当做一个落脚点，那就要当做一件事情来做，这个时候不能动摇军心，所以暂时就不和这个家伙计较了。

　　平心而论，这个和尚还是有些才能的，至少要比他那些短视的幕僚要强得多。新罗九州的平定，秩序的建立，民心的安抚，慧超都是功不可没。

　　虽然新罗之地等若已经放弃，这些事情却绝不能说没有意义。若是这些事情处理不好，将士们对于东征之事必然会心生怀疑，慧超把新罗处置得井井有条，甚至给人一种蒸蒸日上的感觉，正因为如此，当他提出要一鼓作气灭掉扶桑之时，并没有遇

到太大的阻力。

若不能做到这些，那么东征之事就会被将士们认为是没了信心，将领们跟着他冒险一搏，本就是为了取富贵的，若是富贵要没了，立马就会离心离德，到时候不等长安方面来攻，这些家伙就能要了他的命。

而现在，所有人都以为是要继续开疆拓土，都对于这次的东征极为支持。这样不单是军队不会哗变，等到了倭人地盘之后也将有足够的作战意志，有助于攻伐扶桑的事情。

当然慧超做的最重要的事情，便是拼凑出这一支庞大的舰队。为了这一支船队，慧超亦是花费了巨大心血的。

这个和尚并非是想要把他哄骗离开金城，而是实实在在的准备着东征的事情。能够找到的适合远航的大船也就这么多了，正是由于船只的缺乏，他只能带上十万大军。想想那些留在金城附近的大军，他的心里其实是极为心疼的。然而没有办法，船就这么多，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

慧超的私心他也明白，这个新罗和尚的确是想要祸害倭人，其中的原因，大概是和尚在长安之时，和倭人和尚有一些过节，且是吃了不小的亏。

倭人和新罗人乃是世仇，倭人和尚和新罗僧在长安向来不大对付，这些李璟都清楚。看慧超此时的样子，就知道他对于征伐倭人愿望是何等迫切。

船队鼓乐齐鸣，显得极为热闹，文武百官兴高采烈，李璟心中却极为复杂。

海岸越来越远，终于是看不到了。

三万精锐的平卢兵马，就这样留在了金城。

没有办法，为了制造假象，只能如此。对他来说，手里的汉军乃是最宝贵的，然而五万汉军，最后只带走了两万。

不能让真实意图露出一点儿端倪，不能冒一丁点儿的风险，所以他只能是忍痛割爱，放弃了大部分的精锐。

不过……这十万兵马，亦足以踏平扶桑了吧！

“和尚，你和倭人和尚有什么过节，不妨说来听听。”

什么都看不到了，李璟回过头来，振作了一下精神，看着慧超笑道。

慧超笑了笑，低声道：“陛下，那都是很久之前的事情了。那个叫晁衡的……算了，不说也罢！这次到了扶桑，希望陛下能记得答应和尚的话。”

李璟笑着点头，那晁衡亦是名僧，在长安也曾

担任官职，算是倭人和尚之中最有名望的，慧超却是新罗僧人中最有名望的，以倭人和新罗人的关系，有些龃龉也是正常。

不过慧超不想说，他也就不再追问。对于这等事情，他其实也没什么知道的兴趣。

一件事情要么不做，要么就做到最好，这就是李璟的风格。既然已经决定了在扶桑落脚，那么就要认真应对这件事情，倭人怎么说也要比新罗人强上一筹，所以不能轻敌。

这个时候渡海而击，倭人肯定意想不到，只要大军平平安安到了扶桑，那么对于征服倭人，他还是有信心的。

……

就在嘉德天子李璟率领着浩浩荡荡的舰队离开港口之后不久，金城最大的寺院之内，几名僧人带着慧超的密信，悄然离开了这座城市。

远离平卢军监视的区域，僧人们骑上新罗产的好马，在寒风之中沿着驿道驰向了南方。

数日之后，使者到了仁川，直接坐上了早已准备好的大船，乘风破浪往大唐登州而去。

第四百六十二章二月

十日之后，载着新罗僧人的海船来到了登州。

登州海面上，此时亦是船舰云集，为了扫灭李璟之乱，大唐水师主力已经在这里做好了准备，等到春天就要发动进攻，直趋新罗。看到了新罗僧人送来的慧超的密信之后，又将几位新罗僧人盘问了一番，水师将领立刻派人以八百里加急将密信送往长安，同时亦是当机立断，全军出发离开登州，直接往新罗方向而去。

十几日之后，当大唐水师踏上新罗的土地之时，由长安发出的旨意已经在送往河北的路上了。名为平叛，实际上是摘桃子的庞大军事行动，已经是提前展开了。

大唐水师到了仁川之后便按兵不动，与此同时接到了命令的郭子仪和李嗣业联军浩浩荡荡的开往平卢，顺利拿下新城。之后两人分兵，李嗣业去李璟的王都龙泉府，接收渤海故地和黑水都督府，李嗣业则是先攻下南海府，然后带着大军直奔新罗。

李嗣业刚过大同江，李璟册封的新罗大臣甄怀让便迎了上来，献上了户籍名册和新罗九州地图，向李嗣业表示臣服。

甄怀让亦是参与机密之人，这些事情都是他和慧超计划好的，当然了，也得到了李璟的首肯。

由于有甄怀让这个带路党，所以一路上兵不血刃，李嗣业带着大军出现在金城之外时，留守在这里的李璟军队才反应过来。

然而抵抗并没有发生，因为作为大军主心骨的三万平卢军，直接就是选择了投降，降得干脆利落。

倒不是说这些汉家子没有骨气，命令他们投降的诏书乃是李璟亲笔所写。李璟选择了去征伐扶桑之后，也不愿意留守的两京之地和长安方面打起来。所以事先就留有这样一道旨意。

这一点出乎李嗣业的预料，他带着大军浩浩荡荡而来，却没有像模像样的打一仗，敌人就投降了！

这就像蓄满了力量的一拳却打到了空处，令李嗣业极为难受。

不过这些都是汉家子，参与叛乱是被李璟裹挟。总不能拿他们作法。

三万平卢军一降，十来万高句丽军和新罗军没了主心骨，自然是跟着投降。这样李嗣业大军没有遇到丝毫抵抗，就拿下了整个新罗。

而渤海方向，郭子仪也只是在龙泉府遇到了些许抵抗，不过也是一鼓而下。

两个方向的进军都极为顺利，李璟这几年征伐辽东所得的土地，基本上都又被大唐收归囊中。

这些土地将会和漠南漠北一样，成为大唐的直辖领疆。设立郡县委派官吏，都是必然之事了。

渤海，新罗，都已经彻底亡国了。慧超回到新罗，避免了新罗人再遭一场兵火，却挽救不了新罗王国的命运。事实上慧超根本没做这样的奢望，他本就是个汉化极为严重的和尚，对于新罗并入大唐并不抵触。事实上在他看来，新罗和契丹、白头奚等蛮族不同。乃是礼仪之邦，本就该融入中原文化之中，成为大唐领土乃是最终的归宿。

他自长安回来，挽救了成千上万的新罗百姓的性命。能做到这一点，他就已经很满意了。

就在李嗣业接收新罗九州各地的时候，嘉德天子李璟重新变得意气风发起来。

十万大军登陆扶桑。宛若是秋风扫落叶一般，大军四处出击，很快就占据了大片的领地，在骤然而猛烈的打击之下，倭人根本组织不起有效的反抗。

这般状况。便如他数年前初到辽东一般，一切

都是极为顺利。陆续有倭人贵族主动来降，使得大军的扫荡更加轻松。一年之内荡平扶桑，乃是极有可能实现之事。

扶桑远离大陆，所以唐人对于这边了解甚少，这次不是被逼无奈，他也不会选择走这一步。不过眼下看来，选择扶桑作为落脚之地，倒是个极为不错的选择。

至于报寡母被杀之仇，这个只能是想想而已了。长安城……这一生大概是再也无法见到了。

这个时候，已经是大唐至德二年二月了。

龟兹城内外，此时亦是一片忙碌，碛西边军的战争机器已经全力开动，为这一年的征战做着准备。

从四镇汉军之中抽调的精锐，已经一批批的集结，都是开往了毗沙都督府的治所于阗镇，等到集结完毕之后就将翻越冰大坂前往白石滩，各种物资接连不断的起运，大商家走疏勒小勃律这条远路，小商家直接翻越于阗南山，源源不断的将物资送往白石滩的营地之中。

这一次的南征天竺，参与的力量极多，如今往于阗镇集结的军队，不单是抽调出来的汉军精锐，更多的反而是各个羁縻州府的蕃兵。如今聚集到于

阗镇附近的蕃兵，已经是达到了近三万人，全部都是精锐。

其实南征天竺之事，马璘并没有准备让安西胡人参与的，不过于阗国王与都护府关系向来极好，对大唐极为恭顺，听说将要南征天竺的消息之后，于阗国王极力请战，毕竟是忠心可嘉，马璘也就答应下来了。结果其他安西胡人部落都跃跃欲试，马璘干脆一视同仁，以碛西总督的名义向碛西三十四羁縻州府发布命令，允许各羁縻州府出兵助战，每个羁縻督府出兵最多一千。

兰城、精绝、皮山等羁縻州府靠近于阗，兵马最先到达，都是达到了一千人的上限，之后陆续过来的各羁縻州府的兵马亦是如此。有些路远的还没有到，不过都已经在路上了。

跟着安西军征伐的好处，自然是显而易见的。如今有了出动的机会，这些羁縻督府都是极为踊跃。

这个时候，马璘已经是离开了受降城，重新回到安西了。

这一年，碛西总督府最主要的的事情，并非是南征天竺，所以运送的物资不单单是往白石滩，更多的反而是自葱山南麓运往河中。

这里面最为重要的，便是马家作坊的各种东西。龟兹依然是会作为总督府的所在地，所以这里的马家作坊并不会迁走，不过河中的马家作坊将会从这里的马家作坊分裂出去，因此很多东西都得从这里运过去。

北庭三军已经回到了驻地，杜怀光李栖筠二人管辖着这支军队，马璘亦是极为放心。他们回到碛西三州之前，在漠北草原上反复扫荡，又杀死了十几万突厥人，如今漠北草原的突厥人已经不多了。漠北之地已经由张巡派人正式接管，原本的羁縻州府正在推行郡县制，大量的官职空缺出来，不少文人终于是等到了机会。

安西新军重新集结，人数已经达到了一万五千人，算上远征大食的那些人，如今安西新军人数已经是达到了两万之多。所有的新军健儿，都将跟着马璘越过葱山，投入到扫灭大食的战争中来。

马璘不会给南征天竺的军队投入一点儿新军，因为在他的眼里，这两件事情的重要性是无法相提并论的。不过南征天竺的军队，实力已经够强了，取胜亦是必然之事。

南征之事，将全部委托给杜环和岑参二人，杜环年轻，将亲自带兵出征，岑参稳重，将留在受降

城调配物资，协调两支大军。

陇右节度使王难得和河西节度使李晟都已经履新，王难得受命全力配合马璘南征天竺，这个少年人对于此事极为热切，已经带着陇右军的大部分精锐上了羌塘，如今已经到了逻些。加上论弓仁入朝时留在逻些城的陇右军，如今陇右军的九成兵马都驻扎在了逻些城。

南征得等到春天，等到饿死的羌人尽可能的多，大唐并没有做好准备为所有的羌人提供食物，这一点马璘和张巡已经沟通过了，王难得也是接到的死命令，所以他带兵入逻些城之后亦是按兵不动，派人和受降城这边取得了联系，却暂时什么都没做。不过有这一支大军在羌塘之上，大唐对于这块土地的占领自然是更加的稳固了。

佛宗早已表示了自己的态度，对于这次卫教除魔之战极为支持，对于那个什么“印度教”表示了极大的愤怒。这种支持并非是口惠而实不至，而是真金白银的支持。通过送信的安西密探的途径，佛宗已经拿出了超过五百万缗钱的财富，全部都是河中集团开出的财富凭据，而这仅仅是先期的一部分。

在马璘看来，这是一场必胜的战争，佛宗支不

支持，改变不了战争的结局。不过这些财富能够大大减轻碛西总督府的财力负担，毕竟不管战争结束后能得到多少，先期的费用还是得总督府自己拿出来的。

和他来到这个世界上做的所有事情一样，一切都是极为的顺利。至德二年，注定是极为忙碌的一年，对于大唐帝国而言，也将是极为重要的一年。

最近得到的一个好消息，来自遥远的新城。那里是安西密探最远的一个点，根据最近的消息，郭子仪和李嗣业的联军已经收复了新城，正分兵两路占领李璟的地盘。而沐猴而冠的嘉德天子李璟，却已经带着十万大军在一个多月前远征扶桑。

李璟以新罗僧慧超为国师，远征的事情乃是慧超的提议，这些都是明面上的消息，安西密探们也送了过来。这个时候马璘大概也明白慧超回到新罗之后，做了什么事情。

第四百六十三章别离

“以一人之力让新罗人免了一场刀兵之灾，亦算是一桩善举，然而祸水东引，乐浪海中的倭人却是要倒大霉了！”

碛西总督府中，马璘手指轻敲着桌面上的那份情报，喃喃道：“佛法没有国界，和尚却有自己的祖国……”

“将军，你说什么？”面前身材高挑的兴胡女子颦眉问道。

“呵呵，没什么。”

马璘笑了笑，他是由慧超而想到了空见，空见为了大唐的利益在羌塘上挑起羌人互斗，慧超为了新罗免遭劫难把兵火引向扶桑，这两个和尚都是有本事的，也都是同一种人。

米雪显然不明白他话里的意思，却也没有再问。

黑色的小字写在洁白的澄心堂纸之上，马璘眯眼又看了一眼情报，嘴角现出一丝笑意。

李璟远窜扶桑，还带过去了十万大军，大唐彻底把辽东之地和整个新罗控制在手里，这对于马璘而言，乃是一个极好的消息。

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渤海、新罗这些早就该灭了。

说起来李璟也是立了大功的，只可惜他是章怀太子的后人……

汉家子没有自己打起来，这无疑是最好的事情。李璟手下的平卢兵马，说起来和郭子仪、李嗣业的部下一样，还算是他的部下，毕竟范阳、平卢、河东三镇节度使都是他，自相残杀起来终究不是好事。如今没有发生大的火并，马璘自然是极为高兴。

至于新罗人的死活，马璘并不在乎。死不死的没有关系。新罗人大规模的死了他不会感到惋惜。而现在不用死了。也没什么好遗憾的，对于他们的命运，他根本就不在乎。

不过新罗久受汉家文化浸淫，新罗人和高句丽遗民一样，都是可以教化的，如今新罗跪了大唐，新罗人很快就能融入中原文化体系中来。“朝鲜半岛自古以来就是中华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这句话在现在看来。已经不是说说而已。

李璟去祸害倭人了，算是做了个最正确的选择。

其实这件事情，亦是在马璘的计划之中，大唐

周围最该灭掉的，自然就是乐浪海里的倭人。可惜距离太远了，不然的话是一定要去帮帮场子的。倭人这种生物，本就是不该存在于这个世界之上。

见到马璘陷入思索之中，那美丽的兴胡女子默然不语，站在那里安静的等待着。

米雪自长安回到安西也有一段时间了，到了安西之后她还去了一趟受降城。然后时跟着马璘一起返回的龟兹。

这一次大军准备席卷大食，安西密探们的作用依然是不可或缺。作为安西密探的大首领，米雪的重心自然是要转到葱山以西。长安那边，也就设了一个据点，留了鹰奴和部分密探，已经不再作为米雪关注的重点。

马璘发誓永不再入长安，因为米雪是他绝对的心腹，所以这件事情已经透漏给了米雪了。兴胡女子听到这句话，便明白了马璘已经不可能称帝了，所以这个念头也就彻底打消，把人力物力都往碛西调配，不再考虑帮助马璘称帝一事。

许久之后，马璘把情报收入怀里，转过头来看着米雪。

这个美丽的兴胡女子风采如昔，眼角眉梢却有着难掩的疲惫。

骄傲和倔强依然是写在脸上，马上又要离开了，眼底也能看出一丝浓浓的不舍。

她的骄傲，他其实是明白的。

曾经的经历，让她极为敏感，非常害怕被伤害，她的骄傲，便是她的甲胄，是她免于被伤害的外壳。

这个外壳，大概是永远也无法放下了。

“说实在的，这几年你太辛苦了。”

马璘看着米雪，温和道：“其实有些事情，你也可以放手交给赵扬他们，该歇息的时候，还是要多歇息一下。——恐怕还得支撑几年，等再过几年，咱们就都不用这么忙了。”

兴胡女子深深地看了他一眼：“你这是在关心我么？”

“嗯？”

马璘微微怔了一下，有一段时间她已经没有这般口气说话了。这一年多时间以来，她基本都是以下属的姿态，称呼他将军的。

而在最开始的时候，她其实便是这个样子的，改口称呼他将军，也没有多长时间。

没等马璘回答，米雪已经微微低垂了头。

“将军……现在有些事情，还没法放手交给别

人。这一次去大食……交流上我没问题，赵扬还不行——我不愿意提这个名字，他见我就只想上我——所以还是我亲自去做准备比较放心。”

兴胡女子又恢复了下属的样子，语气极为沉静，提起赵扬时眼底倒是起了一丝波澜，不过却只是厌烦而已。

马璘也知道赵扬喜欢她这件事情，显然赵扬并没入米雪的眼。

马璘自己也没有撮合两人的打算，赵扬太年轻了，这个时候一腔热血，似乎不在乎米雪的过往，然而若当真走到一起，未必就能过得好。米雪曾经的事情知道的人极多，赵扬亦是知情者，若两人当真走到一起了，那些事情说不定哪天就会冒出来，把两个人一同刺伤。

在马璘看来，赵扬于米雪而言绝非良配，当然若两人自己走到一起，马璘自然也不会干涉。这些都是私事，作为一个后世来人，自然是没有过问别人私事的毛病。

米雪这次来，本来是要辞行的。

到了这时，也就真的成了辞行了。

两人又说了几句话，便都沉默了下来。除了具体的事务之外，当真是没有什么话好说。

也许这个女子在等他找个什么话题，马璘并不确定，不过也不知道说什么好。挽留的话说一句就够了。她毕竟会要离开的。不可能再改变。

气氛一时间变得有些尴尬。不过并没有持续太久，兴胡女子默然向马璘躬身行礼，然后就迈步走出门去，依旧是干净利落，毫不拖泥带水。

见到米雪离去，马璘长出了一口气，微微摇了摇头。

还真是骄傲啊。

骄傲的外壳之下，是无比的柔软。轻轻的触碰，便可能造成极大的伤害。

他很明白她的心思，也知道她的决定。他知道她的不舍，也知道她的倔强，对于她的决定，他只能是给予尊重。

她的过往他其实并不在乎，然而她自己太过在乎，所以便只能是如此。这些东西是不能被触及的，触及之后只会给她带来伤害。

不过之前便是如此，又没有什么改变。他也不能安慰她什么。所以只能让她离开。

大批的安西密探早已等在外面，见到米雪出来之后便一同上了战马。在这些部下面前。兴胡女子的神色已经恢复刚硬，并没有回头多看一眼，便即

策马往龟兹城外而去。

她这次去大食，是要带着大量的安西密探一同过去的，毕竟安西密探的重心，也得转移到葱山以西。

碛西总督府便是原来的大都护府，依然是在龟兹城中。如今马家作坊区域已经比龟兹城大许多了，可由于日渐严重的污染问题已经不适合居住了，所以总督府依然是设在城中。

这一次米雪带着安西密探去河中，不准备走葱岭守捉——大龙池——护密——吐火罗这条已经打通的道路，而是准备到疏勒之后直接翻越葱岭，进入大唐的忠实属国东拔汗那，也就是后世的费尔干纳盆地。

这一条道路极为险峻，米雪这次也是想趁着这个机会打通这条道路，为安西军来去葱岭南北开辟一条新的通道。这条路若能成功打通，将来跨越葱山就多了一条通道。

不走葱山南麓而走这一条路这件事情，米雪并没有告诉马璘，而是自己做的决定。

马璘对她极为信任，安西密探的事务全部都委托给了她，可以说就是一个甩手掌柜。

离开了龟兹城许久了，米雪抿了抿嘴唇，回头

看了一眼，然后转过头来，继续向着前方驰去。

有些事情，根本就是不可能的。

与其自取其辱，不如永远埋在心里。

他应该明白，不过她不会说出来。

自长安回来，去受降城找到他之后，已经见过不少次了，也该知足了。

马蹄敲打着冰冷的地面，如同雷鸣一般。冰冷的土地腾起的烟尘极少，龟兹城渐渐地消失在视野之中。

美丽的兴胡女子抿着嘴唇，再也没有回头。

……

这个冬天，安西这边亦是有着巨大的变化。

两座学堂终于是彻底建立起来了，建筑大量使用了马家作坊的新材料，青灰色的建筑看上去极为冷峻。从长安城招募而来的文人们一批批的到了安西，如今正在学习着马璘编制的各种小册子，为学堂的开学做着准备。

里面的东西，其实他们也不懂，不过马璘对他们要求极为简单，能够做到照本宣科就是了。在学堂里担任教习的待遇极高，足以将他们留在这里。

安西四镇和碛西三州汉民子弟中招募的少年人，也都做好了进入学堂学习的准备。他们早就到

了这里，经过了一个冬天建校的锻炼，已经是有所成长。

聚在安西的商人越来越多，除了胡商之外，汉族商人也有不少，马大将军没有了兔死狗烹的危险，碛西变得更加兴旺，中原的大商人们也开始把目光投向这片土地。

马家作坊生产的各种东西，都被他们源源不断的运走，留下大量的财富。有着冒险精神的，居然开始尝试越过葱山，把生意伸展到河中去。比如蜀中裴氏，已经开始参与都督府的招标，承担了一些运送物资的任务。

冬日里安西的发展并没有停顿，反而是显得蒸蒸日上。

汉族商人进入碛西，马璘是极为愿意的，这本就是他努力的目标之一。所以对于将视野投向这片土地的汉族商人，马璘也给予了极大的优待。

有部分文人没有选择在学堂任职，而是直接去了河中，准备在那里建功立业。在学堂是没有官做的，到了河中却有官做，这些人是愿意为了功名拼一把的，所以才会这般选择。

第四百六十四章开学典礼

　　河中距离长安更远，对于这些文人们而言，选择翻越葱山是更难的事情，所以选择到河中的自然是更受优待。不过碛西两座学堂的待遇也足够的好，对于不想翻越葱山的文士们而言，这也是极好的选择。

　　安西炮院和安西技术学院的正式开学，是在至德二年的三月初。

　　由于马璘对这两座学堂极为重视，所以学堂开学亦是办得极为热闹。两座学堂的学子超过千人，不单是有碛西汉民子弟，也吸引了大量沙州、甘州、凉州等河西陇右的贫家子弟。想要去长安混个出身极为艰难，对于这些汉家子弟而言，这也是一个不错的进身之阶。当然，对这些贫家子弟吸引力最大的，还是学堂学子堪比安西新军士卒的优厚待遇了。

　　站在新建的礼堂之内，看着下面密密麻麻的少年郎，马璘心中也是无法平静。

　　这两座学堂的建立，代表着一切事情终于是走上了正轨，踏上了他所预定的轨道。

　　这两座学堂不单单是为碛西培养军官和工匠，

同时也是他为后世所埋下的两颗种子，学子们在这里要学到的，不单是操作火炮的技艺和制造军械的法子，也会学到他想让他们明白的道理。

那些东西，都被他用春秋笔法写在了那些小册子里。

一个人不可能将这个时代的人们改变太多，然而终究会有一个开始。有些东西不改变，单单只有军械之利，终究是不足凭恃的。

汉家文明是他所看重的。然而在保留汉家文明骨架的同时。也必须要为之注入一些新的东西。才能让这古老的文明再次鲜活起来，这样才能有更久远的生命力。

将来的煌煌大唐，也许还会有一个皇室在上面，然而……终究会不一样了。

要想达到这个目标，改变就要从少年人开始。

看着这些年轻的汉家子弟，马璘深吸了一口气，缓缓地开了口。

“你们脚下的这片土地，叫做安西。自侯君集大将军征高昌起。我大唐经营这片土地，已经有一百多年了。”

“不过咱们拥有这片土地，可不是从那时候开始的。要说清这个，就要从汉朝武帝时候说起……”

巨大的礼堂之内，马大将军激昂的声音在里面回荡着。一千多少年儿郎目光炯炯看着上面，听大将军细细述说汉人经略西域的历史。

从霍去病开河西走廊，到西域都护府的建立，从陈汤都赖水击杀匈奴单于，到魏晋时在西域的屯田经营，中原大乱时屯田士卒后人的艰辛留守。高昌国的建立，最后才是大唐经略碛西的百年征战……

没有人比马璘更了解这段历史。一个个湮灭在历史长河之中的名字被马璘提起，近千年的时间，一个个被人们遗忘了的故事，在他的讲述之下都变得活灵活现起来。

站在高台之上的他，此刻便如一个布道者一般。少年子弟们目光炯炯，聚精会神的听着，周围的安西军将们也都听得入了神。

“……你们应该已经清楚了，脚下的这片土地并非是一开始就是我们的，这里和中原的土地一样，都是先民们筚路蓝缕披荆斩棘开拓出来的。如何开拓出来？靠的只有两个字，铁与血！”

“铁，便是我们手里的刀剑，血，便是无畏的勇气！今天，我们大家在这里要学的，是杀人的技艺！来日我们要做的，就是以铁血精神，用大唐的

剑为大唐的犁开拓土地！”

“这个世界足够的大！大到你们根本无法想象！中原的土地上已经足够的拥挤，所以我们要不断的开拓！碛西是我们的，河中也是我们的，大食是我们的，更西方的大秦，同样也会是我们的！”

“蛮族是不会主动让出这些土地的，所以就需要我们把他们赶走！今日大唐之军队，已经和以往大不相同，所以我需要诸位在这里，学习这些杀人的技艺！”

“当然，你们要学的，也不单单是杀人的技艺而已。很多本将军对你们的期望，你们在书中慢慢就会读懂！”

“……”

讲完了碛西的历史，马璘又继续说了很多很多。他不知道他们能听懂多少，不过终究会给他们留一个极为深刻的印象。

这种煽动性的演讲，他其实也是驾轻就熟，还为了今天准备了一晚上的稿子，然而不知不觉中，稿子已经被他抛到了脑后。他讲出来的东西，远比他之前准备的要多得多。

他所知道的懂得的，都想让这些少年人知道。他们是碛西的将来，亦是大唐的将来。汉家文化将

会笼罩四方，而大唐帝国本身也将改变，真正的改变将会从碛西开始，从这两座学堂开始，从这些初露锋芒的少年人开始。

播下了种子，就有希望。

站在讲坛之上，滔滔不绝的讲着，这一刻的马璘，与以往是全然不同的。

对外是铁血的军人，对内有初步的平等精神，这便是马璘对他们的期望。

这一次的演讲，持续的时间极长，甚至比他在河中忠烈祠落成时讲的时间还要长。偌大的礼堂里，所有人安静地听着，注视着台上的大将军。

很多人并不明白，这样的演讲他们以后再也不会听到了。这般推心置腹的说话，对于马璘而言其实也并不寻常。这个时候，他的心中亦是激动的。

碛西和长安方面的关系确定，新一轮的向西扩张即将展开，而精神层面上的一些改变，就将从这里开始，从这两座学堂开始。

“红日初升，其道大光！河出伏流，一泻汪洋！潜龙腾渊，鳞爪飞扬！乳虎啸谷，百兽震惶！鹰隼试翼，风尘吸张！奇花初胎，矞矞皇皇！干将发硎，有作其芒！天戴其苍，地履其黄！纵有千古，横有八荒！前途似海，来日方长！……”

梁启超的这段话，作为结尾自然是最合适的。实际上到了这个时候，马璘自己已经是平静下来了。这样的一段话，单纯是为了激励这些少年郎，虽然是慷慨激昂地说着，这个时候他倒是已经不激动了。

这一段话，乃是准备稿子时就备好了的。谈不上玩弄人心，不过讲完之后，礼堂内的高呼呐喊声瞬间爆发出来，如同山呼海啸一般。不单是这些少年学子，周围的安西军将们亦是齐声高呼，极为激动。他们都是军中的少壮派，比马璘要小得多，亦可算是少年人的行列。

本就极为热闹的开学典礼，这时便是达到了最**。而这最后的一段话，很快就在碛西传扬开来。

马璘在震耳的高呼声中下了高台，高芊芊迎了上来，眼中满是星星。

“夫君……你刚才的样子，就好像浑身在发光……”

边上的杨幼娘用力点头，小脸通红显得极为兴奋。

马璘笑了笑，两个丫头都还小，自然也容易被这等话感染。被喜欢的女子这般看着，感觉自然不错。

开学典礼这就算结束了，这次用的是安西炮院的礼堂，安西技术学院的学子们也就离开了，回到另一片建筑群中，开始了第一次的正式学习。炮院的学子们亦是如此，有了马璘今日的这番话，想来在最近的一段时间内，他们会学得极为认真。

当然了，等到这种激情消退之后，便是严格的规章制度来迫使他们努力了。

离开了学堂区域，一直没说话的大匠李岫赞叹道：“将军当真大才！此等大才若取天下，如探囊取物耳！为一小小的碛西总督，真是可惜了！”

两位少女听了这话，一同看向了马璘，马璘呵呵一笑道：“大匠过奖了！刚才所言，便是马璘之志，对外凶残，使蛮族不得不畏，对内讲求法度，凡事皆用是非对错来衡量，这是我对他们的要求，亦是对自己的要求。取天下不难，却要令千万汉人人头落地，这等事情，我是不会做的。”

转头看向李岫，马璘脸上现出歉然之色，低声道：“大匠为大唐立下大功，却只能是依旧隐瞒身份，无法获得高官显爵，这一点上，是马璘对不住大匠……”

李岫摆了摆手：“这些事情，李岫已经看开了。其实父亲落到这等下场，李岫早就预料到了。

他自然不是叛逆，可是毕竟做了许多错事，如今先皇已然驾崩，这件事情更不能改变了。对于李岫而言，能留在安西做这些喜欢之事，比在将作监做少监强得太多，李岫已经知足了。”

马璘点了点头，也就不再说这件事。李林甫无法保全身后令名，现在新君登基，更没法翻案了。当然以肉腰刀一生干的坏事，能得善终那才是老天不开眼了。李岫虽是李林甫之子，却和其父截然不同，当真是大唐之栋梁。

这家伙就是个科学狂人，对于将马璘的设想变为现实极为痴迷。对于他而言，这便是最为快乐的事。马璘可以理解他，在后世这样的人很少，但听说的太多了。

开学典礼后不久，马璘便带着安西新军离开了龟兹，浩浩荡荡的往西而去。安西这边的事情已经稳定下来，这一支不败之师自然不能一直闲着。

这一次的队伍极为庞大，除了安心军之外，还有着马家作坊的几千人，都是要一同翻越葱山赶往河中。大匠李岫亦是在这批人之中，他的任务乃是要在葱山以西各处重建马家作坊，并正式开始批量铸造大炮，为安西军舰队装备火炮做准备。这些事情离开他根本不行，所以他必须也要过来。

第四百六十五章西归

如今葱山南麓的道路已经打通，然而翻越葱岭依然是一件极为艰难的事情，数万人一同过葱岭，还携带着大量的物资装备，这样的行动消耗物资的速度极快，可以说就是一项烧钱的举动。

安西军这几年的扩张，就是靠着海量的财帛支持才实现的。这些财富部分是扩张中掳掠所得，更多的却是马家作坊挣来的。大都护府的府库早就空了，全靠马家作坊的生意才支撑着这几年的战局。马家作坊不单生产军械，也生产各种各样的民用物资，比如能用马拉的重犁，在碛西就越来越受欢迎，且是传到了河西陇右一带。其他类似的东西还有很多，这也是保证马家作坊利润的重要来源。

军品的利润最高，不过安西军本身财力不足，大部分的东西到了最后都得赊欠，从库法城运来的财富是最大的一笔，不过也早就用光了。这一年多以来马家作坊从安西军府库中得到的财富极少，军械的供应速度却是大大增加。

不过现在，安西军暂时却是不缺钱了。波斯寺覆灭带来的财富，顶得上大唐一年的岁入，足以支撑数年的战争之用。欠高芊芊的财富，也都已经还

上了。

高芊芊赚的财富，便是马家的。马家作坊依旧是维持民间的身份，并非是马璘贪财，实际上他对个人财富没有任何概念，这样做的目的，是因为他不想马家作坊成为官办机构之后，最后失去活力。他的目的，是想马家作坊最后成为类似后世克虏伯公司那样的军火巨无霸。以民间公司的身份为大唐各个军队提供装备。若是作坊和总督府成为一体。那就成了将作监了。那样的话只能继承，而不能发展。

马家作坊获得的财富，不会无偿提供给安西军，安西军扩张需要的财富，还是要靠刀剑去敌人那里获取。作坊财富最主要的用途，乃是自身的发展，比如现在，去河中设立好几座军械作坊。需要的财富并非是出自总督府的府库，而是出自高芊芊的口袋。一起过葱山，可是在财富值上并没有交际。

这些事情，现在看或许没有必要，不过马璘所着眼的乃是将来，是为了数十年乃至数百年之后做准备。马家作坊归入体制之内，便容易犯僵化的毛病，自成一体反而是更有生命力。这都是后世的经验，也算是未雨绸缪。

安西军现在自然是不缺钱的，不单是有波斯寺的财富。还有佛宗送来的海量财帛，即便是没有掳掠所得。也能支撑大军好几年的用度了。而这些财富投入到战争中来，其实也就是投入到市场之中，让整个碛西乃至大唐的经济流动起来。所产生的影响力不单是在碛西，还会影响到遥远的长安。

经济本就是如此，有足够的流动性才有活力。马璘带着大军翻越葱山的同时，南征天竺的大军已经翻过了于阗南山，到达了寒冷的白石滩。羁縻州府三万多胡兵，一万安西唐军，甚至还有五俟斤部落三万精骑，再加上高原上的象雄人，这么多的人马，都是需要总督府提供粮秣的，这么大的规模，靠碛西的积蓄根本不够，所以这个冬天从河西陇右甚至长安往这边运送物资的车马就没断过，如今依然是连绵不绝。

总督府财帛水一般的花出去，落入到商人们的口袋中，而商队中各种各样身份的人，不管是车夫、护卫还是帐房管事，都将从这些钱之中得到各自的酬劳。战争本身让经济变得极为活跃，也把更多人的目光吸引到碛西来，尤其是那些中原的大商人们，最终能够带来的效果将是极为深远的。

南征天竺的战争机器已经高速运转起来，浩浩

荡荡的大军在阿克赛钦集结，马上就将向西翻越群山，进入外象雄，然后沿着狮泉河的流向南下，去攻取肥沃的印度河平原，而逻些那边，也已经开始收编高原上残存的羌人部落，为下一步的南下做着准备。

李璟之乱已经平定了，张巡不用再同时应对两场战争，也就不再吝惜财帛，所以羌人南征需要的财富便不用碛西总督府这边提供，而由长安方面来提供。现阶段主要是粮食，愿意去逻些城接受收编的羌人部落，将会得到能够让族人们活下去的紧缺的粮食，数量自然是不够的，以张巡的性子也不可能给他们太多，不过终究能解燃眉之急，更多的粮食，就需要他们带着族人进入泥婆罗南下，去找天竺人抢掠了。

这一边的战事，马璘并不担心，象雄人为主的这一支有着一万安西精兵兜底，自然是没有问题，王难得带领的陇右军亦是精兵，最近又向安西军这边采购了大量的火药和火雷天雷箭等物，实力亦是大增——长安的军械作坊已经建立了，不过将作监那边的质量和产量都有问题，这次南征张巡极为重视，所以干脆直接从安西采购，不过却没有当真出钱，全部都是赊欠——王难得少年心性，正是年轻

气盛之时，他并没有顾惜人命的打算，已经和马璘沟通过，将亲率陇右军主力带着羌人一同南下。他并非是马璘部下，马璘也管不了他，张巡那边对于王难得亦是全力支持，所以另一路人马之中将有超过五万的陇右精兵。

这当然会增加汉家子可能的伤亡，不过却也保证了战事的顺利。马璘这边能做的，便是派了一批作战参谋给王难得，这也是他唯一能为陇右军做的事情了。

南征之事不用去管，天竺人的象兵只是笑话，所有的事情都极为顺利，所以马璘的心情亦是前所未有的轻松。

大军走的乃是旧路，到了疏勒之后不久，就进入到了茫茫葱山之中，到了葱岭守捉歇息了一日，便直接沿着山谷向西南而行。

这个时候的葱岭，依然是在冬季，还是大雪封山的时候，不过这一条道路，已经经过数年的不断修葺，即便是最寒冷的时候，路上的车马都没有断过。

大龙池……婆娑川……小勃律……护密……吐火罗……

一路之上驿站处处，原本是极为荒凉的群山，

到处都有安西军的烽燧马铺。

茫茫葱岭，后世谓之帕米尔高原，并非是一道山岭，而是蔓延数百里的群山，这一道天堑即便是在后世，亦是极难逾越的。在马璘的前世，八帕之地后世基本不复中华所有，便是最重要的通道，自安西至图兰平原的要道瓦罕走廊，亦是被后世的中华拱手送给了贫弱的阿富汗，仅仅因为彼时阿富汗是第三世界的兄弟。失去了这一重要通道，对于中华而言乃是极严重的损失。

当然历史已经改变，这样拱手送土地的事情大概是不会再发生了。安西两座学堂的少年人，最先要学到的就是寸土不让人的观念。什么都可以让，国土哪怕一丝一毫，都是绝对不能让的，我们的是我们的，你们的也可以是我们的，不服气的话，打就是了。

瓦罕走廊隶属于乌飞都督府，便是大唐的属国护密国，葱岭南麓的小国都对大唐极为忠诚，所以这些小国依然存在，并没有被大唐抹杀。护密国是这样，上下吐火罗亦是如此，当然以如今大唐兵锋之盛，它们也不存在背叛大唐的可能。原来它们夹在大唐、吐蕃和大食的夹缝之中，可以有所选择，而如今三强之中两强已灭，大唐是唯一的强国，它

们其实也是没有选择的。

这些属国时常去长安朝觐，金城公主欲要逃离吐蕃时，这些属国都准备提供帮助，说起来也是忠心可用，加上这些小国人丁稀少，不足以成为大唐之患，所以马璘只是令它们各守其地，并没有直接扫灭的打算。

自茫茫群山之中走出来，重新踏上葱山以西的土地，已经是至德三年的四月了。

到了这里之后，大军折而向北，先是到了飒秣建附近。

这个地方的马家作坊，已经基本上建立起来了。那密水在飒秣建附近，水量还是极为丰沛的，作坊沿着大河而建，占据了两岸大片的区域，一座座水车都已经竖了起来。

飒秣建乃是丝路中道上的重镇，地理位置极为重要。这个地方算是河中八军的大后方，在这里设立马家作坊是必然之事。军械作坊的设立不能全部配置到靠近敌人的地方，后方也是必须要有的。

到了这里之后，跟过来的数千隶属于马家作坊匠人在高芊芊和李岫的安排之下，留下了两千余人，与先期到这里的工匠们汇合，准备正式在这里开始制造军械。

剩余的工匠们则是继续跟着马璘的大军，沿着那密水向下游而去，不久之后便到了原来的安国都城捕喝，亦即后世的名称布哈拉。

捕喝乃是安西军在葱岭以西真正的中心，方文本等人主要就是在这里处理各种事物。这里的马家作坊亦是已经完成了初步的建设，同样是分布在那密水两岸，先期到这里的工匠更多，有些东西已经开始生产。

这次带来的工匠们到了这里之后，也就不再往前走了。剩余的所有设备，亦是留在了这里。事情要一步一步来，暂时就准备在葱山以西设置这两座军械作坊，至于更远的地方，那要等到这次把波斯故地全部纳入囊中之后再说。

李岫大匠亦是留在了这里，负责捕喝城马家作坊的事宜。安西军海军需要的大炮，便是要在这里正式开始铸造。

第四百六十六章康胖子的身份

至德二年四月手滑打成至德三年四月，兄弟们见谅哈。

……

捕喝城中的康国王宫是马璘的住处，如今又多了两个新的女主人。高芊芊和杨幼娘都跟着马璘一同来到了河中，二人都是跟着马璘住到了这里。

对于康琳儿而言，漫长的等待终于是到了尽头，再次见到喜欢的男人，她的心中自然是欢喜的。虽然知道不久之后只怕又得分开，可是能够短暂的相聚，终归是值得高兴的事情。

父亲那边的音讯已经断了好几个月了，她准备找时间和马璘说下这件事情，对于父亲的状况她有些担心，可是没法离开，只能是干着急。不过马璘刚回来，事务极为繁忙，她还没有找到开口的机会。

王宫大殿之内。

小马辰骑在父亲背上，大声的呼喊着，马璘在大殿内快速的转着圈子，逗得小家伙咯咯直笑。三位女子在一边看着，康琳儿嘴角微微翘起，脸上现出满足的笑意。

她已经知道了马璘迎娶正妻的事情，马璘两位正妻的美丽，让她亦是极为惊叹。她的身份乃是胡女，她也知晓大唐的规矩，一个胡女自然是不能成为马璘正妻的，她也从没奢望这一点。对她而言，马璘的心中有她和辰儿的位置，就已经是知足了。

高芊芊和杨幼娘看着父子二人，眼中都是有着一丝羡慕之意。她们能够看得出来，马璘是真正喜欢这个孩子。当然马璘的年纪已经不小了，才有这么一个子嗣。喜欢亦是正常的。

这个时候。她们自然也想有一个自己的孩子。不过这种事情。只能是讲求机缘，并非是想要有就能有的。

身旁的这个康居女子在夫君心中地位极为特殊，这一点二人已经知道了，夫君有很多侍妾，这个绝色的康居女子却是完全不同的。当初怛罗斯之战后，是她救了夫君的命，后来夫君在飒秣建发动之时，亦是得到她家的帮助才能成事。因为这些事情。所以高芊芊和杨幼娘对于康琳儿亦是给予了最大的尊重。

当然彼此之间还不算熟，距离感自然还是有的。

“父亲！你再跑快点儿啊！”小马辰咯咯笑

着。

“好！好！再跑快点儿！——你这小子，是越来越重了啊！”马璘呵呵笑着，更加快速的爬了起来。

小马辰其实已经六岁多了，长得极为壮实，小牛犊子一般，看这个样子，将来又是个大个子。

背着自己的儿子，马璘自然是不觉疲累。对于这个孩子，他的心中其实是有着愧疚的。六年多的时间里，他陪着马辰的时间连半年都不到。实在是没有尽到一个做父亲的责任。而这样的日子还将持续，不久之后就要越多乌浒水南下，到时候又得和这小子分开，所以在这短暂的相聚时间里，他也想好好的陪陪儿子。

“辰儿，下来吧！让你父亲歇一歇。”

“哦！”

马辰还是很乖巧的，听了母亲的话，便从马璘背上跳了下来，蹦蹦跳跳地向外面跑去。康琳儿快速的跟了上去，步履极为轻盈。

“这个姐姐……亦是有功夫的。”杨幼娘看着康琳儿的背影，轻声道。

“是有功夫，身手应该还不弱。”高芊芊亦是道。

马璘呵呵一笑，没有多说。

康琳儿自然是有功夫的，因为她原本是被当做女刺客来培养的，她的身手相当不错，只怕比杨幼娘和高芊芊都高上一线，斗室之内搏杀的话，能作她对手的人绝对不多。

这也是正常之事，毕竟她的功夫和康小雨一样，亦是出自波斯寺一脉。

在刚刚知晓波斯寺的事情之时，马璘曾经猜测康国国王咄曷应是波斯寺一伙的，不过在面对那大萨满的时候，他已经知晓了一切。原来咄曷和波斯寺并没有什么瓜葛，咄曷手里是有祆教圣物，却和波斯寺没有直接的关系。咄曷手里的圣物也是真的，主要的用途是控制长安城里的康居舞女，并非是用来和波斯寺联络，也没有别的用途，所以咄曷才肯把圣物交给他，也将康居王室能够控制的长安城里康居舞女的指挥权交给了他。

波斯寺手里也控制了一些擅长刺杀的康居舞女和波斯舞女，不过却和咄曷他们不是一路。康国王室夹在大唐和大食之间骑墙，后来又曾短暂效忠苏禄可汗，咄曷的梦想是一统河中当个河中王，波斯寺的目的却是颠覆大唐，二者的目的全然不同。

正因为康居王室和波斯寺不是一党，所以马璘

不准备对他们动手。毕竟如今的咄曷对大唐极为恭敬，而大唐军队的远征也需要这些逐利之民的后勤供应。也幸好咄曷默啜他们和波斯寺不是一路，不然的话，这次大军越过葱山而来，昭武九姓就将面临血流成河的局面。马璘如今的眼中，是揉不进沙子的。

　　康居王室和波斯寺不是一路，不过康居却有波斯寺的势力。而这个势力在康居的重要人物，便是康百万那个死胖子了。这也是为什么波斯寺被捣毁之后，康百万立马就销声匿迹的原因。

　　当初那一句“奇货可居”，康百万非是要当吕不韦，他的目标是要马璘取了大唐天下，而他所要的便是波斯寺大萨满所要的，那便是改立火祆为国教，让圣火燃遍大唐各地。

　　在马璘的身上，他看到了机会，正是他把马璘推荐给了波斯寺，也正是因为这件事情，他在波斯寺里也达到了萨满的地位。原本波斯寺的目标，便只有范阳安禄山一人，后来正是由于康百万的推荐，在碛西崭露头角的马璘才正式进入了波斯寺的视野。后来发生了一系列的事情，范阳安禄山快被弄死了，波斯寺才下了决定除掉了安禄山，然后把赌注全部压在了马璘的身上。

所以波斯寺一直在推动马璘造反，并且一直在暗地里帮助马璘。当初为了支持安禄山，波斯寺将大量财富运到了范阳雄武城中，安禄山死了之后，这笔财富立马被运走，然后就是用来暗中支持马璘。康万年是康百万的家仆，实际上亦是波斯寺的人，河中集团建立之时，他给马璘送来的那笔股本，并非是康百万所出，而是从范阳雄武城中刚运到长安的。而大量的兴胡商人在漠北暗中帮助马璘的大军，其实亦是波斯寺的动作。

他们的目标，便只有一个。所以对他们的帮助，马璘知道了之后，是并没有丝毫的感激的。而对于波斯寺的人，他也并不客气。如今在葱山以东，波斯寺的力量已经不存在了，大量的波斯寺的人手，甚至包括了那个康万年，都已经死在了安西密探的刀下。

波斯寺帮助安禄山，是已经和安禄山达成了协议，安禄山自己就是祆教信徒，所以和波斯寺自然是一拍而合；波斯寺在帮助马璘的时候，一直都是在暗中行事，并没有和马璘达成任何协议，可以说是单方面的付出，白白的花费人力物力。当然他们最终决定选择马璘，却没有直接和马璘达成协议，是因为他们相信马璘一定会听他们的，因为当他们

决定放弃安禄山而选择马璘的时候……马辰已经出生了。

这便是波斯寺的底牌，也是大萨满的想法。

按照波斯寺的计划，若是马璘同意合作，那自然最好，马璘登上帝位，祆教成为国教，而若是马璘不同意合作，那么小马辰便是他们要挟马璘的底牌，控制了小马辰，不怕马璘不就范。

这个计划，其实是很不错的。如果他们当真能够控制住马辰，那么马璘到时候，怕是也没有别的选择。相比别人而言，自己的儿子还是更重要一些。然而事情的发展，却并没有按照大萨满的计划来走。最关键的一点，便是马璘提前知道了波斯寺的事情。

因为浑瑊去了漠北，所以马璘提前自漠北回师到了北庭，直接对北庭的波斯寺贼人展开清剿，把波斯寺的人一网打尽，最后还把大萨满逼到了绝地。

大萨满知道来的是马璘，还以为是绝处逢生，将所有的事情和盘托出，然后正式以小马辰的生死来要挟马璘，要求他选择和波斯寺合作，发兵长安夺下帝位，然后立祆教为国教。

然而没有想到的是，他讲出了所有的秘密，回

答了马璘所有的问题，帮助马璘解开了心中所有的疑问之后，马璘却是直接挥动了手里的横刀！

直到死，大萨满大概都不明白，明明他找到了马璘的软肋，马璘还敢对他出手！

马璘那一刀挥得极为快意，大萨满竟敢以他妻儿的性命来威胁他，他怎么可能放过他！

当然，马璘并非是莽撞之人，尤其是涉及到妻儿性命的时候。他选择了挥动横刀，是因为在听大萨满讲述的时候，已经是做出了判断。

波斯寺和康百万联系，只能是靠鹰奴，而庭州城内波斯寺贼人遭受骤然打击之后，飞出去的海东青根本就没有携带任何消息出去。大萨满身边没有一只海东青，他根本就没有机会把消息放出去，所以杀了也就杀了，波斯寺在其他地方的人不可能知道这件事情，这其中也包括了康胖子。

所以他才果断的挥出了那一刀，了结了大萨满的性命。

权力过分集中，便是如此的结果。大萨满一死，葱山以东的波斯寺立马群龙无数，很快就被安西密探们各个击破。而葱山以西……远在库法附近的康胖子再也不可能接到波斯寺的命令了。

第四百六十七章根脉深扎

波斯寺目标是倾覆大唐，主要的力量集中在葱山以东，葱山以西康胖子乃是唯一的力量。康胖子不明白发生什么事，自然不可能来捕喝做些什么。当然了，严加保护康琳儿母子二人的命令已经发给了方文本，康胖子如果再来捕喝城，根本不等他进入王宫就会被方文本直接格杀。

对于波斯寺的事情，康琳儿并不知晓，她虽然也受过刺客训练，却还没有被派往长安，自然对于这些事情一无所知。正是因为知道这点儿，所以马璘在杀死了大萨满之后就极为放心，继续留在安西处理一应事务。若是马辰真有危险，那他肯定是不顾一切的要跑过来，而不会在安西多呆一天了。汉家文明扩张的梦想再重要，也比不过自家妻儿的性命重要。

这些事情，由于牵扯到了康琳儿的身份，所以马璘之前并没有告诉过高芊芊和杨幼娘。当然，这已经是成为了秘密，他是不可能把这些说出去的，以免对琳儿造成困扰。至于康百万……这次远征大食，如果再次遇到的话，有些事情就得好好说道说道了。

在马璘面前，两位妻子都是极为乖巧的，见到马璘不愿多说，二人也都没有再问。

过了一会儿，钦化王咄曷前来拜访，带来了大量的礼物。

由于确定他和波斯寺没有关系，所以对咄曷马璘也极为客气。寒暄了几句之后，咄曷也便进入了正题。他这次来，主要有两件事情。其一就是知道马璘将再次征伐大食。想要允许康居商人们随军分担一部分后勤事宜。第二件事情，却是关于继承人的事情。

咄曷身体痴肥，虽然身手也算不错，不过毕竟太过肥胖，这几年先是带着康居人扫荡了河中的波斯人，后又整合了昭武九姓，成为了河中的主人，这几年颇为辛苦。身体状况却是每况愈下，考虑到年龄问题，咄曷便想到了安排继承人一事。

当初为了向大唐表示效忠，咄曷派出了几个儿子去长安当人质，后来却没有送到长安，而是被马璘一直留在安西。这一件事咄曷也知晓，所以他这次来在恭喜马璘成为碛西之主的同时，也请求马璘能放他的几个儿子回来，让他从中挑选出继承人来。

这两件事情，马璘都是极为痛快的答应了。

汉族商人来到河中的不多。到捕喝城活动的更少，大军扫荡大食的后勤事宜。肯定是要康居人和波斯裔德赫干们来承担的，这对于他们而言是发财的机会，对于安西新军来说则是少了后勤的麻烦。康居人是大唐的盟友，所以自然会从中分一笔羹。

至于释放几位质子的事情……其实这次他再入河中之后，康王未来的地位，就将类似于安西的龟兹国王或是焉耆国王这样的，没有什么实权了，以后的康居王室，只会是一个象征性的存在，权力将会大大削弱，不管谁继承了康王之位，都是一样的。所以让咄曷的几个儿子从安西回来，并非是什么大事，他也乐得做一个顺水人情。

见马璘答应得痛快，咄曷自然高兴，拍了一顿马屁之后，又小心地道：“将军，青青她……还能让将军满意吧？”

“还好。”马璘淡笑道，亦是想起那个少女来。当初在长安城里扶风郡王府里面，那一次触碰当真是**蚀骨，若是康小雨晚进来一息时间，那个丫头就会成为他的女人了。

几年的时间过去，康青青亦是到了可堪采撷的年龄，不复昔日的青涩模样，姿容却是更加的出众。她和那些袄教小圣女们是跟着杨幼娘一同返回

安西的，不过这次并没有跟过来，依然是和那些少女们留在马家田庄之内。

当初在安西，马璘和两位妻子新婚燕尔，自然是顾不上康青青。事实上不单是康青青，之前返回长安的那些侍妾们他都没有碰过。不过既然都有侍妾的名分，等到将来不用征战了，自然还是要一起生活的，跟过他马璘的女子，在这个时代里已经不可能再去跟别人了，就算是他愿意也没人敢要。

似康青青这样的……衣服都被他脱过好几次了，只是差最后一步而已。最初脱她衣服时因为太过青涩没法下手，后来在长安亦是出了点儿意外，已经到了这一步，康青青早晚自然是他的侍妾。

咄曷自然想不到康青青如今还是处子，他对自家女儿的容貌极为自信，提起这件事只是为了拉近和马璘的关系，提醒马璘他还是康青青的父亲。见马璘回答得极为淡然，咄曷倒是有些忐忑，低声道："将军，莫非青青她有什么不妥？这孩子我也是惯坏了的……"

"不用多想，她很不错，我很喜欢。"马璘摆了摆手，"过些日子我就让她过来，这次是疏忽了。父女相见亦是人伦，到时候你就能见到。"

康青青就喜欢种植米囊花捣鼓神药，要么就是

拜阿胡拉，让她留在安西马家田庄，倒不如让她回康居来，当然，是以自己侍妾的身份。

咄曷极为欢喜的离去了，杨幼娘看着马璘，轻声道：“康青青……夫君，那个丫头的确是漂亮。”

马璘干笑一声。康青青当初去长安城，是接了他的命令，去刺杀杨幼娘的。这件事情想起来，亦是有些惭愧。幼娘求天子赐婚并没有错，若是当真出了意外，哪里还有今日夫妇和睦之事。

高芊芊也见过康青青，点了点头道：“那个丫头，实在是漂亮。康居女子本就美艳，康青青绝对堪称绝色，她又是康居公主……夫君，早日给她一个名分，对于河中安定亦是大有好处。”

马璘再次干笑一声，心中暗叫惭愧。不过高芊芊说得很有道理，既然不准备杀光昭武九姓，那么娶了康国公主，对于昭武九姓亦是一种安抚。当然了，即便康青青不是公主，已经到了那一步了，康青青他自然也不会拱手让人。

两位妻子心中难说完全不介意，不过两人对于大妇风范更加在意，高芊芊在这等事情上向来不限制他，见到好看的小姑娘还时常买回马家，当然这等事情已经停止了，不过却不会因为这等事和马璘

计较。而杨幼娘如今受高芊芊的影响，或者是也不想落个善妒的名声，所以行事和高芊芊倒是越来越像了。

这种事情，终究都是小事。对于马璘而言，即便是康青青不久之后来到河中，他也不可能立马抱得美人归，因为那时候他应该就在征伐大食的路上。不过这也没什么，该是他的终归是跑不掉。

已经快五月了，那密水畔的绿洲之上，汉民们正在辛勤的劳作着。对于汉民而言，无论到了哪里，土地都是最重要的东西。昭武九姓的人是天生的逐利之民，长袖善舞，而汉人却永远都是质朴的农夫。

如今的那密水畔，百战老卒化身的农夫已经是完全扎下了脚跟。捕喝城周围的农夫不属于河中八军，而是先期到这里的勋官老兵。几年时间过去，老兵们已经把这里当做自己的家了。虽然道路遥远，可是毕竟土地肥沃，且这些土地都是自己的。

分给他们的土地，大部分都已经整理出来了，由于人力不够，暂时能耕种的其实不多，特别是军功多勋官等级高的老兵，很多土地只能暂时休耕，这对于视土地如性命的汉民们而言，实在是极为心疼的事情，所以在播种的时刻，很多人都是极为辛

苦，每日里披星戴月的劳作。当然这种辛苦，和没有自己土地时的辛苦是不一样的，劳累是劳累了些，心中却是高兴的。

新军换下来的战马是耕田的主力，使用马拉重犁极大的减轻了劳累的程度。土地是不会辜负人的，大伙儿慢慢都有了积蓄，农具和战马都已经花钱买下来了，成了自家的东西。当然，能够做到这一点儿，也和价钱有关，这些东西卖给他们，基本上算是半卖半送。老卒们都是明白人，自然明白是马大将军的恩德，对马璘更是感激。

有了土地，农具，牲畜，种子，便可以安身立命了。虽然是绿洲上的土地，却是极为肥沃，耕种起来也不难。站在那密水畔望去，到处都是葱郁的绿色，一个个村落分布其间，“桑麻翳野，闾阎相望”的景象，在捕喝城外已然是初步出现了。

对于这些百战老卒们而言，这些用军功换取的土地，便是他们的命根子，谁都不能再夺去，而对于马璘而言，这些安心留在河中繁衍生息的汉家百姓，便是他梦想实现的基石。

征服再多的土地，若是没有汉民进驻，便只能是简单的掠夺和压榨，无法让汉家文化长久笼罩其中。唯有汉民在当地成了多数，汉家文化才能在当

地生根发芽，成为当地的主流文明。

所以看到这种景象，他的心情比作战胜利还要高兴。

之前在飒秣建时，扶风军那边亦是如此。有了肥沃的土地之后，扶风军也没有人再暗中骂逼迫他们离开故土的马大将军了。当然可能也还会有，不过终归不再是主流的声音了。口分永业加起来一百亩，在关中时可是想都不敢想。

扶风军如此，河中八军其他地方应该也是一样。靠着肥沃土地的吸引，汉民们算是在河中之地扎下根来了。对于马璘而言，这才是最值得欣慰的事情。

当然，这点儿人口，还是远远不够。关于更多移民过来的事情，他也是和张巡有过探讨。

第四百六十八章双雄归来

张巡对于移民河中事宜倒是极为支持，不过却不可能如武宗当年那般，一道命令导致十万百姓死于道路。而小规模的移民对于河中而言，是没有多大意义的。

关于这一点他和张巡都在斟酌，不过总的来说想法是一致的，那就是要促成自发性的移民，而不能采用强迫的方式。

当然，眼下最重要的事情，仍然是彻底征服大食。

……

乌浒水下游，西海之畔。

五月的西海城外，亦是一片葱郁。去年冬天的那一次兵火，并未给这座城市留下太多的痕迹。周围曾经被突厥人毁掉的村庄，都已经恢复了昔日面貌。

静塞军击败来犯的突厥人之后，就驻扎在西海城中没有离开，有了他们在这里，胡汉百姓都是极为安心，城市慢慢恢复了昔日的繁华。

几十个风尘仆仆的汉家子策马驰入平坦的三角洲平原，看着久违的满目苍翠之色，一个个都显得

极为激动。

他们的人数并不多，衣衫极为破旧，每个人却都散发着极为彪悍的气息。最前面的两位大汉身材长大，比众人都高出半头，年轻点的已有四十余岁，另一位看上去已是五十出头。

这两人，正是南霁云和雷万春。

他们去西海西侧的突厥人区域去救被掠夺的汉家子，经过了好几个月的厮杀之后，终于是回到了汉人的地盘之上。

回头看了一眼这寥寥的数十骑，南八的心里亦是极为唏嘘。

不世功业，并非是那么好建立的。原本没想到会在沙漠里兜兜转转那么长时间。不认识路径。接连不断的遇到突厥人。一次次的拼死搏杀，手下的汉家子越来越少，最终活下来的关中汉子就只有这么多了。

曾经被他们先后救出的关中汉子，前后加起来不下六七百人，可以说被突厥人掳掠而走的汉家子，基本上都被救出来了。然而深入沙漠越远，遇到的突厥人部落也就越大，人数上的优势慢慢丧失。不断的有关中汉子倒在路途之中。到了后来便不再是转战，而是逃亡了。越来越多的突厥人开始

主动拦截这支队伍，每日里都是接连不断的厮杀，有时几天时间也没法合眼。这一支小小的队伍，随时都可能陷入到覆灭的境地。

后来被逼无奈之下，他和老雷甚至违背本心，为了掩盖行踪准许关中汉子们屠杀突厥人的妇孺。开了这个口子之后，情形立马就好了很多，再也不会扫荡一个小部落没多久就被追上了，有时甚至可以在小部落的地盘上歇息一两天。

到了最后。他们便成了凶残的恶狼，成了绿洲之间的马贼。由于没人能够通风报信。突厥人再也得不到他们的行踪，百十人的小队伍，在茫茫沙海间来去如风，终于是重新占据了主动。

这样一来，便不用再茫无目的的逃亡了。百十人开始踏上寻找回归道路的征途，期间也不断地和突厥人搏杀，不过次数就少多了。道路之上，依然不断有关中汉子倒下，活下来的人们却变得更加的残忍而彪悍，成为了真正的马贼。

进入三角洲地带之后，终于是进入到了安全区域，见到汉民村庄那一刻，几十人都是泪流满面。

这几个月的时间，实在是太不容易了！

被突厥人掳掠的几百关中子弟，如今就只剩下这些人了。其他的人，虽然是摆脱了奴隶人的身

份，却成了莽莽沙海之中的孤魂野鬼。

几个月的战斗，却也磨砺出了一些人。

这几十位彪悍的关中汉子，如今对上数倍的突厥人，也能毫不犹豫的冲上去，并且可以取得胜利。

这几个月的时间里，数百汉家子死在了沙漠中，不过给突厥人带去的损害却是更大，死在关中汉子刀下的突厥人，数量足有数千人之多。

不管怎么说，也是够本了。

乌浒水河口三角洲并不算大，几十人自突厥人那边逃了回来，亦是在三角洲上引起了一番轰动。

一路之上不断有汉家子和南霁云雷万春二人告别，回到自己所在的村庄，等到二人到达西海之畔的西海城之时，身边就只有几个汉家子了。

到了这里之后，几人恭敬的拜谢了二人，各自回城而去。这几个月的时间虽然过得艰辛，南霁云和雷万春却是赢得了所有人的敬重。没有人愿意做奴隶人，拿起刀把子杀人总比被突厥人打骂来得痛快，虽然死了很多人，可是杀的突厥人已经够本了。

这次回家，只是暂时的。在归途之中众人都已经商议过了，要一同去投军，然后去找突厥人报

仇。正因为如此，南霁云和雷万春二人才再次来到了这西海城。

“南八，走，咱们去喝一杯！”

雷万春牵着战马，依然是豪情万丈。在沙漠中诛杀异族，终究比游侠长安更为痛快。

南霁云点头，二人一同走入西海城中，准备洗一洗身上的风尘。

从突厥人身上掠夺的钱财不少，大部分都分给众人了，自己身上还有一些，二人都是游侠儿，也没有攒钱的意识，西海城最大的酒楼，风格和长安城一般无二，兄弟二人要了最好的酒菜，喝着清凉的葡萄酿，说起这几个月的事情，亦是极为感慨。

当初在飒秣建，小马救回了几千人，这次要救的只是几百汉民，原本以为轻而易举，没想到却是大费周折，竟然是花了这么长时间，最后活着回来的人，却只有这几十个。

而最终能够活下来，还是因为硬下了心肠，开始屠杀突厥人的老弱妇孺以隐匿行踪！

小马这几年东征西讨，建立功业的同时杀人极多，这一点二人原本是极为不然的，认为这是小马功业上的瑕疵，如今却理解了马璘的所作所为。

身在敌国之时，杀人本就是最好的自保手段，

对敌人的仁慈，将会让自己人留更多的血。

这次的事情……若是一开始就不留突厥人的老弱妇孺，也不至于被突厥人日日衔尾追杀，被动那么久的时间。那样的话，能活着回来的关中汉子，绝对要比现在的多得多。

“老雷，这次折损这么多人，老实说，咱们两个是有责任的。”

葡萄酿毕竟也是酒，喝得多了亦会醉人，南八醉眼朦胧，拍着桌子大声感慨道：“要是一开始咱们就够狠，就像小马对大食人那般，又岂会折损这么多人手！咱们……做错了啊！”

雷万春点了点头，呵呵笑道：“错了！真是错了！错了，那就得认！不过已经这样了，就不要多想了！死了的没法活过来，咱们一同投军，等到小马带着咱们一起杀过去干他娘的，给死了的报仇也就是了！南八，到时候你可要多杀几个！”

“正该如此！正该如此！”南霁云拍着桌子大叫道。

两人相视哈哈大笑，心中的郁闷一扫而空。

二人都不是纠结之人，现在后悔没什么用处，突厥人来袭击西海城，以小马的性子不可能忍下这口气，反打过去那是必然的。到时候大军平推过

去，跟在大军里面多杀一些突厥人就是了。

更多的美酒下肚，眼花耳热之际，两人说话的声音更加的大。说起这几个月在沙漠中的苦战，关中汉子们的英勇，讲到激动处忍不住便拍案而起。酒楼里的人本就很多，两人的话渐渐就吸引了所有的人，不少人原本在酒楼一楼，此时也是走上楼来，听二人大喊大叫。

身在敌境之时，每日里都是绷着心神，此时骤然放松，倒是有些放浪形骸起来。对于二人而言，这亦是极罕见的事情。站在桌边听的人越来越多，二人却都并不在意。

自突厥人袭击西海城之后，安西军已经对于城内加强了控制，很快便有人将这个消息报告给了城内的最高机构西海镇守使府。没过多久，西海镇守使张彪便带着一群护卫来到了酒楼之外。

“那两位壮士，还在楼上么？”张彪问道。

店老板是个康居胡人，官话极为利索，恭敬道：“还在楼上，将军，小奴去请他们下来？”

“不用了，我自去请两位壮士。”张彪摆了摆手，带着护卫便上了二楼。

走到了酒楼之上，见里面挤满了人，围着两个长大的汉子。两人之中一人已经伏在桌上，另一人

醉眼朦胧，口齿已经极不利索，却兀自在那里大喊大叫。

张彪乃是新任的西海镇守使，他主要的身份，乃是静塞军使。当初静塞军伏击安禄山一战后，静塞军为长安方面不容，他带着残余静塞军到了捕喝，静塞军在这里得到了重生。静塞军是碛西各军之中，唯一一支以火绳枪为主要武器的军队，在击败围攻西海城的突厥人一战中立下大功，在这一战后，方文本令他常驻西海城防备突厥人，撤换了原来的西海镇守使，擢升他担任西海镇守使一职。

张彪亦是个极为聪明的人，他站在人群外围听了一会儿，也听明白了两人的身份，以及两人做的事情。

已经醉倒的乃是南霁云，正在口齿不清的说话的是雷万春，这两人都是长安城有名的游侠儿，亦是马大将军的朋友。

ps：感谢隆隆书友的打赏支持，另外求票

第四百六十九章分兵

马璘曾经是游侠儿，这个碛西军中人人皆知，南霁云和雷万春这时其实在碛西知道的人不多，不过张彪却是知道二人的。

静塞军伏击安禄山之后，马璘曾经救过安禄山的性命，所以有一段时间里，残余的静塞军是以马璘为敌的，张彪曾派人去过长安城打听马璘的底细，那时就知道了马璘和这两人的交情，毕竟在长安坊间，知道这些往事的人还是不少的。

如今静塞军乃是马璘的部下，张彪认出了这两人，自然不敢对两人无礼。

听了那雷万春说的话，张彪亦是极为震撼，没想到这几个月的时间，这两人居然是在做这件事情。

“……那突厥狗贼刚到某家面前，某家只一刀，便将他连人带马劈成两段！他见某家下了战马，本想来占个便宜，他怎知某家乃是游侠儿出身，最擅长的就是步战功夫，哈哈……”

雷万春说着，忽然一个趔趄，就歪倒在了桌上。人群中响起一阵叹息之声，两人都醉倒了，就没有故事听了。

“都散了吧！”张彪沉声喝道。

人们回过头来，这才看到张彪和一干静塞军战士。

这个酒楼在西海城档次最高，来的自然都是有身份的人，大部分的人都是一眼认出了张彪，连忙拱手行礼，然后快速离去。张彪走到桌边，拱手道：“雷大侠，南大侠！”

两人都已经彻底醉了过去，哪里还听得到他的话。张彪走过去轻轻推了推雷万春，又轻轻推了推南霁云，却都没有丝毫的反应。

两人纵横半生，却也未曾像这几个月这般，日日都在极为紧张的状态之下。如今骤然放松心神，这一醉都是醉得极为深沉。

张彪见无法叫醒二人，便吩咐了亲兵们几句。过了一会儿，亲兵们带了两幅安西军中独有的制式军用担架过来，小心的将二人搬到担架之上，然后慢慢抬了下去。

军士们把二人的战马也都牵上。跟着张彪一同返回镇守使衙门。回去之后，张巡找到了安西密探，请他们尽快把这个消息发往捕喝城，两位大侠则是被安置在了镇守使衙门之中歇息。

安西密探自成体系，虽然张彪乃是西海城的最

高官员，却也不敢对他们不客气。以张彪在安西军中的等级，还没资格知道鹰奴的存在。安西密探第一时间把这消息用海东青发了出去，不到三日时间捕喝城就会知晓。

　　而这件事情，在西海城中也慢慢地传开了。

　　河口三角洲并不算大。返回村庄和城中的生还的关中汉子们，并不会把这件事当做秘密，毕竟这是他们极为骄傲的事情，所以很快越来越多的人知道这件事情。

　　很快便有人拿这件事情，和当初马大将军带战俘回安西相提并论。毕竟是一样的从敌境之中，救出汉家儿郎。

　　当然，也有人认为二者不可同日而语，因为这一次两位游侠儿带回来的人太少。折损的人却是太多。

　　不过这件事情，还是和当初马大将军的壮举扯上了关系。不管如何看待这件事。可是对于那两位长安游侠的勇气，是没有人质疑的。而要去找突厥人复仇的呼声，在西海城之中也慢慢地越来越高。

　　……

　　南霁云毕竟年轻一些，醒来的更早，雷万春醒的时间要晚一些。

两人醒来之后，西海镇守使兼静塞军使张彪盛情邀请两人就在这里住下。却没有提认出二人身份之事。

二人都是豪爽之人，见张彪说话行事颇对胃口，便在镇守使衙门里住了下来，只等马璘大军前来，便从军去扫荡突厥人。

两人也提出加入张彪的静塞军。张彪却没敢答应。

对于二人而言，反正是要从军的，加入哪支军队都无妨，不过张彪知道他们的真实身份，这是和大将军称兄道弟的人物，他自然是不敢接收。

还有一点，静塞军乃是火枪兵，在沙漠里作战并无优势，将来大军扫荡突厥人，他的静塞军只怕还得留守西海城，不会跟着大军出动，所以让二人加入静塞军也没必要，毕竟他们是要去杀突厥人报仇的。

而两日之后，消息便传到了捕喝城。

……

捕喝王宫之内，接到鹰奴送来的消息不久，马璘便下达了一系列的命令。

对于他而言，去找咸海以西的乌古斯人报复，本就是一件必须做的大事。而张彪送来的这个消

息，却是让他把这件事情提前了一些时间。

南霁云，雷万春……这两个人在他心里，终归是不同的。

不单是从关中汉子马璘的角度，即便是从他一个后世来人的角度，亦是如此。

“洒血睢阳谁笑痴？故乡粗豆靡穷期。李唐社稷今何在？不及将军尚有祠！”南八，老雷，都是铁骨铮铮的好男儿，虽然他已不是原来的游侠儿马璘，可依然是把他们看做大哥。

两人联袂进入沙漠，数月时间浴血拼杀，带着数十位汉家子返回西海城。这件事情说着轻松，其艰难的程度绝对要超过他当初做的事情。侠之大者，为国为民，说的就是这样的人物。

为西海城死于战火的汉民复仇，救回被抓走的关中子弟，这件事本该是他来做，而不是让两位大哥在沙漠里辛劳奔波。

毕竟他才是今日碛西的主人，这是他的责任。

两位大哥和西海城的汉家百姓都在等待着这件事情，那么这件事情就该立即进行。

在马璘的面前，站着马勇马强兄弟二人。两人之前都是河中八军一镇的首领，如今都已被马璘召回。

“报仇这件事情……其实早就该做了，现在才让你们去，是有些晚了……不过根据这份情报，那些突厥人袭击西海城之后，居然并没有逃远，反而是留在原地过冬，这就是自己找死了……所以这件事情，其实也不算太晚。”

马勇马强二人安静地听着。

这两年独当一面，两人的气质都有了极大的变化，看上去成熟了不少。

“既然那些找死的乌古斯人不肯逃跑……那么你们就去，把他们全部杀光！这里有一万五千安西新军，不过大食才是当前最重要的方向，所以我只能分给你们三千人。三千人，应该够了！”

“我要你们带着这三千人，为西海城死难的汉家百姓报仇，为那些没逃回来的汉家百姓报仇。你们——能不能做到？”

“能！将军！”马勇马强站直了身子，同时大声喝道。

“能就好，那我就等着你们的好消息。”

指着墙上的地图，马璘指了指咸海西边的大湖：“这个地方，你们可以叫做里海。其实它是个湖泊，不过和海也差不多了，比西海要大上好几倍。”

又指了指里海北岸的一片地方："你们杀光遇到的突厥人之后，最后要打到这里，在这个地方，你们可以建造一座城市。"

马勇和马强点了点头。

"这里亦是一块宝地，比西海城还要大，还要肥沃。这个地方……将来亦是汉民要移居的地方。"马璘点着地图上里海西北的伏尔加平原，"所以这座城市，一定要足够的大！要成为一个堡垒，成为一座要塞！成为汉民在这里的根基！筑城之事……会有一些文人做你们的幕僚，到了这里之后，驱使当地人建一座城市，之后你们便守在这里，逐渐征服周围的地方。除了突厥人之外的民族，臣服的话可以不杀，当然若是反抗，那就全都杀了。"

马勇和马强用力点头。

马璘长出了一口气，眯眼看着墙上那副手绘的地图。

拿下里海北岸的伏尔加平原之后，整个图兰低地就全部归入大唐所有了，安西军入河中的第一个战略目标，到了那时也就将彻底完成。

这一次马勇马强的任务，不单是报仇，亦是扩张。在里海北岸建立一个立足点，乃是极为重要的

事情。

漠北突厥已灭，西突厥人盘踞十箭之地，乌古斯人只是十箭之地到里海边上的零散部落，相比西突厥人力量弱得多，三千安西新军，再加上突厥仆从部队，足以扫荡这一片广大的区域。

里海北岸的平原地带，其实他亦是想亲自去一趟的。

后世所谓的伏尔加平原，绝对是一块极为肥美的地带，极为适宜汉民移居。不过眼下首要的任务，还是彻底击垮大食文明，所以只能是分兵两路来进行，这个方向的扩张，他便不能亲自带兵去做。

若没有乌古斯人袭击西海城之事，征服里海沿岸平原的事情大概要等到以后，要等到扫平大食之后再做处置，不过乌古斯人自己找上门来，那必须要打回去，不然如何能够立威？

细细交待了马勇马强需要注意的事情，马璘就让二人去做准备。本准备等到南征大食之时再分兵的，如今却是提早了一些。

方文本在原本历史上声名不显，却是极有才干之人，事情交待下来，很快就办理得井井有条。不过三日时间，便已经准备好了一切。

三日之后，大军出动。

马勇马强带着三千新军精锐直接出发，向着西海城的方向而去。

跟随二人一同出发的，还有超过两万的突厥杂兵。

第四百七十章重入呼罗珊

这些人大部分都来自费尔干纳盆地，也有一些是来自十箭之地的突厥部落，他们就相当于雇佣军的性质，跟着来就是打打顺风仗，与万年城那边契苾野带领的那些突厥人乃是一个性质。

突厥人的战力不敢恭维，那是在面对唐军的时候，面对同族的乌古斯部落，他们还是可堪一战的。

当然了，马璘对他们的要求，也就是打打顺风仗而已，并不要求他们拼死战斗——这些雇佣军也做不到这一点。

契苾野他们跟着唐军作战，获得的收益极大，康居人极讲信用，收购他们的战利品之后，财富十足十的给，如果想把财富带回部族，甚至不用支付一点儿费用，康居商人就能做好这件事情。不少参与作战的突厥人家里境况都大为改善，这便吸引了大量的突厥武士一队队来到捕喝投效唐军。

突厥人对于同族的乌古斯人并没有什么兄弟的观念，所以不用担心他们反叛。

跟随大军走的，还有大量的康居商队，他们负责为大军提供基本的给养。

马勇马强带着大军离开捕喝城往咸海三角洲的同时，一名叫做裴宣的文士带着几十名亲兵也离开了捕喝城，向着遥远的碎叶川而去。

裴宣亦是蜀中裴氏出身，乃是发配河中的一名犯官。当初杨国忠因为刺杀安禄山一事得罪，杨国忠一党因此倒台，一些杨国忠党人脑袋落地。还有一些大臣夹杂在河中八军百姓之中，被发配到了河中，这位裴宣。便是其中的一位。

裴宣乃是有真本事的，这两年在捕喝城帮着方文本做事，亦是崭露头角。这一次裴宣去碎叶川，身份是碎叶筑城使，他的任务乃是在碎叶川的东端重筑碎叶城。这乃是马璘当初答应王正见的事情，如今也是到了该实现的时候。

裴宣不单是去碎叶筑城为重开碎叶镇做准备，还给葛逻禄首领谋刺腾咄带去了马璘的命令。

谋刺腾咄如今一统十箭之地突厥部落。实力颇为强大，他对大唐表现得倒是恭顺，当初马璘令他牙帐搬离碎叶城百里之内。将碎叶城百里之地都让给大唐，这件事情他已经做到，牙帐早已离开了羯丹山。马璘见谋刺腾咄恭敬，也就没有征伐他的打算。这次令他出兵两万。自碎叶川向西攻击，配合马勇马强扫荡那些零散的乌古斯人部落。

三姓葛逻禄惯于骑墙，不过如今已经没有骑墙的可能了，只能是倒向大唐。谋刺腾咄明白这一点，所以肯定会接受命令。而三姓葛逻禄精骑的加入，也将助安西新军一臂之力，扫平咸海以北、以西直到里海北岸的速度将会更快。

重开碎叶镇亦是一件大事，等裴宣到达碎叶川之后。北庭军方面将会有三万健儿自天山北麓草原向西进发，翻越车岭入伊丽河谷。然后到碎叶城旧址与裴宣汇合。等到碎叶大城修筑完毕，碎叶军镇也就将重开了，这也算是完成了王正见老将军的夙愿，当然，亦是马璘自己的夙愿。

……

马家作坊的初期建设早已完成，大批工匠来到这里之后，在高芊芊和李岫二人的努力之下，正式的生产很快就开始了。

来自兴都库什山（吐火罗）的铁矿石，源源不断的运到这里，转化为生铁或是精钢，然后铸造成各种军械。其他各种的材料，河中各地和呼罗珊都是各有出产，足以供应作坊日常生产之用。

能在这里生产军械，便减少了长途运输之苦，节省了大量的钱财。这对于安西新军的下一步扩张，乃是大有好处的。

当然了，作坊刚刚开始生产，自然不足以供给大军使用，不过今年扫荡大食乃是既定之事，北征回纥之时往这边运送军械的事情都没有断过，扫平回纥后更是全力供应，如今捕喝城中库房里各种军械堆积如山，足以支撑一两年的使用。

马家作坊已经步入正轨，马璘也就放下心来。马勇马强兄弟离开捕喝城后十日之后，剩余的安西新军便离开了捕喝城，浩浩荡荡的向着南方而去。

高芊芊到了这里之后便留下了，作坊的事情还得她来操心，李岫大匠擅长技艺，管理上是没法和她比的。康琳儿和马辰自然也是留在了捕喝城里，至于杨幼娘则是跟着马璘，将会参与这一次的远征。

捕喝城向南，河中八军的三个军镇一字排开，距离捕喝最近的是新平军，延川军和蓝田军隔着乌浒水相对而望，蓝田军便是如今汉民移居的最远区域。

新平军乃是忠烈祠所在之地，自忠烈祠落成之后几年时间，安西新军的损失算不上大，不过忠烈祠上已经多了三千多个名字。这里面属于新军健儿的，只有几百，还有一部分是自然死亡的汉民，不过一半以上都是去年冬天西海城遇袭之后添加上去

的。

到了这里之后，大军自然是停下来祭拜一番。

新军健儿损失很少，其中战死的更少，损失的多是因为疾病，这样的损失在这个时代，乃是不可避免的；汉民既然在这里扎根生存，那终有归于尘土的时候；而西海城遇袭死难的汉民……这是不可接受的，不过报仇的行动已经开始了，乌古斯人将会为他们的莽撞，而付出十倍、百倍的代价。

过了新平军之后，便是延川军。自延川军的地盘跨过乌浒水，便到了深入呼罗珊境内的蓝田军的驻地了。

蓝田军使乃是杜甫，都虞候为蜀中裴氏的裴伾。蓝田军的辖地极广，不单单是乌浒水南岸绿洲，还有乌浒水至呼罗珊首府木鹿城之间的大片区域。

当初这一带的波斯部族跟着呼罗珊总督对抗大唐，双方在乌浒水边上大战一场，呼罗珊正规军全军覆没，波斯部族兵也基本全部葬送在了这里。之后为了报复这些参战的波斯部族，马璘命令契苾野带着突厥杂兵对所有的参战波斯部族进行扫荡，直接把所有的村庄变成一片白地。如今这些地方还是如同鬼蜮一般，肥沃的农田大量抛荒，村落都已成

为废墟。

这些土地，都是划给了杜甫的蓝田军。不过蓝田军丁口有限，所以能够真正占据的土地并不多，许多波斯村庄还是在撂荒的状态。这些土地波斯人却并不敢侵占，之前的杀戮已经让他们胆寒，没人敢移居到这些荒芜的村落里。

相比上次经过这里，蓝田军亦是有了极大的变化。有着裴俨的辅助，杜甫亦是做出了不少成绩。昔日忧国忧民的集贤殿学士，如今脸上也是有着笑容。

“许浑千首湿，杜甫一生愁”，往日的杜甫脸上，可是时常有着愁苦之色的。如今历史已经改变，“三吏”、“三别”这样的悲歌不会再出现，大唐少了一个悲情诗人，却多了一个干吏。

杜甫的家人，已经被他接到了这里。看这个样子，他倒是想要在这里扎根了。他的待遇极为丰厚，足以让一家子人丰衣足食，“盘飧市远无兼味，樽酒家贫只旧醅”，这样的苦日子再也不会出现了。

裴俨亦是把家眷接了过来。他有着蜀中裴氏嫡系的身份，不单是蓝田军的都虞候，还负责着裴氏在这边的生意。汉族商人之中，把生意扩展到乌浒

水以南的也就只有裴氏一家，其他的大商贾们都还在观望之中。

不过等到大唐彻底征服大食，便会有更多的汉族商人参与进来。资本是天生具有冒险精神的，汉族的商人同样不会例外。

五月底，大军到达呼罗珊首府木鹿。

到了这里之后，当地的德赫干们都来拜见，表示恭顺的同时，也请求允许他们参与大军的后勤保障工作，以便从中分一杯羹。

木鹿城归大唐已有数年，这里的德赫干们颇为恭顺，包税官每年的税款都是如数押往捕喝。整个呼罗珊行省都是如此，已经深深地打上了大唐的烙印，在大唐的支持下，德赫干们统治着当地的民众，建立起来一种新的政治生态。

短时间之内，汉民不可能移居这么远，所以这种统治形式，便是当下最好的选择。德赫干贵族们无所谓信仰，乃是天生的骑墙派，大部分德赫干从来都是虔诚的马瓦里，而对于阿胡拉的信仰也很一般。他们是这片土地上最有知识有修养的人，而这样的人本就是不容易被宗教蛊惑的。他们在拜火教创立之前就是这片土地的主人，拜火教乃是后来才出现的，至于对于胡大的信仰，出现的时间更是晚

的多，相比他们家族的历史实在是太短了。

对于木鹿城德赫干们的要求，马璘亦是予以答应。木鹿作为白衣大食呼罗珊行省的首府，当地的德赫干们财力是极强的，让他们参与后勤事宜，本就是之前的计划。单靠康居商人来做这件事情，康居商人的财力是不足够的。

木鹿城转而往西南，不久之后就到了古城你沙不儿。到了这里之后，你沙不儿的德赫干们还有数百里外古城赫拉特的德赫干们也都要求加入。对于他们的要求，马璘也是直接同意。

第四百七十一章杀戮再起

这些家族对于马璘大军极有信心，根本不考虑失败的可能。在这些德赫干们看来，大唐席卷整个大食是必然的了，早日抱上大唐的大腿，就能在战后得到更多的利益。

商人都是精明的，事实上现状也的确是如此。之前安西军深入大食，你沙不儿城的波斯裔德赫干们已经是跟随过大军行动，得到了巨额的财富，沿途有些城市的包税官，都委任给了你沙不儿城的家族，这些家族事实上成为了当地的统治者。跟随大唐军队行动，对于这些逐利之民而言，能获得的好处是多方面的，有着极大的诱惑力。

你沙不儿城对于目前大唐在波斯故地的疆域而言，是个极为重要的地点。

当初马璘和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合作，帮助阿卜杜拉攻破库法城，条件便是让阿卜杜拉割让大量的土地给大唐。当初不过是地图开疆，如今这些土地却都已经握在了大唐的手里。

割让的土地，乃是两部分。

一部分是从你沙不儿往西，直到古城拉伊连成一线，盐漠以北的一条狭长地带。拉伊古城便是后

世的德黑兰，也是波斯萨珊帝国末代皇帝伊嗣埃三世逃走时最后向他的臣民发出声音的地方。拉伊古城位于里海南岸，这一个条状的宽阔走廊地带亦是伊朗高原上少有的富庶地区。

当初攻击库法城，便是走的这条路线，沿着这条走廊地带走到拉伊。然后转向西南方向翻越扎格罗斯山脉，进入到肥沃的两河流域。这一条走廊地带就在那一次攻破大食王都的战争中，被直接纳入到大唐的疆域之内了。

第二部分。便是从你沙不儿往西南方向，经过古城克尔曼，最后一直延伸到霍尔木兹海峡的一条直线。这条直线以东的领土，都割让给了大唐。自这条直线往东，包括锡斯坦盆地在内，一直延伸到葱岭南麓的几个大唐属国，都是成为了大唐的领土。

对这条线以东领土的征服已经完成。霍尔木兹海峡跟前的万年城是最重要的据点，整个锡斯坦盆地被田名远扫了一遍，该杀的人已经杀了。剩余的德赫干们都对大唐表示了臣服。

阿卜杜拉征服库法之后，立马就受到了倭玛亚后裔以及什叶派易卜拉欣的挑战，叙利亚军团的全部力量都要应对这两个哈里发的攻击，王都已经由库法迁回了大马士革。三方打得不可开交。阿卜杜拉根本没工夫管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区域。大唐在这个区域之内，实际上是没有像样的对手的。

以你沙不儿城为起点，这两条线上的领土极为庞大，早已超过了呼罗珊行省的范畴，已经占据了波斯故地的三分之一。从地图上来看，大唐的领地

就像是一把张开的钳子，两条线之间夹着的是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大食领土。

而这一次，安西新军首先要征服的。就是钳子内夹着的这片领土，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所有土地。

这一次的进军。依然是从你沙不儿城开始的。大军到了这里之后，杀戮也便真正开始了。

如今在波斯故境之内，实际上大唐的领土并非是严格限制在这两条线之外。四大人间天堂之一的法尔斯，乃是位于万年城西侧，不属于阿卜杜拉割让给大唐的领土，不过整个行省的德赫干已经是倒向了大唐，法尔斯行省已经是成为了安西军的囊中之物。而这一两年的时间，倒向大唐的德赫干们也并没闲着，依仗着大唐的支持，他们亦是不断的扩张势力，吞并两条线临近的德赫干的地盘。他们所吞并的地盘，自然也就是大唐的地盘，所以钳子之内的领土，实际上已经被大唐吞并了一些。当然，由于他们实力的限制，这种扩张只能说是蚕食，并没有离开划定的界线太远。

当然，在扎格罗斯山脉的西侧，亦是有着大唐占据的领地，牛诩带着安西军唯一的一支舰队，已经在巴士拉站稳了脚跟，自巴士拉往上二百里，往

下直到河口，都是远征军的势力范围。

大军在你沙不儿城停了三日，确定了你沙不儿和赫拉特德赫干们的利益之后，便直接沿着两条直线中间的位置，扎入盐漠之中，直奔古城伊斯法罕。

伊斯法罕位于克尔曼西北，基本上位于拉伊古城和法尔斯行省首府设拉子连线的中间，亦是波斯故地著名的城市，同时也是行省的首府所在地。伊斯法罕位于扎格罗斯山脉东侧谷地之内，在后世乃是人口近百万的大城，在这个时代亦是人口一二十万的巨大城市。

在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大食领土之中，伊斯法罕乃是极为重要的一座城市，在尚未被大唐占领的土地上，它也是最大最富饶的一座城市。所以这一次进攻大食，马璘的首要目标就是这里。

这一次，大军推进的速度并不快甚至可以让商人们的商队从容跟上。这一条线远离两条直线，所以当地的城主和贵族们都还没来得及倒向大唐，然而唐军在这里凶名极盛，所以沿途的德赫干们极少有抵抗的，起初有几个小城选择闭门不出抗拒大军，被大军一鼓而破然后血洗全城，周围的村庄也烧成一片白地，后来便没有再敢于反抗的了。

然而即便是如此，杀戮的事情依然是在接连不断的进行着。

杀的人主要不是波斯人，而是阿巴斯革命之后留在当地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

……

百余年前，大食人从沙漠之中杀出，先是在约旦河谷击败了拜占庭人，然后转而向东灭掉了萨珊波斯，建立起了倭玛亚王朝。大量的阿拉比亚牧民也也门渔夫进入到新占领的地带，成为了高高在上的统治者。

由于四大哈里发时代的欧麦尔已经规定了穆斯林不得在新占领的行省里享有封地，所以这些人在这个时期享有政府津贴，实际上是处于军事贵族的地位。最初对于新征服的土地上的人成为穆斯林是有严格限制的，因为穆斯林是免于缴纳人头税的，其他赋税也享有优惠，穆斯林人数的扩大，会对王朝的财政开支带来极大的冲击。不过随着时间的推移，城市的发展，出现了越来越多的非阿拉伯人穆斯林，也就是所谓的马瓦里。他们要求获得和阿拉伯穆斯林同样的待遇，这便是阿巴斯革命的内因，加上倭玛亚王朝几次远征拜占庭的失败这个外因，最终引发了阿巴斯革命，导致了倭玛亚王朝的覆

灭。

阿拔斯王朝的建立，实际上是波斯人的复兴，原本作为统治者和军事贵族存在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失去了原来的地位，帝国的常备军成为了波斯人。由于欧麦尔的命令，所以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在波斯故地没有任何地产，拥有地产的依旧是波斯裔的德赫干们。由于哈里发依然是穆圣后人，所以波斯人倒也没有对这些昔日的统治者反攻倒算，所以他们基本上还是留在原来的城市里，只是地位大大下降，靠着原来的财富过日子。

若是历史没有改变，这些人将会融入到人数更多的波斯人里边去。而如今，马璘带着大军进入这片区域，在臣服的地区之内也大肆杀戮，杀戮的便是这些人。

德赫干们没有信仰，底层的马瓦里可以改变，而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却是天生就是最虔诚的胡大的信徒。

征服大食的最终目的，就是把胡大文明从波斯故地彻底祛除出去，所以这些遗留在波斯故地的胡大遗民，自然不可能再容许他们活下去。

胡大文明太过强大，强大到足以对汉家文明产生威胁，这是马璘最为忌惮的东西。所以在大唐的

领地之上，这是绝对不容许存在的。

类似的事情，其实之前已经在做了。牛诩占据巴士拉，大唐远征军势力范围之内，波斯裔德赫干们展开了热情高涨的对外来者进行清算的活动，运动甚至蔓延出了远征军的势力范围，扩张到了泰西封和库法一带，数十万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死在混乱之中，也有少数逃往了叙利亚和埃及，还有一部分直接逃回到了大食人的故乡。

一万余安西新军进入混乱的波斯故地，便是泰山压顶之势，大军缓缓推进，便是为了彻底肃清沿途的城市中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所以大军并非是一直聚在一起行动，而是分出数个千人队扩大范围，命令波斯裔的德赫干们臣服的同时，协助这些贵族们除掉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

波斯裔的德赫干们对于这件事情极为热切，有了唐军的撑腰，对于这些昔日的人上人亦是毫不留情。马璘发布的命令极为严格，任何试图帮助、藏匿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波斯人，一旦被发现就是直接灭门。

这一道命令未必能得到绝对的执行，然而对于发现的藏匿这种人的波斯人，当真就是满门杀光，有时甚至波及到整个村庄或是街巷。这样的高压之

下，敢于藏匿昔日邻居的波斯人，也就越来越少了。每日里都有大量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被杀死，凡是和他们有关联的波斯人也是同样的命运。

大军慢慢地向着伊斯法罕推进着，一场血雨腥风在新占领的土地之上不断掀起。由于马璘对于胡大文明的忌惮和恶意，这些百余年前大食征服者的后裔陷入了灭顶之灾，成为了砧板上的鱼肉，等待着被人宰割的命运。

第四百七十二章无胆鼠辈

相比波斯人，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人数要少得多，不过即便是如此，每日里倒在安西军倒下的也有上千，而死在波斯裔德赫干手里的，则是数倍于这个数字。

在这等高压之下，即便是波斯裔的马瓦里们，除了那些对于信仰无比虔诚的，其他的人根本不敢承认自己穆斯林的身份。而最虔诚的波斯马瓦里，则是给全家带来灾祸，一同去了胡大的天国。

凡是倒向大唐的波斯裔德赫干，封地之内皆是照此办理。而极少数的不肯臣服的德赫干，都是被大军直接扫灭，财富被大军带走，土地分给其他驯服的波斯德赫干管辖。

以你沙不儿城为起点，一条宽阔的血路在向着古城伊斯法罕的方向延伸着。胡大文明的痕迹，正在被以最冷血的手段从这个地带排挤出去。

胡大文明在波斯故地百余年的统治地位，正在以雪崩般的速度迅速的丧失着。在马璘冷酷无情的手段面前，一切的反抗都是徒劳。

在马璘的眼里，中世纪的伊斯兰文明堪称伟大，阿拔斯王朝亦是足以和大唐比肩的王朝，这个

生机勃勃的文明暂时还没有真正扎下根来，对于汉家文明而言，这是最后的机会。

此时不祛除，等再过百十年之后，已经是没有机会了。阿拉伯语和伊斯兰教将会深入这里的方方面面，永远的处于统治地位。到时候即便是占据此地，汉家文明也不可能再渗入进来。

所以他一丝一毫也不会放松，大军如瘟疫一般深入波斯腹地，给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带来灭顶之灾。

……

一支小小的斥候队伍，高速奔驰在大队的前方。每一个斥候都是携带三匹战马，背上背着装了元戎弩的皮匣。斥候们眯眼看着两侧。神色极为冷峻。

安西军行军，已有定法，即便是占据压倒性的优势，一切都是一丝不苟。这支斥候队伍后面，是一个负责扫平附近区域的千人队，斥候队伍一共好几支。分散在大军的各个方向，防备着可能来犯的敌人。

这次的任务，是去接收一个万余人口的城市。城市的城主带着城内的德赫干已经降了大唐，这片土地理论上说已经是大唐的领土，大军来这个城

市，一是展示大唐无敌之师的军威，二来便是协助城主和本地的德赫干，一同做好肃清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事情。

这样的任务，是极为简单的。大军主力沿着大道缓缓而进。分出几个千人队扩大征服的范围，千人队速度快捷，完成任务之后再回归大队，这就是现在的作战方式。波斯人有德赫干们统辖，基本上不会抵抗大军，白衣大食余孽倒是时常狗急跳墙，不过他们或许能够对德赫干们产生一些威胁，却不可能威胁到安西新军。

毕竟两者已经不属于同一时代的军队。这些白衣大食世代原本的军事贵族，腐化堕落一百余年。已经不复先祖的勇猛，和后世的八旗子弟没什么两样，更何况安西新军的武器装备，是他们无法相比的。

为首的斥候首领乃是一位队正，名叫卢轩，亦是跟随马璘多年的一位老兵。他亦是马璘当初从飒秣建救回去的战俘之一。后来入选了安西新军，跟着马璘参与了这几年的所有战事。

安西新军这两年扩充极快，不过素质基本没有下降，靠的就是卢轩这样的老兵作为中坚。马璘返回安西时，带的安西新军只有五千。到了庭州就变

成了一万，北征回纥之后又返回河中，已经变成了一万五千了。正是靠着这些训练有素的低级军官，才能让战力始终维持在水准以上。

这片土地，汉人向来少有涉足，将军亲笔画的地图之上，把这里标注为伊朗高原。这是一个奇怪的名字，不过这个地方地势的确不低，相比捕喝气温要低一些。

策马上了一个山岗，两侧的树丛里有光芒映入眼中，卢轩脸色微微一沉，大手轻轻一挥，十几位骑士同时勒住战马，动作整齐划一。

下一刻，元戎弩便已从皮匣里取了出来，端在了手上。

听着两侧隐隐可闻的呼吸之声，卢轩笑了起来。

看着一位看上去有些紧张的袍泽——那是一位刚加入新军的碛西少年，能够马上舞动陌刀，不过还没有动手杀过人——卢轩笑道：“藏在这里却不敢动手，将军说得不错，这些家伙就是些酒囊饭袋！过了一百多年的富贵日子，这种人根本就不是提刀的料，哈哈！”

这次扫荡两侧，目标是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关于这些人的来历，马璘已经告诉了他们，军中如

今人人知晓。听了卢轩的话，安西汉子们大声笑了起来，那位少年见同伴们如此放松，当下心神略定，看了一眼卢轩，脸上现出一丝愧色。

“没事！胆量是打出来的，多打几次胜仗，胆量就有了！”卢轩指着数十步外的树丛笑道，“小子，两边都有人，扔颗火雷过去，把这群傻狍子给赶出来！”

那少年点了点头，把元戎弩的机括扳到安全的位置，挂在了鞍边，然后自怀里掏出来一颗火雷和装着火折子的竹筒，取出火折子猛吹一口气，火折子立马亮了起来。

将火雷的引线凑近火折子，嗤嗤的轻响响了起来，空气中有青烟缭绕。少年猛喝一声，微微仰了身子，手中的火雷猛然扔出，狠狠地砸向了远处的树丛。

能够马上舞动陌刀的少年郎，力气可是很大的，火雷的轨迹几乎就是一条直线，重重地落入树丛之中，然后听得一声痛苦的闷哼。

显然里面藏着的人中有一人被砸中了，且是受伤不轻。

下一刻，树丛中轰隆一声闷响，然后惨叫声连声响起，一道道人影狼狈的从树丛里窜了出来，手

里拿着各种武器，不少人身上都有着轻伤。

这些人，正是在树丛里准备搞伏击的胡大信徒了，基本上都是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也有一些人的打扮乃是波斯人，这属于波斯人中那些冥顽不灵的。从这边树丛里出来的，足足有着四五十人，而另外一侧的树丛里，也是有着手持武器的人窜出，却只有不到十人。

波斯人出现之后，便是大声的喊叫着，挥动手里的武器向着中间的骑兵冲了过来。两边的波斯人一共有十几个，几乎同时吼叫着冲向了斥候小队。而在少年扔出火雷的那一侧，几十个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拿着武器，却是有些惊魂未定。

卢轩呵呵大笑，指着另一边树丛笑道：“果真是无胆鼠辈！将军说他们的祖先都称得上是勇士，到了这一辈居然是如此不堪！这边已经被发现了，还藏在树丛里有什么意思？难道还想活过去么？这些家伙不单是胆小，且是愚蠢！”

斥候们哈哈大笑，那新兵少年亦是笑了起来，跟着大伙儿一起端起了元戎弩，然后直接开始射击。

弓弦奏鸣的声音极为美妙，钢制的长箭疾飞而出，轻而易举的撕破波斯人的血肉。元戎弩的射程

足有数百步，波斯人距离骑兵却是极近，所有的钢箭都命中敌人，然后直接透体而出，不少钢箭都直接贯穿两个人之后才落在地上。

单发模式下的元戎弩威力最大，这么近的距离根本不用瞄准，一次齐射之后，十几个波斯人便只剩下三个还站在那里，其余的都已经被元戎弩射翻在地。

这三个人倒是极为悍勇，不过是呆了一下，然后就同时大喝了一句，继续挥动弯刀向着斥候们冲了过来。而那些被火雷赶出树丛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则是呆立在那里不知如何是好。

波斯话卢轩也能懂一点儿，毕竟波斯人和粟特人语言相近，他在安西也呆了很久了，粟特语知道一些。三人大概喊的是为了胡大之类的话，不过那也已经无关紧要了。因为他们刚把这句话喊了出来，三根钢箭便射了过去，直接洞穿了他们的咽喉。

虔诚的波斯马瓦里们参与了这次的伏击，全部都是倒在了地上。左侧树丛之内，被火雷炸伤的人大声的叫喊，跑出树丛的还有四十来人，提着各种各样的武器神色极为紧张，却没有冲上去围攻的意思。而右边的树丛之中，呼吸之声极为急促，可以

听得极为清楚，却没有人再冲出来——敢于死战的波斯马瓦里，已经死了，留在里面的，自然就是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了。

“来啊！你们来啊！”新兵少年忽然鼓足了勇气，冲着左边树丛边上的人们大声叫喊，脸色胀得血红。卢轩哈哈大笑，大声地鼓起掌来。那几十人神色更加惶恐，忽然有人大叫一声，却并不是冲过来，而是噗通一声跪在了地上，扔掉了手里的武器。

那是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年，跪在地上浑身发抖，嘴里大声的叫喊着。阿拉比亚人的话卢轩就完全不懂了，不过看这个样子，想来是求饶不错的。

“来啊！有胆子的上来啊！”新兵少年更加亢奋，又是大吼了一声。

树丛边上，几个少年脸色煞白，看了看身后的大人们，然后都是跪倒在地，把武器扔到了一边。

下一刻，一个个成年男子也纷纷抛下了自己的武器，向着这一支十几人的斥候小队跪拜下来。而在另外一边，树丛里藏身的人并未现身，呼吸却是更加的急促。

“哈哈哈哈！”卢轩见此情景，忍不住长笑一声，“将军说得不错，真是一群无胆鼠辈！”

第四百七十三章绿卡

斥候们哄然大笑，自离开你沙不儿城之后，这样的场景见得可是不少。

这些白衣大食原本的军事贵族，天生的胡大的信徒，自贞观年间就世代领倭玛亚王朝的俸禄，一代代过着逍遥的日子，如今骤然失去权势，竟然是这般的不堪。

并。波悉林起事之后，几年之内席卷大食全境，便是和这些人的无用有着极大关系。除了白衣大食正规军之外，这些军事贵族本该是倭玛亚王朝统治的基石，然而对于白衣大食的覆灭没有起到任何的延缓作用。

一百多年的时间，好几代人，足以让一个骁勇善战的民族变得堕落而腐朽。来自沙漠之中的阿拉比亚牧民和也门渔夫的后代，已经失去了祖先的勇气。刚才冲过来的是虔诚的波斯马瓦里，这本是他们所看不起的人，然而面对敌人之时，他们却远不如这些人。

唐人对于他们的残暴，他们不是不知道，所以才会有这次的伏击行动。然而当真正面对唐人的时候，他们却做出了这样的选择，以这样的方式祈求

唐人能饶了他们。

然而，怎么可能？

哄笑声中，斥候们再次扳动了机括，又是一波箭雨射出，直接倾泻到跪倒在树丛边上的人们之中。

惨叫声响了起来，鲜血飚飞而出，震耳的马蹄声骤然响起，幸存的人们还没来得及起身，雪亮的陌刀便已带着风声斩了过来。

斥候在安西新军之中亦是精锐，十几人策马冲了过来，宛若猛虎如羊群一般，刀光飞舞，残肢横飞，战马掠过的同时。锋利的刀刃已经斩断了敌人的身躯。

跪地乞怜并不能换取生存的机会，有人想要站起身来，身躯却已骤然化为了两截。树丛之中有几名之前被火雷炸伤的伤者，亦是未能逃脱死亡的厄运，被斥候们挥刀直接斩杀。

不过数息时间，空地上已经没有了一个活人。对面的树丛里。却依然是没有人冲出来。

新兵少年最先拨转马头，向着另一边树丛冲了过去，把剩余的钢弩一次性倾泻出去，然后单手握紧了鞍边的陌刀。

这一边树丛之中，原本亦是埋伏着数十人，之

前里面的波斯马瓦里都冲了出去，这些人却连出来的勇气都没有。他们大概是以为藏着不会被安西军发现，哪里想到安西军早就发现了他们。

一蓬钢箭落下的瞬间，树丛里便倒了好几人。惨叫声再次响起，乱纷纷的几十人冲了出来。这个时候，卢轩带着斥候们又是冲了过来。

阿拉比亚人选择的伏击地点颇为不错，树丛之后乃是小山，算是一个小小的隘口，不过想要逃跑之时，却只有离开树丛离开大道才能逃走。几十人手里拿着刀剑，乱纷纷的向一个方向高速逃窜。斥候们策马高速冲过去，跟在后面衔尾追杀。两条腿毕竟跑不过四条腿。斥候们追上之后刀光闪烁，接连不断的把一个个敌人砍翻在地。

没过多久功夫，地面上便全部都是残破的尸体，所有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都被安西健儿们直接砍翻，去了胡大的天国。

参与伏击的一共有百十人，就这样全部倒在了安西健儿的屠刀之下。

“小子。如何？”卢轩策马赶了上来，看着新兵少年哈哈笑道。

新兵少年腼腆一笑，看着手上染血的陌刀。这一战之中，他亲手砍死的敌人就有七个，算上被射

杀的十个有余。成为斥候之后。他还是第一次参与作战，然而这时却没有什么畏惧，心中然而是有着无穷的战意。

尸体就直接弃置在路边，只是把元戎弩的钢箭回收回来，短暂的战斗便已结束，安西健儿们这边没有丝毫损伤。

斥候队伍并非是一成不变的，新兵少年第一次参战，卢轩对于这种场景却是早已习惯。回收完弩箭之后，斥候们再次出发，向着前方搜索行进。这样规模的战斗，不用派人返回大队禀报，对于斥候们而言，这是司空见惯的事情。

斥候们经过之后，过了大半个时辰，大队人马来到这个隘口，亦是见到了满地的尸体。

前方城市里赶来投效的德赫干们，此时亦是跟随在大军之中，见到这些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尸体，德赫干们都是极为紧张，城主更是变了脸色。

这里是他的领地，他已经向唐军宣誓效忠，唐军也答应了保留他的领地和权益，如今在他的领地之上发生了这等事情，他听闻唐军残暴之名，不知道该如何交待。

“无妨，不过是一些跳梁小丑，已经被儿郎们扫平了。”将军指了指地上的尸体，笑道，“区区

百十人，就敢伏击我大唐天兵，简直是不知所谓！诸位请看，所有的伏击者全部丧命，某的儿郎们却是毫发无损！——既是某的人没有伤损，某自然不会怪罪尔等。”

译语人把将军的话说给德赫干们听，众人这才松了一口气。那城主这才放下心来，看着地上的尸体，的确是没有一个唐人。

“将军，你如何可以确定没有一人折损？”一位德赫干忍不住问道。

译语人说了一遍，将军笑道：“单看这些尸体，自然是不能确定某的儿郎没有损耗，不过若是某的人有一个损耗，他们便不会再继续前进，而是会回头禀报大军。大将军对于儿郎们的性命，可是极为重视的，这便是规矩，若是折损了一人——”

转头看着那群德赫干们，将军笑道：“呵呵，若是折损了一人，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固然得死，城中信奉胡大的马瓦里也将陪罪，你们这些人之中，至少有一般人要掉脑袋！”

众人都是心中一紧，心道这个规矩忒也霸道。折损一人就要杀光城内所有马瓦里，还要牵连到没有关系的众人，唐人未免是太不讲道理了。

当然德赫干们只是心里想着，脸上却不敢表露

出来。那唐人将军看着他们，呵呵一笑道：“某家知道，你们觉得某家不讲道理，不过在某家看来，这次已经是网开一面，仁慈得多了。上一次我们进入大食时，斥候折损的事情有几次，那个时候可不是杀一部分人，而是整个城市的人都要为之殉葬！这一次仅仅追究一部分人的责任，已经算是法外开恩了！”

“唐人的性命极为金贵，这便是我们的规矩，也是大将军的规矩！你们选择了和大唐合作，就得遵守这个规矩！所以为了不给自己招惹是非，你们回去之后清理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还有那些死忠的马瓦里的时候，最好要痛快些！把这些人全部除掉，你们便能安稳的当你们的贵人，不然的话，随时可能因为他们而丢掉性命。这一次我们来帮你们，大家一起清除这些人，等到大军走了之后，就要靠你们自己了！”

将军看着神色各异的波斯裔德赫干们，呵呵笑道：“以后这里都是大唐的地盘了，少不得会有大唐人来往这边，他们的安全，也都需要你们保证。出了事情，便唯你们是问！”

伸手拍了拍城主的肩膀，将军笑道：“不要紧张，这个规矩并非是针对你们，而是针对所有人。

只要你们用心做事，便不会有事情发生。——当然了，如果你们做事情能够让我们满意，亦是可以获得唐人的身份的。喏，就是这种东西了！”

说着将军伸手入怀，拿出一个锦盒出来，小心的打开了，里面是几张图案精美的方形卡片。

“这个东西，是化外之民成为唐人的凭证！”将军晃着那绿色的卡片笑道，“只要你们认真做事，得到我大唐的认可，便能够获得这个东西！只要某在这上面写下你的名字，你就获得了和唐人等同的待遇！到时候在我们的眼里，你也就是一个唐人，唐人可以享有的权利，你便可以同样获得。”

看着德赫干们的目光变得热切起来，将军笑了笑，晃着卡片道：“成为唐人，好处有很多。有了这个身份凭证，在我们的领地之上经商将会有极大的优惠，有了这个身份凭证，你的子孙后代都将自动获得唐人的身份。你若在外面奔走，死在了路上，你的财富将会得到保全，送到你的继承人手里。你若和别人有了争端，任何人都不可以用武力来抢夺你的财产，所有的争端都必须在衙门之中解决，任何人都不准许对你报私仇！”

“如果有一天，你被人杀死了，那么就像对待

别的唐人一样，不管是谁杀了你，都将付出百倍、千倍的代价！当然了你的财富依旧会得到保全，会完全交到你的继承人手里。”

“总而言之言而总之，一句话，用大将军的话来说，成为一个唐人的好处，是大大的！成为一个唐人，你的家族将会永远得到保全，你的家业没有人能够夺走，你将得到最大的安全保障，过上最有尊严的生活！所有这一切，只要你们获得了这张卡片，就可以实现！”

第四百七十四章毫不留情

绿色的卡片不到一个巴掌大，上面印制的图案精美而繁复，是马家作坊最新的套色印刷技术。这样的印刷方式，足以保证这种卡片不会被伪造。

这种东西，一年多之前已经在准备了。对于胡人而言，这便是成为唐人的资格认证，是特权和身份的象征。

卡片染成绿色，不过是马璘的一点儿恶趣味。大食腹地距离大唐太远，即便是占领下来，汉民们也暂时不可能大规模的移居到这里，所以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汉民在这里将会是征服者的一个角色，不可能成为当地人口的主流。所以唐人将来在这个地方，将会成为一个特权阶级。而这种绿色的卡片，将会成为进入这个特权阶级的凭证。

在汉民未能在当地占据人口多数之前，汉民在大食故地的地位，其实类似于之前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在当地的地位，不过不同的是，大唐将永远在军械方面占据压倒性的优势，所以类似阿巴斯革命这样的事情不可能再发生。而将来随着人口的繁衍，汉民终究是要彻底占领这一区域的，等到汉民人口占据优势之后，这片土地便彻底为汉家文化所

笼罩了。

到了那个时候，这种身份凭证或许就会失去意义，不过在这个时候，有安西军强大的武力背书，这张卡片对于波斯裔德赫干们的吸引力是显而易见的。

小小的卡片在唐人将军的手里挥动着，德赫干们盯着那一张卡片，目光极为热切。

这片土地将会归远道而来的唐人所有，这是所有人都认可的一个事实。唐人的武力太过强大，便是哈里发也无法抵挡，更遑论他们。

唐人的进军便如雷霆一般。根本无人能够抵挡，选择和唐人合作，乃是他们最好的选择。而这个局面刚刚开始，短时间内没有改变的可能性，这块土地将会换新的主人，对于波斯裔德赫干们而言。最关紧的就是抱紧唐人的大腿，最好是能让唐人把自己看作是他们的人。

而如今，却已经有这样的机会。只要能够在这种卡片上写下名字，他们就能够获得和唐人一样的待遇。

相比鬣狗般贪婪的阿拉比亚人，唐人还算是一个更为合适的统治者，唐军虽然极为残暴，动辄屠城，可是唐人征收的赋税却比倭玛亚王朝时期要少

许多。而这位将军说的那些东西，经商时赋税的优惠。出意外时财产可以得到保全，子孙都自动成为唐人……都是有着极大的吸引力的。

当然最为吸引人的一点，还是能让他们的家族永远存在下去。对于这些古老的家族来说，这是极为重要的保证。

安全感对于任何人而言，都是极为重要的东西。中原文明之所以辉煌，自古至今不曾断绝，是因为它给了史上最多的人以安居乐业的可能。对于这些波斯裔德赫干们而言，他们也是需要安全感的。尤其是在这种混乱的时候。而现在，只要成为唐人。他和他们的家族都将会获得真正的安全感，至少在大唐统治这一地区的时候是如此。

几十位德赫干眼巴巴的盯着那张绿色的卡片，唐人将军呵呵笑着把卡片重新装入锦盒之中，小心地收到怀里，有德赫干情不自禁地咽了一口口水。

“将军，需要多少第纳尔。才能成为唐人？”那城主踌躇了一会儿，陪着笑脸开口问道。

其他德赫干们也是看了过来，目光中满是期待。

将军催动战马向前走去，笑道：“能不能成为唐人，和钱帛没有丝毫关系。看的是你们对于大唐

的忠心！”

看着那位城主，将军笑道：“比如你……呵呵，大将军委任你继续担任城主，你只要每年缴纳应有的赋税，对路过的唐人提供足够的保护，杀死每一个看到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除掉那些死不悔改不听劝说的马瓦里……做好这些事情，便是你的忠心，到了适当的时候，你自然就能获得这个东西。”

“至于你们么——”将军扫视众位德赫干，笑道，“你们只要安守本分，对大唐保持恭敬，及时缴纳赋税，协助包税官缉拿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到时候获得包税官的认可，包税官亦可提请你们获得这个资格。只要对我大唐忠诚，不用花费一个银币就能成为唐人，若是对我大唐心存敌意，多少第纳尔都没用，我大唐需要钱帛，自会用手中的剑去取！”

德赫干们点了点头，心道这些条件其实不算什么条件，一点儿也不苛刻，都很容易达到。那位被委任为包税官的城主却是眼前一亮，心道既然别的德赫干们能否成为唐人需要经过他这一关，那么他的权力可就更为重要了。单单是这个权限，便有极大的文章可以做。

绿卡已经收了起来，却是长在了这些德赫干们的心中。大军过了隘口，继续向前方行去，远处的地平线上，一座城市已经在视野中若隐若现……

大军到了城市之外，并不进入城内，而是在城外扎下营寨。城主带着德赫干们返回城市，没过多久城市便陷入了混乱之中，到处都有浓烟升起。

波斯裔的德赫干们汇聚了各家的武士，开始执行唐军的命令，对于城内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展开清算。他们人多势众，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数量不足，根本不是波斯人的对手。为了向城外的唐人将军表示忠心，德赫干们下手极为狠辣，根本不留一点儿余地，没过多久，便不断有挂着大量人头的驼队被赶了出来，人头交给唐军验看。

唐军这边一队队斥候分散出去，封锁了城市的各个出口，对于想要逃出城市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直接用劲弩欲以狙杀。不过这些人已经怯懦得不成样子了，所以试图往城外冲的人没有多少，大部分都是鹌鹑般的缩在城内，希望能够躲过这次的劫难。

大量的人头在城门外堆砌起来，随着时间的推移越来越高。城市内的杀戮在不断的持续着，人头依旧源源不断的送出。两个多时辰过去，城主带着

德赫干们携带走后一批人头出了城市，来向唐人将军禀告。他们已经把城市搜索了好几遍，能够找到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已经杀光了。

超过两千颗人头，这基本是这个城市居民的两成。唐人将军点了点头，显得极为满意。

波斯人依然是波斯故地居民的主体，外来者在波斯故地占据的人口比例，大概就是两成多一点儿。按照大将军的说法，波斯故地丁口约有一千二百万人多一些，是吐蕃人的四倍，或者说唐人的两成多一点儿。这一千二百万丁口之中，外来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后裔基本就是三百万。按照这个比例来算，这个城市里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基本上是被杀得差不多了。

他并不知道大将军是如何知道这些数字的，也不知道大将军为何这般痛恨这些信奉胡大的人，一定要将他们斩尽杀绝。当然他不知道的事情还有很多，比如为什么大将军能够信手画出波斯故地的地图，为什么大将军能够造出各种各样的新式军械。

不明白的事情很多，不过作为安西军中的一个少壮派军官，他向来就不会想太多。大将军是无所不能的，大将军的命令总是正确的，这些都已经在这几年的征战中得到了充分的验证。所以对于大将

军的话，他不会去想太多，只管接受命令就是。

到了这时，安西军也到了出手的时候。出手的目的，只是为了威慑这些波斯人。

城市周围的村落里，亦是有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居住。作为传统意义上的军事贵族，他们在城外还有几座军事堡垒。而这些地方，刚好可以让安西新军展示实力。

德赫干们在前面带路，安西新军分散为一个个百人队，跟着波斯武士们扑向了周围的村庄，没过多久就清扫了里面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有两个村庄完全是由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构成，倒是略微的抵抗了一下，然而在安西军的箭雨和火雷之下，一切的挣扎都是徒劳的。

有少部分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侥幸逃出，都是聚集向了附近的堡垒，安西新军也不追赶，最后大军慢慢汇聚到了几座军事堡垒之下，包围了里面数以百计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

这些军事堡垒都是土墙，修得倒是颇为高大，墙头上隐隐能看到一个个脑袋，却没有人敢于露头。堡垒大门紧闭，里面极为热闹，哭喊声叫嚷声一片，却没有人从高墙顶端发起攻击。

这样的堡垒，与河中地带粟特人的堡垒极为类

似，要说也是易守难攻，不过面对安西新军，却没有丝毫优势。纵然里面的人敢于反抗也算不得什么，更不用说根本没人敢于冒头。

　　这样的画面，一路上已经见得多了。现在这些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不过是一群怯懦的羔羊而已。

　　唐人将军策马立在一座堡垒之下，几百名安西骑兵已经把堡垒重重包围。一声令下之后，几位骑兵催动战马，缓缓走到堡垒之下，将几个火药包点燃引线，然后顺着几个射击口塞了进去。

第四百七十五章又打又拉

在这个过程中，墙头上藏着的人们没有一个探出头来，也就没有人发现这件事情。一把把元戎弩指着墙头，若有敢探头出来的就会毫不留情的设计，不过这种事情并没有发生。

引线剪得不长，所以把火药包扔进去之后，几位骑士立马拨转马头，高速向着来路驰了过来。刚刚驰出数十步，只听得轰隆一声巨响，瞬间大地震动土石乱飞，刚刚还巍然屹立的巨大堡垒，立马就是坍塌了一大半。

烟尘之中惨叫连连，破碎的肢体飞得到处都是，有一些甚至飞到了百步之外，落在人群之中。天空中泥土扑簌簌的落了下来，砸在围观的人们头上。

每一个火药包都是几个天雷箭上的火药包捆在一起，塞进去的颗粒化黑火药足有数十斤，这不过是一座夯土而成的堡垒，如何能抵挡住这等攻击？里面的百十个阿拉比亚人或是也门人，绝大部分都在这次爆炸之中丢掉了性命，还活着的只有极少一部分。而这部分人也都是被震得七荤八素，大部分都是满身是血，在烟尘之中大声的惨叫着。

唐人将军眯了眯眼，挥手扇走眼前的烟尘，看着身边跟过来的城主和十几个德赫干贵族笑道：“如何？”

那城主喉头艰难的抽动了一下，说不出话来。

其他的德赫干们亦是极为惊骇，他们亲眼目睹了刚才那恐怖的一幕。就在他们的眼前，一座堡垒大部分都飞上了天空，然后化作瓦砾土石落了下来。双方根本没有正式交手，堡垒里面的人就飞上了天，落下时已经变成了残破的肢体。

这是何等可怕的力量，竟然是如此厉害！

之前唐军并未彻底展示实力。他们对于唐军的厉害也并不了解，对于唐军的残暴可怕只是听说，却并没有亲见。而现在这诡异的一幕就在他们的眼前发生，他们这才明白这是一支什么样的军队。

就在这时，残破的堡垒猛然一颤，忽地向下垮塌下来。彻底成为了一片废墟。幸存的人们被压在下面，发出濒死的哭喊。德赫干们站在烟尘之中，呆立在那里神色极为古怪。

在他们身后，跟随前来的波斯武士们亦是大为惊骇，一个个神色僵硬，不知该如何是好。

他们是各个家族最忠心的卫士，亦是敢战之辈，对于远道而来的唐人，说实话心里未必服气。

然而就在这一刻，他们才真正明白了差距在哪里，才知道为什么贵人们都选择了向这些东方来的外族表示臣服，而不是带领他们反抗。

好端端的一座堡垒，就这么在眼皮底下没了！这样的手段，简直就是神迹！

“不用大惊小怪，对于我大唐来说，这只是小手段。比这强的手段还有很多……呵呵，自过了你沙不儿以来。某家去收取的城市也是不少，那些德赫干们第一次的反应，也和你们一样，所以没什么难为情的……你们放心，只要你们心向大唐，恭敬地听我们命令。这样的手段肯定是不会用在你们手上的。”

将军端坐在马背之上，浑厚有力的声音在烟尘中响了起来，经过译语人的转述之后，传到每一个波斯人的耳中。

“总之就是一句话，顺我者昌。逆我者亡！这句话，你们都要好好记住。你们也看到了，我大唐的天兵，根本无人可以抗衡，你们今日做出了明智的选择，这是一个最正确的决定，那些敢于抗拒天兵的，最后的下场就只有覆灭一途，没有别的可能！”

“……包税官，就到这里吧？”

那城主愣了愣，连忙点了点头。这个时候，烟尘正在慢慢散去，废墟之中的惨状清晰可见。惨叫声已经停止，到处可见殷红的鲜血，破碎的躯体分布极广，整个堡垒全然成为一座废墟，看上去一片狼藉。

没有再理会这个家伙，将军直接下达了收队的命令。安西健儿们直接转身，向远处的城市缓缓驰去。

一个城主的领地自然不止这么点儿，不过距离城市更远的村庄里面，就要靠这些德赫干们自己解决了。刚才这一幕看过了之后，他们应该知道怎么办。

安西军的目标是在进军路上尽量肃清胡大势力，可是也不可能做完所有的事情。这些投效大唐的波斯裔德赫干们必须要好好表现，把剩余的事情做好，这本是他们该做的事情。他们是本地土著，完成这件事情更加方便。

在安西军实力的威慑和大唐绿卡诱惑的双重作用之下，这些家伙不可能不尽力。又打又拉，本就是征服过程中最常用的手段。用军队可怕的战力来震慑德赫干们，用大唐绿卡来引诱德赫干们，这两种手段相结合，将会尽可能的巩固大唐对于被占领

领土的控制。

城主和德赫干们收拢人手，紧紧地跟在安西军身后。这个时候他们的神色，和来时已经全然不同。刚才那一幕毫无疑问会在他们心中，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而这正是安西军想要达到的目标。

其他的几个堡垒，同样是被安西健儿们轻松攻破，大军收拢到城市边上时，未曾折损一人。斥候们依旧分散开巡逻着，其他的人则是在城市之外快速的扎下了营寨。

时间已晚，所以大军要在这里歇息一晚，第二日才会拔营赶上大队。

波斯人殷勤的送来了最好的食物，健儿们却只吃自己的东西。虽然只是个小营寨，栅栏、堑壕、铁丝网一样不缺。这便是如今安西军行军的风格，任何时候都要严格按照条令行事，不给敌人以任何可乘之机。

这些都是马璘严格要求的，对于安西军健儿们来说，这都已经是习惯了。不把营寨按照条令立起来，军官们都睡不安稳。

毕竟是身在敌国，一丝一毫都不能大意。有营寨的保护，外围有着斥候来往不断巡逻，营地内有明哨和暗哨，这样的军营敌人根本没有夜袭的可

能。

做完这一切之后，才是生火做饭。吃完之后不久，大部分的士卒便沉沉睡去。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人头就堆在军营之外，健儿们却都习以为常，很快就睡得极为深沉。

德赫干们也是见识过白衣大食正规军的，此时见安西军的军营都是极为叹服。这样的军营就是个铁刺猬，敌人根本无法下嘴。这支军队战力远超当年的白衣大食正规军，比并波。悉林的军队也强很多，依然是这么小心谨慎，这样的军队，根本是没有办法击败的。

在他们看来，安西军的一切都是极为新奇的，不单是元戎弩和能把堡垒送上天的古怪什物，就连铁丝网和挖掘壕沟的专用铁锹，都让波斯人极为惊叹。这支军队使用的所有东西，大都是他们未曾见过的，那些东西显然极为贵重，这样的军队根本就使用金灿灿的第纳尔堆起来的。大概也只有远方的那个唐国才有这样的财力，能够支撑起这样的一支军队。

一夜无事。

第二日一早，这一支千人队便拔营而起，在德赫干们的恭送之下离开了城市。这个时候城头之上

飘荡着的，不再是哈里发阿卜杜拉的黑旗，而是属于大唐安西军的旗帜。

原来阿卜杜拉任命的城主，如今成为了大唐的包税官，对安西军负责。这一片土地之上，将会深深地打上大唐的烙印。

卢轩的斥候小队依旧是行走在大军前面，沿着原来的道路返回，没过多久，就有斥候从远方过来，在地图上指出了中军现在的位置，令这个千人队去中军处汇合。接到命令之后，卢轩立马带着斥候小队折了回去，将消息传给了后面的大队。大队人马略略改变方向，向着地图上标示的地方赶去。

新兵少年看上去还是有些腼腆，气质却有了极大的变化。对于这些事情，不同的人承受能力是不一样的，有的人第一次杀异族要吐半天，之后还得适应很长时间，不过这个少年却不是这样。对于这一点，卢轩是极为满意的。

经过了一天多的时间，又在野外单独宿营了一次，千人队才赶回了中军的位置。这个时候，中军处兵力并不多，总共也就五六千人，剩余的千人队都已经分散出去，在两翼继续连续不断的扩大地盘。

回到了中军位置之后，也就得到了歇息的机

会。执行完一次这样的任务，一般可以歇息一到两天时间。所谓的歇息，也就是跟着中军一起行动而已。中军推进的速度很慢，所以跟着中军行军也就算是歇息了。

“将军，末将缴令！”千人队并入中军之中，那将军驰到中军位置，向着青海骢背上的高大身影躬身行礼，沉声喝道。

“如何？”高大身影回过头来，看着那将军笑道。

“回禀将军，不曾折损一人，城内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死得差不多了，绿卡也让那些德赫干们看了。”

“高铭，做得不错。”马璘呵呵笑道，“都辛苦了，歇息两天吧！”

那叫高铭的年轻将军恭敬拱手，策马驰了回去。

作为安西军中的少壮派将领，高铭对于马大将军极为崇敬，平日里言行都学大将军的样子，见到大将军却有些畏惧。不单是他，其他的少壮派将校都是如此。大将军平日里和蔼，发起火来可是很吓人的，十几天前折损了一支十几人的斥候小队，结果大将军一怒之下，出事地点方圆百里之内直接杀

成了一片白地，不管是阿拉比亚人也门人还是波斯土著全都杀死，一个也没留下。

第四百七十六章无聊之日

数千铁骑作为先导，后面跟着大量的商队，大军在伊朗高原上缓缓而行，四面都有一队队斥候纵横游弋。马璘坐在青海骢背上，眯眼看着伊朗高原夏日的景色，神情极为轻松。

对于高铭这一路人马的表现，他很是满意。如今安西新军中的将领，多是高铭这般二十出头的年轻将军，这些少壮派乃是新军的核心，自过了盐漠开始大杀四方以来，表现得都是极为不错。

慑之以威，诱之以利，这些手段乃是他布置下去的，将军们都完成得极好。对于他的命令将军们都是执行得极为坚决，没有任何质疑。

用后世的话来说，这叫做执行力强。令行禁止，本就是一支军队最为需要的。

穿过盐漠之后，他并未亲手杀一人，大军滚滚向前开动，不断分出部分军队扫荡两侧，由于有着绝对的优势和之前唐军残暴凶狠的恶名做保障，事情进行得极为顺利。到现在为止最大的损失，也就是刚过盐漠时损失了一个十几人的斥候小队。

而路线两侧大片的区域，则是接连不断的被大唐收入囊中。

大军就像是一艘航行在星空之中的母舰，每一支千人队就像是一个放出去的分舰队……马璘摇了摇头，前世玩游戏的记忆，毕竟是太久远了。

为了彻底征服大食，他做了很久的准备，如今大军再次出动，便是雷霆一击之势，不可能出现什么意外。毕竟大食最强盛的时候，也只有十余万正规军，若是对上今日的安西新军，说实话还不够塞牙缝的。更何况如今大食时三个哈里发并立的局面，疆域之内极为混乱，更是无法和安西新军抗衡了。

因为准备得足够充分，所以一切就变得极为简单，这一次的远征对于他而言，便如同是一次武装巡游一般。甚至像是一次远足。

每日里做的事情，除了行军之外，便是接待附近来投降的波斯裔德赫干们，以及将一个个千人队派出去或是收回来。商人们跟在后面提供军需，同时收购大军获得的战利品，从中获取高额的利益。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将会失去一切，而对于胜利者而言，这却是一场狂欢，一场关于金钱和权力的饕餮盛宴。

扎营之后。接待了一群前来投效的德赫干，又派出去了一支千人队，帅帐之内，穿着一身精巧皮

甲的绝色少女颦了颦眉头，叹息了一声道：“好无聊啊！”

“有什么无聊的，就当看风景了。”马璘笑着倒了一杯冰过的葡萄酿，递到了少女的手里。

少女闷闷的哼了一声，接过酒杯一饮而尽。无暇的小脸上泛起一抹可爱的绯色。

“远征大食……居然会是这个样子。这和我之前想象的，可是完全不一样。”

杨幼娘酒量不大。喝了一杯就小脸泛红，看着外面低声道。

自打过了乌浒水开始，一直都在赶路，区别不过是快慢而已。对于听过高芊芊讲北征回纥时故事的杨幼娘而言，这样的日子委实是太无聊了，无聊到将来回去见高芊芊之后。斗没有什么可讲的了。

不过和马璘相处的时间倒是多了，两人之间的关系也更加亲密，对于这个所崇拜的男子，她亦是多了一些了解，心扉也完全敞开了。

马璘又倒了一杯葡萄酿。端在手里笑道：“其实行军作战，关键在于战前的准备，其他之事都是次要的。大军未曾交战，胜负基本上都是可以知晓的。险中求生，败中取胜，以弱胜强，这样的例子也有，不过终归是太少。事因难能，所以可贵，才

会被人们记住。其实大部分的战争，比拼的就是双方的实力和战前的准备。就像是这一次，细节早在北征回纥之前都已经开始谋划了，绿卡两年前就开始尝试印制，套色印刷技术刚出来就是印的这种东西……总之一句话，未雨绸缪才能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

“这般作战，未免太欺负人了。”杨幼娘伸了伸腰肢，玲珑的曲线展露无遗，“战前准备是重要，可是若是你是阿拉比亚人，知道安西军要压过来，又该如何准备？”

马璘抿了一口酒，笑道：“葡萄酿该是这样喝的，你那样就是牛饮——这次是巨石压卵之势，阿拉比亚人的确是没什么好准备的。他们不该贪恋那点儿财富，应该在大军到达之前直接逃走，逃得越远越好。或者就是洗干净脖子，等着大军过来砍头了。”

“所以说无聊么！”杨幼娘娇哼一声。

马璘呵呵笑着，把少女轻轻揽入怀中。

一路陪伴，对于这个美丽的妻子，他是愈来愈怜惜了。

少女心中对他深深的依恋，他能够清晰的感受得到，而这亦是触动了他心中最柔软的部分。

被人需要的感觉，其实亦是极为美好的体验。

阳光照进营帐，落在少女娇躯之上，给少女的身躯笼罩上了一层金黄。杨幼娘仰着小脸，眉宇间现出羞赧之色，看了看开着的营帐，低声道："夫君……"

马璘微笑着放下酒杯，轻吻了一下少女莹洁的耳垂，耳垂立马变成了可爱的粉色。

"无聊……其实还有很多事情可以做啊……"

少女忽闪着眼睛，鹌鹑般的缩到了马璘的怀里。

营帐的门缓缓地垂了下去，这个温暖的夏日，有些事情正在里面发生着。

对于马璘而言，这实在是极为美好的一件事情。血腥的杀伐其实并不远，有这一位美丽的妻子陪在身边，他的心境也能极为平和，不会发生大的波动。

"其实……是有点儿无聊。不过等到到了伊斯法罕，就不会无聊了……"

"那是个很大的城市，人口有一二十万……到了那里之后，你会见到很多新鲜的东西……"

"……最重要的是到了那时候，将会有一场真正的大战……"

“……当然打不过咱们，天底下没有人能打得过咱们。不过会有些人把人头送过来，到时候直接砍了就是……”

少女娇嫩的躯体，带给他最美好的愉悦体验。对于马璘而言，这丫头在身下温婉承欢的样子，是他永远看不厌的风景。纤细腰肢里蕴藏着巨大的能量，令他乐而忘返。缱绻过后，轻轻揽着少女白羊般的躯体，马璘在少女耳边低声说着。

杨幼娘星眸微闭，神情极为慵懒，蜷缩在马璘的怀里，嘴角洋溢着一丝笑意。

之前的狂野，和此时的温柔，都是她所喜欢的。这种时候，她才能真切的感受到，原来她是属于他的。

至于马璘所有的话，暂时并未往心里去，大概等到清醒时才能想起来。

……

距离伊斯法罕已经不远了，马璘所说的，乃是当前的局势。

不可能一直这样简单，不久之后将会有一场大战。而这一场大战之后，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归属问题也就彻底解决了。

大军还在葱山以东时，米雪已经带人过来了，

如今已经在波斯故地的几个大城都设立了据点，这里面包括了木鹿、你沙不儿、设拉子、拉伊等大唐领地的大城，当然也包括此次进军目标的伊斯法罕。

根据米雪送来的情报，什叶派哈里发易卜拉欣已经动员了大量的忠诚的马瓦里，正在往伊斯法罕聚集，准备迎接唐军的进攻。

什叶派乃是阿巴斯革命的中坚力量，后来却被阿巴斯曼苏尔兄弟攫取了权力，他们的领袖是贾法尔.萨迪格，那位善良的宗教学者却不愿参与战争。之前阿卜杜拉割让大量领地给大唐，惹怒了水面之下的什叶派，结果安西军占据拉伊之后越过扎格罗斯山脉去进攻库法，贾法尔.萨迪格在拉伊发动了针对大唐的叛乱，杀死了马璘任命的包税官，占据了拉伊古城。

马璘自库法回军之后，叛乱自然是被轻易碾碎，大量的波斯马瓦里死于非命。而为了让大食陷入混乱，马璘威逼利诱贾法尔.萨迪格，让他出面组织一支属于什叶派的军队，去和阿卜杜拉对抗。贾法尔.萨迪格接受了这一条件，却把指挥权交给了什叶派的另一个领袖，阿里的后人易卜拉欣，自己遁入山中，继续教导学生当宗教学者。

大食如今三大哈里发并存，易卜拉欣就是其中之一，他是阿里的嫡系后人。而哈里发阿卜杜拉乃是穆圣叔叔的后代，自突尼斯打到埃及的哈里发乃是倭玛亚王朝的子弟。

易卜拉欣的哈里发地位，其实乃是马璘推上去的。他在拉伊城下亲眼见识过安西军的厉害，所以扩张势力的时候并没有敢招惹大唐的地盘，而是自拉伊古城向西攻城略地，先是把拉伊以西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土地收入囊中，然后便越过扎格罗斯山脉去攻击阿卜杜拉的基本盘叙利亚，一度占据了古城阿勒颇，后来便和阿卜杜拉的军队在阿勒颇一带展开拉锯战。

原本易卜拉欣是不准备和大唐对抗的，至少在他没有成为整个大食的哈里发时时这样。而如今局势发生变化，唐军再次汹汹而来，他也不得不动员力量，准备和唐军决战了。

最主要的原因，乃是伊斯法罕的总督早已宣布投效易卜拉欣，整个行省都算是他的地盘，这里乃是他的根据地，所以他也没有别的选择。

ps：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的打赏支持~~~~~~~

第四百七十七章伊斯法罕

伊斯法罕行省人口密集，乃是易卜拉欣极为重要的提供兵源的地带，也是他手里唯一的完整行省。

这两年他带着大军攻入叙利亚，在阿勒颇一带与阿卜杜拉反复拉锯，人手不断损失，需要不断的补充士兵，所以伊斯法罕对他就极为重要。

若是伊斯法罕行省丢了，他的地盘就少了一大块，这样的损失他是无法接受的。

原本什叶派手里是没有军队的，自在拉伊古城之下成军之后，他的军队这两年一直在持续不断的作战，虽然不停地消耗，可是还是锻炼出了许多精锐，这也是易卜拉欣如今手里的本钱。他决定和唐军一战，靠的就是这一点。

马璘这次进军速度缓慢，所以唐人进军的消息早就传到了伊斯法罕，也传到了易卜拉欣的耳中。伊斯法罕总督向易卜拉欣求救，如今易卜拉欣已经带着主力离开了叙利亚，正在往伊斯法罕而去。

这个行省他无法舍弃，所以暂时只能放弃了和原叙利亚总督阿卜杜拉争锋的打算，在阿勒颇战线上只留了少量的部队，暂时采取守势，主力则是翻

越扎格罗斯山脉赶往伊斯法罕。

这一战对于阿卜杜拉和什叶派而言，都是极为重要的。“除阿里外无豪杰”，毕竟是豪杰阿里的子孙，还是有些胆气的，易卜拉欣决定了和大唐在伊斯法罕决战之后，立马在占领的区域内进行动员，一队队士兵分散开来，驱赶着大量的波斯马瓦里赶往这座巨大的城市。

不管那些马瓦里是否虔诚，只要他们承认是胡大的信徒，都被赶往伊斯法罕。

这样一来，唐军进攻伊斯法罕的战事。就成了和什叶派军队的一场决战。

什叶派军队的出现，本就是马璘一手促成的，不过那个时候是为了让大食陷入混乱，而且这个目的已经达到，这一次来却是要彻底解决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问题，这个时候虔信胡大的什叶派就成了阻碍。也就成为了大唐的敌人。

即便是他们不来伊斯法罕，马璘也最终不可能放过这支军队。

敌人聚集起来，对于马璘而言反倒是一件好事这样的话，就不用健儿们满世界的去找敌人了。

这次到了伊斯法罕，要除掉的不单是阿拉比亚人和波斯人，还有大量的从什叶派领地涌过来的波

斯马瓦里。既然敢到伊斯法罕去对抗唐军，这便是他们该付出的代价。而这一战之后……其实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战事就该大体上结束了。

伊斯法罕乃是扎格罗斯山脉以东极为重要的城市，被唐军夺取之后，扎格罗斯山脉的几大名城都将握在大唐的手里。什叶派倒台之后领地内的德赫干们群龙无首，以他们的尿性会做出什么样的选择不问可知。这些天生的骑墙派，是不可能把自己完全置于危险之中的。

……

这一份情报，是米雪通过鹰奴刚送来的。所以这个时候，他也是第一次讲给杨幼娘听。

每日里坐在马背上看风景，这样的日子的确是有些无聊，不过马上就要有大战可打了，等到了伊斯法罕附近。也就不会无聊了。

马璘慢慢地说着，怀里的少女这个时候却没有认真在听。舒服的蜷缩在他的怀里，嘴角有着浅浅的笑意，心道这等缱绻时候却来说这些事情，自己的男人也真是的……

马璘却没有这么细腻的心思，在男女之情上，他其实说不上擅长。本质上是个粗枝大叶之人。不过说完之后，少女转过螓首之时，那一丝浅浅的笑

意还是被他捕捉到了。

这个时候他忽然明白了，这丫头并没有认真在听。他也忽然意识到在这种状态下认真讲述战局是多么的可笑，哪有在床上说这些的。

还好。还有补偿的机会。

被一个小丫头片子给取笑了，对于马大将军是极为没有面子的一件事情。他霸道的把少女扳了过来，翻身便又压在了少女身上。

陷入少女幽暗温暖深处的瞬间，少女颦眉发出一声低吟，瞬间令马璘热血沸腾。温暖的娇躯化作驰骋的沙场，一瞬之间杀声震天……

……

至德二年的这个夏天，远道而来的唐军如同一柄利剑一般，自你沙不儿直刺伊斯法罕。

这座波斯中部重要的城市，如今正在紧张的备战之中。整个城市已经成为了一座战争的堡垒，大量的弩炮被架在了城头，城外亦是有着一座座军营。

这里面有易卜拉欣的嫡系大军，也有被驱赶而来的波斯马瓦里们，甚至还有一部分，是逃到这里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他们的营地最小，人数最少，士气也最为沮丧。他们根本算不上是军队，顶

多说是一批难民。

他们都是从附近的各个地方逃到伊斯法罕城下的，到了这里之后便聚集了起来。对于他们而言，并非是觉得这里足够安全，留在这里是因为他们已经无处可去。

并非是所有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都愿意留在家里等死，在唐军已经占据的区域，也有少部分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选择了放弃家园，踏上逃亡的路途。

而唐军发起的这种针对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运动是有传染性的，即便是唐军还未抵达的区域，不少善于审时度势的波斯裔德赫干也开始了对当地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清洗，提前为唐军到来做准备，对于那些逃亡途中经过他们领地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自然也是不肯放过。只要被发现了，都是免不了被杀戮、掠夺的下场。

大量的逃亡者惨死在路途之中，尽管如此，还是有一部分逃亡者成功逃过追捕。侥幸跑到伊斯法罕的已有好几千人，全部都聚集在这处营地之内。这些人到了这里之后，得到了支持哈里发易卜拉欣的总督的庇护，也把唐军即将到来的消息带到了这里。

拉伊以西属于哈里发易卜拉欣的领地上，大量的人们被动员起来，也都已聚集到了伊斯法罕周围。这些人人数最多，虽然是未经训练，却也有着不小的声势，战斗意志方面……比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肯定要强一些，不过也都属于炮灰的角色。

这些都可以称为马瓦里，属于波斯人中的下层百姓，名义上都是皈依了胡大，其中真正虔诚的却是少数。他们到这里，大部分并非是心甘情愿，而是被易卜拉欣的精兵驱赶着过来的。

如今这些人都分布在城外军营之中，简单的进行过整编，人数达到了将近十万，不过却都是一些乌合之众，战力和易卜拉欣的精兵没法相比。

当然了，易卜拉欣的精兵成军也不过两年多，说是精兵那是相对而言的，比阿卜杜拉的叙利亚军团还差很远，更不用说和安西铁军相比了。

三大哈里发混战之中，阿卜杜拉独自对抗另外两个哈里发，在阿勒颇和易卜拉欣交战，在埃及和倭玛亚余孽交战，都是不落下风，靠的就是手里的叙利亚军团，这也能看出叙利亚军团的实力。

当然了，叙利亚军团如何，马璘也是亲眼见识过的。放在大食算是强军，却没法入他的眼。

人数多，未必有用，如果人多有用的话，易卜

拉欣把这么多马瓦里驱赶到叙利亚战场之上，早就能拿下阿勒颇了，也不用和阿卜杜拉纠缠这么长时间。所以这么多人过来的意义，不过是为了壮胆而已。毕竟来袭的大唐军队，听说只有一万出头。

知道唐人都是骑兵，所以城外也做了一些针对性的布置，阻挡骑兵行进的壕沟挖了不少，能够陷住马蹄的密集浅坑亦是到处都是。

哈里发易卜拉欣站在城头之上，看着城墙上密密麻麻的士兵，城外蚁群般的人们，心中并不平静。

这一战的重要性，对于阿里的子孙来说是毋庸讳言的。不过对于他来说，这一战亦是早晚之事。

阿卜杜拉背叛了先知的教导，竟然割让大片土地给东方的异族，这对于一个虔诚的穆斯林而言，是极大的耻辱。之所以要将阿卜杜拉推翻下去，便是因为他亵渎了穆斯林的荣耀，这两年他便是以这个名义，来号召民众跟随他与阿卜杜拉作战的。

若是击败了阿卜杜拉，等他彻底成为所有大食人的哈里发之后，收复失地是必须要做的事情。身为阿里的后人，这是他的责任。若是放任这么多的土地沦入异族之手，他便没有哈里发的正当性。

所以和唐人之间的一战，是早晚的事情。而现

在，不过是这件事情提前到来了而已。

他在拉伊见识过唐军的手段，不过这里是穆斯林的土地，对于唐人而言，四面都是敌人，穆斯林足够的多，唐人又太少，所以他还是有些信心的。

若是能够彻底击溃唐军……那么他便获得了成为哈里发的正当性，真正成为所有大食人的哈里发，那些原本支持阿卜杜拉的人，也会转过来支持他。到了那个时候再乘胜出击，去叙利亚击败阿卜杜拉，便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当然，最重要的还是眼前这一战。他准备用马瓦里们的鲜血，来赢得这一场战争。这里是胡大的土地，如何能够让远方来的魔鬼染指！

……

最近推荐票不给力啊兄弟们^_^跳荡厚颜求一次，毕竟这是免费的，有的兄弟们赏几张吧，多谢了……

第四百七十八章阿卜杜拉的使者

此刻站在城墙上的，便是易卜拉欣自己的军队。

他的军队是这一战的中坚力量。经过这两年战火的磨练，他手下的战士们已经颇有些精锐之师的味道。

为了这一战，他暂时放弃了争夺大马士革的打算，甚至和阿卜杜拉达成了一个临时性的协议，暂时在阿勒颇战线休战，好让他回师来对付唐人。

他给阿卜杜拉写了一封措辞极为严厉的信，怒斥了阿卜杜拉割让土地给唐人的行为，阿卜杜拉大概也觉得羞愧，所以同意了他的建议，暂时不在阿勒颇附近进攻他的防线。说到底阿卜杜拉毕竟是个穆斯林，知道这个时候该如何选择。

“帝国的命运，就将在这一战之中决定了！不过……最后获胜的，一定是安拉的子民！”易卜拉欣看着远方，心中暗暗想着。

最该死的是那些波斯裔德赫干们，他们居然不对东方来的异族做任何的抵抗，反而是帮着异族屠杀安拉的子民。等到击败了唐人，成为了所有大食人的哈里发之后，必须要让那些墙头草付出代价！

……

“能够审时度势，你家主人阿卜杜拉，倒是个人物。”

夕阳西下，映照在唐军营地之中，把将士们的战甲笼罩一层金色。马璘站在帅帐之外，看着身边一个没耳朵的波斯商人笑道。

商人显得极为恭敬，陪笑道：“易卜拉欣自不量力，居然想要和将军作对，我家主人。自然不会如他那般愚蠢。那易卜拉欣还写信给我家主人。要求在阿勒颇一线暂时停战。给他以和将军作战的时间。我家主人假装答应了他，他就放心赶往了伊斯法罕。主人派我过来，是想和将军再次合作，彻底除掉这个祸害。主人知道将军威名，只想和将军做朋友，我们可不像易卜拉欣那么愚蠢。”

马璘笑了，看着没耳朵的波斯商人道：“合作么……说说吧，你家主人想要什么。你家主人又能给我带来什么？”

阿卜杜拉使者的到来，乃是一个意外。阿卜杜拉看来也是个喜欢使用熟人的人，这个使者马璘之前是见过的。

这家伙的两只耳朵，本就是马璘在安西时亲手割下的。说起来，这也是个故人了。

在原本的历史上，阿卜杜拉和曼苏尔争夺哈里发的位置，最后是死于并。波悉林之手的，由于他的到来，河中乃至大食的历史得以改变，阿卜杜拉活到了现在。而并。波悉林却是已经死了。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阿卜杜拉的名字算不得显赫。只是作为一个失败者被人们记着，而历史改变之后，阿卜杜拉却是也展示了自己的能力，这几年的表现，从割让土地以换取唐军的支持，到力抗另外两个哈里发而不落下风，甚至包括这次来联系自己除掉易卜拉欣……这些表现都足以说明，这绝对是一个枭雄般的人物。

当然，也说明阿卜杜拉对于信仰并不看重，他只是一个世俗化的国王，什叶派的首领易卜拉欣则是对于信仰极为虔诚的，这两个哈里发时完全不同的。

没耳朵的商人陪着笑脸，低声道：“我家主人并不准备遵守对易卜拉欣的承诺，不久之后就会进攻易卜拉欣在阿勒颇一带的防线，等到那个时候，易卜拉欣就是腹背受敌，这对于将军亦是极为有利。这样将军不用费太多力气，就能轻易占领伊斯法罕。我家主人愿意放弃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所有领土，不再对这里的土地有任何要求。”

“这么说，阿卜杜拉准备以这条山脉和我大唐划界了？”马璘笑着问道。

没耳朵的商人点头：“将军的威严，我家主人不敢冒犯，这条山脉以东的土地，我家主人愿意放弃。”

“呵呵！”马璘笑了。

想得真好！

“易卜拉欣的崛起，和我有些关系。山脉以西的领地，我大唐已经占据了一些，你家主人准备以这条山脉划分界线，不知道对这些事情有何想法？”

看着那波斯商人，马璘缓缓问道。

波斯商人道：“这些事情，我家主人都知道。不过这些都好商量，界线的事情也不是问题，现在易卜拉欣是我们共同的敌人，其他的事情，我们都可以商量。——不以这条山脉划界，也不是不可以。我家主人派我来这里，只是想重拾我们昔日的友谊。”

“呵呵！”马璘笑道，“既然阿卜杜拉把我当朋友，那你就带一句话给他。弱国无外交！不管心里有什么盘算，最终靠的还是实力！所以如何划界，那是本将军才能决定的事情，他就不用操心

了。当然，如果他愿意先彻底毁掉易卜拉欣的势力，本将军也是乐见其成的。”

波斯商人神色平静，轻轻点了点头，恭谨道：“将军的话，我会记住的。”

马璘笑了笑，摆手让人送使者离开。

“夫君，这个波斯人的话能信么？”杨幼娘颦眉问道。她站在这里很久了，这时才第一次开口。

“应该是可信的，不过这并不重要。”马璘笑道，“我们这次只靠自己，不管阿卜杜拉是不是在背后插易卜拉欣一刀，我们都会赢，所以他如何做，我们不用考虑。——当然了，阿卜杜拉若真这么干的话，我们的折损大概会小一些，取胜也能容易点儿，不过我们不会指望他们，也不会把获胜的希望压在他们身上，该怎么做就怎么做就是了。”

“既然是可信的……那个易卜拉欣，这次是要倒大霉了。”杨幼娘道，“夫君，你准备如何对待这个阿卜杜拉？”

“如何对待？当然是直接赶到海里去！当然，如果他跑得足够快，倒也可能留他一命。”马璘笑道，“以他现在的实力，有什么资格和我当朋友？他对胡大不虔诚，可毕竟也是哈里发，我自然容不下他。”

“那他这次派使者过来，算是白来了。”杨幼娘盈盈一笑道。

“也不算白来，如果他足够聪明，就该放弃那些不切实际的想法，早早准备退路。”马璘笑道，“等到易卜拉欣死了，他东边的威胁暂时解除，就可以专心全力对付倭玛亚余孽。倭玛亚余孽从突尼斯打过来，其实不是阿卜杜拉的对手，阿卜杜拉用一半兵力就在埃及顶死了他们。现在没有了易卜拉欣的威胁，阿卜杜拉放手收拾倭玛亚余孽的话，收服埃及行省是肯定的。他拿下埃及后，若是往西去攻打突尼斯，倭玛亚余孽就只能逃回西班牙。这便是他唯一的出路，若是他还想要保住大马士革，那就是白日做梦了。牛诩已经在巴士拉站稳脚跟，我怎么可能和他以扎格罗斯山脉划界？”

杨幼娘轻轻点了点头。

使者已经被送出了军营，马璘看着暮色之中严整的军营，自信的一笑。

不管是阿卜杜拉还是易卜拉欣，他的心里都没有如何在意。他的依仗，便是这一支百战不败的王者之师。这是他横扫大食的本钱，有了这一支军队，其他的事情都不用在乎。不管前面是什么，直接平推过去就是了。

不管阿卜杜拉姿态放得多低，马璘也不会再高看他一眼。阿卜杜拉是一个枭雄，不过一个对于胡大并不虔诚的哈里发，他根本就不会放在眼里。世俗化的哈里发，还不如易卜拉欣对汉家文明的扩展有威胁。

这一次安西大军重入大食，就是为了一举将大食彻底荡平，不单是要占领扎格罗斯山脉以东，“肥沃新月”也不可能放过。两河流域的沃土，在大食乃是难得的宝地，大马士革亦是四大人间天堂之一，这样的地方他怎么肯留给阿卜杜拉？

不管是易卜拉欣还是阿卜杜拉，他都不会在乎。这次带着大军来到这里，便是泰山压卵之势，这就好比前世玩过的游戏星际争霸一般，已经三攻三防两百人口了，只需要所有兵直接a过去就是了，哪里还用得着和对手啰嗦。实力上的巨大差距，已经让其他一切因素都失去了意义。

占据叙利亚之后，才能去征服拂菻。君士坦丁堡到底是不是无法攻克的，拜占庭的海军有多厉害，他也很想知道。

对于马璘而言，阿卜杜拉使者的到来不过是一件小事。大军距离伊斯法罕已经越来越近，半月之内就要兵临城下，不管阿卜杜拉会不会在背后捅易

卜拉欣一刀，到时候都是要攻城的。而等到拿下这座名城之后，初步的战略目标便已经实现了。

……

波斯商人远离了唐军营地，回头看着高高的山岗上林立的帐篷，无奈的摇了摇头。

“那些东方来的人是如何说的？他们愿意和哈里发合作么？”一位商人打扮模样的宫廷侍卫问道。他亦是阿卜杜拉的心腹，在大马士革的宫廷里极有地位，这次作为副使来到这里，却没有被允许进入军营，心中有些不满。

“他们什么都不在乎……”没耳朵的商人摇了摇头，“他们的眼里，根本没有我们的哈里发……这次回到大马士革之后，我们大概就得搬家了！”

“这些异族连大马士革也想要么？”宫廷侍卫变了脸色道。

“应该是吧……”没耳朵的商人忧心忡忡，“他们实力太强，没人能挡得住。安塔尔，大马士革……以后就不是我们的了！”

“这些异族怎么这么过分！”安塔尔眼中现出怒色，“扎格罗斯山脉以东都给了他们，还不知足么？”

第四百七十九章刺杀

“唐人将军告诉我一句话，弱国无外交。他已经表明了他的意思，他的野心不会在扎格罗斯山脉止步。他的力量强大，我们现在也没有办法。”没有耳朵的波斯商人摇着头，“我们回去，让哈里发来决定这件事情吧。不过我们离开大马士革大概是一定的了。”

“大马士革是我的家，我可不想离开那里。”安塔尔看着远处的山岗，低沉道，“若是我们去杀死了那位唐人将军，事情会不会有转机？”

“安塔尔，我们是杀不了他的。”

“不试试怎么知道？”安塔尔目光中野火闪烁，“不试试的话，怎么能甘心？难道就这样回去，狗一样的从大马士革逃走？那里可是我的家！”

波斯商人伸手摸了摸自己的脑袋，摇头道：“安塔尔，那是东方最强悍的战士，我的两只耳朵都是被他割掉的。当时我们有很多人，都被他一个人打败了，几十个人，活下来的只有我，而让我活下来，只是因为他需要我传话给我们的哈里发……安塔尔，你的本领并不比我高明，我们这么

多人加起来，也不是他的对手。不要妄想了，安塔尔，我们是哈里发的使者，现在要做的是回到大马士革的王宫，去把这人的话禀报给我们的哈里发。”

年轻的宫廷卫士看着没耳朵的商人：“不得不说，你已经失去了原来的勇气。唐人将军要我的家乡，我就要他的命！你先走吧，我要去试一试！不用其他人。我一个人去就成！”

说完年轻卫士高傲的看了没耳朵的商人一眼。拿着一把大马士革弯刀便跑向了道旁的草丛。很快便不见了踪影。

“安塔尔！安塔尔！”商人脸色大变，压低了声音怒声吼道，卫士却没有再现身出来。

商人忧心忡忡，无奈的摇了摇头，喃喃道：“但愿你能成功……要不成功，可是会给哈里发招致灾祸的啊！”说完绷着脸上了战马，快速向来路而去。

大马士革……是个美丽的地方，他也不想逃离那里。若是安塔尔真能成功，那么或许危机就会解除，然而想起那个唐人将军出手的狠辣，商人明白安塔尔成功的机会极为渺茫。

事情到这一步，阻止是不可能了。他只想尽快

离开唐军斥候覆盖的区域，快些翻过扎格罗斯山脉去，把这个消息带回大马士革。若是离开太慢，被安塔尔激怒的唐人追上来，少不得要丢掉性命。

……

夜色降临，唐军宿营的山岗之上灯火辉煌。山岗之下。大量的商队分散在周围，这些都是德赫干们为唐军提供补给的商队。各自都有着自己的护卫。

山岗之上唐人正在埋锅造饭，山岗下的商人们也都在忙碌着。跟随着大军的商队人数，比大军还要多上不少，如今营地内人来人往，显得极为热闹。

这些商队来自不同的地方，有的自捕喝城就开始跟着大军，也有木鹿来的，还有你沙不儿或是赫拉特的，也有少部分是新征服的地区的德赫干派出的商队。他们之前相互之间并不了解，如今在大唐的旗帜下聚在了一起，由于有唐军镇着，彼此之间也能和睦相处。现在是晚饭时刻，各家商队的人们都在忙碌着，一个年轻的波斯青年进入营地之中，并没有引起多少人的注意。

时间一点一点过去，青年在营地内各处转悠着，显得颇为悠闲。山岗上的唐军军营里，唐军吃

完晚饭之后，灯火便少了许多，大概是已经开始休息了，商队的营地里却是依然热闹。

每日里唐军推进的速度很慢，这些商人们也不觉得劳累，所以赶了一天路之后，依然能够有心情轻松一下，很多人在谈论着一路上购买战利品的收获，还有人直接在营地之中摆起了摊位，叫卖起一些东西来。

商人们的营地没有栅栏，显得较为零散，距离唐军的营地都很远，唐军营地之外壕沟铁丝网遍布，夜色之中宛若欲要吞噬猎物的凶兽一般。青年在山岗下商队营地内随意游荡着，看着一队队斥候从唐军营地内高举火把驰出，又有斥候举着火把从远处驰了回来。

时间一点一点过去，商队的商人们也渐渐倦了，营地内慢慢变得冷清。而唐军营地那边，进出的斥候小队越来越少，到了最后营门终于是完全封闭了起来。

这个时候，青年的身影也从营地之内消失了。

安西军中军营地扎得极有章法，壕沟铁丝网一丝不苟。箭塔之上，士兵站在上面极为警醒，看着下方夜色中的动静。

青年的身影出现在壕沟之外时，身上已经没有

了多余的东西，只携带着一把大马士革弯刀，弯刀却是藏在刀鞘之中。

进出营门的大道留在壕沟之间，后面的营门已经封闭，青年目光微微闪亮，沿着斜坡走到了远离大道的位置，直接跳入最外面的一道壕沟之中。

“噗嗤！”一声轻响，青年只感觉脚下猛然一痛，差点儿叫出声来。猛然咬了咬牙才忍住了，另一只脚踩向了地面，却又是闷闷的哼了一声。

两只脚都是钻心的痛疼，青年缓缓蹲下身子，看到地上隐隐然有着寒芒闪烁，两脚脚面上都已殷红一片，几点乌芒从脚面之上显露出来。

刚刚跳进壕沟，他的双脚已经被铁蒺藜扎透。

这种东西有三根利刺，扔在地上一定有一根利刺朝上，青年对于安西军并不熟悉，并没有注意到壕沟里是有着铁蒺藜的，一下就着了道。

安塔尔在心里暗骂一声，这还没有开始，双脚就已经被废了。这等伤势虽不致命，可也绝对不轻，被这么多尖刺从脚底扎穿到桌面上，已经不可能再去刺杀那位唐人将军了。

把周围的铁蒺藜清理了一下，露出一块空地，安塔尔缓缓坐了下来，忍着剧痛猛然把脚上的尖刺猛然拔出，顿时血流如注。

用布把双脚包裹起来，安塔尔心中暗道这下刺杀是无法进行了，正准备爬出壕沟，忽然听到有低低的脚步声过来，心中猛然一紧，连忙伏低身子不敢乱动。

脚步声极为杂乱，到了耳边却停息了。安塔尔紧握着弯刀的刀柄，仰面躺在清理出来的空地之上，随时准备出手。他是哈里发的卫士，是大马士革宫廷里的侍卫队长，身手亦是不弱，不过双脚受伤，却是大大影响到了他的作战能力。

并没有人影出现，一个古怪的物体却出现在了视野之内。

那是一张长长的梯子，前段蒙着厚厚的布帛，搭到了壕沟后面的铁丝网之上，因为布帛的包裹而不发出一丝声音。梯子搭在铁丝网之上后，又晃动了几下，同样是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然后一个人影出现在梯子之上，是趴在上面的。

安塔尔死死地盯着上面，看着那个人影顺着梯子慢慢地向前爬去。

这样来这里的，肯定不是唐军或唐军的盟友，只怕是和他有着相似想法的人。不过肯定不是哈里发的人，应该是别的哈里发的部下。

这样的人，并不能算作盟友，无论是另外两个哈里发哪个的支持者或是部下，跟他都不算是朋友。

不过这个时候，安塔尔倒是希望来的人能够成功，让他不至于离开家乡大马士革，踏上流浪的路途。他现在是没法出手了，就看来的人的了。

壕沟足够宽大，后面的铁丝网也极为结实，第一个人还没爬过去，第二个人影也已经出现在了梯子之上。不远的地方，又陆续有两架梯子架了起来，显然来的人还不少。

“这个法子倒是不错！”安塔尔心里想着。

看来来的这些人，对于唐军的营地颇为了解，所以才会用出这等手段。三架梯子之上都有匍匐的人影出现，一个个的人影缓缓地爬过去，消失在了铁丝网后面的土堆之后。

安塔尔躺在壕沟内数着，一会儿功夫就已经过去了十几个人，而唐军营地之中似乎还是没有发觉。

他的脚部受伤，便是这些人也惹不起了，壕沟共有三重，那些人需要再过两道壕沟之后才能接近营地的栅栏，他没法看到那些人有没有过去，却很希望那些人能够成功，最好能冲到军营里里面，把

那个唐人将军给解决掉。

正在过壕沟的人并没有发现下面的安塔尔，夜色已深，安塔尔又是隐藏在黑暗之中，所以那些人都没看到他。

又过了一会儿，三架梯子都向前移动，消失在了铁丝网的后方，安塔尔明白来的人都已经越过第一道壕沟了，这个时候过去的一共有四十三人，看上去动作都颇为利索，显然都是有着一定的武力。

四十三人，作为刺客来讲，阵容偏大了一点儿，而若是发动明攻，却又显得有些少了。

安塔尔脚上刺疼，等了一小会儿，才缓缓地站起身来。便在这时，唐军营地内响起一声怒喝，然后便是一声尖利的呼啸响起。

下一刻，一个高大的人影从铁丝网后方跌落下来，重重地砸在了安塔尔的头上。

……

昨晚熬夜熬得有点儿晚，写完了之后忘记发布了，实在是对不住各位兄弟。兄弟们见谅下，兼职写作很累，有时时间实在是抽不出来。有可能的话我会找时间加更一章算是补偿，见谅见谅。

第四百八十章好人卡

安塔尔被砸得有点儿晕，强忍着没敢出声，那高大身影从他身上滑落下来，落在地上的时候又被大量的铁蒺藜刺中，却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掉下来的是一位波斯武士，一根长得吓人的巨箭正钉在他的脑袋之上，显然他掉下来之前就已经死掉了。让他死亡的便是这根要命的巨箭，这绝对不是寻常弓箭手使用的箭矢。

显然军营里面的唐人，已经发现了这些靠近的家伙，有人直接用这种巨箭射杀了其中一人。

安塔尔坐在自己清理出来的空地中，握紧了刀柄没有动弹。若是有人跳下来救这个家伙，他说不得就要出手。只要不是哈里发的人，都不是他的朋友，不管是另外两个哈里发谁的部下，都是他的敌人，他不出手对方也不会放过他。

头顶上一阵密集的尖啸之声，然后接连有人跌落下来，不过并非是来救这个家伙的，而都是死人。壕沟的后方乃是土堆，铁丝网架在土堆的上面，这些家伙是还没有完全通过土堆之时就被射杀，然后从土堆上面掉了下来。

连续掉下来了五六个人，头顶能听到凄厉的叫

喊之声，天空似乎变得明亮了一些，大概是唐军营地里点起了大量火把。安塔尔此时已经没有了刚来时的豪情，藏在壕沟里面不敢动弹，只待箭雨过后再设法逃出去。

少顷，尖啸之声停了下来。那些刺客还没有死绝，头顶还能听到痛苦的咒骂之声。安塔尔匍匐在壕沟里面。混在几具尸体中间，侧耳听着外面的动静。

头顶不远处忽然猛然一亮，居然是有人在壕沟之外点燃了火把。又是一阵脚步声响了起来。然后安塔尔便听到了一个老者愤怒的声音，几个举着火把的身影出现在了壕沟的边缘。

一个老者，身边跟着几位拿着盾牌的卫士，卫士们的手里都拿着火把，老者神色显得极为愤怒，指着唐军营地里面大声的喊着。

唐军营地之中，响起了一阵雄浑的笑声。然后又是一声尖啸响起。老者身边的一位卫士忽然向后倒去，消失在了安塔尔的视野之中。

“贾法尔.萨迪格！”安塔尔看着那位老者，心中极为吃惊。

这位长者不是在拉伊附近的山里面隐世么。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他效忠的是哈里发阿卜杜拉，所以和这位长者算是敌人，可即便是如此，安塔尔对于这位长者亦是极为敬重。整个大食境内。能够被人们真正敬重的人物。也就是这位长者了。

在倭玛亚王朝没有倒台之前，这位长者和阿卜杜拉还算是一边的，算是安塔尔也认识他。这几年哈里发在阿勒颇和易卜拉欣的军队交战，易卜拉欣的背后便是这位老者，不过这位老者并未出现在战场之上。这是一个从来都极为痛恨战争的老人，如今却忽然一这种方式出现在他的面前。

安塔尔握紧手里的弯刀，注视着壕沟边缘站立的老人。老人神色极为愤怒，看了一眼脚边倒下的卫士。继续冲着唐军营地里面大声喝骂。

话里的意思，是说东方来的那位唐人将军是魔鬼。他的军队是魔鬼的军队，这样大肆杀戮百姓，将来是一定要遭到报应的。

安塔尔听着这话，大概明白了原来刚才那些想要利用长梯通过壕沟的人都是跟随贾法尔.萨迪格过来的，贾法尔.萨迪格的目的便是刺杀那位唐人将军，事情失败之后，贾法尔.萨迪格觉得事情已经没了指望，这才现身出来对着唐军营地大声喝骂，这样做显然是不准备再回去，已经是准备死在这里

了。

直面死亡，对于安塔尔来说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所以对于这位长者，安塔尔又多了几分敬佩。

壕沟边缘的老者话没说几句，唐军营地之中又是有浑厚笑声响了起来，天色变得更加明亮，显然营地之中点起的火把更多了。

又是一声尖啸响起，这一次安塔尔倒是勉强看清楚了，一根巨箭落在了萨迪格身边一位武士身上，把盾牌直接射爆然后穿过胸膛，那位武士哼都没哼一声便倒了下去。

“你们这些来自东方的魔鬼！你们这些怪物！你们杀了成千上万的人，你们是要遭受报应的！”老者指着唐军营地大声咒骂，“安拉的子民无穷无尽，你们杀得完么！总有一天，你们要为你们的残暴而付出代价！”

又是一声尖啸响起，又一位武士倒了下去。

唐军营地方向，那浑厚的笑声过后，一个声音响了起来：“贾法尔.萨迪格，原来这些天都是你的人在捣鬼！每次都是同样的手段，难道以为我们不会防备么？这次你自己总算出来了，看来手里能用的人手也用完了，哈哈！——再杀一个！”

说话的和发笑的乃是同一人，说的是和贾法尔.萨迪格一样的语言。话音刚落，尖啸声中又是一根巨箭飞了过来，把老者身边一位武士钉死在地上。

这个时候老者身边拿着盾牌的武士便只剩下三人了，依然是紧紧地握着盾牌，没有丝毫的惧意。贾法尔.萨迪格显得更加愤怒，指着前方继续大声喝骂着。

“如果骂人有用的话，你也不用亲自来这里了。”那个声音又响了起来，虽然是在远处，却盖过了贾法尔.萨迪格的声音，“原本还想着等到拿下了伊斯法罕，亲自带人去拉伊附近把你抓过来呢，没想到你自己送上门来。萨迪格，在我的眼里你比易卜拉欣重要太多，也比伊斯法罕重要太多，能在这里见到你，我很高兴。既然你来到这里了，就不用走了，我会把你带到伊斯法罕去，我要让你看着伊斯法罕燃起大火，成为一片废墟。到时候事情一定会很有趣，哈哈！”

“你这个该死的恶魔！你不会得逞的！”老者大声怒吼。

“会不会得逞，你到时候看着就是了。我要让你明白没有谁能够来救你，这片土地将会是我们的土地，胡大的历史就要结束了。”那声音大声笑

道，“波斯人根本不喜欢你们，易卜拉欣却驱赶他们守卫伊斯法罕，这是很坏的事情。因为这件事情，他要受到惩罚，所有阿里的子孙都要受到惩罚。萨迪格，我不会让你死的，你还会见到易卜拉欣的，就在伊斯法罕的城下。”

“恶魔！你会遭报应的！”

“我不相信什么报应，就和我不相信胡大一样。”那声音笑道，“有什么报应，那就来吧，只要能让这块土地归我们所有，什么报应我都不在乎。萨迪格，不要怪我，其实对于先知，我也是很佩服的，他所做到的事情，很不简单，对于他的了解，我或许比你们都要多一些……”

“……他创造出了一种生机勃勃的东西，这种东西有着无限可能，虽然距离我们还很远，可是对我们造成了极大的威胁，所以我们带着刀剑来到这里……”

“……我们来这里，不是为了报复怛罗斯的惨败，不是为了报复屈底波的扩张，我们来这里，只是为了毁灭你们的文明……文明之间的对抗，是最为残酷的事情，你们足够强大，所以我只能毁灭你们。你们若是弱小一些，便不至于有这次的灾难……其实如果不是因为你们扩张得太快，已经威

胁到了我们的文明，大概也不会这样……”

“……萨迪格，你是个好人……你很有知识，很有思想，厌恶战争，是个真正的好人……如果你不是在这里出生，我们或者可以成为不错的朋友……萨迪格，将来我杀死你的时候，会给你应有的尊严的。”

那声音显得颇为感慨，听得出这是心里话。贾法尔.萨迪格站在那里，骂声已经渐渐地停止了，看着远处唐军营地的方向，神情显得极为复杂。

显然那人的话，对他也是有所触动。

壕沟底下，安塔尔握着刀柄的手也松了下来。这个时候，他也被那个声音的絮语给吸引住了。

“……因为强大，所以可怕……胡大的世界就如同瘟疫一般，不断向我们所在的东方扩张……你们的扩张，是没有边界的，你们的扩张，已经威胁到了我们……我们如今占据了优势，是我们的幸运，这样的机会对我们而言，是不容错过的……萨迪格，你是个好人，即便是在我们的国度，你这样的人也会被后人称颂，供奉为圣人……你的存在，本身便是胡大世界继续存在的一种可能性，所以等到我占领了伊斯法罕，还是会杀了你的……你的名字，我们将不会允许后人提起，能记得你名字的

人，都会死去。……萨迪格，今天我不会杀你，可是你还是会死的，会死在伊斯法罕城下……”

“……萨迪格，接受现实吧！我们也有一个很强大的文明，我们是不容许身边还有个强大文明存在的……今天我不想伤害你，不过到了伊斯法罕，你还得死……你是胡大世界的灯塔，你死了，胡大的世界就真的完了，我也就完全不担心了。当然，如果你选择死在这里，我会尊重你的选择，因为你是个值得尊重的好人……”

……

第四百八十一章幼娘的疑惑

最后的三个卫士，已经被钉死在了地上。老者孤身一人站在壕沟边缘，神色极为古怪。

他的手上，拿着一把锋利的匕首。原本是准备用这把匕首来解决自己性命的，然而这个时候却无论如何也刺不下去了。

壕沟里面，安塔尔看着这位老者，神色亦是极为复杂。实在没想到这位老者在敌人的心中，居然是如此重要。甚至比伊斯法罕还重要，只要杀死了这位老者，整个胡大世界就彻底完了！

萨迪格其实也没有想到，自己会对安拉的世界这般重要。这个时候的他，亦是有些茫然。

对面的唐军营地内灯火通明，一根根火把高高举起，箭楼之上站着那位唐人将军，身边是一位拿着巨弓的弓箭手——正是这个家伙一箭一箭的射杀了他的卫士。那唐人将军面目隐藏在头盔之下，看得不是很清楚，言语里的口气却是极为真挚。

这位精擅阿拉比亚语的唐人，对于安拉国度的了解远超出他的想象。他的那些话听起来极为新奇，然而仔细想想却是极有道理。

安拉的世界扩张得很快，已经扩张到了那个遥

远的东方国度的边境，他们这才做出了这样的反应。两种文明的对抗，的确是极为残酷的事情。

当然对于萨迪格而言，最让他震撼的东西，乃是这位敌人把他在安拉国度里的地位拔高到了一个惊人的程度。自先知之后，没人被看得这么高。这样的拔高，几乎要等同于豪杰阿里了。

然而这位是敌人，他如今已经落入了对手的圈套之中。他想不出来对方有任何吹捧他的理由。

因为那是没有丝毫道理的事情。

所以这便不是吹捧，而是这位唐人将军真实的想法。

以对方的智慧……这些话应该便是真实的了。

“早知道，我就不该来了！”贾法尔.萨迪格在心中想着。

既然自己对于安拉国度极为重要，既然自己还活着，安拉世界就还有希望，既然自己比运伊斯法罕城还要重要……那自己来到这里，死在了这里。比丢掉伊斯法罕还要严重……

萨迪格此时极为后悔，原来自己才是敌人最忌惮的那个人，这一次自己来刺杀对方。岂不成了主动送上门来，这件事情，未免做得太愚蠢了。

可是后悔也没有用，现在已经回不去了！

“萨迪格。你就是胡大世界的灯塔！你这样的人。我是没法子放过的。将来要杀死你，其实我也是很遗憾的……”

箭塔之上，马璘神色黯然，无奈摇头。话语之中，颇有一股惺惺相惜的味道。

“只可惜，你不是唐人……你若是真的愿意死，就刺下去吧！你的尸体，我会运到你的家乡好好安葬的……”

萨迪格遥遥看着箭塔。神色有了一些犹疑。他这次来，本是抱着赴死的决心。而这个时候，心却已经乱了。

若是就这般杀死自己，岂不白白便宜了这个恶贼……

正在踌躇间，眼前壕沟里猛然窜出一个身影，一把抢过了他的匕首，然后噗通一声跪在了他的面前。

“萨迪格，你不能死啊！”一个高亢的声音在萨迪格面前响了起来。

马璘身边，射雕手李正德微微皱眉，一根长箭搭在了弦上便要射出，马璘摆了摆手，示意他暂时不要动作。

今晚的一切，都在掌握之中。这个家伙是在萨

迪格的手下之前靠近过来的，跳进第一道壕沟之后就没再露头，大概是被铁蒺藜给扎伤了，没想到现在却是跳了出来。

“你……是何人？”贾法尔.萨迪格被这个窜出来的家伙吓了一跳，看样子却不是异族模样，皱了皱眉头问道。

那青年紧握着匕首，极为亢奋地道：“萨迪格大人，我叫安塔尔，现在是哈里发阿卜杜拉的侍卫长。十几年前我还是一个少年，在十字路口受过你的教导，不知道你是不是还记得。”

“十几年前……”萨迪格看着这位青年，想了一下之后摇了摇头，“不记得了。”

他学生遍布各地，十几年前在十字路口讲学，来听的人极多，哪里还记得这个家伙。

哈里发阿卜杜拉的侍卫长，现在就该是敌对的身份了。毕竟是阿卜杜拉把东方的土地割让给了异族，才为安拉的国度招致了这场灾祸的。

“萨迪格大人，你记不起来我也没什么，可你绝对不能死啊！你是安拉国度的灯塔，是最后的希望，你若是死了，就什么希望都没了啊！萨迪格大人，为了安拉的国度，你一定得活下去啊！”

这个跳出来的青年，正是安塔尔。

他亦是为马璘的一番话感染，所以才出来阻止萨迪格自杀。他最在意的是家乡大马士革，是他留在那里的亲人，他不想要亲人们背井离乡，所以才来尝试刺杀唐人将军。既然萨迪格大人对安拉的国度如此重要，那么他好好活着安拉的国度才有希望，大马士革也才有希望不被异族侵袭。

“萨迪格大人，我今晚来这里和你们一样，是想要杀死这个家伙的。可是他们明显是早有准备，我们是不可能杀死他的。可是你不能随便就死了，你可得好好活下去啊！你要是杀死自己，安拉的世界没了灯塔，那可该怎么办！萨迪格大人，为了安拉的国度，你要活下去啊！”安塔尔仰面看着老者，大声恳求着。

“是阿卜杜拉的侍卫长么？”马璘点了点头，偏头看了一眼旁边，“正德，送他上路。”

李正德猛然弯弓如满月，一箭已是射了出去。巨箭在空气中急剧旋转，发出刺耳的尖啸之声，瞬间撕裂空气。钉在了安塔尔的头颅之上。

巨箭自太阳穴刺入，直接贯穿了脑袋，安塔尔的声音戛然而止，侧倒在了地上。

“阿卜杜拉的人……这事我记下了。”马璘低低冷笑一声，看着那具尸体道。

壕沟边缘，萨迪格见安塔尔也被射死了，愤怒的看向了这边。马璘站在箭塔之上。却没有再说话。

萨迪格蹲下身子，想从安塔尔手里拿回匕首，匕首却被安塔尔攥得死死的。

缓缓站起身来。贾法尔.萨迪格神色复杂的看了马璘这边一眼，长长地叹息一声。

既然自己对安拉的国度这般重要……那就暂时还活着吧。只要自己活着，安拉的国度就还有希望。脱身很难……可是，还是先活着吧。

“去把他带进来。”马璘呵呵一笑。吩咐道。

营门缓缓打开。一小队士兵走了出去，到了萨迪格的身边。萨迪格摇了摇头，没有做任何反抗，也不再喝骂一句，任由士兵们把他绑缚了，顺着留出的道路带入军营之中。

马璘带着李正德和几个将军下了箭塔，却没有去见萨迪格，而是吩咐士卒们关押起来。明日跟着大军一同进军。

……

什叶派刺客的事情，到此为止就告一段落了。连贾法尔.萨迪格都被抓住了。以后自然不会再有刺客到来了。

营地之内，慢慢又恢复了安静。对于安西新军而言，这样的事情一路上不是没有过，这十几天来尤其是如此，每日都有拿着梯子爬壕沟送上门来的蠢货，大伙儿都已经习惯了。

“夫君，这个家伙，当真是圣人一般的人么？”

帅帐之内，杨幼娘看着一脸玩味微笑的马璘，有些好奇地道。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若是放在中原，就是圣人。”

“大食国中居然有此等人物，怪不得夫君对他这般看重。他活着便是胡大世界的希望……能得到夫君这般评价的人，幼娘以前可是没听过啊。”

马璘听了，哈哈大笑起来。

“夫君，你笑什么？幼娘说得不对么？”杨幼娘颦眉道，在烛光的映照之下显得极为可爱。

马璘呵呵一笑，把杨幼娘拉着坐到自己腿上，笑道：“我这口条，是越来越厉害了。幼娘，你向来是聪颖之人，这次可也被我骗了。”

“啊？”杨幼娘微微错愕。

马璘笑着在她粉嫩的小脸上轻轻吻了下，笑道：“丫头，好好想想。”

“夫君，你是在骗他？”杨幼娘颦眉想了一下，轻声问道。

马璘拉着她的小手，微笑道：“这个人，是大食极为出色的一个人物，说是圣人也不为过。不过么——呵呵，丫头，我来问你，若是中原病弱之时，异族铁蹄踏入中原，中原有一个圣人在世，这圣人能挡得住异族的刀枪么？”

杨幼娘摇头道：“这个自然是不能的了。”

马璘笑道：“所以呢，大食如今风雨飘摇，在我大军铁蹄之下危如累卵，萨迪格虽然是圣人般的人物，却也无法阻挡我丝毫。”

杨幼娘轻轻点头。

“我说他是圣人，并非是虚言，以萨迪格的人品心性，的确当得了这句评价。可是我说他活着是胡大世界的希望，我看重他甚过看重伊斯法罕城……呵呵，这就是拍马屁了。”

“千穿万穿，马屁不穿，便是萨迪格这样的人物，亦是无法免俗。胡大世界的希望，胡大国度的灯塔……呵呵，显然这些话，他听了也是很受用的。”

“可是在我大唐铁骑之下，一个圣人又能有什么作用？他活着，什么也改变不了。”

“也就是说，夫君你是在骗他了。”杨幼娘沉吟了一下，轻声道，“说他是圣人，乃是真的，说他是胡大世界的希望，却是假的……夫君的话里有真有假，那人应是方正之人，才能被夫君骗了。可是夫君你为何要骗他？他已经落在你的手里了，骗他又有什么用处？”

第四百八十二章灯塔

“因为……他是灯塔啊。”

马璘握着杨幼娘的小手，微笑道：“这一次攻打伊斯法罕，是今年最重要的一战，那是一座大城，丁口有一二十万，如今又聚集了大量的马瓦里……虽然我不把他们看在眼里，可是若能够轻松一点儿攻下，自然是要好一些。”

“贾法尔.萨迪格……这个人在大食国中，是圣人般的存在，有着极大的名声。他在什叶派中的威望，是极大的，易卜拉欣的嫡系最为狂热，我们想要彻底征服大食，这一派系是必须要彻底铲除的……”

看杨幼娘似懂非懂的神情，马璘笑道：“马家作坊最近的也在捕喝，火药火雷天雷箭这些都不好补充，几十万大食人屯于伊斯法罕坚城之下，想要攻下是要费一番功夫的……就算是几十万头猪，要想杀光也需要很长时间啊……”

“我们利用元戎弩和火药，大食人当然极有可能一触即溃，不过我们不能把希望放在这上面……呵呵，如今贾法尔.萨迪格送上门来，倒是让这一战变得简单起来。”

“对于这一战，最好的不是硬攻坚城——当然，若是需要的话，咱们也能直接攻下——和敌人的决战，放在城外是最好的选择。这样的话，我们便可以减少火药的消耗，对下一步的作战极为有利。这样的大战，咱们的人也不一定能做到一点儿不损失，不过若能把决战放在城外的话……呵呵，需要付出的人命就要少一些。丫头，你知道我对汉家儿郎的性命一向是极为看重的。”

“易卜拉欣自称哈里发，可是贾法尔.萨迪格才是什叶派真正的领袖，如今贾法尔.萨迪格落到了我的手上。这便是意外之喜了。这样一张好牌，我自然是要好好利用一下了。”

杨幼娘目光微微闪亮，轻点螓首道：“夫君，我明白了。”

“说说看。”马璘看着这个聪颖的少女笑道。

“你骗他，是因为你需要他活着。一个人若是一心求死，别人是很难拦住他的。你让他相信他是胡大世界唯一的希望。他死了胡大世界就完了，这样他就一心求生，不会自寻短见了。”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夫君你说过，他是灯塔……那就是说，你准备利用他来吸引易卜拉欣的人，让他们来自寻死

路。”杨幼娘眉头微微舒展，已经是明白了马璘的想法，“等靠近了伊斯法罕，我们把这位圣人在我们手上的消息发布出去。那些崇敬他的马瓦里们就会被吸引过来，到时候易卜拉欣就得离开坚城，来抢夺这个人。大食人没有了坚城的庇佑，这一战我们的消耗将会小很多。”

“这应该就是夫君你的计划，”杨幼娘看着马璘，低声道，“让这个人活下去，是为了让他做一个诱饵。他若是灯塔……那些追随他的人就要变成扑火的飞蛾……只是夫君。这个人在大食人之中，当真有这样的威望么？”

“真是个聪明的丫头！”马璘按了按少女的脸颊。“这个人在大食人中，亦是不世出的人物，他对追随者的影响力，绝对超过你的想象。所以我需要他活着，需要他成为灯塔，成为吸引飞蛾扑上来的火炬！——这个家伙跟了咱们大半个月了。今日终于落到了我的手里，自然是要好好发挥一下余热，这也算是物尽其用了……”

贾法尔.萨迪格对于追随者的影响力，从这些天宿营时发生的事情便能看出来。自打十几天前第一次发生什叶派刺客试图夜晚潜入军营的事情开始，类似的事情每天晚上都会发生。

这些什叶派刺客并不职业。甚至可以说是愚蠢，每天晚上派出几十个人，扛着梯子就想爬过壕沟，每天晚上都被等待的士卒们射杀，又愚蠢又执着。这么多天以来，统共被射杀在壕沟的什叶派刺客足有数百人。这些人，应该就是贾法尔.萨迪格手里所有的力量，也是他最忠心的一批追随者。

这些天来，每天晚上都要对付这些家伙，亦是一大麻烦。如今抓到了贾法尔.萨迪格，这件事情总算是告一段落。这个夜晚，总算能睡个安稳觉了。

要让贾法尔.萨迪格相信他活着对于胡大世界最为重要，今晚说的话还不足够，明日还要跟他好好谈一谈。不过明日事明日再说，和灯塔谈话的事情暂时抛诸脑后，坐在腿上的少女极为动人，眼下夜深人静，正是采撷的好时候。

大手滑入少女衣底，杨幼娘惊叫一声，小脸腾地红了。已经成为夫妻这么久了，这丫头还是这般害羞，不过这也正是马璘喜欢她的地方。

每一次品尝，都会带来初次般的滋味。帅帐之内，两人的身体快速纠缠到了一起。

……

浩浩荡荡的大军中间，多了一辆马车。马车之上，贾法尔.萨迪格和马璘对面而坐，听着马璘的话

语，已然入了神。

从先知接受天启，到阿拉比亚人对波斯人的第一次胜利，从豪杰阿里的死，到四大哈里发时期的对外征战，倭玛亚家族，哈瓦利吉派……

大食人的历史，被这位异族将军娓娓道来，他是大食人公认的智者，对于大食的历史极为熟悉，然而这位唐人将军却显得比他更加熟悉，甚至有很多秘闻是他闻所未闻的，一些故事甚至解开了他心中的疑惑。

这位唐人将军对于大食人的历史，似乎就是谙熟于心，这简直是太可怕了。贾法尔.萨迪格有一种错觉，在这里和他对话的似乎不是一个外族将军，而是一位资深的宗教学者。

这是一个杀人无数的屠夫，他依然记得这一点。然而对方表现出来的渊博，让贾法尔.萨迪格感到极为惭愧。他忽然想起，自己只是了解大食人自己的知识，对于远方的那个国度根本就是一无所知！

如这位唐人将军所言，大食文明和东方文明乃是天然的对手，冲突根本无可避免。作为冲突的双方，对方对于大食了若指掌，自己这边却对那个国度一无所知。能够知道的东西，都是商人们从那边

带过来的消息，而那些东西显然不能反映那个东方国度的真实面貌。至于边境上的冲突，大食人虽然曾占据优势，可是那仅仅是呼罗珊总督在和唐人对抗，倭玛亚时代的王室根本没有考虑过东边的事情。

作为对立的双方，信息却是如此的不对称，怪不得唐人能够迅速占据优势。显然这件事情，唐人已经是筹划很久了。

唐人将军言语之中，对他极为恭敬，对于大食人创建的文明，也表示了极高的赞赏，充满了溢美之词。越是如此，贾法尔.萨迪格越是感觉到对方的可怕。

对方说的这些话，听起来都是发自内心的。贾法尔.萨迪格明白了自己对于大食文明传承的重要性，也愈发后悔来刺杀这个可怕的对手了。

早知自己如此重要，就该藏在拉伊附近山中不出来，打乱唐人的布置，为大食国度的延续争取一线生机。

“将军……你们谋划征服大食，是什么时候的事情？我们对你们一无所知，你们却对我们了若指掌……你们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想要吞并我们的国度的？”贾法尔.萨迪格看着对面的高大唐人，涩然

问道。

显然唐人做了很完全的准备，筹划这件事情已经很久了。而他们对于这个东方国度的敌意，居然是一无所知。若非如此，怎么会这么轻易被敌人占据先机。

这个问题，他踌躇了好久，终于是提出来了。

“穆圣说过，学问虽远在东方，亦当亲往求之。这句话，我是很赞同的。”马璘温和笑道，“大食在西，大唐在东，对于我们唐人而言，便是学问虽远在西方，亦当亲往求之。我们对于你们极为忌惮，所以很早就在关注大食的事情，不断地收集情报。不然的话，我怎么会对于大食知道得这么清楚。”

贾法尔.萨迪格苦笑一声，学问虽远在东方，亦当亲往求之，一个东方的异族将军还能记住这句话，大食国内却又有几人把先知的教诲记在心上。

东方的异族做了大量的准备，处心积虑做这件事情，所以占据了先机。而大食对于这些毫无所觉，才落了下风。

“……原来……是这样，和我想的一样。将军……大食境内很少见到东方人，原本以为你们什么都不知道，没想到却是如此……”贾法尔.萨迪格

喟然长叹，连连摇头，神情极为萧索。

马璘心中暗自叹了口气，大食商人在长安城遍地都是，唐人却极少进入大食境内，相比而言，其实是大食人更具冒险精神，对于大唐了解得多一些，固步自封的反倒是唐人。

自己出现在这个时空之中，乃是一个意外。对于大食的了解，不过是来自后世的知识。唐人对于疆域之外的国度，并没有多少了解的兴趣。

这并非是好事情，这样的状况也必须得到改变。后世的子孙们，必须要给他们注入热血与冒险的基因了。

第四百八十三章兵强马壮

“……萨迪格，你若活着，对于我大唐威胁太大。你若活着，胡大的国度就不会消亡……所以，我会杀了你的，不可能等到太久……暂时留着你的性命，是因为我觉得可惜……真可惜，你不是唐人……”

“……”

看着那位圣者，马璘缓缓地说着。

所有的说辞，都只是为了让贾法尔.萨迪格相信，他活着的重要性。

马璘离开马车之前，亲手用铁链把贾法尔.萨迪格重新绑缚起来，还道了一声“抱歉”。他离开之后，伟大的贾法尔.萨迪格坐在马车里面，神色无比萧索，对于自己的伟大和重要已经没有了丝毫的怀疑。

这位唐人将军说的话，令他印象极为深刻，对于大食的了解，已经是到了惊人的地步。

如果他不是敌人的将军，放在大食国内也是一位渊博的智者。对于他的话，贾法尔.萨迪格已经完全信服。

既然自己的生存对于安拉如此重要，那么即便

是过得再卑微，自己都要努力活下去。

活下去之后，才有希望，若是选择死亡，那便是对于安拉的背叛。

作为一个虔诚的穆斯林，豪杰阿里的子孙，他自然不会容许自己做出背叛的事情。所以无论如何，他不能死。

“哪怕让我跪下来向敌人祈求，我也要努力活下去。为了大食，为了安拉……”听着耳边的马蹄声，贾法尔.萨迪格在心里想着。

……

安西军中能听懂阿拉比亚语的人不多，所以如今安西军中。并没有多少人知道马璘的想法。昨晚隔着壕沟和贾法尔.萨迪格的对话。将军们只是感叹大将军的厉害。却不知道大将军说的是什么。杀才们懒得问个究竟，马璘也懒得告诉他们。

离开贾法尔.萨迪格所在的马车，马璘脸上满是轻松的笑意。杨幼娘看他的样子，知道事情进行得顺利，对于自家的夫君又是多了几分佩服。

此刻马璘自然是极为高兴，他基本可以确定，贾法尔.萨迪格绝对不会去寻短见了，而有这座灯塔在安西军中。等到了伊斯法罕城下之时，便由不得易卜拉欣龟缩不出了。

到时候易卜拉欣就算是想当缩头乌龟，那也由不得他。他麾下的精锐战士，都视贾法尔.萨迪格为导师，什叶派精神领袖的身份，绝对不是说说而已。

这个时候，大军已经深入到伊斯法罕行省的腹心，即便是以现在的行军速度，距离伊斯法罕城也就半月的路程了。

大军继续向前，不断的逼近伊斯法罕。依然不断有波斯裔的德赫干来投，不过带过来的波斯武士却是越来越少。

这些波斯裔德赫干们都是伊斯法罕总督的属下。伊斯法罕行省总督是阿拉比亚人，所以这些人并不真心臣服，这种时候自然是没有和唐人对抗的兴趣，不过他们领地之内的马瓦里们，却被伊斯法罕总督和易卜拉欣的军队抓走不少。

这样的状况，亦是在马璘的意料之中。

马璘的大军依然是保持着原来的行进速度，向着伊斯法罕缓缓逼近。斥候们依旧放得很远，一个个千人队依旧扫荡两侧区域，每日里行军、宿营，一切都是井井有条。十日之后，距离伊斯法罕城已经不到五百里了。

天色尚早，马璘却已经命令安营扎寨。

大军屯扎在高处，栅栏已经立了起来。晴朗的天空里，远处忽然腾起大片的黄尘。

马璘带着一干青年将校立马军营之外，眯眼看向远方，看着那黄尘越来越近。

大地剧烈颤动，黄尘直入半空，大量的骑兵从地平线上高速驰来，如同潮水一般快速逼近，震耳的马蹄声宛若是雷鸣一般响亮。

最前面的一部分骑兵盔明甲亮，队形极为整齐，后面跟着的骑士们队形却是极为杂乱，身上都是破旧的皮甲，冲过来的同时大声的叫嚣着。

“怪不得突厥兵战力不行，这根本就不像是一支军队。”杨幼娘看着冲过来的大军，低声说道。

马璘呵呵一笑道：“突厥兵虽然战力弱了些，不过那是相对于大唐边军而言的。比起波斯人和阿拉比亚人，突厥骑兵还是很强悍的。当然他们过来，就是打打顺风仗的，咱们也不指望他们。”

杨幼娘点了点头。

马璘看着那些突厥骑士，这些家伙身上都是鼓囊囊的，这一路过来也不知道掠夺了多少东西。

不过以突厥人的尿性，这才是正常的。契苾野带着几万突厥大军在万年城窝了这么长时间了，这次终于被放了出来，自然是要大肆放纵一番。

数万骑兵奔腾而来，黄云遮天蔽日，看上去极有气势。山岗之下扎营的商人们见到这般情景，不由得都是紧张起来。

骑兵们到了跟前，缓缓降下了速度。这时商人们才看清楚了来的骑兵之中，打着的依旧是唐人的旗号，这才松了一口气。

原来来的不是敌人，对于他们而言这便是虚惊一场了。

一位年轻的将领疾驰而来，后面跟着十几个校尉，快速到了军营之外。后面的突厥人之中，十几个突厥骑士亦是策马驰了过来，跟着年轻将领的后面冲到了马璘跟前。所有人同时下马，向着马璘便拜了下去。

“大将军！”

马璘呵呵一笑：“都起来吧！——名远，一路辛苦！”

这一支前来会师的大军，领头的正是驻守万年城的田名远。

霍尔木兹海峡附近的万年城是大唐的领地，临近万年城的法尔斯行省已经全部成了大唐的地盘，从法尔斯的中心城市设拉子到拉伊古城连一条线，中心点就在伊斯法罕。这一次大唐扫荡大食，马璘

越过盐漠直扑伊斯法罕的同时，也命令田名远和契苾野带领大部分人马离开万年城，经设拉子向西北进入伊斯法罕行省，来和主力会师。

田名远带来了两千安西新军，契苾野部下的突厥骑兵则有三四万。这三四万骑兵在帮着建起了万年城之后，基本上都是闲着，由于法尔斯已经成为了大唐的领土，所以他们在万年城附近也不能大肆掠夺，憋了这么久了，终于是得到了放纵的机会。马璘的主力是以杀人为主，突厥人却是更喜欢掠夺，看他们这个样子，这一路上亦是把沿途的波斯**害得不轻。

这一次让契苾野他们参与进来，并不指望他们，不过是让他们打打顺风仗而已。当然了，这三四万突厥骑兵对付波斯人，依然是有着极大优势的。

在原本的历史之上，突厥人在接触到大食文明之后，很快成为了虔诚的穆斯林，先是成为阿拔斯王朝的雇佣军，不久之后就开始在巴格达废立哈里发，成为这个庞大帝国事实上的主人。擅长骑射的突厥骑兵在对上西亚农业民族之时，战力的优势还是显而易见的。

田名远站起身来，看上去极为精神。毕竟是年

轻，一路奔波却不显得如何疲惫。自大军主力从万年城回师之后，他和牛诩留在了万年城，也是独当一面的大将。独自带着大军在万年城这么长时间，这位青年的气质亦是发生了极大的变化。

“大将军，能到的人都到了！”田名远还没开口，身后的契苾野抢先说道，“我的部下将近四万，路上折损了点儿，剩下的全都到了这里。大将军，我们想先去卖东西——”

“滚蛋吧！”马璘笑着摆了摆手。

十几个突厥骑士哄然大笑，翻身上马急急而去。马璘眯眼看着突厥人的背影笑道：“这些杀才们，路上大概干了不少坏事……名远，不管他们，咱们进去说话！”

“大将军，这次在万年城留了一千五百人，我带过来的有两千，路上未曾折损一人。……”

众人走入军营之中，田名远边走边述说上一路上的事情。而这个时候，下方却变得热闹了起来。

几万突厥骑兵一路上大肆掠夺，不过这次行军速度极快，所以并没有商队跟随，一路上所需要的给养全部都是就地掠夺，完全是就食于敌的策略，没有商队跟随，突厥杂兵们掠夺东西都只能随身带着，没法交易出去。这个时候见到军营外围密密麻

麻的商队，骑兵们都是感到极为亲切。

商人们事先并不知道今日要会师的事情，这个时候却是反应了过来，突厥人分散开来，拿着自己掠夺得到的东西去找商人兑换钱帛，见到有这么多战利品可收购，商人们都是极为高兴，他们跟着大军行军，本就是在等待着这样的时刻。

几万人分散开来，高地之下立马变成了热闹的集市。突厥人知道马璘规矩极严，所以并不生事，不过他们也学会了讨价还价，一件觉得不错的东西可能要转几个地方才舍得卖出去。

经验最丰富的是康居商人，他们和这群突厥杂兵之前其实是有过合作的，也最得突厥杂兵们的信任，所以占据了优势，收购到的东西最多，很快一辆辆的马车就装满了。不过战利品足够的多，所以其他地方来的商队同样是能分到一杯羹。

随着田名远他们的到来，安西新军的数量达到了一万四千人，全部都装备了元戎弩。而契苾野麾下的突厥杂兵亦是将近四万人，这也是一股不容小视的力量。在距离伊斯法罕还有几百里的时候，马璘的手下兵强马壮，士气也是达到了顶峰。

第四百八十四章焦土政策

田名远率领大军准时赶到会师地点，无疑大大增强了马璘手里的力量。

单单是归属契苾野指挥的这近四万突厥杂兵，已经足以抵消掉伊斯法罕城外那些草草集合起来的波斯马瓦里了。马背上长大的突厥人常年被大唐边军吊打，百余年来很少占据上风，那是因为敌人太过强大，擅长骑射的他们若是用来对付波斯农夫，绝对是可以轻松碾压。

把身上的战利品出售给了商人们之后，突厥骑兵们负重大大减轻。商人们都获得了可观的收获，一时间也都是极为高兴。

突厥骑兵们就在下面安营扎寨，而田名远带来的两千安西新军，则是进入军营之中，与别的安西新军合兵一处。

帅帐之中，马璘设宴为万年城来的将校们接风洗尘。众位将军与田名远一行人开怀畅饮，一时间亦是热闹非凡。

“……万年城眼下已经成为当地的一个中心，城内极为热闹，进驻的商人很多，法尔斯的商人们很多都选择从这里出海，码头上每天都停着大量的

船……”

“……最缺的还是八牛弩……这东西配合希腊火和天雷箭，在海面上乃是无敌的。大食人也有简单的弩炮，不过射程太近，和八牛弩没法相比。如今大食也没有正式的水师了，在海面上真正的水师就咱们一家——大将军说是舰队，我又说错了……”

“……牛诩带走了一支舰队，那是最厉害的一些大船，现在又有了一支。只有七条船。不过放在那个地方收税已经够了。经过唐海的船队每天都有。咱们征税一成，亦是一笔不小的财富。海峡很宽，安全航道可就那么窄，想要从这里过，就得给咱们交税，海上的利润极大，一成的税收并不算重……”

“……”

觥筹交错间，田名远等人也详细说了万年城的现状。

万年城对于大唐而言极为重要。马璘一直都极为重视，大概的局面马璘自然知晓，不过鹰奴传递情报并非易事，海东青个子又小不能负重太多，所以他知道的也就是个大概。如今听田名远他们亲口讲述，自然是要详细得多。

万年城的建立，便是在霍尔木兹海峡钉下一颗钉子。这颗钉子对于大唐而言极为重要，在马璘的

眼中，这座大城便是汉民移民波斯故地的基石。即便是将来情况有变，守住这座港口。汉民便有一个可靠的立足点。

如今万年城附近的波斯德赫干们极为恭顺，心甘情愿的接受大唐的统治。以万年城为中心，西到法尔斯行省，东至锡斯坦盆地，北至古城克尔曼，大片的区域都在万年城的控制之下。这个新兴的港口城市已经成为了这一带的中心，正在蓬勃的发展着。

万年城勒石纪功似乎就是昨日的事情，时间却已经过去这么久了。当日写了下“顺我者昌逆我者亡”这八个大字时，也没想到局面会发展得这么快。

对于这段时间田名远的表现，马璘亦是极为满意。这个年轻人虽然只读过几年私塾，却是难得的文武全才的人物，不单能打仗，处理事务亦是井井有条。

安西军中不是没有人才，只是很多人没有得到机会，一旦得到机会便如锥处囊中，其末立现。田名远在原本的史册上声名不显，如今却在安西军中位高权重，靠的乃是他的真本事。

田名远是得到了机会，军中被埋没的人却还有

不少，这是一定的，不过随着大唐的不断扩张，这些人才都会有发光发热的一天的。

田名远是他的属下，马璘对他也没什么好客气的，不过对于田名远他们做出的成绩，马璘也是大大地夸赞了一番。

田名远在万年城站稳脚跟，向商人们收取的赋税已经基本上能支持大军的日常用度，这是一个了不起的成就。

这几年时间安西新军东征西讨，基本上都是在烧钱，靠着大量的钱帛来实现一个有一个的胜利，如今占据的几个重要城市，都没能在财政上实现自给自足，这万年城算是第一个。

当然，能够做到这一点，这与万年城处的位置有很大关系。

万年城扼守霍尔木兹海峡，背靠伊朗高原最为富庶的地带法尔斯，商人往来极为频繁，所以才会有这般多的税收。不过毕竟是个刚刚建立起来的城市，需要养活的有数万大军，能够做到这一步，已经是很不错了。

靠掠夺支撑扩张，是无法持久的。大食国中财富再多，也不能支撑安西军一直扩张下去，所以自给自足极为重要，这也是马璘一直想要达成的目

标。葱山以西最重要的城市，早晚都得实现这个目标，这样扩张才能持续下去。

如今的万年城已经成为了唐海边上最重要的一个港口城市，势头甚至要超过牛诩占领的港城巴士拉。田名远已经在万年城开始大量收购昆仑奴，进出港口的海船很多都会捎带一些昆仑奴回来交给安西新军你，算是抵一部分的赋税，甚至有的家族专门组织船队，去远方开始捕捉昆仑奴，一门新的生意已经在慢慢形成。万年城附近已经囤积了好几千强壮的昆仑奴，马璘想要的在河中一带建立种植园，让汉民当奴隶主的想法，也已经是有了眉目。

将来移居河中的汉民百姓，是要做人上人的。唯有如此，才能吸引更多的汉民过来。在这件事情上，恭顺的昆仑奴乃是极为重要的一环。

这一日宿营极早，第二日再次出发之时，所有人都是精神抖擞。

一万四千安西新军，只留了五千人在中军，其余全部派了出去，扫荡沿途的村庄和城市。

由于距离伊斯法罕已经不远。所以大军略略提升了速度。也不再接受沿途波斯裔德赫干们的投降。直接就是实行焦土政策，见到能动的东西便直接射杀。

这样的目的，是要彻底隔断伊斯法罕和外界的联系。

伊斯法罕背后是扎格罗斯山脉，如今聚集了大量的异族，现在开始杀人，伊斯法罕那边的空间将会被压缩得越来越小，没法得到这边任何的情报，这样的话。就将在易卜拉欣的面前笼罩起一层战雾。只要不断的杀人，那么就没人知道安西新军主力的行踪，这就能够形成敌明我暗的有利态势。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马璘准备从这里开始制造无人区，彻底将易卜拉欣孤立在伊斯法罕城下。文明之间的冲突是最为残酷的，他本来也不顾惜异族性命，对待异族他本就是冷面黑心之人，这样的事情在他看来乃是自然而然的事情。

几个千人队分散在外，坚决的执行着马璘的命令。所过之处，一个个城镇燃起大火。一个个村落成为废墟。

突厥骑兵们则是跟在中军之后，护卫着那些商人们缓缓而行。

他们其实更愿意去参加劫掠。不过却没得到马璘的允许。

突厥人生性中便有劫掠的基因，而汉家子却是相对缺乏这些东西，安西新军是好一些，不过新兵

也有不少。有些事情必须要让这些少年人尽早适应，所以杀人的事情，马璘还是交给了自己的嫡系来做。

对于契苾野麾下这些突厥杂兵们来说，马璘便如同是神祇一般的存在，所以对他的命令，没有人敢不遵从。再加上马璘答应他们攻破伊斯法罕之后准许纵兵大掠，永不封刀，突厥骑士们心中有所期待，因而都是极为老实，巴巴的等着快点儿赶到伊斯法罕，然后开始屠城。

这样的杀戮，同样是一种震慑的手段。这一片土地由于不准备再交给波斯裔德赫干来管理，而是准备杀成一片白地，所以这个时候，也就没有任何军纪可言了。所有的千人队都彻底的成为了兽兵，人类的本能得到了彻底的放纵。

中军沿着通往伊斯法罕的大道行进，正面遇到的大的城镇自然不少，连续几日的时间，一个个挡在面前的城镇被马璘的中军击破，化作了一片白地。

这一日，距离伊斯法罕已经只有一百五十里了。

一座万余人的小城，挡在了大军的面前。

城内的德赫干们打开城门，战战兢兢的走了出

来，跪在地上向大军表示臣服。城墙之上有一些弩炮，却都已经毁弃不用，被德赫干们自己给破坏了。

大军在城外停了下来，马璘一声令下，两个千人队呼啸着冲入城中，那些德赫干和他们的护卫瞬间就被马蹄踏成了肉泥。没过多久，城市之内便有浓烟升起，隐隐能听到惨叫之声。

这座不设防的城市便如同是一个柔弱的少女，失去了最后的一点儿遮蔽，站在一个壮汉的面前，即将面临着被蹂躏的命运。

马璘站在数里之外，距离城市还有很远，所以里面的声音，他是听不到的。

不过有些事情，却是可以想象得到。

美丽的波斯女子对于安西汉子们而言，亦是有着很强的吸引力。屠城之时，有些事情会不可避免的发生。

这在征服的过程中，本就是最常见的，当初他带着几千战俘纵横河中之时，安西汉子们也时常会钻入康居人的屋子，对美丽的康居女人做类似的事情。

这样的事情，他并没有禁绝的打算，不过这些事情不适合让杨幼娘知道，所以他此时不会去靠近

这座城市。

　　这座城市覆亡的命运，已经是不可避免了。等到大军过后，留下的又是一片焦土。

　　眯眼看着前方城内越来越多的浓烟，等待着事情的结束，忽然一个少年咬着牙从战马上跳了下来，向着马璘跪拜在地：“大将军！你这样做，是不对的！”

第四百八十五章腐儒之见

“不对？”马璘瞟了一眼少年，淡笑道，“小子，你说说，某家行事为何不对？”

所有人都看向这个少年军官，神色皆是极为古怪。敢于这般和大将军说话的人，以前可是没有见过。

那少年神情激昂，用力握紧了双拳，抬起头来看着马璘大声道：“大将军！昔日高宗临朝之时，废安北，拔单于，弃龟兹，放疏勒，天下翕然谓之盛德，所以者何？盖以明君务在仁不在广，务在养不在杀，将以息边鄙，休甲兵，行乎三皇五帝之事者也——”

“赵广！你干什么！你放什么屁！”田名远一脸怒色，看着少年厉声喝道。

这个少年，乃是他军中的一个作战参谋，平日里便对大军远征大食不以为然，向来好说三道四，不过也是有本事的人，颇得他的赏识。田名远没有料到这家伙居然当然指责大将军，一时间亦是极为着急。

“名远，让他说。”马璘摆了摆手，示意田名远安静，转过头来看着少年淡淡一笑，“小子，你

可以继续了。军中都是厮杀汉，你就不要拽文了，继续说，说人话！”

“大将军，这般杀人，与禽兽何异？”叫赵广的少年横下心来，涨红了脸大声道，“我大唐乃是礼仪之邦，岂能行如此禽兽行径！化外异族亦是父母生养，岂能如此横加屠戮！大将军，已有人将你比作人屠白起，将军如此多行不义，难道就不怕不得善终么？”

“赵广！你疯了！”田名远气得脸都白了，大声喝道。

马璘摆了摆手，淡笑道：“名远，不必着急。理不辩不明么。这小子想说话，就让他说就是了。——小子，人屠白起杀人几许，某家杀人又几许！区区人屠白起，岂能和某家相比！至于善终……呵呵，某家是为大唐开疆拓土。此心天地可鉴，自己能不能善终，谁去管他！小子，莫非你认为某家是贪生怕死之人么？呵呵！能以大唐之剑为大唐之犁开辟土地，吾愿足矣!至于个人荣辱，等闲事耳！”

“以大唐之剑为大唐之犁开辟土地！这句话本来就错了！”少年涨红脸大声道。

“错了么？”马璘淡笑道，“错在哪里，你说说看！”

少年紧握双拳，大声道：“碛西已然极为偏远。河中大食更是远离中原，化外之民在此休养生息久矣，向来和中原无涉，如今劳师远征，又是何必！煌煌大唐，万国来朝，诸多藩国之中，却也有人番、绝域之分野。各有定制，大食乃是绝域。远离中原，彼人安守其地，为何要这般大肆屠戮！我大唐幅员广大，土地足够中原之民繁衍生息，又何用四面征战，多生事端！不行仁义。擅动刀兵，更至于残虐无道，横加屠戮，这般行事，大将军扪心自问。难道不觉得应该自省么！大将军——”

“原来是个读书读傻了的小子。”马璘呵呵一笑，打断了少年的话。

“大将军，这家伙就是个书呆子，你不要跟他计较。”田名远连声道。

马璘笑了笑，看着那少年道：“小子，我告诉你，有位贤者说过，人类最大的幸福在胜利之中：征服你的敌人，追逐他们，夺取他们的财产，使他们的爱人流泪，骑他们的马，拥抱他们的妻子和女儿。这便是我们正在做的事情，这句话你最好能够记住。”

“大将军！这话忒也无耻！我不记得有哪位贤者说过这样的话。”赵广大声道。

“你不知道，是因为你读的书少，孤陋寡闻而已。”马璘笑了笑，“且不说这句话是谁说的，单是你说的那些话，便是大有问题。高宗皇帝雄才伟略，岂是你可以随意诋毁的！”

少年微微一怔：“我何曾诋毁高宗皇帝？”

马璘居高临下看着跪在地上的少年，冷然笑道：“废安北！拔单于！弃龟兹！放疏勒！小子，你可知道，安北大都护府迁至漠南，单于大都护府拔除，乃是因为羁縻州府突厥人暴动，而非高宗皇帝本意！放弃龟兹、疏勒，乃是因为吐蕃入寇安西，不得已而为之！高宗皇帝一生雄才伟略，若非形势所迫，岂会放弃寸土之地！你读书却不读史，难怪如此糊涂！”

“以你之见，碛西已然极为偏远，河中大食都远离中原，这些地方都该放弃，任由化外之民休养生息！我大唐立国以来，百余年和吐蕃在碛西反复争夺，消耗钱帛折损健儿，以你之见，都是不该的了！中原富庶，碛西不毛之地，要之无用，徒费钱财，这便是你的想法！”

少年想要分辨，马璘摆了摆手，继续说下去。

“百余年间我大唐与吐蕃在碛西反复争夺，难道所有人都是白痴，不知道会消耗财帛人命？这些

立在朝堂之上的公卿和历代先皇，都是傻子不成！”

“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吐蕃乃是大国，和我大唐势必不能并存！所以国家设立四镇以牵制吐蕃，分其军力，减轻河源的压力。百余年来安西健儿浴血疆场，便是为此！若无安西四镇，吐蕃便可一心东顾，那样的话，不知道又要折损多少人命，消耗多少财帛！”

轻轻吐了口气，马璘看着少年冷声道：“如今吐蕃已灭，回纥星散，大唐外患似已解除，然而西边的大食，依然是我大唐之劲敌！你只知道人番、绝域之分野，只知道礼部将大食视为绝域，不用年年贺正，却不知大食人狼子野心，早在数十年之前，大食王已经发出命令，诸将谁能征服中原者，便为中原之总督！”

听了这话，众将轰然。大食人竟有这般野心，他们也是第一次听说。

“我大唐和吐蕃加上大食，在葱岭两侧本是鼎足之势，大食人欲要东进，面临的是两大劲敌。而如今吐蕃灭于我手，便是大食和大唐正面抗衡的时候！这个时候我不彻底灭掉大食，难道要等大食人休养生息之后打过来么！”

“小子，某家问你，若是灭掉吐蕃的不是我大唐，而是大食，若是有着这般优势的是大食人而不是我们唐人，那么此时又是何等局势？大食人进入中原之后，不知会不会有个大食将军像你这般，认为他们杀戮太重！”

“你就想想，若是现在是在我大唐的土地上，是大食人大举进入中原，有着压倒性优势的军械，大食人会不会对唐人心慈手软！”

“宁教人怕，莫教人欺！身处敌国，不杀人何以立威？小子，你自己说说，我这样做有何不可？”

少年涨红了脸，大声道：“纵然是必须要征服大食……也没必要杀这么多人啊。既然他们愿意臣服，为何又要这般斩尽杀绝？”

马璘冷然道：“大食还没有彻底臣服，伊斯法罕城必须要拿下，现在是在敌人的土地上，为求目的不择手段，你们每个人都该记住这一点！等到所有的大食人都臣服了，我们自然会建立起新的秩序，可是现在……怎么做对我们有利，我们就要怎么做！哪怕能减少一点儿我们的损失，这样做都是应该的！”

见这少年不再说话，马璘摆了摆手：“起来

吧，不要跪着了。你再跪下去，我也不会饶了这些异族。”

少年默默站起来，却不再开口。他的脸上现出思索之色，显然也是在想着马璘的话。

“你是唐人……所以准许你说话，准许你提出意见，不过在这件事情上……意见还是保留的好。”马璘转头看着田名远，“这小子是你的部下？”

“回大将军，这小子读书读傻了，不用跟他计较。心肠软了些，具体事务做得还是不错的。”田名远连忙道。

“我说过，他是唐人，自然可以发表意见。不过说的没什么新意，仁义之师，王者之师……呵呵，这些话对于咱们安西军来说，没有任何意义，安西军的威名，就是杀出来的！心肠软……这是个毛病，名远，这小子能使陌刀么？”

田名远笑道：“将军，咱们军中都是好汉子，哪有使不得陌刀的。”

“既是如此……暂时就不要当参谋了，我这里作战参谋已经够多了。让他当个校尉吧，名远，到伊斯法罕还要屠灭两个城市，到时候就让赵广校尉带人一起参与屠城吧！”

“是，大将军！”田名远大声道。见到马璘并不怪罪赵广，他也是放下心来。

那少年脸色白了白，却没在多说什么。从军数年，战场厮杀也是常事，其实他对于杀人并不畏惧，不过反感的乃是屠戮异族百姓。大将军的话也让他有些触动，虽然和他心里的观念抵触很深，可是他也无法想象大食人大举进入中原后会做善男信女，大将军的话还是有些道理的。

远处的小城之内，浓烟越来越高。过了许久之后，唐军士兵们从城门内冲了出来，带着大量的战利品，开始在城门外重新整队，然后迅速的归队。

城市之内也许有幸存者，也许没有，不过已经不重要了。就算是有幸存者，也不可能去伊斯法罕传递情报。

大军离开这座城市，继续向东南而行，再有一两日，就将抵达决战之地，伊斯法罕。

同一个时刻，伊斯法罕城头，什叶派哈里发易卜拉欣站在高处，看着城内城外密密麻麻的人群。

一个卫士走上塔楼，快速的说了几句什么，易卜拉欣脸色立马变了。

第四百八十六章黑云压城

“该死的阿卜杜拉！”

什叶派哈里发易卜拉欣怒喝一声，猛然一掌拍在栏杆之上。

也难怪他如此愤怒，如今正在和远来的异族交战前夕，阿卜杜拉却在背后狠狠地捅了他一刀！

这个该死的家伙，是他把东方的土地割让给了异族的，也是他领着异族到了库法城，杀死了曼苏尔，而现在，又是阿卜杜拉趁着他和异族交战之际，对他留在叙利亚的军队发起了攻击！

这样一个卑劣贪婪的家伙，竟然有脸自称哈里发！

“哈里发，阿卜杜拉军团的人太多，咱们的人根本抵挡不住，大部分人都被他杀了，逃回来的没有几个。报信者从山那边过来的时候，听说叙利亚军团已经占据了整个阿勒颇，正准备要向东大举进军……”

“该死！该死！”易卜拉欣怒声喝道，“阿卜杜拉！这个卑劣的家伙，安拉是不会饶恕他的！”

他从阿勒颇前线回师之前，曾经给阿卜杜拉写过一封信，义正辞严的指责了他割让土地给唐人的

行径，希望他能看在都是信奉安拉的份上，在阿勒颇附近停战，好让他转手对付唐人。阿卜杜拉的回信之中，对于以前的事情表示了羞愧，并且以安拉的名义起誓，绝对不去攻击他的防线。正因为如此，他才放心离开叙利亚，来到伊斯法罕，没想到阿卜杜拉卑劣如斯，竟然违反诺言！

以安拉的名义发的誓言，都可以出尔反尔！这样的一个人。心中对于安拉还有半点儿敬畏么？

易卜拉欣极为愤怒。显然阿卜杜拉从一开始就已经做好了背后捅他一刀的打算。以安拉的名义发的誓言都敢违犯。这一点让他根本无法接受。

“哈里发，要不要分出一部分兵力，去给阿卜杜拉一个教训？”那名卫士问道。

“……不必了！现在回去，已经晚了！”易卜拉欣低沉喝道，眼中凶芒闪耀。

阿卜杜拉的叙利亚兵团，并不是好对付的，之前阿卜杜拉放在阿勒颇一线的兵力，还不到叙利亚军团的一半。就把他的主力顶在那里那么长时间，现在分出去一部分人过去，只是自找没趣。原先全部主力阿卜杜拉都能对抗，分出去一部分又有什么用！

被背叛的感觉让易卜拉欣极为震怒，然而毕竟

是人杰，他还是保持着一定的理智。

“难道就这么算了？”卫士问道。

“当然不能就这么算了！阿卜杜拉背后捅刀子，必须要为此事付出代价！”易卜拉欣声音低沉，眼中寒光闪烁，“等着吧……只要这一战我们打败了唐人……只要我们打败唐人，必将有更多的人来投效我们。更多的人承认我为真正的哈里发！我们打败唐人，手里就有了更多的军队。到了那时再去找阿卜杜拉……到时候我要问问他，以安拉名义发下的誓言，怎么就敢违反！”

站在塔楼之上，看着下方巨大的城市和城外密密麻麻的营帐，易卜拉欣心中极为郁闷。

几天时间内，这是第二个不好的消息了。

远道而来的东方异族原本推进得极为缓慢，消息能不断地传过来，他对于异族大军所在的位置了如指掌，而从几天之前开始，却再也没法得到任何消息。现在的他根本不知道异族到了哪里，这让他感觉到极为危险。

这期间他也不断的派人离开伊斯法罕，前往唐人要来的方向打探消息，可是派出去的斥候却一个没能回来。

明明知道唐人已经很近了，却不知道唐人现在

在何处，什么时候会兵临城下，一切都失去了掌控，这让易卜拉欣极为紧张。

不知道什么时候唐人会突然杀出来，这让易卜拉欣无法安眠，为了提防唐人突如其来的进攻，城市内外的战士们每天都不能好好休息，在他的命令之下紧张的备战。几天时间过去，唐军还没有出现，战士们却已经显得有些疲惫了。

最后得到消息时，唐人距离伊斯法罕只有几百里的距离，随时都可能出现在城下，所以易卜拉欣丝毫不敢放松。

就在这时候，却传来了阿卜杜拉背后捅刀子的消息。

从阿勒颇前线到伊斯法罕距离很远，消息传递到这里时，那边的战事早就该结束了，他留在阿勒颇的五千精锐士卒，不出意外已经全军覆没，而扎格罗斯山脉以西的大片领地，恐怕已经被叙利亚军团洗劫过一遍了。

甚至阿卜杜拉有可能已经带兵翻过扎格罗斯山脉，来抢夺山脉以东直到拉伊的领地。说不定这个卑劣的家伙和唐人早已达成了协议，这才会背弃诺言，在背后捅刀子。

唐人大军现在在哪里，他完全不知道。叙利亚

军团在完全占据阿勒颇之后现在在哪里，他同样是不知道。危险就在逼近，易卜拉欣就如同笼中的困兽一般，心中已经消散得差不多的战意因为这个新的消息，而变得更加低沉。

“只要能击败唐人！只要能击败唐人！”

“我这里有这么多军队，唐人只有那么点儿！只要能击败唐人，回头就能打败阿卜杜拉！”

易卜拉欣在心里鼓励着自己，同时也祈祷安拉的护佑。

如今伊斯法罕城内城外，聚集的人口已有三四十万，可战之兵有七八万，还有这座坚城在手。唐人远道而来，若不能尽快取胜，阻挡在坚城之下，师老兵疲，势必没法持久。到了那时，局势就能重新掌控在自己手里了。

望着远方，这个时候易卜拉欣倒是希望唐人尽快出现了。

不知道唐人在哪里，每日里神经都高度紧张，不单是战士们极为疲惫，他自己亦是如此。尽快和唐人一战，一切早些结束，这便是他此刻最大的期望。

……

在易卜拉欣的严令之下，城内城外的战士们都

不得安闲，伊斯法罕城市之内，生活大体上却没有受到多大影响。

大量人口和资源的融入，让这座本就繁华的城市显示出一种病态的繁荣，城内的人们对于战事并没有多少担心，唐人的残暴只是一个传说，哈里发带着大军守在这里，有着安拉的庇护，唐人肯定是有来无回。

对于即将发生的战事，伊斯法罕城内的人们并不关心，战胜敌人的信心却是极高。由于多了一二十万人口，伊斯法罕的商人们生意更好了，市面也显得尤其繁华。

如果没有大军来袭，在城内的资源耗完之前，平静的局面就将这样持续下去。

城市的一个角落里，米雪把一份情报绑在海东青的脚上，轻轻松开了手。

海东青振羽而起，如弹丸一般直冲云霄，消失在碧空之中。

对于她而言，这是每日里都要做的事情。随着安西大军的临近，她和安西军中的联系也愈加频繁。

脚下是一座高楼，可以看到城外，兴胡女子看向远方，似乎已经看到了密密麻麻的安西大军。

其实大军就在那边，距离伊斯法罕已经不到百里，伊斯法罕的人们并不知道，她却是知道得清清楚楚。

海东青已经看不见了，米雪下了高楼，走入伊斯法罕的街巷之中。

这是一个极为繁华的城市，这里的人们温和而热情。她的面容和波斯女子没有什么差别，走在街巷中并不显得扎眼。

眼前的街市极为热闹，不过不久之后，就将彻底成为废墟了。豪华的建筑将被夷为平地，热情的人们将会流干最后一滴鲜血。

不过米雪并不在乎，她对于那个男人以外的其他人，都没有任何兴趣。她来到这里只是为了收集情报，并不会在乎这些人们的生死。

她的心是冷的，只有在他的面前，才会泛起一些波澜。

再过几天，就又能见到他了……

米雪心中想着，嘴角漾起一丝浅浅的笑意，看上去如城内的人们一般，显得温和而热情。

……

扎格罗斯山脉的另一侧，一个个村落正在燃烧。

顺利的解决了阿勒颇附近的敌人之后，战意高昂的叙利亚军团战士们乘胜出击，洗劫了投效过易卜拉欣的每一个村庄和市镇。

这里本来是哈里发阿卜杜拉的地盘，这里的人们却倒向了易卜拉欣，对于变节者的惩罚，是残酷无情的。

哈里发阿卜杜拉离开了大马士革，亲自来到了战场之上。正是在他的命令之下，叙利亚军团的战士们对于背叛者举起了屠刀。

扎格罗斯山脉山麓，阿卜杜拉坐在马背之上，一队队的士兵从燃烧的村庄里策马呼啸而来，聚集在他的跟前。

这几个村落，是扎格罗斯山脉以西最后的几个投效过易卜拉欣的村落了。

残酷凶狠，才能让敌人畏惧，这是他向那位唐人将军学来的手段。

派去见那位唐人将军的使者还没有到来，阿卜杜拉决定带兵翻越扎格罗斯山脉，去和那位唐人将军会师。

帮着那位唐人将军解决掉易卜拉欣，将会让他知道自己的恭敬。

相比远方的唐人，易卜拉欣更加可恶，更应该

及早除掉。

他并没有和那位唐人将军对抗的心思，所以想知道那位唐人将军是如何想的。当初联合攻击库法，双方的关系处的不错，彼此之间也可以说是朋友，他愿意放弃更多的地盘，来维持这份友谊。

大军重新聚集之后，便跟着阿卜杜拉进入到扎格罗斯山脉之中。

……

第四百八十七章天佑

距离伊斯法罕最近的一个城镇，晴空之下浓烟滚滚。

马璘站在城外，低头看着鹰奴送过来的情报。

几十里的距离，对于海东青而言很快就飞到了，米雪的情报刚发出不久，情报就已经到了他的手里。

如今的局势，对于他而言乃是单向透明的，大肆的杀戮阻断了消息向伊斯法罕传递的可能，敌人宛若是被战雾笼罩，不知道他的动向，而由于有米雪的情报，他对于这座城市的状况已是了如指掌。

并没有什么新的消息，和前几日得到的消息一样，自从开始制造无人区以阻碍敌人获得情报之后，敌方的大军已经陷入紧张之中，每日都要准备应付战斗，士兵们都已经极为疲惫。

敌人在坚城之内以逸待劳，反倒是比远道而来的安西新军更累，这便是制造无人区的意义所在。

眼前的城镇依旧在燃烧，在大军到达伊斯法罕城下之前，这将是荡平的最后一个城镇了。

一个脸色苍白的少年校尉带着一队骑兵驰出城门，长刀之上已然沾满鲜血。

那是赵广，原本是田名远的一个作战参谋，这一次的屠城，便是由他带一团人马负责。

对于这个少年人，马璘并没有责怪，事实上在大唐士林之中，一直有偃武修文的倾向，对于对外扩张持赵广这等态度的读书人极多，赵广并不算是特别的一个。

不责怪是不责怪，不代表马璘会同意他的意见。之前他反驳赵广的话，并未提升到两大文明碰撞的高度上来，事实上没有人会认为大食文明堪和中原文明相提并论，说出那样的话并不会有多少人信服。然而这就是事实，他是后世来人。自然知道胡大文明的可怕，这一场战争不单是关乎大唐国运，确切点说是关乎中华文明在葱岭以西的地位问题，所以无论如何，他都会按照自己的方式，将这场战争继续下去。

这是他的执念。没有人可以阻挡。再亲近的人也不行，遑论这个年轻的书生了。

少年人心肠太软，的确是个问题，所以马璘才让赵广带头杀人。这并非是对他的惩罚，在马璘看来，既然赵广也是安西新军的一名军官，这些事情本就是他的本分。

现在看来，这个少年还不错，至少执行力还是

有的。

赵广带着三百骑士驰了回来。向马璘缴了军令，默默退了下去。看样子他的心中依然是不太服气，不过凡事都需要过程，马璘也不着急。

一个不肯屠戮异族的少年，终究不过是一件小事情，马璘也不在意。这个时候，距离伊斯法罕已经只有六十余里了。

这一战，马璘并不打算打成围城战。和易卜拉欣的决战，就将在伊斯法罕城外进行。

大军越过燃烧的城市。继续缓缓向前逼近，斥候们在大军前后四面奔驰，突厥骑兵们和商队和大军之间逐渐拉开了距离。

一万四千安西新军已经全部收拢过来，这将是这一战的决定性力量。突厥人依然是只负责打顺风仗，所以他们落在后面，马璘并不准备让敌人知道突厥骑兵的存在。至少在击溃敌人之前是这样。等到敌人失去战意之时，几万突厥人一涌而上，捡人头的速度将会很快。

到了这时，已经没有隐藏行踪的必要了。几十里的距离，对于骑兵而言实在是算不得什么。没过多久，一队队的唐军斥候便出现在了伊斯法罕城外。

唐军的出现本是意料之中，却显得极为突然。伊斯法罕城外，密密麻麻的都是简陋的营帐，唐军斥候到了城外，显得极为嚣张，一队队几十人策马四处查看，根本就没有把城外的波斯人放在眼里。

波斯马瓦里之中，亦是有着悍勇之人，不少的营帐之中，都有大量的波斯武士冲了出去，呐喊着冲向了游弋的唐军斥候。然而唐军斥候根本不恋战，见波斯马瓦里人多就射上几箭便离开，若是来的人少就直接全部射杀。

波斯武士们本就是以步兵为主，有战马的只有极少部分，唐军斥候来去如风，他们根本不可能靠近。而元戎弩的钢箭也是让波斯人吃尽了苦头，很快城外空地上便有大量的尸体出现。

相比波斯马瓦里们的悍勇，逃难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则是表现得极为不堪。他们也看到了营地外的唐军斥候，却几乎没有人敢拿着武器冲出去。相比那些虔诚的波斯马瓦里，他们实在是太过怯懦。

当然，大部分的波斯武士并非是虔诚的马瓦里，而是被易卜拉欣的士兵驱赶着来到这座城市之下的，这些人都是安生的呆在营地之内，并没有向外冲出，冲出去的都是对于胡大最为虔诚的人。这

些人终究是少数，所以当倒下去上千具尸体之后，基本上便没有波斯武士从营地内冲出去了。

城外的临时军营极多，军营之间的空地却成为了唐军斥候们的天下。大量的斥候一队队骑着战马在营地间穿梭，肆无忌惮的打量着每一座军营。有的甚至成群结队策马冲到城门附近，朝着城头上射上几箭才折返回来。

敌人突兀的到来，易卜拉欣却是松了一口气。

城外的波斯人的表现让他恼怒，唐军的嚣张让他生气，不过……该来的终于是来了，他的心里反倒是安静了许多。

在拉伊古城之时，他和唐军的交战极为短促，对于这支军队并没有深入的了解，而现在从这一队队的斥候身上，他也能略略看到唐军的厉害。

最厉害的自然是这种硬弩，这种硬弩的射程实在是太远了，且是能够连续发射。这些唐军斥候之所以敢靠得这么近，这便是他们的依仗。

一人操控三匹战马……这很奢侈，不过也没什么，这样的技巧有利于长途奔袭，却对杀人没什么帮助。硬弩的厉害却是实实在在的，相比这种硬弩，他的部下手里的弓箭简直就是烧火棍，就算是城头上安置的那些弩炮，也达不到对方硬弩的射

程。

不过他的手里有着一座大城，这便是他的底气。

不同于当初防守拉伊时的仓促，这一次他的手里有着真正的军队，城内城外数十万人口，都听他的命令。来袭的唐军不过一万余人，他有着这么多军队，还有着这座城市，心中并不畏惧。

这几天……士兵们都在紧张中度过，劳累是劳累了些，不过也没有什么，毕竟人多。不管唐军斥候在外面如何挑衅，城内都不为所动，城门已经紧紧闭上，只等唐军主力前来。

劳师袭远，必不能持久，若是唐人进攻受挫，士气就会受到影响。他们远道而来，势必没法带太多的粮秣，不能攻下城市，就不能获得补给，时间长了军心自乱。

更何况这是安拉的国度，他们还受安拉的庇佑。这一战的胜利，一定是属于穆斯林的。

“安拉一定会庇佑他的子民，惩罚那些邪恶的东方异族的！”易卜拉欣在心里暗暗想着。

艳阳当空，城外的军营内，波斯人显得极为紧张。不过到了这种时候，他们也没有什么选择，只能和自己站在一起。

唐军斥候们并没有逼近军营，只用弩箭狙杀离开军营的人，然后就是一队队绕着城市打转，显然是要查看城市的防御状况。

那些能陷住马蹄的小坑，并没有起到太大的作用，唐军斥候似乎对这些东西有所准备，所以只有几匹马在这种小坑里折断了腿。不过他们每人都携带三匹战马，这对于他们并没有什么影响。而那些能够看到的巨大壕沟，他们则是直接绕了过去。

事前的布置并没有起到什么作用，不过这是对于少量的斥候而言。等到唐人主力到了城下，易卜拉欣确信这些小坑和壕沟还会发挥作用，将会给唐人的骑兵带来极大的麻烦。

晴朗的天空忽然变得有些黯淡，没过多久乌云便遮蔽了天空。易卜拉欣仰头看向天空，心中向安拉默默的祈求着。

乌云越来越低沉，仿佛就要压向下面的城市。忽然一声雷响，然后大雨便猛然落了下来。

雨势极大，天地间顷刻就成了一片水的世界。易卜拉欣站在城内最高的塔楼之上，看着那些斥候们慌乱的把手里的硬弩收入皮匣之中，脸上现出激动之色。

弓弩都是怕水的，显然敌人的这种硬弩亦是如

此。安拉听到了他的祈求，正在讲厄运带给原来的异族。

之前在城外四处打转的唐军斥候们大声呼喝着，一队队快速向着来路驰去，很快就是无影无踪了。城头上下，都是爆发出巨大的欢呼之声，就似乎他们取得了一场战斗的胜利一般。

最虔诚的穆斯林战士直接跪在地上，感谢安拉的恩德，塔楼之上，易卜拉欣亦是跪在地上，神色极为激动。

这里毕竟是安拉的国度，哪里能让远方来的异族轻易占据。这个时候他只希望雨能大一些，下得时间更长一些。最好能让敌人的弓弩全部失效，然后他就将迎来取胜的机会。

ps：求票^_^

第四百八十八章残忍

“居然……下雨了……”

漫天雨幕之中，马璘看了一眼头顶暗沉的天空，喃喃地道。

这场雨来得极为突兀，事前没有任何征兆，大军到了预先选定的决战之地，营寨刚刚立起来，黑云从远处压过来，倾盆大雨便直接落了下来。

自安西新军成军以来，这是从未遇到过的状况。一直伴随着他的好运气，似乎在这一刻飘走了。

战马在暴雨中不安的嘶鸣着，士卒们在营地中来回穿梭，紧张地把油布包裹的火药搬入帐篷之中。安西军的制式帐篷防水性能极好，火药搬进去之后自然无虞，不过由于事发仓促，还是有少部分火药不可避免的被浸湿了。

军营立在一个巨大的缓坡之上，雨势极大，落下来后在地面之上汇成一道道污浊的水流，向着营地外快速流去，很快外面的三道壕沟都被泥水填满了，溢出壕沟向着外面流去。

“夫君……”杨幼娘站在帅帐门口，细眉微颦，显得有些忧虑。

“没事。”马璘呵呵一笑，迈步走入帅帐之中，把被雨水打湿的战甲脱了下来，“不过是下雨而已，不是什么大事。”

好运气不可能总在自己这边，这样大的雨，损失了部分火药，对于大食人大概算是个利好的消息，不过问题并不算大。夏季的雨来得快去得也快，若是在秋雨连绵的集结，事情或者要麻烦一些。

不过对于安西铁军而言，就算是秋雨连绵，也不是不能作战。

杨幼娘帮着马璘把湿衣服脱了下来，又给他穿上干净的衣袍，低声道：“这么大的雨。火雷和天雷箭怕是都用不成了。要是大食人现在过来，恐怕要折损不少……”

“下了这场雨，大食人只会在城内庆幸，哪里敢过来。他们缺少骑兵，基本上以步兵为主，这里距离伊斯法罕有三十里地。他们就算赶过来也要一段时间，他们若是出动，斥候们早就将消息报过来了。再说咱们在这里扎营，本就是要大食人过来，越早过来战事越早结束，有什么好担心的。”

马璘笑着拍了拍杨幼娘的肩膀，示意她不用担心。

这处平冈是安西密探们事先选定的，周围极为开阔，极为适合骑兵奔驰。米雪事先来到伊斯法罕。带着密探们在城市周围勘察过很久，这是最好的决战之地。

下了这场暴雨，火器自然是要受些影响，不过问题也不太大。

营地内极为忙碌，却并不慌乱，火药很快全部搬进了营帐之中，健儿们也都卸下了重甲，换上干爽的衣物歇息。

大雨之中。一队队的斥候冲破雨幕，向着平岗的方向驰来。关于伊斯法罕城外的状况。亦是一条条不断的汇集过来。

夏天的雨来得快去得也快，不久之后便又是雨过天晴。帅帐之内安西将校们济济一堂，开始为接下来的大战坐着紧张的布置。

营地中略略有些泥泞，却并没有积水，栅栏外的三道壕沟都被雨水灌满，看起来倒像是小型的护城河。阳光重新照在大地之上。空气微微有些湿润。

贾法尔.萨迪格坐在营帐之中，浑身被沉重的铁链束缚着。这一路行来，他偶尔也有机会看看周围的景色，所以他也知道伊斯法罕就在前方。

唐人将军说过，到了伊斯法罕之后。要让他亲眼看着伊斯法罕的毁灭，然后就将杀死他。一路上他不断祈求万能的安拉降下灾祸给这些异族，当天空下起大雨的时候，他的心中亦是极为兴奋的。

唐人最厉害的武器，就是他们那些可怕的弩箭。而弓弩总是要收天气影响的，唐人的弓弩也不例外。

若是没有弓弩之利，唐人的战力就将被大大压缩，安拉的子民将会迎来机会。

大雨过后，空气却依然潮湿，势必对于唐人的弓弩造成巨大的影响。这对于安拉的子民而言，是个极好的消息。泥泞的土地不利于骑兵的驰骋，这同样是一个好消息。

若是双方的交战能够发生在大雨之中，那对于安拉的子民而言，就十分的完美了。这支唐军看上去十分强悍，每一个战士都高大强壮，然而人数却并不多，若是他们失去了坐骑，和安拉的子民进行步战，靠着人数上的优势，取胜的机会还是很大的。

他在心里继续向安拉祈求，祈求在交战的时候能够再有一场大雨落下。自营帐外走进来两个唐人士卒，其中一人脸色阴沉，手上拿着一根细细的铁

钎，看着他脸上露出残忍的笑意。

他从来没见过这种笑容，确切地说，从来没有在一个人类的脸上看到过这种笑容。这种笑容极为阴森，贾法尔.萨迪格感觉自己好像被毒蛇盯上了一般，不由得打了一个寒噤。

他并不是个怕死的人，然而被一个人用这种目光看着，却让他感觉到了本能的畏惧。

“你们要干什么？”贾法尔.萨迪格喝道。然而他说的是阿拉比亚语，卢哲并不明白他在说什么。

当然卢哲也并不在乎，作为安西密探中最凶狠的人物，落到他手里的人，他从来就不把对方当人看。范阳卢氏乃是绝对的望族，卢哲的手段根本不像是卢家子弟，不过这与他少年时的经历有关，卢家子弟从军的本就极少，嫡系的卢家子弟是不可能去从军的。

卢哲看了一眼这个异族老者，轻轻摆了摆手，另一位密探走了过去，用力扳住了老者的脑袋，按在了椅背之上。

年轻的密探力气巨大，贾法尔.萨迪格奋力挣扎却挣扎不动，卢哲嘴角漾起残酷的笑意，走到贾法尔.萨迪格身边，手中明亮的细长铁钎快速刺入老者的耳中。

贾法尔.萨迪格惨叫一声，卢哲铁钎收回，上面有着明显的血迹。看到贾法尔.萨迪格痛得扭曲的面容，卢哲哈哈一笑，走到了老者的另一侧，铁钎再次毫不犹豫的刺出。

那位安西密探松开了手，贾法尔.萨迪格只感觉双耳火辣辣的痛疼，想要伸手去摸，双手却被铁链束缚着。整个世界瞬间变得安静下来，什么声音都听不到了。

“你们要干什么！你们这些恶贼！安拉不会放过你们的！”贾法尔.萨迪格痛苦地大喊，然而他用尽了全部的力气，自己却是什么都听不到。

“这老狗！”卢哲撇了撇嘴，神情极为快意。见到敌人痛苦，于他而言乃是最为开心的一件事情。

两人不再理会贾法尔.萨迪格，迈步走出了帐篷，空地之上，一个巨大的木架子已经快要成形。工匠们正在紧张的忙碌着，等到架子制作完毕后，就可以将已经聋了的异族老者安放上去。

贾法尔.萨迪格咆哮了许久，终于是停了下来。

被人生生刺聋双耳，这般残忍的事情就发生在他的身上。然而最初的惊骇过后，他还是冷静了下来。

这个时候，在他心中回响的，是那位唐人将军的话。

他是安拉国度的灯塔，是安拉国度最后的希望。

如果他死了，安拉国度就彻底完了。

他如果放弃生命，高兴的是那些唐人，对于安拉而言便是背叛。所以无论如何，他要活下去。

活得再卑微，再痛苦，也都要活下去。

作为一位圣人，贾法尔.萨迪格认为自己肩上负着巨大的责任，所以他不能死，一定要继续活下去。

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安拉的国度。

他是灯塔，这便是他的责任。

想明白了这一切，贾法尔.萨迪格变得沉默下来。

耳朵已坏，听不到外面的声音，已经无法和外人交流。那也没什么，周围都是猪狗般的异族，跟他们本来也没有什么好交流的。

不管什么磨难，都要承受下去。安拉已经听到了他的祈求，这一场大雨便是明证。现在的痛苦，不过是安拉给的磨难。

伊斯法罕。

城市周围被唐人斥候射杀的勇士们的尸体，已经被收敛了起来。大雨过后，地面上看不到一丝血迹。

亲眼看到唐人斥候在大雨中狼狈逃走的易卜拉欣，此刻站在塔楼的顶端，脸上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那些本来嚣张无比的唐军斥候，在大雨落下时逃走的样子，是那般的可笑。可惜他的手里骑兵不多，不然就有可能追上去，杀掉一部分斥候。

不过可以确定的是，他们那种恐怖的硬弩在大雨之中，亦是无法发挥作用。不然的话，也不至于逃得那么果断，逃得那么快。

这对于他而言，绝对是一个利好的消息。

夏季的暴雨不来便罢，一旦来了就绝对不会只有一场。等到唐军兵临城下的时候，一定还会有暴雨落下。

唐人大概马上就要到这里了，只要他尽力防守，唐人并不容易攻入城中。等到了天降大雨的时候，便是主动进攻的时候。

由于唐军斥候的逃走，城外的波斯人也恢复了一些信心，不少营地中波斯人也在收拢队伍，为作战做着准备。

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却依然没有丝毫士气，易卜拉欣看向那片营地，眼中闪出一些厌憎。这些家伙对于安拉足够虔诚，却想要安拉为他们代劳一切，这些人是他的同族，他却根本看不起他们。

天气晴朗，所以能看得很远。从唐军斥候消失的方向，忽然有一队骑兵疾驰而来，人数不到一百，向着城市快速的逼近。

第四百八十九章彪悍的使者

沉重的马蹄声极为整齐，宛若是擂鼓一般，战马的马蹄包了蹄铁，并没有受到泥泞的影响。唐军骑兵排成一个小小的锋矢阵，向着伊斯法罕城高速驰来。马背上的健儿们手里并没有端着元戎弩，擎着的都是沉重的陌刀。

虽然不到百人，却自有一股排山倒海般的气势。骑兵向着城市高速靠近，城外的军营之中，波斯人都看到了骑兵的到来，不过在没有接到出击的命令之前，他们并不会离开营地一步。

最为虔诚的马瓦里们都已经战死了，他们都是被驱赶过来的，本身并没有多少战意，自然不肯随便和敌人拼命。

关闭的城门轰然打开，数百大食骑兵呐喊着冲了出来，向着唐人骑兵迎了上去。

对于易卜拉欣而言，这样的挑衅是不可忍受的。这样的一支小小的骑兵，居然就敢来伊斯法罕城下耀武扬威，若是不给唐人一点颜色看看，势必让刚刚提升一点儿的士气再次下降。

这几百人是他的精锐，是自拉伊城下建立军队之后跟随他征战的老部下，个个都是好手。他的骑

兵不多，若非是唐人显得太过嚣张，他也不肯轻易动用。

空气极为潮湿，双方都没有动用弓箭，城头上的士兵们高声喊叫，给下方的大食骑兵们打气。两支骑兵在泥泞之中高速接近，猛然就撞在了一起。

排成锋矢阵型的唐军骑兵宛若一把尖刀一般，彼此之间的距离几乎不变，刺入大食骑兵中的瞬间。瞬间便是血花飞溅。陌刀挥动之间。一个个大食骑士直接倒了下去。

虽然他们人数不占据优势，然而却个个都是好手，挡在前面的大食骑士一个个被砍翻马下，锋矢阵高速突入大食骑兵之中，很快就完成了一个完美的凿穿。

马璘单臂擎着陌刀，马刺轻点青海骢，青海骢嘶鸣一声转了过弯，返身继续向着大食骑兵冲了过去。在他的身后。最为强壮的安西健儿们紧紧跟随，冲入队形已经散乱的大食骑兵之中。

安西新军健儿皆能在马背上使用陌刀，一个个都是长大有力，这次跟着马璘到这里的，清一色的都是军中将校，在新军中皆是身手高强之辈。这些人中百人敌一般的角色便有不少，大食骑兵虽然人数多一些，可在他们面前却是根本占不到一点儿便

宜。

战马是最有灵性的生物，在对冲之时并不会和同类真正相撞，青海骢冲入人群之中。马璘长笑一声，已经把面前的一名大食骑士连人带马砍成两截。

身后的将军和校尉们紧紧跟随。大喝挥刀，刀光如雪片一般飞舞，便如同是收割麦子一般，刀光所过之处，接连不断的大食骑士被陌刀斩杀。

这一次过来，本不过是扮演下使者的角色，把贾法尔.萨迪格被擒的消息送到伊斯法罕城中来，同时亲眼看一看这座大城，不过既然大食人自己送上门来，顺手练练刀也是好的。

安西新军中最精悍的健儿，虽然不到百人，可绝对是一股不容小觑的力量。易卜拉欣的军队在拉伊城下成军，征战的时间并不算长，他的这些骑兵甚至比不上阿卜杜拉手里叙利亚军团的骑士，跟百战之余的安西精骑自是无法相比，而眼前这些人都是安西精骑中的佼佼者，双方根本就不是一个级别的。所以虽然大食骑兵人数优势明显，战斗却迅速成了一边倒的局面。

又一个完美的凿穿，冲出来的大食骑兵已经只剩下一半，队形变得更加散乱。而安西军这边，只

有几人受了轻伤。

　　城内高处，哈里发易卜拉欣的心在滴血。这些唐人骑兵根本没有弓弩，却居然这般强悍！

　　他自然猜不到，敌人的主将亲自到了城下，若是知道了，只怕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想法子把这支骑兵留在这里了。

　　这些骑兵是他的宝贝，在敌人面前却这般的不堪一击。易卜拉欣脸孔急剧抽搐，看着在唐人长刀下挣扎求生的士兵们，快速的发出了撤退的命令。

　　他的部下毕竟是真正的军队，令行禁止还是能做到的，执行力还算不错，听到撤回城内的信号之后，都没有丝毫犹豫，乱纷纷的就骑马往城内跑。唐军骑兵瞬间分散开来，追着逃走的大食骑兵衔尾追杀，不断有大食骑兵被砍翻马下。

　　马璘追在最前方，杀的人也最多，忽然城头之上一片弩炮打了过来，落在了不远处的前方。没有砸到他的身上，却把正在逃命的大食骑兵砸倒了一片。

　　马璘哈哈一笑，也就勒住了战马，不再往前追击。再往前去，就进入城头弩炮的射程之内了，他倒是没什么，只怕伤到其他的袍泽。

　　跟他来的这些人不是别将就是校尉，这时也不

再往前，都在马璘身后勒住了战马。

几百大食骑兵冲出城门，最后成功跑回去的不到百人，除了被弩炮砸死的那十几个倒霉蛋之外，其余的全部都是倒在了马璘他们的陌刀之下。

并没有使用弩箭，单单是近战搏杀，便取得了这一场酣畅淋漓的胜利。

马璘的面容掩藏在头盔之下，抬头看着城内，也看到了高处站着的哈里发易卜拉欣。

这位也是故人，什叶派在拉伊城下建立军队，本就是在他的逼迫之下完成的。易卜拉欣正看着这边，神色极为愤怒，却明显没有认出他的身份。

强攻这座城市，也不是什么问题，不过为了减少己方的损失，在城外决战还是最好的选择。

“正德！”

“是！将军！”

射雕手李正德点了点头，七石弓弯弓搭箭一箭射出，一根长得吓人的箭矢离弦而出，落在半开的城门之上。

然后李正德接连弯弓搭箭，一根根长箭射了出去。每一根长箭之上，都是写着同样的消息。

长箭有的落在城头，有的直接飞入城中，也有些飞入到附近的几个军营之内。要不了多久，贾法

尔.萨迪格被唐军擒住的消息就将在伊斯法罕城市内外传开。

这才是马璘这次来的主要目的，和大食骑兵的交手纯粹是一个意外。这次来并没有准备大开杀戒，也不可能就靠这几十人去冲击对面的坚城。不过既然大食骑兵送上门来，那自然是却之不恭了。

做完了该做的事情，马璘又看了伊斯法罕城一眼，带着校尉和将军们拨转马头，复又向着来路而去。

把消息送到了，剩下的事情就很简单了。不管易卜拉欣是如何想的，他都不得不离开伊斯法罕城，去解救圣人贾法尔.萨迪格。

他成为哈里发，靠的就是贾法尔.萨迪格的号召力。这个圣人般的存在，是绝对的精神领袖，如今贾法尔.萨迪格被捉拿，马上就要被安西军杀死祭旗，不去救贾法尔.萨迪格，易卜拉欣的军队也不会答应，只怕立马就要造反。

而离开了这座坚城，易卜拉欣便丧失了唯一的优势。那座平冈周围的平坦区域，正是骑兵冲锋的绝好地方，对于全部都是骑兵的安西新军来说，是极为完美的战场。

做完了该做的事情，信使自然是该回去了。

青海骢在平川上撒着换的跑着，几十个青年军官紧跟在马璘身后，大声的谈笑着，耻笑敌人的怯懦与无用，远处的天边有一道彩虹，这是夏日雨后才能看到的美丽景象。

马璘坐在马背之上，眯眼看着眼前一片葱郁的夏日景色。

作战之时遇到大雨，自来到这个时空之后，这是第二次了。

第一次，便是发生在怛罗斯之战的战场之上。

前世读史之时，关于大唐那次著名的失败语焉不详，仅仅是“夜雨，军解”四个字，而来到这个世界之初，他便是出现在了怛罗斯之战的战场之上。

齐亚德抢先占据了怛罗斯城，奇袭变成了围城苦战，精锐的安西大军依然悍勇，独自抗衡二十万异族，然而暗夜之中的一场大雨，却是改变了战局。

那一夜的雨中血战，至今记得清清楚楚。

暗夜之中，大雨如注，被征发而来的葛逻禄人承受不了压力，在夜雨之中逃走了，安西铁军顷刻就落到了腹背受敌的境地。高大将军趁着夜色逃走了，大雨之中强弓硬弩都成了摆设，密密麻麻涌上

来的异族……

那一场大雨，改变了唐军的命运，让胜利的天平倾斜到了大食人的那一边。而因为他的出现，安西军的历史也就此改变。

那是第一次，这就是第二次了。

白雨连三丈，暴雨肯定还会有的。

不过这一次……怛罗斯之战那样的惨剧是不可能上演的了。

怛罗斯之战，虽然事后他带回了大多数的战俘，然而那些埋在怛罗斯川的安西健儿，亦有数千之多。若是没有那场大雨，山地之王高仙芝是很有可能取胜的。

自怛罗斯之战过后，他成为碛西之主直到现在，一直都是顺风顺水，好运气似乎一直在跟着他，雨中作战的事情从未没发生过，现在想来，数年戎马倥偬，居然没遇到过一场大雨，这本身亦是透着诡异。

而如今，终于是在大战之前遇到了雨。易卜拉欣的军队过来之时，说不定就会是一场雨战。安西新军成军以来，还未曾有过这样的战斗。

这场雨将会给双方带来什么样的影响，如今还很难预料。

第四百九十章灯塔闪耀

贾法尔.萨迪格落在了唐人的手里！

这个惊人的消息，瞬间在伊斯法罕传开了。

没人不知道他的名字，那是一位有名的智者，一位真正伟大的人物。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都知道他，就算是对于安拉不够虔诚的波斯人，亦是对于这位智者极为尊敬。

贾法尔.萨迪格落在了唐人的手里，唐人的营地就在前方，在正式攻击伊斯法罕之前，唐人将要举行一个盛大的仪式，来处死这位伟大的人物。

这便是巨箭之上带着的消息。这一个消息如同飓风一般，很快传遍了整个城市。城市内外，所有的人都在谈论这件事情，等待着哈里发做出反应。

城内的平民们对于胜利最有信心，对于唐人没有丝毫畏惧，知道这个消息之后，立马便是群情激昂。

竟然敢这般对待伟大的贾法尔.萨迪格，这对于什叶派平民们而言是不可忍受的。不少人聚集在总督府外，要求立马出动大军，去把贾法尔.萨迪格给救回来。

而最为激愤的，是易卜拉欣麾下的精锐部队。

这些都是死忠的什叶派分子，贾法尔.萨迪格对于他们而言，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这个宽厚温和的长者是他们的老师，是他们的精神领袖，如今落到了敌人的手里，正在承受磨难，这对于他们而言，乃是最大的耻辱。

而这样的耻辱，只有用敌人的鲜血才能清洗！

总督府中，哈里发易卜拉欣站在高高的塔楼之上，眼睛已经红了。

远在拉伊山中的贾法尔.萨迪格，居然是落到了唐人的手里！

和阿卜杜拉不同，他对于安拉的信仰极为虔诚。贾法尔.萨迪格亦是他的老师，对于他而言极为重要。

明知道这是唐人的计谋，可是看着周围红着眼睛的将军和大臣们，易卜拉欣知道，自己已经是别无选择。

不去救援贾法尔.萨迪格，他成为哈里发的基石就不存在了。没有了贾法尔.萨迪格的号召力。他手下的这支大军立马就会星散。

每一个人都想去救贾法尔.萨迪格，这件事情他必须去做。他如果不下命令，部下立马就会将他抛弃。

更何况对于他自己而言，贾法尔.萨迪格也是有着极为不同的意义。那位伟大的智者，也是他的老师，是他精神上的领路人。

不救回贾法尔.萨迪格，他自己也无法安心。

唐人的意图很明显，就是不想攻击伊斯法罕城，想要在城外和他交战。所以他们才抓住了贾法尔.萨迪格。以他为诱饵迫使他们离开城市。

这样一来，他手里最大的优势就不存在了。没有了伊斯法罕城的保护，围城战就成了很快分出胜负的野战。

这才是唐军想要的，这便是唐人的算计。

“哈里发！下命令吧！”

“我们马上进军，去和该死的唐人决一死战！去得晚了，就来不及了！”

“哈里发！我愿意带我的部下作为先锋，第一个冲入唐军的营地……”

周围的人们大声的喧嚣着，一个个神情极为激动。易卜拉欣目光扫过众人。嘴角现出一丝冷笑。

“唐人以为他们的计谋得逞了，失去了伊斯法罕城的保护。他们就将占据巨大的优势……”

“他们却没想到没有了伊斯法罕城的保护，我却收获了更为宝贵的东西！”

“他们只知道贾法尔.萨迪格老师对于我们极为重要，却不知道他对于我们重要到了什么程度！”

“唐人这么做……便是激怒了所有对于安拉虔诚的人们了……”

由于唐人凶狠残暴的名声，他的大军士气并不算高，然而这一刻，因为贾法尔.萨迪格的被抓。人们的士气却是达到了顶峰。

对于虔诚信奉安拉的人们来说，这件事情是绝对不可接受的。这件事情的重要性，远远的超过他们的生死。

当人们不再畏惧生死的时候，谁又能挡住他们？

“那个唐人将军，还真是愚蠢啊……”

“安拉一定是不愿让他的子民遭受太多的苦难。才选择了速战速决。我的祈祷一定起了作用，先是有了之前的大雨，后来又有了这个消息……”

“贾法尔.萨迪格……老师，我一定会救你出来，胜利一定是属于穆斯林的……”

易卜拉欣在心里默默想着，轻轻摆了摆手，示意将军和大臣们都安静下来。

“各位，让我们离开伊斯法罕……去救贾法尔.萨迪格吧……”

“所有的战士，都离开这里，一个也不要留……”

“门外聚集的那些人们……去告诉他们，拿上他们能找到的任何武器，跟我们一起出城，去救贾法尔.萨迪格，我们伟大的老师。”

“没有武器的，就发给他们武器。愿意去跟着我们救人的人，都离开伊斯法罕。我们要让那些邪恶的异族明白，他们做了什么蠢事，他们将会付出什么样的代价！”

“……就这样，都去准备吧……”

大臣们和将军们都离开了，易卜拉欣望着远方，眼中凶芒闪烁。

他是心机深沉之人，明白唐军是把贾法尔.萨迪格当做诱饵，所以贾法尔.萨迪格暂时是没有危险的。不过将贾法尔.萨迪格当做诱饵，将是唐人犯的最为严重的错误。

唐人惹怒的，是所有的人。众怒难犯，几十万人的怒火，足以将远来的敌人淹没。

……

伊斯法罕城内，传令的骑士策马来回奔驰。生活在这个城市里的人，很多都被贾法尔.萨迪格将要被杀的消息激怒了，一个个去家中找到武器，便向

伊斯法罕城外走去。

没有武器的人们，都涌向了总督府和城内的各处军营，在这里他们都领到了一把武器。然后就一群群的跑向了城外。

出城的平民很多，有男人也有女人，浩浩荡荡而来在城外空地聚集，一个个都是极为愤怒。

城外的各个营地之中，被驱赶而来的波斯人又被赶出了军营。易卜拉欣的主力离开了城墙，浩浩荡荡的开出城外。这个时候的伊斯法罕。已经成为了一座不设防的城市。

哈里发易卜拉欣坐在战马之上，手上拿着沉重的重剑，怒喝一声：“出发！”当先策马冲了出去。麾下的三万多战士快步跟上，踩着泥泞的土地向着前方而去。

伊斯法罕的平民们大声喊叫着，一群群的拿着武器跟在后面，被驱赶而来的波斯人在少量易卜拉欣军队的催促之下，亦是拿着自己的武器跟了上来。

密密麻麻的人群，宛若是密集的蝼蚁一般，离开了这座巨大而美丽的城市。向着远方开进。这一刻人们已经忘记了连日来的疲惫，心中有着无尽的怒火。

便是连那些被驱赶而来的波斯人，亦是被这种怒意感染，也是有了些许战意。

潮水般的人流上空，一只海东青自云层上空疾飞而过，倏忽不见。

……

平岗之上，唐军营地之中。

贾法尔.萨迪格神色平静，端坐在木台之上。这一刻的他，更是有了几分圣者的味道。

他的身体被铁链紧紧束缚。心中却是极为安静。耳边听不到任何声音，他也并不在乎。

这是安拉给予的磨难，他已经做好了承受的准备。他不知道这些唐人是要做什么，他也并不在意。

好好活着，坚持活下去，便是他此时心中唯一的信念。

既然他比伊斯法罕还要重要。既然他是安拉国度存在下去的希望，既然他是所有穆斯林的灯塔……那么不管如何痛苦如何卑微，他都要继续活下去。

木台是临时打造的，下面装有轮子，可以由人力推动。密探首领卢哲指挥着众人一起推动木台。把木台沿着留出的道路推到了营地之外。

这处军营极大，营门处留的道路也极宽阔，足可容十几匹战马并排通过。木台就停在这里，两侧都是壕沟，由于之前的大雨，壕沟里面满是浑浊的雨水。

做完这一切后，卢哲便带着密探们返回了军营之内。

马璘看着米雪最新的一份情报，脸上露出笑容。

贾法尔.萨迪格的光芒当真是极为耀眼，冲过来的扑火的飞蛾极多，比留在伊斯法罕城的人还要多很多。

既是如此……那么这一战，就将很快就结束了。

这个地方是他选定的决战地点，没有了伊斯法罕坚城的困扰，这一战将会极短时间内分出胜负。

二十多万敌人……比当初怛罗斯之战时还要多。不过一次性杀这么多人，也并不是没有过。

北征回纥之时，顺便全歼了黠戛斯人，那也是有着二十多万丁口的巨大部落。相比那个剽悍的漠北蛮族，农耕区长大的波斯人和阿拉比亚人要弱小得多，又怎么会是他的对手。

站在营地最高处，眯眼看着木台上的贾法尔.萨

迪格，这么多天的攻心之后，贾法尔.萨迪格已经把自己看的极为重要，可以放心的作为一个诱饵了。

这位智者所处的位置，距离营门不到元戎弩射程的一半。他在这里就像是一个火炬，将会吸引敌人前赴后继的冲过来。

而当敌人在营地之外流尽鲜血之后……这一战也就将结束了。

安西新军有着远超敌人的实力，马璘却并不准备让健儿们离开军营和敌人正面抗衡。这种猥琐的打法，可以最大限度减少安西军的伤亡，近战肉搏固然痛快，可那是要死人的。

打仗自然要死人，可是能少死几个还是要少死几个。碛西之地汉民不多，每一个汉家子的性命都是宝贵的，只要能减少汉家子的损耗，他不介意更猥琐一些。

第四百九十一章万物非主

世上无必守之城，不管是守城还是守营，道理都是一样的。一万四千精锐的安西新军，自然不可能全部都摆在军营里面。

眼下留在军营之中的有五千，另有一千人分成一个个小队做斥候之用，而另外的八千人则是分成两部分，分布在军营的两侧，一同拱卫着军营，以作为策应。

突厥杂兵则是位于营地之后十里之外，隐藏在山谷之中。只等大食人有溃败的迹象，便会冲出来捡拾人头。他们的战力其实要比大食人强很多，不过马璘更愿意使用自己的力量来取得战斗的胜利。这是怛罗斯之战得到的教训，当初若非是葛逻禄人率先逃走，胜败还未可知，正是因为葛逻禄人先怂了，导致唐军腹背受敌，才有了安西军战史上耻辱性的一次惨败。

天上的彩虹已然散去，已经是到了午后。军营立在平岗顶上，周围虽然平缓，这里却是这一带的一个制高点。雨后的空气依然很潮湿，斥候们策马在前方一马平川的大地上来回奔驰，不断地把消息传递过来。

三十里的路程，对于步兵而言是一段不短的距离，易卜拉欣心中愤怒，却还保持着基本的理智，所以他并没有带领仅有的少量骑兵先来到战场，而是以骑兵为先导，带着所有能动用的力量一同过来。

接到米雪最新的情报过后一个多时辰，远处的地平线上出现了一条隐隐的黑线。黑线向着平岗的方向缓缓逼近，站在平岗上很快就能看到密密麻麻的人影。

人一上万看上去就是漫山遍野，何况这次过来的足有二十多万人。

易卜拉欣的正规军在前，中间跟着的是从伊斯法罕来的平民，后面是大量的波斯人。对于贾法尔.萨迪格的被抓，人们都是充满了愤怒。都恨不得尽快赶到敌人的营地，把伟大的智者给救回来。

因为愤怒，所以士气显得极为高涨，然而毕竟是步行，所以起初的时候速度很快，后来就慢慢的慢了下来。

对于易卜拉欣和他手下的士兵们而言。自从失去了唐军踪迹之后，一直都处于极为紧张的备战状态，如今都是极为疲惫，眼下虽然士气提升到了顶点，然而身体的疲惫状态是无法改变的。全副武装

的行军极为耗费体力，原本的身体状态就不算好，所以自然是越走越慢。

而群情激昂的伊斯法罕市民们虽然人数众多，可大部分人的身体素质并不能达到士兵的水准。他们就是最普通的市民，惯常在城市之内活动。现在要走三十里路去和敌人作战，开始还好说，后来很多人就是勉力支撑了。

至于那些被驱赶而来的波斯人，则是处于混乱之中，有人愿意为了救贾法尔.萨迪格一战，不过这种人毕竟是少数，对于大部分人而言，他们是不愿参与这场战争的。当然了。对于远道而来的唐人他们自然不会喜欢，不过唐人的统治和阿拉比亚人的统治也没什么不同。唐人有着凶狠残暴的名声，这是让他们极为畏惧的，所以他们并没有多少战意。

不过他们身边有易卜拉欣的士兵驱赶，所以也只能跟着上前。

易卜拉欣看着前方，已经能看到大量的唐军斥候，极远的地方也能看到唐人的营地。看上去很近。其实还有一段距离，易卜拉欣回头看着走得越来越慢的人群，微微皱起了眉头。

士气倒没有如何降低，不过身体上的疲惫是显而易见的。离开了伊斯法罕城，他所能凭恃的除了

士气之外。便是远超对面敌军的人数。所以这里每一个人都对他极为重要，都要在接下来的大战中发挥作用，所以无论如何，都不能丢弃他们不管。

一队队唐军斥候在人流前方来回奔驰，却没有使用他们的弩箭，距离敌人的营地只有数里了，易卜拉欣沉吟了一下，放弃了让人们就地休息一下的打算，只是让战马行进的速度更慢了一些。

一旦停下来，强行凝聚起来的士气就会瞬间消减，他的部下自然是没有问题，可是那些自愿从伊斯法罕城内来助战的平民们，只怕很多人就会失去勇气。他们愿意走上战场，靠的是一时的热情，靠的是对于贾法尔.萨迪格的敬佩，可是毕竟是走上战场，将要去面对生死，他们只是平民，能够做到哪一步是没法保证的。

而这一战中，这些平民的参与对他亦是极为重要，所以让他们保持一定的体力同样是至关重要的事情。

哈里发放慢了速度，后面的人们自然就跟着放慢了速度，疲劳的人们得到了喘息的机会，队伍却是拉得越来越长。雨后的平川之上，密密麻麻的人影组成了一条长龙，在大地上慢慢地蠕动着，一点一点缓缓向前。

在长龙的前边，来去如风的唐军斥候们来回奔驰，不断地向着平岗的方向回缩。

马璘站在平岗最高处，看着漫山遍野逼过来的敌人。人数虽多，却只是一群乌合之众，对于安西健儿们而言，根本不是问题。

他的这一支大军，可是要横扫整个大食的，区区一个易卜拉欣，怎么可能挡得住他？

易卜拉欣此刻在想什么，做什么，他都不会在乎。绝对的实力面前，一切的手段都是细枝末节，对于大局不会有任何的影响。

他现在要做的，就是等敌人来到军营之外，见到了木台上的贾法尔.萨迪格，开始冲击刺猬般的营寨，然后一**的收割敌人的性命。

雨过天晴，正是杀人的好天气。

一阵风掠过平岗，马璘微微颤抖了一下。

仰头看着天空，马璘的嘴角不由得猛然一阵抽搐。

“还真是见了鬼了……”

晴朗的天空上卷舒的云朵，忽然就变得阴沉起来，天地之间为之一暗，风吹过身体，隐隐感到一些凉意。

白雨连三丈……第二场暴雨就要来了。

暴雨之中，火雷和天雷箭的使用将会受到极大影响。这对于安西军而言，绝对不是个利好的消息。

……

“安拉！”

凉风乍起的瞬间，距离马璘数里之外的平岗之下，什叶派哈里发易卜拉欣身子猛然一颤，抬头看向了天空。下一刻，他的眼角已经是有着泪光浮现。

万能的安拉，终于是听到了你的子民的祈求了么？

远道而来的东方异族，无恶不作的东方异族，终于是要受到惩罚了么？

易卜拉欣心中极为激动，勒住战马站在那里，看着头顶上快速聚集的彤云，身躯微微颤抖。

就在这个时刻，就在他将要向着远方的异族发出攻击的时候，万能的安拉终于是站在了他的子民这一边。

天穹之上，彤云密集，易卜拉欣猛然跳下战马，跪倒在泥泞的地上。

“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

在他的身后，骑在马背上的战士们都是跟着跳了下来，虔诚的跪倒在地上。

然后是步兵们，跟着他们的哈里发一起，向着伟大的安拉恭敬的祈祷。

“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

在他们之后，伊斯法罕的平民们也是一个个跪在了地上。

被驱赶而来的波斯人看着天上翻卷的墨云，神色之中也是现出敬畏之色。不管是不是真的信奉安拉，这个时候也跟着跪在了泥泞之中，重复着那一句话。

“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

声浪在人群中响起，向着各个方向快速扩散。几十万人一共跪下祈祷，场面看上去蔚为壮观。

这一刻，士气瞬间达到了顶峰。

每个人都明白，唐人最厉害的的地方便是他们的强弓硬弩。而之前唐军斥候在伊斯法罕城外的表现，已经说明了他们的硬弩无法在雨中使用。现在他们来到了唐人的营地之前，这个时候又是一场突兀的暴雨将要落下。这一场暴雨，将会极大的削弱

唐人的力量。
　　而没有了强弓硬弩，唐人便没有了任何的优势。对于虔诚的穆斯林而言，这便是安拉赐予的绝佳机会，利用这个机会，他们将能成功救下圣者贾法尔.萨迪格，同时将远道而来的唐人彻底歼灭。
　　哈里发易卜拉欣站起身来，两腿之上满是泥浆，看着阴沉得要滴出水来的天空，神色极为振奋。
　　这里毕竟是大食人的地盘，是安拉子民的国度。远来的异族再如何强大，也不可能占据这里的土地。他们能够占据暂时性的优势，然而安拉是无所不能的，最终异族将会失败，胜利是属于穆斯林的。
　　安拉给了他战胜敌人的机会，这个机会必须要抓住。
　　敌人不会自己死亡，所以穆斯林必须要冲上去，给残暴而鲁莽的敌人们以最致命的一击。
　　心中蕴藏多日的郁闷瞬间一扫而空，这个时候，易卜拉欣仿佛已经看到了敌人败亡的那一刻。
　　这一战之后，他将成为所有大食人的哈里发，他将轻松击败卑鄙的阿卜杜拉，击败倭玛亚王朝的余孽。他将收服被阿卜杜拉割让给唐人的土地，将

唐人驱赶出大食人的地盘。

他还将带领大军攻入唐人的国度，将他们对于穆斯林做的恶行还给他们。他将成为大食人的英雄，将来回到安拉的天国之后，他的名字还将被后世的人们世代传唱。

ps：鸟叔下课了，整个人都不好了……求推荐，求安慰/(tot)/~~

第四百九十二章命运之战（1）

无上的荣耀就在眼前，伸伸手便可够到。

易卜拉欣翻身上马，高高地举起手中的重剑。

天上阴云翻滚，大雨随时都可能降落下来。

“万能的安拉！为了穆斯林的荣耀！”

在心里默默祈祷着，易卜拉欣催动战马，缓缓向着前方走去。

在他的身后，什叶派战士们也都站起身来，跟着他们的哈里发继续向前。

来自伊斯法罕的平民，拿着各种武器的波斯武士……

在漫天的铅云之下，每个人都是握紧了手里的武器，向着前方一步步走着。

不久之后，距离唐人的营地只有二里，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到营地的样子。

那不过是个小小的军营，坐落在一处平缓的山岗之上。山岗坡度极缓，算不上是什么险地。

相比他身边的密密麻麻的大军，这个军营实在是太小了。

军营前方，一个木台之上坐着的老者，正是他的朋友和老师，伟大的智者贾法尔.萨迪格。

易卜拉欣重剑斜指前方，回过头来看着身边的战士们，神色亢奋怒吼一声：“去吧！杀光他们！为了穆斯林的荣耀！”

他高大的身躯稳稳坐在马背之上，漫天铅云下如风暴中的礁石，身边的战士们双眼血红，怒吼一声便越过他们的哈里发，向着前方的军营高速冲去。

最前方的乃是骑兵，人数有几千人，后面则是三万多步兵。正规军之后，来自伊斯法罕的市民们大声叫喊着，拿着自己的武器便是冲了上去。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此时神色都极为狂热，长途跋涉的疲惫已然一扫而空。

人群分布在极为宽广的正面之上。大声呼喝着向前冲去。哈里发易卜拉欣带着百十个亲卫，坐在马上看着蜂拥而去的战士们。他的战术便是没有战术，要靠着这些愤怒的人群，靠着他们的怒火把唐人的营地冲破，把里面的唐人全部杀死。

唐军营地和这边的空地上，唐军斥候们的空间被迅速压缩。一队队打马快速离去。易卜拉欣看着这一幕，用力的握紧了拳头。

胜败就此一举！

他是哈里发，所以不能亲自参加战斗，这对于

易卜拉欣而言，是一件极为遗憾的事情。他不认为自己怕死，不过没有比他更合适的哈里发的人选，为了胡大世界的将来，他只能是留在这里，看着那些忠勇的战士们去和敌人浴血厮杀。

最前面的骑兵已经快要接近敌人的军营。身边的拉伊市民还没有过完，而后面还有那么多的波斯武士。易卜拉欣稳稳地坐在马背之上，看着周围如海浪般向前冲击的人群，心道这么多人直冲过去，如何能不把唐人的营地砸得稀烂。

远远的看了一眼军营外的高台，易卜拉欣仰头看着阴沉的天穹，心中祈祷道："安拉！保佑虔诚的穆斯林吧！"

下一刻，豆大的雨点便劈头盖脸的砸了下来。

几乎就是一瞬间。天地之间雨势如箭，暴雨瞬间落下。正在前冲的人们大声地呐喊。一个个极为振奋，疯狂的欢呼起来。

茫茫大雨遮蔽了视线，升腾而起的雨雾之中隐隐还能看到前面的军营。这样的大雨之下，很多人连站都站不稳，踉踉跄跄的向前跑着，嘴里犹自发出大声的狂呼。

安拉护佑。下雨了！唐人的弩箭用不成了！

没有了弩箭的优势，唐人自然不是穆斯林的对

手。唐人的这次远征，到这里就要结束了！

人们拿着各种武器，在暴雨中肆意的大声怒吼，不时用手用力抹去脸上的雨水。跟着前面人们的脚步向着那道平岗奋力冲去。

冲过去！解救伟大的贾法尔.萨迪格！

冲过去！杀光远道而来的东方异族！

暗沉的天地之间，穆斯林们狂热的叫喊，向着平岗上的军营发起了最为疯狂的冲击。

易卜拉欣坐在马背上，手放在额头想要看清前方，能够看到的却只有漫天的雨箭。大雨落在地面上升腾起水雾，已经笼罩了天地之间。

然而身后的人们依然是一群群的越过他向前高速冲去，那就是说并没有受到任何的阻碍。

“跟我来，我们靠近一些！”易卜拉欣大声命令着，带着侍卫们跟着人流向前而去。

……

大雨尚未落下之时，唐军营地之外，贾法尔.萨迪格坐在木台之上，看着头上墨沉的天空，猛然爆发出一阵疯狂的笑声。

这位智者这一生都是一个温和的人，从来没有这么癫狂过。

他的耳朵已经聋了，听不到自己的笑声，花白

的头发在风中舞动，眼中满是激动的泪水。

他看到了远处密密麻麻的大食人，知道自己被当做了诱饵。然后他就看到了安拉的神迹，那席卷而来的狂暴黑云，看到了营地内的唐人变得紧张而忙碌。

那些安放在马背上的巨型弓弩，被唐人们快速的拆卸下来，抬入帐篷之中。那些坐在马背上的唐军骑兵，神情也都变得极为凝重。

贾法尔.萨迪格心中极为快意，仰头看着天空。

你们刺聋我的耳朵又如何？这一战的胜利，终归是属于安拉的子民的！

他一直在心里祈祷安拉的护佑，万能的安拉终于是听到了他的召唤，把厄运带给了远来的东方异族。

“安拉！你听到了我的呼唤，请让大雨落下来吧！”贾法尔.萨迪格抬起带着沉重铁链的双手，在心里大声呼喊着。

就在这一瞬间，密集的雨箭从天而降，打在身上**辣的痛，瞬间把他的衣袍打湿。然后整个天地之间，就成为了一个水的世界。

“万能的安拉！伟大的安拉！”贾法尔.萨迪格脸孔颤抖，目光变得极为明亮。

“我果然是安拉的宠儿，是安拉国度的灯塔！安拉真的能听到我的声音！”

雨势一开始就极大，贾法尔.萨迪格已经抬不起头，他坐在高台之上，在漫天的水雾之间只能看到极近的地方。没过多久，便感觉到大地慢慢颤抖，不知道有多少人正在向着这边冲来。

那些都是穆斯林，是安拉的子民，这个时候正在向着这个地方冲过来。

这是安拉赐予穆斯林的战胜敌人的机会，易卜拉欣已经抓住了！

回头再看向唐军营地，已经什么都看不清了。前方也是一片茫茫水雾，身上的衣袍都已被打湿，贾法尔.萨迪格猛然颤抖一下，感觉冷得厉害，心中却是一片火热。

唐军营地之中。

马璘走上箭楼之时，身上的战甲和衣袍都已经湿透。

雨势极大，军营瞬间变成了汪洋中的一个孤岛。地面在剧烈的震动，大食人的欢呼之声在雨幕之中传来，距离营地越来越近。

大雨落下的瞬间，大食人距离营地还有二里，这个时候，应该已经快到壕沟边缘了。不过，却是

什么都看不到。

听着大食人的欢呼之声，马璘抽了抽嘴角。

还没开始打呢，就已经单方面宣布胜利了，也是醉了。

“八牛弩！试射！”深深地吸了口气，马璘拿起手边的铁喇叭，在暴雨之中大声喝道。

这一场暴雨，的确是带来了不小的麻烦，安西军通常是用旗语指挥的，现在这种天气，稍远一点儿的地方隔着水雾就看不清，旗语就不再适合了。所以马璘就改用声音来指挥，好在他的声音够大，加上有喇叭的扩音作用，声音瞬间就传开了。

安西军中声音最大的乃是杜环，若是那个世家子在这里，连喇叭都用不到。

马璘话音刚落，靠近营门的几十顶帐篷之中，都是有着巨箭穿破雨幕，带着与平日不同的呼啸之声飞越栅栏，消失在了水雾之中。

这些帐篷里，都临时安置了一台八牛弩，都是刚从马背上拆卸下来的。巨箭飞出去过后片刻，隐隐然能听到惨叫之声，却立马被波斯人的欢呼之声淹没。

马璘轻轻叹了口气，雨实在是太大了。

这一次发射出去的，清一色的都是天雷箭，几

十根天雷箭，竟然是连一根都没有爆炸，全部被大雨给浇灭了。

这就是说，虽然八牛弩还能发射，可是天雷箭是没有作用了，只能造成一些物理伤害。

天雷箭是特制的，仅仅靠物理伤害的话，那和纯钢巨箭是没法比的。这一次带来的天雷箭较多，纯钢巨箭反倒是没有多少。

天雷箭没有爆炸，马璘决定不在战斗中使用这些八牛弩了。单以杀伤力而论，八牛弩最大的作用不是杀敌，而是震慑，而现在下着大雨，水雾极大，百十步之外就看不清人影，这个时候发射那些纯钢巨箭，一箭射穿熟人所能造成的惊吓效果就很小了。既然如此，还不如不用。

马璘通过大喇叭快速发布命令，帐篷里的士兵们放下了八牛弩，走出军营上马备战，快速的走入到队伍之中。

站在箭塔之上，隐隐看到了大量的人影出现在最外层的壕沟边缘，每个人都骑着战马，应该是易卜拉欣的嫡系部队了。那些人已经看到了木台上的贾法尔.萨迪格，最前面的人们骑着马便冲上了营门正对着的大道，向着木台的方向涌了上来。

耳边满是大食人的欢呼之声，听起来颇有几分

兴高采烈的样子。马璘冷笑一声，把铁皮大喇叭举了起来，又是发出一道命令。

第四百九十三章命运之战（2）

“间隔三息！预定区域！无差别射击！”

漫天的雨幕，却遮挡不了马璘的声音。

低级军官们发出短促严厉的命令，暗沉的天幕之下，军营栅栏之后，五千健儿牢牢钉在马背之上，稳稳地端着手里的元戎弩。寒光闪烁的钢箭压在凹槽之内，弩弦已经蓄满了力量。

所有的元戎弩都已扳到单发射击模式，雨水顺着弩臂流下，流到马背之上。

“射！”

伴随着马璘的一声大喝，健儿们同时搬动机括，蕴藏在弩弦里的力量瞬间爆发，密集的钢箭斜斜的飞上天空，消失在氤氲的雨雾之后。

军营正前方留下的通道之上，刚要靠近贾法尔.萨迪格所在木台的大食骑兵，瞬间齐刷刷的倒了下去。最外层壕沟的边缘，风雨声中有密集的惨叫之声响了起来。

透过氤氲的雨雾，隐约能看到大量的大食骑兵倒在了壕沟边缘，每个人的身上都插着几根钢箭。元戎弩的力量何等强大，穿过他们的身体轻而易举，壕沟边缘的地面瞬间被鲜血染红，血水混着雨

水流入壕沟之中。

这这恐怖的一幕，却没有多少人能够看清楚。因为雨实在是太大了，落在地面上激起雨雾，到处皆是白茫茫的一片。在这样的天气中，人的视野受到极大的限制。

所以这一波箭雨落下，把最前方靠近壕沟的大食骑士全部射倒之后，后面的雨雾之中，依然是有大量的骑士策马冲了过来。最为靠近死者的骑士们想要勒住战马，却被后面的大军推挤着，不得不向前继续冲击。

安西军军营之中，马璘站在高高的箭塔顶上。这里本就是这一带的制高点。箭塔本身又很高，居高临下，所以他能看得很远。

不过，这也只是相对而言。他的视线，也只是勉强看到元戎弩射程的尽头。

眯眼看着倒在壕沟边的大食人，马璘的嘴角现出一丝嗜血的冷笑。

想要在安西军身上占便宜。怎么可能？

……

暴雨如注，天雷箭已经经过测试，确定是没法用了，自然，火雷也没法用了。

这些对于安西军的战力而言，的确是有影响

的，然而对于安西新军而言，最核心的装备依然是元戎弩。

这样的天气之中，伏远弩。擘张弩，角弓弩，单弓弩，还有老式八牛弩，全部都没了用处。动物材料制作的弓弦在大雨之中很快就会受到影响，没法继续射击。

然而大食人绝对不会想到，元戎弩根本不会受大雨的影响！

其实不单是元戎弩，新式八牛弩和骑弩在这种天气之下。同样不会受任何影响。

自马家作坊开始制作军械以来，制作的各种制式硬弩使用的弓弦。都不再采用动物材料。新式的弓弦制作极难，这也是各种新式硬弩产量上不去的一个重要原因。

元戎弩所有的金属部件都涂了油脂，不会在潮湿的天气之中锈蚀，最为重要的弓弦不受大雨的影响，所以再大的雨对于马璘来说，都不是问题。

元戎弩才是安西新军的核心装备。是安西新军纵横天下的依仗，只要元戎弩还能用，那么一切都不是问题。

这个状况，是大食人绝对没有想到的。

正因为这一点，刚才马璘见到大食人在大战之

前提前庆祝的时候。才会觉得这般可笑。

这场大雨来得很快，然而却没什么卵用。

……

单发射击模式，一次射出去的钢箭只有五千。由于隔着三道壕沟，所以没必要一开始就使用齐射模式。

隔着氤氲的水汽，栅栏后面的安西健儿们能够隐隐看到壕沟边上倒了许多大食人。第一波冲上来的是大食人的骑兵，许多人连人带马被扎得刺猬一般。鲜血流进积满了水的壕沟里，最外面的壕沟瞬间变得血红。

溺死的人们凄惨的叫喊，在大雨中却无法传出太远。有悍勇的大食骑士想要策马跳过壕沟，却连人带马跌落入壕沟之中。

后面的骑兵在大雨中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依然是催动战马继续往前冲。三息时间很快过去，遮天雨幕之中又是一波箭雨悄无声息的从天而降，把更多的人钉死在地上。

安西军这边，由于雨雾的遮挡，对于射击的效果没法确切的评估。马璘给出的命令，便是所有人按照预先划定的区域进行射击，军营正面前方的区域完全覆盖。弓弦振动的声音在大雨中完全听不

见，箭雨从头顶落下时没有任何的预兆，即便是最强悍的大食骑士，在这样的天气里也没法做出有效的反应。

和安西新军以往每一次的战斗一样，从一开始战斗就变成了无聊的屠杀。

马璘看着前方那座木台，贾法尔.萨迪格在上面拼命挣扎，嘴里发出疯狂的叫喊。刚才还在欣喜若狂的这位智者，已经被眼前的景象给惊呆了。

马璘微微一笑，这才是这位什叶派伊玛目该有的反应。

雨势如箭，宛若是天河决口一般，向着大地不断倾泻着。地面之上浊水横流，平岗上下滚滚的人流如长龙一般，向着缓坡顶端的军营蜂拥而去。军营之内，安西军健儿们在栅栏后方列队，沉稳地不断扳动机括，在军官们的命令之下一点点调整射角，箭雨自壕沟边缘开始，不断向着后方延伸。

单发模式下的元戎弩，射程堪比伏远弩，每一次箭雨落下，都带来无数的死亡。

贾法尔.萨迪格坐在木台之上，奋力的挣扎叫喊着，沉重的铁链束缚着他的身体，他却浑然不顾，铁链飞舞宛若疯癫了一般。

唐人那种可怕的弓弩，为什么还能使用！

眼前的一幕，完全超过了他的认知。

虽然他大部分时间是学者的身份，然而什叶派在倭玛亚王朝时期，原本是倭玛亚王朝的反对派，他对于军事并非是一无所知。在雨天弓弦会松弛乃是常识，他怎么也想不到居然会有这种事情！

“万能的安拉！你已经抛弃了你的子民了么？”

“你听到了我的祈求，降下了这场暴雨，可是为什么那些东方来的异族的弓弩还能使用？”

雨越下越大，雨雾升腾而起，视野之中满是白茫茫的一片，白色之中却隐隐然有着一丝微红。

那是大食人的鲜血，混着雨水升腾到天地之间。

贾法尔.萨迪格看着前赴后继冲入这片绝地，然后被从天而降的箭雨一**射死的大食战士，心中无比的绝望。

安拉降下的这一场暴雨，没有损伤到唐人的弓弩，反倒是为唐人的攻击提供了一层屏障。若非是这场暴雨，后面的人们应该已经发现了前方的异常，不会就这般冒冒失失的冲上来了吧。

这个地方就是一个死地，冲上来的都是最为虔诚的穆斯林，最为勇敢的大食武士，如今却一**的

倒在了这里。

他拼命的呼喊，却听不到任何声音。他的双耳已聋，也不知道自己有没有发出声音。那些勇敢的战士们依然是接连不断的穿过雨幕，来到壕沟的边缘，然后被密集的箭雨射杀。

他是一个温和的人，对于战争向来厌恶，这样惨烈的场面，比上一次在拉伊城上看到的还要可怕。

这便是那个唐人的计划，那个知识渊博对于大食了若指掌的唐人将军，是世上最可怕的魔鬼。万能的安拉，世上为什么要有这样的人存在！

以他为诱饵，让虔诚的穆斯林们离开伊斯法罕城，然后在这个地方用强弩射杀。安拉降下的这场暴雨，反倒是成为了那个唐人将军的助力。

视野内倒下的尸体越来越多，雨雾越来越大，后面的战士们依然是在往前冲，暴雨已经让他们无法看清战场上的局势。

贾法尔.萨迪格渐渐不再嘶喊，看着眼前越来越浓的红色，神情极为悲哀。

不知道这次易卜拉欣带来多少人，只怕都要死在这里了。

那个知识渊博的恶魔，已经赢了。

他自己对于安拉的国度极为重要，这一点他无比确认，可是这样的状况之下，他不知道自己能做点儿什么，只感觉到深深的无力。

他能做的，大概是让自己努力活着，无论如何都要努力活下去。因为他比伊斯法罕重要，比所有的这些人都重要。

那个知识渊博的恶魔说的话，大概是不会错的。

……

倾盆大雨之中，杀戮在雨幕遮掩之下继续进行。

军营前方极为开阔，足以容下很多的战士，然而即便如此，地面也几乎被尸体铺满了，许多尸体甚至重叠在一起。

最先冲过来的，都是易卜拉欣的精锐部队，骑兵死光之后便是步兵，如今显然已经死得差不多了。

因为冲过来的人群中，出现了大量的平民，有男人也有女人。这些便是米雪情报上所说的，因为对于贾法尔.萨迪格的被抓而极为愤怒的伊斯法罕平民。他们拿着简陋的武器，在遮天雨幕之中大声叫喊着，踩踏着血色的泥浆和浊流，一群群向着军营

的方向不断的涌来。

　　既然自己来送死，自然不用客气。更何况即便他们不来，也逃不过这次的劫难。因为打破伊斯法罕城后永不封刀的命令已经下达，突厥杂兵们早已是磨刀霍霍。

　　大军的后方，哈里发易卜拉欣坐在马上，看着人流滚滚向前。

　　前方显然已经交战，不断有喊叫着怒吼声夹杂着痛苦的哀嚎传来，这声音让他极为兴奋。

第四百九十四章命运之战（3）

他是要当所有大食人的哈里发的男人，自然不能随便涉险，过于靠近唐人的军营。这样的距离，应该是足够安全了。

伟大的贾法尔.萨迪格应该已经被救下来了吧，为什么还没有送过来？这些家伙的效率实在太慢，太慢！

然而对于自己部下的勇气，易卜拉欣有着绝对的信心。为了救出伟大的智者贾法尔.萨迪格，他们绝对不会吝惜生命。

侍卫们高举着刀枪叫喊着，催促人们快速的往前涌去。伊斯法罕的平民们已经快要全部跑到他前面了，马上就该那些波斯人了。易卜拉欣听着前方隐隐传来的惨叫和怒吼之声，心中极为快意。

远来的东方异族，该死的唐人看看你们对大食人都干了什么！这样的债，必须要用血来偿还！

这一战后，自己就成了所有大食人的哈里发，豪杰阿里的子孙，终于要获得该有的地位和权力。

天地之间白茫茫的一片，这是安拉降下的神迹。他活了几十年，这样的大雨还是第一次遇到。

这一战，有着安拉的护佑，最后获胜的一定是

穆斯林！

在万能的安拉降下的神迹之下，没有了强弓硬弩的优势，唐人便没了任何凭恃，这个时候，他们一定在为抓了贾法尔.萨迪格老师而后悔吧！

然而后悔是没有用的，他们将会他们的愚蠢和鲁莽而付出生命的代价！

时间缓缓流逝，天地间暗沉一片，宛若是末日到来。

哈里发易卜拉欣神色快意，屹立在漫天风雨之中，看着人群一**从身边冲过，冲向和远来的东方异族决战的沙场。

仿佛天河决堤一般。大雨越下越急，根本没有停下来的意思。哈里发和他的侍卫们站在风雨之中，如礁石一般巍然不动。潮水般的人流绕过礁石，从哈里发的马前经过，吼叫着冲向了前方。

那个军营不大，此刻应该已经被穆斯林们包围。甚至已经被攻破。穆斯林是敌人的十几倍，异族已经陷入绝境。

哈里发易卜拉欣的视野无法穿过雨幕，却知道前面正在发生着什么。听着远远传来的唐人的惨叫之声，他的嘴角笑意越来越浓。

荣耀属于穆斯林，属于安拉的每一位子民。战

胜了这么强大的敌人，他将要成为历史上最伟大的哈里发之一，甚至可以和四大哈里发比肩，被后世的人们永远铭记。

“让风雨来得更猛烈些吧！”易卜拉欣紧握重剑，在心中怒吼着。

……

唐军营地之外。后方两侧各有四千安西健儿列队，在风雨中宛若是雕塑一般。

他们和军营成掎角之势，若是事有不谐，便会冲上前去，对敌人发动最猛烈的攻击。

八千人，八千把元戎弩，齐射之下的威力，绝对会让敌人永远难忘。

不过大将军的命令还没有传过来。显然敌人并没有对于刺猬般的营地造成威胁。

对于安西健儿而言，令行禁止是最基本的素质。没有接到命令，他们也不着急，都是在风雨之中安静地等待，等待着出击的那一刻。

前方的惨叫之声连绵不绝，过了许久之后，一队斥候自军营后方冲出。自骑兵们跟前高速冲过，冒着大雨向着远处而去。

从服饰上看，是大将军的亲兵。

对于这些安西汉子们而言，发号施令那是大将

军的事情，他们所要做的。就是接到大将军的命令之后冲出去，用手里的元戎弩解决敌人的性命。亲兵们往后面去干什么，他们也懒得理会。

这一队小小的骑兵是马璘派出去传令的健儿，雨势太大，对于骑兵的突击速度也有一定影响，为了待会儿捡人头时的效率着想，需要让隐藏在后面的突厥杂兵们往军营这边靠一点。这样的暴雨，突厥人已经没有掩藏行踪的必要了，这遮天的雨幕便是最好的掩护。

这个时候，突厥人也该靠过来了。因为这一战，其实已经快要结束了。剩下的事情，就是让善于打顺风仗的突厥人一拥而上，追杀残敌而已。

战斗之顺利，让他也是有些没有想到。

暴雨不单是对安西军有影响，对敌人也有影响，影响甚至更大。

那些前赴后继冲上来的大食人，就像是白痴一般，根本不知道前面等着他们的是什么。明明地面上密密麻麻的都是尸体，他们还接连不断的往上冲。

这并非是勇气，而是愚蠢。若非是有着雨幕的阻隔，他们也不至于蠢到这个地步。

说实在的，这样的大雨，马璘两世为人，亦是

第一次见到。要在后世，这绝对算是特大暴雨了。雨箭落在地上激起水雾，弥漫在天地之间，让视野变得极近，这反而成为了安西军方面的一大优势。

如天河倒灌般的大雨成为了安西军箭雨最好的掩护，那些冲过来的人们在大雨落下之前已经单方面宣布过胜利，他们大概是都认为这边的硬弩没法使用，这才这般盲目的不断涌过来。若是能看清楚前面的状况，也不至于会如此了。

然而他们根本无法看清，随着越来越多人倒在军营前方，雾气已经变成了红色，身在其中的人不会发觉，然而血色的雾气却更加的阻碍视野，让大食人看得更近。

若是他们极目远望，大概也能如马璘这般，看到血色的雾气，然而大雨打得他们根本抬不起头来，只能是低着头往前猛冲，能看到的只有身前身后的水雾，而这种状况之下，是看不到雾气中淡淡的血色的。

血色的雾气笼罩在军营内外，大食人依然是在不间断的往上冲。不断有一些最为悍勇的人试图靠近那座木台，却被健儿们以弩箭近距离轻松狙杀。

积水的壕沟里已经堆满了人，锋利的铁丝网上也挂着大量人马的尸体，没有人能够靠近军营，他

们甚至无法越过第一道壕沟。

营地之内，栅栏后方的安西健儿们已经重新装填了两次弩箭，最先冲上来的骑兵和步兵都已经死光了，现在涌上来的，是浑身湿透精疲力尽却极为狂热的伊斯法罕平民。

这些男人和女人显然不知道什么状况，拿着简单的武器大声叫喊，低头向着前方踉踉跄跄的猛冲。而箭雨一旦落下的时候，便是大量的人倒了下去。

自最外层壕沟的边缘，到元戎弩射程的尽头，二百多步的宽阔地面之上，尸体越积越多。

马璘负手站在箭塔之上，淡漠的看着这一切。

面对元戎弩这样霸道的武器，人多有什么用？

这种武器问世之后，作战的模式已经彻底改变。

即便是没有火药，单靠着这种武器，大唐铁骑便可席卷天下。一个小小的伊斯法罕，他从未看在眼里，什叶派哈里发易卜拉欣，这个在他的逼迫之下成为了哈里发的家伙，他也从来没有看作是一个像样的对手。

这个时代的世界之上，没有人堪称他的对手。大唐铁骑打到天边，不过是时间问题。

就像是后世玩星际，三攻三防两百人口一波兵推过去，哪里还有对手的机会。

敌人再多，也没有他的箭多。这一战的大局已定，拿下伊斯法罕之后，扎格罗斯山脉以东就没有成规模的敌人了。

要不了多久，整个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土地，都将归属大唐所有。扎格罗斯山脉是后世伊朗和伊拉克的分界线，大唐占据的领地到时候便囊括了整个后世的伊朗了。

下一步，自然是翻越扎格罗斯山脉，进入肥沃的两河流域。不单是整个，美索不达米亚平原，整个“肥沃新月”都是安西军的目标。

不过那都是下一步的事情了，现在要做的，还是一步步按部就班的推进，把扎格罗斯山脉东侧的土地全部收入囊中。

伊斯法罕行省的人们参与此战的极多，此战过后，这个行省必须要好好扫荡一遍，然后才能由残余的德赫干们建立起统治。

……

“实在是太简单了……”

没有使用天雷箭，没有使用火雷火药，仅仅是靠着元戎弩，和一场大雨的掩护，军营之中这五千

健儿们每人射出几十箭，这一战就要结束了。

“感谢安拉！”

马璘仰头看了一眼依然墨沉的天空，在心里讽刺性的想道。

这个时候，想起大雨将至时穆斯林们疯狂的欢呼，更是觉得可笑。

若是没有元戎弩，这一万多安西新军，只怕就将重蹈怛罗斯之战的覆辙。

可是没有如果，元戎弩已经横空出世。

在火药武器出现之前，这将是人类最为霸道的一种武器。甚至进入火药时代之后，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之内，元戎弩还将是战场上的霸主。只有当火药武器发展到一定程度之后，这种武器才会慢慢落伍。

不过，那将是几十年甚至上百年之后的事情了。

在这一段时间内，大唐将在军械方面占据压倒性的优势。而在元戎弩的时代结束之后，大唐在军械方面的优势将会更加的明显。

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是唐人的对手。成为唐人的敌人，是最为悲哀的一件事情。

而曾经辉煌过的大食文明，在将要踏入一个更

加辉煌的时期的前夜，却被汉家文明以这样粗暴无情的手段彻底碾压，将会彻底湮灭在历史的风沙之中。

百余年后，大唐的人们大概已经忘记了大食文明的存在，因为世上将没有大食文明的任何痕迹。

第四百九十五章命运之战（4）

雨一直下。

血色的雾气遮蔽视线，暴雨如注打得人们抬不起头，一**的人们踩着地上柔软的尸体冲了过来，然后倒在了从天而降的箭雨之下，后面的人们依然是在接连不断的往前冲，踏过地上密密麻麻的尸体奋勇向前。

这些都是第一次踏上战场的平民，他们大概是认为真正的战场就是这个样子的吧。雨势极大，水雾氤氲，只能看到周围极小的范围，愤怒而疯狂的市民们前赴后继，一**的蹈入死地。

他们并没有意识到这些死者没有一个是东方来的异族，全部都是他们这边的人。

使用元戎弩极为简单，利用绞盘上弦亦是毫不费力，搬动机括更是轻轻松松。每隔三息时间，便有一波箭雨飞上天空，消失在健儿们的视野之中。

军营之内的健儿们看不到敌人，只能听到隐隐约约的喊叫，看到越来越浓郁的血色雾气。

他们都是坐在战马之上，不是马璘那般登高望远，所以视野极为有限。然而他们每个人都是训练有素，跟着军官们严厉的命令一次次搬动机括，把

弩箭射向指定的方位。

调整射角，扳动机括，如此而已，简单而机械。

军营正门之外，高大的木台之上，贾法尔.萨迪格已经彻底呆滞，花白的头发贴在脑袋之上，看上去无比的萧瑟。

层层叠叠，密密麻麻，全是尸体。红色的血雾越升越高，弥漫全身，沁入鼻端，带着微微的甜味。

后来的人们不断涌来。踩着层层叠叠的尸体往前方猛冲，猛然有箭雨从天而降，瞬间倒下一大片。

最开始的易卜拉欣的军队已经死亡了，然后是那些平民打扮的男人和女人们。他们只会发出大声的怒喝，只会踉踉跄跄的向前跑，连手里的武器都拿不稳。

而这个时候。他们也快死光了。

因为后面冲上来的，基本上都是成年男子。从这些人的样貌来看，应该是各地赶来的波斯农夫。

死的人……实在是太多了！

前赴后继的人们，如同是扑火的飞蛾一般，冲到平岗之上，又一**的倒下去。

这一处平岗，已经成为了一个血肉磨盘，绞杀着大食人的性命。

眼睁睁的看着这一幕，却无法阻止。这一刻。贾法尔.萨迪格已经绝望！

他第一次觉得自己是这般的卑微，连一个人的性命也救不下来。成千上万的穆斯林就倒在他的面前，他却根本无法阻止。

他什么也做不了。

绝望之中，唯有一丝希冀。那就是他还没死。

伊斯法罕要完了，易卜拉欣的军队已经完了。安拉的国度……为了安拉的国度，为了千千万万的穆斯林，他必须要努力的活着，努力的活下去。

哪怕再卑微。再不堪，为了安拉的世界。也必须要活下去。

……

见到被驱赶而来的波斯农夫们已经走上了战场，马璘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根据米雪之前自伊斯法罕城送来的情报，赶来送死的一共三种人：易卜拉欣的精兵，主动送死的伊斯法罕市民，和被逼着送死的从行省各地被驱赶过来的波斯马瓦里们——不管他们是不是马瓦里，在易卜拉欣军队的面前。都只能承认自己是虔诚信

奉胡大的马瓦里。

前两部分人都已经不再出现，现在低着脑袋上来的都是成年的波斯男子。这是被逼着走上战场的人们，也是三种人中最后的一种。他们也上来了，这一战便是彻底的尘埃落定了。

剩下的事情，就是让契苾野他们上来捡人头了。

后面有着易卜拉欣士卒的催促。波斯人壮着胆子冲了上来，箭雨落下的时候，同样是一**的死去。

密集的箭雨，无差别的覆盖，有怂了的想要逃走，然而进入到元戎弩的射程之内，很快就有被新的箭雨射杀。

三个呼吸的时间射击一次，射程每一次都会微调，这种射击方式类似于后世的地毯式轰炸，不过不是一次性的，而是反复的。钢箭一遍遍犁开天空，把地上的人们逐一射杀。

平岗的坡度很缓，然而流出的血水太多，血色的浊流汇集在一起，向着下面快速的流淌。

铅云之下，缓坡跟前，什叶派哈里发易卜拉欣神色快意，缓缓催动战马，终于是上了平岗。

这么多人一涌而上，唐人肯定被撕得渣都不剩

了吧。赞美安拉，万能的真主！

贾法尔.萨迪格还没有被送回来，战士们大概是忙着追杀唐人，还让贾法尔.萨迪格在战场之上。这是不对的，不过看在这场大胜的份上，他可以以哈里发的名义，原谅他们这一次。

在安拉的庇护之下，穆斯林获得了最终的胜利。

这一战，将可以和百年前在约旦河谷击败拜占庭人的胜利相提并论，也可以和大食人第一次击败波斯人的胜利相提并论。

安拉是万能的，永远是站在他的子民这一边。那两次伟大的胜利，都与天气的变化密不可分，那是安拉的神迹，而这一次，也是一样。

这样一场伟大的胜利，怎么能没有安拉的神迹呢？

这一场大雨，将和大食人首次击败伊嗣埃军队时的沙尘暴一样，被记入历史之中，供后人永远传唱。

易卜拉欣心里想着，嘴角现出浓浓的笑意。

最后一群波斯人冲在前方，身后已经没有了别人，哈里发易卜拉欣带着侍卫们慢慢跟着，在雨雾中向着前方缓缓而行。

雨箭打在身上极为生疼，他的心中却是极为快意。

缓坡上人群极为密集，所以走得其实不快。耳边不断听到惨呼之声，似乎很遥远，应该是在唐人的营地之内。

天色慢慢变得亮了一些，易卜拉欣手遮额头勉强看了一下。知道这场神奇的大雨将要结束了。

胜负已分，万能的安拉已经不需要展露他的威严了。

这个时候，易卜拉欣只希望那位狂妄的唐人将军还活着。

拉伊城当初见过一次，对于这个人易卜拉欣记忆极为深刻。

那个嗜杀的屠夫，对安拉的子民做出这么多恶行，若是简简单单就死了。未免太便宜他了。

他如果还活着，他就将让他尝尝世间所有的酷刑，让他受尽折磨之后再杀死他。

……

夏季的暴雨，来得快去得也快。

从天色开始变得明亮，到雨点不再落下，不过是几十息的时间。云层的缝隙间，甚至已有阳光落下。

血色的雾气在战场之上氤氲着，视野却变得明亮了许多。一波箭雨从天穹之上密集落下，军营外的空地上又倒下了大量的人影。

惊恐的叫喊之声。骤然在军营外爆发出来。

视野变得清晰之后，每个人都清楚的看到了那一波箭雨，看到了箭雨巨大的威力。

这个时候，最前面的波斯武士们才注意到脚下踩着的都是尸体，那些尸体竟然没有一个是东方异族的！

唐人的弩箭，居然还能用！

前面的军营，依然是巍然不动！贾法尔.萨迪格依然是在那木台之上，跟前全部都是尸体！

这是什么状况！为什么会是这样！

恐惧在瞬间蔓延开来。侥幸未死的人们大喊一声，转头就向来路逃去。后面的人们还在往前冲。不明所以的与前面的人撞在了一起。

马璘站在箭塔顶上，透过氤氲的红雾看着已经走上缓坡的易卜拉欣，嘴角有着浓浓的嘲讽笑容。

此刻他很想知道，这个之前已经单方面宣布过胜利的家伙，看到眼前这一幕之后，会是什么样的反应。

这个距离。已经进入到了新式八牛弩的射程之

内了。新式八牛弩不惧风雨，依然可以使用，如果他愿意，随时就能将易卜拉欣射杀。

不过马璘并没有这样做，看着远处的那位什叶派哈里发。马璘觉得这件事实在是有趣极了。

这个时候，所有人都看到了战场上的状况。

已经射出很多箭的安西健儿们，也是第一次看到了战场的全貌。看着外面密密麻麻的尸体，健儿们脸露喜色，却是鸦雀无声。

伴随着马璘的命令，不再有人向外射击，所有的健儿都快速转动绞盘，为元戎弩重新上弦。

波斯武士们开始溃逃，不过马璘并不是准备放过他们。不再继续放箭，是因为已经不需要了。

军营后面，已经有密集的马蹄声传来。契苾野带领的突厥杂兵，赶到的正是时候。

这种事情，交给突厥人就好。追亡逐北，打顺风仗，正是突厥人的拿手好戏，也是他们在大军中存在的意义。

没有再有箭雨落下，给了山坡上的波斯人以缓冲的时间。向后逃的波斯人与向前冲的波斯人撞在一起，双方快速的交流着，很快后面的波斯人也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他们被易卜拉欣的军队从行省各地驱赶而来，

根本就没有多少战意，听了同族快速急促的讲述，后面的人们明白前面发生什么之后，一**的波斯人立马转身，疯狂的向着各个方向逃窜。

站在高处往下看，便是前冲的人流猛然一滞，片刻之后立马溃散，如同烟花一般散向各个方向。

不少人直接冲向了原来的方向，易卜拉欣和他的侍卫们首当其冲，涌过来的人实在太多，百余人全部都被卷入其中。

侍卫们之前也被山坡上的惨状给惊呆了，此时方才反应过来，挥动着兵器砍向靠近的波斯人，敢于靠近的波斯人被直接砍翻。

波斯人是要逃命的，虽然人多却是一盘散沙，见势不妙连忙绕了过去，继续向着下边冲去。

哈里发易卜拉欣立在侍卫们中间，呆呆的看着前方，身体僵在了马上。

第四百九十六章命运之战（5）

天色越来越亮，云层间有金色的阳光落下，疏落的洒在战场之上。血色的雾气笼罩整个平岗，缓坡之上，密密麻麻层层叠叠都是尸体。血水与雨水混合成浊流，顺着缓坡流淌下来。

惊惶的波斯人踩着血色的泥泞，向着各个方向拼命逃窜，不少人踉跄着倒在地上，立马就被后面的人踩入泥泞之中，很快便没了声息。

“滚开！”

“该死的波斯狗！”

“离哈里发远点儿！”

忠诚的侍卫们在马上奋力挥动武器，拼命的砍杀敢于靠近的波斯人，哈里发易卜拉欣看着这一切，木然的坐在战马之上，宛若是雕塑一般。

视野的前方，缓坡上层层叠叠的都是尸体，每一具倒下的尸体之上，都有着数根锋利的箭矢，有的甚至被射得如同刺猬一般。

那是唐人的箭矢，这种霸道的箭矢在伊斯法罕城下他曾见到过，唐人的斥候射杀阻挡他们的波斯马瓦里，用的就是这种箭矢。

而这个时刻，他的所有的战士，不管是骑兵还

是步兵，都已经倒在了这种箭矢之下。那些自愿参战的伊斯法罕市民，也倒在了这种箭矢之下。

可是——为什么会是这样！

安拉已经显示了神迹，降下了他从未见过的狂风骤雨，为什么唐人居然还能用弓弩，还能杀死他的忠诚的战士！

这么多人一拥而上，不是应该轻松破开唐人的营寨，杀光里面的唐人么？为什么唐人的营寨好端端的，而他的战士们全部死了？

为什么会是这样！

安拉！你也无法阻挡这些东方来的异族了么？

这一刻，易卜拉欣心中感觉到的，是前所未有的绝望。

有着安拉的护佑。原本以为是必胜之局面，他甚至已经提前庆祝过胜利了，哪里料到最后会是这种结果！

这样的暴雨之中，唐人的弓弩依然还能使用！

可是——这根本是不可能的！

明明是不可能的事情，就这样在眼皮底下发生了！

易卜拉欣僵在战马之上，他想不明白。想不明白为什么会这样。

豪杰阿里的子孙，一百多年的等待，本以为就要站上巅峰，却瞬间坠落入无底的深渊！

他是阿里的后人，是要当所有大食人哈里发的男人，他怎么可以战败，怎么能够战败！

唐军营地里一片安静，不再有弩箭射出，惊恐的波斯人如受惊的兔子一般。跑得漫山遍野都是。

天上的云层慢慢散开，烈日又出现在头顶，天地之间一片光明。

“嗒嗒嗒！”

震耳的马蹄声从前方传来，大地微微颤动。

自唐军营地后方，陡然冲出大量的骑兵，如潮水一般涌来，越过军营之后迅速散开，追赶着逃窜的波斯人开始肆意的砍杀。

那些骑兵马术娴熟。大雨后泥泞的地面对他们似乎没有什么影响，战马绕过满是尸体的地面。迅速的追向了波斯人。惨叫声和哭喊声在战场之上密集的响起，鲜血在烈日之下飞溅，断肢残躯四处乱飞，几乎一瞬间，逃窜的波斯人便陷入了绝境。

易卜拉欣额头上青筋暴起，脸孔猛然一阵抽搐。

居然有——这么多！

自军营后方冲出来的骑兵。粗略估计也超过三

万，这样的一支骑兵，竟然是隐藏在唐军营地的后方！

仅这一支骑兵的数量，已经是超过了之前所知道的唐军人数！

这个时候，易卜拉欣忽然有些明白了。为什么几天之前，唐人的任何情报都没法得到了。

唐人是在隐藏实力！

他们实力已经这么强大了，居然还在隐藏实力！

无耻！无耻啊！

易卜拉欣看着那些身穿简单皮甲大呼大叫的轻骑，心中不甘地怒吼。

冲过来的骑兵极多，很多人直接往他所在的位置冲了过来。这些只穿皮甲的家伙，和穿铁甲的唐军明显不同。易卜拉欣也曾去过呼罗珊，看到这些家伙，立马明白了这些都是突厥人。

自军营到他所在的位置不过里许，虽然山坡有些泥泞，骑兵冲过来的速度还是很快的。大量的突厥人高声呼喊着，挥动刀枪兴奋大笑，向着易卜拉欣所在的位置便冲了过来，侍卫们连声怒喝，挥动兵器催马便迎了上去。

“快走啊！哈里发！”侍卫首领大声喊

道，“快离开这里，我们已经败了！”

说话间，突厥人和侍卫们已经撞在了一起，怒吼声呼喝声响了起来，兵刃交击，不断有人被砍落马下。侍卫们虽然忠勇，然而突厥人却是密密麻麻，一个个侍卫接连不断的倒了下去。涌过来的突厥人并没有在这里停留，大部分人直冲而过，和侍卫们交战的只有一部分。

“走？还能往哪里去？”易卜拉欣惨笑一声，“我们的战士都已经战死了，我还能往哪里去？”

本想成为所有大食人的哈里发，成为大食人的英雄，没想到最后会是这种结局。

所有的梦想都成了泡影，到了这个时候，易卜拉欣反倒是放松了。

已经无路可逃，那便……勇敢的战死吧！

“哈里发！走啊！再不走就来不及了！”侍卫首领大吼道。

易卜拉欣摇了摇头，用力握紧手上的重剑，向着前面的突厥人迎了上去。

他是豪杰阿里的子孙，哪里能束手就擒，既然无法取胜，那便战死吧！

重剑刺入一个突厥骑兵的胸膛，那突厥骑兵惨

叫着跌下了战马，易卜拉欣大笑一声，再次挥动染血的重剑。

一声惊雷般的怒吼在耳边炸响，伴随着破风之声英儿沉重的狼牙棒砸了过来，重重地轰在重剑之上。易卜拉欣大叫一声，重剑已经被砸得飞了出去。

然后那根狼牙棒再次砸了过来，直接砸在了他的胸膛之上，易卜拉欣惨叫一声，整个身体已经离开了战马，被砸得飞在空中。

浑身瞬间没了力气，低头看了一下，胸膛已经全部凹陷了下去，易卜拉欣心中冰冷，知道自己就要死了。

只杀死了一个敌人，他就要死了。这一刻，他只希望安拉的天国真的存在。

接到了马璘出击的命令之后，近四万突厥骑兵自缓坡后方驰出，围向了四散的波斯人，奔逃的人群之中，只有这百十人挥刀抵挡，然而在汹涌而来的突厥骑兵面前，这种抵挡便如海滩上的沙子城堡一般，瞬间被浪头碾得粉碎。

契苾野并不认识易卜拉欣，他也根本不在乎面前是谁。看到这边有人顽抗，他便冲了过来，解决了这个小小的麻烦之后，契苾野带着突厥骑兵们迅

速离开，继续往前冲杀，抵抗者的尸体则是被踏入泥泞之中。

提着沉重的狼牙棒左冲右突，在人群中显得威风凛凛，狼牙棒上沾满了敌人的鲜血和脑浆，契苾野看着前方狼狈奔逃的人群，显得极为兴奋。

跟着大将军作战，就是这般轻松痛快。这些失去了勇气的敌人，根本称不上是敌人，完全就是等待宰割的羔羊。

除了这些敌人之外，前面还有一座富饶的城市，大将军已经说过，打破城市之后，永不封刀，城内的一切可随便掠夺。当然，该留给大将军的还是要留，然而毫无疑问这将是这两年最大的一次收获。

“冲上去！杀光这些家伙！”挥动着手里染血的狼牙棒，契苾野哈哈大笑。周围的战士们同声欢呼，催动战马加速向前奔去。

……

烈日当空。

马璘站在箭塔顶端，远远的看着这一幕。

易卜拉欣死了。

他看到了易卜拉欣的顽抗，看到了契苾野亲自冲上去，把这位哈里发直接砸死。

人被杀，就会死，易卜拉欣亦是一样。

在原本的历史上，易卜拉欣大概也是这两年死的，不过和唐人无关，而是死于曼苏尔之手。

在原本的历史上他是被曼苏尔用土墙压死的，这一次却是死在了狼牙棒下。

不过怎么死并没有区别，死了那就什么都没有了。

易卜拉欣之前的神情让他极为满意，一个单方面宣布过胜利的家伙，最终发现自己才是失败的一方，本就该是这种表现。

他从没有把易卜拉欣当做是对手，因为易卜拉欣根本不配，所以易卜拉欣的死，在他看来只是一件小事。

如今碛西和长安的关系已经确定，虽然易卜拉欣是哈里发，可也不用拿着他的人头送到长安，挂在朱雀街上示众，来宣扬灭国之功了。——就算是想要宣扬，如今也已经迟了，奔腾而过的突厥骑士们已经把易卜拉欣的尸体踩成了肉泥，哪里还能找到完整的首级。

近四万突厥杂兵冲入战场，便如同风卷残云一般，波斯武士也只有七八万，又没有丝毫战意，两条腿跑不过四条腿，被骑兵们追着大肆砍杀，视野

之中很快满地都是尸体。

也有部分的波斯人还残存着血性，被追上之后也能返身而战，虽然很少，放在这么巨大的战场之上，终归还是有的。不过在漫山遍野的骑兵冲击之下，这样的反抗不过是些许的浪花，很快就湮灭在人潮之中。

当然，既然有反抗，就不可避免的会有伤亡。

ps：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的打赏和月票，感谢稻草人兄弟的月票，还有前几天投月票给我的ysn，jh315等兄弟，多谢各位的支持。

第四百九十七章命运之战（6）

反抗的人不多，不过也有倒霉的突厥骑士被波斯人拖下战马，乱刀砍死。

从马璘这个角度来看，自突厥杂兵们冲入波斯人之中开始，大概也有一两百个突厥人已经战死了。而死于突厥人刀枪之下的波斯人，却是在成万成万的增加。

对于马璘而言，这便是突厥杂兵存在的意义。

其实杀光这些已经丧胆了的波斯人，安西新军自己不是不能做，不过上万人一拥而上，就算是优势再大抵抗再微弱，打破百十个脑袋那是一定的。

而每一个汉家子的性命，都是珍贵的。

所以才需要突厥骑兵，他们跟着一来可以壮壮声势，二来便是用来避免汉家子的伤亡。

广阔的平川之上，突厥骑兵们追着波斯人大肆砍杀，离平岗越来越远，马璘缓步走下箭塔，命令发出去之后，军营的正门缓缓打开。

门口的木台之上，智者贾法尔.萨迪格依然坐在上面，花白的头发遮住了脸庞，已然生死不知。卢哲带着安西密探们出了营门，把木台又拉了回去。

军官们快速发布着命令，之前在栅栏后列队的

新军健儿们一个个走入帐篷之中，脱去了身上的衣甲，快速的换上干爽的衣裳。

对于马璘而言，这才是眼下最重要的事情，刚才健儿们都被淋了个湿透，若是出现大面积的感冒，可也是要命的事情。

明光铠不再往身上穿，都挂在帐篷里晾着。天上云层散去，复又一片晴朗。烈日之下，氤氲的红雾全然消散，健儿们不再披甲，一队队列队走出军营。开始清理军营前方的尸体。

在军营后方两侧作为策应的八千骑兵和所有的斥候也都回来，最快速度换了衣服，之后留了五千健儿作为警戒，换了衣袍的斥候们重新放了出去，剩下的人都来到战场之上，开始打扫战场。

需要做的主要就是两件事情。回收钢箭和处理尸体。

这一次，足足射出了数十万根钢箭，这几乎是大军储备的一半，这种钢制箭矢是大军横扫大食最重要的保证，自然不能轻易舍弃。好在钢箭都是铸造而成，在这样的战斗中基本上不会有什么损伤。

而处理尸体，则是为了防止瘟疫。现在正是盛夏，若是放任这些尸体烂在这里，爆发瘟疫将是必然之事。虽然决定要扫荡伊斯法罕附近制造无人

区。可是瘟疫却不会分唐人大食人。所以尽快的掩埋尸体，也是重要的事情。

有着马家作坊特制的挖掘壕沟的工具，加上人多，掩埋尸体也进行得很快。都是敌人，自然不会一人一个坟茔，全部都堆积在一起然后掩埋。很快地上出现一个个乱葬坑，易卜拉欣的尸体马璘并没有特意寻找，也不知道埋在哪个大坑里面了。

军营之内。被大雨打湿的部分火药也被搬了出来，在阳光之下开始晾晒。

……

安西新军在这边打扫战场。突厥杂兵则是去追杀逃散的波斯人。

他们还负责有另外一个任务，那就是趁势冲入伊斯法罕，彻底占据这座城市。

伊斯法罕聚集了大量的资源，这对于马璘的大军来说极为重要，而跟随大军远征的商队的商人，也将在这里获得最为丰厚的回报。

这个任务。实在是太简单了，所以马璘才能放心交给这些突厥人。几万人控制一座不设防的城市，契苾野又不是猪，完成这个任务还是轻轻松松。

自军营所在平岗至伊斯法罕，不过是三十里的

距离。这点儿距离对于骑兵而言实在不能算远。突厥骑兵们追着波斯人一路砍杀，很快就将波斯人砍杀殆尽，大军在平川上快速聚集，在契苾野的带领之下循着敌人之前留下的足迹直扑伊斯法罕城。

同一时刻，伊斯法罕。

城市的所有城门都开着，人们都在等着大军的凯旋，城头上没有士兵，却是站满了人，不少心急的人甚至跑到了城外等待。

这些市民们没有拿着武器去和敌人拼命的勇气，却相信那么多人冲过去，一定能击败远来的唐人。事实上对于这些市民而言，自从哈里发亲自来到这座城市之后，就没有想过哈里发有战败的可能性。

就连最怯懦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此刻也都是离开了临时营地，看着远方盼望着哈里发阿卜杜拉的凯旋。

米雪站在城头之上，默默看着远处，目光极为沉静。

地平线上，出现了一条黑线，身边的人们大声的欢呼，一个个显得极为兴奋。

“唐人被打败了！”

“我们胜利了！”

“感谢安拉！”

城头的人们大声的叫喊着，城外的人们欢呼着向前跑去，准备去迎接凯旋而归的将士们。兴胡女子站在一群又跳又叫的当地女人之中，嘴角现出一丝嘲讽的笑意。

他是不可能被打败的，这些人不过是痴心妄想罢了。

自从他带着大军重新进入呼罗珊开始，伊斯法罕和这些人的命运已经注定。

这些眼下还无比鲜活的生命，很快就要死了。

对于这些人的命运她并不关心，事实上对于所有人的命运她都不关心，不管是大食人，还是唐人，和她一样的兴胡人，手下的安西密探们……

所有这些人的命运，她都不在乎。

她所在乎的，只有那一个人，那个多年前将她带离了女肆的男人。

当然，安西密探们的死活她还是要管的，那是因为他在乎，她才不得不在乎。

地平线上，黑线向着前方快速的推进，能够看到是大群的骑兵。

城头上下人们更加兴奋，那一定是哈里发的骑兵，他们是带着哈里发胜利的消息来了！

听着身边几个女人兴奋的叫喊，米雪淡漠一笑。易卜拉欣不过有几千骑兵，哪里会有这般漫山遍野的声势？不用看她就知道，冲过来的一定是突厥人。

这是战前已经确定了的，突厥人将会彻底劫掠这座城市。他下的是永不封刀的命令，那就是说这座城市里所有的人，都不可能活下去。

骑兵奔腾而来，弥漫了整个视野，马背上的人们高举刀枪，大声的叫嚣着。

马蹄如雷，大地震颤，骑兵们距离城市越来越近，已经可以听到他们的声音。听到那些声音之后，城头上的人们一个个惊呆了。

下一刻，惊恐的声浪在城墙之上爆发而出。

“万能的安拉！这是怎么回事？”

“……不是哈里发的骑兵！他们是异族！他们是异族！”

“异族杀过来了！快关城门！快关城门！”

“安拉！这么多的异族！”

城头上的人们疯狂的叫喊，看着那些穿着皮甲的东方骑兵越来越近。有女人直接栽倒在城头之上，许多人吓得两腿发软。有人匆忙的离开城头，往自己的家里奔去，也有人大声呼喊着下了城墙，

试图去关上城门。

　　一时间城头上乱的如同一锅粥一般，密集纷乱的马蹄声如惊雷，震动着人们的灵魂。突厥骑士们大声欢呼着，距离城市已经不到百丈，城外前去迎接的人们这时才是反应过来，不少人被吓得站在了原地，有很多人直接软倒在地上，更多的人则是大声的喊叫着，乱纷纷的往城门的位置冲去。

　　里面有人想要关上城门，城外的人却乱纷纷的往里面冲，根本阻挡不住。有人倒在了路上，立马被后面的人直接踩过去，再也没法起来。城头上有着不少弩炮，有男人想要尝试使用，却发现自己根本不会。

　　马蹄声越来越近，城头上下乱成了一锅粥，突厥骑兵们大声的喊叫着，冲过那些呆立在原地的人们的同时，刀枪齐出把那些人砍翻在地，顿时鲜血飚飞，迎接的人们一个个接连不断的倒了下去，突厥骑兵们的速度却没有丝毫的减慢。

　　惊叫声哭泣声祷告声响成一片，大群的突厥骑兵高举着沾满鲜血的刀枪冲到城门附近，一边砍杀着面前的人们，同时向着城门的位置高速逼近，往城里跑的人们大声哭喊，一个个被突厥人杀死在地上。

这个时候，已经没有人想要关城门了，城头上的人们疯了般的往下跑，心急的直接就跳了下去，跌落在地上没法起来，被后面的人们直接踩死。

米雪站在城墙之上，向着不远处一座楼阁上的几位密探摆了摆手。看这个样子，埋在城门附近的火药倒是用不着了。

突厥人冲到城市跟前就分散开来，很快就把整个城市彻底包围，各处城门都没有关闭，骑兵们尾随着逃窜的平民冲入城市之中，顺着街道快速的砍杀着人群。街道之上，很快满是尸体，大量的骑兵自各个城门一拥而入，整个城市瞬间就落入到突厥人的手里。

米雪站在城墙之上，默然看着这一切。

契苾野冲到城门处，见到米雪手里拿着的一面安西军的战旗，怔了一怔之后想起了什么，连忙跳下战马，向着城头上的兴胡女子躬身行礼。

他虽然是突厥人，可是契苾部落的这一支自契苾何力算起，归附大唐已经百余年了，世代在焉耆西北鹰娑川游牧的契苾部落分支的牧人们，已经变得有些圆滑，契苾野自己更是如此。

这个绝色的兴胡女子，他虽然并不认识，可一看她手里的安西军战旗，他就已经知道了她是谁。

第四百九十八章圣人之死

昭武九姓米国后裔，居住在安西的米国兴胡人，安西密探大首领米雪。

关于安西密探大首领和大将军复杂关系的传说，在安西军上层流传极广，契苾野虽然是突厥雇佣军首领，实际上亦算是安西军的上层，以他的地位不可能不知道这些传闻。

他是靠着马大将军吃饭的，对于这位哪里敢有半点儿不敬。见到米雪向他点了点头，契苾野这才上了战马，向着米雪再次拱手，才带着亲卫们冲入城中。

纵然是劫掠，也是要有规矩的，这些杀才们都只听他的，彼此之间并不服气，还得把规矩重申一下，免得这些杀才们自己打起来。

所谓兴胡人，即是居住在安西的昭武九姓后裔，他们的样貌和波斯人极为类似。唐人和波斯人阿拉比亚人样貌迥然不同，化妆倒是能遮掩，可毕竟麻烦，所以这次跟着米雪来到伊斯法罕城的安西密探全部都是兴胡人。

突厥人的大军入城时，安西密探们都是打出了安西军的战旗，突厥杂兵们认识这面旗帜，自然不

敢对他们有丝毫不敬。

米雪站在城墙之上，发出命令收拢人手，等到所有的人都聚集起来，便即带着他们离开了伊斯法罕城。

虽然不在乎人命，可是城内正在发生的有些事情她也不愿看到，毕竟她是女子。

这是今年最为重要的一场战斗，他对于这一战极为看重，眼下这一战已经结束了，她也有着足够的理由去见到他，讲一讲离开安西以来发生的事情了。

虽然不久后还得分开，然而能见一见他。终究还是好的。米雪坐在马背上想着，嘴角浮现出一丝淡淡的笑意。

见一见，终归是好的。

她知道他的性子，知道若是她当真提出什么，他未必会拒绝，然而于她而言。眼前的状态便是最合适的。

她有她的骄傲，那是她唯一的盔甲，纵然是他，也不能让她放下骄傲。

……

远处的天穹之上，隐隐有着浓烟升起。平岗距离伊斯法罕三十里远，在三十里外还能看得清楚，

显然伊斯法罕已经陷入了劫难之中。

安西军营地内人来人往，一片忙碌。血腥之气浓郁得化不开，弥漫在整个军营之中。坐在帅帐之中。能看到远处天际上隐隐的烟尘。马璘看了一眼外边，转过头来来看着面前被铁链捆缚的智者，原本历史上大名鼎鼎的贾法尔.萨迪格。

“我说过，要让你亲眼看到伊斯法罕的毁灭。现在，应该算是看到了。”马璘指着远方隐隐的烟雾，微笑说道。

贾法尔.萨迪格的世界里一片安静，他双耳已聋，听不到马璘的声音。顺着马璘所知的方向看向远方。看到了那升腾而起视野烟尘，贾法尔.萨迪格明白正在发生什么。眼中现出痛苦之色，却快速的掩饰起来。

他的一举一动，都在马璘的观察之中。马璘看着这个神色卑微的智者，嘴角微微翘起。直到这个时候，贾法尔.萨迪格还相信他是安拉世界的希望，还相信他对于安拉的国度极为重要。还想着要活下去，为了安拉的国度活下去。

“你看，你的利用价值已经没了，所以我会遵守承诺。我说过，攻下伊斯法罕之后。就会杀了你，所以这个时候，我不会放过你。不过在此之

前，我还有事情要问你。”

贾法尔.萨迪格没有回答，这位老人根本听不到任何声音，自然不明白马璘在说什么。

马璘呵呵一笑，提起湖笔在澄心堂纸上写下了两个名字，放在了贾法尔.萨迪格的面前。

指了指这两个名字，马璘笑着问道：“你的这两个儿子……嗯……他们在哪里？”

他写的是胡大世界的文字，贾法尔.萨迪格自然认得。看着这两个名字，贾法尔.萨迪格脸上现出哀痛之色，看向了马璘的时候，哀痛之色却又强行隐去，张开嘴大声的吼叫起来。

“尊敬的将军，我的两个儿子，伊斯玛仪和卡兹姆，都已经死了！我派了刺客去刺杀你，他们在最后的一批刺客之中，他们都已经死了，将军！”

为了安拉的世界，他必须要活着，所以他努力向唐人表示尊敬。他听不到声音，所以大声的吼叫，只希望面前的这位敌人能听明白他的话。

“都死了么……呵呵……这就没问题了。”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伊斯玛仪和卡兹姆都死了，十二伊玛目派也就断了传承，这样的话，以后也就不用担心这一支的复仇了。

这倒是不错的事情。

“既然如此……贾法尔.萨迪格，就请你上路吧！”马璘看着对面的老人，神情有些唏嘘，“说真心话，我对你是很敬佩的……圣人这玩意儿……在中原也是不世出的。不过你的影响力太大，我不可能让你活着，我说过要让你死，那就一定要让你死的。”

对面的老者神情卑微，却是一脸茫然，不明白马璘在说什么。

马璘微微叹了口气，对于眼前的这位老者将要死在他的手里，他的心情的确是极为复杂的。

以后世来人的视角来看，这绝对是一个难得的智者，一个真正的品德高尚的人。然而他是唐人，他是大食人中的圣人，所以他只能杀了他。

这两者之间，其实并不矛盾。

胡大文明亦是一种伟大而先进的文明，在阿拔斯王朝时期达到顶峰，中世纪的阿拉伯文明是开放的，与后世全然不同。西方的经典在阿拉伯文明之中得到继承，某些方面还有所发扬。甚至伊斯兰教本身，也不是一种坏的宗教，穆圣亦是称得上是伟大的人物。

欧洲即将进入黑暗的中世界，胡大文明和中原

文明是这个时代最为先进的文明，马璘对于胡大文明的忌惮和恶意，不是因为它的落后和蒙昧，恰恰相反，是因为它的先进和强大。

两虎共斗，其势不俱生，身为一个汉人，自然是站在汉人这一边。起初的想法，不过是将胡大的势力范围驱赶得离葱岭更远一些，让后世南疆那种令人头疼纠结的状况不再出现，而当他变得足够强大之后，自然就滋生了彻底摧毁胡大文明的想法。

身为汉人，没有别的选择。出现在这个时空之中，这便是他的使命，亦是胡大文明的宿命。

一个真正品德高尚的人，即便是站在他的对立面，在马璘看来，亦是值得敬佩的。他尊重眼前这位老者，就和尊重封大夫、段君子一样。然而尊重归尊重，不代表他会放过他。

一个在大食境内有着极大影响力的智者，一位德高望重的老人，只能是处死，而不可能有其他的选择。

“既然伊斯玛仪和卡兹姆都已经死了，我也没什么好担心的了……贾法尔.萨迪格，上路吧，去看看胡大的天国是不是真的存在……出于对你的尊重，我会给你留个全尸的……”

马璘看着努力表现得卑微的老人，缓缓地道。

贾法尔.萨迪格神色恭敬，却听不到他在说些什么。

“……就这样吧……”马璘站起身来，轻轻拍了拍手。早已等候在帅帐之外的卢哲带着两位安西密探走了进来，向着马璘恭敬行礼。

神情卑微的老人见到了卢哲，卢哲温和一笑，老人额头青筋猛然暴起，想要站起身来却无法做到。他的全身都被沉重的铁链束缚着，如何能够摆脱？

贾法尔.萨迪格显然是认出了卢哲，他记得就是这个人刺聋了他的双耳。见到这个毒辣的家伙，贾法尔.萨迪格如同见到了鬼一般，神色变得极为慌乱。

他不知道这家伙进来要干什么，料想不是什么好事，他已经被刺聋了双耳，不想再失去别的什么。贾法尔.萨迪格看向马璘，目光中有着一丝祈求。然而身为伊玛目的尊严，令他终究没有开口求饶。

为了安拉的国度，他要努力的活着，面对着这个知识渊博的敌方将领，他已经努力的表现得恭敬卑微，然而身为伊玛目的尊严，让他无法彻底低头。

“卢哲，给他个痛快，好生安葬了吧……不要

和别的人葬在一处，单独把他藏起来，我要在他墓前立一座碑……算了，还是不立了，就这样罢……”

马璘说着，刚要往外面走，只听得“喀嚓”一声，回头看时，卢哲已经拧断了老人的脖子。

马璘嘴角一阵抽搐，看了卢哲一眼想要说什么，终究还是摇了摇头。既然已经死了……那就这样吧。

在卢哲的眼里，一切的异族都是一样的，落到他的手里，都是要死的。他不认识贾法尔.萨迪格，处理得也是干脆利落。这家伙在安西密探中是出了名的手狠心黑，所做的也没违反马璘的命令，马璘也不好指责他。

卢哲带着两位安西密探抬着贾法尔.萨迪格的尸体，快速的离开了军营，去寻找合适的安葬的地方，看这个样子，能给贾法尔.萨迪格单独挖个坑就算不错了。

马璘摇了摇头，放弃了给贾法尔.萨迪格树碑立传的打算，本来就是要消弭贾法尔.萨迪格的影响力的，这样的事情最好不做为好。

忙碌的人群之中，一个高挑的身影自营门之外走来，马璘微微笑了笑，快步迎了上去。

第四百九十九章彻底解决

“所过残灭，尸相枕藉，杀其丁壮，焚其庐室，五千里间，赤地殆尽……”

“什么？”

“……呵呵，没什么，想起了一个和尚说的话而已……”

远离了血气浓郁的平岗，视野之内依然到处都是尸体，青海骢早已习惯了这样的场面，迈着小碎步在夏日的平川上缓缓走着。马璘见兴胡女子颦起了眉头，笑着摇了摇头。

这话文了些，米雪终究是胡女，自然不明白空见这几句话。这一次重入大食，一路上的场面倒是和空见所说完全一致了。

今年最重要的一战已经尘埃落定，什叶派的两位领袖，易卜拉欣和贾法尔.萨迪格都已经死了，连萨迪格的两个儿子都已经死了，此刻马璘的心情，也是极为轻松，看了一眼坐在马背上的兴胡女子美丽的侧脸，微微笑道：“真好看！”

“我知道。”兴胡女子淡淡道，声音中没有丝毫波澜，不过身躯还是微不可查的颤了一下。

马璘呵呵一笑，相隔数月再次见到这个美丽的

兴胡女子，无疑是一件极为让人愉快的事情。

平川上尸体极多，却没有平岗上下密集，这些不是安西健儿以元戎弩射死的，而是突厥骑兵们砍翻的波斯武士。马璘指着满地的尸体笑道：“人太多了，全部埋掉也要花不少时间，不过这样的事情，是不能马虎的。现在是夏季，尸体不及时埋掉，必然会爆发瘟疫。”

兴胡女子默默点头。这些事情她自然知道。不过算不上什么大事。而且她对于这些事情也并不关心。这并不是安西密探的职责范围。

“米雪，你有心事？”

兴胡女子诧异的看了那个男人一眼，摇头道：“没啊。”

“要不——做我的女人吧！”那个男人的声音又响了起来。

兴胡女子微微一僵，看了一眼那个一脸笑意的男人，神色一时间有些无措。

“不愿意么？”那人笑道。

兴胡女子默然许久，摇了摇头道：“嗯！”

“为什么？”

“……现在这样，就很好了。”兴胡女子轻声道，似乎想明白了一些事情。神色变得轻松起来。

男人的神色有点儿失望，轻轻叹了口气。兴胡女子抿了抿嘴唇，英气勃勃的脸庞变得柔和了许多，整个人看起来活泼了不少。

一直想不明白的事情，这就算是有了答案了。

这真是一件值得开心的事情。

现在这样，很好。

神色变得柔和的女子看上去愈加明艳，马璘轻轻叹了口气。本以为她不会拒绝的，然而她毕竟是米雪，而非别的女子。

倒不是一时兴起，而是想给她一个交待。不过看来，她并不需要。

她只愿意与他平等的相处。她的灵魂是真正骄傲的。哪怕这种骄傲原本只是她的盔甲，现在却已融入了她的灵魂深处。

这样其实也不错。

两人策马在满是尸体的平川上缓缓走着，没人再纠缠这个话题。兴胡女子清冷的眸子里多了些许光彩，说着离开安西翻越葱岭一路上发生的事情，嘴角噙着些许笑意。马璘安静的听着，心情亦是极为轻松。

这样的话，终究是说出来了，也算是了了一桩心事。对于这个女子，他也不必再心怀歉疚，这也

是不错的事情。

信马由缰跑了很远，快到伊斯法罕城才折返回来。伊斯法罕如今是个地狱般的所在，两人谁也不愿过分靠近。

回到军营之中，见到了杨幼娘之后，兴胡女子又恢复了恭谨的神色，举手投足之间却多了几分从容。杨幼娘看着兴胡女子离去的背影，轻轻颦了颦眉头道：“夫君，你和她……那些传言都是真的么？”

“什么传言？”马璘微微错愕。

“就是你和她之间的事情啊，你没听人说过么？”杨幼娘轻声道。

“……没有啊。”马璘抽了抽嘴角。他的确是没听过什么关于他和米雪的流言，米雪的身份安西军中别将以上的才可能知晓，知道的人并不多，他委实是不知道有关于他和米雪之间流言的事情。

“若是喜欢……夫君，只要你不介意，我和芊芊姐姐不会多说什么，你自己高兴就好。”杨幼娘咬了咬红唇，低声道。

“……我不介意，可是她不愿意啊……”马璘摇了摇头，轻叹一声。

米雪这样的女子，大概永远也不会再接近男人

了。即便是对自己，她也不肯过分靠近。她实在是太在乎她的骄傲了。

西征大食是大事，肩上责任重大，自然没时间儿女情长。这件事情马璘很快就放下，接下来的两天时间里，也多次再见到米雪，这个女子的神色变化是显而易见的。总体来说，她显得很快活，大概胸中的块垒彻底放下了。

她在意他在意她，这是马璘得到的结论。所以对于说出那一句话，他并不感到后悔。若是知道一句话便可令她这般开心，他不介意早两年说这一句话。

突厥人杀死了七八万的波斯人，这些尸体分布得极广，所以善后便花了两天多时间。两天时间过后，所有的尸体才彻底深埋完毕。处理完这件事情之后，马璘才带着安西新军开往了三十里外的伊斯法罕城。

这个时候，藏在大军后方的大大小小的商队才跟了上来。知道伊斯法罕已经打破，发财的机会已经到来，商人们都是极为兴奋，得到了马璘的允许之后，商队如蝗虫一般越过大军，抢先开往了伊斯法罕城。

伊斯法罕城的市民，其实在突厥人进城的时候

已经不多了。原本有二十来万市民，半数都跟着易卜拉欣的大军上了战场，被安西新军射杀在平岗上下，突厥人进城时，剩余的还有十万出头。

马璘带着大军到的时候，城内活着的人其实还有不少，突厥人主要是抢夺财物奸淫掳掠，也并没有对城内的人赶尽杀绝。反正命令是永不封刀，什么时候杀都可以，特别是美丽的波斯女人，直接杀了未免太可惜了。

不过即便是如此，城市也被破坏得不成样子了，大部分的建筑都已经被烧毁，尸体在街道上随处可见。

契苾野是知道规矩的人，城内的府库派人看起来，并没有敢动。见到马璘到来，立马将府库的钥匙送了过来。

马璘到了之后，并没有直接入城，而是直接给契苾野下达了彻底解决的命令。

这是自重入呼罗珊以来，就定下的规矩。凡是胆敢反抗的城市，都会遭到屠城的命运。这对于大食各地的城镇来说，就是一种威慑，伊斯法罕是大城，既然反抗了，那就要屠城以立威。

文明之间的战争是最为残酷的，容不得丝毫的怜悯和软弱。要想以极少的兵力完成最大程度的扩

张，怀柔政策是行不通的，必须要足够的残暴和凶狠才能让敌人畏惧。

除此之外，没有别的法子。怀柔政策，那是要在敌人低头表示臣服之后才可实行，妇人之仁除了能给麾下的将士带来伤害，没有丝毫别的作用。

“人类最大的幸福在胜利之中：征服你的敌人，追逐他们，夺取他们的财产，使他们的爱人流泪，骑他们的马，拥抱他们的妻子和女儿。”这是成吉思汗的话，他在反驳那个叫赵广的小子时候讲过，亦是他对于安西健儿们的要求。

垃圾不会自动走到垃圾桶里，异族也不会自动放弃土地，铁木真的手段虽然残暴，却已经证明了是行之有效的，而如今马璘所做的，不过是重复这一成功的道路而已。

征服完成之后，大可做文明人姿态，就像当年收购印第安人头盖皮的美国人，后来为印第安人建立保留地一般。征服完成之后怎么做都行，然而征服的过程之中只能是残暴和凶狠的。

宁教人怕，莫教人敬，宁教人怕，莫教人欺，天朝上国四夷来朝，万国衣冠拜冕旒的迷梦是行不通的，持干戚舞更是笑话，只有让敌人足够的畏惧，才能让征服的过程变得轻松。

史书上成吉思汗带来的“黄祸”，如今正被马璘提早实现。只不过带来这一灾祸的不是蒙古人，而是往日里温顺谦让的汉人。

契苾野接到命令之后，立马派亲兵将命令传到城市的各个地方。接到彻底处理的命令之后，几万突厥人快速行动起来，将城内残余的市民们全部杀死。为了避免瘟疫，所有的尸体都被运出了城市，在城外空地上就地掩埋。

伴随着马璘的这道命令，什叶派的伊斯法罕城彻底的划上了一个句号。

不过由于这座城市的地理位置，所以城市的废墟上将崛起一个新的城市，一个马璘设计的属于大唐的城市。这个伊朗高原西部的重要枢纽，将成为大唐的一个重要的据点。

府库内的财富被清点出来，是一大笔钱，大食人堪称豪富，富有金银，这一笔钱足以抵消一路上大军的消耗。突厥人在城内大肆劫掠，所有能拿的东西都拿出来了，全部卖给跟过来的商队，再一次狠狠地赚了一大笔。

当然，这些财富也不全是归他们所有，还要一部分归属安西军，他们也没有任何怨言，伊斯法罕的富裕超出他们的想象，而且这样的战斗实在是太

简单了。

第五百章金杯共汝饮

伊斯法罕是一个极为富饶的城市，安西新军在这里的收获，比当初击破木鹿城和你沙不儿时都要大很多。为了抵抗唐军，易卜拉欣集中了大量的资源，几乎是什叶派能够动用资源的全部，而如今，这些资源都落入到了安西军的手里。

几日时间内，整个城市便成为一片废墟，安西新军在城外驻扎，开始为新城的建设做着规划。突厥骑兵们在把战利品卖给商人们之后，开始扫荡伊斯法罕背后的区域，百里之内，皆是需要彻底清理的区域，这亦是屠城的惯例。

商队之中，亲自带着家族商队跟着大军过来的波斯裔德赫干们也有不少，安西军获得了这次大胜，除掉了易卜拉欣，让这些人对于安西军的实力更多了几分认识，彻底明白了唐人是无法阻挡的，对于倒向大唐更无半点儿疑虑。

如今伊斯法罕城被毁掉了，伊斯法罕行省还在，这一大片的区域出现了权力真空，跟随而来的德赫干们都是极为眼热，希望得到行省的控制权。不少德赫干带着重礼拜见马璘，想要探探马璘的口风，马璘只管收下礼物，却并不怎么理会这些家

伙。

伊斯法罕背后是扎格罗斯山脉，是伊朗高原中部的枢纽，新的伊斯法罕城对于大唐极为重要，自然是要控制在大唐的手里，行省其他的地方还得交给德赫干们管理，可是任何德赫干也不可能获得整个行省的控制权，最多能够得到一部分的领地。

这些都要等到突厥骑兵们对于周围区域完成扫荡之后，才能提上日程。现在马璘暂时无暇理会这些。

……

拿下了伊斯法罕。设拉子——伊斯法罕——拉伊便连成了一线。伊斯法罕附近彻底平定之后，下一步主要的目标便是扎格罗斯山脉的山区地带了。

这些地方也需要收入囊中，不过马璘并不准备直接派大军进入群山分兵攻城略地，而是准备给山区的德赫干们一个投降的机会。伊斯法罕发生的事情很快就会传播到山区，相信那些德赫干们会做出正确的选择，若是有顽抗的，那自然是清除了事。

口风直接通过四处杀掠的突厥骑兵们放了出去，很快伊斯法罕发生的事情便传开了。

距离伊斯法罕足够近的地方。都遭到了突厥人无情的杀戮，不过由于马璘的严令，杀戮的区域被

严格控制在百里之内，更远处的地方，波斯裔的德赫干们都得到了马璘命令他们来伊斯法罕投降的消息。

扎格罗斯山脉山区同样是波斯裔德赫干们的地盘，胡大的信仰在这里更为薄弱，德赫干们之前并没参加伊斯法罕的战事，然而领地内的农夫却被易卜拉欣驱赶到伊斯法罕不少。易卜拉欣战败，这些人本是有些忐忑的，在知道了马璘的命令之后。精明的德赫干们自然都知道如何选择。

几日之后，突厥骑兵们完成了既定的计划。将伊斯法罕背后的百里区域杀成一片白地，全军撤回到了伊斯法罕城外。

在此之后，距离伊斯法罕较远的地方，之前大军未曾路过的区域内的波斯裔德赫干们带着丰厚的礼物，还有扎格罗斯山脉中的德赫干们，心怀忐忑的结伴来到伊斯法罕城外，来向马璘表示臣服。

对于他们的投效，马璘都表示了接受，却并没有让他们离开，暂时将他们留在了这里。

随着时间的推移，前来投降的德赫干越来越多，扎格罗斯山脉里的古老家族几乎都来了，范围甚至超出了伊斯法罕行省的山区区域。

一切都极为顺利，按照马璘的计划，是准备等

到愿意投降的德赫干们聚齐了，再分出兵马跟他们一同回去，彻底清洗掉他们领地内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当然还有最虔诚的马瓦里，以将胡大的影响彻底抹杀，不过这一日，斥候却送来了一个意外的消息。

接到这个消息之后，马璘脸上露出了笑意，立马带着五千新军健儿和所有的波斯裔德赫干们迎了上去。

……

扎格罗斯山麓，一处山谷之中。

距离伊斯法罕已经只有数十里了，沿途的村落都成了一片废墟，两万多叙利亚军团的战士坐在马上，紧跟着哈里发阿卜杜拉。

阿卜杜拉神色极为快意，坐在马背之上左顾右盼。他已经知道了易卜拉欣战败的消息，这个消息让他极为高兴。

这几年时间，易卜拉欣就如同牛皮糖一般黏在阿勒颇附近，让他不得不投入一半的兵力，对于这个自称哈里发的家伙，阿卜杜拉实在是恨到了极点。

他并不恨唐人，唐人是他的朋友，他的哈里发的位置，便是在唐人的帮助之下取得的。

他和易卜拉欣不同，他并没有真正的信仰，所谓信仰在他看来，不过是争权夺利的工具罢了。

穆圣家族后人这个身份，有助于他获得世俗的权力，如此而已。

他是一个极为现实的人，对于信仰并不虔诚。唐人的强大他比任何人都清楚，曼苏尔数万骑兵瞬间灰飞烟灭的场面他永远不会忘记，所以对于阿卜杜拉来说，和唐人做朋友是最好的选择。

哪怕为了维持这份友谊需要更多的让步和妥协，他也并不在乎。

让他痛恨的是倭玛亚家族的余孽还有易卜拉欣，这都是想要将他拉下哈里发宝座的家伙。尤其是易卜拉欣，整日里拿他割让土地给唐人说事，指责他不配坐在哈里发的位置上。如今易卜拉欣死了，他自然是极为快意。

“……唯一的遗憾……就是没有及时过来了。过来之后，战争已经结束了……”看着不远处一个成为废墟的村落，阿卜杜拉在心里想着。

在消灭了易卜拉欣在阿勒颇战线的留守部队之后，阿卜杜拉带兵翻越扎格罗斯山脉，是想要和老朋友再次合作，一起击败阿卜杜拉的。然而翻越群山之后，得到的却是战事已了的消息。

战斗结束了，就不用帮忙了，不过既然带着大军过来了，阿卜杜拉还是决定来到伊斯法罕，让老朋友看一看自己的诚意。

不久前遇到了一队唐军的斥候，阿卜杜拉已经恭敬地表示了自己的来意，现在这个时候，那位老朋友应该已经知道自己来了的消息吧。

那是大唐的将军，目的是得到大食的土地，这一点他很清楚。

不过这次过来，他已经做好了让步的准备。

只要能保持住自己的地位，让步再多他也不会在乎。

那位唐人将军是信守诺言的人，当初攻下库法城之后，他虽然带走了大量的财富，却将整个库法都留给了自己。那时的他是极为和善的，这次只要做出让步，想来应该也是一样。

派出去的使者应该已经见过他了，如今却还没有回来，也不知道他是如何决定的，这些只能是等到见了面才会知晓了。

……

五千铁骑疾如风雷，向着扎格罗斯山脉山麓奔去。

马璘坐在马背之上，脸上的笑意极为浓郁。

“夫君，那个什么叙利亚总督……你准备和他谈什么？”身边穿着一袭合体皮甲的杨幼娘问道。

“谈什么？没什么可谈的。”马璘呵呵一笑，把手放在脖子上，做一个割喉的动作。

“那他岂不是自己来送死了！”杨幼娘道。

马璘微微一笑，心道相比原本的历史，大食皇叔阿卜杜拉已经多活了几年，已经是占便宜了。

能够委屈求全，为了生存愿意做出最大的让步，也算是一个人物，只可惜他是阿卜杜拉，是大食人的哈里发，所以结局已经注定。

若是他不是大食人，没有这个因素，马璘倒是不介意放他一条生路，只要他愿意离开肥沃新月地带，让他活下去也不是不行。

然而他的身份，决定了他绝对不能活下去。

穆圣没有子嗣，豪杰阿里是穆圣的女婿，这一系在易卜拉欣和贾法尔.萨迪格死了之后，已经算是彻底式微了，而阿卜杜拉和阿巴斯、曼苏尔都出自穆圣叔叔的家族，也算是和先知血缘最近的，在大食国内影响力极大，有着这样的血脉，自然是留他不得。

远处有着马蹄声传来，山路转过来大量的人影，密密麻麻向着前方缓缓而来。

最前面的正是阿卜杜拉，他也看到了这边招展的安西军旗帜。阿卜杜拉命令大军停下，脸上浮现出亲切的笑容，带着几十名侍卫离开大队，加速向着安西军这边驰了过来。

“我的朋友，自从你离开库法之后，我们已经有好几年没见面了！”距离马璘还有数十丈，阿卜杜拉在马上大声喊着。

“是啊，已经有好几年了。”马璘大声笑着，挥手令健儿们停下脚步，“好几年不见了，自然是要好好的喝上一杯。”

阿卜杜拉的身边，侍卫们脸色都是一变。

物以类聚，他们作为阿卜杜拉的亲信，对于信仰自然也同样不虔诚，可是阿卜杜拉毕竟是有着哈里发的身份，而穆斯林是不允许饮酒的。

阿卜杜拉脸上笑意依旧浓郁：“哈哈！将军的好酒，阿卜杜拉几年前就喝过，这次再次见到将军，也想再尝一尝。”

说话间阿卜杜拉到了跟前，勒住战马向马璘躬身行礼。马璘呵呵一笑，扔过一壶冰过的葡萄酿。阿卜杜拉接了过去，在马背上直接打开，仰头便喝了起来。

第五百零一章白刃不相饶

对于这个家伙这般姿态，马璘倒是多了一点儿佩服。

带着几十个侍卫就敢到自己大军前面，也算是有胆色了；身为哈里发，当着众人破戒喝酒，这也不是一般人能办到的，虽然之前阿卜杜拉在你沙不儿附近割地时也喝过酒，可是那毕竟没有当着这么多人的面。

这样一个家伙，也的确是个人物，就要死在自己手里，想想也是有些唏嘘。

“好酒！”阿卜杜拉一饮而尽，把酒壶直接抛在地上，“我的朋友，这酒真是不错，还有么？”

“酒有的是，不用着急，我们慢慢喝。”

马璘笑了笑，神色轻松的跳下了战马，阿卜杜拉亦是跳了下来，两人双手紧握，都是哈哈大笑。

这般姿态，杨幼娘在马背上都是有点儿看不下去，轻轻扁了扁嘴。

新军健儿坐在马背之上，寒光闪闪的元戎弩早已端在手里，阵型极为严整。跟着过来的波斯裔德赫干们一头雾水，不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他们大部分的人，是并不认识阿卜杜拉的，也没见过阿卜

杜拉的叙利亚军团。他们也不知道，马璘让他们跟着来这里，是让他们看什么。

“库法一别，已经几年不见了。阿卜杜拉，这几年过得如何……”

“……托将军的福，过得还不错……”

两人略略寒暄了几句，阿卜杜拉心神略定，这时亲兵们已经在道旁扎下了一座帐篷，马璘和杨幼娘一起领着阿卜杜拉走了进去。他也想看看这个家伙为了保住哈里发的位置。究竟能让步到什么程度。

“老朋友。这一次听说你要攻打易卜拉欣，我心里很是高兴。这次我过来，也给你带来了一个好消息。”阿卜杜拉显得兴致勃勃，“易卜拉欣留在叙利亚的所有兵力，都已经被我带着士兵们亲自铲除完毕，如今在扎格罗斯山脉以西，已经没有易卜拉欣的一兵一卒了。易卜拉欣的势力，已经彻底完了。”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喝干一杯清凉的葡萄酿，将酒杯放在桌上：“我的朋友，这的确是一个好消息。”

安西密探并未越过扎格罗斯山脉，这个消息他之前并不知道，不过得到了阿卜杜拉来到伊斯法罕

附近的消息后，他已经猜到了这一点。

不扫除什叶派在叙利亚的势力，阿卜杜拉和他的大军也不可能翻越扎格罗斯山脉来到这里。

“我这次带兵过来，本来是想助将军一起灭掉易卜拉欣的，将军的部下太厉害了，我已经以最快速度赶过来。却依然是迟了。不过既然已经过来了，自然是要来见老朋友一面的。所以我才来到这里，恭贺将军的大胜。”阿卜杜拉哈哈笑道。

“老朋友，多谢了。”马璘看着阿卜杜拉，也不想再和他过多客套，“其实……易卜拉欣自称哈里发，和我也有一些关系，这个你应该清楚。还有，在这次回到大食之前，我的前锋部队已经占据了巴士拉附近，那里本来是你的地盘……阿卜杜拉，这些事情，我想知道你是如何看的。”

阿卜杜拉点了点头：“这些我自然知道。将军，阿卜杜拉知道你的威严，并不想与你对抗。我也知道，我没有能力和你对抗，我对于你我之间的友谊，看得比天还重，只要你还把我当朋友，这些事情都不算什么。你是东方的将军，你有你的立场，这些事情，不会妨碍我们之间的友谊。”

马璘点了点头，笑道：“那好，这些就不说了。你说吧，你这次来见我，有什么打算？我的大

军已经到了伊斯法罕，翻越扎格罗斯山脉是迟早的事情。”

阿卜杜拉看着马璘：“我的朋友，我想知道你扩张的目标是什么。”

“我要全部！”马璘淡淡一笑。

阿卜杜拉脸色微微一变。

马璘拿出一幅地图，放在了两人之间。

“这是伊斯法罕，这是阿勒颇，这是大马士革……”

手指在地图之上，从尼罗河流域到大马士革又到美索不达米亚平原画了条线：“这一带，便是所谓的肥沃新月，所有的土地，我全部都要！”

阿卜杜拉皱眉道：“我的朋友，这是大食所有的最好的土地了。”

“是最好的，所以我全要。”马璘笑了笑，看着阿卜杜拉道，“这便是我扩张的短期目标，我的朋友，你有什么意见么？”

阿卜杜拉脸上现出为难之色，死死地盯着那张精美的地图，沉默了许久之后，指了指地图上大马士革的位置：“老朋友，这里是我的都城，看在我们之间友谊的份上，请把这一带的土地留给我，就这一点儿就可以……”

“不行！”马璘笑道，手指在地图上四处点了点，“你们所说的四大人间天堂，如今撒马尔罕、巴尔赫、法尔斯都已经落到了我的手里，只差一个大马士革，这样的宝地，我自然不能留给你。”

阿卜杜拉低声道：“我的朋友，我愿意献出所有的财富，只求你给我留下这座城市……”

“交情归交情，阿卜杜拉，我有我的立场，这一点希望你能理解。”马璘微微笑道。

阿卜杜拉咬了咬牙，看着马璘低声道：“将军，我愿意放弃哈里发的名号，我和我的部下都将成为你的属下，我带着我所有的战士向你臣服……这样可以么？”

让步还真是大啊，马璘心道。

看着阿卜杜拉，马璘摇头笑道：“不可以。”

“将军，这样也不行么？”阿卜杜拉脸上现出哀求之色，“你一路之上，不是接受了那么多波斯贵族的投降么？他们依然还拥有他们的领地，代替你治理广阔的区域，老朋友，我想要的，只是和他们一样的待遇。我只要你将叙利亚行省作为我的领地，从此之后我永远是你最忠心的属下。”

“没有这个可能，阿卜杜拉。”马璘给阿卜杜拉倒了一杯酒，呵呵一笑，“大食的一个行省，实

在是太大了，任何一个波斯贵族，也不可能从我手里得到一个行省的权力，而你，也是一样。你的叙利亚行省，我会划分成许多领地统治，所以你的条件，我还是不能答应。”

“可是，将军，我们是朋友……”

“阿卜杜拉，很遗憾，你的条件我不能答应，而且我也不认为你有和我讲条件的本钱。其实你若不过来这边……再过一两个月，我们也会在大马士革见面的……我想我已经说的很清楚了，我的朋友。”

“……这么说，这次我或许不该来这里。”阿卜杜拉苦笑一声。

“你的确是不该来这里，你来这里实在是太冒失了。”马璘眯眼看着阿卜杜拉，脸上露出危险的笑容。

阿卜杜拉怔了怔，瞬间亦是变得紧张起来。

“老朋友，我是为了我们的友谊而来……难道你想要杀了我？”

“杀了你，叙利亚行省的人心立马离散，对我的进军大有好处，我认为这是个不错的主意。”马璘看着阿卜杜拉，脸上露出戏谑的笑容。

“老朋友，你是在开玩笑吧！”

“老朋友，你看我像是在开玩笑么？”

阿卜杜拉脸色微变，目光落到了两人之间那张地图之上。

“老朋友，你说你要整个肥沃新月，对么？”

“是啊。”马璘笑着点头，“这一阶段我的目标，暂时是这些。”

“你让我回去，我可以帮助你实现这个目标。”阿卜杜拉指着地图，急促道，“易卜拉欣已经灭了，我可以带领我的军队去埃及行省，击败另一个哈里发，他不是我的对手。那里也是肥沃新月的一部分，我会将那里的土地献给你，然后带着我的军队离开肥沃新月，向西去占据倭玛亚余孽的地盘。我会带着我的人马离得远远的，”指了指地图上后世西班牙的位置，“我会带着我的人马来到这里，在这里占据一片领土，远离肥沃新月。整个肥沃新月都是你的，你并没有什么损失，这样可以么？”

“这样啊……听起来还不错，我可以考虑一下。不过现在么……呵呵！”

马璘轻轻摆了摆手，一位亲兵快步离开了帐篷。

下一刻，阿卜杜拉耳边陡然响起一阵奇异的嗡

鸣之声，然后远处惨叫声接连不断的响了起来。

“将军，你！”阿卜杜拉脸色一变，猛然站起身来就往外跑。

隆隆的马蹄声响了起来，呐喊声响成一片，夹杂着密集的爆炸之声，阿卜杜拉冲出帐篷，看到安西骑兵们挥动着长得吓人的大刀，正向着前方高速的冲了过去。

“想法很不错，不过我要的东西，我自己会去拿，用不着别人帮忙……很遗憾，阿卜杜拉，今天你既然来了，就不可能再离开了。”

“为什么？我们是朋友，你为什么要这样？”阿卜杜拉转过头来，神色极为愤怒。

“因为……你身上流着的血脉啊。”马璘微微一笑，“其实你应该想到的，我这次带兵重入大食，主要杀戮的，是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相比得到大食的土地，我更看重的是什么，你早就应该想到。信奉胡大的人……就是我的敌人，你来自穆圣的家族，所以你能成为哈里发，你这样的身份，呵呵，我怎么可能放过你呢？”

……

第五百零二章传檄而定（上）

两万叙利亚军团的战士拥挤在一起，全部都在元戎弩的射程之内，五千把元戎弩一次齐射，五万钢箭从头顶落下，瞬息之间，绝大部分的人都已经倒了下去。

原本身边的袍泽，齐刷刷的倒了下去，这突如其来的打击，直接让剩余叙利亚军团的战士们彻底蒙了。

这样的打击落在安西军的头上安西军都不可能承受，更不用说成军不到十年的叙利亚军团了。

一波齐射过后，五千健儿策马挥刀冲了过来，这时叙利亚战士们还没有丝毫的反应，临近接触之前，前面的健儿们在马上扔出几百颗火雷，又把残余的叙利亚战士炸倒一大片。

安西健儿们的战马早就习惯了火药的轰鸣，叙利亚军团战士们的战马却是被巨响惊得大乱，不少战马把马背上惊慌的战士直接甩了下去，受惊的战马根本不受骑士的控制，在山谷中四处乱窜。

安西健儿们排着一个个锋矢阵突入叙利亚军团之中，挥动着长得吓人的陌刀开始斩杀。这样的战斗，根本就没有丝毫的悬念。

山谷中杀声一片，夹杂着叙利亚军团战士们接连不断的惨叫之声。阿卜杜拉站在帐篷门口，回过头来看这马璘，显得极为愤怒。

这是他没有想到的，没想到马璘根本一点儿面子都不给他。若是早知道是如此，他根本不会翻越扎格罗斯山脉来伊斯法罕。

易卜拉欣败了，三大哈里发之中只剩下两个，倭玛亚余孽不是他的对手，他完全可以带着他的大军离开叙利亚，在埃及行省彻底击败穆阿维叶家族的后人，然后离开肥沃新月地带。去抢夺穆阿维叶家族在西边的地盘。到时候离开唐人远远的，他一样能当哈里发。为什么这么愚蠢，主动送到唐人的刀子下面。

“老朋友，因为你的血脉，所以……”马璘摊开双手，“对不住了！”

阿卜杜拉大叫一声。猛然抽出弯刀，向着马璘和杨幼娘便冲了过来。

“砰！”

一声闷响，阿卜杜拉重重地倒了下去，手上的大马士革弯刀掉在了地上，额头上一个巨大的血洞，看上去触目惊心。

轻轻吹了吹枪口的青烟，马璘向已经拔出短刀

的杨幼娘笑了笑：“自从李岫大匠造出了这个，遇到危险我都不习惯拔刀了——没吓到你吧？”

杨幼娘手腕一翻，短刀隐入袖中。轻轻摇了摇头。

她亦是练家子，当初为了隐瞒马璘游侠儿的身份，在长安城也杀过不少城狐社鼠，这样的场面于她而言，其实也算不得什么。

“原本是三大哈里发并立之局面，如今已经死了两个了……”马璘看了阿卜杜拉的尸体一眼，自怀里掏出装着火药的药囊，重新为燧发枪装填火药。小块的西州大练裹了弹丸，推入枪膛之中。最后又把沙漠之鹰放入怀里，“……整个肥沃新月我都要，所以第三个也是活不长了……”

把地图也收入怀里，马璘带着杨幼娘走出了帐篷。

这个时候，短暂的战斗已经结束了。

两万叙利亚军团骑兵悉数被歼灭，安西军健儿们正在尸体上回收箭矢。狭窄的战场上满是鲜血，将地面完全浸湿。

五千能马上使用陌刀的强壮安西汉子，对阵两万叙利亚军团，不过是几十息时间，就取得了这样的完胜。

对于马璘而言。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而这个时候，被马璘要求来到这里的各地德赫干们的神情，却是无比的精彩。

就算是还未拿下伊斯法罕时就跟着大军的德赫干们，之前也并没有见过安西军的出手，那场雨战的时候，他们距离战场都很远，后来只见过满地尸体，却没见过安西军真正出手是什么样子。而那些在伊斯法罕屠城之后才来到这里投降的德赫干们，只是畏惧唐军凶狠残暴的声名，对于唐军的厉害只是听闻，也没有亲眼见过。

这就是马璘让他们跟着来这里的原因，他们来这里，就是观摩安西军健儿出手的。

就在他们的眼前，两万叙利亚军团的骑兵被五千安西军瞬间全歼，山谷中密密麻麻的尸体每个人都能看清楚，看着那一片血色的杀场，每一个德赫干的眼中都露出了深深的惧意。

见到马璘自帐篷里走了出来，不少德赫干看向马璘，神情显得极为恐惧。这样的战斗方式，是他们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成千上万的骑兵，居然这么简单被人轻易杀死，这彻底颠覆了他们的认知。

见到马璘走了过来，不少人都是默默向两边退开，马璘对于德赫干们的反应极为满意，走回到亲

兵们中间，将杨幼娘扶上了战马，自己也跳上了青海骢，这才转过头来，看着这些神情震撼的德赫干们。

“这一位，喏，就是倒在那边那个，”马璘指了指之前帐篷的方向，亲兵们已经把帐篷收了起来，阿卜杜拉的尸体呈现在人们的视野之中，“这一位，你们有人可能认识，大部分人可能不认识，我来告诉你们，他就是阿卜杜拉，原来的叙利亚总督，后来拿下了库法，自称为哈里发——当然，拿下库法的时候，是在我的帮助之下的——我这么说，你们都该明白他是谁了。”

德赫干们一片哗然，他们这才知道来人的身份。

阿卜杜拉也是大名鼎鼎的人物，跟易卜拉欣是死对头，势力范围主要是在扎格罗斯山脉以西。易卜拉欣死了才没几天，没想到阿卜杜拉居然也是死在了这里。

“你们想得不错，三个自称哈里发的家伙，已经在我的手里死了两个，剩下的一个，我保证也活不了多久。几个月后……最多是明年，便不会有什么哈里发了。”

马璘提高了声音，看着众人沉声喝道：“这个

阿卜杜拉，不是来和我作战的，是来向我表示臣服的，可是我没有给他机会，杀了他，也杀了他带来的所有战士！”

“为什么？因为他是阿拉比亚人，是一个自称哈里发的家伙！”

“你们和他们不同，阿卜杜拉和易卜拉欣都是阿拉比亚人，而你们是波斯人。所以只要你们有足够的忠心，我保证你们可以活下去，甚至可以活得很好！你们的财富，你们的领地，都可以得到保全。”

“我要杀的，不是波斯人，是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所有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除此之外，便是波斯人之中信奉胡大而不肯悔改的家伙，那些自称马瓦里的人！”

“你们想要保住自己的财富和地位，就必须要让我看到你们的忠心！纳税那是不必说的，更重要的是，你们回去之后，你们的领地上不能有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也不能有自称马瓦里的人！”

“你们要做的，不是将他们驱离你们的领地，而是要将他们杀死在你们的领地上。任何一个阿拉比亚人或是也门人的家族，任何一个自称马瓦里的人的家族……杀死他们，才算是你们的忠心！”

“能够做到，便是我大唐的臣民，不能做到……你的领地将会分给其他的德赫干，你的财富将归我们所有，而你和你家族的每一个人，和你家族有关系的每一个人——”

指了指前方密集的尸体，马璘冷声道：“这便是没有忠心的结局！”

他用的是波斯语，德赫干们个个听得明白。来到伊斯法罕之后，马璘对他们一直都很客气，向来都是和颜悦色的，他们从未见过马璘这般声色俱厉的说话，一时间都是吓得心惊肉跳，马璘的每一句话，都如同惊雷一般，在他们的心头炸响。

“……就这样吧，散会！”马璘摆了摆手，也不再理会这些家伙，策马带着亲兵们往前方的战场而去。

战场之后，德赫干们聚在一起，低声的议论起来。

这其实没什么好选择的，德赫干们都是精明之人，不然也不可能跨越王朝的界限绵延到现在。既然唐人将军要求大伙儿展现忠心，那回去之后就得在领地上大开杀戒了，就算是那些人不那么招人愤恨，可是谁的性命也没有自己和家人的性命重要。

看到了这一次短暂的战斗，他们都明白了一个

道理：时代已经改变，这一支东方来的军队，根本就是不可战胜的。在未来很长的一段时间内，大家都要在唐人的阴影之下来生活。能够继续保持地位和财富，已经是额外的惊喜了，这种状况之下，如何敢不向唐人表示忠心。

每一位德赫干都在心中做好了打算，不管以前和本地的阿拉比亚人或是也门人后裔关系如何，如今都顾不得了。为了外人让自己的家族冒风险，是得不偿失的事情，若是自己家族遭了难，周围的德赫干们是很乐意接收自己的地盘的。

马璘立马战场之上，神情极为轻松。

阿卜杜拉说他愿意带着大军离开肥沃新月，去西班牙和倭玛亚家族后人争夺地盘，这似乎是个好的选择，然而却会给大食人的死灰复燃留下机会。

眼下倭玛亚王朝虽然衰微，却能在西班牙站稳脚跟，在原本的历史上时间长达数百年之久，而阿卜杜拉虽然他并不放在眼里，可是真让阿卜杜拉离开，局势只怕会再生变化。

第五百零三章传檄而定（下）

以阿卜杜拉的实力，足以战胜倭玛亚余孽，夺取西班牙没有问题。如果在西班牙的不是倭玛亚余孽而是阿卜杜拉的叙利亚军团……矮子丕平和他的儿子，红桃k查理曼还能不能顶住就不好说了。

如今是大唐至德二年，公元757年，丕平献土应该已经于去年发生，未来的查理大帝现在还不过是个弱冠少年。

若是放阿卜杜拉去夺取倭玛亚后人，自称哈里发的拉赫曼的地盘，那么当阿卜杜拉带着数万叙利亚军团的精兵渡过直布罗陀海峡进入西班牙之后，不可能不向东扩张，矮子丕平未必能抵挡得住，那样的话，欧洲的历史就将进入一个新的历史轨道之中。

阻挡大食进入欧洲的，乃是面积已经极为狭小的东罗马帝国，后世所谓的拜占庭，倭玛亚王朝曾经先后两次在金角湾遭遇梦靥般的惨败。而若是阿卜杜拉带着大军进入西班牙，再翻越比利牛斯山脉向东扩张的话，没有了东罗马帝国的阻挡，西欧人很难挡住穆斯林的攻击。

当然这都是可能的状况，随着阿卜杜拉死在了

这里，这些可能的状况便都不复存在了。

杀死阿卜杜拉，自然不是说为了保住矮子丕平和查理曼，事实上阴冷的欧洲同样是大军扩张的目标。杀死阿卜杜拉的根本原因，就是他身上流着的血脉，就是他哈里发的身份。

不过阿卜杜拉一死，势必会引起一连串的反应。

其实自曼苏尔死在库法之后，大食的历史轨道已经彻底改变，原本该从突尼斯逃到西班牙的倭玛亚家族后人拉赫曼，自称哈里发之后并未渡海去西班牙，而是带兵到了埃及行省。来和原来的叙利亚总督交战。双方在埃及行省打了好几年了，阿卜杜拉以一敌二，在这边同样是不分胜败。如今阿卜杜拉一死，年轻的拉赫曼的压力就会减轻。

在原来的历史上，拉赫曼逃往西班牙建立后倭玛亚王朝，乃是逼不得已。现在他想做的，自然是恢复倭玛亚王朝的荣耀。

三大哈里发并立的局面已经结束，年轻的拉赫曼是大食故地上最后的一位哈里发了。他的身后有着皈依胡大的柏柏尔人的支持，突尼斯和西班牙都是他的领地，如今又占据了半个埃及。对于马璘而言，这位年轻的哈里发就是他下一步的目标了。

拉赫曼大概不知道遥远的伊斯法罕发生了什么，不过被安西军当作目标，无疑是一件极为倒霉的事情。事实上当马璘的目光投向遥远的埃及时，这个年轻人的命运已经注定。

马璘对于胡大文明有着最大的恶意。既然从埃及向西到突尼斯，乃至越过海峡的西班牙都还是大食人的地盘，那么这一次的远征就远未结束。将胡大文明彻底砸烂，意义远大于占据大食帝国的土地。

阿卜杜拉自己送上门来，这样哈里发就少了一个。除掉最后一个哈里发这一件事，已经被马璘在心里提上了日程。

打扫战场，处理尸体，又花费了不少时间。两万叙利亚军团战士埋骨于此。这里的青草一定会更加的茂盛。

阿巴斯和曼苏尔的叔叔，哈里发阿卜杜拉。尸体亦是被扔进了一个乱葬坑中，和其他的叙利亚军团战士没有任何区别。

这一次的战利品并不多，叙利亚军团战士的战马也是好马，大部分都被射死了，安西军最后得到的不到五千匹，一半以上都有不轻的伤势。已经没法供骑乘之用。

所有的战马被健儿们绑在坐骑之后，准备一同带回伊斯法罕城。受伤的战马还可以当做食物，剩余的一半则是会充当备用坐骑。

大军离开山谷，浩浩荡荡的往伊斯法罕而去。跟随着大军之后的，是大量前来观摩的波斯裔德赫干们。这些家伙的震撼神情。马璘看得清清楚楚，心中亦是极为满意。

德赫干们惯于骑墙，不过这一场战斗将会给他们留下无比深刻的印象，他们为了自己的家族，自然会拼命向大唐表示忠心，所以当他们回到自己的领地之后，那些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还有不愿悔改的马瓦里们就要倒大霉了。

当然，为了尽快完成这些事情，弥补他们人手的不足，还是会派兵跟他们回去，一方面可以提高杀人的效率，另一方面则是可以起到监督的作用。

回到伊斯法罕之后，安西军方面并没有进行大规模的庆祝，这样的胜利，委实算不得什么。来到这里的德赫干们私下里开始聚会，谈论着白天发生的事情，对于这种行为马璘也并不禁止。

接下来的三天时间里，陆续还有德赫干们从远处赶来，向着马璘表示臣服。马璘一一接待，令他们留在这里等待。三天之后，马璘一道命令发出，

所有的德赫干们都带着自己的护卫离开了伊斯法罕，往各自的领地而去。

陪同他们一起回去的，是一队队的突厥骑兵。这一次要去扫清的地方极广，新军人手是不足的，所以马璘把任务全部交给了突厥杂兵们。这些突厥人弓马娴熟，完成这样的任务不是问题。

而在每一支小规模的突厥骑兵之中，都有新军派出的作战参谋作为首领。负责杀人的是突厥人，负责监督的则是他们，一来是监督德赫干们是否忠心，二来则是约束突厥人不要太过分，掠夺是免不了的，可是既然德赫干们已经投降了，事情就不好做得太过。

这些事情布置下去之后，马璘倒是有了难得的闲暇时光。

等到这些突厥骑兵们回来之后，扎格罗斯山脉以东就算是全部并入大唐疆土了。虽然这种占领还很浅，就如一层浮土一般，然而在不能大规模移民之前，也就只能如此了。

在彻底完成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占领之前，大军就将留在伊斯法罕。

早在进入盐漠直扑伊斯法罕之前，大军还在你沙不儿城的时候，已经向之前占据的领地里派出了

使者，如今从你沙不儿到拉伊（剌夷）一线以北，从你沙不儿经克尔曼到万年城一线以东，直到锡斯坦盆地和吐火罗山区，德赫干们都接到了彻底肃清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的命令。之前或许会有敷衍塞责的，等到伊斯法罕大捷的消息传回去之后，恐怕就没有人敢罔顾安西军的命令了。

等到德赫干们执行了这道最严酷的命令之后，穆斯林在整个伊朗高原之上将没有立足之地，胡大的影响将被彻底的铲除。到了那个时候，就该翻越扎格罗斯山脉，继续向西扩张了。

离开捕喝城之后，几个月的时间已经过去，马璘和安西新军终于是得到了彻底的休息。

征服扎格罗斯山脉以东，下一步便是重新进入美索不达米亚平原。这一次重新攻下库法之后，将不会再交给任何人之手。

位于谷地的伊斯法罕是一块宝地，将来在这里将会重新诞生一座有着大唐风格的巨大的城市。马璘陪着杨幼娘在周围的山间闲逛的时候，幕僚和工匠们则是在伊斯法罕的废墟之外紧张的测算计量着，为下一步的筑城做着准备。

有一个喜欢的女子跟在身边，日子自然不至于那么枯燥。杨幼娘在这场战争中并没有什么表现的

机会，这是理所当然的，如果连主帅夫人也需要抡刀上战场，那一定是遇到了极为严重的危机了。而对于马璘和安西新军而言，这根本就是不可能的。

米雪拒绝成为他的女人，这让马璘有些许的郁闷，不过这件事情，他也并没有如何放在心上。美丽的兴胡女子每日里在军营里出没，神色看上去活泼不少，不复往日的冷峻，这在马璘看来，是一件很好的事情。

能把心中块垒放下，并不容易。放下之后，就是一身轻松。

他的心里也有块垒，那就是胡大文明的威胁。到现在为止，他还无法完全放下。

只有当大食帝国的每一块土地上都插着安西军的战旗，到了那日之后他的胸中块垒才能完全放下。而现在，只是具有这种可能，还远没有成为事实。

……

过了十余日之后，便有一队队的突厥骑兵自各地陆续返回。距离伊斯法罕最近的地方，彻底清除胡大势力的行动已经完成。

跟着突厥骑兵们回来的，还有大量的平民，他们来到这里，是要作为筑城的苦力的。这一次要在

废墟附近重新建设一座新城，需要大量的苦力，每一位投效大唐的波斯裔德赫干，根据领地的大小都要提供一定数量的苦力，这是马璘的命令，也是给他们又一个表示忠心的途径。

其实这些德赫干们在之前的伊斯法罕之战中都损失了不少人手，他们虽然并未亲自参战，可是领地内的平民被易卜拉欣的军队驱赶过来不少，那些都是青壮，全部死在了伊斯法罕，于他们而言乃是极大的损失。然而这次马璘下了命令，德赫干们还是竭尽所能，派出了大量的波斯农夫来到这里，每一个德赫干家族提供的苦力人数，都是要超过马璘要求的数量。

高压之下，德赫干们战战兢兢，所以才会如此。这些也是在马璘的预料之中，由于新城的设计还没有完成，所以这些人到了之后集中起来，并没有直接投入到劳作之中，反而是饱食终日无所事事。

一个多月的时间过去了，时间已经快到夏末。

派出去的突厥骑兵们都回来得差不多了，整个扎格罗斯山脉以东全部成为了大唐的直属领地，胡大势力被彻底根除。而聚集到这里的的波斯苦力，亦是达到了十万之多。

扎格罗斯山脉的战事彻底画上了句号，事情极为顺利，可以说传檄而定，而新城的建立，也就正式开始了。

第五百零四章女帝受辱

“前隋之时，有倭人使者小野妹子至洛阳递国书，内有‘日出处天子致书日没处天子无恙’之语，化外蛮夷，无礼至此！尔等自以为僻远，中原无法讨伐，如今朕亲率大军到此，尔等有何话说？”

天平胜宝九年夏天，倭国平城京，嘉德天子李璟坐在孝谦天皇宽大的宝座之上，看着跪在面前的孝谦天皇，快意笑道。

新罗僧慧超神色肃然，将李璟的话用倭人的语言重复了一遍。孝谦天皇把头垂得更低，恭敬的说了几句什么。

“和尚，这个婆娘说什么？”李璟问道。

慧超肃然道：“她说，那是百余年之前的事情，和她没有关系。她说她向来仰慕大唐，为此数年前还将官制改为唐制，还从大唐迎来了高僧大德为她受戒，一心信奉佛法，实在对于大唐没有半点儿不臣之心，不知为何陛下要带兵来讨伐她。”

“百余年前之事，和这婆娘没有关系？其实有没有关系，朕也并不在乎。”李璟呵呵一笑，端详着下面跪着的孝谦天皇，“……样貌倒是不错，就是

腿短了点儿，年纪也有些大了，朕本听说倭国女主有着倾国倾城的样貌，如今看来，倒是言过其实了……”

慧超道：“倭人之主讲究万世一系，这个女人以倭人公主身份继位，终生不可婚嫁，所以她并非是婆娘……还有，她的年龄，还不到四旬，其实也算不得太大。”

“哦？”李璟坐直了身子。看了看下面低着头的倭人女子。又看了看一脸庄重的慧超。哈哈笑道，“你这和尚，哈哈，你是得有多恨倭人！”

慧超默然不语。

“既是如此……哈哈，朕倒要亲自验看一下。若是这倭人女主非是处子，和尚，朕可要找你算账！”

说完嘉德天子李璟大步走了下来，一把抱起了华服锦衣的女天皇。孝谦天皇大惊失色，急促的说着什么，慧超却不再充当译语人的角色，默然大步向外走去。

布帛撕裂的声音响起，孝谦天皇尖叫起来，李璟哈哈大笑，将孝谦天皇推倒在宝座之上，三两下撕裂了孝谦天皇的衣服，扔到了一边。

女天皇样貌算得上端庄，两腿较短是个败笔。

不过保养得还算不错，小腹平坦没有一丝赘肉。失去了衣服的遮蔽。女天皇吓得花容失色，用力夹紧双腿，双手掩住胸部缩在宝座之上，脸上现出哀求之色，嘴里不停地说着什么。

这般姿态，反而是更激起了李璟征服的**，这位是倭人的女主，是倭人里身份最尊贵的人，看着孝谦天皇这个样子，李璟微微有些快意。这半年多的血战，并非是为了得到这个女子，不过既然有着这样的机会，他也不介意尝试一下。

看着瑟缩在宝座上的孝谦天皇，李璟冷冷一笑，猛然一巴掌甩了上去，孝谦天皇的嘴角立马有了血迹。孝谦天皇呆了呆，没想到李璟会忽然出手打她，她是高高在上的天皇，何曾有过这等遭遇，一时之间，心神也是有些恍惚。

趁着这个机会，李璟猛然分开倭人女主的双腿，已然掀起袍服压了上去，女天皇尖叫一声，已经被李璟破体而入。

“当真还是处子！哈哈，慧超，不用担心朕找你算账了！”

慧超走到大殿之外，门外站着的侍卫们个个提着染血的战刀，见到和尚之后都是躬身行礼。这是陛下最为器重的大臣，他们对他都是极为尊重。

大殿之外满是尸体，大部分都是倭人的皇族和大臣，还有十几位是僧人打扮。就在大殿之外，跪着十余位和尚，听着大殿里面传出来的声音，一个个都是低下了头。

皇宫之外，人喊马嘶，一处处建筑冒起了浓烟，火势极为猛烈，手持刀枪的士兵们放肆大笑，追逐着平城京的百姓，追上之后大部分都是一刀砍了，少女和年轻的妇人们则是被拖到一边，被身强体壮的士兵们轮番折辱。

这一处仿照大唐长安城建造的倭人都城，已经是陷入到了灭顶之灾中。

新罗僧慧超站在大殿门口，看着眼前陷入火海之中的倭人平城京，听着倭人女主挣扎哭泣的声音和李璟肆意张狂的大笑声，脸上露出一丝快意的笑容。

当初在长安，那些曾经嚣张一时的倭国僧人，大概料不到当日让他受到的屈辱，会给倭国带来灭顶之灾吧！

心内淤积了十几年的怨气，在这一刻终于是烟消云散了。

……

嘉德二年，倭国天平胜宝九年夏末，经历了半

年多的血战之后，嘉德天子李璟在倒戈扶桑贵族的协助之下，成功攻克倭国京城平城京。

入城之后，李璟便下达了屠城的命令。

身处敌国，必须要凶狠和残暴，这是他向马璘学到的经验。而这一经验在他这几年的征战之中，已经是被证明了是行之有效的。更何况苦战之后才得破城，士卒们憋了一肚子火，也必须要用这种方式来发泄一番。

这半年来，倭人的抵抗也算顽强，十万大军渡海而来，眼下剩余的已不到八万。损失的士兵超过两万，这对于李璟而言，已经是极为严重的损失了。

而这两万多的损失，一半以上都是在攻打平城京的时候损失的。

最初的时候极为顺利，十万大军浩浩荡荡渡海而来，倭人根本就没有反应过来，他们从来没有遇到过外敌的入侵，这还是亘古以来的第一次。大军分兵扫荡势如破竹，倭人领主根本无法阻挡，开始时是一批批的被杀戮，后来就是一批批的主动投降。

大军围困平城京，乃是从两个多月之前开始的。就在这座方圆不到十里的城市之外，李璟的大

军被阻挡了这么长时间，直到今日才彻底打破城市。

嘉德天子李璟极为震怒，而被攻破的平城京就在李璟的怒火之中，彻底化作了一片废墟。所有的皇族全部被杀死，只留下了孝谦天皇一人，万世一系的倭人天皇家族，便只有这一个女子，被嘉德天子李璟以这样彻底的方式羞辱着。

……

倭人女主崇佛，僧侣在平城京有着特殊的地位，李璟自己不信佛陀，对于和尚倒是留了点儿面子，所以一开始并没有大肆诛杀僧侣。然后这几十个和尚就来到皇宫里，跪求李璟放过天皇一族，然后一半的和尚就身首异处，成为了李璟侍卫们的刀下之鬼。

被杀的原因很简单，因为他们是倭人和尚。

而如今还跪在这里的，身上的衣袍与中原参差相似。这没什么奇怪的，因为他们本就是大唐和尚，是几年前渡海而来传扬佛法的律宗僧人。。

一群低着头听着大殿内动静的和尚中间，是一位神情悲伤的老僧，这些大唐来扶桑的和尚中，便是以他为首。这位老僧在大唐亦是颇有名气，慧超也听过他的名字。

老僧法号鉴真，来自扬州大明寺。

这和尚数年前带僧众来到倭国，颇得倭人女主信任，亲自为倭人女主及太子受戒，受命统领倭国僧众。本欲在倭国大兴佛法，却没料到李璟带着十万大军来袭，十万大军分兵攻城略地，很快占据了除平城京以外的倭国大部。

而后李璟聚兵直扑平城京，在这里却是遭到了极为顽强的抵挡。倭人内部战斗规模极小，双方出动几千人便是难得的大战，防御近十万大军没有丝毫经验，而最终却扛了李璟大军两月有余，在这里面这些唐朝和尚便是起到了极大的作用。

大殿之内，孝谦天皇已经不再挣扎哭泣，反而是发出沉醉的娇吟，有几个年轻的和尚听得面红耳赤，老僧却更深的低下头去。

慧超知道鉴真此人，不过没什么交情。鉴真和尚似乎当年也去过长安，不过并没有闯出名气，后来声名鹊起是在回到扬州大明寺之后。慧超的名声是因为去了一趟天竺而闯出来的，自天竺回来后长居长安，鉴真和尚却没有在去过长安，所以两人没有打过交道。

站在大殿之外，看着熊熊燃烧的城市，慧超没有理会那些唐朝和尚，安静的等待着李璟完事。

倭人女主此时的遭遇，于他而言是最美妙不过的事情。至于这些和尚，天子肯放过他们已经是法外开恩了，居然还想保住倭人皇族的性命，实在是太不知足。

当初劝说李璟东渡扶桑，一是为了避免新罗再遭兵祸，二是借机向倭人报复，如今这两点目的都已达到了。李璟命他为国师，对他言听计从，他对于这位陛下，也是倾注了不少心血，可以说是忠心耿耿。

李璟是马上皇帝，身体极为强健，孝谦天皇虽是初尝人道，却在他的肆意挞伐之下欲仙欲死，已经飘飘然忘乎所以，欢乐的叫喊声传得极远，幸好皇族其他的人都死了，不然肯定要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

许久之后，长安少年终于是发泄完毕，看着蜷缩在宝座上鬓发散乱神情迷醉的孝谦天皇，神色颇为得意。

为人浮浪，是马璘的性子。这一点亦是他刻意模仿的，不过……身份这般尊贵的女人，马仁杰这辈子还没用过吧。从这一点而言，他可是要比马仁杰要强了一点。

“终于胜过马仁杰一回了！”李璟心里想着，

伸手拍了拍女天皇饱满的娇臀，惹得女天皇一声惊叫，这才哈哈大笑着向外走去。

“里面的那个女人，赏你们了！——和尚，你有没有兴趣？”李璟走到大殿门口，看着一群忠心的侍卫笑道，又转头看向慧超，一脸戏谑的道。

第五百零五章律宗和尚

慧超连道罪过，侍卫们也没人敢说话，更没人敢进去。

慧超是和尚，自然近不得女色；至于侍卫们，谁也不敢做这等事情，并非是对倭人女主有什么尊重，而是这是陛下动过的女人。

毕竟君臣有别，陛下不过是句玩笑话，身为臣子的，哪敢用陛下碰过的女人？那可是大不敬的罪名。

李璟自然是玩笑话，见慧超和侍卫们都极为紧张，不由得哈哈大笑。旁边跪着的一群汉人和尚却是显得有些愤怒，最中间的老僧猛然以头触地，沉声喝道："将军，你既是章怀太子后人，何以行事如此不堪？如此倒行逆施，岂不令祖宗蒙羞？"

李璟看着这个双眼已盲的和尚，冷笑一声道："鉴真，朕如何行事，岂有你说话的份！看在你是唐人，又是有名号的佛门弟子份上，朕不跟你计较助倭人守城的罪过，你不要以为朕不敢杀你！你不要忘了，你是唐人，倭国已灭，你何必再护着这个倭人婆娘。"

"将军，孝谦天皇是无罪之人，她毕竟曾为一

国之君，岂能受宵小之徒侮辱！这般藐视王权，自古至今未之有也，将军亦是想要称王称帝之人，这般藐视皇家，将来终究会报应到将军自己头上！”老僧闭着眼睛，大声叫道。

“死和尚，你这般护着这个婆娘，是不是和她有一腿？——不对啊，朕适才已经试过了，她还是处子之身，和你应该没关系啊。”李璟瞥了鉴真一眼。冷笑道。“鉴真。你为这个婆娘，竟敢这般诅咒朕，看来你真是想死了！”

“罪过，罪过！孝谦天皇是老僧弟子，老僧和她之间清清白白——将军，孝谦天皇为人纯良，实无罪过，将军岂可这般对待于她！虽说是胜者为王败者为寇。可天皇毕竟出身高贵，岂可折辱于宵小之辈？将军，三思啊！”那鉴真以头顿地，连声喊道。

“呵呵……不可折辱于宵小之辈，却臣服在朕的胯下，这件事情，和尚怎么看？”李璟冷笑道。

鉴真低眉道：“将军乃是章怀太子后人，血脉尊贵无比，与天皇也算良配。将军欲要统治扶桑，若能得天皇辅佐。自会更加轻松。既然将军和天皇有了夫妇之实……便立天皇为后，扶桑可安！”

“哈！哈！哈！”李璟闻言。冷笑几声之后，

看着鉴真道，“立这个女人为后？和尚，亏你想得出来！这女人太老了，长得也一般，腿也太短了点儿，如何能做朕的皇后？何况朕取扶桑，靠的是麾下健儿，何用一个女人！如今整个扶桑都在朕的手里，这个女人留她何用！”

“将军不愿立她为后，便请交由老僧带走。孝谦天皇已皈依佛门，是老僧的弟子，她一心向佛，并不贪恋权位，本欲明年就传位于太子的……求将军慈悲，容老僧带她离开。”

李璟冷笑一声：“和尚，你真当自己是个人物了！在朕看来，你违反海禁私到扶桑，视我大唐律法为无物，已是一罪，帮助倭人守城对抗朕的大军，导致朕损失上万兵马，更是大罪！朕饶了你性命，你不知感恩戴德，反而是得寸进尺，想要护这婆娘性命，朕倒要问你，你凭的是什么！”

鉴真连连叩首：“求将军成全！天皇她心底纯良，实在不该遭此劫难……”

“死和尚，你这个样子，朕倒是想知道你是不是真的看上她了！也罢，朕给你个机会！”李璟听得心中冒火，冷笑一声，转头吩咐侍卫们，“把这些和尚扒光衣服赶进去，让他们挨个和那婆娘敦伦，敢有不从者便一刀杀了！——就从这个鉴真开

始！”

慧超闻言，低垂了脑袋，又是连道几声罪过。侍卫们面面相觑，神色都是有些为难。

那群汉僧闻言顿时一片哗然，佛号连连，鉴真用力叩首，当当几下声音极响，在抬起来之时，额头上已经满是鲜血。

“朕不是开玩笑，朕这是下旨！”李璟没有理会那些和尚们，见侍卫们没有动，脸色立马沉了下来。

见陛下变脸，侍卫们哪里敢怠慢，一群人连忙冲了过去，连打带踢控制了和尚们，三下五除二扒光了和尚们的衣服。一群赤条条的和尚站在大殿之外，看上去显得颇为滑稽。

“将军欲要为扶桑之主，便不可这般对待天皇！”盲眼老僧亦是被侍卫们扒光，闭着眼睛大声叫道。

“朕如何行事，轮不到你这和尚置喙！”李璟冷冷笑道，“和尚，朕两次饶你性命，你不知感恩，反倒还要替这倭人女主说话！你是不是已经忘了，你自己是个唐人！既然你和这倭人女主亲近，那就彻底亲近亲近吧！朕给你这次活命的机会，你和这婆娘敦伦一番，朕就饶你一命，若是不然，你

就准备做朕的刀下之鬼吧！给我带进去！”

侍卫们架起老僧，便往大殿之内走去，其余的和尚赤身露体，在侍卫们横刀逼迫之下，也是被赶进了大殿之中。

孝谦天皇赤身露体蜷缩在宝座之上，神色微微有些慵懒，听到脚步声之后勉强睁开眼睛，却看到了一群赤身露体的和尚，不由得吓了一大跳，立马便是清醒过来。

看到站在远处的李璟，女天皇认出这是刚成为她男人的男子，就像是看到了依靠一般，神色卑微的说了几句什么。

慧超没有进来，李璟也听不懂她在说什么，摆了摆手之后，两名侍卫便架着鉴真，把盲眼老僧送到了宝座边上。

“将军，天皇已经**于你，她说愿意做你的女人，向你表示臣服，恳请将军不要再这般折辱于她。须知这般折辱她，亦是折辱将军自己。”老僧赤身站在宝座边上，额头上鲜血淋漓，声音极为低沉。

“做朕的女人……她还不够资格。太老了，腿也太短了……和尚，你要想活命，这便是你的机会。这婆娘不是你的弟子么，你们师徒就好好地亲

近亲近。”李璟冷冷道。

老僧神色悲哀，点了点头，轻轻蹲下身子，伸出手来摸到了身无寸缕的女天皇。

女天皇身子一颤，躲开了老僧的手，胆怯的看了李璟一眼。老僧的手落到了宝座之上，脸上现出悲哀的笑意，猛然向前撞去。

当的一声闷响，老僧额头上鲜血飞溅，不少鲜血落到女天皇的身体之上。女天皇更大声音的尖叫，老僧身躯猛然一阵颤抖，缓缓地软倒在台阶之上。

“师父！”和尚们一个个大声喊着，都是冲了上来。李璟脸色一沉，侍卫们拿着刀背一阵乱砸，把和尚们全部都砸翻在地。

李璟走了过去，用脚踢了踢鉴真，发现这个和尚已经没了气息。刚才的一撞极为用力，老僧额头上甚至有脑浆混着血水流出，这个样子，显然是活不成了。

“这是你自己作死，可怪不得朕！”李璟冷冷一笑，“继续吧！”

他在长安时，自然听过这个律宗高僧的大名，不过也只是听说而已。他文武双全，中过进士，却并不信佛。

再出名的和尚也不过是和尚，死了也就是死了。

大唐律法森严，这个叫鉴真的和尚私自渡海来到扶桑，还在倭人的朝廷里担任官职，总管倭国寺院和僧侣，这已是违反了大唐律令的事情。围城之时他又带着一众汉僧协助倭人守城，导致平城京围了两个多月才攻下来，这又是一桩罪过。站在他的立场之上，这个和尚早就该死了，饶他不死还不知足，居然还想保住倭人女主的性命，这就是有些不知所谓了。

他带着十万大军渡海而来，所到之处势如破竹，目的是攻取整个扶桑，作为落脚之地。辽东数年的开拓都已付之东流，渤海、新罗都已被长安方面占据，扶桑是他能够找到的最后一块落脚之地了。要想成为扶桑之主，就必须要全力消除倭人王室家族的影响，如今倭人分散各地的子弟已被铲除，平城京内的皇室子弟亦是被杀得一干二净，就剩下这个女天皇，他怎么可能容许她活下来。

适才的事情，不过是兴之所至，随意而为而已。莫说这个脸蛋美丽的倭人女主已近四旬，且生得矮小，就算是她是如花少女，长得高挑挺拔，结果亦是一样。

既然落到他的手里，就一定是死亡的命运，这一件事情，不会因为他刚上了她而有任何改变。

……

鉴真和尚的尸体倒在宝座下的台阶上，鲜血脑浆从额头上冒出，孝谦女天皇的身上溅了不少鲜血，吓得瑟瑟发抖。李璟这边下了命令，两位侍卫架着一位年轻的和尚，直接把他扔到了女天皇的身上，然后提着染血的战刀虎视眈眈的看着他。

那年轻的和尚连声宣着佛号，看着侍卫们手里带血的横刀，神色显得极为畏惧。一名侍卫把染血的横刀伸了过去，年轻的和尚胆战心惊，猛然一个激灵，大声叫喊了一声，疯狂的扑到宝座之上，一把抱紧了女天皇。

其余的和尚顿时哗然，侍卫们拿着横刀又是一通乱砸，逼迫和尚们安静下来。李璟脸上现出疯狂之色，看着那抱紧女天皇却不得其门而入的和尚大笑道：“哈哈，就是这样！不要急，一个一个来，有的是时间……”

……

第五百零六章余波

年轻的和尚毕竟是血气方刚，搂抱着一个妇人光滑的身体，虽然是在钢刀的威逼之下，还是很快就有了该有的反应。孝谦女天皇泪流满面，看着李璟的神情显得有些幽怨，奋力想要推开和尚，然而年轻的和尚毕竟力大，她又哪里挣脱得了。

年轻的和尚最终还是开了窍，顺利的刺入了女天皇温暖的深处。女天皇很快便停止了流泪，反而是在和尚莽撞的冲击之下蛆虫般的扭动着，喉间发出迷醉的娇吟。

两人跟前台阶之上，是盲眼老僧凄惨的尸体。夏日的大殿之中，这一幕显得极为诡异。

十几位汉人和尚看着这一幕，神情都是极为怪异。然而在染血的钢刀之下，谁也不敢多说什么。

李璟也懒得多看，哈哈一笑大步走出了大殿。

“陛下！”大殿门口，慧超恭敬行礼。

“如此这般，和尚满意了么？”李璟笑着问道。

慧超低垂了头，肃容道：“谢过陛下，和尚心结已解。”

“反正是要死的人，既然你想看她受折磨，朕

不妨就做得过分点儿让你看看。和尚，现在能不能和朕说说，你和倭国僧人在长安是如何结怨的，你竟然是痛恨倭人到这个地步？”

慧超低头道：“都是过去之事，慧超不想说。”

“不想说，那就算了，朕也不愿强人所难。”李璟指着烟火冲天的平城京笑道，“连月苦战，终于是得偿所愿，下一步该如何，和尚可有以教朕？”

慧超道：“陛下，这几个月大军已经把倭国扫荡一空。如今又攻下这倭国京城，扶桑之地已经尽入陛下之手，倭人欺软怕硬，势必不敢反抗，陛下为扶桑之主，已然成为定局。下一步。便须以怀柔为上，尽快在扶桑各地建立秩序。只要不想着图谋中原，这数千里江山谁也无法夺走。”

李璟点了点头，叹息道：“图谋中原……只恨马仁杰不肯助朕，没有他的相助，图谋中原不过是一场梦而已。朕自离开金城时，便知道已经不能再入长安，在新罗时尚且不想图谋中原，如今远在扶桑。更谈不上图谋中原了。”

慧超道：“陛下能如此想，便是最好不过。安安稳稳做这一方之主，手握生杀予夺之大权，亦是

一大快事。扶桑盛产白银，陛下在此亦可和中原互通有无，这数千里江山，足可立足。”

李璟点了点头。

他信赖慧超，对自己却更加自信。先帝在位时，亦曾多次称呼他为“我家英物”。先中进士后当将军，绝对是文武全才，他对于这个新罗和尚，并不十分依赖。

不过这和尚相比他别的大臣们，还是要强上很多。他是天子，不能事事亲力亲为。所以以后暂时还要倚重这个新罗和尚。

平城京已经拿下了，下一步就是确定都城所在地。李璟并不准备继续以平城为都城，他如今成为这片土地的主人，新王自然要有新气象，另外选择一个合适的地方。由投降的倭人领主们出人出物建设都城，便成为下一步的重中之重。

君臣二人站在大殿之外，就在孝谦女天皇的娇吟声中谈论着这些事情。大殿之内鉴真的尸体已经变凉，女天皇身上的和尚换了一个又一个，渐渐地女天皇已经不再欢乐，而是痛苦地求饶，最后竟至于晕厥过去。

鉴真的死对于这些和尚们是极大的刺激，鉴真用自己的死一是表达了自己的愤怒，二来想用自己

的尸体阻挡弟子们对女天皇做出恶行，然而他没想到他的惨状让这些和尚们极为恐惧，以至于十几个活着的弟子没有一个和他一样选择死亡，而是全部都在钢刀的威逼之下在女天皇的身上完成了李璟要他们做的事情。

两个多时辰过后，赤身露体的和尚们被悉数赶了出来，默默穿上自己的衣服，低头离开了倭国皇宫，走入了快要成为废墟的城市。李璟暂停了和慧超的谈话，走入大殿之内。

大殿内充斥着淫亵的气息，有着一张美丽脸庞的女天皇神色痛苦，呈“大”字型仰卧在宝座之上，两条短腿之间狼藉一片，原本平坦的小腹高高凸起，活像一只丑陋的蛤蟆。

十几个和尚轮番施为，孝谦天皇早已是禁受不住，陷入了昏迷之中。李璟看着倭人女子的样子，脸上现出一丝厌憎，摆了摆手道：“抬出去，直接砍了！”

侍卫们上前抓起女天皇，抬起来就向外走去，女天皇眉头紧蹙，却没有丝毫的反应。

李璟跟着走了出去，侍卫们把女天皇放在地上，侍卫首领看着李璟，脸上现出探询之色。

“让你砍你就砍，一定要朕说两遍么？”李璟

脸色一沉。

侍卫首领不敢怠慢，染血的横刀直接挥了出去，女天皇的脑袋瞬间和脖子分开，鲜血喷溅出来。

“万世一系”的倭国天皇家族，最后的一位有着皇室血脉的人，就这样死在了侍卫统领的刀下。

李璟摆了摆手：“清理一下。”

除了皇宫之外，平城京其他的地方大部分都是住不成了。这个地方还有屋檐，嘉德天子李璟暂时就将住在这里。

满地的尸体是之前杀死的，有皇族也有地位高的僧侣，男女老少都有。侍卫们收了横刀，把一具具尸体抬了出去，女天皇的残尸亦是被运了出去。

……

这个时候，平城京的动荡基本上已经宣告结束。两个多月的围城之战，城内的人们也有不少的损伤，而如今剩余的平城人已经被士兵们悉数杀死。

眼下还活着的除了李璟带来的人之外，便只剩下那些刚在女天皇柔软的身体上成为男人的汉人和尚了。

和尚们走出燃烧的平城京，向着远处茫然地走

着。

初尝人事的新鲜舒爽与对师父的愧疚混杂在一起，和尚们神色极为怪异，一个个低垂脑袋默然不语。

他们跟着鉴真大和尚，本已准备在平安京新造一座律宗的大寺院的，那里将成为他们的住所，也将成为扶桑律宗的圣地，然而没有人想到会突然遭遇这样天翻地覆般的变化。如今鉴真大和尚已经死了，建设寺院已经没有可能。

身后的城市还在熊熊燃烧，和尚们低着头向远处走去，距离平安京已是越来越远。

许久之后，巨大的城市已经看不到了，有位中年和尚轻咳了两声，其余的和尚都是看向了他。

鉴真死了，他的年龄最大，这一时刻，竟然是自动成为了众人的主心骨。

“……我要回扬州了，不管你们回不回去，我都要回扬州了。”中年和尚神色古怪，声音低沉道。

众僧相互看了看，都是点了点头。

“该回去了……”

“从哪里来，到哪里去……扬州，才是我们的根基所在……”

“……或者我们根本就不应该来扶桑……”

“师父死了……该回去了啊……”

数日之后。

一艘大船悄然入海，载着十几个和尚离开了扶桑，消失在视野的尽头。

和尚们发下愿心来扶桑弘扬佛法，没想到最后是这种结局，回头看向越来越远的陆地，想到死去的师父，和尚们悲从中来，一个个大哭起来。

数年辛劳，最终毁于一旦，又被人逼迫着破了色戒，若是传扬出去，根本就无法自处。好在在场之人人人有份，临行之前都已发誓回到扬州之后绝对不提此事，暂时还没有问题。

然而做过了便是做过了，虽然不说出去，心中却是煎熬。更何况他们欺侮的是倭人女主，身份极为尊贵，知情之人这么多，万一哪一天走漏了消息，别的暂且不说，朝廷就饶不了他们。

其实这次东渡扶桑，本就是违反了大唐律令。大海之上风高浪急，不知还能不能平安折返，就算是安全折返，接下来还会有什么事情等着他们，一切尚未可知。

心中又是悲伤又是忐忑，大船载着十几个唐朝和尚，向着远方乘风破浪而行。和来时的意气风发相比，此时和尚们的心情已然低落到了极点。

……

扬州大明寺的一群和尚正从扶桑返回中原，在这个急剧变革的大时代之中，这不过是微不起眼的一件小事。

远在波斯故地的马璘不可能知道这个消息，虽然他对于倭人的战败早有预料。

安西密探的据点最远已经到了新罗古都金城，却并没有往扶桑派驻鹰奴，所以这个消息，短时间内是无法传到马璘那里的。

无法得到这个消息，对于马璘来说并不会有丝毫的影响。他的目光并不在扶桑，这个时代的扶桑人还无法对中原构成威胁。

事实上自白江口一战之后，大唐和扶桑总体上是和平的，倭人从中原汲取文明的种子，正在高速的成长着。奈良时代是日本历史上极为重要的一个时期，不过伴随着李璟的到来，一切都已改变。

对于马璘而言，扶桑自然也是早晚要拿下的，李璟先到了也不错，刚好先杀一遍。

不过大唐两个天子并立的局面一定要打破，所以李璟最后还是免不了要被摘桃子。等到摘了桃子之后，大军再清扫一遍，倭人就该杀得差不多了。

当然这个时候马璘并不知道数万里之外发生的

事情，所以他暂时还没有这些想法。

没有接收到扶桑传来的情报，不过自羌塘和图兰低地来的情报却一直都没断过。目前南征和扫荡乌古斯人的战斗都极为顺利，身在伊斯法罕城下的马璘心情极为轻松。

ps：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的圣诞打赏，多谢多谢^_^另外求票

第五百零七章四境

伊斯法罕废墟跟前，一座新城正在快速崛起，十余万波斯苦力在烈日下挥汗如雨，每日都会累死不少，新城每日都在变得更高。

晴朗的天空里，偶尔会有海东青落了下来，给马璘带过来的，全部都是好消息。

南征天竺之事，进行得极为顺利，各族联军会同安西精兵翻越了喀喇昆仑山脉，进入到了狮泉河的下游，后世所谓的印度河流域。天竺人果然出动了他们自吹自擂的象兵，然而这玩意就是摆设，根本没有用处。

自苦寒之地下来的象雄骑兵见到大片平坦肥沃的土地，一个个眼都红了，他们作战极为勇猛，根本不是天竺人能够抵挡的；自愿参战的碛西各羁縻州府的联军表现差了些，不过有着安西精兵压阵，也能够做到败少胜多。

依附大唐时间最长的五俟斤部落骑兵也参与了此战，他们也慢慢找到了先祖的感觉。哥舒部落当初得到过马璘的帮助，如今成为了五俟斤部落中最强大的，迄今为止哥舒部落的骑兵在五俟斤部落之中发挥得是最好的。

十余万大军自羌塘之上直冲而下，宛若是决堤的洪水一般，天竺人根本无法抵挡，很快就陷入一片混乱之中。有组织的抵抗很快就被击败，如今大军已经分散开来，在广袤的上印度河平原上用刀剑建立着大唐的统治权。

所有部族的战士都严格执行马璘的命令，任何敢于反抗的城镇和村落都是直接杀成一片白地。入侵者残暴而凶狠的名声很快就建立起来了，五河之地的天竺人闻风丧胆，为了避免战败后屠城的命运，一个又一个的城镇在大军到来之后直接选择了投降。

南征天竺的大军一共有两支，归属碛西总督府直接统辖的便是以象雄人为主的这一支。而另外的一支，是由新任陇右节度使王难得带领的，同样是极为顺利。

王难得大军出发得较晚，这个年轻的将军故意延迟了出兵的时间，造成的后果是羌塘上的羌人们又多饿死了好几万，之后他带着陇右军的主力。裹挟着羌塘上除了象雄人之外几乎所有的羌人部落，浩浩荡荡的开入了泥婆罗。由于他供给给参战羌人部落的粮食极为有限，为了活命羌人部落几乎全族都出动了，造成的结果是羌塘之上人口锐减，几乎

看不到游牧的羌人了。

泥婆罗乃是佛诞之地，这一路行军得到了中土佛宗的大力支持，再加上张巡已经平定新罗，不用再考虑辽东局势，所以户部在军需供应上没有丝毫问题。五万陇右精兵。加上一二十万羌人进入泥婆罗之后，很快就降服了这个山区小国，而后继续向南，如今已经到了肥沃的恒河流域。

王难得的推进速度极快，那烂陀寺所在之地如今已是大唐的地盘。羌人部落一个冬天被饿得眼冒金星，如今到了这肥沃之地，一个个变得如同饿狼一般，对待天竺土著极为凶狠。离开泥婆罗之后。王难得就宣布不再供应他们一粒粮食，所有的东西都要靠他们自己抢掠而来。这些羌人饿了一个冬天，不想再饿下去了，所以天竺人的城镇和村落就被一个个的扫荡过去。恒河流域毕竟富庶，羌人们虽然人数不少，却很快都能够填饱肚皮。第一次见到这般温暖肥沃的土地，羌人们回想起之前为了争夺逻些河谷“宝地”而进行的厮杀。都是觉得极为好笑。

这么多羌人放出来，立马将恒河流域搅成了一锅粥，生于苦寒之地的羌人性情坚忍，战斗力极为强悍，再加上有装备强弓硬弩的陇右军压阵。天竺

本地人哪里是入侵者的对手。

少年成名的王难得正是对于功名热衷之时，行事亦是走的马璘的路子，对待天竺人极为狠辣，也用的是“顺我者昌逆我者亡”这一套，动辄屠城，事实证明这种手段是极为有效的，和五河之地的天竺人一样，恒河流域的天竺人面对不可阻挡的残暴的入侵者，大部分都是选择了臣服。

胜利的消息不断传到受降城，又由受降城传到马璘这里。这些胜利，都是在马璘预料之中的，不过看到胜利的消息，心里总是舒畅的。

所有的异族都是贱骨头，天竺人尤其是如此。这个地方历来便是一盘散沙，便是在他的前世亦是如此，在历史上天竺人屡屡被外族征服，而外族的人数都是极少。比如巴布尔自阿富汗侵入印度，靠的不过是一支一万两千人的部队。

这一次，两路大军涌入天竺，可战之兵便有二十万以上，虽然成分颇为复杂，然而却是聚集在大唐的战旗之下，有着主心骨，这样的军队，岂是天竺本地的军队可比的。

要不了多长时间，王难得这一路就能占领整个北印度，而杜环所率领的这一路将会彻底占领五河之地，然后继续向南沿着印度河推进，最终的目标

就是印度河的入海口。而那个地方，距离安西军水师的基地万年城已经不算远了。

马璘说过，要带着大唐的水师到印度河的入海口，和杜环会师，这件事情，至迟明年就能实现了。

建立统治秩序将会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不过先要把土地拿到手再说。征服的过程中，唐人将得到残暴嗜杀的名声，这对于下一步的统治是极有好处的。

南征天竺的事情极为顺利，一切都在按部就班的进行。佛诞之地已经成为了大唐的领地，长安城的高僧们正一**的顺着王难得打通的道路，前往佛诞之地朝圣。而咸海以西，扫荡乌古斯人的事情亦是没有任何阻碍，同样是进行得极为顺利。

负责这件事情的是马勇马强和所部的三千新军健儿，几万突厥雇佣军作为辅助，而接到了马璘的命令之后，葛逻禄首领谋刺腾咄不敢怠慢，直接带着三万骑兵自碎叶川出发，向西去扫荡乌古斯人的地盘。双方回师之后。谋刺腾咄表现得极为恭敬，执行命令极为干脆，据最新的消息，所有大的乌古斯部落都已经被歼灭，如今大军已经分开，突厥杂兵们和葛逻禄骑兵四处寻找乌古斯人的小部落。然

后予以歼灭。为了去年冬天袭击西海城的事情，乌古斯人付出了极为惨重的代价。

马勇马强带着三千新军健儿，已经到了里海北岸，正在降服当地的部落，为下一步的筑城做准备。据情报中所言，当地的部落还处于蒙昧状态，对于安西军敌意极为强烈，不过在安西军血洗了大量的部落之后，在安西新军的屠刀之下。剩余的部落也迅速地学会了低头。

据马勇马强传来的消息，那里的确是一片极为广阔的肥沃平原，最为适合汉民移居。将来城市建设之后，需要和张巡再沟通沟通，想法子再往里海北岸移居一些汉家百姓，在这片肥沃的土地上繁衍生息开来。

除了征伐之外，还有一些别的事情，对于安西新军和马璘来说都极为重要。

碎叶筑城使裴俨到了碎叶川之后。把马璘的命令带给了谋刺腾咄之后，已经开始修筑这一座城市。这一座城市将会比当年王方翼、杜怀宝所建碎叶城更大。建成之后，碎叶镇将会重开，安西四镇就将恢复碎叶、疏勒、龟兹、于阗的建制。北庭军方面，杜怀光和李栖筠带着两万骑兵经天山北麓至车岭，翻越车岭进入伊丽河谷，也已经到达了碎叶

川。他们到了之后。碎叶镇的修建速度也就大大加快了。

重开碎叶镇，乃是马璘对于王正见老将军的承诺，亦是他自己的心愿，而今一切顺利，一年之内这件事情就能彻底完成。

河中这边。飒秣建和捕喝的马家作坊，都已经完全步入了正轨，已经可以完全承担安西新军的军械制作任务了。兴都库什山资源丰富，各种资源的供应都已理顺，如今龟兹那边的马家作坊，已经不需要再往这边运送军械物资了。

葱山高峻，道路极为难行，运送物资过来耗费巨大，如今安西新军的重心转到葱山以西，军械的自给自足就显得尤为重要。两处作坊已经发展起来，对于马璘而言自然是极好的消息。

龟兹城的马家作坊规模巨大，自然不可能闲置，如今依然是在全力生产，不过生产出来的东西，都是卖给了长安方面。之前还留一部分，如今葱山以西可以自给自足之后，干脆一点儿不留，全都卖给张巡。

长安方面得到了军械制作之法，将作监却一直造不出好的东西，最重要的软钢无法炼成，造出来的东西都不合格，如今合格的只有颗粒化的火药，

不过成本极为高昂。天雷箭也能自己制造，火雷的铁壳却还造不出来。

马璘并没有藏私，然而以将作监的体制，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元戎弩只有李璟能打造，马家作坊也没法量产，长安方面就更不用说了。张巡拿到了想要的东西，结果却发现没什么用处，最后也是没有办法，只好大量向安西这边采购。包括火药也是如此，从碛西购买后运过来的成本，居然比将作监自己制造的价格还低，这让张巡亦是极为无奈。

这些东西，本就不是知道了造法就能造出来的，马璘这边有李岫，有高芊芊，这是天大的幸运。将作监搞得不像样，张巡也没有办法，他想让大唐多几支强军，所以也是不惜血本的从龟兹购买。这样龟兹的马家作坊，刚好就有了一个稳定的销售渠道。

不过以张巡的尿性，哪里肯让马璘占便宜，他不断的买东西，却都不给真金白银，甚至连河中集团发行的纸币也不给。他也不是白要，按照之前和马璘的协议，安西这边每年要缴纳一百万缗钱的钱帛给他，张巡就用这笔钱来抵，不够了就用下一年的抵，反正是一毛不拔，马璘却也挑不出他的毛病。

第五百零八章地狱

　　看在小张探花呕心沥血一心为了大唐的份上，马璘也懒得跟他计较，拿不到真金白银也无妨，暂时安西军还不缺钱，反正每年只需要交一百万缗钱，就这样一年一年抵下去亦是无妨，抵过了的就不用再交。

　　当然也不可能全然让小张探花占便宜，张巡不想付出真金白银，也得吃点儿亏，马璘让马家作坊把价格提高不少，供给长安方面的火药火雷骑弩等物皆是比供给安西边军价格高上一倍。

　　张巡没有提出反对，大概是不知道内情，也或者是知道了内情不说出来，反正他又没有真的花钱。长安方面的采购量极大，这大半年来购买的东西，已经足以让碛西总督府接下来五年之内都不用向长安方面缴纳一百万缗钱的赋税了。

　　小张探花是一心为了大唐之人，他也是为了大唐多几支强军，购买的军械运到长安，然后源源不断分往各地驻军。王难得的陇右军正在打仗，所得自然最多，其他像李晟、郭子仪、李嗣业等人也都分到不少。

　　张巡雄心极大，在大唐征服天竺的同时，另一

场战争已经是在筹备之中。阁罗凤慑于大唐兵威，已经表示了臣服，然而张巡似乎并没有放过南诏的意思。北边回纥已灭，已无战事，李晟的河西军已经移往剑南，对于南诏虎视眈眈。若不是张巡不愿同时进行两场战争，河西军就该要动手了。

马璘能明白张巡的想法，毕竟他和张巡乃是同一类人。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大唐对南诏用兵乃是迟早之事。不单是南诏。包括更南方的真腊。亦是早晚要被大唐攻取。今时不同往日。大唐兵锋之锐，这些魑魅魍魉之辈怎能抵挡，连吐蕃和大食这等强大帝国都被大唐灭国，更不用说南诏和真腊这样的小国了。

打仗是要死人的，更多的新式军械装备唐军，就能让汉家子少死一些，在马璘眼里中原的汉家子和碛西的汉家子并没有什么不同，所以在军械之上他是尽力支持。虽然张巡一文钱也不肯出。可是龟兹的马家作坊还是倾力供应，各种军械生产出来后交给长安方面，一车车的运往长安去。

他的重心在葱岭以西，在大食，而大唐却是要向四境扩张，他一个人无法完成这么多的任务，能为别的大唐健儿们做的也就这一点儿了。

……

月光之下，新城匍匐在谷地之中，宛若是洪荒猛兽一般。新军军营里传来了饭菜的香气，到处都是一片欢歌笑语。不远处的波斯苦力住的地方，到处都能听到痛苦的声音。

整个苦力营地很少见到灯火。吃过了简单的饭食，大部分人躺在地上，已经是陷入了最疲惫的沉睡，很多人在劳作中受了伤，躺在地上无助的**，然而却没有人帮助他们，甚至连他们的食物也会被别的人抢走，在饥饿和伤病的双重折磨之下，只能是等待着死亡的降临。

安西校尉赵广提着横刀，站在一处苦力营地的出口处。突厥杂兵们的营地分散在外围，波斯苦力们不可能逃走，一旦想逃就会遭到突厥骑兵的杀戮。

一具具尸体被从苦力营地内抬了出来，放到了赵广的面前。抬着尸体出来的亦是波斯苦力，一个个默不作声，神情极为麻木。一会儿功夫，百余具尸体就放在了草地之上，然后苦力们被头目带领着走回了营地，木然关上营门，走入营地之内散去。

新军健儿们开始将尸体装上车子，车子是从商队里找来的，这么多人住在这里，每日里不断死人，最怕的就是瘟疫，所以大将军要求，每日要将

尸体集中处理掉。最初做这些事情的是突厥人，可是突厥人又懒又滑，打仗还可以，做这事却是极为敷衍，由于防疫事关重大，所以大将军只好将这些事情交给新军来做。

一百多具尸体，装满了十几辆马车。健儿们高举着火把，驱赶着马车向远处走去。赵广脸色极为沉重，提着横刀跟在后面。

月光之下，能看到远处一条条火龙闪耀，那是从别处苦力营地过来的车队。很快所有的火龙汇聚到了一起，一位安西军的别将正在这里等候。

地上早已挖出了一个大坑，健儿们把马车上的尸体搬下来，接连不断的扔入大坑之中。这些都是今日死去的人，所以还没有什么异味，不过站在大坑边缘，还是能闻到难闻的怪味。那是别的大坑传过来的，这样的大坑每日都要挖一个，彼此之间距离不算太远，突厥兵做事的时候极为敷衍，尸体埋得有些浅，所以腐臭的味道还是散了出来。不过也不算太严重，还是在能忍受的范畴之中。

赵广提着横刀，默然的看着这一幕，眉头拧得越来越紧。十五个苦力营，每个苦力营最初都有近万人，而这一个晚上，运到这里埋葬的波斯苦力就达到了一千人以上。

这仅仅是一天的数量，而自他负责一个苦力营地的尸体收集事务以来，每个晚上看到的都是一样。

繁重的劳动，少量又粗陋的食物，监工的皮鞭和喝骂，加上酷热的天气……新城在快速崛起，将来一定宏伟而美丽，然而这一座城市，却是用波斯苦力们的尸骨和血肉筑成的。

等到这一座城市筑成之后，来到这里的十几万波斯苦力，不知道还有多少人能活着回去……

赵广在心里想着，神色极为凝重。

每日里定时处理尸体，这是大将军的命令，安西军健儿们令行禁止，大将军的命令都是不折不扣的执行，各处苦力营地的马车到这里的时间基本都是一样的。在场的军官除了别将之外，连赵广在内还有十五个校尉。与赵广不同，这些军官们神色都是极为轻松，对于飘荡过来的尸臭毫不在意。

赵广大伙儿都认识，也没人愿意搭理。安西军的校尉之中，这个家伙的知名度极高，这可是当面指责过大将军的人物。校尉们都是厮杀汉，肚子里没那多么弯弯绕，杀人屠城等闲事，从来都不会手软。当面指责大将军让赵广在安西军中获得了名声，不过却不是什么好名声，别的军官都不愿理

他。

事实上不单是这些校尉们，参与此事的新军健儿们都是神色轻松，便是赵广的部下亦是一样。一路屠城杀过来的，什么事情都没见过，这些事情谁都不当一回事了。异族不会自动让出土地，不动刀子哪成，尸山血海见得多了，掩埋尸体又算什么大事。

几百人之中，神情肃然的赵广显得与众人格格不入。他也没有理会其他人的想法，看着一具具被健儿们抛入大坑内的尸体，手按横刀久久地沉默着。

这是不对的，年轻的校尉在心里想着。

不管别人如何想，在他看来这些人的死，就是不对的。

他自上次和大将军争辩之后，由作战参谋改任校尉，在大将军军令之下，亲自带队屠过两个小城。他是唐人，这一点他很清楚，大将军的话并非是全无道理，所以他也在努力适应这一切。

然而现在这些人的死，死得是毫无必要。这些人已经算不上是敌人，他们是德赫干们领地上的农夫，德赫干们已经臣服了大唐，他们的领地已经成为了大唐的领土，那么这些农夫，说起来也都是大

唐的百姓。

既是大唐百姓，又如何能这般苛待！

大将军想要尽快建好这座城市，所以这些波斯苦力就得在烈日下暴晒，忍受监工们的皮鞭和喝骂，赵广不认为自己是个拘泥不化之人，这些事情站在自己唐人的立场之上，也都是可以理解的。

然而这些人每日里劳作极长时间，在皮鞭之下受尽折磨，却没法得到足够的食物！

他们得到的食物极为有限，所有的人都是在饥饿之中，就算是那些监工们，也只能是勉强吃个七八分饱。每日里都有人在工地上倒下去，每日里都有大量的人死在营地里，最重要的原因，便是饥饿。

若不是因为食物不够，这些人根本不会死这么多。

赵广想不明白这件事情，听说打破伊斯法罕获得的粮食极多，再加上波斯德赫干们的供奉，跟随出征商人们也携带有大量的粮食，粮食根本不可能不够。他和部下每日里都有肉吃，食物丰富而足量，而这些波斯苦力每日只能得到几个粗陋的窝头。

让这些人吃饱，这些人就不会死这么多，让这

些人吃饱，筑城的进度说不定能加快一些。所消耗的不过是一些粮食，却能减少这些人的死亡——他们也是大唐百姓。在赵广看来，这是极为简单的一件事情，甚至可以收取人心，赵广实在想不明白，大将军为何对这些波斯人这般苛待。

这样行事，完全没有一点儿王师的气象。

尸体被全部扔入大坑之内，健儿们挥动安西军特有的锋利短柄铁锹，开始往大坑里改土。大坑被盖得严严实实，最后又催动战马在上面反复踩踏，把表面踩踏得结结实实，这一晚的任务才算完成。

健儿们在别将的带领之下返回军营，一路上大声谈笑，人群之中赵广依旧沉默，却也没人理会。

月光之下，赵广神色更加凝重，逐渐落到了人群的后面，跟着大队默默前行，脑中不断闪现的，却是大坑之中那层层叠叠的尸体。

那些都是人，而不是别的什么东西，一天之前还活生生的，一天之后却成了冰冷的尸体。

第五百零九章地狱天使

这是不对的。

赵广紧皱眉头，在心里想着。

回到军营之内，营地内灯火通明，依然极为热闹。酒肉的香气扑鼻而来，执行完任务的健儿们回来，少不得还要美餐一顿，便是醇厚甘甜的葡萄酿，每人亦是得到一小壶。

大量商队跟在后面为大军提供后勤，大军人数并不多，购买力却是惊人，葡萄酿都是向商队购买的，酒肉也是如此。纵然是刚刚经历过战火，商人们也以最快的速度构建起商业体系，波斯亦是富饶之地，有着上千万的丁口，采购物资供应大军自然不算什么。

这些事情赵广并不了解，也不愿多想。他读的圣贤书，对于经济事务知之有限，也有些看不上这些事情，端着清凉的葡萄酿抿了一口，赵广眼前晃着的依然是那些波斯苦力的尸体。

仅仅是他加这一餐，耗费的钱帛用来买窝头，恐怕就能买上一大堆。几百人完成任务后吃这一顿，所花费的钱帛恐怕够一个苦力营地的人们吃上一天的饱饭。

大军明明是不缺粮食的，然而大将军却要苛刻对待那些苦力，那些已经成为了大唐百姓的可怜人。这般行事没有道理，没有任何道理。军中健儿宛若置身天堂，日日饱食终日无所事事，不少人甚至长出了肥肉，以至于大将军命令他们加倍操练，而就在不远的地方，月光下的波斯人营地之内，波斯人却是如同在阿鼻地狱一般。

健儿们一边吃喝一边谈笑，酒足饭饱之后便回帐篷里歇息。便是赵广麾下的战士们也告辞后离去。赵光一个人坐在那里。依然是眉头紧锁。

部下们也不理他，这个空降的校尉不能说是没本事，却是个呆子，士卒们并不喜欢，彼此之间也是保持着礼貌的距离。能够理他远一些，士卒们就不会主动去靠近他。

这里不像是军营，倒像是热闹的集市。军营之内甚至有一些女人居住的帐篷，那是得到大将军允许之后。商队里的商人们提供的，要价颇高，且不要铜币，只要金银币，不过都是年轻的波斯女子，长得是过得去的，波斯女子的美丽本就是有名的。安西健儿们并不缺钱，一路过来获得的金银币自然不少，所以这些波斯女子们的生意都是极好的。

自从有了这个特别帐篷区之后，赵广亦是时常

光顾。他是校尉的身份。自然不会缺钱，倭玛亚金银币也有不少。他的心神压力之大，这也是个放松心情的有效途径。不过现在是晚上，正是帐篷区最热闹的时候，军中自有规矩，便是在这等地方亦是如此，现在要去发泄一下，还得在帐篷区外面排队等候，便是军官也没有特权。

士卒们排队等候还没什么，人多反而热闹，在外面嘻嘻哈哈，听着里面的动静，品评着袍泽的功夫，也是一件有意思的事情，然而对于赵广而言，混在士卒中间等着成为入幕之宾面子上过不去，所以只能作罢。

他也有相熟的波斯女子，那是个很可怜的小姑娘，父亲被易卜拉欣的大军赶到了伊斯法罕城下，自然就战死了，还有一个哥哥又被领主赶来筑城，自己也被领主抓走，带到这里为领主挣钱。那是个很好看的小姑娘，又聪明又漂亮，短短时间内居然能说几句简单的官话，甚至能让赵广明白她要表达的意思，绝对是聪明之极。

这样聪明的女子，在帐篷区的波斯女子中也是出挑的，自然不缺客人。军中虽然不允许健儿们白玩不给钱，可也绝不允许这些波斯女子们挑选客人，所以小姑娘的帐篷面前，总是排着不少人，赵

广要去也往往要等到夜深人静的时候才能等到机会去见她。

昨天夜里，赵广才刚见了小姑娘一面，小姑娘已经很累了，还是尽心尽力的服侍了他。今晚他本不想去打扰她的，可是心里实在是太乱了，而唯有她娇小柔软的身体，才能让他获得片刻的平静，所以赵广还是决定等待一会儿去找她。

聪明漂亮的少女并不是帐篷区里生意最好的，只能算是中上，毕竟她的身条还没完全长开，还显得青涩了些，并不是所有的安西汉子都喜欢这种类型。高挑而又丰满的波斯女娘，往往才是安西汉子们的首选。所以等一等，还是有机会的。

赵广并没有回自己的帐篷，在营地内找了个安静的角落坐了下来，看着天上的月亮，眼前那些尸体依然是挥之不去。

都是父母生养，又已是大唐百姓，却被这般活生生的而死，这样行事未免太过。

不知道大将军是如何想的，然而在赵广看来，这就是不对的。

恻隐之心，人皆有之，所以对于自己的想法，赵广也不认为有什么错处。

过了午夜，营地内慢慢地变得安静下来。帐篷

区的波斯女人，到了这个时间便有了赶客的权利，军中有规定，便是别将这般的人物，亦是不可强留。生意最好的波斯女子大部分会行使这项权利，因为光顾的客人太多，她们亦是极为疲惫。而士卒们接近午夜，便会放弃排队，毕竟每日的训练是少不了的，早上起不来军法绝对不会饶恕。

　　赵广并没有早上起不来的担心，自从离开万年城之后，他的睡眠时间本就越来越少，已经是习惯了。

　　营地内依然明亮，行走的人却少了些。安西军军营内松外紧，外面铁丝网壕沟围得如铁桶一般，远处有斥候，近处有明哨暗哨，营地中却是没什么规矩，只要自己能保证白日里半天的训练就行。赵广站起身来，默然向着那一片粉色的帐篷区走去，一路上遇到的士卒大部分都比他位阶低，虽然不认识，见到他佩戴着校尉标牌都是主动行礼。这是军中规矩，赵广亦是按规矩回礼，然后继续往前走去。

　　粉色帐篷是特制的，是为军中健儿解决的女人住所的标识。赵广走到了角落里那一个小小的帐篷之外，轻轻地咳了一声，然后掀开帘子走了进去。

　　帐篷里并没有别人，只有那个灵秀可爱的小姑

娘。已经过了午夜不少时间了，小姑娘已经行使了她的权力，正在努力的清洁着她的帐篷。见到进来的是赵广，小姑娘放下手里的水桶，轻轻捋了捋发丝，俏脸上现出一丝喜悦的笑意。

这个男人，是唯一真正怜惜她的。聪明的小姑娘自然能觉察到这一点。

“将……军！”

“我不是将军，只不过是个校尉。”赵广看着目光干净的小姑娘温和一笑。

小姑娘官话说得还不流利，却能听明白赵广的话。她的小脸上现出笑意，走过来靠在赵广的怀里：“会是……将军。”

赵广温和一笑，拉着小姑娘的手坐到了地毯之上。

小姑娘已经尽力的打扫过，帐篷里还是有着一些特殊的味道。这是不可避免的事情，毕竟她的身份没法改变，除非送她来这里的德赫干来带她走，否则她就只能这样过日子，直到大军离开伊斯法罕的那一天。

会是将军么？赵广不清楚。校尉到别将，其实差不了太远，然而以他在新军中的处境，这一步只怕很难迈过去。

身在名利场中，这些事情没法不在乎，说不在乎不过是自欺欺人。然而这些事情不是他能掌控的，而只能是由大将军来决定。

波斯少女眼睛很好看，笑起来小脸上两个浅浅的酒窝极为可爱，已经过了午夜，她也明显有些疲惫了，不过还是挪着坐到了赵广的腿上。

长裙之下没有衣物，娇嫩的臀部有着惊人的弹性，只隔着他的衣衫，能够感觉到极为美妙的触感。

转过头来看着赵广，小姑娘指了指地上的木桶，干净的眼眸现出一丝羞涩："洗……过了！"

赵广目光中现出一丝怜惜之意，把美丽的波斯少女揽入怀中，柔声道："不急。"

少女轻轻"哦"了一声，也没有再说什么。

两人相拥着慢慢躺下，倒在地毯之上。美丽的少女看着对面的男子，目光中有着一丝犹疑，更多的却是羞涩。

这一刻，赵广觉得极为安静。这样的安静，也只有这个美丽的小东西能够给他带来。

她大概是知道他要来，所以已经清洗了身子，这一点，已是难能可贵了。

少女目光慢慢变得安静下来，大着胆子伸出小

手，掀开了赵广的衣袍，解开了他的兜裆布扔到一边。

然后她往赵广的怀里更紧的靠了靠，美丽的小脸轻轻扬起，看着赵广的脸庞。

真是个美丽的小东西，赵广心道。

两人距离如此之近，烛光之下的少女美丽得如同雕像一般，干净的眼眸如晨星一般，又如明净的幽潭，令人一望便似要沉醉其中。温软的身子摩擦着赵广，却又若即若离。

赵广不觉尘根勃起，伸入少女腹中，自觉甘美异常。

少女轻轻“嗯”了一声，干净的眼眸看着赵广，呓语般的低声道：“将军……哥哥……”

第五百一十章求见

赵广怜惜的看了少女一眼。

孤苦伶仃的一个人，身在异族大营之中，这样一个美丽的小丫头，居然对他生起了一些依恋，这让赵广的心里也是有了些许的温暖。

“将军……我……哥哥……”

少女凝望着赵广，缓缓低语道。

赵广微微错愕，这才明白自己会错了意。

小姑娘微颦着眉头，显然感受不到任何的愉悦，她劳累了太长时间，这等事情对她而言只能是摧残，而不会有丝毫的感觉。干净的眼眸看着赵广，波斯少女的眼中现出一丝祈求，低声重复道：“将军……我……哥哥……”

赵广看着这波斯少女，心中却变得更加柔软，低声道：“你是说你的哥哥，在筑城的那个，是么？”

他说得极为缓慢，波斯少女能听明白，少女用力点了点头，干净的眼眸深处现出一丝希冀之色。

“你想你的哥哥了。”赵广低声道。

少女轻轻点头，眼角现出一丝泪光。

赵广默然不语，他不过是个小小的校尉，不可

能带她去苦力营找人。军中规矩极严，很多事情是他无法左右的。

她的哥哥，应该是一个寻常的波斯农夫，自开始筑城以来，每日里都有成百上千的波斯苦力死去，也不知道她的哥哥是不是还活着。那些被扔入大坑里的层层叠叠的尸体，说不定就有一具是属于她的哥哥的。

“哥哥……我想……见他。”波斯少女缓缓道，干净的眼眸凝望着赵广。

“我知道了，我想想办法。”赵广心中微微一颤。脱口而出。

少女听明白了赵广的话。眼底现出一丝喜悦。轻轻地笑了起来，笑意漾满了浅浅的酒窝。

话一出口，赵广便感觉到有些后悔。然而看着波斯少女欢乐的笑容，赵广微微咬了咬牙。

既然说出来了，总得去尝试一下，男子汉大丈夫，说过的话自然不可能不算。

少女手臂缠上赵广，生涩的扭动身体想让赵广感到舒适。没有再多说什么。大概她觉得有那一句话的承诺，就足够了。显然眼前的这个男子，是能够让她感觉到温暖，可以信赖的男人。

笑起来的少女更加美丽，赵广看着这个波斯少

女，心中的怜惜越来越浓。这等状况之下，他也很快忘乎所以，暂时忘记了这种事情带给少女的只会是折磨，翻身把少女压倒在地毯之上。

心中的烦闷，只有在她小小的身体之上才能得到暂时的排解。波斯少女身躯微微颤抖。握紧双拳勉力承受，干净的眼眸凝视着身上的男子。目光中有着一丝期待。

许久之后，赵广离开了少女的身体，看着少女颦眉忍受的痛楚模样，心中不觉有些歉然。然而身心却是舒适了许多，这种感觉唯有这个美丽的小姑娘能够给他带来。

波斯少女挣扎着起身，自角落里拿出一个包袱，放到了赵广的面前。小手打开包袱，里面全是银币和金币。

这些都是军中健儿留下的，军中规矩森严，不花钱是不可能的，帐篷区的女人们到了这里之后，都有了一笔积蓄，虽然大部分都会被背后的德赫干们收走，可是毕竟还可以留下一半。一半的财富归她们自己，这是大将军定的规矩，德赫干们也不敢多拿。

“救……我……哥哥！”

少女指着包袱里的金币和银币，看着赵广低声

道，目光中满是期待。

这是个极为聪明的女子，官话说得不流畅，听懂的问题却不大，每日里来她帐篷的健儿不少，她早已明白苦力营地里过的是什么日子，所以这个时候，才向赵广提出了这样的请求。

赵广点了点头，轻轻抱了抱少女娇小的身躯，然后松开了她。

“这些是没有用的，我会去试试看，你在这里等我的消息——算了，你跟我一起去吧……”

这样的事情，只能是去找大将军求情。少女想用钱财去救她的哥哥，也算是通晓人情世故，然而在安西军中这根本没用。规矩是大将军制定的，除非大将军开口，否则苦力营里一个人都别想出来。

更何况开始筑城已经这么多天了，也不知道她的哥哥是不是还活着。

两人在帐篷里相互帮着清洗了身子，倒是像极了一对情人。出了帐篷，军营里极为安静，灯光依然明亮，已经很少能看到人影。

粉色帐篷区也有守卫，见到赵广带着波斯少女走出去也并不过问。这些波斯女子平日里是有行动自由的，不过局限于军营之内，平日里她们很少到别的地方，只是因为感觉不安全而已，并非是有人

阻拦她们。

少女紧紧地拉着赵广的衣角，宛若受惊的小鹿一般，赵广看少女紧张而又期待的样子，心中更是怜惜。

若是没有这场战争，这个时候她应该和家人生活在一起，过得无忧无虑吧。一场突如其来的战火摧残了这一切，彻底改变了她的命运。

站在唐人的立场之上，他也明白大将军的话很有道理，这场战争是必须的，然而毕竟是这一场战火，让这里的人们陷入了悲惨的境地。作为唐人，他的心中一直是由负罪感的。

帅帐就在军营中心，一处作为制高点的缓坡之上，很容易就能找到。赵广带着波斯少女穿过大片的帐篷，来到了缓坡之下，几个安西汉子从暗影中走出来，挡住了去路。

“赵广，你来干什么！”为首的青年眉头微冷，看着赵广低喝道。

见到青年，赵广亦是有些愕然，旋即深吸了一口气，低声道：“将军，我要见大将军。”

“见大将军！你没看看这是什么时候了！”青年皱眉道，“大将军劳累一天了，如今刚刚歇息，有什么事不能明天再说！你带这个女娘来是要做什

么？你又要生什么事？还不快给我滚回去！”

青年正是田名远，他是赵广的直属上司，虽然比赵广大不了几岁，可是由于身份在那里，说话也是不用客气。赵广当初当众指责大将军，已经让他极为难堪了，现在见这家伙半夜带着一个波斯女娘来这里，不知道又要搞什么鬼，田名远心中也有些恼火。

对于赵广，他是有些爱才之心的，新军之中厮杀汉多，文武双全的却不多见。然而因为那一件事，他也时常被同僚奚落。见到赵广这个样子过来，田名远在心中庆幸在这里守夜的刚好是自己，不然又是一件麻烦事。

田名远神色严厉，说话也是毫不客气，那波斯少女吓了一跳，躲到了赵广后边，更紧的拉住赵广的衣角。赵广心中更是怜惜，用力挺直了脊梁，看着田名远低声道：“将军，我来这里不是要生事的，我是来找大将军求情的。烦请将军去通禀一声，就说赵广前来求见大将军，有急事禀报。”

“什么急事？给谁求情？有什么事情，你他娘的不能明天再说？老子给你脸了是吧，给我滚回去！”田名远一听立马火了，看着赵广怒声喝道。

“将军，你不去给我通禀，我就不走！”赵广

低声道。

“不走是吧！不走是吧！”田名远火冒三丈，横刀带着刀鞘直接砸了过来，狠狠地抽在赵广肩膀之上，然后又飞起一脚，直接踹在了赵广的身上。

田名远在新军中地位极高，亦是百人敌一类的角色，一脚直接把赵广踹飞数尺，连同他背后的波斯少女一同倒在了地上。

他还是留有余地，毕竟这是军中袍泽。不然以他的脚力，这一脚绝对能要了赵广的命。

赵广闷哼一声，转过身来把那波斯少女搀了起来，拍了拍少女身上的灰尘，低声道：“没事吧，要不要紧？”

少女眼中满是泪光，轻轻摇了摇头，关切的看着赵广，伸出小手抚摸他的肩膀，见到赵广肩膀肿起，急得眼泪都流了下来。

“我没事，不用担心。”赵广轻声道。

少女没有说话，紧紧抓着赵广的衣角。

几位和田名远一同值夜的别将爆出一阵哄笑，田名远狠狠地啐了一口：“去你娘的，腻歪死我了！——和一个**眉来眼去，赵广，你能滚多远就滚多远，别让老子看到你。再不走，军法处置！”

田名远向来也算是斯文人，情急之下也是粗口

连连。一位别将笑道：“老田啊，你这部下怎么多了这么个玩意儿，兄弟我也算是长见识了。”

“这样的人才，该放到酒楼里演折子戏，放在咱们军中真是可惜了，哈哈！”又一位别将笑道。

“才子佳人啊，不对，这是才子和**啊，哈哈！”

“老田，慧眼识人，老哥我算是服了你了！”

田名远气得面红耳赤，这些人也都是四品将军，比他地位略低，被这些人这般耻笑，他也是很没面子。

“都别笑了，当心吵醒了大将军！”田名远压低声音喝道，然后瞪着赵广怒声道，“还不滚是么？真要我动用军法？赵广，你这是蹬鼻子上脸了！不要以为你是我的部下，我就会一直护着你！有你这个部下，我算是倒了八辈子霉了！”

几位别将看着赵广，都是一脸的不齿。虽然不明白赵广要来做什么，可是他是有冲撞大将军的历史在先的，几位别将都极为厌烦这个家伙，对他自然不会有什么好脸色。

“赵广！现在！滚！”田名远见赵广默然不语，走上前来两步压低声音怒声道。

赵广把波斯少女挡在身后，深吸了一口气，将

身躯挺得更直，猛然间大声喝道：“大将军！赵广求见！大将军！赵广求见！”

第五百一十一章圣母

“赵广！”田名远火冒三丈，又是一脚踢了过去。赵广迅速一闪，这次有所准备，却是轻松躲开了，当然这也是田名远没下死手的缘故。

几位别将都是变了脸色，同时冲了过来一拥而上按住了赵广，一位别将狠狠地踹了赵广腿弯一脚，把赵广踹得跪在了地上。

那波斯少女也被带倒，却没人理会她。几人把赵广按着跪在地上，赵广昂着脖子还要开口叫喊，田名远一巴掌扇在赵广脸上，顿时半个脸都肿了起来。

波斯少女膝行几步，想要靠近赵广却被别将们挡着，急得哭了起来。这个时候，缓坡顶端的帅帐已经有了亮光。

“老田，哥几个可是沾了你的光了！”一位别将苦笑道。

其他几人也是连连摇头，大将军对自己人极为亲厚，那是没得说的，然而今晚实在是太丢脸了。每晚上帅帐外都有别将守夜，军中别将这么多，别的人守夜都没事，就自己这一拨守夜出乱子，说出去也是没脸的事。

田名远哼了一声，亦是一脸的郁闷。看着跪在地上脸肿得老高的赵广，田名远心中亦是恼怒之极。

早知如此，就该把他留在万年城，不让他参与这次征伐。

两道人影自帅帐内走出，快步下了缓坡，到了几人面前。田名远和别将们松开了赵广，向两人躬身行礼。

来的自然是马璘和杨幼娘，马璘刚刚入睡又被人吵醒，神色颇为不善。杨幼娘看着跪在地上默默流泪的波斯少女，目光中现出一丝柔和之色。

“赵广？你要见我？”马璘看着跪在地上的赵广，“这么晚了，有什么事？敌人袭营了。还是有紧急军情？”

“大将军，没有军情，是有一点儿小事要求大将军。”

“没有军情……那就不属于例外之事了。”马璘点了点头，看了田名远一眼，“不要打死了。”

田名远嘴角抖了抖，赵广毕竟是他的部下。那几位别将可没人客气。军棍都是现成的，拿过来将赵广按倒在地，抡起军棍噼里啪啦的就打了起来。

波斯少女哭泣着想要靠近，被别将一把甩开，

军棍砸在身上极为沉重，赵广开始还咬着牙忍受，然而刚被砸了十几军棍，却已经忍受不住，放开嗓子大声的喊叫起来。

由于剧烈的痛疼。赵广叫喊得惊天动地，别将们脸上露出鄙夷之色，田名远也觉得有些丢脸。马璘负手站在那里默默看着，神色没有丝毫变化。

军中自有规矩，无事擅闯帅帐乃是大罪，五十军棍放在过去，那是要打死人的。不管这个小子为什么来这里，既然敢深夜擅闯帅帐。那就必须要承担相应的代价。

军中的规矩这小子并不是不懂，他来这里之前大概已经做好了挨军棍的准备。不过此时叫喊得这般凄惨，显然事前对于痛疼的估计还不足。

安西军中多的是铁打的汉子，在场的这些别将们随便抽一个出来挨军棍，绝对吭都不会吭一声，相比之下，赵广的表现实在不能令人满意。对于这个小子。马璘心里自然是又看低了几分。

两个别将拿着军棍轮番打着，赵广叫喊得极为凄惨，在暗夜中传得很远。附近的帐篷里便有了些动静，执法的士卒们从帅帐周围冒出，喝令健儿们不得外出。没有人出来，不过还是有不少人顺着帐篷的缝隙往这边看。

赵广被按在地上挣扎不动，每一棍落下都惨叫一声，那波斯少女跪在地上默默流泪，忽然从地上飞速窜起，扑到了赵广的身上。

拿着军棍的别将看向马璘，马璘神色没有丝毫变化，一名别将抓着波斯少女的手，直接把她甩了出去，然后军棍再次重重地落下，赵广身子颤抖，大声嚎叫。杨幼娘鄙夷的看了赵广一眼，轻轻走了过去，扶起了跌倒在地的那位波斯少女。

少女被摔得不轻，两个膝盖都磕破了。杨幼娘看着心中也是不忍，她身上有军中特制的便携药物，帮着少女敷了药，细细的包扎了。

五十军棍终于是打完了，赵广趴在地上浑身颤抖，已经无法起身。别将们出手还算有分寸，其实并没有伤到骨头，算不得致命的伤势。

田名远站在一边，也不准备替自己这位部下说话了。若是刚才赵广能像个爷们一般，一声不吭捱完这顿军棍，他肯定还会替他向大将军求情，可是赵广适才的表现，实在是让他丢尽了脸。这么多人在明里暗里看着，明天这件事就要传遍全军，人家都会笑他老田手下出了个窝囊废，想到这里田名远就觉得极为恼火。

波斯少女看着后背血肉模糊的赵广，眼中泪花

闪现，想要过去，却被杨幼娘拉住了。回头看向杨幼娘，杨幼娘微微摇头，却并没松手。

“赵广，还能说话么？能说话就和某家说说，你大半夜里扰人清梦，究竟有什么了不得的要事。”马璘看着匍匐在地上的赵广，沉声道。

趴在地上的身影勉强抬起头来，马璘看到了一张满是泪水的脸庞，心中一阵恶寒。

几位别将都是微微错愕，然后皆是看向了田名远。田名远闷哼一声，直接转过了头去。

杨幼娘冷冷地哼了声，没有说话，目光里隐隐有着一丝不屑。安西军中多的是抽肠溅血的好汉子，这样的东西她还是第一次见到。军中法度森严，犯错了就得挨军棍，她也不是没见过，大喊大叫的第一次见，被打哭了的听说都没听说过。

“你这样的，也算是安西男儿……说吧，你要见我，有什么事？”马璘心中腻歪异常，瞥了一眼仰着脸的赵广，寒声说道。

赵广痛苦的哼唧了几声，眼中依然满是泪光，看到了杨幼娘身边那波斯少女。这才想起来自己是来做什么的。

脸上满是泪水，他并没有发觉，只感觉身上**辣的疼，看到波斯少女一脸关切的样子，赵广深深

吸了口气，低声道：“卑职来见大将军。乃是为了这个女子。惊扰了大将军，请大将军见谅。”

“看得出来你是为了这个女子。”马璘冷冷地哼了一声，“这算什么事，也要大半夜的过来。”

“大将军，她的父亲被那易卜拉欣驱赶来伊斯法罕，之前已经战死了，她被领主送到这里，还有个哥哥在苦力营中……”

“你的意思是，想让她和她哥哥见上一面？”

“不是见上一面。”赵广摇了摇头。神智略略清醒，这时又想起了大坑内那层层叠叠的尸体，“不是见上一面，卑职想求大将军网开一面，放她哥哥离开苦力营！苦力营里每日都在死人，每日死人成百上千……如果她的哥哥还活着，求大将军网开一面放他离去……”

“你倒是心善。”马璘冷冷一笑，“是这丫头求你的么？”

赵广低头道：“大将军。卑职和她算是朋友，她实在是可怜。所以卑职才带她来这里，来向大将军求情。大将军，卑职无意冒犯，只是苦力营里死人不断，今晚不知道又要死多少人，所以才来求大将军。只望她哥哥现在还活着……”

“赵广，我知道你心肠软，恻隐之心多了些，

没想到你还是个多情种子。这个波斯丫头……看来你对她用情很深啊！”

马璘瞥着赵广，冷然笑道：“为了她。你居然敢以身试法，深夜闯某家帅帐。看来你是鬼迷心窍了！”

“大将军，卑职来这里，并非单单是为了她哥哥。”赵广勉力仰起头来，低声道，“那些波斯苦力，实在太可怜了！每日里极为劳累，却连最粗陋的食物都吃不饱，每天都有人累死饿死……大将军，波斯人已经臣服大唐，他们亦是我大唐百姓，何故这般苛待他们？我等饱食温衣安闲度日，苦力们流血流汗饭都吃不饱……若是让他们吃饱，每日里哪会死这许多人！大将军，军中不缺粮食，既然要在此筑城做长久之计，如何这般不顾民心？筑此一城，这般下去，要死多少人！这般下去，这座大城就是建在波斯人的尸骨之上，大将军，这样行事于心何忍？”

这些话，是一直以来都萦绕在他的心里的，如今终于是一吐为快，说完之后，赵广只觉得心里轻松了许多。他刚挨了五十军棍，说了这一番话后觉得极为疲累，又慢慢趴在了地面之上。

马璘冷笑一声，这个问题他懒得和这小子解

释，因为没有必要。他是大军统帅，要的是执行力，作为部下只要执行命令就行了，哪里有这么多意见。

这座城市，本就是要建在波斯人的尸骨之上的。安西军要的是凶狠残暴的恶名，而不是好名声。其中缘由和赵广明显讲不通，用后世的话来说，这便是三观不同，无法沟通，就算是和他辩驳，也不过是自说自话罢了。

以赵广的身份，他也没必要向他解释什么，赵广还没有这个资格。

“军中大事，何用你来置喙……赵广，某家问你，你当真喜欢这个波斯丫头么？”看着趴在地上的赵广，马璘冷笑道。

“大将军，我来此地，非是单单为了她哥哥之事……”

“某家问你，是不是真的喜欢她，啰嗦什么！”马璘寒声道。

“大将军……”

“你是汉家子弟，又挨过了军棍，某家可以饶你这次。你来为这丫头求情，某家也不是不可以给你一个机会。”

马璘看了一眼杨幼娘身边那波斯少女，转过头

来居高临下看着赵广，冷然道："你既然为她出头，那就是喜欢她了？若你愿意娶她为妻，她哥哥便是你的亲人，某家可以网开一面，准许你去苦力营寻他，若是还活着，也可以放出来……若你不愿娶她，那就是和她没有关系，若是如此，你便没有为她出头的资格。"

第五百一十二章圣母婊

赵广怔了怔，看了一眼那美丽的波斯少女。少女正一脸关切的看着他，干净清澈的眼眸深处泪光隐现，一望便令人怜惜。

几人说话是正常的语速，所以波斯少女听得并不明白。她看着躺在地上的赵广显得极为紧张，被杨幼娘紧紧拉着手，又不敢用力挣脱。

马璘瞥着赵广，等待着他的答案。杨幼娘看着波斯少女美丽的小脸，又扫了神色犹疑的赵广一眼，轻轻叹了口气道：“这个妹妹……流落在这里，也是珠玉蒙尘了。”

赵广看着少女，一时间脑子有点儿纷乱。

这个美丽的小东西，能给他带来极大的欢愉，他心里自然是喜欢的。可是……娶她为妻？

他并没有过这样的想法，即便是在她娇嫩身上肆意放纵的时候，也未曾有过这等念头。

这般做，只会让军中同僚笑话。一个住在粉色帐篷区的女子，纵然是有些喜欢，他又怎么会娶她为妻？

他冒着风险来到这里，一来是想求大将军放出她的哥哥，二来是求大将军改善波斯苦力们的待

遇，让苦力们吃饱饭少死点儿人，只是为了求个心安，可没有娶这个丫头为妻的念头。

“小子，你想好怎么回答某家了么？”

马璘的目光如刀锋一般，赵广看了一下便低下了头：“大将军说笑了，我是汉人，她只是个胡女，我又怎么能娶她为妻……我是看她可怜，才来求大将军。大将军，波斯苦力们的确是过得艰难……”

“不想娶，只想当恩客，那这个丫头。就和你没关系了，你又凭什么为她出头！”马璘冷然道。

“大将军，她的确是很可怜……”

“没担当的男人，这样的不要也罢。”杨幼娘冷冷一笑。

这个时候，那聪明的波斯少女也是听明白了点儿什么，她看着赵广。美丽的小脸上现出一丝祈求之色，低声道：“将军……我……哥哥！”

少女的声音带着颤音，赵广看了少女一眼，用力咬了咬牙，忍着痛疼看着马璘道：“大将军，求你……”

“名远，把他带下去！这等丢人现眼的东西，就不要在我面前晃了。从现在起，他不再是校尉。也不可在军中担任任何职位。”马璘看着一脸泪水

痕迹的赵广，厌憎的摆了摆手。

“大将军！”赵广脸色顿时惨白。

校尉距离别将，也就一步之遥，而如今，却是被一捋到底，连军官都不是了！

“小子，走吧！”田名远叹了口气，转过头来看了一眼赵广。

“大将军！我知错了！我知错了！”赵广脸色惨然。用力叩首连声叫道，“我不该为波斯苦力出头。我不该夜闯大将军的帅帐，我不该来这里，我不该多说话！大将军，我知错了，我知错了啊！”

“小子，你今晚丢人丢得还不够么？”田名远气得黑了脸。厉声喝道。

“将军！我这几年跟着你，没有辛劳也有苦劳……将军！你跟大将军求求情，不要撤我的职位！将军！将军！你快求求大将军啊！”赵广看着田名远，连声道。

“……干你娘的，过了今晚。老子就没脸见人了！”田名远嘴角剧烈抽搐，气得快要疯了。

几位别将在边上看着赵广，如同是见到一个怪物。这种玩意儿，是怎么混进安西军中的？

“大将军，我愿意娶她！我不嫌弃她是胡女了！你让我娶她，我就娶她！只要你不剥夺我的职

位，我愿意娶她！”赵广忽然从地上窜了起来，神色激动的指着那波斯少女，大声叫着。

“将军……”那波斯少女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干净的眼眸看着赵广，微微有些疑惑，低声嗫嚅道。

“你不嫌弃她是胡女……我这妹妹现在嫌弃你了。”杨幼娘淡淡道。

“名远，带走吧！”马璘摆了摆手，“这个小子，我不想再看见他。”

“走吧，小子。回去之后，我再和你算账！”田名远过去拍了拍赵广的肩膀。赵广是他的部下，现在这个样子，实在是让他没有面子。

赵广脸色变得更白，不知哪里来的力气，猛然一把推开了田名远，英俊的脸庞剧烈抽搐，抬起手臂指着美丽的波斯少女，厉声吼道：“都是你！都是你这个贱女人！我落到这个地步，都是你害的！”

“将军……哥哥！”少女微微有些害怕，低声道。

“我救不了你的哥哥，我也当不成将军了！你满意了？你满意了？”赵广看上去神色狰狞，厉声喝道，“贱人！**！我是上了你的当！我不该听你的话，我不该来这里！我真是后悔！真是后悔！”

“赵广！”田名远怒气冲冲，一巴掌甩在赵广脸上，“你是犯了失心疯了！你还是男人么？跟我回去！”

这一巴掌打得极重，赵广被打了一个趔趄，脸上的神情依然亢奋，“我不回去！我不回去！”说着猛然伸手向腰间，唰的一声抽出了雪亮的横刀。

几位别将都是神色一凛，田名远想要去夺赵广手里的刀，马璘沉喝道：“名远，不用理他！”

“贱人！都是你害的！我要杀了你！我要杀了你！——大将军，我杀了这个贱女人，你就当我今晚没来过好吧！——贱人，我被你害苦了，我要杀了你！”

赵广神色无比亢奋，提着横刀便向着波斯少女那边冲了过去。波斯少女完全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赵广已经高高举起横刀，向着波斯少女奋力砍了下去。

马璘冷哼一声，这个家伙最为看重的，原来是他自己的职位。

众人眼前一花，一个纤细的身影蹿了出去，赵广闷哼一声，横刀已经高高的飞了起来。

出手的却是杨幼娘，她的速度极快，几位别将甚至没看清楚她的动作。

赵广的手腕上鲜血淋漓，还没有反应过来，杨幼娘手上握着一把短刀，短刀上有着一些血迹，猛然一脚踹在赵广胸前，把他直接踹飞了出去。

几位别将连同田名远都是咂舌不已，夫人平日里看上去柔柔弱弱的，没想到一出手却是这般强悍。

那波斯少女被赵广的一刀吓了一大跳，此时反应过来，看在倒在地上的赵广，少女美丽的小脸上现出难以置信的神色。赵广坐在地上，握着流血的手腕，兀自大声叫骂着："贱人！**！你害苦我了！"

波斯少女娇躯颤抖，泪水唰的一下便流出来了。她实在是没有想到，这个男人会忽然变脸，竟然这般对待她。

"妹妹，不怕！这样的男人，不要也罢。"杨幼娘收了短刀，走回到波斯少女的身边，拍了拍少女的肩膀。

"带走！"马璘脸色铁青，怒喝一声。

田名远走上前去，又是一巴掌拍在赵广的脸上，提起他便向外走去。今晚的事情，让他亦是觉得不可思议。赵广是他的属下，对于他而言，今晚也是丢脸丢到家了。

敢在大将军面前动刀子，安西军中还没有人这样干过。幸好他是把刀子砍向了那波斯少女，若是砍向的是大将军，现在就已经活不成了。

“大将军，我跟这个胡女没有关系！你让我做什么我就做什么，求你不要剥夺我的职位！大将军！”赵广被田名远提着，犹自在大声的喊叫着。

“闭嘴！还不够丢人么！”田名远厉声喝道，“小子！你还不明白么？大将军剥夺你的职位，不是因为你和这胡女有没有关系，而是因为你太怂了！干你娘的，被军棍打哭的安西校尉，老子还是第一次见！挨军棍就要忍着捱着，流血不流泪才是爷们儿！你这样怂，谁敢再让你带一团三百人马？你连当个伙长也不配，懂么！”

几位别将哄笑起来，附近的帐篷里也传出一阵窃笑之声。赵广怔了怔，伸手一抹脸上，手上湿漉漉的。

看来真是哭过了。

赵广略略有些清醒，听着周围传出的笑声，脸色涨得通红。

“遇到这样的男人，这个妹妹还真是可怜。”杨幼娘低声道。

田名远已经走远，马璘长出了口气，看了那清

秀的波斯少女一眼，微微摇了摇头。

被赵广这么一闹，一时半会儿是睡不成了。马璘带着几人一起走回帅帐，在烛光之下坐了下来。

波斯少女被吓得不轻，此时还是惊魂未定，在帅帐里显得极为畏惧。马璘手指敲了敲桌子，笑道：“那小子为素不相识的波斯苦力出头，敢于忤逆我这个大将军，本以为是个人物，呵呵！涉及到自己利益，立马就变脸了，一听说要剥夺他的军职，波斯苦力也不维护了，喜欢的女子也能动刀子了——什么东西！”

“这个小子，属下早就看他不是玩意儿，没想到居然这么怂，一顿军棍都撑不下来。若是再打二十军棍，只怕屎尿都要被打出来了。”一位别将一脸鄙夷地道。

其他几人也是连连点头，这样的奇葩还是第一次见。

马璘笑了笑，心道这个赵广断然不能在新军中呆了。

这小子同情那些波斯苦力，却没见他用自己的钱财帮他们一丝一毫，本以为是心怀仁慈之人，没想到一涉及自己利益，立马就放弃了自己的立场。

对他而言，还是自己的地位最为重要，在不影

响到自己地位和利益的情况之下，不妨发发善心，而若是涉及到自己的利益，立马就彻底变脸了。

用前世的说法，这就是典型的圣母婊了。

第五百一十三章旧话重提

读过圣贤书，也能舞动陌刀，被田名远所器重，本以为还算是个人物，哪料到心性竟然是这般不堪。

一顿军棍下来就打哭了，全然不像个军中汉子，而被降职后的反应，则更是令人不齿。所谓的恻隐之心，在涉及到他自己的利益之后，瞬间就已经抛之脑后。

这样的人，实在是无法让他再留在军中。安西军中都是抽肠溅血的好男儿，哪里容得下这等东西。

怀德不若立威，这便是马璘的信条。波斯苦力们是被征服者，吃苦受累是应该的，不吃太饱，也能避免他们反抗。至于新城建立起来后死了多少波斯苦力……以波斯人血肉筑城，让波斯人对于这件事情印象深刻，本就是他的目的，左右不过是些异族，死了就死了，谁还会在乎。

杨幼娘拉着波斯少女的手在一边小声安慰着，马璘见这个样子，知道幼娘动了恻隐之心。这根本算不得什么大事，马璘问过少女家乡的位置和哥哥的名字之后，看着一位别将道：“卢勇，这件事交

给你了。现在就带她去苦力营地，找一找她的哥哥。人要还活着，一并带过来，要是死了……就还带她回来见夫人。”

“是，将军！”那叫卢勇的别将点头。

又用波斯语跟少女交待几句，叫过了译语人跟着卢勇，卢勇带着几名亲兵和少女一同离开了。

赵广降职，就是因为他表现得太怂了，处置赵广和找这波斯少女的哥哥乃是两码事。彼此之间并无干连。幼娘发了善心。那就去找一找这女子的哥哥。对于赵广而言这是天大的难题，对于他而言却只是小事一桩。

马璘和别将们都很熟悉，平素也没什么架子，几人闲聊了一阵，卢勇便回来了，还用担架抬来了一个受了伤的波斯青年。

“还好去得及时，要是再过两天，人就没了。”卢勇指着青年笑道。“他是今天在工地上受的伤，被木料砸了一下，不算太重，暂时是动不了了。被人抬回去之后，也没人照看，分的窝头也被别人给抢了……”

那波斯少女紧跟在担架边上，拳头紧紧地握着，看着担架上的青年显得极为紧张。青年还清醒着，看着少女温和笑着，二人样貌相似。一看就是

兄妹。

杨幼娘看向马璘，马璘笑了笑道：“既然留他一命。索性就救彻底些。苦力营不用回了，卢勇，先带他去处理下伤口，就留在军医那里养着，养好了再说。有力气吃饭的话，就先让他吃顿饱饭。”

卢勇点了点头，杨幼娘站起身来，走到波斯少女身边，拿出两张绿色的卡片交到少女的手里，微笑道：“这样好看的妹妹……当真是珠玉蒙尘。这位妹妹，你也不用回去了，就先跟着我，等你哥哥伤好了再说。这个给你，有了这个，就再也没人能欺负你了。”

波斯少女听得不太明白，译语人在一边连忙翻译了一下，波斯少女现出惊喜之色，向着杨幼娘用力躬身。

“这一下，倒是一步登天了。我原本是准备直接放他们兄妹回家乡的，现在他们却立马成了人上人了！”马璘看着杨幼娘笑道。

“他们回去，生死也是由领主决定，既然我们救他们，就不能让他们再被德赫干们欺负。”杨幼娘轻声道。

马璘点了点头，开口用波斯语问了一下青年和少女的名字，笑着安慰了几句，然后问那少女要过

两张空白的唐人身份凭证，提起湖笔亲自在上面用汉文和波斯文写下两人的名字，复又交给了那位少女。

然后卢勇便带着几位亲兵抬起青年去找军医，那波斯少女亦是跟着过去。到了这时，这件事情处置得亦是差不多了，别将们起身向马璘拱手，也是离开了帅帐。

对于马璘而言，这不过是一件极小的事情。他杀了千千万万的波斯人，也不指望这两个波斯人感激他。今日这个举动，不过是因为幼娘动了恻隐之心罢了，这也难怪，她毕竟是个女子。

对于赵广难如登天的一件事，于他而言却是极为简单，这便是手握权力的好处。生杀予夺只在一念之间，一句话便可决定别人的命运。

“安西军中，我还从未见过这样无用的男子。”杨幼娘坐在烛光之中，把玩着寒光闪烁的短刀轻声道。

马璘笑了笑：“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以王师自居的人，也不止他一个，不过似他这般脓包，挨顿军棍哭爹喊娘的……呵呵，实在是少。不过很快就看不到了，这样的人，不配在我军中待着。”

“不过那些波斯苦力，也真是可怜……”

马璘笑了笑：“粮食是有的，我也不在乎他们吃那点儿，不过咱们是征服者，征服者就得有个征服者的样子。屠城是要立威，筑城同样得立威，人是善忘的，所以得不断提醒他们，我们是什么样的人，这样才能让他们一直心怀畏惧。”

杨幼娘轻轻点头，她也不过是说说而已，马璘是军中主帅，这些事自然是他来决定，这一点她还是知道的。

波斯人遭受的苦难，看不下去不看就是，军营中的粉色帐篷区，每日里大量死亡的波斯人……这些距离很近，可是只要刻意不去看，便也很遥远了。今日心软救了这个好看的波斯丫头，并不代表她就要救所有的波斯人。看到了自然是会心软，看不到就不用考虑这么多了。

“今日之事……若非夫君你大权在握，幼娘想要救她怕也不成。乾纲独断，无人掣肘，夫君，感觉如何？”杨幼娘轻轻转动着手上的短刀，浅笑说道。

“感觉么……还不错！”马璘笑了笑，伸出手指刮了刮幼娘的小鼻子，“丫头，你想说什么？”

之前为安西大都护时，时时担心被征召入朝，碛西的局面毁于一旦，有时还要担心功高震主，免

死狗烹这等事情，如今为碛西总督，与张巡达成协议，终于不用再担心掣肘之事，可以从心所欲。

可以在碛西完全做主，才有今日之局面，若是时时提防着长安方面，只怕也不能这么快就开始横扫大食，兼之南征天竺。大权在握，才能顺利推进自己的计划，不用看别人脸色，这种感觉，自然是不错。

若是手里没有权力，便如同今晚的赵广一般，有想法却无法实现，自然是极为郁闷。

“没什么啊……幼娘的小心思，夫君还能不明白么……”杨幼娘盈盈一笑，继续把玩短刀。

马璘笑了笑，他自然明白这丫头的想法。

湖笔墨还未干，桌上有现成的澄心堂纸，马璘心有所感，提起笔在澄心堂纸上肆意挥毫起来。

“宁可少活十年，休得一日无权，大丈夫时乖命蹇！有朝一日天随人愿，赛田文养客三千！”

墨汁淋漓，笔意纵横，银钩铁划的字迹森然若剑戟，直欲裂纸而出。杨幼娘站起身来，看着纸上的大字，星眸猛然亮了起来，小心地拿起纸吹干墨迹，看着纸上的句子道：“这便是夫君的志向么？”

“这是那等不得志的人之志向，哪里是我的志

向。”马璘笑着道，“你夫君我如今位极人臣，麾下十万虎贲，纵横万里血杀四境，正是春风得意之时，又有何郁闷可言。”

“这样好的句子，不是夫君自己写的么？”杨幼娘眨了眨眼，指着宣纸道。

马璘笑着点头：“自然不是我的，抄别人的。”

“若是抄别人的……这等词句若一问世，只怕早已名传天下了，夫君去何处抄。这些话，大概是夫君仿照此刻赵广的心境写的吧，不过还真是好。这张纸，是幼娘的了！”

杨幼娘可爱笑着，让马璘在上面写了题跋，然后将宣纸小心折了，收入衣底。

马璘笑了笑，心道自己可没有代入赵广心境的想法。有了今晚这事，赵广是不用在安西军中混了。写这几句话，不过是想起之前随时可能被征召入朝，地位朝不保夕的时刻，有所感慨而已。

走到今天这一步，其实也经历了许多波折。如今没当成碛西王，却成了碛西总督，也算是摆脱了随时被掣肘的命运。

“夫君，这样好的句子，肯定不是抄来的。夫君你这般厉害，有朝一日天随人愿，又该多厉

害？”杨幼娘坐了过来，坐到了马璘的腿上，双手环着马璘的脖子，星眸看着马璘，小脸上满是憧憬。

“丫头，当真是抄来的，这样的句子，我还会很多。”马璘微笑道。

“天随人愿……幼娘很想看到那一天呢！”杨幼娘盈盈浅笑道，“长安那边……什么都造不出来，那个张巡实在是太差劲了！”

“丫头，你说得太明显了啊！”

“怕什么！这是咱们的地盘！”

马璘呵呵一笑，看着眼前美丽乖巧的少女：“丫头……说句实话，你想要说的，我也不是没有想过。只是……代价太大了，我实在承受不起啊……”

第五百一十四章固执己见

无人掣肘，可以从心所欲，感觉自然极好。现在的状况，大概便是演义中说的“听调不听宣”，虽然没有碛西王的名义，可是和碛西王也没有什么差别。

更进一步……眼下能改变的是碛西一隅，更进一步，便能改变整个大唐帝国，这于他而言并非是没有诱惑力，然而需要付出的代价实在太大。

内外有别，异族和汉民终归不能等同，对外自可大杀四方，异族死再多也不会在乎，可是对内，只能是改良，而不能大规模的流血。

大唐帝国内部矛盾重重，危机已然出现，然而只要把目光投向疆域之外，危机便有着解除的可能。发动对外战争，不单是激发民众热情凝聚民心的好办法，同时亦是消弭内部危机的一种极好方法，在历史上已经证明了是行之有效的。

把目光投向疆域之外，通过大规模的对外战争来消除内部矛盾，这样危机便可能解除。这样的遗憾，便是不能在整个帝国疆域内直接实现自己的想法。然而对于马璘而言，避免汉民大规模的流血，乃是第一位的。

政令无法在流沙以东推行，可以靠和张巡的协调来解决，可以通过碛西的发展来潜移默化的影响，然而决不可以通过改朝换代来解决。

每一次改朝换代，天下都会元气大伤，丁口减少数以千万。如唐之代隋，经过一百年的时间，丁口才恢复到前隋极盛时的水平。既然有更好的途径来改变这个帝国，他自然不可能选择最坏的方法。

当皇帝这事于他而言。实在是没有什么吸引力。唯一的好处。也不过是可以随心所欲。然而不受制约的权力。本就是最为危险的，大唐的历史已经被他引入了另外的岔道，前途一片迷雾，他无法保证带给大唐的都是好的改变，若是当真当了皇帝，戒惧之心全然失去，反倒是极为危险的事情。

幼娘是他的妻子，自然会站在他这一边考虑事情。在她看来一个权臣要想来日不身败名裂。当皇帝几乎是唯一的途径。然而于他而言，这是最坏的选择。在他的理想之中，将来的大唐还会保留一个皇帝，不过将会是象征性的，这个象征性的皇室未必就要由马家来做，继续让李唐皇室存在下去是最好的选择。

当然，那都是多少代人之后的事了，现在他能够埋下的，不过是些种子而已。

长安那边很差劲，什么好军械都造不出来。在杨幼娘看来，攻克长安是极简单的事情。当然事实也是如此，然而大唐立国久矣，民心归附，纵然攻下长安，也要面对无休止的叛乱，天下十五道没有几个会愿意臣服，这是一定的。原本历史上的安史之乱，便是一个例子，叛军克洛阳下长安来势汹汹，然而很快政令就不能出城百里以外。要想快速平定叛乱，就得拿出在大食用的这种手段，然而这等事情，想一下就令人毛骨悚然。

对同族举起屠刀，那他就真的成了一个狂人、妄人了。万户涕泪，一人冠冕，这又何必。

“夫君，有些事情……还是得考虑考虑。若不能再进一步……将来咱们这一家该怎么办。已经到这一步，夫君也该好好想想了。”杨幼娘看着马璘，轻声道。

她的脸上有着浅浅的笑容，似乎在说一件极为寻常的小事，马璘明白她是不想给自己太大压力，所以才故作轻松。这个话题，其实是极为沉重的。

想起兰州会时对张巡的承诺，马璘微微一笑。此生不再入长安，这是他立下的誓言。不单是因为那个美丽的康居女子，不愿再想起当年的那些往事，也是为了提醒自己，不要哪一日犯了糊涂迷了

心窍，一心想要成就帝业，置天下万民生死于不顾。

男子汉大丈夫，发过的誓言自然是得做到，说过此生不再入长安，那就绝对不会再去。

“丫头，我想过很多次……你知道我的性子，所以这件事，咱们以后都不提了，行么？碛西天高地阔，我们将要打下的领土也会很大，就像你说的，这都是咱们的地盘，不用看别人脸色。我们在这里，谁都不用在乎，不过长安方面和张巡……永远不要作为敌人。我们永远是唐人，我们手里这十万虎贲，永远是唐军……我们永远不会和中原割裂，哪怕我们打到了天边，我们也是立在大唐的土地上。”

见到马璘神色郑重，杨幼娘低下螓首，轻轻“哦”了一声，又道：“夫君……芊芊姐姐其实也和我是一样的心思，夫君的心思，我们无法完全明白。”

“这个家，我会好好护着的，将来也会安排很好的，你们不用担心。”马璘拉着幼娘的手，“你们是我的妻子，替我为将来担心，这样想亦是寻常，我不会怪你们。便是军中，只怕有不少人亦是有这样的想法，这些都很正常……这件事情，是没

有商量余地的，我们是为大唐、为天下所有汉民开疆拓土，而不是要在葱山以西另立一国，这一点，永远都不会改变。你和芊芊可能无法完全明白，不过……这件事情，就这样了，咱们以后都不要再提，知道了么？”

杨幼娘轻轻嗯了一声，依然是环着马璘的脖子，轻轻靠在了马璘的怀里。

她也不是想当什么皇后贵妃，出发点也是为了夫君，为了马家的将来，不过她是女儿家，这等事情本就该是男人做主的。

帝位就在那里，扫开阻挡走过去，便可以坐在上面，这般简单的事情，夫君却选择了拒绝……能够做到这一点儿，也没有几个人吧。

夫君是个盖世英雄，他做事情自然是不同的。杨幼娘依偎在马璘的怀里，在心里想着。

芊芊姐姐……肯定是会听夫君的，自己也一样，夫君说了不许再想，那就彻底放下吧。不过……师父大概是不会放弃这件事情吧，过几天再见到她，还要问问她对这件事情的看法……

杨幼娘娇哼一声，马璘的大手已经深入到她的衣底。她的小脸上泛起一层浅浅的绯色，凝望着马璘棱角分明的脸庞，大着胆子送上微凉甘甜的唇

瓣。

刚才是被那个叫赵广的家伙打搅了，这次该不会再有人打扰了吧。夫君精力充沛，不过浮浪的性子已经收了，这一路行军以来，漂亮的波斯女子随处可见，许多也是夫君昔日收集的类型，不过这一次，夫君却全然没有这方面的事情。

未必就是不动心，只是在意自己的感受而已。能够这般，还有什么不满意的，纵然是夫君精力充沛了些，可是自己是他的妻子啊，服侍他本就是应该的事情。

何况这样的夫君……自己亦是喜欢的……

帅帐之内烛光熄灭，两人相拥着倒在毯子之上。一次次的相互探索，早已是极为熟悉，打开少女的身体进入瞬间，马璘依然是发出一声愉悦的低吼。

这个绝色的小尤物，这里便是他的天堂。

杨幼娘修长的双腿攀上马璘的腰间，努力迎合着他的冲刺，地毯之上，二人纠缠在一起，开始抵死缠绵。

……

如今的马璘，心情极为轻松，各处战事都是极为顺利，所有的征服都不过是时间问题。所以他和

幼娘在一起心中没有丝毫的压力，与之前带着发泄性质的挞伐完全不同，更多的是为了愉悦彼此。

这是一种最美妙的身体语言，它表达的是对于爱人最由衷的赞美，两人都是极为享受这个过程，帅帐之内自是春光无限。

带着幼娘跟随大军，亦是他这个主帅的特权。其他的新军将校们，自然不可能有妻妾跟着。他是主帅，一切都可从心所欲，幼娘想要跟来，他便让她跟来了，就这样简单。

波斯少女和她的哥哥此时都已经到了军医所在的地方，波斯青年经过军医的细心处理，伤口已经清洗、包扎过了。卢勇让人拿过了丰盛的食物，波斯少女正端着一碗肉粥，一勺勺的喂到青年的嘴里。

对于每日里只能吃干硬的窝头的青年而言，这是难得的佳肴了。吃了大半碗粥，他的气色看上去就好了很多。

两人有了夫人亲手赠予的绿卡，已经有了唐人的正式身份，卢勇知道夫人可怜这个丫头，对于两人也颇为客气。如今在各地波斯德赫干中，得到绿卡的也没有几个，有了唐人的身份，以后就不用理会以前的领主了。卢勇通过译语人和两人交谈着，

两人也彻底明白了绿色卡片的好处，脸上都是现出惊喜之色。

一日之间，便从地狱里爬了出来。少女不用再去用身体为领主挣钱，青年也不用去工地上冒着生命危险当苦力。两人四目相望，想着这些日子的艰难，眼中都是有着泪光。

虽然还是遭受了极大的变故，然而最终能得到这样的结果，已经算是不错了。

波斯少女想起了什么，看着译语人说了一句，译语人翻译给卢勇听，原来少女是担心赵广的状况，问他现在如何了。

第五百一十五章送别

“那等东西，不用理会他。他是唐人，死不了的。不过你肯定是见不到他了——什么东西！”

卢勇一脸的鄙夷，他是军中的少壮派，也不过二十出头，正是血气方刚的年龄，赵广今晚的举动，委实让他看不上。

译语人转述给波斯少女，波斯少女听说赵广没事，松了一口气，轻轻点了点头，也不再多问。

那一刀让她极为伤心，然而这个时候，她并不怨恨赵广。若不是因为那个男子，她和她的哥哥命运也不可能改变，说到底是他给了她和哥哥机会，自己却因为此事而受到牵连。

波斯少女心中有些歉疚，然而她并不敢多说什么。虽然获得了唐人的身份，可她毕竟不是真的唐人。

那是一个真正对她好的男子，至少在挥出那一刀之前是这样。她不明白是为什么，为什么他会想要杀她，可是对于那个男子，她心里还是感激的。

“你们在这里好生将养，不用有什么拘束。你们已是唐人，身份已然不同，没人会难为你们。”卢勇交待了几句，又吩咐军医好生照料，便

带着亲兵离去。波斯少女与青年对视，感觉一切宛若梦中一般。

田名远提着赵广回到营地，令军医为赵广清洗伤口包扎之后，直接就将赵广关了禁闭，另行委任赵广所部的校尉。他在军中地位极高，今晚之事可谓是大失颜面，心中亦是极为光火。

狠狠地叱骂一通之后，田名远也不再理他，直接扬长而去。他原本对于赵广是有着爱才之心的，然而赵广今日的表现却是让他彻底失望了。

安西汉子第一条，就是得硬气。事情对错先不论。挨军棍叫得杀猪一般，甚至还流眼泪，这就令人恶心了。这样的人，打顺风仗时自然无妨，可是一旦遇到挫折，谁敢把后背交给这样的人。

大将军的命令。先是剥夺了赵广的职位，后来又是不允许赵广待在军中，这人的前途已经彻底没了。这在田名远看来，便是自作自受。对于这个让他颜面尽失的家伙，他也没有丝毫的同情。

烂泥一般的人，根本不值得他看重。想起接下来要面对那群杀才的嘲笑，田名远心中就腻歪异常。

他读过几年私塾，看重读书人，所以对赵广另眼相看。之前赵广为作战参谋，也没让他失望，后

来当面顶撞大将军，他心里还有些佩服这小子的胆气，哪里料到是一个这种东西。

说一千道一万，单单是没有骨头这一条，就无法在安西军中立足。至于被剥夺军职后失心疯般的表现，更让他看不起。这样的心性。没有一点儿担当，算什么安西汉子。

站在铁笼中。一声不吭地听完田名远的训斥，待到田名远走后，赵广握着铁栅栏，想要坐下，却发觉根本做不到。

被关禁闭还是第一次，他的身材颇为高大。这样的笼子根本无法动弹。这种军中特制的铁笼，乃是惩罚犯错的士卒的，他关过别人禁闭，自己却是第一次进来。

月光透过帐篷的缝隙落下来，照在赵广身上。赵广半蹲着缩在铁笼里面。感觉极为难受。想到今晚的事情，心里极为后悔。

一时冲动之下，犯下了太多的错误，结果就这样葬送了自己的大好前程。

若是挨军棍时没有怂，大概结果会不同吧。以大将军的个性，不至于因此剥夺自己职位。

可是那种疼痛，当真是无法忍受啊。也不知道那些杀才们挨军棍时，都是怎么熬过去的，为何都

能做到一声不吭。

最错的事情，便是去找大将军。都怪那个贱女人，她的哥哥死活如何，和自己有什么关系，为何要替她出头！

想起那个美丽的波斯少女，赵广心中愤怒异常，同时也是极为后悔。就因为贪恋一点儿温柔，结果就冒犯了大将军，导致了现在的结果。已经是校尉了，麾下三百骑兵，在新军中也是有头有脸的，所有的一切，都在这一个晚上全部失去了。

这个时候，他的眼中再也没有出现过那些波斯苦力的尸体。这个时候赵广才明白，原来最重要的东西是什么。

根本不是波斯苦力们的生死，而是自己的地位，自己的前途。

要是早明白这些就好了，只可惜……

赵广心中极为后悔，然而他心里明白，后悔已经晚了。

今晚的事情，明日里就会在军中传开。这本是他心里隐隐然希望的，他最为看重的就是自己的声名。当初当面指责大将军，虽然他的意见没有被采纳，然而已经让他在军中声名鹊起，不管人们对于他的想法持什么态度，可都佩服他的勇气，毕竟顶

撞大将军这等事情，并非是人人都能做出的。然而今晚过后，他的名声就要彻底毁了。

一个在众人面前怂了的家伙，谁都不会看得起。要是在以前，他也看不起这样的人。

原本认为自己是好汉子，能够挺过那顿军棍的，不然也不会深夜去闯帅帐。这顿军棍，潜意识里是为了让自己扬名的，没想到居然会是这样的结果。

不是不想忍住，实在是太疼了啊……

背上屁股上都是**辣的疼，不过并没有伤到骨骼，他全身都能活动，所以很清楚这一点。

痛疼让他无比清醒，也让他更加绝望。

明日里就没脸留在军营里了，不知什么时候就要被送走。前途已经没了，一切都已经完了。

以前一切的努力，都已经付之东流，封侯拜将的梦想，都已成为了泡影。

都是因为那个贱女人！

赵广愤怒的想着，神色极为狰狞。那贱女人就是他命里的煞星，若不是因为遇到了她，他怎么可能遭遇这样的挫折！

红颜祸水，当真是红颜祸水！她只是一个卑微的**，一个千人骑万人跨的娘们儿，他居然因为她

而丢了军职，还落得个人人耻笑的下场，这让赵广极为愤怒。

“贱女人！你害了我，自己也不会好过！你就继续被千人骑万人跨吧，你的哥哥就在苦力营等死吧！——说不定已经死了呢，哈哈！”赵广双手紧握栏杆，在心里大声咒骂道。

这样的一个夜晚，将是他在军营里的最后一个夜晚。赵广缩在禁闭铁笼之中，手握栅栏低声咒骂不停。这一个夜晚于他而言，显得极为漫长。

第二日清晨，几名面无表情的宪兵走了进来，打开了铁笼的门，把赵广从铁笼里扶了出来。

走出帐篷，看到外面站了不少人，最为醒目的是中间那挺拔如枪的高大男子。

“大将军！”赵广身子一颤，目光中现出一丝希冀。

马璘身边，田名远也站在那里，神色极为郁闷。杨幼娘拉着一位美丽的波斯少女站在一边，少女的身边站了一个波斯青年。

“伤势如何了？”马璘看着赵广，淡淡道。

赵广努力站直了身子，向着马璘行了一个安西军的军礼：“回禀大将军，没伤到骨头，不妨事。”

马璘点了点头，并没有还礼：“知道你牵挂这个丫头，就把她带来了。”指了指那波斯青年，“这位是她的哥哥，他也还活着。这丫头和她哥哥，都已获得了唐人的身份，这丫头不会再回粉色帐篷区，她哥哥也不用再去苦力营，这一点，你可以放心。”

波斯少女看着赵广，干净的眼眸中有着感激之色，更多的却是关切。她的眸子会说话一般，赵广明白她是在问他要不要紧。

听了马璘的话，赵广心神一阵激荡：“他们……获得了唐人的身份？”

马璘点头：“绿卡都已经给他们了，从此之后他们和你我都是唐人。你可以放心，没有人能够欺负他们。他们在这里，会过得很好。告诉你这些，就是不想让你担心。”

赵广看着马璘，又看了看波斯少女和那青年，神色变得惨然。

他明白了马璘的意思，心中刚升起的一丝希望又破灭了。

原来大将军来见他，不是宣布取消对他的惩罚，而是告诉他这些事情。

那就是说，他还是得离开安西新军，他的前途

还是化作了泡影。

大将军是不想让他牵挂这个女子，所以才会来这里。可是——

这个贱女人害他害到这等地步，害得他失去了一切，他怎么会牵挂她？

他恨她恨到了极点，是她害他失去了一切，他怎么可能还牵挂她？

她居然不用被人排队干了，她哥哥居然不用在工地上等死了，而他却是丢掉了一切！

凭什么？凭什么？

这不公平！这不公平！

赵广紧握双拳，脸孔剧烈抽搐，怨毒的目光盯着波斯少女。

为什么他为她失去一切，她却可以平步青云？她继续过原来的日子，每日里帐篷外排满了人，等着狠狠干她，这才是应该的啊，为什么会是这个样子？

赵广站在那里咬着牙关，神情极为狰狞。波斯少女看着一脸愤怒的赵广，也是有些被吓到了，不敢再看赵广，微微低下了头。

杨幼娘握住了少女的手，微微摇了摇头。

第五百一十六章骨牌效应

“赵广！”猛然一声怒喝响起，把所有人吓了一跳，众人一看，却是赵广的上司田名远。田名远迸出这两个字，恶狠狠的看着赵广，显然是气得不轻。

赵广心神激荡，双拳紧紧握起，狠狠地盯着波斯少女，奋力低下了头去。

这个状况，完全出乎他的预料，然而一晚上的时间，他毕竟想了很多。站在面前的是大将军，他决不能再得罪他。

“……大将军能照看他们，卑职多谢了！”赵广低沉道，显得极不情愿。

“你这样的……呵呵，看来我今天是多余了，本想着你对她还有些情分的……你这样的，已经不适合在我碛西呆了，回中原吧，你还是有些本事的，到了中原或许还有出头之日……主张偃武修文不是罪过，你就是为人不够硬气……”

马璘看着这个家伙，神色愈加厌憎，也不愿再和他说下去，轻轻摆了摆手。

几名宪兵拉着赵广，走向了附近的一辆马车。赵广低垂着头，每一步都走得极为沉重。

波斯少女转过身去，看着赵广的背影显得有些不舍。她如今也知道这个男子遭遇了什么，心中极为歉疚，也有许多依恋，当着这么多唐人的面却什么都不敢说。杨幼娘轻轻拍了拍她的肩膀，什么也没说。

赵广上了马车，马车缓缓离开军营。田名远等人各自散去，马璘长出了一口气，微微摇了摇头。

“这般奇葩的家伙……我真是自找的！”

杨幼娘握着波斯少女的手。盈盈一笑道：“夫君这是以己度人。以为天下男子都是性情中人。个个有情有义，却没想到有这般东西。”

马璘摇了摇头，这个小子着实面目可憎，若是他不是唐人，早不知道死过多少回了。

主张偃武修文的人，历来便有不少，远的如陈子昂、狄仁杰、宗楚客，近的有姚崇、宋璟。甚至包括如今在河中带领蓝田军的杜甫，亦是写下过“杀人亦有限，列国自有疆。苟能制侵陵，岂在多杀伤！”这样的句子。这不算错处，持此议的人多了去了，也不多赵广一个。

他的问题，就是心性。若他不是军中汉子，捱不下军棍也不算错处，可既然是军中汉子，哪能如此不堪。被降职之后的反应宛若疯了一般。更是令

人厌恶。本以为他对这波斯少女余情未了，想让他走得安心。看这小子的反应，这是把被降职的原因归结到这波斯少女身上了。

直到现在为止，他还没有反省，不觉得自己错了。

早知如此，就不该来这里。

一个薄情寡义的小子，终究不至于影响到马璘的心情。赵广被宪兵带走，这件事情到这里也就告一段落。军中事情极多，不至于把重心放在这等小事之上。

波斯少女和青年向二人拜别，自行去了军医所在之地。他们如今有了唐人的身份，军营里可来去自如，没有任何约束，便是到营地之外也没有问题。不过二人语言不通，暂时还不敢离开军营，青年的伤势不算请，还得在军营里将养一段时间。

二人的命运发生了转折，不过其余的波斯人却没有任何的改变。早上的吃食依然又少又粗陋，监工们的鞭子依旧凶狠——他们自己也没法完全吃饱——粉色帐篷区域内，美丽的波斯女子们早早起来清理了帐篷，新军健儿们完成了每日例行的训练过后她们就有生意上门。

马璘没有多余的善心给他们，他的心如铁石，

不会因为这对兄妹的遭遇而改变对待波斯人的方式。幼娘是女儿家，大可发发善心，他是一军统帅，杀人屠城都是常事，哪有那么多的恻隐之心。

……

新城在宽阔的谷地里一天天变高，而以伊斯法罕为中心，大唐的领地也在一天天的增加着。

扎格罗斯山脉以西，名义上都是哈里发阿卜杜拉的地盘，不过由于阿卜杜拉听从马璘的建议，当上哈里发之后就把都城从库法附近直接迁到了他的老巢大马士革——那里也是倭玛亚王朝的传统都城——之后就陷入了和另外两位哈里发之间的内战，所以大片的领地渐渐地都失去了控制，只是名义上的领土，全部都是由当地的德赫干们所控制。而如今阿卜杜拉死了，名义上的统治者已经没有了，完全成了无主之地。

阿卜杜拉带着两万大军翻山而来时浩浩荡荡，扎格罗斯山脉以西的德赫干们都知道这件事情，而阿卜杜拉战死之后，消息自然也是很快就传开了，不单是扎格罗斯山脉一带的德赫干们知道这件事情，扎格罗斯山脉以西的德赫干们也都知晓了这件事。

消息穿过去之后，立马就引起了一连串的反

应。阿卜杜拉的叙利亚军团这两年已经打出了威名，却在东方的异族面前如此不堪一击，这让德赫干们极为震惊。没过多久，在靠近扎格罗斯山脉的大片区域之内，便有大量的德赫干翻山而来，长途跋涉来到伊斯法罕，来向马璘表示臣服。

对于这些人的臣服，马璘是来者不拒，俱都予以接受。德赫干们保全了自己的领地，都是心满意足的离去，回去之后，便按照马璘的要求，参照扎格罗斯山脉里德赫干们的作法，对于领地内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展开了清洗，一个个城市和村镇都插上了大唐的旗帜。

马璘的首要目标，是彻底清除胡大势力，能够兵不血刃的完成这一切，自然是最好的。他留在伊斯法罕筑城，就是等着扎格罗斯山脉以西的德赫干们来投效，而事情的发展，也是完全在他的预料之中。

若是阿卜杜拉没有过来送死，那么大军不可能全部留在这边看着筑城，早就翻过扎格罗斯山脉，继续进军了。阿卜杜拉已死，德赫干们自然惊恐，以这些惯于骑墙的古老家族的尿性，前来投效是必然之事。

而随着时间的推移，消息越传越远，来投效的

德赫干络绎不绝，扎格罗斯山脉以西投降大唐的德赫干们的领地，已经是能连成一片，并且慢慢地向着各个方向蔓延。也有一些德赫干举棋不定，投降了大唐的德赫干们自动联合起来，直接将这些家族铲除，瓜分了他们的领地和百姓。

扎格罗斯山脉绵延数千里，北段距离伊斯法罕较远，那里有部分区域并非是波斯人的地盘，至今并没有派人来表示臣服，不过只要是归属于波斯人的地盘，如今都已插上了大唐的战旗。而这座雄伟的山脉两侧，大片的区域上随处可见大唐的旗帜。

如今这股投降的浪潮继续蔓延，甚至已经开始延伸到了两河流域的下游。根据牛诩传来的消息，最近一个多月的时间，大量的波斯裔德赫干带着护卫们赶到了巴士拉附近，来向他表示臣服。如今他的舰队逆流而上，已经到了库法附近，随着舰队的北上，每日里都有接连不断的德赫干前来投降。

这些生活在肥沃的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上的波斯德赫干们，由于距离伊斯法罕太远，所以没有到这里表示臣服，而是选择了就近，向着牛诩这一支小小的远征军投降。根据小牛犊子送来的情报，库法乃至波斯人的故都泰西封附近，大片的区域已经全部成为了大唐的地盘，德赫干们正领着波斯人对于

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展开清算，而牛诩手里也已经聚集了一支由波斯人组成的军队，是由最强壮的波斯武士组成的，人数已经达到了五万之多。

这便是连续两位哈里发的死带来的连锁效应了，这对于大唐而言，自然是一件好事。德赫干们接连不断的倒向了大唐，肥沃的美索不达米亚平原正在一点点的成为大唐的疆土，事情的发展之顺利，若是放在数年之前根本不敢想象。

大食已经成为了一盘散沙，这个以波斯裔德赫干们为统治基础的庞大帝国，被大唐吞并乃是早晚之事。如今在扎格罗斯山脉以西广袤的土地上，原本身份尊贵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正在流血，每日里都有成千上万的人死去。他们养尊处优了百余年，根本没有什么反抗的本事，没有了哈里发的庇护，根本就不是波斯德赫干们的对手。

胡大的世界正在快速萎缩，已然是日薄西山，气息奄奄，再也没有回天之力。纵然是摩柯末重生，也无法改变这一状况。

随着大片的区域纳入大唐的领地，这一次的远征已经是到了后期。大唐对于新占领土地的统治，可以说是极为肤浅的，依然是要依赖波斯裔的德赫干们，这和阿拉比亚人的统治并没有什么不同，不

过马璘依然是能从这种统治里获得好处，那就是数量极为可观的赋税。

德赫干们可以继续保有自己的领地，不过却并非是什么都不用做。现阶段他们要承担的事情有两个，一是在领地内杀光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除掉不愿悔改的波斯马瓦里和家人，第二就是作为大唐委任的包税官，向大唐缴纳赋税。

第五百一十七章奇耻大辱

大食亦是大国，能够提供的赋税极为可观，这里不流行铜币，以金银为贵，所以赋税便是以金银结算。大唐富有四海，却并不富有金银，金银在大唐的购买力，是远超在大食本土的，把所有已经投效大唐的德赫干们每年缴纳的税赋算到一起——这里面包括了已经向牛诩投降的两河流域的德赫干们需要提供的——这些金银运到中原折算成成色最好的开元通宝的话，数量已经达到了六百万缗钱还多。

而若是彻底占领了大食全境，能够提供的赋税将会更多，甚至可能达到一千万缗钱。而大唐如今一年的岁入，也不过是三千万缗钱多一些。

当然，这并非是说大食的国力，有大唐的三分之一，这自然是不可能的。主要是因为金银乃是大唐稀缺的东西，所以换算成铜钱才会有这么多。葱山以西不流行铜钱，皆是以金银为货币，大唐却只能以铜为钱，因为金银的出产量实在是太少了。一个小小的扶桑，出产的白银便超过大唐。

这样丰厚的收入，足以支撑安西军十万虎贲，每年向长安缴纳一百万缗钱，实在是不值一提，更

何况现在向长安方面缴纳财富是用军械替代，也不用真金白银。

波斯人足够恭顺，每年能获得的极为丰厚，作为征服者的身份，又不用承担任何义务，公共设施、济民救灾之类的全然不用理会。这样的状况在眼下乃是最好的，对于马璘而言，他也没有再大肆掠夺波斯人的打算，毕竟是要长期占领，涸泽而渔焚林而猎的事情毕竟不是长久之计。

事情极为顺利，形势一片大好。马璘的心情也是极好，赵广这桩事情虽然令他不快，不过很快就抛到了脑后。相比现在的局势，赵广这不过是微不足道的小事，根本不值一晒。

……

孤零零的一辆马车，行驶在宽阔的驿道上。跟在马车边上的是几位面无表情的骑士。驿道之上不时有商队经过，见到这一辆马车，商人们都显得极为恭敬，连忙避到道边，让马车先行通过。

马车边的骑士们也不理会商人们，继续沉默着向前而行。商人们等到马车过去走远之后，才继续赶着骆驼向前而行。

他们这般恭敬没有别的原因，只因为马车上面插着一面旗帜。那是安西军的战旗，而这一片古老

而广袤的土地。全部都是大唐安西军的地盘。

在这片土地上，安西军是有特权的，其中的一个特权，就是商人必须为军队让道。避到道边并非是他们向安西军表示恭敬，而是安西军定下的规矩，违反规矩的人，下场一定会很凄惨。

这一条古老的驿道是萨珊帝国时期修建的，已有几百年的历史了。历来都是伊斯法罕通呼罗珊的要道。骑士们跟着大将军走过这一条路，沿途用染血的战刀获得了尊敬。这一次他们再次踏上这条道路，沿途所见的依然是异族的村落和城镇，然而每一个地方飘荡着的都是大唐的旗帜。

他们是安西军中军法的执行者，原本是都虞候的属下，如今有了一个新奇的名字，叫做宪兵。在安西新军中。他们亦是令人畏惧的存在。而这一次，他们要执行的任务，乃是把一个人送回捕喝城。

这一个人正在马车之中，他的名字叫做赵广。

这个名字每个宪兵都知道，提起这个名字都是极为不齿。作为军中的执法者。他们最常干的事情就是打军棍，新军中都是好汉子，在军棍下怂了的人他们都是第一次见。

离开伊斯法罕的废墟，先是穿过之前制造的五

百里无人区，然后便经过一个个村庄和市镇，不管到了哪里，当地的德赫干都极为殷勤的接待。安西军如今在大食凶名赫赫，没有人敢和安西军对抗。而宪兵们也是全副武装，手里的元戎弩足以保证自身的安全。

　　赵广这样的人，自然是不能再在军中待下去，这次将赵广送到捕喝城之后，还会有人接手将赵广送过葱山，最终将会把这个怂货送到流沙以东。安西军中容不下这样的无胆之人，没有人会想与这样的人为伍，也没人会再把赵广视为袍泽。

　　这不是什么好差事，不过是宪兵份内的职责。骑士们在周围没有波斯人的时候，交谈时不免会嘲笑坐在马车里的赵广，若是有外人在，还得给赵广留点儿脸面，其实是给安西军留脸面。至于赵广在心里如何想，没有人在乎，也没有人理会。

　　一路上都是极为平静，每日里晓行夜宿，不断赶路。遇到的大部分都是波斯人，偶尔也能见到己方的斥候。过了盐漠之后不久，便到了你沙不儿城，这里已经算是呼罗珊地区了。

　　这个地方亦是大食境内的一个重要枢纽，城内如今已然有唐军驻扎。这些不是新军健儿，而是从安西过来的两千老兵，装备了少部分的元戎弩，大

部分装备的还是骑弩。

安西新军标准苛刻，要求能够马上舞动陌刀，这不是每个人都能办到的事，这些老兵无法入选新军，却也是四镇汉军精锐，百战之余的精英。这一次总督府把重心放在葱山以西，所以也开始在大食重要城市驻军，主要就是这些部队。占据了大食，统治体系也得建立起来，在重要城市里面驻军乃是必然之事，而烽燧马铺的设立也要推行下去。你沙不儿城是最新有大军进入的城市，后面还陆续有部队要进入大食腹地，在各个重要城市建立要塞驻扎。

骑弩是这等部队的标配，而元戎弩则是新近生产的。李岫大匠如今身在捕喝城，有他在自然就要生产元戎弩，这种武器短时间内是安西军的终极武力，生产自然是不会停止。

这等事情，宪兵们并不清楚，不过在你沙不儿城见到袍泽，自然是极为高兴的。宪兵们见到了领头的别将，也说起了关于赵广的事情，将校们听了赵广的事，都是极为鄙夷。

一个混到了校尉的家伙，居然捱不过一顿军棍，实在是丢脸之极。

“来来来！叫咱们爷们儿看一看，这个没卵蛋

的玩意儿长个什么样！”那别将大声吆喝道，几个校尉嘻嘻哈哈走了上去，掀开了马车的帘子，直接把赵广给拉了下来。

几位宪兵在边上笑着看，也都没有阻止。他们的任务，乃是把人平安送到捕喝，至于其他的并不在任务之中，这人已经不是袍泽，袍泽们如何对待他们并不在乎。

这么多天一直窝在车上，猛一下来顿时感觉眼光刺眼，赵广不由自主的用手遮住额头，年轻的别将看着赵广，哈哈大笑起来：“果然是个小白脸，和我想的一样。不是小白脸，也不会恁般丢人现眼！”

几位校尉看着赵广，都是哄笑起来。这小子个子倒是颇为高大，看上去白白净净的，这样的吸引女儿家估计不错，可是算不上好汉子。在军棍下怂了的家伙，就该是长这个样子。

“脱了他的衣服，看他有没有卵蛋！”别将大笑道，一位校尉嘿嘿笑着便来掀赵广的袍子，赵广猛然退后一步，眯着眼大声道：“你们……要干什么！”

“不干什么，就是想看看你有没有卵蛋。”校尉笑着跨前一步，赵广连忙又退了一步。

几位宪兵在一边哄笑，这个怂货受辱他们也不在乎。另外几位校尉逼了过来，赵广心中一慌，失声叫道：“你们滚远点儿！士可杀不可辱！”

“别他娘的拽文了！爷们儿不吃这套！脱！”别将撇了撇嘴，大声喝道。几位校尉哄笑着一涌而上，直接扒了赵广的衣服，一位校尉直接扯了赵广的兜裆布扔到一边。

赵广怒不可遏，奋力挣扎，几位校尉松开了他，其中一人一脚踹在了赵广身上，直接把他踹翻在地。

“你们！你们这些浑球！”那校尉这一脚踹的不轻，赵广跌坐在地上，怒声叫道，气得脸色发青。

“啧啧！原来有卵蛋啊！”那别将看了一眼，有些失望的摆了摆手，“这么没种的家伙，家伙居然比老子的还大！这是驴货啊，这他娘的还有天理么！”

众人皆是大笑，朝着赵广指指点点，品头论足。赵广坐在那里，气得双眼血红。

这样的屈辱，他何曾受过？在军中之时，他何曾有过这等时候。如今虎落平阳被犬欺，竟然要遭受这样的待遇，这些家伙连新军都进不了，却居然

不把他放在眼里！

几个宪兵在旁边笑嘻嘻地，也没有为他说话的意思，赵广咬牙站起身来，去捡起自己的衣服套在身上，又把兜裆布重新扎好。

这群人并没有阻止，毕竟都是男人，看一眼也就够了，看多了只会恶心。见到赵广怒气冲冲的样子，一群人放肆大笑，却并没有理会他。

“这等驴货，倒是有些本钱。不过这般没种，怕是硬不起来。”

“那是肯定的，要是个真爷们儿，怎会恁般丢人！”

“可惜了啊，哈哈！”

“人比人气死人啊，不过老子的军棍够硬，用过的姐儿们都知道。”

“哈哈哈……”

赵广阴沉着脸，自己走入马车之中。今日之事，是他从未经受过的。这个时候，他连死的心都有了。

然而若是死了，岂不是便宜了这些家伙！

ps：新的一年，祝各位兄弟平平安安，心想事成，阖家欢乐，美满幸福。感谢投票给我的兄弟，打赏我的兄弟，正版订阅的每一位兄弟，多谢你们

这一年的支持。

第五百一十八章获救

“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赵广坐在马车里，咬牙切齿。

大丈夫能屈能伸，今日的仇暂且记下。山水有相逢，将来总有再见的时候。

他这次被遣送回流沙以东，并没有受到任何束缚，他之前并没有逃走的念头，一直窝在马车里，是自己也觉得有些丢脸，毕竟当众怂了，并不是什么好名声。原本他已经万念俱灰，只想着等到离了碛西，隐姓埋名过一生也就算了，然而这个时刻，他的心中却是有着无穷的怒火。

此仇不报，如何甘心！

这样折辱于他，这些人他怎么能够放过！

士可杀不可辱，然而既然已经被折辱，就必须要让这些人付出代价，让这些人感到后悔！

业火在心里熊熊燃起，赵广坐在马车之中，脸上满是怨毒之色。这样的屈辱，已经超过了他容忍的底线。对于这些羞辱他的人，对于整个安西军，整个碛西，还有那位高高在上的大将军，他的心中都是满是怒意。

已经到了军营之中，自然不虞赵广逃脱，当然

这一路以来，赵广也并没有丝毫逃走的想法，宪兵们离开了马车，去接受驻军将校们的招待，没有人再理会赵广。赵广心中无比愤怒，一个人坐在马车里面，英俊的脸看上去极为狰狞。

“马璘！马璘！”

“你这个乱臣贼子，国之巨蠹！我一定要扳倒你！”

那个曾经让他仰望的存在，即便他被剥夺了所有军职，他的心里也不敢有任何不敬，然而这一刻，他的心里却没有了畏惧。

他现在所有的，唯有愤怒。

所有的一切。都起源于那个屈辱的夜晚。若不是因为那个男人，他有怎么会落到现在的境地。若不是因为那一晚，此时他还是受人尊敬的新军校尉，距离别将也只有一步之遥。而就因为那个高高在上的男人，就因为那个男人的一句话，他一切的努力和辛苦都被一笔勾销。所有的梦想都成为了泡影。

若非是因为他，怎会如此！

马车外面传来了脚步声，是宪兵们吃饱喝足之后回来了。一包食物被扔了进来，落在了他的面前。外面传来一声冷笑，然后马车便开始缓缓移

动。

几个干硬的饼子，两大块干肉，都是凉的。安西军待遇极为丰厚，这在安西军中是最粗陋的食物。赵广沉着脸一言不发，拿起干肉用力咬了一口。狠命的大嚼起来。

心中有了事情，此刻的他已经不是万念俱灰的心境了。拿在手里的仿若不是食物，而是马璘的血肉。赵广狠命的咀嚼着，眼中现出报复的快意。

马车出了你沙不儿城，踏上了前往木鹿城的古老驿道。从你沙不儿开始，沿途已经可以看到安西军设置的烽燧和马铺驼铺，大唐在呼罗珊的统治，已经初步的建立起来。

烽燧和马铺驼铺。代表着安西军的统治体系，驻守这些设施的。都是从安西过来的老兵。一路上随处可见自家人，宪兵们心境自然更加放松，歇息时不再去波斯人的城镇村庄，而是就歇息在这些烽燧马铺驼铺里面。

关于赵广的故事，在每一处烽燧马铺驼铺都会被提起，宪兵们并不打算给赵广面子。所以这些分散驻扎的士卒们都知道了赵广的故事。这样的人是不配呆在安西军中的，就该送往流沙以东。赵广就在车内，听着那些嘲讽的话语，有时还会被拉出来

让众人观看，所有的这一切他都是努力忍受。一言不发。

而这等逆来顺受的表现，更是被认为是懦弱的象征，引来的是更大声的耻笑。

已经到了初秋，天气还热得不成样子。这一日到了正午，并没有遇到烽燧马铺，宪兵们便在一处有水的绿洲停了下来，准备避过正午，等到凉快一些再继续赶路。

绿洲不大不小，上面有着一个波斯人的村庄，有三四十户波斯人，村头也飘荡着大唐的旗帜。见到有唐军经过，村庄里的长老显得极为殷勤，不过宪兵们拒绝了长老的邀请，并没有进入村庄，而是在水边停下马车，吃了自带的食物之后就在树丛里歇息躲避烈日，至于马车却是被放在烈日之下暴晒。

宪兵们下了命令，村庄的人都被禁止外出，唐人凶名远扬，无人敢于违逆。宪兵们也不进村庄扰民，因为这里已经是大唐的领地，被大唐占领已久，这里的人地位就相当于安西四镇的胡人，也是大唐百姓，自然不能再随意残害。

这是大将军的命令，他们身为军中执法者，对于命令自然是最为看重。

村落里的人都不敢出来，树丛里面宪兵们留一人作为哨兵，其他人则是躺在树荫之下，很快就进入了梦乡。拉车的马也被牵到了树荫之中，马车却是在烈日之下。

这自然是故意的，军中杀才可没有什么好心肠，这个小子不但是怂，还敢顶撞大将军，宪兵们自然极为不忿，哪里会给他好的待遇。

赵广坐在马车之内，阴沉着脸一言不发。浑身衣服都被汗水打湿，他却是动也不动。

他是唐人，宪兵们自然不敢弄死他，对于自身的安全，赵广知道是有保障的。而所受到的种种折磨……在他看来已经不算什么，当做是对自己的一种磨练。

此刻他觉得自己就是卧薪尝胆的勾践，此时的屈辱和痛苦都是为了来日的爆发。若是现在再去捱那五十军棍，他知道自己一定可以一声不吭。

然而已经没机会了。不过他也不在乎。

烈日当空，小小的绿洲之上极为寂静。隔着窗户看了一眼树丛那边，哨兵靠在树上面对着马车，手里横刀已经出鞘，却已经恹恹欲睡。

赵广心中冷笑，他比这里的每一个人都强，这里的每一个人却都可以肆意的欺负他。这是不公平

的，这样的不公平，必定得改变。

正在心里想着，眼前忽然一花，一个身影窜入马车之内，赵广猛然一惊，一把黯淡无光的短刀已经架在了他的脖子之上。

赵广感觉脖子微微一痛，心中一阵惊骇，忽然感觉两腿之间一热，然后一股腥臊的味道便飘荡出来。

来人身形婀娜，竟然是位女子。女子脸上笼着黑纱，眼底现出一丝厌憎之色，短刀收回了几寸。

短刀上只有一道浅浅的红痕，赵广摸了摸脖子，一看手上满是鲜血，心中极为惊慌，两眼一闭便即晕了过去。

"……脓包！"一个清冷的声音响了起来，女子眼中寒芒闪烁，一把提起赵广，飘然出了马车，身形如轻烟般向着绿洲之外飘荡而去。

到了数里之外沙丘之后，女子用力把赵广掼在地上。赵广大叫一声，猛然醒了过来。

看着不远处站着那道手执短刀的婀娜人影，赵广怔了怔，失声叫道："我……没有死？"

女子并未说话，看着赵广目光中满是不屑。赵广伸手摸了下脖子，感觉**辣的疼，脑袋却好端端的，不由得一阵惊喜。

女子出手极有分寸，适才一刀不过是不想让他乱叫，恐吓他一下而已，只是割破了皮肉，赵广的反应却是全然出乎她的预料。

“我没有死！我没有死！”赵广一脸狂喜之色，大声叫了起来，忽然抽了抽鼻子，“什么味道？”

猛然低头一看，两腿时间衣袍上满是水渍，感觉湿漉漉的，赵广忽然意识到发生了什么，猛然抽了抽嘴角。

居然……又怂了！

一路之上承受屈辱折磨，本以为自己已经是个硬汉，可以面对一切，然而居然就这样又怂了一次。

实在是太丢脸了。

这个时候去捱军棍，能不能捱得下来，他忽然又无法确定了。

然而这些心思只是一瞬间的事情，眼前的女人不知从哪里来的，手上还拿着短刀，身手高得夸张，此时他还处于危险之中，怂了只是小事，还是要搞清楚对方是谁，尽量保命。

对方眼中满是不屑，赵广也顾不得脸面了，抽了抽嘴角恭敬道：“你……是谁？把我带到这里做

什么？”

女子默然不语，片刻之后，轻轻摇了摇头。

“烂泥一样的人……不过还有点儿用处……从今日起，你就是我的一条狗了，我让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知道么？”

女子声音清冷柔媚，赵广听了精神一振，大喜道：“你不杀我？”

不管怎么说，能保住命才是第一位的。面对着对方的刀子，这个时候他才明白，什么都是虚的，活着才是真实的。

一路上的雄心壮志，卧薪尝胆的梦想，统统都已经弃之脑后。一切都可以放弃，只有命是自己的，这才是最重要的东西。

“不杀你，让你做狗，不听我的话，就死。”女子淡淡道。

赵广见女子目光变得有些危险，忙不迭的点头：“只要不杀我，怎么样都成！你让我做什么，我就做什么。”

“……你还有用，暂时不杀你。跟我走。”女子淡漠道，短刀收入袖中，迈步向前走去。

赵广挣扎着站起来，往前走了几步，两腿间凉凉的极为难受。看着女子的背影赵广连忙问

道：“跟你走……我们去哪里？”

“长安。”清冷柔媚的声音响了起来，女子没有回头，走得越来越快。

第五百一十九章唐河平原

“什么味道？”

树荫之下，靠着树干昏昏欲睡的哨兵抽了抽鼻子，猛然站起身来。

“赵广！你他娘的，撒尿不会走远点儿么？”

哨兵提着横刀骂骂咧咧的走了过去，透过窗口一看，立马就是变了脸色。

“兄弟们不好了！人跑了！”

几位宪兵猛然惊醒，快速跑了过来。

马车的门开着，里面空空荡荡的，只有一团水迹，赵广却已经不见了踪影。

“干他娘的，那孙子跑了！”

“跑之前还撒了泡尿！”

为首的宪兵极为紧张，大吼一声便上了战马，几位宪兵不敢怠慢，一个个上了战马端起了元戎弩，跟着队长便冲了出去。

绿洲之上极为安静，只有震耳的马蹄声，宪兵队长留了两人在原地看着，带着剩余的袍泽冲出了绿洲，四处搜寻赵广的身影，然而黄沙茫茫，却一个人影都看不到。

围着小小的绿洲兜了几个圈子，依然是没找到

人。宪兵队长神色阴沉，带人冲了回来，冲入村庄之内挨门挨户的寻找，一时间闹得鸡飞狗跳。

把整个绿洲搜索个遍，依然是没有找到人。宪兵们回到马车边上，神色都是极为郁闷。

“这个小子，大概是早就想跑了！”

“这下怎么办？回去如何向大将军交待？”

宪兵队长出了口气，沉声道：“怎么办？继续找！找不到的话，就一起回去挨军棍！这么多人押送一个人，就这样没了！——老赵，你干什么吃的！”

之前作为哨兵的那名宪兵面红耳赤，作声不得。毕竟是他负责放哨。人丢了他自然是责任最大。

都是袍泽，宪兵队长也没有多说，众人分成两拨，再次离开绿洲扩大了搜索范围，继续寻找赵广的下落。然而黄沙茫茫，根本找不到赵广在哪里。

一连在这附近找了三天。宪兵们也没有找到赵广的身影，到了最后，大伙儿只好选择放弃。

这无疑是一件极为丢脸的事情，然而事已至此，只能是回到军中领受责罚。手里没有了犯人，捕喝城是不用去了，宪兵们丢弃了马车，快马加鞭便往回赶。

丢了犯人，也就丢了脸面。沿途到过的烽燧马铺驼铺都是直接越过，根本没有脸面停留。甚至到了你沙不儿城，也没有进去，而是绕城而过，冲入茫茫盐漠之中。

宪兵们在盐漠中跋涉的同时，伊斯法罕，建了大半的新城之外，人欢马嘶极为热闹。一万多新军健儿盔明甲亮。坐在战马上威风凛凛，数万突厥杂兵们也整理好了衣甲。在谷地内排着散乱的阵型，跟在新军健儿之后。

时间已是初秋，歇息了许久的安西健儿，又要出发了。这一次，他们将翻越扎格罗斯山脉，重新踏入肥沃的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与上一次进入两河流域不同的是。这一次是要将两河流域的沃土正式收入大唐囊中。

扎格罗斯山脉以西，从南方的巴士拉直到北方的摩苏尔，大片的区域连成一片，都已经插上了大唐的战旗。库法、泰西封皆是归大唐所有，当地的德赫干们都已向牛诩表示了臣服。如今牛诩的舰队停在库法附近。势力范围却是囊括了大半个美索不达米亚平原。

整个两河流域，只有上游的少部分地区，当地的领主们还没过来表示臣服。叙利亚行省的很多领

主们还在观望，不过也有一大片区域已然是插上了大唐的战旗。
　　由于基本上不再有德赫干来伊斯法罕投效，所以马璘也决定不再等待，直接挥师越过扎格罗斯山脉，开始下一步的征服。投降的德赫干们将会得到保护，而还在观望之中的领主们则是要付出代价。
　　一万四千安西新军，暂时留下田名远的两千人留守伊斯法罕，另外还给他留了五千的突厥杂兵，还有一部分负责筑城的幕僚，这些人将暂时留在这里，看着波斯苦力们将新城完全筑起。这件事情必须要在冬天到来之前完成。
　　命令已经传了回去，如今已经有数万安西军过了葱山，开始按部就班对大食各地进行占领，木鹿、你沙不儿、赫拉特都已有了驻军，沿着萨珊帝国和倭玛亚王朝修建的驿道，负责传递信息的烽燧马铺驼铺正在快速的铺开。要不了多久时间，大唐在扎格罗斯山脉的统治秩序就将基本的建立起来。
　　等到有军队到了伊斯法罕，田名远这两千人也将翻越扎格罗斯山脉，去和主力会师，加入到扩张的大军中来。
　　开拓是安西新军之事，守城则是交给普通的四镇汉军，不过即便是普通的四镇汉军，也都是在全

部装备骑弩之后才会被派过来，火药火雷天雷箭八牛弩一样不缺，加上也都是百战之余的精英，用来镇守一方自是绰绰有余。

秋风猎猎，旌旗拂动，马璘坐在青海骢背上，亦是意气风发。

现在占据的领土，用后世的说法，已经囊括了整个伊朗和大半个伊拉克，事情进行得极为顺利，胡大的势力范围一步步被压缩，为汉家文明留下了大量填补的空间，这次翻过扎格罗斯山脉之后，一来是正式建立起大唐的统治，二来要督促德赫干们加紧处置领地上的阿拉比亚人也也门人，包括对于胡大最虔诚不愿改变的马瓦里们，第三则是要征服暂时还没有大唐的区域，消灭最后一个哈里发。

这些事情都没有难度，现在大唐兵强马壮，大军平推过去就是了，需要的只是时间而已。

和留守的田名远等人道了别，马璘一声令下，浩浩荡荡的大军离开伊斯法罕，向着扎格罗斯山脉的深处而去。

一万两千新军健儿，超过三万突厥杂兵，后面跟着的是浩浩荡荡的商队，一同扎入秋日的扎格罗斯山脉，踏上了前往美索不达米亚平原的路途。

沿途经过的地区，皆是飘荡着大唐的旗帜。山

区古老的德赫干家族们都已经倒向了大唐，大军过来之时用各种方式来表达恭敬和臣服。

这次的行军极为和平，几乎没有任何的杀戮。这些地方都已是大唐的领地，大唐的威名已经立下，自然没有必要再行屠戮，德赫干们需要做的，只是按时缴纳税赋而已。大军的军需都是靠商人们供应，交易极为公平，商人们从中获利极为丰厚，而安西军也不再需要长行坊跟着。沿途的德赫干们并没有受到侵扰，大军用度并不需要他们供给，这对于他们而言，实际上是出乎预料的一件事情。

大食亦有超过千万的丁口，不可能全部杀戮，全部杀了，汉民又不肯过来，这等统治便没有任何意义。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代表着胡大文明，必须要彻底铲除，而人数最为庞大的波斯人，只能是与他们建立起一种共生关系，逐渐让他们融入汉家文明的体系之中。

向西越过了扎格罗斯山脉，山脉以西依旧是倒向大唐的德赫干们统治的地盘。由于唐军凶名太盛，大军经过之时德赫干们其实是极为忐忑的，然而大军并没有对他们有任何的侵扰，德赫干们也逐渐的放下心来。

又过了不久，大军便正式踏入肥沃的两河流

域。

底格里斯河与幼发拉底河皆是发源于北方山区，向着东南方向流淌，冲积出一个巨大的平原，便是所谓的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两条大河水量丰沛，到了下游之后合二为一，合流之后后世称为阿拉伯河，一同流向了波斯湾。

这一大片区域，乃是所谓“肥沃新月”的重要组成部分，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的下游地带，是农业文明最为发达的地区。

农业民族是最容易引起外族觊觎的，两河流域历史上亦是发生过很多次入侵，当地的居民也多次更迭，如今这里的主人是以波斯人为主，萨珊波斯的首都泰西封便是在东边的底格里斯河畔。

而如今肥沃的两河流域，再一次呈现在外族入侵者的铁蹄之下。这一次的入侵者不是周围的蛮族，而是另一个农业民族，远道而来的唐人。

由于唐人的这次大规模的入侵，整个两河流域的历史将会彻底改变。

实际上已经有了改变，两条大河注入的波斯湾，已经被唐人霸道的改名为唐海，而合二为一之后的两条大河，也被那位远征军的少年将军命名为“唐河”。至于没有合并之前的部分，西侧的幼

发拉底河被那少年将军命名为西唐河，东边的底格里斯河则是被那少年将军命名为东唐河。

而这一片平原，则是被称为唐河平原。

小牛犊子起得名字，当真是有些恶俗。

立马澎湃的底格里斯河畔，马璘心里想着，嘴角现出一丝笑意。

底格里斯河，按照小牛犊子改的名字，现在是叫东唐河了。

名字确实很俗，不过想想自己起的那些名字，“唐海”，“万年城”，“西海城”，“定西城”之类的，其实也好不到哪儿去。

不过作为征服者，自然是有命名的资格，不管名字如何恶俗，波斯人都得忍着。

不远处有一座城市，那便是泰西封，位于底格里斯河的东岸，乃是波斯萨珊帝国的故都，如今亦是两河流域极为繁华的城市。

再往西北而去，便是一个后世极为著名的地方，阿拔斯王朝太宗曼苏尔所建立的都城，巴格达了。

当然在这个时候，巴格达还只是一个小小的村落而已。

第五百二十章巴格达

在原本的历史上，巴格达的辉煌始于黑衣大食的第二任哈里发，屠夫阿巴斯的弟弟，太宗曼苏尔。

黑衣大食，亦即阿巴斯王朝，开创于屠夫阿巴斯，真正奠基的便是太宗曼苏尔。曼苏尔的一个极为重要的开创，便是宣称哈里发为“安拉在大地上的影子”，将世俗的权力与神权联系在一起。

倭玛亚王朝集权不足，各地的总督和将军拥有极大的权力，并不是一个严格意义上的君主政体，还带着很深厚的贝都因人部落联盟的倾向，而到了阿巴斯王朝，曼苏尔成功地将哈里发推举上了安拉在人世间代理人的地位，真正建立起了一个类似东方的集权的君主政体，正因为如此，伊斯兰文明才真正的走向了辉煌。

据史料记载，太宗曼苏尔选定巴格达作为阿巴斯王朝的首都所在地，放弃了库法附近的小城安巴尔，花费巨大的人力物力建立起了这座城市，他预见到这一选择的辉煌远景，用充满感情的语言说道：“这个东濒底格里斯河，西滨幼发拉底河的岛屿，是一个世界性的市场。从瓦西特、巴士拉、乌

本拉、阿瓦士、法尔斯、阿曼、耶玛麦、巴林以及更远的地方溯底格里斯河而上的所有船只，将在这里停泊。由摩苏尔、迪牙个-拉比阿、阿塞拜疆、亚美尼亚等地顺底格里斯河而下的货物，以及从迪牙尔-穆迪尔、拉卡、叙利亚边境沼泽地、埃及和北非沿幼发拉底河运来的货物，将停卸于此。”

“这里将是山区、伊斯法罕和霍拉桑诸地区的居民的交通要道。感谢安拉，为我保留了这块地方，并使在我之前来这里的人们忽略了它。真主啊，我要在这里建筑城市，并终居住在这里。我的子孙、也将居住此地。无疑，它将成为世界上最繁荣的城市。”

曼苏尔的期望很快得到全面实现。一个世纪内，巴格达的人口约达1o0万。城市中心是一座城堡，直径约两英里，里边有哈里发的宫廷，官员们的宅邻和禁卫军的营房。城堡外围建立了巨大的商业中心。由富绕的两河流域地区提供充裕的产品。主要作物有小麦、大麦、稻米、椰枣和橄榄。

阿巴斯王朝通过排干沼泽地和发展灌溉工程，扩大耕地面积，增加了产量。和前统治者相比，他们还降低了税收，减少了强加于农民的劳役。不过，这一改进很快就由于富裕商人和地主的投机，

由于许多大庄园引进奴隶劳动而被取消。

各个行省提供了丰富的金属资源，如来自兴都库什山脉的白银，来自努比亚和苏丹的黄金。来自伊斯法罕的铜以及来自波斯、中亚和西西里岛的铁。帝国境内的许多地方蕴藏着宝石，波斯湾水域还盛产珍珠。

阿巴斯王朝的手工业也很繁荣，就从事生产的人数和产值而言，纺织业是最为重要的。许多地方生产亚麻布、棉花和丝绸商品，既用于地方消费，又提供出口。地毯制作几乎随处可见，而以塔百里斯坦和亚美尼亚的产品最为出色。公元751年，高仙芝率领的安西健儿败于怛罗斯。在怛罗斯战场被俘的安西军士卒中有大量的工匠，从这些俘虏身上学到的造纸术。迅速传遍伊斯兰教世界，900年，传入西班牙。其他工业还有陶器、金属制造、肥皂和香料等。

如此繁荣的经济，遍及辽阔的阿巴斯帝国，激发了地区间空前广泛的贸易。穆斯林商人，或走陆路经过中亚。或从水路同印度、锡兰、东南亚和中国经商。他们还同非洲进行广泛的贸易，由此获得黄金、象牙、乌木和奴隶。在斯堪得那维亚半岛上发现的、大批7至11世纪的穆斯林硬币，证实了穆

斯林商人同北方国家的贸易。他们就用这些货币换取了毛皮、蜡、琥珀、蜂蜜和牛。如此广泛的贸易，促进了银行业的高速发展，结果各主要城市都设有分行。在巴格达开的支票，可以在摩洛哥兑现。

有了坚实的经济基础，阿巴斯哈里发们便在其奢侈豪华的宫殿里纵情享受。《一千零一夜》描写了最著名的哈里发哈伦.赖世德（786-809），作为放荡而又有文化素养的统治者，他的身边簇拥着一批诗人、乐师、歌手、舞女、学者和才子。室内常见的游戏是象棋、骰子和十五子棋；室外的运动有打猎、鹰猎、放鹰、马球、射箭、击剑、掷标枪和骑马比赛等。

哈伦与红桃k查理曼（查理大帝）处于同一时代，但他们各自的首都，巴格达和艾克斯拉沙佩勒绝对无法相比，如同后世的巴格达无法同巴黎相比一样，不过两者的位置需颠倒一下。

10世纪初，有位拜占廷使者虽然熟悉君主坦丁堡的繁盛，但在巴格达的所见所闻仍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他谈到了这里的23座宫殿，每座宫殿都拥有成千上万张地毯和挂毯；大批仆人身着闪光的制服；妇人们穿着用丝绸和锦缎制成的五颜六色的华

丽服装；宽敞的公园里，有各种各样的家畜和野兽……

阿拉伯文明最为辉煌的时期，便是阿巴斯王朝时代。而号称智慧之城的巴格达，便是帝国皇冠上最璀璨的明珠。黑衣大食之后，作为一个帝国的大食便衰落了，直到马璘的前世也未曾再次辉煌过。不过伊斯兰教却是有着极强的生命力，以一种文化和生活方式顽强的留存下来，并继续向着各个方向进行扩张。

当然，这是原本的历史。如今历史已经改变，本该成为一代英主的曼苏尔几年前已经被马璘亲手割了脑袋，曼苏尔准备修建巴格达城的财富也被马璘运回了捕喝，所以此时巴格达依然是个小镇。

然而两河流域已经成为了大唐的领地，美索不达米亚平原已经更名为唐河平原，在西唐河和东唐河之间建造一座城市，以作为大唐在这一片肥沃地带的统治中心，亦是理所应当之事。

而巴格达作为这一地带的中心，已经是在原本的历史之上经过证明了的。所以智慧之城巴格达，依然是会出现在原本该出现的地方。只不过修建这一座城市的人，将不会是死鬼曼苏尔，而是大唐的碛西总督，两河流域新的统治者马璘。

如今大军已经到了这里，这一件事情自然是要提上日程了。

泰西封位于底格里斯河——东唐河左岸，作为萨珊帝国的旧都，繁华自不待言。如今的泰西封亦是大唐领地，城头上插着的乃是大唐的旗帜。浩浩荡荡的大军到了泰西封城外，城主带着大量的德赫干们携带礼物迎了出来。

他们已经向大唐远征军投降过了，不过也知道这次来的才是正主。安西军凶名远扬，动辄屠城的事情谁都知道，德赫干们看着铺天盖地而来的骑兵，神色都是极为敬畏。

大军在城外扎营，马璘在帅帐里亲自接待这些德赫干们，一部分宪兵直接进了城，在城中策马转了一圈，见到所有的有着胡大痕迹的建筑都已被推平，城内已经找不到胡大信徒聚会的场所，便又回来报告马璘。

听完宪兵的报告，马璘点了点头，和颜悦色地道：“城内如今还有信奉胡大的人么？杀了多少？”

波斯裔的城主胡须花白，极为恭敬地道：“信奉胡大的人已经没有了，都是遵照小将军的命令，外来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全家处死，自称马瓦里

不肯改变的，也都是全家处死。泰西封方圆几十里内，没有一个信奉胡大的人了，一共杀了三万多人，这一带已经找不到一个信奉胡大的了。”

马璘笑着点了点头：“做的不错。——小将军让你继续做城主，那你就继续做城主吧。该缴纳的税赋，都缴了么？”

“都已经交过了。一年的税赋已经送到了小将军的船上，小将军就在不远处，将军可以问他。”

“如此甚好。好好做事，便不会有祸事。去吧！”马璘摆了摆手，笑得极为温和。

城主跪拜之后，恭敬起身，德赫干们也都跪拜了马璘，跟着城主退了出去。

一群人出了帅帐，感觉如蒙大赦一般，心里都是松了口气。这位东方来的将军连杀两个哈里发，杀人如同踩死只蚂蚁一般，都以为一定极为凶狠，没想到看上去倒是不难相处。

对于德赫干们而言，这已经是很不错了。异族大举入侵，却能保住自己的领地和财富，还有什么不满意的。

泰西封算是名城，马璘却并没有进去看一看。这等城市放在大唐，还达不到郡城的水准，实在没什么好看的。这里距离巴格达已经不远，将巴格达

建城的事情落实下来，才是重中之重。

大军在泰西封之外歇息了一晚，第二日便沿着东唐河向西北而行，前往那处叫做巴格达的小镇。

泰西封距离巴格达不过七十里，半日时间便已到达。此时的小镇还没有后世气象，并没有横跨底格里斯河两岸，而是和泰西封一样，位于底格里斯河的左岸。小镇的人们见到大军到来极为惶恐，缩在镇内不敢外出。马璘看到镇上飘扬的粗制滥造的大唐旌旗，也便打消了清理当地人的打算。

大军就在河畔扎下营来，马璘带着几百亲兵渡过了底格里斯河，向着西方疾驰而去。

第五百二十一章再见牛诩

向西驰出了六十余里，迎面便是一条大河拦住了去路。这一条河，便是两河流域的另外一条大河幼发拉底河，当然，如今它的名字是西唐河。

小牛犊子是自巴士拉到的库法，然后继续北上，走的自然是幼发拉底河。马璘带着大军找到了河畔的一个村庄，问了一下大唐舰队所在的位置，顺着河流向下游驰出了十几里，便看到一支船队停在岸边，船队上面挂着骷颅战旗。打着这样旗帜的，自然就是牛诩率领的安西军水师了。

巴格达所在之地，两条大河相聚极近，这便是巴格达能作为这一带中心的天然优势。牛诩带着舰队自巴士拉逆流而上，不断接受德赫干们的投效，扩大着安西军的地盘，不过他手里只有一千五百人，所以不能去直接占领土地，而是一直留在船上。

让他到这里等候，亦是马璘的命令。巴格达筑城作为两河流域的统治中心，这是早就决定了了的。

马璘带着亲兵驰向了船队，船队那边也有一群人快速奔了过来。

“大将军！”

最前面的人冲到跟前，大声叫了一声，咧嘴嘿嘿一笑，露出一口显眼的白牙。

身在军中，小牛犊子倒是不叫小马叔了。马璘笑着点了点头，看着牛诩道：“黑了！”

这小子依然健壮，不过却是黑了很多，原本清秀的脸庞满是风霜之色，看来风吹日晒也是极为辛苦。牛诩嘿嘿一笑：“回大将军，是黑了。现在要是回到长安。怕是没人能认得我了。”

“黑成这个样子。都快赶上昆仑奴了。真要是回到长安，东市一带的寡妇们怕是不肯倒贴了。”马璘哈哈大笑起来。

亲兵们皆是笑了起来，跟在牛诩身后的将校们也都是大笑。牛诩脸红了红，道：“大将军休要取笑。”他晒得太黑，脸红倒是没人发现。

马璘看着这一群安西汉子，个个都是快成了昆仑奴。在海上训练，这个时代又没什么防晒的东西，安西汉子们都是晒得极黑。和以往全然不同。

“……诸位兄弟辛苦了！……”勉励了前来迎接的将军们几句，牛诩带着军官们领着马璘往船队那边走。马璘见这些大船都吃水很深，问了下牛诩，牛诩笑着说这是附近德赫干们送来的税赋，库法和

泰西封都是大城，所得税赋极多，由于要在这里筑城，所以就不在运往巴士拉了，准备当做筑城之用。

“都是金银么？”

“都是金银，这地方就流通这个。铜币不太时兴，咱们也不要。”

十几艘海船全副武装。水兵们都在甲板上，身上背着元戎弩，站在船上如同钉子一般。水兵们见到统帅亲至，都是大声欢呼。

马璘和这些粗豪的安西汉子们寒暄一番，感谢了众人这两年的辛苦。跟着牛诩登上了旗舰，行军司马拿过了账册，恭敬地呈给马璘观看。

“三百万第尔汗……修建巴格达城应该够了。”马璘翻了翻账册，把账册扔给牛诩，“曼苏尔修建巴格达城，大概也就这个数字。”

“曼苏尔……不是死了么？”牛诩微微错愕。

马璘呵呵一笑。

“小马叔，这些只是船上现有的，更多的已经运回了巴士拉，准备过一段时间运回万年城的。大食人还真是有钱，那些大富商一个个家财万贯，全部抢回来不知要装多少回才能运回去。”

“你抢了么？”

“信奉胡大的抢了，波斯人没有。”

“正该如此。”马璘笑着点了点头。

“要是波斯人也抢了，能够获得更多。”牛诩有些不甘。

马璘笑道：“波斯人……杀不完啊。——倒也不是真杀不完，杀完了就没人了，大食太大，得有人给咱们干活才行，想要从中原移民过来……太难了，这里毕竟比不上中原。一年收上千万缗钱的赋税，别的什么都不管……暂时也就只能是这样了。”

牛诩点头：“我明白。就是那么多波斯大富商，有些眼热而已。”

马璘呵呵一笑，这是正常的，若不是还要依靠德赫干们建立统治秩序，他也想把波斯大富商家里的金银抢个一干二净。他不是发善心，只是维持统治秩序的需要而已。

“小牛犊子，你八叔和老雷叔，如今都已经在军中了。”

“真的么？”牛诩睁大了眼，喜道，“他们现在在哪里？也来了么？”

“他们不在这里，他们去找乌古斯人的麻烦去了。”

牛诩对于这两位长辈极为关心，这一点马璘很清楚，所以他也和牛诩讲起了南八和雷万春这一年多来的事情。由于涉及到杀叶绯鱼这件事，这事又和康小雨有关，算是他的**，自然没法告诉牛诩，所以就从二人去救西海城被掳走的汉民说起。

最新的消息来自里海岸边，马勇马强正在伏尔加河平原上筑城，南霁云和雷万春都在军中，如今都已成了校尉。二人乃是隐藏了身份的，可是在西海城中就被西海镇守使张彪认出，所以马勇马强他们自然知道二人身份。不过二人的职位，也是一刀一枪拼出来的。以二人的身手，做到这一点绰绰有余。

“八叔和老雷叔都是壮年，若是白白蹉跎了实在可惜，如今到了军中，自然能脱颖而出。”牛诩听了马璘的讲述，亦是极为振奋。他的本事便是两位长辈教的，对于这两位长辈极为尊崇，如今二人到军前效力，牛诩知道了自然是极为高兴。

马璘笑着点头。南霁云雷万春和他的实力算是伯仲之间，当然他年轻一些，体力上占些便宜，不过也只强上一线而已。两人绝对都是百人敌的角色，马上挥动陌刀轻轻松松，自然能入选新军，在军中脱颖而出也是正常之事。

两人原本是游侠儿，行事颇有古风，不过经历了救援西海城被掠走汉民一事之后，也有一些改变。据马勇马强送过来的消息，二人现在对于屠杀乌古斯人部落的任务，也能彻底执行了。现在二人渐渐脱离了游侠儿的影子，正快速的变成了铁血的军人。

单独领一军深入大食腹地，这一年多牛诩也是成熟了不少，看上去稳重许多。作为长辈见到这些，马璘自是极为高兴，心道若是再见南大哥和雷大哥，也可以交待了。

许久未见，叔侄二人好好痛饮了一番，皆是极为高兴。马璘最终做了决定，把修筑巴格达城的事情交给牛诩来做。

“小牛犊子，这件事情一定要做得漂亮。钱咱们有的是，一定要把这座城建好！将来咱们安西军在这边，这座大城就是极重要的一个点，明白么？”

“知道了，小马叔，你放心吧！”牛诩满口应承。

两人离了大船，带着亲兵们在两河之间实地看了看，最终马璘决定巴格达城依然建在原来的位置，即横跨东唐河的两岸，然后在西唐河这边修建

一座大的港口，港口附近自然会形成一个小城，然后自小城修建一条宽大的驿道连通巴格达城。

当然随着时间推移，这一带大概都会被纳入到巴格达城的范畴之内，比如马家作坊肯定会在这里设一个点，到时候会占据一大片的区域，不过暂时的规划是这样的。将来两河流域的税赋，都将聚集到巴格达城，而这里也将成为大唐在扎格罗斯山脉以西的统治中心。

事情确定之后，马璘带着牛诩回到巴格达小镇，正式宣布了这一命令。一大批幕僚被拨给了他，开始筹划筑城的事宜。同时马璘到了扎格罗斯山脉以西的第一道正式命令，也发给了两河流域已经投效大唐的德赫干们。

他们需要在接到命令之后，第一时间按照领地的大小向巴格达派出苦力，来参与这一座大城的修建。已经到了秋天，波斯人也没什么事情，正好可以筑城。

命令传出去之后，第二天泰西封就做出了反应，大量忐忑不安的波斯农夫被德赫干们赶到这里。然后就接连不断的有德赫干领着波斯农夫来到巴格达小镇，交割之后然后离开。

这是他们表示恭敬的机会，所以他们提供的苦

力数量都是只多不少。而对于德赫干们的忠诚，马璘也是表示了赞许。不过这一次，他倒是不准备让苦力们大批死去，死人是免不了的，可是将不会是饿死。

伊斯法罕是经过抵抗之后拿下的，附近的德赫干们都曾为易卜拉欣提供人手，所以虽然最后原谅了他们，可是惩罚还是要有的。苦力的大量死亡，将会减少农夫的数量，之前他们的农夫已经战死一批，现在又累死一批，对他们而言也是极大的损失。一座以苦力血肉修建的伊斯法罕新城，便是对他们的小小惩戒。

而巴格达城的修建不同，两河流域的德赫干们未曾抵抗一丝一毫，表现得足够恭顺，加上已经交过了一年的税赋，所以马璘不准备让他们再蒙受损失。不同的对待方式，其实思路是统一的，无非还是“顺我者昌逆我者亡”八个字而已。

大军主力就在巴格达附近驻扎，随着苦力源源不断的到来，新城的建设直接就开始了，而马璘却并没有在这里停留，而是带了两千新军离开巴格达小镇，直接扑向了库法。

有件事情，始终是梗在心中，有个人，毕竟是得找到。

第五百二十二章说辞

“贤婿，你来了。”

紫髯胖子康百万站在庄园门口，看着马璘显得极为亲切。相比上一次相见，康胖子显得老了一些，身子却是更圆了。曾经在安西军中当过译语人，所以康胖子的官话显得极为地道。

当初马璘在飒秣建发动之前，康胖子便带着家人和大量的财富离开了飒秣建，经过木鹿城来到库法附近，彻底远离了呼罗珊行省。这一座位于库法城郊外的大庄园，便是康百万置办的产业，小马辰出生后最初的几年时间，就是在这个庄园里度过的。

康百万看着马璘，神情亲切如同家人一般，对于马璘身后两千杀气腾腾的安西新军，显得并不如何在意。

“我本来以为，你早已经逃了的，这次过来不过是试一试运气，没想到你居然还在这里。死胖子，莫非你以为我不敢杀你？”马璘看着老态毕现的胖子，冷冷地道。

“贤婿说笑了，都是一家人了，你怎么能杀我。琳儿已经为你诞下子嗣，辰儿身上可也流着我

家的血脉，纵然你心里有什么疙瘩，咱们解开也就是了，都是自家人，没什么大不了的。”康百万温和笑着，向着马璘做了一个请的手势。

马璘哼了一声，自青海骢背上跳了下来，示意健儿们留在原地，当先向着庄园之内走去。紫髯胖子呵呵一笑，跟着走了进去。

“贤婿，我没有子嗣，一切的东西，都是要留给辰儿的。这一座庄园，亦是辰儿的产业。”

庄园的大道两边种着椰枣树，两人走在大道上。康百万指着两边微笑说道。

“辰儿是我的孩子，该有的东西我都会给他，不用你来操心。”马璘偏头看了康胖子一眼，冷笑道，“如今整个大食皆要入我掌握之中，每年所课赋税数以千万。难道你觉得辰儿需要你这点儿财产么？”

“贤婿，那是不一样的。辰儿是你的孩子，可琳儿是他的母亲，这些本是他应该得到的。何况琳儿乃是胡女，你又娶了正妻，将来子嗣众多，辰儿能有多少地位？大食万里江山，可和辰儿没有丝毫干系，这些现在都是你的。可你又能给辰儿多少。”

马璘哼了一声：“需要多少，就给他多少。我

的孩子，将来都是一样的，琳儿于我而言，和正妻没有丝毫区别，差的不过是个名分。”

康百万摸了摸胡子笑道：“贤婿性情中人，老汉相信这是你的真心话。琳儿跟了你，也是她的福气。你能说出这话，证明老汉也没看错人。不过我的东西肯定是都要留给辰儿的。我又没有子嗣……”

“你知道我要来，应该知道我来是为了什么。我这次来这里，不是为了听你说这些的。”马璘顿下脚步，转头看着康胖子冷冷地道，“死胖子，你是波斯寺的萨满。”

康胖子呵呵一笑道：“贤婿。你自己想想，从一开始琳儿救你到现在，老汉一家可有对不住你的地方？可有坑害你的地方？”

马璘哼了一声：“不用想，我知道没有。可是你是波斯寺的萨满，而我是大唐的将军。”

康百万呵呵笑道：“大唐的将军不过是一个身份。波斯寺的萨满，亦不过是一个身份。贤婿，你难道认为老汉这样的人当真会信奉阿胡拉么？”

马璘怔了一下。

康百万这样的家伙，人精一般的人物，自然不会是阿胡拉的忠实信徒。

康百万笑道：“这个萨满身份……三十余年前

老汉游历长安，顺便就接了这样一个帽子。波斯寺财势极大，老汉有了他们的助力，生意才越做越大。不过老汉对于阿胡拉是从不相信的，老汉什么神都不信，信的只是自己。”

马璘长出了口气，看着康胖子道：“然则是你把我推荐给大萨满，这一点你如何辩解？”

“贤婿，你我乃是一家，老汉想让你当皇帝，又有什么错处？老汉的心思，你又并非后来才知道，当初你还在飒秣建为奴隶人时，便知道老汉助你，纯粹是为了奇货可居。这句话并非是说说而已，老汉就是想当一次吕不韦，这没什么好隐瞒的。波斯寺实力雄厚，若是贤婿你肯借他们的势，如今早就当了皇帝了，老汉的心愿也已经达成了。”康胖子面不改色，温和笑道。

“死胖子，我是汉人，岂肯与波斯寺那帮狗贼为伍？至于立火祆为国教，更是荒谬至极。你让波斯寺暗中推波助澜，逼我造反，这便是一大罪过。”

“呵呵，霍梅尼不过是个蠢货，波斯寺那些萨满都是疯子，他们居然想通过改朝换代立祆教为中原国教，其实都是痴心妄想罢了。”康胖子笑得极为温和，“老汉让他们选择贤婿你，目的就是让贤

婿你登上帝位，可没想着真要立火祆为中土国教。中土之民世代皆受教化，便是祆祠遍地，亦不可能皈依火祆，波斯寺那些人不过是白日做梦罢了。”

“何况等你做了皇帝，刀柄握在你的手里，便是往日对波斯寺有什么承诺，这时亦可随便毁诺，拿起刀将波斯寺的人杀个干干净净也就是了。到时候安安稳稳做你的皇帝，波斯寺的人都已经死了，又能拿你如何？”

马璘默然不语。

“老汉的心思，你早就明白。今日贤婿如此成就，更说明了老汉的眼光不错。今日贤婿之气象，已和一国之君没什么不同。老汉当初说奇货可居，其实以今日贤婿你的成就，老汉已经可以说是成功了。以贤婿你今日的实力地位，老汉已经是没有什么可以帮你的了。”康胖子笑着说道，亦是有些唏嘘。

马璘看了康百万一眼，长出了一口气，沉声道：“你的话听起来很有道理，该是早就准备好了的吧。怪不得敢留在这里不逃，原来是想凭三寸不烂之舌打动我，让我饶你一命。死胖子，若你是唐人，我大概就会信你了。”

康百万微微一怔：“贤婿此话何意？老汉说的

皆是实话，没有半句虚言。”

“奇货可居……你图什么？”马璘看着康百万，“你是粟特人，天生的逐利之民，你刚才也说了，连阿胡拉你也不信，那么你所信奉的，唯有利益。你将琳儿送我，又一心要将我推上帝位，你图什么？我当了皇帝，与你又有什么好处？无利不起早，你屡次助我，究竟想要什么？”

康百万皱了皱眉头道：“图什么？奇货可居……难道不是最大的好处？”

马璘冷冷看着康百万，没有说话。

康百万道：“贤婿，你问我图什么，那老汉问你，那个吕不韦他图什么？吕不韦想要的，便是老汉我想要的。”

“老汉所要的，正如贤婿所言，乃是利益。而贤婿当上皇帝，难道老汉就没有获益么？老汉不如吕不韦的才干，当不了相邦，可也不是一无是处，替贤婿理理财政亦是能够做到。当商人，终究不如当大臣来得风光。退一步说，纵然是贤婿你不让我当大臣，老汉继续当商人，有了和贤婿这层关系，自然会有大量的商家和老汉合作，能够赚取大量的钱财。无论如何，只要贤婿你当上皇帝，老汉我都是有利可图的。这样明显的利益，贤婿你不明白

么？”

“……单单是为这些么？”马璘沉吟良久，皱眉问道。

“若是你和琳儿的子嗣来日亦能登上帝位，那自然就圆满了。到时候皇家血脉之中，亦有老汉这一股血脉，这对于老汉而言，亦是有着莫大吸引力的。”

马璘默然许久，点了点头。

若真是如此……倒是有些不好对康胖子下手了。毕竟他是琳儿的父亲，辰儿的外公。而且到目前为止，康胖子对于他只有帮助，从未做过任何损害的事情。

想要他当皇帝……这个其实算不得错处。至于康胖子的波斯寺萨满身份，一想便知道死胖子并非是阿胡拉的虔诚信徒，这就是个最为纯粹的商人。

从飒秣建遇到他开始，康胖子便在经营一桩天大的生意。而说起来胖子的眼光绝对不差，眼下的局面已经足以证明这一点。

“死胖子，波斯寺在波斯故地……还有多少力量？”

“贤婿，波斯寺的力量集中在大唐，葱山以西并没有他们的立足之地。葱山以西的波斯寺萨满，

便只有老汉一个而已，老汉的这些手下，严格来说并不是波斯寺的人。虔诚信奉阿胡拉的人波斯故地有的是，不过却都和波斯寺没有关系。”

马璘点了点头。

波斯寺……已经成为历史了。葱山以东的波斯寺势力，已经被安西密探们彻底铲除，而康胖子这等逐利之民，根本不是虔诚的信徒，他这个波斯寺萨满，倒是可以忽略不计。

这么说来，不杀康胖子，也是可以的了。

其实从心底上，他也并不是很想杀这个胖子。别的不说，若是没有康胖子，便没有今日的安西军。琳儿在战俘营里把他买回来，救了他的性命，而飒秣建发动之时，康胖子提供了战马和军械，又出动大批家族护卫协助，若不是因为此人，当晚也不可能成事，那样的话，便没有后来的几千健儿平安返回安西，便没有他的主边安西，没有安西新军，自然没有今日之局面了。

凡事皆有因果，当日飒秣建的因带来了今日的果。紫髯胖子委实没有对不住他的地方，既然只是个波斯寺的挂名萨满，那就不杀了吧。

第五百二十三章封赏

“既是如此……死胖子，我便饶你一次。这一次我来这里，本是要杀了你的……看在琳儿和辰儿的面子上，我不再追究以往之事。”

康胖子呵呵一笑道：“老汉本来就没有罪过——贤婿，你如今羽翼已丰，难道当真只准备当一个碛西之主，没有更进一步的打算？自来权臣没有好下场，你也该为将来之事考虑一二了。”

“还在想着奇货可居么？”马璘瞥了一眼康胖子，冷冷一笑，“不杀你，并非你就一点儿错没有，只是我不想和你计较罢了。你若再说这样的话，莫怪我翻脸无情！”

虽然决定放康胖子一码，然而对于这个帮助过自己的家伙，马璘其实并没有多少好感。这等想要主宰他命运的家伙，他看了就觉得不舒服。他的命运，只该是他自己掌控，哪里能任由别人做主。

一心要他谋反，置中原千万汉民生死于不顾，站在康胖子的立场上或许是正常的，然而站在马璘的立场上，便是天大的罪过。若是他不是后世来人，只怕中原此时已经陷入战火之中，不知多少汉家百姓的性命将要惨遭涂炭。

这样的人，不杀已经是极限，哪里还容他继续兴风作浪。

“贤婿，老汉不明白，中原毕竟比大食繁华，何况以你如今的实力——”

“姓康的！你找死么？”马璘压低声音，逼视着紫髯胖子，“再多说一句，我就砍了你的脑袋！”

康百万咧了咧嘴，苦笑了一声。见马璘手已经按上刀柄，他哪里还敢再说这个话题。

马璘继续向前走去，康百万跟了上去。见马璘神色不善，也没敢再多说什么。

走到了当初琳儿和马辰母子二人居住的花园，马璘停了下来，沉声道：“你心思险恶，然而对于我而言，终究是有恩的。没有当初你的相助。也没有今日之局面。只要你不再想着要我造反……我们以后还能相处。今日我为碛西之主，也可对你有所回报。你想要得到什么，可以说了。”

康百万笑道：“其实老汉想要的，之前已经说了。贤婿如今在大食便如皇帝一般，老汉能做的，无非就是辅佐贤婿，或者是借贤婿之势扩大生意而已。”

“直接点儿。”马璘淡淡道。

“老汉是康居人，虽然通晓中原文化，却当不了相邦。不是那个材料，这一点，老汉是知道的。不过老汉理财还是有些本事的，若是贤婿你信任老汉，老汉可以负责为贤婿理财，保证账目清楚，不会有任何差池。当然了，老汉自己也有了大臣的身份。地位尊贵，不是商人可以比的。也可以好好风光一番。”康百万笑着说道。

“理财一事，我大唐亦有能人。而且财赋之事事关重大，明白说，我对你并不信任。”马璘摇了摇头。

“那老汉就只能继续经商了，不过老汉希望可以公开和贤婿你的关系，这样老汉经商就更方便一点儿。”

“这个……可以。”马璘点了点头。

“那便好。”康百万笑道。“有了这层关系，行事就方便多了。贤婿放心，老汉只是规规矩矩的行商，不会给贤婿你添麻烦的。”

“康居商人注重名声，这一点我不担心。”马璘看着康胖子。“只要你以后安守本分，不再想什么奇货可居的事情，你的日子会很好过。你若放弃这件事，那我和安西军就欠你很多，以后能照顾的，我们会给你照顾。”

康百万点了点头，呵呵笑道：“还有一桩小事。”

“说吧。”

“老汉积财，其实都会留给辰儿，自己不过是图个高兴。老汉想在大食行商，需要一个根基，库法乃是大城，若是能够得到这座城市，老汉……”

马璘摆了摆手，打断了康百万的话：“这个可以。从今日起，你便是库法之主了。我会派人传令，明日起你就可以搬到库法去，周围的领地都是你的。”

康百万没想到马璘答应得这般痛快，脸上露出喜色，连声道：“如此甚好！如此甚好！贤婿，老汉多谢了！”

“以你对我安西军的功劳……只要安分守己，为行省总督也无不可。不过是库法城换个城主而已，算什么大事。不过我要在上游筑一大城，到时候库法的地位或者就没那么重要了。”

“有库法做根基就可以了，老汉也不是贪心的人，老汉老了，也活不了几年了，好好过几年舒心日子也就是了。”康百万笑得眼睛都眯了起来，“贤婿看着吧，到时候老汉肯定能给辰儿留上一大笔财富，哈哈！”

“你若身体好，自己再生个儿子继承财富，辰儿的事情我自会安排，不用你操心。”马璘淡淡道。

既然决定了不杀康胖子，给他一座库法城亦是无妨。说起来抛开他的动机不谈，他对于安西军的功劳，绝对值得这样的酬劳。至于原来的库法包税官，直接踢开就是，反正他也没什么功劳，若是有什么怨言，杀了便是。

大军在这里是征服者，自然不用看德赫干们脸色。丢了城主之位，还能保留财富和土地，这还有什么好说的，若是还有怨望，那就是自己找死了。

“是是是，辰儿的事不用我操心，不过儿子老汉是生不了了，没那个命。”康胖子眉开眼笑，“老汉这就准备准备，明日见到那些地头蛇们，哈哈，看他们还有何话说！”

听着胖子的意思，他和库法的德赫干们还有些纠葛，这也正常，毕竟胖子是外来者，当地人欺生也是正常的。不过这都是小事，马璘也懒得理会，胖子成了库法城城主之后，自己就能解决。

“……你说你三十年多前，去过长安城？”

“是啊，那时老汉还年轻，心中向往大唐繁华，渡过流沙到了长安城，就在那时遇到了霍梅

尼，他见老汉身手了得人又聪明，就千方百计拉拢老汉加入波斯寺，为此还派了一个小美人引诱老汉……”

“有这等事？你从了么？”

“老汉那时年轻气盛，那小美人又姿容绝世，老汉自然就从了。老汉那时也一表人才，那小美人也对老汉死心塌地，哈哈……见那霍梅尼诚意十足，老汉也就答应他加入了波斯寺，混了个萨满的头衔，凭空得到一大笔财富，就此慢慢起家……”

“后来如何了？”

“后来老汉就回康居了，跟那小美人也没再见过面。不过鹰奴我这里也有，消息还是知道的。听霍梅尼说那小美人还给我生了一个孩儿，不过后来死了……”

“这倒是可惜……”

既然决定把康胖子算成自己人，气氛慢慢便缓和下来。马璘随意问起康百万一些往事，康百万一一回答，神情也是有些唏嘘。

对于康百万和波斯寺的纠葛，马璘也逐渐了解了，彻底确定康胖子并非信奉阿胡拉之人，而是标准的逐利之民。

康居人都是逐利之民，不过康胖子目标大了些

而已。中原兵连祸结的局面并未真正形成，所以放过他马璘也没什么心理负担。要是当真杀了他，怕是和当初杀李隆基一样，心中肯定会纠结异常。毕竟他是康琳儿的父亲，是小马辰的亲外公。如今不用杀了，马璘心情亦是轻松许多。

不杀归不杀，不过他对于这胖子却没有对待长辈的尊敬，毕竟胖子动机不纯。两人在当初马辰玩耍过的花园里聊了许久，马璘便离开了庄园。

康胖子眉开眼笑，把马璘送出园外。马璘上了青海骢，示意康胖子不用送了，带着两千铁骑离开庄园，直扑库法城而去。

库法城几年前经历战火，如今城墙上还有战火的痕迹，当年被安西军用火药炸塌的一段城墙重新立了起来，却和以往的城墙颜色不同，看起来极为显眼。城头上插着的，也是大唐的旗帜。大军到了城外停了下来，守城的士兵们连忙回去报信，不久之后大量的波斯裔德赫干们就嬴了出来。

知晓了马璘的身份，德赫干们极为惶恐。马璘脸上没有丝毫笑容，直接就对众人宣布了命令，告诉他们明天会有新的城主到此，要他们做好接待，至于原来的城主，不再作为城主和包税官，但还可以享有原来的财富和土地。

“新的城主明日便来，这是本大将军的命令，你们各安其事便是。艾利姆，你有没有意见？”宣布完了命令，马璘看着神色失望的原来城主问道。

“这个……”叫艾利姆的老者咬了咬牙，昂首要说话，忽然感觉脖子一凉，然后便什么都不知道了。

鲜血飞溅，艾利姆的脑袋滚落尘埃，马璘收刀入鞘，看着众人淡淡道：“你们呢？谁还有意见？”

众人吓得脸色苍白，连忙摇头。

指了指一位德赫干，马璘淡淡道：“你，带路，去艾利姆家族和城主府。”

那中年波斯人脸色苍白，默默点了点头，一团亲兵跟着中年人策马驰入库法城内，没过多久便又回来，鞍边挂着一串串血淋淋的人头。

“艾利姆的财富和土地，都归新任城主所有。你们各安其事，便没有灾祸，不然这就是榜样。”

亲兵们把人头扔了一地，马璘看着德赫干们淡淡道。德赫干们极为紧张，想起唐军残忍嗜杀的名声，都是拼了命的点头。

“这些处理一下。”马璘指了指地上的人头，摆了摆手便即策马而去。两千铁骑跟在后面，很快

便是不见了踪影。

大军来到这里要想建立统治，凶狠残暴是必然的，死上百十个异族，根本算不得什么，他的心肠硬如铁石，死再多的异族也不会在乎。

第五百二十四章求助

伊斯法罕新城之外，数骑从远处驰来，直接冲入军营之中。

马背上的骑士们脸色沉郁，见到了留守此地的主将田名远，禀告了赵广脱逃的消息。

到了这个时候，他们才知道主力已经不在伊斯法罕，而是已经跨过了扎格罗斯山脉。

这件事情说大不大，说小也不小。走脱了人犯，自然是该受惩罚，田名远吩咐几人自去领受军棍，然后便去找营内的安西密探。没过多久，城外山谷之中，一只猎鹰振羽而起，消失在秋日的天空之中。

“这个怂货……竟然是逃了！”

巴格达小镇，马璘接到了鹰奴送过来的情报，轻轻地哼了声。

派出宪兵送赵广去捕喝，只是不想他一个人遇到危险而已，毕竟他是唐人，被夺了军职之后元戎弩什么的都不能携带，一个人回中原太过危险。现在这家伙却已经逃了……逃了就逃了吧，没什么大不了的，真要是死在路上，那也是咎由自取，怪不得别人。

这件事情，不过是一件小事。对于赵广，已经算是做到仁至义尽了，逃了就逃了，不再理会就是。田名远的信中询问是否发布命令追捕赵广，马璘回了信令鹰奴发出去，让田名远不再提这件事。赵广没了军职，那就是一个汉人平民，怎么说也是汉家子，人民内部矛盾，没必要大动干戈。

回了信之后，这件事情也就画上了句号。对于赵广的命运如何，能不能孤身一人万里迢迢回到中原。他也不再理会。眼下的事情都是大事。没必要在这等小事之上费心思。

巴格达城的建设已经开始了。名字暂时还没有确定，不过肯定是不会叫巴格达城。牛诩船队上的大量金银，正在通过商人们化为各种资源，支撑着这个城市的建设。波斯苦力们每日都能吃饱，虽然没有酬劳，可也没出现大量死人的事情。事情已经上了正规，小牛犊子极为卖力，有几位得力的幕僚帮忙。一切都是井井有条。

这一座城市横跨东唐河两岸，将来会是大唐在整个两河流域的中心，发展起来之后，未必不比曼苏尔的巴格达城繁华，大唐将会在这里驻军，马家作坊也会在这里设一个点，以应对下一步的远征。

马璘大军出动，自然不是来这里看着筑城的。

到了这里之后，突厥大军再次分散出去，配合少量的安西新军。到各地查看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被清理的状况。库法到巴士拉附近向来是什叶派活动的地盘，德赫干们虽然自行清理了一遍。不过还是要大军亲自扫荡一遍，才能真正放心。

漏网之鱼当然是存在的，而出现漏网之鱼的代价，就将由当地的领主来承受。凡是领地上发现阿拉比亚人或是也门人以及顽固马瓦里的，当地的德赫干都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大军分散开之后，立马又是掀起一番腥风血雨。

不过相对于在扎格罗斯山脉以东，这场杀戮的烈度还是要低得多了。大军在各地扫荡的同时，德赫干们也变得极为紧张，亦是派出波斯武士参与这一次的扫荡，拼命寻找残存的信奉胡大的家伙。

参与这一战的，不单是马璘从扎格罗斯山脉以东带过来的军队，还有牛诩组建的那五万人的波斯军队。这支军队是向牛诩投降的波斯裔德赫干们提供的波斯武士组成的，组建的极为仓促，却都是青壮。这一支军队亦是成为了唐军的仆从军队，由于牛诩提供的待遇极为丰厚，所以扫荡起来亦是极为卖力。

大食太大，马璘的手下毕竟有限，肯定是需要

一支庞大的仆从军队。突厥人性喜杀戮，适合打顺风仗，拿来守城就有点儿勉强了，而本地的波斯人做这件事情，却是极为合适的。

两河流域的中下游，又被大军彻彻底底的犁了一遍，抓到了几千个残存的胡大信徒，有几百个大大小小的德赫干家族遭了秧，家族被大军铲除，领地和百姓被附近的德赫干们瓜分。杀的人其实不算多，不过震慑力却是极大的。

这件事情做完，已经到了至德二年的十月了。

这个时候，已经有超过三万的安西汉军进入到了大食各地，作为各个重要城市的驻军。烽燧马铺已经大量铺开，遍布在各处要道关隘，大唐在扎格罗斯山脉以东的统治秩序，已经基本建立起来。

扎格罗斯山脉深处，并没有唐军进驻，由于人手的问题，驻军的基本都是要道上的一些大城市。伊斯法罕新城还没有建设完毕，不过如今也已经有了两千安西军到了这里，接替了田名远的任务。而田名远则是带着他的两千人离开了伊斯法罕，正在翻越扎格罗斯山脉。

人手不足够是个大问题，马璘在向长安报捷的书信中也向张巡提出，允许安西军在中原募集几万人马，来增加葱岭以西的力量，不过这件事情暂时

还没有得到张巡的回应。大食太大，三万人驻守扎格罗斯山脉以东其实是很薄弱的，扎格罗斯山脉以西的土地，同样需要大量的汉家儿郎驻守，才能算是真正的收入囊中。

以张巡的为人，马璘觉得他肯定明白这些，答应是肯定的，毕竟他是真正心怀万民的人。不过以这厮不吃亏的尿性，恐怕免不了提出什么苛刻的条件。不管什么条件，马璘都已经准备答应。

南征天竺的事情极为顺利，佛宗在这件事情上给予了极大的支持，王难得已经把五天竺之地基本犁了一遍，听说杀人亦是超过百万，而杜环的狠辣也不比王难得少多少，在五河流域杀得血流成河，正沿着印度河向南开拓，根据最新来的情报，要不了多久杜环就能出现在印度河的出海口了。到了那时，大唐水师就将和杜环在印度河口会师，庆祝这一盛事了。

马勇马强带着突厥杂兵和谋刺腾啪的葛逻禄精骑已经将乌古斯人扫荡一空，已经发现了伏尔加河的河口，正在附近驱使当地定居部族筑城。当地部族极为桀骜，然而在屠刀之下很快学会了臣服，就像他们在原本的历史上做的那样。里海北岸的肥沃平原，已经飘荡着大唐的旗帜。

这一座新城位于乌拉尔河以西，从后世的地理意义上说，已经属于欧洲了。

而在碎叶川东端，新的碎叶城的建设已经是到了尾声，到了明年春天就将彻底完工，到时候安西四镇也就将重归旧制，碎叶镇将取代焉耆镇重新列入四镇之中。

今日大唐在葱山以西的领地，已经囊括了后世中亚五国的全部，和俄罗斯的一小部分，伊朗高原和两河流域也囊括其中，然而对于大唐而言，向西扩张不过是刚刚开始而已。

扶桑方面的最新消息，也已经从辽东传了过来。虽然是传闻，然而马璘认为传闻应该是真的，孝谦女天皇被李璟那般折辱，下场极为凄惨，以李璟的性子，这等事情这小子绝对做得出来。

后世被倭人尊崇为“天平之甍”的鉴真大和尚死了，这个消息倒是有些令人唏嘘，不过鉴真和尚助倭人守卫平城京，死了才是理所当然之事。要是他来处置这事，固然不会做出让汉人和尚们轮番上孝谦女天皇这样的荒唐事，可是绝对会将这些助倭人守城的和尚第一时间全部干掉，为攻城战中战死的士卒报仇。

大明寺的和尚们从扶桑逃了回来，守口如瓶什

么都不说，然而消息却还是传开了。长安方面知道消息后极为震怒，派兵包围了扬州大明寺，勒令参与此事的和尚们自尽。和尚们好容易逃了一条性命回来，却还是没有生路，名声也坏了，大部分选择了自尽，几个不愿自尽的都被乱刀砍死，甚至整个大明寺也被大军拆了，里面的和尚全部被遣散。

在马璘看来，这是正常的反应。毕竟孝谦女天皇身份在那里放着，这等行为便是藐视王权，虽然是扶桑王师，可是站在大唐皇室的立场上，这等事情是绝对不能容忍的。大明寺作为律宗名刹，也因为此事而受到牵连。

张巡以万民为重，却极为重视皇权，他和马璘不同，在他的心里皇权是不可被冒犯的，大明寺和尚们做了这等事情，传得沸沸扬扬天下皆知，他自然是要拿他们开刀。

而这件事情的传出，也带来了一个后果，那就是逃到了扶桑的李璟，重新进入到了唐人的视线之中。原本准备暂时搁置这件事情的张巡，也不得不提前着手一场战争。

马璘和张巡之间不断有书信来往，已经达成了许多共识，李璟已远窜海外，暂时不用讨伐，等到彻底扫清四周之后，再解决这件事情不迟。然而这

个消息传回中原之后，张巡却已经无法等待了，毕竟李璟是自立为帝的，大唐是无法容忍两个皇帝共存的，所以讨伐李璟，就在朝堂之上被公卿们提了出来，太子李豫亦是力主此事，张巡亦是无可奈何，只有开始着手准备。

马璘对于张巡没什么隐瞒，张巡也知道马璘这里有着一支厉害的水师，所以信中也是向马璘提出要求，希望马璘在这件事情上能助他一臂之力。

第五百二十五章大马士革

不过这件事情，马璘却没有直接答应张巡。

李璟在扶桑大砍大杀，其实马璘是乐见其成的，以李璟的性子，一定会把倭人杀到彻底胆寒才会罢手，而对于倭人这种生物，马璘素来没有什么好感。

当然了，至德天子与嘉德天子并存的局面，一定是会打破的，只要李璟还顶着个嘉德天子的名号，那么长安方面势必会要讨伐，这一点不会因为李璟逃到了扶桑而有丝毫的改变。而以大唐之国力，李璟的命运注定了是悲剧，早晚都得人头落地。

渡海出征扶桑这件事情上，其实安西水师帮不上什么忙，毕竟距离太远了，牛诩这一支舰队倒是有些实力，可是要到达辽东需要一两年的时间，张巡明显是等不了这么长时间的。而且安西水师强在海战之上，而李璟手里并没有一支强大的舰队可以作为安西军水师的对手，张巡想要远征扶桑，只要能在扶桑成功登陆也就是了，需要的是把足够多的士兵运到扶桑，而不是要击败一支并不存在的庞大舰队。

大唐水师能够征调的船只不少，如今又已经占据了新罗全境，远征扶桑不需要从登州出发，完全可以以新罗为基地，直接派出大军过去，新罗与扶桑本岛距离不远，以这里为基地进攻扶桑自然是要稳妥得多。

李璟堪称善战，不过手下兵马和长安方面的军队差距正在快速的增加，他们甚至连火雷都没有，兵马之中汉军只占不到三成。其余的都是新罗人和高句丽人。而长安方面的军队正源源不断的从碛西获得大量的新式军械。李璟又没有海上优势。无法阻止大军登陆，一旦大军登陆李璟的失败也就不远了。

这些是无法改变的，对于李璟马璘也没什么好感，不过他在给张巡的回信中还是希望张巡不要操之过急，渡海作战须以稳妥为上，李璟十万大军自新罗平安到达扶桑，亦是天幸，再来一次未必就会如此幸运。

李璟已经攻克了扶桑。张巡再攻打扶桑便是唐人内战了，虽然知道张巡肯定会赢，不过这等战事马璘也没有过多掺和的想法。他如今身在两河流域，距离扶桑数万里，这样的事情也实在没有掺和的能力。

至德二年十月，在扫荡了整个两河流域中下游之后，所有的军队都收拢回到了巴格达小镇，大军再次出发，又一次踏上了征途。

由于田名远的两千人马正翻越扎格罗斯山脉过来，所以马璘并没有给牛诩留任何安西新军。而牛诩手下的五万波斯仆从军，马璘也一个没有带走。跟随他出发的还是原来的人马，安西新军以及突厥杂兵。这一次进军的目标，自然是大马士革。

叙利亚行省大部分已经倒向了大唐，大马士革附近的领主们还在观望，这里作为倭玛亚王朝的首都，当地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还是颇有势力的。之所以有大片的地区还在观望之中，亦是与此有关。

而这样的观望，自然是不能容忍的。

阿卜杜拉已经死了，大马士革亦是群龙无首，当地有权势的领主和将军们彼此亦是争斗不休，而在埃及行省，原本效忠于阿卜杜拉的叙利亚军团得知阿卜杜拉死亡的消息之后，心系家人的他们立马放弃阵线，准备返回大马士革，年轻的哈里发拉赫曼抓住机会率军追杀，本想一举击败叙利亚军团，却没想到被急着返回家乡的叙利亚军团战士杀得大败，自己也差点儿成了刀下之鬼。苦战之后的叙利

亚军团战士已经不到一万人，如今已经返回到了大马士革，正在大马士革布置防线，准备应对唐人的攻击。

叙利亚军团的战士们亲眼见过唐军的厉害，他们这次选择抵抗，是因为已经退无可退。后面就是大马士革，是他们的家乡。

他们也算是有勇气，甚至可以说是值得钦佩的，然而在唐军巨大的优势之下，勇气是没有丝毫作用的，选择了抵抗，注定要给这座古老而美丽的城市带来一场劫难。

这是叙利亚行省主要的抵抗力量，不过这点儿抵抗力量根本不值一提。他们所控制的，仅仅是大马士革附近的一小块地方。而根据附近领主们传来的情报显示，他们也没有扩大地盘的打算，显然他们对于眼前的局势，也是感到绝望。

这样的敌人，自然是算不得对手。

叙利亚行省范围颇广，位于地中海沿岸，亦是“肥沃新月”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大军离开巴格达一路向西而行，越过西唐河之后，一路上能看到的依旧是大唐的旌旗。整个两河流域中下游，如今都已是大唐的地盘，沿途的德赫干们见到大军，都是显得畏惧而恭敬。

时值深秋，正是用兵之时。大军穿越茫茫沙漠，进入到叙利亚行省的领地之内，并没有做丝毫停留，一路将安西军的奔袭速度发挥到极限，甚至连商队都抛在后面，十一月初，已然是兵临大马士革城下。

这个时候，已经是深入到了大马士革行省腹地，周围也早已不是效忠于大唐的德赫干们控制的区域了。进入这个区域之后，也有原本在观望之中的德赫干们赶来想要投降，马璘对于这些人理都不理，任何敢于靠近大军的一律杀戮了事。

由于不再接受这些人的投降，实际上就是把这些人看作是敌人了。他们之前一直在观望，这就注定了他们将要付出代价。马璘的大军远离了商队，没有了后勤保障，采用的便是在敌国的做法，完完全全的就食于敌，新军加上突厥杂兵们一共四万余人，所过之处一片狼藉，当地居民遭遇极为悲惨。

大马士革，人间的花园，地上的天堂。在穆斯林的眼里，与巴尔赫，撒马尔罕和法尔斯并称为四大人间天堂。这一座位于沙漠边缘的城市，作为倭玛亚王朝的都城繁荣了百余年，如今倭玛亚王朝灭亡不过十余年，这一座大城依然是有着往日气象。

阿卜杜拉登上哈里发位置这几年，又把大马士

革作为王朝的都城，虽然得不到别的哈里发的承认，然而大马士革的人们却依然是有着王都居民的骄傲。

这一座古老的城市有着完备的防御设施，一座东方式的城墙围绕着整个城市，城头上分布着大量的弩炮，沙漠边缘还建有大量的堡垒，亦是驻扎了少量部队。阿卜杜拉死了，自埃及行省经过血战之后回归这里的近万名叙利亚军团战士接管了这座城市，为了等待和远来的入侵者决一死战，他们已经等待了很长时间。

然而入侵者的到来极为突兀，他们甚至没有接到任何消息。数万骑兵出现在了大马士革城外，把整座城市围得像铁桶一样。

惊雷阵阵，浓烟四起，城外的一处处防御堡垒在巨响之中坍塌下来，里面的战士们被敌人乱刀砍死。远处沙漠边缘的那些坚固的堡垒，也在守城士兵们的视野尽头一座座的小时的无影无踪。

城头上出现了阵阵骚动，城外的异族却极为淡漠，他们清除完毕城外的军队和防御之后，并没有做任何的停留，也没有喊过一句话，攻城战就直接爆发了。

异族的军队停留在远处，一个个大得吓人的巨

箭飞了过来，有的越过城头飞入城中，有些直接落在了城头之上。巨箭落下的同时，伴随着的便是令人恐怖的巨响，周围的一切都是化为乌有，原本还在身边的袍泽，下一瞬间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夕阳之下，惊雷阵阵，城市中到处都不断的死人，城内陷入一片惊恐之中。守在城墙上的战士们大量的倒下，没有倒下的也都担心城内的家人，在城墙之上根本站不住。

　　敌人的巨箭射了一会儿之后，一面城墙上的弩炮已经被摧毁殆尽，靠近这面城墙的敌军靠近了一些，拿出他们那种吓人的硬弩，对准了城头之上，然后就有大量的敌人拿着一个个包裹着的物事，跑到城门的位置然后离开。

　　城上的人们想探头看个究竟，然而一有人露头就招致一顿箭雨，敢于探头的人都直接被钉死。又过了一会儿，敌军营地中间同时飞出十几根巨箭，却没有越过城头，而是齐齐钉在了城门的位置。

　　然后是一声极为惊人的巨响，宛若是天崩地裂一般。烟尘四起，土石乱飞，伴随着刺耳之极的惨叫之声。待到烟尘散去之后，城门连同数丈长的一段城墙已经消失不见了。

　　城外的敌军大声的欢呼，密密麻麻的穿着皮甲

的异族骑兵大声呼喊着冲了过来，大量的巨箭又从敌军阵中射出，从四面八方射入城内，在城内的各个地方炸响。

原本想要决一死战的叙利亚军团的战士们立马没了斗志，乱纷纷的下了城头，想要去找自己的家人。异族骑兵呼喝着冲入城内，挥动着手里的武器肆意砍杀，街道很快就布满了尸体。

城外小山之上，马璘目光沉静，默默看着这一切。

四面城墙同时被火药炸毁，大量骑兵一拥而入，不过是片刻的功夫，大马士革就破了。

突厥骑兵大批入城之后，天雷箭也就停止了发射。站在小山顶端，可以看到城市内的抵抗极为微弱，根本已经不值一提。

叙利亚军团的战士们最初不缺乏勇气，然而他们面对的是完全不在一个等级上的敌人，现在的安西新军，比当初灭杀曼苏尔精锐骑兵时要强大，比库法之战是还要强大。元戎弩的射程远超弩炮，火药可以轻松的毁掉城墙，军中所有战士都装备了元戎弩，这样的军队自然不是一座大马士革城可以抵挡的。

第五百二十六章碧海银沙

大马士革当地的居民之中曾经流传过一个故事：先知登上了大马士革城外的小山，看到山下城市美丽的夜景之后，便即下山离开，有人问他为什么不进入这座城市，先知说，人一生只有一次进入天堂的机会，山下的这座城市就是天堂一样的地方，我若是走进了这座城市，将来又怎么能进入天堂呢？

这样的故事，大概是出自当地人的杜撰，不过若是摩柯末当真说过这样的话，那么他登上的小山，应该就是脚下的这一座了。

这个故事的流传，反映的是大马士革人对于这座城市的喜爱。自山顶之上往下看，眼前的的确是一座美丽的城市，充满了异域风情。

人间的天堂，美得让马璘也不忍心破坏，所以此时在这座花园般的城市里，并没有建筑被突厥人点燃。

这自然是马璘的命令，这座城市将会被保留下来，突厥人不得损害城内的任何建筑。天雷箭毁掉了一些，不过问题不算太大，很快可以修复。此战过后，大马士革依然会是一座花园般的城市。

城市还会存在，然而城内的居民们却不可能活下去。安西军自重新进入大食以来，遇到抵抗之后的规则是确定的，破城之后立马屠城。现在所做的事情，和成吉思汗黄祸没有任何区别，也正是靠着冷厉无情的手段，才能够这么快的征服大食。

杀人屠城以立威，这是已经被证明了的行之有效的手段，顺我者昌逆我者亡。到了哪里也不会有例外。

夕阳之下。杀戮正在进行。城市之内哭喊一片。街道上到处都是尸体，突厥骑兵们策马纵横来去，肆意的砍杀着城内的居民，整个城市已经成为了地狱般的所在。

空气中的血腥之气极为浓郁，向着各个方向飘荡着。马璘下了小山，带着安西新军亦是进入到这座美丽的城市。

哈里发的王宫古老而美丽，这里自倭玛亚王朝时期便是哈里发的王宫，大食易代之后成了阿卜杜拉的总督府。阿卜杜拉当上了哈里发之后把都城迁回了大马士革，总督府就又成了王宫。

突厥杂兵们跟着安西新军久了，基本的规矩还是能遵守的，所以他们在城内大肆杀掠，却并没有进入这一座美丽的王宫。王宫里面的人有很多，财

富也极多，而随着安西新军的到来，财富自然是全部归安西新军所有，还活着的人们也很快被安西新军彻底清理干净。

尸体被清理出去，营地直接设在了王宫之内。自巴格达至大马士革长途跋涉，健儿们也需要休息几天。

杀掠持续到了第二天傍晚才停了下来。这个时候大马士革和附近的居民都已经死光，尸体被运出城外集中埋葬。这一座城市极为富庶，城内所得的资源足够大军一年之用。如今大军脱离了商队，不过商队正在后面快速的赶过来，补给是没有问题的。

这一次来到大马士革，在经过周围的未曾倒向大唐的区域并没有停留，而是直扑城下，如今大马士革已经清理干净，下一步需要做的，自然是扫荡整个叙利亚行省，把观望的德赫干们全部铲除，然后清除当地的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以及一切虔诚的胡大信徒了。

这样的事情大军做得已经很熟悉了，自然不是问题。大军在大马士革又歇息一晚，第二日便分散出去，开始在大马士革周围大肆扫荡。

这个时候，不少观望中的德赫干们派出使者来

向大军投降，然而安西新军已经是不给他们机会了。以大马士革为中心，在半个叙利亚行省区域之中，又是一场腥风血雨被迅速的掀起。

叙利亚行省位于地中海东岸，到了这里距离地中海已经不远了。行省的领地在北边和东罗马帝国相接，等到彻底占据叙利亚行省之后，大唐和东罗马帝国也就成为邻国了。

“罗马从未灭亡，她改头换面继续存在”，东罗马帝国亦曾有过极为辉煌的时刻，大马士革曾经也是东罗马帝国的领土，大半个叙利亚行省都是东罗马帝国的地盘，然而在这个时代，东罗马帝国已经衰落了，今日的东罗马帝国所拥有的地盘极为狭小，只是君士坦丁堡附近的一片区域而已。东罗马帝国继续存在，依靠的主要就是君士坦丁堡这一座城市。

这一帝国后世谓之拜占庭帝国，唐时称为拂菻，是挡在安西新军西进道路上的一座障碍。拜占庭的海军极为强大，君士坦丁堡地势险要，萨珊王朝和倭玛亚王朝都曾攻到金角湾，却都是铩羽而归。大唐军队想要打到天边，君士坦丁堡亦是必须要越过的一道障碍。

然而面积狭小的拂菻并未被马璘放在眼里，攻

下君士坦丁堡也不是问题，不过这件事情于他而言并不迫切，相比于继续西征席卷亚欧大陆，眼前最为重要的事情，还是彻底铲除胡大的势力。

所以他的目标，暂时没有放在君士坦丁堡，没有放在小小的拂菻国之上。大食帝国面积极大，现在还有大量的区域没有被征服，他绝对不会给大食人死灰复燃的机会，所以首先要做的，还是彻底铲除大食人的势力。这件事情做完之后，下一步才是继续西征，越过君士坦丁堡席卷西欧。

不过攻击君士坦丁堡亦是早晚要做的事情，所以这件事情现在也要开始筹备。

沙滩之上，杨幼娘赤着脚轻盈地跑着，提着裙裾笑得像个孩子一般。初冬的阳光极为温暖，照在马璘的身上，看着眼前的这一片湛蓝，马璘心中亦是有些感慨。

碧海银沙，美丽的极不真实。这里距离中原，何止万里。

而现在，这里亦是大唐的领土。

大军在行省各处扫荡，每日都是极为顺利，他并没有一直呆在大马士革，而是带了杨幼娘和一众亲兵，来到了美丽的海滨。

初冬的海水很凉，沙滩上美丽的少女却毫不在

乎，清脆的笑声在沙滩上回荡着，马璘看着杨幼娘开心的样子，心里亦是极为温暖。

一年三百六十日，都是横戈马上行……至德二年，很快就要过去了。大唐的领土也从伊朗高原，一直延伸到了地中海东岸。

这一年时间很是辛苦，好在还有着这个丫头的陪伴。

不远处的地方，海湾里停泊着大量的海船，那里本就是一个港口，此时停泊的海船数量，已经是超出了港口能容纳的限度。

而这些海船，便是他为将来攻打君士坦丁堡做的准备。

这些船只有些来自大马士革附近的大家族，也有些来自之前已经臣服于大唐的家族。不管是倭玛亚王朝还是之前的萨珊波斯，自海路攻击君士坦丁堡时都是以叙利亚和埃及为基地，大唐将来要攻打拂菻，亦是会如此。需要一支舰队闯入金角湾去全歼拜占庭的舰队，安西军水师现在在两河流域，现在又没有苏伊士运河，所以需要就地组建一支新的舰队。因此在扫荡叙利亚行省各地的同时，也在地中海东岸大肆搜集海船，为将来的组建舰队做准备。

等到巴格达的马家作坊建立起来，就近能够生产八牛弩天雷箭甚至火炮之后，便可在这里对这些海船进行改装，在经过一段时间的训练，立马就能有一支无敌的舰队。到了攻打拂菻的时候，水陆并进直趋君士坦丁堡，自可一鼓而下。

一支舰队在地中海的存在，对于安西军来说是极为重要的。在攻打拂菻之前，这支舰队同样是得发挥作用。大食人建立的帝国极为广大，如今剩余的区域之中，西西里岛和西班牙这两处地方要想拿下都需要跨越海洋才行。胡大势力必须要斩草除根，所以这两处地方也需要拿下，等到攻占大食帝国在西亚北非剩余的地盘之后，就要轮到这两处地方了，在攻打拂菻之前，这一只舰队的任务就是运送兵马登陆，拿下西西里岛和西班牙。

这是下一步要做的事情，并非是眼前最重要的，不过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所谓运筹帷幄不外如是。最迟到明年，也就是至德三年，安西水师的地中海舰队就必须要成型，否则就会耽搁时间。

……

海边的日子颇为安逸，天气微冷，阳光却依然有暖意。对于长在长安城的幼娘而言，这样的景色可是难得一见。在这处美丽的海滩上，马璘陪着幼

娘，度过了整个十一月。

消息不断从行省各地传来，一切都进行得极为顺利，大马士革附近曾经观望的领主被全部处死，留下的权力真空由那些早已倒向大唐的德赫干们填补。这一代阿拉比亚人和也门人相对极多，所以杀戮也是少不了的，经过扫荡之后，当地人的数量减少了将近四成。

不断有大型海船被征调过来，聚集在港口之外。原本的港口已经停不下了，新的码头正在建设之中。而在行省的北边，靠近拂菻的边界上，拂菻人聚集了一支军队，却并没有越过边界，反而是在边界的另一边，当地一些长期被君士坦丁堡压制的部族蠢蠢欲动，甚至派出人来越过边界来向唐军投降。

这些动作马璘并不在乎，在彻底扫平胡大势力之前，他暂时没有动拂菻的打算，而等到彻底扫平了胡大势力之后，第一个自然就是要解决君士坦丁堡了。这些部族是不是倒向大唐，其实也没有什么关系，暂时马璘也没有理会他们的心思。

十二月中旬，扫荡各地的士兵们都回到了大马士革，马璘亦是离开了越来越热闹的海港，到了大马士革。

第五百二十七章再次分兵

大军离开城市，城内便变得一片死寂。原本繁华的城市，如今已经是没有了一个活着的居民。

城外空地之上，大军再次聚集起来，显得极为热闹。虽然天气已经极为寒冷，然而大军的行动却并不会因此而停止。

叙利亚行省已经被彻底纳入大唐囊中，大食的土地却还有一些，所以大军的行动，依然是要继续。

萨珊波斯的领土，已经悉数归了大唐，下一步要进军的地方，便没有了见风使舵的波斯裔德赫干了，所以战争的形式，也会随之而发生变化。

马璘站在大军之前，发布了出征的命令。大军分成了两部分，先后离开了大马士革，皆是向南而去。

为了尽快实现彻底肃清胡大世界的目的，马璘经过慎重考虑之后，决定在大马士革分兵，两支大军各自去执行任务。

其中的一支将会一直向南，进入阿拉比亚人的老巢，沿着红海岸边南下，他们的目标是扫清红海沿岸绿洲上的阿拉比亚人，最后要一直打到也门。

这一支要面对的，是留在沙漠里的贝都因人部落，他们将要进入的不是波斯人的传统地域，而是阿拉比亚人世代居住的区域，这里面有好几个地方，乃是穆斯林心中的圣地。毫无疑问他们将要面对的，是阿拉比亚人最疯狂的抵抗。

这些留在沙漠里的人和他们去波斯故地享福的同族不同，还保持着沙漠民族彪悍的天性。加上又天生是胡大的忠实信徒，所以一定会顽抗到底。而马璘也没有占据这片贫瘠之地的想法，他要的不过是彻底肃清胡大世界而已。现在还不能开发石油，这片土地对于他而言价值并不大。所以他对于健儿们的要求，就是尽可能的杀戮和破坏，不给当地部落以妥协和投降的机会。

不需要他们去占据城市，也不需要他们去建立统治秩序，进入这一片区域，唯一要做的就是杀戮。不用恋战。只管顺着红海东岸向下推进，遇到的一切都要摧毁，最后到达也门之后。肮脏的也门渔夫也不能放过。

阿拉比亚人算是彪悍的民族，不过没有人能挡住安西新军，这些牧民自然也无法做到。这片不毛之地将会彻底成为一片无人区，先知的教诲将会彻底被人们遗忘。

第二支部队向南走不久之后。就将向西进入西奈半岛。然后正式进入埃及行省。年轻的哈里发拉赫曼之前在叙利亚军团手里吃了败仗，正在这里休养生息，他便是这一支唐军首要的目标。尼罗河下游亦是肥沃新月的一部分，自然是不会放过，而拉赫曼和他手里效忠于穆阿维叶家族的柏柏尔人，将会被这一支唐军彻底击败，三大哈里发的最后一个也将死于非命。占据了埃及行省之后，这一支唐军的任务将是继续沿着地中海南岸向西扩张。一直打到柏柏尔人的家乡，彻底肃清这一路上胡大的势力。

相比而言。第二支唐军虽然也没有德赫干来代为建立秩序，然而遇到的抵抗却会比贝都因牧民的抵抗要小得多，这里的人自然不用赶尽杀绝，初步建立起秩序还是可以的。突尼斯以北的西西里岛是大食人的地盘，自摩洛哥越过直布罗陀海峡便是大食人统治的西班牙，这一支唐军需要在这里建立起港口，为下一步的渡海作战做好准备。

两支唐军带走了马璘手下大部分的人马，如今留在他身边的只有几百亲兵。海港那里也有几百人，目的是保护那些海船。这一次的分兵，马璘不准备再参与，而是直接交给了更为年轻的将校们。

对于麾下的这些健儿，马璘极有信心，在突厥杂兵的配合之下，他们绝对能顺利的完成交待的任务。

两支大军之中，各自都带有一万多突厥杂兵，作用自然还是打顺风仗。即将进入阿拉伯半岛的有六千新军健儿，将要越过西奈半岛进入埃及行省的健儿只有四千，这是从两者任务的难易程度而决定的。马璘这次没有跟着一路前去，并非是他厌倦了征战和杀戮，而是他还有事情要做。

反正现在都是大军平推，谁做主帅都是一样。他没有跟着去，是因为鹰奴传来消息，杜环带着象雄人已经快要杀到印度河的下游了。

按照约定，他也该去印度河河口和杜环会师了。

这其实不是什么要紧的事，不过既然西征之事只剩下平推过去，不会出什么意外，所以马璘还是打算履行这一诺言。

送走了两支远征的大军，马璘也没有在大马士革继续停留，带着亲兵们直接向东而去，准备返回巴格达。牛诩的舰队就在那里，到了那里之后便可带着安西水师一起顺流而下，经唐海回到万年城，然后出海峡直奔印度河的入海口。

数百人轻骑快马，行动极为迅速，不过到了巴格达之后，也已经是至德三年的一月了。

巴格达这边一切顺利，新城正在东唐河两岸快速的建设着，整个巴格达就是一个巨大的工地。牛诩的安西水师已经准备好了，船上的金银已经运到了巴格达小镇储藏，马璘带着亲兵到了西唐河畔，与杨幼娘一起上了扶风号，舰队全军出发，顺着西唐河——幼发拉底河顺流而下，向着下游疾驰而去。

……

一月的长安城依旧寒冷，市面上却是依旧繁华。

这一年来，长安和安西的贸易尤为繁华，自安远门直到莫贺延碛，沿途商队不绝于道。马家作坊生产的东西不单是有军品，民品也越来越多，各种成品从龟兹运过来，价格高昂却极为受人追捧，而需要的各种材料也源源不断的从长安运过去，卖给越来越庞大的马家作坊。

长安西市靠近安远门，乃是胡商簇拥之地，由于和安西贸易的扩大，今年的长安西市显得尤为热闹。不过西市之中，也是发生了一些变化，那就是原来时常能看到的大食商人少了很多。确切点说，

就是凡是信奉胡大的商人，不管是阿拉比亚人还是波斯人，都再也没有在市面上出现。

没出现的原因，自然是死了。

如今大唐朝堂之上张巡位高权重，参与议政的大臣多是张巡提拔上去的，都对张巡言听计从，这些人的死，都是因为张巡这位当朝右相下的命令。

就在马璘兵入呼罗珊后不久，在长安城乃至整个大唐，小张探花对于信奉胡大的势力展开了清洗。他未必明白为什么这样做，却还是选择了相信马璘，决定听从马璘的建议，所以信奉胡大的商人也就遭了秧。

唐律不流行株连，张巡虽贵为首辅，可长安城天子脚下，自然免不了缩手缩脚，所以这些商人自己被砍了脑袋，家人倒是没有被牵连，不过所拥有的财富却是被张巡直接没收，充入了国库之中。

这在大唐乃是前所未有之事，自然在朝野之间引起了一番物议，虽然张巡给这些人扣上了蓄意谋反的帽子，然而长安人大多是不相信的，不少人认为张巡是看上了这些人的钱财，这于大唐而言自然是极大的耻辱。有人在朝堂上当面指责张巡阴狠，市井之中议论更多，甚至有文人把这件事和张巡无后之事联系起来，言说张巡之所以绝后，就是因为

心肠太狠，杀戮太过。

张巡手腕却是极硬，丝毫不顾朝野的议论，依然坚决在大唐境内推行这一政令。天下十五道皆是如此行事，信奉胡大的商人脑袋落地，财富被官府没收。到了最后，竟至于在广州港引起了一场真正的叛乱。

那里本是大食商人聚集之地，其中信奉胡大的也有不少，眼见大祸临头，信奉胡大的商人聚集起来，竟然想攻占广州城。然而张巡却是早有预料——这亦是马璘指点过的——暗中已经设下了陷阱，结果将造反的大食商人一网打尽，获得了大量的财富。

这件事情爆发之后，反而是坐实了胡大信徒蓄意谋反的事实。整个行动局限在信奉胡大的商人身上，最后获得的财富极为惊人，都是被张巡充入了国库。

这件事情平息下来已经有几个月了，如今长安西市之上已经恢复了秩序，信奉胡大商人留下的空子都被别的商人给填补了。

张巡这样的做法，其实还是留有隐患的。一家只杀一人，剩余的还是摩柯末的信徒。不过他毕竟只是右相，不能真的倒行逆施，一点儿不顾物议。

这便是掣肘之故，以张巡的性子，自然是想大开杀戒，不过暂时也只能是做到这一步。

傍晚时分，天气极冷，西市快要到收市的时间，一支小小的驼队入了安远门，径直进入到了西市之内。

这样的驼队极为常见，自安远门直到龟兹多得是，自然引不起什么疑惑。这本也就是寻常的一个驼队，运送的也是寻常的货物，驼队里的人也没有什么出奇的。

两个在驼队里做了一路苦工的汉人领了辛苦钱，也就离开了西市。

收市的铜锣声在身后响了起来，一脸灰土的赵广站在街角的阴影之中，仰头看了一眼苍茫的暮色，神情极为复杂。

第五百二十八章贼咬一口

万里迢迢，终于是回到了中原。碛西的经历，宛若是一场噩梦一般，到了这里，噩梦才是完全醒来。

前面那道瘦弱的人影已经去得远了，赵广看了一眼远去的那人，眼底现出一丝畏惧之色，悄然转了身，走向了街道的另一边。

……

扶风郡王府。

在延康坊，这是最为有名的所在。被火药炸毁一次之后，新修建的郡王府大门极为气派，与对面的河中集团大门遥遥相对。相比河中集团马车进进出出的繁忙，长街这一边却显得颇为冷清。

大捷的消息不断从葱山以西传过来，如今马大将军正是风头正劲之时，砍了几百个人头的小张探花在长安城内恶名昭彰，而在葱山以西砍了几百万人的马大将军却是被人们视为英雄。这一座府邸，便是大唐军神的家，白日里来瞻仰的人还是很多的，不过眼下已是傍晚，自然没有专门来看的人了。而守在门口的龙武军士卒横眉立目，也没有人敢于靠近。

此时天色还未完全暗下来，郡王府门外挂着明亮的灯笼，映衬之下大门内显得更加黑暗。大门一直是紧闭着，因为府邸里根本就没有人。

马大将军家里没人居住，这是百姓们都知道了的事情。龙武军们为马大将军看守这座宅子，却不被允许进入其中。马家在长安城还有众多的生意，可是铺子里的掌柜和伙计们也从来不到这里，到了这里他们同样是进不去。

这样的状况，已经持续了一年时间了。

从春到夏。从夏到秋。荒草和藤蔓在偌大的宅院里肆意滋长。纠缠在华丽的亭台楼阁之上，填补了大宅的每一处角落。眼下到了冬季，繁华褪尽之后尽显萧条，枯枝败叶满地都是，前院后院一片荒芜，看上去萧瑟异常。

暮色之中，一个身影轻盈地越过了高墙，出现在了后院的一个角落里。看着满目的荒凉景象。那身影默然许久，轻轻叹了一口气。

“小马哥哥……”

这里是郡王府的后花园，角落里有着一个小院。身影掠到小院跟前，轻轻推开了门，映入眼中的依然是一片衰草。

这个地方，是她曾经的居所。原本以为是要永

远住在这里的，后来却发生了一些事情。而现在，她又是回来了。

自井中打了水洗去脸上的油腻和灰尘，走入屋内换上了昔日的衣衫，康小雨又走了出来。开始清理院内的荒草和藤蔓。

以后的时间，就又要住在这里了。要等到小马哥哥带着大军杀回来。时间大概会很久很久，所以这个地方，还是得清理一下。

小院很小，很快就清理干净了。没有了荒草和藤蔓，灰土也被清扫一遍，冰冷的井水淋在地上，地面微微有些湿润。做完这一切，康小雨轻轻地舒了口气，俏脸上露出满意的微笑。

以后的日子，就要在这里等小马哥哥了啊……

小院里的东西很齐备，歇息了片刻之后，康小雨走入厨房，用上好的木炭烧了一大桶热水，褪去衣服缓缓跳了进去。

水雾氤氲，温热的力量洗去身上的疲惫，清洗干净之后，康小雨缓缓站起身来。

长发如瀑垂在肩头，美丽的身影照亮了整个房间，康小雨轻轻捻着发梢，低头看向了自己的胸口。

白皙娇嫩的肌肤之上，有着一个圆形的疤痕，

看上去极为醒目。
　　看着这一个疤痕，美丽的女子柔柔一笑。
　　这一道疤痕，是她最喜欢的男人在她的身上留下的。
　　漠北草原上的那一天，她永远也不会忘记。
　　就在那一天，她最喜欢的那个男人，绝情的向她下了杀手。
　　原本……是有些怨恨的，甚至怀疑过那个人不是她的小马哥哥。所以她选择了离去，离开了他的视线。
　　可是那就是小马哥哥啊，他的样子她永远也不会忘记。
　　那件事情……毕竟是她有错在先，所以她如今早已不再怨恨，不再怨恨他对她出手。
　　她做了一件错事，然而她已经死过了一次，她付出了代价，那么那一件错事，应该已经抵消了吧。
　　那么她就还是他的康小雨，他还是她的小马哥哥。
　　那么一切，都可以重新再来。
　　拿过那一面精致的圆镜，看着镜中人依然美丽的容颜，康小雨盈盈一笑。

小马哥哥……做事还是太莽撞了，当年游侠长安时便是如此，这些年来，也未曾有丝毫的改变。

若他能顺应本心，其实不该对她出手的。

漠北草原之上，他狠下心来对出手，然而他自己亦是极为痛苦后悔。

幼娘说过，他多次在睡梦里叫自己的名字，那丫头就是为此而知道了自己和小马哥哥的关系。

梦中依然是念念不忘，他的心里，亦是极为后悔的吧。不过自己还活着，这对于小马哥哥而言，亦是一个意外之喜。待到他带着大军来到长安城，发现自己还活着，那个时候，他会是什么样的神情？

康小雨心里想着，嘴角微微翘起。

木炭没有丝毫的烟尘，外面的人发现不了这里的异样。康小雨沐浴完毕，给自己盘了一个妇人的发髻，揽镜自视，柔柔一笑，自觉极为满意。

当日下定决心去安西，本就是准备好了一切，决心要做他的女人的，如今死而复生，更不会有丝毫的改变。

名分什么的，谁去管他，能和小马哥哥共度一生，便是最大的心愿了。

扶风郡王府的后院里，多了一个美丽的身影，

日子一天一天的过去，却是谁也没有发现。

就在这座安静的宅院里，康小雨住了下来，除了偶尔去做一些必要的事情，大部分的时间她都呆在小院之中，哪里也不去。

总有一天，她的男人会带着千军万马来到长安，到了那时，她就会出去见他，给他一个大大的惊喜。

……

十几日之后，长安城。

一场大雪落下，到处玉树琼枝，九重宫阙伫立在大雪中，显得极为美丽。

纷纷扬扬的大雪之中，年轻的大唐左相李泌双手笼在袖中，坐在马背上悠闲的走过寥落的长街，拐入了一条巷子。

朝堂之事，向来都是张巡一个人说了算，他虽然极受张巡器重，决断之时张巡却不会听他的意见。今日朝议，碛西和天竺都有捷报传来，朝堂之上极为热闹，张相亦是极为高兴。枯坐半日未发一言，听的都是恭维张相之声，实在是极为无趣。这样的日子，正该在自家喝上几杯，好好暖暖身子。

他为人洒脱，出入向来不带护卫，百姓们对他风评极好，见到的都会笑着问好。不过大雪天气，

小巷内也没有几个人，这样的天气，升斗小民只能是窝在家里，纵然是天子脚下，京畿首善之地，百姓们的日子也并不好过，遇到大雪也没有别的御寒之法，只能是窝在家里。

他虽是左相，这等事情也无法改变。

走到了自家府门跟前，门口柳树下闪出一道高大的人影，向着李泌拱了拱手，恭声道：“李相。”

李泌温和一笑，习惯性的在马背上拱了拱手，细看一下，却不是小巷里居住的街坊。来人二十出头，身材高大，唇红齿白极为英俊，神情看上去却是极为谦卑。

“你是哪个？莫不是要去右相府，走错了地方？我这里向来是极为冷落的。”李泌开着玩笑，从马背上跳了下来，抖了抖斗篷上的雪花。

“故安西新军校尉赵广拜见李相，有要事禀报！”高大青年看了一眼左右，压低声音拱手道。

“什么？”李泌微微错愕。

“故安西新军校尉赵广拜见李相，有要事禀报！”高大青年再次拱手，有些机械的重复了一句。

“你从碛西来的？——你是逃兵？”李泌看着

眼前的青年，脸色微微一沉。

“李相，小的自碛西逃回长安，是为了大唐之江山社稷！”青年压低声音，急促说道。

李泌眉头拧起：“碛西出了什么事了？你有要事禀报，为何不去右相府，却来我这里。长安城里谁说了算，你难道不清楚么？”

青年低声道：“李相，张巡与那马璘关系亲厚，我千辛万苦逃回长安，为的是马璘谋反一事，若是去右相府禀报张巡，岂不是自投罗网！”

李泌脸色猛然一变，低沉道：“马仁杰为国之柱石，如何会谋反！诋毁大臣，可是大罪！”

青年低声道：“若李相亦是张巡马璘一党，赵广愿意一死，是我自己瞎了眼，怪不得别人。”

李泌狠狠地盯着青年，喉头急剧耸动，沉默了数息之后，牵着马走向了府门。

“你跟我进来！”

青年松了口气，连忙跟了上去。

李泌为人清廉，这座宅邸还是他当上左相之后，与他有师徒名分的太子李豫送给他的。李豫知道他的性子，所以宅邸并不大，仆役也极少。

李泌自己牵着马去栓了，冒着风雪来到了一座亭子之中，青年跟着过来，向着李泌拱手道：“李

相，马璘在碛西有谋反之心，此事已是昭然若揭——”

“你且住口。”李泌摆了摆手，“今日之事，我须找个见证。”

第五百二十九章入骨三分

青年连忙点头，李泌拍了拍手，远处一位仆人走了过来。李泌贴耳吩咐几句，仆人快速的离去。

李泌闭上眼睛，眉头紧紧拧起，坐在雪亭之中也不说话。青年神色愈加谦卑，摒心静气地等待着。

过了小半个时辰，风雪之中走来一位微胖的身影，大步走入亭子之中。李泌睁开眼睛站了起来。来人年约三旬，神情温和，在亭中坐下之后，向着赵广点了点头：“你想要说什么，现在可以说了。”

赵广神色微凛，见李泌对来人神色恭敬，知道这是位了不得的人物。他的神色愈加谦卑，低眉恭敬道：“小的赵广，原是安西新军校尉，万里迢迢逃回这里，是为了那马璘谋反一事……”

“你说马璘谋反，可有证据？”微胖男子温和道。

“马璘欲反，此乃司马昭之心，在碛西已是路人皆知。”赵广连声道，“马璘最为倚重的，便是安西新军，新军将校之中，多有野心勃勃之辈，不少人私下议论，说……说长安兵少将寡，军械陈

旧，只要数千兵马，便可一鼓而下，想要推举马璘更进一步，争夺天下……李相，军中将校唯马璘之命是从，心中只有总督，而无有天子，那等人为了功名富贵，都想要马璘举兵东进……持此议者最初不多，私下议论被马璘知晓，马璘只是一笑置之，那等人便愈加放肆，到处宣扬此事……如今新军将校们聚在一起，便是公然议论此事。马璘身在军中。分明知晓此事。却从未对麾下士卒阻止过一次……李相，小的以为此乃大逆不道，马璘心怀不轨，才会对麾下这般放任。小的对大唐忠心耿耿，这才不远万里舍命归来，向李相禀报此事……”

赵广神情谦卑，缓缓地复述着那人教他的话，不是偷眼看着两人。

这些话倒也全部都是谎言。真实的部分也有，添油加醋的部分更多。一路之上这都是背熟了的，所以说起来倒是极为流畅。

“……小的地位低微，却知忠义二字，知道马璘包藏祸心，便从大食归来，知晓李相乃是忠臣，才来禀报此事。李相，此事关系重大，还望早做筹备。为国剪除奸佞……”

赵广说完，擦了擦额头并不存在的汗水。偷眼看了两人一眼，旋即又低下头去。

“……这样么……知道了……”那微胖男子点了点头，看了一眼神色凝重的李泌，复又看着赵广笑道，“马璘之事，倒也罢了……你说张巡与马璘乃是一党……呵呵，张巡为了大唐殚精竭虑日夜操劳，所有人都看在眼里，你说马璘要谋反便罢，你又扯上张巡，却是为何？”

赵广恭敬道：“小的并未说张巡谋反，然今日张巡独霸朝纲，乃是最大的权臣，他在长安肆意妄为，只手遮天不听人言，小的觉得他是把自己当天子了，这和谋反又有什么不同。”

“小子，你还真敢说啊。”微胖男子笑道。

赵广想着那人所教的话，恭声道：“小的自大食千辛万苦逃回来，已然不把生死放在心上。小的到长安也有些时日，知晓一些事情，那张巡不党而党，朝堂重臣皆是张巡耳目，长安城中人人皆知。他对于马璘极为支持，马璘在大食杀人盈野，大食百姓十室九空，闹得怨声载道，败坏我大唐仁义之师的名声，如今化外异族群情汹汹，皆是责怪天可汗。马璘意欲谋反，张巡只手遮天，此二人皆是国之巨蠹，乱臣贼子，小的求李相为国除之！”

微胖男子看了李泌一眼，微笑道：“这倒是个好汉子，就先在你府里住下吧。”

李泌紧绷着脸，点了点头。

赵广被仆人带到了别处，微胖男子收了笑容，起身背负双手看着厅外飞舞的雪花，脸色微微变得有些阴沉。

李泌皱眉道：“殿下，此事该当如何？”

微胖男子哼了一声道：“马仁杰果然包藏祸心！放任属下议论谋反之事，他想干什么？马少保之子，当真要争夺我李家的天下了啊，呵呵！”

“殿下信他的话？”李泌皱眉道，“我观此人非正人君子，此事或许有诈。马仁杰若是有意谋反，何必辛辛苦苦去扫荡大食，他如今远在万里之外，如何会有谋反之心？”

“观人之术，孤也懂得一些。这人目光闪烁，神情畏缩，一看就是贪生怕死之人，自然不是正人君子。不过孤能看出来，他说的话乃是真的。”

“孤相信自己的眼光，这人定是因故被马仁杰处置，心怀不满才逃回来出首，为的就是让马仁杰身败名裂。这一点，孤能明白，然而他说的话，却是极为可信。马仁杰军中确有谋反之言语，马仁杰确未曾制止。”

李泌皱眉道：“殿下，纵然如此，也未必就说明马仁杰要反。他为统兵大将，功劳卓著，此事须

要谨慎。他毕竟是马少保之子，世受皇恩，忠臣之后，哪里会轻易造反？庭州城外有双圣祠，上面的话臣也记得，‘孔曰成仁，孟曰取义，惟其义尽，所以仁至。读圣贤书，所学何事？而今而后，庶几无愧’，能写出这样的话，已经可见其心胸。这样的胸怀，他如何会谋反？”

微胖男子伸手接住一片雪花，看着雪花在手里慢慢融化，冷笑道：“沽名钓誉而已。他自然是不会主动造反的，因为他想要保全名声，然而军中议论如此，他却不加以制止，反而是一笑置之！呵呵！如此放任下去，最后的结果只怕是众人逼他谋反，他不得不从之了！想要夺取我李家天下，却又不想担下恶名，真是国之柱石，大唐栋梁！马少保之子，当真是好心思，好手段！”

“……若真如此，马仁杰未免也太过奸诈了。殿下，事关重大，牵一发而动全身，此事决断须要慎重。”李泌神色微凛，低声道，“马仁杰毕竟兵多将广，他若是有不臣之心，局面怕是不好收拾，还是要谨慎为上。”

“谨慎？孤还如何谨慎？等到他的部下拥戴他为帝，十万铁骑兵入中原么？他已经做到这一步了，我等自然也不能束手待毙！他有十万大军，孤

有亿兆百姓！我大唐立国百有余年，人心归附，纵然是他马仁杰兵多将广，又岂能轻易吞了我大唐锦绣河山？”微胖男子看着飞舞的雪花，神情冷厉，“既是如此，我等便要着手准备，为国除贼！孤意已决，定要有所举动，决不能让这万里锦绣河山拱手让人！”

李泌皱着眉头，低声道：“殿下，马仁杰如今远在大食，距离此地万里之遥，如何杀之？何况他如今是为我大唐开疆拓土，正是关键之时，此时对付他，只怕百姓们会有非议——”

“左相是在担心物议么？左相是君子，孤却不是。孤是太宗的子孙，是将来的天子！马仁杰带着我大唐的儿郎，却是为他马家开疆拓土，天底下哪有这等好事！”微胖男子冷然一笑，“人家都要造反了，咱们不早作准备，只能束手就擒，现在开始准备，还来得及！”

“左相，马仁杰远在天边，孤自是无法铲除，然而张巡就在这里！此二人沆瀣一气，皆是国之巨蠹，孤与左相可合力铲除这个大贼，之后再来对付马仁杰！”

寒风呼啸，卷起雪花飞入亭中。微胖男子神色冷厉，站在那里陡然现出极强的气势。这个时候的

他，已经不似平日里的温和，仿若是一只欲要择人而噬的凶兽一般。

“……马璘谋反，殿下要杀张相？”李泌皱眉道，“张相为人专横了些，可是毕竟劳苦功高，如今大唐边军四面出击，全靠张相在后面支撑，这个时候若是没了张相……”

“偃武修文，致君尧舜，方为臣子之道！似马仁杰与张巡这般穷兵黩武，视人命为草芥，只会为后人招祸！今日是我大唐强过别人，就去杀人掠地，砍了好几百万人头，待到来日别人强过我大唐，倒霉的就是我大唐百姓！——若仅仅为此，孤也不会要除掉张巡，左相，这是孤三日前收到的一封密信，左相不妨好好看看。”

说着微胖男子自怀里掏出一张纸，递给了李泌。

李泌一看之下，亦是变了脸色。

“若真如此，张巡该杀！”

微胖男子拿过白纸，掏出火折子吹燃，白纸凑了上去，立马着了起来。

火焰快要燎到男子的手，男子松开了手，看着残纸落在地上，彻底化为了灰烬。

“张巡弄权，马璘跋扈，煌煌大唐，危若累

卵。便是今日你不找孤，孤也准备来找你了——老师。”

李泌脸色一肃，点了点头。

“为国除奸，责无旁贷。”

“这封信，不知是何人所送，只能看出来出自后宫。可见便是宫娥太监，内中亦有忠臣义士……”

“自父皇登基之后……一年多了，孤这个做儿子的，一直都没见过他的面。这等事情，孤私下里也有过猜测，然而却没有实据……看了信里的话，孤才知道原来父皇竟然是昏睡年余，已经油尽灯枯，这一年多时间传出来的所有的旨意，都是张巡矫诏而为！”

……

第五百三十章玄武门（上）

“原本孤也猜测过，然而见张巡每日为国事操劳，也曾有过疑惑，这样的人，当真会对不住大唐么？直到三日之前，孤收到了这封密信……”

微胖男子悲凉一笑，摇了摇头。

“矫诏！都是矫诏！一直在矫诏！——张巡妻子皆丧，却不肯续弦，不纳小妾，有人说他是为了表明忠于社稷的心迹，也有人说他有龙阳之癖，和孤的父皇……没想到孤的父皇竟是这般凄惨，登基一日便落到这般境地！张巡自诩忠直，却趁机独揽大权，这一年多每一道圣旨，竟然都是张巡矫诏为之！老师！何谓国贼，这张巡便是国贼！”

“大逆不道！这便是大逆不道！老师，父皇被人控制，孤不可不管，朝堂之上皆是张巡耳目，连孤都要看他脸色听他训斥！现在想来，孤的叔父李璘之死亦是张巡矫诏为之，那可是父皇的亲弟弟！这等事都敢做，张巡还有什么事情不敢做的？上一次是叔父李璘，下一次又是谁？”

李豫抬高了声音，神色变得有些激动。李泌有些担忧的看着他，默然不语。

“老师，孤能靠的，便只有你了！张巡祸乱朝

纲，孤必铲除之！连从万里之外回来的人，都知道老师你是忠臣，这件事情，还请老师助孤一同杀贼。”

向来温和的太子李豫神情激昂，向着李泌躬身行礼，李泌连忙避开，肃容回了一礼：“殿下放心，张巡竟然如此。便是国之巨蠹。为国除贼。李泌责无旁贷！”

矫诏一次。便是欺君。陛下一年多未曾临朝，国事都是托付给张巡，这本就是极不寻常之事，而如今，一切终于真相大白。

这个众人眼里有担当的直臣，竟然是这般人物！

纵然张巡为大唐社稷出力甚大，然而目无君父，擅自妄为。这样的人绝对不能再留。敢于这般做，张巡便是该死。矫诏一次便是杀头的罪过，一年多来每一道旨意都是矫诏，杀多少次也不为过。

陛下在东宫时，便对他极为器重，和太子李豫又有着师生的名分，能够成为左相，亦是靠了太子的大力举荐。他受皇家大恩，作为一个真正的君子，此时自然知道该如何选择。

……

纷纷扬扬的大雪一连下了几天。终于停了下

来。

大唐右相张巡走出河中集团的大门，神情显得极为疲惫。打了一个哈欠之后，便在几十名龙武军的簇拥之下，策马向着大明宫的方向赶去。

天下之大，事情千头万绪，南征天竺，漠北辽东新罗设立郡县，跨海征伐扶桑李璟，筹备攻打南诏……这些事情他都不敢托付别人，都只能自己来谋划。

河中集团发展极快，成为户部极为有力的支撑，典章制度都是他制定的，大唐市面上愈加繁荣，河中集团功不可没。这是大唐的命脉，他也不敢放松一点儿。每日里这边和宫中两边奔忙，他亦是感觉有些吃不消，然而为了大唐的江山社稷，他还是得支撑下去。

这一次大雪，自各地赶到长安的猛士中有不少贫家子弟，只怕会吃不消，招募猛士亦是一件大事，需要尽快处理。

想起那个远在大食的家伙，张巡微微摇了摇头。

大唐国泰民安，已经几十年没有招募猛士了，上一次招募猛士，还是高宗朝的事情，后来这批猛士中很出了一批人才，其中最出名的当属后来的王

孝杰大将军。

远在大食的那人对他有恩，若没有那个人他现在只怕还是一个小小的县令，而不会是位极人臣的右相。

恩情归恩情，可是马仁杰这次狮子大张口，想要自中原招募五万能马上舞动陌刀的猛士去葱山以西开拓，五万人，这简直是狮子大开口了。

然而大家都是为了大唐，所以他虽然没有直接回复马仁杰，却已经发布命令给天下各道，正式在大唐境内招募猛士。如今大量的汉家子都已经聚集在京师，摩拳擦掌准备去碛西马上取功名富贵。

大唐丁口亿兆，热血儿郎向来不缺，五万能在马上使用陌刀的健儿，聚集起来不难，加上都知道碛西那边军饷极高待遇丰厚，所以报名之人众多。自天下各道过来的汉家子聚集长安城，都在等着正式成为猛士，早点儿让这些人成军，早点儿打发到流沙以西，也算是了却一件大事。

当然，这件事情不能白干。恩情归恩情，恩情再大，也不能把这五万健儿白送给马仁杰，那样未免太便宜他了。这一次定要从马仁杰手里敲出一批元戎弩来不可，等到五万健儿集结完毕，一边在这边先练着兵，同时和马仁杰讲条件，左右是漫天要

价就地还钱，没有足够的元戎弩，一切免谈。元戎弩这等利器，可不能让马仁杰独有，禁军护卫京畿，最该装备这等利器。

这等猛士都是热血汉子，不能冻伤了寒了心，入营的事情必须要加快速度，今日廷议，主要就是处理这件事情。

张巡心里想着，一行人快速穿过街巷，向着大明宫的方向驰去。身边一位年轻的校尉大声的“阿嚏！”一声，张巡看了过去，校尉揉了揉发红的鼻子，向着张巡不好意思的笑笑。

张巡严肃的脸上难得的露出一丝笑容，温和道：“苏钲，这些日子辛苦了——你想去碛西立功，这次便跟着这批猛士一起去吧。”

年轻校尉苏钲怔了怔，脸上露出喜色，连忙道：“多谢张相成全！”

“你是名将之后，在长安蹉跎岁月未免太过可惜，碛西天高地广，乃是男儿用武之地。我会给马仁杰修书一封，去了之后不要堕了先人的名声。”

苏钲连连点头。张巡看了看其他人，笑道：“你们这些，能在马上舞动陌刀的，自己愿意去取功名的，都随苏钲一起去。能不能封侯拜将，就看你们的本事了。只要有功劳，天子不会吝惜高

官显爵的。”

此言一出，士卒们笑逐颜开。能够跟着张巡，他们都是龙武军中的佼佼者，眼下碛西正在开边，捷报不断传来，对他们诱惑极大，想要一刀一枪搏个前程的大有人在，如今张巡开了口子，哪个都是极为高兴。

张巡温和一笑，自陈玄礼大将军兰州城外故去之后，龙武禁军就落到了他的手里，这些年轻人跟着他护卫年余，也都是极为辛苦。禁军没有作战的机会，自然没什么军功，儿郎们升迁艰难，而碛西边军军功极易得到，兼之军饷极为丰厚，苏钲几次都表示出想要去碛西建功立业，这次他也是决定破例给他们以机会。

这位年轻人是苏定方大将军的后人，苏定方大将军担任过伊丽道行军大总管，在碛西平定过阿史那贺鲁之乱，和碛西也是极有渊源。有这层关系，马仁杰必然不会慢待苏钲，肯定会给苏钲机会。而他今日，也算是成人之美了。

长街之上，士卒们不敢大声喧哗，不过笑容都是写在脸上，一个个在马背上坐得笔直，显得精神抖擞。到了大明宫附近，便不时遇到前往参与朝议的当朝重臣，见到张巡都是连忙行礼。张巡打起精

神，都是一一回礼，并没有等候这些人，带着禁军们加速向大明宫而去。

过了重玄门之后，张巡和苏钲等一干亲兵下了马，向着玄武门快步走去。张巡规矩极严，任何人进了宫都只能步行，他自己也不会例外。到了玄武门跟前，却看到门前没有守卫的影子，张巡立马变了脸色，转头看向苏钲问道：“今日是谁当值？”

“是程林兄弟。”苏钲挠了挠头道，“他向来谨慎老实，从来没出过差错，今日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是程林么……”张巡点了点头，龙武军中多的是贵胄子弟，程林校尉是程知节大将军的后人，程家家风极严，这程林为人忠厚本分，亦是他极为看重之人。

“这就怪了……廷议时间快到了，开门，我们先进去。”

众人走到门前，苏钲和几名亲兵伸手去推门，大门却是纹丝不动。苏钲脸色猛然一变，双手发力退了下，却依然是不动分毫。

“张相，门从里面封住了！”苏钲大声喝道，唰的一声抽出了腰间横刀。

几十名亲兵齐齐拔刀，把张巡护在中间，转身

就向重玄门跑去。重玄门外，传来一阵沉重的脚步声，百十名身穿明光铠的士兵一涌而入，挡住了去路，每个人的手里都是端着新装备的骑弩，直直的对着张巡一行。

“程兄弟，你做什么！”苏钲看那领头的校尉，大声喝道。

那校尉二十出头，神情冷厉，端着骑弩指着张巡喝道：“国贼！你欺君罔上，矫诏无数，目无君父，人人得而诛之！到了此时，你还不快快束手就擒！”

张巡脸色阴沉，看了一眼左右。两侧各有百余名拿着骑弩的步卒逼了过来，已然逞合围之势，后面玄武门的城楼之上，隐隐能看到一些人影。重玄门和玄武门之间不过数十步，他和亲兵们已经被包围了。

“张相！怎么办！”苏钲回头问道。

“苏钲，杀光他们！”张巡脸色一沉，怒喝一声，声音在夹城之间回荡。

话音刚落，对面的校尉便即扳动了机括，一根钢箭疾飞而来。下一刻，弓弦奏鸣的声音密集的响了起来。

……

感谢书友“隆隆书友”的打赏！

第五百三十一章玄武门（下）

尖啸声起，刀光如雪。几十位亲兵同时挥动横刀，奋力击打着飞过来的钢箭，同时伏低身子向着重玄门的方向冲了过去。

箭雨之中，倒下的人有十几个，剩余的三十余人却是已经冲到了拦路的袍泽跟前。

这些亲兵乃是从上万龙武禁军中挑出来的好手，个个都能在马上舞动陌刀，个人武力不输安西新军。这是张巡有了之前被波斯寺的人伏击的教训，特别从龙武军中挑选来保护自身安全的。而伏击的人却是寻常的龙武军士卒，双方差距明显，苏钲带着三十多人冲了过来，瞬间就把当面的士卒砍翻了十几个，挡在正面的龙武军士兵们立马就有些乱了。

“为国除贼！杀！”程林怒喝一声，把骑弩抛在地上，横刀猛然一挥，砍翻了当面一人，挥刀便冲向了苏钲。两人瞬间缠斗在一起，而两边的士卒也大叫着砍了起来。程林这边人多，苏钲诸人却个个彪悍，护着张巡硬往外闯，一步步的向着重玄门逼近。

程林和苏钲二人旗鼓相当，两人刀法大开大

合，其他人根本无法靠近。而程林的部下人数虽多，却显然不是苏钲部下的对手，接连不断的有人倒下，却是伏击者一方居多。而这个时候，左右两边的伏击者也是抛了骑弩，拿着横刀向着重玄门跟前冲了过来。

“张相，人太多了！”苏钲顺势一刀砍翻了一个伏击的士卒，又挥刀挡住程林的攻击，大声喝道。

“这是叛乱！杀！杀光这些逆贼！”张巡嗔目怒喝。威风凛凛。虽然是被众人围在中间。却是极有气势。

“是！张相！”苏钲大喝。

事发仓促，他不知道是为了什么，然而他是张相的部下，整个龙武军都是归属张相管辖，这个时候他自然是只能听从张相的命令。

两侧的伏击者共有二百来名，一涌而上加入了战团，苏钲和部下被团团包围，然而进入近战之后。却如同猛虎入羊群一般。伏击者们一个个大声呼喊，拼命地挥舞横刀，却很少能伤到人，自己反而是一个个接连不断的倒了下去，张巡一行距离重玄门却是越来越近。

张巡脸色阴沉，他不知道是谁干的，然而太多

的事情他无法放下，这个帝国还需要他来努力支撑，所以他无法放弃。

只要冲出重玄门，京畿的军队都在他手里。甚至龙武军亦是他的属下，只要集结起军队。便能轻松扑灭这股叛乱。到时候不管是谁，都必须要为这次的叛乱付出代价。

重玄门和玄武门之间狭小的夹城之内，人群纠结在一起杀声震天，不时有人倒了下去。张巡带着的亲兵偶尔也有人倒下，然而他们杀伤的伏击者却是更多，伏击者们前赴后继，却挡不住苏钲众人凌厉的攻击。

能够马上舞动陌刀的真正军中精锐，和加入龙武军混日子的世家庶子之间的差距是极大的，苏钲他们在箭雨之下折损了一批，后来的损失却并不大，而伏击者人数众多，死得却是极快。

能够马上舞动陌刀的战士，放在战场上至少也是十人敌，几十个人聚集在一起，绝对是极为厉害的力量。很快伏击者倒下了百余个，依然无法阻挡苏钲等人冲击的势头。眼见亲兵们护着张巡距离重玄门越来越近，玄武门城楼之上，一个微胖的三旬男子猛然一掌拍在女墙之上，怒喝一声：“废物！一群废物！”

“殿下，张巡手里有着兵权，要是让他逃出重玄门，什么都完了！”李泌紧皱眉头，低声道。

“逃出去又能如何？孤是太子，张巡还敢杀了孤不成？”微胖男子恨恨地道。

“殿下，张巡既然敢矫诏，什么事情做不出来。陛下的子嗣，又不止殿下一个。”李泌沉声道，“今日一定不能让张巡逃出宫去，否则一切都完了！”

“这群废物挡不住人家啊，孤有什么办法？老师，孤又不能自己抡刀上去跟他拼个你死我活！”李豫摇头恨恨地道，“可惜张巡党羽太多，能信任的人太少，才调动了这点儿人马，不然何至于此！”

“殿下，不要忘了，你是太宗的子孙！这个时候，可不是放弃的时候！”李泌沉声道。

见李豫还是摇头，李泌猛然站起身来，扶着女墙大声喝道：“太子殿下在此！张巡奸贼，还不束手！”

“左相！”李豫脸色猛然一变。

“殿下！起身！”李泌沉声喝道，奋力一拉把李豫拉得站了起来，然后又是大声喝道，“太子殿下在此！张巡奸贼，还不束手就擒！”

夹城中众人正在恶斗，听到了后面的声音，苏钲荡开程林的横刀猛然回头，见到玄武门门楼上站着的微胖男子。

亲兵们也都纷纷回头，看到那微胖男子都是有些疑惑。围攻的士卒们也停了下来，双方一时间不约而同的放弃了交手。苏钲看向张巡低声道：“张相，真是太子殿下！”

“太子造反，乃是叛逆！不用理会，冲，冲出去！”张巡回头看了一眼，阴沉着脸道。太子已经进了大明宫，大概是见过陛下了，形势对他很是不利，然而只要冲出重玄门，他就还有机会。

李豫性情温和，向来主张偃武修文，等到大唐扩张停止了，用来守天下是很好，可是眼下大唐正在开拓之际，无论如何也不能让李豫此时掌权。这一次的事情必须要平息，才能把大唐开边的事情继续下去，等到平定此事之后，暂时须效法伊尹故事，将李豫暂时囚禁起来了。

“苏钲！愣着干什么！快啊！杀出去！”张巡见苏钲神色犹疑，低沉喝道。

苏钲提着横刀，又看了看身后玄武门门楼上的太子。脸上露出难色。

“苏家哥哥。张巡欺君罔上。倒行逆施，囚禁

天子，矫诏欺世，如今太子殿下拨乱反正，你当真要陪这老贼一起殉葬么？”对面的年轻校尉程林举着横刀，大声喝道。

玄武门门楼之上，李泌低声喝道：“殿下！你该开口了！”

李豫点了点头，他本来不准备现身。然而被李泌给推出来，这个时候，也只能是说话了。

深深吸了口气，李豫扶着女墙站的笔直，大声喝道：“龙武军诸人听令！张巡谋逆，罪不容诛！尔等为奸人蒙蔽，罪不在尔等！速速放下刀枪，孤保证尔等平安无事！若是继续维护张巡恶贼，便是诛九族的大罪！待到张巡伏诛，莫怪孤不讲人情！”

“苏家哥哥。把刀放下！”程林沉声喝道。

“苏钲！杀出去！太子殿下被人胁迫，我等杀出去。再来救太子殿下！”张巡看着苏钲怒声喝道。

亲兵们都在看着苏钲，一时间都是有些混乱。事发仓促，大伙儿打了半天，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现在听了两边的话，心里更混乱了。

张相自然是该信任的，毕竟相处了一年多，大伙儿对于张相还是极为佩服的，可是对面站着的那

位，可是太子殿下！

这个时候，他们都不知道如何是好，只能是看着他们的首领。

苏钲看了看张巡，又看了看后面的玄武门，长叹一声，手一松，“当啷”一声，横刀落地。

“苏钲！”张巡怒喝一声。

“张相，对不住了。”苏钲涩然道，低头往人群之外走去。

亲兵们面面相觑，“当啷”、“当啷”一阵乱响，横刀抛了一地。伏击者分散开来，给苏钲让开道路。剩余的亲兵们低头不敢看张巡，紧跟着苏钲就往外走，伏击者们也并不阻拦。

张巡被大批龙武军士卒围在中间，回头看了一眼高耸的玄武门城楼，感觉浑身发凉。

一切的努力，都成为了泡影。大唐正在开边之时，却将要迎来一位温和的皇帝。

张巡心中极为绝望，他向来喜欢把一切都掌控在手里，这个时候却觉得极为无力。一切都脱离了掌控，太多的计划怕是无法实现了。

身败名裂，他并不在乎，他做的事情自己清楚，矫诏欺君的罪名是少不了的，这是必然的结局。然而这一天，来的实在是太早了。

玄武门城楼上，李豫脸上现出激动之色，猛然一掌拍在女墙之上，长出了一口气。

“殿下，我们下去吧！”左相李泌在边上轻声道。

李豫点了点头。

夹城之中，张巡脸色苍白，站在寒风中默然不语，神色极为萧瑟。人群分开，李豫走到张巡面前，怒斥道：“恶贼！你这一年多做的好事！”

“事已至此，臣只能说一句，问心无愧。”张巡看着李豫，涩然摇头，“这天下早晚是殿下的，只是这一天到来的太早了，太早了……”

“矫诏欺众，也敢说问心无愧！张巡！狗贼！我父皇如今的样子，都是你害的！面善心黑，大奸似忠，说的就是你这等人！”李豫神情激昂，厉声大喝，“程林！为孤拿下此贼！”

程林和几位龙武军军官走上前来，按住了张巡的肩膀，把张巡按得跪在地上。张巡也不挣扎，抬起头来看着李豫，涩然道：“张巡知罪，殿下，陛下病入沉疴，已无恢复的可能，想来不日之后你就将临朝。老臣自知必死，人之将死其言也善，为大唐江山社稷，求殿下听我一言。”

“自知必死，还想要祸乱朝纲么？说吧，孤听

着便是。”李豫居高临下看着张巡，冷冷笑道。

“殿下，为大唐江山社稷计，求殿下临朝之后，切勿和马仁杰翻脸，马仁杰社稷之臣，殿下须得新任他。大唐四境皆在开边，殿下临朝之后，勿要轻易改弦易辙。若能如此，大唐幸甚，天下幸甚！”张巡抬头看着李豫，一字一顿地道。

李豫冷笑一声：“狗贼，你和马璘那恶徒果然沆瀣一气，你二人皆是国之巨蠹，孤临朝之后，定会将尔等势力悉数铲除！程林，为孤杀了他！”

“是，殿下！”年轻校尉应了一声，松开张巡的肩膀，高高举起了横刀。

张巡长叹一声，默默闭上眼睛。

刀光掠过，鲜血飞溅。张巡枯瘦的身体向前倒去，头颅飞出数尺落在地上。

李豫看着地上张巡的尸体，微胖的脸上露出快意的冷笑。李泌心中暗自叹息一声，轻声道：“殿下，张巡临死之言——”

“老师，先皇在位之时，曾许诺右相之位为马仁杰虚悬，”李豫微微仰头，看着阴沉的天空冷笑道，“如今张巡死了，大唐右相之位虚悬，马仁杰劳苦功劳，待孤临朝之后会发一道旨意给他，让他入朝接替这右相之位，亦是履行了先皇的承诺。孤

倒要看看，马少保之子敢不敢来！”

……

大唐至德三年三月初，右相张巡积劳成疾，陨于上朝途中。至德天子感其苦辛，谥文忠，赠太尉，配享太庙，备极哀荣。

至德三年三月十五，至德天子下诏退位，传位于太子李亨，自称上皇。太子李豫即位，改元宝应，大赦天下。

李豫即位之初，以张巡故去，朝中无有可以依托之重臣故，下诏去马璘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称号，改任右相，使者奔赴碛西传旨，令马璘即刻入京履任。

大唐帝国的朝局，不经意间又发生了变化，一切都显得波澜不惊。市面上依旧繁荣，捷报依旧不断传来，酒肆青楼里流传着边军健儿们的故事，一切都没有受到任何影响。

召马大将军入朝的圣旨贴在朱雀大街之上，倒也没有引起什么议论。马大将军入朝拜相，真正位极人臣，亦是实至名归。边军有的是骁将，带着大军继续开拓也就是了。

传旨的使者奔出安远门的同时，长安城的一个角落里，海东青冲天而起，直冲云天。

……

至德三年四月初，印度河河口。

暮色之中，波光潋滟，夕阳倒映在水中，晃动出片片碎金。一座大城屹立在大河之畔，大城之外是一座新建的港口。

城外密密麻麻的帐篷极为整齐，偶尔有战马嘶鸣的声音传来，安西军的战旗高高飘荡。暮光之中，一支舰队顺着河口逆流而来，距离港口越来越近。

扶风号之上，马璘站在船头，看着岸上的象雄骑兵和安西健儿们，脸上露出了一丝笑意。

“杜环这小子，当真不错！”

自巴格达登上扶风号起，已经几个月过去了。便是幼娘亦是适应了海上的颠簸，站在起伏的海船之上纹丝不动。

南征天竺的事情极为顺利，杜环到了河口已经三个月了，顺便在这里建了一座城市。自拉合尔直到河口，整个印度河流域已经落入了大唐手里。

王难得已经占据了恒河流域，这个冬天也还在向南扩张，今年之内，整个天竺就将归入大唐。如今大唐的领地，从天竺直至遥远的地中海，皆是大唐的领土。

今年之内，除了西西里岛和西班牙，胡大的势力将被彻底铲除，大唐西征的脚步不会停下。待到征服西班牙之后，下一步就是君士坦丁堡和整个欧洲了。

距离港口越来越近，已经可以看到站在码头上挥手的杜环。马璘呵呵一笑，听到头顶传来一声鹰鸣。片刻之后，一位安西密探走到船头，把装着情报的主管交给了马璘，然后躬身退下。

马璘微笑着取出情报，展开之后看了一眼，长长出了口气，把情报用力攥在手里。

“夫君，怎么了啊……”杨幼娘见马璘眉头皱起，拉住了他的大手低声问道。

“……没什么。”马璘看向西北方向，握着杨幼娘的小手，声音极为温柔，“就是……又改元了啊……”

……

（全书完）

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选书网—http://Www.xuanshu.Com